古龙作品集

珍藏本



楚留香传奇

珠海出版社

主目录

血海飘香
大沙漠
画眉鸟
鬼恋侠情
蝙蝠传奇
桃花传奇
新月传奇
午夜兰花

序 楚留香这个人

江湖中关于楚留香的传说很多，有的传说简直已接近神话，有人说他：“驻颜有术，已长生不老”，有人说他：“化身千万，能飞天遁地”，有人喜欢他，佩服他，也有人恨他入骨。但真正见过他的人却并没有几个，真正能了解他的人当然更少了。

他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呢?

他年纪不算小，但也绝不能算老。

他喜欢享受，也懂得享受。

他喜欢酒，却很少喝醉。

他喜欢善舞的女人，所以一向很尊敬她们。

他嫉恶如仇，却从不杀人。

他痛恨为富不仁的人，所以常常将他们的钱财转送出去，受过他恩惠的人，多得数也数不清。

他有很多仇人，但朋友永远比仇人多，只不过谁也不知道他的武功深浅，只知道他这一生与人交手从未败过。

他喜欢冒险，所以他虽然聪明绝顶，却常常要做傻事。

他并不是君子，却也绝不是小人。

江湖中的人，大多都尊称他为：“楚香帅”，但他的老朋友胡铁花却喜欢叫他：“老臭虫”。

楚留香就是这么样一个人！

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多彩多姿，充满了传奇性。

也许就因他是这样一个人，所以无论他走到哪里，都会遇到一些与众不同的人，发生一些不同凡响的事。

只要有关他的故事，就一定充满了不平凡的刺激。

楚留香的故事，我只写过八篇，即：

《血海飘香》、《大沙漠》、《画眉鸟》、《楚留香新传》（即《借尸还魂》）、《蝙蝠传奇》、《桃花传奇》、《新月传奇》和《午夜兰花》，若还有第九篇，显然就是别人冒名写出来的了。

对于那些冒“古龙”的名，写“楚留香”故事的人，我虽然觉得啼笑皆非，却也很感激他们的“好意”。因为他们至少对“古龙”这名字还看得起，至少也和我一样，觉得“楚留香”这人很有趣。

只可惜他们的写法和做法未免有些无趣而已。

楚留香的故事，每篇都是完全独立的。

古龙

血海飘香

第一回 白玉美人
第二回 海上浮尸
第三回 天一神水
第四回 一百十三号
第五回 三十万两
第六回 剑下一点红
第七回 强人所难
第八回 清风明月
第九回 红颜祸水
第十回 卿在何方
第十一回 骰子之戏
第十二回 独步武林
第十三回 三蛇羹
第十四回 捉魂如意钵
第十五回 情侣书信
第十六回 妙僧无花
第十七回 迎风一刀斩
第十八回 颠倒众生
第十九回 棋高一着
第二十回 天枫十四郎
第二十一回 帮主夫人
第二十二回 好友成仇
第二十三回 兄杀其弟
第二十四回 南下追凶
第二十五回 天峰大师
第二十六回 法律庄严

第二十七回 自裁以谢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白玉美人

〖闻君有白玉美人，妙手雕成，极尽妍态，不胜心向往之。今夜子正，当踏月来取，君素雅达，必不致令我徒劳往返也。〗

这张短笺此刻就平铺在光亮的大理石桌面上，自粉红纱罩里透出来的烛光，将淡蓝的纸映成一种奇妙的浅紫色，也使那挺秀的字迹看来更飘逸潇洒，信上没有具名，却带着郁金香的香气，这缥缈而富有诗意的香气，已足够说明这封短笺是谁写的。

接到这封短笺的是北京城的豪富世家公子金伴花，他此刻就坐在桌子旁，那张白净而秀气，保养十分得法的脸，就像是被人砍了一刀似的痛苦地扭曲着，眼睛瞪着这张短笺，就像是瞪着阎王的拘票。

精致的花厅里，还有三个人，一个神情威猛，须发花白的锦衣老人，背负着双手，在厅中来来回回不停的踱步，也不知踱过多少遍了，所走的路，只怕已可从北京到张家口。另一个颧骨耸起，目光如鹰，阴鸷沉猛的黑衣人，就坐在金伴花的身旁，双手轻抚着放在桌上的一对精钢判官笔，干枯、瘦长、骨节凸出的手指，在灯光下看来也像精钢所铸。

这两人的面色也是十分沉重，锐利的目光自窗子瞧到门，又自门瞧到窗子，来回瞧个不停。

还有个枯瘦矮小，穿着朴素的秃顶老人，却只是远远坐在角落里闭目养神，他全身上下都瞧不出丝毫特别之处，只有一双耳朵，竟不知怎地不见了，却装着对灰白的假耳朵，也不知是什么铸成的。

锦袍老人走过桌子，拿起那张短笺，冷笑道：“这算是什么？请帖？借条？就凭这一张纸，就想将京城四宝中最最珍贵的玉美人取走……”

他重重一拍桌子，厉声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未免也将九城英雄瞧得太不值钱了。”

金伴花愁眉苦脸，嗫嚅着道：“但他就凭这种同样的纸，已不知取走多少奇珍异宝了，他说要在子时取走一样东西，谁也休想保存到丑时。”

黑衣人冷冷道：“哦，是么？”

金伴花叹了口气，道：“上个月卷帘子胡同的邱小侯就接到他一封信，说要来取侯爷家传的九龙杯，小侯不但将杯锁在密室中，还请了大内的高手‘双掌翻天’雀子鹤和‘梅花剑’方环两位在门外防守，可说是防守得滴水不漏，但是过了时候开门一看……唉！九龙杯还是没有了。”

黑衣人冷笑道：“万老镖头既不是雀子鹤，我‘生死判’也不是方环，何况……”

他瞧了那秃顶老人一眼，缓缓接道：“还有天下盗贼闻名丧胆的英老前辈在这里，我三人若是再治不住那楚留香，世上只怕就没有别人了。”

秃顶老人眯起眼睛一笑，道：“西门兄莫要为老朽吹嘘，自从云台一役后，老朽已不中用了，靠耳朵吃饭的人耳朵被人割去，岂非有如叫化子没有蛇耍？”

别人若是如此惨败，甚至连双耳都被割去，对这件事非但自己绝口不提，有人提起，也立刻要拔刀拼命，但他却面带微笑，侃侃而言，还像是得意得很。

那锦袍老人正是京城万胜镖局总镖头“铁掌金镖”万无敌，此刻手捋长髯，纵声笑道：“江湖中人谁不知道秃鹰耳力天下无双，云台一役虽然小败，但塞翁失马，安知非福，装上这对白衣神耳后，耳力只有更胜从前。”

秃鹰摇头笑道：“老了，不中用了，此次若非一心想见识见识这位强盗中的元帅，流浪中的公子，是再也不会重出江湖的了。”

金伴花突然笑道：“闻得江湖人言，英老前辈只要听到一人的呼吸之声，便可辨出那人是男是女，有多大年龄？是何身份？无论是谁，只要他的呼吸声被英老前辈听在耳里，就一辈子再也休想逃掉，无论他逃到哪里，英老前辈都追查得到。”

秃鹰眼睛眯得只剩一线，笑道：“江湖传闻，总有夸张之处。”

只听晚风中隐隐传来更鼓之声，生死判霍然站起，道：“子时到了。”

金伴花冲到墙角，掀开一幅工笔仕女图，里面有道暗门，他开了暗门，瞧见那紫檀雕花木匣还好生生在里面，不禁长长松了口气，转

首笑道：“不想三位的威名，竟真的将那楚留香吓得不敢来了。”

生死判仰首笑道：“楚留香呀楚留香，原来你也是个……”

突听秃鹰“嘘——”的一声，生死判笑声立顿，窗外有低沉而极有吸引力的语声带笑道：“玉美人已拜领，楚留香特来致谢。”

万无敌箭步冲到窗前，一掌震开窗户，只见远处黑暗中卓立着一条高大的人影，手里托着个三尺长的东西，在月光下看来，晶莹而滑润，他口中犹在笑道：“戊时盗宝，子时才来拜谢，礼数欠周，恕罪恕罪。”

金伴花早已面无人色，颤声道：“追！快追！”

烛影摇红，风声响动，生死判、万无敌已穿窗而出。

秃鹰沉声道：“那真是玉美人？”

金伴花跺脚道：“我瞧得清楚不会错的。”

跺脚之间，人也跃出，原来这世家公子，武功竟也不弱。

秃鹰却微微摇头，冷笑道：“别人会中你的计，但我……哼！”

眼睛盯着那紫檀木匣，一步步走了过去。

突听身后“当”的一声巨响，他整个人都跳了起来。

原来他白衣神耳乃合银所铸，传声之力特强，这一声大震，直将他耳膜都快震破，他对这双神耳从来最是得意，委实做梦也未想到还有这点要命的坏处，大惊之下，凌空一个翻身，双掌已连环击出，但身后哪有人影。

只听窗外又是“当”的一声，秃鹰双足往后一蹬，身影飞扑而出，窗下“嗡嗡”之声犹自不绝，却是面铜锣。

秃鹰面色立刻惨变，失声道：“坏了！”

疯狂般转身跃回窗内，只见那紫檀木匣还是安然无恙，但另一扇窗子的窗帘，却在不住飘动。

秃鹰石头般怔在那里，面上的神情极是奇特，也不知究竟是哭是笑，口中不住喃喃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果然厉害，但你也莫要得意，你足声既已落在我耳中，就总有一天被我找着的。”

身后风声飕飕，万无敌、生死判、金伴花已接连掠回，万无敌手里抱着个三尺长的玉雕美人，笑道：“原来那竟是在骗人，这玉美人是

假的。”

生死判道：“虽是假的，好歹也值几两银子。这叫做偷鸡不着蚀把米，堂堂盗帅，今夜也算栽斤斗了。”

秃鹰双目失神地瞧着那紫檀木匣，喃喃道：“这是假的，真的呢？”

金伴花面色又变，颤声道：“真……真的自然在……在匣子里。”

嘴里说，人已冲了过去，打开匣子。匣子里哪里还有什么玉美人，金伴花惊呼一声，晕了过去。

万无敌过去一瞧，只见匣子里赫然又有张淡蓝的纸笺，发出同样缥缈而浪漫的香气，同样挺秀的字迹写着：

〖公子伴花失美，

盗帅踏月留香。〗

现在，他舒适地躺在甲板上，让五月温暖的阳光，晒着他宽阔的、赤裸着的、古铜色的背。海风温暖而潮湿，从船舷穿过，吹起了他漆黑的头发，坚实的手臂伸在前面，修长而有力的手指，握着的是个晶莹而滑润的白玉美人。

他却似已在海洋的怀抱里入睡。

这是艘精巧的三桅船，洁白的帆，狭长的船身，坚实而光润的木质，给人一种安定、迅速，而华丽的感觉。

这是初夏，阳光灿烂，海水湛蓝，海鸥轻巧地自船桅间滑过，生命是多彩的，充满了青春的欢乐。

海天辽阔，远处的地平线已只剩下一片朦胧的灰影，这里是他自己的世界，绝不会有他厌恶的访客。

船舱的门是开着的，舱下不时有娇美的声音传来。

然后，一个美丽的少女走上甲板，她穿着件宽大而舒服的鲜红衣裳，秀发松松地挽起，露出双晶莹、修长的玉腿，赤着纤秀的，完美无疵的双足，轻盈地走过甲板，走到他身旁，轻轻用足趾去搔他的脚心。面上绽开了甜蜜妩媚的微笑，就好像百花俱在这一刹那里开放。

他缩起腿，轻叹道：“甜儿，你难道永远不能安静一会儿么？”

语声低沉，充满了煽动的吸引力。

她银铃般娇笑起来道：“你终于猜错了。”

他懒洋洋地翻了个身，阳光，便照在他脸上。

他双眉浓而长，充满粗犷的男性魅力，但那双清澈的眼睛，却又是那么秀逸，他鼻子挺直，象征着坚强、决断的铁石心肠，他那薄薄的，嘴角上翘的嘴，看来也有些冷酷，但只要他一笑起来，坚强就变作温柔，冷酷也变作同情，就像是温暖的春风，吹过了大地。

他抬手挡住刺眼的阳光，眨着眼睛笑了，目中闪动着顽皮、幽默的光芒，却又充满了机智。

他眨着眼睛笑道：“李红袖姑娘，看在老天的份上，你莫要也变得如此调皮好么，有了个宋甜儿，我难道还不够受？”

李红袖笑得弯了腰，却忍住笑道：“楚留香大少爷，除了宋甜儿外，别人就不能顽皮一下么？”

楚留香拍着身旁的甲板，道：“乖乖的坐下来，陪我晒晒太阳，讲个故事给我听，要开心的故事，要有快乐的结局，这世上的悲惨之事已够多了。”

李红袖咬着嘴唇，道：“我偏不坐下来，偏不讲故事，我也不要晒太阳……这见鬼的太阳，晒得人头晕，我真不懂你为什么喜欢太阳？”

她说“偏不坐下来”时，人已坐了下来，她说“不要晒太阳”，却已在阳光下伸展了双腿。

楚留香笑道：“晒太阳有什么不好？一个人若能多晒晒太阳，就不会做卑鄙无耻的事，无论是谁，在这么可爱的阳光下，都想不出坏主意来的。”

李红袖眼波流转，道：“我现在就正在想个坏主意。”

楚留香道：“你正在想该使个什么法子让我爬起来去做事，是么？”

李红袖格格娇笑道：“你真是个鬼，什么事都瞒不过你。”

她笑声渐渐停止又道：“但你也真该起来做做事了，自从京城回来后，你就连动都不想动，再这样懒下去，你就要变成流氓了。”

楚留香故意叹了口气，道：“你真像我小时读书的老师，只少了两撇胡子。”

李红袖狠狠瞪了他一眼，楚留香展颜一笑，又道：“这次在京城，我可真见识了不少那些所谓成名英雄的嘴脸，除了秃鹰那老头还有两下外，别人全是饭桶，那生死判据说武功不弱，手中一对判官笔，据说能打遍人身二百一十八处穴道，但我就从他身旁掠过，他却依然在做梦似的。”

李红袖撇着嘴道：“楚大少爷的轻功天下无双，江湖中人谁不知道……但楚大少爷，你的牛已吹完了么？”

楚留香道：“吹完了，李姑娘有何吩咐？”

李红袖道：“我先说几件事给你听。”

她自宽大的衣袖中取出个小小的簿子，一面翻看，一面念道：“上次你从济南取来的一批货，已卖了三十万两，除了救济‘龙虎镖局’王镖头遗孀的一万两，趟子手张、赵两人家眷各五千两外，还替黄秀才付了一千两丧葬费，又替赵立正付了一千五百两喜酒聘礼，替郑……”

楚留香叹道：“这些事我难道不知道么？”

李红袖白了他一眼，道：“总之，三十万两都已分配出去了，你自己田庄里收来的五万两，我也替你用出去四万。”

楚留香苦笑道：“姑娘，你难道不能为我多留些么？”

李红袖道：“你享受得还不够？江湖中已有不少人在说你的闲话了，别人可不知道你花的都是你自己的，都说你假公济私……”

楚留香皱眉道：“别人如何说，和咱们又有何关系？人活在世上，为什么不能享受享受，为什么老要受苦，你怎地也变得俗了？”

李红袖嫣然一笑，道：“我可没要你受苦，我只是……”

突听舱下唤道：“你两个系处倾乜野啷？唔想吃饭啦？”

南国姑娘甜美的言语，听来当真别有一种风情，别有一股滋味，李红袖却高举了双手，笑道：“老天，她难道不能说说别人听得懂的话么？”

楚留香笑道：“你也莫要怪她，她辛辛苦苦做了饭菜，却没人去吃，也难怪她生气，人一生气时，家乡话就出来了。”

他像是根本没有动，却已拉着李红袖站了起来。

李红袖故意娇嗔道：“你什么事都向着甜儿，所以她才会……”

一句话未完，脸色突然变了，失声道：“你瞧，你瞧那是什么？”

阳光照耀的海面上，竟飘来了一个人——

一具死尸。

楚留香一转身已到了船舷旁，抄起条绳索，打了个活结，轻轻一抛，长绳便像箭一般笔直地飞了出去。

长绳也似长着眼睛，不偏不倚，套着了尸身。

这尸身穿的是昂贵的锦锻衣裳，腰边挂着翡翠的鼻烟壶，黝黑的脸已被海水泡得浮肿起来。

楚留香将他平放在甲板上，摇头道：“无救了。”

李红袖却瞧着这尸身的一双手，他左手的中指与无名指上，套着三个奇特的精钢乌金戒指。

那只右手虽没有戒指，却有戴过戒指的痕迹。

李红袖皱眉道：“七星飞环！这人莫非是‘天星帮’的门下？”

楚留香道：“非但是天星门下，此人正是‘天星帮’的总瓢把子，‘七星夺魂’左又铮，但‘天星帮’一向盘踞在皖南，不知他怎会死在这里？”

李红袖道：“他身上没有伤痕，莫非是淹死的？”

楚留香摇了摇头，解开他衣襟，只见他左胸第五根肋骨下，“乳根”与“期门”穴之间，赫然留着个紫红掌印。

李红袖叹了口气，道：“朱砂掌。”

楚留香：“朱砂掌一门近年虽然人才鼎盛，门下弟子号称已有一百七十多个，但能置‘七星夺魂’于死地的，最多也不会超过三个。”

李红袖道：“嗯，冯、杨、西门……这三人武功只怕是要比左又铮强些。”

楚留香道：“朱砂门与天星帮可有什么恩怨？”

李红袖想了想，道：“三十七年前天星帮的刑堂香主，娶了当时朱砂掌门人冯风的二女儿，两年后这位冯姑娘突然死了，冯风曾亲赴皖南兴师问罪，后来虽查明他女儿实是急病而死，但两家却从此不相往来。”

楚留香道：“还有呢？”

李红袖道：“二十六……也许是二十五年前，天星帮更劫了朱砂门弟子所保的一趟镖，那时正值冯风病故，朱砂重选掌门的时候，所以这件事直拖了一年，后来天星帮劫镖的弟子虽也曾登门负荆，但镖银却始终未曾送还。”

她将这些发生在二十多年前的武林故事娓娓道来，竟是像在叙说着自己身边的家常琐事似的。

楚留香微笑道：“你的记忆，的确从来不会令人失望……但这些事都已事过境迁，而且也算不得是什么深仇大恨，朱砂门想来不会为了这种事将左又铮一路追踪到这里，再下毒手，这其中必定另有缘故。”

突然一个少女自舱下冲了上来，娇嗔道：“你两个究竟系处做乜野嘢？”

她也穿着件宽大而舒服的衣裳，却是鹅黄色的，也露出一双淡褐色的，均匀美丽、线条柔和的玉腿。

她漆黑的头发梳了两根长长的辫子，长长的辫子随着玲珑的娇躯不住荡来荡去，淡褐色的瓜子脸，配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显得又妩媚，又俏皮。她脸上本在故意装作娇嗔，但瞧见这死尸，突然惊呼一声，扭转头就跑，跑得比来的时候还要快得多。

李红袖笑道：“甜儿无论做什么事胆子都很大，但只要一瞧见死人，就骇得要命，所以我常说活人谁也治不住她，只有死人，才治得住她。”

楚留香凝注着海天深处，缓缓道：

“你等着瞧吧，今天要从那边漂来的死尸，绝不止这一个。”

李红袖眼波转动，还未说话，只见舱门里已伸出一双纤秀的手来，手里托着个大盘子。

盘子有两只烤得黄黄的乳鸽，配着两片柠檬，几片多汁的牛肉，半只白鸡，一条蒸鱼，还有一大碗浓浓的番茄汤，两盅腊味饭，一满杯紫红的葡萄酒，杯子外凝结着水珠，像是已冰过许久。

宋甜儿那甜笑的语声却在舱门里唤道：“喂，快的来冲呀！”

李红袖笑道：“我听不懂，你为什么不自己送上来？”

宋甜儿啐道：“小鬼，你听不懂怎会知道我要你来拿？”

她说的纯粹的京片子，但嘟嘟哝哝，软语娇柔，却别有一番情趣，李红袖拍掌娇笑道：“来听呀，我们的甜姑娘终于说出了官话。”

第二回 海上浮尸

船已下锚，就这样停泊在水上。

楚留香小心地将柠檬汁挤在鸽子上，刚吃完了一只鸽子，喝了半杯酒，海上果然又漂来了一具尸身。

这尸身穿着件朱红色的短袍，长仅及膝，面容虽经海水久泡，但看来仍是白白净净，年纪也只有四十左右，颔下虽留着微须，眼角却无皱纹，他左掌也是修长白净，但一只手掌，却是粗糙已极，筋骨凸现，几乎比左掌大了一倍，摊开掌心，竟和他衣服同样颜色。

李红袖一双明媚的眼波却真是瞧直了，吃惊道：“想不到这人竟会是‘杀手书生’西门千！”

楚留香叹道：“他杀死了左又铮，自己竟也死在别人手上。”

李红袖喃喃道：“但又是谁杀死他？”

她说完了话，已瞧见这西门千喉结下的创口，鲜血已被海水冲净，灰白色的皮肉向两旁翻卷。李红袖嘘了口气，道：“这是剑伤。”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这创伤才不过一寸，天下武林，只有‘海南’与‘崂山’两大剑派的弟子，才会使用这么窄的剑。”

楚留香道：“不错。”

李红袖道：“海南与崂山两派，距离这里虽都不远，但崂山派的剑法传家正宗，平和博大，这西门千被人一剑贯穿咽喉，想必是剑法以辛辣诡谲见长的海南剑客门下所下的毒手……这倒更奇怪了。”

楚留香皱眉道：“奇怪？”

李红袖道：“海南剑派与朱砂门非但无冤无仇，而且还颇有渊源，八年前朱砂门被闽南七剑围攻时，海南派还曾经不远千里赶去相助，但如今海南剑派的高手却杀了朱砂门的长老，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可真叫人不懂。”

楚留香喃喃道：“左又铮无缘无故死在西门千手中，西门千又糊里糊涂死在海南派门下……这其中究竟有什么秘密？”

李红袖嫣然一笑，道：“你可是又想管闲事了？”

楚留香笑道：“你不是正在说我太懒了么？我正好找些事做给你瞧瞧。”

李红袖道：“但这件事看来牵连必定甚广，必定十分凶险，而蓉姐这两天又在病着，我看咱们还是别管这件事吧！”

楚留香微笑道：“越是凶险的闲事，管起来才越有趣，牵连越广的秘密，所牵连之物价值也必然极高，这种事我能不管么？”

李红袖叹道：“我知道你若不将这秘密揭破，是连觉也睡不着的，唉！你呀，你生下来好像就是为了管别人闲事的。”

她忽又展颜一笑，道：“幸好这件事正如大海里捞针，到现在为止，还一点头绪都没有，你想管这闲事，只怕也管不上。”

楚留香微笑道：“你等着瞧吧，头绪自然会越来越多的。”喝了口酒，又撕下条鸡腿，倚在船舷上大嚼起来。

李红袖苦笑道：“我真佩服你的胃口，现在还能吃得下东西。”她也不知不觉走到船舷，向海天深处凝睇。

海上果然又漂来具死尸，竟赫然是黑面卷髯的绿袍道人，身形魁伟高大。四肢虽早已冷却，但手里仍紧紧握着半截断剑，剑身狭长，仍在闪着光，碧森森的剑光，照着他一颗发髻蓬乱的头颅。

他头顶竟已被劈成两半。

就连李红袖都转过脸去，不忍再瞧。

楚留香道：“果然是海南剑派的门下。”

李红袖道：“你……你认得他？”

楚留香缓缓道：“此人便是海南三剑中的灵鹫子，他剑法之狠毒，当今天下武林，只怕极少有几个人能比得上。”

李红袖叹道：“他一剑贯穿了别人的咽喉，不想自己脑袋也被别人砍成两半。”

她忍不住还是回头瞧了一眼，又道：“瞧这情况，那人一剑砍下时，他必定已无可闪避，是以只有迎剑招架，谁知那人一剑非但砍断了他的长剑，余力所及，竟将他头也砍成两半，海南派剑俱是海底寒铁精炼而成，这人一剑竟能将之砍断，唉……好锋利的剑，好沉重的剑。”

楚留香道：“你怎知他对头也使的是剑？”

李红袖道：“当今武林的刀法名家，又有谁能将剑法如此辛辣狠毒的灵鹫子逼得连躲闪都不能躲闪……海南剑派素无硬拆的招式，他若不是被逼无奈，又怎会迎剑去招架别人迎头砍下的一刀？”

楚留香点头道：“不错，刀法之变化，的确不如剑法灵巧迅急，使刀的人若想将使剑的人逼得无可闪避，的确是难而又难。”

他微微的一笑，接道：“但你莫非也会忘记一人么？”

李红袖眼睛一亮，道：“你说的若是‘无影神刀’札木合，你就错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会错？”

李红袖道：“札木合号称中土刀法第一名家，刀法之快，无形无影，他一刀砍下时，灵鹫子也许还未瞧清是由何处来的。自然只有迎剑招架，而札木合使的一柄‘大风刀’，乃海内十三件神兵利器之一，也足以砍断海南派剑。”

楚留香道：“这岂非就是了么？”

李红袖笑道：“但你莫要忘了，札木合纵横戈壁大沙漠已有三十年，号称‘沙漠之王’又怎会远来这里？”

楚留香缓缓笑道：“你说不会，我却说会的。”

李红袖眨着眼睛，道：“你要和我赌一赌？”

楚留香道：“我不和你赌，因为你输定了。”

只听船舱下一个人甜笑道：“你们赌吧，谁输了谁帮我洗半个月的碗。”

李红袖笑骂道：“小鬼，你在偷听。”

宋甜儿格格笑道：“我虽然不敢看，听却敢听的。”

李红袖转向楚留香，道：“喂！你瞧瞧这小鬼，打得好精明算盘，天下的便宜都被她一个人占尽了。”

楚留香倚着船舷出神，竟像是没有听见她的话。

李红袖走过去，道：“你在等什么？等那札木合？”

楚留香道：“也许……”

李红袖笑道：“你等不着的，这‘沙漠之王’既不会来，纵然来了，也没有人能杀得死他。”

楚留香道：“西门千与左又铮素少来往，为何杀了左又铮？灵鹫子与酉门千毫无冤仇，为何要杀死西门千？札木合与灵鹫子一个远在天边，一个远在海角，更是毫无关系，又为何要杀死灵鹫子？”

他叹了口气，接道：“可见世上有许多事，是完全说不定的。”

这时日已偏西，自从发现第一具尸身到现在，已过了两个多时辰，甲板上已躺着三具尸身。

而第四具尸身果然又来了。

别的尸身在水上都载沉载浮，这具尸身却如吹了气的皮筏似的，整个人都完全浮在水上了。

别的尸身李红袖至少还敢瞧两眼，但这个尸身，李红袖只瞧了一眼，全身都起了悚栗，再也不敢瞧第二眼了。

这尸身本来是胖是瘦，楚留香已完全瞧不出，只因这尸身全身都已浮肿，甚至已开始腐烂。

这尸身本来是老是少，楚留香也已瞧不出。只因他全身须毛头发，竟赫然已全部脱落。

他眼珠已胀得爆烈而突出，全身的皮肤，已变成一种令人恶心的暗赤色，楚留香再也不敢沾他一根手指。

李红袖颤声道：“好厉害的毒，我去叫蓉姐上来瞧瞧这究竟是什么毒。”

楚留香道：“这毒蓉蓉也认不出的。”

李红袖道：“你又在吹了，你武功虽不错，但若论暗器，就未必比得上甜儿，若论易容术和下毒的本事，更万万比不上蓉姐。”

楚留香笑道：“但这人中的并不完全是毒。”

李红袖吃吃的笑道：“不是毒药，难道是糖么？”

楚留香道：“也可以算是糖……糖水。”

李红袖怔了怔，道：“糖水？”

楚留香道：“这便是天池‘神水宫’自水中提炼出的精英，江湖都称之为‘天一神水’，而‘神水宫’门人都称之为重水。”

李红袖动容道："这真的就是比世上任何毒药都毒的'天一神水'？"

楚留香道："自然是真的，据说这'天一神水'一滴的分量，已比三百桶水都重，常人只要服下一滴，立刻全身爆裂而死！"

他叹了口气，接道："而且这'天一神水'五色无臭，试也试不出异状，所以，连这'沙漠之王'都难免中了暗算。"

李红袖道："这……这人就是札木合？"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他已变成这个样子，你怎么还能认得出他？"

楚留香道："他身穿的虽是寻常服色，但脚下却穿着双皮靴，显见他本是游牧之民，他身上皮肤虽细嫩，但面上却甚粗糙，显然是因为他来往沙漠，久经风尘之苦，他腰边虽有佩刀的钢环，但刀和刀鞘却全都不见了，显然是因为他使的乃是宝刀，所以才被人取去了。"

他缓缓接道："有了这几点特征，自可说明他就是那'沙漠之王，无影神刀'札木合了。"

李红袖道："我看你可改行去做巡捕了，那你办起案子来，想必要比那天下第一名捕'秃鹰'还要厉害得多。"

楚留香一笑又道："还有，他身上挂着面银牌，上面刻的是只长着翅膀的飞骆驼，我若再瞧不出他是沙漠之王，就真是呆子了。"

李红袖也忍不住噗哧一笑，道："你真是一个天才儿童。"

但她笑容立刻消失，皱眉道："这件事竟将'沙漠之王'与'神水宫'门下引动，可见关系必定不小，而此刻连'沙漠之王'都死了，可见……"

楚留香截断她的话，笑道："你又想劝我罢手，是么？"

李红袖轻叹道："我也不想劝你罢手，只望你能小心一些就是了。"

楚留香凝望着天上一朵白云，微笑道："闻得'神水宫'门下，俱都是人间的绝色，却不知比起咱们的三位姑娘来又如何？"

李红袖摇头苦笑道："你难道永远不能规矩些么？"

这一次直过了将近一个时辰，海上还是没有动静。

李红袖悠悠道：“你只怕等不着了。”

楚留香道：“若没有人死了，那么，这件事要着落在‘神水宫’使者身上，这些人若是在争夺一件宝藏，那么，这宝藏便落在‘神水宫’使者手上。”

李红袖道：“若是有死人呢？”

楚留香道：“无论还有多少人死，只要瞧最后一个人是死在谁手上，就有线索可寻。”

李红袖叹道：“这些高手们难道真会为了争夺宝藏而死？”

楚留香笑道：“人为财死，这些人总也是人呀！”

李红袖极目远眺，缓缓道：“能引动这许多绝代高手起了贪心的宝藏，想必一定惊人得很。”

这件事的确越来越有趣了，她眼睛里也在闪着光。

舱下的宋甜儿又叫道：“你两个知唔知蓉姐有个表姑人佐‘神水宫’？”

楚留香道：“哦，蓉蓉竟有个表姑是‘神水宫’门下么？这两天，她身子不知道是否已好些？不知道是否还在流鼻涕？”

李红袖笑道：“你可是要她上来？”

楚留香道：“算了，伤风的人，还是多躺躺的好。”

只听一人柔声道：“没关系，我的病反正已快好了，只要听见你说这句话，我……”

又听得宋甜儿大声道：“蓉姐不要上他的当，他知道你来了，所以才故意说些关心你的话让你听。”

那温柔的语声笑道：“就算是故意说的，只要他说出来，我就很开心了。”

一个窈窕的人影，随着语声飘飘走了上来。

她穿着件柔软而宽大的长袍，长长地拖在甲板上，盖住了她的脚，满天夕阳，映着她松松的发髻，清澈的眼波，也映着她那温柔的笑容，她看来就像是天上的仙子，久已不食人间烟火。

李红袖跺脚道：“蓉姐，风这么大，何必上来？小心又病倒在床上爬不起来，又害得我们这位多情的公子拿我们出气。”

苏蓉蓉嫣然道：“上面这么热闹，我还能在舱里呆得住么，何况，我也想瞧瞧，是不是真的会有‘神水宫’使者到这里来。”

她手里拿着件厚绒的衣服，轻轻披在楚留香身上，柔声道：“晚上冷，小心着凉。”

楚留香含笑道：“你总是只知关心别人，却不知道自己……你若有一分关心自己，又怎会病倒？”

李红袖撇了撇嘴，道：“是呀！像我们这些不生病的人，都是从来不关心他的。”

苏蓉蓉轻轻拍了拍她的脸，笑道：“这么多心，人容易老的。”

李红袖一把抱住了她，格格笑道：“我真是个又会多心，又会吃醋的小坏蛋，蓉姐为什么还要对我这么好？”

苏蓉蓉纤细的身子，竟被她抱了起来。

就在这时，第五具尸身飘来了。

严格说来，这已不能算是“一”具尸身——这尸身的左面，赫然竟已被人连肩带臂削去一半。

幸好，她脸还是完整的，还可瞧得见她娟秀而美好的面容，这残忍的杀人者，似乎也不忍破坏她的美丽。

她身上穿着的是件美丽的纱衣，腰间系着根银色的丝带，纤美的脚上，穿着双同样质料的银色鞋子。

此刻，剩下半件的纱衣已被血染，若不是那丝带，只怕已为海水冲脱——饶是如此，她身子看来也已几乎是完全赤裸的。

苏蓉蓉扭转了头，美丽的眼睛里，已满是泪水。

李红袖也闭起了眼睛，道：“蓉姐，你看她是不是‘神水宫’门下？”

苏蓉蓉黯然点了点头。

楚留香叹道：“这样的美人，是谁忍心向她下如此毒手？”

李红袖道：“下这毒手的人，自己也死了。”

楚留香道：“你是说札木合？”

李红袖道：“自然是札木合，除了他外，谁有这么快的刀？”

楚留香道：“嗯！”

李红袖道：“札木合发觉自己中毒，临死前拼尽余力，给了她一刀，他自然是满怀愤恨，所以这一刀才会这么毒，这么重。”

楚留香悠悠然道：“听起来到不是完全没有道理。”

李红袖叹了口气，道：“现在，所有的线索都已断了，咱们也没事了。”

楚留香道：“没事了吗？”

李红袖道：“人已全都死光了，还有什么事？”

楚留香道：“你以为她真是死在札木合之手？”

李红袖眼波一转，道：“难道不是？”

楚留香道：“你莫忘了，札木合死后，他的‘大风刀’已落在别人的手上，这人拿了‘大风刀’杀死了她，正是要别人以为这件事已完全结束了。”

李红袖失声道：“呀！不错。”

楚留香缓缓道：“他既要别人认为此事结束，那么，此事就必定没有结束，在我说来，这件事正还未开始哩！”

苏蓉蓉突然道：“这件事，他是不愿别人插手的，是么？”

李红袖道：“那么，他为何不将这些尸身完全毁去，别人若是根本瞧不清这些尸身，又怎能插得下手？”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这些人全都是江湖中的知名之士，而且甚至可说已有宗主的身份，他们若是突然一起失踪了，他们的门人子弟，不去追查明白么？”

苏蓉蓉皱了皱眉，道：“所以……”

第三回 天一神水

楚留香道：“所以他才要这样做，叫别人以为这五人乃自相残杀而死，而且都死光了，这样，他们的门人子弟连报仇的对象都没有，还查什么？”

李红袖轻叹道：“但他却未想到，这世上还有个专门喜欢多管闲事的人。”

楚留香笑道：“他只怕实在没有想到。”

李红袖道：“但‘他’究竟是谁？每个人都可能是‘他’……现在，所有的线索都没有了，你要查，岂非真的像是要在海里捞针？”

楚留香道：“不错。”

身子突然飞起，向海水中跃了下去。

李红袖大声道：“你要干什么？”

楚留香笑道：“捞针去。”

只听“噗通”一声，他身子已像鱼似的在海中消失了。被夕阳映成金红的海水，甚至没有溅起一点水花。

李红袖跺脚道：“蓉姐，你……你也不管他。”

苏蓉蓉幽幽道：“这世上，有谁能管得住他？”

蓉蓉寻了块很大的帆布，将五具尸体都盖住了。

宋甜儿这才敢走上来。

她右手提了盏制作精巧的灯，左手提了篮果子。

星光渐渐升起，海水亮得很像是缎子，她们舒服地坐在清凉的海风中，心里可一点也不觉得舒服。

有五个陌生人的尸体在旁边，没有人能感觉舒服的。

楚留香已去了很久，远处海面，有点渔火，就像是海上的星光，李红袖呻吟的笑了一声道：“我只希望他莫要被人当做鱼捉去就好了。”

宋甜儿嘻嘻笑道：“如果有人将他当鱼捉去，那个人一定系你哥哥。”

李红袖瞪了瞪眼睛，道：“有件很奇怪的事，我总是不懂，苏州话明明最好听了，蓉姐却不肯说，广东话明明像鸟叫，但有人偏偏要讲。”

宋甜儿扮了个鬼脸，笑道：“我知道你唔钟意听，所以偏要讲，气死你。”

话未说完，整个人突然跳了起来，在甲板上又叫又跳，一样东西滑出了她袖子，那是条鱼。

李红袖拍手大笑道：“妙极妙极，总算有人替我出气了。”

只见楚留香不知何时已笑嘻嘻站在那里，左手抓着条鱼，右手里本也有条鱼，却已在宋甜儿的领子里。

宋甜儿脸都吓白了，跺着脚去拧他。

楚留香笑道：“刚刚我瞧见了一个你最想见的人，你若拧疼了我，我就不说了。”

宋甜儿去拧他的手已搂住了他脖子，道：“快说是谁？”

楚留香眨着眼睛，他的眼睛就像是海上的星光。

他笑着道：“你最想见的人是谁？当今天下，谁的琴弹得最好？谁的画画得最好？谁的诗作得令人销魂？谁的菜烧得妙绝天下？”

他话未说完，李红袖已拍手道：“我知道了，你说的是那‘妙僧’无花。”

宋甜儿拉住楚留香的手，道：“你真的瞧见他了，他在哪里？”

楚留香笑道：“他一个人坐在条船上，像是在念经，又像是在作诗，我突然自水中钻出去时，他那脸色只可惜你们没有瞧见。”

宋甜儿道：“你认识他？”

楚留香道：“我只见过他三次，第一次，我和他喝了三天三夜的酒，第二次，我和他下了五天五夜的棋，第三次，我和他说了七天七夜的佛。”

他笑着接道：“说佛我自然说不过他，但喝酒他却喝不过我。”

李红袖忍不住道：“下棋呢？”

楚留香叹口气，道：“我说和了，但这个和尚偏偏不肯。”

李红袖格格笑道：“除了喝酒打架外，你只怕什么都比不过人家。”

楚留香正色道：“胡说，至少吃饭我比他吃得多些。”

李红袖笑得直不起腰来。

宋甜儿直拉他衣袖，道：“你怎么不请他来坐坐？”

楚留香道：“他本要来的，但我刚对他说这里有几个女孩子想见他，他就像是只中箭的兔子般跑走了。”

宋甜儿嘟起嘴，道：“他已经系和尚，怕女仔做乜野？”

楚留香笑道：“就因为是和尚才怕，若不是和尚，也就不怕了。”

李红袖娇笑道：“他若不是和尚，我保险他来得比兔子还快。”

苏蓉蓉温柔笑道：“我听说此人乃是佛门中的名士，不但诗、词、书、画，样样妙绝，而且武功也可算是高手。”

楚留香叹道：“岂只是高手，简直可说是少林弟子中的第一高才，只可惜他……他实在太聪明了，精通的实在太多，名也实在太大，是以少林天湖大师册立未来的掌门时，竟选了个什么都比不上他的无相。”

李红袖道：“像他这样的人，对这种事想来是不会在意的。”

楚留香拊掌道：“不想李红袖竟是无花的红颜知己。”

苏蓉蓉道：“他自然不会和这件事有丝毫关系，你还瞧见别的人么？”

楚留香道：“这些尸体都是从东面飘来的，东面海上的每一条船，我都瞧过了，除了无花外，只有一条船是武林中人。”

苏蓉蓉道：“什么人？”

楚留香道：“那条船上是‘丐帮’的四大护法，四大长老，以及他们新任的帮主，你可知道任老帮主去年已死了，新任帮主你猜猜是谁？”

苏蓉蓉道：“谁？”

楚留香笑道：“你再想想看，他是我的朋友，酒量和我差不多，饭量也和我差不多，有一天，还为你画了幅像。”

苏蓉蓉道：“呀，莫非是南宫灵？”

楚留香笑道：“就是他。”

苏蓉蓉嫣然道：“他居然会做丐帮帮主，可见江湖中风气已改，不以老成持重为美，也不再讲究年龄大小，已开始注重人的才气，这倒是可喜可贺的事。”

李红袖道：“南宫灵自然也不会和这件事有任何关系，所以……”

楚留香苦笑道：“所以我也没法子了。”

苏蓉蓉柔声道：“你没法子最好，我也不想多管这种闲事。”

楚留香瞪着那块帆布，道：“你们想想，这五个人是否有什么共同之点，譬如说……”

李红袖道：“譬如说，他们都是人。”

楚留香苦笑道：“除了这一点外，再没有别的了么？你再想想。”

苏蓉蓉盈盈站起来，道：“你要想下舱去想，我去为你们泡壶浓茶，你们想上一夜也没有关系。但谁也不准坐在这里吹风了。”

船舱，建造得精巧而华丽，绝没有一寸地方浪费，也绝没有一件东西让人瞧不顺眼的。

走下楼梯，是间精致的居室，灯光慢慢照下来，这黝黑的船舱里，渐渐有了光亮。走在前面的楚留香，突然停住了脚，就好像突然被一根钉子钉在地板上，再也动不得了。这舱中竟有了人，女人！

只见她背向着门，坐在楚留香平日最喜欢的椅子上，从后面望过去，只瞧见高挽的云鬓和一只手，那是只绝美的手。

此刻，这手上拿着只杯子，杯子里倒的是楚留香平日喜欢喝的酒——她倒是一点也不客气。

楚留香、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四个人都怔在甲板上，张大了嘴，都说不出话来。

这女子是何时进来的，他们竟全不知道。

也许，她是在楚留香已下海时进来，但能瞒得过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的耳目，这本事可也不小。

只听一个优美但冷漠的语声缓缓道：“进来的，可是‘盗帅’楚留香？”

楚留香笑道：“不错，在下可是走错门了？”

那女人冷冷道：“你没有走错，这是你的地方。”

楚留香笑道：“既然是我的地方，姑娘你却又怎会坐在这里？”

那女子道：“因为我高兴。”

楚留香大笑道：“这理由不错，实在不错。”

那女子道：“此外，我还听说楚留香对女孩子是从来不会拒绝的。”

她突然转过椅子，面对着楚留香。灯光，就照着了她的脸。

若说世上有一种女子的脸能使男人停止呼吸，那么就是这女子的脸了，若世上有一种女子的眼波能使男人的心跳停止，也就是这女子的眼波，现在，这双眼波正凝注着楚留香。她悠悠道：“现在，这理由够好了么？”

楚留香讷讷道：“不错，这理由突然变得够好了，太好了。”

他眼光终于自这女子脸上移开，才发现她穿的是雪白的轻纱长袍，才发现她腰间束着银色的丝条。

那女子缓缓道：“现在，你只怕已知道我是从什么地方来的了。”

楚留香叹道：“我宁可不知道。”

那女子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世上若有我不愿打交道的女孩子，那就是‘神水宫’门下。”

那女子突然站起来，转了个身，自架上取下了银壶，又满满倒了杯酒，楚留香心痛地叹了口气，道：“我很想知道，你到这里来，除了喝酒外，还有什么别的事？”

他一面说，一面拉过那张椅子，赶紧坐下来。

那女子侧着头，盯着他的脸，一字字道：“傲慢、无礼、冷酷，但却也有一两点能令小姑娘着迷的地方……你果然和传说中的样子分毫不差。”

楚留香道：“多谢……却不知道江湖传说中有没有提到我另一件事？”

那女子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若有陌生的女子跑进我的船舱，坐我的椅子，喝我的酒，我常常会将她抛下海里去的，尤其是这女子自以为很美，其实却

不太美的时候。”

他舒服地伸长了腿，准备欣赏这女子生气的模样。

这女子果然气白了脸，手也在抖。

李红袖赶紧走过去，自她手里轻轻取过了那金杯，嫣然笑道：“姑娘若要摔杯子，我去换个铁的来。”

那女子脸色由青转白，自白转红，突然又展颜而笑，道：“很好，你们都很有趣，但现在说笑的时候已过去了。”

楚留香道：“你准备哭了么？”

那女子冷冷道：“你若不还我东西，只怕连哭都哭不出来。”

楚留香道：“还你？难道我借了你什么？”

那女子道：“你没有借，自然没有借，天下的人都知道，楚留香从不会向任何人借任何东西的。”

她冷笑一声，道：“你是偷。”

楚留香皱眉道：“偷？我偷了你什么？”

那女子道：“天一神水。”

楚留香眼睛突然圆了，失声道：“你说什么？”

那女子一字字道：“天——一——神——水。”

楚留香动容道：“你是说，你们宫里的天一神水被人偷去了？”

那女子道：“我千里迢迢，来到这里，总不会是骗你玩的吧？”

楚留香眼睛里射出愉快的光芒，喃喃道：“妙极妙极，一切事情都变得更有趣了，却不知你们的‘天一神水’被人偷了多少？”

那女子冷冷道：“不多，才不过几滴，但却已足够使三十几个武林一流高手不明不白地一命呜呼，假如用法正确的话，三十七个。”

苏蓉蓉轻轻抽了口气，道：“你认为那是他偷去的？”

那女子笑道：“除了‘盗帅’楚留香，还有谁能自‘神水宫’中偷走一草一木？”

楚留香微笑道：“多承夸奖，如此说来，我若说未做此事，你是绝对不肯相信的了。”

那女子道：“你能使我相信么？”

楚留香道：“也许……也许能的。”

他突然从椅子跳了起来，拉住了那女子的手，道：“至少，你得先让我带你去瞧样东西，我可以保证这样东西很有趣……非常有趣。”

那冷漠而骄傲的少女，也不知怎地，居然就这样被拉了出去。

苏蓉蓉叹道：“他若想拉一个女孩子的手，只怕是没有人能拒绝的。”

宋甜儿眨了眨眼睛，道：“神水宫门下若都系男人就好了。”

李红袖笑道：“女人也没有关系，不过最好丑一点。”

宋甜儿格格笑道：“如能丑得像母夜叉则最为感激。”

帆布被掀了起来。

那尸身，在星光下看起来更是狰狞可怖。

楚留香道：“你先看她，你总该认识她吧？”

那女子目光凝注着被人砍去一肩的少女尸身，就像是瞧着块石头似的，面上木然全无表情，冷冷道：“这不是神水宫门下弟子。”

楚留香终于吃了一惊，失声道：“不是？”

那女子道：“我一生中从未见过这个人。”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像是刚被人迎面打了一拳，苦笑道：“我本以为神水是被你们自己宫里的人偷出来的，我本来以为就是她，但是现在——”

那女子冷冷道：“现在你还觉得有趣么？”

楚留香喃喃道：“这女子既非神水宫门下，为何要作这样打扮，这自然不是她自己的意思，而是‘他’将她扮成这模样，来引起别人的错觉。”

那女子道：“什么错觉？”

楚留香道：“他要别人都以为札木合就是被这女子害死的，那么，现在她既也死在札木合手中，一切事便都可结束，他显然不想别人再对这件事继续追究，这可怜的女子就做了他的代罪羔羊。”

那女子悠悠道：“你这样说，想必一定知道他是谁了？”

楚留香哼了一声道：“但愿我能知道。”

第四回 一百十三号

那女子嘴角泛起一丝恶意的微笑，但楚留香却不让她说话，他手拉着她的手，眼睛瞧着她的眼睛，道：“冷姑娘，你若想将这件事谜底揭穿，就必须信任我。”

那女子终于赧然一笑，道：“我不姓冷。”

楚留香眼睛闪着光，道：“那么，我该叫你什么？”

那女子脸色突又沉下来，冷冷道：“就叫我冷姑娘吧！”

楚留香轻轻叹息了一声，道：“第一，我们先要研究的是，那‘天一神水’既不能换取财富，也不能助长武功，他为什么要偷呢？”

那女子冷笑道：“这该问你才是。”

楚留香道：“那‘天一神水’惟一的用处，就是害人，而且不知不觉的将人害死，他费了许多力气，来偷这‘天一神水’，显然只有一个原因。”

那女子道：“这原因已足够了。”

楚留香道：“由此点我们便可以断定‘他’所要害的人，必然不是普通毒药所能害死的，也不是‘他’自己的力量所能杀死的。”

那女子点头道：“不错，否则‘他’又何必冒险盗水。”

楚留香道：“但他若是真的能自‘神水宫’将水盗去，世上还有几个他杀不死的人？能自‘神水宫’中盗水，那要像你这等身手。”

他微微一笑，接着道：“由此可见，‘他’盗取神水，定有人在暗中相助。”

那女于道：“你的意思是在说谁？”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她，道：“神水失窃以后，你们宫中可有人失踪？”

那女子冷笑道：“原来你的意思是说本宫弟子有人在暗中助‘他’盗水，所以盗走了神水之后，自己也畏罪潜逃了，是么？”

楚留香道：“这难道不可能？”

那女子道：“自然可能，只可惜数十年来本宫的弟子却从无一人逃走，更绝不会有人失踪。”

楚留香皱了皱眉，想了想，又道：“神水失窃以后，你们宫里难道什么事都没有发生么？譬如说，是不是有人自杀而死……”

那女子神情立刻变了，道：“你怎会知道？”

楚留香眼睛亮了起来，大声道：“的确有人自杀而死，是么？她为什么自杀的？”

那女子厉声道：“本宫中的事，也是你随便问得的么？”

楚留香捧起她的手，缓缓道：“冷姑娘，这件事你一定得告诉我，只因这件事就是关键，你……你一定得相信我。”

那女子将手抽了出来，背转身，默默许久，一字一字道：“她是个可爱的女孩子，既美丽，又多情，年纪也最轻，她……她既已死了，我不能再说她……”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她是不是因为有了身孕，自觉无颜见人？”

那女子没有回答，但一只垂下来的手却紧紧捏住了衣带，显见得她心里充满了悲愤与激动。

楚留香大声道：“这就对了，她一定是已被‘他’骗去了身子，然后，又在‘他’胁迫之下，盗出了神水，但‘他’却没有遵守诺言将她带走，所以她只有死这一条路！”

那女子身子忽然颤抖起来，大声道：“住口！”

楚留香叹道：“这本是千古以来，多情的少女们都难免遭遇到的悲惨命运，你与其为她伤心，倒不如设法找到‘他’，为她报仇。”

那女子霍然转回身子，颤声道：“要怎样才能找出‘他’来？”

楚留香沉吟道：“她临死之前，可曾说了什么话？”

那女子眼睛满是泪水，黯然道：“她只说……她对不起肚里的孩子。”

楚留香叹道：“在这种情况下，她为何不肯说出‘他’是谁，仍然深怕别人伤害到‘他’……唉！‘他’究竟有什么魔力，竟能令少女为‘他’如此痴情？”

那女子惨然道：“她的确从来没有提起过‘他’。她根本从未提起过任何男人，我们实在做梦也想不到这种事会发生在她身上。”

楚留香道：“平时，她有没有相识的男子？”

那女子断然道：“她几乎从来没有和男人讲过话。”

楚留香道：“怪事，今天怎会有许多怪事……五个素不相关的人，竟会在同一时间里死在一个地方！‘神水宫’中的神水，竟会神秘的被窃！一个端庄淑静，从不与男人说话的少女，竟会有了身孕，而这三件事看起来也绝不会有什么关系的，竟偏偏又纠缠到一起……”

他抬起头，喃喃道：“这种事，谁能解释？”

那女子道：“你！”

楚留香苦笑道：“我……”

那女子盯着他，厉声道：“为了你自己，你必须将这谜底揭开。”

楚留香道：“但线索呢……我几乎完全没有线索。”

那女子道：“线索必定有的，你自己找出来。”

她又转过身，背对着楚留香，一字一字道：“我给你一个月的时间，你若找不出来，神水宫就要来找你！”

楚留香道：“你为何要转过身去？难道你面对着我时，就说不出这么不讲理的话？”

那女子再不理他，从船旁，缓缓走到船尾。

船尾的阴影里，有只精巧的小艇。

她飘身掠下去，小艇竟立即滑开。

楚留香倚在船舷上，静静地瞧着她。

星光灿烂一轻舟仿佛荡漾在星海里，风舞的轻纱，更像是仙子的羽衣，她忽然回过头，嫣然一笑，道：“我的名字叫宫南燕。”

楚留香伸长了两条腿，舒服地躺在椅子上，目光蒙赤地凝注着杯中琥珀色酒的漩涡，喃喃道：“她的确很美，尤其是那一笑，天上的星光，海上的星光，似乎全都映上了她的脸，然后，再悄悄地落入神秘的黑夜里。”

李红袖淡淡一笑道：“一个月后，你只怕就不会再觉得她美了，尤其当她的剑抵住你脖子的时候……”

楚留香笑道：“她不用剑的。”

李红袖眨着眼睛，道：“她用什么？菜刀？”

楚留香忍住了笑，正色道：“她用的是菜碗。”

李红袖奇道：“菜碗？”

楚留香大笑道：“不用莱碗，怎么能接得住打翻了的醋瓶子？”

宋甜儿吃吃笑道：“你不能得罪她，她比宫南燕厉害得多。”

她居然没有说家乡话，只因她怕李红袖听不太懂。

楚留香道：“哦！”

宋甜儿弯着腰，喘着气笑道：“宫南燕最多不过是‘神水宫’弟子，但我们的李红袖姑娘，却是‘神醋宫’的掌门人。”

李红袖扑了上去，咬牙道：“小鬼，你要不要命？”

宋甜儿笑得缩成一团，道：“蓉姐，救命呀！‘神醋宫’的掌门人好厉害哟……”

两个人笑着，打着，一个逃，一个追，都奔了出去。

苏蓉蓉瞧着楚留香，柔声道：“你现在想怎么办呢？”

楚留香叹道：“到现在为止，的确还没有丝毫线索可寻，但现在我们总算已知道‘他’，必定是个美男子，否则那少女怎会对‘他’如此痴心？”

苏蓉蓉笑道：“女孩子并不一定喜欢英俊的男人。”

楚留香展颜一笑，道：“以你想，‘他’会是怎么样的一个人？”

苏蓉蓉道：“他必定很会说话，很聪明，很会讨女孩子的欢心，也必定风流得很，年轻的女孩子，对这种男人是永远无法抵抗的。”

楚留香道：“但这样的男人，能进得了神水宫么？”

苏蓉蓉笑道：“这种男人入了神水宫，只怕是不能活着出来了……世上能活着走出神水宫的男人，只怕根本没有几个。”

楚留香叹道：“所以，我不得不求你做件事了。”

苏蓉蓉道：“你可是要我到神水宫去？”

楚留香道：“我……我只担心你的身子。”

苏蓉蓉嫣然笑道：“你以为我真的弱不禁风？”

楚留香道：“不知道你能不能找着你表姑，问清楚平日究竟有些什么男人能进出神水宫？再问她那死了的女孩子究竟是怎么样一个人？平日喜欢做些什么事？最好能找出这女孩的遗物，她若有书信留下，那就太好了。”

苏蓉蓉道：“天一亮，我就动身。”

楚留香温柔地瞧着她，道：“只是你……”

苏蓉蓉轻轻掩住了他的嘴，笑道：“你要说的话，我已知道了……我走了后，你呢？”

楚留香道：“七天后，我在济南大明湖边的风雨亭上等你。”

苏蓉蓉道：“济南？那岂非朱砂掌一派的根据地？”

楚留香道：“海南派、七星帮，都离此太远，札木合更是远自关外而来，我惟有希望能自朱砂掌门下弟子口中，打听出一些消息。”

苏蓉蓉道：“但你可得分外小心，他们若知道是你……”

楚留香笑道：“他们虽然恨我，但还是拿我没法子的。”

他突然摊开手掌，手中不知何时，已多个小巧的水晶瓶子，拔开瓶塞，一种神秘的郁金香的香气，便布满了船舱。

楚留香曼声道：“盗帅夜留香，销魂不知在何方？”

苏蓉蓉笑道：“你可是又要我为你在四方留香？”

楚留香道：“对了，你一路上，不妨为我留下些香迹，让别人永远也摸不透我的行踪究竟在哪里，更不会想到我已到了济南。”

苏蓉蓉道：“但你……你这次又想以什么身份出现呢？”

楚留香淡淡笑道：“朱砂掌门下，大多是富家子弟，我若要他们信任我，敬重我，惟一的法子，就是装得比他们更豪阔。”

他懒洋洋站起来，将那摆满酒樽柜子，轻轻往旁一推，柜子后竟又现出窄小的门户。

这秘密的窄门后，是间奇异的六面舱，六角壁上，都镶着镜子，一盏灯光，就能使这舱有十倍的明亮。

沿着镜壁，是一排低矮的木柜，有几百个小小的抽屉，每个抽屉一一都编着号码，就像是药铺似的。

苏蓉蓉倚在门上，笑道：“你要的只怕是六十三号？也可能是一百十三号？”

楚留香随手拉开了六十三号抽屉，里面有一套用结实的深蓝色绸缎制成的衫裤，看来已只有五成新了，另外，还有双结实的布靴，一只用鲨鱼皮制成的黑色小袋子，一本薄薄的纸簿。

楚留香皱眉道：“这号码对么？”

苏蓉蓉道：“大概不会错。”

楚留香道：“但看这衣服，就不像豪富穿的。”

苏蓉蓉笑道：“济南城中的行商，最殷实的只有两种，一种就是山西钱庄的大老板，而山西老板舍得穿这种衣服，已经算很大方的了。”

楚留香失笑道：“对了，我竟忘了山西人的银子大多都是用药水煮过的，有时我在奇怪，他们存下那么多银子，是为着什么呢？”

他拿起那纸簿翻了翻，只见上面写着：

〖姓名：马百万。

身份：山西四通钱庄大老板。

年纪：四十出头。

嗜好：没有。

特征：走过有水的地方，一定先脱下靴子，下雨的时候，一定要想法子去用别人的雨伞，身上永远带着种许久没有洗澡的味道……〗

楚留香还没有看完，赶紧将这簿子抛回抽屉里，紧紧关起了抽屉，长长叹息了一声，摇摇头：“你若要我扮成这个样子，倒不如杀了我算了。”

苏蓉蓉笑道：“是你自己叫我将每种典型人物的资料都准备一份的，连叫化子你都扮过，为什么就不能……”

楚留香赶紧摆手道：“我宁可做叫化子，也不愿当这种大老板。”

苏蓉蓉道：“那么，你再瞧瞧一百十三号。”

楚留香拉开一百十三号，抽屉里面有套华丽的衣服，一双发亮的皮靴，两只捏在手里一揉就会“叮当”作响的铁球，一柄镶着玉石的腰刀，此外，也有只黑鲨鱼皮的袋子，一本薄薄的纸簿。

苏蓉蓉道：“来往济南城的，除了山西钱庄老板外，最豪阔的就是关外长白山一带，采参帮的瓢把子了。”

楚留香笑道：“这看来想必有趣得多。”

姓名：张啸林。

身份：关外大参药商。

年纪：三十五六。

嗜好：烈酒，豪赌，女人……

这次，楚留香也没有看完，便合起簿子，拊掌笑道：“有趣，果然有趣极了。”

苏蓉蓉幽幽道：“我就知道一定合你意的，但不管怎样，你还是得带着那个箱子，我替你将三号、七号、二十八号、四十号都准备在箱子里。”

楚留香笑道：“好，从现在开始，我就做几天张啸林吧！”

笑声中，他已打开那黑鲨皮口袋，取出了一副精巧的人皮面具。

苏蓉蓉倚在门口，只见镜子里全都是他大笑着的身影，一个楚留香，竟似已化身无数。

“快意堂”三个龙飞凤舞的金字，在灯光下闪闪发光。

这正是济南城里最大的赌场。

此刻，华灯初上，快意堂中呼雉喝芦，已热闹得很，三间宽阔的厅房里，到处弥漫着酒气、烟草气，还有女人身上的脂粉香、男人身上的汗臭气……每个人的头上，都冒起了红油油的汗光。

只是，有的人春光满面，有的人垂头丧气，有的人神情镇定，有的人却已紧张的发抖。

最外面的一间，有两桌牌九，两桌骰子，两桌单双，赌钱的人品流也最复杂，呼喝的声音也最响，几个腰束着朱红腰带的黑衣大汉，必须站在桌子旁，无论谁赢了一注，他就要抽去一成。

里面一间花厅，人比较少，也比较安静，三张桌子旁，坐着的大都是脑满肠肥的大富贾，整堆整堆的花花银子，在一双双流着汗的手里转来转去，桌子旁有香茗美酒，十几个满头珠翠的少女，媚笑着在

人丛中穿梭来去，就像是一只穿花的蝴蝶，从这里摸一把银子，那里拈两锭金锭。

赌钱的大爷们谁在乎这些。于是，输钱的人钱固然空了，赢钱的人钱袋也未见得增加了多少。

眼看那积少成多的金银都已从少女们戴着戒指的纤手中，流入赌场老板的口袋，这赌场，正是朱砂帮开的。

最里面一间房子，垂着厚厚的门帘。

这房子里一共只有七八个赌客，但却有十几个少女在陪着，有的在端茶，有的在倒酒，有的只是依偎在别人怀里。一粒粒剥着的瓜子，轻巧地送进那豪客的嘴，她们的手指有如春笋，她们的眼波甜如蜜。

赌桌上，看不见金银，只有几张纸条在流动，但每张纸上的数目，都已够普通人舒服地过一辈子。

一个面色惨白，身穿翠绿长衫的少年，含笑在旁边瞧着，不时去拍豪客们的肩头，含笑道："您老手气不好，叫珠儿陪您去躺躺再来吧！"

那回答一定是大笑道："急什么，还不到五万两哩！"

于是少年就缩回手，含笑抚摸自己刚长出来的胡碴子——他用的这只手，一定是左手。

他的右手一直都藏在衣袖里。

这就是"快意堂"的主管，也正是"朱砂帮"的掌门弟子——杀手玉郎，粉面孟尝冷秋魂。

第五回 三十万两

突然，一个衣着虽华丽，但却生得獐头鼠目的猥琐汉子，闪缩着走了进来，远远便打躬赔笑道：“少庄主好。”

冷秋魂沉下了面色，负手踱了过来，皱眉叱道：“程三，这地方也是你来的么？”

那程三弯下腰去，道：“小人怎敢随意进来，只是……”

他眯着眼睛一笑，悄声道：“昨天晚上有位豪客，一晚上就在小翠那里花了三万，小人一听说他手也就发痒，所以就替少爷带来了。”

冷秋魂道：“哦！是什么人？”

程三道：“姓张，叫张啸林。”

冷秋魂沉吟道：“张啸林，这名子陌生得很。”

程三道：“听说他平时很少入关，所以……”

冷秋魂沉声道：“在这地方赌钱的都是什么人，你总该知道，没有来历的人就算想来输钱，别人也是不答应的。”

程三赔笑道：“少爷放心，没有来历的，小人怎敢随意带来……这位张客人，乃是长白山一带最大的参药商，这次到济南，就是为了花钱寻乐来的。”

冷秋魂笑了笑，道：“原来是采参客，我先瞧瞧……”

他将门帘掀起一线，探头瞧出去，只见一个紫面短髯，相貌堂皇的大汉，负手站在门外，手里捏着两个大铁球，不断地“叮当”作响。

他虽然站在那里不动，但气派看来果然不小，一屋子人和他比起来，都像是变成了仙鹤旁的母鸡。

冷秋魂霍然掀开门帘，大步迎了出去，抱拳笑道：“张兄远来，小弟待客不周，千万恕罪。”

大笑着拉起这“张啸林”的手，像是一见如故。

这“张啸林”果然是一掷千金，面不改色的豪客，桌上正赌着牌九，他押了几把，就输了五万两。

少女们都围了过来，争着要替他倒酒，争着要为他看牌。张啸林哈哈大笑，左拥右抱，突然自怀中摸出叠银票，道："等俺来推几庄如何？"

冷秋魂斜着眼角一瞧，只见那厚厚一叠银票，最上面的一张，已是"纹银十万两"，立刻笑道："张兄若推庄，小弟等也来奉陪。"

此刻推庄的乃是济南城四十来家联号米庄的东主，他已捞了十几万，正想收手，立刻笑着将牌一推，道："张兄请，小弟押天门。"

张啸林将两只铁球在银票上一压，大笑道："小宝贝，好好替俺压住它们，莫要跑了一张。"

将两只袖子往上一卷，露出了雪白的纺绸褂子。

这一庄果然推得生龙活虎，只杀得人人汗流浃背，那米庄的老板刚赢来的钱吐出去一大半，就拉着他相好去睡了，另两个人听说是有名的怕老婆，虽然还想翻本，也只得恋恋不舍地走了。

过了子夜，屋子里赌客已只剩下四五个。

张啸林嘴里吸着他身旁少女递过来的旱烟，手里洗着牌，眼睛却向冷秋魂一瞟，大笑道："老弟怎地不来送两文？"

冷秋魂微微笑道："小弟正已想送了。"

他手里也摸出叠银票，一双眼睛，猎犬般四下转动，突然将银票全都押在天门，微笑道："三十万两，孤注，无论输赢，只此一注。"

他一注竟下了三十万，屋子里虽都是豪客也不禁俱都为之失色，竟没一个再敢下注的。

张啸林大笑道："好，待俺来和你对赌！"

骰子摊出，是七点，冷秋魂拿了第一副牌，张啸林拿的是第三副，冷秋魂瞧也不瞧，轻轻将牌一翻——一张天，一张人，竟是天帛。

大家都不禁发出了羡慕的嘘声，少女们更娇笑拍起手来。

只见张啸林一抱拳，将两牌拢在手里，一拍一推，淡淡瞧了一眼，啪的将牌扣在桌上。

大家瞧得紧张，都忍不住问道："如何？"

张啸林面不改色，数出了三十万两，送到冷秋魂面前，笑道：“板凳遇见短命老三，俺输了。”

冷秋魂眼珠子一转，笑道：“今天各位想来都已过足瘾了，他日再来如何？”

于是大家唏嘘议论着，嘴里安慰着张啸林，肚子里却都在幸灾乐祸：“我究竟输得比他少。”

于是大家都很开心，拥着娇美的少女寻好梦。

张啸林长长伸出了个懒腰，笑道：“老弟，你真行，看得准，杀得狠！”

冷秋魂淡淡一笑，道：“是么……”

突然闪电般伸出右手，抽出了张啸林的腰刀，冰凉的刀锋，抵住了他的脖子，冷冷道：“你究竟是什么人？干什么来的？”

张啸林神色不动，笑嘻嘻道：“老弟莫非是开玩笑么？俺不懂。”

冷秋魂冷笑道：“你真的不懂？”

他左掌在桌上一拍，方才被张啸林扣在桌上的两张牌，便突然跳了起来，翻了个身，落在桌上。

只见这两张牌竟然一模一样，竟是副长三对子。

冷秋魂目光比刀锋更锐利，厉声道：“你明明是赢的，为何要装作输了？”

张啸林笑道：“俺眼睛不好，瞧错了。”

冷秋魂喝道：“光棍眼里不揉沙子，朋友你是干什么来的，还是老实说吧……你是否存心要拉拢我？你的用意何在？”

张啸林突然敛去笑容，沉声道：“冷兄果然目光锐利……不错，在下的确是有求而来，但这件事非但与在下有利，与贵帮也……”

他神秘地一笑，巧妙地顿住了语声。

冷秋魂眼睛瞬也不瞬地瞧着他，目光渐渐和缓，随手舞了个刀花，“呛”的，将刀又插回鞘里，缓缓道：“既然如此，你为何不光明正大地前来求见？”

张啸林微笑道：“要做不寻常的事，就得走不寻常的路，在下若不能令冷兄多少对在下有个印象，在下说的话，冷兄会相信么？”

冷秋魂淡淡笑道：“以三十万两来买个印象，你不嫌太贵了？”

张啸林沉声道：“此事若是成功，三十万两只不过是九牛一毛而已。”

冷秋魂惨白的脸像是突然发了光，但口中还是冷淡地说道：“违法之事，本帮是从来不做的。”

张啸林笑道：“在下虽穷，但总算也有了上千万的身家，违法冒险的事，在下也是万万不肯做的。”

冷秋魂突又一拍桌子，厉声道：“此事既不违法，也不冒险，得利又是如此之厚，你为何不去寻别人，却来寻着本帮？”

张啸林道：“只因此事必须有贵帮的一位长老出头，否则非但困难重重，而且简直可说是无法成功。”

冷秋魂道：“你说的是哪一位？”

张啸林道：“杀手书生西门千。”

冷秋魂缓缓转过身，缓缓走了两步，缓缓坐下。

张啸林道：“此事只要有西门前辈出马，必定马到成功，是以冷兄务必要请西门前辈出来一见，西门前辈听了在下的话，也是万万不会拒绝的。”

冷秋魂缓缓道：“家师素不轻易见客，你对我说也是一样。”

张啸林笑道：“此事在下必须直接对西门前辈说。”

冷秋魂霍然回首，怒道：“你莫非是有心戏弄于我？”

张啸林纵声大笑道：“以三十万两银子来开玩笑的人，这世上只怕还没有吧？”

冷秋魂又凝目瞧了他半晌，终于沉声道：“你来的很不巧，家师目前不在济南城里。”

张啸林失笑道：“真的？”

冷秋魂冷冷道：“在下素来不惯说笑。”

张啸林怔了许久，神色像是说不出地失望，仰天长叹道：“可惜！可惜！眼看着有三百万两到手，如今却成了一场空。”

抱拳一揖，垂头丧气地走了出去。

冷秋魂一把拉住了他，道：“你是说三百万？”

张啸林苦笑道："在下是生意人，若无十倍的利益，怎肯先花三十万？"

冷秋魂动容道："你不能等家师回来？"

张啸林叹道："这种事自然等不得的。除非……"

冷秋魂立刻追问道："除非怎样？"

张啸林道："除非西门前辈临走时曾留下了话，讲明是到何处去的，那么，你我立刻前去寻找，还来得及。"

到了这时，冷秋魂也不能不为之动心，跌足道："家师每次出门，本都有留话的，惟有此次……他老人家接得一封信后，第一天清晨就动身了。"

张啸林眼睛不觉亮了，道："一封信？信在哪里？"

冷秋魂拉起了他的手，匆匆道："跟我走。"

张啸林道："哪里去？"

冷秋魂道："立地追魂手杨松，你总该听过这名字？"

张啸林道："那封信，莫非就在杨前辈的家里？"

冷秋魂道："不错，我记得家师临行之前，曾经将这封信又封入个纸袋里，交给杨师叔保管，若能瞧见这封信，想必就可知道家师的去处。"

张啸林道："但，但杨老前辈是否肯将那封信取出来看呢？"

冷秋魂笑道："三百万两，无论对谁来说，都已不能算是个小数目。"

他们并没有乘车，穿过两条街，便到了那宅院。

一条不算太短，干净而安静的街道上，只有六个门户，杨松的宅院，便是左边第二栋。

张啸林用不着仔细去看，便知这条街住的全是济南城里的富家大户，甚至连街上石板与石板之间的隙缝里，都打扫得干干净净，但一个像杨松这种地位的人，却本该在郊外有栋独立的庄院才是。

冷秋魂似乎已瞧出他的心意，含笑解释着道："家师虽然有些孤僻，但不知为什么，却坚持要住在城里，他老人家虽不大喜欢和人说话，却喜欢听得见人声。"

张啸林道：“令师……但这里岂非是杨……”

冷秋魂道：“家师和杨师叔素来住在一起的。”

黑漆漆的大门，竟只是虚掩着。

冷秋魂径自推门走了进去，院里很静，没有人声。

大厅里，烛芯早已该剪了，宽大的厅堂，昏暗的灯光，使人不觉有一种凄凉神秘之感。

冷秋魂叹道：“杨师叔素来睡得早，他一睡下，家里的下人就要偷偷溜出去，尤其家师不在的时候，这些人更无法五天。”

张啸林笑道：“仆妇丫头到晚上难道也要出去？”

冷秋魂道：“这屋子里从来没有女佣人。”

他们从大厅旁边绕了过去，后院里更静，西边的厢房里，竟隐隐有灯光透出，冷秋魂道：“奇怪，杨师叔今天难道还没有睡？”

他正要穿过那种满梧桐的院子，突然，一滴水落在他肩上，他不经意地用手一拂，后窗里透出来的灯光，照着他的手。

鲜血，他手上竟有鲜血。

冷秋魂大惊抬头，梧桐树上，似乎有人正在向他招手。

他飞身掠上去，闪电般扣住了那手腕，但那只是一只手。

没有别的，只是血淋淋的一只手！

冷秋魂失声惊呼，道：“师叔，杨师叔！”

厢房里面无回应。

他震开了门，冲进去，杨松睡在床上，似乎睡得很熟，身上盖着棉被，只露出颗灰白头的头颅。但屋子里却是说不出的凌乱，每样东西都不在原来的地方，床旁边的三口樟木箱子，也整个都翻了身。

冷秋魂情不自禁，一把揭开了棉被。

血，棉被里只有个血淋淋的身子，已失去了手足。

冷秋魂像是已冷得发抖，颤声道：“五鬼分尸，这难道是五鬼分尸……”

他转身冲出去，另一只手，吊在屋檐上，还在滴着血，杨松惨遭分尸，显然还不出半个时辰。

张啸林似乎已吓呆了。

冷秋魂嘶声道：“朱砂门与五鬼素无仇恨，血煞五鬼为何要下此毒手？”

张啸林道：“你……你怎知道是血煞五鬼下的手？”

冷秋魂恨声道：“五鬼分尸，这正是他们的招牌。”

张啸林喃喃道：“招牌有时也会被别人借用的。”

冷秋魂却未听见他的话，已开始在四处搜索。

张啸林喃喃道：“你还找什么，那封信，必定不见了。”

信，果然已不见了。

冷秋魂脸色更苍白得可怕，突然冲过来揪住张啸林衣襟，厉声道：“你和此事究竟有什么关系？”

张啸林道：“若有关系，我会在这里？”

冷秋魂怒目瞪了他半晌，手掌终于缓缓松开，沉声道：“但你又怎会来得这么巧？”

张啸林苦笑道：“只因这几天我正在倒楣。”

他目光一转，又道：“你为何不到令师的屋里去看看，也许，会有新发现也未可知。”

冷秋魂想了想，掌灯走到东面的厢房，门上并没有锁，这孤僻的朱砂门长老，住屋里竟是四壁萧然，简单得很。

但壁上有幅画，画上既非山水，亦非虫鸟花卉，却只是一个女子的半身像，画得眉目宛然，栩栩如生。那时画像极少有半身的，张啸林不觉多瞧两眼，越瞧越觉得画上的女子风韵之美，竟不是任何言语所能形容，虽然仅仅是一幅画像，竟已有一种令人不可抗拒的魅力。

张啸林忍不住叹道：“想不到令师母竟是位绝代的美人。”

冷秋魂冷冷道：“家师至今犹是独身。”

张啸林怔了怔，道：“哦……这就难怪他和杨前辈住在一起，也就难怪中间从没有女佣人。”

他嘴里虽说的是这句话，心里却在想着别的事，“西门千为何至今犹是独身？他为何要将这女子的画像挂在屋里？这女子究竟是他的什么人？”

也许，这不过是幅普通的画像而已。

但普通的画像，又怎会是半身的?

现在，张啸林已回到他客栈的房间里，窗外，有七八条束着朱红腰带的黑衣大汉，在往来巡逻。

这些大汉们前呼后拥，一路送他回来，此刻又寸步不离的盯在他屋子四周，就像是他的卫队似的。

其实呢，这自然是冷秋魂派来监视他的。

冷秋魂倒不是对他有什么怀疑，只不过是不愿那“三百万”落在别人手上而已，这些，张啸林自然清楚得很。

他不禁笑了，笑得很愉快。

他若真的想要有什么举动，这八条大汉在他眼中看来，和八个木头人又能差得了多少?

他吹熄了灯，脱光了衣服，躺在床上，尽量放松了四肢，干净的棉被磨擦着他的皮肤，他觉得舒服得很。

“关外的大参药商”这身份虽然有趣，但比起他真实的身份来，到底还是要差许多。

何况，强迫自己去假装另外一个人，总不会是一件太愉快的事，尤其是脸上那张面具，时常会使他的鼻子发痒。

渐渐，他全身已处于一种绝对的静止状况之中，只是他的脑筋，却仍没有停止运转。

突然，屋顶上的瓦，轻轻一响。

一片淡淡的月光，洒过了这黑暗的屋子。

屋瓦，竟被人掀开了几片，但却没有发出丝毫声音，这夜行人竟是个大内行，手脚干净得很。

接着，一条人影就像鱼似的滑了进来，手攀着屋顶，等了等，听不见任何响动，便飘飘落了下来。

张啸林还是动也不动，眯着眼睛在瞧，心中暗暗好笑，这人若是小偷，那么他们到这里，想必是上辈子缺德了。

月光下，只见这人影黑巾蒙面，穿着紧身黑衣，裹着她丰满而又苗条的身子，竟是个动人的少女。

她手里握着柄很轻很短的柳叶刀，刀光在月光下不住闪动，她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却瞬也不瞬地瞧着床上的人。

张啸林觉得很有趣，简直有趣极了。

这动人的少女，竟是个女刺客。

张啸林一生遇见奇怪的事虽有不少，但有如此动人的少女来行刺他，这倒还是平生第一遭。

他生怕将这女刺客惊走，鼻息像是睡得更沉。但这女刺客却似乎并不想杀他。

她轻手轻脚，翻了翻张啸林脱在地上的衣服，翻出了那叠银票，瞧了瞧，却又原封塞了回去。

这女刺客显然也不是为偷东西来的，她既不想杀他，又不想偷东西，那么，她是为何而来呢?

她眼睛东瞧瞧西瞧瞧，瞧见了那只黑色箱子，狸猫般窜了过去，一只手已要去开箱子。

第六回 剑下一点红

张啸林像是突然自梦中惊醒，喃喃道：“有人么？是谁？”

这女刺客吃了一惊，像是怕惊动窗外的人。

她没有说话，只是回过头来一笑，脸上的黑巾已不见了，月光照着她的脸，果然美丽动人。

张啸林故意睁大了眼睛，也不说话。

这女刺客甜甜地笑着，甜甜地瞧着他，一只纤纤玉手，竟已开始去解前胸那长长一排纽子。

张啸林道：“你……你这是……”

这女刺客摆了摆手，叫他莫要说话，腰肢轻轻一扭，那黑色的紧身衣，就像软皮似的脱了下来。

月光，立刻洒遍了她象牙般的，赤裸的胴体。

张啸林似乎连气都已喘不过来，只觉一个冰冷、光滑、柔软而带着弹性的身子，已蛇一般滑进了被窝。

她身上带着种新鲜的肥皂香气，像是刚洗过澡。

肥皂的香气，并不好嗅，但奇怪的是，这香气从她身上发出时，却已能够将人类最深沉的欲望唤起。

她滑腻的身子，已蛇一般缠住了张啸林。

张啸林喃喃道：“半夜三更，突然有个绝色美女，脱光了衣服，钻进了你的被窝，这种故事，只怕连最荒唐的文人都写不出来吧？”

这少女伏在他耳边，银铃般轻笑着，耳语道：“一个男人有这样子的艳遇，你却还不满意？”

张啸林道：“你莫非是狐仙？是鬼？”

这少女昵声道：“不错，我正是狐狸，要迷死你。”

张啸林身子突然抖了起来，道：“老实说，我……我怕得很！”

这少女轻轻抚摸着他，娇笑道：“莫要怕，狐狸就算练成了精，也是有尾巴的，你摸摸看，我有没有尾巴？”

她引导着他的手……

张啸林道：“那……那么，你究竟是什么人？”

这少女悄声道：“冷公子怕你寂寞，特地叫我来陪的，现在，你可以放心了么？”

张啸林喃喃道：“冷公子真好……你真好，你无论要什么，我都答应你。”

这少女道：“奇怪，冷公子从来都是冷冰冰的，为什么对你偏偏这么好？难道……他有什么事要求你？”

张啸林道：“嗯……”

少女的身子迎合着，道：“好人，告诉我，你究竟和他说了什么事？”

张啸林道：“嗳……”

少女的腰肢扭动着，悄声道：“今天晚上，冷公子像是忙得很，是不是发生了什么事？……掌门户的那三位长老为什么一个也不见呢？”

张啸林道：“噢……”

少女要推他，撒娇道：“你不睬我，我也不睬你了。”

张啸林喃喃道：“现在不是说话的时候。”

那少女轻笑道：“但现在你总得……”

话未说完，突然觉得全身都麻了，什么地方都已不能动。

她这才真的吃了一惊，失声道：“你……你这是做什么？”

张啸林突然坐起来，笑嘻嘻地瞧着他，道：“你先告诉我，你是谁？我再告诉你。”

那少女道：“我不是告诉过你，是冷公子叫我来的么？”

张啸林笑道：“冷公子派来的人，怎会从屋顶上爬下来？”

那少女迷人的眼睛已充满惊恐，道：“你……你方才已瞧见了？”

张啸林道：“抱歉得很，我不幸是瞧见了。”

那少女道：“你……你方才为何不说？”

张啸林笑道：“你没有叫我说呀！何况，我只是不愿别人来探我的秘密，但有漂亮的女孩子要在我面前脱衣服，我却是求之不得的。”

那少女咬牙道：“你……你这恶鬼！”

张啸林柔声道："现在，你总该说了吧？"

那少女瞪着他，眼睛里像是要冒出火来，嘶声道："我恨不得杀了你！"

张啸林道："你不说？"

那少女牙齿咬得直响，道："你不赶紧杀了我，必定会后悔的。"

张啸林笑道："好，你不说，总有人能叫你说的。"

突然用棉被将她身子裹了起来，大呼道："捉贼呀……捉奸细！"

那少女脸色立刻惨白，她未想到他竟真的如此狠心。

这时门外的黑衣大汉已冲了进来，齐声喝道："奸细在哪里？"

张啸林指着床上的少女，道："在这里，快送到冷公子那里去，仔细盘问她的来历。"

大汉们又惊又喜，但终究还是将那卷棉被扛走。

那少女身子不能动，破口大骂道："你这畜生，你这狗，你……你不得好死的。"

张啸林轻轻搔着鼻子，喃喃笑道："有人将我当做色鬼，我还可忍受，但若有人要将我当做呆子，我只好给他们个教训。"

那柳叶刀，还留在地上。

张啸林拿起来，瞧了瞧，皱眉道："这女子竟是天星帮的？天星帮怎会来到这里？"

他思索了半晌，穿起衣衫，将那柄柳叶刀插在腰带里，双肩轻轻一振，就从那屋顶的小洞里钻了出去。

然后，他伏在屋顶上，瞧了半晌，喃喃说道："她是从东面来的，天星帮原来落脚在东方。"

他展动起身形，一家家的屋顶，就好像是飘浮着的灰云似的，一片片自他脚下飞过去，晚上的凉风，吹着他的脸。

一种迅速的快感，刺激着他，他觉得愉快得很。

屋顶，有各式各样的；屋顶下，有各式各样的生活，但又有谁的生活能比他更多彩多姿呢？

天地间十分寂静，大多数院子里都没有灯光，只有偶尔传来一两声婴儿的啼哭声，夫妻的嘻笑声……

除了这些令人愉快的声音外，自然，也难免有怨偶的啐骂声，猫捉老鼠声，男子打鼾声，骰子落在碗中的清脆响声。

深夜此时，在别人的屋顶上乘风而行，这种愉快是没有任何事所能代替的，这令人有一种优越的感觉。

他喜欢这种感觉。

突然，他瞧见前面一个院落灯火通明，但在灯光照不到的角落里，却似乎埋伏着刀光人影。

张啸林陡地顿住了身形，喃喃道："只怕就是这里了。"

他隐身在屋脊后，瞧了半晌。

只见一个人自屋里走出来，吐了口痰道："三姑娘还没有回来么？"

角落阴影中的大汉应声道："还没有瞧见。"

那人伸个懒腰，道："奇怪，莫非出了什么事了？"

屋子里有人应声道："凭三妹的机警，一定出不了事的。"

张啸林突然将那柄柳叶刀直掷出去，大喝道："你那三妹已落入本帮手中，你们瞧着办吧！"

柳叶刀"夺"的钉在门板上。

屋子里突然窜出条人影，就像是一根射出来的剑似的，一身紧身黑衣，掌中一口剑，青光莹莹。

张啸林瞧他的身法，又吃了一惊："这人的身手竟似还在'七星夺魂'左又铮之上，'天星帮'里，又怎会有这样的高手？"

他轻烟般掠了出去，那黑衣人在身后紧紧跟着。

他故意将身形放缓，回头一瞧。

月光下，这黑衣人的一张脸竟像是死人的脸一般，但一双小眼睛，却是尖锐明亮，看来比他的剑光更可怕。

张啸林这里才停了一停，黑衣人已冲过来，剑光飞舞，"刷刷"，刹那间便已刺出三剑。

这三剑非但又急又快，所刺的部位，更无一不是张啸林的要害，他剑法也许还不能算是登峰造极，但出手的凶狠毒辣，江湖中已很少

有人比得上，他眼睛也闪动着残酷的，野兽般的碧光，仿佛他一生中最大的嗜好，就是杀人，他生存的目的，也只是为了杀人。

他挥剑的姿态，也非常奇特，白手肘以下的部位，都像是没有动，只是以手腕的力量把剑刺出来。

在没有必要的时候，他从不肯多费一分精力。

张啸林瞧着他这死人般的脸，瞧着他这独有的奇特使剑姿态，心头一动，突然想起一个人来。

黑衣人手腕巧妙地运转着，剑光自他手中刺出来，就像是爆射的火花，没有人能瞧得出他的变化。

他在一瞬间刺出了十三剑，张啸林已掠过四重屋脊，剑光毒蛇般缠着他，却始终沾不着他的衣裳。

这是比闪电还快的剑势，这也是比闪电还快的身法。

第十四剑刺出时，突然在张啸林的咽喉前一尺外顿住，他剑势刺出虽急，停顿得还是那么自然，连剑都不再有半分颤动，张啸林身形也突然顿住，两人面对面，竟似突然在空气中凝结。

黑衣人碧绿的眼睛里射出了妖异的光，一字字道：“你不是朱砂帮门下。”

他话音也是奇异而独特、冷酷、低沉、嘶哑、短促，竟不像是自人类的咽喉中发出来的，声音虽低哑，却有一种直刺人心的魔力，叫人永远也不会将他所说的任何一个字忘记。

张啸林笑了笑，道：“你怎知道我不是朱砂帮门下？”

黑衣人道：“朱砂帮门下，没有人能躲得过我十三剑。”

张啸林笑道：“你自然也不是天星帮门下。”

黑衣人道：“不错。”

话声中，停顿的长剑突然直刺出去。

这一剑快得更是不可思议，他长剑刺出，世上根本没有人能在一尺的距离内将这一剑闪开。

但张啸林却在他剑势将动未动时，便已掠开三尺，他虽然一剑想刺穿张啸林的咽喉，张啸林却不动怒，反而笑道：“你既非天星门下，我也非朱砂帮，你我两人，简直可说素不相识，你为何要杀我？”

他说了还不到三十六个字，而且说得很快，黑衣人却已又刺出了三十六剑，剑势更狠、更毒。

他素来不喜欢说话，只因为他通常还未说话时，他掌中的这口剑已作了最简洁的回答。

死！这就是他通常给别人的答复。

张啸林微笑道："好迅急的剑法，好毒辣的剑法，果然不愧人称'中原第一快剑'……好个搜魂剑无影，中原一点红。"

对方仍没有答复，三十六剑之后，又是三十六剑。

张啸林仍然没有还手，仍然带着微笑，道："若求杀人手，但寻一点红……江湖传言，都说只要有人能出高价，就算是你的骨肉朋友，你也要杀的，这话可是真的么？"

中原一点红冷冷道："我没有朋友可杀！"

这句话说出，第三次三十六剑已攻出。

张啸林微笑着叹息道："我久已听得有关你的种种传说，只可惜你不肯说话，否则我真想找你聊聊，那岂非比抡剑动刀有趣得多。"

一点红长剑突又顿住，冰冷的目光瞬地凝注着张啸林，突然露出白森森的牙齿，一笑道："盗帅爱销魂，月夜暗留香……你是楚留香！"

这次张啸林倒不禁怔了怔，失笑道："你说谁是楚留香？"

一点红道："在我一百四十四招杀手之下，竟仍不还手，竟仍有微笑，这除了'盗帅'楚留香外，天下焉有第二个！"

张啸林大笑道："你也许说对了，我的确不喜欢武力，流血争杀，正是人类所能做出的笨事中最笨的一种。"

一点红目光闪动，道："你从未曾杀人？"

张啸林笑道："你不信？"

一点红嗄声道："你从未杀人，又怎知杀人的快乐？"

张啸林道："你从未被杀，想来也不会知道被杀的痛苦，一个人若只能将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这种人也未免太无用了！"

一点红目中又爆射出火花。

他还未说话，突听有人大喝道：“一点红，动手呀！你为何不动手？”

原来这时天星帮门下方才赶来，四个人都远远站在一旁，只有一条锦衣大汉跃上了屋脊，跺脚道：“咱们出银子请你来，可不是请你来说话的。”

一点红瞧都未瞧他一眼，张啸林却向他微笑道：“以他这样的剑法，阁下不知出了多少银子才买到他一剑？”

锦衣大汉冷笑道：“出两分银子都已嫌多了，别人都说一点红如何了得，谁知他竟是个见了人也不敢出手的懦夫。”

“懦夫”两字才出口，突然剑光一闪，这大汉连叫声都未发出，便已倒下，咽喉天突穴上，深深沁出了一点鲜红的血。

只有一点鲜血。

星光下，只见他面容已扭曲，满头俱是黄豆般大的汗珠，虽然用尽气力，也再发不出声音，只有野兽般的喘息。

一点红，好厉害的一点红，竟连杀人都不多费半分力气，恰好刺着要害，恰好能将人杀死，那柄剑便再也不肯多刺进去半分。

一点红掌中剑缓缓垂下，剑尖也只有一点鲜血滴落，他目光凝注着这滴鲜血，头也不抬，缓缓道：“活着的人，没有人能骂我懦夫。”

逐渐微弱的喘息声中，天星帮门下俱已面无人色。

张啸林仰天长叹道：“好一个杀人不流血，剑下一点红。”

他缓缓掏出条雪白的丝巾，覆在那大汉脸上。

这时天星帮弟子方自纷纷大喝道：“一点红，你……你平日也讲道义，怎地今日……今日……”

一点红冷冷截口道：“我出卖的是剑，不是人，谁若对我的人有所侮辱，只有死！”

天星弟子跺脚吼道：“但咱们雇你来杀人，你为何不敢向他出手？”

一点红瞧了张啸林一眼，缓缓道：“你们求我是为了对付朱砂帮，这人却并非朱砂帮门下。”

“呛”的，剑入鞘，他竟跃下屋脊，扬长而去了。

天星帮弟子又惊又怒，突又有人喝道：“这人就是今夜和冷秋魂捣鬼的，三姑娘今夜去找的就是他。”

张啸林笑道：“不错，此刻你们若想将她找回来，不妨去一趟快意堂……”

语声中身形已掠起，等到天星弟子扑上来时，他早已远在十余丈外了。

十五盏精巧的铜灯，巧妙地叠成宝塔形，被一个圆筒般的闪亮铜灯罩着，于是灯光就聚集成一条强烈的光柱。

这盏奇怪的灯，本悬在那宽大的绿绒赌桌上，而此刻，这张宽大的赌桌，竟被冷秋魂用作刑台。

他竟将张啸林用锦被卷来的那少女，紧缚在这刑台上，那强烈的光柱，正好照着她苍白而美丽的脸。

她双目平张，瞳孔放大，神志已完全崩溃，整个人都在一种痴迷虚脱的状况中，口中不住喃喃道：“我姓沈，叫珊姑……我姓沈，叫珊姑……我是‘天星帮’弟子……我是‘天星帮’弟子……”

冷秋魂坐在赌桌前那张宽大的椅子里，冷漠的面容，没有丝毫表情，只有目中闪动着一丝残酷的笑意。

张啸林刚走进来，摇头叹道：“这狡猾的雌狼，看来竟已变成了绵羊，她已什么都肯说了么？”

冷秋魂淡淡道：“外貌再坚强的女子，其实意志也薄弱得很，一个人若想女子为他保守秘密，那人想必是个呆子。”

张啸林叹道：“这种冒险的事，原不是女子适于做的，厨房里，摇篮旁，才是她们该去的地方，只可惜越是聪明的女子，反而越不懂这道理。”

第七回 强人所难

冷秋魂道：“张兄还想问她什么话？”

他残酷地笑了笑，眼睛斜瞟着张啸林，悠悠接道：“你现在就算问她以前曾经有多少情人，她也会一五一十的告诉你的。”

张啸林干咳了一声，走过去俯身瞧着沈珊姑，道：“你还认得我么？”

沈珊姑眼睛无力地张了张，突然格格笑道：“我自然认得你，你是我的情人中最能令我满意的一个，但你却是个暴徒，是个畜生……”

冷秋魂哈哈大笑道：“能被这样的女子骂为畜生，张兄你想必真的有些本事，‘畜生’这两字在女人嘴里，通常都有些另外的意思。”

张啸林苦笑着摸了摸鼻子，道：“你为何要来刺探我的秘密？”

沈珊姑道：“只因你找冷秋魂鬼鬼祟祟的，不知在商量些什么秘密。”

张啸林道：“这与你天星帮又有何关系？”

沈珊姑道：“自然有关系，天星帮这次来到济南，为的就是来找朱砂帮的，而冷秋魂正是朱砂帮门下掌权最重的一人。”

冷秋魂睥睨一笑，插口道：“朱砂门与天星帮素无纠葛，天星帮为何要来寻事？”

沈珊姑道：“因天星帮掌门人‘七星夺魂’左又铮突然失踪，而他临行前，曾经说是要来寻朱砂门的‘杀手书生’西门千的。”

张啸林目光一闪，道：“你可知道他为何要找西门千？”

沈珊姑道：“不知道。”

张啸林道：“左又铮与西门千平日可有往来？”

沈珊姑道：“素无往来。”

张啸林皱了皱眉，道：“你可知道西门千此刻也失踪了？”

沈珊姑道：“不知道。”

张啸林双眉皱得更紧，似在苦苦思索。

冷秋魂突然厉声道：“昨夜本门发生的惨案，与天星帮可有关系？”

沈珊姑道：“什么惨案？我不知道。”

冷秋魂瞧了张啸林一眼。

张啸林道：“左又铮出门之前，可是接着了一封书信？”

沈珊姑想了想，道：“不错。”

张啸林眼睛一亮，道：“你可知道那封书信现在哪里？”

沈珊姑道：“掌门人交给二师兄了。”

张啸林道：“二师兄是谁？”

沈珊姑道：“‘天强星’宋刚。”

张啸林道：“他现在人在哪里？”

沈珊姑道：“他还在徐州筹募付给‘中原一点红’的酬劳，今夜想必就能赶来了。”

冷秋魂耸然动容，道：“中原一点红？可是那冷血的职业杀手？……你‘天星帮’为何要付给他那般巨大的酬劳？”

沈珊姑痴痴一笑，道：“因为咱们要他来对付你们朱砂门。你们若是有杀害本帮掌门人的嫌疑，就要将你们一个个都杀死！”

冷秋魂苍白的脸，变得更全无血色，一双纤细的手，不住神经质地抚摸着腰边的刀柄，道：“你们付了他多少酬劳？”

沈珊姑道：“一万两，每杀一个人，再加上一千两，杀你冷秋魂却是五千两。”

冷秋魂神经质地大笑起来，道：“很好，我如今才知道我的命原来比别人值钱些……但五千两也不算多，我可以付他一万……两万。”

沈珊姑道：“一点红信用素来很好，只要先接受了咱们的条件，你就算再给他十倍的酬劳，他也是不会答应的。”

冷秋魂笑声突然停顿，手掌紧握着刀柄，目光移向窗外，像是生怕那神秘可怖的一点红随时会闯进来。

沈珊姑痴笑着望向张啸林，道：“你到底叫什么名字？你原该叫‘天强星’才是，我那二师兄虽然叫‘天强星’，但哪里有你那么强壮？”

张啸林赶紧伸手在她“睡穴”上轻轻一点，喃喃道：“女孩子不可多说话，若是变成长舌妇，可就嫁不出去了。嫁不出去的女人，我素来不愿瞧见，这世上若是没有嫁不出去的女人，是非就会少得多了。”

沈珊姑终于沉沉睡着。

冷秋魂眼睛犹在瞪着窗户，喃喃道：“中原一点红……他的剑究竟快到什么程度？他难道真的有传说中那么恶毒？他难道真的……”

张啸林一笑接口道：“冷兄不必多想，反正立刻就要见着他了。”

冷秋魂霍然站起，失声道：“他立刻要来？”

张啸林道：“想来自是要来的。”

冷秋魂握着刀的手，指节已发白，突然一拍桌子，大声道：“好，来吧！就算‘盗帅’楚留香来了，我也未必见得怕他，我还会怕中原一点红？”

张啸林微笑道：“楚留香难道比一点红还可怕？”

冷秋魂道：“普天之下，还有比楚留香更可怕的人么？”

张啸林喃喃道：“据我所知，楚留香一点也不可怕，他其实是个很和善的人，世上比他再和善的人，只怕很少有了。”

冷秋魂哈哈大笑道：“可笑……我当真从未听过比这更好笑的话了，就算楚留香自己听到，只怕都会笑掉大牙。”

张啸林叹了口气，苦笑道：“人，真是奇怪得很，有时竟宁愿去听信别人的谣言，而不相信真话。”

突然间，大厅屋瓦“格”的一响。

冷秋魂笑声一下子就顿住，全身上下，立刻再没有丝毫笑意，就像是被紧弦弹出的弹丸，嗖的跃到窗旁，大声道：“朋友们既然来到快意堂，就请下来吧！”

张啸林拉开门，缓缓走出去，笑道：“各位若想打架，只管找他，若是来赌两手的，在下倒可奉陪。”

星光下，只见屋脊上人影幢幢，聚到一起，似是商议了一阵，然后五个人相继跃下，却还有气人负手站在对面屋檐上，神情似十分悠闲，一双眸子却如狼一般在黑暗中闪闪发光，张啸林瞧得清楚，这人正是一点红。

当先跃下的一人，急服劲装，满脸铁髯，但身形却瘦得和那一撮铁髯大不相称，五个人里，他轻功显然高出别人许多，一落下地，目光便灼灼的打量着张啸林，微一抱拳，冷冷道："阁下莫非就是此间主人？"但见他左掌在前，中指与无名指上，赫然正套着三个奇特的乌金钢环。

张啸林笑道："阁下莫非便是'天强星'宋二瓢把子？"

铁髯汉子道："正是。"

张啸林让开了门，笑道："此间的主人正在里面相候，请。"

冷秋魂已又坐到那宽大的椅子上，雪亮的长刀已拔出，抵着沈珊姑的脖子，冷冷地瞧瞧宋刚。悠悠道："宋二先生来得真巧，在下这里正抓住了个女贼，宋二先生如有兴趣，不妨和在下一起审问她。"

宋刚当门而立，一张轮廓阴沉的脸，已涨成紫色，也不知究竟是该冲进去，还是不该冲进去。

冷秋魂哈哈笑道："宋二先生莫非衣服穿得太紧，怎地脸都憋红了，看来下次真该换个裁缝了，在下倒可为宋二先生介绍一个。"

天星帮弟子俱已勃然变色，怒喝着冲了进去，宋刚突然反手一掌，将最先冲入的一人打得又跌出门外，自己竟抱拳强笑道："这……这想必是个误会。"

冷秋魂扬了扬眉，道："误会？"

宋刚道："此刻在冷公子刀下之人，乃是宋某的师妹。"

冷秋魂道："呀……在下这倒失礼了，令师妹若肯早些说出来历，在下又怎敢无礼？"他话语虽说得客气，但一柄刀却还是架在沈珊姑脖子上，全无撤回之意。

宋刚已掩不住流露出关怀焦急之色，强笑说道："兄台若肯将敝师妹赐还，敝帮感激不尽。"

冷秋魂大笑道："男女之间，若是有了不寻常的关系，果然是再也掩饰不住了的。"

宋刚终于忍不住变色道："你说什么？"

冷秋魂悠然道："在下是说，阁下为了多情的师妹，竟将师兄忘了。"

宋刚一张脸立刻更红，更紫，吃吃道：“敝师妹……敝师兄……”

冷秋魂突然长身而起，厉声道：“明人不说暗话，我不妨老实告诉你，左又铮是生是死，何去何从，我朱砂门全不知情，至于你这师妹么……你要想将她带走，只怕也没有这么容易。”

宋刚捏紧了拳头，嗄声道：“你……你要怎样？”

冷秋魂道：“你若想要这女子活着走出去，就得立誓担保天星帮永不再踏入济南一步，至于屋檐上那位朋友，自然先得请他一起回去。”

话犹未了，突听风声骤响，一条人影自左面窗户飞入，右面穿户飞出，冷秋魂掌中刀竟被人弹得“叮”的一响，险些脱手飞去。

再看中原一点红，已到了右面屋檐上。

他用不着说话，已给了冷秋魂最明白，最简单的答复：“我要来就来，要去就去，谁也管不着我。”

冷秋魂脸上变了颜色，立刻笑道：“只要兄台不再管天星帮的闲事，随时要来济南城，我朱砂门下弟子，必定倒屣相迎，恭送如仪。”

这时宋刚却已再也忍不住喝道：“一点红，你杀了我门下弟子，我非但毫无怨言，反而将他们责骂了一顿，我姓宋的就算对我老子，也没有对你这么客气，但你方才明明可以救出三妹，却不肯出手，你……你……你……”

一点红冷冷道：“我素只知道杀人，不知道救人的。”

他目光比刀还冷，宋刚瞧了一眼，下面的话像是已被塞了回去，梗在喉咙里，再也说不出来。过了半晌，方白吃吃道：“既是如此，为何不杀了他？”

一点红道：“我杀人从不暗算，你叫他出来，我就为你杀了他。”

冷秋魂大笑道：“只是在下出去之前，令师妹的头自然已先分了家了。”

宋刚狠狠一跺脚，嘶声道：“好，依你，从此天星帮决不再踏入济南一步。”

像宋刚这种人在江湖中地位虽不高，但帮会中人，若想在江湖上混，那是话出如风，永无更改的。

冷秋魂展颜一笑，道：“既是如此……”

突听一人嘻嘻道：“冷兄莫要忘了，这位姑娘，再下也有一份的。”

宋刚霍然转身，便瞧见笑嘻嘻走来的张啸林，他一双眼睛里似乎要喷出火来，怒喝道：“你是什么东西？又要多事。”

张啸林笑嘻嘻道：“我不是东西，是人。”

宋刚狂吼一拳击出，指上星环，寒光闪闪，取人性命，易如反掌。但他一拳击出后，面前却已没了人影。

再瞧张啸林已笑嘻嘻的站在屋檐上，笑道：“在下早已说过，打架是绝不奉陪的。”

宋刚又惊又怒，向一点红连打了好几个手势，一点红却似全没有瞧见，宋刚终于忍不住道：“红兄，你……你杀人的时候，难道还未到么？”

一点红瞧了张啸林一眼，缓缓道：“世上之人，我皆可杀，但是他……你另请高明吧！”自屋檐上抛下一包银子，竟头也不回的去了。

宋刚张口结舌，怔在那里，他简直做梦也想不到杀人如草的“中原一点红”，竟也有不杀的人。

张啸林负手而立，衣袂飘风，悠悠笑道：“其实，我的条件，要比冷公子的还要简单得多。”

宋刚终于又跺了跺脚，道：“你要怎样？说吧！”

张啸林道：“只要你将令师兄临去时交给你的那封信让我瞧瞧，我不但立刻恭送令师妹出门，还为她雇好轿子，放串鞭炮洗洗霉气。”

宋刚不禁怔了怔，道：“你的条件，只是想瞧瞧那封信？”

张啸林道：“瞧过之后，立刻奉还。”

宋刚默然半晌，缓缓道：“那封信，我虽毁了，但信中内容，我却已瞧过，却不知那封信与你又有何关系，你为何定要瞧它？”

张啸林喜道：“你也不必问我是为了什么，只问你想不想你那娇滴滴的师妹重回你的怀抱。”

宋刚考虑了半晌，又瞧了瞧灯光下那苍白而美丽的脸，胸中只觉一阵热血上涌，再也不顾一切，大声道：“好，我说，其实那封信也并

非什么秘密，只是……”突然狂吼一声，向前冲出数步，噗地倒了下去。

天星帮弟子惊呼大乱，只见他身上看似没什么伤痕，但过了片刻，便有一丝鲜血自脊椎第七骨节下渗了出来。

冷秋魂变色道：“这已是第二个为那封书信死的人了，张兄，你……”抬头一瞧，屋檐上的张啸林已不知何去了。

宋刚狂吼倒地，墙角后阴影中便有人影一闪而没，别人虽未瞧见，但又怎能逃得过张啸林的一双利眼。

他立刻凌空掠出数丈，追了过去，谁知那人影竟已在数十余丈外，他轻功之高，天下皆知，谁知这人轻功竟也不弱。

两条人影，一前一后，在济南城干燥的晚风中凌空飞掠，就像是一根线上系着的两个风筝。

那人影竟始终能与张啸林保持段距离。

片刻间，两人便已飞掠出城。远处烟水迷蒙，已到了大明湖边，这月下的名湖，看来实另有一种动人心魄的风韵。

这时张啸林已将追上了那人影——普天之下，无论是谁，轻功终是要比他稍逊一筹的。

张啸林笑道：“朋友你还是留步吧，我保证绝不伤你毫发，但是若是想跃下水，就未免要自讨苦吃了。”

那人夜枭般一笑，道：“楚留香！我终于认出你是谁了。”

话声中，突然有一股奇异的紫色烟雾爆发而起，吞没了他的身影，也吞没了张啸林的。

那烟雾立即沉重得像是有形之物，张啸林非但眼睛被迷，身形在烟雾中竟也为之施展不开。

等他闭住呼吸，冲出烟雾，到湖边时，那人影已不见了，只有湖水上一朵涟漪，正在袅袅消散。

张啸林发怔地瞧着那逐渐消散的涟漪，喃喃道：“这莫非就是传说中东瀛武士神秘的‘忍术’，我怎么从未听说中原武林中已有人学会这种几近邪术的武功？”

据故老相传，那“忍术”乃是一种能使自己的身形在敌人面前突然消失的方法，要学会这种神秘的武功，便是断绝情欲，将自己完全奉献为“忍术”之祭礼，其过程之艰苦卓绝，直非人所能忍受，是以就算在东瀛武林中，能通忍术的“忍者”，通常也都是被视为鬼魅的神秘人物。

张啸林轻功虽已入化境，虽然几乎已知道世上所有逃避人耳目的法子，但对这种神秘的“忍术”，所知却不多。

他怔了半晌，不禁苦笑道：“这人既擅‘忍术’，又有那样的轻功，我楚留香今日，才总算遇着了对手，只可惜到此刻竟仍猜不出他究竟是谁？”

突听一人冷冷道：“楚留香，拔出你腰边的剑来。”

语声嘶哑而奇特，一条黑衣人影，自湖边淡淡的水雾中走了过来，赫然正是那“中原一点红”。

张啸林动容道：“你怎么也来了？”

一点红道：“我一路追踪，直到此刻才又找着你，你总不能令我失望。”

张啸林摸了摸鼻子，道：“你始终在跟着我？为什么？”

一点红冷冷道：“只为了要将我的剑，刺入你的咽喉。”

张啸林怔了怔，道：“你要杀我？”

一点红道：“或是被你杀死。”

张啸林笑道：“你知道我是从来不愿杀人的，莫说是你了。”

一点红道：“你不愿杀我，我就杀你。”

张啸林道：“你方才岂非说过，不……”

一点红冷冷截口道：“我只是不愿为别人杀你，我杀你，只是为我自己。”

张啸林苦笑道：“为什么？”

一点红道：“能与楚留香一决生死，乃是我生平一大快事。”

张啸林摇了摇头，背负起双手，笑道：“只可惜我却是全无兴趣找你动手，实在抱歉得很。”

一点红叱道：“你不动手也得动手。”

第八回 清风明月

叱声中，剑光已如匹练般刺来，张啸林背负双手，竟是动也不动，剑光便在他咽喉前半寸戛然顿住。

剑光已将他眉目都映得惨碧色，他喉结也已被那森寒的剑气刺激得不住颤动，但他竟仍是神色不变。

他的神经竟像是铁铸的。

一点红又将掌中剑往前推进了半分，剑尖纹风不动，他的手腕，竟也像是铁铸的镇定。

他嗄声道："你以为我不敢杀你？"

剑尖距离张啸林咽喉已只有两分，他竟仍然声色不动，淡淡笑道："你自然不是不敢，而只是不愿而已。"

一点红冷笑道："我一心想杀你，怎会不愿？"

张啸林笑道："你这样杀了我，能得到些什么乐趣？"

剑尖，突然颤抖起来。

一点红磐石般镇定的手腕，竟已动摇了，嘶声喝道："你真有如此自信？"

突然一剑刺了出去。

张啸林从头到脚，绝没有一分动弹，那锐利的剑锋虽只是贴着他脖子过去，但这一剑也可能会刺穿他咽喉。

一点红的脸虽仍如冰一般冷，但肌肉却已一根根在颤抖着，一张脸终于奇异地扭曲起来，道："你……你真的不肯与我动手？"他语声竟也颤抖起来。

张啸林叹了口气，道："实在抱歉得很。"

一点红仰天长笑道："好！"笑声凄厉，他竟回过长剑，一剑向自己咽喉刺去。

这一来，张啸林倒当真大吃一惊，劈手去夺他长剑，一点红手腕闪动，剑尖始终不离他自己咽喉方寸之间。

张啸林也展开空手入白刃的武功，着力抢夺。

星光下，只见剑光闪动，人影起落，两人毕竟已动起手来，但这两人动手，一个为的竟非伤人，而是救人。另一个要杀的也非对手，而是自己。

这样的动手，倒当真是空前绝后，绝无仅有。

刹那间数十招，突听“铮”的一声，湖上竟响起了一声琴声，琴声叮咚，妙韵天成，但其中却似含蕴着一种说不出的幽恨之意，正似国破家亡，满怀悲愤难解，又似受欺被侮，怨恨积郁难消。

琴声响起，天地间便似充满一种苍凉肃杀之意，天上星月，俱都黯然无光，名湖风物，也为之失色。

张啸林心境开阔，胸怀磊落，听了还不觉怎样。

那一点红却是身世凄苦，落魄江湖，他心胸本就偏激，本就满怀抑郁不平，否则又怎会以杀人为业，以杀人为乐?

此刻琴音入耳，他只觉鲜血奔腾，竟是不能自己，突然仰天长啸，反手一剑，向张啸林刺了出去。

这剑迅急狠辣，张啸林猝然不及思索，出于本能地闪身避过，星光下只见一点红目光皆赤，竟似已疯狂。

等到一点红第二剑刺出时，张啸林已不能不避，方才他虽能镇定，但此刻面对着的已是个失却理智的人，那情况自然已大不相同。

琴声越来越急，一点红的剑光也越来越急，他整个人竟似已完全被琴声操纵，再也不能自主。

张啸林不禁大骇，他倒并非怕一点红伤了他，而是知道这样下去，一点红必将伤了他自己。

迅急的剑光已在张啸林面前织成了一片光幕，这疯狂的剑光已非世上任何人所能遏止。

张啸林突然大声道：“你敢随我下水么？”语声中竟凌空一个翻身，跃入湖水中。

一点红毫不迟疑，跟着跃下。

但水中却已和陆上大不相同，一点红掌中剑刺出，不过空自激起一片水花，已再难伤人了。

张啸林到了水中，却如蛟龙回到大海，身子如游鱼般一闪一扭，便已捏住一点红的手腕，点了他的穴道，将他抛上湖岸，笑道：“红兄红兄，你此刻虽吃了些苦头，但总比发疯而死来得好。”又是一个猛转跃入水中，向琴声传来处游去。

烟水迷蒙中，湖中竟泛着一叶孤舟。

孤舟上盘膝端坐着个身穿月白色僧衣的少年僧人，正在抚琴。星月相映下，只见他目如朗星，唇红齿白，面目皎好如少女，而神情之温文，风采之潇洒，却又非世上任何女子所能比拟。

他全身上下，看来一尘不染，竟似方自九天之上垂云而下，纵令唐僧再世，玄奘复生，只怕也不过如此。

楚留香瞧了两眼，皱眉苦笑道：“原来是他，我早该想到的，世上除了他外，还有谁能抚出这样的琴音……他月下抚琴，倒也风雅，却不知害苦了我。”

他潜至舟旁，才冒出个头来，道：“大师心中，难道有什么过不去的事么？”

叮咚一声，琴音骤顿，那僧人虽也吃了一惊，但神态却仍然不失安详，寒目瞧了一眼，展颜笑道：“楚兄每次见到贫僧时，难道都要湿淋淋的么？”

这少年僧人正是名满天下的“妙僧”无花，他那日泛舟海上，正也是被楚留香自水中钻出吓了一跳。

楚留香一笑道：“大师可曾见到两个人？”

无花道：“却不知那两位是何许人物？”

楚留香道：“头一个就是那‘杀人不流血，剑下一点红’。”

无花微微皱了皱眉，突然将面前那具七弦琴，沉入水中。

楚留香奇道：“此琴总比我那面具珍贵得多，你又为何将之抛入湖中？”

无花道：“你在这里提起那人的名字，此琴已沾了血腥气，再也发不出空灵之音了。”说完将双手在湖水中洗了洗，取出块洁白如雪的丝巾，擦干了水珠。

楚留香道：“你以为这湖水就干净么？说不定里面有……”

无花赶紧打断了他的话，道：“人能脏水，水不脏人，奔流来去，其质无尘。”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难怪要做和尚，像你这样的人，若是不出家，在凡俗尘世中只怕连一天都活不下去。”

无花淡淡笑了笑，道：“那第二位呢？”

楚留香苦笑道：“这第二人虽已认出了我，我却未认出他，我只知他轻功不凡，暗器毒辣，而且还学会了忍术。”

无花微微动容道：“忍术？”

楚留香道：“你素来渊博，可知道‘忍术’曾流入中土么？”

无花寻思半晌，缓缓道：“忍术一流，传自伊贺，纵在东瀛本岛上，也可算是一种极神秘的武功，但以贫僧看来，你的神通不但与忍术异曲同工，而且犹有过之。”

楚留香道：“你如此捧我，可是要我下次着棋时，故意输你几盘？”

无花正色道：“东瀛的武功本是唐时由我邦传入的，只不过他们稍加变化而已，东瀛武林最著盛名的柳生流、一刀流等宗派，大多讲究以静制动后发制人，岂非正与我邦内家心法相似，至于他们剑法之辛辣、简洁，也正与我邦唐时所盛行的刀法同出一源，大同小异。”

楚留香笑道：“你果然渊博，但那忍术……”

无花道：“忍术这两字，听来虽玄妙，其实也不过是轻功、暗器、迷药，以及易容术的混合而已，只是他们天性最善模搬，又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殉道精神，学会了我邦之物，不但能据为已有，而且竟还能将之渲染得几近神话。”

楚留香道：“我只问你，经过他们渲染变化之后，而成为‘忍术’的那种武功，是否已流入中土？有没有人已学会？”

无花沉吟道：“据说二十年前，曾经有一位‘伊贺’的忍者渡海而来，而且还在闽南一带居住了三年，中土武林中若有人能通忍术，想必就是那三年中从他那里学会的，而且想必定然是闽南武林中的人物。”

楚留香皱眉道：“闽南？……难道是陈、林两大武林世家的人？”

无花皱眉笑道：“如此良夜，你我却只是谈些俗事，也不怕辜负了清风明月？”

楚留香道：“我本是个俗人，尤其是此刻，除了这些俗事外，别的事我全无兴趣。”

他突然站起身子，大笑道：“你若要谈禅、下棋，我事完之后自会寻你，而且保证身上一定是干干的。”笑声中，一跃而入，全未溅起丝毫水花。

无花笑道：“谈禅下棋之约，千万莫要忘了。”

楚留香在水面上露了露头，高声笑道：“谁若会忘记无花之约，那人必定是个白痴。”

无花目送他游鱼般的滑去，微微笑道：“能与此人相识，无论为友为敌，都可算是一件乐事。”

楚留香游回岸上，抱起一点红，寻了株高树，将他稳稳的架在树桠间，然后一掠下地，挥手笑道：“咱们就此别过吧，再过半个时辰，你就会醒来，我知道你绝不愿意被我瞧见你醒来时的狼狈样子。”

他扬长入城，一路上反复的思索，只觉此事直到目前为止，还是一团乱麻，摸不出什么头绪。

他决定暂时不去再想，让头脑也好休息些时。

人的头脑是件好奇怪的东西，你久不用它它会生锈，但若用得太多它也会变得麻木的。

入城后晨光已露，街上已有了稀落的行人。

楚留香衣服也干了，三转二弯，竟又转到那快意堂，宋刚尸身已不见，沈珊姑与天星帮弟子也都走了。

几条黑衣大汉，正在收拾打扫，瞧见楚留香，纷纷喝道：“此刻赌台还未开，你晚上再来吧，着急什么？”

楚留香笑道：“我是找冷秋魂的。”

大汉怒道：“你算什么东西，也敢直呼冷公子爷的名字。”

楚留香道：“我倒也不是什么东西，只不过是冷秋魂的兄弟。”

几条大汉望了一眼，放下扫把水桶，匆匆奔入。

过了半晌，冷秋魂便施施然走了出来，面上虽然一副睡眠不足的模样，双目却仍灼灼有神，上下瞧了楚留香几眼，冷冷道：“阁下是谁？冷某倒记不得有阁下这样的兄弟。”

楚留香故意四下望了一眼，压低语声，道：“在下便是张啸林，为了避人耳目，故意扮成这副模样的。”

冷秋魂怔了怔，突然拉起他的手，大笑道：“原来是赵二哥，兄弟当真该死，竟忘了二哥的容貌了。”

楚留香暗暗好笑，被他拉入间精致的卧室，绣被里露出了一截女子蓬乱的发髻，一根碧玉钗已堕在枕上。

冷秋魂竟霍地掀开被子，冷冷道：“事已完了，你还不走？”

那女子娇啼着穿起衣服，踉跄奔了出去。

冷秋魂这才坐下来，瞧着楚留香，道：“不想兄台的易容术，倒也精妙得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冷兄可瞧得出么？”

冷秋魂道：“易容之后，自然不及以前自然，兄台若是扮得丑些，倒也不易瞧破，这样……这样总有些太引人注目了。”

楚留香暗中几乎笑破肚子，口中却叹道：“黑夜中匆匆易容，虽不甚似，却也只有将就了。”

冷秋魂又瞧了两眼，道：“大致倒也不差，只要鼻子低些，眼睛小些，也就是了。”

楚留香忍住笑道：“是是，下次必定改过。”

他眼珠子一转，又道：“沈珊姑呢？”

冷秋魂微微笑道：“在下不愿步兄台的后尘，自然也放她走了，天星帮虽然人才凋落，总也算是个成名帮派，我也不愿和他们结怨太深。”

楚留香道：“正该如此，却不知兄台可曾派人打听过济南城里的武人行踪？”

冷秋魂道：“我已令人仔细寻找，那‘五鬼’并不在城里，除此之外，虽然有个名头不小的人物，但却已和咱们的事没什么关系。”

楚留香随口道：“那是什么人？”

冷秋魂道：“那人装束奇诡，佩剑狭窄，仍是海南剑派中的人物，看神情还是个高手，想来不是灵鹫子便是天鹰子。”

楚留香跳了起来，道：“是天鹰子？他现在在哪里？”

冷秋魂奇道：“兄台为何如此紧张？”

楚留香道：“你先莫问，快说他现在何处，再迟只怕就来不及了。”

冷秋魂道：“他并未在道观挂单，却落脚在城南的迎宾楼里，兄台为何急急寻他？”

他话未说完，楚留香已大步奔出，喃喃道：“但愿我去得还不迟，但愿他莫要成为为那书信而死的第三人。”

那迎宾楼规模甚大，旅客不少，出家人却只有天鹰子一个，独自住在朝阳的一个小小跨院里。

只是此刻人已出去了。

楚留香打听清楚，打了两个转，就将那防贼似盯着他的店伙摆脱，那店伙只见眼前人突然不见了，还以为遇着狐仙，爬在地上不住磕头，楚留香却已到了那跨院里，用一根铜丝，开了门上的锁。

天鹰子气派虽不小，行囊却不多，只有个黄色包袱，包袱里有套换洗的内衫裤，两只袜子，还有卷黄绢经书。

这卷经书在内衣里，还用根丝线缚住，显然天鹰子将之瞧得甚是珍贵，楚留香暗道：“那封神秘的书信，莫非就藏在这经书里？”

此刻楚留香已瞧出那封书信关系必定甚大，说不定就是解破这整个秘密的钥匙，否则绝不会有那许多人为信而死。

楚留香解开丝线，果然有封书信自经书中落下来。

他狂喜着抽出了信，粉红色的信笺上写着两行娟秀的字迹，看来竟似乎是女子的手笔。

信上写的是：

〖还君之明珠，谢君之尺素。

赠君以慧剑，盼君斩相思。〗

信笺叠痕很深，想是已不知被瞧过多少次了，但仍保存得平平整整，可见收信人对它的珍惜。

这封信写得虽然婉转，但却显然是要收信的人斩断情丝，莫要思念于她，若是说得干脆点，就是："我不喜欢你，你也再莫要对我痴心妄想了。"

这封信自然是写给天鹰子的，信末的署名，只写了"灵素"两个小字，想来便是那女子的闺名了。

楚留香暗叹忖道："看来这天鹰子出家前竟有段伤心事，说不定他就是为此事出家的，他至今还将这封绝情的信带在身旁，倒真是个多情种子。"

他无意间窥探了别人的隐私，心里直觉得甚是抱歉，他终于未找着那封神秘的书信，心里又不禁甚是失望。

包袱又回归原状，谁也瞧不出被人动过。

楚留香走到街上，喃喃自问道："天鹰子会到哪里去了呢？他千里迢迢而来，想必也是为了追寻他师兄灵鹫子的下落，他既然到了济南，自然少不得要向朱砂门打听。"

一念至此，他立刻拦住了马，驰回快意堂。

冷秋魂竟站在门外，似乎刚送完客。瞧见楚留香，笑道："你还是来迟了一步。"

楚留香急问道："天鹰子方才莫非来了？"

冷秋魂笑道："正是，你去寻他，他却来寻我，奇怪的是，海南剑派竟也有人失踪了，更奇怪的是，他不找别人打听，却偏偏来找着我，海南与济南相隔千里，海南剑派有人失踪，朱砂门又怎知道他的下落。"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他离开此地，要去哪里？"

冷秋魂道："回迎宾楼去，我已和他约定，午后前去回拜。"

楚留香不等他话说完，已走得没了影子。

这一次他轻车熟路，笔直闯人那跨院，屋里窗子已掀起，一个乌簪高髻的枯瘦道人，正坐在窗边沏茶。

他心里也不知在想些什么心事，壶里根本没有茶倒出来，他竟浑然不觉，手里还提着那茶壶在倒着。

楚留香松了口气，喃喃道：“我总算是及时赶来了，这一次，无论如何我也不会让任何人在我面前将他杀死。”

言下抱了抱拳，高叫道：“屋里的可是天鹰道长么？”

天鹰子想是出神，竟连这么大的声音都未听到。

楚留香暗笑道：“这位多情道人，莫非又在想那灵素？”

他大步走到窗前，又道：“在下此来，为的只是令师兄……”

话未说完，突然发现壶里并非没有茶，而是已被他倒干了，茶水流了一桌子，又流了他一身。

楚留香心念闪动，伸手一拍他肩头，哪知他竟直直的倒了下去，倒在地上后，还是双腿弯曲，保持着坐的姿势。

楚留香大骇，飞身跃入，天鹰子四肢已冰凉，呼吸已断，胸前一片血渍，竟是先被人点了穴道，再一剑穿胸刺死。

这名满海南的名剑客，显然竟在不知不觉间就已被杀，杀他的人将他一剑穿胸，竟连他手里的茶壶都未震落。

这又是何等惊人的身手。

第九回 红颜祸水

楚留香不禁骇然，四下搜索一遍，也瞧不见任何奇异的痕迹，显然那人非但武功高极，手脚的干净也是天下少有。

楚留香瞧着天鹰子的尸身，黯然叹道：“我虽未杀你，但你却因我而死，只因那人若非知道我要来寻你，也就未必会杀你，只可惜你生前虽然掌握着那秘密的关键，你自己却不知道。”

到现在为止，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札木合四个人惟一的共同之点，就是他们四人想必都是接到一封信后才出门的，而那四封信，显见又必是出于同一人之手，这就是楚留香此刻所知道的惟一线索。

要想揭破这秘密，他必须知道：写信的人究竟是谁?

那信上写的究竟是什么?

正午，太阳将青石板的街道照得闪闪发光。

楚留香走在路上，脸上虽在笑，心里却已几乎绝望。

现在，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等三人接到的书信都已失踪，和他们关系最密切，惟一可能知道他们行踪秘密的宋刚、杨松、天鹰子已被人杀了灭口，剩下的惟有札木合处或许还有线索可寻。

但札木合出门时，是否将那书信留下来呢?

就算他留下了书信，却又是交给谁呢?

就算楚留香已知道那人是谁，却又是否能在黄沙万里、无边无际的大戈壁中，寻得他的踪迹?

楚留香叹了口气，索性走到临街的酒楼上，饱餐了一顿，人的肠胃被美食填满后，心情也会开朗得多的。

两碟精致的小菜，三杯暖酒下肚，这世界果然变得美丽多了，就连街头的一株枯树，都像是有了生机。

楚留香凭窗下望，正带着有趣的眼光，瞧着街上熙来攘往的人群，突然瞧见几条牵着马的大汉，拥着一紫衫少妇，从长街旁走了过来。

这几条大汉自然不能令楚留香感到兴趣，而这少妇却使他眼睛亮了起来——她正是沈珊姑。

只见她沉着一张瓜子脸，皱着眉头，满脸都是想找人麻烦的模样，那几条大汉却是没精打采，垂头丧气。

在皖南这一带威风凛凛，不可一世的“天星帮”，如今竟要被人赶出济南城，这实在是件丢人的事。

几个人走到街头那枯树下，似是商量了一阵，大汉骑上马往东出城，沈珊姑却一个人向西而行。

楚留香心念一转，抛下锭银子作酒钱，匆匆追了出去，转过街口，便瞧见那裹着浅紫衣衫的诱人身子。

她胴体虽丰满，腰却很细，走起路来，腰肢摆动得很特别，带着种足以令大多数男人心跳的韵致。

楚留香远远跟在后面，满意地欣赏着，动人少女的走路姿态，总是令他觉得赏心悦目，愉快得很。

沈珊姑却完全没有留意他——她纵然瞧见了他，也不会认得，只因楚留香已不再是“张啸林”了。

她不住向两旁店铺里的人询问，似乎在打听什么人。

她走的路越来越窄，越来越脏，竟已走到这城里最低下的一角，楚留香不觉奇怪，猜不出她究竟要找谁。

像沈珊姑这样的人，走在这种地方，自然更引人注意，有些登徒无赖，简直已在指指点点，评头论足起来。

但她却旁若无人，满不在乎，别人瞧她一眼，她也用那双大眼睛去瞪人，还不时向人打听问路。

她所问的人似乎已在这里住了很久，有不少。人都指点着告诉她，所指的方向，是个小小的山坡。

这山坡上也盖着两排屋子，却都是以木板拼凑成的，东倒西歪，显然已是济南城的贫民窟。

楚留香不觉更是奇怪：“这种地方，怎会有她要找的人？”

这次楚留香依稀听到她问的是：“孙学圃可是住在上面，就是那画画儿的孙秀才？”

那妇人直摇头，表示不知道，她身旁一个半大孩子却道：“妈，她说孙秀才，就是孙老头呀！”

那妇人笑道：“哦！你要找孙老头，他就住在上面第七间屋子里，门口挂着八卦门帘的就是，好找得很。”

这孙秀才又是何许人物？沈珊姑为何定要找他？这济南城的贫民窟，莫非也是什么卧虎藏龙之地？

楚留香绕到第七间屋子旁，从旁边一个小窗子的窟窿里瞧进去，只见光线黯淡的屋子里，一张破破烂烂的桌子旁，坐着个弯腰驼背、满头白发的老头子，神情瞧来有种说不出的落寞萧索之感，似是已对人生完全失去兴趣，他此刻坐在这里，只不过在静等着死亡来临而已。

这么个风中残烛般的老头子，难道也会有什么地方能引起沈珊姑的兴趣？楚留香实在想不出。

他正在心中奇怪，沈珊姑已掀开门帘走了进去，目光四下打量了一眼，又皱起了眉头，道：“你就是孙学圃孙秀才？”

那白发老头子面上什么表情也没有，木然道：“是，我就是孙学圃，问卦两分银子，批命一钱。”

沈珊姑眉头皱得更紧，道：“我找的是画师孙秀才，不是算命的。”

孙学圃淡淡道：“我就是画师孙秀才，只不过二十年前就改行了，姑娘若要画像，只怕已来迟了二十年。”

沈珊姑眉结这才松开，道：“你改行不改行都没关系，只要你真是二十年前专替人画像的孙学圃，我找的就是你。”

她一面说，一面已自长长的衣袖中取出了一卷画，摊开在孙学圃面前的桌子上，眼睛盯着孙学圃，沉声道：“我问你，这幅画是不是你画的？画上的人是谁？”

楚留香也想瞧瞧这幅画，怎奈屋子里的光线太暗，沈珊姑的影子又盖在画上，他怎么也瞧不清楚。

他只能瞧见孙学圃的脸，仍是一片空虚，既没有任何表情，也不带丝毫情感，就像是一个最拙劣的画师所画的白痴人像，他整个人都像是已只剩下一副躯壳而早已没有灵魂。

他的眼睛根本没有向那幅画瞧一眼，只是空洞地凝注着前方，以他那空洞而单调的语音，一字字道：“我不知道这幅画是谁画的，也不知道画上的人是谁。”

沈珊姑一把揪住他衣襟，怒道：“你怎会不知道？这画上明明有你的题名。”

孙学圃冷冷道：“放开你的手，你难道也和我一样，竟看不出我是个瞎子？”

沈珊姑像是突然被人在脸上掴了一掌，手立刻松开了，失声道：“你……你什么都瞧不见了？”

孙学圃道：“我眼睛若还有一线光明，又怎会放下我的画笔，绘画就是我的生命，我早已失去生命，现在坐在这里的，只不过是一具活的死尸而已。”

沈珊姑呆呆的木立了半晌，缓缓卷起了那幅画，但卷到一半，突又放开，目中又闪起一线希望，大声道：“你虽已瞧不见画上的人，但你也应记得她的，她是一个美人，你可记得你曾经画过美人？”

孙学圃道：“现在，我虽然是个又穷又老的瞎子，但二十年前，……二十年前我孙学圃却是个鼎鼎大名的人物。”

他空虚黯淡的脸上，突然奇迹般闪起了一阵光辉，这骄傲的光辉，似乎使得他整个人都复活了。他激动地接着道：“二十年前，人们将我比之为曹不兴，比之为吴道子，普天之下，哪一位名门闺秀不想求我为她画像，我画过的美人也不知多少。”

沈珊姑嘶声道：“但这一个却不同……你一定得相信我，无论你画过的美人有多少，你必定不会忘记她的，无论谁只要瞧过她的脸，都再也不会忘记。”

孙学圃呆了呆，突然道：“你说的这幅画，可是宽两尺，长三尺，画上的人可是穿着件青色的衣服，镶着蓝边，脚下伏着只黑色狸猫……”

也不知为了什么，他语声竟突然颤抖了起来。

沈珊姑却大喜道：“不错，就是这幅画，我知道你必定记得的，你当然也必定会记得画上的美人是谁？”

现在，孙学圃整个人竟都颤抖了起来，一张空虚的脸，此刻看来竟是惊怖欲绝，嘶声道：“你问的竟是她……你问的竟是她……我……我不记得她是谁，我根本不认识她……我根本没有见过她。”

他颤抖的双手扶着桌子，桌子“格格”的响，他竟然踉跄地站了起来，踉跄着要夺路奔出门外。

沈珊姑一把拉回他，将他又按回椅子上，厉声道：“你是见过她的，是么？你也记得她，是么？”

孙学圃颤声道：“姑娘，求求你，放过我吧，我……我只是个又穷又瞎的无用老头子，在这里安静地等死，你何苦还要来逼我？”

沈珊姑“呛”的拔出柄匕首，抵着他的咽喉，厉声道：“你不说，我就宰了你！”

孙学圃不停的颤抖着，终于大声道：“好，我说，她……她不是个人，是个魔女。”

瞧到这里，楚留香心中也不禁充满了好奇。

画上的女子究竟是谁？和沈珊姑又有何关系？她此来本是为了打听她大师兄左又铮的消息，却又为何不辞劳苦的来找这老画师，追问画上这女子的来历？莫非这女子和左又铮的失踪也有着某种秘密的关系？

而这老画师在为这女子画像二十年之后，竟不敢说出她的来历，他为何要如此怕她？难道她真是个魔女？

只听沈珊姑冷笑道：“魔女？如此美丽的女子，怎会是魔女？”

孙学圃道：“不错，她的确是美丽的，我一生中见过的美女虽多，但却再也没有一个人能及得上她，别人的美丽最多使你眼花，但她的美丽却可使你发疯，使你宁可牺牲一切，甚至不惜牺牲生命，只为求得她对你一笑。”

他虽在描述她的美丽，语声中却充满了恐惧，似乎真的曾经瞧见有许多男子为了博她一笑而死。

楚留香暗叹道：“若是太美丽了，有时的确也会变得可怕的，但我却为何总是遇不着一个美丽得能令我害怕的女子？”

孙学圃已接道：“我见着她时，也不禁被她的美丽惊倒，当时我并不像现在这般老丑，而且还可说是个翩翩美男子，也曾经有不少女

子，为我相思，我都不曾一顾，但是她……在她面前，我竟似突然变成了她的奴隶，恨不得将我所有的一切全都拿出来，全都奉献到她的脚下。”

沈珊姑扬了扬眉，道：“世上真有这么美丽的女子么？”

孙学圃叹道：“没有见过她的人，委实难以相信，这幅画，我自信还画得不错，但却又怎能画出她那醉人的神采、谈吐……我简直画不出她美丽的万一。”

沈珊姑道：“她找你，就是为了要画像？”

孙学圃道：“不错，她见了我后，就要我为她画四幅像，我费了三个月的功夫，用尽我一切智慧、心血，终于完成。”

他嘴角竟突然泛起一丝微笑，缓缓接道：“这三个月里，我天天面对着她……这三个月真是我毕生最幸福的时刻，但三个月后，她……她……”

说到这里，他嘴角的微笑又不见，面上又泛起那种惊怖之色，身子又不住颤抖了起来。

沈珊姑忍不住道：“三个月后怎样？”

孙学圃道：“三……三个月后，我将四幅画完成的那天晚上，她备下一桌精致的酒席，亲自来为我倒酒，陪我共饮，我神魂颠倒，不觉醉了，等我醒来，才知道她……她……”

他喉结上下牵动，声音一个字一个字从他咽喉里吐了出来：“她竟将我一双眼睛生生挖了去。”

听到这里，屋里沈珊姑，窗外的楚留香都不禁骇了一跳，过了许久，沈珊姑才长长吐出口气，道：“她为什么要这样？”

孙学圃惨笑：“只因我为她画过像后，她再也不愿我为别的女人画像了。”

沈珊姑平日虽也是个杀人不眨眼的女子，但听到这女子的残忍与狠毒，掌心也不觉沁出了冷汗，喃喃道：“魔女……这果然是个魔女。”

孙学圃道：“我早已说过，她是个魔女，无论谁占有她，都只有不幸，姑娘你……你为何要问她？这幅画又怎会落到你手里？”

沈珊姑道：“这幅画乃是我大师兄左又铮的。”

楚留香眼睛一亮，暗道：“我猜的果然不错，这女子果然和左又铮有关系。”

孙学圃道：“既是如此，她的来历，你为何不去问你的师兄？”

沈珊姑道：“我大师兄已失踪了。”

孙学圃动容道：“失踪……失踪以前呢？”

沈珊姑幽幽道：“以前我自然也问过，但他却是不肯说。”

孙学圃道：“他既然不肯说，你为何定要问？”

沈珊姑恨声道：“我大师兄终身不娶，就是为了这女子，我大师兄一生的幸福，可说都是葬送在这女子的手里，为她朝思暮想，神魂颠倒，数十年从未改变，但她却显然对我大师兄漠不关心，她给我大师兄的，惟有痛苦而已。”

孙学圃道：“你要找她，就是为了要替你师兄报复？”

沈珊姑咬牙道：“不错，我恨她……恨她。”

孙学圃道：“你恨她，可是为了你很喜欢你的大师兄？若不是她，也许你早已成了你大师兄的妻子，是么？”

这没有眼睛的人，竟也能看穿别人的心事。

沈珊姑像是被针刺了，扑地坐倒，又站起轻轻道：“我恨她，还有一个别的原因。”

孙学圃道：“什么原因？”

沈珊姑道：“我大师兄这次出门的前一天晚上，曾经接着一封书信，然后就坐在这画像前，痴痴的坐了一夜。”

孙学圃道：“然后他出门后就没有回来？”

沈珊姑道：“不错，所以，我想我大师兄的失踪，必定和她有关系，那封信说不定就是她搞的鬼，能若找到她，说不定就能找到大师兄。”

孙学圃默然许久，缓缓道：“我只知道她的名字叫秋灵素。”

“秋灵素”这三个字说出，屋里的沈珊姑还未怎样，窗外的楚留香这一惊却当真非同小可。

他忽然记得在天鹰子包袱里所瞧见的短笺：“还君之明珠，谢君之尺素。”

那短笺下的名字，岂非正是“灵素”。

这封绝情的短笺，莫非并不是写给天鹰子的，而是写给灵鹫子的，灵鹫子“失踪”后，天鹰子就和沈珊姑起了同样的怀疑，为的也是要找这女子。

想到这里，楚留香不再犹疑，飞身掠入了窗户。

沈珊姑只觉眼睛一花，面前已多了个人。

她霍地后退，贴住墙壁，厉声道：“你是谁？”

楚留香瞧着她微微一笑，道：“姑娘千万莫要吃惊，在下此来，也正和姑娘的目的一样，也是来寻访这位秋夫人秋灵素的。”

他的微笑，的确有一种使人安定的力量，尤其是使女子安定的力量，沈珊姑果然和缓下来，道：“你为何要找她？”

她瞧了楚留香两眼后，连身上的最后一分警戒之意都松懈了，但一双眼睛却仍是瞪得大大的。

楚留香却也知道她瞪着眼睛，只不过桌要在他面前显示她眼睛的美丽而已，并没有什么凶狠的意思。

所以他嘴里也支吾着道：“只因在下和秋灵素也……”

说到这里，他瞧清了桌上的画。

他语声骤顿，整个人也全都呆住。

这画上的女子，眉目宛然，栩栩如生，果然是人间的绝色，这画上的女子竟和他在西门千屋里所瞧见的那幅是同一个人。

西门千屋里四壁萧然，只有这幅画，可见他对这女子必定念念不忘，他至今也是独身，想必是为了她。

而灵鹫子竟为她出了家。

到目前为止，楚留香已知道至少有三个男子为她神魂颠倒，那就是西门千、左又铮和灵鹫子。

她若是写封信要这三个人去为她死，这三人想必也是毫不迟疑的去了。

而此刻，这三个人果然都已死了。

沈珊姑眼睛盯着楚留香，道：“你认得她？”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我不认得她，幸好不认得她。”

孙学圃道：“不管你们是谁，你们都是来打听她的下落的，现在，我已告诉了你们，你们也可以走了。”

沈珊姑道：“她现在在哪里？”

孙学圃黯然道：“自从那天晚上之后，我就没有再见过她……或许我应该说，自从那天晚上后，我就没有再听过她的声音。”

沈珊姑跺脚道：“你只是告诉我她的名字，那又有什么用？”

第十回 卿在何方

孙学圃道：“我所知道的，也不过只有这么多。”

楚留香目光移动，忽然道：“你说你曾经为她画过四幅像？”

孙学圃道：“不错，四幅。”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她画像为何要画四幅？”

孙学圃道：“那时我也奇怪，普通人画像，都只画一幅，她为何要画四幅？等我为她画到第三幅像时，终于忍不住问了出来。”

楚留香急急道：“她可曾告诉你？”

孙学圃叹道：“她告诉了我……她说，她要将这四幅画像送给四个男子，这四个男子都曾经和她有过一段……一段情感，而此刻，她却要和他们断绝来往了。”

楚留香苦笑道：“她找你这样的名手来画像，为的就是要将她的美丽尽量保留在纸上，再送给那四个男子，这样，她虽然离开了他们，他们却再也忘不了她，她要他们每一次瞧见这幅美丽的画像时，都要为她痛苦。”

沈珊姑咬牙道：“好毒辣的女子，她的目的果然达到了，我师兄每次瞧见她的画像时，都像是被刀割般痛苦。”

楚留香道：“现在的问题是，她为何要和他们断绝往来？”

沈珊姑道：“当一个女子不惜和四个爱她的男子断绝来往时，她通常只有一个原因。”

楚留香道：“什么原因？”

沈珊姑道：“那就是她要嫁给另一个男人了，比他们四个好得多的男人。”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女人的心事，的确只有女人才能了解。”

沈珊姑道：“她所嫁的男人，不是有很大的权势，就是有很高的武功，不是有很高的武功，就是有很惊人的财富。”

她瞧着楚留香忽然一笑，接道：“自然也可能因为那男子和你一样能令女子心动。”

楚留香笑道：“姑娘现在动心了么？”

沈珊姑脸红了红，但眼睛却还是直盯着他，媚笑道：“幸好世上像你这样的男人并不多，而钱财她也未必瞧在眼里，所以她嫁的男子，必定是个声名显赫的武林高手！咱们只要能找出这男人是谁，也就可以找到她了。”

她居然将“咱们”两个字说得当当响，却连楚留香是谁都不知道。

楚留香笑道：“这范围虽然小了些，但江湖中的名人、高手毕竟还是不少，依我看，姑娘不如将这幅画交给我，回家等着，我若有了消息，定去报知姑娘。”

沈珊姑眼睛带着媚笑，身子靠了过去，盯着他说道：“我为何要交给你？我为何要相信你？”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在她耳边悄悄说了两句话。

沈珊姑面色突然在变，倒退两步，颤声道：“是你……是你……你这恶鬼！”转过身子，发狂似的奔了出去。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卷起了那幅画，然后，就站在桌子前面，瞬也不瞬的凝注着孙学圃。

他那锐利的目光，似乎连没有眼睛的孙学圃都能感觉得出，他不安的在椅上动了动，终于忍不住道：“你为何还不走？”

楚留香道：“我是在等。”

孙学圃道：“等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等你说出还在为她隐瞒着的事。”

孙学圃呆了半晌，长叹道：“什么事都瞒不过你么？”

楚留香道：“我知道你虽然恨她，却还是不愿意别人伤害她，但你若还不肯将所有的事说出来，她只怕真的就要被人害了。”

孙学圃果然动容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收到你四幅画的那四个人，现在都已死了。”

孙学圃失声道：“死了？怎会死的？”

楚留香道：“我现在虽还不知道他们死因的真相，但却知道他们都是收到秋灵素派人送去的一封书信后而出门被害的。”

孙学圃道：“你……你是说秋灵素将他们害死的？”

楚留香道：“秋灵素既然要他们为她相思一辈子，就绝不会再害死他们，她写信给他们，说不定是因为她有了什么困难，要他们赶去相助。”

孙学圃叹道：“不错，一个女人若是有了困难时，首先想到的，自然就是对她最好的人，也只有这些人才会为她效忠效死。”

楚留香道：“而现在这四个人都已死了，害死他们的人，又接连害死了另外几个人，为的只是不愿我知道他们和她的关系，不愿我也插足在这秘密里，由此可见，她的困难必定还未解决，说不定此刻正在危险中。”

孙学圃动容道：“此事既然如此凶险，你为何定要插足？难道你想救她？”

楚留香叹道：“我若不知道她在哪里，又怎能救她？”

孙学圃默然半晌，缓缓道：“你们方才忘记问我一件事了。”

楚留香道：“什么事？”

孙学圃道：“你们忘记问我，我是在什么地方为她画像的。”

楚留香失声道：“不错，这一点想必也有关系。”

孙学圃道：“出城五里，有个乌衣庵，我就是在那里为她画像的，庵中的住持素心大师，乃是她的至交好友，想必知道她的下落。”

楚留香道：“还有呢？”

孙学圃不再说话。

楚留香收起画像，转身而出，突又回首道：“目虽已盲，心却未盲，以心为眼，难道就不能作画么……孙兄，你仔细想想，多多珍重。”

孙学圃呆了呆，眉目皆动，大声道：“多承指教，请问尊姓？”

这时，楚留香已去得远了。

窗外阴影中却有一人冷冷道：“他姓楚，叫留香。”

楚留香奔下山，只见一辆乌篷大车停在山坡前，这种乌蓬车正是济南城最常见的代步，白日间究竟不能施展轻功，楚留香过去问道：“这辆车可是在等人么？”

那车夫圆圆的脸，满脸和气，笑道：“就等着你走来咧！”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城外有个乌衣庵？”

那车夫笑道：“你老找着俺，可找对人了，俺前天还送俺老婆上香去着，你老就上车吧，保险错不了的。”

车马启行，楚留香在车上前思后想，将这件事又反复想了一遍，这件事虽已略有头绪，但关键还是要看是否能找着秋灵素，他此刻只不过知道西门千、左又铮、灵鹫子、札木合这四人都是为秋灵素出门的。

但秋灵素究竟是为什么找他们？是否真的要求他们相助？像她那样的女人，又会有什么困难要人相助？

马车走得并不慢，但那乌衣庵却真不近，幸好楚留香在不停的动着脑筋，倒也不觉得十分焦急难耐。

最后那车夫终于停下车道：“乌衣庵就在前面树林里，你老下车吧！”

前面一片桃林，小溪旁有个小小的庙宇，此刻已近黄昏。庵堂里隐约有梵唱传出，想是寺尼正在做晚课。

桃林小寺，风景幽绝，这位素心大师，果然是位雅尼，否则又怎会和秋灵素那样的美人结为知友。

庵堂的门，是开着的，楚留香走了进去，庵内尚未燃灯，梵唱之声不绝，一位乌衣白袜的女尼，却幽然站在梧桐树下的阴影里，似乎正在悲悼着红尘中的愁苦，到了这种地方，楚留香的脚步也不觉放轻了。

他蹑足走过去，试探着问道：“不知素心大师可在庵里？”

那乌衣女尼瞧了他一眼，合十道：“贫尼正是素心，不知施主从何而来？为何而来？”

楚留香道：“大师久避红尘，不知可记得昔年有位方外挚友秋灵素么？”

素心大师道：“记得即是不记得，不记得即是记得，施主何必问？贫尼何必说？”

楚留香微笑道：“说了即是不说，不说即是说了，大师若是执意不说，岂非着相了？”

他能与无花谈禅，这机锋自然是会打的。

素心大师嘴角泛起一丝微笑道："施主倒也懂得禅机。"

楚留香道："略知一二。"

素心大师叹道："施主既是解人，贫尼又何苦不解，施主既然来到此地，想必已听孙学圃说起，秋灵素请人作画，乃是为了赠别。"

楚留香道："以后呢？"

素心大师道："灵素早有慧根，割断情丝后，更一心别绝红尘，二十年前，便已在贫尼剃度下出家了。"

楚留香失声道："出家了？……现在……"

素心大师微笑道："以她那样的慧根灵悟，自然不会久在红尘受苦。"

楚留香骇然道："她……她难道已死了么？"

素心大师合十道："潇洒来去，无牵无挂……阿弥陀佛，善哉善哉！"

这结果倒当真是大出楚留香意料之外，他委实再也想不到这秋灵素竟非嫁人，而是出家，更未想到她竟已死了。

他整个人都怔在那里，竟似已动弹不得。

素心大师含笑道："施主自何处来，何不自去处去？"

楚留香茫然转身，走出了门，喃喃道："秋灵素既已死了，那些书信又是谁写的呢？难道是别人假冒她的姓名？难道左又铮出门根本就和她没有什么关系？"

直到此刻为止，本来也没有什么确切的证据可以证明左又铮等人所接到的书信，就是秋灵素写的。

他现在所能证实的，只不过是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札木合等四人，都曾为秋灵素着迷而已。

楚留香喃喃苦笑道："但这并非就是说他们都是为她而死的呀，现在，秋灵素既然早就死了，我一切又得从头做起。"

这时他已走出桃林，又走了几步，突然顿住脚，失声道："不对！这件事有些不对。"

他将这件事每个细节又想了一遍，拍手道："素心大师足未出户，又怎知我去找过孙学圃？又怎知道他告诉我'灵素请人作画，乃是为了

赠别'？”他转身又入那庵堂，梧桐树下，已无人影。

梵唱仍不绝，楚留香冲进去，堂内诵经晚课的女尼，都被惊起，楚留香目光自她们脸上一一扫过，找不着方才那乌衣白袜的女尼，大声道：“素心大师在哪里？”

一个老年女尼惶然道：“小庵中并没有人号做素心。”

楚留香道：“素心大师明明是乌衣庵的主持。”

那老尼道：“小庵乃是桃花庵，乌衣庵从此绕城西去，还有数里。”

这里竟不是乌衣庵?

楚留香又不禁怔住了，讷讷道：“方才站在树下的一位乌衣白袜的师父，不是贵庵中的人么？”

那老尼瞧着他，就像瞧着疯子似的，缓缓道：“小庵中所有的人都在这里晚课，方才梧桐树下哪里有人？”

楚留香向西急奔，暗叹道：“我怎地如此糊涂，城里的大车，怎会在贫民窟外等着接客？贫民窟里哪会有坐得起车的人？他明明是在那里等着我，等着我上当的，他如此做法，自然是要我以为秋灵素已死，将我诱人歧途。”

这时已是黄昏，这里是郊外，楚留香施展起轻功，没有多久，就又瞧见一座寺院建在山脚下。

荒凉的寺院，闪着一盏鬼火般的孤灯，风吹得庭院中的落叶沙沙响，仿佛有幽灵在上面踽踽独行。

晚风吹来，楚留香只觉背脊上凉嗖嗖的，又仿佛有鬼魅在他脖子后吹气，他身形不停，往灯火处直掠过去。

孤灯旁坐着个乌衣尼，呆呆的出神，她身上僧衣千疮百孔，面色蜡黄，神情痴呆，竟似已被鬼迷。

楚留香暗叹道：“难道这乌衣庵竟没落已至于此，那‘车夫’若是真的将我带来这里，只怕我反而难以相信。”

他干咳一声，道：“这里可是乌衣庵么？”

那女尼茫然瞧了一眼，道：“乌衣庵，自然是乌衣庵，谁敢说这里不是乌衣庵。”

楚留香看不出她有作假，又问道：“不知素心大师可在？”

那女尼想了想，突然格格笑了起来，道：“在，自然在，谁敢说她不在。”

这诡秘的荒庵，奇秘的痴尼，诡异的笑声，竟使得楚留香也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道：“不知师傅能否带领在下前去参见素心大师？”

那女尼霍然站了起来，道：“随我来。”

她手托着那盏油灯，鬼火般的灯火，照着荒庵里褪色的神幔，金漆剥落的佛像，也照着落叶、荒草、积尘、蛛网。

她高一脚、低一脚的走着，穿过荒凉的院落，这乌衣庵中竟瞧不见别人的影子，若有，便是鬼魅在暗中窥人。

后院里没有燃灯，沉沉的暮色，萧瑟的梧桐下，有间小小的禅堂，狂风吹着残破的窗户，发出一阵阵令人悚栗的声响。

那女尼忽然回头一笑，道：“你等着。”

楚留香瞧着门上密集的蛛网，忍不住问道：“素心大师莫非在坐关？”

那女尼痴笑道：“坐关，自然是在坐关，谁敢说她不是在坐关。”

她痴笑着拨开门上的蛛网，走了进去。

楚留香只好在门外等着，院子里更黑，树上似有枭鸟夜啼，宛如鬼哭，他站在树下，心里不觉有些发毛。

过了半晌，只听那女尼在禅堂中道：“师父，有人来瞧你了，你可愿见他么？”

又过了半晌，那女尼又举着灯走了出来，笑道：“我师傅点头了，你进去吧！”

楚留香松了口气，道：“多谢。”

无论如何，他总算能见着素心大师了。

他大步走了进去，闪烁的灯光，从门外照了进来。

楚留香道：“素心大师……大师。”

阴森黝暗的屋子里，没有人回应。

楚留香再走进去两步，有风吹过，突然一条影子飘了过来，借着那鬼火般的灯光一瞧，这哪里是人?

这竟是一副死人的骷髅。

这副枯骨就悬在梁上，随着风不住飘荡，一阵阵腐尸的臭气，令人作呕，楚留香不觉吓得呆了。

那女尼疯狂的笑声，已自门外传了进来，拍手笑道：“你见着她了……你见着她了，为什么不说话呀？”

这梁上的枯骨，竟然就是楚留香一心要寻访的素心大师，她竟然早已悬梁自尽了，连血肉都已化为枯骨。

这痴狂的女尼竟未埋葬她的尸体，竟和楚留香开了个疯狂而恶毒的玩笑，她竟是个满怀恶意的疯子。

灯火熄灭，鬼气更重。

楚留香掌心不禁有些湿湿的，一步步往门后退，突然间，那梁上的枯骨竟向楚留香扑了下来。

楚留香惊骇之下，又想闪避，又想伸手去接。

就在这时，一柄剑闪电般自枯骨中穿出，直刺楚留香的胸膛，这一剑来得好快、好毒。

楚留香竟几乎不能闪避，胸腹陡然向后一缩，“嗤”的一声，剑尖已划破了他前胸的衣服。

也就在这里，几点目力难见的乌光，带着尖细的风声，直打他咽喉、胸腹间几处要穴，广条人影自梁上飞起，“蓬”的，撞开屋顶，带着一阵阵凄厉诡秘的笑声，飞一般地逃了出去。

楚留香避开一剑，已料到对方后面必有杀手，身形早已乘着胸腹的收缩之势，向地上倒了下去。

乌光便堪堪擦着他身子飞过。

只见那穿屋而去的黑影，一身黑衣，身法快如鬼魅，赫然正是害死“天强星”宋刚，以忍术遁入大明湖的那个人。

等到楚留香翻身掠起，亦自穿屋追出去时，这诡秘的人影早已不见了，星月连天，凉风飕飕。

楚留香站在屋顶上，冷汗不觉早已湿透重衣。

他怔了半晌，回身跃下来，那女尼仍然痴痴站在院子里，动也不动，连笑声都已顿住。

楚留香掠到她面前，厉声道：“那是什么人？你可是与他串通好了的么？”

夜色中，只见那女尼面上突又泛起了一丝诡秘的笑容，眯着眼瞧了楚留香几眼，格格笑道：“他……我……”

笑声突然中断，身子突然一阵抽搐，仰天倒了下去，然后，便有几点鲜血自她咽喉、胸膛间沁出。

原来方才未击中楚留香的暗器穿门而出，竟全打在她身上。

楚留香俯下身子，只见鲜血的血迹，流出来后，立刻变成了一种奇特的惨碧颜色，她眼鼻五官里，也渗出了鲜血。

楚留香悚然道：“好毒的暗器，你……你……你好好去吧！”

第十一回 骰子之戏

他知道这样的暗器打在身上，是谁也无救的了，他方才反应只要稍迟一步，此刻倒在地上的就是他自己。

那女尼胸膛里犹有一丝残余的呼吸，突然张开眼来瞧着楚留香，目光竟突然变得奇异的清澈而明亮。

楚留香黯然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那女尼嘴唇启动了几次，终于发出一丝微弱的声音，道：“无……无……”

楚留香叹道：“你已无话可说了么？”

那女尼满是焦急之色，满头俱都流下了汗珠，但饶是她用尽所有力量，却已再也发不出一丝声音来。

她终于死了。

她临死前回光返照，神智突然分外清明，竟给楚留香留下了一条重大的线索，只可惜楚留香却不知道。

楚留香走出乌衣庵，夜色已很沉重，他心情却更沉重，他寄以最大希望的一条线索，竟又断了。

他暗叹道：“难怪那凶手不怕我寻来乌衣庵，原来他早已知道素心大师死了，否则我在孙学圃窗外时，虽在全神防护着他向孙学圃下手，但后来他还是有许多机会将孙学圃杀死灭口的。

“原来他竟想借孙学圃之口，说出‘乌衣庵’，然后再假冒‘素心大师’，将我诱入歧途，谁知我竟瞧出了他的破绽。

“于是他一计不成，算准我必来乌衣庵，就先躲到那禅堂的梁上，乘我不备，掷下素心的尸骨，向我下手。

“这一次他虽未成功，但他的计划却委实不能说不周密，他的手段更毒，我只要稍有疏忽，便难免要遭他的毒手，他一心不愿我涉及这件事中，不惜杀死这许多条人命，可见这件事所牵涉的秘密，必定惊人得很。”

想到这里，楚留香非但毫无胆怯退缩之意，反而更激起了他的敌忾之心，要和这厉害的对手一较高低。

冒险，他根本不当做一回事。

越是危险的事，他反而越觉得有趣。

他突然仰天而笑，道：“你听着，无论你是谁，要想吓退我那是在做梦，我迟早要揭破你的秘密，你跑不了的。”

荒郊死寂，渺无人踪，他那鬼魅般的对手，也不知是否就避在暗中，也不知是否听见了他的挑战。

楚留香顿住笑声，又陷入沉思中。

那痴尼临死前，究竟要说什么？

她说的“无”字，难道并非“无话可说”的“无”？

楚留香喃喃道：“瞧她的眼神，必定是有许多话要说的，她说的莫非是‘吴’，那凶手莫非是个姓‘吴’的？”

他心念转动，突然想起那女尼是死在梧桐树下。

她说的莫非是个梧桐的“梧”字，她莫非想告诉楚留香，那梧桐树下，埋藏着什么秘密么？

一念至此，楚留香立刻转身，但他还未奔回乌衣庵，便已瞧见一道猛烈的火光，冲天而起。

那乌衣庵竟已化为一片火海，那“梧桐”树下纵有什么秘密，也早已被火烧得干干净净了。

楚留香回到城里，夜市已阑珊。

他又是疲乏，又是饥饿，但却径自先奔快意堂。

以秋灵素那样的人，决非无名之辈，她嫁的丈夫，想必也赫赫有名，朱砂门弟子众多，眼皮很杂，说不定有人知道他们的下落。

这几天，他的心毕竟有些乱了，竟未想到他自己本是个眼皮最杂的人，他自己以前又怎会从未听起过有关秋灵素的事？

若连他都不知道的人，别人又怎会知道？

突听身后蹄声骤响，一人轻叱道：“闪开！”

楚留香身子刚避开，已有一匹马自他身旁冲过。

马上人黑色的斗篷，迎风飞舞，露出里面火红色的缎子，人马急驰而过，险些将楚留香撞倒。

但他非但毫不动怒，反而失声赞道：“好神骏的马。”

对于马，也和对女人一样，楚留香有着特殊的鉴赏力，有时他瞧见好马，甚至比瞧见美女还要愉快得多。

此刻他一眼瞥过，便知道这匹马实是万中选一的龙种，能瞧上这种马的人，想来也绝不是等闲角色。

楚留香喃喃道："这人又是谁呢？为何来到济南城？……美女虽然有时会嫁给蠢丈夫，但良驹却绝不会被庸人所御，好马选择主人时，那眼光的确要比女子选择丈夫精确得多，至少它不会被男人几句花言巧语就骗过了，也不会瞧得白花花的银子就发晕，而且它选择好一个人时，也时常比女人对丈夫忠心得多。"

他喃喃自语着不禁发出了微笑。

随时找机会让自己笑笑，松弛松弛自己的神经，这就是他做人的态度，只怕也就是他为什么总是能在生死关头中活下来的原因——一个人的神经若是太紧张，遇着了危险的事，就会不知道该怎么应付的。

何况，他自信这看法绝不会错，只因对于女人和马这两件事，他的确都可算得上是少有的权威。

还未到快意堂，楚留香就又瞧见了那匹马，它站在快意堂门口的灯笼下，正不住昂首低嘶。

它的主人并未将它系起，似乎根本不怕它被人偷走，几个人远远站在一旁，竟不敢走近它。

还有个人捂着肚子蹲在那里，满脸俱是痛苦之色，楚留香走过去拍了拍他的肩头，笑道："朋友可是吃了它的苦头么？"

那人苦着脸骂道："这匹见鬼的马，凶得紧。"

楚留香微笑道："好花多刺，美人和好马也通常都是难惹的，这句话朋友你日后最好时时牢记在心。"

他一心只想瞧瞧这匹马的主人到快意堂来，究竟是为着什么，一面说话，一面已大步走了进来。

这时还未到子夜，本应是快意堂赌局最热闹的时候，但屋里虽然灯火通明，却是鸦雀无声。楚留香暗中皱了皱眉，掀开门帘走进去。

只见几十个赌客竟全都贴墙站着，一个个都已吓得面无血色，平日燕子般穿梭来去的少女们，也站着静静发抖。

再看那些保镖大汉，此刻已全躺在地上，有的是已实在爬不起来，有的却是不敢爬起来。几十双眼睛，都在呆呆地瞧着那穿黑斗篷的人。

他笔直站在赌桌前，背对着门，楚留香只能瞧见他手里那根黑得发亮的氏鞭，还是瞧不见他的面目。

楚留香只能瞧见冷秋魂的脸。

冷秋魂的脸上已无丝毫血色，目光中又是惊慌，又是恐惧，他也正在盯着那神秘的黑斗篷。

厅堂中静得没有一丝声音，紧张得令人战栗，沉闷得令人窒息，正如箭在弦上，暴风雨将临。

没有人留意到楚留香走进来，楚留香也没有惊动任何人，只是悄悄走了过去，静静地站在一旁。

他终于瞧见了这神奇的“黑斗篷”——他竟是个少年，黑斗篷里，是一身黑色的紧身衣，黑腰带，黑马靴，黑色的小牛皮手套，手里紧握着黑色的长鞭，只有一张脸是苍白的，苍白得可怕。

楚留香从侧面望过去，只见他鼻梁削直，薄薄的嘴唇紧闭着，显示出他的坚强、冷酷。

他眉梢上扬，漆黑的眉毛下是一双深沉的眼睛，深沉得瞧不见底，没有人能瞧得出他的心事。

这张脸几乎是完美的，这少年整个人都几乎找不出丝毫缺陷，这种奇异的“完美”，竟完美得令人可怕。

冷秋魂盯着他，似乎正在考虑着答复，这黑衣少年也不着急，只是冷冷的瞧着他，冷秋魂终于缓缓道：“阁下既然要赌，在下自当奉陪，但在下却得先请教阁下的高姓大名，阁下想必不至于吝不见告吧？”

那少年道：“我没有名字。”

他语声也是冷漠、尖锐、短促的，但却和中原一点红的有些不同——两个的语声都像是刀，只不过一点红的刀已生锈，这少年的却是吹毛断发之利刃，一点红的语声凄厉阴森，这少年的却是暴躁急促。

冷秋魂道：“阁下既不愿将大名相告，只怕……”

那少年道：“只怕怎样？”

冷秋魂道：“这里的规矩，是不与陌生人赌的……”

他瞧了瞧少年的目光，立刻又干笑着接口道：“但阁下远道而来，在下也不能令阁下失望。”

黑衣少年道：“那很好。”

冷秋魂道：“却不知阁下要赌什么？”

黑衣少年道：“就赌骰子。”

冷秋魂道：“赌注……”

那少年一伸手，抛出了块玉璧，灯光下，只见这玉璧光泽温良，毫无瑕疵，就连楚留香，一生中都未见过这么完美的宝玉。就连传说中那足以倾国的和氏璧，只怕也未必能比这玉璧强胜多少。

冷秋魂也是识货的，他眼睛立刻亮了，口中却淡淡道：“阁下要以这玉璧来赌什么？”

黑衣少年冷冷道：“赌你。”

冷秋魂面色变了变，仰首大笑道：“赌我？我冷秋魂有如此值钱么？”

黑衣少年道：“我若胜了，你便跟我走。”

冷秋魂笑声如被刀割骤然顿住，眼睛盯着桌上的玉璧，目中出现了贪婪之色，又瞧了瞧玉璧旁的骰子，突然道：“好！我赌了。”

这句话说出，死寂的大厅中才起了阵骚动。楚留香却知道冷秋魂既然敢将自己的人都押为赌注，他这六粒骰子上，必定有巧妙手法，必胜的把握。

只见冷秋魂将六粒骰子一粒粒抛入那白瓷的碟子中，再用好的碟子盖起，缓缓道：“骰子的赌法也有许多种，阁下……”

黑衣少年道：“赌小，点子少的为胜。”

冷秋魂微微一笑，道：“赌大赌小，都是一样的，阁下请。”

他刚想将骰子送过去，那少年又冷冷道：“你先摇。”

冷秋魂想了想，道：“同点……”

那少年不耐道：“同点作和。”

冷秋魂道：“好。”

他手一扬，一阵清脆的骰子声，立刻响彻了大厅。

只见他面色凝重，全神贯注，将宝盖在耳旁不住摇动，骰子在瓷盖中滚动着，发出一阵阵令人断魂的声响。

大厅中每一个人都似已紧张得透不过气来。

突听“砰”的一声，冷秋魂已将宝盖放在桌上。

数十双眼睛都瞬也不瞬地盯着他那只苍白的手。

他的手缓缓扬起，宝盖揭开，露出了那六粒要命的骰子——

大厅中又爆发起一阵骚动。

六粒骰子竟都是红的一点，在白瓷的碟子里，就像是六滴鲜血。

六粒骰子六点，已不能再少，冷秋魂实已立于不败之地，他嘴角不禁泛起一丝得意而骄傲的微笑。

楚留香暗叹道：“冷秋魂手上的功夫果然不差，却不知这少年还有什么能胜得过他？”

那少年居然还是声色不动，冷冷道：“果然不错。”

冷秋魂微微一笑，道：“阁下请。”

那少年道：“好。”

“好”字出口，他手里的长鞭突然毒蛇般的刺出。

冷秋魂一惊，只道他要动武，哪知这一闪电般飞出的长鞭竟在骰子上骤然顿住，鞭梢巧妙的一卷，卷起了一粒骰子，突又放开。

那骰子“嗤”的一声，直飞了出去，“夺”的钉入了白色的粉壁中，整粒骰子都嵌入墙壁，堪堪露出一面，这面正是一点，能用手将骰子弹出，嵌入墙壁，露出一点，已绝非易事，已可算是天下一流的暗器高手。这少年却能以六尺长鞭的鞭梢将骰子卷起，弹出，这份腕力、眼力，简直令人不可思议。

众人再也忍不住惊呼出声来。

惊呼声中，长鞭卷起了第二粒骰子，弹出。

这第二粒骰子竟将第一粒打了进去，嵌入墙中，露出了一面——自然还是鲜血的一点。

长鞭如响尾蛇的嘶嘶响动，骰子接连飞出，第四粒打在第三粒上，第五粒打在第四粒上……

瞬息间六粒骰子全都钉入了墙壁，只露出了最后一粒骰子的一面——一点，众人简直连眼睛都瞧直了。

黑衣少年还是面不改色，缓缓道："我六粒骰子只有一点，你输了……"

冷秋魂面如死灰，突然大呼道："这不算，这样自然不算。"

黑衣少年冷笑："你想赖？"

长鞭突又飞出，毒蛇般向冷秋魂卷了过去。

冷秋魂究竟也非弱者，仓促间刀已出鞘，谁知这长鞭竟似活的，竟能在半途改变方向，接住钢刀。

冷秋魂钢刀立刻脱手，"夺"的钉入大厅梁上，刀柄红绸飘飞，他苍白的脸上已多了条血印。

黑衣少年冷笑："你输了，跟我走吧！"

冷秋魂已骇得呆了，突听一人悠悠道："两位都请慢走，在下也很想和这位朋友赌上一赌。"

悠然的语声，淡淡的微笑，不是楚留香是谁?

方才长鞭飞舞，斗篷翻起，楚留香眼角已瞥见，斗篷里那鲜红的缎里上，竟绣着只飞骆驼。若不是这只飞骆驼，他只怕是不肯走出来的。

众人早已被这少年的武功震住，此刻竟见到还有人要来和他赌一赌，都不禁瞪大了眼睛瞧着楚留香。

冷秋魂如蒙大赦，立刻展颜笑道："张兄既然也要来赌，那太好了，简直太好了。"

黑衣少年海般深沉、刀般锐利的目光，已盯在楚留香脸上，任何人被这样的眼睛盯着，都难免要失魂落魄。

楚留香却是满不在乎，笑嘻嘻瞧着他道："阁下是从沙漠上来的吧？"

那少年冷静的面色竟骤然一变，惊道："你是什么人？"

楚留香笑道："我也和阁下一样，忘记了名字。"

那少年盯着他瞧了半晌，道："你要赌，好！赌什么？"

楚留香笑道："骰子，自然还是骰子，自然还是少的为胜。"

他这句话还未说完，大家已觉得这人必定疯了——那少年六粒骰子只有一点，他还想赢么？

那少年似乎也被引起兴趣，目光闪动，道：“赌注——”

楚留香道：“阁下若是输了，在下自然少不得要将这玉璧带回去，这位冷公子自然也不必跟阁下走了，除此之外，在下还得问阁下几句话。”

他这条件倒当真苛刻得很，那少年眉梢一扬，道：“你若输了呢？”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在下若输了，就将阁下一心想知道的那件事，告诉阁下。”

那少年面色又变了变，道：“你怎么知道我想问什么？”

楚留香笑道：“说不定是知道的。”

别人若输了，他条件那般苛刻，他自己若输了，只输一句话，而且还“说不定”，这样赌法，简直太不公平，大家只道那少年依然有必胜的把握，也绝不会和他这样的赌法的。

谁知那少年想了想，竟断然道：“好，我赌了。”

楚留香笑道：“我早就知道阁下要赌的。”

那少年道：“我骰子已掷过，你可要我再照样掷一次？”

楚留香道：“不必了。”

众人越觉得这人脑袋有毛病，而且毛病还不小，只见他走到另一张赌桌上，拿起了六粒骰子。

他将这六粒骰子捏在手里，冷秋魂的整个人也似被他捏在手里，他神情从容，冷秋魂却已满头冷汗，忍不住道：“张兄莫要忘记，那位朋友掷的是一点。”

楚留香淡淡笑道：“我知道。”

他手一扬，第一粒骰子就飞了出去。

众人只道他也要学那少年的法子，但他最多也不过只能照方抓药，掷出个一点，最多能不输，还是赢不了。

何况那少年以鞭弹出骰子，他却要用手，显而易见，这其中难易已差得多了，他又何苦定要来献丑？

但这粒骰子的去势，实在慢得出奇，竟好像有线在上面吊着似的，大家实在想不通，这骰子怎能不掉下来。

大家虽是不懂这其中藏着多么深的功力，却也都知道这“慢”，实在要比“快”难得多了。

这时楚留香手中第二粒骰子也已飞出，追上第一粒，“嗤”的一声轻响，竟将第一粒撞得粉碎。

第三粒骰子去势又快些，追上了第二粒，当的一声，击得粉碎。

楚留香的手指轻弹，只见骰子的去势一粒比一粒快，第四粒击碎第三粒，第五粒击碎第四粒……

第五粒骰子去势不停，撞上墙壁，又弹了回来，竟恰巧遇上第六粒，两粒骰子在半空一撞，全都粉碎。

六粒骰子竟都变成了粉末落下，竟落在地上同一个地方，堆成一堆，众人瞧得目瞪口呆，简直像在瞧什么魔法似的。

楚留香拍了拍手，微笑道：“我六粒骰子一点都没有，阁下恐怕是输了。”

冷秋魂终于忍不住跳了起来，拍手笑道：“不错不错，六粒骰子连一点都没有，妙极妙极，简直太妙了。”

那黑衣少年面色惨白，楚留香这法子虽然取巧，但那手法却当真是货真价实，半分也取巧不得。

何况他自己胜那冷秋魂的法子，本也是偷机取巧的，又怎能说别人？此刻他的情况竟正和冷秋魂方才一样，想赖也不能赖，他平日素来将别人玩弄于股掌之上，不想今日竟作法自毙。

只见他那双深沉的大眼睛里，光芒闪动，忽而愤怒，忽而后悔，忽而怨恨，忽而又像是有些赞赏。

这双眼睛本来如海水般深邃沉静，此刻却似天边的云霞，多姿多采，变幻莫测，这双冷漠的眼睛，竟突然变得有了情感。

就连楚留香也不禁瞧得痴了，暗叹道：“这双眼睛若是生在女子脸上，那女子必定会是个绝色的美人，她只要瞧男人一眼，那人就算为她死了，只怕都是心甘情愿的……只可惜这双眼睛竟生在男人脸上，可当真是生错了地方。”

第十二回 独步武林

只见那黑衣少年木立了半晌，突然挥舞起长鞭，向两旁站着的人，没头没脑的抽过去。

刹那间已有十几个人被他打得头破血流，惊呼着夺门而逃，黑衣少年掌中长鞭飞舞，厉声道："滚！全给我滚，一个也不许留在这里！"

大厅中乱成一团，有的少女被挤得跌倒在地上，竟是爬出去的，冷秋魂面目变色，大怒道："这些人全未惹着你，你何苦迁怒……"

话未说完，面颊上又多了条血痕。

黑衣少年叱道："你也快给我滚出去，快滚！"

冷秋魂面上鲜血一滴滴流落，他却连擦都不去擦，只是冷森森的瞪着那黑衣少年，冷笑道："你若不愿当着别人面前认输，我自然可以出去，只是……"

"嗤"的，他面上又着了一鞭。

但他却仍站着动也不动，缓缓接着道："只是你要记住，这三鞭冷某总有一日要加倍奉还的。"

黑衣少年长鞭又飞出，叱道："四鞭！"

冷秋魂跺了跺脚，咬牙走了出去。

这时满厅人已走得干干净净，那黑衣少年却似还未足泄愤，又将四壁挂着的字画，全都打得稀烂。

楚留香倚在桌子旁，含笑瞧着他，悠悠道："此刻人都已走了，阁下总可认输了吧？"

黑衣少年掌中鞭缓缓垂落，楚留香也瞧不见他面上神色，只见他肩头起伏，渐渐平息，终于沉声道："你要问什么？说吧！"

楚留香微一沉吟，道："令尊入关前所接的那封书信，不知你是否瞧见过？不知那信上写着的究竟是什么？"

黑衣少年霍然转过身来，深沉锐利的目光，紧盯着楚留香，厉声道："你怎知道我爹爹是谁？你怎知道他已入关？你又怎会知道他入关前曾经接着了一封书信？"

楚留香笑着道：“你莫忘了，此刻是我在问你。”

黑衣少年道：“你已问过了，现在是我在问你。”

楚留香道：“我问的话，你尚未回答，又怎能问我？”

黑衣少年冷冷道：“我只答应让你问我几句话，并未说一定要答复你。”

楚留香怔了怔，失笑道：“我总想瞧瞧世上最不讲理的人是谁，今日总算是瞧着了。”

黑衣少年道：“你话已问过，玉璧不妨拿去，那姓冷的你也放他走了，你我赌约已践，现在，该你回答我问的话了。”

这番话他说来密如连珠，又快又急，竟像是早已打算好的，楚留香倒真未想到这冷漠高傲的少年，居然也如此狡黠，不禁苦笑道：“若是我不回答呢？”

黑衣少人的回答只有一个字：“死！”

楚留香笑道：“若是我不肯死呢？”

这句话问得可真是妙绝天下，黑衣少年从小到大，从未曾见过有人用这样的态度来对付他。

他冷森森的眼睛里，突然爆出火花，嗄声道：“你不死，我死！”

“死”字出口，长鞭已卷了出去。

他这一条长鞭，看来竟已化做无数个圈子，每个圈子看来都像是套中楚留香的喉咙。

——其实自然是一个也没有套中的。

楚留香已如轻烟般到了黑衣少年的身后，笑道：“若是我也不肯让你死呢？”

黑衣少年左手一扯斗篷，黑色的斗篷，乌云般向楚留香压下，乌云之中，竟还夹带着七点寒星！

他竟似已动了真怒，手下再不留情，左手一扯斗篷间，藏在袖管里的“七星针”也乘势击出！

这一着“云底飞星”，竟赫然正是昔年纵横天下之“大漠神龙”的平生绝技，也不知有多少武林高手曾经丧命在这一着之下。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他身上竟有这种狠毒的功夫，但觉眼前一暗，尖锐的暗器破风声已穿胸而来。

他若要闪避，也已是万万来不及的，胸腹陡然向后一缩，身子竟如弩箭般倒退了回去。

这七点寒星去如电势，楚留香退得竟比暗器还要快，退到墙角时，暗器之力已渐弱，渐缓。

楚留香突然伸手，竟像捉蚊子似的将这七点寒星俱都捉在手里，黑衣少年骤然动容，失声喝道：“好快的身法，好高的‘分光捉影’。”

喝声中又已击出七鞭！

别人的鞭法或如狂风，或如骤雨，但他的鞭法却如层层密布的浓云，雨将落未落，风欲起未起。

别人的鞭法或横扫，或直击。

但他的鞭法，却是卷过来的，大圈子套着小圈子，小圈子里还有更小的圈子，大圈子外，还有更大的圈子。

一眼望去，只见大大小小，千千百百个圈子，有的圈子套手，有的圈子套头，常人若没和他交手，单瞧这圈子只怕也瞧晕了。

就连楚留香，委实也从未遇见这样的鞭法，他知道只要被一个圈子套中，那就不是好玩的。

但这大大小小无数个圈子，每个看去却是不多，谁也看不出哪个圈子是实，哪个圈子是虚。

虚虚实实的圈子，闪电般一个接着一个套来，要想闪避已是不易，要想击破那更是难如登天。

楚留香一面闪避，一面转着念头，突然瞧见那边赌桌上有个签筒，里面装着整筒掷“状元红”的竹签。

他凌空一掠四丈，已将一筒竹签抄在手里，等到长鞭追来时，他突然将一个竹签投入了鞭圈。

只听“拍”的一声，长鞭一缓，将竹签折为两段！

长鞭卷断竹签后，圈子自也消失，但黑衣少年手腕一抖，又有无数个圈子卷起。

鞭圈一个接着一个卷来，楚留香手早的竹签也一根接着一根飞出，每一招都不偏不倚投入鞭圈。

但闻一连串“劈劈啪啪”的声响，宛如爆竹，但见圈子一个个地消失，竹签也一根根地折断。

那声音固是好听得很，情况更是好看已极。黑衣少年的鞭法固然可独步武林，楚留香的破法更是妙绝天下。

要知长鞭卷成圈子后，力量便已蓄势待发，一触及外力，那满蓄的力道想不发作也不行的。

是以竹签投入后，鞭圈势必非将之绞断不可，竹签被绞断后，力量顿消，圈子也非消失不可。

这道理说来虽是简单，但在临敌交手，打得正火炽热闹时，要想出这道理来，可绝非易事。

楚留香正是学武的旷代奇才，不但武功一学就会，一会就精，而且临敌应变的机智，更是超人数等。

有许多武功，他明明不能破的，但到了真的动手时，他却能在一刹那间将破法想出来。

是以有些武功本比他高强的人，到了动手时，反而被他击败，虽然败得莫名其妙，但越是莫名其妙，反而越是服帖，这也是人类心里的弱点。

黑衣少年这一手“飞环套月，行云布雨”纵横大漠，从未遇着敌手，不想今日竟遇着如此奇特古怪的破法。

他心里不禁渐渐着急，鞭势更快，圈子越多，鞭圈越多，竹签投得也更急，眼见楚留香手里一筒“状元红”的竹签，已堪堪将要用完了。

黑衣少年大喜忖道：“等你竹签用完，看你还能如何？”

心念方动，只见楚留香右手将竹签投出后，长鞭绞断竹签，圈子消失，鞭势自然要缓一缓。

楚留香竟乘着这鞭势一缓间，“分光捉影”将折断了的竹签子又抄在手里，一根签竟变作两根。

黑衣少年又急又怒，圈子忽左忽右，忽前忽后，更是变化莫测，有时他赌起气来，那鞭圈已非套向楚留香。

但无论鞭圈投向什么古怪偏僻的角落，楚留香只要手一动，那竹签总是恰恰好投入圈子中央。

黑衣少年偏偏也是天生的拗性子，别人的手法越是高明，他越是要拼到底，竟偏偏不肯换过一种鞭法。

到后来楚留香忍不住笑道："你套圈圈还没有套够么？"

黑衣少年咬牙道："永远套不够的。"

楚留香道："你要套到什么时候？"

黑衣少年道："套到你死为止。"

楚留香道："我若永远不死呢？"

黑衣少年道："我就永远套下去。"

楚留香怔了怔，失笑道："阁下的脾气，倒和牛相差无几。"

黑衣少年道："你若套得不耐烦，就赶快死吧！"

楚留香大笑道："妙极妙极，这说法当真妙不可言，就连我……"

说话间，圈子仍在不断套来，竹签仍在不断投出。

说到这里，楚留香掌中剩下的十几根竹签突然全都飞出，但却竟没有一根能投入圈子中的。

高手过招，怎容得这丝毫差错?

黑衣少年大喜之下，长鞭已套中楚留香的脖子，鞭梢一卷，"拍"的在楚留香面颊上留下一条血印。

楚留香虽败不乱，身子突然蛇蝎般一转，已脱出鞭圈，大仰身，向后直窜了出去，退到墙角。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还想走？"

他一招得手，怎肯容情，鞭圈又自卷出。

就在这时，突见一道剑光闪电般自窗外飞了进来。

长鞭既已化为圈子，自己瞧不见鞭头，但这一剑却不偏不倚，恰巧在鞭梢上，长鞭力道顿消，立刻软了下去。

长鞭如蛇，这一剑竟恰巧击中了蛇的七寸。

黑衣少年又惊又怒，喝道："是什么人？"

喝声未了，已有条人影穿窗而入，掠到他面前。

这人一身黑衣，裹着他那瘦而坚韧的身子，像是条刚自丛林中窜出的黑豹，全身都充满了危险，全身都充满了劲力。

但他的一张脸，却是死灰色的，全没有表情。

他一双锐利的眼睛冷冷瞅着人，无论任何人，在他眼里，都像是一条死鱼，惟有任凭他宰割而已。

黑衣少年虽然不知道这人便是中原第一杀手“一点红”，但被他瞧了一眼，也觉得全身都不舒服起来，眼睛再也不瞧他，瞪着楚留香冷笑道：“原来你早已约好了帮手。”

楚留香摸摸面颊的鞭痕，微笑着也不说话。

黑衣少年道：“打输了就约帮手来，中原武林难道都是这样的人物？”

一点红突然冷冷道：“你以为他败了？”

黑衣少年仰首道：“挨了一鞭子的，总不是我吧！”

一点红又瞅了他一眼，满脸俱是不屑之色，突然走过去，用掌中长剑，在地上挑起了几根竹签。

黑衣少年也不知他弄什么玄虚，冷笑道：“你也想来他那一手么？”

一点红嗤然道：“你瞧瞧再说。”

他长剑一抖，竹签飞出，但去势并不快。

黑衣少年忍不住接在手里，只见那竹签仍是竹签，但每一根竹签上，竟都钉着乌光闪闪的寒星。

一点红冷冷道：“若不是那挨了你一鞭子的人，你此刻还有命么？”

黑衣少年动容道：“你……你说他是为了救我，才……”

一点红厉声截口道：“他若不是为了要将这暗器击落，你连他衣角也休想沾着半点。”

黑衣少年身子一震，手里的竹签全落在地，面上忽青忽红，目光缓缓转向楚留香，颤声道：“你……你方才为……为何不说？”

楚留香笑道：“说不定这暗器并非要打你的。”

黑衣少年道：“暗器自我身后击来，目标自然是我。”

楚留香笑道：“挨你一鞭子，也没什么大不了，我又何苦说出来，让你难受。”

黑衣少年站在那里，大眼睛里竟似已有滴眼泪在滚动，只是他强忍着才未落下来。

楚留香故意不去瞧他，笑道：“红兄，方才暗算的人，你可瞧见是谁么？”

一点红冷冷道：“我若瞧见，还会让他走？”

楚留香叹道：“我也知道那人行动委实有如鬼魅一般，却再也猜不出他是谁，中原武林中，像他这样的高手其实并不多。”

黑衣少年突然大声道：“我知道那是谁。”

楚留香耸然道：“你知道？是谁？”

黑衣少年不再答话，却从衣袋里取出一封信，道：“这是你要看的信，拿去吧！”

楚留香大喜道：“多谢多谢。”

黑衣少年却已将信放在桌上，头也不回的走了，走出门时，头一低，一滴眼泪，落在地上。

楚留香昼思夜想，辗转反侧，求之不得的那封信，此刻终于就在他面前了，他委实忍不住心头的欢喜，刚要去拿。

突然间，剑光一闪，将书信挑了过去。

楚留香面色不禁变了变，苦笑道：“红兄这是在开玩笑么？”

一点红将书信自剑尖取下，冷冷道：“你若要这封信，先胜过我这柄剑。”

楚留香叹道：“我早已说过，不愿和你动手，你何苦逼我？”

一点红道：“你能与那少年动手，为何不能与我动手？”

楚留香想了想道：“纵要动手，也等我瞧过信再说好么？”

一点红冷冷道：“动手之后，我若死了，你自可将这封信取去，你若死了，我也必将这封信陪你殉葬。”

楚留香苦笑道：“刚走了一个牛脾气，不想又来个比牛还拗的脾气。”

突然飞身而出，左手一领一点红眼神，右手便去夺那书信。

一点红身子半转，反手已刺出三剑。

楚留香头一低，竟自剑光下窜出，左手一个肘拳击向一点红的胁下，右手还是去夺那书信。

他欺身进逼，身法之险，手法之快，当真无可形容。

一点红骤遇强敌，精神大振，剑法更快、更毒。

但见剑光闪动，一柄剑似已化为十柄、百柄，剑剑不离楚留香咽喉方寸之间，剑剑俱是杀着。

楚留香出手如风，却只是夺那书信。

一点红皱了皱眉，竟要将信藏入怀里。

衣襟右开，他左手要将书信藏入右襟，右手的剑法便不禁受了影响，严密的剑势开了一开。

楚留香整个人突然直欺而入，左手封住了一点红的剑路，右手便直扣一点红持信的左腕，霎时间已变了七招。

一点红右手被封死，连连后退，楚留香却如附骨之蛆，缠住了他，他左腕一麻，已被楚留香搭住了脉门。

楚留香大喜之下，方待夺信，哪知一点红手指突然一弹，竟将那封信弹得直飞了出去。

这一着变化倒出了楚留香意料之外，纵身一跃，伸手抄住，一点红剑光又自飞起——

剑光终是比人快了一着，那封信又被挑在剑尖。

他正待收回剑势，取下书信，哪知楚留香凌空一个翻身，突然双手一拍，竟将书信和剑尖一齐夹在手掌里。

这一着变化更是妙到毫巅。

一点红剑势连变七次，楚留香身法也连变七次，他整个人都飘飘挂在剑上，看来竟像是被剑挑起来的。

但此时此刻，他实也不敢将信取出，只因他手只要一松，那比闪电还快的剑锋，只怕就要穿胸而过。

一点红身形闪动，但无论如何变化，也休想将楚留香甩脱，他只觉剑已越来越重，满头大汗滚滚而落。

到后来他剑势竟已不能再动，只有挑起在空中，楚留香的身子似已重逾千斤，向他直压下来。

第十三回 三蛇羹

两人一个在空中，一个在地上，互相僵持，这柄剑若非百炼精钢所铸的神兵利器，只怕早已打断。

一点红骇然大喝一声，身形全力拔起，将长剑往地上猛插了下去，这一招委实用得又妙又狠。剑尖下插，楚留香自然再也不能附在剑上。

只听“啪”的一声，楚留香横飞两丈，落在地上，手掌中还是紧紧夹着书信和剑尖。这柄千锤百炼，吹毛断发，一点红平日将之珍如性命般的宝剑，竟终于还是被生生折为两段。

一点红惨然变色，颤声道：“好，果然是好武功，好身法！”

楚留香微微笑道：“红兄承让了。”他话未说完，笑容突然在面上冻结。

“当”的，半截剑落地，那封信也化为片片蝴蝶，漫天飞舞，窗外一阵风吹过，吹得无影无踪。

原来方才两人较力时，内力源源不绝自楚留香掌内逼出，莫说这薄薄的信纸，纵是铜片钢板也禁受不住。

一点红也怔住了，失声道：“这……这……”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我命中注定，是瞧不着这封信的了。”

一点红怔了半晌，道：“此……此信可是十分重要？”

其实他自己明知是多此一问，这封信若不重要，楚留香怎会拼命强夺，又怎会有许多人为此信而死。

但楚留香只是哈哈一笑，道：“那也没什么。我拍断你的宝剑，本应向你道歉才是。”

一点红默然半晌，仰天长啸道：“终我一生，若再寻你动手，有如此剑。”

“夺”的一声，半截剑脱手飞出，钉入梁上。

就在这时，突见一条人影飞掠了进来，竟又是那黑衣少年，楚留香信毁之后，已只有寻他，不想他竟去而复返，不禁喜道：“阁下来得

正好，在下有事请教。”

谁知黑衣少年竟似完全没有听见他的话，满面俱是惶恐之色，四下瞧了一眼，突然躲到窗帘后去了。

这“快意堂”装潢甚是华丽，也甚是特别，窗前却悬挂着厚厚的紫色窗帘，想是为深夜聚赌时，灯火不致外泄。

此刻时候还早，窗帘并未拉起，卷在一旁，这黑衣少年身子瘦长，躲起来别人正好瞧不见。

楚留香、一点红对望了一眼，心里不觉都在暗暗奇怪。

这少年为何去而复返？又为何如此惊慌？他生性高傲，又有什么人、什么事能令他躲起来?

思忖之间，只听远处突然。向起了吹竹之声，声音尖锐短促，一声接着一声，眨眼间已将屋子四面围住。

接着，一阵腥风吹过，竟有二十多条大大小小，五色斑斓的毒蛇，自门外蠕动着滑了进来。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纵身跃到赌桌上，盘膝坐下。

一点红也皱了皱眉，却飞身掠到梁上，拔出半截断剑，向下一掷，一条最大的毒蛇，立刻被他钉在地上。

那条蛇竟是力大无穷，红舌闪吐，蛇身鞭子般打得“劈啪”作响，坚硬的石地竟被打得一条条裂了开来。

但一点红的手劲很大，那半截剑竟被他这一掷之力，直没入土，只留下那扎着黑绸的剑柄。

毒蛇空白发威，却也挥之不脱，其余的几条蛇竟窜了过去，咬住了它的身子，顷刻间便已将它的血肉吸了个干净。

一点红瞧得又是恶心，又是惊奇，悬在梁上，皱眉说道：“这些蛇邪门得很，是哪里来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红兄只怕是已惹上麻烦了。”

话犹未了，门外已大步走进三个人来。

为首的一人，身体魁伟，一身衣服上，补丁加上补丁，也不知补过多少次了，但却洗得干干净净。

他衣裳穿得虽然像个乞丐，但目光睥睨，满面狞恶，气概却不可一世，简直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

后面的两人，亦是鹑衣百结，面貌凶恶，身后背着七八只麻布袋，竟是丐帮中地位甚高的弟子。

丐帮中帮规森严，尊卑分得极清，这高大的乞丐背后一个麻袋也没有，本应是丐帮中还未入门的徒弟。

但那两个七袋八袋弟子，从那神情看来，却反而对他甚是畏惧恭敬，这在老江湖眼中看来，已是极不寻常的怪事。

更奇怪的是，这乞丐面貌狞恶，而且久历风尘劳苦，无论从哪点看来，他皮肤都该又黑又粗才是。

但他一身皮肤，却偏偏是又白又细，宛如良质美玉，看来竟比未出闺门的处子还细腻光滑得多。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喃喃道："麻烦果然已来了。"

那高大恶丐一双凶光精精的三角眼四下一扫，便瞬也不瞬盯在楚留香脸上，怒道："侬竟敢害死本帮格灵蛇，阿是要死快哉？"

他怒极之下，说出了乡音，竟是一口吴侬软语，和他那魁伟的身体，狞恶的相貌，委实大不相衬。

一点红正待答话，楚留香已抢着道："本帮？阁下说的'本帮'，却不知是哪一帮？"

那高大恶丐厉声道："侬，你眼瞎了么？难道连丐帮门下都瞧不出来？"

楚留香悠然道："丐帮子弟，我自然是瞧得出来的，只是阁下十余年前已被逐出丐帮，今日怎敢还自称丐帮弟子？"

那高大恶丐面色变了变，仰首狂笑连连道："不想你这黄口小儿，倒也知道我老爷子的来历。"

楚留香缓缓道："我若不知道你来历，谁知道你来历？你本姓白，只因作恶多端，又生得一身细皮白肉，所以江湖中人却将你唤作'白玉魔丐'，你反而自鸣得意，索性将'丐'字去掉，把自己名字叫做白玉魔。"

他居然如数家珍，将这恶丐的来历一口气说了出来。

白玉魔厉声道：“说得好，还有呢？”

楚留香道：“十余年前，你兽性大发，在苏州虎丘，一口气奸杀了十七位黄花处子，任老帮主一怒之下，已决心要将你以家法处死，谁知你倒也知机，竟早已躲起来了，任老帮主寻你不着，只有将你先逐出门墙。”

白玉魔狞笑道：“对，说得对极了，只是如今任老头子已死，新帮主不像他那么顽固无知，知道本帮若想重振声威，还得要老子这一双妙手来帮忙的，老子虽不屑吃这回头草，但瞧他一番好意，也就勉强回来了。”

他丑史全被别人抖露出来，非但不觉难受，反而洋洋得意，若非人已坏到骨子里，怎会有这么厚的脸皮?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南宫灵虽然素来宽大为怀，这事做的却未免有欠考虑。”

白玉魔还未答话，他身后那七袋弟子已厉声道：“本帮帮主之决策，天下有谁敢任意批评？”

楚留香道：“别人不敢，也许我倒是敢的。”

那七袋弟子冷笑道：“你算是什么东西？”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到处都有人问我是什么东西？我明明不是东西，是人，和各位生得也没有什么不同，也许瞧起来还比各位顺眼些，各位难道这一点都分不清么？”

白玉魔阴恻恻笑道：“那么，我倒要请教你是何许人也，竟敢在我面前如此说话，莫非是活得不耐烦了么？”

“活得不耐烦”这五个字，几乎已成了江湖中最流行的话，两人争吵起来，若不说这句话，仿佛就显得不够威风似的，只不过说的人尽管说得像煞有介事，听的人却大多将他当做放屁。

但这句话从白玉魔口中说出来，那分量却大是不同，别人若听到白玉魔对自己说这句话，只怕早已骇软了。

谁知楚留香竟还是将他当做放屁，微笑道：“谁说我活得不耐烦，我活得正觉有趣极了，世上的好酒是够喝一辈子，何况还有南宫灵那样的朋友时常来为我倒酒。”

那七袋弟子微微变色道：“你认得我家南宫帮主？”

楚留香笑道：“我虽然想说不认得他，怎奈我这一辈子却从来不会说谎。”

白玉魔一双三角眼又从头到脚将他打量了一遍，像是想看透他是否在吹牛，那另一八袋弟子已冷冷道：“这莫非是他缓兵之计，好叫那小子逃走。”

白玉魔狞笑道：“那小子逃得了么，我老爷子早已在这里埋下了杀人的埋伏，连你也算上，这屋子里一个也休想活着出去。”

楚留香微笑道：“南宫灵若听见你对我这样说话，只怕要生气的。”

白玉魔格格笑道：“既是如此，我就索性叫他生生气吧！”

他话才说完，嘴里突又发出吹竹之声，那二十多条昂首作恶，蓄势待发的毒蛇，便箭一般的向楚留香窜了过去。

楚留香大笑道：“我虽然不喜欢杀人，但对于杀蛇倒是从不反对的。”

笑声中，毒蛇已凌空窜来，梁上的一点红本想瞧瞧他的出手，这时却也不禁为他担心起来。

到这时楚留香方自出手，一出手便捏着一条蛇的七寸，往地下一掷，那条蛇立刻不能动了。

只见他双手竟好像变戏法似的，左捏右掷，右捏左掷，一捏便是蛇的七寸，一掷蛇就送命。

眨眼之间，二十多条矫捷恶毒的毒蛇，竟都已被他掷在石地上，一条条均已头破骨折，再也没有一条活的。

这出手之准，手法之快，手力之强劲，实在太过吓人，就连那以快剑威震江湖的一点红，都瞧得呆了。

楚留香瞧着地上的死蛇，却叹了口气，喃喃道：“秋风起矣，进补及时，只可惜我那甜儿不在这里，否则正好请她为我炖一盅又鲜又浓的三蛇羹。”

白玉魔满头青筋暴露，眼中几乎要冒出火来。

这些毒蛇无不是他自穷山恶谷，荒林沼泽中辛苦捕来，再喂以各种毒物，辛苦训练而成的。

他本想仗着这些毒蛇横行江湖，哪知被人举手间便杀了个干干净净，还想将它们炖一盅三蛇羹。

白玉魔木立半晌，全身骨骼突然密珠般接连不断的响了起来，咬牙切齿的瞧着楚留香，一步步走了过去。

楚留香道："咦！奇怪，你肚子里怎地有人在摇骰子，但瞧你的满脸霉气，摇出来的点子一定是个'一二三'。"

他嘴里虽在说笑，其实却也知道白玉魔这一身功夫倒也不可轻视，此刻蓄力待发，一出手必定非同小可。

他眼睛盯着白玉魔的手，只见白玉魔那双又白又嫩的手掌中，此刻竟已隐隐透出一股青气。

一点红高声道："掌上有毒，要小心了。"

楚留香微笑道："你放心，毒不死我的。"

白玉魔狞笑道："谁说毒不死你？"

他这一吐气开声，已是出手的先兆，楚留香知道就在这一刹那之间，他已必定要出手。

也就在这一刹那间，突听一人喝道："住手！"

光影闪动间，一人急步而人，只见他剑眉星目，长身玉立，身上一袭青袍上，也打着两三个补丁。

他英俊的脸虽带着笑容，但不怒自威，眉目间竟自有一股慑人之力，神情之稳重，也不像是他这种年龄的人所应有的。

那两个丐帮弟子瞧见此人来了，都垂下了头，不再出声，就连白玉魔竟也退到一旁，垂手肃立。

一点红从未瞧过此人，却也知道，这必定就是天下第一大帮——丐帮的新任龙头帮主南宫灵。

楚留香哈哈一笑，道："南宫兄来得倒巧，方才小弟若是做了毒蛇们及时进补的活人羹，南宫兄日后岂非要少了个酒伴？"

南宫灵抱拳笑道："幸好小弟还是早来了一步，否则本帮这三个有眼无珠的弟子，只怕已要变成楚兄的'三人羹'了。"

楚留香大笑道："你做了帮主，说话怎地也不肯规矩些？"

南宫灵笑道：“和楚兄这样的人说话，若是言语无趣，楚兄日后还肯交小弟这朋友么？但无论如何，本帮弟子无礼之罪，还是请两位恕过。”

他面色突然一沉，转身瞧着那三个丐帮子弟，厉声道：“你们年纪也已不小了，怎地做事如此糊涂，也不问对方是谁，便胡乱出手，难道忘了本帮帮规了么？”

这话虽非向白玉魔而发，但却无异是骂白玉魔的。

白玉魔格格笑道：“帮主也不必指着和尚骂秃驴，他两人并未出手，是我出手的。”

南宫灵霍然面对着他，沉声道：“既是如此，本座便要请问白师叔，为何不问清楚，便要胡乱出手伤人，莫非白师叔你又想退出本帮不成？”

他虽也尊称白玉魔一声“师叔”，但这杀人不眨眼的姑苏恶丐，被他眼睛一瞪，竟再也笑不出来，咧着嘴道：“咱们本是追那恶徒而来，瞧见这……这两位在此，自然要认为是这两位将那小子藏起来的。”

南宫灵道：“你可曾问过他两位了么？”

白玉魔道：“没……没有。”

南宫灵怒道：“既未问过，你又怎知是他两位将那人藏起来的？那人凶险恶毒，人所难容，他两位又怎会庇护于他？”

白玉魔居然垂下了头，不敢说话。

南宫灵冷笑道：“何况有‘中原一点红’与‘盗帅’楚留香在此，天下无论什么人到了这里，也都该恭恭敬敬，客客气气，你们又凭什么如此无礼？”

这南宫灵果然不愧年纪轻轻便做了天下第一大帮的帮主，他简简单单几句话里，不但责备了本帮子弟，却也点出楚留香与一点红的身份，这样他纵然责骂本帮弟子，却也丝毫不失丐帮面子。

最主要的是，他话里已将那黑衣少年说得十恶不赦，好教楚留香和一点红再也不能庇护于他。

一点红听他居然一语道破了自己的来历，不觉更是暗暗吃惊：“这南宫灵当真是个厉害角色。”

楚留香却在暗中奇怪：“那少年自大漠远道而来，怎会初入中原，便得罪了丐帮门下，而且瞧这情形，得罪的还不轻。”

丐帮弟子听到面前的这人便是名震天下的“盗帅”楚留香，不禁都睁大了眼睛，张大了嘴，合不拢来。

白玉魔仰首笑道：“原来阁下便是楚香帅，我白玉魔今日栽在盗帅手下，倒也不丢人，这里事有帮主来了，也用不着我再管……咱们后会有期吧！”

他狠狠瞪了楚留香一眼，便头也不回的大步走了出去。

南宫灵轻叹道：“此人近年行径虽已改，但气量仍是难免褊狭，出手仍是难免鲁莽，但望楚兄莫要见怪才好。”

楚留香笑道：“别人不怪我，我已心满意足了，我又怎会怪别人。”

南宫灵笑道：“不想楚兄与红兄的侠驾居然全都来到此间，此地小弟虽未久居，却也时常来往，勉强也算得半个主人，少时定要与两位快饮几杯。”

他竟然绝口不再提起那黑衣少年，楚留香自然更不提了，大笑道：“你们终年要饭，难道也问别人要酒么，好好，我不管你们的酒是要来的，还是抢来的，有人请客喝酒，我从不肯错过……红兄你也莫要错过了，需知那不花钱的酒，喝来滋味是分外不同的。”

一点红却仍留在梁上，也不下来，冷冷道：“我从不喝酒。”

楚留香道：“如此大好适口充肠之物，若是不喝，岂非对不住自己？”

一点红道：“酒能使人手颤心软，杀人就不怕了。”

楚留香叹道：“若为杀人而不喝酒，简直好像为了怕拉屎而不吃饭一样，不但荒谬已极，而且惨无人道，红兄你……”

突见又有两个丐帮弟子，自后面门中大步走了出来，向南宫灵躬身行礼，左面一人道：“后面的屋子，弟子们已随诸长老与葛长老全都查过了，冷某人也已送交公孙护法，并无那恶徒的踪影。”

南宫灵目光一转，抱拳向楚留香笑道：“既是如此，便请楚兄将那人交出来吧！”

楚留香眨了眨眼睛，道：“你说的是什么人？”

南宫灵叹道：“不瞒楚兄，小弟也弄不清那人的来历，只知他身法轻便，武功甚高，两天前曾在赵官镇伤了本帮十余弟子，还偷去了本帮一些重要之物，方才又伤了本帮宋护法，是以本帮对他是万万不能放过的。”

楚留香道：“哦……有这样的人？这样的事？”

南宫灵沉声道：“楚兄真的不知此人？”

楚留香笑道：“我纵然要打别人的主意，也不会打到你们丐帮头上的。”

南宫灵微微一笑，道：“如此最好……”

话声中，他袖中突然飞出了两柄短剑。

南吕灵袖中这两柄短剑，可使出点穴棒、判官笔、分水刺等八种兵刃的招式，“如意八打，急风十三刺”，可称武林一绝，就连丐帮故去的老帮主任慈，武功似乎都略逊他一筹。

此刻他这两柄短剑竟脱手飞去，向那紫绒窗帘下直刺而去，一点红居高临下，瞧得甚为清楚。

那窗帘下竟露出一双黑色的靴尖。

只听“噗、噗”两声，短剑已插入靴子里，像是已生生钉入地下，南宫灵面上笑容不改，缓缓道：“到了此刻，阁下还不肯出来么？”

窗帘里寂无应声。

南宫灵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神色不动，像是什么都不知道似的，南宫灵终于冷笑一声，叱道：“好。”

他微微挥了挥手，那两个丐帮弟子便已抽出腰刀，一个箭步窜出，挥刀向那窗帘急砍而下。

一点红虽是心肠冷酷，也不禁瞧得心跳了跳，那黑衣少年就算不死，两条腿只怕也算是完了。

刀锋过处，半截窗帘落下，但竟无鲜血溅出。

窗户是开着的，有晚风吹入，上半截窗帘被风吹动，却哪里有什么人？

窗帘后竟只不过放着双靴子而已。

楚留香大笑道：“好好的窗帘，被砍成两截，一双上等的小牛皮靴子，也被刺了两个洞，南宫兄不觉太可惜了么？”

第十四回 捉魂如意钵

南宫灵面色微变，冷冷道：“窗帘裂了，可以缝起，靴子破了，可以补上，人若逃了，本帮弟子也可以追得回来的。”

那八袋弟子变色道：“那么他莫非真的光着脚逃了？”

南宫灵沉声道：“窗外的值班弟子是谁？”

那八袋弟子道：“是济南天官庙的兄弟。”

南宫灵厉声道：“带他们去公孙护法处，家法侍候。”

那八袋弟子躬身道：“遵命。”

他一掠出窗，窗外立刻响起了叱吒之声。

南宫灵转身向楚留香勉强笑了一笑，抱拳而道：“小弟有要事在身，今日只好就此别过了。”

楚留香笑嘻嘻道：“你刚引起了我的酒虫，就想如此一走了之么？”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的酒债，天下有谁能懒得掉？就在这两天里，小弟定来奉请，但望红兄也莫要推辞才好。”

手一提，两柄短剑竟又飞了起来，原来那剑柄之上，还系着根乌金打造的细链。

南宫灵匆匆而去，窗外呼啸声又起，一声接着一声渐去渐远，片刻又是走得干干净净。

楚留香微喟道：“这南宫灵果然是个人才，丐帮在他的统率之下，果然是日益强大了……只怕也许是太强大了些。”

一点红飘身而下，目光闪动，道：“你瞧那少年真的走了么？”

楚留香笑道：“这里的窗子，难道只有一个？”

只听一人冷冷道：“只可惜那南宫灵没有楚留香这样的眼力。”

话声中，那黑衣少年已自另一扇的窗帘后走了出来，雪白的袜子上，已沾满了灰尘。

一点红这才知道这少年的靴尖竟是故意露出来的，他脱下靴子，溜出窗户，却从屋檐下溜人另一扇窗户，躲入窗帘里，这少年年纪轻

轻，竟懂得利用人类心理上的弱点，算准南宫灵必定以为他已逃走，就不会再搜查别处的。

只见黑衣少年走到楚留香面前，瞪着眼瞧了楚留香半晌，突然大声道："那南宫灵和你是朋友，我却与你素昧平生，你不帮他反来帮我，这究竟为了什么？"

这少年疑心病竟重得很，别人帮了他的忙，他非但毫无感激之心，反而怀疑别有居心。

楚留香苦笑道："我不帮他反而帮你，只因为他是个要饭的，穷得很，而你却是个有钱的人，所以我要拍拍你的马屁。"

黑衣少年瞪着眼瞧了他半晌，嘴角终于忍不住露出一丝笑容，但他却忍住了不笑出来，还是冷冷道："你纵然帮了我的忙，我也绝不领你的情。"

楚留香也忍住笑道："谁帮了你的忙了，你还用得着别人帮忙么，那些区区丐帮人马，又怎会瞧在你眼里？"

那少年怒道："你以为我怕他们？"

楚留香道："你自然不怕他们，你躲在窗帘里，只不过是要逗弄他们好玩而已。"

那少年气得脸都红了起来，又向前走了几步，厉声道："你莫以为帮了我的忙，就可以讥笑于我，我……"话未说完，整个人突然跳了起来。

原来他脚下不小心踩着一条死蛇，竟骇得人跳到桌子上，几乎就要扑进楚留香的怀里。

楚留香大笑道："咱们天不怕地不怕的大英雄，原来是怕蛇的。"

他这才知道这少年方才气急败坏的逃来，只是为了有蛇在后追赶，倒真的并非畏惧丐帮子弟的武功，这冷冰冰的少年会怕蛇，也真是令人想不到的事。

黑衣少年红着脸，喘着气道："我不是怕，我只觉得讨厌……凡是软软的，滑滑的东西，我都讨厌，你难道认为这很可笑么？"

楚留香拍着脸道："不可笑，自然不可笑，既然女人都怕蛇，男人为什么不可以怕，男人为什么比女人少怕样东西？"

他说到这里，一点红冷漠的眸子里都不觉有了笑意，那少年一张脸却越发的气红了。

就在这时，只听一人冷冷道："原来名震天下的楚香帅，不但会说笑，也会说谎。"

——一人斜斜倚在门口，竟是那白玉魔，手里却多了个灰扑扑的白布袋，里面不知装的是什么。

黑衣少年的脸色不禁一变，楚留香面上虽然不动声色，心里也不觉跳了一跳，却淡淡笑道："我方才说过他不在这里么？……我只不过什么都没有说而已。"

白玉魔冷笑道："我家帮主早已算定他还在这里，只是碍着你楚香帅的面子，所以暂且避开，现在他既已现身，你……"

黑衣少年突然大声道："你们不必看他的面子，我和他毫无关系。"

白玉魔道："既是如此，你是要自己出去，还是等咱们进来？"

黑衣少年不等他话说完，已飞身掠出窗外，接着，便听得一阵呼喝叱吒之声，一路喝了出去。

楚留香叹道："你们有南宫灵这样的帮主，当真是天大的福气，那少年得罪了南宫灵，却是倒了大楣了。"

白玉魔厉声道："得罪了我白玉魔的，也未必走运。"

他突然自那灰袋中取出了件黑黝黝的奇形兵器，大喝道："桥归桥，路归路，你纵然认得南宫灵，我白玉魔却不识得你，你得罪了我，我今日就要你死！"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许多人都要我死，我死了于你们又有什么好处？"

白玉魔狞笑道："好处多着哩！"一句话未说完，掌中兵刃已递了出去。

一点红冷眼旁观，只见这兵器似钵非钵，似爪非爪，握手处如同护手钵，带着月牙，黑黝黝的杆子，却如狼牙棒，带着无数根倒刺，顶端却是个可以伸缩的鬼爪，爪子黑得发亮，显然带着剧毒。

中原一点红纵横江湖，与人交手不下千百次，却也未见过如此奇特的兵刃，也不知这兵刃究竟有些什么妙用。

学武的人，瞧见一样新奇的兵器，就好像小孩子瞧见新玩具似的，觉得又是有趣，又是好奇。

一点红自然也不例外，他也想瞧瞧这兵刃有什么奇特招式，更想瞧瞧楚留香如何击破。

只听楚留香笑道："你这捉蛇的玩意儿，也想用来对付人么？"

白玉魔咭咭笑道："我这'捉魂如意钵'，不但捉蛇，也可捉掉你的魂魄，今日不妨就叫你见识见识。"

说话间，他已递出七八招，招式果然是怪异绝伦，忽而轻点，忽而横扫，有时轻灵巧变，有时却是以力取胜。

这姑苏魔丐在他自己这件独创的外门兵刃上，果然是下过一番苦功的，这种忽软忽硬的招式，的确叫人难对付得很，但他若非已能将自己手上的力道控制自如，也万万使不出这样的招式。

楚留香身形变化，似乎一心想瞧瞧这如意钵招式的所有变化，一时间并不想出手击破。

要知他的嗜武之心，委实比任何人都要强烈，瞧见了件新奇的兵器，实比一点红还要觉得有趣、好奇十倍。

是以普天之下，无论多么奇特古怪的外门兵刃，他几乎全已知道破法，如今突然出现了这"如意钵"，他怎肯放过？在没有完全明了这"如意钵"的招式变化前，他简直舍不得叫白玉魔住手。

但这样一来，他却难免要屡遇险招，有时他竟故意露出空门破绽，为的只是要诱出对方的绝招。

那乌光闪闪的毒爪，好几次都已堪堪沾着了他的衣裳，就连一点红都不免替他暗中捏着把冷汗。

白玉魔占得上风，精神陡长，掌中如意钵的杀手绝招，更是层出不穷，逼得楚留香一路向后直退。

楚留香却突然大笑道："原来你这如意钵的招式，也不过如此而已，用来捉蛇倒也勉强可以对付，要捉人还差得远哩！"

白玉魔喝道："老夫这如意钵的招式，你一辈子也休想瞧完全的。"

这老奸巨猾的恶丐，似已瞧透楚留香的心意。

他知道楚留香未将他招式完全瞧过之前，是绝不会出手，他这话正是拘住楚留香，楚留香不出手，他招式才能尽量施展，何况他这如意钵上还有一着最厉害的杀手，至今迟迟未发，只为了要将楚留香逼入绝地，他才好一击而中，将楚留香立毙于爪下。

楚留香也明明知道，却偏偏还要故意激他，冷笑道：“你早已黔驴技穷，我就不信你还有什么妙招。”他一面说话，一面已退入屋子的死角。

他胆子实在太大，竟不惜以自己性命作赌注，为的只是想瞧瞧对方招式的变化而已。

这赌注也实在太大，中原一点红实在想不到世上竟有这种将冒险视为游戏的人，他也不知道这算是愚蠢还是聪明?

钓鱼，虽是聪明人的游戏，但若以自己的身子为饵来钓鱼，却简直像是那鱼在钓他了。

楚留香等着白玉魔上钵，白玉魔也正是等着楚留香上钵，等到楚留香自己退入死地，白玉魔骤然狞笑道：“老夫的杀手，你瞧过之后，就活不成了。”

眨眼间他又攻出七招，楚留香又一一闪避了过去，只见那“如意钵”突然抢入中门，直击而来。

楚留香身子一缩，后退一尺，算准这如意钵的部位，已是决计够不着自己的了，大笑道：“你若再不……”

话才出口，只听嗤的一声，那乌光闪闪的鬼爪，突然脱离爪身，向他前胸直抓了过来。

这“捉魂如意钵”的杆子里，竟还装着机簧，白玉魔只要在握手处轻轻一按，鬼爪便可直射而出。

鬼爪上带着四尺链子，三尺六寸长的如意钵，骤然变为七尺六了，本来够不着的部位，此刻已可够着而有余。

楚留香这时已退无可退，他知道自己只要被鬼爪抓破一丝油皮，也休想再活下去。

以一点红之武功，在旁边瞧着，瞧得自然比动手的人清楚得多，他见白玉魔这一招使出，便不禁叹了口气。

楚留香此刻的部位，的确已是退无可退，避无可避。

那爪上若是无毒，楚留香或许还可以用分光捉影的手法将鬼爪捉住，但爪上剧毒，简直连碰都不能碰的。

钓鱼的人，眼见就要葬身鱼肚。

楚留香自然也不免吃了一惊，但虽惊不乱，在这生死存亡系于一发的刹那间，还是被他想出了变通之计。

只见他肩头一动，手里已多了件东西，鬼爪堪堪已抓着了他的胸膛，他竟已将这东西塞入鬼爪里。

只听喀的一声，鬼爪已合拢，收了回去，爪上却抓着件东西，甩之不脱，竟是个画卷。

要知楚留香手法之妙，天下无双，他若要取别人怀中之物，也是易如反掌，何况是他自己怀里的东西。

是以他才能在那千钧一发的刹那间，将画卷取出，塞入鬼爪，以这一抓来势之迅急，若是换了别人，画卷取出时，胸前只怕早已多了个大洞。

这画卷虽然重要，但在自己性命危急的时候，无论多少珍贵重要的东西，也都是可以舍弃的了。

白玉魔实未想到他还有这一着，一击无功，面色立变，立刻后退七尺，生怕楚留香反击过来。

谁知楚留香竟动也不动，只是微笑道：“你虽想要我的命，我却不想要你的命，如今你本事既已显过，不如将爪上的东西还给我，快快走吧！”

白玉魔虽不知道爪上抓着的是什么，但在“盗帅”楚留香怀中藏着的东西，想来也不会是平凡之物。

楚留香这一说，他心里更动了怀疑，冷笑道：“你可是要我将这卷纸还给你？”

楚留香笑道：“要捉魂的鬼爪，只抓着卷破纸，你也不觉丢人么？”

白玉魔大笑道：“既是破纸，你如何要我还给你？”

楚留香心里虽已不免有些着急，暗道：“这厮果然是老奸巨猾。”

口中却淡淡道："你若想要，就送给你回去揩眼泪、抹鼻涕也无妨。"

白玉魔阴恻恻笑道："此刻要流眼泪的，只怕是你吧！"

他竟又后退几步，将画卷取下，展开一瞧，只不过瞧了一眼，面上突然露出奇异之色，放声大笑起来。

楚留香见他笑得奇怪，忍不住道："你笑什么？"

白玉魔笑道："你将任慈老婆的画像藏在怀里作什么？瞧你年纪轻轻，莫非竟对任老头子的老婆起了单相思么？"

白玉魔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真是又惊又喜，他踏破铁鞋寻不着的解答，得来竟全不费功夫。

他惊喜之下，不觉失声道："秋灵素原来是嫁给了昔日丐帮的帮主，果然是地位尊贵，声名显赫，比西门千等人要强得多了。"

白玉魔瞧着他的模样，像是也觉得十分奇怪，道："秋灵素？……秋灵素是谁？"

楚留香奇道："你方才不是说她乃是任慈任老帮主之妻么？"

白玉魔冷笑道："任慈的老婆姓叶，叫叶淑贞……"

楚留香失声道："那么这画上……"

白玉魔道："画上的正是叶淑贞，你藏着她的画像，难道还不知道她的名字？"

楚留香恍然道："难怪江湖中无人知道秋灵素的下落，原来她竟已改了名字，嫁给了丐帮的帮主……唉！以这妖女昔日的名声之坏，若要嫁给个武林中显赫人物，自然是要改名换姓的，这点我早已该想到了。"

白玉魔厉声道："你若骂那任老头子，将他骂成乌龟王八都没关系，但他的老婆却是端庄贤淑，对人宽和，连我白玉魔都觉得有些佩服，你若对她出言不逊，丐帮上下千万个弟子，可没一人饶得过你。"

楚留香知道那秋灵素嫁后必定已洗心革面，重新做人，这种人他素来最是赞美，自然再也不肯说破她昔日恶迹，目光一转，问道："却不知这位任夫人此刻在哪里？"

白玉魔冷笑道：“瞧你色迷迷的不像好人，莫非主意竟打到人家寡妇身上去了，但人家却是贞节得很，你这癞蛤蟆休想吃得到天鹅肉。”

楚留香眼珠子又一转，缓缓道：“任慈将你逐出丐帮，害你东避西藏，十几年没有一天好日子过，你难道就不恨他么？”

白玉魔恨声道：“他人已死了，恨他又能怎样？”

楚留香道：“他虽已死了，但他的妻子却未死呀！”

白玉魔狠狠瞪着他，用手拔着颔下几乎已快被他拔得一根不剩的胡子，凶狠的目光中，渐渐露出笑容，缓缓道：“你这话说的虽可恶，但却投我的脾胃。”

楚留香微笑道：“对什么样的人，说什么样的话，这道理我清楚得很。”

白玉魔大笑道：“难怪别人都说楚留香乃是世上最可爱的恶徒，就连我……此刻都已渐渐开始喜欢你了。”

楚留香赶紧道：“那么，他的妻子现在何处？”

白玉魔道：“只可惜我也不知道。”

楚留香呆了呆，拱手道：“再见。”

他拱了拱手，转身就往外走。

白玉魔大声道：“我虽不知道，却有人知道的。”

楚留香立刻顿住脚步，回身道：“谁？”

白玉魔道：“你难道想不出？”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南宫灵本来也许会告诉我的，但现在，却未必了。”

白玉魔诡笑道：“别人有粒珍珠，你空口去要，他自然不会给你，但你若用比珍珠更值钱的翡翠去换，他难道还不肯给你么？”

楚留香想了想，道：“我的翡翠是什么？”

白玉魔一字字道：“那黑衣小子的来历。”

楚留香跟着白玉魔，一点红跟着楚留香，就好像将别人的屋顶当做阳关大道似的，飞掠而行。

这时夜已很深，四下瞧不见什么灯光。

白玉魔一面走，一面沉声道：“楚留香，你听着，这是你自己跟着我来的，我并未带你来。”

楚留香微笑道：“这道理我自然懂得。”

白玉魔道：“你懂得就好。”

楚留香道：“一点红，你听着，这是你自己要跟我来的，我并未带你来。”

身后没有回音。

楚留香回头去瞧，一点红不知何时已走得无影无踪了，楚留香忍不住摸了摸鼻子，喃喃苦笑道：“你不要他来的时候他偏偏要来，你不要他走的时候他偏偏要走了，谁若和他这样的人交上朋友，倒当真头疼得很。”

只听白玉魔道：“前面那栋有灯光的屋子，就是丐帮的香堂重地，现在我要去了，你可莫要跟着我，你自己若也寻到那里，就不关我的事了。”

楚留香微笑道：“我根本没有瞧见你，你要到哪里去我也不知道。”

白玉魔道：“很好。”

他一伏身窜了下去，黑暗中立刻有人沉声喝道：“上天入地。”

白玉魔道：“要饭不要来。”

接着，便是一阵低语道：“那小子呢？”

“在厅里。”

“帮主终于制住了他？”

“好像是他自己来的，还大模大样的坐着，帮主也不知怎地，好像突然变得对他客气得很。”

第十五回 情侣书信

楚留香伏在对面的屋脊后，瞧着白玉魔推门走了进去，屋里有灯，窗子都关着，只见人影幢幢，也瞧不见情况如何。

屋子四面，都埋伏着暗卡，虽然瞧不见人，但不时可以见到闪动的刀光，也可以听见低低的耳语。

楚留香轻烟般展动身影，绕了个圈子，到了屋后，突然轻轻咳嗽了一声，黑暗中果然又有人低声道：“上天入地。”

楚留香道：“要饭不要来。”

那人自暗影中站起来，瞧见了楚留香，失惊道：“你是谁？”

楚留香道：“要米的。”

三个字说完，他右手已点了这人的穴道，左手却将他身子托住，轻轻放在屋脊上，轻轻道：“我不是人，是狐仙，你懂得么？”

那人目中满是惊恐之色，想点头，头已不能动了。

楚留香轻烟般掠到屋檐下，找着了个有灯光自窗缝里漏出来的窗子，凑眼从窗缝里望进去。

只见大厅里排着两行紫檀木椅子，每边坐着两个头发花白的老丐，身后麻袋厚厚的一叠，想必有九只之多。

这便是丐帮中的长老与护法了。

白玉魔也大喇喇的坐在上首，再上面便是那精明强悍，脑筋清楚的丐帮新帮主南宫灵。

那黑衣少年，居然也坐在那里，面对着南宫灵。

这许多武林高手围着他，他居然一点也没有害怕的样子，大眼睛直瞪着南宫灵，像是随时都可以站起来打一架。

只听南宫灵沉声道：“阁下伤了我帮中弟子，又伤了本帮长老护法，也许都是出于误会，本座也都不想追究，只想问阁下是为何而来的？”

黑衣少年瞪着他，冷冷道：“这话你已问过许多次了，我若肯回答，还会等到现在？”

南宫灵也不动怒，道：“你对本帮究竟有何企图？若是肯说出来，本座也许可以代表帮中弟子答应你。”

黑衣少午道：“我要你的脑袋，你旨答应么？”

南宫灵终于厉声道：“阁下莫忘了，此时此刻，我随时可以取你性命，但却只不过问问伯；的来意，你还不肯说，岂非太不识相。”

黑衣少年冷笑道：“我此刻还能在这里坐着，就因为不识相，我若说出了来历，你目的已达，我还能太太平平的坐着么？”

楚留香听到这里，不禁暗笑道：“这少年看来又硬又傲，像是什么都不懂，谁知他竟比什么人都精明，南宫灵这次倒真是遇着对手了。”

只见南宫灵脸已渐渐发青，怒火已发作，却又终于勉强按捺了下去，展颜一笑，柔声道：“本座若要杀你，又何必问你的来历？这点你难道都想不通。”

黑衣少年道：“我自然想得通，我就是想得太通了，你既不知道我是谁，又不知道我后面还有多少人跟着来的，更不知道我究竟知道了你们一些什么秘密，你心里疑神疑鬼，又怎能放心杀得了我？”

南宫灵道：“既是如此，我岂非更不能放你走了。”

黑衣少年大声道：“你不放走最好，我就吃在这里，睡在这里，只怕你们这些穷要饭的，还养不起我哩！”

白玉魔突然狞笑道：“软的他不说，咱们用硬的，还怕他不说么？”

黑衣少年冷笑道：“你们若敢沾着我一根手指，只怕又得有几个人死在我面前，各位若是不信，只管出手来试试吧！”

这少年竟是能软能硬，又会撒赖，又会要挟，又会装样，又会吓人，楚留香在外面听着，几乎要为他喝起彩来。

就在这时，突听“砰”的一声，楚留香对面的窗子，被撞破个大洞，箭一般窜进一个人来。

这人剑光如急电，竟是中原一点红。

楚留香瞧见一点红骤然现身，倒真是又惊又喜，暗笑道：“原来你还是跟着我的，但这次你却来对了时候。”

只见一点红窜进屋里，脚尖点地，已一连向丐帮的四大长老和白玉魔刺出了十七八剑之多。

这些人虽都是武林一流高手，但骤出不意，遇着这种又快、又毒、又怪的剑法，也不禁手忙脚乱。

南宫灵怒道："一点红，我敬你是个成名英雄，你竟敢在本帮香堂上如此无礼。"

一点红冷笑道："我素来六亲不认，你莫非还不知道？"

他冲到那黑衣少年身旁，沉声道："你还不走？"

谁知黑衣少年却瞪着眼睛道："我为何要跟你走？"

一点红怔了怔，冷冷道："你不走，我就揭破你的来历。"

这次黑衣少年也不禁怔了怔，冷笑道："好，算你赢了，走吧！"

但这时如意爪、判官笔、青竹杖、双铁拐等七八件兵刃，已全部向他们身上招呼了过来。

这大厅中无一不是高手中的高手，件件兵刃俱是招沉力猛，毒辣老到，黑衣少年自怀中取出了件兵刃，迎风抖得笔直，竟是柄百炼精钢铸成的缅刀，刷、刷、刷，一连劈出几刀，刀法泼辣，刀风凌厉，走的正是阳刚一路。

这两人一刀一剑，并肩作战，又还会怕谁？只是他们若想要冲出去，却也是难上加难，难如登天了。

一点红刺出十余剑，突然大声道："你再不出手，我可要叫了。"

别人也不知他究竟在对谁说话，窗外的楚留香却不禁苦笑暗道："这小子终于还是要将我拉下水。"

他想了想，自屋脊上掀起十几片瓦，露开窗户，都掷了进去，大喝道："看我的五毒铜钹。"

这十几片虽是普普通通的瓦，但自他手中掷出，却不普通了，有的凌空直击，有的呼啸着盘旋飞舞。

众人骤然间竟瞧不出这是什么暗器，只听得"五毒"两个字，早已纷纷退避，哪里还顾得伤人。

一点红和那黑衣少年已乘机冲了出去。

南宫灵贴着墙窜到窗前，窗外黑黝黝的，他也瞧不清发暗器的是什么人，提着张椅子掷出，人已跟着窜了出去，喝道："朋友慢走。"

楚留香却又怎肯慢走，早已走得无影无踪了。

一点红与那黑衣少年窜出窗外，并肩急行了一阵，两人轻功倒也不相上下，掠出很远后，黑衣少年突然顿住身影，瞪眼道："谁叫你来救我的？"

他这死不领情的脾气，若是换了别人，冒险救出他后，再听了他这句话，不被气得半死才怪。

但一点红却毫不气恼，阴森森笑道："谁要来救你，你死了也好，活着也没关系。"

黑衣少年瞪大了眼睛，奇道："你不是救我，却又是为何而来的？"

一点红道："我弄坏了别人件东西，要拿你去赔。"

黑衣少年怔了怔，怒道："你这是放的什么屁，我不懂。"

只听一人笑道："你不懂，我却懂的。"

这懒洋洋的笑声，这鬼魅般的身法，普天之下，除了咱们的"盗帅"楚留香外，哪里还有第二个。

楚留香若想盯着一个人时，天下谁也休想甩得脱，一点红见他来了，丝毫不觉惊异，冷冷道："这是你的信，我赔给你了。"

说到最后一个字时，人已又去得远了。

黑衣少年目送他去远，摇头道："这人莫非有什么毛病？"

楚留香叹道："这人的毛病就是有点喜欢多管闲事，他自以为帮了我的忙，却不知正坏了我一宗大事。"

黑衣少年忍不住道："他又坏了你什么事？"

楚留香道："我本想用翡翠去换珍珠的，他却坏了我的交易。"

黑衣少年怔怔的瞧着他，就好像他脸上突然长出了一朵花似的，目中满是惊讶好奇之色，道："我只觉他有毛病，谁知你的毛病比他更大。"

楚留香大笑道："这就叫做同病相怜，物以类聚。"

黑衣少年道："我可没什么毛病，失陪了。"

他正转身要走，楚留香道：“你想要问我的话，现在不问了么？”

这句话就像是个钵子，一下子就钵住了黑衣少年的脚，他立刻转过身来，面上露出喜色，道：“现在你已肯说了？”

楚留香想也不想，道：“我瞧见了你斗篷里的飞骆驼，所以知道你必是‘沙漠之王’的子侄，我曾在关内见过他，所以知道他已入关。”

黑衣少年眼睛一亮，道：“你见过我爹爹？”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肯信任我，你我的困难，就都能解决了。”

黑衣少年直视着他的眼睛，这双眼睛在星空下仿佛比星光还亮，黑衣少年突然一笑，道：“好，我信任你。”

楚留香靠着屋脊坐了下来，能坐着的时候，他是绝不站着的，他伸展了四肢，带着笑道：“那么，现在我只求你快些说出那封信上写的究竟是什么？”

黑衣少年道：“信？我不是已交给了你？”

楚留香苦笑道：“我命中注定，是瞧不着那封信的，只要能听听，已是心满意足了。”

黑衣少年缓缓道：“若是我并未瞧过呢？”

楚留香立刻紧张起来，道：“你若说没有瞧过，只怕我立刻就要晕过去了。”

黑衣少年道：“你晕吧！”

楚留香失声道：“你真的没有瞧过？”

黑衣少年竟又笑了笑，道：“我没有瞧，只不过是我爹爹念给我听的。”

楚留香长长松了口气，喃喃道：“能瞧见你笑一笑，我就算被吓死也值得的了。”

黑衣少年道：“你听着，那封信上写的是……”

楚留香道：“等等，等我先将耳朵洗干净。”

黑衣少年一笑，道：“信上写的是：‘一别多年，念君丰采，必定更胜往昔，妾身却已憔悴多矣，今更陷于困境之中，盼君念及旧情，来施援手，君若不来，妾惟死而已。’下面的署名，是个‘素’字。”

楚留香千辛万苦，总算是等于瞧着了这封信，信的内容，他虽早已猜着，但能亲耳证实，总是靠得住些。

只可惜信上竟未说出那困难是什么？楚留香又不觉有些失望，出神的想了许久，喃喃道：“无论如何，秋灵素的困难，想必和丐帮有关。”

黑衣少年截口道：“家父正是也想到了这点，所以我才认为家父的失踪，必定与丐帮有关，否则我又怎会去寻丐帮的霉气。”

楚留香又想了想，道：“这封信，是什么时候接到？是什么人送去的？”

黑衣少年傲然笑道：“家父游侠大漠，终年行踪不定，全靠飞鸽传书，和各方属下联络消息，他虽被人称为‘沙漠之王’，但势力却远及关内各省，那封信乃是一个月前，自临城鸽站的信鸽带去的。”

楚留香道：“却又是什么人将此信送到临城鸽站的呢？他又怎会知道‘沙漠之王’有鸽站设在临城？”

黑衣少年叹道：“你问的这话，只怕谁也不能回答你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黑衣少年一字字道：“只因临城鸽站的人，已死光了。”

楚留香长长吸了口气，默然半晌，又道：“令尊出门才一个月，你怎地就认为他失踪了？”

黑衣少年道：“家父入关之后，每日还是有鸽书和我联络，但十多天前，书信突然中断，他若非有极大的变故，是绝不会忘了给我写信的。”

楚留香道：“所以你就跟了出来？”

黑衣少年道：“我自然立刻兼程入关，一路上到各地鸽站去打听，都没有他老人家的消息，临城站的人员又都已突然横死，我这才着急，所以才寻到丐帮去。”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你在丐帮中可打听出了什么？”

黑衣少年叹道：“什么也没有打听出，丐帮中人非但全不知道我爹爹的下落，而且近年来简直没有什么困难，更不会找外人相助。”

他瞪着楚留香，缓缓道：“但越是这样，我却越是怀疑，我总觉得在他们这太平无事的表面下，必定隐藏着什么秘密。我爹爹明明是接着他们帮主夫人书信而来的，明明必定已与丐帮有所接触，他们怎会一点也不知道？”

楚留香沉吟道：“说不定任夫人的困难，只是她自己的私事，她根本不愿丐帮中别的人知道，她和你爹爹见面，也是瞒着别人的。”

黑衣少年道：“这自然也有可能，但却有两件奇怪的事，第一，丐帮中竟没有人知道他们帮主夫人的去处。第二，你更不可忘记，他们的老帮主任慈，正是在这段日子里死的，虽说是因病而死，但江湖中又有谁亲眼瞧见？”

楚留香突然跳了起来，沉声道：“你说来说去，只有这句话切中了要害，但这句话你可千万不能对别人提及，否则江湖中只怕立刻就要大乱了。这天下第一大帮的帮主宝座，普天下无论是否丐帮弟子，是谁都想坐上去的。”

黑衣少年道：“我只要找着我爹爹，江湖中乱不乱，与我又有何干？”

楚留香寻思半晌，又道：“你既如此着急打听令尊的下落，他们却怎会还不知道你的来历？”

黑衣少年冷冷道：“这原因简单得很……被我问过话的丐帮弟子，都已再也不能泄漏我的任何秘密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杀人的事，你做来倒轻松得很。”

黑衣少年道：“我不杀别人，别人就要杀我，杀人虽然并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但总比被人杀死的好。”

楚留香道：“你怎知南宫灵要杀你？这些事，你为何不直接去问他？”

黑衣少年道：“我总觉得他不是好人。”

楚留香一笑道：“单只你觉得，这理由是不够的。”

黑衣少年道：“在我说来，这理由已足够了。”

他眼睛又亮了亮，盯着楚留香，缓缓接着道：“你想……你若去问他，他会告诉你？”

楚留香道：“你想……他有什么理由不告诉我？”

黑衣少年道：“他若有亏心事，自然就不肯告沂你。”

楚留香苦笑道：“那么，他若不肯告诉我，岂非就等于证明自己做了亏心事？你想，世上会不会有这样的呆子？”

黑衣少年想了想，缓缓道：“他若告诉你，你肯告诉我么？”

楚留香道：“我又有什么理由不肯告诉你？”

黑衣少年又笑了，道：“盗帅楚留香，原来并不如传说中那么可恨。”

他冷漠的脸上露出笑容，就像是冰河解了冻，寒冷的大地吹起了春风，令人从心底都暖了起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肯时常笑笑，就会发现世上原来有许多人，并不是你想像中那么可恨的。”

黑衣少年立刻又板起了脸，冷冷道：“世上可恨的人是多是少，与我都没有关系，我只问你，你现在去问南宫灵，什么时候来告诉我？”

第十六回 妙僧无花

楚留香道：“明天早上……若是我知道在什么地方能找着你……”

黑衣少年道：“明天早上，你到大明湖边逛一圈，就会瞧见一匹黑色的马，你对它说三声‘带我去见黑珍珠’，将它的左耳拉三下，它就会送你去找我的，记着，不多不少，只能拉三下，不能太轻，更不能太重。”

楚留香笑道：“我若拉了四下，又拉重了呢？”

黑衣少年道：“那么它只怕就要送你去寻真的珍珠了。”

突又瞧着楚留香一笑，转过身子，轻烟般掠去。

楚留香瞧着他的身影消失，喃喃道：“黑珍珠呀黑珍珠，别人常说黑色不祥，但愿你这黑珍珠能带给我些运气才好，我现在实在太需要运气了……”

楚留香仰视着繁星，考虑了半晌。

闪亮的星光，总是能令他心情平静，头脑清楚，平时他只要在甲板上躺下来，什么困难的问题，都能解决了。

但今夜这闪亮星光，却似并不能帮他多大的忙，他想了半天，脑子里仍是乱得很，不禁苦笑忖道：“这里的星光，难道和海上的有什么不同？”

他终于作了决定，又回到丐帮的香堂。

大厅里灯光仍是亮着的，楚留香跃了下去，竟没有人从黑暗里窜出来问他：“上天入地”这句话了。

楚留香只得大声咳嗽了一声，道：“南宫兄可在？”

大厅中立刻有了人应声道：“请进。”

翻倒的椅子已扶了起来，打破的窗纸已补好，地上的瓦片也扫干净了，这大厅里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似的。

偌大的厅堂里，只有南宫灵一个人坐着，桌上却放着几副杯筷，桌下放着几瓶酒。

南宫灵竟像是早已在等着楚留香似的，瞧见楚留香走进门，也毫不惊异，只是站起来抱拳笑道：“楚兄果然来讨酒债了，幸好小弟早已

备下几瓶酒，否则楚兄来到这里，小弟只有逃之夭夭了。”

楚留香笑道：“你知道我能找得到这里？你一点儿也不奇怪？”

南宫灵大笑道：“楚兄若要讨酒债时，天下有谁能逃得掉？小弟就算已躲到天边，楚兄寻着，也是毫不稀奇的。”

楚留香也大笑道：“不错，我这鼻子素来有点毛病，哪里有好酒，我一嗅就嗅出来了，何况是这么多瓶上好的竹叶青。”

他大笑着坐了下来，目光一扫，又道：“只可惜有酒无菜，未免美中不足，你可知道，这对我这好吃之徒来说，简直是虐待。”

南宫灵道：“菜本来有的，小弟备得有几只肥鸡，一只猪蹄，还有些熏鱼腊肉。”

楚留香道：“鸡鱼腊肉莫非也会隐身法不成，我怎地瞧不见？”

南宫灵笑道：“楚兄瞧不见，只因方才有个人来，已将菜都倒在阴沟里去了。”

楚留香道：“这人难道与我有什么深仇大恨不成？”

南宫灵忍住笑道：“他知道小弟等的客人是楚兄，便将小弟责骂了一顿，说小弟以这样的粗菜来款待楚兄，未免太虐待楚香帅的舌头了。”

楚留香苦笑道：“楚留香不吃鸡肉，难道只喝西北风不成？”

只听一人笑道：“红尘劳苦，已令世人之灵性所剩无几，若再将那样的肥鸡肥肉吃下去，仅存的灵性只怕也要被蒙住了。”

一个人飘飘自后堂走了出来，素衣白袜，一尘不染，就连面上的微笑也有出尘之意，竟是那“妙僧”无花。

楚留香大笑道：“原来是你，你这妙僧不沾荤腥，难道要我也学你做和尚不成？何况我就算做了和尚，也是酒肉和尚，见了大鱼大肉，立刻就要动凡心的。”

无花淡淡笑道：“食肉者鄙，你难道不想换换口味？”

楚留香喜动颜色，道：“莫非你竟肯下厨房了？”

无花叹道：“抚琴需有知音，美味也得要知味者才能品尝，若非为了你这从小就培养得能分辨好坏滋味的舌头，贫僧又何苦沾这一身烟火气。”

楚留香笑道：“你若也有烟火气，那咱们岂非是从锅里捞出来了么？”

南宫灵笑道：“这倒也奇怪，无花大师无论从什么地方走出来，看来都要比我等干净十倍，凡世中的尘垢，似乎都染不到他，‘天女散花，维摩不染’，只怕也正是此意吧！”

将酒注满杯中，举杯道：“幸好酒之一物，其质最纯，否则大师若连酒都不喝了，我等情何以堪。”

楚留香向无花笑道：“若是‘三人饮酒，惟你不醉’，我才是真的佩服你了。”

这三人酒量可真是吓人得很，若有第四人在旁瞧他们喝酒，必定要以为酒瓶里装着的是清水。

两瓶酒下肚，三人俱是面不改色。

楚留香突然道：“据闻江湖中还有一人，酒量号称无敌，能饮千杯不醉，有一日连喝了三百碗关外‘二锅头’，居然还能站着走回去。”

南宫灵道：“哦，有这样的人？是谁？”

楚留香道：“便是那人称‘沙漠之王’的札木合。”

他一面说话，一面仔细观察南宫灵的神色。

南宫灵只是大笑道：“说是三百碗，其实若有半数，也就不错了，天下喝酒的人，没有一个不将自己的酒量夸大几分，以小弟看来，他也未必喝得过你我。”

楚留香目光灼灼，道：“你可曾见过他？可曾与他同席饮酒？”

南宫灵微笑道：“可惜小弟未曾见过他，否则倒真要和他拼个高低。”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喃喃道：“这机会恐怕不多了。”

南宫灵笑道：“只要他未死，日后总有机会的。”

楚留香放下酒杯，一字字道：“谁说他未死？”

南宫灵动容道：“他已死了么？何时死的？江湖中为何无人知道？”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江湖中没有人知道他的死讯？”

无花微笑接口道：“丐帮消息最是灵通，江湖中若已有人知道这消息，丐帮的帮主还会不知道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错，江湖中的确还没有人知道这消息，只因我已藏起了他的尸身，故意不要别人知道他的死讯。”

南宫灵瞠目道：“为什么？”

楚留香目光闪动，缓缓道：“杀死他的人，故布疑阵，要使江湖中人以为他们乃是互相火并而死，而且都已死光了，我若不藏起他们的尸身，而将这消息透露，那真凶便可逍遥法外，我为何要让他如此安逸？”

南宫灵颔首道：“不错，楚兄这样做，他们的门人亲属既不知道他们已死，想必要拼命追查他们的下落，那真凶自然也休想过得了太平门子。”

无花微笑道：“贫僧早已说过，恶徒遇着楚香帅，想是前生造孽太多了。”

楚留香眼睛盯着南宫灵，道：“你可愿助我寻出那真凶来？”

南宫灵笑道：“楚兄莫忘了，丐帮弟子爱管闲事的名声，纵在楚香帅之下，却也是差不了许多的。”

楚留香道：“如此便请你告诉我，任老帮主的夫人，此刻在哪里？”

南宫灵讶然道：“任夫人难道也与此事有关系？”

楚留香道：“内中隐情，你日后自会知道，现在你只要说出任夫人在哪里，就等于帮了我一个最大的忙了。”

他眼睛还是盯着南宫灵，却大笑道：“你若不肯说，只怕我便要认为你是在有意藏匿真凶，我若胡说八道起来，你这丐帮帮主只怕也是受不了的。”

无花微笑道：“楚兄最可爱之处，便是有时他会像孩子般撒赖。”

南宫灵叹道：“任老帮主故去后，任夫人发愿守节，小弟身为丐帮子弟，本不能带领外人去惊扰于她。”

他语声微顿，瞧着楚留香一笑又道：“但小弟别人不怕，见了楚兄却是无可奈何的。”

楚留香喜道：“你答应了？”

南宫灵苦笑道：“那藏匿真凶的罪名，小弟怎担当得起？”

楚留香道：“任夫人现在哪里？”

南宫灵笑道：“任夫人居处甚是隐秘，旁人也难以寻着，楚兄若肯将这剩下的大半瓶酒都喝下去，小弟就带楚兄走一趟如何？”

无花笑道：“你要难他一难，就该另外出个主意才是，要他喝酒，岂非正中他下怀。”

楚留香大笑道：“到底是无花知我。”

笑声中，他已举起酒瓶，“咕嘟咕嘟”一口气喝了个干净，居然仍是面不改色，笑道：“现在可以走了吧？”

南宫灵微一沉吟，道：“楚兄不知可否再等一个时辰，小弟帮中还有些琐事。”

楚留香想了想，道：“咱们的去处，两天内能赶回来么？”

南宫灵道：“两天只怕已够了。”

无花笑道：“楚兄如此急着赶回，莫非佳人有约？”

楚留香大笑道：“别人常说什么事都瞒不过我，我看这句话却该转赠于你才是。”

无花微笑道：“月下大明湖，人约黄昏后，楚兄这样的人，到了济南府而没有一两件这样的风流韵事，那才真有些奇怪了。”

楚留香瞧了瞧已被曙色刚染白了的窗纸，道：“好，我一个多时辰后，再来找你。”

他抹了抹嘴，竟扬长而去去，顺手将无花面前的一杯酒带了出去，只听他笑声自窗外传来，道：“无花好菜，南宫好酒，来了就吃，吃了就走，人生如此，夫复何求，酒足饭饱，快乐无俦。”

说到最后一字，人已去得远了，那酒杯却从窗外悠悠飞了回来，不偏不倚，恰好落在无花面前。

杯中酒已喝光了，却多了样东西，竟正是无花系在腰间丝条上的一根小小的玉如意。

南宫灵动容道：“楚留香，好快的手。”

无花却叹了口气，悠然道：“若非无足轻重之物，贫僧怎会让他取去，他若肯稍敛锋芒，莫要炫露，只怕就会活得长久些。”

大明湖边，晓雾迷蒙。

楚留香在湖边逛了没多久，便听得一声马嘶，接着，便有一阵轻碎的蹄声，沿着湖边奔过来。

虽在迷雾之中，那马的色泽仍黑得发亮。

楚留香迎过去，笑道：“马儿呀马儿，只可惜你是我朋友所有之物，否则我真舍不得让别人骑在你的背上。”

那马竟似认得他，轻嘶着向他点了点头。

楚留香暗叹道：“你只要对马有些许好处，它就永远忘不了的，但你对人无论有再大的好处，他转眼就忘得干干净净。”

他在马耳里说了三声“带我去见黑珍珠”，又轻轻拉了三下马耳，若是换了别人，必定要忍不住重重拉四下试试看，但楚留香却认为一个人永远不该对畜生恶作剧的，除非他自己也和畜生差不多。

马果然在前面带路了。

楚留香并没有骑上去，他在后面瞧着那马肌肉的跃动，就觉得比自己骑在上面要愉快得多。

肌肉的跃动，生命的节奏，这岂非正是人生中至美至善的境界，一个懂得享受人生的人，又怎肯放过欣赏“美”的机会。

湖边柳阴下藏着一叶轻舟，那黑衣少年“黑珍珠”，正在轻舟上，面对着满湖迷雾痴痴出神。

他表面看来，虽是那么冷漠，天下无论什么事仿佛都未放在他心上，其实他心事却又似比别人都多。

楚留香咳嗽了一声，笑道：“你在想什么？”

黑珍珠也未回头，悠悠道：“我在想你。”

突然跳起来，面对着楚留香，大声接道：“想你是否已问出来了？”

楚留香道：“还未问出来。”

黑珍珠冷笑道：“我早就知道他不会告诉你的。”

楚留香微笑道：“他虽未告诉我，但却要带我去了。”

黑珍珠眼睛又亮了，道：“好，你们在前面走，我在后面跟着。”

楚留香叹道：“你若想在后面跟着南宫灵，而不被他发现，轻功只怕还不够。”

黑珍珠冷笑道：“纵然被他发觉，他又能将我怎样？”

楚留香道：“也没有怎样，只不过你我再也休想寻着任夫人了。”

黑珍珠默然半晌，道：“你要去多久？”

楚留香道：“两天。”

黑珍珠道：“好，两天后，我还是在这里等你。”

楚留香沉吟半晌，道：“两天后，黄昏时，有个身穿淡色衣衫的少女，会到大明湖来，那时我若尚未赶回，就请你告诉她，要她等等我。”

黑珍珠突又冷笑道：“佳人有约黄昏后，楚留香倒果然风流得很，只可惜我又不认得你那位佳人，又怎么代你转告？”

楚留香笑道：“她姓苏，你一见着她，就会知道的，大明湖纵然地灵人杰，但像她那样的女孩子也不会太多。”

黑珍珠漆黑的眼睛，深沉地瞪着楚留香，道：“她很美？”

楚留香道：“单这‘美’之一字，又怎能形容她？”

黑珍珠眼睛瞪得更大，道：“她是你的什么人？”

楚留香笑道：“你不觉问得太多了么？”

黑珍珠眼帘突然垂下，冷冷道：“好，你去吧……但她若不肯等你又如何？”

楚留香笑道：“她若不肯等我，我就跳下这大明湖去淹死。”

黑珍珠面对着满湖迷雾，长长吐了口气，道：“你倒自信得很。”

楚留香笑道：“若刨去自信，楚留香能剩下的，只怕已不过是滩臭水罢了。”

他走了几步，突又回首道：“你不觉得你这名字有些像女人？”

黑珍珠冷冷道：“我若是女人，只怕早已宰了你。”

楚留香大笑道：“你若是女人，只怕就不会对我这么凶了。”

曲阜东南数里，有山名尼山，山虽不甚高，但景物幽绝，天趣满眼，楚留香入山未久，便几已不知人间为何世。

这时正是清晨，满山浓阴，将白石清泉俱都映成一片苍碧，风吹木叶，间关鸟语，南宫灵踏在氤氲初升的晨雾上，宛如乘云。

楚留香突然道：“咱们离开济南已有多久？”

南宫灵笑道：“才不过一天，你难道忘了？”

楚留香叹道：“我虽然刚到这里，但想起济南城里那些凡俗纷争，就已像上辈子的事了，若在这里长住下去，我这俗人只怕也要变为雅士。”

南宫灵默然半晌，长叹道：“任老帮主生前，就总是想到这里来结庐隐居，他常说这里有匡庐之幽绝，而无匡庐之游客，有黄山之灵秀，而无黄山之虚名，只可惜他一生忙碌，这志愿竟只有等到他死后才能实现。”

楚留香道：“你很想念他？”

南宫灵默然道：“他是我一生中所见过最仁慈，最和蔼的人，我……我本是个孤儿，没有他，也就没有今天。”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我与你相识多年，这些话，倒是第一次听你说起。”

南宫灵叹了口气，悠悠道：“江湖之中，强存弱亡，竞争之剧，无一日一时或休，有些事，我既无时间去想，也不敢去想它。”

楚留香笑道：“不错，有些事若是想得太多，心就会改变的，而心肠太软的人，也的确无法在江湖中生存下去。”

南宫灵淡淡一笑，不再说话。

只见一条窄路，蜿蜒通向山上，一边是峭壁万仞，一边是危崖百丈，景物虽幽绝，形势却也险极。

楚留香道：“任夫人莫非住在山巅？”

南宫灵道：“任夫人风华绝代，举世无双，又怎甘居于人下？”

楚留香笑道：“我这人从来不大容易紧张的，但想到别人说过的有关任夫人之种种风流韵事，再想到自己立刻就要见着她了，一颗心竟也不觉跳了起来。”

第十七回 迎风一刀斩

突听流水之声，远远传来，前面又有道断崖，崖下游流奔涌，飞珠溅玉，两边宽隔十余丈，只有条石梁相连。

那宽不过两尺的石梁，此刻竟盘膝端坐着个人，山风振衣，他随时都像是要跌下去上，一跌下去，就必定粉身碎骨，但他却闭着眼睛，像是已睡着了。

楚留香走到近前，才瞧清这人，面色蜡黄，浓眉鹰鼻，虽然闭着眼睛，已令人觉得一种锋利的杀气。

他盘膝而坐，衣袂下露出双赤足，却将一双高齿乌木的木屐，放在面前，木屐上竟又放着柄样式奇特的乌鞘长剑。

山风吹得他衣袂猎猎飞舞，那件乌丝宽袍面上，竟以金丝织成了八个龙飞凤舞的狂草大字：

“必杀之剑，挡者无赦。”

空山寂寂，凄迷的晨雾中，壁立之断崖上，竟坐着这么样个人，使这空灵的山谷，却像是突然充满了诡异奇秘之感。楚留香倒吸了口凉气，望着南宫灵，悄声道：“这是谁？”

南宫灵摇了摇头。

楚留香道：“任夫人之居处，莫非就在对崖？”

南宫灵点了点头。

楚留香走过去，抱拳笑了笑道：“朋友借个路好么？”

那人闭目端坐，动也不动，似是根本未听见他的话。

楚留香大声道：“朋友可否借路让在下等过去？”

语声高亢，四山回应不绝。

那人却还是不言不动。

楚留香苦笑着瞧了瞧南宫灵，道：“这位朋友只差嘴里未说：此山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若从此路过，留下买路财了。”

他语声故意说得很响，正似要将那人激上一激。

那人眼睛突然张开一线，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脸上竟有如被刀锋划过，心里竟又不觉一惊。

只听那人缓缓道：“世界之大，何处不可去，两位何苦定要走这里？”

他语气说得极慢，将每个字都说得清清楚楚，但听起来却是说不出的生硬刺耳，有如刀锋磨擦，拗折竹竿。

楚留香心念一动，脱口问道：“阁下大名？”

那人道：“天枫十四郎。”

楚留香道：“阁下难道不是中土人士？”

天枫十四郎道：“某家来自东瀛州，伊贺谷。”

楚留香骇然失色，道：“阁下莫非竟是伊贺之忍侠？”

天枫十四郎闭起眼睛，不再说话。

楚留香想起那天晚上，以秘雾迷了自己眼睛，跃入湖中消失的神秘怪人，心底不由得一寒：

“莫非那人就是他？”

这时南宫灵已躬身道：“伊贺忍侠，神龙无敌，二十余年前，曾在闽浙一带偶现侠踪的，莫非便是前辈么？”

天枫十四郎道：“正是。”

南宫灵道：“前辈二度重来，今我等末学后进又能一睹伊贺秘技，晚辈实是不胜之喜，却不知前辈跨海重来，已有多久了？”

这句话也正是楚留香想问的，他不禁分外留意。

只听天枫十四郎缓缓道：“十日前弃舟登岸，五日前已至这里。”

楚留香忍不住道：“奇怪，在下怎地好像在大明湖边见过前辈？”

天枫十四郎冷冷道：“你必是瞎了眼。”

楚留香还想说话，南宫灵却以眼色阻住了他，笑道：“晚辈本想多聆前辈教益，怎奈身有急事，但望前辈能借路一行，晚辈等回途时必定再来请教。”

天枫十四郎双目突又睁开，厉声道：“你们定要走这条路，可是要去寻那秋灵素？”

楚留香心头又是一跳，这伊贺忍者竟也知道“秋灵素”这名字！只见南宫灵皱了皱眉，道：“秋灵素？……前辈说的莫非是任夫人？”

天枫十四郎道：“哼！”

南宫灵道：“前辈也认得她？”

天枫十四郎突然仰天狂笑了起来，凄厉的笑声，震得远处的松针都簌簌落下，青山也失却了颜色。

楚留香、南宫灵面面相觑，也不知他笑的是什么。

只听天枫十四郎狂笑着道：“你问我认不认识她？我为她甘受任慈之辱，含恨重归东瀛，发誓在任慈有生之日，决不再来中土……我为了她的幸福，甘受任慈一掌，而不还手、我为她至今不娶！而此刻，你却问我认不认得她！”

楚留香听得呆住了，他实未想到这“伊贺忍者”与任慈夫妇之间，还有着这样一段情恨纠缠的往事，更未想到这看来比冰还冷的怪人，竟有如此痴情！其情之痴，竟不在札木合等人之下。

除了札木合、西门千、左又铮、灵鹫子之外，这已是第五个人，这五人同样为情颠倒，甘愿终生受相思之苦。

惟一不同的是，札木合等四人已死，而这人却活着。

狂笑之声终于停止，天枫十四郎厉声道：“如今任慈已死，秋灵素终于已完全属于我，除了我之外，普天之下谁也休想再见着她。”

南宫灵道：“但任夫人……”

天枫十四郎喝道：“她也不愿再见别人，你们走吧！”

南宫灵皱着双眉，沉吟道：“在下身为丐帮弟子，本该尊重任夫人的意见，只是这位楚兄……”

他顿住语声，转脸去瞧楚留香。

楚留香道：“她是否真的不愿再见别人，我得听她自己亲口说出才能相信。”

南宫灵悄声道：“有他守在石梁上，你我怎过得去？”

这石梁下临深壑，两岸宽达十余丈，任何人难以飞渡，若想从天枫十四郎头上掠过，成功的机会，更不过只有千百分之一。

楚留香目光四转，却微微笑道：“无论如何，我好歹也得试试。”

话犹未了，只听“呛”的一声，一道闪光，白天枫十四郎宽大的袍袖中飞出，套在山崖旁一株碗口粗细的树上。骤眼望去，似乎是个银光闪闪的飞环，楚留香还想瞧仔细些，又听得“喀嚓”一声，一株树已折成两截，银环又呼啸着飞回天枫十四郎袖中，不见了。

中原武林，各式各样的暗器何止数百种，其中自也不乏绝顶高手，但这天枫十四郎的手法，却与任何人都绝不相同，那银光闪闪的飞环，更带着说不出的诡异奇秘，飞旋来去，看来竟似是活的。

楚留香叹道：“伊贺手法，果然与众不同。”

天枫十四郎狞笑道：“这便是忍术九大秘功中的‘死卷术’，若非我手下留情，那株树若换作你的脖子又如何？你还不快走！”

楚留香微笑道：“死卷术？这名字倒真吓人，不过树是死的，人却是活的，难道我还会伸长了脖子，等你套么？”

天枫十四郎怒喝道：“你想试试？”

喝声中，闪光已向楚留香迎面飞来。

楚留香但觉光芒耀眼，一道鹰钵般的银光，又旋即电击而来，来势竟比他想像中还要快得多。

他身子一转，移开七尺，谁知那银光果然像是活的，如影随形，竟又跟着飞了过来。

楚留香身影闪动，连闪七次，一眼望去，但觉满空俱是闪动着的银光，竟已令人不知该如何闪避。

突然间，三点乌星自楚留香掌中飞出，两点乌星横空飞去，却有一点“叮”的击在那银光上。

但闻“呛”的一声，满天银光突然消失，鹰钵合起，变成个圆环，落在地上一弹，又飞了回去。

天枫十四郎变色怒喝道：“八格野鹿，竟敢破我‘死卷术’……好，再瞧我的‘丹心术’。”

突见一片紫雾海浪般卷来，雾中似乎还夹着一点亮晶晶的紫星，楚留香身子后退，突然冲天飞起。

只听“轰”的一声大震，如电闪雷轰，紫雾轻烟袅娜四散，本在楚留香身后的一株大树，竟被从中间劈成两半，两半边倒下，树心如遭

雷击，已成焦炭，一阵风吹过，树叶片片飞舞，一株生气勃勃的大树，转瞬间便已全部枯死，青绿的树叶，也大半变成枯黄颜色。

楚留香瞧得也不免吃惊：“这忍术果然邪门得很。”

他身形一掠三丈，竟飘飘落在石梁上，满身邪气，满身杀机的天枫十四郎，距离他已不过数尺。

南宫灵失声道：“伊贺忍者，神通广大，楚兄你要小心了。”

楚留香微笑道：“忍术我已领教过了，还想领教你的必杀之剑。”

天枫十四郎一字字道：“你想瞧瞧我的‘迎风一刀斩’？”

楚留香笑道：“如今你就算放我过去，我也不过去了，我对你的兴趣，已比对任夫人的更大，领教过你的‘迎风一刀斩’，我还想跟你好好谈谈。”

天枫十四郎狞笑道：“这‘迎风一刀斩’乃剑道之精华，剑出必杀，挡者无赦，你瞧过之后，再也休想和别人说话了。”

他瞬也不瞬地凝注着楚留香，目中散发着一种妖异之光，缓慢的语气中，也似带着种妖异的催眠之力。

楚留香面上虽仍在微笑着，但全身上下，每分每寸都已充满着警戒之意，眼睛却只是盯着那柄刀。

刀长五尺开外，狭长如剑。

这奇特的长刀，自然必定有奇特的招式。

突见天枫十四郎一把攫起长刀，人已跃起，刀已出鞘！刀光如一泓秋水，碧绿森寒，刺入肌骨。

天枫十四郎左手反握刀鞘，右手正持长刀，左手垂在腰下，右手举刀齐眉，刀锋向外，随时都可能一刀斩下。

但他身子却石像般动也不动，妖异的目光，凝注着楚留香，刀光与目光，已将楚留香笼罩。

刀，虽仍未动，但楚留香却已觉得自刀锋逼出的杀气，越来越重，他站在那里，竟不敢移动半寸。

他知道自己只要稍微一动，便难免有空门露出，对方的“必杀”之剑，就立刻要随之斩下。

这以静制动，正是东瀛剑道之精华。

“敌不动，我不动，敌一动，我先动，不发则已，一发必中。”高手相争，岂非正是一招便可分出胜负。

阴云四合，木叶萧萧，大地间充满肃杀之意。

那奔腾的流水声，也似越来越远，甚至听不见了，只听得天枫十四郎与楚留香有节奏的呼吸，越来越重。

这“静”的对峙，实比“动”的争杀还要可怕。

只因在这静态之中，充满了不可知的危机，不可知的凶险，谁也无法预测天枫十四郎这一刀要从何处斩下。

楚留香已能感觉到汗珠一粒粒自他鼻端沁出，但天枫十四郎一张蜡黄的脸，却像是死人般毫无变化。

突然，两只木屐落入绝崖，久久才听得“噗通”两响，木屐落入水中，只因天枫十四郎移动的脚步将之踢下。

天枫十四郎已一步步逼了过来。

楚留香已不能不动，却又不知该如何动。

天枫十四郎赤裸的脚板，磨擦粗糙的石梁，一步步向前移动，脚底已被擦破，石梁上留下了血丝。

但他像似毫无感觉。

他全心全意，都已放在这柄刀上，对身外万事万物，都已浑然不觉，他身形移动，刀锋却仍挺立着。

甚至连刀尖都没有一丝颤动。

但就在此时，突然一缕锐风，直袭楚留香腰胁。

天枫十四郎掌中刀虽未动，刀鞘却直刺而出。

楚留香全身都贯注在他的刀上，竟未想到他会以刀鞘先击，一惊之下，身形不觉向后闪避。

也就在这时，天枫十四郎暴喝一声，掌中长剑已急斩而下。

他算准了楚留香的退路，算准了楚留香实已退无可退，避无可避，这一刀实是“必杀之剑”。

这一刀看来平平无奇，但剑道中之精华，临敌时之智慧，世上所能容纳之武功极限，实已全都包涵在这一刀之中。

天枫十四郎目光尽赤，满身衣服也被他身体发出的真力鼓动得飘飞而起——这一刀必杀，他已不必再留余力。

这“迎风一刀斩”，岂是真能无敌于天下?

刀风过处，楚留香身子已倒下……他退无可退，避无可避，竟自石梁上纵身跃了下去。

他虽然避开了这必杀无赦的一刀，但却难免要葬身在百丈绝壑之中！南宫灵眉目皆动，已不禁耸然失声。

谁知他惊呼声还未发出，楚留香身形突又弹起。

原来他身子虽倒下，脚尖却仍勾在石梁上，刀锋一过，他脚尖借力，立刻又弹起四丈，凌空翻了个身，如飞鹰攫兔，向天枫十四郎直扑而下，他故意走上石梁，看来虽冒险，却不知他竟早已算好了石梁下的退路。远在还未动手之前，他竟已算出了每一种可能发生的情况，这翻身一倒，凌空一跃，不但正是轻功中登峰造极的身法，正也包含着他临敌时之应变机智。两人交手虽只一招，这一招却又是武功与智慧的结晶。

天枫十四郎一刀击出，已无余力。楚留香应变之速，轻功之高，委实远出他意料之外。

这石梁形势绝险，天枫十四郎本想扼险制胜，淮知有利必有弊，此刻情势一变，他反而自食其果。

楚留香身形扑下，他也是避无可避，退无可退。

只听“铮”的一声，刀锋砍在石梁上，火星四激，楚留香却已一把抓住了他的头发，长笑道：“阁下还想往哪里……”

笑声方起，突又顿住！

——楚留香手里抓着的，竟只不过是一堆假发，还有一张附在假发上的蜡黄面具而已。

只见天枫十四郎身子翻滚着直落而下，突然又是“铮”的一响，一根丝线，自他手中飞出，钉入了石壁。

他身子随着丝线荡了几荡，飘飘落了下去，竟是毫发无伤，只见他在奔泉旁涉水而行，纵声大笑道：“楚留香，你瞧这伊贺‘空蝉术’，是否妙绝天下？”

笑声未了，人已走得远了。

楚留香竟只有眼睁睁瞧着天枫十四郎扬长而去，追既追不着，拦也拦不住，手里抓着那假发和面具，竟呆住了。

只觉一粒粒水珠，正面具上滴下。

楚留香突然一笑，道：“无论如何，我还是让他出了一身大汗……方才有这张面具挡着，我还以为他已完全麻木，连汗都没有哩！”

南宫灵这时才走了过来，笑道：“伊贺谷的武功，果然是奇诡凶险，不可思议，若非楚兄独步天下的轻功，今日只怕是谁也逃不过他那一刀的了。”

楚留香凝注着他突又笑道：“他武功虽是传自伊贺，但他的人却非来自伊贺的。”

南宫灵怔了怔，道：“楚兄怎见得？”

楚留香道：“他若真是方自伊贺来的，又怎知我叫楚留香？”

南宫灵想了想，失声道：“不错，小弟方才并未提起楚兄的名字。”

楚留香笑道：“何况，他若真的是来自伊贺的忍侠，你我根本就不会认得他，他又何苦以这面具来易容改扮？”

南宫灵沉吟道：“但此人若非伊贺忍者，却又是谁呢？”

楚留香目中光芒闪动，道：“到此刻为止，我虽然猜不出他是谁，但却已知道他必定是认得我的，我也必定认得他……”

他日中光芒更亮，一笑接道：“这范围已不太大了，只因天下武林中，能认得出我真面目的人并不多，有这样武功的人更不多。”

南宫灵道：“据小弟所知，天下武功高手中，精通伊贺忍术的，简直连一个都没有。”

楚留香笑道：“忍术自然不会是他本门武功，他在那般危急时，都不肯使出本门武功来，自然是因为他知道自己只要一使出本门功夫，我就能猜出他是谁了。”

南宫灵眼睛也亮了起来，道：“如此说来，此人是谁，岂非已呼之欲出？”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天机不可泄漏，佛云：不可说，不可说。”

南宫灵大笑道：“不想楚兄竟也会卖起关子来了。”

楚留香伸了个懒腰，道：“无论如何，我今日终于该能见着任夫人了吧？”

南宫灵笑道：“楚兄若再见不着她，只怕连小弟都要急死了。”

两人相视大笑，走过石梁。

到了这里，山势已尽，林木掩映，有三五茅舍。

南宫灵当先领路，走到茅舍的竹篱前，朗声说道：“弟子南宫灵，特来叩问夫人起居安好。”

过了半晌，茅舍里一人缓缓道：“你既已来了，就自己推门进来吧！”

这语声无比的温柔，无比的优雅，听得这样的语声，已可想见说话的是怎么样的人了。

楚留香精神不觉一振，悄声笑道：“不见其人，但闻其声，已令人神清气爽。”

南宫灵也不答话，缓缓推开竹篱，蹑足走了进去。

到了这里，这叱吒风云的丐帮帮主，竟似变成了个上学迟到，怕被塾师责罚的学童似的，连大气都不敢喘。

茅舍外的木门半掩。一股淡淡的幽香，自门隙传出，巨大的古柏枝头上，有只不知名的翠鸟，却像是已睡着了。

楚留香走到浓阴下，仿佛也生怕踩碎这一份宁静的寂寞，脚步竟也不由自主地放轻了。

这时，那优雅的语声已又缓缓道：“门是开着的，你们为何还不进来？”

吱呀一声，翠鸟惊起，门已推开。

楚留香第一眼，便瞧见个长发垂肩，身穿黑袍的女子，木然跪在香案前，动也不动，仿佛亘古以来就跪在那里。

她背向门户，也瞧不见她的面目。

但她虽然背对着门，虽然动也未动，那优雅的姿态，却已令楚留香不知不觉间，几乎瞧得痴了。

他从未想到一个背面跪着的女子，也会有这么大的魅力。

香案上有个形状古拙，颜色苍劲的瓷瓶，瓷瓶中香气氤氲，任夫人并未回过头来，缓缓道：“南宫灵，你带来的是谁？”

楚留香躬身道：“在下楚留香，特来拜见夫人。”

任夫人道：“楚留香……”

第十八回 颠倒众生

她将这世上最富有传奇性，也最浪漫的名字又念了一遍，语声竟仍是平淡的，像是丝毫不觉惊异，“楚留香”这三个字被人瞧得如此淡然……尤其是被个女子瞧得如此淡然，这只怕还是第一次。

南宫灵躬身道：“弟子本不敢带领外客前来打扰夫人，但这位楚公子，与本帮渊源颇深，而且他此来，又关系本帮的事……”

任夫人淡淡道：“帮中之事，与我已无关系，何必来寻我？”

楚留香道：“但此事却与夫人有极大的关系。”

任夫人道：“什么事？”

楚留香瞧了南宫灵一眼，沉吟道：“西门千、左又铮、灵鹫子、札木合，这四位前辈，夫人想必是认得的，在下此来，正也与他们四位有关。”

他一面说话，一面正留意着任夫人神情的变化，虽然不见她面目，但却发现她平静的肩头，似乎突然起了阵颤抖。

然后，她突然长身而起，回过头来。

楚留香一直在等着她回头，等着瞧一瞧她那颠倒众生的容貌，她的头转动时，楚留香心跳竟不由加速。

但等她回过了头，楚留香却完全失望了。

她面上竟蒙着层黑纱，甚至连一双眼睛都蒙住，她对自己容貌竟如此吝惜，不愿让人瞧一眼。

楚留香只觉她一双明锐的眼波，已穿透了黑纱，瞧在他脸上……甚至已穿透了他的躯体，瞧入他的心。

但他并没有低下头，天下没有人能令楚留香低头的。

任夫人目光凝注着，良久良久，等到她说话时，她语声又恢复了平静，她终于缓缓道：“不错，我是认识这四人的，但这已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你为什么要拿这些连我自己都已遗忘的事来打扰我？”

楚留香道：“但夫人最近却曾写过信给他们，是么？”

任夫人茫然道：“信？”

楚留香日光直视着她，道：“不错，信！那封信上说夫人有些困难，要他们赶来相助，在下此来，正是要请教夫人所说的那困难是什么？”

任夫人默然半响，淡淡道：“我不记得曾经写过这样的信了，你只怕是看错了吧？”

楚留香像是突然被人塞进个夹生的柿子，心里只觉又苦又涩，又是发闷，他想不通任夫人为何不肯说出这封信的秘密。

但他并未死心，大声道：“夫人的确是写过那信的，在下绝不会看错。”

任夫人冷冷道：“你怎知不会看错？难道你认得我的笔迹？”

楚留香又怔了怔，再也说不出话来。

任夫人转过身子，又跪了下去，说道：“南宫灵，出去的时候，自己掩上门，恕我不送了。”

南宫灵悄悄一拉正在发呆的楚留香，道：“夫人既说没有写过那信，那信想必是别人冒名的，咱们走吧！”

楚留香喃喃道：“冒名的……不错。”

目光突然转到那古拙的瓷瓶上，道：“任老帮主的遗骨，莫非是火化的？”

任夫人还未说话，南宫灵又抢着道：“丐帮门下，死后大都火化，这本是丐帮历代相传的遗规。”

楚留香长笑道：“只恨我连任老帮主最后一面都见不着，当真遗憾得很。”

任夫人竟又突然道：“你也不用遗憾，先夫缠绵病榻多年，突然而死，能见着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你还是快走吧！”

楚留香眼睛突然一亮，道：“多谢夫人。”

任夫人道：“我并未能帮你什么忙，你也不用谢我。”

楚留香道：“是。”

他悄悄退了出去，心里却在咀嚼着任夫人最后的两句话，这本是两句极平常的话，他却似觉得滋味无穷。

两人一路回到济南，南宫灵像是知道楚留香心情不好，所以也没有打扰他，只是静静的陪伴在一旁。

到了济南，已是第三天的深夜了。

南宫灵这才叹道：“楚兄徒劳往返，小弟也觉失望得很。”

楚留香笑道：“我自己多管闲事，却害你也陪着我跑一趟，正该请你喝两杯才是。”

南宫灵笑道：“陪楚兄喝一次酒，起码又得醉三天，楚兄还是饶了我吧！”

楚留香正巴不得他走得越快越好，大笑道：“这趟就饶了你，但你若还不走，我只怕又要改变主意了。”

话未说完，南宫灵果然已大笑着抱拳而去。

南宫灵一走，楚留香就赶到大明湖边。

这一次，他毫不费力，就寻着了黑珍珠，黑珍珠一见着他，珍珠般的眸子更黑得发亮，自小舟一跃而起，道：“你见着了秋灵素？”

楚留香道：“虽然有人一心想拦住我，但我还是见着了她。”

黑珍珠道：“她是真的很美么？”

楚留香笑道：“你怎地也和女孩子一样，不问我她说了什么话，反而先问我她生得是何模样，只可惜她面上蒙着块黑纱，我也未瞧见她的脸。”

黑珍珠像是比楚留香还要失望，叹了口气，这才问道：“她说了些什么？”

楚留香苦笑道：“她说，她已不记得曾经写过那样的信了。”

黑珍珠怔了怔，道：“那信难道不是她写的么？”

楚留香叹道：“她若真的写了那些信，就必已知道西门千等人都已为她而死，她怎会骗我？她难道不愿我为她揭开这秘密？”

黑珍珠怔了半晌，喃喃道：“不错，她的确没有骗你的理由，但……”他突然抓住楚留香的手，失声道：“你说她脸上蒙着黑纱，是么？”

楚留香道：“嗯！”

黑珍珠道：“莫非你见着的并非秋灵素，而是别人扮成的？”

楚留香道：“绝不是别人扮成的。”

黑珍珠道：“你连她的脸都未见到，又怎知她不是别人扮成的？”

楚留香叹道：“我虽未见她的脸，但那样的语声，那样的风姿，世上又有谁能扮得出？何况，她若是假的，也就不会有人要拦住我，不要我见她了。”

黑珍珠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这秘密岂非不能揭破了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在楚留香眼中，永远没有‘不可能’这三个字。”

黑珍珠冷笑道：“你眼中有什么字？只怕是‘吹牛’两个字吧？”

楚留香也不理，他目光四转，道：“我要你为我留意的那个人，难道还未来么？”

黑珍珠道：“已经来过了。”

楚留香大喜道：“你瞧见她了？她在哪里？”

黑珍珠道：“死了！”

“死了”这两个字，自他嘴里说出，说得虽容易，听在楚留香耳里，却无异巨雷轰顶，天崩地裂。

楚留香整个人都跳了起来，一把抓住黑珍珠的肩头，失声道：“你说什么？”

黑珍珠道：“我说她已被人杀死了。”

楚留香道：“你……你瞧见的？”

黑珍珠道：“我瞧见的。”

楚留香目眦欲裂，用力抓住黑珍珠的肩头，嘶声道：“你竟能眼瞧着她被人杀死？你……你难道没有心肝不成？”

黑珍珠肩头已几乎被他捏碎了，但却咬着牙，动也不动，眼睛里虽似有泪珠在打着转，口中却还是冷冷道：“我不瞧着又怎样？你又未要我保护她，何况，我根本不认识她，她是死是活，与我又有何关系？”

楚留香瞪着她，手掌缓缓松开，身子摇摇欲倒，终于噗地坐了下去——苏容容竟死了！

这无比聪明、无限温柔的女孩子竟死了，他实在不能相信，他实在不信这世上竟有人忍心下手杀得了她。

黑珍珠的大眼睛也瞪着楚留香，咬着嘴唇道："那女人竟真的对你如此重要么？"

楚留香嘶声道："你永远不会知道她对我有多么重要，我宁愿自己被人乱刀分尸，也不愿她受到任何伤害。"

黑珍珠默然半晌，突也激动起来，跺脚道："你只管为她伤心吧，但我却不必为她伤心的，你也没有权利要我为一个不认识的人伤心，是么？"

楚留香再次跃起，又抓住他肩头，道："不错，你不必为她伤心，但你却必须告诉我，是谁杀死了她？"

黑珍珠胸膛起伏，过了半晌，才沉声道："她昨天傍晚时就来了，在那亭子里，东张西望，我一瞧就知道是你所说的人，正想过去……"

楚留香厉声道："但你却未过去，是么？否则她也不会死了。"

黑珍珠道："我还未过去，已有四人走上亭子，这四个人竟像是认得她的，和她说了两句话，她也似在含笑招呼。"

楚留香立刻问道："此四人长得是何模样？"

黑珍珠道："我和他们隔得很远，也瞧不清他们的脸，只能瞧见他们都穿绿色的长袍，看来很扎眼。"

楚留香冷冷笑道："要害人时，还穿着如此扎眼的衣服，这其中必定有诈。"

黑珍珠道："不错，他们故意要人注意他们身上的衣服，就不会太注意他们的脸了，而衣服却是随时可以脱下来的。"

楚留香道："你既也知道这点，为何不特别留意……"

黑珍珠冷冷截口道："这是我后来才想到的，当时我又不是神仙，怎知道他们要杀人，我见到那女子既然是认识他们的，自然更不会留意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们是如何下的手？"

黑珍珠道："他们既然像是谈得很投机，我更不愿插进去，只见四个绿袍人似乎要她跟他们走，她却摇头不肯，这四个人指手画脚，说

了半天，她却只是笑着摇头，这四人像是无可奈何，抱了抱拳，像是要走了。”

楚留香忍不住道：“后来怎样？”

黑珍珠冷笑道：“后来怎样……已没有后来了，就在他们抱拳时，四个人袖中已同时射出了暗器，这暗器又多，又快，距离又近，那女子虽然跃起，已来不及了，只听一声惨呼，她已撞倒栏杆，跌进了湖里。”

楚留香颤声道：“那……那些暗器真……真的打在她身上了么？”

黑珍珠道：“没有打在她身上，难道还打在我身上了不成？”

楚留香咬牙道：“你眼见她被人暗算，难道……难道……”

黑珍珠大声道：“你想我是什么？难道是木头人？我瞧见她被人暗算，自然也吃了一惊，但等我赶过去时，那四个绿袍人早已走得无影无踪，湖水中虽不断有血水冒上来，却连尸首都瞧不见了。”

楚留香不等他说完，已转身掠了出去。

黑珍珠瞧着他那比燕子还矫健的身形，突然幽幽叹息了声，道：“想不到如此坚强冷静的人，也有伤心激动的时候，能令他伤心的这个人，纵然死了，也该算是有福气的了。”

风雨亭上的栏杆，已被细心修补过，栏杆下的湖水，也十分平静，晚风吹进亭子，带着种少女新浴后的香气，淡淡的星光，温柔得像是情人的眼泪，所有的一切，都没有丝毫凶杀的痕迹。

楚留香简直不能想像有人忍心在这么美丽的地方，杀死那美丽的女孩子，他想在栏杆上找出一两处被暗器钉过的痕迹，假如知道他们是用什么暗器下的毒手，也许就能查出他们是谁。

但栏杆都换上新的了，这些人做事的仔细和周密，就好像少女们在相亲前化妆自己的脸似的，绝不肯留下丝毫一点可能被人瞧得出的空白，对付这样的敌人那已不单只需要智慧和勇气，那还得要一些幸运。

任何人都可以看得出，楚留香现在所缺少的就是一些运气，简直可以说缺少得太多了。

楚留香倚在栏杆旁，晶莹的星光似也朦胧。

突然间，一叶扁舟自湖心荡了过来。

舟头一个柴衣笠帽的老人，正在自酌自饮，荡过风雨亭，上下瞧了楚留香几眼，突然笑道：“少年人若想借酒浇愁，不妨上船来和老叟共饮几杯。”

这渔翁倒也不俗。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一跃上船，他从来也不知道什么叫虚假客气，拿起碗酒，就一饮而尽，仰首长吟道：“只恐双溪蚱艋舟，载不动，许多愁……”

将酒碗递到渔翁面前，道：“老丈可有足够的酒，浇得了在下胸中愁闷？”

那渔翁似早已看惯了人间的疏狂男儿，提起酒瓶，为他满满倒了一碗，微微一笑，道：“如此良辰美景，足下为何流泪？”

楚留香仰天大笑道：“流泪？楚某平生，从不知流泪是何滋味！”

笑声渐渐停顿，“吧”的将酒碗重重放下，竟似连酒也喝不下去，那渔翁呆呆的瞧着他，突然幽幽长叹一声，道：“有你为我如此伤心，我就算真的死了，又有何妨。”

楚留香跳了起来，一把抓住那“渔翁”肩头，失声道：“蓉蓉是你……真的是你？”

他也不管这是在大湖上的一叶扁舟中，也不管这轻舟是否会翻覆，竟将她整个人都抱了起来，大笑道：“我就知道你不会死的，我就知道没有人能忍心杀死你。”

苏蓉蓉紧紧抱着他的脖子，伏在他耳边轻笑道：“放下我，你不怕被人瞧见么？”

楚留香笑道：“我只不过是抱着个小老头，就算被人瞧见，又有什么关系。”

他用一只手去拧她鼻子，又道：“一个宋甜儿，一个李红袖，已够我头疼了，不想你竟比她们还要调皮，故意害得我如此着急。”

苏容容柔声道：“我不是要你着急，我只是要那些人以为我真的死了，再也不会来提防我，你想，我忍心让你着急么？”

楚留香轻轻放下她，盯着她的脸道：“他们可伤着你？”

苏容容叹道：“那四个人出手真是又狠又毒，幸好我早已瞧出不刘了，否则……否则我只怕真的再也见不着你。”

楚留香恨恨道：“对你这样的人，他们竟也能下得了毒手，这种人真该被砍下头来才对，你快告诉我他们是谁？”

苏蓉蓉叹道：“我怎会认得他们？”

楚留香奇道：“但你却和他们说了些话，是么？”

苏蓉蓉道：“昨天，我正在那亭上等你，突然来了四个人，问我是不是苏姑娘，说他们都是朱砂帮的弟子，又说是你叫他们来接我的。”

她嫣然一笑，接道：“但我却知道，你知道我在等你，绝不会叫别人来的，你知道我最讨厌和陌生的男人见面，所以，我就动了疑心，不肯和他们一齐走，再见到他们在悄悄使眼色，就早已在提防着他们出手。”

楚留香叹道：“幸亏你知道我，是绝不会惹你讨厌的……但你当时为何不索性制住他们，逼他们说出来历？”

苏蓉蓉道：“这些人手段毒辣，计划周密，我若制住了他们，后面必定还有人会来的，我也不知道是否抵挡得了，所以……”

楚留香笑道：“所以你就假装被他们暗器击中，免得哕嗦。”

苏蓉蓉笑道：“你知道我是最不愿和人打架的了。”

楚留香道：“但湖水中泛出来的血，又是怎么回事呢？”

第十九回 棋高一着

苏蓉蓉吃吃笑道：“那不过是我经过济南时，为甜儿买的一盒胭脂。”

楚留香拊掌大笑道：“无论多狡猾的人，遇见我家的苏姑娘，只怕也要变为呆子的！”

他笑声突又顿住，沉声道：“但没有人知道你在这里等我呀，这些人会是谁呢？又怎会知道你在等我？莫非黑珍珠？他绝不会是这样的人……”

苏蓉蓉柔声道：“这件事你可以等到以后再想。”

楚留香道：“不错！我现在该问你，你此行收获如何？可问出了平日究竟有什么男人能进出神水宫？”

苏蓉蓉笑道：“我将这句话问我小表姑时，你猜她如何回答我？”

楚留香道：“她说什么？”

苏蓉蓉道：“她说：‘莫说是男人，就算是只公苍蝇，都休想能进出神水宫。’”

楚留香忍不住一笑又皱眉道：“若没有男人能进出神水宫，那女孩子又怎能有了身孕？她平日是怎么样的人？可有什么遗物留下？”

“那女孩子叫司徒静，人如其名，平日总是文文静静的，什么话也不说，除了偶尔抚抚琴，也没有别的嗜好，谁也想不到她会发生这种事。”

楚留香苦笑道：“越是文静，越是不说话的女孩子，情感就越是丰富，若是爱上一个人时，当真是死心塌地，所以她宁可自己死，也不愿泄漏那男人的秘密。”

苏蓉蓉幽幽道：“你对各式各样的女子，都了解得如此清楚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赶紧打岔，道：“她难道连一样东西都没有留下？”

苏蓉蓉叹道：“没有，我简直是白跑了一趟，什么都没有问出来。”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但那些人却生怕你问出了什么，所以还是一心要杀你灭口，由此可见，那人想必有些线索留在神水宫，只不过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注意罢了……但这些线索又怎能丝毫不引人注意呢？”

苏蓉蓉默然半晌，道：“你呢？这些天，你可有些什么收获？”

楚留香一五一十，将这几天经历全都说出。

苏蓉蓉听到中原一点红的狠辣与孤僻，不禁轻轻摇头，听到那画像与书信的秘密，不禁张大了眼睛，听到这秋灵素竟是丐帮昔日帮主的夫人，而楚留香已见过了她，苏蓉蓉终于忍不住轻呼失声。

楚留香生怕苏蓉蓉为他担心，并没有将石梁上决斗的惊险处说出来，只轻描淡写地提了两句。

但苏蓉蓉却已紧张得捏紧了拳头，颤声道：“这人不但武功高强，而且心狠手辣，诡计多端，你遇见这样的敌人，真的要千万小心才是！”

楚留香将她手指一根根扳开，柔声笑道：“你知不知道，别人都说楚留香才是世上最可怕的人，那人就算可怕，也比不上楚留香呀！”

苏蓉蓉叹道：“楚留香虽强，但心肠却嫌太软了些，别人能忍心杀他，他却不忍心杀别人，你说我怎能不担心？”

楚留香拍着她的手笑道：“你放心，要杀死楚留香，可不容易。”

苏蓉蓉展颜一笑，又皱起眉，道：“你想，假扮天枫十四郎的，会不会就是那杀死‘天强星’宋刚，跃入大明湖的人呢？”

楚留香道：“就是他，若是我猜的不错，杀死札木合、灵鹫子、左又铮、西门千的固然是他，自‘神水宫’盗去天一神水的，也是他！”

苏蓉蓉笑道：“他一心想杀死你，一心想拦阻你去见那位任夫人——秋灵素，却不想秋灵素什么话都没有说，他这岂非多此一举么？”

楚留香突然一笑，道：“秋灵素还是说了一句极关重要的话。”

苏蓉蓉道：“她说了什么？”

楚留香缓缓道：“你仔细听着，她说：‘你也不必遗憾，先夫缠绵病榻多年，突然而死，能见到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

苏蓉蓉想了想，道：“我听不出这句话又有什么重要的关键。”

楚留香道：“你仔细想想，一定可以想得出的。”

苏蓉蓉从头又想了许久，终于恍然道：“我懂了，那任老帮主既然已‘缠绵病榻多年’，又怎会是‘突然’而死？他们帮中弟子，既然知道帮主病危，就该随时等候在病榻旁才是，又怎会‘能见到他最后一面的人并不多’呢？”

楚留香拍掌道：“正是如此，这句话乍听虽然很普通，但仔细一想，其中矛盾之处却极多，那位任夫人冰雪聪明，你想她为何会说出这种自相矛盾的话？”

苏蓉蓉眼波转动，沉吟道：“她莫非是在暗示你？”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苏蓉蓉道：“但她有什么话，为何不当面对你说呢？难道那些话，她不愿被南宫灵听见么？难道南宫灵竟也是……”

楚留香沉声道：“这其中疑窦虽多，但咱们千万不能这么快就作结论，只因此事关系实在太大，并不如咱们原先所想的那么简单。”

苏蓉蓉凝眸瞧着他，道：“那么！你此刻想必还要去找那任夫人一次了？”

楚留香断然道：“非去不可！”

苏蓉蓉握住他的手，柔声道：“但你要想到，你此去危险必定更大了，他们既然知道秘密的关键是握在任夫人手上，又怎会让你单独和她说话呢？”

楚留香道：“我想，他们暂时绝对想不到我会再去找任夫人，所以我此行越快越好，越迟凶险就越大。”

苏蓉蓉叹道：“现在，他们只不过是在暗算你，阻拦你，但等到你真要揭破他们秘密的时候，他们就会不顾一切来对付你了。”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要钓大鱼，自然要有大饵。”

苏蓉蓉道：“难道你……你竟要以自己来作鱼饵？”

楚留香只觉她握着自己的那只手已变得冰凉而颤抖，他就用他那双坚定而温暖的手，将这只手包了起来，笑道：“这饵实在太大了，再大的鱼也吞不下去的，你只管放心，现在，你乖乖的听话，赶紧回家去，把我的那瓶酒吊进海水里去冻起来，再叫甜儿为我准备几只鸡，不出五天，我一定能回去把它们吃光的。”

苏蓉蓉瞧着他，眼光比星光更温柔。

她终于嫣然一笑，道："你当然能回来，世上又有谁能拦得住你。"

世上，没有比美丽少女的鼓励和信任更能令人振奋的了，楚留香回到岸上时，只觉精力从未如此充沛过。

苏蓉蓉真是个听话的女孩子，美丽而聪明的女孩子，居然还听话，这更是男人最大的幸福。

楚留香满足的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世界对我实在没有亏待什么……"

只听一人带笑接着道："你又何尝亏待过这世界呢？"

语声中，无花已飘然走了过来，那出尘的风姿，那飘逸的微笑，在星光下看来更如天上谪仙。

楚留香大笑道："我只当这里只有我一个夜猫子，谁知还有一个。"

无花笑道："还有两个。"

楚留香再瞧过去，一个人木然站在风雨亭上，那一身黑衣在星光下发着亮，却正是黑珍珠。

这奇特的少年也不知为了什么，站在那里，竟似痴了。

无花道："月夜大明湖，独立风雨亭，贫僧以为他就是楚兄，正想过去说话，不想楚兄却已在这里出现了。"

楚留香微笑道："如此深夜，你居然还有雅兴游湖。"

无花道："棋酒之约，贫僧始终不能忘怀，此番正是来寻楚兄践约的。"

楚留香此刻哪有下棋喝酒的时间。

但他眼珠子一转，却笑道："要下棋，你我两人已足够了，要喝酒，却要加上南宫灵才有趣。"

无花笑道："既是如此，你我又何妨作一次深夜敲门的恶客？"

楚留香大笑道："僧敲月下门，已可入画，正是风雅之极，怎可算是恶客……你在此稍候，待我去打发了那边像是已睡着了的朋友，就陪你去如何？"

他不等无花说话，已掠上风雨亭，只见黑珍珠痴痴的凝望着湖心，眉间竟似有说不出的忧郁。

楚留香笑道：“只有马才是站着睡觉的，黑兄何苦学马？”

黑珍珠一瞥回头，瞧见了楚留香，这一瞬间，眼神似是有无穷变化，到最后却只是冷冷道：“阁下若要开玩笑，最好还是找那渔翁去。”

楚留香笑道：“你眼力倒不错。”

黑珍珠仰起了头，不再理他。

楚留香大笑道：“今夜我已另有他约，不能再陪你喝酒，过两三天再说吧！”

他突然说出这句话，黑珍珠听得莫名其妙，正想作色，谁知楚留香却已压低语声，匆匆说道：“带着你的马，在南门外等我，此事关系重要，能否揭开所有的秘密，就全都在此一举了。”

黑珍珠又怔了怔，楚留香已大笑转身而去。

有些人，像是三天三夜不睡觉也没关系，楚留香自然算是一个，无花是一个，南宫灵也是一个。

无花根本用不着敲门，南宫灵根本就没睡，他根本早已在自斟自饮，就好像是在等着他们来似的。

摆好棋盘，备好酒菜。

南宫灵笑道：“看来，此番我们三人已非要分个胜负不可，不躺下去，谁也不准走，不知楚兄意下如何？”

楚留香大笑道：“你知道我本来就是个不醉无归的酒徒，为何不问无花，反来问我？”

他一面下棋，一面喝酒。那模样当真是开心已极，看来就像是用鞭子也赶不走他的了。

无花笑道：“南宫兄不知棋中乐趣，倒真是一大憾事。”

南宫灵笑道：“下棋的人苦苦思索，患得患失，又怎比得看棋的逍遥自在？”

无花想说话，突见楚留香一着棋下在边角上。

这着棋下得简直毫无道理，实在可算是着臭棋，但出自楚留香的手，却不得不令人大伤脑筋。

无花皱眉道：“古往今来的棋谱，贫僧都已读遍，却未见有如此一着，这腹下的地盘，楚兄难道都不要了么？”

楚留香大笑道：“我这着棋妙用无穷，仔细想想吧，我可要去乘机方便方便……那方便之地在哪里，看来还得有劳南宫兄带路了。”

南宫灵含笑将他带入后院，楚留香像是已等不及似的，匆匆钻了进去，却自后面的气窗中，一掠而出。

那气窗方圆不过尺余，纵是垂髫童子，也无法出入，谁知楚留香全身骨节已能伸缩自如，走的正是别人都想不到的路。

直掠出数十丈外，楚留香方自微笑道：“无花呀无花，我那着棋根本臭而不可闻，你若要自我那着棋里想出妙处，简直好像要从鸡蛋里找出骨头……但我这着棋却妙得很，等你们以为我跌进粪坑里时，只怕我早已到了尼山了。”

南城门外，垂杨处处，“济南风物似江南”，尤其在这有星月的晚上，更显得如此。

垂杨阴影下瞧不见人，只能瞧见一双发亮的眸子。

楚留香轻烟般掠过去，悄声道：“马呢？”

黑珍珠道：“你鬼鬼祟祟的，究竟要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若非秘密，我怎会如此鬼祟，若是秘密，我怎会告诉你？”

黑珍珠冷笑道：“你不信任我，我为什么要信任你，我不信任你，为何将如此宝马借给你？”

楚留香笑道：“只有女人，才喜欢刺探别人的秘密，只有女人，才会用这种手段要挟别人，你怎地也有女人的脾气？”

黑珍珠怔了怔，黑夜中虽瞧不见他的面色，却可瞧见他那冷漠的目光，似又起了复杂的变化。

他终于忽然呼哨一声，马已奔来，那脚步轻柔得就像垂柳似的，几乎听不见它的蹄声。

楚留香笑道：“我就知道你绝不愿意别人将你当女人的。”

黑珍珠霍然扭转了头，忽又回首道：“你什么时候将马还给我？我在哪里等你？”

楚留香跃上马，道：“你此刻已无危险，只管放心在这城里大摇大摆走来走去，绝不会有人伤你，两天内，我就将马还给你，假如我还没有死的话。”

黑珍珠冷冷道：“你死不死都没关系，却千万不能伤了我的马。”

话未说完，楚留香早已长笑纵马而去。

这匹马当真是绝世的千里驹，楚留香纵马奔驰，只觉得两耳风生，道旁的树木，一连串往后倒了下去。

他喜欢这种速度的刺激，但却并非完全为了这原因才借马的，只因他不想将力气花在道路上。

他还要保留力气，做更重要的事。

马到尼山时，长夜已过去，楚留香在山脚下寻了家妥当的樵户，寄下了马，便立刻趁着朝阳上山。

朝阳，映得那石梁闪闪发光，但这一次，石梁上却再也没有阻拦楚留香的人，空山鸟语，一切都是安静的，那幽雅的茅舍，也安静地浸浴在阳光里，柴扉半掩，半支着的窗子里，更是悄无声息。

这一切都瞧不出丝毫凶兆，但却嫌太安静了，静得令楚留香有些不安起来，来不及敲门，便闯了进去。

秋灵素果然已不见了！那青灰色的蒲团上，只留下一根乌簪，乌簪上还遗留着一缕淡淡的发香。

楚留香大声惊呼道：“任夫人……任夫人……你在哪里？”

他自然也知道呼唤不会有人回应，一面大呼，一面已将这小小三间茅舍，全都找了一遍。茅屋里，每样东西都井然有条，绝无丝毫凌乱之态，也瞧不出有丝毫挣扎搏斗的痕迹。

但那任夫人秋灵素又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立刻就像是只猎犬似的，开始四下搜索起来，他希望任夫人能留下些什么，哪怕只是些微暗示也好。

但他搜遍了每一个角落，却也寻不出片纸只字，更寻不出丝毫异状，被褥整齐的叠在床上，衣服整齐地叠在衣橱里，梳妆台上有三只

洗得干干净净的梳子，碗柜里有几个洗得干干净净的瓷碗……每样东西，都在平时应在的位置上，有条有理，绝无丝毫错乱，楚留香简直从未到过这么有条有理的地方。

假如这地方看来有什么不对的话，那就是一切实在太有条有理了，就好像故意摆好来给人家瞧瞧的。

楚留香沉思着走出去，目光忽又落在那乌木发簪上。

这蒲团既是任夫人常坐的地方，蒲团上有她的发簪，也不能算是十分奇怪，所以楚留香本未留意。

但现在，他既已发觉这屋子出奇地有条理，这发簪看来就分外扎眼了。

这屋子里既然每样东西都被放在最妥当，最合理的地方，那么这发簪也应该在梳妆台上才是，此刻怎会在这蒲团上？楚留香用两根手指，轻轻将这发簪拈了起来，忽然发觉这发簪的针头，正指着后面的一道小门。

这小门此刻是关着的。

楚留香掠过去，又发觉这门竟被人从外面拴起。

他目光中立刻闪出喜色，毫不迟疑，踢开门，窜出去！

后山更是荒凉。

楚留香就像是只狸猫，在荒草荆棘间窜行着，忽然瞧见左面的荆棘上，挂着几条破碎的黑布。

这条布正像是任夫人的衣服上撕下来的。

楚留香左转，疾行，突听一阵狞笑。

一人哈哈笑道：“你既不肯让我沾着你一根手指，我也都依了你，现在你为何还不跳下去？”

这狞恶的笑声，竟是那武林恶丐白玉魔发出来的。

接着，便听得任夫人的语声道：“我反正已必死无疑，你何苦还如此着急。”

楚留香悄悄掩过去，只见任夫人俏生生的身子，就站在前面悬崖的边缘，山风振衣，她随时都可能跌下去。

她面上仍蒙着那层黑纱，手里却抱着任老帮主的骨灰瓶子，白玉魔狞笑着站在她身后四尺外，掌中兵刃却换了个沉重霸道的狼牙棒。

只有白玉魔一个人，楚留香不禁暗暗松了口气。

秋灵素道：“生命如此可贵，能多活一刻，总是好的。”

白玉魔牙齿咬得吱吱作响，道：“我为了要找任老头子报仇，已等了二十年了！我纵不能亲手杀死他，瞧他化骨扬灰，现在能逼死你，也总算出了口恶气！”

秋灵素道：“我知道你要来找我报仇，但你却怎能找到这地方来的？”

白玉魔狞笑道：“你以为这地方很秘密？”

秋灵素道：“这地方的确很秘密。”

白玉魔大笑说道：“如此秘密的地方，可是谁将你带来的呢？那人总该知道你住在这儿吧！”

秋灵素默然半晌，轻轻叹了口气，道：“我早就该想到，他迟早都不会放过我的！”

白玉魔大喝道：“你话既已问完了，还等什么？”

秋灵素道：“你既已等了二十年，又何必在乎多等这一刻？”

第二十回 天枫十四郎

白玉魔目光闪动，狞笑道：“你莫非还在等人来救你？你岂非在做梦？”

秋灵素抬起头，似乎瞧了瞧天色，幽幽叹道：“到了现在，只怕的确不会有人来救我了……死，到底是什么滋味呢？”

她抱紧那骨灰瓶，便要纵身跃下。

楚留香突然一跃而出，大喝道：“白玉魔，我虽从不杀人，但只要你的手一动，我就宰了你。”

白玉魔狼牙棒已举起，却已惊得呆住了。

楚留香再也不给他思索的时间，喝声中，人已掠过去，将秋灵素远远拉开了万丈悬崖。

白玉魔这才回过神来，怒喝道：“姓楚的！你为何要多管闲事？”

那沉重的狼牙棒，夹带着劲风，已向楚留香和秋灵素扫了过去。

这狼牙棒本是战场上冲锋陷阵，血战于千军万马中所使的兵刃，其力之强，其势之猛，绝非江湖豪杰所常用的任何兵刃所能比拟，白玉魔竟是天生神力，竟能将如此沉重的兵刃，运用的得心应手。

谁知楚留香非但全不闪避，反而迎了上去。

他方才伸手一拉开，已发觉这任夫人秋灵素身上，竟全无丝毫武功，他自然不能让她受着伤害。

是以他只有冒险。

只见他身形一曲一扭，已冲入狼牙棒如狼牙交错的光影中，突然出手，在白玉魔肘上一托。

白玉魔横击而出的手臂，立刻不由自主向上挥了出去！楚留香的手掌已到了他胁下，轻轻一切。

白玉魔只觉半边身子一麻，狼牙棒脱手飞出，“呼”的一声，直冲入云霄，山巅的云，都被击碎。

楚留香这一托、一切，说来虽平淡无奇，但当时他所冒的危险之大，所用的手法之奇，真是谁也指说不出。

白玉魔再也想不到自己兵刃一招间，便已脱手，他闯荡江湖数十年，几曾遇着这样的事，竟不觉呆住了。

只见楚留香站在他面前，微微笑道：“你还不走？”

他竟不乘机出手进击，轻轻易易就放过了白玉魔。

白玉魔更想不到世上有这样的事，但他自己心狠手辣，自然梦想不到别人竟会如此宽大为怀。

一时之间，他也不知是惊？是喜？吃吃道：“你……你难道……”

楚留香淡淡道：“你只要时常去想想，自己怎会未死？那么也该知道以后应该如何做人了。”

白玉魔再也不说话，扭头直奔了出去。

这时悬崖下才遥遥传来“噗”的一声，狼牙棒已落了下去，楚留香转过身子，向秋灵素微微一笑，道：“在下是否来迟了？”

秋灵素道：“但你终究还是来了，终究还是没有令我失望。”

她轻轻叹了口气，接着道：“我一眼就看出你是个聪明人，想必能够听得懂我的话，那么，你势必要回来的，所以，这白玉魔寻着我时，我就千方百计地稳住他，慢慢走来这里，他听我要来此跳崖，也就未曾出手。”

楚留香微笑道：“若非夫人的风仪，又怎能令嗜杀成性的白玉魔不敢沾夫人一指，若非夫人的落簪，在下又怎会寻来这里？”

两人俱是绝世聪明之人，竟恰巧遇在一起。

秋灵素似乎笑了笑，淡淡道：“你要知道，我做这一切的事，并非为了顾惜自己的性命，但我若不将心里的秘密说出来，却未免死得太可惜。”

楚留香道：“夫人心里的秘密，现在可以说了么？”

秋灵素叹了口气，道：“现在若还不说，只怕永远也没有说的时候了……但这事千头万绪，却叫我从何说起呢？”

楚留香想也不想，立刻道：“信！自然要先从那四封信说起，札木合、左又铮、灵鹫子、西门千所收到的信，不知是否为夫人所写？”

秋灵素叹道：“是我……我害了他们！”

楚留香道：“夫人为何要写这四封信，夫人的困难是什么？”

秋灵素黯然道：“你可听说过汉献帝衣带诏的故事，他身为皇帝，却如同傀儡，非但什么事都不能做主，而且连自己的性命都无法保全。”

楚留香动容道：“难道任老帮主也……”

秋灵素道：“这三年以来，任慈的处境，也正和那可怜的皇帝一样，名虽为丐帮的帮主，但无论做什么事都要受制于人。”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受制于谁？”

秋灵素一字一字道：“南宫灵！”

楚留香跌足道：“果然是他……果然是他。”

秋灵素道：“他本是个孤儿，是任慈从小将他带大的，传授给他一身武功，他也实在聪明，无论任慈教什么，他一学就会，而且渐有青出于蓝之势。”

楚留香道：“但以任老帮主那一身功夫……”

秋灵素截口叹道：“任慈年纪虽老，功夫却始终未曾搁下，身体也素来强健得很，但近三年来，也不知怎地，竟突然得了种奇怪的病，不但身子日渐瘦弱，而且连手脚都渐渐软瘫了，简直已等于是个废人。”

楚留香长叹道：“好汉最怕病来磨，自古皆是如此！”

秋灵素道：“但他这病却绝非天生的。”

楚留香失声道：“夫人的意思，难道是有人下毒？”

秋灵素道：“正是！”

楚留香虽然已明知是谁，仍忍不住问道：“谁？”

秋灵素道：“只有一个人，有下毒的机会，那就是南宫灵！他真面目未露出来以前，谁都识得出他是世上最孝顺的人，不但帮中的艰难事务，全都是他一力承担，就连任慈的起居饮食，他也照顾得无微不至，我反而没有什么事可做了，本还感激他的孝心，谁知他如此做竟为的是下毒方便。”

楚留香苦笑道：“但他为了怕引起别人怀疑，所以又不敢将任老帮主毒死，此人心肠之毒辣，行事之周密，竟连我都看不出。”

秋灵素叹道：“瞧不出他毒辣的又何止你一人，等到发觉时，却已迟了，任慈对他已无能为力，无论什么事，已只有听命于他，非但不敢说破他的毒计，还得瞧他的脸色，极力敷衍着他，甚至巴结着他……”说到这里，她平静幽雅的语声，已颤抖起来，那一段含辛忍辱的日子，想必是充满了辛酸血泪。

楚留香只听得义愤填膺，怒道：“他这样做法，丐帮中别的人难道都不管么？”

秋灵素道：“在别人面前，他对我和任慈仍是恭恭敬敬，千依百顺，又有谁能瞧得出他那恶毒的真面目？”

秋灵素叹道：“到最后那段日子。我和任慈已被他软禁，没有他的允许，谁也见不着我们，他对外只说任慈病重，不能被人打扰，又有谁会不信他的话，丐帮弟子，人人都希望任慈早日病澈，又有谁会来打扰他？”

楚留香道：“既是如此，夫人那四封信，又是如何送出去的？”

秋灵索道：“是南宫灵为我送出去的。”

楚留香讶然道：“南宫灵？”

秋灵索道：“要将信送给西门千与左又铮虽不困难，但灵鹫子与札木合，一个蛰居海隅，一个远在沙漠，除了南宫灵能指挥天下的丐帮弟子将信送去之外，还有谁能将信又快又妥地送到他们于上？”

楚留香拍手道：“这就对了，我本在奇怪札木合、灵鹫子、西门千、左又铮这四人，住处之远近，差异极大，你那四封信若是同时送出的，西门千与左又铮到达时，札木合与灵鹫子只怕连信都未收到，但他们四人却偏偏像是同时到达的，这岂非怪事么？”

他叹了口气，接道：“此刻我才知道，原来南宫灵早已算好了时间的，他算准札木合与灵鹫子已收到信，动身之后，才将左又铮与西门千的信送去，算准了要他们四人同时到达，且令他们同时而死。”

他想通了这道理，越觉得南宫灵行事之周密，实在令人可怕，秋灵素长长叹息了一声，道：“自从任慈得病后，丐帮中千千万万弟子，都已将南宫灵视为帮主的惟一继承人，只要南宫灵一句话，莫说送封信，即使要他们赴汤蹈火，也是人人踊跃争先的，这力量又岂同等闲！”

楚留香道：“但他却又怎会为夫人送那四封信的？”

秋灵素道：“在这段日子里，南宫灵为了收买人心，支出甚是浩大，但他为了要在江湖中建立名声，又绝不能去妄取非分之财。”

楚留香道：“莫非他主意竟打到夫人头上了？”

秋灵素道：“我嫁给任慈后，虽已改名换姓，但他却知道我的底细，这自然也因为任慈实在太信任他，他开支日益巨大，几年来罗掘俱穷，有一天，竟逼着要我为他想法子，所以我就写了那封信。”

楚留香击掌道：“不错，夫人那封信上，并未写明究竟是什么困难，而左又铮、西门千的金钱又都来得甚易，海南剑派财产也不少，沙漠之王更不必说了，南宫灵竟以为夫人写信是为了要为他借钱的。”

秋灵素道：“他想利用我，我正也想乘此机会利用他来为我传信，只要能见着他们四人，什么事就好办了。”

楚留香道：“但南宫灵却又为何改变了主意？没有要他们的财，却要了他们的命？”

秋灵素叹道：“这只因为一个人，就在信送出后的一天晚上，这人来了，和南宫灵密谈了一夜，事情就完全改变。”

楚留香眼睛一亮，立刻追问道：“这人是谁？”

秋灵素道：“我也没见到他。”

楚留香失望地叹了口气，道：“你只是知道他来了？”

秋灵素道：“南宫灵为了监视我们，就住在我们隔壁的屋子，我们既已是他的网中之鱼，他对我们也不必再十分提防，所以，他屋子里的动静，我大多都能听得到……我功力虽失，耳力却幸好未曾失去。”

楚留香道：“你听见他们说了些什么？”

秋灵素道：“他们说话的声音很低，很沉，我知道他们商量的必定是十分重要的秘密，有时似乎还有小小的争执，却听不见他们说的是什么。”

楚留香叹道：“你若能听见就好了，这神秘的人物，说不定才真的是这幕后的主谋。”

秋灵素道：“这神秘的人物，第二天凌晨就走了，过了不久，南宫灵就送来碗参汤，说是要给任慈进补。”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这碗参汤，想必不是好喝的。”

秋灵素道：“他许久都未曾如此殷勤，我也知道这其中必有阴谋，但我用了三种方法，都试不出这参汤中有丝毫毒药。”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你想必也知道，我昔日也可算是江湖中一流的下毒能手，这参汤中只要有一丝毒药，无论他下的是哪一门哪一派的毒，都没有我试不出来的。所以我认为，这碗参汤，想必是不会有问题的了。”

楚留香道：“所以你就放心让任老帮主喝了下去？”

秋灵素黯然道：“参汤中既没有毒，我又何苦拂了南宫灵心意，何况，任慈每日只有稀粥裹腹，也确实需要些滋养的东西。”

那的确是一段凄凉的日子，每想到那一段日子的辛酸与艰苦，她纤弱的身子，就不自觉地颤抖起来。

楚留香心里突然一动，小声道：“任老帮主喝下那碗参汤后，是否全身都肿胀起来？”

他话未说完，秋灵素已吃惊道：“你怎会知道的？”

楚留香道：“天一神水，你试不出那参汤中的毒，只因那是天一神水！”

他如今才能确定，这件事的主谋，果然就是自神水宫盗去天一神水的人，自然也就是杀死“天强星”宋刚，伪装成天枫十四郎的人，南宫灵虽然可怕，这人的狡猾与毒辣，却更在南宫灵之上。

楚留香现在虽已知道了南宫灵的秘密，但若查不出这人是谁，他的一切努力，还是等于白费。

秋灵素身子颤抖得更剧烈，道：“我始终不相信南宫灵真的能忍心亲手害死任慈，我始终不相信那参汤中真的有毒，但现在……现在……”

她突然冲到楚留香面前，嘶声道：“我将一切秘密都告诉你，你能为我复仇么？”

楚留香叹道：“这秘密揭破之后，不用我动手，南宫灵自己也是无法活下去的，这也难怪他不惜一切，也要阻止我来见你。”

秋灵素道：“但他为何又要带你来？”

楚留香苦笑道：“他始终不愿正面和我冲突，被我逼得无法可想时，就只有自己带我来，他知道你当着他的面，是绝不敢将秘密泄漏的……”

他语声顿了顿，喃喃又道：“那天，他要我等他一个时辰，为的自然不是真的因为帮中有事待理，而是要那神秘的凶手，先赶来这里，扮成天枫十四郎，在石梁上等着我，有他自己陪着，他固然怕我见到你，但还是想借着这里险恶的地势，将我除去，永绝后患。我若永远见不到你，他自然更要放心得多。”

秋灵素叹道：“他先要人等在这里杀你，若杀不死你，他就自己陪你来，有他在，我自然什么话都不能说……”

她突然赧然而笑，接道：“他自以为这件事做得已可说是天衣无缝，滴水不漏，谁知天网恢恢，终于还是放不过他的。”

楚留香道：“其实他自己也未必真能放心，也生怕我去而复返，所以，他就将你的住处，故意泄漏给白玉魔——假白玉魔之手，将你除去，等别人知道此事时，他便可装作毫不知情，将责任全都推在白玉魔身上……”

他一笑接道：“但他却未想到，我竟能这么快就赶到这里，我那一着棋，果然不是白走的。只不过等他想出这一着棋的奥妙时，却已迟了。”

秋灵素默然半晌，忽然又道：“天枫十四郎，你方才可是提起过这名字？”

楚留香动容道：“不错！夫人你难道真的认得此人？”

秋灵素道：“我虽不认得此人，但以前却常听到任慈提起他。”

楚留香失声道：“想不到世上竟真有这个人，我本以为‘天枫十四郎’这名字，只不过是他们凭空造出来的。”

秋灵素道：“任慈外柔内刚，平生对人，极少服膺，但对这‘天枫十四郎’却敬重得很，只要提起此人，总说他可算是这世上少见的英雄铁汉。”

楚留香皱眉道：“这样的人，和南宫灵又会行什么关系？南宫灵为何要假用他的名字？……夫人，你可知道他现在哪里？”

秋灵素道：“此人已死去二十年了。”

楚留香脱口问道：“是谁杀了他？”

秋灵素一字字缓缓道：“杀死他的人，就是任慈。”

楚留香又不禁怔住了，讶然道：“任老帮主既然对他那般敬重，却又为何杀了他？”

秋灵素叹息道：“这天枫十四郎渡海而来，一心要与中原武林的高手们，较一较高低，那时任慈接掌丐帮门户未久，正是他的全盛时期，天枫十四郎既有打遍天下武林高手自勺雄心壮志，自然不会错过了他。踏上中土还未有多久，就向任慈送出了一封挑战的信，约期与他决斗。”

楚留香叹道：“这天枫十四郎，也未免太狂了些，我邦地大物博，卧虎藏龙，武功高明的人，也不知有多少，又岂是他一个人能打遍的？”

秋灵素道：“任慈接到天枫十四郎的挑战信后，为了丐帮的声名，自然不能退却，何况他那时血气正盛，也正想和这东瀛剑客的诡异剑法，一决高下。”

楚留香动容道：“这一战之精彩，想必足以惊天动地，只可惜我晚生了二十年，竟未及亲眼目睹这一场大战！”

秋灵素悠悠道：“这一战丝毫也不精彩，你若真的眼见，想必要失望得很。”

楚留香怔了怔，道：“为什么？”

秋灵素道：“任慈素来不好虚名，接到这封挑战信后，并未宣扬出去，是以至今江湖中，知道此事的人并不多，当时陪他去应战的，也不过只有如今早已死去的司徒长老一个人而已，此外简直没有别人知道。”

楚留香道：“决斗之地，订在哪里？”

秋灵素道：“那地方据说是在闽南边境，一座不甚出名的山上，为的自然也是不愿引起别人的注意。”

楚留香叹道：“如此说来，那天枫十四郎虽然张狂，却想必也不是个好名的人，否则任老帮主纵不说，天枫十四郎也会张扬出去的。”

秋灵素道：“他那封挑战信上，也曾说明并非为名而战，而是为武而战，任慈与司徒长老到了那山上后，天枫十四郎果然已在等着，一

言不发，立刻和任慈动起手来。”

楚留香忍不住道：“一句话都未说么？”

秋灵素想了想，道：“据任慈后来告诉我，他到了山上时，那天枫十四郎正坐在一块石头上，双手握着一柄已出了鞘的长剑，见了任慈，立刻仗剑而起，立出了东瀛剑法中独有的门户，嘴里只说了两个字。”

第二十一回 帮主夫人

楚留香又忍不住问道：“两个什么字？”

秋灵索道：“只说了‘来吧’这两个字，便闭口不语，任慈见他如此狂傲，也不觉动了火气，所以也就懒得和他说话。”

楚留香道：“任帮主可用了兵刃？”

秋灵索道：“任慈使的，正是历代丐帮帮主传统的兵刃竹节杖，也就是俗称‘打狗棒’的，两人交手不到十招，任慈已将天枫十四郎掌中剑震飞，一杖打在他胸口上，天枫十四郎立刻口吐鲜血而倒。”

楚留香更是惊诧，失声道：“天枫十四郎挟技而来，怎会如此不济？”

秋灵素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任慈当时本也奇怪，后来才知道，原来任慈并非这天枫十四郎第一个挑战的人，就在同一天里，天枫十四郎已和别人决斗过一场，而且已受到很重的内伤，他若肯说出来，任慈自然绝不会乘人之危和他动手，但他却怕自己说出后，别人会以为他有了怯意，所以只说了‘来吧’两个字，对自己的伤势，竟是始终绝口不提，任慈却以为他是生性狂傲，不屑与别人说话哩！”

她叹息着接道：“他受的内伤本已极重，再加上任慈的一棒，内外伤一齐发作，铁人也禁受不起，当天就不支而死，直到临死时，也没有说一句示弱的话，更没有丝毫埋怨任慈之意，只说他能死在战场上，已算不虚此生。”

这一段武林奇人的故事，本已充满悲壮之气，此刻被秋灵素以她那独有的优雅语声说出来，更是动人心魄。

楚留香也不禁听得热血奔腾，仰天长叹道：“这天枫十四郎既不肯示弱，更不肯失信，明知必死，还是在那里等着应战，当真不愧是天下少见的英雄铁汉。”

秋灵素道：“这大概也就是东瀛武士们，引以为荣的武道精神。”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这种人总是值得别人钦佩的，也难怪任老帮主直到二十年后，仍然时常惦念着他。”

秋灵素叹道：“天枫十四郎之死，责任虽不在任慈，但任慈却终生歉疚在心，总是说只要自己那天稍微留意些，便不难瞧出天枫十四郎已受了伤的。”

楚留香道：“在任老帮主之前击伤他的人是谁呢？”

秋灵素道：“任慈始终没有提起此事。”

楚留香沉吟道：“这人想必和任老帮主一样，不好虚名，是以他和天枫十四郎那一战，直到如今，还没有人知道。”

他停了停，又道：“这人能以内力震伤天枫十四郎，武功之高，自可想而知，天枫十四郎与他决战受伤之后，还能赶到那山上，他的落脚处，想必也在闽南一带，那么，他会是谁呢？……呀！莫非是……”

秋灵素忽然道：“我将这故事告诉你，并非全无原因。”

楚留香道：“还有什么原因？”

秋灵素缓缓道：“天枫十四郎临死时，曾经托付任慈一件事，但无论如何我去问任慈，他总是不肯将这件事说出来。”

楚留香笑道：“任老帮主为何将这件事看得如此秘密？”

秋灵素沉声道：“此事我本也茫然不知，到后来却猜出了一些。”

楚留香道：“哦！”

秋灵素道：“任慈每见到南宫灵后，总要想起天枫十四郎，为之唏嘘感慨终日，到后来他虽明知南宫灵害了他，但仍不肯有丝毫伤害到南宫灵，总说他本对不起南宫灵，但他将南宫灵扶养成人，又会有什么事对不起他呢？”

她目光似已自黑纱中穿透出来，凝注着楚留香，一字字接道：“所以我猜想，天枫十四郎临死前托付给任慈的事，就是南宫灵，任慈自觉对不起天枫十四郎，所以对南宫灵也分外容忍。”

楚留香耸然道：“你的意思莫非是说，南宫灵便是那天枫十四郎的遗孤么？”

秋灵素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想了想，击掌道：“不错！任老帮主始终不肯说出那件事，为的正是生怕南宫灵知道自己身世的秘密后，会生出偏激之心。”

秋灵素凄然道：“你总算也能了解任慈的苦心，他那时简直已将南宫灵视如自己的儿子，自然不愿南宫灵知道他便是杀死自己亲生父亲的人，他一生行事素来磊落，却还是有件不可告人的秘密，心中痛苦，可想而知。”

楚留香悚然道：“但无论他如何隐瞒，最后害死他的，竟终还是南宫灵，他在二十年前无心做错了件事，却在二十年后付出了自己的生命。”

想到冥冥中安排之离奇与残酷，就连楚留香也不禁激灵灵地打了个寒噤，秋灵素颤声道：“这若真是苍天要他付出的代价，苍天也未免太不公平。”

楚留香沉吟道：“但南宫灵是否也已知道这件事呢？那神秘的凶手，是否也和天枫十四郎有什么关系？否则他又怎能学会东瀛武士的忍术秘技？”

秋灵素缓缓道：“这些秘密，都有待你去发掘了，我所知道的秘密，已全部告诉了你，你……你可以走了。”

楚留香目光直视着她，忽然道：“在下还想请求夫人一件事。”

秋灵素道：“还有什么事？”

楚留香道：“不知夫人可否掀开面纱，让在下能一睹夫人之丰采？”

秋灵素沉默了许久，悠悠道：“你真要瞧瞧我么？”

楚留香道：“在下有此愿望，已非一日。”

他心里实在充满了好奇，实在想瞧一瞧这位倾倒众生的美人，究竟是何等模样，否则当真要遗憾终生。

越是瞧不见的东西，人们总是越想去瞧一瞧的。那覆面的黑纱虽薄，却令这绝代美人，更增加了许多幻想的神秘。

秋灵素沉默了许久，终于轻叹道：“二十年来，你是能瞧见我真面目的第二个人。”

楚留香愕然道：“能瞧见夫人面目的，只有两个人？”

秋灵素一字字道：“不错，只有两个人，你，任慈……”

楚留香道：“为什么？别的人……”

话未说完，突然呆住，他一生中虽也见过不少奇怪的事，但却从无一件事能令他如此震惊。

黑纱，终于被掀起。

楚留香本期望能见到一张仙子的脸，谁知此刻自黑纱中露出来的脸，竟是属于魔鬼的。

这张脸上，竟已没有一分一寸光滑完整肌肤，整个一张脸，就像是火山爆发后的熔岩凝结而成的，没有五官，没有轮廓，什么都没有，有的只是丑恶的，赤红的肉块，绽裂开的洞。

秋灵素悠悠道："你现在满意了么？"

楚留香道："在下……在下实在不知道……"

秋灵素道："你现在总已该知道，为什么只有任慈和你瞧过这张脸，只因我的脸早已被毁了，我想，世上绝没有一个女人会愿意被别人瞧见这副样子的，是么？"

她语声竟是那么淡漠而平静，但这平静淡漠的话声，却令楚留香更觉说不出的难受。

他这从不低头的人，竟也不觉垂下了头，黯然道："在下实在该死，在下力什么要逼夫人……"

秋灵素道："你没有逼我，是我愿意让你瞧的。"

她眼波仍然柔和而明亮，这双明亮的眼睛里，此刻非但没有丝毫恐惧和激动，反而露出一丝淡淡的笑意。

她缓缓接着道："只可惜你迟来了二十年，我竟不能让楚留香瞧见我二十年前的容貌，这在你固然是件遗憾，我又何尝不算得遗憾呢？"

楚留香强笑道："无论夫人容貌变得怎样，夫人的风姿，仍是天下无双，在下能见到夫人的风仪，已是三生有幸了。"

秋灵素含笑道："你不必安慰我，因为我并不难受，我容貌被毁的这二十年，才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日子。"

她目送着被山风吹远的一抹云霞，悠悠接道："我甚至还有些感激那将我容貌毁去的人，若不是她，我又怎能享受到二十年宁静幸福的岁月？"

楚留香忍不住道："却不知那人是谁？"

秋灵素回过目光，凝注着楚留香，缓缓道：“你可听过‘石观音’这个名字？”

楚留香失声道：“石观音？”

秋灵素叹了口气，道：“你自然知道这个名字，她本是这世上武功最高，心肠最冷的女人。现在，她只怕也可算是这世上最美的女人。”

楚留香道：“她……她又和夫人有什么仇恨？”

秋灵素道：“没有仇恨，她甚至只不过见了我一面而已。”

楚留香道：“那么她为什么……”

秋灵素打断了他的话，轻轻叹道：“在江湖传说中，据说她有一面魔镜，她每天都要问这面镜子……‘谁是天下最美丽的女人？’”

楚留香道：“这面镜子每次都说她是世上最美丽的女人？”

秋灵素道：“不错，直到有一天，这魔镜的回答忽然改变了，它竟说我……说秋灵素才是世上最美丽的女人。而我的灾祸，也就在这时开始了。”

这自然像是段神话。

这神话虽不美丽，但却充满了一种飘忽幽谲的神秘感，楚留香竟不觉听得痴了半晌，才叹了口气，道：“所以，她就来找夫人？”

秋灵素道：“她找到我时，曾经动也不动地，对我凝注了两个时辰，在这两个时辰里她几乎连眼睛都没有眨过。然后忽然问我，说道：‘你是愿意我杀死你，还是愿意毁去自己的容貌？’……”

楚留香苦笑道：“这句话问得当真可笑。”

秋灵素叹道：“但当时我却丝毫不觉可笑，我只觉手脚发冷，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她又瞧了我半晌，忽然转过身，说：‘三个月后，我当再来，那时我若瞧见你还是这样子，我就杀了你。’她在桌上留下个瓶子，又说：‘我让你再保留三个月的美丽，你当然知道好生珍惜。’”

楚留香道：“她既然已走了，夫人为何不……”

秋灵素道：“石观音若要杀一个人时，没有人能逃得掉的，我亲眼瞧见她的武功，那时，我也不想死。”

楚留香叹道：“世上焉有真的想死的人！”

秋灵素缓缓合起眼帘，道：“那时，我还年轻，对生命真是充满了热爱，我想，我纵不再美丽，但能活下去，总比死了的好。”

她睁开眼睛，似乎笑了笑，接着道：“我又想，至少我还有三个月的美丽，我自然该好好珍惜，那么，在这三个月里，我该做些什么事呢？”

楚留香忍不住道：“于是夫人就想将这美丽永远保存在人们心中，于是就找到了天下最负盛名的人像画家孙学圃。”

秋灵素怔了怔，道：“你……你已知道了？”

楚留香道：“在下已见过了孙先生。”

秋灵素默然半晌，黯然道：“那时我做事实在太任性……就在画成的那天晚上，三个月的期限已到，石观音向来都是最准时的。”

楚留香道：“所以夫人就在那天晚上，毁去了自己的容貌。”

秋灵素道：“石观音留下的那小瓶子里，就是一瓶比火还烈，最灼人的药水。”说到这里，她平静的语声，终于不禁激动起来。

楚留香叹道：“夫人不愿意孙先生醒来后，瞧见夫人容貌已毁，所以就……”

秋灵素颤声道：“我将那瓶药水淋在脸上后，神智已几乎疯狂，所以……所以才会做出那种事，我……我……”

她突然以手掩面，再也说不下去。

楚留香长叹道：“直到现在，在下才知道夫人为何要对孙先生如此，为何要画那四幅画，以前我们对夫人的用意，完全都猜错了。”

秋灵素道：“无论我为的是什么，我做出那种事来，你都不会原谅我的，是么？”

楚留香黯然半晌，柔声道：“在下只知道现在的任夫人，是世上最温和，最仁慈的女人，至于以前那秋灵素是怎样的，在下既不知道，也不关心。”

秋灵素也沉默了许久，悠悠道：“这二十年来，我的确改变了许多，你当然也可猜得出，是谁令我改变的。”

楚留香道：“任老帮主。”

秋灵素且不回答，却道：“我在疯狂中挖去孙学圃的眼珠后，自己也昏迷不醒，醒来时整个头都已被包扎起来，此后我便在黑暗中生活了几个月，那时我真不知有多么的感激素心大师，若不是她照顾我，我怎能活下去？”

她语声已渐渐平静，接着道：“但等到我重见光明时才知道，时时刻刻在身旁照顾我的，竟不是素心，而是任慈。”

楚留香道：“所以夫人就将那感激之心，转给任老帮主？”

秋灵素摇头叹道：“那时我非但没有感激他，反而恨他！”

楚留香讶然道：“恨？”

秋灵素道：“我见到任慈时，也见到了自己的脸，我见到这张脸，才知道我已没法子活下去，我失去了容貌，也就等于失去了生命……”

她叹了口气，接道：“那时我心里既悲哀，又愤怒，更恨任慈为什么要在这种时候见到我，我疯狂般将他赶了出去。”

楚留香叹道：“夫人那时的心情，在下倒也能了解几分。”

秋灵素似乎又笑了笑，道：“那么你也该知道，像任慈这种人，是赶不走的，第二天早上，他又来了，我又赶走了他……”

楚留香微笑道：“但第三天早上，他还是来了。”

秋灵素道：“他天天来，我天天赶，我用尽了世上所有恶毒的话骂他，甚至打他，但他还是一早就来了……”

她轻轻抚着手中的骨灰罐子，这虽然只是个冰冷的瓷瓶，但却像是带给她无限温暖。

她柔声接着道：“你知道，那时他已是丐帮的帮主，他本不必对一个既丑怪，又凶狠的女人如此忍耐的，你现在瞧着我的脸，也该知道，除了任慈之外，世上绝不会再有别的男人对我如此忍受的。除非我真的是个死人，否则又怎会不被他感动呢？”

楚留香缓缓道：“这只囚任老帮主爱的本不是失去的美丽，而是夫人的……灵魂，他只知道人人的容貌虽然改变，但灵魂却不会改变的。”

秋灵素幽幽道：“只可惜任慈活着时没有认识你，否则，你一定会成为他的好朋友……只不过，你对他的了解还不够，你还是猜错了。”

楚留香道：“哦？”

秋灵素道：“在那时以前，我和任慈只不过见过两面而已，他又怎会对我如此痴情？何况，那时我美丽的只是躯壳，我的灵魂本是丑恶的。”

楚留香微笑道：“有时人们也会一见钟情，情深入骨的。”

秋灵素又似笑了笑，道：“无论如何，这总不是主要的原因，主要的原因是他知道一个女人容貌被毁后的痛苦，他也知道惟有情感才能令这种痛苦减轻，所以他决定牺牲自己，来陪伴我，安慰我一生。”

她仰首望天，悠悠道：“我早已说过，他是世上最仁慈的人。”

第二十二回 好友成仇

楚留香微笑道：“无论如何，他都不能算是牺牲了自己，他虽没有得到世上最美的女人，却得到了世上最温柔、最高雅、最体贴的妻子。”

秋灵素柔声道：“谢谢你，谢谢你对我说这种话，你永远也不会知道，我听了你的话，心里有多么开心。”

楚留香道：“在下更要感谢夫人，告诉我这段往事，在下这一生中，永远再也不会听到比这更伟大、更动人的爱情。”

秋灵素忽又一笑，道：“你可知道，除了任慈之外，你不但是惟一见到我这张脸的男人，也是我惟一感激的男人。”

她凝注着楚留香，目光变得更温柔。

她温柔地轻抚着瓷罐，轻轻地、缓缓地接着道：“只因任慈虽给了我二十年宁静的幸福生活，却只有你，才能令我在如此宁静的心情中死……”

楚留香骇然道：“死？”

秋灵素悠悠道：“任慈一死，我活着的目的就是为了要揭穿南宫灵的秘密，现在，我心事已了，你以为我还能活下去？”

直等楚留香回到济南时，他心里仍充满了悲哀。

他眼看着任夫人的身子，直坠入那万丈悬崖中，眼看着那迷蒙的云雾，将她吞没，竟援救不及。

虽然他也有看得很清楚，任夫人临死前的目光，是那么宁静，并没有丝毫痛苦，虽然他也知道，死亡，对任夫人疲惫的生命说来，已不过只是一种永久的安息，但他仍然觉得有说不出的悲哀，说不出的愤怒。

他发誓，一定要找到南宫灵。

他几乎立刻就找到了南宫灵。

夜已很深，但丐帮的香堂中，仍是灯火通明。

楚留香到这里来，本未想到能寻着南宫灵，他只不过想寻着个丐帮子弟，问出南宫灵的下落而已。

但在那辉煌的灯光下，宽大的紫檀木椅上，石像般端坐着一个人，却赫然正是南宫灵。

他以手支腮，坐在那里，似乎在沉思，又似在等人。

他等的是谁?

楚留香远在对面屋脊上，便已见着他了，白玉魔必已回来，他想必已知道楚留香已单独和秋灵素谈过话。

那么他为何还不走？为何还坐在这里?

这莫非又是个陷阱？这院子里，莫非已有杀人的埋伏，南宫灵不惜以身为饵，等着楚留香上钩。

但院子里却是静悄悄的，没有人影，也瞧不出丝毫杀机，星光映着青石板的地，亮得像镜子。

南宫灵忽然抬起头，微微一笑，道：“楚兄已来了么？小弟在此久候了。”

楚留香正自微微一惊，南宫灵已又笑道：“楚兄但请放心，此间只有小弟一个人，并无埋伏。”

楚留香大笑道：“这里自然绝无埋伏，我自然放心得很，这种事你自然不愿惊动别人，你自然知道还是你我两人单独解决的好。”

话声中，他已掠入大厅，目光灼灼，瞪着南宫灵。

南宫灵也瞪着他，锐利的目光，像是狼，又像是鹰。

良久良久，南宫灵才叹了口气，道：“你已知道了，是么？”

楚留香点了点头，道：“你也知道我已知道了，是么？”

南宫灵也点了点头，微笑道：“但小弟却还没有走，还是在这里相候，楚兄必定奇怪得很。”

楚留香道：“你没有走，只因你知道走不了的。”

南宫灵大笑道：“我没有走，只因我不愿走而已，否则天下之大，我何处不可去？”

楚留香拉过把椅子坐下，悠悠道：“你要走，便得放弃一切，过着被放逐般的生活。但若要你放弃你现在的声名与权势，你却比死更痛苦。”

南宫灵大笑道：“楚兄倒真是小弟的知己。”

他忽然顿住笑声，厉喝道：“你既对我了解如此之深，你该知道我死也不会放弃这一切的，我费了一生心血得来的东西，没有人能逼我放弃。”

楚留香轻叹道：“你能不放弃么？”

南宫灵霍然站了起来，厉声道：“我为何不能不放弃，我就算杀了任慈，但那也不过只是为父报仇，父仇不共戴天，江湖中有谁敢说我的不是？”

楚留香失声道：“你已知道了这秘密？”

南宫灵凄声笑道：“任慈以为能瞒得过我，你难道也以为能瞒得过我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缓缓道：“就算你这么做，真是为了要报父仇，就算江湖中没有人管你，但丐帮子弟，若知道你杀了任慈，他们还能容你做帮主？”

南宫灵身子一震，噗地坐回椅子，楚留香这句话，就像一柄刀，一刀刺入了他的要害。

他像是突然老了许多，垂下头，赧然道：“楚留香！楚留香！你为何要如此逼我？我本不愿有丝毫伤害到你，你……你为何定要多管闲事？”

楚留香默然半晌，苦笑道：“这也许是因为我天生是个喜欢多管闲事的人。”

南宫灵缓缓道：“我自从第一次见到你，便认为你可以做我终生的好友，你……你可记得你我第一次相见是在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是在泰山之麓，那时齐鲁四雄非但劫了金陵‘双义镖局’的镖，还将总镖头沙天义的女儿绑了去，我听到后，不禁又犯了好管闲事的脾气，立刻赶到泰山，不想你已先我而至，赶到那里。”

他锐利的目光，渐渐变得柔和起来，缓缓接着道：“我赶去时，你以一双铁掌，已重创了齐鲁四雄，我见到你不同凡俗的武功，又是如此少年英俊，也不免大是倾倒，那时若有人问我，谁是天下第一少年英雄，我必定会毫不迟疑地告诉他，是南宫灵。”

南宫灵微笑道：“从此以后，你我就成了相知好友，只要我有空，我就会到你的船上去呆两天，你可记得我为苏蓉蓉画像的那次……”

楚留香嘴角也泛起了微笑，道：“那次是你我相处得最久的一次，五天之内，你我喝光了船上所有的藏酒，有一次我喝得烂醉，要到海中去捉月亮，你居然也跳下去帮我的忙，我们月亮虽没捉到，却捉回了一只大海龟。”

南宫灵大笑道：“那只海龟，真是我平生从未吃到过的美味，你我比赛看谁吃得多，偌大的海龟，竟被我们一天就吃光了，但我们的肚子却因此疼了两天。”

两人相与大笑，笑得是那么开心，像是已忘去了他们之间所有的不快，但不知怎地，笑声却又竟然微弱下来。

楚留香喃喃道：“那些日子，可真是一连串快乐的日子，我有时总不觉奇怪，为什么快乐的日子，总像是分外短促？”

南宫灵悠悠道：“只要你不破坏，我们仍有那种快乐的日子，只要你不说，这件事也绝不会有别人知道。”

楚留香骤然沉默了下来，良久，才轻轻叹息着道：“若说世上还有什么事能打动楚留香的心，那就是友情了！”

南宫灵道：“你……肯不说么？”

楚留香道：“我不说……”

南宫灵大喜道：“朋友……我就知道楚留香是南宫灵的朋友。”

楚留香沉声道：“我不说，但却要你答应我两件事！”

南宫灵一怔，道：“什么事？”

楚留香叹道：“你纵然要为父复仇，手段却不该如此残酷，更不该害死那么多无辜的人，我希望你暂时辞去帮主之职，找个地方，闭门思过，你……你还年轻，将来再从头做起，以你的才干，必定还会有作为的。”

南宫灵面色变得铁青，仰首笑道：“楚留香，好朋友！你总算还没有说要杀我，却要我将来再从头做起，将来是什么时候？十年？二十年……”

他又霍然站起，身子都颤抖起来，嘶声道：“一个人一生中，又有几个二十年？你为何定要逼我牺牲生命中最美好的时候？你为何不索性说杀了我？”

楚留香叹道：“我只是要你为自己所做的事赎罪，只是要你改过，并不要你死，你要知道，死，并不是一个人赎罪的最好方法。”

南宫灵冷笑道：“你那第二个条件是什么？我也想听听。”

楚留香沉声道：“我只要你告诉我，他究竟是谁？”

南宫灵皱眉道：“他？”

楚留香道：“他就是杀死天鹰子，杀死宋刚的人，他就是假扮天枫十四郎，要取我性命的人，他也就是自‘神水宫’盗出天一神水的人。”

南宫灵身子一震，骤然怔住。

楚留香道：“你自然知道，他如此做，必定并非只为了要杀任慈，他必定还有许多阴谋，我绝不能眼看着他的阴谋再发展下去，我一定要阻止他！”

南宫灵紧咬着牙关，一字字道：“你永远不能阻止住他的，没有人能阻止住他！”

楚留香大声道：“到了此刻，你为什么还要为他守秘密？你可知道，要任慈死，只不过是他整个阴谋中的一环，你也不过是被他利用做杀死任慈的工具而已，到了必要时，他一样也会杀死你的。”

南宫灵突又狂笑起来，道：“他利用我？他也会杀死我？……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楚留香沉声道：“我正是不知道，所以才要问你。”

南宫灵狂笑道：“你想我会说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说道：“南宫灵！南宫灵！我实在也不愿伤害你，你为何还要逼我？”

南宫灵颤声道：“是你在逼我，不是我在逼你，我虽不愿伤害你，但到了万不得已时，也只好出手了！”

楚留香缓缓道：“你绝不会出手的，你武功绝不是我的敌手！”

南宫灵冷笑道：“真的？”

他身子看来没有丝毫动弹，却已自椅子中平空飞起，楚留香身子也似是未动弹，也飞了起来。

但到了空中，楚留香竟还是坐着的，那硕大而沉重的紫檀木椅，竟好像已黏在他身上。

两人凌空相遇，只听掌击之声，一连串响了七次，两人竟在这快得如白驹过隙的刹那间，交了七掌。

掌声七响后，两人身形乍合又分。

楚留香带着椅子，飘飘落在地上，恰巧正落在原处，几乎不差分寸，沉重的木椅落地，竟未发出丝毫声音。

南宫灵凌空一个翻身，也落回椅上，却将那坚实的木椅，压得发出“吱”的一声，他面色也已惨变。

两人虽然各无伤损，但无疑已分出高下，两人交手时间虽短，却也无疑正是可以决定当今武林局势的一战。

这一战看来虽轻描淡写，但其重要性，却绝不在古往今来任何一战之下。

楚留香叹道：“南宫灵，你难道还要逼我出手不成？”

南宫灵面上乍青乍红，神色说不出的凄凉，仰天叹道：“南宫灵！南宫灵！你苦练二十年的武功，竟如此不堪一击么？”

他突又长身而起，大喝道：“楚留香，你也莫要得意，我南宫灵今日既然在这里等着你，又怎会没有别的手段？”

喝声中，他挥了挥手，一个身高八尺，赤膊秃顶，仿佛野兽般的大汉，已高举着张椅子，大步走了出来。

辉煌的灯火下，只见那椅子上，竟也木然端坐着一个人，苍白的脸上，一双美丽的眼睛，空洞地凝注着前方。

楚留香大惊失色，变色道：“蓉儿你……你怎会在这里？”

苏蓉蓉竟似已听不见他的话，仍然动也不动。

南宫灵冷笑道：“苏姑娘自然是我请来的，除了我之外，还有谁请得动她？”

楚留香道：“大明湖边的风雨亭上，那四个绿衣人也是你派去的？”

南宫灵道：“正是！”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她在那里？”

南宫灵笑道：“月下大明湖，人约黄昏后！无花大师既然提醒了我，我自然要去瞧瞧，我既然为她画过像，又怎会不认得她？”

楚留香道：“你生怕她已探出了神水宫的秘密，所以竟令人骤下毒手，但你们既已下过毒手，又怎知她还未死？”

南宫灵微笑道：“我知道那黑衣少年在一旁瞧看，故意要他传话给你，但你来到这里后，面上却毫无悲戚之色，由此可见，苏蓉蓉必定未死，所以你借尿遁之后，我并没有追你，却去追她，追你虽不易，要追上她却不难的。”

楚留香长叹道：“而她却显然没有对你起丝毫怀疑，否则又怎会落入你的手中？”

南宫灵大笑道：“她又怎会怀疑楚留香的朋友！”

楚留香突又像是想起了什么，大喝道：“不对！那四个绿衣人向她下手时，你正陪着我去寻任夫人，这件事显然另有别人主使，他是谁？他又怎会认得蓉儿？”

南宫灵面色又变，厉声道：“我既已下令，还用得着亲自在场么？”

他不等楚留香再说话，大喝又道：“放她下来！”

那野兽般的大汉，双手平伸，缓缓将椅子放下。

南宫灵道：“你为何不让这位朋友瞧瞧你的手劲？”

那大汉咧开大嘴一笑，伸出一双毛茸茸的巨掌，缓缓抓起旁边一张椅子，两只手轻轻一夹。

只听“喀嚓”一响，坚实的木椅，竟被他夹得粉碎——这哪里像是人？这实在是像一只来自洪荒的恶兽。

南宫灵大笑道：“很好！现在，你就将你这双手，放在这小姑娘的头上，只是要小心些，莫要将她的头压扁了。”

那大汉的手，果然缓缓落在苏蓉蓉头上。

南宫灵指着楚留香对那大汉道：“现在，你张大了眼睛，瞧着他，他全身上下，无论手脚，只要稍微动一动，你就将这位小姑娘的头捏碎！”

那大汉竟然吃吃笑了起来，像是觉得这件事有趣已极，楚留香却只觉手脚有些发冷，仰天叹道：“南宫灵！南宫灵！想不到你竟也做得出如此卑鄙无耻的事来，你……你实在有些令我失望了。”

南宫灵扭转了头，嗄声道：“我本也不愿如此做，但你为何定要苦苦逼我？”

楚留香道：“现在你……你究竟想怎样？”

南宫灵道：“我只是要你知道，苏蓉蓉已落在我手中，你若还想她好好活下去，就千万莫要再管我的闲事。”

楚留香沉默了许久，缓缓道：“我若不顾她的性命，定要管呢？”

南宫灵回过头，微微笑道：“我确信楚留香不会是这样的人。”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你……你莫非竟要将蓉儿永远留在这里？”

南宫灵道：“无论在哪里，我总会让你知道她还是活着的，那总比死了的好，是么？”

楚留香缓缓道：“但我也还是活着的，只要我活着，你们就再也不能放心，我此刻纵然答应了你，你们还是要设法将我置之于死地，是么？”

南宫灵面色缓缓沉下，一字字道：“那是另外一件事了，你的死活，与她的死活无关，你若还想她活下去，此刻就非答应不可。”

楚留香道：“我死了之后，你还是要杀她的？”

南宫灵悠悠道：“你既已死了，她是死是活，都已与你无关，但你只要活着，就绝不会忍心见她为你而死，是么？”

楚留香惨笑道：“这条约岂非太不公平。”

南宫灵放声笑道：“到了此时，你还期望什么公平的条约？何况，在你未死之前，说不定还有些机会将她救出去的。”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苏蓉蓉，指尖已不觉在发抖，若有人说楚留香居然也发起抖来，天下只怕谁也不会相信。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我实已将你的骨子都瞧透了，我知道你非答应不可，你已无选择的余地。”

楚留香眼角似乎向窗外瞟了一眼，又叹了口气，悠悠道：“南宫灵，你既如此令我失望，有时我说不定也会令你失望的。”

语声中，只听“嗤”的一声，一线乌光，挟带着尖锐的风声，毒蛇般卷住了那大汉的咽喉。

那大汉狂吼着抬起手，他刚抬起手，楚留香已轻烟般掠了过去，将苏蓉蓉连人带椅子一齐推开。

南宫灵大惊之下，也想扑上去，但一道冷森森的剑光，已匹练般飞来，挡住他的去路。

楚留香直将苏蓉蓉推到角落里，才松了口气，喃喃笑道：“黑珍珠、一点红，我认得你们两人，真是运气。”

黑珍珠掌中的长鞭，已如弓弦般绷紧。

他双手用力紧拉着长鞭，就像是长江险滩上拉船的纤夫似的，身子几乎已和地面平行，纤柔的手掌，已暴出青筋。

第二十三回 兄杀其弟

他用尽了所有力气，那大汉仍未被拉倒。鞭梢几乎已嵌进这野兽般大汉的脖子里，他那双野兽般的眼睛，几乎已要凸出眼眶来。

但他竟只是动也不动地站在那里，既不伸手去夺长鞭，也不向黑珍珠走过去，他喉咙里嘶嘶作响，格格笑道："小小子，你拉不倒我的！"

黑珍珠既未瞧见力气这么大的人，也未瞧过这么愚蠢的人，只觉又是惊骇，又是奇怪，突然大声道："你能拉得倒我么？"

那大汉咧嘴一笑，竟真的用脖子去拉那长鞭，两边都用于力气，"啪"的一声，长鞭一折而断。

黑珍珠身子撞上了墙壁，大骇跃起，掠上横梁，只见那大汉铁塔般的身子已缓缓倒下，又黑又紫的脸上，舌头已吐了出来，眼珠子也凸在眼眶外，似乎还在瞪着黑珍珠，黑珍珠忍不住激灵灵地打个寒噤，苦笑道："四肢发达的人，头脑为何总是这么简单？"

从梁上望下去，一点红和南宫灵就像是两个木头人似的，面对面地站在那里，到现在还没有动弹。

南宫灵眼睛盯着一点红掌中的剑，再也不敢去瞧别的，但旁边发生了什么事，他自然不瞧也可想到。

他额上已开始沁出了冷汗，突然大声道："一点红，听说你只有为了钱才肯杀人，是么？"

一点红灰色的眼睛，死鱼般盯着他，并不说话。

南宫灵嗄声道："你若肯助我杀死楚留香，我给你十万两。"

一点红嘴角动了动，咧嘴一笑，道："十万两？楚留香竟如此值钱么？"

南宫灵道："你杀了我，绝对没有人肯给你十万两的，是么？"

一点红冷冷道："不错，只因你这人实在连一文都不值。"

南宫灵道："既是如此，你更不该杀我。"

一点红嘴角露出一丝冷削的微笑，缓缓道："你可知道，纵然是妓女，遇对了客人时，也会奉送一次的……我这次杀人，就是奉送的。"

话说完，剑已出手。

黑珍珠脸虽一红，却忍不住笑道：“这比喻又粗又脏，倒的确妙极。”

只见一点红霎时间已刺出七剑，他的剑法仍是犀利而独特，肘以上纹风不动，剑光却已如雨点般洒出。

南宫灵连退七步，嘶声狂笑道：“一点红，你难道以为我怕你？”

一点红冷冷道：“我并不要你怕我，我只要你死！”

南宫灵喝道：“死的只怕是你！”

他左手抄起张椅子，迎面掷了出去，右手自腰边抽出柄缅刀，刀亮如雪，刷刷刷，三刀劈下。

他刀法毫无花俏，但迅速、毒辣，实用已极。

一点红平生与人交手无数，自然知道只有这种武功，才是最可怕，你若认为他不好看，他已制了你死命。

这种刀法也许并没有什么优点，也没有什么别的用处，它惟一的用处，就是杀人，而且非常有效。

一点红眼睛亮了，大笑道：“不想我今日能遇见你这样的对手，倒也算不虚此行。”

刀光与剑气，逼得黑珍珠全身发冷，他虽也曾见过不少人交手，却从未见过像这两人一样的。

这两人简直不像是在交手，而像是两匹狼在搏斗，每一招使出手，只是想要对方的命，绝没有别的意思。

刀光、剑影，闪电般往来冲击，虽听不见兵刃相击声，但冷森森的杀气，却逼得黑珍珠连梁上都呆不住了。

他横掠三丈，才落下地，只见楚留香犹在为苏蓉蓉推拿，苏蓉蓉苍白的脸上，已渐渐有了血色。

黑珍珠忍不住走过去一拍楚留香肩头，冷冷道：“你可知道别人在为你拼命？”

楚留香道：“知道！”

黑珍珠道：“你自己难道不管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中原一点红既已出手，还用得着别人去管？”

黑珍珠冷笑道：“你倒放心得很。”

楚留香道：“一点红的剑法，难道还不能令你放心？”

只听“嗤”的一声，一点红横掠七尺；肩头上的衣服，似已被刀锋划破，鲜血已缓缓沁出。

南宫灵大笑道：“一点红，你还不死心？”

一点红“啐”的吐了口口水在自己肩头上，长剑又已刺出，黑珍珠瞧得面色大变，厉声道：“你现在还放心么？”

楚留香苦笑道：“一点红动手时，谁若去帮忙，谁就是他的仇人，何况，这两人武功差不多，谁也休想伤得了谁。”

黑珍珠道：“所以你就索性不管了，是么？”

楚留香道：“不出十招，南宫灵必定也会挨上一点红一剑，不出三十招，他自己必定会要求住手的，不到时候，我管也没有用。”

黑珍珠冷笑道：“只怕你一颗心已全在这位姑娘身上，已管不了别人的死活了，我倒真未想到，堂堂的楚留香，竟是个重色轻友之徒。”

话未完，只听又是“嗤”的一声，南宫灵踉跄后退，衣襟已被划破，也似有鲜血沁出。

楚留香回头向黑珍珠一笑，道：“还未出十招，是么？”

黑珍珠默然半晌，目光缓缓落在苏蓉蓉脸上，他深沉的眼睛里，似乎又起了种复杂的变化，缓缓道：“她倒的确美得很。”

楚留香笑道：“何止美而已。”

黑珍珠冷冷道：“但以我看来，比她美的女子，还多着哩！”

楚留香道：“她也许并不能算是最美，但却是最温柔、最体贴，也最能体谅别人的女人，据我所知，世上只怕没有别的女人比得上她。”

黑珍珠脸色更苍白，似乎想说什么，却咬了咬牙，忍住了，霍然转过头去，再也不瞧他们。

只听南宫灵大喝道：“楚留香！这件事还是由你我两人单独解决的好，这话是你自己方才说的，你现在还记得么？”

楚留香道：“自然记得。”

南宫灵道：“你若还想知道那神秘的人物是谁，就快叫这冷血的小子住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既不能叫他动手，也不能叫他住手……一点红要杀人时，没有人能令他住手的。”

谁知一点红突然掠出一丈，冷冷道：“我住手了，只因他既杀不了我，我也杀不了他，这场架再打下去，也没什么意思，还是转让给你吧！”

楚留香笑道：“多谢。”

一点红瞪眼瞧了他半晌，缓缓道：“你也不必道谢，只要记住，一点红始终是你的朋友。”

话未说完，凌空一个翻身，掠出窗外，走得瞧不见了。

楚留香苦笑道：“你怎地总是说来就来，说走就走？”

南宫灵这时才缓过气来，嘎声道：“楚留香，你若想解决这件事，就跟我走吧！”

楚留香瞧了瞧苏蓉蓉，道：“跟你走？”

黑珍珠大声道：“楚留香现在舍不得走的，为了这女子，别的事他都可以不管。”

南宫灵眼珠子一转，冷冷道：“你若不肯走，就怪不得我了。”

他竟转过身子，缓缓走了出去——他显然并不想逃，因为他知道“逃”，并不是办法，否则他早就可以逃了。

但楚留香却也不能眼睁睁瞧着他走出去，叹了口气，道：“黑兄，看来我只有将她交给你了。”

黑珍珠仰首向天，冷冷道：“你放心么？”

楚留香苦笑道：“她被人以重手点了穴道，但经我推拿之后，再过片刻，应可苏醒，黑兄只要告诉她，叫她自己赶紧回去，别的事都不必费心了。”

黑珍珠默然半晌，道：“好！你去吧，我会叫她走的，但我却还要等着你，我还有话问你。”

南宫灵直等着楚留香走了出来，才施开身法。

两人飞掠了段路途，南宫灵忽然道：“你倒放心将她交给别人。”

楚留香道：“我有何不放心？”

南宫灵道：“你怎知那小子不会害她？”

楚留香道：“你只当别人的心肠，都和你一样恶毒么？”

南宫灵冷笑道：“我只当你是个很谨慎的人，谁知你也有大意的时候。”

楚留香微笑道：“我本是个很谨慎的人，我若能想出黑珍珠有一点伤害蓉儿的理由，此刻纵然逼不得已，也不会将蓉儿交托给他的，你若想以此来扰乱我，令我心慌意乱，我劝你还是莫再打这主意。”

南宫灵嘿嘿冷笑，果然不再说话了。

只见前面水雾迷漫，又到了大明湖边。

垂阳下，一艘画舫里居然还亮着灯火，从敞开着的窗子瞧进去，舱里明烛高燃，竟已摆好了一桌酒菜。

南宫灵等楚留香走进船舱，长篙一点，将画舫荡入湖心，四面水雾，如烟如雨，画舫随波荡漾，无边静寂的天地中，充满一种神秘而浪漫的气息，令人不觉沉醉，又令人忍不住为之毛骨悚然。

楚留香在船舱中最舒服的一张椅子上坐下来，心里却一点也不觉得舒服，他总觉得这件事越来越不对了。

南宫灵为何要将他带到这里来?

那神秘的凶手，莫非在这画舫上?

但这画舫上除了楚留香和南宫灵之外，绝对没有第三个人，这点，楚留香从踏上画舫的一刹那，就已可断定。

清凉的晚风中，散发着酒香、菜香、垂杨的靖香，但楚留香呼吸到的，却是一种浓浓的杀气！

这无人的画舫上，究竟隐藏着什么杀机?

南宫灵也坐了下来，凝注着楚留香，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要将你带来这里？”

楚留香微笑道：“你自然不会是想在这里杀我，你若真想杀我时，自然距离水越远越好。”

南宫灵大笑道：“不错，没有人能在水里杀死楚留香的。”

楚留香沉思着，轻轻道：“莫非是‘他’要你带我来的？”

南宫灵道：“不错，他告诉我，等到我自己不能解决这件事时，就将你带到这里来，等他自己来解决。”

楚留香道：“你想他会来？”

南宫灵道：“自然会来。”

楚留香道：“你想他来了之后，就能解决这件事？”

南宫灵微笑道：“世上若只有一个能对付楚留香的人，那人就是他！”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无论‘他’是谁，我实在想不出他有什么法子？”

南宫灵道：“他用的法子，没有人能想得出的。”

楚留香道：“你对他倒信任得很。”

南宫灵道：“世上若只有一个能令我信任的人，那人就是他。”

楚留香闭起眼睛，轻叹道：“这样的人会是谁呢？他既然明明知道在水上杀我，要比在别的地方困难得多，为何又要找到水上来？他究竟在打什么主意？他究竟有什么对付我的法子……我实在等不及想瞧瞧他了。”

想到这人的阴险、诡秘和毒辣，就连楚留香心里都不禁泛起了寒意，他平生所遇的敌手，实在没有一个比这个更可怕！

南宫灵倒了两杯酒，悠然道：“我若是你，现在最好且饮一杯酒，多想反正也没有用的，何况，你能喝酒的时候，只怕已不多了。”

碧绿色的酒，在金杯里发着光。

南宫灵举杯一饮而尽，仰首长叹道：“但我宁愿发现这秘密的并不是你，无论是谁，若要杀死一个曾和他在一齐捉过海龟的人，总不是件愉快的事。”

楚留香连手指都没有碰那酒杯，又长叹道：“我也宁愿你永远是那和我一齐捉海龟的南宫灵。”

南宫灵笑了笑，忽又皱眉道：“你的酒……”

楚留香笑道：“我喝酒的时候还多得很，现在并不着急。”

南宫灵大笑道：“楚留香居然不急着喝酒了，这倒也是件怪事。”

楚留香微笑道：“你莫忘记，我是个很谨慎的人。”

南宫灵也微笑道：“这两杯酒是从一个壶里倒出来的，你若还不放心，这杯我替你喝了吧！”他果然将楚留香面前的酒，也喝了下去。

楚留香叹道：“看来谨慎的人虽然也许能活得长一些，却难免时常会错过一些喝酒的机会。”

南宫灵大笑道：“你本不该怀疑这酒中有毒的，世上又有谁会认为区区一杯毒酒，便能毒得死楚留香，他又怎会在酒中下……”

“毒”字还未说出，他面色忽然大变。手臂、额角、脖子……每一根青筋都暴了起来！

楚留香失声道：“你怎么了？”

南宫灵颤声道：“这酒……”

楚留香动容道：“这酒中莫非果然有毒？”

他一步窜了过去，翻开南宫灵的眼皮瞧了瞧，却瞧不出丝毫中毒的征兆，但是南宫灵的身子，已烧得比火还烫。

楚留香心里一动，大骇道：“天一神水！这酒中下得有天一神水！”

南宫灵整个人都软了下去，嗄声道：“他……他怎会在酒中下毒？我不信！实在不能相信！”

楚留香跌足道：“你到现在还不明白么？他在这酒中下毒，要害的人并不是我，而是你！他明知我在处处提防，而你，你却绝不会对他有戒备之心。”

他仰天叹道：“我本已觉出这画舫上充满危机，却猜不出他有何法子来对付我，如今才知道，原来他要对付的不是我，而是你！”

南宫灵大声道：“但他……他为何要害我？”

楚留香苦笑道：“因为只要你一死，所有的线索便又断了，只要你一死，他依旧可以逍遥法外，只因除了你之外，再也没有人知道‘他’是谁？”

南宫灵身子一震，似又骇呆了。

这时他全身都已肿胀，肌肤已开始崩裂，甚至连血管都已绽破，眼角、鼻孔、指甲缝里，已开始沁出鲜血！

楚留香大喝道：“他既不惜下毒手杀你，你为何还要替他保守秘密？你此刻快说出‘他’究竟是谁还来得及。”

南宫灵眼睛死鱼般凸出来，喃喃道：“你说他要害死我……我还是不信……”

楚留香道：“自然是他要害你！否则他明知我绝不会喝下这酒，为何要在酒中下毒？他在酒中下了毒，为何不告诉你？”

南宫灵似乎全未听到他的话，只是不住喃喃自语道：“我不信……我不信……”

楚留香一把抓住他衣襟，嘶声道：“你为何不相信？你难道……”

南宫灵绽裂的嘴角，突然露出一丝惨笑，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楚留香道：“谁？他是谁？”

南宫灵一字字挣扎道：“这是个秘密，天下没有人知道的秘密，我……我也有个嫡亲的哥哥，‘他’就是我嫡亲的哥哥！”

楚留香整个人都呆了，后退半步，扶着桌子，整个人都似要倒下来，过了半晌，才苦笑道：“难怪你如此信任他，难怪你如此听他的话，但……你的哥哥又是谁？你到现在还不肯说出他的名字？”

南宫灵张开口，嘴里满是鲜血。

他舌头也已绽裂，已说不出一个字来。

楚留香木然坐在椅子上，已不知坐了多久了。

现在，所有的线索又都断了，他又要从头做起。

他不知道遭遇到多少凶险，不知费了多少心血，才发现左又铮、西门千、灵鹫子、札木合这四人都是接着一封信后出门的，他又不知道经过多少挫折，才找出写这封信的人，揭破了丐帮的秘密。

这一段经过的艰苦，若非有极大的勇气和智慧，简直令人不能承受，但现在南宫灵一死，他心血便都白费。

他还是找不出那真正的主谋人是谁？

曙色又悄悄染白了窗纸。

湖上的迷雾更浓了。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喃喃自问：“现在，我知道的，还有些什么？”

现在，他所知道的，实在已不多了。

惟一剩下来线索是——

那神秘的凶手，乃是南宫灵的嫡亲兄长，“他”手上还存着足以害死三十三个人的“天一神水”！

但“他”究竟是谁呢？

“他”已用“天一神水”害死了任慈、札木合和南宫灵，“他”的下一个对象又会是谁呢？

那自然是个武功极高，足以在武林中举足轻重的人！

那人自然也必定和“他”有极深的关系，至少不会怀疑“他”要害自己，否则“他”又怎将“天一神水”下到这人的杯子里去？

第二十四回 南下追凶

楚留香闭起眼睛，喃喃道：“天枫十四郎，原来并不是一个人来到中土的，他还带着他的两个孩子，他死了之后，将一个孩子托给任慈，还有另一个孩子呢？他又将这孩子交托给谁？天下又有谁知道这事？”

这已是二十年前的秘密，现在几乎已毫无线索可寻。

楚留香突然跳了起来，大声道：“我知道，天枫十四郎既然将小儿子交托给任慈，大儿子自然是交托给那第一个和他动过手的人。我只要能找出这人是谁，便也可找出‘他’是谁了。”

现在，楚留香虽然不知道谁是任慈之前，和天枫十四郎交手的人，但已知道：

第一，这人名头必定极高，所以天枫十四郎才会先去找他，再找任慈——武林中比丐帮帮主名头还高的人并不多，这范围已缩小了。

第二，这人武功必定极强，所以才能伤得了天枫十四郎。

第三，这人的脾气也必定和任慈一样，博大宽厚，所以才会收留天枫十四郎的遗孤，而且传授他一身武功。

第四，这人必定不喜招摇，所以他虽然战胜了来自东瀛的刀法名家，江湖中却没有人知道。

第五，这人必定也在闽南一带，所以天枫十四郎和他交手负伤之后，还能及时赶去和任慈相见。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现在，我知道的总算又不少了。”

他冲出舱去，执起长篙，将画舫荡到岸边，一掠上岸，突听马蹄声响，一人远远大呼道：“楚留香，是你么？”

呼声中，一人飞骑而来，翩然下马，正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你居然找来了，她呢？”

黑珍珠默然半晌，冷冷道：“她果然听话得很，已乖乖地回家了。”

他突然瞪起眼睛，大声道：“但我却要问你，我爹爹现在究竟在哪里？你为什么总是不肯告诉我？”

楚留香垂下头，言道：“令尊大人已……已故去了。”

黑珍珠身子一震，嘶声道：“你……你说什么？”

楚留香叹道：“我已将令尊的遗体，好生保存在鲁东红石崖。海边渔村里，有个李驼子，你若赶到那里，可要他将你带到我的船上，等你见到苏蓉蓉时，便也可见到令尊大人的尸身了。”

黑珍珠一步窜过来，厉声道：“我爹爹的尸身怎会在你船上，莫非是你害死他的？”

楚留香苦笑道：“此中曲折，一时也难说得清楚，但蓉儿会详细告诉你的……至于杀死令尊的人，此刻就在这画舫上。”

他话未说完，黑珍珠已掠上画舫。

楚留香目光转动，突然大声道：“再借宝马一用，日后自当奉还……”

话声未了，已飞身上马，扬鞭而去了！

楚留香在尼山和秋灵素相见之后，便自山下的樵夫屋中，取出这匹马，骑回济南，他一心要寻南宫灵，所以并未先将马还给黑珍珠，只是将马寄在一家客栈里，等他到了丐帮的香堂后，这匹马却冲出马厩，寻到了主人，黑珍珠和一点红也就是因为这匹马，才知道楚留香已回到济南，才能及时救出了苏蓉蓉的。

也全靠了这匹马，楚留香才能在最短时间内赶到了闽南，但到了闽南后，他却完全失望了。

二十年前的往事，人们早已不复记忆，至于雄踞闽南的陈、林两大武林世家中人，更完全没有听过天枫十四郎这名字。

这一日楚留香到了仙游，仙游风物虽盛，楚留香意兴却甚是萧索，竟连喝酒的兴致都没有，只想喝两杯苦茶。

闽南本是产茶之区，仙游镇上，茶馆很多，喝茶的器皿也甚是讲究，只见坐在茶馆里的人，一个个却闭着眼睛，用那比酒杯还小的茶盏，仔细品啜，用大碗喝茶的人，在闽南人眼中，简直像条牛。

楚留香也要了壶又香又苦，苦得发涩的铁观音，这茶入口虽苦，但喝下去后，却是齿颊留香，余甘满口。

两盅茶喝下去，楚留香浮躁的心情，也渐渐宁静下来，他这才知道，闽南人喝茶的规矩如此多，为的就是要人心情宁静，他们修心养

性的功夫，便就是在这一小盅一小盅的浓茶里练出来的。

茶馆里的人虽多，但每个人都是轻言细语，和北方茶馆中的喧闹嘈杂，简直不可同日而语。

这时却有两条锦衣大汉，高声谈笑着走了进来，其中一个麻面大汉，背后斜背着个黄色包袱，一面走，一面笑道："他乡遇故知，当真是人生一乐，小弟今日少不得要和冯兄喝两杯。"

另一人满面虬髯，哈哈笑道："钱兄在闽南呆久了，难道已只好喝茶，不爱喝酒么？"

麻面大汉笑道："酒！冯兄你天天都喝得到，但小弟今日要请冯兄品尝的，却是茶中仙品，不是小弟吹嘘，这样的茶，冯兄你只怕一辈子还没喝过。"

茶馆里的人，目光都已向他瞧了过去，但这麻面大汉却是旁若无人，自那黄布包袱里，取出个长长的竹筒。

他打开竹筒，便有一股清香传出，令人心神皆醉。

虬髯大汉笑道："好香的茶！多年不见，不想钱兄竟变得如此风雅。"

那麻面大汉小心取出一撮茶叶，吩咐茶博士用上好的泉水冲一壶来，这才转过头笑道："老实说，这茶虽在小弟身上，但若非遇见冯兄这样的老朋友，平日小弟自己可一点儿也舍不得喝的。"

虬髯大汉笑道："钱兄既舍不得喝，为何又将之带在身上？"

麻面大汉微笑道："只因这茶是一位武林前辈最最爱好之物，小弟昔日受过他老人家的大恩，无物可报，只有每年千方百计去寻此茶，为他老人家送去，聊表一点心意，别的东西，他老人家是万万不肯收的。"

虬髯大汉道："却不知这位武林前辈是谁？竟能令钱兄如此倾倒？"

麻面大汉的微笑更是得意，缓缓道："冯兄总该听过天峰大师的名字？"

虬髯大汉失声道："天峰大师？……莫非是少林南支的掌门人，蒲田少林寺的方丈大师么？"

麻面大汉笑道："正是他老人家。"

楚留香心头忽然一动，忍不住走了过去，笑道：“满天星，我是你的老朋友，你怎地不请我喝茶？”

麻面大汉瞧了他一眼，沉下脸道：“朋友是谁？在下看来倒眼生得很。”

楚留香微笑道：“七年前，北京城铁狮子胡同，钱兄莫非忘了么？”

他话未说完，麻面大汉已霍然长身而起，动容道：“阁下莫非是……”

楚留香哈哈大笑，截断了他的话，道：“你记得就好，何必提我的名字。”

麻面大汉竟扑地拜倒，恭声道：“七年前，若非……公子相救，我钱麻子早已栽在‘梅花剑’方环和‘双掌翻天’雀子鹤手里，我钱麻子虽然时刻想报公子的大恩，只恨公子侠踪飘忽，却不想今日终能见到公子，真是天幸。”

那虬髯大汉瞧见出名难惹的钱麻子，竟对这少年如此恭敬，也不禁为之动容，但他也是老江湖了，察言观色，已知道这少年不愿透露自己的身份来历，他自然也绝不过问，只是抱拳含笑道：“在下冯天和，日后但望公子多赐教益。”

楚留香笑道：“夜游神的大名，在下早已如雷灌耳了。”

三个人喝了两盅茶，聊了几句不着实际的话，楚留香才慢慢转入正题，瞧着钱麻子沉声道：“钱兄方才提起的天峰大师，莫非就是四十年前掌歼八恶，独斗天门四老，威镇天下的少林苦和尚么？”

钱麻子拊掌道：“正是他老人家！”

楚留香微笑道：“这位大师据说久已隔绝红尘，不想竟仍有茶之一嗜。”

钱麻子笑道：“昔日慈心大师仙去后，本该由他老人家持掌少林门户，但他老人家却将掌门之位让给了他的二师弟天湖大师，自己反而远来闽南，据说为的就是此间的名茶。”

楚留香沉吟道：“天峰大师接掌莆田少林寺，不知已有多少年了？”

钱麻子道：“算来只怕已有二十年。”

楚留香突然一拍桌子，大声道：“不错！就是他，必定是他，我本该早就想到的。”

钱麻子讶然道：“公子莫非也认识他老人家？”

楚留香满面喜色，道：“你说天峰大师的声名，是否还在丐帮昔日的任老帮主之上？”

钱麻子也不知他怎会突然问出这句话，茫然道：“他老人家可是当今武林的泰山北斗，任老帮主虽也名声响亮，但比起他老人家来，只怕还差一筹。”

楚留香道：“他老人家武功自然极高。”

钱麻子叹道：“武功之高，只怕连公子也……也比不上的。”

楚留香一笑，道：“他老人家修为功深，自然是博大宽厚，不露锋芒的。”

钱麻子笑道：“江湖中虽传说他老人家是为了品茶而来闽南的，但以在下想来，他老人家只怕还是为了淡泊喜静，所以才不愿接掌嵩山少林的门户。”

楚留香长叹道：“这就是了，在任慈之前，和天枫十四郎交手的人，除了他还有谁，天枫十四郎能将长子托给他，自然死也瞑目了。”

钱麻子更觉奇怪，忍不住问道：“天枫十四郎又是什么人？”

楚留香苦笑道：“那是个很奇怪的人，他自己虽然死得默默无闻，却能令天下最大门派和武林第一大帮的掌门人，代他抚养他的两个儿子。”

他心念一闪，突又失声道：“他向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挑战，为的莫非就是要将自己两个儿子分别交托他们，他自己莫非有什么伤心事，早已不想活了，只想自己的儿子将来能出人头地，莫非他早已决定要死在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手里，为的就是要他们尽心抚养这两个孩子成人？”

钱麻子越听越糊涂了，忍不住道：“公子是说……这天枫十四郎为了……竟不惜牺牲自己的性命？”

楚留香叹道：“他知道天峰大师和任老帮主这样的人，是绝不会随便收养别人的孩子，但他却死在他们手里，他们便万万不忍推辞……”

钱麻子动容道：“这样的父亲，倒当真伟大得很，却不知他的两个儿子是谁呢？”

楚留香黯然道：“一个是南宫灵。”

钱麻子倏然道：“莫非是丐帮的新任帮主？”

楚留香道：“正是！”

钱麻子道：“还有一个呢？”

楚留香一字字道：“还有一个便是……便是……”

他忽然仰首长叹一声，惨笑道：“但愿我猜错，但愿那神秘的凶手，并不是他。”

钱麻子又是一惊，道：“凶手？”

楚留香叹道：“据我所知，他已杀死了九个无辜的人，他下一个……”

说到这里，楚留香突又跳了起来，失声道：“他下一个对象，莫非就是天峰大师？”

钱麻子笑道：“这个倒请公子宽心，无论这人是谁，他若想加害天峰大师，只怕便是他的死期到了，天峰大师虽已久久不问世事，武功却始终未曾搁下。”

楚留香长叹一声，苦笑道：“你若知道他是谁，便不会说这话了，他……”

钱麻子忍不住又问道：“他究竟是谁？”

楚留香似不愿说出他的姓名，沉吟半晌，忽又笑道：“我恰巧有事要面见天峰大师，正好替你将茶叶送去，不知你可放心么？”

钱麻子立刻将那黄布包袱送到楚留香面前，笑道：“莫说这区区一包茶叶，公子就是要我钱麻子将性命交给公子，我钱麻子也是放心的。”

楚留香笑了笑，还未说完，突见那茶博士匆匆走了过来，向楚留香躬身行了个礼，赔笑道：“那边角落里的桌子上，有位客官想和公子说句话，不知公子可愿移驾过去么？”

只见那边角落里一张桌上，一个灰衣人面对着墙角，坐在那里已有半个多时辰了，连动都没有动过。

他平戴着一顶铜盆般的大草帽，此刻将帽角挂在脖子上，整个头颅都被挡住，只露出一束花白的头发。

楚留香一走进茶馆，就觉得这人有些奇怪，茶馆里无论有什么动静，这人竟始终面对着墙角，未曾回过头来。

他从头到尾都没有对楚留香瞧过一眼，楚留香也始终没有瞧见他的面目，他此刻又怎会突然要找楚留香说话?

楚留香心里一觉得奇怪，更是非过去瞧个究竟不可。

他刚走过去，那人已从座位上站了起来——这人虽然还是没有回过头，但背后却好像长着眼睛。

楚留香心念一动，忽然笑道："阁下莫非是秃鹰吴老捕头？"

那人身子似乎微微一震，楚留香已走过去在他旁边坐下，大笑道："普天之下，除了吴老捕头外，还有谁有如此惊人耳力。"

那人苦笑道："普天之下，果然没有能瞒得过楚留香的事。"

只见他高颧深腮，目光炯炯，一对灰白色的耳朵，竟是合银所铸，若非他用草帽挡着，别人一眼便可认出他来。

楚留香微笑道："京城一别，倏忽月余，不想吴老捕头连楚某的声音都未忘记……奇怪的是，在下那天好像并未在吴老捕头面前说过什么话，却不知吴老捕头又怎会听得出在下的声音？"

秃鹰笑道："天下人不但说话声各不相同，就连走路的声音也是不相同的，楚留香轻功天下第一，那足音更是和别人大大不相同，小老儿若再听不出香帅的足音，这双耳朵当真要喂狗了。"

楚留香大笑道："白衣神耳，果然名下无虚。"

他忽然放低语声，缓缓道："吴老捕头万里追踪到这里来，莫非为的是那白玉美人？"

秃鹰赔笑道："老朽纵有天大的胆子，也是万万不敢在楚香帅手里讨东西的。"

楚留香目光闪动，微笑道："那么，阁下又是为何而来的呢？"

秃鹰压低语声，道："老朽本是追踪满天星钱麻子而来……"

楚留香皱眉道："莫非还是为了七年前，铁狮子胡同的旧事？"

秃鹰苦笑道："老朽本不知此事也和香帅有关，否则也不敢多事的。香帅自然也知道，一个人只要吃过一口公门饭，这辈子就休想再走得出六扇门了，有些事自己就算不想管，但却被逼得非管不可。"

楚留香沉声道："七年前那件事，钱麻子虽有不该，但'梅花剑'和'双掌翻天'仗势欺人，却更可恨，何况，钱麻子为了这件事，早已洗手江湖，远避到这里来，吴老捕头又何苦定要赶尽杀绝，逼人太甚？"

秃鹰赔笑道："老朽活了这大把年纪，又怎还会不知道眉眼高低，既已知楚香帅与此事有关，又怎会再来多事？"

他长长叹了口气，又道："老朽请公子到这边来，是为着另一件事。"

楚留香皱眉道："还有什么事？"

秃鹰沉吟了半晌，一字字缓缓道："丐帮的南宫帮主，十多天前已死在济南城的大明湖上，这件事，不知香帅你可知道么？"

楚留香微笑道："吴老捕头总不会认为是我杀死南宫灵的吧？"

秃鹰赶紧又赔笑道："老朽怎敢这样想，只不过……"

楚留香道："只不过怎样？"

秃鹰叹道："只不过南宫帮主死得实在太惨，据说死后还被人乱刀分尸，所以丐帮门下，俱都誓死要找出这凶手来！"

楚留香又皱了皱眉头，他自然知道将南宫灵分尸的人，必定就是那一心为父复仇的黑珍珠，他自然也想到丐帮门下，至今还不知南宫灵的阴谋，但这些事，他并不愿意对别人说出来。

只听秃鹰叹息着又道："此等江湖高手的仇杀之事，本非老朽所能过问，所敢过问的，只不过老朽偏偏和丐帮门下几位长老是多年的朋友，这次在路上又恰巧遇着了他们。"

楚留香道："难道丐帮门下弟子，竟疑心是我对南宫灵下的手不成？"

秃鹰赔笑道："他们也绝不敢疑心到香帅你的，只不过，他们却说香帅你必定知道杀死南宫帮主的凶手是谁，是以他们便要老朽遇着香帅时，代他们问一声，无论香帅你是否知道，只要香帅说一句话，丐帮门下都绝无异言。"

楚留香目光灼灼，一字字道：“这件事，我的确是知道的！”

第二十五回 天峰大师

秃鹰动容道：“香帅既然知道，不知可否赐知？”

楚留香沉声道：“我纵然说出那凶手是谁，你也无法可施，只不过……”

他霍然长身而起，道：“三天后，你可在莆田城里的林家花园等我，到时我自然会将杀死南宫灵的凶手交给你。”

楚留香人不离鞍，马不停蹄，直奔莆田。

又是黄昏。

楚留香寄托了马，竟趁着暮色，掠入少林寺。他只觉时候已甚是急促，已来不及等候通报了。

莆田少林寺虽不如嵩山少林之气派宏伟，但这沉浴在茫茫暮色中的古刹，亦自有一种神秘的美。

微风中，隐隐有钟声梵唱传出，木叶的清香中，又隐隐有檀香的气息，天地间充满了庄严的沉静，哪里闻得到丝毫杀机?

秋风扫尽了石阶下的落叶，石阶尽头的大门，是开着的，从门外可以望见古木森森的幽静庭院。

再过去，便是那香烟缭绕，庄严宏伟的大殿。

这里是人人都可以进去的地方，但也是人人都不敢轻易进去的，少林之名，威重天下，无论谁到了这里，都不免要生出敬仰警惕之心，这里的门虽是开着的，但可有谁敢妄越雷池一步?

楚留香也没有从大门走进去，他竟越墙而入——他心里只觉有种不祥的警兆，只觉纵是片刻之差，也等不得了。

满天夕阳如血，一重重高大的屋脊，在夕阳下望去，就像是一座座山峰，被血染红了的山峰。

天峰大师又是在哪一座山峰下?

楚留香燕子般飞掠的身形，不禁迟疑了下来。

他身形不过停了停，突听一声佛号宣起。

“阿弥陀佛”！这短短的一声佛号还未结束，屋脊四角的飞檐下，已同时闪出了四条人影。

这四人都是灰袍白袜，四十多岁的年纪，四张庄严威重的脸上，都有一双精光闪闪的眸子。

此刻这四双发亮的眼睛，全都刀一般瞪着楚留香。

楚留香暗中也不免吃了一惊忖道：“少林僧人，果然不可轻视。”

面上却不动声色，微笑道：“大师们用过饭了么？”

这本是句最普通的问话，两人见面，无论是多年老友，抑或是点头之交，大多会这样问一句的。

但这句话在此时此刻问出来，四个少林僧人却都不禁愣了愣，左面年纪较长的一人沉声道：“二十年来，已从无江湖中人踏上少林寺的屋脊，施主今日既然破了例，想必绝非无故而来，但请将来意见示。”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的来意，纵然说了，大师们也不会相信。”

那灰袍僧人厉声道：“施主若不肯将来意相告，就莫怪贫僧等要无礼了。”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生平最不愿和少林门下交手，大师们又何苦要逼我破例？”

那灰袍僧人怒喝道：“施主若不愿动手，就随贫僧下去吧！”

喝声中，他长袖突然挥出，飘忽如流云，劲急如闪电，笔直向楚留香面目咽喉之间卷了过去。

出家人身旁不便携带兵刃，这一双长袖，通常就是他们的防身利器，世上只知“流云铁袖”乃是武当绝技，却不知少林门下的袖上功夫，非但绝不在武当之下，而且强劲刚猛犹有过之。

灰袍僧人这一着飞袖功，既可刚，亦可柔，柔可卷夺对方掌中兵刃，刚能一着震断对方心脉。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少林门下别的都好，就是火气太大了些。”

他嘴里说着话，身形已冲天而起，说到最后几个字时，他身子已如飞鹤凌空，远在四丈之上。

灰袍僧人一着击空，动容道：“施主好高明的轻功，难怪竟敢到少林寺中来撒野。”

四个人身形旋动，各据方位，他们算定楚留香身子总有落下来的时候，只要一落下来，便落入他们阵式之中。

谁知楚留香竟能不落下来。

他身子有如鱼在水中，一翻一挺，竟又横掠出四丈开外，头下脚上，扑入了屋脊下的黑暗中。

只听他远远笑道：“在下并非撒野来的，等事情办完后，自当再来向大师们请罪。”

少林僧人面上齐都变了颜色。

那年纪最长的灰袍僧人沉声道：“玄法传警应变，玄通、玄妙随我来。”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向楚留香语声传来处扑过去，但见星月在天，微风动树，哪里还瞧得见楚留香的影子。

楚留香知道此时若要求见天峰大师，这些少林和尚是万万不会带他去的，既然解释不清，他只有一走了之。

他身形掠入黑暗中，立刻又腾身飞起，别的地方不去，却反又掠到方才那重屋脊的飞檐下。

只见三个灰袍僧人，就从这飞檐上掠过去，谁也没有想到他又返回来了，连瞧都没有往这边瞧一眼。

楚留香又等了半晌，就听得这宽阔的寺院四面，都敲起了一阵阵低沉的木鱼声，不时有矫健的人影，凌空飞起。

这少林寺平时看来，虽是平和安静，但迎敌时应变之速，戒备之严，果然不愧为名重天下之武林禁地。

楚留香苦笑暗道：“我一心只想快些见着天峰大师，谁知此番反而要欲速则不达了。”

想到天峰大师的性命，实在危在瞬息，他心里不禁更是着急，怎奈直到此刻为止，他还不知道天峰大师的住处在哪里。

这时木鱼声已停止，沉静的古刹，更寂无声响。

但楚留香自然知道越是静寂，越是可怕，这看来已沉静下来的寺院，其实到处都隐藏着危机。

他已没有时间去静静思索，闭着眼睛想了想，突然从黑暗中冲出去，掠到最高的一重屋脊，最高的一座飞檐上。

他衣袂飘飘，似将临空飞起，整个寺院，都似已在他脚下，果然立刻就有人发现了他。

只见人影闪动，每重院落里，都有人向这边飞扑过来，惟有西面一重小小的院落，却毫无动静。

楚留香不等人来，又急掠而下，长笑道："少林藏经，名重天下，大师们可以借给我瞧瞧么？"

他笑声一顿，身形急转，选了株枝叶最是浓密的大树，躲了进去，只听四下纷纷低叱道："此人果然是为藏经而来。"

"留意藏经阁。"

少林藏经之丰，冠于天下，不惜犯险侵入少林寺的人，的确大多是为藏经而来的，莆田虽是少林南支，阁中藏经亦足珍贵，少林僧人自然以为楚留香也是为盗经而来，又有谁想得到他竟是在声东击西，故布疑阵。

只见人影纷纷东扑，楚留香立刻向西掠去。

这一次，他不再飞行屋脊，只是穿行在殿檐下、树影中，禅房里大多未燃灯火，枝叶间偶有蝉声。

无人的院落里，有种说不出的凄凉寂寞之意，生活在这古刹中的僧人们，那岁月又岂是容易度过的。

楚留香身形不停，心里却在暗暗叹息，对于能忍受寂寞的人们，他心里总是十分崇敬。

只因他深知世上再也没有比寂寞更难忍受的事。

他穿过一重静寂的院落，经过一栋栋黑暗的禅房，地上那被星光洗得发亮的青石板，一块块从他脚下滑过去。

突听一声轻叱道："施主留步。"

一道雄浑而猛烈的拳风，已扑面直击而来。

楚留香咬了咬牙，不闪不避，也不招架，竟以肉身挨了这足以开山裂石的一招“百步神拳”。

只见他身子被拳风震得纸鸢般直飞出去。

对面那灰眉长髯的少林僧人一招得手，方觉得有些意外，眼前一花，被他拳风震飞的少年竟又飞了回来，笑嘻嘻站在他面前，不但身法倏忽，来去如电，而且这隔山打牛的少林神拳，竟丝毫未能伤得了他。

这修为功深的少林监寺大师，竟也不觉被惊得怔住，呆呆地瞪着楚留香，半晌说不出话来。

楚留香故意挨他这一拳，正是要他暂时说不出话，免得惊动别人，否则他身子究竟不是铁打的，挨这一拳难道还会好受么？

只听那灰眉僧人终于缓缓道：“施主如此武功，老僧从来未见，不知可否示知名姓？”

楚留香微笑道：“在下若是说出名姓，大师只怕便要以为在下是为盗经而来的了。”

灰眉僧人道：“施主若为盗经而来，便不会走来这里。”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楚留香。”

灰眉僧人动容道：“莫非是盗帅楚留香？”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大师远避红尘，不想竟也知道在下这见不得人的绰号。”

灰眉僧人阴郁沉重的面容，竟像是忽然变得愉快起来，冷锐的目光中，也开始有了些笑意，缓缓道：“老僧虽然久疏江湖侠踪，但却有个交游广阔的师侄，每当他来到此间，总会为老僧述说些新奇有趣的故事，而楚香帅的豪情壮举，正是所有的事件中最有趣，最能动人心魄的。”

楚留香道：“大师说的，莫非是无花？”

灰眉僧人微笑道：“数百年来，少林门下若论交游广阔的弟子，也不过只有他一个人而已。”

楚留香道：“他……他此刻是否已在这里？”

灰眉僧人道：“施主此来，莫非就是找他的？”

楚留香沉吟道：“在下此来，主要还为的是想拜见天峰大师。”

灰眉僧人道：“掌门师兄虽已久避外客，但楚施主这样的人，他想必还是乐于接见的，只可惜施主此刻来的甚是不巧。”

楚留香着急道：“莫非天峰大师已……”

灰眉僧人含笑道：“掌门师兄万念皆空，惟有茶之一癖，始终未改，他此刻正在品茶，那是谁也打扰不得的。”

楚留香松了口气，展颜笑道：“天峰大师若是独自品茶，在下也就不着急了，只要能先见着无花师兄，也是一样的。”

灰眉僧人道：“施主此刻既然见不着掌门师兄，便也见不着无花。”

楚留香动容道：“为什么？”

灰眉僧人微笑道：“少林门下，精于东瀛茶道的，也惟有无花一人，只要他来到此间，第一件事便是为掌门师兄汲水烹茶。”

楚留香面色早已大变，失声道：“无花此刻正在为天峰大师烹茶么？”

灰眉僧人颔首笑道：“楚施主想见他们，恐怕只好等到明晨了。”

楚留香心里简直要急疯了，面上却沉住了气，道：“他们品茶之处，莫非便是后院？”

灰眉僧人道：“正是。”

楚留香突然一指灰眉大师身后，笑道：“但大师身后来的，岂非就是无花？”

灰眉僧人道：“在哪里？”

他回过头，背后空空，哪有什么无花的人影，等他回过头来，面前的楚留香，竟也忽然不见了。

灰眉僧人的头一转，楚留香身子就飞窜出去。

这一窜他用尽了所有的功力，而且早已瞧准了落脚处，脚尖一点，又掠出四丈，灰眉僧人还未回过头，他人已到了十丈开外——楚留香天下无双的轻功，在紧急时施展出来，那速度简直不可思议。

等到灰眉僧人回过头，楚留香身形已到了短墙后。

短墙后，小院里竹叶森森，草木幽绝，竹丛里三间敞轩，竹帘深垂，从竹帘里瞧过去，可以隐约瞧见盘膝端坐在地上的两条人影。庭院寂寂，风吹木叶，竹帘上花影流动，两人看来仿佛已在天上。

右面的一人，正是无花。

他面前摆着一只紫泥小火炉，一把紫铜壶，一柄蒲扇，还有一套精致小巧的茶具，此刻三个酒杯般大小的茶盏里，已倒满了茶，一阵阵茶香自竹帘中传出，再加上花香、竹香，当真令人心神皆醉。

坐在无花对面的，是个须眉皆白的枯瘦僧人，此刻他正从无花手中，接过茶杯，闭起眼睛，缓缓送到唇边。

楚留香大喝一声，箭一般窜了过去，窜入了竹帘，大喝道："这茶喝不得的！"

无花瞧见了，他面色一变，但瞬即恢复镇定。

天峰大师却连嘴角的肌肉都没有丝毫牵动，看来就好像纵然天崩在他面前，他面色也不会变一变。

他只是缓缓放下茶杯，缓缓张开眼睛，楚留香被他这双眼睛瞧了一眼，竟也不觉有些手足失措起来。

天峰大师淡淡道："施主如此闯来，不觉太鲁莽了么？"

楚留香躬身道："在下一时情急，望大师恕罪。"

天峰大师凝注了他半晌，缓缓道："二十年来，能一路闯入老僧禅房中的，施主还是第一人，既能来此，自然不俗，先请坐下待茶如何？"

这少林高僧，修为果然已炉火纯青，居然还能如此丝毫不动火气，楚留香心里不觉暗暗赞美。

无花也立刻微笑道："不错，楚兄既然来了，何不坐下来喝杯茶，以涤俗尘。"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原来是楚施主，难怪轻功之高，天下已不作第二人想了。"

楚留香道："不敢！"

天峰大师含笑道："老僧虽然久绝世事，但能见到当世俊杰之丰采，心里还是欢喜得很，寒寺无酒，楚施主何妨以茶作酒。"

他又端起了茶杯，楚留香忍不住又失声道：“这茶喝不得的。”

天峰大师道：“此茶纵非仙种，亦属妙品，怎会喝不得？”

楚留香瞧了无花一眼，忽然笑道：“在下受人所托，已为大师带来了绝妙新茶，而且在下自信对于烹茶一道，也颇不俗，大师难道不想先尝一尝么？”

天峰大师展颜道：“既是如此，老僧就叨扰了。”

这修为功深的高僧，对别的事虽都无动于衷，但听到有妙手烹茶，竟也不禁为之喜动颜色。

无花心里纵然惊怒，神色间也丝毫未表露出来，竟也微笑道：“不想楚兄竟也有此雅兴，妙极妙极。”

他立刻站起来，将烹茶的座位让给了楚留香，却将自己方才已烹好的茶，全都倒入院子里。

楚留香又瞧了他一眼，笑道：“如此珍贵的水，倒了不可惜么？”

他不说茶，而是说“水”，只差未说出“天一神水”四个字而已，无花竟还是神色不动，微笑道：“此水乃初雪所溶，虽也珍贵，寺中窖存却有不少，楚兄若有此嗜，不妨带一瓶回去。”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恭恭敬敬坐下来，引火烹茶。

天峰大师忽又淡淡一笑，道：“此刻水尚未煮沸，楚施主正好将来意说出，面对名茶，正是老僧心情好时，楚施主若是有事相询，也在此时问出为佳。”

楚留香忽然发现这高僧平淡的笑容中，实在蕴藏着无比的智慧，那双平静的目光，更能明察秋毫。

他轻轻叹了口气，道：“晚辈此来，只是想求大师说个故事。”

天峰大师微微皱眉道：“故事？”

楚留香道：“十余年前，有位扶桑武士天枫十四郎，渡海东来，曾与两位中土高手较量过武功，其中一位是丐帮任老帮主，还有一位，不知是否大师？”

天峰大师默然良久，方白长长叹息一声，黯然道：“二十年前的往事，老僧都已几乎忘怀了，不想施主今日竟又重提此事……不错，施主说的，正是老僧。”

楚留香眼睛一亮，道：“天枫十四郎东渡求战，却无求胜之心，反似抱有必死之念，若是晚辈猜的不错，他莫非有什么伤心事？”

天峰大师又默然良久，缓缓道：“你猜得不错，他的确有些伤心的事。”

楚留香道：“大师若肯示知，晚辈感激不尽。”

天峰大师目光闪动，凝注了楚留香许久，叹道：“往事如云烟，老僧本已不愿提起，但施主你不远千里而来，为的只是问此事，其中关系，必定极大。”

楚留香俯首道：“大师明察秋毫，晚辈也不敢隐瞒，此事关系的确极大，但晚辈却可保证，晚辈相询此事，绝无丝毫私心恶意。”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施主若有私心恶意，又岂能坐在此地。”

楚留香心头一凛，恭声道：“大师明鉴。”

天峰大师合起眼帘，缓缓道：“天枫十四郎坚忍卓绝，嗜武成痴，却不幸又是个多情种子，二十多年前，华山与黄山世家两大剑派发生惨斗，血战连绵多年，黄山世家终致惨败，到后来战到只剩下李琦一人。”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此事与天枫十四郎有何关系？”

天峰大师道：“李琦姑娘为了避祸，便搭乘了海上商船，东渡扶桑，那时她已受了内伤，再加上海路艰难，到了扶桑岛上，已是不良于行。”

楚留香道：“难道这位姑娘竟遇着了天枫十四郎不成？”

天峰大师叹道：“正是如此，天枫十四郎暗对这李姑娘一见钟情，几日不眠不休，治澈了李姑娘的伤势，李姑娘自也难免被他真诚所动，就在她伤势痊澈的第四天，就和天枫十四郎结成了夫妇。”

楚留香微笑道：“良缘天定，结于海外，倒当真是段佳话。”

天峰大师黯然道：“只可惜他们幸福的日子并不长，李姑娘为天枫十四郎生了两个孩子后，竟又忽然不告而别，只留下封书信。”

第二十六回 法律庄严

楚留香失声道：“她难道又重到中土来了么？”

天峰大师叹道：“此事虽不能确定，但想来必是如此，只因就在这李姑娘离开天枫十四郎没有多久，华山七剑留下的四人，忽然全部惨死，江湖纷纷传言，都说是黄山世家中仅存的李琦，回来为父兄复仇的。”

楚留香沉吟道：“如此说来，这位李姑娘在扶桑岛上，必定学会了一种惊人的武功，也许正是天枫十四郎传授给她的。”

天峰大师道：“这点你并未猜对，天枫十四郎并未传授她武功，她必定是另有奇遇，而对于此事，她始终都是瞒着天枫十四郎的。”

楚留香叹道：“不错，这位李姑娘的遇合，必定甚是离奇，否则她在短短几年中，武功也绝不可能如此精进，竟一举杀死了华山四剑……但她大仇得报之后，难道就没有回到东瀛去瞧瞧她的两个孩子么？”

天峰大师道：“没有，那时她的幼子尚在襁褓中，天枫十四郎悲痛之下，就带着这两个孩子，来到中土。”

楚留香道：“难道那时江湖中竟没有这位李姑娘的消息？”

天峰大师道：“奇怪的就在这里，这位李姑娘做出了那般惊天动地的大事后，竟突然销声匿迹，就好像突然在这世界上消失了似的，天枫十四郎苦苦寻找了她一年后，才终于绝望……这时他才来到这里。”

楚留香道：“原来他并非一到中土，就向大师求战的。”

天峰大师长叹道：“他苦苦向我挑战，我执意不允，到后来他竟放火去烧藏经阁，我被逼不过，才答应和他比对三掌，谁知……谁知我击出第三掌时，他竟然不避不闪，我收势不及，竟令他受了重伤。”

楚留香惨然道：“晚辈猜的果然不错，这时他已心灰意冷，无意再活下去，只想将自己两个儿子交托给适当的人，所以竟不惜故意伤在大师的掌下。”

天峰大师凄然道：“我伤他之后，立刻将他扶到这禅房中，谁知他竟又乘我去取药时，不辞而别，只留下封遗书，道出了这一段伤心

事，又求我收留他的长子，我赶到他信中所说的地方，要将他遗孤带回给他时，竟在那里遇着任老帮主，我才知道，他竟已死在任老帮主的手里。”

这一段既哀艳又悲壮的故事，自一个沉静如佛的高僧口中说出来，更充满了一种窒息的沉痛与神秘。

无花始终静静地坐在那里，面上绝没有丝毫表情，天峰大师和楚留香，也始终没有去望他一眼。

他看来就像是个完完全全置身于事外的人，天峰大师所叙说的这故事，就像是和他完全没有丝毫关系。

禅房里静寂了片刻，接着就响起水沸的声音。

楚留香谨慎而缓慢地开始冲茶。

他每一个动作，都做得十分正确而小心，他正是想借这缓慢的动作，来澄清自己纷乱的思想。然后，他双手捧起一盏香茶，恭敬地送到天峰大师面前，沉声道：“多谢大师。”

天峰大师双手接过茶盏，缓缓道：“你想知道的事，现在都已知道了么？”

楚留香道：“是。”

天峰大师淡淡一笑，道：“很好，老僧所能说出的，也只有这么多了。”

他竟没有问楚留香为何要知道这故事，只是开始去品尝茶的香气，在这一瞬间，他严肃沉重的面容，像是突然松弛了下来，但目中的悲哀之意却更浓厚，于是他又缓缓合起眼帘，喃喃道：“这杯茶，的确比方才那杯茶好喝得多。”

楚留香凝注了他许久，实在猜不透这睿智的老僧究竟已知道了多少，他忍不住脱口问道：“大师难道没有什么话要问在下的么？”

天峰大师默然半晌，淡淡道：“任老帮主是否已故去了？”

他并没有张开眼来，这句话像是随口而问出来的。

楚留香却长长吐出口气，道：“是。”

他再次奉上一盏茶，道：“大师所要知道的，现在只怕也全都知道了。”

天峰大师只是点了点头，不再说话。

楚留香喟然站起，道：“不知大师能不能让晚辈和无花师兄说几句话？”

天峰大师缓缓道：“该说的话，总是要说的，你们去吧！”

无花这才站起身子，他神情看来仍是那么悠闲而潇洒，恭敬地向天峰大师行过礼，悄然退了出去。

他并没有说话。

等他身子已将退出帘外，天峰大师忽然张开眼睛瞧了他一眼，这一眼中的含意似乎极为复杂。

但他也没有说话。

夜已很深。

后山的道路很窄，朦胧的星光，映着道旁的木叶，整个大地却似乎已浸浴在一种神秘而凄凉的雾里。

楚留香和无花并肩走在这条崎岖的窄路上，直到此为止，他们也始终保持着沉默，沉默得就如同黑夜中的山巅一样。

无花终于微微一笑，道：“你虽然没有当面揭穿我，但我却不感激你，那只不过是因为你怕天峰大师饬心而已，是么？”

楚留香苦笑道：“你认为除此之外，就没有别的原因？譬如说，你我的友情……”

无花悠悠道：“你我的友情，到现在所剩下的，已不如眼睛里的沙粒多了。”

楚留香长叹道：“不错，眼睛里有了沙粒，就会流泪的。”

无花道：“你现在不妨告诉我，你究竟已知道了多少？”

楚留香缓缓道：“我已知道了许多事，却也还有许多不知道。”

无花微笑道：“你知道些什么？不知道的又是什么？”

楚留香道：“我已知道你便是天枫十四郎的长子，南宫灵的兄长，但你又怎会知道南宫灵也是你的亲兄弟？天峰大师自然绝不会告诉你。”

无花道：“这原因你本可猜得出的，先父去世时，我已七岁，七岁的孩子，有的虽不懂事，但也有的已懂得许多，而且永远不会忘记。”

楚留香叹道：“你懂得也许太多了。”

无花微笑道：“你自然也知道，天一神水，是我盗出来的。”

楚留香苦笑道：“不错，‘神水宫’虽然禁止男人出入，但一个文质风雅的出家人，自然是例外，在一般人眼中，都未将出了家的和尚再看成男人，其实这其中却是难免有其弊病，只可惜那位多情的姑娘为你而死……”

无花笑道：“一个从未接触过男人的女孩子，总是禁不得引诱的，她自觉死得很甘心，你又何苦为她可惜。”

楚留香凝注着他，叹道：“你真是个奇怪的人，无论多卑鄙，多可恶的话，你竟都能用最温柔，最文雅的语调说出来。”

无花神色不变，又笑道：“你自也知道我费了这么多心血，盗取‘天一神水’是为的什么？”

楚留香道：“只因任老帮主和天峰大师都不是你轻易能杀死的，何况你还要他们死得不着痕迹，令人不致疑心。”

无花道：“你说得正确已极。”

楚留香道：“在那石梁上，扮成天枫十四郎的，自然是你，杀死‘天强星’宋刚，以忍术遁入大明湖的，自然也是你。”

无花道：“不错！”

楚留香叹道：“那日我在大明湖中见到你时，本已该疑心你了，只可惜我纵然怀疑世上每一个人，也不会怀疑到连琴声都不愿沾着杀气的无花身上。”

无花微笑道：“你不必难过，每个人都难免有糊涂的时候。”

楚留香苦笑道：“乌衣庵中，素心大师那痴呆的徒弟，临死前本已揭穿了你的秘密，只可惜她只说了个‘无’字就死了，更可惜我始终认为她要说的是‘梧桐’的‘梧’，竟未想到她要说的本是‘无花’的‘无’。”

无花道：“我实也未想到她临死前神智居然又清楚起来，否则我在杀死素心大师的时候，就连她一起杀死了。”

楚留香道：“但你为何要杀死素心大师？”

无花道：“只要是和这件事有一点关系的人，我就不能让他们活着说话，你知道，我做事一向很谨慎，从来不愿意冒险。”

楚留香道：“所以你也想杀我？”

无花叹了口气，道：“我实在不愿意你牵连到这件事里，我早就对南宫灵说过，世上若只有一个人能揭穿我们的秘密，这人必定是楚留香。”

楚留香叹道：“在大明湖上，在乌衣庵里，在那石梁上，你已动过许多次手，你要杀我，我并不奇怪，但你为什么要杀蓉儿？”

无花道：“我早就想到你必定要派她到神水宫去打听消息，所以我立刻想到你在大明湖边约会的人必定是她，你总也该知道，我并不是个笨人。”

楚留香叹道：“一个人太聪明了，也并不是件好事。”

无花微笑道：“你自己难道很笨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现在才知道，我实在没有自己所想像中那么聪明，否则我早就该想到，到了必要时，你必定会将南宫灵杀死灭口的。”

无花叹道：“我又何尝有自己所想像的那么聪明，我以为只要南宫灵一死，你的线索就全断了，再也不会牵连到我身上，否则我又怎忍杀他？”

楚留香道：“这其中最大的关键，就因为他说出你们乃是兄弟，若不是这点线索，我也不会找到这里来的。”

无花沉默了许久，山腰的雾更浓了，山风中已带来冬天的信讯，他身上只觉有些寒意。

楚留香叹道：“我始终不能了解的是，你这么做，究竟是为了要报仇，还是为了要争夺权力？这究竟是你自己的主意？还是令尊未死前已留下遗言，要你这样做的？”

无花眉梢扬了扬，道：“你怎会想到先父有遗言留给我？”

楚留香道：“你既来到中原，你的忍术与剑法，自然是自令尊学到的，但他死时，你还小，绝对学不会如此高深的功夫，这自然就是他将武功秘笈留给了你，你秘密收藏了起来，连天峰大师都不知道。”

无花道：“嗯！”

楚留香道：“所以我立刻想到，他不惜牺牲生命，也要你们投入少林和丐帮的门下，说不定是要你们长大后，先接天下第一大派和第一

大帮的门户，再进一步而君临天下，这也许正是他自己一心想做，而做不到的事，所以才要你们代他来完成，否则他又怎会甘心情愿地死去？”

无花又沉默了许久，微微一笑，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一直喜欢你？就因为你有头脑，我常说只要认识你，无论为友为敌，都是人生一大快事。”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我猜对了？”

无花微笑道：“你猜的也许对，也许错了，以后你自然会知道的……”

他忽然停下脚步，转身面对着楚留香，道：“无论如何，现在你已揭穿了这个秘密，你想要怎么样呢？”

楚留香凝注着他，良久良久，长叹道：“你知道我从不愿杀人，更不愿杀你！”

无花笑道：“但你也该知道，现在你不杀我，我却要杀你的！”

楚留香苦笑道：“不错，你只要杀了我，便可逍遥法外，只因世上能完全知道这秘密的只有我一个。”

无花缓缓道：“你是在等我出手？”

楚留香黯然道：“我虽不愿如此，但这只怕已别无选择的余地！”

两人不再说话。

他们知道该说的话，都已说完了。

山风更猛烈，吹得他们的衣衫头发俱都飞起，他们的神情仍然安静而从容，但彼此间已充满杀机。

突然一声霹雳击下，山雨欲来，大地更见萧瑟。

无花的双掌，已在这一声霹雳中，直击出去！

这正是名震天下的少林神拳，他第一着用的乃是本门拳法，隐浑拳势，再衬上霹雳之威，当真有惊天动地之力！若非亲眼所见，只怕谁也难以相信这文雅温柔如无花，竟也能发得出如此刚猛的招式。

楚留香身形一转，左掌斜斩无花脉门，他这一掌看来平平无奇，与无花那一拳的声威简直无法相比。

但这平乎无奇的一掌，却偏偏能将无花拳势化解开了。

无花身法展动，一声霹雳还未停歇，他已击出四拳，降龙伏虎，无一拳不是少林神拳的精华。

楚留香却又一一化开，而且连消带打，犹有反击之力。

无花十八拳击出，竟然毫未抢得先机，右拳突然一缩，等到击出时，只听“嗤”的一声，竟已变拳为指。

这一指弹出，却是内家的“弹指神通”，一缕锐风，急划楚留香右胛下的“期门”、“将台”诸穴。

楚留香不必被他这一指点中，只要被指风扫及，半边身子也将动弹不得，只怕立刻要毙于无花左掌之下。

但楚留香身子一斜——只不过轻轻斜了斜，强锐的指风，便堪堪只能扫着他衣服过去。

他左掌已跟着到了无花胁下。

无花的攻势，立刻就只好变为守势，右手缩回，左手拍出时，已变为掌，掌缘立切楚留香的“曲池”。

楚留香横跨一步，左肘撞出。

无花只得撤招变招，刹那间但见掌影飘飞，如狂风中漫天飞舞，正是少林外家的绝技“风萍掌”。

顾名思义，这掌力已非以力见长，而是以巧取胜，掌势诡异飘忽，云谲变幻，竟是虚多于实。

但只要他一着实招击出，立刻就被楚留香的招式封死。

他一刻之间，便已换了“少林神拳”、“弹指神通”、“风萍掌”三种功夫，这三种功夫或刚猛，或尖锐，或诡变，走的路子绝不相同，但却正都是当今武林中最负盛名，最具威力的武功。

而楚留香所用的招式，却是江湖中最普通，最平凡，江湖中也不知有几千几万人能施展这种招式。

但明明是同样的招式，到了楚留香手里却不同了。

他每一个动作使出，却准确得毫沉不差，他每一个动作都要比无论什么人都快上三倍！

这些动作单独看来也许平淡无奇，但到了两人交手时，每一个动作都发挥了它不可思议的威力！

无花有时简直想不通自己如此的奇技招式，怎会被楚留香这种平凡的动作化解的？不但化解，还能反击！

又是一声霹雳击下，暴雨倾盆而落。

狂风、暴雨，大地呼啸，深山里黑暗得如同坟墓。

他们根本已瞧不见对方的身影，只凭掌风声来闪避对方的招式，但风雨呼啸，到后来他们连对方的掌风都听不见了。

霹雳击下，电光一闪，楚留香身形电光中一闪，无花身形却凌空飞起，数十点寒星，如暴雨般射了出去。

在如此黑暗中，要想闪避暗器，简直是件不可能的事，无花身形落下时，嘴角不禁现出一丝微笑。

惊天动地的霹雳声中，楚留香似是发出了一声惊呼。

接着，又是电光一闪。

但楚留香连人影都瞧不见了。

无花在黑暗中急促地喘息着，大呼道："楚留香！楚留香！你在哪里？"

只听一人就在他身后缓缓道："我在这里。"

无花一惊，几乎连心跳都停止。

但他并没有回身，他只是静静地呆了半晌，然后垂下头，缓缓道："很好，我今日总算证实，我的确不是你的对手。"

他语声说得那么平淡，就像方才证实的，只不过是场输赢不大的赌博而已，任何人也听不出他已将生命投注在这场赌博中。

楚留香叹口气，道："你虽已输了，但无论如何，你的确输得很有风度。"

无花发出一声短促的笑，道："我若胜了，会更有风度的，只可惜这件事已永远没有机会证实了，是么？"

楚留香黯然道："不错，你的确永远没有胜的机会。"

无花悠然道："作为一个胜利者，你的风度的确也不错，但只怕是因为你已作惯了胜利者，你像永远不会有失败的时候。"

楚留香沉声道："一个人若站在对的这一边，就永远不会失败的。"

无花忽然狂笑起来，道：“我错了么？……我若成功，又有谁敢说我做错了……”震耳的霹雳，打断了他疯狂的笑声。

楚留香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你为何不逃？”

无花的狂笑已变为喘息，道：“逃？我是个会逃走的人么？……一个人若想要享受成功，他得先学会如何去接受失败……”

他忽又狂笑起来，道：“无论多么大的胜利，都不会令我欢喜得冲晕了头，无论多么大的失败，也不能令我像只野狗般夹着尾巴逃走！”

楚留香叹了口气，黯然道：“你的确并没有令我失望。”

无花道：“你现在想要我怎样？”

楚留香缓缓道：“我只能揭穿你的秘密，并不能制裁你，因为我既不是法律，也不是神，我并没有制裁你的权力！”

第二十七回 自裁以谢

无花微笑道：“无论如何，你这种观念的确是令人佩服的，自古以来，江湖中只怕谁也没有这样想过。”

楚留香缓缓道：“等到许多年以后，这样想的人，自然会一天天多起来，以后人们自然会知道，武功并不能解决一切，世上没有一个人有权力夺去别人的生命！”

无花叹道：“这是以后的事了，现在你……”

楚留香道：“现在，我要将你交给能制裁你的人手上。”

无花大呼道：“你要将我交给别人？”

楚留香道：“不错。”

无花狂笑道：“你既不能制裁我，天下还有谁能制裁我？”

楚留香道：“他们这些人，虽然未见得如何高尚，但他们所代表的法律和规矩，却是无论什么人都须尊敬的。”

无花冷笑道：“你难道一向很尊重规矩？”

楚留香道：“我们蔑视的，只是少数人立下的规矩，这种规矩自然不值得尊敬，但道德和正义，无论任何人也不该轻视。”

无花叹了口气，道：“楚留香，你实在是个很奇怪的人，但你无论如何，也休想将我交到那种人手上。”

楚留香叹道：“为什么？你本是个很高贵的人，那些人的手本不敢沾着你的衣衫，但又谁叫你犯了如此卑下的罪，‘王子犯法，与民同罪’，这句话你难道不懂？”

无花像是根本没有听见他的话，只是微笑喃喃道：“楚留香，无论如何，你也休想要那种人沾着我的一根手指。”

说着说着，他身子竟已缓缓倒了下去。

霹雳闪电，声震天地。

楚留香赶紧扶着他，在电光一闪中，瞧见了他的脸，这张温文俊美的脸，此刻已变得铁青而可怕。

楚留香大骇道：“无花，你……你为何这样笨！死，难道就不可逃避么？”

无花张开眼来，勉强一笑，道：“我这并不是逃避，我并不是不敢去面对他们，我只不过是不屑在那种卑贱的人面前低头而已。”

他日中又现出辉煌的光彩，道：“无论我做错了什么事，我总是高贵的人，比世上大多数人都要高贵得多！楚留香，这点你承认么？”

他眼睛渐渐合起。

他已永远听不到楚留香的回答了，电光闪过，他面容又恢复了安详与平静，甚至嘴角都还带着一丝微笑。

林家花园里，花木葱笼。

名捕秃鹰正和一个面容凝重的丐帮长老，焦急地等候在树下。

那丐帮长老不停地问道：“你想他真的会来么？”

秃鹰微笑道：“无论楚留香这人是好是坏，是善是恶，但他既说要来，就一定会来，无论什么人，什么事，都休想挡得住他。”

只听树上一人缓缓道：“不错，无论秃鹰这人是好是坏，是善是恶，但他对楚留香的看法，倒是不错的……”

话声中，楚留香已飘飘落下。

他微笑着说道：“但秃鹰是不是已听到我在树上，才故意说这些话的？”

秃鹰大笑道：“楚香帅一诺千金，是小老儿早已知道的。”

丐帮长老忍不住道：“那凶手不知楚香帅已带回来了么？”

楚留香脸色立刻黯淡下来，叹道：“他已死了！”

秃鹰失声道：“死了？”

楚留香道：“不错。”

秃鹰道：“他……他是如何死的？”

楚留香叹道：“他既已死了，无论是怎样死的，岂非都是一样么？”

秃鹰道：“但……”

楚留香厉声道：“我说他死了，你难道还不信？”

秃鹰赔笑道："楚香帅的话，小老儿怎敢不信？但他……他究竟是谁呢？"

楚留香默然半晌，缓缓道："他虽然狠毒，但却并不卑鄙，他虽是个凶手，但却仍不失为君子，现在，他既已死了，你们何苦再问他姓名，人一死，就没有名字了。"

那丐帮长老忽然道："但他的尸身在哪里？他就算死了，本帮弟子也要想办法将他的尸身……"

楚留香暴怒起来，喝道："你要将他的尸身怎样？你竟想去对付一个死人，这想法岂非比那凶手还要卑鄙得多！"

他无论遇着什么事，从来都是不动声色的，那丐帮长老从未见过他的怒容，竟不禁骇呆了。

楚留香大声道："我告诉你他已死了，他的死，已洗清了他生前的罪，你们若不信，你们若还不满意，只管自己去想法子吧！但你们若再敢来打扰我，休怪我不客气！"

话还未说完，人已走远，只留下秃鹰和丐帮长老还怔在那里。

楚留香自己也不知道怎会突然变得如此暴躁，也许是因为他对无花的死，觉得太伤心，太难受。

也许是因为他太疲倦了。

无论如何，经过这么一件事后，他只想回到他那舒服的船上去，扬起帆，远远离开这些可厌的人群。

他只想在那美丽的海洋怀抱里，那温柔的海风中，那金黄色的阳光下，完全放松自己，安安详详地休息一段日子，喝几杯冰冷的葡萄酒，吃几样宋甜儿做的好菜，躺在苏蓉蓉身旁，听李红袖说一些结局美满的故事。

他以最快的速度赶回去。

但他忽然发现，老天竟像是永远都不许他休息似的。

他还未回到船上，一件他平生所从来没有遇到过的惊人变故，已在等着他了，他做梦也未想到这种事竟会发生在他身上！

大沙漠

第一回 沙漠遇故知
第二回 富贵人家
第三回 出此下策
第四回 直奔大戈壁
第五回 沙漠风光
第六回 救人害己
第七回 极乐之星
第八回 荒漠绿洲
第九回 琵琶公主
第十回 龟兹国王
第十一回 喜从天降
第十二回 变生肘腋
第十三回 护驾来迟
第十四回 大漠风云
第十五回 飞来艳福
第十六回 血溅洞房
第十七回 阴谋诡计
第十八回 英雄相惜
第十九回 剑不轻出
第二十回 沙漠行舟
第二十一回 附骨之蛆
第二十二回 士为知己者死
第二十三回 酒醉误事
第二十四回 料事如神
第二十五回 花海迷魂
第二十六回 丽质天生

第二十七回 坐怀不乱
第二十八回 生死之间
第二十九回 画眉鸟
第三十回 断臂论交
第三十一回 女人心理
第三十二回 复辟
第三十三回 庆功宴上
第三十四回 有所必为
第三十五回 红粉骷髅
第三十六回 别兮大沙漠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沙漠遇故知

一堆黄沙上，有一粒乌黑的珍珠，这本是单纯而美丽的，又有谁能想到，竟因此而引起一连串复杂而诡秘的事……

楚留香回到他的船，就好像游子回到了家，海上的风是潮湿而温暖的，暖得就好像他的心情一样。

海天深处，有一朵白云悠悠飞来，船，在碧波中荡漾，光滑的甲板，在灿烂的阳光下，比镜子还亮。他脱下衣服，脱下鞋袜，发烫的甲板，烫得他心里懒洋洋的，整个人仿佛要飘起来。

他忍不住放怀高呼："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你们再不把好吃的东西端出来，我就要把船吞下去了。"

没有声音，没有回应，整条船上，根本一个人也没有，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都不见了。

一刹那间，楚留香心里所有的温暖舒适的感觉也都不见了，他把这艘船每一个角落都找过，甚至连衣橱里，米缸里都找过。

他连她们的一根头发都没有找到。

她们会到哪里去?

有时，李红袖也会到岸上去买一匣檀香，宋甜儿也会去逛逛市场，但三个人一齐离开船，却是从来未有的事。

她们难道会不辞而别?

这更不可能，多年来，她们和楚留香已结成了一体，简直已经是楚留香生命的一部分了，那是谁也分不开的。

那么，她们怎会不在船上？莫非遭了别人毒手?

楚留香再冲入船舱。

他确信她们三个人的武功和机智，已足可应付任何变故，但他还是在船舱里，装置了四十九处巧妙的机关。

这些机关可以在一眨眼间，令人丧失抵抗能力——有的可令人晕迷，有的可锁人四肢，有的可将人送到海里去。

但是现在，这些机关都没有动过，船舱内外也丝毫没有零乱的情况，碧纱橱里，有三只烧好的鸡。他珍爱的葡萄酒，也仍吊在海水

里，他喜欢的那只酒杯，也早已擦得发亮，李红袖床头，有一本“会真记”，书页折在惊梦那一段上，苏蓉蓉床头，有双她还没有做好的袜子。

她们显然是安安静静地离开这条船的，除非是有个人能在一刹那间，将她们三个人一齐制住。

但这样的人，到现在为止，还没有生出来哩！

楚留香更为不懂了。

他越猜不出这是怎么回事，就越是焦急。

他急得就像是热锅上的蚂蚁，在船上不停地跑进跑出，转来转去，转了七八十个圈子后，他才忽然发现——

他喜欢的那张大椅子上，有堆发光的黄沙。

黄沙上有粒发亮的黑珍珠。

这本是最容易发现的地方，但一个人在焦急之中，却往往会将最明显的地方遗漏了。

楚留香抓起一捧黄沙，沙粒自他指缝里雨一般落下。

于是他又发现沙堆里还埋着一张纸条，上面写着：

〖楚留香湖边盗马。

黑珍珠海上劫美。〗

现在，楚留香就骑在黑珍珠的马上。

这里是马连河边的一个小镇。

烈日、风沙、黄土。贫穷的小镇，衣不蔽体的妇人，牵着面有菜色的儿童，在木板门后闪缩窥人。

但在贫瘠的黄土高原上，这小镇已可算是富裕繁华的了，因为在附近百里以内，这里是惟一有清水的地方。

所以，镇上居然也有几间砖屋，几间店铺，楚留香经历一段艰苦路途后，到这里已像是到了天堂。

他几乎是昼夜不停地赶着路，几乎已忘记了酒是什么滋味，睡觉，也好像是几天前的事了。

若非这匹马，他根本无法这么快就赶到这里，在这里，没有风的晴天里，已可遥望及长城的城堞。

但今天却有风，黄土在路上飞扬，街旁小酒铺的掌柜，正不停地用帚子拂着烙饼上的风沙。

他只要手一停，饼上就会积上一层牛油般的黄土，这样的饼，在这种地方，已可算是美味了。

楚留香轻抚着马的鬃毛，叹息道：“这两天苦了你，今天我们两个看来都该好好吃一顿了。”

一辆破马车自街道那边风驰过来，赶车的大汉，似乎要将那匹瘦得可怜的马，每分力气都鞭打出来。

就在这时，一只猫从酒铺里窜出，想过街，马车驰来，它想躲也来不及了，眼见就要被马蹄踏死。

也就在这时，又有一条人影自酒铺里窜出，快得好像是根射出来的箭一样，竟用身子盖在猫身上。

于是马蹄就从他身上踏过，车轮也从他身上辗过，路边的人，不禁惊呼出声，楚留香也变了颜色。

这人竟不惜用自己的命来救只猫，难道是个疯子?

赶车的大汉见到出了人命，也不觉吃了一惊，这才赶紧勒住了马车，跳了下来，奔回去瞧。

只见那人躺在地上，怀里抱着那只猫，正笑嘻嘻道：“小乖乖，下次过街要小心，这年头睁眼的瞎子多得很，被这种混蛋压死，岂非冤枉么？”

整个马车从他身上压过去，他从头到脚，竟连一丝伤损都没有，只不过身上穿的破衣服，变得更破了点而已。

赶车的人又惊又恐，大骂道：“谁是混蛋，你才是混蛋，你若死了，老子还陪你吃人命官司……”他越说越气，飞起一脚踹过去。

那人右手还在摸着猫，眼睛瞧也没有瞧，左手不过轻轻一托，赶车大汉整个人就被送上了屋顶。

路人又惊又笑，赶车的大汉在屋顶上又惊又怕，他却抱着猫慢腾腾地往酒铺走，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

阳光，照着他满脸青惨惨的胡碴子，也照着他脸上那懒洋洋的笑容，一双又黑又亮的大眼睛。

他方才身形比箭还急，当真是生龙活虎，现在却懒得连路都懒得走了，恨不得找个人抱他到酒铺去。

楚留香忽然从马上跳下来，大叫道：“胡铁花，花疯子，你怎会在这里？”

那人回头瞧见了楚留香，也跳了起来，大笑道：“楚留香，你这老臭虫，你又怎会在这里？”

他连手里的猫都顾不得了，飞也似的窜过来，一拳打在楚留香的肩膀上，楚留香也没吃亏，一拳打着他肚子。

两人都疼得直叫，却都几乎笑出了眼泪。

楚留香苦笑道：“难怪多少年都瞧不见你，我还以为你懒死了呢，原来你竟躲到这里来了！”

胡铁花笑道：“你这老臭虫怎么也到这里来了，难道被妞儿逼得没处走了么？”

两人又打又笑，跌跌撞撞地走进了那小酒铺，在一张东倒西歪的桌子旁坐下来，那大花猫也“咪”的跳上桌子。

胡铁花却一把将它拎了下去，笑道：“小乖乖，你莫吃醋，这老臭虫是我的老相好，他来了，你只好到一边去蹲着吧……”

楚留香在他嘴里居然变成了老臭虫，他自己想想都要笑破肚子。

楚留香大笑道：“多年不见，想不到你这条懒猫又交了个朋友……来！小乖乖，你既是他的朋友，就也跟我喝两杯吧！”

胡铁花瞪眼道：“喝两杯？今天我不灌你两百杯，就算我不够朋友。”

他拍着桌子大嚷道：“酒！酒！快送酒来，你们难道想把我朋友干死不成。”

一个又瘦、又小、又黑、又干的妇人，提着只锡酒壶走出来，“砰”地将酒壶往桌上一抛，转头就走了回去。

她连眼角也没有瞧胡铁花一眼，胡铁花眼睛却始终瞬也不瞬地盯在她身上，就好像她是世上最美的女人似的。

楚留香暗暗好笑道：“这懒猫想必是太久没有见过女人似的，漂亮的女子长得是什么样子，他只怕都已忘了。”

这妇人长得并不算难看，年纪也不大，眼睛也不小，只是瘦得全身没有四两肉，看来就是风干了的小母鸡。

只等她走得没了影子，胡铁花才转过头来，倒了两碗酒，笑道："楚留香，你可得小心些，今日的胡铁花，酒量已非昔日可比了，我还记得你一共灌醉我八十八次，现在我可要开始报仇。"

楚留香笑道："八十九次……你难道忘了酒缸里那次么？"

胡铁花大笑道："我怎会忘记，那次我只不过在你酒里下了半斤巴豆，你却把我抛进张家的大酒缸里，害我醉了三天。"

楚留香悠悠道："你可记得那是多久以前的事了？"

胡铁花笑道："十八年……只怕已快十九年了，那时我才不过是个八九岁的孩子，若不是交上你这坏朋友，又怎么会学上喝酒。"

楚留香大笑道："你莫忘记，咱们第一次喝的酒，还是你偷来的哩！"

胡铁花苦着脸道："真的么？这倒忘了……"

他终于忍不住大笑道："老实说，偷来的酒滋味最好，我一辈子再也没有喝过那么好的酒……"他只仰了仰脖子，那么一大碗酒，就忽然不见了。

楚留香也喝了下去，却皱着鼻子道："这真的是酒？"

胡铁花道："不是酒是什么？"

楚留香笑道："我还以为是醋呢！"

胡铁花大笑，再倒酒，笑道："在这种地方，有这种酒喝，已经算是你走运了。"

楚留香接过他的酒，喃喃道："看来这懒猫不但忘了女子的样子，就连酒的滋味也已忘了。"

十几壶酒，转眼间已下了肚，那小妇人自然也走出来十几次，每次都把酒壶重重往桌上一摔，扭头就走。

到后来，只要她一走出门，楚留香就紧张起来，几乎忍不住要用手掩住耳朵，怎奈这双手却又得先去扶桌子，否则桌子就要被她摔垮。

但胡铁花却只要看见她走出门，眼睛就亮了，笑声也响了，懒洋洋的人也像是忽然有了精神。

楚留香忍不住叹道："可怜的小子，你在这鬼地方究竟住了多久？"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道："你可记得，我最后一次和你见面，几年了？"

楚留香叹道："七年，想不到一眨眼就是七年！"

胡铁花目光凝注远方，悠悠道："那时候是夏天，在莫愁湖……那一年莫愁湖上的荷花开得好美，咱们用荷叶卷成酒杯，喝一杯酒，抛一张叶，到后来咱们那条船都几乎被荷叶塞满了，你身旁的荷叶已堆得比鼻子还高。"

楚留香微笑道："那一天夏天，过得可真快……"

胡铁花忽然笑道："你记不记得那年和我们在一起的还有谁？"

楚留香大笑道："我就算把别人都忘了，也不会忘记高亚男的，那时候她刚从华山学会一套'回风舞柳剑'，只要一喝醉，就要将这套剑法练给咱们看，害得金陵武林中人，成天等在咱们船边不走，为的就是要偷学她的剑法。"

胡铁花道："说老实话，她剑法实在不太高明，到后来只要她一练剑，我就要去小便，我真奇怪，她那'清风女剑客'的名字是怎么得来的。"

楚留香笑道："你说她剑法不好，但姬冰雁却总是说她剑法要比昔年华山掌门徐淑真还要高上三分。"

胡铁花拊掌道："不错，这死公鸡可以三天不说一句话，一说话就是夸她的'剑法'，我猜他八成看上她了。"

楚留香笑道："但她看上的却是你，否则她又怎会找我们这些酒鬼混，你记不记得，那天你喝醉了酒，还答应要和她成亲。"

胡铁花苦着脸道："我怎么不记得，第二天我酒醒了，也就把这回事忘了，谁知她还未忘记，竟逼着我和她成亲，还说我若赖账，她也没有脸活下去，她就要自杀，害得我只好连夜跳下湖，落荒而逃……"

他还未说完，楚留香已笑得伏倒在桌上，喘着气道："难怪第二天天亮时，我就忽然发现你们两人都不见了，我还以为你们私奔了哩！

害得姬冰雁借酒浇愁，当天晚上就险些醉死，第二天也走了，我直到现在还未再见过他。”

胡铁花苦笑道：“要不是高亚男拼命的追，我又怎会逃到这么远的地方来？”

楚留香失声道：“你从七年前逃到这里来，就没走么？”

胡铁花道：“她追了我三年后，我才逃到这里的。”

楚留香道：“那么，你在这里已呆了四年？”

胡铁花“咕”的喝了碗酒，道：“三年零十个月。”

楚留香道：“这鬼地方有什么事能留得住你这样的人，我真没法子相信。”

胡铁花“咕”的又喝了碗酒，忽然直瞪着楚留香笑道：“你真要我告诉你？”

楚留香道：“快说！”

胡铁花把头靠到楚留香耳边，道：“你可瞧见方才替我们送酒来的那女人？”

楚留香跳了起来，道：“你……你就是为她留在这里？”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赶紧用手扶着桌子，像是生怕要昏迷过去。

他上上下下，瞧了胡铁花几十眼，好像这辈子从来没有见到胡铁花似的，然后，他缓缓坐下来，倒了碗酒，喝下去，才缓缓道：“我想问你一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这女人全身上下，有哪一点比高亚男好，你能说出来么？”

胡铁花“咕”的再喝了碗酒，道：“告诉你，高亚男要追我，但我却要追她，而且追了四年都没追上，这就是她惟一的好处，你懂了么？”

楚留香眼睛盯着他的脸，直瞪了足足有盏茶功夫，才突又高兴起来，他伏在桌上大笑道：“报应，我现在才相信，世上是真有‘报应’这回事了。”

胡铁花恨恨道：“你笑什么，我就知道这种伟大的感情，像你这样的俗人，一辈子也不会懂的。”

楚留香捂着肚子道：“老天！伟大的感情！你饶了我好不好？”

胡铁花闷声不响，一口气喝了三碗酒，忽也大笑起来，两个人伏在桌上对面大笑，笑得全都流出了泪。

楚留香喘着气道：“这‘伟大的感情’是怎么发生的，你倒说来听听？”

胡铁花瞪眼道：“你听了可不准笑。”

楚留香道：“不笑！绝不笑！”

胡铁花悄声道：“我到这里来的时候，已经三个月没见到女人了，见到她，你可以说她不漂亮，但总得承认她在这地方已是最漂亮的了吧！”

楚留香道：“我承认。”

胡铁花道：“所以我就想和她……玩玩，在我想，那还不是手到擒来，谁知她竟把我看成死人一样，竟连瞧也不瞧我一眼。”

楚留香忍住笑道：“堂堂的风流教主花蝴蝶，竟被区区一个小女子视如无物，是可忍？孰不可忍？就连我都替你生气了。”

胡铁花道：“她越不理我，我越有兴趣，准备花一个月的功夫，谁知一个月后，还是毫无进展，我就准备三个月，谁知……”

他苦笑道：“我不说你也看得出，我花了三年十个月的功夫，在她眼里，我还是死人一个，她简直连笑都没有对我笨过。”

楚留香果然没有笑，他实在也笑不出来了。

胡铁花一口气又喝了三碗酒，大声道：“你若是露出一点可怜我的样子，我就把酒灌到你鼻子里去。”

楚留香道：“我并不可怜你，我只佩服你，佩服得要死！”

胡铁花大笑起来，笑得酒喷了一桌子。

他笑着道：“现在，我要听听你的了，你又怎会跑到这里来的？难道也是有什么人要逼着你娶她做老婆么？”

楚留香的神情骤然沉重下来，默默半晌，缓缓道：“你还记得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么？”

胡铁花笑道：“我当然记得，那时她们还是小女孩，现在想必也长大了，难道是她们三个人一齐要嫁给你，难怪你跑得这么远了。”

楚留香叹道：“别人都以为我和她们的关系有些不正常，其实，她们从十一二岁时就跟着我，她们只不过将我当做她们的大哥，当做她们的好朋友，而我……你总该相信我，我始终都把她们当作妹妹的。”

胡铁花正色道：“别人信不过你，但我却知道你这老臭虫，坏起来虽令人头疼，但好起来却好得叫人做梦也想不到。”

楚留香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现在，她们三个人都被人劫走了。”

胡铁花动容道：“被人劫走？谁有这么大的胆子？”

楚留香道：“你可听说过‘沙漠之王’札木合？”

胡铁花怒道：“这小子敢惹你？我撕了他喂狗！”

楚留香道：“不是他，是他的儿子黑珍珠。”

胡铁花大叫道：“管他是黑珍珠、白珍珠，他有几个胆子，敢来惹咱们兄弟？”

他拍着桌子跳起来，道：“走！咱们找他算账去。”

楚留香道：“你要跟我去？”

胡铁花怒道：“你这个老臭虫，你当我是什么人？你有了麻烦，我不帮你谁帮你？”

楚留香也跳了起来，大笑道：“有你陪我走，不把那大沙漠闹个天翻地覆才怪。”

他忽又顿住笑声，看了后面的门一眼，道：“但她呢？你不管了么？”

第二回 富贵人家

胡铁花大笑道：“只要你说一句话，我脑袋都抛得下，还舍不下她？”

两人大笑着出门。

谁知那小妇人竟突然飞也似的跑出来，拉住了胡铁花的衣袖，大叫道：“你难道这样就想走？”

胡铁花怔了怔，道：“我们钱还没有付清么？”

那小妇人嘶声道：“谁要你的酒钱，我要的是你的人。”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和胡铁花都呆了。

胡铁花吃吃道：“那……那么你为什么一直不理我？”

小妇人道：“我不理你，只因为我知道，你喜欢我就因为我不理你。”

胡铁花又怔住了，苦笑道：“楚留香，你听见了么？你千万不能将任何一个女人看成呆子，谁若将女人看成呆子，他自己才是呆子。”

那小妇人目中已流下泪来，道：“求求你莫要走，只要你不走，我立刻就嫁给你。”

她“嫁”字刚出口，胡铁花就扯下了那只衣袖，像一只被老虎赶着的兔子般逃了出去。

楚留香动作虽然也不慢，骑的虽然是宝马，但也费了不少力气，才追上胡铁花，大笑道：“你莫害怕，她追不上你的，她可没有高亚男那么好的轻功。”

胡铁花这时才放松了脚步，苦笑道：“你听，她居然知道我喜欢她就因为她不睬我，你杀了我，我也不相信这么样一个女人，竟也有这么聪明。”

楚留香笑道：“再笨的女人，对这方面的事，都是聪明的，她也许一辈子都在等着有你这样的男人上钩，她会不睁大眼睛瞧着么？”

胡铁花长叹道：“女人！我这辈子只怕再也休想了解女人了。”

楚留香笑道：“但女人却是了解男人的，她们知道男人大多数都是贱骨头。”

胡铁花终于也大笑起来，道：“你的意思只不过想说我是贱骨头罢了。”

楚留香笑道：“你既然自己都这么想，我又何必否认。”

他早已下了马，和胡铁花并肩走了段路，忽然发现胡铁花走的并非出关的路途，他忍不住道：“你要往哪里去？”

胡铁花道：“兰州！”

楚留香道：“兰州？黑珍珠在关外沙漠，咱们到兰州去干什么？”

胡铁花道：“咱两人这样就到沙漠上去，等见到黑珍珠时，只怕连手都抬不起了，还想和人打架么？”

楚留香皱眉道：“我也知道沙漠上甚是凶险。”

胡铁花叹道：“凶险？你以为‘凶险’这两个字便能形容么？没有到过沙漠的人，做梦也不会想到沙漠有多可怕。”

楚留香道：“你是在吓我？”

胡铁花闭起眼睛，缓缓道：“在那一望无垠的大沙漠上，一条人命，真的太渺小了，就算鼎鼎大名的楚留香死在那里，也算不得什么。”

楚留香失笑道：“你吓不倒我。”

胡铁花也不理，他缓缓接着道：“那里白天热得令你恨不得把皮都剥下，晚上却冷得可以把你血都冻起来，山丘霎眼间就可能变为平地，平地霎眼间就可以变作山丘，等到暴风雨起时，整个城市都可能被埋在沙漠里，再加上那要命的水，据说沙漠每个时辰里，都至少有十个人要被渴死。”

楚留香道：“比这更危险的地方，我都去过……”

胡铁花睁开眼睛，大声道：“你以前对付的只不过是人，现在你要对付的，却是天地之威，何况，你对沙漠一无所知，那黑珍珠却是从小生长在沙漠里，天时、地利、人和，你一样也占不到优势，你凭什么想胜过人家？”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话倒不错。”

胡铁花道：“何况，你只怕还不知道他在哪里，是么？”

楚留香点头道：“不错！”

胡铁花道：“这么说，你简直就根本找不着他，你以为沙漠就像你家的院子那么大？那里天连着地，地连着天，叫你简直连东西南北都分不清，何况那大漠上牧人的话，你根本连一句也听不懂，你若想在那里兜圈子，碰运气，两个圈子兜过，你就要迷路，不出七天，就要被渴死！”

他瞪着楚留香，大声道：“你本来头脑最清楚的，这回难道是急疯了么？”

楚留香默然半晌，苦笑道：“我的确是被急疯了，但还是非去不可，你若不……”

胡铁花怒道：“你这老臭虫，你以为我害怕了么？”

楚留香道：“那么你的意思是……”

胡铁花吼道：“我的意思是，咱们若是要去，就得把事情办成功，咱们不要像呆子似的跑去送死，咱们要冷冷静静，一下子就扼住那小子的喉咙。”

楚留香一笑，道：“你现在很冷静么？”

胡铁花也不禁笑了起来，道：“我瞧见你忽然好像变得像个热情冲动的小孩子了，实在忍不住要生气，咱们现在已经是大人了，大人做事，就得有大人的样子。”

楚留香苦笑道：“这几天，我的心实在有些乱了。”

胡铁花失笑道：“你能为别人如此着想，可见你还是个可爱的人，并不像别人说的那样，是只狐狸，是条毒蛇。”

他又大吼起来，道：“但咱们若要把人救回来，就得要变只狐狸，变条毒蛇，在那种地方，可爱的人是活不长的。”

楚留香瞧着他，摇头道：“我也许还能变只狐狸，但毒蛇……连我都变不成，莫说是你了。”

胡铁花又笑了起来，道：“所以我们就要找个能变成毒蛇的人来。”

楚留香道：“谁？”

胡铁花道：“死公鸡。”

楚留香失声道：“你是说姬冰雁？你知道他在哪里？”

胡铁花道：“他就在兰州。”

楚留香道：“他了他难道对沙漠很熟？”

胡铁花笑道：“你可知道，他已经发财了，他的财就是在沙漠上发的，他和你分开后，就到了沙漠，不出五年，就成为沙漠上最精明的商人，最大的富翁。”

楚留香微笑叹息道：“而你却还是个穷光蛋。”

胡铁花苦笑道：“所以我早就说过，在女人方面越不行的人，在事业方面就越成功。”

楚留香大笑道：“你以为你在女人方面很行么？”

兰州，西北最繁荣的城市，也是西北的财富集中之处，西北的富商巨贾，大多住在这里。在这种地方，财富在人们算不了什么，但等你财富真正够多的时候，人们还是会一样肃然起敬的。

姬冰雁就是能令人们肃然起敬的一个，这就表示像他这样的富翁，无论在什么地方都很少了。

他并没有做什么固定生意，只要是赚钱的生意，他都插上一脚，兰州城里的各种生意，每天若能赚过十两银子，就有一两是他的。

这样的人，会有什么人不知道他?

所以楚留香和胡铁花很容易就找到了他住的地方。

一个身材魁伟，巨灵神般的门房，将他引入木叶森森的院子，两个穿着一尘不染白长衫的少年，将他们带进宽敞而华丽的客厅，每个人对他们的态度，都是彬彬有礼，无懈可击，虽然他们穿的衣服还不如门房。

客厅堂挂着几重竹帘，秋日的溽暑，已全都被隔在帘外，微风吹动竹帘，重帘中似有燕子在飞翔。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这才是富贵人家的气象，那些佣人们心里就算瞧不起咱们，面上还是彬彬有礼，咱们的死公鸡，好像天生就该有钱的，竟一点也不像暴发户。”

楚留香眼睛瞧着窗上的花影，耳朵听着窗外的水声，手里捧着盏香气扑鼻的清茶，忽然道：“我看，这困难得很。”

胡铁花道：“什么事困难得很？”

楚留香道：“你难道还不了解他的为人，要想将他从这种地方，拉到狂风烈日下的大沙漠去，只怕谁也办不到。”

胡铁花笑道：“不错！他的确彻头彻尾是个不折不扣的自了汉，从来不求别人帮忙，也从来没有帮别人忙的意思，但你莫忘了，他究竟是咱们的好朋友。”

楚留香微笑道：“朋友总是比不上自己的。”

胡铁花笑道：“莫发愁，我总有法子要他跟咱们走，大不了我把他这屋子放火烧了，看他走不走？”

话刚说完，只听竹帘外轻轻咳嗽一声。

四个白衣如雪的垂髫少女，已抬着软榻走了进来，一人斜斜倒在软榻上，口中大笑道：“楚留香、胡疯子，想不到你们这两个醉鬼，竟还没有忘了我。”

他虽在开怀大笑，但一双眼睛仍锐利得如同鹞鹰。

懒惰、迟钝、犹豫不决，虽是大多数人通常有的毛病，但无论什么时候，无论是谁，也休想在他这张棱角突出的脸庞上，找出丝毫这种神情来，他整个人就好像是精明和强锐的化身。

楚留香和胡铁花早已大笑着迎了上去。

胡铁花笑道：“你架子倒越来越大了，瞧见老朋友来了，也不站起来。”

姬冰雁淡淡一笑：“你若能令我站起来，我将这所有的一切全部送给你。”

胡铁花怔了怔，瞧着他那双被柔软的毛毡盖住的腿，失声道：“你的腿？”

姬冰雁叹道：“我这双腿，已不管用了。”

楚留香和胡铁花全都怔住了！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叫了起来，大声道：“这究竟是什么时候发生的，是哪个该死的混蛋下的手？我不把这混蛋的两条腿也砸个稀烂，我不姓胡。”

姬冰雁苦笑道：“你若想为我复仇，看来只好要令你失望了。”

胡铁花怒喊道：“我和楚留香若还不能替你报仇，这世上只怕就再也没有别人能替你报仇了。”

姬冰雁叹道：“这世上没有能为我报仇的人。”

胡铁花吼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把我这两条腿弄瘫的，并不是什么人，而是沙漠！是沙漠里那该死的太阳，该死的风……”

他苦笑着说道：“我在沙漠里整整流浪了五年，那五年是如何过的，只怕谁也想像不到，有一次，我竟活生生被埋在沙堆下，直到两天后，才被路过的骆驼队救出去，那该死的沙漠虽然给了我一辈子都花不光的财富，却也给了我满身风湿，现在，风湿只不过刚从腿上发作而已。”

胡铁花听得又怔住了，黯然道：“姬冰雁呀！姬冰雁！我一直以为你是铁打的人，我一直以为世上没有任何事情能伤害到你，谁知道……”

他忽然一脚将旁边一张椅子踢飞，大吼道：“该死的沙漠，世上为什么要有这种见鬼的地方？又为什么偏偏要叫咱们到那里去？”

姬冰雁失声道：“你们也要到沙漠去？”

楚留香沉重地点了点头道：“正是。”

姬冰雁叹道：“听我的劝告，一辈子也莫要到沙漠去，宁可到地狱也莫要到沙漠去，你可以相信我，那里绝不是一个清醒的人该去的地方。”

楚留香苦笑道：“谁说我现在还是个清醒的人？”

姬冰雁吃惊道：“世上难道还有什么事能将楚留香的头弄晕？”

胡铁花抢着将事情说了出来，又道：“我们本来想找你一齐去的，我从沙漠来的旅客嘴里，听到你发财的故事后，本以为你已将沙漠征服了，谁知道现在你……”

姬冰雁忽然抓紧了盖在腿上的毛毡，嘶声道：“但现在我这两条腿，我……我竟只能眼见着我的朋友去……去……”

这冷静的人竟忽然激动起来，像是想挣扎爬起，但两条腿就像木头似的不能动，人从软榻上跌了下来。

胡铁花赶紧扶起了他，瞧见老朋友变得这样子，胡铁花简直已快哭出来了，但嘴里却大笑道：“你也用不着难受，没有你去，我和老臭虫照样还是能将沙漠闹得天翻地覆的，你就在这里等着瞧我们替你出气吧！”

他目中已热泪盈眶，揉了揉眼睛，又大笑道：“你若以为没有你去，我们就等于去送死，你脑袋就必定是有毛病了，我和老臭虫可都不是弱不禁风的大姑娘。”

姬冰雁以手掩着脸，身子不停地在发抖。

楚留香笑道：“但你若再不倒酒来，就算要我背着你，我也要将你背到沙漠去了。”

姬冰雁激动终于平息了，也大笑道：“楚留香和胡铁花已来了这么久，我怎还没有为他们准备好酒，我才真的是该死了哩……”

精美的瓷器里，装着精美可口的菜，白玉雕成的酒杯里，盛满了琥珀色的酒，这在一个饕餮的酒徒眼中看来，已经可以算是世上最可爱的景象了，何况在旁边斟酒的，又是两个值得任何男人都多瞧两眼的美女。

但楚留香并没有用他那惯有的欣赏态度，去欣赏她们的美丽，只因她们对姬冰雁神态之亲密，就算是个瞎子，也可以感觉得出来——他自己在喝着老朋友的好酒，又怎能让老朋友吃醋呢?

胡铁花也没瞧她们，他只是拼命的吃喝，大多数人心情不好时，都会拿酒来出气的。

他不但自己吃，而且一杯又一杯地去灌姬冰雁，他认为一个人只要还能吃，还能喝，就算腿断了，也没什么关系。

他忽然大笑道：“姬冰雁，你只管放心吧，你一定死不了的，一个还能喝这么多酒的人，至少也可以再活三十年。”

姬冰雁微笑道：“酒并不是用腿喝的，是么？”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你的腿就算坏了，但别的地方都还是好好的，我现在才算放心了。”

姬冰雁忽然叹了口气，道：“但我却有些不放心。”

胡铁花瞪眼道：“你有什么不放心？”

姬冰雁道：“你两人就这样想到沙漠去？”

胡铁花道：“等我肚子装满了就走。”

姬冰雁缓缓道：“你两人就这样到沙漠去，我保证你们活不到十天。”

楚留香笑道：“别人能活多久，我们就也能活多久，除非沙漠里全部是死人，否则我们也一样能活下去。”

姬冰雁道：“这是不同的，活在沙漠里的人，早已被锻炼成铁一般的坚强，坚强得你们连想都想不到，而你们……”

胡铁花怒道：“你认为我和楚留香不如别人？”

姬冰雁叹道：“你的武功和智慧，自然比他们高得多，甚至比世上任何人都高得多，但你们的心，你们的骨头，却早已被酒肉，被女人，被太舒服的生活所软化了，沙漠里的生活，已不是你们所能适应。”

楚留香微笑道：“你以为我们日子过得舒服？”

姬冰雁缓缓道：“那至少比活在沙漠里的任何人都舒服十倍，他们为了怕身体里的水消耗，能几天不说话，也不动，你们能么？他们肚子饿时，能将蜥蜴当做火腿来吃，你们能么？他们渴时，能用手把沙地挖出一丈深的洞，为的只是去吸吮地下沙子里的水，就靠这一丝水，他们就能活三天，你们能么？他们甚至可以喝骆驼的尿，你们能么？你们只要嗅嗅那味道，就要吐出来，而你们只要一吐出来，死得就更快！”

他一口气说到这里，楚留香和胡铁花又不禁怔住。

姬冰雁叹了口气，接着道：“沙漠里的人，为了生存所做出的事，你们非做不出，而且想都不敢去想的。”

胡铁花苦笑道：“至少我的确不敢喝尿。”

姬冰雁道：“到了必要的时候，你不敢喝，你就得死，他们敢喝，所以他们就能活下去，所以他们就比你强，这是生存的问题，已和武功与智慧全没有关系。”

楚留香默然半晌，一字字缓缓道：“有些事，你就算知道必死，也是要去做的。”

姬冰雁叹道：“我自然也知道，楚留香已决心要做一件事，无论谁也阻拦不住，但你们定然要去，也不能就这样去的。”

楚留香道：“我们该怎么样去？”

姬冰雁道：“你们得准备很多东西。”

楚留香道：“准备些什么？”

姬冰雁道：“你们至少要准备五匹骆驼，去驮食水、粮食、宿具，以及一些零零碎碎，看来虽无用，到时都有用的东西，还得再找一个老手去照料牲口……”

他一笑接道：“这些东西，自然都用不着你们自己费心，到明天黄昏时，我都会为你们准备得妥妥当当。”

楚留香笑道：“但我们此去，却不是要游山玩水，也不是要去享福的，你千万莫要将我们宠坏了，牲口我自己可以照料，有两匹马，几袋水和粮食，便已足够，若再能为胡疯子准备些酒，则更感激不尽。”

姬冰雁叹了口气，喃喃道：“楚留香呀！楚留香！想不到你还是十年前那样子的牛脾气。”

第三回 出此下策

胡铁花骑在马上，这匹马虽也是千挑万选选出来的良驹，但却像是对楚留香座下的那匹黑驹既敬且畏，无论胡铁花如何鞭策，竟也不敢和它并驾齐马区。

这样，胡铁花也只有跟在楚留香身后了，他满肚子不舒服，嘴里不住嘟嘟囔囔，又不住在叹着气。

楚留香却一点也没有不舒服的样子，只不过和姬冰雁分别后，他就一直没有开口说过话。胡铁花终于忍不住道：“楚留香，你可知道，我现在渐渐开始怀疑，你是不是有我想像中那么够朋友了。”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大声道：“死公鸡两条腿断了，你居然一点也没有为他难受的意思，我知道你以前并不是这种人。”

楚留香默然半晌，忽然回过头来一笑，道：“你认得姬冰雁已有多久了？”

胡铁花道：“虽然没你久，也有十几年。”

楚留香道：“你可曾听过他说这许多话么？”

胡铁花想也不必想，立刻就回答道：“当然没有！任何人都知道要死公鸡说话，比要他请客还困难得多。”

楚留香道：“你可曾见过他有昨日那般激动？”

胡铁花叹道：“昨天我看到他从椅子上跌下来的时候，简直恨不得大哭一场，但你……你简直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你居然还笑得出来。”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悠悠道：“你和他认得已有十几年，难道还不了解他的脾气，他的腿若真断了，还会说这许多话，还会如此激动么？”

胡铁花怔了怔，大叫起来，道：“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苦笑道：“我的意思你还不懂？”

胡铁花叫道：“你难道是说，他这样做，只是装出来给我们看的？”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你可曾留意过为我们斟酒的那两位姑娘？”

胡铁花道：“你可是在说迎雁和伴冰？”

楚留香道：“不错，你可曾留意到她们对姬冰雁的态度？”

胡铁花大笑道：“你难道吃醋了么？天下的女孩子，并不是每一个都要对楚留香好的，偶尔也会有一两个并未将楚留香瞧在眼里。”

楚留香苦笑道：“你瞧她们对姬冰雁的态度，可是对一个残废人的态度吗？你可曾留意她们的眼睛，她们在望着姬冰雁时的神情？”

胡铁花忽然不笑了。

楚留香接着道：“你也是个对女孩子有经验的人，你当然也不是个瞎子。”

胡铁花喃喃道：“不错！一个男人若不能令女人满足，女人不会用那样的表情来对他的，而一个残废的人，是永远不能满足别人的……”

他忽又大叫起来，道：“但你那时为何不对我说？”

楚留香叹道：“他既然不愿去，我为何要强迫他？”

胡铁花大骂道：“这该死的死公鸡，不但骗苦了我，还害得我如此难受，他竟敢用这种法子，来对付十多年的朋友。”

楚留香一笑，道：“他对我们，也算不错的了。”

胡铁花吼道：“你还说他不错？”

楚留香道：“他说了那许多话，正表示他心中有愧，表示他还是将我们当朋友的，否则他干脆说‘不去’，我们也不能绑他的票，是么？”

胡铁花瞪眼瞧着他，道：“他这样对你，你一点也不生气？”

楚留香道：“你要交一个朋友，就得了解他的脾气，他若有缺点，你应该原谅他，我认识他的时候，就已知道他是这样的人了，我为何还要生气……”

他一笑接道：“何况，能令这样的人始终将我当做朋友，我已很满意了。”

胡铁花怒道：“但我却没有你这样宽宏大量，我……”

楚留香笑道：“你以为你自己就很够朋友？我们那么多好朋友在一起，你居然能偷偷地不辞而别，一溜七八年不见面，别人难道不生你

的气么？”

胡铁花道：“但我……我不像他……”

楚留香笑道：“不错！你不像他，朋友有困难时，是绝对不会退却的，但你也有你的缺点，这正如姬冰雁也有他的好处一样。”

胡铁花摸着鼻子，不说话了——他到底不愧是楚留香的老朋友，楚留香喜欢摸鼻子的毛病，他也学得一模一样。

中午时，他们找了个地方打尖，楚留香正想和他研究如何走，谁知一转头，胡铁花竟不见了。

楚留香只有苦笑，只有等着。

他就算着急，又有什么用？胡铁花那比烈火还烈，比野马还野，比骡子还拗的脾气，他难道了解得还不清楚。

他自然也很快就猜出胡铁花是到哪里去了。

这里距离兰州也不过才只有两个时辰的路途，若是马快，一个时辰也已足够。还不到黄昏，胡铁花就回来了。

他并不是一个人回来的。

只见他骑着那匹马后，还跟着一匹马，他一个人拉着两匹马的缰绳，后面的一匹马上却坐着两个人。

这两人竟是迎雁和伴冰。

她们光亮的发髻，早已被风吹乱，美丽的脸上，也满是惊恐之色，柔嫩的小手，已被胡铁花捆住。

楚留香一直在那小店门口眺望着，但瞧见人马之后——他反而走回屋子里，背靠着门，坐了下来。

胡铁花等马飞驰到门口，才骤然下马，又乘势勒住了后面的那匹马，将马上两人扶了下来。

马，是好马，胡铁花的身手，又是那么漂亮，那么矫健，再加上两个被捆住手的绝色美女。

满街上的人，眼睛都瞧直了，若不是畏惧胡铁花那惊人的身手，只怕每个人都早已拥了过来。

但楚留香却没有回头，根本没有去瞧胡铁花一眼。

胡铁花逡巡了过去，搭讪着道：“我回来了。”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我还带了两位客人回来。”

楚留香站起来，拉开椅子，含笑让两位受惊的女孩子坐下，然后又沉下了脸，还是不理胡铁花。

胡铁花只有要了壶酒，自斟自饮，嘴里咕嚷着道：“我知道你不高兴，但姬冰雁实在太不够朋友，我若不揭穿他的把戏，我这辈子只怕都睡不着觉了。”

楚留香终于忍不住叹了口气，道：“但你又何苦对付她们？”

胡铁花笑道：“我只能想得出这法子。”

楚留香道：“你去的时候，姬冰雁可是在睡午觉？”

胡铁花道：“我知道他这老毛病是改不了的，所以算准了时候去，他果然在睡觉，我想，只要将这两位姑娘请来，他必定也会赶来。”

他忍不住大笑道：“这正和你一样，别人把苏蓉蓉她们绑走，你不惜追到沙漠去，老实说，我这法子，正是借用黑珍珠的。”

楚留香叹道：“这法子未免太缺德了。”

胡铁花笑道：“他这样的人，不用缺德的法子，能对付得了么？”

他站起来，向那两个听得张大了眼睛的女孩子缓缓一揖笑道：“这次虽然委屈了两位姑娘，但由此却可证明他对两位姑娘的心意，两位多少有些收获的。”

迎雁抿嘴一笑，道：“如此说来，贱妾们反倒该感激公子了。”

胡铁花道：“你们正是该感激我，否则你们只怕一辈子也休想看到姬冰雁着急的样子……”说着，他忍不住大笑起来。

楚留香也不禁大笑道：“若论脸皮之厚，只怕连我都比不上你。”

伴冰娇笑道：“既是如此，就请公子们解开贱妾们的手吧，若不让贱妾敬公子两杯，又怎能表示出贱妾们对公子的感激。”

但是姬冰雁不但没有在一个时辰里赶来，也没有在两个时辰赶来，到了半夜三更，他还是没赶来。

迎雁和伴冰已渐渐笑不出来。

伴冰默然道：“也许公子猜错了，也许他并不如公子想像中对贱妾们那么关心。”

胡铁花也开始着急了，嘴里却笑道：“你放心，他一定会来的。”

迎雁道：“他若不来呢？”

胡铁花怔了怔，转头去瞧楚留香。

楚留香道：“你莫看我，这是你的事。”

胡铁花笑道：“这当然是我的事，你以为我着急么？我算准他必定会来……”

伴冰道：“但他若要来，岂非早已该来了？”

胡铁花又笑不出了，吃吃道：“也许……他许他找不着这条路。”

楚留香道：“他送我们上路的，怎会找不着？”

胡铁花叹道：“是呀！”

楚留香道：“除非他还未想到这是你动的手。”

胡铁花道：“我故意在那里留下好几处线索，别人就算瞧不出，但姬冰雁五岁时，只怕就能瞧出来了。”

楚留香皱眉道：“既是如此，他为何还不来？”

伴冰道：“他若真的不来，公子想拿贱妾们怎么办呢？”

胡铁花苦着脸道：“这……这个我……”

迎雁眼珠子一转，忽然笑道：“他不来也好，贱妾就跟着公子走吧！”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叫道：“这个不行！”

迎雁道：“难道公子嫌贱妾们丑么？”

胡铁花道：“我……我绝不是这意思，只不过……不过……”

迎雁道：“那么公子是什么意思呢？”

伴冰也接着道：“公子将我们擒来，又不要我们，我们……我们以后还能做人么？”说着说着，她眼睛就红了，像是随时都要流下泪来。

胡铁花着急道：“好姑娘，求求你，千万莫要哭，我一瞧见女孩子的眼泪，就更没有主意了。”

伴冰红着眼睛道：“那么，公子为何不要我们？”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叫道：“我只不过是要让那死公鸡丢个人的，并没有抢他老婆的意思，我……我虽然喜欢你们，但……”

伴冰展颜笑道："公子若是喜欢我们，我们更要跟定公子了。"

迎雁也嫣然道："反正他对我们一点也不关心，我们为何还要跟他？"

胡铁花急得直搓手，楚留香却心安理得的坐在那里，含笑啜着酒，胡铁花冲过去抢下他的酒杯，大吼道："楚留香，你还不替我想个法子？"

楚留香悠悠笑道："我早就说过，这是你自己的事，何况，有这样两位聪明而美丽的女孩子要跟着你，我正在为你高兴哩！"

胡铁花怪叫道："楚留香，你这老臭虫，我不管你心里又在打什么鬼主意，但你若不陪我将她们送回去，我跟你拼命！"

一路上，迎雁和伴冰不住在吃吃的笑。

迎雁笑道："既要把我们送回去，为何又要把我们抢出来呢？"

伴冰笑道："若不是看你着急，我就根本不回去了。"

楚留香瞧着胡铁花的苦脸，也忍不住笑道："胡铁花，我希望你以后知道，世上的女孩子，并不是每个都像高亚男那么好对付的，你觉得高亚男好对付，只因为她喜欢你。"

胡铁花苦笑道："不错，从今以后，我再也不敢说我会对付女人了，我现在简直恨不得跪在高亚男面前，去嗅她的脚。"

楚留香大笑道："你能懂得这道理，总算还有救药。"

胡铁花撇着嘴道："你既然那么聪明，你可知道姬冰雁为何不来么？"

楚留香笑道："他若算定你会将她们送回去，又为何要来？"

胡铁花半晌没有说话，然后缓缓道："他若真的这样想，他就错了！世上并没有那么多笨人，只不过有些人不愿意做太聪明的事罢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就是姬冰雁为什么会发财，而你却永远不会有钱的原因，也就是为什么人人都说你可爱的缘故。"

胡铁花笑道："原来我很可爱么，我直到今天才知道……"

他的笑声突然顿住，只因远处忽然出现了一长列队伍，有车，有马，还似乎有七八匹骆驼。

此刻已是深夜，路上简直连个鬼影子都没有，这一大队人马，为何要在如此深夜赶路?

胡铁花眉头皱起来了，他全身流着的都是爱管闲事的血，遇着奇怪的事，若不让他去瞧个究竟，简直比杀了他还要难受。

楚留香望着他笑道：“你心里又在转什么念头？”

胡铁花皱着眉，摸着下巴，喃喃道：“深更半夜，赶着这许多车马骆驼，为的自然要避人耳目，依我看，这些人不是土匪，就是强盗。”

楚留香道：“你莫非想黑吃黑？”

胡铁花笑道：“这主意可是你提醒我的！”

他一提缰绳，就打着马迎了上去。

只见这一列队伍马虽有不少，骆驼也有好几匹，但人却只有两个，一个是坐在马车上的车夫，另一个却是条黑凛凛的大汉。

这大汉手里捉着条一丈多长的鞭子，反穿老羊皮背心，露出一身比铁还黑、还结实的肌肤。

他走在队伍最后，虽只有一个人，却把这十多匹牲口照顾得服服帖帖，一匹跟着一匹，沿着路旁走，竟没有一匹乱跑乱叫的，也没有一匹走出队伍来，就好像一队久历训练的老兵似的。

那辆大车样子也十分奇怪，方方正正的，就好像是具棺材，门窗关得紧紧的，也瞧不出里面有什么。

胡铁花越瞧就越觉得这列队伍怪得邪气，既不像强盗土匪，也不像买卖人，更不像是保镖的。

他忍不住将马赶到铁塔般的大汉身旁，笑着搭讪道：“朋友半夜里还急着赶路，也不怕辛苦么？”

那大汉瞪眼瞧着他，也不说话。

胡铁花这才发觉他那一张脸竟像是风干了的橘子皮，凸凸凹凹，没有半寸光滑干净的地方。

再看他一双眼睛，灰蒙蒙的，简直连眼白和眼珠子都分不出来，谁也想不到世上会有人生着这样的眼睛。

他眼睛虽在瞪着胡铁花，却又好像并没有瞧见胡铁花似的，眼睛里显似充满邪气，却又似空洞得什么都没有。

深更半夜，骤然在路上见到这么样一个人，那实在不是件有趣的事，胡铁花想笑也笑不出来了。

但他却有打破砂锅问到底的脾气，人家越是不理他，他越是要问个清楚，掉转马头，又追上去，大声道：“只有心里有鬼的人，才不愿回答别人的话，朋友你该不是心里有鬼么？”

那大汉这次连瞪都不瞪他了，根本就不理他。

第四回 直奔大戈壁

胡铁花冷笑道：“有些人你的确可以不理他的，他虽生气也拿你没法子，但我却不是这样的人，我若生气起来……”

车厢里忽然伸出一个头来，瞧着他淡淡笑道：“你不必生气，他根本听不见你的话，他是个聋子。”

胡铁花差点从马背上滚下来，大叫道：“姬冰雁，是你！你这死公鸡，到底在弄什么花样？”

马车里竟真的是姬冰雁。

他从车窗里伸出手来，打了一个手势，队伍就立刻停了下来，然后他就推开车门，缓缓走下马车。

胡铁花更要气疯了，大吼道：“你的腿不是断了么？现在怎么又能走路了？”

姬冰雁像是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只是向刚走过来的楚留香迎了上去，楚留香也下马迎了过来。

两人相视一笑，姬冰雁道：“我来了。”

楚留香道：“很好。”

姬冰雁道：“我因为准备出关的事，所以来迟了些。”

楚留香瞧了队伍一眼，笑道：“你准备得太多了。”

姬冰雁道：“多些总比不够的好。”

楚留香道：“你经历自然比我多，我听你的。”

姬冰雁道：“车上也可以休息，明天早上再让你检视装备好么？”

楚留香道：“好。”

两人竟是绝口不提“断腿”的事，再未提伴冰、迎雁，就好像根本就没有这些事发生似的。

胡铁花早已气得脸发青，忍不住冲了过来。

姬冰雁却淡淡笑道：“车上有酒，你若未醉，再喝几杯吧！”

胡铁花瞪着眼瞧了他半晌，终于也大笑道：“好！你虽让我上了个当，但我对你也并非很够朋友，我们现在可算已扯平了，上车后，我

敬你三杯。”

到了车上，胡铁花才懂得姬冰雁为什么要将马车造得像个棺材，因为这样，车厢里的地方才大。

这简直已不像是辆马车，而像是间屋子。

车厢里有张又大、又舒服的软榻，还有几张锦垫，一张桌子，每样东西显然都经过苦心安排的，所以东西虽多，也并不显得很拥挤。

胡铁花刚想问道：“酒呢？”

姬冰雁已伸手在榻边按了按，这锦榻下就弹出个抽屉来，抽屉里有六只发亮的银杯，还有十个用白银铸成的方瓶子。

姬冰雁道：“这里有十种酒，从茅台、大麴、竹叶青，到关外羊乳酒都有，瓶子看来虽不大，却可装得下三斤十二两，你要喝什么？说吧！”

胡铁花已瞪着这抽屉呆住了，过了半晌，才叹道：“一弹手，各种酒都来了，这简直就是每一个酒徒的梦想，难怪人们都想发财，发财果然是有好处的。”

三个人喝了两杯酒，胡铁花又忍不住道：“现在若是有江北的大虾米，和金华火腿脚爪来下酒，这地方就简直像是在天上了，只可惜……”

他话还未说完，锦垫下又有个抽屉弹了出来，里面不但有江北的大虾米，金华的火腿，还有福州糟鱼、福州烧鹅、海宁海臭虫、无锡肉骨头、长白山的梅花熊掌……总之，只要你想得出来最好吃的下酒菜，这抽屉里就有。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你这是在变戏法嘛！”

姬冰雁淡淡道：“人活着，就要享受，尤其是受过太多罪的人，有一次我饿得恨不得把自己的手剁下来吃，所以现在无论我在哪里，总要先将那里堆满了吃的东西，甚至在我睡觉的床下面，都是有酒有肉的。”

胡铁花听得本想笑出来，但仔细一想，却非但再也不觉得这话有什么可笑，反而有些想哭了。

这平平淡淡几句话里，实在是充满了酸苦，等到一个人对“饥饿”如此恐惧时，他以前所遭受的艰苦与悲惨，只怕已不是别人所能想

像的了！胡铁花默然许久，才喝下第三杯酒，仰面长叹道：“也许我本不该逼你来的。”

姬冰雁冷冷道：“你并没有逼我，我若真的不愿来，任何人也无法逼我。”

胡铁花苦笑了笑，忽又问道：“那两位姑娘呢？为什么不请她们也来喝一杯？”

姬冰雁道：“她们已回去了。”

胡铁花道：“你何苦急着把她们赶回去，我和楚留香都是很知趣的人，我们总会找个机会让你和她们道别的。”

姬冰雁淡淡道：“现在已没有道别的时间，我们从现在起，已开始直奔大戈壁，从此以后，这辆马车绝不会停歇超过两盏茶的时间，而且每天最多只停三次，我相信以我们现在的耐力，已可严格地控制大小便了。”

胡铁花耸然道：“难道连下车走走都不行么？”

姬冰雁道：“绝对不可以。”

胡铁花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我们虽不知对方是否已在各路都布下暗卡，来侦察楚留香的行踪，我们却必须要提防他这一着。”

胡铁花道：“但这也不必……”

姬冰雁道：“我们若要成功，就要将每一个可能都计算进去，只因对方既然敢惹楚留香，就绝不是普通的人。”

胡铁花道：“难道我们已是普通的人么？”

姬冰雁道：“我早已说过，这些生长在沙漠里的人，已被沙漠锻炼得比骆驼更能忍耐，比狐狸更精，比狼更狠，而我们在沙漠里，却软弱得不及一只兔子。”

胡铁花笑道：“你这未免也太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了吧？”

姬冰雁道：“这只因我不想死在沙漠里，让兀鹰来吸我的尸身，让狼来啃我的骨头，我活得还有趣得很。”

胡铁花道：“但我还是认为……”

姬冰雁冷笑道：“我并不想知道你的意思，只想知道，你们既然要我来，是不是一切都愿意听我的？”

楚留香一直在听着，这时才微笑道：“你能活着从沙漠里带出这许多财富来，你说的话必然有理，有道理的话，我总是愿意接受的。”

姬冰雁瞪着胡铁花道：“你呢？”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我只能说本不该逼你来，你既已来了，我还能有什么法子？”

姬冰雁道：“好！”

他忽将酒菜都从桌上拿了下来，伸手一按，那桌面竟整个翻转过来，背面竟刻着幅详细的地图。

姬冰雁用筷子蘸着酒，在地图上划了条线，道：“我们本不该由这里出关的，只因为你不认得路，已来到这地方，所以我们现在只有沿着这条路走。”

楚留香道：“这条是黄河么？”

姬冰雁道：“不错，这里正是黄河的上流，我们可以沿着河一直走到银川，我知道札木合昔日的势力，并未到过阴山以南，所以在这段路上，我们不必希望能得到他们的线索，但却必须要防备他们的耳目。”

楚留香和胡铁花都没有打断他的话。

姬冰雁接着道：“所以，明天我们到老龙湾时，你就要将马寄存下来，我在那里也有伙计，你可以放心。”

楚留香忍不住道：“这匹马我必定要带去。”

姬冰雁道：“不行！”

楚留香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这匹马不但太招摇，太惹眼，而且本是对方所有，我们带着这匹马走，简直无异带着块招牌，我们绝不能冒这个险。”

楚留香想了想，不再说话。

姬冰雁道：“你要知道，现在对方不但是在暗中以逸待劳，而且占尽了天时、地利、人和，我们根本连一丝有利的条件都没有，若想得胜，只有以奇兵出其不意，所以在我们找到他的下落之前，绝不能被

他发现我们的行踪，否则他们若仗着沙漠的地利来暗袭，我们就死无葬身之地了。”

楚留香默然半晌，长叹道：“我想的本没有这么多，我……”

姬冰雁一字字道：“你要记住，对方正是因为知道在别的地方杀不死你，才要把你诱到沙漠里去，他既要将你诱人沙漠，自然是因为他在沙漠里有把握杀死你，这正是你平生最艰苦的一战，你怎能不多想想？”

楚留香苦笑道：“但有些事却也不能想得太多的。”

姬冰雁干了杯酒，道：“好！现在我们什么都不要想，先睡一觉，纵然睡不着觉，也要强迫自己睡，因为我们现在绝不能浪费精力。”

锦榻很大，三个人都睡了下来。

胡铁花手里拿着酒杯，忽然笑道：“无论如何，现在我们三个人总算又睡在一起了，就像十几年前一样……唉！那些甜蜜的美好的老日子。”

姬冰雁冷冷道：“那些日子也不见得有多好，那时我们喝的是酸酒，躺在又湿又冷的草地上，现在，我们却有又软又暖的床。”

胡铁花叹了口气，摇头道：“过去的日子，永远是美好的，只可惜这种事你永远也不会懂，只因你既不解风情，又太现实，太势利，你只知道……”

他忽然停住嘴，只因他发觉姬冰雁已睡着了。

第二天黄昏时，到了老龙湾。

在姬冰雁的一座农庄里，楚留香等下了马，他忽然发觉自己对这匹马也有些依依不舍起来，不禁喃喃苦笑道：“也许我的确是老了，所以心也越变越软了。”

马，也在轻嘶着。

楚留香抚着柔滑的马背，笑道：“你也舍不得我是么？是不是怕我这一去，就永远不回来了呢？”

胡铁花却像是兴奋得很，正在那边和姬冰雁检视着骆驼和车马，每样东西他都要看一看，问一问。

他现在已知道那又聋又哑的大汉叫“石驼”，但却想不出一个人的皮肤怎会变成这种样子。

他现在也已知道那赶车的小伙子叫“小潘”，这小潘其实早已不是小伙子，至少已有三十来岁，但却天生着一张娃娃脸，没说话就先笑，说完了还在笑，叫任何人也没法子对他发脾气。

胡铁花越看越觉有趣，忍不住道：“小潘，你今年可有三十五么？”

小潘笑嘻嘻道：“不瞒您说，再过一个月，小人就四十三了。”

胡铁花失笑道：“四十三，这倒看不出……四十多岁的人，还被人叫做‘小潘’，你倒真该开心才是。”

小潘笑眯眯道：“小人就算活到八十，还是要被人叫做‘小’潘，但这可不是什么露脸的事，这简直是丢人。”

胡铁花盯着他笑道：“姬冰雁既然把你带来，你必定有些特别的本事，你有什么本事，露两手让我瞧瞧好么？”

小潘赔着笑道：“小人的本事，就是什么都不会，什么都不懂，一个人活到四十多，还是一点本事也没有，这也不是件容易事，您说是么？”

胡铁花大笑道：“你能说出这句话，可见你的本事已不小了。”

日子过久了，他更发现小潘不但能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而且还有种特别的本事。

长江南北，大河两岸，福建岭南，黔贵川鄂，无论哪一种方言，他竟都能说得流利自然，就和在那边土生土长的人完全一样，无论做什么交易，都只管放心让他去做，他就算闭着眼，也不会吃亏的。

而那石驼，虽然不能和人说话，却能和畜生说——他似乎能用一种神秘的语言，来沟通他和畜生间的思想。

无论驴马骆驼心里在想什么，他全都能知道，他心里想要这些畜生干什么，他们居然也能乖乖的听话。

有时候胡铁花简直想不通姬冰雁是用了什么法子将这样两个人找来的，他实在不能不佩服。

马车果然在昼夜不停地赶着路，小潘和石驼就像是根本没睡过觉，但过了几天，小潘仍是兴高采烈，满脸笑容，石驼更是连头都没

有低下去过。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这两人难道可以不睡觉的么？”

姬冰雁道：“有些人无论在做什么事时，都可睡觉的。”

胡铁花道：“赶车时也能睡觉？”

姬冰雁道：“马已识途，赶车为何不能睡觉？”

胡铁花想了又想道：“不错！赶车时总还是坐着的，但那石驼非但没有坐下来，简直连站都没有站住，难道他走路时也能睡觉么？”

姬冰雁淡淡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大笑道：“你当我是三岁的小孩子？”

姬冰雁沉下脸，不再说话。

楚留香却笑道：“他这倒不是骗你，有人的确是在走路时也能睡觉的，只因他两腿虽在走路，但精神却已完全松驰，正和别人睡觉时一样。”

胡铁花失笑道：“这本事倒真不小。”

姬冰雁冷冷道：“这本事并非天生的，而是被磨练成的，一个人若被人用鞭子赶着，不停不歇地走上一年，只要一闭上眼睛，就要挨鞭子，那么他以后纵然赤着脚走在雪地里，也照样能睡得着了。”

胡铁花动容道：“石驼难道就受过这样的罪？”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叹了口气，又道：“但别人为什么要他不停的走，而且走了一年呢？”

姬冰雁默然半晌，忽然道：“你可瞧见拉磨的驴子么？”

胡铁花道：“见过。”

姬冰雁缓缓道：“他就曾经被人当做拉磨的驴子，只不过比驴子还要惨些，驴子还有休息的时间，他却脚不停步，整整拉了一年。”

胡铁花忍不住打了个寒噤，怒道：“那是什么人？为何要如此残忍？为何会如此对待他？”

姬冰雁摇了摇头，又不开腔了。

胡铁花只有喝酒，他心里还是有些不信，“一个人怎能在走路时睡觉呢？”他决心要瞧个明白。

这车子纵然是天下最舒服的一辆，但整天整夜地闷在里面，胡铁花也快被闷得发疯了。

他本来就想找件事做。

于是他就伏在车窗上，瞪大了眼睛，去瞧那石驼，他倒要瞧这人走路时怎么能睡觉。

石驼那双灰蒙蒙的眼睛，也始终是瞪着的，茫然瞪着远方，就好像能望见一些别人看不到的美景似的。

胡铁花时时刻刻留意着他，过了一天，忽然大笑道："好个死公鸡，原来在骗我。"

姬冰雁皱了皱眉，道："骗你？"

胡铁花道："他连眼睛都没有闭起来过，怎能睡觉？"

姬冰雁道："他睡觉是不必闭眼睛的。"

胡铁花道："这又是为了什么？"

姬冰雁淡淡道："只因他本就是个瞎子。"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瞎子？你说这人不但又聋又哑，而且还是个瞎子？"

姬冰雁闭着嘴，他说话是从来不说第二遍的。

胡铁花道："难怪他眼睛看来这么奇怪，但……但瞎子又怎能像他那样走路？我实在更想不通了。"

姬冰雁道："他身旁的牲口就是他的眼睛。"

胡铁花道："身旁若是没有牲口了呢？"

姬冰雁道："那么他就会设法叫一只来。"

胡铁花笑道："你越说越玄了，说得他简直不像人，简直也像只野兽。"

姬冰雁道："有时他根本就是只野兽，只因他自己本希望自己是只野兽，他认为和野兽在一起，比和人相处容易得多。"

胡铁花默然许久，道："那么他为何要为你做事呢？"

姬冰雁的嘴又闭起来了，胡铁花已看出他非但不愿回答这句话，而且也不愿再讨论这件事。

谁知过了半晌，姬冰雁居然一字字答道：“那只因我救了他的性命。”

胡铁花又默然许久，叹道：“那么，你为什么还要带这样一个又聋又哑又瞎的人，再去沙漠中涉险呢？”

姬冰雁冷冷道：“只因他在沙漠上，比十个不聋不哑不瞎的人，都要有用得多。”

第五回 沙漠风光

沙漠，终于到了沙漠。

这里是沙漠边缘的一个小镇，站在这小镇惟一的客栈门口，已可望见那无边的大沙漠。

小镇上只有三五户人家，在刺入的风沙中，度着艰辛的岁月，他们惟一珍贵之物，就是口水井。

姬冰雁以比买酒更贵的价钱，买了十几大羊皮袋清水，然后又以比卖猪更便宜的价钱，将几匹已露疲态的马，卖给这小镇上的住户，却放火将那大车烧了——这是他心爱之物，他不能带走，就毁去。

他绝不肯将自己心爱之物留在别人手上。

胡铁花又忍不住问道："我懂得你为何将这大车毁了，但却不懂为何要卖马？你就算小器，总也不至于贪图这几两银子吧？"

姬冰雁道："若将这几匹马带入沙漠，不出三天，它们就会累死。"

胡铁花道："那么你为何不索性放了它们？马性识途，也许它们自己能走回家的。"

姬冰雁道："它们一定走不回去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这条路上不但盗贼横行，而且终年饥饿的人太多，若将它们放走，它们不落入盗匪手中，就难免要落入别人的肚子。"

胡铁花道："你认为这小镇上的人会好好待它们？"

姬冰雁道："不错，这些人节俭而善良，对于马匹也都很爱护，必定会将它们养得肥肥的。"

他嘴角露出一丝讥嘲的笑容，接着道："这样，等他们将马卖出时，再能卖得好价钱，而肯花好价钱买马的人，就绝不会将马买来吃了。"

胡铁花道："既是如此，你为何不索性将马送给他们呢？"

姬冰雁淡淡道："人们对自己买来的东西，总会珍惜些，若是别人送的，就难免要瞧得轻了。"

胡铁花默然半晌，叹了口气道：“想不到你竟会为几匹马设想得如此周到，看来你也有些变了。”

姬冰雁冷笑道：“你以为这是我的主意？”

胡铁花怔了怔，道：“不是你的主意，是谁的主意？”

这句话已用不着姬冰雁回答，只因这时他已瞧见了石驼那张冷默、丑陋，像是用麻石雕成的脸。

这张如麻石雕成的脸上，此刻竟电有些哀伤之意，就仿佛在哀伤着好友的别离，而那几匹马的嘶声，也微弱得如同叹息。

现在，楚留香、胡铁花、姬冰雁，都已打扮得和任何一个普通的行商客旅没有什么两样了。

石驼却换了蒙人的装束，用一条宽大的白布，缚在头顶上，为的并不是遮住阳光，只是遮住面目。

至于小潘呢？他随便穿什么，你无沦将他放在哪种人中，他也绝不会令人觉得刺眼的。

他们在将近黄昏时进入沙漠。

这时太阳虽已落下，热气从沙漠里蒸发出来，仍然热得令人恨不得把身上衣裳都脱光。

但用不着多久，这热气就消失了，接着而来的，是刺骨的寒意，风刮在脸上，就像是刀一样。

胡铁花恨不得把全身都躲到驼峰后面去，他坐在骆驼上，只觉摇摇荡荡的，又像是在坐船。

楚留香、姬冰雁和小潘，也坐在骆驼上，他们瞧见胡铁花坐骆驼的样子，几乎忍不住笑出来。

任何人坐在骆驼上都不会好看的。

只有石驼，仍然跟着骆驼一步步地走着，是沙漠、是沼泽、是冷是热……对这人仿佛毫无影响。

若是以前，胡铁花一定会忍不住要问：“你为什么不也坐在骆驼上？”

但现在他已用不着问了，他知道石驼是绝不会坐在任何驴马或骆驼背上的，因为他们是朋友。

夜越深，寒气越重。

小潘冷得在骆驼峰上不住地发抖，姬冰雁才找到一个避风的地方，在沙丘后搭起了帐篷，生起了火。

石驼将骆驼圈成一圈，驼峰挡住了火光。

火上煮了一锅热菜，他们围着火，喝着酒，嗅着那胡椒、葱姜和牛羊肉混合的香气。

这时胡铁花才觉得舒服多了。

但石驼却还是远远坐在一边，大漠里明亮的星光照耀下，他的脸非但更冷，更丑，而且还有种奇异的神色。

他看来既像很自卑，又像是很倨傲，既像不敢过来享受楚留香他们的欢乐，却又像是不屑于和他们为伍。

越在空旷的地方，越是寂静的地方，他这种神情也就越明显，现在，他坐在这无边无际的大漠中，寒冷寂静的夜色里，他看来竟像是个被放逐的帝王，在默默忍受着深沉的寂寞、痛苦和屈辱！

就连楚留香，也不禁对这神秘人物的往事觉得好奇起来，却猜不透这神秘人物的心事。

但楚留香并没有去问姬冰雁。

他知道姬冰雁绝不会说的。

到了晚上，他们都回到帐篷中睡觉了，石驼却只是用张毯子裹着，睡在骆驼旁，仰视着天上的星光。

楚留香也不知他究竟睡了没有，只知道他宁可睡在骆驼旁，也不愿和任何人睡在一起。

胡铁花自然也留意到了，他不像楚留香，有时可以将话留在心里，他忍了半天，终于还是问了出来："他为什么不进来和我们在一起？"

姬冰雁道："只因他瞧不起我们。"

胡铁花跳了起来，怒道："他瞧不起谁？"

姬冰雁道："任何人他都瞧不起。"

胡铁花怔了怔，道："连你也瞧不起么？"

姬冰雁淡淡笑道："正是连我也瞧不起。"

胡铁花道：“他瞧不起你，为何要替你做事？”

姬冰雁冷冷道：“你为人做事，并不一定是瞧得起他的，是么？”

他像是也叹了口气，然后接着道：“他现在为我做事，只因欠了我的情，等他觉得已不再欠我什么时，就算我跪下来求他，他也不会留下来的。”

胡铁花又怔住了，他起来倒了一大碗酒喝下去，只想快些睡着，但翻来覆去，却总是想着那张奇异的脸。

“这人究竟是谁？究竟是被谁害成这样子的？”

他自然想不通，只得叹了口气，喃喃道：“这鬼地方，日子可真有些难过。”

姬冰雁像是已睡着了，此刻却忽然冷冷道：“你现在已觉得难过了么？真正难过的日子，还未开始哩！”

胡铁花从第一次跳下他家后边的那小河游水开始，就喜欢太阳了，从此以后，只要有阳光的日子，他就忍不住要脱下衣服，晒晒太阳，在扬子江边，在黄鹤楼头，在青城，在罗浮，在华山之阴，在泰山之巅，他看过各式各样的太阳，有的猛烈如虬髯丈夫，有的温柔如黄花处子，有的迷茫灰黯，如老叟的眼睛，有的却又绚丽多彩，如少女的面靥。

但他却从未见过这样的太阳。

虽然是同一个太阳，但这太阳到了沙漠上，就忽然变得又狠又毒，像是要将整个沙漠都晒得燃烧起来似的。

太阳晒得胡铁花连酒都不想喝了，只盼太阳快些下山——一个酒徒不想喝酒的时候，他一定已经难过得要死。

没有风，一丝风都没有，也没有丝毫声音，在烈日下，沙漠上所有的生命，都已进入了一种晕死状态。

胡铁花简直忍不住要跳到驼峰上去狂吼起来……就在这时，不知哪里传来了一声呻吟。

呻吟之声虽然微弱，但在死寂的沙漠上，听来却比一个人在耳边说话要清晰。

楚留香、姬冰雁、胡铁花背脊都挺了起来。

胡铁花瞪大眼睛，道：“你们听见这声音了么？”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你听这是什么声音？”

楚留香道：“这附近有人。”

胡铁花道：“不错！是有人，但却是个快要死了的人。”

姬冰雁冷冷道：“你怎知道？”

胡铁花苦笑道：“我虽不喜欢杀人，但一个人垂死前的呻吟声，我却听得多了。依我看，这人不是快要被晒死，就是快要渴死。”

就在这时，又有一声呻吟声传了过来，胡铁花已听出这呻吟是从左面——堆沙丘后传出来的。

他立刻跳下骆驼，道：“人就在那边，咱们瞧瞧去。”

姬冰雁道：“一个快死的人，有什么好看的？”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有什么好看的……你知道有人就快要死了，难道不去救他？”

姬冰雁缓缓道：“我早就告诉过你，在沙漠上，每天都可能遇到几十个垂死的人的，你若要救人，别的事就不必做了。”

胡铁花吃惊道：“你……难道见死不救？”

姬冰雁冷冷道：“我们难道是为救人而来的？”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道：“你的心这么狠？”

姬冰雁道：“在这种地方，只有心狠的人，才能活下去，你快要死的时候，也绝不会有人来救你的，只因若有人将水分给你，他自己就要渴死。”

楚留香微笑道：“但现在我们的水岂非足够有余？”

姬冰雁道：“沙漠上还有种人，你救了他，等他力气恢复时，反而将你杀死，再抢了你的食水和牲口逃走。”

楚留香笑道：“凭我们三个人，世上有谁能杀得了我们？”

胡铁花大声道：“不错，谁能杀得了咱们？”

他瞪着姬冰雁道：“看来你不但心肠越来越狠，而且胆子也越来越小，一个人若是钱太多了，只怕会变成这样子。”

姬冰雁寒着脸，不再说话。

胡铁花道：“不管你去不去救人，我总是非去不可。”

楚留香微笑道：“要去大家一齐去，好吗？”

他这话自然是向姬冰雁说的，姬冰雁默然半晌，像是叹了口气，于是整个队伍，都转向左方。

左面那沙丘并不大，转过沙丘，就瞧见两个人，一瞧见这两人，楚留香和胡铁花心都寒了。

这两个简直已不大像是人，而像是两只被架在火上，快被烤焦了的羊，他们赤裸裸地被人钉在地上，手腕、足踝和面额上，都绑着牛皮，牛皮本来是湿的，被太阳晒干后，就越来越紧，直嵌入肉里。

他们全身的皮肤都已被晒黑，嘴唇也晒裂了，他们的眼睛半合半张，眼珠和眼白却已分不清了，看来就像个灰蒙蒙的洞。

这时胡铁花才终于了解石驼眼睛是如何瞎的——石驼的眼睛就和这两人一样，是生生被晒瞎的。

石驼虽然看不见，听不见，但到了这里，全身都发起抖来，他似乎有一种神奇的触觉，能感觉出眼前的不祥，和未来的恶兆。

牛皮被挑断，楚留香和胡铁花用毛毡将这两个人裹了起来，又用丝巾蘸了水，让他们轻轻吮吸。

然后，他们才开始颤抖、呻吟起来。“水……水……”

他们能发出声音时，就不停地呼喊、哀求。

但楚留香知道现在若是让他们放量喝水，他们立刻就会死。

胡铁花叹了口气，柔声道：“朋友你放心吧，这里水多得很，你要喝多少就有多少。”

垂死的人茫然张开眼睛，还是呻吟着道：“水……”

胡铁花笑道：“你不放心？”

他站起来，拍着骆驼上的羊毛囊，又道：“你看，这里都是水。”

姬冰雁突然厉声道：“你们是被谁绑在这里的？你们是犯了什么罪？”

垂死的人拼命摇着头，道：“没……没有……是强盗。”

胡铁花耸然道：“强盗？在哪里？”

垂死的人挣扎着抬起手，向远方指了指，又拼命抓住头发，一张脸因惊惧而扭曲，身子也抖得更厉害。

姬冰雁厉声道："据我所知，附近并无盗迹，你们莫非是说谎？"

两个人又一齐摇头，眼睛里似要流下泪来。

胡铁花大声道："人家已惨到这种地步，你何苦还要逼他们？就算他们说谎又怎样，他们身上连一块布都没有，难道还能害得了咱们？"

姬冰雁又不说话了。

只因胡铁花的话说得不错，这两人非但手无寸铁，而且完全赤裸，就算是他们没有受伤，却也没有什么地方能令姬冰雁觉得不放心的。

胡铁花转头去看楚留香道："现在，可以让他们多喝些水了吧？"

楚留香沉吟着，点了点头，道："还是少喝。"

他一面说，一面走向水袋，但这句话还未说完，两个奄奄一息垂死的人，竟突然兔子般跳了起来。

他们本在抓头发的手，也突然闪电般挥出，每个人手里，都射出了十几道乌光，去势比闪电还更急。

这赫然是一种以机簧弩筒射出的暗器。

这暗器原来是藏在头发里的。

他们的手一挥出，楚留香、胡铁花、姬冰雁也立刻像燕子般掠起，他们纵然事出意外，但以他们的动作反应之快，已很少有暗器能伤得了他们。

谁知暗器竟没有打向他们，却击向水袋，只听"噗！噗！"一连串声响，数十条水柱，箭一般从羊皮囊里射出来。

那两个"垂死的人"也飞一般窜了出去。

胡铁花的怒火已将爆炸，怒喝道："兔崽子！你想逃。"

他以几乎比楚留香还快的速度，向他们扑去。

姬冰雁却没有去追人，翻身抢救水袋，他知道在楚留香和胡铁花的手下，没有人能逃得了的。

那两人自然逃不了。

他们还没逃出十丈外，已觉得有一股劲风袭向脖子，他们想转身迎击，但还未回头，人已倒下去。

他们甚至连对方的手都没有瞧见。

胡铁花骑马般骑在一个人的身上，不断地掴他的脸，怒喝道："我救了你，你反害我？为什么？为什么？"

这人没有回答，他已永远不能回答了，胡铁花从地上揪起他时，他的脖子已像稻草般折为两段。

另一个人还倒在地上，楚留香并没动手打他，只是站在他面前，静静地瞧着他，也没有问他的话。

等他听见同伴脖子断的声音时，他全身都缩成一团，嘴里却疯狂般大叫起来，嘶声叫道："你杀了我吧！没关系，反正你们也活不长的，我在鬼门关上等着你，再和你算账。"

楚留香的眼睛连眨都没有眨，缓缓道："我绝不杀你，只要你肯说出，是什么人叫你来的？"

这人忽然疯狂般大笑起来，道："你要问是什么人叫我来的？你难道还打算去找他？"

楚留香道："正是要找他，你难道觉得很好笑？"

这人像是已笑出了眼泪，喘着气道："当然很好笑，任何一个没有发疯的人，都不会想去找他的，除非这人已活得不耐烦了。"

胡铁花已抢过来，大吼道："是不是札木合的儿子叫你来的？"

这人笑道："札木合？札木合是什么东西，替他老人家提鞭都不配。"

楚留香皱眉道："不是札木合是谁？"

这人道："你放心，等你快死的时候，自然会见着他老人家……我可以跟你打赌，你一定活不过五天。"

胡铁花怒道："我跟你打赌，你若不肯说实话，连五个时辰都活不了。"

这人竟然又笑了，道："我根本不想再活五个时辰。"

胡铁花倒不禁怔了怔，道："你不怕死？"

这人大笑道：“我为什么要怕死，能为他老人家而死，我简直比什么都开心。”他笑声忽然微弱下去，眼睛里却散发出一种奇异的光辉。

楚留香动容道：“不好，这人嘴里藏着自尽的毒药。”

胡铁花提起他时，就立刻发觉这人已不再呼吸。

过了很久，胡铁花才将他放下去，转头望着楚留香道：“你见过如此不怕死的人么？”

楚留香道：“没有。”

胡铁花道：“我也知道有许多人被敌人抓住时，都会服毒自尽，但他们都是出于无奈，而这人却死得开心得很。”

楚留香叹口气，没有说话，只因他不禁想起服毒自尽的无花，一想起无花，就忍不住叹息。

胡铁花也叹息气道：“我看这人头脑必定有些毛病，否则……”

他忽然瞧见了姬冰雁，摸了摸鼻子，不说话了。

姬冰雁只是俯首望着地上的尸身，根本没有瞧他。

胡铁花忍了好久，搭讪着喃喃道：“他们暗器是藏在头发里的，这点我现在也想到了，但他们明明已被晒得皮焦肉绽，半死不活，又怎么会有力气动手呢？”

姬冰雁脸上没有任何表情，缓缓俯下身，提起这尸首的头发抖一抖，立刻就有一张皮，奇迹般地褪了下来，露出里面光滑平整的肌肤。

第六回 救人害己

胡铁花瞪着眼怔了半晌，才苦笑道：“原来这也用了易容术，而且手法不在楚留香之下，沙漠里也有这样的人才，我们真想不到。”

他这话是向姬冰雁说的，但话没说完，姬冰雁已走了。

胡铁花也只得走回去，已见那十几个羊皮袋虽然都被打穿洞，但里面的水并没有漏光。

姬冰雁和小潘已将羊皮袋都解了下来，平放在地上，有洞的一面朝上，每袋里至少都还有半袋水。

胡铁花大喜道：“原来这两人白送了性命，并没害到咱们，咱们还是有水喝。”

姬冰雁也不说话，却提起水袋，将水都倒在地上。

胡铁花大骇道：“你这是做什么？”

姬冰雁还是不说话。

楚留香却走过来，沉声道：“暗器有毒，毒已溶入水里，水自然喝不得了。”

胡铁花踉跄后退了两步，几乎跌在地上。

楚留香道：“我已找着了他们射暗器的针筒，构造之精巧，竟似还在昔年名震天下的‘九天十地，天魔神针’之上，我实在想不出江湖中谁能造得出这样的暗器？”他摊开手掌，双手中各有一个黝黑的铁筒。

姬冰雁只瞧了一眼，淡淡道：“这且留到晚上再说，现在还是赶紧走吧！”

他还是不去瞧胡铁花一眼。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跳了起来，大叫道：“这全是我不好，是我爱多事，是我瞎了眼，你……你为什么不骂我？不说话？你痛骂我一顿，我反会好受些。”

姬冰雁终于转过头，静静地瞧着他，缓缓道：“你要我骂你？”

胡铁花道：“你不骂，你就是混蛋！”

姬冰雁还是神色不改，缓缓坐上骆驼，淡淡道：“我为何要骂你？救人总是好事，何况，瞎了眼的不只是你一个，上当的也不只是你一个。”

胡铁花这次才真的怔住，许久说不出话。

楚留香从后面走过来，拍了拍他的肩头，微笑道：“这死公鸡并不如你想像中的可恶，是么？”

这天晚上，胡铁花也和石驼一样，坐在明亮的星光下，坐在热气散尽的沙粒上，坐在无边无际的寒冷中。

风中不再有大蒜、胡椒和牛羊肉的香气。因为他们所剩下的，只不过是永远不离姬冰雁身边的一小袋水。

没有水，就没有热菜，没有享受，没有生命。

石驼就坐在不远，经过这次事件后，他虽然什么也没有看到，什么也没有听到，却像是也变了。

他永远笔挺的身子，像是变得萎缩了起来，他那如麻石雕成的脸上，也像是忽然充满了恐惧和不安。

但胡铁花并没有留意到他的改变。

胡铁花只是在自己怪自己，自己生自己的气。

帐篷里有盏水晶灯，灯光温柔得像星光，在如此温柔的星光下，楚留香和姬冰雁讨论的事却无丝毫温柔之意。

那黝黑的针筒，在灯光下尤其显得丑恶而冷酷。

楚留香望着这针筒，苦叹道：“这实在是我生平所见到的最可怕的几种暗器之一，我想，世上只有三个人能造得出这样的暗器。”

姬冰雁道：“三个人？”

楚留香道：“第一个是蜀中唐门的掌门人。第二个是江南九曲塘的朱老先生，这两人自然绝不会到沙漠来。”

姬冰雁道：“不错……还有一个人呢？”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还有一个就是我，这暗器自然也不会是我造的。”

姬冰雁连眼睛里都没有笑意，一字字道：“你虽只知道三个人，但我认为必定有第四个人的，只不过这人是谁，你我都不知道而已。”

楚留香默然半晌，叹道：“能造出这样的暗器并不可怕，可怕的是，这人竟能令他手下心甘情愿地为他而死。”

姬冰雁道：“你认为这绝不是你那对头黑珍珠？”

楚留香道：“绝不是，黑珍珠没有这么强，也没有这么狠。”

姬冰雁道：“你想这会是什么人？”

楚留香沉思着道：“我想，这人或许是自中原出关的一个极厉害的黑道朋友，或许是沙漠中流寇的首领，他并不是冲着我楚留香来的，也不是冲着你姬冰雁来的，他只是将我们当做一队‘肥羊’，要从我们身上刮些油水。”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他算准我们要从这条路走过，就先在这里布下了陷阱，也许他本来是想要我们命的，但那两人发现我们不是普通客商时，生怕一击不中，才临时改变了主意，暗器不射人而射水袋。”

他苦笑着接道：“他要等我们渴得半死不活时，再来下手，那时我们连还手之力都没有了，岂非只有任凭他宰割。”

姬冰雁悠悠道：“也许他根本不想一下子要我们的命，他根本就是要我们活着慢慢受苦的。”

楚留香皱眉道：“你为何会这样想，你……”

他骤然停住嘴，只因他忽然发现，姬冰雁深沉冷漠的眼睛里，此刻竟似藏着极大的恐惧和不安。

这实在是姬冰雁从未有的情形，能令他这种人恐惧不安的事，那必定已严重得可怕。

楚留香立刻也开始不安了，试探着问道：“你难道已猜出这人是谁？”

姬冰雁似乎想说什么，但瞟了帐篷外的石驼一眼，立刻将想说的话忍了下去，却笑了笑道：“不管这人是谁，他若想渴死我们，就打错主意了。”

楚留香也没有问下去，他也笑了笑，道：“有你在，我从来没有怕会被渴死。”

姬冰雁笑道：“我知道就在百里外，有个秘密的水源，明天日落之前，我们就可以赶到那里，我方才没有说，只因我想让胡铁花着着急。”

他笑着躺下去，很快就像是睡着了。

楚留香却悄悄走出了帐篷，坐在胡铁花身边，他不是想来和胡铁花说话，只不过想坐近些来观察那神秘的奇人。

他已隐约觉出，在石驼那岩石般胸膛下隐藏的秘密，只怕比那见血封喉的毒针还要可怕十倍。

第二天，姬冰雁将剩下的水平均分成五份，淡淡道：“水只有这么多了，你们可以现在一口气喝下去，也可以留着。反正这点水最多也不过只能支持两三天。”

胡铁花望着那空了的水袋，大声道：“这是你自己留着的水，我不喝。”

他扭头就要走，楚留香拉住他笑道：“你莫和姬冰雁赌气，和他赌气是会上当的。”

胡铁花忽也大笑道：“我和他赌什么气，昨天晚上，我已听到他今天能找到水，只不过我自己还有一壶酒，我为什么喝这淡出鸟来的淡水。”

姬冰雁不觉也笑了，小潘瞧着这三个在一起把臂的朋友，忽然觉得自己也勇气百倍。

跟着这么样三个人走，他还用得着怕什么，只有石驼的脸色，却越来越阴郁，他这没有眼睛的人，却仿佛能瞧见别人瞧不见的危险。

姬冰雁只挥了挥手，石驼就立刻使队伍停止，骆驼伏下，胡铁花从驼峰上跃下，就立刻跑去找姬冰雁，问道：“是你要石驼停下来的，是么？”

姬冰雁道：“不错。”

胡铁花道：“你只一挥手，他就懂你的意思了？”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大叫道：“但你却说他又瞎又聋，他怎么能看得见？”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我自有方法让他知道我的意思。”

胡铁花道：“你有什么见鬼的法子？为何不说出来？”

姬冰雁道：“你真的瞧不出？”

胡铁花道：“王八蛋才瞧得出。”

姬冰雁转向楚留香，道：“你呢？”

楚留香缓缓道：“你用一颗小石子来传达你的命令，你若要队伍停下，便用石子打石驼的左肩，若要队伍走，就打他的右肩。”

他微微一笑，瞧着胡铁花笑道：“这法子并非只有王八蛋才瞧得出的，是么？”

胡铁花平举双手，苦笑道：“你不是王八蛋，我是，我现在发觉我实在未见得比王八蛋聪明多少。”

这里看来也是一片黄沙，和沙漠上任何一块地方都没什么两样，惟一扎眼的，只是一株树。

树生长在一堆风化了的岩旁，早已枯了。

胡铁花瞧了半天，忍不住笑道：“这里有水？”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摸着脑袋道：“水在哪里，我怎地瞧不见？难道我不但脑袋不灵，连眼睛也不灵了？”

他抓住楚留香道：“你老实说，你瞧见了没有？”

楚留香沉吟着道：“听说沙漠里有许多秘密的水源，是藏在地下的。”

姬冰雁道：“不错，你……”

他瞧着胡铁花，想说话，说的自然不会是什么好话，但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又高举双手道：“你莫说了，我承认我什么都不懂好吗？”

他摸着脑袋笑道：“我本来不是很聪明的吗？怎地和这两人在一起，就变成了呆子，莫非是被人传染上呆病。”

小潘忍不住笑道：“胡爷若真的染上了呆病，那一定是我传过去的。”

姬冰雁板着脸道：“你怎会传给他，他比你还要呆得多。”

话未说完，他自己也忍不住笑了起来。

但他们并没有能笑多久——他们花了一个时辰，来挖掘这地下水源，谁知地下连一滴水都没有。

姬冰雁像石头般怔住了。

胡铁花擦着头上的汗，想说两句俏皮话，笑一笑，看到姬冰雁面上的神色，想到立刻即将到来的危机。

他哪里还说得出？哪里还笑得出？

楚留香尽量将声音放得平淡自然，道："你再想想，有没有弄错地方？"

姬冰雁跳了起来，吼道："你不信任我？"

楚留香知道他此刻心里一定比任何人都难受十倍，也不忍再说什么，姬冰雁却像突然软了，斜斜倚在那枯树上。

小潘赔笑道："地下的水源，有时会忽然干枯，有时会忽然改道，这是老天爷开的玩笑，什么人也没法子。"

楚留香道："我知道。"

姬冰雁瞧着楚留香，终于黯然道："你莫怪我，我的……"

楚留香微笑道："我知道你的心情，我若是你，不但也会拿你出气，说不定发的脾气更大。"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一个人难受时，不拿好朋友出气拿谁出气，好朋友若不能谅解他，谁还能谅解他？"

小潘瞧着这三个人，喉咙里像是忽然堵着块东西，哽声道："小人斗胆插嘴说句话……谁若能交着楚爷和胡爷这样的朋友，他可实在是这世上最运的人了。"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急骤的蹄声传了过来。

胡铁花一惊，就想迎上去。

但楚留香即拉住了他，沉声道："此时此刻，咱们绝不能妄动，先静观待变。"

那边姬冰雁、小潘、石驼已将骆驼全拉入沙坑里——他们方才四下寻找水源，所以沙坑挖得很大。

沙坑前，还有一堆岩石挡着对面的视线，在这一望无际的沙漠上，当真再也找不着比这更好的藏身处。

楚留香和胡铁花刚藏起来，便瞧见几匹飞奔着的健马，在漫天飞舞的黄沙中，现出了身影。

但这几匹马发狂般直奔而来，马上人整个身子都贴在马背上，像是在逃避什么可怕已极的追兵。

但放眼望去，一片大沙漠在逐渐西斜的阳光下，灿烁如金，除了这几匹马外，后面再也没有人马的影子。

胡铁花失声道："这是怎么回事？这些人在逃避什么？"

姬冰雁面色沉重得可怕，沉声道："沙漠上常会有一些诡秘之极的事，只要不惹到咱们身上，咱们最好还是装做瞎子，只当没瞧见。"

但马匹却直向他们奔来。

胡铁花道："若是惹到咱们身上的呢？"

姬冰雁还未说话，那几匹疯狂飞奔的马，已力竭而倒，马上人在地上一滚，随即跳了起来。

一共有五匹马，却只有四个人，四个人都是中原武师的打扮，劲装佩刀，四个人身手看来都不弱。

胡铁花简直从未见过比他们更狼狈的人。

四个人满头满身都黄沙，瞪大了眼睛，喘息着瞪着前方，脸上那种惊骇恐惧之色，真是谁也描述不出。

胡铁花等人瞧见他们这种神态，自己心里也不禁紧张起来："这些人究竟瞧见了什么可怕的东西？为何会如此恐惧？"

突听一声狂吼，四个人一齐拔出了腰刀，疯狂般飞舞、砍杀！将一生本领，全身力气都使了出来。

但他们对方却没有人。

他们的刀砍杀的竟只是空中的尘沙。

他们用尽了力气，竟只是来和"虚空"搏斗，这敌人却是任何人永远也砍不到，打不倒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这些人莫非瞧见了鬼么？"

姬冰雁沉着脸不说话。

小潘打了个寒噤，颤声道："我曾听说沙漠中有种隐形的恶魔，专门吃人的心肝，他们莫非……"

姬冰雁轻叱道：“不许胡说。”

小潘闭起了嘴，但寒噤却打得更厉害。

胡铁花求助地去瞧楚留香，楚留香却在凝视着石驼。

这听不见、瞧不见的人，此刻身子竟也缩成了一团，正在不停地发抖——他又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只觉掌心冷冷的，湿湿的，不觉也淌出了冷汗——这无情的大沙漠里，竟真有这么多诡秘可怕的事。

再看那边，四个人中已有两个倒了下去。

另两个也筋疲力竭，牛一般喘着气，但他们只要有最后一丝力气，就不肯住手，他们的刀舞得更急。

姬冰雁忽然沉声道：“这是彭家刀法。”

楚留香叹道：“我也看出来了，彭家的人，怎会变成这样子的？”

胡铁花仔细瞧了瞧，也失声道：“不错！这竟真的是五虎断门刀！而且瞧这四个人的刀法功力，一定是彭家子弟中有头有脸的人物。”

姬冰雁道：“五虎断门刀素来不传外姓，这四人多半就是彭云的子侄，‘彭门五虎’中的兄弟，这大胡子也许就是彭一虎。”

楚留香道：“彭门五虎现在是否已继承了彭云的镖局？”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若是如此，他们必是走镖而来的。”

小潘道：“一定是这样，在沙漠上只有走镖的人，才不骑骆驼。”

只听一声嘶吼，又是一人倒了下去。

胡铁花霍然站起，大声道：“彭云为人不错，我不能眼看着他儿子发狂而死，我要去救他。”

第七回 极乐之星

姬冰雁冷冷道：“你如何救他？你救得了他么？”

胡铁花因准备跃起而紧张的肌肉，立刻松下来了，他呆了半晌，还未说话，第四个也已倒下了。

楚留香沉声道：“这四个人若只是脱力而倒还不至于死，就只怕……”

胡铁花道：“无论他们会不会死，咱们至少得先去瞧瞧。”

姬冰雁道：“现在不能去。”

胡铁花道：“为什么？”

他撇了撇嘴道：“难道这四个人也是装出来的？”

这四人自然不会是在行诈，因为这样子谁也装不出。

胡铁花这次已看准了，心里有十分的把握，只等着姬冰雁如何回答。

姬冰雁道：“这四人自然不会是无缘无故发疯的，是么？”

胡铁花道：“这当然是有人在害他们。”

姬冰雁道：“害他们的人也自然不会没有原因，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说不定就是要抢他们保的镖。”

姬冰雁道：“既是如此，他们现在既已倒下，那些人难道会不来收获战果？你我此刻若是出去，岂非就变成了那些人的对象。”

胡铁花道：“但现在一眼瞧出去，连个鬼影子都没有，难道那些人真的能隐形……”

话未说完，忽然觉得有一片黑影从头上掠过。

接着，急风骤响，一只鹰急飞而来，在那边倒下来的人马上空打了个盘旋，双翼一束，流星般自空中俯冲下，从马背上衔起了个箱子，再次飞起，两只大翅扇了扇，碧空中就只剩下一个黑点。这只鹰来得快，去得更快，胡铁花还未弄清这是怎么回事，它已飞得连影子都瞧不见了。

楚留香叹道：“好周密的计划，好厉害的手段，竟连一个人也未出手，就将彭门七虎所保的一箱红货劫走了。”

胡铁花道：“你认为那箱子里是珠宝？”

楚留香苦笑道：“不是珠宝，难道还是肥肉？”

胡铁花道：“若是肥肉，倒还合理些，否则这只鹰就算是那些人派来的，它难道还能认得出箱子里是珠宝么？”

楚留香摇头叹道：“箱子上自然已做上能令那只鹰认得出的标布，那只鹰自然是他们早就训练好的，这点你都想不到？”

胡铁花呆了呆，苦笑道：“看来我的呆病已越来越重了。”

姬冰雁道：“这些人既已得手，便不致再来，你要瞧，现在可以去了。”

四个人中已死了三个，只有那最后倒下的大胡子，胸膛还有些跳动，但也已十分微弱，随时都可能停止。

胡铁花掰开他的嘴，将剩下的半壶酒都灌了下去，这颗已将完全停止的心，才又开始跳动了起来。

胡铁花赶紧道：“你是不是彭一虎？你们究竟遇见了什么事？”

那人张开眼睛，胡铁花只觉得他眼睛里仍满是惊恐之色，楚留香却已发现他瞳孔至少已奇异的放大了一倍。

他喘息着，挣扎着，似乎要站起，却连手指也不能动一动，他全身上下已不再有丝毫力气。

胡铁花擦着头上的大汗，大声道：“说话呀，你还能不能说话？”

这人喉结上下滚动着，终于从那已干裂的嘴唇中，吐出了一丝声音，却已不像是人类说话的声音。

那只是一种几乎无声的嘶喊，绝望的嘶喊：“恶魔……恶魔，成千成百个魔鬼……杀……杀！”

胡铁花汗越流越多了，大声道：“这哪里有恶魔？恶魔在哪里？”

这人眼睛空虚地瞪着前方，嘶声道：“你休想抢得走！你……你……”

他忽然从胡铁花怀里跳出来，向前冲了出去，但只冲出两步，便扑地倒下，永远不能动了。

胡铁花的酒，激发了他身体里最后的一丝潜力。

现在，他连这最后一丝力量也用完。

小潘整个人都软在地上，颤声道：“他瞧见了，他瞧见了那隐形的恶魔，就在这里，逃命……咱们再不赶快逃命，只怕就迟了。”

胡铁花虽然明知他在胡说八道，却也不禁打个冷颤，再看石驼那麻石般的脸上，竟也开始流下了汗珠。

姬冰雁蹲在一具尸身旁，已仔细观察了许久。

此刻他才缓缓站起，却久久没有说话。

楚留香道：“你已查出了他们的死因？”

姬冰雁缓缓道：“脱力、饥渴，似乎还中了一种奇怪的毒，那毒性有些像大麻、罂粟，不致令人丧命，却可使人发狂。”

楚留香沉思道：“害他们的人，也许就是害我们的人，用的也是同样的方法，先令他们没有水喝，一个快干死的人，眼睛里时常会生出幻象。”

姬冰雁道：“海市蜃楼就是其中之一种。”

楚留香道：“但他们在此之前，还中了一种毒，所以在他们眼中生出的幻象，是好像有成千成百个恶魔在向他们攻击，他们就拼命逃，等到逃不了时，就拼命抵抗，直到他们将最后一丝力气都用光为止。”

胡铁花道：“咱们……咱们若是一直没有水喝，也会变成他们这样子么？”

楚留香和姬冰雁都没有回答这句话。

胡铁花瞧了瞧他们，又瞧了瞧地上的死尸，也说不出话来了。

放眼望去，只有黄沙。无边无际，无穷无尽的黄沙，没有水，没有生命，也没有希望。

酷热的白天终于过去了。

他们将人和马的尸体，都抬入了那沙坑，用沙将尸体掩埋起来，然后，他们就坐在岩石上，等着星光升起。

没有人说话，没有人有说话的心情。

“现在，咱们该怎么办？再到哪里去找水？”

这句话在胡铁花嘴里打了好几次转，却没有说出来，因为他知道纵然说出来，也未见得有人能回答。

饥渴、疲倦……各种致命的感觉，都已随着夜色而来。

小潘想吃干粮，却被姬冰雁打落了。

“不能吃东西，吃了东西，渴得更难受。”

胡铁花揉着胸膛，忽然笑道：“方才我拖着那彭一虎时，只觉得他肩头上像是多出来一块，又圆又硬，就好像个鸡蛋，你们说奇怪不奇怪？”

他这是在没有话找话说，他自己也知道这话无聊得很。

姬冰雁霍然站起来，走到石驼身旁，握着石驼的手，两人就这样手握着手，对面坐了很久，谁也没有动。

石驼的脸色在逐渐沉重的夜色中，看来更可怕。

胡铁花忍不住道：“你看他们这是在干什么？”

楚留香道：“他们在谈话。”

胡铁花奇道：“谈话？”

楚留香道：“要想和一个又聋又哑又瞎的人谈话，自然只有用奇特的方法，他们也许是彼此在对方的掌心打手势，以传达思想。”

胡铁花叹道：“到底你还是个鬼灵精，什么都知道。”

楚留香苦笑道：“我只希望能知道他们在说什么。”

只见姬冰雁终于走了回来，神情更是沉重。

他在楚留香身旁坐了下来，又等了很久，忽然道：“现在害我们的人，就是以前害石驼的那个人。”

胡铁花一惊，楚留香却悠然道：“这点，昨天晚上我已想到了。”

胡铁花大声道：“这人究竟是谁？”

姬冰雁叹了口气，道：“石驼死也不肯说出这人的名字，据我所知，这人不但武功强得可怕，而且手下至少有几百个甘心为他死的人。”

胡铁花道：“他武功高我不怕，他手下人多我也不怕，但他这种鬼鬼祟祟的毒计，可实在令我受不了。”

他跳了起来，大吼道：“现在我非但连他将要怎么样对付我都不知道，而且也不知道他长得是什么模样，我若这样被他害死了，可有点冤枉。”

姬冰雁冷冷道：“你若能沉住气，也许不会死的。”

胡铁花颓然坐了下来，抱着头道：“看来我也快发疯了，你们莫要理我。”

姬冰雁黯然半晌，沉声道：“现在我们最大的困难不是水，而是这个人，有石驼和我在，水必定可以找到的，但这个人……”

他叹了口气，接道：“这个人既已看上了我们，就绝对不会放手，现在的局面是，不是我们毁了他，就是他毁了我们。”

楚留香道：“我们难道不能先避开他，找到黑珍珠后，再来找他？”

姬冰雁一字字道：“没有人能避开他的，在这件事没有了结之前，我们什么事都休想做，何况，他也许就是黑珍珠找来对付你的。”

楚留香长吸了一口气，沉思半晌，忽然一笑，道：“既是如此，咱们就和他拼一拼吧，也用不着就怕了他，再厉害的对手，咱们也遇见过，是么？”

胡铁花霍然抬起头来，拊掌笑道：“这才像是楚留香应该说的话，这简直是我两天来听到的第一句人话。”

姬冰雁皱眉道：“只不过该如何……”

他忽然顿住语声，楚留香和胡铁花也不出声了。

三个人虽然都坐着不动，却像是三柄出了鞘的刀，全身都充满了危险，随时都能要别人的命。

他们在这种情况时，聪明的人，最好莫要惹他们。

有人来了。

二十多条人影，四面八方地拥了过来，他们的脚步轻得像猫，踏在沙子上，没有发出声音。

但这又怎能瞒得过胡铁花、姬冰雁和楚留香。

他们三个人很快地交换了个眼色，立刻一致决定：“以静制静，静观待变。”

他们之间虽然没有说话，但这三个昔日也不知道曾经并肩作战多少次的老战友，行动间自然有一种非人能及的默契。

于是他们垂下头，像是在打瞌睡。

二十多条人影很快就将他们包围在中间，他们却像是丝毫也没有觉察，这二十多人反而觉得有些奇怪了。

这些人都穿着紧身黑衣，头上包着黑巾，每个人行动都矫健得很，显然没有一个不是危险人物。

这些人也在交换着手势。

然后一个人忽然沉声道：“各位若是聪明的话，最好坐着莫要动，连手都莫要抬起来，我不想吓你们，但你们只要动一动，立刻就没有命。”

他语声说得很缓慢，像是不愿惊吓到别人，但这却是最厉害的手段，老江湖都深知只有用这种口气最能吓得住人。

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自然都没有动，石驼更不会动，只有小潘是真的被吓得不敢动了。

黑暗中，隐约可以瞧见这些人每个人手里都有件东西发着黑黝黝的光，这自然就是那要命的暗器。

说话的人大步走了出来，又道：“很好，你们都很识相，现在，把东西拿出来吧。”

楚留香这才抬起头，吃吃道：“东西都在驼背上，大王爷要什么，只管拿吧！”

这人冷笑道：“你不必装傻，你自然知道我要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我……我实在不知道。”

这人怒道：“你再装傻。”

他顺手一掌向楚留香捆了过去，楚留香顺着他手掌就倒下，但打人的人，反而怔住了。

他这一掌已明明打着了对方，却又像是打空了，明明已打到对方的脸，手掌上却连一点着力的地方都没有。

胡铁花瞧着他吃惊的样子，心里又好气，又好笑：“你竟想打得到楚留香，你若真打到他，早已没命了。”

这黑衣人心里也知道有些不对，语气也缓和下来笑道：“我们这批人的任务，只是要得到这件东西，东西到手，任务就完成，我们立刻就走，绝不伤害你们。”

他笑了笑，道：“你看，我们若要杀死你们，岂非早就可以下手了？”

楚留香也知道他说的不假，这些人的任务必定是分开的，他们只负责对付“彭门七虎”，没有得到命令之前，就绝不敢伤害别人——他知道自己这几人现在绝不会有危险，于是心里就更放心了。

黑衣人等了半晌，没有看到反应，就又接着道：“所以，只要你们把那东西交出来，我非但保证不伤你们毫发，不拿你们任何东西，而且……而且还可以送给你们一壶水。”

他说这句话时显然已下了很大的决心，这已不是威胁，而是妥协，是诱惑，这“东西”显然很重要。

他们若得不到这“东西”，回去显然要受到致命的惩罚。

“水”的诱惑实在不小，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若是知道这“东西”，说不定真的会和这人交换的。

只可惜他们真的不知道。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你到底要的是什么？只要说出来，我一定给你，现在无论要我拿多少珍贵的东西来换壶水，我都愿意。”

黑衣人瞪着眼，道：“你真的不知道？”

胡铁花道：“谁知道这见鬼的东西是什么，谁就是王八羔子。”

楚留香暗暗好笑道：“这小子竟到这时还不忘骂人。”

黑衣人却一点也不知道别人已将他骂做王八羔子，沉下了脸，道：“你们难道真没有从死尸上搜出东西来？”

胡铁花叫道：“哎哟！老天，我们就是再混蛋，也不会想偷死人的东西呀！”

他这话可又将对方骂了，而且骂人不带脏字。

黑衣人这次总算懂了这等于就是在骂他混蛋，怒道：“你还不承认，好，来人搜。”

胡铁花全身立刻绷紧，立刻就要发作。

但楚留香却又拉住了他，淡淡道：“让他们搜吧，反正他们什么也搜不出来的。”

这时黑暗中又窜出了几个黑衣人，将他们全身都搜了一遍，胡铁花强忍着怒气，不懂楚留香为何要如此忍耐。

姬冰雁却懂得：“楚留香现在也犯了老毛病，又动了好奇心，不瞧个究竟，弄个明白，他怎么舍得出手。”

无论在哪里，无论对什么人，不到万不得已时，楚留香是绝不愿出手的，他并不是个喜欢打架的人。

黑衣人们搜完了人，又搜骆驼，他们自然没有搜出那“东西”来，其中有个人想了想，忽然道：“说不定那东西还在彭家七虎的身上。”

于是他们竟将已埋在地下的尸体都挖出，他们用刀将尸体的衣服挑起，胡铁花咬紧牙，扭转了头。

只听一人道：“这些人身上也没有。”

为首那黑衣人已有些慌张，跺脚道：“不可能没有的，再找，若是找不出，回去该如何交代？”

黑衣人的眼中都露出惊慌恐惧之色，再找，还是找不到，他们越来越着急，几乎忘了再监视楚留香等人。

姬冰雁目光闪动，忽然缓缓道：“你们要找的究竟是什么？说出来也许我们能帮上些忙的。”

那黑衣人早已急慌了，脱口道：“极乐之星。”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这极乐之星又是什么？”

那黑衣人道：“我也不清楚，我只知道彭家七虎这次保的一批红货中，有件最珍贵的，就叫做极乐之星。”

胡铁花失望地叹了口气，道：“我还以为是什么了不得的东西，原来只不过是件珠宝而已。”

无论多珍贵的珠宝，在他们眼中都算不了什么的。

那黑衣人道：“我们受命而来，按照计划夺到了那箱红货，谁知道那‘极乐之星’竟不在箱子里……”他情急之下，什么都说了出来。

姬冰雁忽然道：“我若知道这极乐之星在哪里，你们肯用水来交换？”

黑衣人又惊、又急、又喜，大声道：“当然。”

姬冰雁悠悠道：“你们真的有水么？”

黑衣人道：“自然有的。”

胡铁花道：“在哪里？拿来瞧瞧。”

黑衣人变色道：“你难道还信不过我？”

姬冰雁想了想，道：“好，我就相信你这一次，先把极乐之星拿给你，但是水……”

黑衣人大喜道：“只要你拿出极乐之星来，水绝不成问题。”

胡铁花在旁边瞧得真是满肚子奇怪，他既不懂姬冰雁怎会如此轻易就相信了别人，更不懂姬冰雁如何能拿出那极乐之星来。

他们根本连极乐之星的影子都没有瞧见过。

只见姬冰雁已回头走过来，脸上竟像是很有把握的样子，再瞧楚留香，也是面带微笑，一点也不着急。

胡铁花忍不住迎了上去，悄悄道：“你真的知道极乐之星在哪里？”

姬冰雁缓缓道：“方才你说。抱着彭一虎时，只觉得他肩头上多出来又圆又硬的一块，是么？”

第八回 荒漠绿洲

胡铁花更莫名其妙，道：“不错，但……”

他话未说完，姬冰雁已走到一处尸身旁——彭一虎衣服已被挑开，赤裸的身子上，哪有什么极乐之星?

但姬冰雁却蹲了下去，用手指在彭一虎肩头上轻轻一划，闪动的星光下，他肩头竟有光芒一闪。

接着，便有一粒鸽蛋般大小，光芒闪烁的宝石，从彭一虎肩头绽开的皮肉中，落在姬冰雁手上。

原来这极乐之星已被彭一虎缝在肉里。

大家都不禁瞧得怔住了。

天上虽有繁星无数，但地上这极乐之星的光华，却似能令天星俱为之失色，就连姬冰雁也不禁动容道：“好美的金刚石，难怪有许多人不惜为你拼命。”

那黑衣人饿狗般扑了过来，一把从姬冰雁手上将这极乐之星抢了过去——姬冰雁像个呆子似的，眼睁睁瞧着别人从他手上将东西抢走，那黑衣人简直也未想到事情竟如此容易，开心得几乎合不拢嘴来。

胡铁花又奇怪，又生气，还未发作。

只听姬冰雁道：“极乐之星已给了你，水呢？”

黑衣人仰天狂笑道：“大爷们出来办事，哪里带有水，你要水，不会自己去找，大爷们现在不宰你，已对你很客气了。”

他一面大笑，一面挥手作势，竟带着那些大汉，狂笑着呼啸而去，胡铁花简直气破了肚子。

他想出手，却被楚留香拉住，想追，又被姬冰雁拦住，他实在不懂，他这两个老朋友怎会变得这样没胆子?

楚留香和姬冰雁瞧着这批人扬长而去，竟连丝毫生气的样子都没有。

胡铁花再也忍不住了，大声冷笑道：“可笑呀可笑！堂堂的楚香帅，今日竟会变得胆小如鼠，可笑呀可笑！自以为聪明的姬冰雁，今

日也会上别人的当。”

姬冰雁悠悠道：“谁上别人的当了？”

胡铁花冷笑道：“你既然那么聪明，能知彭一虎将极乐之星藏在哪里，为何就不知道那些王八蛋根本就不会给你水的？”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我早已看出他们身上根本就没有水囊的。”

胡铁花怒道：“你既然早就知道他们没有水，为何要将极乐之星给他们？你放的是什么马后炮？”

姬冰雁也不理他，却向楚留香道：“行走在沙漠上的人，唯有两样东西缺少不得，第一是水，第二是骆驼，缺少了这两样，性命便难保存，是么？”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

姬冰雁道：“但这些人非但身上没有水，而且还是徒步而来的，这就是表示他们住的地方，必定离此不远，是么？”

楚留香道：“正是。”

姬冰雁道：“他们得到所求之物后，必定无暇再管我们，急着便要回去报功，是么？”

这次不等楚留香说话，胡铁花已拊掌大笑道：“不错，我们只要跟踪他们，便可直捣他们的老窝，与其等那恶魔来找我们，不如由我们先去找他……是么？”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这就叫做先发制人。”

胡铁花一跃而起，道：“既是如此，咱们还等在这里干什么？”

姬冰雁缓缓道：“沙漠之中，跟踪不可太近，反正他们是逃不了的。”

他听了听风声，微微一笑，又道：“你若着急，现在就可以去了。”

距离他们此刻的出发地只有半个多时辰的路，有几间木屋，这本是昔日巡边戍卒的守望塞，如今竟变为绿林豪强的啸聚处。

木屋已十分陈旧，有几扇窗子没有关，屋子里早已有了灯光，想来屋子里一直都有人留守的。

楚留香他们在距木屋十丈外的三株枯树后停了下来，只见那些黑衣大汉们欢呼狂笑着走了进去。

但一走进屋子，他们的笑声就停顿了。

从开着的窗子里，可以望见他们的神情忽然变得十分恭敬，一个个低垂着头，连话都不敢说。

胡铁花喜道：“瞧他们这副样子，他们的头目果然就在这屋子里。”

姬冰雁道：“嗯。”

胡铁花道：“咱们现在就冲进去吧，我们要瞧瞧那恶魔究竟是什么变的！”

姬冰雁皱眉道：“再等一等。”

胡铁花道：“还等什么？”

姬冰雁沉声道：“这情况有些不对。”

胡铁花道：“这主意是你出的，怎地现在又觉得不对了？”

姬冰雁缓缓道：“我见到这木屋，才觉得不对……你想，以那恶魔的声势，会住在如此破烂的木屋里么？”

胡铁花刚怔了怔，还未说话，木屋里忽然一阵低迷的乐声传了出来，婉转销魂，欲仙欲死。

乐声乍起，那些垂首肃立的大汉，身上突然起了一阵扭曲，像是要随着这销魂的节拍起舞。

但骤然间，他们却全都倒了下去。

销魂的乐声，仍在继续着，只不过声音更低。

倒下去的人，久久未站起来。

胡铁花听得心跳面热，却瞧得又惊又奇，嗄声道：“这又是怎么回事？”

姬冰雁寒着脸，不说话。

楚留香脸上却忽然变了颜色，失声道：“不好！”

喝声未了，他已向那木屋飞掠了过去。

胡铁花哪里还肯再等，也飞扑了过去，楚留香还在窗口探望，胡铁花却已一脚踢开门，大喝道：“你休想……”

他只说出三个字，声音就在喉咙里凝结住了。

这屋子里已没有一个人。

严格说来，这屋子里已没有一个活人。

方才那二十几条黑衣大汉，此刻已全部倒毙在地上。

他们的身子扭曲着，但脸上却带着种说不出的奇异光辉，他们死得毫无痛苦，而且还像是开心得很。

胡铁花怔了许久，才长长叹出口气，道："疯了……这些人也疯了。"

楚留香跌足道："我早该想到他们会自杀的。"

残旧的屋子里，几乎什么都没有，却供着个很大的神龛，神龛里有尊佛像，使得这屋子看来更是诡秘。

风吹起神龛的黄幔，胡铁花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失声道："但他们为何要自杀？"

楚留香叹道："那恶魔必定猜出他们的行踪已被我们跟住了，为了怕我们再跟踪下去，他只有逼他们死。"

胡铁花道："他们既然是被人逼自杀的，又为何死得如此开心？"

楚留香目中竟似也有了恐惧之色，喃喃道："这其中必定有个神秘的原因，那销魂的死亡乐声，也许……"

话未说出，突听小潘在屋外嘶声狂呼道："石驼发疯了……石驼发疯了……"

呼声中充满了恐惧，在这无情的沙漠中，孤立而残破的木屋里，遍地死尸间，骤然听得这样的呼声，当真令人毛骨悚然。

胡铁花又是一惊，楚留香、姬冰雁一齐冲出去，只见小潘面容扭曲，满头大汗，嘴里还在不住大呼道："石驼发疯了。"

姬冰雁反手一掌掴过去，厉声道："你不准发疯，说，是怎么回事？"

小潘被一个耳光打得怔了怔，才定过神来，颤声道："你们进屋后，我忍不住也想过来瞧瞧，又怕将石驼一个人留在那里，我实在有些不放心，就拉他一起来。"

姬冰雁冷笑道：“你哪是不放心他，你只怕是想拉他来壮你的胆子吧？”

小潘垂下了头，嗫嚅接道：“谁知……谁知石驼刚走到这屋子前面，就好像瞧见鬼似的，转身就跑，他那样子也不知有多可怕，我虽然什么也没有瞧见，但也被他吓得忍不住叫了起来。”

有眼睛的人都未瞧见，瞎子又能瞧见什么可怕的事呢?

但这时楚留香等人已无暇再深究这问题，小潘的话还未说完，他们已向石驼逃的方向追了出去。

风在呼啸，沙在飞卷。

沙漠中的夜，已开始在显示它可怕的威力。

他们终于瞧见石驼踉跄狂奔的身影。

一个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瞧不见的人，在这无情的风沙中，可怖的深夜里亡命飞奔，这景象是何等凄惨，何等诡秘。

楚留香和姬冰雁双双飞掠过去，双双挟住了他，但他却像只负伤的野兽般挣脱了，再往前奔。

他那疯狂的力气，竟连楚留香都抓握不住。

胡铁花已从后面扑了过去，拦腰抱住了他，两个人竟一齐跌倒在地，姬冰雁赶过去按住了他肩头。

石驼本来还在挣扎着，直到姬冰雁用力握住他的手，他才渐渐平息下来，但犹在野兽般喘息。

胡铁花大声道：“你赶紧问他，他究竟发现了什么？”

星光下，只见石驼麻石般的脸上，流满了汗，充满了极度的恐惧，这种脸莫说小潘看见了害怕，就连胡铁花见了，也不觉自心底生出寒意。

过了半晌，姬冰雁才抬起头，道：“我已问过他，但他什么都不肯说。”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黑暗的远方，缓缓道：“莫非他有种奇异的触觉，已觉出害他的那恶魔就在木屋里？”

胡铁花道：“但木屋里根本就没有活人呀……那木屋里简直什么都没有，那恶魔就算躲起来也不可能。”

楚留香一字字道：“那木屋里真的什么都没有么？”

胡铁花道：“除了几张破桌破椅外，只有那神龛。”

楚留香道：“你可瞧见那神龛里供着什么？”

胡铁花道：“好像是一尊很大的观音菩萨石像。”

他语声忽然又凝住了，整个人像是忽然挨了一鞭子。

然后，他也像发了疯似的，奔回木屋去。

木屋里景况依旧，风依旧在吹动着褪色的黄幔。

但神龛却是空的。

那石塑的佛像，竟已赫然不见了。

比黄豆还大的汗珠，一粒粒自胡铁花头上滴下来，他怔了很久，才发现木屋上多了一只铁锅。

锅里还在冒着热气，散发出一阵阵肉香。

锅下面竟还压着张字条：

〖诸君不远千里而来，妾本当洁樽以待佳客，怎奈属下顽劣，竟以凡俗之眼，视非凡之人，此妾之过也，谨备肉羹一具，聊表妾歉疚之心，稍涤诸君子之征尘，盼诸君子勿却是幸。

龛中人裣衽百拜〗

龛中人？

这龛中人究竟是谁？

胡铁花转过头，便瞧见楚留香和姬冰雁的四只眼睛，也在盯着他手里的这张纸，似已看出了神。

过了半晌，楚留香终于苦笑道：“你我的行藏，还是被人瞧破了。”

胡铁花叹道：“但这龛中人是谁，我们却连一点影子都不知道。”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那已空了的神龛，一字字沉声道：“是石观音。”

胡铁花耸然失声，道：“石观音？你说的难道就是昔年那被江湖中公认最美丽、最毒辣、最无情、武功却又最高的妇人？”

楚留香苦笑道：“除她之外，还有谁能造得那么精巧的暗器？还有谁有那么高明的易容术？还有谁能想得出如此高明的毒计？”

姬冰雁缓缓接道：“除了她之外，还有谁能凝精敛气，身化木石，扮成一具石塑的佛像，瞒过你我的眼睛？”

胡铁花怔住了。

他虽然没有见过石观音，但江湖中有关她的种种传说，每一段都几乎令他从脚跟一直凉到脖子上去。锅内的香气更浓，浓浓的肉汤上，浮着一层如珠光般的光晕，这正是他们最需要的。

胡铁花忽然大笑起来，道：“江湖传言果然不错，这石观音果然是个害人精，她什么都不留，却留下锅肉羹，让我们只能瞧着流口水，却不敢动一动。”

突见一条黄狗从屋外窜进来，跳到桌子上，伸头在锅里舔了舔，又咬起块大排骨。

胡铁花笑骂道：“你饿疯了么？你难道不怕被毒死？”

他将狗从桌上拎起来，但这狗却已连咬带啃，把一块肉排都吞下了肚，胡铁花、楚留香、姬冰雁，三人六只眼睛都盯着这条狗，直过了两三盏茶功夫，姬冰雁翻开狗的眼皮瞧了瞧，又瞧了瞧它舌头，缓缓道：“汤没有毒。”

胡铁花用力一拍桌子，大叫道：“这害人精算准咱们不敢喝这汤，还弄条狗来气咱们，她竟想叫咱们来吃狗剩下来的汤。”

姬冰雁淡淡道：“狗喝过的汤，人难道就不能喝了么？”

他眼睛瞧过楚留香，楚留香还是没有说话。

胡铁花已提起那铁锅扔出窗子，大叫道：“咱们绝不能喝狗剩下来的汤，咱们就算饿死也不能这么丢人。”

姬冰雁叹了口气，冷笑道：“我若能活着回去，一定好好为你立一座牌坊，上面刻八个大字：饿死事小，丢人事大。”

胡铁花大笑道：“我若能活着回去，我就……我就……”他也想找两句话来回敬姬冰雁，一时间偏偏又想不出。

姬冰雁已冷冷道：“像你这样的狗熊脾气，只怕是很难活着回去的了。”

胡铁花笑道：“那倒也……”

话未说出，突听得木屋外一声惨呼，三人一齐冲出去，只见在外面看守着石驼的小潘，此刻已滚倒在地。

那肉锅就在他身旁，他嘴角还沾着些肉糜，但一张白生生的脸，却已涨紫扭曲，嘴里不住惨嗥，道："肉……毒……"

原来他在外面听得汤里无毒又瞧肉锅飞了出来，他就把还没有泼出来的小半锅汤，一口气喝了。

楚留香赶到他身旁，刚想瞧瞧他的毒势，但小潘身子一阵痉挛，竟将性命断送在这半锅肉汤上。

在这无情的沙漠里，人命竟是如此卑贱。

楚留香轻轻阖上他眼皮，黯然道："好厉害的毒，毒性之烈，竟然无救。"

姬冰雁沉思道："好厉害的人，竟将毒丸藏在狗嘴里，狗一喝汤，毒丸便落入汤锅，外面的蜡封受热溶化，无毒的汤，就变成有毒的了。"

胡铁花骇然道："那狗难道也是她训练好的？"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苦笑道："看来你我还多亏胡铁花的狗熊脾气，才没有中石观音的毒计。"

三个人想到这连环毒计的巧妙，方才实在是生死俄顷，间不容发……三个人掌心都不觉沁出了冷汗。

第二天，仍没有水。

他们不敢让身体里剩下的水量被太阳蒸发成汗，直到太阳已将落山时，才开始行动。

石驼，这神秘而可怜的人，此刻又恢复了他那无穷无尽的神力，而胡铁花等人却已似将萎缩了。

人世间再高的武功，也无法和大自然的威力相抗。

夕阳西下，石驼不时伏下来，用鼻子嗅着地上的沙，像狐狸般爬行着，胡铁花舐了舐已干裂的嘴唇，忍不住问道："他这是在干什么？"

姬冰雁道："他在找地下的水源。"

胡铁花道：“他难道能闻得出来？”

姬冰雁道：“有水，就有温度，可以闻得出。”

胡铁花还想说话，却已没有人再理他了。

因为说话不但浪费精力，也浪费唾液，这两样东西在他们看来，已几乎是和生命同样珍贵。

到了晚上，石驼忽然发狂般地用力挖着沙子。

胡铁花狂喜道：“有水了。”

他们一齐跳下骆驼，用各种可以找得到的器具来挖掘，但他们辛苦地工作了一今多时辰后，还是失望了。

没有水。

胡铁花惨笑道：“他的鼻子只怕不太灵吧？”

姬冰雁沉着脸，不说话。

只有石驼还不死心，还在挖着。

突然，他跳起来，捧了一捧沙粒，送给姬冰雁。

姬冰雁将沙子放入嘴里，脸上竟露出喜色。

沙子是温的。

他们将沙子含在嘴里，拼命吮吸着沙子的水分。

水，虽然少得可怜，但对一个快要渴死的人来说，已足够救命了，他们努力挖掘，拼命吮吸。

晚上，他们就睡在这微带潮湿的沙坑里。

胡铁花吮吸得舌头都发麻了，忍不住诅咒着道：“我简直连吃奶的力气都用上了，竟还是无法从这鬼沙子里多咂出一滴水来，这样吮法，不是急死人么？”

姬冰雁道：“在沙漠中，能够每天找到一些温沙，已经是运气了，这沙子的水虽少，但没有它，你就活不成。”

他说的不错，第三天，他们连湿沙都找不到，就几乎连路也走不动，幸好第四天清晨，石驼又寻着一处。

这里沙子的水分更多，姬冰雁道：“石驼是沿着一条水脉一直找过来的，瞧此地的情况，距这里不远，必定有一处更大的水源。”

于是他们振起精神，再往前走。

忽然间，他们瞧见远处一片青绿，竟有个绿洲。

第九回 琵琶公主

胡铁花拼命揉着眼睛，道：“我难道是眼花了么？”

楚留香苦笑道：“希望这不是我们眼中的海市蜃楼。”

只听绿洲上的林木间，竟有一阵阵笑声传了过来。

这本是欢乐的笑声，但在这残酷无情的大沙漠中，一个快被渴死的人耳朵里，这笑声却比什么都要诡秘可怖。

胡铁花又紧张起来，道：“这里难道就是石观音的秘窟？除了这害人精外，沙漠中又怎会有如此快乐的人？”

他等了等，没有别人说话，自己就又接着道：“何况，这两天她都没有来找咱们的麻烦，莫非是早已算准咱们必定会自己找到这地方来的？”

楚留香默然半晌，长身而起，道：“你们在这里等着，我去瞧瞧。”

胡铁花也站起来，道：“我去。”

姬冰雁冷冷道：“你的轻功，难道比楚留香高？”

胡铁花坐下来，不说话了。

这绿洲不但美丽，而且还不小，在这丑恶的沙漠中，突然出现如此美丽的地方，简直就像是神话。

青葱的木叶间，不时有银铃般的笑声传出来。

这难道真是神话中的幻境、魔境?

隐藏在这青葱木叶里，难道就是神话中那些专门诱惑孤独的旅人去吞噬的吃人女妖?

楚留香长长吸了口气，谨慎地掠过去，他现在的轻功虽已打了个很大的折扣，但无疑仍属天下一流高手。

他轻轻掠上树枝。

从浓密的木叶间望出去，他立刻瞧见一幅令人动心、令人迷惑，令人简直无法置信的景象。

这里有一大一小，两个清绿的池塘。

在较大的池塘旁边，有三个华丽的帐篷，帐篷前竟肃立着几个子执金戈、甲胄辉煌的武士。

较小的池塘旁，此刻围着几重纱幔，隔断了那边的视线，一个美丽的长发少女，正在池塘裸浴。

楚留香的呼吸都几乎停顿了。

此时此刻，他虽已没有欣赏美女的心情，但这赤裸的少女的美丽，仍令他无法不欣赏，无法不动心。

她那美丽的胴体，在逐渐西斜的阳光映照下，简直就像一尊最完美的塑像，一滴滴晶莹的水珠，沿着她完美无缺的脖子，滚上她白玉般的胸膛，她的笑声如银铃，笑靥如春日的百花齐放。

还有三四个垂髫少女，有的手里拿着浴巾，有的拿着纱衣，有的拿着浴具，站在池塘边娇笑着。

她们互相泼着水，水花也闪着金光。

从艰苦、危险、饿渴、血腥中走来的楚留香，骤然瞧见这幅景象，实在无法断定这里依旧是人间，还是天上。

现在这情况，连楚留香都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那少女的脸本是对那边的，此刻她明媚的眼波，忽然向楚留香这边一转，楚留香立刻知道她已发现他了。

别的少女若发现有人窥视，一定会遮掩躲藏，但这少女眼波一转后，竟如出水芙蓉般，盈盈站起。

楚留香脸倒反而有些红了，只见这少女美丽的胴体如惊鸿一瞥，已藏进了池边少女手中的纱衣。

然后，她竟然面对着楚留香，缓缓道：“偷看的人，你难道还是没有看够么？”

她语声轻柔婉转，如出谷黄莺，只不过口音中微微带着些生涩，就正如吴侬少女，初学京语。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苦笑着跃下树来，他这一辈子，简直没有比此刻更觉得尴尬的时候。

他实在不愿意被人认做是一个窥视的登徒子，更不愿意在这种情况下来会见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

但他更不能逃，他只有硬着头皮走过去。

那少女上上下下朝他瞧了几眼，本已充满愤怒的眼眸，似乎变得稍微和缓了一些，瞪着楚留香道：“你胆子倒不小，居然没有逃。”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虽非有意，已觉甚是惭愧，若要逃走，岂非更丢人了？”

那少女眼波闪动，道：“那么，你是认罪来的？”

楚留香道：“正是。”

那少女眸中有了笑意，缓缓道：“你能勇于认错，倒还不愧是个男人，但你可知道你犯的是什么罪么？”

楚留香叹道：“姑娘本该将这面也用纱幔隔起来。”

那少女眼睛又瞪大了，怒道：“你偷看我洗澡，难道现在还想来怪我么？”

楚留香道：“在下无意闯来，又怎会知道此间有佳人出浴？”

那少女道：“你若知道呢？”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道：“在下若早已知道这里有像姑娘这样的佳人出浴，又知道这里有一面没有用纱幔隔起……”

那少女道：“那你就不会来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纵然双腿俱断，说不定爬也要爬来的。”

那少女这才真的怔住了——这可恨的男人，怎会有这么厚的脸皮，这么大的胆子？她简直做梦也想不到会有男人像这样说话的。

她本该恼，却恼不得，想笑，却又忍住，旁边那几个垂髫少女，却再也忍不住“噗哧”笑出声来。

笑出之后，她们又发觉自己是不该笑的，板起脸孔道：“好大胆的男人，竟对公主这样说话？”

“公主”这两个字，倒的确令楚留香有些惊讶。

楚留香微躬身作礼，道：“在下本不该这样说的，但在下却是个男人，而且是个从来不说谎的男人。”

公主眼波流动，缓缓道：“想不到汉人中也有敢说真话的男人，我只听说，在你们那地方，有胆子敢将真话说出来的人，反而会被人瞧不起的。”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他自己也知道世人大多宁可看重满口谎话的伪君子，也不肯看重直言无忌的真小人。

但他面上却只是淡淡笑着道：“在公主这地方，是否很瞧得起敢说真话的人？”

公主道：“嗯！”

楚留香笑道：“那么公主便该恕在下无罪了。”

公主凝视着他，良久良久，面上忽又露出春花般的笑容，道：“也许我不但恕你的罪，还要将你视为上宾，但这却要看你除了胆子大之外，是不是还有别的本事了。”

她以纤美的手挽起了头发，转身道：“你方才既未逃走，现在可敢跟着我来么？”

美丽的帐篷里，不时传出轻盈的乐声和欢乐的笑声，帐篷外执戈肃立的武士，目光却如鹰一般瞪着楚留香。

而这时美丽的公主已走入了帐篷，正招手唤他。

楚留香微笑着拍了拍这两个凶神般武士的肩膀，施施然走了进去，他心里却早已有了准备，无论这帐篷里有多么凶险，他都不会吃惊的，在这见鬼的沙漠里，他对什么都已做了最坏的打算。

但这帐篷里却连丝毫凶险的征象都没有，事实上，这帐篷里简直可以说是世上最不凶险的地方。

帐篷外有一片柔软而美丽的草地，帐篷里却铺着比世上任何草地都柔软十倍，也美丽十倍的地毡。

地毡上排着几张矮几，几上堆满了鲜果和酒菜，好几个穿着鲜衣的人，正开开心心地坐在地毡上喝酒。

最开心的是一个卷须虬髯，头戴金冠的红袍人，他高踞在正中的一张矮几后，左手拿着金杯，右手却搂着一个美女的纤腰，开怀大笑道：“各位请看，我们的琵琶公主新浴之后，是不是更美了？”

他目光一转，看到了楚留香，又笑道：“但我的好女儿，你带来的这位客人又是谁呢？我记得这里附近几百里之内，都没有如此英俊的男人呀！”

琵琶公主抿嘴而笑，燕子般轻盈地走到她爹爹身旁，弯下了腰，在他耳边轻轻地说了几句话。

她一面说，红袍人一面点头，目光却不住在楚留香身上打转，他面上虽带着笑，但目中却有一种慑人的威严。

楚留香也含笑回望着他，心里也开心起来。

他觉得这里的酒很香，菜很好，女孩子也都很美丽可爱，这老人看来绝不会是个坏人。

就在这时，四柄金戈闪电般从他背后刺了过来。

四柄金戈，两上两下，戈长几达两丈，执戈的武士，武功虽不高，但力道却不小，长戈刺出，如毒蛇出穴。

一个两三天没有吃过一粒米，喝过一滴水的人，要想避开这种狠毒的暗器，简直是不可能的事。

流血的惨剧，显然必将发生，但坐在两旁喝酒的那几个人，却连看也没往这边看一眼。

似乎无论什么事，都不能令这几人动心。

只有琵琶公主的眼睛却睁得大大的，她看见那四柄金戈，几几乎已到了楚留香的背后，而楚留香却一点反应也没有，她眼中不禁露出了惊惶与后悔之色，苗条的身子也像是站不稳了。

只听“铮”的两声，金铁交鸣。

楚留香还没有动，也没有回头，但不知是怎么回事，那四柄金戈，竟被他夹在腋下。

四个金甲武士都撞到一起，手已麻得抬不起来了。

两旁喝酒的五个人，这才开始打量楚留香，目中才露出惊讶之色，那红袍老人已拊掌大笑道：“好功夫，果然是好功夫！我女儿果然没有看错。”

楚留香淡淡道：“但在下却看错了，在下实未看出阁下也会暗算别人。”

红袍人大笑道：“你莫怪我，这不关我的事。”

他拉琵琶公主的手，笑着接道：“这是我女儿要试试你，她说只要你能躲得过这一击，就是她的嘉宾。”

楚留香道：“在下如躲不过呢？”

琵琶公主抿嘴笑道：“无论如何，你现在已躲过，已是我的客人，客人总不该向主人发脾气。”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了一下。

左面一个脸色苍白，鼻如鹰钩的绿衣人，忽然冷笑着道：“朋友好俊的身手，不知是何方神圣？”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在下刘向，不过是个无名小卒而已。”

绿衣人道：“哦……”

他身子又倒下去，再也不望楚留香一眼了，“刘向”这名字实在没什么，他觉得自己犯不着和这种人打交道。

但琵琶公主却始终在望着楚留香，此刻忽又笑道：“你既然已是这里的客人，为何不坐下来？”

楚留香笑道：“在下站着时胆子比较大些。”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你若觉方才吃了惊，我现在替你压压惊如何？”

她盘膝坐下，已有个少女为她送来一只曲颈四弦琵琶，她横放在膝上，纤手轻轻一挥。

只听“帅琮”一声，妙音骤起，如珠走玉盘，如霓裳轻舞，天下间但闻琵琶之声，再也听不到别的声音。

自唐以来，中土本不乏琵琶高手，江州司马白乐天的“琵琶行”更是家传户诵，传为绝唱。

但中土的琵琶却为直颈，四弦之下，又增置了十三品，使音域更扩大而华丽。持琴的姿势，是直抱在怀中的。

此刻琵琶公主却持琴抚弹，曲颈四弦的琵琶，更较远中土简陋，楚留香本未期望能听到如此妙曲。

他几乎听得痴了，几乎忘记了饿渴，忘记了一切，直等到琴音寂绝，他还是久久都不能动弹。

琵琶公主瞧着他嫣然一笑，道：“如何？”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不想绝域之中，也有如此佳奏。”

红袍人大笑道：“这又有何奇怪，琵琶本就是由本邦传入汉土的。”

楚留香道：“哦！”

红袍人道：“你可听过‘苏败婆’这名字？”

楚留香忽然长身而起，动容道：“阁下莫非是龟兹之王？”

红袍人目光中光芒闪动，捋须笑道：“你到底还是想出来了。”

楚留香道：“五代北周武帝时，龟兹国王苏败婆携妙手琵琶，随突厥皇后入汉土，朝野俱为所醉，佳话流传至今，在下见识虽陋，却也略知一二。”

龟兹王拊掌道：“西域小国，唯有此雕虫小技稍足向人夸耀，不想今日倒遇着了知音，来来来，且待我敬你三杯。”

突听一人大呼道：“老臭虫！你在哪里？”

接着，又有一串叱责喝骂声，负痛惊呼声，“噗通”落水声，楚留香知道必又有人被胡铁花抛入池里。

那面色苍白的绿衣人霍然站起，皱眉道：“是谁敢如此放肆，我去瞧瞧。”

楚留香苦笑道：“抱歉得很，那是在下的朋友。”

绿衣人上上下下瞧了他几眼，终于缓缓坐了下去。

龟兹王已笑道：“良骥不与驽马为伍，你朋友想必也是妙人，请他们进来吧！”

琵琶公主却掩嘴笑道：“以后一定要告诉我，为什么别人会叫你老臭虫？”

胡铁花虽然已将两个很神气的金甲武士抛入水池，又将另外三个打得鼻青脸肿，但心里越是觉得有口气没有出。

他认为楚留香这次很不够义气，自己在这里喝酒，却害得别人要为他拼命，为他着急。

直到几杯酒下肚，他这口气才平了，尤其是为他倒酒的几个女孩子都那么美，美得简直叫他不能发脾气。

现在，楚留香也知道在这里喝酒的都是些什么人了——这五个人居然都是武林中赫赫有名的人物。

坐在左面的三个人，居然是“龙游剑”的名家吴家兄弟，和威震两河的独行大盗司徒流星。

那面色惨白的绿衣人，名气更响，竟是江湖中出名心狠手辣，黑白两道见了都头疼的“杀手无情”杜环。

此人杀人的记录，据说很少有人能比得上，别人畏他如蛇蝎，他自己也觉得很得意，但楚留香听了这名字，却不禁要皱眉头。

只有坐在杜环身旁的一人叫王冲，满面病容，无精打采，非但看来貌不惊人，名字也没人听过。

但这人倒是楚留香瞧着最顺眼的一个。

龟兹王引见过了，举杯笑道：“小王别无所好，生平唯有好客，这五位都是小王远道请来的贵客，你们三位总也该听说过他们的声名。”

胡铁花笑道：“他们五位的声名，我的确是久仰得很，来，我敬各位一杯。”

他其实一点也不“久仰”，他只是找机会喝酒。

龟兹王望着姬冰雁，道：“现在只有阁下的大名还未请教过。”

姬冰雁头也不抬，道：“姬。”

龟兹王道：“姬？女臣之姬？”

姬冰雁道：“嗯！”

龟兹王道：“台甫呢？”

姬冰雁这次连一个字都不说了，只用手指在空中画了两个字，就像鬼画符似的，谁也看不出写的是什么。

龟兹王呆了呆，大笑道：“阁下倒真是沉默寡言得很。”

胡铁花也大笑道：“他最大的本事，就是闭起嘴不说话。”

龟兹王目光闪动，道：“阁下呢？”

他接着立刻又含笑解释道：“小王平生最好的，便是与武功才艺之士结交为友，方才你的朋友已露了一手，阁下若也有意让小王开开眼界，小王实是不胜之喜。”

胡铁花笑道：“在下喝了王爷的酒，本该玩两手给王爷瞧瞧的，只可惜在下除了喝酒外，就只有几斤笨力气。”

龟兹王喜动颜色，拊掌笑道：“妙极妙极，原来阁下竟是位力士。”

他忽然拍了拍手，掌声起处，帐篷后的紫幔中便有条秃顶无发，精赤着上身，却穿着条洒金长裤的大汉走了出来。

胡铁花平生见过不少彪形大汉，他自己身材也不算小，但和这大汉一比，却简直像小孩子。

除了庙里的四大金刚，或者是图画中的洪荒巨人外，他实在想不出还有什么人能和这大汉一比高下。

第十回 龟兹国王

龟兹王却笑道：“这是敝邦的莽汉昆弥，虽也有几斤笨力气，但天生的笨手笨脚，只望你手下留情，让他三分才好。”

胡铁花望着这巨人昆弥满身好像黑铁打成的肌肉，倒抽了口凉气，大声道：“王爷难道要我和他比力气？”

龟兹王微笑点头，又叽叽咕咕和昆弥说了几句话，这巨人向胡铁花咧嘴一笑，就摇摇摆摆走了过来。

胡铁花叹了口气，朝着楚留香苦笑道：“早知如此，这酒我就不喝了。”

他话还未说完，这巨人比蒲扇还大的手掌，已向他伸了出来，杜环在一旁不住格格大笑，只要别人受罪，他就觉得开心无比，吴家兄弟等人，也像是觉得有趣得很，只有姬冰雁始终在吃，连头都没有抬起——他吃得虽然很斯文，很缓慢，但一张嘴竟从头到尾没有停过。

只见这巨人就像老鹰捉小鸡般，把胡铁花从位子上拉了出来，胡铁花左手还不住往嘴里灌酒，喃喃道：“你们既要我出丑，我就索性喝回本钱来吧！”

这时昆弥却已板住了他两边肩头，往下一压。

别人只道这一下胡铁花就算骨头不被压碎，至少也要被压得矮下半截去，只听“砰”的一响，接着又是“哗啦啦”一声——“砰”，是一个人倒在地上的声音。“哗啦啦”，是碗盏被压碎的声音。

但倒下去的并不是胡铁花，竟反而是那巨人。

原来他两只手用力往下压时，却什么也没有压到，胡铁花身子已游鱼般到了他身后，伸手一推。

好像只不过轻轻一推，这巨人三百斤重的身子已扑倒了下去，连龟兹王桌上的杯筷，都被震得跳了起来。

这当然并不是胡铁花把他推倒的，而是他自己出的力气推倒了自己，胡铁花只不过帮了他个小忙而已。

这种四两拨千斤的巧劲，说来好像容易，但其间身法却一丝也呆笨不得，时间拿捏得更是丝毫错不得。

要是胡铁花若是逃得快了些，这巨人的力气就不会往下面压，胡铁花就没法子从后面推倒他。

胡铁花若是逃得慢了些，他以后就永远莫想直着走路，他是不是还能爬？却得要碰碰运气。

龟兹王眼睛都直了，拉过他女儿，悄悄问道："这也是真功夫么？"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能令昆弥倒下去的，怎么会不是真功夫？"

龟兹王立刻拍掌大笑道："壮士！果然是壮士！待小王敬你一杯。"

胡铁花笑道："一杯？这还不值三杯么？"

他微笑着走过去，竟似全未瞧见那巨人已爬了起来，掩到他身后，胡铁花刚从龟兹王手里接过酒杯，昆弥已一把抓住他腰带，将他整个人都从地上拎了起来，举鼎般高高举在半空中。

龟兹王眼睛又直了，大喊道："这酒不错，先喝了再说吧！"

胡铁花被人举在手里，脸上竟还是笑嘻嘻的，笑道："大个子，你听见没有，这是王爷赐的美酒，你摔坏我的人没关系，可千万莫要弄翻了这杯酒。"

那巨人已洋洋得意地举着他走了半个圈子，不但他自己不着急，楚留香、姬冰雁竟似也全不着急。

"杀手无情"杜环眼睛里闪着光芒，喘息着道："摔！用力往下摔，摔得稀烂也没关系。"

这人不但自己嗜杀成性，看别人杀人，他竟也兴奋得很。

那巨人走到龟兹王面前，突然大吼一声，将胡铁花整个人往地上掷了下去，龟兹王赶紧掩住耳朵，闭上眼睛，呼道："轻些！莫骇着了我。"

他以为胡铁花这次纵然不被摔得稀烂，全身的骨头也难免要分家，只怕连头脑都要被摔到裤裆下去。

只听又是一声狂吼，又是一声大震。

胡铁花的脑袋非但还好好地长在头上，骨头也没有分家，仍好生生地站在那里，手里的酒也一滴都没有泼出来。

那巨人却又已跌倒，连爬都爬不起来。

胡铁花若无其事，连瞧都没有瞧他，笑嘻嘻道："这杯酒现在我总该能喝到嘴了吧！"

他举杯一饮而尽，又叹道："果然是好酒，只可惜太少了些。"

龟兹王瞪着眼悄声道："这是怎么回事？这小子难道会魔法？"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这不是魔法，也是真功夫。"

龟兹王道："这是什么功夫？"

琵琶公主道："昆弥方才刚用力往下摔时，这位壮士就用力在他腕间轻轻一划，他力气就立刻使不出来了，这位壮士又轻轻跳下来，跳到他背后，轻轻一推——只因这位壮士出手快得骇人，所以别人根本瞧不出昆弥是怎么倒下去的。"

她说得很轻、很快，但楚留香、姬冰雁已全部在留意她了，胡铁花也走到她面前，含笑行礼道："蒙公主夸奖，公主好眼力！"

龟兹王拉起琵琶公主的手，大笑道："你既看出他是如此英雄，还不敬他一杯？"

琵琶公主抿嘴一笑，倒了杯酒，双手送到胡铁花面前，胡铁花简直连嘴都合不拢了，大笑道："公主赐酒，莫说一杯，就是一水缸，我也一口就喝下去。"

他刚想接过酒杯，忽听一人冷冷道："这杯酒在下也想喝的。"

语声中，一人缓步走了出来，竟是那"杀手无情"杜环。

胡铁花瞧着他笑道："你若想喝酒，那边还多的是。"

杜环冷笑道："在下想喝的，就是这一杯。"

胡铁花怔了一怔，道："这杯酒特别香么？"

杜环道："正是，公主手中倒出来的酒，自然是特别香的。"

胡铁花瞧了他半晌，失声笑道："我明白了，你并不是想喝酒，简直是想欺负人。"

杜环冷冷瞪着他，居然就默认了。

胡铁花道："你我既然都想喝这杯酒，你看该怎么办呢？"

杜环冷冷道："你若也能将我摔个斤斗，我不但将这杯酒让你喝，而且还跪下来叫你三声祖宗，否则，你就得叫我三声爷爷。"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为什么别人喝酒都安逸得很，我要喝杯酒就如此困难？好吧！咱们就试试，只不过你这么大一个人要叫我祖宗，我却有些不好意思。”

帐篷中气氛骤然紧张起来，和方才胡铁花与昆弥时大不相同，只因谁都看得出杜环眉宇间的杀气。

大家都知道这一出手，却没有方才那么好玩了。

姬冰雁悄声对楚留香道：“我久闻这‘杀手无情’杜环不但手底下狠辣，而且为人很阴险，你最好替胡铁花照顾着些。”

楚留香笑道：“无妨，这醉鬼近年来虽然终日泡在酒缸，但功夫并未耽下。”

只见杜环背负着双手，笔直站在那里，一张脸被灯光照得比铁更青，眼睛里凶光闪闪，瞪着胡铁花冷笑道：“我就站在这里不动，阁下都不敢过来么？”

胡铁花笑嘻嘻道：“你要我摔你怎样一个斤斗，你喜欢向前倒？还是向后倒？”

杜环怒道：“你只要将我的身子扳得弯下去，就算你赢了。”

胡铁花道：“你难道不回手？”

杜环冷冷道：“只看你能不能扳倒我，我并不想扳倒你。”

胡铁花笑道：“好，就这么说！”

他一步步走过去，“龙游剑”吴家兄弟、司徒流星等人面上，都似乎露出了惋惜之情。

他们好像都认为胡铁花一走过去，就要遭杜环的毒手，只有那王冲，仍是那没精打采的样子，连眼睛都懒得睁开。

胡铁花一面走，嘴里一面在叽咕，喃喃道：“自己站着不动，等着别人来扳倒他，这样的好事，倒真是天下少有，看来我这杯酒是喝定了。”

他一挽袖，手便去扳杜环的肩头，那姿态竟和昆弥方才扳他时一样，只不过他个子远不及昆弥高大，两只手没法子向下压，只有向后推。这么一来，他前胸就露出了大空门。

杜环嘴里忽然泛起一丝狞笑，道：“老子不动让你推，天下哪有这样好的事，你岂非在做……”

他说出第一个字时，右掌已自背后毒蛇般伸出，直击胡铁花胸前空门，灯光映照下，只见他手上乌光闪动。

这只手上竟戴着五只黑黝黝的光环，瞧那丑恶的光泽，钢环上无疑必定淬着见血封喉的剧毒。

他出手果然又毒又快，胡铁花不但前胸空门大露，而且整个人都已等于是偎在他怀里，等着挨揍似的。

龙游剑、司徒流星俱是武林名家，交手的经验都不少，此番都认为胡铁花是万万逃不过的。

楚留香也不禁失声惊呼，道：“小心他的手！”

就在这一句话的工夫，只见胡铁花本来扳住杜环肩头的两只手，忽然闪电般地往中间一拍。

这一拍就像是拍苍蝇似的，杜环的手腕也就好像是只苍蝇，竟被他两只手生生夹住，竟动弹不得。

杜环嘴里说的“你岂非在做梦”的“梦”字还没有说出来，便听得“卡嚓”一声，手腕已生生被夹断。

胡铁花身子已飘然飞出，笑道：“你这只手只怕杀人杀累了，让它休息休息也好。”

杜环咬紧牙关，竟未惨呼出声来，但脸上却苍白得全无一丝血色，身子摇了摇，终于晕倒在地上。

这时帐篷里每个人都已失惊变色，大家这才知道胡铁花武功之高，但却没有几个人能看出他是如何出手的。

吴家兄弟等人虽然看出了他的出手，但竟然还是看不出这是哪一门，哪一派的招式，出手竟是如此巧妙?

那始终没精打采的王冲，却忽然长身而起，动容道：“好一着‘蝶双飞’，阁下难道竟是十年前与‘盗帅’楚留香齐名的‘潇湘侠盗’彩翼满花间，花蝴蝶么？”

胡铁花怔了怔，凝注了他半晌，一笑道：“这只花蝴蝶已在酒尘里泡了十年，不料阁下竟然未忘记他。”

这句话说出，吴家兄弟、司徒流星俱不禁为之耸然动容，王冲长长叹了口气，苦笑着道：“胡铁花……花蝴蝶……在下早就该认出阁下来了。”

胡铁花笑道：“但在下却到现在还未认出阁下是什么人来。”

王冲笑了笑，竟似笑得有些凄惨。

他淡淡笑道：“贱名不足挂齿，只不过……”

他目光忽又逼视着楚留香，接道：“这位若就是名震天下的楚留香，在下更是有眼无珠了。”

众人又起了一阵骚动，这次骚动自然更大。

楚留香却也淡淡笑道：“在花蝴蝶身旁的，难道就一定是楚留香么？”

王冲目光闪动：“在下虽然见识浅陋，却也知道‘雁蝶为双翼，花香满人间’。昔年楚香帅左有飞雁，右有彩蝶，笑傲江湖，纵横天下……”

他忽然一笑，但改口道：“阁下说的也不错，这三位近年来早已各自东西，阁下自然未必就是楚留香，这位自然也未必就是姬先生姬冰雁。”

楚留香笑道：“想不到阁下对他们三人的情况熟悉得很，阁下难道认识他们三人中的一人么？”

王冲长叹了一声，苦笑道：“江湖流民，怎会有机缘高攀龙凤？”

龟兹王眼珠子一直不停在他们身上打转，耳朵也一直在留神听着他们的话，此刻忽然大笑道：“无论各位究竟是什么人，各位的武功才艺，都已令小王倾倒不已，今日小王能与各位欢聚一堂，小王自己先干三杯为敬。”

胡铁花笑道：“但公主的那杯酒，在下却也要先喝下去才舒服的。”

琵琶公主嫣然一笑，还未说话，忽见一个金甲武士匆匆奔了进来，奔到龟兹王身旁，低低说了两句话。

这武士不但神色仓皇，而且竟连礼数都未顾全，竟未向他的王爷行礼，龟兹王听了他的话，脸色也立刻变了。

姬冰雁干咳了一声，忽然站起来道：“在下等颠沛数日，酒肉入腹，眼睛便张不开了，不知王爷可允在下等一席地，让在下等先睡一觉好么？”

龟兹王立刻笑道：“自然可以的，三位纵然要走，小王用尽一切法子，也要留住三位的。”他不但笑得甚是勉强，言语中似也颇有深意。

这是个十分精致的帐篷，胡铁花手里还捧着酒杯，舒展了四肢，躺在柔软的兽皮上长长叹了口气，笑道：“天下的事真是奇怪，昨天晚上还像条狗似的蜷伏在那又湿又冷的沙子里，今天晚上竟已变成了神仙。”

姬冰雁冷冷道：“你以为这地方很舒服么？”

胡铁花笑道：“你能再找到比这更舒服的地方，我佩服你。”

姬冰雁道：“在我看来，这地方非但不舒服，而且还充满了麻烦。”

胡铁花一骨碌翻身坐起来，瞪着眼道：“有什么麻烦？”

姬冰雁道：“我先问你，这龟兹王为什么不在自己的国土上，自己的宫殿里享福，却带着一大堆人跑到这周围几百里不见人烟的荒僻地方？”

胡铁花怔了怔，道：“也许人家是出来玩的。”

姬冰雁道：“身为一国之王，行动哪能如此随意。”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苦笑道：“这其中就算是有些古怪，和咱们又有什么关系？”

姬冰雁道：“我再问你，龟兹虽是蕞尔小国，但一国之君，天皇贵胄，地位仍是高高在上，这龟兹王却为何要来着意结交江湖中的人物？”

胡铁花喃喃道：“不错！这的确有些奇怪，他千方百计地去将那些江湖朋友远道找来，而且不问他们的身份来历，也不管他们是黑道、白道，只要武功高就行，这究竟是为的什么呢？他究竟要打这些人什么主意？”

楚留香一笑道：“这道理明显得很，这位龟兹王，一定身在患难之中，他的困难，说不定只有武林中人才能解决。”

胡铁花道：“他结交我们，为的就是要我们帮忙，是么？”

楚留香笑道：“正是，你这杯酒，并不是好喝的。”

胡铁花又道：“这又有什么关系，我看他人倒不错，也没有摆国王的架子，他有了困难，咱们就帮他个忙，又有何妨。”

姬冰雁冷冷道：“看来你倒当真是个见义勇为的英雄，只可惜咱们自己现在自顾尚且不暇，哪有余力管别人的闲事。”

胡铁花道：“但咱们也不能白喝人家的酒呀！”

姬冰雁冷笑道：“你莫忘了，那位石观音也曾请咱们喝过一锅汤的。”

提到“石观音”这三个字，胡铁花酒意已退了一大半，身子又开始发起冷来，呆了半晌，才忍不住道：“依你之见，又该怎样？”

姬冰雁缓缓道：“你我在这里歇上一个时辰就走，临走时不妨将水酒满装上几壶，谅那些中看不中吃的武士们，也拦不住咱们。”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好小子！人家将咱们当贵客，你却要做小偷。”

姬冰雁冷冷道：“活的小偷，总比死的贵客好。”

胡铁花又说不出话来了，又呆了半晌，才叹了口气，苦笑道：“我说不过你，我们也的确不是来做别人贵客的。”

楚留香忽然道：“但咱们却不能走。”

胡铁花立刻喜笑颜开，姬冰雁却皱起了眉头，道：“为什么？”

楚留香缓缓道：“咱们要找石观音，就得着落在这里。”

楚留香可不是随便说话的人，他这句话说出来，姬冰雁立刻耸然失色，胡铁花也笑不出来了，失声道：“石观音难道也在这里？”

楚留香道：“本人虽不在，但她的手下，无疑已有人混进这里。”

胡铁花抽了口凉气，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缓缓道：“你们可知道那彭家兄弟本来是将‘极乐之星’送到什么地方去的？”

胡铁花失声道：“难道是送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正是！”

姬冰雁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道：“方才那金甲武士奔入帐篷通报时，说话的声音虽然极轻，但我却也听到他说的几个字。”

姬冰雁道：“说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他说的虽是龟兹文，但说到人名时，却用的是汉字，他说的竟是‘彭一虎……石观音……极乐之星’。龟兹王一听，脸色就变了……”

他缓缓接道：“所以我想，这‘极乐之星’必定与龟兹王大有关系，龟兹王的对头，说不定也就是石观音。”

胡铁花一拍大腿，道：“好极了！他若也是石观音的对头，咱们帮他的忙，也就等于帮自己的忙，一举两得，何乐而不为。”

楚留香道：“何况咱们留在这里，也有许多方便，不但可以以逸待劳，等着石观音来，而且在这段时期中，也不至为食水所困。”

姬冰雁沉思了半晌，缓缓道：“石观音若真要找龟兹王的麻烦，自然必定已派了人混入此间，但却绝不可能是吴家兄弟与司徒流星等人。”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只因外来的人，都要受人注意，但内奸却不易被人觉察，何况司徒流星这些人，都是龟兹王从中原找来的。”

第十一回 喜从天降

姬冰雁道：“这其中只有那王冲，较为可疑。”

胡铁花道：“对了！我看‘王冲’这两个字，绝不会是他的真名实姓。”

姬冰雁道：“此人不但行踪有些诡秘，而且武功也深藏不露，他如此掩饰自己的行藏，必定有所图谋。”

楚留香忽然笑道：“你看这些人中，武功最高的就是此人么？”

姬冰雁目光闪动，道：“难道不是？”

楚留香道：“我看并不是他。”

姬冰雁道：“你说是谁？”

楚留香笑了笑，一字字道：“琵琶公主。”

胡铁花又一拍大腿，道：“不错！她若不会武功，就绝不会有那么高的眼力。”

楚留香道：“而且她比那王冲更深藏不露，外表看来，竟好像是弱不禁风的样子，内功若非已有了很深的火候，又怎能将劲气收敛得丝毫不露？”

胡铁花望着帐篷圆顶，忽然笑了。喃喃道：“倾国倾城的塞外公主，竟是个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这倒的确有趣得很，有趣的很！”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忽然帐篷外干咳一声，有人带着笑声道：“三位还没有睡么？在下特来拜候。”

来的竟是以“八八六十四手龙游剑”扬名江湖的“吴氏双侠”中之大侠“青天剑客”吴青天。

他满脸赔笑，再三致歉，着意寒暄，楚留香三人正猜不透他的来意，这位剑法名家已笑着道：“在下的来意，三位只怕是再也不会想得到的。”

胡铁花莞尔道：“不瞒你说，我们现在正在猜哩！”

吴青天道：“其实在下也是受人所托而来。”

胡铁花道：“受人所托？谁托了你？托你来做什么？”

吴青天故作神秘地一笑，道：“在下是受龟兹王之托，来向三位求亲的。”

这句话说出，连姬冰雁都怔了怔，失声道：“求亲？”

楚留香已笑得前仰后合，大笑着道：“这位王爷倒真的妙不可言，他难道想将我们三人都招为驸马不成？”

吴青天笑道：“求亲的对象，自然只不过是三位中的一位，而且这也不是王爷的意思，而是大公主自己一见之下，芳心便已暗许。”

这句话说出来，姬冰雁又已坐到一边去了，他知道这位公主绝不会看上他的，胡铁花却立刻有些紧张起来。

楚留香面上虽不动声色，但眼睛里却发出了光，显然也有些紧张了，姬冰雁冷眼旁观，心里暗暗好笑。

到后来，还是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却不知这位公主究竟……咳咳……究竟是看上了谁？”

他说话时嗓子居然有些发干，这倒并不是说他一心想做驸马，而是他觉得这位公主看上的若不是自己，那实在有些丢人。

只见吴青天含笑瞧着他，笑道：“公主亲眼瞧上的，正是阁下。”

楚留香微笑道：“妙极！妙极！这位公主倒真有赏识英雄的慧眼。”

他话虽说得很愉快，其实却有些酸酸的，他脸上虽带着笑，其实心里却不是滋味，这也并不是说他在吃醋。

他只是觉得有些失望，有些意外，也有些丢人——他再也想不到这公主看上的竟不是自己。

只见胡铁花连手里的酒杯都倒翻了，酒洒了他一身，他却连一点也未觉察，他心里开心得要命，面上却做出生气之态，大声道：“荒唐！荒唐！她怎么会看上我的？你弄错了吧？”

吴青天微笑道：“如此大事，在下怎会弄错！”

胡铁花瞟了楚留香一眼，好像在示威，嘴里却还是大声道：“你一定是错了，再回去问问吧！”

吴青天道：“用不着再问，只要阁下答应，在下便可回去复命了。”

胡铁花举起杯子喝酒，这才发现杯子已空了。

姬冰雁忍不住一笑，道：“如此大事，怎能在仓卒之间决定，阁下也该容他考虑考虑才是。”

吴青天微一沉吟，道：“既是如此，在下等半个时辰再来……三位有所不知，这倒不是在下着急，而是那位公主……哈哈……”

他嘴里一面打着哈哈，一面已退了出去。

楚留香瞧着胡铁花笑道：“恭喜！恭喜！你打了这么多年的光棍，想不到竟是等着来做驸马的。”

胡铁花大笑道：“死公鸡，你听听，难得有一次女人看上我而没看上他，他就要拈酸吃醋。”他笑倒在短榻上，连话都说不出来。

这次连楚留香都被他压倒了，他怎么能不开心？

楚留香摸着鼻子，道：“我吃醋？”

姬冰雁也忍不住道：“我知道你并不是吃醋，你只不过心里有些不舒服而已。”

楚留香大笑了起来，三个人笑成了一团，这件事实在荒唐已极，简直妙不可言，却又偏偏是真的。

胡铁花喘息着笑道：“一个连酒铺里小老板娘都瞧不上的人，忽然会被个公主瞧上了，这岂非好像天上忽然掉下个大馅饼么？”

楚留香笑道：“你看他得意成什么样子，咱们不如现在就把吴青天找进来吧，免得他们两人都等得着急。”

胡铁花却忽然跳起来，道：“不行！”

楚留香怔了怔，道：“怎么不行？你难道不答应？”

胡铁花笑也不笑了，瞪着眼道：“我当然不答应。”

楚留香奇道：“看你如此开心，又早已对那位公主倾倒得五体投地，人家替你倒酒时，你几乎连骨头都酥了，现在你又为何不答应？”

胡铁花道：“老实说，我对那位公主的确有点喜欢，她瞧上的若不是我，我或许会比老臭虫更伤心失望，但她若真要嫁我，那却万万不可以。”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可以？”

胡铁花着急道：“不可以就是不可以。”

姬冰雁悠悠道：“我看他只怕是老毛病又犯了，别人不喜欢他，他却像苍蝇见了血似的盯住人家，别人喜欢他，他反而要摆架子了。”

胡铁花着急道：“孙子才有这意思，我只不过……只不过……”

他越急越说不出话来。

姬冰雁道：“只不过怎样？”

胡铁花满头大汗，道：“你们想想，像我这样的人，怎么能娶个公主做老婆？我养得活她么？若要我乖乖地跟着她做驸马，那更是死也办不到。”

楚留香失笑道：“你想得未免太远了，而咱们的问题却是现在。”

姬冰雁道：“不错，人家如此盛意，你若不答应，我们的计划便要落空，我看你无论如何，这次都非答应不可。”

胡铁花大吼道：“你们若逼我，我可要逃了。”

姬冰雁微笑道：“有我和楚留香在这里，你逃得了么？”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这是我的终身大事，你们为何要逼我？你们还算是我的老朋友么！你们……你们简直卖友求荣。”

楚留香和姬冰雁对望了一眼，楚留香忽然站起来，道：“既然如此，我就去替你回绝他吧！”

姬冰雁叹道：“这本是我们三个人的事，他既不肯替朋友设想，我们又有什么法子，明天被人家一齐赶走也就算了。”

楚留香叹道：“我只是有些替他可惜……倾国倾城的美丽公主，又是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这样的妻子他不要，不后悔一辈子才怪。”

两人一搭一档，一吹一唱，胡铁花不觉听呆了。

楚留香已摇着头往外走，嘴里还不住喃喃道：“只可怜那多情的公主，她听了这话，又不知该多伤心？”

胡铁花忽又大声道：“慢走。”

楚留香道：“为何慢走，让她早些死了心不好么？”

胡铁花挺了挺胸道：“我考虑很久，已决定为朋友牺牲了，谁让咱们有这么多年的交情呢？”

楚留香向姬冰雁挤了挤眼，却也大声道：“不行！不行！婚事乃终身大事，我们做朋友的怎能让你牺牲自己，我还是去回绝了他们吧！”

说着话，他又往外走。

胡铁花却已拉住了他，赔笑道：“除此之外，还有……”

楚留香故意装不懂，道：“你还有什么？”

胡铁花摸着脑袋，吃吃道：“我想，娶个公主虽麻烦，但总比在沙漠里兜圈子麻烦少得多，何况，我……我也实在不忍令人家伤心。”

他说的一本正经，别人却已笑破了肚子。

姬冰雁笑道：“我早就知道你这毛病了，敬酒是不吃的，偏偏总要去吃罚酒。”

只听一人在帐外笑着接道：“什么敬酒罚酒？在下只是在等着吃喜酒哩！”

夜虽已深，但每个帐篷里却还亮着灯火。

石驼仍和他的骆驼在一起，他细心地照顾着它们，似乎他只有在照料别人时，才能忘记自己心里的痛苦。

而世上又有谁愿意接受这丑陋、古怪又残废的人的照料呢？他只有将这双温情的手，加在牲畜身上了。

现在，骆驼们都已入睡，但他却还是呆呆的坐在那里，满天星斗下，坐着个如此狼狈孤独，如此寂寞的人。

这景象又是何等凄凉？

但其实他此刻并非完全孤独，就在不远处，竟有一人在出神地瞧着他，而且已注意了许久。

石驼自然没有察觉，但楚留香却瞧见了——他刚走出帐篷，就发觉王冲在凝注着石驼。

王冲实在也是个神秘的人物。

他为何会对一个残废的牧人如此留意？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想走过去，王冲却也发现了他，立刻逡巡着走开了，楚留香还是想追过去问个究竟。

他刚追出数步，突听银铃般一声娇笑。

一个黄莺般的语声带笑道：“你不是早就想睡觉了么？怎地却又变成了夜游神？”

楚留香不用回头，就知道这是琵琶公主。

他勉强笑了笑，道：“这里的夜游神，只怕也不只在下一个吧？”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别人我不管，你半夜三更不睡觉，是不是又想偷看人家洗澡？”

楚留香干咳了一声，道：“我本来也许真有这意思，但现在夜游神实在太多了，我还是去睡吧！”他始终没有回头，一面说，一面走。

却听琵琶公主叹道：“喂……你回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只得停住脚，缓缓回过头。

星光下，只见她眼波明亮得有如银河，美丽的脸上却带着娇嗔，嘟着嘴瞪着楚留香，道：“我问你，你为什么不理我？”

楚留香嘴里好像有些发苦，苦笑道：“在下怎会不理公主？只不过，既然没什么事，在下还是想去睡了。”

琵琶公主眼睛瞪得更大，道：“谁说我没有事找你？”

她的纱衣在星光下白得像是已透明，她的面靥，她的手，她的头……在星光下也像是白得透明了。

就连这无情的风，到了这里，都像变得分外温柔，温柔地吹动着她的衣袂。

她整个人都像是变成了水晶塑成的仙子。

楚留香的心忽然狂跳起来，他虽然在拼命遏制着自己，但还是无法不联想到在黄昏时，夕阳下，水池中，那有如一朵盛开的芙蓉般美丽的胴体，那一连串流过她晶莹胸膛的晶莹水珠。

他觉得自己简直是在犯罪，只有拼命咳嗽，特别大声道：“公主有什么事找在下？”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忽然展颜一笑。

满天的星光，在这一刹那中，都像是更灿烂辉煌了。

琵琶公主嫣然笑道：“我只是想问你，为什么别人叫你老臭虫？”

星光如此温柔，夜风如此温柔，她的眼波更温柔如水，而楚留香既不是圣人，也不是呆子。

但就在片刻前，这多情的美丽公主，已和他最好的朋友订下了亲事，为什么现在却又偏偏来找他?

楚留香只有拼命揉鼻子，他实在无话可说。

琵琶公主的眼波却还是不肯放过他。

楚留香只有垂下头，却又偏偏瞧见了被微风吹起的衣角下，那一双赤裸着的，纤白玲珑的足踝。

琵琶公主柔声道：“我问你的话，你为何不说？”

楚留香无可奈何地一笑，道：“这话你本不该问我的，是么？是谁叫了我这名字，你就该问谁去，是么？”

琵琶公主歪头想了想，似乎还未猜出他话中的深意，就在这时，那位大媒人吴青天已匆匆走过来了。

楚留香这才松了口气，大声笑道：“吴兄大功告成了么？”

吴青天笑道：“在下已回复过王爷，王爷实在开心得很，他虽然知道三位旅途劳顿，但却又实在开心得非和三位聊聊不可。”

楚留香笑道：“这也无妨，如此大喜之日，反正我们也是睡不着的。”

他有意无意间瞧了琵琶公主一眼，这意思实在已很明显，谁知琵琶公主却还是不懂，竟向他撇了撇嘴，娇笑道：“不管你说什么，这句话我非得问出来不可，你逃也逃不了的。”她轻盈地转过身，飞也似的走了。

楚留香却怔在那里，实在不懂她是什么意思?

只听吴青天笑道：“既是如此，王爷已在他帐篷里备好了宵夜的酒，就请三位过去吧，做媒的两条腿已快跑断了，这杯酒少不得也是要喝的。”

帐蓬里，明烛高照。

琵琶公主正依在他爹身旁，替他倒酒，她瞧见楚留香、姬冰雁和胡铁花进来，就抿嘴一笑。

胡铁花的脸却红了。

他实在想不到这个准新娘子居然还敢在人前露面，更想不到他这未来的妻子居然比他还要大方十倍。

龟兹王已大笑道：“你们来了，好！好！菜是热的，快坐下来喝一杯。”

吴青天笑道：“且慢坐下来，未来的女婿，总该先拜见岳父才是。”

琵琶公主居然也娇笑道：“是呀！快跪下磕头。”

胡铁花简直做梦也想不到她也会开自己的玩笑，他本来自命脸皮比城墙还厚，现在却红得像是块红布。

楚留香和姬冰雁使了个眼色，后面轻轻一推。

胡铁花就“噗咚”跪了下去，脸却已红到脖子上了。

龟兹王大笑道：“好！好！”

他一连说了七八个好字，自怀中取出一块大如鸽卵，碧光流动的宝石，向胡铁花送了过去，又笑道：“天方之石，佩之吉祥，你收下吧！”

灯光下，只见这宝石光芒流转不息，胡铁花纵不十分识货，也看得出这宝石乃是价值连城之物，红着脸讷讷道：“如此厚赐，怎敢拜领？”

楚留香微笑道：“老泰山所赐的见面之礼，若不拜领，便是不敬，你还是收下吧！”

他却是识货的，一眼便看出这宝石竟是中土极为罕见的猫儿眼，价值之珍贵，绝不在那“极乐之星”之下。

这龟兹王随随便便地就将如此珍贵之物送给别人，为何偏偏又对那“极乐之星”的下落，看得那般严重？

楚留香面上虽仍带着微笑，心里可又添了几分疑虑。

突见一个明眸善睐，巧笑嫣然少女，从后面盈盈走出，拜倒在地，黄莺儿般嘀嘀咕咕说了几句话，龟兹异语，别人也听不懂。

只听龟兹王捋须笑道：“王妃的病体已有了起色，就让她出来坐坐也好。”

“吴氏双侠”中的二侠“白云剑客”吴白云笑道：“莫非王妃也想出来瞧瞧女婿么？”

龟兹王笑道：“正是如此，她缠绵病榻已有许久，不想今日有了喜事，她竟能出来走动了，莫非这就是中土人士所谓的冲喜所致？”

笑声中，已有几个锦衣少女，扶着个长裙曳地，云鬓微乱，仪态高贵，不可方物的丽人，缓缓走了出来。

她星眸微晕，面上还带着三分病容，却更平添几分娇艳，她年纪虽已不小，但看来却仍是艳光照人，天姿国色。

众人都不禁垂下了头，不敢平视。

只有楚留香，他认为上天既造出了这样的绝色，你若不能欣赏，这不但辜负了上天的好意，而且简直是在虐待自己。

琵琶公主已巧笑着迎了过去，龟兹王也站了起来，一叠声道：“还不快扶王妃坐下，快……外面的帘子为何还不拉起？”

这位风流自赏的龟兹王，对他的王妃，却显然爱之已极，就像是生怕她忽又凌风而去。

龟兹王妃盈盈坐了下来，她虽然坐着不动，但眼波一瞬间，已是风情万种，令人几乎不能呼吸。

琵琶公主竟指着胡铁花笑道：“就是他。”

胡铁花只觉全身的血都“轰”的冲到头上来了。

龟兹王妃嫣然道：“好！很好！”

她伸出白玉般的纤纤玉手一挥，后面的少女已托着个玉盘过来，玉盘上宝光灿烂，也不知道有多少宝物。

琵琶公主笑道：“这是我母亲给你，收下吧！”

这次胡铁花非但不敢推辞，连客气话都说不出来了。

第十二回 变生肘腋

龟兹王举杯大笑道：“高朋满座，家有喜事，人生的乐事，还有什么更甚于此，来！来！来！各位且与小王痛饮三百杯。”

于是大家欣然举觞，果然是喜气满堂，其中只苦了胡铁花，眼见美酒当前，却像个小媳妇似的，连头都不敢抬起。

常言道：“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

但这位龟兹王妃的眼睛，有意无意间，却总是在打量着楚留香，她只浅浅啜了两口酒，就盈盈站起，嫣然道：“但望各位尽欢，我体力不支，要先告退了。”

楚留香目送着她走出去，竟似发起呆来。

姬冰雁悄声道：“别的女人你都不妨去打主意，但这是人家的王妃，你可千万不能转糊涂心思。”

楚留香笑了笑，像是想辩驳，却又闭住了嘴。

只听吴青天忽然道：“那位杜大侠呢？”

龟兹王叹道：“他像是很觉无趣，小王虽然再三挽留，他还是连夜要走，最可恼的是，那司徒流星也踪影不见，连人影都找不着了。”

楚留香却忍不住问道：“还有那位王兄呢？”

吴白云苦笑道：“这人脾气有些古怪，我再三叫他来，他竟不理我。”

龟兹王沉着脸道：“此人不来也罢，他知道小王求才若渴，毛遂自荐而来，却又有些鬼鬼祟祟的，小王就对他不甚相信。”

他清了清喉咙，展颜笑道：“但此刻在这里却都是自己人了，小王有几句心腹之言，想趁着这团喜气说出来，说出之后，更望各位替小王守秘。”

楚留香和姬冰雁相互交换了个眼色，心里暗道：“果然有花样来了，这酒果然不是好喝的。”

吴氏双侠已齐声道：“王爷只管说，我兄弟绝不是言而无信的人。”

龟兹王目光立刻转到楚留香三人身上。

楚留香微笑道：“驸马的好友，怎会背叛王爷？”

龟兹王大笑道：“正是！正是！小王实在太多虑了。”

他忽然停住笑声，沉声道：“但各位必须体谅小王的处境，小王自从被叛臣所欺，过着被放逐一般的日子，遇事都不能不分外小心了。”

楚留香和姬冰雁又交换了个眼色，暗道：“我们猜的果然不错，这龟兹王的国土，果然已被人夺去了，看来他结交武林人士，竟是在找保镖的。”

只听龟兹王慨然叹道：“小王虽然流浪在外，但心在故国，叛臣们自然也知道此点，是以一心想将小王除之而后快，一年以来，小王已屡次涉险，而且来行刺的并非我龟兹国的武士，而是那些叛臣们自中原找来的刺客。”

吴青天神情有些紧张起来，沉声道：“来的都是些什么人？”

龟兹王道：“中原侠踪，小王自不熟悉，只知道有一人叫做什么‘神刀无敌’，还有一个叫‘八臂哪吒’。”

吴青天松了口气，傲然笑道：“王爷只管放心，莫说还有胡兄等三位高人，就凭我兄弟在这里，这些人也休想伤得了王爷毫发。”

龟兹王道：“但据小王所知，那批叛臣最近又自中原重金请来了四五个一流高手，据说其中有一人，剑法之高，简直天下无敌。”

吴青天紧张起来，道：“王爷可知道他们的名字？”

龟兹王道：“小王只知道其中有四个人在七天前便已来到这附近，还有最厉害的那个人，行踪却诡秘得很。”

吴白云道：“这消息王爷是从何处得来的？”

龟兹王长叹道：“小王目前虽流浪在外，众叛亲离，但宫中还有几个忠贞之士，在暗中为小王传递消息。”

胡铁花忽然大声道：“无论这些人有多厉害，只要他们敢来行刺，就休想活着回去。”

他话未说完，琵琶公主含笑瞪了他一眼。

他的脸就又飞红了起来。

龟兹王大笑道：“正是！正是！有各位这样的豪杰在此，小王还怕什么，只不过……小王有些怀疑，那姓王的说不定就是叛臣派来的刺

客之一。”

吴白云沉声道：“不错，此人藏头露尾，形迹实在可疑。”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是真的刺客卧底，反而更会做出光明磊落之态，以免引人怀疑，面上有些不自然的，反而显得他心中无愧。”

龟兹王拊掌道：“不错，阁下果然目光如炬，小王倒险些错怪好人了，只不过……”

他面色又沉重下来，叹道：“除此之外，小王还另有件心事。”

吴青天道：“王爷还有什么心事？”

龟兹王道：“各位可曾听过‘极乐之星’这名字？”

楚留香等三人心里齐地一动，这件事又是他们早已猜到的。

吴青天却道：“在下未曾听过。”

龟兹王道：“那‘极乐之星’乃是一粒价值连城的宝石，小王本是委托那彭氏五虎保送的。”

吴白云动容道：“可是那五虎断门刀的传人么？”

龟兹王道：“正是！”

吴白云笑道：“这兄弟五人倒当真可说是武林一流高手，彭家镖局，更是信誉卓着，从未失手，王爷若将东西交给他们，大可高枕无忧，又何必担心？”

龟兹王长叹道：“小王也知道他们十分可靠，是以才敢将这天大的责任交给他们，想不到的是，这兄弟五人此刻俱已丧命，‘极乐之星’自然也落入别人手中了。”

吴青天惊然道：“这消息当真？”

龟兹王长叹道：“绝不会假，小王属下已有人看见了他们的尸体。”

吴氏双侠对望一眼：顿时沉默下来——能将“彭家五虎”杀死的人，他们可是万万惹不起的。

楚留香却微笑道：“王爷可是想要我等去将那‘极乐之星’夺回来么？”

龟兹王苦笑道：“小王并非此意。”

楚留香倒不禁怔了怔，沉吟道：“王爷的意思是……”

龟兹王叹道：“不瞒各位，将‘极乐之星’劫走的人，方才已传讯与小王。”

楚留香动容道：“传讯的人在哪里？”

龟兹王道：“据小王属下所报，那人轻功之高，有如鬼魅，将一封信交来之后，立刻就连影子都不见了。”

楚留香失望地叹了口气，道：“若是如此，那封信呢？”

龟兹王道：“就在这里。”

这封信上只简简单单地写着几行字：“‘极乐之星’，已归我手，若想复得，三日后正午，送黄金五千两，明珠五百粒，玉璧五十面，西行五十里后，自有人持‘极乐之星’与君交换，珠若不明，璧若有瑕，意若不诚，则‘极乐之星’一去永不复返矣。”

下面自然没有具名，只画着个千手千眼的观音佛像。

吴青天耸然道：“单只一枚宝石，能值得了这许多东西么？这人莫非疯了？”

龟兹王叹道：“他并没有疯。”

吴青天愕道：“王爷难道答应了他？”

龟兹王道：“正是。”

吴青天倒抽了口凉气，喃喃道：“其实在下等也可为王爷将那宝石夺回来的。”

重赏之下，必有勇夫，眼见到龟兹王要将这些可以买下一个城池的财富送给别人，他胆子也忽然大了。

龟兹王却叹道：“小王也并非不信各位没有夺回宝物之力，怕的只是对方知道后，立刻挟宝而逃，天下之大，却叫小王再到哪里去找……”

他苦笑着接道：“是以小王宁可牺牲些财物，只要将‘极乐之星’得回来也就罢了。”

楚留香沉吟道：“王爷的意思，是想要我等在三日后的正午，将明珠、白玉送去和他交换么？”

龟兹王道：“不错，小王虽然一心守约，却又怕他们得到这批财物，反而食言背信，各位若肯为小王去走一趟，小王就放心了。”

楚留香一笑道：“在下等义不容辞，王爷只管放心。”

姬冰雁忽然淡淡道：“依在下看来，王爷将东西送去时，他们只怕已不肯交换了。”

龟兹王耸然变色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他们见到王爷既肯交换，自然也就会想到那‘极乐之星’的价值还在这批明珠白玉之上，他们的条件，也就必定会变得更高。”

龟兹王面色凝重，沉默许久，勉强一笑道：“他们绝不会这样做的。”

姬冰雁道：“哦？”

龟兹王道：“这‘极乐之星’在小王眼中，其价值虽然无法以世俗眼光去估计，但若留在他们的手中，却最多也只不过能值黄金五千两，他们既已平白多得明珠五百粒，玉璧五十面，又怎会再改变主意？”

姬冰雁目光炯炯，又道：“王爷却又为何要将这‘极乐之星’瞧得特别重呢？”

龟兹王又沉默了半晌，缓缓道：“这自然是个秘密，这秘密普天之下，只有本王一个人知道。”

姬冰雁不再问了，帐篷外却忽然传入一片驼马嘶鸣声，其声仿佛甚哀。

姬冰雁霍然站起，道：“我出去瞧瞧。”

这凄凉悲嘶声，竟使得每个人的心情都沉重起来，龟兹王手里已端起了金杯，这杯酒却始终喝不下去。

吴白云也忍不住站起，皱眉道：“驼马夜嘶，莫非有变？”

他匆匆奔出，不想恰巧迎上了大步走回的姬冰雁。

吴白云道：“外面可是发生了什么事？”

姬冰雁脸色有些发青道：“没有事。”

吴白云道：“若是无事，驼马为何夜嘶？”

姬冰雁淡淡道：“那只不过是因为它们失去了个朋友。”

吴白云怔住，讶然道：“朋友？畜生也有朋友？”

姬冰雁冷冷道：“有的人连畜生都不如，却也有朋友，是么？”

他再也不理怔在那里的吴白云，走回座上，除了楚留香和胡铁花，对任何人他都不愿理睬，显见现在心情不佳。

楚留香已凑了过来，悄声道：“你是说石驼？”

姬冰雁脸色沉重，道：“嗯！”

楚留香也紧张起来，道：“他发生了什么事？”

姬冰雁道：“他走了。”

楚留香耸然道：“真的走了？”

姬冰雁道：“不但他走了，那王冲也走了。”

楚留香更吃惊，道：“难道是那王冲将他带走的？”

姬冰雁道：“看来正是如此。”

楚留香道：“你不去追？”

姬冰雁道：“不必追。”

楚留香奇道：“为什么？”

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石驼既愿跟他走，其中必有缘故，我们纵然追着，他也必定不会回来，何况我早已答应过他，他要走时，我绝不拦阻。”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这真是个奇怪的人，你真的到现在还不知道他的来历？”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想到方才王冲凝注着石驼的神色，皱眉道：“那王冲来历显然也甚是神秘，你想，这两个人莫非早就认得的么？”

姬冰雁却扭过头去，像是根本没听见他的话，楚留香叹了口气，知道他作出这样子的时候，就表示谈话已结束了。

这两人在窃窃私语时，龟兹王也在拉着胡铁花问东问西，只有琵琶公主的目光，始终未离开楚留香身上。

楚留香咳嗽了一声，笑道：“在下等酒已足，饭已饱，王爷也该安息了。”

他正想赶紧结束这长夜之宴，谁知就在这时，外面突然大乱，马嘶人喊，脚步奔腾。

接着，就有人惊呼道：“火！火！有人放火！”

龟兹王变色道：“莫非又有刺客？各……各位快……快出去瞧瞧。”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跳起来冲了出去。

楚留香皱了皱眉头，刚想说：“莫中了别人调虎离山之计。”谁知姬冰雁已不由分说，拉着他冲了出去。

外面的情况倒不如想像中那么乱。

龟兹王麾下显然都是百中选一，能征惯战的武士，遇到变故发生，虽沉不住气，也不致慌了手脚。

但四下的火势却不小，四下的林木和武士们宿夜的帐篷，已大多燃起，栏中驼马也有些已窜出。

此刻这些武士们多数在忙着救火，少数赶着去追驼马，龟兹王驻节的帐篷，反而没有人守卫了。

姬冰雁窜出去，拉住一人，厉声道：“王爷帐外守卫的人呢？”

那武士瞪着眼，满面惊慌，竟听不懂中土方言。

幸好另外一人已奔过来，恭声道：“小人们知道王爷帐里都是武林豪杰，足可保护王爷的安全。”

姬冰雁缓缓放开手，冷冷一笑，道：“好个调虎离山之计。”

楚留香埋怨道：“你既知道，为何要拉我出来？”

姬冰雁笑容更神秘，道：“我拉你出来，正是好让他们唱戏。”

楚留香失声道：“你是说吴……”

姬冰雁冷冷道：“你们在留意王妃、公主，我却没有。”

楚留香道：“那么现在……”

姬冰雁道：“我去找小胡，你去看戏吧！”

他身影一闪，就像一杆枪似的窜了出去。

楚留香摇摇头道：“这人的心若软些，简直就是世上最可爱的人。”

他绕了个大圈子，才又绕回到龟兹王的帐篷，嗖的窜了上去，这特制的帐篷上竟像是有着很多“补丁”，那是气窗。

楚留香轻轻掀起一个，悄悄望下去。

只见龟兹王手里还拿着那杯酒，酒却已被他抖了出去，琵琶公主紧紧依偎在他身旁。

吴白云忽然回头道：“都走远了。”

吴青天微微一笑，“呛”的，长剑已出鞘。

龟兹王颤声道：“两位千万莫要出去，小王……”

话未说完，雪亮的剑已指着他的鼻子。

第十三回 护驾来迟

龟兹王大惊失色，道：“你……你这是做什么？”

吴青天狞笑道：“也没什么，只不过想要你的脑袋。”

龟兹王大骇道：“小王重金将你两位自张家口聘来，两位为何反而拔刀相向？”

吴青天道：“重金？你给了咱们多少银子？”

龟兹王道：“不是一万两么？”

吴青天龇牙笑道：“但你的对头却给了咱们两万。”

龟兹王道：“两位既有侠士之名，如何竟……见利而忘义？”

吴青天大笑道：“侠士，侠士值多少钱一斤？”

他大笑着接道：“你既已快死了，我不妨给你个教训，能用钱买得动的人，绝不是侠士，你能买得动的人，别人也能买得动的。”

龟兹王苦笑道：“如此说来，是小王瞎了眼了。”

吴青天道：“你的确瞎了眼了，老实告诉你，你方才说的那消息并不十分正确，这次咱们来的并不是四个人，而是六个。”

龟兹王道：“还……还有四个呢？”

吴青天道：“现在自然也都来了，你猜是谁去找他们的？”

琵琶公主忽然插口道：“莫非是杜环？”

吴青天大笑道：“不错，你的确比你老子聪明，我倒真有些舍不得杀你。”

吴白云皱眉道：“时机紧迫，你还穷聊什么？若是别人赶来，这功劳岂非要被他们分了去？”

吴青天格格笑道：“对了，我还忘了告诉你，你的头还值五万两哩！”

他的手一抖，剑光如匹练的直取龟兹王头颅。

楚留香还是没有出手，他的心定得很，知道根本用不着自己出手，龟兹王的脑袋也不会搬家的。

只听“叮”的一声，吴青天掌中剑已被撩起，几乎脱手飞出，琵琶公主手里已扬起了那曲头琵琶，冷笑道：“就凭你若也能取得父王的头，你前面的人早已得手了。”

吴白云耸然道：“这丫头武功不弱，咱们前面那几批人想必都是栽在她手上的。”

吴青天咬了咬牙，喝道：“你还是守住门，我对付得了她。”

他剑光闪动，再次扑过去。

琵琶公主展颜一笑，道：“你真能对付得了么？”

手中琵琶并没有动，但话犹未了，琵琶的曲头里，突的一蓬银针暴射而出，银针如雨，也看不清有多少根。

吴青天大惊之下，剑光回旋，护住全身。

“八八六十四手龙游剑”素来以轻灵严密著称于天下，但他的剑势虽密，银针却更密。

只听一声惨呼，长剑冲天飞起，吴青天双手掩面，鲜血自指缝间泉水般的涌出，他嘶声惨呼道：“好……好狠毒的暗器！”

一句话刚说完，人已扑面倒下。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悠悠地道：“歹毒的暗器，正是用来对付你们这种歹毒之人的。”

说话间吴白云已抄起只锦墩，红着眼扑了过来，他以锦墩作为盾牌，右手持剑瞬息间已刺出七剑。

琵琶公主竟似招架不住，被逼得连连后退。

吴白云嗄声道：“臭丫头，你还有什么毒招？为何不使出来了？”

琵琶公主竟已被逼得靠住帐篷，退无可退了，但面上却带着甜甜的笑容，全没有丝毫着急的样子。

龟兹王早已缩躲在角落里，大声道：“快，快出手呀！你的胆子真大，你老子却胆小得很。”

琵琶公主银铃般笑道：“我只不过想见识见识他们的龙游剑而已，你老人家要我出手，我就出手吧！”她两只手举着琵琶向上一迎。

“铮”的一声，火星四溅，长剑又几乎被震飞。

吴白云狞笑道：“好家伙，竟是铁打的琵琶。”

琵琶赫然正是精铁所铸，沉重得很，纵是力气极大的人，也难舞动自如，琵琶公主更要用两只手一齐捧着。

吴白云算准她这样招式绝不灵便，是以丝毫不惧，长剑展动，又扑了过去，只不敢硬接而已。

只见琵琶公主双手捧着琵琶，迎、截、碰、撞、砸，招式又古怪，又诡秘，而且还相当快。

只因琵琶很大，她的双手只要稍微移动，琵琶招式的变化就很多，奇怪的是，她招招俱是守势。

双手捧着琵琶，要想伤人，自然不易，楚留香虽然见多识广，却也未想到世界上有用两只手捧着对敌的兵器，更未瞧见过这样的招式——她自己将自己两只手都困死了，守势纵佳，岂非已先立于“不胜”之地?

吴白云也有些奇怪，几招过后，他胆子更大，攻势更急，到后来竟欺身而人，想以险制胜。

谁知就在这时，突见银光一闪。

琵琶公主双手一分，琵琶上的曲颈竟应手而起，颈上白刃如霜，闪电般刺入了吴白云的肚子里。

吴白云长剑撒手，踉跄后退，满面俱是惊疑之色，竟直到临死时，还弄不懂自己是如何被人杀死的。

琵琶公主瞧着他缓缓倒下，幽幽叹道：“我这兵器实在是又奇怪，又狠毒，你们为什么偏偏要逼我用它？”

楚留香瞧得暗暗苦笑，这琵琶公主功力似乎并不深，会的招式也似乎不多，但每一招却都犀厉、简洁、毒辣、有效。

他真想不通她这样的招式是从哪里学来的，一个小姑娘学会了这样的招式，可并不是什么好事。

龟兹王已站起来了，一面找酒杯，一面大声叫道：“快！快叫人来把这两具死尸弄出去，我怕看死人。”

琵琶公主叹道：“我杀了人后，手也是软的。”

她身子还贴着帐篷，就在这时，突然有两只手戳穿帐篷，闪电般插了进来，一边一只，擒住了琵琶公主两条手臂。

龟兹王大骇之下，刚拿起的酒杯，又跌在地上。

只听“噗、噗”两声，两个人已撞破帐篷，走了进来。

这两人都是苍白的脸，漆黑的衣裳。

右面一人竟是“杀手无情”杜环，他左手紧握着琵琶公主的手臂，右手却用根白布带吊在脖子上。

左面的一人，又干又瘦，头也像是已缩进脖子里，但一双眼睛却是金光闪动，活像只火眼金睛的大猴子。

琵琶公主两只手臂如被铁匝，疼得简直要落泪，但她却咬紧牙关，连哼都不哼一声。

龟兹王颤声道：“你……你们要小王的头颅无妨，把我的女儿放了吧！”

杜环格格笑道：“你难道未听说老子的恶名？老子可以杀两个人时，绝不会只杀一个的。”

那干瘦如猴的黑衣人皱眉道：“要杀就杀，噜嗦什么？”

杜环竟似对这人有些畏惧，干笑道：“是孙兄来动手？还是小弟动手？”

黑衣人冷冷道：“你觉得杀人过瘾，就让你过瘾吧！”

杜环大笑道：“多谢多谢……”

突听一人缓缓道：“这两人你们是杀不得的。”

语声中帐篷顶上已有一个人落下来，全身也没做什么姿势，但落在地上就像是半两棉花，连一丝声音都没有。

除了楚留香，轻功这么高的还有谁?

黑衣人本来趾高气扬，满脸目中无人的样子，但现在却像是吓呆了，连紧握着的手都放松下来。

楚留香望着他微微一笑，道：“孙猴子，你还认得我么？”

这黑衣人正是“长白猴群”惟一的传人，白山黑水间头一把硬手，连整个长白剑派都对他头疼的“黑猴”孙空。

但现在头疼的却是他自己了，竟呆着说不出话来。杜环本来想发发威，看见他这样子，也只有闭起了嘴。

楚留香笑道：“凭你这样的人也来作刺客，你不觉丢人么？”

“黑猴”孙空突然跺了跺脚，嗄声道：“我早知道你在这里，杀了我也不会来的。”

楚留香笑道：“你还算有些良心。”

孙空呆了半晌，仰首长叹一声，掉头就走。

“杀手无情”杜环大呼道：“你就这样走了么？”

孙空霍然转身，冷冷道：“我难道走不得？”

杜环道：“这小子是谁？孙兄为何如此怕他？”

孙空瞪了他半晌，狞笑道：“凭你也配叫他小子？凭你也配问他是谁？哼！”

“哼”字出口，一只黝黑如铁的手业已闪电般伸出，杜环竟不及闪避，惨叫一声，踉跄后退。

他的前胸竟已生生被抓出了个血洞。

孙空将那只鲜血淋漓的手在他衣服上擦了擦，飞起一脚，将他身子踢得飞了出去，若无其事地搓搓手，向楚留香咧嘴笑道：“我知道你不杀人，但留着他也麻烦，索性就替你代劳了。”

他不等话说完，已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龟兹王本来还想拿下他的，现在却已吓得脸无血色，等他走出去，龟兹王已“哇”的呕吐了出来，闭着眼道：“快……快把死尸抬走。”

话未说完，孙空忽又伸入头来，道：“我还忘了告诉你，我虽欠你的情，一见你面立刻就走，但还有一个比我厉害十倍的人就快来了，你千万要小心些。”

楚留香微笑道：“我素来很小心的，只不过……厉害的人物究竟是谁？”

孙空又咧嘴一笑，道：“我一说他名字，脑袋就疼，还是不说的好，只可惜我现在就要走了，否则看你们拼一场，那一定有趣得很。”

这次他走得更快，说到最后一字，人已在十余丈外。

琵琶公主忽然冲到楚留香面前，拉住他的手，道：“你究竟是什么人呀？难道连我都不告诉么？”

楚留香摆脱她的手，淡淡笑道：“我也不是什么人，只不过是只老臭虫而已。”

就在这时，外面已传来了胡铁花的呼声，远远就呼道：“老臭虫，你那边没事了么？”

琵琶公主还是缠着楚留香，娇笑着又道：“对了，我还是要问你，为什么他要叫你老臭虫？”

楚留香实在不愿意对女孩子板着脸说话的，但现在却只有板下脸来了，否则他就觉得对不起胡铁花。

他板着脸道：“这外号是你未来的夫婿叫我的，你为何不去问他？”

琵琶公主像是怔了一怔，这时胡铁花与姬冰雁已双双掠了进来，姬冰雁目光一转，竟微笑道：“如何？戏好看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两人倒是轻松自在，在外面追贼的人，却让贼溜进屋子里来……”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大笑起来。

楚留香皱眉道：“你还觉得好笑？”

胡铁花大笑道：“这次你却上了死公鸡的当了。”

楚留香怔了怔道：“上当？”

胡铁花笑道：“你当我们没瞧见那两人么？”

楚留香道：“看见了为何还放他们进来？”

胡铁花道：“死公鸡认得孙空，他知道这猴子生平就最服你，又怕你在这里太空闲，所以，就将他留给你，我想过去动手，却被拦住了。”

楚留香也禁不住莞然而笑，摇头道：“我本来正在奇怪，孙猴子轻功虽不弱，又怎能在你们两人的眼底下溜进来，谁知竟是你们在算计我。”

姬冰雁淡淡笑道：“但孙猴子若非为人还有可取之处，我也不会将他留给你了……我若让这醉鬼和猴子动上了手，你想那猴子还走得了么？”

别人出生入死，流血拼命，紧张得连气都透不出，这三人竟看得稀松平常，就好像吃白菜。

龟兹王这时才定过神，忽然冲过来，道：“他……他们一共来了六个，还有两人呢？”

姬冰雁淡淡道：“王爷想见他们？”

龟兹王吓了一跳，赶紧摇手道：“不……不想。”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那两人不幸遇着他们，只怕是永远不会来了。”

琵琶公主瞅着他道：“若遇见你呢？”

楚留香装作没有听见，还是不睬她。

胡铁花却笑道：“遇见他的，可真是走运了，那孙猴子以前有三次犯在他手上，他竟放了他三次，所以孙猴子现在一见到他，连屁都不敢放就走。”

他笑了笑，又道：“其实孙猴子武功之高，另五个人加起来也比不上。”

龟兹王顿又紧张起来，道：“但这孙猴子却说，还有个比他厉害十倍的人就要来了。”

姬冰雁皱眉道：“哦？”

胡铁花却笑道：“比‘黑猴’孙空更厉害十倍的人，世上大概还没有几个，但，这莫非是那猴子在开咱们玩笑？”

姬冰雁道：“孙猴子从来不说谎的。”

胡铁花也不禁皱起了眉头，道：“那么，你想他说的是谁呢？”

姬冰雁冷冷道：“无论这人是谁，等他来了再说也不迟，各位若没有睡觉的习惯，在下就一个人去睡了。”

他话还未说完，转身就走，胡铁花眼睛转来转去，似乎还想喝两杯，忽然见到琵琶公主的脸色竟变得难看得很，他这酒也喝不下去了，抹了抹嘴角，打了个哈哈，也逡巡着走了出去。

楚留香自然更是不愿留在这里，抱了抱拳，刚想走出去，忽听琵琶公主大声道：“你慢走。”

龟兹王也唤道：“请留步。”

琵琶公主叫得再大声，他也可以装做没听见，但龟兹王也在叫他留步，楚留香只有无可奈何地转过身，道：“王爷还有什么吩咐？”

龟兹王支吾了半天，才赔笑道：“小女和令友的婚期，你看是订在哪天好？”

楚留香沉吟道：“王爷的意思……”

谁知龟兹王还未说话，琵琶公主已抢着道：“自然是越快越好。”

楚留香平生见过不少胆子大、脸皮厚的女人，但像她这样急着要嫁出去的，倒真还未见过。

他怔了怔，只有苦笑道：“婚约既已订下，婚期的迟早都无妨。”

琵琶公主眼睛里发着光，道：“那么就是明天吧！”

楚留香大步走回去，心里又好气，又好笑，喃喃道：“世上竟会有这么着急的新娘子倒真也少见得很。”

他一脚迈进帐篷，就瞧见胡铁花正抱着酒壶牛饮，一口气将大半壶酒都喝干了，才叹了口气，笑道：“方才可真快憋死我了，眼巴巴的瞧着你两人左一杯，右一杯的喝，那滋味可真比孙悟空戴上金箍咒还难受。”

姬冰雁悠然道：“你脸皮不是一向很厚的么？”

胡铁花苦笑道：“别人开我的玩笑，我都不在乎，但是她……她竟也来开我的玩笑，你们说这要不要命？”

姬冰雁笑道：“你现在就怕了她，要命的日子还在后头哩！”

楚留香微笑道：“要命的日子从明天就要开始了，新娘子就急着要嫁，催着我将婚期定在明天。”

胡铁花跳了起来，失声道：“明天？”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一把揪住楚留香，大声道：“你……你难道就答应了？”

楚留香笑道：“你这个驸马爷反正是做定的了，迟几天，早几天又有何妨？”

胡铁花一个斤斗倒在床上大呼道：“老天爷，我连一点准备都没有，这岂不是要我的命么？”

姬冰雁笑道：“做新郎用不着准备的，你若不会，我和楚留香都可以教你。”

胡铁花一个枕头朝他掷了过去，赤着脚跳下床——到处找酒，不住喃喃道：“酒呢？该死的酒竟连一点都没有了么？再不喝两口酒压住，我的心就要紧张得跳出胸腔来了。”

楚留香望着姬冰雁沉声道：“你想，他们为何急着要将婚期定在明天？”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经过今日之事后，龟兹王好像惊弓之鸟，谁都不敢信任了，只有赶快找个女婿做保镖，否则……”

忽然胡铁花一声惊呼，道：“你们快来瞧，这是什么？”

原来他翻来翻去，酒没有找到，却忽然发现花瓶下压着张纸。

雪白纸上，写着一笔娟秀的字迹：

〖诸君远道而来，自顾尚且不暇，何苦多管闲事？乘天色未明，离此速去，是为上策，否则悔之晚矣。

若听良言相劝，妾将洗手再作羹汤，为诸君寿。

龛中人又拜〗

楚留香手里捏着这张纸条，不觉呆住了。

第十四回 大漠风云

姬冰雁皱眉道：“两次留柬，都是同样的笔迹，石观音的党羽，果然早已打入龟兹王的左右……”

胡铁花动容道：“你想谁会是她的党羽？”

姬冰雁叹了口气，道：“每个人都有可能，也许是他帐下的金甲武士，也许是他的姬妾，也许就是他们父女自己。”

胡铁花瞪着眼睛怔了半晌，苦笑道：“你们莫要为了我着想，我这驸马当不当都没关系，你们若是要走，咱们现在就走吧！”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是这白纸上写着的几个黑字，就能将我们骇走，我们就算能活下去，做人也没意思了。”

胡铁花的眼睛亮了，摩拳擦掌，大声道：“这才像楚留香说的话，咱们好歹也该跟她拼一拼。”

楚留香沉声道：“现在，她既然已必定要来找咱们，咱们反而用不着急了，索性就在这里等着她，你明天还是结你的婚，三天后咱们也还是照龟兹王原定的计划，拿那些明珠白玉，去换她的极乐之星……”

姬冰雁冷冷道：“你想她真的会换么？”

楚留香微笑道：“她自然不会换的。”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她既然不会换，为何又要这样做？”

楚留香缓缓道：“龟兹王随随便便地就将那颗猫儿眼送给了你，却对极乐之星看得比命还重，这极乐之星，显然另有一种秘密的价值，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石观音这样做，自然就是想探出这极乐之星究竟有什么价值？价值究竟有多大？……”

姬冰雁忽然接口道：“龟兹王既然将这极乐之星瞧得如此重，却又如何要托‘彭家五虎’将它送走？”

楚留香沉吟道：“也许并不是送走，而是托‘彭家五虎’带来的。”

姬冰雁皱眉道：“难道是说那‘极乐之星’本不在龟兹王这里，而是在关内某一个人的手上，现在龟兹王极需此物，所以才要人送来？”

楚留香道：“这自然也有可能的，是么？”

姬冰雁道：“如此说来，就更不对了，如此珍贵之物，龟兹王怎会让它落在别人手上？那人既已得到如此珍贵之物，又怎舍得将它送回来？”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这其中自然有些不足为外人知道的秘密，这秘密也许真的只有龟兹王一个人知道，我们猜也无用，只不过我想……”

他一笑接道：“到了必要时，龟兹王说不定就会自己说出来的。”

经过了这么样的一天之后，他们心里就算有重重心事，但只要闭起眼睛来，也不觉迷迷糊糊的睡着了。

也不知睡了多久，突听衣袂带风声“嗖”的一响，一个人飞也似的窜入帐篷来，竟是那中原侠盗司徒流星。

他轻功实在不弱，又以为帐篷中人一定睡得很熟，谁知他刚窜进来，就发现自己已被人家团团围住了。

像楚留香这样的人，就好像永远不会真的睡着似的。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不辞而别，又不告而来，不嫌太神秘了么？”

司徒流星一面擦汗，一面强笑道：“在下的确是有急事相告，但望三位恕我冒昧闯入之罪。”

姬冰雁静静地瞪了他半晌，脸色才和缓下来。

胡铁花已笑道：“你有什么急事，坐下来慢慢说吧！”

司徒流星道：“在下昨夜不辞而别，实是在暗中跟踪那‘杀手无情’杜环而去的，在下总觉得此人心怀叵测，必有诡谋。”

胡铁花笑道：“到底是老江湖了，眼光果然不错。”

司徒流星道：“他行色似乎十分匆忙，我一路在后面跟着，他也全未觉察，只是向北急行，走了约莫半个多时辰，就发现一座沙丘后竟有个黑色的帐篷。”

姬冰雁目光如炬，冷笑道：“那帐篷里别人不说，单只‘黑猴’孙空一人，就凭阁下这样的武功，若想暗中窥探，只怕是很难活着回来了。”

司徒流星苦笑道：“在下自然也知道那帐篷里必多高手，怎敢大意，眼见杜环走了进去，正不知该怎么办，谁知就在这时，突见一匹快马奔来，弯弓搭箭，嗖的一箭向帐篷里射了进去，马蹄不停，又飞奔而去。”

姬冰雁冷笑道：“凭孙猴子的耳力，这匹马远在百丈外时，就该听到了，又怎会容得他驰到帐篷前？又怎会容得他弯弓搭箭？”

司徒流星道：“那匹马似是龙种宝驹，而且马蹄上竟也未上有蹄铁，踏沙而行，竟是落地无声，较之一流的轻功高手也不逊色。”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笑道：“这匹马只怕和你那匹黑珍珠差不多。”

楚留香微笑道：“大漠之上，本多良驹……阁下请说下去。”

司徒流星道：“奔马方过，帐篷里已有三个人箭一般窜出来，追了下去，在下知道若不乘此时冒险，以后就更没有机会了。”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胆子倒不小。”

司徒流星道：“在下悄悄绕到帐篷后，只因那里也围住几匹马，马嘶声多少可以掩饰一些在下的行动。”

胡铁花拊掌笑道：“果然不愧是名震中原的侠盗，行动果然老手老脚。”

司徒流星脸红了红，接着道：“在下伏在地上，将帐篷悄悄掀开一线，只见里面除了杜环外，还有两个金冠锦袍的龟兹贵胄，一个面色阴鸷的汉人。”

姬冰雁瞧了楚留香一眼，楚留香皱眉道：“难道这次龟兹国的叛变中，还有汉人参与其间么？”

司徒流星道：“这三人自桌上取下了那枚射进来的箭，箭上竟有张纸条，那龟兹人瞧了瞧，想必是虽通汉语，却认不得汉字，就将纸条子给了面色阴鸷的汉人老者，请他将纸条上的字念出来。”

胡铁花笑道：“若非如此，你也不会知道上面写着的是什么了，看来你运气倒不错。”

司徒流星道：“在下只听得那老者大声念道：‘极乐之星已在我手，尔等若想得到此物，且以黄金五千两，明珠五百粒，玉璧五十

面，向东北直行五十里，与我交换，尔等意若不诚，此物便重返龟兹王之手矣。’”

他念到一半，楚留香三人已齐地为之动容。

胡铁花大声道：“好小子，居然两头都想要做买卖，难不成这极乐之星是和龟兹国的……”

姬冰雁立刻打断了他的话，冷冷道：“那两个龟兹人听了后，有何表示？”

司徒流星道：“他们脸色立刻大变，就在这时，出去追人的三个人已回来了，帐篷里的人非但绝口不提此事，反而将纸条悄悄藏了起来。”

胡铁花道：“追人的追到没有？”

司徒流星展颜一笑，道：“没有追着，其中一个其貌如猴的人，嘴里不停地大骂，说那匹马一定是鬼马，否则他闭着眼也会追上的。”

胡铁花失笑道：“孙猴子自命轻功高绝，这回斤斗竟栽在一匹马上，自然要气疯了。”

司徒流星道：“我知道此人必定是高手，心里正在着急，生怕被他发觉，幸好他们商量了一阵后，这位孙猴就带着杜环等三人来行刺了。”

姬冰雁冷冷道：“阁下既然知道他们要来行刺，为何不来报警？”

司徒流星一笑道：“在下知道有三位在此，他们的人纵然再多十倍，也休想得手的，所以就想留在那里，听听这极乐之星究竟为何如此值钱？”

胡铁花笑道：“想不到你倒很瞧得起咱们。”

司徒流星道：“这四人一走之后，两个龟兹人立刻就和那汉人争论起来，一个说应该立刻去筹备明珠玉璧，来和那人交易，另一个却说这条件太苛，那极乐之星的价值未必真的有这么多，应该静观待变，以免上当。”

楚留香和姬冰雁对望一眼，嘴里虽未说话，心里却已知道对方这三人，直到此刻也还未知道极乐之星的秘密，所以才会患得患失，挣扎不已。去交换既怕上当，不交换又怕此物真的对龟兹王十分有利。

司徒流星已接着道：“我正在奇怪，这些人为何对区区一粒宝石瞧得如此重要，谁知就在这时，竟有人在我肩头轻轻拍了一下。”

说到这时，他面上已露出惊惧之色，似乎余悸犹在，又擦了擦头上的汗珠，才长叹着接道：“在下自幼年出道，武功虽不高，但做的这行买卖，耳目就不能不分外灵便，谁知道这人已到了我的身后，我却连影子都不知道。”

楚留香动容道：“想不到除了孙空外，此间还有这样的高手。”

司徒流星道：“当时我那一惊当真非同小可，等我回过头去，那人已远在十余丈外，正在向我招手，我知道不去也不行的，只有硬着头皮走过去……”

他头上冷汗直流，苦笑着接道：“等我见到此人之面，才知道我这条性命确实是捡回来的。”

姬冰雁道：“此话怎讲？”

司徒流星叹口气，道：“若非此人昔日和我还有一面之缘，此刻就再也不会活着和各位相见了。”

胡铁花道：“他就这样放过了你？”

司徒流星道：“不瞒三位，两年前我在洛阳做案时，就不幸遇见了此人，幸好我那次为的是要救一家孤儿寡妇的性命才出手的，所以他才放过了我，此人行事怪异，只要他放过你一次，此后你纵然犯他，他也绝不伤你毫发的。”

胡铁花拊掌道：“这小子倒真是条好汉。”

姬冰雁皱眉道：“此人难道也是龟兹叛党请来做刺客的么？”

司徒流星叹道：“正是！”

姬冰雁动容道：“他究竟是谁？”

司徒流星垂首道：“在下已定下重誓，绝不说出他的名字，只能奉告三位，他今夜以前，便要前来行刺，此人武功高不可测，三位千万要分外留意！”

姬冰雁厉声道：“他既有恩于你，你为何又要来向我等报警？”

司徒流星叹道：“一年以前，家兄无意间得了一笔财富，我兄弟本想就此洗手退隐，谁知竟被当时的丐帮帮主南宫灵得知此事，非但将

财物洗劫而去，而且还将家兄乱刀分尸，在下虽然知道是谁下的毒手，但……但……”

他揉了揉眼睛，黯然接道：“但在下武功既不是南宫灵的对手，若想将此事宣扬出去，丐帮正如日中天，江湖中又有谁会相信我的话？”

楚留香叹道：“不错，南宫灵那时需款正急，若有一笔巨大的财富可以到手，他的确是什么手段都使得出来的。”

司徒流星道：“这血海深仇，在下以为是再也无望报复的了，谁知这次楚香帅却以一人之力，揭破了南宫灵的阴谋诡计，也无异为在下雪了这深仇大恨，此事震动天下，无人不知，在下更对楚香帅感激涕零，只恨楚香帅如神龙夭矫，在下始终无缘当面拜谢他的大恩。”

他忽然抬起头，目光凝注着楚留香，恭声道：“在下自也知道香帅游戏人间，不愿对人显露行藏，但在下自信眼不盲，还认得出真人。”

他嘴里说话，已恭恭敬敬拜倒在地。

楚留香赶紧扶起他，笑道：“无论在下是否是楚留香，对你这番心意，都感激得很。”

司徒流星黯然一笑，道：“今日之事，双方俱是在下的恩人，在下实无颜再留在此间，但愿三位谅解在下的苦衷。”

他再次躬身一礼，道：“在下就此告退，但愿后会有期……”

话犹未了，人已转身急行而去。

良久良久，胡铁花才叹了口气，道：“别人若在江湖中混上十年，仇家必已遍布天下，但楚留香却到处都会遇见要报恩的人，如此看来，究竟还是少杀些人的好。”

姬冰雁却皱眉道：“司徒流星既已知道你就是楚留香，还是要你对那人分外留意，可见在他心目中也认为这人的武功并不在你楚留香之下。”

胡铁花动容道：“不错，这么多年来，能和楚留香拼一拼的人，我们真还未见过，今日他若真的来了，我们也真想和他玩两手。”

楚留香失笑道：“你莫忘了，今日是你的婚礼佳期，无论来了多少人，都由我和姬冰雁去接着，你就安安稳稳地进洞房吧！”

胡铁花揉着鼻子笑道：“人若来得太多了，你们总也该让我过过瘾吧？”

姬冰雁悠然笑道：“你有那么样一位新娘子，还怕不够过瘾么？”

胡铁花刚想拿起个枕头掷过去，已有五六人捧着高冠吉服，躬身走了进来，赔着笑道：“婚礼大典已筹备好了，就请驸马爷换上吉服，准备行礼。”

楚留香失笑道：“各位的手脚倒当真快得很。”

胡铁花瞪着眼瞧那顶高帽子，眼睛都发直了，瞧了半晌，突然高举双手，倒在床上，大呼道：“你们若真要我戴上这顶帽子，还不如给我一刀吧！”

但无论戴什么样的帽子，总比挨一刀好受得多。

胡铁花终于还是戴起了高帽，换上了吉服，他对着镜子照照，忽然觉得自己的模样并不如想像中那么难看。

新娘子也是高冠吉服，还有块红巾蒙住了脸。

胡铁花瞧着这块红巾，心里暗暗得意，暗暗的笑道：“今天你总不能再来开我的玩笑了吧？”

本已十分华丽的帐篷，今天更布置得堂皇富丽，龟兹王满面红光，他的王妃始终踪影不见。

也许是因为王妃没有出来，所以帐篷里一个女人也没有，新娘子匆匆行过礼，也立刻被人扶到后面去了。

原来这竟是龟兹国的婚俗，就算在他们本土，婚礼时女客也不能露面的，而且新娘子进了洞房后，新郎倌也得死守在外面，等别人灌酒。大漠之上，寒风如刀，牧人们怀中若不准备着几斤烧刀子御寒，就简直不能赶路。

在这里人人都以豪饮为美，新郎倌喝得越多，婚礼就越风光，所以到后来十个新郎倌中，倒有十个是被人抬进洞房的。

这下子可恰巧对了胡铁花的心意了，他生平最怕的就是没有酒喝，有人灌他酒，他正是求之不得。

只见四条精赤着上身的大汉，抬着条香喷喷的烤骆驼进来，龟兹王手持银刀，割开了骆驼肚子。

骆驼肚子里竟还有条烤羊。

羊肚子里又有只烤鸡。

这正是大漠之上，最为隆重丰富皇宫的盛宴，龟兹王剖开鸡腹，以银刀挑出个已被油脂浸透了的鸡蛋，捋须大笑道：“此蛋最是吉祥，从来都只有贵客才尝得到的，今日婚典吉期，更是非同寻常，吃了这吉祥蛋的贵客，非但大吉大利，而且下次做新郎的就必定是他。”

楚留香正觉有趣，谁知龟兹王已大步走到他面前，将这吉祥之蛋挑在他的盘子里，举手高呼道：“大家还不向今日最尊贵的贵客敬上一杯！”

四下欢声骤起，掌声如雷，楚留香刚含笑的取起了蛋，忽然发觉龟兹王掌中银刀的刀尖，在灯光下竟有些发黑。

他暗中吃了一惊，面上却丝毫不动声色，别人都以为他将蛋吃了肚，其实蛋已到了他袖子里。

只听姬冰雁轻叹着道：“天下的事当真奇妙得很，小胡居然真的做了一国之驸马，你想得到么？”

楚留香笑道：“这匹野马总算上了笼头，我们真该为他高兴才是，只不过……今夜你我要分外留神，千万不能喝醉了。”

姬冰雁忽然一笑道：“你瞧这是什么？”

他悄悄将一张纸团塞入了楚留香手心，纸上满是油腻，字迹也有些模糊不清，上面竟赫然写着：

〖今日既是女儿的佳期，且将你的头颅再留寄一日，明日黄昏时，当再来取，盼你妥为保存，勿令我失望。〗

楚留香又不觉瞧得怔住了。

姬冰雁淡淡笑道：“这人的文词虽不如你通顺文雅，但口气倒当真和你有些相似，只不过他要的竟是别人的头颅，简直比你还狠得多。”

楚留香沉声道：“这纸条你从哪里拿来的？”

姬冰雁道：“就插在那烤骆驼上，方才我走出去，碰巧瞧见，就半路摸了下来。”

他说得虽轻描淡写，但若非细心如发，早已事事留意，又怎会在这么乱的场面中留意到这种小事？偌大的烤骆驼上，插着这么小一张纸条子，又岂是“碰巧”便能瞧见的？

楚留香苦笑道：“幸好被你瞧见，若到了这位王爷的手里，他只怕立刻又要吓得晕过去了，岂非大是扫兴。”

姬冰雁冷冷道：“小胡难得成一次亲，你我若不能让他开开心心的进洞房，真不如买根绳子自己吊死算了。”

楚留香沉声道：“此人纵然不来，今日的凶险还是必有不少，你我也莫将事情看得太轻易了，别人送来的酒菜，更千万不可进口。”

姬冰雁目光炯炯，瞪了他半晌，忽然皱眉道：“那吉祥蛋中莫非有毒？”

楚留香还未说话，已有七八个人过来敬酒了。

姬冰雁沉声道：“我还是在外面守着，你能脱身时就出来会我。”

他滴酒未沾，便匆匆走了出去，胡铁花却已喝得脸红脖子粗了。他能交到楚留香和姬冰雁这样的朋友，他福气实在不错，一人若是有了他这样的好福气，无论什么时候，多喝几杯都没关系。

第十五回 飞来艳福

夜色渐重，烤肉美酒的味道虽香，人们的欢笑声虽然热闹，但还是冲不淡大漠夜来时的肃杀之意。

姬冰雁身上裹着条毯子，坐在水池旁的树影下，望着满天星群渐渐繁密，又渐渐稀落。

他就这样动也不动地坐着，像是一直可以坐到天地的末日，他这人就像是永远也不会觉得寂寞厌倦的。

突然一只酒瓶子抛过来，眼见就要打中他的头，他像是根本没有动，酒瓶却已到了他手里。

楚留香已走过来，仰视着苍穹，叹道："这里冷得真邪气……"

他忽然发觉姬冰雁头发已结了冰屑，皱眉又道："你既不喝酒，又不站起来走动走动，就这样坐着，不怕被冷死？"

姬冰雁淡淡一笑，道："冷不死我的。"

他终于还是拔开瓶塞，喝了口酒，缓缓接着道："我只有在这里坐着不动，才能瞧得清有没有外人过来，我若是四下乱走，就顾不周全了。"

楚留香瞧着他叹了口气，道："普天之下，又有谁能瞧得出你也会为朋友挨饿受冻？"

姬冰雁沉下脸，冷冷道："我只做我愿意做的事，别人对我是如何看法，与我又有何关系？"

楚留香笑了笑，不说话了，他知道姬冰雁板起脸的时候，你无论对他说什么，都难免要碰钉子。

过了半晌，姬冰雁却又道："小胡呢？"

楚留香道："进洞房了。"

姬冰雁道："抬进去的？"

楚留香笑道："活像只烤骆驼一样，只差没在肚子里塞只羊。"

姬冰雁也不觉笑了，喃喃道："随时能醉得人事不知的人，倒也有些福气。"

楚留香接过酒喝了一口，道：“外面可有动静？”

姬冰雁道：“留条子的人只怕早已走了——这人在大庭广众之间，把纸条插上烤骆驼，本事真不小，连我都想会会他了。”

楚留香笑道：“你什么时候也会动义气了？这倒难得。”

姬冰雁抬起眼道：“你以为我是死人？”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这人总是我的，你们不能和他交手。”

姬冰雁冷笑道：“你难道怕我被他宰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也怕你宰了他，这种人若是死了，总有些可惜。”

姬冰雁道：“哼！”

他抢过酒瓶，喝了两口，忽又问道：“蛋呢？”

楚留香甩了甩袖子，蛋就到了他手心，被冷风一吹，立刻就冻得像石头似的，楚留香道：“那银刀已插入这蛋里半寸多，但只有刀尖米粒般一点地方发黑，由此看来，蛋白只怕没有毒，毒只是在蛋黄里。”

姬冰雁接着蛋仔仔细细瞧了瞧，又取出柄发簪般的小银刀，将蛋一层层剖开，就赫然发现蛋黄里有根须丝般的小针。

他用刀尖轻轻一挑，整只银刀立刻全都发黑。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笑笑道：“骆驼肚子里是只羊，羊肚子里是只鸡，鸡肚子里才是这蛋，蛋白里才是蛋黄，他居然将毒下到蛋黄里来了，真厉害！”

姬冰雁微笑道：“他将毒下到这种地方，都被你发觉，你岂非比他更厉害！”

他脸色忽又阴沉下来，道：“这蛋是龟兹王亲自挑起给你的，是么？”

楚留香道：“不错。”

姬冰雁道：“除了他自己之外，事前只怕谁也不知道他要将这蛋给什么人，下毒的……难道就是龟兹王？”

楚留香道：“若是龟兹王自己下的毒，他挑蛋时何必用银刀？”

他沉吟着又道：“若论在蛋里下毒的机会，只有厨子比较多。”

姬冰雁道：“不是那厨子。”

楚留香道：“你已去问过？”

姬冰雁道：“嗯！”

楚留香道：“你怎知道他未说谎？”

姬冰雁简简单单的回答，道：“我知道。”

楚留香不再问下去了，他知道姬冰雁既能如此说，就一定不会再有问题，他现在回答虽简单，问的时候却一定很详细，而且一定用了些叫人不得不说实话的法子——有些人无论出了多少力，都不会挂在嘴上的。

楚留香自然很了解姬冰雁的脾气。

过了半晌，姬冰雁又道：“要在这蛋里下毒，也不一定厨子才有机会，任何人都可以趁人不备，将毒针射进蛋里去的，只不过……这人一定是龟兹王左右很亲近的人，而且早已算准了他会将蛋挑给你。”

他瞪着楚留香，道：“你想这人会是谁？”

楚留香默然半晌，笑道：“反正现在是想不出的，你还是去睡一会儿的好。”

姬冰雁道：“你……”

楚留香道：“你守过上半夜，下半夜自然要轮到我了。”

下半夜却比上半夜要冷得多。

楚留香也坐了很久，动也没有动，姬冰雁这样坐着还不算稀奇，楚留香也能坐着不动，倒真令人有些想不到。

这里很暗，帐篷里的灯火像是距离得很遥远，没有人瞧得见他，他却可以清清楚楚的瞧见每个人。

现在，帐篷里人声也已渐渐静了下来，三三两两的人，互相扶着走出来，有的还在唱着歌。

歌声终于也静下去，吹在大漠上的风声，却变成一阕最凄凉雄壮的怨曲，令人意兴黯然萧索。

无边无际的苍穹里，群星已沉落，无边无际的大沙漠上，像是只剩下楚留香一个人。

他心里渐渐想起了很多人，很多事。

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她们在哪里？直到现在，楚留香竟还是得不到她们的丝毫消息。

但他的敌人却已越来越多，那诡秘而又可怕的石观音，那行踪飘忽、武功却深不可测的刺客……

他难道真要葬身在无情的大沙漠里？

楚留香喝了一大口酒，想起胡铁花，嘴角不禁泛起了微笑，想道："这小子，福气倒真不错。"

他忽然发现有个人向他走过来，身上裹着条又厚又大的鹅毛被，看上去就好像个小帐篷在移动。

楚留香道："谁？"

这人没有说话，却"噗哧"一笑。

这人竟是琵琶公主，"新娘子"竟溜出洞房来了。

楚留香脸上最后一丝笑容也冻结住，失声道："你来这里干什么？"

琵琶公主带着那床鹅毛被，拖拖拉拉地走过来，吃吃笑道："你能来这里，为何我就不能来？"

楚留香道："这里不是你该来的地方！"

琵琶公主眨着眼，道："为什么？"

楚留香板着脸，一字字道："你若不立刻回到洞房去，我就……"

话未说完，已被琵琶公主银铃般笑声打断了。

她格格娇笑道："你……你要我到……到洞房去干什么？"

楚留香大声道："到洞房去自然是……自然是……"下面的话他实在说不下去了，只有用力去揉鼻子。

琵琶公主瞟着他笑道："说呀，自然是去干什么？"

楚留香简直不知该如何是好，他平生简直没有遇过这样子的女孩子，琵琶公主却娇笑着接道："我若真的到洞房去，不被新娘子打出来才怪哩！"

这次楚留香真的怔住了，吃吃道："新娘子？你……难道你不是？"

琵琶公主笑道："谁说我是新娘子？"

楚留香道：“但，但明明……”

琵琶公主道：“龟兹国的公主，又不止我一个，要嫁给胡铁花的，是我的姐姐呀！呆子……”

楚留香失声道：“你姐姐……你为什么不早说？”

琵琶公主眼睛亮得像星星，咬着嘴唇笑道：“我为什么要早说，我就是要你生气，要你着急……”

她银铃般娇笑着，被子也在“叮叮当当”的响，她从被子伸出手来，原来手里拿着两个酒瓶。

她晃着酒瓶，笑道：“呆子，还不来接我的酒瓶，再揉鼻子，鼻子就要被你揉破了。”

楚留香瞧着她，缓缓道：“你真是个又顽皮、又滑头的小坏蛋。”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站了起来，伸出了手。

琵琶公主吃吃笑道：“你……你想怎么样？”

楚留香瞪着眼睛，道：“你猜猜看。”

琵琶公主笑道：“我不怕你，我不怕你，我不……”

她像是要往后退，又没有退，忽然“嘤咛”一声，手已被楚留香抓住，身子也扑入楚留香怀里。

鲜红色的鹅毛被，像是要往下滑，滑下了她肩头，露出了她光滑的，像缎子般的皮肤。

被又往下滑，又露出了她鲜嫩的，柔软的胸膛。

她身子竟是赤裸的。

被，还是往下滑……

楚留香却又怔住了，手也不敢再动。

琵琶公主颤声道：“呆子，你想冷死我吗？”

她双手分开，张开了棉被。

楚留香只瞧见一个完美的胴体，完美的胸膛，完美的腰肢，完美的腿，然后就什么也瞧不见了。

他整个人也被包进这床鹅毛被里。

两个人都倒了下去，倒在他方才坐着的毯子上，鲜红的鹅毛被，又变成了个小帐篷，世上最小的帐篷。

帐篷里在动，又不动了。

琵琶公主的娇笑声却又传了出来：“我不怕你，你反而怕我么？”

楚留香像是叹了口气，道：“你真是个小坏蛋。”

琵琶公主道：“你可曾瞧见过世上有我这么美丽的小坏蛋？”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没有。”

琵琶公主吃吃笑着道：“我也没有瞧见过世上还有比你更可爱的呆子……呆子……呆子……”

她声音越说越小，终于听不见了。

过了半晌，被里抛出个空了的酒瓶。

接着，又抛出个酒瓶，却还有半瓶酒。

又过了半晌，一双纤美而玲珑，像是白玉雕成的脚，颤抖着从被里伸了出来，却又很快就缩了回去。

他们是不是很冷，怎么在发抖？

阳光终于渐渐升起。

初生的阳光，温柔得如同婴儿的呼吸。

被里又有了声音。

楚留香道：“天好像已亮了。”

琵琶公主道：“没有，没有……就算天亮了也没关系，这里的人昨晚一个个都喝得躺了下去，现在怎会起得来？”

她说话的声音，简直有些像呻吟。

楚留香不说话了，像是也不反对她留下来。

琵琶公主忽然又道：“我这样对你，你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楚留香笑笑道：“我虽然不是个自我陶醉的男人，但我实在想不出一个女孩子这么做，除了喜欢那男人外，还有什么别的原因？”

琵琶公主幽幽道：“我自然是喜欢你的，但是若没为别的原因，我也不会……不会这样子。”

楚留香道：“你还为了什么？”

琵琶公主默然半晌，缓缓道：“因为我绝不能嫁给你。”

楚留香道：“哦！”

琵琶公主道：“我非但不能嫁给你，而且以后……以后我们见面的机会只怕不多了。”

楚留香道：“哦……”

琵琶公主忽然叫了起来，道：“哦，哦，哦……你难道只会说哦，你难道没有别的话说？”

楚留香道：“你叫我说什么？”

琵琶公主道：“你……你……你至少也该问我，我为何不能嫁给你？”

楚留香道：“我问你，你会说么？”

琵琶公主像是怔了怔，过了很久，才叹口气，道：“我不能说。”

楚留香道：“我就知道你不能说，所以我也不问。”

琵琶公主道：“你……你难道一点也不难受，你就算心里不难受，也该说几句。”

楚留香笑了笑，截口道：“我早就告诉过你，我不会说谎的。”

琵琶公主颤声说道：“你……你这恶棍，你真的不觉难受？”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道：“老实说，你就算一定要嫁给我，我会不会娶你，还是个问题哩！”

突听“啪”的一记掌声。

一个人从被里窜了出来，好像是楚留香……咦！楚留香怎会有这么长的头发？这难道是琵琶公主？

琵琶公主又怎会穿着楚留香的衣服？

她飞也似的奔了出去，不住大骂道：“你这混蛋，你这恶棍，你……你这老臭虫，就算天下的男人都死光了我也不会嫁给你……”

四下静悄悄，果然还没人起来。

楚留香身上裹着床鲜红的鹅毛被，像做贼似的溜回了自己的帐篷，幸好，姬冰雁还睡得很熟。

他从头到脚都缩在棉被里，连呼吸都好像困难得很，楚留香找到衣服穿上，他还是睡得跟死人一样，动也不动。

楚留香忽然一笑，道：“我知道你早就醒了，你也用不着装睡，反正我做的事也不准备瞒你，这反正也不是什么见不得人的事。”

姬冰雁蒙着头，响也不响。

楚留香苦笑道：“一个很正常的男人，和一个很正常的女人，在一个又冷又寂寞的晚上……你说，这又有什么不对？”

他这也不知是在向别人解释，还是在向自己解释。

姬冰雁还是不理他。

楚留香扣上扣子，又叹了口气，道：“算来算去，这次又苦了小胡……这简直像是在骗婚，他那新娘子，竟从头到尾都不敢露面，不是个丑八怪才怪。”

突见一个人走了进来，竟然正是胡铁花。

楚留香本来以为他纵不气得要命，也必定面色如土，谁知胡铁花竟是满面春风，非但没有生气，而且开心得很。

楚留香反而怔住了。

只见胡铁花在他对面坐了下来，笑嘻嘻瞧着他，就好像刚在地上拾着只大元宝似的。

第十六回 血溅洞房

楚留香轻哼一声，试探着问道：“你……你还好么？”

胡铁花笑嘻嘻道：“好得很。”

楚留香道：“你……你可瞧见了你的新娘子？”

胡铁花大笑道：“你真的以为我是个呆女婿？连新媳妇都不看就跑出洞房来？”

楚留香摸着鼻子，道：“那么你……你……不生气？”

胡铁花笑道：“我为何要生气？我简直从来就没有这样开心过。”

楚留香瞪着他，道：“你的酒醒了么？”

胡铁花道：“我也从来没有这样清醒过。”

楚留香怔住了。

胡铁花悠悠道：“你自然已知道我那媳妇并不是琵琶公主。”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所以你想，我那新媳妇既不敢露面，必定是个大麻子、丑八怪，否则又怎会不敢见人……是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并不太丑，只不过……”

胡铁花大笑道：“你用不着替我难受，更用不着安慰我。告诉你，我那新媳妇非但不丑，而且比琵琶公主还漂亮十倍。”

楚留香这次才真的怔住了——这位大公主既然如此美丽，以前为何不敢见人？他实在有些不信。

胡铁花大声道：“你难道不相信？”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着道：“这……也许是……也许是……”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声道：“好！你不相信，我就带你去见她。”

楚留香还未说话，胡铁花已拉着他冲了出去。

帐外竟是静悄悄的，连个人影都没有。

楚留香苦笑道：“一大清早，你就要拉着我去闯洞房，这像话么？”

胡铁花瞪眼道：“自己兄弟，这又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道：“就算你认为没关系，但新娘子呢？”

胡铁花笑道：“告诉你，我那新媳妇非但人长得美，而且脾气也好极了，又温柔，又体贴、又……又……我简直不知该怎么说才好。”

楚留香听了他这么样一说，也不禁为之开心起来，笑着道：“看来，到底还是傻人有傻福。”

话未说完，胡铁花已拉着他冲进了洞房。

这帐篷是新搭起来的，里面简直像天宫一样。流苏锦帐下，被翻红浪，新娘子娇慵懒起，还在沉睡，只露出一枕乌云般的头发。

胡铁花一走进来，就嚷着道：“有客人来了，快起来吧！这是我最好的朋友，就跟自己兄弟一样，你用不着不好意思。”

别的人结婚三个月后，小夫妻见面，还是羞答答的，但他结婚还没半天，就像是老夫老妻了。

楚留香瞧得固然暗暗的笑，又不觉替胡铁花欢喜，新娘子若非和他性情相投，他又怎会如此？

但新娘子还是没有露出头来。

胡铁花大步走过去，瞧道：“你反正是要见他的，何必……”

他语声忽然顿住，脸上的血色也忽然退了个干净。

血！

崭新的绣被边沿，竟染着斑斑血迹。

胡铁花颤抖着伸出手，一把揭起了被。

洞房春暖，被翻红浪，但被里躺着的，竟赫然是个死女人。

胡铁花宛如高楼失足，整个人都软了下去。

楚留香赶过去扶住了他，变色道：“你几时离开这里的？”

胡铁花道：“我……我刚刚出去找你……”

楚留香道：“这片刻之间，就有人进来下了毒手！这人会是谁？他和你有何仇恨？为何要在你新婚之夕杀死你的……”

胡铁花却又跳了起来，叫道：“你以为这就是我的新媳妇？”

楚留香吃惊道：“难道不是？”

胡铁花道：“自然不是，这女人是谁，我一辈子都没有见过她。”

楚留香又怔了，道：“那……那么新娘子在哪里？”

胡铁花摇了摇头，又叫了起来，喊道：“是呀！她到哪里去了？她方才明明还睡在这里的。”

他一面叫，一面四处去找，连床底下都找过了，新娘子竟已踪影不见，却有个陌生的女人死在她的床上。

这女人是谁？怎会跑到洞房里来？是谁杀了她的？新娘子又到什么地方去了？

胡铁花只不过刚出去打了个转，洞房里怎会就发生这许多惊人的变化？楚留香简直一辈子都未见过这样的怪事。

只见这女尸面目浮肿，活着的时候也必是丑得吓人，此刻胸膛上竟生生被人抓出个血洞，那模样看来更是说不出的狰狞可怖。

胡铁花顿足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女人怎会赤裸裸地跑到我床上来？她是什么时候来的？我媳妇难道不知道？”

楚留香沉声道：“这女人并非是自己跑来的。”

胡铁花道：“你怎知道？”

楚留香道：“被上虽有血迹，床上却没有，显见这女人是被人杀死之后，才移到这床上来的。”

胡铁花道：“这就更奇怪了，别人杀死她后，为何要移到这里来？”

楚留香道：“你出去的时懊，新娘子真的还睡在这床上？”

胡铁花道：“不错，她明明还睡得很熟，现在……现在怎地不见了？”

楚留香皱着眉，也委实想不出这其中究竟有何秘密。

胡铁花已飞奔了出去，大声呼道：“来人呀！我屋子里死了人，你们快来看看这人是谁？”

第一个赶来的是琵琶公主，接着，宿醉未醒的龟兹王也踉跄闯了进来，两人瞧见了床上的尸身，面色俱都大变。

胡铁花道：“这女人是谁？你们……”

话未说完，龟兹王已揪着他衣襟，大吼道：“你为何要杀她？”

胡铁花怒道：“我杀了她？你见了鬼么？我和她素不相识，为何要杀她？”

龟兹王嘶叫道：“她纵然生得丑些，但好歹也是你的妻子，你怎能下得了这样的毒手？你……你简直不是人，是畜生！”

胡铁花又吓了一跳，骇然道：“你说什么？这女人是……是我的妻子？”

龟兹王眼睛都红了，狂吼道：“她就算生得丑些，但究竟也是金枝玉叶，哪点配不上你这流氓？你……你就算不愿娶她，也不该……”

胡铁花挥手将他推到地上，大骇道：“这人疯了，这人疯了。”

龟兹王怒吼道：“你才疯了。”

楚留香亦是满心惊讶，从地上扶起了他，沉声道：“床上的这位姑娘究竟是谁？王爷认得么？”

龟兹王怒道：“我的女儿，我怎会不认得？”

楚留香动容道：“昨夜你给胡铁花的新娘子，就是这位姑娘？”

龟兹王道：“自然就是她。”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道：“不是她，绝不是她，我瞧得清清楚楚，我那媳妇是个绝世的美人，绝不是这丑八怪。”

龟兹王也又怒吼道：“我将我自己的女儿嫁给你，我自己难道还不知道？”

新郎倌咬定这不是新娘子，老丈人却咬定不假，这样的怪事倒也天下少有，楚留香被夹在中间，不知究竟该听哪个人的话好。

胡铁花跺脚道：“你若说这丑八怪就是新娘子，我昨夜见着的又是谁呢？难道还有人会来冒充新娘子不成？”

龟兹王怒道：“你杀了她，还要来说这些鬼话骗人？”

胡铁花也怒道：“我为何要骗你？我昨夜难道遇见了鬼不成？”

琵琶公主忽然道：“我问你，你若说这不是新娘子，那么你昨夜见到的新娘子到哪里去了？你只要将她找出来，我们就相信你。”

胡铁花道：“我……我……”

他实在也不知道昨夜那个“新娘子”到哪里去了，他只不过出去了片刻，这“新娘子”竟似已神奇地消失了。

琵琶公主冷笑道：“就算你昨夜见到的不是我姐姐，我姐姐又怎会死在你床上？不是你杀了她，是谁杀了她？”

胡铁花道：“这一定是你们故意将新娘子掉了包，却来冤枉我。”

龟兹王怒道：“放屁！我难道会杀死我亲生的女儿不成？”

事实俱在，胡铁花自己也知道自己说的话委实难以令人相信，只有冲过去拉住楚留香，着急道：“你……你为何不帮我说句话，你难道也不相信我？”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要我说什么？”

胡铁花跳了起来，嘶声道：“好！你们都不相信我，连你也帮着别人来冤枉我，就算我杀了她又怎样？谁要你们骗我娶这丑八怪的。”

琵琶公主叱道：“你杀了人就得偿命。”

叱声中，她十指尖尖，已向胡铁花咽喉刺了过去。

这一招出手，倒也迅急，但胡铁花是何等人物，又怎会将这样的武功放在眼里，怒喝道：“走开！我虽不愿伤你，但你也少来惹我。”

他铁掌一挥，琵琶公主身子就已被轰了出去。

龟兹王道：“你……你想走？”

胡铁花狂笑道：“我走又怎样？难道还有谁拦得住我？”

龟兹王吼道：“你走不了的。”

吼声中，帐篷外已有七八柄金戈直刺而入。

胡铁花瞧也不瞧，随手一抄，就将两柄金戈抄在手里，往后轻轻一带，就有两个人被拖了进来，扑地跌倒。

另几个武士惊呼声中，金戈七上八下地刺了过来。

胡铁花出手如风，只听“哎哟，噗通，卡嚓”一连串声响，七八个武士都已倒在地上，长戈却已被生生折断。

龟兹王几曾见过如此神威，竟已被惊吓呆了。

只见胡铁花迈开大步，昂然而出，厉声道：“还有谁再敢过来，我就将他的脑袋砸得稀烂。”

远远一堆手执金戈的武士，竟真的再无一人敢冲过来。

突见人影一闪，一个人拦住了他的去路。

胡铁花面色变了变，却又狂笑道：“好！好！你也来了，咱们今天就在这里分个高下也好。”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怎会跟你动手？”

胡铁花大喜道：“既是如此，咱们就一齐走吧！”

楚留香道：“更走不得。”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叹道：“你若一走，冤枉就更洗不清了。”

胡铁花怒道：“洗不清又怎样？只要我问心无愧，别人无论说什么，我都当他放屁。”

楚留香道：“别的事无妨，这件事却非弄清楚不可。”

胡铁花冷笑道：“我就知道你舍不得走的，好，你不走我走。”

但他还未走出两步，楚留香却又拦住了他。

胡铁花怒道：“你真的不让我走？”

楚留香道：“你要去哪里？”

胡铁花道：“哪里不可去？”

楚留香叹道：“大漠非比中原，你一个人只怕哪里都去不得。”

胡铁花大喝道：“你既不肯陪我走，我死了也用不着你费心。”

楚留香叹道：“你可知道，害你的那个人，正是要你不顾一切而去，你一走，就称了她的心了。”

胡铁花吼道：“你到底要我怎样？”

楚留香沉声道：“我要你留在这里，三天之内，我一定替你找出那个人来，你现在若是非走不可，我拼命也要拦住你的。”

胡铁花仰天长叹了一声，苦笑道：“若是别人这样的对我说话，我不和他拼命才怪，但是你……你这老臭虫，我见了你简直没办法。”

他跺一跺脚，道：“好！我就听你的话，留在这里，反正你就算要我的脑袋，我也只好切下来双手送给你。”

龟兹王远远在一旁听得清楚，胆子又壮了，大喝道：“来人呀！还不快拿下他。”

金戈武士胆子也大了，大呼着冲过来。

突听又是“哎哟，噗通，卡嚓”一连串声响，十余柄长戈不知怎地，竟都到了楚留香手上，双手一拗，如拗脆竹，断了一地。

龟兹王变色道：“你……你为什么？”

楚留香淡淡道：“他说留在这里，就绝不会走的，三天之内，我必定将真凶找来，但你们谁也不能碰他一根手指。”

龟兹王道：“他……他若走了呢？”

楚留香道：“他若走了，我替你女儿偿命。”

龟兹王道：“三天之内，你若找不出真凶来呢？”

胡铁花大声道：“三天之内，他若找不出真凶来，我也为你女儿偿命。”

这两人竟随随便便就将自己的性命交到对方手上，这样的好朋友，世上倒也的确少见得很。

龟兹王怔了半晌，道：“好，我相信你。”

楚留香已拉着胡铁花回他们自己的帐篷。

琵琶公主轻轻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两人明明可以走的，却偏偏不走，反而立下这样的誓，他们究竟是为什么呢？我姐姐难道真不是他杀的？”

龟兹王道：“不是他杀的是谁杀的？天下难道真的会有愿意冒充别人老婆的女人？”

胡铁花也在喃喃自语道：“说老实话，我也并非真的想走，这件事不弄清楚，我也不甘心，死的这人若真是龟兹王的女儿，我昨夜见到的那人又是谁呢？她为什么要来冒充新娘子？这对她又有什么好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还想不通么？”

胡铁花道：“我想不通。”

楚留香道：“首先你一定要相信，死的这位姑娘，的确就是龟兹王的大女儿，是你的新娘子。”

胡铁花大声道：“为何我要相信？”

楚留香苦笑道：“就因为她生得太丑，所以龟兹王才一直瞒着你，否则琵琶公主既敢出来乱跑，她为何躲着不敢见人？”

胡铁花叹了口气，不说话了。

楚留香道：“你还得知道，她并不是今天早上被人杀死，我已看出她死了至少有四五个时辰了。”

胡铁花动容道：“四五个时辰？难道我还未进洞房时，她已被别人杀了？”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道：“但她的尸身……”

楚留香道：“床下也有血迹，那人杀了她后，必定就将她藏在床底下，自己却冒充新娘子睡在床上。”

胡铁花失声道：“你说……你说昨天晚上我们在床上时，床底下有个死尸？”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激灵灵打了个寒噤，道：“她……她明知床底下有死尸，还能和我……和我在床上……”

他只觉立刻就要呕吐出来，连话都说不下去。

楚留香道：“今天你出来找我时，她立刻将床下的尸体搬上了床，为的正是要嫁祸于你，让龟兹王以为人是被你杀了的。”

第十七回 阴谋诡计

胡铁花嗄声道：“她为何要这样做？”

楚留香缓缓道：“只因我们若和龟兹王结盟，就对她大为不利，她这样做，正是要我们和龟兹王闹翻，还有，她也算准了你说的话，一定没有人相信，你若一怒而去，她只怕便要叫你死在沙漠里。”

胡铁花抹了抹头上的冷汗，道：“她难道就是……就……”

楚留香一字字接着道：“冒充新娘子的人，只怕就是石观音。”

胡铁花全身都发起冷来。

楚留香道：“据闻石观音乃是江湖中少见的美人，年纪纵然大些，但必定驻颜有术，何况在黑夜之中，你又醉得很厉害。”

胡铁花蒙起脸大叫一声：“老天！”仰面倒了下去。

这时他们已回到帐篷，这一跤正跌在床上，床上的姬冰雁竟还在蒙头大睡，竟似连一点感觉也没有。

楚留香面色微变，一把将胡铁花拖了起来，向床上努了努嘴，两人目光相遇，心里都有些发冷。

姬冰雁素来机警，就算是在自己家里，也绝不会睡得这么熟的，他若是也遭遇到什么不测……

胡铁花狂吼一声，扑了过去，一把将毛毡抓了起来。

毛毡里睡的竟非姬冰雁，而是龟兹国的武士，他身上穿的还是昨夜吃喜酒的衣服，连靴子都未脱下。

胡铁花抓起他头发，将他从床上拎了起来，厉声道：“你怎会睡到这里来的？快说！快说！”

那武士全身就像没有一根骨头，软软的挂着。

楚留香皱眉道：“此人已被点了睡穴。”

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出手如风，拍开了这武士的穴道，正待再追问一句：“你怎会睡到这里来的？”

谁知这武士刚张开眼，就失声惊呼道：“我怎会到这里来了？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胡铁花怒道：“这是怎么回事，我正要问你。”

那武士拼命摇着头，显然是宿醉未醒，还在头疼，又用手拼命敲了七八下，忽然大声道：“我记起来了，昨夜我喝得太多，去撒尿，撒完尿正想去睡，谁知刚走过这里时，突有一个人将我拖了进来，我就什么都不知道了。”

胡铁花道：“是谁拖你进来的？”

那武士道：“那人出手好快，我……我就算清醒时，也无法看得见。”

胡铁花怒道：“老子狠狠揍你一顿，你就会瞧见了。”

他反手一个耳光还未扇出，楚留香已拉住了他，道：“放他走吧！”

胡铁花满心不愿意地放开了手，刚放开了手，那武士就跌跌撞撞地逃了出去，胡铁花跺脚道：“这小子必定也是同谋，不知将死……”

他又想说“死公鸡”这外号，话到嘴边，忽然发觉此时此刻，这“死”字实在是大为不吉，立刻改口道：“老姬一定也落入他们的手中，却叫这小子来……”

楚留香截口道：“此人穴道一被拍开，立刻清醒，这种制人不伤神的点穴功夫，正是老姬所使的手法。”

胡铁花道：“你说……你说这小子是被老姬制住的？”

楚留香道：“正是。”

胡铁花跺脚道：“这死公鸡为何要玩这一手？此时此刻，他难道还有心思开咱们的玩笑？他自己又到哪里去了？”

他一气之下，还是将“死公鸡”这外号说了出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你们都以为老姬很沉得住气，其实此人面冷心热，也和你我差不多，昨夜我要他将那最厉害的对手留给我，他听了嘴里虽没说什么，心里一定很不服气，我看他八成先赶去找那人较量了。”

胡铁花道：“但他怎知那人在哪里？”

楚留香叹道：“司徒流星既已说出了他们的奔营的方向，老姬怎会找不到？”

胡铁花想了想，立刻转身向外面冲了出去。

楚留香却又拉住了他，道：“你要干什么？”

胡铁花跺脚道：“老姬未必是那小子的对手，我自然要是赶去帮他。”

楚留香道：“你忘了方才答应人家的话？”

胡铁花急得跳脚，道：“这怎么办呢？”

楚留香道：“你留在这里，我去找他。”

胡铁花道：“现在你我三人都分散了，那石……石观音若是……”

楚留香一笑道：“一夜夫妻百日恩，她怎忍心伤你？”

胡铁花脸也红了，颈子也粗了，大吼道：“死臭虫，你若再开这样的玩笑，莫怪我和你闹翻。”

楚留香微笑道：“我的意思只不过是说，石观音既不惜这样做，来离间咱们和龟兹王，显见她暂时还不愿现身来和咱们正面碰头，她自然也知道咱们不是好惹的。”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拍了拍他肩头，笑道：“你且在这里喝两杯酒消消气，我去去就回来的。”

他刚走出去，那巨人昆弥却走了进来。

胡铁花瞪眼道：“你来干什么？”

长弥用胳臂抱着胸，也瞪着眼，却不说话。

胡铁花道：“你莫非是想来看住我的？”

昆尔道：“哼！”

胡铁花大笑道：“老丁说不走就不走，但老子若要走时，就凭你这傻大个儿也看得住老子么？”

嘴里说着话，突然一拳打了出去。

昆弥伸出巨灵之掌，就来抓他的拳头。

谁知胡铁花手腕一转，竟在他腋下轻轻搔了搔。

这巨人虽是一身钢筋铁骨，却倒怕痒，被胡铁花一搔，就吃吃地笑了起来，笑得弯下了腰。

胡铁花斜着身子用肩头一撞，就将他两百多斤的身子撞得飞了出去，拍了拍巴掌，大吼道：“拿酒来，拿酒来，你们要老子留在这里，就要管老子吃香喝辣……”他满肚子火，竟全出在这些人身上。

楚留香嘴里虽在说笑，心里却沉重已极。

他这次虽又窥破了石观音的阴谋，但还是没法子向龟兹王证实，他虽然算出石观音必已到了附近，但还是猜不透她藏在哪里，何况石观音一计不成，必定还有二计，敌暗我明，总是防不胜防。

现在小潘早已陨命，石驼下落不明，胡铁花含冤莫白，姬冰雁也身涉险境，同时出关的五个人，已都落到如此地步，李红袖、宋甜儿、苏蓉蓉的下落，却还是丝毫也没有头绪。

局势如此，又叫楚留香心事怎能不重?

更何况他现在要保护这些人，还不得不保护龟兹王父女，在情在理，他都不能让这父女遭别人毒手。但琵琶公主昨夜为什么会突然去找他呢？她这么做是不是也有阴谋，是不是要稳住楚留香，叫他顾不了别的事?

楚留香叹了口气，决定不再想下去，先找到姬冰雁再说，黑猴孙空同司徒流星等人所说的若非夸大之辞，此刻处境最险的就是姬冰雁，若论机智深沉，奇计应变，姬冰雁虽是无人能及，但若论真实武功，姬冰雁还未必能及胡铁花的。

但大漠辽阔，一望千里渺无人踪，要在这浩瀚无际的大沙漠上找个人，实如大海捞针一般。

楚留香随时随地都在留意着，不敢弄错方向，在如此空阔的地方，行走的方向只要差之毫厘，便失之千里了。

幸好这时红日初升，骄阳之威，还不酷烈，夜间的寒气，却渐渐散了，正是一日中最舒服的时候。

楚留香施展出妙绝天下的轻功，一口气奔出数里，脚下既未有丝毫停顿，眼睛也未放过四下的一草一木。

突听“哗啦啦”一片声响，随风卷了过来，楚留香心里方自一惊，眼睛却已瞧清那只不过是只大铁锅。

但在这无人的沙漠上，哪里来的铁锅?

只见这铁锅被风吹得直滚，来得好快，楚留香一掠丈余，用脚尖轻轻一挑，接在手里，瞧了半晌，迎着将铁锅吹来的方向，急掠过去。

这一次他眼睛更是留神，半顿饭工夫后，却瞧见前面有堆风化的岩石，几株中原罕见的仙人掌。

楚留香虽然从未在沙漠中行走，但经过这些天的阅历，已知道在沙漠中，这种地方已是绝好的住营所在。

龟兹王的叛臣和刺客，营幕莫非就扎在这里?

但放眼四望，还是瞧不见帐篷的影子。

楚留香微一沉吟，在沙上伏下身来，猎犬般搜索了半晌，突然屈指如铁爪，在沙上挖掘起来。

他虽是赤手空拳，但力贯掌指，十根指头竟不逊铁锹锄头，三抓两抓后，便自地下掘出了些烧焦的柴木。

这里显然就是龟兹叛臣们的住营所在，他们必定是发觉自己行藏已经败露，是以连夜撤走。

这些人行事竟如此仔细，帐幕撤走后，竟是不露痕迹，楚留香心念转动，已知道这些人中必有心计深沉的扎手人物。

但姬冰雁是否也找到这里，是否也见过了这些人？若是见过，敌众我寡，他是否已遭了毒手?

楚留香心里更是焦急，目光转处，突又发现那堆风化了的岩石上，有两只清清楚楚的脚印。

大漠之上，人们留下的脚印，转眼就被风吹走，这两只脚都留在石头上，人石几达半寸，石质风化后虽已松软，但若非力贯脚底还是踩不出这么深的脚印来，由此可见，这两只脚印必是故意踩出来的。

楚留香暗暗忖道：“这莫非是姬冰雁故意留下来的？他已来到这里，藏在这岩石上窥探，却不料对方也有高手，发现了他的行踪，那刺客中的高手，自然立刻和他动起手来，这时他才突然发觉自己力量的孤单，是以在岩石间留下两只脚印，让我知道他的行踪。”

一念至此，他也掠上岩石，就立刻又发现两只脚印，这两只脚印入石较浅，脚尖对着正西方。

楚留香心中暗道：“这两只脚印必是姬冰雁临走时留下的，这时他必已和那刺客高手去决一死战，心里不免紧张，脚印也踩得较浅，看这脚印指向正西方，显见他们的去向，必在西面。”

想到这里，楚留香立刻直奔西方。

但奔出数十丈后，他却又停下脚步，暗道：“不对！”

姬冰雁这人犯起牛脾气来，简直比胡铁花还要拗几分，他既已决心与那刺客决一死战，必定不愿别人打扰。

是以他留下那龟兹武士做他的替身，正是不愿让楚留香发觉他的去向，此刻又怎会故意留下脚印，让楚留香去找他?

楚留香叹了口气，转身又奔回那堆岩石，也站到那块脚印上，面向西方，心里暗暗转着念头。

“姬冰雁知道我迟早总会找到这里的，是以留下这脚印，让我知道他已到了这里，但他却不愿我去干预他的决战，所以故意想扰乱我的方向，那么，他和那刺客高手，到底是往哪里走的呢？”

南面他自然绝不会去，因为那是楚留香来的方向，西方既也不是，那么就剩下东方和北方。

楚留香正在犹豫不定，忽的又想到一件事。

姬冰雁素来最讨厌刺目的阳光，在家时往往要睡到中午过后才肯起床，不到快天亮时也绝不肯睡觉。

所以他下意识间，决不会奔向东方去迎那初升的朝日，此番必是去向北方，这点虽不能完全确定，但如今好歹只有去试试了。

楚留香立刻转奔北方。

这些日子来，楚留香已知道在大漠之上，水就是生命，是以随身总不忘带只羊皮水袋。

此刻他喝了几口水，一口气又奔出一两里路，只见前面又有几株仙人，掌，但却已全部被砍断。

楚留香停下脚步，从地上拾起了半个仙人掌，瞧着上面被砍断的切口，瞧得似乎十分仔细。

这时若有人在旁边，一定会觉得奇怪，不知这半截仙人掌有什么好看的，难道上面还会长出什么花来不成?

楚留香瞧了半晌，双眉却越皱越紧，不住喃喃自语道：“好快的剑！好快的剑法！”

原来他从切口上便可瞧出砍断这仙人掌的剑法之高下，姬冰雁使的不是剑，楚留香见到他对手剑法竟是如此犀利，自然不禁更为他担心，在地上找了半晌，又拾起半截仙人掌来。

这半截仙人掌切口远不及那半截平滑，似是用极钝的铁器打断的，而姬冰雁使的兵刃正是判官笔。

楚留香又瞧了半晌，眉头渐渐开展，喃喃道：“和这么强的对手缠斗了半日，他气力还丝毫未衰，想不到这些年来，他武功竟也如此精进。”

他本以为姬冰雁这些年来席丰履厚，醇酒美人，功力虽未搁下，气力必然有损，但是此刻，他才稍微放了些心。

但他两人正在恶斗之中，无端砍断这些仙人掌干什么?

这却是因为仙人掌中，藏有水分，两人苦斗半天，唇干舌燥，竟停手在这里喝了些水，再打下去。

由此可见，楚留香并未找错方向，他也喝了口水，喘了口气，这倒不是因为他走得累了，而是因为他算准找到他们之后，或者也会有一番苦斗，所以他要在这里养精蓄锐，补足力气。

又走了片刻，前面一堆沙丘耸起，高达十余丈。

大漠上沧海桑田，变幻极快，昨夜还是一平地，今晨说不定就有沙丘如峰般耸起。

这些沙丘自然极不稳定，一般人虽然能窜上，只要稍一不慎，沙丘崩溃，他整个人就难免要被活活埋葬在千万斤黄沙里。

楚留香吸了口气，一掠而上，如飞絮，如落叶，轻飘飘站在巅峰之处，极目四望，只见四周围数里之内，不但有许多处大大小小的沙丘，而且还有一堆堆的风化了的岩石，一片片低矮的荆棘。

沙漠中也并非寸草不生，有些植物，简直不需要什么水分，也可以生长的，只是永远长不高大而已。

突听“锵”的一声，一道剑光，如长虹经天，在远处的几堆岩石后一闪而过，剑光之急，不可方物。

楚留香立刻纸鸢般滑了下来，燕子般飞掠而去。

他不敢出声，只因高手相争，最怕分神，姬冰雁听见他的呼声，神志只要稍有松弛，说不定就有杀身之祸。

但等楚留香掠到那堆岩石后，那里竟连半个人影都没有了，岩石旁的荆棘，竟已被剑光削断了一片。

楚留香越来越觉得这人剑法之锋利实是惊人，“黑猴”孙空和司徒流星形容中的话，竟非夸大之词。

突听又是“锵”的一声，金铁交鸣。

楚留香飞也似的赶到那里，那里竟又没有人了。岩石却已倒塌了一片，碎石如粉，洒了满地。

这片岩石却必是姬冰雁掌中判官笔扫塌的，绝非长剑，由此可见，姬冰雁气力犹存，还可一拼。

楚留香长长松了口气，到目前为止，他虽然还没有瞧见这两人动手，战况之激烈，却已可想见。

两人竟从数里外一直打到这里，从晚上打到早上，又从早上打到现在，这样的恶斗，倒也少见得很。

现在两人既然还好像战了个平手，楚留香也不着急了，只因他着急也没有用，在这种地势下，要一下子找着他们，谈何容易，何况姬冰雁若是知道他来了，怕他插手，说不定还会成心和他捉起迷藏来。

所以楚留香索性沉住了气，静静地听着，过了半晌，果然又有一声金铁交击声，自左面传来。

这次楚留香并不直接扑过去，却自右侧绕过，想绕到两人的前面，迎头拦截住他们。

但这次他还是扑了个空，那两人竟又打到另一边去了，楚留香则苦笑着摇了摇头，但面色忽然大变。

前面的一片黄沙上，竟有几点碧血。

若是换了胡铁花，他瞧见这血迹，也许还不会如此着急，只以为这鲜血是从对方身上流出来的。

但楚留香却知道，姬冰雁的判官笔只要点中对方，那人必已倒地不起，既不会带出血来，也打不下去了。

他心里越着急，越不敢出声呼唤，姬冰雁此刻已负了伤，说不定伤势还不轻，若是分了神，岂非更立刻便要遭对方的毒手！要知楚留香虽然豪迈不羁，但为了朋友的安危，他的小心谨慎，竟还在妇人女子之上。

一堆岩石上也有几滩血迹，楚留香纵身跃了上去，正想再静待刀光剑影自树梢石顶露出来。

谁知就在这时，前面一堆沙丘，突有两个人转出，两人掌中兵刃，俱都舞得风雨不透，却丝毫不闻兵刃相击之声，想是两人打了半日，都已将对方的招式摸清，早已用不着等到招式用老，便发招变式。

这样的打法，双方出手自然更快，也更凶险，无论谁的出手只要有半分偏差，对方的兵刃立刻会乘虚而入。

但他们的出手虽精彩，形状却都已狼狈不堪。

两人身上的衣服，都已打得七零八落，身上、头上、头发眉毛，俱都沾满了黄沙，看来就像是两个从黄沙里钻出来的活鬼，楚留香若非知道姬冰雁用的兵刃，简直分不清这两人谁是姬冰雁来。

只见姬冰雁左肩上用衣袂绑得紧紧的，里面有丝丝鲜血渗出，果然方才已被对方刺了一剑。

但两人正在打得吃紧，他又怎能包扎自己的伤口？难道对方伤了他，还等他扎好伤口再打么？

这两人打了半天，难道已生出惺惺相惜之心，所以一人受了伤后，另一人并没有乘危进击。

但看两人出手的招式，却又都是拼命的招式，谁也没有打算让对方活着，谁的手下也没有留情。

楚留香越瞧越觉奇怪，他见姬冰雁暂时还可抵挡，知道自己若是插手，姬冰雁反而不免恼怒。

但对方所使的剑法，楚留香竟觉得眼熟得很。

但见这人运剑如风，剑法之快，难以形容，但自肘以上，却纹风不动，每一招俱是以腕力发出来的。

使这样剑法的人，据楚留香所知，普天之下，只有个“中原一点红”。但这人所使的剑法，却又和一点红略有不同。

严格说来，这人的剑法竟比一点红更沉稳、更严密，但却没有一点红那种一剑封喉的狠毒与凶悍。

楚留香心里正在猜疑，不知道这人和一点红有什么关系，看来他纵非一点红的同门，也必定颇有渊源。

这是双冷得像冰一般的眼睛，狠得像狼，灰白得似山巅的积雪，却又坚定得像是积雪的山峰。

这双眼睛，除了“中原一点红”外，再无别人。

楚留香又惊又喜，忍不住就要出声呼唤。

突见一点红长剑当胸刺出，姬冰雁出手一错，判官笔指成十字架，迎了上去，正是一着“十字封门”。

只不过别人使这一着“十字封门”时，纯是守势，姬冰雁使出这一着，却是守中有攻，双笔剪刀般向对方剪了过去。

这一着攻守兼备，本是妙着。

但楚留香见到他使出这一着来，全身都凉了。

原来一点红正是要诱他使出这一着来，只因他剑法与天下各门各派俱都不同，以腕力发剑，变招比别人快得多。

而姬冰雁这一守招中有了攻势，防守之力便被分散了几成，对付别人时，对方剑招到此已迟，他本可剪住对方兵刃。

但一点红此刻自肘以上，还有余力，他若是将这点余力使出，长剑向前一挑、一送，姬冰雁还未剪住他的剑时，他的剑已刺穿了姬冰雁的咽喉。

第十八回 英雄相惜

好个“中原一点红”，他方才必已见过姬冰雁使出这一招，心里早已有了对付的法子，此刻才诱他再使这一招。

楚留香旁观者清，又深知一点红的剑路，自然瞧得清楚，心里虽然大骇，但却已无力可施。一点红剑出如风，天下又有谁能拦阻得住?

谁知就在这时，一点红长剑忽然画了个圆弧，竟自姬冰雁判官笔间绕过，“刷”的一声，反向姬冰雁左股上削去。

这一剑明明已可得手，为何忽又变招?

楚留香虽然心里一喜，却不免吃了一惊。一点红左剑法素来无孔不入，此番怎会变得如此笨?

姬冰雁一心只在制敌伤人，心无二用，却未觉得这有什么奇怪，对方使出笨招式，正是他的大好良机。

他双笔一分，“毒蛇出穴”，只听“噗、噗”两声，一点红左右双肩的“肩井”穴已被点中，仰天而倒。

姬冰雁苦斗半日，终于得手，终于忍不住大笑起来。

但对方一双灰白的眼睛，却在冷冷瞧着他，眼色中并无丝毫认输气馁之色，还是充满了傲气。

姬冰雁笑道：“你剑法虽是天下少有，但这一招却使得糟透了，无论谁使出这样的招式来，都该认输，你……”

他语声忽然顿住，脸色也变了。

他忽然发觉对方剑尖上，竟挑着只蝎子。

大漠之上，气候干燥，蝎子又大又毒，无论谁被噬上一口，当时只怕就无救，方才一点红竟是发现他股上有只蝎子，才变招相救，一点红这一着“笨剑”，竟是为了要救他性命才使出来的。

姬冰雁面色惨变，再也说不出话来。

楚留香自然也瞧见了，心里不禁叹了口气，这中原一点红，当真不愧是好男儿，但姬冰雁又如何呢?

他是不是会因此将一点红杀了灭口?

楚留香忍不住想瞧瞧姬冰雁究竟如何做法，但掌中却已扣了块石头，姬冰雁若是向一点红出手，他也不会坐视。

只见姬冰雁呆了半晌，缓缓道：“你为何要如此做？难道你不想杀我？”

一点红身子虽不能动，口中却还可说话，冷冷道：“我要杀你，就不能让你死在蝎子嘴里。”

姬冰雁仰天大笑，道：“好！好！好……”

他一连说了七八个“好”字，突然用脚尖挑起了那柄长剑，接在手里，反手一剑向自己左腿砍了下去。

他竟硬是不肯领这个情，竟要将自己这条左腿还给一点红，就连一点红冷漠的目光中，都不禁露出骇异之色，失声道：“你疯了么？”

喝声中，突听“嗖”的一声，一道强劲之极的风声袭来，“当”，打中了姬冰雁掌中的剑。

火星四激处，他掌中剑竟被震得飞了出去。

姬冰雁变色退步，一退八尺，将方才交到左手的判官双笔，又分持左右，口中厉声道：“什么人？”

只听一人缓缓笑道：“你们两人的火气，倒都不小。”

笑声中，一人飞掠而来，拾起了地上的长剑，顺手又拍开一点红的穴道。姬冰雁跺了跺脚，恨恨道：“你到底还是来了。”

一点红竟也大声道：“你到底还是来了。”

两人说的话竟一模一样，只不过姬冰雁说这话本是应该的，他早已算准楚留香会来找他，又恨楚留香来得太不巧。

但一点红却又怎会说出这句话呢？他难道也知道楚留香就在附近？难道也算准楚留香会来找他？

楚留香正觉得奇怪，姬冰雁已讶然失声，道：“你认得此人？”

一点红也失声道：“你认得此人？”

楚留香笑道：“你们两人，我全都认得的，而且都是老朋友，所以你也不必觉得欠了他的情很难受，反正他以后要被人宰的机会很多，你想法子救他一次也就是了。”

这句话是向姬冰雁说的。

姬冰雁愣了半晌，道：“哼！”

楚留香道：“但你却又怎会到这里来的呢？”

这句话却是向一点红说的了。

谁知一点红更惊讶，道：“我怎会来的？不是你找我来的么？”

这句话说出，楚留香和姬冰雁又大吃了一惊。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道：“我找你来的？我找你来干什么？”

一点红道：“你自然是找我来杀那龟兹王的。”

听了这句话，楚留香反而沉住气了，只因他已看出这并不是件误会，这其中必定又有阴谋。

他索性找了块岩石坐下来，道：“这件事其中还有曲折，你不如也坐下来，慢慢说。”

他一笑又道：“我知道你不喜欢说话，还是我来问你！”

一点红冷漠的脸已变了颜色，道：“曲折？问我？……难道你……”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先沉住气，我问你，是谁去找你，说我要你来杀龟兹王的？”

一点红道：“那日我与你分别之后，只觉中原已没什么值得留恋之处，又久慕关外天野辽阔，是以就决定出关一行。”

楚留香知道这人心高气傲，两次斗剑落败之后，不免心灰意冷，竟想出关来过被放逐一般的流浪生活。

他心里虽然这么想，嘴里却笑道：“如此说来，你出关只怕还在我之前了？”

一点红道：“但我走了几日后，就发觉有个人在暗中留意着我，无论我走到哪里，他都在后面悄悄跟着。”

楚留香笑道：“这人若是打主意打到你身上来，他倒真是瞎了眼了，却不知这人长得是什么模样？”

要知楚留香最大的长处，就是无论遇着多么困难危险的事，都能保持冷静和轻松，但他也知道别人未必能如此。

他见一点红已有些紧张起来，前面说的两句话，正是要令一点红精神松弛，后面问的一句才是正题。

一点红果然不觉笑了笑，道：“那人甚是寻常，丝毫没有特异之处，你就算见过他许多次，也未必能记得住他的，只因这种人你到处都可遇着。”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苦笑道：“面貌越是普通的人，做坏事越是方便，我若要找个人去从事阴谋，也必定会找这种人的。”

一点红道：“那时我本不愿多事，但他跟了我两日后，我终于忍不住了，正想去找他问个究竟，谁知他却先来找我了。”

楚留香道：“哦！”

一点红道：“他竟来问我：‘阁下便是中原一点红么？’我一时猜不透他的来意，只有点了点头，他便说是你的朋友，是专程来找我的。”

楚留香微笑道：“他就说我要你来行刺龟兹王？”

一点红道：“不错，他说：‘龟兹王祸国殃民，楚留香早就想将他除去，但他一时却又抽不出身，是以想来劳动大驾走一趟。’”

楚留香道：“你就立刻相信了么？”

一点红道：“我本来没有立刻相信，但他说了句话，却令我不得不信。”

楚留香道：“他说了什么？”

一点红默然半晌，缓缓道：“他说：‘楚香帅将阁下视为好友，否则他也不会前来相求了，何况，大丈夫恩怨分明，阁下难道忘了他的不杀之恩么’？”

楚留香苦笑，道：“你想我真的会说这样的话？”

一点红道：“我就因为你绝不会将这种事四处宣扬，所以才认为这句话必定是你说出来的，否则这人又怎会知道？”

楚留香动容道：“不错，普天之下，简直没有几个人知道此事，也没有人知道你我不打不相识，已成了好朋友。”

姬冰雁冷冷道：“连我都不知道。”

一点红道：“何况，我的职业本就是杀人，他若要我杀人，本可以金银来收买我，又何必来骗我，除非他已知道我改行了，但……”

楚留香截口道：“但普天之下，知道你洗手改行的人，也没有几个。”

一点红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若换了我是你，只怕也难免要相信那人的话了。”

姬冰雁忽然又道：“知道你们关系的人，究竟有几个？”

楚留香沉吟，道：“算来只有南宫灵、无花、蓉儿和黑珍珠。”

姬冰雁道：“但南宫灵和无花都已死了，蓉儿也不会做这件事，所以……”

他戛然顿住语声，目光凝注着楚留香。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算来只有黑珍珠，在幕后主使龟兹国叛国阴谋的人，莫非就是他？就是他？”

姬冰雁缓缓道：“你我都已知道龟兹国叛国的阴谋中，有汉人参与其间，但一个汉人要想在异域发动这等大事，谈何容易，除非这人在那里已有很大的势力，否则他纵能令叛国行动成功，万万无法在那里立足。”

说到这里，他又顿住语声，只因这人是谁，已呼之欲出，他不必再说下去，别人也知道了。

——只有“沙漠之王”的儿子，才能在这里发动此等大事，此点实是显而易见，连一点红都已猜出。

楚留香默然半晌，缓缓道：“那人此刻在哪里？”

一点红道：“那人陪我出关之后，就与我告别，说是去找你去了，但自此一路上都有龟兹王的使者迎接护送，直到这里。”

楚留香道：“在这里你又见着了些什么人？”

一点红道：“我见着了两个龟兹国的大臣，据说地位都极高，龟兹王被放逐后，就由他们两人辅佐新王主持朝政。”

楚留香道：“但还有个汉人，是么？”

一点红道：“不错，但那人却绝不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这人是谁，长得又是什么模样？”

一点红道：“这人叫吴菊轩，据说乃是一位文武双全的大名士，而且智计无双，但在我眼中看来，却只觉得他獐头鼠目，满脸讨厌相。”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正是要人不愿和他亲近，免得被人瞧破他的行藏，他这副讨厌相，也就成了他最好的掩护。”

姬冰雁道：“不错，别人若是根本懒得去瞧他，自也瞧不出他是否经易容改扮的了。”

楚留香道：“他们的帐篷昨夜已迁移了，是么？”

一点红、姬冰雁同时道：“不错。”

楚留香道：“他们迁往哪里去了？”

一点红道：“据说离此不远处，有个沙漠客栈，乃是此间大盗‘半天风’所开的黑店，他们和这‘半天风’似乎也有勾结，此刻正是到那里去了。”

楚留香沉思着道：“这一两天里，他们只怕还不会离开的，是么？”

一点红道：“不错，我们现在就可以去宰了他们。”

姬冰雁冷冷道：“杀了他们倒容易，但这三人若非主脑，杀了他们岂非反而打草惊蛇？”

楚留香道：“何况，他们明知你一见到我后，事情就会揭穿，但他们还能放心让你来，这只因他们实是有恃无恐。”

一点红皱眉道：“有恃无恐？”

楚留香道：“不错，只因我还有三个朋友，落在他们的手里。”

他苦笑接道：“我此番本是为找这三个朋友来的，不想竟误打正着，在这里知道了她们的消息，但我不知道此事还好，知道了此事，行动就不能不分外小心了。”

姬冰雁冷冷道：“说不定那些人找这位仁兄来，就是要从侧面告诉你这件事，借此警告你，这样你做事就不能不有所顾忌，他们也就更可以放手干了。”

楚留香叹道：“他们若要警告我，为何不叫蓉儿她们写封信来，为何还要多费这许多心力？”

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这话也不错，但我却更想不到他们为何要如此做了，他们既明知你们两人一见面后，谎话就会拆穿的，这样做岂非白费力气？”

楚留香沉吟着道：“这只怕是因为他们并未想到我会来保护龟兹王，就在两三天前，我们岂非也没有想到自己会来保护龟兹王么？”

姬冰雁想了想，不再说话了。

楚留香又道：“常言道，强龙不压地头蛇，对方既得了天时地利之便，本占了很大的便宜，但我们却也有一点优势，那就是……”

姬冰雁忍不住接着道：“那就是他们不认得我们，我们却可认得出他。”

楚留香道：“不错，对方就因为不认得我们，所以才会走错这一步，现在我们正可利用此点，若是等黑珍珠一到，那就迟了。”

姬冰雁道：“你是想乘黑珍珠还未来时，到那沙漠客栈去探一探消息？”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一点红目光闪动，道：“现在就去？”

楚留香道：“时机稍纵即逝，要去自然要快，只不过……”

他叹了口气，接道：“现在我们不但要对付这些人，还得要对付石观音，正是两面受敌，若是稍有不慎，被人背腹夹攻，那就要一败涂地，不可收拾了。”

姬冰雁与他多年相交，心意相通，听了这话，只不过点了点头，一点红却忍不住问：“你的意思是……”

楚留香道：“对方虽不认得咱们，但骤然见到两个陌生人去到他们盘据之处，也不免要分外留意，说不定还要将咱们当肥羊对付，但这两人若是你的……”

一点红又忍不住截口道：“这两人若是我的朋友，他们怎敢动手？”

楚留香一笑道：“但中原一点红独来独往，人人皆知，又怎会在这种荒无人烟的地方，忽然遇见两个朋友？”

一点红默然半晌，缓缓道：“纵然在到处挤满人的地方，我也遇不着半个朋友的。”这话说得虽冷淡，语气中还是不免有一种寂寞萧索之意流露出来。

姬冰雁瞧了他一眼，忽然道：“朋友越少越好，就算没有朋友，也没什么可惜。”

一点红也瞧了他一眼，眼里竟露出一丝笑意。

楚留香拍掌笑道：“但你们两人一样的怪脾气，迟早非交上朋友不可，那是跑也跑不了的。”

他攀着这两人的肩头，沉声又道：“现在咱们既不能贸然前去，也不能冒充他的朋友，两全之计，只有……”

语声渐渐低沉，渐渐听不见了。

正午，骄阳万里。

在这热得死人的烈日下，却有几匹骆驼缓缓行来。

就连这号称“沙漠之舟”的骆驼，中午亦是举步艰难，骆驼上的人，更是奄奄一息，只剩下半口气了。

只见这些人嘴唇都已龟裂，眼睛里满布血丝，整个人都似已麻木无知，心里只想着一个字：“水……水……水……”

突见远处一缕炊烟升起，这些人脸上立刻现出狂喜之色——有炊烟的地方，还会没有水么？

第十九回 剑不轻出

大家喜极狂呼一声，就要拼命赶过去。

谁知当先领路的一个满脸风霜的老人却忽然大呼道：“去不得，那地方去不得。”

他声音虽然低哑嘶喑，但仍有一种令人信服的力量，大家果然都停了下来，满面俱是渴望企求之色。

那老人干涩的脸上，竟充满恐惧，嗄声道：“你们可知道那是什么地方？”

大家摇了摇头，一人道：“我们也不知那是什么地方，只要那地方有水……”

说到“水”字，大家立刻又兴奋起来，喉咙里发出了一阵野兽般的嗥叫声：“水……水……水……”

那老人用舌头舔着嘴唇，但舔了很久，嘴唇仍是干得发裂，只因他的舌头也已干得快要裂开。

他叹了口气道：“水……唉！那地方虽有水，但也有杀人的钢刀，我们现在还有机会活下去，但到了那里，却立刻就得死。”

大家面面相觑，道：“为……为什么？”

那老人道：“只因那地方就是半天风的……”

说到“半天风”三个字，已有两个人从骆驼上跌了下来，这两个人从骆驼背上跌下来后，连动都不能动了。

忽然有个人嘶声大呼道：“我不管，我还是要去，我宁可被杀死，也不愿再受这样的罪了。”

他拼命打着骆驼发狂般冲了过去，大家面上都露出惊恐之色，像是知道他这一去，就永不复返了。

这时风沙中却忽又出现了三条人影，一个身材瘦削，面容像是用石头雕成的黑衣人，手里拉着两条绳子，将另外两个人像拉狗似的拉着走，被绳子柄住的这两个人，一个又瘦又长，却生着一张金钱大麻子脸，嘴唇猪一般向上掀起，那样子令人一见就要作三日呕。

另一人长得也未见高明，还是个驼子，两人四只手都被紧紧的绑着，跌跌撞撞地走在后面。

那黑衣人却是神色倨傲，脚步轻健，竟像是将这满天风沙的大沙漠，看成平坦宽阔的通衢大道一般。

快被渴死的旅人们，瞧见这三人不觉又怔住了，也不知是谁忽然惊呼了一声，嘶声道："半天风……半天风……"

在沙漠上拿人不当人拉着走的，除了半天风和他的部下还有谁？大家骇极之下，转眼间就逃得干干净净。

那驼子却叹了口气，苦笑道："想不到这些人竟对半天风如此畏惧，竟宁愿渴死，也不愿去那里。"

这人语声又低沉，又清朗，带着种奇异的煽动力，和他的模样大不相称，奇怪的是，这竟似楚留香的声音。

那麻子道："如此看来，那地方必然凶险已极。"

这人的声音，竟像是姬冰雁的。

原来他们为了刺探对方虚实，为了不让对方怀疑，竟扮成一点红的俘虏，只不过区区一条绳子，又怎能真的绑得住他们，就算万一被人瞧破，还是照样可以全身而退的，这法子岂非比冒充一点红的朋友又高明得多。

楚留香默然半晌，道："我这里还有大半袋水，去送给他们吧！"

这人当真是装龙像龙，装虎像虎，扮起驼子来，就活像是两头都不能着地，一点红若非亲眼瞧见他改扮，简直无法相信风流潇洒，令人着迷的"盗帅"楚留香，半个时辰里就会变成这样子。

姬冰雁却微微一笑道："有那老头子带路，这些人绝不会被渴死的。"

楚留香道："你认得那老头子？"

姬冰雁道："这人算得上是沙漠上的老狐狸，别的本事也没有，但却在沙漠中来来回回，也不知走过多少次，他的鼻子竟像是能嗅得出哪里有危险，哪里才安全，商旅若能请得到他做向导，就算贴上护身符了。"

他一笑又道："十年前我就见过此人，那时他积下的钱已足够让他孙子都舒舒服服的过一辈子了，我本以为他早已洗手不干，在家纳

福，谁知他直到今天还在干这老行当，看来他竟似觉得这种生活有趣得很。”

楚留香笑道：“千里良驹，岂甘伏枥，这种人你若真的要他在家纳福，他反而会觉得全身难受的。”

前面两里外，突有一座石山耸天而起，山虽不高，但在这一望无际的大沙漠，却显得分外扎眼。

山上怪石如犬牙交错，满山寸草不生，看来自也分外险峻，半天风的沙漠客栈，就正是靠山而建的。

虽有石山挡住了风沙，这客栈仍是建筑得坚固异常，全都是以两人合抱的大树做桩子，深深打入地下，四五丈高的木桩，露出地面的已不过只剩下两丈，空隙处灌的竟是铅汁，其坚固何异铜墙铁壁，若有人被关在里面，要想逃出来就是难如登天。

这屋子虽不小，门窗却又小又窄，门口的一张棉门帘子，闪闪的发着油光，看来竟似比铁板还重。

没有招牌，只在墙上用白阂写着：“馍馍清水，干床热炕。”

这八个字在沙漠中的旅人看来，实比“南北口味，应时名菜，原封好酒，招待亲切”任何的魔力都大十倍。

掀开门帘走进去，不大不小的一间屋里，摆着四五张木桌子，十几二十张长条板凳。

这时正有七八条大汉围着桌子在推天九，左边的柜台里，坐着个三角脸，山羊胡子的小老头，正在打瞌睡，嘴里一管旱烟，火早已熄了，那边的呼么喝六之声，几乎把房顶都震垮，他却似完全没有听见。

突听蹄声响过，一个人没头没脑的撞了过来，嘶声狂呼道：“水……水……”

掌柜的还在打瞌睡，赌钱的大汉们，更没有一个回头的，这人踉跄冲到柜台前，嗄声道：“掌……掌柜的卖些水好么？我有银子。”

这掌柜的眼睛还没有张开，嘴里却笑了，道：“有银子还怕咱们不卖水？财神爷上了门，还会往外推么？”

这人大喜道：“是……好……”

他嘴里含含糊糊的，竟连话都说不清了，一只手已往怀里掏银子，当的，搁在柜台上，竟足足有二十两。

掌柜的眼睛这才眯开一线，但立刻又闭了起来。

那人吃惊道："不……不够？"

掌柜的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这人咬了咬牙，又掏出二十两。

掌柜的又叹了口气，摇了摇头。

这人眼睛里几乎已冒出火来，但瞧了那边的大汉一眼，立刻又软了下去，狠了狠心，又往怀里掏银子。

他一面掏，一面冒汗，那掌柜的却还在叹气。

这人大喝道："一……一百六十两银子，还……不够？"

掌柜的笑嘻嘻道："客官若只想买一百六十两水，自然也可以。"

这人喜道："好，就……就这么多吧。"

掌柜的咳嗽了一声，道："老颜，替这位客官送一百六十两银子的水来。"

那老颜正在推庄，桌面上银子已堆得像一蒸笼馒头，他"叭"的将手里两张牌一翻，竟是副"炮十"。

做庄的"炮十"，心情可想而知，只见这老颜一咧嘴，竟连两张牌都咬在嘴里，一面咬，一面骂道："你这龟孙子，兔崽子，混账王八蛋，谁叫你来的，害得老子输钱，老子等会不把你蛋黄都挤出来才怪。"

他不知是在骂牌，还是骂人，挨骂的也只好装不懂，过了半晌，他总算提了只茶壶来。

这茶壶居然不小，那人狂喜道："多谢……多谢……"

他一把抢过茶壶，就往嘴里灌，果然有一滴水落在他舌头上，他舌头一凉，水已经没有了。

茶壶虽不小，里面的水却只有一滴。

这人颤声道："这……这壶里没有水。"

老颜瞪眼道："谁说没有水，你方才喝的不是水么？咱们做生意可是规规矩矩的，如果想赖账，只怕就是你活得不耐烦了。"

这人又惊又怒，嘶声道：“但水只有一滴。”

老颜道：“一百六十两银子，本来就只能买得一滴水，你还想要多少？”

这人再也忍不住大喊起来，道：“一百六十两银子一滴水，你们这算是在做买卖么？”

老颜道：“自然是在做买卖，只不过咱们这买卖三年不开张，开张就要吃三年。你若嫌贵，谁叫你要走进来。”

他忽然一把抢过茶壶来，狞笑道：“但壶内说不定还有水，我替你挤挤，看能不能挤出来。”

嘴里说着话，两只大手将茶壶一拧一绞。

这青铜茶壶立刻像面条似的被绞成一团，那人只瞧得张大嘴合不拢来，哪里还敢出声?

掌柜的却悠悠然笑道：“客官若嫌水不够，不会再买些么？”

那人口吃道：“我……我已没有银子。”

掌柜的道：“没有银子，别的东西也可作数的。”

那人咬了咬牙，转身就往外跑，谁知道还没跑出门，已被人一把拎了起来，一只大手已伸入他怀里。

这只手出来的时候，已带着条装得满满的皮褡裢。

只听老颜大笑道：“想不到这小子还肥得很。”

那人颤声道：“我……我不买了。”

老颜怒道：“你不买来干什么？咱们这地方难道是你开玩笑的么？”

那人呆了半晌，流泪道：“既然这么样，就拿水来吧！”

老颜哈哈大笑道：“你袋子里现已空空如也，老子哪里还有水给你，滚出去喝尿吧！”

他两手一扬，竟将这个人直抛了出去，只听棉门帘“噗”的一声，几十斤重一个人已穿门而出。

老颜拍了拍手，大笑道：“天堂有路你不走，地狱无门自来投，你这不是瞎了眼么？”

话犹未了，突听又是“噗”的一声，棉门帘一卷，那人竟又从门外飞了回来，“砰”的坐在桌子上。

老颜一惊，倒退三步，道：“嘿！想不到阁下竟是真人不露面，竟还有两下子。”

掌柜的冷冷道：“你说别人瞎了眼，你才是瞎了眼，有两下子的人，还在门外哩！”

老颜再仔细一瞧，只见那人坐在桌子上，两眼发直，已被骇呆了，这一来老颜也瞧出他是被人从门外抛进来的，只是门外这人竟能轻轻松松的接住他，将他抛回来，不偏不倚抛在桌子上，而且不伤毫发，这份手力也就骇人得很，老颜呆了半晌，又后退两步，大喝道：“门外面的小子，快进来……”

“送死”两字还未说出，他语声就突然顿住，只因门外已走进个人来，眼睛只不过瞪了他一眼。

他竟已觉得全身发凉，再也说不出话来。

门外虽是烈日当空，屋子里却是阴沉沉的。

阴沉沉的光线中，只见这人惨白的一张脸，绝无丝毫表情，像是没有任何事能打动他的心。

但那双眼睛，却尖锐得可怕，冷得可怕，自从他一走进来，屋子里的空气就像是突然凝结住，赌钱的停住了呼喝声，掌柜的也睁开眼睛，大家都觉得身上冷飕飕的，却不知自己为何要害怕，怕的是什么？

只见这人扬长走了进来，根本就未将满屋子的人瞧在眼里，他手里还牵着两根绳子，绳子一拉，门外又有两个人跌了进来，一个弯腰驼背，一个又丑又麻，一跤跌在屋子里，还在不住喘气。

老颜深深吸了口气，道：“朋……朋友是来干什么的？”

他虽已壮起胆子，但也不知怎地，声音还是有些发抖。

黑衣人道：“你这里是干什么的？”

老颜怔了怔，道：“咱们……咱们这里是客栈。”

黑衣人已坐了下来，“叭”的一拍桌子，道：“既是客栈，还不奉茶来？”

老颜眼珠子一转，只见旁边七八个人都在瞧着自己，他心里暗道：“我怕什么？你小子一个人又有什么可怕的？”

想到这里，胆子又壮了几分，冷笑道：“咱们这里一向讲究先钱后货，要喝茶得先拿银子。”

谁知这黑衣人却冷冷道：“没有银子。”

老颜又怔了怔，本想说几句狠话，突见这黑衣人眼睛刀一般地瞪着，他心里一寒，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掌柜的却忽然轻轻咳嗽了一声，笑道：“这位客官既然要喝茶，还不快倒茶来。”

老颜竟真的低着头去倒茶了。

被抛在桌上的那人，瞧得又是惊奇，又不禁在暗中称快：“原来这批强盗，还是怕恶人的。”

茶倒是来得真快，黑衣人端起茶壶，大喝一口，突然将满嘴茶都喷在老颜脸上，怒道：“这茶叶也喝得的么，换一壶来。”

老颜七尺高的身子，竟被这一口茶喷得仰天跌倒，只觉满脸热辣辣的发疼，忍不住跳起来怒吼着扑过去。

旁边七八条大汉见他动了手，也立刻张牙舞爪，纷纷喊“打”，有的搬起了板凳，有的卷起了袖子。

黑衣人双手按在桌子上，忽然吸了口气，连桌带板凳，竟立刻随着滑开了好几尺。

老颜本来瞧得准准的，谁知这一扑却扑了个空，反而撞在对面的大汉身上，那大汉手里的板凳刚好往下打。

只听“砰”的一声老颜的身子已矮下去半截，若不是头恰好往外边一偏，保险脑袋已开了花。

他跳起来怒吼道：“小黄，你这狗养的疯了么？”

那小黄脸也红了，道：“谁叫你瞎了眼撞过来，你才是狗养的。”

这人正是大赢家，老颜瞧他本有些不顺眼，这时半边肩膀已疼得发麻，更觉气往上撞，大吼道：“老子倒要瞧瞧谁是狗娘养的？”

吼声中，两人已扭在一团，你一拳，我一脚，“砰砰蓬蓬”打了起来，两人出手都不轻，只顾了打人，竟忘了闪避，霎眼间已打得鼻青

脸肿。黑衣人反而在旁边看起热闹来，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

那掌柜的居然也沉着脸，没有说话。

旁边的六七条大汉，有的和老颜相好，有的和小黄交情厚，居然也都在旁边拍掌，为两人助威。

突听黑衣人又“叭”的一拍桌子道：“叫你们换壶茶来，谁叫你们狗咬狗的。”

老颜和小黄这才想起自己要打的人还在那边，两人俱都一怔，讪讪的停住了手，老颜更是恼羞成怒，狂吼道：“老子和你拼了！”

他疯了似的扑过去，那黑衣人身子一缩，连桌子带板凳，又滑开了好几尺，老颜又扑了个空。

这次大家都学了乖，谁也没有过去帮手，只见老颜拳打脚踢，左冲右扑，却沾不着别人一片衣袂。

那桌子和板凳竟像是长在那黑衣人身上似的，他身子往哪里动，板凳和桌子就跟着往哪里走。

这地方并不大，又摆着不少桌椅，但他却偏偏能在小小的空隙里游走自如。

老颜眼睛也红了，脸也肿了，此刻更是满头大汗，跳脚道：“你小子若有种，就站起来和老子痛痛快快的打一架，谁要再逃走，谁就不是人，是畜生！”

黑衣人冷冷一笑道：“凭你也配和我动手？”

老颜怒道：“你要再说风凉话，你也是畜生。”

黑衣人眼睛突然一瞪，寒光暴射，一字字道：“你真要我出手？”

老颜道：“我……我……”

他本来狠得很，但此刻被黑衣人一瞪，只觉两腿发软，竟转身冲到那些大汉面前，怒吼道：“你们这些龟孙子，瞧什么热闹？你们的手难道断了么？”

大家被这一吼，也不好意思再不动手了。

只见那黑衣人缓缓自背后解下一柄又长又细，黑皮剑鞘，看来就像毒蛇般的长剑，放在桌上，轻轻抚摸着，冷冷道：“此剑不轻出，出必见血，见血必死！”

他像是在喃喃自语，众人却听得身上冷汗直冒，你望着我，我望着你，谁也不敢先去动手。

那掌柜的忽然叹口气，道：“既不敢动手，还不快滚，留在这里丢人现眼么？”

大汉们全都垂下了头，那掌柜的瞧着黑衣人哈哈一笑，道：“朋友好俊的身手，是存心来这里拆台的么？”

黑衣人眼角都未瞧他，冷冷道：“哼！”

掌柜的大笑，道：“好，朋友既来了，咱们不能让朋友失望。”

柜台上有个小铃铛，他握在手里摇了摇。

一阵清悦的铃声响过，四壁七八个一尺见方的小窗子，全都打了开来，窗子外有人头闪了闪，接着，每个窗子里都放出一根利箭，箭头正对着那黑衣人，显见已是箭在弦上，引弓待发。

那被人抛进抛出的旅人，方才乘别人打得热闹时，早已偷来壶水喝了，此刻正在喘着气，又不禁暗暗为那黑衣人担心。

黑衣人自己却仍是神色不动，这些强弩硬箭正对着他，他却似根本没有瞧见，只是不住冷笑。

只听门外有人哈哈大笑，道：“朋友好大的胆子，难道真的不怕死？”

笑声如钟巨鼓，震得人耳朵嗡嗡作响，屋子后的一扇门里，已大步走出一个人来。

只见这人身长九尺开外，满脸虬髯如铁，那门虽不大，却也不小，这人却得弯着身子，低着头才走得进来。

他身上衣襟敞开，露出了黑铁般毛茸茸的胸膛，手提一柄九环金背刀，长达五尺，看来竟似有四五十斤重。

这样的人，这样的兵刃，当真教人见了胆寒。

黑衣人却只淡淡瞧了他一眼，冷冷道：“你就是半天风？”

虬髯大汉狂笑道：“好小子，原来你知道这里有个‘半天风’，原来你真是成心来捣蛋的，好，老爷子索性成全了你！”

狂笑声中，五十斤重的金背砍山刀已直砍而下，刀锋劈空声，刀环响动声，震得人魂魄全都飞散。

那黑衣人似乎也被这一刀之威慑住了魂魄，眼睁睁瞧着刀锋劈下，竟连动也没有动。

四下大汉们面上不禁都露出了喜色，只道这一刀砍下，那黑衣人不被活生生劈成两半才怪。

只听得“咯嚓”一声，金刀已砍下。

第二十回 沙漠行舟

一张沉重结实的木桌子，果然被生生劈成两半，那黑衣人却还是好生生地坐在那里，大家明明看到他动也未动，但也不知怎地，这一刀竟偏偏砍不着他，大汉们面面相觑，老颜突然大笑，道："你们还没有看出来么？这是二哥刀下留情，故意先吓这小子一跳，然后再让他脑袋搬家。"

大汉们立刻又高兴起来，欢呼笑着道："不错，二哥的下一刀，可就不会再留情了，是么？"

那虬须大汉擦了擦头上汗珠，他自己也不知道这一刀怎会砍空的，只有格格干笑，道："弟兄们瞧着，二哥这一刀就要他的命！"

黑衣人忽然冷冷道："像你这样的刀法，最多也只配用来劈桌子砍板凳，若想杀人……嘿嘿！还差得远哩！"

虬须大汉涨红了脸，怒道："要怎样的刀法才能杀人，你说？"

黑衣人轻轻抚摸着乌鞘长剑，淡淡道："杀人的刀法，要像这样。"

语声中，众人似乎见到他长剑出鞘，剑光一闪，但短短九个字说完后，那柄毒蛇般的剑，还是静静地躺在他膝盖上。

那虬须大汉也还是好生生站在那里，只是面容却在一阵阵扭曲，一双眼睛也似乎要凸了出来。

黑衣人再也不瞧他一眼，淡淡道："现在你明白了么？"

虬须大汉嗄声道："我……我明白了……"

语声未了，"哗啦啦"一声响，金刀已撒手，接着，他巨大的身子，也如推金刀、倒玉柱般仰天跌倒。

他身上全无伤痕，只有咽喉上，多了一点鲜红的血。

致命的伤痕，竟只有一点。

大汉们张口结舌，哪里还说得出话来。过了半晌，一个个的目光才偷偷瞟过去，去瞧窗口的箭。

箭头还是在对着黑衣人的头颅和胸膛，但这黑衣人却连瞧也不去瞧一眼，还是在轻抚着膝上的长剑。

老颜一步步往后退，忍不住颤声道：“还……还不放箭？”

那掌柜的不知何时已走出了柜台，此刻突然拎起了他衣襟，正正反反，掴了他十几个大耳光。

老颜简直被打晕了，嘶声道：“老大……你为什么打人呀？”

掌柜的怒道：“我不打你打谁？你方才说了什么？”

老颜道：“我……我只不过要弟兄们放箭。”

掌柜的冷笑道：“你要他们放箭，你可知道箭放出来后，死的是谁？”

老颜道：“自然是这小子……”

话犹未了，掌柜的又是几个耳光掴了过去，怒道：“凭你也敢叫他小子，你可知道这位朋友是谁？”

老颜道：“他……他是谁？”

掌柜的却不答话，反而松开手，走到那黑衣人面前，恭恭敬敬，当头一揖，赔着笑道：“弟兄们不知道中原一点红大驾光临，失礼之处，还望阁下恕罪。”

这人才真是个老狐狸，他先将老颜痛打一顿，来证明自己兄弟的确是不认得一点红的，再来请一点红恕罪。

这就叫老江湖的手段，江湖豪杰讲究的就是这个调儿，他只道对方听了这话，也必定要有一番江湖礼数回敬过来。

谁知一点红竟完全不吃这一套。

无论你是多么老的江湖，无论你用什么样的手段，什么样的门道，用到他面前，简直是白费。

一点红连眼皮都没有抬一抬，还是冷冷道：“这茶喝不得，换一壶来。”

那掌柜的怔了怔，还是赔笑道：“是是是，这茶喝不得，弟兄们去换一壶来。”

等到一人换了壶茶来，他立刻双手奉上，谁知一点红接过茶壶，就当的摔在地上，冷冷道：“这壶茶也不好，再换一壶来。”

大汉们面上都变了颜色，那掌柜的却还是声色不动，脸上还是笑眯眯的，赔着笑说道：“是是是，再换一壶来。”

他竟真的又换了一壶，又双手奉上，心里想道：“就算你不讲理，这下子可也没有话说了吧！”

谁知一点红连闻都没有闻，“当”的，又将茶壶摔得粉碎，冷冷道：“这壶茶还是喝不得。”

那掌柜的也真忍得住气，竟还是不停地要人换壶茶来，心里暗道：“我倒要看你还摔不摔得下去？”

谁知一点红一连摔了八壶，还是面不改色。

这时人人都已瞧出他是故意要他们的好看了，一个个额角上，不禁都沁出了黄豆般大小的汗珠。

那掌柜的面上虽还带着笑，也忍不住道：“要怎样的茶，阁下才能入口呢？”

一点红道：“不臭的茶，就可喝得。”

掌柜的于笑道：“这茶难道是臭的？”

一点红道：“哼！”

掌柜的笑道：“兄台连一口也未喝过，怎知这茶是臭的？”

一点红冷冷道：“只因这些人手是臭的。”

掌柜的眼角瞟了他膝上长剑一眼，格格笑道：“这些人的手莫非真的很臭，在下倒要闻闻。”

他缓缓走过来，拉起老颜的手，脚尖突然挑起地上的金刀，反手抄住，一刀砍了下去。

老颜惨呼一声，晕厥在地。

掌柜的拿着老颜那只血淋淋舶断手，竟真的放在鼻子前闻了又闻，面上还是满带笑容，悠悠道：“这只手倒也未见得太臭，只是有些血腥气。”

他似乎觉得自己这话说得很有趣，话未说完，已纵声大笑起来，但除了他自己外，还有谁笑得出？

其实他自己又何尝笑得出？

他眼睛瞅着一点红，心里暗道：“杀人不过头点地，就算你是来找麻烦的，这样也足够了吧？”

若是换了别人，纵然心里有气，气也该消了，一个人忍到如此地步，别人还有什么话好说。

就连那“麻子”和“驼子”，心里都不禁在暗暗叹气，又奇怪那约一点红在此相见的人，为何到现在还未现身?

怎奈一点红的心肠却像是铁石铸成的，无论你怎么说，怎么做，他俱都不闻不见，神色不动。

掌柜的终于也笑不出来了，干笑两声，走过去自己倒了壶茶，双手送到一点红面前，干笑道：“二十年来，在下都未曾亲手端茶奉客，这双手只怕还不臭，兄台若肯给在下个面子，在下感激不尽。”

一点红也不望他，只是瞪着手里的茶壶，缓缓道：“原来你才是半天风。”

掌柜的赔笑道：“区区匪号，贻笑大方了。”

一点红冷冷道：“难怪你能活到现在，你这样的人会是半天风，倒真看不出。”

半天风干笑道：“在好朋友面前，在下实在不能算是半天风，只能算是一条虫……哈哈！只不过是条小虫而已，兄台又何必与小虫一般见识？”

一点红缓缓道：“不错，你的确是条小虫，你的手比他们更臭。”

半天风蜡黄的脸色，立刻变为惨白，嗄声道：“兄台，你……你究竟要……”

突听一阵银铃般的笑声传了过来。

一人娇笑道：“原来半天风的手也是臭的，我倒要闻一闻看。”

娇媚的笑声中，一个豆蔻年华，明眸善睐，头上梳着两条乌油油大辫子的红衣少女，已盈盈走了进来。

外面风沙漫天，别人走进来时，一个个就像是用沙土塑成的，但这少女身上却是一尘不染。

这屋子杀气腾腾，满地血泊中还躺着死人。

但这少女却还是笑得那么甜，那么开心，她看来就像是刚从一个春光明媚，繁花如锦的花园走过来，走进她自己的闺房似的，屋里这许多条横眉竖眼的大汉，就好像全都是她使唤的小丫头。

此时此地，会突然出现这样一个人，大家的眼睛不禁全都瞧直了，张大了嘴说不出话来。

只见这红衣少女盈盈走到半天风面前，向他嫣然一笑道：“你的手真的很臭吗？”

这句话也问得令人哭笑不得，半天风虽然阴沉鸷狠，一时间也答不出话来，吃吃道：“姑娘……在下……”

红衣少女娇笑道：“瞧你这双手白白胖胖，怎么会臭呢？我不信……”

她竟轻轻捧起了半天风的一只手——如此美丽的少女，如此温柔的笑容，半天风又怎能拒绝？

一点红虽仍声色不动，眼睛也不禁向驼子和麻子瞟了过去，像是在说：“你们看这少女是何来历？”

驼子和麻子交换个眼色，心里已不约而同想起三个字：“石观音”。

这少女纵非石观音，也必定和石观音大有关系。

她突然出现在这里，是为着什么？

突见银光一闪，一声惨叫！

半天风踉跄后退三步，仰天晕倒在地。

红衣少女手里已多了柄银光闪闪的小刀，刀尖上挑着只鲜血淋漓的断手，她银刀是如何出手的，竟连谁都没有看清。

只听红衣少女格格笑道：“这只手倒也不太臭嘛！只不过有些血腥气而已。”

大汉们狂吼一声，忍不住扑了上来。

红衣少女眼波流动，用纤手划着面颊，吃吃笑道：“你们想干什么？这么多大男人，欺负个小女孩子，也不害羞么？”

她嘴里说着话，掌中银光闪动，当先扑来的两条大汉，已在惨呼声中，仰面倒了下去，咽喉处鲜血如涌泉般飞激而起。

这又温柔，又漂亮的小女孩子，竟在谈笑间就取了两个大人的性命，别的人哪里还敢出手。

红衣少女瞧着那飞激的鲜血，却叹了口气，幽幽道：“难怪中原一点红名震天下，我如今却知道：‘杀人不见血，剑下一点红。’这句话说来虽简单，做来可真不容易。”

她回眸向一点红一笑，又道：“你看，我手上只不过用了一点点力气而已，他们的血就流了这么多，教人瞧着怪恶心的，哪有你杀人那么文雅好看。”

一点红冷冷瞧瞧她，冷冷道：“无论谁杀谁，都不会文雅好看的。”

红衣少女格格笑道：“只有你，别人杀人就是杀人，你杀人却是艺术。”

那小黄正悄悄往后退，悄悄向窗口打手势，要他们放箭，谁知红衣少女的眼波突又向他扫了过去，娇呼道：“哎哟，你们看这人坏不坏，他想要人用箭射死我。”

小黄手脚都软了，再也移不动半步。

红衣少女却叹了口气，柔声道：“只可惜这些箭是射不死人的，不信你看……”

她走到窗口，用两只青葱般的纤纤玉手轻轻一夹，那根箭竟立刻被她夹了出来，一折两断。

大汉们吓得连气都透不过来。

红衣少女娇笑道：“你们奇怪么？其实没有什么好奇怪的，活人才能射箭，死人又怎么能射得出箭来呢？”

小黄颤声道：“你……你杀了他们？”

红衣少女吃吃笑道：“你想，若有活人用箭对着我，我会走进这屋子来么？我的胆子又小，又没有一点红那么大的本事。”

小黄两条腿一软，倒了下去。

一点红忍不住道：“你怎会知道我的名字？”

红衣少女嫣然道：“我怎会不知道你的名字，你是我心目中最佩服的人，何况，我现在到这里来，为的就是要来接你。”

一点红皱眉：“接我？”

红衣少女道：“你不是约了人在这里见面么？”

一点红道：“嗯！”

红衣少女笑道：“现在他们因为有要紧的事，所以不能来了，叫我来接你去。”

听到这里，大汉们心里几乎已淌出了苦水——原来这些人只不过是约在这里见面的，却害苦我们倒了穷楣。

只听红衣少女接着笑道：“现在我既已来了，你也该走了。”

一点红沉吟道：“走……”

红衣少女嫣然道：“你还不想走？难道想将这里的人都杀光不成？那可真好极了，我一向就喜欢看你杀人。”

一点红再不说话，拉起缚人的绳子，就往外走，红衣少女朝那驼子和麻子瞟了一眼，忽又皱眉道：“你要捉两人来当狗牵着玩，为何不选两个漂亮的？像这种丑八怪，瞧着讨厌，牵着丢人，不如打发他们回老家吧！”

她的手一扬，那柄小银刀就向驼子咽喉上划了过去，只听“铮”的一声，黑蛇般的剑鞘格住了银刀。

红衣少女道：“唷！你还舍不得让他们死么？”

一点红冷冷道：“我要杀的人，用不着别人动手。”

红衣少女展颜一笑，道：“你以为我要和你抢着杀人？”

一点红道：“杀人的事，没有人能和我抢的，也没有人敢。”

红衣少女吃吃笑道：“你放心，这样的人，我杀了还怕脏了手哩！”

红衣少女一说是来接一点红的，驼子就知道事情不对了——龟兹国的叛臣和那吴菊轩既说要在这沙漠客栈中等一点红，为何忽又改变了主意？他们又要叫这红衣少女将一点红带到哪里去？

这红衣少女的行踪更是诡秘，显见得必定大有来历，像她这样的人，又怎会受龟兹国叛臣的使唤？

难道石观音已和他们勾结在一起？

驼子和麻子心里已有些惊疑不定，但“不入虎穴，焉得虎子”，事到如今，他们还有什么别的选择余地？

他们一走出门，却又怔住了。

门外竟停泊着一艘船。

在这又神秘，又可怕的沙漠上，无论发生什么惊人的事，他们都不会奇怪，他们实在做梦也想不到会看见一艘船的。

这里已是大沙漠的中心，船是哪里来的?

只见这艘船长而狭，船头和船尾，都有雕刻得极为细致的装饰，华丽的船舱四面，还悬着珠帘。

纵是烟雨西湖上最是逗人遐思的画舫，纵是月影笼纱，夜泊秦淮酒家旁的轻艇，看来也没有这艘船如此华丽。

这红衣少女，原来就是从这艘船上走进屋里去的，难怪全身点尘不染，但这艘船却又是如何到这里来的呢?

这简直不可思议。

却听红衣少女道："还发仕么愣，上船呀！"

一点红目光闪动，却没有说话。

红衣少女亦笑道："你以为这船没法子开航，是么？"

一点红道："嗯！"

红衣少女笑道："你跟我上了船，就知道了。"

别人都在留意船上时，"驼子"却在留意着船底。

只见船底装着两条细长的板，看来就像是雪橇，却是用极坚韧、极光滑的巨竹削制而成的。

上了船后，他又发现这艘船大半都是用竹子建成，船舱是竹编的，甲板也是，是以船身自然特别轻。

在船下面虽看不到，但上了船后，便立刻可瞧见许多只矫健有力的兀鹰，蜷伏在甲板上。

两个红衣童子，正用一大条一大条新鲜的肉，在喂它们，等人上了船，红衣童子从腰边解下条长鞭，"叭"的凌空一抖。

鹰群立刻冲天飞起，无数银光闪闪的潮水也被带起，潮水带动船身，这艘船立刻像雪橇般在平滑的沙地上滑行起来，开始时还很慢，到后来却是滑行如飞，直如御风而行一般。

驼子和麻子对望一眼，心里不禁都在暗暗佩服船主人构思之奇妙，要知鹰的力量最强，有时连整只羊都能被它们凌空提起来，数十

只鹰要在乎沙上带动一艘竹制的轻舟，自然并非难事。

而且鹰的耐性也最大，有时为了等一人死后去吃他的尸，不惜在这人上空盘旋几日几夜。

是以由鹰来御船，绝不必怕它们半途而废。

红衣少女笑道："你说，要在沙漠行走，还有比坐这艘船更快，更舒服的么？"

一点红道："哼！"

红衣少女道："而且你若不想见人，坐在这艘船上，就绝不怕被人发现，永远没有人能查得出这艘船行踪的，有些人骤然看到这艘船在沙漠上如风驶过，还以为是海市蜃楼，还以为是自己见了鬼呢！"

只听船舱中一人缓缓笑道："所以，沙漠中人都叫这艘船做鬼船。"

这语声缓慢而优雅，已有个人自船舱中掀帘而出，探出半个身子，却又缩了回去，笑道："外面这么大的风沙，红兄为何还不进来？"

这人一张蜡黄的三角脸上，五官却似要挤在一堆了，颔下几根鼠须，却似被火烧过，又黄又焦，长得当真是獐头鼠目，不敢恭维，谁也想不到那么优雅动人的语声，竟是这种人发出来的。

驼子和麻子对望一眼，心里暗道："这人莫非就是那位大名士吴菊轩，一点红说他满脸讨厌相，倒真是一点也不错。"

船舱里另外两个人，长得就好看多了。

两个人俱都锦衣华服，一人国子脸，浓眉大眼，不怒而威，一眼望去，就知道是经常手握重权的人物。

另一人却是未语先笑，满脸和气，人也长得富富泰泰的，看来就像是个生意做得很发财的大商人。

这两人虽穿着汉人的装束，但发黄而微卷，目深而微碧，显然就是那两个龟兹国的叛臣了。

他们既然来到这里，为何又说："因为要事不能来了？"

难道是想将一点红骗到这船上来么？

两人一见到一点红，立刻抱拳笑道："壮士辛苦了。"

第二十一回 附骨之蛆

那商人模样的接着笑道："在下还怕壮士遭了什么意外，但敏将军却说以壮士的剑法，必可无虑，哈哈！看来还是敏将军有眼力。"

吴菊轩菜须笑道："洪相公久居轩阁，不近武事，自然不知道以红兄的剑法，要在百万军中取主将首级，亦如探囊取物一般。"

敏将军拍案大笑道："只望红壮士莫取了本帅头上首级就是。"

他汉语极流利，要知龟兹虽乃蕞尔小国，亦属汉家藩邦，这些人位居要津，怎能不通汉语?

一点红冷冷瞧着他，忽然道："你们既已来了，为何不入那客栈与我相见？"

吴菊轩笑道："那客栈中说话多有不便，何况，半天风和敏将军本有些香火之缘。"

敏将军大笑接口道："不瞒你说，这半天风原是本帅属下的一员猛将，当了强盗后，还为本帅做了不少事，壮士既在找他的麻烦，本帅进去了，岂非多有不便？"

一点红道："哼！"

强盗原来是和将军勾结的，他还有什么话说。

那红衣少女却吃吃笑道："你可知道，敏将军举事的军饷，多半还是靠这半天风去借来的哩！"

驼子暗暗忖道："原来如此，你们现在大事已成，怕他也要来分一杯羹，所以就将他杀了灭口了。"

只见一点红瞪了他一眼，沉声道："这女人又是什么人？你们为何要她……"

吴菊轩含笑打断了他的话，截口道："贱内莫非得罪了红兄弟么？"

一点红也不禁怔了怔，道："她……她是你的妻子？"

红衣少女娇笑道："你奇怪么？我嫁给他时，就有很多人奇怪了，都说是一朵鲜花，插在……插在……"

她终于没有说出"牛粪"两字，只是笑得弯下腰去。

吴菊轩却神色不变，还是微笑道："红兄大功想必已成，却不知那昏王的首级何在？"

一点红道："首级还在他的项上。"

敏将军、洪相公相顾失色，道："壮士怎会未曾得手？"

一点红道："哼！"

吴菊轩沉吟道："莫非那昏王已闻风先藏起来了？"

一点红道："嗯！"

敏将军、洪相公齐地长叹起来，吴菊轩却淡淡一笑，道："那也无妨，反正他头颅迟早都是红兄的囊中物。"

瞧了旁边的驼子一眼："只不知这两位又是何许人也？"

驼子抢着道："咱们和那昏王本没关系，只不过是他花银子请来的，也不知道那昏王已藏到什么地方去了。"

吴菊轩微笑道："红兄将他们俘来，莫非就是为了要追他们的口供？"

一点红道："嗯！"

敏将军道："壮士当时为何不逼问出来？"

一点红冷冷道："我只会杀人，不会问口供。"

吴菊轩笑道："在下人是不会杀的，口供也还可问出两句。"

他缓缓走到两人面前，俯首笑道："两位贵姓大名？"

麻子道："你不必问，咱们都是无名小卒。"

他身上绳子绑得虽紧，但那自然只不过是做给人看的，以他们的功力，随时都可振臂而起。

他们为了刺探虚实而来，这时再也瞧不出什么了，麻子早已跃跃欲试，只不过驼子未发动，他也只好等着。

吴菊轩笑道："这两位既与那昏王毫无渊源，又和我等素无冤仇，依在下之见，不如还是放了他们吧！"

一点红道："人已交给你了，随便你。"

吴菊轩笑道："既是如此，在下先为两位宽去绳索再说。"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俯身来解绳子，麻子和驼子更不便出手，谁知吴菊轩突然出手如风，左右双手，在两人身上各点了七八处穴道，

这位其貌不扬的名士，原来竟还是一等一的武林高手。

一点红变色道：“你这是做什么？”

他方待长身而起，只觉一柄尖刀，已抵住了他后面的颈子，刀尖冷得像冰，那红衣女子却柔声笑道：“人已交给了他，就随便他吧！是么？”

一点红知道自己只要再动一动，刀尖便要穿喉而过。

那驼子却沉得住气，冷笑道：“朋友好俊的手法，只不过用这样的功夫，来对付两个身上绑着绳子的无名小卒，岂非小题大做了么？”

吴菊轩悠然道：“堂堂的楚香帅也是无名小卒么？”

这句话说出来，一点红的心已沉了下去。

那驼子却大笑起来，道：“楚香帅，我若是楚香帅，身上还会被人绑上绳子？”

他似乎觉得这件事实在可笑已极，连眼泪都笑出来，吴菊轩静静瞧着他，等他笑完了，才淡淡道：“这区区几条绳子，又怎能绑得住楚香帅？楚香帅将咱们的虚实探出来后，随时都可振臂而起的，是么？”

那“驼子”终于笑不出来了，他实在也未想到这吴菊轩竟是如此厉害的人物，吴菊轩缓缓接道：“楚香帅难道还不承认？难道还要在下动手为楚香帅洗洗脸么？”

楚留香忍不住道：“朋友好眼力，却不知朋友是如何瞧破的？”

吴菊轩微笑道：“楚香帅易容之妙，天下无双，但一个人易容之术无论多么精妙，脸上也有个地方是永远无法改变的。”

楚留香道：“噢？”

吴菊轩道：“香帅自必也知道，一个人的面貌、肤色、声音都可以改变，甚至连身子的高矮都可以改变，但只有两眼之间的距离，却是永远无法改变的，香帅的易容之术纵然妙绝天下，总也无法将两眼的位置改变吧？”

楚留香瞧了姬冰雁一眼，笑道：“不想今日竟遇着大行家了。”

吴菊轩道：“而且只要加以留意，便可发现，世上绝没有任何人两眼之间的距离是完全相同的，只不过相差极微而已。”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阁下早已算过我两眼之间的距离了？”

吴菊轩拱手笑道：“失礼失礼。”

楚留香道：“但我为何不记得曾见过阁下？”

吴菊轩笑道：“像在下这样的无名小卒，香帅纵然见过，也早已忘怀了。”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一个人还是不要太有名的好。”

他此时此刻居然还能笑得出来，一点红和姬冰雁却已快急疯了，一点红身子突然向前一扑，右腿向后踹去。

他下盘功夫当真已使得炉火纯青，身子这一扑，几乎已和地面平行，谁知刀尖还是抵在他颈子上，竟未能甩掉。

那红衣少女身子已挂在船舱顶上，笑道：“我已成了你的附骨之蛆，你永远也甩不掉的了。”

楚留香望着吴菊轩一笑道：“你娶着这样会缠人的老婆，那日子必也难过得很。”

吴菊轩淡淡笑道：“只可惜阁下的日子只怕更要难过了。”

这里是船舱下的暗舱，暗得伸手不见五指，船底擦着沙地的声音一阵阵传上来，像是尖针在刺着人的耳朵。

无论谁躺在这种地方，自然都不会觉得舒服的，最讲究舒适的姬冰雁和楚留香，偏偏被关在这里。

也不知为了什么，吴菊轩并不想立刻杀死他们，也没有杀死一点红，仿佛觉得现在杀了他们还太可惜。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吴菊轩！吴菊轩！这究竟是什么人物？怎会一眼就认出了我？”

姬冰雁冷笑道：“你以为你扮得很好么？在你那条船上的镜室里，你也许可以扮得令人认不出你，但这一次，就连我也能一眼认出你。”

楚留香道：“你自然能认得出我，但你莫忘了，你和我有多么熟，那吴菊轩又是什么人？怎会也对我如此熟悉？”

姬冰雁沉默了半晌，道：“莫非他就是黑珍珠？”

楚留香道：“绝不是。”

姬冰雁道：“到了这种时候，你还如此自信？”

楚留香道：“黑珍珠自然也可以易容改扮，但武功却是装不出来的，我一瞧这吴菊轩的点穴功夫，就知道他功夫比黑珍珠强胜多了。”

姬冰雁不说话了，这船舱上却有一阵阵谈笑声传了下来，这船既然大多是竹子做的，自然不能隔音。

楚留香他们既然已快死了，别人自然也不必再顾忌他们，也不知过了多久，船忽然停了下来。

只听敏将军道：“你和那位石夫人，约的地方就是这里么？”

别的话楚留香他们都没有留意听，船底摩擦的声音实在讨厌，他们几乎恨不得塞起耳朵来。

但敏将军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姬冰雁、一点红三个人的耳朵立刻都直了，但听吴菊轩笑道：“就在这里，一定错不了。”

洪相公哈哈笑道：“吴先生做事，自然万万错不了的，只不过……不知道这位石夫人，是否有和敝邦合作的诚意？”

吴菊轩笑道：“她若没有这意思，你我想看她，只怕比登天还难。”

敏将军道：“啊！她功夫难道比先生还强？”

吴菊轩笑道：“在下这点功夫，若和石夫人一比，实如秋萤之与皓月，简直不可相提并论。”

敏将军笑道：“如此说来，敝邦有了这位石夫人相助，从此以后便可高枕无忧了。”

吴菊轩道：“正是如此。”

洪相公笑道：“说来这还是仰仗吴先生的大力，若非吴先生，石夫人又怎肯与我等这些凡夫俗子结纳？”

敏将军笑道：“不错，不错，此次大功全部告成之后，上至国王大哥，下至本帅和洪相公，都不会忘了吴先生的好处的。”

吴菊轩哈哈笑道：“在下一介草民，能为君王效力，已觉不胜荣宠之至。”

那红衣女子却娇笑道：“你也别假客气了，此番事成之后，你还不是要求洪相公和敏将军给你一个一官半职，让我也可以舒舒服服享半辈子清福。”

洪相公大笑道：“事成之后，大嫂少不了自然是位一品夫人。”

四个人一齐大笑起来，接着，又是一阵碰杯声。

听到这里，楚留香的心更往下沉。

他们现在已知道，这吴菊轩竟然是和石观音有勾结的，而且还替石观音和龟兹国的叛臣接了线。

这些人好不容易夺得了龟兹国的王位，这下子只怕就等于双手奉送给石观音和吴菊轩二人了。

像吴菊轩这样的人，他的目的自然不只是“一官半职”了，就算将宰相让给他做，他也是不过瘾的。

只不过在这种情形下，黑珍珠所占的又是什么地位呢？他久居大漠，难道也是石观音属下？

现在，石观音就要来了，楚留香等人的命运，只怕也立刻就要被判定，姬冰雁忽然道：“楚留香，你一向很有自信，这一次你想你还能活着走出去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有几次别人刀已架住了我的颈子，我还是活到现在了。”

姬冰雁苦笑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要到什么时候才会绝望呢？”

楚留香笑道：“别人还没有砍下我的脑袋时，我永远都没有绝望的。”

突听一声鹰啸，接着，“沙沙”之声，动地而来。

一点红耸然道：“来了！”

姬冰雁道：“原来石观音乘的也是这种鬼船。”

楚留香道：“我看这艘船八成也是石观音送的。”

几句话的功夫，那艘船想必已到了，船舱上脚步之声响起，吴菊轩等人显然一齐迎接了出来。

知道石观音就要上船，楚留香等人竟似被一种奇异的魔力所摄，心里跳个不停，口也不敢开了。

只听红衣女子的语声缓缓传来，道：“弟子长孙红，叩见夫人。”

楚留香猜得果然不错，这女子果然是石观音门下，石观音竟然肯将自己的徒弟嫁给吴菊轩，吴菊轩这人想来更不简单了。

过了半晌，脚步声又移入舱里。

洪相公道：“晚生久慕夫人风仪，不想今日得见，实在……实在不胜光彩。”

这人口才本极灵便，此刻一句话却分了好几次才说出来，那敏将军更是期期占占，连话都说不清楚。

这两人本是见过大场面的，见了这石观音，还不免如此紧张，可见石观音必定风采照人，令人不敢逼视。

等他们的客套恭维话都说完了，一个优美动人，光滑得像缎子一般的声音，才带着笑缓缓道：“两位天皇贵胄，功高盖世，日后凌霄阁上，必有姓名，贱妾又是何许人，两位如此客气，倒教贱妾置身无地了。”

这声音似乎就在楚留香头上。

楚留香想到这仙子般美丽，恶魔般诡秘的人，此刻就坐在自己头上，心里真不知是什么滋味。

他实在恨不得立刻冲上去，瞧一瞧这仙子中的恶魔，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究竟有什么神秘的魔力。

上面又说了几句话，敏将军忍不住道：“不知夫人可将那极乐之星带来了么？”

石观音却反问道：“将军可知道这极乐之星的秘密？”

敏将军道：“还……还不知道。”

石观音道：“将军既不知道它的秘密，这‘极乐之星’最多也不过只是块宝石而已，贱妾就算奉送给将军，将军又有何用？”

敏将军似乎怔住了。

洪相公却赔笑道：“但晚生等却知道，这宝石若到了昏王手里，价值立刻大不相同，是以晚生万万不能让它落入那昏王手里。”

石观音微笑道：“但贱妾已决定将它和那昏王交换了。”

敏将军和洪相公显然都大吃一惊，失声道：“这……这万万使不得。”

吴菊轩含笑接口道：“两位不必吃惊，夫人将这‘极乐之星’还给那昏王，是另有用意的。”

敏将军道：“有……有何用意？”

吴菊轩道：“只因普天之下，只有那昏王知道它的秘密，他既宁死不肯说，就算想知道这秘密，就唯有等那昏王得回此物后……”

洪相公恍然道：“他此刻已是山穷水尽，得回此物后，必定要立刻加以利用，那时我等在暗中查探，就可知道它的秘密了。”

吴菊轩笑道：“究竟洪相公是聪明人。”

敏将军也立刻大笑道：“那昏王此刻已没有硬手保镖了，咱们随时要将那极乐之星夺回，却容易得很，这叫欲擒故纵……哈哈！妙计呀妙计！”

说到这里，他语声突然停顿半晌，才接着道：“幸好咱们未能宰了他，否则这秘密岂非也要随他同入地狱，塞翁失马，焉知非福，看来咱们的运气倒不错。”

第二十二回 士为知己者死

长孙红却忽然银铃般娇笑起来，道：“你只当咱们真的宰不了他们？夫人若真想要那昏王的命，他就算有十个脑袋，也全都不见了。”

这句话说出来，船舱下的楚留香等人也不禁怔了一怔，敏将军和洪相公更吃惊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过了半晌，洪相公才吃吃道：“既是如此，先生又不惜重金，将那些刺客请来作甚？”

吴菊轩微笑道：“在下找那些刺客来，只不过想将那昏王骇上一骇，一个人若是觉得自己性命危险时，就会将平日不愿示人的秘密说出来了，只因这秘密若对他亲人大是有利，他怎会将之带入地下？”

长孙红道：“谁知这昏王的嘴竟比瓶子还紧，无论到了多么危险的时候，还是不肯将这秘密告诉别人，甚至对他最亲近的人都不肯说出来。”

听到这里，楚留香不禁苦笑道：“难怪龟兹王能在死里逃生，原来别人根本就不想要他的命，咱们跟着紧张了半天，也上了别人的当了。”

突听石观音带笑道：“能令大名满天下的楚香帅上当，实在是不容易。”

她的人虽还在船舱上，但这声音竟似对着楚留香的耳朵说出来的，她内力之强，竟已能将声音凝练。

楚留香心里吃了一惊，嘴里却笑道：“夫人也未免将在下瞧得太重了，在下时常都会上当的。”

石观音缓缓道：“香帅何必太谦，贱妾平生所遇的对手，高人虽有不少，但若论聪明机智，武功之高，实无一人能比得香帅。”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若真有夫人所说的这般高明，此刻又怎么会置身在夫人的裙脚之下。”

石观音一笑道：“香帅可知道，像这样的处境，还有人求之不得哩！”

姬冰雁冷冷道：“这女魔头用话在挑逗你，只怕已看上了你，咱们是否能活着出来，也就要看你这大情人的手段了。”

他说话的声音自然低而又低，楚留香还是生怕被石观音听见，赶紧用声音打断了他的话，道：“能置身在美人的石榴裙下，虽是死而无憾，只可惜在下虽想见夫人一面，却也是辗转反侧，求之不得。”

他最后说的这八个字，乃是诗经“关雎”中的两句，也正是古往今来，最早的，最有名的情歌，上面两句便是“窈窕淑女，君子好逑”，短短八个字里含意之深，实在比别人千句百句话都要深得多。

石观音显然已听出了他话中的挑逗之意，沉默了半晌，才悠然道：“你可是想见我一面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求之不得，辗转反侧。”

石观音微笑道：“你放心，我一定让你见我一面。”

楚留香道：“现在？”

石观音道：“你为何如此没有耐心？”

楚留香叹道：“不是在下没有耐心，而是在下生怕活不了那么长了。”

石观音又默然半晌，淡淡道：“你会活到那时候的。”

突听吴菊轩大声道：“他活不到那时候。”

石观音冷冷道：“谁说的？”

吴菊轩长长吸了口气，道：“夫人难道未听说过，养痈成患，若是……”

右观音厉声道：“我难道还要你来教训？”

吴菊轩不敢再说话了。

洪相公却干咳了一声，赔笑道：“若是没有必要，倒是将此人除去的好。”

石观音语声和缓了下来，徐徐道：“书画家完成了一件杰作，若是没有人欣赏，就会觉得如衣锦夜行，所有的心力都白花了，是么？”

洪相公虽然是摸不透她话中深意，也答不上话来。

石观音又道：“名伶在高歌时，若是无人聆听，也会觉得十分无趣，是么？”

洪相公道：“嗯！”

石观音道：“我们做这件事，也正如画家挥毫，名伶高歌一般，也要人来欣赏的，因为我们做的这件事，也无疑是件杰作。”

洪相公笑道：“不错，若论用力之深，结构之密，纵是王羲之兰亭帖，李太白长歌行，也万万比不上此事之万一。”

石观音道：“所以我要他活着，活着看我们这件事完成，名画要法眼鉴赏，名曲要知音聆听，我们做的这件事，也只有楚留香这种人才懂得欣赏，是么？”

洪相公击节道：“不错，夫人高见，当真非人能及。”

吴菊轩道：“但，但这人……”

石观音冷冷道：“用不着你来多话。”

她对任何人都十分客气，只有对这吴菊轩，却从不假以颜色，吴菊轩居然也逆来顺受，恭声道：“是。”

石观音道：“既是如此，下面的这三个人，我就要带回去，不知各位可有异议么？”

洪相公赔笑道：“在下唯夫人之命是听。”

石观音一笑道：“各位但请放心，我一定会好好照顾他们的。”

闷了一天后，胡铁花简直快闷出病来了，酒也不知喝了多少，奇怪的是，竟好像越喝越清醒。

眼见这一天又将过去，胡铁花忍不住唉声叹气，喃喃道：“楚留香，老臭虫，你为何还不回来，难道是碰见鬼了么？”

他却不知楚留香竟真的碰见鬼了。

门帘忽被掀起，琵琶公主已闯了进来，胡铁花一肚子闷气，这下可找着出气的人，大吼道：“我问你，你究竟懂不懂礼貌？”

琵琶公主冷冷瞧了他一眼，道：“什么礼貌？”

胡铁花大声道：“孟母曰：夫礼，将入门，问孰存，所以致敬也。将上堂，声必扬，所以戒人也。你要进来，难道不会先打声招呼么？”

琵琶公主笑道：“哎哟！想不到你还念过几天书的。”

胡铁花背负起手，仰头道：“好说好说。”

琵琶公主的脸一板，冷冷道：“只可惜你忘了自己的身份。”

胡铁花瞪眼道：“我是什么身份？”

琵琶公主道：“现在，你是我们的阶下之囚，我根本用不着对你客气。”

胡铁花瞪眼瞧了她半晌，忽然一笑，道：“好男不和女斗，这话是你说的，也就罢了，若是别人说的，嘿嘿！我可就要他的好看了。”

他往床上一倒，用毡子盖起头，索性给她个不理不睬。

琵琶公主叱道：“你装什么死？起来！”

胡铁花蒙在被里，大笑道：“我要睡就睡，要起来就起来，谁也管不着。”

琵琶公主跺了跺脚，走过去就掀他毡子。

胡铁花大叫道：“我可不是老臭虫，你莫瞧错了人呀！”

琵琶公主的脸红了红，口气却软了，道：“王妃要见你，快起来跟我去！”

胡铁花怔了怔，一骨碌坐起来，道：“王妃要见我？她要见我作甚？”

琵琶公主道：“她素来不喜见人，此番要见你，自然是有要紧的事！”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笑道：“她既然要见我，就叫她来吧！”

嘴里说着话，人又倒了下去。

琵琶公主跺脚道：“你……你这人怎地像是没骨头似的。”

胡铁花翘起脚，悠然道：“你莫忘了，是她想见我，不是我想见她。”

琵琶公主咬了咬嘴唇，忽然冷笑道：“我知道了，你莫非是做贼心虚，不敢去见她？”

她话尚未说完，胡铁花已跳了起来，大声吼道：“我有什么做贼心虚？我如何不敢去见她？”

琵琶公主忍住笑道：“你若有这胆子，就跟我来吧！”

龟兹王妃的帐篷，实在比胡铁花想像中还华丽得多，帐篷里充满了檀香、药香，香得令人几乎透不过气。

珍珠罗帐里，龟兹王妃半倚半卧，仿佛弱不胜衣。

虽然隔着层纱帐，她看来仍是风华绝代，不可逼视，连胡铁花到了这里，都似觉得有些自惭形秽起来。

龟兹王妃微微一笑，道：“残病之身，不能下床迎接，盼公子恕罪。”

胡铁花清了清喉咙，道：“不……不客气。”

他本想说两句话，道：“我是你的阶下之囚，你用不着客气。”

但话到嘴边，竟说不出来了。

龟兹王妃叹了口气，道：“前夜的不幸之事，的确令人遗憾。”

一提到这件事，胡铁花的火气就往上撞，冷笑道：“王妃莫非是要来审问我的么？在下恕不奉陪了。”

他转身就走，龟兹王妃却笑道：“公子留步，公子太多疑了。”

胡铁花冷笑道：“多疑的不是我，而是你们。”

王妃又叹了口气，道：“我等错疑了公子，确是不该，但请公子恕罪。”

胡铁花反倒怔了怔，道：“你……你们已承认人不是我杀的了？”

王妃柔声道：“人自然不是公子杀的，否则公子又怎会还留在这里？公子若是想走，又有谁能拦得住呢？”

胡铁花默然半晌，长叹道：“快被人冤死了的时候，忽然还见个明白事理的人，实在令人开心得很。”

王妃道：“公子如今还在生气么？”

胡铁花笑道：“在下本来的确有些生气的，但王妃这么样一说，在下反倒觉得不好意思了。”

王妃嫣然一笑，过了半晌，又道：“贱妾请公子前来，实有一事相求。”

胡铁花挺胸道：“士为知己者死，王妃要在下做什么，只要在下能做得到，要水里就水里去，要火里就火里去。”

王妃道：“公子高义，贱妾先谢过了。”

胡铁花忽然发现，帐篷里就只剩下他一个人和王妃相对，琵琶公主和丫鬟们竟都已悄然退去。

也不知怎地，他一颗心竟忽然“怦怦怦”跳了起来，似乎觉得纱帐中的王妃，正在向他微笑。

当下大声道：“王妃不必客气，有什么吩咐，请说就是。”

龟兹王妃道：“公子不知是否还记得，明天就是对方与我等相约，交换‘极乐之星’的日子了，不知公子是否能……”

胡铁花虽然拼命抑制自己，但也不知怎地，竟忽然想起了洞房花烛的晚上，那温存缠绵的一夕。

帐中的龟兹王妃，竟似乎已变成了……

胡铁花再也不敢瞧下去，再也不敢想下去，大声道：“王妃莫非是要在下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么？”

王妃叹了口气，道：“我一家大小流离在外，实在众叛亲离，竟不得以此等琐碎的事来牵累公子，贱妾于心实是难安。”

胡铁花慨然道：“在下若不能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情愿将这颗脑袋摘下来充数。”

王妃道：“公子如此大义，实令贱妾……贱妾……”

她语声哽咽，竟连话都说不出了，却突然自纱帐伸出一只柔若无骨的手来，灯光下，只见她纤纤指尖，不住微微颤抖，就像是一朵在狂风中挣扎的小小兰花，若无人扶持爱护，眼见就要被暴风雨摧残。

胡铁花但觉心里一阵热血上涌，脑袋一阵迷糊，等头脑清醒时，才发觉不知怎地自己竟也握住了这只手了。

龟兹王妃居然也没有退缩，没有闪避，只是颤声道：“公子此去千万小心，贱妾已将一切都托付给公子了。”

胡铁花只觉一颗心已快跳出胸腔，也不知该放下这只手来，还是该继续握住，嘴里也不知要说些什么。

只觉龟兹王妃的手，反而握起他的手，柔声道：“除此之外，贱妾还有一件私事想托付公子。”

胡铁花脑子里还是昏昏的，想也不想，大声道：“在下早已说过，只要是王妃的事，在下万死不辞。”

他天生就是热情冲动，顾前不顾后的脾气，别人若是对他好，他简直可以把心都掏出来送人的。

此刻他只觉得这龟兹王妃不但是他平生第一知己，而且是天下对他最好的人，以王妃之尊，居然对他一个江湖人如此宠遇，他不但感激零涕，简直有些受宠若惊了。

龟兹王妃道："贱妾只求公子为贱妾打听出那极乐之星的秘密。"

胡铁花怔了怔，道："这秘密连王妃都不知道么？"

王妃叹道："我和王爷多年夫妻，彼此虽然可称得上是相敬如宾，但只有这一件事，他却始终不肯告诉我。"

胡铁花想了想，道："王爷若连王妃也瞒着，又怎样肯将这秘密告诉在下？"

王妃缓缓道："古老相传，龟兹国上代本有一宗巨大的宝藏，平时谁也不可动用，只有在国家到了危急存亡之秋，才能将之用来复国中兴，至于宝藏所在之地，也唯有身继龟兹国王位大统的人才知道。"

胡铁花恍然道："王妃莫非是认为这极乐之星的秘密，就和宝藏有关么？"

王妃道："想来必是如此。"

胡铁花苦笑道："若是如此，王爷只怕更不会将这秘密告诉我了。"

王妃道："但以王爷一人之力，是绝对无法将那宗巨大的宝藏运出来的，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王妃道："这不但要人搬运，而且还必定要人保护，是么？"

胡铁花道："是。"

王妃又叹了口气，道："贱妾方才已说过，现在王爷属下已没有一个得力的人手，更没有一个能有力量护送这宝藏的。"

胡铁花沉吟道："王妃的意思，是认为王爷会找我来护送这宝藏？"

王妃道："正是。"

胡铁花苦笑道："王爷若是信得过我，也不会冤枉我是杀人犯了。"

王妃柔声道：“王爷对公子虽有误会，但公子将那极乐之星换回来后，他的看法必然会改变的，何况，他除了公子之外，更绝对没有别人可以信任。”

胡铁花笑道：“王妃可知，王爷对我那朋友，就比对我信任得多。”

王妃沉默了半晌，道：“但王爷若将此事交托公子，公子肯将其中的秘密告诉我么？”

胡铁花道：“在下岂非早已答应……”

王妃截口道：“王爷若要公子严守秘密呢？”

胡铁花想了想，笑道：“在下却是先答应王妃的，是么？”

这件事有些不合规矩道理，若换了别人，必定不会答应，但胡铁花做事可从来不管是有理，还是无理的，只要是他认为该做的事，他就非做不可，现在他一心只认为龟兹王妃是天下第一个好人，那位王爷是个混账，他若为了一个好人来骗骗混账，那岂非正是天经地义，合理已极？

至于这龟兹王妃又是为了什么一定要知道这秘密呢？这一点，胡铁花却连想也不去想，自然更不会去问的。

正午，骄阳如火。

胡铁花带领着三匹骆驼，直奔西行。

他头上虽重重叠叠地缠了条很长的白布，还是不免被太阳晒得发昏，跟随他同行的三个龟兹武士，武功虽远不及他，但却久已被沙漠中的风沙烈日磨练成一副钢筋铁骨，看样子竟比他舒服多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我只怕是酒喝得太多了，怎地像是娇滴滴的大姑娘似的，一晒太阳就头昏，这样下去，还得了么？”

其实这也是因为他久日劳累太剧，不但酒喝得太多，而且那一夜缠绵，更大大消耗了他的体力。

昨天晚上，他虽然很早就上床了，但想起纱帐中那如烟中芍药般的倩影，想起那柔若无骨的纤纤玉手，他竟是翻来覆去的睡不着，他心里越是觉得不该胡思乱想，唐突佳人，越是骂自己好色无耻，但也不知怎地，那美丽的王妃竟仿佛本就是他相思入骨的情人，他要不想都不行。

胡铁花平日不是这样子的，到后来他只有自己安慰自己：“我只怕是被那多情的老臭虫传染了。”

但一想起楚留香，他更睡不着了。

楚留香已去了两天多，非但没有回来，而且连一点消息也没有，他和姬冰雁难道都遭了那神秘刺客的毒手?

一眼望去，千里无垠的大沙漠，连一点生机都没有，没有人，没有鸟兽，没有云，没有风。

间或有一两只令人恶心的大蜥蜴，自岩石中爬出，爬过骆驼蹄下，但却更为这沙漠平添几分死亡的气息。

第二十三回 酒醉误事

胡铁花左拳打着右拳，喃喃道：“就算老臭虫和死公鸡，也不会在这见鬼的沙漠上放荡两天，都不回去的，他们不回去，一定是遭遇了什么变故。”

突见一骑骆驼赶上来，驼峰上的武士道：“前面有个阴凉处，可要歇息歇息么？”

胡铁花沉吟道：“咱们已走了多少路了？”

那武士道：“约莫十里。”

胡铁花皱眉道：“走了十里，就想歇下来，五十里路岂非要走到明天么？”

那武士赔笑道：“在沙漠上走五十里，可比别的地方走五百里都要累人，何况，骆驼上还驼着几千两重的金子。”

胡铁花笑道：“无论如何，现在歇息还嫌太早了，咱们一定要在天黑以前赶出五十里路去，我倒想瞧清楚那个来和我们换东西的人，长得是何模样？”

他嘴里说着话，已将骆驼加紧赶了出去。

那武士叹了口气，喃喃道：“像你这样赶路，到了地头时，只怕人和骆驼都要被晒昏了，对方若是忽然翻脸，看你怎么办？”

另一名武士也赶了上来，接口道：“反正责任也不在咱们，他想逞强，就让他去吧，到时候，对方若动了手，咱们远远的躲到一边去就是。”

第三个武士往地上啐了一口，撇嘴道：“这种南蛮子连屁都不懂，就想在沙漠上逞强了，这岂非是自讨苦吃？”

这些武士们吃了胡铁花和楚留香几次亏，此刻竟在暗中幸灾乐祸起来，只不过他们说的自然是龟兹土语，胡铁花就算听到，也是全然不懂。

但他们说的并不错，这五十里走起来的确是够人受的，幸好在正午过后，烈日之威已稍退。

到了太阳落下去时，胡铁花还是有些受不了，虽喝了好几次水，嘴唇还是干得发裂。

只见前面一片岩石林立，在逐渐降临的暮色中看来，宛如一只不知名的狰狞怪兽，在那里等着择人而噬。

胡铁花心里也有些发冷，回头道："现在咱们已走出多少里了？"

那武士仰首瞧了瞧天色，道："只怕已有五十里。"

胡铁花道："信上说得明白，西行五十里后，自有人来和我们交换，咱们不如就在这里等着吧！等他们来了，咱们也好以逸待劳，好歹给他们个教训。"

那武士缓缓道："他们若早已在这里等着咱们，以逸待劳，要给咱们个教训呢！"

胡铁花怔了怔，笑道："这话倒也有理，咱们倒真该小心些才是。"

那武士冷冷道："方才小人说要在途中多歇息些时，正是为了提防对方这一着。"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笑道："我性子急，你莫怪我。"

他是条直肠汉子，若是知道自己错了，立刻就会认错，对就是对，错就是错，这其中分际，他绝不推诿。

那武士反而觉得有些不好意思了，也笑了笑，道："幸好小人们还带了酒来，可以提提神。"

胡铁花大喜道："在哪里？"

那武士立刻送了个羊皮水袋来，笑道："这是大宛葡萄酒，喝醉也不伤人的。"

胡铁花笑道："我知道，我那朋友老臭虫，就最喜欢喝这种酒了。"

他拔开塞子，喝了两口，长长吐了口气，又笑道："这次出来，我本来不准备喝酒的，但既有好酒，哈哈……"嘴里立刻又灌满了酒，连话都说不出了。

那三个龟兹武士，静静地站在他对面，出神的瞧着他，竟好像一辈子都没有瞧见过人家喝酒似的。

胡铁花将大半袋酒都灌下肚，才觉得有些不好意思，用袖子擦了擦嘴，搭讪着笑道：“你看，酒都快被我喝完了，你们也来喝两口吧！”

三个龟兹武士同时咧嘴一笑，不但笑的神态完全相同，而且同时笑，同时闭口，就像是在唱傀儡戏似的。

其中一人望了望他的两个同伴，又笑道：“这点酒三个人分也不够，不如还是胡爷一个人喝了吧！”

胡铁花大声道：“那怎么好意思？那怎么好意思？”

他嘴里虽然这么说，但手里紧紧捏着酒袋，非但没有送过去的意思，简直就像生怕别人来抢似的。

三个武士对望了一眼，又笑了，这次笑得更开心些。

还是方才说话的人笑道：“胡爷跟小人们还客气什么？”

胡铁花大笑道：“既是如此，我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他本来的确是不想喝酒，也怕喝酒误了事，但半袋酒下了肚之后，却把肚子里的酒虫都勾了起来。

喜欢喝酒的人，只怕大多全都有这个毛病，酒多的时候，总是拼命劝别人喝，想把别人灌醉。

酒少的时候，就生怕别人也来分他的酒喝了。

三个龟兹武士瞧着他把一袋酒全都喝了下去，三个人竟是眉飞色舞，远比自己喝还要开心一倍。

胡铁花抹着口笑道：“好酒好酒，只可惜非但太少，而且也太淡了些。”

三个龟兹武士笑嘻嘻道：“胡爷觉得这酒太淡了么？”

胡铁花道：“以我看来，还是烧刀子喝起来过瘾得多。”

那武士道：“但烧刀子却醉不死人的。”

胡铁花大笑道：“难道这淡得出鸟来的酒，还能醉得死人么？”

那武士笑道：“醉不死，也差不多了。”

胡铁花笑道：“但我喝了这么多酒，却连一点酒意也没有，难不成是我的酒量又进步了么？”

那武士忽然不笑了，瞪眼道：“胡爷真的连一点酒意也没有？”

胡铁花斜着眼笑道：“这点酒就能灌醉我，嘿嘿！再来个七袋八袋也没关系。”

三个武士眼睛都直了，话也说不出。

胡铁花道：“你们不信的话，我就让你们瞧瞧我是不是喝醉了？”

其实他会说出这种话，就已表示他喝醉了，真正没有喝醉的人，永远不会想证明给别人看的。

三个武士却吃惊得张大了嘴，瞪大了眼瞧着。

只见胡铁花摇摇摆摆站了起来，在地上划了条线，又蜷起一条腿，用一条腿从这条线上跳过去。

他来回跑了两次，大笑道：“你们看，喝醉了酒的人，还能这样跳么？”

那武士眼珠子一转，笑道：“真正没有喝醉酒的人，还会翻斤斗的。”

胡铁花哈哈笑道：“翻斤斗，那有什么困难？”

他嘴里说着话，身子早已凌空翻了起来，以他这样的武功，莫说翻一个斤斗，就算翻七八十个，也像吃豆腐一般，稀松平常得很。

谁知他这个斤斗才翻到一半，竟突然往半空中跌了下来，“叭”的摔在地上，沙地都被摔出个坑。

胡铁花摇了摇头，揉了揉眼睛，咧起嘴笑道：“这次我腰扭了筋，不算数的。”

那武士笑道：“对，这次不算，再来一次。”

胡铁花又挣扎着爬起来，身子又拼命一翻，只听又是“叭”的一声，好像半空中忽然掉下块石头。

这次他可再也爬不起来了，吃吃笑道：“奇怪，今天怎地有些不对劲？”

那武士眼睛亮了，道：“胡爷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大笑道：“只怕是被太阳晒昏了。”

那武士道：“不对不对。”

胡铁花斜着头想了想，道：“也许是这两天太累。”

那武士道：“也不对。”

胡铁花瞪眼道：“你只知道不对？你知道个屁！”

那武士大笑道：“我当然知道，只因就是我亲手在这酒里下药的。”

胡铁花怔了怔，道：“下药？下什么药？”

那武士笑嘻嘻道：“咱们角，兹虽是小国，但做皇帝的也和你们一样，免不了喜欢女人，你们国里不是有句话是，是什么‘寡人好色’，是么？”

胡铁花道：“是又怎么？”

那武士道：“所以咱们皇宫内院里，也准备着一种药，是专门准备对付那些烈女贞妇的，这种酒又香又淡，跟糖水差不了多少，但无论谁吃了，立刻就会全身发软，再也没有丝毫力气。”

胡铁花道：“你……你方才给我喝的就……就是？”

那武士笑道：“不错，在下方才给胡爷喝的就是这种酒，我好不容易才从里面偷出来一袋，胡爷再嫌少，我也没法子了。”

胡铁花怔了半晌，忽然大笑道：“我也不是什么贞妇烈女，你们的老头子也不会看上我的，为何要用这种酒来对付我，这岂非糟蹋了？”

那武士笑道：“有趣有趣，这话当真有趣极了，一个快要死的人，还能说得出如此有趣的话，倒也难得的很。”

胡铁花大笑道：“我这是跟那死臭虫学的，一个人一生下来就哭，活着时笑的机会也不多，临死时不大笑几次，岂非白活了一辈子？”

那武士道：“胡爷也知道自己快死了么？”

胡铁花笑道：“我还知道你们这样做，只不过是为了驼骆上的金银珠宝，是么？”

那武士大笑道：“想不到胡爷的头脑突然变得清醒了，不错，我们就是为了这个，王爷被人赶了出来，这辈子已算完了，我们可犯不着一辈子跟着他在这种鬼地方受苦，不如弄些财宝，到别的地方去享受下半辈子。”

胡铁花笑道：“有理有理，但你们难道未想到，这些珠宝是要送给石观音的，她说不定立刻就要来了，她会让你们把珠宝拿走么？”

那武士悠悠道：“胡爷以为这里真的就是和石观音的约会之地？”

胡铁花一怔道：“难道不是？”

那武士道：“西行五十里，才是和她约会之地，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那武士笑道：“但我们出发时虽是向西而行，走了十里后，方向就变了，在这大沙漠上，方向只要差错一些，就差得很多，这里离那约会之地，最少也有三五十里。”

胡铁花笑道：“难怪你们走了十里后，就叫我歇下来，原来那时你们就想灌倒我了。”

那武士道：“但那时胡爷不肯歇下来，我们只有故意将方向走错，胡爷以为我们是沙漠上的识途老马，所以放心跟着我们走，也没有留意方向。”

他一笑，接道：“但胡爷也莫难受，在沙漠上很多人都会迷路的。”

胡铁花笑道：“我一向不认得路，就算走在大路上，我也会迷路的。”

那武士道：“胡爷下辈子投胎时，最好还是先认认路的好，莫要投错了胎，投进猪肚子里，那可就冤枉了。”

他自己也想不到自己居然能说得出如此幽默的话，越想越得意，越想越有趣，自己也忍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胡铁花道：“现在，你们难道就要来宰我？”

那武士笑道：“我们若不杀胡爷，胡爷药力消失后，一定会来找我们的……这是不得已的事，请胡爷原谅则个。”

胡铁花笑眯眯道：“但你们谁敢来动手呢？”

那武士道：“谁动手都一样。”

胡铁花笑道：“你以为我真没有力气了么？莫要来杀我时，反被我杀了。”

三个武士本已向他走了过来，听了这句话，突然一齐停下脚步，胡铁花的厉害，他们早已领教过了的。

胡铁花笑道：“说不定这酒并不如你们想像中那么厉害，说不定这酒对男人并不如对女人那么有用，是么？”

三个武士对望一眼，暗道：“不错，说不定他真的还有些力气，否则他又怎能笑得如此开心呢？”

胡铁花笑道：“好，现在你们谁敢来动手，就过来吧！”

三个人面面相觑，竟真的没有人敢过来。

胡铁花大笑道：“依我之见，你们还是带了这些珠宝快快逃走的好。”

那武士眼珠子一转，忽然道：“这人若还有力气，怎会让我们将珠宝带走？”

另一人大喜道：“不错，他一定是在吓唬人的。”

第三人大笑道：“你要我动手，我就来动手吧！”

他“刷”的自腰边抽出了刀，扬刀向胡铁花奔去，这柄刀精光耀眼，看来要砍人的脑袋，比切瓜还容易。

胡铁花虽然还在笑，已笑得有些勉强，忽然道：“这些珠宝一个人花的确可以享受一辈子，但三个人分……嘿嘿！你们难道不觉得太少了些么？”

他平生从未做过挑拨离间的事，此刻情急之下，用了这一计，只望这三人立刻自相残杀起来。

谁知那武士却大笑道：“我们纵然想独吞财宝，也万万不会在你面前先打杀起来，让你有机会逃跑的，世上绝没有这样的呆子。”

另一人格格笑道：“胡爷的传奇故事只怕听得太多了。”

第三人已狂笑着挥刀直劈过来，道：“你笑吧，此刻你若还笑得出，我才真佩服你。”

他笑声忽然停顿，一柄刀高高举起，却未砍下。

那武士皱眉道：“你发什么惧，手软了么？”

第三人吃吃道：“船……我看见了一只船。”

那武士大笑道：“船，这地方哪会有船，你眼睛莫非……”

他自己笑声也忽然顿住，眼也发起直来。

另一人已颤声道：“船……那边真的有只船在往这里走。”

三个人面上都现出惊惧之色，张口结舌，动弹不得。

胡铁花又惊又喜，暗道：“这三人只怕是见了鬼，沙漠上若能行船，大海中岂非就可以跑马了么？”

但等到他的眼睛转过去时，他也被吓得呆住了。

漫天风沙中，竟真的有艘船驶了过来。

这艘船本是如风疾驶，此刻已渐行渐缓，满天鹰唳声中，终于缓缓停了下来，就停在他们面前。

满天黄尘渐渐消失，船头上渐渐现出一条幽灵般的白衣人影，手足面目，都藏在白袍白巾里，连眼睛都瞧不见。

三个武士对望一眼，脚步缓缓向后退，三个人面上俱已汗如雨下，拉起牵骆驼的绳子，就想溜之大吉。

白衣人忽然阴恻恻一笑，道：“我已到了这里，你们还想逃么？”

语声娇柔，竟是个女子。

她眼睛虽被白巾蒙住，但别人的一举一动竟都瞒不过她，三个武士手脚发抖，刚牵起的绳子又落了下去。

那武士颤声道：“你……你究竟是谁？”

白衣人也不理他，缓缓道：“我本在奇怪，你们为何没有如约而来，如今才知道原来是你们三个在捣鬼。”

她身子也未见动弹，人已飘飘跃下船头，厉声道：“但已属我之物，就凭你们也想染指么？”

那武士已被她这惊人的轻功骇呆了，过了半晌，才讷讷道：“小人倒并没有……没有歹意。”

白衣人冷冷一笑，道：“观音菩萨自有千手千眼，你们还想瞒得过我？”

胡铁花忍不住长叹道：“石观音，石观音，想不到我终于见到你了，只是我竟在这种情况下和你见面，实在是泄气得很。”

白衣人道：“如此情况又如何？难道你还想和我一较高下不成？”

胡铁花道：“不错，我的确很有这意思。”

白衣人冷笑道：“你只怕还差得远哩……连这样的奴才都能令你上当，鼎鼎大名的胡铁花真令我失望得很。”

她面已转向胡铁花，后面那三个武士悄悄打了个眼色，反手间腰刀已出鞘，三柄刀一下泼风般向白衣人砍了过去。

白衣人背负双手，头也未回，直似全未觉察，但等到三柄刀堪堪砍到时，她纤纤十指，突然自袖中弹出。

只听“呛”的一声，刀光如匹练般冲天飞起。

三个武士根本未瞧见对方出手，只觉手腕一震，半边身子都发了麻，掌中刀已被震得脱手飞出。

三个人骇得魂都飞了，哪里还顾得黄金珠宝，简直瞧也不敢瞧这白衣人一眼，扭过头就逃。

他们脚下虽没有轻身功夫，但性命交关时，逃得也真不慢，直逃出十来丈，三柄刀才落下来。

白衣人轻轻招手，将三柄刀全都接住，淡淡道：“刀是你们的，还你们。”

她还是没有回头，反手一抛，三柄刀闪电般飞出，刀上竟也似长着眼睛似的，眨眼间便追上了它们的主人。

只听接连三声惨呼，鲜血飞激而出，有如三道火花，三柄刀已穿心而过，钉子般将三个人钉在地上。

第二十四回 料事如神

胡铁花惨然道：“人为财死，鸟为食亡，但这……这又何苦？”

白衣人悠然道：“你害怕了？”

胡铁花瞪眼道：“我怕什么？”

白衣人道：“自然是怕我杀你。”

胡铁花大笑道：“你看我像个怕死的人么？”

白衣人道：“我看你面上虽在充英雄，心里还是有些害怕的。”

她再也不听胡铁花回答，转过身拍了拍手，那“鬼船”上立刻跃下几条大汉，将骆驼上的珠宝都搬了上去。

胡铁花大声道：“喂！你莫忘了，这些东西是拿来和你们交换那‘极乐之星’的。”

白衣人转身道：“你想将极乐之星带回去？”

胡铁花道：“自然想带回去。”

白衣人冷笑道：“你凭什么以为我不会杀你？”

胡铁花大声道：“我死也得将极乐之星带回去。”

白衣人冷冷道：“这倒怪了，一个死人又怎能将东西带得回去？”

胡铁花瞪大了眼睛，再也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在等死时，做梦也不会想到楚留香和姬冰雁竟会在这附近瞧着他——楚留香和姬冰雁竟然就在十余丈外那艘鬼船上。

他们是从另一艘船上被搬到这艘船上来的，只因为石观音要“好好地照顾他们”，但他们并没有瞧见石观音。

胡铁花以为这白衣人就是石观音，其实她只不过是石观音的一个门下弟子，石观音早已走了。

她行踪真是十分诡秘，非但总是来去匆匆，而且永远没有人知道她从何处来，要往何处去。

现在，楚留香和姬冰雁就在这船舱中，而且就坐在舱口，从帘子里瞧出去，就可以瞧见胡铁花。

但他们自然不能动，也不敢大声呼唤，只因他们知道胡铁花没法子救他们，而且那白衣人也对他们说过："你们若是大声呼唤，一点用也没有，只不过是胡铁花死得快些而已，所以你们还是闭着嘴的好。"

其实这点她根本不必说，楚留香也很清楚的。

但他们并没有闭着嘴。

他们瞧见胡铁花这副样子，实在觉得有些泄气。

楚留香忍不住叹道："看情况，他只怕又是被酒害的。"

姬冰雁道："他若不死在酒上，那才是怪事。"

一点红道："但他很好，他不怕死。"

姬冰雁冷笑道："不怕死就很好么？呆子和白痴都是不怕死的。"

一点红冷冷道："不怕死的，总比怕死的好。"

楚留香微笑道："你两人争论什么，这次他一定死不了。"

姬冰雁道："你凭什么以为别人不敢杀他？"

他这句话，几乎是和白衣人同时说出来的，两人非但所说的句子一样，而且语气也差不多。

楚留香道："她若将小胡杀了，又叫谁将那极乐之星带回去？"

他听到外面白衣人说的话，又笑道："你可听见了？死人是没法子将东西带回去的。"

姬冰雁道："你怎知她要小胡将东西带回去？"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若没有人将极乐之星带回去，又怎能骗得那位糊涂王爷说出秘密呢？"

姬冰雁纵然还有些不信楚留香的话，此刻也不得不信了，只因这时他已瞧见那白衣人走了回来。

胡铁花还是活着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但愿那位糊涂王爷莫要真糊涂得将秘密说出来，否则他非但自己要送命，小胡只怕也要陪他送命了。"

姬冰雁忍不住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现在石观音只怕也知道自己没法子令龟兹王说出那秘密了，但她认为龟兹王说不定会对小胡说的，因为龟兹王说不定会要求小胡帮忙，她现在既然觉得小胡很有用，自然就舍不得杀死他了。"

姬冰雁不说话了，但心里也在默祷：“但愿那龟兹王莫要说出秘密才好。”

白衣人走了，船也走了。

胡铁花这才开始害怕起来。

他实在连自己也不相信自己能活下来的。

“石观音”实在没有理由不杀他。

但石观音却偏偏没有杀他，非但没杀他，反而真的将极乐之星留了下来——石观音竟是如此守信的人么?

胡铁花实在不信，又不能不信。

夜更深，寒意更重，胡铁花冷得全身发抖。

现在药力虽已渐渐消失，他已渐渐能走动了，但身子还是软软的，骆驼也早已被惊走。

胡铁花知道自己万万无法穿越这五十里的沙漠走回去。

在白天，在他有力气时，他能不能走回去还是个问题，何况此刻夜如此深，他功力又几乎完全消失。

“极乐之星”就在他怀里，他不能冒险。

到后来他冷得实在受不了，就四下寻了些荆棘灌木，在岩石间寻了个隐秘的避风所在，生起了一堆火。

沙漠里也有个好处，那就是生火非常容易，只因生长在沙漠中的植物，必定是十分干燥的。

胡铁花喃喃自语道：“这只怕也就是惟一的好处了……”

他语声忽然顿住，缓缓站起来，又蹲下去，直着眼睛对面前的一个石块瞧着，就算他面对着赤裸的美人，也不会瞧得如此有趣。

但这只不过是块已风化了的岩石而已。

火光闪动，他眼睛里也发了光。

原来这块石块上竟染着些黑色和黄色的颜料，还有几滴已凝固了的胶质，像是上好的牛皮胶。

这些本不是什么奇怪的东西，但在这荒僻的沙漠中，最荒僻隐秘的角落里会发现这些东西，那就奇怪了。

何况，他终究也是个老江湖，他自己虽不会易容术，也瞧得出这些东西是为了易容而用的。

是什么人会到这种地方来易容呢?

楚留香身上永远带着这些东西的。

胡铁花长长吐了口气，喃喃道：“原来老臭虫到这里来过，却怎知他为何又要易容改扮？瞧他用的颜色又黄又黑，他莫非是被女人追怕了，所以改扮成个丑八怪？”

想到这里，他自己不禁笑了出来。

但事情却一点也不可笑，楚留香必然有了危险，否则他就用不着改扮，何况他改扮之后，就没了消息。

胡铁花皱着眉，将这石头搬了家，这块石头是死的，他搬不动，但他并不死心，又去搬另一块石头。

这块石头竟被他搬开了，下面的沙很松，他用手去挖，没多久就挖出一大包令他又惊又喜的东西来。

包袱里有条丝巾，角上绣着个“曲”字，有个小木瓶，拔开瓶塞，就发出一股淡淡的郁金香的香气。

“盗帅夜留香”，楚留香原来随时都带着这香气的。

除此之外，还有一粒黑色的珍珠，一对判官笔，一包金珠，一大串钥匙，一个翡翠鼻烟壶，一柄小银刀。

最奇怪的是，这包东西里居然还有只鲜红的，绣着并蒂莲的女人睡鞋，一个粉红色的，绣着牡丹的女人肚兜。

胡铁花微笑道：“小木瓶，黑珍珠和丝巾自然是老臭虫的，但巾上绣着的这‘曲’字又是谁呢？莫非……莫非……是那位多情公主的闺名么？……哈！老臭虫真有一手，三下两下，就让人家女孩子将定情物都送给他了。”

判官笔在闪着光，这对判官笔不但比武林中通常所见的沉重，而且打造得分外精致。

胡铁花又道：“判官笔、鼻烟壶、钥匙、银刀和金珠却必定是那死公鸡的了，他这人真婆婆妈妈得和女人一样，连钥匙都带在身上，难道还怕别人等他走了后，就开他的房门，偷他的东西么——嘿嘿！看来他倒该改个名字，叫小气鬼了。”

他自己从来没带过钥匙，所以见了别人带钥匙，就觉得可笑得很，想到楚留香终于找到姬冰雁，他更开心。

他拍了拍手，笑道："这两人既已聚在一起，天塌下来也能接得住，我还为他们担心什么？"

但红睡鞋和绣花肚兜又是谁的呢?

胡铁花皱眉道："难道老臭虫又找到了新人？但纵然如此，他也不会要人家肚兜呀！老臭虫怎么会变得如此肉麻？"

他拉起肚兜闻了闻，吐了吐舌头，失笑道："好香。"

他忽然觉得这香气熟悉得很，立刻就想到那天晚上，从姬冰雁家里将两个艳姬骗出来的光景。

原来姬冰雁竟将他爱姬的贴身物一直藏在自己身上，聊以慰情——胡铁花忍不住大笑起来，道："原来我们这位道貌岸然的姬先生，还是位多情种子呢！"

突听一人道："多情总比无情的好，是么？"

"多情总比无情的好"，这又是何等优美多情的话，这句话被黄莺般清脆婉转的声音说出来，岂非更是令人销魂。

但胡铁花此时此地听了这句话，却大吃了一惊，失声道："谁？"

方才那白衣人语声也娇媚得很，但杀起人来却一点也不娇媚了，胡铁花只觉这样的语声，比破锣还难听可怕。

那娇滴滴的语声笑道："堂堂的胡大英雄，怎地也变得如此胆小了？"

随着语声自岩后走出个人来，竟是琵琶公主。

胡铁花松了口气，苦笑道："原来是你，你不在家弹琵琶，跑到这里来干什么？"

琵琶公主幽幽道："琵琶若无知音欣赏，还是不弹的好。"

胡铁花道："不弹琵琶，你就没有别的事可做了么？"

琵琶公主瞪着他，道："你莫以为我是没事做出来玩的，这种时候我难道不想在家睡觉？但王妃却对我说：'那位胡壮士本事虽大，却可惜是个草包，说不定会上人当的，你还是跟着去照应照应吧！'所以我只好来了。"

胡铁花若是没有上别人的当，也许还不会太生气，但他真上了当，听了这话简直好像被人揭了疮疤。

琵琶公主话未说完，他脸已气红了，粗着脖子道："我是草包，你又是什么？绣花枕头么？"

琵琶公主淡淡道："你用不着对我发威，这话又不是我说的，你若不服气，不会去找说这话的人算账么？"

她一笑又道："只怕你见着她时，连话都说不出了。"

胡铁花气得直喘气，真的连话也说不出了。

琵琶公主又道："但我向西面走，一直没找着你们，冒着夜寒兜了好多圈子，才瞧见这里有火光，我又怕是别的人，所以叫别人远远等着，一个人悄悄走过来。"

胡铁花大声道："你用不着再解释，反正我知道你有这毛病，每次都要偷偷摸摸的来见人。"

琵琶公主也大声道："你也用不着总是对我发威，难道我有什么地方惹着了你么？"

胡铁花道："嗯！"

琵琶公主瞪了他半晌，忽然一笑，柔声道："我就算没有嫁给你，你也不必一见我面就生气呀！"

胡铁花脸又红了，脖子又粗了。

琵琶公主嫣然道："你若总是对我这样，就证明你还是偷偷爱着我的，所以你才会因为我不嫁给你而生气，你才会吃那老臭虫的醋。"

胡铁花瞪着她，忽也大笑起来，道："像你这样的女子，若真嫁给我了，我不被活活气死才怪。"

琵琶公主撇了撇嘴，道："吃不到葡萄，就说葡萄酸，真没出息。"

"酸葡萄"的故事，本是他们西域诸国的寓言，胡铁花根本不太懂，所以也不生气，只不过他本想将"极乐之星"换回的经过说出来的，此刻也不说了，本想立刻走的，此刻也不走了。

琵琶公主也不问，也不走，却在岩石上坐了下来，自怀中掏出个银酒瓶，以瓶盖作酒杯，自斟自饮，喃喃道："这么冷的天，若不喝杯

酒挡挡寒气，只怕就要冻成死鱼了。”

胡铁花嘴里也要叽叽咕咕，喃喃道：“若有人想以酒来气我，那才大错而特错，我刚刚上了喝酒的当，现在简直一看见酒就头疼。”

他嘴里虽这么说，其实他的头一点也不疼，心反而痒得厉害，满肚子酒虫又爬了起来。

但刚和人吵过架，又怎么好意思问人要酒喝呢?

胡铁花只有忍住，故意不去瞧她。

琵琶公主非但喝得喷啧有声，而且嘴里还不住喃喃道：“这酒可当真不错，一喝下去全身都暖和了。”

胡铁花忍不住大声道：“女孩子家喝酒居然喝得啧啧发响，真没规矩。”

琵琶公主嫣然道：“我就是要没规矩，这样才能让有规矩的人气死。”

胡铁花快气死了，眼珠子一转，忽然瞧见那丝巾，他眼睛立刻亮了，拾起丝巾，在火光前展开，喃喃道：“这块破布拿来擤鼻涕倒不错。”

话未说完，琵琶公主已跳起来冲了过去，大喝道：“你……你这手巾是哪里来的？”

胡铁花悠然笑道：“捡来的。”

琵琶公主颤声道：“快……快还给我。”

胡铁花道：“还给你？为何要还给你？难道是你的么？”

这次是琵琶公主的脸红了，道：“是……是我的又怎样？”

胡铁花道：“这倒奇怪了。”

琵琶公主道：“有什么奇怪？”

胡铁花道：“我明明听见那老臭虫说：‘那母夜叉自作多情，还以为我会将这破布好好保存哩！’你难道就是那母夜叉不成？”

琵琶公主连眼圈都红了，跺脚道：“放屁！你……你简直不是人。”

胡铁花悠然道：“你又何必对我发威，这话又不是我说的，你要是不服气，难道不会去找说这话的人么？”

他哈哈笑道：“只怕你真的见着那人时，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琵琶公主忽然扑倒在地上，放声大哭起来。

胡铁花反而怔住了，他本来只不过是想气气她的，见她竟真的如此伤心，胡铁花只有走过去，赔笑道：“你千万莫伤心，我只不过是骗你的。”

琵琶公主只是捂面痛哭，也不理他。

胡铁花道：“这是我不好，我该死，那老臭虫根本没有说你是‘母夜叉’，更没有说你自作多情，这全是我这大混蛋胡说八道。”

琵琶公主痛哭道：“但他……他为何将我送他的东西随便乱抛？”

胡铁花道：“这只因……”

胡铁花几乎连舌头都快说断，才总算将这件事情说清。

他叹了口气，又道：“现在，随便你怎么骂我都没关系，只求你莫要再哭了，好么？”

琵琶公主揉着眼睛，道：“你若承认你是个特级混账，我就不哭了。”

胡铁花苦笑道：“我岂非早已承认了……唉！”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道：“既然承认，为何还叹气？难道不甘愿么？”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喃喃道：“我心甘情愿，承认我是个大混蛋，这样好了么……哈！错就错在我是个男人，男人骂女人就是混蛋，女人就算骂男人是大草包也没关系，因为女人会哭，这本事男人可不大容易学会的。”

琵琶公主瞪眼道：“你说什么？你再说一遍。”

胡铁花苦笑道：“我……我说男人都是混蛋，女人都是好蛋……都是好人。”

琵琶公主展颜一笑，道：“这话还差不多。”

她笑着将酒瓶塞入胡铁花手里，但目光转到那一堆东西上时，笑容立刻又不见，脸色也沉重起来。

第二十五回 花海迷魂

胡铁花正在喃喃笑道：“若是承认混蛋就有酒喝，我每天承认一次也没关系。”

他正想将酒往肚子灌，谁知琵琶公主一把又将酒瓶抢了过去，道：“我已改变主意，酒不能给你喝了。”

胡铁花瞪眼道：“你……你主意不嫌改变得太快了么？”

琵琶公主道：“这些东西全是老臭虫的，是不是？”

胡铁花失笑道：“睡鞋和肚兜却是死公鸡的，你可千万别吃醋，你一吃醋，我就没得喝了。”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道：“我不是这意思……你想，这些东西老臭虫始终都带在身上，但现在却将之深深埋在地下……”

胡铁花截口道：“那只因他已易容改扮，若将这些东西藏在身上，怕泄漏了身份。”

琵琶公主道：“但你再想想，这些东西藏在他身上，别人又怎会发觉呢？除非他明知此行有被别人抓住的危险。”

胡铁花脸色立刻变了，道：“不错，我果然不能再喝酒了，若非他们明知此行十分凶险，死公鸡绝不会将这些见不得人的贴身之物拿出来的。”

琵琶公主叹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打着自己的脑袋，道：“女人果然比男人细心，这么重要的问题，我竟会没有想到。”

琵琶公主幽幽道：“这也不是女人比男人细心，只不过因为女人对她所喜欢的人，总是特别关心而已。”

胡铁花跳了起来，取出那“极乐之星”塞入琵琶公主的手中，道：“这就是极乐之星，你快送回去吧！”

琵琶公主道：“你呢？”

胡铁花道：“我一定得要先去找老臭虫。”

琵琶公主道：“但你已答应过王妃将此物送回去。”

胡铁花跺脚道：“不错，我还答应了她许多事，但我既已知道老臭虫和死公鸡有了危险，天大的事，都只好先放在一边。”

琵琶公主眼波闪动，垂首道：“你我既已知道他有危险，我难道还能放心走开么？”

胡铁花怔了怔，道：“你也要跟我去？”

琵琶公主道：“嗯！”

胡铁花道：“那么……这极乐之星呢？”

琵琶公主道：“你自己说过，天大的事都可先放在一边的，是么？”

胡铁花想了想，刚想点头，忽又摇头道：“不行，我不能带你去。”

琵琶公主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此行既然十分凶险，你却是个娇滴滴的大姑娘，万一有什么……”

琵琶公主大声截口道：“你莫忘了，这里是沙漠，在这里我比你要有用得多，何况，就算你真不带我去，我还是要跟着你的。”

胡铁花又揉起鼻子来，苦笑道：“没有女人，冷冷清清，有了女人，鸡犬不宁，这话可真是一点也不错。”

这里是一片岩石，大大小小，各色各样，千奇百怪的岩石，大的如石峰排云，高入云霄，直插入穹苍中，小的也高有数十丈，如太古洪荒时的恶龙怪兽，静静地蹲踞在那里，等着将全人类俱都吞噬。

这里不但像是已到了沙漠的尽头，简直像是已到了天地的尽头，再往前走，便要跌入万劫不覆的深渊中。

黎明时，“鬼船”已驶到这里。

从船窗中望出去，只见前面俱是石峰，无边无际，再也难往前走，眼见着这艘船竟似要往石峰上撞了过去。

楚留香纵然镇定，也不禁吃了一惊，但见前面一座高插入云的怪石奇峰，已如洪荒恶兽般迎面扑了过来。

谁知船行一折，竟缓缓滑入了石峰群中。

楚留香叹了口气，暗道：“好险恶的所在，这里只怕就是石观音的根据地了。”

一念至此，正是又惊又喜。

只觉船已渐渐停下，停在一处石坳中。

那白衣人冷冷道：“你们两条腿还能动么？”

其实她明知楚留香等人的真气虽已被石观音的独门截穴手法封锁，但行动言语并没有什么妨碍。

楚留香静静地瞧着她，也不说话。

白衣人道：“你们两条腿若还能动，就下去吧！”

楚留香仍是出神地瞧着她，还是不说话。

白衣人怒道：“你可是想我挖出你的眼睛来么？”

楚留香这才笑了笑，道：“姑娘方才是为了要让别人认为姑娘就是石夫人，所以才蒙起脸来，但在下等既已知道姑娘并非石夫人，姑娘为何还不……”

白衣人忽然大笑起来，笑声竟是说不出的凄厉，厉声道：“你可是想瞧瞧我的脸？”

楚留香微笑道：“久闻石夫人门下俱是国色天香，姑娘若肯让在下一睹风采，在下虽死，也算对得住自己的这双眼睛了。”

姬冰雁暗笑忖道：“原来他又想用‘美男计’了，但你无论怎么样花言巧语，她难道还会放了你不成？”

只听白衣人厉声狂笑道：“国色天香……好，我就让你瞧瞧我的国色天香。”

她的手抓起蒙面丝巾，楚留香的笑容立刻凝结住。

这哪里是人的脸，这简直是魔鬼的容貌。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这体态如此轻盈，风姿如此绰约的少女，一张脸竟是如此狰狞，如此可怕。

他忽又想起，那任夫人秋灵素的一张脸，也是这样子的，难道石观音也为了嫉妒这少女的颜色，是以也将她的容颜毁了？

只听这少女厉声笑道：“现在你瞧见了么？你的眼福可真不浅，以后你也一定要记住，曲无容乃是世上最丑的女人，再没有别人比得

上。”

楚留香却微微一笑，道：“容貌美丑，只在人们一念之中，姑娘若非绝代风华，容貌又怎会被人所毁，姑娘既然本是风华绝代，形貌被毁又有何妨……只因别人纵能毁得姑娘的形貌，但姑娘的风骨自在，却是谁也毁不去的。”

曲无容默然半晌，忽又厉声叱道：“下去，下去……这里不是你多话的地方。”

楚留香一揖而行，一点红走在最后。

一点红走到曲无容前面，忽然顿住脚步，道：“你不丑，你很美。”

他虽只说了短短六个字，但这六个字自他这样的人口中说出来，却当真比别人的千言万语都有力量。

曲无容似也想不到这从未说过一个字的人，竟会忽然说出这句话来，她身子竟似微微一震道：“你……你说什么？”

一点红却再也不肯多说一个字，大步走了下去。

曲无容出神地瞧着他，深邃冷漠如井水般的眼波，竟似已被投入了一粒石子，而生出了一片片涟漪。

石峰中竟有条小路，蜿蜒曲折，如羊肠盘旋。

押着楚留香等人的一条大汉，向曲无容躬身道：“是否此刻就扎起他们的眼睛来？”

曲无容已恢复了冷漠镇定，冷冷道：“用不着费事，这秘谷鬼径，我就算再带他们走几次，他们也无法辨出方向的……普天之下，无论谁到了这里，也休想自己走得出去。”

她最后几句话，自然是向楚留香等人说的了。

楚留香一笑道：“真的么？”

曲无容冷冷道：“你要想出去，除非被抬出去。”

其实楚留香也已隐约看出，这些石峰，半由天生，半由人力，其中道路盘旋，竟隐含生克变化之理，正如诸葛武侯的八阵图一般，除了尽人力之极致外，还加以天道之威，当真是鬼斧神工，人所难测。

风，卷起了黄沙，弥漫在狭谷间，更平添了一种凄秘诡谲之意，两山夹立，天仅一线。人行在狭谷间但见黄沙，却连天也瞧不见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好险恶的地势，其实石夫人本用不着再费这么多心力，摆下这阵式的。”

曲无容淡淡道：“这里已算险恶了么？……真正险恶的地方，还没有到哩！”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在哪里？”

曲无容却不再答话，当先领路而行，只见她东转西折，走得似乎十分容易，并没有什么艰难凶险之处。

但楚留香却知道，若非有她带路，就算走上一年，走到你生命终结时，只怕还是在原地未动。

这时弥漫的黄沙中，突然出现了三五人影，似乎正拿着帚把在扫地，他们的动作是那么缓慢，却又是那么有规律，看来就像是一群没有生命的傀儡，像是自古以来，就在那里扫着地，一直要扫到世界的末日。

走到近前，楚留香竟赫然发现，这些卑贱的奴隶们，虽然蓬头褴衣，竟无一不是绝世的美男子。

只不过他们的面上满是痴呆迷惘之色，目中也早已失去了生命的光辉，看来不但已忘去了自己的身世，简直已忘记自己是个人了。

但楚留香却知道，像这样的美男子，昔日必定都有着一段辉煌的往事，有他们自己的欢乐和荣誉。

他们现在却已完全麻木，但必定还有许多人没有忘记他们，仍在为他们相思，为他们流泪。

楚留香忽然想起“可怜无定河边骨，犹是春闺梦里人”这句凄恻的诗句，心里更不禁为之黯然。

若没有悲天悯人的心肠，又怎配做英雄侠士?

但这些人却只是在扫地，不停地在扫着地，似乎他们本就是为了扫地而生，为了扫地而活。

除了扫地外，他们竟似已忘了生命中还有别的事。

楚留香忍不住拍了拍其中一人的肩头，道：“朋友，你为何不坐下来歇息歇息？”

那人抬起头，只茫然瞧了他一眼，立刻又低下头开始扫地，道：“不歇息。”

楚留香笑道：“朋友，你难道喜欢扫地么？”

那人头也不抬，道：“喜欢。”

楚留香怔了怔，长叹道：“但这里地上的沙子，是永远也扫不完的。”

那人道：“我扫的不是沙子。”

楚留香道：“是什么？”

那人想了想，道：“是死人的骨头。”

楚留香笑道：“但这里并没有死人的骨头。”

那人又抬起头望着他，嘴角忽然露出一丝可怕的微笑，缓缓道：“现在虽没有，立刻就会有的。”

也不知怎地，楚留香心里竟忽然有一股寒意升起，他本想再问这人许多话，问他究竟是什么人？问他怎会变成这模样?

但他忽又发觉自己根本不需要问的。

他似已从这人身上，瞧出了“石驼”的影子；除了面貌有些不同外，这人和石驼又有什么两样?

他们俱已忘记了过去，忘记了一切，他们的躯壳虽存，生命却已死，只不过是一具能走动的死尸而已。

他们早已将自己的生命奉献给石观音。

楚留香但觉手脚有些发冷，暗中叹息忖道：“石观音，石观音，你真有这么大的魔力吗？”

走了也不知多久，风中忽然传来一阵阵甜蜜的花香。

这花香不是牡丹，不是玫瑰，也不是梅，不是菊……这花香甜蜜得竟非世间所有，而似来自天上。

气温却越来越暖，简直近于燠热，这整个山谷，竟似已变得一股洪炉，要炼出人们的灵魂。

但再走片刻后，山谷却豁然开朗。

万峰合抱间，竟是一片花海，放眼望去，但见天地间仿佛已被鲜花充满，却连楚留香也认不出这些花究竟是什么花?

他只觉这些花无比的鲜艳，无比的美丽，忍不住叹道："想不到荒漠之中，竟有这样的花海。"

曲无容冷冷道："此花本非凡俗之人所能梦想。"

楚留香笑道："这花种难道是来自天上的？"

曲无容竟点头道："正是来自天上的。"

楚留香瞧了姬冰雁一眼，笑道："如此说来，咱们的眼福倒真不浅了。"

姬冰雁没有说话。

他此刻只觉得脚发软，眼前发晕，整个人竟已昏昏欲睡，那情况仿佛醉酒，却又比醉酒甜蜜得多。

姬冰雁终于发觉这花香中有古怪了，但此刻发觉却已太迟，楚留香还在说话，姬冰雁暗暗忖道："到底是他的功力深，定力强……"

只听楚留香道："姑娘方才说真正凶险处还未到，现在只怕已到了吧？"

曲无容默然半晌，缓缓道："你认为这里很凶险？"

楚留香微笑道："特别美丽的事物中，往往都隐藏着凶险，特别甜蜜的香气中，往往都有毒……"

话未说完，他的人忽然软软地倒了下去。

姬冰雁只有在暗中苦笑，道："原来他也并非我想像中那么高明。"再瞧一点红，那双冷漠坚定的眼睛，也开始迷乱。

姬冰雁像是又回到孩子时，做了场梦，只因唯有在孩子时做的梦才会如此舒适，如此甜蜜。

他醒来时，发觉自己已在一间梦境般美丽的屋子里，曲无容就坐在对面，出神地瞧着。

但她瞧的却非姬冰雁，而是一点红，她瞧得竟是那般出神，竟没有发现姬冰雁已醒来在瞧着她。

姬冰雁瞧见她这双痴痴的眼睛，心里又是吃惊，又觉有趣，暗道："这丑丫头难道已爱上了这石头人？"

等到一点红醒来时，曲无容立刻避开了目光，但一点红的眼睛却开始在瞪着她，姬冰雁更觉得有趣了。

只可惜楚留香什么也没有瞧见。

他还是晕晕迷迷的，有时还在发着呓语，屋子里又有两个少女走了进来，其中一人黄衣黄裙，瞧着他笑道："这就是传说中那英俊的强盗，最潇洒的流氓么？"

另一人绛衣绣履，笑嘻嘻道："传说中只怕将他说得太厉害了，他若真有那么厉害，此刻怎会躺在这里？"

黄衣少女笑道："但他看来却比传说中还更迷人，难怪有许多女孩子生怕他不去偷自己家里的东西，为的只不过是想见他一面而已。"

被女孩子称丑，只怕是天下最令人愉快的事了——但这女孩子若是太丑，这种愉快也免不了要大大打个折扣。

这两个少女衣裳穿得漂亮，面貌却实在不敢恭维，所以楚留香尽管醒了，却也打不起精神来，只在暗中苦笑忖道："幸好你们容貌平凡，才不致和曲无容一样遭毁容之痛，我常听人说丑人总比较有福气，现在才知道这句话真不错。"

一念及此，他忍不住向她们微微一笑。

那黄衣少女一张平凡的脸，忽然变得有了光采，本来很自然的表情，也忽然装作忸怩起来。

那绛衣少女一直不停的笑，似乎再也没法子停止。

曲无容皱了皱眉，扭头走了出去。

黄衣少女撇了撇嘴，啐道："丑丫头，知道自己被人喜欢，就故意做出这副假道学的样子……哼！你看不惯我们，我们还看不惯你哩！"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故意压低声音，道："姑娘说话最好小声些，莫要被她听见了。"

黄衣少女冷笑道："听见了又怎样？"

楚留香道："以在下看来，那位曲姑娘似乎是这里的大人物，两位姑娘看来都入门不久，若是得罪了她，岂非大是不便？"

黄衣少女瞪了瞪眼睛，忽又嫣然笑道："你用不着替我们担心，师傅对徒弟倒全都一视同仁，我们不怕她。"

绛衣少女吃吃笑道：“只要你对我们好，我们也一样有法子可以让你在这里过得舒服些的。”

楚留香目光凝注着她，忽然长叹了口气。

绛衣少女道：“你叹什么气？”

楚留香叹道：“只可惜在下全身一丝气力也没有，否则……”

他悠悠顿住了语声，直视着她们的眼睛。

绛衣少女一张脸渐渐红了起来，轻咬着嘴唇，缓缓道：“你不用着急，总有一天……”

楚留香悠悠笑道：“你难道不着急么？”

绛衣少女格格笑道：“你呀……果然名不虚传，是个又可恶、又可爱的风流贼。”

楚留香叹道：“我真不懂自己中的究竟是什么迷药，怎地如此厉害？”

他忽又顿住语声，苦笑道：“两位姑娘想必也不会知道那是什么迷药的，我方才本该问问那位姑娘才是。”

一点红早已闭起眼睛，姬冰雁却已懂得楚留香的意思了，只见这两位姑娘的脸果然已被激得发红。

绛衣少女冷笑道：“你以为只有她知道？”

楚留香笑道：“姑娘们难道也知道么？”

黄衣少女忽然发觉楚留香的一双眼睛总在瞧着她的同伴，很久都没有向自己这边瞧过来了。

她立刻抢着道：“你可瞧见那些花么？”

楚留香叹道：“在下若是没有瞧见，此刻又怎会变成如此模样？”

第二十六回 丽质天生

黄衣少女道：“你可知道那是什么花？”

楚留香摇头道：“这种花我从来也未曾见过。”

黄衣少女得意地一笑，道：“告诉你，那花叫罂粟花，那些草叶叫大麻草，是我师傅白天竺移植过来的，也只有在这燠热的地方才能生长。”

楚留香暗中吃了一惊，口中却道：“罂粟、大麻？这名字倒奇怪得很。”

黄衣少女道：“你中的迷药，就是从罂粟花和大麻叶中提炼出来的，这种药吃得多固然要发疯，但若吃得恰到好处，简直可以令人飘飘欲仙，比什么都舒服。”

楚留香故意骇然道：“吃得多会发疯么？”

黄衣少女道：“若是吃得多了，不但会发狂，而且眼睛里还会生出许多幻觉，会看到一些根本不存在的东西。”

绛衣少女也发觉风头已被别人抢走，立刻也抢着道：“再加上他们这时心神已极为迷乱兴奋，所以常常会跳起来和一些根本不存在的人打架，直打到自己筋疲力竭为止。”

她一笑接道：“根本不存在的人，是谁也打不倒的，所以纵是天下第一高手，若是中了这迷药，也不过只能多支持片刻而已，迟早还是要倒下去。”

黄衣少女也抢着道：“所以你只要会用这种迷药，自己就等于也已变成谁也无法打倒的人，你说这是不是比世上任何武功都厉害得多？”

姬冰雁听得心下骇然，楚留香却笑道：“但在下此刻眼睛里，却只瞧见两位美丽而甜蜜的姑娘，并没有瞧见什么可怕的敌人……只望两位姑娘莫要是在下的幻觉才好。”

绛衣少女吃吃笑道：“这只因你中的迷药并不多，所以现在只不过是身子发软而已。”

黄衣少女道：“这种药最神奇之处，就是它的效果，竟是随着所用的分量之轻重而改变的，分量用得多，它就是致命的毒药，分量用得

少，就是快乐的仙丹。”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两位姑娘当真是博学多才……”

突听一人淡淡接着道：“只可惜她们的话却说得太多了。”

这语声虽然十分淡漠，却是无比的优美，这种清雅的魅力，远比那种甜蜜娇媚的语声都要大得多。

听惯了女人撒娇声音的楚留香，听见这声音，精神顿觉为之一爽，但两位少女听了这声音，面上却立刻变得全无丝毫血色。

只见一个修长的白衣人影，随着语声缓缓走了进来。

她走路的姿态也没有什么特别，但却令人觉得她风姿之美，世上简直没有任何言语所能形容。

她身上穿的是纯白色的，一尘不染的轻纱，屋子里虽然没有风，但却也令人觉得她随时都会乘风而去。

她面上也蒙着轻纱，虽然没有人能瞧得见她的脸，却又令人觉得她必定是天香国色，绝代无双。

曲无容的风姿也十分优美，身材也和她差不多，但若令曲无容也穿着她这样的纱衣，面上也蒙起轻纱，别人还是一眼就可分辨得出。

只因她那种风姿是没有人能学得像的，那是上天特别的恩宠，也是无数年经验所结成的精粹。

没有人能有她那么多奇妙的经验，所以她看上去永远是高高在上，没有人能企及，没有事能比拟。

楚留香在暗中长长叹了口气，道：“石观音，我终于见着你了！一个男人能见到这样的女人，实在是眼福不浅，但我却宁愿世上没有你这个人才好。”

那两个少女已伏地拜倒，道：“叩见师傅。”

石观音淡淡道：“我对你们素来是一视同仁的，你们自己方才也说过，是么？”

少女们以首伏地，颤声道：“这是你老人家的慈悲。”

石观音道：“很好。”

她忽然向曲无容招了招手，淡淡道：“你若不能杀了她们，就让她们杀死你吧！”

她竟用如此淡漠的语声，来决定别人的生死，别人的生命在她心目中的价值，简直连犬猪都不如。

曲无容缓缓走出来，面上竟也是毫无表情，冷冷道：“你们还不站起来动手？”

楚留香忍不住道：“她们只不过说了两句话，夫人就要她们的命，不觉太狠心了么？”

石观音淡淡道：“我对她们一视同仁，这就是场公平的搏斗，怎么能算是狠心呢？”

她说的话还是那么平淡，却又令人永远不能辩驳。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苦笑道：“无论如何，还是求夫人饶了她们吧！”

石观音道：“你可知她们自己为何不来求我？”

那两个少女果然已站了起来，没有再说一句话，身子虽在发抖，但已在准备动手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还未说话。

石观音已缓缓接着道：“这只因她们知道我说出的话，是永无更改的。”

楚留香叹道：“如此说来，她们岂非为我而死？”

石观音淡淡道：“这你倒用不着难受，我要她们死，并非因为她们说出了那秘密。我若不愿你听到这秘密，早就可封住她们的嘴了。”

楚留香叹道：“不错，一个反正快要死了的人，无论听到什么秘密，都没有关系的。”

石观音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道：“既是如此，夫人为何又要她们死？”

石观音冷冷道：“并不是我要她们死，而是她们自己找死。”

楚留香愕然道：“她们自己找死？”

石观音再不答话，姬冰雁却暗暗忖道：“你怎的忽然变呆了？她既已看上了你，这些傻丫头却要先来打你的主意，不是自己在找死么？”

这时黄衣少女和绛衣少女已双双猝然一着击出。

她们的功力并不深厚，所以楚留香早已看出她们入门未久，但这一招击出，却是奇诡迅急，出人意外。

要知道她们这场搏斗，既非为了名誉，乃是为了自己的性命，她们又怎会不拼命。

只见绛衣少女十指尖尖，竟好像已变成了一双饿狼的爪子，咬牙切齿，向曲无容咽喉攫了过去。

黄衣少女更是连眼睛都红了，右拳如刀，拼命切向曲无容的胸肋，左拳紧握得指节都发了白，一拳击向曲无容的丹田下腹。

这一拳一掌看来虽没有什么变化，但出手的部位，却奇诡已极，简直令人猜不透她拳掌是从哪里打出来的。

楚留香暗暗叹道："石观音的武功，果然是奇诡神妙，在这种人手里使出来，却有这般威力，她自己使出，那还得了。"

只见曲无容身形闪动，堪堪避开了这两人三招。

她武功虽比对方高出很多，但似也不愿和这种拼命的招式硬拆硬拼，是以避而不迎，守而不攻。

那两个少女的招式却是一招比一招紧，一招比一招怪，连楚留香这样的人，都未瞧出她们的招式来历。

这种招式竟和天下各门各派的招式完全不相同，绛衣女所使的招式，看来有些像是鹰爪功，却又有些似擒拿手，再仔细一看，却又仿佛是蒙古的摔跤手法，但却又没有那么强横霸道。

黄衣女所使的掌法，看来用的有些像内家掌法中"截、切、劈"三字诀，但出手后却又完全不同了。

那手法竟是在"斩"，但中土武林中，无论哪一门哪一派的掌法，也没有用这"斩"字一诀的。

只有用刀时，才有"斩"字诀。

楚留香暗惊忖道："瞧她们的手法，石观音的武功莫非传自异邦不成？"

这时双方已拆了数十招，曲无容仍未着刀进击。

石观音突然冷冷道："无容，你的心几时开始变软了的？难道还舍不得下手么？"

话未说完，曲无容已反手一掌击出。

这招击出，和那两个少女已大是不同了。

黄衣少女哪敢硬接她这一掌，腰肢一拧，翻身错步，自她左肩外滑过，滑到她身后，掌缘直斩背脊。

这一着她脚步轻灵，身法自然，两人身形交错时所踏的步法，又快又准，一跳到曲无容身后，掌缘已反斩而出，有如水到渠成，丝毫也没有生硬勉强之处，单以这一着而论，实已隐然有名家风范。

要知武功出手，最难得的便是“妙造自然”四字，否则招式奇诡，使出时却带了三分勉强，也算不了高手。

这面容平庸，言语乏味的少女，竟突然使出这一着高招来，楚留香见了，却不禁在暗中喝彩。

石观音也在微微点头，道：“能使出这一招来，你三年武功，总算还没有白学。”

但等她这句话说完时，黄衣少女却已倒在地上。

原来黄衣少女一掌切出时，曲无容左掌依旧划向绛衣少女的脉门，逼她撤招后退，右掌却突然自腋下穿过，到了背后，五指微曲，变掌为抓，黄衣少女一掌斩下，正好被她一把扣住，倒像是自己送上门被她抓住似的。

只听“喀嚓”一声，她手臂已被摔断，惨呼倒地。

楚留香竟也忍不住大声喝彩，道：“高！高极了……”

曲无容反手这一抓，天下武林中无论是谁见了，都要忍不住喝彩的，这一着手掌要从腋下穿出，本是极困难、极勉强的手法，但曲无容轻描淡写的使出来，一条手臂竟像是没有骨头似的，转折自如，丝毫也不带斧凿痕迹，一点红目光闪动，冷漠的面上竟现出了光采。

那绛衣少女面上却变了颜色，忽然狂呼一声，扑了过去，出手虽不精妙，但其势却足慑人。

曲无容微一纵身，轻轻跃过，一掌直斩而下。

头顶上本是绛衣少女防护最严密之处，谁知曲无容一掌斩下，还是斩上了她头顶，原来曲无容看准了她撤招变式的那一刹那，双掌交错的那一隙间，运掌斩下，时间部位拿捏得之准，竟准确得不差毫厘。

她竟以绛衣少女所用的手法杀了黄衣女，又以黄衣少女所用的手法杀了绛衣少女，而且在举手投足间，便已奏功，看来她若是愿意，黄衣少女和绛衣少女一着还没有出手时，她已可毁了她们的。

一点红和姬冰雁相顾之下，不禁为之动容，只有楚留香微微皱起了眉头，像是在思索着什么。

他只觉曲无容用的这一着实在熟悉得很，但想遍天下各门各派的武功，也想不起这么一着来。

只见曲无容神情冷淡，面上毫无表情，就像是什么也没有做过，缓缓走到石观音前，躬身道："您老人家还有何吩咐？"

石观音却沉默了许久许久，忽然格格一笑，道："许久未见你出手，想不到你武功已精进如此，倒也难得。"

曲无容俯首道："这并非弟子武功有所精进，只不过是她两人平时太不用功了。"

石观音淡淡笑道："连名满天下的楚香帅都为你喝彩了，你还客气什么？"

曲无容道："这也是您老人家教诲有方。"

石观音又沉默了许久，忽又一笑，道："你口口声声称我为'老人家'，难道我已很老了么？"

曲无容垂下头，不敢说话。

石观音叹了口气道："不错，我真的已很老了，用不着再过几年，你就可以来杀我，是么？"

曲无容道："弟子不敢。"

石观音道："你有什么不敢的，以你现在的武功而论，就连长孙红也接不了你三百招，再过几年，你要杀我还不是举手之劳么？"

曲无容沉默了许久，突然自袖中抽出一柄和长孙红同样的银刀，一刀切下了自己的右腕。鲜血，箭一般射了出来。

曲无容却仍是面无表情，缓缓道："现在师傅您……您总该相信……相信弟子了吧？"

话未说完，眼泪已流下面颊，面颊却已苍白得全无丝毫血色，终于缓缓倒了下去，晕倒在地上。

楚留香、姬冰雁叹了口气，闭起眼睛，不忍再瞧，一点红却睁大眼睛，瞪着石观音。

石观音悠然道："这傻丫头自己砍下了手，你为什么瞪着我？难道是认为我在逼她？"

一点红道："哼！"

石观音道："想不到杀人如麻的中原一点红，今日竟也动了恻隐之心，难道是对我这傻丫头有了意么？"

一点红一字字道："我只对你有意，有意杀你。"

石观音笑道："只可惜你永远无法完成这愿望了。"

她再也不理一点红，转过头道："楚香帅，你还走得动么？"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夫人若要我走，我就算走不动，也能走得动了。"

石观音道："既是如此，就请香帅移驾随我来吧！"

她盈盈走出门，忽又回首向一点红笑道："你身上可带得有刀伤药么？"

一点红瞪着她不说话。

石观音道："杀人的人，总该提防被人杀，身上想必带得有刀伤药的，你既对我这傻丫头有意，为何不为她敷敷药，照顾照顾她？"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她现在既已永远强不过你了，你留着她总还有用的。"

石观音笑道："楚香帅果然是善体人意，这也就难怪有那么多女子为你倾倒不已了。"

一点红真的为曲无容敷了药，平时他杀人也不费力，如今却连做这么点事，也觉得吃力得很。

姬冰雁长叹道："罂粟花……罂粟花……想不到如此美丽的鲜花，竟是穿肠蚀骨的毒药，竟能在人不知不觉间，将骨髓都吸了去。"

一点红冷冷道："我却想不到他竟真的跟着石观音走了。"

姬冰雁道："你认为他很没有骨气？"

一点红道："哼！"

姬冰雁道：“如果是你，就算杀了你也不会跟石观音走的，是么？”

一点红道：“哼！”

姬冰雁叹了气，道：“像你这种人，永远也不会了解楚留香的，不过我可以告诉你，世上永远没有一个人能强迫他做他不愿做的事。”

一点红不说话了。

姬冰雁又道：“我还可以告诉你，他看来虽像是很随便，但这一生却也从未做过一件令朋友觉得丢人的事，你能交着这样的朋友，实在是天大的运气。”

突听曲无容呻吟一声，已悠悠醒了过来。

她在昏迷时虽是满面痛苦之色，但一醒过来，面上立刻又变回得冷冷淡淡，全无任何表情。

一点红道：“你……还疼不疼？”

对一个重伤的人，这句话说得虽然还是嫌太冷太硬了些，但已是一点红平生所说的最温柔的一句话了。

谁知曲无容却比他更冷，道：“我疼不疼与你何干？走远些！”

一点红默然半晌，果然远远走开。

曲无容挣扎着要站起来，忽然瞧见自己臂下扎着的白布，厉声道：“这是你包扎的？”

一点红道：“是。”

曲无容道：“谁叫你来多事？”

一点红道：“没有人。”

曲无容忽然将扎着的白布全部扯了下来，又将断腕上的药全擦干净，这时她伤口未合，鲜血又涌出。

她虽然疼得满头冷汗，但面上仍是冷冷淡淡，将白布重重抛在地上，瞪着一点红道：“我的事，从来用不着别人管的。”

说完了话，再也不望一点红一眼，挣扎着奔了出去。

姬冰雁叹道：“如此倔强的女人，倒也少见得很。”

一点红默然半晌，冷冷道：“她很好。”

姬冰雁道：“很好子有什么地方好？”

一点红还是冷冷道：“她很好。”

姬冰雁道：“无论如何，你对她总是一番好意，她就是不领情，也不该如此凶狠的。”

一点红闭起眼睛，再也不开腔了。

姬冰雁瞧了他半晌，终于笑了笑，暗想道：“这两人若能配在一起，倒真是天生的一对。”

没有妆台，没有绣被，没有锦帐流苏，也没有任何华贵的陈设，庸俗的珍玩，眩目的珠宝。

这屋子的精雅，正如天生丽质，若添脂粉，反而污了颜色。

楚留香坐在这里，只觉说不出的舒服，简直乎生也没有到过这么舒服的屋宇，他心里不禁暗暗叹息。

无论如何，石观音这个人真是不俗。

楚留香现在只想瞧瞧石观音的容貌，现在他还是想像不出这奇女子的容貌究竟有多么美丽。

但等到他瞧见她时，他还是想像不出。

石观音的美丽，竟已是令人不能想像的，因为她的美丽，已全部占据了人们的想像力。

有很多人都常用“星眸”来形容女子的美目，但星光又怎及她这双眼睛的明亮与温柔?

有很多人都常用“春山”来形容美女的眉，但纵是雾里朦胧的春山，也不及她秀眉的婉约。

楚留香忍不住长长叹息起来。

石观音微笑道：“香帅岂非总是要见我一面？如今既然见着，为何叹息？”

她语声本就优美动人，如今见了她的面，再听到她如此柔美的语声，更令人心神俱醉。

第二十七回 坐怀不乱

楚留香叹道：“我叹息的只怕别人说我吹牛。”

石观音也不禁怔住了，笑道：“吹牛？……我一向对别人说的话都很了解，但这句话，我却实在不懂。”

楚留香道：“日后若有人问起我：‘可见过石夫人？’我自然说见过，那人若再问我：‘石夫人长得是何模样？’我可就回答不出了。”

他苦笑着接道：“那人见我忽然语拙，必定要认为我是吹牛，却不知夫人容貌之美，世上本无一人能够形容。”

石观音嫣然道：“我平生也听过不少恭维话，却从来也没像这样能令我开心的了。”

屋子里自然有张床，宽大而舒服。

石观音缓缓坐了下来，静静的瞧着楚留香。

她只是静静地坐着，静静地瞧着，没有任何言词，没有任何动作，但却比世上所有诱惑的任何动作和言词都要诱人。

她身上仍穿着一件轻盈的纱衣，掩盖着她的躯体，露出来的只有一双柔若无骨的玉手，一双纤美的足踝。

但这已比世上任何一个赤裸着的美女都要令人动心。

楚留香目不转睛，竟似瞧得痴了。

石观音嫣然一笑，道：“你许久以前就听到过我的名字，是么？”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道：“但直到现在，你才见到我的真面目。”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道：“你失望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夫人看我可像失望的模样？”

石观音道：“你……你不觉我老？”

楚留香道：“对女人说来，‘老’确是最可怕的敌人，但夫人显然已将这可怕的敌人征服了。”

石观音笑了笑，又道：“你可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除了夫人的闺房外，世上哪里还有这样的所在？”

石观音道：“你可知我为何要你来？”

楚留香这次只点了点头。

石观音眼波忽然朦胧，柔声道：“你既知道，为何还不过来？”

世上没有一个男人能抵抗这种诱惑的，是么？

楚留香终于抱起了她。

她身子轻盈得像是真能作掌上舞。

她眼睛里像是笼罩着一片迷蒙的雾，耳语般柔声道：“无论今后会怎样，有了今夜，你就永远也不会后悔了。”

楚留香道：“我从来都不会后悔的。”

他忽然用尽剩下的全部力量，将她远远抛了出去。

石观音的身子就像一片叶子，虽然被他重重抛了出去，还是轻轻落下，只不过她的面色已变了。

她不但愤怒，却更惊奇，她这一生也曾做过一些荒唐离奇的梦，却连做梦也想不到楚留香会将她抛出去。

楚留香嘻嘻瞧着她，道：“瞧你的神情，好像以为我是个疯子，是么？”

石观音在这瞬息间已恢复了她那优美的风姿，淡淡道：“你难道不是疯子？”

楚留香大笑道：“我只恨现在没有力气，将你抛得更远些。”

石观音柔声道：“你忍心么？”

她盈盈站了起来，那雾一般的纱衣，便自肩头滑落，露出了她那如象牙雕成的胴体。

楚留香的呼吸骤然沉重起来，几乎不信世上竟有如此完美的胴体，如此纤细的腰肢，如此美的腿……

这光滑而温暖的胴体，已蛇一般缠住了他，坚挺的双峰，已压上了他的胸膛，那秀美的语声在他耳旁轻轻道：“你是个很有经验的男人，是么？”

楚留香道：“嗯！”

石观音梦呓般低语道：“那么你就该知道，我现在是多么需要你，你忍心拒绝我么？”

楚留香的手，沿着她背脊轻轻溜下去，她全身都颤抖了起来，世上永远没有任何事比这种发自灵魂深处的颤抖更令人销魂。

她眼波已蒙赤，伏在楚留香肩上，颤声道：“这里已是天堂，你还等什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不错，美人的躯体，的确就是男人的天堂……只可惜这天堂却离地狱太近了。”

他忽然在她身上最光滑、最柔软，也最是诱人的地方重重拧了一下，重重将她推倒在床上。

石观音仰躺在床上，柔和的灯光，洒满了她乳白的胴体，却又偏偏留下几处阴影。

那是诱人疯狂的阴影。

她在等待着，这是等待的姿态，是邀请的姿态。

谁知楚留香竟忽然攫起床头的金杯，高高举起，缓缓倾下，怀中琥珀色的酒，一条线般流出来，洒在她身上。

楚留香笑道：“现在你更要认为我是疯子了，是么？”

石观音静静地躺着，动也不动，任凭那冰冷的酒，流过她高耸的胸膛，平坦的小腹……

她只是长长叹了口气，道：“你不是疯，你只不过是个白痴而已。”

楚留香微笑道：“你认为一个正常的人，是绝对无法拒绝你的，是么？”

石观音道：“永远也不能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那些山谷中的奴隶，也许就是因为太正常了。”

石观音霍然坐了起来，道：“你说什么？”

楚留香道：“我若不拒绝你，就也会和他们一样，去扫那永远也扫不尽的风沙，直到死去为止，因为你见到一个特殊的男人，就想征服他，占有他，要他将灵魂都奉献给你，但等到这男人真的将一切都奉

献给你时，你便又会觉得这男人太卑贱，最多也不过只配为你去扫地。”

石观音瞪着他，良久良久没有说话。

楚留香道：“也许这因为你的心灵很空虚，所以一直在不停地寻找，想找个男人来填补这空虚，但你却永远也找不到的。”

石观音忽又笑了，柔声道：“也许我所要找的男人就是你。”

楚留香道：“现在你或许觉得我和别的男人都有些不同，但等到我也被你征服时，也就会和他们一样了。”

石观音温柔地笑道：“你对你自己难道没有一点自信？”

楚留香笑道：“我不是没有自信，只不过不愿意冒这个险而已。”

石观音道：“我……我难道还不值得你冒险？”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笑着道：“也许我觉得世上还没有一个女人值得我为她冒生命之险的。”

石观音悠然道：“苏蓉蓉呢？”

楚留香的心沉了下去，但面上却仍不动声色，淡淡笑道：“在我眼中，她们并不是女人，只不过是我的好朋友，为了自己好朋友，大多数男人都会冒生命之险的。”

石观音面上温柔的笑容忽然不见了，冷冷道：“但你不知道，拒绝我的男人会有什么结果么？”

楚留香笑道：“除了我之外，难道还有别的男人拒绝过你？”

石观音道：“有一个，许多年前曾经有一个。”

她目中忽然露出了恶毒的笑意，道：“你可知道我对他怎么了？”

楚留香道：“你杀了他？”

石观音狞笑道：“杀了他，哪有如此容易……我将他赤裸裸地放在烈日下，让烈日晒毁他的脸，晒瞎他的眼睛，再让他像骡子般推磨，永久也不许他有片刻休息……”

她格格地笑着接道：“你可知道他最后变成了什么模样？”

楚留香眼前已泛出了“石驼”的影子，长叹道：“我知道。”

石观音道：“你难道也想变成他那副模样？”

楚留香淡淡道：“我只知道他并没有死，他后来终于逃了出去，我也知道他现在虽然痛苦，但也比那些扫地的人好得多。”

石观音变了颜色，咬牙道：“但你……你永远也休想活着逃出去。”

楚留香微笑道：“我还知道，你现在对我还没有完全死心，还不会像那样折磨我的。”

石观音忽然拎起只枕头，向他摔过去，大喝道：“滚！趁我还没有杀死你之前，快滚出去。”

楚留香微笑鞠躬，道：“遵命！”

他微笑着走出去，只听得石观音在身后喘气。

楚留香一步步走回屋去，这位轻功天下第一的名侠，此刻每走一步，都像是要用尽全身力气。

两个少女在后面跟着他，离他远远的，像是生怕自己若和他走得近了些，就会有灾祸降临。

楚留香忽然停下脚步，回首道：“我走不动了，姑娘来扶我一扶好么？”

那少女瞪眼道：“前面就到，这两步路你难道都不能走？”

楚留香道：“姑娘难道如此狠心，要我爬过去吗？”

另一少女道：“大少爷，求求你，别替我们找麻烦行不行，已经有两个人为你送了命，一个人为你断了手，你还不满意？”

楚留香苦笑道：“但现在……我只求姑娘们扶我两步……否则我只好坐下来了。”

那少女跺脚道：“你真是个魔星，女人见到你，真是倒楣。”

姬冰雁见到两个少女扶着楚留香走进来，楚留香竟像是已奄奄一息的模样，他又好气，又好笑，忍不住冷冷道：“看来你对那位石夫人，倒真是卖力得很。”

楚留香叹了气，道：“想不到你的想像力也如此丰富，只可惜你却想错了……”

话犹未了，双肘突然向外轻轻一撞。

那两个少女连惊呼都未发出，已倒了下去。

楚留香叹道：“抱歉得很，在下虽不愿恩将仇报，但为了逃命，这也是没法子的事。”

一点红和姬冰雁都已吃惊得瞪大了眼睛。

姬冰雁失声道：“你……你哪里来的力气？”

楚留香笑了笑，道：“好像是天生的。”

姬冰雁道：“但……但那迷香……”

楚留香笑道：“你当我真的也和你们一样，也被那见鬼的迷香迷晕过去了么？”

姬冰雁怔了怔，苦笑道：“不错，你自然是假装的，否则你又怎会比我们先晕过去，又比我们后醒过来？但石观音没回来时，你为何不逃走？”

楚留香悠悠道：“那时我还想见她一面哩！”

他嘴里虽这么说，但姬冰雁却已知道，那时他之所以不逃走，只为的是怕自己逃走后，害了他们。

楚留香又道：“现在我已将那位石观音气疯了，一个半时辰内，她绝不会出来，咱们要走，就得趁这个时候。”

姬冰雁道：“但我们还是没有力气，只怕走不出去。”

楚留香先不答话，却将那两个少女的腰带解了下来，然后才沉声道：“你先将红兄背在背上，用这腰带扎紧，我再背起你……你站起来的力气总该有吧？”

这是间石头屋子，有一缕清泉，自石壁上的虎口中流出来，两个赤裸着的少女，正在清泉下沐浴。

她们面貌虽不美，但结实的胴体，却充满着青春的魅力，正互相泼着水，格格的娇笑着。

忽然间，三个人闯了来。

这三个人竟是叠在一起的，就像是叠元宝似的。

少女们瞪大眼睛，张大嘴，再也笑不出来，其中一人蹲下来用手掩住自己的胸膛，另一人却去抢衣服。

楚留香微笑道：“姑娘们请放心，在下等都是正人君子，眼睛绝不会胡乱看的。”他的手一弹，那少女只觉半身麻木，刚拿起的衣服又掉

了下来。

这少女连耳朵根子都红了，颤声道：“正人君子为何……为何不许人家穿衣服？”

楚留香柔声道：“这只因在下知道，一个人身子若是赤裸着时，就不大会说谎的。”

姬冰雁接道：“而且也一定不好意思出手。”

这少女咬着嘴唇，只有也蹲下来。

楚留香仰首望天，道：“现在我只想请问姑娘，石夫人将苏蓉蓉、李红袖和宋甜儿三个人藏在什么地方了？”

那少女呆了呆，道：“三个人？是男的还是女的？”

楚留香叹道：“自然是女的。”

那少女咬着嘴唇，道：“我们夫人从来不会将女人藏起来的。”

另一少女道：“这里一共有五十六位姐妹，但都没有姓苏的。”

楚留香皱起了眉头，回首道：“你看她们说的可是真话？”

姬冰雁道：“女人在如此情况下，还能说谎的并不多。”

楚留香长叹道：“如此说来，她们的确是不在这里的了。”

他瞧了少女们一眼，又叹道：“沙漠上每天渴死的人至少有十个，姑娘们却在这里洗澡……唉！”

一口气叹出时，手指又轻轻弹了出去。

长廊中静静悄悄的，不闻人声。

姬冰雁沉声道：“你认得出去的路么？”

楚留香道：“她们将我抬进来时，我已记住了。”

姬冰雁道：“蓉儿既不在这里，你为何还不快走？这里的女子武功都不弱，你若遇见几个穿着衣服的，只怕就麻烦了。”

一点红忽然道：“我也想找个人。”

姬冰雁皱眉道：“谁？”

楚留香却微笑道：“莫非是那位曲姑娘？”

一点红似乎叹了口气，道：“我只觉得不能让她留在这里。”

姬冰雁道：“但你认为她会跟咱们走么？”

一点红默然半晌，黯然道：“只怕不会的。”

姬冰雁道：“你既明知她不会跟咱们走，为何还要去找她？”

一点红沉声道：“但我却知道，她至少不会阻拦咱们……”

突听一人冷笑道：“你凭什么以为她不会拦阻你？就凭你们三人这样子，若能逃得出去，这地方只怕早已变成了一片瓦砾。”

胡铁花倒在沙堆上，喘着气，现在只怕已没有几个人认得他就是胡铁花了，简直连他自己都已不认得自己。

他只觉得又脏汉饿、又累，喉咙里更像是被火烧一般，烧得他整个人都要发疯，整个人都要裂开。

第二十八回 生死之间

琵琶公主就躺在他身旁，那模样看来比他更惨，她一身昂贵的衣服几乎已裂成碎片，玉腿上沾染了沙尘和鲜血。烈日虽已偏西，但余威仍在，就晒着他们的脸，不远处就有遮荫的地方，他们却似已没有力气走过去。

胡铁花以手挡着眼睛，喃喃道：“我们这一辈子，只怕休想找得到那老臭虫了。”

琵琶公主黯然道：“我们本不该走这条路的。”

胡铁花眼睛里忽然射出怒火，大声道：“不错，我们本不该走这条路的，但这难道怪我？你不是说，在沙漠上比我有用得多么？为什么也跟我一样，狗也似的躺在这里没法子？”

琵琶公主目中流下泪来，嗄声道：“我实在不该跟你来，拖累了你，否则你那袋水若是一个人喝，至少也还可以多支持一阵子。”

胡铁花呆了半晌，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我真是个混账，这种事怎能怪你？我一个大男人，连一个女孩子都保护不了，居然还有脸在这里发脾气。”

琵琶公主忽然扑到他身上，放声痛哭道：“这不怪你，怪我……我现在只想死，最好马上就死。”

胡铁花轻抚着她的头发，喃喃道：“咱们就算不想死，只怕也没法子活下去了。”

极目望去，黄沙连着天，天连着黄沙，天地间仿佛只剩下这一片令人绝望的死黄色，再没有别的。琵琶公主缓缓抬起头来，嘴角泛出一丝凄凉的微笑，道：“我居然会和你死在一起，这只怕是谁也想不到的事吧？”

胡铁花忽然大笑起来，道：“能和你死在一起，倒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你……你实在是个非常美丽的女孩子，你……你……”

他喉咙里像是忽又被什么堵塞住了，嘶哑的笑声也忽然停顿，只是痴痴地望着她的眸子，嘶声道：“但我们死也该死得快乐些，是么？”

琵琶公主的身子似乎有些发抖，颤声道：“你……你可是要我……”

胡铁花的目光，已自她眸子移到她的腿上。

这双腿虽已沾满沙垢血迹，但仍是修长、美丽、结实而诱人的，胡铁花喉结上下滚动，嘶哑的语声更嘶哑。目光却变得炽热，热得似乎要燃烧起来，他的手终于颤抖着移上她的腰肢，一字字道：“我要你……我真的要你，除了你之外，我不知还要什么？”

琵琶公主只是不停地颤抖着，苍白的面庞渐渐发红，她伸出手，想以衣服来掩住裸露的腿。

但已裂成碎片的衣服是什么也掩不住的，这动作只不过增加了几分诱惑，非但诱惑了别人，也诱惑了自己。

她只觉一颗心快跳出了腔子。

人，真是种奇怪的动物。

人的欲望，往往在最不该来的时候，却偏偏来了，人的肉体越疲乏时，欲望反而会来得更突然，更强烈。

胡铁花终于紧紧抱住了她——在死亡的阴影下，他的欲望忽然变得火一般烧着，他再也不能遏制。

琵琶公主闭起了眼睛，仿佛已准备承受。

死前的狂欢，岂非正是每个人都曾经幻想过的。

沙，是那么柔软，而且也是炽热的。

胡铁花翻身压上了她，他们的伤心、悲哀、痛苦和绝望，似乎已都可在这股欲焰中燃烧而尽。

但就在时，胡铁花忽然负痛大呼一声，跳了起来，他双手掩着自己，吃惊地瞪着琵琶公主，嗄声道：“你……你为什么这样……为什么这样？难道你不愿意？”

琵琶公主目中又流下泪来，轻轻道：“我……我是愿意的，在临死之前，我已决定将什么都交给你，但我却不能不告诉你一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琵琶公主合起眼睑，道：“我的……我的身子已不再完整，已交给别人了。”

胡铁花双拳紧握，嘶声道：“谁？”

琵琶公主一字字道：“就是他。”

她说的“他”是什么人，胡铁花还会不知道？

胡铁花就像是被一桶冷水白头上淋下，整个人都呆住了。

琵琶公主惨然道：“我也想要你的，我实在也已没法子控制自己，只想忘记一切，死在你怀里，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我竟无法将这件事瞒住你。”

胡铁花突然跳起来，大呼道：“不要说了……不要说了……”

他疯狂般地踢着沙子，每踢一脚，就骂一句：“老臭虫。”踢得满天黄沙，几乎将他自己都包围住了。

琵琶公主幽幽道：“你现在很恨他么？”

胡铁花道：“哼！”

琵琶公主叹道：“你就算很恨他，我也不怪你，我有时也很恨他……无论任何人和他在一起，胜利和光荣总是属于他的，无论任何人的心事，他只要瞧一眼就能猜出，而他的心事，却永远没有人能知道。”

胡铁花的脚忽然停了下来，望着她道：“你认为我们和他在一起，实在太吃亏了，是不是？”

琵琶公主道：“嗯！”

胡铁花道：“但我们却都是心甘情愿和他在一起的，他并没有强迫过我们，是不是？”

琵琶公主低下了头，道：“嗯！”

胡铁花竟然大声笑起来，道：“说来说去，我们两个倒真是同病相怜，虽然很恨他，却又忍不住要喜欢他。”

琵琶公主叹道：“有时，我也不知道这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微笑道：“因为老臭虫的确是值得别人喜欢的，是不是？”

琵琶公主默然半晌，终于也嫣然一笑，道：“你真不愧是他的好朋友……”

她语声忽然顿住，瞪大了眼睛，望着胡铁花，目光中满是惊骇恐惧之色，虽然张大了嘴，却发不出丝毫声音。

胡铁花笑道：“瞧什么？我的头难道忽然变成两个？”

他伸手摸了摸自己的头，语声也骤然顿住，目光也立刻充满了惊骇恐惧之色，瞪着自己的手，说不出话来。

这只手竟已被鲜血染红了。

他头上竟已流满了鲜血。

胡铁花的头并没有破，血是从哪里来的呢?

胡铁花抬起头，只见满天黄沙中，有两片黑影，在盘旋飞舞，而且越飞越低，眼看就要落下来。

这竟是两只鹰。

血，无疑是鹰身上落下来的，鹰，无疑已受了伤，若非胡铁花感觉已麻木，他原该早就已觉察到。

琵琶公主讶然道：“这鹰是从哪里来的？又怎会受了伤？莫非附近有人来了？”

说到最后一句话，她的惊讶已变成了欢喜……只要有人来了，他们也就有了活下去的希望。

但胡铁花的面色更沉重，他忽然想起，那日自死去了的镖客们身上，将他们珠宝攫去的飞鹰。

沙漠上的鹰，显然也都是石观音的奴隶。

只听“哧”的一声，一只鹰流星般落了下来。

胡铁花捡起来一看，鹰腹上灰白的柔毛，已被鲜血染红，鹰腹已几乎裂开，受的竟然是剑伤。

这只鹰显然是在向人飞扑袭击时，反被人一剑刺伤。

胡铁花皱起了眉，喃喃道：“好快的剑法。”

琵琶公主目中又出现了希望之色，道：“是不是他？”

胡铁花道：“绝不是，若是他出的手，这鹰绝对没法子还能飞这么远，何况，就算是只扁毛畜牲，他也舍不得杀死。”

这时另一只鹰也落了下来，致命的创口也是剑伤。

琵琶公主又道：“那么，会不会是你另外那个朋友？”

胡铁花摇头道：“也不是，姬冰雁从来不用剑的。”

他忽然一笑，喃喃道：“无论如何，这两只鹰来的倒很是时候。”

琵琶公主还未听明白他说的是什么。胡铁花已将一只鹰送到她的面前，道：“把它吃下去。”

琵琶公主骇然道：“吃下去？这怎么吃得下去？”

胡铁花瞪着她道：“你假如不想死，就一定要想法子吃下去，能吃多少就多少，尽量多吃，越多越好，知道么？”

美食家都知道，世上所有的肉类中，鹰的肉，怕是最粗糙了，就算煮熟也未必咬得动，何况是生的。

琵琶公主用小刀切了一堆，吃药似的放进嘴里，皱着眉咀嚼着，几次都忍不住要吐出来。

胡铁花道：“你这样子吃法，永远也恢复不了力气的，要像我这样吃，你看……”

他将带血的鹰肉，一整块割了下来，先吮吸着上面的血汁，再将肉切成，细条，放进口里嚼几下，就用力吞下去。

琵琶公主简直连看都不敢看，苦着脸道：“我……我不能这样吃，我吃不下去。”

胡铁花笑道：“你只要闭起眼睛，幻想着自己吃的是白切羊肉酱加烧饼，你就吃得下去了。”

鹰肉虽然粗粝，鹰血虽然腥，但对一个饥渴垂死的人来说，却真比什么十全大补剂都要有用多了。

胡铁花脸色已渐渐恢复了红晕，琵琶公主也缓过气来。

就在这时，忽听一声惨叫，自那边沙丘后传了过来。

胡铁花微微变色，沉声道：“你在这里等着，我过去瞧瞧。”

琵琶公主道：“我也要去。”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好，来吧……看来除了那老臭虫外，也没有别人能管得住你……但你可千万小心些才好。”

沙丘后刀光闪闪，剑影纵横。

黄沙上染着碧血，已有几具尸身倒卧在地上，还有十余条黑衣大汉，围着两个人在浴血苦斗。

大汉们，俱都十分矫健剽悍，刀法也十分沉猛凶狠，尤其可怕的是，每个人面上所带的那股杀气，竟是不将对方碎尸万段绝不罢休。

但被围的两个人，武功却较他们高出很多，剑光如匹练般纵横飞舞，竟赫然是海内名家华山正宗。

只不过他们的力气，显已衰退，对方的人数却实在太多，这样打下去，纵不被杀死，也要被累死。

琵琶公主和胡铁花藏在沙丘后，忽然失声道："你瞧，那……那不是你们的马夫么？"

胡铁花自然也已发现，被围的两个人中，一个身法较呆滞，出手较迟缓的人，赫然竟是石驼。

另一人剑法轻捷而狠辣，却正是那行踪诡秘，为了追赶石驼而一去无消息的隐名剑客王冲。

黑衣大汉们，无疑就是石观音的属下。

胡铁花瞧了半晌，终于沉不住气了，道："这一次，你一定要在这里等着。"

琵琶公主咬着嘴唇，道："但若有人逃到我这边来，我总不能看着不出手吧？"

胡铁花笑着点了点头，忽然狂吼一声，飞身而出。

黑衣大汉们苦战半日，死伤狼藉，直到此刻，才开始占了上风，眼看就要将这两个追寻多日的人，分尸于刀下。

谁知就在这时，突听一声霹雳般的大喝，一人如飞将军自天而降，夹起一条大汉的头颅，飞起一脚，将另一条大汉，踢出三丈开外，出手一拳，将第三条大汉的满嘴牙齿都打了下来。

再看那一条大汉，一个头已被他生生夹扁。

他举手投足间，已有三个人倒下去，如此神威，当真令人胆寒股栗，大汉们不禁都被吓得呆了。

那边石驼和王冲，精神却为之一震，两柄剑交剪而出，剑光闪动间，也有两条大汉伏尸在剑下。

胡铁花大喝道："胡某也不愿多伤无辜，只要放下刀来，绝不伤你们性命。"

谁知这些大汉们，竟像是疯了一样，还是不要命的扑过来。

王冲掌中长剑展动，口中喝道："这些人神智已狂，完全不可理喻，只有杀了他们，别无他法。"

胡铁花叹了口气，只见两柄刀已泼风般劈了过来，这两条大汉眼睛都红了，竟真的和两条疯狗差不多。

胡铁花上身一偏，已自刀光中穿了过去，左肘向外一撞，右手一托，右面大汉的掌中刀已到了他手里。

只听"喀嚓"一声，左边那条大汉的肋骨已被他全部撞断，但冲出数步后，竟又狂吼着回刀扑来。

胡铁花道："你这是何苦？"

一句话说完，两个人都已倒卧在血泊中。

琵琶公主远远瞧着，只见大汉们前扑后继，明知死也不退缩，竟没有一个人逃过来的。

她也忍不住叹了口气，喃喃道："咱们龟兹国里若有这么多勇士，咱们又何致像今天这么惨。"

自己却不知这些大汉早已将生命出卖给石观音，他们看来虽有血有肉，其实已不过只是群走肉行尸。

血战终于停止，黄沙碧血，尸身遍地。

石驼双手扶剑，不住喘息，面上却仍是岩石般全无表情，王冲走过去向胡铁花深深一礼，长叹道："大恩不敢言谢，今日若非胡大侠仗义相助，我兄弟真是死无葬身之地了。"

胡铁花瞧了瞧他，又瞧了瞧石驼，愕然道："你们是兄弟？"

王冲道："虽非骨肉，情同手足。"

胡铁花讶然道："如此说来，你们是早已认识的？"

王冲叹道："在下浪迹天涯，为的就是要寻找他，说来……这已快二十年了。"

胡铁花目光凝注到他掌中剑上，忽然笑道："二十年来，江湖中已不复能见到正宗华山剑法，阁下方才那一招'惊虹贯日'，当真已可算是武林绝响。"

王冲神色像是微微变了变，勉强笑道："胡大侠过奖了。"

胡铁花目光灼灼，瞪着他的脸，微笑道：“据在下所知，纵然在昔年华山剑派全盛时，能将这一招‘惊虹贯日’使得如此精妙，也不过只有寥寥数人而已，而华山高手剑客中，却绝没有‘王冲’这个人的，阁下现在总该将真实姓名说出来了吧？”

王冲讷讷道：“在下只不过是江湖中的一个无名小卒而已，阁下又何必……”

胡铁花不让他再说下去，大笑道：“到了现在，阁下还不肯以真面目示人么？要知道一个人的姓名虽能瞒得住人，但剑法却是瞒不住人的。”

王冲沉默了很久，终于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在下性命蒙胡大侠所救，实也不敢再以虚言相欺。”

他语声又停顿了片刻，才接着道：“实不相瞒，在下本姓柳，小名别飞……”

胡铁花失声道：“柳别飞，莫非就是昔年华山派掌门真人的收山弟子，华山七剑外，最负盛名的‘神龙小剑客’么？”

柳别飞惨笑了笑，唏嘘叹道：“岁月催人，昔日的小伙子，如今两鬓也已斑白了。”

胡铁花目光闪动，瞟了石驼一眼，道：“阁下既是柳大侠，他……”

柳别飞像是已下了很大的决心，一字字道：“他就是我的大师兄皇甫高。”

胡铁花耸然动容，道：“难道竟是‘华山七剑’之首，侠义之名，传遍八州，天下武林中人莫不敬仰的‘仁义剑客’？”

柳别飞黯然道：“正是。”

胡铁花又瞧了那“石驼”一眼，只见他目光茫然直视着远方，仍然似乎什么也没有瞧见，什么也没有听见。

这昔年风采飞扬的名剑客，怎会变得如此模样?

胡铁花也不禁为之黯然长叹，忍不住道：“那石观音究竟和皇甫高大侠有什么仇恨？要害得他如此惨？”

柳别飞叹道：“此中曲折，说来话长，非但皇甫大哥被她害得身成残废，我华山派数百年的基业，也就是断送在这……这恶魔手里的。”

胡铁花默然半晌，缓缓道：“现在，你总算已找着他了，你又想怎么样呢？”

柳别飞垂首道：“我……我……”

他语声哽咽，目中似已有热泪将夺眶而出。

胡铁花忽然握住他的手，大声道：“你难道不想报仇？”

柳别飞喃喃道：“报仇……报仇……”

他重复着这两个字，也不知说了多少遍，目中终于流下泪来，忽然重重摔脱了胡铁花的手，嘶声道：“你可知道我皇甫大哥为何自甘沦落，与驼马为伍？”

胡铁花叹道：“我也早已看出，他必有难言的隐痛。”

柳别飞道：“他隐姓埋名，忍辱负重，为的就是不愿复仇。”

胡铁花怔了怔，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柳别飞道：“只因他知道以我们之力要想复仇，实无异以卵击石，他不愿我华山一脉就此断送，也不忍令华山弟子全都死尽死绝。”

琵琶公主已走了过来，此刻忽然道：“华山弟子，现在难道还有活着的么？”

柳别飞凄然道：“所存实也无几了。”

琵琶公主冷冷道：“哦！原来还有几个，我却以为早已死光了。”

柳别飞面上变了颜色，嗄声道：“你……”

琵琶公主却不让他说话，冷笑着接道：“昔年‘华山七剑’纵横江湖，是何等的光彩，江湖中人提起‘华山派’三个字，谁敢不退避三分，就连我这化外之民，也已久慕华山风采，但现在……”

她摇了摇头，叹息着道：“但现在江湖中人却已几乎忘记武林中有过‘华山派’这名字了，华山弟子就算全部活着，又和死了有什么分别？”

第二十九回 画眉鸟

柳别飞就像是被人重重打了个耳光，脸上每一根肌肉都颤抖起来，满头大汗如雨点般滚滚而落。

琵琶公主悠悠道：“男子汉大丈夫，与其苟延偷生，倒不如光荣战死，你说是么？”

柳别飞跺了跺脚，嘶声道：“柳别飞何惧一死，但死也要死得有价值，若只是去白送性命……”

琵琶公主打断了他的话，道：“你觉得自己不是石观音的对手？”

柳别飞道：“普天之下，能和她一较高下的人，只怕还不多。”

琵琶公主叹了口气，道：“只要你能带我们找到石观音，我们倒不惜为你拼一拼命，但你既然……既然不敢，那也只好算了。”

柳别飞面上一阵青一阵白，忽然咬了咬牙，转身奔到皇甫高面前，拉起他的手，扑地跪了下来。

只见柳别飞满面痛泪，在皇甫高掌心不停的划着字。

皇甫高像是忽然大怒起来，一脚将他踢开。

但柳别飞却又爬过去，皇甫高身子发抖，一双空洞的眼睛里，竟有两行眼泪，缓缓落了下来。

又过了半晌，柳别飞忽然长身而起，嗄声道：“两位真的要陪我兄弟去找石观音？”

胡铁花立刻道：“自然是真的。”

柳别飞道：“纵然有去无回，也在所不惜？”

胡铁花大声道：“胡某难道是贪生怕死的人么？”

柳别飞仰天长长吐了口气，道：“好，既是如此，两位就随我来吧！”

一片石峰，平地拔起，大地至此，似已到了尽头，皇甫高到了这里，手脚都似乎已在微微颤抖起来。

胡铁花极目四望，不禁动容道：“好险恶的所在，莫非已到了地狱的入口？”

柳别飞叹道：“不是地狱的入口，这里就已是地狱。”

他沉声接着道：“群山之中，有处秘谷，石观音就住在那里，我皇甫大哥也就是在那里受尽了非人所能忍受的折磨。”

胡铁花眼睛里发出了光，捏紧拳头，大声道：“现在他报仇的时候已经到了，咱们冲进去吧！”

柳别飞道：“但这石峰之间，道路迂回，往复交错，而且穷极生克变化，咱们若是就这样撞进去，只怕永远也无法走进这迷谷。”

琵琶公主着急道：“那……那怎么办？”

柳别飞道：“只望到了晚上，风向能改变。”

琵琶公主又忍不住道：“为什么要等风向改变？”

柳别飞叹道：“我皇甫大哥耳目俱已残废，所以后来石观音已将他看得和死人无异，对他丝毫不加防范，谁知他出入这迷谷几次之后，便已凭着一种特异的触觉，将谷中道路的生克变化，俱都默记在心。”

琵琶公主道：“所以他才能摸索着逃了出来，是么？”

柳别飞道：“正是。”

琵琶公主道：“那么，这和风向又有什么关系？”

柳别飞叹道：“一个又聋又哑又盲的人，要分辨出方向，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他需要倚靠许多种因素，风向，自然就是许多种因素之一。”

琵琶公主叹道：“我明白了，他逃出来的那天，吹的风和现在不一样，他生怕感觉上有了差异，就会将方向走错，是么？”

柳别飞道：“不错，在那迷谷之中，只要走错一步，便是万劫不复的了。”

胡铁花抬头仰望着天色，着急道：“要等到什么时候，这见鬼的风向才能改变？”

琵琶公主道：“沙漠上，白天和晚上吹的风，往往是不同的。”

柳别飞道：“不错，到了晚上，风向说不定就会改变了。”

胡铁花道：“它若偏偏不变呢？”

柳别飞叹了口气，道：“它若不变，咱们就只有等着。”

幸好胡铁花的运气并不错，入夜时风向果然已改变，由东南变为西北，寒气也自西北方卷了过来。

石驼以剑点地，当先而行。

他每一步都走得十分缓慢，十分慎重，像是生怕一步踏错，便将永生沉沦于万劫不复的鬼狱。

但片刻后，他们还是走入了石峰群中。

五星五月，大地漆黑得好像已被装在棺材里。

胡铁花几乎什么都瞧不见，心头也沉重得透不过气来。

但他也知道，越黑暗，反而对皇甫高越有利，因为在这样的黑暗里，有眼睛的人，行动反而不如瞎子方便。

皇甫高还是走得很慢，但却是不停的在走，行动就像是猫一样，几乎完全没有任何声音发出来。

其实，这时狂风怒号，纵有脚步声发出，别人也不会听见——别人若有脚步声发出，他们自然也不会听见。

只有皇甫高，他不用听，也能感觉得出。

就在这时，他像是忽然感觉到有了警兆。

他猝然一回首，身子已伏了下来，贴在石壁上，此时此刻，大家已都唯他马首是瞻，立刻也跟着紧张起来。

胡铁花掌中握着他自黑衣大汉手里夺过来的刀，悄悄绕过皇甫高，贴在石壁上，屏息静气的等着。

无边的黑暗中充满了杀机。

胡铁花就像是一匹在等着择人而噬的恶狼。

过了半晌，山峰那边，果然隐约传来了人的呼吸声，胡铁花掌心沁出汗，刀握得更紧。

呼吸声渐渐近了。

胡铁花闪电一刀砍了下去，他几乎已将全身力气，都用在这一刀上，这一刀的快与狠，只怕很少有人能躲得开。

他存心要将对方的头颅一刀砍成两半。

他自然永远也不会想到，这一刀砍的竟是楚留香。

楚留香本来也许也走不到这里的。

幸好他们在最危险的关头，没有遇上石观音，也没有遇上石观音其他的弟子，竟偏偏遇上了曲无容。

“……就凭你们三人这样子，也想走得出去么？”

这句话正是曲无容说出来的。

她一身都是雪一般的白，断臂用白绫悬着，面上也蒙着雪白的丝巾，使人但能看见她绝美的风姿，而忘却了她脸上丑陋的伤痕。

楚留香、姬冰雁、一点红，三个人张大了眼睛瞧着她，谁也不敢说话，谁也不知道她将要怎样。

只要她一声呼唤，他们三个人就走不成了。

但曲无容居然也只是静静的瞧着他们，没有开口。

一点红忽然道：“我说的，你听见了？”

曲无容道：“哼！”

一点红道：“你走不走？”

曲无容冷笑道：“你明知自己逃不出去，想要我带路么？”

一点红瞪眼瞧她半晌，忽然纵声狂笑起来。

一个终年面上不见笑容的人，居然会大笑，这本是件非常令人感动的事，只可惜他笑得太不是时候，笑声若惊动了石观音，这笑的代价就是三条命。

姬冰雁怒道：“你是不是想以死来向她表明心迹？但我们可犯不上这样，她对我们无论怎么想，无论将我们看成怎么样的人，我都不放在心上。”

一点红骤然顿住笑声，道：“好，你们走吧！我不走了。”

他竟用出他剩下的全部力气，拼命一推，挣开了那缚着的腰带，自姬冰雁背上滚落了下来。

楚留香动容道：“你……你这是何苦？”

一点红道：“少了我，你行动也方便些。”

楚留香跺脚道：“但我又怎能将你留在这里？”

一点红淡淡道：“我从未觉得性命很珍贵，随时都在准备着死的。”

他戛然顿住语声，那冷漠的神情却很像在对曲无容说：“我绝不会为了求生而骗你的，你若是这样想，非但看轻了我，也看轻了你自己。”

曲无容蒙面的丝巾仿佛湿了。

这比冰还冷的女子，难道也会泪流满面?

她忽然取出个小瓶子，抛给楚留香，扭转了头，嗄声道：“这是解药，你们都走吧！”

楚留香却叹了口气，道：“姑娘现在才让我们走，已太迟了。”

曲无容道：“为什么？”

楚留香叹道：“红兄的脾气我知道，他说过不走，就绝不走的，他不走，我们两个人难道能走么？”

曲无容道：“他……他还想怎么样？”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缓缓道：“他已表明了心迹，姑娘若相信他，就该和咱们一起走，他若知道姑娘已不再对他有所怀疑，自然也就会走了。”

曲无容道：“我……我不能走。”

她不但声音颤抖，身子也剧烈的颤抖起来。

楚留香道：“这里还有什么值得姑娘留念之处？”

曲无容没有答话，似已说不出话来。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大喝道：“你们四个，谁也休想走。”

一个紫衣少女，不知何时竟已在长廊尽头瞪着他们，楚留香、姬冰雁，纵然镇定，也不禁为之失色。

曲无容失声道：“四妹你……”

紫衣少女打断她的话，冷笑道：“谁是你的四妹，你这不要脸的丑丫头，平时一面孔假道学，谁知一瞧见男人就昏了头，难道你忘了师傅会怎样对你？”

曲无容反倒镇定下来，淡淡道：“但你也莫忘，师傅现在并不在。”

紫衣少女怒道：“师傅不在又怎样，凭咱们几十个姐妹难道还对付不了你们？”

她的手在墙上一按，立刻便有一阵震耳的铃声。响了起来。

楚留香知道铃声一响，石观音门下弟子必将倾巢而出，这些少女武功俱都不弱，而且显然每个人都有一两着石观音秘传的杀手，凭他们四人之力，要对付这些少女们，胜算实在不多。

何况姬冰雁和一点红现在简直连出手之力都没有。

姬冰雁现在刚吞下去解药，悄声问道："这药要多久才能发挥效力？"

曲无容道："多则一个时辰，少则半个。"

姬冰雁叹了一口气，无话可说，对方片刻就要来了，他气力纵能在半个时辰内恢复，又有什么用？

他已将剩下的解药递给一点红，一点红也没有拒绝，只叹这两个当代武林的绝顶高手，纵然服下了解药，也只有等着听凭人来宰割。

铃声还在响着。

紫衣少女厉声笑道："你们此刻若是束手就缚，也许还可少受些罪，否则……"

曲无容冷冷道："你再说一个字，我就先宰了你。"

紫衣少女脸色发青，却真的不敢再说一个字。

姬冰雁忽然道："楚留香，你今天还不肯杀人么？"

楚留香摇了摇头，微笑道："我若要杀人，早就杀了，何必等到今天。"

姬冰雁冷冷道："但今天你不杀人，别人就要杀你。"

楚留香叹息道："今天我就算杀人，只怕也还是难免被人杀的。"

连楚留香都说出如此泄气的话来，事态之凶险，可想而知，姬冰雁也知道，他们实在连一分胜算也没有。

一点红忽然道："是我害了你。"

他这话虽然没有指名，但谁都知道他是在向什么人说的。

过了半晌，曲无容终于冷冷道："你不珍惜自己的性命，我难道很珍惜么？"

一点红道："很好。"

两个人都不再说话，甚至连看都没有互相看过一眼，但两人却就这样已将自己的性命交给了对方。

楚留香也曾见过不少多情的男女，也曾见过各式各样不同的爱情，却还未曾想到世上竟有他们两人这样的。

这一份奇特的感情，虽是那么淡漠，但在这生死一发的危险中，看来却分外强烈，分外令人感动。

只不过这究竟是甜是苦，恐怕连他们自己也分不清了。

忽然间，两个少女自长廊尽头狂奔而来。

她们竟是完全赤裸着的，身上还沾着水珠，显然就是方才在沐浴的那两个。她们明明已被楚留香点住了穴道，此刻的来势却疾如狂风。

楚留香又惊又奇，紫衣少女则皱眉轻叱道："警铃虽然急，你们至少也该先将衣服穿上呀！"

叱声未了，赤裸的少女已奔到楚留香面前，面对着她们成熟的青春胴体，三个男人正不知如何是好。

谁知这两个少女刚奔到面前，就无声无息的倒了下去，像是有一只无形的巨手，迎面给了她们一拳。

这变化不但使得紫衣少女面色大变，楚留香等人也吃了一惊，只见她们自背脊至足踝，都仍是光滑完整的。

曲无容忍不住翻过她们的身子，也瞧不出有任何伤痕，但一张脸，却已变成紫色，一丝鲜血，从她们的嘴角缓缓流了出来。

再看她们的脖子上，竟有一圈很细的红印。

曲无容激灵灵打了个冷颤，失声道："她们莫非是活活被人勒死的？"

楚留香皱眉道："看来只怕是如此。"

姬冰雁道："既然已被勒死，怎么还能奔来这里？"

楚留香沉吟着道："勒死她们的人，用的手法很妙，而且也算准了力量，存心要她们奔到这里后再断气。"

他似乎忽然发现了什么，一面说着话，一面俯下身去，扳开那少女紧握的手掌，取出一张翠绿的纸。

曲无容道：“是谁勒死了她们？为什么还要她们奔来这里？”

楚留香眼睛凝注那张纸，脸上的肌肉，似乎在抽搐，过了半晌，才长长吐出口气，一字字道：“这只因那人要将她们的死尸送给我。”

曲无容失惊道：“将死尸送给你？你……你……”

楚留香苦笑着将那张翠绿的纸递了过去。

只见上面竟写着：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紫衣少女虽未看见这张纸，但也不禁全身汗毛直竖，满头汗出如雨，忽然转身狂奔出去，大呼道：“来人呀！来人……”

她身形眨眼就转过长廊，瞧不见了。

只听她呼声突然中断，接着她身子竟又退了回来。

楚留香等人忽也紧张起来，只见她脚步一步步向后退，竟一直快退到楚留香他们面前，始终也没有回过头。

曲无容只觉得手心发冷，嗄声道：“你……”

一个字才说出口，紫衣少女竟已仰天跌倒。

只见她满脸俱是鲜血，鼻梁正中，竟赫然插着一柄翡翠雕成的小剑，剑柄上也飘着张翠绿色的纸。

纸上竟也写着：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大家面面相觑，竟没有一个人说得出话来。

翡翠脆而易折，鼻梁却最是坚韧，这“画眉鸟”竟然以翡翠制的剑掷入别人的鼻梁中，这份腕力又是何等惊人。

楚留香忽然道：“朋友屡赐厚赠，为何不肯相见？”

话声中，人已轻烟般掠了过去。

曲无容等人紧紧相随，转入另一条长廊，但见楚留香脸上发白，动也不动的站在那里，竟像是被吓呆了。

自他脚跟开始，每隔两步，就倒着一具少女的尸体，这条数十丈的长廊，竟然摆满了尸身。

数十具尸身整整齐齐地摆着，就像是陈列什么货物一样，这景象的诡秘恐怖，无论谁见了，都难免毛骨悚然。

曲无容到底是个女人，这些死去的少女，到底曾经是她的同伴，她只觉两腿发软，已晕了过去。

姬冰雁也几乎忍不住要吐了出来，他虽然心肠冷酷，但这一生中却也从未见过这么多死人。

就连手下从来不留活口的中原一点红，也似骇呆了。

也不知过了多久，楚留香才长长吐出口气，长叹道："这画眉鸟好辣的手。"

姬冰雁喃喃苦笑道："他知道你不杀人，所以就替你杀了，只不过……他实在未免杀得太多了些。"

只见这些少女，有的颈上红印宛然，是被勒死的，有的血肉模糊，是被刀剑所伤，有的一颗头软软挂在一边，是被拧断了脖子，有的口吐鲜血，是被人以重手法击毙，有的被割下舌头，有的被挖去眼睛……

这"画眉鸟"竟似觉得杀人是种很有趣的享受，很有趣的娱乐，竟然想出各种方法来杀人。

每个被他杀死的少女，身上都有张翠绿的纸：

〖楚香帅笑纳：

画眉鸟敬赠〗

姬冰雁苦笑道："画眉鸟，画眉鸟……想不到杀人不眨眼的魔王，竟取了个如此可爱的名字。"

第三十回 断臂论交

楚留香叹道：“你仔细瞧瞧她们的脸。”

姬冰雁摇了摇头，道：“我不喜欢看女人，活的都不看，何况死的。”

楚留香沉声道：“你若仔细一瞧，就可发现她们各个的死法虽不向，但却有一样相同之处。”

姬冰雁终于忍不住还是瞧了一眼，脸色忽然大变，失声道：“不错，这些少女都没有眉毛。”

楚留香叹道：“她们本来是有眉毛的，只不过被人削去了。”

姬冰雁抽了口凉气。道：“难道他杀人之前，先要将别人的眉毛削去么？”

楚留香道：“这只怕就是画眉鸟杀人的标布，看来他不但以杀人为享乐，而且还要使人都知道，人是他杀的。”

姬冰雁默然半晌，缓缓道：“但他这次杀人却是为了你，好歹总帮了你的忙，是么？”

楚留香皱眉道：“嗯！”

姬冰雁又道：“他为什么要帮你的忙？你认得他？”

楚留香道：“不认得。”

姬冰雁道：“他总不会无缘无故的，来了就杀人，杀了人就走？”

楚留香道：“这其中自然有原因。”

姬冰雁道：“什么原因？”

楚留香长叹一声，道：“到目前为止，我简直连一点迹象都猜不出，但我相信，无论他的用心是好是坏，都不会就此一走了之的。”

姬冰雁道：“你想……他不久会现身么？”

楚留香道：“说不定他时时刻刻都在等我们，只是我们都瞧不见他罢了。”

姬冰雁只觉背后有些凉飕飕，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像这样的人，我倒宁可永远莫要瞧见他才好。”

他忽又笑了笑，道：“但无论如何，现在石观音的弟子，总算已死尽死绝了，我们已可大大方方的走出去了。”

他永远不会想到，外面还有致命的一刀，在等着他们哩！

当先领路的是曲无容。

但她却绝不是为了怕楚留香他们在这秘谷中迷失，她只是自己想快些离开这充满了惨痛回忆，充满血腥的地方。

她痴痴的走着，目光茫然直视前方，整个人像是已完全麻木，她的同伴全都死了，她却还活着。

她也许并不是为了她们的死而难受，只不过是为了自己没有死而歉疚，她好像觉得自己本也应该死在这里的。

跟在她后面的，是一点红、姬冰雁，最后面才是楚留香，他们能活着走出这里，的确值得欢喜。

但也不知怎地，每个人心情却十分沉重。

就在这时，突见刀光一闪，向曲无容直劈下来。

曲无容竟然视而不见，完全不避不闪。

一点红大惊之下扑了上去，一把将她拉过来。

中原一点红身法之疾，反应之快，固然可称独步中原，但这一刀的来势之急，更非言语所能形容。

一点红终于还是迟了一步。

他只有将曲无容拉倒在地上，自己也扑上去，以身子护卫着，反手向刀锋迎了上去。

只听“卡嚓”一声，鲜血箭一般喷了出来。

他一条左臂已被生生砍断。

楚留香、姬冰雁，大惊之下，双双抢出。

只见刀锋如金芒闪电，又向他们砍了过来。

楚留香身形一曲，一闪，已抢入刀光之中，将这人手臂向上一托、一拧，刀便已到了他手里。

这一招的迅速、准确、灵活，当真已到了武功的巅峰。

姬冰雁立掌如刀，已向这人咽喉切了下去。

楚留香、姬冰雁，两人连手，配合得真是天衣无缝，这一招出手双飞，天下只怕再也没有一个人能闪避得开。

胡铁花一刀得手，方待乘胜追击，突觉疾风扑面，一人已抢入怀中，出招之险，竟是他生平未遇。

普天之下，有谁能在一招间就将胡铁花制住?

胡铁花心念一闪，失声道：“老臭虫。”

这一声“老臭虫”叫了出来，楚留香和姬冰雁俱是大吃一惊，“呛啷”一声，楚留香掌中刀跌在地上。

姬冰雁切出去的手，也硬生生顿住，嗄声道：“小胡，是你？”

胡铁花道：“除了我这倒楣鬼还有谁？”

楚留香和姬冰雁跺一跺脚，一齐松开了手。

胡铁花站起来松了口气，笑道：“好家伙，老臭虫你可真有两下子，但若非我已累得半死了，你们也休想这么快就得手。”

楚留香和姬冰雁俱是面色沉重，闭口不语。

胡铁花笑道：“你们没有杀了我，本该谢天谢地才是，为什么……”

他忽然觉出了气氛之沉重，这才想起方才自己那一刀，立刻也笑不出来，干咳两声，讷讷道：“刚刚……刚刚……刚刚……”

他嘴里“刚刚”说个不住，好像在敲锣一样。

楚留香叹道：“你刚刚真是闯出祸来了。”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悄声道：“是谁受了伤？”

楚留香还未答话，火光一闪，柳别飞已亮起了火折子，这时用不着楚留香再说，胡铁花也看见受伤的人了。

只见血泊中，一个白衣女子痴痴的坐着，动也不动，身上虽然溅满鲜血，但受伤的并不是她。

一个修长、黝黑，硬得像铁，冷得像冰的黑衣人，已缓缓自血泊中站了起来，他左臂的伤口还在滴着血，但苍白的脸上却全无表情，身子竟也能像枪一样站得笔直，看来你就算是砍断他两条腿，他也不会倒下去。

胡铁花瞧着他，也不知该说什么。

一点红也在瞧着他，忽然一笑道：“好刀法。”

他若是埋怨怒骂，无论骂得多么凶，胡铁花也还觉得好受些，但这一声称赞，却令胡铁花脖子都红了。

一点红缓缓道：“你不必难受，这不能怪你，我若是你，也得砍这一刀。”

他越是不怪胡铁花，胡铁花越是觉得难受，这当然并不是胡铁花的错，但胡铁花现在却觉得自己实在错了。

姬冰雁忽然走过去，拍拍他肩头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胡铁花长叹道：“我只知道他是条好汉，天下少见的好汉。”

姬冰雁道：“他就是一点红。”

胡铁花耸然道：“中原一点红？”

姬冰雁道：“正是。”

胡铁花跺脚道：“我真该死！该死！该死！”

他瞧着地上的断手，简直快要哭了出来，只因这不是一只普通的手，中原第一快剑，就是这一只手使出来的。

天下又有几只这样的手?

现在这只手已被他砍断了，又有什么能够代替？又有什么能够补偿？胡铁花忽然拾起地上的刀，一刀向自己手臂上砍了下去。

但姬冰雁却拉住了他，道：“你用不着这样做。”

胡铁花嘶声道：“你放手，我用不着你管。”

姬冰雁叹道：“你可知道，不只是你欠他一只手，我也欠他一条腿，但我们用不着现在急着就还他，以后等他需要时再还，岂非更好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笔账，但愿你能还得清才好。”

一点红忽然道：“这不是账，谁也用不着还的。”

他拾起自己的断臂，瞧了半晌，忽又一笑道：“这只手反正已杀得太多了，让它休息休息也好。”

话说完了，他的人终于也倒了下去。

琵琶公主见了楚留香，姬冰雁见了“石驼”，自然也有一番惊喜，自然会将自己别后经过都说出来。

这时他们已离开那秘谷，曲无容坐在力竭昏迷的一点红身旁，痴痴的瞧着，像是直到现在才第一眼瞧见他似的。

胡铁花已有很久没有说话了，此刻终于忍不住道："画眉鸟，这小子究竟是什么人？可真是心狠手辣。"

琵琶公主道："他喜欢杀人，为什么不索性将石观音也一齐杀了？"

姬冰雁道："也许他恰巧没有遇见石观音，也许他还要将石观音留给楚留香。"

琵琶公主道："石观音又怎会恰巧不在呢？"

姬冰雁瞧了曲无容一眼，道："据这位曲姑娘说，石观音并不是常常都在那里的，尤其是最近，她不在的时候，反而比在的时候多得多。"

琵琶公主皱眉叹道："那么，平时她在什么地方呢？"

这句话谁也回答不出来了。

琵琶公主又道："你为什么不说话呀？"

她这句话是向楚留香说的，大家这时才发现，楚留香闭着眼坐在那里，宛如老僧入定，也不知他在想些什么。

只听他嘴里念念有词，又好像是在念经，说的却是："华山七剑……黄山世家……皇甫高……石观音。"

大家也听不懂他说的是什么意思，但见他脸上渐渐发了光。

琵琶公主忍不住轻轻推了他一下，道："你知道石观音在哪里？"

楚留香终于张开眼来，目中神光暴射，却笑道："石观音？谁是石观音？"

琵琶公主怔了怔，失笑道："你想什么想得发了呆，连石观音都忘了。"

楚留香大笑道："有石观音即是没有石观音，没有石观音即是有石观音……我从来也不曾记得，却叫我从何忘记？"

琵琶公主又惊又笑道："这是什么话？我不懂。"

楚留香道："你本来就不懂，这是禅机。"

琵琶公主道："什么禅机？"

楚留香摇头道：“天机不可泄漏，佛云：不可说，不可说。”

琵琶公主笑道：“你打什么机锋？忽然想做和尚了吗？”

楚留香道：“我正是忽然想起个和尚来。”

琵琶公主道：“谁？”

楚留香微笑不语。

琵琶公主瞧了瞧胡铁花，笑道：“你说的不错，这人有时实在可恨得很。”

楚留香忽然又道：“极乐之星现在在哪里？”

胡铁花道：“我本来已交给她，她又还给我了。”

楚留香道：“你若真是知道了这极乐之星的秘密，又当如何？”

胡铁花道：“我既然已答应了王妃，自然要告诉她。”

楚留香道：“很好，我们现在就去找她吧！”

琵琶公主道：“但……但石观音呢？”

楚留香笑了笑，道：“石观音？谁是石观音？”

琵琶公主简直连肚子都要气破了，却又忍不住要笑，咬着嘴唇道：“你这人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楚留香微笑道：“你跟我去，就会明白了。”

柳别飞咳嗽了一声，讷讷道：“在下兄弟已有十余年未返华山，此刻楚香帅既然要去办别的事，在下兄弟就想……就想告辞了。”

楚留香神情忽然凝重起来，道：“两位现在还不能走。”

柳别飞道：“香帅莫非还有什么吩咐么？”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忽又笑了笑，道：“两位跟我去就会明白了。”

柳别飞也沉吟了半晌，道：“在下只求楚香帅答应一件事。”

楚留香道：“柳兄又有何吩咐？”

柳别飞叹道：“在下倒无妨，但有些事，却是我皇甫大哥不愿说出，甚至连提都不愿提起的……”

楚留香微笑道：“但我若问起这些事，你们又不能不说，是么？”

柳别飞苦笑道：“正是如此，所以，在下只求楚香帅……”

楚留香道：“你要我连问都莫问，是么？”

柳别飞黯然垂首，讷讷道：“香帅若肯答应，在下实是感激不尽。”

楚留香笑道：“我现在可曾问过什么？”

柳别飞道：“什么都未曾问起。”

楚留香道：“现在既未曾问，以后还会问么？”

柳别飞默然半晌，叹道：“不错，香帅现在既然还没有问，以后更不会问了。”

楚留香笑道：“你明白就好。”

柳别飞忽又道：“但这些事，香帅本该问的，为何又不问了呢？”

楚留香淡淡道：“只因我该问的，我已知道了。”

琵琶公主实在又憋不住了，大声道：“你该问什么？你又知道什么？求求你，莫要打哑谜好么？”

楚留香还未说话，突听远方响起了一片驼铃声。

断续的铃声在风中听来，显得那么苍凉，那么单调，但在楚留香等人耳中，世上简直没有比这更悦耳动听的声音。

胡铁花、柳别飞等人俱是精神一震，就连琵琶公主都忘了再追问那“哑谜”是什么了。

她闭着眼睛，静静地倾听了半晌，嘴角露出一丝微笑，悠悠道：“你可知道那是什么声音？”

胡铁花笑道：“在沙漠上，我就算是个没见过世面的乡巴佬，但那声音我还是听得出来的……那是驼铃声，对不对？”

琵琶公主却摇了摇头，道：“那不是驼铃声。”

胡铁花怔了怔，道：“不是驼铃声？是什么声音？”

琵琶公主笑道：“在我耳中听来，那简直就像是水往杯子里倒的声音，肉在火上烤的声音……”

琵琶公主说的不错，在沙漠上，这单调的驼铃声，往往就象征着清水、食物和温情。

因为沙漠上的牧人，大都豪放、慷慨和好客的，他们的帐篷虽简陋，但却充满了温暖的友情。

他们永远不会拒绝任何一个饥饿的旅人。

但这次，琵琶公主却似乎错了。

他们赶过去时，骆驼队已停了下来，数十匹骆驼，围成了一圈，有的人已开始扎营。

但四下却听不见有嘈杂的人声，更没有欢乐笑声，而在外面巡弋的几条大汉，瞧见有人来了，也没有表示出丝毫欢迎之意，反而弓上弦、刀出鞘，严肃的脸上，都露出了戒备之色。

第三十一回 女人心理

姬冰雁远远就停下脚步，沉声道：“依我看来，咱们还是莫要过去的好。”

琵琶公主道：“为什么？”

姬冰雁道：“看情形，这些人绝不是普通的牧人。”

胡铁花皱眉道：“不错，这些人看来就像是一队纪律严明的军队似的，莫非就是龟兹国叛臣派出来的巡逻队伍？”

琵琶公主道：“他们不是龟兹国的人。”

胡铁花道：“你能确定？”

琵琶公主笑道：“在这片沙漠上，不同的部落最少有十几个，这些人在你们眼中看来，也许都是差不多的，但是我只一眼就可瞧出他们的不同。”

楚留香道：“依你看来，这些是什么人呢？”

琵琶公主一笑道：“就算他们是强盗，咱们也用不着怕他们的，是么？”

胡铁花立刻应声道：“不错，咱们现在只不过是想问他们买几壶水，几匹骆驼，他们若是不讲理，不肯卖，咱们就索性抢过来就是了。”

姬冰雁冷笑道：“你说来倒容易的很。”

胡铁花笑道：“这本来就容易得很，不是么？”

姬冰雁道：“你没有看见他们握刀的方法？走路的姿势？你没有看见他们在片刻之间，就已将营幕扎下，步哨放妥，而且秩序井然，驼马不惊？”

胡铁花笑道：“我又不是瞎子，怎会看不见。”

姬冰雁道：“你既已看见，便应该知道对方这些人俱是身经百战，千锤百炼的战士，绝非一般草莽流寇可比，咱们这边却只有八个人，而且还有三个已成重伤残废，至少要分出两个人来保护他们……”

他眼睛瞪着胡铁花，沉声道：“是以咱们这边真能出手的，不过只有三个人而已，以三人之力，要想在他们几百个身经百战的勇士中，

夺取驼马，你看有几成把握？”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道：“把握虽不太大，至少也有五六成吧！”

姬冰雁厉声道：“只有五六成把握，你就想冒险一试了么？”

胡铁花笑道：“已有一两成把握的事，我都去试过的，也没有人能让我的脑袋搬家。”

姬冰雁冷冷道：“那是你的运气不错，但咱们现在却不是可以去碰运气的时候。”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错，咱们现在力量已很单薄，要做的事却还有不少，千万不能再让任何一人受伤，是以此事只要有一分危险，咱们就不能做。”

姬冰雁道：“若在平时，你纵然要用脑袋去碰石头，比一比是谁硬，也没有人管你，但现在，你这条命却有用得很，若为了几匹骆驼，几壶酒就将你这条命拼了，就算你觉得没什么，我倒觉得很有些划不来。”

楚留香道：“何况，你我就算能侥幸得手，这些人也必定在后面穷追不舍，咱们的对头已够多了，若再加上这批人，可真有些受不了。”

胡铁花笑道：“以你们说来，这些人无论如何是得罪不得的，是么？”

姬冰雁道：“正是。”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道：“但他们若要来得罪咱们呢？”

楚留香眼角已瞥见五六个人向他们走了过来，暗中不禁叹了口气，但面上还是带着微笑，一字字道：“他们就算要来得罪咱们，咱们也只有忍着。”

走过来的人有五个，身上都裹着很厚的风氅，头上扎着蓝色的头巾，黝黑的脸上，已被风霜烈日磨练得比砂石还粗糙，眼睛却锐利如鹰，一双双筋骨突出，紧握着刀柄的手，像是磐石般稳定坚固。

他们身上穿的衣服虽宽大，但行动却甚是轻快矫健，楚留香瞧着他们时，他们已走到面前。

当先一人满脸青渗渗的胡子，一双闪着光的眸子里，带着种鬼火般的惨碧色，在每个人脸上一转，就瞬也不瞬地固定在楚留香脸上，

就算有八百人都穿着同样的装束，他也用不着再瞧第二眼，就能认得出谁是其中的领袖。

楚留香含笑施礼，道：“齐古阿塔。”

他叽哩咕噜说了一大篇，说的正是大漠上牧民相见时，通常请安问好的话，他苦练了许久，自觉说得已经很标准了。

谁知这人却像是一个字也听不懂，又瞪了他半晌，忽然道：“各位是从哪里来的？要到哪里去？”

他说的反而是标准的官话。

楚留香只有苦笑，道：“在下等来自张家口，到这里本为的是做些小买卖，谁知人生地不熟，不但将驼马都失散了，而且人也受了伤，所以……”

他不停地说着，那人只是淡淡的瞧着，他既不顶嘴，也不来辩驳，但楚留香自己却说不下去了。

他自己也发现说的这些话，实在难令人相信。

他们这八个人，有男有女，有丑有俊，但无论要谁来看，也不会相信他们其中有一个是做生意买卖的。

楚留香叹了气，道：“实不相瞒，在下等都是中原武林中人，此番出关，为的本是寻找三个朋友，谁知却节外生枝，遇着了一些烦事。”

他这次说的倒句句都是实话，怎奈这些人还是只冷冷的瞧着他，还是连一个字都不愿相信。

那青胡子的利眼又在他们面上一转，沉声道：“各位遇着的是什么麻烦事？”

楚留香道：“这件事说来话长，而且和各位无关……”

青胡子厉声道：“你怎知道和我等无关？此间纵横数千里内外，无论哪里，无论发生了什么事，说不定都和我等有些关系。”

楚留香道：“哦……却不知各位是什么人？是……”

青胡子喝道：“现在我在问你的话，不是你在问我。”

楚留香已发觉这人难对付得很，也忍不住开始摸鼻子，这是他的老毛病，胡铁花也是被他传染的。

青胡子忽然指着一点红和曲无容，厉声道：“这两人受伤都不久，是谁伤了他们？”

胡铁花早已沉不住气了，大声道：“他的手是被我不小心砍伤的。”

青胡子冷冷一笑，道：“阁下两眼俱在，怎会不小心将自己朋友的手砍下来？这种话说出来，只怕连三岁童子也无法相信。”

胡铁花怒道：“我管你信不信？只要我说的是实话，你不信也活该。”

青胡子厉声道：“你们自己说话前后不符，又怎能取信于人？”

他忽然挥了挥手，喝道：“来人，搜他们的身！”

叱喝声中，身后的四条大汉已闪身。

胡铁花已气得脸色发青，仰天狂笑道：“你要搜我的身？我这辈子倒还未被人搜过身子哩！”

楚留香忽然重重捏住了他的手，微笑道：“无论什么事，总有第一次的。”

胡铁花嗄声道：“你能忍得下这口气？”

楚留香只笑了笑，什么话也没有说，胡铁花随着他目光瞧过去，这才发现就在他们说话的时候，已有数十条大汉将他们包围住了。

胡铁花忽然也笑了，道：“假如楚留香能忍得下去，胡铁花凭什么忍不下去呢？”

姬冰雁也笑了，微笑着道：“小孩子终于长大成人了，这倒真是可喜可贺。”

三个人拍了拍衣服，竟同时笑道：“你们来搜吧！”

楚留香接着道：“在下非但身无长物，而且简直可说是囊空如洗，各位搜过之后，一定会觉得失望得很。”

谁知方才已走过来的四个人，此刻竟已停下了脚步，青胡子的手高高举起，也始终未曾落下。

楚留香刚觉得有些奇怪，青胡子忽然道：“阁下真的囊空如洗？难道连一粒黑珍珠也没有么？”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眼睛立刻一亮。

胡铁花只听见“珍珠”二字，忽然想起还有粒“极乐之星”在囊中，立刻放下双手，大声道：“你们究竟想搜什么了究竟在打什么主意？”

青胡子哈哈一笑，道：“小人纵有天大的胆子，主意也不敢打到楚香帅头上的。”

胡铁花怔了怔，道：“你认得他？他的名头真有这么大？”

大青胡子也不答话，却对着楚留香拜了下去，道：“不知者不罪，但望楚香帅恕小人无礼。”

楚留香赶紧去扶他，嘴里问道：“你就是黑珍珠的……”

青胡子道：“小王爷若能见到楚香帅安然无恙，一定不知道有多么欢喜。”

大家听到这人就是黑珍珠属下，他们踏破铁鞋寻不着的人，得来竟全不费功夫，不禁又是惊奇，又是高兴。

只听青胡子叹了口气，接着道：“只可惜楚香帅虽到了这里，小王爷却已入关……”

楚留香失声道：“入关？他几时入关去的？”

青胡子道：“小王爷为了怕楚香帅有什么危险，是以许多天以前，就已入关去查楚香帅的消息。”

楚留香面上也忍不住露出惊疑之色，道：“他怕我有危险？他去查访我的消息？”

青胡子道：“小王爷见到那匹珍珠驹空骑而回，就认定香帅必有危难，简直连一时半刻也等不及，立刻就急着赶去。”

他忽然神秘地一笑，道：“小王爷对楚香帅的关切之情，香帅你难道会不知道么？”

楚留香却已听得怔在那里，也未留心他这句话里有什么含意，沉思了半晌，才叹了口气，苦笑道：“那匹马果然是神驹，寻常人怎能驾驭得住，我早已该想到它会抛脱笼头，逃回来寻访旧主人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咱们这么多人都找不到，它一匹马反而先找到了么？”

青胡子道：“大漠之上，谁不知道那匹珍珠驹乃是小王爷的坐骑，无论谁见到它，都会将它送回给小王爷的。”

他傲然一笑，接着道：“大漠上的恶徒匪人虽有不少，但纵横千里之内，又有谁敢打小王爷爱马的主意，就连那神奇莫测的石观音，等闲也不敢来惹咱们的。”

提起“石观音”，众人面上都变了颜色。

青胡子却微笑着接道：“各位也许不知道，除了咱们这些老王爷的旧部外，大漠上愿为小王爷效死的人，还不知有多少，石观音武功纵然厉害，但她若得罪了小王爷，以后无论想在这里做什么事，只怕都困难得很了。”

楚留香忍不住长叹了一声，道：“看来‘沙漠之王’这四个字，果然是名下无虚。”

胡铁花忽然道：“如此说来，咱们若是骑了那匹珍珠驹来，岂非早就见着你们的小王爷了？”

青胡子叹道：“各位若是骑着那匹珍珠驹来，小王爷也不会着急了，他知道香帅对这匹神驹也爱护得很，所以认定香帅若无危难，绝不会让它空骑而回的。”

胡铁花瞪了姬冰雁一眼，悠悠道：“这就叫聪明反被聪明误，弄巧反而成拙，由此可见，大人做的事，有时也会连小孩子都不如的。”

姬冰雁面上全无表情，只是冷冷的瞧着青胡子，冷冷道：“听你说来，你们的小王爷对楚留香倒是关心得很了？”

青胡子面上却又露出那种神秘的微笑，道：“实在是关心极了。”

姬冰雁厉声道：“那么他将楚留香的亲人掳劫而来，却又为的是什么？”

青胡子竟怔了怔，道：“掳劫楚香帅的亲人？哪有这种事？阁下只怕是误会了。”

他神情郑重，看来竟不似有半分虚假。

楚留香失色道：“蓉儿她们难道竟没有到这里来？”

青胡子沉吟道：“蓉儿……香帅说的，可是一位苏姑娘、一位李姑娘，一位……”

他话未说完，楚留香已急着道：“就是她们，你瞧见她们了？她们此刻在哪里？”

青胡子道：“苏姑娘她们自然也跟着小王爷一齐入关去了。”

楚留香道：“她们……她们都还好么？”

青胡子笑道：“这三位姑娘，都是又聪明、又活泼、又美丽，而且脸上永远带着甜蜜的笑容，像是从不知道世上有什么愁苦的事，也令人将忧愁全都忘去。”

他眼睛忽然望向姬冰雁，道：“但阁下怎会说她们是被小王爷掳劫来的呢？”

姬冰雁这时也有些糊涂了，情不自禁，也摸了摸鼻子，道：“难道不是么？”

青胡子微笑道：“自然不是，她们三位姑娘都是小王爷的贵客嘉宾，而且简直可说亲密极了，四个人连睡觉都舍不得分开，也不知哪有那么多话好说的。”

这句话说出来，大家又怔住了，楚留香、姬冰雁、胡铁花，三个人面面相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过了半晌，胡铁花终于试探着问道：“你说他们睡觉也在一起？”

青胡子笑道：“正是出则同车，卧则同榻。”

胡铁花叹了口气，瞧着楚留香苦笑道：“看来这位小王爷的本事倒不小。”

楚留香只觉嘴里有些发苦，也不知该说什么。

忽听琵琶公主道：“你们这小王爷，究竟是男的？还是女的？”

青胡子像是怔了怔，失笑道：“自然是女的，只不过老王爷没有少爷，是以从小就将她扮成男孩子模样，而且叫小人们也得要以小王爷相称……香帅难道还不知道？”

楚留香只有拼命摸鼻子，胡铁花忍不住大笑起来，只有琵琶公主，脸色却难看得很，瞪着楚留香道：“看来关心你的人倒真不少。”

帐篷外寒风如刀，帐篷里却温暖如春，再加上烤肉和羊奶酒的香气，胡铁花简直将所有烦恼全都忘了。

但楚留香却没有这么开心，他只觉得问题简直越来越多了，姬冰雁瞪了他半晌，忍不住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你现在弄明白了么？”

楚留香苦笑道：“还不大明白。”

胡铁花笑道：“你最好将这件事从头到尾，仔仔细细地再说一遍，好让咱们大家替你解决。”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件事开始时，是我要黑珍珠去通知蓉儿，叫她快些回去，只因那时我随时都可能有杀身之祸，实无余力再照顾她。”

胡铁花笑道：“看来这位黑珍珠非但将你的话带到了，而且亲自护送蓉儿回去，两个人一路上谈谈说说，就交成了朋友。”

楚留香叹道：“看情形只怕正是如此。”

胡铁花道：“但这位黑珍珠又怎能将蓉儿她们说动，要她们一齐跟着她出关来呢？她又是为了什么才这样做？难道只是为了要你着急？”

楚留香皱眉道：“这一点也正是我想不通的，蓉儿她们平时都乖得很……”

琵琶公主忽然冷笑道：“你虽然总是跑出去的，但她们总是在家等你，所以你也就认为她们是应该在家等你的，是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她们本来也就没有什么地方可去。”

琵琶公主道：“你怎知道她们没地方好去？她们就算是你的看家狗，有时也会出去兜兜风的……”

她撇了撇嘴，冷笑道：“我若是蓉儿，知道你对我这么放心，我就会想法子要让你也着一次急，我等了你几十次，几百次，也该让你等我一次。”

胡铁花“啪”的一拍巴掌，大声道：“这就对了，女人的心事，到底只有女人明白，你若让一个女人知道你对她已十分放心，她就偏偏要想个法子来折磨折磨你，她就算已真心对你死心塌地，可也不愿意让你这么样想的。”

琵琶公主冷冷道：“这只因为女人知道男人都是贱骨头，一个男人若知道有个女孩子已对他死心塌地，他就会觉得这女孩子没意思了，立刻就会去找别人的。”

胡铁花大笑道：“这话说得虽然未免刻薄，倒也不是完全没道理。”

楚留香笑道：“如此说来，她们这次跟黑珍珠出关，难道只是要我着急着急么？”

胡铁花笑道：“她们就算本来没有这个意思，但被黑珍珠在旁边一扇火，也就被说动了。”

楚留香道：“但黑珍珠为何将她们说动呢？”

琵琶公主又在旁撇起了嘴，冷笑道：“这道理你还不明白？”

楚留香道：“不明白。”

琵琶公主扭过头不看他，冷冷道：“嘴里说不明白的人，心里一定是很明白的。”

胡铁花笑道：“但我却真的不明白。”

琵琶公主道：“她虽不知道黑珍珠是女的，但黑珍珠却知道他是男的，是么？”

胡铁花笑道：“这一点倒用不着怀疑，除了母猩猩外，还没有女的会像他身上那么多毛的。”

琵琶公主忍不住“噗哧”一笑，但立刻又板起脸，冷笑道：“像他这么英俊，这么潇洒的男人，世上又有几个？黑珍珠的一颗芳心，说不定早已像剥鸡蛋似的剥出来给了他，而咱们这位既多情，又风流的花花公子，却偏偏变得笨了起来，竟一点也不知道。”

第三十二回 复辟

胡铁花接着笑道：“这对一个少女说来，非但是轻视，简直可以说是种侮辱，于是那位珍珠姑娘一怒之下，就要给我们这位花花公子一点苦头吃了，是么？”

琵琶公主道：“再加上那位珍珠姑娘生怕从此一别之后，就再也见不着这位花花公子，但这么样一做，就不怕他不乖乖地来找她。”

胡铁花拊掌大笑道：“有趣有趣，简直有趣极了，楚公子，你难道不觉得有趣么？”

楚留香板着脸道：“假如你舌头忽然断掉，那就更有趣了。”

姬冰雁却叹了口气，道：“小孩子毕竟是小孩子，永远也长不大的，大人们有什么心事，他永远也不会知道。”

琵琶公主冷笑道：“你们这些大人先生们有什么了不得的心事，说出来听听呀！”

楚留香皱眉道：“我们本以为龟兹国的叛变，乃是黑珍珠在暗中主持，所以他才知道我和一点红的关系，才会将一点红找来。”

姬冰雁道：“如今我们既已知道黑珍珠和这件事一点关系都没有，那么在暗中主持的人，就必定是石观音了，但石观音又怎会……”

琵琶公主不等他话说完，就抢着道：“这就是你们大人先生们的心事么？依我看来，这件事简直太简单了，连三岁小孩子都能猜得到。”

楚留香和姬冰雁都在等着她往下说，她就接着道：“黑珍珠将楚留香的三位……三位亲人请到这里来，她的属下只怕已全都知道了，人多口杂，石观音更是耳目众多，这件事自然很快就会传入她的耳朵里，所以她就小小使了个手法，让楚留香以为那三位姑娘都已在她掌握中，这么样一来，我们多情公子还敢轻举妄动么？”

姬冰雁瞧了楚留香一眼，苦笑道：“想不到有许多很复杂的事，被小孩子一说，倒变得简单起来了。”

琵琶公主也不理他，接着又道：“但她还怕楚留香不相信，所以就故意将一点红找来，你们这些诡计多端的大人先生们左思右想，认定只有黑珍珠一个人知道楚留香和一点红的关系，所以也就认定这件事

乃是黑珍珠在暗中主使，那么苏姑娘她们自然也就必定是在他们的掌握中，于是你们就乖乖地入了他们的圈套。”

她瞧见楚留香和姬冰雁都听得怔住了，忍不住得意地一笑，道：“你们看，这件事岂非本来就很简单么？只不过你们这些人自己的脑筋太复杂，总喜欢胡思乱想，所以明明很简单的事，也被你们想得复杂起来了。”

楚留香苦笑道：“照你这么说，必定还有另外一个人知道我和一点红的关系了，所以他才能利用一点红叫我上钩，是么？”

琵琶公主道：“现在你总算明白了。”

楚留香皱眉道：“但知道我和一点红关系的人，除了黑珍珠外，都已死了呀！”

琵琶公主冷笑道：“遇见楚香帅，死了说不定也会复活的。”

她说这句话，本来是故意要气气楚留香的，但楚留香听了，却像是忽然中了箭似的，整个人都跳了起来。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急骤的蹄声响起，大漠上地质松软，他们听到蹄声时，奔马已到了近前，戛然而止。

接着，帐篷便响起了一阵欢呼声，来的人身份似乎十分重要，是以这些沉静剽悍的沙漠健儿也起了骚动。

胡铁花眼睛一亮，大喜道：“莫非是黑珍珠回来了？”

一句话未说完，楚留香等人已抢出帐外。

只见外面果然有三匹马，鞍辔未解，满身风沙。

这三匹马虽都是千中选一的长驹，但此刻却已有两匹累得倒下，嘴里往外直冒白沫，几乎已快被活活累死。

沙漠健儿，平日将这种好马看得简直比性命还重，但此刻竟没有一个人过来照顾这三匹马。

大家都围在东面第一座帐篷外，神情都兴奋得很，方才驰马而来的三个人，显然已被他们拥进了帐篷。

楚留香和胡铁花刚想过去瞧瞧，已有一个人瞧见了他们，赶紧迎了过来，躬身赔笑道：“公子的四位朋友，小人们已都分别安置好了，

正都在休息着，因为另外有远客来到，所以将军不能来陪公子饮酒，请公子恕罪。”

他说的“四个朋友”，就是受了伤的曲无容、一点红和柳别飞师兄两人，至于“将军”，自然就是青胡子了。

胡铁花忍不住道：“原来你们有远客来了，却不知是什么人呢？”

那人赔笑道：“公子只怕不会认得他们的。”

胡铁花道：“哦！”

那人又笑道：“其实，说起来他们并不能算是客人，而是小人们的雇主。”

胡铁花道：“雇主？”

那人叹了口气，道：“自从老王爷去世后，小人们简直连生活都成了问题，是以不得不找些零星的事来做，也好维持这个局面。”

胡铁花不禁又动了好奇之心，笑道：“却不知他们雇各位是做什么事呢？”

那人赔笑道：“咱们做的事，就和中原镖客们做的差不多，这次也是件不足道的小事，而且前两天已办妥了。”

胡铁花还想再问下去，楚留香却已看出这人面有难色，于是他立刻拉过胡铁花，笑道：“既是如此，兄台也快去照顾客人吧，咱们自己会照顾自己的。”

回到帐篷里，胡铁花嘴里还是不停地在喃喃自语，道：“咱们还是他们小王爷的好朋友，但他们却将这三个人瞧得比咱们还重要，这三个人究竟是什么来头？”

楚留香笑了笑，道：“别人是什么来头，和咱们又有什么么关系？”

他嘴里虽这么说，心里其实也觉得奇怪得很。

无论在什么地方，像外面那么神骏的马却不多，但这三人却并没有加以珍惜，竟不惜将它们活活累死。

他们是有什么急事，竟要如此着急赶到这里？

还有，要雇用青胡子这样的人，那必定要有非常的代价，所去做的也必定是非常之事。

他们去做的是什么事呢？为何要如此秘密？

这些话楚留香虽没有说出来，但姬冰雁却显然已猜出他心里在想什么，两人对望一眼，姬冰雁忽然道："我去瞧瞧一点红去。"

楚留香沉声道："你最好小心些。"

要去瞧一点红，又何必小心呢？

胡铁花目光闪动，道："我也想去瞧瞧他。"

姬冰雁道："用不着你费心，你还是在这里喝酒吧！"

胡铁花忽然大笑道："你们用不着瞒我，我跟你们两人交了二三十年的朋友，瞧见你们这种鬼鬼祟祟的样子，难道还猜不出你们在打什么鬼主意？"

楚留香望了望姬冰雁，苦笑道："大人们的事都可骗得过小孩子，但若想瞒住他们出去玩，一定会被他们发觉的，吵得你非将他们也带出去不可。"

琵琶公主抿嘴笑道："想不到你还没有做爸爸，就有带小孩的经验了。"

就在这时，突听又是一阵蹄声响起。

这一蹄声如雷，来的人至少也有五百骑以上，显然是因为发现前方有人，是以蹄声微微一停，但立刻又奔过来，分成左右两翼，成包抄之势，想将青胡子这批人包围起来。

姬冰雁沉声道："这些人莫非是追那三个人来的？"

楚留香道："不错，他们不惜累死名马，原来为的是逃避官兵。"

胡铁花不等他们说完，早已冲了出去。

只见青胡子属下的战士们，已经是弓上弦，刀出鞘，戒备森严，四方黄尘漫天，蹄声已渐渐停止。

胡铁花跺脚道："有打架的事，那青胡子为什么不来找咱们？难道看不起咱们么？"

姬冰雁冷冷道："他怎么知道你如此喜欢管人家的闲事？"

忽然间，一骑冲来，阵前勒马大叫道："贵军是哪一国的战士？可曾瞧见三匹马逃来这里么？"

这面立刻也有一人喝道：“你们又是哪一国的？为何在我军阵前摆下阵式？”

那人喝道：“我方乃是龟兹国兵马大总管，敏大将军髦下，逃的人乃是国王陛下的钦犯，贵军如果将他们交出来，必有重赏，若是隐匿不报，少时大军一到，玉石俱焚，你们再后悔也来不及了。”

听到这里，琵琶公主尖声道：“不好，他们追的莫非是我爹爹么？”

她立刻向那帐篷奔了过去，大叫道：“爹爹……父王……是不是你来了？”

帐篷里钻出一个人，果然是龟兹王陛下。

楚留香等人骤然瞧见他，固然是又惊又喜，龟兹王看到他们，却更是喜出望外，拊掌大笑道：“想不到各位都在这里，太好了，这真是太好了。”

琵琶公主伏在她爹爹怀中，笑道：“但爹爹又怎会一个人到这里来的？”

龟兹王笑道：“你我父女不妨慢慢再叙家常，现在……”

他目光转向楚留香，道：“小王正要到他们阵前答话，不知三位壮士可愿护送小王一行么？”

楚留香微笑躬身道：“在下等谨候差遣。”

龟兹大笑道：“好极了！真是好极了！”

楚留香见到这昔日只知沉迷在酒色中，看来甚是懦弱无能的龟兹王，此刻竟是精神抖擞，红光满面，就像是忽然变了个人似的，他心里虽不免有些奇怪，但也知道此时此刻，不是问话的时候。

他们三个人，再加上青胡子，左右护卫着龟兹王，五匹马缓缓行出，那正在阵前耀武扬威，不住大呼的武士，立刻吃了一惊，什么话也说不出来。

龟兹王瞪着他，沉声道：“你还认得本王么？”

那武士昔年也是他帐前旧部，如今骤然见到旧主，不免又惊又喜，涨红了脸，讷讷道：“王爷弃国已久，小人……”

龟兹王微笑道：“你们虽弃本王，但本王却未弃你们。”

那武士的脸更红，垂首道：“小人身为军士，只知服从军令，如有冒犯之处，也非小人本意。”

龟兹王道：“好，我知道你们的为难之处，你也不必说了，去叫敏洪奎和洪学汉来和我答话吧！”

那武士道：“是。”

他一勒缰绳，纵骑而去，过了半晌，就见几匹马飞驰而来，正是敏将军、洪相公和吴菊轩三人。

吴菊轩骤然见到楚留香又出现在这里，神色立刻变了，他再也想不到楚留香是怎会自石观音掌握中逃出来的。

楚留香却瞧着他微微一笑，两人心里显然都有许多话要说，但在两军阵前，却不是他们的说话之处。

龟兹王一张很和善的脸，忽然变得威严凝重，沉声道：“敏洪奎、洪学汉，本王素来待你两人不薄，你两人为什么要犯上作乱，岂不闻佞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

敏将军的黑脸像是也红了红，洪相公却是神色不动，仰首在笑道：“王位并非天授，唯有德者居之，我等只不过替天行道而已，你若肯好生随我等回去，我等念在昔日的情分，非但绝不伤你性命，而且还必定在王爷面前进言，赐你一席之地，让你安度余生。”

龟兹生怒道：“天无二日，国无二君，除了本王之外，还有谁敢称王？”

洪相公笑道：“不错，天无二日，国无二君，现在新王既已登基，你还不俯首称臣，岂非是不智之举？”

龟兹王忽然大笑起来，道：“新王？你可知你们的新王现在哪里？”

洪相公脸色也变了变，瞬间又笑道：“自然是在王宫内静候佳音，等着我们将你押解回去。”

龟兹王大笑道：“你先瞧瞧这是什么？”

他自青胡子手里接过个檀木匣子，用力抛了过去。

洪相公接在手里，打开来一看，脸色立刻惨变，双手颤抖，再也拿不住那匣子，“砰”的掉在地上。

匣子里立刻骨碌碌滚出了一颗人头，青胡子一跃下马，抢先几步，用长刀将人头高高挑起。

龟兹王大喝道："窃国叛贼安得山，已在两日前伏诛，他的头颅就在这里，昔日被胁从贼者，此刻若是快快投诚，罪减三等，从轻发落。"

喝声响过，三军立刻鼓噪起来。

吴菊轩忽然大喝道："这是他危言耸听，扰乱军心，大家切莫中了他的奸计。"

洪相公眼珠子一转，立刻也大叫道："不错，他众叛亲离，逃命尚且不及，哪有余力行此等大事？"

龟兹王大笑道："你们以为本王真的只顾逃命么？告诉你，本王早已在暗中发动五路大军，三日前复国已成。"

敏将军道："五路大军，放屁，简直是放屁。"

青胡子一跃上马，站在马鞍上，扬声大喝道："五路大军，有四路乃是向西域各邻国借来的，还有一路，就是我青胡子的兄弟，各位难道还不信？"

这青胡子在大漠想来必定名头颇响，敏将军的部下，也有不少人晓得他，也已有不少人已看出那头颅并不假。

因此人声骚动，军心更乱。

敏将军厉声道："铁甲军何在？快将这昏王拿下来！"

他军令虽严，怎奈此刻竟没有人再听他的了，只有他几个贴身死士，扬刀大叫，纵骑而出。

胡铁花大笑道："看来是我们的买卖到了。"

大笑声中，他已拍马迎上。

双臂一张，已有两个人被他夹在腋下，另两骑一惊，已被他以腋下的人头撞下马去。

青胡子也已扬刀而出。

他左手提着叛王的头颅，右手刀光如雷电，两骑前纵抗拒，他长刀一展，已有两颗头颅滚滚落在地上。

敏将军还在大呼发令，洪相公见机不妙，已想溜了。

忽听一人冷冷道：“阁下想到哪里去？”

洪相公大惊回头，姬冰雁不知何时，已到了他的马前，正在冷冷的瞧着他。洪相公嘶声道：“壮士先放我走，必以万金相酬。”

姬冰雁冷冷道：“我的钱财已太多，正不知该如何才花得了，你再以万金相酬，岂非更令我烦恼？”

洪相公强笑道：“壮士若嫌少，十万金如何？”

他嘴里说着话，忽然抽出一柄镶金匕首，反手刺出。

姬冰雁冷笑道：“你动口还可以，想动手就差得远了。”

一句话未说完，已夺过匕首，将洪相公整个人自马鞍上提了过来，用手一抡，大喝道：“接住。”

洪相公的人竟被他抛了出去，早有青胡子的弟兄将他接住，四马攒蹄绑了起来，抬入帐中。

那边敏将军究竟是武人，抽出腰刀，还想拼命，瞧见胡铁花纵马而来，大喝着一刀劈了过去。

胡铁花瞧也不瞧他一眼，一伸手就将这柄刀夺了过来，反手一个大耳光，打在敏将军脸上。

敏将军眼前金星乱冒，已晕了过去。

龟兹王扬声大叫道：“本王已复大位，弃刀者生，反叛者斩。”

只听“哗啦啦”一片响，几百柄刀都已抛在地上。

要知敏将军髦下，也都是身经百战的勇士，要他们弃刀而降，本不是件容易事，但这些人都是龟兹王的旧部，虽然叛变，也都是被军令昕迫，如今见到旧王已复位，将军已被擒，正是蛇无头不行，他们又怎会再拼命。

纷乱终于渐渐过去，胡铁花忽然大呼道：“老臭虫呢？怎地不见了？”

一片平静的沙漠上，忽然卷起子两股黄尘，两匹马一先一后，亡命奔驰，前面逃的竟是吴菊轩。

后面追的，自然就是楚留香了。

原来吴菊轩见机不妙，便想乘乱逃走，怎奈楚留香早已在留意他了，他一举一动，都逃不过楚留香的眼睛。

此刻两人打马狂奔，都已尽了全力。

但楚留香本未准备如此急驰，坐下的马，只是方才别人随意给他的，并未经过挑选，吴菊轩的坐骑却是名种良驹。

开始时，楚留香仗着优异的骑术，还能追个首尾相连，但到了后来，两匹马的距离却越来越远了。

楚留香忽然长啸一声，跃下马来。

他竟要以独步天下的轻功，来和奔马一较长短。

只见他身形如流星，吴菊轩的名种良驹，竟不及楚留香的两条腿，不出片刻，他已堪堪追及。

吴菊轩打马更急，大呼道：“楚留香，我和你无冤无仇，你何苦逼人太甚？”

楚留香没有说话，他知道吴菊轩是要他开口，只因他只要一开口，真气便难免分散，身法也就难免要慢下来了。

吴菊轩耳听身后衣袂带风声，越来越近，他头上已是汗出如雨，忽也自鞍上一跃而起，凌空一个翻身，竟掠过楚留香，朝相反的方向逃去。

他算准楚留香现在正在全力往前冲，必定收势不及，等到楚留香转过身再来追时，他已可逃出很远了。

谁知楚留香轻功之高，竟还远在他想像之外，他未奔出多远，便又听得身后裂帛般的风声。

劲风扑面，有如刀刮，两人俱是迎风而行。

吴菊轩忽然一甩手，只听“噗”的一声，一股紫烟在地上散开，顺着风势，迎面向楚留香卷了过去。

现在，胡铁花已知道楚留香是追吴菊轩去了，也已知道青胡子的“秘密勾当”就是为龟兹王除去叛臣。

他什么都已知道，只是不知道楚留香为何还未回来?

龟兹王已摆下了庆功宴，频频劝酒。

他见到胡铁花似乎有些心不在焉，就笑道：“你何必为令友担心，天下又有谁能挡得他一击？”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在下就是为了这样才奇怪，他无论要去追什么人，本都该手到擒来才是，但现在，他却已去了很久。”

龟兹王笑道：“本王可以向你保证，他绝不会出什么事的，你放心喝酒就是。”

第三十三回 庆功宴上

胡铁花瞧了琵琶公主一眼，忽然向姬冰雁悄声道：“这小子莫不是为了怕被多情的公主缠上，竟偷偷溜了么？”

姬冰雁皱眉道：“你只当别人也和你一样么？”

胡铁花道：“哼！我看靠不住，这小子什么事都做得出，咱们不如先去找他吧！”

姬冰雁信心也有些动摇了，悄声道：“咱们分开来溜，在外面碰头。”

胡铁花道：“好，就这么办。”

他忽又想起，那“极乐之星”还在他身上，龟兹王既将此物瞧得那么珍贵，他怎么能将之带走?

何况，他还答应了那美丽的王妃，问出这其中的秘密哩！

是故他立刻将“极乐之星”掏出来，送了上去，笑道：“在下幸不辱命，已将这宝物拿回来了，请王爷收下。”

谁知龟兹王竟笑了笑，道：“壮士大功，小王无以为酬，就将这宝石送给你，以为留念吧！”

他竟似乎已忘了这“极乐之星”是牺牲了多少人命，花了多少代价才得回来的，竟随随便便就送给了胡铁花。

胡铁花吃惊得几乎说不出话来，过了半晌，才勉强笑道：“王爷若觉得我多少有些功劳，送我几壶好酒吃也就罢了，这极乐之星我却是万万不敢接受卜来的。”

龟兹王道：“为什么？”

胡铁花揉着鼻子，笑道：“我这穷小子身上若有了如此珍贵的东西，以后还想睡得着觉么？”

龟兹王微笑道：“若在两三天以前，它的价值实在是谁都无法衡量的，本王也绝不会将它送给你，但现在，它的价值已忽然降低了，像这样的宝石，本正库中还不知有多少，你只管放心收下就是。”

这句话说出来，连姬冰雁和琵琶公主都听得怔住。

胡铁花瞪大眼睛，吃吃道：“这宝石岂非关系着一件极大的秘密么？”

龟兹王笑道：“那只不过是本王故意造出来的谣言而已，让别人都以为这宝石中有极大的秘密，本王只有靠它才有复国的希望，当他们注意力全集中在这宝石上时，本王却早已在暗中动用了先王遗下来的宝藏，买动了五路大军，神不知，鬼不觉的完成复国大业。”

他捋须大笑道：“这就叫明修栈道，暗渡陈仓的声东击西之计。”

姬冰雁和胡铁花面面相觑，既是惊奇，又是佩服。

他们本以为这位既好酒，又好色的王爷，只不过是蜀唐后主一流的风流天子而已，如今才知道他胸中城府之深，竟不在秦皇汉武之下，他故意醇酒妇人，纵情声色，自然也只不过是乱人耳目之计。

胡铁花终于叹了口气，苦笑道：“难怪楚留香一直觉得奇怪，这‘极乐之星’既然关系着龟兹国王位的秘密，为什么反而会由中原镖局的镖客，由关内护送出关呢？他此刻若是听到王爷这番话，对王爷想必也佩服得很。”

琵琶公主却嘟着嘴，娇嗔着道：“但爹爹你为什么要将我也蒙在鼓里呢？做父亲的难道连女儿也信不过么？”

龟兹王笑道：“不是信不过你这宝贝女儿，只因我将这秘密瞒得越紧，别人就越是百般猜疑，只要我一日不将这秘密说出来，我的性命就一日不会有危险，那些一心想探出这秘密的人，必定会在暗中保护我的。”

琵琶公主叹道：“看来一个人若是做了国王的女儿，也不是什么幸运的事，难怪前朝某公主临死的时候要掩面大哭，说：‘愿生生世世勿生帝王家’了。”

龟兹王也不禁叹了口气，道：“不错，一个人若是要做个好帝王，就未必能做个好父亲了。”

他这句话说的真是至理名言，要知帝王统治万民，日理万机，哪有余暇来尽父母之心？

是以三尺草堂，每生孝子，帝王家中却常多不肖子弟。

姬冰雁忽然冷冷一笑，道：“王爷果然是雄才大略，非人能及，只可怜那几个糊涂镖客，为了区区几两银子就不明不白的枉送了性命。”

龟兹王神情也变得十分凝重，淡淡道：“军国政治，本就是件可怕的事，一将功成，尚且枯骨盈出，何况一国之君呢？这本是自古以来，不可避免的悲惨之事，贤如唐宋开国帝王，也未能免此，先生又何必独罪本王？”

姬冰雁默然半晌，垂首道：“在下一时失言，还望王爷恕罪。”

胡铁花伸起脖子，将一大杯酒都灌了下去，仰面大笑道：“所以奉劝各位，还是且饮杯中酒，莫问身后事，古来帝王多寂寞，又怎及得我这穷小子如此轻松自在。”

忽听一人笑道：“好一句：‘且饮杯中酒，莫问身后事’，但‘狡兔死，走狗烹，飞鸟尽，良弓藏’，这句话你难道就未听说过么？”

一阵香风飘过，中人欲醉，帐篷里已多了个仪态万方的绝色丽人，在灯光下看来，宛如自天而降。

谁也想不到这忽然有如仙灵般在灯光下出现的人，竟是终年缠绵病榻，弱不禁风的龟兹王妃。

只见她面上仍是蒙着轻纱，美丽的面容看来更有如雨中芍药，雾里桃花。美得简直令人透不过气来。

龟兹王又惊又喜，竟似忘了他这多病的娇妻，怎么有那么神奇的身法，赶紧离座而起，道：“你怎地也来了？”

龟兹王妃笑道：“我来了，你不高兴么？”

龟兹王道：“但……但你身子单薄，又怎禁得起如此风寒之苦？”

姬冰雁忽又冷冷道：“莫说这区区寒风冷露，就算是刀风箭雨，王妃也不会放在眼里的，是么？”

龟兹王妃笑道：“不错。”

姬冰雁目光闪动，道：“鸟尽弓藏，兔死狗烹，王妃莫非已想将咱们宰了么？”

龟兹王大笑道：“本王绝无此意，各位也不必多虑。”

王妃却冷冷道：“你虽无此意，我却有这意思了。”

龟兹王怔了怔，道：“你……”

王妃缓缓揭开了面纱，露出一双秋水为神的眼睛，瞧着龟兹王道：“你认得我么？”

龟兹王笑道：“我怎会不认得你？”

王妃突又伸出了她的纤纤玉手，在脸上一抹，一层薄如蝉翼的淡黄面具便如蛇皮般脱下来。

灯光下，她的脸已奇妙的变了。

龟兹王本以为他的爱妃已是人间的无双绝色，谁知此刻出现在他的眼前的这张脸，却比他妻子还美丽千万倍。

他不禁失声惊呼道：“你是谁？”

“王妃”淡淡道：“你已不认得我了，是么？”

胡铁花却忽然跳了起来，大叫道：“但我却认得你，你就是……”

“王妃”的目光已转到他脸上，一字字道：“你认得我？我是谁？”

胡铁花本已发现这女子赫然就是曾经和他一夕缠绵的“新娘子”，他也终于知道自己以前见着这“王妃”时，为什么会总是心猿意马，想入非非，但此刻她这双美丽的眼波，竟忽突变得鹰一般锐利，狼一般狠毒，刀一般冷酷，胡铁花激灵灵打了个寒噤，嘴里的话连一个字也说不出来。

“王妃”嫣然一笑，道：“我知道你也不认得我的，这世上根本就没有一个人认得我，因为只要是认得我的人，就没法子再活下去。”

温暖的帐篷里，像是忽然卷入了一团寒气似的，每个人手脚都已变得冰冷，几乎冷得要发抖。

只因到了这时，每个人都猜出她是谁了。

“石观音！你就是石观音了！”

这句话竟没有人敢说出口来。

龟兹王倒在椅子上，惨然道：“我也不管你是谁，但我的王妃……你难道竟杀了她么？”

石观音柔声道：“你也用不着难受，她虽然死了，但我却没有死，难道我还是比不上她？你难道还不满意？”

龟兹王失声道：“你？”

石观音笑道：“我既已代替了她，自然就会永远代替下去。”

龟兹王望着她绝世的风采，又呆住了。

姬冰雁忽然冷笑道：“不错，我也知道她一定会永远代替下去的。”

龟兹王道：“你……你知道？”

姬冰雁道：“王爷无子，唯有个女儿，王爷和公主若有个什么三长两短，国内却不可一日无君，自然就会另立新王的，大家为了要争这王座，也不知费了多少苦心，但是她不费吹灰之力，就已手到擒来，只可惜洪学汉、安得山那些人，白白做了她的傀儡工具，死了也是个糊涂鬼。”

石观音一直冷冷凝注着他，此刻忽然道：“想不到你竟能猜中我的心事，我倒一直看轻了你。”

龟兹王嗄声道：“你要杀我？”

石观音微笑道：“帝王自有帝王的死法，我也不能坏了这规矩，只要你将面前那杯酒喝下去，此后就没有任何事情能令你烦恼了。”

龟兹王道：“你……你难道已在酒中下了毒？”

石观音淡淡道：“下的虽不多，但已足够你父女两人用的了。”

龟兹王望着面前的酒杯，满头汗落如雨。

青胡子本也在这帐中饮酒的，他一自都没有说活，只是在等着机会，瞧见石观音并没有留意他，他就悄悄往外溜。

谁知石观音竟真的似乎有千手千眼，无论什么人的一举一动，都休想逃得过她的眼睛。

她头也不回，冷冷道：“你可是想出去找帮手么？”

青胡子一惊，厉声道：“不错，你莫忘了我手下还有八百兄弟，俱是身经百战，绝不怕死的好男儿，就凭你一人之力，要想将咱们杀光，只怕还不容易，只要咱们有一个人活着，你的诡计就休想成功，我劝你还是打消这主意吧！”

石观音忽然道：“说得好，札木合的旧部，的确都是悍不畏死的好汉，只可惜你们的庆功宴未免摆得太早了些，你的好兄弟此刻已都醉得人事不知了。”

青胡子变色道：“你难道也在他们的酒中下了毒？他们竟会没有一个人瞧见？”

石观音微笑道：“我方才在你面前下了毒？你可瞧见了么？”

青胡于狂吼一声，挥刀直扑上去。

他武功虽不能和武林中一流高手相比，但“身经百战”四字却足可当之无愧，这一刀砍出，显然没有什么花巧，也没有什么后着，只是用尽了全身的精神力气，要将对方的头颅砍下来。

因为他知道自己要和石观音动手，实在还差得很远，这一刀若是不能成功，再打下去也是无用的。

他已决心将自己的性命孤注一掷，不成功，便成仁。

这种终年在刀头舔血的剽悍男儿，无论做什么，都喜欢落得干脆痛快，要死就死，绝不拖泥带水。

是以这一刀砍出，招式虽不好看，但自有一种慑人的威力，正是杀气腾腾，令人心惊胆战。

他掌中刀扬起时，琵琶公主也飞掠而起。

她一直没有说话，只因她早已在准备着出手了，此刻身形展动间，掌中已抽出一柄银光闪闪的匕首。

只见银光飞起，有如满天星雨，一出手就是接连三招，向石观音背后三处大穴直刺了过去。

她的出手刚好和青胡子相反，轻松有余，而实力不足，而且每一招都留着后着，一击不中，立可抽招变式。

严格说来，这种招式虽然十分花妙好看，但真和高手对敌时，并没有什么太大的用处。

可是她现在和青胡子正是敌忾同仇，两人的武功虽不相同，平时更没有联手对敌的经验，此刻出手时，却自有一种默契，是以两人的招式一刚一柔，竟在不知不觉间配合得恰到好处。

但见满天银雨间，横贯着一道青色的光虹，一前一后，向石观音压了下去，石观音却只是站在那里，动也不动。

就在这快如电光石火的一刹那间，青胡子和琵琶公主心里刚闪过一阵狂喜，就突听一声霹雳般的大喝。

喝声中，胡铁花已冲了过来。

他整个人就像是一根弩箭，后发而先至，青胡子出手时，他还没有什么动作，青胡子的刀还未砍下，他却已到了青胡子身旁，左手一拳击出，“砰”的一声，青胡子已被打得飞了出去，右手一曲一折，分光捉影，琵琶公主的手腕已被他捏住，手臂身子都发了麻。

龟兹王失声惊叫道：“胡壮士，你怎地也反了？”

琵琶公主大叫道：“你疯了么？”

胡铁花也不答话，拖着琵琶公主直退了七八步，才站住脚，再看石观音还是站在那里，面带微笑。

琵琶公主另一只手还能动，反手一个耳光就向胡铁花掴了过去，谁知她的手刚伸出，又被扯住。

青胡子挨得最重，此刻才缓过气来，也怒吼道：“你难道不是小王爷的朋友？你为何要打我？”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我实在没有打你的意思，更不想打疼你，但方才实在是时机急迫，我已来不及拿稳力量，所以才会一时失手。”

琵琶公主跺脚道：“但你为什么要向咱们出手？难道你也是她的同党？还是你见机不对，就想迎风转舵，投到她那一边去？”

她的手已不能动，就用脚去踢胡铁花，一面踢，一面大骂道：“你这畜生，我想不到你竟是如此卑鄙无耻的人。”

石观音忽然一笑，道：“你救了他们反而挨骂，又何苦多事呢？”

琵琶公主厉声道：“他救的是你，不是我，若不是他多事，你现在还有命么？”

石观音道：“你以为就凭你们那两招就能伤得了我？”

琵琶公主道：“为什么伤不了你？”

她脸上不禁露出了骄傲之色，大声接着道：“方才我们那一招使得可说是绝无破绽，你全身上下，都已在我们招式笼罩之下，根本连躲都没法子躲。”

石观音叹了口气，道：“你真是个不知天多高、地多厚的小孩子，为什么不想想，你们方才那一招若真使得不错，胡铁花怎能在举手间就将你们制住？”

琵琶公主怔住了，她实在无话可说。

石观音悠悠道：“老实告诉你，你们方才那一刀若是砍了下来，两个人就得倒下去一双，你们自以为天衣无缝的招式，其实漏洞最少也有七八个。”

她长袖忽然飞起，如出岫之云，飞扬活动，在一霎眼间，已变了七八种姿势，口中淡淡道：“你看，我现在使的这一招若在方才使出来，你们还活得成么？”

琵琶公主呆呆的瞧着，只觉石观音这一招无论从哪个方位出手，她都绝对无法招架，石观音若要取她的性命，实在比探囊取物还容易，一眼瞧过后，她已是面如死灰，满头冷汗涔涔而落。

石观音微笑道：“现在总该知道了吧，真正无懈可击的招式，你们非但使不出，简直可说是连见都没有见过。”

她眼睛忽然转向胡铁花，脸已沉了下来，冷冷道：“你救了他们，可也自己想来和我动手么？”

胡铁花木立在那里，却好像全未听到她的话，他实在也被石观音方才使出的那一招吓呆了。

那一招看来就仿佛是一个风华绝代的舞姬，在心情最愉快的时候，随着最优美的乐声翩翩起舞。

无论是谁，见了如此美妙的舞姿，纵不意乱情迷，心里也会觉得愉快起来，那么就会在你心情最愉快的时候，取了你的性命。

胡铁花心念转动，想来想去，竟都想不出可以破解这一招的武功，石观音以这一招向他出手，他只怕也得倒下。

他也用不着再看石观音是不是还有别的精妙招式，只因高手对敌：只要一招就已经足够了。

只见姬冰雁神情虽仍十分镇定，但汗珠已一粒粒自鼻尖上沁了出来，显见他也无法破解石观音的这一招。

过了半晌，胡铁花终于忍不住道：“你方才使用的那是什么武功？”

石观音道：“我告诉你也无妨，那一招叫做‘男人见不得’。”

胡铁花怔了怔，道：“男人见不得？这算什么武功？”

石观音笑道：“这也算不了是什么厉害的武功，但无论是谁，只要他是男人，遇着这一招就得送命，所以男人是万万见不得的。”

胡铁花皱眉道：“这又是哪一门，哪一派的武功？”

石观音道：“普天之下，又有哪一门哪一派能创得出这样的招式来？就拿现在天下最负盛名的两大门派来说，少林派的武功太浓太笨，像是一大碗红烧五花肉，虽然很管饱，但却只不过能让贩夫走卒大快朵颐而已，真正懂得滋味的人，是绝不会喜欢如此油腻之物的。”

第三十四回 有所必为

她笑了笑，又接着道：“武当派的武功却太清淡，就像是一盘忘了加盐的青菜豆腐，颜色看起来虽不错，但吃了一口后，就再也引不起别人的胃口，是么？”

她竟将天下武林学子奉为泰山北斗的少林、武当两大宗派的武功，贬得一文不值，话说得实在狂傲得少有。

但她所用的比喻，却又实在妙极，胡铁花想想少林、武当两派的武功，再想想她说的话，几乎忍不住要笑出来。

只听石观音又道：“他们的武功虽糟，却偏偏要取些漂亮好听的名字，叫什么‘力劈山颤’、‘降龙伏虎’。其实，就凭他们所使的那些招式，本该叫‘劈木柴’、‘降猫伏狗’才对。可是我用的这名字，虽然并不好听，却货真价实，我说是‘男人见不得’，就一定是男人见不得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这一招竟是你自己创出来的了？”

石观音道：“要创出这样的招式，非但要对天下各派的武功都有所涉猎，而且还要对男人的弱点很了解，这样的招式，除了我，还有谁能创得出？”

胡铁花默然半晌，苦笑道：“不错！你实在对男人很有研究。”

石观音道：“现在，你们还想和我动手么？”

胡铁花和姬冰雁不约而同地叹了口气，道：“不敢了。”

这“不敢了”三个字说出来，龟兹王立刻面色如上，琵琶公主手里匕首，也掉了下去。

谁知就在这时，胡铁花和姬冰雁身形似箭一般射住，两人间竟早有默契，非但同时说话，出手却也不分先后。

这两人此番出手，和青胡子、琵琶公主两人的出手情况也不知差了多少，青胡子、琵琶公主出手时，但见青光银雨，声势仿佛极壮，但此刻胡铁花和姬冰雁出手，别人却什么也瞧不见。

但见人影一闪间，两人已攻出三招，至于他们是如何出手的，用的是什么招式，就根本没有人能看清了。

可是这三招别人至少还能看得出他们的人影动作，这三招之后，却连他们的人影都已分辨不出。

只见满室风生，桌上的酒皿“叮叮当当”的直响，琵琶公主和龟兹王、青胡子的衣袂，也被激得猎猎飞舞。

龟兹王面色发白，像是随时都会晕倒。琵琶公主赶紧去扶他，可是她自己的手却也在发抖。

青胡子紧握着刀柄，虽然什么也看不出，还是用力瞪着眼睛，瞪得连眼珠子都快掉了下来。

他平生也不知和人拼过多少次命，身上也不知有多少刀疤，就算别人的刀砍在他身上时，他也没觉得害怕。

可是，现在他竟比自己和别人拼命时还要紧张。

帐篷里的地方自然不会太大，动手的三个人身法又是那么快，但三个人却只是在那一小块地方上打转，连桌子都没有碰到。

琵琶公主和青胡子都不禁在暗中叹了口气，这才知道自己的武功若和人家比，实在还差得太远。

若是他们在动手，此刻非但桌几早已要被撞翻，只怕连四面的帐篷，都早已被戳破十七八个大窟窿。

忽然间，风声骤息。

三个人形都骤然停了下来。

胡铁花双拳紧握，一张脸红得可怕，姬冰雁的脸却更苍白，两个人俱都瞬也不瞬的瞪着石观音。

石观音嘴角却还淡淡的挂着一丝微笑，看来还是那么美丽而安详，甚至连鬓角的发丝都没有乱。

她看来像是温泉浴罢，晓妆初整，正准备出去见客似的，哪里像是刚刚和人拼命，动过手的娘子?

但三个人却都动也不动的站着，也不说话。

琵琶公主等人既不知他们为何突然停手，更不知是谁胜谁败，胡铁花他们站着不动，龟兹王、琵琶公主和青胡子却几乎连心跳都停止了，更不敢动一动。过了半晌，只见一缕鲜血，自胡铁花嘴角一丝丝流了出来。

他身子虽还枪杆般站得笔直，琵琶公主却已觉得两腿发软，再也站不住，只因她这时已看出是谁败了。

这一败可真是一败涂地，不可收拾，非但他们六个人的性命就此不保，龟兹国的百万民众也要沦于血手。

只听石观音长长叹了口气，悠然道："你们既已明知绝非我的敌手，为何还要来自取其辱呢？"

胡铁花咬着牙，厉声道："大丈夫有所不为，有所必为，有些事明知不能做，还是非做不可。"

他知"武侠"二字虽总是连在一起，但其间高下却大有差别，要做到"武"字并非难事，只要有两膀力气，几手功夫，也就是了。但这"侠"字行来却绝非易事，这"有所不为，有所必为"八个字说来虽简单，若没有极坚强的意志，极大的勇气，是万万做不到的。

一个人若只知道以武逞强，白刃杀人，那就简直和野兽相差无几了，又怎配来说这"侠"字？

姬冰雁忽然道："你方才本已两次可取我等性命，为什么不下手？"

石观音淡淡一笑，道："我几乎已有二十年没遇见一个敢和我动手的人了，如今好不容易遇见你们，怎舍得轻易杀了你们？"

胡铁花和姬冰雁心里不约而同的叹了口气，忖道："楚留香怎地还不回来？若有他来相助，凭我们三个人之力，石观音武功就算真是天下第一，古今无双，也得败在我们手里。"

这句话只是在姬冰雁心里打转，胡铁花却说了出来。

他忍不住长叹一声，道："只可惜楚留香不在这里，否则……"

石观音竟也长叹了一声，道："实在可惜得很，久闻楚留香的武功，平时虽看不出有什么奇妙，但遇见的对手越强，就越能发挥威力，我竟无缘和他一战，的确是生平之憾！"

胡铁花冷笑道："你用不着难受，他迟早总会来找你一决高下的。"

石观音道："只怕是没有这机会了，你们也用不着再等他。"

胡铁花纵声大笑，道："你以为他此番一去，就永不再回来了么？你以为就凭吴菊轩那小子，就能将他置之于死地？"

石观音缓缓道：“世上若只有一个人能将楚留香置之于死地，那人就是吴菊轩，只因他已将楚留香这个人从头到脚，从里到外都彻底研究过一遍，世上再也没有一个人能比他更了解楚留香的武功和弱点……”

她淡淡一笑接着道：“你想，我若认为楚留香还有活着回来的希望，又怎么会在这里和你们虚耗时间，闹着玩呢？”

胡铁花擦了擦头上的汗，忽然大笑道：“世上永远没有一个人能真正了解楚留香的，就连我和他交了二三十年的朋友，都无法了解他，何况吴菊轩。”

石观音冷冷道：“你自然不了解他，只因你和他没有什么仇恨，根本不必要太了解他的，你若太了解一个人，就反而不会和他交朋友了，而且，我还要告诉你，世上最了解你的人，绝不会是你的朋友，一定是你的仇人，因为只有你的仇人才肯下苦功来研究你的弱点。”

胡铁花虽然不停的擦汗，但汗却像是永远也擦不干，流下来的汗水，已将他嘴角的鲜血冲得比胭脂还淡。

他嗄声道：“那姓吴的和楚留香又有什么仇恨？”

石观音却再也不理他，转身走到龟兹王面前，双手捧起了金杯，面上的微笑，看来更动人。

她以最温柔的声音，慢声笑道：“劝君更进一杯酒，此去阴冥多故人，敏洪奎、洪学汉和安得山都在那边等着你，你一定不会寂寞的。”

沙漠上的黑夜特别漫长，也来得特别早。

现在虽还未到戌时，暮色却已很深，在沉沉的暮色中看来，这一片紫色的烟雾浓得就像是血一样。

楚留香的面色变了，但瞬即大笑，道：“故技重施，岂非不智？在大明湖边，你以它逃脱了一次，这次难道还想逃走么？难道我还没有对付你的法子？”

笑声中，他身形已随着烟雾向上升起。

他确实已有了破解这忍术中逃遁秘技的法子，只要他身形升起在紫雾之上，对方无论要向哪个方向逃出去，也休想逃得过他的眼里。

紫雾散发得虽迅速，但在这片刻间，蔓延得还是并不广，楚留香身形掠起，只见方圆三丈的一团紫雾中，黄沙滚滚，竟已瞧不见吴菊

轩的影子，浓密的紫雾中，却响起了他的笑声。

而楚留香的力气却似已骤然消失，他飞鸟般的身形，竟如石头般落了下来，重重跌在地上。

只听吴菊轩大笑道：“故技重施，的确不智，但区区在下还不致如此愚蠢，尤其在绝顶聪明的楚香帅面前，我又怎会将同样的方法用两次？”

强风呼啸而过，烟雾虽浓，也禁不起大漠上的狂风，顷刻间，已将被吹散，缥渺的雾色中，已冉冉现出吴菊轩的身影。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错，就因为你上次的烟雾中无毒，所以这次就不再提防，我实未想到这次你竟将蚀骨销魂的迷香，掺合在这烟雾里。”

吴菊轩微笑道：“你自然不会想到的，只因每个人对他已熟悉的事，都不会再像以前那么留意，这就是人心的弱点……”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每个人都有弱点，你的弱点就是自信心太强了，心又太软了些，所以才会败在我的手上，你那天若给我一刀，我今日又怎能复活？”

楚留香苦笑道：“我也知道我的弱点，那就是我实在将你看得太重了！所以，我虽然知道世上有些无耻的儒夫，为了逃生，不惜诈死，但我却从未想到风流潇洒，才艺无双的‘妙僧’无花，也会做出这样的事来？”

“吴菊轩”笑道：“我知道你心里很难受，因为纵横无敌的楚香帅，今日也会一败涂地，为了报答你昔日对我的恩情，我今日一定要让你骂个痛快，出出冤气，无论你骂我什么，我都洗耳恭听，你没有骂完，我绝不出手。”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除下了帽子，极小心地将头发也剥了下来，发套上还带着张薄薄的人皮面具。

于是风神俊朗的妙僧无花，就又出现在楚留香面前。

楚留香只是静静地瞧着，一句话都没有说。

无花傲然笑道：“看来在下的易容术虽不及化身千万的楚香帅，却也还算不错了，是么？”

楚留香淡淡道：“你还差得远哩！”

无花道：“若是差得远，又怎会瞒过了你！”

楚留香道：“你并没有瞒过我，我早已看出吴菊轩是别人改扮，只不过我一时间，没有想到你身上而已。”

无花也叹了口气，道：“我本来以为你永远也不会怀疑到我的，只因我的确花了不少苦心，我将一点红找来，就为的是要你以为是黑珍珠在暗中主持此事，这样做非但使你投鼠忌器，不敢轻举妄动，而且还可令你将事情越想越复杂，不知不觉地走入歧路，永远也找不出头绪。”

楚留香道：“你这法子的确不错，我本已走入歧路，几乎回不了头了，直到我发觉石驼竟是昔日华山七剑中的人，我才想到石观音原来就是黄山世家的李姑娘。”

现在无花已沉下了脸，再也瞧不见笑容。

楚留香道：“昔年华山剑派和黄山世家一场决战，黄山世家只逃出了一位李姑娘，她死里逃生，却无法在中原立足，于是东渡扶桑。”

“在那里，她遇着了对她一往情深的天枫十四郎，还为他生下了两个孩子，但等她学到了一身神秘的武功后，她就抛弃了他们，重回中土，杀了华山七剑，报了黄山世家的血海深仇。”

“然后，这位李姑娘便又神秘地失踪了，江湖中没有一个人知道她的下落，这时武林中虽忽然出现了一个行踪诡秘，武功无敌的女魔头石观音，但谁也不会曾将忠贞孤苦的李姑娘和这女魔头联想到一起。”

“这秘密本来永远不会被揭破的，只可惜李姑娘却偏偏将华山七剑中的一个人活着留了下来……”

说到这里，楚留香笑了笑，才接着道：“这也许是因为他太倔强，无论受了多么大的折磨，都不肯拜倒在李姑娘的裙下，而李姑娘看上了一个人，却无论如何，都要得到手的，所以她一直没有杀他，也想不到他能逃走。”

无花的脸上，已像是笼罩着一层寒冰，冷冷道：“说下去。”

楚留香道：“但只有这一个线索，还是无法揭破石观音的秘密，只可惜二十年后，世上却偏偏有了个好管闲事的楚留香，楚留香又偏偏和李姑娘的两个儿子谈得来，而且还不幸由朋友变为仇敌，竟将这段

已渐渐被人忘记的武林秘辛，又重新翻了出来，这自然是李姑娘永远也不会想到的。”

无花道：“说下去。”

楚留香道：“楚留香虽知道了天枫十四郎父子的故事，却仍未想到他们会和石观音有何关系，这两条线看来简直风马牛不相及，直到华山门下久已失踪的弟子重又出现，说出了石观音的秘密，这两条线才连到一起。”

他凝目瞧着无花，微笑道：“这两条线连到一起后，我怎会还有想不通的事呢？”

无花默然半晌，缓缓道：“不错，你既已知道石观音就是我无花的母亲，就会想到无花在中原惨败后，就出关来投奔母亲，无花在中原所图谋的王霸之业，既已因你破坏而一败涂地，他只有出关来另图大举。”

他眼睛里忽有光芒一闪，嘴角又露出微笑，道：“但无花又怎会知道石观音是他的母亲呢？这件事只怕连无花也不知道，楚香帅也猜不透了吧！”

谁知楚留香竟连想都不想，立刻回答道：“这却是因为任夫人秋灵素的关系。”

无花皱眉道：“秋灵素？她和此事又有何干？”

楚留香道：“石观音不能忍受世上有比她更美丽的女人，所以就毁去了秋灵素的容貌，再令秋灵素生不如死，痛苦终生。”

“谁知任帮主竟对秋灵素一往情深，非但没有因为她容貌被毁而改变，而且还将她娶为妻子。”

“石观音要毁去的人，任帮主却偏偏要救了她，这自然也是石观音不能忍受的事，她自然不会放过他的。”

“又谁知天枫十四郎竟比她快了一步，先找上了任慈，等她知道天枫十四郎已将她的儿子交托给任慈，她就立刻打消了杀死任慈的主意，因为她已想起比杀死他更好的方法，她不但要他死，还要将他连根毁去。”

说到这里，楚留香不禁长叹了一声，才接着道：“别的女人一定无法等待那么久的，但她为了要毁一个人，竟不惜等待十几年，等到两

个孩子都长大后，她才去找他们。”

无花也不禁长叹一声，道：“这些事，你怎么会想得到的？”

楚留香道：“你想，若不是她告诉南宫灵，说任慈并非他的恩人，而是他的杀父仇人，南宫灵又怎会对任慈那么狠心？”

“你入少林寺后，已经很懂事了，但南宫灵那时却还是个孩子，他就算天性凉薄，但被任慈扶养成人，多多少少也该受了些感化才是，又怎会做得出如此狠毒的事？这一点我早已觉得很奇怪了，始终也想不通其中的道理。”

无花道：“但现在你已想通了，是么？”

楚留香道：“现在我自然已想通了，就因为她将你们的身世说了出来，所以你们才会知道彼此是兄弟，所以才会对你们的恩人生出痛恨之心，你们做出了那件事，不但是想称霸武林，也是想要报复。”

无花长长叹了口气，悠然道：“你实在是个聪明人，只可惜太聪明了些。”

楚留香笑道：“这句话我已听过许多次了。”

无花冷冷道：“但这次，却已是你最后一次。”

楚留香目光闪动，沉声道：“现在我已中了你的迷香，已连还手的力量都没有了，你难道真会向一个毫无抵抗之力的人下手么？”

无花一笑，道：“我本也不忍杀你们，但我却从你这边学会了一件事。”

楚留香道：“什么事？”

无花一字字道：“那就是一个人的心绝不能太软，否则他就要死在别人手上，你就是因为心太软，所以今天才会被我杀死。”

楚留香长叹一声，黯然道：“无花呀无花，我实在看错了你，一直都看错了你。”

只听“呛”的一声，无花掌中已多了柄长刀。

刀光如雪。

无花凝注着雪亮的长刀，悠悠道：“你还记得那‘迎风一刀斩’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怎会忘记？”

无花道：“这一刀杀人时，绝无痛苦，你甚至不会感觉到刀锋砍在你身上，我可以保证，世上绝没有一种比这更痛快的死法……”

他叹了口气，又道：“这已是我所能为你做的最后一件事了，你不妨将它算做我对你的报答。”

然后，雪亮的刀锋，便闪电般向楚留香砍下。

山谷里已没有一个活人，就连那些除了扫地外，永远也不会再做别的事的可怜人，画眉鸟都没有放过他们。

现在，尸体虽已被楚留香等人以布幔掩置起来了，但山谷中仍充满了一种令人作呕的血腥气。

只有石观音的那间精雅的秘室，依然是美丽而温馨的，淡淡的灯光里，依然弥漫着醉人的甜香。

现在，石观音已回到这里，看来，也依旧是那么安详而美丽，仿佛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都不能令她有丝毫改变。

墙角垂着一面天青色的布幔，拉起这布幔，便露出一面晶莹而巨大的镜子，镜框上镶满了翡翠和珠宝。

但就算是这些价值连城的珠宝，也不能夺去镜子的光彩，这镜子本身，就像是带着种神秘的魔力。

无论谁走到这镜子前，几乎都会忍不住要向它膜拜下来。

石观音站在这面镜子前，也不知站了多久，她痴痴地瞧着镜子里的自己，苍白的脸上渐渐泛起了可爱的红晕。

然后，她忽然将身上每一件衣衫，都脱了下来，于是她那完美得几乎全无瑕疵的躯体，也就出现在镜子里。

灯光温柔地泻在她身上，她的肌肤像缎子般发着光，那白玉般的胸膛，骄傲地挺立在沙漠上温暖而干燥的空气中，那两条浑圆而修长的腿，线条是那么柔和，柔和得却像是江南的春风。

石观音笔直的站着，痴痴地瞧着自己，她的目光甚至比一个好色的男人还贪婪，连最隐秘的地方都不肯放过。

她终于满意地叹了口气，悠然道：“一个像我这样年龄的女人，还能将身材保持得这么好，除了我之外，世上只怕再也不会有第二个人了吧！”

镜子里的石观音也在微笑着，像是在说：“世上永远也不会有第二个人的。”

石观音在镜子对面一张宽大而舒服的椅子上坐了下来，看来虽然有些疲乏，但神情却很愉快。

第三十五回 红粉骷髅

她满足的叹了口气，喃喃道：“我累了，我实在是累了，你可知道，我今天做了多少事么？”

镜子里的石观音神情也是很愉快的，像是在说：“你做的事，一定很了不起。”

石观音笑着道：“那龟兹王虽不如我想像中那么糊涂，但我还是杀了他，也杀了他那自以为很美丽的女儿，那杯酒中的毒，现在早已发挥了效力。”

“至于那姬冰雁和胡铁花，我本还不想这么快就杀死他们的，谁知他们竟抢着将第一杯毒酒喝了下去。”

她又叹了口气，接着道：“我也知道像胡铁花那种人，是宁可自己死，也不愿受别人折辱的，但我却未想到姬冰雁也会这样做，这实在很可惜，是么？”

镜子里的人也叹了口气，像是觉得很惋惜。

石观音默然半晌，展颜笑道：“但无论如何，我的计划总算是完成了，那自命不凡的老头子杀了安得山那些人，正合了我的心意，我本来迟早都要杀死他们的。”

镜子里的人也在微笑着，像是在说：“不错，无论什么人死了，你都不会放在心上的，世上根本就没有一个你真正关心的人。”

石观音吃吃笑道：“他们杀了我谷中所有的入，以为我一定会很难受，谁知我早已觉得他们讨厌了，现在，我正要换一换环境，到龟兹国去尝尝做太后的滋味，这些人若是不死，反而是我的累赘，我倒真该感激他们才是。”

镜子里的人也在大笑着，像是在说：“他们本该知道，你对任何人，任何事，都不会留恋的。”

石观音笑道：“只有你，我的心意，只有你知道，只有你了解，我悲哀的时候，只有你陪着我难受，我高兴的时候，也只有你陪着我欢喜。”

她笑容变得说不出的温柔，一双纤美的手，温柔而缓缓地在自己身体移动着，冷漠目光，也开始变得炽热。

她梦呓般低语说道：“世上也只有你能令我愉快，那些男人……所有的男人都只会叫我恶心。”

镜子里的人也在温柔地抚摸自己。

石观音瞧着“她”的手在胸膛上、腿上、……轻轻揉动着，瞧着“她”的手越动越急，越动越快。

她目光已如火焰般燃烧起来，喉咙里发出了一连串断断续续的呻吟，美丽的胴体也开始痉挛、蜷曲。

她呻吟着道：“你真好，真好……世上所有的男人都比不上你，永远也没有人能比得上你……”

就在这时，珠帘外传出了一声叹息。

这一声叹息虽轻，但却像是一根鞭子，在石观音赤裸的胴体上重重抽了一鞭，她脸上的血色立刻褪了个干净，颤抖的呻吟也立刻停止，那一双蜷曲的腿，也渐渐放松了，展开了。

但她的身子却仍坐在椅子上没有移动，正在燃烧着的情欲，一下子全都变成了愤怒的火焰。

她紧握着双拳，直等到这愤怒渐渐平静之后，才叹了口气，道：“外面的人，可是楚香帅？”

珠帘外也有人叹了口气，道：“正是在下。”

石观音淡淡一笑，道：“你既来了，为何不进来？”

楚留香果然走了进来。

他凝注着镜子里的石观音，石观音也在镜子里凝注着他，过了很久很久，楚留香才叹息道：“我知道你这一辈子都在寻找，想找一个你能爱上的人，我本来一直希望你能找着，但现在才知道你是永远也找不着的。”

石观音道：“哦？”

楚留香一字字道：“因为你已爱上你自己，你爱的只有自己，所以你对任何人都不会关心，甚至是你的丈夫和儿子。”

石观音忽然从椅子上窜了起来，怒吼道：“你……你为什么要偷看我的秘密？”

这风姿永远是那么优美，言笑永远是那么温柔的女人，现在竟像是忽然变成了一个泼妇，一只野兽。

她美丽的眼睛里，射出了恶毒的光，瞪着楚留香，一步步走过去，像是要将楚留香连皮带骨全都吞噬。

楚留香也不禁紧张起来，一步步往后退。

谁知石观音突又停下了脚步，脸上也立刻露出了温柔而动人的微笑，瞧着楚留香柔声道：“你应该原谅我的失态，我并不是有心这么样做的，你总该知道，一个人的秘密若被人揭穿，总难免会恼羞成怒，是么？”

楚留香怔了半晌，苦笑道：“我其实并非有心要偷窥你的秘密，还希望你也能原谅我才是。”

石观音微笑道：“你能说这句话，我实在很高兴，只因……”

她又坐了下来，柔声接着道：“无论你是要杀死我，还是我要杀死你，我们也都该彼此留一个好印象才是，就算在你临死的时候，我也不希望你将我看成一个又凶又丑的毒妇，所以你就算要杀我，至少也应该先坐下来陪我聊聊天。”

她忽然又变成一个温柔美丽又殷勤的女主人，对这种女主人的请求，是谁也没法子拒绝的。

楚留香只有坐了下来，微笑道：“你可是有什么话要问我么？”

石观音道：“不错！你当然也有些话要问我，但因为你是对女人很温柔有礼的君子，所以才会让我先问你。”

她嫣然一笑，接着道：“那么我问你，你可见过了无花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见过了，他对我实在很好，坚持要想法子报答我。”

石观音也像是觉得有些奇怪，失声道：“报答你？他要怎样报答你？”

楚留香微笑道：“他要用‘迎风一刀斩’的手法，一刀砍下我的脑袋。”

石观音吃吃笑道：“这种报答的法子倒实在很特别，也很有趣。”

楚留香叹道：“不错，实在是很有趣，只可惜在下的脑袋并不太多，所以只好婉言谢绝了。”

石观音叹息道：“那么他岂非一定很失望？”

楚留香道：“夫人你是不是也很失望呢？”

石观音眼波在他身上一转，笑了笑道：“我倒并不太失望，只不过有些奇怪而已。”

楚留香道：“奇怪？”

石观音指着镜旁高几上一个翠绿色的瓶子，缓缓道：“你可瞧见了这瓶子么？瓶子里装的是一种五色无味，就像雪花般的迷药，它还有个很美的名字，叫‘眼儿媚’，只因它要迷倒一个人，就像少女们抛媚眼那么容易，而且飘飘然，再也使不出半分力气。”

楚留香道：“无花兄莫非就是以它来对付在下的？”

石观音道：“不错，这种药一向都非常有效的，对你为什么就没有用了呢？”

楚留香揉了揉鼻子，微笑道：“在下一生，也曾上过不少当，但却从来也没有被任何一种迷药迷倒过。”

石观音看来又有些惊奇了，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楚留香笑道：“夫人可曾注意到在下时常都在揉鼻子么？”

石观音嫣然道：“你摸鼻子的样子可爱得很，我相信一定会有很多女孩子被你这动作迷住的，但这又和迷药有什么关系呢？”

楚留香道：“只因在下揉鼻子，并不是故作可爱状，而是在下的鼻子一向有毛病，据说是鼻窦生得和别人有些不同，所以无论用什么法子都治不好，甚至连江南最有名的神医‘金针渡危’叶天士，都说我这鼻子是无药可救的了……”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一个人若是鼻子呼吸不通，整天都会觉得头晕脑胀，真是比什么病都痛苦，是以在下就发誓要练好一种特别的内功，这种功力没有什么特别的好处，但学会之后，皮肤毛孔都可呼吸，日久成了习惯，鼻子反而变成多余的废物了，只不过觉得没有鼻子太难看，所以才没有割掉。”

石观音这次才真的听得怔住了，过了半晌，不禁苦笑道：“你这鼻子既是废物，世上自然就没有任何一种迷香能迷得倒你，你皮肤毛孔俱能呼吸，根本用不着换气，轻功自然要比别人强得多，难怪有人说瞎子的心灵特别灵巧，看来世上有些事，的确往往会因祸而得福的。”

楚留香笑道：“现在我也将一个从来没有别人知道的秘密告诉夫人了，夫人还有什么话要问我吗？”

石观音默然半晌，道：“那么，无花呢？你是不是也用他报答你的法子报答了他？”

她没有等楚留香回答，又笑了笑，道：“你当然不会的，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楚留香的一双手上，从来也不肯染上血腥气，是不是？”

楚留香神情忽然变得严肃起来，道：“正是如此，人命受之于天，谁也没有权力夺取别人的性命，无花兄自然没有死，他此刻就在附近，夫人可想见见他么？”

石观音瞪着他的鼻子，道：“我若想见他，自然是有条件的，是不是？”

楚留香道：“并没有什么特别的条件，只不过在下也想见几个人而已。”

石观音道：“是不是胡铁花、姬冰雁和龟兹王父女？”

楚留香道：“还有柳别飞兄弟、曲无容和一点红。”

石观音道：“曲无容和一点红的运气不错，我去的时候，他们已经走了，还留了封信给你，我虽然知道不该拆看别人的书信，但还是忍不住瞧上一瞧。”

楚留香忍住气道：“看过之后，你自然顺手撕了？”

石观音道：“但信里的意思，我倒还记得。”

她笑了笑，接着道：“这封信自然是曲无容写的，她说他们虽然已经残废，但并不想求你们保护，以后有机会，他们倒愿意保护保护你。”

楚留香知道这必是姬冰雁说的那番话，无意中伤了他们的心，他忍不住叹息了一声，又忍不住微笑道：“这两人都是同样的倔强，同样的骄傲，他们能在一起，倒的确是珠联璧合，可贺可喜，夫人也该为曲姑娘高兴才是。”

石观音道：“至于你说的柳别飞兄弟，我根本就没有见到这两个人，想必也走了。”

楚留香暗暗松了口气，道：“那么胡铁花他们呢？”

石观音淡淡道：“他们倒还都在附近，不过只怕你已来迟了一步。”

楚留香失色道：“他们……他们难道已……”

他咽喉的肌肉似乎忽然抽紧，连声音都发不出来。

石观音悠然道：“我素来不太喜欢用毒药的，因为我还有许多杀人的法子，都比下毒简单得多，所以单以下毒而论，我实在比不上秋灵素，你若是早来一步，也许还可救得活他们，但现在……现在却是谁也没法子的了。”

她轻描淡写地说，楚留香的一颗心刚吊起来，又摔下去，楚留香心胆俱裂，热血一下子都冲上头来。

但他也知道，在这样的对手面前，是千万冲动不得的，一冲动，就得死，他只有拼命忍住。

这实在不容易，他紧握着双拳，指甲都已刺入肉里，满嘴的牙齿，都已几乎被他咬碎。

这正是楚留香生平最大的失败，最大的打击！他就算现在立刻杀了石观音，也还是难免遗恨终生。

何况，他根本没有一分能胜过石观音的把握。

灯光依旧是那么温柔，在这种灯光下，就算是个平凡的女人，也能诱人动情，何况是石观音这样的绝色美人，何况她身上连一缕轻纱都没有。

她赤裸裸的将胴体展露在楚留香眼前，还怕他错过了一些不该错过的地方，是以不时改变一下姿势。

但楚留香的眼睛发直，竟似什么也没有瞧见。

石观音终于轻叹着道：“我知道你现在一定在想替他们报仇，但我劝你还是打消这主意的好，只因你的武功虽不错，我却可在一百招之内，取你的性命，你相信么？”

楚留香道：“我相信。”

石观音道：“可是我并不想要你死，只要你不来逼我，我永远也不想杀你，现在，我实在已没有一个亲近的人，只要你愿意，我非但随时都可将你扶上龟兹国的王座，而且还可以让你……”

她的手在自己的胴体上轻轻的移动着，以无声的行动代替了言语，这实在比任何言语都要动人得多。

美色、尊荣、权力、财富……这其中无论哪一样，都已是男人不可抗拒的诱惑，何况四样加在一起。

石观音道：“你若答应，就是终生的欢乐，你不答应，就只有死，这选择难道还不容易？你难道还拿不定主意？”

楚留香忽然一笑，道：“我本来的确很想答应你的，只可惜你实在太老了，你就算很会卖弄风情，但我只要一想起你的儿子已与我差不多大，就倒足了胃口。”

对一个美人迟暮，拼命想挽回青春的女人说来，就算将世上所有最恶毒的话加在一起，也没有这句话这么伤人。

这句话就像是一把钉锤，重重的敲在石观音的痛脚上。

她努力想保持的优美风姿，动人笑容，一下子全都消失得无影无踪，全身都发起抖来，嘶声道：“你一定要我杀了你？”

楚留香淡淡道：“不错，我宁可死，也不愿和你这老太婆睡在一起，你穿着衣服还好些，脱光了只有更令我恶心。”

他还怕石观音不冲动，说得一句比一句恶毒，因为他知道唯有令石观音气得发疯，他才能有一丝致胜的机会。

他的目的果然达成了。

石观音气得连胸膛都发了红，她虽然明知楚留香是在故意激怒她，但还是没法子控制得住。

她在楚留香说最后一句话时，还坐在那里发抖，但楚留香说完了这十个字，她已自椅子上窜起，闪电般攻出了七招。

一个人本只有两只手，但在这一刹那间，她却像忽然多出五只手来，这七招竟似同时击出的。

就在这一刹那间，楚留香的咽喉、双目、前胸、下腹，身上所有的要害，都已在石观音的掌风笼罩中。

楚留香也曾遇见过不少出手迅急的武林高手，有的人甚至可以在茶杯从桌上跌到地上之前，将茶杯伸手接住，杯子里满满一杯茶，竟连一滴都没有洒出，还有的人可以用筷子去夹苍蝇，用一根鱼刺钉住蜻蜓的尾巴。

但这些人的动作若和石观音一比，简直就慢得像老太婆在绣花，楚留香实在想不出一个人怎能在刹那之间，同时攻出七招。

这七招看来竟没有一招是虚招。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索性不避不闪，忽然大喝一声："住手！"

如此凌厉的招式攻出后，本来绝对无法收回的，但楚留香却算准石观音一定能收回的，而且一定会收回。

石观音果然在间不容发的一刹那间停住了手。

这有如狂风暴雨的七招，竟又在一刹那间奇迹般消失了，石观音就像是根本未曾出手似的，瞪着楚留香道："你还有什么话说？难道你已改变了主意？"

楚留香背上的衣服已被冷汗湿透了，这一下赌注实在下得太大，石观音若不想听他说什么，他就得将性命输去。

现在他虽然侥幸赢了这一手，但一颗心已几乎跳出了腔子，只不过他就像一个天生的赌徒一样，心里就算紧张得要命，面上也绝不会露出来的。

他反而瞧着石观音笑了笑，淡淡道："你就算要动手，也该先穿上件衣服吧？你可知道，你现在这模样，就像一只煮熟的虾子，全身都红通通的。"

石观音就算真的想去穿衣服，也来不及了。

楚留香根本不等话说完，就已出手。

江湖中人都知道楚留香出手之际，骇人听闻，就连中原第一快剑一点红和他动手时，每攻七招，他已还了十招。

可是这次他抢先攻出三招后，石观音才出手，等他攻出十招时，石观音也还了十招。

只听石观音冷笑道："难怪别人说你诡计多端，如今看来，果然不错，但你也用不着得意，你能骗我一次，还能再骗我第二次么？"

这几句话说完，楚留香全身又再度落入她的控制中，她攻出十招，楚留香竟连七招也还不出了。

他现在才相信石观音的武功，的确是无人能及。

普天之下，无论哪一门，哪一派，哪一个人的武功，楚留香多多少少都知道一些，但石观音的武功，却根本不似人间所有，普天下无论什么人的出手，楚留香多多少少都能将他们招式的来龙去脉，变化方位看出来一些，但石观音的出手，却如羚羊豹角，无迹可寻。

当今天下武功最强的人，楚留香至少知道有四五个，有人说少林南支掌门天峰大师，是天下第一高手，也有人说饱宝宗主雷霆上人的武功才是天下无敌，还有人说神秘游侠“血衣人”的剑法，比任何人都强得多，自然也有人说“血衣人”之所以能始终纵横无敌，只不过是因为他没有遇见楚香帅而已。

但楚留香却知道，这些号称天下第一的武林高手，若和石观音动手，没有一个能支持三百招的。

楚留香也知道再过五十招，自己就必死无疑。

这时石观音的出手已慢了下来。

别人的出手若像她这么缓慢，楚留香一眼就可看出她要攻击自己什么部位，轻轻松松的就可避开。

但石观音的出手虽慢，却还是令人看不出她攻击的部位，她的出手竟越慢越凶险，越慢越可怕。

只因她一招使出后，力道纵已使出十分之九，还是可以再生变化，而她剩下的一分力道，也已足以致人死命。

她一招攻出后，楚留香竟已几乎不敢招架，不敢闪避，只因他招架闪避之后，力已用尽，那时石观音的招式再一变化，他就躲不过了。像这样的打法，自然是苦不堪言，楚留香做梦也想不到自己会如此狼狈。

石观音冷笑道：“楚留香，你还能再招架二十招么？”

楚留香叹道：“不能了。”

石观音道：“你想，现在还有什么人能救你？”

楚留香长叹道：“没有人了。”

现在，石观音已随时都可将他置之于死地，就算将那七大剑派的掌门人全都找来，也是救不了他的。

就算有人能在一刹那间，将普天之下，各州各道的兵马全都聚集到这里，将石观音踏成肉泥，但她还是能先杀了楚留香，楚留香还是活不成的。

第三十六回 别兮大沙漠

楚留香自然有很多仇人，这些人虽然对楚留香恨之入骨，但却无法可施，只有在背后诅咒，说：“楚留香将来一定会死在女人手里，他的尸体将来一定会在一个赤裸裸的女人腰上被发现的。”

这些人现在若也在这里，一定会笑得合不拢嘴来。

只见石观音赤裸的胴体，在这一刹那间忽然变得分外美丽，她镜子里的人影身上也发了光。

她面上又露出了动人的微笑，道：“你可知道，每杀一个厉害的对手，我就会觉得年轻许多，只不过，杀了你实在有些可惜而已。”

说完了这句话，她就拍出了最后的一掌。

她看出楚留香已再无招架之力。

谁知楚留香身子忽然一缩，反手一掌击了出去。

这一掌竟非击向石观音，而向那镜子击去，这一击若击向石观音，自然无法击中，但镜子却是不会动的。

只听“呛啷”一声，镜子已被他掌力击碎。

镜子里的石观音已被击碎了。

若是对别人，这一着实在毫无用途，但石观音实在太美，也太强了，这许多年来，她已只将自己的精神寄托在这镜子上，她已爱上了自己。但她却不知道自己爱的这镜子里虚幻的人影，还是有血有肉的。

镜子里的人和她已结成一体，真真幻幻，连她自己都分不清了。

“呛啷”一声，镜子里的人被击碎，镜子外的石观音也像受了重重一击，整个人都怔了怔。

高手相争，怎容得她发怔。

这一刹那间，楚留香已闪电般，点了她的五处穴道。

无敌的石观音，竟倒了下去。

但她甚至在已倒下去后，还无法相信这会是真的，她简直无法相信楚留香能将她击倒。

她吃惊的瞧着楚留香，目光中仍充满怀疑。

楚留香却闭着眼长长呼吸了几口气，才勉强将一颗发狂跳动的心平静下来，他想擦擦脸上的汗，但衣服和手也都已湿透。

石观音瞪着眼，嗄声道：“你……你打倒了我？”

楚留香终于一笑，道：“不错，我击败了你，我常常都能击败一些武功比我高强的人，这有时连我自己都无法相信。”

石观音目中露出痛苦之色，像是想说什么，但嘴动了好几次，却仍是连一个字也没有说出来。

楚留香长叹道：“你杀死我最好的朋友，我实在很想杀了你，但我却不能这样做，现在我只有将你……”

他声音忽然顿住，全身汗毛却为之悚遍。

就在这顷刻间，石观音美丽的胴体已奇迹般干瘪了下去，她身上的血肉，像是已忽然被抽出。

这世上最美丽的肉体，竟在片刻间就变成了一副枯骨——没有人能杀死石观音，她自己杀死了自己。

天色渐渐有了曙光，但大地却更寒冷。

楚留香心里只觉得说不出的悲痛，说不出的萧索。

他不停地的问着自己：“我胜了吗？我真的胜了么？”

美人和枯骨之间的距离，相隔也不过只有一线而已，胜和败之间，又怎能差了多少呢?

他纵然击倒了无敌的石观音，纵然得到了苏蓉蓉的平安消息，但却失去了胡铁花和姬冰雁，这遗憾又有什么能弥补呢?

这遗憾永远也无法弥补的。

楚留香几乎已忘了自己什么时候曾经流过泪，现在眼泪却已沾湿了衣袖，但他却一定要擦干眼泪，一定要活下去。

活下去，不但是一个人的权利，也是一个人的责任，没有人有权杀死别人，也没有人有权杀死自己。

楚留香挺起胸膛，大步前行，前面有个山坳，无花已被他点住了穴道，藏在那山坳里，无论如何，他也要将无花带回中原，接受法律的制裁，这也是他的责任，杀人者死，这规律谁也不能逃。

但谁也无法将无花带走了，一枝长箭，已贯穿了他的咽喉，鲜血淋漓的胸膛上，有一张惨碧的纸条：“楚香帅不愿杀人，画眉鸟一定代劳。”

楚留香又怔住了，这画眉鸟究竟是什么人？他这么做是善意？还是恶意？他究竟有什么目的？

就在这时，风声骤响，一根箭破空飞来。

楚留香偏过身子，用两根手指夹住了箭翎，只见这枝箭的箭镞竟已被折断，射箭的人显然并不想要楚留香的命。

但箭翎上却系着根碧绿的长线，长得瞧不见尽头，那神秘的画眉鸟莫非就在这长线的另一端等着楚留香么？

无论这可怕的人是在玩什么花样，楚留香却决定去看个明白，他并没有思索考虑，身形已沿着长线飞掠而去。

长线的另一端，果然有人在等着楚留香，不只一个人，而是四个人，他们瞧见楚留香，就一齐跳了起来。

楚留香瞧见他们，却吃惊得说不出话来。

这四人竟是龟兹王父女和胡铁花、姬冰雁，这难道是做梦么？但胡铁花已捏住了他的肩膀，捏得痛得要命。

楚留香苦笑道：“这不是做梦，做梦的人不会感觉疼的，但这若不是做梦，死人又怎么会复活呢？”

胡铁花大笑道：“最近阴司地狱已经客满了，阎王爷没法子，只好将我们四个孤魂野鬼又赶了回来。”

楚留香笑道：“这就难怪最近死而复活的人特别多了。”

姬冰雁神情却像有点紧张，失声道：“你怎会知道我们中毒的事？你难道已见过石观音了？”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也紧张起来，道：“她的人呢？”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死了！”

胡铁花、姬冰雁、龟兹王、琵琶公主，四个人同时怔住，过了半晌，又同时松了口气，胡铁花眨着眼，道：“但总不是你杀了她吧？”

楚留香叹道：“你难道没有听说过，有些人的牙齿里始终都藏着毒药的，到了必要时，就将毒药外的蜡衣咬破……”

胡铁花等不及他说完话，就抢着道：“你说她是自杀的，她为什么要自杀呢？”

楚留香道：“只因除了死之外，她已没有别的路好走了。”

胡铁花瞪着他，眼珠子都快凸了出来，就好像没有见过楚留香这个人似的，琵琶公主已抢着道：“你难道击败了她？”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们一定很奇怪，是么？”

其实这些人又何止奇怪而已，他们简直有点不信。

胡铁花终于长长吐出口气，摇着头道：“完了！完了！姓姬的，你说咱们还有什么能混的，咱们两个加起来都打不过石观音，但这小子却轻轻松松地就将她击败了。”

楚留香苦笑道：“轻松？你以为我很轻松？老实告诉你，我和她拼了两百多招，根本就没有一招能威胁到她的。”

胡铁花道：“你既然只有挨打的份儿，又怎能击败她的？”

楚留香还未说话，琵琶公主已娇笑道：“他自然有法子，我早就知道他一定有法子的，高手相争，不但要斗力，还要斗智，他的武功就算不如石观音，但若是动起心眼儿来，世上又有谁能比得上他？”

她一面说着话，一面已忍不住走过来拉起楚留香的手，像是再也舍不得放开，龟兹王立刻重重咳嗽一声，赔笑道：“这次本王实在多亏三位壮士之力，不知三位壮士是否肯到龟兹一游……”

琵琶公主娇笑着抢着道：“他们当然要去的，无论谁想不去，我都不答应。”

胡铁花和姬冰雁都没有说话，两个人都望着楚留香。

楚留香也不禁咳嗽了一声，赔笑道：“在下等也想观光贵国的风物，只不过……”

琵琶公主面上已变了颜色，强笑着道：“只不过怎样？”

楚留香揉着鼻子，拼命向胡铁花和姬冰雁使眼色，只想他们说两句话，胡铁花和姬冰雁却偏偏像是没有瞧见。

楚留香只有叹了口气，苦笑道：“只不过在下等实在还有些别的事要去做，这次只有辜负王爷的好意了。”

琵琶公主放松了手，脸上已没有一丝血色，指尖也在不停地发抖，她一步步的后退，眼睛却还是瞪着楚留香，颤声道：“你不去？你真的不去？”

楚留香只有苦笑，龟兹王却已赶紧拉住他女儿的手，叹道：“三位壮士竟不肯赏光，本王实在失望得很，但想来壮士们必有很要紧的事，我们也不能勉强的。”

琵琶公主垂下了头，喃喃道：“不错，我们不勉强他们，其实我早就该知道你们绝不会去的。”

她忽又抬起头来笑了笑，道：“我并不怪你们，只因我也不会跟你们走的，我们本来就是两个世界的人，能够偶然相聚，我……我已经十分高兴。”

凌晨的风，冷如刀，楚留香、姬冰雁、胡铁花，三个人木立在寒风里，也不知站了多久了。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长叹了口气，喃喃道：“她居然走了，居然没有哭出来，这实在不容易，我从来也没有佩服过任何女人，现在却实在有点佩服她。”

楚留香黯然道：“她说的话不错，我和她的确是两个世界的人，纵然勉强在一起，也不过徒增彼此的痛苦而已，倒不如这样分手，还可留个甜蜜的回忆。”

胡铁花苦笑道：“无论如何，她不但可爱，而且聪明，这样的女孩子，我就怎么遇不到呢？”

姬冰雁冷冷道：“就算遇到，也被你满嘴的酒气薰跑了。”

胡铁花笑了起来，楚留香也没法，让自己笑了笑，改变话题，道：“石观音说你们已喝了她的毒酒，这想必也不会是假话。”

姬冰雁淡淡道：“小胡抢着将那杯毒酒喝下了一半，还留下一半给我，我也只有喝下去，因为我们到了那地步，除了死之外，也实在没有更好的法子。”

胡铁花笑道：“我本来以为他将性命看得很重，谁知他……”

他喉咙像是忽然被塞住了，下面的话竟说不出了，眼睛也变得湿湿的，用力去拍姬冰雁的肩头，喃喃道："总而言之，我总算没有白交你这个朋友，那时候石观音虽一定会杀我，却一定不会杀你的。"

楚留香道："但你们两人又怎么没有死呢？"

胡铁花道："就在我快死过去的时候，忽然有人塞了粒药在我嘴里，又在我耳朵旁轻轻说：'记住，画眉鸟不但会杀人，也会救人的。'"

楚留香动容道："是他救了你们？你们可看到他长得是什么模样？"

胡铁花道："那时我已经昏过去，什么也没有瞧见。"

楚留香转向姬冰雁，姬冰雁也摇了摇头，楚留香沉思了半晌，叹道："这画眉鸟究竟是什么样的人物？为什么要这样做？难道是故意要示恩于我？难道是……"

胡铁花笑道："也许他只不过是有个女儿想嫁给你，也许'他'自己就是女的，不知在什么时候被你迷住了……"

他不等楚留香说话，又道："但无论如何，咱们反正一定要找到他的，是么？"

楚留香遥视着天边一朵白云，悠悠地道："我们用不着去找他，只因他一定会来找我们的。"

画眉鸟

第一回 无眉画眉
第二回 英雄会
第三回 暗器之王
第四回 暴雨梨花钉
第五回 病困英雄
第六回 出乎意外
第七回 职业杀手
第八回 欲取先予
第九回 天下无敌
第十回 奇异夫妻
第十一回 剑道新论
第十二回 多谢借剑
第十三回 世家大族
第十四回 恩将仇报
第十五回 死亡滋味
第十六回 错综复杂
第十七回 残暴之尤
第十八回 你死我活
第十九回 仙境与地狱
第二十回 前辈风范
第二十一回 人皮面具
第二十二回 人为财死
第二十三回 独行其是
第二十四回 生死之交
第二十五回 有女怀春
第二十六回 虎穴龙潭

第二十七回 水母阴姬
第二十八回 生死之搏
第二十九回 变态心理
第三十回 水底大战
第三十一回 死亡之吻
第三十二回 出宫维艰
第三十三回 宝剑无罪
第三十四回 铁血传奇
第三十五回 知己知彼
第三十六回 百战百胜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无眉画眉

现在，是黄昏。

这里是个很热闹的城市，街道上挤满了各式各样的人，男的、女的、老的、少的，扶着老人的，抱着婴儿的……

大多数的人看来都很愉快，因为他们经过一天工作的辛劳，现在正穿着于净的衣服、舒服的鞋子，囊中多多少少都有些自节俭的生活中省下来的钱，所以他们已经可以尽情来享受闲暇的乐趣。

另一些人，却从来不知道工作的辛劳，自然也不知道闲暇的趣味，所以看来就有些没精打采。

一个人不去耕耘，就想求收获，是永远也不会愉快的。

这条街道的两旁，有各式各样的店铺，有的卖杂货，有的卖茶叶，有的卖衣服，有的卖花粉，大多数店铺都将他们最好的货式陈列出来，来引诱路人的眼睛。

他们也在瞧着路上的行人，那眼色就好像行人瞧货物一样，路人的兴趣在他们的货物，他们的兴趣却在路人的钱袋。

这些人彼此打量着，彼此微笑着，大多数人都彼此相识，只有两个人，在这里是完全陌生的。

那就是胡铁花和楚留香。

楚留香和胡铁花甚至连这个城市的地名都不知道，他们既没有打听，也绝不关心，因为他们的兴趣并不在这城市。

他们的兴趣就在这些人的身上。

自一望千里无人迹的大沙漠归来，再见到这些和气的、愉快的、善良的人，实在比什么事都能令他们开心。

这热闹的城市最热闹的地方就是这条街，这条街最热闹的地方就是这家酒楼，他们就选了这地方，坐在临街的窗子旁，望着楼下街道上熙来攘往的人群，望着人们的笑容，闻着人们的呼吸。

他们就这样坐着，这样望着，也不知望了多久，桌子上已堆满了锡酒壶，酒壶已都是空的。

胡铁花那张被大漠烈日晒得发黑的脸上，已透出了红光，等到酒壶已开始往地下摆的时候，他才叹了口气，喃喃道：“我现在才知道，世上最可爱的，就是这些平凡的人，你终日和他们相处在一起，也许还不会觉得他们有什么可爱，但你若是到那见鬼的大沙漠去了一趟，你就会知道世上再也没有什么比人更可爱的东西了。”

楚留香笑了，笑着道：“这也正是你可爱的地方，一个对人类如此热爱的人，绝不会是坏蛋，一个坏蛋绝不会有你这样的想法。”

胡铁花大笑道：“多承夸奖，我只希望老姬也能听到你这句话。”

提起姬冰雁，他开朗的笑脸上忽然有了阴影，连灌了三杯酒下肚，重重拍了拍桌子，大声道：“我真不懂这死公鸡为什么不肯和咱们一齐走，为什么要回家？”

楚留香微笑道：“你若知道家里有人在等着你时，你也会急着回家的。”

胡铁花许久没有说话，又灌了三杯酒下去，才长叹道：“不错，无论如何，一个男人若知道他的家里随时都有人在等着他、想念他，那实在是件令人愉快的事。”

楚留香笑道：“但最重要的，还是他心里必定要有个值得他怀念的人，否则他的家就算是世上最美丽的地方，你就算用鞭子去赶他，他也不会回去的。”

他虽然还在笑着，但笑容看来却已有些沉重。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笑道：“我知道你又想起了蓉儿她们，是么？”

他不等楚留香回答，就又接着道：“其实她们既已回来了，你根本就用不着再为她们担心，就凭她们三个人，南七北六十三省，又有谁敢动她们一根头发。”

楚留香只有苦笑，胡铁花也不说话了，因为他已瞧见有个青衣少年正在向他们这边走过来。

这少年本来就坐在他们旁边一张桌子上的，人长得不但很英俊，而且看来很斯文、很秀气，穿的衣着虽然并不十分华丽，但剪裁得却极合身，质料也很高贵，显然是很有教养的世家子弟。

这样的人，无论走到哪里，都一定会惹人注意的，何况他身边还有个非常美丽的妻子。

楚留香和胡铁花也早已注意到这夫妻两人了，他们在喝着酒时，这夫妻两人也在喝着，他们的酒虽然喝得令人吃惊，这夫妻两人喝的竟也不少，丈夫喝酒时，妻子居然能陪着他，胡铁花早就觉得羡慕得很。

现在这少年居然抛下他的妻子走过来，胡铁花正不知他是为了什么，青衫少年却已走到他面前，抱拳微笑道：“小弟本不敢过来打扰二位喝酒的雅兴，但见到两位这样的好酒量，却又忍不住要过来请教，但望两位莫要怪罪才好。”

爱赌钱的人，就算连裤子都输光，也还是喜欢别人说他赌得精、赌得好；爱喝酒的人，更没有一个不喜欢别人说他酒量好的。何况这少年自己酒量也不错，这种话从他嘴里说出来，自然更令人听着开心。

胡铁花早已站了起来，大笑道：“四海之内皆兄弟也，你肯过来，就是你瞧得起咱们，咱们若还要怪你，那就简直不是东西了。”

青衫少年笑道：“小弟若非早已看出两位是豪迈不羁的侠士，也万万不敢过来的。”

胡铁花忽然沉下了脸，正色道：“你本来就不该过来的。”

青衫少年刚怔了怔，胡铁花已接着道：“你若想找咱们喝酒，叫咱们过去就是，怎么能将嫂夫人一个人留在那边桌子上，这至少该先罚三杯。”

青衫少年拊掌笑道：“两位若肯移驾过去，就算罚小弟三十杯也没关系。”

三杯酒下肚，胡铁花已和这少年称兄道弟起来。

楚留香虽没有胡铁花这么容易就能和别人交朋友，却也不是个古怪孤僻的人，何况这少年夫妻两人，又实在令人觉得愿意和他们亲近。

这少年不但风度好、酒量好，而且口才也好，他的妻子蛾眉淡扫，不施脂粉，更美得不带丝毫烟火气。

只不过眉宇间总像是带着三分忧郁，脸色也苍白得不太正常，竟像是在生病，而且病得还不轻。

但这种病态的美，却最迷人。

酒楼上十个人中，倒有九个人的眼睛在瞪着她的。

只要她眼波一转，四座男人们的眼睛都发了直，若还有人不瞧她，那人也定已醉得人事不知。

这青衫少年竟然毫不在意，别人这么样瞧他的妻子，他非但不生气，反而像是觉得很高兴。

最奇怪的是，这夫妻两人看来虽都很斯文秀气，甚至可以说是弱不禁风，但一双眼睛却是神光充足，明如秋水。

楚留香知道只有内功极深的人，才会有这样的眼神，这夫妻两人无疑是武功极高明的人物。

但他们无论是言谈和举动，却又偏偏不带半分江湖气，无论怎么看，也绝不像是武林中人。

楚留香也不禁越来越觉得这两人有趣了。

对别人的妻子，他自然不便瞧得太仔细，但此刻这少年正向胡铁花频频劝酒，他的妻子也垂着头在轻轻咳嗽。

灯光斜斜照过来，正好照在她的脸上。

楚留香的目光，也和灯光同时落在她脸上。

这几乎是一张毫无瑕疵的脸，脸上的轮廓和线条，简直完美得和一件精心的雕刻一样。

但这张秀美的脸上，竟缺少了样东西。

从楚留香这方向看过去，恰巧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她的双眉，但她竟然是没有眉毛的，她的眉毛竟完全是画上去的。

楚留香连呼吸都停住了。

“画眉鸟”！这美丽的少妇难道就是画眉鸟？

在这一刹那间，秘谷中那些少女们的尸身忽然又出现在楚留香眼前，每一个人都死得那么惨，每一个人脸上眉毛都已被人削去……这难道就是因为她自己没有眉毛，所以她每杀死一个女人时，都先将她们的眉毛削光？

楚留香只瞧了一眼，就立刻抬起头，那青衫少年已微笑着向他举杯，楚留香也举起酒杯，微笑道：“小弟已叨扰了兄台许多杯了，却连兄台的尊姓大名还不知道。”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不错，我只顾喝得痛快，却将这件事忘了，这实在该罚三杯。”

青衫少年等他喝完了三杯酒，才笑着道：“小弟李玉函……”

他话还未说完，那少妇竟也举杯笑道：“两位为何不问我的名字呢？难道因为我是个女人？还是因为女人嫁了人后，就不该再有名字了么？”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笑道：“看来咱们又该罚三杯了。”

李玉函笑道：“贱内柳无眉，两位莫看她好像弱不禁风，其实她不但脾气和男人一样，打起架来，也绝不会输给男人的。”

胡铁花道：“哦！想不到大嫂还是位女中豪杰。”

柳无眉嫣然道：“其实我本来连名字也和男人一样，只不过小的时候生了场大病，虽然没死，但眉毛却掉光了……我现在的眉毛是画上去的，两位难道看不出么？”

楚留香本以为她一定要将这件事极力隐瞒，谁知她竟自己说了出来，楚留香不禁又觉得很意外。

只听李玉函道：“现在该轮到小弟请教两位的大名了。”

胡铁花道：“我姓胡，叫胡铁花，他……”

楚留香正不知是否应该让他说下去，就在这时，竟忽然有个人直冲了过来，指着楚留香大叫道：“各位可瞧见了么，这位就是名满天下的楚留香，楚香帅，各位有幸能见到楚香帅的真面目，实在都应该站起来喝一杯。”

他嗓子就像是卖狗皮膏药的，这么样直着喉咙一嚷，满楼的酒客都吃了一惊，虽然有些人根本不知道楚香帅是何许人也，但只要是在江湖上跑跑的，听到楚留香这名字，面上都不禁变了颜色。

最吃惊的人，自然还是楚留香自己。

只见这人蓝衫灰裤，用黑布裹着裤脚，却敞开了衣襟，左边太阳穴上，贴着块金钱膏药，看来正是个标准的流氓地痞，这句话嚷完

了，居然转身就要走，楚留香还沉得着气，胡铁花却已一把拉住他膀子，笑嘻嘻道：“朋友贵姓呀？怎会认得楚留香的？”

这人还想挣脱他的手，但胡铁花轻轻一用力，他已疼得头上直冒汗珠子，咧着嘴笑道：“小的只是个卖膏药的，怎么会认得楚留香这样的江湖高人，这不过是有人给了小的十两银子，叫小人来这里嚷一嚷的。”

胡铁花知道他这话说得不假，因为就凭他这点本事，想认识楚留香也不可能，楚留香已皱着眉问道：“是谁给了你十两银子，叫你来的？”

这大汉苦着脸道：“那人说是楚香帅的朋友，小人也未瞧清他的模样。”

胡铁花瞪着眼道：“你难道是瞎子不成？”

这大汉道：“他将小人拉到一个黑黝黝的角落里，又背着光，小人只瞧见他手里提着个鸟笼子，笼子里好像有只画眉鸟。”

胡铁花失声道：“画眉鸟”！

他立刻转过去瞧楚留香，楚留香却完全不动声色，只是笑了笑，道：“不错，那人是我们的朋友，他这是和我们开玩笑的，你走吧！”

胡铁花只有放开手，这大汉就一溜烟似的逃下楼去。

李玉函像是也怔住了，这时才长长吐出口气，拊掌道：“眉儿眉儿，你听见了么？你最钦佩的楚香帅，现在就坐在你面前了，你还不敬他一杯。”

柳无眉笑道：“我当然想敬一杯，只怕楚香帅现在已喝不下去了。”

李玉函道：“喝不下去了？为什么？”

柳无眉道：“你若被这么多双眼睛直勾勾的瞪着，你还喝得下酒么？”

她又向楚留香嫣然一笑，道：“所以香帅你也用不着再陪着我们，你若要走，我们也绝不会怪你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在下本不愿走的，但现在……现在也只好告辞了。”

一走到楼下，胡铁花就用力一拍楚留香肩头，道：“老臭虫，你不是见过的女人很多么，但像柳无眉这样的女人，你只怕也没有见过吧？她人长得漂亮还不说，而且……而且又豪爽、又妩媚、又体贴，她对你都那么体贴，知道你坐不住了，立刻就让你走，何况对她的丈夫。”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这点倒的确很难得。”

胡铁花道：“难得？又何止难得而已，像她这样的女人，我敢说天下再也找不出有第二个。”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有些女人也有许多好处，但女人就是女人，每个女人多多少少都有些毛病，有的啰啰嗦嗦，有的装腔作势，有的冷若冰霜，有的却又太水性杨花，有的不许丈夫喝酒，自己却拼命吃醋。”

楚留香笑道：“既然每个女人都有毛病，她难道不是女人么？”

胡铁花一拍巴掌，道：“妙就妙在这里，所有女人的好处，她全有了，但女人的毛病，她却一样都没有，所有男人的好处她也全有了，却又偏偏是个不折不扣的女人，这样的女人若是还有第二个，我拼命也要娶她做老婆。”

楚留香道：“你才见了她一面，就对她如此清楚了么？”

胡铁花挺了挺胸，大声道：“你莫以为只有你了解女人，我姓胡的比你也未必就差了许多。”

楚留香淡淡道：“你难道没有想到，她可能就是画眉鸟么？”

胡铁花简直要跳了起来，瞪眼道：“她是画眉鸟？你可是有毛病么？她若是画眉鸟，那提着鸟笼子的人又是谁呢？……她若是画眉鸟，我就将脑袋切下来给你当夜壶。”

楚留香笑了笑，不再说什么，因为他自己现在也对自己的想法有了怀疑，过了半晌，才喃喃道：“今日我们吃了人家一顿，明天总该想法子还人家一顿才是。”

胡铁花拍掌道：“你说了半天，只有这句话还像是人话。”

他们本就准备在这里住一宵的，所以早已找了家干净的客栈，定下了两间干净的屋子。

月光照着窗前的梧桐，秋意已经很浓了，不知从哪里飘来一阵阵桂子的清香，似乎在催人入梦。

但胡铁花还坐在楚留香屋子里没有走，楚留香也没有催他去睡，因为楚留香知道他最怕的就是寂寞。

何况，如此星辰，如此月夜，一个人身旁也实在不能没有个好朋友。楚留香望着窗外的明月，悠然道："桂花这么香，中秋只怕已在我们不知不觉间过去了。"

胡铁花恬然叹了口气，道："也不知有多少事都在我们不知不觉间过去了，又何止中秋呢……"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嘈杂的人声传了过来。

接着，一人大呼着道："楚香帅就住在这里么？姚长华特来拜访。"

楚留香皱眉道："不好，原来画眉鸟叫人在那酒楼上一嚷，是想替咱们找麻烦的。"

他一句话刚说完，院子里已闯入一大堆人来。

这些人有的手里提着灯笼，有的竟抱着酒坛子，有的已醉态可掬，有的却是睡眼惺忪，像是刚从床上被人拉起来的。

走在最前面的一人，手长脚长，又黑又瘦，三两步就抢到窗子前，眼珠子滴溜溜一转，抱拳笑道："哪一位是楚香帅？在下姚长华，本是少林门下的俗家弟子，现在在这里开了家小镖局，久仰楚香帅的大名，楚香帅既然光临此地，若不让在下一尽地主之谊，那就太瞧不起在下了。"

这人说话又急又快，就像是连珠炮，说到"少林门下"四个字时，他一张黑脸上已满是得意之色。

对付这种自命不凡的人，胡铁花实在一点法子也没有，他正想悄悄溜开，谁知楚留香竟拍着他肩头笑道："看来你的面子真不小，竟劳动这许多朋友来看你。"

胡铁花眼睛却发直了，但这时窗外一大堆人都在向他抱拳施礼，他再想否认，已来不及了。

只听大家七嘴八舌，都在说什么："久仰楚香帅的大名啦！今日能见到楚香帅，实在太高兴啦……"

胡铁花见到楚留香已躲到一边去，只恨得牙痒痒的，眼珠子一转，忽然大笑起来，道：“不错，在下就是楚留香，但楚留香只不过是个强盗小偷而已，又怎敢劳动各位的大驾到这里来看我。”

他一面说，一面瞟着楚留香，怎奈楚留香还是笑嘻嘻的负手站在那里，竟然一点也不生气。

姚长华却听得怔了怔，过了半晌，才皱眉笑道：“楚香帅实在太谦了，江湖中谁不知道楚香帅劫富济贫，大仁大义，这‘强盗小偷’四个字，谁敢用在香帅身上？”

胡铁花哈哈笑道：“你们当着我的面不敢，背后只怕在骂楚香帅不但是强盗，还是个混蛋哩！”

姚长华又怔了怔，干笑道：“香帅当真风趣得很，风趣得很。”

他像是生怕这位楚香帅又说出什么惊人的话来，赶紧接着道：“在下先替香帅引见几位朋友……这位毛健光，人称‘神拳无敌大镖客’，这位赵大海……”

他一口气说了十来个名字，其中不是“神拳”，就是“神刀”，不是“无敌”，就是“威镇”。

胡铁花瞧着这些人的尊容，再听到这些响当当的外号，简直连大牙都要笑掉，忍住笑道：“各位此番前来，究竟有何指教呀？”

赵大海抢着道：“在下等久仰楚香帅非但轻功天下无敌，酒量也是天下无双的，这次有了机会，大家都想敬香帅几杯。”

胡铁花大笑道：“错了错了，你们全错了，我楚留香轻功虽马马虎虎，但酒量却比老臭虫也大不了好多，真正酒量无敌的人，在那里哩！”

他的手往那边一指，大家的眼睛都跟着瞧了过去，楚留香再想走也走不了，胡铁花大笑着接道：“喏喏喏！这位胡铁花胡大侠，才真正是酒中的大豪杰、大英雄，各位若不多敬他几杯，那才真是遗憾得很！”

他话未说完，一群人已都拥进屋子里，十个人中已有五个人向楚留香那边挤过去。

胡铁花这下子才算报了仇了，也不等别人敬他，自己先抢过酒杯，咕嘟咕嘟灌了三杯下肚，又大笑道：“其实我楚留香非但酒量不如

这位胡大侠，武功也不如他的。有天我定要和他比武，五十招内就被他摔了个大筋斗，头都摔破了……你们看，这里还有个大疤哩，若不是他手下留情，这疤只怕还要大三倍。”

大家听得都瞪大了眼睛去瞧楚留香，纷纷道：“真的么？胡大侠你……”

楚留香头都被吵晕了，也听不出这些人乱嘈嘈的在说什么，只有摸着鼻子苦笑，心里却恨不得将胡铁花的这张大嘴用草塞住。

就在这时，突听“呼”一声，一样黑忽忽的东西自窗外飞了进来，带着一股强风，将窗子都震得“吱吱咯咯”的响。

众人大惊走避，这样东西已“砰”的落在桌子上，将桌子上的东西都震得飞了起来，竟是摆在院子里的大金鱼缸。

这个金鱼缸少说也有三五百斤重，此刻竟被人自窗外抛了进来，不偏不倚地落在桌子上，而且缸里的水竟半点没有溅出，这份手力腕力，实在令人吃惊，众人不禁一齐向窗外瞧出去。

繁星满天，月光如水，院子里的梧桐，就像被水洗过了似的，苍翠欲滴，梧桐下却已多了两条人影。

这两人也不知是何时来的？从哪里来的？两人都穿着一身黑色的长袍，面上却各戴着个面具。

矮的一人戴的面具，正咧开大嘴在哭，高的一人戴的面具，却撇着嘴在笑，两个面具一哭一笑，一青一白，在白天看来，也许很滑稽，但在这静静的黑夜中看来，却显得说不出的诡异。

第二回 英雄会

晚风吹过，将两人黑色的长袍吹得猎猎飞舞，也将一阵寒气吹进了窗户，姚长华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吃吃道："这……这两位也是香帅的朋友么？"

胡铁花摇头道："非也。"

姚长华骇然道："那么这两人是谁呢？"

胡铁花咧嘴一笑道："你怎么问起我来了？你是堂堂少林门下，又是这里的地主，地面上若有了来历不明的人，你怎会不知道？"

姚长华挺了挺胸，也想摆出少林弟子的架子来，但抬头一望，窗外四只眼睛正冷冰冰瞧着他，冷得就像刀。

戴着笑脸的那人格格一笑，缓缓道："想不到这里还有少林门下，失敬了，失敬了。"

他嘴里一面说着话，一面自地上捡起块砖头夹在两掌之间，说到"失敬了，失敬了"，这块砖头忽然"簌落簌落"地落了下来，落满了一地。这块砖头被他两只手轻轻一夹，竟已变得粉碎。

这手掌上功夫露出来，莫说姚长华等人早已吓得面无人色，就连楚留香和胡铁花都不免为之骇然。

戴着哭脸的那人阴恻恻道："久闻少林神拳天下无敌，朋友可愿意出来赐教几招么？"

这人说话阴阳怪气，竟真的像是在哭。

姚长华鼻子里直喘气道："我……在下……"

话未说完，他身子忽然倒在赵大海身上，竟是两条腿发软，连站都站不住了。毛健光瞧了胡铁花一眼，忽然壮起胆子，大声道："朋友是哪条道上的？难道不晓得住在这里的是什么人？"

戴着哭脸的人道："是什么人？"

戴着笑脸的人大笑道："看来也不过是几个只会大言欺人的鼠辈而已。"

毛健光胀红了脸道："朋友嘴上最好放干净些，可知道这名满天下的胡大侠和楚香帅都在这里。"

戴着哭脸的人道：“我等今日正是来找胡大侠和楚香帅的，只要是这两人的朋友，也全都算上，和这两人没关系的，最好站到一边去。”

他一面说话，一面轻轻抚着树干，说到最后一句话时，树上的梧桐叶忽然雨点般落了下来。

屋子里的人就像是被人用鞭子赶着似的，“忽拉”一声，都散到两边去了，只留下胡铁花和楚留香在中间。

毛健光赔笑道：“咱们和楚留香可没有什么关系，简直连认都不认得，是么？”

别的人立刻纷纷赔笑道：“根本就不认得……谁是楚留香呀？”

戴着哭脸的人冷冷道：“果然是一群鼠辈。”

戴着笑脸的人道：“既是如此，你们两人就出来吧！”

胡铁花忽然走到毛健光面前，笑嘻嘻道：“毛大镖客，你我多年的交情，你不帮帮我的忙么？”

毛健光连嘴唇都发白了，颤声道：“你……你是什么人，我根本不认得你，你怎能血口喷人？”

胡铁花笑道：“你既不认得我，这杯酒就还给你吧！”

他举起酒杯，将杯中的酒慢慢地倒在毛健光头上，毛健光已吓得呆如木鸡，连躲都不敢躲。

胡铁花哈哈一笑，道：“看来你真该改个名字，叫大嫖客还好些。”

笑声中，他已穿窗而出。

外面两个人也立刻飞身而出，一闪便掠出墙外，再一闪已没入黑暗里，轻功之高，竟也令人吃惊。

但楚留香和胡铁花的轻功比谁也不差，只是两人见到对手竟如此高明，谁也不敢大意。

两人并肩飞掠，远远跟着前面的两条人影，一时间并不敢逼得太近。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苦笑道：“看来你厉害的对头倒真不少。”

楚留香道：“这两人不是你的仇人么？”

胡铁花怔了怔，道：“这两人我根本连见都没有见过。”

楚留香道：“我也没见过。”

胡铁花道：“你再想想，这两人一定是来找你的，我的仇人都没有这么好的功夫，只有一个‘鬼王’韩非，但三年前也已真的做鬼了。”

楚留香道：“我也想不出有这样的对头。”

胡铁花道：“你连他们的身法功夫都看不出么？江湖中这样的高手并不多呀！”

楚留香道：“这两人掌力俱阴柔已极，像是南宗的‘金丝绵掌’，但能将金丝绵掌练到这种火候的，三十年来也不过只有方仙客一人而已。”

胡铁花道：“可是方仙客只有一只手，又怎会是这两人呢？”

楚留香道：“我也知道他们绝不会是方仙客，所以我也猜不出他们是谁。”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无论这两人是谁，咱们今天都少不得要经一番恶战了，我本以为回来后可以过两天太平日子，谁知一回来就遇上这么样两个人，早知如此，我宁可跟琵琶公主回龟兹国去了。”

他们嘴里在说话，身法却丝毫未停，前面两个人身法也丝毫未停下来，中气之充足，竟不在他们之下。

只见两旁的景色，越来越荒凉，远处似有点点鬼火在随风飘动，竟似到了一片荒坟间。

胡铁花皱眉叹道：“又是个坟场，为什么每次有人找我打架时，总是要将我带到坟场上来？”

楚留香微笑道：“他若想找你喝酒，自然会将你带到酒楼上去，可是他现在却想要你的命，自然只有在坟场上最方便。”

一阵冷飕飕的风吹过，点点鬼火扑面而来。

到了这里，月光也似乎变得凄凄凉凉的，凄凉的月光，照着一座座长满荒草的坟堆，远处不时传来一声声野狗的哀鸣，就像是鬼哭，却比鬼哭还要难听，胡铁花渐渐已觉得笑不出来了。

那两个黑衣人已在乱坟间停了下来，冷冷的瞧着他们，楚留香和胡铁花也放缓身形，一步步走过去。

只见坟堆边摆好了四口很小的棺材，棺材上竟还盖着草垛，戴着哭脸的人伸手向棺材一指，道：“请。”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笑道：“这棺材若是为我准备的，就未免太小了些。”

戴着笑脸那人格格一笑，道：“若是将你切成两半，岂非就正合适了么？”

胡铁花也学着他格格笑道：“你身材也和我差不多，这棺材装你也合适得很。”

戴着哭脸那人却又向棺材一指，道：“请坐。”

胡铁花笑道：“难怪最近棺材店生意兴隆，原来竟有人将棺材当凳子。”

他瞧楚留香已坐下，也只好坐了下来。

四个人竟各据一口棺材，面面相对，坐在坟堆里。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不知两位高姓大名？究竟是何意，是否和在下有什么过节？”

他一连问了三句话，对方却连一句也不回答。

戴着哭脸那人忽然挥了挥手，道：“摆酒上来。”

胡铁花怔了怔，失笑道：“两位竟是请咱们来喝酒的么？”

戴着哭脸那人道：“只可惜这地方没有什么好东西可奉敬两位。”

这句话刚说完，乱坟后面已走出两个人来，身上也穿着件黑袍子，脸上也戴着诡秘的面具。

两人手里竟抬着口棺材。

这口棺材大得多了，两个黑衣人将棺材抬到他们四个人中间，躬身行礼，又转身走入乱坟里。

仿佛本就是从荒坟里走出来的。

戴着哭脸那人又伸手向这口棺材一指，道：“请。”

胡铁花道：“请？请什么？”

戴着哭脸的人道：“请吃。”

胡铁花怔了怔，大笑道：“两位难道要请我吃死人么？”

戴着哭脸的人冷冷道：“到了这地方，不吃死人吃什么？”

胡铁花又怔了怔，格格笑道：“有趣有趣，实在有趣极了。”

他笑声忽然停住，只见戴着笑脸的人竟已将手伸进棺材，“喀哧”一声，像是拗断了一样东西。

等到他手伸出来时，已拿着条血淋淋的膀子，他将面具向上一掀，“喀哧”一声，将这膀子咬下了一大块，大笑道：“请请请，这人死了没多久，还新鲜得很。”

他一面笑，一面嚼，鲜血沿着嘴角往下直流。

胡铁花又是吃惊，又是恶心，大怒道：“你们究竟……”

谁知他话还未说完，楚留香竟也将手伸进棺材去，“喀哧”一声，也拗下条血淋淋的膀子。

接着，又是“喀哧”一声，他竟也将这条膀子咬下了一大块，只见鲜血也沿着嘴角往下直流。

胡铁花瞧得全身汗毛直竖，忽然跳起来，大喝道：“楚留香，你什么时候也学会吃死人了？”

楚留香笑道：“这人果然新鲜得很，滋味好极了，你也尝一块吧！”

胡铁花又惊又怒，正不知该怎么办，那两个黑衣人忽然大笑起来，戴着哭脸的人竟银铃般笑道：“我早就知道这骗不过楚香帅的。”

笑声中，四面忽然挑起了数十盏灯笼，将一片荒坟照耀得亮如白昼，胡铁花这才看清楚，那条“血淋淋的膀子”竟只不过是一段上面浇着红糖汁的白藕，在这阴森森的坟堆旁，冷凄凄的月光下，虽骗过了胡铁花的眼睛，却还是没有骗过楚留香的。

胡铁花张口结舌，拼命揉着鼻子，道：“这……这究竟是在搞什么鬼？”

戴着笑脸的人将面具摘了下来，大笑道：“小弟实在荒唐，但望胡兄恕罪。”

这人眉清目秀，竟是他新交的朋友李玉函。

戴着哭脸的人自然就是柳无眉了。

胡铁花又跳了起来，大笑道：“有趣有趣，这真的有趣极了，我这一辈子都没有遇着如此有趣的事，你们两人实在有两下子。”

柳无眉嫣然道：“我知道两位一定被那些恶客纠缠得无法脱身，所以才想出这法子来，让两位解解闷，开开心。”

胡铁花拊掌道：“妙极妙极，这法子实在是妙绝天下，妙绝古今，除了嫂夫人，只怕天下再也没有第二个人能想出这法子来。”

李玉函笑道：“但她无论想得多妙，却还是瞒不过楚兄的。”

胡铁花悠然笑道：“他的确生了双利眼，可是我并不羡慕他，因为这样他反而会少了许多乐趣，永远都不会像我这么样开心。”

棺材里不但有藕，还有新橙、鲜菱、甜瓜、香果，这对于胡铁花和楚留香已塞满了太多酒肉的肠胃说来，实在再也合适不过了，何况，这些水果虽非珍贵之物，但在这种地方、这种季节，却只怕比雀舌熊掌还要珍贵，由此可见，主人非但又体贴、又周到，而且还慷慨得很。

胡铁花举酒大笑道：“我生平虽然做过不少荒唐事，但坐在坟场里的棺材上喝酒，这倒真还是生平第一次。”

李玉函赶紧的道：“胡兄是否觉得有些不快？”

胡铁花道：“不快？我简直觉得愉快极了，和这地方一比，客栈里那间小屋子简直就闷得像棺材，和贤夫妇一比，那些大镖客简直就像是一群活鬼。”

柳无眉失笑道：“那时我虽戴着哭脸，但听见你替那位大镖客改的外号，几乎忍不住要笑出声来。”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道：“早知嫂夫人也听得见，那句话我就不敢说出来了。”

楚留香忽然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当今武林有三大世家，其历史之悠久，名声之响亮，俱不在三大帮、七大派之下，而且每一家都有世代相传的武功秘笈，足以与少林的罗汉神拳、武当的两仪剑法分庭抗礼，只不过这三家门下子弟，俱都谨守家规，极少在江湖间走动而已。”

他忽然谈论起当今的武林大势来，别人也不知该如何插口，只有静静的听他说下去。

楚留香又道：“近数十年来，这三大武林世家，更是人才辈出，他们虽不常在江湖走动，但神龙偶现，所做所为，必是足以震惊天下的

大事，譬如说……”

胡铁花忍不住插口道：“譬如说，‘南宫世家’的南宫平，昔年就曾在一夜之间，扫平太行十八寨，而令横行天下四十年的太行贼寇，从此一蹶不振。”

楚留香微笑道：“这已是五十年前的旧事了，昔年风采翩翩的南宫公子，也已在十年前便羽化登仙，近二三十年来……”

胡铁花又忍不住插口道：“近二三十年来，最轰动武林的大事，就是‘拥翠山庄’的李观鱼李老前辈，他在剑池的试剑石边，柬邀天下三十一位最著名的剑客，煮茶试剑，而李老前辈却以一口古鱼肠剑，九九八十一手凌风剑法，令三十一位名剑客都心悦诚服，推为天下第一剑客。”

楚留香拊掌道：“不错，这三大世家武功，虽然各有千秋，但近三十年来，却还是要以姑苏海碧山，‘拥翠山庄’为其中翘楚。”

他微微一笑，忽然转向李玉函，微笑着道：“李兄少年英俊，武功之高，更是江湖少见，若是在下猜得不错，想必定是‘拥翠山庄’的门下子弟。”

李玉函道：“惭愧，小弟不学无术，委实辜负了家门旧誉。”

楚留香道：“李兄太谦了，不知李兄和李观鱼李老前辈如何称呼？”

李玉函肃然道：“正是家父。”

胡铁花早已听得眉飞色舞，忍不住拍手大笑道：“难怪贤伉俪风采如此照人，武林世家的子弟，果然是不同凡俗。”

李玉函笑道：“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十年，非但‘拥翠山庄’的名誉，早已被我这种不肖子弟败坏，就连家父也久不敢再自居为天下第一剑客。”

他不等楚留香和胡铁花说话，抢着又道：“昔日在剑池旁陆羽茶亭中煮茶试剑的前辈剑客们，至今多已凋零，但江湖中的后起剑客，却多胜前人，据家父看来，当今天下的名家高手，单以剑法而论，就要数薛衣人薛大侠为天下第一。”

楚留香道：“那只不过是李老前辈奖掖后进之意，在下虽也曾听说这位薛衣人的剑法奇幻瑰丽，不可方物，但无论经验、火候，比起李

老前辈，无疑还是要差得很多，李兄又何必太谦。”

胡铁花笑道：“不错，谦虚虽是美德，但若太谦虚，就反而假了。”

李玉函长长叹了口气，黯然道：“两位有所不知，家父多年前便已不幸染上了一种不治之症，至今终年缠绵病榻，已有十年未曾提剑了。”

楚留香和胡铁花都怔了怔，为之扼腕叹息。

过了半晌，李玉函展颜一笑，又道：“光单以剑而论，虽推薛衣人，但若论机智武功，临敌决胜，普天之下，还有谁比得上楚香帅？”

胡铁花笑道：“他虽然不错，但你也莫将他捧得太高，他可没有你如此谦虚的。”

李玉函笑了笑，道：“至于说，近年来最轰动武林的大事，自然也得算楚香帅以一人之力，揭发了南宫灵和‘妙僧’无花的阴谋，挽救了少林和丐帮的声誉。”

楚留香笑道：“这只不过是件小事而已，何足挂齿。”

胡铁花大笑道：“你也不必太谦虚了，这件事若也算是小事，还有什么事才能算得上是大事？”

柳无眉忽然笑道：“若论机智武功，临敌决胜，固然无人能及楚香帅，但论胸怀磊落，洒脱不羁，又有谁能比得上胡铁花呢？”

胡铁花哈哈笑道：“嫂夫人说对了，若以喝酒而论，才真没有人比得上我的。”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普天之下，的确没有人比你醉得更快的。”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好小子，你竟敢在杜康门前卖五加皮？总有一天，我要和你拼一拼，看看究竟谁先倒下去。”

柳无眉嫣然道：“杜康门前卖五加皮，这句话实在说得妙极，实在比孔夫子门前卖百家姓要生动活泼多了。”

楚留香笑道：“除了他这种酒鬼，谁也想不出这种话，这就叫三句不离本行。”

李玉函道：“两位实在都是光明磊落、肝胆照人的好朋友，小弟能和两位相交，实是不胜之喜，实在恨不得和两位多盘桓几日。”

柳无眉道：“所以我们实在想请两位到‘拥翠山庄’去作平原十日之饮，那里的陆羽茶井，号称天下第三泉，烹茶固妙，制酒也不错。”

胡铁花眼睛立刻亮了起来，拊掌道：“我早已听说‘拥翠山庄’背山面水，风物绝佳，早已巴不得能到那里去逛逛了，也好一睹天下第一剑客的风采。”

他瞧了楚留香一眼，又不禁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还要陪他去找几个人。”

楚留香立刻接着道：“在下又何尝不想拜谒李老前辈，只恨俗务太多，这次只怕不能去了，好在来日方长，以后必定还有机会的。”

柳无眉眼波流动，悠然道：“那实在太遗憾，我们家里有几个人正在急着想见见楚香帅哩！”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你也不必问，想见你的人，一定是十六七岁的小姑娘，什么事也不懂，也不知从哪里听说什么‘盗帅夜留香’呀！‘流氓中的公子’呀！就一心认定你是个很了不起的人，李兄，我说的对不对？”

柳无眉失笑道：“那几位的确都是豆蔻年华的少女，但你若说她们不懂事，可就大大错了。”

胡铁花道：“哦？”

柳无眉道：“那几位姑娘非但都是文武全才，聪明美丽，而且其中还有一位更是学富五车，才高八斗的扫眉才子。”

胡铁花道：“哦！她叫什么名字？”

柳无眉淡淡一笑道：“她的名字叫苏蓉蓉。”

第三回 暗器之王

天高气爽，三辆华丽的马车，奔行在林阴大道上。

最前面一辆马车，车子里好像并没有人，却有六条劲装急服的大汉，跨着车辕，一个个俱是神情剽悍，目光敏锐，一望而知都是江湖好手。这种人居然也会做别人的家奴，他们的主人如何，自然可想而知。

最后一辆车子里，不时传出娇媚的莺声燕语，只可惜车窗闭得那么紧，谁也休想瞧得见车中人的面目。

中间的那一辆车厢最宽敞，也最华丽，车窗虽是敞开着的，却挂着竹帘，帘子里不时传出一阵阵爽朗的笑声。

这笑声正是楚留香和胡铁花发出来的——听见苏蓉蓉她们就在拥翠山庄，他们怎会不跟李玉函一起回去?

这辆马车制作得虽然不如姬冰雁那辆巧妙，但却更宽敞、更舒服，使人不觉旅途劳顿之苦。

楚留香虽不止一次在问："蓉儿她们是怎么到了拥翠山庄的？"

柳无眉却总是笑着道："我现在可要卖个关子，反正你见到苏姑娘后，就会知道的。"

车行非止一日，又回到了中原，道上的马车渐多，瞧见这么样三辆马车，自然人人为之侧目。

这一日到了开封，正是傍晚，一行人就在城里歇下。

吃过了晚饭，喝过了几杯酒后，大家就分别回房安歇了，只有胡铁花还是老脾气，坐在楚留香屋里不肯走。

楚留香想到不久以前这古城里遭遇到的种种惊险奇秘之事，也不禁为之心驰神动，正好也睡不着。

胡铁花笑道："你眼光实在不错，李玉函夫妇使的的确是'金丝绵掌'，方仙客素无传人，却和李观鱼是生死之交，所以就将一身绝技传给他的儿子。"

楚留香长叹道："令人想不到的是，昔日的第一剑客，如今竟已成了废人，武林前辈日渐凋零，实在令人可悲可叹。"

胡铁花道：“好在他还有这么一个好儿子，‘九九八十一式凌风剑’，再加上‘金丝绵掌’，拥翠山庄还怕不在他手里更发扬光大。”

楚留香道：“依我看来，柳无眉的武功非但不在她夫婿之下，而且还像是比李玉函高些，尤其是她的轻功身法，更高出许多。”

胡铁花道：“三大武林世家的绝技俱是传媳不传女，她既然做了李观鱼的媳妇，武功自然也绝不会差的。”

楚留香道：“她嫁到李家去，绝不会超过十年，而这种武林世家的子弟，大多从三五岁时就开始练武，李玉函自也不会例外。”

胡铁花道：“不错，我看他身上最少也有着十年的苦功夫。”

楚留香道：“既然如此，柳无眉的武功就不该比李玉函高，除非她的娘家也是武林名家，但环顾天下，又有几个人教徒弟能比李观鱼教得好呢？”

胡铁花皱眉道：“你莫非又在猜疑人家的来历了？”

楚留香道：“我几次想探问她的师承，她总是岔了开去，由此可见，她绝不会是四大帮、七大派的门下，我也想不出当今武林中有什么姓柳的前辈高人。”

胡铁花道：“无论如何，你总不能怀疑李观鱼的媳妇会是画眉鸟吧！何况，就算她是画眉鸟又怎样？画眉鸟对咱们可只有好处，没有过节，连我这条命，还是画眉鸟救回来的哩！她若是画眉鸟，我只有更感激她。”

楚留香笑了笑，不再说话。

就在这时，突听一阵叫喊声音自隔壁屋子传了过来。

胡铁花皱眉笑道：“如此恩爱的小两口子，难道也会打架么？”

只听那叫喊声越来越尖锐，而且像是充满了痛苦，正是柳无眉发出的，胡铁花嘴里说着话，人已冲了出去。

楚留香也只有随后而出，只见院子里静悄悄的，跟着这夫妇两人的家丁侍女们，竟没有一个人出来探望。

他们若不是聋子，就必定听到这叫喊声，却为什么竟没有人出来瞧个究竟呢？难道他们已听惯了不成？

柳无眉的屋子里，灯还是亮着的。

只听柳无眉颤声道：“你杀了我吧！杀了我吧！”

胡铁花脸上变了颜色，刚想冲进去，又听得李玉函道：“忍耐些，忍耐些，莫吵醒了别人。”

柳无眉嘶声道：“我实在忍耐不住了，与其这样受苦，倒不如死了的好。”

胡铁花这才知道他们夫妇并不是打架，忍不住道：“莫非她忽然得了急病？”

楚留香沉声道：“这病只怕并不是突发的，而是宿疾，而且还必定时常发作，所以连他们的佣人都已听惯了，否则怎会一个个躲在屋里不出来。”

胡铁花叹道：“这痛苦一发作想必就很厉害，否则像柳无眉这样的人绝不会喊出声来的，却不知她生的究竟是什么病呢？”

楚留香沉吟道：“她平时看来倒也和常人无异，想不到一发作就如此可怕，我看，她这也许并不是病，而是中了什么极厉害的毒。”

胡铁花变色道：“毒？她若中了毒，李观鱼为何不想法子救她？久闻李观鱼医道极高明，拥翠山庄中来往的又都是前辈高人，方仙客更是解毒的名家，这许多人难道都无法解得了她的毒？都眼见着她受苦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又不说话了。

屋子里不断传出柳无眉的呻吟喘息声、李玉函的低语安慰声、床板被压得吱吱格格声。

显见柳无眉的痛苦并未减轻，她受苦不过，正在不停的挣扎，而李玉函正在努力压制着她。

胡铁花道：“你为什么不进去瞧瞧，或许你能解得了她的毒也未可知。”

楚留香叹道：“柳无眉是个很好强的女人，必定不愿意被人看到她如此狼狈的模样，有什么话，还是等到明天再说吧！”

突听“扑落”一声，院子里的梧桐树上，一只宿雁惊起，楚留香眼角似乎瞥见木叶中有银光一闪。

就在这时，已有一蓬银雨自树丛中暴射而出，直打楚留香，来势之急，绝非言语所能形容。

若不是那只惊起的宿雁，此番楚留香就得丧生在这一蓬银光之下，只因等他听到风声时，再闪避已来不及了。

就在这间不容发的刹那间，他一拳将胡铁花打得仰天跌倒，自己的身子也扑倒在胡铁花身上。

只听“叮叮叮”一阵急响，如暴雨敲砖，数十点银星已钉在他身旁的地上，直没入土。

接着，一条人影自树中的墙头上冲天而起，凌空一个转折，向墙外的沉沉夜色中窜了出去。

胡铁花还未弄清是怎么回事，楚留香的身形也已掠出墙外，胡铁花瞧了满地的银星一眼，忽似想起了什么，变色大叫道：“老臭虫，小心了，这好像是‘暴雨梨花钉’。”

呼声中，他的人也追了出去。

凄迷的夜色中，有薄雾升起，楚留香的身形还依稀可以分辨，前面那人却连影子都瞧不见了。

雾，本来还是轻轻的、淡淡的，但片刻间就已浓得像是白烟，渐渐连楚留香的人都已瞧不见。

远处本来还有点点灯火，但现在连灯光也没入浓雾里，胡铁花简直快急疯了，却又不敢出声呼唤。

因为在这种情况下，只要一出声，就可变成暗器的靶子，胡铁花知道这时若有暗器射来，他是万万躲不开的。

他不禁更替楚留香着急，因为楚留香的处境更危险。

就在这时，他忽然瞥见前面的地上有亮光闪闪的东西，捡起来一看，竟是个扁扁的银匣子。

这银匣子七寸长，三寸厚，制作得极为精致，匣子的一旁排列着三行极细的针孔，每行九孔。

匣子的上面，雕刻着极细的花纹，仔细一看，才知道这花纹竟是两行字，似是小篆，又似钟鼎文。

胡铁花看了半天，也认不出究竟是什么，他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以后我非但要多练练轻功，还得多读些书才行。”

他正想再往前走，忽觉一阵急风自身旁掠来，一只手切向他的软肋下，另一只却去抢那银匣子。

胡铁花暗道："好小子，我正愁找不着你，你却送上门来了。"心念一闪间，已击出一拳，踢出一脚。

这一拳一脚说来简单，其实却大不简单，只因这人自他左边扑来，他一定要将整个身子都扭转过去，才能避得开对方的攻击，才能反击，由此可见胡铁花的酒虽喝得不少，但腰身仍灵活如蛇。

谁知对方的身形却比他更灵活，轻轻一闪已到了他身后，胡铁花这才真吃了一惊，刚想转身。

那人竟沉声道："小胡，是你？"

胡铁花忽然间松了一大口气，苦笑着道："你现在怎地也和我一样，连招呼也不打就出手了。"

楚留香也不禁苦笑道："我见到你手上有银光闪动，自然认定了你必定是那发暗器的人，又谁想得到这东西竟会到了你手上呢？"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道："这你都想不到么？我三拳两脚，将那小子打得狼狈而逃，这东西自然就到了我的手上了。"

楚留香怔了怔，道："真的？"

胡铁花道："假的。"

楚留香也忍不住笑了，道："其实我也知道你是万万追不着他的。"

胡铁花道："我追不上他还有理可说，轻功天下第一的楚香帅，怎么追了半天，也将他的人追丢了呢？"

楚留香叹道："若不是这场雾，我也许还能追得上他的，但此人的轻功也实在不弱，我追出墙外时，他的人已掠出去有四五十丈了。"

胡铁花动容道："就那么一眨眼的功夫，他已掠出去四五十丈，如此说来，他的轻功岂非比李玉函夫妻还高么？"

楚留香道："只怕是要高出一筹。"

胡铁花道："比我呢？"

楚留香又笑了，忍住笑道："你若少喝些酒，他轻功也许不如你的，但现在……"

胡铁花板起脸道：“现在又怎样？现在我难道连李玉函夫妻都不如么？”

他不等楚留香说话，自己却先笑了，道：“你用不着回答我的这句话，也免得我听了伤心。”

楚留香道：“其实你的轻功和李玉函夫妻、一点红、南宫灵都差不多，都已可算是一等一的功夫，但这人的轻功却已和无花不相上下，这次若不是我亲眼见到无花的咽喉已被利箭穿过，只怕又要以为是无花复活了。”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江湖中能有他这样轻功的人并不多，是么？”

楚留香道：“实在不多。”

胡铁花摇头叹道：“你为什么总是会遇见一些厉害的对头？”

楚留香默然半晌，才问道：“你手上这东西是哪里来的？”

胡铁花道：“捡来的，上面还刻着字，你瞧瞧认不认得？”

楚留香接着那银匣子，脸色就变了变，道：“这是小篆。”

胡铁花恨恨道：“明明是杀人的利器，却偏偏要文绉绉的刻些人家不认得的字在上面，这简直好像明明是妓女，却偏偏要穿七八条裤子。”

楚留香道：“这倒并非是故意卖弄，只因这暗器实在是件古物，而且还是个不会武功的人制成的。”

胡铁花道：“不错，我也听说过这‘暴雨梨花钉’的掌故，但上面刻的字究竟是在说什么呢？”

楚留香一字字道：

“上面刻的是：出必见血，空回不祥。急中之急，暗器之王。”

胡铁花失笑道：“文人都会说大话，看来果然不错。”

楚留香叹道：“这倒也不是他在故意说大话骇人。”

“此暗器制作之精巧，发射力量之猛，实在不愧为‘暗器之王’四字，当今武林中几件有名的暗器，和此物一比，速度至少要相差两成，而暗器一物，决胜伤人，就在一刹那间，纵然是毫厘之差，也差得太多了。”

胡铁花道：“此物难道比石观音所制的针筒还强得多么？”

楚留香道：“石观音那针筒射出来的毒针虽急，但你等它发射后再闪避，也还来得及的，而这‘暴雨梨花钉’发射后，天下却无一人能闪得开。”

胡铁花道：“可是你方才却闪避开了。”

楚留香苦笑道：“那实在是运气，只因我在它还未发射前，就有警觉，但纵然如此，那人发射的位置若再近几尺，我还是避不开的。”

胡铁花皱眉道：“如此说来，这暗器岂非珍贵已极？”

楚留香道：“在武林中人眼里看来，它实在可说是无价之宝。”

胡铁花道：“既是如此，那人为什么要将它抛在地上呢？他既然有那么高的功夫，难道连这小匣子都拿不稳么？”

楚留香道：“这的确是件很奇怪的事。”

柳无眉屋子里灯已熄了，这对夫妻像是已睡着。

楚留香和胡铁花悄悄回到了屋子里，他们屋里的灯却还是亮着的，只是灯芯也已将燃尽。

胡铁花将灯芯挑大了些，叹道：“咱们穷追了半夜，却连人家的影子也未见着，再不快喝杯酒，我简直就要活活气死了。”

桌上有一只茶壶，一只酒壶，胡铁花却嫌酒杯太小，一面说着话，一面已在茶杯里倒满了酒。

楚留香摇了摇头，笑道：“你迟些喝酒也一定死不了的，咱们还是先到院子里瞧瞧那些‘暴雨梨花钉’是否还在那里。”

他拿起了灯，拉着胡铁花走出去。

屋子里有只小虫，也随着灯光向外飞出，但飞过酒杯上面时，竟忽然掉了下来，掉进酒杯里。

这小虫难道是被酒气熏醉，才飞不动了？

但酒气又怎会有如此强烈？

楚留香此刻若还没有走出去，就可发现小虫掉进酒杯后，酒杯里竟发出“嗤”的一响，冒出一股淡淡的青烟。

再看那小虫已无影无踪，就在这一霎眼的功夫，竟已完全溶化在酒里，变成一片泡沫。

再一霎眼，连泡沫都瞧不见了，一杯酒还是一杯酒，而且看来也还是那么清冽，连一点渣滓都没有。

这杯酒若是喝到胡铁花的肚子里去，胡铁花的五脏六腑岂非立刻就要被它腐蚀得稀烂?

开封城里不常下雨，院子里的土地又干又硬，简直和石头差不多，就算用铁锤敲，也要敲半天才能将钉子敲下去。

但此刻在灯光映照下，楚留香却发现这二十七枚“暴雨梨花钉”，竟，全都钉入地下，连一点头都没有露出来。

楚留香道：“你看他发射暗器的地方，距离这里有多远？”

胡铁花打量了一会儿，道：“只怕有四五丈。”

楚留香叹道：“这些梨花钉在四五丈外射过来，居然还能直没入土，这种暗器的力量是何等强猛，你就可想而知。”

胡铁花道：“我真想将这匣子拆开来看看，看看里面的机簧究竟是怎么做出来的，这匣子简直就好像有二十七个小鬼在拉着弓弦似的。”

他嘴里说着话，已用一柄小刀将地上的“暴雨梨花钉”挖出了两枚，只见这梨花钉名虽是“钉”，其实却和绣花针差不多，只不过尾端比较粗些，但放在手里还是轻飘飘的，似乎连风都吹得走。

胡铁花骇然道：“这么小的一根针也能钉入地下，我若非亲眼瞧见，随便怎么我也不会相信。”

楚留香道：“就因为它的速度，所以力量才大。”

胡铁花叹道：“这小小一根钉打在地上，便直没入土，若是打在人身上，那还得了……我一定要将它们装回去，试试它们射出来时究竟有多快？”

他果然将二十七枚梨花钉都挖了出来，捧在手里。

楚留香道：“此物看来极为锋利，你要小心了。”

第四回 暴雨梨花钉

胡铁花笑道：“没关系，我知道这‘暴雨梨花钉’从来不上毒的，只因它用不着上毒，已足够要人家的命了。”

两人回到屋里，胡铁花就将梨花钉全倒在桌上，端起酒杯笑道：“现在我总可以喝杯酒了吧！你要不要也来一杯？”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喝茶。”

他放下灯，去拿茶壶。

这时胡铁花已将酒杯举到嘴边。

他既未瞧见那只被毒气熏得掉下来的小虫，自然也不知道只要这杯酒一下了肚，他这人就算报销了。

这已是他最后一杯酒，眼见他就要喝下去。

谁知就在这时，楚留香忽然一挥手，将这杯酒打得飞了出去。胡铁花吓了一跳，失声道：“你发了羊癫疯么？”

楚留香也不理他，却道：“你瞧见这茶壶吗？”

胡铁花道：“我当然瞧见了。”

楚留香道：“你再瞧瞧我的手。”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你究竟有什么毛病？为什么叫我瞧你的手，你这只手上难道忽然长出一朵喇叭花来不成？”

楚留香道：“我这只手，本来是来拿茶壶的，但你可留意到，现在茶壶的把子却不在我的手这一边。”

胡铁花道：“不在你手这边又怎样？”

楚留香道：“我方才就坐在这里，倒过一杯茶，又将茶壶放在原来的地方，但现在茶壶的把子却不在我的手这边了。”

胡铁花笑道：“这又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你也许换了只手去拿茶壶。”

楚留香道：“我倒茶一向是用左手的，久已成了习惯，绝不会改变。”

胡铁花道：“这……这又怎样呢？”

楚留香道：“这就是说，我倒过茶后，这茶壶一定有人动过，而你除了生大病的时候外，是绝不会动茶壶的。”

胡铁花道：“我就算生大病时，也绝不会碰茶壶的，只因别人喝酒醉，饮茶解酒，我却一嗅到茶的味道就更醉了。”

楚留香道：“你既然未动茶壶，这茶壶自己也不会动，却又怎会变了位置呢？”

胡铁花道：“你这么一说，我也觉得有些奇怪。”

楚留香沉声道：“这就是说你我方才出去时，一定有人进来动过茶壶，他无缘无故的进来动这茶壶干什么呢？”

胡铁花动容道：“他莫非是在茶壶里下了毒？”

楚留香道：“不错，他算准我们回来时一定会口渴，一定会喝茶，所以就在茶壶里下了毒，但他却未想到我一向都是用左手倒茶的，所以下过毒后，随手将茶壶放了回去，茶壶的把子才会换了个方向。”

胡铁花听得呆住了，过了半晌，才说道：“他既在茶里下了毒，酒里自然少不了也有毒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否则我为何要将你的酒打翻？天下虽有各式各样的酒鬼，但每个酒鬼都有个同样的毛病，那就是将酒看得比命还重，你烧了他的房子他都不会生气，但你若打翻他的酒，他就要气得发疯。”

胡铁花苦笑道：“骂得好，骂得好……”

楚留香笑道：“我并不是骂你，只不过要你知道我并没有发羊癫疯而已。”

他将半壶茶都倒入酒壶里，只听“嗤”的一声，青烟骤起，就好像将冷水倒入热油锅里一样。

胡铁花倒抽了口凉气，道：“好厉害的毒，看来竟和石观音使的毒差不多。”

楚留香沉住脸没有说话。

胡铁花又道：“如此看来，放暗器的人和下毒的人必然是一路的，是么？”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默然半晌忽又笑了，道：“我实在也没有留意你是用左手倒茶的，你做别的事都用右手，为什么要用左手倒茶呢？”

楚留香道：“因为这许多年来，我一直住在船上，船舱里的地方很小，所以每样东西都一定要放置在最合适的地方，尤其是茶壶这种东西，若是放得地方不对，就常常会被打翻，所以蓉儿就在我常坐的那张椅子左边，做了个放茶壶的架子，我只要一伸手就可以拿到。”

他笑了笑，接着道：“经过这许久，我就养成了用左手倒茶的习惯。”

胡铁花笑道：“妙极妙极，但蓉儿为什么不将那架子做在你右边呢？”

楚留香道：“这道理简单得很，只因右边已没有空地方可安装那架子了。”

胡铁花叹道：“想不到住在船上还有这么多好处。”

楚留香道：“住在船上虽然有时会觉得太拘促了些，但住的地方越小，越容易养成你不随手乱放东西的好习惯，做事也会渐渐变得有规律，这种习惯在乎时也看不出有什么好处，但在危险时，却往往会救了你的命。”

胡铁花笑道：“如此说来，我若搬到鸽子笼里去住，岂非就一定会变成世上最有规律的人了？”

他忽似想起了什么，脸上的笑容立刻消失不见，失声道：“李玉函的屋子里连一点声音都没有，莫非已遭了他们的毒手？”

楚留香笑道：“不会的，无论谁要害死这夫妇两人，都不是件容易事。”

胡铁花道：“但他们来的时候，柳无眉正在发着病，只怕已没有抵抗之力……无论如何，我都得瞧瞧他们去。”

楚留香沉吟道：“去瞧瞧也好，也许他们会听见什么声息……”

胡铁花不等他话说完，已冲了出去。

这时天虽还没有亮，但远处已有鸡啼。

胡铁花呼唤了两声，李玉函已燃起灯，开了门，披着衣服走出来，面上虽有些惊奇之色，却还是带着笑道：“两位起来得倒真早。”

胡铁花见到他活生生走出来，已松了口气，笑道：“我们倒不是起得早，而是还没有睡哩！”

李玉函目光闪动，道：“莫非出了什么事么？”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说来话长，你既已起来，索性到我们屋里去聊聊吧！”

李玉函回头瞧了一眼，悄悄带起房门，也叹了口气，道：“内人有些不舒服，小弟其实也刚睡着。”

胡铁花道：“嫂夫人的……病不碍事么？”

李玉函苦笑道：“这是她的老毛病，每个月都要发作两次，倒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只不过麻烦得很。”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好像是对他说：“你猜错了，她并没有中毒，只不过是老毛病发作而已。”

楚留香笑了笑，却道：“李兄既然刚睡着，不知可曾听到了什么响动？”

李玉函叹道：“内人一直在翻来覆去的叫苦，就像小孩子似的，我只好想尽法子去哄她，别的事倒没有留意到。”

他刚停住口，忽又问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莫非……”

胡铁花笑道：“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只不过是有两个人想要楚留香的命而已，这也是他的老毛病了，每个月都要发作几次的。”

李玉函动容道：“有人想来暗算楚兄？是什么人有如此大的胆子？”

胡铁花苦笑道：“我和他追了半天，却连人家的影子都没追上，江湖中功夫高的好手，看来竟像是一天比一天多了。”

这时他们已走回屋里，李玉函瞥见桌上的银钉，忽又变色道：“这桌上的暗器莫非就是那人要用来暗算楚兄的？”

楚留香凝注着他的脸，道：“这暗器李兄莫非也认得？”

李玉函道：“这看来竟似是暴雨梨花钉。”

楚留香道：“不错。”

李玉函叹息着微笑道：“楚香帅果然是名下无虚，据小弟所知，这暴雨梨花钉势急力猛，可称天下第一，每一射出，必定见血，江湖中

至今好像还没有一人能闪避得开，连昔日纵横南荒的一尘道长，都是死在这暗器下的，而楚兄能安然无恙，由此可见，楚兄的武功竟比昔年那位一剑平南荒的大剑客还高出一筹。”

胡铁花笑道：“他只不过是运气一向比别人好些而已。”

李玉函道：“在这暴雨梨花钉下，绝无‘运气’两字，除了楚兄外，别人的运气就算再好，也是万万避不开这二十七枚银钉的。”

胡铁花道：“你对这见鬼的暗器倒好像知道得还不少。”

李玉函道：“这是天下最有名的暗器，家父在小弟启蒙学武时，就曾将有关这暗器的一切告诉了我，还叫我以后分外留意，他老人家说，天下有六样最可怕的东西，这‘暴雨梨花钉’就是其中之一。”

楚留香道：“李老前辈见识渊博，想必也曾将这暗器的出处告诉过李兄了。”

李玉函道：“制造这暗器的人，也是位武林世家的子弟，叫做周世明，他的父亲就是当时极负盛名的南湖双剑。”

胡铁花道：“据我们知道，制作这暗器的人，一点武功也不会，‘南湖双剑’的儿子，又怎会不通武功呢？难道传闻有误？”

李玉函道：“胡兄听到的传闻并没有错，这周世明的确不会武功，只因他从小就患了一种极奇异的软骨麻痹症，非但不能学武，而且根本连站都站不起来。”

胡铁花叹道：“可怜！”

李玉函道：“他们家一共有五兄弟，周世明排行第三，他的智慧本比另四个兄弟都高得多，只恨身子残废，眼见他的兄弟们都在江湖中成了大名，心里自然难免悲愤，就发誓总有一天要做件惊人的大事给别人看看。”

楚留香道：“他的兄弟莫非就是昔年人称‘江湖四义’的四位前辈么？”

李玉函道：“正是。”

他接着又道：“这周世明终年缠绵病榻，除了看书之外，就以削木为戏，他不但天资绝顶，而且一双手更巧得很，据说他住的那间屋子里，到处都是极灵巧的消息机关，而仿造诸葛武侯的木牛流马，做出

许多可以活动的木人，只要他一抓机簧，这些木人就会为他送上茶水。”

胡铁花笑道：“这屋子一定有趣得很，若非这位周先生早已物故，我们真想去拜望拜望这位奇人。”

李玉函道：“这么过了许多年，他以木头削成一个机簧匣子，要他的兄弟去找个巧手的银匠来同样打造一只，他兄弟以为这又是他的玩具，也未在意，就替他在姑苏找来个当时最著名的银匠，叫巧手宋的。”

他歇了口气，才接着道：“这巧手宋在周世明那屋子里一呆就是三年，谁也不知道他们在屋子里干什么，只不过周世明每个月都令人将一笔数目很大的安家费，送回去给巧手宋的家人，所以他的妻子也就很放心。”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她只怕不知道这些钱就是周世明用来买她丈夫命的。”

李玉函道：“不错，三年后，巧手宋一走出那屋子，就倒地不起，据说是因为心力交瘁而亡，但真相究竟如何，谁也不知道。南湖周家在当时也是财雄势大，赫赫有名，是以巧手宋的家人也不敢追问。”

楚留香叹道：“这巧手宋既然知道制作‘暴雨梨花钉’的秘密，周世明自然绝不会让他再活在世上的，他只怕就是为‘暴雨梨花钉’而死的第一个人了。”

李玉函道：“又过了半个月后，周世明忽然发了很多帖子，将当时最有名的几位暗器高手都请了来，那日正是中秋，月色甚明，江湖人看在江南四义的面上，到的人可不少，正在纷纷猜测，不知这位从未涉足江湖的周公子，是为什么要请这许多英雄豪杰来赴宴的？”

胡铁花似乎想插口，但终于又忍了下去。

只听李玉函接道：“谁知酒过三巡之后，周世明忽然要求侯南辉来和他一较暗器。”

胡铁花还是忍不住插口道：“这侯南辉可是人称‘八臂神猿’的那一位么？”

李玉函道：“正是，此人不但全身上下都是暗器，据说同时竟可发出八种暗器来，而且接暗器的功夫也出类拔萃，宛如生着八只手似

的，实在可称得上是武林一等一的暗器名家，这样的人怎肯和一个残废来比暗器功夫？何况他又是‘江南四义’的朋友。”

胡铁花道：“不错，他就算胜了，也没什么光彩。”

李玉函道：“大家也都以为周世明是在说笑的，谁知周世明竟非要侯南辉动手不可，而且还说了许多很尖刻的话，逼得侯南辉脸上渐渐挂不住了。”

胡铁花道：“后来呢？”

李玉函道：“长话短说，后来非但侯南辉死在这‘暴雨梨花钉’下，还有几位暗器高手也一起送了命，大家明知道暗器是从周世明手里一个小银匣子里射出来的，竟偏偏就没有一个人能闪避得开。”

楚留香叹道：“这位周公子好辣的手！”

胡铁花道：“这人从小残废，性情自然难免偏激古怪，但‘南湖双剑’和‘江南四义’难道也不管他么？”

李玉函道：“那时南湖双剑老兄弟两人都已物故，江南四义却别有居心。”

胡铁花道：“什么居心？”

李玉函道：“他们见到自己的兄弟有如此厉害的暗器，竟也想藉此树立太湖周家的威名，他们却未想到，这么样一来，江湖中人人都将周家兄弟视为公敌，谁都不愿这种暗器留在周家兄弟手里，正是人人都想除之而后快，因为大家都怕他们用这种暗器来对付自己。”

胡铁花道：“尤其是那些平时和周家兄弟有些过节的人，知道他们手里有如此歹毒的暗器，只怕晚上连觉都睡不着了。”

李玉函道：“所以这些人就先下手为强，想尽各种方法，将江南四义一一除去，又放了把火，将周家庄烧得干干净净，周世明也葬身在火窟之中。”

楚留香到这时才忍不住问道：“那么后来这‘暴雨梨花钉’是落到什么人手里了呢？”

李玉函道：“谁也不知这暗器究竟落到谁手里了，因为无论谁得到它，都万万不肯说出来的，但每隔三五个月，江湖中总有个人会死在这‘暴雨梨花钉’下，而持有‘暴雨梨花钉’的人，也并不能保存很久，因为只要有一丝风声漏出，就会有人将暗器夺去，将他的人也杀死。”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这暗器岂非已变成不祥之物了？”

李玉函叹道：“不错，数十年来，这暗器也不知易手过若干次，得到它的人，总是不得善终，直到多年前，这暗器忽然销声匿迹，想必是因为这次得到它的人，并没有使用它，是以这一代的武林豪杰虽仍时常都会听到有关‘暴雨梨花钉’的传说，甚至还有许多人知道它的形状和威力，但却已没有一个人真正瞧见过它。”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笑道：“如此说来，咱们的运气倒不错了。”

李玉函皱眉道：“此次这人想必是为了要对付楚兄，是以才设法将这暗器弄来，由此可见，这人必定和楚兄有极大的仇恨，因为他无论是借、是抢、是盗，能将这暗器弄到手都绝不是件容易事。”

胡铁花道：“这就更奇怪了，他辛辛苦苦才将这暗器弄到手，为什么又随随便便就丢了呢？”

李玉函沉吟道：“这也许是因为他见到这暗器既然伤不了楚兄，留着也没有用了，也许是因为这暗器本是他偷来的，他生怕暗器的主人找他算账，所以索性随手一抛，好叫别人再也查不出是谁偷的。”

胡铁花拊掌道：“不错，一定就是这原因。”

李玉函道：“而且听说这暗器发出必定要见血，否则就会对主人不利，他想必也已久闻这暗器之不祥，怎敢再将之带在身边？”

胡铁花道：“不错，这也有可能，可是……”

李玉函道：“可是此人究竟是谁呢？楚兄难道连一点也猜不到么？”

楚留香微笑道：“我既未能见到此人面目，妄加猜测只不过徒乱人心而已，但他既然如此处心积虑的要杀我，一次不成，必有二次，我总有一天会知道他是谁的。”

只听一人银铃般笑道：“不错，这么多年来，我还没听说过有一个人能逃得过楚香帅掌心的。”

杀人的夜，奇诡的暗器，神秘的刺客，血腥的故事，这屋子里的气氛本来已沉重得令人窒息。

但柳无眉一走进来，这屋子就似乎忽然变得有了光彩，有了生气，连那盏已摇摇欲灭的油灯，都似乎变得明亮起来。

她只是将头发松松的挽了个髻，淡扫峨眉，虽未施脂粉，但面上却丝毫没有憔悴疲倦之色。

胡铁花几乎不相信站在自己面前的这艳光照人的女人，方才还在痛苦中挣扎搏斗，辗转呻吟。

最妙的是，她手里竟还捧着壶酒。

胡铁花的眼睛又亮了，忍不住就要去将这壶酒接过来。

谁知他的手刚伸出，楚留香忽然闪电般扣住了他脉门，掉转他手臂，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你又犯了什么毛病？”

这句话还未说完，楚留香出手如电，已点了他“天泉”、“侠白”、“尺泽”、“孔最”、“大陵”五处穴道。

第五回 病困英雄

胡铁花非但手不能动，连半边身子也发了麻，“噗”地坐到椅子上，睁大了眼瞧着楚留香。

李玉函夫妇也觉得很惊奇。

柳无眉嫣然道：“楚留香难道怕我这壶酒里也有毒么？”

楚留香道：“酒中纵然无毒，他身子里却已有毒了。”

李玉函动容道：“胡兄方才难道已喝下了那杯毒酒？”

楚留香道：“这次倒不是酒害了他，而是他的手。”

大家这才发现，胡铁花的一只手已肿了起来，而且还似隐隐有黑气透出。李玉函失色道：“胡兄是怎么中的毒？”

胡铁花用另一只手揉了揉鼻子，苦笑道：“我只怕是撞见了个大头鬼。”

楚留香道：“你方才可是用手将那暴雨梨花钉一枚枚自地上拔出来的么？”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长叹道：“这就对了，你以为你的手既没有破，毒气就不会自手上透入，却不知针上的毒已由你指甲缝里透了进去。”

李玉函忍不住插口道：“可是，据我所知，这暴雨梨花钉上，从来不淬毒，只因这暗器力道实在太猛，纵然无毒，中人也必死无救。”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李兄话虽说得不错，但这位仁兄却还生怕我死得不够快，所以又在无毒的暴雨梨花钉上淬了剧毒。”

李玉函夫妇对望一眼，不再说话，却将油灯移到那堆梨花钉旁，柳无眉自头发上拔下一根银簪，轻轻挑起了一枚梨花钉，仔细瞧了半晌，灯光下，只见两人的脸色都越来越沉重。

胡铁花轻轻咳了两声，道：“上面可是真的有毒么？”

李玉函夫妇又对望了一眼，柳无眉道：“嗯！”

楚留香道：“久闻李老前辈学究天人，虽从不屑以毒药暗器伤人，但对此道却极有研究，李兄家学渊源，所知自也非泛泛之辈可比。”

胡铁花苦笑道：“不错，你们两口子既然也说钉上有毒，那是万万错不了的了。”

楚留香沉声道：“是以在下想请教李兄，不知这暗器上淬的是哪一种毒？”

李玉函也叹了口气，道：“世上毒药的种类实在太多，就连家父只怕也未必能一一分辨得出。”

楚留香呆在那里，似乎再也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瞪了瞪眼睛，道：“如此说来，我这毒是没法子可解的了？”

柳无眉勉强笑道：“谁说没法子？”

胡铁花缓缓道：“你们何必瞒我，难道当我是小孩么？你们既然连我中的是什么毒都不知道，又怎么能为我解毒？”

李玉函夫妇面面相觑，也都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忽然大笑道：“你们一个个都哭丧着脸干什么，至少我现在总还没有死呀！来，今朝有酒今朝醉，先痛痛快快喝一顿再说。”

他还有一只手可以动，居然就想用这只手去拿酒壶，可是楚留香又将他这只手拉住了。

胡铁花道：“你为什么不让我趁这时候多喝两杯，等我死了，你就算天天将酒泼在我的坟头上，我也连一滴都尝不到了。”

楚留香道：“我现在已将毒气全都封闭在你手臂里，只要你不喝酒，一个对时之内，毒性就绝不会蔓延……”

胡铁花道：“一个对时之后呢？在这十二个时辰里，你难道就能找得到为我解毒的人么？”

楚留香垂下了头，道：“无论如何，这总比绝望了的好。”

胡铁花又大笑起来，道：“好兄弟，你也用不着为我窝窝囊囊的去求人，只要让我把这壶酒喝下去，我一定死不了的。”

他忽然自靴筒里抽出一柄短剑，笑道：“你看，这就是我解毒的法子，这法子岂非再好也没有？”

楚留香失声道：“你难道想……”

胡铁花大笑道：“常言道：蝮蛇噬手，壮士断腕。这没有什么了不起，你又何必大惊小怪？”

楚留香望着他手中这柄雪亮的短剑，已是满头大汗，而胡铁花自己却连脸色都没有变。

李玉函长叹道：“胡兄果然不愧为壮士，只不过……”

柳无眉忽然抢着道：“只不过你一定要再等十二个时辰。”

胡铁花道：“为什么？”

柳无眉道：“只因我已想起了一个可以为你解毒的人。”

她不等别人说话，眼角一瞟李玉函，又抢着道：“你难道忘了那位只有七根手指的前辈了么？”

李玉函目光一闪，大喜道：“不错，我竟险些忘了，前两天四表弟还曾提起这位前辈，说他老人家已在‘古松庄’和熊老伯拼了七天七夜的酒了，还未分出胜负，只要他现在还没有走，胡兄就一定有救了。”

柳无眉笑道：“既然还未分出胜负，他就算要走，熊老伯也不会放他走的。”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古松庄在哪里？熊老伯是什么人？那位七根手指头的前辈又是何许人也？你们说的这些人，我怎地全没有听过？”

李玉函道：“这位能老伯虽然和家父那一辈的许多武林前辈都是好朋友，自己却并非江湖中人，胡兄自然没有听起过他。”

柳无眉道：“至于那位七根手指的老前辈，胡兄却一定听过他大名的，只不过他老人家近年为了一件伤心事，已不许别人再提起他的名姓。”

李玉函赔笑道：“这位老前辈人虽热肠，脾气却十分古怪，若是知道我们在背后犯了他的忌讳，我夫妇只怕就休想再有一天好日子过了。”

胡铁花笑道：“此人脾气既如此古怪，又和我素不相识，我若去碰个大钉子回来，岂非比死还难受得多？”

柳无眉嫣然道：“用不着你去碰钉子，我们去就够了，只要我炒两样菜给他吃，他就再也不会拒绝了。”

李玉函笑道：“不错，可是我们却得快走，古松庄的路虽不远，可也不近，何况，你至少还要在那里弄一个时辰的菜哩！”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两位如此热肠，我若再推三阻四，就不是东西了，可是……老臭虫，你也该陪他去一趟才对。”

柳无眉道：“用不着，楚兄还是……”

她骤然顿住了语声，只因她忽然发觉楚留香虽然端端正正坐在那里，却已是全身发抖，面如金纸。

胡铁花简直吓呆了，颤声道：“你……你……”

李玉函、柳无眉，双双抢着去扶他，触手一摸，只觉他的身子虽还隔着层衣服，却已比烙铁还烫手。

胡铁花终于也扑了过来，嘶声道：“你难道也中了毒？”

楚留香摇了摇头。

胡铁花道：“不是中毒是怎么回事？李兄，你……你快瞧瞧他，快……”

楚留香咬着牙，却还是勉强笑道：“你难道从未见过人生病么？又何必大惊小怪。”

胡铁花道：“可是你的身体就像条牛一样，这么多年来，我从来也没有见过你生病，这次怎么会病了？”

楚留香苦笑道：“这次我实在病得不是时候。”

胡铁花方才要将自己手臂砍下来时，还是谈笑自若，此刻却也已急得满头大汗，嗄声道：“从来不生病的人，一病就不轻，李兄你……”

柳无眉柔声道：“你也用不着太着急，我看楚兄这是因为近日劳累过度，又受了风寒，再加上方才为你一着急，就急出病来了。”

楚留香道：“不错，这病不……不妨事的，两位还是……还是先去为他找……找解药要紧。”

他虽然在说“不妨事”，但嘴唇却已抖得连话都说不清楚。

胡铁花道：“我的毒才不妨事，你们还是先治他的病要紧。”

楚留香皱眉道：“胡说。”

胡铁花大声道：“你若不肯让他们先为你治病，就算将解药拿来，我也不吃。”

楚留香怒道：“你活到这么大年纪，怎地还不知轻重！我……我这病就算再等三天再治也没关系，但你的毒却连一时半刻也耽误不得。”

他挣扎要站起来，但刚站起来就又跌倒。胡铁花急着去扶他，连话也顾不得说了，只是连连顿足。

李玉函长笑道：“两位实在义气干云，只不过……”

柳无眉道：“只不过楚兄这病，最是不能动气，我们若不依他，只有让他的病加重，好在我这里还有些‘清妙散’，治这种病最有效。”

李玉函立刻接着道：“不错，楚兄只要每隔两个时辰吃一包，纵然未必就能痊愈，但在我们回来之前，病情是绝不会恶化的。”

若用“度日如年”这四个字来形容胡铁花此刻的心情，实在是再恰当也没有了，最先是柳无眉毛病发作，然后是无名凶手的杀人暗器，现在非但他自己中了毒，连楚留香也病倒在床，不能动了。

这么多烦死人的事加在一起，却偏偏连喝杯酒浇浇愁都不行，这日子却叫胡铁花如何度过?

好不容易等了两个时辰，胡铁花用一只手捧着茶碗和清妙散过去，谁知楚留香竟连药都拿不住，全撒到地上了。

幸好楚留香虽未吃药，病势却也未恶化，反而渐渐睡着，胡铁花肚子却已饿得直叫，就叫店伙送饭来。

那店伙偏偏还想讨好，赔着笑道：“客官昨天喝的上好汾酒，小店恰巧还有一壶，还是山西来的原装货。”

不提“酒”字还好，一提“酒”字，胡铁花更是满肚子怨气没处发作，跳起来大吼道：“老子不是酒鬼，大白天喝什么鸟酒？”

那店伙再也不明白这马屁怎会拍在马腿上，吓得跌跌撞撞的逃了出去，再送饭来时已不敢进来。

楚留香这一觉竟睡了五个时辰，到黄昏时，才悠悠醒来，胡铁花本来几乎已以为他睡晕过去了，这时才松了口气，道：“你觉得好些了么？”

楚留香笑了笑，还未说话，胡铁花又道：“你用不着担心我，我的毒倒不妨事，除了这条膀子被你点住穴道，不能动外，吃也能吃，就

跟好人全没有什么两样。”

这时屋子里已渐渐暗了下来，胡铁花点起了灯，让楚留香喝了碗粥，楚留香的手还是在发抖，连碗都拿不住。

胡铁花面上虽在笑，心情却不禁越来越沉重。

楚留香喘着气道：“他们还没有回来？”

胡铁花瞧着窗外的夜色，默然半晌，终于忍不住道：“江湖之中哪里有七根手指的武林前辈？我怎么想也想不出来？以前虽曾有个‘七指神偷’，但他却并非只有七根指头，而是右手上多出两根骈指，加起来一共有十二根了，何况，此人非但不会解毒，而且早已死了很久。”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你认为这夫妻两人是在说谎么？”

胡铁花笑了，道：“他们为什么要说谎？”

楚留香叹了口气，又闭起眼睛。

胡铁花笑道：“我只希望他们快些回来才好，否则昨天晚上的那位仁兄若又闯来，我们两个只怕唯有任凭他宰割了。”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还未怎样，胡铁花自己却不禁激灵灵打了个寒噤——此刻楚留香连碗都拿不住，他自己也只剩下一只手可以动，那诡秘的刺客若再度前来，他两人简直连还手之力都没有。

“但此人既然如此处心积虑要杀我，一次不成，必有二次。”

楚留香说这话时，胡铁花也未觉得怎样，但现在越想越觉得可怕，情不自禁，紧紧闭起了窗子。

只听楚留香叹道：“他若要来，你关上窗子又有何用？”

胡铁花怔了半晌，头上又沁出了冷汗。

又过了片刻，星月都未升起，雨点却已落下。

四面的人声，立刻静了下来，只有雨点敲着窗户，越来越急，越来越响，到后来，竟如战鼓轻击，催人热血。

这时若有夜行人走动，非但无法听得到他的脚步声，就连他的衣袂带风声都听不到了。

“偷雨不偷雪。”

雨夜正是夜行人出没的好时候。

胡铁花忽然推开窗子，瞪大了眼睛，瞬也不瞬地望着窗外，院子里的梧桐也像是变成了幢幢魅影，在瞪着他。

突听“嗖”的一声，一条黑影在窗前窜过。

胡铁花一惊，等他看出这只不过是条黑猫时，已被吓出一身冷汗。

楚留香也失声道：“有人来了么？”

胡铁花勉强笑了笑，道：“只不过是只瘟猫而已。”

他口气听来虽轻松，其实心里却是说不出的酸楚。

他两人纵横江湖，笑傲生死，几曾将别人放在眼里？就算是面对着千军万马，他们也不会皱一皱眉头。

但现在，只不过是只猫，就吓出了冷汗。

夜雨秋灯，一灯如豆，绝世的英雄，竟病困在这凄凉的斗室中，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几乎忍不住要流下泪来。

夜雨秋灯，一灯如豆。

但那二十七枚“暴雨梨花钉”却还在桌上闪着光，就像是在对胡铁花示威似的。

胡铁花眼睛忽地一亮：“这暗器既能杀人，便也能防身，现在它既然在我手上，我为何不能用它来杀别人？”

他虽然只剩下一只手能动，但这只手却是受过严格训练的，五根手指，每一根都很灵活、很有用。

他虽然未曾见过这“暴雨梨花钉”，但十来岁的时候，就已将江湖中每一种袖箭的弩筒都拆开来研究过。

只费了不到一顿饭的功夫，他就已将这梨花钉的弩匣打开，用筷子将银钉都挑在弩匣里的钉槽中。

只费了盏茶功夫，他就将弩匣重新装好。

到了这时，他才长长吐出口气，喃喃道：“好，你小子要来就来吧！”

忽然间，又是“嗖”的一声响。

又有条黑影自窗前窜过。

胡铁花这次已镇定得多，已看出这黑影只不过还是条野猫，谁知这次野猫竟笔直窜入窗户。

胡铁花笑骂道：“虎落平阳，连你这条瘟猫也想来欺负人么？”

他挥手去赶猫，谁知猫忽然自半空中掉下来，掉在桌子上，“砰”的一声，桌上的灯几乎被震倒。

胡铁花的手去扶灯，眼睛却瞧着猫，只见这只猫躺在桌子上动也不动，竟已奄奄一息，就快死了。

猫的脖子上，还系着张纸条。

胡铁花解下来一看，只见上面赫然写着：

〖楚留香，楚留香，你看看自己现在是否已和这只猫相差无几。

你还想再活下去么？〗

胡铁花又惊又怒，几乎忍不住就要大声喝骂出来，但却又怕惊动了楚留香，只有咬牙忍住。

这张纸条非但是他们的催命符，而且简直是一种侮辱，楚留香若是瞧见了这几句话，心里又该是什么滋味?

胡铁花知道纸条一到，对方的人也就快来了，他们这次竟不再以卑鄙的手段来暗算，反而光明堂皇的来叫阵，自然是早已算定了楚留香非但没有抵抗之力，而且根本连逃都已逃不了。

他瞧了瞧桌子上奄奄一息的猫，又瞧了瞧床上的楚留香，忽然抓起那“钉匣”，窜出窗外。

与其等对方进来，倒不如索性闯出去和他们一拼死活。胡铁花这种宁折毋曲的脾气，正是死也改不过来的。

他只觉全身热血如沸，竟忘了楚留香此刻已全无抵抗之力，他冲出去之后，若再有人来取楚留香的性命，岂非正如探囊取物，手到擒来?

雨丝细密，给本已黑暗的夜色又加了一重帘幕，邻院隐隐有女子的笑声传来，更衬托出这院子的凄凉与寂寞。

胡铁花掠出窗子，掠上屋脊，厉声道：“朋友你既已来了，有种的就先来和我姓胡的一分高下，躲在黑暗中不敢见人，算不得英雄好汉。”

他生怕惊动了楚留香，说话的声音还是不敢太大，却又生怕对方听不见，一面说话，一面顿足。

谁知他话还未说完，身后突然传来“哧”的一笑。

一人冷笑道：“我早就在这里等着你了，谁叫你瞧不见我。”

胡铁花骤然翻身，只见人影一闪，已到了另一重屋脊上，这人全身黑衣，脸上也有黑巾蒙面，冷笑着又道：“你若要和我动手，为何不过来？”

胡铁花怒喝一声扑了过去，但等他掠上那面屋脊，这人却已又远在七八丈外，望着他不住冷笑。

两人一逃一追，眨眼间便离开客栈很远，胡铁花手里虽有世上最霸道的暗器，怎奈那人总是和他保持七八丈距离，胡铁花既追不上，又怕暗器力道不够，这暗器已是他最后一着杀手，他怎敢轻举妄动，作孤注一掷？

要知胡铁花的轻功本来不错，可是此刻他一条手臂已被点了穴道，非但气血不能畅通，飞掠时也不能保持平衡。

他纵然用尽全力，两人的距离反而越来越远了。

那黑衣人忽又掠下屋脊，不走大路，专穿小巷，只见他身形如游鱼般东一滑，西一折，忽然不见。

胡铁花怒吼道：“你既然要杀我，我就在这里，你为何不过来动手？”

话未说完，前面转角处突又传出“哧”的一笑。

那人探出半个头，冷笑道：“我还是在等着你，你又为何不过来？”

胡铁花不等他说完，已用尽全力，扑了过去，身子刚转过墙角，只见一个卖馄饨面的老头挑着担子迎面而来。

他再想收势，已来不及了。

只听哗啦啦一阵声响，他人已撞在馄饨担子上，锅里的热汤、架上的酱醋，全都倒在他身上，一大叠面碗也摔得精光粉碎，雨后的石地本来已很滑，再加上满地麻油，胡铁花一撞之后，哪里还能站得住脚？

第六回 出乎意外

那黑衣人却在远处拍手大笑道：“妙极妙极，花蝴蝶今日变成了落汤鸡了。”

胡铁花怒吼着刚爬起来，那卖面的老头子却已滚过来，一把揪住他的衣襟，扑在他身上，嘶声道：“你走路不带眼睛的么？俺一家大小，全都指望这副担子活命，你撞翻了俺的命根子，俺跟你拼了。”

胡铁花要想将这老头子甩脱，自然容易得很，只不过他也知道，理亏的确是自己，只有忍住气道：“你放手，摔坏了的东西，我赔你。”

那老头子道：“好，你赔，你拿钱来，俺这担子是七两银子做成的，再加上二十八个青瓷碗、一锅好汤，至少也得要十两。”

胡铁花道：“好，十两就十两。”

他话虽说得痛快，心里却在暗暗叫苦。

只因他这人实在是天生的穷命，袋里就算有一万两银子，也绝不会存得住三天，此刻实是连一两都没有。

那老头不住道：“十两就十两，你还不拿出来！”

胡铁花道：“我……我明天一定给你。”

那老头子怒道：“我早就知道你是个穷骨头，你不拿出十两银子来，休想我放你走。”

那黑衣人此刻还没有走，还站在那边笑嘻嘻的瞧着，但胡铁花却还是不免着急，也怒道：“我说明天给你就明天给你，快放手！”

他翻身就想将这老头子甩掉，谁知这老头子力气竟大得骇人，握住他的手，竟像是道铁箍。

胡铁花这才大吃一惊，原来这卖馄饨面的老头子竟也是位高手，看情形竟好像是和黑衣人一路的。

若在平时，胡铁花也不怕他，但此刻他非但只剩下一只手不能动，而且功力也至少要打了个七折八扣。

他的手被握着，竟连动都动不了，单只那一个黑衣人，他已无法应付，再加上这老头子，他哪里还有生路?

只听这老头子还在穷嚷，不住道：“不拿银子来，俺跟你拼了。”

胡铁花冷笑道：“你以为我不知道你……”

他话未说完，那老头忽然掩住他的口，悄声道：“那小子还在那边站着，我助你一臂之力，他逃不了的。”

胡铁花一怔，那老头子又破口大骂起来，嘴里虽在骂着，眼睛却在向胡铁花打眼色，叫他准备。

胡铁花就势一翻身子，这老头子的双手已托着他送了出去，胡铁花就藉着这一托之力，跃出了六七丈。

那黑衣人大吃一惊，失声道：“你……”

一个字刚说出，胡铁花已掠到他面前一丈外，手里拿着“暴雨梨花钉”的弩匣，厉声道：“我手里拿着的是什么，你总该知道，你全身上下只要有一个地方动上一动，我就将你射出二十七个透明窟窿来。”

那黑衣人长长吸进口气，道：“你……你要怎样？”

胡铁花道：“你和楚留香究竟有什么仇恨，要如此暗算于他？”

黑衣人道：“我和他没有什么仇恨。”

胡铁花怒道：“你难道是受人指使而来的么？”

黑衣人摇了摇头，道：“不是。”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冷笑道：“既然如此，你先揭下脸上的黑布来，让我看看你究竟是什么变的？”

那黑衣人身子一震，似乎被吓得怔住了。

胡铁花大笑道：“我早就知道我必定是认得你的，所以你才藏头露尾，不敢见人，现在你既已落在我手上，还想再瞒得下去么？”

他顿住笑声，大喝道：“你若还不肯掀起脸上的黑巾，我就先射断你的两条腿，你迟早还是……”

他话未说完，那黑衣人竟也忽然仰面大笑起来。

胡铁花怒道：“你笑什么？”

黑衣人道：“我只是笑我自己，为何要喜欢多事，三番两次的救了你性命，反被你恩将仇报，以如此歹毒的暗器来对付我。”

胡铁花怔了怔，道：“你救过我的命？”

黑衣人道：“你被石观音困着时，是谁为你杀了石观音的门下？你喝了石观音的毒酒时，是谁给的解药？你难道已忘了么？”

胡铁花不等他话说完，已吃惊得叫了起来，失声道：“画眉鸟！你就是画眉鸟？”

黑衣人道：“哼！”

胡铁花道：“你……你既然数次救我，现在为何又想来要我的命？”

黑衣人冷冷道：“我若想要你的命，你还能活到现在么？”

胡铁花又怔了半晌，道：“但你……你为什么……”

黑衣人厉声道：“你不必再问，我现在就要走了，你若忘恩负义，要恩将仇报，只管将那‘暴雨梨花钉’射出来吧！”

他嘴里说着话，已转身而行。

胡铁花大呼道：“慢走，等一等。”

黑衣人头也不回，转眼间便走得踪影不见。胡铁花眼睁睁看着他扬长而去，连一点法子也没有。

只因他实在不是个忘恩负义的人，无论这“画眉鸟”的行事多么诡秘难测，总算曾经救过他的性命。

只听身后有人干咳一声，笑道：“关夫子华容道上，也曾放过曹孟德一马，胡大侠今日此举，已足可和昔日的关夫子前后辉映了。”

那老头子原来也一直留在那里没有走。

胡铁花转身一揖，苦笑道：“在下与老丈素昧平生，多承老丈仗义相助，感激不尽。”

那老头笑道：“胡大侠虽不认得老朽，老朽却已久闻胡大侠的大名了。”

胡铁花道：“惭愧，敢请教老丈大名？”

那老头子道：“老朽戴独行。”

胡铁花失声道：“原来是丐帮的前辈先人‘万里独行’戴老爷子，难怪方才轻轻一托，在下就觉得有如腾云驾雾一般，在下当真失敬得很。”

戴独行道：“不敢不敢。”

胡铁花忍不住道：“但前辈又怎会……怎会……”

戴独行道：“你是想问我，要饭的怎会改行卖起馄饨面来了，是么？”

胡铁花也笑了，道：“在下实在有些奇怪。”

戴独行叹道：“本帮弟子鹑衣结发，为的本是隐入红尘，做事也较方便些，谁知近年来情势竟变了，江湖中人见到要饭的，反而觉得分外扎眼，是以现在以要饭的姿态行走江湖，非但得不到方便，反而会惹麻烦。”

胡铁花道：“不错，久闻前辈嫉恶如仇，最喜欢打抱不平，是以常年游踪不定，甚至远去穷荒，就为的是要看一看人间有什么不平之事，假如有人能看得出前辈的身份，前辈只怕就连一件不平之事也看不到了。”

他笑着接道：“因为有胆子敢在‘万里独行’眼前做坏事的人，天下还没有几个，方才那画眉鸟若知道卖馄饨面的就是‘万里独行’，只怕也早已溜之大吉。”

戴独行微微一笑，又叹息着道：“老朽远游南荒归来，便听得本帮所发生的不幸之事，若非楚香帅仗义援手，本帮数十年的声名便难免要毁在那叛徒手中。

胡铁花笑道：“楚留香也正和前辈一样，是天生好管闲事的脾气。”

戴独行含笑道：“老朽也早已久闻胡大侠与楚香帅是过命的交情，是以方才听那画眉鸟说出‘花蝴蝶’三字，这闲事更是非管不可的了。”

胡铁花目光闪动，忽然问道：“前辈久走江湖，可曾听说过画眉鸟的来历么？”

戴独行道：“这也正是老朽觉得奇怪之处，看那画眉鸟的轻功，虽不能与楚香帅相提并论，但在江湖中，已可说是一等一的身手，本应在武林中享有大名，但‘画眉鸟’这名字，老朽偏偏又从未听说过。”

胡铁花皱起了眉，道：“这人难道只是个初出道的人物？但看他行事之老辣周到，却又绝不像是个雏儿呀！”

戴独行道：“依老朽看来，此人只怕是个久已成名的江湖老手改扮的。‘画眉鸟’这三个字，只不过是他的化名，而且此人说不定还是胡

大侠的相识，是以才不愿被胡大侠看到他的本来面目。”

胡铁花道：“我也早已想到这一点了，所以才逼他将蒙面的黑巾掀起来，但我却又实在想不出我的朋友中有这么一个人。”

戴独行道：“还有一点，老朽也觉得很奇怪！”

胡铁花道：“噢！”

戴独行道：“此人既无害胡大侠之意，为何要引胡大侠来追他呢？”

胡铁花怔了怔，忽然觉得全身都凉了，不禁失声道：“不好，这只怕是他的调虎离山之计！”

戴独行动容道：“什么调虎离山之计？”

胡铁花已来不及回答他这句话，连招呼都未打，就飞也似的走了，只因他已想到楚留香此刻处境之危险。

只不过，他现在才想到，已经太迟了。

窗子没有关，猫已死了，一阵寒风卷入了窗户，卷起了桌上的纸条，吹熄了灯。

这屋子有灯光时已是那么黯淡凄凉，此刻骤然黑暗下来，就更显得说不出的悲惨萧索。

邻院隐约有歌声传来，唱的仿佛是李后主的词曲。

作客异乡，投宿逆旅，在这冷清清的雨夜里，喝一杯淡淡的竹叶青，听听抱琵琶的歌妓唱两曲动人的小调，本是人生难得几回享受。

可是她们为什么偏偏要唱李后主的词呢?

难道这些人前强笑，背人弹泪的女孩子，要将心里的哀怨，藉这亡国之主的凄婉之词唱出来么?

楚留香就和桌上的死猫一样，躺在床上动也不动。他此刻的遭遇，是否也和那绝世才人，末路王孙有几分相似呢?

就在这时，突有一条人影掠到窗前。

这人也穿着一件极紧身的黑衣，脸上也有黑巾蒙面，行动之间，就如狸猫般轻捷无声。

他背上以十字带绑着个剑鞘，长剑却早已抽了出来，隐在肘后，一反手，剑锋便可取人咽喉。

但他并没有掠入窗户，只是伏在窗下，静静倾听。

只听楚留香的呼吸声有时微弱，有时沉重，微弱时如游丝将断，沉重时却又有如牛喘。

这黑衣人听了半晌，一双炯炯有光的眼睛里，露出满意之色，他已听出楚留香的病势非但没减轻，反而更重了。

但他还是没有急着掠入窗户，先在窗外伸臂作势，“唰”的刺出一剑，长剑劈空，风声刺耳。

若在平时，楚留香必定早已警觉。

但现在，他却连一点反应也没有。

黑衣人这才长身而起，他身材看来比方才那黑衣人“画眉鸟”高得多，也壮得多，但轻功却似差了一筹。

所以他特别谨慎，分外小心，并没有一掠而入，却用手一按窗台，借着这一按之力窜了进去。

屋子里黑暗得几乎伸手不见五指，这黑衣人宛如已和黑暗融为一体，就算站在窗外，也瞧不见他的身形。

他站在黑暗中又静静等了半晌，床上的楚留香呼吸还是极不规则，甚至已可说是奄奄一息。

黑衣人这才一步步向床前走了过去。

他脚步极轻、极稳，可是外面的路很湿，他鞋底也难免沾上了水，走了两步，忽然发出“吱”的一响。

这声音虽然极轻微，但在此时此地听起来，却实在比生了锈的刀剑摩擦还要刺耳得多。

楚留香似乎被惊醒，竟在床上动了动。

黑衣人整个人都冻结住了，连呼吸都不敢呼吸。

楚留香却只不过翻了个身，反而面朝着墙。黑衣人暗中松了口气，又等了半晌，忽然一个箭步窜到床前。

他掌中剑已毒蛇般，向楚留香刺了出去。

胡铁花一面狂奔，一面不停的骂着自己，楚留香此番若被人暗算，他就算能活下去，也没有脸见人了。

他只望背生双翅，一下子能飞回去。

可是，忽然间，他又停住了脚。

他忽然发现自己找不出回那客栈的路了。

方才那画眉鸟引着他东折西转，他也不知道自己走到什么地方，也完全分辨不出方向。

在这黑漆漆的雨夜里，在这陌生的城市中，每条街看来都差不多，每间屋子看来都几乎完全一样。

他想拍开一家人的门，问问路，但忽又发现自己竟连那客栈的名字都已忘记，要问路都无从问起。

胡铁花简直快急疯了，木立在雨中，全身都已湿透，脸上也淌着水，已分不出是雨，是汗，还是急出来的眼泪?

黑衣人一剑已刺了出去。

这一剑如蛇蝎，快如闪电，而且直取楚留香的要害，显见得此人实在是杀人的老手。

只听“噗”的一声，雪亮的剑锋已直刺而入——但却不是刺入楚留香的身子，而是刺入一个枕头中。

原来就在方才那间不容发的刹那间，奄奄一息的楚留香忽然一个翻身，以枕头迎上了长剑。

黑衣人大惊，拔剑，拔不出，就想逃。

他应变已不能算不快，怎奈楚留香却比他更快，他还没有来得及撒手，楚留香已扣住了他的手腕。

黑衣人左手立掌如刀，反向楚留香腕子上斩下。

谁知楚留香忽然将他的右手往前一拉，他这一掌就斩在自己的手臂上，疼得忍不住哼出声来。

这时，楚留香的左掌已到了他的胁下，轻轻一切，他半边身子立刻都发了麻，连动都不能动了。

黑暗中，只见楚留香的一双眸子比明星更亮，哪里有丝毫病容?黑衣人身子发抖，嗄声道：“你……”

他只说了一个字，下面的话就再也说不出来。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在下早已算准阁下必定要来的，早已在此恭候多时了。”

黑衣人满头汗出如雨，颤声道：“你……你没有病？”

楚留香笑道：“我身子虽没有病，却有个心病，若不弄清楚阁下的来历和来意，我这心病是再也不会治好的。”

黑衣人长长叹了口气，道：“楚香帅果然名不虚传，的确有两下子，今天我已认栽了，你要怎么样，我无不从命。”

他忽然一笑，又道：“我知道楚香帅手下是从不伤人的，是么？”

楚留香道：“不错，但你若不说出你的身份来历、为何三番几次的来暗算于我，我纵不伤你性命，只怕也要得罪了。”

黑衣人道：“我和你本无冤仇，更没有几次要来杀你。”

楚留香道：“你难道还是第一次来杀我么？”

黑衣人道：“自然是第二次。”

楚留香目光闪动，忽又问道：“你难道只不过是受人指使而来的？”

黑衣人道：“不错，我只是……”

他的话还没有说出口来，突听“嘶”的一声，黑暗中似乎有极细的光芒闪了闪，又消失不见。

楚留香只觉这黑衣人的手腕忽然一阵痉挛，身子忽然一阵颤抖，目中忽然现出了惊惧欲绝之色，嗄声道：“是……是……是……”

楚留香变色道：“是谁？快说！”

第七回 职业杀手

黑衣人咽喉中“咕嘟”一响，什么声音都再也发不出来，这秘密就又随着他最后一口气咽了下去。

这时外面已传来了李玉函焦急的呼唤声，道：“楚兄，楚兄，你可曾受伤么？”

呼声中，李玉函和柳无眉已双双掠了进来。

柳无眉随手亮起了个火折子，瞧见楚留香好生生的坐在床上，就长长松了口气，展颜笑道：“谢天谢地，我们总算及时赶回来了。”

这两人全身也已湿透，而且神情看来十分劳累，显见这一日一夜间赶路必定十分劳苦。

楚留香盯着他们瞧了半晌，也长长叹了口气，缓缓道：“不错，两位回来得的确恰是时候。”

柳无眉燃起了灯，瞪着地上那黑衣人道：“我们要看看这人究竟是谁，为何要苦苦暗算楚兄。”

楚留香道：“只可惜现在永远也无法知道他是为什么来的了。”

柳无眉道：“为什么？”

楚留香冷冷道：“只因死人是绝不会说话的。”

柳无眉怔了半晌，长叹道：“不错，我的确不该杀了他的，可是我骤然见到一个人提剑站在楚兄床前，又不知楚兄病势已痊澈，情急之下，竟忘了本该留下他的活口。”

李玉函皱眉叹道：“我就知道你这种轻率的脾气，总有一天会误事的。”

楚留香一笑道：“这怎么能怪嫂夫人？”

柳无眉垂首道：“这实在应该怪我，但望香帅你……”

楚留香道：“嫂夫人救了我性命，我心中只有感激，绝无他意，嫂夫人若再说这样的话，反倒令我无地自容了。”

李玉函终于也展颜一笑，道：“想不到楚兄的病竟好得这么快，可见吉人必有天相。”

楚留香笑道：“说来惭愧，我糊里糊涂的睡了一天，病居然就好了，却累得贤夫妇为我着急，实在抱歉得很。”

柳无眉忽然掀起了那黑衣人蒙面的黑巾，恨恨道：“楚兄你认得这人是谁么？”

灯光下，只见这人青渗渗的一张脸上，虽然还存有临死前的惊骇之色，但自眉目间犹可看出他生前的剽悍和残酷。

楚留香叹道：“我非但不认得此人是谁，而且连见都未见过。”

李玉函皱眉：“既然如此，他为何要来暗算楚兄呢？难道幕后还有别人主使？”

楚留香也不答话，却自枕头里拔出了那柄剑，在灯下凝注了半晌，又长长叹了口气，道：“这柄剑当真是杀人的利器。”

李玉函道：“不错，这柄剑比江湖中通常所用的剑，至少要长三寸，但却薄得多，也窄得多，几乎比海南剑派的灵蛇剑还要窄两分，使这种剑的人，剑法想必也和海南剑派一样，走的是轻捷狠毒那一路。”

楚留香微笑道：“李兄见解精辟，果然不愧为第一剑客的传人。”

李玉函似乎想谦谢两句，楚留香却又接着道：“使剑的这人，我虽不认得，但这样的剑我却见过一次。”

李玉函道：“哦？”

楚留香道：“不知李兄可听起过‘中原一点红’的名字？”

李玉函动容道：“楚兄说的莫非是那只认钱，不认人的职业刺客，人称‘杀人不见血，剑下一点红’的么？”

楚留香道：“不错。”

李玉函道：“家父评价当代名家剑法时，也曾提起过此人的名字，说他的剑法自成一格，本可和薛衣人薛大侠争一日之短长，只可惜他的为人偏激，行事也太毒辣，是以剑法不觉也走入了邪路。自古以来，邪不胜正，所以无论他天资多么高，用功多么勤，也必然无法登峰造极。”

楚留香叹道：“就凭这一番话，李老前辈已无愧为当代第一剑客，普天之下，只要是学剑的人，都该将这番话牢记在心，终生奉行不渝。”

李玉函道：“心正则剑正，心邪则剑邪，这的确是千古不移的道理。”

柳无眉忽然道：“这刺客用的剑，莫非和中原一点红同样的么？”

楚留香道：“除了剑柄略有不同，其余无论长短、宽窄都完全一样。”

柳无眉眼波流动，道：“如此说来，这刺客竟是中原一点红派来的了？”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这倒绝无可能。”

柳无眉轻轻咬了咬她那轮廓优美的嘴唇，道：“那么楚兄的意思是……”

楚留香道：“我的意思只不过是说，这刺客本身和我绝没有什么瓜葛，甚至根本不认得我，他这次来行刺，只不过是被别人收买的。”

柳无眉沉吟了半晌，点头道：“不错，这人用的剑既然和一点红完全一样，想必就是一点红的同门，自然也和一点红同样是以杀人为业的。”

李玉函皱眉道：“江湖中真有这许多以杀人为业的人么？”

楚留香叹道：“看来只怕是如此。”

他忽然解开了这刺客的衣襟，里面是空的，这种人自然绝不会将一些零零碎碎的东西带在身上做累赘。

但楚留香却在他贴身的小衣里发现两样东西——一张数目很大的银票，和一面形状很古怪的铜牌。

银票是当时最通行、最可靠的一种，无论在任何地方都可以提现。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二十万两，这就难怪他要来杀我了，为了二十万两，我说不定自己会将自己杀了的，我倒未想到我这条命竟如此值钱。”

李玉函叹道：“这人竟然不惜花费二十万两来取楚兄的性命，看来他和楚兄的仇恨必定不小。”

柳无眉忽然道：“我已经可以查出这人是谁了。”

楚留香道：“哦？”

柳无眉道：“这么大数目的银票，任何银庄都不会随便用出来的，他帐本上一定有记载，我们只要到这银庄去查查这张银票是付给谁的，岂非就可知道这人是谁了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倒不必。”

柳无眉眼睛瞪得更大，道：“为什么？难道楚兄已经知道这人是谁了？”

楚留香道：“我若要收买刺客去行刺别人，也绝不会用自己银票的，所以我们就算去查，非但没有用，而且还会被诱人歧途，找到个不相干的人身上去。”

柳无眉默然半晌，轻叹道：“不错，这也有道理。”

楚留香微笑道：“但我现在已至少查出来一件事。”

柳无眉立刻问道：“楚兄已查出了什么？”

楚留香缓缓道：“现在我至少已知道这人必定是个富翁，因为随随便便就能花得起二十万两的人，这世上毕竟是不多。”

李玉函已沉默了许久，此刻忽然问道：“这铜牌却是什么东西呢？”

只见这铜牌正面的花纹，雕刻着十三柄剑环绕着一只手，剑的形状，正都和这刺客所使的完全一样。

铜牌的反面，却只刻着个“八”字。

李玉函皱眉道：“这十三柄剑是什么意思呢？”

柳无眉目光闪动，拍手道：“这意思我已经明白了。”

李玉函沉吟道：“十三柄剑，难道就是象征十三个人么？”

柳无眉道：“不错，这十三个人想必都是以杀人为业，这只手代表他们的首脑，这人在同门中排行第八，所以反面有个‘八’字。”

她向楚留香一笑，道：“而那中原一点红，只怕就是其中的第一把交椅了。”

楚留香叹道：“看来只怕正是如此。”

柳无眉道：“但最可怕的，自然还是那只手，他虽不出面，却在暗中控制着这秘密的集团，利用这十三个人做杀人的买卖。”

李玉函骇然道：“江湖中竟有了以杀人为业的集团，那岂非可怕得很？”

柳无眉叹道：“这只怕已不算是近百年来最可怕的事了。”

楚留香虽未说话，心里却很难受：“难怪一点红看来像是心事重重，原来他就是因为陷身在这血腥的秘密集团中，不能自拔。”

“难怪他决定不再冷血杀人后，就立刻远走穷荒，逃入大漠，因为他知道，那只手绝不会放过他的。”

任何人只要加入这种组织，除了死，只怕就没有别的法子可以脱离了。

楚留香现在才知道一点红的眼睛为何总是那么深沉、那么忧郁，他只后悔自己以前为何一直没有想到。

只听柳无眉忽又笑道：“但这集团现在已没有什么可怕了。”

李玉函道：“为什么？”

柳无眉道：“因为用不着再过多久，这只手上就要被加上一副手铐。”

李玉函想了想，展颜笑道：“不错，现在他们既然已惹到楚香帅头上来了，楚兄还会放过他们么？”

柳无眉道：“何况，这集团的组织既然如此严密，每一票买卖就必定都要经过那只‘手’的，楚兄只要查出这只手，也就能查出收买刺客的人是谁了。”

楚留香忽然一笑，道：“我并不急着找他。”

柳无眉纵然最能控制自己情绪，此刻面上也不禁露出惊讶之色，失声道：“为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这种人连杀人都不敢自己动手，我见了他反而生气，我现在只想拜见当代第一剑客的风采，这岂非比苦苦去找那种跳梁的小丑愉快得多？”

他凝注着柳无眉的脸，缓缓接着道：“何况，他反正迟早还要来找我的，我又何必急着去找他？”

柳无眉却抿嘴一笑，嫣然道：“最主要的，只怕还是楚兄怕苏姑娘她们等得着急吧？”

两人相视而笑，李玉函面上却忽然变了颜色，失声道：“胡兄呢？胡兄到哪里去了？”

他似乎直到此刻才发现胡铁花已不在这屋子里，楚留香居然也一直没有着急，等他问起，才淡淡道：“他方才好像也发现了个可疑的人，就追出去了。”

柳无眉也失声道：“胡兄已有一只手不能动弹，怎么可以轻身追敌？”

楚留香道：“这倒无妨。”

柳无眉道：“无妨？楚兄难道不怕他遭了别人毒手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他绝不会有意外的。”

柳无眉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别人只不过想要我的命，并不想要他的，方才只不过是要将他诱出去，好动手杀了我而已。”

柳无眉道：“但——但他为什么直到此刻还没有回来呢？”

楚留香悠然道：“他若不是在外面偷喝酒，就一定是迷了路。”

柳无眉叹道：“楚兄倒真沉得住气。”

楚留香笑道：“我倒不是真沉得住气，只不过是已听见了他的声音而已。”

很少有人知道什么时候会下雨，这并不奇怪，因为能像诸葛亮那样上知天文的人毕竟不多。

奇怪的是，也很少有人知道雨是什么时候停的。

雨好像总是在人们不知不觉中就停了。

静夜的微风中，果然传来胡铁花的声音，道：“就是这一家。”

另外竟还有个苍老的声音道：“这次不会错么？”

胡铁花道：“错不了。”

听到这句话的时候，他的人已掠入院子，就像是只刚被人踩着尾巴的猫一般冲了进来。

接着，就是一声欢呼，道：“原来你们已回来了。”

欢呼过后，又瞪起眼睛，道：“老臭虫，你怎么忽然爬起来的？”

楚留香还未说话，外面又已传来那苍老的声音，道：“楚香帅没什么事吗？”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多谢阁下关心，为何不请进来一见？”

外面的人道：“老朽其实早就想见香帅一面了，但后来细细一想，现在还是莫要见面的好。”

楚留香道：“为什么？”

那人笑道：“现在我一见你，至少也该磕十七八个响头才对，可是我老头子这么大一把年纪了，到别人面前叩头实在不好意思，还是等我以后想法子报了你的大恩之后，再来找你痛痛快快喝几杯吧！”

说到最后一句话时，他语声已远在数丈外。

楚留香讶然道：“此人究竟是谁？我几时有恩于他？”

胡铁花道：“你对他倒没什么好处，但对丐帮却有。”

楚留香失声道：“他也是丐帮弟子？”

胡铁花笑道：“不是弟子，是长老，而且算起辈份来，好像连昔年的任慈也比他要小上一辈。”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耸然道：“你说的莫非是‘万里独行’戴老前辈么？”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你怎会认得这位前辈奇人的？”

胡铁花道：“难道只有你才能认得这些前辈奇人，就不许我认得一两个么？”

他大笑接着道：“你若吃醋，我不妨再告诉你，今天晚上我还遇见了一个人，也是你早就想和他见面的。”

楚留香道：“谁？”

胡铁花道：“画眉鸟。”

他还想再说什么，谁知楚留香忽然塞了样东西到他嘴里去，胡铁花吐也吐不出，吃吃道：“这……这是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这就是李兄伉俪辛辛苦苦为你取回来的解药，你还是先老老实实睡一觉再说话吧！”

曙色好像也总是在人们不知不觉中来到的。

为了大家都要赶路，所以天一亮就上道，为了大家都要睡觉，所以楚留香他们就不能再和李氏夫妇同乘一辆马车。

可是胡铁花怎么睡得着？车马一开始行走，他就瞪着楚留香道：“你为什么不让我说话？你究竟有什么事要瞒人家？”

楚留香道：“我要瞒谁？”

胡铁花冷笑道：“你以为人家还看不出来么？人家故意不和咱们同乘一辆车，就为的是要让你我鬼鬼祟祟的说话。”

楚留香微笑道：“你怎知道不是他们自己想鬼鬼祟祟的说话呢？”

胡铁花道：“人家有什么鬼鬼祟祟的话好说？”

楚留香道：“也没什么别的话好说，只不过是在猜我究竟已知道了多少。”

胡铁花道：“知道多少什么？”

楚留香道：“知道他们暗中所玩的花样诡计。”

胡铁花几乎跳了起来，怒道：“人家当你是好朋友，非但请你吃、请你喝，还要招待你到他家去，有人来害你，人家就替你将刺客杀了，现在你却说人家在对你玩花样诡计，我问你，人家贪图你什么？要你什么？”

楚留香淡淡道：“也不要我什么别的，只不过要我的命而已。”

胡铁花瞪了他几眼，反而笑了起来，摇着头笑道：“我看你这人真和曹操差不多，只要别人瞧你一眼，你就以为人家又是在打你的主意。”

楚留香道：“那么我问你，蓉儿她们若在‘拥翠山庄’，他们为什么要出来游山玩水？又‘恰巧’遇见了我们，世上真有这么巧的事么？”

胡铁花道：“就算他们是故意出来找你的，也是人家的一番好意。”

楚留香道：“既然是好意，为什么不明说？”

胡铁花又开始摸鼻子，皱眉道：“难道你认为蓉儿是被他们劫去的不成？”

楚留香点了点头，又道：“还有，我的忽然病倒，并没有别人知道，那个刺客是怎么来的？”

胡铁花道：“这也许是他们已在暗中窥探到了，也许是店小二在通风报信。”

第八回 欲取先予

楚留香道：“不错，这也有可能，只不过，他们一赶回来，刚掠入院子，就将那刺客杀了，而那时院子还有些灯光，屋子里却是一团漆黑，他们若非早已知道那刺客在屋子里，根本就连人影也瞧不见的。”

胡铁花眉头皱得更紧，道：“但那刺客若是他们买来的，他们为何要杀他？”

楚留香道：“自然是为了要杀人灭口。”

胡铁花道：“但将我诱出去的人，却是画眉鸟，画眉鸟也和他们是同路的么？”

楚留香道：“你想必也知道画眉鸟是别人化名改扮的。”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那么你怎知画眉鸟不是他们化名改扮的呢？”

胡铁花怔了半晌，道：“画眉鸟行动虽然诡秘，但对咱们并没有什么恶意，你若说柳无眉想害你，他们就绝不可能是同一个人。”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可能？我早已说过，画眉鸟那么做，必定是在故意施恩于我，要我报答。”

胡铁花道：“他既然要害你，是要你报答什么？”

楚留香道：“你见到画眉鸟，并没有动手杀他，是么？”

胡铁花道：“我当然不能杀他。”

楚留香道：“这就对了，画眉鸟那样做，就是要我们以后不能杀他……就算我已知道柳无眉就是画眉鸟，就算我知道她要害我，我也只好放过她，因为她曾经对我有恩——她要害我之前，早已留下了退路。”

胡铁花道：“你为什么一定要怀疑柳无眉是画眉鸟呢？”

楚留香叹道：“这其中自然有许多原因。”

胡铁花忽又大声道：“但至少那用‘暴雨梨花钉’打你的人，总不会是他们吧？”

楚留香道：“为何不会是他们？”

胡铁花道：“因为那时他们明明还在屋子里。”

楚留香道：“你看到他们了么？”

胡铁花怔了怔，道：“我虽未看到，但明明听到他们在说话。”

楚留香道：“你并没有听到他们在‘说话’，你只是听到他们在不断挣扎、呼喊和呻吟，是么？”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每个人在呼喊呻吟时，声音都会因痛苦而改变的，所以我们就算听出他们的声音有些不对，也不会在意，是么？”

胡铁花又怔住了，讷讷道：“难道那时他们两人已不在屋子里，那声音只是别人装出来的？”

楚留香道：“这难道不可能？”

胡铁花长长叹息了一声，不说话了。

楚留香道：“因为你一直认为他们在屋子里，所以你就不会想到那是别人发出的声音，这是每个人都难免会产生的错觉。”

他也叹了口气，接着道：“柳无眉不但很聪明，而且做事非常小心，她也知道要害我并不容易，所以她每次下手之前，必定先留好退步，让我永远不会怀疑到他们。”

胡铁花拼命揉着鼻子，喃喃道：“但我还是不明白，也不相信。”

楚留香苦笑道：“其实我也并没有完全弄明白，只不过大概的情况，我已经可以想像得出来了。”

胡铁花道：“你说来听听。”

楚留香道：“柳无眉夫妇为了某一种原因，一定要找到我，但他们找到我的船上时，我已不在了，他们退回来时，却遇到了蓉儿她们。”

胡铁花道：“他们怎会遇到蓉儿的呢？”

楚留香道：“蓉儿她们要找我，自然要先回家去看看，像她们那样的人，走在路上自然很引人注目，是么？”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道：“虎丘李家声势赫赫，在江湖中自然耳目很多，自然早已听说过蓉儿她们和我的关系，知道她们的行踪后，自然会找上门去。”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道：“像柳无眉那样的人，自然很容易就能和蓉儿她们交上朋友，蓉儿也许还不会多话，但甜儿却和你一样，是个直心肠的人。”

胡铁花道：“哼！你这算是捧我，还是骂我？”

楚留香也不理他，接着道：“柳无眉要想自甜儿口中问我的消息，自然并不困难……”

胡铁花截口道：“她认为你也许还留在沙漠里，所以就去沙漠找找看。”

楚留香道：“她只有这一点线索，只有去碰碰运气了。”

胡铁花道：“但蓉儿她们为何没有一齐去，反而到了‘拥翠山庄’呢？”

楚留香叹道：“她们也许是被骗，也许是被劫，也许……”

他戛然顿住了语声，面上已露出忧虑之色。

胡铁花动容道：“你难道是说，蓉儿她们根本不在‘拥翠山庄’，而且说不定已遭了柳无眉夫妇的毒手？”

楚留香长叹道：“这自然也有可能，幸好柳无眉并不是残杀无辜的人，她要对付的只是我，而且她既然要施恩于我，以留退路，也不至于杀她们。”

胡铁花皱眉沉思了半晌，忽然道：“但以时间推算，她才一到沙漠，就找着我们了，是么？”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李玉函既是江南的世家子，怎会对沙漠的地形那样熟悉？何况，石观音的住处又是那么秘密，他们怎能一下子就找到了呢？”

楚留香缓缓道：“现在我还有两样想不通的事，这就是其中之一。”

胡铁花道：“还有一样呢？”

楚留香长叹道：“我实在想不通这夫妇两人为何一定要我的命？”

胡铁花又皱起眉，沉声道：“现在，他们既已知道你对他们起了怀疑，且一定看出你昨天晚上是在装病，你的处境岂非就更危险了么？”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但现在我既未揭穿他们，他们自然更不会说破，他们现已知道我对他们起了怀疑，这一路上就不敢轻举妄动。”

胡铁花道：“他们难道要等你到了‘拥翠山庄’后再出手？”

楚留香道：“看来想必是如此。”

胡铁花道：“若是如此，他们在‘拥翠山庄’中必已准备了对付你的法子，以虎丘李家在江湖中的声势，这一着必定非同小可。”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你既然知道，还要去送死？”

楚留香叹道：“事已至此，我能不去么？”

胡铁花默然半晌，叹道：“不错，你自然不能将蓉儿她们抛在那里，可是……”

楚留香忽又笑了笑，道：“可是你也不必太担心，我们此行虽凶险，但至少不会再遇到像‘暴雨梨花钉’那样的暗算了。”

胡铁花道：“何以见得？”

楚留香道：“以李家在江湖中的声势，他们要暗算我，也只能在别的地方，用别人做替死鬼，到了‘拥翠山庄’后，这些卑鄙的手段，他们怎敢再用出来？他们怎敢将‘拥翠山庄’数十年的侠名毁于一旦？”

胡铁花道：“不错，他们不用自己的暗器，而用‘暴雨梨花钉’，就是为了怕玷污‘拥翠山庄’的声势，你若死在梨花钉下，自然谁都不会认为这是李家子弟下的毒手。”

楚留香微笑道：“现在你已想通了么？”

胡铁花叹道：“难怪那人一击不中，就将那么珍贵的暗器抛却，原来就是怕你发现‘暴雨梨花钉’在他们手里。”

楚留香道：“其实你早就该想到的，除了李家子弟之外，又还有谁能得到那么珍贵的暗器？”

胡铁花抢着道：“除了富甲江南的李家子弟外，又有谁一出手就能花二十万两银子？”

楚留香笑道：“只可惜他们偷鸡不着蚀了把米，却便宜了你，平白得了一样比金子还珍贵的暗器。”

胡铁花大笑道：“但我却情愿要二十万两银子。”

两人相对大笑，竟似又将此行的凶险全都忘了，竟忘了他们若死在“拥翠山庄”，银子和暗器还是别人的。

这两个人脑袋里竟似根本没有“危险”两个字存在。

虎丘，山名，原名海碧山，在苏州阊门外，故老相传，吴王阖闾就葬在此山中，水银为棺，金银为坑。

史记：阖闾墓在吴县阊门外，以十万人治办，取土临湖，葬后三日，白虎踞其上，故名虎丘。

这座山并不高，但却充满了一些美丽的传说和神话，自古以来，就是才子骚人的必游之地。

楚留香他们果然一路平安，到了姑苏。

他们并没有在城外绕过去，却穿城而过，李玉函和柳无眉仍是谈笑风生，谁也看不出他们心怀杀机。

楚留香难道猜错了么？

到了这以美丽闻名的城市，每个人心里都不禁泛起一种温柔之意，还有谁会想杀人呢？

清洁的街道上，仿佛到处都充满了美丽的少女，长长的辫子随风摇动，时时向人嫣然巧笑。

胡铁花眼睛都发直了，忽然笑道：“你们可曾发现一样有趣的事么？这里的人原来都不喜欢穿鞋子。”

只见在街上走来走去的人，果然都不喜欢穿鞋子，有些赤足，有的拖着拖鞋，就算有穿鞋子的，也没有将鞋跟拔起来，但一双双底平趾敛，莹白如玉的纤足，套在描金的木屐里，岂非更令人其意也消？

胡铁花又笑道：“你们可知道她们为什么不喜欢穿鞋子么？这原因我已发现了。”

李玉函忍不住道：“为什么？”

胡铁花拊掌道：“就因为她们的脚生得比别处的人漂亮，若不多让人瞧瞧，岂非暴殄天物？”

苏州姑娘不但脚生得美，而且大多是天足，到了城外，就可以瞧见一个个提着茉莉花篮的少女，轻盈地追逐着来往的车马，忽而跃上

车辕，忽而跃下，听到她们那如黄莺婉啭的吴侬软语，有谁忍心不买她们两朵花?

城外七里，才是虎丘山。

但一出城门，便可遥遥望见那青葱而雄伟的山势，正像是一只猛虎蹲踞在那里，生气勃勃，头尾岸然。

他们徒步穿过姑苏，这时又回到车上，胡铁花打开车窗，瞧着这些年轻活泼的少女们，忍不住向楚留香笑道：“这些小姑娘身子可真轻快，倒真都是练武的好材料，若是练起轻功来，我保险绝不会比你差。”

楚留香微笑道：“她们这也是从小练出来的，每天也不知要在马车上跳上跳下多少次，实在比我们练功夫还要勤快多了。”

话未说完，已有个穿着青布短衫，梳着条油光水滑大辫子的姑娘跳上车辕来，手里拿着茉莉花球，盈盈笑道：“好香好香的茉莉花，公子爷买两朵吧！”

胡铁花瞧着她那春葱般的小手，忍不住笑道：“是花香？还是你的手香？”

那小姑娘飞红了脸，抿着嘴笑道：“自然是花香，不信公子爷就闻闻看。”

胡铁花大笑着就要去接花，谁知楚留香却先抢了过来，笑道：“好花都多刺，这花可有刺么？莫要扎破了我的鼻子。”

那小姑娘吃吃笑道：“公子爷真会说笑话，世上哪有多刺的茉莉花？”

楚留香道：“既然如此，我就买几朵吧，只可惜此花虽好，却没有戴花的人……我也只有将这朵花再转送给姑娘了。”

他忽然将花球又送到那小姑娘面前。

那小姑娘面色忽然变了，竟凌空一个翻身，退出一丈多远，转个身就飞也似的逃走了。

胡铁花皱眉道：“你看你这老色鬼，把人家小姑娘吓成这样子。”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若不将她骇走，她就要了你我的命了。”

胡铁花失声道：“你说什么？”

楚留香也不答话，却将那茉莉花球轻轻撕碎，只见花球中竟赫然有十几根发着乌光的小针。

胡铁花骇然道：“毒针？”

楚留香苦笑道：“若不是我接得快，只要她的小手一甩，你我此刻还想有命么？”

胡铁花默然半晌，擦了擦汗，忍不住问道：“这次你又是怎么看出来的？”

楚留香叹道：“这些小姑娘从小就在这条道上卖花，可见都是穷苦人家的孩子，白天卖花，晚上还得帮着做家事，哪里会有她那么样又白又嫩的手？”

胡铁花怔了半晌，苦笑道：“你这双贼眼实在太厉害了。”

楚留香道：“还有，这些小姑娘都是在这里土生土长的，怎么会说她那样标准的官话？我听她一开口，就知道不对了。”

胡铁花叹道：“看来江湖中的传言并没有错，楚留香果然是个鬼灵精。”

他忽又压低语声，道：“你看这小姑娘也是他夫妻派来的么？”

楚留香将毒针全都用一块方巾包了起来，道：“到了这里，怎么还会有别人？这次事若成了，他们固然可以推说不知道，事若不成，更和他们没有半点关系。”

胡铁花默然半晌，喃喃道：“看来我们现在要去的地方并不是虎丘，而是虎穴了。”

楚留香微笑道：“不入虎穴，焉得虎子。”

胡铁花笑道：“也不是虎子，是虎女。”

到了虎丘正山门前，大家就下了马，李玉函和柳无眉仍谈笑风生，就像是根本不知道方才发生过什么事。

那小姑娘莫非和他们无关？

楚留香莫非又猜错了？

山门外，有个小小的市集，小河一道，蜿蜒流过，河边停着三五画舫，画舫中不时传出银铃般的娇笑。

入了山门，两旁有许多小肆，还有许许多多乞丐，看到有人来了，就围上来乞讨，还有人远远就恭身赔笑道："李公子回来了么？夫人好。"

楚留香和胡铁花对望了一眼，心里却在暗暗猜测："不知道这些乞丐中，有没有真正的丐帮弟子？"

思忖时，已到了那闻名的千人石。

只见一方大石，可坐千人，一眼望去，非但看不到边，连一根小草也看不到，大石的北面还有个小小的石台。

只听柳无眉悠然道："故老相传，昔日吴王阖间在这里造坟墓，用了工匠千人，等到墓成之后，吴王怕他们泄漏墓中的机关秘密，就把这一千人全都活埋在这石头下，所以这石头就叫做'千人石'。"

这残酷的故事，从她嘴里娓娓说来，却像是连一丝血腥气都没有了，胡铁花忍不住问道："那石台又是什么呢？"

柳无眉道："那就是神僧竺道生的讲经台，上面还有唐代李阳冰的四个篆字，写的就是'生公讲台'，白莲池旁的那块石头，就是有名的点头石，常言道：'生公说法，顽石点头'，这典故就从此处来的。"

她步履就和语声同样轻盈，山风自石后吹来，吹散了她的发髻，吹舞起她的衣襟，她整个人都似将乘风而去。

胡铁花听得痴了，也瞧得痴了，心里却不禁暗暗叹息道："这么样一个仙子般的美女，真会是杀人的凶手么？"

然后他们就走上剑池。

只见四面林木森森，萧碧幽翠。一道木桥如彩虹般横卧池上，池水青绿而冷冽，上面点点浮萍。

楚留香伫立在池边，便觉一股清寒之风扑面而来，青碧的池水中，竟像是隐藏着阵阵杀气。

远处秋云四合，清风中有暮钟声缥缈传来。

楚留香微笑道："唐代名士李秀卿，品评此水为天下第五泉，却不知此水最宜淬剑，正是古剑客的淬剑之地，现在又有当代第一剑客李老前辈时来品题，这'剑池'二字，倒也真可说是名下无虚了。"

柳无眉嫣然道："据说这名字还有个来历。"

楚留香道：“哦？”

柳无眉道：“相传吴王阖闾的坟墓就在这剑池下，他死时以三十柄名剑殉葬，连专诸用的鱼肠剑等也在其中，所以这里才叫做剑池。”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我若也葬身此处，和吴王阖闾这样的雄鬼为邻，倒也可算是不虚此生，死得其所了。”

柳无眉神色不动，嫣然笑道：“楚兄既然知道这是天下第五泉，可知道天下第三泉也在这里么？”

绕过剑池，就可以瞧见一个很大很大的石井，面阔丈余，井旁还有个朱栏曲绕的六角山亭。

楚留香笑道：“这里只怕就是天下第三泉‘陆羽茶井’了，昔年李老前辈邀集了天下名剑客，在这里烹茶品剑，前辈风流，实在令人不胜仰慕之至。”

突然一人长叹道：“只可惜江山虽依旧，人面却已全非了。”

第九回 天下无敌

这时暮色已临，晚霞流丽，山巅上的虎丘塔影间，有孤鹰盘旋着，却将这如图画般的美景衬托得无比苍凉而萧索。

这一声叹息也正是无比的苍凉，无比的萧索。

只见一缕孤烟，自那六角山亭中袅娜飞出，瞬即四散。缥缈的烟雾中，凄凉的山亭里，正有个羽衣高冠的白发老者，在独坐烹茶，他的寂寞，看来也正和那在绝巅高塔旁盘旋着的孤鹰一样。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老先生昔年莫非也是在此间烹茶品剑的盛会中人么？"

那老者又长长叹息一声，道："不错，只可惜故人们多已仙去，只剩下老朽百病之身，还在人间流浪，再想找一个能伴我在此烹茶试剑的人，亦不可得了。"

楚留香和胡铁花对望一眼，心里都不觉有些寒意。

昔年能在这里烹茶品剑的人，可说无一不是绝顶的剑客，至今若能不死，剑法无疑更出神入化。

这老者恰巧在今日旧地重游，枯坐此间，想来必非偶然，他若是在等人，那么等的是谁呢?

胡铁花忍不住道："不知老先生尊姓大名？"

那老者并未回头，只是缓缓道："老朽帅一帆。"

楚留香耸然道："莫非是昔年一剑动三山，力斩过天星的'摘星羽士'帅老前辈？"

那老者霍然站起，仰天长笑，山亭四面的秋叶，都被他的笑声震得有如雪花般地飘飘落下。

只听他长笑着道："楚留香果然不凡，老朽新茶初沸，阁下何不进来共饮一杯。"

他甚至连头都没有回，已知道来的是楚留香了，显然早已得到了李玉函的消息，正是在这里等着楚留香的。

再看李玉函夫妇，不知何时已踪影不见。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面上却微笑道：“烹茶在下奉陪，若要试剑么，在下却……”

帅一帆霍然回首，厉声道：“却怎么？老朽人虽已老，剑却还未老哩！”

只听“呛”的一声龙吟，他掌中已多了柄碧如秋水的长剑，楚留香站在数丈外，已觉剑气逼人眉睫。

胡铁花竟忍不住脱口赞道：“好剑！”

帅一帆傲然笑道：“自然是好剑。”

他目光似乎比剑光更厉，瞪着楚留香道：“老夫此剑已有十三年未曾离鞘，今日为你而出，你也可以引以为傲了。”

楚留香长叹道：“名剑出鞘，例不空回，前辈今日莫非定要取在下项上人头么？”

帅一帆厉声道：“我辈武夫，正当死在剑下，你难道还怕死不成？”

楚留香默然半晌，道：“前辈若要赐教，在下也只有奉陪，但却要请教前辈一件事，以前辈的声望，想必不致隐瞒。”

帅一帆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在下与前辈素无怨仇，前辈却定要取在下性命，莫非是受人所托？”

帅一帆浓眉轩起，道：“不错，但对手若非楚留香，老夫还不屑动手。”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在下若还要问前辈是受谁所托，前辈想必也不肯说的，只不过前辈纵然不说，在下也能猜得出七八分。”

帅一帆道：“很好，拔出你的兵刃来动手吧！”

楚留香道：“遵命。”

短短两个字还未说完，他身形忽然冲天而起，掠到一株木叶未枯的大树上，采下了一条柔枝。

帅一帆号称“摘星”，轻功之高，自可想像，但他见到楚留香这一跃之势，仍不禁为之耸然失色。

只见楚留香将那段柔枝拗成五尺长短，枝头还留着三五片树叶，他横枝当胸，示礼道：“前辈请。”

帅一帆皱眉道：“这就是你的兵器？”

楚留香道：“正是。”

帅一帆怒道：“好轻狂的少年人，纵是李观鱼，也不敢对老夫如此轻慢无礼！”

楚留香道：“在下毫无不敬之意。”

帅一帆怒喝道：“你这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只要运用得当，大地万物，莫不是伤人的利器，若是运用不当，纵是上古神兵，也难伤人毫发，前辈高人，怎会不解此意？”

这两句话他淡淡说来，其中却充满了逼人的锋芒。

胡铁花暗中一笑，知道这也是楚留香的战略之一，对手若是太强，楚留香就一定要先杀杀他的威风傲气。

何况，帅一帆掌中这柄剑，显然是削铁如泥的利器，楚留香若以金铁之属和他动手，也挡不了他宝剑的锋锐。

此番他以柔枝应敌，取的正是“以柔克刚”之意，就算占不了什么便宜，至少也不会吃太大的亏。

胡铁花现在才知道楚留香与人交手时的机智，确非他人能及，他几乎忍不住要劝劝帅一帆：“你何必定要和这老臭虫动手呢！‘摘星羽士’这名字并不是容易得来的，你何苦定要将之毁于一旦？”

山亭中的茶烟已散了。

帅一帆不再说话，一步步走了出来，他脚步走得极缓，才只走了两步，胡铁花却已吃了一惊。

胡铁花少年时好勇斗狠，长大后脾气也没有改很多，平生与人动手打架，简直跟吃家常便饭一样。

这十年下来，也可说什么样的对手都遇见过，其中自然也有一些剑法有独到处的剑术名家。

这些人剑法有的轻灵，有的辛捷，有的狠辣，但无论什么人，也都要等到剑式刺出后，才能给别人威胁。

可是此刻这“摘星羽士”帅一帆，他非但长剑还未出手，甚至连人都还没有走出来，胡铁花就已隐隐觉出他剑气的逼人了——他整个人都像是已被磨炼成一把刀子，全身都散发出逼人的杀气。

胡铁花身在局外，已有这样感觉，何况楚留香?

谁也想不到这羽衣高冠，飘然有出尘之感的老者，竟能在刹那之间，变得如此地锋利可怕。

山风吹过，将他的衣衫吹得猎猎飞舞，他的脚步也始终不停地向外走，但别人竟似觉不出他身子在动。

只因他已将全身的精神气力，都化为一股剑气，别人只能觉出他剑气的逼人，已忘了他自身的存在。

他的人已和剑气融而为一，充沛在天地间，所以他动的时候，也似不动，不动的时候，也似在动。

胡铁花终于也发现这种前辈名剑客的气魄，实非他人所能想像，他本想劝劝帅一帆的，现在却开始为楚留香担心了。

他自己实在想不出什么法子能将这股剑气击破。

山风虽然很强劲，但整个天地都似已凝结。

胡铁花只觉汗珠一滴滴沁了出来，天地万物都像是已静止不动了，就连时间都似已完全停顿。

他只觉似乎有一双无形的手，在扼住他的脖子。

他已透不过气来。

他无法想像楚留香此刻的感觉多么难受，但是，就在这时——楚留香的身形突又一飞冲天。

谁也想不到他在这么大的压力下还能冲天飞起，谁也想不到他这一跃之势，竟如身化箭矢。

帅一帆仍如磐石般坚凝不动，只是掌中剑已一寸寸抬起，剑上似乎带着有千万斤的重物，看来说不出的沉滞。

但胡铁花却已看出他剑式正是配合着楚留香身形的变化，楚留香身形纵然夭矫如龙，他剑尖却始终不离楚留香方寸之间，无论楚留香从什么方位落下，都逃不开他这柄剑之一刺。

楚留香终于已落了下来。

他上冲之势如箭矢破空，一飞冲天，下落之势却如神龙夭矫，盘旋飞舞，变化万千，不可方物。

帅一帆掌中剑也蓄势待发。

就在这时，楚留香手里的柔枝忽然划了个圆弧，枝头的几片树叶，却忽然离枝向帅一帆射出。

帅一帆长啸一声，长剑已化为一片光幕。

胡铁花只见剑光已将楚留香吞没，那几片树叶竟已被这凌厉的剑气所粉碎，消灭得无影无踪。

然后，剑气顿消，帅一帆掌中剑已垂落，面上木无表情，全身的肌肉都像是已在这一刹那中僵硬。

他本来若是把刀，现在就已变为木刀，已变得黯淡无光，他的锋芒与杀气，也已无影无踪。

再看楚留香却已落到他面前一丈外，他掌中的柔枝，已变得光秃秃的，竟连树皮都已被剑气剥光了。

胡铁花既不知道楚留香是怎么样自剑气包围中冲出来的，也不知道这两人究竟是谁胜谁负。

也不知过了多久，楚留香躬身为礼，道：“前辈剑法精妙，实为在下生平仅见。”

帅一帆茫然望了一眼，喃喃道：“很好，很好，很好……”

他一连说了三句，长剑忽然化为飞虹，在苍茫的暮色中闪了闪，便流星般摇曳着向剑池中落了下去。

过了半晌，才听得“噗通”一响。

于是剑池中又多了柄绝世的名剑。

帅一帆茫然望着远方，全身都已虚脱，他的生命与灵魂都似已随着这柄剑落入剑池中。

楚留香面上不禁露出黯然之色，长叹道：“在下取巧，虽侥幸逃脱前辈剑下，但也未能取胜，前辈何苦……”

帅一帆厉声道：“你不必说了！”

楚留香道：“是。”

帅一帆目光凝注着他，良久良久，也没有再说一个字，忽然转过身，大步向山下行去。

楚留香目送着他身形远去，长叹道：“前辈风范，果然不同……”

他话声很轻，但帅一帆忽又回过头，望着他，像是要说什么。

楚留香躬身道：“前辈还有吩咐？”

帅一帆默然半晌，终于也长长叹息一声，道：“胜而不骄，谦恭有礼，后辈如你，又岂是前辈能及？”

楚留香道：“多承前辈赞许，在下却不敢言胜。”

帅一帆又望了他许久，忽然道：“你和李观鱼究竟有何仇恨？”

楚留香道：“在下与李老前辈素昧平生，仇恨两字，更是无从说起。”

帅一帆目中透出诧异之色，道：“既是如此，李观鱼为何要杀你？”

楚留香苦笑道：“在下不知道，李老前辈难道也未曾说起么？”

帅一帆仰天长叹，道：“李观鱼昔年曾有恩于我，只要他信符所至，纵然要我割下自己头颅，我也在所不辞，你明白么？”

楚留香道：“在下明白。”

帅一帆道：“很好，很好，很好……”

他又将这句话说了三遍，身形在暮色中一闪，便已不见。

楚留香摇头长叹道：“此人果然不愧为英雄，只可惜这样的人，在江湖中已经越来越少了。”

胡铁花这才松了口气，忍不住问道：“他最后的一句话，究竟有什么含意？你真的明白了么？”

楚留香叹道：“他这是在告诉我，他为了要报李观鱼之恩，就算要他性命也在所不惜，所以他虽然并不知道李观鱼为何要杀我，还是来动手了。”

胡铁花皱眉道：“如此说来，他真是受李观鱼所托而来的了？”

楚留香道：“当然。”

胡铁花道：“但李观鱼究竟为何要杀你呢？”

楚留香黯然道：“一个老人为了他的子媳，是什么事都做得出的。”

胡铁花默然半晌，忽又笑道：“你方才是怎么样胜他的？我非但没看出来，连想都想不出。”

楚留香叹道：“此人剑法实已登峰造极，已将有形之剑，化为无形之气，我全身都已被他笼罩，几乎连气都已透不出。”

胡铁花道：“连我都透不过气来了，何况你？”

楚留香道：“我若不先设法冲出他的剑气，就只有任凭他宰割，所以我也只有冒一冒险了，乘他换气时，忽然跃起。”

他苦笑着接道：“你总该知道，对付帅一帆这样的高手，这不但是在冒险，简直和送死差不多。”

胡铁花道：“是呀！这种凌空飞击的招数，只有在以强搏弱时才能用的，因为只要一击不中，就要自陷绝境，所以我看你使出这种招式来，也吓了一跳。”

楚留香道：“我身形凌空后，更看出他剑气凝练，实是无懈可击，所以我只有先以树枝上的叶子，来诱发他的剑气。”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道：“这道理我就不懂了。”

楚留香道：“那时他剑气已完全发挥，正如弓已引满，箭在弦上，只要轻轻一触，弦上的箭便不得不发。”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道：“我所用的就是这道理。”

胡铁花直着眼道：“什么道理？我还是不懂。”

楚留香道：“我将树叶以内力逼出，触及他的剑气，他剑气本已饱涨，只要被外物触及，就立刻要发作。”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道：“剑气一发，便不可收拾，非但那几片树叶要被完全毁灭，就是整个一个人，只怕也要被辗得粉碎。”

胡铁花骇然道：“好厉害。”

楚留香道：“但剑气被引发后，就有了空隙。”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他力量已集中在那几点上，别的地方自然就难免要露出空隙，所以我就乘隙以树枝在他头上轻轻一点。”

他长笑着接道：“但饶是如此，我还是被那剑气反激过来，震得飞了出去。”

胡铁花擦了擦汗，展颜笑道：“可是无论如何，你还是一招就胜了他。”

楚留香苦笑道：“这一招看来虽轻松，其实却比千万招还要艰苦，何况，我那树枝虽点着了他，却绝对无法伤得了他，他本来不必认输的。”

胡铁花动容道：“如此说来，他那时若不认输，再乘势追击，你岂非就完蛋了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那倒也未必。”

胡铁花道：“为什么又未必了呢？”

楚留香道：“只因我这一着，已将他剑气破去，他若想再将剑气凝练，我也不会给他机会了，所以他若再追击，只有凭招式和我动手。”

胡铁花道：“你怎知他招式就胜不了你？”

楚留香又笑了笑，道：“若论招式之精，普天之下，只怕至今还无一人能胜得过石观音的。”

胡铁花眨了眨眼，忽又问道：“若要帅一帆和石观音交手呢？”

楚留香道：“石观音必胜无疑。”

胡铁花道：“何以见得？”

楚留香道：“因为帅一帆还是未能将剑气练得出神入化，收放自如，也未能将剑气融入剑的招式变化中。”

胡铁花道：“他若能将剑气融入剑招中呢？”

楚留香道：“那就无敌于天下了！”

第十回 奇异夫妻

胡铁花笑道：“我但愿世上有这么样一个人，让你也吃吃苦头，你总是打胜仗，若不败一次，只怕武功永远也不能登峰造极的。”

他这本是句开玩笑的话，谁知楚留香却肃然道：“正是如此，这正是武功中至深至妙的道理，只可惜我生来喜欢冒险，遇见高手时，情不自禁总要使出险招，只要出手一败，就必死无疑，所以我虽然知道这道理，却还是想行险侥幸以求胜。”

胡铁花见他说得如此郑重，反而怔了怔，道：“你也并非只想求胜，而是你若不行险，也必死无疑，只因你虽不杀别人，别人却要杀你。”

楚留香叹道：“所以我迟早总有一天，要死在别人手上的。”

胡铁花笑道：“你放心，能杀你的人，到现在只怕还未生出来哩！”

暮色越来越浓，秋意也越来越浓。

他们在暮色中登山，经过了鸳鸯桥、孝子墓、断梁殿、憨憨泉、试剑石、二仙亭、仙人洞……

但他们却找不到直上“拥翠山庄”的途径。胡铁花几乎已忍不住要怀疑这“拥翠山庄”是否在虎丘山上了。

白杨萧萧，秋声一片，宿草没径，秋色满天。

胡铁花皱眉道：“你也没去过那拥翠山庄么？”

楚留香道：“没有，我只听说这拥翠山庄怀抱远山，遥望太湖，沙鸟风帆，烟云竹树，乃是全山风物最美之处。”

胡铁花还想再说什么，忽然发现远处挑起了一盏红灯，随风摇曳，似乎在山巅最高处。

胡铁花皱眉道：“这又是什么花样？”

楚留香道：“我们好歹也得去瞧瞧。”

两人展开身形，掠了上去，只见巨塔巍峨，矗立在晚风中，塔高七层，每一层都有飞檐斜出。

那一盏红灯，就正正挂在塔檐上，但四下凄凄冷冷，但见白杨株株，却瞧不见有人的影子。

这灯笼是谁挂在这里的？为的是什么？

灯光如血。

血红的灯光中，石塔上竟还写着一行字。但却写在石塔的最上层，从下面望上去，根本就瞧不清楚。

胡铁花皱眉道：“你眼睛比我好，你看不看得清那写的是什么？”

楚留香似在思索，只摇了摇头。

胡铁花道：“我上去瞧瞧。”

他身子刚要跃起，就被楚留香一把拉住。

胡铁花道：“我也知道这必定又是他们的诡计，但若不上去瞧瞧，心里更难受。”

楚留香道：“我去。”

他也不与胡铁花争论，身形已掠起，他自也知道这必定又是个陷阱，是以行动丝毫不敢大意。

只见他身子轻轻落在第六层塔檐上，终于看清了上面写的字——写的赫然竟是：“楚留香毕命于此。”

这七个字他一眼便已扫过，心里虽有些吃惊，但却丝毫不乱，再也不瞧第二眼，便待跃下。

谁知就在这时，塔顶上忽然撒下一片巨网来。

胡铁花一直在仰首而望，只见这片网光芒闪动，似乎是以金丝铁织成的，虽然极轻极软，来势却极快。

眼见楚留香就要被这张网包住，胡铁花不禁惊呼道：“小心！”

喝声中，楚留香身子已猛然下坠，巨网的落势虽急，楚留香的下坠之势却更快，胡铁花刚松了口气。

谁知第五层石塔中，忽然闪电般飞出一根银光，竟是柄极少见的外门兵刃“钵镰枪”，枪尖直勾楚留香的双膝。

楚留香大惊之下，身法仍不乱，骤然出手，在第五层塔檐上一拍，身子已跟着倒翻而起。

但这么样一来，他虽避开了钵镰枪，却再也躲不过那张巨网，整个人都被巨网包住，翻滚着落了下来。

那柄钵镰枪再乘势一勾，便将巨网挑起，于是楚留香就被吊在半空中，纵然用尽全力，也挣扎不脱，那网丝竟一根根勒入他肉里。

胡铁花和楚留香并肩作战，一生也不知面对过多少危机，但却也从未见过如此诡秘的兵刃，如此诡秘的出手。

他应变本极快，此番竟还不及这变化发生之快，他甚至没有看清楚楚留香是怎么落入网里的。

只见银光闪动不息，楚留香已被吊起。

胡铁花一探手，拔出靴筒中的短刀，身子已乘势跃起，刀光化做一道飞刃，向那张巨网割去。

但楚留香在网中大喝道：“快退下去，这两人不可力敌……”

喝声未了，塔顶上已飞鸟般，坠下一个人来。

夜色中虽然看不清他模样，但已可看出他身形之高大，竟像是个上古洪荒时代的巨人一般。

胡铁花只觉眼前一暗，仿佛整个一座石塔都已向他压了下来，他无论向哪方闪避，都在这团黑影笼罩之下。

若是换了泛泛之辈，此刻惊惶之下，身子必定要向下面逃避，那就万万逃不过这势如泰山压顶之一击。

但胡铁花究竟不是等闲，身子非但没有向下滑，反而连人带刀，一齐迎着黑影向上撞了过去。

这种存心和对方同归于尽的拼命招式，本为高手不屑，但有时却的确能扭转逆势，抢得先机。

只因对方既已稳操胜算，自然不愿再和他拼命，可是无论谁要在这快如白驹过隙的一刹那间改变招式，都不是件容易事。

谁知道这黑影人虽是个庞然大物，身法却灵巧已极，忽然间身形一转，已凭空滑开了四五尺。

也就在这刹那之间，那柄钵镰枪忽然缩了回去，被吊在半空的楚留香，就连人带网一齐掉了下来。

楚留香往下落，胡铁花往上撞，眼见胡铁花非但人要撞到楚留香身上，刀也要戳进楚留香的胸膛。

他这一撞用尽全力，再也收势不及了。只有骤然将全身真气全都发出，他宁可自己受伤，也不愿伤了楚留香。

只听“砰”的一声，楚留香整个人都撞上了胡铁花。

这时胡铁花全身已无丝毫气力，被这么样一撞，只撞得他脑袋发昏，乱冒金星，竟被撞晕了过去。

昏昏沉沉中，他只觉楚留香已压在他身上。

对方简直连一招都没有出手，他就已被击倒。

过了半晌，只听一人格格笑道：“别人都说这两人是如何如何厉害，原来也不过如此而已。”

这人说话的声音又尖又细又快，就像是个未成年的孩子，但每个字说出来，远处都能传送出去，内力之强沛，至少也得有几十年的纯功夫。

另一人缓缓道：“江湖中多的是徒有虚名之辈，这两人已经算是不错的了。”

这人说话的声音，却如洪钟大吕一般，而且缓慢已极，他说一句话，另外那人至少可以说三句。

胡铁花耳朵被震得嗡嗡直响，张开眼睛一看，就瞧见面前已并肩站着一高一矮两个人。

矮的这人就算踮起脚尖，也未必能够得着高的那人肩头，身子也又瘦又干，头上却戴着顶车轮般的大草帽。

就像是半截筷子上顶着个菜碟似的，整个人都笼罩在这草帽的阴影下，根本瞧不见他的面目。

高的那人却是眼如铜铃，腰大十围，满头乱发，松松的挽了个髻，看来就像是山神庙里的丈二金刚。

这两人的衣服本都十分华贵，剪裁也显然是上等手工，但一穿在他们身上，就变得不成样子。

矮的这人好好一件水湖缎衫上，到处都是油渍，明明是第一粒扣子，他却扣到第三个钮洞里。

高的那人一件袍子竟是水红色的，而且至少小了三号，短了两尺，穿在身上，就像是偷来的。

这么样两个人，竟有那么高明的功夫，胡铁花几乎不相信自己的眼睛，忍不住大声问道：“你们是什么人？为什么……”

他话未说完，那矮子已叫了起来，道：“你连我都不认得么？”

胡铁花冷笑道：“堂堂的胡铁花胡大侠，怎会认得你们这样的人？”

那矮子叹了口气，喃喃道：“想不到这小子在江湖中混了这么多年，竟完全是白混的，竟连我老人家他都不认识。”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将头上那顶大草帽摘了下来，道：“你再看看我是谁？”

胡铁花这才发现，这人头上光秃秃的连一根头发都没有，而且一个头至少比别人要大一半。

这又像在半截筷子上插着个馒头，胡铁花若非全身发麻，此刻真忍不住要笑了出来。

那矮子道：“现在你还未看出我老人家是谁么？”

胡铁花道：“我只不过已看出你是个秃子而已，这也没什么稀奇。”

那矮子也不生气，反而笑嘻嘻道：“秃子就没有什么？”

胡铁花怔了一怔，道：“没有什么？……自然是没有头发。”

那矮子道：“没有头发，就是‘无发’，对不对？”

胡铁花从来也没有见过如此啰嗦的人，简直懒得理他了。

这矮子已又将那顶大草帽戴在头上，抬起头来，笑嘻嘻地道：“天在哪里，天怎么不见了？”

他戴了顶这么大的草帽，的确再也瞧不见天，胡铁花又忍不住要笑，但转念一想，脸上的肉忽然全都僵住。

那矮子笑道：“现在你总该知道我老人家是谁了吧？”

胡铁花嗄声道：“你……莫非就是‘无法无天’屠狗翁？”

那矮子拍手大笑道：“你小子总算还有点见识，孺子可教，孺子可教。”

他又伸手向那巨人一指，道：“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屠狗翁和杜渔婆素来秤不离锤，锤不离秤，我怎么会不知道？”

屠狗翁大笑道：“不错，这就是我的老婆：‘天罗地网’杜渔婆，我老人家虽然无法无天，但一进了她的天罗地网，就再也翻不了身。”

这巨灵神般的庞然大物，竟是个女人，已令人不可思议了，她竟会是这株儒的老婆，更令人要笑破肚子。

可是胡铁花却已笑不出来了。

只因他知道这两人模样滑稽，却是百年来武林最负盛名，武功也最高的四对夫妻之一。

这两人非但用的都是江湖中极罕见的外门兵刃，而且武功诡异，行事难测，从来没有人知道这夫妻两人的师承，也永远没有人知道他们会在什么时候出现，有时这两人就会像一阵风似的，突然消失，二三十年都听不到他们的消息，更没有人知道他们到哪里去了。

但江湖中人人都知道一件事，那就是：宁可得罪天王老子，也不能得罪这夫妇两人，无论谁若得罪了他们，就休想再过一天好日子。

只见屠狗翁还在哈哈大笑，笑得几乎连气都喘不过来了，但杜渔婆瞪了他一眼后，他就立刻再也不敢笑一声。

她不瞪眼睛还好，这一瞪眼，一生气，全身的衣服都像是要胀裂了，胡铁花也不懂她为何要穿这么小的衣服。

却不知大脚的女人一定都喜欢穿小鞋子，胖的女人也一定喜欢穿小衣服，高的女人若嫁了个矮丈夫，更恨不得将自己的腿锯掉一截——腿既不能锯，将衣服做短二尺，心里也是舒服的。

胡铁花忽然冷笑道：“别人都说屠狗翁夫妻如何如何厉害，原来也不过如此而已。”

屠狗翁道：“我老人家连手都没有动，你已经躺下了，难道还不服气？”

胡铁花厉声道：“你若敢和我光明正大的动手，能胜得了我一招半式，我自然没有话说，但用这样的诡计伤人，却算不了英雄。”

屠狗翁大笑道：“你说的这就是外行话了，两人动手，只要能将对方打得躺下，无论用什么法子都是本事，我老人家若能放个屁就将你

熏死，你更该服气才是。”

胡铁花竟被他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

他忽然发觉，此刻非但自己全身发麻，压在他身上的楚留香，更是连动都没有动，像是连气都没有了。

他大骇之下，失声道：“老……老楚，你为什么不说话？你难道……”

屠狗翁格格笑道：“你说的这又是外行话了，你难道未瞧见，我老人家方才将枪抽出来的时候，已顺手打了他两处穴道？”

他笑着走了过来，又道：“这也许是我老人家方才出手太快了，所以你没有瞧清楚，现在……”

他话还没有说完，人刚走到楚留香面前，忽然间，楚留香的一双手竟闪电般自网眼里伸了出来。

屠狗翁显然做梦也未想到有此一着，大惊之下，一双腿已被楚留香抓住，顺手一抖，他的人也躺了下来。

杜渔婆怒吼一声，飞扑而起。

只听楚留香叱道：“站住，否则你的老公就没有命了。”

杜渔婆果然不敢再往前走一步，目光中充满了关切焦急之色，显见她对这矮小的丈夫，实是情深爱重。

屠狗翁已破口大骂道：“小杂种，用这种手段，算不得英雄！”

楚留香笑道：“两人动手，只要能将对方打得躺下，就是本事……这话是你自己方才说的，你现在难道就忘了么？”

屠狗翁怔了怔，胡铁花已忍不住大笑，道：“妙极妙极，这就叫自搬砖头自砸脚，自己放屁自己嗅。”

谁知屠狗翁也大笑起来，道：“好好好，楚留香果然有两下子，难怪别人怕你。”

楚留香道：“岂敢岂敢。”

屠狗翁道：“但有件事我实在不明白，我方才明明点了你的穴道，算准你在一个对时中连屁都放不出的，你怎么忽然能动手了？”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你点了我穴道时，我身子已落了下去。”

屠狗翁截口道：“你非但立刻就掉了下去，而且立刻就撞上了这姓胡的小子，哪里有机会能行功运气，自己解开穴道？”

楚留香道：“在下还没有那种行功运气，自解穴道的绝顶功夫，阁下未免过奖了。”

屠狗翁道：“那么你用的是什么法子？”

楚留香道：“任何人在穴道被点后的一刹那间，都还能动一动的，是么？”

屠狗翁道：“不错，因为那时他穴道虽已被封死，但身子里还有一丝残余的真气流动，但这也只不过能动一下而已。”

楚留香道：“动一下子就已足够了。”

屠狗翁眼睛一亮，失声道：“我明白了，那时你知道自己‘气血海穴’被点，就立刻将身子动了动，让这姓胡的小子撞开了这两处穴道。”

楚留香微笑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听得又惊又喜，又大笑道：“你这老头子总算还有些见识，真是孺子可教，孺子可教。”

屠狗翁叹了口气，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果然是个鬼灵精，想不到我老人家活了六七十岁，今天竟栽在你这毛头小伙子手里。”

杜渔婆眼睛始终瞪着楚留香，嗄声道：“现在你想怎么样？”

这时胡铁花已自楚留香身子下爬了起来，而且已经解开了那面巨网。

杜渔婆也只有眼睁睁的瞧着。

楚留香长身而起，缓缓道：“两位和在下有什么冤仇么？”

杜渔婆立刻道：“没有。”

楚留香笑了笑，道：“两位既然和在下素无冤仇，为何要对在下如此？”

杜渔婆默然半晌，长叹道：“我夫妻做事素来恩怨分明，本无伤你之意，只不过……”

楚留香接口道：“只不过两位昔年曾受过李观鱼的恩，所以要将我捉住，送到‘拥翠山庄’去，是么？”

杜渔婆还未说话，屠狗翁已大笑道：“不错，我老人家本来是想将你们两个小娃儿送去做人情，所以你现在若要杀我，也是天经地义的事。”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若不想杀你呢？”

屠狗翁道：“我劝你还是杀了我好，我这人气量最窄，今日既然栽在你手里，你就算放了我，以后说不定我还是会来找你麻烦的。”

杜渔婆变色道：“你……你这是在劝别人杀你么？”

屠狗翁笑道：“这也没有什么关系，反正我做男人已经做腻了，早死早投胎，下辈子一定投胎做个女人，再嫁给你，让你也尝尝做丈夫的滋味，这样我们两个人才算扯平。”

杜渔婆脸色气得铁青，嘶声道：“你真敢对我如此说话？”

屠狗翁道：“一个人若是反正都要死了，还有什么话不敢说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楚留香若是将你放了呢？”

屠狗翁道：“他为什么要放我？”

胡铁花道：“他为什么不能放你？”

屠狗翁道：“我那样对付他，他若还会放了我，他就是个疯子。”

胡铁花笑道：“他并不是疯子，只不过是个君子而已，你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才以为他会杀你。”

屠狗翁怔了怔，道：“他若不杀我，那就真的糟了。”

第十一回 剑道新论

屠狗翁夫妻已走了，红灯却还悬挂在那里，雾已笼罩着山巅，乳白色的浓雾在红灯映照下，看来就像是一片飞溅出的血花。

但四面仍是无边的黑暗，仍然和楚留香他们来的时候一样，胡铁花凝望着远方，像是还想找出那夫妇两人的去向。

但这一双奇异的夫妇已像风一般消失了，从此以后，胡铁花也许再也看不到他们，再也听不到他们的消息。

胡铁花终于回头向楚留香一笑，道："我早就知道你会放了他们，我猜的果然不错。"

楚留香悠然道："你若是我，你难道会杀了他吗？"

胡铁花笑道："我自然不会，我绝不会杀一个怕老婆的人，因为怕老婆的大多都不会是坏人。"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一个人若连自己的老婆都怕，他怎么还会有胆子做别的坏事？"

他拍着楚留香的肩头，笑道："你放了那屠狗翁时，你可看到他的脸色么？我看到了，我简直从来也没有见过比他那时更难看的脸色，他好像真的宁可被你杀死，也不愿跟他老婆回去，他回去之后会受什么样的罪，我简直不敢想像。"

楚留香笑道："你认为他是在受罪，他自己也许却认为是种享受。"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享受？跪算盘、顶夜壶，也能算是享受？"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能算是享受？杜渔婆会要你顶夜壶么？"

胡铁花叫道："当然不会。"

楚留香道："这就对了，杜渔婆绝不会要你顶夜壶，只因她不喜欢你。"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她要屠狗翁顶夜壶，就为的是她喜欢他？"

楚留香正色道：“不错，这就叫爱之深，责之切。”

胡铁花抱着头呻吟了一声，道：“假如每个女人都像她这样的爱法，我倒不如去做和尚的好。”

楚留香叹道：“这因为你根本不懂得他们夫妇间的情感。”

胡铁花道：“你懂得？”

楚留香道：“你以为屠狗翁真的很怕杜渔婆？”

胡铁花道：“当然。”

楚留香道：“那么我问你，他为什么要怕她？你难道看不出屠狗翁的武功要比杜渔婆高得多么？”

胡铁花怔了怔，喃喃道：“是呀！杜渔婆的身法虽奇诡，但屠狗翁的内力却更深厚，两人若打起来，杜渔婆一定不是屠狗翁的敌手，屠狗翁为什么怕她呢？”

楚留香道：“告诉你，这就因为屠狗翁也很爱他老婆，一个男人若不爱他的老婆，就绝不会怕她的，这就叫因爱而生畏。”

胡铁花摇头道：“不通不通，你这道理简直不通。”

楚留香笑道：“你娶了老婆之后，就知道我这道理通不通了。”

两人方才出生入死，几乎就被人家送了终，楚留香虽以他的机智又打了次胜仗，但以后仍是艰险重重。

李玉函夫妇既能找得出帅一帆和屠狗翁这样的高手来对付楚留香，也就能找得到更厉害的。

楚留香虽然击退了帅一帆和屠狗翁夫妇，但一个人的精力毕竟有限，究竟还能再打多少次胜仗?

何况，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和黑珍珠还在对方掌握之中，这就好像一个人的咽喉已被对方扼住。

这简直令楚留香连气都透不过来。

在这种艰苦危险的情况下，他们两人却讨论起“怕老婆”的问题来了，别人听了，一定要以为他们有什么毛病。

其实他们就正因为知道未来的艰险尚多，所以此刻才尽量使自己的神经松弛，才好去对付更大的危机。

一个人的神经若是太紧张了，就像是一根被绷得太紧的琴弦，只要被人轻轻一碰，就会断的。

过了半晌，胡铁花忽又笑道：“杜渔婆就算拧着屠狗翁的耳朵走，甚至提着他的脚在地上拖，我都不会奇怪的，可是我实在想不到她会将屠狗翁装在渔网里带走。”

楚留香道：“所以屠狗翁自己也说‘无法无天’一进了‘天罗地网’，就一辈子再也休想翻得了身了。”

胡铁花摇着头笑道：“无论如何，这实在是对很奇怪的夫妇，也实在有趣得很。”

楚留香叹了口气，深深道：“但在我看来，李玉函和柳无眉那对夫妇，却比他们还要有趣得多。”

深邃的厅堂，一重又一重。

一重又一重竹帘深垂，将十丈红尘全都隔绝在帘外，却将满山秋色全都深深的藏在厅堂中。

竹帘间有燕子盘旋梁上，昔日王谢堂前燕，今日莫非已飞来此家院？案头的钟鼎，莫非是金谷故物？

一抹朝阳，满地花荫，帘外鸟语啁啾，更衬得厅堂里分外宁静，三五垂髫童子，正在等着卷帘迎客。

胡铁花和楚留香就是他们的客人。

李玉函和柳无眉满面笑容，殷勤揖客。

柳无眉道：“我们走着走着，忽然瞧不见你们了，深更半夜的，找又找不着，可真是把人急得要命。”

李玉函道：“小弟正想令人去寻找二位，想不到两位已经来了，真是叫人欢喜。”

这两人居然还能做出这副样子来，胡铁花简直已快气破了肚子，楚留香却也还是声色不动，微微笑着道：“小弟们贪看山色，迷了路途，不想竟害得贤伉俪如此着急。”

李玉函笑道：“虎丘月夜，正是别有一番情趣，但若非楚兄和胡兄这样的雅人，只怕也是无法领略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其实我们也没有领略到什么情趣，只不过在虎丘睡了一觉，倒做了几个很有趣的梦而已。”

柳无眉嫣然道：“胡兄原来在梦游虎丘，那一定更有趣了。”

胡铁花道：“其实我做的梦也并非真的很有趣，只不过梦见有几个人想来要我们的命而已，有趣的只是这些人竟是你们找去的。”

柳无眉笑道：“哦！那真有趣极了，只可惜我们并没有做这样的梦，否则大家一齐在梦中相遇，岂非更有趣了！”

这时他们已走入四五重竹帘，青衣垂髫的童子们，将竹帘卷起，又放下，于是他们就更远离了红尘。

胡铁花眼珠子直转，似乎还想说些什么，李玉函已笑道：“两位想见的人，这就快见到了。”

胡铁花瞧了楚留香一眼，再也不说一个字，无论有什么话，都只好等到见了苏蓉蓉她们之后再说。

楚留香虽仍面带微笑，但心情也已不免有些紧张。

只见青衣童子又将面前一道竹帘卷起，一阵阵淡淡的檀香，便随着卷起的竹帘飘散了出来。

香烟缭绕中，有个白发苍苍的老人正静坐在那里。

他清瞿的面容，看来似乎很憔悴、很疲倦，目光更是说不出的呆滞，看来几乎已全无生气。

他整个人似乎已只剩下一副躯壳，没有灵魂，也没有生趣，他活着只不过是为了等死而已。

但他的面前，却有一柄光彩夺目的剑。

剑身沉碧，如一泓秋水，旁边的剑鞘上虽然缀满了珍贵的宝石，但在剑光映照下，已失尽颜色。

这老人只是痴痴的瞧着这柄剑，动也不动。他生命的光彩，似乎全只靠着这柄剑才能延续。

这难道就是年轻时叱吒风云的天下第一剑客李观鱼么？

楚留香和胡铁花不觉已怔在那里，心里既是惊奇，又是伤感——这么强的人，生命竟也如此脆弱。

那么，生命的本身，岂非就是个悲剧？

最令楚留香吃惊的，自然还是苏蓉蓉她们并不在这里，他忍不住想问，但李玉函夫妇已走上前去。

两人一齐躬身行礼，李玉函道：“孩儿有两位好友，不远千里而来，为的就是想见你老人家一面，所以孩儿就将他们带到这里来了。”

老人并没有抬头，甚至连日光都没有移动。

李玉函道：“孩儿这两位朋友，你老人家也时常提起的，这位就是名满天下的楚香帅，这位就是和楚香帅齐名的花蝴蝶。”

老人这才抬起头望了一眼，但目中仍是一片痴迷茫然，也不知是否听懂了李玉函的话。

楚留香和胡铁花黯然唏嘘，都不知该说什么。

李玉函这才转过身，赔笑着道：“家父近年来耳目也有些失聪，不周之处，还望两位恕罪。”

楚留香道：“不敢。”

胡铁花立刻接着道：“晚辈等也不敢再打扰前辈了，还是告退吧！”

他们虽然急着想见苏蓉蓉，急着想将李玉函夫妇拉到一边去问个究竟，却又不忍在这垂死的老人面前说什么失礼的话来，敬老尊贤，正是江湖侠义道的规矩，这种规矩楚留香是绝不会破坏的。

老人的嘴唇忽然动了动，似乎想说什么，却发不出声音来，他脸上的肌肉像是已全都麻木。

“家父终年寂寞，难得有人过访，两位既然来了，又不肯多坐片刻，是以家父又觉得遗憾得很。”

楚留香和胡铁花对望了一眼，只有坐了下来。

他们虽然有力搏万军的勇气，笑傲王侯的胆色，但在这垂暮将死的老人面前，却只有俯首听命。

李玉函展颜笑道：“两位如此仁厚，家父必定感激得很。”

老人的嘴又动了动，神情仿佛有些悲哀，有些焦急。

李玉函皱眉道：“家父不知是否有什么话要对两位说……”他一面说话，一面已走到老人面前，俯首在老人嘴边。

楚留香既听不到老人的语声，也看不到老人的嘴，只能看到李玉函在不停的点首，不住恭声道：“是……是……孩儿明白。”

他回过头来时，面上也满是沉痛之色，却勉强笑道：“多年以来，家父只有一件心愿未了，今日两位恰巧来了，正可为家父了此心愿，只看两位是否肯出手相助了。”

楚留香沉住了气，微笑道：“不知前辈有何心愿未了？晚辈等若能效力，敢不从命。”

李玉函大喜道：“既是如此，小弟就先代家父向两位谢过了。”

胡铁花忍不住道：“但这也还是要看看前辈究竟有什么心愿？我们是否有能够效力之处？”

李玉函笑了笑，道：“这道理小弟自然明白。”

胡铁花也打了个哈哈，道：“我自然知道前辈绝不至于强人所难的。”

李玉函似乎全未听出他的言下之意，缓缓道：“家父以剑成名，也视剑如命，只要和剑有关系的事物，他老人家都很有兴趣，是以他老人家不但将古往今来有名望的剑谱，全都设法找来研究过，而且还仔细研究过所有成名剑客的渊源历史，以及他们生平所有的重要战役。”

楚留香瞧了那老人一眼，暗暗忖道：“别人只知道十载寒窗，磨穿铁砚，金榜题名得来非易，却不知一个剑客若要成名，所下的功夫只怕更艰苦十倍，而他们不但要牺牲功名富贵，还要忍受别人不能忍受的寂寞，但得到的又是什么呢？只不过是江湖中数十年虚名而已。”

李玉函已接着道：“家父苦心研究数十年，剑法固然得到很大的进益，却也发现几件很奇怪、又很有趣的事。”

胡铁花本来虽然步步为营，此刻却已听得入神，忍不住问道：“什么事？”

李玉函道：“家父发现自古以来最负盛名的几套剑法，并不是最巧妙的那几套剑法，这就是他老人家认为最奇怪的一件事。”

胡铁花皱眉道：“这……这意思我还是不太懂。”

李玉函道：“譬如说，魔教中的‘万妙无方，慑魂大九式’，招中有招，变化无穷，竟可演变为七百二十九招，若认其出手之奇诡飘忽，招式之精妙周密，委实远在武当派的‘两仪剑法’之上。”

胡铁花道：“不错，我也听说过这魔教秘剑的厉害，据说直到今日为止，天下还没有一个人能接满他七百二十九招的。”

李玉函道：“莫说无人能接满他七百二十九招，甚至连能够接住他前七式的人都很少，但数百年来，江湖中人只知道武当‘两仪剑法’天下无双，无可比拟，‘万妙无方，慑魂大九式’，却连名字都已很少有人知道。”

胡铁花沉吟道：“这也许是因为江湖中见过这套剑法的人并不多。”

李玉函道：“见过这套剑法的人虽不多，见过‘两仪剑法’的人又有多少呢？武当门下一向择徒最严，当年最盛时也未超过八十一个，而且这八十一位武当弟子，也并非每个人都练过‘两仪剑法’的。”

胡铁花道：“不错，我也知道这‘两仪剑法’一定要经掌教真人亲自传授，是以武当子弟真能得到‘两仪’真传的，最多也只不过十之三四而已。”

李玉函道：“但魔教却一向善门大开，而且一入门就能练剑，武当门下极少出山，魔教子弟却在江湖中横冲直闯，是以无论怎么说？见过这‘慑魂大九式’的人，至少也要比见过‘两仪剑法’的人多几倍，但‘慑魂大九式’却远不及‘两仪剑法’著名，这是为什么？”

胡铁花情不自禁，又摸了摸鼻子，喃喃道：“这倒的确是件怪事。”

李玉函笑了笑道：“这确是件怪事，家父却也想通了。”

胡铁花忽然大声道：“我也明白了。”

李玉函道：“请教。”

胡铁花道：“就因为这‘万妙无方，慑魂大九式’，剑法太奇奥精妙，是以学的人，能学精的却很少，他们剑法尚未学精，就在江湖中横冲直闯，一定难免到处碰壁，所以别人也就会认为他们的剑法并不高明了。”

李玉函微笑道：“这虽然也有道理，但却不是最主要的原因。”

胡铁花道：“哦！那么最主要的原因是什么呢？”

李玉函道：“只因剑是死的，人却是活的，一定要使剑的人能将剑法活用，才能显得出那剑法的精妙。”

胡铁花道：“我方才说的，岂非就是这意思吗？”

楚留香忽然笑道：“魔教子弟并非剑法不精，而是他们的心术不正，行事太邪，所以和人动手时，就不能理直气壮，所以他们的剑法就算比别人高，也难免落败，‘邪不胜正’，这句话正是千古不易的道理。”

他转向柳无眉一笑，道：“贤伉俪认为在下说的是否还有些道理？”

柳无眉轻轻咳嗽两声，笑道：“不错，两人动手，武功高的并不一定能取胜，一个人只要有必胜的决心，他武功就算差些，往往也能以弱胜强的。”

楚留香目光炯炯，凝注着她，一字字道：“但一个人只有在知道自己做的事是对的时候，才会有必胜的信心，是么？”

柳无眉沉默了半晌，嫣然笑道：“这道理香帅你自然最明白的，只因我早已听说过，楚香帅战无不胜，无论遇着多么强的对手，也有不败的自信。”

楚留香沉声道：“那只因在下自信所做所为，还没有一件对不起人的，否则在下就算武功再高，也已不知死过多少次了。”

柳无眉还未说话，李玉函已抢着笑道：“数百年来武林著名的战役中，就有许多是以弱胜强的，这也正是家父觉得很奇怪的事。譬如说，昔年魔教教主独孤残和中原大侠铁中棠决战于雁荡绝顶，战前江湖中都认为当时年纪未满三十的铁中棠，绝没有独孤残功力深厚，铁血大旗门的武功，也不及魔教奇诡精妙，是以江湖中人人都看好独孤残，甚至有人以十搏一，赌他在八百招内便能取胜。”

胡铁花道：“这件事我也听说过。”

李玉函道：“谁知两人竟决战了三天三夜，到后来，铁大侠虽已负伤十三处，全身衣裳都已被血染透，还是以小天星的掌力，震断了独孤残的心脉，独孤残直到临死之前，还无法相信自己竟会落败。”

胡铁花听得眉飞色舞，击掌道：“这位铁中棠铁大侠端的是条汉子，我日后若有机会见着他，能和他痛饮个三天三夜，也算不虚此生了。”

李玉函道：“但令家父觉得最奇怪的，却还是武林中自古至今，都没有一种能够算得上战无不胜的‘剑阵’。”

胡铁花道：“剑阵？”

李玉函道：“不错，剑阵！全真教的‘北斗七星阵’、武当山的‘八卦剑阵’虽然都久已名动江湖，但若遇着真正的武林高手，好像就都变得没什么用了。”

胡铁花道：“不错，我至今还未听说过有哪一位高手是被困死在剑阵中的。”

李玉函道：“江湖高手死在武当剑客中手里的并不少，但却没有一人死在‘八卦剑阵’里，这件事胡兄难道不觉得有些奇怪么？”

胡铁花道：“听你一说，我也觉得有些奇怪了，‘八卦剑阵’至少也要有八人联手，而且必定久经训练，出手一定配合得很巧妙，按理说，用这‘八卦剑阵’迎敌，一定会比单独和人交手有效得多。”

李玉函道：“可是这‘八卦剑阵’迎战高手时，却偏偏变得无效了，武林中简直就没有一种绝对有效的剑阵，这是为什么呢？”

胡铁花沉吟道：“这也许是因为无论哪一种剑阵，都难免有破绽漏洞。”

李玉函道：“剑阵纵有破绽，但普天之下，无论哪一种剑法也都难免有破绽的，那么，八人联手的剑阵，为什么还不如一人使出的剑法有效呢？”

胡铁花忍不住又摸了摸鼻子，道：“这原因令尊难道也想通了么？”

李玉函笑了笑，道：“这原因就是因为‘八卦剑阵’虽妙，武当派却找不出八个武功相等的高手，这剑阵虽厉害，出手的人功力若不够，一遇见高手，就难免被打得溃不成军，譬如说，小弟就算能练成一套举世无双的剑法，但若遇见了楚兄这样的内家高手，也还是必败无疑。”

第十二回 多谢借剑

楚留香微笑道：“李兄太谦了。”

胡铁花道：“但武当派中，至少有五个人功力不弱。”

李玉函道：“胡兄说的可是武当掌教，和四大护法？”

胡铁花道：“不错。”

李玉函道：“就算这五个人都参加八卦剑阵，也还是差了三个，若另外找三个人凑数，这剑阵就有了漏洞。”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不错。”

李玉函道：“剑阵一有了漏洞，遇见真正高手时，就一定会找到他们的弱点进攻，只要其中一人的攻势遇阻，整个阵法就无法推动，到了那时，八个人联手，就会变得反不如一个人动手方便有效。”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更何况，武当四大护法，功力也未必都相等，更未必会都是高手。”

楚留香也笑了笑，道：“而且真正的绝顶高手，是绝不会参与任何剑阵的，他们交手时，讲究的就是单打独斗，怎肯和别人联手迎敌？”

李玉函拊掌道：“正是如此，历代武当掌教，就没有一位肯加入‘八卦剑阵’的，像武当这样声势浩大的剑派，都找不出能配合剑阵的八个人来，何况其他？”

胡铁花忽又大声道：“但你说了半天，还是未说出令尊究竟有什么心愿未了？也未说出有什么事是要我们效劳的？”

李玉函道：“家父将古往今来，每一种著名的剑阵都研究过之后，自己也创出一种阵法来，他老人家认为普天之下，绝没有一个人能破解此阵，但却一直无法证明。这也是他老人家平生最大的遗憾。”

他叹了口气，接道：“因为想要证明这件事，有两点最大的困难，第一，就是他老人家虽已将这阵法的人数减到最少，却还是无法找到六位功力相若的绝顶高手。”

楚留香道：“却不知在他老人家眼中，怎么样的人才算是绝顶高手呢？”

李玉函沉吟着道：“此人的功力至少要能和当今七大派的掌门分庭抗礼，而且必须要是使剑的名家，譬如说……”

楚留香淡淡道：“譬如说，帅一帆……”

李玉函面不改色，叹道：“不错，只可惜像帅老前辈这样的剑法高手，找一个已很困难，若想找六个，那实在难如登天。”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别人要找这样的六位高手，固然难如登天，但以令尊的人望和声誉，却并非完全不可能的。”

李玉函道：“不错，家父的知交好友中，的确有几位可称得上绝顶高手，只不过这些前辈都有如闲云野鹤，游踪不定，是以家父直到今天，才总算找到了六位。”

胡铁花耸然动容，失声道：“如此说来，令尊的心愿岂非已可达成了么？”

李玉函叹道：“胡兄莫忘了，这件事还有第二点困难之处。”

胡铁花道：“还有什么困难？”

李玉函缓缓道：“要证明这阵法是否真的绝无破绽，就一定要找一个人来破它，这人却更难了，只因他不但要有绝顶的武功，绝顶的机智，还必须要有非常辉煌的战绩，曾经击败过许多顶尖高手。”

他望着楚留香一笑，接着道：“因为只有这样的人，才能试出这阵法的优劣，是么？”

楚留香声色不动，微笑道：“却不知在李兄心目中，要怎么样的人才够资格呢？”

李玉函道：“小弟想来想去，这样的人天下只有一个。”

楚留香道：“是谁？”

李玉函道：“就是楚兄。”

他眼睛瞪着楚留香，微微笑道：“只要楚兄肯出手，家父的心愿就可以达到了。”

楚留香还是声色不动，缓缓道：“小弟可有选择的余地么？”

李玉函道：“没有。”

胡铁花再也忍不住跳了起来，变色道：“你居然要他和六个像帅一帆那样的人交手，你这不是要他的命？”

李玉函微笑不语，竟然默认了。

楚留香淡淡笑道：“你不用着急，我这条命反正是捡回来的，若能死在‘拥翠山庄’，岂非也可算是死得其所？”

胡铁花怔了怔，忽然将他拉到一边，嗄声道：“你……你是不是有把握？”

楚留香道：“没有。”

胡铁花顿足道：“既然没有把握，你为什么还叫我不要担心着急？”

楚留香道：“事已至此，着急又有什么用？”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沉声道：“咱们现在就冲出去，只怕还来得及。”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只怕已来不及了。”

竹帘已又卷起，几个人已鱼贯走了进来。

这几人都穿着纯黑色的、极柔软的丝袍。闪着光的丝袍，柔软得仿佛流水，但他们走动时，却连这流水般柔软的丝袍都没有波动。

他们的脚步，正也滑如流水，轻如幽灵。

他们的脸上，也蒙着一层黑色的丝巾，甚至连眼睛都被蒙住，没有人能认得出他们究竟是谁?

他们行动间，却自然而然的有一种慑人的威严流露出来，虽然谁都瞧不出他们的身份，但谁也不敢对他们稍存轻视。

第一个人，身材瘦削而颀长，笔挺的站着，就像是一杆枪，手里提着的是一柄奇形古怪的铜剑。

第二个人，矮而瘦。第三个人，高大而魁伟。两人走在一起，就显得分外刺眼，分外突出。

这两人的掌中剑俱是光芒灿烂，显见绝非凡品，但剑的形状，却不特别，谁都可以辨出这两柄剑的来历出处。

第四个人，身材很普通，使的也是柄很普通的青铜剑，就算走在路上，只怕也没有人会多看他一眼。

第五个人，又矮又胖，腹凸如珠，掌中剑非金非铁，仔细一看，竟然是用木头削成的。

这五个人谁也没有说话，也没有什么动作，但一走进来，这厅堂中仿佛就立刻充满了逼人的杀气，令人不寒而栗。

胡铁花不禁更为楚留香担心，只因他一眼便瞧出，这五人无论身份、地位、武功，绝无一人在帅一帆之下。

楚留香还是面带微笑，向这五人抱拳一揖，道：“在下闻得‘拥翠山庄’中到了几位绝代高手，知道今日定能一赌前辈名家的风采，实是喜不自胜，谁知前辈们竟不肯一示庐山真面目，未免令人觉得遗憾。”

五个黑衣人只是动也不动的站着，没有人开口。

楚留香笑道：“前辈们就算不愿以真面目示人，又何必连眼睛都一齐蒙住呢？”

那高大而魁伟的黑衣人忽然道：“我辈以心驭剑，何需眼目？”

他虽然只说了短短十个字，但整个厅堂间都似已充满了他洪亮的语声，连几上的茶盏都被震得“格格”响动。

楚留香道：“在下也知道名家出手，自有分寸，根本用不着用眼睛看的，但前辈们难道也不想看看今日的对手是个怎么样的人吗？”

这次又没有人回答他的话了。

过了半晌，李玉函微微一笑，道：“这五位前辈平生从未和人联手作战，今日之后，也绝不会再和别人联手作战，所以他们更不必在你面前显露身份，也用不着知道你是什么人，这五位前辈今日只不过是为家父了一心愿而已。”

楚留香淡淡笑道：“不错，我也知道这五位前辈今天来到这里，是为了他们和令尊的交情，但今日之事，究竟是令尊的心愿，抑或只不过是阁下的心愿呢？”

李玉函脸上变了颜色，道：“自然是家父的心愿。”

楚留香眼睛瞪着他，缓缓道：“那么，令尊的心愿是只想试一试这阵法呢？还是想杀了我？”

李玉函面色苍白，一时间竟答不出话来。

柳无眉嫣然一笑，道：“无论如何，这都已没什么分别了。”

楚留香道：“哦？”

柳无眉妩媚的眼波，忽也变得利如刀剪，瞪着他一字字道：“只因这阵法若无破绽，阁下只怕就难免要成为此阵的祭礼。”

楚留香道：“这阵法若有破绽又如何？”

柳无眉倏然道：“这阵法纵有破绽，但经过五位前辈之手使出来，阁下只怕也无法冲得出去吧！”

楚留香仰首大笑道：“这就对了，这阵法纵然破绽百出，纵然不成阵法，有这五位前辈联手作战，天下只怕也没有人能抵挡的。”

柳无眉道：“不错。”

楚留香道：“那么，你们又何必还要说什么阵法，论什么优劣？不如干脆说今日要将我的性命留在这里，岂非更简单明白得多？”

柳无眉道：“这其中倒有些分别了。”

楚留香道：“哦？”

柳无眉道：“这五位前辈联手作战，你虽不能抵挡，但却可以逃走，阁下的轻功天下无双，这是谁都知道的。”

楚留香道：“过奖过奖。”

柳无眉道：“但这阵法一发动，阁下就算背插双翅，也休想逃得出去了。”

楚留香默然半晌，缓缓道：“在下和贤伉俪究竟有什么深仇大恨，定要在下将命留在这里？”

柳无眉眼珠子一转，冷冷道：“我早就说过，这不是我们的意思，是家父的意思。”

只见那老人李观鱼还是茫然的坐在那里，只是低垂着目光，痴痴的瞧着面前那柄秋水长剑。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这无论是不是他的意思，反正都没有人能问得出来的。”

胡铁花忽然大声道：“这阵法发动，至少要有六个人，是么？”

他目光闪动，接着道：“但现在却只到了五位。”

柳无眉道：“不错。”

胡铁花心里暗暗欢喜，忍不住笑道：“你们只怕未曾想到帅一帆已不别而去了。”

柳无眉冷冷的道：“帅老前辈来不来都没什么关系。”

胡铁花骤然顿住笑声，道：“没关系？怎会没关系？阵法若是少了一人……”

柳无眉一笑打断了他的话，道：“你难道未曾听说过，滥竽有时也可以充数的。”

她不再理会胡铁花，转身向那五个黑衣人深深一拜，道：“这阵法晚辈也曾练过，至今牢记在心，帅老前辈未到，晚辈只有勉强充数，但愿前辈们多多维护，晚辈感激不尽。”

五个黑衣人既没有答应，也没有反对。

那瘦削颀长的黑衣人忽然道：“为何不让你夫婿出手？”

柳无眉怔了怔道：“这……”

那矮小的黑衣人已厉声道：“你难道认为你的剑法，比李家的传人还高么？”

喝声中，他掌中剑已化为万点银星，洒了下来。

柳无眉眼睛紧盯着这满天银星，身子却动也不动，竟不闪避招架，似乎早已看出这一剑乃是虚招。

满天银星到了她面前，果然奇迹般消失了。

那瘦削的黑衣人道：“如何？”

矮小的黑衣人道：“还好。”

柳无眉嫣然道：“多谢前辈。”

她忽又转身走到李观鱼面前，躬身道：“女儿想求您老人家赏剑一用。”

那老人茫然瞧了她一眼，又垂下头。

柳无眉却已再拜道：“多谢您老人家恩典。”

她竟然自说自话的就将老人面前的剑拿了过来。

老人面上的肌肉似乎起了一阵颤抖，目中也爆出一星火光，只不过连一个字都没有说出来而已。

胡铁花忽然冲了过去，站到楚留香身旁。

楚留香道：“你要干什么？”

胡铁花大声道：“他们既然有六个人，咱们为何不能两个人？”

楚留香苦笑道：“为何要两个人？”

胡铁花道：“两个人总比一个人好。”

楚留香叹道：“两个人若一齐死，就没有一个人好了。”

胡铁花紧握双拳，还未说话，柳无眉已悠然道：“你还是听他的话吧！他一个人也许还有一两分逃出的机会，若加上你，就连半分机会都没有了。”

胡铁花脸胀得通红，瞪着楚留香道：“你……你不愿和我一起动手么？”

楚留香握着他的手，缓缓道：“你仔细再想一想，就会明白我的意思了。”

他嘴里说话时，已在胡铁花的掌心写了个字：“救”。

他的意思自然是要胡铁花去将苏蓉蓉她们救出来。

因为现在李玉函夫妇都在这厅堂中，而且绝不会离开，“拥翠山庄”中别的地方，就必定甚是空虚。

这正是救人的好机会。

胡铁花长长吐出口气，道：“我明白了。”

楚留香微笑道：“很好，我知道你永远不会让我失望的。”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又在胡铁花掌心写了个字：“走”。

这意思自然是要胡铁花将她们救出后，立刻就走。

胡铁花脸上又变了颜色，失声道：“但是你……”

楚留香用手捏了捏他的手，含笑道：“你若是我的好朋友，就该让我专心一意的动手，你总该知道我的脾气，若有别的事分了我的心，我就真的连这半分取胜的机会都没有了。”

胡铁花默然半晌，沉重的点了点头，只觉楚留香的手仍是那么温暖、那么坚定，他自己的手却已变得冰冷。

他忍不住也用力握了握楚留香的手，久久不忍放开，好像这已是他们之间，最后一次握手了。

楚留香拍了拍他肩头，两人面对面，互相凝注了半晌，然后，楚留香忽然转过身，缓缓道：“在下已准备好了，前辈们就请出手吧！”

胡铁花并不是个多愁善感的人，而且一向对楚留香的武功很有信心，但现在，他眼睛却不知怎地有些发红了。

柳无眉望着楚留香嫣然一笑，道：“你还是不用兵器么？”

楚留香淡淡道：“到了这种时候，用不用兵器反正都已没什么两样了。”

那又矮又胖的黑衣人，忽然哈哈一笑，道：“此人的胆子倒不小。”

楚留香道：“前辈过奖了，其实在下的胆子一向不大，每次和别人交手之前，心里都害怕得很，可是等到出手之后，就将害怕忘记了。”

他说到最后一句话时，忽然闪电般出手，曲指如钩，一招“双龙夺珠”，直取柳无眉的双目。

柳无眉骤出不意，大惊退步。

谁知楚留香这一着竟是虚招，左手攻出，右手的拇指和食指两指，已捏住了柳无眉掌中剑的剑尖。

柳无眉只觉一股奇异的震动，自剑身上传了过来，震得她手腕又痹又麻，长剑再也把握不住。

只听楚留香笑道：“多谢嫂夫人借剑，多谢多谢。”

第十三回 世家大族

笑语声中，那柄精光四射的秋水长剑已到了他手里，他仍然以三根手指握着剑尖，却以剑柄向那瘦长黑衣人的胸膛撞了过去。

那黑衣人轻叱道：“好快的手！”

短短的四个字说完，他不但躲开了楚留香攻来的这一招，而且剑光闪动中，也已还了两招。

柳无眉惊魂未定，像是还在发怔，眼见剑阵已将发动，李玉函跺了跺脚，只有拔剑迎了上去。

于是剑光突炽，冷风骤起。

这柄剑已化为一片光幕，卷去了楚留香的身影。

柳无眉踉跄后退，退到墙角，脸上已没有丝毫血色，过了半晌，一滴滴眼泪源源自眼角流了下来。

楚留香出手、夺剑、发招，柳无眉退下，李玉函冲出，剑阵发动，这几乎都是在同一时间内发生的。

胡铁花只瞧得惊心动魄，又惊又喜，几乎忍不住要大声喝起彩来。楚留香这一手，实在值得喝彩。

这一场决战的胜败，虽然还不可知，但楚留香至少已抢得一着先机，令这剑阵一时间无法发挥出最大的威力。

而且李玉函对这阵法显然不及柳无眉熟悉，现在由他来代替柳无眉的位置，这阵法势必又要打个折扣。

如此惊心动魄的大战当前，胡铁花实在是不舍得走，更不忍将楚留香一个人留在这里拼命。

但他却非走不可，只因他知道楚留香看见他还没有走，一定难免要分心的，他自然也知道在这样的恶战，无论谁只要稍一分心，就可能使出错误的招式，无论多么小的错误，都足以致命。

高手对招，武功强弱固然是胜负的最大关键，但出手时的判断是否正确，更是致命的因素。

角落里有扇窗子是开着的。

胡铁花咬了咬牙，斜斜窜了出去。

庭园中浓阴满地，静寂无人，只有嘶嘶的剑风，自厅堂中传出，剑风虽急，却没有剑刃相击声。

这剑阵出手配合之佳妙，实已妙到峰巅。

胡铁花又忍不住回首瞧了一眼，只见那剑光化成的光幕，已愈来愈密，已瞧不出丝毫漏洞。

他实在想不出楚留香能有什么法子自这剑阵中冲出来，这一眼瞧出，他的脚已无法移动半步。

他在心里替自己解释：“这庄院如此广大，要找三个人，实如大海捞针，我反正一定找不着的，还是留在这里替他把场子的好，他若抵挡不住时，也许我还能帮个忙。”

微风吹动，木叶萧萧。

这武林世家的规矩显然不小，此间虽然发生了这么大的事，但也绝没有一个人敢来看热闹。

远处，正有一缕炊烟袅袅升起，微风中隐隐有一阵粥香传来，显然正是早饭已将熟的时候。

无论发生多么大的事，这“拥翠山庄”中的人，都不敢改变日常的规矩，更不敢放下手边的工作。

这种世家大族，正如磐石般不可撼动。

想到这里，胡铁花不禁又叹了口气，可是这时粥的香气更浓，他这才发觉自己已经很饿了。

也就在这时，他心里忽然有灵光闪动，想道：“一个人无论在什么情况下，都一定要吃饭的。”

帝王固然要吃饭，贱民也是要吃饭的，“拥翠山庄”中的人要吃饭，苏蓉蓉她们也非吃饭不可。

李玉函夫妻要以她们作要挟楚留香的把柄，就不能让她们饿死，至少总不能不给她们饭吃。

炊烟，自东方的一棚紫藤花后升起。

胡铁花立刻展动身形，向那边掠了过去。

花棚后就是这庭园的围墙，墙外又有重小小的院落，院子里晒满了一竿竿衣裳，旁边有两排瓦房，显然正是“拥翠山庄”中奴仆家丁们

的居处，此刻正有几人在檐下磨刀擦枪，整理着刀柄枪杆上的红绸。

还有几个赤着上身的壮汉，正在院子里的空地上练拳，一面还喃喃抱怨着院子里晒的衣服太多，害得他们拳脚施展不开。

再过去，又有一排平房，房顶上有好几个烟囱，其中有三个正在冒着烟，这显然就是李家的厨房了。

胡铁花本来还有些紧张，但立刻就发现这院子里的人虽多，神情却都很悠闲，甚至都有些懒洋洋的。

因为这里已是他们的天下，他们既用不着担心上面的人会来查勘，也用不着担心强盗小偷。

世上最笨的强盗，也不会照顾到他们这些人身上来的，就算真的有人敢来找“拥翠山庄”的霉气，也绝不会拿他们做对象，所以他们每个人都放心得很——于是胡铁花也就放心得很。

他眼珠子一转，忽然脱下身上的衣服，精赤着上身，自树丛中窜了出去，找了个太阳晒不到的墙角坐下，伸着懒腰，喘着气，做出一副刚练拳练完了的模样，里里外外居然没有一个人注意到他。

只见厨房那边的树阴下，也坐着一堆人，有男有女，男的正在想法子逗女的说话，女的却假装不理。

天下乌鸦一般黑，天下的奴仆也全都一样。“拥翠山庄”的规矩虽严，但只要一离开主子的眼睛，他们的胆子也就大了，若想要奴才不向丫头勾搭，那只怕比要狗不吃粪更困难。

胡铁花瞧得暗暗好笑，只觉这些小丫头的脸长得虽不大怎么样，体态倒还动人，其中有两个看来还满不错。

尤其等太阳一照在她们身上，紧绷在身上的薄绸衣服，就好像变得透明了，连红红的肚兜都可以看得到，直瞧得那些精力过剩的大男人们，一个个眼珠子都凸了出来，不停的咽着口水。

过了半晌，厨房里忽然传出一阵铁板响。

树下的男男女女一齐站了起来，有个小伙子笑嘻嘻道：“他们饭怎地越煮越快了，我的话还没说完哩！”

那俏丫头就抿着嘴笑啐道：“今天饭吃完了，明天就不吃了么？”

那小伙子眼睛一亮，悄声道：“明天你肯不肯……”

这时别的人已一窝蜂向厨房拥了过去，脚步声淹没了他们的语声，一条挺胸凸肚的大汉走出来，往门口一站，若非满身都是油，看来倒像是个巨无霸似的，手叉着腰，瞪大了眼睛吼道："人人都有份的，抢什么？一个个来。"

有个马脸汉子大声道："我们马房里的人天没亮就得起来服侍畜生，每天起来得最早，肚子饿得最快，赵老大，你就帮个忙吧！"

那赵老大连望都不望他，转身提了食盒出来，道："上房的姑娘们来了么？"

那马脸汉子脸都气红了，道："你明明知道只要少庄主一回来，上房的姑娘就都跟着吃小厨房的伙食了，为什么还要准备她们的？"

赵老大还是不理他，却向那俏丫头笑道："上房的姑娘不来，这就便宜了你吧！"

那俏丫头一扭一扭的走过去，抓起食盒的盖子瞟了一眼，又向赵老大瞟了一眼，俏笑道："菜还不错，但只有这么几个包子，八个人怎么够吃？"

赵老大大笑道："小丫头们，一天到晚就知道吃，也不怕把肚子吃大了没人要么？"

那俏丫头跺着脚道："好呀！你吃我的豆腐，看我不告诉翠凤姐，叫她今天晚上罚你跪夜壶。"

赵老大赶紧道："好了！好了！小祖宗，算我怕你，再加一笼够了么？"

那俏丫头这才笑道："这还差不多。"

于是她就提起食盒，一扭一扭的走了，临走时还不忘了送赵老大个媚眼，自然也送了那小伙子一个。

另外几个丫头也都拿到食盒走了，有的屁股上还被赵老大那只油手捏了一把，那马脸汉子吼道："还没有轮到马房么？"

赵老大像是根本没听见，慢吞吞提起个食盒，一个脸上长着几粒白麻子的老妈子立刻赶过去，笑道："姑娘们的一分完，我就知道该轮到咱们了。"

她也抓起食盒一看，又笑道："咱们房里的人干的是粗活，不比那秀里秀气的姑娘们，这么点菜饭怎么够吃？咱们也不要菜好，饭……"

赵老大沉着脸道：“饭就只有这么多，吃不吃随便你，庄子里的人若都像你们这样吃法，李家岂非早就被吃穷了？”

那老妈子还是赔着笑道：“是，是，是，我们实在吃得太多，但我们也不是没有心的人，大家早已准备好几匹布，替厨房里的大哥们做棉袄了。”

赵老大哼了一声，脸色果然大为缓和，只挥了挥手，就有两只大海碗被塞入那老妈子的食盒里。

胡铁花觉得又好气，又好笑，忖道：“连一个厨子都如此作威作福，他若做了官，那还得了？”

只见一房房的食盒都被提走，最后才轮到马房，那马脸汉子忍住气，拿到自己的一份，掀起盖子一看，立刻变色道：“房里五个大人，四个孩子，就只有这一锅稀粥馒头么？”

赵老大道：“不错，就只这么多。”

马脸汉子气得手直发抖，道：“姓赵的，你……你未免太欺负人了！”

赵老大冷冷道：“你想怎么样？不想吃这碗饭了么？”

马脸汉子狂吼一声，道：“老子宁可不吃这碗饭，今天也要和你拼了！”

他抡起那食盒，就往赵老大头上摔了下去。

谁知这赵老大竟有两下子，身子一转，反手一巴掌扇了过去，底下跟着又是一脚，厉声道：“你竟敢找厨房的麻烦，你活得不耐烦了吗？”

那马脸汉子挨了一脚，又爬起来，还想拼命，但厨房里已拥出七八个人来，他眼看就要挨一顿痛打。

胡铁花等了半天，也未见到有人是为苏蓉蓉她们送饭的，心里正在着急，忖道：“她们莫非根本不在这庄子里？”

他等了半天，竟白等了，正想到别处去找找，但见到这马脸汉子被人如此欺负，实在怒气难忍。

他也知道现在不是管闲事抱不平的时候，但还是忍不住冲了过去。赵老大正提着碗大的拳头，往那马脸汉子身上招呼，突见一个人冲了过来，反手一个耳光，就将厨房里的二把手打了个大斛斗。

另外几个人立刻怒吼着围了上去，有的手上还提着菜刀，但胡铁花怎会将这些人放在眼里?

他就算不便使出真功夫来，但三拳两腿，七个人已被他打倒了四个，赵老大脸都骇白了，道："你……你小子也是马房里的么？"

胡铁花冷笑："不错，你以为马房里的人都好欺负？"

赵老大忽然捡起把菜刀，向他腿上砍了下去，谁知胡铁花一抬脚，就将他的刀踢飞，再一脚就将他的人踢倒。

那马脸汉子立刻骑到他身上，给了他十来拳，方才威风不可一世的赵老大，竟被打得喊起救命来。

胡铁花正打得痛快，突听一人叱道："你们要造反么？全给我住手。"

有些人本已端着饭碗在旁边看热闹，一听到这人的声音，立刻全都溜走了。那马脸汉子也骇得面无人色，拳头已提起来，竟不敢放下去。

但这人的声音却是又娇柔、又清脆，非但一点也不可怕，而且还好听得很，她不但声音好听，人也很好看。

只见她柳眉杏眼，俏生生的一张瓜子脸，此刻虽然在生气，但看来也还是那么地妩媚动人。

看她的装束打扮，和别的丫头也差不了多少。最多也只不过是比较体面的丫头而已。

胡铁花真不懂这些人为何会如此怕她。忍不住多瞧她两眼，这大姑娘的眼睛正也瞪着他，厉声道："这是怎么回事？你们为什么在打架？"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笑道："我们也不是想打架，只不过这赵老大太欺负人了，我们马房里没有东西孝敬他，他就找我们的麻烦，不给我们吃饱。"

赵老大抢着道："平姑娘，你千万不能听他的，他……"

平姑娘脸一沉，冷笑道："我听不听他的，是我的事，用不着你多嘴，我早就知道你们厨房里的人越来越不像话了。"

赵老大哭丧着脸，竟真的不敢再开口。

平姑娘上上下下，又瞧了胡铁花几眼，淡淡道：“你的功夫倒不错嘛，我怎地一直没见过你？”

胡铁花笑道：“小人们整天跟马打交道，姑娘自然瞧不见的。”

平姑娘冷冷道：“想不到马房里的人也有你这么好的身手，看来你倒是大材小用了。”

她忽然回头瞪着那马脸汉子，厉声道：“他真是马房里的人么？”

那马脸汉子垂着脸，偷偷瞟了胡铁花一眼。胡铁花脸上虽然还在笑，但已准备打一场真的了。

只因他已看出这平姑娘长得虽然很秀气，但眼睛炯炯有光，竟是个内外兼修的高手，看来很不好对付的。

谁知那马脸汉子居然点了头，赔笑道：“不错，他就是小人的大舅子，这几天才来帮忙的。”

平姑娘目光回到胡铁花身上，脸色也大为缓和，道：“你来帮忙可以，但要帮他打架却不行，知道么？”

胡铁花暗中松了口气，笑道：“是，只要姑娘吩咐，小人一定听话。”

平姑娘似笑非笑地瞧着他，悠然道：“看你的身手，在马房里做未免太可惜了，过两天来找我，我想法子替你安插个好位子。”

那马脸汉子推着胡铁花，道：“平姑娘在少庄主夫人面前说话，将来只要平姑娘肯栽培你，你就算走运了。”

胡铁花只有赔笑道：“多谢平姑娘，过两天我一定去拜谒平姑娘。”

他瞧着这平姑娘纤细的腰肢、笔直的腿，和那双又白又嫩的小手，心里倒实在很想去“拜望拜望”她。

赵老大这时才赔着笑道：“平姑娘难得到这里来，莫非有什么吩咐么？”

平姑娘立刻又沉下了脸，道：“马房里的差使虽不好，但只要是庄子里的人，口粮就全是一样的，你以后若再苛扣他们，小心你的饭碗。”

赵老大道：“小……小人不敢。”

平姑娘道：“好，我叫你做的几样点心，你准备好了么？”

赵老大一惊，头上又急出了冷汗。

平姑娘眼睛一瞪，冷笑道：“怎么回事，你难道连我们姐妹的伙食都想吞了下去么？”

赵老大苦着脸道：“小人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叉烧包、虾饺、滑鸡粥，全都照姑娘吩咐做好了，只不过……不过……”

平姑娘道：“只不过怎样？”

胡铁花心里一动，忽然笑道：“这倒不能怪他，他以为少庄主既然已经回来，姑娘一定也在小厨房开饭了，所以将准备好的点心送给了别人了。”

平姑娘又似笑非笑地瞧了他一眼，道：“想不到你竟然还是个好心人，反倒帮他说起话来了。”

胡铁花忽然发觉自己一定长得不难看，而且还很有吸引力，否则这位平姑娘绝不会用这样的眼光来瞧着他的。

被一个陌生的漂亮女人用这样的眼光瞧着，实在是件令人愉快的事，铁花也不禁觉得有些飘飘然。

幸好他还不是初出茅庐的小伙子，倒还未忘记自己的任务，眼珠子一转，又笑着道：“小厨房里师傅做点心的手艺，难道还没有大厨房好么？”

平姑娘道：“小厨房的手艺当然比大厨房好，但师傅却都是本地人，只会做汤包干丝，不会做虾饺鸡粥这种广东点心。”

胡铁花眨眼道：“汤包干丝，岂非比那什么虾饺要好吃得很多？”

那马脸汉子再也想不到他竟如此啰嗦，以为平姑娘定难免听得不耐烦了，谁知平姑娘竟连一点不耐烦的样子也没有，反而笑道：“我们的口味，自然觉得汤包干丝好吃，但上房里有几位客人，却一定要吃广东点心，尤其早上这一顿，更不肯马虎，听说老广都是这样子，饭可以不吃，但早晚两顿点心一定要考究。”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年纪大的人，实在是难伺候。”

平姑娘道：“你以为他们是老头子吗？”

胡铁花心已经开始跳，但还是沉住气，道：“不是老头子，难道还是大姑娘不成？”

平姑娘笑了笑，道：“不错，这几位大姑娘，实在比老头子还要难伺候得多。”

胡铁花究竟不是个沉得住气的人，虽然还想做出若无其事的模样，但已忍不住眉飞色舞，喜动颜色。

幸好平姑娘已转过目光，瞪着赵老大道：“所以今天你若不照我吩咐交出点心来，就是在跟我过不去，我就没法子向上面交代！”

赵老大满头大汗，苦着脸道：“这……”

胡铁花忽又笑道：“其实你也用不着担心，你若到里面去找找，我敢担保还有些点心留下来。”

赵老大道：“哦？”

胡铁花道：“一个大师傅做了几味家乡口味的点心，若不留下一份给自己享用，这大师傅的手艺就一定差劲得很。”

平姑娘也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胡铁花笑道：“因为只有自己也好吃的人，才能做得出好口味来。”

厨房里果然还藏着有几样广东点心。

平姑娘瞟了胡铁花一眼，道：“想不到你还是个聪明人。”

胡铁花笑道：“小人也不聪明，只不过非但很好吃，而且也干过厨子的，若要厨子不揩油，简直比要狗不吃屎还困难。”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提起那食匣，道：“这盒子分量不轻，还是小人替姑娘提着吧！”

平姑娘目含笑意，悠然道：“你若能一直都那么勤快，将来一定有你的好处。”

胡铁花等她转过身，才向那马脸汉子望了一眼，目中满是感激之色。那马脸汉子点了点头，悄声道：“小心些，上房可不是你撒野的地方，你若出了什么纰漏，连我也要跟你倒楣的，知道么？”

走出后院，穿过条花荫夹道的小径，就是上房的回廊，雕花的窗户里，静无人声，满院浓碧静悄悄的洒在洁白的窗纸上，回廊上的地

板，擦得比镜子还亮，将远处的山色，全都收在眼底。

胡铁花的眼睛却只是盯着走在他前面的平姑娘，他觉得那扭动着的纤细腰肢，比什么景色都美丽得多。

第十四回 恩将仇报

带着花香的微风吹在他身上，平姑娘还不时向他回眸一笑，他心里实在愉快极了，也得意了。

楚留香找了几个月都没有找到的人，现在他却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找到，然后，他就可以带着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和黑珍珠四个人去帮楚留香的忙，以他们六个人之力，还怕不能将“拥翠山庄”闹个天翻地覆?

“到了那时，那老臭虫还能不佩服我么？”

胡铁花只觉全身轻飘飘的，一颗心都似要飞上了天。

他目光移到平姑娘那浑圆的、丰满的，被薄绸裤子紧绷的臀部，又禁不住偷偷的笑了起来。

他想：“到了那时，我一定要在上面轻轻扭一把，这多情的大丫头还不立刻就会扑到我怀里来？”

他不但心里痒痒的，手上也在发痒，已走过些什么地方，已走到哪里，他根本就连瞧都没有瞧一眼。

忽听平姑娘道：“到了，你还往前走干什么？”

胡铁花这才回过神来，赔笑道：“就在这里么？”

平姑娘道：“嗯！就在这屋子里。”

只见珠帘低垂，屋子里也是静悄悄的，不时有一股淡淡的香气飘过来，也不知是花香，还是人香?

平姑娘“噗嗤”一笑，道：“你还发什么呆，快将食盒交给我吧！”

她一只手去接胡铁花提的食匣，一只手却搭上了胡铁花的肩头，悄悄道：“今天晚上来找我，知道么？”

胡铁花心里虽然欢喜，却又不禁觉得有些惋惜，因为他已不得不辜负这多情姑娘的好意了。

他正想说两句婉转的话之后再动手，谁知……

谁知这多情的平姑娘竟先动手了。

她的手忽然自胡铁花的肩头滑下去，一连点了他左臂四处穴道，他的右手还提着那食匣，连动都不能动。

等他甩开这食盒时，右腕的脉门也被扣住。

只听平姑娘悠然道：“多情的小伙子，你虽然对我不错，我却不能不辜负你的一番好意了。”

她反手一掌，将胡铁花打倒，还在胡铁花屁股上捏了一把——胡铁花简直连肚子都快气破了。

此时他非但再也笑不出来，简直连哭都哭不出。

平姑娘拍了拍手，道：“来人呀！”

屋子里立刻走出了几个青衣垂髫的童子。

平姑娘道：“将这厮抬进去，用牛筋捆上，再去回禀少庄主夫人，就说她要我留意寻找的人，现在已经找到了。”

青衣童子躬身道：“是。”

平姑娘道：“还有，叫张管家到马房去，将马脸王三先打五十板子，再送到黄管家那里，给他一个欺上通敌之罪。”

胡铁花满嘴都是苦水，忍不住道：“你……你难道早已知道我是谁了？”

平姑娘嫣然一笑，道：“鼎鼎大名的胡铁花胡大侠，还有谁不知道？”

胡铁花道：“但你……”

平姑娘道：“少庄主夫人算准了你要来找那四位姑娘，所以就要我留意你，我想，现在正是吃早饭的时候，你也许就会从‘吃饭’这线索上着手，因为除此之外，你实在没有什么别的线索。”

她又笑了笑，接着道：“若非如此，我怎会如此轻易就信任了你呢？这也许是因为天下的男人总有这种毛病，总以为自己三言两语，就可以将女人骗过了，却不知女人要骗男人，实在比男人骗女人容易得多。”

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我明明早已懂得这道理，为什么还会如此轻易就信任了你呢？”

楚留香以手指捏着剑尖，以剑柄攻击。

剑尖是握不住的，非但难以把握，也使不上力，以剑柄来攻击，自然更远不及剑尖便捷锋利。

普天之下，绝没有一个人会用这种姿势来握剑，除非他意存轻侮，根本未将对手放在眼里。

但现在，楚留香所面对的却是无可比拟的可怕对手，而且剑阵发动后还不到盏茶功夫，他已屡经险招，有两次对手的剑锋简直就是贴着他的肋骨擦过去的，他竟还是保持这笨拙的握剑姿势不变。

他这是为了什么呢?

谁也猜不透他的用意。

别人虽然明知楚留香绝不会做没有意义的事，但谁都没有去仔细思索他的用意，更没有去问。

因为现在既不是用心思索的时候，也不是用嘴问的时候。

现在是用剑的时候。

剑光的流动有如紫虹闪电，剑式的变化更是瞬息万千，这其间根本就不容人有思索的机会。

每个人所有的精神，所有的力量，全都已贯注在手中的一柄剑上，每个人的心与剑都已合而为一。

那六柄长短不一，形式各异的剑，已化为一柄，六个人的精、气、神、力，也都已融为一体。

剑网已编织得更密，已渐渐开始收缩，楚留香就是这网中的鱼——他又一次落入网中。

这一次，他业已无路可走。

远远望去，只见剑气千幻，如十彩宝幢，森严的剑气使室内的温度骤然降低，忽然变为寒冬。

柳无眉的面也一直在变幻不停，直到现在，她才露出一丝微笑，因为她已看出楚留香是无论如何也冲不出这剑阵了。

这剑阵的威力实是无坚不摧，无懈可击。

甚至连那垂死的老人目中，都已露出了激动之色，这逼人的剑气，似已激发了他生命中最后一丝活力。

他的平常在颤抖着的、枯瘦的手指，不住的伸曲，他似乎也想奋身而起，重握剑柄，投身于战役之中。

他似已不甘坐视。

这时剑网收缩得更紧，楚留香身上的衣服都被剑气撕得粉碎，他几乎已完全没有回手之力。

就在这时，一个青衣垂髫的童子，沿着墙角悄悄走了进来，在柳无眉耳边轻轻说了几句话。

柳无眉现在知道，胡铁花也已落入网中了。

于是她笑得更愉快，在彩霞般流动不息的剑光中，她的笑容看来是那么残酷，却又是那么美丽。

就在此时，流动的剑气忽然凝练，满天剑气已凝练为六道飞虹，交错着向楚留香剪下。

剑阵的威力，已先将楚留香逼入死角。

这一剑刺出时，楚留香实已到了山穷水尽的时候，他无论用什么身法闪避，都难免要被刺穿胸膛。

普天之下，实已绝无一人能将这六柄剑全都躲开的。

突然间，只听“呛”的一声龙吟。

然后，剑气飞虹竟全都奇迹般消失不见，李玉函和那五个黑衣老人的身子，竟像是忽然在空气中凝结住了。

柳无眉脸上的笑容也凝结住了。

她发现楚留香的身形已欺入了李玉函腋下，左掌按在李玉函的胸膛上，右手却捏住了他的手腕。

楚留香掌中的剑已不在，他竟以李玉函掌中的剑，架住了那清瞿颀长的黑衣老人掌中的剑。

第二个枯瘦矮小的黑衣老人左右双手中，竟各握着一柄剑——楚留香的剑也不知怎地，竟到了这老人手里。

这剑阵的每一个变化，每一招出手，都经过极精密的计算，六柄剑配合得正是滴水不漏，天衣无缝。

光少了一柄剑，这剑阵便有了漏洞，甚至根本不能发动，若多了一柄剑，也成了多余的蛇足。

此刻，这剑阵中正已多了一柄剑，于是其余三柄剑的去势，就全都被这柄多余的剑所拦阻。

他们这一剑既已被拦阻，第二剑就再也不能发出，因为楚留香的手掌，已拍上了李玉函的要害。

为了李玉函的安全，他们连动都不能动。

柳无眉掌心不觉已沁出了冷汗。

也不知过了多久，楚留香忽然向那枯瘦矮小的黑衣老人微微一笑，道："在下二十年前便已久仰凌老前辈'出手双绝，鸳鸯神剑'独步天下，不想今日竟能和凌老前辈共处一堂，实是不胜荣宠之至。"

那黑衣老人"哼"了一声，道："你莫非早已认出了我？"

楚留香微笑道："在下方才见到五位前辈时，只不过认出了一个人来，但却并非是凌老前辈。"

那黑衣老人道："是谁？"

楚留香目光转向那手持木剑的黑衣人，道："在下那时只认出这位前辈必是'玉剑'萧石萧大侠。"

他含笑接着道："萧氏玉剑，乃武林中独一无二的名剑，萧大侠也是江湖中屈指可数的名剑客，萧大侠，既不愿以真面目示人，也唯恐在下自兵刃上看出萧大侠的身份来历，是以才削木为剑，避人眼目。"

"玉剑"萧石默然半晌，徐徐掀开覆面黑巾，道："不错，我正是萧石，你既然知道我的来历，便已该知道我和观鱼老人的交情，别的话我也不必说了。"

只见他面如冠玉，目如朗星，须发虽已花白，眉梢眼角也有了些皱纹，但依稀犹可想见当年之风采，只不过中年以后已发福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就因为在下深知五位和李老庄主的交情，是以方才在下便也已猜到，五位中必有一位是和李老前辈有郎舅之亲的'双剑无敌镇关东'凌飞阁老前辈，只不过一时间认不出是哪一位而已。"

凌飞阁道："你是什么时间认出我来的？"

楚留香道："前辈出手数招之后，在下便已认出来了。"

凌飞阁道："我用的并非本门剑法，你却是从哪点看出来的？"

楚留香道：“前辈用的虽非本门剑法，却仍有踪迹可寻，只因前辈一向惯用鸳鸯双剑，骤然使用单剑，便难免有些不惯。”

他一笑接道：“无论是什么人，他数十年来根深蒂固的习惯，一时之间是万万无法完全改过来的，前辈的左手虽也捏着剑诀，但一到紧张时，手掌就紧紧握起，好像握着一柄看不见的无形之剑似的。”

凌飞阁也沉默了半晌，道：“你一直用手捏着剑尖，莫非早已准备要将剑柄塞入我的手里？”

楚留香微微一笑，道：“不错，在下知道若将剑柄递到凌老前辈手边，前辈一定会在不知不觉中接过去，只因前辈这时已将所有精神全都贯注掌中剑上，对别的事就难免有所疏忽，所以这时前辈就难免要被‘习惯’所支配。”

这道理正如一个吸烟的人，若是下定决心戒了烟，但等到他神经紧张，全神贯注在某一件事时，手边又恰巧有烟，他就会在不知不觉中将香烟拿起来了，只因这时他的行动已由“下意识”所支配。

楚留香那时自然还不懂得什么“下意识”，他只知道“习惯成自然”，这道理总是不错的。

凌飞阁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实不相瞒，我接过这柄剑后，还不知道这柄剑是怎会到我手中的。”

楚留香道：“但前辈想必也知道，这剑阵既少不得一柄剑，也多不得一柄剑，否则阵法的推动，就立刻有了阻截。”

凌飞阁似乎心情沉重，连话都不愿说了。

楚留香接着道：“剑阵的推动有了阻截，阵式就立刻有了破绽，但以前辈们的功力，在一瞬间就可以将这破绽弥补过来。”

那颀长老人道：“所以你就乘这一瞬间，先制住了李世兄，要我们投鼠忌器，不能再出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在下此举，实是情非得已，在下并无丝毫伤害李兄之意。”

柳无眉忽然冲过去，大声道：“那么你为何不放了他？”

楚留香道：“在下若放了他，各位是否也肯放了我呢？”

柳无眉咬了咬牙，道：“只要你不伤害他，我就答应你……”

李玉函一直垂着头黯然无语，此刻忽然大声喝道：“你也绝不能答应任何事，你难道忘了……”

柳无眉跺了跺脚，道：“我并没有忘记，可是你……我又怎么能让他伤了你？”

李玉函嗄声道：“我没关系，你就算杀了我，也不能放他走的。”

柳无眉目中竟似要流下泪来，凄然道：“我知道你为了我不惜……”

她话未完，李玉函忽然狂吼一声，头撞向楚留香的胸膛，双足也连环踢出，直取楚留香的下腹。

这一来连凌飞阁的脸色都变了，因为大家都知道，只要楚留香的掌力一吐，李玉函的腑脏心脉就立刻要被震碎。

只听“砰砰”几响，李玉函踉跄后退，掌中剑脱手飞出，但他的身形却并没有倒下。

楚留香反而被他一脚踢倒。

在那间不容发的一刹那间，楚留香竟没有使用掌上的真力，在自己的性命已将不保的时候，他竟还是不肯伤别人的性命。

李玉函踉跄后退，楚留香身子倒下，一道剑光直飞而出……也就在此时，柳无眉身形已飞掠而起。

她身形如流星追月，反手抄住了那柄自李玉函掌中飞出来的剑，剑光回旋，连人带剑向楚留香刺了下去。

楚留香不忍伤人，但自己却被踢得不轻，脸上已没有一丝血色，却有一粒粒冷汗在往外冒。

他眼见柳无眉这一剑刺来，却竟是无法闪避，眼见柳无眉这一剑就要将他活活钉死在地上。

突然“呛”的一声，声如龙吟，火星四溅。

凌飞阁等五人掌中的六柄剑光同时挥出，交织成一片剑网，竟将柳无眉这一剑凌空托住了。

柳无眉被震得凌空翻了个身，才落到地上，一只手虽已被震得发麻，但还是紧握着剑不放，颤声道：“前……前辈们为何要救他？”

萧石厉声道：“他不忍伤你夫婿性命，才会被踢倒，你怎么能在这种时候来杀他，虎丘李家的子弟，怎能做如此不仁不义的事？”

柳无眉垂下了头，似乎也说不出话来了。

李玉函却忽然跪了下来，垂首道：“他掌下留情，晚辈自也知道，这不杀之恩，晚辈更不敢忘记，无论要晚辈如何报答，晚辈都在所不辞。”

萧石“哼”了一声，道：“这才像话，我辈武侠中人，讲究就是恩怨分明。”

李玉函道：“他对晚辈的恩情，晚辈固然要报答，但今日晚辈却无论如何也不能放他走的。”

萧石叱道：“这是什么话？”

李玉函头垂得更低，道：“只因他对晚辈恩情无论多么厚，总也不如父恩深重，晚辈今日若念私情放了他，家父只怕便要抱憾终生了，孝义二字既难两全，晚辈只有以孝道为先，前辈们总不能要晚辈做个不孝的人吧？”

萧石默然良久，目光缓缓转向李观鱼。

只见这老人一张苍白麻木的脸，此刻竟已涨红，嘴角的肌肉也开始发抖，那双空虚的眼睛里，更充满了悲愤之色，竟似乎有一种神秘的火炬，将他已快冷透的生命又燃烧了起来。

萧石长长叹了口气，目光四转，道：“各位的意见如何？”

凌飞阁等四人像是也觉得很为难，竟没有一个人回答他这句话，李玉函用眼角瞟了他们，又道：“晚辈也知道以前辈的身份威望，是绝不肯乘人之危，取人性命的，但以前辈们和家父的交情，总也不至于眼看着他如此痛苦吧？”

他抬起头来，缓缓接着道：“家父自从七年前苦练剑气时，不慎走火入魔，这七年来实是生不如死，前辈们又怎忍心……”

萧石忽然大喝一声，道：“你不必说了，我只问你一句话，此刻我们就算杀了楚留香，对你父亲又能有什么好处？”

李玉函道：“晚辈也不知家父是为了什么事定要取此人的性命，只知道父命不可违，前辈们若还未忘记家父昔日对前辈们的……”

萧石又打断了他的话，大声道：“你用不着提醒我，李观鱼昔日的确对我不错，我就算能对不起天下的人，也不能对不起他。”

他嘴里说着话，已将掌中的剑撤了回去，道：“我的心意已决，不知道你们怎么说？”

那颀长老人叹息了一声，道：“石老既然如此，老朽更无话可说。”

凌飞阁道：“我与观鱼兄不但是至交，还是至亲，我的处境实在比各位更难说话，所以……所以……”

他霍然转过身，道：“今日无论各位是杀了楚留香，还是放了他，我只有不闻不问，各位最好就只当我不在这里吧！”

现在，已有四把剑撤了回去。

那看来最平凡的黑衣人已沉默了许久，此刻才沉声道：“我的意思和飞老一样。”

这人似乎不喜欢说话，只说了几个字，就此转过身去。

于是剩下的，就只有那高大老人的一柄剑了，他虽然紧紧握着剑柄，但剑尖却似已在颤抖。

萧石皱眉道：“我知道李观鱼和你的交情最深，你为何不说话？”

那黑衣老人长长叹了口气，道：“观鱼兄不但与我交情深厚，而且还对我有救命之恩，若只为我一个人的关系，叫我亲手杀了楚留香都没关系，只可惜……”

萧石道：“只可惜什么？”

黑衣老人道：“石老总该知道，此刻我一言一行，都足以影响武当山上上下下数千弟子，我怎么能……我怎么能……”

他语声竟颤抖起来，显见心里充满了矛盾痛苦。

萧石却厉声道：“原来你是在顾忌你武当大护法的身份，但若非李观鱼救你，你能活到现在么？你为何不能为了他辞去这护法之位？”

这黑衣老人赫然竟是武当山当今第一护法铁山道长，楚留香不禁暗中叹了口气，只听萧石又道：“老实告诉你，今日我报了李观鱼之恩后，我也觉得无法再管束号令玉剑门下了，也只有从此退隐深山，你若肯来做我的伙伴，我倒欢迎得很。”

铁山道长胸膛起伏，汗珠已淌落在衣袖上。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我看道长也不必再为难了，不如也和这几位大侠们一样，也拿我来做人情吧！所谓‘江湖道义’，本来就可以有很多种解释，你今天杀了我，别人非但不会说你不仁不义，反而会说你是个恩怨分明，知恩必报的大丈夫，今日你若放了我，以后反而无法做人了。”

铁山道长跺了跺脚，忽然举起左掌，反手一掌向自己右肩上切了下去，只听“卡嚓”一声，骨骼如折竹。

第十五回 死亡滋味

萧石失声道：“你这是为了什么？”

铁山道长踉跄后退，嘶声惨笑道：“你们都瞧见了，楚留香，你也瞧着，我并非不愿阻挡他们杀人，我实在已是无力阻挡了。”

柳无眉亦是脸无血色，竟似已被骇呆。

铁山道长嘶声道：“你现在为何还不杀了他？你还等什么？”

柳无眉也拜倒在地——和李玉函两人同时拜道：“多谢前辈，前辈们的大恩，弟子没齿不忘。”

楚留香轻轻叹息了一声，苦笑道：“有铁山道长这样的人如此对我，可见‘江湖道义’这四字并非全是骗人的，我总算死得不冤了，只不过我还是不懂，你们为何一定要杀我？我也知道你们现在绝不肯告诉我的，看来我只有做个糊涂鬼了。”

柳无眉的剑锋终于刺入了他的胸膛。

楚留香已能感觉到剑锋刺入他的血肉，奇怪的是，到了这时，他反而不觉得恐惧，甚至连痛苦都感觉不到。

他只觉剑锋冷得像冰一样。

也不知为了什么，在这一刹那间，他神思竟忽然飘到了远方，飘到遥远的北国，那一片冰天雪地里。

他想起自己很小很小的时候，和胡铁花一起在那可爱的雪堆上打着滚，胡铁花悄悄将一块冰塞进他的脖子。

冰雪直流下他的胸膛，那感觉就和现在一样。

别人要拿冰塞入你的脖子时，你会觉得很害怕，但等到冰雪已流到你的身上，你反而会觉得有一种残酷的愉快之感，仿佛得到了一种解脱，因为你所害怕的事，终于已经过去了。

只因人们所真正惧怕的，通常都不是事物的本身，而只不过是他对那件事的想像而已。

人们畏惧死亡，也只是因为没有人了解死之神秘，所以才会对“死亡”这件事生出许多可怕的想像。

现在，死亡已到了楚留香眼前。

在这多姿多彩，充满了传奇性的一生中，他已不知有多少次曾经面对死亡，但却从来没有丧失过自信。

只有这一次，他自己已完全无能为力了，他也知道此时此刻，绝不可能再有任何人会来救他。

他只觉自己从来也没有距离死亡这么近，甚至已近得他能看透死亡之神秘，使他觉得“死”这件事，也不过如此而已，并没有什么可怕的，他觉得那些怕死的人不但很可怜，也实在很可笑。

此刻他惟一的希望，只是希望胡铁花已带着苏蓉蓉她们逃走了——他若知道胡铁花现在也已落入了别人的掌握中，那么他临死前的心情就不会有如此平静。

在这一刹那间，他竟想起了许多事，他也不知道自己怎能在这短短的一瞬间想起这么多事来。

他觉得那冰冷的剑锋，还停留在他胸膛上。

剑锋竟似已停顿。

于是他忍不住要去看柳无眉最后一眼。

他发觉柳无眉竟也在瞪着他，她那苍白而美丽的脸上，竟仿佛带着种凄凉和惋惜之意。

只听李玉函轻轻咳嗽了一声，道：“楚兄，我们实在也觉得有些对不起你，希望你原谅我。”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要笑了出来——杀人的人，居然要被杀的人原谅他，楚留香只觉得他这句话实在说得很妙。

柳无眉竟也幽幽叹息了一声，道：“我们并不想杀你的，这实在是件不得已的事。”

她又叹息了一声，合起了眼睛。

楚留香知道她一闭起眼睛，剑锋就要刺下来了。

谁知就在这时，只听“哗啦啦”一片响动，似乎有个茶几翻倒，几上的茶盏全都跌得粉碎。

接着，竟有一人嗄声道：“住……住手。”

此时此刻，楚留香实在想不到会有人来救他。

他更连做梦也想不到救他的这人是谁。

这是间很精致的屋子，碧纱窗上，花影浮动，紫罗帐子，香气氤氲，仿佛是间少女的闺房。

但在胡铁花眼中，这只不过是间牢房而已。

平姑娘不停在屋子里走动着，她那纤细的腰枝，扭动得仍是那么美，那丰满的胴体，似乎已快将薄薄的绸衫涨破，甚至连内衣的花纹都可以看得出来，有这么样一个少女在面前走来走去，实在是男人的眼福。

但现在胡铁花却一点也不觉得愉快了，他本来想在这丰满的胴体上捏一把，现在却只想在她脸上打一拳。

重重打一拳，最好将她的牙齿都打掉，叫她再也不能说谎骗人，只可惜现在他已被绑得像是只粽子。

他只觉平姑娘越扭越厉害，扭得他眼睛发花，忍不住大声道："你屁股上长了疔疮么？为什么不能坐下来？"

平姑娘竟真的走到他面前，坐了下来。

胡铁花倒未想到她如此听话，怔了半晌，大声又道："我又不是你老子，你为什么这样听话？"

平姑娘非但还是不生气，反而嫣然一笑，道："你是不是认为自己已经快死了，所以火气才这么大，其实你根本用不着发脾气，因为我们根本不会杀你。"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道："既然不杀我，为何不放了我？"

平姑娘道："只要那位楚留香一死，我们立刻就放了你。"

胡铁花皱了皱眉，平姑娘已微笑接道："非但要放了你，就连那四位姑娘，也会一起放了的，所以你现在最好求老天让楚留香快些死，他死得越早，对你们越好。"

胡铁花冷笑道："如此说来，我只怕要留在这里吃你们一辈子了。"

平姑娘道："哦？"

胡铁花瞪着他，大吼道："告诉你，楚留香是永远死不了的，现在你赶紧将我放下，算你聪明，否则等他来了，嘿嘿……"

平姑娘吃吃笑道：“哎哟！我好害怕呀！你只要一吓我，我就怕死了。”

胡铁花也龇牙一笑，道：“你现在当然不怕，但等他来的时候……”

突听门外一人轻轻唤道：“平姑娘。”

平姑娘道：“进来……你已去回禀少庄主夫人了么？少夫人说了什么？”

进来正是那青衣垂髫童子，躬身道：“少庄主夫人只笑了笑，什么话也没有说。”

平姑娘瞟了胡铁花一眼，又问道：“你可见到那位楚香帅？”

那青衣童子笑了笑，道：“见到了，他果然是个很体面的男人，至少比这一位好看多了，也聪明多了。”

胡铁花忍不住“哼”了一声，道：“小孩子懂得个屁。”

平姑娘大笑道：“就因小孩子不懂事，所以他们说的才是真话。”

那青衣童子忽又笑道：“我常听别人说这位楚香帅如何如何了不起，依我看来，他除了长得比别人好看一些外，别的也稀松平常得很，我方才刚走进去没多久，他就被少庄主踢了一脚，躺在地上，连动都不能动了。”

胡铁花怒道：“你只怕是活见了鬼。”

那青衣童子笑嘻嘻道：“你若认为我在骗人，莫要相信就是。”

胡铁花咬着牙呆了半晌，终于还是忍不住道：“我虽然不相信，你说来听听也没关系，反正我正闲得无聊。”

那童子笑道：“你闲得无聊，我却忙得很，还没功夫说给你听哩！”

他嘴里说着话，竟已转身扬长而去。

胡铁花又急又气，连脖子都粗了，却也无法可施。

谁知过了半晌，那童子忽又探头进来，望着他笑：“你若真的想知道你那朋友怎么样了，我倒有个法子。”

胡铁花脱口道：“什么法子？”

那童子悠然道：“你若肯送点东西给我，我心里一高兴，说不定就会说给你听了。”

胡铁花道：“你要我送你什么？”

那童子眼珠子一转，道：“别的我也不要，我只要你身上那个银匣子。”

胡铁花冷笑道：“柳无眉果然没有忘记此物，她如何不自己来拿？”

那童子道：“少奶奶何必亲自出马，就算我，现在莫说只要你这样东西，我就算想要你衣服裤子全都剥下来，你也只有干瞪眼。”

胡铁花的眼睛果然瞪得比鸡蛋还大，怒道：“你……你敢。”

那童子笑道：“我又有什么不敢，只不过我们李家的人，一向很有规矩，绝不肯随便要人家的东西，除非你心甘情愿要送给我。”

平姑娘嫣然一笑，道：“你放心，胡大侠一向最慷慨不过，绝不会舍不得这样东西的，何况，他嘴里虽不说，心里却已急得要命，你若还不肯说出那位楚香帅现在的情况，他说不定真会被你活活急死了。”

胡铁花虽然火冒三丈，但他确实急着想知道楚留香的消息，这消息纵然不可靠，总也比没有消息的好。他只有暗中叹了口气，嘴里却大声道：“不错，胡大爷一向大方得很，你若要，就拿去吧！”

那童子立刻从他身上掏出了那暴雨梨花钉，笑道：“这是你心甘情愿要送给我的，我可没有强迫你，对不对？”

胡铁花喃喃道：“这就叫三十岁老娘倒唱孩儿，算我活该倒霉。”

那童子笑道：“你还算倒霉么？和你那朋友一比，你简直走了大运。”

胡铁花急急道：“他……他究竟怎么样了？”

那童子道：“他被少庄主一脚踢倒后，少奶奶立刻窜过去一剑刺出，那位鼎鼎大名的楚香帅，竟连闪避都不能闪避。”

胡铁花纵然不相信，听到这里，也不禁失声惊呼出来，那童子却笑了笑，缓缓接着又道：“但那五位前辈却认为少奶奶不该杀他，竟一起出手挡住了少奶奶的剑……”

听到这里，胡铁花又不觉长长松了口气，道：“看来那五人果然不失为名家风范。”

那童子道：“你此刻已相信我说的不假么？”

胡铁花还未说话，平姑娘已笑道：“他当然相信了，因为一个人对于好消息，总是比较容易相信的。”

那童子道：“如此说来，我再说下去，他只怕连一个字也不会相信了。”

平姑娘眨了眨眼，道：“哦？”

那童子道：“只因我现在再说下去，就没有一句是好消息了。”

胡铁花嗄声道：“难道……难道那五人又改变了主意？”

那童子道：“他们五人虽有些假道学，但究竟不是老糊涂，还分得出事情的轻重，少庄主对他们晓以大义后，他们五人终于一个个都撤了手。”

胡铁花虽然想不信他的话，却又不能不信，忍不住道：“后来呢？”

那童子道：“后来我就走了。”

胡铁花大叫起来，道：“你走了？你为何要走？”

那童子笑了笑，道：“因为我最怕看到死人，我看到少奶奶的剑已刺入的胸膛，就立刻悄悄溜了出来，这是坏消息，我知道你不会相信的，但你迟早总有相信的时候，我也根本不必说谎话来吓你。”

胡铁花只觉全身都发了麻，满头大汗，如雨而落。

那童子笑道：“只不过我走了之后，也许会突然钻出来一个人去救他，我早已听说过楚留香的朋友不少，是么？”

胡铁花大声道：“当然会有人去救他的，当然会有人去救他的，当然……”

他将这句话一连说了好几遍，只因他怕连自己都不会相信，所以就多说几遍，来加强信心。

怎奈他说了七八遍后，自己还是无法相信。

那童子悠然道：“你想，有什么人会来救他呢？”

胡铁花道：“救他的人多得很，简直太多了。”

那童子道：“哦！你且说两个来听听。”

胡铁花道：“譬如说，譬如说，中原一点红、‘万里独行’戴老前辈、少林南宗掌门天峰大师，还有我们的老朋友姬冰雁，哈哈！你总该听说过这些人的名字？”

他虽然拼命在自己安慰自己，但也知道这些人绝不可能会忽然赶来的，何况他们就算来了，也未必能救得了楚留香。

那童子眼珠子又一转道：“不错，我好像看到来了位老和尚，好像就是天峰大师。”

胡铁花大喜道：“你真的瞧见了么？”

那童子接口道：“嗯！可是我后来仔细一看，才知道那不是个和尚，只不过是个秃子而已。”

胡铁花简直快气疯了，也快急疯了。

那童子笑嘻嘻道：“你莫生气，我也不是存心想气你，只不过你既然喜欢自己骗自己，我也只好帮你的忙来骗骗你了。”

胡铁花大吼道：“你认为很得意么，告诉你，你们若真杀了楚留香，不出半个月，这拥翠山庄就要被人夷为平地。”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突然听到屋子里响起了一片“格朗格郎”的声音，听来仿佛是铁器敲打。

仔细再一听，这声音竟似自地下面传上来的。

那童子望着平姑娘笑道：“莫非是那只母老虎又在发威了么？”

平姑娘叹了口气，道：“她这是在叫人，我若不下去，她就要一直敲个不停，直到把人都吵死为止。”

那童子笑道：“你给她点颜色看，她就会乖乖的听话了。”

平姑娘道：“我早就想给她们看了，少奶奶却偏偏要我客客气气的对她们，幸好现在那姓楚的已完了，我总算也可以脱离苦海了。”

胡铁花眼睛又瞪了起来，大声道：“你说的可是苏姑娘她们？”

平姑娘眼波流动，忽然笑道：“你不是想瞧瞧她们么？好，我现在就带你去，我看你和那只母老虎倒真可以算是天生的一对。”

她将墙上挂着的画轴一扳，画就卷了起来，露出条地道，走下几级石阶，就是间装着铁栅的地室。

胡铁花一到了下面，就瞧见三只乌龟。

这三只乌龟是用大笔浓墨画在迎面的墙上的，最大的一只，竟画得比圆桌子还大些。

最妙的是，这乌龟头上还有些胡子。

另外两只就画得比较小些，旁边分别写着：

〖李观鱼肖像、李玉函肖像、柳无眉肖像。

岭南宋甜儿戏墨。

中原李红袖题字。〗

这幅大中堂旁边，还有副“对联”：

〖儿子是衰仔，老子是衰公。

媳妇是衰婆，一门三衰人。〗

胡铁花此刻若不是心事重重，只怕早已看得笑出声来。

然后，他才瞧见四人。

四个都是年轻漂亮的绝色美人。

胡铁花最先看到的一个梳着两条大辫子，淡褐色的瓜子脸上，配着双又灵活，又俏皮的大眼睛。

此刻她正用一个铜脸盆在铁栅上敲个不停。

她旁边的一个穿着件烈火般的鲜红衣裳，皮肤却白得像是白玉，又嫩得像是可以吹弹得破。

另外的两个人，却正在那边下棋，这边虽然已吵翻了天，那边却像是一点声音也没有听见。

左面的一人又温柔、又文静，松松的发髻，清澈的眼波，看来就像是天上的仙子，久已不食人间烟火。

右面的一人艳如春天的桃花，却冷如冬天的坚冰，惨白的脸上，有一双如海水般深邃的眼睛。

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我总算见到她们了，只可惜已经太迟了些。”

那位大辫子的少女见到平姑娘，就大笑道：“衰女，你条腿断佐乜？点解到夷家至落来。”

平姑娘微笑道：“我不是衰女，你的话我也听不懂。”

那少女大笑道：“你不懂？你不懂点知我叫你做衰女？”

她脸上的表情是千变万化，丰富得很，明明还在笑着，忽然间就板起了脸，厉声道：“我问你，你们家的主人都死光了么？点解到现在还不来跟我们说话？”

她说的“官话”中虽夹着一两句广东腔，平姑娘总算能听懂了，可是她还未说话，那红衣少女忽然瞪大了眼睛，失声道：“胡……胡……你是不是姓胡？”

第十六回 错综复杂

胡铁花苦笑道：“不错，我正是胡铁花，想不到你居然还认得我。”

他刚说出自己的名字，那纤弱的少女也立刻放下棋子，霍然站了起来，三个人一起瞪着他。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我也知道你是苏蓉蓉，你是李红袖，你是宋甜儿，我以前看到你们时，你们还是小孩子，想不到现在已长得这么大了。”

李红袖嫣然道：“每个人都会长大的，是么？”

胡铁花叹道：“我早就想看看你们了，只可惜现在这时候真不好，这地方更坏。”

平姑娘将他放在铁栅前，笑道：“你们老朋友见面，多聊聊吧！”

她嘴里说着话，用脚尖在地上轻轻一点，那块石板就忽然像翘翘板似的一翻，胡铁花的人就像球一般滚到铁栅里去。

李红袖和宋甜儿抢着将他扶了起来，为他解开身上绑着的牛筋，两人一起吱吱喳喳的问道：“你怎会也到这里来了呢？”

胡铁花苦笑道：“我也正想问你们是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宋甜儿抢着道：“我睇去佐沙漠，睇见各匹马翻黎，以为祷……”

她吱吱喳喳说了一大堆，忽然停住了口，叹道：“我说话你恐怕也不懂，还是让她们说吧！”

李红袖道：“长话短说，总之我们到沙漠去玩了一趟，就回来找楚留香，却在半路上遇见李玉函、柳无眉夫妻。”

胡铁花道：“你们可认得这夫妻两人？”

李红袖叹道：“谁认得他们呀！只不过那天我们到快意楼去找小孟尝打听消息的时候，他们恰巧也在那里。”

胡铁花暗暗叹道：“他们只怕并不是恰巧在那里，而是故意在那里等着你们的。”

李红袖道：“我们本来就觉得这夫妻两人看来人蛮不错的样子，又听说他们是很有名的世家子弟，自然就不会对他们有提防之心。”

她忽然停了下来，望着胡铁花道：“你若是不知道他们的为人，你会对他们有提防之心么？”

胡铁花苦笑道：“我也不会，只因为我们都没有楚留香聪明，也没有他那么仔细。”

李红袖道：“就因为这缘故，所以他要我们一路同行，我们就答应了，谁知他们竟在我们茶壶里偷偷放了迷药，等我们醒来时，已被送到这里，我实在想不到像他们这样的世家子弟，也会耍如此卑鄙无耻的手段。”

胡铁花叹道：“若换了我，我也想不到的。”

李红袖道：“最奇怪的是，我们到现在为止，还不知道他们究竟存的是什么心，只因我们被关在这里之后，竟一直都没有见到他们。”

她指着宋甜儿又道：“这小鬼虽然天天骂，天天吵，但无论她怎么骂，李家的人竟好像全都死光了，连一个都不肯露面，我们气极了，就在墙上画了三个大乌龟，谁知他们竟像是真的变成了缩头乌龟，躲着不敢见人。”

她也叹了口气，道：“你想，他们这究竟是在打什么主意呢？”

胡铁花满腹苦水，正不知该如何回答。

苏蓉蓉忽然道：“你是不是已见过楚留香了？”

她瞬也不瞬的瞪着他，胡铁花只觉她那双温柔的眼波，忽然变得无比明亮，竟使人不能在她面前说谎。

胡铁花只有点了点头，道：“我已见过了他。”

苏蓉蓉道：“他现在究竟在什么地方？”

胡铁花垂下头，避开她的目光，讷讷道：“我……我也不太清楚。”

苏蓉蓉走到他面前，一字字道：“你一定知道的，我希望你莫要瞒着我们，无论他发生了什么事，都希望你告诉我们，因为我们有权知道。”

她语声虽仍是那么温柔，但说到后来，变得焦急尖锐了，她似乎也已感觉到什么不祥的预兆。

可是胡铁花又怎忍在她们面前将楚留香的凶讯说出来?

只可惜他并不是一个善于隐藏自己情感的人，他虽然一个字都没有说，苏蓉蓉脸色却已渐渐变了。

她似乎忽然失去了重心，身子再也站不住了，忽然就倒了下去，宋甜儿和李红袖惊呼着扶起了她。

只听一声轻叱，黑珍珠忽然走过来扼住了胡铁花的咽喉，她苍白的脸上已全无一丝血色，瞪着胡铁花哼声道："他究竟出了什么事？你不说我就先杀了你。"

苏蓉蓉挣扎着爬起来，颤声道："放开他，放开他……他绝没有恶意。"

黑珍珠道："但他为什么不肯说？他究竟想隐瞒什么？"

苏蓉蓉目中已流下泪来，黯然道："我知道他不肯说，只不过是怕我们伤心而已。"

她话未说完，已是泣不成声，李红袖、宋甜儿、黑珍珠三个人也似全都站不住了，三个人一起瞪着胡铁花。

胡铁花瞧见她们那种眼色，心里就好像被针在刺着似的，他直到此刻，才懂得伤心的滋味。

突然间，一个人飞也似的冲了进来。

这人赫然正是李玉函。

一见到他，李红袖她们的眼睛里就似将冒出火来。

李红袖高声道："你这恶贼，你居然还敢来见我们？"

宋甜儿颤声道："你把我们的楚留香怎么样了？"

黑珍珠厉声道："你最好快快杀了我，否则我迟早总有一天要杀了你。"

胡铁花怒喝道："恶贼，你敢和我一决生死么？"

四个人一起破口大骂，李玉函竟仍完全没有听到。

只见他的脸色竟比李红袖他们更悲伤，更可怕，他眼睛里布了血丝，全身都在不停的发抖。

胡铁花他们反而不禁觉得奇怪了，正猜不出他怎会变得如此模样，柳无眉忽然也冲了进来。

她神情不但很悲伤，而且像是很惊惶。

她竟冲到李玉函面前，紧紧抱住了他，颤声道：“都是我害了你，都是我害了你。”

李玉函没有说话，只是轻轻地去抚摸她那凌乱的头发，他目中充满了悲痛，也充满了怜惜。

柳无眉忽然放开他，自袖中拔出一柄雪亮的匕首。

她竟一刀向自己的心窝刺了下去。

李玉函发了疯似的抱住她，颤声道：“你怎么能这样做？快住手。”

柳无眉已是泪流满面，道：“我已拖累你这么久，求求你，让我死吧，我死了之后，别人就会原谅你的。”

李玉函跺脚道：“你死了之后，我还能活下去么？”

柳无眉身子一阵颤抖，手中的匕首“当”的落在石板上，她也紧紧抱住了李玉函，放声大哭起来。

胡铁花他们全都瞧得怔住了，谁也猜不出这夫妻两人究竟为了什么变成如此模样？这莫非又是在做戏？

只听柳无眉痛哭着道：“其实我又怎么舍得离开你？只不过，我觉得你已为我牺牲得太多了，我怎忍再让你陪着我受苦？”

李玉函柔声道：“自从你来了之后，我每一天、每一个时辰都是快乐的，怎么能说是受苦？”

柳无眉道：“那么，我们不如走吧！去找个地方，安安静静的住下来，不论什么人都不见。”

李玉函道：“可是你……”

柳无眉凄然一笑，道：“我也许还能活几个月，等这几个月……”

李玉函忽然打断她的话，柔声道：“我无论如何也不能让你死，我要你永远活下去。”

柳无眉道：“可是现在……”

李玉函道：“现在我们并没有绝望，我们至少还有这五个人在手里。”

胡铁花他们越听越不明白，越听越奇怪。

柳无眉为何要死？他们为什么……

突听李玉函一声大喝，道：“站住，你若敢再往前走，我就要他们的命。”

他不知何时已将那暴雨梨花钉对准了胡铁花他们的身子，另一只手紧紧拉住柳无眉，像是生怕失落了她。

石阶上有人叹了口气，道：“到了现在你还不肯放手么？你这是何苦？”

这声音竟赫然正是楚留香。

楚留香竟没有死。

是谁救了他？

胡铁花他们又惊又喜，失声呼道：“楚留香是你么？”

他已用不着回答，只因为他们终于又见到了楚留香。

楚留香正站在最下面一级石阶上，果然不敢再往下面走一步，只因他深深知道暴雨梨花钉的威力。

现在，胡铁花他们五个人挤在一间并不大的石室中，每人都在暴雨梨花钉的威力控制之下。

他们根本没有闪避的余地。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笑道：“老臭虫，你果然没有死，我就知道你死不了的，天下有谁能要你的命？”

楚留香虽然在微笑，还是忍不住叹了口气，道：“但这次若非有人救我，我的命就已经被人要去了。”

胡铁花道：“真有人来救了你？是谁？”

楚留香道：“你猜不出。”

胡铁花道：“我实在猜不出。”

楚留香叹道：“你自然猜不出，只因我自己也想不到，救我的人竟然会是李观鱼李老前辈。”

胡铁花又怔住了，失声道：“儿子想要你的命，老子怎会去救你？”

楚留香苦笑道：“他根本不知道这件事，更没有要我命的意思，所有的事，全都是这位李公子贤伉俪两人安排出来的。”

胡铁花道：“可是，帅一帆那些人，岂非全是受了李观鱼所托而来的么？”

楚留香道：“这只不过是李公子在假传圣旨而已，儿子替老子说话，别人自然是不会怀疑的。”

胡铁花道：“那么李观鱼为何不否认？”

楚留香道：“只因李老前辈七年前练功岔了气，全身都已僵木，连话都说不出了。”

胡铁花越听越奇怪了，道：“他既已全身僵木，又怎能出手救你呢？”

楚留香叹道：“李老前辈一生正直，最重江湖道义，他眼看着不平的事在他跟前发生，而且还假借他的名字，心里的难受和气愤，你我只怕是想像不到的，但他却又偏偏只能眼睁睁地望着，连动都不能动。”

胡铁花一拍巴掌，道：“莫非是他气极之下，那一股久已被憋死的真气，竟又被怒火所激动了么？”

楚留香笑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笑道：“后面的事，你不说我也知道了。”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柳无眉正要杀你时，瞧见李老前辈忽然又能走动说话了，自然要大吃一惊，一个人眼见自己的阴谋就要被揭穿，谁都会害怕的。”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等她再想杀你时，那五个老头子自然就不会再让她下手，那时李玉函只怕史吓得连魂郡没有了，所以立刻就追到这里来。”

楚留香微笑道：“十成中你居然猜中了九成，这倒真难得的很。”

胡铁花道：“但你既然能找到这里，为什么不将那几个上了当的老头子也带来呢？”

楚留香缓缓道：“我自己的事，自然还是应该由我自己来解决。”

胡铁花道：“你能解决得了么？”

楚留香淡淡笑道：“我也不知道世上是否真的有解决不了的事，至少我到目前还未遇见过。”

这件事可留到以后慢慢再说，但他们两人却一直在说个不停，竟似忘了这是什么时候，这是什么地方，更好像全未瞧见李玉函和柳无眉还在一旁虎视眈眈，宋甜儿她们一旁实在瞧得奇怪得很。

最令她们伤心的是，楚留香非但没有对她们说话，甚至连看都没有看她们一眼，反而和胡铁花说个不停。

这其中只有苏蓉蓉知道楚留香的心意，她知道他们此刻正是想用这些活来分散李玉函的注意力。

只要李玉函稍有疏忽，楚留香立刻就可以夺下他手里的“暴雨梨花钉”，楚留香出手之快，苏蓉蓉更清楚得很。

怎奈李玉函的眼睛还是瞬也不瞬的瞪着楚留香，他的手还是紧紧扣住那一匣“暴雨梨花钉”。

楚留香无论说什么，他竟似全都听不见，但只要楚留香的手一动，他的暴雨梨花钉，立刻就会发射出来。

苏蓉蓉不禁在暗中叹了口气，因为她已看出楚留香若想夺下李玉函手里的梨花钉，只怕比在虎口拔牙还要困难。

突听李玉函厉声道：“你们说完了么？”

胡铁花道：“你难道也想说话？好，那么我先问你，楚留香究竟和你有什么仇恨？你为什么要如此害他？”

李玉函居然也长叹了一声，道：“他和我往日无冤，近日无仇，我要杀他，实在情不得已。”

胡铁花怒道：“你这是在说话，还是在放屁？”

李玉函也不生气，竟又叹息了一声，道：“有许多事，我也知道你绝不会懂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有许多事我本来的确百思不得其解，可是现在却渐渐想通了。”

李玉函道：“哦？”

楚留香道：“最令我想不通的就是，你们既然救过我，为什么又要杀我呢？”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后来我才想通这道理，因为我已发现你们根本没有救过我。”

柳无眉道：“你……你难道忘了那天在石观音的秘谷中……”

楚留香听到了她的话，道：“不错，那天你的确杀了不少人，但却并不是为了救我，只因那时我已经逃出来了，你不杀那些人我也可以逃得出去的。”

柳无眉冷笑道：“你既不肯承我的情，我也没法子。”

楚留香道：“你虽未救过我，我还是很感激你，只因若非你出手相救，龟兹王父女和胡铁花他们只怕已死于石观音的毒酒。”

柳无眉道：“你居然还未忘记这件事，倒也难得的很。”

楚留香道：“我自然不会忘记，因为我一直在奇怪，你们是见到苏蓉蓉她们之后到沙漠去的，怎会一到沙漠，就能找得到石观音那秘谷里？那秘谷不但地势偏僻，人迹罕至，而且谷中道路错综复杂，但你们却像是轻车熟路，来去自如，这岂非是件怪事？”

胡铁花耸然道：“不错，听你这么一说，我也觉得奇怪了。”

楚留香道：“还有，石观音用毒的功夫极精，她配制出来的毒酒，别人自然无法化解，所以她瞧见胡铁花他们喝了她的毒酒后，就立刻走了，因为她认为世上绝没有人能解得了他们的毒，所以才会那么放心。”

他眼睛盯着柳无眉，缓缓接着道：“但你却轻描淡写的就将他们中的毒解了，这岂非又是件怪事？”

胡铁花拍手道：“不错，她若不知道石观音那种酒的毒性，怎么能为我们解毒呢？”

柳无眉一双春花般的手，紧紧捏着她自己的衣襟，道：“这两年事你难道……难道已经想通了么？”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这两件事虽然很难解释，但却也是你们留下来的惟一漏洞，若非这两件事，我只怕永远也猜不出你的真实身份。”

柳无眉的指节已捏得发白，但一双手还是在不停的发抖，道：“你……你现在难道已猜出了我真实的身份？”

楚留香道：“我先问你，一个人若是根本就没有去过石观音那秘谷，他能在谷中来去自如么？”

柳无眉咬了咬嘴唇，道：“不能。”

楚留香道：“一个人若不知道石观音那杯毒酒的成分，能解得了那杯酒的毒么？”

柳无眉道：“不能。”

楚留香道：“若非是石观音很亲近的人，既无法知道那秘谷的出入道路，也不会知道那毒酒的成分，是么？”

柳无眉忽然大笑起来。

她似乎已不能控制自己，一直神经质的格格笑个不停。

胡铁花忍不住道：“她……她究竟是什么人呢？”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一字字道：“你难道还想不到她也是石观音的门下弟子？”

柳无眉竟也是石观音的门下弟子。

这句话说出来，连胡铁花都大吃了一惊。

李玉函更是面色大变，厉声道：“她若也是石观音门下子弟，那天为何要将她的同门全都杀死？”

楚留香冷笑道：“石观音既然已经想到龟兹国去称王称霸了，带着这么多徒弟，岂非反成了累赘？”

李玉函道：“你……你认为那是石观音要她将那些人杀死的么？”

第十七回 残暴之尤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他立刻接着又道：“就因为那些人也想不到她会下这毒手，所以才对她全没有防备，否则以一人之力，又怎能在片刻中杀死那么多人……”

李玉函道：“如此说来，你认为就因为她是石观音最亲近的人，所以她才想要杀你，是么？”

楚留香道：“除此之外，似乎再也没有别的解释。”

李玉函道：“那么我呢？”

楚留香叹道：“你只怕也上了她的当，被她利用了……也许她根本就是石观音派到江南来卧底的奸细，所以才嫁给你，用‘拥翠山庄’少庄主夫人的名义来作掩护，自然是再好也没有的了。”

李玉函道：“她既是石观音的死党，为何却去解了胡铁花他们中的毒？”

楚留香道：“只因那时我已杀了石观音，她见到大势已去，所以才去救了他们，也好为日后留个退步，反正胡铁花他们若是死了，对她也没什么好处。”

李玉函忽也大笑起来。

他笑声中竟充满了悲愤之意，像是有满心怨气。

他大笑着道：“楚留香呀楚留香，你实在太聪明了，只可惜聪明得过了度。”

楚留香道：“我难道说错了么？”

李玉函嘶声道：“你自然没有说错，无所不知的楚留香怎会错呢？现在无论你怎么说，反正已全都没什么关系了。”

他日中似已冒出火来，大吼着道：“只因你现在反正已非死不可，否则我就立刻杀了她们。”

胡铁花吃惊道：“你疯了么？”

李玉函吼道：“不错，我的确疯了，但你若换了我，你只怕比我疯得更厉害。”

他的手颤抖着，随时都可能将那“暴雨梨花钉”的机簧拨动，若换了别人，怎么敢再刺激他。

但胡铁花却不管三七二十一，还是大吼道：“到现在为止，你还要庇护她？”

李玉函也大吼道：“当然。”

胡铁花的吼声更大，怒喊道：“到现在为止，你难道还不相信她是石观音那女魔头的门下？”

柳无眉本已垂下头，忽又抬起头来，厉声道：“不错，我本是石观音门下，但我从来也没有瞒着他。”

胡铁花怔了怔，瞪着李玉函道：“你早已知道她是石观音派到江南来卧底的奸细，还要娶她作老婆，除了她之外，天下的女人难道都死光了不成？”

柳无眉紧紧握着李玉函的手臂，不让他说话。

她自己的手也在发抖，颤声道：“什么恶毒的话都被你们说尽了，能不能也让我说几句话？”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正在洗耳恭听。”

柳无眉道：“石观音所收的弟子，只有我和曲无容是从小就跟着她长大的，我们两人都是孤儿，甚至连自己父母的名姓都不知道，她本来替我取了个名字，我到这里后，才指柳为姓，易名无眉。”

楚留香道：“曲无容的名字，莫非也是容貌被毁之后才更改的么？”

柳无眉道：“不错，她本来叫无思，我本来叫无忆。”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无思、无忆、无花……唉！”

柳无眉道：“她虽然想要我们无思无忆，怎奈我们却也是有血有肉的人，每个人长大了都会思念自己的父母，我们自然也不例外，怎奈她却始终不肯说出我们的父母是谁，我们只要一提这件事，她就会发脾气。”

楚留香叹道：“她对她门下子弟的手段，我是亲眼瞧见过的。”

柳无眉道：“她只有对我和曲无容两人特别好些，不过曲无容的性情比较孤僻刚强，又不会说讨她欢喜的话，我却比较……”

胡铁花冷笑截口道：“你却比较会拍人的马屁，这我倒知道的，你若想讨人欢喜时所说的话，听得入耳朵都要流出油来。”

柳无眉根本不理他，只是接着道：“在别人眼中看来，石观音好像真的是石头雕成的，但她也是个有血有肉的人，她也有人的弱点。”

楚留香道：“哦？”

柳无眉道：“有时候，她也会觉得忧愁烦恼，寂寞痛苦，到了这种时候，她也会借酒浇愁，而且常会喝得大醉。”

胡铁花失声道：“想不到石观音还有这么样一件好处。”

柳无眉道：“就因为她对我比较亲近，所以常常要我陪她一起喝酒，有一天她又喝醉了，竟对我说出一件秘密。”

楚留香道：“什么秘密？”

柳无眉道：“那天喝到天快亮的时候，她已醉得眼睛发直，忽然告诉我，曲无容的父母就是被她杀死的。”

楚留香动容道：“她难道就为了要收曲无容做徒弟，所以杀死她的父母？”

柳无眉道：“正是如此。”

她的声音已因激动而嘶哑，沉默了半晌，才接着道：“我听了她的话，又是吃惊，又是害怕，当时我就想到，曲无容的父母既是被她杀死的，那么我的父母呢？”

听到这里，胡铁花也不禁为之动容，忍不住道：“你为什么不趁她喝醉时问问她？”

柳无眉道：“我自然问过她，她却说，我的身世和曲无容不同，我是别人的弃婴，连她都不知道我的父母是谁，我再问她，她就搂着我痛哭起来，说她自己连一个亲人都没有，始终将我当做她亲生的女儿一般看待。”

胡铁花忍不住又道：“她一哭，你就相信了么？”

柳无眉揉了揉眼睛，道：“我虽然不信，却也找不出什么证据，更不敢将这秘密告诉曲无容，因为我若告诉了她，反而等于害了她。”

楚留香叹道：“不错，石观音若知道曲无容已发现这秘密，她是绝不会再留她活在世上的。”

柳无眉道：“从那天晚上之后，我表面上看来虽然还是和以前一样，其实我的心里已经变化，再也不能像以前那么样和她亲近了。”

她幽幽的叹息了一声，接着道：“曲无容的变化却比我更大，她年纪越长，对石观音就越疏远，她就好像是一朵在空谷中的幽兰，看来总是那么冷漠，那么高贵，那么忧郁，那么美，我虽然是个女人，但连我都觉得她实在是真美，美得令人不敢去沾染她，更不敢去攀折她。”

胡铁花扼腕长叹道：“只可惜我们竟无缘一睹她那时的颜色。”

柳无眉黯然叹口气，道：“只可惜天妒红颜，我……我实在也未想到石观音竟会毁去她的容貌……”

胡铁花道：“你也知道那是石观音下的毒手？”

柳无眉道：“我知道。”

她咬着牙接道：“我知道这件事后，更觉得无法和石观音相处了，她虽然再三告诉我，叫我放心，说她绝不会向我下毒手的，可是在我眼中，她已变成了一条毒蛇，她只要瞧我一眼，我都无法忍受。”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你难道是逃出来的么？”

柳无眉道：“我没有逃，我若想逃，也就活不到现在了。”

楚留香道：“那么你……”

柳无眉道：“我只是说：‘我已是大人了，已经应该出来见见世面。’我从小就生长在那荒漠的穷谷中，连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都不知道，所以我求她放我出来。”

楚留香道：“她怎么说？”

柳无眉道：“她什么都没有说，只问我，什么时候要走？”

楚留香道：“你怎么说？”

柳无眉道：“那时我只觉连一天都呆不下去了，我就说：‘最好是明天’。”

楚留香道：“她难道居然答应了么？”

柳无眉道：“她听了我的话，沉默了很久，忽然说：‘好，我今天晚上替你饯行。’我也想不到她居然会答应，真是开心极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开心得只怕还太早了些。”

柳无眉道：“当天晚上，她果然准备了酒菜为我饯行，我……我究竟是她养大的，想到明天就要和她分别，心里也不免有些伤感，想到她竟如此爽快的让我走，又不免对她很感激，所以那天晚上，我又陪她喝了一夜。”

听到这里，胡铁花似也隐隐觉出她话中的恶意，心里竟也有些为她紧张起来，忍不住问道：“第二天呢？”

柳无眉面上却木无表情，淡淡道：“第二天早上，她就送我出谷，放我走了。”

胡铁花怔了怔，道：“她就这样放你走了么？”

柳无眉沉默了很久，面上虽然什么表情都没有，脸色却苍白得可怕，眼睛里更充满了怨毒之色。

她一字字缓缓说道：“她就这样放我走了，因为她算准我一定会回去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

柳无眉道：“我还未走出五百里，就觉得腹痛如绞，就好像有条极小的毒蛇在我的肠子里蠕动着，用毒牙在咬着我的心肝。”

胡铁花听得全身汗毛都竖了起来，道：“酒……酒中有毒？”

柳无眉咬着牙，道：“不错，酒中有毒，所以她算准我一定会爬着回去求她，否则我就要死在沙漠里，连收尸的人都没有。”

胡铁花怒道：“她既已答应放你走，为什么又要在酒中下毒？”

柳无眉嘶声道：“因为她要我知道她的厉害，要我永远不敢背叛她，要我跪在地上求她……她喜欢看别人哀求她的样子。”

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幸好这人现在已经死了。”

柳无眉已接着道：“她虽然阴险毒辣，却还是忘记了一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柳无眉道：“她忘了自己喝醉酒的时候，曾经告诉我许多秘密。”

胡铁花道：“她难道将解毒的秘密也告诉了你？”

柳无眉冷冷道：“我是她的门下，自然也学会不少下毒解毒的本事，否则阁下只怕也活不到现在了。”

胡铁花只有揉鼻子，无话可说。

楚留香道：“但她对你下的毒，却必定是她未曾教给你解法的，你甚至根本就不知道她下的是什么毒，又如何去解？”

柳无眉道：“这道理我自然明白，可是她却告诉过我，罂粟虽能使人沉沦，但有时却也是止痛解毒的良药，因为它能使人完全麻醉，根本忘记了痛苦，所以我早就偷偷藏了一匣自罂粟提炼出的白色粉末，因为我随时都在提防着她下毒手。”

楚留香道：“一旦一个人若是终日在麻醉中，又与死何异？”

柳无眉道：“我自然也知道若以罂粟来止痛，实在无异饮鸩止渴，但是那时我实在已痛得无法忍受，而且我宁死也不愿再回去求她，永远做她的奴隶。”

楚留香长叹道：“于是你就做了罂粟的奴隶。”

柳无眉黯然垂下了头，她不愿被人看到她的脸。

她的脸已因痛苦而扭曲。

听到这里，苏蓉蓉、宋甜儿、李红袖目中竟都已不禁流下了眼泪，黑珍珠脸上也不禁露出悲痛之色。

女人与女人之间，虽然很难交朋友，但女人却总是同情女人，因为她们觉得只要是女人，就值得同情。

苏蓉蓉幽幽叹道：“这些年来，你的日子一定很不好过。”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那天半夜你在那客栈中呻吟呼号，也是因为病毒发作，并不是假装的了？”

柳无眉道：“不错，以前我毒发时只要一服罂粟，痛苦立止，但最近这些日子，就算用比以前多两倍的罂粟来止痛，也不如以前那么有效。”

楚留香叹道：“这并不是因为罂粟已失去止痛之力，而是因为你整个人都已渐渐被它麻木，就正如上了酒瘾的人，酒必定越喝越多。”

胡铁花抢着道：“一点也不错，以前我喝酒时，只要喝上个三五杯，就会觉得飘飘欲仙，忘却了所有烦恼，但现在我就算喝上三五斤烧刀子，还是好像没喝一样。”

楚留香忍不住笑了笑，他知道一个喝酒的人，随时都会找机会吹嘘吹嘘自己的酒量。

只听胡铁花又道：“那天你既然是真的有病，用暴雨梨花钉来暗算我们的人又是谁呢？”

柳无眉沉默了半晌，淡淡道：“也是我。”

胡铁花怔了怔，道：“我明明听到你在屋里穷叫，又怎能出来暗算人呢？你……你总不至于会分身术吧？”

柳无眉道：“罂粟止痛虽已不如从前有效，但也用不着那么多时候，我听得你们已走出院子，就要一个丫头装出我的呻吟声，每个人痛苦时声音都会变样子的，所以你们就算觉得声音有异，也不会怀疑。”

胡铁花道：“你将暴雨梨花钉抛在树林里，自然也是为了怕被我们发现了。”

柳无眉道：“嗯！”

胡铁花道：“你们根本没有去找那七根指头的老前辈，因为世界上根本就没有那么样一个人，是么？”

柳无眉笑了笑，道：“非但没有他这个人，就连‘熊老伯’也是杜撰的。”

胡铁花道：“你们故意说要去找人，就因为你们已花了二十万两银子买了个凶手，他行刺的时候，你们一定不能在场，否则你们就不必找他来了。”

柳无眉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道：“谁知他却被楚留香捉住了，你们怕泄漏机密，就只有将他杀了灭口。”

柳无眉道：“一点也不错。”

胡铁花瞧着楚留香，苦笑道：“我现在才知道你真是个活诸葛，简直料事如神。”

柳无眉面上也不禁露出惊讶之色，道：“这些事，你难道早已猜到了么？”

楚留香叹道：“但我实在猜不出你为何要杀我？你既非为石观音报仇，却又是为了什么呢？”

柳无眉又沉默了许久，缓缓道：“是为了我自己。”

楚留香讶然道：“你自己？你自己难道和我有什么仇恨？”

柳无眉道：“我和你并没有仇恨，但是你不死，我就得死。”

楚留香更惊讶，道：“为什么？”

柳无眉黯然道：“近年来，我毒发的次数越来越密，需要的罂粟也越来越多，我带出来的那一匣早已用完了，要到江湖上去搜购，更不知有多么困难，我也知道像这样子下去，我纵不死于石观音之毒，也要死于罂粟之毒。”

楚留香道：“确是如此。”

柳无眉道：“我自己受苦倒没什么，但……但我实在不忍拖累了他，他为了我这病，为了去找罂粟，已不知花了多少钱，受了多少苦。”

李玉函面色惨白，咬牙道：“这件事你不必说的。”

柳无眉凄然道：“事已至此，我一定要将所有的事全都说出来……”

胡铁花道：“你早就该说出来了。”

柳无眉道：“据我所知，石观音平生只怕一个人，她曾说过，这人简直是她的克星，她所有的本事，若用到这人面前，就变得不值一文。”

胡铁花失声道：“哦！世上还有这么样一个人么？是谁？”

柳无眉并不回答，只是接着道：“所以我就想，这人只怕能解得了石观音的毒。”

胡铁花道：“你发觉自己中毒的时候，就该去找这人了。”

柳无眉道：“我虽然早已想去找他，可是又一直不敢。”

胡铁花道：“你怕什么？”

柳无眉道：“只因他不但是世上武功最高的人，也是世上最可怕的人，他的性格根本无法捉摸，脾气更是喜怒无常，既不明是非，也不辨善恶，只要他高兴，他什么事都做得出，杀死个把人，在他说来简直比捏死只蚂蚁还容易。”

胡铁花冷冷道：“这样的人，我倒想和他斗斗。”

第十八回 你死我活

柳无眉瞟了他一眼，目中满是轻蔑之色，好像在说：“就凭你胡铁花，一万个也斗不过人家一个。”

但这话她并没有说出来，她只是叹着气道：“我虽然不敢去见他，情势却逼得我非去见他不可。”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你到底见到了他没有？”

柳无眉道：“见着了。”

胡铁花道：“他是不是能解你的毒呢？”

柳无眉道：“他自然能解，但他却有个条件。”

胡铁花道：“什么条件？”

柳无眉叹息道：“他也没什么别的条件，只不过问我要一件东西。”

胡铁花已紧张起来，已隐约猜出那人要的是什么。

但他还是忍不住问道：“他要的是什么东西？”

柳无眉一字字道：“他要的是楚留香的人头。”

这句话说出来，大家全都怔住。

过了很久，胡铁花才瞧着楚留香笑道：“你脑袋里究竟有什么宝贝，为什么想要你脑袋的人竟有那么多？”

柳无眉垂下了头，缓缓道：“我和你无冤无仇，本不忍为了这种事杀你的，但那人却说，我中毒已深，最多只有两三个月的寿命了，在这两三个月里，我若不能提着你的脑袋去见他，就只有赶快准备后事了。”

楚留香情不自禁揉了揉鼻子，道：“现在已经过了多久？”

柳无眉道：“已有两个月。”

楚留香道：“那人说的话靠得住么？”

柳无眉道：“你若知道他是谁，就绝不会怀疑他的话了。”

胡铁花冷笑道：“我倒未想到你竟是如此怕死的人。”

柳无眉目中流下泪来，颤声道：“我并不是怕死，我只不过是……是……”

胡铁花道：“是什么？”

李玉函忽然嘶声道：“她只是为了我，她不忍抛下我一个人去死，现在你总该明白了吧？”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明白了。”

李玉函怒吼道：“你现在总该知道，她并不是石观音的奸细，更不是任何人的奸细，她想要你的命，只不过是想保全自己的性命而已。”

楚留香道：“人不为己，天诛地灭，这点我绝不怪她，她这样做本是应该的。”

李玉函似也想不到他反倒帮柳无眉说起话来，怔了半晌，嗄声道：“既是如此，你就索性成全了她吧！”

楚留香悠然道：“我方才已说过，人不为己，天诛地灭，所以我虽然很想帮她的忙，但至少也得先为自己打算打算。”

他凝注着李玉函微笑道：“若要你砍下自己的脑袋去帮别人的忙，你肯不肯？”

李玉函苍白的脸已涨红了，怒道：“这个忙你不帮也不行。”

楚留香道：“哦？”

李玉函道：“你若不肯死，我就要他们五个人的命，你总不忍眼见着他们五个人为你而死吧？”

楚留香道：“你若杀死了他们，你们夫妻……”

李玉函大吼道：“我们夫妻反正不想活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看来你的确是个痴情的人，为了自己的老婆，竟不惜做这种事……但你为什么不直接用这暴雨梨花钉来杀我呢？”

李玉函咬着牙，嘶声道：“我没有杀死你的把握，这已是我的最后一个赌注，我绝不能冒险。”

楚留香微笑道：“至少你这句说的倒是老实话。”

李玉函道：“现在话已说尽，你再拖下去也没有用了，我再给你片刻考虑，等到数到五字，你不死，他们就得死。”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数到五……？你为何不肯数到三呢？那样岂非更紧张刺激得多。”

李玉函铁青着脸，道：“一。”

他连声音都已紧张得嘶哑，说了两次，才说出这个“一”字来，只因他知道楚留香若不肯死，那么非但胡铁花、苏蓉蓉、李红袖、宋甜儿、黑珍珠都得死，他们夫妻两人也休想再活下去了。

楚留香现在却不像想死的样子。

李玉函嗄声道：“二。”

楚留香居然微笑了起来。

李玉函实在不愿看到这微笑，只有瞪着苏蓉蓉她们，他自然知道她们绝没有一个人会说：“楚留香，你死吧！让我们活下去，我们都是你最亲近的人，你若为我们死了，天下的人都会赞扬你。”

他并不希望她们会说出这样的话，他希望她们说：“楚留香，你千万不能死！让我们死吧！我们都是无足轻重的人，死了也没有什么关系。”

他更希望她们会说：“我们能为你而死，死也瞑目了，但愿你莫忘记我们，每到春秋忌日，你能在我们坟前燃一炷香，我们也就心满意足了。”

因为他知道她们若是说出这些话，就必定会造成一种壮烈的、悲痛的、销魂的情绪和气氛。

他也知道楚留香是个很多情的人，一定会被这种话打动，甚至会热血奔腾，不能自制。

到了那时，他就算不想死，也会死了。

但苏蓉蓉她们却什么话也没有说，她们只是静静的站在那里，静静的等着，既不悲伤，也不激动。

李玉函既是惊奇，又是失望，这些人竟连一丝伤感的情绪都没有，他们难道都不是有血有肉的人么？

李玉函紧张得连“三”字都说不出来了。

楚留香忽然微笑着道：“我现在才明白了两件事。”

李玉函脱口问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我现在才知道‘拥翠山庄’的子弟的确都不会做坏事的，因为你非但不懂得该如何去做坏事，甚至连该如何吓人都不懂。”

他微笑着接道：“你若想叫别人怕你，你自己就千万不能害怕，你自己若先害怕起来，别人又怎么会怕你呢？”

胡铁花大笑道：“不错，这就正如懂得说笑话的人，自己绝对不会笑，他自己若先大笑起来，那么无论他说的笑话多有趣，别人也不会觉得好笑的。”

李玉函怒道：“你们以为……”

楚留香根本不让他说话，截口道：“像你们这样的世家子弟，还有个最大的毛病。”

李玉函几乎又忍不住要问：“什么毛病？”

但他总算没有问出来，却大吼道：“四。”

楚留香根本不理他，悠然道：“你们最大的毛病就是江湖历练太少，因为你们根本用不着自己到江湖中去挣扎，去奋斗，你们的地位一生出来就注定要比别人高些，所以你们大都免不了有些目空一切，所以也就难免会粗心大意。”

他突然指着李玉函手里的“暴雨梨花钉”道：“譬如说，这‘暴雨梨花钉’现在正是你的救命护身符，你夫妻两人现在什么事全都要靠它了，但你事先有没有将它检查一遍，看看它的机簧是不是有了毛病？看看这匣子是不是空的？”

李玉函像是忽然挨了一鞭子，嗄声道：“暴雨梨花钉从来万无一失……”

楚留香道：“世界上并没有一件事是永远不会出错的，连太阳都有被天狗星吞没的时候，这暴雨梨花钉又怎会绝对万无一失，也许它里面忽然生锈了呢？也许忽然有几个小虫钻进去，塞住了它的钉孔。”

李玉函连鼻子上都沁出了汗，手也抖得更厉害。

楚留香淡淡道：“何况，它就算真的是万无一失也没有用，因为它根本就是空的，昨天晚上我们对付‘天罗地网’夫妻时，已将里面的梨花钉全射了出去。”

李玉函忽然大笑了起来。

他狂笑着道：“你以为我是三岁的小孩子，就凭你这几句话就可以将我吓倒？老实告诉你，你说的话，我连一个字也不相信。”

他嘴里虽说得如此坚定，其实心里却已动摇，因为有信心的人绝不会这么样笑的，这种笑一定是在掩饰心里的不安。

楚留香悠然道：“你若不信，为何不自己瞧瞧？”

李玉函吼道：“我用不着瞧，根本用不着。”

他嘴里在说“用不着”的时候，眼睛已忍不住向那只发光的银匣上去瞧了，手也忍不住在上面摸索。

其实，这匣子是不是空的，他根本就瞧不出，更摸不出来，他只是神经紧张，已无法控制自己。

就在他眼睛和手开始移动的这一刹那间，楚留香就像是一枝箭，一道闪电，忽然窜了过去。

李玉函又惊又怒，但已闪避不及了。他的反应和动作固然也很快，但却没有任何人的动作能比楚留香更快。

等他发现自己上当的时候，楚留香已抬起了他的手，挣扎中，也不知是谁的手触动了梨花钉的机簧。

只听“蓬”的一声银光如电，暴射而出。

接着，又是一连串“笃笃”之声，二十七枚梨花钉已全都射在屋顶上，竟全都钉入石头里。

李玉函全身的精神力气，也仿佛全都随同这暴雨梨花钉射了出去，他整个人似乎忽然虚脱。

“当”的一声，梨花钉匣也跌在地上。

这件事全都发生在刹那间，梨花钉射出时的声音，钉入石头时的声音，钉匣落地时的声音，几乎是同时发出来的。

然后，就是死一般静寂。

只见楚留香左手托住李玉函的右手，右肘抵在李玉函的左胁间，李玉函却像是已失去了魂魄，眼睛既未望着楚留香，也未看别人，只是痴痴的凝注着那二十七枚已钉在石头里的梨花钉。

然后，两行泪珠缓缓自他眼角流了下来。

柳无眉本似想冲向楚留香的，但脚步刚踏出，却顿住。

她也没有瞧楚留香一眼，只是痴痴的望着李玉函，那双美丽的眼睛里，充满了感伤，充满了悲痛，也充满了说不尽的情意。

她没有流泪，但那眼色却比流泪更悲哀。

楚留香一击得手，胡铁花、苏蓉蓉他们自然喜极，但却没有一个欢呼出声来，甚至没有人说话。

每个人似乎都被这夫妻两人的深情所感动，不忍再刺激他们了，因为他们做出来的事固然可恨，但他们的遭遇却实在可怜。

宋甜儿蒙着眼睛，忽然轻轻泣了起来。

永远没有人能预测少女们会在什么时候流泪，因为她们随时随时，都可能为了任何事而流泪。

她们会为爱而流泪，也会为恨而流泪，她们会为一些美丽的事物而流泪，也会为了一些丑恶的事物而流泪。

她们会为悲伤而梳泪，也会为快乐而流泪。

她们甚至可能不为什么事就流下泪来。

但宋甜儿这眼泪却显然是很真挚的，她似乎已忘了这夫妻两人就在片刻前还是她的仇敌，还要杀她。

她哭得那么伤心，使人忍不住要以为她真是宁愿割下楚留香的头颅，来救这夫妻两人的性命。

李红袖、苏蓉蓉和黑珍珠的眼睛竟也渐渐湿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女人，女人……女人真是妙得很。”

楚留香苦笑道：“被她们这么样一哭，连我都忍不住以为该死的是楚留香我了。”

李红袖忽然道：“你……你准备将他们怎么样？”

楚留香沉吟着，缓缓道：“他们已经有七次要杀我。”

李红袖道：“但以后他们绝不会再害你了。”

苏蓉蓉柔声道：“我方才听他们说，他们只想找个没有人的地方，安安静静的过几个月，你……你就成全了他们吧！”

黑珍珠道：“不错，你放了他们吧！”

楚留香望着胡铁花，道：“你的意思呢？”

胡铁花道：“不能放……”

他话未说完，宋甜儿跳了起来，跺着脚道：“为什么不能放？”

李红袖道：“你这人为什么这样狠心呢？”

胡铁花长叹了一声，道：“现在我们若让他们走，实在等于杀他们一样，因为柳无眉已活不长了，她一死，李玉函还能活下去么？”

苏蓉蓉她们全都怔住了。

李红袖道：“你……你难道想救他们？”

胡铁花叹道：“他们若杀了楚留香，固然是我的仇人，但现在他们并没有杀死楚留香，却救过我的命，所以他们不但是我的朋友，还是我的恩人。”

他挺起胸，大声道：“我胡铁花难道还会眼看着救命恩人中毒而死么？”

宋甜儿忽然抱住了他，破涕为笑，娇笑着道：“你真是个好人。”

她甜美的笑靥距离胡铁花的脸已不到一寸。

胡铁花呻吟着道：“你若再抱住我不放，我就要变成坏人了。”

宋甜儿放开手，脸已有些红了，面颊上的泪珠却还未干，看来就像一颗还带着露珠的红苹果。

胡铁花大笑着走到铁栅前，道：“你只要说出能救你的那个人是谁，我们就可以帮你去向他要解药，他若不肯给，嘿嘿……我不打扁他的头才怪。”

李玉函仍然痴痴的望着那银星般嵌在屋顶上的银钉。

柳无眉仍然痴痴的望着李玉函。

夫妻两人竟像是全都没有听到他在说什么。

苏蓉蓉柔声道：“你说吧，只要你说出来，他们一定有法子能将解药要回来的。”

李红袖伸手自铁栅间拉住柳无眉的手，道：“无论多么困难的事，楚留香都有法子办得到的。”

柳无眉目中终于流下泪来，黯然道：“你们实在太好了，你们对我的好意，我今生只怕再也无法报答。”

李红袖笑道：“你说出来，就算报答了我们。”

柳无眉忽然甩脱她的手，嗄声道：“我不能说。”

李红袖道：“为什么？”

柳无眉流泪道：“因为我若说出来，非但没有用，反而害了你们，我现在……现在实在不忍再害你们了。”

李红袖道：“你难道怕他们去为你要解药时被那人杀了么？”

柳无眉道：“嗯！”

李红袖笑道：“你未免太看轻他们了。”

宋甜儿跺脚道：“到现在你难道还不相信他们有多大本事？”

柳无眉凄然一笑，道：“若有人能从那人手上将解药夺来，我也不至于苦苦要杀楚留香了，你想，我既然能要帅一帆、萧玉剑、天罗地网这些人来害楚留香，自然也就能要他们去为我求解药，我为什么不这样做呢？”

胡铁花皱眉道：“凭那些武林前辈，难道都不能从那人手上将解药要回来？”

柳无眉黯然道：“他们就算一起去，也要一起死在那人的手上。”

胡铁花真的吓了一跳，动容道：“你说那人竟能将帅一帆、萧玉剑、天罗地网这些人全都杀死？”

柳无眉道：“不错。”

胡铁花怔了半晌，喃喃道：“世上真有这样的人么，我实在有些不信。”

第十九回 仙境与地狱

楚留香忽然叹了口气，道：“她不说我现在也已猜出那人是谁了。”

胡铁花道：“是谁？”

楚留香道：“水母阴姬。”

“水母阴姬”这四个字一说出来，胡铁花脸上就好像被涂了一层死灰色的油漆，连眼睛里都没有光了。

别的人更是耸然失色，就好像这名字的本身就有一种神秘的魔力，人们只要听到这名字，就会遇见一些不祥的事。

只有久居大漠的黑珍珠，似乎还对这名字不大熟悉。

她忍不住问道：“这‘水母阴姬’的名字我好像听过，却想不起是谁了。”

楚留香道：“水母阴姬就是神水娘娘，也就是神水宫的主人。”

现在，黑珍珠的面上也变了颜色。

楚留香瞧着柳无眉道：“我没有猜错吧？”

柳无眉沉默了很久，才点了点头，长叹道：“不错。”

黑珍珠道：“我虽然很少入关，但也听说这‘水母阴姬’乃是武林中第一个怪人，据说她的脾气还有几分和石观音相似，平生最恨男人，无论任何男人，只要瞧了她一眼，她就绝不会让他再活下去。”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苦笑道：“你弄错了，她的脾气和石观音一点也不相似，石观音非但不恨男人，而且还很喜欢男人，尤其是漂亮的男人，她的毛病只不过是对男人的胃口太大了而已，所以总是想换个新鲜的。”

柳无眉叹道：“但‘水母阴姬’却是真的恨男人，据我所知，普天之下绝没有一个男人和她接近过，神水宫中更看不到一个男人。”

黑珍珠道：“可是我也知道这人虽然喜怒无常，虽然很恨男人，但她却不是个坏人，也不像石观音那么样，想去害别人。”

楚留香道：“不错，只要别人不去惹她，她也绝不惹别人。”

黑珍珠道：“那么，她为什么要杀你呢？你难道惹了她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我正是惹了她了。”

柳无眉叹道：“你们究竟有什么仇恨？我也不知道，因为我不敢问她。”

楚留香叹道：“三四个月以前，神水宫中忽然失窃，丢了一瓶‘天一神水’，神水宫的人竟怀疑是我偷的。”

柳无眉道：“究竟是不是你呢？”

楚留香苦笑道：“自然不是我。”

胡铁花道：“我也相信绝不是他，若是‘天一神酒’，他也许还会偷来喝喝，‘天一神水’他偷来又有什么用？”

宋甜儿忽然“噗哧”一笑，道：“若是‘天一神醋’，我就知道是谁偷的了。”

李红袖狠狠瞪了她一眼，咬着嘴唇悄声道：“小鬼，你才是个醋瓶子哩！”

她们和楚留香生活了那么多年，又生活在海上，所以她们的心胸都很开朗，随时都不会忘记说笑。

但楚留香现在却真有些笑不出了。

他皱着眉道：“天一神水我虽连见都没有见过，但神宫的人却不肯放过我，竟逼着要我在一个月中将偷水的那人找出来，否则她们就要来找我算账。”

柳无眉道：“你找出了那人是谁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找出来了，只可惜那一阵子发生的事太多，我竟忘了神水宫给我的限期，也没有去向她们交代。”

胡铁花摇着头道：“一个有教养的男人，怎么能忘记他和女人的约会呢？这就难怪别人要来找你的麻烦了，我倒不怪她们。”

李红袖嘟着嘴道：“他根本就不该和她们约定的，那时他根本连一点把握也没有，这件事也根本和他无关，但他一瞧见那位眼波比海水还温柔的女孩子，他头就晕了，就糊里糊涂的答应了人家，现在神水宫……”

宋甜儿忽又噗哧一笑，道：“神水宫也没有什么了不起，她们若来了，我们这里反正有‘神醋宫’的掌门人对付她。”

其实李红袖和宋甜儿也知道现在并不是适于开玩笑的时候，她们只不过是觉得这地方的眼泪已太多了，所以她们就要制造些欢笑。因为她们认为人们在遭遇到困难和不幸的时候，眼泪并不能解决任何问题。

只有笑声才是对付困难和不幸的最好武器。

可是她们已渐渐发现她们的笑声非但没有冲淡别人的悲哀，反而对别人是种刺激。

看见她们笑得那么开心，柳无眉的神情就显得更惨淡，因为她觉得每个人都很幸福，只有她的一生充满不幸。

李红袖和宋甜儿也渐渐笑不出了。

这时柳无眉才想起她们还被囚在牢狱里，于是她的手在石壁上轻轻一触，铁栅便缓缓滑开，没入石壁里。

然后她就转过身，向楚留香盈盈一拜，黯然道：“我夫妻蒙香帅开恩不杀，已是感激不尽，实在不能，也不敢再求香帅出手相救了，此后但望……”

楚留香打断了她的话，道：“你不必认为我是要冒险去救你，反正我是非到神水宫去走一趟不可的。”

柳无眉长叹了一声，道：“那种地方，香帅你不去也罢。”

楚留香笑道：“我怎么能不去，我若不去，以后的麻烦只怕更大了，那位‘水母阴姬’既然能要你来杀我，也能要别人来杀我，我难道还能提防她一辈子么？”

胡铁花立刻接着道：“不错，他既然已失了约，就该去和人家讲个明白，我想那‘水母阴姬’总不会是个蛮不讲理的人。”

柳无眉叹道：“你以为她是个很讲理的人么？”

胡铁花怒道：“她若真的不讲理，我们也有不讲理的法子对付她，那神水宫就是刀山火海，龙潭虎穴，我胡某人也要去闯一闯。”

苏蓉蓉忽然道：“神水宫既没有刀山火海，也不是龙潭虎穴，反而是个风景非常优美，有如仙境的地方。”

楚留香道：“对了，只有你是到神水宫去过的，你觉那地方是不是真的很可怕？”

苏蓉蓉道：“在我说来，那地方实在一点也不可怕。”

楚留香道：“哦？”

苏蓉蓉道：“你可听到过传说中的桃花源么？神水宫就和桃花源一样，简直可说是人间的仙境，我到了那里之后，还无法相信那就是名震天下的神水宫，因那里非但没有杀气，连一点烟火气都没有。”

她眼波看来更温柔，缓缓接着道：“那时候正是初夏，我坐着条小船，沿溪而上，走了很久之后，就发觉有一瓣瓣桃花沿着溪水流下。”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是不是还有胡麻饭？”

苏蓉蓉嫣然一笑，道：“花瓣中的确还有很香的胡麻饭，微风中花香更醉人，我坐在船上，非但好像已走入了图画，简直好像已走入了神话。”

她说得那么美，连胡铁花都不觉听得痴了。

苏蓉蓉又接道：“我如痴如醉，也不知船行了多久，渐渐走入一条山隙里，两旁都生着很浓密的水草，暗得伸手不见五指。我用桨拨着水草，又走了很久，眼前豁然开朗，只见眼前百花如锦，是一片锦绣山谷，右面一道瀑布自山巅飞挂而下，鸣珠贱玉，沁人心肺，花丛间隐隐可以见到一些亭台茅舍，还有几千几万只不知名的鸟在飞来飞去，见了人也不害怕，竟有几只飞到我的肩头，像是要和我说话。”

这如诗如画的美景被她用那温柔的语声娓娓说来，更令人其意也消，李红袖轻轻叹了口气，道：“早知神水宫是这么样的仙境，我也该陪你去的。”

柳无眉忽然问道：“但姑娘你又怎会知道这条小溪就是入山的途径呢？”

苏蓉蓉道：“我有个姑姑，是神水宫的门下，她曾经告诉过我，要去找她的时候应该怎么样去，她自然不准我将这秘密说给别人知道。”

宋甜儿眨着眼道：“你姑姑也住在花丛间那些屋子里么？”

苏蓉蓉道：“后来我才知道，花树丛中那些亭台茅舍，就是神水宫门下的居处，因为每个人的喜爱不同，是以她们住的屋子式样也不同。”

李红袖道：“你姑姑住的地方是什么样子呢？”

苏蓉蓉道：“她住的是两间很精致的茅舍，外面有竹篱，院子里还种着菊花，那时菊花虽然还没有开放，但我一到了那里，就不禁想起陶渊明的两句诗。”

李红袖漫声道：“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这‘水母阴姬’对她的徒弟，实在比石观音要好得多了。”

苏蓉蓉道：“只可惜我到了那里之后，并不能四下游逛，只能待在我姑姑的屋子里，因为她警告过我，我若到处乱跑，立刻就会有很大的灾祸。”

楚留香道：“什么灾祸？”

苏蓉蓉道：“她也没有说出是什么灾祸，只是将我关在屋子里，不让我见人，所以我连那位宫南燕姑娘都没有见到。”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你也没有见到‘水母阴姬’了？”

苏蓉蓉道：“没有。”

楚留香道：“你也不知道她住在什么地方？”

苏蓉蓉道：“不知道。”

她叹了口气，接着道：“我实在很想见见这位武林中的传奇人物，但我姑姑却再三警告我，不让我见她，可是我知道她的确也住在那片山谷里，也许就在我姑姑茅舍对面那片桃花林中，也许就在山坡前那小小的尼庵里。”

楚留香道：“尼庵？神水宫中难道也有尼姑么？”

苏蓉蓉道：“据说‘水母阴姬’是位很虔诚的居士，所以她才会让‘妙僧’无花入谷去解说佛经。”

楚留香沉吟着道：“如此说来，她的确很可能就住在那尼庵里的。”

苏蓉蓉道：“但据我所知，无花也并没有见过她，无花入谷后，每天都要坐在瀑布前的大石上讲两个时辰佛经，他也知道‘水母阴姬’每天都在听他讲经，却始终没有见到她的人究竟在哪里。”

楚留香苦笑道：“她实在是个很神秘的人物，比我想像中还要神秘得多。”

胡铁花笑道：“但这神水宫却没有我想像中神秘，我本来以为那地方一定很阴森可怕，谁知却比世上大多数地方都可爱得多。”

柳无眉忽然道：“各位莫要忘了，我也到神水宫去过的。”

胡铁花道：“你自然去过的。”

柳无眉道：“据我所知，神水宫并不是苏姑娘所说的那种地方。”

胡铁花讶然道：“哦？你见到的神水宫难道有什么不同么？”

柳无眉道：“有很大的不同。”她一字字接着道：“苏姑娘见到的神水宫，是人间仙境，我见到的神水宫，却是人间地狱。”

这句话说出来，大家又全都怔住。

柳无眉道：“我没有姑姑指点我入山的途径，所以费了许多功夫，才打听出想到神水宫去的人，一定要先经过菩提庵。”

胡铁花皱眉道：“这菩提庵既和神水宫关系如此密切，自然也必定是个很有名的地方，我怎地从未听过这名字？”

柳无眉道：“这菩提庵只不过是间很破烂的小庙，庵里也只有一个尼姑，这尼姑看来至少已经有七八十岁了，而且似乎又聋又哑，但无论什么人，要想到神水宫去，就得将自己为什么要去的原因，告诉这老尼姑。”

胡铁花道：“这老尼姑既然又聋又哑，怎么能听到别人说话？”

柳无眉道：“她若不肯让你到神水宫去，她就又聋又哑，你无论怎么求她，她都听不见，但她若肯让你去，你说的每一个字，她都听得清清楚楚。”

胡铁花道：“这法子倒真不错。”

柳无眉道：“我对她说出我想到神水宫去的理由之后，她沉默了很久，忽然倒了杯茶，要我喝下去。”

胡铁花道：“你喝下去了么？”

柳无眉叹道：“我怎么能不喝呢？”

她苦笑着接道：“我自然也知道这杯茶不是好喝的，喝下去之后，我果然立刻昏迷了过去，等我醒来的时候，我发现竟已被关在一只箱

子里，箱子水淋淋的，像是在水里泡过，我身上也全都湿透了。”

李玉函一直失魂落魄的木立在那里，此刻才长长叹了口气，望着他的妻子，目中满是惋惜之意。

柳无眉道：“幸好这箱子是用柳条编的，而且外面没有上锁，于是我就从箱子里爬了出来，才发现那里是条很阴湿的地道，连一点光也没有，只有一阵阵流水的声音响个不停，可是我也辨不出水声是从哪里传来的。”

楚留香道：“神水宫必定有处水源，至少这一点是没有疑问的了。”

胡铁花瞪眼道：“神水中没有水，难道还有酒吗？”

柳无眉道：“我什么也瞧不见，只有摸着往前走，既不知道这条地道究竟有多长，也不知道这地道是通向哪里的。”

胡铁花道：“但你至少可以确定，这条地道里绝不会有人来暗算你，因为‘水母阴姬’至少不会是个暗算别人的人。”

他这句话本是好意，谁知却刺着柳无眉的隐痛，她苍白的脸也不禁红了，垂下头道：“那时我眼睛和耳朵虽然都没有用了，但鼻子却还有用，因为那地道中竟有各式各样不同的气味。”

宋甜儿道：“什……什么气味？”

柳无眉道：“起先是一阵阵潮湿的气味，接着又有一阵阵火烧的气味，像是有东西被烧焦了，后来又有血腥气、铁屑气、泥土气、木头气……”

她面上竟露出了恐惧之色，嗄声道：“在那地道中，虽然没有任何人来暗算过我，也没有任何陷阱，但就只这么不同的气味，已逼得我快发疯了。”

胡铁花还是忍不住问道：“这些气味又不能伤人，有什么可怕的呢？”

柳无眉叹道：“我本来也想不到气味会有什么可怕的，但到了那时，我才知道世上没有任何事比这气味更可怕的了。”

她连声音都已有些嘶哑，颤声道：“我闻到火烧气的时候，开始还不觉得怎样，后来只觉得我仿佛是走在一个很大的火炉里，在被人焚烧着。”

宋甜儿缩了缩肩膀，人靠到李红袖身上去。

柳无眉道：“我闻到血腥气和铁屑气的时候，只觉四面都是死尸，好像有成千上万个死尸，躲在黑暗中，我连路都不敢走了，只因我觉得再走一步，说不定就会踩在一具死尸上，而且说不定就是我朋友的死尸。”

李红袖的身子也有些发冷了，直往苏蓉蓉身上靠。

柳无眉道：“等我闻到泥土气和木头气的时候，我自己像是也已变成了一具死尸，已被放在棺材里，埋在地下。”

她长叹着接道：“我本来以为一个人只会为了眼睛见到的事而害怕，为了耳朵听到的声音而害怕，到了那时，我才知道鼻子嗅到的气味，才是最令人害怕的。”

楚留香叹道：“这只怕是因为眼睛所见的，和耳朵所听的都比较实在些，而鼻子所嗅到的，却虚无缥缈，不可捉摸，你只有用幻想去猜测，越想就越可怕。”

“——我早已说过，人们所畏惧的，并不是事物的本身，而是他对这件事物生出来的想像。”

柳无眉道：“所以在那地道中，我虽然什么也没有瞧见，什么也没有听见，就已被折磨得连一丝力气都没有，连走都走不动了。”

宋甜儿整个人都缩在李红袖怀里，却还是要问道：“后……后来呢？”

女孩子大多有种毛病，越是害怕的事，越是要听。

柳无眉道：“就在那时，地道中忽然响起了一个人的声音，那声音听来虽然很柔美，但我那时却只觉她阴凄凄的，竟不像是人的声音。”

宋甜儿道：“她……她……她说什么？”

柳无眉道：“她说，她已看过我的病势，也知道我中的是什么毒了，但我若想她出手来救我，就要……就要……”

楚留香笑了笑，道：“就要将我的头拿去给她，是不是？”

柳无眉垂下了头，道：“我虽然再三哀求她，问她还有没有别的路可走，但她却再也不理我了，我说得声音都已嘶哑，她却像是根本一个字都没有听到。”

第二十回 前辈风范

楚留香沉吟着道：“如此说来，你也并没有见到‘水母阴姬’了？”

柳无眉叹道：“我非但没有见到她，连她的门下都没有见到一个。”

胡铁花道：“你是怎么样回来的？”

柳无眉道：“我也不知哀求了多久，鼻子里忽又嗅到另一种气味，这次我嗅到的竟是香气，仿佛是晚上从窗外吹进来的春风，又仿佛是母亲怀中的乳香，我嗅到这香气，就不知不觉的睡着了。”

胡铁花道：“等你醒来后，你已回到那菩提庵？”

柳无眉道：“不错。”

她叹息一声，接着道：“我醒来的时候，身上的衣服已干了，那老尼姑正坐在我对面，手里还拿着我刚喝过的那只茶碗，就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我再问她，再求她，她就连一个字都听不见了。”

宋甜儿只觉手脚冰凉，颤声道：“你……你就好像做了个梦？”

柳无眉黯然道：“不错，有时连我自己都分不出，那究竟是真？还是梦？”

李红袖也长叹了一声，苦笑道：“听你这么一说，我又不想到那神水宫去了。”

宋甜儿望着苏蓉蓉，道：“神水宫……神水宫？那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地方呢？”

她这话虽是问苏蓉蓉的，但不希望苏蓉蓉答复。

因为她知道苏蓉蓉也一定回答不出。

大家又沉默了下来，心里都有个问题。

神水宫真是像苏蓉蓉所说的那样，是个世外桃源，人间仙境呢？还是像柳无眉所说的那样，是个充满了神秘和恐怖的人间地狱？

胡铁花又在摸鼻子了，喃喃道：“也许你们两人去的不是同一个地方。”

柳无眉道：“天下只有一个神水宫，绝没有第二个。”

苏蓉蓉道：“我去的那地方就是神水宫，绝不会错。”

她们的语气都是同样肯定。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若换了别人说绝不会弄错，我也许还不相信，但你们两位姑娘既然说绝不会弄错，那只怕就……”

他忽然顿住语声，瞪着柳无眉道：“你到了那地方，连一个人都没瞧见，怎知道那地方就是神水宫呢？”

李红袖也立刻接着说道：“是呀！你怎知菩提庵里那老尼姑，一定会将你送到神水宫去呢？”

苏蓉蓉眼睛里发出了光，也抢着道：“是谁告诉你，要到神水宫去，一定要先经过那菩提庵的？这件事说不定根本就是那人做出来的圈套。”

柳无眉道：“圈套？”

苏蓉蓉道：“不错，圈套。”

她接着道：“那人说不定和他……和楚留香有仇，所以故意设下这圈套来骗你，菩提庵那老尼姑自然也是和他串通的。”

胡铁花拍手道：“一点也不错，他们这样做，就为的是要你杀楚留香，其实他们根本没有将你送到神水宫去。”

李红袖道：“你喝了那杯茶后，已经迷迷糊糊的了，她们随便将你送到哪里去，你反正都不会知道。”

柳无眉沉吟着，缓缓道：“姑娘们说的话，也未尝没有道理。”

李红袖道：“这自然很有道理，你去的那地洞，说不定就在菩提庵的下面，你听到的声音，说不定就是那老尼姑在说话。”

柳无眉叹了口气，道：“可是，这件事既然有关我的生死，我又怎么会随便听信别人的话呢？指点我这条路径的人，我自然很能信任他。”

胡铁花嘿嘿笑道：“太信任别人的人，都是要倒楣的，这道理你应该比任何人都明白才是。”

柳无眉红着脸垂下了头，道：“可是这个人……这个人绝不会说假话。”

胡铁花道：“哦？已有很久未曾见到不说谎的人了，我倒想瞧瞧这人是谁？”

柳无眉道：“他老人家便是武林中人称‘君子剑’的黄鲁直黄老剑客，我想各位多多少少总该听说过一些他老人家的事迹。”

胡铁花立刻说不出话了，只因为他也知道，天下若有一个不说谎的人，那人必定就是这位“君子剑”黄鲁直。

李红袖忍不住道：“她说的不错，这位黄老剑客倒的确不愧为诚实的君子，生平从来也没有说过一句谎话，最难得的是，他不但对朋友以诚相待，就算对他的仇敌，也一向是实话实说，从来不肯说谎的。”

宋甜儿拍手笑道：“我们的李姑娘又想将她肚子里的学问卖弄卖弄了，她倒的确装了一肚子的掌故，说起来真能令人听出耳油。”

她说的虽是“官话”，但却半生不熟，简直比广东话还难懂，柳无眉也听不懂她在说什么，只不过心里有些奇怪：“这位李姑娘年纪轻轻，‘君子剑’闯荡江湖的时候，她只怕还未出世哩，但听她的口气，对‘君子剑’的往事却像知道得很多。”

却不知李红袖非但对“君子剑”的往事知道得不少，江湖中成名人物的事迹，她也很少有不知道的。

胡铁花也忍不住问道：“你说黄老剑客对仇敌也不肯说谎，这我倒有些不懂了。”

李红袖道：“你和人动手时，对方若问：‘你最拿手的是什么功夫？最厉害的是哪几招？出手时准备用什么招式？’你肯不肯告诉他？”

胡铁花大笑道：“兵不厌诈，和人交手时，讲究的就是虚虚实实，才能令对方无法招架，自己若先将自己的底细都抖露出来，还和人打什么架。”

李红袖道：“别人若问你这些话，你绝不肯告诉他吧！”

胡铁花道：“那人若是我的对头，我自然不肯告诉他，可是我的对头也绝不会问我这些话，因为他知道我没有发疯，我就算说了，也绝不会是真的。”

李红袖笑了笑，道：“我也知道你绝不肯说的，就算说了，对方既不会相信，也不敢相信，可是黄老剑客和人动手时，别人无论问他什

么，他有一句就说一句，而且说出来绝不更改，他若说最后是准备以一招‘飞鸟投林’去削对方的头巾，就绝不会用一招‘玉女穿梭’去刺别人的胸膛。”

胡铁花怔了怔，道：“这样和人交手，岂非必定要吃大亏么？”

李红袖道：“不错，黄老剑客就因为这缘故，平生也不知吃过多少次亏了，只因别人知道他这脾气后，要和他交手时，就一定要先问清楚。”

胡铁花道：“黄老剑客固然是功力深厚，别人就算知道他要用什么招式，也无法招架抵挡，但若遇到和他功力相若的人，岂非等于已不战而败？”

李红袖叹道：“正是如此，所以有几次战役，黄老剑客明明应该胜的，却反而败了，但也就因为他是位诚实君子，所以别人纵然胜了他，也不忍伤他。”

柳无眉接着道：“何况，黄老前辈以诚待人，所以好朋友极多，江湖中老一辈的英侠，差不多全是他老人家的知交，所以就算是他的对头，也不敢伤他。”

她长长叹了口气，道：“各位请想想，这种人说出来的话，我能不相信么？”

胡铁花苦笑道：“如此说来，你去的那地方也必定是神水宫，绝不会错了。”

苏蓉蓉默然半晌，叹道：“只可惜黄老剑客此刻不知在哪里，否则我倒真想向他请教几件事。”

楚留香一直在静静的听着，此刻忽然笑了笑，道：“你想请教什么事，不妨说出来，黄老剑客也许能听得到也未可知。”

苏蓉蓉瞪大眼睛，道：“他难道就在附近么？”

楚留香又笑了笑，却不说话了。

只听地道的石级上有人轻轻咳嗽了两声。

接着，就有三个人缓缓走了下来。

这三人身上都穿着黑色的袍子，腰边都悬着剑，胡铁花立刻就认出他们正是方才和楚留香动手的人。

只不过现在他们已将蒙面的丝巾取了下来，三个人气度虽同样的沉稳，但形貌却大不相同。

当先而行的，是位眉清目秀，面如银盆的老人，现在虽然已发福了，想当年却必定是位风度翩翩的美男子。

他眉间犹带着怒色，似乎余怒未消，脾气又显然很刚烈，这人不问可知，就是名满天下的“玉剑”萧石了。

他身旁一人身材颀长，面容清瞿，几乎比他整整高了一个头，神气看来很严肃，但目光却很慈和。

此刻他双眉微皱，仿佛有些心事。

后面还跟着一人，身材既不太高，也不算矮，容貌很平凡，很平和，甚至连一丝表情都没有。

这三人中，只有他看来没有那种名剑客慑人的风采，但也只有他神情最冷漠，令人不敢亲近。

李玉函夫妇一见到这三个人，又倏地跪了下去，连头都不敢抬起，那人也未瞧他们一眼，却向楚留香抱拳一揖。

“玉剑”萧石长叹道：“老朽方才为竖子所愚，几乎铸下大错，实已无颜再见香帅。”

楚留香立刻躬身道：“前辈言重了，在下怎担当得起。”

那颀长老人也叹道：“老朽平生自信还未做出过什么负人之事，但此番……唉！此番实令老夫无地自容，但望香帅恕罪。”

楚留香只有连声道：“不敢，不敢……”

萧石跌足道：“长话短说，老朽等本都已没有脸再见人了，但若就此一走了之，更不像话，是以转来向香帅负荆请罪。”

胡铁花本来还对他们很气愤，但此刻见到他们竟不惜移尊降贵，来向个后生小子请罪赔礼，又不禁暗暗赞美。

“对就是对，错就是错，错了就认错，绝不推诿……这种武林前辈的风范，的确令人佩服。”

楚留香的神情也很惶恐，谦谢了几句，立刻就问道：“李老前辈的情况已好些了么？”

萧石叹道：“观鱼兄此次虽因皇天有眼，因祸得福，但他久病之后，精气已虚，此番又动了真怒，旧病虽去，新病又生，虽经我们几个人合力将他真气引入正轨，但一时间只怕还是难以康复。”

楚留香道：“铁山道长呢？”

萧石黯然道：“这位道兄姜桂之性，老而弥辣，却未想到自己究竟已非少年了，怎经得起如此重创，方才虽然还能勉强支持，但此刻的情况却似比观鱼兄更严重，幸好凌飞老乃是治伤的名家，此刻还在照料着他。”

听到这里，李玉函已是泪流满面，柳无眉更早已泣不成声，夫妻两人一起以首顿地，哽声道：“晚辈该死！都是晚辈该死！”

他们不说话反倒好，这一说话，萧石怒气立刻又发作了，厉声道：“你两人还有胆子敢留在这里？你两人居然连我们都骗了，难道就不怕你们李家祖宗留下的家法？”

李玉函流泪道：“晚辈也知道罪无可赦，应该伏法，只求前辈饶了她一命，她……她……她本和此事无关的。”

萧石怒道：“她若和此事无关，谁和此事有关？‘拥翠山庄’的声名已被你们毁尽了，难道还要留下她来丢人么？”

柳无眉伏地痛哭道：“不错，此事全因我而起，和他无关，请前辈们饶了他吧！”

苏蓉蓉她们听了这凄惨的哭声，不禁为之侧然，不知该如何为这一双同命的鸳鸯求情。

谁知那颀长老人却叹了口气，柔声道：“你们也不必难受，我们受观鱼兄之托，本想来以家法处置你们的，但方才我们在上面已听了你们的话，也觉得你们的遭遇很可怜，并非没有可以原谅之处，我们已决定替你们去向观鱼兄求情了。”

萧石连连跺足，苦笑道：“我方才已说过，要多教训教训他们的，你此刻怎地又对他们说实话了？”

那颀长老人叹道：“他们看来已有痛悔之意，你何必再叫他们着急呢？”

苏蓉蓉忍不住和李红袖相视一笑，只因听到这里，她们已猜出这颀长老人必是“君子剑”无疑了。

可是莫说苏蓉蓉她们，就连楚留香竟也看不透那容貌平凡，神气冷漠的剑客到底是什么来历。

他年纪看来仿佛比萧石、黄鲁直他们年轻些，但楚留香方才被困在剑阵中时，已觉出这人功力之深厚，剑法之老辣，绝不在萧石、铁山道长、凌飞阁、黄鲁直和帅一帆这些前辈名剑客之下。

何况他既是李观鱼的好友，也自然是成名已久的前辈，但楚留香却偏偏想不起前辈名家中有这样一个人来。

楚留香正要探问他的名姓来历，谁知他却已转过身子，背负着双手，抬着头出神起来，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萧石和黄鲁直居然也没有将楚留香引见给他，他似乎是个很神秘的人物。楚留香也不禁对他越来越好奇了。

这时“君子剑”忽然望着苏蓉蓉道：“这位姑娘……”

苏蓉蓉立刻实裣衽作礼道：“晚辈苏蓉蓉，有几件事正想请教前辈。”

黄鲁直微笑道：“苏姑娘只管说吧！”

苏蓉蓉沉吟了半晌，道：“前辈确知那菩提庵乃是神水宫的接引处么？”

黄鲁直道：“不错。”

他也沉吟了半晌，才接着道：“无眉问起我时，老朽本不知她为何要到神水宫去，只当她少年好奇，是在无意间随口问出来的。”

苏蓉蓉道：“前辈可知道菩提庵那位老师太是何来历么？”

黄鲁直道：“那位哑师太倒也可算是当世一位奇人，从来没有人知道她的来历，也从未听她说过一句话。”

苏蓉蓉道：“她是真的残废，还是装聋作哑？”

黄鲁直叹了口气，道：“一个人若能装聋作哑数十年，想必有她的伤心事，老朽又何必再去追究她是真是假呢？”

苏蓉蓉肃然道：“前辈胸襟，确非晚辈们所能企及，晚辈实在惭愧得很。”

她垂手肃立，竟不再问了。

过了半晌，黄鲁直却忍不住问道：“苏姑娘想问的只怕不止这两句话吧？”

苏蓉蓉又沉吟了很久，才恭声道：“晚辈的确还有事要请教前辈。”

黄鲁直道：“既是如此，姑娘为何不问？”

苏蓉蓉道：“晚辈唯恐有些事是前辈不愿对外人道的，但晚辈若是问了，前辈又绝不会以虚言敷衍，是以晚辈不敢再问。”

听到这里，胡铁花心里只觉暗暗好笑：“难怪老臭虫要叫这位姑娘到神水宫去打听消息，看来她的确很懂得问话的技巧，她嘴里虽说‘不敢再问’，其实却无异已经将什么话都问了出来，而且还要人家非说不可。”

黄鲁直果然笑了笑，道：“姑娘是否想问老朽是怎会知道这件事的？”

苏蓉蓉微笑不语。

黄鲁直道：“其实这件事老朽也是听别人说的。”

他有意无意间瞟了那平凡的黑衫剑客一眼，又接着道：“老朽也相信这人所说的话必真无假，只因他平生从未在老朽面前隐瞒过任何事，更未对老朽说过一句假话。”

苏蓉蓉目光闪动，忽然笑道：“这人想必是前辈的红粉知己……”

她故意将“红粉知己”四个字声音拖得长长的。

黄鲁直果然忍不住道：“姑娘说笑了，老朽生平不二色，哪有什么红粉知己。”

苏蓉蓉眼睛一亮，道：“如此说来，对前辈说起这件事来的，难道竟是位男士么？”

黄鲁直道：“嗯！”

苏蓉蓉立刻追问道：“据晚辈所知，天下从没有一个男人能知‘神水宫’的秘密，前辈这位朋友又是怎么会知道这件事的呢？”

黄鲁直沉吟了半晌，苦笑道：“姑娘若问及老朽自己的事，老朽是知无不言，言无不尽，但这件事却有关别人的秘密，恕老朽不能多说了。”

他说话的时间，又瞟了那黑衫剑客一眼，忽然抱拳道：“老朽言尽于此，就此告辞。”

那黑衫剑客已转过身，向楚留香匆匆一揖，就走了出去，两人都似乎再也不愿再在这里停留半刻。

萧石皱了皱眉，大声道：“鲁公，这里的事，你不管了么？”

只听黄鲁直在石阶上笑道：“清官难断家务事，他们父子间的纠纷，别人想管也管不了的，观鱼兄现在虽然怒气冲天，但只要过了三五天，也就好了。”

说到最后两句话，他已走得很远，萧石跺了跺脚，也追了出去，忽又回过头来瞪着李玉函道：“你这两天最好莫要去见你的老头子，免得他又被你气得走火入魔，你最好远远的避开，等他的病好了再回来，那时他有了力气，揍你的时候也可以揍得重些。”

松鹤楼的菜本就很有名，何况大家又全都饿了，胡铁花固然是开怀畅饮，就连苏蓉蓉也喝了几杯。

其中就只有黑珍珠仿佛有些心事，李玉函夫妇自然更食不下咽，他们本无颜跟着大家一起来的。

但李红袖却说：“你们怎能到别的地方去呢？我们又不认得那菩提庵在哪里，还要请你带路哩，难道你不肯帮忙？”

宋甜儿也帮着李红袖拉他们，她说：“楚留香反正一定要到神水宫去的，只要他一到神水宫，就能将解药替你要出来，你放心好了。”

别的人虽然知道这件事绝不会如此容易，但也并没有担心，因为无论多么大的危险楚留香都闯过了，他们认为“水母阴姬”就算再厉害，也只不过是个人而已，难道还能将楚留香吞下去不成？

真正担心的倒是楚留香自己。

第二十一回 人皮面具

因为只有他见识过石观音的武功，而石观音平生最畏惧的却是“水母阴姬”，阴姬的武功究竟高明到什么程度，他简直连想都不敢去想，何况她那“神水宫”的秘密更不可思议。

突听胡铁花道：“凌飞阁、萧石、铁山道长、黄鲁直，这四位我的确是久已闻名的了，但那位有些阴阳怪气的是何许人也？”

李红袖道：“你说的可是那从来不笑，也从来不说话的人么？”

胡铁花道：“就是他。”

李红袖道：“我见到这人，也觉得有些奇怪，本想问问他来历的，谁知他们忽然间就走了。”

苏蓉蓉微微一笑，道：“他们走得那么快，也许就是怕我们问他的来历。”

李红袖道：“可是……李公子，你难道也不知那人是谁么？”

李玉函摇了摇头，道：“那位前辈乃是黄老前辈请来的帮手，黄老前辈只说他剑法之高，当世少有人及，绝不会误事，却不肯说出他的姓名来历。”

李红袖皱眉道：“这是为了什么呢？”

李玉函道：“当时我们也觉得很奇怪，却不敢多问，只道萧老前辈他们来了之后，一定会认出他来的。”

李红袖道：“不错，萧大侠的确是交游广阔，武林中老一辈的成名英雄，多多少少都和‘玉剑门’有些关系。”

李玉函道：“但萧老前辈非但不认得他，连他的人都从来未见过，武林中成名的剑客，也绝没有一个人长得和他相似的。”

苏蓉蓉忽又一笑，悠然道：“我早已知道世上绝不会有一个人认得他。”

李红袖道：“为什么？”

苏蓉蓉道：“那地室中光线很暗，也难怪你们看不出来。”

李红袖失声道：“难道他那张脸不是真的么？”

苏蓉蓉笑了笑，望着楚留香道：“此人不但易容术非常高明，戴的人皮面具更十分精巧，所以才能瞒过你们这些大行家的眼睛。”

楚留香也笑了笑，却没有说什么。

胡铁花道：“你们看他笑得这副怪样子，就好像什么事都瞒不过他似的，其实他这人最大的本事就是笑，笑得让别人也猜不透他究竟知道多少。”

李红袖嫣然道：“你究竟不愧是他的知己。”

胡铁花道：“那人的一张脸死死板板，全无表情，我也早就怀疑他脸上有花样了，可是却偏偏瞧不出丝毫破绽来。”

苏蓉蓉道：“这只因他戴的那张人皮面具，和江湖常见的不同，那确是顶尖的好手制造出来的，可称得上是此中神品。”

胡铁花道：“江湖中能制造这种人皮面具的人一向不多，近五十年来，精于此道的人一共也不超过十个，却只有三个能称得上是好手。”

柳无眉忽然问道：“你可知道哪三个？”

胡铁花道：“第一人叫‘小神童’，只因他七八岁时就很有名，但活不到二十几岁就死了，能做人皮面具的人，可说没有一个好东西，只有他还不算太坏。”

他戛然顿住语声，只因他发现苏蓉蓉的脸上竟忽然露出了悲伤之色，连眼圈儿都有些红了。

李红袖眼珠子一转，抢着道：“第二个人叫‘千面人魔’，多年前就被‘铁血大旗门’的铁中棠铁大侠杀了，而且还将他费了一生心血建造的‘万妙宫’，烧成一片瓦砾，他们制作的人皮面具，也没有一张留下来的。”

柳无眉道：“还有一个人呢？”

李红袖咬着嘴唇，道：“这人的名字我一想起来就恶心，还是不要说的好。”

柳无眉道：“他难道比‘千面人魔’还要恶毒？”

李红袖道：“千面人魔最多也只不过是心狠手辣，残忍恶毒而已，但这人却是既卑鄙，又无耻，什么不要脸的事都做得出来，简直就不是个人。”

柳无眉默然半晌，动容道：“你说的莫非是那不男不女的人妖‘雄娘子’么？”

李红袖恨恨道：“就是他，江湖中无论黑白两道，每个人都恨不得将他碎尸万段，古往今来，只怕从来也没有一个人结仇比他更多的，所以他终年东躲西藏，就靠他制作的人皮面具来逃避仇家的追踪。”

柳无眉道：“和黄老前辈一起来的人，难道就是他？”

楚留香微笑道：“黄老前辈一生正直，怎会和这种人为伍？何况，那雄娘子虽然狡猾善变，轻功剑法也算不弱，但十几年前便已恶贯满盈了。”

柳无眉叹道：“我从小在沙漠里，对中原武林的掌故，本就很陌生。”

楚留香微笑接着道：“拥翠山庄一向家风严正，自然更绝不会提起这种淫贼的名字，但雄娘子伏诛，在当时的确是件轰动一时的大事，有很多人甚至不惜千里迢迢的赶去看他的尸体，为的只是要从他尸身上割下一块肉来。”

柳无眉道：“江湖中没有人能见到他的真面目，又怎知那尸体就是他呢？”

楚留香道：“只因杀他的人不但将他的尸身高高吊起，还在上面用殊笔写了几行字，大意是说：这人便是采花淫贼雄娘子，所以神水宫才将之除去，为天下的女人除害。”

柳无眉失声道：“神水宫？这雄娘子难道也是死在‘水母阴姬’手上的？”

楚留香道：“不错，就因为杀他的人乃是神水宫主，所以江湖中人才确信那尸身必是雄娘子无疑，因为神水宫主绝不会弄错的。”

胡铁花一直在望着苏蓉蓉，此刻忽然道：“这雄娘子的人虽死了，他做的人皮面具说不定还有几张留下来，那黑衫剑客头上戴的面具，说不定就是他做的。”

李红袖笑道：“绝不会。”

胡铁花失笑道：“那面具上又没有挂上招牌，你怎能如此肯定？”

李红袖瞪了他一眼，道：“因为这雄娘子长得本就有些娘娘腔，却自负为天下第一美男子，所以他做的面具，也都是美男子的模样，绝

不会像那人戴的面具那么呆板平凡。”

胡铁花道：“嗯！有道理。”

李红袖道：“就因为他制作的面具很精巧，所以他一直将之珍如拱璧，小神童和千面人魔制造的面具，江湖中还偶有流传，但他制的面具，却从来没有人见到过。”

楚留香抢着道：“何况，他既然是死在神水宫主手里的，他纵有面具留下，也必定都在阴姬手上，绝不会传到外面来。”

胡铁花瞟了苏蓉蓉一眼，道：“千面人魔和雄娘子既然都没有面具留下来，那么他戴的面具就必定是小神童留下来的了。”

苏蓉蓉忽然道：“绝不会。”

胡铁花早就觉得她一听到“小神童”这名字，神情就变得有些异样，所以此刻也不再追问，只让她自己说下去。

苏蓉蓉果然接着道：“‘小神童’的面具，也绝没有流传到江湖中去。”

胡铁花道：“哦？”

苏蓉蓉眼圈又红了，垂首道：“因为他的面具全都留给我了，因为我……我就是他的妹妹。”

胡铁花怔了怔，什么话都不能说了。

他早已听楚留香说过，李红袖、宋甜儿和苏蓉蓉这三个女孩子的身世都很悲惨，都是孤儿。

但他却想不到苏蓉蓉和小神童之间竟有这么深的关系，他的嘴虽闭着，眼睛却瞪着楚留香，像是在说：

“难怪别人都说楚留香化身千万，原来全都是小神童的杰作，你这老臭虫为什么不早告诉我呢，难道还想瞒着我？”

楚留香笑了笑，道：“人家不愿意以真面目见人，那也是人家的自由，我们也不必追根究底去问人家的面具是从哪里来的，反正人家对我们并没有恶意。”

他不让别人说话，接着又道：“我方才去向李老前辈道别和道谢的时候，他们还在那里，好像在等着我似的，黄老剑客见到我，就将我

拉到一边，对我说：他这朋友是个很可怜的人，有很多难言的苦衷，希望我们原谅他。”

李红袖道：“原谅他什么？黄鲁直为何会忽然对你说这些话呢？”

楚留香道：“这……也许因为他就是对黄老剑客说出神水宫、菩提庵秘密的人，所以黄老剑客希望我们不要再来追究这件事。”

胡铁花道：“所以你也就不准备再追究了，是么？”

楚留香道：“我相信黄老剑客绝不会骗我，更不会陷害我，我既然答应了他，也就绝不能对他食言。”

他面色忽然变得很严肃，沉声道：“每个人都有权保留他私人的秘密，只要他没有伤害到别人就没有权去追问。”

胡铁花大声道：“不错，喜欢窥探别人隐私的，就必定是奸恶的小人。”

黑珍珠一直在回避着楚留香的目光，不敢瞧他。

她那双深沉冷漠的大眼睛里，充满了忧郁之色，就像是澄清的湖水上，已笼罩着一层凄迷的雾。

此刻她却忽然站了起来，垂着头道：“我……我实在觉得很对不起你们，可是……现在你们既已又团聚在一起，我的罪孽也可以减轻些。”

李红袖张大眼睛，道：“大姐，你为什么要说这样的话呢？”

黑珍珠一笑，道：“只因我要走了，所以我觉得还是将话说出来的好，我……”

她话还没有说完，宋甜儿和李红袖已拉住了她的手。

宋甜儿着急道：“我们既已结拜成姐妹，你怎么能抛下我们一个人走？”

黑珍珠道：“沙漠虽然不是好地方，但……但却是我的家……”

她似也想起自己并没有家了，语声已哽。因起来。

李红袖也着急道：“我们的家，就是你的家，你……你……”

苏蓉蓉同声道：“不错，我们大家在一起，就和亲生的兄弟姐妹一样。”

宋甜儿大声道：“你若要走，我也跟你一起走。”

她们说得是那么诚恳，那么认真。

黑珍珠目中的迷雾已变为雨点，她勉强忍住不让眼泪流下来，但却忍不住瞟了楚留香一眼，像是在说："她们都不让我走，你呢？"

楚留香微笑道："我们虽没有结拜成兄妹，但却是朋友，现在朋友有困难，你怎么能抛下朋友一走了之呢？"

这句话果然很有效，黑珍珠幽幽叹了口气，道："你……"

楚留香道："我希望你能陪红袖和甜儿到那菩提庵去，她们都是孩子，一点江湖历练都没有，你应该照顾她们才是。"

黑珍珠沉默着，终于缓缓坐了下去。

宋甜儿展颜笑道："我们一定听她的话，绝不调皮捣蛋。"

胡铁花"噗哧"一笑，道："如此说来，你本来是很调皮捣蛋的了？"

宋甜儿瞪了他一眼，却咬着嘴唇笑了。

楚留香道："但你们都不知道菩提庵在哪里，所以还要请李公子为你们带路。"

李红袖道："你呢？"

楚留香道："我和小胡一道走，从另一条路进神水宫，由蓉儿带路，今天是初九，假如运气好，月圆之夜，我们就可以在神水宫里碰头了。"

李红袖道："我们都是女人，所以最多只不过是进不去神水宫，绝不会有什么危险的，但是你……"

胡铁花大笑道："你放心，那'水母阴姬'既然是个女人，她就绝不忍心杀死这老臭虫的。"

楚留香故意板着脸道："不错，她最多只不过杀死你而已。"

胡铁花也板起了脸，道："我倒不怕她杀我，她若要嫁给我，那倒真麻烦了。"

李红袖、宋甜儿早已笑得弯下了腰。

宋甜儿吃吃笑道："她若嫁给你，'神水宫'就要改为'神酒宫'了。"

这是个小小的山城，再进去就是绵亘百里的山区。楚留香、胡铁花和苏蓉蓉到这里的时候，已然傍晚了。

无论到了任何地方，胡铁花第一件大事就是要先找一家酒铺，他可以不吃饭，不睡觉，酒却非喝不可。

宁静的山城，街道上行人并不多，这时前面忽然走过来几个人，楚留香一看他们的装束，就知道他们必是江湖客，胡铁花一看他们的眼神，就知道他们必是酒鬼，因为喝过酒的人，眼睛都会变得和死鱼差不多的。

喝过酒的人，说话的声音也特别大，他们自己以为是在压着嗓子说话，但别人已被他们吵死了。

胡铁花正想去向他们打听打听："卖酒的地方在哪里？"

那几个人说话的声音已传了过来。

只听一人道："咱们正在喝得过瘾，你为什么要将我带走？"

另一人道："方才走进'太白楼'的那两个老头子，你可知道是谁？"

那人瞪眼道："是谁？难道是你老丈人不成？"

另一人冷笑道："他若真是我老丈人，我就露脸了……告诉你，他就是昔年将瓦岗寨十八家头儿都挑了的'君子剑'黄鲁直，你总该听说他的万儿吧？"

那人怔了半晌，果然不敢再作声。

第三人却笑道："听说这老头子和人动手时候，先就告诉你他要用什么招式，这话可是真的么？"

那人道："你就算知道他要用什么招式，还是一样挡不住他的，咱们要喝酒，多的是地方，何必跟他在一起惹麻烦。"

他们一面说着话，一面已自楚留香身旁走过，其中有个人还瞪了苏蓉蓉一眼，似乎要吃吃豆腐，揩揩油。

但一想"君子剑"就在附近，他也就老实了。

等他们走远，胡铁花才笑着道："想不到黄鲁直也到这里来了，倒真是人生何处不相逢，却不知他酒量如何，我去找他喝两杯吧？"

楚留香沉吟道："也许他并不想见我们。"

胡铁花道："为什么？"

他眼珠一转，又恍然道：“那些人说他们有两个人，另一个必定就是那戴面具的人，他们说不定也是要到神水宫去的，否则怎会跑到这种鬼地方来？”

楚留香似乎在沉思着，并没有回答。

胡铁花眼睛也亮了，道：“你猜得一定不错，那人一定和‘神水宫’有很深的关系，否则他一个大男人，怎么会对‘神水宫’的事知道得那么清楚？”

苏蓉蓉一直静静的听着，只有她这种聪明的女子，才懂得男人在说话的时候，她应该闭起自己的嘴。

楚留香考虑了很久，忽然一笑，道：“他们既有难言的苦衷，我们就不必去令人难堪，但方才那几个江湖客，却显见绝非善类，我们倒该留意留意他们才是。”

胡铁花道：“对，我赞成。”

楚留香笑道：“我也知道你不会反对，因为跟着他们走，非但有闲事可管，而且还一定有酒可喝，这两样正都是你最喜欢的。”

胡铁花大笑道：“老臭虫果然不愧我胡铁花的知己。”

那几个江湖客去的地方果然有酒，但却没有闲事可管，因为这几人居然都很老实，甚至没有一个发酒疯的。

喝完了酒，他们居然就找了家客栈，关起房门来睡觉，过了半晌，只听鼾声如雷，居然真睡着了。

楚留香也觉得很意外，胡铁花只要有酒喝，还没有喝醉，他也就并不想多事，他们自然不愿在晚上人山，于是也在那家客栈歇了下来。

胡铁花还是老毛病，不肯回房去睡觉。

过了三更，楚留香才打着呵欠道：“明天咱们就要去找神水宫，你难道不想养足精神做正事么？”

胡铁花发笑道：“我一睡多了就头晕，还是……”

就在这时，突听窗外，“嗤”的一响。

一人沉着声音道：“楚留香，出来。”

这五个字还未说完，胡铁花已窜出了窗子，他是从来也不怕别人暗算的，楚留香也只有跟了出去。

只见一条黑影在前面的屋脊上一闪，还似乎向楚留香招了招手，一眨眼的功夫，就已掠出七八丈。

第二十二回 人为财死

这人的轻功之高，实令楚留香吃了一惊。

胡铁花沉声道：“想不到我们没有找他麻烦，他却来找我们的麻烦了。”

楚留香知道他说的“他”，就是指那不愿以真面目示人的黑衫剑客，但楚留香却有些怀疑，道：“我看这人绝不会是他。”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他隐藏自己的身份犹恐不及，怎会来找我们？”

胡铁花道：“不是他是谁？你莫忘记，这样的高手，天下并没有几个。”

楚留香道：“你也莫要忘记，这里已到了神水宫的禁区之内。”

胡铁花笑了笑，道：“但这人却是个男的，绝不是神水宫门下，你难道连他是男是女都分不出么？”

他们一开口说话，身法就慢了下来，距离那人影也就更远了。

胡铁花皱眉道：“快追。”

楚留香道：“他既然来找我们，就一定会等着我们，我们何必着急。”

只见前面那人影身法果然也跟着慢了下来，竟停在一个矮小的屋脊上，频频向他们两人招手。

楚留香忽然道：“你回去照顾蓉儿吧！莫要又中了别人调虎离山之计。”

胡铁花一心想要瞧瞧这身怀绝技的夜行人是谁，为什么来找他们，他实在舍不得回去。

但这时楚留香已掠出很远。

胡铁花只有叹息着回转身，喃喃道：“跟老臭虫在一起，好事总轮不到我的。”

夜深人静，客栈里灯火多已熄灭，只有两间房子还亮着灯，一间是伙计们睡的，另一间就是楚留香的屋子。

苏蓉蓉自然就住在楚留香隔壁。

旁边院子里的三间房，就是那些江湖人睡的，他们屋子里的灯早已熄灭了，除了鼾声外就听不到别的动静。

但胡铁花回到客栈的时候，这三间房的灯火忽然亮了起来，窗纸上已现出幢幢的人影。

这些人深更半夜里忽然爬起来于什么？

苏蓉蓉屋子里并没有什么异样的动静，胡铁花沉吟了半晌，索性在屋脊后藏了起来，暗中窥探着那三间屋子。

他早已觉得那些人不是好路道，但若是他们半夜里起来是为了要做案，这山城中却并没有值得他们下手的对象。

他们落脚在这里，显然另有目的。

胡铁花眼睛瞪得大大的，暗道："不管你们想干什么，今天既然撞见我，就活该你们倒楣。"

过了半晌，左面屋子的灯忽又熄了，两条人影悄悄掠了出来，用手指在中间那间屋子的窗上弹了弹，道："三更了。"

屋里的人带着笑道："我们早已准备好了，正在等着你们哩！"

说话间，也有两个人提着大包袱走出来，道："你们先提着这包袱，我们去解手。"

外面两人笑骂道："你们真是乡下佬，不聚财，喝了酒，尿就来。"

他们笑骂着刚接着包袱，屋里出来的两个人袖底忽然各翻出一柄解腕尖刀，"嗤"的一声，刺入了外面两人的脖子。

他们两人闷哼一声，立刻就倒了下来。

另两人右手抽出尖刀，左手已塞了团棉布在他们刀口里，连一滴血都没有溅出来，手法当真是又干净，又利落，显见是杀人的老手。

这变化委实大出胡铁花意料之外，他实未想到这些人既未去杀人，也未去做案，反而先自相残杀起来。

这时右面屋子也掠出两个人，瞧见外面的情况，显然也吃了一惊，两人倒退一步，反手握住刀柄，厉声道："雷老三，你想干什么？"

那雷老三在鞋底上擦干了刀上的血，笑嘻嘻道：“我什么都不想干，只不过觉得一样东西若是四个人分，就要比六个人分好得多。”

那两人对望一眼，全都笑了。

雷老三道：“咱们虽然将那批鹰爪孙全甩脱了，但瞧这批货眼热的人还大有人在，说不定后面还会有人跟来，咱们还是快走吧！”

胡铁花这才知道他们果然都是江洋大盗，而且刚做了一票好买卖，是为了逃避别人的追踪，才到这山城来的。

那大包袱鼓鼓囊囊的，也不知装的是什么，但看他们竟不惜为了这票货自相残杀，包袱里显然绝不会是平凡之物。

胡铁花的心已痒了，手也痒了，暗道：“我若不看看这包袱里装的是什么，今天晚上休想睡得着。”

其实他当然不仅是想看看而已，这四人就像送上门来的肥猪，他若将他们推回去，实在对不起自己。

这时雷老三已将包袱提了出来，胡铁花刚想掠下去，突见一条白影，就像是一片雪花般飘了过来。

雷老三他们好像还没有瞧见，一直到这白色的人影飘飘的落在他们面前，他们才吃了一惊。

胡铁花也吃了一惊，因为这白色的人影，轻功实在高明，他猜不透这小小的山城竟会来了这么多绝顶的武功高手。

他也看不清这人的脸，只瞧见她的身材很轻盈，头发很长，好像是个很年轻、很漂亮的女子。

因为雷老三他们脸上的吃惊之态虽还未消失，眼睛却已眯了起来，色迷迷的瞧着这白衣女子。

若能令男人的眼睛眯起来，这女子就一定不会丑的，胡铁花对这种事，一向很有经验。

只听那白衣女子道：“地上的这两个人，是你们杀的么？”

她说话的声音自然也很好听，只是有些冷冰冰的。

雷老三却笑了，道：“这两人是不是我们杀的，与姑娘又有什么关系，像姑娘这样的美人儿，难道还会在衙门里吃粮当差不成？”

那白衣女子缓缓道：“你若在别的地方杀人，莫说杀两个，就算杀两百个也和我没关系，但在这里……”

雷老三道：“这地方难道有什么不同？”

白衣女子道：“这地方不能杀人的。”

雷老三笑道：“但现在我已经杀人，姑娘你说应该怎么办呢？”

他对这女子本来还有畏惧之心，因为他也已看出这女子的轻功很高明，但现在他似乎已被这女子的美貌弄得有些神魂颠倒，胆子也渐渐大了起来。

因为男人对美丽女子的提防之心总是特别小的。

所以美丽的女人时常都能令男人上当。

那白衣女子道：“你既然已杀人了，就只有两个法子了。”

雷老三道：“什么法子？”

白衣女子道：“第一个法子，就是你将这两人的死尸吃下去，而且要用舌头将地上的血迹舔得干干净净。”

雷老三大笑道：“我这人什么都吃，只有大荤不吃死人，小荤不吃苍蝇……”

他笑声忽然停顿，仿佛已觉出这女子并不是在开玩笑。胡铁花虽看不见她的脸，却也知道她脸色一定变了。

那女子已缓缓接着道：“你若不想吃死人，也没有关系，反正还有第二个法子。”

雷老三道：“什……什么法子？”

白衣女子道：“这第二个法子就容易多了，你跟着我来吧！”

她轻盈的转过身，人已掠上墙头。

夜凉如水，自山的那一边吹过来的晚风，轻柔得就如同天鹅的羽毛，淡淡的星光照在她身上。她轻盈的身子仿佛融于这温柔的秋风中。

就在这一刹那间，胡铁花终于瞧见了她的脸。

她也许并不十分美，但在如此幽静的夜色里，如此朦胧的星光下，她看来实在有种令人不可抗拒的吸引力。

雷老三和他的三个伙伴，似乎又已忘记了一切，四个人只不过迟疑了片刻，就一起跟着她掠了出去。

苏蓉蓉那间屋子里仍然没有丝毫动静，她似已睡得很熟，胡铁花受过上次的教训之后，现在已不敢大意。

他也知道自己应该看守在这里，苏蓉蓉若又中了别人的暗算，他不但没有脸见楚留香，简直没有脸做人了。

但那白衣女子实在太美、太神秘，她叫那四个江湖人跟着她走，究竟是为了什么呢？她要带他们到哪里去？

那大包袱里究竟是什么东西？

胡铁花的好奇心简直已被引得快爆炸了，他若不立刻跟着去看个明白，说不定立刻就会发疯的。

他拼命的揉着鼻子，正不知该如何是好，谁知就在这时，苏蓉蓉忽然自窗子里探出头来，向他招了招手。

胡铁花一纵身就掠了过去，道："原来你还没有睡。"

苏蓉蓉抿嘴笑道："你们喝了酒之后说话的声音连聋子都会被吵醒，我怎么睡得着呢？何况，今天晚上这院子里又这么热闹。"

胡铁花道："原来你都瞧见了。"

苏蓉蓉道："我看见你们追一个人出去，然后你又一个人回来了。"若在平时，胡铁花一定会乘机开开她和楚留香的玩笑，让她红一红脸，或者让她为楚留香着着急。

但现在，他的兴趣并不在这上面。

所以他立刻问道："方才隔壁院子里发生的事，你也瞧见了么？"

苏蓉蓉眼波流动，道："你是不是想跟着去看看他们的下落？"

胡铁花眼睛亮了，大喜道："你也想去？我们一同去瞧瞧好不好？"

苏蓉蓉道："我不能去，因为那女子万一也瞧见我，说不定就会有麻烦的，但你却没关系。"

胡铁花道："为什么？"

苏蓉蓉道："因为她认得我，却不认得你。"

胡铁花立刻追问道："她认得你？你也认得她么？她是什么人？"

苏蓉蓉道：“她就是神水宫派去找楚留香的人，叫宫南燕。”

胡铁花一惊，怔住了，喃喃道：“难怪她功夫不弱，原来是‘水母阴姬’的徒弟。”

苏蓉蓉道：“你更想去瞧瞧了，是么？”

胡铁花又摸了摸鼻子，道：“可是你……”

苏蓉蓉嫣然道：“你尽管去吧，我又不是小孩子，难道还不能照顾自己？”

胡铁花大喜道：“你真是个好姑娘，难怪那老臭虫恨不得时时刻刻都将你衔在嘴里，还怕一不小心会将你吞了下去。”

他终于还是将苏蓉蓉的脸说红了，等他掠出墙外后，他还是觉得很开心，因为他很喜欢看美丽的少女们脸红的样子。他喜欢看到年轻的男女们两情相悦，他总觉得这是世上最美丽的事。

他也很替楚留香欢喜，因为他觉得苏蓉蓉实在不错。

他长长呼了口气，喃喃道：“那老臭虫实在比我走运。”

可是现在也有令胡铁花烦恼的事，就在这几句话的功夫里，那白衣女子和雷老三他们已连影子都看不见了。

他也知道宫南燕的脚程不会比他慢很多，但就凭雷老三他们四个人，他自信就算只用一条腿跳，也能追得上他们的。

现在的问题只是，他们是往哪个方向走的？左面的路通向市街，右面通向官道，前面就是他方才和楚留香追踪那神秘夜行人的方向。

于是他就笔直向前面掠出，因为他走这条路，就算找不到宫南燕，至少也能遇着楚留香的。

前面并没有路，只是一重重屋脊。

他记得方才掠过这些屋脊时，下面的灯火都已熄了，山城中的人都知道小心火烛，很少有人点着灯睡觉的。

但现在，他忽然发现前面有家人的灯光很亮，而且还有一阵阵叮咚敲打之声，从院子里传出。

这家人的院子里堆着很多木头，屋檐下悬着灯笼。

胡铁花本想往旁边绕过去，但眼角却已瞥见院子里有两个人正在敲着的竟是口棺材。

这家竟是棺材店。

无论多么小的城镇，都会有家棺材店的，因为每个地方都有人，每个人都有死的一天。

这并不奇怪。

棺材店里的人自然要钉棺材，棺材里一定有死人。

这也不奇怪。

奇怪的是，这两人为何三更半夜的忽然爬起来钉棺材，难道这附近忽然有人半夜暴毙了么?

纵然如此，也可以等到明天再钉呀！死人是绝不会着急的……活人，自然更不会急着进棺材了。

胡铁花又不禁动了好奇之心，他忍不住顿住身形，于是他立刻就发觉院子里竟有四口棺材。

四口棺材有三口还没有钉上棺盖。

三口棺材里都装着死人。

胡铁花再不迟疑，飞身跃下院子，那正在钉棺材的两个人吃了一惊，连手里的钉锤都骇得飞了出去。

胡铁花也不理他们，只是急着去看那三口棺材里的死人，他只瞧了一眼，脸色已变了，失声惊呼道：“原来是他们。”

这棺材里的死人，竟是雷老三和他的朋友。

胡铁花片刻之前还亲眼见到他们鲜蹦活跳的，做梦也想不到这四人现在已躺在棺材里。

那两人已跪了下来，惊呼道：“大爷饶命，这不关小人们的事。”

胡铁花见到他们已面无人色，知道他们必定已将他认做是雷老三的朋友了，他只有勉强笑着道：“我也知道这不关你们的事，但这是怎么回事呢？”

两人年纪中较大的，似是棺材店的老板，壮起胆子道：“小人们本已睡着了，忽然有位仙女般的姑娘，将小人们叫醒，叫小人准备四口棺材，在院子里等着。”

胡铁花道：“是个穿白衣服的姑娘么？”

棺材店老板道：“不错，小人们虽觉奇怪，但这里时常都传说有仙女显灵的事，据说这山里的仙女很多，所以小人们也不敢不从命。”

胡铁花冷笑道：“那些不是仙女，是水鬼。”

棺材店老板倒抽了口凉气，颤声道：“那位仙……水……姑娘过了半晌，就带了四……四位好汉回来了，看她对他们的样子，也并不凶狠，只是要其中一个人先付给我二十两银子。”

胡铁花道：“那人怎么说？”

棺材店老板说道：“那……位好汉还像是很欢喜，说：‘我和他们本就是朋友，替他们买口棺材，本是应该的。’小人听了这话，也松了口气，以为他们有朋友死了，所以那位姑娘就带他们来买棺材，这是照顾小人的生意，小人这里还很少有一天能卖出四口棺材的，谁知道……”

他牙齿打颤，连话都说不下去了。

胡铁花望着棺材里的雷老三，心里也有些哭笑不得。

雷老三发现自己付钱原来是在替自己买棺材的时候，他心里又是什么滋味呢？这种滋味只怕很少有人能想像得到。

过了半晌，那棺材店老板才接着道：“谁知道等到他们付过银子之后，那位姑娘忽然道：‘第二个法子只不过要你们的命，那实在容易极了。’小人们刚大吃一惊，还没有看清是怎么回事，这四位好汉已一个个全都倒了下去。”

他全身都在发抖，颤声道：“小人平生还从未见过有人死得这么快的，四个活生生的人，不知怎地一来，就全都变成了死尸。”

胡铁花也听得呆住了，道：“然后呢？”

棺材店老板道：“然后……然后那位姑娘就忽然不见了。”

他苦着脸接道：“这种事情说给别人听，别人也一定不会相信的，所以小人们只有连夜将棺材钉好送走，求大爷你……你……”

胡铁花一笑道：“你放心，我马上也会忽然不见的，总不会管你的事，可是，这四人本来提着个大包袱，你瞧见没有？”

棺材店老板道：“好像是……是那位姑娘提走了，小人那时已吓得眼睛都发了花，实在并没有瞧清楚……”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果然也忽然不见了。

以后这棺材店老板一连病了七天，若有人问他七天前晚上在干什么，他就发誓说什么也没有做，只不过做了场噩梦。

小小的土地庙旁，是间平房，里面有很多桌椅，原来是间私塾学堂，但老师并不住在里面，学生自然也早已放学了，里面一个人也没有，却点着根蜡烛，火光闪烁，看起来有些阴森森的。

楚留香追到这里，前面那人影忽然停了下来。

这人竟是个很干很瘦的老头子，头发胡子全都白了，但身子却仍很硬朗，站在那里就像是一杆枪。

他忽然回过身向楚留香笑了笑，道：“楚香帅的轻功果然名不虚传，天下无双，当真令老朽开了眼界。”

楚留香抱拳道：“前辈过奖了。”

他已趁说话的时候，将这老人仔细观察了一遍，此刻忽又笑道：“普天之下，若还有在下追不上的人，那必定就是‘万里独行’戴老前辈，前辈才真令晚辈开了眼界。”

那老人朗声大笑道：“听香帅这么样一说，老朽反而显得小家气了，其实老朽并不是故意想卖弄这身见不得人的功夫，老朽将香帅引到这里来，只不过是因为香帅所住的那家客栈里有几个人讨厌，所以说话有些不便。”

很多人都以为年纪越大的人越谦虚，其实一个人年纪越大，就越不肯服输，越喜欢听别人奉承自己。

奉承话若由一个和自己本事差不多的同行嘴里说出来，那更是过瘾无比，天下没有人不喜欢听的。

戴独行若不想要楚留香瞧瞧他的功夫，他为何不走慢些呢?

第二十三回 独行其是

楚留香笑了，但瞬即皱眉道：“前辈所说的那几个讨厌的人，莫非是……”

戴独行道：“就是住在你隔壁院子里的那几个人，老朽本是为了追踪他们才到这里来的，却想不到在这里遇见香帅。”

楚留香笑道：“如此说来，晚辈倒该感激他们才是了，却不知他们究竟做了什么事，竟能劳动前辈的大驾？”

戴独行笑了笑，道：“老头子最怕寂寞，因为他们总怕阎王会趁没有人的时候将他抓去，我这老头子也不例外，所以就整天管别人的闲事。”

他沉下脸，接着道：“那几人虽是江湖中的无名小卒，但最近却做了件很可恨的事，我老头子已发誓要他们的命。”

他既未说出那件很可恨的事究竟是什么事？楚留香也就绝不多问，楚留香从来不喜欢多嘴的。

戴独行道：“现在老朽既已找着他们，却还是没有下手，香帅只怕觉得有些奇怪。”

楚留香道：“正是。”

戴独行叹了口气，道：“这只因他们像是被鬼迷了心窍，什么地方不逃，竟逃到这里来，你总该知道在这附近是不便杀人的。”

楚留香动容道：“不错，晚辈也听说过，‘水母阴姬’绝不许别人在‘神水宫’周围百里之内动手杀人，谁若犯了她的禁令，她就要谁的命。”

戴独行又笑了笑，道：“老朽倒也不是怕她，只是好男不跟女斗，我活了这么大把年纪，何必再来跟女人斗气呢？”

这老人果然是姜桂之性，老而弥辣，绝不肯向任何人低头，更不肯在别人面前输了嘴。

楚留香心里虽觉得有些好笑，却只有附和着道：“前辈说的是，和女人斗气，倒楣的总是男人。”

戴独行笑道：“老朽早就想和香帅喝两杯了，只可惜叫化子登不上大雅之堂，所以只好暂借这地方用用，只望明天那位冬烘先生来的时候，莫要被我们留下来的酒气熏醉了。”

楚留香忍住笑道：“不知前辈可准备了狗肉么？晚辈不吃狗肉的。”

戴独行拍着他的肩头，大笑道：“我看你只怕也中了那些说书弹词人的毒，那些人一说起叫化子吃饭，旁边一定煨着一锅狗肉，其实叫化子也并非人人都吃狗肉的。”

点着的蜡烛已烧了一半，桌子下的酒坛子也已开封了，桌上还有一包包用油纸包着的卤菜。

戴独行果然是早已准备好要请客的样子。

但就在几天前他还不愿和楚留香见面，这次为何忽然改变了呢？这几天之内是什么事令他改变了主意？

楚留香忽然发现他绝不是偶然遇见自己的，他一定有事要找楚留香，而且看来还是件很重要的事。

喝了几杯之后，楚留香忽然笑道：“前辈是否早已知道‘神水宫’要找晚辈的麻烦，算准晚辈必定会到这里来，所以早就在这里等着，准备助晚辈一臂之力了？”

戴独行怔了怔，举杯大笑道：“老朽常听别人说：楚留香是铁铸的胆子，却是水晶心肝，这话果然不错，果然什么事都休想瞒得过你。”

楚留香道：“贵帮的消息果然灵通，前辈的仗义更令人感激，但这件事……”

戴独行抢着道：“老朽也知道这件事是别人不能管，也管不了的，这次只不过是想来向香帅报告一件消息，聊报香帅对敝帮的恩情于万一。”

楚留香欠身道：“前辈言重了。”

戴独行道：“老朽要说的这件事，也正和敝帮那不肖孽徒南官灵有关。”

楚留香道：“无花？”

戴独行将酒杯重重搁到桌上，长叹道：“不错，无花，此人虽身在方外，却不守清规，竟将‘神水宫’里一位玉洁冰清的小姑娘引诱成

奸，而陷人于死，这件事情香帅想必是知道的。”（详情请见本书第一部《血海飘香》）

楚留香道：“但晚辈从未将这件事传扬出去，却不知前辈是怎会知道的？”

戴独行叹道：“香帅隐恶扬善，不愿揭人隐私，这种德行固然可敬，怎奈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一个人做的事无论多么秘密，迟早还是要被别人知道的。”

他叹息着接道：“南宫灵虽然罪大恶极，但人死之后，也就一了百了，敝帮的几位长老决议之下，还是准备将他的遗体以帮主之礼安葬，这……这自然也是因为他们觉得家丑不可外扬，此中苦衷，香帅想必也能了解。”

楚留香道：“是。”

戴独行道：“本帮弟子检点南宫灵生前的遗物，准备将之殉葬时，却发现他遗物中有个制作很古雅的木鱼。”

楚留香微微皱了皱眉，道：“木鱼？”

戴独行道：“就是出家人诵经时用的木鱼，敝帮子弟既不拜佛，也不念经，怎会有木鱼留下来呢？于是大家都想到这木鱼必定是无花寄存在那里的。”

楚留香点着头道：“不错。”

戴独行道：“大家只要想到南宫灵的一生，都是被这恶僧无花所害，都不免起了悲愤之心……”

他黯然接着道：“要知道南宫灵小时候本是个善体人意的乖孩子，敝帮的长老们都对他有极深厚的感情。”

楚留香叹着气点了点头，心里暗暗忖道：“自己的孩子做了错事，父母一定要认为是别人带坏的，这本是人之常情。”

只听戴独行接着道：“其中尤其以王长老的心情最激动，竟忍不住将这木鱼夺过来，重重摔在地上，谁知木鱼摔碎之后，里面竟现出了一本纸簿。”

楚留香动容道：“纸簿？上面记着的是什么事？”

戴独行道：“这纸簿被收藏得这样隐秘，上面记载的纵非武功心法，也一定是极大的秘密，老朽等也并非喜欢揭人隐私的人，本来准

备将它烧了的，但王长老却认为这其中的秘密说不定与丐帮有关，所以坚持要瞧瞧。”

要知丐帮子弟素来以正道自居，而窥看别人的秘函私记，却是件很不光明磊落的事。

所以戴独行才说了很多话解释，楚留香自然也只有唯唯称是。

戴独行喝了杯酒，又接着道：“这本纸簿上记载的果然是无花一生的秘密，老朽实在想不通他为何要将这些丢人的事记载下来。”

楚留香笑道：“这些事前辈虽觉得很丢人，无花却说不定反而觉得是自己的得意之事，他既不能将这件事说出来，只有逐条记下，聊以自慰了。”

戴独行也笑了笑，道：“香帅对这些恶人的心理，的确研究得很透彻，难怪无论多么狡猾的人，一遇着香帅，就无法遁形了。”

楚留香只得又欠身谦谢，却问道：“无花所记载的那些秘密中，莫非是有关‘神水宫’的？”

戴独行道：“正因如此，是以老朽才专程前来报告给香帅。”

楚留香道：“不敢……”

他沉吟着又道：“前辈的意思，是否要将他那本秘记借给晚辈一阅？”

戴独行也沉吟着，缓缓道：“老朽本有此意，但……但无花号称‘妙僧’，江湖中一些名门世家，都以能请到他作客为荣，所以……所以他那本秘记上，还记着不少别人家闺阁千金的隐私，若是泄漏出一些，江湖就不知有多少人的好家庭要被拆散，多少位好女子要含羞而死，所以，老朽已将那本脏东西烧了。”

楚留香道：“烧得好。”

戴独行道：“但那上面所记载下有关‘神水宫’的事，老朽却已铭记在心，只因他也许就是惟一进过神水宫的男人，他的记载自然弥足珍贵。”

楚留香道：“晚辈愿闻其详。”

戴独行叹道：“他的确是个聪明绝顶的人，不但妙解音律书画，而且妙于说法，连神水宫阴宫主都闻得他的大名，而阴宫主却是位礼佛甚诚的人。”

楚留香道：“这一点晚辈也曾听人说起过。”

戴独行道：“神水宫主召他说法，无花非但觉得很荣幸，而且正中下怀，只因他早就在动那‘天一神水’的主意了。”

楚留香道：“要想致人于死，而死后却瞧不出中毒之相来，世上除了‘天一神水’外：实无他物。”

戴独行道：“但他虽然进了神水宫，却还是无机可乘，只因阴宫主对门下子弟的约束极严，他根本没有和那些姑娘说话的机会。”

楚留香道：“哦！”

戴独行道：“而且阴宫主并没有留他住在神水宫里，只不过每日由午时开始，请他来说法一个时辰，说完了立刻就有人送他出谷，想多停留一刻都办不到。”

楚留香沉吟着道：“接送他的，都是些什么人呢？”

戴独行道：“接送他的是四位神水宫的女弟子，四个人互相监视，本来实在可说是毫无可乘的机会，甚至连他自己都已认为绝望了，谁知有一天，他忽然发现这四位姑娘中，竟有一位在对他偷偷的笑。”

楚留香叹道：“这位姑娘想必就是司徒静了。”

戴独行道：“不错，但那时他并不知道司徒静这名字，他只觉得这位姑娘眼波中似乎脉脉含情，仿佛对他有意，只不过两人之间还是没有说话的机会。”

楚留香苦笑道：“像无花这种人，要调情是用不着说话的。”

戴独行道：“但没有机会，他还是无法下手。”

楚留香道：“像他这种人，自然会自己制造机会。”

戴独行恨恨道：“正是如此。”

他接着道：“据他的记载，神水宫乃是一座山谷，谷中繁花如锦，宛如桃源。林木掩映间，点缀着许多亭台楼阁，就是神水宫女弟子们的居处。”

楚留香暗道：“蓉儿果然没有说错，但柳无眉所说的，那又是怎么回事呢？”

戴独行道：“山谷中还有一道瀑布，势如飞龙，瀑布下有潭如镜，潭中有一块大石头，那也就是无花的说法之处。”

他接着道：“无花一人谷就坐到这块大石头上来说法，说完了就走，他苦心筹划之下，觉得只有在这块大石头上做手脚。”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做什么手脚？”

戴独行道：“这块大石头本就平滑如镜，有天他入谷后又故意踏了脚青苔泥泞，一踏上石头，就滑了下去。”

他恨恨接着道：“人人都知无花乃少林高足，若说他连站都站不稳，别人自然不信，但鞋底有了青苔泥泞，就难说了，何况他还故意连变几种身法，才跌入水中，此人做作之高明，连阴宫主都被瞒过了。”

楚留香苦笑暗忖道：“我又何尝不是被他瞒过许多次？一个人若能骗得过我，只怕就很少有骗不过的人了。”

只听戴独行接着道：“他全身湿透之后，自然难以安心说法，自然要先将衣服烘干，这要求谁也不能说不合理，连阴宫主也无法拒绝，所以就叫人带他到山脚下的一座小庙里，还为他生起堆火烤衣服。”

楚留香道：“要将衣服烤干，至少要半个时辰，有半个时辰已可做许多事了。”

戴独行道：“他以为那对他微笑的姑娘司徒静也一定会趁此机会，和他单独相处的，谁知却是另两位姑娘将他带到庙里来，而且生起火之后，立刻就退出去了，还将那座小庙的门窗全都关得紧紧的。”

楚留香也觉得有些诧异，道：“这么一来，无花岂非也无法可施了么？”

戴独行道：“他正在发愁的时候，那位司徒姑娘竟忽然自神幔后走了出来，而且自愿献身于他，这一变化，据记载连他自己都觉得很意外。”

楚留香也为之动容，喃喃道：“那位司徒姑娘是自神幔后走出来的？如此说来，那小庙里必定有条秘道了……神水宫里每栋房子是不是都有秘道呢？是不是每条秘道都通向‘水母阴姬’的居处？甚至还有秘道远达柳无眉所在的那菩提庵？”

戴独行虽然并没有听懂他在说什么，却也没有追问，只是接着道：“据他说，那司徒静原来是阴宫主最亲信的弟子之一，和他缠绵一度之后，就对他死心塌地，他只不过说想见识见识‘天一神水’，司徒

静就立刻为他偷了一瓶出来，两天后在他出谷的时候就偷偷交给了他。”

楚留香讶然道：“竟有如此容易？”

戴独行道：“他自己实也未想到这件事办得有如此容易，因为‘神水宫’的门下虽艳如桃李，却冷若冰霜，他再也未想到司徒静竟会自愿献身，竟似比荡妇淫娃还要轻佻。”

楚留香道：“而且她在一两天内就能将整瓶的‘天一神水’偷出来，自然是‘水母阴姬’宠信的弟子，她能得到水母的宠信，平日自然不是个轻佻淫荡的人，又怎会一见到无花，就完全变了？”

戴独行叹道：“这只怕就是佛门所说的孽缘。”

楚留香道：“以弟子看来，这其中只怕还另有隐情。”

戴独行道：“无论其中是否另有隐情，这件事总算已成过去，老朽今日重提旧事，只不过想让香帅对‘神水宫’的情况略有了解而已。”

他笑了笑，又道：“那本秘籍既是无花写给自己看的，所记载的想必定是实情，所以，依老朽推测，阴宫主的居处只怕是在山腰地底，而且必定就在那水潭附近，所以无花在讲经的时候，她才听得到。”

就在这时，两人忽然全都站了起来，外面衣袂风响，一人笑着道：“有酒有菜，却不找我来，戴老前辈未免厚此而薄彼吧？”

在笑声中闯进来的，自然就是胡铁花，但他也感觉到现在并不是喝酒的时候，因为他现在急着要说话。

楚留香听他说出了方才的经过，又不禁开始去摸鼻子了，他觉得很愉快或者很不愉快的时候，就忍不住要摸鼻子。

胡铁花道：“你用不着摸鼻子，也用不着替蓉蓉担心，她比你想像中要能干得多。”

楚留香沉吟道：“听你这么说，死的那六人并不能算是江湖中第一流的角色，只不过偶尔做了一票大买卖而已。”

戴独行抢着道：“不错，那六人并不是什么一流高手，老朽也并不是特地跟着他们来的，只不过在这里撞见了他们而已。”

胡铁花笑道：“那样的角色，自然不值得劳动前辈大驾，前辈用不着解释，我们也看得出来的。”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宫南燕此番出谷，也绝不是为了对付他们的，只不过是那六人时运不济，才凑巧遇见了她。”

戴独行道：“何以见得？”

胡铁花大笑道：“闻弦歌而知雅意，前辈难道还听不出他的弦外之音么？”

戴独行微笑着，胡铁花就接着道：“宫南燕就是上次去找楚留香的人，阴姬既然派她去找堂堂的楚香帅，可见她必是‘神水宫’门下数一数二的角色，但那六个人却只不过是江湖中的无名小卒而已，也不值得劳动她大驾的。”

楚留香瞪了他一眼，道：“我发觉你今天话说得太多，酒却喝得太少了。”

戴独行道：“但这话并没有说错，‘神水宫’派出来找楚香帅的人，在宫中的身份必定很高，绝不会专程为了那六人出谷。”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宫南燕此番出谷，难道是为了对付楚留香的么？但她们怎么会知道楚留香已到了这里？”

楚留香沉吟着，戴独行却已将桌上的酒菜全都装在一只麻袋里，又熄灭了烛火，沉声道：“黑夜孤灯，委实太引人注目，胡兄既能找到这里，别人也能找得到，咱们还是换个地方喝酒去吧！”

楚留香刚转身走到门口，忽然又停住了脚，站在窗子旁的胡铁花却过了半晌之后，才看出夜色中又掠来两条人影。

这两人身形都出奇的轻快，尤其是左面身材较矮的一人，楚留香和戴独行都是一等一的大行家，一眼就瞧出这人，不但轻功极高，而且始终都能保持着一种优雅从容的姿态，就仿佛在随着晚风中无声的节奏在飘然而舞。

胡铁花瞧了瞧戴独行，又瞧了瞧楚留香，忍不住叹了口气。他平日对自己的轻功也很自负，但今天晚上，他所见到的每一个人，轻功都要是比他高出许多，就好像天下所有的轻功高手全都拥到这小城来了。

戴独行悄悄打了个手势，三个人已全都自另一边的窗户里退了出去，窗外就是个草木很密的土坑。

他们并没有走远，只是隐身在草木阴影里，三个人心里都在暗暗猜测：这两人是谁？是为何而来的？

他们决心要等着瞧个水落石出。

那两人不但直奔这学堂而来，而且还似乎来过不止一次了，对这附近一带的地势都熟悉得很。

他们在外面略一逡巡，就走进了这学堂。身材较矮的一人刚跨进门槛，就停住了脚步，沉声道：“这门怎地没有关上？”

另一人微笑道：“小孩子们巴不得早些放学回家，哪里还会记得关门？”

那人沉吟着，道：“但在这里教学的还是那位王先生，我知道此人是个一丝不苟的老古板，做事素来谨慎得很，怎会……”

身材较高的一人笑着打断了他的话，道：“他只怕也被孩子们吵昏了头，何况，关不关门又有何妨，反正这里也没有什么东西值得劳动梁上君子的大驾。”

第二十四回 生死之交

这人的声音，和缓而苍老，听来竟熟悉得很。

胡铁花和楚留香一时间正想不起他是谁，身材较矮的那人已走到窗口，他们方才退出去的时候，也忘记将这窗子关上了。

山坡挡住了星光，但依稀仍可辨出这人的面目，胡铁花和楚留香心里都不禁有些惊讶。

这人居然是他们在“拥翠山庄”所见到的那神秘的黑衣剑客，另一人无疑就是“君子剑”黄鲁直了。

这两人三更半夜的到这里来，而且行踪又如此隐秘，好像生怕被别人发觉，这又为的是什么呢?

胡铁花和楚留香自然难免要觉得很奇怪。

朦胧的夜色中，这黑衣人的面色看来似乎很沉重，但目中却闪动着一种奇异的光芒，看来又仿佛很兴奋，很激动。

他望着窗外的夜色呆呆的出了会儿神，才长叹了一声：“我这些年来总是疑神疑鬼，你也许会……”

黄鲁直走来拍了拍他的肩头，道：“我不怪你，在你这种环境下，谨慎小心些本是应该的。”

黑衣人垂下了头，黯然道：“普天之下，人人想将我置之于死地，只有你……你对我却始终不弃，而我非但无法报答你，反而总是要连累你。”

黄鲁直道：“交友贵乎相知，无论你对别人怎样，但对我，却始终忠诚如一，所以在我眼中，你在世上比任何人都可靠得多。”

他微笑着接道：“这年头朋友越来越难交，像你这样的朋友，我这一辈子只怕再也找不出第二个。”

黑衣人目中充满了感激之意，也微笑着道：“这句话本该我说的，江湖中人若知道‘君子剑’竟和我结为生死之交，只怕比听到天峰大师还俗娶了老婆还要奇怪。”

他语声中虽有了笑容，但面上却仍然死板板的。

胡铁花和楚留香对望了一眼，心里不约而同暗暗忖道：“这人脸上果然戴着面具。”

但这人究竟是谁呢?

为什么每个人都想将他置之于死地?

他半夜里跑到这无人的学堂来，究竟存着什么居心?

胡铁花简直忍不住要冲出去，将这人头上的人皮面具剥下来，瞧个清楚，问个明白。

过了半晌，只听黄鲁直道：“今天晚上，我本来不该来的……”

黑衣人抢着道：“我一定要你来，只因我一定要你瞧瞧她。”

他目光中又充满了兴奋之意，竟忍不住笑了出来，道：“你只怕平生也没有见过像她那么美丽的女孩子。”

黄鲁直也微笑着道：“我不必看，也知道她必定又聪明、又美丽，我只不过……恐怕多了一个人在旁边，你们说话会有些不便。”

黑衣人道：“有什么不便，她早就听我说过你了，今天能见到你，她也一定会觉得很欢喜。”

他忽又笑道：“今天我们一定要痛痛快快的喝两杯，我已经有很久没有这么样开心过了，以后只怕也不会再有……”

黄鲁直又打断了他的话，道：“开心的日子，就不要说丧气话，现在时候已经快到了，你还是快将酒菜摆出来吧！”

这两个果然是来等人的，而且还要喝两杯。

胡铁花心里暗暗的笑：“想不到这学堂今夜变成酒店了，而且生意还真不错，每个人都要来喝两杯。”

楚留香却更奇怪，听他们的说法，这黑衣人在等的竟似乎是他的情人，但他为何要约会到这种地方见面呢?

那女孩子难道也和他一样见不得人么?

只见黑衣人果然带来了一大袋东西，他一样样的拿出来摆到桌子上，还带着笑道：“炒蚕豆和花生米虽然都是最平常的东西，但她却觉得比什么山珍海味都好吃，上次她一个人就几乎吃了两斤。”

黄鲁直道：“不错，越是平常的东西，有些人越是觉得珍贵，这只怕也就是那些天皇贵胄们的悲哀，因为他们虽然享尽人间的荣华富

贵，但一些平常人都能享受的乐趣，他们反而永远也享受不到。”

黑衣人默然半晌，忽然转过身，喃喃道：“我实在对不起她，我本该带她走的，但我却是个懦夫，竟眼看着她去忍受那种要命的寂寞。”

他以背对着黄鲁直，也不愿意被黄鲁直看到他在悄悄的拭泪，却不知窗外黑暗中有三个人正看得清清楚楚。

这时黄鲁直已燃起了一根蜡烛，屋子里虽然光亮了，但却骤然沉寂了下来，亮光并不能令这沉寂变得好受些。

因为他们正在等待，世上根本就没有任何一件事会比等待更令人难受的，黄鲁直已渐渐有些不安。

黑衣人走到窗口，出神的望着远方。

远方的黑暗更浓，他叹息了一声，喃喃道：“现在只怕早已过了三更。”

黄鲁直道：“还没有那么晚吧？”

黑衣人又摇了摇头，道：“你想，今天晚上她会不会来？”

黄鲁直勉强笑道：“绝不会不来的。”

黑衣人转过身，黯然道：“其实，她不来也好，我若是她，也未必会来的，我……”

突听门外“笃”的一响，黑衣人和黄鲁直霍然转过身，就发现一条飘逸而苗条的白衣人影，已站在门口。

门外还是很黑暗，胡铁花并没有看清这白衣人影，却发现楚留香的嘴忽然张开了，就好像忽然被人踩了一脚。

只因他已看清门外这仙子般的白衣人影，他已看到她那美丽而冷漠的眼睛，这人赫然竟是宫南燕。

他再也想不到黑衣人在这里等的竟是宫南燕，也想不到冷若冰霜的宫南燕，竟是这黑衣人魂牵梦萦的情人。

他一直认为宫南燕是世上最圣洁、最不可冒渎的女子，谁知道她居然也会有个地下的情郎。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好像觉得自己上了别人的当——外面就算是他老婆，他只怕都不会比此刻更惊讶。

因为令男人们最生气的事，就是他不能得到的女人，别人反而得到了，这是任何男人都无法忍受的。

只见黑衣人欢喜的迎了上去，却又骤然停下脚步，失声道：“宫姑娘，是你。”

宫南燕轻盈的走了进来，淡淡道：“我忽然有些私事，所以来迟，抱歉得很。”

她嘴里虽在说抱歉，但语气冷漠，谁都可以听出她连一分抱歉的意思都没有，楚留香暗中忽又松了口气。

因为他已看出宫南燕和这黑衣人绝没有什么亲密的关系，那么，黑衣人等的难道并不是她么？

既然不是她，她为何要来呢？

黑衣人怔了半晌，垂下了头，道：“小静她……她不能来了，是么？”

宫南燕道：“她若能来，我就不会来了，是吗？”

黑衣人茫然点着头，喃喃道：“不来也好，我早就说过，她不来也好。”

黄鲁直忽然道：“是不是改期了？”

他满怀着希望，望着宫南燕，宫南燕却瞧都不瞧他一眼，淡淡道：“她以后也不会来了，永远不会来了。”

黑衣人的一双手忽然抽搐着紧握了起来，嗄声问道：“她有没有……有没有什么信带给我？”

宫南燕道：“没有。”

黑衣人身子颤抖着，忽然狂吼道：“为什么？你师父明明答应过我，每隔五年让我见她一面的，现在为什么反悔了，为什么？”

宫南燕冷冷道：“我师父并没有反悔，她老人家说出来的话，永无更改。”

黑衣人道：“那么她为何不来见我？我绝不相信她会不愿见我。”

宫南燕道：“她也不是不愿见你，而是已不能见你了。”

黑衣人身子骤然一震，就仿佛有一道无形的闪电击在他身上，他一步步往后退，颤声道：“她难道……难道已……”

宫南燕居然也轻轻叹息了一声，道：“她已永远不必再忍受人世间的痛苦了，她实在比你我都幸运得多。”

她话未说完，黑衣人已软软的倒了下去。

黄鲁直抢过去扶住他，嗄声道：“不知道姑娘能不能告诉我们，她是怎么死的？”

宫南燕默默半晌，缓缓道：“我只能告诉你，她是为了维护‘神水宫’的光荣而死的，只因她是个很有骨气的女孩子，我们都为她骄傲。”

黑衣人茫然点着头，喃喃道：“多谢你告诉我，我……我很高兴……”

说到“高兴”两字，他日中已流下泪来。

宫南燕又沉默了半晌，一字字道：“你有这么样一个女儿，实在是你的运气，因为你实在不配的。”

听到这里，楚留香心里又是惭愧，又是难受。

他这才知道自己方才全都想错了，这黑衣人等的并不是他的情人，而是他的女儿。

只听宫南燕冷冷接道：“现在她已死了，你和‘神水宫’就再也没有丝毫关系，所以，家师希望你以后最好莫到这附近来。”

黑衣人道：“但……但她的尸骨……”

宫南燕道：“她的尸骨，我们已安葬了。”

黑衣人道：“我能不能到她墓前去瞧瞧？”

宫南燕道：“不能。”

她似已决心不再听黑衣人说话，转身走了出去。但走到门口，她忽又转回头，悠然道：“你可知道江湖上有个叫楚留香的人？”

黑衣人只是点了点头。

宫南燕道：“很好，你若见到他，最好杀了他，因为司徒静就是死在他手上的。”

楚留香脸都气白了，他实在想不到这位“圣洁”的宫南燕姑娘，说起谎话来就像吃白菜似的，而且还一定想要他的命。

除此之外，他也很惊讶，因为他更想不到这黑衣人的女儿，竟是为无花殉情而死的司徒静。

只听“砰”的一声，一张桌子已被黑衣人拍碎。

他紧握着双拳，哼哼道：“楚留香，楚留香，我……我那天为什么不杀死他。”

黄鲁直怔了半晌，只是不住喃喃自语道：“有这种事？世上真会有这种事？”

黑衣人霍然站起，又“噗”地坐了下去，但全身似乎已呈虚脱，连紧握着的双手也松开了。

过了半晌，他竟纵声狂笑起来。

黄鲁直变色道：“你……你……”

黑衣人狂笑道：“我没有怎样，只不过是在笑我自己而已，我‘雄娘子’一生中也不知毁了多少人的女儿，现在别人只不过杀我一个女儿，我为何要恨他？这也许就是报应，这是老天给我的报应。”

说到后来，他的狂笑已变成痛哭。

但戴独行、胡铁花和楚留香，却已吃惊得说不出话来，他们今天晚上也遇见了很多意外的事。

可是，任何事也不会比这件事更令他们吃惊了。

这神秘的黑衣人，原来就是“雄娘子”。

难怪他说：“天下的人都要将他杀之而后快”。

难怪他脸上的面具如此精巧，行踪如此诡秘。

轻功又如此高妙。

难怪他说：“任何人都不会相信君子剑会和他交朋友。”

武林中公认的第一君子，竟会和采花淫贼交朋友，原是任何人都梦想不到的事，难怪他要和黄鲁直形影不离，原来他就是要以黄鲁直的身份来掩护自己。

难怪黄鲁直再三说：“他有不得已的苦衷，希望楚留香不要追究。”原来他就是怕楚留香发现他的秘密。

这些令人想不通的事，现在他们总算都已想通了。

可是，“雄娘子”不是明明已经死了么？江湖中人人都知道他已死在“神水宫”主人的手上。

他为什么偏偏还活着呢?

说话永无更改的神水宫主，为什么要为他撒谎？一生最恨男人的神水宫主，怎会偏偏为这最无耻的男人撒谎?

这件事，却令楚留香他们更想不通了。

楚留香和胡铁花正在惊讶着，突听“哼”的一声，戴独行自他们身旁箭一般地窜了出去。

他的人还未掠入窗户，已厉声道：“雄娘子，你认得我戴独行么？二十年前，我已决心为江湖除去你这祸害，今日你还有什么话说？”

雄娘子痴痴的坐在那里，出神的呆望着面前闪动的烛光，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的怒骂。

黄鲁直却已抢先一步，迎上了戴独行，沉声道：“他不是雄娘子，雄娘子早已死了。”

戴独行狂笑道：“久闻‘君子剑’一生不说谎话，谁知却是个大言欺人，欺世盗名之辈，到了此时，居然还要说谎。”

黄鲁直神色不变，缓缓道：“老朽并未说谎，无恶不做的雄娘子早已死了，现在坐在这里的，只是个已苦心忏悔了二十年的可怜人，已受了二十年痛苦折磨，从无一日能安睡的可怜人，一个刚知道女儿被人杀害的父亲。”

戴独行冷笑道：“可怜？那些死在他手上的好女子难道就不可怜？他这一生所造下的罪孽，难道就能洗清？”

黄鲁直道：“就算他所受的折磨还不足弥补他的罪孽，但他早已痛自悔改，已变成我平生所见到的最善良，最规矩的人，所以你现在如果杀了他，并不是杀死个淫贼，而是杀死了一个善良的好人。”

他长长叹了一口气，道：“你想通了这点之后，若还要杀他，就请动手吧！他既不会反抗，我也绝不会拦，只不过……”

戴独行忍不住问道：“只不过怎样？”

黄鲁直一字字道：“只不过我若见着生平好友死在面前，也绝不忍独生。”

戴独行怔了怔，瞟了窗外一眼，似乎想要楚留香来为他做个主意，但楚留香现在却不愿现身。

他自然不愿担起将司徒静杀死的罪，他已知道这件事在这种时候，无论谁也无法解释得清。

只见黄鲁直神色已渐渐安详，目光也渐渐坚定，任何事都可以看出这种人的确是不会说谎的。

戴独行叹了口气，喃喃道："雄娘子能交到你这种朋友，实在是运气，奇怪的是，他这种人，怎么会和你这种人交上朋友的呢？"

他不让黄鲁直说话，接着又道："其实我也已猜到，一个凶淫恶毒的人，是绝不会对自己的女儿像他那么样疼爱的……"

楚留香发觉他说话的声音忽然有了变化，竟变得有些含糊不清了，而且越说越缓慢。

他自己却像是并没有发觉，还在接着道："雄娘子竟会对自己的女儿有如此深情，这实在也是令人难信的事，就凭这一点，我就该放了他。"

最后一句话还没有说完的时候，他脸色已变了，说到"放了他"三个字时，他已冲到雄娘子面前，一拳击出。

雄娘子并没有闪避，成名江湖六十年的"千里独行侠"这一拳击出，竟变得全无丝毫力气。

黄鲁直脸色已大变，瞪着雄娘子道："你……你为何……"

戴独行嘶声道："你还会什么，你我两人全都瞎了眼，看错了人。"

这时胡铁花也已看出雄娘子竟在暗中施放了一种极恶毒的迷药，将戴独行和他的恩友黄鲁直迷倒。

别人这么样对他，他却做出这种事来，"雄娘子"果然名不虚传，是世上是卑鄙恶毒的人。

胡铁花只觉怒愤填膺，立刻就想要冲出去，谁知楚留香竟又拉住了他，而且还不让他说话。

就在这时，雄娘子已站了起来，他日中已是热泪盈眶，却更衬得他那张冷漠的脸看来分外诡秘。

只见他向戴独行深深一揖，嗄声道：“戴先生的不杀之恩，在下永生难以忘记，但戴先生也可以放心，在下绝不会让你后悔没有杀我的。”

他转过身望着黄鲁直，又垂下头道：“至于你，我……我实在没有什么话好说，你……你……”

说到这里，他喉头已塞住，再也说不下去，而这时戴独行和黄鲁直也听不到什么了，他们都已倒了下去。

第二十五回 有女怀春

黄鲁直倒在地上，还说了最后一句话。

他说的声音虽轻微，但每个字都能听得很清楚。

只听他一字字道：“我绝不会看错你。”

雄娘子目中的眼泪，再也忍不住夺眶而出。

他痴痴的望着地上已昏迷了的黄鲁直，忽然跪了下去，磕了三个头，脱下身上的长衫，盖在黄鲁直身上。

他的手在颤抖，颤声道：“我对不起你。”

这简简单单的五个字里，也不知含蕴着多少辛酸？多少血泪？多少友情？当真令闻者鼻酸。

然后，他就转身狂奔了出去。

胡铁花揉着鼻子，道：“他……他这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叹道：“他这只不过是想入神水宫，因为无论他女儿是生是死，也要见她最后一面，但他也知道黄鲁直绝不会让他去的。”

胡铁花道：“因为他此去必死无疑，黄鲁直不忍眼看他去送死。”

楚留香黯然道：“正是如此，所以我一定要跟他一起入宫，戴老前辈和黄老剑客，就全都交给你了。”

他轻轻一掠，便已掠过屋舍。

只听他语声远远传来，道：“莫忘了，还有蓉儿。”

胡铁花也不知是否听到了他的话，只是喃喃自语道：“原来雄娘子真的已改过自新，原来他对黄鲁直和戴独行并没有恶意，但我方才若是忍不住冲了出去，若是失手杀死了他，还不让他解释，那么他岂非永远要含冤九泉，而我也许还在自鸣得意。”

他不敢再想下去。

他已汗出如雨，湿透重衣。

要跟踪雄娘子并不是件容易事，他不但身法迅急，而且行动特别机警小心，这些都是他在长年的逃亡生涯中锻炼出来的，要在暗中盯着他而不被他发觉，世上除了楚留香外，只怕再难找得出第二个。

因为楚留香除了轻功超人之外，还有一双分外锐利的眼睛，所以并不需要追得他太紧。

令楚留香奇怪的是，他并没有奔向山区，反而掠回了那山城中一家客栈里，难道他并不想到神水宫去了?

楚留香几乎要以为自己猜错了。

他住的客栈并不远，他实在想回去看看苏蓉蓉，可是他却又不愿错过雄娘子，因为他已感觉到雄娘子和神水宫的关系似乎很深，而且很不寻常，他想以雄娘子为桥梁，他认为这也许是惟一的捷径。

现在距离天亮还有段时候，山城在夜色中看来是那么安详而宁静，月光静静的照在屋顶上，屋顶下的人们都在沉睡，他们的生活虽然平凡而单调，但平凡岂非也正是许多种幸福之一。

楚留香几乎已忘记在屋顶下安睡是什么滋味了。

夜色虽然很美，但三更半夜的躲在屋顶上窥探着别人的秘密，无论如何都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

幸好这时雄娘子已掠了出来，他发亮的眼睛在黑暗中一闪，就像只狸猫似的，又没入黑暗中。

楚留香发现他手上已多了个黑色的皮囊，他特意回到这客栈一次，显然就为的是来取这皮囊的。

囊中装的是什么？他为何要如此重视?

这次雄娘子才直奔山区，半个时辰后，他已到了山麓，但却并没有上山，只是沿着山脚飞掠了一段路途。

他经过的地方越来越荒僻，有时要越过山泉，有时要越过一堆堆的荆棘，有时还要穿过一些很窄的山隙。

楚留香虽然很留意，但下次若要他再来，他也未必能找得到这条路，雄娘子却似对这山区的一草一木都很熟悉。

他甚至从来也没有停下来辨认方向，这条路他似乎已不知道来过多少次了，就算闭着眼睛也找得到。

可是进入山区后，他的行动就更谨慎，飞掠在空中时，都会忽然回头观望，楚留香跟踪得也就更吃力。

而且这时天已经渐渐亮了，山巅后已露出了镶着金边的云彩，木叶上的露珠也渐渐发出了闪光。

天若一亮，楚留香就绝对无法再跟踪他。

这时乳白色的晨雾也已冉冉升起，似乎在这寂寞苍凉的山谷间，笼起了一层轻纱，使景色看来更凄迷幽艳。

但楚留香却更担心，因为雾若太浓，他不但立刻就会失去雄娘子的行踪，甚至还会失去方向。

若在这种地方迷了路，那更是件可怕的事。

晚风中隐隐传来了一阵阵流水声，妙趣天然，如仙子鸣琴，在这无边寂静中听来，令人心神皆醉。

楚留香想到苏蓉蓉叙述过她入山的情况，心里一喜，暗道：“这里莫非已到了神水宫的入口处了么？”

可是雄娘子到了这里，反而停了下来。

他四面望了一眼，立刻向右边一片山崖掠了上去。

这座山坡的形势绝险，下面十丈笔立如削，上面则怪石峥嵘，中间却凸出一片平台似的山崖。

雄娘子到了这片山崖后，就忽然不见了。

原来这山崖竟有个洞穴，却被上下几块如犬牙交错的石头掩盖，所以由下面望上去，很不容易发现。

这洞穴莫非就是直达神水宫的秘径?

楚留香还是没有直掠上去，他不敢有丝毫大意，因为这里的地势实在太险，他只要稍有不慎，不但立刻就被对方发觉，而且还置身在危险之地，对方若是施展杀手，他根本连退路都没有。

他壁虎般贴着山壁绕了过去，隐身在那一片平台般的山崖下，又将耳朵贴在山壁上，静静的倾听了半晌。

只听上面洞穴中传来了极轻微的琮帅声，宛如金铁相击，又像是雄娘子在将一件件很小的铁器搁在石头上时所发出的声音。

雄娘子显然还留在这洞穴中没有走。

过了半晌，楚留香又听到他的啜水声，咀嚼声，偶尔还有沉重的叹息声，脚步走动声。

楚留香本来还猜不到他留在这洞穴中干什么，现在发现他竟似还要在里面逗留一段很久的时候，才想到他也许是要在这里等到天黑。

他也不敢在光天化日之下进入神水宫。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也只有在外面等着，雄娘子至少还带来食物和水，他却只有在外面干等。

现在距离天黑至少还有五六个时辰，这五六个时辰实在很难捱，他在山壁旁找了个隐僻处躺下来，但却不敢闭上眼睛。

因为雄娘子若是万一不到天黑就出来了，他就又错过了机会，楚留香虽然很喜欢冒险，但却不喜欢冒这种险。

等人本已经够难受的了，饿着肚子等人更不是滋味。

像楚留香这样的人，就算饿上个三五天，也不会倒下去的，但“饥饿”并不纯粹是肉体上的问题。

因为饥饿往往还会带给人一种精神上的空虚，所以楚留香只有努力去想些别的事，幸好他能想的实在太多了。

他这一生中实在充满了各式各样的回忆，虽然有些也曾令他痛苦，但大多数都能带给他一点安慰和温馨。

他想起了自己的童年，那真是一段黄金般的日子。

大多数成名的英雄，练武时都忍受过别人所无法忍受的艰辛和痛苦，但楚留香却并没有这种感觉。

虽然他也曾不眠不休，也曾在冰雪寒风中奔驰于崎岖的山道上，来锻炼轻功和体力，也曾在烈日酷热下流汗，甚至流血，但他并不认为这是痛苦，因为这就是他的兴趣，所以他总能找得到乐趣。

他又想起了那些自己的好友，姬冰雁、胡铁花……

一想到胡铁花，他就忍不住笑了，他一直认为胡铁花并不是真的爱喝酒，只不过喜欢喝酒时那种情调而已。

因为酒总是能带给人们热闹和欢乐。

他有各式各样的朋友，他觉得这些朋友都对他不错，所以他心中充满了友情的温暖，这令他很舒服。

于是他又想起了一点红，想起了曲无容，这两人外表都冷得像冰山一样，心里却充满了热火。

他不知道这两人现在到哪里去了，也不知道一点红是不是还在继续逃避那刺客集团的追踪。

他只有在暗中祝福。

这时空山中已有了各种声音，有流水声，有鸟语虫鸣，风吹木叶，满山松涛，远处还偶然会传来一两声野兽的低啸。

楚留香抬起头，忽然发现日色已渐偏西。

人在回忆中，时间往往会过得很快的，所以有些孤独的老人只有生活在回忆里，才能度过漫长寂寞的晚年。

但现在距离天黑最少还有一两个时辰，楚留香伸了个懒腰，刚想站起来活动活动筋骨。

谁知就在这时，上面的洞穴中已钻出一个人来。

这人并不是雄娘子。

除了雄娘子，这洞中居然还有别的人，难道她早已在洞中等着雄娘子么?

她是个很美丽的少女，穿着雪白的衣服，站在凸出的山崖上，满头黑发和雪白的衣袂同时在风中飘扬，看来是那么超群绝俗。

是宫南燕。

宫南燕怎会在这里？雄娘子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的心跳了起来，但又仔细瞧了一眼后，他才发觉这女子并不是宫南燕，只不过和宫南燕很相似。

她的神情、衣裳、装束和腰边那根带子，都告诉人她也是名震天下的“神水宫”门下。

那么，她怎会在洞穴中呢？难道这洞穴真是通往神水宫的秘径?难道雄娘子早已到了神水宫?

楚留香有些着急了，只见这少女飘飘自山崖上掠了下来，她的轻功是那么高妙，姿态是那么优美。

她手里还提着黑色的皮囊。

原来这少女就是雄娘子。

楚留香忍不住在暗中苦笑，雄娘子果然名不虚传，易容的本事果然精妙，竟几乎连楚留香都骗过了。

最妙的是，他化装成女人后，全身上下，再也没有一分一毫男人的味道，一转眼，一举手，一投足，都活像是个女人，楚留香虽然也能装龙像龙，装虎像虎，但这种女人的味道，他却一辈子也装不出的。

雄娘子在山崖下观望着，并没有立刻展动身形。

楚留香忽然发觉他的眉梢眼角，已有很多皱纹，他远看虽还是个少女，但年纪显然已不小了。

这就是雄娘子本来的面目么?

楚留香暗暗叹息，难怪雄娘子对自己容貌那么自负，他实在可说是个绝世的美男子。

他虽然年华已老，但还是比大多数女人都美得多，一个男人竟比女人还美，比女人还像女人，这实在不可思议。

可是他既已改扮成女人，为什么还要用自己本来的面目呢? 这点又令楚留香想不通了。

他也想不到雄娘子竟和宫南燕如此相似。

那么，雄娘子和宫南燕之间，是不是也有某种奇妙的关系?

有人也许要问：“雄娘子既然要扮成‘神水宫’弟子的模样来混入神水宫，那么他为何不索性扮成宫南燕呢? ”

但楚留香却知道这问题很愚蠢。

因为易容术并不是魔法，精于易容术的人，固然能改变自己的容貌，令别人难以发觉，但却绝不可能代替另一个人——楚留香固然可以改扮成张啸林，那只不过是因为没有人认得张啸林而已。

所以，若说雄娘子能在片刻间就扮成宫南燕，混入神水宫，神水宫中的人也全没有发觉，那就不是故事，而是神话了。

若是有一段很长的时间，让雄娘子能充分的准备，尽量模仿宫南燕的神情和动作，那也许还有可能。

然后雄娘子忽然在地上挖了个洞，将那黑色皮囊中的东西都埋了下去，这皮囊中装的自然是他的易容之物。

但他还是将空皮囊提在手里。

空的皮囊还有什么用呢? 楚留香又觉得很奇怪。

这时日色虽已西斜，阳光却仍普照着大地，雄娘子抬头望了望天色，慢慢的向前走了出去。

他似乎比楚留香更着急，也等不到天黑了。

楚留香直等他转过一片山坳，才敢追过去，谁知等他也转过那山坳时，竟又失去了雄娘子的踪迹。

这山坳后竟是绝路，两旁山立如壁，但中间一片山壁迎面而起，就像是一只缺了边的匣子。

雄娘子既已走入这匣子里，怎会又忽然不见了呢?

难道他已发现身后有人在追踪？可是这里三面山壁，插翅也难飞渡，他难道还能钻入地下不成?

这的确是件令人惊异的事，但楚留香的惊异很快就已过去，他小心的搜索了半晌，就发现中间的山壁和左面的山壁间，有一线空隙。

这空隙宽仅尺余，而且长满了杂草和藤萝，楚留香若非亲眼见到雄娘子在此间失踪，算准了这里必定还有退路，那么他就算搜索得再仔细，也绝不会发现这两面巨大的山壁间，还有这么样一条秘径。

穿过这条秘径，那若有若无的流水声，就忽然变得清楚响亮起来，水声潺潺，如在耳边。烟雾凄迷，弥漫了这亘古以来便少有人踪的山谷。

楚留香伏下身子，小心翼翼的循着水声走过去，他知道自己每走一步，就距离秘密近了一步。

却也距离危险更近了一步。

突然间，有种奇异的“嘶嘶”声传了过来。

楚留香立刻停下脚步，全身伏在地上，蛇一般向前滑动了两三尺，他就看到雄娘子。

那神秘的流水，就在雄娘子脚边，此刻他双手捧着那黑色的皮囊，正在用力的向皮囊中吹着气。

那皮囊迅速的膨胀了起来，大如车轮。

楚留香这才恍然大悟，道：“原来他是要用这皮囊作皮筏，然后再乘着皮筏顺流而下，直入神水宫。”

只见雄娘子果然已将皮筏在水中放下，又伸出一只脚去探皮筏的载重量，然后就轻轻的坐了上去。

皮筏眼看就要顺流而下，楚留香正在发愁，不知该如何追下去，谁知就在这时，突听“嘶”的一声。

雄娘子忽然自皮筏上窜了起来，雪白的轻衣四散飞起，就像是已和凄迷的浓雾融合为一体。

那皮筏在水中风车般不停的旋转，越转越小，转过十七八次之后，“哧”的飞了出去。

暗中显然有人将皮筏击破了，皮筏泄气，才会旋转不停。

雄娘子已落在岸边，目光中充满了惊骇之意，顿了顿足，刚想转身飞奔，迷雾中忽然传来一阵轻笑。

一个娇媚的语声带着笑道：“你既已来了，何必走呢？”

只听水声欺乃，已有一叶轻舟，冲破迷雾，缓缓荡出，船头上站着个苗条的白衣人影，掌中长篙一点，轻舟已燕子般飘到岸边。

雄娘子长长叹了口气，道：“原来是你。”

白衣女娇笑着道：“不错，是我，你想不到吧！但我早已知道你会来的，早就在这里等着你了。”

幽秘的绝谷、浓雾、流水，似女实男，死而复活的江湖巨盗，这一切本就充满了神秘与诡异。

现在，浓雾中竟又忽然出现了这燕子般的轻舟，幽灵般的美女，就连楚留香也不禁觉得手在发冷。

这一切事究竟是真？是幻？连他都有些分不清了。

他只觉这白衣女子风姿绰约，仿佛绝美，但在这浓密的雾中，他却也瞧不清她的面目容貌。

雄娘子沉默了很久，才叹息着道：“我本来也不想来的，可是，我非来一趟不可。”

那白衣女戛然顿住了笑声，道：“你难道已忘记了你昔日立下的毒誓么？”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忽然发现她的声音很熟悉。

接着，他又发现这白衣女和雄娘子站在一起，无论是装束、姿态和风采，竟都有几分相似。

雄娘子黯然道：“我没有忘记，我只不过想看看我女儿的坟墓。”

白衣女道：“那也只不过是一杯黄土而已，有什么好看的，你若想看，去看看那些被你害死的人的坟墓也一样，天下所有的坟墓都差不多。”

她这句话说得忽然尖刻起来，楚留香听了这句话，才想起自然分辨不出，因为楚留香想不到像宫南燕如此冷漠的女子，居然也有笑的时候。

谁知这时宫南燕竟又娇笑了起来，柔声道：“对不起，我并不是有意要说出那些话来伤害你的，你莫要生我的气好吗？我……我下次一定不说了。”

楚留香几乎又怀疑自己听错了。

他绝不相信宫南燕竟会说出这种话来。

但这女子的确是宫南燕，她轻盈的下了船，走到雄娘子面前，雄娘子只是木立在那里，也不知在想些什么？

宫南燕嫣然笑道：“这就是你本来面目么？难怪她总是说我长得很像你，甚至比你的女儿还像你……”

雄娘子忽然抬起头，道：“她……她时常在你面前说起我？”

宫南燕道：“嗯！”

她绕着雄娘子走了一圈，又在他面前停了下来，一双深邃的眼睛，瞬也不瞬地凝注着他，缓缓道：“你也时常想起她么？”

雄娘子叹了口气，道：“这些年来，我早已将什么人都忘了。”

宫南燕吃吃笑道：“好个薄情的人，别人为了你死去活来，你却将别人忘得干干净净，世上难道就真的没有一个人能令你动心的么？”

雄娘子道：“没有。”

他轻轻咬着嘴唇，就像是个娇羞的少女。

宫南燕道：“我现在才知道你实在是个迷死人的妖精，也难怪那么多女孩子心甘情愿的为你死，就连我……我也……”

她的脸似乎红了，垂头去弄着衣角。

雄娘子眼睛里闪过了一丝光芒，柔声道：“你也怎么样？”

宫南燕头垂得更低，道：“别人都说你最了解女人，你难道就不了解我？难道还不明白我的心意？”

雄娘子轻轻拉起了她的手，忽又放开，长叹道：“我还是不明白好些。”

宫南燕道：“为什么？”

雄娘子柔声道：“因为你和别的女孩子不同，我不能……不能害了你。”

宫南燕道：“我也是个女人，我也要……也要……”

雄娘子叹道：“在我眼中，你永远是那么温柔，那么纯洁，那么可爱，只要能远远望着你，我已心满意足了。”

他温柔的叙说着，楚留香在暗中听得只有叹息。

这些话，每一句都是女孩子最爱听的，每个女孩子都希望她在男人心目中和别人不同，都希望男人崇拜她。

一个女孩子听到这些话后，若还能拒绝他，那才真是怪事，楚留香惟一觉得庆幸的是，幸好这里没有色狼在偷听。

这些话若被色狼们学会，世上更不知有多少女孩子要遭殃了。

但转念一想，楚留香又不禁苦笑，暗道：“一个男人若已有资格被称为‘色狼’，这些话他必定早已说得滚瓜烂熟了，又何必再来学呢？”

第二十六回 虎穴龙潭

星光已升起，在如此温柔的星光下，最坚强的女子也会变得软弱起来的，宫南燕已偎入雄娘子怀里。

雄娘子轻抚着她的柔发，轻轻道：“你总该知道，我们绝不可能永远守在一起的。”

宫南燕道：“我知道。”

雄娘子道：“你不后悔？”

宫南燕道：“我绝不后悔，只要能有一次，让我以后能有个甜蜜的回忆，就算要我死，我也心甘情愿了。”

雄娘子不再说话，他的手滑进了她的衣服……

楚留香虽然不是君子，也不能再看下去了，他悄悄翻了个身，仰望着天上的星光，星星似乎在向他眨眼。

宫南燕竟是这么样一个女孩子，他实在想不到。

可是，女孩子到了她这种年纪，可有谁不怀春呢?

楚留香暗暗叹息，暗暗苦笑。

他似乎有些后悔，自己为什么错过了机会。

突听宫南燕道：“你……你要到哪里去？”

楚留香忍不住扭头瞧了一眼，只见雄娘子忽然自那小船里坐了起来，轻轻的叹息着道：“我也舍不得走，可是时候已不早，我一定要去……”

宫南燕道：“你要去找小静的……”

雄娘子叹道：“无论如何，我总是她的父亲，总该去看看她最后的归宿。”

宫南燕道：“你不必着急，我会带你去的，现在……”

一只粉光嫩嫩的手臂自小舟中伸出来，将雄娘子又拉了下去——他早就在等宫南燕说这句话了。

楚留香自然也知道雄娘子这是在利用她，可是他既不能说破，也不能阻止，因为这是宫南燕心甘情愿的。

他知道当一个女人，决心要做这件事的时候，任何人都不能去阻止，否则她就算不杀你，也要恨你一辈子。

轻舟忽然剧烈的动荡起来，风中传来了销魂的呻吟。

星光更朦胧。

楚留香只有闭上眼睛。

但他却不能塞住耳朵，过了半晌，只听宫南燕梦呓般低语道：“你真……真的，难怪那些女人情愿为你死，难怪她永远忘不了你，只怕到死也忘不了你。”

楚留香又不禁奇怪。

宫南燕说的“她”是谁呢？是雄娘子的情人？

雄娘子在低低的喘息，道：“你也很好。”

宫南燕腻声道：“我难道比她还好？”

雄娘子道：“你为什么总是要提起她？难道你和她也……”

宫南燕忽然吃吃的笑了起来，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要跟你好？”

雄娘子似乎怔了怔，道：“你难道是因为她……”

宫南燕道：“不错，就因为她得到了你，所以我也一定要得到你。”

这句话刚说完，雄娘子忽然发出一声凄惨的呼声。

楚留香吃了一惊，扭头去看，只见雄娘子已赤裸着自小舟里站了起来，颤抖着站在船头上。

星光下，迷雾中，他苍白的胸膛上鲜血不断的往外冒。

只听宫南燕吃吃笑道：“你何必吃惊，我只不过想将你的心，挖出来瞧瞧而已。”

雄娘子双手紧紧按在胸前的创口，颤声道：“你……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宫南燕道：“你还不知道？你还以为我是真的喜欢你？”

她不停的笑着，忽然也站了起来，在低迷的星光下，她成熟的少女胴体，看起来晶莹如玉。

但她的脸上却带着恶魔的妖气，美丽的眼睛里，更充满了怨毒和杀机，她瞪着雄娘子道：“老实告诉你，我早就想杀你了，我不能忍受她在我面前提起你，说我多么像你，只要一提起你，我就难受得要发疯。”

雄娘子嗄声道：“你……你在吃醋？难道你竟会爱上她不成？”

宫南燕大声道：“我为什么不能爱上她？为什么不能？”

雄娘子吃惊的瞧着她，人却已倒了下去。

现在，楚留香又不知道宫南燕所说的“她”究竟是男，还是女了。“她”若是男的，怎会是雄娘子的情人？

“她”若是女的，宫南燕又怎会爱上她？

楚留香实在猜不到她们这三个人之间，究竟是什么关系——这三人之间的关系实在太神秘、太复杂了。

只听“噗通”一声，雄娘子已跌入流水，二十年的苦行忏悔，终于还是不能洗清他的罪孽。

他毕竟还是死在女人手里。

宫南燕站在船头，痴痴的望着星光下的流水。

然后她也跃入水里，将身上每一分、每一寸地方都洗得干干净净，等她穿好衣服时，她看来又是那么圣洁了。

夜色已浓，浓雾反而淡了些。

一声欸乃，轻舟又荡人浓浓的夜色中。

楚留香连考虑都没有考虑，也潜入水中，别人都说他轻功第一，他自己却认为他的水性比轻功还好得多。

就算鱼跃入水里，也绝不会有他这么灵活。

轻舟在前面走，他潜伏在水下，暗暗追踪，他相信宫南燕在此时此刻，绝不会发觉到后面有人追踪的。

无论任何人在做过这种事后，感觉都会变得迟钝些。

小溪旁的风物在有星有雾的晚上必定甚美，楚留香虽看不到，却可以想像，想像永远比实际更美得多的。

也不知走了多久，他发觉小舟似已荡入了一条山隙里，水底的水草很多，而且带着种阴森森的气息。

他也想伸出头来瞧一瞧，但是他并没有这么样做，又过了半晌，他就听到小舟靠岸的声音。

他还是没有伸出头来，他自己从来没有试过自己究竟能在水底潜伏多久，宋甜儿总认为他可以在水底睡觉。

水底的世界，比水上安静得多。

他又等了很久，还是听不到任何声音，于是他就用一堆水草盖着头，自水面下悄悄露出了眼睛。

他终于看到了神水宫。

这哪里是人间的山谷，简直是一幅绝妙的图画。

楚留香想起苏蓉蓉曾经说过，山谷里本有千古只各式各样的鸟，现在鸟已沉睡了，人却似还没有睡。

图画般的山林间，还亮着一点点灯光，映着那一幢幢亭台楼阁，竹篱茅舍，也映着那一道瀑布。

瀑布从天而降，飞珠溅玉，灿烂如银，奇怪的是，这么大的瀑布自半空中倒挂而下，泻入湖中，水声并不震耳，反而如鸣琴奏玉，听来但觉神清气爽，显然水力已被巧妙的宣泄了很多。

风声中似乎隐隐有丝竹声传来，衬着瑶琴般的流水声，使得图画般的山谷，看来更平和而安详。

但楚留香却又想起苏蓉蓉的姑姑曾经警戒过她：“若在山谷中随意走动，立刻就会有可怕的灾祸。”

在如此平和安详的地方，又怎会有可怕的灾祸呢?

楚留香已发现这地方并不是表面看来那么平静，“神水宫”也并不是传说中那么圣洁的地方。

这里必定隐藏着许多惊人可怕的秘密。

他现在已不但要向“水母阴姬”解释误会，还决心要查探此间的秘密，所以他行动更得分外小心。

小舟还停留在岸边，宫南燕却已瞧不见了。山谷中静悄悄的没有人踪，楚留香实在不知该从何处下手。

他考虑了半晌，忽然想起了无花的遭遇——这所有的一切事，都是从一个小小的尼庵中开始的。

极目望去，山脚旁果然有座尼庵。“水母阴姬”是否就在这尼庵中呢？楚留香下定决心，无论如何，都要先到这尼庵中瞧个究竟。

尼庵中灯光黝暗，荧荧如鬼火。

楚留香几乎花了半个时辰，才由岸边潜到这里，他确信自己绝没有发出比蚊子更大的声音。

这段路途虽非遥远，但普天之下，除了楚留香外，只怕再也没有第二个人能走得到了。

尼庵中静悄无人，一尘不染，但庵前的几十级石阶，也都平滑清洁得像镜子一样，光可照人。

低垂的神幔前，一灯如豆，楚留香在四面查探了很久，断定这里绝没有人时，才飞身而入。

他知道这尼庵中有条秘道，说不定就是通向“水母阴姬”住处的，可是，秘道究竟在哪里呢？

神案前有三只蒲团，秘密是否就在蒲团下？

楚留香将三只蒲团都移开了，蒲团下也是平整的石地，他失望的叹了口气，目光移到神幔上。

他忍不住要伸手去抓神幔。

可是，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一声叹息。

叹息声是那么轻，但在楚留香此刻听来，却无异晴天之霹雳，他想退，但知道退已来不及了。

鬼火般的灯光下，他已看到一条白衣人影，她就像幽灵般忽然自地底出现，正静静的瞧着楚留香。

只听她叹息着道：“这里已有二十年未曾流血了，你何必一定要死在这里？”

楚留香苦笑着揉了揉鼻子，道：“老实说，我并不想死的。”

他发现这是个非常美丽的女人，只不过无情的岁月已在她脸上留下了一些残酷的痕迹。

她的目光虽也十分冷漠，但却并没有什么杀机。

这难道就是如今天下人畏之如虎的“水母阴姬”？

白衣如雪的中年美妇仍然在静静的瞧着他。

楚留香勉强一笑，接着道：“晚辈此来，只不过是想拜见宫主一面……”

白衣美妇摇了摇头，道：“我并不是你们想见的人，否则你现在还想活着么？”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那么前辈是……”

白衣美妇道：“将死之人，何必还要问别人的名字？”

楚留香道：“前辈若要杀我，为何还不动手呢？”

白衣美妇黯然道：“我不能动手，在这世上，我已只有一个亲人，我怎么能杀死她的心上人呢？”

楚留香动容道：“前辈知道我是……”

白衣美妇淡淡一笑，道：“世上除了楚留香外，还有谁能走得到这里？还有谁有这么大的胆子？”

楚留香深深一礼，道：“晚辈早已听蓉儿说起过你老人家了，今日能见到你老人家，实在是晚辈天大的运气。”

白衣美妇道：“我也听蓉儿说起过你，若不是你，蓉儿已不知要流落到什么地步了，就为了报答你此番恩情，我也不能难为你。”

她四下望了一眼，接着道：“幸而今天是我当值，别人不会到这里来，你快走吧！”

楚留香道：“晚辈既已到了这里，好歹也要见阴宫主一面。”

白衣美妇沉下了脸，厉声道：“你永远也见不着她的，除非你定要死在这里。”

楚留香躬身道：“只求你老人家指点一条明路，晚辈就已感激不尽，别的事，晚辈再也不敢来麻烦你老人家了。”

白衣美妇根本不理他，只是挥手道：“快走，再迟就来不及了，快！”

楚留香也好像听不懂她的话，还是躬身道：“晚辈知道这里有一条秘道……”

白衣美妇变色道：“秘道？什么秘道？”

楚留香见她一听到“秘道”两字，神情就立刻为之大变，由此可见，这秘道的关系必定很大。

他更不肯走了，赔着笑道：“此间若无秘道，你老人家是从哪里走出来的呢？”

白衣美妇怒道：“你难道真活得不耐烦了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老人家若不肯说，晚辈就只好死在这里了。”

白衣美妇瞪着他，她实在还没有见过这样的男人，更想不到世上竟有人在这种时候还能笑得出来。

楚留香也真沉得住气，她不说话，他就静静的等着，就在这时，那似有似无的悠扬乐声忽然变急，如雨打芭蕉，珠落玉盘，铮锵不绝。

白衣美妇的面色也忽然变了，沉声道：“还有谁和你一起来的？”

楚留香道：“就只有晚辈一人，并无……”

白衣美妇面带惊慌之色，截口道：“乐声示警，已又有外人入谷而来，若非你的同伴，会是什么人呢？”

楚留香暗中也吃了一惊，他这才知道神水宫果然是警戒森严，竟连那仙痴般的乐声，都是她们的传声之法。

白衣美妇一步掠到门口，四下瞧了一眼，又退了回来，厉声道：“此刻人虽还未到，但警乐一起，谷中弟子便已各就方位，无论谁只要入谷一步，便是有去无回的了，你为何还不快走，还留在这里，难道定要连累我么？”

楚留香叹道：“此谷既已变成死谷，只怕连鸟雀也难飞渡，却叫晚辈避向何处呢？”

白衣美妇变色道：“你……你不妨找个地方先躲一躲，等事情过了之后，我再设法带你出去。”

楚留香眼珠子一转，揉着鼻子道：“晚辈若是随意乱走，可能步步俱是危机，晚辈也不知该躲到哪里，除非前辈将那条秘道示知，让晚辈躲进去。”

白衣美妇顿脚道：“秘道、秘道，你就知道这里有条秘道，但你不知道，这秘道的枢纽就在宫主寝室中，只能由里面出来，外面的人根本无法进去。”

楚留香怔了怔，一颗心已不禁往下沉。

这时急骤的乐声又已缓慢下来，但楚留香已知道在这缓慢的节奏中，每一拍都潜伏着杀机。

他也知道这白衣美妇的惊慌绝不是假装出来的，神水宫主若是知道她徇私通敌，那后果实是不堪设想。

于是楚留香再也不说什么，只是躬身一揖，道："多谢前辈指教。"

话未说完，他已转身掠了出去。

白衣美妇似乎要追出去，但又停住脚步，她美丽的眼睛里，充满了痛苦之色，黯然道："蓉儿，莫要怪我，不是我不救他，我实在也无能为力。"

她知道楚留香此番一出了这尼庵，就已步入死亡了。

夜色很深，每一个地方看来都仿佛是绝好的藏身之处，但楚留香却知道黑暗中到处都可能隐藏着杀机，每一个看来很秘密的藏身处，都可能是诱人的陷阱，只要他妄走一步，就可能死。

可是他也绝不能就这样站着不动，这美丽而幽静的山谷，简直已没有他立足容身之地。

风吹木叶，似乎有衣袂带风声随风而来，楚留香忽然发觉远处白影一闪，正是掠到这边来的。

他只要再稍有迟疑，就立刻要被人发现了。

在星光下看来，平静的湖水灿烂如银。

楚留香忽然向湖水中滑了下去。

平静的湖水只不过被激起了个小小的漩涡，但漩涡还未消失，已有一条白衣人影掠了过来。

她几乎和宫南燕同样美丽，飞掠的姿态也是那么动人，明亮的眼波四下一转，皱了皱眉，轻唤道："三姐。"

那白衣美妇立刻自尼庵中迎出，道："什么事？"

少女道："我方才见到这里好像有条人的影子，三姐可曾听到什么动静？"

白衣美妇道："没有呀！"

她笑了笑，又道：“警乐方起，人必定还未入谷，怎会到了这里？”

少女目光闪动，喃喃道：“难道我还会看错么？这倒怪了。”

白衣美妇冷笑道：“九妹你的一双夜眼虽然厉害，但我也不是瞎子聋子，这里若是有人，我怎么会一点动静都不知道？”

少女赔笑道：“三姐何必动气，我只不过是随便问问而已。”

白衣美妇这才展颜一笑，道：“小心些总是好的，只不过，这里方才若真有人，现在到哪里去了呢？难道他还会隐身法不成？”

少女笑道：“是呀！他除非跃入神湖，否则无论躲到哪里都要触动警讯，可是，他若真的敢跃入神湖，也难免要发出些声音，除非他是条鲤鱼精。”

她笑着向那白衣美妇摆了摆手，道：“客人只怕已快到了，我们再到别处去看看，三姐你也开始准备吧！人家既然敢到这里来，我们总不能让人家失望。”

只见她飞仙般白银湖上掠过，转瞬便已不见。

白衣美妇望着湖水呆呆的出了半晌神，喃喃道：“死里逃生，算你走运，危机犹在，小心小心。”

楚留香潜入水底，心还是跳得很厉害。

在方才那一瞬之间，他的生与死就几乎已没有距离，但现在已安全了，至少暂时是安全的。

湖水出奇的清澈，就像是一大块透明的水晶，天上的星光月色，几乎可以笔直地照入湖底。

湖底铺着雪白的沙子，也在闪闪发光。

楚留香在水底，简直就和在空气中一样自由。

海洋、江河、湖泊、池塘，甚至青海的盐水湖、江南的浊水溪，对每一种水性，他都熟悉得如观掌指。

水底下的奇妙世界，正是他衷心热爱的。

水下每一种生物，都像是他的好朋友，他可以随时唤出它们的名字。

但此刻，他心里却有种不安的感觉。

这美丽的小湖，竟是个死湖，水面下竟没有什么生物，没有鱼虾，没有蚌蛤，甚至连水草都没有。

楚留香觉得自己就仿佛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城市，这城市虽然整齐而洁净，却连一个人也没有。

小湖的四周，都堆砌着巨大而美丽的青白石块，瀑布落在水面，在水底激了一串串珍珠般的泡沫。

第二十七回 水母阴姬

若是换了别人，潜伏在如此美丽而平静的湖水中，一定要以为自己是绝对安全的了。

但楚留香总觉得这地方有点不对，直到他在巨大的石块与石块间，找到了一个很隐秘的藏身处，他的心才算定了下来。

然后，他就立刻想起了两件奇怪的事。

这里的秘道既然只能出，不能人，那么“水母”阴姬建造这些秘道，究竟是为了什么?

现在又有人侵入了神水宫，来的人会是谁呢?

他的身子刚好嵌在两块巨石间，这两块巨石都有一截露出水面，楚留香忍不住也伸出头去。

他歪着头，只露出一只眼睛，两块巨石的阴影恰巧掩护着他，他觉得这地势很好，绝不会被人发现。

他实在想看看这有勇气冒险侵入神水宫的人是谁。

山谷中还是很平静，从水底下露出半边脸来看这山谷，那感觉又和自己置身在谷中时不同了。

所有的景物都更遥远、更朦胧，完全不像是真实的，只像是一幅图画、一个梦……

但楚留香此刻并没有心情来欣赏这梦般朦胧的美景，他只是留意着黑暗中那些最幽秘的地方。

他还是瞧不见一个人。

就在这时，他发现三条人影箭一般自远方山谷的入口处窜了出来，三个人的轻功都是第一流的身手。

这三个人似乎并不想隐藏自己的身形，入谷之后，立刻就展动身法，向瀑布这边扑了过去。

星光下瞧着他们的身形，他们的脸在月色中一闪，楚留香骤然吃了一惊，几乎将一口湖水都吞下肚去。

这三人竟是黄鲁直、胡铁花和戴独行。

也就在这时，四面忽然出现了十余条白衣人影，有的站在树梢，有的随风飘荡，就像是一群黑夜的幽灵。

胡铁花、黄鲁直和戴独行也似吃了一惊，身形急遽的自半空中下降，同时落在湖畔的一块石头上。

三个人背对着背，凝神待敌。

但那些白衣人并没向他们扑过来，只是远远的站着，静静的望着他们，异样的沉静，令人窒息。

到后来还是胡铁花憋不住了，大声道："这地方就是神水宫？"

远处也不知是谁，冷冷道："你们既然来了，还会不知道这是什么地方？"

胡铁花打了个哈哈，道："初次上门的人，自然要先问问是否找对了地方。"

一人道："你找对了。"

另一人道："三位是从哪里来的？有何见教？"

这人的声音比较温和，也比较有礼，楚留香已听出她就是方才在尼庵中掩护过他的白衣美妇人。

胡铁花似乎还在犹豫，黄鲁直已朗声道："在下柳州黄鲁直，这位是丐帮的前辈戴独行戴老爷子，还有一位就是名满天下的胡铁花。"

他一面说，楚留香一面在暗中苦笑："此人果然不愧为君子，句句都是说的老实话。"

黄鲁直、戴独行、胡铁花，这三人可说都是叱吒风云，名震武林的大人物，可说是"跺跺脚四城乱颤"的豪杰。

但神水宫的弟子听到他们的名字，却连一点反应也没有，那白衣美妇只是沉沉"哦"了一声道："很好，三位就请抛下兵刃，听候发落吧！"

胡铁花仰天大笑了起来，道："抛下兵刃，听候发落？你说的是什么话？我可实在听不懂。"

白衣美妇皱了皱眉，轻叹道："蝼蚁尚且偷生，你们何必一心求死？"

黄鲁直像是生怕胡铁花又出言不逊，赶紧抱拳道：“在下等来此无恶意，只不过来找两个朋友。”

白衣美妇厉声道：“朋友？你可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哪里有你们的朋友？”

黄鲁直道：“他们自然不是贵宫弟子，只不过是……”

白衣美妇面色又变了变，截口道：“这里绝没有外来的人，普天之下，谁也没有你们这么大的胆子，敢趁夜闯入神水宫。”

黄鲁直和胡铁花对望了一眼，脸色都很沉重。

黄鲁直沉声道：“他们也许并没有来。”

胡铁花冷笑道：“你以为他们也和你一样都是君子，说的都是老实话？”

方才在湖边巡弋的少女忽然一掠而出，厉声道：“你们已是将死的人了，我们根本用不着再跟你们说话。”

黄鲁直还未开口，戴独行已怒喝道：“我老人家也根本懒得跟你们说话，快去叫‘水母阴姬’出来吧！”

那少女冷冷道：“好，你们一死，我就带你们去见她老人家。”

她话还未说完，楚留香已知道是非打起来不可的了，因为别人也许会受“神水宫”的气，但胡铁花却是谁的气也不受的。

果然她的话刚说完，已响起两声怒叱。

胡铁花和戴独行箭一般直窜了出去。

戴独行掌中兵刃只不过是条黑黝黝的短棒，丐帮弟子行走江湖时，除了这条打狗棒外，绝不许再带其他兵刃。

这是丐帮历代相传的帮规。

胡铁花自命双掌无敌，对敌时平生从不使用兵刃，但此刻却不知从哪里弄来了一柄折铁刀。

这柄刀他一直隐在肘后，此刻刀光一闪，“八方风雨”竟是虎虎生威，绝不在武林任何一位使刀的名家之下。

楚留香知道他这是存心以威烈刚猛的刀法，来钳制“神水宫”如行云流水般以阴柔见长的武功。

白衣美妇怒喝道：“二十年来，从来也没有人敢在此地动武，你们的胆子倒真不小。”

喝声中，已有七八个白衣女分别向胡铁花和戴独行迎了上去，她们的身法果然无一不是轻柔曼妙，超群绝俗。

黄鲁直大叫道：“有话好说，何必动手。”

但他的话还未说完，已有三四个人将他围住，掌影有如蝴蝶翻舞，四面八方的向他拍了过来。

黄鲁直叹了口气，反手一撤，“呛啷”龙吟，一柄精光耀目的长剑出鞘，化作了一道飞虹。

他剑法虽沉稳厚重，不失“君子”之风，但招式之老辣，功力之深厚，果然不愧为一代剑法宗匠。

远处的乐声又转急，似已觉出来这三人不好对付，急骤的乐声中，剑气刀光已弥漫了整个山谷。

对付胡铁花的四个人显然最是吃力，因为黄鲁直和戴独行自恃年纪和身份，还不肯出手太狠。

但胡铁花心里惦记着楚留香的安危，一心只想将神水宫的弟子全都打倒，手下哪里还肯留情?

只见他出刀如龙飞，收刀如虎踞，“神水宫”门下的掌法虽然变化万千，诡秘难测，却也丝毫占不了上风。

要知道这些白衣女子纵有独步天下的“水母阴姬”之心法传授，怎奈临敌交手的经验却嫌不足。

是以她们往往会错过先机。

但胡铁花、戴独行，却无一不是身经百战的沙场老将，非但绝不会错过任何机会，而且每一招出手之判断都正确无误，每一人都知道该在什么时候使出什么样的招式，攻向对方最弱之一环。

以此刻的战局而论，他们似已稳稳占了上风。

可是，他们纵然能攻胜，又有什么用呢?

“水母阴姬”还是没有现身，白衣美妇、宫南燕，这些神水宫的主力此刻也都还没出手。

胡铁花他们迟早还是必败无疑。

楚留香紧张得几乎将半个身子都探出水面了，他此刻才知道看别人动手，实在比自己出手还要紧张得多。

他恨不得也冲出去，加入战圈，但他也知道自己若是这么样做，那么他们四人也许都不免要葬身在这里。

“挽弓当挽强，擒贼先擒王”，他惟一的希望，就是先找出“水母阴姬”的弱点，然后再一下子将她的七寸制住。

他算准“水母阴姬”迟早都要现身的。

只要她露面，他就有机会。

楚留香心里虽然焦急，神水宫弟子却更焦急。

她们自视极高，从来也未将别人看在眼里，总认为只要自己一出手，立刻就能将对方手到擒来。

却不知对方这三人竟都是当今天下顶尖儿的高手，错非是神水宫，若是换了别的地方，无论什么地方，都早已被他们一脚踹平了。这三人联手作战，天下只怕还找不出比此更强的阵容。

突听一声娇呼，已有一个白衣女凌空倒掠了出去，她左手捂着右臂，鲜血已自指缝里向外沁出。

胡铁花狂笑道：“若非看你是个女人，这一刀就要你的命了。”

那少女“九妹”冷笑道：“刀猛而无劲，气躁而不凝，这样的武功，也敢来卖狂！”

胡铁花笑道：“如此说来，你武功必定满不错的了，我倒想瞧瞧。”

九妹叱道：“正是要你瞧瞧。”

叱声中，她也扑入了战圈，另三个白衣女本来招式已递出，但她一双纤纤玉手却先到了胡铁花眼前。

胡铁花刀背一立，刀刃忽然向外一翻，九妹这一招若是不撤，一只春葱般的玉手就要毁在刀锋上了。

但她变招实在快，手腕一反，直取胡铁花左颚。

这一招变化自然，丝毫不带烟火气，但也就因为她这变化太顺理成章，是以久经大敌的胡铁花，早已算准了她的出手。

他的刀锋早已先在那里等着她了。

九妹不知道这是自己的经验太少，出手的判断不正确，只道对方已将自己使出的武功招式摸透了。

她心里暗暗吃惊，变招更不如方才凌厉流动。

胡铁花大笑道："招快而无力，气怯而不勇，这样的武功，也敢在我面前卖狂，若非我怜香惜玉，你这只春葱般的小手，早就变成葱花了。"

他这"葱花"两字当真用得妙极，楚留香听得几乎忍不住要笑出声来，但他也知道胡铁花这并不是在吃豆腐或开玩笑，而是在故意激怒对方，这"攻心之战"正是老江湖们常用的手段。

九妹江湖不老，自然难免上当，脸都气红了，她求胜之心一切，出手就更难保持冷静。

胡铁花以一对四，刀光如雪练，居然又占了上风。

忽然间，又是一声惊呼，又有一人退了下去。

戴独行也大笑道："小心些，若非老夫不愿以大压小，你这只春葱般的小手，就要变成葱油饼了。"

胡铁花笑着道："妙极！妙极！刀斩葱花，棍打葱油饼，现在只差黄老爷子的剑挑葱油鸡了。"

黄鲁直却沉声道："你们年纪太轻，临敌经验不足，心浮气躁，再打下去，必有伤亡，还是快请你们的宫主出来吧！"

楚留香暗叹道："此人果然是温良君子，诚实不欺，看来这'君子剑'三字，倒的确是名实相符的。"

他心里更焦急，因为他知道"神水宫"雄踞天下，必非徒具虚名，这些弟子的武功已算一流身手，"水母阴姬"必定更有惊人的绝艺，她一现身，局面必定要大为改变，只怕是凶多吉少。

但"水母阴姬"为什么到现在还不现身呢?

就在这时，楚留香忽然感觉到平静的湖水中似乎有了湍激的水流，他的两条腿已隐隐感觉到一种压力。

这种感觉极轻微，换了任何人都不会觉察，但楚留香身体毛孔俱可呼吸，感觉之敏锐，非任何人可比。

他身子立刻潜入水中，向左面一块巨石后的空隙挤了进去，全身缩骨，比他平常的体积至少小了三分之一。

他出生入死，这一生中所冒的险，比平常一百个人加起来都多，若非他反应快，应变更快，早已不知死过多少次了。

这一次，他这种超人的应变能力又救了他。

他发现就在他右面的那块巨石已在移动，他腿上感到的压力，就是这块巨石移动时推动水流所造成的。

他若还没有躲入这空隙里，两边的巨石就要将他夹住。

巨石既在移动，湖底显然也有秘道，“水母阴姬”的秘密，显然就在湖底，楚留香这时的兴奋，实在难以形容。

两块巨石并没有完全合拢，中间还有一线空隙。

楚留香侧着头，从这条空隙中望出去，只见一连串水泡自石后冲了出来，接着，却出现了两个人。

这两人都穿着白色的长袍，虽然在水中，但长袍并没有湿贴在她们身上，反有如在风中一般飘动。

楚留香已认出其中一人正是宫南燕，她的眼睛在水中看来，显得更朦胧、更深邃，也更美丽。

她拉着另一人的手缓缓走了出来，她们在水中行动，几乎就和在陆地上同样安详而自然。

楚留香看不到另一人的面貌，只觉得她是个很高大的女子，几乎比宫南燕高出了整整一个头。

这人难道就是那神秘而可怕的“水母阴姬”么?

只见宫南燕牵着她，忽然将她的手放在面颊上用力摩擦着，双眼中流露出一种强烈的爱意。

这人用另一只手去抚摸她的头发，看来就像是一对很恩爱的情侣，绝不像是师徒间应有的举动。

这人难道并不是阴姬，而是个男的?

楚留香又看糊涂了，这时宫南燕终于已放开手，但一双充满了爱意的目光，却还是凝注在这人脸上。

这人却已转过身，楚留香终于看到了她的脸。

她有一双很大的眼睛，很浓的眉，鼻子更坚挺而硕大，薄薄的嘴紧紧闭着，显示出她是个很有毅力和决心的人。

这是张很不平凡的脸，那坚挺的鼻子使她看上去有一种慑人的威严，她的神情更显出她一向是唯我独尊，从来也没有人敢反抗她，除了神水宫主“水母阴姬”外，别人绝不配有这么样一张脸。

但这却并不像是一张女人的脸，若非她的身材很明显是女人的，楚留香几乎要认为“水母阴姬”是个男人。

奇怪的是，她并没有升出湖面，反而缓缓走到湖心，楚留香这才发现湖心有块白石，她就在白石上盘膝坐下。

她这是什么意思?

上面已闹得天翻地覆，她为什么还坐在这里?

楚留香正觉得奇怪，“水母阴姬”已向宫南燕摆了摆手，宫南燕也向石头这边打了个手势。

刹那间，但见一股强烈的激流，自湖心那块白石下冲起，形成了一条水柱，将阴姬直托了上去。

平静的湖面上，忽然有一条水柱冲天而起，升起三丈后，才四下溅出，就在这水柱的顶端，竟盘膝端坐着个白衣人。

星光灿烂，水柱也闪闪的发着光。

远远看来，就仿佛白衣观音自湖底飞升，端坐在一座七宝琉璃莲台上，法相庄严，令人不敢仰视。

远处的乐声已变得柔和而庄严。

所有的白衣女子都退了下去，天地间仿佛只剩下了这如镜的银湖，湖上的莲座，座上的法相。

胡铁花、黄鲁直、戴独行，仰面而望，他们虽然经多见广，此刻也不禁为之神魂飞越。

这时宫南燕也自湖心如飞仙般掠到湖岸，目如闪电，面罩秋霜，闪电般的目光一扫，冷冷道：“宫主法身已现，你们还不跪倒参拜？”

胡铁花忽然笑了。

他在这种时候居然还敢笑，胆子实在不小，连宫南燕目中都不禁露出了一丝惊奇之色。

只听胡铁花大笑道：“法身？参拜？你难道真以为自己是神仙么？”

宫南燕皱了皱眉，道：“这狂徒是谁？”

九妹抢先拜倒，道：“此人自称胡铁花，和他同来的还有‘君子剑’黄鲁直、丐帮戴独行。”

宫南燕冷笑道：“你们三人是否自觉武功不弱，竟敢闯到这里来？”

戴独行仰天狂笑道：“在下等功夫虽不惊人，却也还过得去。”

“水母阴姬”忽然道：“此人是谁的门下？”

她这句话不问戴独行自己，反而问宫南燕，仿佛她根本不愿和男人说话。戴独行不禁又笑道：“我老人家出道的时候，她还不知道在哪里呢！你问她，她又怎会知道我老人家的来历？”

宫南燕等他笑完了，才冷冷道：“此人本是横行两河的独行盗，三十岁后，才改邪归正，投入丐帮，明虽是当时帮主吕南的弟子，其实却是吕南首徒朱明代师传艺，传授武功给他的，是以他入门虽晚，在帮中辈份却很高。”

“水母阴姬”道：“他武功是否已得了朱明真传？”

宫南燕道：“朱明号称钢拳铁掌，内力之强，掌力之厚，在丐帮中可称空前绝后，他怎么比得上？只不过他本是独行盗出身，是以轻功似乎比朱明还胜一筹，又因他本使的是剑，所以他的棍法中揉合了‘七七四十九回风舞柳剑’的变化，在当今丐帮中，可算是第一人了。”

她居然将戴独行的来历和武功如数家珍般说了出来，这下子戴独行可笑不出了，暗暗忖道：“神水宫弟子素来不和外人来往，谁知她们秀才不出门，竟能知天下事，看来神水宫倒的确有些名堂。”

只听“水母阴姬”冷笑道：“就连朱明，平生也不敢妄入本宫一步，想不到此人的胆子竟比朱明还大。”

第二十八回 生死之搏

水母阴姬随手向胡铁花一指，道：“这人呢？”

胡铁花瞪着宫南燕，心里暗暗得意，想道：“你若连我的武功来历都知道，那我才算佩服你了。”

宫南燕果然沉吟了半晌，才缓缓道：“此人和楚留香一样，江湖中几乎没有人知道他们的武功来历，只知他们本是世家子弟，而且自幼好武，是以家里为他们请了不少武师，但他们的武功却绝不是这些武师能教出来的。”

胡铁花点着头，微笑道：“一点也不错。”

宫南燕道：“所以当时有许多人怀疑，他们家里一定有位隐迹江湖的风尘异人，在暗中偷偷传授给他们武功，也有人怀疑他们凑巧得到了一本前辈高人留下来的武功秘笈。”

胡铁花笑道：“你能知道这么多，已算不容易了。”

宫南燕也不理他，接着又道：“可是，他和楚留香虽是一起长大的，武功的路数，却绝不相同，他武功走的是刚猛一路，似乎和昔年‘铁血大旗门’的武功有些相似。”

胡铁花忽然笑不出来了，面上已不禁露出惊讶之色。

宫南燕连看都不看他一眼，缓缓接着道：“昔年铁中棠重振铁血大旗门后，‘夜帝’父子就和大旗门中一位叫赤足汉的前辈，远游海外，他们曾经经过此人的故乡，以弟子推测，楚留香的武功也许是夜帝的传授，而赤足汉却收了此人做徒弟。”（详情请见《大旗英雄传》）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这次你猜的虽不中亦不远矣，难怪江湖中人人都怕你们，看来你们果然真有两下子。”

听到“夜帝”和“铁血大旗门”的名字，连“水母阴姬”也不禁为之耸然动容，沉吟半晌，道：“这三人是为何而来的？”

九妹躬身道：“他们说是来找人的。”

那白衣美妇也躬身道：“弟子早已告诉他们，本谷绝无外人出入，他们居然还不相信，真是岂有此理。”

“水母阴姬”冷笑道：“他们想怎样？”

胡铁花抢着道：“你是不是要我们说老实话？”

宫南燕道：“说。”

胡铁花笑了笑，道：“我们本是来找人的，人既不在这里，我们现在已经想走了。”

宫南燕冷笑道：“你倒是个聪明人，只可惜本宫一向是来得走不得的，你想进来，绝没有人拦阻，你若想出去，就难如登天了。”

水母忽又道：“告诉他们，无论他们用什么法子，只要他们能将本宫自这圣水莲台上推下去，本宫就放他们走。”

宫南燕道：“你们只要……”

胡铁花大笑道：“我们又不是聋子，她说的话我们已听见了，用不着你再说一次。”

戴独行道：“却不知她说的话算不算数？”

宫南燕沉着脸道：“宫主令出如山，永五更改。”

胡铁花和戴独行对望一眼，面上都不禁露出喜色。

他们见到这“水母阴姬”坐在激涌的水花上，竟安如泰山，已知道此人非但轻功已登峰造极，气功亦深不可测，他们的确未必是她的敌手，她若找他们挑战，以他们的身份，既不能拒绝，也不能三个打一个，那么今天他们只怕是的确很难活着走出这神水宫了。可是现在阴姬既然如此托大，情况就大不相同了。

凭他们三个武林中一等一的高手，若还不能将她自这根本坐不稳的水柱上逼下来，那才真是怪事。

胡铁花生怕她又改变主意，故意冷笑道：“人家既然一定要这么样做，我们也没法子，是么？”

戴独行道：“这就叫客随主便。”

胡铁花眼珠子一转，道：“但我们却还要商量商量，不知行不行？”

水母阴姬只挥了挥手，宫南燕就冷冷道：“反正你们商量也无用的，去吧！”

胡铁花将黄鲁直和戴独行拉到一边，忍不住笑道：“看来这次‘水母阴姬’的跟斗是栽定的了。”

黄鲁直却皱眉道：“可是，她既敢这么样做，说不定就必有制胜的把握。”

戴独行笑道：“你也不必太长他人的志气，灭自己的威风，凭我们三人之力，一冲而上，就算她连人带柱子都是铁铸的，也难免要被我们冲倒。”

黄鲁直想来想去，也实在想不出阴姬能有什么稳操胜算的法子，但他为人谨慎，还有些不放心，道：“铁人是死的，她却是活的，我们三人一起全力冲过去，若是被她闪开，那时你们上无可借之力，下无立足之地，只怕就难免要跌入湖中，纵然不被她们所擒，也无颜再试第二次了。”

戴独行也不禁皱了皱眉，道：“这也有道理。”

黄鲁直道：“是以，以在下愚见，我们三个人绝不能同时出手，只因三人同上，虽然力量大些，但一击不中，后力便不继……”

戴独行道：“但我们三人若是分开出手，力量岂非更不够了么？”

黄鲁直道：“我先以长虹贯日的身法，向她冲过去，看她如何招架闪避，胡兄紧随在我后面，等我一击不中，胡兄再向她进攻，这次她身法已变了一次，气力必已消耗，变化必已稍缓，就算胡兄这一击仍不中，等到戴老爷子作第三击时，她必已成了强弩之末，戴老爷子就不难一击奏功了。”

戴独行拊掌道：“不错，这法子果然妥当得多。”

胡铁花却摇了摇头，道：“这法子也不好。”

戴独行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她真力显然在我们之上，而且我们向她进攻时，身子凌空，全无着力之处，她坐在水柱上，无论如何总比我们稳些，是以我们若是分三次出手，很可能都被她以掌力震得一个个的跌下来。”

黄鲁直失色道：“不错，她的身法根本不必变化，只要安坐在上面，以先天掌力向我们击出，我们是万万抵挡不住的。”

戴独行却望着胡铁花笑道：“你既然这么样说，想必已有好主意。”

胡铁花压低声音道：“最好的法子，还是由我们三个人一起冲过去，但我却并不向她进攻，身子凌空后，我就改变方向，去斩她座下

的水柱，你们两人不妨虚张声威，来掩护我，也不必真的和她力拼。”

他笑了笑，接着道：“只要水柱被冲散，她还能在上面坐得住么？”

这法子说出来，连黄鲁直都不禁喜动颜色。

戴独行拉住胡铁花的手，笑道：“我闯了几十年江湖，想不到竟不如你这年纪轻轻的小伙子。”

黄鲁直道：“胡兄果然是智勇双全，非人能及。”

戴独行道：“这就叫做射人先射马，马若倒了，人还能坐得住么？”

他们越想越觉得这法子实在无懈可击，妙不可言，“水母阴姬”就算有通天的本事，此番也必败无疑。

胡铁花笑道：“这些坏主意，我本来是想不出来的，只不过这两个月来，天天和那老臭虫在一起，已渐渐被他教坏了。”

黄鲁直怔了怔，道：“老臭虫是谁？”

戴独行失笑道：“此人莫非臭得很，才会有这么样一个外号。”

胡铁花笑道：“别的臭虫都很臭，这只老臭虫却是香的。”

楚留香等到宫南燕也掠上湖面，又等了很久，才缓缓将石边那块石头推开一点，探出了半个身子。

只见石后果然有条秘密的水道，秘道中的流水与湖水相通，亦是清澈如镜，极目望去，不见人影。

楚留香虽然极担心胡铁花他们的安危，但这机会却绝不可失，只要他能找出阴姬的秘密，就能救得了他们，否则，他出去也没有用。

水道两旁都铺着白玉般的大理石板，流水也似在闪闪发光，楚留香游鱼般滑了进去，立刻就知道不妙。

他记得宫南燕方才向这边摆了摆手，然后地下的泉水才喷激而出，那么，这水道的门户后，显然必定有人在操纵喷泉的枢纽。

楚留香想到这点时，已经太迟了。

一柄分水刺已向他刺了过来。

这一击自然未必能伤得了他，但糟糕的是，只要他行踪一被神水宫的人发觉，不但他自己所有的计划全无法实现，那白衣妇人也要被

连累了，他就算能将出手的这人杀死，但行踪还是难免被泄露。

他行动一直都很小心，不想在最后已接近成功时，却还是犯了一次错误——一次致命的错误。

“水母阴姬”仍然端坐在水柱上，动也不动，仿佛就算要她在上面坐上个三天五天，她照样还是稳如泰山的。

宫南燕却有些不耐烦了，皱眉道：“你们商量完了吗？”

胡铁花笑了笑，道：“完了。”

宫南燕目光闪动，冷笑道：“就凭你们三人，难道还能商量出什么妙计不成？”

她这话是望着黄鲁直说的。

黄鲁直果然道：“在下等商量的……”

他居然像是又要说老实话了，戴独行和胡铁花不约而同，大声道：“我们话已说够，动手吧！”

他们早已约定好了手势，此刻胡铁花一挥手，三个人就立刻并肩掠起，刀光剑影已化做飞虹，横贯了湖面。

要知“水母阴姬”座下的水柱高有三丈，水柱在湖心，距离湖岸便不止六丈，戴独行他们轻功就算高极，也难一掠六丈。

但他们却是自湖畔的一块巨石上掠过去的，这巨石突入湖中，距离“水母阴姬”已只有三丈左右了。

要他们一掠三丈，并非难事。

这时他们胜算在握，更是精神百倍，每个人都将自己的武功发挥到极致，远远望去，只见三个人如银汉三仙，带着长虹飞天而起，就连神水宫的门下弟子见了，也不禁为之目眩神移。

水母阴姬仍端坐未动，眼见三人距离她已不及八尺，胡铁花忽然长啸一声，身形骤变，挥刀向“水母阴姬”座下水柱冲了过去。

也就在这时，水母阴姬的身子忽然向下一沉，双手在水柱上按了按，水柱上立刻分出三道分泉，直射而出。

喷泉的水力本已极强，此刻再加上水母惊人的掌力，水箭飞出，其速度和力量纵然雷霆闪电也不可比拟。

胡铁花他们的身形本在全力前扑，要闪避哪里还来得及？只见一片银光迎面而来，胸口立刻感觉到一种空前未有、无可比拟的撞击之力，仿佛四面的山峰，全都向他们压了下来。

他们只觉喉头一甜，眼前一黑，已晕了过去。

楚留香的身子在水中比在陆地上更灵活，只轻轻一滑，已避开了那柄来势并不慢的分水刺。

那少女身手也不弱，神水宫门下的弟子，都练有一种在水里动手的独门招式，分水刺也是在水中动手的独门武器。

她的手腕只一沉，分水刺已奇妙的改变了方向。

但这次她一招还未刺出，已觉得一阵麻痹之感由她肘间的“曲池”穴传遍了她全身。

她绝未想到对方在水中点穴，手劲还能如此强，大惊之下，失声惊呼，但嘴刚张开，一口水已灌了进去。

楚留香用两只手托着她的身子，双足划水，向水道中游了进去。这少女忽然失踪，“水母阴姬”回来时必定会发现的，她立刻就会想到禁宫中已潜入敌人，楚留香的行踪立刻就会被发现。

可是楚留香纵然明知如此，也只有冒险，这机会他绝不能错过，何况，他根本也没有选择的余地。

他一定要在“水母阴姬”回来之前，找出她的秘密和弱点，他也只希望胡铁花他们能多拖住她片刻。

在这种情况下，当真是丝毫时间也不能浪费。

水道虽然不短，但楚留香很快的就转了三个弯，到达尽头，水面上隐隐已可看到灯光闪动。

楚留香算准上面必定还有人留守，他并没有考虑多久，就将掌中这少女的身子托上了水面。

江湖中人对水母的禁宫曾经有过许多种想像，因为根本从无一人到过这地方，是以就觉得更神秘。

有人甚至将这地方想像成天宫一样，其实，这也只不过是间以大理石砌成的地室，并没有什么十分华丽的陈设。

“水母阴姬”显然并不是个注重享受的人，她只是将这地方保持绝对洁净，任何地方都找不出一粒灰尘。

是以四面的大理石看来，就像白玉般的晶莹生光。

水道的出口，是个石砌的小池，池畔的石头也并没有什么夸张的雕刻，简单的线条看来反而分外明朗悦目。

这时池畔正有两个也很美丽的少女在整理着萝丝，看来既不像蚕丝，也不像银丝，质地轻柔而坚韧，正是她们做衣服的质料。

她们发现同门的身子忽然自水池中浮出来时，面上都露出惊异之色，立刻跃下去将她拉起来。

她们过惯了单调、寂寞，而且平静的生活，对任何意外的事都不知该如何应付，更未想到水下面还有人。

楚留香很容易的又点了她们的穴道，然后将她们都抬出水池，看到她们三张美丽的脸上犹凝结着惊悸之色。

楚留香不觉对她们抱歉的一笑，柔声道：“我绝没有伤害你们的意思，你们只要乖乖的休息一会儿就好了。”

他的微笑是那么亲切而温柔，若说世上只有一个人的微笑能令受了惊的女孩子安下心来，那人就是楚留香了。

少女们的脸色虽仍是苍白的，但目光已渐渐平静下来，她们虽不知道这英俊的男人是谁，却觉得他说出的每句话，都可以信任——楚留香有种奇异的魅力，总能令女孩子觉得他是个很可信任的男人。

他也从来没有让她们失望。

石室中只有一床一几、一个并不太大的衣柜，和一些铺在地上的坐垫，除了这些生活上最低限度的必需之物外，这屋子里简直没有一样东西是多余的，可见“水母阴姬”非但洁癖很深，而且生活简单，自律极严。和江湖中人想像中的“水母阴姬”完全不同。

这样的人，怎会有什么秘密和弱点?

楚留香也找不到可将这三个少女藏起来的地方，他沉吟了半晌，忽然解开一个少女的穴道，微笑着道：“你知道有什么地方可以让我将你们藏起来么？”

若是换了别人问这句话，这少女死也不肯说的。

但楚留香的态度却如此诚恳，如此亲切，令她觉得就仿佛是一个老朋友向她嘘寒问暖。

令她觉得他问这句话只不过是为了关心她，是为了她好，这实在是任何女孩子都无法拒绝的。

她望着他的微笑，不由自主的就答道：“你看到了对面墙上的那盏灯么？”

楚留香道：“是不是衣柜旁的那盏？”

少女道：“不错，你只要将那盏灯向左边一扳，就会现出一扇门，你将我们藏到那里面去就不会有人发现了。”

楚留香沉吟着，柔声道：“不知那地方是否安全？”

少女道：“很少有人会到那里去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谢谢你，以后你若离开神水宫，不妨去找我，我一定会带你到很多好玩的地方去。”

那少女忍不住展颜一笑，红着脸道：“谢谢你。”

她刚说过了“谢谢”，穴道就又被点住了。

楚留香果然找到了那扇门，将她们藏了进去。

他本可再问她们许多话的，但他知道她们若说得太多，若是万一被“水母阴姬”知道，那后果就不堪设想。

他从不忍伤害一个对他如此信任的人。

何况，他也知道，自己若是问得太多，她们就难免会提高警觉，不再对他如此信任了。

他也从来不愿破坏一个少女对他的好印象。

线条简单的短几，只有一只白玉茶盏，坐垫是用白色的马尾草编成的，虽然有很多女人都喜欢将一些贴身的秘密藏在枕头下、床褥里，但“水母阴姬”却无论如何也不像是这种女人，她的床单连一条皱纹都没有。

所以这屋里惟一可以收藏秘密的地方，就是那衣柜。

楚留香喃喃道：“抱歉得很，我并不是想刺探你的秘密，只不过只想救自己的命而已，只望你衣柜里没有让我看了会脸红的东西。”

衣柜里所有的东西简单得可以公开到马路上去。

除了一些简单的衣服外，里面什么都没有，奇怪的只是，其中竟有一件是男人的衣服。

楚留香提起一件麻布的短裤，他怎么也看不出世上会有女人穿这种短裤，这短裤和他穿的几乎完全一样。

神水宫里难道竟藏着个男人?

这难道是“水母阴姬”的秘密?

楚留香实在不敢相信，却又不得不相信。

但这男人是谁呢？在哪里?

楚留香正在惊疑，忽然见到那边的池水起了一阵涟漪。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他都绝不会错过发生在他周围的任何事。

他立刻断定这必定是“水母阴姬”回来了，这时已没有别的藏身之处，他只有闪身躲入了衣柜。

但他已来不及将衣柜关紧了。

“水母阴姬”已自池水中出现，她脚下仿佛有人托着似的，缓缓自池水中升起，这种功力，连楚留香见了都很吃惊。

就凭这一点，楚留香已知道“水母阴姬”的武功果然还在石观音之上，他自己更绝不是她的敌手。

此刻只要她发现这里有三个人失了踪，一定会立刻开始搜索，无论如何，她都不会错过这衣柜的。

因为这地方根本没有别的藏身处。

只要她一发现楚留香，那么楚留香就必死无疑，因为楚留香能战胜的机会只怕连万分之一都不到。

楚留香几乎连心跳都停止了。

谁知“水母阴姬”竟完全没有留意这地方少了三个人，她仿佛有着很重的心事，全没有留意到别的。

从没有关紧的衣柜门缝望出去，只见她双眉紧紧皱着，脸上带着怒容，目光看来却有些忧郁。

一走进屋子，她就躺到床上，眼睛直勾勾的看着屋顶，也不知在想些什么，根本没有往衣柜这边瞧一眼。

第二十九回 变态心理

楚留香这一次危机虽已过去，但他一想到胡铁花他们现在的处境，心里不禁更难受，更着急。

水母阴姬既已回来了，胡铁花他们很可能已遭了毒手。

楚留香自己也离死不远了，他躲在这衣柜里，既不能进，也不能退，迟早还是要被人发现的。

若是换了别人，只怕早已急得发疯。

但到了这地步，楚留香反而不着急了，因为他知道着急反而没有用，反而会使他失去冷静。

他现在一定要冷静，冷静的等待机会。

只可惜这机会实在渺茫得很。

过了半晌，宫南燕也回来了。

天下所有的弟子走入师长寝室中，一定都会先禀报，再问安，武林中人虽不拘小节，但师徒之礼还是不可失的。

何况神水宫规矩之严，更是天下皆知。

奇怪的是，宫南燕却随随便便的就走了进来，就像是妻子走入自己丈夫的寝室似的，而且居然坐到床上去了。

阴姬还是躺在那里，连一点反应都没有，她徒弟坐到她床上，她这生具洁癖的人，却一点也不在意。

只听宫南燕道：“那三人已关了起来，等他们醒过来后，三姐就会盘问他们的口供。”

楚留香不禁暗中松了口气，胡铁花他们的处境虽危险，但至少还没有死，只要还没有死，就有机会。

宫南燕又道：“但九妹却认为要三姐去盘问他们有些不妥。”

“水母阴姬”道：“不妥？”

宫南燕道：“她认为他们所说的话并不假，他们的确是来找人的，因为这里的确已有人进来了。”

阴姬道：“哦？”

宫南燕道：“她说她方才的确曾经发现佛堂前有人踪，但守在佛堂里的三姐却硬说没有，所以她认为这其中颇有蹊跷。”

阴姬只冷笑了一声，并没有说话。

楚留香更是担心了，阴姬若是发现那“三姐”有徇私纵敌之嫌，她的处境着实堪虑，楚留香实在不忍让她为自己受累。

过了半晌，阴姬忽然道：“你认为他们来找的人会是谁呢？”

宫南燕沉默了一会儿，道：“他们长久行走江湖，朋友一定很多，我怎知道他们找的是谁？”

阴姬道：“你不认得那黄鲁直？”

宫南燕道：“我怎么会认得他？”

阴姬道：“但他却好像认得你。”

宫南燕道：“哦？”

阴姬道：“你难道不知道黄鲁直是‘他’生平最好的朋友，也是‘他’惟一的朋友？”

宫南燕咬着嘴唇，冷笑道：“我怎么会知道！‘他’又不是我的情人，怎么会将这些事告诉我？”

阴姬忽然翻身坐了起来，一把揪住她的头发，厉声道：“我知道你一定有很多事在瞒着我，是不是？”

宫南燕用力咬着嘴唇，不说话。

阴姬道：“昨天晚上你见到‘他’之后，究竟发生了什么事？为什么一直等到今天早上你才回来？”

她的手转动，将她的头发缠在手上，宫南燕痛得几乎要流出眼泪，但嘴角却泛起了微笑，道：“你在吃醋？”

阴姬道：“我吃什么醋？”

宫南燕不怀好意的笑着，道：“你是不是怕我和他有了什么关系，所以才吃醋？”

阴姬笑了，笑得却有些不安。

她笑着道：“你和他怎会有什么关系？”

宫南燕眨着眼道：“为什么不会？他是男人，我是女人，男人和女人在一起，岂非本就是很正常的事么？”

阴姬的手忽然颤抖了起来，放松了她的头发，嗄声道：“但你绝不会做这种事的，是吗？”

宫南燕将头发甩到面前，轻轻的抚摸着，喃喃道：“他实在是很有趣的男人，难怪你一直忘不了他。”

她脸上渐渐泛起一阵红潮，像是已有一股热流自心底升起。

阴姬吃惊的望着她，道：“你……你难道真的……”

宫南燕星眸朦胧，柔声道：“奇怪的是，他对我的动作，竟完全和你对我做的一样，当他的手在抚摸我的时候，我还以为是你，但他却比你……”

“叭”的一声，阴姬的手已掴在她脸上，怒道：“不许你再说下去！”

宫南燕手抚着脸，忽又吃吃的笑了起来，道：“你在吃醋，我就知道你在吃醋。”

她的手环抱起阴姬的脖子，用牙齿啮着她的耳朵，柔声道：“我喜欢看到你吃醋，只要你也肯为我吃醋，我就算立刻为你死了，也没有什么关系。”

阴姬木然坐着，眼睛似乎也有些潮湿了，喃喃道：“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

宫南燕道：“只因我受不了，我已经快发疯了，我要报仇。”

阴姬道：“报仇？”

宫南燕道：“每回你和我好的时候，我就会想，是不是因为我像他，你才和我好？每当你抱着我的时候，我就会想，是不是他也用这种法子抱过你，你才用这种法子抱我？你抱我的时候，心里是不是还在想着他？”

阴姬道：“你……你想得太多了。”

宫南燕道：“我不但为自己报仇，也要为你报仇。”

阴姬声音已颤抖，道：“为我？”

宫南燕道：“因为他抛弃了你，但你却一直忘不了他，你爱他，他却反而以此来要挟你，逼着你只好让他离开这里……”

阴姬没有说话，眼泪却已流下面颊。

楚留香实在想不到独步武林，不可一世的“水母阴姬”也是被情所困，为情颠倒，更想不到她的情感竟如此不正常。

楚留香总算已明白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了。

阴姬本来就是个不正常的女人，她的情感是畸形的，她讨厌男人，却将情感在女人身上发泄。

所以她收了很多美丽的女弟子，而且建造了很多秘道，可以直达她所有女弟子的寝室。

那白衣美妇曾经警告苏蓉蓉，不许她随意走动，就是怕“水母阴姬”看到她，也对她生出畸形的爱恋。

那实在是种“想不到的可怕灾祸”。

昔年雄娘子到了神水宫，也和阴姬有了不正常的关系，等到阴姬发现他并非女人时，已经迟了。

但雄娘子一身兼有女性的温柔，和男性的魅力，“水母阴姬”终于也爱上了他，而不能自拔。

于是，他们生下了司徒静。

可是雄娘子却不甘永远“雌伏”在阴姬的裙下，他一心想离开这里，阴姬虽不放他走，但雄娘子却以此秘密要挟她。

“水母阴姬”自然不愿被别人知道她是个变态的女人，最后只好放他走了，而且永远不许他再回来。

但她还是忘不了，因为像雄娘子这种一身兼具男女两性之优点的人，世上只怕还没有第二个。

所以阴姬就选中了和雄娘子长得很像的宫南燕，来作自己的爱宠，以填补自己心灵上的空虚。

就因为这种不正常的情感，才会引起这许多不正常的事。

现在，楚留香终于发现了阴姬的秘密。

可是，他又能怎么样呢?

他既不是雄娘子，更不能像雄娘子那样以这种秘密要挟阴姬，他的处境还是和以前一样。

他能活下去的希望，只怕还不到百分之一。

宫南燕用舌头轻轻舔着阴姬面上的眼泪，用胸膛摩擦着她的胸膛，喉咙里发出了一种呻吟般的喘息声。

但阴姬却推开了她，道：“我静静的歇一歇，你走吧！”

宫南燕咬着嘴唇，道：“你……你不要……”

阴姬道：“现在我的心情不好，什么都不想。”

宫南燕沉默了半晌，忽然冲过去跃入了水池。

阴姬等到池上的涟漪消失，忽然下了床，走向那衣柜，她似乎要换件衣服后再睡下。

楚留香连呼吸都几乎停顿了。

但阴姬走到衣柜却没有拉门。

她呆呆的站在那里，心里不知在想着什么，过了很久之后，忽然将衣柜关上，自外面锁了起来。

这衣柜也是用很厚的大理石制成的，无论谁被关在里面之后，都休想能破壁而出，楚留香一颗心立刻沉了下去。

她难道发现了衣柜里有人?

那么她为何不令他出来，反而将他关在衣柜里?

幸好衣柜的上端还有些雕空的花纹，人关在里面，还不至于窒息，但这种滋味也不是好受的。

阴姬若不拿衣服，楚留香就要永远被关在这石牢般的衣柜里，阴姬若来拿衣服，立刻就要发觉他。

楚留香正不知该如何是好，突听阴姬道：“你既已发誓永不再入神水宫，现在为何又来了？”

她语声中充满了怨毒，楚留香先吃了一惊，瞬间恍然大悟：原来她以为锁在衣柜里的是雄娘子。

她并不知道里面不是雄娘子，她认为除了雄娘子外，世上绝没有第二个人能潜入她寝室中的。

楚留香也不知是否该揭破，一时间只有闭着嘴。

阴姬道：“你总该知道，我是再也不愿见到你了。”

楚留香暗道：“难怪她发觉柜中有人后，却将衣柜反锁起来，原来她是因为不愿再见雄娘子之面。”

阴姬又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要南燕走么？”

她恨恨接着道：“因为我也不愿让宫南燕再见到你，她还是个孩子，你为什么要糟蹋她？难道你只是为了要伤害我？难道你害得我还不够？”

楚留香不敢说话，却及时叹了口气。

阴姬道：“你用不着叹气，也用不着再用花言巧语来欺骗我，我是永远再也不会原谅你的了，你也总该知道。”

她厉声接着道：“你既已违背了昔日的誓言，敢再到这里来，我也不必再顾念昔日的情分。”

楚留香一直在回忆着雄娘子说话的声调，此刻忽然道：“你一定要我死在这里？”

他也知道自己学得并不太像，但阴姬和雄娘子已有多年未见，一个人说话的声音也多少会随着年龄改变的。

他只望阴姬分辨不出。

阴姬果然没有听出来，冷笑道：“你难道以为我还会像上次一样，又放你走么？”

楚留香道：“但……但你总该让我再见你最后一面。”

阴姬沉默了很久，才嗄声道：“你为什么还要见我？”

楚留香道：“因为我……”

阴姬又厉声道：“你不要说了，无论你再说什么，我都绝不会相信。”

楚留香道：“你是不是怕见到我之后，就不忍再杀我了？”

他说的每一句话，都经过了再三考虑，绝不敢说错一个字，他知道越是要阴姬见“他”，阴姬就越不会见他。

阴姬果然道：“无论你怎么说，我都不会再见你。”

楚留香道：“但你至少先该告诉我，静儿究竟是怎么死的？”

阴姬又沉默了很久，黯然道：“她一直都不知道我是她的母亲。”

楚留香道：“你自然不会说的，因为你是个‘圣女’，怎么能生孩子呢？而我为了遵守昔日的誓言，也只好欺骗她，说她的母亲早已死了。”

阴姬道：“就因为我们的态度太暧昧，所以她就认为她的母亲就是被我害死的，一直想复仇。”

楚留香叹道：“可怜的孩子，她难道不明白永远没有机会的么？”

阴姬道：“所以她就找机会，直到那恶僧无花来了，她知道无花是少林的弟子，在江湖中人缘又很好，她想借无花的力量来对付我，所以竟不惜以色相来诱惑无花。”

楚留香这才恍然大悟。

他本来就在奇怪，司徒静只不过是个少女，纵然怀春，也不至于如此淫荡，竟主动向无花投怀送抱。

现在他才知道，原来司徒静对无花也有目的，两人正是尔虞我诈，都没有存着好心。

阴姬又道：“谁知道无花也想利用她来偷天一神水，得手之后，立刻就将她弃之如屣，她那时肚里已有了身孕，怕我以门规处置，竟含恨自杀了。”

说到这里，她语声也已哽咽，惨然道：“她却不知道我无论如何都不会杀她的，直到死的时候，她……她还是不知道我就是她的亲生母亲。”

这段曲折而悲惨的公案，直到现在，才完全水落石出。

楚留香长叹着：“如此说来，你是早就知道此中内情的了。”

阴姬道：“我自然知道。”

楚留香道：“那你为什么还怀疑是别人偷盗了天一神水呢？”

阴姬道：“我根本从来也没有怀疑过别人，只不过，这件事的秘密绝不能让别人知道，所以我一定要找个替罪羔羊。”

楚留香故意问道：“你找的是谁？”

阴姬道：“楚留香。”

楚留香苦笑道：“你总算找对人了。”

阴姬道：“我只有找他，因为只有他才能做得出这些事来，我去找别人，江湖中人又怎会相信呢？”

她语气中居然没有一点抱歉的意思，反似觉得很得意。

楚留香忍不住道：“你为了保全神水宫的名誉，竟不惜牺牲一个无辜者的性命么？”

阴姬厉笑道：“为了保全神水宫的名誉，我不惜做任何事。”

她语声顿了半晌，忽然幽幽叹息了一声，道：“何况，除了你之外，别的男人，在我眼中实不如条狗，莫说死了一个楚留香，就算死一千个，一万个又有何妨？”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你并不是为了他失约才要杀他的。”

阴姬道：“不错，他不来固然要死，来了更是非死不可。”

楚留香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你还记得有个人叫柳无眉吗？”

阴姬道：“我当然记得，她是石观音的弟子。”

她语声忽然激动起来，大声道：“你怎会认得她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用不着吃醋，我并不认识她，只不过因为她最近做了件很轰动的事，所以我才知道她的名字。”

阴姬道：“很轰动的事？是什么事？”

楚留香道：“她为了要求你为她解毒，所以害死了楚留香。”

阴姬道：“解她的毒？她中了什么毒？”

楚留香讶然道：“你不知道？”

阴姬道：“我只知道她根本没有中毒。”

楚留香这才真的怔住了。

原来这又是柳无眉做的圈套，要他来自投罗网，原来他毕竟没有猜错，她果然真的是石观音派到中原卧底的奸细。

楚留香气得几乎连血都吐了出来，他本来以为自己永远不会再上女人的当，谁知到底还是上了一次。

他这次当上得可实在不小。

阴姬忽然又道：“你可知道我要怎么样对付你吗？”

楚留香苦笑道：“我只希望你莫要将这衣柜沉在湖底。”

阴姬叹了口气，道：“你实在是个很聪明的人，只可惜聪明人时常会做出一些很笨的事来。”

楚留香嘴里发苦，嗄声道：“你难道真的不愿让我见你最后一面？”

阴姬又沉默了很久，突然冷笑道：“楚留香，你用不着再玩花样了，你既然知道了我这么多秘密，你想我还会让你再活着么？”

楚留香全身都凉了，胃里直冒酸水，长叹道：“原来你已经知道了。”

阴姬冷冷道：“你本来的确已骗过了我，但你却不该说楚留香已被柳无眉害死了，就算柳无眉真害死了楚留香，也绝不敢被别人知道的。楚留香虽不是好人，但朋友却不少，她难道不怕别人找她报仇？”

楚留香叹道：“我实在低估了你，你比我想像中还要精明得多。”

阴姬道：“但我却没有低估你，我知道就凭柳无眉，是万万害不死你的。”

楚留香忽然大笑道：“这也就难怪你不敢放我出去，和我一决生死了。”

第三十回 水底大战

阴姬冷笑道：“你激将也没有用，我要杀你，只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可是我又何苦脏了自己的手。”

楚留香道：“但你若不让我出来，有件事你就永远不知道了。”

阴姬果然忍不住问道：“什么事？”

楚留香悠然道：“雄娘子既然并不在衣柜里，那么他在哪里呢？这秘密除了我之外，世上只怕再也没有第二个人能告诉你。”

他口气听来虽似很悠然，其实暗中却捏着把冷汗。

这也是他最后的一个机会了，他只希望阴姬也和别的女人一样，也有好奇心，一定要逼他说出这秘密。

只要阴姬肯放他出去，他至少还有万一的希望，否则他就要被活活困死在这衣柜里，永远再也见不着天日。

谁知道阴姬非但没有问，连话都不说了。

过了半晌，楚留香只听到机簧响动声，阴姬仿佛在开启一个秘密的门户，接着，就听得她沉声道：“快将这衣柜抬出去，沉在湖底。”

这实在是一个很奇特的命令，“她为什么要将自己放衣服的柜子沉到水中去呢？”但她的弟子心里纵然怀疑，嘴里也不敢问出来。

她们只是恭声道：“是。”

阴姬又道：“无论衣柜里发出什么声音，你们都当没有听到，知道么？”

她的弟子又恭声道：“是。”

楚留香索性什么话都不说了。

因为他知道水母令出必行，他无论说什么都已没有用了，他只恨自己的运气实在太坏。

这世上没有好奇心的女人并不多，有些男人就算找一辈子也未必找得到，此番居然竟被他遇见了一个。

衣柜已被抬了起来。

没有过多久，就有水流入了衣柜。

楚留香整个人又被泡在水里了。

但这次，水并没有像以前那么样带给他一种清凉适意的感觉，因为他已知道这水过不了多久，就将要溶化他的生命，腐烂他的骨肉，那时楚留香这个人就将完完全全消失在水里。

他忍不住暗中叹了口气，道：“水兄水兄，我一向都没有对不起你，你为什么却要对不起我呢？”

直到现在为止，他从不知道绝望是什么滋味。

现在，他总算知道了。

水的压力已经越来越重，楚留香什么都看不到，但也知道石柜已将要被抬至湖心。

但忽然间，水的压力又渐渐减轻了，接着，水又渐渐自石柜中漏了出去，竟又被抬回水母的寝室。

只听水母道：“就放在这里，出去。”

“砰”的一声，石柜又接触到石地，楚留香身子一震，就稳定下来，他第一次发觉脚踏实地原来竟是如此愉快的事。

神水宫弟子离开之后，石柜外就又沉寂了下来，他只能听到水母的呼吸声越来越急促，显见她的心情已渐渐激动。

楚留香笑了，大声道：“我早就知道你会改变主意的，我若被淹死，你就永远再也不知道雄娘子究竟在哪里了。”

阴姬果然忍不住问道：“他在哪里？”

楚留香悠然道：“他也许已经死了，也许还活着，也许远在天边，也许就近在眼前，你若想我告诉你，只有一个法子。”

阴姬冷笑道：“你难道想我放了你？”

楚留香道：“我虽然不是个生意人，可是也知道做买卖一定要公道，这消息虽然很珍贵，却还是换不了楚留香一条命，我绝不漫天要价，也免得你就地还钱。”

阴姬道：“你既然知道，还想怎样？”

楚留香道：“我只要你放我出来，让我和你作一场公平的决斗。”

阴姬道：“那么你还是必死无疑。”

楚留香大笑道：“你以为我很怕死吗？我只不过觉得这么样死，未免太窝囊而已，我活得快快乐乐，死也要死得轰轰烈烈。”

阴姬很久没有说话。

楚留香道：“但你若真的不敢和我动手，我也绝不勉强你，我若是你，只怕也不肯将楚留香放出来的。”

阴姬还是没有说话，但石柜却已传来“格”的一响。

然后，才听得阴姬冷冷道：“柜已开了，你出来吧，只不过你最好记住，你出来之后，非但死得更快，而且一定死得更惨。”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喃喃道：“谢天谢地，你总算是个女人，还不至于一点好奇心也没有，一个女人若连她的情人的下落都不想知道，那么天下只怕要大乱了。”

阴姬厉声道：“他究竟是死是活？究竟在哪里？”

楚留香道：“你是希望他已死了？还是希望他依旧活着？你……”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推开了石柜的门走了出来。

说到这里时，他忽然怔住了，因为他发觉站在他面前的阴姬，竟已不再是方才他见到的阴姬了。

方才的阴姬还是独步天下的神水宫主，一举一动中都充满了威严和自信，令人不敢不对她尊敬。

但现在的阴姬却已变成一个平凡的女人，一双清澈明锐的眼睛里，已充满了纷乱的情感，威严镇定的面容也变得焦急而激动，平整的衣衫也起了皱纹，甚至连一双手都开始有些发抖。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一个女人会在片刻之间发生这么大的变化，不可一世的神水宫主，忽然间就变成了一个平凡的女人。

这改变实在太大，实在令人不可思议，她在这段时间里所忍受的痛苦和折磨，只怕也不是别人所能想像的。

楚留香反而有些不忍，长叹道：“想不到你对他居然真的是一往情深，他若能早些知道，所有的事也许都会变得好些的，只可惜他永远也不会知道了。”

阴姬紧握起双手，嗄声道：“他……他已永远……”

楚留香叹道：“他若知道世上还有个人在死心塌地的爱着他，也许还不会死，只不过，一个男人若能得到你对他这样的真情，死又何妨。”

阴姬身子颤抖着，忽然冷笑，道：“你是不是想以此来扰乱我的心情，使我无法和你交手？”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本来的确有这个打算，怎奈我从来也不忍心欺骗一个伤心的女人。”

阴姬厉喝道：“是不是你杀了他的？”

楚留香道：“究竟是谁杀了他？到现在你还猜不出么？”

阴姬身子一震，似乎连站都站不稳了。

在这一瞬间，她仿佛又苍老了许多，黯然自语道：“傻孩子，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楚留香一字字道：“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你也该知道的。”

阴姬的手颤抖着，她是想找一个可以支持身体的地方，除了“情感”之外，世上还有什么事能给她如此巨大的打击？

她的遭遇实在值得同情，但她的情感却又实在太荒唐，楚留香也不知她究竟是可怜？是可恨？还是可笑？

楚留香叹道：“我本不想扰乱你心神，可是你现在的确不适于和人动手，我也不愿乘人之危。”

阴姬的身子忽然又枪一般挺立了起来，冷冷道：“杀人用不着等到心情好的时候，你只管先出手吧！”

楚留香道：“你现在真的能出手？”

阴姬冷笑道：“你用不着为我担心，还是先为你自己担心吧！只要你能挡得过我十招，也就不枉你学武一世了。”

楚留香笑道：“你口气倒真不小。”

“小”字出口，他已箭一般向阴姬冲了过去。

他知道自己惟一能胜过对方之处，就是个“快”字。

所以他尽量利用这个“快”字，只要他能抢得一刹那间的先机，他就或许还有战胜的希望。

他出手实在快，快如急风，快如闪电。

谁知他刚一出手，阴姬的手掌一挥，就立刻有一股奇异的力量阻住了他的去路，这股力量如浪潮初起，澎湃不绝。

楚留香莫说根本无法抢得先机，根本就近不了她的身。

他本以为“水母阴姬”也和石观音一样，是以奇诡的身形和招式见长，所以他认为自己或许还能以应变和急智来制敌机先。

他和石观音那一战，也正是如此。

却不知“水母阴姬”的武功竟和天下各门各派的武功都不相同，她的武功竟是自“水”中练出来的。

她的力量也正和“水”一样，看来虽柔和平静，其实却是无坚不摧，无物可挡的。滴水已能穿阶，洪水更能使山峰移形，城市毁灭，自古以来，天下就从来没有任何一种东西能抵抗水的力量。

楚留香这才发现世上最可怕的原来就是水。

无情的水。

“水母”的出手更无情，她的身形还未改变，那种澎湃如潮的掌力已将楚留香压得透不过气来。

他连变几种身法，但只要阴姬一挥手，他的攻势马上就被阻遏，他根本无法给阴姬丝毫威胁。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难怪江湖中人人怕你，无论任何人和你动手，的确没有战胜的希望。”

他嘴里说着话，又改变了七八种身法。

虽然明知无论使出任何招式来都是无用的，但他的身形还是要瞬息不停的改变，因为只要他身形一停顿，就立刻要被那股巨大的力量压扁。

只听水母冷冷道：“我已让了你四十七招，你认为够了么？”

楚留香笑道：“够了够了，你还手吧！”

水母道：“你能挡得住我几招？”

楚留香道：“那倒说不定，也许连一招都挡不了，也许可以挡上个七八百招。”

水母冷笑道：“以你的武功，只要能挡得了我七八招，我就让你走。”

楚留香笑道：“你不后悔？”

水母厉叱道：“狂徒，先接我一招再说。”

叱声中，她已迎面一掌向楚留香拍了过去。

她这种掌力最厉害之处，就是令对方非但不能招架，也不能退，正像是已投身洪流之中的人，只有奋力逆流而上，也许还有一丝生机，若是想退下去缓口气，那么就立刻要被洪水卷走，死无葬身之地了。

楚留香精于水性，自然很明白这个道理。

可是水母这一掌拍出，他居然还是再向后退了。

他似已心灰意冷，放弃了抵抗，再也没有在逆流中奋斗求生的勇气，在这种情况下，只有“死”才是解脱。

他身子立刻被水母的掌力震得断线纸鸢般飞了出去。

水母也觉得很意外。

武功到了她这种火候的人，正如高手弈棋，只要对方下一着棋，她已可先算出对方后面七八着的棋路。

楚留香一出手，阴姬已对他武功的深浅了如指掌。

她算准楚留香最少还可抵挡她七招，谁知一招出手，楚留香已被震飞，她早已算准了的后着，竟无法使出来了。这不但令她觉得很意外，甚至令她有些失望，她想不出自己的判断怎会有了错误?

可是她心神虽分，掌力却未竭，若是换了别人，已投入她这种掌力之中，是再也无法脱身的了。

只不过楚留香的轻功之高，也是她未曾想到的。

但听“噗通”一声，楚留香竟已挣脱了她的掌力，落入池水中，身形如游鱼一翻，便已消失不见。

阴姬冷笑一声，一闪身，也跃入水里。

只见楚留香的身法在水中似乎比在空中更快，但阴姬号称“水母”，水性之精妙，自然更非他人能及。

何况，在水中游动时，全身每一处都要配合无间，两只脚的摆动尤其重要，光是穿着鞋子，就势必要影响速度。

若是在鱼尾上加个套子，那么就算鱼也游不快的。

楚留香只觉脚上一双鞋子，仿佛有千钧之重，而且越来越重，但他并没有惊惶失措，因为他早就知道逃不了的。

他根本不想走，只想在水中与阴姬一战。

在陆上，他绝不是阴姬的对手，可是在水中，阴姬的掌力纵然还能发挥，也势必要打个折扣。

世上也只有“水”才能消灭“水”的力量。

平静的湖面上，忽然起了汹涌的浪涛，就仿佛风和日丽的海岸，骤起暴风，风在呼啸，海也在呼啸。

又仿佛在湖底来了两条上古洪荒时的蛟龙，正在海中作生死的搏斗。

神水宫的弟子都吃惊的跑了出来，这一潭澄清的湖水，本是她们心目中的“神湖”，如今怎会变成了“魔湖”？

又见湖水忽然壁立而起，在初升的阳光中看来，就宛如一道碧绿的水晶墙，灿烂生光，不可方物。

刹那间，这水晶墙忽又消失，水面上接着泛起了一连串的涟漪和水泡，又宛如有个多事的妖神，在湖底升起了一炉魔火，将整个湖的水都煮沸，然后再将天地生灵一起投入，供他咀嚼。

这景象壮丽奇幻，却又带着一种不可形容的妖气，令人见了不但目眩神夺，而且毛骨悚然。

神水宫弟子大都是自幼就入宫来的，在这种环境中生长，使她们每个人都觉得自己高高在上，和凡俗中的人不同，也不该有凡俗中那些凡俗的感情，所以她们从不知道“爱”是何物？也从不知道“恨”是何物？“恐惧”这两个字，她们更觉得是十分可笑的。

可是现在，她们心里却起了一种莫名的震颤，仿佛觉得已有种不可抗拒的灾祸将要降临到她们身上。

有些人甚至觉得她们生存的天地已将毁灭。

宫南燕也奔了出来，目中犹自带着泪光，但见到湖面上惊人的景象后，她的悲哀也瞬即被惊骇所替代。

大家见到她，就一起围了上去，抢着问道：“这是怎么回事？……这是怎么回事？”

宫南燕心里虽也和她们同样惊骇，但见她们的惊骇之色，她只有勉强作出镇定之色，反而安慰她们道：“不要紧的，这也许是风……”

“但现在并没有风呀！”

有人哀求着道：“四姐，你去瞧瞧吧，最好是去问问师父。”

宫南燕迟疑着：“三姐呢？”

有人应道：“三姐和九妹都还在逼问那三个人的口供。”

宫南燕咬着嘴唇，终于下了决心，飞身一掠，掠到湖水边，但她还没有跳下去，突有一阵浪涛卷来。

她连站都站不稳了，被浪头打得踉跄后退。

她吃惊的呆了半晌，忽然扭头奔回她自己的小楼，唯有她的居处，是可以从外面直入水宫寝室的。

水宫寝室中的四位少女已吓得嘴唇发白。

在这里，她们虽看不到湖水的奇异变化，但水势撞激着山壁，整个寝室都仿佛变成了一只被困在惊涛骇浪中的小舟，那一阵阵惊天动地的响声，更是慑人魂魄，令人觉得天地都已将崩裂。

宫南燕奔了进来，厉声道：“师父呢？”

少女们摇了摇头，颤声道：“不知道。”

宫南燕怒道：“你们一直在这里的，怎会不知道？”

少女道：“她老人家本要我们将这衣柜抬到湖中去，后来忽又叫我们抬回来，然后就叫我们出去，等我们听到这声音再进来，她老人家已不见了。”

宫南燕皱着眉，沉思了半晌，又问道：“这地方可有别人进来么？”

少女道：“没……没有。”

其实她就是被楚留香所制的那三个少女其中之一，她的穴道还是阴姬自己替她解开的。

但到了这种时候，她怎敢再多嘴。

宫南燕跺了跺脚，纵身跃入那小池。

水道中的响声更惊人，只因两壁已起了共鸣。

宫南燕还未游出水道，已瞧见两人正如两条蛟龙般在水中激斗，两人的身形之快，都绝非言语所能形容。

湖阔数十丈，他们两人却似已将整个湖底全都占据，宫南燕第一眼见到他们时，他们还在湖的右边。

但一眨眼之后，他们已到了湖的左边。

就因为他们的身形都太快了，所以身法看来反倒没有什么精妙的变化，湖水的激荡，也并非全因为他们招式变化间所发出的真气，而多半是因为他们身形冲破湖水时的速度，速度越快，力量越大。

他们若在陆上搏斗，声势就不会如此惊人，因为撞击了水，水又撞击着水，一分力量，就变成了十分。

就因为水在不停的动，所以才会将他们的身形推动得更快，在这种情况下动手，不但要利用自己的每一分力量，也要利用水的动力，有时人被水力带动，招式已根本无法由自己控制了。

第三十一回 死亡之吻

这不但是一场空前绝后的恶战，也是一场妙绝人寰的大战，其中变化之奇妙，除了当局者只怕谁也无法体会。

宫南燕已瞧得目定口呆，湖水已呛入她的咽喉，她却似乎完全没有觉察，她实在想不到世上有谁能和“水母阴姬”交手。

她更想不到这人竟似乎并未落在下风。

在旋动的水流中，她根本辨不出楚留香的身形和面貌，但在她心里却已隐约想起了楚留香这个人。

想起了他那迷人的微笑，懒散的神态。“楚留香，这一定是楚留香。”

除了楚留香外，世上还有谁能和“水母”一较身手?

其实楚留香此时已是苦不堪言，若非他那种应变的急智，使他能充分利用了水的动力，他只怕早已葬身在水底。

他只觉得身上负担的压力已越来越大，全身的血管都似已将爆裂，鼻子里也已将呛出血来。

如今他才知道，在水中动手，他也是同样的全无生路。

水母的掌力本就是在水中练成的，别人的掌力在水中发挥不出，但她的掌力却不过打了个折扣而已。

楚留香只觉得四面的水似乎已越来越浓密，浓得就像血一样，他的身形已渐渐被滞住，渐渐不能移动。

他自知已到了死亡的边缘。

谁知“水母阴姬”的身法竟已慢了下去，举手投足间，也渐渐有了种力不从心的现象。

楚留香又惊又喜，他本猜不透水母那么充沛的内力怎会消耗得如此快，但立刻就恍然大悟。

阴姬并非已力竭，而是已气竭了。

楚留香已练成了一种神秘的呼吸方法，他在水中呼吸几乎和陆地上同样自由，但别人却不同。

而且一个人在激烈的搏斗时，更需要充分的“气”，这也是胜负成败的重要关键之一。

阴姬体内的“气”在急遽的消耗着，此刻已快消耗光了，她身体中已起了一种不可抗拒的疲倦之感，似已晕晕欲睡。

楚留香知道只要让她出水去换一次气，自己就必败无疑，因为“气”可以换，“力”却无法换。

他无论如何也不能让她换气。

只见阴姬身子忽然一翻，上身后仰，脚背挺直，在一刹那间便已踢出了九脚，这九脚虽然踢不到楚留香，但却踢出了一连串水泡，每个水泡中都带着一股强劲的真气，铁弹般击向楚留香。

楚留香要闪避本不困难，但他只要往后一送，阴姬的身子就会借着这踢水的力量冲出水面。

水泡一连串击出，她的人已如火箭般向上升起。

眼见楚留香已无法将她拦阻，他情急之下，竟不顾一切的扑了上去，紧紧抱住了她的双腿。

阴姬再也想不到楚留香会使出如此冒险，如此无赖的招式，急切间也不知该如何解救，身子已被楚留香拖了下去。

她又惊又怒，一掌拍向楚留香的头顶。

楚留香双手抱住了她的腿，既不能招架，也不敢放开，因为只要他的手一松，阴姬的腿就会踢中他要害。

他只有用头在阴姬的肚子上一顶，阴姬的身子则被顶得向后一倒，这一掌也就拍不下去了。

这种招式用得更荒唐，阴姬只觉全身都已气得发麻。

除了雄娘子外，她平生几曾被男人如此搂抱过？也不知是否因为气已将竭，她全身竟软绵绵的使不出半分气力来。

楚留香自己又何尝不觉得这种招式用得未免有些见不得人，但一个人在挣扎求生时，哪里还顾得了那么多?

他乘着阴姬身子向后一仰的时候，已窜上去将她的双手连人一起紧紧抱住，又用两条腿盘住了她的腿。

他就像个八爪鱼似的，将阴姬缠得连动都动不了。

只见阴姬眼睛已渐渐翻白，嘴角已在往外冒气泡，用不了多久，她就难免要窒息而死。

楚留香眼见又将战胜了，这一次胜利虽然并不十分光彩，但胜利毕竟是胜利，无论哪种胜利，至少都比失败好得多。

谁知就在此时，楚留香忽然觉得一股强劲的力量自身子下冲上来，将他们两个人都冲得向上升起来。

原来他们不知不觉间，已到了湖心那石板上站立的水道门口，宫南燕一按枢纽，湖心的喷泉又箭一般向上冲起。

刹那之间，楚留香和阴姬都已被冲上了水面。

楚留香知道只要让阴姬喘一口气，他就再也抱不住她了，所以这时他的手可万万不能放开。

只见眼前一亮，他们已冲出了湖水。

楚留香再也顾不得别的，忽然将头凑了上去，用嘴紧紧盖住了阴姬的嘴，用鼻子紧紧压住了阴姬的鼻子。

他无论如何，也不能让阴姬呼吸。

神水宫的弟子本是分散在各处的，有的在树下，有的在湖边，但现在她们已渐渐聚在一起。

这些孤独的少女们，只有在惊惧的时候，才会觉得需要别人，恐惧原来就比快乐更能令人合群。

这只怕也就是人类大多都觉得不快乐的原因。

她们发现湖水已渐渐平静下来的时候，就又在不知不觉间渐渐散开了，有的人已在暗中庆幸，危险已过去。

谁知就在此时，湖心的水柱忽又冲天而起。

这喷泉水柱本是“水母阴姬”现身时才会出现的，她们再也想不到这次水柱上竟有两个人。

除了水母外，竟还有个男人。

这男人竟和水母紧紧拥抱在一起，密密的接着吻。

神水宫的弟子全都惊讶得呆住了，就算是天崩地裂，山河变色，也绝不能令她们如此吃惊。

对男人深恶痛绝，一向神圣不可侵犯的“水母阴姬”，怎会和男人如此亲密？这男人是谁呢？

她们的眼睛都已发直。

吻，本是甜蜜的。

但在几十双眼睛之下接吻，就不是件令人愉快的事了，何况这一吻中根本就没有丝毫甜蜜之意。

这一吻是死亡之吻。

另有一种残酷的美。

残酷的魅力。

若非身历其境的人，谁也领略不出这其中的痛苦滋味，但亿万人中，又有几人能身历其境？

楚留香本是为了挣扎求生才这么做的，但此刻，也不知怎地，他心里竟起了一种无法描述的异样感觉。

水势在他身子下冲激着，就像是火焰。

阴姬的身子已渐渐软了下去。

她的脸本已胀得通红，此刻又渐渐苍白。

楚留香不敢闭起眼睛，她脸上每一根肌肉的颤动，楚留香都可以看得清清楚楚；她的心每一次跳动，楚留香也都可以听得清清楚楚。

楚留香本觉得她是个坚强、决断，能自制的女人。

但现在，他和她距离得这么近，他忽然觉得她已变得十分软弱而可怜，和别的女人并没有什么不同。

无论多伟大的女人，在男人怀抱中都会变得渺小的。

这是千古不易的道理，也是件很有趣的事，若非如此，这世界也许就不会由男人来统治了。

楚留香实在不忍让她死在自己的怀抱里。

但他只要一放手，自己就得死。

阴姬憋住的一口气若是突然发散，那力量的强大，就绝不是楚留香所能抵御的，他只怕立刻就要被震得四分五裂。

他们的生与死之间，几乎已没有距离。

阴姬也在瞪着楚留香。

她目中本来充满了愤怒和怨毒之意，但死亡的感觉已渐渐将她征服，她连“恨”都无力再恨了。

她眼睛里已不由自主流露出一种悲哀乞怜之意。楚留香忽然发现一滴晶莹的泪珠，自她眼睛里流了出来。

泪珠浮游在她苍白的面靥上流动着。

死亡，是公平的，在死亡面前，最伟大的人也会变得很平凡。

楚留香的手渐渐松了。

他此刻本来已可以重手去杀死她，或者至少先点住她的穴道，因为阴姬已完全失去了抵抗的力量。

但他并没有这样做，他实在无法伤害一个正在流泪的女子，他这一生中，从来没有做过这种事。

楚留香并不是一个像传说中那么冷漠无情的人，他并不像传说中那么聪明，有时甚至会做出一些愚蠢的事。

但就在这时，托住他们的水柱忽然消失了。楚留香和阴姬立刻平空落了下去，“噗通”落在水中。

他似已完全忘记了自己置身何处，完全没有防备，竟几乎被震得晕了过去，怀中的阴姬也被震飞。

他只觉一只手自水下伸出，点住了他的穴道。在这一刹那间，他忽然想起了一句话，这句话他已忘记是谁说的，但每个字他都记得很清楚。

“女人的眼泪，永远是对付男人最有效的武器。”

楚留香张开眼睛时，宫南燕正望着他冷笑。

他又已回到水母的寝宫，阴姬也盘膝坐在他对面，她脸上绝没有任何表情，似已恢复了她的冷酷与坚强。

宫南燕冷冷道：“我早就说过，从没有人能在神水宫占得了便宜的，就连战无不胜的楚留香也不能例外。”

她瞪着楚留香，一字字接着道：“现在，你已承认自己战败了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看来我已非承认不可。”

宫南燕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楚留香苦笑道：“我已没有什么话好说了。”

宫南燕傲然一笑，转头望着阴姬，道：“你说，我们应该如何处置他？”

阴姬默然半晌，缓缓道：“这人被你所俘，应该由你作主。”

宫南燕目中露出一丝恶毒的笑意，道：“也好，就将他交给我吧！”

她刚走到楚留香面前，阴姬忽然道：“你是不是也想像对付雄娘子那样对付他？”

宫南燕怔了怔，脸色渐渐变了，长长吐出口气，道：“这是他告诉你的？”

阴姬道：“你是不是没有想到他会看到你的秘密？”

宫南燕没有回答，楚留香可以很清楚的看到她手指渐渐发抖，又渐渐捏紧，指节都已捏得发白。

过了半晌，她忽然厉声道：“不错，是我杀了那个人，我若杀错了，替他偿命也无妨，但偷看别人秘密的人，也得死。”

她手指突又伸直，刀一般向楚留香劈下。

但这只手还未触及楚留香的咽喉，她的人已飞了出去。阴姬不知何时已跃起，面上仍然木无表情。

宫南燕“砰”的撞上石壁，再滑到地上，吃惊的瞪着阴姬，目中充满了惊疑不信之色，颤声道：“你……你？”

阴姬道：“我……”

宫南燕目中忽然流下泪来，道：“你怎么……怎么忍心对我下手？”

阴姬道：“你怎么忍心对他下手？”

宫南燕嗄声道：“他？谁？是楚留香？还是雄娘子？”

阴姬沉默着，楚留香发现她的手也已开始发抖。

宫南燕吼道：“原来你还是爱他？原来我只不过是他的代用品，你竟不惜杀了我替他报仇，但你可知道我杀他是为了你么？”

阴姬叹了口气，道：“我知道。”

宫南燕道：“那么你为什么还要……还要……”

阴姬道：“你不杀他，我也许会杀他，但你杀了他，我就要为他报仇，无论谁杀了他，我都要为他报仇。”

宫南燕沉默了半晌，黯然道：“你的意思，我已经懂了。”

这意思其实并不难懂，正如一个孩子做了坏事，父母固然要打他罚他，但别人若打了他，做父母的非但心痛，说不定还会去找那人拼命，这就是“爱”，永远令人不可捉摸，但谁都不能否认它的存在。

阴姬叹息着道：“你懂了最好，我也希望你能懂。”

宫南燕道：“但你莫忘了，若不是我，你……”

阴姬道：“我也知道你救了我，但那是另外一回事，我会好好安葬你的。”

宫南燕又沉默了很久，赧然一笑，道：“我现在才真的明白你是为了什么杀我的。”

阴姬道：“哦？”

宫南燕道：“你杀我，只因我救了你。”

阴姬道：“哦？”

宫南燕道：“我死了之后，就永远没有人知道你曾经败在楚留香手上，也不会有人知道我曾经救过你，你从来不能忍受失败的耻辱，所以非杀我不可。”

阴姬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你一向都很聪明，也许太聪明了。”

宫南燕怔了怔，喃喃道：“我究竟是聪明还是笨，连我自己都不知道。”

她闭上眼睛，不再说话，也说不出了。

沉默，沉默得令人窒息。

连楚留香都不愿打破这沉默，他也许是不敢。

过了很久，阴姬忽然转过身瞪着楚留香，道：“你认为我真的是为了她救了我才杀她的么？”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想你并不是这种人。”

阴姬道：“她了解我难道还没有你清楚？”

楚留香道：“那只因她自己是这种人，所以才会将你看得和她一样。”

阴姬目光空虚的凝注着远方，喃喃道：“不错，就因为你并不是这种人，才会说我也不是，你若非这种人，她也许就根本没有机会救我了。”

楚留香若是如此毒辣的人，她只怕早已死在楚留香手上，可是楚留香却未想到她自己居然也知道。

他自然也希望阴姬不是这种人，因为阴姬若真和宫南燕说的一样，就一定也要杀死他灭口。

但阴姬究竟是不是这种人呢？楚留香并不知道，他只知道自己的性命已捏在阴姬手上。

他已尝到了自己冷汗的咸味。

过了半晌，阴姬忽又问道：“你可知道你这次为何会失败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知不知道又有何分别？”

阴姬道：“你应该知道的，你这次失败，只因为你的心太软了。”

楚留香道：“你呢？你的心难道从来不软？”

阴姬沉默了很久，忽然冷冷一笑，道：“我的心？你以为我还有心？”

楚留香叹息一声，一颗心已沉了下去。

他以为自己这次已真的没有希望了。

谁知阴姬却已黯然接着道：“就因为我已什么都没有了，所以，你的生死对我也已无关紧要，我甚至已懒得杀你。”

她忽然反手一掌，拍开了楚留香的穴道。

楚留香怔了半晌，道：“你……你难道已经想……”

阴姬忽又厉声道：“我怎么想，也与你无关，你快走，莫等我改变了主意。”

她唤入了一个惊慌的弟子，道：“带这人去找你三师姐，叫她将另外的三个人也全都放了。”

楚留香整了整衣衫，躬身道：“多谢宫主。”

这时阴姬却已如老僧入定，仿佛永远再也不愿醒来。

石门渐渐阖起，渐渐挡住了楚留香的视线，将“水母阴姬”隔绝在门里，非但隔绝了整个世界，也隔绝了她的生命。

这门，却是她自己造成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知道今夜只怕任何人再也见不着她了，他若从来也没有见过阴姬，他绝不会觉得有丝毫遗憾。

但现在，也不知怎地，他心里竟觉得有些伤感。

那神水宫的弟子守候在一旁，看来又是惊讶，又是好奇，她们显然还未弄清这英俊的男人和她们师父间的关系。

楚留香叹息着转过身，道："我们走吧！"

他再也想不到自己这句话还未说完，就已瞧见了胡铁花。胡铁花竟已和黄鲁直、戴独行一起匆匆赶来。

他们见到楚留香，显然也吃了一惊。

胡铁花失声道："老臭虫，你怎么跑出来的？"

楚留香也失声道："你们怎么跑出来的？"

两人几乎在同时问出了同样一句话，都忍不住笑了。无论如何，他们能再相见，总是欢喜多于惊异。

胡铁花笑着道："还是你先说吧，你遇着的事一定比我们精彩，我们的故事实在有点泄气。"

楚留香笑道："还是你先说吧，我这故事说来话长。"

胡铁花瞧了戴独行和黄鲁直一眼，苦笑道："说来真丢人，我们三个人竟全不是水母的对手，若不是蓉儿的姑妈，我们只怕已见不着你了。"

楚留香动容道："她放了你们？"

胡铁花叹道："不错，她和一个叫'九妹'的一起来盘问我们，我们自然什么也不肯说，但那叫'九妹'的小丫头倒真凶得很，居然要用苦刑来糟蹋我们，幸好蓉儿姑妈说我们都是有身份的人，应该以礼相待，谁知那小丫头翻了脸，硬说蓉儿的姑妈一定早已和我们串通了。"

他恨恨的接着道："那小丫头人凶嘴也凶，还说了许多很难听的话，蓉儿的姑妈忍无可忍，忽然间出手点了她的穴道。"

楚留香耸然道："她……她怎能如此冒险？"

第三十二回 出宫维艰

胡铁花道：“她这么样做，连我们都吃了一惊，因为‘神水宫’门规之严，江湖中人人都知道的，她这么做无异已承认和我们串通，欺师通敌，那罪名可不轻，但她出手后反而镇定下来，只是叫我们快来找你，她说你也许也落入了水母的掌握中，也许……也许已遭了毒手。”

楚留香着急道：“她自己呢？”

胡铁花道：“她……她似已下了决心，已将生命置之度外，只不过告诉我们，那菩提庵中的聋哑尼姑本是她的大师姐，因为犯了门规，才落到如此地步的，她希望我们有机会时好好照顾她。”

楚留香跺脚道：“如此说来，她显然也怕和她的大师姐落入同样悲惨的遭遇，所以准备一死了之……”

胡铁花黯然道：“看来只怕是如此，我们走的时候，她就将那石牢自里面封闭，将她自己关在那石牢里，我们发现不妙，再求她开门时，就已无论怎么样都叫不开门了，她根本已拒绝回答我们的话。”

楚留香插嘴道：“想不到‘水母阴姬’和她的徒弟竟是同样的骄傲，甚至不愿让别人见到她们死，难道她们要永远活在别人心里？”

胡铁花并未完全听懂这句话中的意思，因为他实未想到“水母阴姬”的死法也是完全一样的。

他只是惨然道：“无论如何，我们总是永远感激她的。”

楚留香唏嘘良久，才问道：“你们是怎会来的？是不是蓉儿终于还是将入宫的途径告诉了你们？”

胡铁花苦笑道：“你走了之后，我们就求她说出来，她本来不肯，但过了一天后，她也开始为你担心起来。”

楚留香急着问道：“她自己有没有跟你一起来？”

胡铁花道：“她怕跟我们一起来有所不便。”

楚留香更着急，道：“那么她的人呢？”

胡铁花道：“她说，她要赶到那菩提庵去和甜儿她们会合，然后再看看是否能到这里来，我正想劝她莫要着急，她反而先来安慰我了。”

他笑了笑，接着道："她对你甚有信心，说你无论遇着什么危险，都一定会有法子脱身的。"

戴独行苦笑着道："看来她只不过有点为我们担心，再三劝我们莫要出手，可是我们一到这里，就将她的话全都忘了。"

黄鲁直这时也走了过来，讷讷道："敝友是谁，香帅现在想必早已知道了，他早年所做所为，虽令人无法同情，但近年来他已改过自新。"

楚留香叹道："他的事我都已知道，也很同情他，只可惜他……"

黄鲁直面色惨变，道："他……他莫非已遭了毒手？"

楚留香长叹不语。

黄鲁直嗄声道："论起他昔年之行事，也的确死有余辜，可是……可是……在下仍想知道，究竟是谁杀了他的？"

楚留香插嘴道："杀他的人也已被人杀了，而且是神水宫主为他报的仇，如今他们一家三口，想必已在天上团圆，前辈又何必再为他伤心？"

黄鲁直黯然垂首，喃喃道："不错，以他的罪孽，落得这样的下场，老天也不能算是亏待他了！"

话虽如此，他目中还是难免热泪盈眶。

胡铁花伸手拍了拍楚留香的肩膀，道："你呢？你是怎么从水母掌握中逃出来的？难道你又……"

他神秘的一笑，住口不语。

楚留香瞪了他一眼，道："我既已逃出来，也用不着你担心了，倒是蓉儿她们，到现在为什么还没来呢？难道又出了什么事？"

他忽然转身望着那神水宫的弟子，含笑道："姑娘的芳名能告诉我吗？"

这少女本已听得眼睛发直，走也不敢走，此刻又吃了一惊，吃吃道："我叫南苹。"

楚留香柔声道："我们想到外面的菩提庵去找人，不知南苹姑娘你能带路吗？"

南苹望了望那道已关得紧紧的石门，道：“师父并没有要我带你们去，我自己也不敢作主。”

楚留香笑道：“姑娘只管放心，你带我们去，她绝不会怪你的。”

南苹咬牙闭唇，似已不知该如何是好。

楚留香轻轻拉住了她的手，道：“我们走吧！”

南苹的脸也红了，想挣脱他的手，却垂下了头，想说什么，又说不出，居然痴痴的跟他走了出去。

胡铁花叹了口气，摇着头道：“无论多凶的女孩子，一见到这老臭虫，好像就变得一点法子也没有了，我真不明白这是为了什么？”

戴独行也笑了，道：“老弟，如此简单的道理，你都不明白？”

胡铁花道：“难道他对女孩子真有什么魔力，我怎地连一点也看不出？”

戴独行笑道：“你若也看得出，那就糟了。”

瀑布泻入湖中，湖水又自地下流出，瀑布不竭，湖水不溢，生生不息，永无断绝，这正是大自然的玄妙。

楚留香他们沿着一道地下的水流往前走，只觉地势渐高，尽头处又有十余石级，石级上就是出口。

南苹道：“这上面就是菩提庵，也是本宫的门户之一，若有人想要入宫，这是最方便的法子，因为大师姐看来虽凶，其实心肠却很软，别人若是对她苦苦哀求，她很少会狠得下心来拒绝的。”

走过这一段路后，她似乎已和楚留香变得很熟了，非但再也不害怕，一只纤手也始终让楚留香拉着，没有挣脱。

但楚留香却在暗暗着急，她们的大师姐既然心很软，那么李红袖她们为什么直到此刻还未来呢?

只听胡铁花道：“听说从这里入宫的人，都是被装在箱子里送进来的，是吗？”

南苹道：“不错，因为大师姐不能离开菩提庵，所以只有将人放在竹箱里，让箱子浮在水面上顺流而下。”

胡铁花望了楚留香一眼，道：“看来柳无眉这次倒没有说谎。”

楚留香只有苦笑。

他已发现柳无眉实在是很懂得说谎的人，因为只有这种人才懂得若在谎话中加几成真话，就最容易令人相信。

南苹道：“这出口就在大师姐所坐的蒲团下，我们平时很少到这里来，因为自从大师姐获罪之后，师父就不准姐妹们和她来往。”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她究竟犯了什么罪？”

南苹道：“这……我不大清楚了。”

她显然不愿再说起这件事，匆匆走上石阶，将壁上的铁环轻轻敲了敲，只听叮当之声，宛如龙吟，四面石壁都起了回应。

南苹道：“因为大师姐终日坐在蒲团上，极少走动，所以只要铁环一敲，她立刻就会知道。”

胡铁花不说话了，他心里也难免有些紧张，希望这秘道的门户快些出现，好去瞧瞧宋甜儿她们究竟出了什么事?

谁知过了半晌，地道上仍是毫无动静。

南苹皱眉道：“奇怪，大师姐现在难道凑巧不在上面么？”

楚留香心里虽急，反而安慰着她道：“也许她偶然出去走动走动，这也是人之常情。”

南苹道：“她绝不会离开菩提庵，上面的地方并不大，她无论在哪里，只要环声一响，她本来都应该听得到的，除非上面也出了事。”

楚留香自然比她更着急，因为他……

柳无眉既然知道只要她们一入神水宫，就立刻会揭破她的谎话，自然要千方百计的阻挠她们。

李红袖虽然博闻强记，但却并没有什么心机，宋甜儿更是天真烂漫，全不懂世道人心的奸诈。

何况她们两人又全都对柳无眉生出了同情之心，所以柳无眉如要害她们，实在是易如反掌。

只听胡铁花道：“上面不开门，我们难道就没法子进去吗？”

南苹道：“没法子，这条地道的出口只有在上面才能开启，因为师父怕我们偷偷溜出去玩……”

胡铁花忽然一拍巴掌，失笑道：“我忘了一件事，想不到连你也忘了。”

南苹怔了怔，道：“我忘了什么事？”

胡铁花道：“你大师姐又聋又哑，只有坐在蒲团上，才能感觉到你在下面敲击铁环，若是走到别的地方了，哪里还能听得到声音？”

南苹嫣然道：“她能听得到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难道她既不聋，也不哑，只是故意装出来的？”

谁知南苹还是摇着头道：“她的确又聋又哑，一点也不假。”

这次胡铁花也怔住了，道：“既然真的又聋又哑，又怎能听得到声音呢？”

南苹笑了笑，道：“这原因你见到她之后，也许就明白了。”

胡铁花怔了半晌，恍然道：“我现在已明白了。”

南苹道：“哦？”

胡铁花道：“有人只要看别人嘴唇的动作，就能猜出他在说什么话，你师姐想必也有这种本领。”

南苹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她不但又聋又哑，而且……而且眼睛也不行了。”

胡铁花又怔住了，吃惊道：“她难道还是个瞎子？”

南苹道：“嗯！”

胡铁花急得直揉鼻子，苦笑着喃喃道：“一个人又聋又哑又瞎，却能听得别人向她苦苦哀求，而且还能听到敲门的声音，老臭虫，你一向很聪明，这次只怕也被弄糊涂了吧？”

只听敲环之声又响了起来。

这次南苹敲的声音更大。

但过了半晌，上面仍然毫无回应。

楚留香忍不住也走了上去，将耳朵贴住上面的石壁。

胡铁花急着问道：“你听见了什么声音？”

楚留香皱着眉，道：“听不大清楚，好像什么声音都没有。”

胡铁花跺脚道：“你鼻子不灵，耳朵难道也不灵了么？”

戴独行忽然自腰边的麻布袋里取出了个铁碗，道：“用铁碗扣在石壁上，就会听得清楚些。”

那时胡铁花自然不会明白声波的原理，诧声道：“真的？”

戴独行笑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丐帮子弟偷鸡摸狗的本事冠绝天下，你难道还未听说过？”

楚留香含笑接过了铁碗，扣在石壁上，再将耳朵贴住铁碗，他眼睛渐渐亮了，双眉却皱得更紧。

胡铁花道：“有声音了么？”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什么声音？”

楚留香道：“好像有人在说话。”

胡铁花摸着鼻子，失笑道：“哑巴难道也能说话吗？”

南苹想笑，却没有笑出来，皱眉道：“这绝不是我大师姐说话的声音，她不会说话。”

胡铁花道：“也许是甜儿她们还在求她。”

楚留香沉吟着道：“不是……这是男人的声音，但嗓子很粗，又不像李玉函。”

南苹吃惊道：“男人？男人在说话？”

胡铁花失笑道：“男人也是一种人，有时也和女人一样地会说话的，姑娘又何必如此吃惊？”

南苹道：“但多年以来，从来也没有人敢到菩提庵去打扰的，江湖中根本就没有几个人知道菩提庵这地方。”

胡铁花道：“连神水宫现在都有男人进来了，何况菩提庵？”

南苹脸色又变了变，道：“可是到神水宫来的人一定都有很迫切的理由，所以才不惜冒险，菩提庵却只不过是个荒凉的寺庙，既没有丝毫吸引人的地方，大师姐也绝不会和任何人结怨，他们到那里去的目的何在？”

胡铁花道：“这也许是因为他们想从那里秘密潜入神水宫来。”

南苹道：“依我看，他们也许是为了你们的朋友才来的。”

胡铁花皱了皱眉，也将耳朵凑到铁碗上，一面问道：“你听不听得到他们在说什么？”

楚留香苦笑道：“听不到，他们现在已经不说话了。”

沉默，有时固然比任何语言都值得珍惜，静寂，有时也比任何声音都可怕。菩提庵中此刻正是死一般的静寂，连一点声音也没有，上面的人难道在一瞬间全死光了么？否则为何会忽然沉寂下来?

楚留香掌心已不觉沁出了冷汗。

每个人都在紧张地等着，过了很久之后，胡铁花忍不住问道：“还没有声音？”

楚留香叹道：“没有。”

南苹道：“也许……也许大师姐已将来的人全击退了。”

胡铁花道：“那她为什么还不开门呢？”

南苹怔了怔，鼻尖也沁出了冷汗。

胡铁花着急道：“我看红袖和甜儿一定出了事，否则她们绝不会这么久都不开腔的，尤其是甜儿，要她闭着嘴实在不容易。”

戴独行咳了两声，道：“也许她们还没有到这里来。”

楚留香忽然道：“我们现在退出去，由外面赶到菩提庵要走多久？”

南苹道：“那要绕个大圈子。”

胡铁花道：“多大的圈子？”

南苹道：“很大，轻功最好的人，至少也要走三四个时辰。”

胡铁花跺脚道：“这可怎么办呢？简直快把人急疯了，老臭虫，你怎地也想不出法子来？”

楚留香沉吟着，忽又问道：“你大师姐若是答应将人送入神水宫，是不是会先给她们喝一杯有迷药的茶，免得被她们看到入宫的途径。”

南苹道：“不错。”

楚留香道：“甜儿她们也知道这回事，所以她们明知茶里有迷药，也会高高兴兴的喝下去。”

胡铁花道：“不错，她们既然知道一喝下这杯茶就到了神水宫，自然非喝不可。”

楚留香道：“她们喝下去后，就被迷倒，自然就不能说话了，所以我们才听不到她们说话的声音。”

胡铁花拍手道：“有道理。”

楚留香道：“但这位大师姐还没有将她们送下来，菩提庵中就来了外敌，这些人也许真是为了甜儿她们来的，就要大师姐将她们交出来。”

南苹抢着道：“大师姐绝不肯的，她们到了菩提庵，就是大师姐的客人，大师姐无论如何也不会将她们交给别人。”

楚留香道：“所以那些人就要和你大师姐谈判，不到谈判决裂时，他们也不愿向神水宫的门下出手的。”

胡铁花道：“这也有道理，可是他们现在为什么不谈了？”

楚留香道：“这也许是因为他们给了大师姐一个限期，要她考虑考虑，然后再答复。”

胡铁花道：“既是如此，她此刻必已身居险境。”

楚留香道：“不错，来的人若非她的敌手，也就用不着谈判了。”

胡铁花着急道：“那么她为什么还不赶快打开这道门，让我们进去？”

楚留香叹道：“她身在强敌环伺之中，又怎敢将神水宫的入口显露出来呢？”

南苹望着他，目光中充满了赞赏之意。她虽然什么话都没有说，但一个女人若用眼睛来赞美男人，那实在比说任何话都要令人喜欢。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道：“这只不过是我的猜测而已，实在的情况是否如此，谁也不敢断定。”

南苹柔声道：“但我却可断定你猜的一定不错，因为除此之外，根本就不可能有别的情况发生。”

胡铁花叹道：“但我却希望他猜错了，否则甜儿她们既昏迷不醒，你大师姐又不敢开门，我们更无法及时赶去……这种情况可真的糟透了。”

大家想到她们处境之危险，也都不禁忧形于色。但除了在这里干着急之外，谁也想不出别的法子。

第三十三回 宝剑无罪

南苹忽又一笑，道：“其实各位也用不着太担心，大师姐本是我们本门姐妹中武功最高的一人，她如今虽已残废，武功并未失去，一定能将那些人击退的。”

胡铁花摇着头道：“她若有把握能将那些人击退，一定也早就动手了，又怎会等到现在呢？”

南苹道：“可是……可是我师父常说，大师姐的武功已绝不在当今武林最负盛名的十大高手之下，那些人的武功难道还能比她更高么？”

胡铁花苦笑道：“敢和楚留香作对的人，自然一定有两下子。”

戴独行道：“香帅能想得出那些人是谁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纵能猜得出那些人是谁，于事又有何补？”

其实他已猜出那些人八成是柳无眉勾引来的，她这么做不但可以截断楚留香的道路，而且还可以将甜儿她们擒为人质，用来要挟楚留香，即使事后能侥幸逃出，也无法再泄露她的秘密。

楚留香已认定了这必定又是柳无眉的连环毒计。

他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现在只希望你们的大师姐已看出自己的武功绝非对方的敌手。”

南苹皱眉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只因她若被逼得无法可施时，也许就会不顾一切，将这道门打开了。”

戴独行拊掌道：“不错，这就叫置之死地而后生。”

南苹道：“若是换了别人，到了绝境时，也许会这么做的，但我大师姐宁死也不会。”

戴独行皱眉道：“为什么？”

南苹叹道：“因为我大师姐就因为无心泄露了本宫的出入道路，所以才受到重责，她这次又怎敢再重蹈覆辙？”

这似乎已是最后一个希望，此刻希望又告断绝，大家都不禁为之失色。

胡铁花却眼睛一亮，忽然冲上去，用手敲击着石壁上的铁环，四壁都起了回声，震得人耳朵都麻了。

南苹失声道：“你这是干什么？”

胡铁花笑道：“这就叫置之死地而后生。”

戴独行拍手道：“不错，那些人听到地下有声音传出，就必定已能猜到神水宫的入口是在什么地方了，他们若已知道神水宫的入口在何处，那位大师姐也就没有什么隐瞒可言了，她若已没有顾忌，也许就会将这道门打开。”

胡铁花笑道：“我是个笨人，只能想得出这种笨法子。”

楚留香也已喜动颜色，道：“到了聪明人都无法可施之时，笨人想出来的法子一定最有用。”

“有用”两个字刚说完，已有一线天光照了下来。

庵堂的光线也不亮，日色被浓阴所掩，仿佛自古以来就照不到这里，使得这古老的佛堂，平添了几分凄凉之意。

黄幔低垂，也看不出神龛里供的是什么佛像，案上铺着和神幔同样陈旧的黄缎，低垂到地。

一个瘦削苍老的青衣尼，垂眉敛目，盘膝坐在神案前的蒲团上，虽然是坐着，犹可看出她的身材很高大。

她枯黄的脸上已瘦得没有一丝肉了，露出了高耸的颧骨，使得她看来更憔悴苍老，也更严肃冷酷。

在她面前左右两侧，还有几具蒲团，左面蒲团也盘膝坐着两个很美丽的少女，头垂在胸前，似已沉睡。

这两人正是李红袖和宋甜儿。

右面蒲团上，坐着一男一女，但却不是李玉函夫妇，男的面色苍白，似乎戴着个面具，但青衣上血迹斑斑，又似受了重伤。他紧咬牙关，紧闭着眼睛，似在忍受着极大的痛苦，几乎连坐都坐不稳了。

那女的面上蒙着一方丝巾，只露出一双很动人的眼睛，只不过目光中也充满了惊惧和悲愤之色。

佛堂中本来激荡着一阵阵震耳的金铁交击声，声音显然是来自地下，到了这时，才忽然停顿。

这时那青衣尼座下的蒲团已在缓缓移动，蒲团中露出了个洞穴，然后，就有两个人狡兔般窜了出来。

这两人不问可知，自然就是胡铁花和楚留香。

蒙面的女子瞧见了他们，目中蓦然现出了惊喜之色，但青衣尼那双灰白的眸子里，却射出了比刀还锐利的光芒。

她长袖一展，但见乌光闪动，带着一股强劲绝伦的风声，呼啸着向楚留香他们两人卷了过去。

单只这一股劲气强风已令人难以抵御，何况劲风中还带着“神水宫”见血封喉的独门暗器。

胡铁花只觉寒风扑面，骤然间竟被逼得透不过气来。

他大惊之下，身子一缩，凌空倒翻了出去，“砰”的，撞散了窗户，飞出窗外，只觉鞋子上微微一震，以他应变之速，竟还是难免被暗器击中，幸好他入关后还未换过鞋子，穿的仍是姬冰雁为他准备的牛皮靴，那暗器的力道虽强劲，也穿不透这种老牛皮。

否则他就算不死，这条腿也算废了。

胡铁花身子还在空中，已被惊出一身冷汗。

窗外的古树浓阴，木叶甚密，他正想先掠到树上再说，谁知就在这时，忽听“哧”的一响。

寒光闪动间，已有一柄剑毒蛇般自木叶浓阴间刺了出来，来势之快，出手之毒，竟不在青衣尼的暗器之下。

这一剑来得更大出他意外，他一口真气已用尽，身子还在空中，就算有天大的本事，也躲不开这一剑了。

他嘴里刚冒出口苦水，准备拼着挨一剑了，突见黑呼呼一团黑影自窗子飞出，迎着剑光飞了过去。

只听又是“哧”的一声，剑光已穿透了这团黑影，竟是只蒲团，但胡铁花并没有看到这是什么。

他脚尖一沾地，已又窜入了窗户。

只见楚留香仍站在那里，仿佛根本没有动过，方才的劲风和暗器，也不知他是怎么躲过去的。

再看南苹也已跃了上来，正拉着那青衣女尼的手在说话，显然正在为楚留香他们求情，为他们解释。

胡铁花抹了抹汗，道：“老臭虫，看来我又欠你一次情。”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次救你命的倒不是我。”

胡铁花讶然道：“是谁？”

他嘴说着话，头已转过去，这才发现方才坐在地上的蒙面女子已站了起来，座下的蒲团已不见了。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苦笑道：“姑娘救了我的命，我却去谢别人，实在不好意思得很，但姑娘也莫要见怪，我这人虽笨，倒也知道好歹，以后姑娘无论要我做什么，要我水里去我就水里去，要我火里去我就火里去。”

蒙面女子目光闪动，似乎想说什么。

但这时南苹已站了起来，大声道：“我大师姐想要问问你们的来历，和本宫可有什么渊源……”

她是背对着那青衣尼姑，此刻忽然向楚留香眨了眨眼睛，才接着道：“我知道你们和本宫有很深的渊源，否则师父她老人家就不会叫你们来这里了，所以你们还是向大师姐说明的好。”

其实她用不着眨眼睛，楚留香也明白她的意思——她虽然将他们带来这里，心里还是害怕得很。

楚留香自然也不会要她来承担这责任，沉吟着道：“此中详情，一时间也不能详说，等姑娘见到令师时，自然会明白的，此刻还是先应付这里的事要紧。”

胡铁花抢着道：“不错，我只想知道鬼鬼祟祟躲在外面暗算人的那些小子究竟是谁？我好歹也要给他们个教训。”

青衣尼目光虽在闪动着，但面上却木无表情。

她的眼睛几乎全是灰色的，就仿佛死水中的寒冰，而她的脸就像一湖死水，冷酷中又带着出奇的宁静。

胡铁花忍不住又要去摸鼻子，苦笑着道：“你……大师真的不能说话？”

青衣尼点了点头。

胡铁花道：“但大师却能听得到我们说话？”

青衣尼竟摇了摇头。

胡铁花怔了怔，道：“你明明听得见，为何偏偏要说听不见呢？”

南苹道：“我大师姐真的听不见。”

胡铁花道：“若是听不见，她怎会点头摇头？”

南苹瞧了那青衣尼一眼，欲言又止。

胡铁花苦笑道：“求求你们快说出来吧，莫要再打哑谜了，我简直已快被急得发疯。”

看来楚留香猜的并不错，李玉函夫妇既然不在这里，外面的人想必是他们找来对付李红袖和宋甜儿的。

但这些人究竟是谁呢？看那一剑来势之狠毒辛辣，他们的剑法之高，并不比黄鲁直差多少。

柳无眉又从哪里找来这许多高手？

还有，这蒙着面的一男一女是谁呢？为什么要如此神秘？

胡铁花心里实是疑团重重，却偏偏遇上一个哑吧，再加上李红袖和宋甜儿又昏迷不醒。

无论谁遇着这种事，不急得发疯才怪。

就在这时，突听窗外一人厉声道：“此事和各位全无关系，方才那一剑也只不过是聊以示警而已，毫无伤人之意，只要各位将本门的叛徒交出来，我们立刻就走，秋毫无犯；但各位若是定要来淌这浑水，只怕就难免要玉石俱焚了。”

听他们的口气，竟似并非来找李红袖和宋甜儿的。

胡铁花皱眉道：“你们究竟是什么人？谁是你们的叛徒？”

窗外还未答话，那身负重伤的蒙面客忽然跳了起来，挣扎着向外冲出。胡铁花刚怔了怔，只听“叮”的一响，那青衣尼和蒙面女子已双双挡住了蒙面客的去路。蒙面女子颤声道：“我们既已到了这里，一切事就该听凭大师作主，你此刻若是冲了出去，岂非辜负了她老人家的一番好意？”

青衣尼目光灼灼，瞪着那蒙面客，缓缓点着头。那蒙面女子每说一句话，青衣尼的脚下就有一阵轻铃般的声音响起。

胡铁花忽然发现她脚下竟系着一条极细的铁链，而铁链的另一端，却被掩盖在黄幔低垂的神案下。

蒙面女子说一句话，这条铁链就动一动，铁链在青石板上震动着，就发出一阵阵轻微的“叮当”声响。

胡铁花这才明白聋子是怎么会听见别人说话的了，他实在忍不住想过去瞧瞧究竟是什么人躲在那神案底下？为何也如此神秘？但他还没有走过去，楚留香已用眼色阻止了他。

只听窗外那人冷笑道：“大丈夫做事敢做敢当，堂堂男子汉却逃到这里来求妇人女子的庇护，算得了什么英雄好汉？简直连我们的人都被你丢光了。”

那蒙面客身子颤抖，忽然一闪身，自青衣女尼和蒙面女子之间窜了过去，他身法之快，竟超出胡铁花意料之外。

那青衣女尼这次也没有拦住他，只见他身披的宽袍随风扬起，左面的一只衣袖，竟仿佛是空荡荡的。

眼见他已将冲出门，外面风吹木叶，沙沙作响，显见他只要一脚跨出这菩提庵门槛，就不知有多少道剑光要向他击下。

但就在这时，又有人影一闪，挡了他的去路。

这人后发先至，身法竟比他还要快得多，不问可知，自然就是轻功天下第一的楚留香了。

蒙面客厉声道：“此事与你无关，闪开！”

楚留香微笑道：“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怎会和我无关呢？”

蒙面客身子一震，嗄声道：“你……你是谁？我不认得你。”

楚留香叹道：“就算你不认得我，我还是认得你。”

蒙面客忽然反手一掌，切向楚留香的咽喉。

但楚留香既不招架，也不闪避，蒙面客这一掌果然到了半途就硬生生顿住，楚留香凝注着他。

他长长叹息了一声，黯然道：“红兄，我知道你心高气傲，素来不肯求人，但到了现在你若还要隐瞒，就未免将我看得不够朋友了吧？”

蒙面客霍然转过身，肩头颤动，显见得心里实在激动已极，那蒙面女子走过去拉住他的手，目中已流下泪来。

胡铁花目定口呆，怔了半晌，讷讷道：“红兄，曲姑娘……唉！我真该死，竟没有认出是你们。”

那蒙面女子正是曲无容，凄然道：“我不能好好照顾他，反而要来求……求人，我实在觉得无颜再见你们之面了，可是……可是……”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声道：“这也是我该死，红兄若非被我这瞎了眼的混蛋误伤成残废，现在又怎会受人欺负！何况，曲姑娘你今天又救了我一命，我……我……”

他忽然冲了出去，狂吼道：“谁要来找一点红的麻烦，就先来找我胡铁花吧！”

吼声中，已有两道青光自木叶丛中闪电击下。

这时黄鲁直和戴独行才自地道下跃出，两人一左一右，也向窗外掠了出去，只听戴独行笑骂道：“好猴儿崽子，真下毒手呀！”

又听得黄鲁直沉声道：“这些人剑法辛辣狠毒，自成一家，你们小心了。”

一点红反手甩下了脸上的面具，露出了他苍白而憔悴的脸，但他的眼睛却仍是那么冷酷倔强，跺脚道：“这是我的事，你们何必插手？”

楚留香道：“小胡对你是自觉于心有愧，你若不让他出去打上一架，他只怕真的要急疯了。”

一点红咬了咬牙，道：“但这件事却是无论谁也管不了的。”

楚留香道：“为什么？”

一点红神情显得更焦躁，哽声道：“你也用不着多问，你若真是我的朋友，就带着他们快走。”

楚留香叹道：“以你我的交情，你还有什么事不能对我说的吗？”

一点红只是挥手道：“快走！快走！你若再不走，莫怪我跟你翻脸。”

曲无容黯然道：“他实在有难言的苦衷……”

楚留香打断了她的话，忽然问道：“你看见外面那棵树了吗？”

曲无容怔了怔，虽然不明白他为何要问这句话，还是点了点头，道：“看见了。”

楚留香道：“一棵树从地上长出来，也和人一样，是为了要成长、结实、传宗接代，但现在它却被这些人的剑光砍得乱七八糟，这是不是很可惜？”

曲无容怔了怔，望着窗外纵横飞舞的剑气，也不知该说些什么，因为她还是不明白楚留香的意思。

楚留香已接着道：“无论是人的生命也好，树的生命也好，它若还未成长就被摧毁了，总是件可恨的事，但你能说这是剑的错吗？”

曲无容道：“这……这我也不知道。”

楚留香凝注着她，一字字道：“剑本身并没有错，错的只是那只握剑的手。”

曲无容动容道：“你……你已知道他的事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自怀中取出了那面铜牌——铜牌上刻有十三柄狭长的剑，围绕着一只手。

一点红骤然失色，厉声道：“这是哪里来的？”

楚留香没有回答他，却长叹道：“这只手，只怕就是世上最神秘、最邪恶、也最有权力的一只手了，因为他不但在暗中掌握着无数人的生死，而且还令人死得糊里糊涂，不明不白，直到死后还不知世上有这只手存在。”

他瞪着一点红，沉声道：“世上只要有一只这样的手存在，至少就有一两人难免生于恐惧，而死于黑暗，若将这只手消灭了，大家的日子都会过得太平得多，是吗？”

一点红用力咬着牙，嘴角的肌肉却还是在不住抽动，哽声道：“你想消灭他？”

楚留香厉声道：“你纵然不想消灭他，他也要消灭你的。”

一点红急促的喘息着，忽然疯狂般大笑起来。

楚留香道：“我知道他一定是很可怕的人，但无论多可怕的人我都见过了。”

一点红骤然顿住了笑声，道：“我知道你对任何人都无所畏惧，可是他……”

他一双眸子忽然变得更黑，看来就像是个无底的深洞，充满了无边的恐惧，无底的痛苦。

楚留香道：“到了现在，你难道还不愿助我一臂之力？”

一点红嘴角抽动着，嗄声道：“你莫忘了，我是他养大的，我的武功也是他传授的，他纵然要杀我，我也不能出卖他。”

楚留香默然半晌，长叹道：“这是你的义气，我绝不勉强你……我只问你，他今天来了没有？”

一点红望着窗外的剑光，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他今日若来了，外面只怕早已住手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一点红道：“因为当今世上，他的剑法已无人能比。”

第三十四回 铁血传奇

楚留香目光闪动，试探着道：“那么，薛衣人呢？”

一点红又沉默了半晌，道：“薛衣人的剑法，在他眼中，只不过是根绣花针而已。”

楚留香道：“绣花针？”

一点红道：“绣花针只能绣花，若用来缝衣衲被，就要断了。”

楚留香道：“此话此讲？”

一点红道：“薛衣人的剑法好看，他的剑法实用。”

楚留香想到一点红剑法之辛辣有效，不禁苦笑道：“不错，好看的剑法未必能伤人，杀人的剑法未必好看。”

一点红道：“正是如此。”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听你这么一说，我倒更想见他一面了。”

一点红似也叹息了一声，喃喃道：“你还是不见的好。”

楚留香笑了笑，改口问道：“今天他们来了几个人？”

曲无容道：“八个。”

她咬了咬嘴唇，道：“本来是十个的，但在济南城外，已被我们除去了一个，还有一个不知为何忽然走了。”

楚留香皱眉道：“他们在济南城已盯上了你们？”

曲无容瞧了一点红一眼，黯然道：“他……他本来还不信那些人会真的对他下毒手，直到他受了重伤……若非他受了重伤，我们也不会逃到这里来了。”

她叹了口气，接着又道：“因为我师父以前对我说过，以后我无论遇着什么危难，都可以到这里来求大师庇护……那时她实在对我不错。”

说着说着，她的眼圈已渐渐红了，似又想起了石观音昔年对她的恩情，而忘却了她的仇恨。

楚留香忽然发现这冷漠倔强的女子，在这一个多月里，已变得温柔得多，也变得更多愁善感。

他知道惟有“爱情”的力量才能令她转变得这么快、这么多，他不禁暗暗替一点红感到高兴。

因为他知道一点红迟早也会被这种力量软化的，这孤独的少年就像一棵生长在危岩上的树，实在太需要感情的滋润了。

他却未发现那青衣尼听了曲无容的话，脸色忽然大变，灰白的眸子里，也燃起一股火焰。

曲无容望着他手里的铜牌，道：“他们十个人之中有个人忽然失踪了，莫非是你……”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并没有杀他，但他倒的确是来杀我的。”

曲无容道：“我们这一路上，和他们交手不下七次，据我所知，失踪的那人乃是其中武功最差的一个，他们怎会要他去对付你？”

楚留香道：“因为那时他们并不知道刺杀的对象是楚留香，自然要留下主力来对付你们，派最差的一个去下手。”

他忽又问道：“如此说来，剩下的这八个人，武功难道都比他高？”

曲无容叹道：“我们和他们交手有七次，每次虽然都能死里逃生，但也实在侥幸，有两次连我自己都认为是难逃毒手的了。”

楚留香也瞧了窗外的剑气一眼，皱眉道：“既然如此，小胡他们两人以一敌二，只怕还是……”

突听铁链击地，叮当不绝。

青衣尼满面怒容，瞪着那黄幔垂地的神案，她足踝上缚着的铁链，也在不停的牵动着。

南苹更是满脸惊慌焦急之色，似已不知该如何是好。

这时窗外剑光虽强，却还并未将那道纵横开阖的刀风和那片夭矫如龙的棍影完全压倒。

楚留香向南苹招了招手，悄声问道：“你大师姐为什么发脾气？”

南苹瞪了曲无容一眼，道：“这位姑娘方才好像在说我大师姐无力保护这地方的人，我大师姐听了很难受，想要出去和那些人一较高

下，可是……”

突见青衣尼跺了跺脚，转身飞掠而出，但刚到门口，她足下的铁链已被绷得笔直，再也无法前进半步。

南苹叹口气，黯然道：“可是她却永远无法走出去。”

只见青衣尼满面怒容，青筋一根根暴起，显然已用了全力。楚留香方才接过她一掌，自然知道这老尼内力之惊人。

但她纵然用尽全力，却仍无法将那细细的一根铁链挣断，南苹望着这已如琴弦般绷紧了的铁链，叹道：“据说这铁链乃是寒铁精英所铸，纵是削铁如泥的宝刀利刃，也难将它砍断，何况人力呢？”

只见铁链越绷越紧，那神案也摇动起来，黄幔中响起了一种极轻细的喘息声，似乎神案下也有个人在用力拉铁链。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铁链的另一端，不知是缚在什么地方的？”

南苹垂下了头，道：“你既已看出来了，何必还要问我？”

楚留香道：“难道铁链的另一端也缚在一个人的脚上，他却藏在神案下，不肯现身，只是拉动着铁链，和你大师姐来通消息？”

南苹叹道：“否则我大师姐又怎能听到别人的说话呢？”

楚留香道：“但这人是谁呢？为什么不肯让你大师姐出去？为什么永远躲在神案下不肯见人？”

南苹沉默了半晌，轻轻道：“这也是个秘密，连我们都从未见过他……”

忽然间，只听“蓬”的一声震动，那朽腐的神案经不起真气的冲激，竟被震散，木屑纷飞中，一条人影带着凄厉的啸声冲了出去，却用那覆案的黄幔将面目四肢一起裹住，还是没有人能看到他的身形面貌。

楚留香掠过去拍了拍一点红，道：“红袖和甜儿都交给你了。”

他根本不让一点红拒绝，人已随着语声冲出。

只见一道剑光如匹练般自木叶丛中飞出，闪电般刺向那刚从神案下冲出去的“怪人”。

他连头带脸都被蒙在黄幔里，根本什么都瞧不见，任何人都以为他是万万躲不过这一剑的。

谁知剑光刺下，他身形忽然一闪，已游鱼般自那黑衣劲装的长剑刺客面前滑了过去。

就在这时，那青衣尼身影也一闪，自黑衣刺客身后掠过，他们两人的铁链就绕在黑衣刺客身上。

只听“嗤”的一声，那黑衣刺客连惨叫之声都没有发出，就已被这铁链生生勒成两段。

鲜血旗花般飞出，铁链又已绷得笔直，青衣尼姑和那身披黄幔的怪人已向另一个黑衣剑客掠过去。

他们这种杀人的方法实在匪夷所思，身法之怪异，出手之辛辣，连楚留香见了都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那边正有六七个黑衣刺客在木叶中和胡铁花、黄鲁直、戴独行等三人缠斗。

浓密的枝叶被剑气所摧，雨点般四面纷飞，十几株浓荫如盖的老树，几乎都已剩下了一截光秃秃的树干。

那看来就像是一些被脱光了衣服的老头子，露着苍白、孱弱、生满了皱纹的皮肤，在西风中颤抖着。

黑衣剑客掌中的剑也正和一点红昔日所使用的一样，长而狭窄，而且分量比一般剑都要轻得多。

他们的剑法自然也和一点红同样辛辣而狠毒，绝没有什么花俏的招式，一出手就要人的命。

而且这些人交手的经验都丰富已极，显然看出胡铁花、黄鲁直和戴独行这三人都不是好惹的。

所以他们绝不和胡铁花他们正面作战，第一人长剑刺出后，身形就立刻闪到树后，第二人长剑已自另一个方向刺出。

几人剑光缭绕，招式配合得点滴不漏，正是：“瞻之在前，忽焉在后，瞻之在左，忽焉在右。”

到后来胡铁花根本分不清对自己刺来的一剑究竟是谁刺出的了，他们以三敌六，本来以为自己只要对付两人就已足够。

谁知他们每个人都要对付六个，这六人车轮般转动不歇，竟使得胡铁花他们的力量无法集中。

胡铁花显然已动了真火，但他掌中的一柄刀纵有降龙伏虎的威力，却还是伤不了对方一片衣角。

楚留香一眼瞧过，已知道曲无容畏惧的并非没有理由，这些黑衣刺客的确都是久经训练的凶手。

照这样打下去，胡铁花他们非流血不可。

但这时，青衣尼和那身披黄幔的怪人已飞掠过去，两人左右包抄，中间的铁链长达两丈开外，似乎想将胡铁花、戴独行、黄鲁直，和那六个黑衣剑客，一起用铁链柄住，再勒死。

这铁链此刻变成了一种最奇特、最有效的武器。

胡铁花他们一时间显然都不知道如何应付这种武器，他们只有向后退，黑衣刺客中有一人反手一剑，向那铁链剁了下去。

只听“铮”的一声，火星四溅，这黑衣刺客掌中的剑竟被震得脱手飞出，铁链仍纹风不动。

黑衣刺客一惊，再想退，已来不及了。

但见人影一闪，但闻“喀”的一声，鲜血旗花般飞激而起，黑衣刺客的身子已断成了两截。

那铁链还是绷得笔直，只不过青衣尼和那怪人已换了个边而已。

黑衣刺客们大骇之下，纷纷向后退，但胡铁花、黄鲁直和戴独行却正在后面等着他们。

他们长剑一展，分成五个方向闪入树后。

只见人影一闪，其中又有一个被铁链缚在树下……

只不过在刹那之间，他们已活活的勒死了三个人，楚留香发现这三次攻势，都是那怪人发动的。

他身法似乎比青衣尼更快，楚留香实在想看看他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人，但那黄幔却连他的足踝也一起盖住了。

他根本什么也瞧不见，但却似有种蝙蝠般的触觉，根本不必用眼睛，也能“看”得见。

楚留香知道唯有瞎子才会有这种奇异的触觉。

一个瞎子和一个又聋又哑的人配合在一起，竟能发挥这么大的威力，楚留香除了可怜他们之外，又不禁很佩服。

但这瞎子究竟为了什么事不敢见人呢?

他和那青衣尼之间究竟有什么关系？“水母阴姬”究竟为了什么才将这两个人禁锢在一起?

这时黑衣刺客只剩下五个人了，这五人似已不敢再出手，只是在树干之间来去，但他们也不敢退走。

那只手里显然还握着根鞭子，他们若是没有达成任务就退走，所遭受的必定更惨。

他们的剑虽然不知杀了多少人，但他们自己的命运，也许比他们所杀死的人更悲惨。

楚留香叹了口气，纵身掠了过去，只见一个黑衣剑客刚从胡铁花的刀光下窜出来，青衣尼和那怪客已忽然自他身旁的两棵树后闪出，那致命的铁链，已扼断了他的去路，也扼断了他的生机。

黑衣刺客狂吼一声，长剑毒蛇般刺出，但那怪人脚步一滑，已自剑光中滑了出去，铁链已绕住了他的身子。

眼见他咽喉又将被扼成两截，但就在眨眼之间，楚留香的手掌已抓住了铁链，道：“他们也是可怜人，饶了他一命吧！”

青衣尼瞪着楚留香，仿佛又惊又怒——铁链已被楚留香抓得紧紧的，她自然无法“听”到楚留香在说什么。

那黑衣刺客面上虽蒙着头巾，但看他的眼睛，也是惊疑多于恐惧，他更猜不透楚留香为何要救他。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放心，我不会逼你说任何事的，因为我知道你宁死也不会说，现在我只想和你们做个交易。”

黑衣刺客目光闪缩着四面望了一眼，这时胡铁花他们已停下手来，另四个黑衣刺客虽仍在流动，身形也已渐缓。

几个人的眼睛都在瞪着楚留香，终于有一人问道：“什么交易？”

楚留香道：“只要你们敢走，这次就放你们走，并没有任何条件。”

黑衣刺客们全都怔住。

这交易实在太合算，他们反倒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楚留香悠然道：“各位只怕要以为天下绝没有这种便宜的，是吗？其实你们这次来也没有占到什么便宜，是吗？”

他拍了拍黑衣刺客的肩头，微笑道：“我既已答应了你们，你们就只管放心走吧！”

这黑衣刺客忖了半晌，纵身一掠，自铁链中飞起。

楚留香又道：“一个人只要活着，以后总还有机会，死人就永远没法子办事了。”

他似乎在喃喃自语，但听了这句话，黑衣刺客们才忽然下定决心，飞掠而去。

胡铁花立刻跳了起来，道：“老臭虫，你难道想做和尚了么？但和尚也不会像你这样乱发慈悲的，居然平白就将这些凶手放走！”

楚留香叹道：“这些人并不能算是凶手，只能算傀儡。”

胡铁花皱眉道：“傀儡？”

楚留香道：“不错，傀儡。他们每个人身上都系着根绳子，绳头就在那只手上，你就算将他们全杀死了也没有用，那只手很快就会再找十三个傀儡来杀人的，而且这次你杀了他十三个，下次他说不定就会找二十六个。”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道：“但……但你就这样将他们放了，总不是生意经。”

楚留香笑道：“你这就不懂了，做生意讲究的就是放长线，钓大鱼。”

胡铁花眼睛一亮，道：“我明白了，你放他们走，就是为了要他们带你去找那只手，可是，你的线又在哪里？”

楚留香笑道：“你的鼻子比我灵，难道还没有嗅出来么？”

胡铁花闭起眼睛长长吸了口气，只觉微风中传来一阵阵淡淡的郁金香的幽香。

这正是楚香帅独有的香气。

胡铁花失笑道：“原来你这老臭虫方才伸手在人家肩上一拍，就已将臭气染到他身上去了。”

楚留香道：“不错，你现在只要做一次逐臭之夫，就可以追到那条大鱼。”

他话刚说完，只听铁链“叮”的一响，青衣尼和那怪人已飞一般掠了出去。楚留香非但没有拦阻，目中反而露出欣慰之色，沉声道：“你和黄老先生、戴老前辈留在这里照顾，我……”

胡铁花大叫道：“不行，这次说什么我都非去不可！”

一句话未说完，他的人已远在数丈外。

楚留香只得向黄鲁直和戴独行抱了抱拳，又指了指菩提庵的门，道：“这里的事，就偏劳两位前辈多费神了，还有蓉儿，她若来了……”

戴独行笑道：“你只管放心去吧，苏姑娘来时，我也会告诉她的。”

等楚留香走后，他才叹了口气，苦笑着向黄鲁直道：“如此看来，还是我们两个老头子轻松自在。”

黄鲁直也叹了口气，道：“不错，一个男人身上若背了个包袱，已是件苦事，何况他身上的包袱竟有三个之多呢！”

戴独行却又笑了，道：“在我们老头子看来，这固然是件苦差事，但在那些小伙子的眼中看来，也许羡慕还来不及哩！”

楚留香没有多久就追上了胡铁花，只见胡铁花远远跟着青衣尼和那怪人，看来似乎有些心神不定。

他见到楚留香赶来了，忽然道：“看来我们以后应该养条狗才是。”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现在我们若是有条狗，就一定不会追错方向了。”

楚留香望着前面两个人道：“他们也绝不会追错方向的。”

胡铁花道：“不见得吧，现在我已嗅不到你那臭气了，他们……”

楚留香道：“这怪你的鼻子不灵。”

胡铁花道：“我的鼻子虽比不上狗，但比你总强些。”

楚留香笑道：“依我看来，你的鼻子和狗鼻子也差不多了。”

胡铁花瞪着眼道：“我的鼻子若真是狗鼻子，那么我已嗅不到了，他们怎么能嗅得到？”

楚留香道：“我的眼睛和耳朵是不是特别灵？”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那是为了什么？”

胡铁花道：“也许因为你是属兔子的。”

楚留香道：“你用不着眼红，那只是因为我的鼻子太不管用，所以老天爷特别给我的补偿。”

胡铁花眼睛一亮，道：“你的意思是说，就因为他们的眼睛和耳朵都不行，所以鼻子特别灵？”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总算明白了，倒真不容易。”

胡铁花眼睛一转，笑道：“就因为我脑筋迟钝，所以老天也给了我特别的补偿。”

楚留香道：“哦！什么补偿？我倒真还没有看出来。”

胡铁花大笑道：“你若看得出，那就糟了。”

楚留香大笑道：“你少得意，依我看，你那件事也不见得……”

他语声骤然顿住，脸色也骤然变了。

前面的密林中，忽然传出了一声惨呼。

呼声凄厉，仔细一听，竟是五个人发出来的，而且并非同时发出，只不过五人发出惨呼时虽有先后，相差却极微，是以听来宛如一声，而且十分短促，显然他们惨声刚发出，便已气绝。

青衣尼和那怪人已抢入密林。

只见五个黑衣刺客已横尸就地，喉咙间的鲜血仍在向外涌，一个又瘦又长的黑衣人，正俯望着他们咽喉间的血花，目中带着很满意、很激赏的神色，就像是一个画家正在欣赏自己刚完成的杰作。

他穿着件长可及地的黑袍，脸上戴着个紫檀木雕成的面具，只露出一双几乎完全是死灰色的眼睛。

第三十五回 知己知彼

面具显然是高手雕成的，五官栩栩如生，嘴角仿佛还带着一丝笑容，几乎连一根根眉毛都数得出，但颜色却是红中露紫，紫里发青，再加上那双死灰色的眼睛，看来更是说不出的诡秘可怖。

他手里提着柄狭长的剑，剑尖还在滴着鲜血。

那五个黑衣刺客剑法都不弱，而且轻功也很高，但竟在一刹那之间，就全部遭了这人的毒手。

这人手段之辣、剑法之快，实是骇人听闻。

青衣尼目中露出愤怒之色，和那怪人左右包抄过去。

黑袍客似乎全未觉察，连眼皮都未抬起。

青衣尼和那怪人闪电般抄向他身后，铁链已绕住了他前胸，两人身形只要一错，他身子就要断成两截。

谁知就在他们身形交错的刹那之间，黑袍客掌中的剑忽然毒蛇般反手自腋下刺出，“哧”的刺入了黄幔。

长剑拔出时，鲜血也随着箭一般射了出来。

黑袍客根本没有回头看一眼，似乎早已算准了这一剑绝不会落空。

这一剑其实并没有什么神奇之处，但他出手实在太快，时间实在算得太准，出手的部位更大出对方意外。

看来这简直不是剑在刺人，而像是自己往剑尖上送过去一般，最妙的是，这柄剑刺出时若有丝毫偏差，若是慢了半步，固然不可能得手，这柄剑刺出时若是快了半步，也是万万无法得手的。

他算准了对方两人身形交错时，才是他们防守最疏忽的一刹那，只因他们眼见自己即将得手，欢喜之心一生，警戒之心就弱了。

何况他们两人联手，中间又有铁链相连，可说浑如一体，这一剑无论向谁刺出，另一人都可出手援救。

只有在两人身体交错的这刹那间，青衣尼被挡在那怪人身后，黑袍客一剑刺出，她根本看不到。

这正是他们防守上的惟一弱点，但要看出这弱点来，却谈何容易，何况这一刻正如白驹过隙，眨眼即过，要把握这一刹那出手，更是难上加难了。

只见黄幔一阵颤动，里面的人已倒下。

青衣尼身子冲出，骤然回头，冷漠的面容如遭雷殛，眼鼻五官都已收缩到一处，发了狂似的扑到那堆黄幔上，竟似已忘了那柄杀人的剑距离她已不及一尺。

黑袍客转身望着她，目中露出一丝轻蔑之色，冷冷道："你感情如此脆弱，根本就不配练武的，我索性成全了你吧！"

青衣尼根本听不到，长剑已缓缓刺下。

突听一人大喝道："住手！"

黑袍客居然真停住了手，却未回头，只是淡淡道："楚香帅？"

楚留香也未扑上来，只因他知道黑袍客掌中的剑随时可刺下，他身法再快，扑过去也来不及了。

他身形在一丈外就停下，目光灼灼，瞪着那只拿着剑的手，沉声答道："在下正是楚留香。"

黑袍客发出了一声干涩的笑，道："很好，我早就知道你我两人终有一日会见面的。"

楚留香道："阁下就是那只手？"

黑袍客似乎怔了怔，道："手？"

但他瞬即恍然，阴森森笑道："不错，我就是那只手，世上大多数人的生杀之权，就操在我手上。"

楚留香以眼色拦住了胡铁花，不让他轻举妄动。

胡铁花却还是忍不住喝道："但现在你的生杀之权，却操在我们手上。"

黑袍客道："哦？"

他冷漠的目光中，充满了轻蔑之意。

胡铁花怒道："你不信我们能杀你？"

黑袍客从头到脚将他打量了一遍，冷冷道："就只你们两位么？"

胡铁花大怒道："你还嫌少不成？"

黑袍客道：“两位是想单打独斗？还是想一起动手？”

胡铁花瞧了瞧楚留香一眼，厉声道：“对付你这种恶徒，根本不必讲什么江湖道义。”

黑袍客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可惜可惜……”

胡铁花瞪眼道：“可惜？”

黑袍客道：“若是换了平时，两位先斋戒三日，将精神体力都培养到最佳状态，再选两样顺手的兵刃来和我交手，也许还能接上我五百招，但今天……”

胡铁花忍不住喝道：“今天又怎样？”

黑袍客道：“今日两位双目失神，脚下虚浮，显然已将力气消耗了大半，而且也睡眠不足，腹内更空虚，十成武功，最多也不过只剩四成了。”

他摇了摇头，叹息着道：“两位在这种情况下和我动手，实在是不智之举。”

胡铁花瞪着他，忽然大笑起来，道：“你想吓我们？你以为我们很害怕？”

黑袍客道：“两位虽不怕，我却有些失望。”

胡铁花道：“失望？”

黑袍客目光凝注着掌中的剑尖，缓缓道：“十年前，我远游关外，曾经遇着个无名剑客，在长白山巅的天池之边和我大战了两日两夜……”

他死灰色的眼睛里已露出一种炽热的火焰，接着道：“那一战实在痛快淋漓，令我终生难忘，只可惜那一战之后，我就再也遇不着那般称心如意的对手了。”

胡铁花冷笑道：“如此说来，你难道已是天下无敌了么？”

黑袍客也不理他，接着又道：“剑士而无对手，其心情之寂寞苦闷，两位只怕很难想像，这十年以来，我时时刻刻都寻一对手而不可得……”

他目光忽然凝注到楚留香面上，道：“直到我听人说起你。”

楚留香笑了笑，道：“阁下莫非有心以我为对手么？”

黑袍客道：“我听到有关你的传说已很久了，本还以为那只不过是江湖中人的夸张，但今日我见到你，才知道果然是天生下来就该学武的。”

楚留香道：“过奖。”

黑袍客道：“我第一眼看到你，就发现你的智慧与冷静，俱非他人可比，能和你这样的人大战一场，倒也是一大快事，只可惜现在……”

楚留香微笑道：“现在又如何？”

黑袍客道：“以你此刻的情况，若是单独和我动手，也许还能接上我两百招，但是加上他，我百招之内就可要你的命。”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吼道：“我一个人也能要你的命！”

黑袍客冷冷道：“你的武功，在江湖中也可算得上是一流身手，可是今日你两人的精神、体力俱已将崩溃，两人联手，非但不能收互助之效，反而会令彼此分心，不见其利，反见其弊……”

胡铁花大笑道：“无论你怎么说，今天我们也是要两个打你一个的，就算你说破舌头，也休想我上你的当。”

黑袍客又叹息了一声，道：“千金易得，良将难求，楚留香呀楚留香，我这样杀了你，实在是糟蹋了你，可惜可惜！”

楚留香笑道：“既是如此，阁下难道不能不杀我么？”

黑袍客道：“若让你这种人活在世上，我也是寝食难安……”

他目中忽然射出一股杀机，冷冷道：“但今日你们如能接得住我一百五十招，我就不杀你。”

一阵风吹过，他掌中剑尖已挑起。

杀机本来只在他眼睛里，但他剑式一起，天地间立刻充满了杀气。

“如能接得住我一百五十招，我就不杀你。”

听了这句话，胡铁花几乎忍不住要大笑起来。

他从来也未想到世上有这么狂妄的人。

但现在，他笑不出来。

也不知为了什么，他也在不知不觉中被这种杀气所震慑，只觉掌心中竟不由自主的沁出了冷汗。

帅一帆的剑气凌厉，却也未令他如此心惊，只因帅一帆的剑气是死的，只能慑人之心，不能伤人之身，而这黑袍客却已将本身的杀机与剑气合而为一。

这杀气竟似活的。

他的剑虽未动，但这股杀气却已在流窜着，无孔不入。

胡铁花只觉这股杀气已窜入了他的眼睛，窜入了他的耳朵，窜入了他的鼻孔，窜入了他的衣袖……

他整个人仿佛已赤裸裸的被这股杀气包围，不必出手，已落了下风，何况他实在不知该如何出手。

黑袍客的剑尖下垂，既非攻势，也非守势，全身上下，可说无一处不是空门大露，破绽百出。

就因为如此，是以胡铁花更不知该如何出手，只因他根本无法揣测这黑袍客掌中剑下一步的变化。

突听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可惜可惜……"

黑袍客冷冷的看着他。

楚留香笑道："阁下也令我失望得很。"

黑袍客终于忍不住问道："失望？"

楚留香道："我本以为阁下剑法如何高明，现在一看，阁下的身法实在是破绽百出，荒唐可笑……"

黑袍客冷冷道："既是如此，你为何还不出手？"

楚留香道："在下实在有些不忍出手。"

黑袍客冷笑道："你只怕是因为我这一招破绽太多了，反而不知该如何下手吧！"

他冷冷接着道："若是你单独和我动手，还可凭个人的轻功来试探我的剑路，但此刻你却要顾忌你的同伴，因为你若一招失手，我的剑就已刺穿他的咽喉。"

楚留香又何尝不知这道理？只不过他发现胡铁花神色有些失常，所以要想法子使他镇定些。

他知道说话常常能使一个人镇定下来。

黑袍客目光如电，冷笑着又道：“你的心意，我也知道，若换了平日，他也不至如此，但此刻他心力交瘁，精神肉体都脆弱不堪，所以才被我的剑气乘虚而入，此刻他体内虽无伤损，但精神已被我的剑气所摧，已和死人无差了。”

只见胡铁花眼睛发直，满头冷汗，掌中的刀似乎已变得重逾千斤，他纵然用尽全力，却连刀尖也举不起来。

身经百战的胡铁花怎么会变成如此模样?

楚留香骤然觉得他所面对的不是一个人、一柄剑，而是一团混沌的、奇特的、妖异的杀气！

这团杀气是一个奇人和一柄魔剑混合凝结成的，人和剑已凝为一体，几乎已无坚不摧，无懈可击。

这人已成了剑中之魔，剑已成了人的魂魄。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他知道以自己现在的情况来面对这剑中之魔，非但不智，而且不幸。

一个人在饥饿、疲倦时，肉体不支，精神更脆弱，内贼已将生，外贼自然更容易乘虚而入。

和水母那一战几乎将他的真力损耗殆尽，此刻他实在已无力击破这团杀气。

黑袍客死灰的眼睛里，忽然射出了一股青光，正如火焰已烧成白热。楚留香纵然是钢铁，也难免要被融化。

他只望那青衣尼能骤然奋起，那么两人前后夹击，也许还有胜望，怎奈青衣尼也已完全崩溃了，伏在那尸身上，仿佛连站都无法站起。

突然间，剑尖挑起，划了个圆弧。

黑袍客冷冷道：“想不到你们比我想像中的还要不济，看来我举手间已可将你置之于死地。”

楚留香凝注着他掌中的剑尖，正准备飞身而起，但黑袍客长剑突然化为一片光幕，断绝了他所有去路。

剑尖破风，尖锐如哨。

楚留香就算能破了这一剑，怎奈此刻已是力不从心。

就在这时，却听一人大喝道：“住手！”

喝声响起，呼啸的剑风，突然寂绝，那妖蛇般的长剑也骤然顿住，剑尖遥指着楚留香的眉心。

黑袍客冷冷道：“我只不过是想看看谁要我住手而已，并没有别的意思，你应该知道我这一剑随时都可取你的性命。”

楚留香并没有听到他的话，只是望着他身后，只听他身后一人道：“你看不到我的，因为你只要一动，我就要你的命。”

这声音虽然娇脆柔美，但却也带着种凌厉的杀气，令人不得不相信她的话，也不敢不相信。

黑袍客瞪着楚留香，只见楚留香脸色既是惊奇，又是欢喜，微笑道：“你最好相信她的话，我可以保证她绝不是说笑的。”

黑袍客冷笑道：“我若不信呢？”

楚留香悠然道：“你若看到她手里拿着的是什么，就不会不信了。”

黑袍客目光顿时已变成死灰，一字字道：“无论她手里拿着的是什么，我还是随时都可要你的命。”

楚留香道：“你为何不先看看她手里拿着的是什么？”

要知黑袍客此刻全身劲气全都凝聚在剑上，只要一回头，剑气便松懈，楚留香就有了生机。

谁知黑袍客竟也看透了他的心意，冷冷道：“你想要我回头，只怕还不大容易。”

楚留香道：“你不敢回头？”

黑袍客道：“此刻你全身都已在我剑气笼罩之下，已如瓮中之鳖，网中之鱼，我若不回头，你就永无生机，纵然她掌中二十七枚暴雨梨花钉全都打在我身上，我这一剑还是可以置你于死地。”

楚留香道：“原来你已猜出她手里拿着的是什么了。”

黑袍客冷笑道：“她手里若无暴雨梨花钉，又怎敢如此大言要挟于我？”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但她手上若是空的，只不过是吓吓你的，你这当上得岂非冤枉？”

黑袍客脸色变了变，道：“她手上是否空的，我不必回头看也可知道。”

楚留香道：“哦？你背后也有眼睛？”

黑袍客厉声道：“我这一剑刺出，就可试出她手上是否空的了。”

楚留香笑道：“她手上若是真有暴雨梨花钉，你这一剑刺出，岂非就糟了？二十七枚暴雨梨花钉自你背后击出，你能躲得开吗？”

黑袍客冷冷道：“能和楚香帅同归于尽，倒也并不是什么太蚀本的生意。”

楚留香笑了笑，道：“很好，你出手吧！只怕你这剑未必能杀得死我，那时你可就蚀了大本了。”

黑袍客脸色又变了变，道：“我若不想出手呢？”

楚留香笑道：“你不出手，她只怕也不会出手的，你若想走，只管请便，并没有人拉住你。”

黑袍客目光闪动，道：“我怎知她……”

楚留香截口道：“只要你走，我保证她绝不向你出手。”

黑袍客道：“你用什么保证？我凭什么要信任你？”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不信任我，就只有出手，你若不想出手，就只有信任我，这其间难道还有什么选择的余地？”

黑袍客目光灼灼，瞪了他半晌，忽然大笑道：“我若连楚香帅都不信任，这世上哪里还有我可以信任的人……好，今日就此别过，来日后会有期。”

楚留香道：“下次你我再见时，你最好想法子在背后装上对眼睛。”

黑袍客道：“只望阁下也好生保重身体，养精蓄锐，在这三个月里，切莫有什么病痛；否则就太令我失望了。”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大步走了出来，竟始终没有回头去看一眼，只见他黑衫随风飘动，眨眼间就走得瞧不见了。

他刚走，本来站在他身后的苏蓉蓉立刻就倒了下去，她脸上已看不到一丝血色，冷汗早已湿透重衣。

她的手是空的，哪有什么暴雨梨花钉？

楚留香赶过去扶住了她，柔声道：“你来得正好，实在太好了。”

苏蓉蓉嘴唇还在发抖，连话都说不出来。

楚留香笑道：“其实你用不着害怕的。”

苏蓉蓉勉强笑道：“我别的都不怕，就怕他回头。”

楚留香道：“但只要你来了，手上是否有暴雨梨花钉都完全一样。”

苏蓉蓉道：“为什么？”

楚留香笑道：“他方才并不是在吹牛，就算你手上有暴雨梨花钉，只要他敢出手，还是可以杀我，我那时的确已在他剑气笼罩之下，但我也算准他绝不敢出手，也不敢回头的，因为这种人一定将自己的性命看得比什么都重，绝不敢以自己的性命作赌注。”

苏蓉蓉道：“可是，他为什么不敢回头呢？”

楚留香笑道：“他不敢回头，就是怕发现自己上当，他这种人若发现自己上了别人的当，只怕就要气得发疯。”

苏蓉蓉道：“他先回头看看再动手也不迟呀！”

楚留香道：“他只要一回头，就无法动手了。”

苏蓉蓉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你手上若有暴雨梨花钉，他一回头，你就可乘机制他于死。”

苏蓉蓉道：“可是我……”

楚留香道：“你手上若是空的，他一回头，就会发现自己上了大当，再想将剑气凝聚，就难如登天了。”

第三十六回 百战百胜

苏蓉蓉又忍不住问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他知道我已是强弩之末，自信有必胜的把握，所以才能以气势压倒我。但他若发现自己上了当后，这股气就弱了，我的气势就可以压倒他，那时胜负之数就难以预卜，这种人怎肯打没有把握的仗？是以我算准他宁可一走了之，也不愿回头的。”

他微笑着接道：“高手相争，正如两军交锋，气势万不可衰，战国时鲁大将曹刿说得好：‘夫战，勇气也，一鼓作气，再而衰，三而竭，彼竭我盈，故克之。’就因为他明白这道理，所以能以寡击众，战无不胜。”

苏蓉蓉嫣然一笑，道：“就因为楚香帅你也明白这道理，所以每次都能以弱击强，逢凶化吉。”

楚留香笑道：“过奖过奖，但若非你及时赶来，我还是没咒可念的。”

苏蓉蓉道：“但你实在也真能沉得住气，看到你方才那么轻松愉快的样子，连我几乎都要以为我手上真有暴雨梨花钉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看我很轻松愉快，其实我心里又何尝不紧张得要命，以我今天的体力精神和他交手，实在连一分把握都没有。”

苏蓉蓉凝注着他，双眼中又露出一丝忧郁之色，道：“你平时和他交手，又能有几分把握？”

楚留香默然半晌，微微一笑，道：“我和石观音交手，也没有什么把握，但我还是战胜了她。”

直到这时，青衣尼才缓缓自那黄幔覆着的尸身上站了起来，楚留香一直都在留意着她，只不过他知道一个女人在真正悲痛时，绝不会愿意有人来打扰，是以才一直没有对她说话，好让她安安静静的哭个够。女人在痛哭时若有人去劝阻，那么她就永远也哭不完了。

青衣尼已止住了哭泣，苍白的脸看来已有些浮肿，她转身面对着楚留香，忽然嘎声道：“我想求你一件事。”语音生硬缓慢，似乎很不

习惯说话。

苏蓉蓉与楚留香吓了一跳，不知一向聋哑的青衣尼怎地忽然能讲话了，莫非她也像李观鱼一样，因情绪极端激动，而致真气畅通了听讲的障碍?

楚留香赶忙大声应道：“请吩咐。”

青衣尼看了苏蓉蓉一眼，道：“我知道你们一定都很奇怪，猜不出‘他’究竟是谁？为什么一直躲着不愿见人？”

楚留香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秘密，谁也无权干扰。”

青衣尼缓缓点了点头，道：“现在我只求你，永远莫要探究这秘密，永远莫要揭开这黄幔，永远莫要让任何人看到他。”

楚留香想也不想，立刻道：“在下可以保证，我的朋友中绝没有一个是喜欢窥人隐私的人。”

青衣尼长长吐出口气，仰视着苍穹，痴痴的出了半晌神，缓缓道：“你是个君子，我可以信任你，我死了之后，希望你立刻将我们两人火化，然后再把我们的骨灰撒入那条流向神水宫的溪水中。”

她嘴角忽然露出一丝微笑，接着道：“这样，我们活着虽不能重回神水宫，死后总能回去了。”她冷酷、浮肿、充满了痛苦的脸上，居然露出了一丝微笑，这笑容看来实在又奇特、又诡秘、又可怕。

楚留香也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动容道：“大师你难道想……”

青衣尼挥手打断了他的话，黯然道：“我与你素昧平生，初次相见就将这种事交托于你，只因我相信你是位诚实的君子，今生我虽然无法报答你了，但我必定会在冥冥中保佑你的安康。”

这种话在别人说来，也许只是空谈，但自她口中说出来，却自有一种神秘的力量，令人觉得自己仿佛正在和一个幽灵做着交易。

楚留香不再说话。

因为他知道她的决心是谁也无法更改的了。

青衣尼双手合什，躬身一礼，口宣佛号，缓缓转身。

楚留香并没有看到她有任何动作，她的人已倒下。

倒在那黄幔覆盖的尸身上。

楚留香长长叹息，躬身行礼。

苏蓉蓉却已热泪盈眶，揉着眼睛道：“看来这位大师也是个多情人。”

突听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失声道：“咦！你几时来的？他呢？”

他说的“你”自然是苏蓉蓉，“他”就是那黑袍客。

苏蓉蓉愕然道：“你没有瞧见？”

胡铁花茫然道：“我……我……”

他头上又冒出冷汗，嗄声道：“这是怎么回事？我怎地忽然做了梦？”

楚留香缓缓道：“就因为你在做梦，所以我一直不敢惊动你，现在你的梦既已醒了，就将梦中的事忘了吧！”

要知胡铁花方才心神被慑，几乎已只是一具空的躯壳，剩下的也就不多了，若被惊动，真气一岔，便难免走火入魔。

他若不将这件事忘记，以后与人动手，便难免失去自信，使武的人若是失去自信，剩下的就不多了。胡铁花又何尝不明白这道理，满头冷汗又不禁涔涔而落。

楚留香凝注着他，过了半晌，才柔声道：“现在你已忘了么？”

胡铁花又沉默了很久，忽然仰天一笑，道：“我忘了。”

以枯枝和木叶将尸身掩盖，楚留香燃起了火。

所有秘密，立刻就要随着火光消失了。

胡铁花望着那始终被黄幔掩盖着的尸身，忍不住喃喃道：“这人究竟是谁呢？是这位青衣尼的师妹？还是她的情人？只因他容貌被毁，所以才躲着不敢见人？”

苏蓉蓉想说句什么，却没有说出口。

方才黄幔被风吹起一角，她仿佛看到了这人的手。

看来那竟不像是只人的手，而像是只野兽的爪子，上面仿佛长着很长的指甲，还带着些黑毛。

难道青衣尼如此眷恋的只不过是只通灵的野兽？

“情”与“孽”之间，有时相隔本就只不过一线而已。

但苏蓉蓉非但不敢说，甚至连想都不敢想。

何况，人的手上，有时也会长出黑毛来的。

火，开始燃烧。

这秘密已在火中消逝了，永远消逝了。

苏蓉蓉心里却永远留下个谜。

一点红和曲无容又走了，没有人能留得住他们，因为他们在孤独中生，在孤独中长。

只有孤独的生活，才是他们喜爱的。

惟一令楚留香欣慰的是，这两个孤独的人已结合在一起。

戴独行坚持要送他们一程，因为戴独行这一生也是孤独的，只有他才能了解孤独的人往往也会有一颗火热的心。

黄鲁直呢？他则决心要在那条溪水中找到雄娘子的尸体，他们的友情患难不移，生死不易。

楚留香将青衣尼的骨灰交给了他，因为他也是个可以信托的人，无论谁交到黄鲁直这样的朋友，都是件很幸运的事。

宋甜儿一直嘟着嘴，埋怨着，只因她晕睡了一场，错过了许多“热闹”，一直觉得很不开心。

苏蓉蓉就安慰她：“你虽然错过了许多事，但有些事看不到反而好。”

李红袖却在向楚留香叙说此行的经过：“半途中柳无眉的毒忽又发作，无法成行，所以李玉函就留下来陪她，他们在一个樵夫的茅舍中养病。”

楚留香自然知道柳无眉并不是“病”，而是“怕”，她知道自己的秘密已将被揭穿，哪里还敢来见楚留香？

李红袖动容道：“你是说，柳无眉根本没有中毒，她将你诱到神水宫来，只是为了要替石观音复仇？”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

李红袖道：“这么样说来，她也绝不敢再留在那樵夫家里了，我们何必再空跑一趟？”

楚留香叹道：“受骗的并不止我们，还有李玉函，我好歹也要找到他。”

他们很快就到了那里，只见丛林旁的山脚下有两间小小的木屋，一个年纪虽不小，筋骨却很壮的樵夫正精赤着上身，在屋外的野地上劈柴，他虽然不懂武功，但每一斧劈下，都带着种很柔美的韵律，一根根巨大的木柴应斧而裂。

楚留香望着他灵巧的运用斧头，想起了“养由基和卖油翁”的故事，心里不禁又有许多感慨。

“武功虽然练到天下第一，又有什么值得骄傲的？当今天下使斧的第一名家又能比这樵夫强胜多少？”

李红袖走过去，含笑道：“借问大哥，我们那两位朋友还在这里么？”

樵夫面上毫无表情，甚至连看都没有看她一眼，只是点了点头，一斧劈下，又一根木柴应斧而裂。

李红袖道过多谢，和楚留香使了个眼色，两人掠到门口，就见到了李玉函。

陈设简陋的木屋中，有张白木方桌，李玉函正一个人坐在那里喝酒。他脸色苍白，看来有些睡眠不足，但却一杯接着一杯，不停的喝着。屋里的光线很暗，虽然是白天，却仿佛静寂般萧索。

他们走进去，李玉函只不过抬起头瞧了他们一眼，立刻又自顾自的喝起酒来，像是已忽然变成了个陌生人。

楚留香在他对面坐下，过了很久，才问道：“嫂夫人呢？”

李玉函似乎过了很久才听懂他这句话，忽然二笑，悄声道：“她睡着了，你们莫要吵醒她。”

楚留香这才发现里面的屋角中有张床，床上果然睡着个人，只不过全身都被棉被盖着，根本瞧不见面目。

胡铁花一走进来，就忍不住拿起酒瓶。

谁知李玉函却一把抢了过去，道：“酒不多了，我自己要喝，你若要喝，为何不自己去买？”

胡铁花怔住了，几乎无法相信这人就是昔日那慷慨好友的李玉函，但李玉函却仍旁若无人，自顾自斟自饮，别人无论将他当做哪种人，他似乎全都已不放在心上。

过了半晌，楚留香才缓缓道：“抱歉得很，我们并没有为嫂夫人将解药拿回来。”

李玉函道：“哦？”

楚留香沉声道：“因为嫂夫人根本就没有中毒，水母阴姬亲自告诉我的。”

他以为李玉函听了这话必定要大吃一惊，谁知李玉函脸上连一点表情也没有，过了半晌，忽又一笑，道：“她没有病？那实在太好了，太好了……”

楚留香忽然发现他笑得甚是奇特，说是在笑，倒不如说是在哭，一时间他也猜不透李玉函究竟是何心意，也不知是该严词相诘，翻脸动手，还是将这件事轻轻带过，就此不提了。

楚留香素来心胸宽大，受人恩惠，固然点水必报，但却从来不愿记仇，何况他心事已了，又无伤损，石观音一门更已由此中断，他又何苦再苦苦追逼一个弱女子？心思转动间，人已站了起来，笑着道：“在下任务已了，就此告辞吧！此后……”

他话还未说完，宋甜儿已大声道：“唔得，我点么也要问个清楚，祷究竟系唔系……”

她嘴里说着话，人已冲过去，掀起了床上的被，说到这里，她语声忽然顿住，望着床上的人，竟吓呆了。

柳无眉的确睡在床上，但面如金纸，双目紧闭，脸上的肉已全都消失无影，只剩下皮包骨头。

这绝色的丽人，竟已变得有如骷髅，而且生气全无，却有两三只蚂蚁在她耳鼻中爬进爬出。

宋甜儿“哇”的一声，吐了出来，苏蓉蓉等人也不禁转过头去，不忍再看，胡铁花失色道：“她……她已死了。”

李玉函却摇了摇头，悄声笑道：“她没有死，只不过睡得很熟而已，你们千万莫要吵醒她。”

胡铁花纵然鲁莽，也知道此人实在用情太深，是以竟拒绝相信他的爱妻已死，只因他根本不能承受这巨大的伤痛。

望着他脸上的笑容，胡铁花热泪也不禁将要夺眶而出……

灯光很暗，因为这本就只是个很简陋的小酒铺。

他们虽然都已很饿了，但经过这件事后，还有谁能吃得下?

李红袖眼睛也有些发红，喃喃道："我想不到她竟会自杀，我实在想不到……"

苏蓉蓉叹道："也许她并不是自杀，而是真的中毒无救了。"

李红袖道："但我相信水母阴姬也绝不会说谎的，因为她也抱定了必死之心，又何必再骗人呢？"

苏蓉蓉黯然道："这也许是因为柳无眉一直以为自己中了毒，所以身心一直受着折磨，疑心本就可以杀得死人的。"

李红袖长长叹了口气，道："无论怎么说，柳无眉并没有骗我们……"

宋甜儿道："你们想，李玉函是不是真的会一直在那里等着她醒来呢？他……他未免太可怜了。"说着说着，她目中又流下泪来。

苏蓉蓉道："无论多么深的伤痛，日子久了，也会渐渐淡忘的，否则这世上只怕有一半人要活不下去了。"她说的不错，无论多么深的悲哀和痛苦，日久也会淡忘的。"遗忘"，本就是人类所以能生存的本能之一。

胡铁花忽然用力一拍楚留香的肩头，道："你的心事已了，又胜了天下第一的神水宫主，你还有什么不开心的？为何总是闷闷不乐的坐在那里，连酒都不喝？"

楚留香苦笑着，没有说话。

胡铁花道："我知道你是觉得错怪了柳无眉，所以心里很难受，可是，这也不能怪你，无论如何，她总不是因你而死的。"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无论如何，我们此行都算相当顺利的，惟一遗憾只是黑大姐，我实未想到她的脾气竟那么拗，还是不辞而别了。"

楚留香再长长叹了口气，举杯一饮而尽。

胡铁花展颜笑道："无论如何，不开心的事总算都已过去，现在我们总应该想些开心的事，做些开心的事了吧，我……"他语声忽然顿住，眼睛也发了直。

一个青衣少女托着个大木盘，盈盈走了过来，她长得虽然不丑，但也绝不能算太美，只不过脸上却始终带着种神圣不可侵犯的模

样，“砰”的，将木盘上的酒壶重重搁在胡铁花面前，一扭头就走了回去，连眼角都没有瞟胡铁花一眼。楚留香见到胡铁花失魂落魄的模样，也不禁笑了起来，道：“你是不是又想在这里住下来了？”

胡铁花摸着鼻子，又呆了很久，忽然发现那青衣少女的一双大眼睛正在瞬也不瞬地望着他。

胡铁花仰面大笑道：“愚我一次，其错在人，若是能同样骗我两次，就是我自己的错了，你想我怎么会再上这种当？”

鬼恋侠情

第一回 借尸还魂
第二回 施家庄的母老虎
第三回 唐突佳人
第四回 天下第一剑
第五回 刺客
第六回 死里逃生
第七回 人约黄昏后
第八回 成人之美
第九回 惺惺相惜
第十回 薛二爷的秘密
第十一回 情有所钟
第十二回 一夜缠绵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借尸还魂

这不是鬼故事，却比世上任何鬼故事都离奇可怖。

九月二十八，立冬。

这天在“掷杯山庄”发生的事，楚留香若非亲眼见到，只怕永远也无法相信。

“掷杯山庄”在松江府城外，距离名闻天下的秀野桥还不到三里，每年冬至前后，楚留香几乎都要到这里来住几天，因为他也和季鹰先生张翰一样，秋风一起，就有了鱼鲈之思，因为天下惟有松扛秀野桥下所产的鲈才是四鳃的，而江湖中人谁都知道，“掷杯山庄”的主人左二爷除了掌法冠绝江南外，亲手烹调的鲈鱼脍更是妙绝天下。

江湖中人也都知道，普天之下能令左二爷亲自下厨房，洗手做鱼羹的，总共也不过只有两个人而已。

楚留香恰巧就是这两人其中之一。

但这次楚留香到“掷杯山庄”来，并没有尝到左二爷妙手亲调的鲈鱼脍，却遇到了一件平生从未遇到过的，最荒唐、最离奇、也最可怖的事。

他从来也不信世上竟真会有这种事发生。

左二爷和楚留香一样，是最懂得享受生命的人，他不求封侯，但求常乐，所以自号“轻侯”。

“掷杯山庄”中有江南最美的歌妓、最醇的美酒，马厩中有南七省跑得最快的千里马，大厅中也有最风雅的食客。

但左二爷最得意的事却还不是这些。

左二爷平生最得意的有三件事。

第一件令他得意的事，就是他有楚留香这种朋友，他常说宁可砍下自己的左手，也不愿失去楚留香这个朋友。

第二件令他得意的事，是他有个世上最可怕的仇敌，那就是号称“天下第一剑客”的“血衣人”薛大侠。

他和薛衣人做了三十年的冤家对头，居然还能舒舒服服的活到现在，薛衣人虽然威震天下，却也将他无可奈何。

这件事左二爷每一提起，就忍不住要开怀大笑。

第三件事，也是他最最得意的一件事，那就是他有个最聪明、最漂亮、也最听话的乖女儿。

左二爷没有儿子，但却从来不觉得遗憾，只因他认为他这女儿比别人两百个儿子加起来都强胜十倍。

左明珠也的确从来没有令她父亲失望过。她从小到大，几乎从没有生过病，更绝没有惹过任何麻烦，现在她已十八岁，却仍和两岁时一样可爱，一样听话。

她的武功虽然并不十分高明，但在女人中已可算是佼佼者了，到外面去走了两趟之后，也有了个很响亮的名头，叫“玉仙娃”。

虽然大家都知道，江湖中人如此捧她的场，至少有一半是看在左二爷的面上，但左二爷自己却一点也不在意。

左二爷并不希望他女儿是个女魔王。

何况，她也并没有太多的时间去练武，她不但要陪她父亲下棋、喝酒，还要为她父亲抚琴、插花、填词、吟诗——她无论做任何事，都是为她父亲做的，因为她生命中还没有第二个男人。

总而言之，这位左姑娘正是每个父亲心目中所期望的那种乖女儿，左二爷几乎从来没有为她操过心。

——直到目前为止，左二爷还未为她操过。

但现在，现在这件最荒唐、最离奇、最神秘、最可怖，几乎令人完全不能相信的事，正是发生在她身上。

九月，寒意已经很重了。

但无论在多冷的天气里，只要一走进“掷杯山庄”，就会生出一种温暖舒适的感觉，就好像疲倦的浪子回到了家一样。

因为“掷杯山庄”中上上下下每个人，面上都带着欢乐而好客的笑容，即使是守在门口的门丁，对客人也是那么殷勤而有礼，你还未走进大门，就会嗅到一阵阵酒香、菜香、脂粉的幽香、花木的清香、就会听到一阵阵悠扬的丝竹管弦声，豪爽的笑声，和碰杯时发出的清脆声响。

这些声音像是在告诉你，所有的欢乐都在等着你，那种感觉又好像一双走得发麻的脚泡入温水里。

但这次，楚留香还远在数十丈外，就觉得情况不对了。

“掷杯山庄”那两扇终年常开的黑漆大门，此刻竟紧闭着，门口竟冷清清的瞧不见车马。

楚留香敲了半天门，才有个老头子出来开门，他见到楚留香，虽然立刻就露出欢迎的笑容，但却显然笑得很勉强。

昔日那种欢乐的气氛，如今竟连一丝也看不到了。

院子里居然堆满了落叶未扫，一阵阵秋风卷起了落叶，带给人一种说不出的凄凉萧索之意。

等到楚留香看到左轻侯时，更吃了一惊。

这位江湖大豪红润的面色，竟已变得苍白而憔悴，连眼睛都凹了下去，才一年不见，他好像就已老了十几岁。

在他脸上已找不出丝毫昔日那种豪爽乐天的影子，勉强装出来的笑容也掩不住他眉宇间那种忧郁愁苦之色。

大厅里也是冷清清的，座上客已散，盛酒的金樽中却积满了灰尘，甚至连梁上的燕子都已飞去了别家院里。

“掷杯山庄”中究竟发生了什么惊人变故，怎会变成如此模样，楚留香惊奇得几乎连话都说不出来。

左二爷紧紧握住了他的手，也是叹久都说不出话。

楚留香忍不住试探着问道：“二哥你……你近来还好吗？”

左二爷道：“好，好，好……”

他一连将这“好”字说了七八遍，目中似已有热泪将夺眶而出，把楚留香的手握得更紧，嗄声道：“只不过明珠，明珠她……”

楚留香动容道：“明珠她怎么样了？”

左轻侯沉重的叹息了一声，黯然道：“她病了，病得很重。”

其实用不着他说，楚留香也知道左明珠必定病得很重，否则这乐天的老人又怎会如此愁苦。

楚留香勉强笑道：“年轻人病一场算得了什么？病好了反而吃得更多些。”

左轻侯摇着头，长叹道：“你不知道，你不知道，这孩子生的病，是……是一种怪病。”

楚留香道：“怪病？”

左轻侯道：“她躺在床上，滴水未进，粒米未沾，不吃不喝已经快一个月了，就算你我也禁不起这么折磨的，何况她……”

楚留香道：“病因查出来了吗？”

左轻侯道：“我已将江南的名医都找来了，却还是查不出这是什么病，有的人把了脉，甚至连方子都不肯开，若非靠张简斋每天一帖续命丸子保住了她这条小命，这孩子如今只怕早已……早已……”

他语声哽咽，老泪已忍不住流了下来。

楚留香道：“二哥说的张简斋，可是那位号称‘一指判生死’的神医名侠简斋先生？”

左轻侯道：“嗯。”

楚留香展颜道：“若是这位老先生来了，二哥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只要他老先生肯出手，天下还有什么治不好的病。”

左轻侯道：“你不知道……你不知道，他本来也不肯开方子的，只不过……”

突见一位面容清癯，目光炯炯的华服老人匆匆走了进来，向楚留香点点头，就匆匆走到左轻侯面前，将一粒丸药塞入他嘴里，道：“吞下去。”

左轻侯不由自主吞下了丸药，讶然道：“这是为了什么？”

老人却已转回头，道：“随我来。”

楚留香认得这老人正是名满天下的简斋先生，见到他这种神情，楚留香已隐隐觉出事情不妙了。

三个人匆匆走入后园，只见菊花丛中的精轩外，肃然凝立着十几个老妈子、小丫头，一个个俱都垂着头，眼睛发红。

左轻侯耸容道：“珠儿她……她莫非已……”

简斋先生长长叹了口气，沉重的点了点头。

左轻侯狂呼一声，冲了进去。

等楚留香跟着进去的时候，左轻侯已晕倒在病榻前，榻上静静的躺着个美丽的少女，面容苍白，双目紧闭。

简斋先生拉起被单，盖住了她的脸，却向楚留香道：“老朽就是怕左二爷急痛攻心，也发生意外，所以先让他服下一粒护心丹，才敢将这噩耗告诉他，想不到他还是……还是……”

这本已将生死看得极淡的老人，此刻面上也不禁露出凄凉的伤痛之色，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他连日劳苦，老朽只怕他内外交攻，又生不测，幸好香帅来了，正好以内力先护住他的心脉，否则老朽当真也不知如何是好了。”

楚留香不等他说完，已用掌心抵住左轻侯的心口，将一股内力源源不绝的输送了过去——

暮色渐深，夜已将临，但广大的“掷杯山庄”，尚还没有燃灯，秋风虽急，却也吹不散那种浓重的凄苦阴森之意。

前后六七重院落，都是静悄悄的，没有人，也没有人走动，每个人都像生怕有来自地狱的鬼魂，正躲在黑暗的角落里等着拘人魂魄。

树叶几乎已全部凋落，只剩下寂寞的枯枝在风中萧索起舞，就连忙碌的秋虫都已感觉出这种令人窒息的悲哀，而不再低语。

左明珠的尸身仍留在那凄凉的小轩中，左二爷不许任何人动她，他自己跪在灵床旁，像是已变成一具石像。

楚留香心情也说不出的沉重，因为他深知这老人对他爱女的情感，那些来自各地的名医也都默默无言的坐在那里，也不知该走，还是不该走，心里既觉得惭愧，也免不了有些难受。

只有张简斋在室中不停的往来蹀躞着，但脚步也轻得宛如幽灵，似乎也生怕踏碎了这无边的静寂。

左二爷一直将头深深埋藏在掌心里，此刻忽然抬起头来，满布血丝的眼睛茫然瞪着远方，嘶声道：“灯呢？为什么没有人点灯，难道你们连看都不许我看她吗？”

楚留香无言的站了起来，在桌上找到了火刀和火石，刚燃起了那盏带着水晶罩子的青铜灯，忽然一阵狂风自窗外卷了进来，卷起了盖住尸身的白被单，卷起了床幔，帐上的铜钩摇起了一阵阵单调的“叮当”声，宛如鬼卒的摄魂铃，狂风中仿佛也不知多少魔鬼正在狞笑着飞舞。

“噗”的一声，楚留香手里的灯火也被吹灭了。

他只觉风中竟似带着种妖异的寒意，竟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手里的水晶灯罩也跌落在地上，跌得粉碎。

四下立刻又被黑暗吞没。

风仍在呼啸，那些江南名医已忍不住缩起了脖子，有的人身子已不禁开始发抖，有的人掌心已沁出了冷汗。

就在这时，床上的尸体忽然张开眼睛，坐了起来！

这刹那之间，每个人的心房都骤然停止了跳动。

然后就有人不由自主，放声惊呼出来。

就连楚留香都情不自禁的退后了半步。

只见那“尸体”的眼睛先是呆呆的凝注着前方，再渐渐开始转动，但双目中却仍带着种诡秘的死气。

左轻侯显然也骇呆了，嘴唇在动，却发不出声音。

那“尸体”眼珠子呆滞的转了两遍，忽然放声尖呼起来。

呼声说不出的凄厉可怖，有的人已想夺门而逃，但两条腿却好像琵琶似的抖个不停，哪里还有力气举步。

那“尸体”呼声渐渐嘶哑，才喘息着哑声道：“这是什么地方，我怎会到这里来了？”

左二爷张大了眼睛，颤声道：“老天爷慈悲，老天爷可怜我，明珠没有死，明珠又活回来了……”

他日中已露出狂喜之色，忽然跳起来，搂抱着他的爱女，道：“明珠，你莫要害怕，这是你的家，你又重回阳世了！”

谁知他的女儿却拼命推开了他，两只手痉挛着紧抓住盖在她身上的白被单，全身都紧张的发抖，一双眼睛吃惊的瞪着左轻侯，目中的瞳孔也因恐惧而张大了起来，就像是见到了“鬼”一样。

左二爷喘息着，吃吃道：“明珠，你……你……难道已不认得爹爹了么？”

那“尸体”身子缩成一团，忽又哑声狂呼道：“我不是明珠，不是你女儿，我不认得你！”

左二爷怔住了，楚留香怔住了。

每个人都怔住了。

左二爷求助的望着楚留香，道：“这……这孩子只怕受了惊……”

他话未说完，那“尸体”又大喊起来，道：“我不是你的孩子，你们究竟是什么人？为什么把我绑到这里来？快放我回去，快放我回去……”

左二爷又惊又急，连连顿足，道：“这孩子疯了么？这孩子疯了么……”

实在他自己才真的已经快急疯了。

那“尸体”挣扎着想跳下床，哑声道：“你才是疯子，你们才是疯子，我要回去，让我走！”

楚留香心里虽也是惊奇交集，但也知道在这种时候，他若不镇定下来，就没有人能镇定下来了。

他拍了拍左二爷的肩头，轻轻道：“你们暂时莫要说话，我先去让她安静下来再说。”

他缓缓走过去，柔声道：“姑娘，你大病初愈，无论你是什么人，都不该乱吵乱动，你的病若又复发了，大家都会伤心的。”

那“尸体”正惊慌的跳下床，但楚留香温柔的目光中却似有种令人不可抗拒的镇定力量，令任何人都不能不信任他。

她两只手紧紧的挡在自己胸前，面上虽仍充满了恐惧惊慌之色，但呼吸已不觉渐渐平静了下来。

楚留香温柔的一笑：“对了，这样才是乖孩子，现在我问你，你可认得我么？”

那“尸体”张大了眼睛瞪了很久，才用力摇了摇头。

楚留香道：“这屋子里的人你都不认得？”

那“尸体”又摇了摇头，根本没有瞧任何人一眼。

楚留香道：“那么，你可知道你自己是谁么？”

那“尸体”大声道：“我当然知道，我是‘施家庄’的施大姑娘。”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那么，你难道是金弓夫人的女儿？”

那“尸体”眼睛亮了，道：“一点也不错，你们既然知道我母亲的名头，就应该趁早送我回去，免得自惹麻烦上身。”

左二爷早已气得脸都黄了，跺着脚道："这丫头，你们看这丫头，居然认贼为母起来！"

那"尸体"瞪眼道："谁是贼？你们才是贼，竟敢绑我的票。"

左二爷气得全身发抖，退后两步，倒在椅子上直喘气，过了半晌，目中不禁又流下泪来，颤声道："这孩子不知又得了什么病，各位若能治得好她，我……不惜将全部家产分给他一半。"

楚留香显然也觉得很惊讶，望着张简斋道："张老先生，依你看……"

张简斋沉吟了半晌，才缓缓道："看她的病情，仿佛是'离魂症'，但只有受过大惊骇、大刺激的人才会得此症，老夫行医近五十年，也从未见到过……"

那"尸体"的脸竟也气红了，大声道："谁得了'离魂症'，我看你才得了'离魂症'，满嘴胡说八道。"

张简斋凝注着她望了很久，忽然将屋角的一面铜镜搬了过来，搬到这少女的面前，沉声道："你再看看，你知不知道自己是谁？"

这少女怒道："我当然知道自己是谁，用不着看！……"

她嘴里虽说"用不着"，还是忍不住瞧了镜子一眼。

只瞪了一眼，她脸上就忽又变得说不出的惊骇、恐惧，失声惊呼道："这是谁？我不认得她！我不认得她……"

张简斋沉声道："照在镜子里的，自然是你自己，你连自己都不认得了吗？"

少女忽然转身扑到床上，用被蒙住了头，哑声道："这不是我，不是我，我怎会变成这模样，我怎会变成这模样！"她一边说，一边用力捶着床，竟放声大哭了起来。

屋子里每个人俱是目定口呆，则声不得，大家心里虽已隐隐约约猜出这是怎么回事了，但却又谁都不敢相信。

张简斋将楚留香和左轻侯拉到一旁，沉着脸道："她没有病。"

左二爷道："没有病又怎会……怎会变成这样子？"

张简斋叹了口气，道："她虽然没有病，但我却希望她有病反而好些。"

左二爷道：“为……为什么？”

张简斋道：“只因她没有病比有病还要……还要可怕得多。”

左轻侯额上已冒出了冷汗，嗄声道：“可怕？”

张简斋道：“她缠绵病榻已有一个月了，而且水米未沾，就算病澈，体力也绝不会恢复得这么快，何况，她方才明明是心脉俱断，返魂无术了，老夫可以五十年的信誉作俱，绝不会诊断有误。”

楚留香勉强笑道：“张老先生的医道，天下谁人不知，哪个不信。”

张简斋脸色更沉重，道：“既然如此，那么老夫就要请教香帅，一个人明明已死了，又怎会忽然活回来呢？香帅见多识广，可曾见过这种怪事？”

楚留香怔了半晌，苦笑道：“在下非但未曾见过，连听也来听说过。”

张简斋道：“但她却明明已活回来了，以香帅之见，这种事该如何解释？”

楚留香又怔了半晌，道：“张老先生你觉得这件事该如何解释呢？”

张简斋沉默了很久，目中似乎露出了惊怖之色，压低声音道：“以老夫看来，这件事只有一个解释……借尸还魂！”

借尸还魂！

左轻侯跳了起来，吼道：“张简斋，我还以为你有什么了不得的高见，谁知你竟会说出如此荒谬不经的话来，请请请，像你这样的名医，左某已不敢领教了。”

张简斋沉下了脸，道：“既是如此，老夫就此告辞。”

他一怒之下，就要拂袖而去，但楚留香拉住了他，一面向他挽留，一面向左轻侯劝道：“事变非常，大家都该分外镇定，切切不可意气用事。”

左轻侯瞪着眼道：“你……你……山你难道也相信这种鬼话？”

楚留香默然半晌，沉声道：“无论如何，两位都请先静下来，等我再去问问她，问个清楚再说。”

他走到床边，等那少女的哭声渐渐小了，才柔声道：“姑娘的心情，我不但很了解，而且很同情，无论谁遇着这件事，都一定会很难受的，我只希望姑娘相信我，我们绝没有伤害姑娘的意思，更不是我们将姑娘绑到这里来的。”

他声音中似乎有种令人镇定的力量，那少女的哭声果然停止了，但还是将头蒙在被里，嗄声道：“不是你们将我绑来的，我怎会到这里来？”

楚留香道：“姑娘何妨静下心来想想，究竟是怎么到这里来的？”

那少女道：“我……我的心乱得很，好像什么事都记不清了……”

她不由自主的抬起头，美丽的眼睛里仿佛笼着一层迷雾，楚留香并没有催促她，过了很久，她才缓缓接着道：“我记得我病了很久，而且病得很重。”

左轻侯目中立刻现出喜色，道：“好孩子，你总算想起来了，你的确病了很久，这一个多月来，你始终躺在这张床上，从没有起来过。”

那少女断然摇了摇头，大声道：“我虽然在床上躺了一个多月，但却绝不是躺在这张床上。”

左轻侯道：“不在这里在哪里？”

那少女道：“自然是在我自己的家里，我自己的屋子里。”

楚留香见到左轻侯脸色又变了，抢着道：“姑娘可还记得那是间怎样的屋子？”

少女道：“那是我从小生长的地方，我怎么会不记得？”

她目光四下瞟了一眼，接着道：“那间房子和这里差不多，我睡的床就摆在那边，床旁边有个紫檀木的妆台，妆台旁是个花架，上面却摆着一炉香。”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妆台上摆着些什么呢？”

那少女道：“也没有什么特别的东西，只不过是我用的脂粉和香油，都是托人从北京城里的‘宝香斋’买来的。”

她的脸似乎忽然红了又红，立刻就接着道：“但我的屋子里却绝没有花，因为我一闻到花粉的味道皮肤就会发痒，而且我屋里的窗户上都挂着很厚的紫绒窗帘，因为我从小就不喜欢阳光。”

这屋子的窗户上虽也挂着窗帘，但却是湘妃竹编成的，屋角里摆着一盆菊花，开得正盛。

那少女见到这盆菊花，目中立刻露出憎恶之色。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因为他也知道左明珠是很喜欢花的，而且最爱的就是菊花，所以才将菊花连盆搬到屋里来。

但他并没有说什么，只是将菊花搬了出去。

那少女感激的瞧了他一眼，道："可是在屋里闷了一个多月之后，我却忽然盼望见到阳光了，所以今天早上，我就叫人将屋里的窗户全都打开。"

楚留香道："今天早上？姑娘是叫什么人将窗户打开的？"

那少女道："是梁妈，也就是我的奶娘，照顾我已有许多年了，因为家母一向很忙，平时很少有时间和我们在一起。"

楚留香笑了笑，道："金弓夫人的大名，在下早已久仰得很了。"

左二爷"哼"了一声，终于还是忍耐着没有说话。

那少女目光凝注着窗外，缓缓道："今天早上的事，我还记得很清楚，但现在……现在天怎会忽然黑了？我难道又睡了很久么？"

楚留香道："今天早上的事，姑娘还记得些什么？"

那少女道："我看到外面的阳光很美，心里觉得很高兴，忽然想到园子里去散散心。"

楚留香道："姑娘能走动？"

那少女凄然一笑，道："其实我已连站都站不起来了，但梁妈不忍拂我的心意，还是扶我起来，替我换了套衣服。"

楚留香道："就是姑娘现在穿的这套？"

那少女道："绝不是，那是我最喜欢的一套衣服，是梁妈亲手做的，料子也是托人从北京'瑞福祥'带回来的织锦缎，红底上绣着紫色的凤凰。"

也不知为了什么，说着说着，她的脸又红了起来。

楚留香道："后来姑娘可曾出去逛了么？"

那少女道："没有，因为家母恰巧来了，还带来一位很有名的大夫。"

张简斋抢着道：“是谁？”

那少女恨恨道：“家母常说就因为江南的名医全都被‘掷杯山庄’抢着请走了，我的病才不会好，所以她老人家这次特地从北方将王雨轩先生请了来，也就是那位和南方的张简斋齐名的王老先生，江湖中人称‘北王南张’的。”

张简斋板着脸道：“是南张北王，不是北王南张。”

那少女望了他一眼，失声道：“你难道就是张简斋？这里难道就是掷杯山庄？”

张简斋也不理她，沉声道：“那王雨轩看过你的病后，说了什么？”

那少女眼珠子转来转去，显得又惊讶，又害怕，过了很久，才缓缓道：“王老先生什么也没有说，把过我的脉后，立刻就走了出去，家母就替我将被盖好，叫我好好休息，切莫胡思乱想。”

楚留香道：“后来呢？”

那少女道：“后来……后来……”

她目光又混乱了起来！咬着嘴唇道：“后来我像是做了个梦，梦到我的病忽然好了，就穿着那身衣服从窗子里飞了出去，院子的人像是特别多，但却没有人看得到我，也没有人听得到我说话，我心里正在奇怪，忽然听到梁妈放声大哭起来，别的人也立刻全都赶到我住的那间屋子里去。”

楚留香咳嗽了两声，道：“你……你自己呢？是否也回去了？”

那少女道：“我本来也想回屋子去看看的，但却忽然有一阵风吹过来，我竟身不由主，被风吹过墙，后来……后来……”

楚留香追问道：“后来怎样？”

那少女长长叹了口气，道：“真奇怪，后来的事，我连一点也不记得了。”

灯火虽已燃起，但屋子里的阴森之意却丝毫未减。

那少女全身发着抖，流着冷汗，颤声道：“我也不知道自己是怎会到这里来的，我已将我能记起来的事全都说了出来，你们……你们究竟要对我怎样？”

楚留香道：“我方才已说过，我们对姑娘你绝无恶意……”

那少女大声道：“既然没有恶意，为什么还不放我回去？”

楚留香瞧了左轻侯一眼，勉强笑了笑，道：“姑娘的病现在还没有大好，还是先在这里休养些时候，等到……”

那少女忽然跳了起来，叫道：“我不要在这里休养，我要回家去，谁敢再拦我，我就跟他拼命！”

呼声中，她人已飞掠而起，想冲出窗子。

左轻侯吼道：“拦住她，快拦住她！”

那少女但觉眼前一花，也不知怎地，方才还站在床边的楚留香忽然就出现面前，拦住了她的去路。

她咬了咬牙，突然出手向楚留香肩胛抓了过去。

只见她十指纤纤，弯屈如爪，身子还在空中，两只手已抓向楚留香左右“肩井”穴，出手竟是十分狠毒老辣。

但楚留香身子一滑，就自她肘下穿过。

那少女招式明明已用老，手掌突又一翻，左掌反抓楚留香肩后“里风”、“曲恒”两处大穴，左掌扬起，抓向楚留香肘间“少海”、“曲泽”两处大穴，非但变招奇快，而且一出手抓的就是对方关节处的要害大穴，认穴之准，更是全无丝毫之差。

但楚留香武功之高，又岂是这种年纪轻轻的小姑娘所能想像，她明明觉得自己的手指已触及了楚留香的穴道，只要力透指尖，便可将楚留香穴道捏住，令他全身痹麻，失去抵抗之力。

谁知就在这刹那间，楚留香的身子忽然又游鱼般滑了出去，滑到她背后，温柔的低语道：“姑娘还是先睡一觉吧，一觉醒来，事情也许就会变好了。”

那少女只觉楚留香的手似乎在她身上轻轻拂了拂，轻柔得就像是春日的微风，令人几乎感觉不出。

接着，她就觉得有一阵令人无法抗拒的睡意突然袭来，她身子还未站稳，便已堕入睡乡。

张简斋一直在留意着他们的出手，这时才长长叹了口气，道：“静如处子，动如脱兔，用这两句话来形容香帅，正是再也恰当不过。”

楚留香笑了笑，等到左轻侯赶过来将那少女扶上床，忽然问道：“方才她用的是什么武功？老先生可看出来了么？”

张简斋沉吟着，道：“可是小鹰爪力？”

楚留香道：“不错，老先生果然高明，她用的正是‘小鹰爪力’夹杂着‘七十二路分筋错骨手’，而且功力还不弱。”

张简斋望着左轻侯，缓缓道：“据老夫所知，江湖中能用这种功夫的女子并不多，只有……”

他咳嗽了两声，忽然住口不语。

左轻侯却已厉声道：“我也知道‘小鹰爪力’乃是施金弓那老婆娘的家传武功，但她也明明是我的女儿，谁也不能否认。”

张简斋道：“令爱昔日难道也练过这种功夫么？”

左轻侯怔了怔，说不出话来了。

其实他不必回答，别人也知道左二爷的“飞花手”名动武林，乃是江湖中变化最繁复的掌法，而且至阴至柔，正是“鹰爪”、“摔碑手”这种阳刚掌法的克星，他的女儿又怎会去练鹰爪力？

张简斋虽是江南名医，但“弹指神通”的功力，据说已练人化境，本也是武林中的大行家，对各门各派的武功，俱都了如掌指，他见到左轻侯的忧急愁苦之容，也不禁露出同情之色，叹道：“庄主此刻的心情，老朽也并非不知道，只不过，世上本有一些不可思议、无法解释的事，现在这种事既已发生……”

左轻侯嗄声道：“你……你为何一定要相信这种荒唐的事？你难道真的相信这是借尸还魂？”

楚留香道：“张老先生的意思，只不过是要二哥你先冷静下来，大家再想如何应付此事的法子。”

张简斋叹道：“香帅说的不错，人力也并非不可胜天。”

左轻侯搓着手，跺着脚道：“现在我的心也乱了，你们该怎么办，就怎么办吧。”

楚留香沉声道：“这件事的确有许多不可思议之处，明珠怎会忽然使金弓夫人的家传武功？这点更令人无法解释，但我们还是要先查明她方才说的话究竟是真是假？金弓夫人的女儿是否真的死了。”

左轻侯跺脚道：“你明明知道那老虔婆是我那死对头老怪物的亲家，难道还要我到施家庄去问她么？”

张简斋道：“左庄主虽去不得，但楚香帅却是去得的。”

左轻侯道：“楚留香乃是左轻侯的好朋友，这件事江湖中谁不知道，楚留香到了施家庄，那老虔婆不拿扫把赶他出来才怪。”

张简斋笑了笑，道：“但庄主也莫要忘了，楚香帅的轻功妙绝天下，连‘神水宫’他都可来去自如，又何况小小的施家庄？”

第二回 施家庄的母老虎

其实施家庄非但不小，而且规模之雄伟，范围之辽阔，都不在“掷杯山庄”之下，施家庄的庄主施孝廉虽不是江湖中人，但施夫人花金弓在江湖中却是赫赫有名，她的“金弓银弹铁鹰爪”，更可说是江南一绝。

施家庄还有件很出名的事，就是“怕老婆”，江湖中人对“施家庄”也许还不太熟悉，但提起“狮吼庄”来，却当真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左轻侯和施孝廉本是世交，就因为他娶了这老婆，两人才反目成仇。有一次左二爷乘着酒后，还到施家庄门外去挂了块牌子：“内有恶犬，诸亲好友一律止步。”

这件事之后，两家更是势同水火。

这件事自然也被江湖中人传为笑话，只因人人都知道施老庄主固然有孝常之癖，少庄主施传宗更是畏妻如虎。

其实这也不能怪施传宗没有男子气概，只能怪他娶的媳妇，来头实在太大，花金弓虽然勇悍泼辣，但也惹不起她这门亲家。

江湖中简直没有人能惹得起她这门亲家，只因她的亲家就是号称“天下第一剑客”的大侠薛衣人。

薛衣人少年时以“血衣人”之名闯荡江湖时，快意恩仇，杀人如草芥，中年后虽已火气消磨，退隐林下，但一柄剑却更练得出神入化，据说四十年来，从无一人能在他剑下走过十招。

而薛衣人也正是左轻侯的生冤家活对头。

夜色深沉，施家庄内的灯火也阴暗得很。

后园中花木都已凋落，秋意肃杀，晚风萧索，就连那一丛黄菊，在幽幽的月色中也弄不起舞姿。

楚留香的心情也沉重得很。

他的轻功虽独步天下，但到了这里，还是不敢丝毫大意，正隐身在一株梧桐树上，不知该如何下手。

突听秋风中隐隐传来一阵啜泣声，他身子立刻跃起，飞燕般掠了过去，在夜色中宛如一只巨大的蝙蝠。

竹林中有几间精致的小屋，一灯如豆，满窗昏黄，那悲痛的啜泣声，显然就是从屋里传出来的。

屋角里放着张床，床旁边有个雕花的紫檀木妆台，妆台旁边有个花架，晚风入窗，花架上香烟缭绕，又一丝丝消失在晚风里。

床上仰卧着一个女子，却有个满头银发如丝的老妇人，正跪在床边悲痛的啼哭着，仿佛还在呢喃："茵儿，茵儿，你怎么能死？怎么能死……"

楚留香只瞧了一眼，便激灵灵打了个寒噤。

施家的大姑娘果然死了，她闺房中的陈设果然和"那少女"所说的完全一样，而且她身上穿着的，也赫然正是一件水红色的织锦缎衣裳，上面也赫然绣了几只栩栩如生的紫凤凰。

但她的尸身为何还未装殓？此刻跪在床边哀悼的又是谁呢？楚留香知道这老妇人绝不是花金弓。

那么，她难道就是"那少女"所说的梁妈？

只见那老妇人哭着哭着，头渐渐低了下去，伏到床上，像是因为悲痛过度，竟在不知不觉间睡着了。

水红色的织锦缎，衬着她满头苍苍白发，一缕缕轻烟，飘过了挂着紫绒帘子的窗子……

远处有零落的更鼓声传来，已是四更了。

楚留香心里也不禁泛起一种凄凉之意，又觉得有点寒嗖嗖的，甚至连那缥缈四散的香气中，都仿佛带着种诡秘恐怖的死亡气息！

他隐身在窗外的黑暗中，木立了半晌，见到床边的老妇人鼻息渐渐沉重，似已真的睡着了，他这才轻轻穿窗入屋，脚步甚至比窗外的秋风还轻，就算那老妇人没有睡着，也绝不会听得到。

床上的少女面如蜡色，形色枯槁，已瘦得只剩下一把骨头了，死前想必已和病魔挣扎了很久。

这少女眉目虽和左明珠绝没有丝毫相似之处，但依稀犹可看出她生前必定也是个美人。

而现在，死亡非但已夺去了她的生命，也夺去了她的美丽，死亡全不懂怜惜，绝不会为任何人留下什么。

楚留香站在那老妇人身后，望着床上少女的尸身，望着她衣裳上那只凤凰，想到“那少女”说的话，掌心忽然沁出冷汗。

他赶快转过身，拿起了蹊踽上一盒花粉，只见盒底印着一方小小的朱印，上面写的赫然正是：“京都宝香斋”。拿着这盒花粉，楚留香只觉全身的汗毛都一根根竖了起来，手上的冷汗已渗入了纸盒。

突听那老妇人嘶声喊道：“你们抢走了我的茵儿，还我的茵儿来。”

楚留香的手一震，花粉盒已掉了下去。

只见那老妇人一双已干瘪了的手，紧紧抓着死尸身上穿的红缎衣服，过了半晌，又渐渐放松。

她枯黄的脖子上冒出了一粒粒冷汗，但头又伏在床上，喘息又渐渐平静，又渐渐睡着了。

楚留香这一生中，也不知遇见过多少惊险可怖的事，但却从来也没有被吓得如此厉害。

他自然不是怕这老妇人，也不是怕床上的死尸，严格说来，他自己都不知道自己怕的是什么。

他只觉这屋子里充满了一种阴森诡秘的鬼气，像是随时都可能有令人不可抗拒、也无法思议的事发生一样。

“借尸还魂”这种事他本来也绝不会相信，可是现在，所有的证据都在他眼前，他已无法不信。

一阵风吹过，卷起了紫绒窗帘，窗帘里就像有个可怕的幽灵要乘势飞扑而起，令人恨不得立刻就离开这屋子，走得越远越好。

楚留香在衣服上擦干了手掌，拾起了地上的花粉。

他一定要将这盒粉带回去，让左轻侯自己判断，否则，他真不知该如何向左轻侯解释。

这件事根本就无法解释。

但是他的腰刚弯下去，就发现了一双绣鞋。

楚留香这一生，也不知见过多少双绣鞋了，他见过各式各样的绣鞋，穿在各式各样的女人脚上。他从来不曾想到一双绣鞋也会令他吃惊。

但现在他的确吃了一惊。

这双绣鞋就像突然自地下的鬼狱中冒出来的。

严格说来，他并没有看到一双鞋子，只不过看到一双鞋尖，鞋尖很纤巧，绿色的鞋尖，看来就像是一双新发的春笋。

鞋子的其他部分，都被一双水葱色洒脚裤管盖住了，洒脚裤上还绣着金边，绣得很精致。

这本是一双很美的绣鞋，一条很美的裤子，但也不知为什么，楚留香竟不由自主想到，这双脚上面会不会没有头?

他忍不住要往上瞧，但还没有瞧见，就听到一人冷冷道：“就这样蹲着，莫要动，你全身上下无论何处只要移动了半寸，我立刻就打烂你的头。”

这无疑是女人在说话，声音又冷、又硬，丝毫也没有女人那种：温柔悠美之意，只听她的声音，就知道这种女人若说要打烂一个人的头，她就一定能做得到，而且绝不会只打烂半个。

楚留香没有动。

在女人面前，他从不做不必要的冒险。

何况，这也许并不是个女人，而是个女鬼。

这声音道：“你是谁，偷偷摸摸的在这里干什么？快老老实实说出来，但记着，我只要你的嘴动。”

楚留香考虑了很久，觉得在这种情况下，还是说老实话最好，“楚留香”这名字无论是人是鬼听了也都会吃一惊。

只要她吃一惊，他就有机会了。

于是他立刻道：“在下楚留香……”

谁知他的话还未说完，这女子就冷笑了起来，道：“楚留香，嘿嘿，你若是楚留香，我就是‘水母’阴姬了。”

楚留香只有苦笑，每次他说自己是“张三李四”时，别人总要怀疑他是楚留香，但每次他真说出自己的名字，别人反而不信，而且还似乎觉得很可笑。

只听这女子冷笑道：“其实我早就已知道你是谁，你休想瞒得过我。”

楚留香苦笑道：“我若不是楚留香，那么我是谁呢？”

这女子厉声道：“我知道你就是那个小畜生，那个该死的小畜生。但我却未想到你居然还有胆子敢到这里来。”

她的声音忽然充满愤怒，厉声又道：“你可知道茵儿是怎么死的么？她就是死在你手上的，你害了她一辈子，害死了她还不够，还想来干什么？”

楚留香完全不知道她在说什么，只有紧紧闭着嘴。

这女子更愤怒地道：“你明明知道茵儿已许配给薛大侠的二公子了，居然还有胆子勾引她，你以为这些事我不知道？”

楚留香现在自然早已知道这女人并不是鬼，而是施茵的母亲，就是以泼辣闻名江湖的金弓夫人。

他平生最头痛的就是泼辣的女人。

突听一人道：“这小子就是叶盛兰么？胆子倒真不小。”

这声音比花金弓更尖锐，更厉害。

楚留香眼前又出现了一双腿，穿着水红色的洒脚裤，大红缎子的弓鞋，鞋尖上还有个红绒球。

若要看一个女人的脾气，只要看看她穿的是什么鞋子就可知道一半，这双鞋子看来就活像是两只红辣椒。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世上若还有比遇见一个泼妇更头痛的事，那就是遇见了两个泼妇。

他知道在这种女人面前，就算有天大的道理也讲不清的，最好的法子就是赶快脚底揩油，溜之大吉。

但他也知道花金弓的银弹必定已对准了他的脑袋，何况这位“红裤子”姑娘看来八成就是薛衣人的大女儿，施家庄的大媳妇。薛衣人剑法独步天下，他的女儿也绝不会是省油灯。

他倒并不是怕她们，只不过实在不愿意和这种女人动手。

只听花金弓道：“少奶奶，你来得正好，你看我们该把这小子如何处治？”

施少奶奶冷笑道：“这种登徒子，整天勾引良家妇女，活埋了最好。”

楚留香又好气、又好笑，也难怪施少庄主畏妻如虎了，原来这位少奶奶不问青红皂白的就要活埋人。

花金弓道：“活埋还太便宜了他，依我看，干脆点他的天灯。”

施少奶奶道：“点天灯也行，但我倒想先看看他，究竟有哪点比我们家老二强，居然能害得茵姑娘为他得相思病。”

花金弓道：“不错，喂，小伙子，你抬起头来。”

楚留香倒也想看看她们的模样。

只见这位金弓夫人年纪虽然已有五十多了，但仍然打扮得花枝招展，脸上的粉刮下来起码也有一斤。而且她那双眼睛仍是水汪汪的，左边一瞟，右边一转，还真有几分销魂之意，想当年施举人必定就是这么样被她勾上的。

那位少奶奶却不敢恭维，长长的一张马脸，血盆般一张大嘴，鼻子却比嘴还要大上一倍。

她若不是薛衣人的女儿，能嫁得出去才怪。

楚留香忽然觉得那位施少庄主很值得同情，娶得个泼妇已经够可怜的了，而他娶的简直是条母马。

楚留香在打量着她们的时候，她们自然也在打量着楚留香，花金弓那双眼睛固然要滴下水来，就连少奶奶那又细又长的马眼，也似乎变得水汪汪了，脸上的表情也和缓了些，道：“果然是个油头粉面的小白脸，难怪我们的姑奶奶会被他迷上了。”

花金弓道：“他居然还敢冒充楚留香，我看他做楚留香的儿子只怕还小了些。”

要知楚留香成名已近十年，江湖中人都知道楚留香掌法绝世，轻功无双，却没有几人真的见过这位楚香帅。

大家都想楚留香既然有这么大的名气，这么大的本事，那么年纪自然也不会太小，有人甚至以为他已是个老头子。

楚留香只有苦笑。

那老妇人梁妈不知何时也走到前面来，像是也想看看这“登徒子”的模样，楚留香觉得她看来倒很慈祥。

他心里忽然起了个念头，但这时花金弓大声道：“无论我们要活埋他还是点天灯，总得先将他制住再说！”

只见金光一闪，她手里的金弓已向楚留香的“气血海”穴点了过来，原来她这柄金弓不但可发银弹，而且弓柄如初月，两端都可作点穴镢用，认穴既准，出手更快，居然还是点穴的高手。

楚留香现在自然不能装糊涂了，身子一缩，已后退了几尺，他身子退得竟比花金弓的出手更快。

花金弓一招落空，转身反打，金弓带起一股急风，横扫楚留香左腰，“点穴镢”已变为棍棒。

楚留香这才知道这位金弓夫人手下的确不弱，一柄金弓竟可作好几种兵器用，难怪江湖中人都说她是江南武林的第一位女子高手。

这时楚留香已退至妆台，已退无可退，这一招横扫过来，他根本不能向左右闪避，再向后退便要撞上妆台。而金弓夫人这一招却显然还留有后着，就等着他撞上跻踽之后再变招制敌，反点穴道。

谁知楚留香身子又一缩，竟轻飘飘的飘到妆台的铜镜上，忽然间又贴着墙壁向旁边滑了出去。

他身子就仿佛流云一般，可以在空中流动自如。

花金弓面色这才变了变，叱道：“好小子，想不到你还真有两下子。”

施少奶奶寒着脸道：“这种下五门的淫贼，偷鸡摸狗的小巧功夫自然不会错。”

她伸手一探；掌中忽然就多了两柄寒光闪闪的短剑，一句话未说，已向楚留香刺出七剑。

这种短剑就是古代女子的防身利器，这位少奶奶更是家学渊源，一出手用的就是“公孙大娘”所创的“长歌飞虹剑”。

公孙大娘乃初唐时之剑圣，剑法之高，据说已不在“素女”之下，此刻施少奶奶将这八八六十四手“长歌飞虹剑”施展开来，果然是剑似飞虹，人如游龙，夭矫变化，不可方物。

何况，这屋子不大，正适于这种匕首般的短剑施展，她的对手若不是楚留香，人既已被逼到墙角，是再也避不开她这七剑的了。

只可惜她遇着的是楚留香。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就算我是叶盛兰，两位也不必非杀了我不可呀！”

他一共只说了两句话，但这句话说完时，他的人已滑上屋顶，又自屋顶滑了下来，滑到门口。

花金弓叱道：“好小子，你想走，施家庄难道是你来去自如之地么？”

她出手也不慢，这两句话还未说完，但闻弓弦如连珠琵琶般一阵急响，金弓银弹已暴雨般向楚留香打了过去。

银弹的去势有急有缓，后发的反而先至，有的还在空中互撞，骤然改变方向，有的却似乎射失手了，射在门框上，但在门框上一撞之后，立刻又反激而起，斜斜的打向楚留香前面。

金弓夫人的“银弹金弓”端的不同凡响，不愧为江南武林的一绝，但楚留香身子也不知怎么样一转，已自暴雨般的银弹中飞了出去，身子再一闪，就已远在十丈外。

金弓夫人怔了怔，一步窜到门口，大声道：“喂，小子，我问你，你难道真是楚留香？”

楚留香身子落在竹梢，轻轻一弹又飞身而起，只见他挥了挥手，但却看不清是在招手，还是在摇手。

施少奶奶咬着牙道：“楚留香和我们井水不犯河水，怎会到这里来？”

金弓夫人出了会儿神，忽然一笑，道：“无论他是否楚留香，反正都跑不了的。”

施少奶奶道：“哦？”

金弓夫人目光遥注那边的一座亭子，道：“你那宝贝二叔既然送了我们回来，没有吃宵夜点心他怎样肯走呢？我算准他现在一定还在亭子里等着。”

施少奶奶嘴角也泛起一丝恶意的微笑，道：“不错，只要宝二叔在亭子里，无论是谁都走不了的。”

亭子里果然有个人，正坐在石级上，仰面望着天，嘴里念念有词，也不知在说些什么。

仔细一听，他原来在数天上的星星。

“一千三百二十七，一千三百二十八……”

他年纪最少已有四十多了，胡子已有些花白，身上却穿着件大红绣花的衣服，绣的是刘海洒金钱，脚上还穿着双虎头红绒鞋，星光下看来，他脸色似乎十分红润，仔细一看，原来竟涂着胭脂。

他一心一意的数着星星，一面用手指指点点，手上也“叮叮当当”的直响，原来他手腕上还戴着几只挂着铃铛的金镯子。

楚留香一心只想快快离开这地方，本来也没有注意到亭子里还有个人，听到亭里“叮叮当当”的声音，才往那边瞟了一眼。

只瞧了一眼，他已忍不住要笑了出来，若是换在平时，他一定忍不住要过去瞧瞧这活宝是何许人也，但现在他却已没有这样好的心情，脚尖微微点地，人已自亭子上掠了过去，只要再两个起落，便可掠出这片庭园。

谁知就在这时，突听“嗖”的一声，一条人影箭一般自亭子里窜了出来，挡在楚留香前面。

楚留香掠上亭子再掠下，这人却自亭子里直接窜出，距离虽比楚留香短了些，但这种身手却还是惊人得很。

楚留香再也想不到会在这里遇见轻功如此精绝的高手，再一看，这“高手”居然就是那忙着数星星的活宝。

他站起来后，就可看出他身上的衣服又短又小，就像是偷来的，头发和胡子都梳洗得很亮，上面还像是涂了刨花油，再加上一脸花粉胭脂，看来倒真有几分像是彩衣相亲的老傻子。

楚留香也不禁怔住了，他看不出这么一个活宝竟会有如此惊人的身手。

这活宝也在上上下下的打量着他，忽然嘻的一笑，道：“这位大叔你是从哪里来的呀？我怎么从来也没有见过你呢？”

这老头子居然叫他“大叔”，楚留香实在有些哭笑不得，幸好花金弓她们还没有追过来，楚留香眼珠一转，也笑道：“老先生不必客气，大叔这两字在下实在担当不起。”

谁知他话刚说完，这活宝已大笑起来道：“原来你是个呆子，我明明只有十二岁，你却叫我老先生，我大哥听到了，一定要笑破肚子。”

楚留香又怔住了，忍不住摸了摸鼻子，道：“你……你只有十二岁？”

这活宝扳着手指数了数，道：“今天刚满十二岁，一天也不多，一天也不少。”

楚留香道：“那么你大哥呢？”

这活宝笑道：“我大哥年纪可大得多了，只怕比大叔还大几岁。”

楚留香道：“他是谁？”

这活宝道：“他叫做薛衣人，我叫做薛笑人，但是别人都叫我薛宝宝……薛宝宝……薛宝宝，你说这名字好听不好听？”

这白痴竟是一代剑豪薛衣人的弟弟，这才叫做“龙生九子，子子不同”，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实在不愿和这人多啰嗦，笑道：“这名字好听极了，但你既然叫宝宝，就应该做个乖宝宝，快让我走吧，下次我一定带糖给你吃。”

他居然将这四五十岁的人叫做“乖宝宝”，连他自己也不禁觉得有些好笑，一面挥着手，一面已飞身掠起。

谁知这薛宝宝竟也突然飞身而起，顺手就自腰带上抽出毒蛇般的软剑，“唰，唰，唰”，一连三剑刺了出来！

这三剑当真是又快，又准，又狠，剑法之迅速精确，就连中原一点红、“君子剑”黄鲁直这些人都要瞠乎其后。

楚留香虽然避开了这三剑，却已被逼落了下来。

只见薛宝宝一只脚站在对面的假山上，笑嘻嘻的嚷着道：“大叔你坏了我的大事，还没有赔我，怎么能走呢？”

楚留香望着他，已弄不清这人究竟是不是白痴了。

看他的模样打扮，听他的说话，明明是个不折不扣的大白痴，但白痴又怎会使得出如此辛辣迅急的剑法？

楚留香只有苦笑道：“我坏了你的大事？什么大事？”

薛宝宝嘟起了嘴，道：“方才我正在数天上的星星，好容易已将月亮那边的星星都数清了，大叔你一来，就吵得我全忘得干干净净，你非赔我不可。”

楚留香道：“好好好，我赔你，但怎样赔法呢？”

他嘴里说着话，身形已斜窜了出去。

这一掠他已尽了力，以楚香帅轻功之妙，天下有谁能追得上。

谁知薛宝宝竟似早已知道他要溜了，楚留香身形刚动，他手上套着的金镯已飞了出来。

只听“叮铃铃”一阵串声响，四只金镯子在晚空中划起四道金弧，拐着弯兜到楚留香前面。

楚留香只觉眼前金花一闪，“叮当，叮当”两声响，四只金镯在半空相击，突然迎面向他撞了过来。

这“白痴”不但轻功高，剑法高，发暗器的手法更是妙到极点，花金弓的银弹和他一比，简直就像是小孩子在耍泥丸。

楚留香的去势既也急如流矢，眼看他险些就要撞上金镯子了，在这间不容发的刹那间，他别无选择，身形抖然一弓，向后退了回去，两只手“分光捉影”抄住了三只金镯子，剩下的一只也被他用接在手里的三只打飞。

这身子一缩，伸手一捉，说来虽容易，其实却难极了，无论身、眼、时间、部位，都要拿捏得恰到好处，错不得半分，若没有极快的出手，固然抄不到这四只金镯，若没有绝顶的轻功，也无法将金镯的力道消去，那样纵能勉强抄着金镯，虎口只怕也要被震裂。

只不过等他抄住金镯，他的人已退回原处。

只见薛宝宝跺着脚道：“大叔你明明说好要赔我，怎么又溜了，大人怎么能骗小孩子？”

楚留香忽然发现这白痴竟是他生平罕见的难缠对手，他虽然身经百战，一时之间却也不知该如何对付才好。

薛宝宝还在跺着脚道：“大叔你说，你究竟是赔，还是不赔？”

楚留香笑道：“自然要赔的，但怎么赔法呢？”

薛宝宝立刻展颜笑道：“那容易得很，只要你将月亮那边的星星替我数清楚就行了。”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哪一边？”

薛宝宝伸手指了指，道：“就是那边。”

其实这时天上根本没有月亮，却有繁星满天，一个人就算生了二百双眼睛，一百只手，也没有法子将这满天繁星数清楚的。

楚留香笑道：“哦，你说的是这边么？那真好极了。”

薛宝宝眨着眼睛道：“为什么好极了？”

楚留香道：“这边的星星我刚才就已数过，一共是两万八千四百三十七个。”

薛宝宝道：“真的？”

楚留香道：“自然是真的，大人怎么会骗小孩子，你不信就自己数数看。”

他心里早已打好主意，这“白痴”若是不上当，那么他这痴呆就必是装出来的，楚留香虽不愿和真的白痴打架，但对假白痴可就不同了。

谁知薛宝宝已笑道：“你说是两万八千四百三十七个，好，我数数看。”

他竟真的仰着头数了起来。

楚留香暗中松了口气，身子如箭一般窜了出去，这次薛宝宝竟似已数得出神，完全没有留意到他。

楚留香这才知道真的遇见一个武功高得吓人的白痴，他只觉有些好笑，又有些惊异。

这件事的确有些不可思议，但他决定暂时绝不想这件事，因为还有件更不可思议的事尚未解决。

借尸还魂！

施茵的魂魄似乎真的借了左明珠的尸体而复活了。

左二爷看到他拿回来的花粉时，也不禁为之目定口呆，汗流浃背，足足有盏茶时分说不出话来。

张简斋皱着眉问道：“那屋子是否真和她所说的完全一样？”

楚留香道：“完全一样。”

张简斋道：“那位施姑娘真是今天死的？”

楚留香道：“不错，她尸体还未收殓，我还看到那身衣服也……”

左二爷忽然跳起来，大吼道：“我不管那是什么衣服，也不管姓施的女儿死了没有，我只知道明珠是我的女儿，谁也抢不走。”

张简斋道：“可是，她若不承认你是她父亲呢？”

左二爷怒吼道：“她若敢不认我为父，我就……我就杀了她！”

张简斋道：“你真的忍心下得了手？”

左二爷怔了怔，道：“我为何下不了手？我……我……我……”

说到第三个“我”字，他眼泪不禁已夺眶而出，魁伟的身子倒在椅上，仿佛再也无力站起来了。

张简斋摇头叹息道：“造化弄人……造化弄人竟至于斯，你我夫复何言？”

左二爷双手捧着头，怆然道：“可是……可是你们难道要我承认明珠是那泼妇的女儿？你们难道要我活生生的将自己的女儿送给别人？”

张简斋用力揪着自己的胡子，来去的踱着方步，这江湖名医虽有着妙手回春的本事，对这件事却也束手无策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她还在睡么？”

左二爷黯然道：“还睡得很沉。”

楚留香站了起来，道：“二哥，你若相信我，就将这件事交给我办吧。”

张简斋长叹道：“世上若还有一个人能解决这件事，那必定就是楚香帅了，左二爷若不相信你，他还能相信谁？”

第三回 唐突佳人

天已亮了。

初升的阳光自窗隙照进来，照着她苍白的脸色，一双美丽的眼睛里布满了红丝。

这确是左明珠的脸，确是左明珠的眼睛——但这少女是否是左明珠？连楚留香也弄不清了。

他甚至不知该如何称呼她才好，若称她为“左明珠”，她明明有“施茵”的思想和灵魂。但若唤她为“施茵”，她却又明明是“左明珠”。

这少女垂着头，咬着嘴唇道：“你既然已看过了，总该相信我说的话了吧？”

楚留香叹道：“你的确没有骗我。”

这少女道：“那么你为何还不放我走呢？”

楚留香道：“我可以放你走，但你能回得去么？”

少女道：“我为什么回不去？”

楚留香道：“以你现在这模样，你回去之后别人会不会还承认你是施茵？”

少女眼泪立刻流了下来，痛苦着道：“天呀，我怎会变成这样子的？你叫我怎么办呢？”

楚留香柔声道：“我既然相信了你的话，你也该相信我的话，无论你的‘心’是谁，但你的身子的确是左明珠，是左轻侯的女儿！”

少女以手捶床，道：“但我的确不是左明珠，更不认得左轻侯，我怎么能承认他是我的父亲？”

楚留香道：“但施举人只怕也不会认你为女儿的，只怕连叶盛兰都不会认得你，再也不会将宝香斋的花粉送给你了。”

少女身子一震，嗄声道：“你……你怎么会认得他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怎么会认得他的？”

少女低下头，大声道：“那是很久以前的事了，我也不知道，我怎会被他……”

她忽又抬起头，大声道：“但不管怎么样，那件事都早已过去，现在我已不认得叶盛兰，我只知道我是薛家未过门的媳妇。”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这件事最麻烦的就在这里，因为他知道左二爷早已将左明珠许配给丁家的公子了。

就算左二爷和施举人能心平气和的处理这件事，这女孩子就算肯承认他们都是她的父亲，却也万万不能嫁给两个丈夫的。

就在这时，突听外面“砰”的一声大震，接着就有各式各样、乱七八糟的声音响了起来，有摔瓶子、打罐子的声音，有石头掷在屋顶上、屋瓦被打碎的声音，其中还夹杂一大群人叱喝怒骂的声音。

楚留香皱起了眉，觉得很奇怪！

难道真有人敢到“掷杯山庄”来捣乱撒野？

只听一个又尖、又响亮的女子声音道：“左轻侯，还我的女儿来！”

少女眼睛一亮，大喜道：“我母亲来了，她已知道我在这里，你们还能不放我走么？”

楚留香道：“她到这里来，绝不是来找你的。”

少女道：“不是找我找谁？”

楚留香还未说话，花金弓尖锐的声音又传了进来。

“我女儿就是被你这老贼害死的，你知道她得了病，就故意将所有的大夫全都藏在你家里，让她的病没人治，否则她怎么会死？我要你赔命！”

少女本来已想冲出去，此刻又怔住了。

楚留香叹道：“你现在总该知道她是为了什么来的了吧？”

少女一步步往后退，颤声道：“她也说我已经死了，我难道……难道真的已经死了吗？”

楚留香道：“你当然没有死，只不过这件事实在太奇怪，说出来谁也不会相信的，连你母亲也不会相信的，你现在出去，她也不会承认你是她的女儿。”

少女发了半晌怔，忽然转身扑倒在床上，以手捶床，哽声道：“我怎么办呢？我怎么办呢？”

楚留香柔声道：“你若是肯完全信任我，我也许有法子替你解决这件事。”

少女伏在床上，又哭了很久，才转过身，凝注着楚留香道：“你……你真是楚香帅？”

楚留香笑了笑，道：“有时候我真希望我不是楚留香，但命中却注定了我非做楚留香不可。”

少女凝注着他的眼睛，道：“好，我就在这里躺三天，过了三天，你若还是不能解决这件事，我……我就死，死了反而好些。”

楚留香觉得自己暂时还是莫要和花金弓相见的好，所以决定先去好好睡一觉，养足了精神晚上才好办事。

他心里似乎已有了很多主意，只不过他却未说出来。

等他醒来的时候，天已黑，左二爷已不知来看过他多少次，看见他醒来，简直如获至宝，一把拉着他的手，苦笑道：“兄弟，你倒睡得好，可知道我这一天又受了多少罪么？我简直连头发都快急秃了。”

他跺着脚道：“你可知道花金弓那泼妇已来过了么？她居然敢带了一群无赖来这里撒野，而且还要我替他女儿偿命！”

楚留香笑道：“你是怎么样将她打发走的？”

左轻侯恨恨道：“遇到这种泼妇，我也实在没有法子了，我若是伤了她，岂非要被江湖朋友笑我跟她一般见识。”

楚留香叹道：“一点也不错，她只怕就因为知道二哥绝不会出手，所以才敢来的。”

左轻侯道：“我只有拿那些泼皮无赖出气，她看到自己带来的人全躺下了，气焰才小了些，但临走的时候却还在撒野，说明天她还要来。”

他拉着楚留香的手，道：“兄弟，你今天晚上好歹也要再到施家庄去走一趟，给那母老虎一个教训，她明天若是再来，我可实在吃不消了。”

他自己不愿和花金弓交手，却叫楚留香去，这种“烫山芋”楚留香虽已接得多了，却还是有些哭笑不得。

左轻侯自己似也觉得有些不好意思，苦笑道：“我也知道这是件很令人头疼的事，但世上若还有一个人能解决这种事，那人就是你，楚

香帅。”

这种话楚留香也听得多了，忍不住叹了口气，喃喃道：“只可惜小胡这次没有来，否则让他去对付花金弓，才真是对症下药。”

左轻侯道：“兄弟你……你难道不去！”

楚留香笑了，道：“二哥你放心，我一定有法子叫她明天来不了的。”

左轻侯这才松了口气，忽又皱眉道：“另外还有件事，也得要兄弟你替我拿个主意，花金弓前脚刚刚走，后面就有个人跟着来了。”

楚留香道：“谁？世上难道还有比花金弓更难对付的人么？”

左轻侯道：“芦花荡七星塘的丁氏双侠，兄弟你总该知道吧？今天来的就是‘吴钩剑’丁瑜丁老二。”

楚留香道：“丁氏双侠岂非都是二哥你的好朋友么？”

左轻侯道：“非但是我的好朋友，还是我的亲家，但麻烦也就在这里。”

楚留香道：“他莫非是来迎亲的？”

左轻侯跌足道：“一点也不错，只因我们上个月已商量好，订在这个月为珠儿和丁如风成亲，丁老二这次来，正是为了这件事。”

楚留香道：“上个月明珠岂非已经病了？”

左轻侯叹道：“就因为她病了，所以我才想为这孩子冲冲喜，只望她一嫁过去，病就能好起来，谁料到现在竟会出了这种事。”

他苦着脸道：“现在我若答应他在月中成亲，珠儿……珠儿怎么肯嫁过去，我若不答应，又能用什么法子推托，我……我这简直是在作法自毙。”

楚留香也只有摸鼻子，喃喃道：“不知道花金弓是否也为他女儿和薛二少订了婚期……”

只见一个家丁匆匆赶过来，躬身道：“丁二侠叫小人来问老爷，楚香帅是否已醒了，若是醒了，他也要来敬楚香帅的酒，若是没有醒，就请老爷先到前面去。”

楚留香笑道：“久闻丁家弟兄也是海量，张简斋却要保养身体，连一杯酒都不饮的，丁老二一定觉得一个人喝酒没意思。”

左轻侯道：“不错，兄弟你就快陪我去应付应付他吧。”

楚留香笑道：“二哥难道要我醉醺醺的闯到施家庄去么？”

江湖传说中，有些“酒丐”、“酒仙”们，酒喝得越多，武功就越高，楚留香总觉得这些传说有些可笑。只因他知道一个人酒若喝多了，胆子也许会壮些，力气也许会大些，但反应却一定会变得迟钝得多。

高手相争，若是一个人的反应迟钝了，就必败无疑。

所以楚留香虽然也很喜欢喝酒，但在真正遇着强敌时，前一晚一定保持着清醒，奇怪的是，江湖中居然也有人说：“楚香帅的酒喝得越多，武功越高。”

楚留香认为这些话一定是那些不会喝酒的人说出来的，不喝酒的人，好像总认为喝酒的人是某种怪物，连身体的构造都和别人不同，其实“酒仙”也是人，“酒丐”也是人，酒若喝多了的人，脑袋也一样会糊涂的。

今天楚留香没有喝酒，倒并不是因为花金弓婆媳难对付，而是因为那武功绝高的“白痴”。

他总觉得那“白痴”有些神秘，有些奇怪，绝对不可轻视。

三更前楚留香便已到了“施家庄”，这一次他轻车熟路，直奔后园，后园中寂无人迹，只有那竹林间的小屋里仍亮着灯光。

施茵的尸体莫非还在小屋里?

楚留香轻烟般掠上屋檐，探首下望，就发现施茵的尸体已被搬了出来，一个青衣素服，丫头打扮的少女正在收拾着屋子。

灯光中看来，这少女仿佛甚美，并不像做粗事的人。

她的手在整理着床铺，一双水汪汪的眼睛却瞟着妆台，忽然伸手攫起一匣胭脂偷偷藏在怀里，过了半晌，又对着那铜镜，轻轻的扭动腰肢，扭着扭着，自己抿着嘴偷偷的笑了起来。

楚留香正觉得有些好笑，突听一人道：“这次你总逃不了吧！”

屋角后人影一闪，跳了出来。

楚留香也不禁吃了一惊!

这人好厉害的眼力，居然发现楚留香的藏身之处。

谁知这人连看也没有向他这边看一眼，嘴里说着话，人已冲进了屋子，却是个穿着白孝服的少年。

那丫头显然也吃了一惊，但回头看到这少年，就笑了，拍着胸笑道："原来是少庄主，害得我吓了一跳。"

楚留香这才看清了这位施家庄的少庄主，只见他白生生的脸，已有些发福，显然是吃得太好，睡得太足了。

他身上穿的虽是孝服，但犹可看到里面那一身天青的缎子衣服，脸上更没有丝毫悲戚之色，反而笑嘻嘻道："你怕什么？我也不会吃人的，最多也不过吃吃你嘴上的胭脂。"

那丫头笑啐道："人家今天又没有涂胭脂！"

施传宗道："我不信，没有擦胭脂嘴怎么会红得像樱桃，我要尝尝。"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搂住了那丫头的腰。

那丫头跺着脚道："你……你好大的胆子，快放手，不然我可要叫了。"

施传宗喘着气道："你叫吧！我不怕，我也没有偷东西！"

那丫头眼珠子一转，似笑非笑的娇嗔着道："好呀！你想要挟我，我才不稀罕这匣胭脂，我若想要，也不知有多少人抢着来送给我。"

施传宗笑道："我送给你，我送给你……好樱儿，只要你肯将就我，我把宝香斋的胭脂花粉全都买来送给你。"

樱儿咬着嘴唇道："我可不敢要，我怕少奶奶剥我的皮。"

施传宗道："没关系，没关系……那母老虎不会知道的。"

他身子一扑，两个人就滚到床上去了。

樱儿喘息着道："今天不行，这地方也不行……昨天二小姐才……"

她话未说完，嘴就似乎被什么东西堵住了。

施传宗的喘息声更粗，道："今天不行，明天就没机会了，那母老虎盯得好凶……好樱儿，只要你答应我这一次，我什么都给你。"

楚留香又好气，又好笑，想到那位少奶奶的"尊容"，他也觉得这位少庄主有些可怜。

他也知道老婆盯得越凶，男人越要偷嘴吃，天下的男人都是一样的，也不能怪这位少庄主。

只不过他选的时候和地方实在太不对了，楚留香虽不愿管这种闲事，但也实在看不下去。

那张床不停地在动，已有条白生生的腿挂在床沿。

楚留香突然敲了敲窗户，道：“有人来了。”

这短短四个字还没有说完，床上的两个人已经像两条被人踩着尾巴的猫一般跳了起来。

施传宗身子缩成一团，簌簌的发抖。

樱儿的胆子反倒大些，一面穿衣服，一面大声道：“是谁？想来偷东西吗？”

施传宗立刻道：“不错，一定是小偷，我去叫人来抓贼。”

他脚底抹油，已想溜之大吉了。

但楚留香身子一闪，已挡住了他的去路。

施传宗也不知这人怎么来得这么快的，吃惊道：“你是什么人……好大的胆子，偷东西居然敢偷到这里来，快夹着尾巴逃走，少庄主还可以饶你一命。”

看到来人是个陌生人，他的胆子也忽然壮了。

楚留香笑道：“你最好先明白三件事，第一，我绝不会逃走。第二，你根本不是我的对手。第三，我更不怕你叫人。”

他根本没有做出任何示威的动作，因为他知道像施传宗这样的风流阔少，用几句话就可以吓住了。

施传宗脸色果然发了青，吃吃道：“你……你想怎么样？”

楚留香道：“我只问你想怎么样，是要我去将你老婆找来，还是带我去找梁妈。”

施传宗怔了怔，道：“带你去找梁妈？”

楚留香道：“不错，这两件事随便你选一样。”

这选择简直就像问人是愿意吃红烧肉，还是愿意吃大便一样，施传宗一颗心顿时定了下来。

他生怕楚留香还会改变主意，赶紧点头道：“好，我带你去找梁妈。”

小院中的偏厅已改作灵堂。

梁妈坐在灵位旁，垂着头，似又睡着了，黯淡的烛光，映着黄棺白幔，映着她苍苍白发，看来真是说不出的凄凉。

施传宗带着楚留香绕小路走到这里，心里一直在奇怪，无论如何也想不出这人找梁妈为的是什么？

只见楚留香走过去站在梁妈面前，轻轻咳嗽了一声。

梁妈一惊，几乎连人带椅子都跌倒在地，但等她看清楚面前的人时，她已哭得发红的老眼中竟似露出一丝欣慰之意，道：“原来又是你，你总算是个有良心的人，也不枉茵儿为了你……”

说到“茵儿”，她喉头又被塞住。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认得你的人，一定会以为你才是茵姑娘的母亲。”

梁妈哽咽着道：“茵儿虽不是我生的，却是我从小带大的，我孤苦伶仃，无依无靠，只有她可算是我的亲人，现在她已死了，我……我……”

楚留香心里也不禁觉得有些凄凉，这时施传宗已悄悄溜走，但他却故意装作没有看到。

梁妈拭着眼泪，道：“你既来了，也算尽到了你的心意，现在还是快走吧，若是再被夫人发现，只怕就……”

楚留香忽然道：“你想不想再见茵姑娘一面？”

梁妈霍然抬起头，吃惊的望着他，道：“但……但她已死了！”

楚留香道：“你若想见她，我还有法子。”

梁妈骇然道：“你……你有什么法子？难道你会招魂？”

楚留香道：“你现在也不必多问，总之，明天正午时，你若肯在秀野桥头等我，我就有法子带你去见茵姑娘。”

梁妈呆了很久，喃喃道：“明天正午，秀野桥，你……你难道……”

突听一人道：“好小子，算你够胆，昨天饶了你，今天你居然还敢来！”

楚留香不用回头，就已知道这是花金弓来了，但他看来一点也不吃惊，似乎早就等着她来。

只见花金弓和施少奶奶今天都换了一身紧身衣裤，还带了十几个劲装的丫鬟，每个人都手持金弓，背插双剑，行动居然都十分矫健。

楚留香笑了笑道：“久闻夫人的娘子军英勇更胜须眉，今日一见，果然不凡。”

花金弓冷冷笑道：“你少来拍马屁，我只问你，你究竟是不是楚留香？”

楚留香道：“楚留香，我看来很像楚留香吗？”

施少奶奶铁青着脸，厉声道：“我也不管你是楚留香，还是楚留臭，你既然有胆子来，我们就有本事叫你来得去不得！”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好威风呀，好杀气，难怪施少庄主要畏你如虎了。”

施传宗忽然在窗子外一探头，大声道：“我们夫妻是相敬如宾，你小子少来挑拨离间。”

花金弓道：“废话少说，我只问你，你是想死？还是想活？”

楚留香道：“在下活得满有趣，自然是想活的。”

花金弓道：“你若想活，就乖乖的跪下来束手就缚，等我们问清楚你的来历，也许……非但不杀你，还有好处给你！”

她故意将“好处”两个字说得又轻又软，怎奈楚留香却像一点也不懂，淡淡问道：“我若想死呢？”

花金弓怒道：“那就更容易，我只要一抬手，连珠箭一发，你就要变刺猬了。”

楚留香笑道：“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做刺猬又有何妨？”

花金弓道：“好，这是你自找的，怨不得我！”

她的手一招，金弓已搭起，十几个娘子军也立刻张弓搭箭，看她们的手势，已知道这些小姑娘一个个都是百步穿杨的好手，何况“连珠箭”连绵不绝，就算能躲得了第一轮箭，第二轮箭就未必躲得开了。

谁知就在这时，楚留香身子忽然一闪，只听一连串娇呼，也不知怎地，十余柄金弓忽然全都到了楚留香手上，十余个少女石像般定在那里，竟已全都被点了穴道！

花金弓和施少奶奶虽然明知这“漂亮小伙子”有两下子，却也未想到他竟有如此快的出手！

两人交换了个眼色，一柄弓，两口剑，闪电般攻出。

但楚留香今天却似存心要给她们点颜色看，再也不像昨天那么客气了，身子一转，也不知用了什么招式，就已擒住了施少奶奶的手腕，将她的剑向前面一送，只听“嘣”的一声，花金弓的弓弦已被割断。

楚留香倒退几步，躬身笑道：“唐突佳人，万不得已，恕罪恕罪。”

施少奶奶脸色发白，她毕竟是名家之女，识货得很，此刻已看出自己绝不是这小伙子的对手，忽然抛下双剑，一把将施传宗从门外揪了进来，跺脚道：“你老婆被人欺负，你却只会站在旁边做缩头乌龟，这还能算个男人吗？快打死他，替我出气。”

施传宗脸色比他老婆更白，道：“是是是，我打死他，我替你出气。”

他嘴上说得虽响，两条腿可没有移动半步。

施少奶奶用拳头擂着他的胸膛，道：“去呀，去呀，难道连这点胆子都没有？”

施传宗被打得龇牙咧嘴，连连道：“好，我去，我这就去！”

话未说完，忽然一溜烟的逃了出去。

施少奶奶咬着牙，竟然放声大哭起来，喊着道：“天呀，我嫁了个这么没用的男人，你叫我怎么活呀……”

她忽然一头撞入花金弓怀里，嘶声道：“我嫁到你们家里真是倒了八辈子的楣，否则有谁敢欺负我，我也不想活了，你们干脆杀了我吧……”

楚留香看得又好气，又好笑，他也想不到这位少奶奶不但会使剑，撒泼撒赖的本事也不错。

只见花金弓两眼发直，显然也拿她这媳妇没法子。

楚留香悠然道：“少奶奶这撒赖的功夫，难道也是家传的么？”

施少奶奶跳了起来，哭吼着：“你放的是什么屁？除了欺负女人你还会干什么？”

楚留香道：“我本来也认为你真是女人，现在却已有些怀疑了。”

施少奶奶咬着牙道：“你能算是男人么？你若敢跟我去见爹爹，就算你是个男人，否则你就是个不男不女的赑种！”

楚留香淡淡道：“我若不敢去，今天晚上也就不会再来了，但你现在最好安静些，否则我就用稻草塞住你的嘴。”

薛衣人的庄院规模不如“掷杯山庄”宏大，但风格却更古雅，厅堂中陈设虽非华美，但却当真是一尘不染，窗棂上绝没有丝毫积尘，院子里绝没有一片落叶，此刻虽方清晨，却已有人在洒扫着庭院。

施少奶奶一路上果然都老实得很，楚留香暗暗好笑，他发觉“鬼也怕恶人”这句话真是一点也不错。

但一到了薛家庄，就立刻威风了起来，跳着脚，指着楚留香的鼻子道：“你有种就莫要逃走，我去叫爹爹出来。”

楚留香道：“我若要走，又何必来？”

花金弓眼睛瞟着他，冷笑道：“胆子太大，命就会短的。”

施少奶奶刚冲进去没多久，就听得一人沉声道：“你不好好在家侍候翁姑，又到这里来作甚？”

这声音低沉中隐隐有威，一听就知道是惯于发号施令之人。

施少奶奶带着哭声道：“有人欺负了女儿，爹也不问一声，就……”

那人厉声道：“你若安分守己做人，有谁会平白无故的来欺负你，想必是你又犯了小孩脾气……亲家母，你该多管教管教她才是，万万不可客气。”

花金弓已赶紧站了起来，赔笑道：“这次的事可半点不能怪姑奶奶，全是这小子……”

她唠唠叨叨在说什么，楚留香已懒得去听了，只见名满天下的第一剑客薛衣人，此刻已在他眼前。

只见这老人面容清癯，布鞋白袜，穿着件蓝布长衫，风采也没有什么特异之处，只不过一双眼睛却是炯炯有光，令人不敢逼视。

施少奶奶正在大声道："这人叫叶盛兰，茵大妹子就是被他害死的，他居然还有脸敢撒野，连你老人家他都不瞧在眼里。"

花金弓道："据说这人乃是京里的一个浪荡子，什么都不会，就会在女人身上下功夫，也不知害过多少人了。"

施少奶奶道："你老人家快出手教训教训他吧。"

她们在说什么，薛衣人似乎也全未听到，他只是瞬也不瞬地凝注看楚留香，忽然抱了抱拳，道："小女无知，但望阁下恕罪。"

楚留香也躬身道："薛大侠言重了。"

薛衣人道："请先用茶，少时老朽再置酒为阁下洗尘。"

楚留香道："多谢。"

施少奶奶瞧得眼睛发直，忍不住道："爹，你老人家何必还对这种人客气，他……"

薛衣人忽然沉下了脸，道："他怎样？他若不看在你年幼无知，你还能活着回来见我么？"

施少奶奶怔了怔，也不知她爹爹怎会看出她不是人家的对手。

花金弓赔笑道："可是他……"

薛衣人沉声道："亲家母，老夫若是两眼还不瞎，可以断言这位朋友绝不是京城的浪荡子，也不是叶盛兰，否则他就不会来了。"

他转向楚留香，微微一笑，道："阁下风采照人，神气内敛，江湖中虽是人才辈出，更胜从前，但据老朽所知，像阁下这样的少年英雄，普天之下也不过只有两三人而已。"

楚留香道："前辈过奖。"

薛衣人目光闪动，道："据闻金坛千柳庄的'蝙蝠公子'无论武功人望，俱已隐然有领袖中原武林之势，但阁下显然不是蝙蝠公子。"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怎敢与蝙蝠公子相比。"

薛衣人也笑了笑，道："阁下的武功人望，只怕还在蝙蝠公子之上，若是老朽猜得不错，阁下想必就是……"

他盯着楚留香，一字字道："楚香帅！"

这老人竟一眼看出了他的来历，楚留香暗中也吃了一惊，动容道：“前辈当真是神目如电，晚辈好生钦佩！”

薛衣人捋须而笑，道：“如此说来，老朽这双眼睛毕竟不瞎，还是认得英雄的。”

花金弓和施少奶奶面容全都改变了，失声道：“你真的是楚留香？”

楚留香微笑点了点头。

花金弓眼睛发直，道：“你……你为何不早说呢？”

楚留香道：“在下昨夜便已说了，怎奈夫人不肯相信而已。”

花金弓怔了半晌，长长叹了口气，道：“你若非叶盛兰，为何到我们那里去呢？”

楚留香道：“久闻夫人之名，特去拜访。”

花金弓笑了，连眼睛都笑了，道：“好，好，你总算看得起我，我却好像有点对不起你……这样吧，明天晚上我请你吃鲈鱼，我亲自下厨房，叫你看看我的手艺是不是比左老头子差？你可千万要赏脸呀。”

楚留香笑道：“夫人赐，怎敢辞。”

施少奶奶忽又冲了进去，一面笑道：“我也会调理鲈鱼，我这就下厨房去。”

花金弓格格笑道：“楚香帅，你可真是好口福，我们家的宗儿和她做了好几年夫妻，都没有看到她下过一次厨房哩。”

薛衣人只有装作没有听到，咳嗽几声，缓缓道：“久闻香帅不使剑，但天下的名剑，一经香帅品题，便立刻身价百倍，老朽倒也有几口藏剑，想请香帅法眼一评。”

楚留香大喜道：“固所愿也，不敢请耳。”

花金弓笑道：“你今天非但口福不浅，眼睛更好，我们亲家翁的那几口剑，平时从来也不给人看的，连我都看不到。”

薛衣人淡淡道：“剑为凶器，亲家母今天也还是莫要去看的好。”

第四回 天下第一剑

薛家庄也是依山而建的，青色的山脉，蜿蜒伸展入后山，有时园中的雾几乎已可和山巅的云雾结在一起。

他们踏着碎石子的路，穿过后园，园子里并没有鲜艳的花木，一亭一石都带着雅致的古拙之意。

楚留香和薛衣人并肩而行，谁都没有说话，一个人到了某种地位时，就自然会变成一个不多话的人。

秋天的早上风并不冷，天却很高，他们走入青翠的竹林，露珠凝结在竹叶上，就像是镶嵌在翡翠上的珍珠。

竹林的尽头便连结着山麓，已被青苔染绿的壁上，有道古拙的铁门，看来坚实而沉重。

薛衣人开了门，道：“香帅请，老夫带路。”

门后是条长而黑暗的石道，寒气森森，砭人肌肤，薛衣人等楚留香走进来，就立刻又将门紧紧闭上，将光明和温暖一齐隔断在门外，四下骤然沉寂了起来，连一丝声音都听不到。

若是要杀人，这的确是好地方。

但楚留香却并没有丝毫不安，他似乎对薛衣人很信任，薛衣人和他初见，便将他带到这秘密的重地中来，他似也并不觉得奇怪。

石地转过几折，便到了个深邃的洞穴。

石壁上嵌着铜灯，阴森森的灯光下，只见洞穴四面都排着石案，每张石案上都有个黝黑的铁匣。

迎面一张石案上的铁匣长而窄，里面装的想必就是薛衣人视同拱璧的剑器，但另一些铁匣中装的是什么呢?

薛衣人捧着剑匣，似乎忘了身旁还有楚留香存在，他全心全意都已溶入剑中，到了忘人忘我的境界。

楚留香忽然发现这老人竟似完全变了。

楚留香第一眼看到他时，只觉得他的风度优雅而从容，就像是个不求闻达的智者，也像是个已厌倦红尘，退隐林下的名人，神情虽未免稍觉冷厉，但却绝没有露出令人不安的锋芒。

楚留香方才和他并肩走在还不到三尺宽的小径上，也没有觉得丝毫警兆，就仿佛和一个平凡的老人走在一起。

但现在，剑还未出鞘，楚留香已觉得有种逼人的剑气刺骨生寒，这剑气显然不是“剑”发出来的。

这剑气就是薛衣人本身发出来的！

在这里他已不再是和儿女亲家闲话家常的老人，一踏入这道门，他就又变成了昔日叱咤江湖，快意恩仇的名侠！

这地方藏的不只是剑，还藏着他昔日的回忆，所以他才绝不允许任何人侵犯到这里来。

但他为何又要楚留香来呢?

薛衣人缓缓开启了铁匣，取出了柄剑。

这口剑形状古朴，黝黑中带着墨绿的剑身，并没有耀目的光芒，只不过楚留香远在八尺外，已觉得寒气砭人肌肤。

“锵”的，薛衣人以指弹剑，剑作龙吟。

楚留香脱口道：“好剑！”

薛衣人目光闪动，道：“香帅认得这口是什么剑么？”

楚留香缓缓道：“昔日周室之名主太康、少康父子，集天下名匠，铸八方之铜，十年而得一剑，便是那八方铜剑！”

薛衣人道：“好，好眼力。”

他虽在大声称赞，面上却毫无表情，又取出口剑来。

这口剑皮鞘华美，剑柄上嵌着松绿石，镶金丝，剑柄与剑身中的接口，虽似黄金铸成，却作古铜颜色。

薛衣人道：“这口剑呢？”

楚留香道：“古来雄主，皆有名剑，少康铸八方铜剑，颛顼有‘画影’、‘腾空’，太甲有剑名‘文光’，武丁有剑名‘照胆’……”

他笑了笑，道：“这口剑就是‘照胆’，但剑匣却被后人加以装饰过了。”

薛衣人道：“好，好眼力！”

他冷漠的面上却仍不动声色，但目中已有些赞赏之意，过了半晌，又缓缓取出一口剑来。

这口剑乌鲨皮鞘，紫铜吞口，长剑出鞘才半寸，已有种灰蒙蒙，碧森森的寒光映入眉睫。

薛衣人手里捧着这口剑，眼睛里的光仿佛更亮了。

他凝注着剑锋，沉默了很久，才一字字道：“香帅请看这口剑是什么剑。”

楚留香也凝注着剑锋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这是口无名之剑。”

薛衣人长眉骤然轩起，道：“无名之剑？”

楚留香道：“不错，无名之剑，但剑虽无名，人却有名。”

薛衣人道：“此话怎讲？”

楚留香道：“干将莫邪，前辈可知道么？”

薛衣人道：“干将莫邪上古神兵，老朽虽未得见，却听到过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其实‘干将莫邪’只不过一双夫妻的名字，但百年以后，提起‘干将莫邪’四个字，却只知有剑，而将其人忘怀了。”

他不等薛衣人说话，接着又道：“越王聘欧冶子铸剑五，是为‘纯钧’、‘湛卢’、‘毫曹’、‘鱼肠’、‘巨阙’，楚王命风胡子求剑得三，是为‘龙渊’、‘太阿’、‘工市’，千载以来，提起这八口剑来，可说无人不知，但知道欧冶子与风胡子这两位大师的又有几人？”

薛衣人道：“香帅的意思是……”

楚留香道：“这只因为人因剑名，人的光芒已被剑的光芒所掩盖，是以后人但知有湛卢巨阙，而不知有欧冶子。”

薛衣人道：“不错，武林中还记得欧冶子的人确实不多。”

楚留香道：“前辈掌中这口剑，剑虽无名，但能使此剑的却必非寻常人。”

薛衣人道：“哦！何以见得？”

楚留香道：“只因此剑锋芒毕露，杀气逼人，若非绝代之高手，若无惊人之手段，但不足以驭此剑，只怕反倒要被剑伤身。”

他笑了笑，道：“若是在下两眼不瞎，这口剑必定就是前辈昔日纵横江湖时所佩之物。”

听到这时，薛衣人才为之耸然动容，失声道：“香帅当真是神目如电，老朽好生佩服。”

这番话也正是楚留香赞美薛衣人的话，两人相视一笑，各人心里都不禁生出几分敬重相惜之意。

薛衣人道：“江湖传言，的确不虚，香帅的见识和眼力果然都非同小可，但香帅可知道四壁的这些铁匣装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能与名剑作伴，匣中必非常物。”

薛衣人打开了个铁匣，匣子里却只有件长衫。

雪白的长衫，已微微发黄，可见贮藏的年代已有不少。

薛衣人将长衫一抖，楚留香这才发现长衫的前胸处有一串血迹，就像是条赤红的毒蛇般蜿蜒在那里。

在惨淡的灯光下看来，血迹已发黑了。

薛衣人缓缓道：“香帅可知道这衣服上染的是谁的血？”

他眼睛虽在盯着长衫上的血迹，却又似乎在望着很远很远的地方，过了很久，才淡淡一笑，接道：“这已是很久以前的事了，香帅只怕并未听到过这人的名字，但三十年前，‘杀手无常’裴环却也非等闲人物。”

楚留香肃然道：“晚辈虽年轻识浅，却也知道‘杀手无常’掌中一双无常钩打遍南七省，却不知此人已死在前辈手上。”

薛衣人道：“那是在勾漏山……”

他神思似已回到遥远的往日，缓缓的叙说着。

楚留香眼前仿佛已展现出一幅肃杀苍凉的图画……

勾漏山，暮霭苍茫，西天如血。

薛衣人白衣如雪，独立在寒风中，山巅上，望着面貌狰狞的“杀手无常”缓缓走了过来。

然后，剑光一闪。

鲜血溅在雪一般的衣服上，宛如在雪地上洒落一串梅花……

薛衣人缓缓道：“如今三十年的岁月虽已消逝，但他们的血，却是永远不会消失的。”

楚留香道：“他们的血？难道这些铁匣里……”

薛衣人冷冷道：“香帅难道不明白‘血衣人’这三字是如何得来的？”

楚留香望着四面石案上的铁匣，想到每个铁匣里都藏着一件雪白的长衫，每件长衫上都染着一个人的鲜血，每滴鲜血中都包含着一个令人悚悸的故事，每个故事中都必有一场惊心动魄的血战……

想到这里，楚留香心底也不禁泛起一阵寒意。

薛衣人目光如刀，一字一字道：“人不犯我，我不犯人，人若犯我，剑下无情，就是这柄剑，不知饮下了多少人的鲜血。”

他剑光一闪，忽然闪电般向楚留香刺了出去！

见到中原一点红时，楚留香已觉得他剑法之快，当世无双，见到帅一帆时，楚留香就觉得一点红还不算是天下第一快剑，见到那“白痴”时，楚留香又觉得帅一帆的剑法不算什么了。

但此刻，楚留香才终于知道什么是真正的“快剑”……

薛衣人这一剑刺来，竟来得完全无影无踪，谁也看不出他这一剑是如何出手，是从哪里刺过来的。

楚留香居然根本没有闪避。

但这快如闪电，势若雷霆的一剑，到了楚留香咽喉前半寸处，就忽然停顿了，停时就像发时同样快，同样突然，同样令人不可捉摸，不可思议，这“一停”实比“一发”更令楚留香吃惊。

薛衣人发这一剑时显然还未尽全力，否则就停不下来了，他未使全力时刺出的一剑已是如此急迫，使出全力来那还得了。

薛衣人望着楚留香，似乎也有些惊异。

这一剑到了他咽喉时，他非但神色不变，而且连眼都未眨，这年轻人已有了“泰山崩于前面色不变，麋鹿兴于左而目不瞬”的定力，单只这分定力，又隐然有一代宗主的气魄。

剑尖虽还未刺入楚留香的咽喉，但森冷的剑气却已刺入他的肌肤，他喉头的皮肤上虽已起了一颗颗寒粟，面上却依然未动声色，在楚留香说来，被人用剑尖抵住咽喉，这已不是第一次了。

虽然他也知道这一次的剑比以前任何一次都要快得多，这么快的剑若已到了咽喉前，世上就没有人能闪避得开了！

薛衣人冷冷的望着他，过了很久，才一字字道：“你可是为了我的剑而来的？”

楚留香笑了，道：“你以为我想来偷你的剑？”

薛衣人道：“楚香帅的名声，我早已久仰得很。”

楚留香道：“那么你就该知道他从未在朋友身上打过主意。”

薛衣人道：“无论任何事都有例外的，也许你这次就是例外。”

楚留香道：“这次我为何要例外？”

薛衣人道：“你对剑不但很有学问，也很有兴趣，是么？”

楚留香又笑了，道：“不错，我对剑很有兴趣，我对红烧肉也很有兴趣，但我却从未想过偷条猪回家去养着。”

薛衣人厉声道：“那么你是为何而来？”

楚留香淡淡道：“有人用剑对着我的脖子时，我通常都不喜欢跟他说话。”

薛衣人道：“你喜欢我将剑刺下去？”

楚留香大笑道：“薛衣人若是会刺冷剑的人，那么我就真看错你了，我若看错了你，就算死在你的手上，也只能怨我自己有眼无珠，一点也不冤枉。”

薛衣人又凝注了他很久，才缓缓道：“你从来没有看错过人么？”

楚留香微笑道：“我若肯让他手里拿着剑，站在我身旁，就绝不会看错他。”

薛衣人仰面大笑道：“好，楚留香果然浑身是胆，果然名不虚传。”

“锵”的一声，剑已入鞘。

薛衣人微笑道：“但若说楚香帅是为了花金弓才到施家庄来的，我无论如何是不会相信的。”

楚留香笑道：“连我自己都不相信。”

薛衣人笑容又渐渐消失，道：“香帅到施家庄去，莫非就是为了要叫花金弓带你来见我？”

楚留香笑道：“薛大侠既已退隐林泉，在下要见非常之人，只有用非常的手段了。”

薛衣人目光闪动，道：“你为何如此急着见我？”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道：“三四年前，江湖中忽然出现了一群职业刺客。”

薛衣人耸然道：“职业刺客？”

楚留香道：“不错，这些人不辨是非，不分善恶，只以杀人为业，无论谁只要出得起价钱，他们就会为他杀人。”

他叹了口气，接道：“他们无论什么人都杀，黑道的他们杀，白道的他们也杀，就算那些与武林素无关连的人他们还是杀，就因为如此，所以我认为他们实在比那些杀人放火的强盗还要可恨，还要可怕，因为强盗杀人至少还要选择选择对象。”

薛衣人动容道：“江湖中出了这种人，我怎么连一点风声都不知道？”

楚留香道：“这些人的行事极隐秘，若非他们找到我头上来，我也一点都不知道。”

薛衣人笑道：“他们若是算计到香帅身上，只怕已离末日不远了。”

楚留香道：“这些人现在的确已死的死，伤的伤，不复再能为恶，只不过……这些人的首领至今却仍逍遥法外。”

薛衣人道：“他们的首领是谁？”

楚留香道：“我至今还不知道此人是谁，只知他非但机智过人，而且剑法绝高！”

薛衣人微微一笑，道：“所以香帅就怀疑这人就是我？”

楚留香也微微一笑，道：“若非如此，我也不会到这里来了。”

薛衣人目光灼灼，道：“香帅如今已查出来了么？”

楚留香缓缓道：“阁下方才那一剑出手，的确和他们有七分相似。”

薛衣人沉声道：“如此说来，你认为我就是那首领？”

楚留香微笑道：“阁下若是那刺客的首领，方才那一剑就不会收回去了。”

薛衣人什么话也没有说，缓缓转过身，将长剑藏入石匣，只见他肩头起伏，心情似乎很激动，过了很久，才缓缓说：“你可知道我为何至今还未杀死左轻侯？”

他忽然问出这句话来，楚留香不禁怔了怔。

幸好薛衣人也并没有等他回答，又道：“只因我这一生非但很少有朋友，连仇人都不多，尤其是像左轻侯那样的仇人，我若杀了他，就更寂寞了。”

楚留香虽看不到他的脸，但望着他削瘦的背影，望着他长白的头发，心里也不禁泛起一阵凄凉之意，长叹道：“古来英雄多寂寞……一个人在低处时，总想往高处走，但走得越高，跟上去的人就少，等他发现高处只剩下他一个人时，再想回头已来不及了。”

薛衣人标枪般挺立着的身子，忽然像是变得有些佝偻，他又沉默了很久，才长叹了一声，道：“但我已渐渐老了，一个人到了快死的时候，总想将身前的账结结清，也免得死后带进棺材去。”

楚留香沉默着，因为他不知该说什么。

薛衣人道：“所以我和左轻侯已约定，在今年的除夕作生死的决斗，那不单是我和他两人的决斗，也是我们薛左两家的决斗，因为我们两家是百年的世仇，仇恨几乎已远得令人将结仇的原因都忘记了。”

楚留香耸然动容，道：“这件事左轻侯为何没有告诉我？”

他心里已恍然明白左轻侯为何急着要将女儿嫁到丁家去了，只因女儿一嫁出去，就不再是左家的人，就不必再参与这场决生死的血战——左轻侯为女儿的苦心，实在是无微不至。

薛衣人霍然转过身，凝注着楚留香，道：“但我以为他已告诉你了，以为你就是为了要助拳才到松江府来的，所以先要设法来探听我的虚实。”

楚留香道：“所以才要设法来偷你的剑，一个人要和老虎搏斗，最好先设法拔掉他的牙齿。”

他笑了笑，淡淡道：“但楚留香就算是这样的人，左轻侯也绝不会是这样的人，否则他就不配做薛衣人的对头了！”

薛衣人道：“楚留香若是这种人，那么我就算看错你了，那也只能怪我自己有眼无珠，怪不得别人，是么？”

这句话正是楚留香方才对他说的。楚留香望着他冷漠的面容，心里忽然泛起一阵温暖之心，只因他已发现这老人其实并不像外表看来那么冷酷。

他暗中叹了口气，道：“你们的除夕决斗难道已势在必行了么？”

薛衣人沉默了半晌，忽然一笑，道：“此刻鱼想已烧好了，我们为何不先去喝一杯再说？”

楚留香并不是胡铁花那样的酒鬼，他白天一向很少喝酒的，只有心情特别高兴，或者特别悲伤时才是例外。

今天也就是例外。但他却不知道今天是特别高兴，还是特别难过。他心里有很多事，而且很复杂，他要找个时候好好想清楚。在没有想清楚之前，他决定什么事也不做。

鲈鱼烧得的确不差，只不过楚留香却怀疑鱼不是那位施少奶奶做的，因为她手上连一点油腻都没有。

楚留香见过很多不会烧菜的女人，却偏偏喜欢故意躲在厨房里，然后再将菜端出来，硬说：“菜烧得不好，请原谅。”

让别人以为菜就是她烧的，因为就连这种女人也知道会烧菜不但是做妻子的光荣，也是她丈夫的光荣。

楚留香总觉得这种人很可笑，总想问问她们：“你既然觉得不会烧菜很丢人，以前为何不学学呢？”

施少奶奶果然已娇笑着道：“鱼烧得只怕不好，香帅你莫要见笑。”

楚留香还未说话，薛衣人已淡淡道：“你根本连炒蛋都不会，这条鱼也不是你烧的……”

他话未说完，施少奶奶已红着脸溜了进去。

花金弓吃吃笑道：“想不到亲家翁也会说话，想必是因为见了香帅心情才特别好，这倒应该谢谢我才是。”

薛衣人道：“不错，等施举人来了，我一定敬他一杯。”

花金弓怔了怔，勉强笑道：“香帅在这里坐，我到后面找亲家母聊天去。”

薛衣人等她走了，才叹口气，道：“她总算听懂了我的话，总算知道自己该到什么地方去了，这倒真不容易。”

楚留香笑道：“的确不容易。”

薛衣人举杯道：“若不将女人赶走，男人怎能安心喝酒，来喝一杯。”

楚留香一饮而尽，忽然长叹道：“若非薛左两家的世仇，你和左轻侯一定会成为好朋友的。”

薛衣人脸色变了变，道：“你本是左轻侯的朋友，如今也是我的朋友，我只望你明白一件事，薛左两家的仇恨，是谁也化解不开的。”

楚留香道：“为什么？”

薛衣人沉声道：“你可知道这一百年来，薛家已有多少人死在左家人的手上？”

楚留香道：“是否和左家人死在薛家人手上的差不多？”

薛衣人道：“正是如此，也正因如此，是以薛左两家的仇恨才越结越深，除非这两家人中有一家死尽死绝，否则这仇恨谁也休想化解得开。”

楚留香只听得心里发冷，正不知该说什么。

突听一人大叫道：“好呀，你们有好酒好菜，也不叫我来吃。”

一个人横冲直撞的走了进来，却正是那“白痴”薛宝宝，他今天穿的一套红衣服上竟绣着只绿乌龟。

楚留香发现他好像已全不认得自己了，一坐下来就将整盘鱼搬到面前，用手提起来就吃。

薛衣人皱了皱眉，苦笑道：“这是舍弟笑人，他……他……”

薛宝宝满嘴都是鱼，一面吐刺，一面笑道：“薛衣人是大剑客，薛笑人却是大吃客，薛笑人虽然从小打不过薛衣人，但吃起来薛衣人却要落荒而逃。”

薛衣人怒道：“谁叫你来的？”

薛宝宝笑嘻嘻道：“这也是我的家，我为何不能来？你可以骂我，骂我没出息，总不能说我不是薛老爹的儿子吧。”

薛衣人长叹了口气，摇着头道：“香帅莫见笑，他本来不是这样子的，直到七八年前，也不知道为了什么，竟忽然……忽然变了。”

楚留香心里暗暗叹息。“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这一代名侠，其实也和普通人一样，也有他的烦恼和不幸，只不过这些事都已被他耀目的光辉所掩，人们只能看到他的光采，却忘了有光的地方必有阴影。

楚留香的本意确实是为了要探查那刺客集团的神秘首领而来的，但现在他主要的目的却改变了。

左轻侯是他的好朋友，他一定要为左轻侯解决这问题，何况，“借尸还魂”这件事实在太不可思议，他自己也想将这件事弄明白，到“薛家庄”来之前，他本有许多话要对薛衣人说。

可是现在他忽又改变了主意，他忽然发现这件事其中还有许多值得研究之处，所以他决定暂时什么话都不说。

薛衣人并没有坚持挽留他，只和他订下了后会之期，然后亲自送他到门口，目送着他远去。

薛宝宝却躲在门后吃吃的笑。

楚留香没有乘车，也没有骑马，他一直认为走路的时候头脑往往会变得很清楚，因为走路可以使血液下降，血液下降了，头脑自然就会冷静，而他现在最需要的就是一个冷静的头脑。

但他究竟发现了什么？究竟想什么呢?

秋天的太阳照在人身上，轻柔温暖得就像是情人的手，令人觉得说不出的舒服，秋天，正是适于走路的时候。

可是，还没有走出多远，楚留香就发现后面有个人不即不离的盯着他，这人骑着匹黑油油的驴子，头上戴着顶又宽又大的帽子，而且一直低垂着头，似乎生怕别人瞧见他的面目。

楚留香根本就没有回头瞧他一眼，像是不知道后面有人，这人的胆子就越来越大了，走得越来越近。

楚留香暗暗觉得好笑，这人想必是个初出江湖的新手，否则他怎会有这么大的胆子来盯楚留香的梢?

将近正午的时候，楚留香就到了秀野桥。

桥上有个青衣妇人正闪闪缩缩的向西头眺望，她头上包着青布帕，用两只手紧紧抓住，显然也生怕被人瞧见面目。但楚留香还是一眼就瞧出她是谁了。

那骑着黑驴子的人看见楚留香走上桥，就躲在一棵树后，却露出了半边脸一只眼睛，将帽子随手摘了下来。他好像以为只有自己有眼睛，别人都是瞎子。

楚留香却好像真的忽然变成瞎子了。

桥上的青衣妇人自然就是梁妈，她一张苍老干瘪的脸也不知是因为被风吹的，还是骇怕发了青。一看到楚留香，她就匆匆赶过来，喘息着道：“谢，天谢地，你总算来了。”

楚留香道：“你以为我骗你？以为我不会来？”

梁妈嗫嚅着道：“但你真有法子能让我再见到小姐么？只要能见小姐一面，我……我死了也甘心。”

第五回 刺客

梁妈望着楚留香，不胜企盼的道：“你真能够让我见到小姐？”

楚留香道：“你若有诚心，自然看得到她。”

梁妈道：“我当然有诚心，观音菩萨……”

楚留香不让她说完这句话，就抢着道：“好，那么你三天后再来，莫要在正午，等到天黑了再来。”

梁妈怔了怔，道：“三天！还要再过三天？”

楚留香正色道：“这种事自然要选日子，急不得的，你若真有诚心，连三天都等不得吗？”

梁妈自然很容易就打发走了，楚留香虽觉得对这善良的老太婆有些抱歉，但这三天的时间关系却实在太大。

过了三天后，所有的事也许就全改观了。

突然间，蹄声骤响。

那骑着黑驴子的人忽然加速急驰而来，追到楚留香身后，突地反手一鞭，向楚留香的脖子抽了下去。

长鞭破空，划起了尖锐的风声。

楚留香头也未回，一伸手，就捉住了鞭梢，笑叱道：“下来吧！”

他随手一抖，那人身子就自鞍上飞起，凌空一个翻身，落在桥边，头上的遮阳帽也掉了，露出一张长长的马脸。

这人居然是施少奶奶。

黑驴子直冲到桥头，才停了下来，用颈子磨着桥柱，一声声轻嘶，那神情倒有几分和施少奶奶相似。

楚留香微笑道：“不知是少奶奶驾到，险些就得罪了，恕罪恕罪。”

施少奶奶狠狠盯着他，道：“你少说风凉话，我问你，你一天到晚鬼鬼祟祟的究竟在干些什么？你究竟打我们什么主意？”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有天大的胆子，也不敢打少奶奶你的主意呀。”

施少奶奶的脸居然也红了，大声道：“那么，你将梁妈找来干什么？”

楚留香道：“什么也没有，只不过聊聊天而已。”

施少奶奶冷笑道：“楚香帅的胃口是几时改变了的，几时变得喜欢跟老太婆聊天了？”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我不找老太婆聊天，难道少奶奶肯陪我聊天么？”

施少奶奶盯着他，眼睛里忽然有了笑意，忽然掉头就走，她的身材不错，只看背影，倒颇有韵致。

楚留香只希望她莫要回头，一回头就糟了。

不幸施少奶奶却偏偏要回头，而且还笑了笑，道：“你既然要跟我聊，为什么不跟我来？”

楚留香这次真的叹了口气，他想，若有谁敢用“回眸一笑百媚生”这句话来形容这位少奶奶，他一定要跟那人打架。

施少奶奶不但在笑，还甩了个飞眼，道：“你怕什么？难道我会吃了你？”

楚留香喃喃道：“你看来倒真像会咬人的模样。”

施少奶奶道：“你嘴里咕噜咕噜在说什么？”

楚留香苦笑道：“我什么也没说，只不过嘴突然抽筋而已。”

他心里只希望施少奶奶的脖子忽然抽了筋，再也回不过头来，怎奈施少奶奶的脖子却灵活得很，一下子又回过头来，笑道：“你又不是小狗，为什么要跟在人家后面走？”

楚留香只好硬着头皮走上前去，过了半晌，忍不住道：“少奶奶，随便什么地方都可以聊天的，你要到哪里去？”

施少奶奶又白了他一眼，道：“有很多小伙子都在偷偷的叫我‘雪里红’，还以为我不知道。”

楚留香只有摸鼻子，发誓今后再也不吃“雪里红炒肉丝”这样菜了，宁可吃萝卜干也不吃雪里红。

薛红红嘟起了嘴，道：“喂，你想找我聊天，怎么不说话呀！难道变成了哑巴。”

楚留香看到她那嘟起了的嘴，恨不得能在上面挂个油瓶。

只恨胡铁花没有来，他也许真做得出的。

楚留香干咳了两声，笑道：“你那位二叔可真有趣，就像个孩子似的，但剑法却又那么高，那天晚上我要不是跑得快，差一点就被他刺了个透明窟窿。”

薛红红也笑了，道：“幸好你跑得快，我二叔除了吃之外，就会使剑，他疯病刚发作的时候，硬逼着我爹爹和他动手，连爹爹都几乎被他刺了一剑。”

楚留香眼睛忽然亮了，道：“后来呢？”

薛红红笑道：“后来爹爹自然还是将他制住了，他一气之下，就疯得更厉害。”

楚留香道：“据令尊大人说，他本来并不是这样子的。”

薛红红道：“嗯，他就是练剑练疯了的。”

楚留香道：“哦？”

薛红红道：“他剑法本来就不错，但比起我爹爹来自然还差得远，所以就拼命练剑，一心想胜过我爹爹，练得饭也不吃，觉也不睡，但无论他怎么练，还是比不上爹爹。有一天晚上他忽将二婶杀了，说是二婶总是扰乱他练剑，但杀了二婶后，他自己也变得疯疯癫癫，老说自己只有十岁，就因为年纪小，所以剑法才不如爹爹。”

楚留香叹道：“一个人到了无可奈何时，也只有自己骗骗自己了，只不过他……”

薛红红忽然娇嗔道：“我们为什么老是要提他呢？难道没有别的事可提了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你想听什么，我就陪你聊什么。”

薛红红瞟了他一眼，抿嘴笑道：“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在一起，可聊的事太多了，你难道还不知道，难道还要我来教你？”

她吃吃笑道：“你若还要别人教，你就不是风流侠盗楚留香了。”

楚留香一听“风流侠盗”这名字就头疼，更令他头疼的是，他发现薛红红带他走的路越来越偏僻，而且路的尽头，林木掩映中，似乎还有几间屋子，他不敢想像到了屋里之后会发生什么事。

但这时他想走已来不及了。

薛红红已拉住他的手，媚笑道：“我带你到个好地方去，你应该怎么感激我才是呢？”

楚留香道：“我……咳咳，这……咳咳……”

他忽然跳起来，道：“不好，你那匹黑驴子不见了，快回去找吧！”

薛红红格格笑道：“一匹驴子丢了也没有什么了不得，我有了你，还要驴子干什么？”

若有人说楚留香会脸红，非但别人不信，只怕连他自己也不会相信，但现在，他的脸真有些红了。

薛衣人也许就因为杀人杀得太多了，所以才会生下这种宝贝女儿，他还没有被女儿气死，倒真是怪事一件。

薛红红已拉着楚留香向那枫林奔了过去。

阳光映得一林枫叶红如晚霞，枫林中山屋三五，建筑得又小巧，又精致，看来宛如图画。

这实在是情人们幽会的好地方。

此刻在楚留香身旁的若不是薛红红，到了这种地方，他一定会觉得有些“飘飘欲仙”，但现在，他却觉得自己好像个活鬼。

活活的倒楣鬼。

薛红红一只手拉着他，一只手已在推门。

楚留香苦笑道：“这……这是谁的屋子你也不知道，怎么随便推人家的门？若要被人当小偷抓住，岂非冤枉？”

薛红红道：“谁敢将我当小偷？”

楚留香道：“平时自然不会，但你若跟我在一起，就说不定了，我的名声一向不太好，说不定会连累你。”

他一面说，一面就想溜之大吉。

但薛红红却将他的手抓得更紧，笑道：“你放心吧，这里也是薛家的产业。”

楚留香又想摸鼻子，怎奈两只手都被薛红红拉住了，只有苦笑道：“你们家的产业倒真不少。”

薛红红道：“这本是我二叔没有发疯时独居练剑的地方，后来就空了下来，我二弟打猎时虽也时常来住，但这几天他却到……”

她一边说着话，一边已推开门，说到这里，突听一人怒吼道：“什么人敢乱闯？……”

吼声中，一样黑乎乎的东西直打了出来，擦着薛红红的头皮飞过，远远落在门外，竟是只靴子。

屋子里布置得简单而精致，地上铺着又厚又软的兽皮，两个几乎已脱得完全赤裸的人，正在兽皮上打滚。

薛红红一开门，男的立刻怒吼着跳起来，抄起只靴子就往外掷，女的赶紧抢起件衣服，掩住胸腹，却还是没能掩住两条白生生的腿，既使用楚留香的眼光来看，这两条腿也算是第一流的。

那男的年纪很轻，也是一身细皮白肉，长得倒很英俊，只不过脸色苍白，眼睛里布满了红丝。

看到推门的薛红红，他脸上怒容立刻变为惊讶，薛红红看到他，也吃了一惊，失声道：“是你？”

这少年一把抓起衣服，就躲到张椅子后面去了。

那女的想站起来，看到楚留香笑眯眯的眼睛，赶紧又坐了下来，将两只又长又直的腿拼命向里面缩。

薛红红铁青着脸，厉声道：“你岂非已经到省城去办年货了么？怎么会到了这里？”

那少年一面穿衣服，一面赔笑道：“反正离过年还早得很，我想等两天再去也不迟。”

薛红红冷笑道：“我早就在奇怪，你怎么会忽然勤快起来了，居然抢着办事，原来你是想避开爹爹到外面来打野食。”

她眼睛一瞪，道：“我问你，这女的是谁？”

那少年道：“是……是我的朋友。”

薛红红冷笑道：“朋友？我看你……”

那少年忽然伸出头来，抢着道：“我问你，你这男的又是谁？”

薛红红怔了怔，道：“是……自然是我的朋友。”

那少年也冷笑道：“朋友？我看只怕未必吧！”

薛红红恼羞成怒，跳起来吼道：“老二，我告诉你，你少管我的闲事。”

那少年悠悠道：“好，我们来订个交易，只要你不管我的闲事，我也绝不管你的闲事，否则若是闹出去，只怕你比我更丢人。”

薛红红冲了过去，抬起腿一脚将椅子踢翻，大叫道：“我有什么好丢人的？我又没脱光屁股跟人家捣鬼……”

楚留香实在不想再听下去了，悄悄带起门，溜了出去，心里说不出的难受——替薛衣人难受。

他现在自然已知道这少年就是薛家二公子薛斌，这姐弟两人真是一个模子里铸出来的活宝。

只可怜薛衣人一世英名，竟生出这么样一对儿女来，“豪门多孽子”，楚留香发觉这句话真是说得有学问。

一个人若想成为天下无双的剑客，就最好不要养儿女，因为最好的剑客，必定是最坏的父亲。

剑，就像是女人一样，你想它服从你，就一定要全心全意的对它，否则它就会出卖你。

一个人纵然被女人出卖了两百次，还可以再找第两百零一个女人，但只要被剑出卖一次，就得死！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薛衣人，薛衣人，你虽能将剑指挥如意，但是你自己何尝不是剑的奴隶……”

房子里那姐弟两人还在争吵，而且声音越来越大，但门却忽然开了，一个人飞跑了出来，大声道：“喂，你等一等。”

楚留香一回头，就看到那方才像条小白羊般蜷曲在虎皮上的女孩子，正在向他不停的招手。

现在她当然穿起了衣服，但扣子还没有扣上，她没有穿鞋袜，衣襟里露出了一段雪白的皮肤，白得令人眼花，百褶裙下面露出了一截修长的小腿，纤巧的足踝，和一双底平趾敛的脚。

楚留香尽量想使自己的眼睛规矩些，尽量不往她的衣襟里面看，但这双脚却实在是种诱惑。

只要是男人，就无法拒绝这种诱惑。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是在叫我？”

那少女道：“不错，我有话要跟你说。”

她飞奔过来，突然轻呼了一声，一个又香，又甜，又温柔的身子就整个倒入了楚留香怀里。

楚留香苦笑道：“你若想找个人替薛二少做完他方才还没有做完的事，你只怕找错人了。”

那少女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在说什么，颤声道：“我的脚，我的脚……”

楚留香这才发现她的脚原来已被石头割破了，鲜血一滴滴往下流，疼得她眼泪都几乎流了出来。

她不但腿美、脚美，脸也美，此刻美丽的脸上满是痛苦之色，再加上几滴眼泪，更显得楚楚可怜。

楚留香又不禁叹了口气，喃喃道：“下次跟别人幽会的时候，记住千万莫要脱鞋子。”

这女孩子看来虽是那么丰满，但身子却轻得很，楚留香几乎完全没有用力气，就将她抱了起来。

那少女咬着嘴唇勉强一笑，轻轻道：“谢谢你。”

楚留香的鼻子虽然不灵，但还是嗅到了一阵如兰似麝，可以令任何男人心跳加快的香气。

他只有将鼻子尽量离得远些，苦笑道：“你用不着谢我，还是谢谢你的脚吧。”

那少女的脸飞红了起来，道：“快走，莫要等他们追出来。”

其实楚留香又何尝不怕薛红红追出来，用不着她说，楚留香已一溜烟般窜入了山坡下的树林里。

虽然刚过正午还没有多久，树林中光线却很黝黯，无论任何女人，在这种光线下看来都会变得漂亮些的，何况这女孩子本就美得很，楚留香实在不知道自己能不能受得了这种诱惑。

他只好转过眼睛，道：“你要我将你抱到什么地方去？”

那少女喘息着，忽然拔出一柄尖刀！

楚留香正觉得她身上香气有点要命，这柄尖刀已抵住了他的胸膛，“嘶”的，将他的衣服划破了一条缝。

这一着倒真的大出楚留香意料之外。

只听那少女冷冷道：“你若还想要命，就得答应我一件事！”

楚留香叹道：“像你这样的女孩子要男人答应你，还用得着刀么？”

那少女咬着牙，厉声道：“你少胡思乱想，我不是你想的那种女人！”

楚留香道：“哦？”

那少女道：“你莫以为我刚刚是在……在跟那姓薛的幽会，我只是……只是……”

说着说着，她眼泪又流了下来，美丽的脸上充满了愤怒怨恨之色，甚至连嘴唇都咬出血来。

楚留香渐渐开始觉得这女孩子有趣了，只因他已被她引起了好奇之心，他忍不住问道：“你只是在干什么？”

那少女道：“复仇！”

楚留香讶然道：“复仇？为谁复仇？”

那少女道：“我姐姐。”

楚留香道：“你姐姐？她难道死在那位薛公子手上？”

那少女恨恨道：“薛斌虽没有杀她，但她死得却更惨，薛斌若一刀杀了她，反倒好些。”

楚留香道：“那么他是用什么法子害死你姐姐的？”

那少女道：“他用的是最卑鄙、最可恨的手段，害得我姐姐……”

她忽然顿住语声，瞪着楚留香道：“我已说得太多了，我只问你，你肯不肯答应？”

楚留香道：“答应什么事？你要我帮你复仇？”

那少女道：“不错。”

楚留香道：“你若不将事情对我说清楚，我怎么能帮你的忙呢？”

那少女道：“无论如何，你都非答应我不可，否则我就要你的命！”

楚留香笑了，道：“你以为你真能杀死我？”

那少女将刀握得更紧，厉声道：“你以为我不敢杀你？”

她话刚说完，突觉身子一麻，手里的刀也不知怎地忽然就到了楚留香手上，就好像楚留香用了什么魔法一样。

楚留香道：“你这把刀本来是准备杀薛公子的？”

那少女拼命咬着牙，全身还是在抖个不停。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幸好你方才还没有机会下手，否则你此刻只怕也已死在薛斌手上了。”

他的手一扬，刀就飞了出去，“夺”的，钉在树上。

楚留香道：“你既非杀人的女孩子，这把刀也不是杀人的刀，你若真的想复仇，看来还得另外想法子了。”

那少女忽然放声痛哭起来，用一双又白又嫩的小手，拼命擂着楚留香的胸膛，痛哭着道：“你杀了我吧……你干脆杀了我倒好些。”

楚留香苦笑道：“你莫非弄错了，我可不是那位薛公子。”

那少女嗄声道：“若不能为我姐姐复仇，我也不想活了……我也不想活了……”

她忽然挣扎着从楚留香怀抱中跳下去，去拔树上的刀。

但她还没有冲过去，楚留香忽又到了她面前。

她身子又冲入了楚留香怀里。

楚留香轻轻拍着她的肩头，柔声道：“像你这样又年轻又美丽的女孩子，若也不肯活下去，那还有什么人能活得下去呢？你若连活的勇气都没有，怎么能替你姐姐复仇？”

那少女垂着头，跺着脚，流泪道：“我反正已没希望了，死了倒干净。”

楚留香道：“谁说你没希望？”

那少女霍然抬起头，道：“你……你肯帮我的忙？”

楚留香道：“也许，可是你一定要先将这件事说明白。”

他扶着她在树下坐了下来，静静的瞧着她，道：“你至少总得先告诉我你是谁？叫什么名字？”

他的目光是那么温柔，又那么明亮，令人觉得他不但可以做最温柔的情人，也可以做忠诚的朋友。

那少女垂下头，苍白的面颊已起了阵红晕，嗫嚅着道：“我……我姓石……”

楚留香道：“石小毛？”

那少女红着脸道：“不是，石绣云。”

楚留香笑了，道：“这名字正配得上你，你也是这地方的人？”

石绣云道：“嗯。”

楚留香道：“就住在这附近？”

石绣云道：“我们家种的田，也是薛家庄的，我父亲没有去世的时候，还在薛家的家塾里教过书。”

楚留香道：“所以你姐姐才会认得薛斌？”

石绣云咬着嘴唇道：“薛斌小的时候，我父亲最喜欢他，总说他又聪明，又能干，又文武双全，将来一定有出息，所以时常带回家来玩，谁知他……他竟是个人面兽心的畜生，爹爹在九泉下若知道他做的事，只怕……只怕……”

说着说着，她不禁又轻轻啜泣起来。

楚留香道：“你姐姐究竟是怎么死的呢？”

石绣云只是摇着头，流着泪，什么话都不说。

楚留香知道这件事其中必有许多难言的隐衷，他本不愿逼别人说出自己不愿说的事。

但薛斌却是施茵的未婚夫婿，有关他的每件事，都可能关系着这“借尸还魂”的秘密。

楚留香忽然道：“你的脚还疼么？”

石绣云又流着泪点了点头。

楚留香轻轻握住了她纤巧的足踝，用一块洁白的丝巾温柔的替她擦净了脚底的血污和泥沙。

石绣云的身子已剧烈的颤抖起来，脸上更红得像是晚霞，只觉全身再也没有一丝力气，连头都无法抬起。

全身都在发抖。

楚留香用丝巾替她包扎着伤口，忽又问道：“你姐姐是不是上了薛斌的当？”

石绣云似乎已连一丝抗拒的力量都没有了，无论楚留香问她什么，她都会毫不迟疑的回答。

她说得虽然含糊不清，但楚留香也已明白她姐姐在痴恋着一个人，那人却是个薄情人，她姐姐为相思所苦，缠绵入骨，竟至一病不起，她看到她姐姐死前的痛苦，所以才决心杀死这负心的人！

楚留香叹道：“你说的不错，他骗得她这么惨，倒真不如一刀杀了她反倒仁慈些，可是……你是怎么知道这男人就是薛斌？”

石绣云恨恨道：“我当然知道。”

楚留香道：“是你姐姐告诉你的？”

石绣云又流泪道：“她……她对他实在太好了，直到临死时还不肯说出他的名字，但用不着她说，我也知道。”

楚留香道：“为什么？”

石绣云道：“因为我姐姐病重的时候，薛斌总是藉故来探望消息，看他那种鬼头鬼脑的样子，我就知道他没有安什么好心。”

她咬着牙道：“我知道他是希望我姐姐快些死，他才好放心跟施茵成亲。”

楚留香沉吟着，喃喃道：“不错，他若和这件事全无关系，又怎会对你姐姐那么关心？”

石绣云道：“所以我姐姐一死，我就决心杀了他。”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所以你就到那里去找他。”

石绣云道：“我知道他时常都到那小屋子里去，所以就在那里等着，等了两天，果然被我等到了，可是……”

她黯然接着道：“可是我也知道我绝没有杀死他的力量，所以……所以我就……”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所以你就想到了那法子。”

石绣云垂下头，颤声道：“我除了用那种法子之外，根本就没有别的法子接近他。”

美丽的胴体的确是女人最好的武器。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苦笑道：“你不觉这法子太冒险了些？”

石绣云头垂得更低，流泪道：“我早已准备杀了他之后，自己也一死了之。”

楚留香沉默了半晌，忽又问道：“你姐姐是在哪天死的？”

石绣云道：“九月二十七，就是立冬前一天的晚上，也就是大前天晚上。”

楚留香道：“那么，她现在还没有下葬？”

石绣云道：“第二天就已经下葬了。”

楚留香皱眉道：“为什么要如此匆忙？”

石绣云道：“我二叔坚持要快些将她下葬，他老人家说人死了之后，最好‘入土为安’。”

楚留香道：“你二叔？”

石绣云道：“我父母都已去世了，什么事都由二叔作主。”

楚留香又沉默了半晌，道：“我想……我想到你姐姐的墓上去瞧瞧。”

秋风肃杀，已吹寒了白杨下的一杯黄土。

单薄的石碑上很简单的刻着：“石凤云之墓”。

一个披麻戴孝的少年，正跪在墓前，哀哀的悲哭着。

楚留香和石绣云远远就看到了这少年。

石绣云讶然道：“这人是谁？为什么来哭我姐姐的墓？”

楚留香也觉得很奇怪，道：“你不知道他是谁？”

石绣云道：“除了二叔外，我们连一个亲人都没有……”

那少年似乎已被他们的脚步声所惊动，突然跳了起来，用双手掩着脸，飞也似的跑走。

他身法居然很快，看来轻功的根基很不错。

但没有人能在楚留香面前跑掉。

楚留香身形一闪，已挡在他面前。

这少年从未见过身法这么快的人，简直是快如鬼魅，一惊之下，脸色都黄了，嘎声道：“求求你，让我走吧，我并没有做什么。”

楚留香道：“你既然没有做什么事，为何要逃呢？”

这少年道：“我……我……”

突然出手一拳，向楚留香胸膛击出。

这一拳居然也很快，看来他武功的根基也很不错。

但除了撒娇的女孩子外，又有谁的拳头能打得上楚留香的胸膛？

楚留香又一闪，一伸手就握住了他的腕脉。

这时石绣云也已赶了过来，这少年真恨不得将自己的头藏到裤裆里去，但石绣云还是看到了他，失声道：“是你？”

楚留香道：“你认得他？”

石绣云道：“他是薛斌的书僮，小时候也常跟薛斌到我家去的。”

她瞪着那少年，道：“倚剑，我问你，你慌里慌张，鬼鬼祟祟的究竟在干什么？”

倚剑似乎刚流过泪，此刻却在流着冷汗，勉强赔笑道：“我……我没有呀。”

石绣云道：“我姐姐死了，为什么要你来披麻戴孝？”

倚剑道：“我……我……”

他似乎忽然灵机一动，立刻大声道：“石老师一向对我很好，石姑娘去世，我自然要尽尽心。”

石绣云道：“那么我父亲去世的时候，你为何没有披麻戴孝呢？”

倚剑怔住了，满头大汗如雨而落。

石绣云忽然一把揪住了他的头发，嗄声道：“你……你难道敢对我姐姐……”

她话未说完，倚剑已跪了下去，以首顿地，嘶声道：“我该死，求姑娘饶我，我该死……”

石绣云瞪着他，身子又颤抖起来，忽然狂吼道：“我杀了你……我杀了你……”

但楚留香已握住了她的手，柔声道：“无论如何，他这么做总是出于诚心，我若死了，若有人肯为我披麻戴孝，我也就死得很安心了。”

石绣云道：“可是他……他怎么能对我姐姐……我姐姐怎么会对他……”

她又急，又怒，连话都说不清了。

楚留香叹道：“你莫忘了，他也是人。”

石绣云忽然放声哭了起来，跺着脚道：“我错了，我弄错了，我不该去找薛斌，我怎么能在他面前那么丢人？我以后还有什么脸见人？”

楚留香轻轻搂住了她，他的手臂是那么温柔，那么坚强，无论多么悲伤，多么紊乱的心，在这里都可以获得平静。

倚剑仍然跪在地上，流着泪。

楚留香叹道：“她死了你如此伤心，她活时，你为何不对她好些？”

倚剑流泪道：“我不敢。”

楚留香道：“不敢？为什么不敢？”

倚剑道：“我是个低三下四的人，我配不上她。”

楚留香道：“所以你宁可眼看着她为你而死？”

倚剑痛哭失声道：“我不知道她会这样，我也不知道她对我这么好。”

楚留香道：“无论怎么样，她病重的时候，你总该去看看她的。”

倚剑道：“是她叫我莫要去找她的。”

楚留香摇了摇头，叹道：“女孩子若要你莫去找她，她的意思也许就是要你去找她，你若连这道理都不明白，怎么能做男人？”

倚剑怔了怔，吃吃道：“但她说她永远也不要再见我。”

楚留香叹道：“那是因为她觉得你太没有勇气，所以才故意这么说的，你若真的爱她，就该鼓起勇气向她求亲。”

倚剑道：“她若真有这意思，为什么不说出来？”

楚留香苦笑道：“她若肯说出来，就不是女子了。”

倚剑怔了半晌，忽然将头撞在地上，痛哭着道：“凤云，我该死，我是个混蛋，是个呆子……可是你为什么要这样做，你不但害苦了我，也害了你自己。”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其实你也用不着难受，在自己喜欢的女人面前，每个男人都会变成呆子的。”

看着一个大男人在自己面前号啕大哭，实在不是一件愉快的事，等倚剑哭声停下来的时候，楚留香就立刻道：“我想请你做件事，不知道你肯不肯答应？”

倚剑抽泣着道：“你是个好人，无论你要我做什么，我都答应。”

楚留香道：“请你转达薛公子，就说我大后天晚上在那小屋等他，希望他来跟我见见面。”

倚剑道：“可是……我家公子怎知道你是谁呢？”

楚留香道：“我叫楚留香。”

倚剑就像是忽然吞下个热鸡蛋，整个人都僵住了，连气都透不过来。

他张大了眼睛，张大了嘴，过了半晌，才长长吐出口气，吃吃道：“你老人家就是楚香帅？”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就是楚留香，但却并不老。”

倚剑用袖子擦了擦鼻涕，喃喃地说道：“早知你老人家就是楚留香，方才就算杀了我，我也不敢出手了。”

石绣云，这时张大了眼睛，痴痴的望着楚留香。等倚剑走了，才轻轻叹息一声，道：“原来你这么有名……”

楚留香苦笑道：“有名并不是件好事。”

石绣云垂下了头，望着自己的脚，望着脚上的那块丝巾，也不知在想什么，竟想得出了神。

楚留香道：“我也想求你一件事，不知你肯不肯答应？”

石绣云轻轻道：“你说吧，无论什么事，我都肯答应你。”

她似乎发觉自己这句话说得有些语病，面靥又飞红了起来，在渐已西斜的阳光下，看来就像一朵海棠。

楚留香心里也不禁泛起了一阵涟漪，柔声道：“那么你赶快回家好好睡一觉，将这所有的一切都暂时忘记。”

石绣云道：“你呢？”

楚留香道：“我还要去办些事，等到……”

石绣云忽然打断了他的话，大声道：“其实你用不着赶我走，我也不会缠住你的，我至少还没有你想像中那么……不要脸……”

她虽然在勉强控制自己，语声还是不免有些哽咽，刚擦干了的眼泪又簌簌的流了下来，话没有说完，就扭头飞奔了出去，可是还没有奔出几步，脚下一个踉跄，又跌倒在地。

楚留香苦笑道：“你为什么要说这种话？你可知道，就算你不缠住我，我也要缠你的。”

石绣云流着泪说道：“你也用不着来骗我，像你这样的名人，自然不会愿意和我这样的女孩子来往，你……你走吧。”

楚留香俯下身，轻抚她的柔发，道：“谁说我不愿和你来往，我一直想约你今天晚上在这里见面，可惜你不等我说完话，就跟我发脾气。”

石绣云怔了怔，眼泪不再流了，头却垂得更低，幽幽道：“现在我既然已跟你发了脾气，你自然不愿再和我见面了。”

楚留香笑道：“你以为我和你一样，也会发孩子脾气？”

石绣云嘟起了嘴，道：“谁说我是孩子？你看我还像孩子么？”

任何人都可以看出她不再是孩子了，就算是孩子也可以感觉得出，她自己也很明白这一点，故意深深吸了口气，似乎想证实自己的话，又似乎在向楚留香示威，那丰满的胸脯几乎已胀破了衣服。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你自然也是个大人了，你以后就该像大人一样，莫要乱发脾气，也莫要再胡思乱想……”

他目光自她的胸脯望下，落在她巧纤的足踝上，包在她纤足上的丝巾，又渗出了一丝丝血。

楚留香忍不住又道：“你的脚若还在疼，我……我抱你回去好不好。”

石绣云道：“你若抱我回家，以后只怕就要别人抱你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石绣云噗哧一笑，道：“我二叔若看到你抱我回家，不打断你的腿才怪。”

她娇笑着自楚留香身旁跑开，忽又回眸笑道：“莫忘了，今天晚上……”

这次她跑得很快，也没有摔跤。

她的脚似已不痛了。

楚留香望着她纤细的腰肢，飞扬的黑发，忍不住将自己的鼻子重重的捏了一下，苦笑着喃喃道：“楚留香呀楚留香，看来你的病已越来越重了。”

他自己很明白自己的毛病，那就是一遇见美丽的女孩子，他的心就软了，随便怎么样也板不起脸来说话。

也不知为什么，也许是因为他的运气太好，也许是因为他运气太坏，他时常总是会遇见一些美丽的女孩子。

最要命的是，这些女孩子也都很喜欢他。

楚留香算准薛红红和薛斌都已走了，于是他又回到那小屋，小屋果然空无人迹，倒翻了的椅子也没有扶起来。

他就像遗落了什么东西似的，在屋子里搜索了很久，表情看来很失望，显然什么也没有找着。

屋子里有个很大的铁火炉，现在还是秋天，这火炉自然已有很久都没有用过了，但炉子上却连一点灰尘都没有。

楚留香眼睛一亮，打开了炉门，就发现炉子里藏有个小铁箱，铁箱里装的竟都是女子梳妆用的花粉。

这小屋本是个很男性的地方，只有这铁箱却显然是女子之物，里面每样东西都很精致，有个小小的菱花镜，两柄檀香木的梳子，几盒胭脂花粉也都是很上等的品质，这些东西的主人想必是个很讲究修饰的女子，身份也一定不低，否则就用不起这么贵的东西。

花金弓和薛红红都可能常到这地方来，她们若在这里和别人幽会，当然用得着这些东西。

一个和别人幽会过的女子，自然很需要梳梳头发，抹抹胭脂，将自己重新打扮打扮，才好回去见自己的丈夫。

但这铁箱子却绝不是花金弓的，也不是薛红红的，因为她们身上的香气很浓烈，这些花粉的香气却很清雅。

那么，是谁将这铁箱子藏在这里的呢?

楚留香用手沾了些花粉，抹在鼻子上，仔细嗅了很久，嘴角渐渐露出了一丝满意的微笑……

门是开着的。

就在这时，突然有个人自门外掠了进来。

他穿着紧身的黑衣，以黑巾蒙面，身法快如急风，轻如飞絮，掌中一柄长剑，更急如闪电。

长剑闪电般刺向楚留香的背心。

这一剑之快，纵然是迎面刺来的，世上只怕也很少有人能闪避得开，何况是自背后暗袭。

楚留香只觉背心一寒，剑风刺耳，再想闪避，已来不及了。

剑尖已刺入他的背脊。

第六回 死里逃生

一阵尖锐的痛苦，直透入楚留香心底。

他身上每一根肌肉，全都生出了一种剧烈的反应，身子也立刻飞掠而起，凌空一个翻身，反手将两盒花粉撒了出去。

黑衣人一剑得手，第二剑又待刺出，突见一片浅红色的粉雾自楚留香手里撒了出来，鼻子里也嗅到了一阵淡淡的香气。

他大惊之下，立刻闭起眼睛，掌中剑化为一片光幕，护住了全身，倒退八尺，退到门口。

等他再张开眼睛，只见楚留香还是枪一般笔直的站在那里，静静的望着他，嘴角居然也还带着微笑。

但剑尖上却已有鲜血在滴落。

黑衣人也笑了，格格笑道：“楚留香应变之快，果然是天下无双，只可惜还是没有避开我那一剑。”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我本在奇怪，是谁的剑如此快，想不到原来是你。”

黑衣人道：“你岂非正在找我？”

楚留香道：“不错，我一直都在找你，却未想到你真的在这里。”

黑衣人道：“你既然在这里，我自然也在这里。”

楚留香道：“难道你是跟着我来的？”

黑衣人道：“正是。”

这人自然就是那刺客组织的首领。

他鹰隼般的目光瞪着楚留香，冷笑道：“你一直在找我，我也一直在找你，你想要我的命，我也想要你的命，我们两人之间，反正只有一个人能活下去。”

楚留香微笑道：“你认为谁能活下去呢？”

黑衣人的目光又落在剑尖的血滴上，悠然道：“到了此刻，你难道还想活下去？”

楚留香忽然又笑了，淡淡道：“阁下剑法之快，纵然天下无双，只可惜……”

黑衣人厉声道：“你既然未能避开我一剑，我第二剑就必能要你的命！”

楚留香微笑道：“不错，我既已受伤，自然就无法再避开你的快剑，可是你这第二剑是否能刺得出来呢？”

黑衣人冷笑道：“我杀人从来不会手软的。”

楚留香道：“有句话江湖中很多人都知道，你难道未曾听人说起？”

黑衣人道：“什么话？”

楚留香曼声长吟道：“盗帅销魂香，悄悄断人肠……”

黑衣人的瞳孔骤然收缩了起来，失声道：“销魂香？”

楚留香道：“不错，你方才既已中我的销魂香，若还不求我救你，一个时辰内便要毒发无救了。”

黑衣人瞪了他半晌，忽然仰面大笑起来，道：“楚留香，你休想要我上你的当，那只不过是盒女人用的香粉而已。”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女人用的香粉？这里怎会有女人用的香粉？我难道会将女人用的香粉一天到晚藏在身上？……”

他越说越好笑，又忍不住笑了起来。

黑衣人厉声道：“你若活在世上，我食不知味，寝不安枕，无论如何我也要先杀了你再说。”

楚留香厉声道：“请。”

黑衣人道：“就算那真是销魂香，你身上就必有解药，我先要你的命，再搜你的解药。”

楚留香微笑道：“好主意。”

黑衣人紧握着剑，牙齿咬得格格作响，嘴里虽然说得凶，其实手已不免有些软了，这第二剑再也刺不出去。

楚留香背负着双手，笑道：“阁下为何还不出手？早些杀了我，解药岂非也就能早些到手了么？”

黑衣人道：“解……解药难道不在你身上？”

楚留香道：“我说的话你反正不信，又何必还要问我？”

黑衣人咬了咬牙，道：“我就算肯放了你，又怎知你会给我解药？”

楚留香道：“你的确没把握。”

黑衣人的目光反而突然冷静了下来，凝注着楚留香的脸。

过了半晌，他才缓缓道：“我不杀你，你给我解药？”

楚留香道：“这交易我们两人反正谁也不会吃亏。”

黑衣人道：“解药在那里？”

楚留香道：“你等我走出门后，就开始从‘一’数起，数到‘一千’时再出去。”

黑衣人道：“然后呢？”

楚留香道：“我会将解毒的法子写在你出门后第一眼看到的树下，但你千万要记着，一定要数到‘一千’时才能出去，否则这交易就算砸了。”

黑衣人沉默了半晌，缓缓道：“据说楚留香从不食言，却不知是真是假？”

楚留香笑了笑，道：“无论是真是假，你很快就会知道了。”

他从黑衣人身旁走过去，黑衣人只要一伸手，就可刺穿他的咽喉，但他甚至连瞧都没有瞧这黑衣人一眼。

赌注现在已经押上了，他知道黑衣人已非赌下去不可。

黑衣人眼睛盯着他，全身每一根肌肉都已绷紧，只见楚留香施施然出了门，轻轻将门掩起。

他从未见过一个人走在生死边缘上还能如此轻松的。

他自己掌心早已沁出了冷汗。

“一、二、三……”

从“一”数到“一千”并不是件很困难的事，若是数得快，用不了盏茶时候就可以数完。

但黑衣人却觉得好像永远也数不完似的。

他本也是个赌徒，只不过这次赌得未免太大了，也未免太冒险，若有一丝选择的余地，他就绝不会将赌注押下去。

“九百九十二，九百九十三……”

黑衣人“砰”的撞开门，一跃而出，两个起落后便已掠到第一眼看到的树下，地上果然有用树枝划出的字迹。

只有四个字。

“你未中毒。”

歪歪斜斜的字迹，像是正在对他嘲笑。黑衣人呆住了，呆了半晌，忍不住在这四个字上重重吐了口口水，又狠狠踩了几脚，喃喃道：“直娘贼，妈那巴子，操……”

他几乎将各省各地，只要他知道的骂人的话全都骂了出来，“这姓楚的王八蛋原来又在使诈。”

原来他方才只要一伸手就可将楚留香置之于死地！

他实在想不通楚留香在那种时候怎么还能一点也不紧张，楚留香那时只要淌出一滴汗，他的剑只怕早已出手！

“楚留香，楚留香，你也用不着得意，今日你虽然又逃脱了一次，但我杀你的机会还是多得很！”

他忽然想起楚留香既已受了重伤，必定逃不远的，就算已逃出一千步，他还是很快就能追上。

地上果然有一滴干涸了的血迹。黑衣人伏下身子，像猎狗般在地上搜索着，终于找到了一行足迹。

他就像狼一般追出去。以楚留香受伤之重，的确是逃不远的，他的确很快就能追上。只可惜楚留香根本没有逃，他就躲在这株树上，黑衣人骂他的每句话他都听得清清楚楚。他这一生中挨的骂只怕还没有今天一天多。

楚留香望着黑衣人去远，只觉眼前渐渐发花，身子说不出的虚弱，竟自树上直跌下来。

现在黑衣人若是赶回来，他根本全无抵抗之力，无论如何，他也是血肉之躯，被人在背上刺了一剑总不是玩的。

楚留香虽看不到背上的伤势，却知道这一剑刺得很深，说不定已经刺到骨头，流的血自然也不少。

以他现在的体力，绝对无法走回“掷杯山庄”。

他倚着树干，喘了半天气，正想找个地方先躲一躲，突听一阵“沙沙”的脚步声穿林而来。

楚留香几乎连呼吸都停顿了。

黑衣人若是去而复返，他只有死路一条。

只听一人道：“这种地方怎会有好户头，看来我又上了你这小贼的当了。”

另一人道：“我骗你干什么，我每次只要一来，他们一出手至少就是五钱银子。”

第一人道：“五钱银子给臭要饭的，那人难道阔疯了么？”

第二人笑道：“这你就不懂了，男人在女人面前，总会装得大方些的……我说的可不是夫妻，是情人，在老婆面前就不会大方了。”

第一人也笑了，道：“你说的这一男一女两位财神爷在哪里？”

第二人道：“就在前面的小屋里，依我看，他们八成是在那里幽会。”

这两人从说话的声音听来俱是童子的口音。

楚留香暗中松了口气，回头望去，只见两个十三四岁的叫化子笑嘻嘻的从这边走，两人穿的虽然破破烂烂，神情却是高高兴兴，左面的是个小麻子，大大的眼睛，满脸都是调皮捣蛋的样子。

右面的一个是个小秃子，看来比小麻子还要调皮十倍，两人身法都很轻灵，武功的根基显然不弱。

楚留香这一生中简直没有看到过比这两个小叫化子更令他愉快的人了，他从未想到叫化子居然如此可爱。

那小秃子和小麻子也瞧见了他，两人一齐停下脚步，四只大眼睛瞪着他，滴溜的乱转。

楚留香向他们笑了笑，道：“两位小兄弟脚下功夫不错，不知可是丐帮门下？”

小秃子眼珠子一转，道：“我为何要告诉你？”

楚留香笑道：“你们能带我去见此地的龙头大哥么？”

小麻子眼珠也转了转，道：“我为何要带你去？”

楚留香道：“我叫楚留香，我想他一定愿意见我的。”

小麻子道：“楚留香是什么……”

他话未说完，脸上已挨了小秃子一个耳光，大叫道：“你为何打我？”

小秃子扮了个鬼脸道：“你若连楚香帅都不知道，就算挨十个耳光都嫌太少了。”

小麻子捂着脸，眼睛忽然亮了道：“楚香帅？你说的是那位‘盗帅夜留香，威名震八方’的楚香帅？”

小秃子道：“除了这位楚香帅哪里还有第二位楚香帅。”

小麻子“啪”的又给了自己一个耳光，道：“我的妈呀……”

锅里炖着狗肉，香得要命。世上纵有不咬叫化子的狗，也很少有不吃狗肉的叫化子。这正如喝酒的时候可以不吃狗肉，吃狗肉的时候却绝不能不喝酒，叫化子、狗肉、酒，好像永远分不开的。

破庙里有十来个叫化子，衣衫虽破烂，神情却绝不猥琐，一望而知必定都是丐帮弟子。

这些人背后大多背着两三只麻袋，其中只有一个黝黑短小的少年乞丐，身后的麻袋有六只，腰上还插着个黑铁筒，也不知是做什么用的，楚留香后来才知道他叫“小火神”。正是此间的龙头老大。

此刻数十双眼睛都在望着楚留香，目光中充满了敬畏仰慕之色，也有几分亲切之意，因为大家都知道楚香帅是丐帮的朋友。

这也是每个丐帮弟子都引以为荣的事。

小火神正赔着笑道：“弟子们早已久仰香帅的大名了，可是做梦也未想到今日居然能真的有幸见到香帅的大驾，这实在是天大的喜事。”

楚留香伤口已包扎好了，此刻正倚在神案前啜啖着比人参汤还滋补的狗肉汤，微笑着道：“你们现在欢喜，以后只怕连讨厌都来不及了。”

他又啜了口狗肉汤，笑道：“因为你们请我吃肉，我却是来找你们麻烦的。”

小火神怔了怔，吃吃道：“难道兄弟有什么地方得罪了香帅？”

楚留香笑道：“你们怎会得罪我，只不过，我有几件麻烦事想求你们而已。”

小火神松了口气，展颜道：“香帅对丐帮恩重如山，莫说要我们效劳做事，就是要我们跳河，我们也照跳不误。”

丐帮门下虽然多的是血性男子，楚留香知道若是对这些人讲客套话，就显得自己是伪君子，当下正色道：“第一件事，我要你们去打听一个人，这人本来的名字叫叶盛兰，据说是在京城混的，但我想这几天他必定已到了这里，我希望你们能打听出他落脚在什么地方？究竟是干什么的，是不是有人和他同住？”

小火神听楚留香说，第一件事情要他去打听叶盛兰的近况，不由笑道：“香帅请放心，打听消息正是我们的拿手本事，只要世上有叶盛兰这个人，我们就能刨出他的根来。”

楚留香道：“第二件事，我要你派几位兄弟去盯住薛家庄的二公子薛斌，和施家庄里的一个老奶妈叫梁妈的，无论他们到哪里去，都要盯住他。”

小火神道：“这也办得到。”

楚留香道：“第三件事，我希望你能想个法子将‘丁家双剑’的丁老二骗回家去，这两天他也到这里来了，就住在掷杯山庄。”

小火神想了想，道：“这件事也包在我们身上，一定替香帅办好。”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第四件事可就困难些了。”

小火神笑道：“只要是香帅交代下来的，再困难我们也办得到。”

楚留香道：“好，今天晚上，我要你们陪我去挖坟。”

小火神这才真的怔住了，香帅的主意难道已打到死人身上去了么？小火神眼睛发直，简直有些哭笑不得。

小秃子道：“老大若不敢去，我去。”

楚留香笑了，道：“你真敢去？”

小秃子道：“若是别人叫我去挖人家的坟，我不打他十七八个耳光才怪，但香帅要我去挖坟，我就去挖坟。”

楚留香道：“为什么？”

小秃子眨了眨眼睛，道：“因为我知道香帅绝不会要我们去做坏事的。”

小麻子立刻道：“不错，我也去。”

小火神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这两个小鬼比我还懂事，比我还知道好歹。香帅，你要我们什么时候去挖坟，我们就什么时候去。”

楚留香道：“今夜三更。”

他拉起了两个孩子的手，笑道：“你们都是我的好朋友，但有时我也会带你们去做坏事的，过两年等你们长大了些，我一定来找你们去痛痛快快的喝几杯，还要找两个小美人儿来替你们斟酒。”

他大笑着接道：“这些也并不是什么好事，但总比挖坟有趣些。”

楚香帅居然拿他们当朋友，居然要请他们喝酒，小秃子和小麻子几乎开心得更要发疯了。

楚留香忽然又道：“你们今天本来是想到那小屋去的么？”

小麻子道：“小秃子说那小屋里有两个很大方的人，他第一次遇见他们，他们就给了一两多银子，第二次又是七八钱。”

小秃子笑道：“但是我却不是故意去敲竹帛的，第一次我是到那里去捉蝴蝶，遇见他们从那小屋里出来，他们硬要给我银子，我也只好收下了。”

小麻子道：“第二次呢？难道也不是故意的吗？”

小秃子瞪了他一眼，才笑道：“以后我只不过时常都去逛逛罢了，从来也没有去敲过他们的门，也不是每次都能遇见他们的。”

小麻子撇了撇嘴，道：“还说什么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自己去了十七八次才叫我去。”

小秃子笑道：“我是怕你生得太丑，把人家吓跑了。”

小麻子叫了起来，道：“我丑？你很美吗？秃不秃，癞葫芦。”

楚留香也笑了，但眼睛却发着光，又问道：“那两人是一男一女？”

小秃子道：“嗯，两人都很年轻，穿得也都很漂亮，一看就知道是有钱人家的小姐和少爷，但对人却很和气。”

楚留香道：“他们长得是何模样？”

小秃子想了想，道：“两人长得都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都不难看，尤其那位姑娘，一笑就有两个酒涡，美极了。”

楚留香道：“下次你若再看到他们，还认不认得？”

小秃子道：“当然认得，我小秃子可不是忘恩负义的人，无论谁对我有好处，我一辈子都忘不了。”

楚留香拍了拍他肩头，笑道：“好，好极了……”

第七回 人约黄昏后

天还没有黑，石绣云就已在等着了。

她既不知道楚留香为何要约她在这里相见，更想不到自己会在亲姐姐的坟墓前和一个陌生的男人有约会。

但她却还是来了，还没有吃晚饭，她的心就已飞到了这里，刚提起筷子，就恨不得一口将饭扒光。

然后她就站在门口等天黑下来，左等天也不黑，右等天也不黑，她常听人说到了秋天就会黑得早些。

幸好这地方很荒僻，终日也瞧不见人影，所以她一个人站在这里痴痴的等，无论等多久都不怕被人瞧见。

望着自己姐姐的坟，她心里本该发酸、发苦才是，但现在只要一想起楚留香，她心里就觉得甜甜的，把别的事全都忘了。

脚还有些疼，她已将楚留香替她包伤的那块丝巾悄悄藏在怀里，悄悄换了双新绣花鞋。

姐姐刚死了没几天，她就穿上新的绣花鞋了，她自己也觉得自己很不对，却又实在忍不住不穿。

她将这双新绣花鞋脱下来好几次，最后还是穿了出来，她觉得楚留香一双眼睛总是在看着她的脚。

她觉得自己一穿上这双新鞋子，脚就显得特别好看。

天越来越黑，风越来越大。

她却觉得身子在发热，热得要命。

“他为什么还不来？会不会不来了？”

她咬着嘴唇，望着刚升起的新月。

“月亮升到树这么高的时候，他若还不来，我绝不再等。”

可是月亮早已爬过了树梢，她还是在等。

她一面痴痴的等，一面悄悄的恨。

“他就算来了，我也绝不睬他。”

可是一瞧见楚留香的身影，她就什么都忘了，忘得干干净净。

她飞也似的迎了上去。

楚留香终于来了，还带来许多人。

石绣云则跑出两步，又停下脚。

楚留香正在对着她微笑，笑得那么温柔。

“可是你为什么要带这么多人来呢？”石绣云咬了咬牙，扭头就走。

她希望楚留香追了上来，但却偏偏听不到脚步声，她忍不住放缓了脚步，想回头去瞧，却又怕被人家笑。她又是生气，又是伤心，又有些着急，有些后悔，正不知该如何是好，突听身旁有人在笑，楚留香不知何时已追上来了，正带着笑瞧着她，笑得那么可爱，又那么可恨，像是已看透了她的心事。

石绣云的脸红了。楚留香没有追来的时候，她想停下来，楚留香追上来，她的脚步就又加快了，低着头从楚留香面前冲了过去。

但楚留香却拉住了她，柔声道：“你要到哪里去？”

石绣云咬着嘴唇，跺着脚道：“放手，让我走，你既然不愿见我，为何又来拉着我？”

楚留香道：“谁说我不愿见你？”

石绣云道：“那么就算我不愿见你好了，让我走吧。”

楚留香道：“你既然不愿见我，为什么要在这里等我？”

石绣云的脸更红，眼圈儿也红了，跺着脚道：“不错，我是想见你，你明知我一定会在这里等你，所以就带这么多人来瞧，瞧你多有本事，到处都有女孩子等你。”

楚留香笑了，道：“其实我也不想带他们来的，但有件事却非要他们帮忙不可。”

石绣云忍不住问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我要他们将这座坟墓挖开来瞧瞧。”

石绣云叫了起来，道：“你……你疯了！为什么要挖我姐姐的坟？”

楚留香道：“这不是你姐姐的坟，若是我猜的不错，这一定是座空坟。”

石绣云嗄声道：“谁说的？我明明看到他们将棺材埋下去……”

楚留香道：“他们虽然将棺材埋了下去，但棺材绝不会有人。”

他轻轻抚着石绣云的手，柔声道：“我绝不会骗你，否则我就不会约你到这里来了，只要你肯等一等，就会知道我说的话不假。”

棺材里果然没有人，只装着几块砖头。

冷夜荒坟，秋风瑟瑟，冷清清的星光照着一座挖开的新坟，一口薄薄的棺材，棺材里却只有几块砖头……

死人到哪里去了？难道她已复活？

石绣云全身都在发抖，终于忍不住嘶声大喊起来。

“我姐姐到哪里去了？我姐姐怎会变成了砖头？”

凄厉的呼声带起了回音，宛如鬼哭，又宛如鬼笑，四下荒坟中的冤鬼似乎都一齐溶入了黑暗中，在向她嘲弄。

就连久走江湖的丐帮弟子心里都不禁泛起了一阵寒意。

楚留香轻轻搂住了石绣云的肩头，道：“你有没有看到他们将你姐姐的尸身放入棺材？”

石绣云道：“我看到的，我亲眼看到的。”

楚留香道：“钉棺材的时候呢？”

石绣云想了想，道：“盖棺材的时候我不在……我本来也不愿离开的，可是二婶怕我悲哀过度，一定要我回房去。”

楚留香道：“是你二叔钉的棺材？”

石绣云道：“嗯。”

楚留香道：“现在他的人呢？”

石绣云道：“我姐姐落葬后第二天，二叔就到省城去了。”

楚留香道：“去干什么？”

石绣云道：“去替薛家庄采办年货。”

采办年货自然是件很肥的差使。

楚留香眼睛亮了，道：“薛家庄的年货是不是每年都由他采购？”

石绣云道：“往年都不是。”

楚留香嘴角露出一丝难测的笑容，喃喃道：“往年都不是，今年这差使却忽然落到他头上了……有趣有趣，这件事的确有趣得很。”

他忽又问道：“这差使是不是薛二公子派给他的？”

石绣云道：“不错，就因为如此，所以我才更认为姐姐是被他害死的，他为了赎罪，所以才将差使派给我二叔。”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只怕不是为了赎罪，而是……”

石绣云道：“是什么？”

楚留香叹道：“这件事复杂得很，现在我们就算对你说了，你也不会明白。”

石绣云流泪道：“我也不想明白，我只要知道我姐姐的尸身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道：“若是我猜的不错，不出三天，我就可以将她的尸身带回给你。”

石绣云道：“你……你知道她的尸体在哪里？”

楚留香道：“到目前为止，我还只不过是猜测而已，并不能确定。”

石绣云道：“她尸身难道是被人盗走的？”

楚留香道：“嗯。”

石绣云道：“是谁盗走了她的尸身，为的是什么？她又没有什么珠宝陪葬之物，那人将她的尸身盗走又有什么用？”

楚留香柔声道：“现在你最好什么都不要多问，我答应你，三天之内，我一定将所有的事都对你说清楚。”

楚留香回到“掷杯山庄”的时候，天已快亮了。

左轻侯虽然早已睡下，但一听到楚留香回来，立刻就披着衣裳赶到他房里，一见就拉着他的手，道：“兄弟，整天都见不到你的人影，可真快把我急死，你究竟跑到哪里去了？可探出什么消息？”

楚留香笑了笑，先不回答他这句话，却反问道：“丁二侠呢？”

左轻侯道：“丁老二本来一直在逼着我，简直逼得我要发疯，但今天晚上，也不知为什么，他又忽然跑了，连话都没有说，看情形好像家里出了什么事似的。”

他叹了口气，苦笑道：“兄弟，不是我幸灾乐祸，但我真希望他们家里出些事，莫要再到这里来逼。”

楚留香道：“姑娘呢？”

左轻侯道：“她倒真听你的话，整天都将自己关在屋里，没有出来。”

楚留香道：“她本来就是个乖孩子。”

左轻侯道：“可是……可是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我究竟该怎么办？丁家那边也不能老是这样拖下去。”

他紧紧拉着楚留香的手，道：“兄弟，你可千万要替我想个法子。”

楚留香道：“法子总有的，但二哥现在却不能着急，也许不出三天，什么都可以解决了……”

三天，三天……这三天内难道会有什么奇迹出现不成?

左轻侯还待再问，楚留香却居然已睡着了。

楚留香一醒，就听说有两个人在外面等着他。

一个丐帮的弟子，左二爷已请他在客厅里喝茶，还有一个人却不肯说出自己的来意，而且一直等在大门外，不肯进来。

回话的人叫左升，是左二爷的亲信，自然也是个很精明干练的人，他想了想，才赔着笑道：“这人长得倒也很平常，但形迹却很可疑，而且不说实话。”

楚留香道：“哦？”

左升道：“他说是自远道赶来的，但小人看他身上却很干净，一点也没有风尘之色，骑来的那匹马也不像是走过远路的。”

楚留香道：“你看他像不像练家子？”

左升道：“他走路很轻快，动作也很敏捷，看来虽有几分功夫，但却绝不像是江湖人，小人敢担保他这辈子绝没有走出松江府百里外。”

楚留香笑了笑道：“难怪二爷总是说你能干，就凭你这双眼睛，江湖中已很少有人能赶得上你。”

左升赶紧躬身道：“这还不都是二爷和香帅你老人家的教诲。”

楚留香道：“二爷呢？”

“二爷吃了张老先生两帖宁神药，到午时才歇下，现在还没醒。”

楚留香道：“大姑娘呢？”

左升道：“姑娘看来气色倒很好，而且也吃得下东西了，就是不让人到她屋里去，整天关着房门在屋子里……”

他叹了口气，压低了声音，道：“香帅总该知道，姑娘以前不是这个样子，从来不愿在屋子里，这件事……这件事的确有点邪门。”

楚留香沉吟着，道：“烦你去禀报姑娘，就说我明天一定有好消息告诉她，叫她莫要着急。”

左升道：“你老人家现在是不是要先到客厅去见见那位丐帮的小兄弟？”

楚留香道：“好。”

小秃子显然已经等得不耐烦了，正在那里东张西望，看到楚留香立刻就迎上前来请安，然后就笑道：“香帅昨天吩咐我们办的事，今天已经有些眉目了。”

楚留香笑道：“你们办事倒真快。”

小秃子道：“昨天香帅一交代下来，大哥立刻就叫全城的弟兄四下打听，最近有没有说北方话的陌生人在城里落脚，今天上午，就有了消息。”

楚留香微微笑着，等他说下去。

小秃子道：“最近到松江府来的北方人一共十一个，其中六个人是从张家口来的皮货商，年纪已有四五十了，当然不会是香帅要找的人。”

楚留香道：“嗯。”

小秃子道：“还有四个人是京城来的镖师，有两位年纪很轻，但我们已去盘过他的底，四个人中没有一个姓叶的。”

楚留香笑道：“还有两个人呢？”

小秃子道：“那两人是一对夫妻，两人年纪都很轻，也都很好看，据说是京城什么大官的公子，带着新婚的媳妇到江南来游赏，顺便也来尝尝松江府的鲈鱼，但就连那客栈的店小二都知道他们在说谎。”

楚留香道：“哦！何以见得？”

小秃子道：“因为他们说是来游山玩水的，却整天躲在屋子里不敢出来，更从来也没有吃过一条鲈鱼，两人穿的衣服虽然很华贵，但气派却很小，出手也不大方，一点也不像有钱的阔少爷。”

他笑了笑，悄声道：“听那店小二哥说，有一天他无意中瞧见这位大少爷居然替他老婆洗脚，他老婆嫌水太热，一脚将整盆的洗脚水全都踢在这位大少爷身上，这大少爷却连屁也不敢放一个。”

楚留香眼睛亮了，道：“他姓叶？”

小秃子道：“他在柜台上说的名字是李明生，但名字可以改的。”

“不错，名字可以用假的……这两人住在哪家客栈？”

小秃子道：“就在东城门口那家福盛老店。”

楚留香道：“好，你先到那里去等我，我随后就来。”

河边的柳树下系着一匹白马，一个青衣人正站在树下，眼睛盯着“掷杯山庄”的大门。

楚留香并不认得他，他却认得楚留香。

楚留香问他：“有何贵干？”

这青衣人只道：“主人有很要紧的事要见香帅一面。”

楚留香问他：“你家主人是谁？”

这青衣人赔笑道：“是香帅的故交，香帅一见面就知道了，现在他正在前面相候，特命小人来这里相请。”

楚留香问他：“你家主人为何不来？又为何不让你说出他的姓名？”

这青衣人却什么话都不肯说了，只是弯着腰，赔着笑，但却显然是假笑，不怀好意的假笑。

楚留香也笑了，凝注着他，悠然道：“你什么都不肯说，怎知我会跟你去呢？”

青衣人赔笑道：“香帅若是不去，岂非就永远不知道我家主人是谁了，那么香帅多少总会觉得有些遗憾吧！”

楚留香大笑道：“好，你家主人倒真是算准了我的短处，我若不去见一面，只怕真的要连觉都睡不着了。”

青衣人笑道：“我家主人早说过，天下绝没有楚香帅不敢见的人，也绝没有楚香帅不敢去的地方。”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解开了系在树上的马鞍，用衣袖拍净了鞍上的尘土，躬身赔笑道：“香帅请。”

楚留香道：“我骑马，你呢？”

青衣人笑道：“已经用不着我了，这匹马自然会带香帅去的。”

这青衣人的确摸透了楚留香的脾气，越危险、越诡秘的事，楚留香往往会觉得越有趣。

有时他纵然明知前面是陷阱，也会忍不住往下跳的。

楚留香骑着马越过小桥，还隐隐可以听到那青衣人笑声隐隐传来，笑声中带着三分谄媚，却带着七分恶意。

他的主人究竟是谁，莫非就是那刺客组织的首领？

楚留香觉得兴奋，就像是小时候和小孩捉迷藏的心情一样，充满了新奇的紧张和刺激。

马走得很平静，也很快，显然是久经训练的良驹。

楚留香并没有挽缰，他居然随随便便的就将自己的命运托给这匹马了，而且居然一点也不着急。

楚留香索性闭上了眼睛。

他张开眼睛时会看到什么呢？

约他的人也许并不是那神秘的刺客，也许并不是他的仇敌，而是他的朋友，他有很多朋友都喜欢开玩笑。

何况，还有许多女孩子，许多美丽的女孩子……

他忽然想起一个姓蔡的女孩子，大大的眼睛，细细的腰，还有两个很深的酒涡，有一次在衣柜里躲了大半天，连饭都没有吃，饿得几乎连腿都软了，就为了要等他回来，吓他一跳。

楚留香忍不住笑了。

他只希望自己张开眼睛时，会看到她们其中一个。

其实他也并不是个很喜欢做梦的人，只不过遇着的事越危险，他就越喜欢去想一些有趣的事。

他不喜欢紧张，忧虑，害怕……

他知道这些事对任何人都没有好处。

马奔行了很久很久，骤然停了下来。

蹄声骤顿，只剩下微风在耳边轻轻吹动，天地间仿佛很安静——他还是没有张开眼睛。

然后，他就听到一阵很轻的脚步声。

一个人正向他走过来。

这人走在落叶上，脚步声虽仍是十分轻微，除了楚留香之外，世上只怕很少有人能听得到。

这人还远在十步外，楚留香就觉得有一股可怕的剑气迫人眉睫，但是他反而笑了，微笑道："原来是你，我实在没有想到会是你。"

站在楚留香面前的，赫然竟是薛衣人。

秋风卷起了满地黄叶，薛衣人正标枪般肃立在飞舞的黄叶中，穿着身雪白的衣裳，白得耀眼。

他身后背柄乌鞘长剑，背剑的方式，任何人都想得到他如此背剑，只为了能在最短的时间里将剑拔出来。

现在，剑还未出鞘，剑气却已出鞘。

他的眼睛里就有股可怕的剑气，只因他的剑就是他的人，他的人已和他的剑溶为一体。

他静静的望着楚留香，冷冷道："你早就该想到是我的。"

楚留香道："不错，我早该想到你的，连左升都已看出你那位使者并非远道而来，薛家庄的人到了左家，自然不肯说出自己的身份。"

薛衣人道："决战在即，我不愿再和左家的人生事。"

楚留香道："但他在我面前为何还不肯说出来意呢？"

薛衣人道："只因他怕你不敢来。"

楚留香道："不敢来？我为何不敢来？有朋友约我，我无论如何都会赶来的。"

薛衣人瞪着他，一字字道："你不敢来，只因为你已不是我的朋友！"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我昨天还是你的朋友，怎地今天就不是了？"

薛衣人道：“我本来确想交你这个朋友，所以才带你入剑室，谁知你……”

他面上忽然泛起一阵青气，一字字道：“谁知你根本不配做朋友！”

“你……你难道认为我偷了你的剑？”

薛衣人冷笑道：“只因我带你去过一次，所以你才轻车熟路，否则你怎能得手？”

楚留香几乎将鼻子都摸红了，苦笑道：“如此说来，你的剑真的被窃了？”

薛衣人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垂下头看着自己身上的白衫，缓缓道：“这件衣服，还是我二十年前做的，我直到今天才穿上它，因为直到今天我才遇见一个该杀的人，值得我杀的人！”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第一天我到你家，过两天你的剑就被人偷了，这也难怪你要疑心是我偷的，可是你若杀了我，就永远不会知道谁是那真正偷剑的贼人了。”

薛衣人道：“不是你是谁？难道我还会故意陷害你？我若要杀你，根本就用不着编造任何理由。”

楚留香道：“你自然不必陷害我，但却有人想陷害我，他偷了你的剑，就为了要你杀我，你难道从未听说过‘借刀杀人’之计？”

薛衣人道：“谁会以此来陷害你？”

楚留香苦笑道：“老实说，想陷害我的人可真不少，昨天还挨了别人一冷剑……”

薛衣人皱眉道：“你受了伤？”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受伤并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我为何要说谎。”

薛衣人道：“是谁伤了你？”

楚留香道：“就是我要找的刺客。”

薛衣人锐利的目光在他身上一扫，道：“伤在何处？”

楚留香道：“背后。”

薛衣人冷笑道：“有人在你背后出手，堂堂的楚香帅竟会不知道？”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当我发觉时，已躲不开了。”

薛衣人道：“阁下若是时常被人暗算，能活到现在倒真不容易。”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被人暗算的次数虽不少，但负伤倒是生平第一遭。”

薛衣人道：“他的剑很快？”

楚留香叹道：“快极了，在下生平还未遇到这么快的剑。”

薛衣人沉吟了半晌，道：“听说你和石观音、‘水母’阴姬、帅一帆这些人都交过手。”

楚留香说道：“不错，石观音出手诡秘，帅一帆剑气已入门，‘水母’阴姬内力之深厚，更是骇人听闻，但论出手之快，却还是都比不上此人。”

薛衣人脸上似已泛起了一种兴奋的红光，喃喃道：“这人竟有如此快的剑，我倒也想会会他。”

楚留香又笑了笑，笑容有些神秘，缓缓道：“他既已到了这里，庄主迟早总会见着他的。”

薛衣人道：“你难道想说盗剑的人就是他？是他想借我的手杀你？”

楚留香道：“这自然很有可能。”

薛衣人厉声道：“但他又怎知你到过我的剑室，怎知我的剑藏在那里？”

楚留香道：“这也是我想不通的地方，但要给我几天时间，我可以保证一定能将真相探查出来！”

薛衣人沉默了很久，冷冷道：“你受了伤，实在是你的运气……”

他忽然掠上马背，急驰而去。

楚留香默然半晌，喃喃道：“李明生当真就是叶盛兰，那才真是我的运气。”

福盛老店是个很旧式的客栈，屋子已很陈旧，李明生“夫妇”就住在最后面的一个小跨院里。

楚留香发现他们住的屋门不但关着，连窗子也是紧紧关着的，虽然是白天，他倒却像是还躲在房里睡大觉。

这两人究竟有什么见不得人的地方？

楚留香问道：“他们没有出去？”

小秃子道：“没有出去，从昨天晚上起，这里一直都有人守着的。”

楚留香目光一转，忽然大声道：“李兄怎会到这里来了，就住在这里么？”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走过去，用力拍门，唤道：“开门！”

房子里立刻“嘞嘞学学”响起一阵穿衣服的声音，过了很久，才听到一个人懒洋洋的道：“是谁？你找错门了吧？”

楚留香道：“是我，张老三，李兄难道连老朋友的声音都听不出了么？”

又过了半晌，那扇门才“呀”的开了一线，一个面色苍白，头发凌乱的少年人探出半个身子来，上上下下瞧了楚留香一眼，皱眉道：“你是谁？我不认得你！”

那少年面色变了变，身子立刻缩了回去，但他还没有将门关上，楚留香的腿已插了进去，轻轻一推，门就被推开了。

那少年被推得踉跄后退了好几步，怒道：“你这人有毛病么，想干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我想干什么，你难道还不明白？”

屋里还有个套间，门没有关好，楚留香一眼扫过，已发现床上躺着个人，用棉被蒙着头，却露出一只眼睛偷偷的瞧，床下摆着双红绣鞋，旁边的椅子上还堆着几件粉红缎子的衣裙。

那少年面上更连一点血色都没有了，抢着想去将这扇门拉上，但是楚留香身子一闪，已挡住了他的去路，笑道：“我既已找着了你们，再瞒我又有何用？”

那少年颤声道：“你……你可是曹家派来的？”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曹家？”

那少年突然“噗”地跪了下去，哭丧着脸道：“小人该死，只求大爷你放我们一条生路……”

床上那女子忽然跳了起来，长得果然很年轻，很妖娆，却很泼辣，身上只穿着件很薄的亵衣，几乎完全是透明的，连大腿都露了出来，但她却完全不管，冲到楚留香面前，两手叉着腰，大声道：“你既然是曹家派来的，那就更好了，你不妨回去告诉曹老头，就说我已跟定了小谢，再也不会回去受他那种活罪，我虽然带了他一匣首饰出来，但那也是他给我的，再说我一个黄花闺女跟了他好几年，拿他几文臭钱又有什么不应该，你说……你说……有什么不应该？”

她说话就像爆蚕豆似的，别人简直插不上嘴。

楚留香怔住了，实在有些哭笑不得。

他现在已知道自己找错了人，这少年并不是叶盛兰，而是“小谢”，这少女更不是他想像中的那人。

看来她只不过是“曹家”的逃妾，看上了“小谢”，就卷带了细软，和小谢双双私奔到这里来。

他们知道曹老头不肯就此罢休，自然躲着不敢见人。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喃喃道：“清官难断家务事，但你们若真的想好好过日子，就该想法找些正当事做，怎么能整天关起门来睡觉。”

“小谢”的脸红了，顿首道：“是，是，是，小人一定听大爷的吩咐，从此好好做人。”

楚留香已走出了门，却还不肯放心，忽又回头来问道：“你们既是京城来的，可知道一个叫叶盛兰的么？”

小谢道：“叶盛兰？大爷说的可是大栅栏，‘富贵班’里那唱花旦的小叶？”

楚留香的心已跳了起来，却还是不动声色，道：“不错，我说的就是他！”

小谢道：“我前两天还看到过他。”

楚留香赶紧问道：“在哪里？”

小谢道：“他好像就住在前面那条‘青衣巷’，是第几家门小人却没看清，因为他好像有点鬼鬼祟祟的，连人都不敢见。”

他只顾说别人，却忘了自己，等他说完话，再抬起头来，面前的人忽然不见了。

楚留香又是兴奋，又是好笑。

他猜的果然不错，叶盛兰果然就躲在这松江城里，但他却未想到叶盛兰是个唱戏的。

青衣巷是条很长的巷子，最少有一百多户人家，叶盛兰究竟住在哪一家里？小秃子拍着胸脯，说是用不着两个时辰，他就能打听出来。

这时天已快黑了。

楚留香找了家馆子，结结实实的大吃了一顿，就去找石绣云，他告诉自己这是为了正事，而非为了私情。

他自己是否真心说的这句话呢？那就只有天知道了。

石绣云的家，是一栋很小的屋子，显然最近才粉刷一新，连那两扇木板门也是新油漆的。

石绣云正在院子里赶鸡回笼。

她穿件粗布衣服，头发也没有梳好，赤着足穿着双木屐，正是“屐上足如霜，不着鸦头袜”，虽然蓬头粗服，看来却别有一种风情。

楚留香在竹篱外，悄悄的欣赏了半天，才轻轻唤道：“石姑娘，石绣云。”

石绣云一惊，抬头，瞧见了他，脸忽然飞红了起来，话也不说，扭头就走，飞也似的跑了回去。

楚留香只有等。

等了半天，石绣云才出来，头已梳好了，衣服也换过了，又穿起了那双水红色的新绣鞋。

楚留香笑了，轻声道：“你这双鞋子好漂亮。”

石绣云脸忽然又飞红了起来，咬着嘴唇，跺着脚道：“你要来，为什么也不先说一声。”

楚留香道：“我本来想明天来的，可是今天晚上我又非来不可。”

石绣云垂着头，弄着衣角，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你二婶呢？”

石绣云偷偷看了他一眼，道：“她起得早，现在已睡了。”

楚留香道：“你能出来吗？”

石绣云道：“这么晚了，叫我出去干什么？”

她呼吸似已有些急促，但声音已有些发抖，楚留香只觉心里一阵荡漾，忍不住自竹篱间握住她的手。

她的手好烫。

石绣云着急道：“快放手，被我二婶看到，小心她打断你的腿。”

楚留香笑嘻嘻道：“我不怕，她反正已经睡了。”

石绣云道：“你……你……你……你不是好人，我偏不出去，看你怎么样？”

楚留香道：“你不出来，我就不走。”

石绣云眼睛瞟着他，轻轻叹了口气，道：“你真是我命里的魔星，我……”

突听屋子里有人唤道：“绣云，你在跟谁说话？”

石绣云紧张道：“没有人，只不过是条野狗。”

她又瞟了楚留香一眼，自己也忍不住噗哧一笑，在他手上重重拧了一把，恨恨道：“我一看到你，就知道要倒楣了。”

她一扭腰跑了出来，楚留香望着她飞扬的发丝，心里只觉甜丝丝的，就仿佛又回到遥远的少年时，他和邻家的小女孩偷偷约会晚上去湖边捉鱼，鱼儿虽始终没有捉到，却捉回了无数的甜笑。

石绣云已走出了门，不肯过来。

楚留香忍不住过去抱住了她，轻轻咬了她一口。

石绣云娇嗔道：“你……你干什么？”

楚留香笑道：“你刚刚不是说我是条野狗么，野狗本就会咬人的。”

石绣云咬着嘴唇道：“你不但是条野狗，简直是条小疯狗。”

楚留香忽然“汪”的一声，张开了大嘴。

石绣云娇笑转身逃了出去，楚留香就在后面追。

天上星光闪烁，天地间充满了温柔，田里金黄的稻子在晚风中起伏着，仿佛海浪。

谁说生命是杯苦酒?

石绣云似已笑得没有力气了，跑着跑着，忽然倒在粮仓旁的草堆上，不停的喘息着，轻轻唤道："救命呀！有疯狗要来咬人了。"

楚留香"汪"的一声，扑了过去，抱住了她，笑道："你叫吧！没有人会来救你的，我要先咬掉你的鼻子，再咬掉你的耳朵，再咬破你的嘴……"

石绣云嘤咛一声，想去推他，怎奈全身都已发软，哪有半分力气，只有将头埋入他怀里，求饶道："饶了我吧！下次我再也不敢……"

她这句话没有说完，因为她的嘴唇已被咬住。

在这一刹那间，她全身都崩溃了，只觉一个人在往下沉落，坚实的大地似已变成了温柔的湖水。

她的人正在往湖心沉落……

星光仿佛正在向他们眨着眼，晚风似在轻笑，连田里的稻子都低下了头，不好意思再看了。

生命原来是如此美好。

也不知过了多久，楚留香忽然站了起来，柔声道："时候已不早了，我们走吧！"

石绣云软软的躺在草堆上，星眸如丝，道："还要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我要带你去看样东西，你看到之后，一定会很惊奇的。"

第八回 成人之美

石绣云伏在楚留香背上，就好像腾云驾雾一样。一重重屋脊，一棵棵树木，迎面向她飞来，又自她脚底飞过去。

她第一次领略到这种新奇的刺激，她觉得只要和楚留香在一起，随时随地都可能有新奇的事发生。

这时他们已到了个很大的庭园中，他们悄悄穿过许多小竹林，来到个小院，院中竹叶萧萧，屋里一灯如豆。

屋子里没有人，只有口棺材，烛台上的烛泪已干，仅剩下一灯荧荧，素幔黄棺，更显得说不出的凄凉萧索。

神案上有个灵牌，上面写的名字是："施茵"。

石绣云颤声道："这里难道是施家庄？"

楚留香道："嗯。"

石绣云道："你……你带我到这里来干什么？"

楚留香没有说话，却推开门，拉着她走了进去。

石绣云只觉全身都在发冷，道："你这人真奇怪，带我到这里来干什么？"

楚留香笑了笑，他笑得很神秘，道："带你来看看这位施姑娘。"

石绣云激灵灵打了个寒噤，嗄声道："我不要看，我……我们快走吧！"

楚留香非但不放她走，反而将她拉到棺材旁。

石绣云几乎忍不住要骇极大叫起来，但却已怕得连声音都发不出了，她再也想不出楚留香为何要这样对她。

楚留香竟已将棺材掀开。

他全神贯注在棺材里，竟未发觉窗外正有个人屏住了呼吸，在偷偷的盯住他，目中充满了恨意。

楚留香忽然将手伸入了棺材，去摸死人的脸。

石绣云牙齿格格的打战，人已几乎倒了下去。

她这才发现楚留香真的疯了，疯得可怕。

楚留香似乎在死人脸上揭下了一层皮，忽然回头道：“你来看看，认不认得她？”

石绣云拼命的摇头，道：“不……不……”

楚留香柔声道：“你只要看一眼，就知道我为什么要你到这里来了。”

石绣云只有去看一眼。

这一眼看过，她也好像忽然疯了似的，张开嘴大叫起来。

棺材里的死人竟是她姐姐！

楚留香不等她叫声发出，已掩住了她的嘴。轻轻扶着她的背，等她的惊慌平静下来，再柔声道：“轻声说话，莫要惊动别人，知道吗？”

石绣云点了点头，等楚留香的手放开，她目中已不禁流下泪来，颤声泣道：“我姐姐的尸身怎会到这里来了？”

楚留香眼睛里发着光，缓缓道：“只因为要有一个人的尸体来顶替施茵，你姐姐又恰巧病在垂危，所以他就选上了你姐姐。”

石绣云道：“这……这人难道是和我二叔串通好了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财帛动人心，这也怪不了你二叔。”

石绣云张大了嘴，连气都几乎憋住了。她再也想不到世上竟有这种不可思议的事。

过了半晌，她忍不住问道：“棺材里既然是我姐姐，那么施茵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一字字道：“若是我猜的不错，你很快就可看到她了！”

等楚留香他们走出去，躲在窗外的人立刻也转身飞奔，星光照着她头上的白发，这人赫然竟是梁妈。

难道她早已知道棺材的尸体并非她的茵儿？那么她又为何还要故作悲伤？这和善的老妇人难道也有什么诡秘的图谋不成？

楚留香忙拉着石绣云向外跑，只望能快些离开这地方。

但就在这时，突然一个人道：“大叔，你骗我，大人怎么能骗小孩子。”

这句话没说完，已有个人拦住了他的去路。

只见这人红红的脸，头上都已白发苍苍，身上穿着件大红绣花的童衣，这不是那位薛宝宝是谁?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推开石绣云，悄悄道：“转角那边有道门，你快走，回家去等我。”

石绣云早已吓呆了，连跑都跑不动。

薛宝宝根本没有留意到她，只是瞪着楚留香道：“你骗我，天上的星不是两万八千四百三十七个。”

楚留香见到石绣云已走远，才笑了笑，道：“不是么？只怕我数错了。”

薛宝宝道：“大人不可以骗小孩子，你却骗了我，我、我……”

他的嘴一撇，忽然坐到地上放声大哭起来。

这一着倒出了楚留香意料之外，只有赔笑道：“我今天晚上替你数清楚，明天再告诉你好不好？”

薛宝宝道：“不行，你今天晚上就要陪我数，除非你肯让我摸摸你鼻子，否则我绝不放你走。”

楚留香怔了怔，道：“你为什么要摸我的鼻子？”

薛宝宝道：“因为你的鼻子很好玩。”

楚留香失笑道：“我的鼻子很好玩？有什么好玩的？”

薛宝宝道：“你的鼻子若不好玩，你为什么老是去摸它？”

他跳着脚，撒赖道：“我也要摸你的鼻子，我也要摸……快给我摸……你要是不给我摸，我就要你赔星星。”

被人摸鼻子虽然不大愉快，但总比数星星好多了。

楚留香实在不愿和这白痴再纠缠下去，苦笑道：“我让你摸鼻子，你就不再缠着我？”

薛宝宝立刻破涕为笑，道：“我只要摸一下，就让你走。”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好，你摸吧！”

薛宝宝雀跃三丈，缓缓伸出手，去摸楚留香的鼻子。

他脸上一直笑嘻嘻的，动作本来很快，但突然间，他的手如闪电般向楚留香鼻洼旁的“迎香穴”一捏——

楚留香只觉身子一麻，人已被他举了起来。

只听他格格笑道：“你弄坏了我的星星，我要砸扁你的头！”

他竟将楚留香的身子抡了起来，往假山上摔了过去。楚留香眼看就要被砸得稀烂。

石绣云奔到角门时，已喘不过气来了。门虽然没有上锁，却是用铁栓拴着的。

石绣云喘息着去拉铁栓，怎奈铁栓已被锈住，她越着急，越拉不开，越拉不开，就越着急。

她简直快急疯了，又不知楚留香会不会赶来。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格格笑道：“你既已来了，就在这里玩几天吧！何必急着走呢？”

石绣云吓得魂都没有了，连头都不敢回，拔脚就跑。可是她才跑了两步，就有只又瘦又干，鬼爪般的手伸了过来，一把扼住了她雪白的脖子。她连惊呼都没发出，就晕了过去。

楚留香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竟会死在个“白痴”手上。薛宝宝一松手，他身子就向假山飞了过去，这时他虽已能动弹，但若想改变身形，却是无论如何也来不及的了。

他只有用手捂着头，希望能勉强挡一挡，可是他自己也知道这一撞就算不死，至少也去了半条命。

那“疯子”仍然不会放过他的。只听“轰”的一声，宛如天崩地裂，石头一片片飞了起来，他的头皮没有被撞破，假山反而被撞开了一个大洞。他的头难道比石头还硬?

薛宝宝本来在拍手大笑着，忽然也怔住了，大叫道：“不得了，不得了，这人的脑袋是铁做的。”

他一面大叫，一面已转身飞奔了出去。楚留香只觉全身发疼，脑袋发晕，也弄不清这是怎么回事，他仿佛听到假山有人惊呼，但眼睛发花，也看不清里面是否有人。

只听一人惊呼道：“这不是楚留香么……”

声音又尖又响，一听就知道是花金弓。楚留香挣扎着，揉了揉眼睛，才看清自己竟已跌在一张床上，床旁边有个人用手掩住胸膛，正是花金弓。另外还有个男人已缩成一团，簌簌的发抖。

这假山原来是空的，外面看来虽然很坚实，其实却薄得很，而且并不是石头，只是用水泥砌成了假山的模样，上面再铺些青草。这原来是花金弓和男人幽会的地方。

楚留香忍不住笑了，他觉得自己运气实在不错。只见那男人已一溜烟逃了出去。

楚留香也站了起来，抱拳笑道："对不起！对不起，下次我若再往石头上撞时，一定先敲敲门。"

花金弓却一把拉住了他，似笑非笑的瞟着他，道："你现在就想走，你难道不是来找我的？"

楚留香实在不敢去瞧她那副尊容，更不敢去瞧她赤裸的身子，他实在受不了，眼睛也不知该往哪里瞧才好，只有苦笑道："我虽然是来找你的……"

话还未说完，花金弓早已扑了过来，吃吃笑道："小兄弟，我早就知道你迟早总忍不住会来找我的，我早就知道你不是好东西，看在你这双要人命的眼睛份上，姐姐我就答应了你这一次吧！"

她身上汗麻麻的，又黏又湿，虽然到处都擦满了香油和花粉，却还是掩不住那一股狐狸臭。

楚留香生平第一次觉得鼻子不灵也有好处，赶紧伸手去推，一不小心，却推在一团软绵绵的东西上。

花金弓格格笑道："你这双手可真不老实……"

楚留香连动都不敢动了，苦着脸道："我本来虽是来找你，可是我现在不想走也不行了。"

花金弓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你难道没有看到我是被薛宝宝抛进来的？现在他已经知道我在这里，这地方又有了个大洞，若是被别人瞧见，被施举人瞧见……"

花金弓道："我才不怕。"

楚留香道："可是薛宝宝若又回来捣蛋呢？那岂非大煞风景，你总该知道，他那种人是什么事都做得出的。"

花金弓手这才松了，恨恨道："这疯子，白痴……我饶他才怪。"

楚留香这才松了口气，却又问道：“他真是白痴？白痴真会有那么好的功夫？”

花金弓道：“他从小就受哥哥的气，他哥哥总是骂他没出息，别人都说他是练武练疯了的，我看他简直是被气疯了的。”

楚留香沉默了很久，才叹息道：“哥哥若是有名，做弟弟的人总是吃亏些的。”

花金弓忽又拉住了他的手，楚留香吓得几乎连冷汗都冒出来了，幸好花金弓并没有什么动作，只是用眼睛瞟着他，道：“你还来不来？”

楚留香轻咳了两声，道：“当然要来。”

花金弓道：“什么时候？”

楚留香道：“明……明后天，我一定……一定……”

他忽然跳了起来，道：“又有人来了，我得赶紧走……”

话未说完，他已钻了出去，逃得真快。幸好他走得快，否则麻烦又大了。

他一走，就瞧见几十个人飞跑了过来，有的拿灯笼，有的提刀，走在前面的是个又高又大的胖老头，身上只穿着套短裤褂，手里也提着柄单刀，气得一张脸都红了，怒冲冲的挥着刀道：“谁打死那采花贼，黄金百两，千万莫让他逃走！”

楚留香虽被他当做采花贼，似也并不怪他。

因为这人的确很可怜，不但娶错了媳妇，也娶错了老婆，家里有了这样两个女子，居然还未被气死已很不容易了。但他却怎会知道这里有个“采花贼”呢？难道是那“白痴”去告诉他的？楚留香越来越觉得那“白痴”危险，也越来越觉得他有意思了……

楚留香虽已来过松江府很多次，但路还是不熟，白绕了个圈子，才总算找到那条“青衣巷”。

只见小秃子正蹲在一根系马石旁啃烧饼，一双大眼睛在黑暗中滴溜乱转，楚留香一眼就瞧见了他。

但他却等到楚留香已来到他身旁，才瞧见楚留香，他吓了一跳，连手里的半个烧饼都吓飞了。

楚留香一伸手就将小秃子吓飞掉的烧饼接住，含笑还给了他，道：“今天你一定连饭都没空吃，后天我一定好好请你大吃一顿，你想吃什么？”

小秃子望着他，满脸都是倾慕之色，道：“我什么都不想吃，只想学会大叔你一身本事，就心满意足了。”

楚留香拍了拍他肩头，笑道：“本事要学，饭也要吃，无论本事多大的人，也都要吃饭。”

他目光一转，又问道：“你找着了没有？”

小秃子拍了拍胸脯，道：“当然找着了，就是那个前面挂着盏小灯笼的门。”

他将烧饼吞下去后，话才说得清楚了些，接着又道：“这条巷子里只他们一家是刚搬来的，而且只有小夫妻两个，连丫头都没有，太太好像是本地人，男的说话却是北方口音。”

楚留香道：“他们在不在家？”

小秃子道：“听说这夫妻两人也是整天都关在家里的，连菜都不出去买，更不和别人打交道，可是刚才却有个人在找他们。”

楚留香道：“哦？是什么样的人？”

小秃子道：“是个老太婆，连头发都白了，但精神很好，只不过看来很慌张，一路不停的向后面望，像是生怕后面有鬼似的。”

楚留香眼睛亮了，道：“老太婆……她是什么时候来的？”

小秃子道：“她来的时候我正开始吃烧饼，到现在八个烧饼还没有吃完。”

他抹了抹嘴，自言自语地道：“我吃起烧饼来就好像吃蚕豆一样，快得很。”

楚留香道：“她还在里面？”

小秃子道：“还没有出来。”

他这句话刚说完，楚留香已飞身掠入了那间屋子。

小秃子吐了吐舌头，喃喃道：“我若非早就看清他是个人，只怕真要以为他是只鸟……”

这是间很普通的屋子，小小的院子里种着两株桂树，秋已深了，桂花开得正盛，散发着一阵阵清香。

屋子里还亮着灯光，门窗却是关着的。

窗上有个女人的影子，梳着很老派的发髻，正坐在桌旁，低着头，像是在写字，又像是在绣花。

到了这时，楚留香也顾不得是否无礼了，用力推开了门，屋里的人原来正在吃稀饭，一惊之下，碗也跌碎了。这人青衣布裙，白发苍苍，竟是梁妈。

楚留香笑了，道："果然是你。"

梁妈拍着心口，喘着气道："吓死我了，我还以为是强盗哩，想不到原来是公子，公子你今天怎么会有空到这里来？"

楚留香道："我正要问你，你是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他眼睛一扫，就瞧见桌上是三副碗筷。

梁妈赔笑道："我本来是没空的，可是有好几天没有见到他们，就忍不住想来看看。"

楚留香目光灼灼，盯着她道："他们是……"

梁妈道："我女儿，还有我女婿……"

楚留香冷笑道："真的，我也想见见他们。"

梁妈居然没有拒绝，立刻就喊道："大牛，小珠，快出来，有客人来了。"

屋子里果然有一男一女两个人走出来，两人都是满脸的不高兴，嘴里还喃喃的叽咕着："三更半夜的，连觉都不让人睡吗？"

楚留香怔住了。这两人虽然年纪都很轻，但女的又高又胖，就像是条牛，男的也是憨头憨脑，哪里像是个唱花旦的，倒像是个唱黑头的。

梁妈笑道："这位公子想见见你们，只怕是知道你们家穷，想来救济你们的，还不赶快过来磕头。"

那两口子果然"噗咚"跪了下去，居然还伸出了手来。

楚留香哭笑不得，只有往怀里掏银子，嘴里含含糊糊的说着话，却连他自己都不知道在说什么。

好容易找了个机会，他才算脱了身，三脚两步就冲出了门。梁妈将门缓缓掩上，一回到屋里就格格的笑了起来，道：“这下子楚留香总算栽了个大跟斗。”

那女的一面数银子，一面笑道：“一两一钱的银锭子，一共有十二个，想不到这位强盗元帅也有偷鸡不着，倒蚀把米的时候。”

梁妈却已爬上桌子，敲了敲屋顶，道：“少爷小姐下来吧，人已走了。”

过了半晌，屋顶上的木板就忽然被掀起，两个人一先一后跳了下来，女的很漂亮，也很秀气，一看就知道是位养尊处优的小姐，男的却更漂亮，更秀气，简直比女人还要像女人。

他笑的也很温柔，一跳下来就笑道：“今天可真多谢梁妈了，咱们真不知该怎么样谢你老人家。”

他一口京片子又甜又脆，就好像黄莺儿唱歌一样。

梁妈笑得连眼睛都瞧不见了，道：“只要少爷以后好好对我们家小姐，我老婆子就比什么都受用了。”

这少年温柔的瞧了身旁的少妇一眼，柔声道：“你老人家就算叫我对她坏些，我也是没法子做到。”

少妇红着脸，笑嗔道：“你看他这张嘴有多甜。”

那憨头憨脑的傻小子忽也笑道：“少爷的嘴若不甜，只怕小姐也就不会非嫁他不可了。”

梁妈瞪了他一眼，自己也不禁笑了起来。

少年干咳了两声，道：“这一次难关虽然渡过，但这里却已非久留之地。”

少妇道：“不错，那位‘盗帅’楚留香果然非同小可，难怪江湖中人都说什么事也休想瞒得过他。”

忽听一人笑道：“多谢姑娘的夸奖，在下却有些不敢当……”

屋子里的人脸色全都变了。

梁妈哼声道：“什……什么人？”

其实她根本用不着问，她已知道来的人是谁，只见门又被推开，一个人笑嘻嘻站在门口，却不是楚留香是谁？那少年一跺脚，身子已

凌空翻起，连环踢向楚留香胸膛，用的居然是正宗北派谭腿的功夫。

楚留香道：“南拳北腿，北派武人，腿上的功夫多不弱，但能将谭腿凌空连环踢出的却也不多。”

只因腿上功夫讲究的是下盘稳固，沉稳有余，轻灵不足，是以腿法中最难练的就是这种鸳鸯脚。

瞧这少年的功夫，显然已是北派武林中的健者。只可惜他遇见的是楚留香。

他两条腿方才踢出，就觉得膝上“犊鼻”穴一麻，身子已直落下去，竟未看清楚留香是如何出手的。

那少妇一个箭步，扑上去接住了他，颤声道：“他……他伤了你么？”

少年咬着牙，摇了摇头，厉声道：“他既来了，就绝不能放他走。”

楚留香笑了笑，道：“在下找两位已找了很久，两位就是要我走，我也不会走的。”

那少妇道：“我们根本不认得你，你找我们干什么？”

楚留香笑道：“两位虽不认得我，我却早已久仰两位的大名，尤其是这位叶相公，京城的王孙公子谁不知道叶盛兰相公文武全才，色艺双绝。”

他在“文武全才”下面，居然用上“色艺双绝”四字，而且还是用在个男人身上，当真是谑而又虐。

少年的脸立刻红了。

那少妇却冷笑道：“不错，他是个唱花旦的，但唱花旦的也是人，何况，唱花旦至少总比做强盗好些。”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一个人若是情有独钟，的确谁也不能干涉，只不过，姑娘你好好的人不做，为何要做鬼呢？”

那少妇面色变了变，道：“你说什么？我不懂！”

楚留香淡淡道：“事已至此，施姑娘只怕不懂也不得不懂了。”

那少妇身子一震，不由自主后退了两步，变色道：“施姑娘？谁是施姑娘？我不认识她。”

楚留香道：“施姑娘就是施举人的女儿，姓施名茵，她爱上一位姓叶名盛兰的少年人，只可惜施举人夫妇却不懂女儿的心事，定要将她许配给薛家庄的二公子，这位施姑娘情根已深种，只有诈死逃婚，但人死了也得要有个尸体，所以她就用一位石凤云石姑娘的尸体来代替她。”

他微微一笑，悠然接着道：“施姑娘，我说的已经够明白了么？”

梁妈一直狠狠的瞪着他，此时忽然大声道：“不错，你说的完全不错，她就是我的茵姑娘，你想怎么样？”

施茵紧紧握住叶盛兰的手，厉声道：“你若想要我回去，除非先杀了我。”

叶盛兰道：“你最好先杀了我。”

楚留香叹道：“我早已说过，一个人的情感谁也不能勉强……”

施茵道：“那么你为何要来管我们的闲事？”

梁妈道：“她不到两岁时就跟着我，比我的亲生女儿还要亲，我绝不能让她嫁给一个她不喜欢的人，痛苦终生，无论谁要令她痛苦，我都绝不饶他！”

她盯着楚留香，厉声道：“所以我劝你最好莫要再管这件事，否则……”

楚留香打断了她的话，微笑着道：“我并没有要她回去，更没有要拆散他们的意思，我要找到她，只不过为了要证明她没有死。”

梁妈道：“你……你没有别的意思？”

楚留香笑道：“除此之外，我只想讨他们一杯喜酒吃。”

梁妈怔了半晌，似乎有些愧疚，几次想说话，都没有说出口，也不知她究竟想说什么。

这时叶盛兰和施茵已双双拜倒，等他们抬起头来时，楚留香已不见了，只听他的声音远远传来，道：“明夜三更，但望在此相候……”

说到最后一个字时，声音已到了小巷尽头。

梁妈这才叹出了一口气，喃喃道：“早知楚香帅是如此通情达理的人，我就不必将那位石姑娘留下来作威胁他的人质了。”

叶盛兰眼珠子一转，笑道：“既已错了，为何不将错就错？”

梁妈道：“怎么样将错就错？”

叶盛兰笑道：“你老人家不如索性将那位石姑娘请到这里来，等着楚香帅……他既然成全了我们，我们为何不也成全他？”

施茵却叹了口气，道：“他成全了我们，但望他也能成全别人才好。”

第九回 惺惺相惜

楚留香现在只剩下一个问题。

施茵既然没有死，那么左明珠又怎能借她的魂而复活呢?

左明珠的死本是千真万确，一点也不假的。

张简斋一代名医，至少总该能分得出一个人的生死，他既已断定左明珠死了，她就万无复活之理。

这问题的确很难解释，但楚留香却居然一点也不着急，看来竟像是早已胸有成竹似的。

小秃子要请他喝豆腐脑，吃烧饼油条，他就去了。

“请客”本是件很愉快的事，能请人的客，总比要人请愉快得多，最妙的是，越穷的人反而越喜欢请客。

小秃子开心极了，简直恨不得将这小店的烧饼油条和豆腐脑全搬出来，不停的劝楚留香多吃一些。

这时天还没有亮，东方刚现出淡淡的鱼肚白。

楚留香喝到第二碗豆腐脑的时候，小火神和小麻子也找来了，两人的脸色都很焦急，像是很紧张。

小麻子还在不住东张西望，就像生怕有人跟踪似的。

小火神一坐下来，就压低声音道：“昨天晚上又出了两件大事。”

楚留香道：“哦！什么事？”

小火神道：“两件事都是在薛家庄里发生的……”

小麻子抢着道：“薛衣人藏的几口宝剑，竟会不见了。”

小火神道：“薛家庄里连烧饭的厨子都会几手剑法，护院的家丁更可说无一不是高手，这人竟能出入自如，而且还偷走了薛衣人的藏剑，不说别的，只说这份轻功，这份胆量，就已经非同小可。”

他嘴里说着话，眼睛骨碌碌在楚留香脸上打转。

楚留香笑了笑，道：“不错，有这种轻功的人实在不多，但这件事我早已知道了……”

小火神怔了怔，连呼吸都停住了。

小麻子吃吃道：“香……香帅你怎么会知道的？”

楚留香悠然道：“第一个知道宝剑失窃的人，自然是那偷剑的人了……”

他故意停住语声，只见小火神和小麻子两人脸色却已发了白，而且正偷偷使眼色，显然已认定了楚留香就是偷剑的人。

楚留香这才微笑着接道：“但我知道这件事，却是薛衣人自己告诉我的。”

小麻子松了口气，道：“这就难怪香帅比我们知道得还早了。”

楚留香道：“第二件事呢？”

小火神声音压得更低，道：“薛家庄昨天晚上居然来了刺客。”

楚留香也觉得有些意外，皱眉道：“刺客？要谋刺谁？”

小火神道：“薛衣人。”

楚留香缓缓抬起手，不知不觉又摸在鼻子上了。

小火神道：“薛衣人号称天下第一剑客，居然有人敢去刺杀他，这人的胆子，实在比老虎还大。”

他一面说话，一面不住用眼睛偷偷去瞟楚留香。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你既然以为这人就是我，为什么不说出来呢？”

小火神脸红了，吃吃笑道：“听薛家庄的人说，他们四五十个人，非但没有捉住这刺客，而且连他的身材面貌都没看清楚，只闻到一阵淡淡的香气，所以我想……我想……”

楚留香微笑道：“你想什么？”

小火神讪讪的笑道：“除了楚香帅之外，我实在想不出第二个人有这么高的轻功，这么大的胆子。”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莫说你想不出，连我都想不出来。”

小麻子道：“现在薛衣人已认定了这两件事都是香帅做的，所以从三更起，已派出好几批人分头来找香帅，又在‘掷杯山庄’那边埋下了暗桩。”

小火神道：“城里城外总共只有这么大一点地方，香帅若不赶紧想个法子，只怕迟早会被他们发现的。”

小秃子忽然一拍桌子，大声道：“想法子？想什么法子？你难道要香帅躲起来，要香帅逃走吗？”

小火神脸一沉，叱道：“你少说话……香帅，薛衣人虽没有真的收过徒弟，但门下家丁却得过他的传授，剑法都不弱，薛家庄上上下下，加起来一共有七八十把剑，就连眼前盛极一时的黄山派都不敢和他们硬拼，香帅你又何苦跟他们斗这闲气。”

楚留香微笑道：“多谢你的好意，只可惜事已至此，我就算想跑，也跑不了的。”

突听一人冷笑道：“你总算还聪明，到了这时，你还能跑得了，那才是怪事。”

卖豆腐脑的地方是个在街角搭起的竹棚子，这句话说完，只听“哗”的一声，竹棚的顶突然被掀起。

十余个劲装急服的黑衣人同时跃了下来，每个人掌中都提着柄青钢剑，身手果然全都不弱。

小火神的脸色立刻变了，反手抄起张长板凳抛了出去，板凳虽不重，这一抛之力却不小。

谁知为首那黑衣人轻轻用剑尖一挑，就将这张板凳拨了回来，来势竟比去势更强，几乎就摔在小火神身上。

桌子上装豆腐脑的碗全都被摔得粉碎。

那黑衣人怒喝道：“小火神，我们拿你当朋友，向你打听楚留香的消息，你不说也就罢了，谁知你竟吃里扒外，反到姓楚的这里出卖我们。”

怒喝声中，已有两三柄剑向小火神刺出。

楚留香突然起身而来，这几人吃了一惊，不由自主退了两步，谁知楚留香只是拍了拍小秃子的肩膀，微笑道：“豆腐脑真好，我走之前一定还要来吃一次。”

小秃子虽已吓得脸色发白，却还是笑道：“好，下次还是我请。”

楚留香笑道：“下次该轮到我了。”

小秃子道：“不，不，不，我只请得起豆腐脑，你要请，就请我喝酒。”

他们一搭一档，竟似全未将这些黑衣剑手瞧在眼里。

为首那黑衣人怒喝一声，闪电般一剑刺出。

其余的人也立刻挥剑抢攻，这些人不但剑法快，出手的部位配合得也很巧妙，就以这出手一剑，别人已难招架。

只听“呛啷啷”一阵响，剑与剑相击，剑光包围中的楚留香不知用了个什么身法，竟忽然不见了。

黑衣人一惊，退后，回剑护身。

只听竹棚上传下一阵笑声，原来楚留香不知何时已掠上竹棚，正含笑瞧着他们，悠然道：“你们还不是我的对手，还是带我去见薛大庄主吧。”

黑衣人纷纷呼喝着，又想扑上去，却被为首的人喝阻，这人一双眼睛倒也很有威仪，瞪着楚留香道：“你敢去见我家庄主？”

楚留香笑道：“为何不敢？难道他会吃人么？”

天已亮了。

楚留香悠闲的走在前面，满脸容光焕发，神情也很愉快，看他的样子，谁也想不到他一夜没有睡觉，更想不到跟在他身后的那些人随时都可能在他背后刺个大窟窿。

跟在他身后的人已越来越多了，好几路的人都已汇集在一处，大家都在窃窃私议，不明白这姓楚的胆子为何这么大，居然竟敢跟着他们回去，有些人甚至认为这人一定和他们二庄主一样，脑袋有些毛病。

小火神、小秃子和小麻子三个也在后面远远的跟着，看到楚留香悠闲之态，他们也猜不出他在打什么主意，手心却不禁捏着把冷汗。

薛家庄已无异龙潭虎穴，薛衣人的剑更比龙虎还可咱，楚留香此番一去，还能活着走出来么？

小火神一面走，一面打手式，于是四面八方的叫化子也全都汇集了过来，跟在他身后的人也越来越多了。

前面走着一个很英俊，又潇洒的人，后面跟着一群凶神恶煞般的剑手，再后面还有一群叫化子。

这个行列当真是浩浩荡荡，好看极了，幸好此时天刚亮，路上的行人还不多，两旁的店铺也还没有开门。

他们到了薛家庄时，薛衣人并没有迎出来，却搬了把很舒服的椅子，坐在后园的树阴下闭目养神。

这位天下第一剑客，果然不愧为江湖中的大行家，“以逸待劳”这四个字，谁也没有他知道得清楚。

有关楚留香的故事他已听得多了，江湖传说中，简直已将“楚香帅”说成一个神话般的人物。

这些传说他虽然不太相信，但“妙僧”无花、南高云、石观音，甚至“水母”阴姬都曾败在楚留香手下，这些事总不会假，无论楚留香用什么法子取胜，但胜就胜，也不是别的东西能代替的。

薛衣人对楚留香从来也没有存过丝毫轻视之心，此刻他心里甚至有些兴奋，有些紧张。

这种感觉他已多年未有了，所以他现在一定要沉得住气，直等楚留香已到了他面前，他才张开眼来。

楚留香正瞧着他微笑。

薛衣人道：“你来了。”

楚留香道：“我来了。”

薛衣人道：“你的伤好了么？”

楚留香道：“托福，好得多了。”

薛衣人道：“很好。”

他再也不多问一句话，不多说一句话，就站了起来，挥了挥手，旁边就有人捧来一柄剑。

剑很长，比江湖通用的似乎要长三寸到四寸，剑已出鞘，并没有剑穗，他的剑既非为了装饰，也非为了好看。

他的剑是为了杀人！

铁青色的剑，发着淡淡的青光，楚留香虽远在数尺之外，已可感觉到自剑上发出的森森寒意。

楚留香道：“好剑，这才是真正的利器。”

薛衣人并没有取剑，淡淡道：“你用什么兵刃？”

楚留香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四下望了一眼。

劲装佩刀的黑衣人已将后园围了起来。

楚留香道：“你不嫌这里太挤了么？”

薛衣人冷冷道：“薛某生平与人交手，从未借过别人一指之力。”

楚留香道：“我也知道他们绝不敢出手的，但他们都是你的属下，有他们在旁边，纵不出手，也令我觉得有威胁。”

他笑了笑，接着道：“我一夜未睡，此刻与你交手，已失天时；这是你的花园，你对此间一木一树都熟悉得很，我在这里与你交手，又失了地利；若再失却了人和，这一战你已不必出手，我已是必败无疑的了。”

薛衣人冷冷的凝注着他，目光虽冷酷，但却已露出一丝敬重之色，这是大行家对另一大行家特有的敬意。

两人目光相对，彼此心里都已有了了解。

薛衣人忽然挥了挥手，道：“退下去，没有我的吩咐，谁也不许进入此地。”

楚留香道：“多谢。”

他面色已渐渐凝重，这“多谢”两个字中绝无丝毫讽刺之意，他一生中虽说过许多次“多谢”，但却从没有一次说得如此慎重，因为他知道薛衣人令属下退后，也是表示对他的一种敬意。

这一战纵然立分生死，这分敬意也同样值得感激。

自敌人处得到的敬意，永远比自朋友处更难能可贵，也更令人感动。

薛衣人拿起了剑。

他对这柄剑凝注了很久，才抬起头，沉声道：“取你的兵刃。”

楚留香缓缓道：“一个月前，我曾在虎丘剑池旁与帅一帆帅老前辈交手，那次我用的兵刃，只是一根柔枝。”

薛衣人冷冷的望着他，等着他说下去。

楚留香道：“那时我已对帅老前辈说过，高手相争，取胜之道并不在利器，我以树枝迎战，非但没有吃亏，反占了便宜。”

薛衣人皱了眉，似也不懂以树枝对利剑怎会占得到便宜，可是他并没有将心里的想法说出来。

楚留香已接着道：“因为我以柔枝对利剑，必定会令帅老前辈的心理受到影响，以他的身份，绝不会想在兵刃上占我便宜，是以出手便有顾忌。”

薛衣人不觉点了点头。

楚留香道：“不占便宜，就是吃亏了，譬如说，我若以一招‘凤凰展翅’攻他的上方，他本该用一招‘长虹经天’反撩我的兵刃，可是他想到我用的兵刃只不过是根树枝，就绝不会再用这一招了，我便在他变换招式这一刹那间，抢得先机。”

他微微一笑，接着道：“高手对敌，正如两国交兵，分寸之地，都在所必争，若是有了顾忌之心，这一战便难免要失利了。”

薛衣人目中又露出了赞许之色，淡淡道：“我并不是帅一帆。”

楚留香道：“不错，帅一帆的剑法处处不离规矩，而前辈你的剑法都是以‘取胜’为先，这两者之间的差别，正如一个以戏曲为消遣的票友，和一个以戏曲维生的伶人，他们的火候纵然相差无几，但功夫却还是有高低之别。”

薛衣人又不觉点了点头，道：“你说得很好。”

楚留香道：“所以，我也不准备再用树枝与前辈交手。”

薛衣人道：“你准备用什么？”

楚留香道：“我准备就用这一双手。”

薛衣人皱眉道：“你竟想以肉掌来迎战我的利剑？”

楚留香道：“前辈之剑，锋利无匹，前辈之剑法，更是锐不可当，在下无论用什么兵刃，都绝不可能抵挡，何况，前辈出手之快，更是天下无双，我就算能找到一种和这柄剑同样的利器，前辈一招出手，我还是来不及招架的。”

薛衣人目中已不觉露出欢喜得意之色，“千穿万穿，马屁不穿”，恭维话毕竟是人人都爱听的。

何况这些话又出自楚香帅之口。

楚留香说话时一直在留意着他面上的神色，慢慢的接着道：“所以我和前辈交手，绝不想抵挡招架，贪功急进，只想以小巧的身法闪避，手上没有兵刃，负担反而轻些，负担越轻，身法越快。”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不瞒前辈说，我若非为了不敢在前辈面前失礼，本想将身上这几件衣服都脱下来的。”

薛衣人沉默了半晌，缓缓道：“既是如此，你岂非已自困于‘不胜’之地？”

楚留香道：“但‘不败’便已是‘胜’，我只望能在‘不败’中再求取胜之道。”

薛衣人目光闪动，道：“你有把握不败？”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在下和水母阴姬交手时，又何尝有丝毫把握。”

薛衣人纵声而笑，笑声一发即止，厉声道：“好，你准备着闪避吧。”

楚留香早已在准备着了。

因为他开始说第一句话时，便已进入了“备战状态”，他说的每一句话都有目的，说话也是一种战略。

他知道薛衣人这一剑出手，必如雷轰电击，锐不可当。

薛衣人的剑尚未出手，他的身法已展开。

就在这时，剑光已如闪电般亮起，刹那之间，便已向楚留香的肩、胸、腰，刺出了六剑。

他的招式看来并没有什么奇特之处，但却快得不可思议，这六剑刺出，一柄剑竟像是化为六柄剑。

幸好楚留香的身形已先展动，才堪堪避过。

但薛衣人的剑法却如长江大河，一泻千里，六招刺过，又是六招跟着刺出，绝不给人丝毫喘气的机会。

只见剑光绵密，宛如一片光幕，绝对看不见丝毫空隙，又正如水银泻地，无孔不入。

楚留香的轻功身法虽妙绝天下，但薛衣人六九五十四剑刺过，他已有五次遇着险招。

每一次剑锋都仅只堪堪擦身而过，他已能感觉出剑锋冷若冰雪，若是再慢一步，便不堪设想。

但他的眼睛却连眨都没有眨，始终跟随着薛衣人掌中的剑锋，似乎一心想看出薛衣人招式的变化，出手的方法。

薛衣人第九十六手剑刺出时，楚留香忽然轻啸一声，冲天而起，薛衣人下一剑刺出时，他已掠出了三丈开外。

等到薛衣人第一百零三手剑刺出时，他已掠上了小桥，脚步点地，又自小楼掠上了假山。

幸好这一片园林占地很广，楚留香的身法一展开，就仿如飞鸟般飞跃不停，自假山而小亭，自小亭而树梢。

他们的人已瞧不见了，只能瞧见一条灰影在前面兔起鹘落，一道闪亮的飞虹在后面如影随形的跟着。

只听“哧哧”之声不绝，满园落叶如锦。

薛衣人这才知道楚留香轻功之高，实是无人能及。

他自己本也以剑法、轻功双绝而称雄江湖。但此刻却已觉得有些吃力，尤其是他的眼睛。

人到老年时，目力自然难免衰退，他毕竟也是个人，此刻只觉园中的亭台树木仿佛也都在飞跃个不停。

一个人若是驰马穿过林阴道，便会感觉到两旁的树木都已飞起，一根根向他迎面飞了过来。

薛衣人此刻的身法更快逾飞鸟，自然也难免有这种感觉，只不过他想楚留香也是个人，自然也不会例外。

他只觉楚留香也有眼花的时候。

楚留香这种交手的方法本非正道，但他早已说过，“不迎战，只闪避”，所以薛衣人观在也不能责备他。

只见他自两棵树之间窜了出去。

谁知两棵树之间，还有株树，三株树成三角排列，前面两株树的浓阴将后面一株掩住了。

若在平时，楚留香自然还是能瞧得见，但此时他身法实在太快，等他发现后面还有一株树时，人已向树上撞了过去。

到了这时，他收势已来不及了。

薛衣人喜出望外，一剑已刺出。

楚留香身子若是撞上树干，哪里还躲得开这一剑，何况他纵然能收势后退，也难免要被剑锋刺穿。

薛衣人也知道自己这一剑必定再也不会失手。

若是正常情况下交手，他心里也许会有怜才之意，下手时也许还不会太无情。

可是现在每件事都发生得太快，根本不会给他有丝毫思索考虑的机会，他的剑已刺了出去。

他的剑一出手，就连他自己也无法挽回。

“哧”的，剑已刺入……

但刺入的竟不是楚留香的背脊，而是树干。

原来楚留香这一着竟是诱敌之计，他身法变化之快，简直不是任何人所能想像。

就在他快撞上树干的那一瞬之间，他身子突然缩起，用双手抱着膝头，就地一滚，滚出了两三丈。

他听到“哧”的一声，就知道剑已刺入树干。

这是很坚实的桐柏，剑身刺入后，绝不可能应手就拔出来，那必须要花些力气，费些时间。

楚留香若在这一刹那间亮出拳脚，薛衣人未必能闪避得开，至少他一定来不及将剑拔出来。

薛衣人掌中无剑，就没有如此可怕了。

但楚留香并没有这么样做，只是远远的站在一边，静静的瞧着薛衣人，似乎还在等着他出手。

薛衣人既没有出手，也没有拔剑。

他却凝注着嵌在树干中的剑，沉默了很久很久，忽然笑了笑，道：“你果然有你的取胜之道，果然没有败。”

他承认楚留香未败，便无异已承认楚留香胜了。

薛衣人号称“天下第一剑”，平生未遇敌手，此刻却能将胜负之事以一笑置之，这等胸襟，这种气度，确也非常人所及。

楚留香心里也不禁暗暗敬佩，肃然道：“在下虽未败，前辈也未败。”

薛衣人道：“你若未败，便可算是胜，我若不胜，就该算是败了，因为我们所用的方法不同。”

楚留香道：“在下万万不敢言‘胜’，只因在下也占了前辈的便宜。”

薛衣人又笑了笑，道：“其实我也知道，我毕竟还是上了你的当。”

他接道：“我养精蓄锐，在这里等着你，那时我无论精神体力都正在巅峰状况，正如千石之弓，引弦待发。”

楚留香道：“是以在下那时万万不敢和前辈交手。”

薛衣人道：“你先和我说话，分散我的神志，再以言词使我得意，等到我对你有了好感时，斗志也就渐渐消失。”

他淡淡笑道：“你用的正是孙子兵法上的妙策，未交战之前，先令对方的士气一而衰，再而竭，然后再以轻功消耗我的体力，最后再使出轻兵诱敌之计，剑法乃一人敌，你所用的兵法战略却为万人敌，这也难怪你战无不胜，连石观音和神水宫主都不是你的对手了。”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垂首笑道：“在下实是惭愧得很……”

薛衣人道：“高手对敌，正如两国交战，能以奇计制胜，方为大将之才，你又有何惭愧之处？何况，你轻功之高，我也是口服心服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前辈之胸襟气度，在下更是五体投地，在下本就没有和前辈一争长短之意，这一战实是情非得已。”

薛衣人叹道：“这实在是我错怪了你。”

他不让楚留香说话，抢着道：“现在我也已明白，你绝非那盗剑行刺的人，否则我方才一剑失手，你就万万不肯放过我的。”

楚留香道：“在下今日前来，非但是为了要向前辈解释，也为的是想观摩观摩前辈的剑法，只因我总觉得那真正刺客的剑法，出手和前辈有些相似。”

薛衣人动容道：“哦？”

楚留香道：“我迟早总免不了要和那人一战，那一战的胜负关系巨大，我万万败不得，是以我才先来观摩前辈的剑法，以作借镜。”

薛衣人道：“我也想看看那人的真面目……”

楚留香沉思着，徐徐道：“有前辈在，我想那人是万万不会现身的。”

薛衣人道：“为什么？”

楚留香沉吟不语。

薛衣人再追问道：“你难道认为那人和我有什么关系？”

他面上已露出惊疑之色，但楚留香还是不肯正面回答他这句话，却抬起头四面观望着，像是忽然对这地方的景色发生了兴趣。

这是个很幽静的小园，林木森森，却大多是百年以上的古树，枝叶离地至少在五丈以上，藏身之处并不多，屋宇和围墙都建筑得特别高，就算是一等一的轻功高手，也很难随意出入，来去自如。

有经验的夜行人，是绝不会轻易闯到这种地方来的。何况住在这里的可是天下第一剑客薛衣人。

楚留香沉吟着，道：“若换作是我，我就未必敢闯到这里来行刺，除非我早已留下了退路，而且算准了必定可以全身而退。”

他发现墙角还有个小门，四面墙上都爬满了半枯的绿藤，所以这扇门倒有一大半被湮没在藤条中，若不留意，就很难发现。

楚留香很快的走了过去，喃喃道：“难道这就是他的退路？”

薛衣人道：“这扇门平日一直是锁着的，而且已有多年未曾开启。”

门上的铁栓都已生了锈，的确像是多年未曾开启，但仔细一看，就可发现栓锁上的铁锈有很多被刮落在地上，而且痕迹很新。

楚留香从地上拾起了一片铁锈，沉吟着道：“这地方是不是经常有人打扫？”

薛衣人道：“每天都有人打扫，只不过……这两……”

楚留香笑了笑，说道：“这两天大家都忙着捉贼，自然就忘了打扫院子，所以这些铁锈才会留在这里。”

薛衣人道：“铁锈？”

楚留香道：“这扇门最近一定被人打开过，所以门栓和铁锁上的锈才会被刮下来。”

薛衣人道：“前天早上还有人打扫过院子，扫院子的老李做事一向最仔细，他打扫过的地方，连一片落叶都不会留下来。”

楚留香道：“所以这扇门一定是在老李扫过院子后才被人打开的，也许就在前天晚上。”

薛衣人动容道：“你是说……”

楚留香道：“我是说那刺客也许就是从这扇门里溜进来，再从这扇门出去的。”

薛衣人脸色更沉重，背负着双手缓缓的踱着步，沉思道：“此门久已废弃不用，知道这扇门的人并不多……”

楚留香轻轻的摸着鼻子，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什么。

薛衣人沉默了很久，才接着道：“那人身手矫健，轻功不弱，尽可高来高去，为什么一定要走这扇门呢？”

楚留香道：“就因为谁也想不到他会从此门出入，所以他才要利用这扇门，悄然而来，全身而退。”

薛衣人道：“但现在这扇门又锁上了。”

楚留香道：“嗯。”

薛衣人道：“他逃走之后，难道还敢回来锁门？”

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他有把握能避开别人的耳目。”

薛衣人冷笑道：“难道他认为这里的人都是瞎子？”

楚留香道：“也许他有特别的法子。”

薛衣人道：“什么法子？难道他还会隐身法不成？”

楚留香不说话了，却一直在盯着门上的锁。

然后他也不知从哪里摸出了一根很长的铁丝，在锁孔里轻轻一挑，只听“格”的一声，锁已开了。

薛衣人道：“我也知道这种锁绝对难不倒有轻验的夜行人，只不过聊备一格，以防君子。”

楚留香笑道：“只可惜这世上的君子并不多，小人却不少。”

薛衣人也发觉自己失言了，干咳了两声，抢先打开了门，道：“香帅是否想到隔壁的院子瞧瞧？”

楚留香道：“确有此意，请前辈带路。”

他似乎对这把生了锈的铁锁很有兴趣，居然趁薛衣人先走出门的时候，顺手牵羊，将这把锁藏入怀里去。

只见隔壁这院子也很幽静，房屋的建筑也差不多，只不过院中落叶未扫，窗前积尘染纸，显得有种说不出的荒凉萧索之意。

薛衣人目光扫过积尘和落叶，面上已有怒容——无论谁都可以看得出来，这地方至少已有三个月未曾打扫了。

楚留香心里暗暗好笑：原来薛家庄的奴仆也和别的地方一样，功夫也只不过做在主人的眼前而已。

有风吹过，吹得满院落叶簌簌飞舞。

楚留香道：“这院子是空着的？”

薛衣人又干咳了两声，道：“这里本是我二弟笑人的居处。”

楚留香道：“现在呢？”

薛衣人道：“现在……咳咳，舍弟一向不拘小节，所以下人们才敢如此放肆。”

这句话说得很有技巧，却说明了三件事。

第一，薛笑人还是住在这里。

第二，下人们并没有将这位“薛二爷”放在心上，所以这地方才会没人打扫。

第三，他也无异说出了他们兄弟之间的情感很疏远，他若时常到这里来，下人们又怎敢偷懒？那扇门又怎会锁起？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薛二侠最近只怕也很少住在这里。”

薛衣人“哼”了一声，又叹了口气。

“哼”是表示不满，叹气却是表示惋惜。

就在这时，突听外面一阵骚动，有人惊呼着道：“火……马棚起火……”

薛衣人虽然沉得住气，但目中还是射出了怒火，冷笑道：“好，好，好，前天有人来盗剑，昨天有人来行刺，今天居然有人来放火

了，难道我薛衣人真的老了？”

楚留香赶紧赔笑道：“秋冬物燥，一不小心，就会有火光之灾，何况马棚里全是稻草……”

他嘴里虽这么说，其实心里明白这是谁的杰作了——“小火神”他们见到楚留香进来这么久还无消息，怎么肯在外面安安分分的等着。

薛衣人勉强笑了笑，还未说完，突然又有一阵惊呼骚动之声传了过来：“厨房也起火了……小心后院，就是那厮放的火，追。”

“小火神”放火的技术原来并不高明，还是被人发现了行踪。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只见薛衣人面上已全无半分血色，似乎想亲自出马去追那纵火的人，又不便将楚留香一个人抛下来。

往高墙上望过去，已可望见闪闪的火苗。

楚留香心念一闪，道：“前辈你只管去照料火场，在下就在这里逛逛，薛二侠说不定恰巧回来了，我还可以跟他聊聊。”

薛衣人跺了跺脚，道：“既然如此，老朽失陪片刻。”

他走了两步，突又回道：“舍弟若有什么失礼之处，香帅用不着对他客气，只管教训他就是。”

楚留香微笑着，笑得很神秘。

第十回 薛二爷的秘密

薛笑人住的屋子几乎和他哥哥完全一式一样，只不过窗前积尘，檐下结网，连廊上的地板都已腐朽，走上去就会“吱吱格格”的发响。

门，倒是关着的，且还用草绳在门栓上打了个结。

假如有人想进去，用十根草绳打十个结也照样拦不住，用草绳打结的意思，只不过是想知道有没有人偷偷进去过而已。

这意思楚留香自然很明白。

他眼睛闪着光，仿佛看到件很有趣的事，眼睛盯着这草绳的结，他解了很久，才打开结，推开门。

可是他并没有立刻走进去。

门还在随风摇晃着，发出阵阵刺耳的声响。

屋子里暗得很，日光被高墙、浓阴、垂檐所挡，根本照不进去。

楚留香等自己的眼睛完全适应黑暗之后，才试探着往里走，走得非常慢，而且非常小心。

难道他认为这屋子里会有什么危险不成？不错，有时“疯子”的确是很危险的，但疯子住的破屋子又会有什么危险呢？

无论谁要去找“薛宝宝”，一走进这屋子，都会认为自己走错了，因为这实在不像是男人住的地方。

屋子的角落里，放着一张很大的梳妆台，上面摆满了各式各样的东西，十样中倒有九样是女子梳妆时用的。

床上、椅子上，堆满了各式各样的衣服，每一件都是花花绿绿，五颜六色，十个女孩子只怕最多也只有一两个人敢穿这种衣裳。

住在这里的若当真是个女人，这女人也必定很有问题，何况住在这里的竟是个男人，四十多岁的男人。

这男人自然毫无疑问是个疯子。

楚留香眼神似又黯淡了下去。

他在屋子里打转着，将每样东西都拿起来瞧瞧。

他忽然发现“薛宝宝”居然是个很考究的人，用的东西都是上好的货，衣裳的质料很高贵，而且很干净。

而且这屋子里的东西虽摆得乱七八糟，其实却简直可说是一尘不染，每样东西都干净极了。

是谁在打扫屋子?

若有人替他打扫屋子，为什么没有人替他打扫院子?

楚留香的眼睛又亮了。

突然间，屋顶上“忽聿聿”一声响。

楚留香一惊，反手将一根银簪射了出去。

银簪本就在梳妆台上，他正拿在手里把玩，此刻但见银光一闪，“夺”的一声，钉入了屋顶。

屋顶上竟发出了一声令人毛骨耸然的声音。

原来这屋子的梁下还有层木板，看来仿佛建有阁楼，但却看不到楼梯，也看不到入口。

银簪只剩下一小截露在外面，闪闪的发着光。

楚留香身子轻飘飘的掠了上去，贴在屋顶上，就像是一张饼摊在锅里，平平的、稳稳的，绝没有人担心他会掉下来。

他轻轻的拔出了银簪，就发现有一丝血随着银簪流出，暗紫的血看来几乎就像墨汁，而且带着种无法形容的恶臭。

楚留香笑了：“原来只不过是只老鼠。”

但这只老鼠却帮了他很大的忙。

他先将屋顶上的血渍擦干净，然后再用银簪轻敲。

屋顶上自然是空的。

楚留香游鱼般在屋顶下滑了半圈，突然一伸手，一块木板就奇迹般被他托了起来，露出了黑黝黝的入口。

外面的骚动惊呼声已离得更远了。令人失望的是这阁楼上并没有什么惊人的秘密，只不过有张凳子，有个衣箱。

衣箱很破旧，像是久已被主人所废弃。但楚留香用手去摸了摸，上面的积尘居然并不多。

打开衣箱一看，里面只不过有几件很普通的衣服。

这些衣服绝没有丝毫奇异之处，谁看到都不会觉得奇怪。

只有楚留香例外，也许就因为这些衣服太平凡，太普通了，楚留香才会觉得奇怪。

一个疯子的阁楼上，怎会藏着普通人穿的衣服？若说这些衣服是普通人穿的，衣箱上的积尘怎会不多呢？

楚留香放下衣服，盖好衣箱，从原路退下去，将木板盖好，自下面望上去，绝对看不出有人上去过。

然后他又将那根银簪放回妆台，走出门，关起门，用原来的那根草绳，在门栓上打了个相同的结。

看他的样子，居然好像就要走了。

墙头上的火苗已化作轻烟，火势显然已被扑灭。

院外已传来了一阵呼唤声，正是来找楚留香的。

楚留香突然一掠而起，轻烟般掠上屋脊。

他听到有两个人奔入这院子，一人唤道："楚相公，楚大侠，我家庄主请您到前厅用茶。"

另一人道："人家明明已走了，你还穷吼什么？"

那人似乎又瞧了半天，才嘀咕着道："他怎么会不告而别，莫非被我们那位宝贝二爷拉走了。"

另一人笑道："这姓楚的一来，就害得我们这些人几天没得好睡，让他吃吃我们那位宝贝二爷的苦头也好。"

楚留香闷声不响的听着，只有暗中苦笑，等这两人又走了出去，他忽然掀起了几片屋瓦，在屋顶上挖了个洞。将挖出来的泥灰都用块大手巾包了起来，用屋瓦压着，免得被风吹散。

这些事若换了别人来做，不免要大费周章，但楚留香却做得又干净，又利落，而且连一点声音都没有，就算有条猫在屋顶下，都绝不会被惊动，从头到尾还没有花半盏茶功夫，他已神不知，鬼不觉的又溜回了那阁楼。

天光从洞里照进来，阁楼比刚才亮得多了。

楚留香找着了那只死老鼠，远远抛到一边，扯下块衣襟，将木板上的血渍和尘土都擦得干干净净。

木板上就露出了方才被银簪钉出来的小孔，楚留香伏在上面瞧了瞧，又用那根开锁的铁丝将这小孔稍微捅大了一些。

然后他就舒舒服服的躺了下来，轻轻的揉着鼻子，嘴角露出了微笑，像是对这所有的一切都觉得很满意。

又不知过了多久，下面的门忽然发出“吱”的一声轻响，明明睡着了的楚留香居然立刻就醒了过来。

他轻轻一翻身，眼睛就已凑到那针眼般的小孔上。

楚留香早已将位置算好，开孔的时候，所用的手法也很巧妙，是以孔虽不大，但一个人若走进屋子，他主要的活动范围，全都在这小孔的视界之内，从下面望上去，这小孔却只不过是个小黑点。

走进屋子来的，果然就是薛宝宝。

只见他一面打呵欠，一面伸懒腰，一面又用两手捶着胸膛，在屋子里打了几个转，像是在活动筋骨。

除了他身上穿的衣服外，看他现在的举动，实在并没有什么疯疯癫癫的模样，但一个疯子回到自己的屋子里，是不是就会变得正常些呢？世上大多数的疯子，岂非都是见到人之后才发疯的吗？

只见薛宝宝踱了几个圈子，就坐到梳妆台前，望着铜镜呆呆的出神，又拿起那根银簪，放在鼻子上嗅了嗅，对着镜子做了个鬼脸，喃喃道：“死小偷，坏小偷，你想来偷什么？”

他果然已经发现有人进过这屋子。

楚留香面上不禁露出了得意之色，就好像一个猎人已捉住了狐狸的尾巴，谁知他刚一眨眼，薛宝宝竟突然间不见了。

原来他也不知是有心？还是无意？一闪身已到了楚留香瞧不见的角落，楚留香虽瞧不见他，还是听到地板在“吱吱”的响。

薛宝宝他究竟在于什么？

若是换了别人，一定会沉住气等他再出现，但楚留香却知道自己等得已经够了，现在这时机再也不能错过。

他身子一翻，已掀起那块木板。

他的人已轻烟般跃下。

楚留香若是迟了一步，只怕就很难再见到薛宝宝这个人了。

梳妆台后已露出了个地道，薛宝宝已几乎钻了进去。

楚留香微笑道：“客人来了，主人反倒要走了么？”

薛宝宝一回头，看到楚留香，立刻就跳了起来，大叫道：“客人？你算是什么客人？你是大骗子，小偷……”

他手里本来拿着样扁扁的东西，此刻趁着一回头，一眨眼的功夫，已将这样东西塞入怀里。

楚留香好像根本没有留意，还是微笑道：“无论如何，我并没有做亏心事，所以也不必钻地洞。”

薛宝宝听了，又跳起来吼道：“我钻地洞，找朋友，干你什么事？”

楚留香道：“哦？钻地洞是为了找朋友？难道你的朋友住在地洞里？”

薛宝宝道：“一点也不错。”

楚留香道：“只有兔子才住在地洞里，难道你的朋友是兔子？”

薛宝宝瞪眼道：“一点也不错，兔子比人好玩多了，我为什么不能跟它们交朋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不错，找兔子交朋友至少没有危险，无论谁想装疯，兔子一定看不出。”

薛宝宝居然连眼睛都没有眨，反而大笑起来，道：“好，好，好，原来你也喜欢跟兔子交朋友，来，来，来，快跟我一起走。”

他跳过来就想拉楚留香的手。

但楚留香这次可不再上当了，一闪身，已转到他背后，笑道：“我既没有杀人，也不必装疯，为什么要跟兔子交朋友？”

薛宝宝笑嘻嘻道：“你在说什么，我不懂。”

楚留香瞪着他，一字字道：“你已用不着再装疯，我已知道你是谁了。”

薛宝宝大笑道：“你当然知道我是谁，我是薛家的二少爷，天下第一的天才儿童。”

楚留香道：“除此之外，你还是天下第一号的冷血凶手。”

薛宝宝笑道：“凶手？什么叫凶手？难道我的手很凶么？我看倒一点也不凶呀。”

楚留香也不理他，缓缓道：“你一走进这屋子，就立刻知道有人来过了，因为你的东西看来虽放得乱七八糟，其实别人只要动一动，你立刻就知道。”

薛宝宝大笑道：“你若到我兔子朋友的洞里去过，它们也立刻就会知道的，难道他们的‘手’也很‘凶’？”

楚留香道：“你算准除了我之外，绝没有人怀疑到你，所以你发现有人进来过，就立刻想到是我。”

薛宝宝道：“这只因为我早已知道你不但是骗子，还是小偷。”

楚留香道：“你这屋子看来虽像是个疯子住的地方，其实还有很多破绽，是万万瞒不过明眼人的。”

薛宝宝道：“你难道是明眼人么，我看你眼睛非但不明，还有些发红，倒有点像我的兔子朋友哩。”

楚留香道：“这屋子就像是书生的书斋，虽然你把书堆得乱七八糟，其实却自有条理，惟一不同的是这里实在比书生的书斋干净多了。”

他眼睛一转，笑了笑，道：“你以后若还想装疯，最好去弄些牛粪狗尿，洒在这屋子里，用的粉也切切不可如此考究，刮些墙壁灰涂在脸上也就行了。”

薛宝宝拍手笑道：“难怪你的脸这么白，原来你涂墙壁灰。”

楚留香道：“最重要的是，你不该将那些衣服留在阁楼上。”

薛宝宝眨了眨眼，道：“衣服？什么衣服？”

楚留香道：“就是你要杀人时的衣服。”

薛宝宝突然“格格”的笑了起来，但目中却已连半分笑意都没有了。

楚留香盯着他的眼睛，道：“你知道我已发现了这些事，知道你的秘密迟早总会被我揭穿，所以就想赶快一溜了之，但这次我又怎会再让你溜走？”

薛宝宝越笑越厉害，到后来居然笑得满地打滚，怎奈楚留香的眼睛一直盯着他，无论他滚到哪里，都再也不肯放松。

楚留香道：“我初见你的时候，虽觉有些奇怪，却还没有想到你就是那冷血的凶手，你若不是那么样急着杀我，我也许永远都想不到。”

薛宝宝在地上滚着笑道：“别人都说我是疯子，只有你说我不疯，你真是个好人。”

他滚到楚留香面前，楚留香立刻又退得很远，微笑道：“到后来你也知道要杀我并不是件容易事，所以你才想嫁祸于我，想借你兄长的利剑来要我的命。”

薛宝宝虽还勉强在笑，但已渐渐笑不出来了。

楚留香道：“于是你就先去盗剑，再来行刺，薛家庄每一尺地你都了如指掌，你自然可以来去自如，谁也抓不到你。”

他笑了笑，接着道：“尤其那扇门，别人抓到刺客的时候，你往那扇门溜走，溜回自己的屋里，等别人不注意时，再偷偷过去将锁锁上，你明知就算被人瞧见，也没有什么关系，因为谁也不会注意到你，在别人眼中，你只不过是个无足轻重的疯子，这就是你的‘隐身法’。”

薛宝宝霍然站了起来，盯着楚留香。

楚留香淡淡道：“你的确是个聪明人，每件事都设计得天衣无缝，让谁也不会猜到你，薛家庄的二少爷，薛衣人的亲弟弟，居然会是用钱买得到的刺客，居然会为钱去杀人，这话就算说出来，只怕也没有人相信。”

薛宝宝突又大笑起来，道：“不错，薛二公子会为了钱而杀人么？这简直荒唐已极。”

楚留香笑道：“一点也不荒唐，因为你杀人并非真的为了钱，而是为了权力，为了补偿你所受的气。”

薛宝宝道：“我受的气？我受了谁的气？”

他面上似乎起了种难言的变化，整张脸都扭曲了起来，格格笑道：“谁不知道我大哥是天下第一剑客，谁敢叫我受气。”

楚留香轻轻叹息了一声，道：“就因为令兄是天下第一剑客，所以你才会落到这地步。”

薛宝宝道：“哦。”

楚留香道：“你本来既聪明，又有才气，武功之高，更可说是武林少见的高手，以你的武功和才气，本可在武林中享有盛名，只可惜……”

他又长叹了一声，缓缓接着道：“只可惜你是薛衣人的弟弟。”

薛宝宝的嘴角突然剧烈的颤抖起来，就好像被人在脸上抽了一鞭子。

楚留香道：“因为你所有的成就，都已被‘天下第一剑客’的光彩所掩没，无论你做了什么事，别人都不会向你喝彩，只会向‘天下第一剑客之弟’喝彩，你若有成就，那是应该的，因为你是‘天下第一剑客’的弟弟，你若偶尔做错了一件事，那就会变得罪大恶极，因为大家都会觉得你丢了你哥哥的人。”

薛宝宝全身都发起抖来。

楚留香道：“若是换了别人，也许就此向命运低头，甚至就此消沉，但你却是不肯认输的人，怎奈你也知道你的成就永远无法胜过你的哥哥。”

他长长叹息了一声，摇头道：“只可惜你走的那条路走错了……”

薛宝宝似乎想说什么，却什么也没有说。

楚留香道：“这自然也因为你哥哥从小对你企望太深，约束你太严，爱之深未免责之切，所以你才想反抗，但你也知道在你哥哥的约束下，根本就不能妄动，所以你才想出了‘装疯’这个妙法子，让别人对你不再注意，让别人对你失望，你才好自由自在，做你想做的事。”

他望着薛宝宝，目中充满了惋惜之意。

薛宝宝突又狂笑了起来，指着楚留香道：“你想得很妙，说得更妙，可惜这只不过是你在自说自话而已，你若认为我就是那刺客组织的主使人，至少也得有真凭实据。”

楚留香道：“你要证据？”

薛宝宝厉声道：“你若拿不出证据来，就是含血喷人。”

楚留香笑了笑，道：“好，你要证据，我就拿证据给你看。”

他小心翼翼的自怀中将那铁锁拿了出来，托在手上，道：“这就是证据。”

薛宝宝冷笑道：“这算是什么证据？”

楚留香道：“这把锁就是那门上的锁，已有许久未曾被人动过，只有那刺客前天曾经开过这把锁，是么？”

薛宝宝闭紧了嘴，目中充满了惊讶之色，显然他还猜不透楚留香又在玩什么花样，他决心不再上当。

楚留香道：“开锁的人，必定会在锁上留下手印，这把锁最近既然只有那刺客开过，所以锁上本该只有那刺客的手印，是么？”

薛宝宝的嘴闭得更紧了。

楚留香道：“但现在这把锁上却只有你的手印。”

薛宝宝终于忍不住道：“手印？什么手印？”

楚留香微笑道：“人为万物之灵，上天造人，的确奇妙得很，你我虽同样是人，但你我的面貌身材，却绝不相同，世上也绝没有两个面貌完全相同的人。”

薛宝宝还是猜不透他究竟想说什么。

楚留香伸出了手，又道：“你看，每个人掌上都有掌纹，指上也有指纹，但每个人的掌纹和指纹也绝不相同，世上更没有两个掌纹完全相同的人，你若仔细研究，就会发觉这是件很有趣的事，只可惜谁也没有留意过这件事。”

薛宝宝越听越迷糊，人们面对着自己不懂的事，总会作出一种傲然不屑之态，薛宝宝冷笑道：“你这些话只能骗骗三岁孩童，却骗不了我。”

他嘴里这么说，两只手却已不由自主藏在背后。

楚留香笑道：“现在你再将手藏起来也没有用了，因为我已检查过你梳妆台上的东西，上面的手印，正和这把锁上的手印一样，只要两下一比，你的罪证就清清楚楚的摆了下来，那是赖也赖不掉的。”

薛宝宝又惊又疑，面上已不禁变了颜色，突然反手一扫，将梳妆台上的东西全都扫落在地。

楚留香大笑道：“你看，你这不是做贼心虚是什么？就只这件事，已足够证明你的罪行了。”

薛宝宝狂吼道：“你这厉鬼，你简直不是人，我早就该杀了你的。”

狂吼声中，他已向楚留香扑了过去。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大喝道：“住手！”

薛宝宝一惊，就发现薛衣人已站在门口。

薛衣人的脸色也苍白得可怕，长长的叹息着，黯然道：“二弟，你还是上了他的当了。”

薛宝宝满头冷汗涔涔而落，竟动也不敢动，“长兄为父”，他对这位大哥自幼就存着一分畏惧之心。

薛衣人叹道：“楚香帅说的道理并没有错，每个人掌上的纹路的确都绝不相同，人手接触到物件，也极可能会留下手印，但这只不过仅仅是‘道理’而已，正如有人说‘天圆地方’，但却永远无法证明。”

他凝视着楚留香，缓缓道：“香帅你也永远无法证明这种‘道理’的，是么？”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道：“这些道理千百年以后也许有人能证明，现在确是万万不能。”

薛宝宝这才知道自己毕竟还是又上了他的当，眼睛瞪着楚留香，也不知是悲是怒？心里更不知是何滋味。

薛衣人忽然一笑，道：“但香帅你也上了我一个当。”

楚留香道：“我上了你的当？”

薛衣人徐徐道：“那刺客组织的首领，其实并不是他，而是我。”

楚留香这才真的吃了一惊，失声道：“是你？”

薛衣人一字字道：“不错，是我。”

楚留香怔了半晌，长叹道：“我知道你们兄弟情深，所以你不惜替他受过。”

薛衣人摇了摇头，道：“我这不过是不忍要他替我受过而已。”

他长叹着接道：“你看，这庄院是何等广阔，庄中费用是何等巨大，我退隐已有数十年，若没有份外之财，又如何能维持得下。”

楚留香道：“这……”

薛衣人道：“我既不会经商营利，也不会求官求俸，更不会偷鸡摸狗，我惟一精通的事，就是以三尺之剑，取人项上头颅。”

他凄然一笑，接着道：“为了保持我祖先传下的庄院，为了要使我门下子弟丰衣食足，我只有以别人的性命换取钱财，这道理香帅你难道还不明白？”

楚留香这一生中，从未比此时更觉得惊愕、难受，他呆呆的怔在那里，连一句话都说不出来。

薛衣人默然道：“我二弟他为了家族的光荣，才不惜替我受过，不然我……”

薛宝宝突然狂吼着道：“你莫要说了，莫要再说了。”

薛衣人厉声道：“这件事已与你无关，我自会和香帅作一了断，你还不快滚出去！”

薛宝宝咬了咬牙，哼声道：“我从小一直听你的话，你无论要我做什么，我从来也不敢违抗，但是这次……这次我再也不听你的了！”

薛衣人怒道：“你敢！”

薛宝宝道：“我四岁的时候，你教我识字，六岁的时候，教我学剑，无论什么事都是你教我的，我这一生虽已被你压得透不过气来，但我还是要感激你，算来还是欠你很多，现在你又要替我受过，你永远是有情有义的大哥，我永远是不知好歹的弟弟……”

说着说着，他已涕泪进流，放声痛哭，嘶哑着喊道：“但你又怎知道我一定要受你的恩惠，我做的事自有我自己负担，用不着你来做好人，用不着！”

薛衣人面色已惨变，道：“你……你……”

薛宝宝仰首大呼道：“凶手是我，刺客也是我，我杀的人已不计其数，我死了也很够本了……楚留香，你为何还不过来动手？”

薛衣人也泪流满面，哑声道：“这全是我的错，我的确对你做得太过分了，也逼得你太紧！香帅，真正的罪魁祸首是我，你杀了我吧。”

楚留香只觉鼻子发酸，眼泪几乎也要夺眶而出。

薛宝宝厉声道：“楚留香，你还假慈悲什么……好，你不动手，我自己来……”

说到这里，突然抽出一柄匕首，反手刺向自己咽喉。

语声突然断绝！

薛衣人惊呼着奔过去，已来不及了。

鲜血箭一般飞激到他胸膛，再一次染红了他的衣服。

但这次却是他弟弟的血！

这件衣服他是否会像以前一样留下来呢?

血衣人！唉！薛衣人……

第十一回 情有所钟

楚留香慢慢退了出去。

为了这刺客组织的首领，他已不知花了多少心血，也不知道追踪了多久，现在他总算心愿得偿。

可是他心里真的高兴么?

深秋昼短，暮色似已将来临。

秋风舞着黄叶，伶仃的枯枝也陪着在秋风中颤抖。

楚留香自地上拾起了一片落叶，怔怔的看了许久，又轻轻的放了下去，看着它被秋风卷起。

他挺起胸，走了出去。

楚留香一走出薛家庄的门，就已发现有个人远远躲在树后，不时贼头贼脑的往这边偷偷看一眼。

他虽然只露出半只眼睛，但楚留香也已认出他是谁了……除了小秃子外，谁有这么秃的头。

小秃子一见楚留香，眼睛就亮了起来，楚留香却好像根本没有瞧见他，小秃子急得直擦汗，直招手，楚留香还是不理。反而故意往另一边走，小秃子闪闪缩缩在后面跟着，也不敢出声招呼。

刚在别人家里放完了火，总是有些心虚的，直等楚留香已走出很远，小秃子才敢过去，笑嘻嘻道：“你老人家若再不出来，可真要把我们急死了。”

楚留香板着脸，道：“我一点也不老，也用不着你们着急。”

小秃子怔了怔，赔笑道：“香帅莫非在生我们兄弟的气么，难道是为了我们兄弟不敢冲进去帮忙?”

楚留香冷冷道：“帮忙倒不敢，只求你们以后莫要再认我这朋友就是了！”

小秃子本来还在赔着笑，一听完这句话，脸上的笑容忽然僵住了。过了半晌，才期期艾艾的问道：“为……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我虽然什么样的朋友都有，但杀人放火的朋友倒是没有，小小年纪就学会了杀人放火，长大了那还得了。”

小秃子着急道：“我……我从来也没有杀过人哪！”

楚留香道：“放火呢？”

小秃子苦着脸道：“那……那倒不是没有，只不过……只不过……”

楚留香道：“只不过怎样，只不过是为了我才放的火，是不是？”

小秃子脸上直流汗，也不知是该点头，还是该摇头。

楚留香道：“你为了我放火，我就该感激你，是不是？那么你将来若再为我杀人，我是不是更应该感激你？”

小秃子急得几乎已快哭了出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放火烧的若是恶人的屋子，杀的若是恶人，虽然已经不应该了，倒是情有可原，烧的若是好人的屋子，杀的若是好人，那么你无论为了谁都不行，无论什么理由都讲不通，你明白么？”

小秃子拼命点头，眼泪已流了下来。

楚留香脸色和缓了下来，道：“你现在年纪还轻，我一定要你明白‘大丈夫有所不为’这七个字，那就是说，有些事你无论为了什么理由，都绝不能做的！”

小秃子“噗咚”一声就跪了下来，一把眼泪，一把鼻涕，哽声道：“我明白了，下次我再也不敢了，无论为了什么原因，我都绝不做坏事，绝不杀人放火。”

楚留香这才展颜一笑，道：“只要你记着今天的这句话，你不但是我的好朋友，还是我的好兄弟！”

他拉起小秃子笑道：“你还要记着，男人眼泪要往肚子里流，鼻涕却万万不可吞到肚子里去。”

小秃子忍不住笑了，他不笑还好，一笑起来，险些真的将鼻涕吞了下去，赶紧用力一吸，全部鼻涕“呼噜”一声就又缩了回去。

楚留香也忍不住笑道：“想不到你还有这么样一手内功绝技。”

小秃子红着脸，吃吃笑道：“小麻子也总想学我这一手，却总是学不会，鼻涕弄得满脸都是。”

楚留香道：“他在哪里？”

小秃子道：“他陪着一个人在那边等着香帅，现在只怕已等得急死了。”

小麻子果然已急死了，但他陪着的那个人却更急，连楚留香都未想到等他的人竟是薛斌的书僮倚剑。

倚剑一见了楚留香，就要拜倒。

楚留香当然拦住了他，笑问道：“你们本来就认识的？”

小麻子抢着道：“我们要不认得他，今天说不定就惨了，若不是他放了我们一马，刚才我们就未必能逃得了。”

小秃子一听他又要说放火的事，赶紧将他拉到一边。

倚剑恭声道：“香帅的意思，小人已转告给二公子。”

楚留香道：“他的意思呢？”

倚剑道：“二公子也已久慕香帅侠名，此刻只怕已在那边猎屋中恭候香帅的大驾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很好，再烦你去转告薛二公子，请他稍候片刻，说我马上就到。”

等倚剑走了，楚留香又沉吟了半晌，道：“我还有件事，要找你们两个做。”

小麻子怕挨骂，低着头不敢过来，小秃子已挨过了骂，觉得自己好像比小麻子神气多了，抢着道：“莫说一件事，一百件事也没关系。”

“昨天晚上我去找的那对夫妻，你认得出么？”

小秃子道：“当然认得出。”

楚留香道：“好，你现在就去找他们，将他们也带到那边猎屋去，就说是我请他们去的。”

小秃子道：“没问题！”

楚留香道：“但是你们到了那边猎屋后，先在外面等着，最好莫要被人发现，等我叫你们进去时再露面。”

小秃子一面点头，一面拉着小麻子就跑。

楚留香仰面向天，长长伸了个懒腰，喃喃道：“谢天谢地，所有的麻烦事，总算都要过去了……”

楚留香并没有费什么功夫就将左轻侯稳住，又将那位也不知是真还是假的“左明珠”姑娘带出了掷杯山庄。

这位“左姑娘”脸色还是苍白得可怕，眼睛却亮得很，这两天她好像已养足了精神，但走路还是慢吞吞的，跟在楚留香后面走了很久，才悠悠的道：“现在已经快到三天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知道。”

左姑娘道：“你答应过我，只要等三天，就让我回家的。”

楚留香道：“嗯。”

左姑娘道：“那么……那么你现在就肯让我回去？”

楚留香道：“我自然肯让你走，只不过，你回到家以后，你父母还认你么？……若换了我，是绝不会认一个陌生女孩子做自己女儿的。”

左姑娘咬着嘴唇，道：“可是……可是你已经答应过我，你就该替我去解释。”

楚留香道：“金弓夫人会相信我的话？”

左姑娘道：“江湖中谁不知楚香帅一诺千金？只要香帅说出来的话，就算你的仇人，也绝不会不相信的。”

楚留香沉默了半晌，忽又回头一笑，道：“你放心，我总叫你如愿就是，只不过什么事都要慢慢来，不能着急，一着急，我的章法就乱了。”

左姑娘垂下了头，又走了半晌，前面已到了那小树林，远远望去，已可隐约见到那栋小木屋。

她忽然停下脚步，道：“你……你既不想送我回家，想带我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你瞧见那边的木屋了么？”

左姑娘脸色更苍白，勉强点了点头。

楚留香道：“我走累了，我们先到那屋子去坐坐。”

左姑娘道：“我……我……我不想去。”

她虽然勉强控制着自己，但嘴唇还是有些发抖。

楚留香笑道：“那屋子里又没有鬼，你怕什么，何况，你已死过一次，就算有鬼你也不必害怕的。”

左姑娘道：“我……我听说过那屋子是薛家的。”

楚留香笑道：“你若是左明珠，自然不能到薛家的屋子去，但你又不是真的左明珠，左明珠早已死了，你只不过是借了她的尸还魂而已，为什么去不得？”

他笑嘻嘻道：“何况，你既是薛二公子未过门的媳妇，迟早总是要到薛家去的。”

左姑娘道：“可是……可是……”

楚留香道：“我也没关系，我是薛衣人的朋友！”

左姑娘好像呆住了，呆了半晌，勉强低着头跟楚留香走了过去，脚下就像是拖着千斤铁链似的。

楚留香却走得很轻快，他们刚走到那木屋门口，门就开了，一个很英俊的锦衣少年推门走了出来。

他脸上本来带着笑，显然是出来迎接楚留香的，但一瞧见这位“左姑娘”，他的笑容就冻结了。

左姑娘虽然一直垂着头，但脸色也难看得很。

楚留香目光在两人脸上一扫，笑道：“两位原来早就认得了。”

那少年和左姑娘立刻同时抢着道：“不认得……”

楚留香笑道：“不认得？那也无妨，反正两位迟早总是要认得的。”

他含笑向那少年一抱拳，道：“这位想必就是薛二公子了？”

薛斌躬身垂首道：“不敢，弟子正是薛斌，香帅的大名，弟子早已如雷灌耳，却不知香帅这次有何吩咐？”

楚留香道：“吩咐倒也不敢，请先进去坐坐再说。”

他反倒像个主人，在门口含笑揖客，薛斌和左姑娘只有低着头往里走，就像脖子忽然断了，再也抬不起头。

倚剑立刻退了出来，退到门口，只听楚留香低声道：“等小秃子来了，叫他一个人先进来。”

只见左姑娘和薛斌一个站在左边屋角，一个站在右边屋角，两人眼观鼻，鼻观心，动也不动。

楚留香笑道：“这地方实在不错，就算是做新房，也做得过了……薛公子，你说是么？”

薛斌哈哈道：“不敢……是……咳咳。”

楚留香又在屋里踱了几个圈子，曼声笑道：“月上柳梢头，人约黄昏后……只是约在此间，倒真不错……”

他忽然拉开门，小秃子正好走到门口。

楚留香笑道：“你来得正好，这两位不知你可认得么？”

小秃子眼睛一转，立刻眉开眼笑，道：“怎么会不认得，这位公子和这位小姐都是大方人，第一次见面就给了我几两银子。”

他话未说完，左姑娘和薛斌的脸色已变了。

两人抢着道：“我不认得他……这孩子认错人了。”

小秃子眨着眼笑道：“我绝不会认错，叫化遇到大方人，那是永远也忘不了的。”

楚留香拊掌笑道：“如此说来，薛公子和左姑娘的确是早已认得的了。”

左姑娘忽然大叫起来道：“我……我不姓左，你们都看错了，我是施茵……我不认得他！”

她一面狂吼，一面就想冲出去。

但是她立刻就发现真的“施茵”已站在门口！

楚留香指着施茵，含笑道：“你认得她么？”

左明珠全身发抖，颤声道：“我……我……”

楚留香道：“你若是施茵，她又是谁呢？”

左明珠呻吟一声，突然晕了过去。

叶盛兰、施茵和梁妈坐在一边，脸上的表情都很奇特，也不知是惊慌，是紧张，还是欢喜。

倚剑、小秃子和小麻子站在旁边发呆，显然还弄不懂这是怎么回事，心里又是疑惑，又觉好奇。

左明珠倚在薛斌怀里，仿佛再也无力站立。

他们本是“不认得”的，但左明珠一晕倒，薛斌就不顾一切，将她抱了起来，再也不肯松手了。

大家的心情虽不同，表情也不同，每个人的眼睛却都在望着楚留香，都在等着他说话。

楚留香将灯芯挑高了些，缓缓道：“我听到过很多人谈起‘鬼’，但真的见过鬼的人，却连一个也没有，我也听人说过‘借尸还魂’……”

他笑了起来，接着道：“这种事本来也很难令人相信，但这次我却几乎相信了，因为亲眼见到左姑娘死，又亲眼见到她复活。”

大家都在沉默着，等他说下去。

楚留香道：“我也亲眼见到施姑娘的尸身，甚至连她死时穿的衣服，都和左姑娘复活时说的一样，这的确是‘借尸还魂’，谁也不能不信。”

小秃子眼睛都直了，忍不住道：“但现在施姑娘并没有死，左姑娘又怎么会说话的呢，施姑娘既没有死，她的尸身又是怎么回事？”

楚留香笑道：“这件事的确很复杂，我本来也百思不得其解，直到我无意中闯入这屋子，发现了火炉中的梳妆匣花粉。”

小秃子道：“梳妆匣子和‘借尸还魂’又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道：“你若想听这秘密，就快去为我找一个人来，因为她和这件事也有很大的关系，她一定也很想听。”

小秃子还未说话，梁妈忽然道：“香帅要找的可是那位石姑娘？”

楚留香道：“不错，你也认得她？”

梁妈苍老的脸居然也红了红，道：“我已将她请来了，可是石姑娘一定要先回去换衣裳，才肯来见香帅。”

楚留香叹了口气，不说话了，因为他也无话可说。

幸好石绣云年纪还轻，年轻的女孩子修饰得总比较快些——女人修饰的时间，总是和她的年龄成正比。

石绣云看到这么多人，自然也很惊讶。

小秃子比她更着急，已抢着问道：“梳妆匣子和这件事到底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笑了笑，道：“火炉里有梳妆匣，就表示必定有一双男女时常在这里相会，我本来以为是另外两个人，但她们身上的香气却和这匣子里的花粉不同。”

他没有说出薛红红和花金弓的名字，因为他从不愿伤害到别人，但这时左明珠的脸已红了。

小秃子瞟了她一眼，忍不住又道：“你听我一说……”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我听你一说，就猜出其中有一人必是薛公子，但是薛公子的……的‘朋友’是谁？我还是猜不出。”

他这“朋友”两字倒用得妙极，薛斌的脸也红了。

楚留香道：“我本来以为是石大姑娘，直等我见到这位倚剑的兄弟时，才知道我想错了。”

倚剑垂下了头，眼泪已快流下来。

楚留香又道：“于是我更奇怪了，石大姑娘既然和薛公子全无关系，薛公子为何会对她的病情那么关心？又为何会对她的二叔那么照顾？他甚至宁愿被绣云姑娘误会，也不愿辩白，反而想将错就错……所以我想这其中必定有绝大的隐秘，否则任何人都不愿背这种冤名的。”

石绣云狠狠瞪了薛斌一眼，自己的脸也红了。

楚留香道：“我想这秘密必定和石大姑娘之‘死’有关，所以，我不惜挖坟开棺，也要查明究竟，谁知……”

小秃子抢着道：“谁知石大姑娘也没有死，棺材里只不过是些砖头而已。”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石大姑娘倒的确是死了。”

小秃子眼睛发直，道：“那么……她的尸身又怎会变成砖头呢？”

楚留香道：“因为她的尸身已被人借走。”

他不让小秃子说话，已接着道：“就因为薛公子要借她的尸身，所以才那么关心她的病情，就因为封棺的人是她的二叔，所以薛公子才会对她的二叔那么照顾。”

小秃子抢着道：“可是……可是薛公子要石大姑娘的死尸有什么用呢？”

他实在越听越糊涂了。

楚留香道：“只因薛公子要用石大姑娘的尸体，来扮成施茵姑娘的尸体，让别人都以为施姑娘真的已死了。”

他叹息接道：“石大姑娘的身材、面容也许本就有几分和施姑娘相似，何况，人死后面容有些改变，任何人也都不会对死尸看得太仔细的，装扮得虽然不太像，也必定可以混过去，更何况梁妈也参与了这秘密。”

梁妈的头也低下来。

小秃子摸着秃头，道：“可是……施姑娘又是为了什么要装死呢？”

楚留香笑了笑，道：“施茵若是没有死，左明珠又怎能扮得出‘借尸还魂’的把戏。”

小秃子苦笑道：“我简直越听越糊涂了，左姑娘好好一个人，为什么要……”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这件事看来的确很复杂，其实却很简单，因为这其中最大的关键，只不过是个‘情’字。”

他的目光自左明珠面上扫过，停留在薛斌面上，微笑着道：“左明珠自幼就被许配给丁家的公子，这本是一段门当户对的良缘，只可惜她偏偏遇见了薛斌，又偏偏对他有了情意。”

小秃子道：“但薛家和左家岂非本是生冤家活对头么？”

楚留香道：“不错，左明珠见到薛公子时，只怕也知道自己是绝不该爱上他的，只不过‘情’之一字最是微妙，非但别人无法勉强，就连自己也往往会控制不住，有时你虽然明知自己不该爱上某一个人，却偏偏会不由自主的爱上了他。”

石绣云忽然叹息了一声，道：“我常听说过一个人若坠入了情网，往往就会变成瞎子。”

楚留香温柔的瞧了她一眼，道：“有些人虽然本愿变成瞎子，但世上却还是有许多人要令他的眼睛不得不睁开来。”

他目光回到左明珠和薛斌身上，接着道：“左明珠和薛公子虽然相爱极深，但也知道两人是永无可能结合的，若是换了别的人，在这种情况下也许会双双自杀殉情……”

石绣云茫然凝注着烛光，喃喃道：“这法子太笨了。”

楚留香道：“这自然是弱者所为……”

石绣云忽然抬起头，道：“若换了是我，我也许会……会私奔。”

她鼓足了很大的勇气，才说出这句话，话未说完，脸已红了。

楚留香摇了摇头，柔声道：“私奔也不是好法子，因为他们明知左、薛两家是世仇，他们若是私奔了，两家的仇恨也许会因此而结得更深……”

他微微一笑，接道：“何况，两家的生死决斗已近在眼前，他们私奔之后，若是知道自己的父兄已被对方所杀，又怎能于心无疚？”

石绣云黯然点了点头，幽幽道：“不错，私奔也不是好法子，并不能解决任何事……”

楚留香道：“左明珠和薛公子非但不是弱者，也不是笨人，他们在无可奈何之中，竟想出一个最荒唐，但却又是最奇妙的法子，那就是……”

小秃子忍不住抢着道：“借尸还魂！”

楚留香微笑着点了点头，道：“正是借尸还魂！”

他以赞许的目光瞧了左明珠一眼，接着道：“左明珠若真借了施茵的魂而复活，那么左明珠已变成了施茵，施茵本是薛斌未过门的妻子，自然应该嫁薛斌，左二爷无法反对，薛大侠也不能不接受。”

小秃子道：“施举人和花金弓呢？”

楚留香笑了笑道：“花金弓本意只是想和薛大侠多拉拢一层关系，见到明明已死了的女儿又‘复活’，高兴还来不及，怎会反对呢？”

小秃子点头笑道：“好极了。”

楚留香道：“最妙的是，施茵‘借’了左明珠的躯壳，左明珠又‘借’了施茵的‘魂’，左明珠和施茵事实上已变成一个人，这个人嫁给薛斌后，那么左二爷就变成了薛斌的岳父大人，也就变成了薛大侠的儿女亲家……”

小秃子抢着道：“因为无论怎么说，薛大侠的媳妇至少有一半是左庄主的女儿，两人心里头纵然不愿意，可也没法子不承认。”

楚留香笑道：“正是如此，到那时两人即使还有决斗之心，只怕也狠不下心来了，因为全家的仇恨毕竟已很遥远。”

小秃子拍手笑道：“这法子真妙极了……”

小麻子忽然道：“但也荒唐极了，若换了是我，就一定不相信。”

楚留香道：“不错，所以他们的计划必须周密，实行起来更要做得天衣无缝，那么别人就算不信，也不能不信了。”

他接着道：“要实行这计划，第一，自然是要得到施茵的同意，要施茵肯装死。”

小秃子又抢着道：“施姑娘自然不会反对的，因为她也另有心上人，本来就不肯嫁给薛公子的。”

楚留香含笑道：“正是如此，我听说施姑娘所用花粉俱是一位叶公子自京城带来时，已有了怀疑，那时我就在想，也许施姑娘是在诈死逃婚。”

小秃子道：“所以就要我们去调查叶盛兰这个人。”

楚留香道：“不错，我等见到他们两位时，这件事就已完全水落石出了。”

他接着道：“我不妨将这件事从头到尾再说一次！”

“左明珠和施茵早已约好了‘死’的时辰，所以那边施茵一‘死’，左明珠在这边就‘复活’了。

“施茵自然早已将自己‘死’时所穿的衣着和屋子里的陈设全都告诉了左明珠，所以左明珠‘复活’后才能说得分毫不差。

“为了施茵要装死，所以，必须要借一个人的尸身，恰巧那时石大姑娘已病危，所以薛公子就选上了她。

“薛公子买通了石大姑娘的二叔，在人死时将她的尸身掉包换走，改扮后送到施茵的闺房里，将活的施茵换出来。

“梁妈对施茵爱如己出，一心只希望她能幸福，这件事若没有梁妈成全，就根本做不成了。”

说到这里，楚留香才长长吐出口气，道：“这件事最困难的地方，就是要将时间拿捏得分毫不差，其余的倒并没有什么特别困难之处。”

小麻子也长长吐出口气，笑道：“听你这么样一说，这件事倒真的像是简单得很，只不过你若不说，我是一辈子也想不通的。”

楚留香笑道：“现在你已想通了么？”

小麻子道：“还有一点想不通。”

楚留香道：“哦？”

小麻子道：“左姑娘既然根本没有死，左二爷怎会相信她死了呢？”

楚留香道：“这自然因为左姑娘早已将那些名医全都买通，若是找十位名医都诊断你已病人膏盲，无可救药时，只怕连你自己都会认为自己死定了，何况……”

他忽然向窗外笑了笑，道：“何况那其中还有位张简斋先生，张老先生下的诊断，又有谁能不信，张老先生若是说一个人死了，谁敢相信那人还能活得成？”

只听窗外一人大笑道：“骂得好，骂得好极了，只不过我老头子既然号称百病皆治，还怎能不治治人家的相思病，所以这次也只好老下脸来骗一次人了。”

长笑声中，张简斋也推门而入。

左明珠、薛斌、施茵、叶盛兰四个人立刻一齐拜倒。

楚留香也长揖笑道：“老先生不但能治百病，治相思病的手段更是高人一等。”

张简斋摇头笑道：“既然如此，香帅日后若也得了相思病，切莫忘了来找老夫。”

楚留香笑道：“那是万万忘不了的。”

张简斋笑眯眯道：“可惜的是，若有谁家的少女为香帅得了相思病，老夫只怕也治不了，若说香帅为谁家少女得了相思病，那只怕天下再也无人相信。”

楚留香笑而不语，因为他发现石绣云正在盯着他。

张简斋扶起了左明珠，含笑道：“老夫这次答应相助，除了感于你们的痴情外，实在觉得你们的计划非但新奇有趣，而且的确可算是天衣无缝，只可惜你们为何不迟不早，偏要等到香帅来时才实行，难道你们想自找麻烦不成。”

左明珠红着脸，嗫嚅着说不出话来。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原因我倒知道。”

张简斋道：“哦？”

楚留香笑道：“他们就是要等我来，好教我去做他们的说客，因为我既亲眼见到此事，就不能不管，谁都知道我是个最好管闲事的人。”

他又笑道：“他们也知道我若去做说客，薛大侠和施举人对这件事也不能不信了，因为……”

张简斋截口笑道：“因为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楚香帅一言九鼎，只要是楚香帅说出来的话，就万万不会假。”

他又转向左明珠，道：“你们的如意算盘打的倒不错，只可惜你们还是忘了一件事。”

左明珠垂首道：“前辈指教。”

张简斋道：“你们竟忘了楚香帅是谁也骗不过的，如今你们的秘密已被他揭穿，难道还想他去为你们做说客么？”

左明珠等四人又一齐拜倒，道：“求香帅成全，晚辈感激不尽。”

楚留香笑道：“你们何必求我，我早就说过，我是个最喜欢管闲事的人，而且从来不喜欢煞风景，能见到有情人终成眷属，要我做什么都没关系。”

张简斋抚掌道：“楚香帅果然不愧为楚香帅，其实老夫也早已想起，香帅揭破这秘密，只不过不愿别人将你看做糊涂虫而已。”

他转向左明珠等人，接着道：“如今你们也该得到个教训，那就是你们以后无论要求香帅做什么事，最好都先向他说明，无论谁想要楚香帅上当，到后来总会发现上当的是自己。”

小秃子和小麻子并不算很小了，有时他们甚至已很像大人，至少他们都会装出大人的模样。

但现在他们看来却彻头彻尾是两个小孩子，而且是两个受了委屈的小孩子，无论任何人都可以很容易的就在他们嘟起的嘴上挂两个油瓶。

方才施茵和梁妈坚持要请大家到“她们家里”去喝两杯，张简斋自然没有去，因为他已够老了，而且又是位“名医”，总觉得吃过了晚饭后若是再吃东西，就是在和自己的肠胃过不去。

“喝酒”在他眼中看来，更好像是在拼命。

左明珠和薛斌也没有去，因为他们要回去继续扮演他们的戏，自然不能冒险被别人见到他们。

梁妈和施茵也没有坚持要他们去。

可恨的是，小秃子和小麻子虽然想去，却没有人请他们，这对两个半大不小的孩子的自尊心实在是种打击。

小麻子嘟着嘴，决心不提这件事。

小秃子连想都不敢去想。

他尽量去想别的事，嘴里喃喃道："这些人又诈病，又装死又扮鬼，又费心机，又担心事，又流眼泪，为的却只不过是个'情'字，嘿嘿……"

他咧开嘴轻笑了几声，才大声道："我真不懂这见鬼的'情'字有什么魔力，竟能令这么多人为了它发疯病。"

小麻子道："我也不懂，我只望这一辈子永远莫要和这个字扯上关系。"

他用力踢起块石头，就好像一脚就能将这"情"字永远踢走似的，却不知"情"字和石头绝不一样，你无论用多大力气，都踢不走的，你以为已将它踢走时，它一下子却又弹了回来，你用的力气越大，它弹回来的力道也越强。你若想一脚将它踩碎，这一脚往往会踩在你自己心上。

小秃子沉默了半天，忽然又道："喂，你看左二爷真的会让他女儿嫁给薛二少吗？"

小麻子道："他不肯也不行，因为他女儿的'魂'已是别人的了。"

他似乎觉得自己这句双关话说得很妙，忍不住吃吃的笑了起来，肚子里的气也消了一半。

小秃子瞪了他一眼，道："但薛庄主呢？会不会要这媳妇？"

小麻子道："若是换了别人去说，薛庄主也许不答应，但楚香帅去说，他也是没法子不答应的。"

小秃子点了点头，道："不错，他欠楚香帅的情，好像每个人都欠楚香帅的情。"

小麻子撇了撇嘴，道："所以那老太婆才死拖活拉的要请他去喝酒……"

小秃子忽然“啪”的给了他一巴掌，道：“你这麻子，你以为她真是想请香帅喝酒吗？”

小麻子被打得直翻白眼，吃吃道：“不是请喝酒是干什么？”

小秃子叹了口气，道：“说你是麻子，你真是麻子，你难道看不出她们这是在替香帅做媒吗？”

小麻子怔了怔，道：“做媒？做什么媒？”

小秃子道：“自然是做那位石绣云姑娘的媒，她们觉得欠了楚大哥的情，所以就想拉拢楚大哥和石姑娘。”

小麻子一拍巴掌，笑道：“对了，我本在奇怪，那位石姑娘一个没出门的闺女，怎么肯三更半夜的跑到别人家里去喝酒，原来她早已看上我们楚大哥了。”

小秃子笑道：“像楚大哥这样的人，人有人才，相有相貌，女孩子若看不上他，那才真是怪事。”

小麻子道：“可是……楚大哥看得上那位石姑娘吗？”

小秃子摸着脑袋，道：“这倒难说了……不过那位石姑娘倒也可算是位美人儿，也可配得上楚大哥了，我倒很愿意喝他们这杯喜酒。”

小麻子道：“如此说来，这件事的结局倒是皆大欢喜，只剩下我们两个，三更半夜的还像是孤魂野鬼似的在路上穷逛，肚子又饿得要死。”

小秃子“啪”的又给了他一巴掌，道：“你这人真没出息，人家不请咱们吃宵夜，咱们自己难道不会去吃，那边就有个摊子还没有打烊，我早已嗅到酒香了。”

长街尽头，果然还有一盏孤灯。

灯光下，一条猛虎般的大汉正箕踞在长板凳上开怀畅饮，面前的酒角已堆满了一大片。

卖酒的老唐早已呵欠连天，恨不得早些收摊子，却又不敢催这位客人走，他卖了一辈子酒，也没有见过这样的酒鬼。

虽已入冬，这大汉却仍精赤着上身，露出一身黑黝黝的皮肤，就像是铁打的，老唐刚将两角酒倒在一个大海碗里，这大汉长鲸吸水般一张嘴，整整十二两上好黄酒立刻就点滴无存。

老唐用两只手倒酒，却还没有他一张嘴喝得快。

小秃子和小麻子也不禁看呆了。

小麻子吐了吐舌头，悄声道：“好家伙，这位仁兄可真是个大酒缸。”

小秃子眨了眨眼，道：“他酒量虽不错，也未必就能比得上我们的楚大哥。”

小麻子笑道：“那当然，江湖中谁不知道楚大哥非但轻功无双，酒量也没有人比得上。”

他们说话的声音本不大，老唐就连一个字也没有听到，但那大汉的耳朵却像是特别灵，忽然一拍桌子，站了起来，大声道：“你们的楚大哥是谁？”

这人浓眉大眼，居然是条很英俊的汉子，尤其是一双眼睛，亮得就好像两颗大星星一样。

但是他说话的神气实在太凶，小秃子就第一个不服气，也瞪起眼道：“我们的大哥无论是谁你都管不着。”

他话还未说完，这大汉忽然就到了他们面前，也不知怎么伸手一抓，就将两个人全抓了起来。

小秃子和小麻子本也不是好对付的，但在这人手里，就好像变成了两只小鸡，连动都动不了。

和这大汉比起来，这两人的确也和两只小鸡差不多。

他将他们提得离地约莫有一尺多高，看看他们在空中手舞足蹈，那双发亮的眼睛里，似乎还带着些笑意。

但他的声音还是凶得很，厉声道：“你们两个小把戏仔细听着，你们方才说的楚大哥就是楚留香那老臭虫，快带我去找他……”

小秃子大骂道：“你是什么东西，敢骂楚大哥是老臭虫，你才是个大臭虫，黑臭虫。”

小麻子也大骂道：“楚大哥只要用一根小指头，就能将你这臭虫捏死，我劝你还是……还是夹着尾巴逃吧。”

小秃子道：“臭虫哪有尾巴，臭虫的尾巴是长在头上的，夹也夹不住。”

两人力气虽不大，胆子却不小，骂人的本事更是一等一，此刻已豁出去了，索性骂个痛快，就算脑袋开花也等骂完了再说。

谁知这大汉反而笑了，大笑道：“好，算你们两个小把戏有种，但别人怕那老臭虫，我却不怕，若比起喝酒来，他更差得多，你们若不信，为何不问他去。”

第十二回 一夜缠绵

气锅鸡、红烂鸭、狮子头、清蒸鱼……这些都是要讲究火候的功夫名菜，梁妈想必已准备一整天了。

但这些菜现在却还是原封不动的放在桌子上，因为桌上只剩下了两个人，而这两人连一点吃菜的意思都没有。

客人并没有走，走的反而是主人，每个人走的时候，都有一套很好的理由，虽然谁都听得出那些理由是编的。

他们的意思只不过是想将楚留香和石绣云两个人单独留下来而已，这意思非但楚留香懂得，石绣云也懂得。

妙的是她并没有要别人留下来，自己也没有走。

她拿着筷子，轻轻敲着酒杯，像是想敲碎屋子里的静寂，又像是觉得这双手没处安放，所以要找些事来做做。

她脸上薄薄的一层红晕，在淡淡的灯光下看来，真是说不出的娇艳，说不出的妩媚。

她低垂着眼，长长的睫毛覆盖在眼帘上，白玉般的牙齿轻轻咬着樱桃般的红唇，咬得却又不太重。

院子里秋风吹着梧桐。

翠碧色的酒，浮动着阵阵幽香。

如此佳夜，如此佳人，如此美酒，纵然不饮，也该醉了。

对佳人和美酒，楚留香的经验也许比大多数的人都丰富得多，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此刻他的心竟也在跳个不停。

他很少听到自己心跳的声音。

石绣云忽然抬起眼睛，眼波从他的脸上滑到他的手，面靥上露出了一对浅浅的酒涡。

她轻轻的问：“你不敬我酒？”

楚留香道：“你会喝酒？”

石绣云眼波流动，道：“你若敢跟我拼酒，我一定把你灌醉。”

楚留香也笑了，道：“好，我敬你一杯。”

石绣云撇了撇嘴，道：“多小气，要敬就敬三杯，你……你怕我会喝醉？”

她很快的倒了三杯酒，很快的就喝了下去。

一个人会不会喝酒，从他举杯的姿势就可以看得出，楚留香一看她举杯的姿势，就知道她至少是喝过酒的。

他也喝了三杯，笑道：“老实说，我倒真未想到你会喝酒，而且酒量还不错。”

石绣云用眼角瞟着他，道：“怎么，你看我像是乡下人，是不是？告诉你，乡下人也会喝酒的。”

她又开始倒酒，悠悠的接着道：“再告诉你，今年过年的时候，我一个人就喝了一坛，你信不信？”

楚留香失笑道：“如此说来，我倒真该找小胡来跟你喝酒才是。”

石绣云道：“小胡是谁？”

楚留香道：“他叫胡铁花，是我的老朋友，也是我的好朋友，他的酒量比我强得多。”

石绣云笑道：“好，下次你把他找来，我把他灌醉给你看，可是今天……今天……我却只要跟你喝酒。”

她举起杯，道：“来，我敬你。你敬我三杯，我敬你六杯，我的气派比你大多了吧？”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六杯？”

石绣云咕嘟一口，将第一杯酒喝了下去，道：“六杯，你嫌少？还是嫌多了？”

楚留香笑道：“好像是多了些。”

石绣云瞪着他，娇嗔道：“怎么，你怕我喝醉是不是？只要你自己不醉就好了，莫管我。”

这六杯酒她喝得更快，喝完了她的脸更红了。

楚留香柔声道：“我喝完了这六杯，就送你回去好不好？”

石绣云眼珠子一转，道：“你……你先喝完再说。”

六杯酒在楚留香说来，自然算不了什么。

他喝完了六杯，就问道：“现在你该回去了吧。”

石绣云咬着樱唇，低下头，慢慢的将一双新绣鞋脱了下来，却将一双白生生的天足盘在椅上，然后又慢慢的抬起头，凝注着楚留香，一字字道：“我不回去。”

楚留香道：“你……你不回去？为什么？”

石绣云又倒酒，道：“没有为什么，我就是不想回去。”

她眼波在楚留香脸上一转，嫣然道：“来，现在该轮到你敬我酒了。”

楚留香只有摸鼻子，摸自己的鼻子。

石绣云垂下头，幽幽的道：“我的心情不好，我想喝酒，你难道就不肯陪陪我？”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道：“只要你不喝醉，我陪你喝三天都没关系。”

石绣云道：“你怕我喝醉？”

楚留香苦笑道：“谁喝醉我都怕，我什么都不怕，就怕喝醉酒的人。”

石绣云噗哧一笑，道：“我保证绝不喝醉，行不行？”

楚留香只有举杯，道：“好，我敬你。”

其实楚留香自然也知道，没有人能保证自己不喝醉的，惟一能要自己不喝醉的法子，就是根本不喝。

这法子虽不算妙，但却很有效。

只可惜很多人都不肯用这法子，所以每天喝醉酒的人还是很多。

楚留香也知道劝人喝酒固然不好，劝人不喝也不好，因为你越劝他不喝，他往往会喝得越多。

他只希望石绣云的酒量真的不错。

石绣云酒量的确不错，只不过没有她自己想像中那么好而已——每个人的酒量都没有自己想像中那么好的。

石绣云的眼波已不如方才那么灵活了。

她瞪着楚留香，用筷子指着楚留香的鼻子，吃吃笑道：“你不是好人，我早就知道你不是好人……我第一次看见你的时候，就知道我要倒楣了。”

楚留香苦笑道：“我哪点不好？”

石绣云格格笑道：“你把我灌醉了……你把我灌醉了。”

楚留香又好气，又好笑，道：“你不是说你不会醉的吗？”

石绣云皱了皱鼻子，扮了个鬼脸，又把脚放了下去，喃喃道：“这么闷，闷死人，陪我出去走走好不好。”

楚留香立刻站了起来，道：“好。”

石绣云弯下腰，几乎将头伸到桌子底下了，道：“我的鞋……我的鞋子呢？”

她的鞋子已踢到楚留香这边来了。

楚留香只有替她捡了起来。

谁知石绣云抬起脚，吃吃笑道：“你替我穿上……你不替我穿上，我就不走。”

纤秀的脚，盈盈一握。

楚留香的心不觉又在跳。

对他这样的男人说来，这小丫头做得实在未免太过分了，简直就好像在欺负他，好像说他不敢似的。

楚留香简直忍不住想给她点教训了。

可是这次楚留香却什么也没有做，只是替她穿上鞋，扶她出了门，她两只手挂在楚留香肩膀上，整个人都挂在他肩膀上。

夜凉如水。

星光映在青石板路上，青石板路映着星光。

秋风温柔得就像是情人的呼吸。

楚留香忽然觉得自己也有些醉了。

他全未看到黑暗中还有双发光的眼睛在盯着他。

木屋里并不太暗，因为星光也悄悄的潜了进来。

楚留香也不知为什么要听石绣云的话，为什么又将她带来这里，也许他真的有些醉了。

石绣云快乐得就像只云雀，轻灵的转了个身，道：“你可知道我为什么要到这里来？”

楚留香没有说话。

石绣云道：“因为这是我第一眼看到你的地方。”

楚留香道：“走吧。”

此时此刻，突然说出这两个字来，实在妙得很。

石绣云道：“走？为什么要走？”

楚留香道：“你若再不走，可知道我会怎么样？”

石绣云娇笑着，摇着头。

楚留香尽量使自己的表情看来凶狠些，沉着声音道：“你既已知道我不是好人，你就该猜得出我要做什么事，你快些走是你的运气，否则我就要撕破你的衣服，然后……”

他话还没有说完，石绣云突然“嘤咛”一声，投入他怀里，紧紧的勾住了他的脖子，道：“你真坏，坏死了，我就知道你总有一天会这样对我的。”

楚留香怔住了。

他只不过是在嘴上说说，想吓吓她而已，谁知她自己反而“实行”了起来，他想推……

他却推到了最不该推的地方。

石绣云的笑声如银铃，断断续续的银铃，她握起了他的手，将他的手塞入她的衣襟里，悄悄道：“你摸摸我身上是不是在发烧？”

她身上的确在发烧。

楚留香虽然有些舍不得，还是很快的就将手抽了出来，谁知石绣云却又拿起他的手，狠狠咬了一口。

她咬着他的手指，道：“你这个坏东西，你一直在勾引我，从头到尾都在勾引我，你以为我不知道？现在你又要逃了，你若敢逃走，小心我咬断你的手指。”

楚留香是个男人，而且没有毛病。

一点毛病也没有。

太阳已升起。

阳光照入窗户，照在石绣云腿上。

她的腿修长，笔挺。

就算再挑剔的人，也不能不承认这双腿诱人得很。

楚留香的目光从她的腿，慢慢移到她脸上，她脸上还有一抹红晕，呼吸是那么安详，睡得就好像婴儿一样。

望着这张脸，楚留香心里忽然有说不出的后悔。

他并不是柳下惠，也从来不想做柳下惠，可是这一次，他却希望昨天晚上自己是个柳下惠。

他也曾经和别的女孩子很亲密，但是那都不同。那些女孩子都很坚强，都很有勇气。

他知道她们纵然会对他怀念，也不会为他痛苦。

而现在依偎在他身上的女孩子却不同，她是如此纯真，如此幼稚，如此软弱……

他不敢想像自己离开她之后，她会怎么样?

“她会不会自杀？”

想到这里，楚留香真恨不得重重打自己几个耳光了。

石绣云的腿轻轻缩了缩，脸上渐渐又露出了酒涡。

然后她睁开了眼睛。

楚留香几乎不敢接触她的眼波。

石绣云翻了个身，忽然轻轻的呻吟了起来，带着笑道：“我的头好疼。”

楚留香柔声道：“想到第二天的头疼，以后你总该少喝些酒了吧。”

石绣云吃吃笑道：“我听说爱喝酒的人记性都不好，过两天就会将酒醉后的难受忘得干干净净了。”

楚留香也不禁失笑道：“一点也不错，据我所知，小胡至少已经戒了一千次酒了，每次头疼时他都嚷着要戒酒，可是不到半天就开了戒。”

石绣云坐了起来，揉揉眼睛，笑道：“原来太阳已升得这么高了。”

楚留香道：“时候的确已不早，我……我实在不想走……”

他本要接着说：“虽不想走，却非走不可。”

可是这句话他无论如何也说不出来。

谁知石绣云却道：“你不想走，我却要走了。”

楚留香怔了怔，道：“你……”

石绣云道：“我知道你也该走了。”

楚留香道：“那么……那么以后我们……”

石绣云道：“以后？我们没有以后，因为以后你一定再也见不着我。”

楚留香怔住了。

石绣云忽然笑了笑，道：“你为什么吃惊？你难道以为我会缠住你，不放你走？”

她亲了亲楚留香的脸，站起来，开始穿衣服，深深道：“我和你根本就不是一个世界里的人，我就算能勉强留住你，或者一定要跟你走，以后也不会幸福的。”

楚留香简直说不出话来。

石绣云温柔的一笑，道：“我是个很平凡的人，以前一直过着平凡的日子，以后过的也一定是很平凡的日子，在我这一生中，能够跟你有这么样不平凡的一天……只要一天，我已很满足了，以后到我很老的时候，至少我还有这么一天甜蜜的回忆。”

她温柔的凝注着楚留香，柔声接道：“所以我无论如何都该感激你。”

楚留香坐在那里，心里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石绣云又亲了亲他，然后忽然就转身很快的走了出去，甚至连头都没有回过来瞧他一眼。

楚留香本来是希望她能好好走的，但现在她真的好好走了，楚留香心里反而觉得有些发酸、发苦。

他本来一心希望她走，现在却又希望她不要走得这么快了——人人都说女子的心情不可捉摸，其实男人又何尝不是如此。

楚留香盯着那扇门，好像希望她会忽然又推开门走进来似的。

门果然被推开了……

但从门外走进来的并不是温柔美貌的石绣云，而是条酒气冲天、刚生出满脸胡碴子的颀长大汉。

楚留香叫了起来，道：“小胡，你怎么会找到这里来了？”

胡铁花没有回答这句话，却摇着头笑道：“老臭虫，你实在有两手……你是用什么法子将那女孩子骗得肯乖乖走了的？这法子你一定得教教我。”

楚留香满肚子苦水，却吐不出来，拍着脸道：“我何必教你，反正女孩子一看到你就逃得比马还快。”

他虽是在故意气气胡铁花，但也知道胡铁花绝不会生气，更不会难受——无论谁想要胡铁花难受，都困难得很。

谁知胡铁花听了这话，立刻哭丧着脸，笑也笑不出来了，站在那里发了半天呆，竟“啪”的给了自己一个耳刮子，大声道：“不错，你说的一点也不错，我是个酒鬼，又是个穷光蛋，又懒、又脏、又丑，若有女孩子见了我不逃，那才是怪事。”

楚留香也看呆了。

他知道胡铁花并不是个喜欢开玩笑的人，他认识胡铁花二十多年，胡铁花永远都是高高兴兴，得意洋洋的。

现在他怎会变成这种样子？难道他有了什么毛病？

只见胡铁花眼泪汪汪的，居然像是要掉眼泪了。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谁会说你丑，那人眼睛一定瞎了，你看你的鼻子、眉毛、眼睛……尤其是你这双眼睛，一万个男人中也找不出一个。”

胡铁花不由自主抬起手摸了摸自己的眼睛，像是觉得高兴了些，但忽又摇了摇头，苦着脸道：“就算我眼睛长得还不错也没有用，我是个穷光蛋。”

楚留香道：“男子汉大丈夫，穷一点有什么关系，只要你穷得骨头硬……世上的女孩子并非个个都是见钱眼开的。”

胡铁花不由自主挺起了胸膛，但忽又缩了下去，摇头道：“只可惜我又是个酒鬼。”

楚留香忍住笑道：“喝酒又有什么不好？喝酒的人才有男子气概，古来有名的英雄、将相、诗人，哪个不喝酒，女孩子见到你喝酒的豪

气，一颗心早已掉在你酒杯里了。”

这话倒不假。

那年夏天，他们在莫愁湖上喝酒，胡铁花喝醉了，糊里糊涂的就答应了要和高亚男成亲。

但第二天他就将这回事忘了，高亚男却未忘，硬逼着他要她，还说他若赖账，她没有脸活下去，她就要自杀。

这下子立刻将胡铁花吓得落荒而逃，高亚男就在后面追，据胡铁花自己说，她竟追了他两三年。

这本是胡铁花的得意事，楚留香以为总可叫胡铁花开心些了，谁知胡铁花一听“高亚男”这名字，一张脸立刻就变得像吊死鬼一样。

楚留香奇怪，试探着问道：“莫非你又见着高亚男了？”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讶然道：“她难道还不理你？”

胡铁花道：“她……她就是不理我，简直就好像不认得我这个人似的。”

说出这句话，他更像个刚受了委屈的孩子。

楚留香更奇怪了，拉着他坐了下来，道：“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仔细说给我听听。”

胡铁花道：“有一天我得了两坛好酒，就去找‘快网’张三，因为他烤的鱼最好，我记得你也很爱吃的。”

楚留香笑道：“不错，只有他烤的鱼，不腥不老，又不失鱼的鲜味。”

胡铁花道：“我和他正坐在船头烤鱼吃酒，忽然有条船很快的从我们旁边过去，船上有三个人，其中有个我觉得很面熟。”

楚留香失笑道：“高亚男？”

胡铁花点着头长叹道：“那时我也大吃一惊，就追下去，想跟她打个招呼，谁知她根本不理我，我拼命向她招手，她就像没瞧见。”

楚留香道：“也许……也许她真的没有看到你。”

胡铁花道：“谁说的？她就坐在窗口，眼睛瞪了我半天，却像是瞪着根木头似的，我一路追下去，她一路坐在窗口，可就是不理我。”

楚留香道：“你为什么不索性跳上她的船？去问个明白。”

胡铁花苦着脸道：“我不敢。”

楚留香失笑道：“你不敢？为什么？她顶多也不过只能把你踢下船而已。”

胡铁花叹道：“因为她的师父，华山派的那老尼姑也在船上，我倒真有点怕……我不是怕她别的，就怕她那张脸。”

华山剑派当代掌门人“枯梅大师”，庄严持重，据说已有三十年未露笑容，江湖中人无论谁见到她都难免有些害怕的。

楚留香动容道：“枯梅大师已有二十余年未履红尘，这一次怎会下山来了？”

他忽然觉得这件事很有趣了，若没有十分重大的事，枯梅大师绝不会下华山，她既已下了华山，就必定有大事要发生。

楚留香忽然用力一拍胡铁花肩头，道：“你莫难受，等我这里的事办完了，就陪你去找她，问问她为何不理你？”

胡铁花嘴角动了动，忽然道：“你见了枯梅大师，一定也会大吃一惊的。”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因为她已还俗了。”

楚留香叫了起来，道：“枯梅大师会还俗！你见了鬼吧。”

枯梅大师落发出家已有四十余年，修为功深，戒律精严，若说她也会还俗，那简直比说楚留香做了和尚还要令人吃惊。

胡铁花苦笑道：“我也知道这件事无论说给谁听，都绝没有人会相信，但她的的确确是还俗了。”

楚留香道：“你只怕是看错人了吧。”

胡铁花道：“枯梅大师的容貌，任何人看了一眼都不会忘记，何况是我？”

楚留香道：“可是……”

胡铁花道：“我见着她时，她穿的是件紫缎团花的花袍，手里扶着根龙头拐杖，头上白发苍苍，看来就像是位子孙满堂的诰命夫人。”

楚留香说不出话来了。

枯梅大师居然下了华山，已令人吃惊，她会还俗，更令人难信，这其中必定又牵涉到一件稀奇古怪的大事。楚留香的兴趣越来越浓厚了。

他忽然跳了起来，飞奔出去，道：“你在这里等我，午时前后，我一定回来陪你去。”

江湖中的确又发生了件大事，无论谁想管这件闲事，都难免要有杀身之祸，楚留香若是聪明人，就该避得远远的。

只可惜聪明人有时也会做傻事。

蝙蝠传奇

第一回 燃烧的大江
第二回 玉带中的秘密
第三回 推测
第四回 心怀鬼胎
第五回 死客人
第六回 白蜡烛
第七回 死神的影子
第八回 谁是凶手
第九回 朱砂掌印
第十回 第八个人
第十一回 凶手
第十二回 棺材里的灵机
第十三回 海上明灯
第十四回 人鱼
第十五回 虚惊
第十六回 船舱中的蝙蝠
第十七回 人间地狱
第十八回 地狱中的温情
第十九回 蝙蝠公子
第二十回 决战
第二十一回 文无第二，武无第一
第二十二回 又入地狱
第二十三回 希望永在人间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燃烧的大江

武林七大剑派，唯有华山的掌门人是女子，华山自“南阳”徐淑真接掌华山以来，门户便为女子所掌持。此后华山门下人材虽渐凋落，但却绝无败类，因为这些女掌门人都谨守着徐淑真的遗训，择徒极严，宁缺毋滥。

华山派最盛时门下弟子曾多达七百余人，但传至饮雨大师时，弟子只有七个了，饮雨大师择徒之严，自此天下皆知。

枯梅大师就是饮雨大师的衣钵弟子，江湖传言，枯梅大师少女时为了要投入华山门下，曾在华山之巅冒着凛冽风雪长跪了四天四夜，等到饮雨大师答应她时，她全身都已被埋在雪中，几乎返魂无术。

那时她才十三岁。

七年后，饮雨大师远赴南海，枯梅留守华山，“太阴四剑”为了报昔年一掌之仇，大举来犯，扬言要火焚玄玉观，尽歼华山派，枯梅大师身受轻重伤三十九处，还是浴血苦战不懈，到最后太阴四剑竟没有一人能活着下山。

自此一役后，武林中人都将枯梅大师称为“铁仙姑”。

又五年后，青海“冷面罗刹”送来战书，要和饮雨大师决战于泰山之巅，饮雨若败了，华山派便得投为罗刹帮的属下。

这一役事关华山派成败存亡，但饮雨大师却偏偏在此时走火入魔，华山既不能避而不战，枯梅就只有代师出战。

她也知道自己绝非“冷面罗刹”敌手，去时已抱定必死之心，要和冷面罗刹同归于尽。

冷面罗刹自然也根本没有将她放在眼里，就让她出题目，划道儿，枯梅大师竟以大火燃起一锅沸油，从容将手探入沸油中，带着笑说：“只要冷面罗刹也敢这么做，华山就认败服输。”

冷面罗刹立刻变色，跺脚而去，从此足并再未踏入中原一步，但枯梅大师的一只左手，也已被沸油烧成焦骨。

这也就是“枯梅”两字的由来。

自此一役后，“铁仙姑”枯梅师太更是名动江湖，是以二十九岁时便已接掌华山门户，至今已有三十年。

三十年来，华山弟子从未见过她面上露出笑容。

枯梅大师就是这么样一个人，若说她这样的人，也会蓄发还俗，江湖中只怕再也不会有一个人相信。

但楚留香却非相信不可，因为这确是事实……

黄昏。

夕阳映着滚滚江水，江水东去，江湾处泊着五六艘江船，船上居然也有袅袅炊烟升起，仿佛是个小小的江上村落。

江船中有一艘显得分外突出，这不但因为船是崭新的，而且因为船上的人太引人注意。

窗上悬着竹帘，竹帘半卷，夕阳照入船舱，一个白发苍苍的老妇人，端坐在船舱正中的紫檀木椅上。

她右手扶着根龙头拐杖，左手藏在衣袖里，一张干枯瘦削的脸上，满是伤疤，耳朵缺了半个，眼睛也少了一只，剩下的一只眼睛半开半合，开合之间，精光暴射，无论谁也不敢逼视。

她脸上绝无丝毫表情，就端端正正的坐着，全身上下纹风不动，像是亘古以来就已坐在那里的一尊石像。

她身子很瘦小，但却有种说不出来的威严，无论谁只要瞧上她一眼，连说话的声音都会压低些。

这位老妇人已是十分引人注意的了，何况她身旁还有两个极美丽的少女，一个斯斯文文，秀秀气气，始终低垂着头，仿佛羞见生人，另一个却是英气勃勃，别人瞧她一眼，她至少瞪别人两眼。

崭新的江船、奇丑的老太婆、绝美的少女……这些无论在哪里都会显得很特出，楚留香远远就已瞧见了。

他还想再走近些，胡铁花却拉住了他，道：“你见过枯梅大师么？”

楚留香道：“四年前见过一次，那次我是陪蓉儿她们去游华山时远远瞧过她一眼。”

胡铁花道：“你还记不记得她的模样？”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自己也说过，无论谁只要瞧过她一眼，就永远忘不了的。”

胡铁花道：“那么你再看看，坐在那船里的是不是她？”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道：“我简直有些不相信自己的眼睛。”

胡铁花笑道：“你鼻子有毛病，难道眼睛也有毛病了吗？这倒是好消息。”

楚留香的鼻子不通气，胡铁花一直觉得很好玩，因为他觉得自己身上至少总还有一样比楚留香强的地方。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想她未必是真的还了俗，只不过是在避人耳目而已。”

胡铁花道：“为什么要避人耳目？”

楚留香道：“枯梅大师居然会下华山，自然是为了件大事。”

胡铁花道：“这见鬼的地方，会有什么大事发生？何况枯梅大师的脾气你又不是不知道，她这一辈子怕过谁？她可不像你，总是喜欢易容改扮，好像见不得人似的。”

楚留香也说不出话来了，他望着那满面英气的少女，忽然笑道：“想不到高亚男倒还是老样子，非但没有老，反而显得更年轻了，看来没有心事的人总是老得慢些。”

胡铁花板起了脸，冷冷地道：“在我看来，她简直已像是个老太婆了，你的眼睛只怕真有了毛病。”

楚留香笑道：“但我的鼻子却像是好了，否则不会嗅到一阵阵酸溜溜的味道。”

就在这时，突见一艘快艇急驶而来。

艇上只有四个人，两人操桨，两人迎风站在船头，操桨的虽只有两人，但运桨如飞，狭长的快艇就像是一根箭，眨眼间便已自暮色中驶入江湾，船头的黑衣大汉身子微微一揖，就窜上了枯梅大师的江船。

楚留香的鼻子虽然不灵，但老天却没有亏待他，另外给了他很好的补偿，让他的眼睛和耳朵分外灵敏。

他虽然站得很远，却已看出这大汉脸上带着层水锈，显然是终年在水上讨生活的朋友，站在起伏不定的快艇上，居然稳如平地，此刻一层动身形，更显出他非但水面上功夫不弱，轻功也颇有根基。

楚留香也看到他一跃上了江船，就沉声问道：“老太太可是接到帖子而来的么？我们是奉命前来迎……”

他一面说话，一面大步走入船舱，说到这里，“接”字还未说出来，枯梅大师的拐杖一点，他的人就凌空飞起，像个断了线的风筝般的飞出了十几丈，“噗通”一声，落入江水里。

快艇上三个人立刻变了颜色，操桨的霍然抡起了长桨，船头上另一个黑衣大汉厉声道：“我兄弟来接你们，难道还接错了吗？”

话未说完，突见眼前寒光一闪，耳朵一凉，他忍不住伸手摸了摸，顿时就变得面无人色。

剑光一闪间，他耳朵已不见了。

但眼前却没有人，只有船舱中一位青衣少女腰边的短剑仿佛刚入鞘，嘴角仿佛还带着冷笑。

枯梅大师还是静静的坐在那里，她身旁的紫衣少女正在为她低诵着一卷黄经，根本连头都未曾抬起。

船舱中香烟缭绕，静如佛堂，像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那快艇已被吓走了，去时比来时还要快得多。

胡铁花摇着头，喃喃道：“这么大年纪的人了，想不到火气还是这么大。”

楚留香微笑道：“这就叫姜桂之性，老而弥辣。”

胡铁花道：“但枯梅大师将船泊这里，显然是和那些黑衣人约好了的。”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那么人家既然如约来接她，她为何却将人家赶走？”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只因那些人对她礼貌并不周到，枯梅大师虽然修为功深，但却最不能忍受别人对她无礼。”

胡铁花摇着头笑道：“枯梅大师的脾气江湖中人人都知道，那些人却偏要来自讨苦吃，如此不识相的人倒也少见得很。”

楚留香道：“这只因他们根本不知道她就是枯梅大师。”

胡铁花皱眉道：“那些人若连她是谁都不知道，又怎会约她在这里见面呢？”

楚留香笑了，道：“我既不是神仙，又不是别人肚里的蛔虫，你问我，我去问谁？”

胡铁花撇了撇嘴，冷笑道：“人家不是说楚留香一向‘无所不知，无所不晓’吗？原来你也有不知道的事。”

楚留香只当没听到他的话，悠然道：“几年不见，想不到高亚男不但人更漂亮了，谁能娶到这样的女孩子做太太，可真是福气。”

胡铁花板起了脸，道：“你既然这么喜欢，我就让给你好了。”

楚留香失笑道：“她难道是你的吗？原来你……”

他并没有说完这句话，因为他已发现方才那快艇去而复返，此刻又箭一般的急驶而来。

船头上站着个身长玉立的轻衫少年，快艇迎风破浪，他却像钉子般钉在船头，动也不动。

胡铁花道：“原来他们是找救兵去了，看来这人的下盘功夫倒不弱。”

快艇驶到近前，速度渐缓。

只见这轻衫少年袍袖飘飘，不但神情很潇洒，人也长得很英俊，脸上更永远都带着笑容，远远就抱拳道：“不知这里可是蓝太夫人的座船么？”

他语声不高，却很清朗，连楚留香都听得很清楚。

枯梅大师虽仍端坐不动，却向青衣窄袖的高亚男微一示意，高亚男这才慢吞吞的走到船头，上上下下打量了这少年几眼，冷冷道：“你是谁？来干什么？”

少年赔着笑道：“弟子丁枫，特来迎驾，方才属下礼数不周，多有得罪，但求蓝太夫人及两位姑娘恕罪。”

他不但话说得婉转客气，笑容更可亲。

高亚男的脸色不觉也和缓了些，这少年丁枫又赔着笑说了几句话，高亚男也回答了几句。

这几句话说得都很轻，连楚留香也听不到了，只见丁枫已上了大船，恭恭敬敬向枯梅大师行过礼，问过安。

枯梅大师也点了点头，江船立刻启碇，竟在夜色中扬帆而去。

胡铁花用指尖敲着鼻子，喃喃道："枯梅大师怎会变成蓝太夫人了？这倒是怪事。"

楚留香沉吟着道："看情形这些黑衣人约的本是蓝太夫人，但枯梅大师却不知为了什么缘故，竟冒蓝太夫人之名而来赴约。"

胡铁花道："枯梅大师为什么要冒别人的名？她自己的名声难道还不够大？"

楚留香道："也许就因为她名声太大了，所以才要冒别人的名！但以枯梅大师的脾气，竟不惜冒名赴约，这件事想必非同小可。"

胡铁花皱眉道："我实在想不通这会是什么样的大事？"

楚留香目光闪动，忽然笑了笑，道："也许她是为了替高亚男招亲来的，这位丁公子少年英俊，武功不弱，倒也配得过我们这位清风女剑客了。"

胡铁花板起了脸，冷冷道："滑稽，滑稽，你这人真他妈的滑稽得要命。"

在水上生活的人，也有他们生活的方式，晚上是他们休息、聊天、补网的时候，只要日子还能过得去，没有人愿意在晚上行船，所以天一黑之后，要想雇船就很不容易。

但楚留香总有他的法子。

楚留香雇船的时候，胡铁花以最快的速度去买了一大壶酒。

胡铁花这个人可以没有钱、没有家、没有女人，甚至连没有衣服穿都无妨，但却绝不能没有朋友、没有酒。

夜静得很，也暗得很。

江上夜色凄迷，也不知是烟？还是雾？

远远望去，枯梅大师的那艘船已只剩下一点灯光，半片帆影，但行驶得还是很快，楚留香他们的轻舟几乎已使尽全速，才总算勉强跟住它。

胡铁花高踞在船头上，眼睛瞬也不瞬的瞪着前面那艘船，一大口一大口的喝着酒，居然已有很久没有说话了。

楚留香已注意他很久了，忽然喃喃自语道：“奇怪，这人平时话最多，今天怎么连一句话都没有了？莫非是有什么心事？”

胡铁花想装作没听见，憋了很久，还是憋不住了，大声道：“我开心得很，谁说我有心事？”

楚留香道：“没有心事，为什么不说话？”

胡铁花道：“我的嘴正忙着喝酒，哪有空说话？”

他又喝了口酒，喃喃道：“奇怪奇怪，你这人平时看到酒就连命也不要了，今天却连一口酒都没喝，莫非有了什么毛病？”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的嘴正忙着在说话，哪有空喝酒？”

胡铁花忽然放下酒壶，转过头，瞪着楚留香道：“你究竟想说什么？说吧！”

楚留香道：“有一天，你弄了两坛好酒，就去找‘快网’张三，因为他烤的鱼又香又嫩，用来下酒是再好也没有的了，是不是？”

胡铁花道：“是。”

楚留香道：“你和他正坐在船头烤鱼吃酒，忽然有条船很快的从你们旁边过去，船上有三个人，其中有个人你觉得很面熟，是不是？”

胡铁花道：“是。”

楚留香道：“你觉得面熟的人，原来就是高亚男，你已有很久没有见到她了，就想跟她打个招呼，她就像没瞧见，你想跳上她的船去问个明白，又不敢，因为枯梅大师也在那条船上，你虽然天不怕，地不怕，但枯梅大师却是你万万不敢惹的，是不是？”

胡铁花这次连“是”字都懒得说了，直着脖子往嘴里灌酒。

楚留香道：“枯梅大师已有二十余年未履红尘，这一次竟下山来了，而且居然改作俗家打扮，所以你才大吃一惊，才急着去找我，是不是？”

胡铁花忽然跳了起来，瞪着楚留香叫道：“这些话本是我告诉你的，是不是？”

楚留香道：“是。”

胡铁花道：“既然是我告诉你的，你为何又要来问我？你活见鬼了，是不是？”

楚留香笑了，道：“我将这些话再说一次，只不过是想提醒你几件事。”

胡铁花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高亚男想嫁给你的时候，你死也不肯娶她，现在她不理你，本也是天经地义的事，只不过……”

胡铁花抢着道：“只不过男人都是贱骨头，胡铁花更是个特大号的贱骨头，总觉得只有得不到的女人才是好的，是不是？”

楚留香笑道：“一点也不错。”

胡铁花板着脸道：“这些话我已不知听你说过多少次了，用不着你再来提醒我。”

楚留香道：“我要提醒你的，倒不是这件事。”

胡铁花道：“是哪件事？”

楚留香道：“你虽然是个贱骨头，但高亚男还是喜欢你的，她故意不理你，只不过因为她自己现在正要去做一件极危险的事，她不希望你知道。”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你虽不了解她，她却很了解你，你若知道她有危险，自然一定会挺身而出的，所以她宁可让你生她的气，也不肯让你去为她冒险。”

胡铁花怔住了，吃吃道：“如此说来，她这么样做难道全是为了我？”

楚留香道：“当然这是为了你，但你呢？你为她做了什么？”

他冷笑着接道：“你只会生她的气，只会坐在这里喝你的闷酒，只希望快点喝醉，醉得人事不知，无论她遇着什么事，你都看不到了。”

胡铁花忽然跳了起来，左手捆了自己个耳刮子，右手将那壶酒抛入江心，胀红着脸道：“你老臭虫说的不错，是我错了，我简直是个活活的大混蛋，既然明知眼前就有大事要发生，我就算渴死，也不能喝酒的。”

楚留香笑了，展颜道：“这才是好孩子，难怪高亚男喜欢你，她若知道你居然肯为她戒酒，一定也开心得很。”

胡铁花瞪眼道：“谁说我要戒酒，我只不过说这几天少喝而已……头可断，血可流，酒是不可戒的！”

楚留香笑道：“你这人虽然又懒、又脏、又穷、又喜欢喝酒、又喜欢打架，但还是个很可爱的人，我若是女人，也一定会喜欢你。”

胡铁花笑道：“你若是女人，若要喜欢我，我早就落荒而逃了，又怎会还坐在这里。”

楚留香和胡铁花这一生中，也不知经历过多少次危险了。

每逢他们知道有大事将发生时，一定会想法子尽量使自己的头脑保持清醒，精神保持轻松，尽量让自己笑一笑。

他们能活到现在，也许就因为他们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能笑得出。

不知何时，前面的船行已慢了下来，两条船之间的距离已渐渐缩短，雾虽更浓，那大船的轮廓却已清楚可见。

那大船上的人是不是也看到了这艘小船呢?

楚留香正想叫船行慢些，将两船间的距离再拉远，忽然发现前面那条船竟已停下，而且像是渐渐在往下沉落。

胡铁花显然也瞧见了，道：“前面船上的灯火怎么越来越低了？船难道在往下沉？”

楚留香道：“好像是的。”

胡铁花变色道：“船若已将沉，高亚男她们怎会全没有一点动静？”

这时两条船之间距离已不及五丈。

楚留香身形忽然掠起，凌空一转，已跃上那大船的船头。

船已倾没，船舱中已进水。

枯梅大师、高亚男、害羞的少女、黑衣少年丁枫，和操船摇橹的船夫竟已全都不见了。

夜色凄迷，江上杳无人影。

一阵风吹来，胡铁花竟已忍不住打了个寒噤，嗄声道：“这条船明明是条新船，怎么会忽然沉的？船上的人到哪里去了？难道全都被水

鬼抓去吃了么？”

他本来是想说句玩笑话的，但一句话未说完，忍不住又激灵灵的打了个寒噤，掌心似已沁出了冷汗。

他长长吸了口气，忽然又发觉江风中竟带着一种奇异的腥臭之气，忍不住问道：“这是什么味道？你……”

楚留香根本什么也没有嗅到，却发现江水上游流下了一片黑腻腻的油光，将他们这艘小船和已将沉没的大船全都包围住了。

胡铁花的语声已被一阵急箭破空之声打断，只见火光一闪，一根火箭自远处射入了江心。

接着，“蓬”的一响，刹那之间，整条江水都似已被燃着，变成了一个巨大的洪炉。

楚留香他们的人和船转瞬间就已被火焰吞没。

水，热得很！

楚留香和胡铁花泡在水里，头上都在流着汗。

他们却觉得很舒服。

因为这里并不是燃烧着的大江，只不过是个大浴池而已。

胡铁花将一块浴巾浸湿了，再拧成半干，搭在头上，闭着眼睛长长叹了口气，喃喃自语，道：“同样是水，但泡在这里的滋味就和泡在江水里不同，这正如同样是人，有的很聪明，有的却是呆子。”

楚留香眼睛也是闭着的，随口问：“谁是呆子？”

胡铁花道：“你是聪明人，我是呆子。”

楚留香失笑道：“你怎么忽然变得谦虚起来了？”

胡铁花笑道：“我本来也不想承认的，却也没有法子不承认，若不是你，我只怕早已被烧成了一把灰，哪里还有到这里来洗澡的福气。”

他又长长叹了口气，接着道：“老实说，那时我简直已吓呆了，再也想不通江水是怎么会被燃着的，更想不到火下面原来还是水，若不是你拉我，我还真不敢往下跳。”

楚留香笑了笑，道：“起火之前，你是不是嗅到了一种奇怪的味道？”

胡铁花道：“是呀……那时我忘了你鼻子不灵，还在问你，等我想起你根本好像没有鼻子时，火已起来了。”

楚留香道：“你知不知道那是什么味道？”

胡铁花道：“我若知道，又怎么会问你？”

楚留香悠然道：“有鼻子的人反倒要问没鼻子的人，倒也是件怪事。”

胡铁花笑了，道：“你方才没有让我被烧死，只算是你倒楣，无论你救过我多少次，我还是一样要臭骂你的。”

他不让楚留香说话，抢着又道：“这次你既然已救了我，就得告诉我那是什么味道。”

楚留香也笑了，道：“你这人至少还很坦白……我虽然没有嗅出那是什么味道，却看到了。”

胡铁花道：“看到了什么？”

楚留香道：“油。”

胡铁花道：“油？什么油？”

楚留香道：“那究竟是什么油，我也不太清楚，只不过我以前听说过藏边一带，地下产有一种黑油，极易点燃，而且火势一发就不可收拾。”

胡铁花皱眉道：“不错，我也觉得那味道有点油腥，但长江上怎么有那种黑油呢？”

楚留香道：“自然是有人倒下去的。”

他接着道：“你无论将什么油倒入水里，油一定是浮在水上的，所以还是可以燃着，但他们却忘了油既然浮在水面上，水面下就一定没有火，只要你有胆子往火里跳，就一定还是可以跳到水里去。”

胡铁花笑道：“若有人想烧死你这老臭虫，可真不容易。”

楚留香道：“但这些人能将藏边的黑油运到这里来，敢在大江上放火，可见他们绝不是寻常人物，一定有组织、有力量、有财源，而且很有胆子。”

胡铁花道：“我们竟没有看出那姓丁的小伙子有这么大的本事。”

楚留香道：“放火的人也许是丁枫，但他却绝不会是这些人的首脑……至于首脑是谁，你也不必问我，因为我也不知道。”

胡铁花皱着眉，沉吟着道：“他们发现了我们在跟踪，就不惜将自己那条新船弄沉，不惜在江上放火来烧死我们……这些人究竟想干什么？”

楚留香道：“我早已说过，这必定是件很惊人的事。”

胡铁花道：“可是枯梅大师和高亚男，会不会已遭了他们的毒手？”

楚留香道：“绝不会。”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他们费了这么多力气，难道为的就是要将枯梅大师和高亚男接走？”

楚留香道：“嗯，也许——”

胡铁花道：“他们若是对枯梅大师有恶意，枯梅大师怎么会跟着他们走呢？他们若是对枯梅大师没有恶意，又为何要做得如此神秘？”

他问完了这句话，就闭上眼睛，似乎根本不想听楚留香回答，因为他知道这些事是谁也回答不出的。

这地方叫“逍遥池”，是个公共浴室，价钱并不比单独的浴池便宜，但泡在热气腾腾的大池里洗澡，却别有一种情调：一面洗澡，一面还可以享受和朋友聊天的乐趣，所以苏浙一带的男人们，无论贫富，上午喝过了早茶，下午都喜欢到这里泡上一两个时辰。

浴池里当然不止他们两个人，但隔着一层薄薄的水雾，谁也看不清对方的面目，何况到这里来的人，大多是为了自己的享受，松弛松弛自己的神经，谁也不愿理会别人，也不愿别人理会自己。

在浴池的另一边，还有两三个人在洗脚、搓背，另外有个人已泡得头晕，正在旁边的清水槽前冲洗。

这几个人好像并没有留意到楚留香，楚留香也没有留意他们，在这种地方，大家都是赤条条的相会，谁也看不出对方的身份，无论是王侯将相，是名土高人，一脱光了，就和贩夫走卒全没有什么分别了。

楚留香很喜欢到这种地方来，他发现一个人只有在脱光了，泡在水里的时候，才能够完全了解自己，看清自己。

还有许多大商人也喜欢到这种地方来谈生意，因为他们也发现彼此肉帛相见时，机诈之心就会少些。

那边角落里有两个人正在窃窃私语，也不知在谈些什么，其中有个人楚留香仿佛觉得很面熟，一时却想不起是谁了。

站在水槽前的那人已冲完了，一面拧着布巾，一面走出去。

这人的两腿很细，很长，上身却很粗壮，肩也很宽，走起路来摇摇晃晃的，像是随时都可能跌倒。

但楚留香一眼就看出这人的轻功极高，所使的兵器分量却一定很重，显见也是位武林高手。

轻功高的人，所使的兵刃大多也是便于携带的，有时甚至只带暗器，轻功既高，又用重兵器的人江湖中并不多。

楚留香嘴角带着一丝笑意，似已猜出这人是谁了。

泡在水池里观察别人的举动，分析别人的身份，猜测别人的来历，也是到这里来洗澡的许多种乐趣之一。

那长腿的人刚走到门口，门外突然冲进一个人来。

这人的神情很张惶，仿佛被鬼在追着似的，一冲进来，就“噗通”一声，跳入水池里。

水花四溅，溅得胡铁花一头都是。

胡铁花瞪起眼睛，正想开口骂人，但一瞧见了这人，满面的怒容立刻变作了笑意，笑骂着道：“你这冒失鬼，不在河上下网，怎地跑到这里来了，难道想在这混水里摸几条鱼么？”

楚留香也失笑道：“我看你倒要小心些，莫要被他的‘快网’网了去。”

从外面冲进来的人，原来正是楚留香和胡铁花刚刚还谈起过的“快网”张三，这人不但水性高，鱼烤得好，而且机警伶俐，能说会道，眼皮杂，交的朋友也多，对朋友当然也很够义气。

这人样样都好，只有样毛病。

只要一看到好的珍珠，他的手就痒了，非想法子弄到手不可，黄金白银、翡翠玛瑙，样样都打动不了他的心。

他爱的只有珍珠。

他看到珍珠，就好像胡铁花看到好酒一样。

但现在他看到楚留香和胡铁花，却像是比看到珍珠还高兴，仰面长长吐出了口气，笑道："救苦救难活菩萨，我张三果然是福大命大，到处遇见贵人。"

胡铁花笑骂道："看你没头没脑的，莫非撞见鬼了么？"

"快网"张三叹了口气，苦笑道："真撞见鬼也许反倒好些，我撞到的实在比鬼还凶。"

胡铁花皱眉道："什么人居然比鬼还凶，我倒想瞧瞧。"

张三道："你……"

他刚开口，外面突然传入了一阵争吵声。

那长腿的人本已走出了门，此刻突又退了回来。

只见一个沙哑的男人声音道："姑娘，这地方你来不得的。"

另一人道："别人来得，凭什么我就来不得，凭什么我就来不得？"

声音又急又快，但却娇美清脆，竟像是个少女的口音。

那男人着急道："这是男人洗澡的地方，大姑娘怎么能进去？"

那少女道："你说不能进去，我就偏要进去，非进去不可。"

她冷笑了两声，语声又提高了些，道："臭小偷，你逃到这里，以为本姑娘就不敢来了么？告诉你，你逃到森罗殿，姑娘也要追你见阎罗王。"

胡铁花伸了伸舌头，失笑道："这小姑娘倒真凶得紧……"

他瞟了张三一眼，就发现张三的脸已吓得全无人色，忽然一头扎进又热又混的洗澡水里，竟再也不敢伸出头来。

胡铁花皱着眉笑道："有我们在这里，你怕什么？何必去喝人家的洗脚水。"

楚留香也笑了。

他一向喜欢遇到有趣的人，外面这小姑娘想必也一定有趣得很，他倒希望她真的敢闯到这里面来。

但又有什么女人敢闯进男人的洗澡堂呢？

外面越吵越凶，那浴室的掌柜大叫道：“不能进去，千万不能……”

话未说完，只听“啪”的一声，这人显见是被重重的掴了一巴掌，打得他连嘴都张不开了。

接着，外面就冲进两个人来，赫然竟真的是两个女人。

谁也想不到竟真有女人敢闯进男人的洗澡堂，那长腿的人身子一缩，也跳入水里，蹲了下去。

只见这大胆的女人不但年纪很轻，而且美极了，直鼻梁、樱桃嘴，一双眼睛又大又亮，天上也找不出这么亮的星星。

她打扮得更特别，穿的是一件绣着金花墨凤的大红箭衣，一双粉底官靴，配着同色的洒脚裤。头上戴着顶紫金冠，腰上束着同色的紫金带，骤然一看，正活脱脱像是个刚从靶场射箭下来的王孙公子。

但世上又哪有这么美的男人?

跟着进来的是一个十四五岁的小丫头，圆圆的脸，仿佛吹弹得破，不笑时眼睛里也带着三分甜甜的笑意。

楚留香和胡铁花对望一眼，心里都觉得有些好笑。

两人都已看出这少女金冠上本来是镶着粒珍珠的，而且必定不小，现在珍珠却已不见了。

珍珠到哪里去了呢?

“快网”张三这小子的毛病想必又犯了!

但“快网”张三非但水性精纯，陆上的功夫也绝不弱，轻功和暗器都很有两下子，为什么会对这小姑娘如此害怕?

这红衣少女一双大眼睛转来转去，水池里每个男人都被她瞪过几眼，胡铁花已被她瞪得头皮发痒。

亦条条的泡在水池里，被一个小姑娘瞪着——

这实在不是件好受的事。

那小丫头脸已早红了，躲在红衣少女背后，仿佛不敢往外瞧，却又不时偷偷的往楚留香这边瞟一眼。

楚留香觉得有趣极了。

红衣少女忽然大声道：“方才有个和猴子一样的男人逃进来，你们瞧见了没有？”

水池里的男人没有一个说话的。

红衣少女瞪着眼道：“你们只要说出来，我重重有赏，若是敢有隐瞒，可得小心些。”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忽然道：“姑娘说的可是个有点像猴子的人么？”

红衣少女道：“不错，你看到了？”

胡铁花悠然道：“若是这么样的人，我倒真见到了一个。”

水里的张三一颗心几乎已将从腔子里跳了出来，心里恨不得把胡铁花的嘴缝起来，叫他永远也喝不了一滴酒。

楚留香也觉得很好笑。

他当然知道胡铁花不是个出卖朋友的人，最多也只不过是想要张三吃些小苦头，把那毛病改一改。

那红衣少女眼睛更亮了，道：“那人在哪里？你说，说出来有赏。”

胡铁花道：“赏什么？”

红衣少女“哼”了一声，随手抛出了样东西，抛入水里，楚留香眼尖，已看出竟是锭黄澄澄的金子。

这小姑娘的出手倒一点也不小。

“能随手抛出锭黄金来的人，来头自然不小。”

楚留香觉得更有趣了。

胡铁花从水里捞起了那锭金子，像是还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仔细瞧了瞧，才眉开眼笑的道：“多谢姑娘。”

红衣少女道：“那人呢？在哪里？”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悠然道：“那人么……”

他也知道这时浴池里每个人都在瞪着他，每个人都带着一脸看不起他的神色，为了一锭金子就出卖朋友的人，毕竟还是惹人讨厌的。

但胡铁花还是不脸红，不着急，慢吞吞的伸出手来，往楚留香的鼻子上指了指，笑嘻嘻道：“人就在这里，姑娘难道没瞧见么？”

这句话说出，有的人怔住，有的人忍不住笑出声来。

楚留香更是哭笑不得。

红衣少女的脸都气白了，怒道：“你……你敢开我的玩笑！”

胡铁花笑道：“在下怎敢开姑娘的玩笑，喏，姑娘请看这人，岂非正活脱脱像是个猴子……姑娘找的难道不是他么？”

红衣少女瞪了楚留香一眼，看到楚留香那种哭笑不得的样子，目中也不禁现出一丝笑意。

那小丫头早已掩着嘴，吃吃的笑个不停。

胡铁花更得意了，笑着道：“这里像猴子的人只有他一个，姑娘找的若不是他，那在下可就不知道是谁了。”

红衣少女沉着脸，显然也不知该怎么样对付这人才好。

她究竟还年轻，脸皮这么厚的男人，她实在还没见过。

那小丫头瞟了楚留香一眼，忍住笑道：“姑娘，咱们不如还是走吧！”

红衣少女忽然“哼”了一声，大声道：“我为什么要走？为什么要走？”

她说得又急又快，常常将一句话重复两次，像是生怕别人听不清，她一句话说两次，比别人说一次也慢不了许多。

那小丫头道：“那小偷好像真的不在这里……”

红衣少女冷笑了几声，道：“其实我也不是完全来找他的。普天之下，什么地方我都见识过，只有这种地方没来过，我就偏要到这里来瞧瞧，看有谁敢把我赶出去！”

胡铁花抚掌笑道：“对，一个人活在世上，就是要像姑娘这样活着才有意思，像姑娘这样的人，在下一向是最佩服的了。”

红衣少女道：“哼！”

胡铁花道：“只可惜姑娘的胆子还是不够大。”

红衣少女瞪眼道：“你说什么？”

胡铁花笑嘻嘻道：“姑娘若敢也跳到这水池里来，才算真的有胆子、有本事！”

红衣少女的脸都气黄了，突然伸手一拉腰上束着的紫金带，只听“呛”的一声，她手里已多了柄精光四射的长剑。

这柄剑薄而细，正是以上好缅铁打成的软剑，平时藏在腰带里，用时迎风一抖，就伸得笔直。

这种剑刚中带柔，柔中带软，剑法上若没有很深造诣，要想使这种剑并不容易。

浴池里已有两个人面上露出了惊讶之色，像是想不到这骄纵泼辣的小姑娘，竟也能使这种软剑。

只见她脚尖点地，一闪身就跃上了浴池的边缘，反手一剑，向胡铁花的头顶上削了过去。

这一剑当真是又快、又准、又狠。

胡铁花“哎哟”一声，整个人都沉入水里，别人只道他已中剑了，谁知过了半晌，他又从水池中央笑嘻嘻的伸出头来，笑道：“我只不过要了姑娘一锭金子，姑娘就想要我的命么？”

红衣少女眼睛里似已将冒出火来，厉声道：“你若是男人，就滚出来，滚出来！”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我当然是男人，只可惜没穿裤子，怎么敢出来呢？”

红衣少女咬着牙，跺脚道：“好，我到外面去等你，谅你也跑不了。”

她毕竟是个女人，脸已有些红了，说完了这句话，就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像是已气得发抖。

那小丫头笑嘻嘻瞟了楚留香一眼，道：“你这朋友玩笑开得太大了，你还是赶紧替他准备后事吧！”

说到“准备后事”四字，她的脸也沉了下来，转身走了出去。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她倒真不是说笑了，我只有破费两文，去买棺材了。”

胡铁花笑道：“用不着棺材，把我烧成灰，倒在酒坛子里最好。”

清了清喉咙，又道：“其实我也不是存心开她玩笑的，只不过这小姑娘实在太凶、太横、太不讲理，而且动不动就要杀人，我若不教训

教训她，以后怎么得了？”

楚留香淡淡道：“只怕你非但教训不了她，还被她教训了。”

“快网”张三忽然悄悄从水里伸出头来，悄悄道：“一点也不错，我看你还是快些溜了吧。”

胡铁花瞪眼道：“溜？我为什么要溜？你以为我真怕了那小姑娘？”

张三叹了口气，道：“你可知道她是谁么？”

胡铁花道：“她是谁？难道会是王母娘娘的女儿不成？”

他接着又道：“看她的剑法，的确是得过真传的，出手也很快，但仗着这两手剑法就想欺人，只怕还差着些。”

张三道：“你也许能惹得了她，但她的奶奶你却是万万惹不起的。”

胡铁花道：“她奶奶是谁？”

张三的眼角无缘无故的跳了两下，一字字道：“她奶奶就是‘万福万寿园’的金太夫人，她就是金太夫人第三十九孙女‘火凤凰’金灵芝。”

胡铁花怔住了。

胡铁花是个死也不肯服输的人，但这位“金太夫人”他倒的确是惹不起的——非但他惹不起，简直没有人能惹得起。

若以武功而论，石观音、“水母”阴姬、血衣人……这些人的武功也许比金太夫人高些。

但若论势力之大，江湖中却没有人能比得上这金太夫人了。

金太夫人一共有十个儿子、九个女儿、八个女婿、三十九个孙儿孙女，再加上二十八个外孙。

她的儿子和女婿有的是镖头，有的是总捕头，有的是帮主，有的是掌门人，可说没有一个不是江湖中的顶尖高手。

其中只有一个弃武修文，已是金马玉堂，位居极品。还有一个出身军伍，正是当朝军功最盛的威武将军。

她有九个女儿，却只有八个女婿，只因其中有一个女儿已削发为尼，投入了峨嵋门下，传了峨嵋“苦因大师”的衣钵。

她的孙儿孙女和外孙也大都已成名立万，“火凤凰”金灵芝是最小的一个，也是金老太太最喜欢的一个。

最重要的是，金老太太家教有方，金家的子弟走的都是正路，绝没有一个为非作歹的，是以江湖中提起金太夫人来，大家都尊敬得很。

这样的人，谁惹得起?

胡铁花怔了半晌，才叹了口气，瞪着张三道：“你早就知道她是金老太太的孙女了？”

张三点头道：“嗯。”

胡铁花道：“但你还是要偷她的珍珠……你莫非吃鱼吃昏了、喝酒喝疯了么？”

张三苦笑道：“我本来也不敢打这主意，但那颗珠子……唉，那颗珠子她实在不该戴在头上的，我只瞧了一眼，魂就飞了，不知不觉的就下了手……唉，我又怎会想到她敢追到男人的洗澡堂来呢？”

只听火凤凰在外面大声道：“你反正跑不了，为何还不快出来！”

胡铁花皱了皱眉道：“这位姑娘的性子倒真急。”

他忽然拍了拍楚留香的肩头，赔笑道：“我知道你一向对女人最有法子，这位姑娘也只有你能对付她，看来我也只有请你出马了。”

楚留香笑了笑，悠然道：“我不行，我长得像猴子，女人一见就生气。”

胡铁花道：“谁说你长得像猴子？谁说的？那人眼睛一定有毛病，他难道看不出你是天下最英俊、最潇洒的男人么？”

楚留香闭上眼睛，不开口了。

胡铁花笑道：“其实，这也是个好机会，说不定将来你就是金老太太的孙女婿，我们做朋友的，也可以沾你一点光。”

楚留香像是已睡着，一个字也听不见。

张三悄悄道：“三十六计，走为上计，我看，你还是……”

胡铁花忽然湿淋淋的从水里跳了起来，大声道：“不管她是金老太太的孙女也好，银老太太的孙女也好，总不能蛮不讲理，她若不讲理，无论她是谁，我都能比她更不讲理。”

楚留香这才张开眼来，悠悠道：“从来也没人说过你讲理的。”

胡铁花已围起块布巾，冲了出去。

浴池里的人立刻也跟着跳出来，这热闹谁不想看?

那长腿的人走过时，忽然向楚留香笑了笑。

楚留香也对他笑了笑。

长腿的人带着笑道：“若是我猜的不错，尊驾想必就是……”

他向后面瞧了一眼，忽然顿住语声，微笑着走了出去。

走在他后面的正是楚留香觉得很面熟的人。

这人的脸红得就像是只刚出锅的熟螃蟹，也不知是生来如此？是被热水泡红？还是看到楚留香之后才胀红的?

他自始至终都没有向楚留香瞧过一眼，和他同行的人眼角却在偷偷瞟着楚留香，但等到楚留香望向他时，他就低下头，匆匆走了出去。

“快网”张三悄悄道：“这两人看来不像是好东西，我好像在哪里见过他们。”

楚留香似乎在想什么，随口道：“嗯，我好像也见过他们。”

张三道：“那个腿很长的人，轻功必定极高，派头也很大，想必也是个很有来头的人物，但我却从未见过他。”

他笑了笑，接着道：“我未见过的人，就一定是很少在江湖走动的。”

楚留香道：“嗯。”

张三道：“这地方虽然有码头，但平时却很少有武林豪杰来往，今天一下子就来了这么多人，倒也是件怪事。”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你说了这么多话，只不过想拉着我在这里陪你，是不是？”

张三的脸红了。

楚留香道：“但人家为你在外面打架，你至少也该出去瞧瞧吧！”

张三道：“好，出去就出去，跟你在一起，我哪里都敢去。”

楚留香道：“你出去之前，莫忘了将藏在池底的珍珠也带去。”

张三的脸更红了，摇着头叹道：“为什么我无论做什么事，总是瞒不过你……”

逍遥池的门不大。

浴室的门都不会大，而且一定挂着很厚的帘子，为的是不让外面的寒风吹进来，不让里面的热气跑出去。

现在帘子已不知被谁掀开了，门外已挤满了一大堆人。

居然有个大姑娘胆敢跑到男人的澡堂里来，已是了不得的大新闻，何况这大姑娘还拿着长剑要杀人。

胡铁花正慢吞吞的在穿衣服。

“火凤凰”金灵芝这次倒沉住了气，铁青着脸站在那里，只要有人敢瞧她一眼，她就用那双大眼睛狠狠的瞪过去。

胡铁花慢慢的扣好了扣子，道：“你难道真想要我的命？”

金灵芝道：“哼。”

胡铁花叹道：“年纪轻轻的小姑娘，为什么一翻脸就要杀人呢？”

金灵芝瞪眼道：“该杀的人我就杀，为什么要留着？为什么要留着？”

胡铁花道：“你一共杀了多少人？”

金灵芝道：“一千个，一万个，无论多少你都管不着。”

胡铁花道：“你若杀不了我呢？”

金灵芝咬着牙道：“我若杀不了你，就把脑袋送给你！”

胡铁花道：“我也不想要你的脑袋，你若杀不了我，只望你以后永远也莫要再杀人了，这世上真正该死的人并不多。”

金灵芝叱道：“好——”

一个字出口，剑光已匹练般刺向胡铁花咽喉。

她剑法不但又快又狠，而且一出招就是要人命的杀手。

胡铁花身形一闪，就躲开了。

金灵芝瞪着眼，一剑比一剑快，转瞬间已刺出了十七八剑，女子使的剑法大多以轻灵为主，但她的剑法走的是刚猛一路，只听剑风破空之声哧哧不绝，连门口的人都远远躲开了。

这地方虽是让顾客们更衣用的，但地方并不大，金灵芝剑锋所及，几乎已没有留下对方可以闪避的空隙。

只可惜她遇着的是胡铁花。若是换了别人，身上只怕已被刺穿了十七八个透明窟窿。

胡铁花别的事沉不住气，但一和人交上手，就沉得住气了，只因他和人交手的经验实在丰富极了，简直很少有人能比得上他，别人一打起架来总难免有些紧张，在他看来却好像家常便饭一样。

就算遇见武功比他高得多的对手，他也绝不会有半点紧张。所以别人看不出的变化，他都能看得出，别人躲不开的招式，他都能躲开。

只见他身形游走，金灵芝的剑快，他躲得更快。

金灵芝第十九剑刺出，突又硬生生收了回来，瞪着眼道：“你为何不还手？”

胡铁花笑了笑，道：“是你想杀我，我并没有想杀你！”

金灵芝跺了跺脚，道：“好，我看你还不还手，看你还不还手？”

她一剑刺出，剑法突变。

直到此刻为止，她出手虽然迅急狠辣，剑法倒并没有什么特别奇妙之处，“万福万寿园”的武功本不以剑法见长。

但此刻她剑法一变，只见剑光绵密，如拔丝、如剥茧、如长江大河，滔滔不绝，不但招式奇幻，而且毫无破绽。

就算不识货的人，也看得出这种剑法非寻常可比。

要知世上大多数剑法本都有破绽的，若是没有破绽，就一定不知经过多少聪明才智之士改进。

但这许多聪明才智之士既然肯不惜竭尽智力来改进这套剑法，那么这套剑法的本身，自然也必定有非凡之处。

“快网”张三躲在门后，悄悄道：“这好像是峨嵋派的‘柳絮剑法’。”

楚留香道：“不错。”

张三道：“她七姑是峨嵋苦因师太的衣钵弟子，这套剑法想必就是她七姑私下传授给她的。”

楚留香点了点头，还未回话。

只听金灵芝喝道：“好，你还不回手……你能再不回手算你本事！”

喝声中，她剑法又一变。

绵密的剑式，忽然变得疏淡起来。

漫天剑气也突然消失。

只见她左手横眉，长剑斜削而出，剑光似有似无，出手似快似慢，剑路似实似虚，招式将变未变。

不识货的人这次已看不出这种剑法有什么巧妙了。

有的人甚至以为这小姑娘心已怯，力已竭。

但楚留香看到她这一招出手，面上却已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他已看出这一招正是华山派的镇山剑法“清风十三式”中第一式“清风徐来”。

第二回 玉带中的秘密

武林七大门派齐名，说起来虽以“少林”、“武当”为内外家之首，其实“昆仑”、“点苍”、“峨嵋”、“南海”、“华山”，也各有所长，是以这七大门派互相尊敬，却也绝不相让。

只不过若是说起剑法来，无论是哪一门，哪一派的，都绝不敢与华山争锋，只因华山派这一套“清风十三式”的确是曼妙无俦，非人能及，连昆仑的“飞龙大九式”都自愧不如。

这“清风十三式”妙就妙在“清淡”两字，讲究的正是：“似有似无，似实似虚，似变未变。”正如羚羊豹角，无迹可寻，对方既然根本就摸不清他的剑路和招式，又怎能防避招架?

高亚男号称“清风女剑客”，剑法之高，连楚留香都佩服得很；但是她也并未将这“清风十三式”学全，只不过学会了九式而已。

除了高亚男外，枯梅大师根本就未将这“清风十三式”的心法传授给任何弟子，华山派以外的人，自然更无从学起。

但现在金灵芝居然竟使出了一招“清风徐来”，非但楚留香为之耸然动容，胡铁花更是吓了一大跳。

只听“哧”的一声，他衣襟已被剑划破，冰冷的剑锋堪堪贴着他皮肉划过，差点儿就要了他的命！

以胡铁花的武功，本来是不会躲不开这一招的，但他已不知见过高亚男使过多少次“清风徐来”了。这一招“清风徐来”的剑式，他也已学得似模似样，只不过其中的神髓，他却无论如何也学不会。

高亚男自然也绝不会将心法传授给他，枯梅大师门规严谨，谁也没这么大的胆子敢将师门心法私下传授给别人。

此刻金灵芝居然使出了一招“清风徐来”，而且神充气足，意在剑先，竟似已得到了“清风十三式”的不传之秘！

若是换了别人也还罢了，胡铁花却深知其中厉害，自然难免吃惊，一惊之下，心神大分，竟险些送了命！

金灵芝一招得手，第二招已跟着刺出。只见她出手清淡，剑法自飘忽曼妙，如分花拂柳，赫然又是一招“清风十三式”中的“清风拂

柳”！

就在这时，突见人影一闪，她的手腕已被一个人捉住。

这人来得实在太快，快得不可思议。

金灵芝眼角刚瞥见这人的影子，刚感觉到这人的存在，这人已将她的手腕脉门轻轻扣住。

这人的出手并不劲，但也不知怎的，金灵芝被他一只手扣住，全身的力气，就连半分也使不出来。

她大惊回头，才发现这人正是方才也泡在浴池里，被人骂做“活像只猴子”居然还面带笑容的人。

他现在面上正也带着同样的笑容。

金灵芝本觉他笑得不讨厌，现在却觉得他笑得不但讨厌，而且可恨极了，忍不住大叫了起来，道：“你想干什么？想两个打一个？不要脸，不要脸！”

楚留香等她骂完了，才微笑着道：“我只想请问姑娘一件事。”

金灵芝大声道：“我根本不认得你，你凭什么要问我？”

楚留香淡淡道：“既是如此，在下不问也无妨，只不过……”

他说到这里，忽然就没有下文了，居然真的是说不问，就不问。

金灵芝等了半晌，反而沉不住气了，忍不住问道：“只不过怎样？”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要问的是什么，姑娘说不定也想知道的。”

金灵芝道：“你要问什么？”

这句话她连想都没想，就脱口而出。

胡铁花暗暗好笑！

这老臭虫对付女孩子果然有一手，他曾经说过：“女孩子就像人的影子，你若去追她、逼她，她永远在你前面，你一转身，她就反而会来盯着你了。”这活看来倒真的是一点都不假。

只听楚留香沉声说道：“我只想请问姑娘，姑娘方才使出的这‘清风十三式’，是从哪里学来的？”

金灵芝的脸色突然变了，大声道：“什么‘清风十三式’？我哪里使出过‘清风十三式’来？你看错了，你眼睛一定有毛病。”

这就像小孩子偷糖吃，忽然被大人捉住，就只有撒赖，明明满嘴是糖，却硬说没有，明明知道大人不相信，还是要硬着头皮赖一赖。

谁知楚留香只笑了笑，居然也不再追问下去了。

金灵芝声音更大，瞪着眼道：“我问你，你是干什么的？八成也是那小偷的同党，说不定就是窝主，识相的就快把我那珍珠还来！”

人家不问她，她反而问起人家来了，这就叫“猪八戒倒打一耙”，自己心里有鬼的人，大多都会使这一套的。

楚留香还是不动声色，还是带着笑道：“窝主倒的确是有的，只不过……不是我。”

金灵芝道：“不是你是谁？”

楚留香道：“是……”

他伸出手，徐徐的划着圈子，指尖在每个人面前都像是要停下来，经过胡铁花面前的时候，胡铁花心里暗道：“糟了。”

他方才说楚留香“活像猴子”，以为楚留香这下子一定要修理修理他了，谁知楚留香的手并没有在他面前停下来。

那脸色好像熟螃蟹一样的人也早已穿起了衣服，穿的是一件紫缎团花的袍子，腰上还系着根玉带。

他身材本极魁伟，脱得赤条条时倒也没什么，此刻穿起衣服来，紫红的缎袍配着他紫红色的脸，看来当真是相貌堂堂，威风凛凛，派头之大，门里门外几十个人就没有一个能比得上他的。

他本来已经想走了，怎奈门口有人打架，出路被堵住，想走也走不了，只有站在旁边瞧热闹。

只是他仿佛对楚留香有什么忌惮，始终不敢正眼去看楚留香，只听楚留香将“是”字拖得长长的，到现在才说出一个“他”字。

他发现每个人脸上都现出了惊讶奇怪之色，而且眼睛都在望着他，他也有些奇怪了，忍不住想瞧瞧楚留香手指的是谁。

他再也想不到，楚留香的手正不偏不倚指着他的鼻子！

只听楚留香悠然道：“他不但是窝主，而且还是主使，那颗珍珠就藏在他身上！”

这紫袍大汉的脸立刻胀得比熟螃蟹更红了，勉强挤出一丝笑容，吃吃道：“这……这位朋友真会开玩笑。”

楚留香板着脸，正色道：“这种事是万万开不得玩笑的。”

紫袍大汉笑道：“这位姑娘的珍珠是圆是方在下都未见过，阁下不是在开玩笑是什么？”

这人显然也是经过大风大浪的老江湖了，骤然吃了一惊，神情难免有些失措，但立刻就恢复了从容。

楚留香目光四扫，道：“各位有谁看到过方的珍珠？……这位朋友若说连珍珠是圆的都不知道，那不但是在开玩笑，简直是在骗小孩子了。”

紫袍大汉看到别人脸上的神色，知道大家都已被这番话打动，他就算再沉得住气，此刻也不禁有些发急了，冷笑着道：“阁下如此血口喷人，究竟是什么意思？好在事实俱在，我也不必再多作辩驳……”

他一面说，一面往外走，似乎怒极之下，已要拂袖而去。

楚留香也没有拦他，只是放松了抓住金灵芝的脉门的手。

只见剑光一闪，金灵芝已拦住了这紫袍大汉的去路，用剑尖指着他的鼻子，冷笑着道：“你想溜？溜到哪里去？”

紫袍大汉的脸被剑光一映，已有些发青，勉强笑道：“姑娘难道真相信了他的话？”

金灵芝道：“我只问你，珍珠是不是你偷的？”

紫袍大汉用眼角瞟了楚留香一眼，道：“我若说珍珠是这人偷的，姑娘可相信么？”

楚留香淡淡道：“珍珠若在我身上，就算是我偷的也无妨。”

紫袍大汉的心仿佛已定了，冷笑道：“如此说来，珍珠难道在我身上么？”

楚留香道：“那倒是一点也不假。”

紫袍大汉突然仰面大笑起来，道：“笑话……嘿嘿，这真是天大的笑话。”

楚留香道：“若从你身上将那珍珠搜出来，那就不是笑话了。”

他话未说完，那小丫头在旁边叫了起来道：“对，只有搜一搜才知道谁说的话是真？谁说的是假？”

紫袍大汉的脸色变了，跟着他来的那人，已忍不住冲了过来，反手握住腰上的佩刀，厉声道：“你们真的要搜？”

那小丫头眼睛笑眯眯瞟着楚留香，道：“只要不做贼心虚，搜一搜又有何妨？”

那人一瞪眼，似乎就想拔刀。

但紫袍大汉反而将他的手拉住了，抢着道：“要搜也无妨，但若搜不出呢？”

楚留香道：“若搜不出，就算我偷的，我若赔不出珍珠，就赔脑袋。”

紫袍大汉道：“各位都听到了，这话可是他自己说的。”

楚留香沉下了脸，道：“我说话一向言而有信，这点你想必也知道。”

紫袍大汉竟还是不敢正眼瞧他，转过头道：“好，你们来搜吧！”

那小丫头笑道：“是不是先得要他脱光了再搜？”

楚留香笑道：“那倒也不必，我知道珍珠就藏在他束腰的那根玉带里，只要他将那根玉带解下来看看就行了。”

紫袍大汉的脸色又变了，双手紧握着玉带，再也不肯放松，像是生怕被别人抢去似的。

那小丫头道：“解下来呀，难道你不敢么？”

金灵芝剑尖闪动，厉声道：“不解也得解！”

胡铁花一直在旁边笑嘻嘻的瞧着，此刻忽然道：“他当真敢不解下来，我倒佩服他的胆子！”

那佩刀的人又想动手了，但紫袍大汉又拦住了他，大声道：“好，解就解，但你自己方才说的话，可不能忘记。”

楚留香道：“既是如此，我就得亲手检查检查，这件事关系重大，我好歹也只有一个脑袋……各位说是不是？”

大家虽未点头，但目中已露出同意之色。

紫袍大汉跺了跺脚，终于解下玉带，道：“好，你拿去！”

这玉带对他实在是关系重大，方才他洗澡时都是带在手边的，平时无论如何他也不肯解下。

但此时此刻，众目睽睽之下，他若不解，岂非显得无私有弊？何况金灵芝手里的剑尖距离他面目还不及一尺。更何况他早已知道楚留香是谁了。

好在他自己知道自己根本连碰都没有碰那珍珠，方才也没有别人沾过他的身，他也不怕有人来栽赃。

玉带解下，他反倒似松了口气，斜眼瞪着楚留香，嘴角带着冷笑，好像已在等着要楚留香的脑袋了。

他却不知道想要楚留香脑袋的人何止他一个，但到现在为止，楚留香的脑袋还是好好的长在头上。

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瞪着楚留香的手。

只见楚留香双手拿着那根玉带仔细瞧了几眼，突然高高举起，手一扳，只听“哧哧”之声不绝于耳，玉带中竟暴雨般射出了数十点寒星；接着就是“夺，夺，夺”一串急响，数十点寒星全都射入了屋顶，一闪一闪的发着惨碧色的光芒。

这暗器又多又急，瞧那颜色，显然还带着见血封喉的剧毒。别人与他交手时，怎会想到他腰中还藏着暗器，自是防不胜防。

旁边瞧的人虽然大多不是武林中人，但其中的厉害却是人人都可以想得到的，大家都不禁为之失色。

金灵芝冷冷道：“好歹毒的暗器，带这种暗器的，想必就不会是好人。”

紫袍大汉脸色又发青，大声道：“暗器是好是歹都无妨，只要没有珍珠，也就是了。”

楚留香道：“各位现在想必已看出这玉带是中空的，珍珠就藏在里面……喏，各位请留心瞧着……”

他两只手忽然一扳，“崩”的一声，玉带已断了，里面掉下了一样东西，骨碌碌在地上滚个不停。

眼快的人都已瞧见，从玉带里落下来的，赫然正是一粒龙眼般大小，光彩圆润夺目的珍珠！

紫袍大汉几乎晕了过去，心里又惊、又急、又痛。

痛的是他这“玉带藏针”得来极不容易，二十年来已不知救过他多少次命，帮他伤过了多少强敌。

制造这条玉带的巧手匠人，已被他自己杀了灭口，如今玉带被毁，再想同样做一根，已绝无可能了。

惊的是他明明没有偷这珍珠，珍珠又怎会从他玉带中落下呢?

珍珠既然在他玉带里，他再想不承认也不行了。这叫他如何不急?

紫袍大汉情急之下，狂吼一声，就想去抢那珍珠。

但别人却比他更快。

胡铁花横身一拦，迎面一拳，他急怒之下，章法大乱，竟未能避开，胡铁花这一拳正打在他肩头上。

只听“砰”的一声，他的人已被打得退出七八步去，若非那佩刀的人在旁边扶着，他就难免要仰天跌倒。

但胡铁花自己也暗暗吃了一惊，他自己当然很明白自己拳头上的力量，这一拳虽然只用了四五成力，已足以打得人在床上睡上个十天半个月的了，江湖中能捱得了他这一拳的人，只怕没几个。

这紫袍大汉捱了一拳，居然并没有什么事，不说他的暗器歹毒，单说他这一身硬功夫，已是武林中的一流高手。

那小丫头已乘机将珍珠捡了起来，送过去还给金灵芝。

楚留香面带微笑，道：“不知这珍珠可是姑娘失落的么？”

金灵芝铁青着脸，瞪着那紫袍大汉，厉声道：“你还有什么话说？”

紫袍大汉还未说话，那佩刀的人实在忍不住了，大喝道：“大爷们就算拿了你一颗珍珠，又有什么了不起！成千上万两的银子，大爷们也是说拿就拿，也没有人敢咬掉大爷的蛋去。”

金灵芝怒极反笑，冷笑道：“好，有你这句话就行了！”

话未说完，剑已刺出。只见剑光飘忽闪烁，不可捉摸。

她怒极之下，情不自禁，又赫然的使出一招清风十三式。

楚留香和胡铁花交换了个眼色，会心微笑。

就在这时，突见人影一闪，一个人自门外斜掠了进来。这人来得好快！

金灵芝的剑早已刺出，但这人竟比她的剑还快。

只听“啪”的一声，金灵芝的剑竟被他的两只手夹住！

这一来连楚留香都不免吃了一惊。

这人身法之快，已很惊人，能以双手夹住别人的剑锋，更是惊人，但令楚留香吃惊的倒还不是这些。

金灵芝此刻所使的剑法，若不是“清风十三式”，倒也没什么，但她此刻用的正是“清风十三式”。

这种剑法的变化谁也捉摸不到，连楚留香也无法猜透她的剑路，但这人出手就已将她剑式制住，武功之高，简直不可思议。

只见这人长身玉立，轻衫飘飘，面上的笑容更是温柔亲切，叫人一见了他就会生出好感。

楚留香和胡铁花见了这人，又吃了一惊，他们绝未想到，这人竟是昨夜和枯梅大师同船而去的英俊少年丁枫！

金灵芝见了丁枫，也像吃了一惊，脸色立刻变了。

丁枫却微笑着道：“多日不见，金姑娘的剑法更精进了，这一招‘柳絮飞雪’使得当真是神完气足，意在剑先，就连还珠大师只怕也得认为是青出于蓝。”

还珠大师正是金灵芝的七姑，“柳絮飞雪”也正是峨嵋嫡传剑法中的一招。旁边有几个练家子已在暗暗点头：“难怪这位姑娘剑法如此高卓，原来是峨嵋派的门下。”

但楚留香和胡铁花都知道金灵芝方才使出的明明是“清风十三式”中的第八式“风动千铃”。

“风动千铃”和“柳絮飞雪”骤眼看来，的确有些相似，但其中的精微变化，却截然不同！

这少年为何偏偏要指鹿为马呢?

丁枫又道：“这两位朋友，在下是认得的，但望金姑娘看在下薄面，放过了他们吧！”

金灵芝虽然满面怒容，居然忍了下来，只是冷冷道："他们是小偷，你难道会有这种朋友？"

丁枫笑道："姑娘想必是误会了。"

金灵芝冷笑道："误会？我亲眼看见的，怎会是误会？"

丁枫道："这两位朋友虽然不及'万福万寿园'之富可敌国，但也是拥资百万的豪富。像姑娘手里这样的珍珠，他们两位家里虽没有太多，却也不会太少。在下可以保证，他们两位绝不会是小偷。"

这几句话说得非但分量很重，而且也相当难听了。

她号称"火凤凰"，脾气的确和烈火差不多，见了这少年居然能将脾气忍住，更是别人想不到的事。

紫袍大汉和那佩刀的已走了过来，向丁枫长长一揖。

佩刀的人道："多谢公子仗义执言，否则……"

紫袍大汉抢着笑道："这件事其实也算不了什么，大家全是误会，现在虽已解释开了，在下今晚还是要摆酒向金姑娘赔礼。"

丁枫笑道："好极了，好极了……"

紫袍大汉道："却不知金姑娘肯赏光么？"

金灵芝"哼"了一声，还未说话，丁枫已代替她回答了。笑道："不但金姑娘今夜必到，在场这几位朋友，也一定要到，大家既然在此相会，也总算有缘，岂可不聚一聚？"

他忽然转身面对着楚留香，微笑道："不知这两位兄台可有同感么？"

楚留香笑道："只要有酒喝，我纵然不去，我这朋友也一定会拉我去的。"

胡铁花大笑道："一点也不错，只要有酒喝，就算喝完了要捱几刀，我也非去不可。"

丁枫笑道："好极了，好极了……"

突听一人说道："如此热闹的场面，不知道请不请我？"

这人站在人丛里，比别人都高着半个头，只因他的腿比别人都长得多，正是方才在水槽旁洗澡的那个人。

他此刻当然也穿上了衣服，衣着之华丽绝不在那紫袍大汉之下，手上还提着个三尺见方的黑色皮箱，看来分量极重，也不知里面装的是什么。

紫袍大汉目光闪动，大笑道："兄台若肯赏光，在下欢迎还来不及，怎有不请之理？"

那长腿的人笑道："既然如此，我先谢了，却不知席设哪里？"

紫袍大汉道："就在对面的'三和楼'如何？"

长腿的人道："好，咱们就一言为定。"

他含笑瞟了楚留香一眼，大步走了出去。

既然已没什么热闹好看了，大家也就一哄而散。金灵芝是和丁枫一起走的，她似乎并不想和丁枫一起走，但也不知为了什么，竟未拒绝。

直到大家全走光了，那佩刀的人才恨恨道："大哥，我真不懂你方才怎么能忍得下来的？就算那丫头是金老太婆的孙女，我兄弟难道就是怕事的人么？"

紫袍大汉叹了口气，接着道："你不知道，我所忌惮的并不是姓金的。"

佩刀的人道："不是姓金的，难道会是那满脸假笑的小子么？他毁了大哥的玉带，我早就想给他一刀尝尝了。"

紫袍大汉又叹了口气，苦笑道："幸好你没有那么样做……你可知道他是谁么？"

佩刀的人冷笑道："看他那副得意洋洋的样子，难道还会是楚留香不成？"

紫袍大汉沉着脸，一字字道："一点也不错，他正是楚留香！"

佩刀的人怔住了，再也说不出话来。

紫袍大汉也怔了半晌，嘴角泛起一丝狞笑，喃喃道："楚留香，楚留香，我们虽对付不了你，但总有人能对付你的，你若还能活三天，我就算你本事！"

楚留香和胡铁花一转过街，胡铁花就忍不住问道："张三那小子呢？"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叫他溜了。”

胡铁花笑道：“我真想不出你是用什么法子叫他将那颗珍珠吐出来的，这小子也奇怪，什么人都不服就服你。”

楚留香微笑不语。

胡铁花道：“但你那手也未免做得太绝了。”

楚留香道：“你不认得那人？”

胡铁花道：“我知道他认得你，所以虽然吃了哑巴亏，也不敢出声，但我却从来也没有见过他，倒觉得他怪可怜的。”

楚留香道：“你若知道他是谁，就不会可怜他了。”

胡铁花道：“哦？”

楚留香道：“你可听说过，东南海面上有一伙海盗，杀人劫货，无恶不作？”

胡铁花道：“紫鲸帮？”

楚留香道：“不错，那人就是紫鲸帮主海阔天！他一向很少在陆上活动，所以你才没有见过他。”

胡铁花动容道：“但这厮的名字我却早已听说过了，你方才为何不说出来？我若知道他就是海阔天，那一拳不把他打扁才怪。”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以后你总还有机会的，何必着急。”

胡铁花忽又笑了道：“听说海阔天眼光最准，只要一出手，必定满载而归，可说是一等一的大强盗，今天却被你硬扣一顶‘小偷’的帽子，他晚上回去想想，能睡得着才怪！”

楚留香笑道：“他脱光时，我本未认出他，但一穿上衣服，我就知道他是谁了。我早已想治治他了，今天正是个机会。”

胡铁花道：“但你为何又放他走了呢？”

楚留香道：“我不想打草惊蛇。”

胡铁花沉吟着，道：“海阔天若是草，蛇是谁？……丁枫？”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点点头道：“此人的确可疑，他本在枯梅大师船上，船沉了，他却在这里出现；他本是去接枯梅大师的，现在枯梅大师却不见了。”

楚留香道：“这也是我第一件觉得奇怪的事。”

胡铁花道：“金灵芝和华山派全无渊源，却学会了华山派的不传之秘‘清风十三式’，而且还死也不肯认账。”

楚留香道：“这是第二件怪事。”

胡铁花道：“金灵芝本来是天不怕、地不怕的，但见了丁枫，却好像服气得很，她和丁枫之间，又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道：“这是第三件。”

胡铁花道：“紫鲸帮一向只在海上活动，海阔天却忽然也在这里出现了丁枫既然肯为他解围，想必也和他有些关系。他们怎会有关系的？”

楚留香道：“这是第四件。”

胡铁花想了想，道：“丁枫一出手就能夹住金灵芝的剑，显然对‘清风十三式’的剑路也很熟悉。他怎会熟悉华山派的剑法？”

楚留香道：“这是第五件。”

胡铁花道：“他明明知道那是华山派的‘清风十三式’，却硬要说它是峨嵋的‘柳絮剑法’，显然也在为金灵芝掩饰。他为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这是第六件。”

胡铁花道：“他的双掌夹剑，用的仿佛是自扶桑甲贺谷传来的‘大拍手’，轻功身法却仿佛和昔年的血影人路数相同，又对华山派的剑法那么熟悉；这少年年纪虽轻，却有这么高的武功，而且身兼好几家的不传之技，他究竟是什么来路？”

楚留香道：“这是第七件。”

胡铁花揉着鼻子，鼻子都揉红了。

楚留香道：“还有呢？”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一天之内就遇着了七件令人想不通的怪事，难道还不够？”

楚留香笑道：“你有没有想过，这七件事之间的关系？”

胡铁花道：“我的头早就晕了。”

楚留香道：“这七件事其实只有一条线，枯梅大师想必就是为了追查这条线索而下山的。”

胡铁花道：“哦？”

楚留香道：“清风十三式本是华山派的不传之秘，现在却至少已有两个不相干的人知道了，这秘密是怎么会走漏的？枯梅大师身为华山掌门，自然不能不管。”

胡铁花恍然道：“不错，枯梅大师下山，为的就是要追查‘清风十三式’的秘传心法是怎么会给外人知道的，她为了行动方便，自然不能以本来身份出现了。”

楚留香道：“知道‘清风十三式’秘传心法的，只有枯梅大师和高亚男，枯梅大师自己当然绝不会泄漏这秘密……”

胡铁花断然道：“高亚男也绝不是这种人！”

楚留香道：“她当然不是这种人，所以这件事只有一种可能。”

胡铁花道：“什么可能？”

楚留香道：“清风十三式的心法秘笈已失窃了。”

胡铁花长长吸了口气，道：“不错，除了这原因之外，枯梅大师怎肯轻易出山？”

楚留香沉吟道：“清风十三式既是华山派的不传之秘，它的心法秘笈收藏得必定极为严密……”

胡铁花抢着道：“能有法子将它偷出来的人，恐怕只有‘盗帅’楚留香了。”

楚留香苦笑道：“我也没这么大的本事。”

胡铁花也苦笑道：“这件事简直好像和‘天一神水’的失窃案差不多了。”

楚留香道：“骤然一看，两件事的确仿佛有些大同小异，其实却截然不同。”

胡铁花道：“有什么不同？”

楚留香道：“神水宫弟子极多，分子复杂，华山派却一向择徒最严，枯梅大师门下弟子一共也只不过有七个而已。”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神水宫的‘天一神水’本就是由‘水母’的门下弟子保管，‘清风十三式’的剑谱却一定是枯梅大师自己收藏的……”

胡铁花道：“不错，要偷清风十三式的剑谱，的确比偷‘天一神水’困难多了。”

楚留香道：“由此可见，偷这剑谱的人，一定比偷‘天一神水’的无花还要厉害得多。”

胡铁花道：“你想这人会不会是……丁枫？”

楚留香沉吟道：“纵然不是丁枫，也必定和丁枫有关系。”

他接道：“枯梅大师想必已查出了些线索，所以才会冒那‘蓝太夫人’的名到这里来和丁枫相见。”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她只要抓住了丁枫，岂非就可问个水落石出？”

楚留香笑了笑道：“枯梅大师自然不会像你这么鲁莽，她当然知道丁枫最多也只不过是条小蛇而已，另外还有条大蛇……”

胡铁花道：“大蛇是谁？”

楚留香道：“到现在为止，那条大蛇还藏在草里，只有将这条大蛇捉住，才能查出这其中的秘密，捉小蛇是无用的。”

胡铁花沉思着点了点头，道：“枯梅大师现在的做法，想必就是为了要追出这条大蛇究竟藏在哪堆草里，所以她不能轻举妄动。”

楚留香笑道：“你终于明白了。”

胡铁花道：“但我们……”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我们也绝不能轻举妄动，因为这件事不但和枯梅大师有关，也和很多别的人有关。”

胡铁花道：“哦？”

楚留香道：“除了枯梅大师外，一定还有很多别人的秘密也落在这条大蛇的手里，和这件事有牵连的更都是极有身份的人物。”

胡铁花叹道：“不错，这件事的确比那‘天一神水’失窃案还要诡秘复杂得多。”

楚留香道：“最重要的是，无花盗取‘天一神水’，只不过是为了自己要用，这条大蛇盗取别人的秘密，却是为了出售！”

胡铁花愕然道：“出售？”

楚留香道：“你想，金灵芝是怎么会得到‘清风十三式’秘传心法的？”

胡铁花也不禁动容道：“你难道认为她是向丁枫买来的？”

楚留香道：“不错。”

他接着又道：“这种交易自然极秘密，丁枫想必早已警诫过她，不可将剑法轻易在人前炫露，但今天她情急之下，就使了出来。”

胡铁花恍然道：“所以她一见丁枫，就紧张得很，明明不能受气的人，居然也忍得住气了，为的就是知道自己做错了事。”

楚留香道：“正因为如此，所以丁枫才会故意替她掩饰。”

胡铁花笑了笑，道：“只可惜他无论怎样掩饰，纵能瞒得过别人，也瞒不过我们的。”

楚留香道：“丁枫现在还不知道我们是谁，不知道我们和华山派的关系，也许他还以为将我们也一齐瞒过了。”

胡铁花道：“但他迟早总会知道的。”

楚留香缓缓道：“不错，他迟早总会知道，等到那时……”

胡铁花变色道：“等到那时，他就一定要将我们杀了灭口了，是不是？”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你的确还不算太笨。”

胡铁花冷笑道：“想杀我们的人可不止他一个，现在那些人呢？”

楚留香道：“那些人是那些人，丁枫是丁枫！”

胡铁花道：“丁枫又怎样，难道能比石观音，比血衣人更厉害？”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丁枫也许不足惧，但那条大蛇……”

胡铁花大声道：“你怎么也长他人志气，灭自己威风起来了？……那条大蛇又怎样？难道能把我们吞下肚里去？”

楚留香沉声道：“甲贺谷的‘大拍手’、血影人的轻功心法，已都是武林中难见的绝技，‘清风十三式’更不必说了，他们能将这三种武功都学会，何况别的？一个人若能身兼数十家武功之长，这种人难道不比石观音他们可怕？”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道：“何况，能学到这几种武功，那得要多大的本事？由此可见，那条大蛇的心机和手段，也必定非常人能及。”

胡铁花冷笑道：“阴险毒辣的人，我们也见得不少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也不是真怕了他们，只不过能小心总是小心好些。”

胡铁花冷冷道：“你若再小心些，就快要变成老太婆了。”

楚留香笑道：“老太婆总是比别人活得长些，她若在三十三岁时就被人杀死，又怎会变成老太婆？”

胡铁花也笑了，道：“亏你倒还记得我的年纪，我这个人能够活到三十三岁，想来倒也真不容易。”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其实我也知道这件事不是好对付的，无论谁只要牵连进去了，再想要脱身，只怕就很难。”

楚留香道：“现在牵连到这件事里来的，据我所知，已有‘万福万寿园’、华山派、紫鲸帮，我不知道的，还不知有多少。”

胡铁花沉吟着，道：“就算只有这些人，已经很了不得了。”

楚留香道：“除此之外，我知道至少还有一个很了不得的人。”

胡铁花道：“谁？”

楚留香道：“这人现在就在我们身后。”

胡铁花吃了一惊，霍然转身，果然看到一个人早就跟在他们后面，他也看出，这人必定很有些来历。

这是条通向江岸的路，很是偏僻。

路旁杂草丛生，四下渺无人迹——只有一个人。

这人穿着件极讲究的软缎袍，手里提着个黑色的皮箱，衣服是崭新的，皮箱却已很破旧。

他的人很高，腿更长，皮肤是淡黄色的，黄得很奇怪，仿佛终年不见阳光，又仿佛常常都在生病。

但他的一双眸子却很亮，和他的脸完全不相称，就好像老天特地借了别人的一双眼睛，嵌在他脸上。

胡铁花笑了。

若是别人在后面盯他们的梢，他早就火了，但他对这人本来就没有恶感，此刻远远就含笑招呼着道：“同船共渡，已是有缘，我们能在一个池子里洗澡，更有缘了，为何不过来大家聊聊。”

这人也笑了。

他距离胡铁花他们本来还很远，看来走得也不太快，但一眨眼间，就已走近了三四丈，再一眨眼，就已到了他们面前。

楚留香脱口赞道：“好轻功！”

这人笑了笑，道：“轻功再好，又怎能比得上楚香帅？”

楚留香含笑道：“阁下认得我，我却不认得阁下，这岂非有点不公平？”

这人微微一笑道：“我的名字说出来，两位也绝不会知道。”

楚留香道：“阁下忒谦了。”

胡铁花已沉下了脸，道：“这倒也不是忒谦，只不过是不愿和我们交朋友而已。”

这人抢着道：“我绝非故意谦虚，更不是不愿和两位交朋友，只不过……”

他笑了笑，接着道：“在下姓勾，名子长，两位可听过么？”

楚留香和胡铁花都怔住了。

“勾子长。”

这名字实在奇怪得很，无论谁只要听过一次，就很难忘记，他们非但没听过这名字，简直连这姓都很少听到。

勾子长笑道：“两位现在总该知道，我是不是故意作状了。”

他接着又道：“其实我这人从来也不知道‘谦虚’两字，以我的武功，在江湖中本该已很有名才是，只不过，我根本就未曾在江湖走动过，两位自然不会听过我的名字。”

这人果然一点也不谦虚，而且直爽得很。

胡铁花最喜欢的就是这种人，大笑道：“好，我叫胡铁花，你既认得楚留香，想必也知道我的名字。”

勾子长道：“不知道。”

胡铁花笑不出了。

他忽觉得太直爽的人也有点不好。

幸好勾子长已接着道：“但我也看得出，以胡兄你的武功在江湖中的名气绝不会在楚香帅之下……”

胡铁花忍不住笑道：“你用不着安慰我，我这人还不算太小心眼……”

他瞪了楚留香一眼，板起了脸道：“但你也不必太得意，我就算不如你有名，那也只不过是因为我酒比你喝得多，醉的时候比你多，所以风头都被你抢去了。”

楚留香笑道：“是是是，你的酒比我喝得多，每次喝酒，我喝一杯，你至少已喝了七八十杯。”

胡铁花道：“虽然没有七八十杯，至少也有七八杯，每次我看见你举起杯子，以为你要喝了，谁知你说几句话后，就又放了下去。”

他指着楚留香的鼻子道：“你的毛病就是话说得太多，酒喝得太少。”

楚留香道：“是是是，天下哪有人喝酒能比得上你？你喝八杯，我喝一杯，先醉倒的也一定是我。”

胡铁花道：“那倒一点也不假。”

勾子长忍不住笑了。

他觉得这两人斗起嘴来简直就像是个大孩子，却不知他们已发现路旁的杂树丛中有人影闪动，所以才故意斗嘴。

那人影藏在树后，勾子长竟全未觉察。

胡铁花和楚留香对望了一眼，都已知道这勾子长武功虽高，江湖历练却太少，他说“根本未在江湖走动”，这话显然不假。

但他既然从未在江湖走动，又怎会认得楚留香呢?

那时那人影已一闪而没，轻功仿佛也极高。

胡铁花向楚留香打了个眼色，道：“你说他可曾听到了什么？”

楚留香笑道：“什么也没有听到。”

勾子长咳嗽了两声，抢着道：“我非但未曾听说过胡兄的大名，连当今天下七大门派的掌门，我都不知道是谁。”

胡铁花失笑道：“那我心里就舒服多了。”

勾子长道：“当今天下的英雄，我只知道一个人，就是楚香帅。”

胡铁花道：“他真的这么有名？”

勾子长笑道：“这只因我有个朋友，时常在我面前提起楚香帅的大名，还说我就算再练三十年，轻功也还是比不上楚香帅一半。”

胡铁花微笑道：“这只不过是你那位朋友在替他吹牛。”

勾子长道：“我那朋友常说楚香帅对他恩重如山，这次我出来，他再三叮咛，要我见到楚香帅，千万要替他致意，他还怕我不认得楚香帅，在我临行时，特地将楚香帅的风采描叙了一遍。”

他笑了笑，接着道：“但我见到楚香帅时，还是未能立刻认出来，只因……”

胡铁花笑着接道：“只因那时他脱得赤条条的，就像是个刚出世的婴儿，你那朋友当然不会是女的，又怎知他脱光了时是何模样？”

勾子长笑道：“但我一见到楚香帅的行事，立刻就想起来了。只不过……我到现在为止，还想不通那颗珍珠是怎会跑到玉带中去的。”

胡铁花道：“那只不过是变把戏的障眼法，一点也不稀奇。他一定是从住在天桥变戏法的‘四只手’那里学来的。所以他还有个外号叫‘三只手’，你难道没有听说过？”

勾子长道：“这……我倒未听敝友说起。”

楚留香笑道：“这人嘴里从来也未长出过象牙来，他的话你还是少听为妙。”

胡铁花道：“你嘴里难道就长得出象牙来？这年头象牙可值钱得很呢，难怪有些小姑娘要将你当做个活宝了。”

楚留香也不理他，问道：“却不知贵友尊姓大名，是怎会认得我的？”

勾子长道：“他叫王二呆。”

楚留香皱眉道：“王二呆？”

勾子长笑道：“我也知道这一定是个假名，但朋友贵在知心，只要他是真心与我相交，我又何必计较他用的是真名，还是假姓？”

楚留香点了点头，并没有再追问下去。

别人不愿说的事，他就绝不多问。

他们边谈边走，已快走到江岸边了。

风中传来一阵阵烤鱼的鲜香。

胡铁花笑道：“张三这小子总算还是懂得好歹的，已先烤好了鱼，在等着慰劳我们了。”

“快网”张三的船并不大，而且已经很破旧。

但楚留香和胡铁花都知道，这条船是张三自己花了无数心血造成的。船上每一根木头、每一根钉子都经过仔细的选择，看来虽是破旧，其实却坚固无比，只要坐在这条船上，无论遇着多么大的风浪，楚留香都绝不会担心。

他相信张三的本事，因为他自己那条船也是张三造成的。

船头上放着个红泥小火炉，炉子旁摆满了十来个小小的罐子，罐子里装着的是各式各样不同的佐料。

炉火并不旺，张三正用一把小铁叉叉着条鱼在火上烤，一面烤，一面用个小刷子在鱼上涂着佐料。

他似乎已将全副精神全都放在手里这条鱼上，别人简直无法想像“快网”张三也有如此聚精会神、全神贯注的时候。

楚留香他们来了，张三也没有招呼。

他烤鱼的时候，就算天塌下来，他也不管的，无论有什么事发生，他也要等鱼烤好了再说。

他常说：“鱼是人人都会烤的，但我却比别人都烤得好，就因为我比别人专心，‘专心’这两个字，就是我烤鱼最大的诀窍。”

楚留香认为无论做什么事的人，都应该学学他这诀窍。

香气越来越浓了。

胡铁花忍不住道：“我看你这条鱼大概已经烤好了吧？”

张三不理他。

胡铁花道：“再烤会不会烤焦？”

张三叹了口气，道：“被你一打岔，一分心，这条鱼的滋味一定不对了，就给你吃吧！”

他将鱼连着铁叉子送过去，喃喃道：“性急的人，怎么能吃得到好东西？”

胡铁花笑道：“但性急的人至少还有东西可吃，总比站在一边干流口水的好。”

他也真不客气，盘膝坐下，就大嚼起来。

张三这才站起来招呼，笑道：“这位朋友方才在澡堂里差点被我撞倒，我本该先烤条鱼敬他才是……你们为何不替我介绍介绍？”

勾子长道：“我叫勾子长，我不吃鱼，一看到鱼我就饱了。”

张三怔了怔，大笑道：“好，好，这位朋友说话真干脆，但不吃鱼的人也用不着罚站呀……来，请坐请坐，我这条船虽破，洗得倒很干净，绝没有鱼腥臭。”

他船上从来没椅子，无论什么人来，都只好坐在甲板上。

张三眼睛瞪着他的皮箱——这皮箱放下来的时候，整条船都似乎摇了摇，显见分量重得惊人。

勾子长笑道：“我不是嫌脏，只不过我的腿太长，盘着腿坐不舒服。”

张三似乎全未听到他在说什么。

勾子长笑道：“你一定在猜我这箱子里装的是什么，但你永远也猜不着的。”

张三似也觉得有点不好意思了，笑道：“我知道箱子里装的至少不会是鱼。”

勾子长目光闪动，带着笑道：“我可以让你猜三次，若猜出了，我就将这箱子送给你。”

张三笑道：“我又不是神仙，怎么猜得出？”

他嘴里虽这么说，却还是忍不住猜着道：“分量最重的东西，好像就是金子。”

勾子长摇了摇头，道：“不是。”

他忽又笑了笑，接着道：“就算将世上所有的黄金堆在我面前，我也绝不会将这箱子换给他。”

张三眼睛亮了，道：“这箱子竟如此珍贵？”

勾子长道：“在别人眼中，也许一文不值，在我看来，却比性命还珍贵。”

张三叹了口气，道：“我承认猜不出了。”

他凝注着勾子长，试探着又道：“如此珍贵之物，你想必也不会轻易给别人看的。”

勾子长道：“但你迟早总有看得到的时候，也不必着急。”

他笑了笑，接着道：“性急的人，是看不到好东西的。”

鱼烤得虽慢，却不停的在烤，胡铁花早已三条下肚了，却还是睁大了眼睛，在盯着火上烤的那条。

勾子长笑道：“晚上‘三和楼’还有桌好菜在等着，胡兄为何不留着点肚子？”

胡铁花笑道：“这你就不懂了，世上哪有一样菜能比得上张三烤鱼的美味？”

他闭上眼睛，摇着头，道：“熊掌我所欲也，鱼亦我所欲也，若是张三烤的鱼，舍熊掌而食鱼矣！”

张三失笑道：“想不到这人倒还有些学问。”

胡铁花悠然道：“我别的学问没有，吃的学问却大得很，就算张三烤的鱼并不高明，我也先吃了再说，能吃到嘴的鱼骨头，也比飞着的鸭子好。”

他忽然又瞪起眼睛道：“你们以为今天晚上那桌菜是好吃的么？菜里若没有毒，那才真是怪事了。”

楚留香忽然道：“这罐醋里怎么有条蜈蚣？难道你也想毒死我？”

醋里哪有什么蜈蚣？

胡铁花第一个忍不住要说话了，楚留香却摆了摆手，叫他闭着嘴，然后就拿起那罐醋，走到船舷旁。

谁也猜不出他这是在做什么，只见他将整罐醋全都倒了下去。

“这人究竟有了什么毛病了？”

胡铁花这句话还未说出来，就发现平静的江水中忽然卷起了一阵浪花，似乎有条大鱼在水里翻跟斗。

接着，就有个三尺多长、小碗粗细的圆筒从水里浮了起来。

圆筒是用银子打成的，打得很薄，所以才会在水中浮起。

胡铁花立刻明白了，道：“有人躲在水里用这圆筒偷听？”

楚留香点了点头，笑道：“现在他只怕要有很久听不到任何声音了。”

水里听不见水上的声音，只有将这特制的银筒套在耳朵上伸出水面，水上的声音就会由银筒传下去。

但他却再也想不到上面会灌下一瓶醋。

胡铁花笑道：“耳朵里灌醋，滋味虽不好受，但还是太便宜了那小子。若换了是我，一定将这瓶辣椒油灌下去。”

张三叹了口气，喃喃道：“没有辣椒油倒还无妨，没有醋，鱼就烤不成了。”

勾子长早已动容，忍不住说道：“香帅既已发现水中有人窃听，为何不将他抓起来问问，是谁派他来的？”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问是绝对问不出什么的，但纵然不问，我也知道他是谁派来的了。”

勾子长道：“是谁？”

楚留香还未说话，突见两匹快马，沿着江岸急驰而来。

马上人骑术精绝，马也是千中选一的好马，只不过这时嘴角已带着白沫，显然是已经过长途急驰。

经过这条船的时候，马上人似乎说了两句话。

但马驰太急，一眨眼间就又已奔出数十丈外，谁也没有这么灵的耳朵。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胡铁花自然知道这人是谁，问道：“老臭虫，他们说的是什么？”

楚留香道：“那有胡子的人说：‘帮主真的在那条船上？’没胡子的人说：‘只希望……’。”

胡铁花道：“只希望什么？”

楚留香笑道：“抱歉得很，下面的话，我也听不清了。”

胡铁花摇了摇头，道：“原来你的耳朵也不见得有多灵光。”

但勾子长已怔住了。

他简直想不通楚留香是怎么能听到那两人说话的，非但听到了那两人说话，还看出了谁有胡子，谁没胡子，还能分辨话是谁说的。

勾子长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

楚留香忽然又道：“你可看出这两人是从哪里来的么？”

胡铁花和张三同时抢着道：“自然是‘十二连环坞’来的。”

两人相视一笑，胡铁花接着道：“奇怪的是，武老大怎会到江上来了？”

勾子长又怔住了，忍不住问道：“十二连环坞是什么地方？”

胡铁花道：“十二连环坞就是‘凤尾帮’的总舵所在地。”

勾子长道：“凤尾帮？”

胡铁花道：“凤尾帮乃是江淮间第一大帮，历史之悠久，几乎已经和丐帮差不多了，而且行事也和丐帮差不多，正派得很。”

勾子长道：“武老大又是谁呢？”

胡铁花道：“武老大就是武维扬，也就是凤尾帮的总瓢把子。”

张三接着道：“此人不但武功极高，为人也极刚正，可算得上是个响当当的好汉子，我若见到他，一定请他吃条烤鱼。”

胡铁花道：“你要知道，想吃张三的烤鱼，并不容易，‘神龙帮’的云从龙已想了很多年，就硬是吃不到嘴。”

张三道：“其实云从龙也并不是什么坏东西，只不过他以为我既然在长江上混，就该听他的话，我就偏偏要叫他看到吃不到。”

勾子长道：“神龙帮就在长江上？”

张三道：“不错，神龙帮雄踞长江已有许多年了，谁也不敢来抢他们的地盘，武维扬就因为昔年和神龙帮有约，才发誓绝不到长江上来。”

胡铁花道：“但他今天却来了，所以我们才会觉得奇怪。”

勾子长道：“可是……你们又怎知道那两骑一定是从‘十二连环坞’来的呢？”

胡铁花问道：“你可看到，他们穿的是什么样的衣服？”

勾子长道：“好像是墨绿色的衣服，但穿墨绿色衣服的人也很多呀。”

胡铁花道：“他们的腰带却是用七根不同颜色的丝绦编成的，那正是‘凤尾帮’独一无二的标布。”

勾子长怔了半晌，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你们的眼睛好快……”

张三淡淡地说道：“要在江湖中混，非但要眼睛快，还要耳朵长，单凭武功高强是绝对不够的……”

突听蹄声响动，两匹马自上流沿岸奔来。

马上却没有人。

这两匹马一花一白，连勾子长都已看出正是方才从这里经过的，现在又原路退回，但马上的骑士怎会不见了呢?

勾子长忽然从船头跃起，横空一掠，已轻轻的落在白马的马鞍上，手里居然还提着那黑色的皮箱。

只听耳边一人赞道：“好轻功！”

他转头一瞧，就发现胡铁花也已坐到花马的马鞍上，笑嘻嘻的瞧着他。

两人相视而笑，同时勒住了马。

这时楚留香才慢慢的走了过来，笑道：“两位的轻功都高得很，只不过勾兄更高一筹。”

胡铁花笑道：“一点也不错，他手里提着个几十斤重的箱子，自然比我吃亏多了。”

勾子长居然并没有现出得意之色，翻身下马道：“香帅深藏不露，功夫想必更深不可测，几时能让我开开眼界才好。”

胡铁花笑道：“你以为他真是深藏不露？告诉你，他只不过是个天生的懒骨头而已，能躺下的时候，他绝不坐着，能走的时候，他绝不会跑。”

楚留香笑道：“能闭着嘴的时候，我也绝不乱说话的。”

勾子长目光闪动，忽然道：“香帅可知道这两匹马为何去而复返?马上的骑士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道：“勾兄想必也已看出，他们只怕已遭了别人毒手！”

胡铁花动容道：“你们已看出了什么？怎知他们已遭了毒手？”

勾子长指了指白马的马鞍，道：“你看，这里的血渍还未干透，马上人想必已有不测。”

马鞍上果然是血渍斑斑，犹带殷红。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你学得倒真不慢，简直已像是个老江湖了。”

勾子长苦笑道：“我只不过是恰巧站在这里，才发现的，谁知香帅谈笑之间就已看到了。”

楚留香沉声道：“武维扬强将手下无弱兵，这两人骑术既精，武功想必也不弱，两骑来去之间，还未及片刻，他们就已遭了毒手……”

胡铁花抢着道：“去瞧瞧他们的尸体是不是还找得到……”

一句话未说完，已打马去远。

勾子长道：“纵能找得到他们的尸体，又有什么用？”

楚留香道：“能找到他们的尸体，就能查出他们致命之伤在哪里？是被什么兵刃所伤的？也许就能猜出杀他们的人是谁了。”

勾子长默然半晌，长叹道：“看来我要学的事，实在太多了……”

第三回 推测

江岸风急，暮色渐浓。

胡铁花放马而奔，沿岸非但没有死人的尸首，连个活人都瞧不见。

江上的船只也少得很。

“还不到一顿饭的时候，那两匹马就已去而复返，显然并没有走出多远，就已被人截击，他们的尸首怎么会跑到这么远的地方来？”

胡铁花终于还是想通这道理了，立刻勒转马头，打马而回。

走了还没有多久，他就发现楚留香、勾子长、张三都围在岸边，那两个骑士的尸首，赫然就在他们的脚下。

胡铁花觉得奇怪极了，来不及翻身下马，已大呼道：“好小子，原来你们找到了，也不招呼我一声，害我跑了那么多冤枉路。”

楚留香笑了笑，道：“你好久没有马骑了，我还以为你想乘此机会骑骑马又兜兜风哩，怎么敢打断你的雅兴！”

胡铁花只好装做听不懂，一掠下马，道：“你们究竟是在哪里找到的？”

张三道：“就在这里。”

胡铁花道：“就在这里？我怎么会没有瞧见？”

张三笑道：“你杀了人后，难道会将尸体留在路上让人家看么？”

他摇了摇头，喃喃道：“想不到这人活了三十多岁，还是这种火烧屁股的脾气。”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好呀，连你这小于也来臭我了，你是什么东西？下次你偷了别人的珍珠，看我还会不会替你去顶缸？”

他刚受了楚留香的奚落，正找不着出气的地方。

张三正是送上门来的出气筒。

勾子长还不知道他们的交情，也不知道他们没事就斗嘴，只不过是为了松弛紧张的神经，已抢着来解围了，道：“这两人的尸首，都是从水里捞起来的。”

胡铁花道：“哦。”

其实他也早已看到这两具尸首身上都是湿淋淋的，又何尝不知道尸首必已被抛入江水中。

勾子长又道：“那凶手还在他们衣服里塞满了沙土，所以一沉下去，就不再浮起，若非香帅发现地上的血渍，谁也找不到的。”

胡铁花淡淡道：“如此说来，他的本事可真不小，是不是？”

勾子长叹了口气，道：“香帅目光之敏锐，的确非人能及。”

胡铁花道：“你对他一定佩服得很，是不是？”

勾子长道：“实在佩服已极。”

胡铁花道：“你想跟着他学？”

勾子长道：“但愿能如此。”

胡铁花也叹了口气，道：“你什么人不好学，为什么偏偏要学他呢？”

勾子长笑了笑，还没有说话。

突见一道淡青色的火光冲天而起，在暮色中一闪而没。

这时天还没有完全黑，火光看来还不明显。

但勾子长的面色却似已有些变了，突然拱了拱手，笑道：“我还有事，得先走一步。香帅、胡兄，晚上‘三和楼’再见了。”

话未说完，身形已展动。

只见他两条长腿迈出几步，人已远在二三十丈外，眨眼就不见踪影，胡铁花就算还想拉住他也已来不及了。

过了很久，张三才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凭良心说，这人的轻功实在不错。”

楚留香道：“的确不错。”

张三道：“看他的轻功身法，似乎和中土各门各派的都不同。”

楚留香道：“是有些不同。”

张三道：“他这种轻功身法，你见过么？”

楚留香摇了摇头，微笑道：“我没有见过的武功很多……”

胡铁花忽然道：“我看他非但轻功不弱，马屁功也高明得很。”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你以为他真的很佩服你么？”

他冷笑着接道：“他故意装成什么都不懂的样子，故意拍你的马屁，讨你的好，想必对你有所图谋，我看你还是小心的好。”

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他真的佩服我呢？你又何必吃醋？”

胡铁花哼了一声，摇头道：“千穿万穿，马屁不穿，这句话可真是一点也不错。但‘不听老人言，吃苦在眼前’。等你上了当时，莫怪我话未说在前头。”

楚留香道：“这只怪他没有拍你的马屁，所以你事事看他不顺眼了。”

张三也笑了，却又皱眉道：“但我看这人的行踪也有些可疑，那只箱子里面更不知有什么古怪，你至少也该问问他的来历才是。”

楚留香淡淡道：“这倒用不着我们费心，自然有别人会问他的。”

张三道：“谁？”

楚留香道：“丁枫！”

胡铁花道：“今晚他若不到‘三和楼’去呢？”

楚留香笑道：“他肚子里又没有美酒烤鱼，怎肯放过白吃一顿的机会？”

胡铁花看了看地上的尸首，问道：“你可找到了他们致命的伤痕？”

楚留香道：“就在左肋。”

胡铁花扳起尸体来一瞧，只见两人左肋上果然都有个铜钱般大小的伤口，血已流尽。

伤口已被江水冲得发白，看来深得很。

胡铁花道：“这是箭伤。”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这一带两岸水都很浅，至少要离岸十丈外，才能行船。”

张三道：“至少要二十丈外。”

胡铁花道：“那人一箭自二十丈外射来，就能穿透他们的肋骨，取了他们的性命，这手劲倒也少见得很。”

楚留香道：“的确少见得很。”

胡铁花又道：“看他们的伤口，那人用的显见是特大的箭镞，箭的分量沉重，射箭的弓，想必也是柄强弓。”

楚留香道：“他用的至少是五百石的强弓。”

胡铁花道：“江湖中，能用这种强弓大箭的人并不多。”

楚留香道：“的确很少人有这种臂力，能挽得起五百石的强弓。”

胡铁花道：“就算有人能挽得起这种强弓，也没有这种准头，能在二十丈外取人的性命，而且令人闪避都无法闪避。”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长长吐出口气，道：“既然如此，这件事岂非已很明显了？”

楚留香道：“很明显，我倒不觉得……”

胡铁花道：“你还想不出那人是谁？”

楚留香道：“想不出。”

胡铁花面上不禁露出得意之色，道：“除了武维扬还有谁？”

楚留香皱眉道：“你是说武维扬杀了他们？”

胡铁花道：“不错，武维扬臂力之强，天下皆知，用的正是把五百石的强弓，壶中十三根‘凤尾箭’更是百发百中，昔年与‘神龙帮’决斗，七阵中虽败了五阵，但武维扬十三箭射落了神龙帮十三条船的主篷，也吓得神龙帮心胆俱寒，否则云从龙挟大胜之余威，又怎肯和风尾帮订下互不侵犯的条约？”

他笑着接口道：“这件事非但是武维扬生平得意之作，也是当年轰动江湖上的大消息，你难道已忘了么？”

楚留香道：“倒也没有忘记。”

胡铁花大笑道：“既然没有忘记，你怎会没有想到这件事就是武维扬下的手？我看你的脑袋这两年来只怕已被酒色掏空了。”

张三听得眼睛发呆，脱口赞道：“这两年来，小胡果然变得聪明多了！”

胡铁花更得意了，又道：“还有，武维扬想必也知道自己用的‘凤尾箭’太引人注目，所以杀了他们后，还要将箭拔出来，再毁尸灭迹，为的就是要人想不到他是凶手。”

张三抚掌道：“有道理。”

胡铁花笑道：“这件事我只有一点想不通。”

张三道：“哪一点？”

胡铁花道：“这两人既是他的手下，他为什么要杀他们呢？”

张三沉吟着，眼睛瞧着楚留香，道：“你知不知道他是为了什么？”

楚留香道：“我什么都不知道，我只知道杀他们的人，绝不是武维扬！”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不是武维扬是谁？你这人的脑袋怎么忽然变成了块木头？”

楚留香道：“这两人一路急奔，为的就是要追上武维扬，是不是？”

胡铁花道：“不错，只可惜他们真的追上了，否则也不会遭了武维扬的毒手。”

楚留香又道：“他们既然是为了追武维扬的，追上之后，见着了武维扬，自然一定要停下来招呼，是不是？”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他们停下来招呼时，一定是面对着武维扬的，是不是？”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他们既然是面对着武维扬的，武维扬一箭射来，又怎会射入了他们的左肋？”

胡铁花怔住了，面上的得意之色立刻连半点都瞧不见了。

张三失笑道：“也许武维扬射出来的箭会半途转弯的。”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似乎想咬他一口。

楚留香道：“还有，武维扬纵横江湖已有二十多年，可算是一等一的老江湖了，他若真想毁尸灭迹，又怎会被我们发现？”

张三笑道：“他也许是喝醉了酒。”

胡铁花瞪眼道：“还有没有？”

楚留香道：“还有，这两匹马是向前急驰，这两人受伤堕马之后，两匹马本该是向前跑才对，又怎会忽然回头了呢？”

张三笑道：“也许这两匹马也是吃荤的，不吃草，也想吃吃我的烤鱼。”

胡铁花已跳了起来，大声道：“好，好，好！你们两个都比我聪明，你们就告诉我这是怎么一回事吧！”

楚留香道：“射箭的人，必定是藏在岸边的人。这两人一路急驰，什么也没有瞧见，骤出不意，是以才会被他一箭射入左肋。”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道：“这人用的虽是大箭，却未必是强弓，因为他们之间相距根本就没有二十丈。”

张三道：“非但没有二十丈，也许连两丈都没有。在两丈之内，我射出去的箭也准得很！”

楚留香道：“他如此做，为的就是要让我们以为这是武维扬下的手，所以，他才故意在岸边留下些血渍，好让我们找到这两人的尸身。”

张三道：“他还怕我们不找到这里来，所以才故意将两匹空马放回，还故意在马鞍上也留下些血渍，是不是？”

楚留香道：“不错，否则这两人左肋中箭，血又怎会滴到马鞍上去？”

胡铁花不说话了。

张三道：“但这件事我也有一点还没有想通。”

楚留香道：“哪一点？”

张三道：“他杀了这两人，本是神不知，鬼不觉的，为什么一定要我们知道？”

胡铁花忍了忍，终于还是忍不住道：“因为他知道我们已瞧见了这两人，怕我们追究。”

张三道：“这道理勉强也说得通，但这两人就算真是武维扬杀的，也是他们‘凤尾帮’的事，别人也无法插手，他嫁祸给武维扬又有什么用？”

胡铁花又说不出话来了。

楚留香缓缓道：“他们这样做，既不是为了怕我们追究，也不是想嫁祸给武维扬。”

张三道：“那么，他们是为了什么？”

楚留香道：“只为了要我们知道武维扬还活着。”

张三和胡铁花对望了一眼，显见都没有听懂他这句话的意思。

楚留香接着道：“若是我猜的不错，武维扬想必已死了！”

张三动容道：“你说武老大也已遭了他们毒手？”

楚留香道：“不错，但他们还不想让别人知道，也许还另有图谋，所以才这样做，我们若相信这两人真是武维扬杀的，那么武维扬自己当然就还没有死了，以后若有人问起武维扬的死活，我们就一定会证明武维扬还在活着的！”

他叹了口气，接道：“这些人心计之深、手段之毒、计划之周密，固然都可怕得很，最可怕的还是，到现在为止，还没有人知道他们图谋的究竟是什么？”

张三伸了伸舌头，笑道：“幸好今天晚上他们没有看清我……”

船头上的炉火犹未熄。

张三拍着胡铁花的肩头，笑道：“现在时候还不算晚，再到我船上去吃两条鱼如何？”

胡铁花笑道：“今天我还想留着肚子去吃那些孙子，等明天再来吃你这孙子吧！”

张三喃喃道：“今天你若错过机会，明天只怕就吃不到了……”

他摇着头，叹着气，慢慢的走上船，居然唱起歌来。仔细一听，他唱的竟是：“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

胡铁花笑骂道：“这小子才真是狗嘴里吐不出象牙来，我就不信‘三和楼’上，真有人能够要了我们的命去。”

楚留香沉默了半晌，忽然笑道：“我倒想再吃他两条鱼，这机会也许真不多了……”

突听一声轻呼，张三刚走入船舱，又退了出来，面上虽有惊异之色，还是带着笑道：“我这船上连半件值钱的东西都没有，朋友若想来光顾，那可真是抱歉得很了。”

胡铁花瞟了楚留香一眼，失笑道：“想不到今天梁上君子也遇着了小偷。”

两人掠上船头，就发现果然有个人蜷伏在船舱的角落里。

船舱里还没有点灯，暗得很，他们也瞧不清这人的面貌和身形，只瞧见了一双眼睛——

一双亮晶晶的眼睛。

无论谁都很少能见到如此明亮、如此美丽的眼睛，只可惜现在这双眼睛却充满了惊慌和恐惧，看来自然远不及平时那么动人。

张三笑道：“我这里什么都没有，只有几只破袜子，姑娘若不嫌臭，就请带走吧，赖在这里，可没有好处的。”

船舱里的人既不动，也不走，竟似赖定在这里了。

张三皱眉道：“你还不想走？”

船舱里的人很快的摇了摇头。

张三道：“你究竟想在这里干什么？非等着我轰你出去不可？”

他似乎真的要进去赶人了，胡铁花却一把拉住了他，瞪眼道：“你这人是不是有毛病？”

张三怔了怔，道：“毛病？什么毛病？”

胡铁花道：“若有这么美丽的女孩子肯赏光到我家去，我想尽法子留住她还来不及，怎么能板下脸来赶人家走呢？”

张三失笑道：“你听见没有，我虽然是个大好人，这小子却是个大色狼，我劝你还是快走吧，越快越好。”

除了鱼和珍珠外，张三对别的本都没兴趣。

谁知船舱里的人儿还是在摇着头。

胡铁花笑了，道：“姑娘千万莫听他的，我这人只不过是喜欢交朋友而已。只要姑娘高兴，随便在这里呆多久都没关系，我保证他绝不

敢对你无礼。”

他以为船舱里的这人一定会对他很感激了，谁知这位姑娘竟似全不知好歹，反而狠狠地瞪了他一眼。

就在这一瞬间，胡铁花忽然发觉这双眼睛看来竟熟悉得很，仿佛是在什么地方见过的。

他还未说话，楚留香已问道：“是金姑娘？”

船舱里的人果然点了点头。

胡铁花也想起来了，失声说道：“对了，就是那个凶姑娘，她一凶起来，一瞪起眼睛，我就认出她是谁来了。张三……”

他再回过头去找张三，张三早已溜之大吉。

楚留香道：“金姑娘为何会到这里来了呢？”

金灵芝还是躲在那里，不肯说话。

胡铁花沉下了脸，冷哼道：“像金姑娘这么尊贵的人，居然会到这里来，倒真是怪事，莫非还是想来要我的命么？”

金灵芝眨了眨眼，眼圈竟似已有些红了。

她居然又忍住了没有发脾气。

这强横霸道的大姑娘，此刻看来竟有些可怜兮兮的样子。

胡铁花的心立刻软了。

他的心本来就不太硬，尤其是见到女孩子时，软得更快，本来还想板着脸的，怎奈脸上的肉已不听指挥，展颜笑道：“这里虽然没有什么好东西，但烤鱼却还不错，金姑娘只要不发脾气，无论要什么都好商量。”

金灵芝又眨了眨眼，目中竟流下泪来。

一见到女人的眼泪，胡铁花非但心软，人也软了，柔声道：“金姑娘若还是在对我生气，就算打我几下出气也没关系。”

楚留香笑了笑，道：“但金姑娘只怕并不是来找你的。”

胡铁花瞪眼道：“不是找我的，难道是找你的？她找你干什么？”

楚留香也不理他，沉声道：“金姑娘莫非遇着了什么意外？”

金灵芝果然又点了点头。

胡铁花抢着道：“难道有人敢对金姑娘无礼？”

金灵芝垂下头，竟似已在轻轻啜泣。

胡铁花道：“难道金姑娘不是那些人的对手，所以才躲到这里来的？”

金灵芝的身子往后缩了缩，似乎在发抖。

胡铁花大声道：“是谁欺负金姑娘，是不是丁枫那小子？”

金灵芝既未点头，也未摇头，泣声却更悲哀。

胡铁花大怒道：“那小子胆子可真不小，金姑娘，有我们在这里，你什么都不必怕……”

他越说火气越大。

看到有人欺负女孩子，他的火气一发，就简直不可收拾，恨恨道：“那小子现在在哪里？你带我们找他去！”

金灵芝的身子又往后缩了缩，就像是只已被迫得无处可逃的小羊，好容易找到了个可以藏身之地，哪里还肯出来?

胡铁花皱眉道：“金姑娘莫非已受了伤？”

金灵芝颤声道：“我……”

一个字刚说出，就忍不住轻呼了一声，似已痛得无法忍受。

胡铁花动容道：“你伤在哪里，让我瞧瞧，要不要紧？”

他嘴里说着话，已一头钻入了船舱。

船舱里的地方不大，而且果然有种很特别的臭气——单身汉住的地方，大多都有这种臭气。

像金灵芝这样的千金小姐，若非已被人逼急了，就算捏住她的鼻子，她也是万万不肯到这里来的。

胡铁花暗中叹了口气，柔声道：“我虽不是名医，但却也会治伤的；金姑娘你只管放心，将伤势让我瞧瞧，我总有法子治好。”

金灵芝挣扎着，伸出了腿，颤声道：“他……他想杀我，一刀险些将我的腿砍断了。”

胡铁花咬牙道：“好小子，好狠的心……”

船舱里暗得很，他蹲下去，还是瞧不清金灵芝腿上的伤在哪里，皱眉道：“张三，你这鬼地方难道连盏灯都没有么？”

他想去摸摸她腿上的伤势，谁知他手刚伸出，金灵芝这条已受了重伤的腿突然能动了，非但能动，而且还动得很快、很有力，飞起一腿，就踢在胡铁花的肩井穴上，接着又是一腿，将胡铁花踢得滚了出去，用的竟是正宗的北派鸳鸯腿。

胡铁花连一声惊呼都未发出，已被制得不能动了。

只见剑光一闪，一柄长剑已抵住了他的咽喉。

金灵芝的眼睛又已瞪了起来，厉声道："你这色狼，你敢摸我的腿？你难道忘记我是什么人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我什么都未忘记，只忘记你是个女人了。男人想帮女人的忙，就是在自找麻烦，若相信了女人的话，更是活该倒楣！"

金灵芝冷笑道："你算是什么东西，我会要求你帮我的忙？就是天下的人都死光了，我也不会找到你的。"

她忽然扭转头，大喝道："站在那里不许动，动一动我就先要他的命！"

其实楚留香根本就没有动。

他发觉不对的时候，再想出手已来不及了。

金灵芝瞪着眼睛道："我问你，这人是不是你的好朋友？"

楚留香叹道："看来，我就算想不承认也没有法子了！"

金灵芝道："你想要他活着，还是想他死？"

胡铁花抢着道："他当然是想我活着的，我若死了，还有谁来跟他斗嘴？"

楚留香道："不错，他若死了，我就太平了；只可惜我这人一向过不得太平日子。"

金灵芝道："好，你若想救他，先去将那张三找来再说。"

这句话刚说完，张三已出现了，苦着脸道："我也不想他死，我的朋友里还没有他这样的呆子，再想找这么样一个也不是容易事。"

胡铁花也叫了起来，道："我究竟是色狼？还是呆子？"

张三道："你是个呆色狼，色呆子，一个人就已身兼两职。"

胡铁花笑道："若有薪饷可拿，身兼两职倒也不是坏事。"

金灵芝目光闪动，居然没有插嘴。

只因她实在也听得怔住了。

若是别人，落到他们这种情况，纵然不吓得浑身发抖，面如死灰，也一定难免急得愁眉苦脸。

谁知这几人还是在嘻嘻哈哈的开玩笑，仿佛已将这种事当做家常便饭，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

胡铁花居然还笑得很开心。

金灵芝的手一紧，剑尖就几乎刺入了胡铁花的咽喉，厉声叱道："你们以为我不敢杀他，是不是？"

张三叹了口气，喃喃道："你当然敢，连男人洗澡的地方你都敢闯进去，天下还有什么是你不敢做的事？"

金灵芝怒道："你叽叽咕咕在说些什么？"

张三赔笑道："我说金姑娘本是位女中豪杰，杀个把人有什么稀奇？只求姑娘莫要逼我跳到这条江里去，我什么东西都往这里倒的。"

金灵芝眼珠子一转，道："你既然明白就好，快跳下水里去洗个澡吧！"

张三失声道："什么？洗澡……在下半个月前刚洗过澡，现在身上还干净得很。"

金灵芝厉声道："你想救他的命，就快跳下去，少说废话。"

张三哭丧着脸道："可是……可是现在天已凉了，这条江里又脏得很……"

金灵芝冷笑道："若是不脏，我也不要你跳了。"

张三道："为……为什么？"

金灵芝道："你害我在这里嗅了半天臭气，我怎么能轻易放过你？"

张三道："但我并未请姑娘来呀！"

金灵芝怒道："你为何不将这地方收拾干净？"

张三道："我怎么知道姑娘要来呢？"

金灵芝道："不管，不管，我只问你，你是跳？还是不跳？"

张三又叹了口气，喃喃的说道："这位姑娘可真蛮不讲理，我看将来她老公一定难免要被她活活气死。"

金灵芝瞪眼道："你又在嘀咕些什么？"

张三赶紧赔笑道："我只是在说，姑娘的吩咐，有谁敢不听呢？"

他一只手捏着鼻子，竟真的"噗通"一声，跳入江里。

但金灵芝的火气还是一点也没有消，瞪着楚留香道："现在轮到你了！"

楚留香苦笑道："姑娘难道也想要我跳下去洗个澡？"

金灵芝冷笑道："你就没有那么便宜了。"

楚留香道："姑娘要我怎样？"

金灵芝道："我只想要你替我拿样东西，你若答应了我，我就立刻放了他。"

楚留香松了口气，道："却不知姑娘要我去拿的是什么？"

金灵芝道："桃子。"

楚留香怔了怔，道："桃子？什么桃子？"

金灵芝道："当然是吃的桃子，你难道连桃子都没听说过么？"

楚留香笑了，道："现在虽不是出桃子的时候，但姑娘若一定想要，总还找得到的。"

金灵芝悠然道："只不过我要的桃子稍微有些特别而已。"

楚留香道："什么特别？"

他似乎忽然想到了什么，脸色已经变了，失声道："姑娘要的，莫非是西方星宿海、极乐宫里的玉蟠桃？"

金灵芝道："不错。"

楚留香倒抽了口凉气，苦笑道："姑娘要的桃子，的确特别得很。"

金灵芝淡淡道："若不特别，我也就不要了。"

她接着又道："半个月后，就是我祖母的八旬华诞之期，我哥哥姐姐、叔叔伯伯，都已准备了一份特别的寿礼，我怎么能没有？"

楚留香叹道："姑娘若能以极乐宫的玉蟠桃为寿礼，那自然是出色当行，一定可以将别人送的礼全都压下去了。"

金灵芝道：“正是如此。江湖传言，都说那玉蟠桃是西天王母娘娘蟠桃园中的仙种，少年人吃了能养气驻颜，永葆青春，老年人吃了能延年益寿，长生不老。”

楚留香道：“既然如此，姑娘也就该知道，这玉蟠桃十三年才结实一次，而且……”

金灵芝打断了他的话，道：“我早已打听清楚了，今年正是玉蟠桃结实之期，而且我要的也不多，只要有四五个也就够了。”

胡铁花也叹了口气，苦笑道：“你好像还觉得自己的心平得很，但你可知道那玉蟠桃一次才结实几枚么？”

金灵芝道：“七枚。”

胡铁花道：“不错，那玉蟠桃十三年才结实七枚，你却想去问人家要四五个，你难道以为那极乐宫中的老怪物，是这老臭虫的儿子不成？”

楚留香叹道：“就算真是他老子，只怕也是一样要不到的。”

金灵芝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极乐宫主张碧奇的夫人孙不老最是爱美，最怕老，昔年曾发下重誓，绝不让她丈夫看到她老时候的样子。”

胡铁花道：“这位张夫人本是个聪明人，她知男人最怕看到老太婆——妻子一老，十个丈夫中，只怕就有九个要变心。”

金灵芝轻轻叹息了一声，道：“但每个人都要老的，谁也不能例外，是不是？”

女人只要听到“老”字，心里就不免要发愁，金灵芝的脾气虽然像男人，却也不能例外。

楚留香道：“她说那句话的意思，正是说一等自己快要老的时候，就要去死，那么她丈夫就永远看不到她的老态了。”

胡铁花笑了笑，道：“她也许并不是这意思。”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她的意思也许是说，等到她要老的时候，就要将她丈夫杀了——只有死人才是永远不会变心的，是不是？”

楚留香道：“其实她夫妻伉俪情深，可说是武林中最恩爱的一对，无论是谁先死了，另一个只怕也活不下去。”

他接着又道：“极乐宫昔年本名为‘离愁宫’，离愁宫主轩辕野，也是当时数一数二的武林高手。”

胡铁花道：“我也听说过这个人，据说他天生神力，当世无双，用的兵器重达一百多斤，天下无出其右，后来不知为了什么，竟忽然失踪了。”

楚留香道：“张碧奇那时还不到三十岁，在江湖中刚露头角，有一天，忽然跑到星宿海去，要找轩辕野决斗，而且还订下赌注，要以他夫妻两人的性命来赌轩辕野的离愁宫，为的，也就是听说那玉蟠桃可令人青春永驻。”

胡铁花失笑道：“这赌注实在有点不公道，张碧奇若胜了，不但就可拥有比皇宫还华丽的离愁宫，还可令他夫人青春不老；轩辕野若胜了，要他夫妻两人的性命又有何用？我若是轩辕野，才不会跟他打这个赌。”

楚留香道：“赌得虽不公道，但轩辕野纵横无敌，又怎会将这初出茅庐的少年放在眼里？当下就答应了，以三阵见胜负。”

胡铁花道：“是哪三阵？”

楚留香道：“一阵赌兵刃，一阵赌内力，一阵赌暗器轻功。”

胡铁花道：“轩辕野的兵器之强，可说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内力之深厚，自然也绝非二十来岁的小伙子可比。至少已有两阵他是赢定的了。”

楚留香道：“当时轩辕野自己想必也认为如此，谁知张碧奇非但武功得有真传，为人更是聪明绝顶，早已想出了一种克制轩辕野的兵器。”

胡铁花道：“什么兵器？”

楚留香道：“销魂索。”

胡铁花皱眉道：“这种兵器我倒还未听到过。”

楚留香道：“这种兵器本是他自己创出来的，名字也是他自己取的，别人自然从未听到过。”

胡铁花道：“那究竟是种什么样的兵器？”

楚留香道：“只不过是条长绳子而已。”

胡铁花道：“绳子？绳子又怎能做兵刃？又怎能伤人？”

楚留香道：“他用的那条绳子长达三丈，他就站在三丈外和轩辕野交手，轩辕野用的兵器虽重，却也无法震飞他手里的绳子；轩辕野用的兵器虽长，却也无法远及三丈，他轻功本较轩辕野高，轩辕野想逼近他，也绝无可能。”

胡铁花道：“但他用的那条绳子又怎能伤得到轩辕野？岂非已先立于不胜之地？和人打架，哪有用这种笨法子的？”

楚留香道：“他这一阵，本就不想赢的，用意只不过是在消耗轩辕野的内力。”

胡铁花道：“不错，轩辕野用的兵器既然重达一百多斤，施展起来自然费力得很，只不过，他也不是呆子，也该明了张碧奇的用意，张碧奇用的兵器既然根本伤不了他，他也根本不必白费气力出手的。”

楚留香道：“问题就在这里，张碧奇虽不想胜轩辕野，轩辕野却一心想胜张碧奇。”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不错，以轩辕野的身份地位，自然不愿和张碧奇战成和局，只要他存了求胜之心，就难免要上当了。”

楚留香道：“轩辕野既然一心求胜，自然要使出全力。两人这一战自清晨开始，直达深夜，本来还未分出胜负，张碧奇却忽然自认败了，只因他已看出轩辕野那时真力已将耗尽，几乎已成了强弩之末！”

胡铁花道：“既然如此，他为何不再打下去呢？索性叫轩辕野力竭倒地，岂非更好？”

楚留香道：“只因那时轩辕野已将他逼入了绝谷，他已退无可退，若是再打下去，他也就再也没有便宜可占；但他既已认输，轩辕野自然也无法再出手。”

胡铁花道：“于是他就乘此机会立刻要比第二阵了，是不是？”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第二阵比的一定是内力，那时轩辕野既已恶战了一昼夜，先就吃了大亏，只怕已经不是他敌手。”

楚留香道：“这你就错了。轩辕野天生异禀，神力无穷，虽然已将力竭，但张碧奇还是没有必胜的把握，所以他们第二阵斗的是暗器和

轻功。”

胡铁花皱眉道：“轩辕野本不以暗器轻功见长，只怕也不是张碧奇的对手。”

楚留香道：“你又错了，第二阵出手的不是张碧奇，而是他的夫人孙不老。”

胡铁花道：“这两人用的竟是车轮战么？”

楚留香道：“轩辕野虽然也知道他们是投机取巧，但他自负为天下第一高手，认为已必胜两阵无疑，所以也没有计较，以他那样的身份地位，自然是话出如风，永无更改，后来发觉不对时，也不能说出不算了。”

胡铁花叹道：“不错，一个人若是想充英雄，就难免要吃亏的。”

楚留香道：“孙不老号称‘凌波仙子，散花天女’，轻功暗器之高，几乎已不可思议，这一阵轩辕野本就必败无疑。”

胡铁花眼角瞟着楚留香，悠然道：“就算轻功比人高些，也算不了什么本事，那本来就是逃命用的本事。”

到了这种时候，他居然还是忘不了要臭楚留香几句。

楚留香也不理他，接着道：“两阵下来，轩辕野就算神力无穷，也已到了强弩之末，而张碧奇体力却已完全恢复，第三阵不到两个时辰，就已见了胜负。”

胡铁花冷笑道：“但张碧奇就算胜了，也胜得不光荣。我看这种投机取巧的法子，大概也不是他自己想出来的。”

楚留香道：“怎见得？”

胡铁花道：“这种法子也只有女人才想得出。”

楚留香笑了笑，道：“但张碧奇夫妻那时总还是武林后辈，无论是用什么法子取胜的，轩辕野都无话可说，立刻就将离愁宫拱手让人，他自己也就从此失踪，至今已有四十余年，江湖中简直就没有人再听到过他的消息。”

他接着又道：“但自从那一战之后，张碧奇夫妇也很少在江湖露面了。近二十年来，更已绝迹红尘，后一辈的人，几乎已未听过他们的名字。”

胡铁花冷冷道：“他们只怕也自知胜得不光荣，问心有愧，所以才没脸见人。”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说得兴高采烈，金灵芝竟一直没有打断他们的话，只因这两人口才极好，说的又是件极引人入胜的武林掌故，当真是紧张曲折，高潮迭起，金灵芝实已听得出神。

直到两人说完，金灵芝才回过神来，大声道：“我到这里来，可不是听你们说故事的。我只问你，到底是答应，还是不答应？”

楚留香苦笑道：“我说这故事，只为了想要姑娘知道，张碧奇夫妇对那玉蟠桃是如何珍视，我和他们素昧平生，毫无渊源，怎么能要得到？”

金灵芝道：“我也知道你要不到，但要不到的东西，你就会偷。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天下再也没有‘盗帅’楚留香偷不到的东西，是不是？”

楚留香道：“但张碧奇夫妇在极乐宫一住四十年，武功之高，想必已深不可测，这四十年来，江湖中也有不少人想去打他们那玉蟠桃的主意，简直就没有一个能活着回来的。”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何况，星宿海远在西极，迢迢万里，我又怎能在短短半个月里赶去赶回？姑娘你这不是强人所难么？”

金灵芝大声道：“不错，我就是要强人所难！你若不答应，我现在就杀了他！”

胡铁花闭上眼睛，苦笑道：“看来你不如还是快替我去买棺材吧，买棺材总比偷桃子方便得多了。”

金灵芝冷笑道：“连棺材都不必买，我杀了你后，就将你抛到江里去喂……”

这句话还未说完，突听“轰”的一声，船底竟然裂开了一个大洞，江水立刻喷泉般涌出——

船身震荡，金灵芝骤出不意，脚下一个踉跄，只觉手腕一麻，也不知被什么东西打了一下，手里的剑就再也拿不住了。

这柄剑忽然间就到了楚留香手上。

汹涌的江水中，竟然钻出个人来，正是“快网”张三。

只听张三大笑道：“姑娘在这里呆了半天，想必也被熏臭了，也下来洗个澡吧！”

笑声中，他竟伸手去抱金灵芝的腿。

金灵芝脸都吓白了。

船舱明明是开着的，她居然不会往外钻，只是大声道：“你敢碰我，你敢……”

张三已看出她一定不懂水性，所以才会慌成这样子，笑道：“在地上是姑娘你厉害，可是在水里，就得看我的了。”

金灵芝惊呼一声，突然觉得有只手在她肘下一托，她的人就被托得飞了起来，飞出了船舱。

只听楚留香的声音带着笑道：“下次若想要人的命，就千万莫要听人说故事……”

船在慢慢的往下沉。

张三托着腮，蹲在岸边，愁眉苦脸的瞧着，不停的叹着气，好像连眼泪都已快掉了下来。

胡铁花心里虽然对他有说不出的感激，嘴里却故意道：“旧的不去，新的不来，这条船反正也快报销了，早些沉了反而落得个干净，你难受什么？”

张三跳了起来，大叫道：“破船？你说我这是条破船？这样的破船你有几条？”

胡铁花笑道：“一条也没有，就算有，我也早就将它弄沉了，免得看着生气。”

张三仰天打了两个哈哈，道：“好好好，胡相公既然这么说，那不破的船胡相公想必至少也有十条八条的了，就请胡相公随便赔我一条如何？”

胡铁花悠然道：“船，本来是应该赔的，应该赔你船的人，本来也在这里，只可惜……”

他用眼角眯着楚留香，冷冷的接着道：“只可惜那人已被这位怜香惜玉的花花公子放走了。”

楚留香笑了，道：“我放走了她，你心里是一万个不服气，但我若不放走她，又当如何？你难道还能咬她一口么？”

张三道：“一点也不错，以我看也是放走了的好，她若留在这里，少时若又掉两滴眼泪，胡相公的心就难免又要被打动了，胡相公的心一软，说不定又想去摸人家的大腿，若再被人家的剑抵住脖子，到了那时，唉……”

他长长叹了口气，摇着头道：“我就算想再救胡相公，也找不到第二条破船来弄沉了。”

胡铁花也仰天打了两个哈哈，道：“好好好，你两人一搭一档，想气死我是不是？告诉你，我一点也不气，我上了人家一次当，就再也不会上第二次了！”

张三道：“哦？胡相公这难道是第一次上女人的当么？”

胡铁花说不出话来了，鼻子似乎又有点发痒，又要用手去摸摸，楚留香这摸鼻子的毛病，他早已学得“青出于蓝”了。

张三道：“据我所知，胡相公上女人的当，没有七八百次，也有三五百次了，每次上了当后，都指天誓言，下次一定要学乖了，但下次见了漂亮女人时，他还是偏偏要照样上当不误，你说这是不是怪事？”

楚留香笑道：“他上辈子想必欠了女人不少债，留着这辈子来还的，只不过……凭良心讲，他这次上当，倒也不能怪他。”

张三道：“哦？”

楚留香道：“那位金姑娘本就是什么事都做得出的，若说她骑马上过房、闯过男人澡堂，甚至说她脱光了衣裳自街上走过，我都不会觉得奇怪，但若说她会以奸计骗人，那就连我也是万万想不到的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这老臭虫虽然也是个臭嘴，但有时至少还会说几句良心话，我就因为再也想不到她是这样的人，所以才会上她的当。”

张三道：“这话倒也有理，但方才骗人的难道不是她么？”

楚留香道：“我想，她方才那么样做，一定不是她自己的主意。”

胡铁花道：“不错，她一定是受了别人的指使，说不定还是被人要挟，否则……”

张三道：“否则她一定不忍心来骗我们这位多情大少的，是不是？”

他不让别人说话，接着又道：“但像她那种脾气的人，又有谁能指使她？威胁她？”

楚留香沉吟着，道：“说不定她有什么把柄被人捏在手里。”

胡铁花道：“不错，威胁她的人一定是丁枫，你看她见到丁枫时的样子，就可看出来了。”

张三道：“那也未必，她对那位丁公子事事忍让，说不定只因为她对他早已情有所钟，女人家对自己喜欢的，总是让着些的，你看那位丁公子，不但少年英俊，风流潇洒，而且言语得体，文武双全，我若是女人，见了他时，那脾气也是万万发作不出来的。”

胡铁花眼睁睁的听着，忽然站起来，向他长长作了一揖，道：“我求你一件事好不好？”

张三也不禁怔了怔，道：“你想求我什么？还想吃烤鱼？”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我求求你，不要再气我，我实在已经受不了，等我发了财时，一定赔你一条船，而且保管和你那条船一样破。”

张三忍不住笑了，喃喃道：“这人本来说的还像是人话，谁知说到后来又不对了……”

他接着道：“你们若说她竟是受丁枫要挟，也未尝没有道理，只不过，丁枫想要的本是楚留香的命，又何苦要他去偷那玉蟠桃？”

胡铁花道：“这你都不懂么？……这就叫做借刀杀人之计！”

张三道：“借刀杀人？”

胡铁花道：“丁枫想必也知道这老臭虫不是好对付的，所以就要他去盗那玉蟠桃，想那极乐宫岂是容人来去自如之地？老臭虫若是真去了，还能回得来么？”

张三拊掌道：“不错，想不到你居然也变得聪明起来了。”

楚留香道：“还有呢？”

胡铁花道：“还有什么？”

楚留香笑道：“丁枫用的本是一条连环计，一计之外，还有二计，你这位聪明人怎会看不出了。”

胡铁花道：“还有第二计？是哪一计？”

楚留香道：“那是三十六计中的第十八计，叫调虎离山。”

胡铁花道：“调虎离山？”

楚留香道：“不错，他在这里想必有什么勾当，生怕我们碍了他的事，所以就想将我们远远的支到星宿海去，这一丰纵能回来，至少也是半个月以后的事了。”

胡铁花默然半晌，摇着头叹道：“看来也只有你这样的人，才能看得破丁枫那种人的奸计，我的确还差得远了，这种阴险狡诈的事，我非但做不出，简直连想也想不出。”

楚留香失笑道：“但你骂人的本事倒不错，骂起人来，全不带半个脏字。”

胡铁花道：“这我也是跟你学的，你难道忘了？”

张三道：“说来说去，那丁枫看来倒的确是个了不得的角色。”

胡铁花冷笑道：“有什么了不得？”

张三道：“他能算准你们对金灵芝不会有防范之心，能令金灵芝来做这种事，单凭这一点，已经很够了不得了。”

楚留香道：“只不过他千算万算，还是漏了一算。”

张三道：“哪一算？”

楚留香道：“他忘了金灵芝本不是这样的人，无论在什么时候，都忍不住要发发小姐脾气，否则她又怎会硬逼着你到臭水里去洗澡？”

张三笑道：“逼我洗澡倒也罢了，那故事她却是万万不该听的，她若不听得那么出神，我在下面将船底弄破了那么大一个洞，她怎会连一点也不知道？”

第四回 心怀鬼胎

三和楼自然有“楼”，非但有二楼，二楼上还有个阁楼。

阁楼的地方并不大，刚好可以摆得下一桌酒。

海阔天请客的一桌酒，就摆在这阁楼上。

胡铁花走上这阁楼，第一眼看到的人，竟然是金灵芝。

金灵芝居然还是来了。

胡铁花在“逍遥池”里看到她的时候，她看来活脱脱就像是个泼妇，而且还是有点神经病的泼妇。

在那船舱里，她就变了，变得可怜兮兮的，像条小绵羊，但一眨眼，这条小绵羊就变成了一条狐狸、一只老虎。

现在，她居然又变了。

她已换了件质料很高贵，并不太花的衣服，头上戴的珠翠既不太多，也不太少。

她端端正正、规规矩矩的坐在那里，看来既不刺眼，也绝不寒伧，正是位世家大宅中的千金小姐应该有的模样。

胡铁花暗中叹了口气：“女人真是会变，有人说：女人的心，就像是五月黄梅天时的天气，说这话的人，倒真是个天才。”

最高明的是，在她看到楚留香和胡铁花时，居然还是面不改色，就仿佛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似的。

方才躲在船舱里的那个人，好像根本就不是她。

胡铁花又不禁叹了口气：“我若是她，她若是我，我见了她，只怕早已红着脸躲到桌子下面去了，如此看来，女人的脸皮的确要比男人厚得多。”

他却不知道，若说女人的脸皮比男人厚，那也只不过是因为她们脸上多了一层粉而已，纵然脸红了，别人也很难看得出。

也有人说：“年纪越大的女人，脸皮越厚。”

其实那也只不过因为年纪越大的女人，粉也一定擦得越多。

金灵芝左边两个位子，是空着的，显然是准备留给楚留香和胡铁花的，在酒席上，这两个位子都是上座。

但胡铁花却宁可坐在地上，也不愿坐在那里。

被人用剑抵住脖子，毕竟不能算是件很得意的事。

胡铁花的脖子到现在还有点疼。

金灵芝右边，坐的是个相貌堂堂的锦袍老人，须发都已花白，但一双眸子，却还是闪闪有光，顾盼之间，冰冰有威，令人不敢逼视。

无论谁都可看出，这人的来头必定不小。可喜的是，他架子倒不大，见到胡铁花他们进来，居然起来含笑作礼。

胡铁花立刻也笑着还礼。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笑容很快就又瞧不见了。

他一进来，就觉得这老人面熟得很，只不过骤然间想不起是谁了，等到他见到这老人锦袍上系着的腰带，他才想了起来。腰带是用七根不同颜色的丝绦编成的。

这老人赫然竟是“凤尾帮”的总瓢把子“神箭射日”武维扬！

胡铁花忍不住偷偷瞪了楚留香一眼，意思正是在说：“你岂非已算定武维扬死了么？他现在为何还是好好的活着？”

楚留香居然也面不改色，就像是根本没有说过这些话似的。胡铁花常常都在奇怪，这人的脸皮如此厚，胡子怎么还能长得出来?

勾子长居然也来了，武维扬旁边坐的就是他，再下来就是丁枫、海阔天，和那佩刀的大汉。

坐在那里，勾子长也比别人高了半个头。

“但他的腿虽长，上身并不长呀。”

胡铁花正在奇怪，勾子长也已含笑站了起来，胡铁花这才看出原来他竟还是将那黑皮箱垫着坐下，像是生怕被人抢走。

等到入座之后，胡铁花才发觉旁边有个空位子，也不知是留着等谁的，这人居然来得比他们还迟。

丁枫的笑容还是那么亲切，已举杯道：“两位来迟了，是不是该罚？”

楚留香笑道：“该罚该罚，先罚我三杯。”

他果然举起酒杯，一饮而尽。

胡铁花也放心了。

楚留香喝下去的酒，就绝不会有毒，酒里只要有毒，就瞒不过楚留香。

丁枫又笑道：“楚兄既已喝了，胡兄呢？”

胡铁花笑道：“连他都喝了三杯，我至少也得喝六杯。”

他索性将六杯酒都倒在一个大碗里，仰着脖子喝了下去。

丁枫拊掌道：“胡兄果然是好酒量，果然是名不虚传。”

胡铁花道：“原来阁下早已认得我们了。”

丁枫微笑道：“两位的大名，谁人不知，哪个不晓，在下若说不认得两位，岂非是欺人之谈了。”

胡铁花瞪了海阔天一眼，道：“有海帮主在这里，阁下能认得出我们，倒也不奇怪，但我若说，我们也认得阁下，那只怕就有些奇怪了，是不是？”

丁枫笑道：“那倒的确奇怪得很，在下既无两位这样的赫赫大名，也极少在江湖间走动，两位又怎会认得在下？”

胡铁花笑道：“怪事年年都有的，我倒偏偏就是认得你，你信不信？”

丁枫道：“哦？”

胡铁花道：“阁下姓丁，名枫……”

他话未说完，丁枫的面色已有些变了，失声说道：“不错，在下正是丁枫，却不知两位怎会知道？”

他在枯梅大师舱上自报姓名时，当然想不到岸上还有人偷听。

胡铁花心里暗暗好笑，面上却正色道：“其实阁下的大名我们已知道很久了，阁下的事，我们也都清楚得很，否则今日我们又怎会一请就来呢？”

丁枫嘴里好像突然被入塞了个拳头，半晌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察言观色，忽然仰天一笑，道：“丁兄若是认为自己的身份很神秘，不愿被人知道，那就只怪我多嘴了，我再罚六杯。”

这六杯，他喝得比上六杯更快。

楚留香笑道：“这人有个最大的本事，无论你说什么，他总能找到机会喝酒的。”

丁枫也立刻跟着笑了，道：“在座的人，只怕还有一位是两位不认得的。”

那佩刀的大汉立刻站了起来，抱拳道：“在下向天飞。”

他只说了这五个字，就坐了下去，眼睛始终也没有向胡铁花他们这边看过一眼，方才那一肚子火气，到现在竟还是没有沉下去。

楚留香笑道：“幸会幸会，‘海上孤鹰’向天飞的大名，不知道的人只怕还很少……”

勾子长突然打断了他的话，淡淡道：“这名字我就不知道，而且从来也未听说过。”

向天飞的面色变了，冷笑道：“那倒巧得很，阁下的大名，我也从未听人说起。”

陆上的强盗大致可分成几种，有的是帮匪，有的是股匪，有的占山为王，有的四处流窜，有的坐地分赃，还有一种，叫独行盗。

独行盗的武功通常都很高，一个人独来独往，从来不要帮手，因为他们觉得这样做不但行事较隐秘，而且也没有人抢着要和他们分肥，其中的高手，有的甚至真能做到“日行千家，夜盗百户”的。

他们只要做成一宗大买卖，就能享受很久。

但独行盗既然是独来独往，从无帮手，所冒的风险自然也比较大，是以他们大多身怀几种独门绝技，足以应变。

也有的是轻功极高，一击不中，也能全身而退。总之，若非对自己武功有自信的人，就绝不敢做独行盗。在海上做案，遇险的机会总比陆上多，因为商船航行海上，必定有备，而且海上风浪险恶，也绝非一个人所能应付得了的。所以海盗大多是啸聚成群，很少有独行盗。

这“海上孤鹰”向天飞却正是海上绝无仅有的独行盗。此人不但武功高，水性熟，而且极精于航海术，一人一帆，飘游海上，遇着的若非极大的买卖，他绝不会出手。

自东而西，满载而归的商船，常会在半夜中被洗劫，船上的金珠珍宝已被盗一空，沉重的银两，却原封不动。那时船上的人纵未见到

下手的人是谁，也必定会猜出这就是“海上孤鹰”向天飞的手笔了。大家也只有自认倒楣。

因为那时向天飞早已扬帆而去，不知所终，在茫茫大海中要找一个人，正好像要在海底捞针一般。

独行盗大多都脾气古怪，骄横狂傲，很少有朋友，而且下手必定心黑手辣，这向天飞自然也不例外。

比起别的独行盗，这向天飞却有两样好处。第一，他手下极少伤人性命，而且一向只劫财，不劫色。

楚留香总觉这人并不太坏。

但这人的脾气却坏极了，一言不合，好像就要翻桌子出手。

这次勾子长倒很沉得住气，居然还是神色不动，淡淡道：“我本就是个无名小卒，阁下未曾听过我的名字，本不足为奇，但阁下既然号称‘海上孤鹰’，轻功必是极高明的了。”

若是别人听了这话，少不得总要谦谢一番。

向天飞只是冷冷道：“若论轻功么，在下倒过得去。”

勾子长大笑道：“好好好，原来阁下也是个直爽人，正投我的脾气。”

他举杯一饮而尽，缓缓接着道：“我这次出来，为的就是要见识见识江湖中的轻功高手，阁下既然这么说，我少不了是要向阁下领教的了。”

向天飞道：“向某随时候教。”

勾子长淡淡一笑，悠然道：“我想你用不着等多久的。”

胡铁花心里暗暗好笑：“想不到这勾子长也是个喜欢惹事生非的角色，却不知为何偏偏找上向天飞，莫非他初出江湖，想找个机会成名立万？”

丁枫忽然笑道：“勾兄的轻功，想必也是极高明的了？”

勾子长瞟了向天飞一眼，淡淡道：“若论轻功么，在下也倒还过得去。”

丁枫道：“勾兄若真想见识见识当今江湖中的轻功高手，今天倒真是来对了地方。”

勾子长道：“哦？”

丁枫笑道：“勾兄眼前就有一人，轻功之高当世无双，勾兄若不向他请教请教可真是虚此一行了。”

胡铁花瞟了楚留香一眼，两人心里都已有数：“这小子在挑拨离间。”

勾子长却好像听不懂，笑道：“在下正也想请丁兄指教指教的。”

丁枫笑道：“在下又算得了什么？勾兄千万莫要误会了……”

勾子长目光闪动，道：“丁兄说的难道并不是自己么？”

丁枫大笑道：“在下脸皮虽厚，却也不敢硬往自己脸上贴金。”

勾子长道：“那么，丁兄说的是谁呢？”

丁枫还未说话，勾子长忽又接着道：“丁兄说的若是楚香帅，那也不必了，楚香帅的轻功，我的确自愧不如，但别人么……嘿嘿。”

他“嘿嘿”干笑了两声，接着道：“无论是哪位要来指教，我都随时奉陪。”

他这句话无异摆明了是站在楚留香一边的。

胡铁花虽对他更生好感，却又不免暗暗苦笑，觉得这人实在是初出茅庐，未经世故，平白无故的就将满桌子人全都得罪了。幸好这时那最后一位客人终于也已赶来。

只听楼梯声只响了两声，他的人已到了门外。来的显然又是位轻功高手。

胡铁花就坐在门对面，是第一个看到这人的。

这人身材不高，简直可说是瘦小枯干，脸上黄一块，白一块的，仿佛长了满脸的白癣，一双眼睛里也布满了红丝，全无神采。

他相貌既不出众，穿的衣服也很随便，甚至已有些破旧，不认识他的人，一定会觉得奇怪：“堂堂紫鲸帮的帮主，怎么会请了这么样一位客人来？”

但胡铁花却是认得他的。

这人正是长江“神龙帮”的总瓢把子云从龙云二爷。水性之高，江南第一。据说有一次曾经在水底潜伏了三天三夜，没有人看见他换过气，他脸上黄一块、白一块的，并不是癣，而是水锈。

他一双眼睛，也是因为常在水底视物，才被泡红了的。

长江水利最富，船只最多，所以出的事也最多，“神龙帮”雄踞长江，只要是在长江一带发生的事，无论大小，“神龙帮”都要伸手去管一管的。

能坐上“神龙帮”帮主的金交椅，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每天也不知要解决多少纠纷，应付多少人。

云从龙自奉虽俭，对朋友却极大方，应付人更是得体，正是个随机应变，八面玲珑的角色。

但此刻这位八面玲珑的云帮主却铁青着脸，全无笑容，神情看来也有些愤怒、慌张，竟好像完全变了一个人了。

“神龙帮”里，莫非也发生了什么极重大的意外变化?

第五回 死客人

四热炒、四冷盘还没搬下去，一尾“清蒸时鱼”已摆上来，海阔天请客的菜，是从来不会令客人失望的。

“清蒸时鱼”正是三和楼钱师傅的拿手名菜，胡铁花觉得它虽不如张三烤鱼的鲜香，但滑嫩处却仿佛犹有过之。

但无论多么好的菜，也得要心情好的时候才能够欣赏领略，一个人若是满肚子别扭，就算将天下第一名厨的第一名菜摆在他面前，他也会觉得食而不知其味的。

现在大家心里显然都别扭得很。

云从龙自从坐下来，就一直铁青着脸，瞪着武维扬，看到这么样一张脸，还有谁能吃得下去?

“神龙帮”与“凤尾帮”为了抢地盘，虽曾血战多次，但那已是二十年以前的事了，早已成了过去。

近年来江湖中人都以为两帮早已和好，而且还谣传武维扬和云从龙两人“不打不相识”，如今已成为好朋友。

但看今天的情形，两人还像是在斗公鸡似的。

胡铁花实在想不通，海阔天为何将这两人全都请到一个地方来?难道是存心想找个机会让这两人打一架么?

只听楼梯声响，又有人上楼来了，听那脚步声，显然不止一个人。

丁枫皱了皱眉头，道：“难道海帮主还请了别的客人？”

海阔天目光闪动，笑道：“客人都已到齐，若还有人来，只怕就是不请自来的不速之客了。”

云从龙忽然长身而起，向海阔天抱了拳，道：“这两人是在下邀来的，失礼之处，但望海帮主千万莫要见怪！”

海阔天道：“焉有见怪之礼？人越多越热闹，云帮主请来的客人，就是在下的贵宾，只不过……”

他大笑着接道：“规矩却不可废，迟来的人，还是要罚三杯的。”

云从龙又瞪了武维扬一眼，冷冷道：“只可惜这两人是一滴酒也喝不下去的人。”

活阔天笑道：“无论谁说不能喝酒，都一定是骗人的，真正一滴酒都不能喝的人，在下倒未见过。”

胡铁花忍不住笑道：“真正连一滴酒都不能喝的，只怕是个死人。”

云从龙铁青着脸，毫无表情，冷冷道：“这两人正是死人！”

胡铁花怔住了。

这人居然找了两个死人来做陪客！

难道他还嫌今天这场面太热闹了么？

海阔天面上阵青阵白，神情更尴尬，忽然仰面大笑道：“好好好，什么样的客人在下都请过，能有死客人来赏光，今天倒真还是破题儿第一遭，云帮主倒真替在下想得周到，总算让在下开了眼界。”

他脸色一沉，厉声道：“但既然是云帮主请来的，无论是死是活，都请进来吧！”

云从龙似乎全未听出他话中的骨头，还是面无表情，抱拳道：“既是如此，多谢海帮主了！”

他缓缓走了出去，慢慢的掀起门帘。

门口竟果然直挺挺站着两个人。

死人！

死人自然不会自己走上楼的，后面自然还有两个活人扶着。但大家看到了这两个死人，就谁也不会再去留意他们背后的活人。

只见这两个死人全身湿淋淋的，面目浮肿，竟像是两个刚从地狱中逃出来的水鬼，那模样真是说不出的狰狞可怕。

屋子里的灯火虽然很明亮，但大家骤然见到这么样两个死人，还是不禁倒抽了口凉气。

胡铁花和勾子长的面色更都已变了。

这两个死人，他居然是认得的。

这两人都穿着紧身的黑衣，腰上都系着七色的腰带，竟赫然正是楚留香他们方才从江里捞出来的那两具尸体。

楚留香本要将这两具尸首埋葬的，但张三和胡铁花却都认为还是应该将“他们”抛回江里。

张三认为这件事以后一定会有变化。

他倒真还没有猜错，这两人此刻果然又被人捞起来了。

但这两人明明是“凤尾帮”门下，云从龙将他们送来干什么呢?

海阔天的确也是个角色，此刻已沉住气了，干笑两声，道：“这两位既然是云帮主请来的贵客，云帮主就该为大家介绍介绍才是。”

云从龙冷冷道：“各位虽不认得这两人，但武帮主却一定是认得的。”

他目光一转，刀一般瞪着武维扬，厉声道：“武帮主可知道他们是为何而来的？”

武维扬道：“请教。”

云从龙一字字地续道：“他们是要向武帮主索命来的！”

死人索命，固然谁也不会相信，但云从龙说的这句话每个字里都充满了怨毒之意，连别的人听了，背脊中都仿佛升起了一阵寒意。

门帘掀起，一阵风自门外吹来，灯火飘摇。

闪动的灯光照在这两个死人脸上，这两张脸竟似也动了起来，那神情更是说不出的诡秘可怖，竟似真的要择人而噬。

武维扬的身子不由自主向后缩了缩，勉强笑道：“云帮主若是在说笑话，这笑话就未免说得太不高明了。”

云从龙冷冷道：“死人是从来不说笑的。”

他忽然撕开了死人身上的衣襟，露出了他们左肋的伤口来，嘶声说道：“各位都是江湖中的大行家，不知是否已看出，他们这致命的伤口是被什么样的凶器所伤的？”

大家面面相觑，闭口不言，显然谁也不愿涉入这件是非之中。

云从龙道：“在下纵然不说，各位想必也已看出这是‘神箭射日’武大帮主的大手笔了。一箭入骨，直穿心腑，武大帮主的‘凤尾箭’果然是高明极了，厉害极了……”

他仰天冷笑了几声，接着又道：“只不过这两人却死得有些不明不白，直到临死时，还不知武大帮主为何要向他们下这毒手！”

武维扬厉声道：“这两人本是我‘凤尾帮’属下，我就算杀了他们，也是‘凤尾帮’的私事，与‘神龙帮’的云大帮主又有何关系？”

这句话正是人人心里都想问的。

云从龙铁青脸，道：“这两人与我的关系，莫非武帮主你还不知道？”

武维扬打断了他的话，冷笑着道：“这两人莫非是你派到‘凤尾帮’来卧底的奸细？否则怎会和你有关系？”

云从龙脸色忽然变得更可怕，眼睛瞬也不瞬的瞪着武维扬，就像是从未见过这个人似的。

大家瞧见他的神色，心里都已明白，死的这两个“凤尾帮”弟子，想必正是他派去卧底的奸细，不知怎地却被武维扬发觉了，是以才杀了他们灭口——这推测不但合情，而且合理。

楚留香以前的推测，竟似完全错了。

胡铁花用眼角瞟着楚留香，凑到他耳边，悄悄道：“我求求你，你以后少弄些自作聪明好不好？千万莫要把自己当做诸葛亮。”

楚留香却连一点惭愧的样子都没有，反而微笑道：“诸葛亮假如当时若在那里，想法也必定和我一样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摇着头道：“诸葛亮若在这里，也一定要被你活活气死。”

只见云从龙眼角的肌肉不停的跳动，目中也露出了一种惊恐之色，仿佛忽然想起件极可怕的事，嗄声道：“我明白了，完全明白了。”

武维扬厉声道：“我也明白了，但这是我们两人的事，岂可在海帮主的宴前争吵，打断这些贵客的酒兴？有什么话，我们到外面说去！”

云从龙迟疑着，目光缓缓自众人面前扫过，看到丁枫时，他目中的惊恐怨毒之色更深，忽然咬了咬牙道：“好，出去就出去！”

武维扬霍然长身而起，道：“走！”

云从龙目光已移到门口那两个死人身上，惨然一笑，道：“但这两人都是我的好兄弟，无论他们是死是活，既然来迟了，就该罚酒三杯——这六杯罚酒，我就替他们喝了吧。”

武维扬仰面而笑，冷笑道：“各位听到没有？我凤尾帮的属下弟子，居然会是云大帮主的好兄弟，这位云大帮主的手段，可真是高明极了！厉害极了！”

云从龙眼睛发直，竟似根本未听到他说的是什么，大步走回座位上，倒了六杯酒，自己举杯道：“云某本想陪各位喝几杯的，只可惜……此刻却宛如有‘骨鲠在喉’，连酒都喝不下去了，失礼失礼……失礼……”

他语声中忽又充满凄凉之意，是以他这“骨鲠在喉”四个字用得虽然极不恰当，文不对题，也没有人去留意了。

只见他很快的喝了三杯酒，拿起筷子，挟起那尾“清蒸时鱼”的头，将鱼头上的鱼眼睛挑了出来。

鱼眼睛虽然淡而无味，但也有些人却认为那是鱼身上最美味之物，胡铁花就最喜欢用鱼眼睛下酒。

云从龙挟起鱼眼睛，胡铁花正在后悔，方才为什么不先将这鱼眼睛挑出来吃了，如今却让别人占了便宜。

好吃的人，看到别人的筷子伸了出去，总是特别注意；若看到别人将自己喜欢吃的东西挑走，那更要难受极了。

谁知云从龙挟起这鱼眼睛，只是用眼睛瞧着，却不放到嘴里去。瞧了很久，筷子忽然一滑，那鱼眼睛竟不偏不倚跳入武维扬面前的酱油碟子里。

胡铁花心里早已叫了一百声“可惜”，简直恨不得要指云从龙的鼻子，大声告诉他：“这种东西是要用嘴吃的，不是用眼睛瞧的。”

云从龙这时已喝完了第五杯酒，喝到第六杯时，咽喉似被呛着，忽然弯下腰去，不停的咳嗽了起来。

楚留香目光闪动，忽然道：“云帮主若已不胜酒力，这杯酒就让在下替你喝了吧！”

云从龙非但毫不推辞，反似欢喜得很，立刻道：“多谢多谢，在下正已有些喝不下去了。”

胡铁花不禁奇怪：“只有喝醉了的人，才会抢着替别人喝酒，这老臭虫喝酒一向最精明，今天怎地也抢酒喝？”

楚留香将酒杯接过去的时候，他眼角又瞥见酒杯里仿佛有样东西，楚留香却似全未瞧见，举杯一饮而尽。

胡铁花又不禁奇怪："这老臭虫除了鼻子外，什么都灵得很，今天怎地连眼睛也不灵了？"

只听云从龙大笑道："楚香帅果然名下无虚，果然是好酒量、好朋友。"

他大笑着走了出去，似已全无顾忌。

门口的两个死人立刻向两旁退开，大家这才看到后面果然有两个人在扶着他们。两人身上穿的都是紧身水靠，显然都是"神龙帮"属下，看他们气度神情，在帮中的地位却不低。

右面一人年纪较长，也是满脸水锈，眼睛发红，显见是长久在水上讨生活的，在"神龙帮"的历史也必已很悠久。

左面一人却是个面白无须的少年，此人年纪虽轻，但目光炯炯，武功似乎比他的同伴还要高一些。

云从龙经过他们面前时，脚步突然停下，像是要说什么，但武维扬已到了他身后，竟伸手在他背上推了一把，轻叱道："到了这时，你还不快走？"

云从龙回头瞪了他一眼，竟长叹了一声，道："既已到了这时，你还着急什么？"

阁楼外，有个小小的平台。

武维扬和云从龙就站在平台上，也不知在说些什么，只听武维扬不停的冷笑，过了很久，忽然低叱一声，道："你多说也无用，还是手下见功夫吧！"

云从龙冷笑道："好，云某难道还怕了你这……"

他下面的话还未出口，武维扬的掌已击出，但闻掌风呼啸，掌力竟十分强劲，逼得云从龙再也没有开口的机会。

胡铁花忍不住站了起来，道："我们难道真要在这里坐山观虎斗么！我出去劝劝他们，要他们再回来喝两杯酒，也许他们的火气就消了。"

丁枫却笑道："武帮主既已说过这是他们的私事，别人也无法劝阻，又何苦去多事——来，小弟敬胡兄一杯。"

他有意无意间，举起酒杯，挡住了胡铁花的去路。

别人敬酒，胡铁花一向不会拒绝的。

他刚喝完这杯酒，就听到云从龙发出了一声惨呼！

呼声很短促。

这次丁枫非但不再劝阻别人，反而抢先掠了出去。

他掠出去时，云从龙已倒在地上。

那满面水锈的大汉狂呼一声，道："好，姓武的，想不到你竟敢真的下毒手，我跟你拼了！"

他反手抽刀，就待冲过去。

谁知那白面少年却将他一手拉住，厉声说道："孙老二，你难道忘了帮主交给你的那封信了么？"

孙老二呆了呆，嗄声道："信在这里，只不过……"

白面少年道："信既然还在，你就该记得帮主再三嘱咐你的话……"

他提高了声音，接着道："帮主说，他无论有什么意外，你都得立刻将他交给你的信拆开当众宣读，千万不可有片刻延误，这话我是记得的。"

孙老二呆了半晌，终于咬着牙自怀中取出了封书信，他两只手不停的发抖，拆了半天才将信封拆开，大声念了出来："余此去一月中若不回返，即将本帮帮主之位传交……"

他只念了两句，念到这里，面色突然大变，两只手抖得更是剧烈，牙齿也在不停的"格格"打战，竟无法再念出一个字来。

白面少年皱了皱眉，忽然伸手抢过那封书信，接着念了下去："余此去一月中若不回返，即将本帮帮主之位传交于'凤尾帮'之武维扬；从此两帮合并，'神龙帮'中无论大小事务，均由武帮主兼领，本帮弟子唯武帮主之命是从，不得异议，若有抗命者，杀无赦！"

他一口气念完了这封信，面上神色也不禁变了。

别的人听在耳里，心里也是惊奇交集：武维扬明明是云从龙的冤家对头，云从龙为何要留下遗书，将帮主之位传给他呢?

丁枫忽然沉声道："这封信是否的确是云帮主亲手所写？"

孙老二满头冷汗，涔涔而落，嗄声道：“确是帮主亲笔所书，亲手交给我的，可是……可是……”

丁枫叹了口气，道：“这既是云帮主的遗命，看来两位就该快去拜见新帮主才是了！”

孙老二突然狂吼一声，道：“不行，我‘神龙帮’子弟，人人都视帮主为父，他杀了云帮主，就与本帮上下三千子弟结下了不共戴天之仇！他若要来做本帮帮主，我孙老二第一个不服！”

白面少年厉声道：“但这是帮主的遗命，你怎能不服抗命？”

孙老二眼睛都红了，怒喝道：“不管你们说什么，我都要跟他拼了！”

他挣脱了白面少年的手，挥刀冲了过去。

白面少年大喝道：“若有抗命者，杀无赦！”

“赦”字出口，只见刀光一闪。

这少年手里的刀，已刺入了孙老二的背脊。

孙老二惨呼一声，转身望着这少年，颤声道：“你……你……你好……”

一句话未说完，就已扑面而倒。

白面少年呆了半晌，忽也扑倒在他尸身上，放声痛哭起来。

只听他一面哭，一面说道：“这是帮主遗命，小弟情非得已，但望孙二哥你在天之灵莫要怪我。”说完了这几句话，他又大哭了几声，才慢慢站起，用衣袖擦了擦眼睛，走到武维扬面前，伏地而拜，道：“神龙帮属下第三分舵弟子夏奇峰，叩见新帮主。”

丁枫长揖到地，含笑道：“武帮主从此兼领两帮，必能大展鸿图，可喜可贺。”

这两人一揖一拜，武维扬的“神龙帮”帮主之位就已坐定了，云从龙的尸身犹倒卧在血泊中，竟全没有人理会。

胡铁花忽然叹了口气，喃喃道：“云从龙呀云从龙，你为何不将这帮主之位传给宋仁钟呢？”

这句话说出，丁枫、夏奇峰、武维扬的面色都变了变。

武维扬忍不住问道：“却不知这位宋仁钟宋大侠和云故帮主有什么关系？”

胡铁花道：“宋仁钟是我的朋友，和云从龙一点关系也没有。”

武维扬勉强笑道：“这位宋大侠若真雄才大略，力足以服人，在下就将这帮主之位转让给他也无不可。”

胡铁花道：“这位宋仁钟既非什么大侠，更没有什么雄才大略，只不过是棺材店老板而已。”

武维扬怔了怔，道：“棺材店老板？”

胡铁花淡淡道：“不错，他最大的本事，就是送人的终，云从龙若将这帮主之位传给了他，虽没有别的好处，至少也有副棺材可睡，至少还有人为他送终。”

武维扬的脸红了，干咳两声，道：“云故帮主的遗体，自然应该由在下收殓……夏舵主！”

夏奇峰躬身道：“在。”

武维扬道：“云故帮主的后事，就交给你去办吧，务必要办得风光隆重。从今天起，‘神龙帮’三于子弟，上下一体，都得为云故帮主戴孝守制七七四十九天。严禁喜乐，若有违命，从重严办……知道了么？”

夏奇峰再拜道：“遵命！”

武维扬突然在云从龙尸身前拜了三拜，双手捧起了他的尸身，哽咽道：“君之生前，为我之敌，君之死后，为我之师，往者已矣，来者可追，归君遗体，以示哀思。”

说完了这八句话，他的人竟已走下楼去。

胡铁花道：“他倒是说走就走，竟连招呼都不打一声。”

丁枫微笑道：“被胡兄那么一说，若换了我，只怕也无颜留在这里。”

胡铁花冷冷道：“依我看，他杀了云从龙，生怕有人找他报仇，所以乘早溜之大吉了。”

丁枫道：“神龙与凤尾两帮本是世仇，近百年来，两帮血战不下数十次，死者更以千计，别人就算要替他们复仇，只怕也是无从着手

的。”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不错，这本是他们两帮的私事，别人还是少管些的好。”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终于忍住了没有说话。

丁枫道：“如今云帮主虽不幸战死，但神龙、凤尾两帮，经此并成一家，自然也就不必再流血了，这倒也未尝不是件好事。”

胡铁花冷笑道：“有这么样的大好喜事，丁兄是不是准备要庆贺一番呢？”

丁枫像是完全听不出他话中的讥诮之意，反而笑道：“正该如此，我们既然都不是‘神龙帮’属下，自然也不必为云故帮主戴孝守制，只不过……”

他目光闪动，接着又笑道：“此间自然已非饮宴之地，幸好海帮主的座船就在附近，在下也知道紫鲸帮主的座船上，酒菜想必是终年不缺的，却不知海帮主可舍得再破费一次么？”

海阔天笑道：“丁兄也未免将在下看得太小气了，却不知各位是否肯赏光……”

胡铁花道：“我……”

他只说了一个字，楚留香就打断了他的话，笑道：“这里的酒喝得实在有点不上不下的，若能到海帮主座船上去作长夜之饮，实足大快生平，海帮主就算不请我，我也要去的。”

丁枫拊掌笑道：“长夜之饮虽妙，若能效平原君十日之饮，就更妙了。”

楚留香笑道：“只要丁兄有此雅兴，小弟必定奉陪君子。”

丁枫道：“胡兄呢？”

楚留香抢着道：“他？十日之醉，他只怕还觉得不过瘾，最好来个大醉三千年。”

胡铁花又瞪了他一眼，冷冷道：“我只希望那里的客人都是活的，因为死人都不喝酒，看到不喝酒的人，我就生气。”

勾子长忽然笑道：“我现在虽然还活着，但到了那条船上后，恐怕就要变成死人了。”

海阔天皱了皱眉，道：“阁下难道还怕我有什么恶意不成？”

勾子长淡淡笑道：“我倒并没有这个意思。只不过，若真连喝十天，我若还未醉死，那才真是怪事。”

海阔天展颜一笑，道：“金姑娘呢？也赏光么？”

到现在为止，金灵芝居然一直没开口说过一个字。

现在她居然还是不说，只点了点头。

胡铁花瞧了她一眼，冷冷道：“其实，不喝酒的人，去不去都无妨。”

金灵芝非但未开口说话，也未喝过酒，不认识她的人，简直要以为她的嘴已被缝起来了。

但这次胡铁花话未说完，她眼睛已瞪了过来，大声道：“你以为我不会喝酒？”

胡铁花也不理睬她，却喃喃自语着道：“只要是活人，就一定会喝酒的，但酒量的大小，却大有分别了。”

金灵芝冷笑道：“你以为只有你一个人酒量好？”

胡铁花还是不睬她，喃喃道：“男人也许还有酒量比我好的，但女人么……嘿嘿，女人的酒量就算再好，也有限得很。”

金灵芝的脸已气红了，道：“好，我倒要让你瞧瞧女人的酒量究竟如何？”

胡铁花这才瞧了她一眼，道：“真的？”

金灵芝大声道：“我若喝不过你，随便你要怎么样都行，但你若喝不过我呢？”

胡铁花笑了，道：“随便你要怎么样都行？这句话女人家是万万不可随便说的，否则你若输了，那岂非麻烦得很？”

金灵芝脸更红了，咬着牙道：“我说了就说了，说出来的话一定算数。”

胡铁花笑道：“好，你喝一杯，我喝两杯，我若先醉了，也随便你怎么样。”

金灵芝道：“好，这句话可是你自己说的。”

胡铁花道：“我说出来的话，就好像钉子钉在墙上，再也没有更可靠的了。”

丁枫忽然笑道：“胡兄这次只怕要上当了。”

胡铁花道：“上当？”

丁枫道：“万福万寿园中，连三尺童子都有千杯不醉的酒量，金姑娘家学渊源，十二岁时就能喝得下一整坛陈年花雕；胡兄虽也是海量，但若以两杯换她一杯，只怕就难免要败在娘子军的手下了。”

胡铁花大笑道：“花雕甜如蜜，美人颜如玉，胜败何足论，醉死也无妨。”

勾子长叹了口气，喃喃道：“看来死人又多了一个了。”

紫鲸帮主的座船，自然是条好船，坚固、轻捷、光滑、华丽，甲板上也洗刷得一尘不染，就像是面镜子，映出了满天星光。

好船就正和美人与名马一样，就算停泊在那里不动，也自有一种动人的风姿神采，令人不饮自醉。

但无论是好船、是美人，还是良驹名马，也只有楚留香这样的人才懂得如何去欣赏。

胡铁花就只懂得欣赏酒。幸好酒也是佳酿。

岸边水浅，像这样的大船，只有停泊在江心，离岸至少也有二三十丈，无论轻功多么好的人，也难飞越。

楚留香他们是乘着条小艇渡来的。

胡铁花一上了甲板，就喃喃道：“在这里烤鱼倒不错，只可惜张三不在这里，这条船也不是金灵芝的……”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若是金姑娘的又如何？”

胡铁花眨着眼道：“这条船若是她的，我就想法子要她赔给张三。”

楚留香笑道：“我看只要你能不‘随便她怎样’，已经谢天谢地了。”

胡铁花瞪起了眼睛，道：“我一定要叫她‘随便我怎样’，然后再叫她嫁给你，要你也受受这位千金大小姐的气，能不被气死，就算你运气。”

楚留香笑道：“花雕甜如蜜，美人颜如玉，就算受些气，也是开心的……只怕你到了那时，又舍不得了。”

只听身后一人道：“舍不得什么？像胡兄如此大方的人，还有什么舍不得的？”

胡铁花用不着回头，就知道是勾子长来了。因为别人的脚步也没有这么轻。

楚留香已笑道：“再大方的人，总也舍不得将自己的老婆让人的。”

勾子长道：“胡兄原来已成家了，这倒看不出。”

楚留香道：“有老婆的人，头上也不会挂着招牌，怎会一眼就看得出来？”

勾子长目光上下打量着胡铁花，像越看越有趣。

胡铁花忍不住道：“你看什么？我脸上难道长出了一朵花么？”

勾子长的脸似乎已有些红了，讷讷地道：“我只是觉得……觉得有了家室的人，绝对不会像胡兄这样……这么样……”

他眼睛瞟着胡铁花，似乎不敢将下面的话说出来。

楚留香却替他说了下去，笑道：“你觉得有老婆的人，就绝不会像他这么脏，是不是？”

勾子长脸更红了，竟已默认。

楚留香大笑道：“告诉你，这人除了舍不得老婆外，还舍不得洗澡，他常说一个人若是将身上洗干净了，就难免大伤元气。”

勾子长虽然拼命想忍住，还是忍不住笑出声来。

胡铁花板着脸道：“滑稽滑稽，像你这么滑稽的人，天下真他妈的找不出第二个来。”

丁枫、金灵芝、向天飞，本都已入了船舱，听到他们的笑声，大家居然又全都退了出来。

金灵芝此刻像是又恢复“正常”了，第一个问道：“你们在聊些什么呀，聊得如此开心？”

楚留香忍住笑，道：“我们正在聊这位胡兄成亲的事。”

金灵芝瞪了胡铁花一眼，道：“哼。”

楚留香忍住笑，道：“只因他马上就要成亲了，所以大家都开心得很。”

金灵芝头一扭，大步走回了船舱，嘴里还冷笑着道：“居然有人会嫁给这种人，倒真是怪事，想来那人必定是个瞎子。”

胡铁花实在忍不住了，大声道：“不但是个瞎子，而且鼻子也不灵，所以才嗅不到我的臭气，但我宁愿要这种人，也不愿娶个母老虎的。”

金灵芝跳了起来，一个转身，已到了胡铁花面前，瞪着眼道：“谁是母老虎？你说！你说！你说！”

胡铁花昂起头，背负起双手，道：“今天的天气倒不错，只可惜没有月亮。”

楚留香悠然道：“月亮就在你旁边，只可惜你自己看不见而已。”

金灵芝本来还想发脾气的，听了这句话，也不知怎的，脸突然红了，狠狠跺了跺脚，扭头走入了船舱。

丁枫目光闪动，笑道：“胡兄若真的快成亲了，倒是件喜事，却不知新娘子是哪一位？”

楚留香道：“说起新娘子么……人既长得漂亮，家世又好，武功也不错，酒量更不错，听说能喝得下一整坛……”

胡铁花跳了起来，大叫道：“老臭虫，你再说一个字，我就……就……宰了你。”

一句话未说完，他的脸居然也红了。

大家都忍不住觉得有些好笑，就在这时，突见一条小船，自江岸那边飘飘荡荡的摇了过来。

船头上站着一个人，双手张着块白布。

白布上写着四个大字：“卖身葬友”。

董永“卖身葬父”，千古传为佳话，但“卖身葬友”这种事，倒真还是古来所无，如今少有，简直可说是空前绝后。

勾子长失声道：“各位请看，这人居然要将自己卖了，去埋葬他的朋友，如此够义气的人，我倒要交上他一交。”

胡铁花道：“对，若想交个朋友，还是将他买下来的好，以后他若臭，你至少还可将他再卖出去。”

楚留香道：“只要不臭、不脏、不懒、不拼命喝酒的人，总有人要的，怎会卖不出去？”

胡铁花还未说话，只听小船上那人已大声吆喝道：“我这人既不臭，也不脏，更不懒，酒喝得不多，饭吃得比麻雀还少，做起事来却像条牛，对主人忠心得又像看家狗，无论谁买了我，都绝不会后悔的，绝对是货真价实，包君满意。”

吆喝声中，小船渐渐近了。

但胡铁花却连看也不必看，就已听出这人正是“快网”张三。

他忍不住笑道：“这小子想必是穷疯了。”

张三站在船头，正色道：“船上的大爷大奶奶们，有没有识货的，把我买下来。”

丁枫目光闪动，笑道：“朋友是真的要将自己卖了么？”

张三叹了口气，道：“我本来还有条船可卖的，怎奈交友不慎，船也沉了，如今剩下光棍儿一个，不卖自己卖什么？”

丁枫道：“却不知要价多少？”

张三道：“不多不少，只要五百两，若非我等着急用，这价钱我还不卖哩。”

丁枫道：“朋友究竟有什么急用？”

张三又叹了口气，道：“只因我有个朋友，眼看已活不长了，我和他们交友一场，总不能眼见着他们的尸体喂狗，就只好将自己卖了，准备些银子，办他们的后事。”

丁枫瞟了胡铁花和楚留香一眼，笑道：“既是如此，也用不着五百两银子呀。”

张三叹道：“大爷你有所不知，我这两个朋友，活着时就是酒鬼，死了岂非要变成酒鬼中的酒鬼了？我每天少不得还要在他们的坟上倒些酒，否则他们在阴间没酒喝，万一又活回来了，我可真受不了！”

他竟指着和尚骂起秃驴来了。胡铁花只觉得牙痒痒的，恨不得咬他一口。

勾子长忍不住笑道：“既是如此，丁兄不如就将他买下来了吧！”

丁枫微笑道：“买下也无妨，不过……”

突听一人道：“你不买，我买。”

语声中，金灵芝已又自船舱中冲了出来，接着道：“五百两就五百两。”

张三却摇了摇头，笑道：“只是姑娘买，就得要五千两。”

金灵芝瞪眼道：“为什么？”

张三道：“只因男主人好侍候，女主人的麻烦却多了，有时还说不定要我跳到臭水里去洗澡。”

金灵芝想也不想，大声道：“好，五千两就五千两，我买下了。”

张三反倒怔住了，吃吃道：“姑娘真的要买？”

金灵芝道：“谁跟你说笑？”

张三目光四转，道：“还有没有人出价比这位姑娘更高的？”

胡铁花摇着头，道：“这人不但像麻雀、像牛，还像狗，岂非活脱脱是个怪物，我脑袋又没毛病，何必花五千两买个怪物？”

金灵芝又跳了起来，怒道：“你说谁是怪物？你说！你说！”

胡铁花悠然道：“我只知有个人不但是母老虎，还是个怪物，却不知是谁，金姑娘你莫非知道么？”

金灵芝气得满脸通红，却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抢银子、抢钱的人都有，想不到居然还有人抢着要挨骂的，奇怪奇怪，真是奇怪极了。”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远远的溜了。

张三干咳两声，道：“若没有人再出价，我就卖给这位姑娘了。”

突听一人道：“你就是‘快网’张三么？”

张三道：“不错，货真价实，如假包换。”

那人道：“好，我出五千零一两。”

江心中，不知何时又荡来了一艘小艇。

出价的这人，就坐在船头，只见他身上穿着件灰扑扑的衣服，头上戴着顶大帽，帽檐低压，谁也看不到他的面目。

他这句话说出，大家都吃了一惊。

谁也想不到竟真的还有人要和金灵芝抢着要买张三的。

楚留香也觉得这件事越来越有趣了。

金灵芝更是火冒三丈，大声道：“我出六千两。”

船头那人道：“我出六千零一两。”

金灵芝道：“我出七千两。”

船头那人道：“我出七千零一两。”

金灵芝火气更大了，怒道：“我出一万两。”

船头那人身子纹风不动，居然还是心平气和，缓缓道：“我出一万零一两。”

两人这一叫价，连张三自己都怔住了。

他实在也没有想到自己竟这么值钱。

胡铁花更是听得目定口呆，喃喃道：“早知他如此值钱，我先将他买下来，岂非奇货可居？只可惜我随便怎么看，也看不出他有什么值钱的地方！”

船头那人似乎笑了笑，悠然道：“货卖识家，我这一万零一两银子，出得本不算高。”

金灵芝咬着嘴唇，大声道：“好，我出……”

这次她价钱还未说出，丁枫忽然截口道：“且慢且慢，做买卖讲究的是公公道道，银货两讫是么？”

张三立刻道：“不错，我这里更得要现金买卖，赊欠免谈。”

丁枫道：“既是如此，无论谁在出价之前，总得将银钱拿出来瞧瞧，总不能空口说白话。”

金灵芝立刻从怀中取出一叠银票，道：“你看这够不够？”

丁枫瞧了瞧，笑道：“够了够了，这是山西利源号的银票，就和现金一样。”

海阔天道：“若还不够，我这里还有些银子，金姑娘尽管使用无妨。”

紫鲸帮主富可敌国，有了他这句话，也和现金差不多了。

丁枫笑道：“那边船上的朋友呢？”

船头那人还是心平气和，缓缓道：“阁下想必生怕我是和张三串通好了，故意来抬高价钱的是么？”

丁枫只笑了笑，居然默认了。

船头那人冷冷一笑，招手道：“拿来！”

船尾立刻有人抬了个箱子过来，这人打开箱子，但见金光灿然，竟是满满的一箱金元宝。

胡铁花眼睛张得更大了，苦笑着道：“想不到还真有人抬着元宝来买张三的，我倒真小看他了。”

只听船头那人道：“这够了么？”

丁枫也怔了怔，展颜笑道：“足够了。”

船头那人淡淡道：“若是不够，我这里还有几箱，姑娘你尽管出价吧。”

金灵芝纵然生长在豪富之家，平日视金银如粪土，但要她花整万两的银子来买个人，这实在连她自己都觉得有些莫名其妙。此刻她脸色已有些发白，咬了咬嘴唇，道：“一万一千两。”

船头那人道：“一万一千零一两。”

金灵芝道：“一万一千五百两。”

船头那人道：“一万一千五百零一两。”

金灵芝道：“一万二千两。”

这时她实已骑虎难下，想收手也不行了，但豪气却已大减，本来是一千两一加的，现在已变成五百两一加了。

船头那人还是不动声色，缓缓道：“一万二千零一两。”

金灵芝忍不住叫了起来，怒道：“你为什么非要买他不可？”

船头那人淡淡道：“姑娘又为何非要买他不可？”

金灵芝怔住了。她自己实在也说不出个道理来，怔了半晌，才大声道：“我高兴，只要我高兴，将几万两银子抛下水也没关系。”

船头那人冷冷道：“只许姑娘高兴，就不许别人高兴么？”

丁枫忽又笑道：“其实这位朋友的来意，在下是早已知道的了。”

船头那人道：“哦？”

丁枫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快网’张三不但水上功夫了得，造船航行之术，更是冠于江南，在水面上只要有张三同行，便已胜过了千百水手。阁下求才之心，如饥如渴，莫非也将有海上之行么？”

船头那人忽然仰天大笑了几声，道：“好！厉害，果然厉害！”

丁枫道：“在下猜得不错吧？”

船头那人道：“明人面前不说暗话，阁下猜得正是，一点也不错。”

丁枫道：“既然如此，在下倒有一言相劝。”

船头那人道：“请教。”

丁枫道：“海上风云，变幻莫测，航行之险，更远非江湖可比，阁下若没有十分急要之事，能不去还是不去的好。”

船头那人淡淡道：“多谢朋友的好意，只可惜在下此番是非去不可的。”

他不让丁枫说话，忽又问道：“据说海上有个销金之窟，不知阁下可曾听说过？”

丁枫皱眉道：“销金窟？人间到处皆有销金窟，却不知阁下说的这一个在哪里？”

船头那人道：“这销金窟在东南海面之上，虚无缥缈之间，其中不但有琼花异草、仙果奇珍、明珠白璧、美人如玉，还有看不尽的美景、喝不完的佳酿、听不完的秘密、说不完的好处！”

江面空阔，江风又急，两船相隔在十丈开外，常人在船上互相对答，只怕已将喊得声嘶力竭了；只不过，这些人都是一等一的武林高手，内力深厚，一句话说出，每个字都可以清清楚楚的远送出去。

船头这人说的话，听来本也十分稳定清晰，只可惜他这次话说得太长了，说到最后几句，气力似已不继，已不得不大声呼喊起来。

海阔天、向天飞、胡铁花，这些人是何等厉害的角色，一听之下，已知道。这人武功纵然不弱，内力却不深厚，并不是很可怕的对手。

连他们都已听出，楚留香和丁枫自然更不在话下。

胡铁花笑道：“你说的那些事，别的也没什么，但那‘喝不完的佳酿’六字，倒的确打动了我，世上若真有这样的地方，我也想去瞧瞧的。”

船头那人道：“这地方确在人间，但若真的想去，却又难如登天了。”

胡铁花道：“为什么？”

船头那人道：“此处地布不载，海图所无，谁也不知道究竟在哪里，若是无人接引，找上十年，也无法找到。”

胡铁花道：“却不知有谁能接引呢？”

船头那人道：“自然也只有销金主人的门下，才知道那销金窟途径。”

胡铁花听得更感兴趣了，忍不住追问道：“销金主人？这又是个怎么样的人物？”

船头那人道：“谁也不知道他是个怎么样的人，既没有人听说过他的姓名来历，更没有人见过他的形状容貌，有人说他昔年本是江湖巨盗，洗手后归隐海上，也有人说他只不过是个少年，胸怀异志，在中原不能展其所长，只有到海上去另谋发展。”

他笑了笑，接着道：“甚至还有人说她本是个貌美如花的年轻女子，而且手段高明，是以令很多才智异能之士，听命于她。”

楚留香也笑了笑，道：“如此说来，这人倒的确神秘得很。”

胡铁花道：“神秘的人，我倒也见得多了。”

船头那人道：“但两位若想见到这人，只怕也不太容易。”

胡铁花道：“至少总有人到那销金窟去过的吧？”

船头那人道：“自然有的，否则在下也不会知道世上有这么样个奇妙之地了，只不过，真去过那地方的人并不多。”

胡铁花道：“有哪些人？”

船头那人道：“近几年来，那销金主人每年都要请几个人到那里去作十日半月之游，能被他请去的，自然人人都是富可敌国的豪门巨富。”

楚留香道：“不错，到销金窟原本就是要销金去的，若是无金可销，去了也无趣，倒不如不去了。”

胡铁花目光四扫一眼，淡淡道：“如此说来，我们这里倒有几个人是够资格去走一走的。”

金灵芝脸色变了变，竟忍住了没有说话。

船头那人道：“能到这种地方去走一走，本是大可吹嘘，奇怪的是，去过的人，回来后却绝口不提此事，而且……”

他帽檐下目光一闪，似乎瞟了丁枫一眼，缓缓接道：“那销金主人行事十分隐秘，收到他请帖的人，也讳莫如深，是以江湖中根本就不知道有哪些人被他请去过，别人纵然想问，也不知道该去问谁，想要在暗中跟踪他们，更是绝无可能。”

胡铁花道：“为什么？”

船头那人道：“那销金主人并未在请帖上写明去处，只不过约好某时某地相见，到了那时，他自会派人接引，去的人若不对，接的人也就不会接了。接到之后，行迹更是诡秘，若有人想要在暗中追踪，往往就会不明不白的死在半途。”

楚留香和胡铁花悄悄交换了个眼色。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要去这鬼地方，竟如此困难，不去也罢。”

船头那人道：“但人人都有好奇之心，越是不容易去的地方，就越想去。”

丁枫一直在旁边静静的听着，此刻忽然道：“阁下若是真的想去，在下倒说不定有法子的。”

船头那人目光又一闪，道：“阁下莫非知道那销金窟的所在之地？”

丁枫淡淡一笑，道：“在下正凑巧去过一次，而且阁下身怀巨资，不虞无金可销，到了那里，那销金主人想必也欢迎得很。”

船头那人大喜道：“既是如此，就请指点一条明路，在下感激不尽。”

丁枫笑道：“更凑巧的是，我们这里也有人本是要到那里去的，阁下若不嫌弃，就请上船同行如何？”

船头那人没有说话，显然还在犹疑着。

胡铁花却说话了，冷冷道：“我早就说过，这里有几个人是够资格去走一走的……”

说这话的时候，他眼色瞟着金灵芝。这次金灵芝却扭转了头，装作没有听到。

海阔天也说话了，大声道：“这位朋友既然身怀巨资，若要他随随便便就坐上陌生人的船，他自然是不放心的。”

向天飞冷冷道：“何况，这还不是陌生人的船，而是条海盗船。”

这人不说话则已，一说话，就是副想要找麻烦的神气。

船头那人淡淡笑道：“在下倒对各位没有不放心的，只怕各位不放心我。”

丁枫道：“我们对别人也许会不放心，但对阁下却放心得很。”

船头那人道：“为什么？”

丁枫笑道：“一个人若像阁下这样身怀巨资，防范别人还来不及，又怎会再去打别人的主意？”

船头那人笑道：“既是如此，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胡铁花冷冷道：“原来一个人只要有钱了，就是好人，就不会打别人的坏主意了。”

他拍了拍楚留香的肩头，道：“如此看来，我们还是快下船吧！”

丁枫笑道：“酒还未喝，胡兄怎地就要走了？”

胡铁花道：“我们身上非但没有巨资，而且简直可说是囊空如洗，说不定随时都要在各位身上打打坏主意，各位怎能放心得下？”

他又瞟了金灵芝一眼，冷冷地接着道：“但这也怪不得各位，有钱人对穷鬼防范些，原是应该的。”

丁枫道：“胡兄这是说笑了，两位一诺便值千金，侠义之名，早已轰传天下，若有两位在身旁，无论到哪里去，在下都放心得很，何况……”

金灵芝忽然截口道：“何况他还没有跟我拼酒，就算想走也不行。”

楚留香笑道：“既是如此，在下等也就恭敬不如从命了。听到世上竟有那么样的奇境，在下确实也动心得很。”

张三长长叹了口气，道：“好了好了，你们都有地方可去了，就只剩下我这个孤魂野鬼，方才大家还抢着买的，现在就已没人要了。”

胡铁花道：“别人说的话若不算数，只好让我将你买下来吧！”

金灵芝板着脸，道：“我说过的话，自然是要算数的。”

胡铁花眨了眨眼，道：“你还要买他？”

金灵芝道：“当然。”

胡铁花道：“还是出那么多银子？”

金灵芝道：“当然。”

胡铁花道：“还是现金交易？”

金灵芝“哼”了一声，扬手就将一大叠银票甩了出去。

张三突然飞身而起，凌空翻了两个跟斗，将满天飞舞的银票全都抄在手里，这才飘落到甲板上，躬身道：“多谢姑娘。”

海阔天拍手道：“好功夫，金姑娘果然有眼力。这么样的功夫，就算再多花些银子，也是值得的。”

丁枫长长向金灵芝一揖，笑道：“恭喜金姑娘收了位如此得力的人，日后航行海上，大家要借重他之处想必极多，在下先在此谢过。”

他不谢张三，却谢金灵芝，显然已将张三看做金灵芝的奴仆。

胡铁花冷笑道：“张三，看来我也要恭喜你了，有位这样的主子，日后的日子想必一定好过得很。”

张三笑道：“日后我的朋友若是呜呼哀哉，至少我总有钱为他收尸了。”

胡铁花道：“我什么样的朋友都有，做人奴才的朋友，你倒真还是第一个。”

张三笑道：“这你就不懂了，交有钱的奴才总比穷光蛋朋友好，至少他总不会整天到你那里去白吃。”

第六回 白蜡烛

胡铁花和张三在这里斗嘴，楚留香和丁枫却一直在留意那边船上的动静。

那条船虽比张三乘来的瓜皮艇大些，却也不太大。船上只有两个人，除了船头戴大帽，身穿灰袍的怪客外，船尾有个摇橹的艄公，也就是方才将那一箱黄金提到船头来的人。

这时他又提了三口箱子到船头来，那大灰袍的怪客正在低声嘱咐着他，他只是不停的点头，一言不发，就像是个哑巴。

两条船之间，距离还有五六丈。

海阔天和丁枫并没有叫人放下搭的绳梯，显然是想考较这两人，看看他们用什么法子将那四箱黄金弄过来。只见那船夫已将四口箱绑住，又提起团长索，用力抡了抡，风声呼呼，绳头显然还系着件铁器，仿佛是个小铁锚。

只听“呼”的一声，长索忽然间横空飞出，接着又是“夺”的一响，铁锚已钉入大船的船头，入木居然很深。

那船夫又用力拉了拉，试了试是否吃住劲，然后就将长索的另一端系在小船头的横木上。

海阔天笑了笑，道：“看样子他们是想从这条绳子上走过来。”

丁枫淡淡道：“只望他们莫要掉到水里去才好。”

海阔天笑道：“若真掉了下去，倒也有趣，麻烦的是我们还要将他捞起来。”

其实索上行人，也并不是什么上乘的轻功，就算走江湖卖艺的绳伎，也可以在绳子上走个三五丈。

但这时丁枫和海阔天都已看出这灰袍人的气派虽不小，武功却不高，他自己能走得过来已是运气了，他手下那船夫只怕就要他用绳子提过来，再提那四口箱子的时候，他是否还有气力，更大成问题了。

绳子一系好，那灰衣人果然就飞身跃了上去，两个起落已掠出四五丈，再跃起时，身形已有些不稳，一口真气似已换不过来。

连楚留香手里都为他捏着把汗，担心他会掉到水里去。只听“咚”的一声，他居然落到船头上了，就好像是从空中摔下一袋石头似的，震得舱门口的灯笼都在不停的摇荡。

看来这人非但内力不深，轻功也不高明，这么样一个人，居然敢带着四箱黄金走上紫鲸帮帮主的船上来，胆子倒真不小。

海阔天背负着双手，笑眯眯的瞧着他。那眼色简直就像是在瞧着一条自己送上门的肥羊。

楚留香叹了口气，暗道：“这位仁兄这下子可真是上了贼船了。”

“上了贼船”本是北方的一句俗话，正是形容一个人自投虎口，此刻用来形容这人，倒真是再也恰当不过的绝妙好辞。

海阔天笑眯眯道：“原来阁下也是位武林高手。”

灰衣人低着头，喘着气道：“老了，老了，不中用了。”

海阔天道：“那边船上还有一人，不知是否也要和阁下同行？”

灰衣人道：“那正是小徒，在下这就叫他过来拜见海帮主。”

海阔天笑道：“好说好说，令高徒的身手想必也高明得很。”

灰衣人居然并没有谦虚，只是高声呼唤道：“白蜡烛，你也过来吧！留神那四口箱子。”

他摇着头，又笑道：“我这徒弟从小就是蜡烛脾气，不点不亮，我从小就叫惯他‘白蜡烛’了，但望各位莫要见笑。”

勾子长忍不住道：“要不要我过去帮他一下？”

他虽想乘此机会将自己的轻功露一露，却也是一番好意。

谁知灰衣人却摇头道：“那倒不必，他自己还走得过来的。”

海阔天又笑了。师父险些掉下水，徒弟还能走得过来么？

只见那“白蜡烛”已拿起船上的木桨，将四口箱子分别系在两头，用肩头担了起来，突然飞身一跃，跃上了长索。

大家的一颗心都已提了起来，以为这下子他就算能站得住，这条绳子也一定要被压断了。

四箱黄金加在一起，至少也有几百斤重，能挑起来已很不容易，何况还要挑着它施展轻功？

谁知这“白蜡烛”挑着它走在绳子上，竟如履平地一般。

海阔天笑不出来了。

勾子长也瞧得眼睛发直，他自负轻功绝顶，若要他挑着四口箱子，走过六七丈飞索，也绝难不倒他。但若要他走得这么慢，他就未必能做到了。这“走索”的轻功，本是越慢越难走的。

只听灰衣人一声轻呼，白蜡烛竟然一脚踩空，连人带箱子都似已将落入水中，谁知人影一闪，不知怎地，他已好好的站在船头上了——原来他适才是露一手功夫给大家瞧瞧。

大家本来谁也没有注意他，此刻却都不禁要多瞧他几眼，然后大家就知道他为什么被人叫做“白蜡烛”了。

他的皮肤很白，在灯光下看来，简直白得透明，可以看到里面的血脉骨骼，这种白虽然是病态的，却又带着说不出的奇异魅力。

他的五官都很端正，眉目也很清秀，但却又带着某种惊恐痴呆的表情，就好像一个刚刚受过某种巨大惊骇的小孩子一样。

他身上穿的衣服，本来无疑也是白的，但现在却已脏得令人根本无法辨别它本来是什么颜色。

这么样一个人，实在很难引起别人的好感。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楚留香对他的印象并不坏。看到了他，就好像看到了个受了委屈的脏孩子，只会觉得他可怜，绝不会觉得他可厌。

但他的师父却不同了。大家本来只看到他头上戴的那顶铜盆般的大帽子，这顶帽子几乎已将他整个头盖住了三分之二，令人根本无法瞧见他面目。但进了船舱后，灯光亮了，这人也总不能用帽子将他整个头完全盖住，所以大家就瞧见了他露在帽子外那三分之一的脸。

虽然只有三分之一张脸，却也似乎太多了——只瞧了这三分之一张脸，大家的背脊上就觉得有些黏黏的、湿湿的、冷冷的。

那种感觉就好像刚有一条蛇从身上爬过去。

这张脸看来就如同一个蒸坏了的馒头、一个煮坏了的蛋、一个剥了皮的石榴、一个摔烂了的柿子。

谁也无法在这脸上找出鼻子和嘴来。在原来生着鼻子的地方，现在已只剩下两个洞，洞里不时往外面“丝丝”的出着气，那声音听来简直像响尾蛇。

在原来生着嘴的地方，现在已剩下一堆扭曲的红肉，每当他说话的时候，这堆红肉就会突然裂开，又好像突然要将你吸进去。

楚留香可说是最沉得住气的人，但就算是楚留香，看到这人时也不能忍受。他简直不能再去看第三眼。

幸好这人自己也很知趣，一走入船舱，就找了个最阴暗的角落坐下，他那徒弟也寸步不离，跟在他身后，一双手始终握得紧紧的。

楚留香知道，无论谁只要对他的师父无礼，他这双拳头立刻就要出手，楚留香认为世上能挡得住他一拳的人绝不会太多。

这师徒都怪得离奇，怪得可怕，就连胡铁花和张三的嘴都像是被封住了，还是丁枫先开口的。

他先笑了笑——他无论说什么话，都不会忘记先笑一笑。

他微笑着：“今日大家同船共渡，总算有缘，不知阁下尊姓大名，可否见告？”

他这话自然是对那灰衣人说的，但眼睛却在瞧着桌子上的酒壶——这酒壶的确比那个灰衣人的脸好看得多了。

灰衣人道：“在下公孙劫余，别字伤残。”

他长长叹了口气，才接着道：“各位想必也可看出，在下这‘劫余’两字，取的乃是‘劫后余生’之意；至于‘伤残’两字，自然是伤心之伤，残废之残了。”

其实他用不着说，大家也已看出，这人必定经历过一段极可怕的往事，能活到现在必不容易。

没有人的脸会天生像他这样子的。

丁枫道：“令高足武功之高，江湖罕睹，大家都仰慕得很……”

公孙劫余道：“他就叫白蜡烛，没有别的名字，也没有朋友。”

丁枫默然半晌，才笑了笑，道：“这里在座的几位朋友，可说都是名满天下的英雄豪杰，待在下先为公孙先生引见引见。”

公孙劫余叹道：“在下愚昧，却还有些自知之明，只要有眼睛的人，看到在下这样子，都难免要退避三舍，是以在下这十余年来，已不再存着结交朋友的奢望，此番只求能有一席之地容身，就已感激不尽了。”

他居然摆明了自己不愿和在座的人交朋友，甚至连这些人的姓名都不愿知道。丁枫就算口才再好，也说不出话来了。

向天飞突然站了起来，抱了抱拳，大声道："多谢多谢。"

公孙劫余道："阁下谢的是什么？"

向天飞笑道："我谢的是你不愿和我交朋友，你若想和我交朋友，那就麻烦了。"

公孙劫余只是淡淡道："在下正是从不愿意麻烦的。"

他居然一点也不生气。

其实他就算生气，别人也万万看不出来。

海阔天勉强笑道："公孙先生既不愿有人打扰，少时必定为两位准备间清静的客房，但现在……"

他举起酒杯，接着道："两位总得容在下稍尽地主之谊，先用些酒菜吧！"

向天飞冷冷道："不错，就算不交朋友，饭也总是要吃的。"

白蜡烛突然道："你是不是这里的主人？"

向天飞道："不是。"

白蜡烛道："好，我吃。"

他忽然从角落里走了出来，拿起桌上的酒壶，"咕嘟咕嘟"，一口气便将大半壶酒全都喝了下去。

这酒壶肚大身圆，简直就和酒坛子差不多，海阔天方才虽倒出了几杯，剩下的酒至少还有三四斤。

白蜡烛一口气喝了下去，居然还是面不改色。

胡铁花眼睛亮了，笑道："想不到这里还有个好酒量的，极妙极妙。"

喜欢喝酒的人，看到别人的酒量好，心里总是开心得很。

白蜡烛却已没工夫去听别人说话，只见他两只手不停，眨眼间又将刚端上来的一大碟酱肉吃得干干净净。

这碟酱肉本是准备给十个人吃的，最少有三四斤肉。这少年看来也不高大，想不到食量却如此惊人。

胡铁花又笑了，大声道："好，果然是少年英雄，英雄了得！"

向天飞冷笑道：“酒囊饭袋若也算英雄，世上的英雄就未免太多了。”

白蜡烛似乎根本没有听到他的话，却慢慢的走出了船舱，走到门外，才转过身子，瞪着向天飞，一字字道：“你出来。”

向天飞脸色变了，冷笑道：“出去就出去，谁还怕了你不成？”

海阔天本来想拦住他们的，却被丁枫使个眼色阻止了。

公孙劫余也只是叹息着，道：“我早就说过他是蜡烛脾气，不点不着，一点就着，你又何苦偏偏要去惹他呢？”

勾子长冷冷道：“那人本就有点毛病，一天到晚想找人麻烦，有人教训教训他也好。”

胡铁花笑道：“我只要有热闹可瞧，谁教训谁都没关系。”

大家都走出了船舱，才发现白蜡烛根本就没有理会向天飞，一个人慢慢的走上了船头。

船向东行，他乘来的那条船还漂在前面江上。

白蜡烛伸手拔出了钉在船头上的铁锚，口中吐气开声，低叱了一声，那条船突然奇迹般离水飞起。

此刻整条船横空飞来，力量何止千斤，只听风声刺耳，本来站在船头的两个水手，早已吓得远远躲了开去。

他们以为白蜡烛这下子纵然不被撞得血肉横飞，至少也得被撞去半条命，谁知他身子往下一蹲，竟将船平平稳稳的接住了。

大家不由自主，全都失声喝道：“好！”

白蜡烛仍是面不红，气不喘，双手托着船，慢慢的走到船舱旁，轻轻的放了下来，才转身面对着向天飞，一字字道：“你少说话。”

向天飞面上阵青阵白，突然跺了跺脚，走到船尾的舵手旁，一掌将那舵手推开，自己掌着舵，望着江上的夜色，再也不回头。

从此之后，谁都没有瞧见他再走下过船舱，也没有再听到他说过一句话，直到第二次上弦月升起的那天晚上——

桌上的酒壶又加满了。

白蜡烛缓缓走入了船舱，竟又拿起了这壶酒，嘴对嘴，片刻间这一壶酒又喝得干干净净。

然后他才走回角落，站在公孙劫余身后，面上仍带着那种惊恐痴呆的表情，就像是个受了惊的孩子。

胡铁花挑起了大拇指，失声赞道：“老臭虫，你瞧见了么？要这样才算是喝酒的，像你那样，只能算是在舐酒。”

他立刻又摇了摇头，道：“连舐酒都不能算，只能算是嗅酒。”

金灵芝忽然道：“再去倒六壶酒来。”

她这话也不知道是对谁说的，张三却立刻应声道：“遵命！”

其实他也不知道酒在哪里，在这地方也用不着他去倒酒。

但他还是拿着酒壶走了出去，嘴里还喃喃自语道：“花了成万两的银子买下我，就只叫我倒酒，这岂非太不合算了么？”

胡铁花冷笑道：“你不用着急，以后总有得叫你好受的，你慢慢的等着吧。”

金灵芝瞪了他一眼，居然没有搭腔，张三也已走远了。

用不了多久，六壶酒都已摆到桌子上。

金灵芝道：“你喝四壶，我喝两壶。”

她这话也还是不知对谁说的，但每个人的眼睛都瞧着胡铁花。

胡铁花搓了搓鼻子，笑道：“金姑娘是在跟我说话么？”

丁枫笑道：“看来只怕是的。”

胡铁花望着面前的四壶酒，喃喃道：“一壶酒就算五斤吧，四壶就是整整的二十斤，我就算喝不醉，也没有这么大的肚子呀！”

张三悠然道：“没有这么大的肚子，怎能吹得出那么大的气？”

胡铁花叹道：“看来这人帮腔拍马的本事倒不错，果然是个天生的奴才胚子。”

金灵芝瞪眼道：“废话少说，你究竟是喝？还是不喝？”

胡铁花道：“喝，自然是要喝的，但现在却不是时候。”

张三笑道：“喝酒又不是娶媳妇，难道也要选个大吉大利的日子么？”

胡铁花这次不理他了，笑道：“我喝酒是有名的‘见光死’，现在天已快亮了，只要天一亮，我就连一滴酒也喝不下去。”

金灵芝道：“你要等到几时？”

胡铁花道：“明天，天一黑——”

金灵芝霍然长身而起，冷笑道：“好，明天就明天，反正你也逃不了的。”

胡铁花瞟了丁枫一眼，淡淡道：“既已到了这里，恐怕谁也没有再打算走了，是么？”

公孙劫余一字字道：“走，总是要走的，但在什么时候走，是怎么样走法，那就谁也不知道了。”

船舱一共有两层。

下面的一层，是船上十七个水手的宿处，和堆置粮食货物清水的地方，终年不见阳光。

上面的一层，除了前面他们在喝酒的一间外，后面还有四间舱房，在当时说来，这条船的规模已可算是相当不小了。

公孙劫余和白蜡烛师徒两人占了一间，金灵芝独据一间，勾子长和丁枫勉强共宿一室。

楚留香、张三和胡铁花只好三人挤在一间。客人们已将后舱都占满，做主人的海阔天只有在前舱搭铺了。

胡铁花光着脚坐在枕头上，眼睛瞪着张三，一回到屋子，他第一件事就是将鞋子袜子全都脱下来。

他认为每个人的脚都需要时常透透气，至于洗不洗，那倒没关系了。

张三捏着鼻子，皱着眉道：“原来鼻子不灵也有好处的，至少嗅不到别人脚上的臭气。”

胡铁花瞪着眼道：“你嫌我的脚臭是不是？”

张三叹道：“臭倒也罢，你的脚不但臭，而且臭得奇怪。”

胡铁花道：“我若也肯花上万两的银子买个奴才回来，就算把脚放在鼻子上，他也不会嫌臭的，是不是？”

张三笑道：“一点也不错，有钱人连放个屁都是香的，何况脚？”

胡铁花道：“既然如此，你为何不去嗅那阔主人的脚去？”

张三悠然道：“我本来倒也想去的，就只怕有人吃醋。”

胡铁花怒道：“吃醋，你说谁吃醋？”

张三不理他了，却将耳朵贴到板壁上。

舱房是用木板隔出来的，隔壁就是公孙劫余和白蜡烛住的地方。

胡铁花冷笑道：“奴才果然是奴才，帮腔、拍马、偷听别人说话，这些正是奴才们最拿手的本事。”

张三还是不理他，脸上的表情却奇怪得很。只见他忽而皱眉，忽而微笑，忽然不停的摇头，忽又轻轻的点头，就好像一个戏迷在听连台大戏时的表情一样。

隔壁屋子里两个人究竟在干什么？说什么？

胡铁花实在忍不住了，搭讪着问道：“你听到了什么？”

张三似已出神，全没听到他说的话。

胡铁花又忍耐了半晌，终于忍不住也将耳朵贴到板壁上。

隔壁屋子里静得就像是坟墓，连一点声音都没有。

胡铁花皱眉道：“我怎么连一点声音都听不到？”

楚留香笑了，道：“本来就没有声音，你若能听到，那才是怪事了。”

胡铁花怔了怔，道：“没有声音？他为何听得如此有趣？”

张三也笑了，道：“这就叫‘此时无声胜有声’，我听你说话听烦了，能让耳朵休息休息，自然要觉得有趣得很。”

胡铁花跳了起来，一个巴掌还未打出去，自己也忍不住笑了，笑骂道：“想不到你刚和老臭虫见面没多久，就将他那些坏招全学会了，你为什么不学学他别的本事？”

张三笑道：“这就叫做学坏容易学好难。何况，他那些偷香窃玉的本事，我本就不想学，只要能学会如何气你，能把你气得半死，就已心满意足了。”

楚留香淡淡道：“隔壁屋子若也有人偷听我们说话，那才真的有趣，他一定要以为我关了两条疯狗在屋子里，正在狗咬狗。”

胡铁花道：“我是疯狗，你是什么？色狼？”

张三道：“但话又说回来了，色狼至少也比疯狗好，色狼只咬女人，疯狗却见人就咬。”

胡铁花刚瞪起眼睛，还未说话。

突听门外一人道：“三位的屋子里难道又有狼？又有狗么？这倒怪了，我方才明明要他们将屋子先收拾干净的。”

这竟是海阔天的声音。

楚留香向胡铁花和张三打了个手势，才打开了房门，笑道：“海帮主还未安寝？”

海阔天没有回答他这句话，却目光四扫，喃喃说道：“狼在哪里？狗在哪里？在下怎么未曾见到？”

楚留香也不知道他是真笨，还是在装糊涂，笑道：“海帮主的大驾一到，就算真有虎狼成群，也早已吓得望风而逃了。”

海阔天也笑了，只不过此刻看来竟有些像是心事重重，脸色也很凝重，虽然在笑，却也笑得很勉强，而且目光闪动，不时四下张望，又回头紧紧的关起房门，一副疑神疑鬼的样子。

别人也不知道他在弄什么玄虚，只有瞧着。

海阔天将门上了栓，才长长吐了口气，悄声道：“隔壁屋子，可有什么动静么？”

胡铁花抢着道：“没有，吃也吃饱了，喝也喝足了，还不睡觉？”

海阔天沉吟着，又皱着眉道：“香帅足迹遍及天下，交游最广，不知以前可曾见过他们？”

楚留香道：“没有。”

海阔天道：“香帅再仔细想想……”

楚留香笑道：“无论谁只要见过他们一面，恐怕就永远也忘不了。”

海阔天点了点头，叹道：“不是在下疑神疑鬼，只因这两人的行踪实在太可疑，尤其是徒弟，看来简直像是个白痴，武功又深不可测。”

胡铁花道：“不错，尤其他将船搬上来时露的那手功夫，那用的绝不是死力气，若没有‘借力化力，四两拨千斤’的内家功夫，就算力气再大，也是万万接不住的。”

海阔天道：“但他那师父的武功，却连他十成中的一成都赶不上，在下本来还以为他是故意深藏不露，后来一看，却又不像。”

胡铁花道：“不错，他就算再会装，也瞒不过这许多双眼睛的。”

海阔天道：“所以，依我看，这两人绝非师徒。”

胡铁花道：“不是师徒是什么关系？”

海阔天道：“我想那白蜡烛必定是公孙劫余请来保护他的武林高手，为了瞒人耳目，才故作痴呆，假扮他的徒弟。”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海帮主的意思是说……白蜡烛这名字根本就是假的？”

海阔天道：“公孙劫余这名字也必定是假的，这人必定是个很有身分，很有地位，而且……”

他接道：“他的脸本来也绝对不是这种怪样子，他故意扮得如此丑陋可怕，正是要别人不敢看他，也就看不出他的破绽了。”

楚留香道：“海帮主果然是目光如炬，分析精辟，令人佩服得很。”

他这话倒并不完全是故意恭维。

海阔天的看法，竟和他差不多，的确不愧是个老江湖。

胡铁花道：“这两人费了这么多事，到这船上来，为的是什么呢？”

海阔天苦笑道：“这的确费人猜疑，只不过……”

他声音压得更低，悄声道：“在下却可带三位去看样东西。”

胡铁花皱眉道：“什么东西如此神秘？”

海阔天还未答话，突听门外“笃”的轻轻一响。

他脸色立刻变了，耳朵贴到门上，屏息静气的听了很久，将门轻轻的打开了一线，又向外面张望了半晌，才悄声道：“三位请随我来，一看就明白了。”

舱房外有条很窄的甬道。甬道尽头，有个小小的楼梯。

这楼梯就是通向下面船舱的，海阔天当先领路，走得很轻、很小心，像是生怕被人听到。

下面的船舱终年不见阳光，阴森而潮湿，一走下梯，就可隐隐听到水手们发出来的鼾声。

十七个水手不分昼夜，轮班睡觉，一睡就很沉——工作劳苦的人，若是睡着，就很难再叫得醒了。

堆置货物的舱房，就在楼梯下，门上重锁，两个人守在门外，手掌紧握着腰边的刀柄，目中都带着惊慌之色。

海阔天当先走了过去，沉声道：“我走了之后，有别人来过么？”

两人一齐躬身道：“没有。”

海阔天道：“好，开门。无论再有什么人来，都切切不可放他进来！”

门一开，胡铁花就嗅到了一种奇怪的味道：又臭又腥，有些像咸鱼，有些像海菜，又有些像死尸腐烂时所发出的臭气。谁也说不出那是什么味道。

张三皱着眉，眼角瞄着胡铁花的赤脚——看到海阔天的神情那么诡秘，他出来时也忘记穿鞋子了。

胡铁花瞪着眼道：“你少看我，我的脚还没有这么臭。”

海阔天勉强笑道：“这是海船货中独有的臭气，但食物和清水，都放在厨房边的那间小舱房里。”

胡铁花长长吐出口气：“谢天谢地，否则以后我真不敢放心吃饭了。”

张三道：“但酒却是放在这里的，你以后难道就不敢放心喝酒了么？”

货舱中堆着各式各样的东西，其中果然有几百坛酒。中间本有块空地，现在却也堆着些东西，上面还置着层油布。

胡铁花还未说话，突见海阔天用力将油布掀起，道：“各位请看这是什么？”

油布下盖着的，竟是六口棺材。

胡铁花失笑道：“棺材我们见得多了，海帮主特地叫我们来，难道就是看这些棺材的么？”

海阔天面色凝重，道：“海船之上，本来是绝不会有棺材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难道船上从来没死过人？”

海阔天道：“在海上生活的人，在海上生，在海上死，死了也都是海葬，根本用不着棺材。”

胡铁花皱眉道：“那么，这几口棺材却是从哪里来的呢？”

海阔天道：“谁也不知道。”

胡铁花愣然道：“难道谁也没有瞧见有人将这六口棺材搬到船上来？”

海阔天道：“没有。”

他脸色更凝重，道：“每次航行之前，我照例都要将货舱清点一遍，是以方才各位回房就寝之后，我就到这里来了。”

胡铁花道：“直到那时，你才发现这六口棺材在这里？”

海阔天道：“不错，所以我就立刻查问管理货舱的人，但却没有一个人知道这些棺材是谁送来的。这两人俱已随我多年，一向很忠实，绝不会说谎。”

楚留香沉吟着，道：“若非帮主信得过的人，也不会要他们来管理货舱了。”

海阔天道：“正是如此。”

胡铁花笑道：“就算有人无缘无故的送了六口棺材来，也没什么关系呀！何况，这六口棺材木头都不错，至少也可换几坛好酒。”

张三叹道：“这人倒真是三句不离本行——但你怎么不想想，海帮主的座船岂是容人来去自如之地？若有人想神不知、鬼不觉的将六口大棺材送到这里来，又岂是容易的事？”

胡铁花道：“这倒的确不容易。”

张三道：“他们花了这么多力气，费了这么多事，才将棺材送到这里，若没有什么企图，这些人岂非都有毛病？”

胡铁花的眉头也皱起来了，道：“那么，你说他们会有什么企图呢？”

楚留香又在搓着鼻子，忽然道：“我问你，这次我们上船来的一共有几个人？”

自从胡铁花学会他摸鼻子的毛病后，他自己就很少搓鼻子了，现在却又不知不觉犯了老毛病，心里显然又有了极难解决的问题。

胡铁花沉吟着，道：“你、我、张三、金灵芝、勾子长、丁枫、公孙劫余、白蜡烛，再加上海帮主和向天飞，一共正好是十个人。”

他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脸色也变了，喃喃道："十个人上船，这里却有六口棺材，难道这人是想告诉我们，这十个人中，有六个人要死在这里！"

张三叹道："这人倒真是一番好意，知道我们都是土生土长的人，死了也得埋在土里才死得踏实，所以就特地为我们送了这六口棺材。"

他眼角瞟着海阔天，接着道："海帮主和向天飞都是海上的男儿，自然是用不着棺材的了。"

海阔天沉着脸，长叹道："所以他的意思是说，我们十人中，至少有八个人非死不可，我和向天飞两人更已死定了。"

胡铁花皱眉道："如此说来，至少还有两人能活着回去，这两人是谁？"

海阔天一字字道："活着的人，自然就是杀死另外八个人的凶手！"

张三瞧着这六口棺材，喃喃道："我好像已瞧见有六个死人躺在里面。"

胡铁花忍不住道："是哪六个人？"

张三道："一个是楚留香，一个是胡铁花，还有一个好像是女的……"

他说得又轻又慢，目光凝注着这六口棺材，竟带着种说不出的阴森之意。

胡铁花纵然明知他是在胡说八道，却也不禁听得有些寒毛凛凛，直想打冷战，忍不住喝道："还有一个是你自己，是不是？"

张三长长叹了口气，道："一点也不错，我自己好像也躺在棺材里，就是这一口棺材！"

他的手往前面一指，大家的心就似也跟着一跳。

他自己竟也不由自主激灵灵打了个寒噤，手心已沁出了冷汗。

海阔天脸色苍白，嗄声道："还有两人呢？你看不看得出？"

张三抹了抹汗，苦笑道："看不出了。"

楚留香道："海帮主莫非怀疑公孙劫余和白蜡烛两人是凶手？"

海阔天默然不语。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那位丁公子和海帮主似非泛泛之交，此事海帮主为何不找他去商量商量？”

海阔天又沉默了很久，才长长叹息了一声，道：“这位张兄实未看错，在下也觉得只有三位和金姑娘不会是杀人的凶手，所以才找三位来商量。”

楚留香淡淡道：“海帮主难道对丁公子存着怀疑之心么？”

海阔天又沉默了起来，头上已见冷汗。

楚留香却不肯放松，又问道：“看来海帮主与丁公子相交似已有很多年了？”

海阔天迟疑着，终于点了点头。

楚留香眼睛一亮，追问道：“既是如此，海帮主就该知道丁公子的底细才是。”

海阔天眼角的肌肉不停抽搐，忽然道：“并没有怀疑他，只不过……只不过……”

他嘴角的肌肉似也抽搐起来，连话都说不出了。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只不过怎样？”

海阔天似乎全未听到他在说话，目光凝注着前方，似乎在看着很远很远的一样东西。

又过了很久，他才缓缓道：“也不知为了什么，自从云从龙云帮主死了之后，我时常都会觉得心惊肉跳，似乎已离死期不远了。”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眼睛里闪着光，道：“云帮主之死，和海帮主你又有何关系？”

海阔天道：“我……我……我只是觉得他死得有些奇怪。”

胡铁花皱眉道：“奇怪？有什么奇怪？”

海阔天道：“武维扬武帮主号称‘神箭射日’，弓箭上的功夫可说是当世无双，但是若论硬碰硬的武功，他也未必能比云从龙云帮主高出多少。”

张三抢着道：“不错，据我所知，两人的拳掌兵刃、轻功暗器，可说都不相上下，只不过武帮主弓马功夫较高，云帮主水上功夫强些。”

海阔天沉声说道：“但昨夜在三和楼上，武帮主和云帮主交手时，两位都在场的，他们交手只不过片刻，最多也不会超过十招，云帮主便已死在武帮主的掌下……他岂非死得太怪，也死得太快了？”

胡铁花沉吟着，瞟了楚留香一眼，道：“莫非武帮主也和金灵芝一样，学了手极厉害的独门武功？”

楚留香道：“这当然也有可能，只不过，武帮主已是六十岁的人了，纵然老当益壮，筋骨总已不如少年人之精健，记忆也要差很多，学起武功来，吸收自然也不如少年人快，是以无论修文习武，都要从少年时人手。”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这就是老年人的悲哀，谁也无可奈何。”

海阔天道：“不错，这一点我也想过，我也认为武帮主绝不可能忽然练成一门能在十招内杀死云帮主的武功。”

胡铁花道：“那么依你们看，这是怎么回事呢？”

楚留香和海阔天对望了一眼，眼色都有些奇怪。两人心里似乎都有种很可怕的想法，却不敢说出来。

这一眼瞧过，两人竟全都不肯说话了。

胡铁花沉思着，缓缓地道：“云从龙和武维扬交手已不止一次，武维扬功夫深浅，云从龙自然清楚得很。”

张三点头道：“不错，天下只怕谁也不会比他更清楚了。”

胡铁花道：“但昨天晚上在三和楼上，两人交手之前，云从龙的神情举动却很奇怪。”

张三道：“怎么样奇怪？”

胡铁花道：“他像是早已知道自己此番和武维扬一走出门，就再也不会活着走回来了，难道他早已知道武维扬的功夫非昔日可比？”

张三道：“就算武维扬真练成了一种独门武功，准备要对付云从龙，他自然就绝不会告诉云从龙，云从龙又怎会知道？”

胡铁花皱眉道：“那么云从龙为何会觉得自己必死无疑？难道他忽然发现了什么秘密？……他发现的是什么秘密？”

他目光转向楚留香，接着道：“他临出门之前，还要你替他喝了一杯酒，是不是？”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以他的酒量，绝不会连那么小的一杯酒都喝不下去的，是不是？”

楚留香淡淡道：“这也许只因为他不是酒鬼，自己觉得喝够了，就不愿再喝。”

胡铁花摇头道：“依我看，他这么样做必定别有用意。”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什么用意？”

胡铁花道：“他交给你的那杯酒里，仿佛有样东西，你难道没有注意？”

楚留香道：“他交给我那杯酒，我就喝了下去，什么也没有瞧见。”

他笑了笑，接着道：“我一向用嘴喝酒，不是用眼睛喝酒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近来你的眼睛也越来越不灵了！我劝你以后还是远离女人的好，否则再过两年，你只怕就要变成个又聋又瞎的老头了。”

张三笑道：“那倒没关系，有些女人就是喜欢老头子，因为老头子不但比年轻人体贴，而且钱也一定比年轻人多。”

胡铁花冷笑道：“喜欢老头子的女人，一定也跟你一样，是天生的奴才胚子。”

海阔天一直在呆呆的出着神，也不知在想些什么，但看他面上的犹疑痛苦之色，他想的必定是个很难解决的问题。

直到此刻，他才长长叹了口气，勉强笑道：“在下能与三位相识，总算有缘，在下只想……只想求三位答应一件事。”

他嘴里说的虽是“三位”，眼睛瞧的却只有楚留香一个人。

楚留香道：“只要我力所能及，绝不推辞。”

这句话若是从别人嘴里说出，也只不过是句很普通的推托敷衍话，但从楚留香嘴里说出就不同了。

楚留香一字之诺，重于千金，是江湖中人人都知道的。

海阔天长长松了口气，脸色也开朗多了，道：“在下万一如有不测，只求香帅将这……”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自怀中取出个小小的檀香木匣。

才说到这里，突听“咚咚”两声，似乎有人在用力敲门。

海阔天面色变了变，立刻又将匣子藏入怀中，一个箭步窜到门口，低叱道：“谁？”

门已上了栓，门外寂无应声。

海阔天厉声道：“王得志、李得标，外面是什么人来了？”

王得志和李得标自然就是方才守在门外的两个人，但也不知为什么，这两人也没有回应。

海阔天脸色变得更可怕，一把拉开栓，推门走了出去。

楚留香跟着走出去的时候，只见他面如死灰，呆如木鸡般站在那里，满头冷汗雨点般往下流个不停。

守在门外的两个人，已变成了两具死尸。

第七回 死神的影子

尸体上看不到血渍，两人的脸也很安详，似乎死得很平静，并没有受到任何痛苦。

海阔天解开他们的衣服，才发现他们后心上有个淡红色的掌印，显然是一掌拍下，两人的心脉就被震断而死。

胡铁花长长吐出口气，失声道：“好厉害的掌力！”

掌印一是左手，一是右手，杀死他们的，显然只是一个人，而且是左右开弓，同时出手的。

但掌印深浅却差不多，显见那人左右双手的掌力也都差不多。

楚留香道：“看来这仿佛是朱砂掌一类的功夫。”

胡铁花道：“不错，只有朱砂掌留下的掌印，才是淡红色的。”

楚留香道：“朱砂掌这名字虽然人人都知道，其实练这种掌力的心法秘诀早已失传，近二三十年来，江湖中已没听过有朱砂掌的高手。”

胡铁花道：“我只听说一个‘单掌追魂’林斌，练的是朱砂掌，但那也是好多年以前的事了，林斌现在已死了很久，也没有听说过他有传人。”

楚留香道：“不错，‘单掌追魂’！昔年练朱砂掌的，大多只能练一只手，但这人却双手齐练，而且都已练得不错，这就更少见了。”

海阔天忽然道：“据说练朱砂掌的人，手上都有特征可以看得出来。”

楚留香道：“初练时掌心的确会发红，但练成之后，就‘返璞归真’，只有在使用时，掌心才会现出朱砂色，平时是看不出来的。”

海阔天长叹道：“既是如此，除了你我四人外，别人都有杀死他们的可能了。”

张三道：“只有一个人不可能。”

海阔天道：“谁？”

张三道：“金灵芝。”

海阔天道：“何以见得？”

张三道：“瞧这掌印，就知道这人的手很大，绝不会是女人的手。”

胡铁花冷笑道：“得人钱财，与人消灾，金灵芝买了你，钱倒花得一点也不冤枉。”

海阔天道：“但女人的手也有大的。据相法上说，手大的女人，必定主富主贵，金姑娘岂非正是个富贵中人么？”

张三冷冷地道：“原来海帮主还会看相！据说杀人者面上必有凶相，只不知海帮主可看得出来么？”

海阔天还未说话，突又听到一声惨呼。这呼声仿佛是从甲板上传下来的，虽然很遥远，但呼声凄厉而尖锐，每个人都听得清清楚楚。海阔天面色又变了，转身冲了上去。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看来这条船上倒真是多灾多难，要活着走下船去实在不容易。”

楚留香忽然从王得志的衣襟中取出样东西来，沉声道：“你们看这是什么？”

他手里拿着的，赫然竟是粒龙眼般大小的珍珠。

张三面色立刻变了，失声道：“这就是我偷金姑娘的那颗珍珠。”

楚留香道：“没有错么？”

张三道：“绝没有错，我对珍珠是内行。”

他擦了擦汗，又道：“但金姑娘的珍珠又怎会在这死人身上呢？”

楚留香道：“想必是她不小心掉在这里的。”

张三骇然道：“如此说来，金灵芝难道就是杀人的凶手？”

楚留香没有回答这句话，目中却带着沉思之色，将这颗珍珠很小心的收藏了起来，大步走上楼梯。

胡铁花拍了拍张三的肩头，道：“主人若是杀人的凶手，奴才就是从犯，你留神等着吧！”

胡铁花他们走上甲板的时候，船尾已挤满了人，金灵芝、丁枫、勾子长、公孙劫余、白蜡烛，全都到了。

本在那里掌舵的向天飞已不见了，甲板上却多了滩血渍。血渍殷红，还未干透。

胡铁花动容道：“是向天飞！莫非他已遭了毒手？但他的尸身呢？”

海阔天眼睛发红，忽然厉声道：“钱风、鲁长吉，今天是不是该你们两人当值掌舵的？”

人丛中走出两人，躬身道：“是。”

海阔天怒道：“你们的人到哪里去了？”

钱风颤声道：“是向二爷令我们走远些的。我们不走，向二爷就瞪眼发脾气，还要打人，我们才不敢不走开。”

鲁长吉道：“但我们也不敢走远，就在那里帮孙老三收拾缆绳。”

海阔天道：“方才你们可曾听到了什么？”

钱风道：“我们听到那声惨呼，立刻就赶过来，还没有赶到，又听到‘噗通’一响，再看向二爷，就已看不到了。”

众人对望一眼，心里都已明白，那“噗通”一声，必定就是向天飞尸身落水时所发出的声音。

大家都已知道向天飞必已凶多吉少。

海阔天与向天飞相交多年，目中已将落泪，嗄声道：“二弟，二弟，是我害了你，我本不该拉你到这里来的……”

丁枫柔声道：“海帮主也不必太悲伤，尸身还未寻出之前，谁也不能断定死的是谁。何况，向二爷武功极高，又怎会轻易遭人毒手？”

张三道：“尸身落水还没有多久，我下去瞧瞧是否还可以将他捞上来。”

这时船行已近海口，波涛汹涌。张三却毫不迟疑，纵身一跃，已像条大鱼般跃入水中。

海阔天立刻大喝道：“减速，停船，清点人数！”

喝声中，水手们已全都散开，紫鲸帮的属下，果然训练有素，虽然骤经大变，仍然不慌不乱。

船行立刻就慢了下来，只听点名吆喝之声，不绝于耳。

过了半晌，那钱风又快步奔回，躬身道：“除了王得志和李得标，别人都在，一个不少。”

别人都在，死的自然是向天飞了！

海阔天忽然在那滩血渍前跪了下来。

丁枫目光闪动，沉声道：“向二爷武功之高，在下是知道的，在下不信他会遭人毒手，只因江湖中能杀死他的人并不多。”

说这话时，他目光依次从勾子长、楚留香、胡铁花和白蜡烛面上扫过，却没有瞧公孙劫余和金灵芝一眼。他的意思自然是说，能杀死向天飞的，只有这四个人而已。

胡铁花冷笑道：“丁公子武功之高，不但我知道，大家只怕也都清楚得很，却不知出事的时候，丁公子在哪里？”

他这话说得更明显了，简直无异说丁枫就是凶手。

丁枫却神色不动，淡淡道：“在下睡觉的时候，一向都躺在床上的。”

胡铁花道：“勾兄与他同房，想必是看到的了？”

勾子长神色似乎有些异样，讷讷道：“那时……那时我正在解手，不在屋里。”

楚留香忽然道：“其实杀死向二爷的人，武功倒不一定比向二爷高。”

胡铁花道：“武功不比他高，怎能杀得了他？”

楚留香道：“向二爷也许正因为想不到那人竟会杀他，毫无防范之心，是以才会被那人一击得手。”

海阔天抬起头，恨恨道：“不错，否则两人交手时，必有响动，钱风他们必已早就听到，正因为那人是在暗中行刺，所以别人才没有听到动静。”

楚留香道：“正是如此，所以这船上每个人都有杀死向二爷的可能。”

丁枫眼睛瞪着勾子长，冷冷道：“但别人都和向二爷无冤无仇，为何要下此毒手？”

勾子长怒道：“你瞪着我干什么？难道我和他有仇么？”

丁枫淡淡道：“在那三和楼，勾兄与向二爷冲突之时，幸好不止在下一人听到。”

海阔天的眼睛也立刻瞪到勾子长身上了，目光中充满怨毒之意，竟似真的将勾子长看成杀人的凶手！

勾子长红着脸，大声道："我只说要和他比画比画，又没有意思要他的命。"

丁枫冷冷道："勾兄是否想要他的命，也只有勾兄自己知道。何况，据我所知，向二爷被害时，勾兄已不知到哪里去了。"

勾子长怒道："我早就说过，那时我在解手……"

丁枫道："在哪里解手？"

勾子长道："自然是在茅房，我总不能当着你面撒尿吧？"

丁枫道："有谁见到了？"

勾子长道："没有人，那时厕所里正好一个人也没有。"

丁枫冷笑道："勾兄不迟不早，正好在向二爷被害时去解手，厕所中又正好没有别的人……嘿嘿，这倒真是巧得很，巧得很。"

勾子长叫了起来，道："我怎知什么时候尿会来？怎知厕所里有没有人……"

楚留香忽然道："勾兄不必着急，事实俱在，勾兄绝不是凶手！"

丁枫道："事实俱在？在哪里？"

楚留香道："凶手既是在暗中行刺，和向二爷距离必定很近，勾兄与向二爷既然不睦，向二爷怎会容勾兄走到自己身边来？"

勾子长道："是呀，他若见到我要走过去，只怕早就跳起来了。"

楚留香道："瞧这地上的血渍，向二爷流血必定极多，那凶手贴身行刺，自己衣服上就难免要被溅上血渍。"

他瞧了勾子长一眼，道："但勾兄此刻身上却是干干净净，而且穿戴整齐，若说他是在行刺后换的衣服，也绝不会换得如此快的。"

勾子长道："不错，一听到惨呼，我就立刻赶到这里来了，哪有时间去换衣服？"

金灵芝忽然道："这点我们可以作证，我来的时候，他已经在这里了。"

楚留香道："无论谁是凶手，都万万来不及换衣服的，只有将那件溅血的衣服脱下来或是抛入水中，或者秘密藏起。"

胡铁花冷笑道：“如此说来，那凶手此刻一定是衣冠不整的了。”

他说这话时，眼睛是瞪着丁枫的，丁枫身上果然只穿着套短衫裤，未着长衫外衣。

但丁枫还是面不改色，淡淡道：“在下本就没有穿着长衫睡觉的习惯。”

金灵芝道：“不错，谁也不会穿得整整齐齐的睡觉，我一听到那声惨呼，马上就赶来了，也没有穿外衣，难道我会是凶手么？”

她果然也只穿着短衫裤，而且没有穿袜子，露出了一双雪白的脚。

胡铁花眼睛盯着她的脚，悠然道：“未查出真凶前，人人都有嫌疑，就算再有钱的人，也不能例外。有钱人也未必就不会杀人的，金姑娘你说是么？”

金灵芝本已快跳了起来，但瞧见胡铁花的眼睛，脸突然红了起来，情不自禁将脚往后面缩了缩，居然没有回嘴。

这时张三已自水中探出头，大声道：“找不到，什么都找不到，这么急的水里，连条死鱼都瞧不见，莫说是人了。”

海阔天抛下条长索，道：“无论如何，张兄已尽了力，海某与向二弟一生一死，俱都感激不尽。江水太急，张兄还是快请上来吧！”

天已亮了。

一回到屋里，关起房来，胡铁花就一把拉住了楚留香的衣襟，道：“好小子，现在你在我们面前也不说老实话了，你以为真能骗得过胡先生么？”

楚留香失笑道：“谁骗了你？你犯了什么毛病？”

胡铁花瞪眼道：“你难道没有骗我？云从龙临死前要你替他喝的那杯酒，杯子里明明有样东西，你为什么说没有？”

张三已换上了海阔天为他准备的干净衣服，舒舒服服的躺在床上，跷着脚，悠然笑着道：“以前有人说胡铁花是草包，我还不太相信，现在才知道那真是一点也不假。”

胡铁花道：“放你的狗臭屁，你懂得什么？”

张三道：“你呢？你懂什么？懂屁？他方才不愿意说老实话，只不过是为了有海阔天在旁边而已，你生的哪门子气？”

胡铁花道：“海阔天在旁边又怎样？我看他也不是什么坏人，而且和我们又是站在一条线上的，我们为什么要瞒他？”

张三叹了口气，道：“本来我以为你至少还懂个屁的，原来你简直连屁都不懂。海阔天只不过带你去看了几坛酒而已，你就巴不得把心都掏出来给他了。”

胡铁花冷笑道：“我不像你们，对什么人都疑神疑鬼，照你们这样说，天下还有一个能够令你们信任的人么？”

张三道：“没有，有时候，我简直连自己都信不过自己，何况别人？”

胡铁花冷冷道：“你这人至少还很坦白，不像这老臭虫。”

张三道：“你真的很信任海阔天？”

胡铁花道：“他把什么话都说出来了，一点也没有隐瞒。”

张三冷笑道：“要钓鱼，就得用鱼饵，你怎知海阔天说的那些话不是在钓鱼？”

胡铁花道：“钓鱼？钓什么鱼？”

张三道：“他要套出我们的话来，就得先说些话给我们听听。其实呢，他说的那些话全都只不过是猜测，他既能猜到，别人自然也就能猜到，他说了半天，根本就等于没有说。”

他不等胡铁花开口，接道：“至于那六口棺材，谁也不知道究竟是谁送来的？说不定就是他自己。”

胡铁花抓着楚留香衣襟的手松开了。

楚留香这才笑了笑，道：“不错，这船上的人既不聋、又不瞎，若说有人能神不知鬼不觉的将六口棺材送上来，这简直不太可能，只有他自己……”

胡铁花大声道：“但他至少不是杀死向天飞的人。向天飞被害时，他明明和我们在一起，是不是？”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依你说来，勾子长既不可能是凶手，那么嫌疑最大的就是金灵芝、丁枫和公孙劫余。”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要将六口棺材瞒着人送上来，虽不容易，但这三人都是又有钱又有势的人，常言道‘有钱能使鬼推磨’，只要有钱，还有什么事做不出来的？”

楚留香道：“但除了这三人外，还有两人的嫌疑也很大。”

胡铁花道：“谁？”

楚留香道：“那就是本该在那里掌舵的鲁长吉和钱风！”

胡铁花道：“凭他们两人，能杀得了向天飞？”

楚留香道：“今天既然本该由他们当值掌舵的，他们守在那里，向天飞自然绝不会怀疑。而且，像向天飞那么狂傲的人，自然也绝不会将他们放在心上，若说要在暗中行刺向天飞，只怕谁也不会比他们的机会更多了。”

张三道：“就因为他们太不足轻重，根本也不会有人去留意他们，所以他们行凶之后，才有足够时间去换衣服。”

楚留香道：“海阔天那时恰巧和我们在一起，说不定就是为了要我们证明向天飞被害时他不在那里，证明他不可能是凶手。”

张三道：“但这却绝不能证明他也没有叫别人去杀向天飞。”

胡铁花道：“如此说来，你难道认为他是凶手？”

张三道：“我并没有指名他就是凶手，只不过说他也有嫌疑而已。”

胡铁花冷笑道：“以我看来，嫌疑最大的还是金灵芝。”

张三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她若不是凶手，那颗珍珠又怎会跑到李得标的尸体上去了？”

楚留香道：“每个人都有嫌疑，现在就断定谁是凶手，还嫌太早。”

胡铁花道：“要等到什么时候？”

楚留香道：“无论谁杀人都有目的，我们先得找出那凶手的目的是什么。”

胡铁花道：“不错。”

楚留香道：“无论多厉害的角色，杀了人后多多少少总难免会留下些痕迹线索，我们就得等他自己先露出破绽来。”

胡铁花冷笑道：“你的意思是说，现在的线索还不够，还得等他再杀几个人？”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只希望能在他第二次下手时，能先发制人，将他抓住。”

胡铁花道：“他以后若不再杀人，我们难道就抓不住他了？”

楚留香叹息着，苦笑道：“你莫忘了，棺材有好几口，他若不将棺材填满，只怕是绝不会住手的。”

胡铁花沉默了半晌，道：“那么，你想他第二个下手的对象是谁呢？”

楚留香道：“这就难说了……说不定是你，也说不定是我。”

胡铁花道：“那么你就快趁还没有死之前，将那样东西拿出来给我们瞧瞧吧！”

楚留香笑了，道：“这人倒真是有双贼眼，那杯酒里，的确有样东西。”

张三忍不住问道：“究竟是什么东西？”

楚留香道：“是个蜡丸，蜡丸里还有张图。”

胡铁花道：“什么图？”

楚留香道：“我看了半天，也没看出那张图画的究竟是什么……”

图上画着的，是个蝙蝠。

蝙蝠四围画着一条条弯曲的线，还有大大小小的许多黑点，左上角还画了个圆圈，发着光的圆圈。

楚留香道：“这一条条弯弯曲曲的线，仿佛是代表流水。”

张三道：“嗯，有道理。”

楚留香道：“这圆圈画的好像是太阳。”

张三道：“不错。”

胡铁花道：“但这些大大小小的黑点是什么呢？”

楚留香道：“也许是水中的礁石……”

胡铁花道：“太阳下、流水中、礁石间，有个蝙蝠……这究竟是什么意思？可真把人糊涂死了。”

楚留香道：“这其中自然有极深的意义，自然也是个很大的秘密，否则云从龙也不会在临死前，慎重的交托给我了。”

胡铁花道：“他为什么不索性说明白呢？为什么要打这哑谜？”

楚留香道：“那时他根本没有说话的机会……”

胡铁花抢着道：“不错，那天在三和楼上，我也觉得他说话有些吞吞吐吐，而且简直有些语无伦次，连‘骨鲠在喉’这四个字都用错了。”

张三道：“怎么用错了？”

胡铁花道：“‘骨鲠在喉’四字，本是形容一个人心里有话，不吐不快，但他却用这四个字来形容自己喝不下酒去，简直用得大错而特错。”

张三失笑道：“云从龙又不是三家村里教书的老夫子，用错了个典故，也没有什么稀奇，只有像胡先生这么有学问的人，才会斤斤计较的咬文嚼字。”

楚留香笑道：“这两年来，小胡倒的确像是念了不少书，一个人只要还能念得下书，就不至于变得太没出息。”

胡铁花怒道：“你们这究竟是什么意思？每次我要谈谈正经事的时候，你们就来胡说八道。”

楚留香笑了笑，突然一步窜到门口，拉开了门。

门口竟站着一个人。

第八回 谁是凶手

站在门口的竟是金灵芝。

楚留香一拉开门，她的脸立刻红了，双手藏在背后，手里也不知拿着什么东西，想说话却又说不出。

胡铁花冷笑道："我们正在这里鬼扯，想不到金姑娘竟在门口替我们守卫，这倒真不敢当。"

金灵芝咬了咬嘴唇，扭头就走，走了两步，突又回头，大声道："张三，你出来。"

张三立刻跳下床，赶出去，赔着笑道："姑娘有什么吩咐？"

胡铁花冷冷道："这奴才倒真听话，看来金姑娘就算要他杀人，他也会照办的。"

金灵芝也不理他，将藏在身后的一包东西拿了出来，道："这包东西你替我收着。"

张三道："是。"

金灵芝道："这包东西是我刚捡来的，你可以打开来瞧，但你若替我弄丢了，心我要你的脑袋。"

张三笑道："姑娘只管放心，无论是什么东西，只要交到我手上，就算天下第一号神偷也休想把它偷去。"

金灵芝"哼"了一声，回头推开对面的房门走了进去，"砰"的，又立刻将房门重重的关上了。

胡铁花道："我们屋子里倒真有个天下第一神偷，你可得将这包东西抱紧些，脑袋被人拿去，可不是好玩的。"

他话未说完，对面另一扇门忽然被推开了，丁枫从门里探出头来，目光有意无意间瞧了张三手里的包袱一眼，笑道："三位还未睡么？"

楚留香笑道："丁公子想必也和我们一样，换了个新地方，就不大容易睡得着。"

丁枫目光闪动，悄声道："在下有件事正想找楚香帅聊聊，不知现在方便不方便？"

楚留香还未说话，隔壁的一扇门也开了。从门里走出来的，不是白蜡烛，也不是公孙劫余，赫然竟是勾子长。

只见他脸色发青，眼睛发直，手里还是紧紧的提着那黑色的皮箱，忽然瞧见楚留香、丁枫他们都站在门口，立刻又吃了一惊。

丁枫淡淡道："我还以为勾兄真的又去解手了哩，正想替勾兄介绍一位专治肾亏尿多的大夫瞧瞧。"

勾子长面上阵青阵红，讷讷道："我本是去解手的，经过这里，忽然想找他们聊聊。"

丁枫目光闪动，盯着他，缓缓道："原来勾兄和他们两位本就认得的，这我倒也没有想到。"

他瞟了楚留香一眼，带着笑道："香帅你只怕也未想到吧？"

勾子长干咳着，道："我和他们本来也只不过见过一两面，并不熟……并不熟……"

他一面说话，一面已从丁枫身旁挤进门去。

楚留香道："丁兄若有什么指教，请过来这边说话好么？"

丁枫沉吟着，笑道："大家累了一天，也该安息了，有什么事等到晚上再说也不迟。"

他身子立刻缩了回去，关上了门。

那边的门也关上了，公孙劫余和白蜡烛一直没有露面。

胡铁花早已忍不住了，不等门关好，就叹着气道："看来这年头倒真是人心难测，想不到勾子长也不是一个老实人，他明明是认得公孙劫余和白蜡烛的，但他们上船的时候，他却一点声色也不露。"

张三道："他口口声声说自己初出江湖，除了楚留香外，谁都不认得，原来都是骗人的，原来他认得的人比我们还多。"

胡铁花道："我本来还以为他真的什么事都不懂，又会得罪人，又会惹麻烦，谁知道他比我们谁都沉得住气。"

张三道："他那些样子也许全是故意装给我们看的，要我们对他不加防备，其实他说不定是早已和公孙劫余串通好了的……"

胡铁花突然跳了起来，道："不对不对，我得去瞧瞧。"

张三道："什么事不对？瞧什么？"

胡铁花道：“说不定他就是凶手，公孙劫余和白蜡烛就是他第二个下手的对象，现在说不定已遭了他的毒手！”

楚留香一直在沉思着，此刻才笑了笑，道：“勾子长出来后，屋里还有人将门关上，死人难道也会关门不成？”

胡铁花怔了怔，自己也笑了，喃喃道：“看来我也被你们传染了，变得和你们一样会疑神疑鬼。”

他瞧了张三一眼，又接着道：“你为什么还不将这包袱打开来瞧瞧？”

张三道：“我为什么要把它打开来瞧瞧？”

胡铁花道：“她自己说过，你可以打开来瞧的。”

张三道：“但我若不愿意呢？”

胡铁花道：“你难道不想知道包袱里是什么？”

张三淡淡道：“我也许要等到你睡着了之后才打开来呢？”

胡铁花又怔住了，低着头怔了半晌，突然出手如风，一把将张三手里提着的包袱抢了过来，大笑道：“我不是楚留香，不会偷，可是我会抢……”

他三把两把就将包袱扯开，笑声立刻停顿。

包袱里是件衣服。

一件染着斑斑血渍的长衫。

衣服是淡青色，质料很好，既轻又软，穿在身上一定很舒服，前襟上却溅满了鲜血。

胡铁花变色道：“我见过这件衣服。”

张三忍不住道：“在哪里见过？”

胡铁花道：“丁枫那天去接枯梅大师的时候，穿的就是这件衣服。”

张三脸色也变了，动容道：“衣服上的血呢？难道就是向天飞的？丁枫难道是杀死向天飞的凶手？”

胡铁花恨恨道：“我早就怀疑他了，但金灵芝明明很听丁枫的话，为什么要将这件衣服故意送到我们这里来呢？”

张三沉吟着，道：“也许她还不知道这是丁枫的衣服，也许……”

胡铁花忽然打断了他的话，道：“也许这是金灵芝在故意栽赃。”

张三道：“栽赃？”

胡铁花道：“她知道我们已发现那尸身上的珍珠，知道我们已在怀疑她，所以，就故意偷了丁枫的衣服，弄上些血渍，来转移我们的目标。”

他冷笑着接道：“你若穿了我的衣服去杀人，凶手难道就是我么？”

楚留香道：“但这件事还有两点可疑。”

胡铁花道：“哪两点？”

楚留香道：“第一，金灵芝本是个千金小姐，要她去杀人，也许她会杀，但若要她去偷别人的衣服，她只怕就未必能偷得到。”

张三立刻道：“不错，她怎会知道丁枫的衣服放在哪里？一偷就能偷到？”

楚留香道：“第二，她若真想转移我们的目标，就不会自己将这件衣服送来了，做贼的人，总难免要有些心虚的。”

胡铁花道：“你认为这件衣服本是别人故意放在金灵芝能看到的地方，故意要被她发现，好教她送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这当然也有可能，但丁枫也可能就是凶手，在杀人之后，时间太匆忙，所以来不及将血衣藏好……”

张三接口道：“勾子长和丁枫住在一间屋子里，要偷丁枫的衣服，谁也没有他方便，所以我认为勾子长的嫌疑越来越大。”

胡铁花道：“你为什么不去问问你那女主人，这件衣服她究竟是在哪里找到的？”

张三摇头，笑道：“我不敢，我怕碰钉子，你若想问，为什么不自己去问？难道你也不敢么？”

胡铁花跳了起来，冷笑道：“我为什么不敢？难道她还能咬我一口不成？”

他一口气冲了出去，冲到金灵芝门口。

但等到他真举起手要敲门时，他这口气已没有了。

想到金灵芝手叉着腰，瞪着眼的样子，他只觉头皮有些发毛。

“她也许已经睡着了，我若吵醒了她，她发脾气也是应该的，别人吵醒我时，我又何尝不会发脾气？何况敲女人的房门，也是种很大的学问，那不但要有技巧，还得要有勇气，并不是人人都能敲得开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大家反正今天晚上总要见面的，等到那时再问她也不迟。”

大多数男人都有件好处——他们若是不敢去做一件事时，总会替自己找到种很好的借口，绝不会承认自己没勇气。

屋子里只有两张床，另外还搭了个地铺。

胡铁花回房去的时候，两张床上已都睡着人了。

张三跷着腿，正喃喃自语着道：“奇怪奇怪，我怎么没听见敲门的声音呀？难道胡先生的胆子也不比我大，嘴里吹着大气，到时候却也不敢敲门的？”

胡铁花一肚子火，大声道：“这是我睡的床！你怎么睡在上面了？”

张三悠然道：“你睡的床？谁规定这张床你睡的？总督衙门规定的么？”

胡铁花恨得牙痒痒的，却也没法子，冷笑道：“船上的床简直就像是给小孩子睡的，又短又窄又小，像我这样的堂堂大丈夫，本就是睡在地上舒服。”

他刚睡下去，又跳起来，叫道：“你这人倒真是得寸进尺，居然把我的枕头也偷去了！”

张三笑道：“睡在地上既然又宽敞，又舒服，海阔天也许就怕你睡得太舒服了，爬不起来，所以根本就没有替你准备枕头。”

胡铁花气得直咬牙，眼珠子转了转，忽然笑道：“原来你也跟老臭虫一样，鼻子也不灵，否则怎会没有嗅到臭气？”

张三忍不住问道：“什么臭气？”

胡铁花道：“我方才就坐在这枕头上，而且还放了个屁……”

他话未说完，张三已将枕头抛了过去。

胡铁花大笑道：“原来你这小子也会上当的。”

张三板着脸道：“你说别的我也许不信，但说到放屁，你倒的确是天下第一，别人三十年放的屁，加起来也没有你一天这么多的。”

这两天发生的事实在太多，太可怕了，而且还不知有多少可怕的事就要发生，就在今天晚上……

胡铁花本来以为自己一定睡不着的。

他听说睡不着的时候，最好自己数数，数着数着就会不知不觉的入睡，这法子对很多人都灵得很。

他准备拼着数到一万，若还睡不着，就出去喝酒。

他数到“十七”时就睡着了。

胡铁花是被一阵敲门声惊醒的。

敲门声很轻，“笃、笃、笃”，一声声的响着，仿佛已敲了很久。

“这屋子的生意倒不错，随时都有客人上门。”

胡铁花一骨碌爬了起来，脑袋还是昏昏沉沉的，用力拉开了门，一肚子火气都准备出在敲门的这人身上。

谁知门外竟连个鬼影子都没有。

“笃、笃、笃”，那声音却还是在不停地响着。

胡铁花定了定神，才发觉这声音并不是敲门声，而是隔壁屋子里有人在敲着这边的板壁。

“那小子干什么？存心想吵得别人睡不着觉么？”

胡铁花也在壁板上用力敲了敲，大声道：“谁？”

敲墙的不是公孙劫余就是白蜡烛，他根本连问都不必问的。

隔壁果然有人说话了。

胡铁花耳朵贴上板壁，才听出那正是公孙劫余的声音。

他声音压得很低，一字字道：“是楚香帅么？请过来一叙如何？”

原来是找楚留香的。

这两天好像人人都在找楚留香。

胡铁花一肚子没好气，正想骂他几句，转过头，才发现两张床都是空的。楚留香和张三竟都已不知溜到哪里去了。

隔壁的人又在说话了，沉声道：“楚香帅也许还不知道在下是谁，但……”

胡铁花大声道：“我知道你是谁，但楚留香却不在这里。”

隔壁那人道：“不知他到哪里去了？”

胡铁花道：“这人是属兔的，到处乱跑，鬼才知道他溜到哪里去了。”

隔壁那人道：“阁下是……”

胡铁花道：“我姓胡，你要找楚留香干什么？告诉我也一样。”

隔壁那人道：“哦——”

他“哦”了一声后，就再也没有下文。

胡铁花等了半天，越想越不对。

公孙劫余本和楚留香一点关系也没有，忽然找楚留香干什么？而且又不光明正大的过来说话，简直有点鬼鬼祟祟的。

他难道也有什么秘密要告诉楚留香?

“这老臭虫越来越不是东西了，自己溜了，也不叫我一声。”

胡铁花用力捏着鼻子，喃喃道：“昨天我又没喝醉，怎么睡得跟死猪一样？”

其实他自己并不是不知道，只要有楚留香在旁边，他就睡得特别沉，因为他知道就算天塌下来，也有楚留香去顶着，用不着他烦心。

他很快的穿好鞋子，想到隔壁去问问公孙劫余，找楚留香干什么？还想问问他是怎么认得勾子长的?

但他敲了半天门，还是听不到回应。

对面的门却开了。勾子长探出头来，道：“胡兄想找他们？”

胡铁花头也不回，冷冷道：“我又没有毛病，不找他们，为什么来敲他们的门？”

勾子长赔笑道：“但他们两人刚刚都到上面去了，我瞧见他们去的！”

胡铁花霍然回过头，瞪着他道：“看来你对别人的行动倒留意得很。”

勾子长怔了怔，讷讷道：“我……我……”

胡铁花大声道：“我自从认得了你，就一直拿你当朋友，是不是？”

勾子长叹道：“我也一直很感激。”

胡铁花道：“那么我希望你有什么话都对我老老实实的说出来，不要瞒我。”

勾子长道：“我本来就从未在胡兄面前说过谎。”

胡铁花道：“好，那么我问你，公孙劫余和那白蜡烛究竟是什么来路？你是怎么会认得他们的？”

勾子长沉吟了半晌，叹道：“胡兄既然问起，我也不能不说了，只不过……”

他压低了语声，接着道：“此事关系重大，现在时机却还未成熟，我对胡兄说了后，但望胡兄能替我保守秘密，千万莫在别人面前提起。”

胡铁花想也不想，立刻道：“好，我答应你。”

勾子长道：“就连楚香帅……”

胡铁花道：“我既已答应了你，就算在我老子面前，我也绝不会说的。我这人说话一向比楚留香还靠得住，你难道信不过我？”

勾子长松了口气，笑道：“有胡兄这句话，我就放心了。”

他将胡铁花拉到自己屋子里，拴起了门。

丁枫也出去了。

勾子长先请胡铁花坐下来，这才沉声道：“两个多月前，开封府出了件巨案，自关外押解贡品上京的镇远将军本来驻扎在开封府的衙门里，突然在半夜失去了首级，准备进贡朝廷的一批东西，也全都失了踪。随行的一百二十人竟全被杀得千干净净，没有留下一个活口。”

胡铁花耸然道：“既然出了这种大事，我怎么没有听说过？”

勾子长叹道：“就因为这件案子太大，若是惊动了朝廷，谁也担当不起，所以只有先将它压下来，等查出了真凶再往上报。”

胡铁花皱眉道：“做案的人既未留下一个活口，手脚想必干净得很，要查出来，只怕不大容易。”

勾子长道：“但人算不如天算，他们以为这案子做得已够干净了，却不知老天偏偏留下了个人来做他们的见证，叫他们迟早逃不出法网。”

胡铁花道：“是什么人？”

勾子长说道：“是镇远将军的一个侍妾。那天晚上，她本在镇远将军房中侍寝，本也逃不过他们毒手的，但出事的时候，她正好在床后面解手，发现有变，就躲到床下去了，虽未瞧见做案那两人的面目，却将他们说的话全都听得清清楚楚。”

胡铁花失笑道：“看来女人的命，果然要比男人长些。”

勾子长道：“据她说，做案的是一老一少两个人，事成之后，就准备逃到海外去，找个‘销金窟’享受一辈子，我就是根据这条线索，才追到这里来的。”

胡铁花讶然道：“听你这么说，你难道是六扇门里的人？”

勾子长道：“在下倒并不是官家的捕头，只不过是关外熊大将军的一个贴身卫士。此次入关，正是奉了熊大将军之命，特地来追查这件案子的。”

他笑了笑，接着道：“就因为在下幼年时便已入了将军府，从未在外面走动，所以对江湖中的事才陌生得很，倒令胡兄见笑了。”

胡铁花已听得目瞪口呆，这时才长长吐出口气，摇着头笑道：“原来是这么回事！你为何不早说？害得我们险些错怪了你，抓贼的反而被人当做强盗，岂非冤枉得很。”

勾子长苦笑道：“只因在下这次所负的任务极重，又极机密，所以才不敢随意透露自己的身分。何况海阔天、向天飞、丁枫，又都不是什么规矩人，若知道我是来办案的公差，只怕也会对我不利。”

胡铁花点了点头，道：“你这么一说，我就完全想通了……你是否怀疑公孙劫余和白蜡烛就是做案的那两个人？”

勾子长道：“不错，这两人的嫌疑实在太大，所以今天早上我才会到他们房里去，正是想要探探他们的口风。”

胡铁花道：“你可探听出什么？”

勾子长叹道：“像他们这样的人，自然守口如瓶，我去了一趟，非但毫无结果，反而打草惊蛇，他们想必已看出我的身分，只怕……”

他脸色变了变，住口不语。

胡铁花道：“不错，他们既已看出你的身分，只怕是不会放过你的。你以后倒真要多加小心才是。”

他拍了拍勾子长的肩头，又笑道：“但现在我既知道这件事，就绝不会再容他们胡做非为，你只管放心好了。”

勾子长笑道：“多谢多谢，有胡兄相助，我还有什么不放心的？只不过……”

他又皱起了眉，沉声道：“这两人之毒辣奸狡绝非常人可比，我们现在又没有拿住他们的真凭实据，暂时还是莫要轻举妄动的好。”

胡铁花点了点头，缓缓道：“但这两人并没有理由要杀死向天飞呀，难道他们的目的是要将这条船上的人全都杀死灭口？”

第九回 朱砂掌印

薄暮。

满天夕阳，映照着无边无际的大海，海面上闪耀着万道金光，那景色真是说不出的豪美壮丽，气象万千。

楚留香和张三倚着船舷，似已瞧得出神。

张三叹道：“我没有到海上来的时候，总觉得江上的景色已令人神醉，如今来到海上，才知道江河之渺小，简直不想回去了。”

楚留香微笑着，悠然道：“这就叫做：曾经沧海难为水……”

他忽然发现了丁枫从船头那边匆匆赶了过来，神色仿佛很惊慌，还未走近，就大声呼唤着道：“两位今天可曾看到过海帮主么？”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自从今晨分手，到现在还未见过。”

张三道：“他累了一天，也许睡过了头，丁公子为何不到下面的舱房去找找？”

丁枫道：“找过了，他那张床铺还是整整齐齐，像是根本没有睡过。”

楚留香动容道：“别的人难道也没有见到他么？”

丁枫脸色灰白，那亲切动人的笑容早已不见，沉声道：“我已经四处查问过，最后一个见到他的人是钱风。”

楚留香又皱了皱眉，道：“钱风？”

丁枫道：“据钱风说，他中午时还见到海帮主一个人站在船头，望着海水出神，嘴里还在不停的念着向二爷的名字。钱风请他用饭，他理都不理，自从那时之后，就再也没有人见到过他。”

楚留香道：“那时甲板上有没有别的人？”

丁枫道：“那时船上的水手大多数都在膳房用饭，只有后艄两个人掌舵，左舷三个人整帆，舵艄上还有个人在瞭望。”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但这六个人却都未瞧见海帮主在船头。”

张三道：“难道钱风是在说谎？”

丁枫道：“但我却想不出他为何要说谎，也许别人都在忙着，所以没有注意海帮主走上甲板来，海帮主站在船头的时候也不久。”

张三道：“那么，他到哪里去了？难道跳下海了么？”

丁枫黯然道：“我只怕他心中悲悼向二爷之死，一时想不开，就寻了短见……”

楚留香断然道：“海帮主绝不是这样的人，钱风呢？我想问他几句话。”

丁枫道：“今天不是他当值，正在底舱歇着。”

楚留香道：“我们去找他。”

底舱的地方并不大。十几个人挤在一间舱房里，自然又脏、又乱、又臭。

钱风的铺位就是右面一排的第三张床。他的人正躺在床上，用被盖着脸，蒙头大睡；却将一双脚露在被子外，还穿着鞋子，像是已累极了，一躺上床，连鞋都来不及脱，就已睡着。

鲁长吉却还没有睡，听说有人找他，就抢着要去将他叫醒。

叫了半天，钱风还是睡得很沉，鲁长吉就用手去摇，摇了半天，还是摇不醒。鲁长吉失笑道：“这人一喝酒，睡下去就跟死猪一样。”

张三瞟了楚留香一眼，笑道：“这人的毛病倒和小胡差不多。”

他笑容突然冻结。鲁长吉一掀起棉被，他就发觉不对了。钱风躺在床上，神情看来虽很安祥，但脸色却已变得说不出的可怕，那模样正和他在货舱门外发现的两个死尸一样。

鲁长吉只觉双腿发软，再也站不稳，“噗”地坐倒在地上。

无论谁都可看出，躺在床上的已不是个活人。

楚留香一步窜了过去，拉开了钱风的衣襟。他前胸果然有个淡红色的掌印！是左手的掌印！

钱风也已遭了那人的毒手！

丁枫耸然道：“这是朱砂掌！”

张三冷冷瞅了他一眼，道：“丁公子果然好眼力，想必也练过朱砂掌的了。”

丁枫似未觉出他这话中是有刺的，摇头道：“近年来，我还未听说江湖中有练朱砂掌的人！”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不知这船舱中方才有谁进来过？”

鲁长吉满头冷汗，颤声道：“我也是刚下来的，那时钱风已睡着了……这里的人全睡着了，像我们这种粗人，一睡就很难吵醒。”

他说的不错，张三将正在睡觉的九个人全都叫醒一问，果然谁也没有瞧见有外人进来过。

楚留香淡淡道：“但丁公子方才明明是到这里来问过钱风话的，你们难道也没有瞧见么？”

大家都在摇头。

丁枫也还是神色不变，道：“我方才的确来过，但那时钱风还是活着的，而且我问他话的时候，金姑娘也在旁边，可以证明。”

他接着又道：“然后我就到膳房中去问正午时在甲板上的那六个人，再去找楚香帅和张兄，前后还不过半个时辰。”

张三忍不住问道：“金姑娘呢？”

丁枫道：“金姑娘和我在楼梯上分了手，去找胡兄、勾兄和那位公孙先生，也不知找着了没有？”

楚留香沉吟着，道：“不知那膳房在哪里？”

膳房就在厨房旁，也不大，那两张长木桌几乎就已将整个屋子都占满了。水手们不但睡得简陋，吃得也很马虎。桌上摆着三只大海碗，一碗装的是海带烧肥肉，一碗装的是大蒜炒小鱼，还有一碗汤，颜色看来简直就像是洗锅水。饭桶却很大——要人做事，就得将人喂饱。现在碗中的菜已只剩下一小半，饭桶也几乎空了。

吃饭的六个人，两个伏在桌上，两个倒在椅子下，还有两个倒在门口，竟没有一个活的。

他们致命的伤痕，也全都是一样，是个淡红的掌印。又是朱砂掌！

伏在桌上的两个人，死得最早，旁边两个人刚站起来，就被击倒在椅子下，还有两个人已逃到门口，却也难逃一死！这六个人显见在一刹那间就已全都遭了毒手！

张三咬着牙，恨恨道：“看来这人的手脚倒真快得很！”

楚留香叹道：“如此看来，海帮主想必也是凶多吉少的了。”

丁枫也长叹道：“不错，海帮主被害时，钱风和这六人想必已有发觉，所以那凶手才不得不将他们也杀了灭口！”

他摇着头，惨然道：“他们方才若将秘密对我说出来，只怕就不会落得如此下场！那凶手是用什么法子能令这些人守口如瓶的呢？”

张三冷冷道：“也许还没有机会说。”

他眼角瞟着丁枫，冷冷接着道：“丁公子一问过他们，他们就死了，这岂非巧得很？”

丁枫还是面不改色，黯然道：“不错，我若不问他们，他们也许还不至于死得这么快……这件事发生前后还不到半个时辰，在这半个时辰中，有谁可能下此毒手呢？”

张三冷冷道：“每个人都有可能。”

丁枫目光闪动，道：“在这半个时辰中，两位可曾看到过公孙劫余和勾子长么？”

现在，所有的人都聚齐了。

胡铁花失声道：“我可以证明，勾子长一直和我在聊天，绝没有出去杀人的机会。”

丁枫道：“公孙先生呢？”

公孙劫余道：“我们师徒一直在屋子里，胡兄总该知道的。”

胡铁花冷笑道：“不错，我的确和你隔着墙说过两句话，但那以后呢？”

公孙劫余道：“以后我们还是留在屋子里，直到金姑娘来找我们……”

金灵芝道：“不错，我去找他们的时候，他们的确在屋里。”

胡铁花沉着脸道：“但在我和你们说过话之后、金姑娘去找你们之前那段时候，你们到哪里去了？那段时候已足够去杀几个人了。”

公孙劫余道：“今日我们师徒根本就未出过房门一步。”

胡铁花冷笑道：“但勾兄却明明瞧见你们出来过的，那又是怎么回事呢？”

公孙劫余目光一闪，瞪着勾子长，一字字道：“阁下几时瞧见我们走出去过的？”

勾子长脸色变了变，道：“我听到外面有脚步声，就走出去看，正好看到一个人在上楼梯，我以为就是公孙先生。”

公孙劫余冷冷道：“原来阁下只不过是‘以为’而已，并没有真的看到是我。”

勾子长勉强笑道：“当时那人已快上楼了，我只看到他的脚，实在也不能确定他是谁。”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也只好闭上了嘴，忽然间，大家都不说话了。船舱中忽然静得如同坟墓。只听外面传来“扑通”一响。

隔了半晌，又是“扑通”一响。

大家心里都明白，这必定是水手们在为他们死去的同伴海葬。这一声声“扑通”之声，听来虽沉闷单调，却又充满了一种说不出的阴森恐怖之意，就像是阎王殿前的鬼卒在敲着丧钟。

还不到一天，船上就已死了九个人。别的人还能活多久？下一个该轮到谁了？

凶手明明就在这个船舱里，大家却偏偏猜不出他是谁！

楚留香本想等他第二次下手，查出些线索来的，谁知他出手一次比一次干净，这次竟连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来。

大家眼睛发直，谁也没去瞧别人一眼，仿佛生怕被别人当做凶手，又仿佛生怕被凶手当做下一次的目标。

桌上不知何时已摆下了酒菜，却没有人举箸。

又过了很久，胡铁花忽然道：“一个人只要没有死，就得吃饭的……”

他刚拿起筷子，张三已冷冷道：“但吃了之后，是死是活就说不定了。”

胡铁花立刻又放下筷子。

谁也不敢说这酒菜中有没有毒。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但不吃也要被饿死，饿死的滋味可不好受，毒死至少要比饿死好。”

他竟真的拿起筷子，将每样菜都尝了一口，又喝了杯酒。

勾子长失声赞道：“好，楚香帅果然是豪气如云，名下无虚！”

胡铁花笑道：“你若以为他真有视死如归的豪气，你就错了！他只不过有种特别的本事，能分辨食物中有毒无毒，连我也不知道他这种本事是从哪里来的。”

公孙劫余叹了口气，道：“和楚香帅在一起，真是我们的运气。”

胡铁花又沉下了脸，道：“你若是凶手，只怕就要自叹倒霉了。”

公孙劫余也不理他，举杯一饮而尽。

谁也不知道胡铁花今天为什么处处找公孙劫余的麻烦，但几杯酒下肚，大家的心情已稍微好了些。

丁枫忽然道：“事际非常，大家还是少喝两杯的好。金姑娘和胡兄虽约好今日拼酒的，也最好改期，两位无论是谁醉倒，都不太好。”

他不提这件事也还罢了，一提起来，金灵芝第一个沉不住气，冷笑道：“喝不喝都没关系，但醉倒的绝不会是我。”

胡铁花也沉不住气了，也冷笑着道：“醉倒的难道是我么？”

金灵芝再也不说别的，大声道：“拿六壶酒来！”

凡是在江湖中混过几年的人都知道，是哪几种人最难应付，能不惹他们时，最好避开些。

第一种是文质彬彬的书生秀才，第二种是出家的和尚道士，第三种是上了年纪的老头子。

但最不好惹的，还是女人。

这几种人若敢出来闯江湖，就一定有两下子。

胡铁花打架的经验丰富得很，这道理他自然明白。但喝酒就不同了。

一个人的酒量再好，上了年纪，也会退步的，至于女人，先天的体质就差些，后天的顾虑也多些，喝酒更没法子和男人比。

胡铁花喝酒的经验也丰富得很，这道理他自然也明白，他喝酒从来也不怕老头子和女人。

但天下事都有例外的。

这次金灵芝刚喝下第一杯酒，胡铁花就已知道上当了。

江湖中人有句俗话：“行家一伸手，便知有没有”，这句话用来形容喝酒，也同样恰当得很。

有经验的人，甚至只要看到对方拿酒杯的姿势，就能判断出他酒量的大小了——酒量好的人，拿起酒杯来当真有“举重若轻”的气概，不会喝酒的，小小一个酒杯在他手上，也会变得好像有几百斤重。

只不过，金灵芝毕竟是个女人，喝酒至少还要用酒杯。

胡铁花就没有这么斯文了。

他拿起酒壶，就嘴对嘴往肚子里灌。

在女人面前，他是死也不肯示弱的，金灵芝第一壶酒还未喝完，他两壶酒已下了肚。

勾子长拍手笑道：“胡兄果然是好酒量，单只这‘快’字，已非人能及。”

胡铁花面有得色，眼睛瞟着金灵芝，大笑道：“拼酒就是要快，若是慢慢的喝，一壶酒喝上个三天三夜，就连三岁大的孩子都不会喝醉。”

金灵芝冷笑道：“无论喝得多快，醉倒了也不算本事，若是拼着一醉，无论谁都能灌下几壶酒的……张三，你说这话对不对？”

张三道：“对对对，对极了！有些人的酒量其实并不好，只不过是敢醉而已，反正已经喝醉了，再多喝几壶也没关系。”

他笑着接道：“一个人只要有了七八分酒意，酒喝到嘴里，就会变得和白开水一样，所以喝得多并不算本事，要喝不醉才算本事。”

胡铁花板着脸，道：“我若真喝醉了，你第一个要当心。”

张三道：“我当心什么？”

胡铁花道：“我发起酒疯时，看到那些马屁精，就好像看见臭虫一样，非一个个的把它掐死不可。”

他忽然向楚留香笑了笑，又道：“但你却不必担心，你虽是个老臭虫，却不会拍马屁。”

楚留香正在和丁枫说话，像是根本全未留意他。

张三却叹了口气，喃喃道：“这人还未喝醉，就已像条疯狗一样，在乱咬人了，若是真喝醉了时，大家倒真得当心些。”

丁枫就坐在楚留香旁边，此刻正悄声道：“金姑娘说的话倒也并非全无道理。像胡兄这样喝酒，实在没有人能不喝醉的。”

楚留香微笑道：“他喝醉了并不奇怪，不醉才是怪事。”

丁枫道：“但现在却不是喝醉酒的时候，楚兄为何不劝劝他？”

楚留香叹道：“这人只要一开始喝酒，就立刻六亲不认了，还有谁劝得住他？”

他忽又笑了笑，眼睛盯着丁枫，缓缓接道：“何况，此间岂非正有很多人在等着看他喝醉时的模样，我又何必劝他？”

丁枫默然半晌，道：“楚兄莫非认为我也在等着他喝醉么？”

楚留香淡淡道：“若非丁兄方才那句话，他们此刻又怎会拼起酒来的？既已拼起了酒，又怎能不醉？”

丁枫道：“但……但在下方才本是在劝他们改期……”

楚留香笑道：“丁兄不劝也许还好些，这一劝，反倒提醒了他们——丁兄与他相处已有两三天，难道还未看出，他本是个‘拉着不走，赶着倒退’的山东驴子脾气？”

丁枫沉默了半晌，长长叹了口气，苦笑道：“楚兄现在想必对我还有些误解之处，但迟早总有一日，楚兄总可了解我的为人……”

楚留香忽然打断了他的话，道：“张三，那样东西你为何还不拿来给丁兄瞧瞧？”

张三笑道：“只顾看着他们拼酒，我几乎将这件大事忘了。”

他嘴里说着话，人已走入了后舱。

丁枫目光闪动，试探着问道：“却不知楚兄要我瞧的是什么？”

楚留香微笑道：“这样东西实在妙得很，无论谁只要将它接了过去，他心里的秘密，立刻就会被别人猜到。”

丁枫也笑了，道：“如此说来，这样东西莫非有什么魔法不成？”

楚留香道：“的确是有些魔法的。”

丁枫虽然还在笑着，却已笑得有些勉强。

这时张三已自后舱提了个包袱出来，并没有交给丁枫，却交给了楚留香。

楚留香接在手里，眼睛盯着丁枫的眼睛，一字字道：“丁兄若有什么心事不愿被别人知道，还是莫要将这包袱接过去的好。”

丁枫勉强笑道：“楚兄这么说，难道还认为在下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不成？”

楚留香微笑不语，慢慢的将包袱递了过去。

大家本在瞧着金灵芝和胡铁花拼酒的，这时已不约而同向这边瞧了过来，只有金灵芝和胡铁花两个人是例外。他们都已有了好几分酒意，除了“酒”之外，天下已没有任何别的事能吸引他们了。

丁枫终于将包袱接了过去。

他的手也伸得很慢，像是生怕这包袱里会突然钻出条毒蛇来，在他手上狠狠的咬一口。

别的人心里也充满了好奇，猜不透这包袱究竟有什么古怪?

这包袱实在连一点古怪也没有。

丁枫手里拿着包袱，又笑了，道：“楚兄此刻可曾看出在下的秘密么？”

楚留香淡淡道：“多少已看出了一些。”

丁枫道：“看出了什么？”

楚留香眼睛里发着光，道：“我已看出丁兄本来是用左手的。”

丁枫面不改色，笑道：“不错，在下幼年时本连吃饭写字都用左手，因此，电不知被先父教训过多少次，成年后才勉强改了过来，但只要稍不留意，老毛病就又犯了。”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丁兄的左手想必也和右手同样灵便了？”

丁枫道：“只怕比右手还要灵便些。”

楚留香笑了笑，淡淡道：“这秘密不该说出来的。”

丁枫道：“这又不是什么了不得的秘密，为何不该说出来？”

楚留香正色道：“以我看来，这秘密关系却十分重大。”

丁枫道：“哦？”

楚留香缓缓道：“别人只要知道丁兄的左手比右手还灵便，下次与丁兄交手时，岂非就要对丁兄的左手加意提防了么？”

丁枫笑道：“楚兄果然高见，幸好在下并没有和各位交手之意，否则倒真难免要吃些亏了。”

张三忽然道：“那倒也未必，反正丁公子右手也同样可以致人死命，别人若是提防着丁公子左手，丁公子用右手杀他也一样。”

丁枫居然还是面不改色，还是笑道：“张兄莫非认为在下杀过许多人么？”

张三冷冷道：“我只不过是说，用两只手杀人，总比一只手方便得多，也快得多。”

丁枫淡淡笑道：“如此说来，三只手杀人岂非更方便了？”

张三说不出话来了。

他就算明知丁枫在骂他是个“三只手”，也只有听着——一个人只要做过一件见不得人的事，就算挨一辈子的骂，也只有听着的。

幸好丁枫并没有骂下去。

他手里捧着包袱，笑问道：“不知楚兄还看出了什么别的秘密？”

楚留香道：“还有个秘密，就在这包袱里，丁兄为何不解开包袱瞧瞧？”

丁枫道：“在下正有此意。”

他解开包袱，脸色终于变了。

包袱里正是金灵芝找到的那件血衣。

楚留香的目光一直没有离过丁枫的脸，沉声道：“丁兄可认得出这件衣服是谁的么？”

丁枫道：“自然认得，这件衣服本是我的。”

楚留香道：“衣服上的血呢？也是丁兄的么？”

丁枫勉强笑道：“在下并未受伤，怎会流血？”

勾子长忽然冷笑了一声，抢着道：“别人的血，怎会染上了丁公子的衣服？这倒是怪事了！”

丁枫冷冷道：“勾兄只怕是少见多怪。”

勾子长道：“少见多怪？”

丁枫道：“若有人想嫁祸于我，偷了我的衣服穿上，再去杀人，这种事本就常见得很，有何奇怪？何况……”

他冷笑着接道：“那人若是和我同屋住的，要偷我的衣服，正如探囊取物，更一点也不奇怪了。”

勾子长怒道：“你自己做的事，反来含血喷人？”

丁枫冷笑道：“含血喷人的，只怕不是丁某，而是阁下。”

勾子长霍然长身而起，目中似已喷出火来。

丁枫却还是声色不动，冷冷道：“阁下莫非想将丁某的血也染上这件衣服么？”

公孙劫余突然笑道：“丁公子这是多虑了。勾兄站起来，只不过是想敬丁公子一杯酒而已！”

他眼睛瞪着勾子长，淡淡道：“是么？”

勾子长眼睛也在瞪着他，脸色阵青阵白，忽然大笑了两声，道：“不错，在下正有此意，想不到公孙先生竟是我的知己。”

他竟真的向丁枫举起酒杯，道：“请。”

丁枫目光闪动，瞧了瞧公孙劫余，又瞧了瞧勾子长，终于也举杯一饮而尽，微笑道：“其实，这件衣服上的血，也未必就是向天飞的，说不定是猪血狗血也未可知，大家又何苦因此而伤了和气。”

说到这里，他身子忽然一震，一张脸也跟着扭曲了起来。

楚留香耸然道：“什么事？”

丁枫全身颤抖，嗄声道：“酒中有……”

“毒”字还未出口，他的人已仰面倒了下去。

就在这一刹那间，他的脸已由惨白变为铁青，由铁青变为乌黑，嘴角已沁出血来，连血都是死黑色的。

只见他目中充满了怨毒之意，狠狠的瞪着勾子长，厉声道：“你……你……你好狠！”

勾子长似已吓呆了，连话都说不出来。

楚留香出手如风，点了丁枫心脏四周六处要穴，沉声说道：“丁兄先沉住气，只要毒不攻心，就有救药。”

丁枫摇了摇头，凄然一笑，道：“太迟了……太迟了……我虽已知道此事迟早必会发生，想不到还是难免遭了毒手。”

他语声已含糊不清，喘息了半晌，接着道：“香帅高义，天下皆知，我只想求楚兄一件事。”

楚留香道：“丁兄只管放心，凶手既在这条船上，我就绝不会让他逍遥法外。”

丁枫黯然道：“这倒没什么，一个人若已快死了，对什么事都会看得淡了。只不过……老母在堂，我已不能尽孝，只求楚兄能将我的骸骨带归……”

说到这里，他喉头似已堵塞，再也说不下去。

楚留香亦不禁为之黯然，道：“你的意思，我已明白，你托我的事，我必定做到。”

丁枫缓缓点了点头，似乎想笑一笑，但笑容尚未露出，眼帘已合起。他那亲切动人的微笑，竟是永远不能重见了。

楚留香默然半晌，目光缓缓转到勾子长身上。

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瞪着勾子长。

勾子长面如死灰，汗如雨下，忽然嘶声大呼道：“不是我！下毒的不是我！”

公孙劫余冷冷道：“谁也没有说下毒的是你。”

勾子长道：“我也没有想向他敬酒，是你要我敬他这杯酒的！”

公孙劫余冷笑道：“他已喝过几杯酒，酒中都无毒，我的手就算再长，也无法在这杯酒中下毒的。”

他坐得的确离丁枫很远。

勾子长嗄声道：“难道我有法子在这杯酒中下毒么？这么多双眼睛都在瞧着，他自己也不是瞎子。”

楚留香手里拿着酒杯，忽然叹了口气，道：“两位都没有在这杯酒中下毒，只因为无论谁都不可能在这杯酒中下毒。”

张三皱眉道：“但壶中的酒并没有毒，否则我们岂非也要被毒死了？”

楚留香道：“不错，只有他最后喝的这杯酒中才有毒，但毒却不在酒里。”

张三道：“不在酒里在哪里？”

楚留香道：“在酒杯上！”

他缓缓放下酒杯，接着又道：“有人已先在这酒杯里涂上了极强烈的毒汁，丁枫先喝了几杯酒都未中毒，只因那时毒汁已干，酒却是冷的，还未将毒溶化。”

勾子长这才透了口气，喃喃道：“幸亏有楚香帅在这里，能和楚留香在一起，的确是运气。”

公孙劫余道：“但无论如何，毕竟总有个人下毒的，这人是谁？”

楚留香道：“人人都知道酒杯必在厨房里，谁也不会对空着的酒杯注意，所以无论谁要想在酒杯里涂上毒汁，都很容易。”

勾子长道：“可是……那凶手又怎知有毒的酒杯必定会送到丁枫手上呢？”

楚留香道：“他不知道，他也不在乎……无论这酒杯在谁手上，他都不在乎。”

勾子长想了想，苦笑道：“不错，在他眼中看来，我们这些人反正迟早都要死的，谁先死，谁后死，在他来说都一样。”

张三捡起了那件血衣，盖在丁枫脸上，喃喃道：“十个人上了这条船，现在已死了三个，下一个该轮到谁了呢？”

突听“扑通”一声，胡铁花连人带椅子都摔倒在地上。

第十回 第八个人

最有可能练过“朱砂掌”的人是丁枫。

左右双手都同样灵活的人是丁枫。

最有机会下手杀人的是丁枫。

血衣也是丁枫的。

凶手简直非是丁枫不可。

但现在丁枫却死了。

胡铁花躺在床上，就像死猪。

他惟一和死猪不同的地方，就是死猪不会打鼾，他的鼾声却好像打雷一样，远在十里外的人都可能听到。

张三揉着耳朵，摇着头笑道：“这人方才倒下去的时候，我真以为下一个轮到的就是他，还真忍不住吓了一跳。”

楚留香也笑了，道：“我却早就知道他死不了。‘好人不长命，祸害遗千年’，这句话你难道没听说过？”

张三笑道：“我虽然没想到他会死，却也没想到他会醉得这么快，更想不到那位金姑娘喝起酒来倒真有两下子。”

楚留香道：“你以为她自己就没有醉？连丁枫死了她都不知道，还直着眼睛到处找他来作裁判。”

张三叹道：“这两人醉的可真不是时候。”

楚留香苦笑道：“这你就不懂了，他选这时候喝醉，简直选得再好也没有了。”

张三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他现在一醉，就什么事都再也用不着操心，凶手也绝不会找到他头上。因为他们知道我们一定会在旁边守着的。”

张三失笑道：“一点也不错，我还以为他是个呆子，其实他真比谁都聪明。”

楚留香道：“奇怪的是，该死的人没有死，不该死的人却偏偏死了。”

张三道：“你是说丁枫本不该死的？”

楚留香道：“我算来算去，不但只有他的嫌疑最大，而且也只有他才有杀人的动机。”

张三道：“动机？”

楚留香道：“没有动机，就没有理由杀人。”

张三道：“丁枫的动机是什么？”

楚留香道：“他不愿我们找到那海上销金窟去。”

张三道：“他若不愿意，为什么又要请这些人上船呢？”

楚留香道：“因为他知道这些人自己也有可能找得去的，所以还不如将所有的人都集中到一个地方，再一个个杀死。”

张三道：“但现在他自己却先死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所以我说的这些话全都等于放屁。”

张三沉默了半晌，道：“除了丁枫之外，难道别人全没有杀人的动机？”

楚留香道：“杀人的动机只有几种，大多数是为情、为财、为了嫉恨，也有的人为要灭口——丁枫的动机就是最后这一种。”

他接着又道：“现在丁枫既已死了，这理由就不能成立。因为这些人彼此并不相识，谁也不会知道别人的秘密，可见那凶手绝不是为了灭口而来杀人的。”

张三道：“那么他是为了什么呢？为了情？不可能，这些人谁也没有抢过别人的老婆，为了财？也不可能，除了公孙劫余，别人都是穷光蛋。”

他想了想，接着又道：“金灵芝和海阔天虽是财主，却并没有将钱带在身上，那凶手杀了他们，也得不到什么好处。”

楚留香叹道：“不错，我算来算去，除了丁枫外，简直没有一个人有杀人的理由，所以我本来已认定了丁枫是凶手。”

张三道：“公孙劫余呢？我总觉得这人来路很有问题。”

楚留香道：“这十个人中，也许有一两个和他有旧仇，但他却绝没有理由要将这些人全都杀死。”

张三道：“但事实摆在这里，凶手不是他就是勾子长，他的嫌疑总比勾子长大些。”

刚说到这里，已有人在敲门。

敲门的人正是公孙劫余。

船舱中已燃起了灯。

公孙劫余的目中仿佛带着种很奇特的笑意，望着楚留香，缓缓道：“有件事香帅一定很奇怪。”

楚留香道：“哦？”

公孙劫余道：“在下这次到江南来，除了要找那海上销金窟外，还要找一个人。”

楚留香道：“哦。”

还没有明白对方说话的目的时，楚留香绝不会多说一个字。

公孙劫余接道：“在下查访这人已有很久，一直都得不到消息，直到昨天，我才知道他原来就在这条船上！”

楚留香沉吟道：“你说的莫非是勾子长？”

公孙劫余道：“正是他。”

张三抢着问道：“他究竟是怎么样一个人？是不是和你有旧仇？”

公孙劫余道：“在下以前也从未见过此人，又怎会有什么仇恨？”

张三道：“那么，你苦苦找他是为了什么？”

公孙劫余笑了笑，神情似乎很得意，道：“香帅直到现在还未认出在下是谁么？”

楚留香瞧着他，眼睛慢慢的亮了起来，道：“你莫非是……”

忽然间，门外又传来一声凄厉的惨呼。

呼声竟是勾子长发出来的。

公孙劫余第一个冲了出去。

勾子长就站在楼梯口，满面都是惊恐之色，左臂鲜血淋漓，还有把短刀插在肩上。

楚留香皱眉道：“勾兄怎会受了伤？”

勾子长右手还紧紧的抓着那黑箱子，喘息着道：“我刚走下来，这柄刀就从旁边飞来了，出手不但奇快，而且奇准，若非我躲得快，这一刀只怕早已刺穿了我的咽喉。”

楚留香道：“下手的人是谁？勾兄没有瞧见？”

勾子长道：“我骤出不意，大吃了一惊，只瞧见人影一闪，再追也来不及了。”

楚留香道：“那人是从什么方向逃走的？”

勾子长眼角瞟着公孙劫余，没有说话。

其实他根本就用不着说。

船上的人除了楚留香和胡铁花外，能刺伤他的就只有白蜡烛。

公孙劫余冷笑道：“你莫非瞧见那人逃到我屋子去了？”

勾子长道：“好……好像是的，但……我也没有看清楚。”

公孙劫余再也不说第二句话，转身走回自己的屋子，拉开了门。

屋子里一个人也没有。

勾子长似乎怔住了。

勾子长冷冷道：“白蜡烛是个傻小子，脾气又古怪，本来一定会留在这屋子里的，那么他的冤枉就很难洗得清了。”

张三忍不住问道：“现在他的人呢？”

公孙劫余道：“金姑娘醉了后，他就一直在旁边守护着，但孤男寡女在一个屋子里，总得避避嫌疑，所以我又找了个人陪着他们。”

他淡淡一笑，接着道：“这就叫傻人有傻福。”

他说的话果然一个字也不假。

白蜡烛的确一直在守护着金灵芝，陪着他们的水手已证实了，他根本就没有走开过一步。

张三皱眉道：“金姑娘和小胡都已醉得不省人事，公孙先生又和我们在一起，出手暗算勾兄的人，会是谁呢？”

他脸色变了变，缓缓接着道：“难道这船上除了我们七个人外，还有第八个人？难道这凶手竟是个隐形的鬼魂？”

船上其实并不止七个人。

除了楚留香、胡铁花、勾子长、金灵芝、公孙劫余、白蜡烛和张三外，还有十几个水手，杀人的凶手难道是这些水手之一?

楚留香、勾子长、公孙劫余、张三，四个人还未走出金灵芝的屋子，就又听到一声大呼。

这次的呼声赫然竟是胡铁花发出来的。

张三变色道：“不好，小胡已醉得人事不知，我们不该留他一个人在屋子里的。”

这句话还未说完，他已冲了回去。

胡铁花正坐在床上，喘着气。他眼睛已张得很大，却还是布满了红丝，手里紧紧抓着个面具——纸板糊成的面具，已被他捏碎。

看到胡铁花还好好的活着，张三的火气反而来了，怒道：“你鬼叫什么？还在发酒疯？”

胡铁花眼睛发直，瞪着对面的板壁，就好像那上面忽然长出几百朵花来似的，张三叫得声音那么大，他居然没有听见。

张三冷笑道：“总共只喝了那么点酒，就醉成这副样子，我看你以后最好还是少逞能，少找别人拼酒的好。”

胡铁花还像是没听见他说话，又发了半天呆，忽然在床上翻了个跟斗，拍手大笑道：“凶手果然是这小子，我早知他总有一天要被我抓着小辫子的。”

张三道：“你说凶手是谁？”

胡铁花瞪着眼道：“丁枫，当然是丁枫，除了丁枫还有谁？”

张三上上下下，仔仔细细瞧了他几眼，才叹了口气，道：“我早就知道你这小子酒还没有醒，否则又怎会见到鬼？”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你才撞见鬼了，而且是个大头鬼。”

楚留香目光闪动，沉吟着，忽然道：“你方才真的瞧见了丁枫？”

胡铁花道：“当然。”

楚留香道：“他在哪里，这屋子里？”

张三冷冷道：“你方才明明已睡得跟死猪一样，还能看得见人？”

胡铁花道：“也许我就因为醉得太深，难受得要命，睡得好好的，忽然想吐，就醒了，虽然醒了，又没有力气爬起来。”

喝到六七分醉时，一睡，就睡得很沉，但若喝到九分时，就可能没法子安安稳稳的睡了。

楚留香点了点头，因为他也有这种经验。

胡铁花道：“就在我迷迷糊糊的躺在床上时，忽然觉得有个人走进屋子，走到我床前，仿佛还轻轻唤了我一声。”

楚留香道：“你张开眼睛没有？”

胡铁花道：“我眼睛本是眯着的，只看到一张白苍苍的脸面，也没看清他是谁，他叫我，我也懒得答应，谁知他忽然来扼我的脖子了。”

他用手摸了摸咽喉，长长喘了口气，才接着道：“他的手很有力，我挣也挣不脱，喊也喊不出，胡乱往前面一抓，抓着了他的脸。”

楚留香望着他手里的面具，道：“他的脸是不是就被你抓了下来？”

胡铁花道：“一点也不错。那时我才看清这人原来就是丁枫，他也似吓了一跳，我就乘机一拳打在他肚子上。”

他笑了笑，接着道：“你总该知道，我这拳头很少有人能挨得住的。”

楚留香道：“那么，他的人呢？”

胡铁花道：“他挨了我一拳，手就松了，一跤跌在对面的床上，但等我跳起了要抓他时，他的人竟忽然不见了。”

张三笑了笑，道：“你知道这是怎么回事？”

胡铁花道：“我实在也想不通，他的人怎会忽然不见了的。”

张三道：“我告诉你好不好？”

胡铁花道：“你知道？”

张三淡淡道：“因为你这只不过是做了场恶梦而已，梦中的人，常常都是忽来忽去……”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跳了起来，一把扭住他衣襟，怒道：“我的话你不信？你凭什么？”

张三几乎连气都喘不过来了，嗄声道：“你若不是做梦，怎么会瞧见了丁枫的？”

胡铁花道：“我为什么不会瞧见丁枫？”

张三道：“也没什么别的原因，只不过因为丁枫已死了！”

胡铁花这才吃了一惊，失声道：“丁枫死了？什么时候死的？”

张三道：“死了最少已有三四个时辰。”

胡铁花道：“真的？”

张三道：“当然是真的，而且是我跟勾子长亲手将他抬入棺材的。”

胡铁花缓缓转过头，望着勾子长。

勾子长道：“死人还在棺材里，绝不会假。”

胡铁花脸色渐渐发白，手也慢慢松开，喃喃道：“那人若不是丁枫是谁？……难道我真的遇见了鬼么？”

瞧见他这种样子，张三又觉得不忍了，柔声道：“一个人酒喝得太多，眼睛发花，做做恶梦，都是常有的事。有一次我喝醉了，还见过孙悟空和猪八戒哩，你信不信？”

这一次胡铁花什么话都不说了，仰面倒在床上，用枕头盖住脸。

张三笑道：“这就对了，喝了酒之后，什么事都比不上睡觉的好。”

勾子长忽然道：“我知道凶手藏在哪里了。”

楚留香道：“哦？”

勾子长道：“那凶手一定扮成了个水手的样子，混在他们中间。只怪我们以前谁也没有想到这点，所以才会彼此猜疑，否则他也许还不会如此容易得手。”

楚留香慢慢的点了点头，道：“这也有可能。”

勾子长道：“非但有可能，简直太有可能了。”

他神情显得很兴奋，接着又道：“你想，谁最有机会接近那些酒杯？”

楚留香道：“厨房里的水手。”

勾子长拍手道：“一点也不错……还有，就因为他是个水手，所以向天飞和海阔天才会对他全没有提防。”

张三道：“不错，的确有道理。”

勾子长道：“亡羊补牢，犹未晚也，现在我们将他查出来，还来得及。”

张三道：“怎么样查呢？”

勾子长沉吟着，道：“船上的水手，一定有个名册，我们先将这名册找出来，然后再一个个去问，总可以问出点名堂来。”

这想法的确不错，人手却显然不足，所以大家只有分头行事。

张三还是留守在屋里，照顾胡铁花，白蜡烛还是在守护金灵芝。

两间屋子的门全是开着的，还可以彼此照顾。

本和白蜡烛在一起的那水手叫赵大中，是个老实人，他知道水手的名册就在金灵芝这屋里的衣柜中。

因为这是船上最精致的一间屋子，海阔天本就住在这里。

名册既已有了，勾子长就提议：“现在我和楚留香、公孙先生分头去找，将船上的水手全都召集到这里来，最迟半个时辰内在这里会面。”

这主意也的确不错，因为根本就没有第二个主意。

底舱中很暗，只燃着一盏孤灯。

水手们都睡得很沉。

楚留香叫了一声，没有回应，拉起一个人的手，手已冰冷！

底舱中所有的水手竟已全都变成死人！

每个人致命的伤痕赫然还是朱砂掌！

楚留香的手也有些凉了，已沁出了冷汗。

他一步步向后退，退出船舱，忽然转身，奔上楼梯，奔上甲板。

甲板上也只有四个死人。

星已疏，海风如针，船在海上慢慢的打着圈子。

掌舵的水手尸体已冰冷，胸膛上也有个淡红色的掌印。

勾子长呢？勾子长怎么也不见了？

放眼望去，海天无限，一片迷茫，千里内都不见陆地。

楚留香很少发抖。

他记得有一次和胡铁花去偷人的酒喝，若非躲到大酒缸里去，险些就被人抓住，那天冷得连酒都几乎结了冰。

他躲在酒缸里，也不知是因为冷，还是因为怕，一直抖个不停。

但那已是二十多年前的事，那时他才七岁，自从那一次之后，他就没有再发过抖。

但现在，他身子竟不停的颤抖起来，因为他第一次感觉到天地之大，自身的渺小，第一次感觉到世事的离奇，人智之有限。

他拉紧了衣襟，大步走下船舱。

公孙劫余已回来了，看他的脸色，就可知道他也没有找着一个活人。

楚留香第一句就问："勾子长呢？回来了没有？"

张三道："他不是和赵大中一起到甲板上去找人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他不在甲板上。"

张三耸然道："莫非他也遭了毒手？"

楚留香并没有回答这句话。

他已用不着回答。

公孙劫余神情竟也变了，道："这人……"

他一句话还未说完，胡铁花已跳了起来，揪住他的衣襟，大喝道："勾子长若死了，杀他的没有别人，一定是你！"

公孙劫余神情又变了变，勉强笑道："胡兄的酒莫非还没有醒？"

张三也急着赶过去拉他，道："现在可不是你发酒疯的时候，快放手。"

胡铁花怒道："你叫我放手？你可知道他是谁？可知道他的来历？"

张三道："你知道？"

胡铁花大声道："我当然知道。他就是在京城里连伤七十多条人命的大盗！勾子长却是关外熊大将军派来查访这件案子的秘使，他知道事机已败露，所以就将勾子长杀了灭口！"

这次张三才真的怔住了。

楚留香似也觉得很意外。

白蜡烛本已赶了过来，一听这句话，反而停下了脚步。

最奇怪的是，公孙劫余反而笑了。

胡铁花怒道：“你笑什么？你笑也没有用，屁用都没有，还是老实招出来吧！”

公孙劫余笑道：“幸好楚香帅认得我，还可以为我作证，否则这件事倒真是死无对证了。”

他一面说着话，一面已将披散着的长发拉了下来，露出了他的秃顶和耳朵。一双合银铸成的耳朵。

他不但头发是假的，竟连耳朵也是假的。

假头发不稀奇，假耳朵却很少见。

胡铁花失声道：“白衣神耳！”

张三立刻接着道：“莫非是人称天下第一名捕，‘神鹰’英老英雄？”

“公孙劫余”笑道：“不敢，在下正是英万里。”

张三失笑道：“这下子可真有错把冯京当做了马凉，居然将名捕当做了强盗。”

胡铁花的脸红了，道：“这不能怪我，只能怪老臭虫，他明明早就认得英老先生了，却偏偏要咬着个地瓜，不肯说出来。”

楚留香苦笑道：“其实这也不能怪我，只能怪英老先生的易容术太高明了，竟连我这自命老手的人都没有看出来。”

英万里道：“在下哪有如此高明的手段？”

他忽然笑了笑，接着道：“在下就为了要易容改扮，所以特地不远千里，去请教了当今天下易容第一名家，这副脸就是出自她的妙手。”

张三道：“易容第一名家？那岂非是……”

他眼睛刚瞟着楚留香，胡铁花已打断了他的话，笑道：“别人都以为楚留香就是天下第一易容名家，我却知道不是。”

张三道：“不是他是谁？”

胡铁花道：“是一位很美丽的小姑娘，老臭虫只不过是她的徒弟而已。”

张三恍然道：“我想起来了！别人说楚留香有三位红颜知己，一位博闻强记，一位妙手烹调，还有一位精于易容，你们说的莫非就是她？”

胡铁花道：“一点也不错，正是那位苏蓉蓉，苏姑娘。”

楚留香不由自主，又摸了摸鼻子，道：“英兄难道真的去见过蓉儿了么？”

英万里道：“在下本想去求教楚香帅的，谁知却扑了个空，只见到苏姑娘、宋姑娘和李姑娘，但那也可算是不虚此行了。”

他又笑了笑，道：“苏姑娘为我易容之后，就对我说过，非但别人再也认不出我来，就连楚香帅也休想能认得出。”

楚留香笑道：“女人的手本就巧些，心也细些，所以金针这一类的暗器、易容这一类的功夫，男人练起来总比女人差些。”

胡铁花恨恨道：“我还以为勾子长真是个老实人，谁知他说起谎来，比女人还强。”

张三笑道：“你上女人的当上多了，偶尔上男人一次当，也是应该的。”

胡铁花蹬了他一眼，才转向英万里，道：“楚留香纵未认出你来，你也该对他说明才是呀。”

英万里叹了口气，道：“在下生怕勾子长已和海阔天、丁枫等人有了勾结，所以也不敢当众说出来，只想在暗中找个机会和香帅一叙。”

胡铁花说道：“我明白了，难怪勾子长一直不肯让你单独和我们见面，原来为的就是生怕被你揭穿他的秘密。”

张三道：“如此说来，他肩上挨的那一刀，只怕就是他自己下的手，为的就是要将大家引出去，免得英老先生和楚留香单独说话。”

英万里道：“不错，那时我已想到这点了，只不过一时还无法证明。何况，我此来不但要捉贼，还要追赃，所以也不敢轻举妄动。”

楚留香道：“这位白兄呢？”

白蜡烛道：“在下白猎。”

英万里道：“这位白兄才真正是熊大将军麾下的第一高手，练的混元一气童子功，内力之强，关外已无人能及。”

楚留香笑道：“莫说关外，就连关内只怕也没有几人能比得上。”

白猎道：“不敢。”

他也许是因为久在军纪最严、军威最隆的熊大将军麾下，也许是因为面上也已经易过容，是以无论说什么话，面上都全无表情。

楚留香道：“两位莫非早已知道勾子长就在这条船上？”

白猎道：“上船后才知道的。”

他不但面无表情，说的话也很少超过十个字。

英万里替他说了下去，道：“那时我只算定勾子长必定逃往海外，既然找不着香帅，又久闻张三兄之名，是以才到此来寻访，想不到却误打误撞，撞上了这条船。”

楚留香道：“两位又是怎么认出他的呢？难道已见过他的面么？”

英万里道：“虽未见过他面，却听过他的声音。”

他补充着道：“那日他在镇远将军行辕中下手时，只剩下了一个活口。”

胡铁花道：“是不是那位将军的如夫人？”

英万里道：“不错，这位姑娘本是九城名妓，不但丝竹弹唱样样精通，而且还有种最大的本事。”

胡铁花道：“什么本事？”

英万里道：“学人说话——无论谁说话，她只要听过一次，学起来就惟妙惟肖，据说她学熊大将军说话，连熊夫人都听不出。”

胡铁花道：“莫非勾子长行刺时，说话的声音被她听到了？”

英万里苦笑道：“正因如此，所以熊大将军才会将这差使派到我这糟老头子身上。”

楚留香笑道：“你们也许还不知道，英老先生非但耳力之灵，天下无双，而且别人是‘过目不忘’，英老先生却是‘过耳不忘’。”

胡铁花道：“过耳不忘？”

楚留香道：“无论谁说话，只要被英老先生听到过一次，以后无论那人改扮成什么模样，英老先生只要听他一说话，就可认得出他来。”

胡铁花道：“我明白了！那位姑娘将勾子长说话的声音学给英老先生听，英老先生就凭这一点线索，就认出了勾子长。”

楚留香道：“想必正是如此。”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这种事我若非亲自遇见，无论谁说我也不会相信的。看来那勾子长倒真是流年不利，才会遇见这么样两个人。”

英万里道：“这就叫：天网恢恢，疏而不漏。”

胡铁花默然半晌，又道：“勾子长也许是强盗，但却绝不会是凶手！”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有几件事可以证明他绝不是凶手。第一，他和你们在外面的时候，确实有个人到了我屋子里来杀我，那人也绝不是鬼。”

英万里皱眉道：“如此说来，这船上难道真还有第八个人么？”

胡铁花道：“第二，他自己若是凶手，现在也不会被人杀死了。”

楚留香淡淡道：“谁也没有瞧见他的尸身，又怎知他是死是活？”

白猎道：“他也许是畏罪而逃。”

胡铁花道：“大海茫茫，他能逃到哪里去？他若在这条船上，又能藏在哪里？何况他既不会朱砂掌，他也不能左右开弓，我们在死人身上找到的那颗珍珠，也不是他的。”

只听一人冷冷道：“那颗珍珠是我的！”

金灵芝面上自然还带着醉态，但这句话却说得清清楚楚，绝不含糊，看来比胡铁花还清醒些。

胡铁花长长吐出口气，道：“你的珍珠，怎会到死人身上去了？难道死人也会做小偷？”

金灵芝非但不理他，连眼角都没有瞧他，缓缓道：“前天晚上，我睡不着，本想到甲板上去走走，刚出门，就发觉一个人蹑手蹑脚的走下楼梯，我忍不住动了好奇心，也想跟着去瞧瞧。”

胡铁花喃喃道：“女人最大的毛病，就是什么事她都想瞧瞧。”

金灵芝还是不睬他，接着道：“我走上去时，就发觉本来守在库门外的两个人已死了，方才那人却已不见踪影。”

胡铁花道：“他走得那么快？”

金灵芝冷冷道：“无论谁杀了人后，都不会慢慢走的。”

胡铁花道：“你没有看清他是谁？”

金灵芝道：“我……当然没有瞧清，那时门是关着的，我本想进去瞧瞧，就听到海阔天的喝声，我生怕被他误会，也只好一走了之，至于那粒珍珠……”

她瞪了张三一眼，才接着道：“自从被人拿走过一次后，就一直没有装车，所以才会落在那两具死尸上，我回房后才发觉。”

胡铁花淡淡道：“那只怕是因为你那时做贼心虚，心慌意乱，所以珍珠丢了也不知道。”

金灵芝怒道：“杀人的又不是我，我为何要做贼心虚？”

胡铁花道：“杀人的虽不是你，你却看到杀的是谁了，只不过因为你有把柄被那人捏在手里，所以不敢说出来。”

金灵芝胀红了脸，竟说不出话来。

胡铁花道：“但现在丁枫既已死了，你为何还不敢说出来呢？”

金灵芝咬了咬牙，道：“他既已死了，可见凶手并不是他，我说出来又有什么用？”

胡铁花想了想，叹着气，道：“这话倒也有道理，至少凶手绝不会是个死人，死人也做不了凶手。”

张三道：“凶手既不是丁枫，也不是勾子长，既不会是海阔天和向天飞，也不会是英老先生和白少英雄，更不会是金姑娘和楚留香。”

他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这凶手只怕不是你，就是我了。”

胡铁花冷笑道：“你还没有这么大的本事。”

张三笑道：“就算你有本事，就算你是凶手，你高兴了么？”

胡铁花也说不出话来了。

英万里叹道：“现在船上只剩下我们六个人，我们自然都绝不会是凶手，那么凶手是谁呢？”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除了我们之外，船上的确还有个人。”

英万里道：“你已知道他是谁？”

楚留香道：“嗯。”

英万里还算沉得住气，胡铁花已忍不住跳了起来，道：“你知道他在哪里？”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我若不知道，也就不会说了。”

胡铁花他们睡的舱房中，本有两张床，其中有张床竟是活的。

楚留香并没有费多大工夫，就找到了翻板的机簧。

翻板下居然有条秘道。

胡铁花眼睛发直，失声道：“难怪那人在床上一滚，就踪影不见，原来他就是从这里跑的。”

楚留香道：“很多船上都有秘道复壁，这点张三只怕也早就想到了。”

张三的脸好像红了红，却道：“但我却想不通这秘道是通向何处的。”

楚留香道：“货舱。”

货舱中还是阴森森的，带着种说不出的霉气。

六口棺材还摆在那里。

英万里叹了口气，道：“楚香帅果然是料事如神，秘道果然直通货舱。”

胡铁花道：“只可惜货舱里非但没有人，简直连个鬼都没有。”

楚留香笑了笑，道：“人虽没有，至少鬼总是有一个的。”

胡铁花眼睛突然亮了，问道：“你说的莫非就是丁枫？”

张三道：“但丁枫只不过是个死人，还不是鬼，我亲手将他放入这口棺材……”

他就站在第一口棺材旁，说到这里，他突然打了个寒噤，道：“你……你莫非说他已复活？”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死人复活的事，其实我已不止见过一次了……”

胡铁花抢着道：“不错，那‘妙僧’无花，也曾死后复活的。”

白猎忍不住问道：“人死了真能复活？”

他自幼生长在将军府，对江湖中的诡秘变化，自然了解得很少。

楚留香道：“人若真的死了，自然不能复活，但有些人却能用很多方法诈死！”

白猎道：“诈死？用什么法子？”

楚留香道：“内功练到某一种火候，就能闭住自己的呼吸，甚至可以将心跳停顿，血脉闭塞，使自己全身僵硬冰冷。”

他接着又道：“但这种法子并不能维持很久，最多也不会超过半个时辰。而且，有经验的江湖客，很快就会发觉他是在诈死。”

白猎道：“除此之外，还有什么别的法子？”

楚留香道：“据说世上还有三种奇药，服下去后，就能令人身一切活动机能完全停顿，就好像毒蛇的冬眠一样。”

英万里道：“不错，我就知道其中有一种叫‘西方扑蔑’，是由天竺、波斯以西，一个叫‘基度山’的小岛上传来的。”

楚留香道：“但其中最著名的一种，还要算是‘逃情酒’。”

白猎道：“‘逃情酒’？这名字倒风雅得很。”

楚留香道：“只因制造这种药酒的人，本就是位风流才子。”

他笑了笑，接着道：“有关这‘逃情酒’的由来，也是段很有趣的故事。”

白猎道：“愿闻其详。”

楚留香道：“据说这位才子风流倜傥，到处留情，到后来麻烦毕竟来了。”

白猎道：“什么麻烦？”

楚留香道：“常言道：‘烈女怕缠郎’，其实男人最怕的也是被女子纠缠，尤其是像他那么样的风流才子，最好是一留过情，就‘事如春梦了无痕’了。”

他笑了笑，接着道：“但到了后来，却偏偏有三个女人都对他痴缠不放，他逃到哪里，这三个女子就追到哪里，他是个文弱书生，这三个女子却偏偏都有些本事，他打也打不过，逃也逃不了，简直被她们缠得快发疯了。”

张三目光在楚留香、胡铁花面上一转，笑道：“这叫做：天作孽，犹可逭，自作孽，不可活。”

楚留香道：“幸而他博览群书，古籍中对毒药的记载也不少，他被缠得无可奈何时，就参照各种古方秘典，制出了一种药酒，服下去后，就会进入假死状态。那三位姑娘虽然痴心，但对死人还是没有多

大兴趣，他总算逃脱了她们的纠缠，孤孤单单，却安安静静、快快乐乐地过了下半辈子。”

他微笑着，接道：“所以这种酒，就叫做‘逃情’酒。”

胡铁花失笑道：“看来你也应该将这种酒准备一点在身上的。”

英万里目光闪动，道：“香帅莫非认为丁枫也是在诈死？”

楚留香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将那口棺材的盖子掀了起来。

棺材中哪里还有丁枫的尸体?

丁枫果然也“复活”了！

第十一回 凶手

棺材里也不知是用鲜血，还是朱砂写了十个血红的字：“楚留香，这地方我让给你！”

胡铁花跺了跺脚，将其他五口棺材的盖子也掀了起来。

每口棺材里都写着一个人的名字：“胡铁花、金灵芝、英万里、白猎、张三。”

英万里苦笑道：“他不但已将棺材替我们分配好了，而且居然也早就看出了我们的来历。”

楚留香沉吟着，缓缓道：“他并没有看出来，是勾子长告诉他的。”

英万里道：“香帅认为勾子长也跟他串通了？”

楚留香道：“勾子长有求于他，自然不能不跟他勾结在一起，他知道了勾子长的秘密，也正好利用勾子长的弱点来为他做事。”

胡铁花摸着鼻子，道：“这件事我虽已隐约有些明白了，却还不大清楚。”

楚留香道：“要弄清楚这件事，就得从头说起。”

胡铁花道：“好，你一件件说吧！”

楚留香道：“你有耐心听下去？”

胡铁花笑道：“如此复杂诡秘的事，不把它弄清楚，我怎么睡得着觉？就算你要说三年，我也会听得很有趣的。”

楚留香道：“这件事情的关键，就是那‘海上销金窟’。”

他忽然向金灵芝笑了笑，道：“那地方的情形，金姑娘想必知道得比别人都多。”

金灵芝垂着头，沉吟了很久，才咬着嘴唇道：“不错，海上的确是有那么样一个地方，但那地方并没有琼花异草，更没有酒泉肉林。”

楚留香道：“那地方有什么？”

金灵芝道：“那里只有许许多多令人无法想像的秘密，而且每件秘密都在待价而沽。”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待价而沽？”

金灵芝道：“因为那些秘密不是价值极大，就是关系重大，所以那里的主人每年都会将一些有关系的人请去，要他们收购那些秘密。有时一件秘密有很多人都要抢着买，大家就要竞争，看谁出的价最高。”

楚留香道：“譬如说……清风十三式？”

金灵芝又用力咬了咬嘴唇，道：“不错，清风十三式的心法，就是他们卖给我的。因为华山门下有个人欺负过我，用的正是清风十三式，所以我不惜一切也要将这秘密买来，叫那人也在我手下栽一次跟斗。”

她接着道：“但那销金窟的主人却警告过我，千万不能将这种剑法公开使出，否则他就要将剑法追回去。”

张三皱眉道：“已经学会的剑法，怎么还能追回呢？”

金灵芝道：“他们……他们自然有法子的！”

说到这里，这天不怕，地不怕的女孩子，目中竟也露出了恐惧之意，显然对“他们”手段之毒辣，了解得很清楚。

楚留香道：“但那天你一时气愤，毕竟还是当众将‘清风十三式’使了出来，恰巧又被丁枫瞧见，所以才被他所胁，做出了一些你本不愿做的事？”

金灵芝点了点头，眼圈儿已红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那地方金姑娘是去过的了？”

金灵芝道：“嗯。”

楚留香道：“那地方的首脑，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

金灵芝道：“不知道，我没见过，谁也无法看得到！”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为什么看不到他？难道他会隐身法？”

金灵芝瞪了他一眼，冷冷道：“到了那里，你就会明白是为什么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照现在的情况来看，我们也许永远也到不了那里，你为什么不先说来听听？”

金灵芝道：“我不高兴。”

胡铁花还想再问，但楚留香却知道像她这种女孩子若说“不高兴”时，你就算跪下来，就算把嘴都说破，她也不会改变主意的。

因为她知道你若问不出，一定会生气。

她就是要你生气。

楚留香道：“现在，想必又到了他们出售秘密的会期，丁枫就是特地出来迎客的，但我们这些客人，他显然不欢迎。”

胡铁花道：“但他又怕我们会找到那里去，所以最好的法子，就是想法子将所有不受欢迎的客人全都聚在一个地方，然后再一个个杀死！”

张三苦笑道：“最理想的地方，自然就是船上了，上不着天，下不着地，想跑也没地方跑，除非跳到海里去喂鲨鱼。”

胡铁花道：“但他为什么要故意摆几口棺材在这里呢？难道生怕我们太马虎了，觉得下手太容易，所以特地要我们提防着些？”

楚留香笑了笑道：“他当然不是这意思。”

胡铁花道：“不是这意思，是什么意思？我实在猜不透了。”

楚留香道：“他这么样做，只不过是要我们互相猜忌，互相提防。我们若彼此每个人都不相信，他才好从中取利，乘机下手。”

他缓缓接着道：“而且，一个人若对任何事都有了猜疑恐惧之心，就会变得疑神疑鬼，反应迟钝，判断也不会正确了。”

英万里点头，道：“不错，这种就是‘攻心’的战术，先令人心大乱，他才好混水摸鱼。”

他笑了笑，接着道：“只可惜，他还是算错了一样事。”

胡铁花道：“算错了什么？”

英万里道：“他低估了楚香帅，还是不能‘知己知彼’，他自以为这件事已做得天衣无缝，却未想到还是有破绽被楚香帅看丁出来。”

张三道：“他自知有些事已瞒不下去了，所以就先发制人，自己诈死，他认为无论谁也想不到死人会是凶手！”

楚留香苦笑道：“他这一着倒的确厉害，我本来就一直怀疑是他，但他一死，连我也混乱了。”

胡铁花道：“那时你怎么没有想到他是在‘诈死’？这种事你以前又不是没有遇见过！”

楚留香叹道：“那时我的确该想到的，他为何要再三叮咛我，要我将他的骸骨带回去？……”

胡铁花冷笑道：“因为他并不是真死，生怕别人给他来个海葬。”

楚留香道：“但一天内船上已接连死了好几个人，而且大家又都知道很快还会有人死的，所以他突然死了，别人才不会想到他是在‘诈死’，因为每个人心理都有种惰性。”

胡铁花道：“惰性？什么叫惰性？”

楚留香道：“譬如说，群羊出栏，你若将一根木头横挡在栏门外，羊自然就会从木棍上面跳过去。”

胡铁花又在摸鼻子，显然还不懂他说这番话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道：“第一只羊跳了过去，第二只跟着跳了过去，第二十只羊也跳了过去，那时你若突然将木棍撤开，栏门外明明已没有东西挡着了，但第二十一只羊还是照样跳出去……”

胡铁花打断他的话，道：“我们是人，不是羊。”

楚留香道：“这就叫惰性，不但羊有这种惰性，人也有的。”

胡铁花摸着鼻子想了很久，摇着头喃喃道：“这人说的话有时谁都听不懂，但却偏偏会觉得他很有道理，这是怎么回事呢？”

楚留香笑了笑道：“丁枫的确将每件事算得很准，只可惜到最后他又算错了一件事。”

张三道：“他又算错了什么？”

楚留香道：“他低估了胡铁花，认为小胡一醉就会醉得人事不知，所以才会乘机去向小胡下手，却未想到时常喝醉的人，醒得总比别人快些的。”

张三道：“不错，醉得快，醒得也一定快。”

楚留香道：“他一击不中，虽然自翻板秘道中逃脱，但已被小胡认出了他的面目，虽还不能断定我们是否会发现他‘诈死’的秘密，但这种人做事是绝不肯冒险的，所以才不得不使出了这最后一着！”

英万里叹道：“不错，他无论做什么事，都已先留好了退路，‘诈死’就是他第一条退路，等到这条路也走不通时，就再换一条。”

楚留香道：“他想必已和勾子长商量好，等到必要时。就由勾子长将我们引开，他才有机会逃走。”

白猎忍不住道：“大海茫茫，能逃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甲板上本有一条危急时救生用的小艇，我方才到甲板上去时，这条小艇已经不见了。”

白猎道：“那种小艇在海上又能走多远？遇着一个大浪就可能会被打翻。”

英万里道：“以丁枫行事之周密，这附近想必有他们的船只接应。”

白猎默然半晌，忽然笑道：“但他毕竟还是自己逃走了，毕竟还是没有杀死我们。”

英万里突然不说话了。

楚留香却苦笑道：“他留我们在这里，因为他知道我们活不长的。”

情况无论多么恶劣，楚留香也总是充满了希望。

他似乎永远都不会绝望。

但现在，“活不长”这三个字，竟从他嘴里说了出来。

白猎动容道：“活不长？为什么活不长？”

楚留香道：“大海茫茫，我们既无海图指示方向，也不知道哪里有岛屿陆地，他离船之前，将船上的水手全都杀死，就是要将我们困死在海上！”

胡铁花道：“但我们至少还可以从原路回去。”

楚留香叹道：“这是条很大的船，张三虽精于航行之术，我也勉强通晓一二，但以我们两人之力，总无法将这么大一条船操纵如意，何况……”

胡铁花道：“何况怎样？”

楚留香道：“最大的问题还是食物和饮水……”

胡铁花接着道：“这倒不成问题，我已经到厨房后面的货舱去看过了，那里食物和饮水都准备得很是充足。”

楚留香叹道：“若是我猜得不错，丁枫绝不会将那些东西留下来的。”

胡铁花怔了怔，转身道：“我去瞧瞧，也许他忘记了……”

英万里道：“用不着瞧，他没有忘！”

胡铁花就像是突然被根钉子钉在地上。

英万里长叹着道：“我方才找人的时候，已发现所有的水箱都被打破，连一杯水都没有剩下来。”

胡铁花道：“吃的东西呢？”

英万里道：“食物倒原封未动，因为他知道渴死比饿死更快，而且难受得多。”

金灵芝忽然道：“没有水又何妨？海里的水这么多，我们喝一辈子也喝不完的。”

这位姑娘的确是娇生惯养，什么事都不懂，连英万里都忍不住笑了。

金灵芝瞪大了眼睛，道：“这有什么好笑的？难道我说的不对！”

胡铁花忍住笑道：“对，对极了。”

他眼珠一转，接着道：“从前有位很聪明的皇帝，出巡时看到城里的人都快饿死了，就问：‘这是怎么回事呀？’别人就说，因为连年旱灾，田里没有收成，所以，大家都没饭吃。这位皇帝更奇怪了，就问：‘没有饭吃，为什么不吃鸡，不吃肉呢’？”

这种时候，居然还有心情说笑话的人，除了胡铁花，大概很难再找出第二个。

金灵芝眼睛瞪得更大，居然还没有听懂。

白猎望着她，目光立刻变得温柔起来，柔声道：“海水是咸的，不能喝，喝了不但会呕吐，而且有时还会发疯。”

金灵芝脸红了，咬着嘴唇，扭过头，忽又失声道：“你们看，那是什么？”

大家随着她目光瞧过去，才发现角落里有个黑色的箱子。

那正是勾子长时时刻刻都提在手里，从未放开过的箱子。

胡铁花第一个赶了过去，将箱子提了起来，仔细地瞧了瞧，道：“不错，这的确是勾子长的箱子。”

张三道：“他把这箱子看得比命还重，怎么掉在这里了？”

白猎道：“莫非箱子已是空的？”

胡铁花用手掂了掂，道：“不是空的，还重得很，至少也有百把斤。”

张三笑了笑，道：“我一见他面就在奇怪，这箱子里装的究竟是什么？他为什么要将这箱子看得那么珍贵？”

他得意的笑着，道：“但现在，用不着打开来瞧，我也能猜出来。”

胡铁花道：“哦？你几时也变得这么聪明了？”

张三道：“这箱子装的，一定就是他抢来的那些珍宝，所以他才会说这箱子的价值比黄金还重。”

白猎眼睛亮了，忍不住伸出手，想去接箱子。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你只怕猜错了。”

张三道：“怎么会猜错？”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口箱子里装的若真是无价之宝，就算勾子长自己会忘记，丁枫也绝对不会忘记的。”

英万里叹道：“不错，若没有那些珍宝，他根本就无法到那海上销金窟去。”

白猎慢慢的缩回手，脸却已有些发红。

胡铁花眼角瞟着张三，笑道：“我还以为你变聪明了，原来你还是个笨蛋。”

张三瞪了他一眼，道：“好，那么你猜，这箱子里是什么？”

胡铁花道：“我猜不出，也用不着猜，箱子就在我手上，我只要打开一看，就知道了。”

箱子是锁着的，两把锁，都制作得很精巧，而且很结实。

胡铁花喃喃道：“既然连箱子都留下来，为什么不将钥匙也留下来？”

他正想用手去将锁扭开，突然又停下，笑道：“既然有位小偷中的大元帅在这里，我又何苦费劲？”

楚留香淡淡一笑，接过箱子，也仔细瞧了几眼，道：“这锁是北京卷帘子胡同赵麻子制造的，我也未必能打得开。”

白猎忽然道：“让我来试试好不好？”

他毕竟还是不放心将这箱子交在别人手里。

楚留香道：“你最好小心些，有些箱子中也装着有机簧毒弩、毒烟迷药，依我看，能不开，还是莫要打开的好。”

白猎勉强一笑，道：“此间反正已是绝境，又何妨冒冒险？”

他左手接着箱子，右手突然自靴筒中拔出一柄寒光四射的匕首，无论谁一看，都可看出这必是柄削金断玉的利器。

胡铁花第一个忍不住脱口赞道：“好刀！”

白猎面有得色，道：“此乃熊大将军所赐，据说是千载以上的古物。”

他正想用刀去削锁，谁知左肘突然被人轻轻一托。箱子忽然间已到了楚留香手里。

白猎面色变了变，道：“香帅莫非……”

英万里立刻打断了他的话，道：“香帅一向最谨慎，听他的话，绝不会错的。”

白猎虽然没有再说什么，但神色看来显然还有些不服。

楚留香道：“我总觉得他们绝不会无缘无故将箱子留在这里，纵然要看，也还是小心些好。”

他嘴里说着话，已将箱子放在远处的角落中。

白猎冷冷道：“香帅莫非还会魔法，隔这么远就能将箱子打开？”

楚留香淡淡一笑，道：“不知可否借宝刀一用？”

白猎迟疑着，终于还是将手中的匕首递了过去。

楚留香轻抚着刀锋，叹道：“果然是吹毛断发的宝刀！”

“刀”字出口，匕首也已出手！

寒光一闪！只听“叮叮”两响，箱子上的两把锁已随着刀锋过处落下。

白猎耸然动容，失声道：“好……”

他这“好”字才出口，突然又是一阵山崩地裂般的大震，整个船舱都被震动得摇晃起来。

那黑色的箱子竟突然爆炸了起来！

船舱立刻被震破了一角，海水汹涌而入！

白猎已吓得呆住了，满头冷汗如雨。方才开箱子如果是他的话，此刻他早就已经身化飞灰，尸骨无存了。

胡铁花恨恨道：“混账王八蛋，他难道还怕我们死得不够快！”

他还想再骂几句，但现在却已连骂人的时间都没有了。海水倒灌而入，片刻间已将淹没膝盖。

英万里嗄声道：“快退，退上甲板！”

张三苦笑道：“这条船不出一刻就要沉入海底，退上甲板又有什么用？”

胡铁花恨恨道：“这厮的心真毒，连那艘救生的小艇都不留下。”

张三咬着牙道：“看来他乘那条小艇逃生，也是早就计划好的。”

英万里叹道：“此人当真是算无遗策，令人不得不佩服。”

事变之后，楚留香一直站在那里，仿佛也呆住了，此刻突然道：“他还是算漏了一样。”

胡铁花抢着问道：“算漏了什么？”

楚留香道：“棺材！”

一口棺材，就好像一条小船。六口棺材很快就被抬上甲板，放下海。

每个人恰巧都分配到一口棺材。

坐在棺材里，瞧着那艘船渐渐的沉没——这种心情除了身历其境的人之外，只怕任谁也没法子体会得到的。

于是一望无际的大海上，就只剩下了六口棺材。棺材里还坐着六个人。

这种景象除了亲眼看到的人之外，只怕谁也无法想像。

胡铁花突然笑了，道：“这六口棺材本是他准备来送我们终的，谁知反而却救了我们的命。”

张三也笑了，道：“最妙的是，他好像还生怕我们坐得太挤，恰巧替我们准备了六口。”

胡铁花大声笑道：“他自己只怕做梦也想不到这种事。”

张三笑道：“我希望以后有一天能当面告诉他，看看他脸上是什么表情。”

胡铁花笑道：“用不着看，我也想像得出，那种表情一定好看得很。”

白猎瞧着他们，似已呆了。大海茫茫，不辨方向，船已沉，饮食无着，只能坐在棺材里等死。

但这两人居然还笑得出，居然还好像觉得这种事很有趣。

白猎实在有点莫名其妙。

他却不知道：一个人只要还能笑，就表示他还有勇气！只要还有勇气，就能活下去！

他们比大多数人都强些，原因就在这里。

楚留香忽然从棺材里拿出几捆绳子，道：“你们若已笑够了，就快想法子将这六口棺材捆在一起，大海无际，我们绝不能再失散。”

胡铁花笑道：“你居然还带了绳子，真亏你能想得到。”

张三道：“但这些棺材盖又有什么用？你为什么也要我们带着？”

楚留香道：“正午前后，阳光太烈，我们又没有水喝，被烈日一晒，哪里还能支持得住？所以只有盖起棺盖，躺在棺材里睡觉。”

白猎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道：“香帅的确是思虑周密，非人能及，丁枫纵然心狠手辣，算无遗策，但比起香帅来，还是差了一筹。”

直到现在，他才真的服了楚留香的。

胡铁花也叹道：“这老臭虫的确不是人，连我也有点佩服他了。”

无论是谁，迟早总会佩服楚留香。

英万里叹道：“不到非常之时，还看不出楚香帅的非常之处，到了生死存亡的危急关头，才知道楚留香毕竟是楚留香，绝没有第二个人能比得上的。”

楚留香坐在那里，他们说的话，他像是完全没有听见。

他心里只在想着一件事：要怎么样才能活着踏上陆地！

海天无际，谁知道陆地在哪里？旭日刚从东方升起，海面上闪耀着万道金光。

胡铁花揉了揉眼睛，苦笑道：“看来我们只有将这条命交给海水了，我运气一向不太坏，说不定会将我们带到陆地上去。”

张三叹了口气，道：“你们看，这人还没有睡着，就在做梦了。”

胡铁花瞪眼道：“做梦？这难道不可能？”

张三道：“当然不可能。”

胡铁花道：“为什么？”

他这句话是问楚留香的，因为他知道张三非但不会为他解释，说不定反而会再臭几句。

楚留香道：“海水不同江河，是顺着一定的方向流动的，所以我们若只是坐着不动，再过三个月，还是在这里兜圈子。”

胡铁花怔了半晌，问道：“那么，我们应该怎么办呢？”

楚留香道：“海水不动，我们只有自己动了。”

胡铁花道：“该怎么动？”

楚留香道：“这棺材盖有第二样用处，就是用它来作桨，除了金姑娘外，我们五个人都要卖些力。”

金灵芝突然问道：“为什么要将我除外？”

楚留香笑了笑，没有说话。

胡铁花却忍不住道：“因为你是女人，他对女人总是特别优待些的。”

金灵芝瞪了他一眼，第一个拿起棺材盖，用力划了起来。

胡铁花瞟了楚留香一眼，笑道：“看来这次你的马屁是拍到马脚上了，有些女人总觉得自己比男人还强，你就该将她们也当做男人才对，只不过……”

他淡淡接着道：“一个人若是有福不会享，就算聪明，也有限得很。”

金灵芝像是又要叫了起来。

白猎赶紧抢着道：“金姑娘本就是位女中豪杰，我们本就不该视她为普通女子。”

楚留香道：“既然如此，我们六人分为两班，金姑娘、白兄，和英老前辈是第一班，然后再由我和张三、小胡接下去。”

白猎道：“朝哪边划？”

楚留香沉吟着，道：“东南。”

白猎忍不住又问了句：“东南方现在正迎着日光，很刺眼，为什么不向西北？何况，我们岂非正是由西北方来的，那边一定有陆地。”

楚留香道：“但我们船已走了两天，才来到这里，以我们现在的体力，绝对无法划回去。”

白猎道：“但东南方……”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据说东南海面上有很多不知名的小岛，而且是往东瀛扶桑通商的海船必经之路，我们无论是遇到只海船，还是碰上个小岛，就都有救了。”

白猎想了想，叹息着道：“香帅的确比我高明得多，我又服了一次。”

棺材盖方而沉重，很难使力，本不宜用来作桨。

幸好这些人都是武林高手，臂力自然比一般人强得多。三个人一齐使力，居然将这六口棺材编成的“木筏”划得很快。最卖力的，竟是金灵芝。她显然是存心要给胡铁花一点颜色看看。

白猎的眼睛，一直没有离开过她，赔笑道：“看来金姑娘非但无论哪方面都不输给男人，简直比男人还要强得多。”

胡铁花闭着眼睛，躺在棺材里，悠然道：“她的确很能干，只不过——太无用的女人男人见了固然头疼，太能干的女人，男人见了也一样受不了的。”

他这话说的并非没有道理。男人在女人面前本就喜欢以“保护人”和“强者”的姿态出现，有时他们嘴里虽在埋怨女人太无用，其实心里却在沾沾自喜。

所以聪明的女人在男人面前，总会装出弱不禁风的样子，乐得将吃苦受气的事都留给男人去做。

这次金灵芝居然没有瞪眼睛，发脾气，也没有反唇相讥。这只因她实在已累得没力气发脾气了。她的手已磨出了泡，疼得要命，手臂

更是又痹又痛，几乎已将麻木。她纵然还是咬紧了牙关在拼命，但动作却已慢了下来，这位千金小姐，几时受过这样的罪?

胡铁花一直在用眼角瞟着她，此刻忽然跳了起来，道：“该换班了吧？”

白猎也瞟了金灵芝一眼，笑道：“换班也好，我的确有些累了。”

英万里瞧了瞧他，又瞧了瞧金灵芝，目中虽带着笑意，却又有些忧郁——这老狐狸的一双眼睛什么都见得多了，又怎会看不出这些少年男女们的事?

他欢喜的是，白猎一向自视极高，现在居然有了意中人，忧虑的却是，只怕白猎这一番情意，到头来终要成空。他发现金灵芝就算在大发脾气，狠狠的瞪着胡铁花时，那眼色也和她在瞧别人时不同。

他也很了解，女人的恨和爱，往往是分不开的。

第十二回 棺材里的灵机

棺材盖一交到楚留香、胡铁花和张三的手，就大不相同了。

六口棺材竟像是真的变成了一艘轻舟，破浪前行。

金灵芝垂头坐在那里，瞧了自己一双春笋般的玉手，已变得又红又紫，掌心还生满了黄黄的水泡。

瞧着瞧着，她眼泪已经在眼睛里打转了。

但这罪本是她自己要受的，怨不得别人，有眼泪，也只好往肚里吞。

胡铁花仿佛并没有看她，嘴里却喃喃道："女人就是女人，就和男人不同，至少一双手总比男人嫩些，所以女人若定要将自己看得和男人一样，就是在自讨苦吃。"

白猎忽然跳了起来，瞪着胡铁花，沉声道："说话也很费力的，胡兄为何不留些力气划船？"

胡铁花淡淡一笑，根本不理他。

白猎的脸反而有些红了，讪讪的转过身，赔笑道："金姑娘莫要生气，有些人说的话，姑娘你最好莫要去听他。"

他这倒的确是一番好意，谁知金灵芝反而瞪起眼，厉声道："我要听谁说话，不听谁说话，都和你没半点关系，你多管什么闲事？"

白猎怔住了，脸红得像茄子，简直恨不得跳到海里去。

英万里干咳了两声，勉强笑道："太阳太大，又没水喝，人就难免烦躁，心情都不会好，不如还是盖起棺盖来睡觉吧。有什么话，等日落后再说。"

楚留香舔了舔已将干得发裂的嘴唇，道："不错，若是再撑下去，只怕连我都要倒下了。"

"砰"的，金灵芝第一个先将棺材上的盖子盖了起来。

英万里也拉着白猎躺下，道："莫要盖得太紧，留些空透风。"

张三打了个呵欠，喃喃道："现在若有一杯冻透的酸梅汤，我就算将人都卖了，也没关系。"

胡铁花也不禁舔嘴唇，笑骂道：“你莫忘记，你已卖过一次了。”

张三瞪眼道：“一次也是卖，两次也是卖，有了开头，再卖起来岂非更方便？”

胡铁花叹了口气，笑道：“谢天谢地，幸好你不是女人……”

躺在棺材里，其实并不如他们想像中那么舒服。

阳光虽然没有直接晒到他们身上，但烤起来却更难受。

胡铁花实在忍不住了，推开棺盖，坐了起来，才发觉张三早已坐起来了，正打着赤膊，用脱下来的衣服在扇风。

胡铁花笑道：“原来你也受不了！”

张三叹着气，苦笑道：“实在受不了，我差点以为自己也变成了条烤鱼。”

胡铁花笑道：“烤人者自烤之，你鱼烤得太多了，自己本也该尝尝被烤的滋味。”

他眼珠一转，又道：“老臭虫呢？”

张三道：“只怕睡着了。”

胡铁花道：“除了死人外，若说还有个活人也能在棺材里睡觉，这人就一定是老臭虫。”

张三失笑道：“不错，这人就算躺在粪坑里，只怕也能睡着的。”

胡铁花向四下瞧了一眼，还是连陆地的影子都瞧不见。

但阳光总算已弱了些。

张三忽又道：“我刚才躺在棺材里，想来想去，总有件事想不通。”

胡铁花道：“你说吧，让我来指教指教你。”

张三缓缓地说道：“丁枫要杀我们，都有道理，但他为什么要杀掉海阔天呢？海阔天岂非和他是一党的？”

胡铁花摸着鼻子，正色道：“也许海阔天半夜里将他当做女人，办了事了。”

张三笑骂道：“放你的屁，你这就算指教我？”

胡铁花也不禁笑了，道：“你的嘴若还不放干净些，小心我拿它当夜壶。”

突听一人道：“两张臭嘴加在一起，简直比粪坑还臭，我怎么睡得着？”

楚留香也坐起来了。

胡铁花忍不住笑道：“这人的耳朵真比兔子还长，以后要骂他，可得小心些。”

楚留香伸手舀了捧海水，泼在身上，忽又道：“丁枫要杀海阔天，只有一个理由。”

胡铁花道：“什么理由？”

楚留香道：“他们每年都有一次会期，接客送客，自然需要很多船只，海阔天纵然已被他们收卖，但总不如自己指挥方便。”

张三恍然道：“不错，他杀了海阔天，紫鲸帮的几十条船就都变成他们的了。”

楚留香道：“向天飞是海阔天的生死之交，要杀海阔天，就得先杀向天飞！”

胡铁花点着头，道：“有道理。”

楚留香道：“但紫鲸帮的活动范围只是在海上，他们的客人，却大多是由内陆来的，要到海上，势必要经过长江。”

张三道：“不错。”

楚留香道：“要经过长江，就得要动用武维扬和云从龙属下的船只，所以在杀海阔天之前，还得先杀了他们。”

胡铁花不懂了，道：“但武维扬非但没有死，而且还兼任了两帮的帮主。”

楚留香道：“谁说武维扬没有死？”

胡铁花道：“我们那天岂非还亲眼看到他杀了云从龙？”

楚留香道：“那人是假的！”

胡铁花愕然道：“假的？”

楚留香道：“丁枫早已杀了武维扬，再找一个和武维扬相似的人，改扮成他的模样。”

他接着又解释道：“他们故意以武维扬的箭，杀了那两个人，也正是要我们认为武维扬还没有死。”

胡铁花摸着鼻子，道：“我还是不懂。”

楚留香道：“那天在酒楼上，我们并没有看出武维扬是假的，因为我们和武维扬并不熟，但却有个人看出来了。”

胡铁花道：“谁？”

楚留香道：“云从龙。”

他接着道：“正因他已看出了武维扬是别人易容假冒的，所以当时才会显得很惊讶。”

胡铁花道：“可是……我们既未看出，他又怎会看出来的？”

楚留香说道：“因为江湖中的传说并不假，这几年来，云从龙的确已和武维扬由仇敌变成了朋友，所以他才会在遗书中吩咐，将帮主之位传给武维扬，由此可见，他非但已和武维扬交情不错，而且还信任有加。”

胡铁花又在摸鼻子了，苦笑道：“我非但还是不懂，简直越来越糊涂了。”

楚留香道：“云从龙想必已知道丁枫他们有了杀他之心，所以才会预先留下遗书。”

胡铁花道：“嗯。”

楚留香道：“那两个死在箭下的人，的确本是云从龙属下。只因他已和武维扬成为好友，所以才令他们投入十二连环坞。”

胡铁花道：“你是说……武维扬本就知道这件事的？”

楚留香道：“不错，所以那天在酒楼上，那‘武维扬’指责他们是混入十二连环坞刺探消息的，云从龙就更判定他是假的了。”

胡铁花道：“你再说清楚些。”

楚留香道：“就因为这几年来云从龙和武维扬时常相见，所以云从龙一进去就已发觉‘武维扬’的异样，因为易容术是很难瞒得过熟人的。”

胡铁花道：“但英万里的易容术却瞒过了你。”

楚留香笑了笑，道：“那只因他假扮的不是我们熟悉的人，而且又故意扮得怪模怪样，他若扮成你，我一眼就可瞧出来了。”

胡铁花说道：“如此说来，易容术岂非根本就没有用？”

楚留香道：“易容术的用处，只不过是要掩饰自己本来面目，令别人认不出他，并不能使他变成另一个人。”

张三突然道：“但我却听说过一件事，以前有个人……譬如说是王二吧，王二假扮成李四，混入李四家里，将李四家里大大小小几十个人全都骗过了，居然没有一个认出他。”

楚留香道：“那是鬼话。”

张三道：“你说这绝不可能？”

楚留香道：“当然不可能，世上若真有这种事，就不是易容术，而是变戏法了。”

胡铁花道：“云从龙既然已看出那武维扬是假的，为何不说破？”

楚留香道：“因为那时丁枫就在他身旁，他根本就没有说话的机会，不过……”

胡铁花道：“不过怎样？”

楚留香道：“云从龙是用别的法子暗示了我们，只可惜那时大家全没有留意而已。”

胡铁花道：“他用的是什么法子？”

楚留香道：“他故意用错成语，说出‘骨鲠在喉’四字，就是要我们知道，他心里有件事是‘不吐不快’的，只是无法吐出而已。”

胡铁花道：“这你已说过了。”

楚留香道：“后来，他又故意将那鱼眼睛抛出，弹到武维扬碟子里，也就是想让我们知道，那武维扬是‘鱼目混珠’，是假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这暗示虽然巧妙，却未免太难懂了些。”

楚留香笑了笑，道：“若是很容易懂，也就不算暗示了。”

他接着又道：“云从龙既已知道那武维扬是假的，所以在交手之前，他就已知道此去必无生望，所以才会作那些暗示，只要我们能明白，他的死，也总算多少有些代价。”

张三叹道：“这就难怪他临出门之前，会那么悲愤消沉了。”

胡铁花也叹道：“我本就在奇怪，云从龙的武功本和武维扬相差无几，武维扬怎能一出手就杀了他？”

楚留香道：“丁枫利用那‘武维扬’杀了云从龙，再让那武维扬接掌‘神龙帮’，从此以后，凤尾、神龙两帮属下所有的船只，他们都已可调度自如，长江上下游千里之地，也都在他们的控制之下……”

张三叹了口气，道：“如此说来，丁枫真是个了不起的人物，这‘一石二鸟’之计，实在用得妙透，也狠透了。”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若猜得不错，丁枫只怕还没有这么高的手段，他幕后想必还有个更厉害、更可怕的人物！”

胡铁花苦笑道：“无论这人是谁，我们只怕永远都看不到了。”

张三忽又道：“我还有件事想不通。”

楚留香道：“哪件事？”

张三道：“既然连云从龙都认得出那武维扬是假冒的，凤尾帮属下和他朝夕相处已有多年，又怎会认不出？这秘密岂非迟早还是要被人看破？”

楚留香道：“你错了。”

他接着又道：“武维扬为人严峻，执法如山，凤尾帮属下对他不但爱戴，而且还有敬畏之心，又有谁敢对他逼视？”

张三想了想，叹道：“不错，本来说不通的事，被你一说，就完全合情合理了。”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道：“这件事的确是诡秘复杂，其中的关键至少有七八个之多，只要有一点想不通，这件事前后就连不起来了。”

胡铁花苦笑道：“这种事莫说要我去想，就算要我再重说一遍，都困难得很。”

他盯着楚留香，道：“我真不懂你是怎么想出来的？难道你脑袋的构造和别人不同？”

楚留香失笑道：“我本来也有几点想不通，刚才在棺材里想了很久，才点点滴滴的将这件事从头到尾拼凑了起来。”

胡铁花笑道：“原来这是棺材给你的灵机。”

楚留香正色道：“这倒不假，一个人若想找个地方来静静的思索一件事，棺材里实在是个好地方。”

胡铁花道：“哦？”

楚留香道：“因为一个人若是躺进了棺材，就会忽然觉得自己与红尘隔绝，变得心静如水，许多平时想不到的地方，这时都想到了，许多平时本已忘记了的事，这时也会一一的全都重现在眼前。”

张三笑道：“如此说来，小胡就该整天躺在棺材里才对，他实在喝得太多，想得太少了。”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才皱着眉道：“我的确也有件事还没有想通。”

楚留香道：“是不是那张图？”

胡铁花道：“不错，云从龙临死之前，郑重其事的将那张图偷偷交给你，由此可见，那张图的关系必定很大，是不是？”

楚留香道：“是。”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但那张图上却只画着个蝙蝠。”

楚留香沉吟着，道：“这蝙蝠想必也是个关键，其中的含意必很深。”

胡铁花道：“你想出来了没有？”

楚留香道：“没有。”

他这答复的确干脆得很。

胡铁花笑了，看样子像是又想臭他两句。

突听一人道：“那蝙蝠的意思我知道。”

说话的人，是金灵芝。

张三笑了笑，悄悄道：“原来她的耳朵也很长。”

胡铁花道：“女人身上就有两样东西比男人长的，其中一样就是耳朵。”

张三道：“还有一样呢？”

胡铁花道：“舌头。”

他声音说得很低，因为金灵芝已从棺材里坐了起来，自从她给白猎碰了个大钉子之后，胡铁花就好像对她客气多了。

楚留香道：“金姑娘知道那图上蝙蝠的含意？”

金灵芝点了点头，道：“嗯。”

她眼睛红红的，像是偷偷的哭过。

楚留香道：“那蝙蝠是不是代表一个人？”

金灵芝道：“不是，是代表一个地方。”

楚留香道：“什么地方？”

金灵芝道：“蝙蝠岛，那‘销金窟’所在之地，就叫做蝙蝠岛。”

楚留香眼睛亮了，道：“如此说来，那些曲线正是代表海水！”

张三抢着道：“那圆圈就是太阳，指示出蝙蝠岛的方向。”

胡铁花大喜道：“如此说来，我们只要照着那方向，就能找到蝙蝠岛；只要能找到蝙蝠岛，一切问题就可解决了。”

金灵芝冷冷道：“只怕到了蝙蝠岛时，你的问题早就全都解决了！”

胡铁花道：“这是什么意思？”

金灵芝闭着嘴，不理他。

楚留香道：“人一死，所有的问题就都解决了——金姑娘是不是这意思？”

金灵芝终于点了点头，道：“上次我们出海之后，又走了五六天才到蝙蝠岛，现在我们就算是坐船，也至少还有三四天的行程，何况……”

说到这里，她就没有再说下去。

但她的意思大家都已很明白。

就算航程很顺利，既没有遇着暴风雨，也没有迷失方向，就算他们六个人都是铁打的，也能不停的划——

以他们最快的速度计算，也得要有七八天才能到得了蝙蝠岛。

他们还能支持得住七八天么？

这简直绝无可能。

胡铁花摸着鼻子道：“七八天不吃饭，我也许还能挺得住，但没有水喝，谁也受不了。”

张三苦笑道：“莫说再挺七八天，我现在就已渴得要命。”

胡铁花冷冷地道：“那只怕是因为你话说得太多了。”

张三板着脸，道：“渴死事小，憋死事大，就算渴死，话也不能不说的。”

英万里仰面瞧着天色，忽然笑了笑，道：“也许大家都不会渴死。”

胡铁花道：“为什么？”

英万里的笑容又苦又涩，缓缓道：“天像越来越低，风雨只怕很快就要来了。”

天果然很低，穹苍阴沉，似已将压到他们头上。

大家忽然都觉得很闷，闷得几乎透不过气来。

张三抬头望了望天色，眉锁得更紧，道：“果然像是要有风雨的样子。”

胡铁花道：“是风雨？还是暴风雨？”

张三叹了口气，道：“无论是风雨、还是暴风雨，我们都很难挨过去。”

大家呆了半晌，不由自主都垂下头，瞧了瞧自己坐着的棺材。

棺材是用上好的楠木做的，做得很考究，所以到现在还没有漏水。

但棺材毕竟是棺材，不是船。

风雨一来，这六口棺材只怕就要被大浪打成碎片。

胡铁花忽然笑了笑，说道：“我们这里有个智多星，无论遇着什么事，他都有法子对付的，大家又何必着急？”

他显然想别人都会跟着他笑一笑，但谁都没有笑。

此时此刻，就算他说的是世上最好笑的笑话，也没有人笑得出来，何况这句话实在一点也不好笑。

因为大家都知道楚留香毕竟不是神仙，对付敌人，他也许能百战百胜，但若要对付天，他也一样没法子。

“人力定可胜天”，这句话只不过是坐在书房里，窗子关得严严的，火炉里生着火，喝着热茶的人说出来的。

若要他坐在大海中的一口棺材里，面对着无边巨浪，漫天风雨，他就绝对不会说这句话了。

太阳不知何时已被海洋吞没，天色更暗。

只有楚留香的一双眼睛，仿佛还在闪着光。

胡铁花忍不住，又道：“你是不是已想出了什么主意？”

楚留香缓缓道：“现在我只有一个主意。”

胡铁花喜道：“快，快说出来让大家听听，是什么主意？”

楚留香道：“等着。”

胡铁花怔了怔，叫了起来道：“等着！这就是你的主意？”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我只有这主意。”

英万里长叹道：“不错，只有等着，到了现在，还有谁能想得出第二个主意？”

胡铁花大声道：“等什么？等死吗？”

楚留香和英万里都闭上了嘴，居然默认了。

胡铁花怔了半晌，忽然睡了下去，喃喃道：“既然是在等死，至少也该舒舒服服的等，你们为何还不躺下来……至少等死的滋味，并不是人人都能尝得到的。”

无论是站着，是坐着，还是躺着，等死的滋味都不好受。

但大家也只有等着，因为谁也没有第二条路可走。

楚留香这一生中，也不知遇到过多少可怕的对手，但无论遇到什么人，无论遇到什么事，他的勇气都始终未曾丧失过。

他从来也没有觉得绝望。

遇着的敌人越可怕，他的勇气就越大，脑筋也就动得越快，他认为无论任何事，都有解决的法子。

只有这一次，他脑中竟似变成了一片空白。

风已渐渐大了，浪头也渐高。

棺材在海面上跳跃着，大家除了紧紧的抓住它之外，什么事也不能做。

他们只要一松手，整个人只怕就会被抛入海中。

但那样子也许反而痛快些——“死”的本身并不痛苦，痛苦的只是临死前那一段等待的时候。

一个人若是还能挣扎，还能奋斗，还能抵抗，无论遇着什么事都不可怕，但若只能坐在那里等着，那就太可怕了。

只有在这种时候，才能看得出一个人的勇气。

楚留香脸色虽已发白，但神色还是很镇定，几乎和平时没什么两样。

胡铁花居然真的一直睡在那里，而且像是已经睡着了。

英万里低垂着头，金灵芝咬着嘴唇，张三嘴里念念有词，仿佛在自言自语，又仿佛在低低唱着一首渔歌。

只有白猎，始终挺着胸，坐在那里，瞪大了眼睛瞧着金灵芝，满头大汗雨点般往下落。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白猎突然站了起来，盯着金灵芝，道：“金姑娘，我要先走一步了，我……我……”

这句话尚未说完，他的人突然跃起，竟似要往海里跳。

金灵芝惊呼一声，楚留香的手已闪电般抓住了他的腰带。

就在这时，张三也叫了起来，大叫道：“你们看，那是什么？”

黑沉沉的海面上，突然出现了一点星光。

暴风雨将临，怎会有星光?

胡铁花喜动颜色，大呼道：“那是灯！”

第十三回 海上明灯

有灯的地方，没有陆地，就有船。

这一点灯光的确就是星星，救星！

大家用尽全力，向灯光划了过去，风虽已急，浪虽已大，但这时在他们眼中，却已算不得什么了。

灯光渐亮，渐近。

他们划得更快，渐渐已可听到船上的人声。

楚留香看了白猎一眼，沉声道：“一个人只要还没有死，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得忍耐——我总认为这是做人最基本的条件。”

英万里道：“不错，有句话楚香帅说的最好：人非但没有权杀死别人，也没有权杀死自己！”

船很大。

船上每个人举止都很斯文，穿着都很干净，说话也都很客气。

楚留香一上了船，就觉得这条船很特别。

因为在他印象中，海上的水手们大多数都是粗鲁而肮脏的——在海上，淡水甚至比酒还珍贵，他们洗澡的机会自然不多。

暴风雨虽已将临，但船上每个人还是都很镇定，很沉着，对楚留香他们更是彬彬有礼。

无论谁都可看出他们必定受过很好的训练，从他们身上也可看出这条船的主人一定很了不起。

楚留香很快就证明了他的想法不错。

只不过这条船的主人，比他想像中还要年轻些，是个很秀气，很斯文的少年，穿着虽华丽，但却不过火。

甲板上飘扬着清韵的琴声。

楚留香他们远远就已从窗中看到少年本在抚琴。自从“无花”故世之后，楚留香已有很久没有听到过如此悦耳的琴声了。

但他们还未到舱门外，琴声便戛然而止。

这少年已站在门口含笑相迎。

他笑容温柔而亲切，但一双眼睛里，却带着种说不出的空虚、寂寞、萧索之意，向楚留香他们长长一揖，微笑着道：“佳客远来，未能远迎，恕罪恕罪。”

胡铁花本走在楚留香前面，但他却没有说话！

因为他知道楚留香平时说话虽也和他一样有点离谱，但遇着了斯文有礼的人，也会说得很文绉绉的。

文绉绉的话，胡铁花并不是不会说，只不过懒得说而已。

楚留香果然也一揖到地，微笑着道：“劫难余生，承蒙搭救，能有一地容身，已是望外之喜，主人若再如此多礼，在下等就更不知该如何是好了。”

少年再揖道：“不敢，能为诸君子略效绵薄，已属天幸，阁下若再如此多礼，在下也置身无地了。”

楚留香也再揖道：“方才得闻妙奏，如聆仙乐，只恨来得不巧，打扰了主人雅兴。”

少年笑道：“阁下如此说，想必也妙解音律，少时定当请教。”

胡铁花又累、又饿、又渴，眼角又瞟着了舱内桌上摆着的一壶酒，只恨不得早些进去，找张舒服的椅子坐下来，喝两杯。

但楚留香偏偏文绉绉的在那里说了一大堆客气话，他早就听得不耐烦了，此刻忍不住插口道：“妙极妙极，琴旁有酒，酒旁有琴，不但风雅之极，如能早闻雅奏，实是不胜之喜。”

他心里想的明明是“早喝美酒”，嘴里却偏偏说“早闻雅奏”，说得居然也满斯文客气。

只可惜他的意思，别人还是听得出的。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敝友不但妙解音律，品酒亦是名家……”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截口道：“实不相瞒，在下耳中虽然无琴，跟中却已有酒矣。”

少年也忍不住笑了，道：“闻弦歌岂能不知雅意？胡大侠固酒中之豪也，在下也早有耳闻。”

胡铁花刚想笑，又怔住，失声道：“你认得我？”

少年道：“恨未识荆。”

胡铁花道：“你怎知我姓胡？”

那少年淡淡笑道：“彩蝶双飞翼，花香动人间——能与楚香帅把臂而行的，若不是‘花蝴蝶’胡大侠又是谁？”

楚留香也怔住了。

胡铁花道：“原来你认得的不是我，而是老……”

少年道：“香帅大名，早已仰慕，只恨始终缘悭一面而已。”

胡铁花愕然道：“你既也未见过他，又怎知他就是楚留香？”

少年并没有直接回答这句话，只是微笑着道：“风急浪大，海水动荡，诸位立足想必不稳，此船船舷离水约有两丈，若是一跃而上，落下时总难免要有足音。”

胡铁花道：“不错，若在陆上，一跃两丈倒也算不了什么，在水上就不同了。”

少年道：“但六位方才上船时，在下却只听到五位的足音，在水上一跃两丈，也能落地无声的，轻功之高，当世已无人能及。”

他笑了笑，接着道：“楚香帅轻功妙绝天下，已是不争之事……”

胡铁花抢着道：“但你又怎知那人就是他，他就是楚留香？”

少年笑道：“怒海孤舟，风雨将临，经此大难后，还能谈笑自若，潇洒如昔的，放眼天下，除了楚香帅又有几人？”

他转向楚留香，三揖道：“是以在下才敢冒认，但望香帅勿罪。”

胡铁花瞪着眼，说不出话来了。

这少年果然是个很了不起的人物，比他想像中还要高明得多。

酒，醇而美。

醇酒三杯已足解颐。

胡铁花五杯下肚，已觉得有些醺醺然了，话也多了起来——一个人又累又饿时，酒量本已要比平时差很多的。

这时大家都已通报了姓名，只有英万里说的名字还是“公孙劫余”，做了几十年捕头的人，疑心病总是特别重些的。

这也许是因为他们见的盗贼比好人多，所以无论对任何人都带着三分提防之心，说的假话总比真话说的多。

少年笑道：“原来各位都是名人，大驾光临，当真是蓬荜生辉。”

胡铁花抢着道：“若说像阁下这样的人，会是无名之辈，我第一个不信。”

英万里立刻也笑道：“在下正想请教主人尊姓。”

少年道：“敝姓原，草字随云。原来如此的原。”

胡铁花笑道：“这个姓倒少得很。”

英万里道：“却不知仙乡何处？”

原随云道：“关中人。”

英万里目光闪动，道：“关中原氏，声望本隆，‘无争山庄’，更是渊源有自，可称武林第一世家，却不知原东园原老庄主和阁下怎样称呼？”

原随云道：“正是家父。”

这句话说出，大家全都怔住，就连楚留香面上都不禁露出惊愕之色，就好像听到了什么最惊人、最奇怪的事一样。

三百年前，原青谷建“无争山庄”于太原之西，这“无争”二字，却非他自取的，而是天下武林豪杰的贺号。

只因当时天下，已无人可与他争一日之长短了。

自此之后，“无争”名侠辈出，在江湖中也不知做出了多少件轰轰烈烈，令人侧目的大事！

英万里说的“武林第一世家”这六字，倒也不是恭维话。

近五十年来，“无争山庄”虽然已没有什么惊人之笔，但三百年来的余威仍在，武林中人提起“无争山庄”，还是尊敬得很。

当今的山庄主人原东园生性淡泊，极少在江湖中露面，更从未与人交手，固然有人说他：“深藏不露，武功深不可测。”却也有人说他：“生来体弱，不能练武，只不过是个以文酒自娱的饱学才子而已……”

但无论怎么说，原老庄主在江湖中的地位仍极崇高，无论多大的纠纷，只要有原老庄主的一句话，就立可解决。

就连号称“第一剑客”的薛衣人，在他锋芒最露、最会惹事的时候，也未敢到“无争山庄”去一撄其锋。

原东园本有无后之恨，直到五十多岁的晚年，才得一子，他对儿子的宠爱之深、寄望之厚，自然是不必说了。

这位原少庄主也的确没有令人失望。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原随云少庄主是个“神童”，长成后更是文武双全，才高八斗，而且温文尔雅，品性敦厚。

武林前辈们提起这位原少庄主，嘴上虽然赞不绝口，心里却都在暗暗的同情、惋惜——

只因他自从三岁时得了一场大病后，就已双目失明，是个瞎子！

原随云竟是个瞎子。

这一眼就认出了楚留香的人，竟是个瞎子?

大家全都怔住了。

他们都是有眼睛的，而且目力都很好，但他们和他交谈了这么久，非但没有人能看出他是个瞎子，简直连想都没有想到过。

他举止是那么安详，走起路来又那么稳定，为人斟酒时，更从未溢出过一滴，别人的身份来历，他一眼就能看破。

又谁能想到他居然是个瞎子！

大家这才终于明白，他眼睛为什么看来总是那么空虚寂寞了。

惊叹之余，又不禁惋惜。

他人才是这么出众，长得又这么英秀，出身更是在武林第一世家，正是天之骄子，这一生本已无憾。但老天却偏偏要将他变成个瞎子。

难道天公也在妒人？不愿意看到人间有无缺无憾的男子。

胡铁花忍不住又喝了三杯酒下去。

他开心的时候固然要喝酒，不开心的时候更要多喝几杯。

原随云却淡淡一笑，说道：“各方佳客光临，在下方才却未曾远迎，各位现在想必已能恕在下失礼之罪了。”

这虽然只不过是句客气话，却令人听得有些难受。

要回答这句话更难，大家都在等着让别人说。

胡铁花忽然道：“你方才判断的那些事，难道都是用耳朵听出来的？”

原随云道：“正是。”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原公子目力虽不便，但却比我们这些有耳朵的人还要强多了。”

这句话他分了三次才说完，只因说话间他又喝了三杯。

座上若有个他很讨厌的人，他固然非喝酒解气不可，座中若有个他真佩服的人，他也要喝两杯的。

英万里忽然也说话了，含笑道：“在下本觉九城名捕英万里耳力之聪，已非人能及，今日一见公子，才知道人外有人，天外有天。”

原随云道：“不敢，阁下莫非认得英老前辈？”

英万里居然能声色不动，道：“也不过只有数面之雅。”

原随云笑了笑，道：“英老前辈‘白衣神耳’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在下早已想请示教益，他日若有机缘，还得烦阁下引见。”

英万里目光闪动，缓缓道：“他日若有机缘，在下定当效劳。”

两人这一番对答，表面上看来仿佛并没有什么意思，只不过是英万里在故弄玄虚，掩饰自己的身份而已。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楚留香却觉得这番话里仿佛暗藏机锋，说话的两人也都别有居心。

只不过他们心里究竟在打着什么主意，楚留香一时间还未能猜透。

原随云话风一转，突然问道：“张三兄固乃水上之雄，香帅据说也久已浮宅海上，以两位之能，又怎会有此海难？”

张三和楚留香还没有说话，胡铁花已抢着道：“船若要沉，他两人又有什么法子？”

原随云道：“前两日海上并无风暴，各位的座船又怎会突然沉没？”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道：“我们若知道它是为什么沉的，也就不会让它沉了。”

这句话回答得实在很绝，说了和没有说几乎完全一样，除了胡铁花这种人，谁也说不出这种话。

原随云笑了，慢慢的点着头道：“不错。灾变之生，多出不意，本是谁都无法预测的。”

胡铁花忽又发现这人还有样好处——无论别人说什么，他好像都觉得很有道理。

船已开始摇荡。

风暴显然已将来临。

英万里突又问道：“原公子久居关中，怎会远来海上？”

原随云沉吟着，道：“对别人说，在下是动了游兴，想来此一览海天之壮阔；但在各位面前，在下又怎敢以谎言相欺？”

胡铁花抢着道：“原公子是位诚实君子，大家早已看出来了。”

原随云道：“不敢……只不过，明人面前不说暗话，在下此行之目的，只怕也和各位一样。”

英万里动容道：“哦？原公子知道在下等要到哪里去么？”

原随云笑了笑，道：“这两天海上冠盖云集，群雄毕至，所去之处，也许都是同一个地方。”

英万里目光闪动，道：“是哪里？”

原随云笑道：“彼此心照不宣，阁下又何必定要在下说出来？”

胡铁花又抢着道：“是不是那号称‘海上销金窟’的蝙蝠岛？”

原随云拊掌道：“毕竟还是胡大侠快人快语。”

胡铁花大喜道：“好极了，好极了……我们正好可以搭原公子的便船，那就省事多了。”

这人只要遇见他看得顺眼的人，肚子里就连半句话也藏不住了。

张三忍不住瞪了他一眼，冷冷地道：“你先莫欢喜，原公子是否肯让我们同船而行，还不一定哩。”

胡铁花道：“我看原公子也是个好客的人，绝不会赶我们下船去的。”

原随云拊掌笑道：“在下与各位萍水相逢，不想竟能得交胡大侠这样的义气知己。”

他再次举杯，道：“请……各位请。”

这条船不但比海阔天的船大得多，船舱的陈设也更华丽。

原随云也比海阔天招待得更周到。

船舱里早已准备了干净的衣服，而且还有酒。

胡铁花倒在床上，叹了口气，道："世家子毕竟是世家子，毕竟和别人不同。"

张三道："有什么不同？难道他鼻子是长在耳朵上的？"

胡铁花道："就算他没有鼻子，我也瞧着顺眼。你瞧人家，不但说话客气，对人有礼，而且又诚恳，又老实，至少比你强一百八十倍。"

张三冷笑道："这就叫：王八瞧绿豆，对了眼。"

胡铁花摇着头，喃喃道："这小子大概有毛病，说话就好像吃了辣椒炒狗屎似的，又冲又臭，也不知人家哪点惹了他。"

张三道："他当然没有惹我，可是我却总觉得他有点讨厌。"

胡铁花跳了起来道："讨厌？你说他讨厌？他哪点讨厌？"

张三道："就凭他说话那种文绉绉、酸溜溜的样子，我就觉得讨厌，就觉得他说的并不是老实话。"

胡铁花瞪眼道："人家什么地方骗了我们？你倒说说看！"

张三道："我说不出来了。"

胡铁花眼睛瞪得就好像个鸡蛋，瞪了半晌，突又笑了，摇着头笑道："老臭虫，你看这人是不是有毛病？而且病还很重。"

每次两个人斗嘴的时候，楚留香都会忽然变成个聋子。

这时他才笑了笑，道："原公子的确有很多非人能及之处，若非微有缺陷，今日江湖中只怕已没有人能和他争一日之长短。"

胡铁花瞟了张三一眼，冷笑道："小子，你听见了没有？"

张三道："我不是说他没本事，只不过说他热心得过了度，老实得也过了度。"

胡铁花道："热心和老实又有什么不好？"

张三道："好是好，只不过一过了度，就变成假的了。"

他不让胡铁花说话，抢着又道："像他这种人，城府本极深，对陌生人本不该如此坦白的；何况，他此行本来就很机密。"

胡铁花大声叫道："那是因为人家瞧得起我们，把我们当朋友。你以为天下人都跟你一样，既不懂好歹，也不分黑白。"

张三冷笑道：“至少我不会跟你一样，喝了人家几杯老酒，听了人家几句好话，就恨不得将自己的心肝五脏都掏出来给人了。”

胡铁花好像真的有点火了，道：“朋友之间，本就该以肺腑相见，肝胆相照。只有你这种小人，才会以小人之心去度君子之腹。”

张三道：“你以为人家会拿你当朋友？交朋友可不是捡豆子，哪有这么容易！”

胡铁花道：“这就叫：白首如新，倾盖如故。”

他自己刚学会这两句话，还生怕别人听不懂，又解释着道：“这句话就是说，有些人认识了一辈子，到头发都白了的时候，交情还是和刚见面时一样；有些人刚认识，就变成了知己。”

张三冷冷道：“想不到我们胡二爷真的越来越有学问了。”

胡铁花道：“何况，骗人总有目的，人家为什么要骗我们？论家世、论身份、论名声，我们哪点能比得上人家？人家要贪图我们什么？”

张三道：“也许……他跟我们其中的一个人有仇。”

胡铁花道：“他根本没有在江湖中混过，这些人他一个也不认得，会跟谁有仇？”

张三也开始摸鼻子——这毛病就像是会传染的。

胡铁花忍不住笑道：“你就算把鼻子都揉破，这道理还是一样说不通的。老臭虫，你说对不对？”

楚留香笑道：“对，很对——只不过张三说的话也不很错。我们大劫余生，一口气还没有缓过来，能小心些总是好的。”

张三忽又道：“这条船倒很规矩，既没有秘道，也没有复壁，我已经查过了。”

胡铁花笑道：“这小子总算说了句良心话。”

张三道：“可是，有件事我还是觉得很奇怪。”

胡铁花道：“什么事？”

张三道：“每条船的构造，都是差不多，只不过这条船大些，所以，正舱的船舱一共有八间。”

胡铁花道：“不错。”

张三道：“现在，金姑娘住了一间，英老头和白小子住了一间，我们三个人挤在一间。”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这小子又开始在说废话了。”

张三道：“这绝不是废话……既然有八间舱房，原随云就应该让我们住得舒服些才是，为什么要将我们三个人挤在一起？”

胡铁花道：“也许……他知道我们这三个臭皮匠是分不开的。”

张三道：“可是……”

胡铁花打断了他的话，抢着又道：“这也可以证明他对我们没有恶意；否则他若将我们分开，下手岂非就容易了……你难道已忘了丁枫对付我们的法子？”

这次张三等他说完了，才慢慢的问道：“可是，剩下的那五间给谁住呢？”

胡铁花道：“当然是他自己。”

张三道：“他只有一个人，一个人总不能住五间屋子。”

胡铁花道：“另外四间也许是空的。”

张三道：“绝不会是空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不会是空的？我们没有来的时候，这三间岂非也是空的。”

张三道：“这三间也许是，那四间却绝不是。”

胡铁花道：“为什么？”

张三道：“我刚才已留意过，那四间舱房的门都是从里面拴住的。”

胡铁花道：“就算有人住又怎么样？屋子本就是给人住的，有什么好奇怪？”

张三道：“可是那四个舱房里住的人，一直都没有露面，好像见不得人似的。”

胡铁花眨了眨眼睛，道：“也许……那里面住的是女人，知道有几条大色狼上船来了，自然要将房门关得紧紧的，也免得引狼入室。”

张三道：“原随云既然是个正人君子，又怎么会藏着女人？”

胡铁花笑道：“君子又怎样？君子也是人呀，也一样要喝酒，要女人的。‘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这句话你难道没听过？”

张三也笑了，笑骂道：“所以你也觉得自己很像是个君子了，是不是？”

胡铁花笑道：“胡先生正不折不扣的是个大大的君子，老臭虫也是个……”

他转过头，才发现楚留香已睡着了。

除非真的醉了，胡铁花总是最迟一个睡着的。有时候他甚至会终宵难以成眠，所以常常半夜起来找酒喝。

别人说他是酒鬼，他笑笑；别人说他是浪子，他也笑笑。

别人看他整天嘻嘻哈哈，胡说八道，都认为他是世上最快乐、最放得开、最没有心事的人。

他自己的心事，只有他自己知道。

他用尽千方百计甩脱了高亚男，到处去拈花惹草，别人认为他“很有办法”，他自己似乎也觉得很得意。

可是他的心，却始终是空的，说不出的寂寞，说不出的空虚，尤其是到了夜深人静的时候，他寂寞得简直要发疯。

他也想能找到个可以互相倾诉、互相安慰、互相了解的伴侣，却又始终不敢将自己的情感付出去。

他已在自己心的外面筑了道墙，别人的情感本就进不去。

他只有到处流浪，到处寻找。

但寻找的究竟是什么，他自己也不知道。

他常常会后悔，后悔自己为什么要对高亚男那么残忍。

也许他始终都是在爱着高亚男的。

可是他自己却又拒绝承认。

“人们为什么总是对已得到的情感不知加以珍惜，却在失去后再追悔呢？”

这种痛苦，也许只有楚留香才能了解。

因为楚留香也有着同样的痛苦，只不过他比胡铁花更能克制自己——但克制得越厉害，痛苦是否也就越深呢？

胡铁花暗中叹了口气，告诉自己，“我的确累了，而且有点醉了，我应该赶快睡着才是。”

痛苦的是，越想赶快睡着的人，往往越睡不着。

张三也睡了，而且已开始打鼾。

胡铁花悄悄爬起来，摸着酒瓶，本想将张三弄醒，陪他喝几杯。

也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外面有脚步声。

脚步声很轻，轻得就仿佛是鬼魂。

如此深夜，还有谁在走动？难道也是个和胡铁花同样寂寞，同样睡不着的人？却不知是不是也和胡铁花同样想喝酒。

喝酒正和赌钱一样，人越多越好，有时甚至连陌生人都无妨；酒一喝下去，陌生人也变成了朋友。

“不管他是谁，先找他来陪我喝两杯再说。”

胡铁花心里正在打着主意，忽又想到在海阔天船上发生的那些事情，想起张三方才所说的那些话。

“难道这条船上真藏着对我们不怀好意的人？”

想到这里，胡铁花立刻开了门，一闪身，鱼一般滑了出去。

走道里没有人影，连脚步声都听不到了。

对面一排四间舱房，果然有人住，门缝下还有灯光漏出。

胡铁花真恨不得撞开门瞧瞧，躲在里面的人究竟是谁?

但里面住的若真是原随云的姬妾，那笑话可真闹大了。

胡铁花伸出手，又缩回。

他觉得那脚步声仿佛是向甲板上走过去的。

他也跟了过去。

风暴并不如想像中那么大，现在似已完全过去，满天星光灿烂，海上风平浪静，点点星火，尽都映入了碧海里。

船舷旁，痴痴的站着一个人，似乎正在数着海里的星影。

轻轻的风，吹得她发丝乱如相思。

是谁?

如此星辰如此夜，她又是“为谁风露立中宵”?

胡铁花悄悄的走过去，走到她身后，轻轻的咳嗽了一声。

听到这声咳嗽，她才猝然转身。

是金灵芝。

满天星光，映上了她的脸，也闪亮了她目中晶莹的泪光。

她在哭。

这豪气如云，甚至比男人还豪爽的巾帼英雄，居然会一个人站在深夜的星光下，一个人偷偷的流泪。

胡铁花怔住了。

金灵芝已转回头，厉声道：“你这人怎么总是鬼鬼祟祟的，三更半夜还不睡觉，到处乱跑干什么？”

她声音虽然还是和以前一样凶，却再也骗不过胡铁花了。

胡铁花反而笑了，道：“你三更半夜不睡觉，又为的是什么？”

金灵芝咬着嘴唇，大声道：“我的事，你管不着，走开些。”

胡铁花的脚就好像钉在甲板上了，动也没有动。

金灵芝跺脚道：“你还站在这里干什么？”

胡铁花叹了口气，悠悠道：“我也和你一样睡不着，想找个人聊聊。”

金灵芝道：“我……我跟你没什么好聊的。”

胡铁花瞧了瞧还在手里的酒樽，道：“就算没什么好聊的，喝杯酒总是可以吧？”

金灵芝突然沉默了下来，过了很久，突然回头，道：“好，喝就喝。”

星光更亮，风露也更重了。

胡铁花却觉得温暖了起来，虽然两人连一句话都没有说。

一樽酒，已很快的喝了下去。

胡铁花这才开口，道：“还有没有意思再喝？”

金灵芝目光遥注着远方，慢慢道：“你去找来，我就喝。”

胡铁花找酒的本事，比猫找老鼠还大。

这次他找来了三瓶。

第二瓶酒喝光的时候，金灵芝的眼波已朦胧，朦胧得正如海里的星影。

星影在海水中流动。

金灵芝忽然道：“今天的事，不准你对别人说。”

胡铁花眨了眨眼，道：“什么事？说什么？”

金灵芝咬着嘴唇，道：“我有个很好的家，有很多兄妹，生活一直过得很安逸，别人也都认为我很快乐，是么？”

胡铁花道：“嗯。”

金灵芝道：“我要别人永远认为我很快乐，你明白么？”

胡铁花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明白，你方才只不过是在看星星，根本没有流泪。”

金灵芝扭转头，道：“你能明白就好。”

胡铁花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也希望别人都认为我快乐，但快乐又是什么呢？”

金灵芝道：“你……你也不快乐？”

胡铁花笑了笑，笑得已有些凄凉，缓缓道：“我只知道表面上看来很快乐的人，却往往会很寂寞。”

金灵芝猝然回头，凝注着他。

她的眼波更朦胧，也更深邃，比海水更深。

她仿佛第一次才看到胡铁花这个人。

胡铁花也像是第一次才看清她，才发现她是女人。

很美丽的女人。

后艄有人在转舵，航行的方向突然改变。

船，倾斜。

金灵芝的身子也跟着倾斜。

她伸出手，想去扶船舷，却扶住了胡铁花的手。

现在，连星光似也渐渐朦胧。

朦胧的星光，朦胧的人影。

没有别人，没有别的声音，只有轻轻的呼吸，温柔的呼吸。

因为现在无论说什么都已多余。

也不知过了多久……

金灵芝幽幽道：“我……我一直都认为你很讨厌我。”

胡铁花道：“我也一直都认为你很讨厌我。”

两人目光相遇，都笑了。

满天星光，似乎都已溶入了这一笑里。

金灵芝慢慢的提起个酒瓶，慢慢的倾入海水里。

有了情，又何必再要酒?

金灵芝眨着眼道：“我把酒倒了，你心不心疼？”

胡铁花道：“你以为我真是个酒鬼？”

金灵芝柔声道：“我知道……一个人若是真的很快乐，谁也不愿当酒鬼的。”

胡铁花凝注着她，忽然笑了笑，道：“老臭虫自以为什么事都瞒不过他，但有些事情，他也一定想不到。”

金灵芝道：“什么事？”

胡铁花的手握得更紧，柔声道：“他一定想不到你也会变得这么温柔。”

金灵芝咬着嘴唇，嫣然道：“他一定总认为我是个母老虎，其实……”

她忽然又轻轻的叹了口气，幽幽的接着说道：“一个人若是真的很快乐，谁也不愿意作母老虎的。”

突听一人冷笑着道：“母老虎配酒鬼，倒真是天生的一对儿。”

船舷的门，是朝外开的。

门背后有个阴影。

这冷笑声正是从门后的阴影中发出来的。

金灵芝猝然转身，挥手，手里的空酒瓶箭一般打了出去。

阴影中也伸出只手，只轻轻一抄，就已将这只酒瓶接住。

星光之下看来，这只手也很白，五指纤纤，柔若无骨。

但手的动作却极快，也很巧妙。

胡铁花身形已展开，大鸟般扑了过去。

酒瓶飞回，直打他面门。

胡铁花挥掌，“啵”的，瓶粉碎，他身形已穿过，扑入阴影。

阴影中也闪出了条人影。

胡铁花本可截住她的，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的人似乎突然怔住。

人影再一闪，已不见。

金灵芝赶过去，胡铁花还怔在那里，眼睛直勾勾。的向前瞪着，目中充满了惊奇之色，就好像突然见到了鬼似的。

船艄后当值掌舵的水手，什么人也没有瞧见。

那人影到哪里去了？莫非躲入了船舱?

金灵芝转了一圈，再折回。

胡铁花还是呆呆的怔在那里，连动都没有动过。

金灵芝忍不住道：“你看到那个人了，是不是？”

胡铁花道：“嗯。”

金灵芝道：“她是谁？”

胡铁花摇了摇头。

金灵芝道：“你一定认得她的，是不是？”

胡铁花道：“好像……”

他只说了两个字，立刻又改口，道：“我也没有看清。”

金灵芝瞪着他，良久良久，才淡淡道：“她说话的声音倒不难听，只可惜，不是女人应该说的话。”

胡铁花道：“哦，是么？”

金灵芝冷冷地道：“有些人真有本事，无论走到哪里，都会遇见老朋友……这种人若还要说自己寂寞，鬼才相信。”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她已扭过头，走下船舱。

胡铁花想去追，又停下，皱着眉，喃喃道：“难道真的是她？……她怎会在这里？”

第十四回 人鱼

天已亮了。

那四间舱房的门，始终是关着的，既没有人走进去，也没有人走出来，更听不到说话的声音。

胡铁花一直坐在梯口，盯着这四扇门。

他整个人都仿佛变得有些痴了，有时会微笑着，像是想到了什么很开心的事，有时忽然又会皱起眉，喃喃自语：“会不会是她？……她看到了什么？”

第一个走出门的，是张三。

在水上生活的人，就好像是鱼一样，活动的时候多，休息的时候少，所以起得总是比别人早。

他看到胡铁花一个人坐在楼梯上，也怔了怔，瞬即笑道：“我还以为又不知道到哪里去偷酒喝了，想不到你还这么清醒，难得难得。”

胡铁花道：“哼。”

张三道：“但你一个人坐在这里发什么怔？”

胡铁花正一肚子没好气，几乎又要叫了起来，大声道：“你打起鼾来简直就像条死猪，而我又不是聋子，怎么受得了？”

张三上上下下瞧了他两眼，喃喃道：“这人只怕是吃错药了……有些女人听不到我打鼾的声音，还睡不着觉哩。”

他手里提着脸盆，现在就用这脸盆作盾牌，挡在面前，仿佛生怕胡铁花会忽然跳起来咬他一口似的。

胡铁花横了他一眼，冷冷道：“你挡错地方了，为什么不用脸盆盖着屁股？我对你的脸实在连一点兴趣也没有。”

张三道：“你倒应该找样东西来把脸盖住才对，你的脸简直比屁股还难看。”

话未说完，他已一溜烟逃了上去。

跟着走出来的是楚留香。

他看到胡铁花一个人坐在那里，也觉得很惊讶，皱着眉打量了几眼，才道：“你的脸色怎么会这么难看？”

胡铁花本来已经火大了，这句话更无异火上加油，脸拉得更长，道：“你的脸好看！你真他妈的是个小白脸。”

楚留香反而笑了，摇着头笑道：“看起来我刚好又做了你的出气筒，却不知是谁又得罪了你，还是张三？”

胡铁花冷笑道：“我才犯不着为那条疯狗生气，他反正是见人就咬的。”

楚留香又上上下下瞧了他两眼，沉声道：“昨天晚上莫非出了什么事？”

胡铁花用力咬着嘴唇，发了好一会儿呆，忽然拉着楚留香跑上甲板，跑到船舱后，目光不停的四下搜索，像是生怕有人来偷听。

胡铁花说话一向很少如此神秘的。

楚留香忍不住又问道：“昨天晚上你究竟瞧见了什么事？”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什么也没有瞧见，只不过瞧见了个鬼而已。”

他一脸失魂落魄的样子，倒真像是撞见了鬼。

楚留香皱眉道：“鬼？什么鬼？”

胡铁花道：“大头鬼，女鬼……女大头鬼。”

楚留香忍不住要摸鼻子了，苦笑道：“你好像每隔两天要撞见一次女鬼，看上你的女鬼倒真不少。”

胡铁花道：“但这次我撞见的女鬼是谁，你一辈子也猜不到。”

楚留香沉吟着道：“那女鬼难道我也见过？”

胡铁花道：“你当然见过，而且还是很老的老朋友哩。”

楚留香笑了笑，道：“总不会是高亚男吧？”

胡铁花道：“一点也不错，就是高亚男。”

楚留香反倒怔住了，喃喃道：“她怎会在这条船上？你会不会看错人？”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我会看错她！……别的人也许我还会看错，可是她……她就算烧成灰，我也认得的。”

楚留香沉吟着，道：“她若真的在这条船上，枯梅大师想必也在。”

胡铁花道：“我想了很久，也觉得这很有可能，因为她们的船也沉了，说不定也都是被原随云救上来的。”

楚留香道：“而且，她们的目的地也正和原公子一样。”

胡铁花道：“那老怪物脾气一向奇怪，所以才会整天关着房门，不愿见人。”

楚留香慢慢的点了点头。

胡铁花道：“原随云想必也看出她的毛病了，所以才没有为我们引见。”

楚留香忽然道：“她看到你，说了什么话没有？”

胡铁花道：“什么也没有说……不对，只说了一句话。”

楚留香道：“她说什么？”

胡铁花的脸居然也有点发红，道：“她说，母老虎配酒鬼，倒真是天生的一对。”

楚留香又怔了怔，道：“母老虎？……母老虎是谁啊？”

胡铁花苦笑道：“你看谁像母老虎，谁就是母老虎了。”

楚留香更惊讶，道：“难道是金灵芝？”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其实她倒并不是真的母老虎，她温柔的时候，你永远也想像不到。”

楚留香盯着他，道：“昨天晚上，你难道跟她……做了什么事？”

胡铁花叹道：“什么事也没有做，就被高亚男撞见了。”

楚留香摇头笑道：“你的本事倒真不小。”

胡铁花道：“我就知道你一定会吃醋的。”

楚留香笑道：“吃醋的只怕不是我，是别人。”

胡铁花眨着眼，道：“你的意思是……她？”

楚留香笑道：“那句话里的醋味，你难道还嗅不出来？”

胡铁花也开始摸鼻子了。

楚留香道：“她还在吃你的醋，就表示她还没有忘记你。”

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道：“老实说，我也没有忘记她。”

楚留香用眼角瞟着他，淡淡道：“她也正是个母老虎，和你也正是天生的一对。只不过……”

他叹息着，接着道：“一个男人同时见两个母老虎，若是还能剩下几根骨头，运气已经很不错了。”

胡铁花咬着牙，道：“好小子，我找你商量，你反倒想看我出洋相。”

楚留香悠然道：“老实说，我倒真想看看你这出戏怎么收场。”

胡铁花沉默了半晌，忽然道：“无论如何，我都得去找她一次。”

楚留香道：“找她干什么？”

胡铁花道：“我去跟她解释解释。”

楚留香道：“怎么样解释？”

胡铁花也怔住了。

楚留香道：“这种事越描越黑，你越解释，她越生气。”

胡铁花点着头，喃喃道：“不错，女人本就不喜欢听真话，我骗人的本事又不如你……看来还是你替我去解释解释的好。”

楚留香笑道：“这次我绝不会再去替你顶缸了。何况……枯梅大师现在一定还不愿暴露自己的身份，我们若去见她，岂非正犯了她的忌？”

他苦笑着，接道：“你知道，这位老太太，我也是惹不起的。”

胡铁花鼻子已摸红了，叹道：“那么，你说我该怎么办呢？”

楚留香道：“我只问你，你喜欢的究竟是谁？是金姑娘？还是高姑娘？”

胡铁花道：“我……我……我也不知道。”

楚留香又好气又好笑，道：“既然如此，我也没法子了。”

胡铁花又拉住了他，道：“你想不管可不行。”

楚留香苦笑道：“我该怎么管法？我又不是你老子，难道还能替你选老婆不成？”

胡铁花苦着脸道：“你看这两人会对我怎么样？”

楚留香失笑道：“你放心，她们又不是真的母老虎，绝不会吃了你的。”

胡铁花道：“可是……可是她们一定不会再理睬我了。”

楚留香道：“现在当然不会理你，但你若能沉得住气，也不理她们，她们迟早会来找你的。”

他笑了笑接道：“这就是女人的脾气，你只要摸着她们的脾气，无论多凶的女人，都很好对付的。”

原随云正站在楼梯上。

船舱里有阵阵语声传来，声音模糊而不清，一千万人里面，绝不会有一个人能听得清这么轻微的人语声。

但原随云却在听。

他是否能听得清?

楚留香果然没有猜错，胡铁花也居然很有些自知之明。

金灵芝非但没有睬他，连瞧都没有瞧他一眼，仿佛这世上根本就没有这个人存在似的。

她有意无意间坐到白猎旁边位子上，而且居然还对他笑了笑，居然还笑得很甜。

白猎的魂都已飞了。

等胡铁花一走进来，金灵芝居然向白猎嫣然笑道：“这螺蛳很不错，要不要我夹一点给你尝尝呀？”

当然要，就算金灵芝夹块泥巴给他，他也照样吞得下去。

金灵芝真的夹了一个给他，他几乎连壳都吞下了肚。

女人若想要男人吃醋，什么法子都用得出的——女人若想故意惹那男人吃醋，也就表示她在吃他的醋。

这道理胡铁花很明白。

所以他虽然也有一肚子火，表面看来却连一点酸意都没有。

金灵芝的戏再也唱不下去了。

等白猎回敬她一块皮蛋的时候，她忽然大声道：“你就算想替别人夹菜，至少也得选双你自己没有用过的筷子，你不嫌你自己脏，别人都会嫌你脏的，这规矩你难道不懂？”

话未说完，她已站了起来，头也不回的走了出去。

白猎傻了，一张脸简直变得比碟里的红糟鱼还红。

胡铁花实在忍不住想笑，就在这时，突听甲板上传来一阵欢呼！

鱼汛。

大家都拥到船舷旁，海水在清晨的阳光下看来，就仿佛是一大块透明的翡翠，鱼群自北至南，银箭般白海水中穿过。

船，正好经过带着鱼汛的暖流。

胡铁花已看得怔住了，喃喃道："我一辈子里见过的鱼，还没有今天一半多，这些鱼难道都疯了么，成群结队的干什么？"

张三道："搬家。"

胡铁花更奇怪了，道："搬家？搬到哪里去？"

张三笑了笑，道："刚说你有学问，你又没学问了……鱼也和人一样怕冷的，所以每当秋深冬至的时候，就会乘着暖流游。"

他接着又道："这些鱼说不定已游了几千里路，所以肉也变得特别结实鲜美，海上的渔夫们往往终年都在等着这一次丰收。"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你对鱼懂得的的确不少，只可惜却连一点人事也不懂。"

原随云一直远远的站着，面带着微笑，此刻忽然道："久闻张三先生快网捕鱼，冠绝天下，不知今日是否也能令大家一开眼界？"

他自己虽然什么都瞧不见，却能将别人的快乐当做自己的快乐。

张三还在犹疑着，已有人将渔网送了过来。

捕鱼，下网，看来只不过是件很单调、很简单的事，一点学问也没有，更谈不上什么特别的技巧。

其中的巧妙，也许只有鱼才能体会得到。

这正如武功一样，明明是同样的一招"拨草寻蛇"，有些人使出来，全无效果，有些人使出来，却能制人的死命。

那只因他们能把握住最恰当的时候、最好的机会。

机会总是稍纵即逝的，所以要能把握住机会，就得要有速度。

其中自然还得有点运气——无论做什么事都得要有点运气。

但“运气”也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一个人若是每次都能将机会把握住，他的“运气”一定永远都很好。

船行已渐缓。

船艄有人在呼喝：“落帆，收篷……”

船打横，慢慢的停下。

张三手里的渔网突然乌云般撒出。

原随云笑道：“好快的网，连人都未必能躲过，何况鱼？”

只听那风声，他已可判断别人出手的速度。

张三的脚，就像钉子般钉在甲板上，全身都稳如泰山。

他的眼睛闪着光，一个本来很平凡的人，现在却突然有了魅力，有了光彩，就好像忽然间完全变了个人似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地道：“我真不懂，为什么每次张三撒网的时候，我就会觉得他可爱多了。”

楚留香微笑道：“这就好像王琼一样。”

胡铁花道：“王琼是谁？”

楚留香道：“是多年前一位很有名的剑客，但江湖中知道他这人的却不多。”

胡铁花道：“为什么？他和张三又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道：“这人又脏、又懒、又穷，而且还是个残废，所以从不愿见人，只有在迫不得已的时候，才肯拔剑。”

胡铁花道：“拔了剑又如何呢？”

楚留香道：“只要剑一拔出，他整个人就像是突然变了，变得生气勃勃，神采奕奕。那时绝不会有人再觉得他脏，也忘了他是个残废。”

胡铁花想了想，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明白了，因为他这一生，也许就是为了剑而活着的，他已将全部精神寄托在剑上，剑，就是他的生命。”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解释虽然不太好，但意思已经很接近了。”

这时张三的呼吸已渐渐开始急促，手背上的青筋已一根根暴起，脚底也发出了摩擦的声音。

已在收网。

这一网的分量显然不轻。

原随云笑道：“张三先生果然好手段，第一网就已丰收。”

胡铁花道：“来，我帮你一手。”

网离水，“哗啦啦”一阵响，飞上了船，“砰”的，落在甲板上。

每个人都怔住。

网中竟连一条鱼都没有。

只有四个人，女人。

四个赤裸裸的女人。

四个健康、丰满、结实、充满野性诱惑力的女人。

虽然还蜷曲在网中，但这层薄薄的渔网非但未能将她们那健美的胴体遮掩，反而更增加了几分诱惑。

船上每个男的呼吸都急促——只有看不见的人是例外。

原随云面带着微笑，道：“却不知这一网打起的是什么鱼？”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道：“是人鱼。”

原随云也有些吃惊了，失声道：“人鱼？想不到这世上真有人鱼。”

楚留香道：“不是人鱼，是鱼人——女人。”

原随云道：“是死是活？”

胡铁花道：“想必是活的，世上绝没有这么好看的死人。”

他嘴里说着话，已想赶过去放开渔网，却又突然停住。

他忽然发现金灵芝正远远的站在一边，狠狠的瞪着他。

大家心里虽然都想去，但脚下却像是生了根；若是旁边没有人，大家只怕都已抢着去了。但被几十双眼睛盯着，那滋味并不是很好受的。

有的人甚至已连头都扭过去，不好意思再看。

楚留香笑了笑，道：“原公子，看来还是由你我动手的好。”

原随云微笑道：“不错，在下是目中无色，香帅却是心中无色，请。”

他虽然看不到，但动作却绝不比楚留香慢。

两人的手一抖，渔网已松开。

每个人的眼睛都亮了，扭过头的人也忍不住转回。

初升的阳光照在她们身上，她们的皮肤看来就像是缎子。

柔滑、细腻，而且还闪着光。

皮肤并不白，已被日光晒成淡褐色，看来却更有种奇特的煽动力，足以煽起大多数男人心里的火焰。

健康，本也就是“美”的一种。

何况，她们的胴体几乎全无瑕疵，腿修长结实，胸膛丰美，腰肢纤细，每一处都似乎带种原始的弹性，也足以弹起男人的灵魂。

原随云却叹了口气，道：“是死的。”

胡铁花忍不住道：“这样的女人若是死的，我情愿将眼珠子挖出来。”

原随云道：“但她们已没有呼吸。”

胡铁花皱了皱眉，又想过去了，但金灵芝已忽然冲过来，有意无意间挡在他前面，弯下腰，手按在她们的胸膛上。

楚留香道：“如何？”

金灵芝道：“的确已没有呼吸，但心还在跳。”

楚留香道：“还有救么？”

胡铁花又忍不住道：“既然心还在跳，当然还有救了。”

金灵芝回头瞪着他，大声道：“你知道她们是受了伤？还是得了病？你救得了么？”

胡铁花揉了揉鼻子，不说话了。

张三一直怔在那里，此刻才喃喃道：“我只奇怪，她们是从哪里来的？又怎么会钻到渔网里去的？我那一网撒下去时，看到的明明是鱼。”

楚留香道：“这些问题慢慢再说都无妨，现在还是救人要紧。”

英万里道：“却不知香帅是否已看出她们的呼吸是为何停止的？”

楚留香苦笑道：“呼吸已停止，心却还在跳，这情况以前我还未遇见过。”

英万里沉吟道：“也许……她们是在故意屏住了呼吸。”

原随云淡淡道：“她们似乎并没有这种必要。而且，这四位姑娘绝不会有那么深的内功，绝不可能将呼吸停顿这么久。”

英万里皱眉道：“若连病因都无法查出，又如何能救得了她们？”

原随云道：“能救她们的人，也许只有一个人。”

胡铁花抢着道：“这人在哪里？”

原随云道：“幸好就在船上。”

胡铁花道：“是谁？”

原随云道：“蓝太夫人。”

胡铁花怔住了，过了半晌，才讷讷道：“却不知道这位蓝太夫人又是什么人？”

其实他当然知道这位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

原随云道：“江左万氏，医道精绝天下，各位想必也曾听说过。”

英万里道：“但‘医中之神’蓝老前辈早已在多年前仙去，而且听说他并没有传人。”

原随云笑了笑，道：“蓝氏医道，一向传媳不传女；这位蓝太夫人，也正是当今天下蓝氏医道惟一的传人，只不过……”

他叹了口气，道：“却不知她老人家是否肯出手相救。”

胡铁花忽然想起枯梅大师的医道也很高明，忍不住脱口道：“我们大家一齐去求她，她老人家想必也不好意思拒绝的。”

只听一人缓缓道：“这件事家师已知道，就请各位将这四位姑娘带下去吧。”

胡铁花的人又怔住。

说话的这人，正是高亚男。

金灵芝瞟了她两眼，又瞪了瞪胡铁花，忽然转头，去看大海。

海天交界处，仿佛又有一朵乌云飘了过来。

这两排八间舱房，大小都差不多，陈设也差不多。

但这间舱房，却令人觉得特别冷。

因为无论谁看到了枯梅大师，都会不由自主从心里升起一股寒意。尤其是胡铁花，他简直就没有勇气走进去。

现在枯梅大师穿的虽然是俗家装束，而且很华贵，但那严峻的神情，那冷厉的目光，还是令人不敢逼视。

她目光扫过胡铁花时，胡铁花竟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

幸好那四位“人鱼”姑娘身上已覆着条被单，用木板抬了进来，躺在枯梅大师面前的地上。

所以舱房里面根本就站不下别的人了，胡铁花正好乘机躲在门外，却又舍不得马上溜走。

高亚男虽然根本没有瞧他一眼，但他却忍不住去瞧她。

何况舱房里还有四条神秘而又诱惑的美人鱼呢?

她们究竟是从哪里来的?

难道海底真有龙宫，她们本是龙王的姬妾，动了凡心，被贬红尘?

还是海上虚无缥缈间，有个神秘的仙山琼岛，她们本是岛上的仙女，为了贪图海水的清凉，却不幸在戏水时落入了凡人的网?

只要是男人，绝没有一个人会对这件事不觉得好奇的。

胡铁花怎么舍得走？既不舍得走，又不敢进去，只有偷偷的在门缝里窃望，舱房里没有声音，像是没有人敢说话。

突然身后一人悄悄的道：“你对这件事倒真热心得很。”

胡铁花用不着回头，就知道是金灵芝了。

他只有苦笑，道：“我本来就很热心。”

金灵芝冷冷道：“网里的若是男人，你只怕就没有这么热心了吧？”

胡铁花忽然想起了楚留香的话：

“只要你沉得住气，她们迟早会来找你。”

“你只要摸着女人的脾气，无论多凶的女人，都很好对付的。”

想到了这句话，胡铁花的腰立刻挺直，也冷笑道：“你若将我看成这样的男人，为什么还要来找我？”

金灵芝咬着嘴唇，呆了半晌，忽然道：“今天晚上，还是老时候，老地方……”

她根本不等胡铁花答应，也不让他拒绝，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她已去了；等胡铁花回头时，早已瞧不见她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喃喃道：“没有女人冷冷清清，有了女人鸡犬不宁；这句话说得可真不差……”

冷冰冰的舱房里，惟一的温暖就是站在墙角的一位小姑娘。

楚留香自从上次远远的见过她一次，就始终没有忘记。

她虽然垂着头，眼角却也在偷偷的瞟着楚留香，但等到楚留香的目光接触到她时，她的脸就红了，头也垂得更低。

楚留香只望她能再抬起头，可惜枯梅大师已冷冷道：“男人都出去。”

她说的话永远很简单，而且从不解释原因。她说的话就是命令。

“砰”的，门关上。门板几乎撞扁了胡铁花的鼻子。

张三又在偷偷的笑，悄悄道：“下次就算要偷看，也不必站得这么近呀！鼻子被压扁，岂非是得不偿失？”

这两人似乎又要开始斗嘴了。

楚留香立刻抢着道：“原公子，此间距离那蝙蝠岛，是否已很近了？”

原随云沉吟着，道：“只有这条船的舵手，知道通向蝙蝠岛的海路。据他说，至少还得要再过两天才能到得了。”

楚留香道：“那么，不知道这附近你是否知道有什么无名的岛屿？”

原随云道：“这里正在海之中央，附近只怕不会有什么岛屿。”

楚留香道：“以原公子之推测，那四位姑娘是从何处来的呢？”

原随云道：“在下也正百思不得其解。”

他叹息了一声，又道：“故老相传，海上本多神秘之事，有许多也正是人所无法解释的。”

胡铁花也叹了口气，道：“如此看来，我们莫非又遇见鬼了，而且又是女鬼。”

张三说道：“她们若真是女鬼，就一定是冲着你来的。”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还未说话。

舱房里突然传出一声呼喊！

呼声很短促，很尖锐，充满了惊惧恐怖之意。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

英万里动容道：“这好像是方才到甲板上那位姑娘的声音。”

原随云道：“不错。”

他们两人的耳朵，是绝不会听错的。

但高亚男又怎会发出这种呼声？她绝不是个随随便便就大呼小叫的女人，连胡铁花都从未听过她的惊呼。

这次她是为了什么？舱房里究竟发生了什么可怕的事？

难道那四条鱼真是海底的鬼魂？此来就是为了要向人索命？

胡铁花第一个忍不住了，用力拍门，大声道：“什么事？快开门。”

没有回应，却传出了痛哭声。

胡铁花脸色又变了，道：“是高亚男在哭。”

高亚男虽也不是好哭的女人，但她的哭声胡铁花却是听过的。她为什么哭？舱房里还有别的人呢？

胡铁花再也顾不了别的，肩头用力一撞，门已被撞开。

他的人随着冲了进去。

然后，他整个人就仿佛突然被魔法定住，呼吸也已停顿。

每个人的呼吸都似已停顿。

无论谁都无法想像这舱房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无论谁都无法描叙出此刻这舱房中悲惨可怖的情况。

血——

到处都是血。倒卧在血泊中的，赫然竟是枯梅大师。

高亚男正伏在她身上痛哭。另一个少女早已吓得晕了过去，所以才没有听到她的声音。

“人鱼”本是并排躺着的，现在已散开，诱人的胴体已扭曲，八条手臂都已折断。

最可怕的是，每个人的胸膛上，都多了个洞。

血洞！

再看枯梅大师焦木般的手，也已被鲜血染红。

金灵芝突然扭转身，奔了出去，还未奔上甲板，已忍不住呕吐起来。

原随云面色也变了，喃喃道：“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血腥气怎会这么重？”

没有人能回答这句话。

这变化实在太惊人、太可怕，谁也无法想像。

枯梅大师的武功，当世已少敌手，又怎会在突然间惨死？

是谁杀了她？

原随云道：“蓝太夫人呢？难道已……”

高亚男忽然抬起头，瞪着他，嘶声道：“是你害了她老人家，一定是你！”

原随云道：“我？”

高亚男厉声道：“这件事从头到尾，都是你的阴谋圈套。”

她眼睛本来也很美，此刻却已因哭泣而发红，而且充满了怨毒之色，看来真是说不出的可怕。

只可惜原随云完全看不见。

他神情还是很平静，竟连一个字都没有辩。

难道他已默认？高亚男咬着牙，厉声道：“你赔命来吧！”

这五个字还未说完，她身形已跃起，疯狂般扑了过来，五指箕张，如鹰爪，抓向原随云的心脏。

这一招诡秘狠辣，触目惊心！

江湖中人都知道华山派武功讲究的是清灵流动，谁也想不到她竟也会使出如此毒辣的招式。

这一招的路数，和华山派其他的招式完全不同。

“难道枯梅大师就是用这一招将人鱼们的心摘出来？”

高亚男显然也想将原随云的心摘出来。

原随云还是静静的站在那里，仿佛根本未感觉到这一招的可怕。

无论如何，他毕竟是个瞎子，和人交手总难免要吃些亏的，高亚男若非已恨极，也不会用这种招式来对付个瞎子。

胡铁花忍不住大喝道：“不可以，等……”

他下面的一个字还未说出，高亚男已飞了出去。

原随云的长袖只轻轻一挥，她的人已飞了出去，眼看已将撞上墙，而且撞得还必定不轻。

谁知她身子刚触及墙壁，力道就突然消失，轻轻的滑了下去。

原随云这长袖一挥之力，拿捏得简直出神入化。而且动作之从容，更全不带半分烟火气。

纵然是以“流云袖”名动天下的武当掌门，也绝没有他这样的功力。

高亚男身子滑下，就没有再站起。

她已晕了过去。

胡铁花脸色又变了，一步窜了过去，俯身探她的脉息。

原随云淡淡道：“胡兄不必着急，这位姑娘只不过是急痛攻心，所以晕厥，在下并未损伤她毫发。”

胡铁花霍然转身，厉声道：“这究竟是不是你的阴谋？”

原随云叹道：“在下直到此刻为止，还不知道这里发生的是什么事？”

胡铁花道：“但你方才为何要默认？”

原随云道：“在下并未默认，只不过是不愿辩驳而已。”

胡铁花道：“为何不愿辩驳？”

原随云淡淡一笑，道：“男人若想和女人辩驳，岂非是在自寻烦恼？”

他对女人居然也了解得很深。

女人若认为那件事是对的，你就算有一万条道理，也休想将她说服。

胡铁花不说话了，因为他也很了解这道理。

墙角的少女，已开始呻吟。

楚留香拉起了她的两只手，将一股内力送入她心脉。

她心跳渐渐加强了。

然后，她的眼张开，瞧见了楚留香，突然轻呼一声，扑入了楚留香怀里——似乎要将整个人都埋在楚留香胸膛里。

她身子不停的发抖，颤声道：“我怕……怕……”

楚留香轻抚着她披肩的长发，柔声道：“不用怕，可怕的事已过去了。”

少女恨恨道：“但她们也休想活，我师父临死前，已为自己报了仇。”

原随云道：“哦？”

少女道：“她们得手后，立刻就想逃，却未想到我师父近年已练了摘心手。”

原随云动容道：“摘心手？”

少女道：“她老人家觉得江湖中恶人越来越多，练这门武功，正是专门为了对付恶人用的。”

原随云沉吟着道：“据说这‘摘心手’乃是华山第四代掌门‘辣手仙子’华琼凤所创，她晚年也自觉这种武功太毒辣，所以严禁门下再练，至今失传已久，却不知令师是怎会得到其中心法？”

少女似也自知说漏了嘴，又不说话了。

胡铁花却抢着道：“蓝太夫人本是华山枯梅大师的方外至交，原公子难道没听说过？”

胡铁花居然也会替人说谎了。

只不过，这谎话说的并不高明。

枯梅大师从小出家，孤僻冷峻，连话都不愿和别人说，有时甚至终日都不开口，又怎会和远在江左的蓝太夫人交上了朋友?

何况，华山门规素来最严，枯梅大师更是执法如山，铁面无私，又怎会将本门不传之秘私下传授给别人?

幸好原随云并没有追问下去。

这位门第高华的武林世家子，显然很少在江湖间走动，所以对江湖中的事，知道得并不多。

他只是慢慢的点了点头，缓缓道："摘心手这种武功，虽然稍失之于偏激狠辣，但用来对付江湖中的不肖之徒，却再好没有了……那正是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道："她老人家若非练成这种武功，只怕就难免要让她们逃走了。"

胡铁花道："为什么？她老人家若用别的武功，难道就杀不死她们？"

楚留香道："别的武功大半要以内力为根基，才能发挥威力，那时她老人家全身骨骼已散，怎能再提得起真力？"

原随云道："不错。"

楚留香道："摘心手却是种很特别的外门功夫，拿的是种巧劲，所以她老人家才能借着最后一股气，将她们一举而毙。"

原随云道："香帅果然渊博，果然名下无虚。"

胡铁花道："纵然如此，她们还是逃不了的。"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冷笑道："我们又不是死人，难道还会眼看着她们逃走不成？"

楚留香叹道："话虽不错，可是，她们身无寸缕，四个赤裸着的女人，突然冲出来，又有谁会去拉她们？"

他苦笑着，又接道："而且，正如这位姑娘所说，她们身上又滑又腻，纵然去拉，也未必拉得住。"

胡铁花冷冷道："不用拉，也可以留住她们的。"

楚留香道："可是她们突然冲出，我们还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又怎会骤下杀手？何况，这舱房又不是只有一扇门。"

舱房中果然有两扇门，另一扇是通向邻室的，也正是高亚男她们住的地方，此刻屋子里自然没有人。

胡铁花只好闭上嘴了。

楚留香道：“由此可见，这件事从头到尾，她们都已有了很周密的计划，连故意赤裸着身子，也是她们计划中的一部分。”

原随云缓缓道：“她们故意钻入渔网被人捞起，一开始用的就是惊人之举，已令人莫测高深，再故意赤裸着身子，令人不敢逼视，更不敢去动她们。”

他叹了口气，缓缓接着道：“这计划不但周密，而且简直太荒唐、太离奇、太诡秘、太不可思议！”

楚留香叹道：“这计划最巧妙的一处，就是荒唐得令人不可思议，所以她们才能得手。”

英万里突然道：“但其中有一点我却永远无法想得通。”

楚留香道：“却不知是哪一点？”

英万里道：“在下已看出，她们并没有很深的内功，又怎能屏住呼吸那么久？”

楚留香正在沉吟着，原随云突然道：“这一点在下或能解释。”

英万里道：“请教。”

原随云道：“据说海南东瀛一带岛屿上，有些采珠的海女，自幼就入海训练，到了十几岁时，已能在海底屏住呼吸很久；而且因为在海底活动，最耗体力，所以她们一个个俱都力大无穷。”

英万里道：“如此说来，这四人想必就是南海的采珠女了。”

胡铁花跌足道：“原公子既然知道世上有这种人，为何不早说？”

原随云苦笑道：“这种事本非人所想像，在下事先实也未曾想到。”

英万里道：“只不过，附近并没有岛屿，她们又是从哪里来的？”

张三道：“她们又怎会知道蓝太夫人在这条船上，怎知她老人家肯出手为她们医治？”

原随云叹道：“这些问题也许只有她们自己才能解释了。”

英万里也叹息着道：“只可惜蓝太夫人没有留下她们的活口。”

原随云沉吟着，忽然又道：“却不知令师临死前可曾留下什么遗言？”

那少女道：“我……我不知道。”

胡铁花皱眉道：“不知道？”

那少女嗫嚅着道：“我一看到血，就……就晕过去了。”

楚留香道：“我想，蓝太夫人也不会说什么的，因为她老人家想必也不知道这些人的来历，否则又怎会遭她们的毒手？”

原随云叹了口气，道：“她老人家已有数十年未在江湖中走动，更不会和人结下冤仇，那些人为什么要如此处心积虑的暗算她？为的是什么？”

这也就正是这秘密的关键所在。

动机！

没有动机，谁也不会冒险杀人的。

楚留香并没有回答这句话，沉默了很久，才叹息着道：“无论如何，这秘密总有揭穿的一日，现在我只希望这些可怕的事，以后永远莫要发生了……”

他永远也想不到要揭穿这些秘密所花的代价是多么惨重，更不会想到以后这几天中所发生的事，比以前还要可怕得多！

第十五回 虚惊

丧礼简单而隆重。

是水葬。

佛家弟子虽然讲究的是火葬，但高亚男和那少女却并没有坚持，别的人自然更没有话说。

楚留香现在已知道那少女的名字叫华真真。

华真真。

她不但人美，名字也美。只不过她的胆子太小，也太害羞。

自从她离开楚留香的怀抱后，就再也不敢去瞧他一眼。

只要他的目光移向她，她的脸就会立刻开始发红。

他衣襟上还带着她的泪痕，心里却带着丝淡淡的惆怅。

他不知道下次要到什么时候才有机会能将她拥入怀里了。

高亚男更没有瞧过胡铁花一眼，也没有说话。

原随云也曾问她：“令师临死前可曾留下什么遗言么？”

当时她虽然只是摇了摇头，但面上的表情却很是奇特，指尖也在发抖，仿佛有些惊慌，有些畏惧。

她这是为了什么？

枯梅大师临死前是否对她说了些秘密，她却不愿告诉别人，也不敢告诉别人？

天色很阴沉，似乎又将有风雨。

总之，这一天绝没有任何一件事是令人愉快的。

这一天简直闷得令人发疯。

最闷的自然还是胡铁花。

他心里很多话要问楚留香，却始终没有机会。一直到晚上，吃过饭，回到他们自己的舱房。

一关起门，胡铁花就立刻忍不住道：“好，现在你总可以说了吧？”

楚留香道：“说什么？”

胡铁花道：“枯梅大师就这样莫名其妙的死了，你难道没有话说？”

张三道：“不错，我想你多多少少总应该已看出了一点头绪。”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看出来的，你们一定也看出来了。”

胡铁花道：“你为何不说出来听听？”

楚留香道：“第一点，那些行凶的采珠女，绝不是主谋的人。”

胡铁花道：“不错，这点我也看出来了，但主谋的人是谁呢？”

楚留香道：“我虽不知道他是谁，但他却一定知道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

胡铁花点了点头，道：“不错，我也已看出他们要杀的本就是枯梅大师。”

楚留香道：“但枯梅大师也和蓝太夫人一样，已有多年未曾在江湖中走动，她昔日的仇家，也已全都死光了。”

胡铁花道：“所以最主要的关键，还是原随云说的那句话——这些人为什么要杀她？动机是什么？”

楚留香道：“杀人的动机不外几种，仇恨、金钱、女色——这几点和枯梅大师都绝不会有所牵涉。”

胡铁花道：“不错，枯梅大师既没有仇家，也不是有钱人，更不会牵涉到情爱的纠纷……”

楚留香道：“所以，除了这些动机外，剩下来的只有一种可能。”

胡铁花道：“什么可能？”

楚留香道：“因为这凶手知道他若不杀枯梅大师，枯梅大师就要杀他！”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道：“你的意思是不是说，这凶手就是出卖‘清风十三式’秘密的人？”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也就是那蝙蝠岛上的人，是么？”

楚留香道：“不错……他们已发现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也知道枯梅大师此行是为了要揭穿他们的秘密，所以只有先下手为强，不惜用任何手段，也不能让她活着走上蝙蝠岛去。”

胡铁花道：“既然如此，他们想必也知道我们是谁了，就该将我们也一齐杀了才是，但是为何没有下手？”

张三淡淡道：“他们也许早已发现要杀我们并不是件容易的事，也许……”

楚留香接着说了下去，道：“也许他们早已有了计划，已有把握将我们全都杀死，所以就不必急着动手。”

胡铁花道：“难道他们要等到我们到了蝙蝠岛再下手么？”

楚留香道：“这也很有可能，因为那本就是他们的地盘。天时、地利、人和，无论哪方面他们都占了绝对的优势，而我们……”

他叹了口气，苦笑道：“我们却连蝙蝠岛是个怎么样的地方都不知道。”

张三沉吟着，道：“我们要知道那是个怎么样的地方，只有问一个人。”

胡铁花忍不住道：“问谁？”

张三道：“问你。”

胡铁花怔了怔，失笑道：“你又见了鬼么？我连做梦都没有到过那地方去。”

张三眨了眨眼，笑道：“你虽未去过，金姑娘却去过，你现在若去问她，她一定会告诉你。”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跳了起来，笑道：“我还有个约会，若非你提起，我倒险些忘了。”

冲出门的时候，胡铁花才想起金灵芝今天一天都没有露面，也不知是故意躲着高亚男，还是睡着了。

他指望金灵芝莫要忘记这约会。

也许他自己并没有很看重这约会，所以才会忘记；但金灵芝若是也忘记了，他就一定会觉得很难受。

男女之间，刚开始约会的时候，情况就有点像“麻杆打狼，两头害怕”，彼此都在防备着，都生怕对方会失约。

有时为了怕对方失约，自己反而先不去了。

胡铁花几乎已想转回头，但这时他已冲上楼梯。

刚上了楼梯，他就听到一声惊呼。

是女人的声音，莫非是金灵芝?

呼声中也充满了惊慌和恐惧之意。

接着，又是“噗咚”一响，像是重物落水的声音。

胡铁花的心跳几乎又停止——难道这条船也和海阔天的那条船一样，船上躲着个凶手?

难道金灵芝也和向天飞一样，被人先杀了，再抛入水里?

胡铁花用最快的速度冲了上去，冲上甲板。

他立刻松了口气。

金灵芝还好好的站在那里，站在昨夜同样的地方，面向着海洋。

她的长发在微风中飘动，看来是那么温柔，那么潇洒。

没有别的人，也不再有别的声音。

但方才她为何要惊呼? 她是否瞧见了什么很可怕的事?

胡铁花悄悄的走过去，走到她身后，带着笑道：“我是不是来迟了？”

金灵芝没有回头，也没有说活。

胡铁花道：“刚才我好像听到有东西掉下水了，是什么？”

金灵芝摇了摇头。

她的发丝拂动，带着一丝丝甜香。

胡铁花忍不住伸出手，轻轻的握住了她的头发，柔声道：“你说你有话要告诉我，为什么还不说？”

金灵芝垂下了头。

她的身子似乎在颤抖。

海上的夜色，仿佛总是特别温柔，特别容易令人心动。

胡铁花忽然觉得她是这么娇弱，这么可爱，忽然觉得自己的确应该爱她，保护她。

他忍不住搂住了她的腰，轻轻道：“在我面前，你无论什么话都可以说的，其实我和那位高姑娘连一点关系也没有，只不过是……”

“金灵芝”突然推开了他，转过身来，冷冷的瞧着他。

她的脸在夜色中看来连一丝血色都没有，甚至连嘴唇都是苍白的。

她的嘴唇也在发抖，颤声道：“只不过是什么？”

胡铁花已怔住了，整个人都怔住了。

此刻站在他面前的，竟不是金灵芝，而是高亚男。

海上的夜色，不但总是容易令人心动，更容易令人心乱。

胡铁花的心早就乱了，想着的只是金灵芝，只是他们的约会，竟忘了高亚男和金灵芝本就有着相同的长发，相同的身材。

站在船舷旁的究竟是谁，他根本就没有去仔细的分辨。

高亚男瞬也不瞬的瞪着他，用力咬着嘴唇，又问了一句：“只不过是什么？”

胡铁花憋了很久的一口气，到现在才吐出来，苦笑道：“朋友……我们难道不是朋友？”

高亚男突又转过身，面对着海洋。

她再也不说一句话，可是她的身子却还在颤抖，也不知是为了恐惧，还是为了悲伤。

胡铁花道：“你……你刚才一直在这里？”

高亚男道：“嗯。”

胡铁花道：“这里没有出事？”

高亚男道：“没有。”

胡铁花迟疑着，讷讷道：“也没有别人来过？”

高亚男沉默了半晌，突然冷笑道：“你若是约了人在这里见面，那么我告诉你，她根本没有来。”

胡铁花又犹疑了很久，终于还是忍不住道：“可是我……我刚才好像听到了别的声音。”

高亚男道：“什么声音？”

胡铁花道：“好像有东西掉下水的声音？还有人在惊叫。”

高亚男冷笑道：“也许你是在做梦。”

胡铁花不敢再问了。

但他却相信自己的耳朵绝不会听错。

他心里忍不住要问：方才究竟是谁在惊叫?

那“噗通”一声究竟是什么声音?

他也相信金灵芝绝不会失约，因为这约会本是她自己说的。

那么，她为什么没有来？她到哪里去了?

胡铁花眼前突然出现了一幅可怕的图画，他仿佛看到了两个长头发的女孩子在互相争执，互相嘲骂。然后，其中就有一人将另一人推下了海中。

胡铁花掌心已沁出了冷汗，突然拉住了高亚男的手，奔回船舱。

高亚男又惊又怒，道：“你这是干什么？”

胡铁花也不回答她的话，一直将她拉到金灵芝的舱房门口，用力拍门。

舱房中没有回应。

“金灵芝不在房里……”

胡铁花的眼睛已发红，似已看到她的尸体漂浮在海水中。

他只觉胸中一股热血上涌，忍不住用力撞开了门。

他又怔住。

一个人坐在床上，慢慢的梳着头发，却不是金灵芝是谁?

她的脸也是苍白的，冷冷的瞪着胡铁花。

高亚男也在冷冷的盯着他。

胡铁花只恨不得一头撞死算了，苦笑道：“你……你刚才为什么不开门？”

金灵芝冷冷的道：“三更半夜的，你为什么要来敲门？”

胡铁花就好像被人打了一巴掌，脸上辣辣的，心里也辣辣的，发了半晌呆，还是忍不住问道：“那么……你真的根本就没有去？”

金灵芝道：“到哪里去？”

胡铁花也有些火了，大声道：“你自己约我的，怎会不知道地方？”

金灵芝脸上一点表情也没有，淡淡道：“我约过你么？……我根本就忘了。”

她忽然站起来，“砰”的关起了门。

门栓已撞开，她就拖了张桌子过来，将门顶住。

听到她拖桌子的声音，胡铁花觉得自己就像是条狗，活活的一条大土狗，被人索着绳子走来走去，自己还在自我陶醉。

幸好别的人都没有出来，否则他真说不定会一头撞死在这里。

他垂下头，才发觉自己还是在拉着高亚男的手。

高亚男居然还没有甩开他。

他心里又感激，又难受，垂着头道：“我错了……我错怪了你。”

高亚男轻轻道：“这反正是你的老脾气，我反正已见得多了。”

她的声音居然已变得温柔。

胡铁花抬起头，才发现她的眼波也很温柔，正凝注着他，柔声道：“其实你也用不着难受，女孩子们说的话，本就不能算数的，说不定她也不是存心要骗你，只不过觉得好玩而已。”

她当然是想安慰他，让他心里觉得舒服些。

但这话听在胡铁花耳里，却真比臭骂他一顿还要难受。

高亚男垂下头道：“你若还是觉得不开心，我……我可以陪你去喝两杯。”

胡铁花的确需要喝两杯。

到这种时候，他才知道朋友的确还是老的好。

他觉得自己真是混账加八级，明明有着这么好的朋友，却偏偏还要去找别人，偏偏还要伤她的心。

他甚至连眼圈都有些红了，鼻子也有点酸酸的。

“方才究竟是谁在惊呼？为什么惊呼？”

“那‘噗咚’一声响究竟是什么声音？”

“金灵芝为什么没有去赴约？是什么事令她改变了主意？”

这些问题，胡铁花早已全都忘得干干净净。

只要还有高亚男这样的老朋友在身旁，别的事又何必再放在心上?

胡铁花揉着鼻子，道：“我……我想法子去找酒，你在哪里等我?”

高亚男笑了，嫣然道：“你简直还跟七八年前一模一样，连一点都没有变。”

胡铁花凝注着她，道：“你也没有变。”

高亚男头垂得更低，轻轻叹息道：“我……我已经老了。”

她颊上泛起了红晕，在朦胧的灯光下，看来竟比七八年前还要年轻。

一个寂寞的人，遇着昔日的情人，怎么能控制得住自己?

高亚男如此，胡铁花又何尝不如此?

他甚至连刚刚碰的钉子全都忘了，忍不住拉起她的手，道：“我们……”

这两个字刚说出，突然“轰”的一声大震。

天崩地裂般的一声大震!

整条船都似乎被抛了起来，嵌在壁上的铜灯，火光飘摇，已将熄灭。

高亚男轻呼一声，倒在胡铁花怀里。

胡铁花自己也站不住脚了，踉跄后退，撞在一个人身上。

张三不知何时已开了门，走了出来。

他来得真快。

莫非他一直都站在门口偷听?

胡铁花百忙中还未忘记狠狠瞪了他一眼，低声道：“看来你这小子真是天生的贼性难移，小心眼睛上生个大痔疮。”

张三咧嘴一笑，道：“我什么也没瞧见，什么也没听见。”

话未说完，他已一溜烟逃了上去。

天地间一片漆黑。

星光月色都已被乌云掩没，灯光也都被呼啸的狂风吹灭。

船身已倾斜，狂风夹带着巨浪，卷上了甲板。

甚至连呼声都被吞没。

除了风声、浪涛之外，什么也瞧不见，什么也听不见。

谁也不知道究竟出了什么事！

所有的人都已拥上了甲板，都已被吓得面无人色，这天地之威，本就是谁都无法抗拒的。

每个人都紧紧抓住了一样东西，生怕被巨浪卷走、吞没。

只有几个人还是稳稳的站在那里，身上的衣衫虽也被巨浪打得湿透，但神情却还是很镇定。

尤其是原随云。

他甚至比楚留香更镇定，只是站在那里，静静的听着。

谁也不知道他能听出什么！

浪头卷过，一个水手被浪打了过来。

原随云一伸手，就捞住了他，沉声道："出了什么事？"

那水手用手挡住嘴，嘶声道："船触礁，船底已开始漏水。"

原随云到这时才皱了眉，道："带路航行的舵手呢？"

水手道："没有瞧见，到处找都没有找到，说不定已被浪卷走。"

楚留香一直站在原随云身旁，此刻突然道："这条船还可以支持多久？"

水手道："难说得很，但最多也不会超过半个时辰了。"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到前面去瞧瞧。"

他身形跃起，只一闪，似乎也被狂风巨浪所吞没一般……

礁石罗列。

在黑沉沉的夜色中看来，就像是上古洪荒怪兽的巨牙。

船身几乎已有一半被咬住。

楚留香忽然发现礁石上仿佛有人影一闪。

如此黑夜，如此狂风，他当然无法分辨出这人的身形面貌。

他只觉这人影轻功高绝，而且看来眼熟得很。

这人是谁？

在这种风浪中，他为何要离开这条船？他到哪里去？

远方也是一片黑暗，什么也瞧不见，从一排排兽牙般的礁石中望过去，仿佛已经到了地狱的边缘。

这人难道甘心去自投地狱？

只听一人沉声道：“香帅可曾发现了什么？”

原随云居然也跟着过来了，而且知道楚留香就在这里。

他的眼睛瞎了，但心上却似乎还有另一只眼。

楚留香沉吟着，道：“礁石上好像有个人……”

原随云道：“人？在哪里？”

楚留香遥视着远方的黑暗，道：“已向那边飞奔了过去。”

原随云道：“那边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不知道，我瞧不见。”

原随云沉吟着道：“既然有人往那边走，那边想必就有岛屿。”

楚留香道：“纵然有，也必定是无人的荒岛。”

原随云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若有人，就必定有灯光。”

原随云道：“香帅没有瞧见灯光？”

楚留香道：“没有，什么都没有。”

原随云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无论如何，那边至少比这里安全些，否则他为何要往那边走？”

楚留香点了点头，道：“他想必知道那边是什么地方，我们却不知道。”

原随云道：“所以我们至少也应该过去瞧瞧，总比死守在这里好。”

胡铁花也跟了过来，立刻抢着道：“好，我去。”

原随云笑了笑，道：“若是在平时，在下自然不敢与各位争先，但到了这种时候，瞎子能看见的，有眼睛的人也许反而看不见。”

他身形突然掠起，双袖展动，带起了一阵劲风，等到风声消失，他的人也已消失在黑暗里。

他就像是乘着风走的。

大家仿佛全都怔住了，过了很久，张三才叹了口气，喃喃道：“静如处子，动如脱兔，用这两句话来形容他，倒真是一点也不错……你们平时看到他那种斯斯文文的样子，又有谁能想到他的功夫竟如此惊人？”

胡铁花也叹了口气，道：“若是老天只准我选一个朋友，我一定选他，不选老臭虫。”

张三冷冷道：“看来你倒比女人还要喜新厌旧。”

楚留香突也叹了口气，道：“若换了我，只怕也要选他的。”

张三皱眉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我宁可和任何人为敌，也不愿和他为敌。”

张三道：“你认为他比石观音、神水宫主那些人还可怕？”

楚留香的神色很凝重，缓缓道：“老实说，我认为他比任何人都可怕得多。”

胡铁花长长吐出了口气，笑道：“幸好他不是我们仇敌，而是我们的朋友。”

张三悠悠道：“我只希望他也将我们当做朋友。”

胡铁花忽又问道：“你刚才真的看到礁石上有个人么？”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你当时为什么不追过去瞧瞧？”

楚留香道：“那人的轻功未必在我之下，等我要追过去时，已看不到他的人了。”

胡铁花皱眉道：“轻功和你差不多的人，这世上并没有几个，这人会是谁呢？”

楚留香道：“我虽然没有看清他的身形面貌，但却觉得他眼熟得很，仿佛是我们认得的人。”

胡铁花道：“你连他的身形都没有看清，又怎会知道认得他？”

楚留香道：“那只因他的轻功身法很奇特，而且他的……”

他突然顿住了语声，眼睛也亮了起来，像是忽然想起了什么。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他的什么？”

楚留香眼睛发着光，喃喃道：“腿，一点也不错，就是他的腿。”

胡铁花道：“他的腿怎么样了？”

楚留香道：“他的腿比别人都长得多。”

胡铁花眼睛也亮了，道：“你说的莫非是……勾子长？”

楚留香没有说话。

还没有十分把握确定的事，他从来不下判断。

他知道一个人的判断若是下得太快，就难免会造成错误。

无论多少的错误，都可能造成很大的不幸。

英万里脸上也变了颜色，抢过来，道：“如此说来，莫非勾子长本来也在这条船上？莫非原随云一直在掩护着他？”

张三立刻道：“不错，空着的舱房本有四间，枯梅大师她们住了三间，也还有一间正好给他……我早就知道这里面有毛病。”

楚留香却笑了笑，淡淡道：“你的毛病，就是每次都将判断下得太早了。”

张三道：“可是我……”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也许他不是从船上去的，而是从那边岛上来的呢？”

胡铁花道：“是呀，也许他本就在那边岛上，听到这边撞船声音，自然忍不住过来瞧瞧。”

楚留香道：“何况，我根本没有看清他究竟是谁，这世上腿长的人也很多，本就不止勾子长一个。”

胡铁花接道：“再说，就算他是勾子长，就算他在这条船上又怎么样？那也不能证明原随云就是和他一伙的。”

张三道：“真的不能吗？”

胡铁花道：“当然不能。”

他瞪着张三，接着道：“我问你，你若是原随云，看到有人飘流在海上，你会不会先问清他的来历，才救他上来？”

张三想也不想，立刻道：“不会，救人如救火，那是片刻也迟不得的。”

胡铁花拍掌道：“这就对了，原随云也许到现在还不知道他是谁。”

张三道：“可是，他至少也该对我们说……”

胡铁花道：“说什么？他又怎知道勾子长和我们有什么过节？勾子长若不愿出来交朋友，他又怎能勉强？像他那么样的君子，本就不会勉强任何人的。”

张三叹了口气，苦笑道：“如此说来，我倒是以小人之心，去度君子之腹了。”

胡铁花道：“一点也不错，你这人惟一可取的地方，就是还有点自知之明。”

一阵急风过处，原随云已又出现在眼前。

他全身虽已湿透，但神情还是那么安详，静静的站在那里，看来就好像根本就未移动过。

胡铁花第一个抢着问道：“原公子可曾发现了什么吗？”

原随云道：“陆地。”

胡铁花喜动颜色，道：“那边有陆地？”

原随云道：“不但有陆地，还有人！”

胡铁花动容道：“人？多少人？”

原随云道：“仿佛很多。”

胡铁花更诧异，道：“都是些什么样的人？”

原随云道：“我只听到人声脚步，就赶回来了。”

英万里忍不住道：“原公子为何不问问他们，这里是什么地方？”

原随云道：“因为他们本就是要来找我们的，现在只怕已经快到了……”

他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礁石上已出现了一行人影。

七八个人一个跟着一个，走在如此黑暗中，如此险峻的礁石上，还是走得很快、很轻松，就仿佛白日下走在平地上似的。

胡铁花特别留意，其中有没有一个腿特别长的人。

没有。

每个人的身材都很纤小，几乎和女人差不多。现在虽已走得很近，但还没有人能看得清他们的面貌。

走在最前面的一人，脚步最轻灵，远远就停下，站在四五丈外一块最尖锐的礁石上。

狂风带着巨浪卷过，他的人摇摇晃晃的，似乎随时都可能被巨浪吞噬。但两三个浪头打过，他还是好好的站在那里。

楚留香一眼就看出这人轻功也很高，而且必定是个女人。

只听这人道：“来的可是三原原随云原公子的座船么？”

语声清越而娇脆，果然是女人的声音。

原随云道：“在下正是原随云，不知阁下……”

那人不等他说完，突然长揖道：“原公子万里间关，总算到了这里，奴婢们迎接来迟，但请恕罪。”

原随云动容道：“这里莫非就是蝙蝠岛？”

那人道：“正是！”

这两个字说出来，每个人都长长吐了口气，却也不知是惊慌，还是欢喜?

他们的目的虽然总算到了，可是，在这里究竟会发生什么？有几个人能活着回去?

远方仍是一片神秘。

蝙蝠岛还是被笼罩在无边的神秘与黑暗中。

谁也不知道那地方究竟是天堂？还是地狱？——至少在人们的想像中，天堂总不会是这个样子的。

只见礁石上那人身形忽然掠起，足尖在船头上一点，已掠上船桅。

大家这才看到她穿的是一身黑衣，黑巾蒙面。

她手里还带着条长索，用绳头在船桅上打了个结。

长索横空，笔直的伸向无边无际的黑暗中。

这长绳的另一端在哪里?

黑衣人已带着笑道：“风浪险恶，礁石更险，各位请上桥吧！”

原随云皱眉道：“桥？什么桥？”

黑衣人道：“就是这条绳索，各位上桥后，只要不掉下来，就可一直走到本岛的洞天福地中，岛主就正在那边恭迎大驾。”

她银铃般笑了笑，又接着道：“各位到了那里，就知道此行不虚了。”

胡铁花忍不住道：“若是从桥上跌下去了呢？”

黑衣人淡淡道：“若是没有把握能走得过去的人，不如还是留在这里的好。这条桥虽可渡人至极乐，但若一跌下去，只怕就要堕入鬼域，万劫不复了。”

原随云道：“能走得过此桥的并没有几人，阁下难道要我弃别的人于不顾？”

黑衣人笑了笑，道：“当然还有另一条路，走不过这条桥的人，就请走那条路。”

胡铁花又忍不住问道：“那是条什么样的路？”

黑衣人悠然道：“等到天亮时，各位就会知道那是条什么样的路了。”

天还没有亮。

第一个上桥的，自然是原随云。

他临上时似乎有什么话要对楚留香说，却又终于忍住。

他仿佛相信楚留香能了解他的意思。

高亚男也上了桥。华山门下，轻功都不弱。

她一直守候在胡铁花身旁，临走的时候，还在问：“你呢？”

胡铁花还没有说话，楚留香已替他回答：“我们走另一条路。”

高亚男没有再说什么，因为她已了解楚留香的意思。

然后，就是华真真。

她慢慢的走过去，已走过楚留香面前，突又回过头，深深的凝注着他，仿佛也有许多话要说，却又没有勇气说出来。

楚留香笑了笑，柔声道：“你放心，我会去的，我想那条路至少比这条路安全得多。”

华真真的脸似又红了。

胡铁花暗中叹了口气，有件事他总是不明白！

为什么楚留香遇上的女孩子总是如此纯真，如此温柔?

为什么他自己遇上的女孩子不是神经病，就是母老虎?

绳桥在狂风中飘摇。

桥上的人也在摇晃，每一刻都可能堕下，堕入万劫不复的鬼域!

眼见着她们一步步的走着，慢慢的走过去，走向黑暗——

每个人掌心都捏着把冷汗。

就算她们能走得过去，最后又将走到哪里呢?

在绳桥那边等着他们的，也许正是个来自地狱的恶魔。

胡铁花忽然道：“我们本该跟他们一齐去的，你为什么不肯？”

楚留香道：“我们既没有请柬，更不会受欢迎，跟着他们走，只有连累他们，无论对谁都没有半点好处。”

胡铁花道：“可是我们迟早总是要去的，你怎知另一条路比这条路安全？”

楚留香道：“走那条路，至少不引人注意。”

张三道：“不错，我们可以扮成船上的水手，混过去，然后再见机行事。”

他忽然瞧见金灵芝远远站在一旁，忍不住道：“可是，金姑娘，你为什么不跟他们一齐走？”

金灵芝板着脸，冷冷道：“我不高兴。”

楚留香沉吟着，忽然道：“金姑娘的意思，我们本该明白的。”

“我当然明白，她不走，只因为她要陪着我。”

胡铁花几乎已想将这句话说了出来。

幸好楚留香已接着道：“勾子长既已来了，丁枫想必也来了。他早已对金姑娘不满，金姑娘若是现在去了，也许就难免要有不测。”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忽然觉得别人都比他精明得多、现实得多。

楚留香道：“我只有一件事想要请教金姑娘。”

金灵芝冷冷道：“你们不是什么事都懂么，又怎么来请教我？”

楚留香笑了笑，道：“但我们却实在猜不透这蝙蝠岛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地方。”

张三立刻接着道：“不错，最奇怪的是，岛上既然有那么多人，为何看不到一点灯光？难道这岛上的人在黑暗中也能看得见东西么？”

金灵芝目中突然露出一种恐惧之色，什么话都没有说，掉头就走。只要提到“蝙蝠岛”这三个字，她的嘴就像是被缝住。

胡铁花恨恨道：“我本来以为毛病最大的人是张三，现在才知道原来是她。”

楚留香沉吟着，道：“金姑娘不肯说出蝙蝠岛的秘密，想必有她的苦衷。”

胡铁花道：“什么苦衷？”

楚留香道：“也许……她已被人警告过，绝不能吐露这秘密。”

胡铁花故意粗着嗓子道：“若是泄露了秘密，就刺瞎你的两只眼睛，割下你一根舌头……是不是这种警告？”

楚留香道：“也许他们说得还要可怕些。”

胡铁花道：“你以为她会怕？”

楚留香笑了笑，道：“若是你说的，她当然不怕，但有些人说了就能做到！”

胡铁花道：“就算她真的怕，现在船上又没蝙蝠岛上的人，又怎知她说了没有？”

楚留香淡淡道：“你能确定现在船上真没有蝙蝠岛上的人么？”

胡铁花说不出话来了，过了很久，才叹出口气，苦笑道：“现在我只希望一件事。”

张三忍不住问道：“什么事？”

胡铁花道：“我只希望我们到了那岛上后，莫要被人变成蝙蝠。”

他用力揉着鼻子，喃喃地道：“就算把我变成条狗，我也许还能够忍受，可是变成蝙蝠……唉，蝙蝠……”

第十六回 船舱中的蝙蝠

东方，终于现出了曙色。

蝙蝠岛的轮廓终于慢慢的出现了。

胡铁花以最快的速度，换了身水手的衣服，然后就又站在船头，等着。

“这蝙蝠岛究竟是个什么怪样子？岛上是不是整天都有成千成万只蝙蝠在飞来飞去？”

就为了要等着瞧瞧，他简直已急得要发疯。

现在，他总算看到了。

他完全失望，完全怔住。

岛上连半只蝙蝠都没有。

非但没有蝙蝠，什么都没有。

这蝙蝠岛竟只不过是座光秃秃的石山，没有花，没有树，没有草，没有野兽，没有生命。

昨夜那些人，也不知全都到哪里去了。

胡铁花叫了起来，大声道：“天呀，这就是蝙蝠岛？这就是销金窟？看来我们全都活活的上了人家的当了。”

楚留香的神情也很沉重。

胡铁花道：“还说什么看不完的美景，喝不完的美酒，简直全他妈的是放屁，这见鬼的岛上简直连个鬼影子都没有。”

张三道：“别的没有，至少鬼总有的。”

胡铁花道：“你也见了鬼吗？”

张三说道：“昨天晚上来的那几个，不是鬼是什么？跟着他们走的那些人，只怕都已被他们带入了地狱。”

他当然是在说笑，但说到这里，他自己也不觉激灵灵打了个寒噤。勉强向楚留香笑了笑，道：“你说那些人全都躲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不说话。

在还没有弄清楚一件事之前，他从不开口。

这件事他显然也弄不清楚。

胡铁花却又忍不住要开口了，道：“也许，他们早已准备好别的船在那边等着，把人一带过去，立刻就乘船走了。”

张三抚掌道：“有道理。”

胡铁花道：“也许这里根本就不是蝙蝠岛，他们这样做，为的就是要将我们甩在这里。”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不管这里是不是蝙蝠岛，看来我们都得老死在这岛上了。”

张三苦着脸道：“不错，这条船幸好被礁石嵌住，所以才没有沉，但谁都没法子再叫它走了，也没法子在船上住一辈子。”

胡铁花叹道：“岛上若有树木，我们还可以再造条船，或者造木筏，只可惜这见鬼的岛上连根草都没有。”

张三忽然道：“你等一等。”

谁也不知道他要干什么，只见他飞也似的跑下船舱，又飞也似跑了上来，手里还捧着个罐子。

胡铁花皱眉道：“你替我找酒去了么？现在我简直连酒都喝不下。”

张三打开罐子，道：“这不是酒，是盐。”

胡铁花道：“盐？你弄这么大一罐盐来干什么？”

张三道：“有人说，盐可以避邪，还可以除霉气……来，你先尝一点。”

胡铁花半信半疑的瞧着他，终于还是忍不住尝了一点。

张三道：“来，再来一点。”

胡铁花皱眉道：“还要尝多少才能除得了我这一身霉气？”

张三道：“最好能把一罐子全都吃下去。”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道：“你这小子是不是疯了？想把我咸死是不是？”

楚留香也笑了，道：“也许他想把你腌成咸肉，等将来断粮时吃你。”

张三笑道：“他就算吃一麻袋盐，肉也是酸的，我宁可饿死也不吃。”

胡铁花怒道：“你究竟是什么意思？”

张三悠然道：“也没有什么别的意思，只不过……我也听人说过，老鼠吃多了盐，就会变成蝙蝠；我想试试人吃多了盐，是不是也和老鼠一样。”

话未说完，胡铁花的巴掌已掴了过去。

张三早就防到这一着了，跳开了三四尺，笑道：“我本来想自己试的，只不过我又不想老死在这里，所以就算真的变成蝙蝠，也没什么意思。”

胡铁花的手忽又缩回去了，盯着张三道：“你的意思难道是说，这地方就是蝙蝠岛？”

张三道：“这里若不是蝙蝠岛，我就不是张三，是土狗。”

胡铁花道：“这里若是蝙蝠岛，昨天晚上的那些人到哪里去了？”

张三道：“山洞里。”

胡铁花的眼睛又亮了，失声道：“不错，石山里一定有秘窟，蝙蝠岛上的人一定全都住在山窟里，所以外面才瞧不见别火。”

他用力拍着张三的肩膀，笑道：“你小子果然比老子聪明，我佩服你。”

张三已被他拍得弯下腰去，苦着脸道：“求求你莫要再佩服我了好不好？你若再佩服我，我的骨头就要断了。”

楚留香突然道：“英先生呢？”

胡铁花道：“英万里？……我好像已有很久没有看到这个人了。”

张三道：“也许他还在下面换衣服吧？”

胡铁花道：“好像不在呀，在上来的时候，瞧见他的房门是开着的。”

他笑了笑，又道：“老年人都饿不得，也许他到厨房去找东西吃了。”

张三道：“也不在，我去拿盐的时候看过，厨房里没有人。”

船上的水手都挤在后艄，有的在窃窃私议，有的在发怔，到了这种时候，谁还有心情吃东西?

楚留香皱眉道：“你们最后一次看到他是在什么时候？”

胡铁花道：“好像是昨天晚上吃饭的时候。”

张三道：“不对，船触礁之后，我还瞧见过他。”

楚留香道：“以后呢？”

张三皱着眉，道：“以后我就没有注意了。”

那时正是天下大乱的时候，谁也不会留意别人。

楚留香的神情更凝重，突然道：“他只要还在这条船上，就不会失踪，我们去找。”

三个人刚奔到舱口，就发现金灵芝站在那里，挡住了门。

张三赔笑道：“请金姑娘让让路好么，我们要去找人。”

金灵芝道：“找谁？”

她不等别人说话，又淡淡的接着道：“你们若要去找英万里，就不必了。”

胡铁花悚然道：“不必，为什么不必？”

金灵芝根本不理他。

张三又赔着笑，道：“莫非金姑娘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金灵芝冷冷道：“他在什么地方，我不知道，只不过，我知道他已不在这条船上。”

胡铁花又叫了起来，道：“他已走了么？什么时候走的，我怎么没有瞧见？”

金灵芝还是不理他。

在她眼中，世上好像已根本没有胡铁花这个人存在。

张三只好赔着笑再问一遍。

金灵芝冷笑着道：“我也不比你们多一只眼睛，为何我瞧见了，你们瞧不见？”

她觉得气已出了些，这才接着道：“他就在蝙蝠岛的人来接原随云时走的，从船舷旁偷偷溜了下去，那时我就站在船舷旁。他走时还要

我转告你们，说他已有发现，要赶紧去追踪，等到了蝙蝠岛后，他再想法子跟你们再见。”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好，有胆量，看来这老头子的胆量比我们都大得多。”

楚留香沉吟着，道：“英先生乃天下第一名捕，耳力之明，更非常人能及；有些他能做得到的事，的确不是我们能做得到的。”

张三道：“不错，昨天晚上那种情形，眼力再好也没有用，因为灯根本就点不着，无论什么事都得要用耳朵去听。”

胡铁花道：“何况他既然号称天下第一名捕，追踪就自然有特别的本事，只可惜他无论听到什么，现在都没法子告诉我们。”

张三道：“我们是现在就到岛上去呢，还是等人来接？”

胡铁花冷冷道：“既然已等了一个晚上，再多等会儿又有何妨，也免得被人注意了……老臭虫，你说对不对？”

楚留香好像也听不到他说的话了，忽然问道：“那位白猎兄呢？”

胡铁花怔了怔，道：“对，我好像也已有很久没有看到他……”

张三道：“吃过晚饭我就没有看到他。”

胡铁花道：“莫非他也跟英万里一齐走了？”

张三道：“撞船的时候，他好像没有在甲板上。”

金灵芝道：“不错，英万里是一个人走的。”

胡铁花皱眉道：“那么他到哪里去了？难道躲起来不敢见人了么？”

张三道：“我们去找，无论他在哪里，我们也得把他找出来。”

左边的第一间舱房，本是原随云的居处。

房中没有人。

所有的陈设，自然全都是最精致的，但颜色却很零乱，简直可以说是：五颜六色，七拼八凑，看得人眼都花了。

瞎子的房里，本就用不着色泽调合的，只要用手指摸着柔软舒适，就已经是他们的享受。

第二间，就是楚留香他们住的。

现在房里自然没有人。

金灵芝和英万里他们的屋子自然也没有人。

再找右边，最后一间的门还是拴着的。

张三道：“勾子长想必本就住在这里，会不会是他将白猎杀了，再将尸体藏在床下面？”

他说得逼真极了，就好像亲眼看到了似的。

胡铁花的脸色已不觉有些变了，立刻用力撞开了门——屋子里竟是空的，什么都没有，甚至连床都没有。

胡铁花恨恨的瞪了张三一眼，张三只装作看不见。

高亚男和华真真的房里仿佛还留着种淡淡的香气，只不过，幽香虽仍在，人已不在了。

再过去，就是枯梅大师的遇难之地。

走到门口，张三就觉得有些寒毛冷冷，手心里也在直冒冷汗，勉强笑了笑，道：“这间屋子不必看了吧？”

胡铁花道：“为什么？”

张三道：“她老人家遇难后，里面已洗刷过，又有谁敢再进去？”

胡铁花道：“为什么不敢？”

张三勉强笑道：“她老人家死不瞑目，鬼魂也许还等在里面，等人去为她超生。”

说到这里，他自己又不禁激灵灵打了个寒噤——要想吓人的人，往往都会先吓到自己。

枯梅大师活着时那么厉害，死了想必也是个厉鬼！

金灵芝的脸色已有些发白，咬着嘴唇道：“这间屋子不看也好。”

胡铁花心中也有点发毛，她若不说这句话，胡铁花说不定也要放弃了。但她一说，胡铁花就偏偏要看看。

门是从外面锁着的。

张三还在劝，喃喃道：“门既然是从外面锁着的，别人怎么进得去？”

他话未说完，胡铁花已扭开了锁，推开了门。

突然间，门里响起了一种令人听了骨髓都会发冷的声音。

难道这就是鬼哭？

胡铁花刚想往后退，已有一样黑乎乎的东西飞扑了出来！

扑向他的脸！

蝙蝠！

胡铁花挥手一击，才发现被他打落的，只不过是只蝙蝠！

但此刻在他眼中看来，世上只怕再也没有什么恶鸟怪兽比这蝙蝠更可怕的了，他仿佛觉得全身的骨头都在发麻。

这蝙蝠是哪里来的？

怎会飞入了一间从外面锁住的舱房？

这蝙蝠莫非来自地狱？

也许这舱房也已变成了地狱，否则既已洗刷过了，怎会还有血腥气？

张三突然失声惊呼，道："血……你看这蝙蝠身上有血！"

死黑色的蝙蝠，已被血染红！

胡铁花道："我打死了它，这本是它自己所流出的血！"

他虽然在解释，但声音已有些变了！

张三摇着头道："小小的一只蝙蝠，怎会有这么多血？听说……蝙蝠会吸人血的！"

他一面说，一面打冷战。

金灵芝的脸已变成死灰色，一步步往后退。

楚留香忽然拦住了她，沉声道："看来这船上也是危机重重，我们切不可分散。"

金灵芝嗄声道："可是……可是……这蝙蝠……这些血……是从哪里来的？"

楚留香道："我先进去看看。"

既然有楚留香带路，大家的胆子就都大了些。

船舱里很暗，血腥气更重。

白猎就仰面躺在枯梅大师昨夜死的地方，甚至连姿势都和枯梅大师差不多，只不过他胸口多了个洞！

血洞！

金灵芝又忍不住背转身，躲在角落里呕吐起来。

惟一还能说得出声音的，恐怕也就只有楚留香了。

但他也怔了很久，才一字字道：“摘心手……他也是死在摘心手上的！”

张三道：“是……是谁杀了他？……为的是什么？”

胡铁花突然转身，面对着金灵芝。

他脸色也已发白，看来竟是说不出的可怕，一字字道：“伸出你的手来！”

金灵芝这次竟不敢不理他了，颤声道：“为……为什么？”

胡铁花道：“我要看看你的手！”

金灵芝却已将手藏在背后，咬着嘴唇，道：“我的手没什么好看的，你还是去看别人的吧。”

胡铁花冷冷道：“别人早已走了，绝不会是杀人的凶手！”

金灵芝叫了起来，道：“你难道认为我就是杀他的凶手？”

胡铁花厉声道：“不是你是谁？”

金灵芝叫的声音比他更大，道：“你凭什么说我是凶手？”

胡铁花说道：“你先在上面挡住门，又不让我们到这房间里来，为的就是怕我们发现他的尸体，是不是？”

他不让金灵芝说话，接着又道：“何况，现在枯梅大师已死了，高亚男和华真真也都走了，这船上会摘心手的人，就只有你！”

金灵芝全身都在发抖，道：“我……你说我会摘心手？”

胡铁花道：“你既然能学会华山派的‘清风十三式’，就一定也学会了摘心手！”

金灵芝气得嘴唇都白了，冷笑道：“狗会放屁，你也会放屁，难道你就是狗？”

胡铁花瞪着她，很久很久，忽然叹了口气道：“你骂我也无妨，打我也无妨，因为我们总算是朋友；只不过，朋友归朋友，公道归公道，无论如何，我也得要为死去的人主持公道。”

金灵芝也在瞪着他，眼眶里渐渐红了，眼泪慢慢的涌出，一滴滴流过她苍白的面颊，滴在她浅紫色的衣襟上。

胡铁花心已酸了，却也只有硬起心肠，装作没有瞧见。

金灵芝任凭眼泪流下，也不去擦，还是瞪着他，慢慢的、一字字道："你既然一定要认为我是凶手，我也无话可说，随便你……"

这句话还未说完，她终于忍不住掩面恸哭起来。

胡铁花用力紧握着拳头，呆了半晌，才缓缓的转过身。

楚留香还蹲在白猎的尸体旁，也不知在瞧些什么。

胡铁花咬了咬牙，道："喂，你说我应该对她怎么办？"

楚留香头也不回，缓缓道："你最好赶快向她道歉，越快越好。"

胡铁花失声道："道歉？你要我道歉？"

楚留香淡淡地道："道歉还不够，你还得告诉她，你是个不折不扣的大混蛋，也是个自作聪明的大傻瓜，然后再自己打自己两个耳光。"

胡铁花已听得呆住了，摸着鼻子，道："你是真的要我这么样做？"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就算这么样做了，金姑娘是否能原谅你，还不一定哩！"

胡铁花讷讷道："你难道认为她不是凶手？"

楚留香道："当然不是。"

胡铁花道："你凭哪点这么样说？"

楚留香道："好几点。"

胡铁花道："你说。"

楚留香道："第一，白猎的尸身已完全僵硬，血也早已凝固，连指甲都已发黑。"

胡铁花道："这我也看到了，每个死人都是这样子的。"

楚留香道："但一个人至少要等死了三个时辰之后，才会变成这样子。"

胡铁花道："三个时辰……你是说他是在昨夜子时以前死的？"

楚留香道："不错，那时正是船触礁的时候，金姑娘也在甲板上，而且一直站在那里没有动，怎么可以下来杀人？"

胡铁花怔住了。

楚留香又道：“还有，以白猎的武功，纵然是枯梅大师复生，也不可能一出手就杀死他，除非是他已被吓呆了，已忘了抵抗。”

胡铁花嗫嚅着，道：“也许他根本想不到这人会杀他，所以根本没有提防。”

楚留香道：“但直到现在，他脸上还带着惊惧恐怖之色，显然是临死前看到了什么极可怕的人，极可怕的事。”

他笑了笑，接着道：“谁也不会觉得金姑娘可怕，是么？”

胡铁花又呆了半晌，忽然转身，向金灵芝一揖到地，讷讷道：“是……是我错了，我放屁，希望你莫要放在心上。”

金灵芝扭转身，哭得更伤心。

胡铁花苦着脸，道：“我是个不折不扣的大混蛋，也是个自作聪明的大傻瓜，我该死，砍我的脑袋一百八十次也不冤枉。”

金灵芝忽然回过头道：“你说的是真话？”

胡铁花道：“当然是真的。”

张三立刻抢着道：“真的是真话？你有一百八十个脑袋吗？”

胡铁花往后面给了他一脚，面上却带着笑道：“我的脑袋一向比别人大，就算砍不了一百八十次，砍个七八十刀总没有什么问题。”

他只希望金灵芝能笑一笑。

金灵芝的脸却还是挂得有八丈长，咬着牙道：“我也不想砍你的脑袋，只想割下你这根长舌头来，也免得你以后再胡说八道。”

张三膝盖被踢得发麻，一面揉着，一面大声嚷道：“金姑娘若是没有刀，我可以到厨房去找把切肉的菜刀来。”

金灵芝沉着脸，反手拔出了柄匕首，瞪着胡铁花道：“你舍不舍得？”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能保住脑袋，我已经很满意了，区区的一根舌头，有什么舍不得的？”

金灵芝道：“好，伸出你的舌头来。”

胡铁花竟真的闭上了眼睛，伸出了舌头。

金灵芝道：“再伸长些。”

胡铁花苦着脸，想说话，但舌头已伸出，哪里还说得出？

张三笑嘻嘻道：“金姑娘，要割就往根割，以后粮食断了，还可用这条舌头煮碗汤喝。”

金灵芝道：“这根舌头还不够长，不如索性把他两个耳朵也一齐割下来吧！”

楚留香忽然道：“要割还是割鼻子的好，反正这鼻子迟早总有一天要被揉掉了。”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你们拿我当什么？猪头肉么？”

金灵芝刀已扬起，突然噗哧一声，笑了。

她脸上还带着泪痕，带着泪的笑看来更美如春花。

胡铁花似已瞧得痴了。

他忽然觉得自己最喜欢的女人还是她。

她既不矫揉做作，也不撒娇卖痴。

她既不小心眼，也不记仇。

她又明朗，又爽直，又大方。

她无论在多么糟糕的情况下，都还有心情来开开玩笑，让自己轻松些，也让别人轻松些。

她的脾气来得快，去得也快，简直就和他自己完全一模一样。

胡铁花觉得她的好处简直多得数也数不清，若是将这样的女孩子轻轻放过，以后哪里找去?

胡铁花下了决心，以后一定要好好的对她，绝不再惹她生气。

他痴痴的瞧着她，早已将别的人全忘得干干净净。

张三忽也叹了口气，摇着头道：“看来金姑娘虽未割下他的舌头来，却已将他的魂割了去。”

胡铁花喃喃道：“不但魂，连心都被割走了。”

金灵芝用刀背在他头上轻轻一敲，抿着嘴，笑道：“你还有心么？我还以为你的心早就喂了狗哩！”

少女们哭泣后的笑，就像是春雨连绵后的第一线阳光。

大家的心情仿佛都开朗了许多。

但在金灵芝看到白猎的尸身时，她的笑容就又消失了，黯然道：“他……他死得真惨，是谁这么狠心，下这样的毒手？”

张三道：“昨夜船触了礁后，好像每个人都在甲板上。”

金灵芝点头道：“那时我已发现白……白先生没有上去，我还以为他……他不敢见我，所以才故意留在下面。”

说着说着，她的眼眶又红了，凄然道：“自从那天晚上，我让他很难受之后，他就一直躲着我，否则，他也许就……就不会死了。”

胡铁花大声道：“这绝不关你的事，杀他的人，一定就是勾子长和丁枫。”

他不让别人说话，接着又道：“因为只有勾子长才有杀他的理由，他忽然发现他们也在这里，自然会觉得很吃惊，很害怕，所以才会下了毒手。”

张三又叹了口气，道：“很有道理，只可惜勾子长那时也早就走了。”

胡铁花怔了怔，吃吃道：“也……也许，他们是杀了人之后才逃走的，我们并不能确定白猎究竟是什么时候死的，是么？”

楚留香道：“但勾子长和丁枫却绝不会使这‘摘心手’！”

胡铁花道：“你怎么知道？”

楚留香道：“因为枯梅大师练这‘摘心手’，就是为了要对付蝙蝠岛上的人；由此可见，‘摘心手’的绝技并没有外流。”

胡铁花想了想，忽然颔首道：“不错，听那位华姑娘的口气，枯梅大师也是最近才练成这‘摘心手’的。”

张三道：“如此说来，会使‘摘心手’的人岂非只有三个？”

胡铁花道：“一点也不错，正是三个。”

楚留香沉声道：“只有两个，只因枯梅大师已经死了。”

胡铁花道：“我可以保证高亚男绝不是凶手，因为昨天晚上她一直跟着我，绝不可能分身去杀人。”

金灵芝仿佛想说什么，但瞧了楚留香一眼，又忍住了。

张三已叫了起来，说道：“对了，昨天晚上那位华姑娘是最后上甲板的，她上来的时候，我恰巧看到她，那时我就觉得她神情有些不对。”

胡铁花瞪着眼，道：“你说的是华真真？”

张三道：“不是她是谁？”

胡铁花摇头道：“不可能，你们若说她是凶手，我绝不相信！”

金灵芝用眼角瞟了他，冷冷道：“你只相信我会杀人。”

胡铁花苦笑着，讷讷道：“可是……她一见了血就会晕过去，怎么会杀人？”

张三淡淡道：“有时我见了血也会晕过去的，要死也许很难，要晕过去还不容易？”

胡铁花道：“无论如何，我也不相信那么温柔的小姑娘会杀人。”

张三沉默了半晌，忽然道：“你还记得那位‘无花’和尚么？”

胡铁花道：“当然记得。”

张三道：“你有没有看到过比他更斯文、更温柔的男人？”

胡铁花道：“他看来的确也像是个小姑娘。”

张三道：“他只要一听到‘杀人’两个字，就会赶紧掩住耳朵，但他自己杀起人，却是一刀一个，好像切豆腐。”

胡铁花怔了半晌，叹息着道：“她若真的是凶手，我想有人一定会很难受的。”

他瞟了楚留香一眼，道：“老臭虫，你说是么？”

楚留香一个字也不说。

金灵芝也叹了口气，道：“老实说，看到她那种娇滴滴的模样，我也不相信她能够杀得了白猎。”

胡铁花道：“对了，你莫忘记，白猎的武功已可算是一流高手，连高亚男都未必是他的对手，华真真年纪那么轻，入门一定比较晚，武功也绝不可能比高亚男高，怎么可能杀得了白猎这样的高手？”

张三也怔了半晌，苦笑道：“其实我也没有说她一定是凶手，只不过觉得她有可能而已！”

胡铁花道：“我却认为简直连一点可能都没有。”

张三喃喃道：“凶手若不是她，是谁呢？难道真的是枯梅大师的鬼魂么？”

金灵芝的脸立刻又被吓白了，拉住胡铁花，悄悄道：“这里好像真有点鬼气森森的，有什么话，上去再说吧！”

胡铁花道：“不错，蝙蝠岛上的人，只怕已来接我们了。”

等他们全出去了，楚留香忽然俯下身，用指甲在地上刮了刮，刮起了一些东西，再找了张纸，很小心的包了起来。

他又发现了什么?

不见了。

方才还拥在甲板上的那一大群水手，此刻竟已全都不见了!

金灵芝已怔在那里。

张三失声道：“莫非蝙蝠岛上的人已来过，已将他们接走？”

胡铁花恨恨道：“没有人来接，我们难道就不能自己去么？”

张三试探着道：“金姑娘至少总知道他们秘窟的入口吧？”

金灵芝没有说话，脸色更苍白得可怕。

胡铁花柔声道：“没关系，就算你不知道，我们也一样能找到。”

他笑了笑，道：“神水宫那地方可算是最秘密的了，还不是一样被我们找到了么？”

金灵芝忽然拉着他的手，颤声道：“我们不要去好不好？”

胡铁花愕然道：“为什么？”

金灵芝垂下头，道：“没……没有什么……”

胡铁花柔声道：“既已到了这里，怎么能不去？”

张三道：“何况我们也根本退不回去，根本没有别的路可走。”

金灵芝身子已在发抖，道：“可是……可是你们不知道那地方有多可怕。”

胡铁花笑了笑，道：“再可怕的地方我们都走过了——你听说过石观音没有？”

金灵芝点了点头。

胡铁花道：“石观音的秘窟简直可说已可怕到了极点，好好的人，只要一走进那地方，就会变成个疯子、白痴。”

想起大沙漠那件事，他们似乎还有余悸，长长吐出了口气，才接着道：“每个人都说：只要走进去的人，就永远休想活着出来了……可是你看，我们还不是好好的活着么？”

金灵芝咬着嘴唇，用力摇着头，道：“那不同……那完全不同。”

胡铁花道：“有什么不同的？”

金灵芝又不说话了。

楚留香沉吟着道：“金姑娘既然这么样说，那蝙蝠岛想必有什么特别与众不同的可怕之处，也许我们连想像都无法想像。”

张三赔着笑道：“求求你，金姑娘，你就说出来吧！这见鬼的蝙蝠岛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地方，究竟有什么特别的可怕之处？”

金灵芝沉默了很久，一字字道：“我不知道。”

胡铁花笑了。

金灵芝忽然大声道：“我真的不知道，因为我根本看不见。”

胡铁花又怔住了，道：“看不见？怎么会看不见？怎么会看不见？又怎么会觉得可怕？”

金灵芝咬着牙，颤声道：“就因为看不见，所以才可怕。”

胡铁花皱眉道：“为什么？我简直不懂。”

张三道：“我懂。”

胡铁花冷笑道：“你懂个屁！”

张三也不生气，道：“我问你，世上最可怕的是什么？”

胡铁花想了想，道：“寂寞——我认为世上最可怕的就是寂寞。”

张三叹了口气，苦笑道：“大少爷，我们现在不是在做诗，是在想法子，要怎么才能保住这条命。”

胡铁花道：“那么，你说世上最可怕的是什么？”

张三目光遥注着远方，缓缓道：“就是黑暗，就是看不见！”

他忽又长长叹息了一声，接着道：“我现在才总算明白，‘蝙蝠岛’这三个字的意思了。”

胡铁花道：“是什么意思？”

张三道：“你知不知道蝙蝠这样东西身上缺少了什么？”

胡铁花茫然摇了摇头。

张三道：“眼睛——蝙蝠没有眼睛的，是瞎子！”

胡铁花道：“你的意思是说……蝙蝠岛上的人都是瞎子？”

张三道：“想必是的。”

胡铁花皱皱眉道：“可是……瞎子又有什么可怕的呢？”

张三苦笑道：“瞎子当然不可怕，但自己若也变成瞎子，那就可怕了。”

胡铁花脸色也有些变了，道：“你难道认为我们一到了蝙蝠岛，也会变成瞎子？”

张三道：“嗯。”

胡铁花冷笑道：“我倒要看看他们有什么手段能将我弄瞎，除非他们真有魔法。”

金灵芝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他们用不着魔法，无论谁一到那里，自己就会变成瞎子的。”

第十七回 人间地狱

寸草不生。

石头是死灰色的，冷、硬、狰狞。

怒涛拍打着海岸，宛如千军呼啸，万马奔腾。

岛的四周礁石罗列，几乎每一个方向都有触礁的船只，看来就像是一只只被恶兽巨牙咬住的小兔。

无论多轻巧，多坚固的船，都休想能泊上海岸。

天地肃杀。

胡铁花当风而立，站在海岸旁的一块黑石上，纵目四览，忍不住长长叹了口气，动容道：“好个险恶的所在！”

张三苦笑道：“我若非自己亲眼看到，就算杀了我，我也不信世上竟会有这样的地方，竟有人能在这种地方活得下去！”

胡铁花也道：“也许他们根本不是人，是鬼。因为这地方根本就像是个坟墓，连一样活的东西都瞧不见。”

张三道：“甚至连一条完整的船都没有，看来无论谁到了这里，都休想走得了。”

胡铁花转向金灵芝，问道：“你真的到这里来过一次？”

金灵芝道：“嗯。”

胡铁花道：“那次你怎么走的？”

金灵芝道：“是蝙蝠公子叫人送我走的。”

胡铁花道：“他若不送你呢？”

金灵芝垂下头，一字字道：“他若不送，我只有死在这里！”

她一踏上这岛屿，连舌头都似乎已紧张得僵硬起来，每说一个字，都要费很大的力气。

说完了这两句话，她头上已沁出了冷汗。

听完了这两句话，胡铁花身上似已觉得冷飕飕的，手心竟也有些发湿。

他现在才相信这里确实比石观音的迷魂窟、水母的神水宫都可怕得多，因为那些地方毕竟还有活路可退。

这里却是个无路可退的死地！

楚留香沉吟着，忽然道：“你说的那蝙蝠公子就是这里的岛主？”

金灵芝道：“嗯。”

楚留香道：“你可知道他姓什么？叫什么名字？”

金灵芝道：“不知道——没有人知道。”

楚留香道：“也没有人看到过他？”

金灵芝道：“没有——我已说过，到了这里的人，都会变成瞎子。”

楚留香淡淡的笑了笑，道：“如此说来，这次原公子倒反而占了便宜。”

胡铁花道：“占了便宜？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他本来就是瞎子。”

金灵芝忽然抬起头，道：“香帅……现在我们赶快离开这里，也许还来得及……”

楚留香道：“离开这里？到哪里去？”

金灵芝道：“随便到哪里去，都比这里好得多。”

楚留香道：“但这里岂非无路可退么？”

金灵芝道：“我们可以找条破船，躲在里面等，等到有别的船来的时候……”

胡铁花打断了她的话，道：“那要等多久？”

金灵芝道：“无论等多久我都愿意。”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也许我也愿意陪你等，但你却不知道这老臭虫的脾气。”

金灵芝道：“可是……香帅，这地方实在太凶险，你难道不想活着回去么？”

胡铁花叹道：“你越这么说，他越不会走的。”

金灵芝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因为越危险的事，他越觉得有趣。他这人一辈子就是喜欢冒险，喜欢刺激，至于能不能活着回去，那又是另外一回事了。”

金灵芝又垂下了头，缓缓道：“我知道你们一定以为我怕死——其实我怕的并不是死。”

楚留香柔声道：“我明白，这世上的确有些事比死还可怕得多，所以……金姑娘若想留下来，我们绝不会勉强。”

胡铁花道：“你也可以叫张三留下来陪你，他本就应该这么样做的。”

张三咬着牙，瞪了他一眼，道：“只要金姑娘愿意，我当然可以留下陪她，只怕她却不要我陪的，要你……”

金灵芝忽又抬起头，凝注着胡铁花，道：“你愿不愿陪我？”

胡铁花擦了擦汗，道：“我当然愿意，可是……”

金灵芝道：“可是怎么样？”

胡铁花抬起头，触及她的眼波，终于轻轻叹了口气，道：“没有什么。我陪你。”

金灵芝凝注着他，良久良久，才轻轻道：“只要能听到你这句话，我还怕什么？……”

一块屏风的岩石后，悬着条钢索，吊着辆滑车。

钢索通向一个黑黝黝的山洞。

金灵芝将他们带到这里，胡铁花就忍不住问道：“这里就是入口？”

金灵芝道：“上次我就是从这里进去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连一个看守的人都没有？”

金灵芝叹道：“有些地方要进去本就很容易，要出来——就难如登天了！”

楚留香道：“这滑车的终点在什么地方？”

金灵芝道：“就是他们的迎宾之处。”

楚留香道：“蝙蝠公子就是在那里迎接宾客？”

金灵芝道：“有时是丁枫在那里。”

楚留香道：“丁枫究竟是蝙蝠公子的什么人？”

金灵芝道：“好像是他的徒弟。”

楚留香沉吟了半晌，又问道：“从这里到那地方有多远？”

金灵芝道：“我也不知道有多远，只知道我数到七十九的时候，滑车才停住。”

胡铁花笑道：“看来女孩子的确比男人细心得多，我就算来过，也绝不会数的。”

张三道：“就算数，也数不对，你根本不识数，连自己喝了多少杯酒都数不清——有时明明只喝了二三十杯，却硬要说自己已喝了八十多杯。”

胡铁花道：“我知道你会数，因为你喝的酒从来没有超过三杯。”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你能数到五十么？”

胡铁花瞪眼道：“当然……”

楚留香道：“好，一上车，我们就开始数，数到五十的时候，我们就往下跳。”

数到“十”的时候，滑车已进入了黑暗。

无边无际，深不见底的黑暗，连一点光都没有。

也没有声音。

每个人的身子随着滑车往下滑，心也在往下沉。

世界上最可怕的事情，的确就是黑暗，就是看不见！

数到三十以后，就连入口处的天光都瞧不见了，每个人都觉得越来越闷，越来越热。

难道这真是地狱的入口？

胡铁花紧紧握着金灵芝的手，数到“四十六”的时候，他的手才放开，轻轻拍了拍她的肩头。

“四十七、四十八、四十九、五十……跳！”

张三只觉自己的人就像是块石头，往下直坠。

下面是什么地方？

是刀山？是油锅？还是火坑？

无论下面是什么，他都只有认命了。

他根本已无法停住！

好深，还没有到底……

张三索性闭起眼睛，就在这时，他忽然觉得足尖触及了一样东西。

他再想提住气，已来不及了。

就算下面只不过是石头，这一下他的两条腿只怕也要跌断。

忽然间，一只手从旁边伸过来，将他轻轻托住——他当然看不到这只手是谁的，但是除了楚留香还有谁?

“唉，有楚留香这种朋友在身边，真是运气。”

但这念头刚在他心里升起，这只手已点了他身上七八处穴道！

更闷、更热。

张三就像条死鱼般被人摔在地上。

他咬住牙，不出声。

这人居然也什么都没有问，只听他脚步声缓缓的走了出去。

黑暗，伸手不见五指。

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牢狱?

楚留香、胡铁花和金灵芝呢?

张三只希望他们比自己的运气好些。

就在这时，又有一个人的脚步声走了进来。

接着，又有一个人被摔在地上，摔得更重。

胡铁花的运气并不比张三好，他落下时，落入了一张网。

一张仿佛是铁丝编成的网。

他全身骨头都被勒得发疼，这一摔，更几乎将他的骨头都拆散。

他忍不住破口大骂，但无论他怎么骂，都没有人理他。

脚步声已走了出去。

“砰”的一声，门关起，听声音不是石门，就是铁门。

突听一人轻唤道：“小胡？……”

胡铁花一惊，道：“张三吗？”

张三叹道：“是我，想不到你也来了。”

胡铁花恨恨道：“这个斤斗栽得真他妈的冤枉，连人家的影子都没有瞧见，就糊里糊涂的落入了人家的手里。”

他这一生也充满了危险和刺激，出生人死也不知有多少次，每一次都至少还能反抗！

这一次他竟连还手的机会都没有。

张三叹了口气，道：“我现在才懂得她为什么要害怕了，也许我们真该听她的话的。”

胡铁花咬着牙道：“我现在才知道那蝙蝠公子简直不是人，只要是人，就不会想出这么恶毒的主意。”

张三道：“石观音比他如何？”

胡铁花也不禁叹了口气，道：“石观音和他一比，简直就像个还没有断奶的小孩子。”

张三苦笑道：“看来我们一到这里，他们就已知道了……我们的一举一动他都知道，我们却看不到他，这才叫可怕。”

他忽又问道：“金姑娘呢？”

胡铁花没有回答这句话，却反问道：“老臭虫呢？怎么还没有来？”

张三道：“你希望他来？”

胡铁花叹道：“就算他的本事比我们大，毕竟不是神仙，到了这种鬼地方，他就算有天大的本事，也使不出来的。”

张三沉默了半晌，缓缓道：“也许他的运气比我们好，他……”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门又开了。

又有一个人的脚步声走了进来，将一个人重重摔在地上。

胡铁花和张三心都沉了下去。

门又关起。

胡铁花立刻唤道：“老臭虫，是你么？”

没有人回答。

张三失声道：“莫非他运气比我们还坏，已遭了毒手？”

胡铁花道：“绝不会，他们绝不会将个死人关到这里来。”

张三道：“就算未死，受的伤也必定不轻，否则怎会说不出话？”

胡铁花沉吟着，问道：“你还能不能动？过去瞧瞧他！”

张三叹道：“我现在简直像只死蟹下——你呢？”

胡铁花叹道：“简直比死蟹还糟！”

张三道：“也许……也许这人不是老臭虫，是金姑娘。”

只要楚留香还没有死，他们就有希望。

所以他希望这人是金灵芝。

胡铁花却断然道：“绝不是。”

张三道：“为什么？”

胡铁花又不回答了。

张三着急道：“你吞吞吐吐的，究竟有什么事不肯说出来？”

胡铁花还是不说。

张三沉默了很久，黯然道：“老臭虫若也到了这里，我们就死定了！”

突听一人道：“我不是楚留香。”

这声音正是方才那人发出来的。

这声音听来竟仿佛很熟。

胡铁花、张三同时脱口问道：“你是谁？”

这人长长叹了口气，道：“我不是人，是畜生——不知好歹的畜生。”

张三失声道：“勾子长，你是勾子长！”

胡铁花也听出来了，也失声道：“你怎么也到这里来了？”

勾子长惨笑道：“这就是我的报应。”

张三道：“难道是丁枫？……”

勾子长恨恨道：“他更不是人，连畜生都不如。”

胡铁花道：“他为什么要这样对你？”

勾子长闭上了嘴。

但他纵然不说，胡铁花心里也明白。

“兔死狗烹”。

一个人出卖了朋友，自然也会有别人出卖他。

这正是天下所有走狗们的悲哀。

勾子长仿佛在呻吟，显然已受了伤。

胡铁花本想讥讽他几句，臭骂他一顿的，现在又觉得有些不忍了，只是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幸好老臭虫还没有来。”

张三道：“我早就知道，无论在多凶险的情况下，他都有本事……”

这句话没有说完，又有开门的声音响起，又有脚步声走了进来。

这次来的竟似有两个人……

胡铁花和张三的心立刻又凉了。

“楚留香毕竟也是个人，不是神仙，在这种黑暗中，一个人无论有多大的本事，也是使不出来的。”

楚留香一跃下滑车，立刻就觉得不对了。

他天生有种奇异的本能，总能感觉到危险在哪里。

现在，危险就在他脚下！

他的身子已往下坠，已无法回头，更无法停顿。世上仿佛已没有什么人能改变他悲惨的命运。

能改变他命运的，只有他自己——无论谁要改变自己的命运，都只有靠自己。

车已滑出去很远。

楚留香突然蜷起了双腿，凌空一个翻身，头朝下，蜷曲的腿用力向上一蹴，身子乘势向上弹，足尖已勾住悬空的钢索。

他这才松了口气。

只要他的反应稍微慢了些，足尖搭不上钢索，他也只有坠下，坠入和胡铁花他们同样的陷阱。

这时他已听到了胡铁花愤怒的惊呼声。

声音很短促，然后一切又归于平静。

但平静并不代表安全，黑暗中仍然到处都潜伏着危机！

楚留香倒挂在钢索上，又必须在最短时间里作一个最重要的决定——也许就是他生死的决定。

他可以跃上钢索，退出去，也可以沿着钢索走向蝙蝠岛的中心。

但他立刻判断出这两条路都不能走。

钢索的另一端，必定还有更凶险的陷阱在等着他。

他更不能抛下他的朋友。

钢索在轻微的震动，滑车似已退回。

楚留香立刻在钢索上摇荡了起来，摆动的幅度越来越大，终于渐渐和钢索的高度平行。

他的人突然箭一般射了出去。

“楚香帅轻功高绝天下，非但没有人能比得上，甚至连有翅膀的鸟都比不上。”

这虽是江湖中的传言，却并不十分夸张。

借着这摆动的力量，他横空一掠，竟达七丈。

若是换了别人，纵然能一掠七丈，也难免要撞上石壁，撞得头破血流。

但他掠出时，脚在后，手在前，指尖一触及山壁，全身的肌肉立刻放松，整个人立刻贴上了山壁；缓缓的向下滑。

滑了一两丈后，才慢慢停顿，像是只壁虎般静静的贴在山壁上，先让自己的情绪稳定下来。

然后，他就开始听。

没有声音，却充满了一种复杂的香气，有酒香，有果香，有菜香，还仿佛有女人的脂粉香。

这里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地方?

楚留香耳朵贴上了石壁，才听到石壁下仿佛有一阵阵断续的、轻微的、妖艳的笑声，女人的笑声。

他是个有经验的男人，当然知道女人在什么时候才会发出这种笑声来，他却想不到会在这种地方听到这种笑声。

他也听到了自己心跳的声音。

等心跳也稳定下来，他就开始用壁虎功向左面慢慢移动。

他终于找到声音是从什么地方发出来的。

他就从这地方滑下去。

有这种笑声的地方，总比别的地方安全些。

黑暗虽然可怕，但现在却反而帮了他的忙，只要他能不发出一丝声音，就没有人能发现他。

轻功无双的楚香帅当然不会发出任何声音。

他一直滑到底，下面是一扇门。笑声就是从门后发出来的，只不过这时笑声已变成了令人心跳的呻吟声。

楚留香考虑着，终于没有推开这扇门。

“有所不为，有所必为”，有些事，他是死也不肯做的。

他再向左移动，又找着另一扇门。

这扇门后没有声音，他试探着，轻轻一推，门就开了。

门后立刻响起了人语声：“请进来呀。”

声音娇媚而诱惑，简直令人无法拒绝。

楚留香看不到这扇门后有些什么，也猜不出她是什么人，有多少人，也许他一走进这屋子，就永远不会活着走出来。

但他还是走了进去。

判断虽只是刹那间的事，但其决定却往往会影响到一个人的一生。

屋子里的香气更浓，浓得几乎可以令人溶化。

楚留香一走进门，就有一个人投入了他的怀抱。

一个女人，赤裸裸的女人。

她的皮肤光滑而柔腻，她的胸膛坚挺。

她整个人热得就像是一团火。

陌生的地方，陌生的女人，黑暗……

世上又有哪个男人能抵抗这种可怕的诱惑？楚留香的本能似也有了反应……

女人吃吃的笑着，探索着他的反应，用甜得发腻的声音笑道：“你还年轻，我已有很久没有接触过年轻人了，到这里来的，几乎全是老头子……又脏又臭的老头子……”

她紧紧的缠着楚留香，就像是恨不得将他整个人都吞下去。

她的需要竟如此强烈，几乎连楚留香都觉得吃惊了，这女人简直已不像是人，像是一只思春的母狼。

她的手几乎比男人还粗野，喘息着道：“来呀……你已经来了，还等什么？”

这匹母狼仿佛已饥渴了很久很久，一得到猎物，无法忍耐，恨不得立刻就将她的猎物撕裂！

她简直已疯狂。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

这样的女人，他还没有遇到过，他也并不是不想尝试。

只可惜现在却不是时候。

女人呻吟着，道：“求求你，莫要再逗我好不好？我……”

楚留香突然打断了她的话，道：“我至少应该先知道你是谁？”

女人道：“我没有姓，也没有名字，你只要知道我是个女人就够了——在这里的女人，反正全部都是一样的。”

楚留香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女人像是吃了一惊，道：“你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不知道！”

女人道：“你……你既然不知道，是怎么来的？”

楚留香还没有回答，她又缠了上来，腻声道：“我不管你是谁，也不管你是怎么来的，只要你是个男人——只要你能证明自己是个男人，我就什么都不管了。”

楚留香道：“若是我不愿证明呢？”

女人长长吐出口气，道：“那么你就得死！”

楚留香知道这并不是威胁，一个人到了这里，本就随时随地都可能死，而且死得很快。

他若想安全，若想探听这里的秘密，就得先征服这女人。

要征服这种女人，只有一种法子。

楚留香却想用另一种法子。

他突然出手，捏住了她致命的穴道，沉声道：“我若死，你就得先死，你若想活着，最好先想法子让我活着。”

女人非但没有害怕，反而笑了，道：“死？你以为我怕死？”

楚留香道：“嘴里说不怕死的人很多，但真不怕死的人我还未见过。”

女人笑道：“那么你现在就见到了。”

楚留香道：“我也可以让你比死更痛苦。”

女人道：“痛苦？像我这样的人，还有什么样的痛苦能折磨我？”

楚留香说不出话，他知道她说的是真话。

女人又道：“你无论用什么法子都吓不倒我的，因为我根本已不是人！”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只要你帮我忙，我也会帮你的忙，无论你要什么，我都可以答应。”

女人道：“我只要男人，只要你！”

要征服这种女人，只有一种法子，根本就没有选择的余地。

无论多大的浪潮，都会过去的，来得若快，去得也快。

现在，浪已过去。

她躺在那里，整个人都已崩溃。

她活着，也许就为了要这片刻的欢愉。

一个人若只为了片刻的欢乐才活着，这悲痛又是多么深邃。

楚留香忽然觉得她比自己所遇到的任何女人都可怜，都值得同情。

因为她的生命已完全没有意义，既没有过去，也没有未来。

过去是一片黑暗，前程更黑暗。

她活着，就是在等死。

楚留香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只要我能活着出去，我一定也带你出去。”

女人道：“你不必。”

楚留香道：“你难道想在这里过一辈子？”

女人道：“是。”

楚留香柔声道：“你也许已忘了外面的世界是什么样子，人间并不是如此黑暗的，那里不但有光明，也有欢乐。”

女人道：“我不要，什么都不要，我喜欢黑暗。”

无论她说什么，都是同样的声音，永远是那么甜、那么媚。

一个人竟会用这样的声音说出这种话，简直是谁都无法想像的事。

她竟似已完全没有情感，接着又道：“我要的，你已给了我，你要的是什么？”楚留香道：“我……我想问你几件事。”

女人道：“你不必问我是谁，我根本不是人，只不过是妓女；只要是到了这里的人，都可以来找我，我都欢迎。”

这窄小的、黑暗的房子，就是她的全部生命，全部世界。

在这里没有年，没有月，也分不出日夜。

她只能永远在黑暗中等着，赤裸裸的等着，等到她死。

这种生活简直不是人过的生活，简直没有人能够忍受。

但她却在忍受着。

像这种生活无论谁只要忍受一天，都会发疯，都会变成野兽，贪婪的野兽。所以无论她做出什么事，都是可以原谅的。

楚留香忽然悄悄下了床，穿好了衣裳。

她也没有挽留，只是问了句：“你要走了？”

楚留香道：“我不能不走。”

女人道：“到哪里去？”

楚留香叹了口气，说道：“现在我还不知道到哪里去。”

女人道：“你知道外面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不知道。”

女人道：“既然不知道，你根本就连一步都不能走，也许你只要一走出这屋子，就得死！”

楚留香淡淡接道：“也许……但我无论如何也要试试。”

女人道：“你为什么不要我帮你的忙？”

楚留香沉默着，只因他不忍。他既不忍说，也不忍再要她做任何事，更不忍再利用她。

现在他已有了种负罪的感觉。

若有人能忍心利用她这样的可怜人，那罪恶简直不可饶恕。

沉默了很久，楚留香才叹息着，道：“无论如何，只要我能活着出去，我还是会来带你走。”

女人也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你……你是个好人。”

她声音里竟忽然有了感情，接着又道：“无论你想到哪里去，我都可以跟你去。”

楚留香说道：“你不必……只要跟着我，就会有危险。”

女人笑了笑，道：“危险？我连死都不怕，还怕什么危险？”

楚留香道：“可是我……”

女人接口说道：“这是我自己愿意的，我几乎从没有做过一件我自己愿意做的事，你至少应该给个机会给我。”

世上虽没有永恒的黑暗，却也没有永恒的光明，所以人间总是有很多悲惨的故事，产生了许许多多哀艳的诗赋、凄凉的歌曲……

但无论多凄凉哀艳的诗歌，都比不上这简简单单的一句话，这句话实在太令人心酸。

“我几乎从来没有做过一件我自己愿意做的事……”

也许很少有人能真正了解这句话里所含蕴的悲痛是多么深邃，因为也很少有人会遭遇到如此悲惨的命运。

何况，人们总觉得只有自己的悲哀才是真实的，根本就不愿去体会别人的痛苦。

楚留香却很了解。

他不但懂得如何去分享别人的成功与快乐，也很能了解别人的不幸，他一心想将某些人过剩的快乐分些给另一些太不幸的人。

所以他流浪、拼命管闲事，甚至不惜去偷、去抢。

所以他才是楚留香——独一无二，无可比拟的“盗帅”楚留香。盗贼中的大元帅，流氓中的佳公子。

若没有这种悲天悯人的心肠，他又怎会有如此多姿多彩，辉煌丰富的一生？

那么，后人也就不会听到他这么多惊险刺激，可歌可泣的故事。

黑暗。

这地方的黑暗似已接近永恒。

楚留香被她拉着手，默默的向前走，心里还带着歉疚和伤感！

“我没有名字……我只不过是个工具，你若一定要问，不妨就叫我‘东三娘’吧，因为我住的是第三间屋子。”

无论多卑贱的人，都有个名字，有时甚至连猫狗都有名字。

为什么她没有?

“你要我带你到哪里去，逃出去？”

当然不是。

“也许你要去找蝙蝠公子？”

也不是。

“我先要去救我的朋友。”

朋友永远第一，朋友的事永远最要紧。有些人甚至会认为，楚留香也是为别人活着的。

可是他愿意，他只做他愿意做的事。

从没有人能勉强他——以后他若遇到不幸时，只要想起现在握住他手的这女人，他就会觉得自己还是幸运的。

“她就算不能逃出去，为什么没有勇气死呢？”

也许会有人问这话。

但楚留香却知道，死，并不如想像中那么容易。

尤其是当一个人被痛苦折磨得太久时，反而不会死了。

因为他们连勇气都已被折磨得麻木，也太疲倦了，疲倦得什么都不想做，疲倦得连死都懒得去死。

“我知道那边有间牢狱，却不知你朋友是不是被关到那里去了，说不定他们已经遭了毒手。”

这正是楚留香想都不敢想的事。

“这地方有三层，我们现在是在最下面一层。”

她的确是活在地狱中的地狱里。

“下面这一层有东、西、南三排屋子，中间是厅，有时我们也会到厅里去陪人喝酒。”

楚留香忽然想起了他以前去过的妓院。

那种地方通常也有个大厅，姑娘们就住在四面的小屋子里等着，等着人用金钱来换取她们的青春。

比起这地方的人来。她们也许要比较幸运些。

但又能幸运多少呢?

又有谁真正愿意做这种事?

又有谁能看到她们脂粉下的泪痕?

在这种地方做久了，岂非也会变得同样麻木、同样疲倦?

她们当然也想逃，但又能逃到哪里去?

“上面那两层，我只去过一两次，幸好牢狱就在下面这一层，我们出门后，沿着墙向右走，再走到后面，就到了。”

听来这只不过是很短的一段路，但现在，楚留香却觉得这段路简直就好像永远也走不到似的。

无论走多远，都是同样的黑暗。

他简直就像是从未移动过。

“在这屋里，我们还可以说话，但一走出门，就绝不能再发出任何声音来，这里到处都是致命的埋伏，走得慢些，总比永远走不到好。”

在屋里，她已将这些话全都说出来了。

现在，她只是静静的往前走，走得很慢。

楚留香已能感觉到她的手心渐渐发湿，正在流着冷汗。

他自己似也感觉到有种不祥的警兆!

就在这时，东三娘的脚步也已停下，手握得更紧。

楚留香虽然什么都瞧不见，却已感觉到有人来了。

来的有两个人。

两个人走路虽然都很小心，但还是带着很轻微的脚步声。

蝙蝠岛上的人，当然绝不会人人都是轻功高手，但要是这两人发觉了他们，后果就不堪设想了。

楚留香背贴着石壁，连呼吸都已停止。

这两人慢慢的走了过来，仿佛是在巡逻，又仿佛是在搜索!

只要有一线光，他们就立刻会发觉楚留香距离他们还不到两尺。

但在蝙蝠岛上，绝不许有一线光，无论任何人，都绝不允许带任何一种可以引火的东西上岸。

就连吃的东西，也都是冷食，因为只要有火，就有光。

“要绝对黑暗！”

这就是蝙蝠公子的命令。

这命令一向执行得很严格、很有效！

两个人都没有说话，但楚留香却忽然听到说话的声音。

原来他身旁就是扇门，声音就是从门里发出来的。

不知什么时候，这扇门已开了。

一个男人的声音道：“你还拉住我干什么？是不是还想问我要这个鼻烟壶？”

一个女人的声音在软语央求，道：“只要你把它给我，我什么都给你。”

男人淡淡道：“你本就已将什么都给我了。”

女人的声音更软，道：“可是，你下次来……”

男人冷笑道：“下次？你怎知我下次还会来找你？这地方的女人又不止你一个人！”

女人不说话了，这件事似已结束。

男人忽又道：“你又不吸鼻烟，为什么一定要这鼻烟壶？”

女人轻轻道：“我喜欢它……我喜欢那上面刻的图画。”

男人笑了，道：“你看得到么？”

女人道：“可是我却能摸得出，我知道上面刻的是山水，就好像我老家那边的山和水一样，我摸着它时，就好像又回到了家……”

她的声音轻得就像梦呓，忽然拉住男人，哀求道：“求求你，把它给我吧！我本来以为自己已是个死人，但摸着它的时候，我就像是又活了……摸着它时，我就好像觉得什么痛苦都可以忍受，我从来没有这么样喜欢过一样东西，求求你给我吧，你下次来，我一定……”

这些话就正如东三娘说的同样令人心酸。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要替她求他了。

但她的话还没有说完，就听到“啪”的一声清脆的响声。她的人似已被打得跌倒。

那男人却冷笑着道：“你的手还是留着摸男人吧，凭你这样的贱货，也配问我要……”

东三娘突然甩脱楚留香的手，向这人扑了过去！

愤怒！只有愤怒才能令人自麻木中清醒，只有愤怒才能令人不顾一切。

东三娘扑上去时，已不顾一切！她觉得那男人的耳光就像是掴在她自己脸上一样！

那男人显然做梦也未想到旁边会有人扑过来，忍不住惊呼一声，“叮”的，一样东西跌在地上，显然就是那鼻烟壶。

本来在巡逻的两个人，一听到人声，就停了下来，始终静静的站在一旁，听到这一声惊呼，也立刻扑了过来！也许就在这刹那间，所有的埋伏都要被引发！

也许楚留香立刻也要落入“蝙蝠”的掌握，他所有的努力、所有的计划眼看就已将全都毁了。

就毁在一只小小的鼻烟壶上！

楚留香为了要到这里，不知经过多少苦难，付出多少代价，此刻却为了一只鼻烟壶而被牺牲。

若有人知道他的遭遇，一定会为他扼腕叹息，甚至放声一哭。

但他自己却并没有抱怨。因为他知道这并不是为了一只鼻烟壶，而是为了人的尊严！

为了维护人类的尊严，无论付出多大的代价，都是值得的！甚至要他牺牲自己的性命，也在所不惜！

第十八回 地狱中的温情

楚留香身形也展动，迎向那两个巡逻的岛奴。

他身子从两人间穿了过去，两人骤然觉得有人时，已来不及了。

楚留香的肘，已撞上他们的肋下。

绝没有更快的动作，也没有更有效的动作！

楚留香双肘这一撞，几乎已达到人类速度、体能与技巧的巅峰，已不是别人所能想像得到。

然后他立刻转向那男人。

东三娘也已被这人打得跌出去很远，这人正厉声道：“你是谁？……”

这三个字他并没有说完，楚留香的铁掌已到了！

但这次，这人已有了警戒，居然避开了楚留香这一掌！

能到蝙蝠岛上来的人，自然绝不会是寻常之辈。

他拧身，错步，反臂挥出，用的竟是硬功中最强的“大摔碑手”，掌风乎乎，先声已夺人！

可是他错了！

在如此黑暗中，他本不该使出这种强劲的掌力，那乎乎的掌风已先将他出手部位暴露给敌人。

他一掌挥出，脉门已被扣住！

他更做梦也未想到会遇着如此可怕的敌人，他成名已久，也曾身经数十战，当然是胜的时候多，败的时候少，所以他到现在还能活着。

但他死也不信世上竟有人能在一招间将他的脉门扣住，忍不住失声道：“你是……”

这次，他连两个字都未说完，全身的肌肉已骤然失去了效用，甚至连舌头都已完全麻痹。

一只手已点了他最重要的几处穴道。这只手很轻，但却比硬功中最强的“大摔碑手”有效多了。

他也听到有人在他耳旁沉声道：“记住，她们也是人！”

只要是人，就是平等的。谁也没有权利剥夺别人的尊严和生命。

世上只有蝙蝠可以凭自己的触觉飞行。

蝙蝠飞行时，总会带着一种奇特的声音，如果这声音触及了别的东西，蝙蝠自己立刻就会有感应。

奇异的声波，奇异的感应。

现在楚留香就听到一种奇异的声音，四面八方全是这种声音。他知道地狱中的蝙蝠已向他飞过来。

埋伏还没有发动，也没有暗器射出，因为这里还有他们的宾客，他们也根本还未弄清这里究竟发生了些什么事。

但他们立刻就会弄清楚的。没有人能在这种绝望的黑暗中抵抗他们。因为他们已习惯于黑暗，他们的武功和攻击在光明中也许并不可怕，但在黑暗中却足以要任何人的命。

楚留香也是人，也不例外。

所有一切事的发生都只不过在短短的片刻间，楚留香这时若是立刻退走，或者滑上石壁，没有人能追着他，他至少可以避过这次危机。但世上却有种人是绝不会在危难中抛下朋友的。

楚留香就是这种人。

只听东三娘用最低的声音说道：“快走，到前面右转……”

她只说到第三个字时，楚留香已拉住她的手，道：“走。”

东三娘道：“我不走，我一定要找到那鼻烟壶，送给她……”

楚留香深深的吸了口气，没有再说话。此刻连自己的性命都已难再顾全，她却还要找那鼻烟壶。

她像是觉得这鼻烟壶比自己的性命还重要。

若是换了烟人，一定要认为她不是呆子，就是疯子，纵不抛下她，也会勉强拖着她走的。

但楚留香既没有走，也没有拦阻，他也帮她找。因为他知道她找的并不是鼻烟壶。

她找的是她已失落的人性，已失落了的尊严！楚留香一定要帮她找到。

楚留香就是这么样的一个人。

为了要做一件他认为应该做，也愿意做的事，他是完全不顾一切后果的，就算用刀架在他脖子上，也不能令他改变主意。他这种人也许有点傻，但你能说他不可爱么？

“鼻烟壶究竟找到了没有？”

这句话是胡铁花听了这故事后问他的。

“当然找到了。”

“等你找到那鼻烟壶的时候，你的命也许就找不到了。”

“我现在岂非还活着么？”

胡铁花叹了口气！

“你小子真有点运气，但在那种黑暗中，你是怎么找到小小一个鼻烟壶的呢？那岂非和想在大海里捞针差不多？”

楚留香笑了笑，回答得很绝：“针没有味道。”

“味道？什么味道？什么意思？”

“针没有味道，鼻烟壶却有味道……鼻烟壶跌到地上时，盖子已跌开了，别的味道已散开，我们虽看不到它，却能嗅出它在哪里。”

胡铁花这下子才真的服了，长长的叹了口气。

“你实在是个天才儿童，若要换了我，在那种时候绝不会想到这一点，若要我去摸，只怕三天都找不到。”

“老实说，我实在也有点佩服我自己。”

“我知道你脑袋一向都灵，可是，你的鼻子怎么突然也灵起来了呢？”

“就因为我鼻子有毛病，一嗅到鼻烟就会流鼻涕，所以找起来更容易。”

胡铁花又只有叹息。

“有时连我也弄不明白，为什么每次你都能在最后的时候想出最绝的主意，用最绝的法子化险为夷，这究竟是你的本事？还是你的运气？”

楚留香将鼻烟壶交给那可怜的女人时，她的泪已流下，滴在他手上。这滴泪，也许比任何人的泪都值得珍惜。连她自己都想不到自己

还有泪可流。

现在，她就算死，也没关系了，她已找到了人性中最可贵的一部分，这世上毕竟还有人拿她当人，对她关心。无论对任何女人说来，这都已足够。

只可惜世上偏偏有很多女人只懂得珍惜珍宝，不懂得这种情感的价值，等她们知道后悔时，寂寞已纠缠住她们的生命。

鼻烟壶虽找到了，楚留香却还是留在那里。他已无法走！

四面八方都充满了那种奇异、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这地方显然已被包围住，既不知来的有多少人，也不知是些什么样的人。

就连石壁也响起了那些声音，他们的包围就像是一面网，这面网绝没有任何漏洞。

楚留香无论往哪面走，都要堕入他们的网中！但他若是留在这里，岂非也一样要被他们找到?

他似已完全无路可走，若是胡铁花，早就冲上去和他们拼了。

但楚留香并没有这么样做。他做事永远有他自己独特的法子。

“他总能在最危险的时候，想出最绝的主意。”

这屋子最多只有两丈宽，三丈长，只有一张桌、一张凳、一张床。既没有窗子，也没有别的门户。

这屋子就正如一只瓮。楚留香就在这瓮里。

来的人最少也有一两百个，进来搜索的也有七八个，每个人手里都拿着根很细很长的棒子。

这枝棒正如昆虫的触角，就等于是他们的眼睛。

这么多人要在一间小小的屋子里找两个大人，简直比“瓮中捉鳖”还容易，只要他们的棒子触及楚留香，他就休想逃得了。

他们的棒将这屋子每个角落全都搜索遍了，连桌子下、床底、屋顶都没有放过。

他们竟始终没有找到楚留香。楚留香藏到哪里去了?

他又不是神仙，也不会魔法，难道还能真变成只臭虫藏在床缝里不成? 何况他还带着东三娘。

这么大两个人，就躲在这屋子里，为何别人就硬是找不到？想不通，没有人能想得通。

进来搜索的人显然都很吃惊，已开始在拷问那可怜的女人！

“人到哪里去了？”

“什么人？这里根本就没有外人来过。”

“若没有人来，他们三个是怎么会死的？”

“不知道，我根本什么都没有看见，只听到一两声惊呼，说不定他们是彼此互相杀死的。”

她声音已因痛苦而颤抖，显然正在受着极痛苦的折磨。

但她还是咬着牙忍受着，死也不肯吐露半句实话。

突听一人道：“死的人是谁？”

话声很熟，赫然正是丁枫的声音。

有人很恭敬的回答道：“是大名府的赵刚，还有第六十九次巡逻的两个兄弟。”

这句话说出来，楚留香也吃了一惊。

赵刚人称“单掌开碑”，武功之强，已可算是江湖中的一流高手，连楚留香自己都未想到能在一招之间将他制住。

人惟有在急难中，才能发挥最大的力量。

沉默了很久，丁枫才缓缓道：“这三人都没有死，你们难道连死人和活人都分不清么？”

没有人敢答话。

然后就是赵刚的呻吟声。

丁枫道：“这是怎么回事？是谁点了你的穴道？”

赵刚愤愤道：“谁知道，我简直连个鬼影子都没有瞧见。”

丁枫沉吟着，道：“他用的是什么手法将你穴道点住的？”

赵刚道：“也不知道，我糊里糊涂就被他点住了穴道……你们难道没有捉住他？”

丁枫道：“没有。”

另一人道：“小人们早已将这地方包围住，就算是苍蝇都逃不出去的。”

丁枫冷冷道：“苍蝇也许逃不出去，这人却一定能逃出去。”

赵刚叹了口气，道：“他简直不是人，是鬼，我一辈子也没有遇见过出手那么快的人。”

丁枫道：“你应该能猜得到。”

赵刚道：“你知道他是谁？”

丁枫道：“嗯。”

赵刚道：“谁？”

丁枫道：“楚留香！”

这三个字说出，赵刚仿佛倒抽了口凉气，怔了半晌，才讷讷道：“你怎知道他就是楚留香？”

丁枫冷冷道：“他若不是楚留香，早就将你杀了灭口了！”

赵刚没有再说话，脸上的表情一定难看得很。

“盗帅”楚留香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杀人，数百年来，武林名侠中，手亡从未沾过血腥的，恐怕也只有他一人而已。

这早已成为武林佳话，赵刚自然也听说过。

他竟然遇见了楚留香，这连他自己也不知是倒楣，还是走运。

丁枫沉默了半晌，突然道：“退，全退到原来的岗位去！”

有人嗫嚅着道：“退？可是……”

丁枫冷笑道：“不退又怎样？楚留香难道还会在这里等着你们不成？”

那人道：“是，退！各回岗位。”

丁枫道：“第七十次巡逻开始，每个时辰多加六班巡逻，只要遇见未带腰牌者，格杀勿论！”

“你究竟是躲在什么地方的？”

以后胡铁花当然要问楚留香，他当然也和别人一样猜不到。

楚留香笑了笑，答道：“床上，我们一直都躺在床上。”

胡铁花叫了起来，说道：“床上？你们这么大的两个人躺在床上，他们居然找不到？难道他们都是死人？”

楚留香笑道：“我当然有我的法子？”

胡铁花道：“什么法子？难道那张床上有机关？”

楚留香道：“没有，床上只不过有床被而已。”

胡铁花道：“那么你用的是什么法子？你难道真的变成了只臭虫，钻到棉被里去了？”

楚留香道：“你猜猜我用的是什么法子？”

胡铁花道：“谁能猜得到你的鬼花样？”

楚留香又笑了笑，道：“其实我用的那法子一点也不稀奇……我叫她睡在另一头，用力拉住棉被的两个角，我拉住另外的两个角，他们用棒子在棉被上扫过，就以为床上是空的，却不知我们就躺在棉被底下。”

胡铁花怔了半晌，才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不错，这法子实在他妈的一点也不稀奇，但只有你这种活鬼，才能想得出这种不稀奇的法子。”

楚留香笑道：“我当然早已算准他们绝不会想到我就躺在床上，而且，棉被拉直了，就等于在上面又加了一层床板。”

胡铁花道：“但那时只要有一点火光，你们就完蛋了。”

楚留香道：“你莫忘记，蝙蝠岛上绝不许有一点火光的，凡事有其利必有其弊，蝙蝠公子只怕再也想不到这黑暗反而帮了我很多忙。”

胡铁花道：“但他们巡逻得那么严密，你又怎么能逃走的？”

楚留香道：“他们一退，我立刻就走了。因为我知道经过那次事后，他们巡逻得一定更严密，但退的时候，总难免有点乱，我若不能把握住那机会，以后只怕就再也休想走得了。”

“永远不放过任何机会。”

这正是楚留香一生中奉行不渝的座右铭。

黑暗中，有两个人的脚步声走了进来。

一个人的脚步声较重，另一人的脚步声却轻得如鬼魂，胡铁花若非耳朵贴在地上，根本就听不见。

除了楚留香，还有谁的脚步声会这么轻?

胡铁花心里只存下最后一线希望，试探着道：“老臭虫？”

来的这人立刻道：“小胡？”

胡铁花整个人都凉了，连最后一线希望都完结，恨恨道：“你他妈的怎么也来了？你本事不是一向都很大么？”

楚留香什么都没说，已走到他身旁。

胡铁花愕然道：“你是自己走进来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当然是自己走进来的，我又不是鱼。”

他已解开了网，拍开了胡铁花的穴道。

胡铁花叹了口气，苦笑道：“我是鱼，死鱼，你的本事的确比我大得多。”

这时张三的穴道也被解开了，道：“你怎么知道我们在这里？”

楚留香道：“多亏我这位朋友带我来的。”

张三愕然道：“朋友？谁？”

楚留香道：“她叫东三娘……我相信你们以后一定也会变成朋友。”

胡铁花笑道：“当然，你的朋友，就是我的朋友，只可惜我们现在瞧不见她。”

他笑着又道：“东三娘，你好吗？我叫胡铁花，还有个叫张三。”

东三娘道：“好……”

她的声音似乎在颤抖着，这也许是因为她从未有过朋友——从来没有人将她当做朋友。

楚留香道：“金姑娘呢？”

张三抢着道：“不知道……小胡也许知道，但却不肯说。”

楚留香道：“为什么？”

张三道：“鬼才知道他为了什么！”

胡铁花沉默了很久，才咬着牙道：“我们用不着找她了！”

楚留香吃惊道：“难道她已经……”

胡铁花道：“她根本就没有跳下滑车。”

张三失声道：“真的？”

胡铁花道：“我一直站在她旁边的，数到五十的时候，我就赶紧往下跳，但她却还是留在滑车上，绝对错不了。”

张三讶然道：“她为什么不跳？”

胡铁花恨恨道：“她根本就是蝙蝠岛上的老朋友了，为什么要跟我们在一起？这滑车说不定就是她串通好的圈套。”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已冤枉了她两次，千万不能再有第三次了。”

胡铁花道：“你说我冤枉她？”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那么，你说她为什么不跟我们一起跳？难道她连五十都不会数？”

楚留香叹道：“她这么样做，是为了我们，更为了你。”

胡铁花几乎又要叫了起来，道：“为了我？为了要叫我往网里跳？”

楚留香道：“她绝不知道下面有陷阱。”

胡铁花道：“那么她就该跳。”

楚留香道：“但她若也跳下来，滑车岂非就是空的了？”

胡铁花道：“空的又怎样？”

楚留香道：“蝙蝠公子若是看到一辆空滑车无缘无故的滑下去，一定就会知道有人溜进来了，一定就会特别警戒，所以金姑娘才会故意留在滑车上，宁可牺牲她自己，来成全我们。”

东三娘忽然长长叹息了一声，幽幽地道：“你好像总是会先替别人去着想，而且还总是想得这么周到……”

张三笑道：“所以有很多人认为他比别人都可爱得多。”

胡铁花也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她既然要这么样做，为什么不先告诉我？”

楚留香道：“她若先告诉了你，你还会让她这样做么？”

胡铁花跺了跺脚，喃喃道：“看来我真是个不知好歹的大混蛋。”

楚留香道：“这里还有位朋友是谁？”

张三道：“你一定想不到他是谁的。”

楚留香淡淡道：“莫非是勾兄？”

张三也怔住了，苦笑道：“看来你真有点像是个活神仙了，你怎么知道是他的？”

楚留香当然知道。

他早已算准了像勾子长这种人，必定会有这样的下场！

楚留香道：“勾兄是否伤得很重？”

勾子长呻吟着，道：“香帅用不着管我，这本就是我的报应，你……你们走吧，那蝙蝠公子就在最上面一层，此刻也许正在大宴宾客。”

突听一人冷冷道：“他们不走，他们也要留在这里陪你！陪你死！”

声音竟是从门外发出来的，谁也无法形容有多可怕、多难听，那简直就像是夜半坟间鬼哭。

这句话未说完，胡铁花已冲过去。

胡铁花刚冲过去，门已关起。

石门。几乎有四五尺厚。

石壁更厚。

只要石门从外面锁起，这地方就变成了一座坟墓。

楚留香他们竟已被活埋在这坟墓里！

胡铁花嗄声道：“你是怎么进来的？”

楚留香道：“外面本来锁住了，我扭开了锁。”

胡铁花道：“你进来时有没有关门？”

楚留香道：“当然关了门，我怎会让人发现门是开着的？”

胡铁花道：“有没有人知道你们进来？”

楚留香叹道：“外面并没有守卫的人，也许就因为他们知道绝没有人能从这石牢里逃出去。”

胡铁花悚然道：“既然如此，方才那人是从哪里来的？”

楚留香说不出话来了。

张三道：“也许……那人一直跟在你们身后。”

楚留香叹道：“也许……”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叫了起来，说道：“有人跟在你身后，你居然一点也不知道，难道那人是个鬼魂不成？”

张三道：“你叫什么？这种地方本就可能有鬼的，你再叫，小心鬼来找你。”

胡铁花咬着牙道：“我自己也就要变成鬼了，还怕什么鬼？”

张三道：“谁手上有火折子？”

胡铁花恨恨道：“谁会有火折子？你莫忘记，我们是从海里被人捞起来的。”

勾子长忽然道：“我有……我在袜筒里藏了个火折子。”

张三大喜道：“还没有被搜出来？”

勾子长道：“这火折子是京城‘霹雳’堂特别为皇宫大内做的，特别小巧，而且不怕水。”

张三道：“不错，我也听说过，据说这小小的一个火折子，就价值千金，很少有人能买得起。”

胡铁花道：“我找到了，火折子就在这……”

他话未说完，东三娘忽然大声道：“不行，这里绝不能点火。”

胡铁花道：“不能点火，是怕被人发觉，现在我们反正已被人关起来了，还怕什么？”

他笑了笑，又道：“何况，我也想看看你，只要是老臭虫的朋友，我都想……”

东三娘嘶声道：“不行，求求你，千万不能点火，千万不能。”

她声音竟充满了惊惧恐怖之意。

她连死都不怕，为什么怕火光？

楚留香忽然想起她还是赤裸着的，悄悄脱下外衣，披在她身上。

东三娘身子在发抖，道：“求求你，不要让他们点火，我……我怕。”

但这时火已亮起。

火光一亮起，每个人都似已被吓呆了。

在这已接近永恒的黑暗中，纵然是一点火光，也足以令人狂喜。

但现在每个人脸上却都充满了惊奇、诧异、恐惧和悲痛之意。

这是为了什么?

每个人的眼睛都在瞧着东三娘。

虽然楚留香已经为她披起了一件衣裳，但还是掩不住她那柔和而别致的曲线，那修长而美丽的腿。

在灯光下看来，她的皮肤更宛如白玉。

她脸色是苍白的，因为终年都见不到阳光，但这种苍白的脸色，看来却更楚楚动人。

她的鼻子挺直而秀气。

她的嘴唇虽很薄，却很有韵致，不说话的时候也带着动人的表情。

她果然是个美人。

无论任何人见到她，都只会觉得可爱，又怎会觉得可怕呢?

那只因她的眼睛。

她没有眼睛，根本就没有眼睛!

她的眼帘似已被某种奇异的魔法缝起，变成了一片平滑的皮肤。

变成了一片空白，绝望的空白!

她若是个很平凡、很丑陋的人，纵然没有眼睛，别人也不会觉得如此可怕。

但她的美却使得这一片空白变得说不出的凄迷、诡秘，令人自心里发出一种说不出的恐怖之意。

胡铁花的手已在发抖，甚至连火折子都拿不稳了。

楚留香这才明白她为什么怕光亮，这才明白她为什么宁愿死在这里。

因为她本就无法再有光明!

没有人能说得出一个字，每个人的喉头都似已被塞住。

东三娘颤声道：“你……你们为什么不说话？是不是火已点着？”

楚留香柔声道：“还没有……”

他的心虽在颤抖，却尽量使自己的语声平静。

他不忍再伤害她。

胡铁花突然大声叫道：“这见鬼的火折子，简直就像块木头，若有人能燃得出火来，我宁愿把它吃下去。”

张三立刻也接着道：“这种火折子居然也要卖几百两银子一个，简直是骗死人不赔命。”

勾子长也道：“看来我像是上了当了，好在我的银子是偷来的，反正来得容易，去得快些也没什么关系。”

张三道：“这叫做：黑吃黑。”

楚留香瞧着他们，心里充满了感激。

人心毕竟还是善良的。

人间毕竟还有温暖。

东三娘这才长长吐出口气，说道：“好在没有火也没关系，我知道这地方根本没有别的通路，就算有火，也照不出什么来。”

她表情看来更温柔，嘴角竟似已露出了一丝甜蜜的笑意。

她虽然明知这里是死路，可是她并不怕。

她本就不怕死。

她怕的只是被楚留香发现她的“眼睛”。

楚留香只觉一阵热血上涌，忍不住紧紧拥抱起她，柔声说道：“只要能和你在一起，和我的朋友在一起，没有火又有什么关系？”

东三娘伏在他胸膛上，轻轻的摸着他脸，缓缓道：“我只恨一件事……我只恨看不到你。”

楚留香努力控制着自己，道：“以后你总有机会能看到的。”

东三娘道：“以后？……”

楚留香尽力使自己的声音听来很愉快，说道：“以后当然会有机会，你以为我们真的会被困死在这里么？绝不会的。”

东三娘道：“可是我……”

楚留香笑道：“你不想跟我走也不行，我一定要带着你一齐走，让你看看我，看看外面的世界。”

东三娘的脸已因痛苦而抽搐。

她的手紧握，指甲已嵌入肉里。

她显然也在努力控制着自己，使自己声音听来愉快些。

“我相信你……我一定会跟你走的，我一定要看看你。”

她甚至连眼上的那一片空白都在颤抖。

若是有泪能流，此刻她眼泪必已如涌泉般流在楚留香胸膛上。

别的人又何尝不想流泪?

想到她这种甜蜜的声音，再看到她面上如此痛苦的表情，纵然是心如铁石，只怕也忍不住要流泪的。

胡铁花突然笑了。

他用尽所有的力量，才能笑出来，道：“你不看他也许还会好些，若是真看到他，一定会很失望。”

东三娘道：“为……为什么？”

胡铁花笑道：“老实告诉你，他不但是个大麻子，而且是个丑八怪。”

东三娘却摇着头，道：“你们骗不了我，我知道……像他这么好心的人，老天一定不会亏待他的，他绝不会丑。何况……”

她语声轻得仿佛在梦中，接着又道：“就算他的脸很丑，还是有人能比得上他好看，因为我们看的不是他的脸，而是他的心。”

胡铁花终于忍不住擦了擦眼泪。

他眼泪终于忍不住流了下来。

——就算这里真的是地狱，我也情愿去，因为这里令人流泪的温情，已足可补偿在地狱中所受到的任何苦难。

“霹雳堂”的火折子，并不是骗人的。

火光仍然很亮，而且显然还可以继续很久。

大家本都在瞧着楚留香和东三娘，谁也没有注意到别的。

直到这时，张三才发现石牢中竟还有个人。

这人赫然竟是英万里！

张三险些就要叫了出来，但他立刻忍住，他绝不能让东三娘疑心这里已有火光……若没有火光，他怎能看到别人?

他心念一转，喃喃道："不知道这里还有没有别的人？说不定我们还有朋友在这里。"

胡铁花立刻也明白他的意思了，立刻接着道："朋友总是越多越好。"

张三道："小胡，我们分头摸索着找找好不好？"

胡铁花道："好，我往右面找。"

他们故意的慢慢走，走到英万里那里。

英万里蜷伏在角落中，闭着眼睛，眼角似也有些泪痕。

刚才发生的事，他显然也看到了，只可惜他不能开口。

他的嘴已被塞住。

张三故意"哎哟"了一声，道："这里果然还有个人，不知道是谁？"

胡铁花道："我摸摸看……咦，这人的耳朵仿佛是'白衣神耳'，莫非是英老先生？"

张三已掏出了塞在英万里嘴里的东西。

他立刻忍不住要呕吐。

塞在英万里嘴里的，竟是一只手！

一只血淋淋的手。

再看英万里自己的右手，竟已被齐腕砍断！

那蝙蝠公子果然不是人，人怎么做得出如此残酷、如此可怕的事？

英万里的嘴角已被胀裂，穴道一解开，就开始不停的呕吐，却呕不出任何东西来——他的肠胃似也被掏空了！

胡铁花咬着牙，只恨不得能去咬那蝙蝠公子一口！

咬他的手！

张三扶起了英万里，轻轻托着他后心，也咬着牙，说道："英先生，英老前辈，是我们，我们都在这里。"

悲愤中，他已忘记了这并不是一句安慰的话——他们都在这里，那就表示一切都已绝望。

英万里的呕吐已停止，干涸了的血渍还凝结在他嘴角上。

他喘息了很久，才长长叹了口气，道：“我早就知道你们都会来的。”

胡铁花道：“为什么？”

英万里道：“人家早就准备好来对付我们了。从一开始，我们的一举一动别人都知道得清清楚楚。”

胡铁花道：“谁知道得清清楚楚？蝙蝠公子？”

英万里道：“不错，他不但知道我们要来，而且也知道我们在什么时候来。”

胡铁花道：“他怎么会知道的？”

英万里道：“当然是有人告诉他的，这人对我们每件事都了如指掌。”

张三忍不住瞪了勾子长一眼。

勾子长立刻道：“我没有说——用不着我说，他们已知道了，而且知道得比我还清楚。”

张三虽然明知道在这种时候，他绝不会再说谎，却还是忍不住道：“若不是你说的，是谁说的？我们的行动还有谁知道？”

勾子长道：“我不知道是谁……我只知道这些人中必还有个内奸。”

他叹息了一声，接着道：“我也知道我说的话你们绝不会相信，但我却还是不能不说。”

楚留香突然道：“我相信你。”

张三道：“你相信他？为什么？”

楚留香道：“杀死白猎的绝不是他，他也绝不会知道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

张三道：“你认为杀死白猎的，和定计害死枯梅大师的是同一个人？”

楚留香道：“不错，也就是那人出卖了我们。”

张三道：“你不知道他是谁？”

楚留香叹道：“现在我还猜不出，纵然猜到了一点，也不能确定。”

张三道：“你姑且说出来让我们听听。”

楚留香道：“没有确定的事，我从不说！”

宁可自己上当一万次，也不愿冤枉一个清白的人。

这就是楚留香的原则。

张三自然也知他无论做什么事都是绝对遵守原则的，只有苦笑道：“等你能确定的时候，也许我们都已听不到了。”

英万里道：“知道我们行动的人并不多，除了在这里的三个人外，就只有那位高姑娘、华姑娘，和金姑娘，难道是她们三人中的一个？”

胡铁花立刻道：“绝不是高亚男，她绝不会出卖我的。”

张三道：“难道华姑娘会害自己的师父？”

胡铁花道：“当然也不会。”

张三淡淡道：“如此说来，有嫌疑的只剩下一位金姑娘了。”

胡铁花怔了怔，道：“也不是她。”

张三冷笑道：“既然不是她们，难道是你么？”

胡铁花说不出话来了。

楚留香沉吟着，道：“丁枫既然也不知道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知道这件事的人更少——英先生，难道你也是一到了这里，就遇到了不测？”

英万里苦笑道：“我根本还没有到这里，一上岸，就遭了毒手。”

楚留香道：“既然还在海岸上，你想必还能分辨出那人的身形。”

英万里道：“不错，那时虽也没有星月灯火，但至少总比这地方亮些。”

楚留香道：“你看出那人是谁了么？”

英万里道：“我只看出那人穿着件黑袍，用黑巾蒙着脸，武功之高，简直不可思议！我根本连抵抗之力都没有。”

楚留香皱眉道：“这人会是谁呢？”

胡铁花抢着道：“除了蝙蝠公子还有谁？”

他自信这次的判断总不会错了，谁知道英万里却摇了摇头，道：“那人绝不是蝙蝠公子！”

胡铁花道：“你怎么知道不是？”

英万里道：“他是个女人！我虽然看不清她，却听到她说话的声音。”

胡铁花愕然道：“女人？……难道就是昨夜以绳桥迎宾的那女人？”

英万里道：“也不是，她武功虽也不弱，却也比不上这女人十成中的一成。”

胡铁花动容道：“武功如此高的女人并不多呀。”

英万里沉默了很久，忽然又道：“她也就是方才在门口说了句话的那个人。”

胡铁花皱眉道：“方才说话的也是个女人么？女人说话的声音怎会那么难听？”

英万里道：“她本来说话绝不是那种声音。”

胡铁花道：“她本来说话是什么声音？你听出来了没有？”

英万里的表情突然变得很奇特，脸上的肌肉似已因某种说不出的恐惧而僵硬，过了很久，才长叹道：“我老了，耳朵也不灵了，哪里还能听得出来！”

他竟连说话的声音都已有些发抖。

胡铁花忍不住问道：“你是真的听不出？还是不肯说？”

英万里的嘴唇也在发抖，道：“我……我……”

楚留香忽然道：“此事关系如此重大，英老先生若是听出了，又怎会不肯说？”

胡铁花撇了撇嘴，道：“无论如何，她至少总不会是高亚男、华真真和金灵芝。她们三个人的武功加起来也没有那么高。”

楚留香叹道：“不错，现在我才知道她想必一直都跟在我后面的，我却连一点声音都没有听到。就凭这份轻功，至少也得下三十年以上的苦功夫。”

张三皱眉道：“如此说来，她岂非已是个五六十岁的老太婆了？”

胡铁花道：“江湖中武功高的老太婆倒也有几个，但无论哪一个都绝不会做蝙蝠公子的走狗，更不会知道我们的行动……”

刚说到这里，他手里的火折子突然熄灭。

火折子是英万里吹熄的，就在这同一刹那间，楚留香已一个箭步窜到门口。

只有他们两人听到了开门的声音。

门果然开了一线。

这机会楚留香自然绝不会错过！

他刚想冲过去，门外已有个人撞了进来，撞到他身上！

接着，“砰”的一声，门又合起。

楚留香出手如电，已扣住了这人的腕脉。

他手指接触到的是柔软光滑的皮肤，鼻子里嗅到的是温馨而甜美的香气。

又是个女人。

楚留香失声道：“是金姑娘么？”

这人的牙齿还在打着战，显然刚经过极危险、极可怕的事。

但现在她却笑了，带着笑道：“你拉住我的手干什么？你不怕小胡吃醋？”

楚留香和胡铁花几乎在同时叫了出来。

“高亚男，是你！”

火折子又亮了。

高亚男的脸色苍白，头发凌乱，衣襟上带着血渍，嘴唇也被打破了一块，谁都看得出她一定已吃了不少苦头。

胡铁花冲了过来，失声道：“你怎么也来了？”

高亚男笑道：“知道你们在这里，我怎么会不来？”

她虽然在笑，笑得却很悲惨，眼眶也红了。

胡铁花拉起她的手，道：“是谁欺负了你？是不是那些王八蛋？”

高亚男合起了眼帘，泪已流下。

胡铁花恨恨道：“他们为什么要这样对你？你不是他们请来的客人么？”

高亚男道：“他们现在已知道我是谁了……也许早就知道我是谁了。”

胡铁花咬着牙道：“英先生说的不错，这些人里果然有内奸。”

楚留香道：“可是……华姑娘呢？”

高亚男忽然冷笑了一声，道：“你用不着想她了，她绝不会到这里来。”

楚留香道：“为什么？”

高亚男张开眼，眼泪已被怒火烧干，恨恨道：“我现在才知道，出卖我们的人就是她！”

这句话说出，每个人都怔住了！

高亚男道：“将‘清风十三式’的秘本盗出来的人就是她！师父想必早就在怀疑她了，所以这次才故意将她带出来，想不到……想不到……”

说到这里，她忍不住又放声痛哭起来。

张三跺了跺脚，道：“不错，她当然知道蓝太夫人就是枯梅大师，当然知道我们的行动，当然也会摘心手。想不到我们竟全都被这小丫头卖了。”

胡铁花恨恨道：“白猎想必在无意间看出了她的秘密，所以她就索性将白猎也一齐杀了——那时我就已有些怀疑她。”

张三冷笑道：“那时我好像没听说你在怀疑她，只听你说她又温柔、又善良，而且，一见血就会晕过去，绝不会做这种事的。”

胡铁花狠狠瞪了他一眼，又叹道：“老实说，这丫头实在装得太像了，真他妈的该去唱戏才对。”

高亚男抽泣着道：“家师临死的时候，的确留下过遗言，要我对她提防着些，但那时连我也不相信，所以也没有对你们说出来。”

张三道：“她想必已知道令师在怀疑她了，所以才会提前下那毒手。”

高亚男道：“但家师一向待她不薄，我又怎么想得到她会和蝙蝠岛有勾结呢？”

胡铁花道：“我惟一想不通的是，她的武功怎会有那么高，能随随便便就杀了白猎？”

高亚男咬着牙，道：“白猎又算得了什么？连你们只怕都不是她对手。”

张三失声道：“那小丫头好像一口气都能吹得倒似的，又怎会有这么大的本事？”

高亚男叹道：“你们全都忘了一件事。”

张三道：“什么事？”

高亚男道：“你们全忘了她姓华。”

胡铁花道：“姓华又怎样？难道……”

说到这里，他忽然叫了起来，道：“她莫非是昔年‘辣手仙子’华飞凤的后人？”

高亚男道：“一点也不错。华祖师爷修成正果后，就将她早年降魔时练的几种武功心法全都交给了她的兄弟。因为这些武功全都是她老人家的心血结晶，她实在舍不得将之毁于一旦。”

胡铁花道：“摘心手的功夫想必就是其中之一。”

高亚男道：“但摘心手却还不是其中最厉害的功夫。她老人家也觉得这些武功太过毒辣，所以再三告诫她的兄弟，只能保存，不可轻易去练。”

胡铁花道：“这几种武功的确已失传了很久，有的我连听都没听说过。”

高亚男道：“但华真真也不知用什么法子，将这几种武功偷偷练会了，然后才到华山来找家师。”

胡铁花道：“她以前并不是华山门下？”

高亚男道：“她投入本门，只不过是近几年来的事。师父听说她是华太祖师的后辈，自然对她另眼相看，所以才传给她‘清风十三式’。”

胡铁花沉吟着，道：“也许她就是为了要学‘清风十三式’，所以才到华山去的！”

高亚男道：“想必正是如此。因为那几种武功虽然厉害，但‘清风十三式’却正是它们的克星。”

胡铁花叹道：“她想必在未入华山门之前，就已和蝙蝠岛有了勾结。”

高亚男黯然道：“家师择徒一向最严，就为了她是华太祖师的后人，所以竟未调查她的来历，否则也就不会有今天这种事发生了。”

张三道：“如此说来，昨夜英老先生遇着的人，想必也就是她。”

英万里迟疑着，似乎想说什么，却又迟疑着，不敢说出来，也不敢向楚留香那边瞧一眼。

他似乎做了什么亏心的事，不敢面对楚留香。

楚留香却一直保持着沉默，什么话也没说。

勾子长忽然叹了口气，道：“现在我们总算将每件事都弄明白了，只可惜已太迟了些。”

胡铁花道：“我却还有件事不明白。”

勾子长道：“什么事？”

胡铁花道：“你那黑箱子里本来装的究竟是什么？总不会是火药吧？”

勾子长道：“火药是丁枫后来做的圈套，箱子里本来什么都没有！”

胡铁花道：“什么都没有怎会那么重？”

勾子长道：“谁说那箱子重？”

胡铁花摸了摸鼻子，苦笑道：“看来就算是亲眼看到的事，也未必可靠。”

楚留香淡淡道：“不错，有时连眼睛都靠不住，又何况是耳朵？”

英万里忽然扑了过来，抓住勾子长，厉声道：“箱子既然是空的，赃物在哪里？”

勾子长盯着他，良久，才叹了口气，缓缓道：“我现在还不想死。”

英万里道：“谁都不想死。”

勾子长道：“但我若说出赃物在哪里，我就活不长了。”

英万里还想再问。

但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冷冷道：“你们都很聪明，只可惜无论如何都已活不长了。”

第十九回 蝙蝠公子

这里只有七个人。

楚留香、胡铁花、张三、勾子长、英万里、高亚男和东三娘。

这句话却不是他们七个人说的。

声音仿佛很遥远，但每个字听来都很清楚。

七个人全都怔住。

谁也不知道这声音是哪里来的。

石狱中骤然变得死一般静寂，几乎连呼吸也都已停止。

过了很久，那声音才又响起：“但我并不急着杀你们，现在你们已什么都瞧不见，我立刻就要你们连听都听不见，然后再慢慢的要你们的命！”

这人还不知道这里已有了火光，显然并不在这屋子里。

他在哪里?

楚留香突然纵身一掠，滑上了石壁。

他立刻发觉屋角上竟藏着根铜管。

管口很大，宛如喇叭，然后才渐渐收束，直埋人石壁深处。

声音就是从这铜管里发出来的。

说话的人在铜管另一端，显然也可以从铜管中听到这里的动静，他们在这里说的每一句话，他都能在那里听得清清楚楚。

他是否已听出了什么?

楚留香对着铜管，一字字地道：“阁下就是蝙蝠公子？”

他每个字都说得很慢，声音听来也不很大。

但他每说一个字，铜管都被震得嗡嗡发响。

对方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久闻楚香帅轻功妙绝江湖，不想内力也如此深厚，若能与我为友，何愁不能雄霸天下。只可惜……”

说到这里，他语声忽然停顿，仿佛在叹息。

但突然间，这叹息声就变了，变得说不出的尖锐。骤然听来像是一种声音，但仔细听来，却又像无数种声音混合在一起，一声接着一

声，越来越快，又像是千万柄刀剑互相在摩擦。

铜管也被震得起了回应。

整个山窟都似乎震动了起来。

没有人能忍受这种声音。

楚留香想用手去堵住铜管，但一触铜管，整条手臂就都被震麻了，他的人也像是一片风中秋叶般跌了下去。

胡铁花只觉得仿佛有千百根针在刺着他的耳朵，又从耳朵钻入他的心，他的人也似将被撕裂。

他的手也被震得发抖，火折子已跌在地上。

他什么都再也看不到，什么都再也不能想。

他全部力量都已被这种声音所摧毁，惟一能做的事，就是用两只手紧紧塞住耳朵。

但声音还是透过了他的手，往他耳里钻，往他心里钻。

他精神都已几乎完全崩溃，几乎要发疯，只要能停止这种声音，他不惜牺牲任何代价都情愿。

要他死，他都情愿。

但声音就像是永远也不会停止，谁也不知道还要继续多久……

黑暗，死寂。胡铁花的耳朵还在嗡嗡作响，但那种可怕的声音却已不知在什么时候停止了。

他全身都已被汗水湿透，整个人都已虚脱，躺在地上喘息着，就像是刚到地狱里去和恶鬼们搏斗了一场，就像是场噩梦。

过了很久，他耳朵还是听不到别的声音。

但他总算已能站了起来。

楚留香常说他的身子就像是铁打的。

只要他还剩下一口气，他就能站得起来。

但别的人呢?

别人是否也能熬过这场噩梦?

胡铁花摸索着，去找火折子。

火折子也不知跌到哪里去了，在如此黑暗中，哪能找得到?

这时他还没有听到楚留香找鼻烟壶的故事，所以也想不到要用“鼻子”去找——火折子也有味道的。

硫磺硝石的味道。

他正在想法子，火光忽然亮了。

一个人站在他面前，手里拿着火折子，赫然竟是东三娘。

胡铁花怔住，呆呆的瞧着她，久久都说不出话来。

东三娘面上却连一点表情都没有，淡淡地道：“这火折子很好，用的是上好的硫磺，所以连味道都是香的。”

火光在摇晃，是哪里来的风?

胡铁花转过头，立刻又欢喜得几乎叫了出来。

石门竟已开了。

楚留香的人还靠在门口，眨着眼睛，似乎已睡着。

他全身也已湿透，看来更是疲倦不堪，但嘴角却带着笑。

门口还有两个黑衣蒙面人，手里拿着根棒子，棒子也已折断，人也已倒在地上，四肢扭曲着，缩成一团。

他们显然也发现石门开了，正想冲过来关门，但一冲过来，就被那可怕的声音所击倒。

这石门也是被这声音震动的力量，再加上楚留香本身的真力所震开的。

无论多可怕的人，你只要懂得如何去降伏他，他就是你的奴隶。无论多可怕的力量，你只要懂得如何去利用它，它也会变得属于你。

楚留香一向很懂得这道理。

张三呢?

张三的人就像是只粽子般缩在角落里。

高亚男就躺在胡铁花的脚下，已能挣扎着站起来。

女人对于痛苦的忍耐力，的确要比男人强些。

最惨的还是英万里。

他的头已被自己撞破，两只“白衣神耳”也被扯了下来。

他只剩下了一只手，自然不能掩住两只耳朵。

何况，“白衣神耳”是用合金打成再嵌入耳骨的，传音最灵敏，他就算能用手挡，也挡不住那音波。

他剩下来的一只手紧紧抓住勾子长的手。

这是他要抓的逃犯，他无论是死是活，都绝不会放过他！

勾子长已晕了过去。

东三娘将火折子慢慢的交给胡铁花，慢慢的转身向门外走。

楚留香突然清醒了，拉住她的手，柔声道：“你怪我骗了你？”

东三娘笑了笑，道：“我怎会怪你，你……你本是好意。”

她笑得很温柔，也很凄凉，缓缓接着道：“你们都是好人，我永远都感激……”

楚留香道：“那么……你为何要走？”

东三娘沉默了很久，凄然道：“我能不走么？你看到我不恶心？”

楚留香说道：“我什么都没看到，我只看到了你的心。只知道你的心比任何人都美得多，这就已足够了。”

东三娘身子颤抖着，忽然扑倒在楚留香胸膛上，放声痛哭了起来。

这是没有泪的痛哭。

胡铁花的眼泪都几乎忍不住要流了下来，干咳了几声，大声喝道：“张三，你少装孙子，还赖在那里干什么？”

张三叹了口气，道：“我不是装孙子，我简直就是个孙子，你们走吧，我走不动了，反正英万里和勾子长也要人守着。”

英万里忽然张开眼睛。

他目光已变得说不出的呆滞迟疑，茫然四顾，竟叫了起来，道：“原……”

只叫出了这一个字，他的脸突然扭曲，身子也在抽缩，已吓得面无人色，就像是又看到了鬼似的。

然后，他也晕了过去。

一走出这石狱，就不能再用火折于。

“这条路我走过，你跟着我走！”

高亚男拉着胡铁花的手，在前面带路。

楚留香和东三娘，走在另一边。

这样他们的力量虽分散，但目标越少，就越不易被人发现，纵然有一路被发现，另一路还可以设法援救。

奇怪的是，巡逻的人反似少了——这也许是因为蝙蝠公子认为他们已被困死，所以防守就难免疏忽。

突然间，黑暗中出现了一片碧磷磷的鬼火。

火光明灭闪动，竟映出了四个字："我是凶手！"

胡铁花只觉高亚男的手突然变得冰冷，他自己手心也在冒汗。

谁是凶手?

这鬼火是从哪里来的？难道枯梅大师真的英魂不灭，又在这里显了灵么?

胡铁花正想追过去，那片鬼火却突然飘飘的飞了起来。

也就在这时，他只觉腰背处麻了麻，七八根棒子同时点在他身上，点了他背后七八处穴道！

他的一举一动，竟还是瞒不过蝙蝠公子。

无论他走到哪里，都早已有人在那里等着了！

楚留香已掠上了第二层。

也不知为了什么，他行动似乎变得有些大意起来，也许是因为他早就知道无论自己多小心，行动还是难免被人发觉的。

第二层上居然也没有遇见巡逻防守的人。

楚留香刚喘了口气，竟然感觉出一阵衣袂带风声。

风声很急，却很轻。

楚留香刚推开东三娘，这人已扑了过来，刹那间已出手三招，尖锐的风声却像是分成了六七个方向，同时击向楚留香。

三招过后，楚留香已知道这人实在是他生平所遇见的最可怕的对手，甚至比石观音、阴姬和薛衣人还要可怕得多。

因为这人每一招出手，都充满了仇恨，像是恨不得一出手就要楚留香的命，而且，只要能要了楚留香的命，他自己也不惜同归于尽。

这种招式不但可怕，而且危险。

面对着这种招式，生与死之间根本就没有选择的余地！

第三层，是最上面一层。

若是有光，坐在第三层上，就可将第一层和第二层的动静都看得清清楚楚。

但第三层上说话的声音下面却听不到，因为这一层特别高，就像是个戏台，只不过坐在戏台上的并不是唱戏的，而是看戏的。

现在，在如此黑暗中，他们当然也看不到什么。

他们只看到了一点碧森森的鬼火，在第二层上飞跃、旋转、跳动！

也没有人说话，只能听到一阵阵呼吸声。

呼吸声很重，坐在这里的人显然不少。

鬼火飞跃得越来越快，有时明明看到它是往左面去的，也不知怎么样突然一折，就突然到了右面。

到后来这点鬼火就像是连成了一条线。

一条曲折诡异的线。

但只要这点鬼火一停下来，就立刻映出四个字："我是凶手！"

也不知过了多久，终于有个人忍不住问道："这四个字是用碧磷写在人身上的么？"

另一人笑了笑，道："果然还是朱先生好眼力。"

这声音低沉、嘶哑，却带着种无法形容的权威和慑人之力，仿佛只要他一句话说出，就可决定千百人的生死。

这正是蝙蝠公子的声音。

那位朱先生叹了口气，道："这四字若是写在人身上的，这人的动作就实在太快了。"

蝙蝠公子道："朱先生猜得出他是谁么？"

朱先生沉吟着，道："放眼天下，身法能有如此快的人并不多，在下已想到了一个人，只不过……这人却又不可能是他。"

蝙蝠公子道："朱先生想到的是谁？"

朱先生道："楚香帅。身法如此迅急诡异的人，除了楚香帅外，实在很难再找到第二个。"

蝙蝠公子又笑了笑，道："既然如此，这人为何不可能是他？"

朱先生沉吟了半晌，道：“若是楚香帅，又怎会被人在身上写下这么样的四个字？”

蝙蝠公子缓缓道：“也许这四个字并不是人写的，而是鬼魂显灵。”

他声音突又变得说不出的虚幻空洞。

朱先生似乎打了个寒噤，嗄声道：“鬼魂？谁的鬼魂？”

蝙蝠公子道：“自然是被他杀死的人的鬼魂。”

朱先生失声道：“楚香帅也杀人？”

蝙蝠公子淡淡道：“他若真的从未杀人，又怎会有鬼魂缠身？”

朱先生长长吸了口气，显然已相信了七分。

因为活着的人，绝没有人可能不知不觉在楚留香身上写这么样四个字的，无论谁都知道楚留香的反应一向快得可怕。

过了很久，朱先生才将这口气吐出来，道：“看情况，他现在好像正和人交手。”

蝙蝠公子道：“看来好像是的。”

朱先生道：“这人又是谁呢？他们现在至少已拆了一百五十招，能接得住楚留香百招以上的人，江湖中已不多，但这人直到现在还未落下风。”

蝙蝠公子缓缓道：“也许他不是人。”

朱先生似又打了个寒噤，道：“不是人是什么？”

蝙蝠公子的声音更虚幻，道：“是鬼魂……来找楚留香索命的鬼魂。”

这句话说出，呼吸声忽然轻了。

有的人呼吸似已停顿。

鬼魂！

这两个字本也是虚幻而空洞的，因为谁也没有真的见过鬼魂，但现在，在这种可怕的黑暗中，这两个字却突然变得很真实。

每个人的眼前都仿佛出现了个鬼魂，各式各样的鬼魂。

每个人所遇见的鬼魂都不一样，因为在人的想像中，鬼魂本就没有一定的形状，但无论是什么形状，却都是同样可怕的。

只要有一点光，就可看出这些人怕得多么厉害，有的人额上冒着冷汗，有的人在椅子上不安的扭动。

有的人紧紧抓住自己的衣襟，简直已连气都透不过来。

只要有一点光，他们也就不会怕得这么厉害。

因为鬼魂总是和黑暗一齐来的，没有光的地方，才有鬼魂。

“这黑暗中究竟隐藏着多少鬼魂？”

坐在这里的，自然都是有身份、有地位的武林大豪，他们能够爬上今日的地位，自然多多少少总杀过几个人。

“现在，这些鬼魂是不是也来了呢？是不是也在找人索命？”

“鬼魂”这种事的确很奇妙，你若不去想，它就不在。

只要你一去想，就越想越多。想得越多，就越害怕。

蝙蝠公子似已猜出他们心里在想着什么，突然又道：“各位可看到这鬼魂是什么样子的么？”

谁都不愿回答这句话。

过了很久，才有个人吃吃道：“看……看不到，谁都看不到鬼的！”

蝙蝠公子悠然道：“谁说的，只要你想看，就一定能看得到。”

他慢慢的接着道：“这鬼魂看来好像是个女鬼，而且死了还没有多久，所以身上到处都是血，眼睛里也有血在慢慢的流出来……”

黑暗中已有牙齿打战的声音。

但说到这里，蝙蝠公子的语声突然停顿。

那点碧森森的鬼火已突然不见了！

这是怎么回事？

难道楚留香已倒了下去？

那女鬼要了他的命之后，还会要谁的命？

每个人的心都在七上八下，跳个不停，却没有人敢问出来。

蝙蝠公子突然拍了拍手，道：“下去瞧瞧。”

一人道：“是。”

这是丁枫的声音。

大家只觉得一阵衣袂带风声很快的掠出去，又很快的掠了回来。

只听丁枫道：“下面没有人。”

他声音中竟也充满了恐惧之意。

蝙蝠公子道：“没人？第八十三次巡逻的人呢？”

丁枫道：“也不在。”

蝙蝠公子沉默了很久，缓缓道：“我要的那些人全都带上来了么？”

丁枫道：“是。”

蝙蝠公子沉默了很久，突然道：“好，第二次拍卖开始。”

楚留香和那“鬼魂”竟全都不见了？

他们去了哪里？

难道他们已结伴入了鬼域？

呼吸声终于渐渐正常。

蝙蝠公子缓缓道：“我不远千里，将各位请到这里来，虽然未必能令各位全都满载而归，至少也得要各位觉得不虚此行。”

那位朱先生立刻赔笑道：“无论如何，在下等的确都已大开眼界。”

其实这句客气话说得一点都不高明，他根本什么都没有看到，却偏偏要说“大开眼界”。

蝙蝠公子笑了笑，道：“在方才第一次拍卖中，我已卖出了黄教密宗‘大手印’的秘笈，蜀中唐门所制的十三种毒药，和五年前‘临城大血案’凶手姓名。我希望这些货物全都能令买主满意。”

几个人同时赔笑道：“满意极了，江湖中谁都知道公子绝不会令人失望的。”

蝙蝠公子道：“永远不让顾客失望，这正是我做生意的原则。而且，我这里的货物从来不滥卖，货物只卖一次，绝不会再卖给另一个人。”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所以，买下‘临城血案’凶手姓名的人，若就是凶手自己，也大可放心，我绝不会再将这秘密泄漏。”

突然有人问道：“却不知是谁买下这秘密的？”

蝙蝠公子冷冷道：“永远替顾客保守秘密，也是我做生意的原则，各位无论在这里买下了什么，都绝不会有别人知道。”

黑暗中似乎有人松了口气。

蝙蝠公子又道：“而且，各位现在虽然共处一堂，但谁也瞧不见谁，我对各位的称呼，也是事先约定的假名，所以各位只管放心出价，我可以保证，绝不会有人知道你是谁。只要银货两讫，以后就绝不会再有别的麻烦。”

有人间道：“却不知在这二次拍卖中，公子你准备售出的是什么？”

蝙蝠公子笑了笑，道：“这次我出售的东西，比平时要特别些。”

又有人忍不住问道：“特别么？什么特别？”

蝙蝠公子道：“这次要卖的是人！”

那人失声道：“人？是活人？还是死人？”

蝙蝠公子道：“死活悉听尊意，只不过活人有活人的价钱，死人有死人的价钱。”

他又拍了拍手，道：“好，现在拍卖立刻开始，请各位准备出价吧！”

人。

这一次蝙蝠公子要出售的竟是人。

世上还有什么比人更有趣的货物呢?

“他要卖的究竟是些什么人？是天仙般的美女？还是忠诚的女人？——美丽和忠诚这两件事，是很难在同一个女人身上发现的。”

“也许他要卖的是男人，是什么样的男人？是可以替你想出千百种计谋的智者，还是可以为你去拼命的勇士？”

大家心里都在猜测，都觉得好奇。

越好奇，就越觉有趣。

只听丁枫道：“第一个人名叫勾子长，底价是十万两。”

沉默了半晌，才有人问道：“勾子长是什么人？我连他名字都未听说过，也能值十万两？”

丁枫道：“几个月前发生了一件贡品被盗案，各位想必还记忆犹新吧？”

有人道：“是不是熊大将军的贡品被盗？”

丁枫道：“不错，勾子长就是做案子的人，也就是一夜间连伤七十余命的凶手，无论谁若能将他擒获归案，不但立刻就可名动九城，而且花红赏金也绝不会少的。”

于是就有人开始出价了。

“十万五千两。”

“十一万。”

“十二万。”

出价并不踊跃，因为这件事一定很烫手，而且一定要和官府打交道，无论什么事只要和官府打交道，麻烦就多了。

最后的得主出价是十二万五千两。

丁枫道：“好，十二万五千两，阁下交钱之后，随时都可将人带走。”

得主突然道：“我是不是一定要将他送去归案？”

丁枫道：“不必，阁下无论将他如何处置都悉听尊意。”

蝙蝠公子突然道：“勾子长单枪匹马，就能做得出那么大的案子，杀了他实在可惜。”

得主也笑道：“实在可惜。不瞒公子，在下正打算和他联手做几件事，就算有人出的价再高，在下也绝不肯让的。”

方才没有出价的人，已在暗暗后悔，为什么没有想到这一层。

丁枫又道：“第二个叫英万里，号称‘神鹰’，本为九城名捕，底价也是十万两。”

这一次他话刚说完，已有人出价了，而且价钱跳得很快，很高！

“十一万。”

“十三万。”

“十七万……”

英万里平生捕获的盗贼不知有多少，结下的冤家更不知有多少，这些人要的并不是他的人，而是他的命！

最后的得主出价是“二十万五千两”。

丁枫道：“第三个人叫张……”

他话还没说完，蝙蝠公子突然道：“第三人是胡铁花，底价五十万两。”

“胡铁花”这名字说出，黑暗中已起了一阵惊叹之声。

“五十万两”这数目说出，惊叹声更大。

有人道：“胡铁花？却不知是不是那位号称‘花蝴蝶’的胡铁花？”

丁枫道：“正是此人。”

大家突然沉默了下来。

丁枫道：“各位为何还不出价？”

还是没有人说话。

胡铁花的仇家并不多，五十万两这价钱也太高了。何况，胡铁花当然要比勾子长还烫手得多。

丁枫道：“朱先生也不敢出价么？”

朱先生干咳了两声，道：“并不是不敢，只不过……在下买他又有什么用？”

蝙蝠公子突然道：“也许各位认为这价钱太高了些，我们不如削价出售吧！”

丁枫道：“是，无论能卖得了多少，总比卖不出去的好。”

蝙蝠公子道：“死人的价钱就比活人便宜多了，你先杀了他再说。”

丁枫道：“现在就动手？”

蝙蝠公子道：“立刻就动手！”

丁枫道：“是……”

突听一人道：“我要活的，我出一百万两！”

楚留香！

这声音低沉、稳定，带着种奇特的吸引力，赫然正是楚留香。

楚留香不知何时也已来了。

蝙蝠公子突然纵声大笑起来，道：“我猜得果然不错，无论价钱多高，必定有人会出价的。”

他笑声骤然间又停顿，缓缓道：“但这里的交易从无赊欠，阁下身上可带得有一百万两银子么？”

楚留香道：“没有。”

蝙蝠公子厉声道：“既然没有，凭什么出价？”

楚留香道：“就凭我。”

蝙蝠公子道：“你？”

楚留香道：“你要的本就是我，不是胡铁花。”

蝙蝠公子道：“你难道想用自己的一条命，换他的一条命？”

楚留香道：“不错！”

蝙蝠公子道：“我怎知你是谁？”

楚留香道：“你当然早已知道我是谁。”

蝙蝠公子突又大笑起来，道：“好！这交易我倒也不吃亏。”

楚留香道：“吃亏的交易本就没有人肯做的。”

蝙蝠公子道：“但你却吃亏了。”

楚留香道：“哦？”

蝙蝠公子道：“你的人却比他值钱得多。”

楚留香道：“你若不要我的命，要什么？”

蝙蝠公子道：“我只要你的两只眼睛！”

他冷冷接着道：“刀就在这里，你只要过来将自己的两只眼珠子挖出来，我立刻就释放胡铁花。”

楚留香道：“好，一言为定。”

蝙蝠公子道：“你莫忘了，刀就在我手上，你若想玩什么花样，我就先杀了他！”

楚留香道：“我已走过去，你就准备着吧！”

黑暗中突然响起了脚步声。

楚留香似乎故意将脚步声走得很重，一步步慢慢的走着……

空气中仿佛突然发出了一种浓烈的酒香。

但大家的呼吸似又停止了，根本没有人感觉到。

脚步声越来越慢，越来越重。

楚留香难道已累得连路都走不动了，真的甘心去送死吗?

蝙蝠公子突然厉声喝道：“你好大的胆子，真敢玩花样！——来人呀！”

喝声中，突听“蓬”的一声。

火星一闪，再一闪！

突然闪出了一片耀眼的火光！

火！

火在燃烧！

第三层石壁的边缘，突然燃烧起一片火光。

整个洞窟都已被照亮！

谁也不知道火是从哪里来的，每个人都似已被吓呆了。

只见无数条黑衣人影蝙蝠般自四面八方扑了过来，但一接近这片火光，就又惊呼着纷纷向后倒退。

有的衣服已被燃着，惨呼着滚倒在地上。

他们竟似完全看不到这片火光，就像是一群骤然扑上了烈火的蝙蝠，那种惊惶和恐惧简直无法形容。

蝙蝠公子呢?

一张巨大的虎皮交椅，就放在第三层石台的中央。

方才他说话的声音，就是从这里发出的。

但现在，椅子上却没有人！

只有丁枫石像般怔在那里，呆呆的瞧着楚留香。

每个人都在瞧着楚留香！

这些人的衣着都很华丽，气派也都很大，但现在却像是一群呆子，只有坐在远处的一个人神情还很镇定，态度还很安详。

这人就是原随云。

胡铁花和高亚男他们本就倒在那虎皮交椅前，现在穴道都已被解开了，胡铁花的眼睛一直在狠狠的盯着丁枫。

楚留香的目光却在移动着，慢慢的从每个人脸上移过，忽然笑了笑，道：“各位果然都是名人，这里的名人倒真不少。”

高亚男恨恨道：“但那蝙蝠公子却已不知逃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又笑了笑，道：“也许他并没有逃，只不过你看不到他而已。”

高亚男怔了怔道：“若在这里，我怎会看不到？”

楚留香道：“因为你根本不知道谁是蝙蝠公子……”

他目光又在每个人脸上扫了一遍，缓缓接着道：“这里每个人都可能是蝙蝠公子。”

突见一个人站了起来，大声道：“不是我，我绝不是蝙蝠公子。”

这人又黑又壮，满脸麻子。

楚留香瞧了他一眼，只瞧了一眼，淡淡道：“阁下当然不是，阁下只不过是临城血案的凶手而已。”

麻子的脸立刻胀红了，道：“你是什么东西？竟敢血口喷人？”

楚留香道：“阁下若不是那血案的凶手，方才蝙蝠公子保证为顾客守秘密时，阁下为何要大大的松口气？”

他悠然接着道：“阁下自然没有想到，那时我恰巧就站在阁下附近。”

麻子目中突然露出了惊惧之意，四下瞧了一眼，突然凌空跃起。

但他身子刚跃起，突又惨呼着跌了下来，再也爬不起来。

原随云挥出去的袍袖已收回。

楚留香笑道：“原公子出手果然非人所能及，多谢了。”

原随云也微笑着：“楚香帅过奖了！”

大家本来确都已有些猜出这人就是楚留香，但直到现在才能确定，眼睛不禁都瞪得更大。

楚留香指着伏在地上的麻子，道：“这人是谁，各位也许还不知道。”

一个面色苍白，身穿锦袍的中年人道：“我认得他，他就是‘遍地洒金钱’钱老三。”

楚留香道：“不错，蝙蝠公子这次将他请来，为的就是要他自己买下那秘密，再确定他就是凶手，因为只有凶手自己绝不会让这秘密被别人买去。”

一人叹道：“这就难怪他方才要拼命出价了。”

楚留香道：“他买下这秘密后，一定认为从此可高枕无忧，却不知以后的麻烦反而更多。”

一人道：“有什么麻烦？”

楚留香道：“蝙蝠公子既已知道他就是凶手，以后若要他做什么事，他怎么敢反抗？”

他叹了口气，接着道：“无论谁在这里买下了一样货物，以后就永远有把柄被蝙蝠公子捏在手中，就永远要受他挟制，这道理难道想不通么？”

这句话说出，好几个人面上都变了颜色。

一个紫面大汉失声道：“但我们讲明了银货两讫，以后就永无麻烦的。”

楚留香道：“如此说来，各位想必认为蝙蝠公子做这种事，为的只是钱了？”

紫面大汉道：“他难道不是？”

楚留香笑了笑，道：“像他这样的人物，若只要钱，那还不容易，又何苦费这么多事？”

那面色苍白的中年人道：“若不是为了钱，他为的是什么？”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道：“野心！他这么样做，只为了要自己的野心实现。”

紫面大汉道：“什么野心？”

楚留香道：“他先用尽各种手段，收买各种秘密，使江湖中的人心大乱，然后再要挟他的‘顾客’，做他的工具。”

他又叹了口气，接着道：“这么做，用不着几年，他就会变成江湖中最有权力的人，到那时，各位只怕也要变成他的奴隶！”

没有人说话了。

每个人面上都露出了愤怒之色。

过了很久，那紫面大汉才恨恨道：“只可惜我们连他是谁都不知道，否则，我无论如何也得给他个教训！”

楚留香道：“我若找到他，不知各位是否愿意答应我一件事？”

大家几乎异口同声，道：“无论什么事，香帅只管吩咐。”

楚留香一字字道：“我若找到他，就免不了要和他一战，到那时，我只望各位能让我安心与他一战。”

群豪纷纷道：“香帅只管放心，我们绝不许任何人来插手的，无论是谁，若想来帮他的忙，我们就先要那人的命！”

第二十回 决战

现在，楚留香终于已将局势完全控制了！已反客为主！

但蝙蝠公子究竟是谁呢?

他的人在哪里?

这秘密眼见就要被揭穿，大家的心情反而更紧张。

只有一个人的神情还很镇定，态度还很安详。

这人当然就是原随云。

楚留香目光忽然凝注在他脸上，道：“却不知原公子是否也要我将蝙蝠公子的名字说出来？”

原随云还是在微笑着，道：“香帅请说，在下洗耳恭听。”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既然如此，在下就恭敬不如从命了。”

胡铁花忍不住道：“你就快说吧，难道真想急死人不成？”

楚留香道：“这里终年不见天日，也不见灯火，永远都在黑暗中，只因为那位蝙蝠公子根本用不着光亮。”

他一字字接着道：“只因他本就是个见不到光明的瞎子！”

这句话说出，大家的眼睛忽然都一齐瞪在原随云脸上。

原随云却还是不动声色，淡淡笑道：“在下就是个瞎子。”

楚留香道：“阁下也就正是蝙蝠公子！”

原随云居然还是面不改色，道：“哦？我是么？”

楚留香道：“阁下虽震聋了英老先生的耳朵，但却还是慢了半步，他最后还是说出了一个字，有时一个字已足够泄漏很多秘密。”

英万里最后一声狂吼，只有一个字。

“原……”

他吼声突然停顿，因为那时他已听不到自己的声音，在他说来，那简直比杀了他还可怕。

只不过他耳朵未聋前，已经听出了自铜管中发出的声音就是原随云——楚留香显然也早就在怀疑原随云。

原随云沉默了很久，终于长长叹了口气，道：“看来，我毕竟还是低估了你。”

蝙蝠公子竟是原随云！

胡铁花简直无法相信，任何人都无法相信。

这气度高华，温柔有礼的世家子，竟做得出如此残酷、如此可怕的事。

楚留香凝注着他，缓缓地道：“我并没有确实的证据能证明你是蝙蝠公子，你本可以狡辩否认的。”

原随云淡淡一笑，道：“我不必。”

他笑得虽淡漠，却带着种逼人的傲气。

楚留香忽也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我毕竟没有低估了你。”

原随云道：“我错了，你也错了。”

楚留香道：“我错了？”

原随云缓缓道：“我本来只想要你的一双眼睛，现在却势必要你的命！”

楚留香沉默了很久，缓缓道：“你有机会，但机会并不很大。”

原随云道：“至少比你的机会大，是么？”

楚留香道：“是！”

这“是”字虽是人人都会说的，但在此时此刻说出来，却不但要有超人的智慧，还得有过人的勇气。

原随云也沉默了很久，忽然道：“有很多人对别人虽很了解，对自己却一无所知。”

楚留香道：“了解别人本就比了解自己容易。”

原随云道：“只有你，你不但能了解别人，也能了解自己，就只这一点，已非人能及。我与你为敌，实在也是逼不得已。”

楚留香叹道：“我也早说过，世上最可怕的敌人就是你。”

原随云道：“你自知没有把握胜我？”

楚留香道：“是。”

原随云道：“既然如此，你为何还要与我交手？”

楚留香道：“势在必行，别无选择！”

原随云道：“好！”

他霍然长身而起，微笑着道：“我闻你往往能以寡敌众，以弱胜强，我倒真想知道你用的是什么法子？”

楚留香淡淡道：“也没有什么别的法子，只不过是‘信心’二字而已！”

原随云道：“信心？”

楚留香道：“我确信邪必不能胜正，强权必不能胜公理，黑暗必不会久长，人世间必有光明存在！”

原随云的脸色终于变了，冷笑道：“信心能不能当饭吃？”

楚留香道：“不能，但人若无信心，和行尸走肉又有何异？”

原随云又笑了，道：“好！但愿你的信心能将我击倒。”

他袍袖一展，整个人突然飘飘飞起，就像是一只蝙蝠在无声的滑行，姿势真有说不出的优美。

他这一掠之势并不快，但忽然间就落在楚留香的面前。

绝没有人见到过原随云的武功，有人甚至不知道他也会武功，直等他这一手轻功露出，大家才都不禁为之耸然动容。

原随云长袖垂地，微笑道：“请。”

楚留香也微笑着，道：“请！”

两人相对一揖，各各退后了三步，面上的微笑犹未消失。

两人直到现在，还未疾言厉色说过一句话。

在这种生死决战的一刹那，若是换了别人，纵不紧张得发抖，也难免要变得脸色铁青。

他们却还是如此客气，如此多礼。

他们的神经就好像是铁铸的，绝不会因任何事而紧张。

但在这种温和的笑容后，隐藏着的却是什么呢?

每个人都在瞧着他们的手。

因为无论谁都可以想到，只要他们一出手，就必定是石破天惊、惊天动地的招式！

每个人都在等着他们出手。

就在这时，突听一人大喝道：“等一等，这一战是我的！”

人影一闪，胡铁花已挡在楚留香面前。

楚留香皱眉道：“我已说过……”

胡铁花大声道：“我不管你说过什么，这一战你都得让给我！”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瞪着原随云，道：“我一见到这人，就拿他当做朋友，你们怀疑他时，我还百般为他辩护，可是……可是他却出卖了我。”

原随云叹了口气，道：“江湖中人心诡谲，你本不该随便交朋友。”

胡铁花咬着牙道：“我虽然看错了你，但出卖我的人也都要后悔的。”

原随云道：“后悔的人也许是你自己。”

他又叹了口气，道：“乘你现在还未后悔时，快退下去吧，我不愿和你交手。”

胡铁花怒道：“为什么？”

原随云淡淡道：“因为你绝不是我的对手，楚香帅也许还有三分机会，你却连一分机会也没有。”

胡铁花大喝道：“放屁……”

他的拳头和他的声音几乎是同时发出去的。

拳风竟将他的喝声都压了下去。

谁都知道胡铁花是个又冲动、又暴躁的人，就算是为了芝麻绿豆般的一点点小事，他往往也会暴跳如雷，大发脾气。

只有在一种时候，他反而比别人都能沉得住气。

那就是打架的时候。

他这一辈子也不知和人打过多少次架了，有时固然是武林高手作生死相拼的决斗，但有时，他也会脱下衣服，打着赤膊，全不用武功和市井中的地痞流氓打个痛快。

打过几百次架之后，他才学会了两个字：冷静！

要打赢，就要冷静。

无论谁打架都不希望打输的，胡铁花当然也不会例外。

所以他就算已气得脸红脖子粗，但一到真的要打架的时候，他立刻就会冷静下来——

从经验中得到的教训，总是特别不容易忘记。

奇怪的是，他这一次却像是已将这教训完全忘得干干净净。

他简直一点也不冷静。

这一拳击出虽然很威风、很有力，但无论谁都可以看出，这种招式用来对付地痞流氓固然很有效，若用来对付蝙蝠公子这样的绝顶高手，简直就好像要用修指甲的小刀去屠牛一样不智。

像胡铁花这种有经验的人，怎会做出这种愚蠢的事?

原随云果然全没有费半分力，就容容易易将这一招躲了过去。

胡铁花反身错步，又是两拳击出。

这两拳力量更大，拳风更响。

呼呼的拳风将火苗拉得又高又长，却连原随云的衣袂都没有沾着。

张三骂了他几百遍“呆子”了，此刻终于忍不住骂出口：“呆子，你小子真他妈的是个活生生的大呆瓜。”

原随云忽然笑了笑，道：“若有人认为他呆，那人自己才是呆瓜。”

他身形就像是一片云般在胡铁花四面飘动着，直到现在，还没有向胡铁花发出过一招。

张三道：“你当然不会说他呆，你本就希望他越呆越好。”

原随云淡淡道：“你是不是要他用没有声音的招式对付我？”

张三还没有说话，胡铁花已怒道：“你虽然不是个东西，但姓胡的无论如何也不会用这种手段来对付个瞎子，你只管放心好了。”

原随云说话的声音还是很从容，和平时说话完全没什么不同，谁也不会听出他说话的时候正在和别人作生死的决斗。

胡铁花说话却已有些不对劲了。

原随云道：“我本来就放心得很。”

他又笑了笑，接着道：“无声的招式任谁都会使的，若是用这种法子就能将我击倒，我还能活到现在么？”

他还是没有回手。

胡铁花第十七拳已击出，突又硬生生收了回来。

原随云身形也立刻停顿。

胡铁花大声道：“现在是动手的时候，不是动嘴的时候，你懂不懂？”

原随云道：“我懂。”

胡铁花道：“既然懂，为什么不出手？”

原随云淡淡道：“这也许只是因为我太懂了。”

胡铁花道：“你懂什么？”

原随云说道：“你的意思就是要我出手，先让楚香帅看清我的武功家数，才好想法子来对付我，不是么？”

胡铁花道：“哼！”

原随云叹了口气，道：“你的确不愧是他的好朋友，只可惜你这番心机全都白费了。”

胡铁花道：“哦？”

原随云道：“我会的武功一共有三十三种，无论用哪种都可将你击倒。”

胡铁花冷笑道：“你这三十三种功夫中最厉害的一种想必就是‘吹牛’。”

原随云非但不生气，反而笑了，道：“若是加上吹牛，就是三十四种。”

胡铁花道：“其余的三十三种，你倒也不妨说来听听。”

原随云道：“东瀛甲贺客的‘大拍手’、血影人的轻功、华山派的‘清风十三式’、黄教密宗的‘大手印’、失传已久的‘朱砂掌’、蜀中唐门的毒药暗器……这几种功夫你们想必都已知道了。”

胡铁花道：“还有呢？”

原随云道：“还有巴山顾道人的‘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少林的‘降龙伏虎罗汉’、武当的‘流云飞袖’、辰州言家的‘僵尸拳’、中原彭

家的‘五虎断门刀’、北派正宗‘鸳鸯腿’……”

胡铁花道：“还有呢？”

原随云笑了笑，道：“就凭这十几种功夫还不够吗？”

胡铁花冷笑道：“既然你自己觉得很够了，为什么不敢出手？”

原随云道：“因为你既然曾经将我当做朋友，我至少总该让你多活些时候。”

胡铁花道：“哦？你想让我活多久？”

原随云道：“至少等到他们全都死光了之后。”

胡铁花道：“他们？”

原随云道：“‘他们’的意思，就是这个地方所有的人。”

胡铁花道：“你要将这里所有的人全杀光？”

原随云又笑了，道：“我的秘密已被他们知道，你以为我还会让他们活着？”

胡铁花瞪着他，忽然仰面大笑了起来，道：“各位听到了没有，这人不但会吹牛，还很会做梦！”

原随云道：“在你们说来，这的确是场噩梦，只可惜这场梦已永远没有醒的时候。”

张三忽也笑道：“只可惜你什么都瞧不见，否则也就说不出这种话了。”

第二层石台上，不知何时也燃起了一圈火。

六七尺高的火苗，就像是一堵墙，已将蝙蝠公子手下那些黑衣人全都围住。

这些人就像是野鬼，对火有种说不出的畏惧，一个个都往中间退去，七八十个人都挤到了一处。

突然间，七八十个人竟一个接着一个，无声无息的跌了下去，一跌倒就再也无法爬起。

谁也看不出这是怎么回事，更无法解释。

也许只有一种解释：魔法！

这些人就像突然被某种神秘而可怕的魔法所控制。

他们的灵魂似已离开了躯壳。

七八十个人竟已全都倒下，已没有一个人还能站得起来。

张三道：“丁枫，你是有眼睛的，你为什么不将看到的事告诉他？”

丁枫的脸上已全无半分血色，嘴唇也在发抖，哪里还能说出话来?

张三叹了口气，道：“眼不见心不烦，有时看不见的确倒反而好些。”

胡铁花道：“所以世上有些人宁愿做睁眼的瞎子，也不愿看得太多。”

原随云道：“看不见，并不是不知道。”

张三道：“这话是什么意思？”

原随云道：“有的人虽能看得见，却什么也不知道，有的人虽然看不见，却什么都知道。”

张三道：“你知道什么？”

原随云道：“我至少比你们知道的多。”

张三道：“哦？”

胡铁花抢着道：“你可知道，你那些手下到哪里去了？”

原随云道：“他们哪里也不能去。”

胡铁花道：“那么，现在为什么连他们的声音都已听不到？”

原随云道：“因为他们都已被人点住了穴道，都已倒了下去！”

胡铁花怔住了，瞪着他，似乎想看看这人究竟是不是真的瞎子。

他当然是真的瞎子。

原随云道：“你既然能看得见，知不知道是谁点了他们的穴道？”

胡铁花又怔住了。

他的确不知道。

火圈里的人全都已倒在地上，就好像真的是被魔法所控制，突然都发了疯，你点了我的穴道，我点了你的穴道，所以才全都倒下。

但这种事又怎么可能发生呢?

胡铁花怔了半晌，忍不住问道：“你知道是谁？”

原随云笑了笑，道：“点住他们穴道的人，当然就是那放火的人！”

点火的人又是谁呢?

起火的时候，每个人都看到的。

黑衣人们倒下去的时候，大家也全都看得清清楚楚的。

火，自然不会无缘无故的燃烧起来。

好好的一个人，自然也不会无缘无故的倒下。

谁都知道必定有个人点起火，再将他们击倒。

可是，谁也没有看到这个人。

他难道是个看不见的人?

胡铁花的手又不知不觉摸到了鼻子上，只觉得湿湿的，却也不知道是手上的汗？还是鼻子上的汗?

原随云淡淡道：“有些事，纵然不是瞎子，也看不见的，这就是其中之一。”

胡铁花道：“难道——难道还有别的事？”

原随云道：“我现在还在这里等着，你们可知道我在等什么？”

胡铁花恨恨道：“鬼才知道你在等什么！”

原随云道：“你可知道这火为什么突然就燃烧得如此猛烈？”

胡铁花无法回答。

这火的确是在一刹那间燃烧起来的，简直就像是奇迹。

胡铁花怔了半晌，又忍不住问道：“你知道？”

原随云悠然道：“我早就说过，看不见，并不是不知道，只不过……”

他忽又笑了笑，道：“只不过我若说出是什么东西使火燃烧得如此猛烈的，你也许会觉得很可惜。”

胡铁花道：“可惜？”

他忽然也明白了，失声道：“是酒，烈酒！”

原随云笑道：“不错，是酒，而且是上好的陈年大曲。”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听来倒的确有点可惜。”

原随云道：“你知道，我从不用劣酒招待客人的，但是真正的好酒却很难买到很多，而且，酒喝得再快，也没有烧得快。”

胡铁花变色道：“你是在等酒烧光？”

原随云笑道：“这次你又猜对了。在这里，除了酒之外，绝没有第二种可以燃烧的东西；从今以后，我也绝不会再带可以烧得着的酒来。”

楚留香突然叹了口气，道：“也许我本不该听你说这些话的。”

原随云道：“我方才也不该听你说那些话的，否则又怎会容人在我面前点火？”

他笑了笑，接着道：“我既已上了你一次当，你就上我一次又何妨？”

火势果然已渐渐小了。

胡铁花大喝道：“无论如何，你反正已逃不了……大家围住他……”

喝声中，已有七八个人扑了过来。

就在这时，原随云长袖已流云般飞卷而起。

不是流云，是狂风。

狂风卷起，原随云的人似也被卷起。

他的人仿佛突然变成了一只巨大的蝙蝠，自火苗飞过。

第二层石台上的火苗立刻熄灭。

他身形竟还是在飞旋着，那两只衣袖，就像是一双翼。

翼熄起了风，风熄灭了火。

本已微弱的火势，突然间全部熄灭！

黑暗！

那种令人绝望的黑暗又来了。

风声还在盘旋着，已到了最下面一层。

胡铁花也已到了最下面一层。

他追着风声，因为风声到了哪里，原随云就到了哪里。

他身后也有一阵阵衣袂带风声，显然还有很多人在跟着他。

能被请到这里的人，都是高手，轻功都不弱。

只听“叮”的一声，风声突然停止。

所有的人立刻扑了上去。

然后，突然又响起了几个人的惊呼声，莫非已有人被原随云击倒?

但无论他武功多么高，也是绝对无法抵抗这么多高手的。

只听胡铁花厉声喝道：“你还想往哪里逃？”

惊呼厉喝声中，又有人大呼道：“我抓住他了……抓住他了！”

惊呼声、厉喝声、喜极大呼声，几乎是在同时响起的。

谁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是谁被击倒?

是谁抓住了原随云?

就在这时，火光突又亮起。

一点火光，如星如豆，但在这种绝望的黑暗中，却无异怒海中的明灯。

二十个人全都挤在一个角落里，有的人摸着头，有的人揉着肩，显然是在扑过来的时候撞上了石壁。

惊呼声就是这几人发出来的。

另外几个人你扣住了我的脉门，我抓住了你的衣襟，面上还带着狂喜之色，但火光一亮，这狂喜之色立刻就变得说不出的尴尬。

他们都以为自己抓住了原随云，谁知抓住的竟是自己的朋友。

原随云根本不在这里。

石壁上，钉着一只铁铸的蝙蝠!

他们追的竟是这只铁蝙蝠!

铁蝙蝠所带起的风声，将所有的人全都引到这里。

原随云呢?

每个人全都怔住。怔了半晌，才转过身，去瞧那点火光。

火光就在楚留香手里。

他另一只手，扣住了丁枫的脉门，还站在那里，动也没有动。

胡铁花第一个冲了过去，大声道：“原随云呢？你为什么不去追他？”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们若都留在这里，也许我还能追得到他，可是……”

他的话并没有说完，但他的意思大家却已明白。

到处都是衣袂带风声，每个人的衣袂带风声都是相同的。

黑暗中，每个人都可能是原随云。

黑暗中就像是有几十个原随云，却叫楚留香去追哪一个？

胡铁花怔了半晌，道：“你……你方才为何不点这火折子？”

这火折子正是勾子长藏在袜筒里的那只。

勾子长交给胡铁花，胡铁花交给了楚留香。

楚留香却道：“火折方才并不在我手上。”

胡铁花道：“我明明交给你的，怎会不在你的手上？”

楚留香道：“这里惟一可以点火的，就是这火折子，点火的人并不是我！”

胡铁花怔了怔，道：“难道这火折子方才就在那点火的人手上？”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更奇怪了，说道：“那么这火折子怎会又到了你手上的？点火的人现在哪里？你莫非知道他是谁？”

他连珠炮似的问出了三个问题，楚留香还来不及回答——

突然又是一阵轻呼。

胡铁花回过头，就发现那堆倒下去的黑衣人中，正有一个人慢慢的站起，慢慢的往这边走了过来。

她的脚步很轻、很慢。

虽然她身上穿的也是同样的黑衣服，面上也蒙着黑巾，连眼睛都被蒙住，但无论谁都可看出她是个女人。

她那苗条而又丰满的身材，绝不是任何衣服所能掩得住的。

胡铁花失声道：“原来是你！”

他这才恍然大悟，原来点火的人就是金灵芝。

点住这些人穴道的也是她。

但金灵芝又怎会突然出现在这里的呢?

她以前一直藏在哪里?

楚留香怎会找着她的?

她慢慢的向前走，走上第三层石台，还是没有掀起蒙面的黑巾。

她走路的姿态很奇特，就仿佛是个终年都只能在黑暗中行走的幽灵。

她慢慢的走到楚留香身旁，在他耳边轻轻说了两句话。

楚留香柔声道：“我明白。”

两人虽然并没有什么动作，却显得说不出的亲密。

金灵芝怎会突然和楚留香变得如此亲密了?

胡铁花瞪大了眼睛，瞧着他们，也不知是惊奇，还是在生气?

也没有别人说话。

这些武林豪客平时虽然都是发号施令的人物，但现在，每个人都已惟楚留香马首是瞻。

因为他们自己根本已没有主意。

楚留香道：“此地不可再停留，我们先退出去再说吧。”

张三道：“原随云呢？不管他了吗？”

楚留香道：“这里是死地，他也和我们同样无路可走。”

张三叹了口气，道：“但愿我们还能找得到他。”

楚留香道：“小胡，你找两位朋友帮忙，将英老先生和勾子长抬出去。”

胡铁花眼睛还盯在她身上，只“哼”了一声。

楚留香随手在丁枫肩井穴上轻轻一拂，道：“还有这位丁公子！”

胡铁花道：“哼。”

楚留香温柔的摸了摸“她”头发，道：“你也跟他们出去吧。”

“她”迟疑着，轻轻道：“你呢？”

楚留香道：“我们暂时还走不了，我得去找粮食和水。”

他当然也是去找原随云的。

因为有粮食和水的地方，原随云也必定在那里。

“她”又迟疑了很久，才慢慢的点了点头，柔声道：“你要小心。”

楚留香道：“我会小心的。”

两人说的话虽不多，但每个字都充满了柔情蜜意。

胡铁花的脸已有些发红了。

楚留香道：“张三，我将她交给你了，你要好好照顾她。”

张三道：“当然。”

胡铁花突然冷笑道：“你为什么不将她交给我？我难道就不能照顾她？”

张三笑了，道：“你连自己都未必能照顾得了，还想照顾别人？”

胡铁花瞪了他一眼，猝然回头，大步走了出去。

楚留香道：“你小心找找看，只要是活的人，都想法子带出去！”

张三说道：“我明白，可是你……你可千万要小心些。除了原随云，这里也许还有别的人、别的埋伏……”

胡铁花已走下第二层石台，突然大声道：“不但有人，还有鬼，各式各样的鬼，大头鬼、小头鬼、吊死鬼、色鬼……”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这里真有鬼也说不定。”

第二十一回 文无第二，武无第一

日已西斜。

但阳光还是很灿烂，海浪拍打着礁石，激起一连串银白色的泡沫。

五七只海鸥在蔚蓝色的天空下，蔚蓝色的海洋上盘旋。

刚从黑暗中走出来的人，骤然见到阳光，都不禁闭起眼睛，让眼帘先接受阳光温暖的轻抚，然后才能接受这令人心跳的光明！

每个人都忍不住要长长吸口气。

空气仿佛是甜的。

每个人心情都突然开朗了起来。

现在，他们虽然还处于绝地，可是只要有光明，就有希望。

每个人脸上都有了神采！

只有“她”是例外。

“她”躲在岩石后的阴影中，身子蜷曲着，面上的黑巾还是不肯掀起。

她竟似对阳光很畏惧。难道她已无法接受光明？

胡铁花盯着她，突然冷笑道：“一个人若没有做亏心事，又何必躲着不敢见人？”

张三道：“你在说谁？”

胡铁花冷冷道：“我说的是谁，你当然明白！”

张三又笑了，道：“原来你是在吃醋，只不过吃的是干醋、飞醋。”

胡铁花道：“你放的是屁，干屁、飞屁。”

张三大笑道：“原来屁也会飞的，这倒少见得很，你放个给我瞧瞧如何？”

胡铁花道：“你瞧不见的，它就在你嘴里。”

听到他们说话的人，都忍不住想笑，只有她，却在轻轻抽泣。

胡铁花冷笑道：“要哭就大声哭，要笑就大声笑，这样活着才有意思。”

张三道：“你说话最好客气些。”

胡铁花道：“我说我的，关你屁事！”

张三叹了口气，喃喃道：“原来你也是只瞎了眼的蝙蝠。”

胡铁花怒道：“你说什么？”

张三道：“你本该早就能看出这位姑娘是谁的，就算看不出，也该想得到。”

他又叹了口气，道：“现在我才知道世上最可怕的情感不是恨，而是爱。因为有了爱才有嫉妒，它不但能令人变成呆子、疯子，还能令人变成瞎子。”

胡铁花真的呆住了，眼睛还在盯着她。

“东三娘！”

胡铁花的脸一直红到耳根，吃吃道：“我又错了……我真他妈的是个大混蛋。”

他常常会做错事，但每次他都能认错。

这就是他最大的长处。

所以大多数人都觉得他很可爱。

张三苦笑道：“任何人做错事都一定要挨骂；奇怪的是，只有你这个小子做了错事，别人连骂都不舍得骂你！”

胡铁花根本没听见他是在说什么，喃喃道：“点火的若不是她，是谁呢？”

张三道：“这件事我也真不明白……莫非竟是华真真？”

高亚男一直没有说话，只是冷冷的瞅着胡铁花。

胡铁花似已忘记了她。

这片刻之间，发生的事实在太多了，谁也不会注意到别人。

何况，“嫉妒”确实可以令人的眼睛变瞎，头脑发昏。

此刻高亚男突然道：“绝不是华真真。”

张三道：“可是……”

高亚男不让他说话，又道：“她就是凶手，怎么可能反来帮我们？”

张三这才有机会将那句话说完，道：“可是华真真的人呢？”

高亚男恨恨道：“她一定还躲在什么地方，等着害人。”

张三默然半晌，道：“莫非是金姑娘？”

胡铁花道：“也不是，她没有那么高的武功。”

张三道：“但她的人也不见了。”

胡铁花突然跳了起来，道：“我进去瞧瞧。”

张三道：“你去找她？”

胡铁花大声叫道：“你以为我只记得女人？老臭虫一个人在里面，不但要对付原随云，还要对付华真真，我怎么还能在这里呆得下去！”

胡铁花已又冲了进去。

就算他明知那是地狱，他也会冲进去。

高亚男叹了口气，幽幽道：“他对别人都不太怎么样，为什么对楚留香就特别不同呢？”

张三道：“因为楚留香若知道他在里面有危险，也会不顾一切冲进去的。”

他也叹了口气，道：“这两人实在是好朋友，我实在从来也没有见过像他们这样的朋友。”

高亚男道：“有时我也不明白，他们的脾气明明一点也不相同，为什么偏偏会变成这么好的朋友，难道这也叫不是冤家不聚头？”

张三笑了，道：“平时他们看来的确就像是冤家，随时随地都要你臭我两句，我臭你两句；但只要一遇着事，就可看出他们的交情了！”

高亚男嫣然道：“我看你也和他们差不多。”

张三的笑容突然变成苦笑，道：“但我现在还是舒舒服服的坐在这里晒太阳。”

高亚男说道：“那只因为楚留香已将这里很多事托给你，受人之托，就要忠人之事，这才是真正的好朋友。”

张三凝注着她，叹道：“看来你也不愧是他们的好朋友。”

高亚男目中似乎流露出一种幽怨之色，缓缓道：“不但是好朋友，也是老朋友。”

高亚男的确是胡铁花和楚留香的老朋友。

情人虽是新的好，但朋友总是老的好。

张三沉默了很久，又道：“点火的人若不是华真真，也不是金灵芝，那么是谁呢？”

高亚男道：“我也想不出。”

张三的额上又在冒汗，道：“我从头到尾就根本没有看到有那么样一个人，但我也知道一定有那么样一个人存在的……”

他擦了擦汗，喃喃道：“难道那个人是谁都看不见的么？”

人，是有骨有血有肉的，只要是人，别人就能看见他。

世上绝没有隐形人。

看不见的只有幽灵、鬼魂！

高亚男目光凝注着海洋，缓缓道：“若是真有个看不见的鬼魂在里面，他们……他们……”

她没有说完这一句话，因为连她自己都不敢再说下去。

群豪本都远远站在一边，此刻突然有几个人走了过来。

其中一人道：“我们也去瞧瞧！”

另一人道：“楚香帅为我们做了很多事，我们绝不能置身事外。”

高亚男却摇了摇头，道：“我想……各位还是留在这里的好。”

一人道：“为什么？”

高亚男沉吟着，忽然问道：“各位身上可带得有引火之物么？”

那人道：“没有，只要是可以点得火的东西，在我们上岸前就全都被搜走了。”

一个瘦骨嶙峋的白发老者叹息着接道：“连老朽点水烟用的纸媒子他们都不肯放过，更何况别的？”

这老人一双手又黄又瘦，有如枯木，牙齿已被熏黑，烟瘾本极大，这两天瘾头本已被吊足；不提起这“烟”字还好，一提起来，喉结上下滚动，嘴里又干又苦，简直比没饭吃还难受。

高亚男突然也叹了口气，道：“王老爷子德高望重，好好的不在家里纳福，却偏偏要到这里来受气受罪，这又是何苦？”

白发老人脸色变了变，干咳了两声，道：“姑娘怎会认得老朽？”

高亚男淡淡地道：“鹰爪门享名武林垂七十年，江湖中人就算不认得王老爷子，只看王老爷子的这双手，也该猜得出来的。”

这老人正是淮西“鹰爪门”的第一高手“九现云龙”王天寿。二十年前已将掌门之位传给了他的侄子王维杰，近年来已很少在江湖走动，见过他真面目的人本就不多，不想竟也在这里露面了。

大家都忍不住转过头去瞧他几眼。

王天寿怔了半晌，才干笑了两声，道：“姑娘年纪轻轻，眼力却当真不错，当真不错。”

张三看到这情况，才知道这些人虽然都是武林名人，彼此间却各不相识，他们平时各据一方，见面的机会本不多。

但原随云安排请客名单的时候，显然也花了番功夫，绝不将彼此相识的人同时请到这里来，免得口音被人听出。

王天寿也未想到自己的身份会被个年纪轻轻的小姑娘揭破，心里暗暗埋怨自己多嘴，正想找个机会走得远些。

突见一个紫面虬髯的大汉自人丛中笔直走过来，一双炯炯有光的眼睛直瞪着他，沉声道：“原来那位‘朱先生’就是王天寿王老爷子，这就难怪蝙蝠公子对‘朱先生’也分外客气了。”

王天寿皱眉道：“阁下是谁，倒眼疏得很。”

紫面大汉也不答话，又道：“王老爷子不在家纳福，不远万里，赶到这里，为的莫非就是蜀中唐门的那几瓶毒药么？”

王天寿脸色又变了变，厉声道：“阁下究竟是什么人？”

紫面大汉冷笑道：“王老爷子也用不着问在下是谁，只不过在下却想请教……”

高亚男突然笑道：“王老爷子毕竟是久已不在江湖走动了，连关东道上的第一条好汉‘紫面煞神’魏三爷的异相都认不出来。”

王天寿仰面打了个哈哈，道：“原来是魏行龙魏三爷，当真是久仰得很，久仰得很……”

他笑声突然停顿，一双昏花的老眼立刻变得精光四射，也瞪着魏行龙，冷冷道：“久闻魏三爷多年丰收，如今已是两家大马场的东主，姬妾之美，江湖中人人称羡，却为何不在温柔乡里纳福，也要到这里来受气受苦呢？”

魏行龙脸色也变了，道：“这是在下的私事，和别人……”

王天寿打断了他的话，道：“私事？魏三爷到这里来，为的只怕是顾道人的‘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的剑诀心法吧？”

这句话说出，群豪都不禁“哦”了一声，眼睛一齐都盯到魏行龙左眼留下的一条刀疤上。

这条刀疤自眼角一直划到耳根，虽长而不太深，魏行龙天生异相，面如紫血，若不指明，别人本难发现这条刀疤。

但这条刀疤的来历，却是人人都知道的。

昔年巴山顾道人创“七七四十九手回风舞柳剑”，仗剑走天下，剑法之高，举世无双。

他生平只收了一个徒弟，却是俗家弟子，姓柳，名吟松。剑法虽不如顾道人之空灵清绝，但人品之清高，却也久受江湖之推崇。

柳吟松生平从未与人结怨，只有一次到关外采药时，路见不平，伤了个不但劫财，还要劫色的独行盗匪。

这独行盗就是魏行龙。

他脸上的这条疤，就是柳吟松留下来的。

据说他曾在柳吟松面前发下重誓，表示自己以后一定洗心革面，重新做人，所以柳吟松才剑下留情，饶了他的性命。

所以这独行盗才摇身一变，做了马场的东主。

他若真的已改过自新，到这里来干什么？

王天寿这句话一说出来，大家心里立刻雪亮。

“原来魏行龙改过自新全是假的。”

“原来他还是想找柳吟松复仇，却又畏惧柳吟松的剑法，此番到这里来，为的就是想得到回风舞柳剑的奥秘。”

武林豪杰讲究的本是快意恩仇，但这种说了话不算话的卑鄙小人，却是人人都瞧不起的。

大家眼睛瞪着魏行龙，目中却露出了不屑之色。

魏行龙一张脸胀得更紫，咬牙道：“就算我是为巴山剑法而来的又怎样？你呢？”

王天寿冷笑道：“我怎样？”

他脸色似已有些发白。

魏行龙道：“偷学别人的武功，再去找人复仇，这虽然算不得本事，但至少也总比那些一心只想在暗中下毒害人，还要嫁祸给唐家的人强得多了。”

王天寿大怒道：“你是在说谁？”

魏行龙也不理他，却向群豪扫了一眼，道：“各位可知当今天下第一位大英雄、大豪杰是谁么？”

“文无第二，武无第一。”

这“天下第一位大英雄”八个字，原是人人心里都想加在自己名字上的，但若真的加到自己身上，却是后祸无穷。

只因无论是谁有了这八个字的称号，都一定会有人不服，想尽千方百计，也得将这八个字抢过来才能甘心。

数百年来，江湖中名侠辈出，不知有多少位大英雄、大豪杰，做出过多少件轰轰烈烈、脍炙人口的大事。

但真能令人人都心服口服，将这“天下第一”几个字加到他身上的人，却至今连一个都没有。

魏行龙这句话问出来，大家俱都面面相觑，猜不出他说的是谁。

其中也有几人瞟了高亚男和张三一眼，道：“莫非是楚香帅？”

魏行龙道：“楚香帅急人之难，劫富济贫，受过他好处的人也不知有多少；武功机智，更没有话说，当然是位大英雄、大豪杰；只不过……”

他长长吸了口气，接着道：“这天下第一四个字，楚香帅也未必能当得起。”

那几人立刻大声道：“若连楚香帅也当不起，谁当得起？”

又有几个人道：“楚香帅横扫大沙漠，力败石观音，独探神水宫，与水母阴姬自陆上斗入水中，又自水中斗至陆上，这是何等英雄，何

等豪气！除了楚香帅外，还有谁做得出这种惊天动地的大事？”

又有几人道：“不说别的，只说这次在蝙蝠岛上，楚香帅的所作所为，有谁不佩服？世上还有谁能比得上他？”

魏行龙叹了口气，道：“楚香帅在下自然也佩服得很，只不过我说的……”

王天寿突然厉声道：“这种卑鄙小人所说的话，各位当他放屁也就罢了，又何必去听他的。”

喝声中，他脚步已向魏行龙移了过来，一双枯瘦如木的手掌上，青筋暴露，五指已如鹰爪般勾起。他身材本极矮小，但此刻却似突然暴长了一尺，全身骨节格格发响，骤如连珠密雨。

群豪虽已久闻“九现云龙”王天寿的武功内力之高，已不在昔年的“鹰爪王”之下，但究竟高到什么程度，却是谁也没有见过。如今见到他这种声势，心里才全都暗暗吃了一惊，都知道他此番这一出手，魏行龙此后只怕就再也没有说话的机会了。

他说的那“天下第一位大英雄”究竟是谁呢？王天寿为什么不让他说出来？

大家虽已全都猜出这其中有些蹊跷，但谁也不愿去惹这种麻烦，谁也没有把握能接得了王天寿的鹰爪功。

突然间，两个人一左一右，有意无意问挡住了他的路。

左面一人道：“就算他放的是屁，听听又何妨？”

右面一人道：“不错，响屁不臭，臭屁不响，能听得到的屁，总不会太臭的。”

这两人长得居然完全一模一样，都是圆圆的脸，矮矮胖胖的身材，说起话来都是笑嘻嘻的，笑得一人一个酒涡。

只不过右面一人的酒涡在左，左面一人的酒涡却在右。

两人只要手里多拿一副算盘，就活脱脱是站在柜台后算账的酒店掌柜，当铺朝奉。

无论你左看右看，上看下看，都绝不会看出这两人有什么了不得的功夫。

但王天寿瞧了这两人一眼，一双已满布真力的手掌，竟慢慢的垂了下去，又干咳了两声，道："既然贤昆仲想听，就让他放吧。"

两人同时哈哈一笑，道："不错，有话快说，有屁快放。"

魏行龙怒目瞪了他们一眼，竟也只瞪了一眼，目中的怒气立刻消失，立刻转过头，像是生怕自己若再多瞧他们一眼，眼睛就会瞎掉。

群豪心里正在奇怪，不知道王天寿和魏行龙为何会对这兄弟两人如此畏惧，难道他们那一双白白胖胖的手还能斗得过鹰爪功?

高亚男笑道："贤昆仲果然是货真价实、童叟无欺，佩服佩服。"

"货真价实、童叟无欺"，这八个字本是句很平常的话，无论大绸缎庄、小杂货铺，门口都会贴上这么样一张纸条作招徕，也不管别人是否相信——真相信的人也许连一个都没有。

但此刻群豪听了这句话，却大吃了一惊。

原来这八个字正是他们兄弟两人的外号。

左面一人是哥哥，人称"货真价实"钱不赚，右面的是弟弟，人称"童叟无欺"钱不要。

江湖中提起这兄弟两人来，纵然不吓得面色如土，也要变得头大如斗，只因这兄弟两人做的虽是生意买卖，但买卖的却是人头。

恶人的头。

魏行龙道："在下说的这位大英雄，贤昆仲想必也知道的。"

他嘴里虽在和他们说话，眼睛却瞧着自己的手。

钱老大笑嘻嘻道："我兄弟认得的人也未必全是英雄。"

钱老二笑嘻嘻道："我兄弟认得的狗熊比英雄多得多。"

魏行龙只作听不见，道："王天寿二十年前将掌门之位让出来，为的就是这位大英雄发现了他们的一件丑事，才逼着他这么样做。"

钱老大道："这故事听来倒有点意思了，能逼王老爷子退位的人倒还不多！"

魏行龙道："这位大英雄也已有很久未出江湖，如今在下才听说他老人家静极思动，又想到红尘中来一现侠踪。"

钱老二道："王老爷子莫非也想找他复仇？"

魏行龙道：“若论武功，十个王天寿也比不上这位大英雄一根手指，但他却知道这位大英雄今年过年后一定会去找他，所以就先邀了唐家的唐大先生和另外几位高人到淮西鹰王堡去吃春酒！”

他恨恨接着道：“他在这里买下唐门的毒药，就为了要在酒中下毒，害死那位大英雄，然后再嫁祸给唐大先生。”

王天寿突然仰面狂笑，道：“这小子放的屁不但响，而且其臭无比。各位难道还想听下去么？……各位难道不想想，王某就算真有此意，他姓魏的又怎会知道？”

魏行龙道：“只因我已见过了那位大英雄，已知道他要去找你，知道你邀了唐大先生作陪客，也知道你买了唐家的毒药。”

他冷笑着接道：“这三件事凑起来，我若再猜不透你的狼心狗肺，就枉在江湖中混这几十年了。”

钱老大道：“只可惜你说话像个老太婆，哕哕嗦嗦说了一大堆，却还未说出那位大英雄到底是谁？”

魏行龙一字字道：“在下说的这位大英雄，就是‘铁血大旗门’的掌门人，天下第一、侠义无双的铁大侠铁中棠！”

铁中棠！

这名字说出来，突然没有人喘息了！

数百年来，若只有一人能令天下豪杰心悦诚服，称他为“天下第一”的，这人就是铁中棠！

每个人都长长吸了口气。

过了很久，钱老大才将这口气吐出来，道：“阁下认得铁大侠？”

只为了“铁中棠”这名字，他对魏行龙的称呼也客气起来。

魏行龙却似突然呆了，喃喃道：“认得……认得……认得……”

他将这“认得”两字反反复复说了十几遍，眼睛里就流下泪来。一粒粒黄豆般大小的眼泪流过他紫色的脸，在夕阳下看来就像是一粒粒紫色的水晶。

这么样一条威风凛凛的大汉，居然也会像小姑娘般流泪，群豪虽觉可笑，心里却也已隐隐猜出他必定和“铁大侠”有极不寻常的关系。

过了很久，魏行龙突然大声道：“我魏行龙是什么东西，怎配认得铁大侠？可是……可是，若没有铁大侠，还有我魏行龙么？我魏行龙这条命就是铁大侠救的……”

他咬着牙，接道：“各位想必都认为是柳吟松剑下留情，魏某才能活到现在，但若没有铁大侠，姓柳的又怎会，又怎会……”

说到这里，他已声嘶力竭，突然冲过去，一拳击向王天寿的鼻梁。

钱氏兄弟互相打了个眼色，各各后退了几步。

钱不赚笑嘻嘻道：“现在我才总算明白了，柳吟松剑下留情，想必是铁大侠出手拦阻的，并不是柳吟松自己的主意。”

钱不要道：“所以魏行龙才会一直对柳吟松怀恨在心，想着要报复。”

钱不赚道：“铁大侠一向面冷心热，无论遇着多坏的人，总要给那人一个改过的机会，这点倒和楚香帅的作风差不多。”

钱不要道：“若非铁大侠的菩萨心肠，王老爷子和魏三爷又怎能活到现在？”

钱不赚道：“只可惜有些人虽能感恩图报，有些人却连猪狗都不如。”

钱不要道：“我本以为猪狗不如的是魏三爷，谁知却是王天寿。”

钱不赚道：“魏老三，你只管放心出手，他那双爪子若是沾着你一根汗毛，我兄弟就将脑袋赔你！”

这时王天寿早已和魏行龙交手数十招，淮西“鹰爪门”的武功果然不同凡响，魏行龙已被迫得几乎连还手之力都没有。

听了这句话，他精神突然一振，“呼呼”两拳，抢攻而出，用的竟是不要命的招式，自己完全不留后路。

有钱老大的一句话，他还怕什么？

王天寿果然被迫退了两步。

魏行龙脚踏中宫，又是两拳击出，拳势虽猛，自己却空门大露。

王天寿左手如鹰翼，向他手腕一拂，右手五指如爪，直抓他心脉，这正是鹰爪王的秘传心法“出手双杀”！

魏行龙只攻不守，招式已用老，这条命眼看就要送终。

突然钱不赚笑道："王老爷子难道真想要我兄弟赔脑袋么？"

这句话还未说完，王天寿胸口已着了魏行龙一拳，被打得踉跄后退了七步，一口鲜血喷出。

本来明明是魏行龙要遭殃的，谁知王天寿反倒挨了揍。

有些人简直不懂这是怎么回事，但站在前面的却已看出，钱老大说话时，钱老二的手指竟然向外一弹。

"哧"的一道风声响过，工天寿的手就突然向后一缩，魏行龙的拳头才能乘机击上他胸膛。

魏行龙眼睛已红了，怒喝着，又扑了上去。

谁知王天寿突然凌空一个翻身，自他头顶掠过，大喝道："钱老大，你快叫他住手，你难道以为我不知道你来干什么的？"

他一面呼喝，鲜血还是不停的往外冒。

钱不赚笑嘻嘻道："我本就是个生意人，到这里自然是来做买卖的。只可惜方才什么都没买到，现在只好买下你这颗脑袋了。"

他嘴里笑嘻嘻的说着话，慢慢的走过去，突然攻出三招。

三招之间，已将王天寿的出手全都封死。

这看来又和气、又斯文的"生意人"，出手之迅急狠辣，竟远在杀人不眨眼的"紫面煞神"之上。

王天寿本已负伤，此刻哪里还能招架？嘶声大呼道："龙抬头……"

他三个字刚说出，钱不赚的指尖已搭上他的胸膛，只要"小天星"的掌力向外一吐，他那第四个字就休想说得出来了。但就只这三个字，已使四个人的脸色大变。

就在这时，突然人影闪动，两人扑向钱不要，两人扑向钱不赚，这四人本不相识，此刻却突然一齐出手。

钱不赚听到身后的掌风，已知道来的人武功不弱，只求自保，哪里还能顾得了伤人？

只见他矮矮胖胖的身子一缩，人已像球般滚了出去，厉喝道："你们是什么人？敢来出手相助铁大侠的对头？"

这两人一个马面身长，一个跛子。马面人掌力雄浑沉厚，跛子的身法反而较灵便。

钱不赚两句话说完，跛子已跟过去，不声不响的击出三招。

马面人厉声道："老子就是杨标，你明白了么？"

这个人说话一口川音，两句话里必定少不了个"老子"。

钱不赚哈哈大笑，道："原来如此。"

反手一掌，切向跛子的下腹。

跛子身形一缩，退出三尺，道："杨大哥，你攻上三路。"

杨标道："好，你攻下……"

话未说完，跛子突然一个肘拳打在他下腹。

杨标再也未想到这人会忽然反过来向他身上招呼，踉跄退出几步，疼得腰都弯了下去，两只手抱着肚子，面上冷汗滚滚而落，嘶声道："你……你……你龟儿疯了？"

跛子一招得手，又扑向钱不赚，冷冷道："在下单鹞。"

杨标狂吼一声，道："好，原来是你！"

他狂吼着往前冲，但冲出两步就跌倒，痛得在地上打滚。

单鹞道："钱老大，你也明白了么？"

钱不赚笑道："我既然明白了，你还想跑得了？"

单鹞道："反正你我迟早总要干一场的，长痛不如短痛。"

只听一人喝道："对，长痛不如短痛，你就拿命来吧！"

喝声中，这人已向单鹞后背攻出四招。

单鹞背腹受敌，立刻就落了下风，眼见再也捱不过十招。

突然间，又听得一人喝道："单老大，姓钱的交给我……"

这些人本来互不相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突然就混战了起来，而且一出手就是要命的招式，仿佛都和对方有什么深仇大恨似的。

张三已瞧得怔住。

高亚男咬着嘴唇，跺脚道："都怪我不好，我若不说出王老爷子来历，也许就不会发生这些事了。"

张三忍不住问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他们明明互不相识的，怎会忽然打成一团糟？"

高亚男沉吟着道："我想，这些人彼此之间，必定有种很微妙的关系；彼此虽然互不相识，但一知道对方的来历，就不肯放过……"

她叹了口气接道："想来这必定也是原随云早就安排好了的，想利用这种关系，将他们互相牵制。"

张三道："会有什么微妙的关系？"

高亚男道："谁知道！"

张三道："方才王天寿说出了三个字，你听见了没有？"

高亚男道："他说的好像是'龙抬头'三个字！"

张三道："不错，我也听见了，却猜不出究竟是什么意思？"

高亚男想了想，道："二月初二龙抬头，他说的会不会是个日期？"

张三道："日期？……就算是日期，也必定还有别的意思。"

高亚男道："不错，否则他们又怎会一听到这三个字就忽然混战起来？"

张三道："你想……那是什么意思？"

高亚男道："也许……有些人约好了要在那个日子里做一件很秘密的事，他们多多少少都和那件事有些关系。"

张三道："也许他们约定了要在那个日子争夺一样东西，现在既然提早见了面，不如就先打个明白，免得再等几个月。"

高亚男道："对，单鹞刚才说的那些话，显然就是这意思。"

张三长长叹息了一声，道："现在大家本该同舟共济，齐心来对付强敌，解决困难，谁知他们却反而自相残杀起来，原随云若是知道，一定开心得很。"

高亚男也长长叹息了一声，喃喃道："说不定他已经知道了。"

张三冷眼瞧着混战中的群豪，缓缓道："不错，这件事说不定也是他早就安排好了的。"

第二十二回 又入地狱

胡铁花第二次走入了山窟，已比第一次走进去时镇定得多。

因为他已对这山窟中的情况了解了一些。

他已知道这山窟并不是真的地狱。

黑暗，却还是同样的黑暗。

胡铁花沿着石壁慢慢的往前走，希望能看到楚留香手里的那点火光。

他没有看到，也没有听见任何声音。

恐惧又随着黑暗来了！

他忽然发现自己对这地方还是一无所知。

这里还躲着多少人？多少鬼魂？

楚留香在哪里？是不是已又落入了陷阱？

原随云呢？华真真呢？

胡铁花完全都不知道。

人们若是对某件事一无所知，就立刻又会感觉到恐惧。

恐惧往往也是随着“无知”而来的。

突然，黑暗中仿佛有人轻轻咳嗽了一声。

胡铁花立刻飞掠过去，道：“老……”

他语声立刻停顿，因为他发觉这人绝不是楚留香。

这人正想往他身旁冲过去。

胡铁花的铁掌已拦住了这人的去路，这次他出手已大不相同，出招虽急，风声却轻，用的是掌法中“截”、“切”两字诀。

这人却宛如幽灵，胡铁花急攻七掌，却连这人的衣袂都未沾到。

他简直已怀疑黑暗中是否有这么样一个人存在了。

但方才这里明明是有个人的，除非他能忽然化为轻烟消失，否则他就一定还在这里。

胡铁花冷笑道：“无论你是人是鬼，你都休想跑得了！”

他双拳突然急风骤雨般击了出去，再也不管掌风是否明显。

他已听风声呼呼，四面八方都已在他拳风笼罩之下。

胡铁花的拳法，实在比他的酒量还要惊人。

黑暗中，突然又响起了这人的咳嗽声。

胡铁花大笑道：“我早就知道……”

他笑声突然停顿，因为他突然感觉到有样冰冰冷冷的东西，在他左腕脉门上轻轻一划，他手上的力量竟立刻消失！

鬼手？

这难道是鬼手？否则怎会这么冷？这么快？

胡铁花大喝一声，右拳怒击。

这一拳他已用了九成力，纵不能开山，也能碎石。

只听黑暗中有人轻轻一笑。

笑声缥缥缈缈，似有似无，忽然间已到了胡铁花身后。

胡铁花转身踢出一腿。

这笑声已到了两丈外，突然就听不见了。

胡铁花胆子再大，背脊上也不禁冒出了冷汗。

他遇上的就算不是鬼，是人，这人的身法也实在快如鬼魅。

胡铁花一生从来也没有遇到过如此可怕的对手。

又是一声咳嗽。

声已到了四丈外。

胡铁花突然咬了咬牙，用尽全身气力，箭一般窜了过去。

他也不管这是人是鬼，也不管前面有什么，就算撞上石壁，撞得头破血流，他也不管。

胡铁花的火气一上来，本就是什么都不管不顾的。就算遇着阎王，他也敢拼一拼，何况只不过是个见不得人的小鬼。

他这一窜，果然撞上了样东西。

这东西，仿佛很软，又仿佛很硬，竟赫然是一个“人”！

这人是谁？

胡铁花这一撞之力，就算是棵树，也要被撞倒，但这人却还是好好的站在那里，动也不动。

胡铁花一惊，反手一掌切向这人咽喉。

他应变已不能说不快。

谁知这人却比他更快，一转身，又到了胡铁花的背后。

胡铁花又惊又怒正想击出第二招，谁知道这人竟在他背后轻轻道："小胡，你已把我鼻子都撞歪了，还不够么？"

楚留香！

胡铁花几乎忍不住要破口大骂起来，恨恨道："我只当真的见了鬼，原来是你这老臭虫！我问你，方才你为什么不开腔？为什么要逃？"

楚留香道："我看你才真的见鬼了，我好好站在这里，是你自己撞上来的。"

胡铁花怔住了，道："你一直站在这里？"

楚留香道："我刚走过来……"

胡铁花咽了口口水，道："刚才和我交手的那个人不是你？"

楚留香道："我几时和你交过手？"

胡铁花道："那……那么刚才那个人呢？"

楚留香道："什么人？"

胡铁花道："刚才有个人就从这里逃走的，你不知道？"

楚留香道："你在做梦么？这里连个鬼都没有，哪里有人？"

胡铁花倒抽了口凉气，说不出话来了。

他知道楚留香的反应一向最快，感觉一向最灵敏，若真有人从他身旁掠过去，他绝不会全无觉察。

但方才那个人明明是从这方向走的，楚留香明明是从这方向来的。

他怎会一点也感觉不到？

胡铁花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难道这次我真遇见了鬼？……"

他突又出手，扣住了这人的脉门，厉声道："你究竟是谁？"

楚留香道：“你连我的声音都听不出？”

胡铁花冷笑道：“连眼睛看到的事都未必是真的，何况耳朵？”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你现在好像真的学乖了。”

胡铁花道：“你若真是老臭虫，火折子呢？”

楚留香道：“在呀？”

胡铁花道：“好，点着它，让我看看。”

楚留香道：“看什么？”

胡铁花道：“看你！”

楚留香道：“你总得先放开我的手，我才能……”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远处突然有火光一闪。

一条人影随着火光一闪而没。

胡铁花再也不听这人的话，拳头已向他迎面打了过去。

这山窟中除了楚留香外，绝不会有第二个人身上还带着火折子，现在火折子的光已在别的地方亮起，这人自然绝不会是楚留香。

这道理就好像一加一是二，再也简单明白不过，无论谁都可以算得出的。胡铁花就算以前常常判断错误，但这一次总该是十拿九稳，绝不会再出错了。

他右手扣住了这人的脉门，这人已根本连动都动不了，他这一拳击出，当然更是十拿九稳，绝不会落空。

“无论你是人是鬼，这次我都要打出你的原形来让我瞧瞧！”

胡铁花这口气已憋了好几天，现在好容易抓住机会，手下怎肯留情？几乎将吃奶的力气都使了出来。

他这拳无论打在谁的脸上，这人的脑袋只怕都要被打扁。

谁知他这十拿九稳的一拳居然还是打空了。

他只觉右肘一麻，这人的手腕已自他掌握间脱出，只听“格”的一响，左拳用力过猛，一拳打空，自己的腕子反而脱了臼。

胡铁花大惊，咬着牙往后倒纵而出，“砰”的，又不知撞在什么东西上面，连退都无法再退。两条手臂一边麻，一边疼，连抬都无法抬起，现在对方若是给他一拳，那才真的是十拿九稳。胡铁花除了等着挨揍外，简直一点法子都没有。

谁知对方竟完全没有反应。

胡铁花身上已开始在冒冷汗，咬着牙道：“你还等什么，有种就过来，谁怕了你？”

只听这人在黑暗中叹了口气，道：“你当然不怕我，只不过，我倒真有点怕你。”

忽然间，火光又一闪。

这次火光就在胡铁花的面前亮了起来，一个人手里拿着火折子，远远的站在五六尺之外，却不是楚留香是谁？

胡铁花瞪大了眼睛，几乎连眼珠子都掉了出来，讷讷道：“是你？你……你什么时候来的？”

楚留香苦笑道：“你跟我说了半天话，几乎将我一个脑袋打成两个，现在，居然还问我是什么时候来的？除了你还有谁能做得出这种事？我不怕你怕谁？”

胡铁花的脸已有点红了，道：“我又不是要打你，你刚刚不是还在那边么？”

他现在已辨出方才火光闪动处，就在山窟的出口附近。

楚留香道：“你打的就是我。”

胡铁花张大了嘴，吃吃道：“我打的若是你，那人是谁呢？他怎么也有个火折子？”

楚留香没有回答，他用不着回答，胡铁花也该明白了。

那人若不是楚留香，当然就是原随云。

别人不能带火种，原随云当然是例外，他就是这蝙蝠岛的主人，就算要将全世界的火折子都带到这里来，也没有人管得着他。

胡铁花道：“那边就是出口，他莫非已逃到外面去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次，你好像总算说对了。”

胡铁花跺了跺脚，道：“你既然知道是他，为什么不追？”

楚留香道：“我本来是想去追的，只可惜有个人拉住了我的手。”

胡铁花脸又红了，红着脸道：“他是个瞎子，我怎么想得到他身上会带着火折子？”

楚留香道：“谁规定瞎子身上不能带火折子的？”

胡铁花道：“他带火折子有什么用？”

楚留香淡淡道：“他带火折子的确没什么用，也许只不过为了要你这种人打老朋友而已。”

胡铁花心里当然也明白，方才他那拳若是真将楚留香打倒，他自己也就休想能活着出去。

但心里明白是一回事，嘴里怎么说又是另外一回事了。有些人的嘴是死也不肯服输的。

胡铁花道：“无论如何，我总没有碰坏你一根汗毛，可是你呢？”

楚留香道：“我怎么样？”

胡铁花冷笑道：“你现在还不去追他，还在这里臭你的老朋友——我那拳就算真打着你，也不会打死你的，但我却已经快被你臭死了。”

楚留香悠然道：“现在就算去追，也追不着的，阴天打孩子，闲着也是闲着，有人可以臭臭总比呆站着的好。”

胡铁花叫了起来，道：“除了臭人外，你已经没有别的事好做了么？”

楚留香道：“我还有什么好做的？”

胡铁花道：“张三、高亚男、英万里，这些人全都在外面，现在原随云既然已溜出去了，你还有心情在这里胡说八道。”

楚留香笑道：“除了张三他们，外面还有没有别的人？”

胡铁花道：“当然还有。”

楚留香道：“还有多少人？”

胡铁花道：“至少也有二十来个。”

楚留香笑了笑，道：“既然还有二三十个人在外面，原随云一个人敢出去么？”

胡铁花怔了怔，道：“若是还没有出去，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道：“我怎么知道？”

胡铁花着急道：“你不知道谁知道？”

楚留香道：“谁都不知道，这里是他的窝，老鼠若是已藏入自己的窝，就算再厉害的猫，也一样找不着的。”

胡铁花更着急，道：“找不着难道就算了？”

楚留香道：“我听说回教的经典上有句话说：山若不肯到你面前来，你就走到山前面去。”

胡铁花道：“这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道：“这意思就是说，我若找不到他，就只有等他来找我。”

胡铁花道：“就站在这里等？”

楚留香道：“反正别的地方也不见得比这里好。”

胡铁花道：“他若不来呢？”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难道还有什么别的好法子？”

胡铁花不说话了，他也一样没有别的法子。

楚留香喃喃道：“一个人的腕子若是脱了臼，不知道疼不疼？”

胡铁花大声道：“疼不疼都是我的事。”

楚留香道：“你不想接上去？”

胡铁花道：“我要接的话我自己会接，用不着你来烦心。”

楚留香道：“既然你自己会接，还等什么？”

胡铁花这才动手，右手一托一捏，已将左腕接上，道：“老实说，我已被你气得发晕，根本已忘了这回事了。”

话未说完，他自己也忍不住笑了，但忽又皱眉道：“金灵芝呢？你还没有找到她？”

楚留香叹道：“我找了半天，根本连个人影都没有看到。”

胡铁花道：“但我却看到了个人。”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我虽然没有真的看到他，却听到了他的咳嗽声，还被他的手摸了一下。”

想到那只又冰又冷的鬼手，他竟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寒噤。

楚留香却只是淡淡道：“你既然没有真的看到他，又怎知他是人？还是鬼？……莫非，又有个女鬼看上了你？”

胡铁花突然跳了起来，大声道：“你若要在这里等，就一个人等吧！”

楚留香道：“你呢？”

胡铁花道：“我……我去找。”

楚留香道：“你能找得到？”

胡铁花道：“我要找的人又不只原随云。”

楚留香道：“还有金姑娘、华真真？”

胡铁花大声说道：“我知道华真真对你好像不错，你好像也看上了她，可是你现在总该知道，主谋害死枯梅大师的就是她，杀死白猎的也是她，她干的坏事简直比原随云还要多，你难道还想护着她？”

楚留香没有说什么，他已没有什么好说的。

胡铁花道：“现在我只有一件事还不明白。”

楚留香笑了笑，道：“想不到你居然也有不明白的事。”

胡铁花道：“我想不通她是怎么会认得原随云的？和原随云究竟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道：“她当然认得原随云，你也认得原随云的。”

胡铁花道：“但她却早就认得了，否则为什么要将清风十三式的心法盗出来给他呢？”

楚留香又笑了，笑得很特别。

每当他这么笑的时候，就表示他一定又发现了很多别人不知道的秘密。

他这种笑胡铁花看得多了，正想问问他这次笑的是什么？

就在这时，黑暗中突然出现了一条人影，这人穿着一身黑衣服，黑巾蒙面，装束打扮就和蝙蝠岛上的蝙蝠差不多，但身法之轻灵奇诡，却连蝙蝠岛主原随云也赶不上。

他怀中还抱着个人，胡铁花眼睛一眨，他就已到了面前。楚留香一点反应也没有，显然是认得他。

胡铁花道：“这人是谁？”

这人没有说话，只轻轻咳嗽了一声。

胡铁花脸色已变了，这人赫然就是他刚刚还见过的那个“鬼”，这个鬼怀中抱着的就是金灵芝。

难道方才燃起火光的也就是他？

难道他就是那个“看不见的人”么？

胡铁花嗄声道：“你认得这人？”

楚留香道：“幸亏认得。”

胡铁花道：“他究竟是谁？你在这里怎么会有别的朋友？”

楚留香道：“他不是别的朋友。”

不是别的朋友是谁呢？胡铁花越来越糊涂了，只听楚留香道：“金姑娘受了伤？”

这人点了点头。

楚留香道：“伤得重不重？”

这人摇了摇头。

楚留香松了口气，道：“别的人呢？”

这人又摇了摇头。

楚留香道：“好，既然如此，我们先出去瞧瞧。”

这人又点了点头。

他为什么不说话，难道是个哑巴？

胡铁花恨不得能掀开他头上蒙着的这块黑布来瞧瞧，只可惜这人的身法实在太快了，腰一拧，已掠出三四丈。

胡铁花只有在后面跟着。他忽然发现这人的腰很细，仿佛是个女人。

到了出口处，楚留香就抢在前面，抢先掠了出去。天上若有石头砸下来，他宁愿自己先去挨一下。

天上当然不会有石头砸下来，外面的阳光简直温暖得像假的。

只不过，就算在最温柔、最美丽的阳光下，也常常会发生一切最丑陋、最可怕的事。

最丑陋的人就是死人，最可怕的也是死人。楚留香一生中从未看这么多死人。

所有的人全都死了，有的人至死还纠缠在一起，他们虽然是自相残杀而死的，但冥冥中却似有一只可怕的手，在牵引着他们演出这幕惨绝人寰的悲剧。

英万里的呼吸也已停止，但他的手还是紧紧抓着勾子长的，无论如何，他总算完成了他的任务。

无论他是个怎样的人，就凭他这种“死也不肯放手”的负责精神，就已值得别人尊敬。

张三就倒在他们身旁，脸伏在地上，动也不动，他身上虽没有血渍，但呼吸也已停止。

若是别的人是自相残杀而死的，他们又是被谁杀了的呢？还有东三娘和高亚男。

东三娘还是蜷伏在石级的阴影中，仿佛无论死活都不敢见人。

高亚男伏在她面前，看来本想来保护她的。

阳光还是那么的新鲜美丽——美丽得令人想呕吐！

这简直不像是真会发生在阳光下的事，就像是个梦，噩梦。

楚留香怔在那里，突然不停的发抖。他想吐，却吐不出，只因他根本没有什么东西可吐的。

他的胃是空的，心是空的，整个人都像是空的。

他以前也并不是没有见过死人，但这些人全是他的朋友。就在片刻之前，他们还活生生的跟他在一起。

他看不到胡铁花现在的样子，也不忍看。

他什么都不想看，什么都不想听。但就在这时，他听到了一种很奇特的声音，像是呼唤，又像是呻吟。

这里莫非还有人没有死？

楚留香仿佛骤然自噩梦中惊醒，立刻发现这声音是从那块石屏后发出来的，是高亚男？还是东三娘？

东三娘蜷伏着的身子忽然抽动了一下，接着，又呻吟了一声。

她的呻吟声，又像是呼唤，呼唤着楚留香的名字。

楚留香走了过去。他走得并不快，眼睛里竟似带着一种十分奇特的表情。

难道他又看出了什么别人看不到的事？

胡铁花也赶过来了，大声道：“她也许还有救，你怎么还慢吞吞的？……”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奄奄一息的“东三娘”和高亚男突然同时跃起，四只手闪电般挥出，挥出了千百道乌丝。光芒闪动的乌丝，比雨更密，密得就像是暴雨前的乌云！

胡铁花做梦也想不到高亚男竟会对他下毒手，简直吓呆，连闪避都忘了闪避。

何况，他纵闪避，也未必能避得开。这暗器实在太急、太密、太毒，这变化实在发生得太突然！

胡铁花只觉一股巨大的力量从旁边撞了过来，他整个人都被撞得飞了出去，只觉无数道尖锐的风声，擦过他衣裳飞过。

他的人已倒在地上，总算侥幸避开了这些致命的暗器！是谁救了他？

楚留香呢？这样的突袭本没有人可以料得中，也没有人能避得开，但楚留香却偏偏好像早已料中。

他还是好好的站在那里。

高亚男也已站起，面如死灰，呆如木鸡。

再看那“东三娘”，却已又被击倒，击倒她的正是那“看不见”的神秘女子。她不但身法快，出手更快，快得不可思议。其实所有的变化全都快得令人无法思议。

胡铁花呆了很久，才跳起来，冲过高亚男面前，道：“你……你怎会做出这种事来的？你疯了么？”

高亚男没有回答，一个字都没有说，就扑倒在地，痛哭了起来。

她毕竟也是女人，也和其他大多数女人一样，自知做错了事，无话可说的时候，就哭。

哭，往往是最好的答复。

胡铁花果然没法子再问了，转过头，道：“东三娘又为了什么要向你下毒手？”

楚留香长长的叹息了一声道：“她不是东三娘！”

东三娘的打扮也和“蝙蝠”一样，别人根本看不出她的面目。

东三娘虽然已不是东三娘，但高亚男却的确是高亚男。她为什么会做出这种可怕的事？

胡铁花跺了跺脚，道：“你早已看出她不是东三娘？”

楚留香道：“我……我只是在怀疑。”

胡铁花道：“你知道她是谁？”

楚留香沉默了很久，又长长叹息了一声，道：“她是谁，你永远都不会想得到的！”

胡铁花道：“她就是凶手？”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的眼睛亮了起来，道：“那么我也知道她是谁了。”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大声道：“华真真，她一定就是华真真。”

楚留香只笑了笑，跟着他们从洞窟中走出的那黑衣人却忽然道：“她一定不是华真真。”

胡铁花道：“她不是谁是？”

黑衣人道：“我。”

她慢慢的将怀中抱着的人放了下来，慢慢的掀起了蒙面的黑巾。

这黑巾就像是一道幕，遮掩了很多令人梦想不到的秘密。

现在幕已掀起——华真真！

胡铁花跳了起来，就好像突然被人在屁股上踢了一脚。这黑衣人竟是华真真。

楚留香不但早已知道，而且显然一直跟她在一起，所以他刚才会笑得那么奇特，那么神秘。

华真真又将她抱着的那人蒙面黑巾掀起，道：“你要找的金姑娘，我已经替你找来了。”

金灵芝的脸色苍白，像是受了极大的惊下，一直还晕迷未醒。

胡铁花也几乎要晕过去了。华真真既然在这里，那么这假冒东三娘的人又是谁呢？

高亚男为什么要为她掩护？又为什么要和她狼狈为奸？

现在，所有的秘密都已将揭露，只剩下蒙在她脸上的一层幕。

胡铁花望着她脸上的这层幕，突然觉得嘴里又干又苦。他想伸手去拥开这层幕，却仿佛连手都伸不出去。这秘密实在太大、太曲折、太惊人。

在谜底揭露之前，他心里反而生出一种说不出的恐惧之意。

只听楚留香叹息着缓缓道：“世界上的事有时的确很奇妙，你认为最不可能发生的事，却往往偏偏就会发生……”

他盯着胡铁花，又道：“你认为谁最不可能是凶手呢？”

胡铁花几乎连想都没有想，就脱口答道：“枯梅大师。”

楚留香点了点头，道：“不错，就算她还没有死，无论谁也不可能想到凶手是她。”

他忽然掀起了这最后一层幕。他终于揭露了这凶手的真面目。

胡铁花又跳了起来——又好像被人踢了一脚，而且踢得更重，重十倍。

枯梅大师！凶手赫然是枯梅大师，所有的计划原来都是枯梅大师在暗中主使的。

这蝙蝠岛真正的主使人说不定也就是枯梅大师！

第二十三回 希望永在人间

人的思想很奇特。

有时你脑中很久很久都在想着同一件事，但有时你却会在一刹那间想起很多事。

在这一刹那间，胡铁花就想起了很多事。

他首先想起那天在原随云船上发生的事。

那天晚上他和金灵芝约会在船舷旁，那天发生的事太多，他几乎忘了这约会，所以去得迟了些，刚走上楼梯的时候，就听到一声惊呼。

他确定那是女人的呼声，呼声中充满了惊慌和恐惧之意。

他以为金灵芝发生了什么意外，以最快的速度冲上甲板，却看到高亚男站在船舷旁。

船舷旁的甲板上有一滩水渍。

他又以为高亚男因嫉生恨，将金灵芝推下了水，谁知金灵芝却好好的坐在她自己的舱房里，而且还关上了门，不让他进去。

他一直猜不出究竟是怎么回事，只记得从那天晚上之后，船上就出现了个“看不见”的凶手。

现在他才忽然明白了。

枯梅大师并没有死。

丁枫既然能用药物诈死，枯梅大师当然也能。

金灵芝在船舷旁等他的时候，也正是枯梅大师要从水中复活的时候。

那时夜已很深，甲板上没有别的人，金灵芝忽然看到一个明明已死了的人忽然从水中复活，自然难免要骇极大呼。

胡铁花听到的那声惊呼，的确是金灵芝发出来的。

等他冲上甲板的时候，枯梅大师已将金灵芝带走，她生怕被胡铁花发现，所以又留下高亚男在那里，转移胡铁花的注意力。

高亚男自然是帮助她师父复活的，胡铁花看到她，自然就不会再去留意别的，所以枯梅大师才有机会将金灵芝带下船舱。

金灵芝被枯梅大师所挟，不敢泄漏这秘密，所以就不愿见到胡铁花，所以那时的神情才会那么奇特。

那天高亚男的表情却很温柔，不但没有埋怨胡铁花错怪了她，而且还安慰他，陪他去喝两杯。

高亚男一向最尊敬她的师父，枯梅大师真的死了，她绝不会有这么好的心情。

现在胡铁花才明白，原来高亚男早就知道了这秘密，就因为她一向最尊敬师父，所以枯梅大师无论要她怎么样做，她都不会违背，更不会反抗。

这次胡铁花确信自己的猜测绝不会再错误，只不过却还有几点想不通的地方：

“金灵芝本来也是个性情很倔强的女孩子，枯梅大师是用什么法子将她要挟住的？”

“枯梅大师秘密既已被她发现，为什么不索性杀了她灭口？”

“枯梅大师一生严正，为什么突然竟会做出这种事来？”

“原随云和枯梅大师又有什么关系？”

“枯梅大师为什么要诈死？”

“丁枫诈死，是因为知道楚留香已将揭破他的秘密，他一直对楚留香有所畏惧，枯梅大师诈死，是不是也因为知道自己的秘密已被人揭破？”

“她怕的究竟是谁？”

尤其是最后一点，胡铁花更想不通。

他知道枯梅大师怕的绝不是楚留香，因为楚留香那时绝没有怀疑到她，而且以楚留香的武功，也绝不能令她如此畏惧。

胡铁花没有再想下去，也不可能再想下去。

他已看到了原随云。

这神秘的蝙蝠公子忽然又出现了。

他远远的站在海浪中一块突出的礁石上，看来还是那么潇洒，那么镇定。对一切事仿佛还是充满了信心。

胡铁花一看到这人，心里立刻就涌起了愤怒之意，立刻就想冲过去。

楚留香却一把拉住了他，摇摇头，低语道：“他既然敢现身，就想必还有所仗恃，我们不妨先听听他说什么。”

他说话的声音虽低如耳语，却显然还没有避过原随云那双蝙蝠般敏锐的耳朵。

原随云忽然道：“楚香帅。”

楚留香道：“原公子。”

原随云叹了口气，道：“香帅果然是人中之杰，名下无虚，在下本以为这计划天衣无缝，不想还是被香帅揭破了。”

楚留香道：“天网恢恢，疏而不漏，这世上本无永远不被人揭破的秘密。”

原随云慢慢的点了点头，道：“却不知香帅是什么时候开始怀疑的呢？”

楚留香沉吟着，道：“每个人做事都有种习惯性，越是聪明才智之士，越不能避免，因为聪明人不但自负，而且往往会将别人都估计太低。”

原随云在听着，听得很仔细。

楚留香道：“我们在原公子船上遇到的事，几乎和在海阔天那条船上遇见的相差无几，我发现了这点之后，就已想到，白猎他们是否也同样是被个死人所杀死的呢？”

他接着道：“因为死人绝不会被人怀疑，而且每个人心里都有种弱点，总认为发生过的事，绝不会再同样发生第二次。”

原随云点了点头，仿佛对楚留香的想法很赞许。

楚留香道：“枯梅大师和阁下显然是想利用人们心里的这种弱点，除此之外，这么样做，当然还有别的好处。”

原随云道：“什么好处？”

楚留香说道：“船上会摘心手的本来只有三个人，枯梅大师既已‘死’了，剩下的就只有高亚男和华真真。”

他笑了笑，接着道：“阁下当然知道高亚男是我们的好朋友，认为我们绝不会怀疑到她，而且每件事发生的时候，都有人能证明她不在那里。”

原随云道：“确实如此。”

楚留香道：“高亚男既然没有嫌疑，剩下的就只有华真真了。各种迹象都显示出她就是杀人的凶手，使得每个人都不能不怀疑她。”

原随云道：“但香帅却是例外。”

楚留香道：“我本来也不例外，若不是枯梅大师和阁下做得太过火了些，我几乎也认为她就是凶手；而她也几乎认为我就是凶手，几乎在黑暗中糊里糊涂的火并起来。无论是我杀了她，还是她杀了我，阁下想必都愉快得很。”

原随云道：“这正是我们的计划，却不知是什么地方做得过火了？”

楚留香道：“你们不该要高亚男在我背上印下‘我是凶手’那四个字的。”

原随云道：“你怎么知道是她做的事？”

楚留香道：“因为我们被关入那石牢时，只有她一个人接近我，而且还有意无意间在我背上拍了拍，那四个字显然早就写在她手上的，用碧磷写成的字，随便在什么地方一拍，立刻就会印上去，本来是反写的字，一印到别人身上就变成正的！”

他忽然对胡铁花笑了笑，道：“你总还记得你小时候常玩的把戏吧？”

胡铁花也笑了，是故意笑的。因为他知道他们笑得越开心，原随云就越难受。

原随云忍不住问道：“把戏？什么把戏？”

胡铁花道：“我小时候常用石灰在手上写‘我是王八’，然后拍到别人身上去，要别人带着这四个字满街跑。”

原随云也想笑，却实在笑不出来，沉着脸道：“香帅又怎会发现背后有这四个字的？”

楚留香道：“我背后并没有眼睛，这四个字当然是华真真先看到的。”

原随云道：“她看到了这四个字，非但没有将你当作凶手，反而告诉了你？”

华真真忽然道：“因为那时我已知道是他了，我虽然也看不到他的面目，却知道除了他之外，别人绝不会有那么高的轻功。”

她眼波脉脉的凝注着楚留香，慢慢的接着道：“我从来没有怀疑过他是凶手。”

原随云道：“为什么？”

华真真没有回答，她不必回答，她的眼睛已说明了一切。

当她凝注着楚留香的时候，她眼睛里除了了解、信任和一种默默的深情外，就再也没有别的。

爱情的确是种很奇妙的事，它能令人变得很愚蠢，也能令人变得很聪明；它能令人做错很多事，也能令人做对很多事。

过了很久，他们才将互相凝注着的目光分开。

楚留香道：“那时我才知道她绝不是凶手，那时我才确定凶手必定是枯梅大师，因为只有枯梅大师才能令高亚男出卖老朋友。”

高亚男哭声本已停止，此刻又开始哭泣起来。

楚留香道：“那时我们虽已互相了解信任，但还是没有停手，因为我们要利用动手的时候商量出一个计划来。”

华真真柔声道：“那时我的心早已乱了，所有的计划都是他想出来的。”

原随云冷冷道：“香帅的计划我虽已早就领教过，却还是想再听一遍。”

华真真道：“他要我在暗中去搜集你们换下来的衣服和烈酒，在石台四周先布置好，他自己到上面去引开你们的注意，那时你们每个人都在听他说话，所以才完全没有发现我在干什么。”

她轻轻叹了口气，黯然接道：“这当然也全靠东三娘的帮忙，若没有她，我根本找不到那么多衣服，也找不到那么多烈酒。”

东三娘也是只可怜的“蝙蝠”，她当然知道衣服和酒在什么地方。

烈酒浇上干燥的衣服，自然一燃就着，何况“蝙蝠”的衣服本是种很奇特的质料制成的，既轻又薄。原随云沉默着，像是已说不出话来了。

胡铁花却忍不住问道：“但枯梅大师为什么要如此陷害华姑娘呢？”

楚留香道：“因为枯梅大师惟一畏惧的人就是华姑娘。”

胡铁花不由自主又摸了摸鼻子，他不懂师父为什么要怕徒弟。

楚留香道：“华真真名义上虽是枯梅大师的弟子，其实武功却另有传授。”

胡铁花道：“谁的传授？”

楚留香道：“华琼凤华太宗师。”

胡铁花道：“我知道华仙子是华山派的第四代掌门，但却已仙逝很久。”

楚留香道：“华仙子虽已仙去，却将她的毕生武功心法记在一本秘笈上，交给她的堂兄，华真真就是华仙子的玄侄孙女。”

胡铁花道：“我明白了，可是……”

楚留香道：“你虽已明白华真真的武功是哪里来的，却还有很多事不明白，是不是？”

胡铁花苦笑道：“一点也不错。”

楚留香道：“我分几点说，第一，华真真得了华仙子的心法后，武功已比枯梅大师高，摘心手那门功夫，就是华真真传给枯梅大师的。”

胡铁花道：“这点我已想到，所以华姑娘刚才一出手就能将她制住，除了华姑娘外，世上绝没有第二个人能做得到。”

楚留香道：“第二，华真真得到华仙子这本秘笈后，就负起了一种很特别的任务。”

胡铁花道：“什么任务？”

楚留香道：“负责监视华山派的当代掌门。”

胡铁花道：“这难道是华仙子在她那本秘笈中特别规定了的？”

楚留香道：“不错，所以华真真在华山派中的地位就变得很特殊。华山派中无论发生什么事，她都有权过问，华山门下无论谁做错了

事，她都有权惩罚，就连身为掌门的枯梅大师也不例外。”

他接着又道：“我们一直猜不出‘清风十三式’的心法是怎会失窃的，就因为我们从未想到枯梅大师会监守自盗。”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枯梅大师居然会是这种人，我真是做梦也没有想到。”

楚留香道：“她这么样做，当然是为了原公子。但她也未想到华山派中突然多出个华真真这么样的监护人，因为华姑娘是最近才去找她的。”

胡铁花道：“就因为华姑娘要追究这件事的责任，所以枯梅大师也不能不装模作样，故意亲自要出来调查这件事。”

楚留香道：“我们都认为华姑娘是个很柔弱的人，都低估了她。但枯梅大师却很了解她是个怎么样的女孩子，知道她的聪明和坚强。”

华真真眼睛里发出了光。

对一个少女来说，世上永远没有任何事比自己心上人的称赞更值得珍惜、更值得欢喜的了。

胡铁花道：“那时枯梅大师已知道这秘密迟早都有被华姑娘发现的一天，她想除去华姑娘，却又不敢下手，所以才使出这种法子来。”

楚留香道：“不错，她这么样做，不但是为了要陷害华姑娘，还想利用我们来和华姑娘对抗，也可以消除华姑娘对她的怀疑，无论什么事她都可以更放开手去做了。”

胡铁花道：“这么样说来，英万里那天看到的白衣人也是她了？”

楚留香道：“不错，英万里当然也是死在枯梅大师手上的，那天他其实也已听出了枯梅大师的声音，却一直不敢说出来。”

胡铁花道：“因为他绝没有想到枯梅大师会是这种人，想不到她也会诈死复活，所以他才会连自己的耳朵都信不过了。”

楚留香点点头，叹息道：“每个人都有做错事的时候，只可惜枯梅大师这次做得太错了些。”

胡铁花道：“我还是要问，她为什么会做出这种事呢？她和原随云究竟有什么关系？”

楚留香沉吟着，缓缓道：“这件事除了他们自己外，只怕谁也不知道。”

原随云一直在听着，此刻忽然冷冷道：“我可以保证，你们永远都没法子知道的。”

楚留香淡淡道：“这种事我也不想知道，但另外有件事我倒想问问你。”

原随云道：“你可以问。”

楚留香道：“你们是用什么法子要挟住金灵芝的，为什么不索性将她杀了灭口？”

胡铁花立刻也抢着道：“不错，这一点我也始终想不通。”

原随云嘴角忽然露出种很奇特的笑容，道：“其实这道理简单得很，我们不杀她，也没有要挟她，因为我们根本用不着那么样做，她本来就绝不会泄漏我们的秘密。”

胡铁花道：“为什么？”

原随云道：“因为她爱的不是你，是我，她早已将整个人都交给了我。”

这句话说出来，胡铁花简直比听到枯梅大师是凶手时还吃惊。

就连楚留香都也有被人踢了一脚的感觉。

原随云道：“其实这点你们早就该想到的，无论谁都只能到蝙蝠岛来一次，她为什么能来两次？无论谁来过一次后，都不会想再来，她为什么还想来第二次？”

他淡淡的笑了笑，接着道：“她这次来，当然就是为了找我。”

胡铁花忽然跳了起来，大声道：“放屁，你说的话我一个字都不信。”

原随云淡淡道：“你不必相信，我也用不着要你相信。”

胡铁花只觉满嘴发苦，连叫都叫不出来了。

他嘴里虽说不信，心里却不能不信。

金灵芝有些地方的确表现得很古怪，胡铁花不去想反而好，越想越想不通。

“那天晚上她在船舷旁的真情流露，难道也是装出来的？”

胡铁花的心里就好像有针在刺着。

这时他若肯去看金灵芝一眼，也许就不会觉得如此痛苦，只可惜现在他死也不肯去看她一眼。

金灵芝虽似仍晕迷不醒，但眼角却已有了泪珠。

她知道自己对胡铁花的感情并不假，但却不知道自己怎会有这种感情。

因为她的确已将整个人都交给了原随云。

她爱胡铁花，是因为胡铁花的真诚、豪爽、热心、正直。

但原随云无论是个怎么样的人，无论做出了多么可怕的事，她还是爱他。

她关心胡铁花的一切，甚至更超过关心自己，但原随云若要她死，她也会毫不考虑的去死。

她不懂自己怎会有这种感情，因为世上本就很少有人懂得“爱情”和“迷恋”根本是两回事。

爱情如星，迷恋如火。

星光虽淡却永恒，火焰虽短暂却热烈，爱情还有条件，还可以解释，迷恋却是完全疯狂的。

所以爱情永远可以令人幸福，迷恋的结果却只有造成不幸。

只听原随云道：“香帅若还有什么不明的事，还可以再问。”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没有了。”

原随云冷冷道：“你不问，也许只不过因为有件事你还未想到。”

楚留香道：“哦？”

原随云道：“不知道你想过没有，这一战最后胜利的究竟是谁？”

楚留香道：“我想过。”

原随云道：“你若真的想过，就该知道这一战最后胜利的还是我。”

楚留香拒绝回答。

原随云淡淡道：“因为我还是我，而你们已全都要死了，因为你们谁也没法子活着离开这蝙蝠岛。”

楚留香道：“你呢？”

原随云笑了笑，挥了挥手。

他身后三丈外一块最大的礁石后，立刻就有条小船摇了出来。

摇船的是八个精赤着上身的彪形大汉，轻轻一摇桨，小艇就箭一般窜出，手一停，小艇就戛然顿住。

原随云道：“我只要一纵身，就可掠上这艘船，香帅的轻功纵然妙绝天下，只怕也无法阻止我了。”

楚留香只能点点头，因为他说的确是事实。

原随云接道：“片刻后这艘小艇就可以将我带到早已在山坳后避风处等着的一条海船上去，用不了几天，我就可安然返回‘无争山庄’，江湖中绝对不会有人知道这里曾经发生过什么事，因为那时各位只怕已死在这里。”

他也叹了口气，悠然道：“等死的滋味虽不好受，但那也是没法子的事，因为这里绝不会再找到第二条船，在下当然也不会让别的船经过这里。”

楚留香沉吟着，道：“你一个人走？”

原随云道：“我是否一个人，就得看你们了。”

楚留香道：“看我们？”

原随云道：“各位若肯让我将枯梅大师、金灵芝和高姑娘带走，我并不反对，但各位若是不肯，我也不在乎。”

金灵芝突然跳了起来，猛冲过去，狂呼道：“带我走，带我走，我不想死在这里，我要死也得跟你死在一起。”

没有人阻拦她，甚至连看都没有人看她。

她受的伤虽不轻，但此刻却似已使出了身体里每一分潜力。

她踉跄扑上礁石，扑入原随云怀里。

原随云嘴里又露出了微笑，道：“在下方才说的话是真是假，现在各位总该相信了吧？”

这句话未说完，他脸上的微笑突然消失。

谁也不知道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只看到他和金灵芝两个人紧紧拥抱着，从几丈高的礁石上跌了下去。

海浪卷起了他们的身子，撞上另一块岩石。

海浪的白沫立刻变成了粉红色，鲜艳得像少女颊上的胭脂。

无论什么事都有结束的时候。

越冗长复杂的事，往往结束得越突然。

因为它的发展本已到了尽头，而别人却没有看出来。

你虽觉得它突然，其实它并不突然。

因为这根线本已放完了。

楚留香截住了那艘小艇，回来时枯梅大师已圆寂。

她脸色还是很平静，谁也看不出她真正的死因是什么。

大家也不知道金灵芝究竟是为了什么死的?

是为了不愿和原随云分开？是因为她知道除了死之外，自己绝对无法抓住原随云这种人的心？还是为了胡铁花?

胡铁花痴痴的站在海水旁，痴痴的瞧着海浪。

海浪已将原随云和金灵芝的尸体卷走，也不知卷到何处去了。

他但愿金灵芝没有死，原随云也没有死。

他宁可眼看着他们活着离开，也不愿眼看着金灵芝死在他面前。

这就是他和原随云之间最大的分别。

这点才是最重要的。

这才是真正的爱情！

你爱得越深时，就越会替对方去想，绝不疯狂，也绝不自私。

高亚男也痴痴的坐在那里，痴痴的凝视着海天的深处。

她只觉心里空空荡荡的，什么都没有想。

她不愿去想，也不敢去想。

楚留香一直在留意着她。

高亚男突然回过头来，道：“你怕我会去死？是不是？”

楚留香笑了笑，笑得很艰涩，因为他不知该如何回答。

高亚男也笑了，她笑得反而很安详，道：“你放心我不会死的，绝不会，因为我还有很多事要做。”

楚留香瞧着她，心里忽然生出一种钦佩之心。

他一直以为自己很了解女人，现在才知道自己了解得并不如想像中那么深，有很多女人都远比他想像中坚强伟大。

高亚男道：“我做错很多事，但只要我不再做错，为什么不能活着？”

楚留香道：“你没有做错，错的不是你。”

高亚男没有回答这句话，沉默了很久，忽然道：“张三没有死。”

楚留香动容道：“真的？”

高亚男道：“对他下手的人是我，我只不过点了他的穴道而已。”

楚留香几乎想跪下去。

他从来也没有想向一个女人跪下去，现在却想跪下去。

因为他实在太感激，也太欢喜。

高亚男道：“勾子长临死前好像对英万里说了几句话，我没有听到他们在说什么，张三却听到了。”

楚留香道：“你认为勾子长临死前终于对英万里说出了那笔赃物的下落？”

高亚男点点头，道：“每个人将死的时候，都会变得比平时善良些的。”

她忽然又接着道：“所以你们回去后也有很多事要做。”

楚留香道：“是。”

高亚男道：“赃物要你们去归还，神龙帮的问题也要你们去解决。”

楚留香笑了笑，道：“这些事都不困难。”

高亚男凝注着他，表情忽然变得很沉重，缓缓道：“但你还有件事要做，这件事却不容易。”

楚留香道：“什么事？”

高亚男道：“别离。”

楚留香道：“别离？和谁别离？”

这句话高亚男也没有回答，因为她知道楚留香自己已知道答案。

楚留香已回过头。

华真真站在远处痴痴的瞧着他，那双纯真而美丽的眼睛里，还是只有信赖和爱，再也没有别的。

楚留香的心沉了下去。

他了解高亚男的意思，他知道自己绝不可能和她永久结合。

因为华真真也有很多事要做。

高亚男道：“除了她之外，没有别人能接掌华山派的门户，也没有别人能挽救华山派的命运，这是个庄严而伟大的使命，她应该接受，也不能不接受。”

楚留香黯然道：“我明白。”

高亚男道：“你若真的对她好，就应该替她着想，这也许因为她生来就应该做一个伟大的女人，不应该做一个平凡的妻子。”

楚留香道：“我明白。”

高亚男道：“对你说来，别离也许比较容易，可是她……”

突听一人幽幽道：“我也明白，所以你们根本用不着为我担心。”

华真真不知何时也已来到他们面前，她来时就像是一朵云。

她的眼睛却明亮如星，凝注着楚留香，缓缓道：“别离虽困难，我并不怕……”

她忽然握起了楚留香的手，接着道：“我什么都不怕，只要我们还没有别离时，能够快快乐乐的在一起！我们现在既然还能快快乐乐的在一起，为什么偏偏要去想那烦恼痛苦的事呢？老天要一个人活着，并不是要他自寻烦恼的。”

楚留香没有说话，因为他喉头似已被塞住，因为他已无话可说。

他忽然发觉站在他面前的是两个伟大的女性，不是一个。

高亚男沉思着，良久良久，慢慢的转过头。

她看到了胡铁花，她忽然站起来，走过去。

夕阳满天，海水辽阔，人生毕竟还是美丽的！

所以只要能活着，每个人都应该活下去，好好的活下去！

现在，剩下的只有一个秘密。

原随云和枯梅大师之间究竟有什么秘密的感情？有什么秘密的关系？

这秘密已永远没有人能解答，已随着他们的生命埋藏在海水里。

枯梅大师也许是原随云的母亲，也许是他的情人！因为山西原家和华山派的关系本就很深，原随云有很多机会可以接近枯梅大师。

枯梅大师毕竟也是人，也有感情，何况，她相信原随云绝不会在乎她的外貌和年纪，因为，原随云是个瞎子。

也许只有瞎子才能打动一个垂暮女人的心，因为她认为只有瞎子对她才会动真心。

这种事听来虽然有些荒唐，其实却并非绝无可能发生。

有很多看来极复杂、极秘密的事，都是往往为了一个极简单的原因而造成的。

那就是爱。

爱能毁灭一切，也能造成一切。

人生既然充满了爱，我们为什么一定还要苦苦去追寻别人一点小小的秘密?

我们为什么不能对别人少加指责，多施同情?

原随云和枯梅大师这一生岂非也充满了不幸？岂非也是个很可怜、很值得同情的人?

海船破浪前进。

楚留香和华真真双双伫立在船头，凝视着远方。

家园已在望。

光明也已在望！

希望永在人间！

桃花传奇

楔子
第一回 万福万寿园
第二回 勾魂玉手
第三回 一线曙光
第四回 好梦难成
第五回 花非花 雾非雾
第六回 断魂夜 断肠人
第七回 九曲桥上
第八回 月下水 水中月
第九回 玉人何处
第十回 神秘老妪
第十一回 山在虚无缥缈中
第十二回 奇迹
第十三回 有情人终成眷属
第十四回 来过 活过 爱过
返回主目录

楔子

“江山代有才人出，一代新人换旧人。”

这是句俊话，也是句老话。但又俗又老的话，通常都是很有道理的话。否则这些话也就不会留传得这么老，这么俊了。

尤其是在几乎从未有过一日平静的江湖中，更是英雄辈出。动荡的时势最容易造就英雄。各式各样的英雄，有好的英雄有恶的英雄，有成名的英雄也有无名的英雄，有成功的英雄，也有失败的英雄。

在这许许多多，形形色色的英雄中，引起争议最多，被人谈论得最多的，恐怕是楚留香了。

他活着的时候，就已成为一个充满传奇性的人物。

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有楚留香这么样一个人，但却没有人知道他在哪里？多大年纪？甚至没有人知道他长得什么样子？

大家只知道一件事，而且相信。

“楚留香若要在今天晚上偷光你的裤子，你明天早上就只有裹着棉被出去买裤子。”

有很多人甚至相信，他能在你不知不觉中偷掉你的脑袋。

楚留香的确偷，但却绝没人说他是小偷。

有人骂他是流氓，有人骂他是强盗，但却从来没有人骂过他是小偷。

因为他就算是偷，也偷得漂漂亮亮，偷得光明磊落。

尊敬他的人都称他为“楚香帅”，不尊敬他的人，当着他的面，也不能不称一声“楚香帅”。

就连那些骂他的人，也不能不承认，他纵然是流氓中的君子，纵然是强盗，也是强盗中的大元帅。

无论他是什么，他都是独一无二，甚至可以说是空前绝后的。

他究竟是什么呢？

他当然是个人，有人性中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只不过他总能将恶的那面控制得很好，有时他也会做出很傻的事，傻得连自己都

莫名其妙，但大多数时候他都很冷静。

冷静并不是冷酷，他的心肠并不硬，所以他偶尔也会上一两次当，只不过他总能很快发觉，且就算上了当，也能一笑置之。

因为他看得很开。

在他心里，世上好像并没有什么真正不能解决的困难。所以没有什么真正能令他苦恼的事。

他的鼻子从小就有毛病，所以时常都忍不住要摸摸鼻子。

但这毛病也从来没有让他苦恼过，这条路不通，他就换一条路走，鼻子不通，他就训练自己用别的方法呼吸。这法子有一次居然还救了他的命。

人生中往往有很多奇妙有趣的巧合，凡是伟大的画家眼睛往往不太好，伟大的乐师耳朵往往不太灵。

楚留香的鼻子不好，却最喜欢香气。

他每做了一件很得意的事后，就会留下一阵淡淡的，带着郁金芬芳的香气。

这也许就是楚留香这名字的由来。

其实世上根本没有人知道他这名字的由来。假如还有一个人知道，那人就是胡铁花。

胡铁花是他最老的朋友。

胡铁花也是个妙人，他喜欢找楚留香拼酒，喜欢学楚留香摸鼻子，有时还喜欢臭楚留香几句，找找楚留香的麻烦。

但楚留香真的有麻烦，他立刻就会去拼命。

他当然也和楚留香一样，喜欢酒，喜欢女人，喜欢管闲事，抱不平。

只不过他却有件楚留香所没有的烦恼。

喜欢他的女人，他都不喜欢，他喜欢的女人，都不喜欢他。

楚留香的确喜欢女人。

他常常说：“无论哪种女人，都一定有她可爱的地方，你只要耐心去找，一定可以找得到。”

所以几乎每种女人都喜欢，只不过喜欢的方式不同。

在淑女面前他是君子，在荡妇面前，他就是流氓。

有的女人只要一被他看见，就休想逃得了，但也有些女人跟他一起生活了十几年，几乎日日夜夜都和他厮守在一起，他对她们却始终都是规规矩矩的，拿她们当自己的妹妹、当自己的朋友。

第一回 万福万寿园

楚留香喜欢女人。

女人都喜欢楚留香。

所以有楚留香的地方，就不会没有女人。

别人问他，对女人究竟有什么秘诀，他总是笑笑。——他只能笑笑，因为，他自己也实在有点莫名其妙。她常在些莫名其妙的情况下，认得一些很妙的女人。

他认得沈珊姑时，沈珊姑刚从房上跳下来，手里拿着——把快刀，要杀他。认得秋灵素时，秋灵素正准备自杀。

他在没有水的沙漠认得石观音，却是在水底下认得阴姬的。

他认得宫南燕时，宫南燕正坐在他的椅子上，喝他的酒；认得石绣云时，石绣云却正躺在别人的怀抱里。

他在伸手不见五指的地方认得东三娘，在死尸旁认得华真真。

他认得琵琶公主时她正在洗澡；认得金灵芝时，正在洗澡的却是他自己。

有时他自己想想这些事，自己都觉得好笑。

但无论怎样说，最可笑，最莫名其妙的，还要算是认得艾青那一次。

他能够认得艾青，只因为艾青放了个屁。

有很多人认为只有男人才放屁，这也许因为他们没有见过女人放屁。

其实女人当然也放屁的。

女人的生理构造和男人并没有什么两样，有屁要放时，并不一定能忍住，因为有些屁来时就像血衣人的快剑，来时无影无踪，令人防不胜防。

但世上有很多事都不公平，男人随便在什么地方，随便放多少屁，都没有什么太大的关系。

女人若在大庭广众间放了个屁，那就是不得了的大事了。据说以前曾经有个女人，只因为在大庭广众间放了个屁，回去就自己找根绳子上吊了。

这种事虽不常有，但你却不能不信。

春天。

万福万寿园。

万福万寿园里的春天也许比世上其他任何地方的春天都美得多，因为别的地方就算也有如此广大的庭园，也没有这么多五彩缤纷的花；就算有这么多花，也没有这么多人；就算有这么多人，也绝没有如此多彩多姿。

尤其是在三月初七这一天。

这天是金太夫人的八旬大寿。

金太夫人也许可以说是世上最有福气的一位老太太了。

别人就算能活到她这样的年纪，也没有她这样的荣华富贵，就算有这样的荣华富贵，也没有她这样多子多孙；就算有这么多子孙，也不会像她这样，所有的子孙都能出人头地。

最重要的是，金太夫人不但有福气，而且还懂得怎么样去享福。

金太夫人一共有十个儿子，九个女儿，八个女婿，三十九个孙儿孙女，再加上二十八个外孙。

她的儿子和女婿有的是总镖头，有的是总捕头，有的是帮主，有的是掌门人，可说没有一个不是江湖中的顶尖高手。

其中只有一个弃武修文，已是金马玉堂，位居极品。还有一个出身军伍，正是当朝军功最盛的威武将军。

她有九个女儿，却只有八个女婿，只因其中有一个女儿已削发为尼，投入了峨眉门下，承继了峨眉“苦恩大师”的衣钵。

她的孙女和外孙也大都已成名立万。

她最小一个孙女儿，就是金灵芝。

金灵芝是同时认得楚留香和胡铁花的——他们正在澡堂里洗澡，她突然闯了进去。

无论谁都不能不承认这是个很奇特、很刺激的开始，但他们认得后共同经历的事，却更奇突刺激。

他们曾经躺在棺材里在大海上漂流，也曾在暗无天日的地狱中等死，他们遇到过用渔网从大海中捞起的美人鱼，也遇到过终生不见光明的蝙蝠人。

总之他们是同生死，共患难的伙计，所以他们成了好朋友。

胡铁花和金灵芝的交情更特别不同。

金老夫人的八旬大寿，他们当然不能不来，何况胡铁花的鼻子，早已嗅到万福万寿园窖藏了二十年的好酒了。

金灵芝坚决不要他们送礼，只要他们答应一件事："不喝醉不准走。"

楚留香也要她答应一件事："不能在别人面前说出他们的名字。"

胡铁花很守信。

他已醉过三次，还没有走。

他们初三就来了，现在是初七，来的客人更多，认得楚留香真面目的人却几乎连一个也没有。

金灵芝也很守信。

她并没有在任何人面前泄漏楚留香的身份。

所以楚留香还可以舒舒服服的到处逛逛，他简直已逛得有点头晕，这地方实在太大，人实在太多。

初七这天正午，所有的人都要到大厅去向金太夫人拜寿，然后吃寿面。

万福万寿园厅再大，也容纳不了这么多人，所以客人只好分成三批，每一批都还是有很多人。

楚留香是第三批。

他本来是跟胡铁花一起从后园走出来的，走到一半，胡铁花忽然不见了。

人这么多，要找也没法子找。

楚留香只有一个人去，他走进大厅时，人仿佛已少了一些，有的人已开始在吃寿面，有些女孩子从两根筷子间偷偷的瞟他。

楚留香就算不是楚留香本人，也是个很有吸引力的男人。

他只有低下头，眼观鼻，鼻观心，规规矩矩的走到前面去拜寿。

他并不是这么规矩的人，但金太夫人正在笑眯眯的看着他——金灵芝在祖母面前是从来不敢说谎的。

金太夫人既然知道他是谁，在这么样一位老太太面前，楚留香也只有尽力，作出规规矩矩的样子来。

他实在被这位老太太看得有点头皮发炸。金太夫人在看着他的时候，就像在看着未来的孙女婿似的。

楚留香只希望她别要弄错了人。他硬着头皮走过去，仿佛觉得有个人走在他旁边，而且是个女人，一阵阵香气，直往他鼻子钻。

他真想回头看看。就在这时，他忽然听到“噗——”的一声。

除了楚留香外，至少还有七八十个人也听到了这“噗”的一声。

第一，因为在金太夫人面前，大家都不敢放肆，所以寿堂里人虽多，却并不太吵。

第二，因为这声音特别响。

只要放过屁的人就都听得出这是放屁的声响。

每个人都放过屁。

这个屁除了特别响一点之外，也没有其他什么特别的地方。

只不过它实在不该在这时候放，不该在这地方放，更不该就在楚留香身边放。

楚留香眼睛忍不住往旁边瞟了瞟，站在他身旁的果然是个女人。

这女人不但很香，而且很美，很年轻。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因为这时已有七八十双眼睛向他这边看了过来，眼睛里带着点惊异带着点好奇，也带着点讥笑之意。

楚留香当然知道这屁不是他放的，但若不是他放的，就是这又香、又美、又年轻的女孩子放的。

一个君子怎么能让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承当放屁的罪名?

尤其当这女子正可怜兮兮的瞧着他，向他求助的时候，就算不是君子，也会挺身而出的。

楚留香虽没有当众说出，屁是我放的这句话，但他脸上的确已作出放过屁的表情，而且让每个人都能够看得出来。

那女孩子看着他时，却好像正在看着一个从千军万马，刀山火海中，冒着九死一生，将她救出来的英雄似的。

只要能被女孩子这么瞧一眼，这一点点牺牲又算什么呢?

为了一个如此美丽的少女，楚留香以前也不知做过多少比这次更牺牲惨重的事。

为了救一个如此美丽少女，你就算要楚留香独力去对付三只老虎，两只狮子，他也有勇气去。

他对付过的人甚至比狮子老虎还可怕十倍。

但他却实在没有勇气再坐下来吃寿面了，现在至少还有四五十双眼睛在看着他，其中至少有二十双是女孩子的眼睛。

用最快的速度拜完了寿，他就溜了出去。

院子里也有很多人，三三两两的聚在一起，有说有笑。

这些人大都是武林中的知名之士，其中也有几个是楚留香认得的。

他们却不认得楚留香，当然也不知道刚才的事，但楚留香却总觉得有点心虚，在大庭广众间放屁，毕竟不是件很光荣的事。

所以只要别人一看他，他就想溜。

他从前面的院子溜到花园，又从花园溜到后花园。

他忽然发觉后面一直有个人在盯着他。

他走到哪里，这人就跟到哪里，他停下来，这人也停下。

他虽没有看见这人，却已感觉到。

世上绝没有任何人能在暗中盯住楚留香，而能不让他发觉的。

楚留香故意做出一点也没有发觉的样子，施施然走过小桥。

小桥在荷塘上，荷塘旁有座假山。

他走到假山后，假山后总算没有人了，但这人居然还敢跟过来。

脚步很轻，不懂得轻功的人，脚步声总不会这么轻。

楚留香忽然回过头，就看到了她。

她穿着件淡青色的春衫，袖子窄窄的，式样时新，上面都绣着宝蓝色的花，配着条长可及地的宝蓝色百折裙。

楚留香对她第一眼印象是：“这女孩子很懂得穿衣服，很懂得配颜色。”

她娉娉婷婷的站在假山旁，低着头，咬着嘴唇，一双纤纤玉手，正在轻轻拢着鬓边被春风吹乱了的头发。

楚留香对她第二个印象是：“这女孩子的牙齿和手都很好看”。

她脸上带着红晕，艳如朝霞，一双黑白分明的翦水双瞳，正在偷偷的瞟着楚留香。

楚留香对她第三个印象是：“这女孩子全身上下都好看。”

其实他并不是第一次看到她。

她就是刚才在寿堂里站在他旁边的那女孩子。只不过楚留香刚才并没有看清楚她。

在那么多人面前，他实在不好意思看。

现在他可以看了。

能仔细欣赏一个如此美丽的女孩子，实在是种很大的享受。

那女孩子的脸更红了，突然一笑，嫣然道：“我叫艾青。”

她第一句话就说出了自己的名字。

楚留香倒也没有想到，但他却懂得，女孩子肯在一个陌生的男人面前说出自己的名字，至少就表示她对这男人并不讨厌。

艾青低着头，道：“刚才若不是你，我……我简直非死不可。”

楚留香笑笑。

只不过为了个屁，就要去死，这种事实在不能了解。

他只能笑笑。

艾青又道：“救命之恩，我虽不敢言谢，但却不知该怎么样报答你才好。”她越说越严重了。

楚留香只有笑道：“那只不过是件小事，怎么能谈上救命之恩！”

艾青道：“在你说来虽是小事，在我说来却是天大的事，你若不让我报答你，我……我……”

她忽然抬起头，脸上露出很坚决的表情，道：“我就只好死在你面前。”

楚留香怔住了。他做梦也想不到她会将这种事看得如此严重。

艾青好像还怕他不相信，又补充着道：“我虽然是个女人，但也知道一个人若想在江湖中站住脚，做事就得要恩怨分明，我不喜欢人家欠我的情，也从不欠人家的。你若不让我报答你，就是看不起我，一个人若被人家看不起，活着还有什么意思？”她本来好像很不会说话，很温柔，很害羞，但这番话却说得又响又脆，几乎有点像光棍的口气了。

楚留香苦笑道：“你想怎么报答我呢？”

艾青郑重道：“随便你要我怎么样报答你，我都答应。”

她脸上又起了阵红晕，但眼睛却直视着楚留香，说话的声音中更带着种说不出的诱惑。

大多数男人听了这种话，看到这种表情，都一定会认为这女孩子在勾引他，因为男人多多少少都免不了有点自作多情。

不明白她这意思的男人，若不是聪明得可怕，就是笨得要命。

楚留香也不知是真的不懂，还是假的不懂，手摸着鼻子，忽然道：“你若一定要报答我，就给我五百两银子吧。”

艾青好像吓了一跳，道：“你要什么？”

楚留香道：“五百两银子，没有五百两，减为一半也好。”

艾青瞪大了眼睛，道：“你不要别的？”

楚留香叹道：“我是个穷人，什么都不缺，就只缺点银子，何况，一个人若想报答别人，除了给他银子外，还有什么其它更好的法子呢！”

艾青瞪着他，本来显得很惊讶，渐渐又变得很失望，嫣红的面颊也渐渐变得有点发青，忽然长长叹息了一声，道：“想不到你这人竟是个呆子！”

楚留香眨眨眼，道：“我是不是要得太少了？是不是还可以多要些？”

艾青咬着嘴唇，道：“一个女人若想报答男人，其实还有种更好的法子，你难道不懂？”

楚留香摇头，道：“我不懂。”

艾青跺了跺脚，道：“好，我就给你五百两。”

楚留香展颜笑道：“多谢多谢。”

艾青道：“我现在没有带在身上，今天晚上三更，我送到这里来给你。”

说完了这句话，她扭头就走，走了几步，又回头瞪了楚留香一眼，恨恨道：“真是个呆子。”

楚留香望着她转过假山，终于忍不住笑了，而且仿佛越想越好笑。

除了他之外，居然还有别人在笑。笑声如银铃，好像是从假山里面传出来的。

楚留香倒真吃了一惊，他真没有想到这假山是空的，而且里面还躲着人。

一个人已从假山里探出头，还在笑个不停。

楚留香也跟别的男人一样，喜欢将女人分门别类，只不过他分类的方法跟别人多少有些不同。

他将女人分成两种。一种爱哭，一种爱笑。

爱笑的女人通常都会很美，笑得很好看，否则她也许就要选择哭了。

楚留香看过许多很会笑的女人，但他却不能不承认，现在从假山里探出头来的这女人，比大多数女人笑得好看得多。不但好看，而且好听。她的眼睛不大，笑的时候眯了起来，就好像一双弯弯的新月。楚留香本来喜欢眼睛大的女孩子，但现在却又不得不承认眼睛小的女孩子也有迷人之处。

事实上，他简直从未看过这么迷人的眼睛。他简直看得有点痴了。

这女孩子吃吃笑道：“看来她说得一点也不错，原来你真是个呆子。”

楚留香眨眨眼，道：“呆子也没什么不好，呆子至少不会偷听别人说话。”

这女孩子瞪眼道：“谁偷听你们说话，我早就在这里了，谁叫你们要到这里的。”

楚留香道：“你好好的躲在假山洞里干什么？”

这女孩子道：“我高兴。”

天大的道理也抵不上“高兴”两个字。楚留香知道自己又遇上个不讲理的女孩子了。

他常常提醒自己，绝不要去惹任何一个女人，更不要跟女人争辩。

你甚至可以打她，但绝不要跟她争辩。

楚留香摸摸鼻子，笑笑，准备开步走——我惹不起你，总躲得起你吧。

谁知这女孩子却忽然跳了出来，道：“喂，刚才那小姑娘好像是在勾引你，你知不知道？”

楚留香道：“不知道。”

这女孩子道：“她说的那些话，你难道真的一点也听不懂？”

楚留香道：“假的。”

这女孩子又笑了，道：“原来你并不是呆子。”

楚留香道：“我只不过不喜欢女人勾引我——我喜欢勾引女人。”

这女孩子瞟了他一眼，道：“那么，你为什么不勾引我？”

楚留香终于也忍不住笑了，道：“你怎么知道我不想勾引你？”

这女孩子又道：“那么，你至少应该先问问我的芳名。”

楚留香道：“请问芳名？”

这女孩子笑了笑道：“我叫张洁洁，弓长张，清洁的洁。”

楚留香道：“张洁洁……”

张洁洁道：“嗳，不敢当，怎么一见面就叫我张姐姐呢！真是乖孩子。”

她话未说完，已笑得弯下了腰。

楚留香简直有点要笑不出来了。

他虽然并不时常吃人的豆腐，但被女人吃豆腐，倒还真是生平第一次。

张洁洁不待楚留香回话，笑着又道："小弟弟，你叫姐姐于什么呀？"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原来你还是个小孩子，只有小孩子才喜欢占人便宜。"

张洁洁眼波流动，道："你看我像小孩子？"

她不像。她身上最迷人的地方并不是眼睛。

楚留香干咳了两声，费了很大的力气，才将目光从她身上最迷人的地方移开。

张洁洁吃吃笑道："你为什么不说话了呀？"

楚留香道："我不说话的时候，你最好小心些。"

张洁洁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我不动口的时候，就表示要动手了。"

他眼睛又在瞪着她身上最迷人的地方，好像真有点像要动手的样子。

张洁洁不由自主伸手挡住，道："你敢！"

楚留香龇牙咧嘴，道："我不敢？"他的手已开始动。

张洁洁娇呼了一声，掉头就跑，大叫道："原来你不是呆子，是色狼。"

楚留香看着她转过假山，刚松了口气，谁知她突又冲了过来，瞪眼道："小色狼，你听着，你既已勾引了我，若还敢跟那姓艾的小姑娘勾三搭四，小心我打破醋坛子。"

真动手的不是楚留香，而是她。她忽然抬起手，在楚留香头上重重的敲一下，又一溜烟走了。

楚留香一只手摸着头，一只手摸着鼻子，又好气，又好笑。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心里倒真有点甜丝丝的。他并不是乡巴佬，但这样的女孩子，倒真还没有见过。

见过这种女孩子的人，只怕还没有几个。

突听有人笑道：“我听见有人在骂色狼，就知道是你，你果然在这里。”

楚留香用不着看就知道是胡铁花来了，所以他根本没有看，却叹了口气，喃喃道：“可惜，可惜啊！我真替你可惜。”

胡铁花怔了怔，道：“可惜什么？”

楚留香道：“可惜你痛失良机！”

胡铁花道：“痛失良机？”

楚留香道：“刚才这里姐姐妹妹一大堆，谁叫你溜走了的。”

胡铁花道：“这么样说来，好像我一走，你就交了桃花运。”

楚留香道：“好像是的。”

胡铁花忽又叹了口气，道：“我别的不佩服你，只佩服你吹牛的本事……当然，你还有……放屁的本事。”他大笑，接着道：“听说你刚才放了个全世界最响的屁。”

楚留香悠然道：“响屁人人会放，只不过各有巧妙不同而已。”

胡铁花道：“什么巧妙？”

楚留香道：“你若知道我那一屁放出了什么来，你每天至少要放十个。”

胡铁花道：“除了臭气，你还能放得出什么？”

楚留香淡淡道：“我知道你不信，但等到明天早上，你就会相信了。”

胡铁花忽然正色道：“不能等。”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因为我们这就要走了，而且是非走不可。”

楚留香道：“谁非走不可？”

胡铁花道：“我们——我们的意思就是你和我。”

楚留香道：“我们为什么要走？”

胡铁花道：“因为再不走立刻就要有麻烦上身。”

楚留香道：“你是说，有人要找我们的麻烦？”

胡铁花道：“没有别人，只有一个人。”

楚留香道：“谁？”

胡铁花叹了口气，道：“金灵芝。”

楚留香笑了，道：“她要找也是找你的麻烦，绝不会找到我头上来。”

胡铁花瞪眼道：“你难道不是我朋友？”

楚留香笑道：“她要找你什么麻烦？难道是想嫁给你？”

胡铁花立刻变得愁眉苦脸，吁了一口气，叹道：“一点也不错。”

楚留香道：“那么你岂非正好娶了她，你本来不是喜欢她的吗？”

胡铁花皱着眉道：“本来的确是，但现在……”

楚留香道：“现在她已喜欢你，所以你就不喜欢她了，是不是？”

胡铁花忽然一拍巴掌，道：“我本来一直想不通为了什么，被你一说，倒真提醒了我。”

楚留香叹道：“这本就是你的老毛病，你这毛病要到什么时候才改得了？”

胡铁花怔了半晌，苦笑道：“就算我还喜欢她，可是你想想想，我怎么受得了她那些姑姑婶婶，叔叔伯伯？不说别的，就说磕头吧。”

楚留香道：“磕头？”

胡铁花道：“我若娶了金灵芝，岂非也变成了他们的晚辈，逢年过节，是不是要跟他们磕头，就算每一个人只磕一个头，我也要变成磕头虫了。”

他拼命搔头，道：“别的都能做，磕头虫是万万做不得的。”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你反正总找得出理由来为自己解释。”

胡铁花又瞪起了眼睛，道：“我只问你，你是走不走？”

楚留香道：“我不走行不行？”

胡铁花道：“不行。”

小酒铺，很小的酒铺。

楚留香既不是个很节省的人，也不欣赏这种小酒铺，他到这小酒铺来，完全是因为胡铁花坚持要来。胡铁花认为这里比较安全，金灵芝就算要追他，要找他，也不会到这种小酒铺来，她想不到他们会在

这种地方喝酒。但这种小酒铺也不是完全没有好处，这里至少很静，尤其到了夜深时，非但没有别的客人，连店伙都在打瞌睡。

楚留香不喜欢有别人在旁边听他们说话，更不喜欢别人看到胡铁花的醉态。

胡铁花现在就算还没有喝醉，距离喝醉的时候也不太远了。

他伏在桌上，一只手抓着酒壶，一只手抓着楚留香，喃喃道：“你虽然是我的朋友，但是你并不了解我，一点也不了解，我的痛苦你根本一点也不知道。”

楚留香道：“你痛苦？”

胡铁花道：“非但痛苦，而且痛苦得要命。”

楚留香笑笑，道：“我看不出你有什么痛苦？”

胡铁花道：“金灵芝虽然有点任性，可是谁也不能不承认她是一个很好的女孩子，人又长得漂亮……你不承认吗？”

楚留香道：“我承认。”

胡铁花把酒壶重重的往桌上一摔，道：“我放着那么好的女孩子不要，放着那么好的酒不喝，却要到这种鬼地方来喝这种马尿，我不痛苦谁痛苦？”

楚留香道：“谁叫你来的？”

胡铁花手摸着鼻子，怔了半天，喃喃道：“谁叫我来的？……好像是我自己……”

楚留香道：“你自己要找罪受，怪得了谁？可是我……”

他叹了口气，道：“你不知道我这么样一走，损失有多惨重？”

胡铁花忽然笑了，用力拍着他的肩，笑道：“这也只能怪你自己，谁叫你交我这朋友的？”

楚留香道：“我自己。”

胡铁花拍手笑道：“对了，这岂非也是你自己要找罪受？你能怪谁？”

楚留香也忍不住笑了，也用力拍着他的肩，笑道：“有道理，你说的为什么总是这么有道理的？”

他拍得更用力，胡铁花忽然从椅子上滑了下去，坐在地上发了半天怔，喃喃道：“他妈的，这椅子怎么只有三只脚，难道存心想谋财害命？”

楚留香忍不住笑道：“说不定这是个黑店，而且早已看出你是个故意装穷的大财主。”

胡铁花想了想，点头道：“嗯，有道理，只不过他们这次可看错人了，我身上别的没有，当票倒还有好几张。”他忽然发现自己很幽默，很佩服自己，大笑了几声，才摇摇晃晃的站起来，眼睛发直，瞪着楚留香，皱眉道：“你怎么变成两个人了？”

楚留香道：“因为我会分身术。”

胡铁花又想了想，摇头道：“也许因为你不是人，是个鬼，色鬼。”

他自己又大笑了几声，道：“听说只要我一走，你就会交桃花运，是不是？”

楚留香道：“好像是的。”

胡铁花道：“好，我给你个机会。”

他伸手又想去拍楚留香的肩，幸好楚留香这次已有防备，早就躲开了，他看着自己的手，喃喃道：“我怎么多了只手，难道变成三只手了——难道我也染上了你的毛病？”

这句话实在太幽默了，他更佩服自己，想不笑都不行。

笑着笑着，喉咙里忽然“呃”的一声，他皱起眉，低下头往地上看，像是要找什么东西，看了半天，忽然躺了下去。

楚留香这才急了，大声道：“不行，你不能在这里睡。”

胡铁花格格笑道：“谁说不行，这张床虽然硬了些，但却大得很。”

他翻了个身，溜到桌子底，打鼾的声音立刻就从鼻子底下传了出来。

打瞌睡的店伙却醒了，还没有开口，楚留香已抛了锭银子过去，店伙看看银子，又坐下去开始打瞌睡了。

楚留香实在懒得扛着个醉鬼在街上走，已准备在这里呆一夜，他用不着担心胡铁花会伤风，胡铁花睡在地上早就是家常便饭。

他也没有向店伙解释，那锭银子已足够将他的意思解释得很明白，而且很有效。

远处传来更鼓声。

三更。

楚留香叹了口气，这时候，他根本应该已面对佳人的。

他忽然看到个佳人走了进来。

门上的八块门板已上起了七块，任何人都该看出这地方已打烊了，本不该还有客人进来的。

就算还有半夜闯门的酒鬼，也不该是个十六七岁的小姑娘。

但现在却偏偏有个人进来了，进来的偏偏是个小姑娘。

这酒铺虽小，却也有七八张桌子，全是空着的，这小姑娘就算要来喝酒，也不该坐到楚留香的位子上来。

但她偏偏别的地方不坐，就要坐在楚留香对面。就好像早已跟楚留香约好了的。

她虽然也很年轻，很漂亮，但却绝不是艾青，不是张洁洁，不是金灵芝，也绝不是楚留香所认得的任何一个女孩。

楚留香这一辈子从来没有看到过她，现在却不能不看她了。

她瞪着眼，脸色有点发青，好像刚跟人呕过气，忽然伸手提起酒壶。

酒壶当然是空的。

放在胡铁花面前的酒壶怎么会不空?

这小姑娘皱了皱眉，忽然大声道：“店家，再送几斤酒来……送十斤酒来。”

店伙早已在偷偷的看，看得眼睛发直，但手里却还捏着楚留香的银子。

所以他就送了十斤酒来。

桌上有个大碗，胡铁花喝酒总是用碗的。

这小姑娘居然也用这大碗倒了碗酒，仰起脖子，“咕嘟咕嘟”，一口将一大碗全都喝了下去。

楚留香一直在静静的看着，没有开口。

他一向很沉得住气。

但这小姑娘开始喝第二碗酒的时候，他却不能不开口了。

对女孩子开口之前，他总是会先笑笑。

他微笑着：“这么样喝酒，很快就会喝醉的。”

这小姑娘瞪眼道：“喝醉就喝醉，谁没有喝醉过？你没有喝醉过？”

楚留香道：“你看到桌底下那个人了么？”

小姑娘道：“我不是瞎子。”

楚留香道：“你不怕变成他这样子，这样子可不好看。”

小姑娘道：“我不怕，我本来就想喝醉的，越醉越好。”

楚留香笑道：“你不怕我欺负你？”

小姑娘道：“我本来就是要来让你欺负的，随便你怎么欺负都行。”

这下子楚留香倒真怔住了，不由自主伸手摸了摸鼻子，讷讷道：“你认得我？”

小姑娘道：“不认得。”

楚留香道：“我好像也没见过你。”

小姑娘道：“你本来就没见过我。”

楚留香柔声道：“那么你好好的一个人，为什么要让人欺负呢？”

小姑娘道：“因为我不是人。”

楚留香忍不住又笑了，道：“不是人是什么？”

小姑娘道：“我是五百两银子。”

楚留香到底总算明白了，长长吐出口气，道：“是艾青叫你来的？”

小姑娘道：“她是我姐姐，我叫艾虹。”

楚留香道：“你姐姐呢？”

艾虹不说话，又喝下一大碗酒，忽然向楚留香笑了笑，道：“我长得好不好看？”

她笑得好像比姐姐更甜。

楚留香只有点点头，道：“很好看。”

艾虹秋波一转道：“我今年才十六岁，是不是还不算太老？”

十八的佳人一朵花，她正是花样的年华。

楚留香只有摇摇头，道：“不老。”

艾虹挺起胸，道：“你当然也看得出我已不是小孩子了。”

楚留香不想看，还是忍不住看了一眼，笑道：“我也不是瞎子。”

艾虹咬着嘴唇，忽又喝了碗酒。

这碗酒喝下去，她脸上已起了红晕，红着脸道：“我还是处女，你信不信？”

楚留香本已不想喝酒的，但现在却立刻倒了碗酒喝下去。酒几乎从鼻子里喷了出来。

艾虹瞪着眼，道：“你若不信，可以检查。”

楚留香赶紧道：“我信，很信。”

艾虹道：“像我这么样一个人，值不值得五百两银子？”

楚留香道：“值，很值。”

艾虹道：“那么你还找我姐姐干什么？她岂非已将五百两银子还来了？”

楚留香道：“她并不欠我的。”

艾虹道：“她既然已答应了你，就要给你，她没有五百两银子，所以就要我来抵数，我们姐妹虽穷，却从不欠人的债。”她眼圈似也有点红了，也不知是因为伤心，还是因为那第五碗酒。她已将第五碗酒喝了下去。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求你一样事行不行？”

艾虹道：“当然行，无论什么事都行。”

楚留香道：“你回去吧，回去告诉你姐姐……”

艾虹打断了他的话，道：“你要我回去？”

楚留香点点头。

艾虹脸色发青道：“你不要我？”

楚留香苦笑道：“你不是五百两银子。”

艾虹道：“好。”

她忽然站起来，也不知从哪里拔出柄刀，反手一刀，向自己心口上刺了下去。她是真刺。

楚留香若是别的人，她现在已经死了。幸好楚留香不是别人，她的手一动，楚留香已到了她身旁，她的刀刚刺下，楚留香已抓住她的手。

她整个人忽然软了，软软的倒在楚留香怀里，另一只手已勾住了楚留香的脖子，颤声道：“我哪点不好？你为什么不要我？”

楚留香的心也有点软了，道：“也许只因为你并不是自己愿意来的。”

艾虹道：“谁说我不是自己愿意来的？若非我早就见过你，早已看上了你，我怎么肯来！”她的身子又香又软，她的呼吸温暖而芬芳。

一个男人的怀里抱着这么样一个女人，若还心不动，他一定不是真正的男人。

楚留香是男人，一点也不假。

艾虹在轻轻喘息，道：“带我走吧，我知道这附近有个地方，那地方没有别的人……”

她身子在楚留香怀抱中扭动，腿已弯曲。她弯曲着的腿忽然向前一踢，踢楚留香的腿。

她踢得很轻，有很多女孩子在撒娇时，不但会拧人打人，也会踢人。

被踢的男人非但不会觉得疼，还会觉得很开心。但这次楚留香却绝对不会觉得开心。

她的脚踢出来的时候，鞋底突然弹出段刀尖。

她穿的是双粉红色的鞋子，弹出的刀尖却是惨青色的，就像响尾蛇的牙齿那种颜色。

刀尖很小，刺在人身上，最多也只不过像是被针刺了一下，也不会很痛。

响尾蛇若咬了你一口，你也不会觉得很痛——你甚至永远不会有痛的感觉，永远不会有任何感觉。因为你很快就要死了。

楚留香没有死。

艾虹一脚踢出的时候，猛然有只手从桌子底下伸出来，抓住了她的脚。

她又香又软的身子立刻变硬了。

楚留香好像一点都没有感觉到，他腿上毕竟没有长眼睛。

但他却忽然笑了，微笑着看着艾虹的脸，道："我们何必到别的地方去，这里就有张床。"

艾虹脸色已发青，却还是勉强笑道："床在哪里？我怎么看不见？"

楚留香道："你现在就站在床上。"

他又笑了笑，道："所以你下次要踢人的时候，最好先看清楚，是不是站在别人床上。"

艾虹也叹了口气，道："早知道这里有张床，我说不定已经躺下去了。"

突然有一个人在床底下笑道："你现在躺下来还来得及。"

艾虹眨眨眼，道："你这朋友不规矩，非但调戏我，还拼命摸我的脚。"

楚留香笑道："没关系，我早就将你的脚让给他了。我只管你的手，脚是他的。"

艾虹吃吃笑道："你这人倒真会捡便宜，自己先选了样香的，把臭的留给别人……"

她身子突然向后一跃，倒纵而出，凌空一个翻身，已掠出门，楚留香最后看到她的一只赤脚。

只听她笑声从门外传来，道："你既然喜欢我的鞋子，就留给你作纪念吧。"

胡铁花慢慢的从桌子底下钻出来，手里还抓住只粉红色的鞋子。

楚留香看着他，笑道：“臭不臭？”

胡铁花把鞋子往他鼻子上伸过去，道：“你为什么不自己闻闻？”

楚留香笑道：“这是她送给你的，应该留给你自己享受，你何必客气。”

胡铁花恨恨道：“我刚才为什么不让她踢死你，像你这种人，踢死一个少一个。”

他皱着眉，又道：“有时我真不懂，你为什么总是死不了，是不是因为你的运气特别好？”

楚留香笑道：“也许只因为我很了解你，知道你喜欢摸女人的脚。”

胡铁花瞪着眼道：“你真的早就知道我已醒了？”

楚留香道：“也许我运气真的比别人好。”

胡铁花瞪着他，瞪了很久很久，才叹了口气，道：“看来你果然在交桃花运，而且是种很特别的桃花运。”

楚留香道：“是哪种？”

胡铁花道：“要命的那种，一个人若交上这种桃花运，不出半个月，就得要送命。”

楚留香苦笑道：“真有要命的桃花运？”

胡铁花正色道：“当然有，而且这种桃花运只要一来，你就连躲都躲不了。”

楚留香有个原则。他若知道一件事已躲不了的时候，他就不躲。

等你要找他的时候，他往往已先来找你了。

花园里很静。

无论多热闹的宴会，都有散的时候。

拜寿的贺客都已散了，他们在归途上，一定还在羡慕金太夫人的福气，也许甚至带着点妒忌。

可是金老夫人自己呢?

已经八十岁了，生命已到了尾声，说不尽的荣华富贵，转眼都要成空，就算还能再活二十年，但生命中最美好的一段时光早已过去，除了对往昔的回忆外，她还能真正享受到什么?

楚留香面对着空寂的庭园，意兴忽然变得很萧索。

既然到头来迟早总要幻梦成空，又何必去辛苦挣扎奋斗？但楚留香并不是个悲观消极的人，他懂得更多。

生命的意义，本就在奋斗。

他并不一定要等着享受奋斗的果实，奋斗的本身就是快乐，就是种享受，那已足够补偿一切。

所以你耕耘时也用不着期待收获，只要你看到那些被你犁平了的土地，被你清除了的乱石和莠草，你就会觉得汗并不是白流的。

你就会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满足。

只要你能证明你自己并不是个没有用的人，你无论流多少汗，都已值得。

这就是生命的意义，只有懂得这意义的人，才能真正享受生命，才能活得快乐。

楚留香一直活得很快乐。

他仰起头，长长吐出了口气。

一个人无论活多久，只要他的确有些事值得回忆，不算白活。

他已该满足。

假山比别的地方更暗。

楚留香远远就看到黑暗中有个人静静的站在那里。

他走过去，这人背对着他，身上的披风长可及地，柔软的头发从肩上披散下来，黑得像缎子。

她仿佛根本没有感觉到有人走过来。

楚留香轻轻咳嗽，道：“艾姑娘？艾青？”

她没有回头，只是冷冷道：“你倒很守信。”

楚留香道：“我来迟了，可是我知道你一定还会等我的。”

她还是没有回头，冷笑道：“你对自己倒是很有信心。”

楚留香淡淡的一笑，道：“一个人若连自己都不信任，还能信任谁呢？”

她忽然笑了，慢慢的回头。

楚留香怔住了。

她笑容如春花绽放，她不是艾青。

楚留香失声道：“张洁洁。”

张洁洁眨着眼，满天星斗都似已在她眼睛里。

她嫣然笑道：“你为什么一定要叫我姐姐？就算偶尔叫我一声妹妹，我也不会生气的。”

楚留香忍不住摸了摸鼻子，道：“你在等我？”

张洁洁道：“难道只有艾青一个人能等你？我就不能等你？”

她又嫣然而笑，接着道：“有耐心的人才能等得到收获，这句话你听过没有？”

楚留香道：“听过。”

张洁洁道：“我比她有耐心。”

她凝注着楚留香，眼波朦胧，朦胧得像仿佛映在海水里的星光。

楚留香道：“你等了很久？”

张洁洁眼波流动，道：“你是不是想问我，刚才有没有看到她？”

楚留香笑了，道：“我并没有问，但你若要说，我就听。”

张洁洁道：“我刚才的确看到了她，而且知道她现在在哪里，只不过……”她眨眨眼，道：“我不想告诉你。”

楚留香道：“为什么？”

这句话他本来不必问的，但一个男人在女人面前有时不得不装装傻。

张洁洁的回答却令他觉得意外，甚至很吃惊。

她说：“我不想告诉你，因为我不愿看到你死。”

楚留香道：“你认为她要杀我？”

张洁洁道：“你有没有发觉，这两天好像忽然交了很多女孩？”

楚留香道：“是吗？”

张洁洁道：“你知不知道，交上桃花运的人，是要倒霉的。”

楚留香笑笑，道：“我相信有很多男人都希望倒这种霉。”

张洁洁道：“你呢？”

楚留香道：“我是男人。”

张洁洁叹了口气，道：“你一定要找艾青？”

楚留香道：“我跟她有约会。”

张洁洁盯着他，忽然向他走过来，拉开披风，用披风拥抱住他。

楚留香没有动，却已可感觉到她温暖光滑的肌肤在颤栗。

披风下好像已没有别的。

除了她自己之外，已没有别的。

她轻轻的在楚留香胸膛上磨擦，道：“你要我，还是要艾青？”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聪明的女人不应该问这种话的。”

张洁洁道：“我不聪明，痴情的女人都不聪明。”

楚留香道：“我却很守信。”

张洁洁道：“你不怕她杀你？”

楚留香沉默着，沉默就是答复。

张洁洁忽然用力推开了他，立刻又用披风将自己裹住，裹得很紧。

甚至连楚留香也不能不觉得有点失望。

张洁洁瞪着他，瞪了很久，突然大声道：“好，你去死吧。”

楚留香淡淡笑道：“到哪里去死？”

张洁洁咬着嘴唇，道：“随便你到哪里去死，我不知道，知道也不告诉你。”

她忽然转身跑开了，只剩下楚留香一个人在黑暗中自己苦笑。

十七八岁的女孩子，谁能了解她们的心？

他听到风声，抬起头，忽然又看到张洁洁站在那里，脸上又带着春花般的笑，就好像刚才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似的。

她嫣然笑道：“我喜欢守信的男人，只希望你下次跟我约会时，也一样守信。”

楚留香也笑了，道：“我只希望你永远不要变得太聪明。”

张洁洁脉脉的凝注他，忽然抬手，向远方指了指，道：“她就在那里。”

她指着的地方，有一点灯光。

她对艾青的行踪好像知道得很清楚。

楚留香虽奇怪，却没有问，他一向很少探听别人的秘密。

尤其是女人的秘密。

张洁洁又道：“你喜不喜欢戴耳环的女人？”

楚留香笑道：“那就要看她是谁了，有的女人戴不戴耳环都一样可爱。”

张洁洁道：“她戴耳环。”

楚留香道：“哦？”

张洁洁缓缓道：“有些女人一戴上耳环就会变得很可怕了，你最好特别小心点。”

园中很暗，剩下的灯光已不多。

这点灯光在园外。

园外的山坡上，有三五间小屋；灯光透出窗外。

艾青就住在小屋里？

“有些女人一戴上耳环，就会变得很可怕。”

这句话是不是另有深意？

楚留香走上山坡，掠过花篱。

他一向是个很有礼貌的人，进屋子之前，一定会先敲敲门。

这次他的礼貌忽然不见了。

他直接就推门走了进去，他立刻就看到了一双翠绿的耳环。

艾青果然在小屋里。

桌上有灯，她就坐在灯边，耳上的翠环在灯下莹莹发光。

她看到楚留香走进来时，脸上并没有露出吃惊的表情，只是冷冷道：“你倒很守信。”

楚留香道：“我来迟了，可是我知道你一定会等我的。”

艾青冷笑道：“你对自己倒很有信心。”

楚留香笑了，道：“一个人若连自己都不信任，还能信任谁呢？”

他笑，因为这的确是件很可笑的事。

世上有很多种不同的女人，但这些不同的女人，对男人有些反应却几乎是完全一样的，所以有时她们往往会说出同样的话。

所以男人也只有用同样的话来回答。

艾青瞪着他，瞪了很久，忽然笑了道：“我也知道你一定会来。”

楚留香道：“哦？”

艾青道：“因为我知道你这种男人是绝不肯放弃任何机会的。”

楚留香道：“你很了解我？”

艾青眨着眼，道：“我也知道你要的并不是五百两银子，你故意那么说，只不过因为对我没把握，所以故意要试试我。”

她盯着楚留香，慢慢的接着道：“现在你已经用不着再试了，是吗？”她盯着楚留香却始终不敢正眼看他。

她坐在那里，的确坐得很规矩，神情也很正经，就像是一个规规矩矩坐在老师面前的小学生。

她打扮得也很整齐，头发梳得一丝不乱，脸上脂粉不浓也不淡，甚至连耳环都戴得端端正正。

可是她身上惟一穿戴着的，就是这对耳环。

除了这对耳环外，再也没有别的。

一个女人若是像初生婴儿般赤裸着站在你的面前，她的意思当然已很明显。

艾青道：“你已用不着尝试，因为你也应该明白我的意思。”

不明白这意思的，除非是白痴。

楚留香好像真的已变成白痴，摸了摸鼻子，道：“你是不是很热？”

艾青居然沉住了气，道：“我很冷。”

楚留香道：“是呀，这种天气无论谁都不会觉得热的。”

艾青道：“连猪都不会觉得热。”

楚留香道：“对了，你一定是想洗澡。”

艾青道：“我已洗过。”

楚留香道：“那么……你是不是把衣服都送去洗了，没有衣服换？”

艾青瞪着他，真恨不得一拳将他满嘴的牙齿全都打出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若真的没有衣服换，我可以去找条裤子借给你，至少你妹妹的裤子你总能穿的。”

艾青好像很惊讶，道：“我妹妹？”

楚留香道：“你想不到我已见过她？”

艾青道：“你几时见到她的？”

楚留香道：“刚才。”

艾青道：“那么你刚才一定见到了鬼，大头鬼。”

楚留香笑道：“她的头并不大，她就算是鬼，也不是大头鬼，是酒鬼。”

艾青忽然叫了起来，大声道：“无论你见到的是什么鬼，反正绝不是我妹妹。”

楚留香道：“为什么？”

艾青道：“我没有妹妹。”

楚留香皱眉道：“一个妹妹都没有？”

艾青道：“半个都没有。”

楚留香盯着她的眼睛，盯了很久，喃喃道：“看来你并不像是说谎。”

艾青道：“这种事我为什么要说谎？”

楚留香道：“也许因为你喜欢说谎，有些人说谎时本就看不出来的。”

艾青突然跳了起来，一个耳光往楚留香脸上打了过来。

她没有打着。

楚留香已抓住了她的手。

他的眼睛开始移动，从她的脸，看到她的脚，又从她的脚，看到她的脸。

这正是标准色鬼的看法。

没有女人能受得了男人这样看的，就算穿着十七八件衣服的女人也受不了。

艾青的身子开始往后缩，开始发抖。

她没有被抓住的一只手也已没法子打人，因为这只手必需掩住身上一些不太好看的地方。

楚留香的眼睛偏偏就要往这些地方看。

艾青咬着牙，道：“你……你想怎么样？”

这句话本来也用不着问的，但一个女人在男人面前，有时也不得不装装傻。

楚留香微笑道：“我只想你明白两件事。”

艾青道：“你……你说。”

楚留香道：“第一，我不是猪，是人，是男人。”

艾青眨着眼，道：“第二呢？”

她全身都是害怕的样子，满脸都是害怕的表情，可是她的眼睛却不怕。

她的眼睛里简直连一点害怕的意思都没有。

楚留香看着她的眼睛，又笑了，道：“第二，我不是君子，你恰巧也不是淑女。”

艾青脸上露出愤怒之色，但眼睛却已开始在笑，咬着嘴唇道：“我还知道一件事。”

楚留香道：“哦？”

艾青道：“我知道你是个胆小鬼。”

楚留香笑道：“你很快就会发现自己错了，而且错得很厉害。”

艾青眼波流动，道：“难道你还敢对我怎么样？”

楚留香道：“我不敢。”

他嘴里说“不敢”的时候，他的手已将她整个人抱了起来。

她整个人忽然全都软了，闭上眼睛，轻轻叹了口气，道：“我的确错了，你的确敢……”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她忽然觉得心往下沉，就好像忽然一脚踏空，就好像在噩梦中从很高的地方掉了下去一样。

她立刻就发现这不是在做梦。

因为她的人已从半空中重重的跌在地上，几乎跌得晕了过去。

等她眼睛里不冒金星的时候，就看到楚留香也正在看着她，微笑说道：“你没有错，我的确不敢。”

艾青忽然跳起来，抓起椅子往楚留香砸过去，抓起茶杯往楚留香掷过去，她手边的每样东西都被她抓了起来，砸了过去。

她砸过去的每样东西都被楚留香接住。

直到没有东西可抓时，她就将自己的人往楚留香砸过去。

楚留香也接住了。

他既不是猪，也不是神。

他也跟别的男人一样，有时也禁不住诱惑，也会心动的。

这一次他真的抱住了她。

他忽然发觉，无论怎么样，她都可以算是个很可爱的女孩子。

艾青轻轻的喘息，又叹了口气，道：“我现在才明白为什么有很多人要杀你。”

楚留香道：“很多人？哪些人？”

艾青道：“别人我不知道，我只知道一个人。”

楚留香道：“谁？”

艾青道：“我。”

楚留香道：“你？你想杀我？”

艾青道：“否则我为什么要这样子勾引你，难道我是发了花痴？”

楚留香笑道：“看来倒真有点像。”

艾青“嘤咛”一声，挣扎着要推开他，打他。

她推不开，也打不着。

楚留香很懂得怎么样才能要女人推不开他的法子，各种法子他都懂。

艾青的呼吸更急促，忽然道：“小心我的耳环。”

楚留香道：“你的耳环？”

艾青道：“你不能碰它。”

楚留香道：“为什么？”

艾青道：“耳环里有毒针，你若想把它解下来，毒针就会弹入你的手。”她咬着嘴唇，又道：“男人跟女人好的时候，都喜欢把女人身上每样东西都拉下来的，是不是？”

是的，在这种时候，男人都希望他的女人身上连一样东西都没有，因为在这种时候，无论什么东西都是多余的。不但多余而且讨厌。

楚留香看着她的耳环，道：“这里面的针很毒？”

艾青道：“每一根针上的毒，都可以毒死一条大象。”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难怪有人告诉我，有的女人一戴上耳环就变得很可怕。”

他不让艾青发问，先问道：“你既然要来杀我，为什么又将这些事告诉我呢？”

艾青又闭上眼，幽幽的叹息，道：“因为……因为什么我自己也不知道，也许因为我真的发了花痴。”她的脸红了，红得那么可爱。

她的脸又红又烫，但鼻尖却是冰冷的。

一个男人的嘴唇触及女人冰冷的鼻尖时，他若还不心动，那么他简直连白痴都不是。

他一定是块木头，死木头。

楚留香不是死木头。

冰冷的鼻尖上有一粒粒小的汗珠，就像是花瓣上的露珠。

露珠是甜的，甜，香。

灯光昏黄，窗上已现出曙色，窗台上有一对翠绿的耳环。

艾青静静的躺着，凝视着楚留香。

他的鼻子直而挺，就像是用一整块玉雕成的，他的眼睛清澈，宛如无邪的婴儿，他的嘴角向上显得自信而乐观。

这实在是个可爱的男人，值得任何女人喜欢。

现在他脸上带着种深思的表情，正专心的看着这对耳环。

艾青解下这对耳环的时候，她自己的手也在不停的发抖。

楚留香忽然叹了口气，道：“我知道很多杀人的法子，可是用耳环来杀人，到的确很别致。”

他忽又笑了笑，道：“我若真的死了，倒也有趣得很。”

艾青道：“有趣？”

楚留香道：“那我就一定是天下第一个被耳环杀死的人。”

艾青眨眨眼，道：“没有人告诉你，你现在也许已经是个死人？”

楚留香道：“你认为这法子一定能杀得死我？”

艾青道：“你想呢？”

楚留香笑笑，道：“以前有很多人想杀死我，他们用的都是自己认为一定能杀死我的法子。”

艾青道：“结果呢？”

楚留香道：“至少我现在没有死。”

艾青凝视着他，脸忽然红了，咬着嘴唇道：“你的确没有死，我却差点死了。”

这是句能令任何男人听了都会自觉骄傲的话。

楚留香却似没有听见，忽又问道：“这耳环是谁替你戴上的？”

艾青道：“你为什么要问？”

楚留香道：“因为替你戴这耳环的人，就是真正想杀我的人。”

艾青道：“你想去找他？”

楚留香道：“不想。”

艾青道：“真的不想？”

楚留香道：“因为我不必去找他，他一定还会来找我。”

艾青沉默着，终于点了点头，说道：“他也知道我未必能够杀得了你，所以除了我，一定还有许多的人。”

楚留香道：“是些什么人？”

艾青道：“女人。”

楚留香笑道：“他很信任女人？他认为女人比男人更懂得杀人？”

艾青道：“也许那只不过他知道你的弱点。”

楚留香道：“我的弱点？”

艾青嘴角带着笑，道：“江湖中人人都知道楚香帅的弱点，楚香帅惟一的弱点就是女人，尤其是好看的女人。”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原来你早已知道我是谁了。”

艾青道：“知道你的人不止我一个。”

楚留香叹道：“但我却还不知道他是谁？为什么要杀我？”

艾青瞟着他，道：“你是不是很想知道？”

楚留香道：“想死了。”

艾青笑笑，又叹了口气，道：“我本来不应该告诉你，可是……”她这句话没有说完。

楚留香忽然抱着她滚了出去。

一只手忽然由窗外伸进来，将窗台上的耳环向他们弹了过来。

楚留香好像一直在凝注着艾青，并没有往别的地方看。

但他却看到了这只手。

一只纤秀而美丽的手，指甲上还好像染着鲜艳的凤仙花汁。

鲜红的指甲，翠绿的耳环。

初升的阳光，淡淡的照在窗台上。

在指尖弹出那一瞬间，这一切本是幅美极了的图画。

这也是幅杀人的图画。

楚留香直滚到屋角，才敢回头。那只手还在窗台上，正在向他招手。

艾青忽然发抖，颤声道：“是她，就是她！”

楚留香身形已掠起，顺手捞起桌上的灯，向窗外掷出。他的人却已掠出门。

门外没有人，那扇窗外也没有人。

风吹着新绿的柳叶，淡淡的晨雾在柳叶间飘浮，一盏灯摆在窗下，正是楚留香刚才掷出的灯。

人呢？楚留香长长呼一口气，知道自己这次又遇着了个极可怕的对手。

就在这时，前面的屋角后忽然又有只手伸出来，向他轻招。还是那只手，美丽而纤秀的手指，指尖鲜红。

楚留香用最快的速度掠过去。他怀疑过很多的事，甚至怀疑过神，但却从未怀疑过自己轻功。

从未有人怀疑过他的轻功。

楚留香轻功无双，已是件毫无疑问的事。但等他掠到屋后，人又不见了。

屋后没有树，只有风，风吹过山坡。

楚留香忽然觉得风很冷。

“这只手要杀的人不是我，是艾青。”

楚留香凌空翻身，箭一般窜回，门还是开着的，他掠进去。

灯在桌上。赫然正是他刚才掷出的那盏灯。

只有灯，没有人。

斜阳照着屋角，艾青已不见了。

风从门外吹入，更冷。

楚留香的掌心渐渐潮湿，他眼角忽又瞥见了同样一只手。

手在窗台上。

还是那只手，指尖纤纤，指甲鲜红。

楚留香箭一般窜过去，突然出手！

这次他居然抓住了这只手。冰冷的手，一股寒意自指尖直透入楚留香的心。

他轻轻一拉，就将这只手拉了起来。

只有手，没有人。

一只断手。

被人齐腕砍断的，还在沁着血。

等血滴干，这只手就渐渐苍白，渐渐干瘪，就像是一朵鲜花突然枯萎！

第二回 勾魂玉手

你若看到一朵鲜花在你手里枯萎，心里总难免会觉得很惋惜，甚至会觉得有种说不出的愁闷。

就算你并不是个多愁善感的人，你也会不禁为之叹息。

美丽的生命为什么总是那么短促？但你看到的若是一只断手，看着这本来很美丽的手突然间干瘪，那么你心里就不仅会觉得惋惜愁闷。

你还会想到许多别的事。

这只手是谁的？是谁砍断了这只手？

楚留香忽然发觉这只手并不是刚才向他摇动的那只手。

这只手的手背上有一块乌青，是被人扭伤的痕迹。

他确信刚才那只手上绝没有这痕迹。

这只手是不是艾青的？

楚留香的心往下沉，他不能确定。

他一直没有仔细看过艾青的手，艾青身上有很多更值得他看的地方。

这也许就是刚才还在他身上轻轻爱抚的手。

这手仿佛突然扼住了楚留香的咽喉。

他转身冲出去，门外阳光照地。

旭日已东升。

阳光是件很奇妙的东西，它有时能令人发热，有时却能令人冷静。

楚留香一向喜欢阳光，他在初升的阳光下站了很久，尽力使脑子里什么也不想，直等到头脑完全冷静下来，才将这件事重新想了一遍。

他想得很仔细，每一个细节都没有错过。

这件事本是由艾青开始的，但奇怪的是，他想得最多的，不是艾青，而是张洁洁。

他想着张洁洁的时候，就看到了张洁洁。

她的人像是随时随地都会在他面前出现。

张洁洁正从山坡上走下来。

她嘴里轻轻哼着支轻巧而愉快的小调，手里拈着朵小小的黄花，黄花在晨风中摇动，她身上穿着的鹅黄轻衫也在风中飘动。

其他那些像她这种年纪的女孩子，都喜欢将衣衫做得很合身，甚至比合身更紧些，尽量使自己看来苗条。她却不同。

她衣服穿得宽宽的、松松的，反而使得她看来更婀娜多姿。

她衣服的颜色也许没有艾青配得那么好，但却更潇洒脱俗，既不刻意求工，也不矫揉做作。

她这人就像是她哼着的那支小调，轻松自然，令人愉快，尤其是在这晴朗干燥的三月清晨，在这新鲜温暖的初升阳光下，无论谁看到她，心里都会觉得很舒服。

楚留香看着她。

她也在看楚留香，脸上带着轻盈的浅笑，脚步轻盈得宛如春风。

她走过来，走到楚留香面前，忽然笑道：“恭喜恭喜。”

楚留香道：“恭喜？有什么值得恭喜的。”

张洁洁道：“你看到新郎倌的时候，难道从来不说恭喜？”

楚留香没有说话。

因为张洁洁不让他开口，又道：“你看来好像累得要命的样子，是不是刚做过苦工？”

她吃吃的笑着，又道：“我这话问得真傻，新郎倌当然一定会很累的，任何一个新郎倌在洞房花烛夜里，都一定有很多事要做。”

楚留香笑笑道：“那并不是做苦工。”

张洁洁道：“当然不是。”

她咬着嘴唇，笑道：“苦的当然不是新郎倌，是新娘子。”

楚留香只好又笑了笑。

遇着这么大胆女孩子，他还能说什么？

张洁洁眨眨眼，又问道：“新娘子呢？难道起不了床了？”

楚留香道：“我正想问你。”

张洁洁道：“问我？问什么？”

楚留香道：“她在哪里？”

张洁洁目中露出吃惊诧异之色，道：“她难道已走了？”

楚留香点点头。

张洁洁道：“你不知道她到什么地方去了？”

楚留香摇摇头。

张洁洁道：“你若不知道，我怎么知道呢！”

楚留香道：“因为你对她的事好像知道得很多。”

这次张洁洁的嘴忽然闭上了。

楚留香盯着她，缓缓道：“你知道她要杀我，知道她戴着一对杀人的耳环。”

张洁洁终于点点头。

楚留香道：“除此之外，你还知道些什么？”

张洁洁道：“你认为我还知道些什么？”

楚留香道：“譬如说，是谁叫她来杀我的？为什么要杀我？”

张洁洁眼珠子转动道：“我怎么会知道这些事？”

楚留香道：“这句话也正是我想问你的，你是否……”

张洁洁打断了他的话，道：“难道你认为我也是跟她一伙的人？”

楚留香既不承认，也不否认，这种态度通常就等于是默认。

张洁洁道：“我若真的是，为什么要将她的秘密告诉你？”

楚留香道：“你若不是，怎么会知道她的秘密？”

张洁洁沉默了很久，忽然从他身旁走过去，走进了那间屋子。

屋子里很乱。

艾青拿来砸楚留香的东西，还散在地上，一直没有收拾。

他们没有功夫收拾。

张洁洁又笑了，道：“这地方看来倒真像是个战场，为什么洞房总是……”

她声音突然停顿，笑容突然凝结。

她也看到了那只手。

楚留香一直在盯着她，注意着她脸上的表情，立刻问道：“你知道这是谁的手？”

张洁洁仿佛连呼吸都已停顿，过了很久，才吐出口气，道：“这不是人的手。”

楚留香道：“这难道是鬼手？”

张洁洁叹了口气，道：“鬼有什么可怕的？你几时听说过鬼真的杀死过人？可是这只手……”

她呼吸仿佛又变得很困难，又过了很久，才说出五个字：“这是勾魂手。”

楚留香皱了皱眉，道：“勾魂手？”

张洁洁道：“无论谁只要看到一只勾魂手，迟早总要被它将魂勾走。”

她接着又道：“听说这勾魂手还分好几种，最差劲的一种要勾人的魂，也只不过半个月。”

楚留香道：“这是哪种？”

张洁洁叹了口气，道：“这是最好的一种。”

楚留香道：“依你看，是不是越好看的手，勾起魂来越快？”

张洁洁道：“一点也不错。”

楚留香笑了。

张洁洁瞪起眼，道：“你认为我是在吓唬你？你认为很好笑？等到你的魂魄被勾走时，你就笑不出来了。”

她冷冷接着道：“非但笑不出，简直连哭都哭不出了。”

楚留香笑道：“我只想知道它是用什么法子将魂勾走的，那种法子一定很有趣。”

张洁洁道：“我不知道，没有人知道，知道的人都已进了棺材。”

楚留香道：“但你却知道。”

张洁洁道：“我只知道这是勾魂手。”

楚留香道：“你以前见过？”

张洁洁道：“我只听人说过。”

楚留香道：“谁说的？”

张洁洁道：“一个……一个朋友。”

楚留香道：“你那朋友知道很多事？”

张洁洁道：“我告诉你的事，都是听他说的。”

楚留香道：“他现在哪里？”

张洁洁道：“你知不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

楚留香道：“是早上，很早。”

张洁洁道：“在这么早的早上，你的朋友通常都在哪里？”

楚留香笑了，他忽然想起了胡铁花，笑道：“他们有时躺在别人的怀里，有时躺在小酒铺里的桌子底下。”

张洁洁也笑了，但立刻又板起脸，道：“我的朋友既不是酒鬼，也不是疯子，他们都很正常，正常的人这种时候当然还在家里。”

楚留香道：“好，那么我们就走吧！”

张洁洁道：“走？走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当然是他的家。”

张洁洁瞪着眼，道：“我为什么一定要带你去！”

楚留香笑笑，道：“因为你若老不肯带我去，我就会很难受，你既然是我的好朋友，当然不会要我难受的。”

张洁洁咬着嘴唇，恨恨道：“我偏不带你去，偏要让你难受，最好能气死你。”

她去了。

当一个女孩子说要气死你的时候，她的意思往往就是表示她很喜欢你。

这道理没有人能比楚留香更明白的了。

蓝的天，白的云，阳光刚刚升起，照在红的花，绿的叶子上，叶子上还带着晶莹透明的新鲜露珠。

风也是新鲜的，新鲜而芬芳，就仿佛多情少女的呼吸。

在这么样一个早上，有一个年轻美丽的女孩子陪着你，走在蓝天白云下，红花绿叶间，这当然是件非常令人愉快的事。

但楚留香今天却并不觉得十分愉快，他好像总是有个阴影。

一只手的阴影。

这只手好像随时随地都会从黑暗中伸过来，扼住他的喉咙，把他扼死。

张洁洁看来倒比他愉快多了。

她手上刚折了一枝带露的野花，嘴里还在轻轻的哼着山歌。

她年轻而又美丽，像她这样的女孩子，本就不该有烦恼的。

也许她根本没有学会如何去烦恼，如何去忧郁。

一辆骡车从山后转出来，车上载着半车莴苣，碧绿如翡翠。

赶车的老头子抽着旱烟，花白的头发在阳光下灿烂如银。

张洁洁跳跃着奔过去，笑着招呼道："老伯是不是要进城去？"

老头子本来眯着眼，看见她，眼睛也亮了，大声道："是进城去，去卖菜。"

张洁洁道："我们搭你老人家的车进城好不好？"

她不等人家说好，就已跳上了车。

像这么样一个女孩子既已跳上了车，从八岁到八十岁的男人都绝不会把她赶下来的。

老头子哈哈一笑，道："车反正还空着，上来吧，你们小两口一起上来吧。"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也只好跳上了车。

张洁洁看着他吃吃的笑，悄悄道："人家说我们是两口子，你怎么不否认呢？"

楚留香也笑了笑，道："你既然不否认，我否认什么？"

张洁洁眨眨眼，道："我们俩看来是不是真像小两口子？"

楚留香上上下下看了她几眼，微笑道："我若是结亲结得早，女儿已经跟你差不多大了。"

张洁洁狠狠瞪了他一眼，狠狠道："你就算想做我儿子，老娘还嫌你年轻了些。"

这句话还没说完，她自己又忍不住吃吃的笑了起来，她觉得"老娘"这名词实在很新鲜，很有趣。

她好像很佩服自己，怎么能说得出这种名词来的。

楚留香看着她，忍不住也开心了些。

有些人仿佛天生就能令人愉快的，张洁洁就是这种人。

她无论对你怎么样，你都没法子对她生气。

赶车的老头子正在扭着头看他们，笑道：“看你们笑得这么亲热，一定是新婚的。”

张洁洁眨着眼道：“你老人家怎么知道？”

老头子叹了口气，道：“若是老夫老妻，就笑不出了，比如说像我这样，我一看见那黄脸婆，简直连哭都哭不出。”

张洁洁也笑了，笑着笑着，忽然重重的在楚留香鼻子上拧了一下。

楚留香只有干瞪眼，只有自认倒霉。

那老头子却在替他抱不平了，道：“好好的你拧他于什么？”

男人总是帮着男人说话的。

张洁洁抿嘴笑道：“我以后迟早也要变成黄脸婆的，不趁着现在欺负欺负他，等到那时，就只有让他来欺负我了。”

老头子哈哈大笑，点头道：“有理，说得有理，想当年我那老太婆生得还标致的时候，不也是整天拿我当受气包吗？”

他将旱烟袋重重的在车辕上一敲，瞧着楚留香笑道：“看来一个男人若想娶个标致的老婆，就得准备先受几年气。”

张洁洁道：“现在呢？现在你是不是常常拿她当受气包？”

老头子忽然叹了口气，苦笑道：“现在的受气包还是我。”

张洁洁“噗哧”一笑，道：“无论做什么事，只要做习惯了，也没有什么了。”

老头子眯着眼笑道：“是呀，我现在就已渐渐觉得做受气包也蛮有意思的，我那老太婆若是三天不给我气受，我反而难过。”

楚留香也忍不住笑了。

老头子忽又叹了口气，道：“现在我只有一样事还是不太明白。”

楚留香道：“哪样事？”

他也开始搭腔了，因为他忽然也觉得这老头子很有意思。

老头子道：“别人都说怕老婆的人会发财，但我到现在还是穷脱了锅底，这又是为了什么？”

楚留香笑道：“也许怕得还不够厉害。”

老头子道：“要怎么样怕才能发财呢？我倒真想学学。”

楚留香道：“那么你就要从‘三从四德’开始学起了。”

老头子道：“男人也讲究三从四德？”

楚留香道：“现在已经渐渐开始讲究了，将来一定讲究得更厉害。”

老头子道：“你快说给我听。”

楚留香道：“老婆的命令要服从，老婆的道理要盲从，老婆无论到哪儿去，你都要跟从。”

老头子道：“原来这叫三从，四德呢？”

楚留香道：“老婆花钱你要舍得，老婆的意思你要晓得，老婆的气你要忍得，老婆揍你的时候你就要躲得，躲得越远越好。”

老头子一拍大腿，笑道：“好，小伙子，有出息，我看你将来一定是个百万富翁。”

他大笑着道：“我现在总算知道那些百万富翁是怎么来的了。”

楚留香忽又笑道：“但男人也不一定非得怕老婆才能发财的。”

老头子道：“难道还有别的法子？”

楚留香道：“有一种法子。”

老头子道：“哪种？”

楚留香道：“不要老婆。”

这里本就在城外近郊，他们谈谈笑笑好像很快就进了城，一个人只要还能笑，日子总较易打发的。

老头子道：“你们小两口是要到城里什么地方去呀？”

张洁洁道：“你老人家呢？”

老头子道：“我已经快到了，就在前面的菜市！……”

他忽然闭上了嘴，变得面色如土。

楚留香顺着他目光望过去，就看到一个又高又胖的老太婆正从菜市里冲出来，手里提着秤杆。

老头子看到了她，就像是小鸡看到老鹰似的，还没开口，老太婆已一把将他从车上揪下来，手里的秤也没头没脑的往他身上打下来，痛骂着道：“你这老不死，你这杀千刀，老娘正在奇怪，你为什么死到现在还不来，原来你在路上搭上了野女人。”

老头子一面躲，一面哀求，道：“你怎么能胡说，那是人家的老婆。”

老太婆变得更凶，打得更重，道：“放你娘的春秋屁，谁是谁的老婆，看那小狐狸精的样子，从头到脚有哪点像是正经女人！”

张洁洁这才明白她骂的是谁了，也不禁被她骂得怔住。

但眼看着那老头子已快被打得满地乱爬，她又有点不忍，悄悄地推了楚留香一把，道：“人家为了我们被揍得这么惨，你也不去劝劝。”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女人若要打自己的老公，连皇帝老子都劝不住的。”

张洁洁着急道：“你至少也该去替他解释呀，你们男人难道就一点也不同情男人吗？”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只有硬着头皮走过去，刚叫了一声：“老太太。”还来不及说别的。

那老太婆已往他面前冲了过来，瞪着眼道：“谁是老太太，你妈才是个老太太！”

老头子又急又气，在旁边直跺脚道：“你看这女人多不讲理，明明是你的老婆，她偏不信。”

老太婆眼睛瞪得更大，道：“那小狐狸精真是你老婆？”

楚留香只有苦笑点点头。

他生平最怕的是，就是遇见个不讲理的女人，若遇有比这件事更糟的，那就是遇见了个不讲理的老太婆了。

老太婆道：“她真是你老婆，好，我问你，你老婆叫什么名字？”

她问得倒也不算出奇，丈夫当然应该知道自己老婆的名字。

捕快们抓流莺土娟的时候，总是这样问嫖客的呢！

楚留香苦笑道：“她叫张洁洁……”

他正在庆幸，幸好还知道张洁洁的名字。

谁知他一句话还没说完，老太婆已跳了起来，大骂道：“好，你这小舅子，明明是你的姐姐，偏说是老婆，你什么人的小舅子不好做，为什么却偏偏做这老甲鱼的小舅子，你究竟拿了他多少银子？”

她越骂越气，手里的秤又没头没脑的往楚留香身上打了下来。

这实在未免太不像话了，老头子也着了急，赶过来拉，大声叫嚷道：“人家又不是你老公，你凭什么打人家？”

听他的说法，女人打老公好像本是天经地义的事。

老太婆大叫道：“我偏要打，打死这小舅子……”

两人一个急着要拉，一个急着要打。

楚留香也看得发了怔，正不知是该劝的好，还是该溜的好。

忽然间，拉的和打的全都要跌倒，往他身上跌了过来。

到了这种时候，这种地步，楚留香也只好伸手去扶他们一把。

忽然间，老头子从下面抱住了他的腰，老太婆出手如风，手里的秤在一刹那间已点了他身上七八处穴道。

“没有人能骗了楚香帅。”

这句话看来已应该加以修正了。至少应该在上面加一句：

“除了女人外，没有人能骗得了楚香帅。”

楚留香也忽然发现了一样事：“老太婆也是女人，从八岁到八十岁的女人都一样不能信任。”

他早已发誓要加倍提防女人，只可惜还是忘了这一点。

他好像命中注定要栽在女人身上。

骡车又出了城。

老头子嘴里抽着旱烟，得意洋洋的在前面赶车。

楚留香躺在一大堆莴苣上，就像个特大号的莴苣——他一向很少穿绿颜色衣裳，偏偏今天例外。

衣服是苏蓉蓉特地为他做的。

“到人家那里去拜寿，总应该穿得鲜艳些，免得人家看着丧气。”

楚留香叹了口气：“为什么不挑红的黄的，偏偏挑了件绿的呢？”

他讨厌莴苣。

他一向认为胡萝卜和莴苣这一类的东西，都是给兔子吃的。

那老太婆就坐在他旁边，上上下下的打量着他，好像对他很感兴趣。

只要是女人，就会对楚留香感兴趣，从八岁到八十岁的都一样。

张洁洁呢?

张洁洁早已不见了。

老太婆忽然看着他笑道：“这次的事，想必给了你个教训吧？”

楚留香道：“什么教训？”

老太婆道：“教训你以后少管人家夫妻间的闲事，男人就算被自己的老婆活活打死，也是他活该，这种事本就是谁也管不了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次的事给我的教训又何止这一个。”

老太婆道：“哦，还有什么教训？”

楚留香道：“第一，教训我以后切切不可随随便便就承认自己是别人的丈夫。”

老太婆道：“还有呢？”

楚留香道：“第二，教训我以后切切不能忘记老太婆也是女人。”

老太婆沉下了脸，道：“你栽在我手上是不是有点不情愿？”

楚留香叹道：“现在我只后悔昨天为什么没有栽在那些年轻漂亮的小姑娘手上！”

老太婆冷笑道：“只可惜你现在想已太迟了。”

楚留香苦笑道：“所以我现在只希望一件事。”

老太婆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只希望变成个兔子。”

老太婆怔了，道：“兔子？”

楚留香笑道：“你若把一只兔子抛在成堆的莴苣上，它正好得其所哉，后悔的就是你了。”

那老头子忽然回过头，笑道：“老太婆，你有没有发现这人有点很特别的地方？”

老太婆道：“有什么特别的？”

老头子道：“到了这种时候，他居然还有心情说笑话，而且话还特别多。”

这的确就是楚留香最特别的地方。

越危险，越倒霉的时候，他越喜欢说话。

这不但因为他一向认为说话令自己的心情松弛，也因为他往往能从谈话中找出对方的弱点来。

对方有弱点，他才有机会。

就算没有，他也能制造一个。

骡车转入一条很荒僻的小路。

楚留香眼珠子转了转，道：“这条路是往哪里去的？我以前怎么没走过？”

老太婆冷冷道：“你没走过的路还多得很，留着以后慢慢的走吧。”

楚留香道：“以后我还有机会走么？”

老太婆道：“那就要看了。”

楚留香道：“看什么？”

老太婆道：“看我们高不高兴。”

楚留香道：“若是不高兴呢？难道就要杀了我？”

老太婆道：“哼！”

楚留香道：“我跟你们无冤无仇，就算要杀我，也不会是你们自己的主意吧？”

老太婆忽然不说话了。

楚留香道：“我知道有个人要杀我，却一直想不出是谁？”

他眼珠子又一转，道：“是不是张洁洁？你们是不是早已认得她了？这是不是你们早就串通好了的把戏？”

老太婆还是闭着嘴，好像已打定主意，不再跟这人说话了。

楚留香忽然笑道：“我现在才发现你也有样很特别的地方，也就是你最大的长处。”

别人提及自己的长处时，很少有人能忍得住不追问的。

老太婆果然忍不住问道：“你在说什么？”

楚留香道：“你最大的长处，就是不像别的女人那么多嘴。”

老太婆道：“哼！”

她虽然还是在“哼”，但脸色已好看多了。

楚留香笑了笑，又道：“别人都说老太婆最多嘴，你既然不多嘴，想必还不太老。”

他忽又叹了口气，道：“只可惜你太不注意打扮了，所以才会看得老些，要知道：‘三分像貌七分打扮’，每个女人都是这样的。”

老太婆不由自主拉了拉自己的衣襟，摸了摸脸。

楚留香道：“比如说张洁洁吧，她若像你这样一点也不打扮，看上去就不会比你年轻多少。”

老太婆情不自禁叹了口气，道：“她还是个小姑娘，我怎么能跟她比？”

楚留香道：“你今年贵庚，有没有三十八？”

老太婆指着脸道：“你少拍我马屁。”

她虽然还想扳着脸，却已忍不住要笑了。

小姑娘希望别人说自己长大了，老太婆希望别人说自己年轻。

这正是千古以来都颠扑不破的。

那老头子忽又回过头，笑道：“老太婆，听说这人的一张油嘴最会骗女人，你可得小心些，莫要上他的当。”

楚留香道：“我说的是实话。”

老头子笑道：“难道你真认为她只有三十八？不是八十三？”

老太婆忽然跳起来，顺手一个耳光打了过去，大骂道：“放你妈的屁，老娘若真有八十三，你岂非是我龟孙子？”

老头子缩起头，不敢开口了。

楚留香笑了笑，悠然道：“其实这也不能怪他，在别人眼中自己的老婆看来总是特别老些。”

老太婆还在气得直喘，恨恨道：“所以女人根本就不该嫁人。”

楚留香叹道：“老实说，在这世界上，女人的确比较难做人，若说不嫁吧，别人又会笑她嫁不出去，若嫁了吧，又得提防着男人变心。”

他满脸都是同情之色，接着却叹道：“男人好像都忘了一件事情，都忘了自己也是女人生出来的。”

天下只怕很少再有什么别的话能比这句话更令女人感动的了。

老太婆忍不住叹了口气，道：“天下的男人若都像你这么通情达理，女人的日子就会好过得多了。”

楚留香苦笑道：“可是像我这种人又有什么好处呢？反而有人想要我的命，而且偏偏还是女人想来要我的命。”

老太婆看着他，好像已有点同情，有点歉意，柔声道：“她也许并不是真想要你的命，只不过想见见你而已。”

楚留香摇摇头，道：“她若只不过想见见我，为什么不直接来找我？为什么要花这许多心机？这许多力气呢？”

他叹息着，黯然道：“我其实当真做了什么对不起她的事，死也不冤枉，最冤枉的是我非但没见过她的面，连她是什么人都不知道。”

老太婆也在叹息着，讷讷道：“其实我们也跟你无冤无仇的，也不是真的想害你，只不过……只不过……”

楚留香道：“我知道你们一定也有你们的苦衷，所以也不想你们放了我，我只想……只想……”

老太婆慨然道：“你想什么只管说，只要是我能做得到的，我一定帮你个忙。”

楚留香道：“说来其实也没什么，只不过我平生不吃莴苣，而且最怕莴苣的味道，现在只觉得肚子里作怪，好像要吐。”

老太婆也显得很同情，道：“莴苣的确有种怪味，我就知道有很多人不敢吃。”

楚留香道：“现在若有口酒给我喝，我就会觉得舒服多了。”

老太婆笑道：“这件事容易。”

这的确不能算是非分的要求，就算犯了罪的囚犯，在临刑之前，也总有碗酒喝的。

老太婆已站起来，大声道：“老头子，我知道你一定藏着酒，快拿出来。”

老头子叹了口气，道：“喝口酒倒是没什么，只不过他胸口几处穴道都被你点住了，这酒儿怎么咽得下去呢？”

老太婆道：“我既然能点住这些穴道，难道就不能解开？”

老头子好像吓了一跳，道：“你想解开他的穴道？若让他跑了，谁能担当这责任？”

老太婆冷笑道：“你放心，他跑不了的。”

楚留香苦笑道：“不错，若将我两条腿上的穴道都点住，我怎么跑得了？”

老头子这才慢吞吞的从车座下摸出一瓶酒，还准备自己先喝几口。

老太婆却已劈手一把抢过来，在楚留香面前扬了扬，道：“小伙子，你听着，只因我觉得你人还不错，所以才给你这瓶酒喝，你可千万不能玩什么花样，否则莫怪我不客气。”

老头子喃喃道：“她若真的不客气起来，我可以保证绝没有一个人能吃得消的。”

老太婆瞪了他一眼，已顺手点了楚留香两条腿上六处大穴。

老头子道：“还有手——你既然这么喜欢他，不如就索性喂他吃吧。”

老太婆冷笑道：“喂就喂，反正按我的年纪，至少已可以做他的……他的老大姐了，还有什么嫌疑好避的呢？”

老头子喃喃道：“原来只能做他的老大姐，我还以为你已能做他的妈了呢！”

老太婆嘴里骂着，手上还是又将楚留香双臂上的穴道点住。

她年纪虽老，但一双手还是稳重得很，认穴又准又快，绝不在当世任何一位点穴名家之下。

楚留香早已看出这夫妇两人必定都是极负盛名的武林高手，一时却偏偏想不出他们是谁。

到最后，这老太婆总算将他的胸口的穴道解开，然后才扶起了他，将酒瓶对住了他的嘴，道：“你慢慢的喝吧。不是我信不过你，只因别人都说你无论在多危险的情况下，都能找到机会逃走。”

楚留香喝下两口酒，喘了口气，苦笑道：“像你这样的点穴手法，天下最多也不过只有两三个人比得上，若还有人能从你手上逃走，那才是怪事。”

老太婆笑道：“你倒识货……其实我也不信你能从我手下逃走，只不过总是小心点的好。”

楚留香一面喝着酒，一面点着头。

老太婆笑道：“用不着喝得这么急，这瓶酒反正是你的。”

她将酒瓶子拿开了些，好让楚留香喘口气。

楚留香的确在喘息。

气喘得很急，连脸都涨红了。

老太婆昂着头，喃喃道：“为什么男人总好像全都是酒鬼呢？我就一直想不通喝酒有什么好处？”

她马上就快想通了。喝酒就算没别的好处，至少总有一样好处。喝酒往往能救命！

突然间，一口酒箭般从楚留香嘴里射出来，射向老太婆的脸。

老太婆一惊，往后退，就从莴苣堆上落下。这股酒箭已射在楚留香自己的腿上。

老头子也吃了一惊，从车座上掠起翻身，马鞭直卷楚留香的脖子。

老太婆的反应更快，身子一落，立刻又弹起，十指如爪，鹰爪般向楚留香足踝上抓了过去。

只可惜他们还是慢了一步。楚留香要逃走的时候，永远没有人能猜得出他要用什么法子。等到别人知道他用什么法子的时候，总是已慢了一步。

酒箭射在他腿上，已将他腿上被点住的穴道解开——这一股酒箭冲激之力，足以将任何人点住的穴道解开。他两条腿一圈，身子立刻弹起，箭一般窜了出去。比箭更快！

楚留香的身子只要一掠起，天下就没有任何人再能抓住他。绝没有！

“楚香帅轻功第一。天下无双！”这句话绝不是瞎说的。

他身子一掠起，立刻凌空翻身，嘴里剩下的小半口酒已乘机冲开了右臂的穴道。

他右臂一抡，身子又凌空一翻，右手已拍开了左臂的穴道。

双臂的穴道一解，更像是多了对翅膀，只见他双臂挥舞，身子就好像风车似的，在半空中转了几转，人已落在七八丈之外的树枝上。树枝几乎连动都没有动。

他站在树枝上，好像比别人站在地上还要稳得多。那老头子和老婆子似乎已看呆了。

他们没有追，因为他们已看出，就算是追，也追不上的。

何况，就算追上了又能怎么样呢？他们也没有逃，因为他们也已看出逃也逃不了。

楚留香微笑着，忽然道：“这次的事，想必也已给了你们个教训吧。”

老太婆叹了口气，道：“不错，我现在才知道，男人的话是绝不能听的，男人若对你拍马屁的话，你连一个字都不能相信。”

老头子道：“这道理你现在才明白？”

老太婆道：“因为我活了六十多岁，倒还是第一次遇见他这样的男人。”

老头子挤了挤眼，道：“你已活了六十多岁，我还以为你只有三十八呢！”

老太婆回手就是一个耳光掴了过去。

老头子抱起头来就逃，还大叫道：“老太婆揍你的时候，你就要躲得越远越好。”

两人一个打，一个逃，眨眼间，两个人全都不知去向了。

楚留香还是在微笑，连一点追上去的意思都没有。

他最大的好处，也许就是常常能在最要紧的时候放人家一马。他身子刚由树上轻飘飘的落下来，忽然听见了一种声音。一种非常奇怪

的声音，从一个非常奇怪的地方传了出来。

就连他都从未想到这种声音会从这种地方发出来。

楚留香并不是时常容易吃惊的人，但现在却真的吃了一惊。

掌声并不是一种很奇怪的声音。楚留香虽不是唱戏的，但还是常常能听别人为他喝彩的掌声。车底也并不是什么奇怪的地方。无论大大小小，各式各样的车子，都有车底。

但此时此刻，这辆骡车的车底下居然会有掌声传出来，那就不但奇怪，而且简直奇怪得要命。

只有人才会鼓掌，车底下既然有掌声，就一定有人。骡车一路都没有停过，这人显然早已藏在车底下。

楚留香虽然吃了一惊，但脸上立刻又露出了微笑。他已猜出这人是谁了。

第三回 一线曙光

掌声还未完，笑声已响起。

掌声清脆，笑声更清脆。

一个人随着笑声从车底下钻出来，明朗的笑容，明朗的眼睛。

一个明朗美丽，令人愉快的女人。虽然身上脸上都沾满了尘土，但看来还是不会令人觉得她有脏兮兮的样子。

有种女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下看来，都像是刚摘下的新鲜杨梅，张洁洁就是这种女人。

她拍着手笑道：“楚香帅果然名不虚传，果然能骗死人不赔命。”

楚留香微笑着，弯腰鞠躬。

张洁洁笑道：“所以无论年纪多大的女人，都千万不能听楚香帅的话，从八岁到八十岁的女人都不例外。”

楚留香道：“只有一个人例外。”

张洁洁道：“谁？”

楚留香道：“你。”

张洁洁道：“我？我为什么是例外？”

楚留香笑道：“因为你若不骗我，我已经很感激了，怎么敢骗你？”

张洁洁嘟起嘴，道：“难道我骗过你？……我骗了你什么？你说！”

楚留香道：“我说不出。”

张洁洁道：“哼，我就知道你说不出。”

楚留香微笑道：“骗了人之后，还能要人说不是，那才真的是本事。”

张洁洁瞪着他，眼圈儿突然红了，然后眼泪就慢慢的流了下来。

楚留香又有点奇怪了，忍不住道：“你在哭？”

张洁洁咬着牙，恨恨道：“我伤心的时候就要哭，难道这也犯法？”

楚留香道：“你伤心？伤心什么？”

张洁洁擦了擦眼泪，大声道：“我看你中了别人的暗算，就马上躲到车底下，想等机会救你，一路上也不知受了多少罪，吃了多少土，到头来又落得了什么？”

她眼泪又开始往下掉，抽抽泣泣的接着道：“你非但连一点感激我的意思都没有，反而要冷言冷语的来讽刺我，我……我怎么能不伤心……”

她越说越伤心，索性真的哭了出来。

楚留香怔住了。他只知道她是个很会笑的女孩子，从没有想到她也很会哭。

在楚留香看来，女人的眼泪简直比蝙蝠公子的暗器还可怕。

无论多厉害的暗器，你至少还能够躲。女人的眼泪却连躲都躲不了。

无论多厉害的暗器，最多也只不过能在你身上打出几个洞来，女人的眼泪却能将你的心滴碎。

楚留香叹了口气，柔声道：“谁说我不感激你，我感激得要命。”

张洁洁道：“那……你为什么不说出来？”

楚留香道：“真正的感激是要藏在心里的，说出来就没意思了。”

张洁洁忍不住破涕为笑，指着楚留香的鼻子，笑道：“那老头子说的果然不错，你果然有张专会骗女人的油嘴。”

楚留香道：“莫忘记老头子也是男人，男人说的话都是靠不住的。”

张洁洁笑道：“他的确是个老狐狸，而且武功也不弱。”

楚留香道：“但却还比不上那老太婆，所以也就难怪他要怕老婆了。”

张洁洁道：“你是不是也觉得那老太婆的点穴手法很高明？”

楚留香道：“若单以点穴的手法而论，她已可以排在第五名之内。”

张洁洁道：“这么样说来，她就应该是个很有名的武林高手？”

楚留香道：“想必是的。”

张洁洁道：“别人都说楚香帅见识最广，想必早已看出她的来历了？”

楚留香道：“没有。”

张洁洁道：“连一点都看不出来……你再仔细想想看？”

楚留香道：“不必想，这夫妻两人无论是谁都不重要。”

张洁洁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他们以后想必已绝不会再来找我的麻烦了。”

张洁洁道：“重要的是什么呢？”

楚留香道：“重要的是，谁叫他们来的？那人在什么地方？”

张洁洁道：“你刚才为什么不问他们？为什么随随便便就放他们走了？”

楚留香道：“我若问他们，他们随随便便就会告诉我吗？”

张洁洁道：“不会。”

她想了想，又补充着道：“他们若是很容易就会泄漏秘密的人，那人也就不会派他们来对付你了。”

楚留香笑道：“你倒真有点和别的女人不同，你的头脑很清楚。”

张洁洁扳着脸道：“你是不是又想来拍我的马屁了？我可不像别人那么容易上当。”

楚留香叹道：“你难道一定要我骂你，才认为我说的是真话？”

张洁洁瞪了他一眼，道：“就算他们能守口如瓶，你也应该有法子让他们开口的。”

楚留香苦笑道：“这夫妻两人加起来至少有一百三四十岁，我难道还将他们吊起来拷问么？”

张洁洁嫣然道：“你虽然并不是什么好东西，倒还不是这样的人！”

她忽又叹了口气，道：“现在他们既然已走了，看来我只好再陪你回去找我那朋友了。”

楚留香道：“那倒用不着。”

张洁洁瞪大了眼睛，道：“用不着？难道你已有法子找出那个人了？”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虽然找不出，但却有人可以找得出。”

张洁洁的眼睛瞪得更大，道：“谁？”

楚留香的手往前面一指，道：“它。”

张洁洁顺着他手看过去，就看到了那只拉车的骡子。骡子正低着头在路旁啃草。

张洁洁“噗哧”一声笑了，道：“原来它也是你的朋友。”

楚留香道：“骡子至少有样好处，骡子不会说谎话的。”

张洁洁笑道：“但它也跟你一样，不会说人话。”

楚留香道：“它用不着说话。”

他忽又问道：“我若忽然走了，把你一个人留在这里，你会到什么地方去呢？”

张洁洁怔了怔，道：“随便哪里我都可以去，我至少有一千个地方可以去。”

楚留香道：“若是没有地方可以去呢？”

张洁洁道：“那么我就回家。”

楚留香笑道：“不错，你当然要回家，也一定认得路回家。”

他接着又道：“除了人之外，还有一种动物也认得路回家。”

张洁洁道：“马。”

楚留香道：“不错，老马识途，你无论将马留在什么地方，它都有法子找到路回家的。”

张洁洁笑道：“那也许还得看它是公马？还是母马呢！”

楚留香道：“公马也只好回家，它没有别的地方可去，因为这世上还没有为马开的妓院和酒铺。”

张洁洁的眼睛已渐渐亮了起来，道：“你是说……这只骡子也能找得到路回家？”

楚留香笑了笑，道：“莫忘记骡子也有一半是马的种，而且比马聪明。”

张洁洁眨了眨眼，道：“你跟它回家，难道是想拜访它的驴爸爸，马妈妈？”

骡子在前面走，楚留香和张洁洁在后面跟着，走着走着，张洁洁忽然笑了起来，笑得弯下腰。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你在笑什么？”

张洁洁道：“笑我自己。”

楚留香道：“我倒看不出你有什么地方可笑的？”

张洁洁道：“我在笑我自己是个呆子。”

楚留香也笑了，道：“你怎么忽然变得如此谦虚起来了？”

张洁洁道：“我若不是呆子，为什么要跟在一只骡子屁股后面走呢？”

楚留香道：“那是因为我要找到这骡子的主人。”

张洁洁道：“你怎么知道这骡子的主人就是那个要害你的人？”

楚留香道：“我不知道，所以我才要碰碰运气。”

张洁洁看着他，慢慢的摇了摇头，道：“据说一个人若是交了桃花运，就一定会倒霉的，我为什么要陪着你去倒霉呢？”

她眨了眨眼，又道：“无论如何，至少我总没有害过你吧？”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你的确没有。”

张洁洁道：“我是女的，你是男的，男女授受不亲，这句话你也总该听过？”

楚留香道：“我的确听过。”

张洁洁道：“所以你总不能拉住我，一定要我陪着你吧？”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的确不能。”

张洁洁嫣然道：“既然如此，我就要走了，我可不愿意陪着一头骡子、一个呆子到处乱逛。”

她拍了拍楚留香的肩，又笑道：“等你真的被人害死的时候，莫忘记通知我一声，我一定会赶去替你烧根香的。”最后一句话说完，她的人已在七八丈外，又回头向楚留香摇了摇手，然后就突然不见子。

楚留香忽然发现她的轻功很高，这世上假如只有一万个人，她也许比其他的九千九百九十八个人都高明得多。只有九千九百九十八个，因为其中还有个楚留香。

但现在就连楚留香都已追不上她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喃喃道：“我若真的被人害死了，怎么能去通知你呢？”

他发现这女孩子说的每句话好像全都是这样子的，半真半假，似是而非，叫别人无论如何都猜不透她的用意。

“她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呢？对我究竟是什么意思呢？”

若说她有恶意，她又的确没有害过楚留香，而且多多少少总还向楚留香透露了一点秘密。

她躲在车子底下，的确像是在等机会救楚留香的，但若不是她，楚留香又怎会坐上那辆载满了莴苣的车子？又怎会上那一对老狐狸的当？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只希望自己莫要真的像她说得那么倒霉，只希望这头骡子能帮帮他的忙，乖乖的回家，带他去见那个人。他实在想问问那个人，为什么一心要杀他？

果然回了家，回到它的老家——“源记骡马号”。

一家很大的骡马号，里面有各式各样的驴子、骡子、马。

楚留香辛辛苦苦跟着它走了半天路，好像真为的是要来看看它的驴爸爸和马妈妈。

难道张洁洁早就猜到这种结果了？看来一个人若是跟着骡子走，的确不会有什么结果的。

骡子已摇着尾巴，得意洋洋的去找它的亲戚朋友去了。

楚留香却只有一个人站在那里发怔。

过了很久，他才能笑得出来，苦笑着喃喃道：“这骡子一定也是头母骡子。”

骡马号斜对面有家酒楼，五福楼。

楚留香坐在楼上靠窗的位置上，喝到第五杯酒的时候，猛然发现自己原来是个呆子。一个不折不扣的呆子。不错，他现在已知道有个人想杀他，但他总算还是活着的。

“他既然想杀我，我为什么不等他来杀我呢？我为什么要辛辛苦苦的找他？”

楚留香喝下第六杯酒，喝得很快，因为这酒并不是好酒，至少比他藏的酒要差多了。

“连骡子都懂得要回家，我为什么还要在外面穷泡呢？”

楚留香决定喝到第十二杯酒的时候就停止。

“先去找小胡，然后回家。”

家里不但有好酒在等着他，还有很多温柔可爱的人在等着他。

他决定这一次一定要在家里多呆一阵子，好好的休息休息，享受享受。他的确有权享受享受了。

石观音，无花，“水母”阴姬，画眉鸟，宫南燕，薛衣人，薛宝宝，枯梅大师，蝙蝠公子……

这些人简直没有一个是好对付的。

楚留香若不是靠着点运气帮忙，现在说不定已死了七八次。

他一开始想到以前的事，就不由自主想到了。

“我可以不管别的事情，但总不能看着她为我而死吧。”

他心里忽然又有了个阴影。还是那只手的阴影。

忽然间，一只手从旁边伸过来，伸到他面前。

一只很美丽的手，五指纤纤，柔若无骨，慢慢的提起了楚留香桌上的酒壶。

酒杯已空了。

楚留香没有抬头，只是看着酒从壶里慢慢的流出来，注满了酒杯。

酒杯又空了。

楚留香还是没有抬头。

他已看见了一套水红色的衫裙，已闻到了一股熟悉的香气。这已足够让他认出来这人是谁了。

艾虹。

楚留香实在没有想到她还会出现，忽然笑了笑，道：“你已换了双鞋子。”

手垂了下去，轻轻提起了裙脚，露出了一双样子做得很秀气的绣花鞋，鞋底薄而柔软。

这种薄的鞋底，里面是绝对藏不下暗器的。

楚留香点点头，笑道：“很漂亮，这才是女孩子们应该穿的鞋子。”

眼尖的店伙已又摆上了一副杯筷。

楚留香道：“你既然来了，为什么不坐下喝两杯呢？”

艾虹坐了下来。

楚留香这才发现，她脸色变得比上次苍白了许多，神情看来也变得忧郁了些，连嘴角上那种俏皮的甜笑都看不见了，老是深锁着眉尖，仿佛有很重的心事。

少女们就是多愁善感的，谁没有心事呢？但艾虹看来却不像是多愁善感的那种女孩子。

楚留香为她斟了杯酒，笑道：“你是不是还在想着那只鞋子？鞋子还在桌底下的我那位朋友手里，我随时都可以去替你要回来。”

艾虹垂下了头，仿佛很不安。

楚留香又笑道：“你放心，我那朋友虽然很欣赏你的鞋子，但这次并没有藏在桌子底下。”

艾虹咬着嘴唇，终于将面前的一杯酒喝了下去。

楚留香用她的筷子挟了块炸响铃，送到她面前的酱油碟里，道：“空着肚子喝酒最容易醉，这里的菜做得还不错，你先尝尝。”

艾虹忽然抬起头，凝视着他，一双美丽的眼睛里充满了忧郁和痛苦。

像她这么样的女孩子，本不该如此痛苦的。

楚留香把筷子送到她手上，柔声道：“你先吃点东西，我再陪你喝酒好不好？”

艾虹忽然轻轻叹息了一声，道：“你和女人说话都是这么温柔的吗？”

楚留香笑了笑，道：“那也得看她是个怎么样的女人。”

艾虹道：“我是个怎么样的女人？”

楚留香没有回答，只是用鉴赏的目光凝视着她。

这种眼光往往比一百句丑美的话都能令女孩子们开心。

但艾虹的眼圈反而红了，显得更伤感，垂首道：“我不是艾青的妹妹。”

楚留香道：“我知道。”

艾虹道：“我骗了你，又想杀你，我根本就是个很坏的女人，你本来用不着对我这么客气。”

楚留香微笑道：“以前的事我早就忘了，因为我知道那绝不是你自己的意思。”

他忽然发现一件很奇怪的事，艾虹的左手一直都藏在衣袖里，连抬都没有抬起来过。

艾虹道：“若是我自己的意思呢？”

楚留香柔声道：“就算是你自己的意思，我也不怪你，像你这么天真美丽的女孩子，无论做什么事，别人都可以原谅的。”

他忽然拉起了艾虹的左手。艾虹的脸色立刻变了，变得更苍白。楚留香的脸色也变了。

袖子里空着一截，艾虹已少了一只手。

楚留香现在总算已知道窗台上的那只手是谁的了。

年轻的女孩子，往往将自己的外貌，看得比性命还重，就算手上有了个伤疤，已是非常痛苦的事，何况少了一只手呢?

楚留香不但同情，而且也不禁为她伤感。

他的确早已原谅了她。

她若是躲着他，又被他找着，或者看见他的时候，还是那种觉得男人都是笨蛋的样子，那情况也许就不同了。

但一个可怜巴巴，满怀忧郁的女孩子，自动来找他，替他倒酒，那么她无论对他做过什么事，他都绝不会放在心上。

就算他是男人也一样。

楚留香总是很快就会忘记别人的过错，却忘不了任何人的好处，所以，他不但一定活得比较快乐，也一定活得比较长。

心里没有仇恨的人，日子总是好过些的。

过了很久，楚留香才轻轻叹息了一声，黯然道：“就因为你没有杀死我，所以他们才这么样对你？”

艾虹垂下头，什么都没有说，眼泪却已一滴滴落在面前的酒杯里。

楚留香道：“这件事是谁做的呢？”

艾虹用力咬着嘴唇，仿佛生怕自己说出了心里的秘密。

楚留香道：“你到现在还不敢说？你为什么要如此怕她？”

艾虹的确怕。

她看来不但痛苦，而且恐惧，恐惧得全身都在不停的发抖。

那人不但砍断了她的一只手，显然还随时都可能要她的命。

楚留香简直想不出有人能对这么样一个年轻的女孩子如此残忍，但若非为了他，艾虹也不可能遭遇到这种不幸。

他忽然觉得很愤怒。

楚留香一向很少动怒，因为怒气总容易影响人的判断力，发怒的人总是最容易做错事。

但他毕竟是人，总有控制不住的时候，何况现在正是他心情不太好，情绪不太稳定的时候。

他早已将回家享受这件事忘了，忽然站起来，道：“你在这里坐一坐，等着我，我很快就回来的。”

艾虹点点头，目光温柔的望着他，仿佛已将他看成自己惟一可以依赖的人。

她这次来，除了要楚留香谅解外，或许也因为她已感觉到自己的孤独无助。

楚留香明白她的意思。

所以有件事他非做不可。

骡马号的伙计总好像多多少少也被传染了一点骡子脾气，所以看来总不像做其他生意的那些人那么和气。

楚留香刚走进去，就有个样子并不太友善的伙计迎了上来道：“客官是想来挑匹马？还是买头骡子？我们这里卖的保证都是最好的脚力。”

这句话说得总算还很客气。

楚留香道：“我只不过想来打听点消息。”

听到并不是生意上门，就连客气都不必客气了。

伙计冷冷道：“我们这里只有畜生的消息，没有人的消息。”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正是想来打听有关一头骡子的事。”

伙计冷眼打量着他，总算忍住没有说难听的话来。

楚留香道：“刚才有头没有人管的骡子跑进来，你看见了没有？”

伙计道：“怎么，那骡子难道是你的？”

楚留香道：“不是我的，是你的。”

伙计的脸色这才稍为好看了些，道：“既然是我们的，你还问什么？”

楚留香道：“但这头骡子当然已被你们卖出去过一次，我只是想问问是谁买的？”

伙计的手忽然向前一指，道：“你看见了么，这里有多少骡子？”

楚留香看见了，后面栏里的骡子的确很多。

伙计道：“骡子不像人，人有的丑，有的俊，骡子长得全是一样的，我们一天也不知要卖出多少头骡子，怎知道那头骡子是卖给谁的？”

伙计满脸不耐烦的样子，显然已准备结束这次谈话了。

楚留香只好使出了他最后的一种武器，也是最厉害的一种。

你就算用这样东西把别人的头打出个洞来，那人说不定还要笑眯眯的谢谢你——除了银子外，还有什么东西能有这么大的魔力？

伙计的样子立刻友善多了，笑道：“我再去替你查查看，那骡子身上若是烙了标记，也许就能查出他以前的买主是谁了。”

骡子身上没有烙标记，全身上下油光水滑，简直连一根杂毛都没有。

楚留香叹了口气，已准备放弃这条线索了。

但他还是忍不住问了一句：“这头骡子就是刚才自己从外面跑进来的？”

伙计笑道：“我虽分不出骡子是丑是俊？但一头骡子是好是坏，我总能看得出来的，像这个骡子，我在半里地外都能认得出来。”

楚留香道：“这头骡子很不错？”

伙计道：“非常不错，一千头骡子里，也未必能找得出一头这么好的骡子来，所以……”

“所以”下面忽然没有了，眼睛却在看着楚留香的手。

楚留香的手一向很少令人失望的。

所以这伙计才又接着说了下去，赔笑道：“像这么好的牲口，我们通常只卖给老主顾。”

楚留香的眼睛亮了，立刻问道：“你们这里的老主顾多不多？”

伙计笑道：“这么大的字号，若没有十来个老主顾，怎么撑得住？”

他接着又道：“像万盛、飞龙、镇远这几家大镖局就都是我们的老主顾了，但最大的主顾还得算是‘万福万寿园’金家。”

楚留香道：“金家的牲口也是从这里买的？”

伙计道：“每年我们从关外进牲口来，总是让金家的少爷小姐们来先挑好的……”

楚留香动容道：“这头骡子是不是金家买去的？你能不能确定？”

伙计点点头，道：“别家的牲口上一定都烙着标记，为的是怕牲口走失，但金家财雄势大，莫说根本没有人敢动他们的一草一木，就算真的丢了几头牲口，他们也根本不在乎。”

楚留香道：“所以只有他们家的牲口身上没有烙标记，是不是？”

伙计道：“所以我看这头骡子，八成是他们家丢的了。”

楚留香怔住了。

有些事本是他做梦都不会去想的，但现在却已想到了。

他这次到这边来，岂非只有金家的人才知道他的行动?

这件事一开始岂非就是在金家发生的?

何况除了金家外，附近根本就没有别的人能动用这么大的力量，指挥这么多高手，布下这么多圈套。

至少楚留香还没有听说附近有力量这么大的人物。

但金家为什么要杀楚留香呢?

楚留香非但是金灵芝的朋友，而且还帮过她的忙，救过她的命。

只不过金家的人口实在太多，分子难免复杂，其中也说不定会有楚留香昔日的冤家对头，连金灵芝都不知道。

可是据金灵芝说，她只将楚留香的行踪告诉了金老太太一个人，就连她那些兄弟叔伯们，都不知道楚留香这次来拜寿的事。

难道金灵芝在说谎?

难道这件事的主谋会是金太夫人?

楚留香的心乱极了，越想越乱，过了很久都不能冷静下来。

若是被敌人暗算，他永远都最能保持冷静。

但被朋友暗算却是另外一回事了。

那伙计忽然长长叹了口气，喃喃道："想不到光天化日之下，居然有人敢做出这种无法无天的事。"

他像是在自己感慨，又像是说给楚留香听的。

这里根本没有别的人，楚留香不得不问一句："什么事？"

伙计道："绑架。"

楚留香紧皱眉头道："绑架？什么人绑架？绑谁的架？"

伙计叹道："几条彪形大汉绑一个小姑娘的架，光天化日之下居然就把人家从对面那酒楼里绑出来，架上了马车，街上这么多人，竟连一个敢伸手管闲事的都没有。"

楚留香动容道："是个什么样的小姑娘？"

伙计道："一个很标致的小姑娘，穿的好像是一身红衣裳……"

他还想往下再说，只可惜说话的对象又忽然不见了。

楚留香已冲了过去。

他行动虽快，却还是慢了一步，既没有看见那些彪形大汉，也没有看见那辆马车，只看见一个卖水果的小贩在满地捡枇杷，嘴里骂不绝口，还有个小孩望着地上被打碎的油瓶和鸡蛋嚎啕大哭。

远处尘头扬起，隐隐还可以听到车辆马嘶声。

枇杷和鸡蛋想必都是被那辆马车撞翻的。

对面有个人，正牵着匹马往骡马号里走过来，楚留香顺手摸出锭金子，冲过去塞在这人手里，人已跳上了马背。

这人还没有弄清楚是怎么回事，楚留香已打马绝尘而去。

他做事一向最讲究效率，从不说废话，从不做拖泥带水的事。

所以他若真的想要一样东西，你除了给他之外，简直没别的法子。

江湖中人大都懂得如何去选择马，因为大家都知道一匹好马不但平时能做你很好的伴侣，而且往往能在最危险的时候救你的命。

马若也能选择骑马的人，一定就会选楚留香。

楚留香的骑术并不能算是最高的，他骑马的时候并不多。

但是他的身子很轻，轻得几乎可以让马感觉不出背上骑着人。

而且他很少用鞭子。

无论对任何有生命的东西，他都不愿用暴力。

没有人比他更痛恨暴力。

所以这虽然并不是匹很好的马，但现在还是跑得很快。

楚留香轻飘飘的贴在马背上，本身似已成为这匹马的一部分。

是以这匹马奔跑的时候，简直就跟没有骑它的时候速度一样。

按理说，以这种速度应当很快就能追上前面的马车了。

一匹马拉着辆车子，车上还有好几个人，无论多快的马，速度都会比平时慢很多的。

只可惜世上有很多事都不太讲理。

楚留香追了半天，非但没有追上那辆马车，连马车扬起的尘土都看不见了。

日色偏西。

大路在这里分开，前面的路一条向左，一条向右。

楚留香在三岔路口停下。

路旁有树，最大的一棵树下，有个卖酒的小摊子。

卖酒的人比买酒的还多。

因为这时候只有一个人在这里歇脚喝酒，卖酒的却是夫妻两个人，老板手里牵着孩子，背上还背着一个孩子。

丈夫已有四十五岁，太太年纪却还很年轻。

所以丈夫有点怕太太。

所以丈夫在抱孩子，太太却只是在一旁坐着。

楚留香一下了马，老板娘就站了起来，带着笑道：“客官可是要喝碗酒，上好的竹叶青。”

她笑得仿佛很甜，长得仿佛还不难看——也许这就是丈夫怕她的最大原因。

楚留香却连多看她一眼都不敢。

第一，他从没有看别人太太的习惯。

第二，交了两天桃花运，他已几乎送了命，现在只要是女人，他就看着有点害怕。

他故意去看那老板，道：“好，有酒就来一碗。”

老板娘道：“切点卤菜怎么样？牛肉还是早上才卤的。”

楚留香道：“好，就是牛肉。”

老板娘道：“半斤？还是一斤？”

楚留香道：“随便。”

他有很好的习惯——他从不跟任何女人计较争辩，于是老板娘笑得更甜，忙着切肉倒酒。

的确是竹叶青，但看来却像是黄泥巴。

肉最少已卤了三天。

楚留香还是不计较，更不争辩。

他本不是来喝酒的。

他还是看看那老板；道：“刚才有辆马车走过，你们看见了吗？”

老板没有说话，因为他知道他老婆喜欢说话，尤其喜欢跟又年轻、又阔气的客人说话。

他也知道说话的越多，小账越多。

老板娘道：“这里每天都有很多辆马车经过，却不知客官要找的那辆马车是什么样子？”

这下子倒把楚留香问住了，他根本连那辆车的影子都没看见。

老板娘眨眨眼，又道：“刚才倒是有辆马车奔丧似的赶了过去，就好像家里刚死了人，赶回去收尸似的，连酒都没有停下来喝一杯。”

楚留香眼睛亮了，道：“对，就是那辆，却不知往哪条路上去了？”

老板娘沉吟着，道：“那好像是辆两匹马拉的黑漆马车，好像是往左边去了……”

她咧嘴一笑，又道：“客官为什么不先坐下来喝酒，等我再好好的想想。”

看来这老板娘拉生意的法子并不是酒和牛肉，而是她的笑。

她这法子一向很不错。

只可惜这次却不太灵了，她笑得最甜的时候，楚留香连人带马都已到了两三丈开外，只留了一小块银子下来。

他已不想叫任何女人对他的印象太好。

老板娘咬着嘴唇，恨恨道：“原来又是个奔丧的，赶着去送死么？”

黄昏，黄昏后。道路越来越崎岖，越来越难走，仿佛又进入山区。

天色忽然暗了下来。

林木渐渐茂密，连星光月色都看不见。

楚留香忽然发现自己迷了路，既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也不知道这条路是通到哪里去的。

更糟的是，上午吃的那点东西早已消化得干干净净，现在他的肚子空得简直就像是胡铁花的口袋。

他并不是挨不得饿，就算两三天不吃东西，也绝不会倒下去。

他只不过很不喜欢挨饿，他总觉得世上最可怕的两件事，就是饥饿和寂寞。

现在就算原路退回也来不及了，这条路上惟一有东西的地方，就是三岔路口上那小酒摊子。

从这里走回去至少也要一个半时辰。

楚留香叹了口气，已开始对那比石头还硬的卤牛肉怀念起来。

看看四面黑黝黝的树影，阴森森的山石，听着远处凉飕飕的风声，冷清清的流水声……

他觉得自己实在倒霉透顶。

但最倒霉的人当然还不是他，艾虹就比他还要倒霉得多。

她已少了一只手，又被人绑架，也不知是谁绑走了她，更不知被绑到什么地方去了。

还有艾青。

艾青的遭遇也许更悲惨。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自己苦笑。

他忽然发现自己也是个“祸水”，对他好的女孩子很少有不倒霉的。

流水声在风中听来，就好像是那些女孩子们的哀泣声。

楚留香轻抚着马鬃，喃喃道：“看样子你也累了，不如先去喝口水吧。”

他走到泉水旁，就看到小桥旁那小小人家。

小桥，流水，人家。

这本是幅很美，很有诗意的图画。

只可惜楚留香现在连一点诗意都没有，此刻在他眼中看来，世上最美丽的图画也比不上一碗红烧肉那么动人。

低低的竹篱上爬着一架紫藤花，昏黄的窗纸里还有灯光透出来。

屋顶上炊烟婀娜，风中除了花的香气外，好像还有葱花炒鸡蛋的香气，除了流水声外，又多了一种声音。

楚留香肚子叫的声音。

他下了马，硬着头皮去敲门。

应门的是个又瘦又矮的小老头子，先不开门，只是躲在门后上上下下的打量着楚留香，那眼色就像是一只受了惊的兔子。

楚留香唱了个肥诺，赔笑道：“在下错过宿头，不知是否能在老丈处借宿一宵，明晨一早上路，自当重重酬报。”

这句话，好像是他小时在一个说书先生嘴里听到的，此刻居然说得很流利，而且看来仿佛很有效。

他觉得自己的记忆力实在不错。

这句话果然有效，因为门已开了。

这小老头其实并不老，只有四十多岁，头发都没有了。

他叫卜担夫，是个砍柴的樵夫，有时也打几只野鸡兔子换酒喝。

今天他刚巧打了几只兔子，所以晚上在喝酒，他酒喝得慢，菜却吃得快，所以又叫他的女儿炒蛋加莱。

他笑着道：“也许就因为喝了酒，所以才有胆子去开门，否则三更半夜的，我怎么肯随便就把陌生人放进来？”

楚留香只有听着，只有点头。

卜担夫又笑道：“我这里虽没有什么值钱的东西怕被人抢，却有个漂亮女儿。”

楚留香开始有点笑不出了。

现在他什么都不怕，就只怕漂亮的女人。

有了人陪酒，就喝得快了些。

酒一喝多，豪气就来了。

卜担夫脸已发白，大声道：“鹃儿，快去把那半只兔子也拿来下酒。”

里面的屋子里就传来带着三分埋怨，七分抗议的声音，道：“那半只兔子你老人家不是要等到明天晚饭吃的么？”

卜担夫笑骂道：“小气鬼，也不怕客人听了笑话，快端出来，也不必切了，我们就撕着吃。”

他又摇头笑道：“我这女儿叫阿鹃，什么都好，就是没见过世面，我真担心她将来嫁不出。”

楚留香连头都不敢点了，一听到小姑娘要嫁人的事，他哪里还敢答腔?

一个布衣粗裙，不着脂粉的少女，已端了个菜碗走出来，低着头，撅着嘴，重重的把碗往桌上一搁，扭头就走。

楚留香虽然不敢多看，还是忍不住瞄了一眼。

卜担夫并没有吹牛，他的女儿的确是个很漂亮的女孩子，长长的头发，大大的眼睛，只不过脸色好像特别苍白。

害羞的女孩子大多是这样子的。

她既不敢见人，当然也就见不到阳光。

楚留香转过头，才发现卜担夫也正目光灼灼的看着他，眼睛里仿佛带着种不怀好意的微笑，笑问道：“你看我这女儿怎么样？”

人家既已问了出来，你想不回答也不行。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笑道：“老丈只管放心，令爱一定能嫁得出去。”

卜担夫道：“若嫁不出去呢？你娶她？”

楚留香又不敢答腔了，只恨自己为什么要多话。

卜担夫大笑，道：“看来你倒是老实人，不像别的小伙子那么油嘴滑舌，来，我敬你一杯，这年头像你这么老实的小伙子已不多了。”

卜担夫醉了。

一个人若敢跟楚留香拼酒，想不醉也不行。

“看来你倒是个老实人……这年头像你这么老实的小伙子已不多。”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要笑了出来。

他有时被人称作大侠，有时被人看作强盗，有时被人看作君子，有时被人看作流氓……但被人看作个“老实人”，这倒还是平生第一次。

“他若知道我究竟有多‘老实’，一定会吓得跳起来三丈高。”

楚留香微笑着，躺了下去。

躺在稻草上。

这种人家当然不会有客房，所以他也只好在堆柴的地方将就一夜。无论如何，这地方总有个屋顶，总比睡在露天里好。

他若知道在这里会遇到什么事，宁可睡在阴沟也不愿睡在这里了。

夜已深，四下静得很。

深山里那种总带着几分凄凉的静寂，绝不是红尘中人能想得到的。

虽然有风在吹，吹得树叶嗖嗖的响，但也只不过使得这寂静更平添几分萧索之意。

白天经过了那么多事，在这么一个又凄凉，又萧索的晚上，躺在一家陌生人柴房里的草堆上面。

你叫楚留香怎么睡得着?

他忽然想起了小时候听那说书先生说起的故事：“一个年轻的举人上京赶考，路上错过宿头，投宿到深山里一处人家，年迈的主人慈祥而好客，还有个美丽的女儿。”

“主人看这少年学子年轻有为，就要将女儿嫁给他。他也半推半就，所以当夜就成了亲。”

“第二天早上他才发现自己睡在一个坟堆里，身旁的新娘子已变成一堆枯骨，却仍将他送的聘礼的玉镯戴在腕上。”

楚留香一直觉得这故事很有趣，现在忽然觉得不太有趣了。

风还在吹，树叶还在嗖嗖的响。

如此深山，怎么会有这么样一户人家?

“明天早上，我醒来时，会不会也是躺在一片坟堆里？”

当然不会，那只不过是个荒诞不经的故事。

楚留香又笑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背脊上还觉得有点凉嗖嗖的。

幸好卜担夫没有勉强要将女儿嫁给他，否则他此刻只怕已要落荒而逃了。

风更大，吹得门“吱吱”发响。

月光从窗外照进来，苍白得就像是那位阿鹃姑娘的脸。

楚留香悄悄站起来，悄悄推开门，想到院子里去透透气。

他一推开门，就看到了这一生永远也无法忘怀的事。他只希望自己永远没有推开过这扇门。

星光朦胧，月色苍白。

那位阿鹃姑娘正坐在月光下静静的梳着头。

少女们谁不爱美，就算在半夜里爬起来梳头，也不能算是件很稀奇的事，更不能算可怕。

但这阿鹃姑娘梳头的法子却很特别。

她将自己的头拿了下来，放在面前的桌子上，一下一下的梳着。

月光照着她苍白的脸，苍白的手。头在桌上。人没有头。

楚留香全身冰冷，从手指冷到脚趾。他这一生从来也没有遇见到如此诡秘，如此可怕的事。

这种事本来只有在最荒诞的故事才会发生的。他做梦也想不到自己会亲眼看到。

阿鹃姑娘的头突然转了过来——用她的手将她的头转了面对着楚留香，冷冰冰的看着楚留香。

“你敢偷看？”

四下没有别人，这声音的确是从桌上的人头嘴里说出来的。

楚留香胆子一向很大，一向不信邪，无论遇着多可怕的事，他的腿都不会发软。

但现在他的腿已有点发软了。他想往后退，刚退了一步，黑暗中突然有条黑影窜了出来。

一条黑狗。这条狗竟窜到桌子上，竟一口咬住了桌上的人头。

人头竟已被狗衔走。还在呼叫：“救救我……救救我……”

卜阿鹃已没有头。没有头的人居然也在哀呼：“还我的头来……还我的头！”

第四回 好梦难成

日光朦胧，月色苍白。

狗已窜入黑暗中，人头犹在哀呼：“救救我……救救我……”

没有头的人也还在哀呼：“还我的头来，还我的头……”

凄厉的呼声此起彼落。

风在呼号，伴着鬼哭。

无论谁看到这景象，听到这声音，纵然不吓死，也得送掉半条命。

楚留香没有。

他的人突然箭一般窜了出去，去追那条狗。

“无论你是人是狗，只要在我饥饿时给了我吃的，在我疲倦时给我地方睡觉，我就不能看着你的头被狗衔走。”

这就是楚留香的原则。

他一向是个坚持自己原则的人。

狗跑得很快，一眨眼就又没入黑暗中。

“但无论你是人是狗，楚留香若要追你，你就休想跑得了。”

有些人甚至认为楚香帅的轻功，本就是从地狱中学来的。

掠过竹篱时，他顺手抽出了一根竹子。

三五个起落后，那条衔着人头的狗距离他已不及两丈。

他手中短竹已飞出，箭一般射在狗身上。

黑狗惨嚎一声，嘴里的人头就掉了下来。

楚留香已掠过去拾起了人头。

冰冷的人头，又冷又湿，仿佛在流着冷汗。

楚留香忽然觉得不对了。

“波”的一声人头突然被震碎，一股暗赤色浓腥烟从人头里射了出来，带着种无法形容的臭。

楚留香倒下。

无论谁嗅到这股恶臭，都一定会立刻倒下。

夜露很重，大地冰冷而潮湿。

楚留香倒在地上。

远处隐隐有凄厉的呼声随风传来，也不知是犬吠？还是鬼哭？

突然间，一条人影自黑暗中飘飘荡荡的走了过来。

一条没有人头的人影。

没有头的人居然也会笑，站在楚留香面前“格格”的笑。

突然间，已被迷倒的楚留香竟从地上跳了起来，一把抓住了这“无头人”的衣襟。

“嘶”的，衣襟被扯开，露出一个人的头来。

卜担夫！

原来他有头，只不过藏在衣服里，衣服是用架子架起，若非他的人又瘦又矮，看来当然就不会如此逼真。

那颗被狗衔去的头呢？

头是蜡做的，里面藏着些火药和引线，引线已燃着，只要能算准时间，就能算准引线的长短。

他时间算得很准。

所以人头恰巧在楚留香手里炸开，将迷药炸得四射飞散。

他什么都算得很准，却未算到楚留香还能从地上跳起来。

在这一刹那间，卜担夫脸上的眼睛、鼻子、眉毛、嘴，仿佛都已缩成了一团，就像是被人重重的打了一拳似的。

楚留香却笑了，微笑着道：“原来你酒量不错，看来再喝几杯也不会醉。”

此时此刻，他居然说出这么样一句话来，你说绝不绝？

卜担夫也只有咧开嘴笑笑，身子突然一缩，居然从衣服里缩下来，就地一滚，已滚出好几丈。

等他身子弹起时，已远在五六丈外。

楚留香脱口道：“好轻功！”

这三个字说出，他的人也已在五六丈外。

卜担夫连头都不敢回，拼命往前窜，他轻功的确不弱，若非遇见楚留香，他一定可以逃走的。

不幸他遇着了楚留香。

他掠过竹篱，楚留香眼见已将追上他。

谁知楚留香却突然停了下来，因为他又看到院子里有个人在梳头。

星光朦胧，月色苍白。

卜阿鹃正坐在月光下，慢慢的梳着头。

这次她当然没有把头拿下来。

她的头发漆黑光滑，她的手纤细柔美。她的脸苍白如月色。

她身上只穿着件紫罗衫，很轻，很薄，风吹过，罗衣贴在身上，现出了她丰满的胸，纤细的腰，和笔直修长的腿。

风中的轻罗就像是一层淡淡的雾。

轻罗中晶莹的躯体若隐若现，也不知是人在雾中？还是花在雾中?

楚留香并没有走过去，但也没有走开。

他并不是君子，却也不是瞎子。

卜阿鹃忽然回过头来，嫣然一笑，道：“你还没有死？”

楚留香也笑笑，道：“我还是人，不是鬼。”

卜阿鹃道：“那迷药不灵？”

楚留香道：“迷药很灵，只可惜我的鼻子不灵。”

卜阿鹃道：“那种迷药的厉害我知道，就算没有鼻子的人也一样要被迷倒。”

楚留香又笑笑，道：“就算没有鼻子，头也不会那么轻。”

卜阿鹃眨眨眼，道：“你是不是一发觉那人头太轻，就立刻闭住了呼吸？”

楚留香又笑笑道：“也许我什么都没有发觉，只不过运气特别好。”

卜阿鹃也笑道：“我知道你近来运气并不好。”

楚留香道：“哦？”

卜阿鹃嫣然道：“交了桃花运的人，运气都不会太好的。”

楚留香不由自主又摸了摸鼻子，道：“你怎么知道我交了桃花运？”

卜阿鹃笑道：“因为你不但有双桃花眼，还有个桃花鼻子。”

楚留香微笑道：“幸好我的手不是桃花手，所以你还能好好的坐在那里。”

卜阿鹃眼波流转道：“你的手很老实？”

楚留香道：“你希望我的手不老实？”

卜阿鹃咬着嘴唇，道：“你的手若真老实，就过来替我梳梳头吧。”

楚留香不说话，也不动。

卜阿鹃用眼角瞟着他，道：“你不会梳头？”

楚留香道：“我的手虽老实，却不笨。”

卜阿鹃道：“你不喜欢替人梳头？”

楚留香道：“有时喜欢，有时就不喜欢，那得看情形。”

卜阿鹃道：“看什么情形？”

楚留香道：“看那个人的头是不是能从脖子上拿下来。”

头发光滑柔美，在月光下看来就像是缎子。

楚留香忽然发觉替女孩子梳头也是种享受——也许被他梳头的女孩子也觉得是种享受。

他的手很轻——

卜阿鹃的眸子如星光般朦胧，柔声道：“我很久以前就听人说过，楚香帅从不会令女人失望，以前我一直不信。”

楚留香道：“现在呢？”

卜阿鹃回眸一笑，道：“现在我相信了。”

楚留香道：“你还听人说过我什么？”

卜阿鹃眨着眼，缓缓道：“说你很聪明，就像是只老狐狸，世上没有你不懂的事，也没有人能令你上当。”她嫣然接着道：“这些话现在

我也相信。”

楚留香忽然叹了口气，苦笑道：“但现在我自己却已有点怀疑。”

卜阿鹃道：“哦？”

楚留香道：“今天我就看见了一样我不懂的事。”

卜阿鹃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那人头怎么会说话？”

卜阿鹃笑了，道：“不是人头在说话，卜担夫在说话。”

楚留香道：“但我明明看见那人头说话的。”

卜阿鹃道：“你并没有真的看见，只不过有那种感觉而已。”

楚留香道：“那种感觉是怎么来的呢？”

卜阿鹃道：“卜担夫小时候到天竺去过，从天竺僧人那里学会了一种很奇怪的功夫。”

楚留香道：“什么功夫？”

卜阿鹃道：“天竺人将这种功夫叫做‘腹话’，那意思就是他能从肚子里说话，让你听不出声音是从哪里发出来的。”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看来这世上奇奇怪怪的学问倒真不少，一个人无论如何也学不完。”

卜阿鹃嫣然道：“你现在已经够令人头疼的，若全都被你学了去，那还有别人的活路么？”

楚留香笑笑，忽又问道：“看来卜担夫并不是你的父亲？”

卜阿鹃笑道：“当然不是，否则我怎么会直接叫他的名字。”

楚留香道：“他是你的什么人？”

卜阿鹃道：“他是我的老公。”

楚留香拿着梳子的手忽然停住，人也怔住。

卜阿鹃回眸瞟了他一眼，嫣然道：“老公的意思就是丈夫，你不懂？”

楚留香只有苦笑道：“我懂。”

卜阿鹃瞟着他的手，道：“你为什么一听说他是我的老公，手就不动了？”

楚留香道：“只因为我还没有习惯替别人的老婆梳头。”

卜阿鹃笑道：“你慢慢就会习惯的。”

楚留香苦笑道：“我认为这种习惯还是莫要养成的好。”

卜阿鹃吃吃的笑了起来，道：“你怕他吃醋？”

楚留香道：“嗯。”

卜阿鹃道：“他又没打过你，追也追不着你，你怕什么？”

楚留香道：“我不喜欢看到男人吃醋的样子。”

卜阿鹃眼波流动，道：“他若不吃醋呢？”

楚留香道：“天下还没有不吃醋的男人，除非是个死人。”

卜阿鹃道：“你想他死？”

楚留香道：“这话是你说的，不是我。”

卜阿鹃道：“嘴里说不说是一回事，心里想不想又是另外一回事。”

她似笑非笑的瞅着楚留香，悠然道：“其实只要你愿意，他随时都可能成个死人的。”

楚留香笑了笑，淡淡道：“只可惜我也还没有养成杀别人老公的习惯。”

卜阿鹃道：“为了我你也不肯？”

楚留香不回答。

他从不愿说让女孩子受不了的话。

卜阿鹃道：“莫忘了他刚才本想杀了你的。”

楚留香眨眨眼，道：“要杀我的人真是他？”

卜阿鹃忽然轻轻叹息了一声，慢慢的站了起来，接过楚留香的梳子。

楚留香道：“你在叹气？”

卜阿鹃叹道：“一个人心里难受的时候，总是会叹气的。”

楚留香道：“你很难受？”

卜阿鹃道：“嗯。”

楚留香道：“为什么难受？”

卜阿鹃道：“因为我本不想你死，但他若不死，你就得死了。”

楚留香道：“哦！”

卜阿鹃道：“你不信？”

楚留香微笑道：“因为我总觉得，死并不是件很容易的事。”

卜阿鹃悠然道：“但也并不像你想得那么困难。”

她忽然扬起手里的梳子，道：“你知道这梳子是什么做的？”

楚留香道：“木头。”

卜阿鹃道：“木头有很多种——据我所知，大概有一百种左右。”

楚留香在听着。

卜阿鹃道：“这一百种木头，九十几种都很普通。”

她又笑了笑道：“普通的意思就是没有毒，你用那种木头做的梳子替别人梳头，要死的确不容易。”

楚留香道：“你的梳子呢？”

卜阿鹃道：“我这梳子的木头叫‘妒夫木’，是属于很特别的那种。”

楚留香道：“有什么特别？”

卜阿鹃没有回答这句话，却轻抚着自己流云般的柔发，忽又问道：“你觉得我头发香不香？”

楚留香道：“很香。”

卜阿鹃道：“那只因我头发上抹着种香油。”

楚留香目光闪动，问道：“香油是不是也有很多种类？”

卜阿鹃道：“对了，据我所知，香油大概也有一百种左右。”

楚留香道：“其中是不是也有九十几种都普通，无毒？”

卜阿鹃嫣然道：“你怎么越来越聪明了。”

楚留香笑笑，道：“你头发抹的，当然又是比较特别的那种。”

卜阿鹃道：“完全对了。”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道：“我怎么看不出有什么特别呢？”

卜阿鹃道：“我这种香油叫‘情人油’，妒夫木一遇着情人油，就会发出一种很特别的毒气，你替我梳头的时候，这种毒气已在不知不觉

间沁入你手上的毛孔里，所以……”

她又轻轻叹了一声，慢慢的接着道：“最多再过一盏茶的功夫，你这双手就会开始腐烂，一直会烂到骨头里，一直要将你全身骨头都烂光为止。”

楚留香怔住了。

卜阿鹃微笑道：“你说我这种杀人的手法妙不妙？只怕连无所不知的楚香帅都想不到吧？”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看来这世上奇奇怪怪的杀人法子倒真不少。”

卜阿鹃遣：“今天你就遇见了两种。”

楚留香道：“前两天我已经遇见了好几种。”

卜阿鹃道：“你是不是觉得每种都很巧妙？”

楚留香道：“的确巧妙极了。”

他忽然也笑了笑，淡淡的接着道：“虽然都很巧妙，但直到现在我还是好好的活着。”

卜阿鹃悠然道：“只不过是到现在为止而已，以后呢？”

楚留香道：“以后的事谁知道。”

卜阿鹃道：“我知道。”

楚留香道：“哦！”

卜阿鹃道：“我可以向你保证，我用的这种法子不但最巧妙，而且最有效。”

她微笑着，接着道：“你就算可以随时闭住呼吸，总不能连毛孔也一齐闭住吧？”

楚留香点了点头，长叹道：“这么样看来，我已是非死不可的了！”

卜阿鹃道：“所以我心里很难受。”

楚留香道：“你既然这么难受，为什么不让我活下去呢？”

卜阿鹃眼珠子转了转，道：“你若想不死，只有一种法子。”

楚留香道：“什么法子？”

卜阿鹃道：“去替我杀了卜担夫。”

楚留香道：“你为什么不自己去杀他？”

卜阿鹃幽幽的叹息着道：“我虽然并不是什么好女人，但谋杀亲夫这种事，我还是做不出。”

楚留香道：“你以为我做得出？”

卜阿鹃道：“他既不是你朋友，也不是你老公，你要杀他，只不过是举手之劳而已，除非你认为他那条命比你的命重要。”

楚留香又开始在摸鼻子。

卜阿鹃忽然道：“你最好赶快决定，否则毒性若是发作，后悔就迟了。”

她神气越悠闲，就显得情况越严重。

楚留香想必也很明白这道理，所以赶快问道：“我现在去还来得及？”

卜阿鹃笑了笑，道：“楚香帅轻功天下无双，我倒也知道的。”

楚留香苦笑道：“只可惜他现在早已不知溜到哪里去了，我怎么找得到他呢？”

卜阿鹃笑道：“知子莫若父，知夫莫若妻，这道理你都不懂？”

楚留香道：“你知道他在哪里？”

卜阿鹃淡淡道：“一个女人若连自己老公的行踪都不知道，简直就不如去死了算了。”

她很快的接着又道：“你刚才来的时候，总看到那条山泉了吧？”

楚留香点点头，卜阿鹃道：“好，你只要沿着泉水一直往上游走，就会看到一道瀑布，后面有个很隐秘的山洞，他一定就躲在那里。”

楚留香沉吟着，道：“我若杀了他，你就肯拿解药给我？”

卜阿鹃道：“不错，用他的人头来换解药，用他的命来换你的命，公平交易，谁也不吃亏。”

楚留香道：“但你为什么一定要他的命呢？”

卜阿鹃冷冷道：“这个故事你回来时，我也许会告诉你，现在你还要问，只怕就来不及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只问最后一句话，你是不是一定会在这里等我？”

卜阿鹃道：“当然。”

楚留香果然连一个字都不再多说，掉头就走。

只见他人影一闪，已远在六七丈外，再一闪就没入黑暗里。

卜阿鹃显得有点吃惊，仿佛想不到楚留香答复得这么痛快。

“楚留香岂非从来不杀人的么？”

“但愿天下绝没有真不怕死的，他也是人，当然明白自己的性命无论如何总比别人的珍贵得多了。”

想到这里，卜阿鹃就笑了，笑得非常得意。

她一向认为天下的男人都是呆子，要男人上当简直比刀切豆腐还容易。

直到今天，她才知道原来连楚留香也不例外。

楚留香不但上了当，而且上了连环当。

第一，卜担夫根本不是她丈夫。

第二，卜担夫根本不在那瀑布后的山洞里，现在早已不知溜到哪里去了。

第三，这梳子本是很普通的木头做的，她头上抹的也只不过是种很普通的茉莉花香油。

第四，世上根本就没有“妒夫木”和“情人油”这种东西，这种稀奇古怪的毒物，也许只有在鬼话故事里才存在。

第五，她要楚留香到那瀑布后的山洞里去，只不过是要他去送死，无论谁单独闯进了那地方，都休想还能活着出来。

“男人好像天生就是要给女人骗的，女人若不骗他，他也许反而会觉得浑身不舒服。”

卜阿鹃开心极了，也得意极了。

她觉得自己不但做功很好，唱功也不差。

男人若是遇见了一个唱做俱佳的女人，简直只有死路一条。

卜阿鹃披起件比较不透明的衣服，从屋后牵出了楚留香骑来的那匹马，飘身上马，打马而去。

她忽然发觉在月下骑马原来也很有诗意。

夜已很深，星已渐稀。

月光虽然还是很明亮，却照得四下景色分外凄凉。

无论如何，一个女人孤单单的走在如此荒凉的山路上，总不是件很愉快的事。也并没什么诗意。

卜阿鹃心里的诗意早已不知飞到哪里去了，只觉得风吹在身上，冷得很。

“三月的风为什么也会这么冷？”

她紧紧拉起了衣襟，嘴里开始哼起了小调。

她歌喉本来很不错的，但现在却连她自己听来也不太顺耳。

“三月里来百花香，杜鹃花开在山坡上……”

山坡上没有杜鹃花，事实上，山坡上连一朵喇叭花都没有。

转过一处山坳，连月光都被遮住了，一棵棵黑黝黝的树木，在风中摇晃着，就像是一个个张牙舞爪的鬼影子。

风吹着木叶，马蹄踏在石子路上，的答，的答，的答……就好像后面还有匹马在跟着。

她骑得越快，后面的声音也跟得越快。

她几乎忘了这本是她自己这马匹的蹄声，渐渐她甚至已觉得后面有个人在跟着。

她想回头看看，又生怕真的看到了鬼。

若是不回头去看，又不放心。

好容易才壮起胆子，回头一看——

风在吹，树影在动，哪有什么人？

明明没有人，但她却偏偏又好像看到了一条人影在她回头的那一瞬间躲入了树后，身法快得简直就好像鬼魅一样。

“世上哪有身法如此快的人，除非是楚留香。”

计算时间，楚留香现在早已应该进了那山洞，说不定早已被山洞里那些怪人砍下了脑袋。

“现在他说不定已经变成了个无头鬼，而且还是个糊涂鬼，连自己为什么死的都不知道。”

卜阿鹃又想笑了，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就是笑不出来。

楚留香活着时已经够难缠的了，若真变成了鬼，那还得了？

卜阿鹃拼命打马，只希望快点走完这条山路，快点天亮。

忽然间，风中缥缥缈缈的传来一阵阵哀呼声！

“还我的头来，还我的头来……”

一阵风吹过，树上好像摇摇晃晃站着条人影，有手有腿，身子也是完完整整的，就是没有头。

卜阿鹃全身的毛发倒竖了起来，想瞪大眼睛看清楚些。

但她的眼睛一眨，那没有头的鬼影子也不见了。

“还我的头来，还我的头来——”

哀呼声还是若有若无，似远似近的在风中飘动着。

这呼声本是卜担夫用来吓楚留香的，她本来觉得很好玩。

现在，她才发觉这种事一点也不好玩。

她衣裳已被冷汗湿透。

忽然间，黑影又一闪，经马头上掠过。

还是那条没有头的鬼影子。

这匹马一声长嘶，人立而起，卜阿鹃本来可以夹紧马鞍的。

她骑术本不弱。

但现在她两条腿却好像已有点发软，竟被掀下了马背，一跤重重的跌在路上，眼前冒出金星。

再看那条鬼影子，又飘到了另一株树上。

树林在风中摇晃，这影子也随着树枝在摇晃。

除了楚留香外，谁有这么高的轻功?

卜阿鹃用尽全身力气，大叫道：“我知道你是楚留香，你究竟是人？还是鬼？”

影子在树上格格的笑了起来，阴森森的笑着道：“当然是鬼，人怎么会没有头？”

卜阿鹃咬着嘴唇，道：“你……你的头藏在衣服里？”

这影子忽然大笑，道：“这次你总算说对了。”

笑声中，楚留香的头已从衣服里钻了出来。

这证明了一个道理。

有些事发生在别人身上，就是笑话就是闹剧，若发生在你自己身上，就变成悲剧了。

卜阿鹃的两条腿忽然不软了，一跳就跳了起来，用力拍着身上的土，冷笑着道："你以为你能骗得到我？我早就知道是你了。"

楚留香道："哦？你既然早已知道了，为什么会害怕呢？"

卜阿鹃恨恨道："谁害怕？无论你是人是鬼，我都不怕你。"

楚留香眨眨眼，笑道："那么刚才从马背上摔下来的人是谁呢？"

卜阿鹃大声道："人有失手，马有失蹄，那也没什么稀奇。"

楚留香道："要什么事才算稀奇？"

卜阿鹃冷笑道："堂堂的楚香帅居然等在路上装神扮鬼的吓女人，那才叫稀奇，以后我若说出来，丢人的不是我，是你。"

楚留香道："我只看见有人骑着我的马，还以为是个偷马的小贼，怎么知道是你？"

他笑了笑，忽然道："你本来岂非应该在家里等我的？"

卜阿鹃叫了起来，道："你呢？你本来应该在那山洞里的，你为什么不去？"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这原因说来就很复杂了，你想不想听？"

卜阿鹃道："你说。"

楚留香道："第一，卜担夫根本不是你老公，他也根本不叫卜担夫。"

卜阿鹃道："谁说的？"

楚留香神秘一笑道："我说的，因为我忽然想起他是谁了。"

卜阿鹃道："他是谁？"

楚留香道："他姓孙，叫不空，人称'七十一变'，那意思就是说他诡计多端，比起孙悟空来也只不过少了一变，昔年本是下五门的第一高手，近十年来，也不知为了什么突然销声匿迹，今年算来应该已有六十三四了，只因他练的是童子功，所以看来还年轻。"

他一口气说到这里，简直就好像在背家谱似的。

卜阿鹃已听得怔住了。

楚留香又道：“就因为他练的是童子功，平生没有犯淫戒，所以才能活到现在，一个练童子功的人，当然不会娶老婆。”

卜阿鹃狠狠瞪了他一眼，冷笑道：“想不到连他那种人的事，你也这么清楚，看来你八成也是他一路的。”

楚留香笑道：“莫忘了别人总说我是盗贼中的大元帅，一个做大元帅的人若连自己属下的来历都弄不清，还混什么？岂非也不如去死了算了。”

卜阿鹃眼珠子一转，冷冷道：“只可惜这位大元帅已眼见要进棺材。”

楚留香淡淡笑道：“只可惜我说了第一，当然还有第二。”

卜阿鹃道：“第二？”

楚留香道：“第二，你那把梳子既不是‘妒夫木’，头上抹的也不是‘情人油’。”

卜阿鹃脸上变了色，瞪眼道：“谁说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说的，因为我知道你头上抹的是京城‘袁华斋’的茉莉花油，是这家老店的独门秘方配制出来的，香味特别清雅，所以要卖八钱银子一两，而且只此一家出售，别无分号。”

卜阿鹃眼睛瞪得更大，道：“你怎么知道的？”

楚留香道：“我闻得出。”

卜阿鹃道：“你鼻子不是不灵么？”

楚留香笑道：“我鼻子有时不灵，有时候也很灵，那得看情形。”

卜阿鹃道：“看什么情形？”

楚留香道：“看我闻的是什么，闻到狗屎、迷药时，我鼻子当然不灵，闻到漂亮女人身上的脂胭花粉时，我鼻子也许比谁都灵得多。”

卜阿鹃咬紧了牙，恨恨道：“难怪别人说你是个色鬼，看来果然一点也不错。”

楚留香道：“过奖过奖。”

卜阿鹃道：“你说了第二，是不是还有第三？”

楚留香道：“有。”

他微笑着接道：“第三，我忽然想起住在那山洞里是什么人了。”

卜阿鹃眨眨眼道：“是什么人？”

楚留香道：“是一家姓麻的人，麻烦的麻，无论谁去惹他们，就是在惹麻烦。”

卜阿鹃冷笑道：“真想不到，楚留香居然也有害怕的人。”

楚留香道：“我别的都不怕，就只怕麻烦。”

卜阿鹃冷冷道：“只可惜现在你早已有了麻烦上身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所以现在我只想找出麻烦是哪里来的。”

卜阿鹃道：“你难道想叫我告诉你？”

楚留香道：“你难道还能不告诉我！”

卜阿鹃道：“不告诉你难道不行？”

楚留香道：“不行。”

卜阿鹃的眼珠子转了转，道：“我就偏不告诉你，看你能把我怎么样？”

楚留香什么话也不说，突然拦腰将她抱了起来。

卜阿鹃失声道：“你……你敢非礼？”

楚留香露出牙齿来一笑，道：“请莫忘了我是个色鬼。”

卜阿鹃瞪着他看了他半晌，忽然轻轻的叹了口气，闭上眼睛道：“好，我就让你非礼一次。”

楚留香反而怔了怔，道：“你不怕？”

卜阿鹃幽幽道：“我又有什么法子呢？打也打不过你，跑又跑不过你。”

楚留香道：“你难道不会叫？”

卜阿鹃叹道：“一个女人家，大喊大叫的成什么体统，何况三更半夜的，四野无人的，我就算叫，也没有人听得见。”

她忽然勾住楚留香的脖子，贴近他耳边，悄悄道：“你若想非礼我，现在正是好时候，等到天一亮，就没有情调了。”

半夜三更，四野无人，月光又那么温柔，假如有个像卜阿鹃这样如花似玉的美人，被你抱在怀里，咬着你的耳朵悄悄对你说这些话。

你怎么办？

楚留香真不知怎么办。

看他脸上的表情，就好像怀里抱着的并不是个大美人，而是个烫手的热山芋。

卜阿鹃一双手将他搂得更紧，闭着眼睛，在他耳朵轻轻的喘着气。

她在等。

看来楚留香若想将这热山芋脱手，还真不容易。

只不过这热山芋的确很香，香得迷人。

香得就算你刚吃过一顿山珍海味，肚子还涨得要命，也忍不住想咬一口的。

楚留香发觉自己的心也在跳，跳得很厉害。

卜阿鹃媚眼如丝，柔声道："你还等什么？难道你只会动嘴？"

楚留香干咳了两声，道："君子动口不动手。"

卜阿鹃媚笑道："但你并不是个君子。"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的确不是。"

他的确已准备放弃做君子的权利了，谁知就在这时，路旁的暗林中，突然响起了一阵银铃般的笑声。

一个穿着黄衣裳的女孩子，倚在树上，吃吃的笑个不停。

她笑得不但好听，而且好看。

她一双小小的眼睛笑的时候是眯着的，就好像一双弯弯的新月。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叫了起来："张洁洁。"

这女孩子实在太神秘，楚留香永远也猜不到她什么时候会在自己面前出现，也猜不到她什么时候会不见。

卜阿鹃已叫了出来："你是谁？"

张洁洁笑道："我也不是谁，只不过是个刚巧路过这里的人。"

卜阿鹃瞪着眼道："你想干什么？"

张洁洁道："我什么都不想干，他非礼你也好，你被他非礼也好，都和我一点关系都没有。"

卜阿鹃道："那么你就快走。"

张洁洁道：“我也不想走。”

她吃吃的笑着，又道：“你们做你们的，我难道在这里看看都不行？”

卜阿鹃道：“你凭什么要看？”

张洁洁道：“我高兴。”

天大的道理也说不过“高兴”两个字。

卜阿鹃已经够不讲理的了，想不到偏偏遇见个更不讲理的。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要笑了出来。

卜阿鹃的手已松开，突然从他怀里弹了出去，凌空翻了个身，箭一般扑向张洁洁，十指尖尖，在月下闪着光。

她好像恨不得一下子就将张洁洁的脸抓得稀烂。

无论会武功的女孩子也好，不会武功的女孩子也好，一打起架来，就好像总喜欢去抓别人的脸。

女人有时的确和猫一样，天生就喜欢抓人，天生就喜欢用指甲做武器。

楚留香倒真有点替张洁洁担心了。

他忽然发现卜阿鹃不但轻功很高，而且出手很快、很毒辣。

他本未想到，像卜阿鹃这样的女人，会使出这样毒辣的招式。

“也许女人在对付女人的时候，就会变得比较心狠手辣。”

张洁洁还在吃吃的笑。

眼看卜阿鹃的指甲已将抓到她脸上，她身子才忽然随着树干滑了上去，就像是一只狸猫，眨眼间就滑到树梢。

卜阿鹃脚尖点地，也跟着窜了上去。

张洁洁娇笑着道：“这个女人好凶呀，香哥哥，你还不快来帮我的忙。”

她故意把“香哥哥”三个字叫得又甜蜜，又肉麻。

楚留香听得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卜阿鹃更听得火冒三丈高，冷笑道：“这个女人好不要脸，也不怕别人听了作呕。”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她已攻出七招。

张洁洁一面躲避，一面还是在笑着道：“不要脸的人是我？还是你？你为什么一定要我的香哥哥非礼你？”

卜阿鹃连话都气得说不出了，只是铁青着脸，出奇的招式更毒辣。

张洁洁道：“其实你本来也该学学我的，你若也叫他香哥哥，他也许就会非礼你了。”

卜阿鹃怒道：“放你的屁。”

张洁洁笑道：“好臭。”

她一直在不停的闪避，似已连招架之力都没有，突然惊呼一声，转身就跑，嘴里还在大叫道：“这女人的爪子好厉害，若真抓破了我的脸，将来叫我怎么嫁得出去？”

她在前面跑，卜阿鹃就在后面追。

两个人的轻功都不弱，尤其是张洁洁。

楚留香几乎从未看过轻功比她更高的女人——连男人都很少。

他本来像是要追过去劝架，但想了想，还是停下了脚步。

两个女人打架的时候，男人惟一能做的事，就是站在那里不动，假如能忽然变得又聋又瞎，那更是明智之举。

风吹着树叶，连她们的声音都已听不到。

难道她们两个人全都溜了？

突然间，黑暗中有个人在低低的唱。

“两个女人打架去，只有一个能回来……你猜回来的是谁？”

楚留香想也不想，道：“张洁洁。”

果然是张洁洁，她身子一闪，已到了楚留香面前，媚笑道：“乖弟弟，你又叫姐姐干什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还是这句老话，你怎么也说不腻？”

张洁洁笑道：“我非但说不腻，也听不腻，你就算一天叫我八百声姐姐，我还是一样开心。”

她眨了眨眼，忽又问道：“你开心不开心？”

楚留香道：“我有什么好开心的？”

张洁洁道：“两个这么漂亮的女人为你打架，你难道还不开心？”

楚留香眨了眨眼，道：“打死了没有？”

张洁洁道：“你放心，像那么一个标标致致的小姑娘，我也舍不得打死她的。”

楚留香道：“既然没有打死，到哪里去了？”

张洁洁忽然扳起脸，道：“你问这做什么？是不是还在想她？想非礼她？”

楚留香道：“你以为我真是那样的人？”

张洁洁冷笑道：“你难道还是个好人不成？若不是我及时赶到，你们两个一个非礼来，一个非礼去，现场只怕早已非礼得一塌糊涂了。”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苦笑道：“我真佩服你，这些话真亏你怎么说得出来的？”

张洁洁道：“一个女人吃醋的时候，再难听的话也一样说得出来。”

楚留香道：“你吃醋？”

张洁洁瞪眼道：“吃醋又怎么样？……吃醋难道犯法？”

她自己也忍不住“噗哧”一声笑了，道：“其实你就算一定想非礼，也用不着去找她的。”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道：“我还能找谁？”

张洁洁眼波流动，悠悠道：“你至少还有一个人能找。”

楚留香道：“这人在哪里？”

张洁洁咬着嘴唇，道：“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楚留香看来就像是忽然变成了一个不折不扣的大笨蛋，眼睛也发了直，东张西望的找了半天，才皱着眉喃喃道：“奇怪我怎么看不到……”

张洁洁恨恨的瞪着他，忽然一个耳光掴了过去。

她出手实在快，快得令人躲不了。

但这次她却失手了，她的手已被楚留香捉住。

楚留香道：“你若真的想打我，出手就应该再快一点。”

张洁洁似笑非笑用眼角瞟着他，淡淡道：“你以为我真打不到你？你以为你真能抓我的手？”

楚留香道：“这难道不是你的手？”

张洁洁忽然也叹了口气，道：“呆子，你难道看不出这是我故意让你抓住的？”

楚留香道：“故意？为什么？”

张洁洁垂下了头，轻轻道：“因为我喜欢你拉着我的手。”

她的声音又温柔，又甜蜜，在这静静的晚上，从她这么样一个人嘴里说出来，简直就像是世上最美丽的歌曲。

楚留香的心也开始溶化了，就像是春风中的冰雪。

就在这时，张洁洁的手突然一翻，扣住了楚留香的腕子，另一只手立刻随着闪电般挥出，重重的向楚留香右脸上掴了过去。

她娇笑着道：“这下子你……你总躲不掉了吧……”这句话并没有说完。

楚留香的心已溶化，但手却没有溶化，也不知道怎么样一来，张洁洁挥出来的手又被他捉住，本已扣住他腕子的手也被捉住。

张洁洁只觉得他一双手好像连半根骨头都没有。

楚留香微笑着，淡淡说道：“这下子你还是没有打着。”

张洁洁恶狠狠的瞪着他，瞪了半天，目中渐渐有了笑意，终于咧嘴一笑，嫣然道：“其实我根本就舍不得打你，你又何必紧张呢？”

这又证明一件事。

老实的女人不一定可爱，可爱的女人不一定老实。

只要你觉得她可爱，无论她说的话是真是假，你都应该相信的。

否则你就不是个聪明的男人，也不是个活得快乐的男人。

楚留香现在并不快乐。

因为他虽然很想相信张洁洁，却又实在很难相信。

张洁洁一直在盯着他，忽然道：“看来你好像并不太信任我。”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能信任你么？”

张洁洁道：“我害过你没有？”

楚留香道：“没有。”

张洁洁道：“我对你好不好？”

楚留香道：“很好。”

张洁洁道：“我没有害过你，又对你很好，你为什么不信任我？”

楚留香回答不出所问，所以他只有回答道：“我不知道。”

天大的道理也说不过我不知道。

你就算说出一万种道理来，他还是不知道，你对他还有什么法子？

张洁洁叹了口气，苦笑道：“原来你也是个不讲理的人。”

楚留香笑道：“天下不讲理的人，本就很多，并不是只有我一个。”

张洁洁眼珠子转了转，道：“你是不是觉得我来得很巧？”

楚留香道：“的确很巧。”

张洁洁道：“你想不出我怎么会找到你的？”

楚留香道：“的确想不出。”

张洁洁道：“好，我就告诉你，这只因我本就一直在暗中盯着你。”

楚留香道：“哦？”

张洁洁道：“我当然也并不知道你往哪条路走，幸好有个人告诉了我。”

楚留香道：“谁？”

张洁洁道：“就是三岔路口上那又白又胖的小老板娘。”

她又在用眼角瞟楚留香，似笑非笑的，冷冷道：“你一定又在奇怪她怎么还记得你？那只因她对你也很有意思，说你又英俊，又可爱，又有男子气，惟一的缺点就是出手不太大方，只给了人家两钱银子。”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苦笑道：“她现在已经对我这么有意思了，我若再给得多些，那怎么受得了？”

张洁洁冷笑道：“为什么受不了？人家白白胖胖的，一脸福相，而且，又会做生意，又会生儿子，你说她有哪点不好？”

楚留香正色道：“其实她还有点最大的好处，你还不知道。”

张洁洁道：“哦？”

楚留香道：“她只卖酒，不卖醋。”

张洁洁道：“这也能算她的好处？”

楚留香道：“她若卖醋，醋坛子岂非早已被你打翻，连老本都要蚀光了？”

星更稀，夜已将尽。

张洁洁不知从哪里摘了朵小花，忽而衔在嘴里，忽而戴在耳朵上，忽而又拿在手里玩，好像忙极了。

她这人就好像永远都不会停下来的，不但手要动，嘴也要动，整个人不停的在动，没有事的时候也能找出件事来做做。

若要她闭上嘴，安安分分的坐一会儿，那简直要她的命。

楚留香越来越看不透她了。

有时她看来还像是个什么事都不懂的小孩子，但有时却又像是比最老的老狐狸还要机灵。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现在我已知道你是怎么来的了，可是你来找我干什么？”

张洁洁瞪了他一眼，道：“别人都能来找你，我为什么不能？”

楚留香道：“别人来找我，那是想来要我的命，你呢？”

张洁洁道：“我不想要你的命，我还想留着你跟我斗嘴哩。”

楚留香苦笑道：“你来找我，就是为了要来跟我斗嘴的？”

张洁洁嫣然道：“我还没有那么大的毛病。”

她神色忽然变得很郑重，正色道：“我来找你，只为了要告诉你两件非常重要的消息。”

楚留香道：“什么消息？”

张洁洁道：“我已经打听出那老头子夫妻俩是什么人了。”

楚留香道：“哦！”

张洁洁道：“你还记不记得那老太婆手里总是提着样什么东西？”

“一杆秤。”

那老太婆就是用秤打她老公的。

楚留香眼睛亮了起来，动容道：“我想起来了，衰公肥婆，秤不离砣。”

张洁洁笑道：“不错，那老头子就是‘秤’，老太婆就是‘秤砣’，两人倒真是名副其实，你简直再找不出一个人比那老太婆更像秤砣的了。”

楚留香并没有笑。

因为他知道这夫妻两人名字虽可笑，长得也可笑，其实却是很可怕的人。

张洁洁道：“据说这夫妻两人，本是岭南黑道中一等一的高手，而且手下还有股很庞大的恶势力，只不过十几年前忽然洗手不干，从此就再也没有人知道他们的消息，却不知道这次怎么会忽然出现的？”

楚留香道：“想必是有人特地请他们出来杀我。”

张洁洁说道：“你想是谁请他们出来的呢？能请得动这种洗手已久的黑道高手，这种人的面子倒真不小。”

她眼珠子转动着，忽又接着道：“那匹骡子的主人是谁，我也查出来了。”

楚留香道：“是谁？”

张洁洁道：“金四爷。”

楚留香皱眉道：“金四爷又是何许人也？”

张洁洁道：“金四爷就是金灵芝的四叔，也就是‘万福万寿园’中最有权威的一个人，你既然去那里拜过寿，想必总见过这个人的。”

楚留香点点头，他不但见过这个人，而且印象还很深。

金四爷本就是个很容易让你留下深刻印象的人。

他身材并不十分高大，但却极健壮，站在那里就像是一座山，无论谁都休想能将他扳倒。

楚留香甚至还记得他的相貌——双很浓的眉，双目灼灼有光，留着很整齐的胡子，就是笑的时候，看来还是很有威严。

你随便怎么看，他都是个很正派的人。

楚留香沉吟着道：“你的意思是不是说，那夫妻两人就是他请出来的？要杀我的人也是他？”

张洁洁淡淡道：“我什么都没有说，只不过说那匹骡子是他的。”

楚留香道：“你怎么知道？”

张洁洁笑了笑，道：“我当然有我的法子。”

楚留香道：“什么法子？”

张洁洁眨着眼，道：“那我就不能告诉你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能告诉我？”

张洁洁道：“因为我不高兴。”

天终于亮了。

他们终于已走出了山区地界，那匹马居然还在后面跟着。

有人说，狗和马都是人类最忠实的朋友，其实它们只不过都已养成了对人的依赖性而已，宁可做人的奴隶，也不敢去独立生存。

张洁洁眼珠子转动着，忽然笑道：“我辛辛苦苦赶来告诉你这些事，你该怎么谢我呢？”

楚留香道：“我不知道。”

他发现只有用这句话来对付张洁洁最好。

张洁洁笑道：“你不知道我知道。”

楚留香道：“你知道什么？”

张洁洁道：“我知道你是个小气鬼，真要你谢我，杀了你也不肯的，但我若要你请我喝杯酒，你总不该拒绝了吧。”

楚留香也笑了，道：“那也得看情形，看你喝得多不多，还得看那地方的酒贵不贵。”

张洁洁叹了口气，道：“幸好我知道有个地方，非但酒不贵，而且还有个又白又胖的老板娘，而且这老板娘还在一心想着你，看来你就算不给钱都没关系。”

楚留香忍不住又摸了摸鼻子，苦笑道：“你真要到那地方去？”

张洁洁道：“非去不可，我已去定了。”

还早得很，三岔路口上那个小酒摊却居然已摆了起来。

早上赶路的人本就比较多。

那愁眉苦脸的老板正在起火生炉子，弄得一身一脸都是煤烟。

那又白又胖的老板娘正铁青着脸在旁边监督着他，好像满肚子都是“下床气”，吓得她手里抱着的孩子连哭都不敢哭。

一看到楚留香，她的心花就开了，脸上也堆出了笑容，旁边牵着她衣角的孩子本已为了要吃卤蛋挨了顿揍，现在她已先将卤蛋塞到孩子嘴里，表示她是个很温柔的女人，很慈祥的母亲。

张洁洁用眼角瞟着楚留香，吃吃的笑。

楚留香只有装作看不见。

等老板娘去切菜倒酒的时候，张洁洁忽然附在他耳边，悄悄道：“我实在冤枉了她，她虽然很白，却一点也不胖。”

楚留香还是听不到。

张洁洁又道：“你看她的皮肤，嫩得就好像要沁出水来似的，我若是男人，不论她有没有丈夫都要想法子把她弄到手的。”她越说越得意好像还要说下去。

幸好酒菜已端上来了，老板娘甜甜的笑着道：“今天的牛肉可真是刚卤好的，相公你尝尝就知道。”

张洁洁忽然道：“你只请相公尝，姑娘我呢？”

老板娘瞪了她一眼，勉强笑道：“相公先尝过了，姑娘再尝也不迟。”这句话还未说完，她已扭过了头，头还没有完全扭过去，脸已扳了起来。

张洁洁伸了伸舌头，做了个鬼脸，悄悄笑道：“原来她看我不顺眼，看来我还是走了的好，也免得惹人讨厌。”

她拿起杯酒一饮而尽，转身就走。

楚留香失声道：“你真的要走？”

张洁洁道：“我说过只喝你一杯酒的，喝多了岂非又要叫你心疼？”

她的人已窜上了楚留香的马，打马就走，又吃吃的笑道：“这匹马先借给我，下次见面时再还给你，你总不至于小气得连一匹马都不愿借给别人吧！”

这句话说完人和马都已去远。

楚留香本来要追的，却又停了下来。

他实在想不出为什么要去追人家的理由。

“我既没有害过你，又没有欠你的，你凭什么要来追我？”

他就算追上去，人家一句话也能把他挡回来。所以楚留香只有看着她去远，只有在那里发怔，苦笑。

只听那老板娘道：“那位姑娘是不是有点毛病？怎么说起话来总是疯疯癫癫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她没有什么毛病，有毛病的是我。”

老板娘手里摇着孩子，脸上带着春花般的笑容，眼睛瞟着楚留香，轻轻的咬着嘴唇，悄悄道：“那么你遇见我可真是运气，我专会治你这种男人的毛病。”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忽然站起来。

他已对自己发过誓，只要看见女人对他笑，他就立刻走得远远的。

老板娘好像很吃惊，瞪大了眼睛，道：“相公你连口酒都没喝，就要去了吗？”

楚留香扳着脸，道：“这酒是酸的。”

他正想转身，忽听老板娘大声道：“等一等，我还有样东西给你。”喝声中，她忽然将怀里的孩子朝楚留香抛了过来。孩子“哇”的一声哭了。楚留香不由自主，已伸手将孩子接住。

就在这时，一旁蹲在地上起火的老板已箭一般窜了过来。老板娘身子也已掠起。

她实在一点也不胖，身子轻盈如飞鸟。

楚留香手里抱着人家的孩子，下面又有张椅子挡住了他的脚。孩子哭得好伤心，他怎么能将一个正在哭着的婴儿甩开来?

楚留香当然不是那种人。所以他就倒了霉。

楚留香躺在那里，看来好像舒服得很。

这张床很软，枕头不高也不低，何况旁边还坐着个笑容如春花般的女人，正在喂他吃东西。

别人看到他现在的样子，一定会羡慕极了。

只有他自己一点也不羡慕自己，除了嘴还能动，鼻子还能呼吸外，他全身都已僵得像块死木头似的，连一点感觉都没有。

那老板娘手里拿着杯酒，慢慢的倒入他嘴里，媚笑着道：“这酒酸不酸？”

楚留香道：“不酸。”

老板娘又挟了块牛肉道：“这牛肉好吃不好吃？”

楚留香道：“好吃。”

老板娘眼波流动，笑得更甜，道：“我长得漂亮不漂亮？”

楚留香道：“漂亮极了。”

老板娘咬着嘴唇，道：“有多漂亮？”

楚留香道：“比天仙还漂亮。”

老板娘道：“比起那疯疯癫癫的小丫头呢？”

楚留香道：“至少比她漂亮三万八千六百五十七倍多。”

老板娘道：“有这么好的酒和牛肉吃，又有这么漂亮的女人陪着你，你还愁眉苦脸的干什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因为我害怕，怕你那愁眉苦脸的老板回来，把我卤在牛肉锅里。”

老板娘嫣然道：“你放心，他不会回来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老板娘道：“因为我那老板本是借来用用的，现在已用过了，所以就还给了人家。”

楚留香道：“难道连孩子也是借来的？”

老板娘道：“当然也是借来的。”

她忽然拉开了衣襟，露出坚挺饱满的胸膛，道：“你看我像是个生过孩子的女人吗？”

楚留香想闭起眼睛都不行，所以只有笑道：“一点也不像。”

老板娘微笑道：“你真有眼光，难怪有那么多女人喜欢你。”

她轻轻抚着楚留香瘦削的脸，柔声道：“你什么都好，就只是太瘦了一点，若跟着我，我一定把你养得胖胖的。”

楚留香看着她的胸膛，实在不敢想她要用什么来养他。

老板娘眼波流动，忽然又道：“你知不知道现在我要对你怎么样？”

楚留香道：“不知道。”

老板娘媚眼如丝，咬着嘴唇，道：“我要将你当做我的儿子。”

楚留香笑了——你可以说他是在笑，也可以说他是在哭。

有种笑本来就和哭差不多。

他的手若还能动，一定又忍不住要摸鼻子了。

老板娘看着他的脸上的表情，笑得更开心，道：“你知道天下最愉快的事，就是做人家的儿子。”

楚留香道：“我有个朋友不是这么样说的。”

老板娘道：“他怎么说？”

楚留香道：“他总是说，天下最愉快的事，就是喝酒。”

老板娘道：“你的朋友一定比笨猪还笨，要知道喝酒虽然愉快，但头一天喝得越愉快，第二天也就越难受。”

楚留香道：“难受还可以再喝。”

老板娘道：“越喝越难受。”

楚留香道：“越难受越喝。”

老板娘道：“哪有这么多酒给你喝？”

楚留香道：“去买来喝。”

老板娘道：“用什么去买？”

楚留香道：“用钱买。”

老板娘道：“钱由哪里来呢？”

楚留香道：“赚钱的法子很多。”

老板娘道：“赚钱的法子虽然多，但总免不了要费点力气，花点脑筋，就算你去偷，去抢，也并不是件容易事。”

楚留香只有承认，不费力就可以赚钱的法子，到现在还没有想出来过。

老板娘道：“但你先做人家的儿子，就什么事都不用发愁了，钱来伸手，饭来张口，样样东西都有你爹娘去替你拼命赚来，还生怕不合你的意，你想天下哪有比这更愉快的事？”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的确没有了。”

老板娘嫣然笑道：“你既然已明白，为什么还要摆出愁眉苦脸的样子，难道从来没有人要你做他的儿子？”

楚留香苦笑道：“这倒还真是平生第一次。”

他说的是实话。

有人想做他的朋友，有人想做他的情人，也有人将他当做势不两立的大对头。

但想要他做儿子的人，倒还真的连一个都没有。

他做梦也想不到世上会有这种人。

老板娘眼波流动，道：“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要你做我的儿子？”

楚留香道：“不知道。”

老板娘低下头，附在他耳边，轻轻道：“我想喂奶给你吃。”

楚留香苦笑道：“这原因你若不说出来，我一辈子也猜不出来。”

老板娘咬着嘴唇，道：“你怎么会猜不出来？每个人到了我这种年纪，都会想要个儿子的。”

楚留香瞪瞪眼，道：“你费了那么多力气，为的就是想要我做你的儿子？”

老板娘道：“本来不是的。”

楚留香道：“本来你想要的是什么？”

老板娘道：“要你的命。”

楚留香道：“是你想要我的命？还是别人？”

老板娘道：“当然是别人，我跟你又无冤，又无仇，为什么要你的命？”

楚留香叹道：“原来你不是真的老板娘，也是别人的小伙计。”

老板娘瞪眼道：“谁说我是别人的小伙计？”

楚留香道：“若不是别人的小伙计，为什么要替别人做事？”

老板娘道：“我只不过是帮他的忙而已。”

楚留香道：“帮谁的忙？”

老板娘眼珠转了转，道：“一个朋友。”

楚留香道：“你肯为了朋友杀人？杀一个无冤无仇的人？”

他又叹了口气，喃喃地道：“我看他一定不是你的朋友，一定是你的老子，有你这么聪明的女儿倒不错，连我都想做你的老子了。”

老板娘板起了脸，道：“我说的话你不信？”

楚留香道：“我没法子相信。”

老板娘道：“为什么不信？”

楚留香道：“没有人会替朋友帮这种忙的，杀人并不是件好玩的事。”

老板娘道：“他并没有要我杀你。”

楚留香道：“他要你怎么样？”

老板娘道：“他要我把你捉住送到他那里去，活着送去。”

楚留香目光闪动，道：“你为什么不送去？”

老板娘气已消了，柔声道：“我怎么舍得把你送给别人？”

楚留香道：“但你已答应了别人。”

老板娘道：“那只因为我还没有看见过你，还不知道你长得这么可爱。”

她伸出手，轻抚着楚留香的脸，柔声道：“一个女人为了她喜欢的男人，连亲生的爹娘都可以不要，何况朋友？”

她的手又白又嫩，长得也不算难看。

但楚留香想起她切牛肉的样子，似乎又嗅到了牛肉的味道，简直恨不得马上就去洗个澡。

牛肉虽然很香、很好吃。

但一个女人的手上若有牛肉味道，那就令人吃不消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现在你是不是准备把我留在这里？”

老板娘道：“我要留你一辈子。”

楚留香道：“你不怕那朋友来找你算账？”

老板娘道：“他不会找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为什么？”

老板娘媚笑道：“这里是我藏娇的金屋，谁也不知道我有这么样个地方。”

楚留香道：“但是，我们总不能一辈子就呆在这屋子里。”

老板娘道：“谁说不能，我就要你一辈子留在这屋子里，免得被别的女人看见。”

楚留香道：“我若想出去逛逛呢？”

老板娘道：“你出不去。”

楚留香道：“你……你总不能让我就这样一辈子躺在床上吧？”

老板娘笑道：“为什么不能？一个女人为了她喜欢的男人，是什么事都做得出的。”

楚留香长长叹息了一声，道：“这样子看来，你是决心不把我送去的了。”

老板娘嫣然道：“从第一眼看见你的时候，我就已下了这决心。”

她轻轻咬了咬楚留香的鼻子，柔声道：“只要你乖乖的呆在这里，包你有吃有喝，比做什么人的儿子都舒服。”

楚留香怔了一会儿，忽然道：“这里离你那朋友住的地方远不远？”

老板娘道：“你为什么要问？”

楚留香道：“我只怕他万一找来。”

老板娘咬着嘴唇道：“他若万一找来，我就先一刀杀了你。”

楚留香道：“杀了我？为什么？”

老板娘道：“我宁可杀了你，也不能让你落在别的女人手上。”

楚留香道：“你那朋友是个女人？”

老板娘道：“嗯。”

楚留香道：“是个什么样的女人？长得像个什么样子？”

老板娘瞪眼道：“你最好不要问得太清楚，免得我吃醋。”

楚留香道：“但她千方百计的要杀我，我至少总该知道她是谁吧！”

老板娘道：“你不必知道，因为知道了也对你没好处。”

楚留香道：“你一定不肯告诉我？”

老板娘眼珠一转，道：“过一阵子，也许我会告诉你。”

楚留香道：“过多久？”

老板娘道：“等我高兴的时候，也许三天五天，也许一年半年。”

她娇笑着，又道：“反正你已准备在这里呆一辈子，还急什么？”

楚留香又怔了一会儿，喃喃道：“看样子我留在这里也没用了。”

老板娘道：“你说什么？”

楚留香道：“我说我已该走了。”

老板娘笑道：“你走得了吗？”

楚留香道：“我就试试看。”

忽然间，他一下子就从床上爬了起来。

老板娘就像是忽然看到个死人复活般，整个人都呆住了。

楚留香微笑道：“看来我好像还能走。”

老板娘瞪大了眼睛，张大了嘴，吃吃道：“你……你明明已被我点住了穴道！”

楚留香悠然道：“这也许因为你点穴的功夫还不到家，也许因为你舍不得下手太重。”

老板娘道：“原来你……你刚才都是在做戏？”

楚留香笑道：“只有你能做戏，我为什么不能？”

老板娘道：“可是……可是你既然没有被我制住，为什么还要跟我来呢？”

楚留香道：“因为我喜欢你。”

这次他没有说实话。

他这么样做，只不过是为了要见见那在暗中主使要杀他的人。

他本已算计这老板娘会送他去的。

老板娘咬着嘴唇，道：“你既然喜欢我，现在为什么又要走？”

楚留香淡淡道：“因为你切了牛肉不洗手，我不喜欢手上有牛肉味道的女人。”

老板娘涨红了脸，气得连话都说不出来。

楚留香道：“我也不喜欢赤着脚走路，我的鞋子呢？去替我拿来。”

老板娘瞪着他，脸上一阵青，一阵红，终于还是替他拿了双鞋子来。

楚留香抬起脚，道：“替我穿上。”

老板娘咬着牙，替他穿上鞋子。

有人说：好汉不吃眼前亏。

这句话其实说得并不对，真正不肯吃眼前亏的，不是好汉，是女人。

楚留香慢慢的从床上跳下来，穿好了衣裳，扯直。

老板娘忍不住问道：“你既然要走，为什么还不快走？”

楚留香笑道：“现在你为什么又要赶我走了呢？你怕什么？”

老板娘咬着嘴唇不说话。

楚留香道：“你是不是怕我逼你说出那朋友的名字？”

老板娘又白又嫩的一张脸，已有点发青。

楚留香笑了，道：“你放心，只有最可恶的男人，才会对一个替他穿鞋子的女人用蛮力的，我至少还不是那种男人。”

老板娘怔了半晌，忽又嫣然一笑，道：“想不到你是个这么好的男人。”

楚留香道：“我本来就是好人里面挑出来的。”

老板娘笑得更甜，道：“现在你若是愿意做我儿子，我还是愿意收你。”

这次轮到楚留香怔住了。

他忽然发现好人实在做不得，尤其在女人面前做不得。

女人最擅长的本事，就是欺负老实人，欺负好人。

有的女人你对她越好，她越想欺负你，你若凶些，她反而老实了。

老板娘盈盈站起来，好像又准备来摸楚留香的脸。

楚留香这次已决心要给她个教训了。

谁知就在这时，窗外突然传来了一片惊呼——七八个男人的惊呼。

接着，就是七八件兵刃落地的声音。

楚留香立刻箭一般穿出窗子。

外面的庭园很美，很幽静。

但无论多美的庭园中，若是躺着七八个满脸流血的大汉，也不会太美了。

掉在地上的也不是兵刃，是七八件制作得很精巧的弩匣。

这种弩匣发出的弩箭，有时甚至比高手发出的暗器还霸道。

这些大汉是哪里来的？想用弩箭来对付谁？

现在又怎么忽然被人打在地上了？

是谁下的手？

楚留香蹲下去，提起了一条大汉。

这人满脸横肉，无论谁都看得出来他绝不会是个好人。

何况，就算是样子很好看的人，若是满脸流血，也不好看了。

血是从他眼下“承泣”穴中流下来的。

所以他不但在流血，还在流泪。

血泪中有银光闪动，好像是根针，却比针更细，更小。

再看别人的伤痕，也全都一样。

惨叫声也是同时响起的。

显然这一群人是在同一瞬间被击倒。

发暗器的人，竟能在同一瞬间，用如此细小的暗器击倒七个人，而且认穴之准，不差分毫！

楚留香站起来，长长吐出口气。

暗器手法如此高明的人，世上就只有一个，这人会是谁呢？

他想不出来。

他正准备不再去想的时候，就看到一样东西从前面大树的浓阴中掉下来。

掉下来的是个荔枝的壳子。

楚留香抬起头，就看到一个穿着黄色轻衫的少女，正坐在浓阴深处的树枝上，手里还提着串荔枝。

他用不着再看她的脸，也已知道她是谁了。

张洁洁。为什么这女孩子总好像随时随地都会在他面前出现呢?

树上是不是有黄莺在轻啼?

不是黄莺，是张洁洁的笑声。

她笑声轻脆，如出谷黄莺，那双新月般的眼睛，笑起来的时候，就好像有一抹淡淡的雾，淡淡的云。

她忽然又在这里出现了，楚留香应该觉得很意外，很惊奇。奇怪的是，现在他心里只觉得很欢喜。

无论在什么时候看到她，他都觉得很惊奇。

张洁洁刚吐出一粒荔枝的核子，甜笑着向楚留香道：“想不想吃颗荔枝？这还是我刚叫人从济南快马运来的哩。”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你为什么不姓杨？”

张洁洁撅起了嘴，娇嗔道：“难道只有杨贵妃才能吃荔枝，我就不能吃？我哪点比不上她？”

楚留香忍不住笑出了声，道：“你至少比她苗条一点。”

张洁洁道：“也比她年轻得多。”

她的手一扬，就有样亮晶晶的东西朝楚留香飞了过来。是颗剥了壳的荔枝。

楚留香没有伸手，只张开了嘴。

荔枝恰巧落在他嘴里。

张洁洁吃吃笑道：“好吃不好吃？”

楚留香嘴里嚼着荔枝，喃喃道：“纤手剥荔枝，难吃也好吃。”

张洁洁瞪瞪眼道：“你不怕这荔枝有毒？”

楚留香道：“不怕。”

他吐出了荔枝的核子，笑道：“就算真的有毒，现在已来不及了，我已经吃了吐不出。”

张洁洁道：“你真的不怕？”

楚留香道：“真的。”

张洁洁道：“你想不想我告诉你一件事？”

楚留香道：“想。”

张洁洁道：“好，那我告诉你，这荔枝不但有毒，而且毒得厉害。”

她笑得更甜更美，一双穿着绣鞋的小脚在树上摇荡着，就好像万绿丛中的一双火鸟。

她甜笑着，接道：“你不该忘了我也是个女人，更不该忘了你现在还走着要命的桃花运。”

第五回 花非花 雾非雾

一个人如听说自己中了毒之后，会有什么样的反应呢?

各种人有各种不同的反应。

有的人会吓得浑身发抖，面无人色，连救命都叫不出。

有的人会立刻跪下来叫救命，求饶命。

有的人会紧张得呕吐，连隔夜饭都可能吐出来。

有的人一点也不紧张，只是怀疑，冷笑，用话去试探。

有的人连一句话一个字都懒得说，冲过去就动手，不管是真中毒也好，假中毒也好，先把你揍个半死再说别的。

但也有的人竟会完全没有反应，连一点反应都没有。

所以你也看不出他到底是相信？还是不信？是恐惧？还是愤怒?

这种人当然最难对付。

楚留香当然是最难对付的那种人。

所以他根本连一点反应都没有，只不过有点发怔的样子。

看着张洁洁那双摇来荡去的脚发怔。

在女人中，张洁洁无疑可算是个非常沉得住气的女人。

她已等了很久，等着楚留香的反应。

但现在她毕竟还是沉不住气了。

她忍不住问：“我说的话你听见了没有？”

楚留香点点头，一副心不在焉的样子。

张洁洁道：“既然听见了，你想怎么样？”

楚留香道：“我正在想……”

张洁洁道：“想什么？”

楚留香道：“我在想——假如你现在赤着脚，一定更好看得多。”

张洁洁的脚不摇了。

她忽然跳起来，站在树枝上，忽然又从树枝上跳下来，站在楚留香面前，瞪着楚留香。

她就算在瞪着别人的时候，那双眼睛还是弯弯的，小小的，像是一钩新月。

就算在生气的时候，眼睛里还是弥漫着一层花一般，雾一般的笑意，叫人既不会对她害怕，也不会对她发脾气。

楚留香现在不看她的脚了。

楚留香在看着她的眼睛——看着她的眼睛发怔。

张洁洁咬着嘴唇，大声道：“我告诉你，你已中了毒，而且是种很厉害的毒，你却在想我的脚……你……你……究竟是个人，还是个猪？”

楚留香道：“人。”

他回答轻快极了，然后才接着道：“所以我还想了些别的事。”

张洁洁道：“想什么？”

楚留香道：“我在想，你的脚是不是也和眼睛一样漂亮呢？”

他看着她的眼睛，很正经的样子，接着道：“你知道，眼睛好看的女人，脚并不一定很好看的。”

张洁洁的脸没有红。

她并不是那种容易脸红的女孩子。

她也在看着楚留香的眼睛，一脸很正经的样子，缓缓的说：“以后我绝不会再问，你是个人。还是个猪了。”

楚留香道：“哦！”

张洁洁道：“因为我已发觉你不是个人，无论你是个什么样的东西，但绝不是个人。”

楚留香道：“哦？”

张洁洁恨恨地道：“天底下绝没有你这种人，听说自己中了毒，居然还敢吃人家的豆腐。”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问道：“你可知道是为了什么？”

张洁洁道：“不知道。”

楚留香道：“这只因为我知道，那荔枝上绝不会有毒。”

张洁洁道：“你知道个屁。”

她冷笑着，又道：“你是不是自己以为自己对毒药很内行，无论什么样的毒药，一到你嘴里你就立刻能感觉得到？”

楚留香道：“不是。”

张洁洁道：“那你凭了什么敢说那荔枝上绝不会有毒？”

楚留香道：“只凭一点。”

张洁洁道：“哪点？”

楚留香看着她，微笑着道：“也许我什么都不懂，什么都不知道，但一个人对我是好是坏，我总是知道的。”

他眼睛好像也多了层云一般，雾一般的笑意，声音也变得比云雾更轻柔。

他慢慢的接着道：“就凭这一点，我就知道那荔枝没有毒，因为你绝不会下毒来毒我的。”

张洁洁想板起脸。

可是她的眼睛却眯了起来，鼻子也轻轻皱了起来。

世上很少有人能懂得，一个女孩子笑的时候皱鼻子，那样子有多么可爱。

假如你也不懂，那么我劝你，赶快去找个会这样笑的女孩子，让她笑给你看看。

荔枝掉了下去。

张洁洁的心轻飘飘的，手也轻飘飘的，好像连荔枝都拿不住了。

她慢慢的垂下了头，柔声道：“我真想不到……”

楚留香道：“想不到？”

张洁洁又抬起头，看着他，道：“我想不到你这人居然还懂得好歹。”

现在她的眼睛既不像花，也不像雾，更不像一弯新月。

因为世上绝没有那么动人的花，那么可爱的雾，那么动人的月色。

楚留香走过去，走得很近。

近得几乎已可闻到她的芬芳的呼吸。

假如有这么样一个女孩子，用这么样的眼色看着你，你还不走过去，你就一定已断了两条腿，而且是断了两条腿的呆瞎子。

因为你假如不瞎又不呆，就算断了腿，爬也要爬过去的。

楚留香走过去，轻轻托她的下巴，柔情道：“我当然知道，你到这里来，就是为了要帮我的忙击倒这些人，也是为了救我，若连这点都不知道，我岂非真的是个猪了。”

张洁洁的眼帘慢慢阖起。

她没有说话，因为她已不必说话。

当你托起一个女孩子下巴时，她若闭起了眼睛，哪个人都应该懂得她的意思。

楚留香的头低了下去，嘴唇也低了下去。

但他的唇，并没有去找她的唇。他凑在她耳边，轻轻道：“何况我另外还知道一件事。”

张洁洁道：“嗯……”

这次她没有用眼睛说话，也没有用嘴。

她用的是鼻子。

女孩子用鼻子说话的时候，往往比用眼睛说话更迷人。

楚留香道：“我知道像你这样的女孩子，就算要杀我，也会选个比较古怪，而比较特别的法子——是也不是？”

张洁洁开口了。

她开口并不是为了说话，是为了咬人。

她一口向楚留香的耳朵上咬了下去。

天下有很多奇怪的事。

人身上能说话的，本来是嘴。

但有经验的男人都知道，女人用眼睛说话也好，用鼻子说话也好，用手和腿说话也好，都比用嘴说话可爱。

嘴本来是说话的。

但也有很多男人认为，女人用嘴咬人的时候，也比她用来说话可爱。他倒宁可被她咬一口，也不愿听她说话。

所以聪明的女人都应该懂得一件事——

在男人面前最好少开口说话。

张洁洁没有咬到。

她张开嘴的时候，就发现楚留香已经从她面前溜开了。

等她张开眼睛，楚留香已掠入了窗子。

他好像还没有忘记那老板娘，还想看看她。

但老板娘却已看不见他了。

又白又嫩的老板娘、现在全身都已变成黑紫色，紧紧闭着眼睛，紧紧咬着牙，嘴里还含着样东西。

她显然是被人毒死的。

被什么毒死的呢?

楚留香想法子拍开她的嘴，就有样东西从她嘴里掉了下来。

一颗荔枝。

后面衣袂带风的声音在响。

楚留香转过身，瞪着刚穿入窗子的张洁洁。

张洁洁脸上也带着吃惊的表情，道：“你瞪着我干什么？难道以为是我杀了她？”

楚留香还是瞪着她。

张洁洁冷笑道：“像这种重色轻友的女人，虽然死一个少一个，但我却没有杀她——她根本还不值得我动手。”

楚留香忽然叹了口气，道：“我知道你没有杀她，她死的时候，你还在外面跟我说话。”

张洁洁冷冷道：“你明白最好，不明白也没关系，反正我根本不在乎，连一点都不在乎。”

这当然是气话。

女孩子说完了气话，往往只有一个动作——说完了扭头就走。

楚留香早已准备到了。

张洁洁一扭头，就看到楚留香还站在她面前。

刚好站在她眼睛前面。

张洁洁却偏偏有本事不用眼睛看他，冷笑道：“好狗不挡路，你挡住我的路干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你不在乎，我在乎。”

张洁洁道：“你在乎什么？”

楚留香道：“在乎你。”

张洁洁眨了眨眼珠子，眼睛里的冰已渐渐开始在解冻了。

楚留香道：“因为我知道你是为我而来的，可是你怎么会知道我在这里的呢？你……”

张洁洁忽然打断了他的话，大声道：“原来你并不是真的在乎我，只不过怀疑我，怀疑我是不是跟他们串通的，若非如此，就算我死了，你也绝不会在乎。”

这可是气话。

所以张洁洁说完了后，立刻扭头就走。

这次她走得快多了。

她真的要走的时候，连楚留香都拦不住。

楚留香追出去时，已看不见她的人——只看到刚才躺在地上的七八个人。

这七八个人刚才虽然在满脸流血，但总算还是活着的。

现在他们脸上好像已没有血了，人却也死了。

因为他们的脸，已变成紫黑色的，连血色都已分不清。

楚留香握紧双拳，脸色也变成紫色的。

那表示他已愤怒到极点。

他痛恨杀人，痛恨暴力。

他也在痛恨自己的疏忽，刚才他本可以将这些人的穴道解开的。

那么现在这些人也许就不会死了。

现在他觉得这些人简直就好像死在他自己手上的一样。

他甚至连手都在发抖。

一只手从后面伸了过来，雾般轻柔的声音立刻在他耳边响起：“你的手好冷。”

楚留香的手真冷，而且还在流着汗。

这样的手，正需要一个女人将它轻轻握住。

可是他甩脱了她的手。

这也许是楚留香第一次甩脱女人的手。

张洁洁垂下头，居然没有生气，也没有走，声音反而更温柔。

“这些人只不过是最低级的打手，为了二十两银子就可以杀人的，他们死了，你为什么这么难受？”

楚留香突然扭过头，瞪着她，一字字说道：“不错，这些人都很卑贱，但你最好不要忘记，他们也是人！”

张洁洁道：“可是……可是人也有很多种，像他们这种人……”

楚留香道：“像他们这种人，死了当然不值得同情，但他们难道没有他们的亲人，他们的妻子，那些人呢？是不是无辜的？”

张洁洁不说话了。

楚留香道：“所以下次你要杀人的时候，就算这人真的该杀，你也最好多想一想，想想那些无辜的，那些要依靠他们生活的人，他们死了后，那些存活者多么悲惨，心里会多么难受？”

张洁洁垂下头。

她虽然垂下头，但楚留香还是可以看到她的眼睛。

那双仿佛永远都带着笑意的眼睛里，现在竟已泪珠盈眶。

没有泪流下。

只有一层珠光般的泪光。

楚留香是个有原则的人，他尊重有原则的人。

他尊重别人的原则，正如尊重自己的原则一样。

对女孩子，他当然也有原则。

他绝不和任何女孩子争辩，绝不伤害任何女孩子的自尊。

他不喜欢扳起脸来教训别人，更不愿扳起脸来对付女孩子。

因为他觉得带着微笑的劝告，远比扳起脸来的教训有用得多。

可是今天他忽然发现他自己竟违背了自己的原则。

在他说来，这简直是件不可思议的事。

这是不是因为他已没有将她当做一个女孩子？是不是因为他已将她当做自己一个很知心的朋友，很亲近的人？

人，只有在自己最亲密的朋友面前，才最容易做出错事。

因为只有这种时候，他的心情才会完全放松，不但忘了对别人的警戒，也忘了对自己的警戒。

尤其是在自己的情人面前，每个男人都会很容易的就忘去一切，甚至会变成个孩子。

“难道我真的已将她当做我的知己？我的情人？”

“为什么我在她面前，总是容易说错话，做错事，连判断都会发生错误？”

“我为什么会这样做？我对她了解的又有多少？”

楚留香看着张洁洁，看着她的眼睛。

这双眼睛笑的时候固然可爱，悲哀的时候却更令人心动。

那就像一钩弯弯的新月，突然被一抹淡淡的云雾掩住。

但除了这一点外，楚留香对她所有的一切，几乎都完全不知道。

“我甚至连她的脚好不好看都不知道。”

楚留香摸了摸鼻子，苦笑着。

他以前也看过她哭。

但那次不同。

那次她的哭，还带着几分使气，几分撒娇。

这次楚留香却看得出她是真的悲哀，真的感动。

他忽然发现这野马般的女孩子，也有她温柔善良的一面。

到现在为止，也许他只能知道她这一点。

但这一点已足够。

杨柳岸。

月光轻柔。

张洁洁挽着楚留香的手，漫步在长而直的堤岸上。

轻涛拍打着长堤，轻得就好像张洁洁的发丝。

她解开了束发的缎带，让晚风吹乱她的头发，吻在楚留香面颊上，脖子上。

发丝轻柔，轻得就像是堤下的浪涛。

苍穹清洁，只有明月，没有别的。

楚留香心里也没有别的，只有一点轻轻的、淡淡的、甜甜的惆怅。

人只有在自己感觉最幸福的时候，才会有这种奇异的惆怅。

这又是为了什么呢?

张洁洁忽然道：“你知不知道我最喜欢的一句词是什么？”

楚留香道：“你说。”

张洁洁道：“你猜？”

楚留香抬起头，柳丝正在风中轻舞，月色苍白，长堤苍白。

轻涛拍奏如乐曲。

楚留香情不自禁，曼声低吟。

“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

张洁洁的手忽然握紧，人也倚在他肩边。

她没有说什么。她什么都不必再说。

两个人若是心意相通，又何必再说别的?

“今宵酒醒何处，杨柳岸，晓风残月。”

这是何等意境？何等洒脱？又是多么凄凉？多么寂寞！

楚留香认得过很多女孩子，他爱过她们，也了解过她们。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只有和张洁洁在一起的时候，才能真正领略到这种意境的滋味。

一个人和自己最知心的人相处时，往往也会感觉到有种凄凉的寂寞。

但那并不是真正的凄凉，真正的寂寞。

那只不过是对人生的一种奇异感觉，一个人只有存在已领受到最美境界时，才会有这种感受。

那种意境也正和“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泪下”相同。

那不是悲哀，不是寂寞。

那只是美！

美得令人魂销，美得令人意消。

一个人若从未领略过这种意境，他的人生才真正是寂寞。

长堤已尽。

无论多长的路，都有走完的时候。

路若已走完，是不是就已到了该分手的时候?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近乎耳语道：“你是不是又要走了？”

张洁洁垂着头，咬着嘴唇，道：“你呢？”

楚留香道：“我？……”

张洁洁道：“你总有你该去的地方。”

楚留香道：“我有……每个人都有。”

张洁洁道：“可是你从来没有问过我，问我是从哪里来的？问我要到哪里去？”

楚留香道：“我没有问过。”

他一向很少问。

因为他总觉得，那件事若是别人愿意说的，根本不必他问。

否则他又何必问?

张洁洁道：“你只问过我，那只手的主人是谁？人在哪里？”

楚留香点点头。

张洁洁道：“可是……可是你今天为什么没有问呢？”

楚留香道：“我既已问过，又何必再问？”

张洁洁道：“你以为我不会说？”

楚留香苦笑道：“你若愿意说，又何必要我问。”

张洁洁道：“那也许只因为连我自己以前都不知道。”

楚留香笑了笑，淡淡道：“无论如何，我却已不想再问了。”

张洁洁眨眨眼，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我以前在偶然间见到你时，的确是想从你身上打听出一点消息来的，所以我才问，但是现在……”

张洁洁道：“现在呢？”

楚留香道：“现在……现在我见到你，只不过是想跟你在一起，再也没有别的。”

张洁洁仰起头，凝视着他，眼波如醉。她的身子在轻颤。

是为了这堤上的冷风？还是为了她心里的热情？

她忽然倒在楚留香怀里。

杨柳岸。

夜已将残，月已将残。

张洁洁坐起，轻抚边鬓的乱发。

楚留香的胸膛宽阔。

他的胸膛里究竟能容纳下多少爱？多少恨？

张洁洁伏在他胸膛上，良久良久，忽然道：“起来，我带你到个地方去。”

楚留香道：“哪里去？”

张洁洁道：“一个好地方。”

楚留香道：“去干什么？”

张洁洁道：“去找一个人。”

楚留香道：“找谁？”

张洁洁眼波流动，一个字、一个字的慢慢道：“那只手的主人！”

女孩子们都很妙，的确很妙。

你若逼着要问她一句话的时候，她就是偏偏不说，死也不说。

你若不问时，她也许反而一定要告诉你。

高墙。

墙高得连红杏都探不出头来。明月仿佛就在墙头。

楚留香道：“你就是要带我到这里来？”

张洁洁道：“嗯。”

楚留香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张洁洁没有回答，反而问道：“这道墙你能不能上得去？”

楚留香笑了笑，道：“天下还没有上不去的墙。”

张洁洁道：“那么你就上去。”

楚留香道：“然后呢？”

张洁洁道：“然后再跳下去。”

楚留香道：“跳下去之后呢？”

张洁洁道：“墙下面有条小路，是用雨花台的彩石铺成的。”

楚留香道：“好豪华的路。”

张洁洁道：“你若不敢用脚走，用手也行，无论你怎么走，走到尽头，就会看到一片花林，好像是桃花，花林里有几间屋子。”

楚留香道：“然后呢？”

张洁洁道：“你走进那屋子，就可以找到你想找的那个人了。”

楚留香道：“就这么简单？”

张洁洁道：“就这么简单。”

她嫣然一笑，又道：“天下事就是这样子的，看来越复杂的事，其实却往往简单得很。”

楚留香道：“你至少应该告诉我，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地方？那屋子里究竟是个怎么样的人？”

张洁洁道：“你既然很快就会知道，又何必要我说！”

楚留香道：“但你又怎么会知道的呢！又怎么会知道那人一定在屋子里？”

张洁洁不说话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我早就知道，我若要问你，你一定不肯说的。”

张洁洁抬起头，瞪着他，道：“你是不是也早就知道，你若故意不问，我反而告诉你了！”

楚留香忽然在咳嗽。

张洁洁瞪着他，忽然拉起他的手重重咬了一口，整个人都跳了起来，凌空一个翻身人已在四五丈外。“你简直不是人，是个猪，死猪，死不要脸的大活猪！”

她骂声还在楚留香耳里，人却已不见了。

高墙，好高的墙。

但天下哪里还有楚留香上不去的墙?

楚留香站在墙头，被晚风一吹，人才清醒了些。但心里却还是乱糟糟的，也不知是什么滋味。

张洁洁她究竟是个怎么样的女孩子，他实在无法了解。

但现在绝不是想这些事的时候。

楚留香勉强使自己冷静下来，他知道自己现在若不能冷静，也许就永远无法冷静了。

庭园深沉，虽然有几点灯光点缀在其间，看来还是一片黑暗。

“上了墙头，就跳下去。”

但下面究竟是个什么样的地方呢?

黑暗中究竟有什么在等着他?

楚留香不知道，可是他决心要冒险试一试。

他跳了下去!

第六回 断魂夜 断肠人

一个人若要往上爬，就得要吃苦，要流汗。可是等他爬上去之后，就会发觉他无论吃多少苦，无论流多少汗，都是值得的。

若要往下跳，就容易多了。

无论从哪里往下跳都很容易，而且往下坠落时那种感觉，通常都带着种罪恶的愉快。

直到他落下去之后，他才会后悔。

因为下面很可能是个泥沼，是个陷阱，甚至是个火坑。

那时他非但要吃更多苦，流更多汗，有时甚至要流血！

楚留香从高墙上跳了下去。他并没有流血，却已开始后悔。

刚才在高墙上，他本已将这地方的环境，看得很清楚。

现在他才发觉自己到了个完全陌生的地方。

刚才他可以看得很远，这园子里每一丛花，每一棵树，本都在他眼下。

但现在他却忽然发现，刚才看起来很瘦小的花木都比他的人高些，几乎已完全挡住了他视线。

假如有个人就站在他前面的花树后，他都未必能看得见。

一个人在高处时，总是比较看得远些，看得清楚些，但一等到他开始往下落时，他就往往会变得什么都看不清了。

这或许也正是他往下落的原因。

“花林中的小轩，人就在那里。”

楚留香总算还记住了那方向，现在他的人既已到了这里，就只有往那方向去走。

只有先走一步，算一步。

因为他根本无法预料到这件事的结果，对这件事应有的发展和变化，他都完全不能控制。

“这里究竟是什么地方？”

“那个人究竟是谁？”

他连一点边都猜不出来。

晚风中带着幽雅的花香，楚留香摸了摸鼻子，忽然觉得自己很可笑。

他本不是如此鲁莽，如此大意的人，怎么会做出这种事来呢?

是不是他太信任张洁洁了?

可是他为什么要如此信任一个女人呢?

这连他自己也不知道。

张洁洁根本就没有做过一件能值得他完全信任的事情。

庭园深深。

风吹在树叶上，簌簌的响，衬得山下更幽静，更神秘。

楚留香虽觉得这件事做得很可笑，但心里同时也觉得有种神秘的紧张和刺激。

就如同像一个人突然接到份神秘的礼物，正要打开它看的时候。

他既不知道这礼物是谁送来的，也猜不出送来的是什么。

所以他非打开来看看不可。

那里面很可能是条杀人的毒剑，也很可能是件他最希望能得到的东西。

这种事虽然冒险，但也的确是种新奇的刺激。

楚留香本就是个喜欢冒险的人。

是不是因为张洁洁已经很了解他，所以才故意用这种法子令他上当呢?

花林中的确有几间精致的小轩。

小轩在九曲桥上。

青石桥在夜色中看来，晶莹如玉。

窗子里还有灯，灯光是紫红色的。

屋里的人是不是已算准了楚留香要来，所以在如此深夜里，还在等着他?

在等着他的，难道又是个女人?

楚留香还不能确定。

现在他只能确定，这桥上绝对没有埋伏，也没有陷井。

所以他走了上去。

直走到门外，他才停下来。

他本不必停下来。

既已到了这里，到了这种情况，是本可一脚踢开门闯进去。

或许先一脚踢开这扇门，再踢开另一扇窗子然后闯进去。

或许先用指甲蘸些口水，在窗纸上点破个月牙小洞，看看屋子里的情形。

别的人在这种情况下，都会用这几种法子的。

但楚留香不是别的人。

楚留香做事有他自己独特的法子。

他虽然也偷，偷各种东西，甚至偷香，但他用的却是最光明、最君子的那种偷法。

所以他去偷一个人的东西时，往往也同时会偷到那个人的心。

房门是掩着的。

楚留香居然轻轻敲了敲门，就像一个君子去拜访他朋友般敲了敲门。

没有人回应。

楚留香再想敲门的时候，门却忽然开了。

他立刻看到了一张绝美的脸。

女人的美也有很多种。

张洁洁的美是明朗的，生动的，艾青的美是成熟的，撩人的。

这女人却不同。

她也许没有张洁洁那么可爱，也没有艾青那种撩人的风情。但却美得更优雅、更高贵。

张洁洁她们的美若是热的，这女人的美就是冷的。

冷得像冬夜中的寒月，冷得像寒月下的梅花。

连她的目光都是冷漠的，仿佛无论遇到任何事情，都不会吃惊。

所以她看到楚留香时也没有吃惊，只是冷冷淡淡的打量了他两眼。

这种眼色居然看得楚留香觉得很不安，甚至已好像有点脸红。

无论如何，半夜三更来敲一个陌生女孩子的门，总不是件很有面子的事。

他正想找几句比较聪明些的话来说说，替自己找个下台阶的机会。

谁知她却已转身走了进去。

屋子里当然布置得很精雅，大理石面的梨花几旁，只有两张椅子。

到这里等的客人显然并不多。

她慢慢的坐下来，忽然向另一张椅摆了摆手道：“请坐。”

这邀请不但来得突然，而且奇怪。

一个像她这样的女孩子，怎么会随随便便就邀请一个半夜三更来敲她房门的陌生男人，到她闺房里坐下来呢?

难道她早已知道来的这个人是谁?

楚留香虽然已坐了下来，却还是觉得有些局促，有些不安。

他实在没有理由就这样闯进一个陌生女孩子的房里来的。

假如这少女并不是他要找的人，和这件事并没有关系，就算别人不说他，他自己也觉得很丢人。

他忍不住又摸了摸鼻子。

在他心里不安的时候，除了摸鼻子之外，好像就没有别的事可做。连一双手都不知应该放在哪里才好。

然后他就看到了她的手伸过来，手里端着杯茶。

碧绿色的翡翠杯，碧绿的茶，衬得她的手更白，白而晶莹，仿佛透明的玉。

她忽然淡淡的笑了笑，道：“这杯茶我刚喝过，你嫌不嫌脏？”

没有人会嫌她脏。

她清秀得就像是朵刚出水的白莲。

但这邀请却来得更突然，更奇怪。

一个像她这样的女孩子，怎么会随随便便就请一个陌生男人喝她自己喝过的茶呢?

楚留香看看她，终于也笑了笑，道：“多谢。”

他接过了这杯茶。

他忽然发现她的美不但优雅高贵，而且还带着某种说不出的神秘气质，仿佛对任何事，都看得很淡，很随便。

她请楚留香喝的这杯茶，并不是种很亲密的动作，只不过因为她根本就觉得这种事情无所谓，根本就不在乎。

她甚至好像根本就没有将楚留香放在心上。

楚留香被女人恨过，也被女人爱过，却从未受过女人如此冷淡过。

冷淡得简直已接近轻蔑。

这种感觉虽令他觉得很恼火，但对他说来，却也无疑是种很新奇的经验。

新奇就是刺激。

也不知为了什么，他忽然有了种要征服这个女人的愿望。

也许每个男人看到这种女人时，都难免会有这种愿望。

楚留香将这杯茶喝了下去——因为他也一定要作出满不在乎的样子。

对任何事都不在乎的样子。

何况他早已决定这杯茶里绝没有毒。

他对任何毒药都有种神秘而灵敏的反应，就好像一只久经训练的猎犬，总能嗅得出狐狸在哪里一样。

她冷冷淡淡的看着他，忽又道：“这儿只有一个茶杯，因为从来都没有客人来过。”

楚留香的回答也很冷淡。

“我也不能算你的客人。”

“但你却是来找我的。”

“也许是。”

“也许？”

楚留香笑得也很冷淡：“现在我只能这样说，因为我还不知道你是不是我要找的人。”

“你要找的是谁？”

“有个人好像一定要我死。”

“所以你也想要他死？”

楚留香又淡淡的笑了笑：“自己不想死的人，通常也不想要别人死。”

这句话的另一方面也同样正确。

“你若想杀人，就得准备着被杀！”

她还在看着楚留香，美丽而冷淡的眼睛里，忽然露出很奇怪的表情！

“你想要的是什么？”

“我只想知道一件事。”

“什么事？”

“这个人是谁，为什么要杀我？”

她忽然站起来，走向窗下，推开窗子，让晚风吹乱她的发丝。

过了很久之后，她好像才下了决心。

忽然道：“你要找的人就是我！”

窗外夜色凄清，窗下的人白衣如雪。

她背着楚留香，并没有回过头，腰肢在轻衣中不胜一握。

这么样一个人，居然会是个阴险恶毒的凶手？楚留香不能相信，却又不能不信。

没有人愿意承认自己是凶手，除非他真的是凶手，而且已到了不能不承认的时候。

楚留香看着她的背影，还是忍不住要问：“真的是你要杀我？”

“嗯。”

“那些人都是你找来杀我的？”

“是。”

“你认得我？”

“不认得。”

“不认得为什么要杀我？”

没有答复。

“艾青呢？她们姐妹是不是被你绑走的？她们的人在哪里？”

还是没有答复。

楚留香叹了口气，冷冷道：“你难道一定要我逼你，你才肯开口？”

她忽然转过身，盯着楚留香。

她眼睛里的表情更奇怪，好像在看着楚留香，又好像什么都没有看见。

又过了很久，她才一字字慢慢的说道：“你要问的话，我都可以说出来。”

楚留香道：“你为什么不说？”

她的声音更低，道：“在这里我不能说。”

楚留香道：“要在什么地方你才能说？”

她的声音已低如耳语，只说了两个字：“床上。”

屋角里有扇门。

轻帘被风吹起来的时候，就可以看到屋里的一张床。

床前低垂着珍珠罗帐。

她已走进去，走入罗帐里。

她的人如在雾里。

“床上，你若想睡，就跟我上床。”

楚留香做梦也想不到会从她这么样一个女孩子嘴里，听到这种话。

这实在不能算是句很优雅的话。当然更不高贵。

无论是一个什么样女孩子，在你面前说出这种话，你就算很愉快，也同样会觉得这女人很低贱。

可是她，却不同。

她在楚留香面前说这句话的时候，楚留香既没有觉得很愉快，并没有觉得她是个很低贱的女人。

因为她对你这么样，并没有表示出她喜欢你，也没有表示出她要你。

她只不过要你这么样做。

因为她对这种事根本看得很淡，根本不在乎。

也许她并不是真的这样，但无论如何，她的确已使楚留香有了这种感觉。

这种感觉通常都会令人心里很不舒服。

雪白的衣服已褪下，她的胴体却更白，白而晶莹。

那已不是凡俗的美，已美得圣洁，美得接近神。

你也许日日夜夜都在幻想着这么一个女人，但我可以保证，你就算在幻想中，也绝不会真的奢望能得到这么样一个女人。

因为那本不是凡人所能接近，所能得到的。

你可以去幻想她，去崇拜她，但你却绝不敢去冒渎她。

假如现在偏偏就有这么样一个女人在等着你，你也知道自己一定可以得到她。

而且不费吹灰之力，你心里会怎么想?

楚留香好像什么都没有想。

在这种时候，一两动作比一吨思想都有用。

他慢慢的走过去，掀起了罗帐。

屋里也有灯。

屋内的灯光忽然满洒在她身上。

她身上如缎子般的发着光，眼睛里也发出了光，可是她并没有看楚留香。

她目光仿佛还停在某一处非常遥远的地方。

楚留香却在看着她，似已不能不看她。

她当然知道他在看她，却还是静静的站在那里，没有动，也没有说话。

她还是不在乎。

她要你这么做，可是她自己却不在乎——她既没挑逗你，更没有引诱你，只不过要你这样做。

她简直冷得可怕。

但最冷的冰也正如火焰一样，你去摸它时，也同时会有种被火焰灼烧的感觉。

楚留香心里也似已有股火焰燃起。

若是别的男人，现在一定用力揪住她的头发，将她拉在自己怀里，让她知道你是个男人。

让她知道你才是真正的强者。但楚留香却只不过轻轻拉起了她的手。

她的手纤秀美丽，十指尖尖，手心柔软得如同婴儿的脸。

婴儿的脸总是苹果色的，她手心也正是这种颜色。

甚至连楚留香都没有看过如此美丽的手。

因为他看过的女人，手里就算没有握过刀剑，也一定发过暗器。

就算最小心的女人，练过武功之后，手上都难免留下些瑕疵。这双手却是完美无瑕的。

楚留香低下头，目光沿着她柔和的曲线滑下去，停留在她足踝上。

她的足踝也同样纤秀而美丽。

就算最小心的女人，练过武之后，足踝也难免会变得粗些。她显然绝不是个练过武的女人。

楚留香轻轻吐出口气，慢慢的抬起头。忽然发现她已在看着他。眼睛里仿佛带有种冷淡讥讽的笑意，淡淡道：“你好像很懂得看女人。”

他的确懂得。

有经验的男人看女人，通常都先从手脚看起。但这绝不是君子的看法。

她又笑了笑，淡淡道：“现在你是否已满意？”

就算是最会挑剔的男人，也绝不会对她不满意的。所以楚留香根本用不着回答。

她还在淡淡的笑着，目光却似又回到远方，过了很久，才轻轻道：“抱我到床上去。”

楚留香抱起了她。床并不太大，却很柔软。雪白的床单好像刚换过，连一点皱纹都没有。

无论对哪种男人来说，这张床也绝没有什么可以挑剔的地方。理想的女人，理想的床。

在这种情况下，男人还能有什么拒绝的理由呢？楚留香抱起了她，轻轻放在床上。

她已在等着，已准备接受。

楚留香只要去得到就行，完全没有什么值得烦恼担心的。因为这件事根本没有勉强。

屋子里没有别的人，她绝不会武功，床上也绝没有陷阱。

只要他得到她，就可以知道他最想知道的秘密。

这种好事到哪里找去？他还在等什么？为什么他还站在那里不动，看起来反而比刚才更冷静？

难道他又看出一些别人看不到的事？

她等了很久，才转过脸，看着他，淡淡道：“你不想知道那些事？”

楚留香道：“我想。”

她又问：“你不想要我？”

楚留香道：“我想。”

她目中终于露出了笑意，道：“既然你想，为什么还不来？”

楚留香终于长长叹了口气，一字字道：“是谁要你这么做的，你为什么要……”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突听“当”的一声，就好像有面铜锣被人自高处重重的摔在地上。

接着，就是一个女人的呼声。

“捉贼，快来捉贼！这里有个采花贼。”

只叫了两声就停止。然后四面又是一片寂静，叫声好像没有人听见。

楚留香并没有往外冲，甚至连一点这种意思他都没有。他目光甚至没有离开过她的脸。

她脸上也完全没有丝毫的惊异的表情，什么样的表情都没有。

这世上好像根本就没有什么值得她关心的事。过了很久，她忽然问了句很奇怪的话。

她看着楚留香，忽然问道：“你是个君子？不是个聪明人？”

楚留香道：“两样都不是。”

她又问：“你是什么？”

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我只不过是个傻子。”

她忽然也笑了笑道：“也许你根本就不是个人。”

直到这时，她目中才真的有了笑意。但那也是种很缥缈，很难捉摸的笑意，就连笑的时候，她心里都有种说不出的幽怨和辛酸。楚留香看着她，忽然也问了句很奇怪的话。

他忽问道：“你知不知道我本来以为你一定会失望的？”

沉默了很久，她才慢慢的点了点头，幽幽道：“我知道，就连我自己，都以为我一定会很失望的。”

楚留香道：“但现在你好像并不觉得失望。”

她想了想，淡淡道：“那也许只因为我从来都没有真的那么样的盼望过。”

楚留香道：“你盼望过什么？”

她又笑了笑，一字字道：“什么都没有，现在我已经很满足。”

她真的已很满足?

楚留香似乎还想再问，但看到她那双充满了寂寞和幽怨的眸子，心里忽然也觉得有种说不出的酸楚。

他不忍再问，就悄悄的转过身，悄悄的走了出去。可是他本来想问的究竟是什么呢?

她又有什么令人不能问，不忍问的秘密和隐痛？楚留香认为她盼望的是什么？失望的又是什么？

她究竟是不是这件事的主谋？这些问题有谁能答复？

楚留香悄悄的走了，她在看着。外面的灯光不知何时已熄灭。

她看着楚留香的身影慢慢的消失——然后她所能看到的就只有一片黑暗！

绝望的黑暗。她目中忽然涌出一串珍珠般的泪珠。珠泪沾湿了枕头——

第七回 九曲桥上

窗子虽然是开着的。

但却看不见窗外的星光月色。

楚留香木立在黑暗中。

他悄悄的来，现在又悄悄的走。

既没有留下什么，也没有带走什么。

可是他脸上的表情为什么如此痛苦？他为什么痛苦？为谁痛苦？

来的时候他只敲了敲门，就这样简单的进来了。

走的时候他连一声“珍重”都没有说，就这样简简单单的走了。

在这里他虽没有得到什么，却也没有失去什么。

在他充满了传奇和危险的一生中，这好像只不过是个很平淡的插曲，既不值得回忆，更不值得向人们诉说。但他自己却知道，这件事是他毕生难以忘怀的。

因为他从来也没有如此接近死亡过。

“只有看不见的危险，才是最可怕的！”

他是不是真的已看出了危险在哪里？他究竟看出了什么？

这也只有他自己才知道，只可惜他也许永远也不会说了。

夜更静寂。

刚才那一声锣响，和那一声大叫，仿佛根本没有惊动任何人。

难道这里的人都是聋子？

难道这里根本就没有别的人？

至少总应该有一个——那大叫的女人。

为什么她只叫了一声？

她从哪里来的？为什么又忽然走了？

她是谁？

这些问题也许连楚留香都无法答复。

有风吹过的时候，他仿佛听到屋子里传出一阵轻轻的啜泣声。

他想回头，却又忍住。

因为他知道，既不能安慰她，也不能分担她的悲哀和痛苦——除了同情外，他什么都不能做。

他只有狠下心来，赶快走，赶快将这件事结束。

他这一生也从未如此狠心过。

刚才来的时候，他本觉得自己很可笑，现在却觉得自己很可恶。

又有风吹过，他忽然推门走了出去。

他怔住。

花园里很静，一点声音都没有，但却有人。

一长排人，就像是一长排树，静静的等在黑暗中，动也不动。

楚留香看不见他们的脸，也看不出他们究竟有多少人，只看见了他们的弓，他们的刀。

弓已上弦，刀已出鞘。

屋子在桥上，桥在荷塘间。他们已将这花林中的荷塘完全包围住。

但他们来的时候，却连一点声音都没有。这么多人的脚步声，居然能瞒过楚留香。

楚留香只有苦笑。

当时他的思想确实太乱，想的事确实太多。

这些人的脚步声也实在太轻，只有经过最严格训练的人，才会有这么样的脚步声，才能在无声无息中将弓上弦，刀出鞘。

但真正可怕的并不是他们。

可怕的是那个训练他们的人！

就在这时，九曲桥头上，忽然有两只燃烧着的火把高高举起。

在黑暗中突然亮起的火光，总是令人眩目的。

眩目的火光，点亮了一个人的脸。

楚留香总算看见了这个人，看清了这个人。

此刻他最不愿看见的，也正是这个人。

在万福万寿园最有权威的人，几乎就已可算是江南武林中最有权威的人。

这个人并不是金老太太，她已刚刚成为一种福寿双全的象征，已刚刚成为很多人的偶像。

真正掌握着权威的人是金四爷。

他一只手掌握着亿万财富，另一只手掌握着江南武林中大半人的生死和命运！

眩目的火光，照亮了一个人的脸。

一张充满了勇气、决心和坚强自信的脸，一个相貌威严，宽袍大袖的中年人。

桥头摆着张大而舒服的太师椅。

金四爷头发用黑缎子随随便便的挽了个髻，脚下也随随便便的套了双多耳麻鞋，就这样随随便便的坐在那里。

但却绝没有人敢随随便便的看他一眼，更没有人敢在他面前随随便便的说一句。

有种人无论是站着，是坐着，还是躺着，都带着种说不出的威严。

金四爷就正是这种人。

楚留香看过他，也知道他是那种人。

他知不知道楚留香是哪种人呢?

楚留香叹了口气，终于走了过去，等他走到金四爷面前时，脸色已很平静。

能看到楚留香脸上有惊慌之色的人并不多。

金四爷那双鹰一般锐利的眸子，正盯在他脸上，忽然道：“原来是你。”

楚留香道：“是我。”

金四爷冷冷道：“我们还真没有想到是你。”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也没想到金四爷居然还认得我。”

金四爷沉着脸，道：“像你这样的人，我只要看过一眼，就绝不会忘记。”

楚留香道：“哦？”

金四爷道：“你有张很特别的脸。”

楚留香道：“我的脸特别？”

金四爷道：“无论谁有你这么样的一张脸，再想规规矩矩的做人都难得很。”

楚留香又笑了，又摸了摸鼻子。

他本来是想摸摸自己脸的，却还是忍不住要摸在鼻子上的。

金四爷冷冷道：“所以我一眼就看出你绝不是个规规矩矩的人。”

楚留香道：“所以你才没有忘记我？”

金四爷道：“哼。”

楚留香道：“但我也没有忘记金四爷。”

他微笑着，又道：“像金四爷这样的人，无论谁看过一眼，都很难忘记的。”

金四爷脸色变了，厉声道：“你既然还认得我，你就不该来。”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只可惜我已经来了。”

金四爷道：“你知不知道这里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不知道。”

他本来的确不知道。就算他早已知道，还是一样会来。

金四爷道：“你知不知道三十年来，还没有一个人胆敢随意闯入这里！”

楚留香道：“不知道。”

金四爷道：“你怎么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不知道。”

金四爷怒道：“不知道怎么会来？”

楚留香苦笑道：“就这样糊里糊涂的来了。”

金四爷瞪着他看了半天，忽又问道：“你连刚才看见的人是谁都不知道？”

楚留香道：“不知道，却很想知道。”

金四爷一字字道：“她是我的女儿！”

楚留香又怔住了，这下子才真的怔住了。

金四爷表情变得很奇怪，沉声道：“你若是看到有人半夜里从你女儿屋里走出来，你会怎么样去对付他？”

这句话问得好像也有点奇怪。

楚留香却还是摇摇头，道：“不知道。”

这次他说的不是真话。

其实他当然也知道，在这种情况下，做父亲的人通常只有两种法子——

若不打死那小子，只有逼他娶自己的女儿做老婆。

金四爷脸上现出怒容，厉声道：“你真不知道？”

楚留香道：“我没有女儿。”

金四爷怒道：“你知道什么？”

楚留香忽然长长叹了口气，道：“到现在为止，我只知道一件事。”

金四爷道：“哪件事？”

楚留香苦笑道：“我只知道我自己好像已掉进个圈套里，忽然间就莫名其妙的掉了下去。”

他的确有点莫名其妙。等他发现这是个圈套时，绳子已套住了他的脖子。

金四爷脸色又变，厉声道：“圈套！什么圈套？”

楚留香道：“不知道。”

他苦笑着，接着道：“我若知道这是个什么样的圈套，就不会掉下来了。”

金四爷冷冷道：“你是不是还想跳出去？”

楚留香道：“想得要命。”

金四爷道：“一个人若已真的掉在圈套里，就很难再跳出去。”

楚留香道：“的确很难。”

金四爷道：“你知不知道要怎么样才能出得去？”

楚留香道：“不知道。”

金四爷目光忽又变得很奇怪，道：“那只有一种法子。”

楚留香道：“请教。”

金四爷沉声道：“只要你忘记这个圈套，你就已不在这圈套里。”

楚留香想了想，道：“这句话我不太懂。”

金四爷道：“你若忘记这是个圈套，哪里还有什么圈套？”

楚留香又想了想，道：“我还是听不懂。”

金四爷沉下了脸，道：“要怎样你才懂？”

楚留香道：“不知道。”

金四爷厉声道：“好，我告诉你！”

他霍然长身而起，忽然已站在楚留香面前，左掌在楚留香眼前挥过，右手闪电般去抓楚留香的腕子。

这并不能算是很精妙的招式。

楚留香七八岁的时候，就已学会对付这种招式的法子。

他就算闭着眼，再绑住一只手，一条腿，也能避开这一招的。

但金四爷的招式却已变了，忽然间就变了，也不知是怎么变的。

楚留香忽然发现金四爷的右手在他眼前，本来在他眼前的那只左手，竟已扣住了他的腕子。

他这才吃了一惊。

这一两年来，他会过的绝顶高手，比别人一生中听说得还多。

石观音的身法，“水母”阴姬的掌力，蝙蝠公子的暗器，薛衣人的剑……可说无一不是登峰造极的武功，每一招使出，几乎都有令人不得不拍案叫绝的变化，不能不惊心动魄的威力。

但楚留香却从未见过，像金四爷这一招那么简单，那么有效的武功。

这一招好像就是准备用来对付楚留香的！

楚留香的腕子立刻被扣住。

金四爷低叱一声，额上青筋一根根凸起，手臂反抡，竟将楚留香整个人摔了出去。

他拍了拍手，吐出口气，脸上也不禁露出得意之色，显然对自己的武功觉得很满意。

谁一招能将楚留香摔出去，都应该对自己很满意。

眼看着楚留香的头就要撞上桥边的石柱，金四爷就慢慢的转过身，挥了挥手，意思是要他的家丁们将楚留香的尸体抬去。

他已不准备再看见楚留香这个人。

一个人的脑袋被撞得稀烂，并不是件很好看的事。

谁知他刚转过身，就看见一个人笑嘻嘻的站在他面前看着他。

这人正是他永远不想再看到的那人。

金四爷的脸突然僵硬。

楚留香正站在他面前，笑嘻嘻的看着他，全身上下都完整得好像刚从封箱中拿出来的瓷器，连一点撞坏的地方都没有。

金四爷的目光从他的头看到脚，又从他的脚看到头，上上下下看了两遍，忽然冷冷一笑，道："好！好功夫！"

楚留香也笑了笑，道："你的功夫也不错。"

金四爷道："你再试试这一招！"

说话的时候他已出手。

他每个字都说得慢，出手更慢，慢得出奇。

楚留香看看他的手。

他的手粗而短，但却保养得很好，指甲也修剪得很干净。而且不像其他那些养尊处优的大爷一样，小指上并没有留着很长的指甲，来表示自己什么事都可以不必做。

这双手虽然绝不会令人觉得呕心。

但有时却的确可以令人送命！

他左手的指头看来更粗硬、更短，显然也更有力。

现在他的左手虽已抬起，却没有动，右手也动得很慢，慢慢的向楚留香伸过去，好像想握一握楚留香的手，跟他交个朋友。

现在这只手看来的确连一点危险都没有。

但也只有看不见的危险，才是真正的危险。

这道理楚留香是不是懂得?

他好像不懂。

所以等他看出这只手的危险时，已来不及了！

忽然间，楚留香发现自己两只手都已在这只手的力量控制之下。

无论他的手想怎么动，手腕都很可能立刻被这双手扣住。

他没有动，并不是因为不想动，而是根本不能动。

金四爷手背上的青筋也已凸起，指尖距离楚留香的腕子已不及三寸。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

就在这时，金四爷的手已扣住了他的腕子——不是右手，是左手。

他的右手还停在那里，左手却已突然闪电般探出。

这种招式说来并不玄妙，甚至可以说是很陈旧很老套的变化。

但他却用得实在太快，太有效！

楚留香的注意力好像已完全集中在他右手上，根本没有防备他这只左手。

要命的左手。

金四爷再次低叱一声，楚留香的人就立刻又被抡了出去！

眼看着他又要撞上桥边的石柱。

这次金四爷既没有转身的意思，也没有准备再走的意思。

他目光灼灼，眨也不眨的盯着楚留香。

几十个人站在这里，四下里却静得像完全没有人一样。

没有人欢呼，也没有人喝彩。

这些人已被训练得铁石般冷静，金四爷一招得手，他们甚至连手里已张满了的弓弦都没有颤动一下。

但他们的眼睛却也不能不去看楚留香。

在每个人的计算中，都认为这是楚留香的头要撞上石柱的时候。

楚留香的身子突然凌空一转——就像是鱼在水中一转。

这一转非但没有丝毫勉强，而且优美文雅如舞蹈。

看到楚留香的轻功身法，简直就好像看着一个久经训练的苗条舞姿，在你面前随着乐声起舞一样。

几乎就在他转身的同一刹那间，他的人已回到金四爷面前。

金四爷的眼睛始终没有离开过他，也就在这同一刹那间，突又出手。

谁也没有看清他的动作。只看见楚留香的身子又被抡起，死鱼般被摔了出去，只不过换了个不同的姿势而已。

但他回来的方法却还是和刚才一样。

眼见着他要撞上石柱时，他身子突又一转，人已回到金四爷面前。

只听一声霹雳般的大喝！

金四爷的身子似已暴长半尺，似已将全身力量都用作这孤注一掷。

楚留香的人箭一般向后飞出。

他第四次被摔出去。

这一摔之力何止千斤，楚留香的人似已完全失去控制！

在这种力量下，根本就没有人还能控制自己。

眼看着他这次势必已将撞上石柱，但却忽然从石柱拦杆间穿了过去。

他脚尖勾住了石柱，用力一勾，忽然又从栏杆间穿了回来，来势仿佛比去势还急，到了金四爷面前，才突然转身。

就像是鱼在水中轻轻一转。

然后他的人就轻飘飘的落在金四爷面前，脸上还是带着那种懒懒散散的微笑，就好像始终都一直站在那里，根本就没有动过。

没有人动，没有人出声。

但每个人眼睛都不禁露出惊叹之色。

这一战虽然是他们亲眼看见的，但直到现在，他们几乎还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

人有很多种，但大多数人却都属于同一种。

这种人做的每件事，几乎都在预料中——在别人的预料中，也在自己预料中。

他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

他们工作，然后就等着收获。

他们总不会有太大的欢乐，也不会有太大的痛苦，他们平平凡凡的活着，很少会引起别人的惊奇，也不会被人羡慕。但他们却是这世界不可缺少的。

楚留香不是这种人。

他做的每件事，几乎都不是别人预料得到的，几乎难以令人相信。因为他天生就是个传奇人物。

火把的火光在闪动。闪动的火光，照着金四爷的脸。

他脸上并没有什么表情，但额上却似已有汗珠在火光下闪动。

他凝视着楚留香，目光已有很久很久没有移动。

楚留香还在微笑着。

金四爷忽然道：“好，好功夫。”

楚留香微笑道：“你的功夫也不错。”

还是和刚才同样的两句话，但现在听起来，味道却已不同。

金四爷忽然转身，慢慢的走回去，坐下来，椅子宽大而舒服。

楚留香却只有站着。

金四爷看着他站在那里，脸上还是一丝表情也没有，汗却已干了。

楚留香忽也转过身，走回那水阁。

金四爷看着他，既没有阻拦，也没有开口。

过了半晌，就看到楚留香又走了出来，搬着张椅子走了出来。

他将椅子放到金四爷对面，坐下。椅子宽大而舒服。

两人就这样面对面的坐着，面对面的看着，谁也没有开口。

也不知过了多久，金四爷忽然挥了挥手。

几乎就在这一瞬间，弓已收弦，刀已入鞘，数十人同时退入黑暗中，连一点声音都没有发出，连脚步声都没有。只有桥头的两个人，

仍然高举着火把，石像般站在那里。

火焰在闪动。

金四爷突又挥了挥手，道：“酒来。”

他说的话就好像某种神奇的魔咒。忽然间，酒菜已摆在桌上，桌子已摆在他们面前。食盒中摆着八色菜，精致而悦目。

酒是琥珀色的。斟满金杯。

金四爷慢慢的举起金杯，道：“请。”

楚留香举杯一饮而尽，道：“好酒。”

金四爷道：“英雄当饮好酒。”

楚留香道：“不敢。”

金四爷沉声道：“昔日青梅煮酒，快论英雄，佳话永传千古，却不知今日之你我，是否能比得上昔日之刘曹？”

楚留香忍不住笑了，道：“比不上。至少我比不上。”

金四爷道：“怎见得？”

楚留香道：“英雄绝不会坐在别人的圈套里走不出去。”

金四爷沉下了脸，默默良久，一字字道：“人若还在圈套里，怎能舒舒服服的坐着？”

圈套里的人总是躺着的。

楚留香目光闪动，微笑道：“如此说来，莫非我已走了出去？”

金四爷道：“那还得看你。”

楚留香道：“哦？”

金四爷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长叹一声，道：“你做过父亲没有？”

楚留香道：“没有。”

金四爷道：“但为人子的，总该明白做父亲并不是件容易事。”

楚留香道：“的确不容易。”

金四爷的神情忽然变得很消沉，倾满金杯，一饮而尽，长叹道：“尤其是做一个垂死女儿的父亲，那更不容易。”

楚留香也叹了口气，道：“我明白。”

金四爷突又抬起头，目光刀一般盯在他脸上，厉声道：“你还明白什么？”

楚留香道：“我明白的事本来很多，只可惜有很多却已忘记了。”

金四爷道：“你又是忘记了什么？”

楚留香道：“忘记的是那些不该记得的事。”

金四爷目光垂落，看着自己的手，又过了很久，才缓缓道：“这件事你也会忘记？”

楚留香笑了笑，道：“也许我现在就已忘了。”

金四爷道：“从此再也不会记起？”

楚留香道：“绝不会。”

金四爷道：“这话是谁说的？”

楚留香道：“楚留香说的。”

楚留香的话，一向永无更改。

金四爷忽又抬起头，看着他，慢慢的举起金杯道：“请。”

楚留香一饮而尽，道：“好酒。”

金四爷道：“英雄当饮好酒。”

楚留香道：“多谢。”

金四爷仰天而笑，大笑了三声，霍然长身而起，大步走了出去，走入黑暗中。

火把立刻熄灭！天地间又变得一片黑暗，石像般站在桥头的两个人也跟着消失在黑暗里。

没有脚步声，什么声音都没有。

楚留香一个人静静的坐在黑暗里，凝视着手里的金杯。金杯在星光下闪着光。

他很想将这件事从头到尾再想一遍，但思想却乱得很，根本无法集中起来思索一件事。

因为这件事根本就不像是真的，根本就不像是真的发生过。

世上怎么会有这种荒谬离奇的事发生？这连他自己都无法相信。

但金杯仍在闪着光。金杯是真的。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抬起头，前面是一片无边无际的黑暗，再回头，屋子里的灯也已灭了。

人呢？楚留香忽然发现人已到了桥上，正倚着栏杆，默默的看着他。

白衣如雪，星眸蒙咙，也不知藏着多少愁苦。但却没有任何人能看得出。

别人能从她眼睛里看到的只是一种绝望的空洞。

“做一个垂死女儿的父亲，的确太不容易。”

没有一个父亲能看着自己女儿死的。死，慢慢的死……

楚留香忽然觉得金四爷也很值得同情，因为他承受的痛苦，也许比他女儿更多。

她看着楚留香，目中似已有泪光，忽然道：“现在你是不是已经完全明白了？”

楚留香点点头。他但愿自己永远不明白，世上有些事的真相实在太可怕，太丑恶。

她又问道：“你要走？”

楚留香苦笑。

她垂下头，轻轻道：“你一定很后悔，根本就不该来的。”

楚留香道：“但我已经来了。”

她凝望着桥下的流水，道：“你怎么会来的，你自己知不知道？”

楚留香叹道：“不知道也好。”

她忽又抬起头，凝视楚留香，道：“你知不知道我以前看过你？”

楚留香摇摇头。

她慢慢的接着道：“就因为我看过你，所以才要你来。”

楚留香道：“是你想法子要我来的？”

她点了点头，声音轻如耳语。

“别人都说，我这种病只有一种法子能治得好……只有跟男人在一起之后，才能治得好，可是我从来也没有试过。”

“为什么？”

“我不信，也不愿意。”

“不愿意害别人？”

“我并不是个心肠那么好的女人，可是我……”

“你怎么样？”

“我讨厌男人，一碰到男人就恶心。”

她空洞的眼睛里忽然有了某种又缥渺、又虚幻的情感。

所以她立刻避开了楚留香的眼睛，轻轻道：“我要你来，只因为我不讨厌你……”

楚留香只有沉默。他实在不知道自己该说什么。

无论如何，一个女孩子告诉你，她不讨厌你，总是件值得高兴的事。

但在这种情况下，他实在没法子高兴起来。

她也沉默了很久，才接着道：“这些话我本不该说出来的。”

楚留香道：“你为什么要说？”

她的手紧握着栏杆，好冷的栏杆。一直可以冷得进入心里。

“我说出来，只因为我想求你一件事。”

“什么事？”

“不要怪我的父亲，也不要怪别人，因为这件事错的是我，你只能怪我。”

楚留香沉思着，忽然问道：“你以为我会怪什么人？”

“那个要你来的人。”

“你知道她是谁？”

她摇摇头，淡淡道：“我只知道有些人为了十万两银子，连自己兄弟都一样会出卖的。”

楚留香立刻追问：“你不认得张洁洁？”

“谁是张洁洁？”

“艾青呢？卜阿鹃呢？你也不认得她们？”

“这些名字我根本从未听说过。”

楚留香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长叹道：“其实你也该怪你自己。”

“为什么？”

“因为你也是被人利用的……被利用作杀我的工具！”

她张开了眼睛，仿佛很惊异：“是谁利用了我？是谁想杀你？”

楚留香笑了，淡淡笑道：“现在我还不知道，但总有一天，我会找到她的！”

高墙上风更冷。站在墙头，依稀还可以看见她一身白衣如雪。

她还在倚着栏杆，发冷的栏杆。但世上还有什么能比她的心更冷？

“我只求你一件事，只求你莫要恨我的父亲。”

楚留香绝不恨他们，只觉得他们值得怜悯，值得同情。他们也和楚留香同样是在被人利用，同样是被害的人。楚留香应该恨的是谁呢？

“你一定很后悔，根本就不该来的。”

他的确很后悔，后悔不该太信任张洁洁，他只希望能见到她。那时他说不定会揪住她的头发，问个清楚，问她为什么要这样子害人？

但他也知道，自己这一生只怕是永远也不会看到张洁洁了。

她当然绝不敢再来见他。他也没法子找到她。

除了知道她的名字叫张洁洁之外，他对她这个人根本一无所知。

甚至连这名字究竟是真是假，他都不知道。

“其实能永远不见她也好，反而落得太平些。”

这样的女孩子除了会害你，害得你头晕脑涨，头大如斗之外，对你还能有什么别的好处？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只要想到以后永远也看不到她时，楚留香心里就会觉得有种说不出来的怅惘，仿佛突然失落了什么。

高墙上的风真冷。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从墙头跃了下去。

这次跃下时他并不觉得惶恐，因为他很有把握。

他知道自己会落到什么地方。那既不是陷阱，也不是火坑，只不过是条很僻静的小巷子。

他可以尽量放心。他太放心了。直到他落下去之后，才发觉下面虽没有火坑，却有个水盆。他的人恰巧就落在这水盆里。然后他立刻

就听到一个人的笑声。

第八回 月下水 水中月

楚留香喜欢笑。

他不但喜欢自己笑，也喜欢听别人笑，看别人笑。因为他总认为笑不但能令自己精神振奋，也能令别人快乐欢愉。

就是最丑陋的人，脸上若有了从心底发出的笑容，看起来也会显得容光焕发，可爱的多。

就算是世上最美妙的音乐，也比不上真诚的笑声那么样能令人鼓舞振奋。

现在楚留香听到的这笑声，本身就的确比音乐更悦耳动听。

可是楚留香现在听到这笑声，却好像突然被人抽了一鞭子。

他听得出这正是张洁洁的笑声。

楚留香绝不会跌进一个大水盆里……除了洗澡的时候外，他绝不会像这样“噗通”一下子，跌进了一个大水盆里。

无论从什么地方跳下都不会。

他就算是从很高的地方跳下来，就算不知道下面有一大盆水在等着他，也绝不会真的跌进去。

“楚留香的轻功无双”，这句话，并不是胡说八道的。

可是他现在却的的确确是“噗通”一下子就跌进了这水盆里。只因为他刚准备换气的时候，就忽然听到了张洁洁的笑声。

一听到张洁洁的笑声，他准备要换的那口气，就好像忽然被人抽掉了。

水很冷，居然还带着种栀子花的味道。

楚留香的火气却已大得足足可以将这盆水烧沸。

他并不是个开不起玩笑的人，若在平时，遇着了这种事，他一定会笑得比谁都厉害。

但现在他的心里却实在不适于开玩笑。

无论谁若刚被人糊里糊涂的送去做替死鬼，又被同一个人送进一盆冷水里，他若还没有火气，那才真的是怪事。

张洁洁笑得好开心。

楚留香索性坐了下来，坐在冷水里。

他坐下来之后，才转头去看张洁洁，仿佛生怕自己看到她之后会气得爆炸。

他看到了张洁洁。他没有爆炸。

忽然间，他也笑了。

无论你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看到张洁洁，她总是整整齐齐，干干净净的样子，就好像一枚刚剥开的硬壳果。

但这次她看来却像是一只落汤鸡。

她从头到脚都是湿淋淋的，居然也坐在一个大水盆里。正用手掬着水，往自己头上淋，一面吃吃的笑道："好凉快哟，好凉快，你若能在附近八百里地里，找到一个比这里更凉快的地方，我就佩服你。"

楚留香大笑道："我找不着。"

他本来不想笑的，连一点笑的意思都没有。

但现在他笑得却好像比张洁洁还开心。

张洁洁笑道："你若猜得出这两个水盆是怎么弄来的，我也佩服你。"

楚留香道："我猜不出。"

根本就不想猜。

张洁洁做的事，本来就是谁都料不到，谁都猜不出的。

你就算打破头也猜不出。

她瞪着眼，笑得连眼泪都快流了下来，那双新月般的小眼睛，看起来就更可爱。

楚留香看着她的眼睛，忽然跳了起来，跳进她那个水盆里。

张洁洁娇笑着，用力去推他，喘息着道："不行，不许你到这里来，我们一个人一个水盆，谁也不许抢别人的。"

楚留香笑道："我偏要来，我那个水盆没有你这个好。"

张洁洁道："谁说的？"

楚留香道："我说的……你这盆水比我那盆香。"

张洁洁吃吃笑道：“我刚在这里面洗过脚，你喜欢闻我的洗脚水？”

她还用力推楚留香。

楚留香硬是赖着不走，她推也推不动。忽然间，她的手好像已发软了，全身都发软了。

她整个人就倒进楚留香怀里。

她好香，比栀子花还香。

楚留香忍不住抱住了她，用刚长出来的胡子去刺她的脸。

她整个人都缩了起来，咬着嘴唇道：“你胡子几时变得这么粗的？”

楚留香道：“刚才。”

张洁洁道：“刚才？”

楚留香道：“一个人火气大的时候，胡子就会长得特别快。”

张洁洁瞪着眼，道：“你在生谁的气？”

楚留香道：“生你的气。”

张洁洁道：“你既然生我的气，为什么不揍我一顿，反来拼命抱住我？”

她瞅着楚留香，眼波温柔得竟仿佛水中的月，月下的水。

楚留香忽然把她的身子翻过来，按在自己身上，用力打她的屁股。

其实他并没有太用力，张洁洁却叫得很用力。

她又笑又叫，一面还用脚踢，踢楚留香，踢水，踢水盆。

那宽宽的裤脚被她踢得卷了起来，露出了她美丽纤巧的足踝，雪白晶莹的小腿。

也露出了她的脚。

楚留香终于看到了她的脚。

她赤着脚，没有穿鞋袜，就好像真的刚洗过脚，她的脚干净、纤巧、秀气。

楚留香看过很多女人的脚，但现在却好像第一次看女人的脚一样。

张洁洁口里轻轻喘息着，抬起头，对着他的眼睛，咬着嘴唇道：“你在看什么？”

楚留香没有听见。过了很久，才叹息了一声，喃喃道：“我现在总算明白一件事了。”

张洁洁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眼睛好看的女人，脚也一定不会太难看。”

张洁洁的脚立刻缩了起来，红着脸道：“你这双贼眼，为什么总不往好的地方看？”

楚留香故意板着脸，道：“谁说我总不往好地方看，你若能在附近八百里地里，找到比这更好看的地方，我就佩服你。”

张洁洁红着脸，瞪着他，突然一口往他鼻子上咬了过去。

她咬到了。

没有声音，连笑声都没有。

两个人躲在水盆里，仿佛生怕天上的星星会来偷看偷听。

水很冷，但在他们感觉中，却已温暖得有如阳光下的春光。

现在既不是春天，也没有阳光。

春天在他们心里。阳光在他们的眼睛里。

也不知过了多久，张洁洁才呻吟般叹了口气，轻轻道：“你好狠心，打得我好疼。”

楚留香道：“我本来应该再打重些。”

张洁洁道：“为什么？难道你以为我是故意在骗你，故意想害你？”

楚留香道：“你难道不是？”

张洁洁又咬起嘴唇，道：“我若真的想害你，为什么又故意用那面大锣去惊动你，为什么还要痴痴的在这儿等你？”

她语音更哽咽，连眼圈都红了，似乎受了很大的委屈，忽然用力一推楚留香，就想跳起来。

楚留香当然不会让她跳起来。

张洁洁瞪着他，恨恨道：“我既然是个那么恶毒的女人，你还拉住我干什么？”

楚留香道：“我不拉住你拉谁？”

张洁洁冷笑道：“随便你去拉谁都跟我没关系。”

楚留香道：“既然跟你没关系，你那一坛子醋怎么会打翻的？”

张洁洁道：“谁打翻了醋坛子？你见了鬼？”

楚留香悠然道：“就算没有一坛子醋，一锣醋总有，那么大一面锣装的醋也不一定会太少。”

张洁洁恨恨道：“我看你那时连头都晕了，若不是那么大的一面锣，怎么能叫回你的魂来？”

说着说着，她自己也忍不住笑了，用力一戳楚留香的鼻子，咬着嘴唇笑道：“我看你呀，到现在你的魂好像还没有回来。”

楚留香看着她，看了半天，忽然叹了口气，喃喃道：“我看我真该把脑袋放在冷水里泡一泡才对。”

张洁洁瞪着眼，笑道：“你真想喝我的洗脚水？”

她又笑得全身都软了，软软的倒在楚留香怀里。

楚留香用两只手拥抱着她，叹息着道：“这几天来，我脑袋好像始终是晕晕的而且越来越晕，再不想个法子清醒清醒，差不多就快晕死了。”

张洁洁道：“晕死了最好，像你这种人，死一个少一个。”

楚留香凝视着她，道：“你真的想要我死？”

张洁洁也在凝视着他，忽然也用两只手紧紧抱住了他的脖子，柔声道：“我不想要你死……我宁可自己去死，也不想要你死！”

楚留香道：“真的？”

张洁洁没有再说什么，却将他抱得更紧。

不管她说的话是真还是假，这种拥抱却绝不会是假的。

楚留香明白。

他也有过真情流露的时候，也曾无法控制住自己。

又过了很久，张洁洁才幽幽的叹息了一声，喃喃道：“我不知道，真的不知道，我也晕了。”

楚留香道：“你不知道那位金姑娘是个……是个有病的人？”

张洁洁道：“我若知道，怎么会让你去？”

楚留香道：“但现在却知道了？”

张洁洁道：“嗯。”

楚留香道：“你几时知道的？怎么会知道的？”

张洁洁道：“你进去之后，我又不放心，所以也跟着进去。”

楚留香道：“你看到了什么？听到了什么？”

张洁洁道：“我听到有人说，他们家的小姐是个……是个很可怕的病人，本已没有救的，幸好现在总算找到了个替死鬼。”

他们都没有将金姑娘生的是什么病说出来。

因为那种病实在太可怕。

无论谁都知道，世上绝没有任何一种病比“麻疯”更可怕。

那其实已不能算是一种病，而是一种诅咒，一种灾祸。已使得人不敢提起，也不忍提起。

张洁洁黯然道：“金四爷本来也不赞成这么样做的，却又不能不这样做，所以他心里也很痛苦，很不安，所以他才想将你杀了灭口。”

一个人在自我惭愧不安时，往往就会想去伤害别的人。

楚留香叹道：“我并不怪他，一个做父亲的人，为了自己的女儿，就算做错了事也值得原谅，何况我也知道这本不是他的主意。”

张洁洁道：“你知道这是谁的主意？”

楚留香道：“当然是那个一心想要我命的人。”

张洁洁叹道：“不错，我也是上了他的当，才会叫你去的，我本来以为是他在那里，因为他告诉我，他要在那里等你。”

楚留香道：“他亲口告诉你的？”

张洁洁点点头。

楚留香道：“你认得他？”

张洁洁又点点头。

楚留香道：“你既然知道他是谁，为什么不肯告诉我呢？”

张洁洁凝注着远方，远方一片黑暗，她目中忽然露出一种无法描述的恐惧之意，忽又紧紧抱住了楚留香，道：“现在我只想逃走，你……你肯不肯陪我一起逃掉？”

楚留香道：“逃到哪里去？”

张洁洁梦呓般喃喃道：“随便什么地方，只要是没有别人的地方，只有我跟你，在那里既没有人会找到我，也没有人会找到你。”

她阖起眼帘，美丽的睫毛上已挂起了晶莹的泪珠，梦呓般接着道：“现在我什么都不想，只想跟你单独在一起，安安静静的过一辈子。”

楚留香没有说话，很久很久没有说话。

他眼睛里带着种很奇怪的表情，也不知是在思索，还是在做梦?

张洁洁忽又张开了眼睛，凝视着他，道：“我说的话你不信？”

楚留香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相信。”

张洁洁道：“你……你不肯？”

她脸色苍白，身子似已颤抖。

楚留香用双手捧住了她苍白的脸，柔声道：“我相信，我也肯，只可惜……”

张洁洁道：“只可惜怎么样？”

楚留香长长叹息着，道：“只可惜世上绝没有那样的地方。”

张洁洁道：“绝没有什么地方？”

楚留香黯然道：“绝没有别人找不到的地方，无论我们逃到哪里去，无论我们躲在哪里，迟早总有一天，还是会被别人找到的。”

张洁洁的脸色更苍白。

她本是个明朗而快乐的女孩子，但现在却仿佛忽然有了很多恐惧，很多心事。

这又是为了什么?

是不是为了爱情?

爱情本就是最不可捉摸的。

有时痛苦，有时甜蜜，有时令人快乐，有时却又令人悲伤。

最痛苦的人，可能因为有了爱情，而变得快乐起来，最快乐的人也可能因为有了爱情，而变得痛苦无比。

这正是爱情的神秘。

只有真正的友情，才是永远明朗，永远存在的。

张洁洁垂下头，沉默了很久，眼泪已滴落在清冷的水里。

水里映着星光。星光朦胧。

她忽又抬起头，满天朦胧的星光，似已全都被她藏在眸子里。

她痴痴的看着楚留香，痴痴的说道："我也知道世上绝没有能永远不被别人找到的地方，可是我们只要能在那里单独过一年，一个月，甚至只要能单独过一天我就已经很快乐，很满足。"

楚留香什么都没有再说。

你若是楚留香，在一个星光朦胧，夜凉如水的晚上，有一个你所喜欢的女孩子，依偎在你怀里向你真情流露，要你带着她走。

你还能说什么?

每个人都有情感冲动，无法控制的时候。这时候除了他心上人之外，别的事他全都可以忘记，全都可以抛开。

每个人在他一生中，都至少做过一两次这种又糊涂，又甜蜜的事。

这种事也许不会带给他什么好处，至少可以给他留下一段温馨的往事让他在老年寂寞时回忆。

一个人在晚年寒冷的冬天里，若没有一两件这样的往事回忆，那漫长的冬天怎么能挨得过去?

那时他也许就会感觉到，他这一生已白活了。

太阳刚刚升起，阳光穿过树叶，铺出了一条细碎的光影，就好像钻石一样。

张洁洁挽着楚留香的手，默默的走在这条宁静的小路上。

她心里也充满了宁静的幸福，只觉得自己从来没有这么样幸福过。

楚留香呢?

他看来虽然也很愉快，却又显得有些迷惘。

因为他不知道，这么样做是不是对的，有很多事，他实在很难抛开，有很多人，他实在很难忘记。

可是他已答应了她。

“每个人都有情感冲动的时候”，楚留香也是人，所以他也不能例外。

风从路尽头吹过来，绿阴深处有一双麻雀正喁喁蜜语。

张洁洁忽然仰起头，嫣然道：“你知不知道它们在说什么？”

楚留香摇摇头。

张洁洁眼睛里带着孩子般的天真，柔声道：“你听，那麻雀姑娘正在求她的情侣，求他带着她飞到东方去，飞向海洋，可是麻雀先生却不答应。”

楚留香道：“他为什么不答应？”

张洁洁瞪着眼道：“因为他很笨，竟认为安定的生活比寻找快乐更重要，他既怕路上的风雪，又怕饥饿和寒冷，却忘了一个不肯吃苦的人，是永远也得不到真正快乐的。”

楚留香慢慢道：“在有些人眼中看来，安定的生活也是种快乐。”

张洁洁道：“可是，他这样躲在别人家的树上，每天都得防备着顽童的石弹，这也能算是安定的生活么？”

她轻轻叹了口气，幽幽的接道：“所以我认为他应该带着麻雀姑娘走的，否则他一定会后悔，若没有经过考验和比较，又怎么知道什么才是真正的快乐？”

他们已从树下走了过去，树上的麻雀突然飞起，飞向东方。

张洁洁拍手娇笑，道：“你看，他们还是走了，这位麻雀先生毕竟还不算太笨。”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道：“我是不是也不能算是太笨？”

张洁洁踮起脚尖，在他颊上轻轻的亲了亲，柔声道：“你简直聪明极了。”

“你想到哪里去？”

“随便你。”

“你累不累？”

“不累。”

“那么我们就这样一直走下去好不好？走到哪里算哪里。”

“好。”

“只要你愿意，就算走到天涯海角，我也永远跟着你，我跟定了你。”

黄昏。

小镇上的黄昏，安宁而平静。

一对垂暮的夫妇，正漫步在满天夕阳下，老人头上戴着顶很滑稽的黄麻高冠，但样子看来却很庄严，也很严肃。

他的妻子默默地走在他身旁，显得顺从而满足，因为她已将她这一生交给了他的丈夫，而且已收回了一生安定和幸福。

他们静静的走过去，既不愿被人打扰，也不愿打扰别人。

楚留香轻轻叹了口气。

每次他看到这样的老年夫妻，心里都会有种说不出的感触。

因为他从不知道自己到了晚年时，是不是也会有个这种可以终生依偎的伴侣陪着他。

只有这次，他心里的感触幸福多于惆怅。因为张洁洁正伴在他身旁。

他忍不住握起了张洁洁的手！

张洁洁的手冷得就像是冰一样。

楚留香道：“你很冷？”

张洁洁正垂头在看着自己的脚尖，过了很久，才抬起头来嫣然一笑，道：“我不大冷，可是很饿，简直快饿疯了。”

楚留香道：“你想吃什么？”

张洁洁眼珠子转了转，道：“我想吃鱼翅。”

楚留香道：“这种地方怎么会有鱼翅？”

张洁洁道：“我知道前面的镇上有，再走把里路，就是个大镇。”

楚留香道：“你现在已经快饿疯了，还能捱得到那里？”

张洁洁笑了道：“我越饿的时候，越想吃好吃的东西。”

楚留香笑了道：“原来你跟我竟是一样，也是个馋嘴。”

张洁洁甜甜的笑着，道：“所以我们才真正是天生的一对。”

楚留香道：“好，我们快走。”

张洁洁撅起嘴，道：“我已经饿得走不动了，你身上还有雇车的钱么？”

所以他们就雇了车。

车走得很快，因为张洁洁一直不停的在催。

现在从车窗看出去，已可看到前面镇上的灯火。

楚留香正看着窗外出神。

张洁洁忽然忆起道：“你心里是不是还在想那个人？”

楚留香道：“什么人？”

张洁洁道：“那个一直在害你的人？”

楚留香笑了笑，道：“有时总难免会想一想的。”

张洁洁道：“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一直不曾告诉你他是谁？”

楚留香道：“不知道。”

张洁洁柔声道：“因为我不想你去找他，所以我想求你一件事。”

楚留香道：“你说。”

张洁洁凝视着他，一字字道：“我要你答应我，以后不要再想他，也不要再去找他。”

楚留香笑了笑，道：“我几时找过他？都是他在找我。”

张洁洁道：“他以后若不再来找你呢？”

楚留香道：“我当然也不会去找他。”

张洁洁道：“真的？”

楚留香柔声道：“只要你陪着我，什么人我都不想去找了，我已答应过你。”

张洁洁笑得无限温柔道：“我一定会永远陪你的。”

拉车的马长嘶一声，马车已在一间灯火辉煌的酒楼前停下。

张洁洁拉起楚留香的手，道：“走，我们吃鱼翅去，只要身上带的钱够多，我可以把这地方的鱼翅全都吃光。”

鱼翅已摆在桌子上面了，好大的一盆鱼翅，又热又香。

可是张洁洁却还没有回来。

刚才，她刚坐下，忽然又站了起来，道：“我要出去一下。”

楚留香忍不住问她：“到哪里去？”

张洁洁就弯下腰，脸贴着他的脸，附在他耳边悄悄地道：“我要出去清肚子里的存货，才好多装点鱼翅。”

酒楼里这么多人，她的脸贴得这么近，连楚留香都不禁有点脸红了。

直到现在为止，他还觉得别人好像全都在看着他。

他心里只觉得甜甜的。

一个女孩子，若非已全心全意的爱着你，又怎么会在大庭广众间跟你亲热呢?

除了楚留香之外，张洁洁的眼睛里好像就看不到第二个人了。

楚留香又何尝去注意过别的人?

可是现在鱼翅已经快冷了，她为什么还没有回来?

女孩子做事，为什么总要比男人慢半拍?

楚留香叹了口气，抬起头，忽然看到两个人从门外走进来。

两个老人，一个老头子，一个老太太。

老头子戴着顶很滑稽的黄麻高冠，脸上的神情却很庄严。

楚留香忽然发现了这两人就是他刚才在那小镇上看到的那对夫妻。

他们刚才还在那小镇上踱着方步，现在忽然间也到了这里！

他们是怎么来的？来干什么？

楚留香本来觉得很惊奇，但立刻就想通了：“那镇上马车又不止一辆，我们能坐车赶着来吃鱼翅，人家为什么不能？”

他自己对自己笑了笑，决定不再管别人的闲事。

谁知这一对夫妻却好像早已决定要来找他，居然笔直走到他面前来，而且就在他对面的椅子上坐下。

楚留香怔住了。

他忽然发现这老人一直在盯着他，不但脸色很严肃，一双眼睛也是冷冰冰的，就好像正看着个冤家对头一样。

楚留香勉强笑了笑，道：“两位是来找人的？”

麻冠老人道：“哼。”

楚留香道：“两位找谁？”

麻冠老人道：“哼。”

楚留香道：“我好像从来没有见过两位？”

麻冠老人道：“哼。”

楚留香不再问了，他已明白两人来找的是什么。

他们是来找麻烦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就算他不去找别人，别人迟早也会来找他的。这一点他也早已料到。只不过没有料到来得这么快而已。

现在他只希望张洁洁快点回来，只想让张洁洁亲眼看到，并不是他要去找别人，而是别人要来找他。

以前他好像不是这样子的。

以前他做事，只问这件事该不该做，能不能做，从来不想让别人看见，也不想让别人知道。

张洁洁在他的心目中的地位，几时变成如此重要了的呢?

楚留香又觉得自己的心乱极了。

他过的一向是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日子，可是现在他心里却已有了牵挂，要想放下，又放不下。就算放得下，也舍不得放下。

麻冠老人一直在冷冷的看着他，忽然道：“你不必等了。”

楚留香道：“不必等什么？”

麻冠老人道：“不必再等那个人回来！”

楚留香道：“你知道我在等谁？”

麻冠老人道：“无论你在等谁，她都已绝不会再回来。”

楚留香的心好像一下子被抽紧：“你知道她不会再回来？”

麻冠老人道：“我知道。”

楚留香倒了杯酒，慢慢的喝下去，忽又笑了笑，道：“你知道的事好像不少。”

麻冠老人道：“我不知道的事很少。”

楚留香道：“至少有一件事你还不知道。”

麻冠老人道：“什么事？”

楚留香道：“我的脾气你还不知道。”

麻冠老人道：“哦！”

楚留香又喝了杯酒，淡淡道：“我的脾气很特别，别人若叫我不要去做一件事，我就偏偏要去做。”

麻冠老人沉下了脸，道：“你一定要等她？”

楚留香道：“一定要等。”

麻冠老人道：“她若不回来，你就要去找她？”

楚留香道：“非找不可。”

麻冠老人霍然长身而起，冷冷道：“出去。”

楚留香淡淡道：“我好好的在这里等人为什么要出去？”

麻冠老人道：“因为我叫你出去。”

楚留香又笑了笑，道：“那么我就偏偏不出去。”

麻冠老人的瞳孔突然收缩，慢慢的点了点头，冷笑道：“好，你很好。”

楚留香微笑道：“我本来就不错！”

麻冠老人道：“但这次你却错了。”

他突然伸出了手。

这只手枯瘦，蜡黄，就好像已被埋葬了很久的死人一样，无论怎么看，也不像是一只活人手。

他的脸也带着种无法描述的死灰色，楚留香也从未看过任何一个活人像他这种脸色。

甚至连他头上戴的那顶黄麻冠，现在看来也一点都不滑稽了。

那老太太还是静静的坐着，仿佛很温顺，很安详，但你若仔细去看一看，就会发现她一双眼睛竟是惨碧色的，就像是冷夜里坟间的鬼火。

直到现在，楚留香才真正看清了这两个人。

他本该早已看清了，他的眼睛本就不比世上任何人差。

但这次却是例外。

至少有七八个人都比他先看出了这老夫妻的神秘和诡异，他们一走过，这地方这七八个人立刻就站起来，悄悄的结了账，悄悄的溜了出去，就好像生怕他们会为别人带来某种不祥的灾祸，致命的瘟疫。

虽然谁也不知道他们是什么人，是从哪里来的?

也许他们根本就不是从人世间任何一个地方来的。

你有没有听见过死人自坟墓中复活的故事?

枯黄的手慢慢的从袖子里伸了出来，慢慢的向楚留香伸了过去。

也许这根本不是手，是鬼爪。

楚留香居然还笑了笑，道：“你想喝酒？”

他忽然将手里的酒杯送了过去。

这时他总算已勉强使自己冷静了些，所以看得很准，算得也很准。

所以这杯酒恰巧送到了麻冠老人的手里。

酒杯是空的，楚留香手里的酒杯，时常都是空的。

麻冠老人手里忽然多了个酒杯，也不能不觉得有点吃惊。

就在这时，“波”的一声，酒杯已粉碎——并不是碎成一片一片的，而是真的粉碎。

白瓷的酒杯已经变成了一堆粉末，白雪般从他掌握间落了下来，落在那一碗又红又亮的红烧鱼翅上。

这老人手上显然已蓄满内力。

好可怕的内力。

一个人的骨头若被这只手捏住，岂非也同样会被捏得粉碎?

他手没有停，好像正想来抓楚留香的骨头，随便哪根骨头都行。

随便哪根骨头都不能被他抓住。

楚留香忽然举起了面前的筷子，伸出筷子来一挟，已挟住了两根手指。

他的动作真快，但筷子断得也不慢。

“波，波，波”一根筷子已断成了三截。

无论什么东西，只要一沾上这只手，好像就立刻会断的。

麻冠老人仍冷冷的看着他，冷冷道：“站起来，出去！”

楚留香偏不站起来，偏不出去。

可是他的骨头也一样会断的。

手已快伸到了楚留香面前，距离他的骨头已不及一尺。

他本来可以闪避，可以走的。

这老人无论是人是鬼，都休想追得到他。

但也不知为了什么，他偏偏不肯走，就好像生怕被张洁洁看见他临阵脱逃一样。

他已准备和这老人拼一拼内力。

年轻人的力气当然比死老头子强些，但内力并不是力气。

内力要练得越久，才会越深厚。

这一点楚留香实在完全没有把握，他本来从不做没有把握的事。

但这次他却偏偏犯了牛脾气。

忽然间，两双手已贴在一起。

楚留香立刻觉得自己手里好像握住了一个烙铁似的。

然后他坐着的椅子就“吱吱”的响了起来。

那老太太忽然摇了摇头，叹了口气，喃喃道：“这张椅子看来至少要值二两银子一张，可惜可惜。”

她喃喃自语着，从怀里掏出个已变了色的绣花荷包，拿出了两个小银镍子，回头向店小二招了招手，道：“这是赔你们椅子的钱，拿去。”

店小二早已看得脸色发青，眼睛发直，正不知道过去接下的好，还是不接的好。

就在这时，只听“啪”的一声，楚留香坐着的椅子，已然裂了开来。

他虽然还能勉强悬立坐着，但手上的压力已越来越大，实在已没法子支持下去，也没法子站得起来。

这老人手上的压力，竟比他想像中还要可怕得多。

他身子被压得越来越低，忽然间，老人手上的力量竟全没有了，楚留香不由自主一屁股坐下，居然又坐在一张椅子上。

这张椅子就好像突然从地下长出来的。

他回过头，就看到了张洁洁。

张洁洁终于回来了，正微笑着，站在楚留香身后，道：“这位老先生为什么不请坐呀，难道也怕这里的椅子不太结实么？”

麻冠老人的脸色更难看，却居然还是慢慢的坐了下来。

张洁洁手扶着楚留香的肩，笑道：“我不知道你在这里也有认识的朋友。”

楚留香正勉强在使自己的脸色看起来好看些，他实在不愿意别人也将他当做个刚从棺材里爬出来的活鬼。

然后他才摇摇头。

张洁洁道：“你摇头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笑了笑，淡淡道：“摇头的意思就是，我以前没有见过他们，以后也不想再见到。”

张洁洁脸上也露出很惊讶的表情，道：“你不认得他们？”

楚留香道：“不认得。”

他本来想说句：“他妈的，活见鬼”这一类的话，但总算勉强忍住。

张洁洁瞪着眼，道：“那么你们来干什么呢？难道是来找我的？”

麻冠老人凝注着她，终于慢慢的摇了摇头，道：“不是，我不是来找你的。”

然后他就慢慢的转过身，慢慢的走了出来。

那位老太太刚想跟着他走，张洁洁忽然又道：“等一等。”

两个人已然全都停下来等。

张洁洁道：“是谁在我鱼翅上撒了这么多盐，一定咸死了，快赔给我。”

老人没有说话，老太太又从那荷包里拿出两个小银锞子，放在桌上，拖起老头子的手，慢慢的走了出去。

一眨眼间，他们就消失在门外的人丛中，就好像从来也没有出现过一样。

张洁洁笑了，大声道：“再来一盆红烧鱼翅，要最好的排翅，我已经快饿疯了。”

你无论怎么看，也绝对看不出张洁洁像是个快饿疯了的人。

她看起来不但笑得兴高采烈，而且容光焕发，新鲜得恰恰就像是刚剥开的硬壳果。

这也许只因为她已换了身衣服。

雪白的衣服，光滑而柔软。

楚留香盯着她，盯着她这件雪白的衣服，就像是从来也没有见过女孩子穿白衣服一样。

张洁洁又笑了，嫣然道：“你没有想到我会去换衣服吧？”

楚留香嘴里喃喃的在说话，谁也听不出他在说些什么。

张洁洁笑得更甜，柔声道：“女为悦己者容，这句话你懂不懂？”

楚留香在摸鼻子。

张洁洁道：“这身衣服好不好看？你喜欢还是不喜欢？”

楚留香突然道：“我真他妈的喜欢得要命。”

张洁洁瞪大了眼睛，好像很惊奇，道：“你在生气？生谁的气？”

楚留香开始找杯子要喝酒。

张洁洁忽又嫣然一笑，道：“我明白了，你一定以为我又溜了，怕我不回来，所以你在自己生自己的气，但现在我已经回来了，你还气什么？”

楚留香道：“哼。”

张洁洁垂下头，道：“你若真的不喜欢我这身衣服，我就脱下来，马上就脱下来。”

楚留香突然放下酒杯，一下子拦腰抱住了她。

张洁洁又惊又喜，道：“你……你疯了，快放手，难道你不怕人家看了笑话？”

楚留香根本不理她，抱起她就往外走。

张洁洁吃吃的笑着，道：“我的鱼翅……我的鱼翅已来了……”

鱼翅的确已送来了。

端着鱼翅的店小二，看到他们的这种样子，瞪大了眼睛，张大了嘴，连下巴都好像已快掉了下来。

下巴当然不会真的掉下来，但他手里的鱼翅却真的掉了下来。

“砰”的，一盆鱼翅已跌得粉碎。

张洁洁叹了口气，闭上眼睛，喃喃道：“看来我今天命中注定是吃不到鱼翅的了！”

她眼珠子一转，又笑道：“鱼翅虽然吃不到，幸好还有只现成的猪耳朵在这里，正好拿来当点心。”

她忽然一口咬住了楚留香的耳朵。

她咬得很轻，很轻……

楚留香常常摸鼻子，却很少摸耳朵。

事实上，除了刚被人咬过一口的时候，他根本就不摸耳朵。

现在他正在摸耳朵。

他耳朵上面有两只手——另外一只手当然是张洁洁的。

张洁洁轻轻摸着他的耳朵，柔声道：“我刚才咬得疼不疼？”

楚留香道：“不疼，下面还要加两个字。”

张洁洁道：“加两个字？”

楚留香道：“不疼——才怪。”

张洁洁笑了，她娇笑着压在他身上，往他耳朵里吹气。

楚留香本来还装着不在乎的样子，忽然憋不住了，笑得整个人都缩成了一团，一跤从床上跌了下来。

张洁洁喘息着，吃吃的笑道：“你只要敢再故意气我，我就真的把你耳朵切成丝，再浇点胡椒麻油做成麻油耳丝吃下去。”

楚留香捧着肚子大笑，忽然一伸手，把她也从床上拉了下来。

两个人一起滚在地上，笑成了一团。

忽然间，两个人又完全都不笑了——是不是因为他们的嘴已被堵住？

但屋子里还是很久很久都没有安静，等到屋子里安静下来的时候，他们的人已又回到床上。

夏夜的微风轻吹着窗户，星光穿透窗纸，照在张洁洁白玉般的腰肢上。

她腰肢上怎么会有一粒粒晶莹的汗珠?

也不知过了多久，她才轻轻叹了口气，道：“我若告诉你，你是我第一个男人，也是最后一个男人，你信不信？”

楚留香道：“我信。”

张洁洁道：“那么你刚才为什么要怀疑我，认为我不会回来了？”

楚留香道：“我没有怀疑你，是他们说的。”

张洁洁道：“他们？”

楚留香道：“就是那个活鬼投胎的老头子和老太婆。”

张洁洁道：“你为什么要相信他们的鬼话？”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并没有相信他们的话……有点紧张。”

张洁洁道：“紧张什么？”

楚留香道：“我虽然明知你一定会回来，却还是怕你不回来，因为……”

他忽又将张洁洁紧抱在怀里，轻轻道：“因为你假如真的不回来，我简直就不知道应该到什么地方去找你。”

张洁洁看着他，眼波温柔如春水，道：“你真的把我看得那么重要？”

楚留香道：“真的，真的，真的……”

张洁洁忽然将头埋在怀里，咬他，骂他：“你这笨蛋，你这呆子，你简直是混蛋加三级，你难道还看不出我对你有多好？现在你就算用棍子赶我，也赶不走的了。”

她骂得很重，咬得很轻，她又笑又骂，也不知是爱是恨，是笑是哭。

楚留香的心已融化，化成了流水，化成了轻烟，化成了春风。

张洁洁道：“其实怕的应该是我，不是你。”

楚留香道：“你怕什么？”

张洁洁道：“怕你变心，怕你后悔。”

她忽然坐起来，咬着嘴唇道：“我知道你不但有很多女人，也有很多朋友，他们也都是你丢不开，放不下的人，现在你虽然跟我走了，将来一定会后悔的。”

楚留香没有再说话，只是痴痴的看着她。

他看的并不是她迷人的眼睛，也不是她玲珑的鼻子和嘴。

他看的是什么地方?

张洁洁的脸忽然红了，身子又缩起，用力去推他，道：“你出去，我要……我要……”

楚留香瞪瞪眼，道：“你要干什么？”

张洁洁红着脸道：“你这赖皮鬼，你明明知道的，还不快带着你这双瞎眼睛出去。”

楚留香道：“这么晚了，你叫我滚到哪里去？”

张洁洁眼珠子一转，嫣然道：“去替我买鱼翅回来，现在我真的饿疯了。”

楚留香苦笑道：“这么晚了，你叫我到哪里去买鱼翅？”

张洁洁故意板起脸，道：“我不管，只要你敢不带着鱼翅回来，小心你耳朵变成麻油耳丝。”

这就是楚留香最后听到她说的一句话。

他永远想不到，听过这句话之后，再隔多久才能听到她的声音。

第九回 玉人何处

楚留香捧着鱼翅回来时，张洁洁已不见了。

她的人虽然走了，可是她的风采，她的感情，她的香甜，却仿佛依旧还留在枕上，留在衾中，留在这屋子的每一个角落里。

楚留香的心里，眼里，脑海里，依旧还是能感觉到她的存在。

她很快就会回来的。一定很快。

楚留香翻了个身，尽量放松了四肢，享受着枕上的余香。

他心里充满了温馨和满足。

因为他依旧可以呼吸到她，依旧可以感觉到她。

因为他知道她一定会回来的。

所以连寂寞的等待都变成了种甜蜜的享受。

枕上有根头发。

是她的头发，又长、又柔软、又光亮，就像是她的情丝一样。

他将发丝紧紧缠在手指上，也已将情丝紧紧的缠在心上。

可是她没有回来。

枕已冷，衾已寒，她还是没有回来。

长夜已尽，曙色已染白窗纸，她还是没有回来。

他睡着，又醒来，他辗转反侧。她还是没有回来。

光明虽已来临，但屋子里却忽然变得说不出的寒冷寂寞。

她到哪里去了？为什么还不回来?

“为什么？为什么？……”

楚留香无法解释，也无法想像。

“难道她从此就已从世上消失？难道我已永远见不着她？”

他不能相信，不敢相信，也拒绝相信。

“这绝不会是真的！”

“我一定可以等到她回来，一定可以！”

可是他没有等到。

时间过得真慢，慢得令人疯狂，每一次日影移动，每一次风吹窗户，他都以为是她回来了。

可是真等到暮色又降临大地，他还是没有看到她的影子。

“难道她真的已不辞而别？”

“难道她那些甜言蜜语，山盟海誓，只不过是要给我留下一段永难忘怀的痛苦？”

“她为什么要这么做？为什么要骗我？”

楚留香本不是个多愁善感的人，无论对什么事都看得开。

无论是相聚也好，抑是别离也好，他一向都很看得开。

因为人生本已如此短促，相聚又能有多长？别离又能有多长？

既然来也匆匆，既然去也匆匆，又何必看得那么严重？

但现在，他已知道错了。

有的人与人之间，就像是流星一般，纵然是一瞬间的相遇，也会进发出令人眩目的火花。

火花虽然有熄灭的时候，但在蓦然所造成的影响和震动，却是永远难以忘记的，有时那甚至可以令你终生痛苦。

有时那甚至可以毁了你。

楚留香虽然看得开，但却并不是无情的人。

也许就因为他的情太多，太浓，一发就不可收拾，所以平时才总是要作出无情的样子。

但心上又有谁能真的无情呢？

楚留香慢慢的站了起来，慢慢的走到窗口。

推开窗子，晚霞满天。

满天晚霞忽然间一齐涌入他的心，他激动得全身都颤抖起来。

“不管她在哪里，我都一定要找到她。”

他发誓一定要找到她，问个清楚！

可是，到哪里去找呢？

她是在天之涯？是在海之角？还是在虚无缥缈的云山之间？

没有人知道她是从哪里来的？也没有人知道她去了哪里？

也许她根本就不是这尘世中的人。

楚留香找得很苦。

每一个她出现过的地方，他都去找过。

有时她出现在小山上，有时她出现在浓阴间，有时她甚至出现在水盆里。

你叫楚留香如何去找?

他瘦了，也累了，脸上已失去了昔日那种足以令仇敌胆寒，少女心醉的神采。

可是他不在乎。

因为他真正的痛苦，是在心里。

他从不知道世上竟有如此深邃的痛苦。

“世上难道真的没有一个人知道她的下落？”

他忽然想到了金四爷。

他立刻去找，另一个黄昏后，他又走到那道高墙。

同样的夜色，同样的月色，但他的心却已完全不同。

想到那天晚上，她牵着他的手，走到这里来的时候，他的心就仿佛突然变得空空荡荡的，整个人都仿佛变得空荡荡的，没有着落。

他没有掠上墙头，只沿着墙角，慢慢的走。

转过墙角就可以看到金家的大门。

一队灰衣白袜的僧人，正垂眉低目，慢慢的走入了金家的大门。

七八个小沙弥，手里捧着做丧事的法器，垂着头跟在他们身后。

那站在门侧相迎的，是个满面悲容，白发苍苍的老人。

这老人赫然竟是金四爷。

只过了几天，他为什么已老了这么多?

他昔日咄咄逼人，不可一世的气概，如今到哪里去了?

这里究竟发生了什么可怕的变故?

楚留香远远的站着，远远的看着，心里忽然明白。

那死的人必定就是金姑娘，必定就是那美丽如天仙，但却活在地狱中的女孩子。

她终于已找到了自己的解脱——只有死才是她的解脱。

也许她死了以后比活着时更快乐。

可是她的父亲呢?

这江南武林的领袖，这不可一世的英雄，手里虽然掌握可以改变很多人命运的财富和权势，但却还是无法改变他女儿的命运。

他就算用尽所有的财富和权势，也还是无法使他的独生女儿活下去。

这不但是他自己的悲剧，也是所有人类的悲剧。

楚留香的心沉了下去，沉得更深。

他本是来找金四爷的。

可是他现在看到了金四爷，却只是悄悄的转过身，悄悄的走了。

他不停的往前走。

他忽然发现前面有一条清澈的流水，阻住了他的去路。

天上有月，水中也有月。

楚留香痴痴的站在那里，低下头，痴痴的看着水中的明月。

他忽然觉得世上有件事，就正如水中的月一样。

水中明明有月，你明明可以看到它，可是，等你想去捕捉它时，你不但一定会扑个空，而且可能跌到水里去。

甚至可能被淹死。

楚留香没有再去捕捉水中的月，因为他已捕捉过一次。

他已得到了一次很悲惨的教训。

只不过现在水中依然有月，他依然可以看得到。

张洁洁呢?

他从此再也看不到她了。

难道她也像是这水中的月一样，根本就从未真的存在过?

第十回 神秘老妪

夜更冷，水也更冷。

楚留香伏在地上，将头埋入冰冷的流水里。

他想使自己清醒些，他实在需要清醒些。

水流过他的脸，流过他的头发，他忽然想到胡铁花说的一句话。

“酒惟一比水好的地方，就是酒永远不会使人太清醒。”

胡铁花说的话，永远是这样子的，好像很不通，又好像很有道理。

奇怪的是，他在这种时候，想到的既不是那个死去了的女孩子，也不是张洁洁，而是胡铁花。

因为他只有在胡铁花面前，才能将自己所有的痛苦完全说出来。

因为他的痛苦只有胡铁花才能了解。

因为胡铁花是他的朋友。

“我为什么不去找他？”

楚留香抬起头，忽然发现水中的月已看不见了。

清澈的流水上，不知何时已升起了一片凄迷如烟的薄雾。

水在流动，雾也在流动。

他忽然发现流动如波的水中，不知何时已出现了一条黑色的人影。

这人就像是随着这阵神秘的烟雾同时出现的。

楚留香回过头，谁知在这时，他身后已响起了一个人的声音。

苍老，嘶哑，低沉，但却带着种魔咒般力量的声音，一字字的道：“不许回头，否则就永远休想找到她！”

这句话实在比世上所有的魔咒更有魔力。

楚留香要回头的时候，没有人能令他不回头，但，现在世上所有的力量，也绝对无法使他回过头去。

水里的黑影仿佛明显了些，看来仿佛是个白发苍苍的老妪，手里仿佛还拄着根很长的拐杖。

楚留香忍不住道：“你知道我找的人是谁？”

黑衣老妪道：“你找的是个你本已永远无法找到的人。”

楚留香道：“你……你是谁？”

黑衣老妪道：“我是惟一可以帮你找到她的人。”

楚留香全身冰冷，但心中却已火一般燃烧起来，道：“你知道她在哪里？”

黑衣老妪道：“只有我知道。”

楚留香道：“你能不能告诉我？”

黑衣老妪道：“不能，我只能帮你找到她，但那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楚留香握紧双拳，几乎已连声音都无法发出。

黑衣老妪道：“你怕不怕吃苦？”

楚留香道：“不怕。”

黑衣老妪道：“你怕不怕死？”

楚留香道：“有时怕……”

黑衣老妪道：“但为了找她，你连死都不怕？”

楚留香道：“是。”

黑衣老妪忽然轻轻叹息了一声，道：“我果然没有看错你，你的确是个值得我帮助的人。”

楚留香道：“你……”

黑衣老妪忽又打断了他的话，道：“我问你这些话，只因为我要你明白，只有不怕吃苦，连死都不怕的人，才能找得到她。”

楚留香道：“我……我已明白。”

黑衣老妪仿佛在慢慢的点着头，过了很久，才缓缓道：“这世上有一家很神秘的人，有人说他们是从天涯来的，有人说他们是从海角来的，有人说他们来自滴水成冰的雪原，也有人说他们来自飞鸟绝迹的荒漠，其实……”

她说话的声音更低，更慢，接着道：“其实世上根本没有人知道他们是从哪里来的。”

楚留香道：“你说的是那家姓麻的人？”

黑衣老妪道：“有人说他们姓麻，也有人说他们不姓麻，其实……”

楚留香道：“其实世上根本就没有人知道他们真的姓什么。”

黑衣老妪道：“不错。”

楚留香道：“他们和张洁洁难道有什么关系？”

黑衣老妪没有回答这句话，又过了很久，才缓缓的道：“你既然知道这家人，想必也知道他们住在什么地方？”

楚留香点点头，道：“故老相传他们就住在那里的大山上，一个神秘的山洞里，但却从来没有人见过他们，也没有人敢去找过。”

黑衣老妪冷冷道：“有人找过，但却从没有人回来过。”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现在你就要我去找他们？”

黑衣老妪道：“你不敢去？”

楚留香道：“只要能找到她，什么地方我都去。”

黑衣老妪道：“此去若不能回来，你也不后悔？”

楚留香道：“到那时后悔又有什么用？”

黑衣老妪道：“我问的并不是有没有用，只问你后悔不后悔？”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绝不后悔！”

黑衣老妪道：“既然不后悔，为什么要叹气？”

楚留香说不出话来了。他当然不能告诉她，他叹气，只因为他觉得她问的话太啰嗦，有些话根本就不必再问。她却偏偏要问，而且问了一次还不够，还要再问。

本来他可能确定这水中的人影是不是真的很老，现在却已连一点疑问都没有。

人类中最啰嗦的，一定是女人，女中最啰嗦的，一定是老太婆。

这道理也是毫无疑问的。

无论她是个什么样的人，无论她有多高的身份和地位，无论她多么神秘，多么可怕！

但老太婆就是老太婆。

男人最大的不幸，也许就是在你明明已急得要命的时候，却偏偏遇上了个老太婆，偏偏还要反问你一些莫名其妙的话，你却偏偏还非

回答不可。

在这种时候，你除了叹息之外，还能说什么？

黑衣老妪这次居然没有强迫他回答。

她自己好像也轻轻叹息了一声，缓缓道：“现在也许会觉得我问的话太多，但以后你就会明白，我问的这些话并不是多余的。”

楚留香只有听着。

黑衣老妪道：“现在我问你最后一句，假如你已知道这一去，永不复返，你是不是还要去？”

楚留香道：“去。”

黑衣老妪道：“好，那么你就去吧，去找那些姓麻的人。”

楚留香忍不住道：“但我要找的并不是他们，我要找的是张洁洁。”

黑衣老妪道：“我明白。”

楚留香道：“可是直到现在，你还没有告诉我，张洁洁跟他们有什么关系？”

黑衣老妪道：“我没有。”

楚留香道：“你也没有告诉我她在哪里？”

黑衣老妪道：“我也没有。”

楚留香苦笑道：“你告诉我的究竟是什么呢？”

黑衣老妪的人影在水中波动，缓缓道：“我什么也没有告诉你，只不过要你到他们那里去，找到他们的圣坛。”

楚留香道：“圣坛？”

黑衣老妪道：“圣坛就在你知道的那山洞里。”

楚留香道：“那是个什么样的地方？”

黑衣老妪道：“没有人知道，除了他自己外，从没有别的人去过。”

她的声音更缥渺，更遥远，慢慢的接着道：“他们信奉的，是种很神秘的宗教，他们的神，就在他们的圣坛里，那不但是他们的圣地，也是他们的禁地，绝不许外人踏入一步。”

楚留香道：“但现在你却要我去？”

黑衣老妪道：“你非去不可，因为只有他们的神，才能告诉你张洁洁的消息。”

楚留香道：“他们的神？”

黑衣老妪道：“你不信他们的神？”

楚留香道：“我愿意相信，但我只不过是个凡人，神怎么能和我这凡人互通消息？”

黑衣老妪道：“别的神不能，他们的神却能。”

楚留香道：“为什么？”

黑衣老妪道：“因为他们的神，和别的神不同。”

楚留香道：“有什么不同？”

黑衣老妪道：“他们的神既不是偶像，也不是仙灵，他们的神是生神，你不但可以看得见神的形象，也可以听得到神的声音。”

楚留香道：“我能找得到神？”

黑衣老妪道：“那就得看你，是不是能到他们的圣坛里去？”

楚留香道：“要怎么样才能到他们的圣坛里去？”

黑衣老妪道：“要用你的智慧，用你的勇气，但最重要的，还是要有不惜牺牲一切的决心，你未去之前，就得准备将你在红尘中所拥用的一切全都放弃，然后……”

她的声音冷得就像天涯外的冰雪，冷得令人的血液都凝结。

楚留香咬紧牙，道：“然后怎么样？”

黑衣老妪道：“然后你就可以不顾一切，不择手段……”

她声音忽又热得像地狱中的火焰，接道：“你可以用尽一切手段，无论多卑鄙的手段都无妨，只要你能得到了他们的圣坛，看到他们的神，他们就绝不能再伤害你。”

楚留香道：“可是……”

黑衣老妪忽又打断了他的话，道：“可是还有一件事，你必须记着。”

楚留香道：“什么事？”

黑衣老妪道：“你可以用计谋令他们上当，用棍子将他们击倒，甚至用暗器，用迷药都没有关系，但却千万不能要他们其中任何一个人

流血。”

她一字字接着道：“只要你身上沾着他们的一滴血，就必定会后悔终生……现在你已是知道一切，若不去了，也必将后悔终生。”

风并不太冷，水也并不太冷。

但楚留香却忍不住激灵灵打了个冷战。

他很少有所恐惧，但这黑衣老妪的声音中，却仿佛带着种神秘的魔力，仿佛只要她的一句诅咒就可以改变你一生的命运。

楚留香这一生的命运，是不是已由此改变了呢?

他不知道。

就因为不知道，所以恐惧。

这黑衣老妪说的话究竟是真是假？他也不知道。但他却似已不能不相信，也不敢不相信。

他的智慧和意志仿佛已被某种神秘的力量控制，那既不是人的力量，也不是神的力量。

而是一种娇异诡秘的魔力。

“那不是魔力！”

胡铁花端端正正的坐着，看着对面的楚留香，眼睛里全无醉意。他已有很久未曾如此清醒过。

你若有个好朋友，花了两天的工夫来找你，脸上带着种你从未见过的疲倦和表情……

那么你就算是个超级酒鬼，也会尽量想法子使自己保持清醒的。

胡铁花的眼睛不但清醒，而且显得更坚定，看着楚留香缓缓道：“那绝不是什么见鬼魔力。”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是？”

胡铁花道：“因为天底下绝没有任何一个妖魔鬼怪能降得住你。”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你变成这种迷迷糊糊，服服帖帖的样子，只不过为了一件事。”

楚留香道：“哪件事？”

胡铁花道：“你他妈的真爱上了那小妖精。”

楚留香垂下了头。

他的确很疲倦，这两天，他几乎没有合过眼——无论谁要找到胡铁花，都绝不是件容易事。

他也没法子反驳胡铁花的话。

世上又有什么力量，能比爱情的力量更可怕呢?

胡铁花道：“没有人去过的圣坛，会说话的神……你真相信这些鬼话？”

楚留香握紧双手，道：“这绝不是鬼话。”

胡铁花冷冷道：“那老太婆是不是个活鬼呢？”

楚留香道：“不是。”

胡铁花道：“你怎么知道她是人是鬼？你根本没有真的看见她。”

楚留香的确没有。

他看见的，只不过是她水中的影子……

烟水凄迷。

水中的人影就像是风中的鬼魂。

忽然间，也不知从哪里吹来了一阵强风，吹得水面起了一阵阵涟漪。

人影就消失在涟漪里。

等到水波平静时，人影也不见了……

胡铁花道：“那老妖精就这样不见了？”

楚留香道：“嗯。”

胡铁花道：“难道你从头到尾，都没有回头去看一眼？”

楚留香道：“没有。”

胡铁花道：“开始时你不敢回头，是因为怕她不肯说张洁洁的消息？”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但等她说出来之后，你为什么还不回头去看看呢？”

楚留香道：“我……我也不知道为了什么！”

等他回头看时，后面已没有人。

水中的人影消失时，那黑衣老妪的人也已消失，也不知道消失在水里，还是消失在风里。

也不知是真的有她这么样一个人来过，还是只有水中那一条鬼般的影子?

但没有人，又怎会有影子?

胡铁花瞪着楚留香，瞪了很久，才长长叹了口气，道：“你这人的确有点变了！”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不是有点变，是变得很厉害，以前你就算打死我，我也不相信你会变成这样。”

楚留香苦笑道：“我现在是怎么样子？”

胡铁花道：“一副垂头丧气，无精打采的样子，一副叫我看着生气的样子。”

他忽然一拍桌子，道：“那个太婆也许并不是个老妖怪，但张洁洁却不折不扣是个小妖怪。”

楚留香道：“她不是……”

胡铁花大声道：“她不是谁是？若不是她，你怎会变成这样子？”

楚留香道：“可是……你也不能怪她。”

胡铁花道：“不怪她怪谁？”

楚留香道：“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到现在还没有人知道，你怎么能怪她？”

胡铁花道：“所以你还是要去找她？”

楚留香不说话，不说话的意思通常就是承认。

胡铁花道：“为了要找她，你真的不惜放弃一切，牺牲一切？”

楚留香道：“我……”

胡铁花道：“你真舍得放弃你那条船？那些陈年的波斯葡萄酒？还有你拼了十几年命才换来的一点名声？……”

他越说声音越大，忽然跳起来大声道：“就算这些东西你全可以不要，难道连朋友也不要？”

楚留香不说话。

不说话的意思，也并不一定就是承认。

胡铁花又瞪了他很久，整个人忽又倒在椅子上，叹息着道：“其实我当然知道，朋友你还是要的，否则你又怎会辛辛苦苦的来找我？”

楚留香还是没有说话，因为他已用不着再说。

只要你真正能够了解友情的存在，就什么都不必再说。

又过了很久，胡铁花才慢慢的接着道：“但你最好莫要忘记，除我之外，你还有很多朋友！”

楚留香当然不会忘记。

谁能忘得了苏蓉蓉？宋甜儿？李红袖？

胡铁花道：“她们天天都在等着你，甚至比我更关心你，你难道不明白？”

楚留香道：“我明白。”

胡铁花道：“我也知道你绝不会不要这些朋友，但你这一去，却真的可能永远回不来了。”

楚留香道：“我……我会回来的。”

胡铁花道：“你用不着骗我，那些人的传说，我也听说过，据我所知，世上比他们更可怕的人，只怕连一个都没有。”

楚留香道：“哦？”

胡铁花道：“因为石观音、水母、血衣人，他们无论多厉害，也只不过是一个人而已，他们却是一家人，据说每个人的武功都已出神入化！”

楚留香道：“传说是传说，其实……并没有真的看见过。”

胡铁花沉声道：“就因为没有人见过，所以才更可怕。”

他不让楚留香说话，接着道：“但最可怕的，还不他们的人，而是他们住的那山洞。”

楚留香道：“为什么？”

胡铁花道：“因为谁也不知道那山洞里究竟有什么机关，什么埋伏。”

楚留香勉强笑了笑，道：“连蝙蝠岛那样的山洞，我都去过，还有什么别的地方不能去？”

胡铁花道：“莫忘记那次你是多少人去的？若没有华真真，那次你就休想能回来。”

他大声接着道：“这次你还能找得到华真真那样的人陪你去么？我……”

楚留香打断了他的话，道：“就算找得到，我也不能让她陪我去。”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这件事只能由我一个人去做，否则……”

胡铁花抢着道：“否则你就永远休想再见到张洁洁了？”

楚留香叹息着，点了点头。

胡铁花道：“这话也是那老太婆说的？”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道：“所以你准备一个人去，去对付他们一家人，连我都不能陪你去？”

楚留香道：“不错。”

胡铁花冷笑道：“你以为你是什么人？是个三头六臂的活神仙？”

楚留香道：“我不是。”

胡铁花道：“但你还是非去不可？”

楚留香道：“是。”

胡铁花道：“她真的值得你这么样做？”

楚留香面上露出痛苦之色，黯然道：“不管她值不值得，我都一定要这么样做。”

胡铁花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我一定要找到这件事的真相，一定要查出那个人究竟是谁，你若是我，我相信你也一定会这么样做的。”

胡铁花忽然说不出话来了。

楚留香也不再说什么，沉默了半晌，就慢慢的站起来，走过去，用力握了握他的手，然后就猝然转身大步走了出去。

他的脚步还是很稳健，但却也很沉重。

胡铁花并没有站起来送他，甚至连看都没有看他。

门外一片黑暗。

无星无月，他的人已消失在黑暗中。

然后胡铁花才转过头，凝视着这一片黑暗，他耳旁仿佛也响起了那老妪的魔咒：“……你若去了，就得决心放弃你在红尘中所拥有的一切……”

“……你若不去，也必将终生痛苦……”

“这一去纵然永不复返，你也不能后悔……”

现在楚留香终于去了。

他究竟走上了条什么样的路?

是不是有去无回的路?

胡铁花不知道……没有人知道。

他只能感觉到冷汗正一粒粒从他额上沁出，慢慢的沿着他鼻侧流下来。

他只知道楚留香这一去，无论是不是能回得来，都一定会受到很多折磨，很多痛苦。

危险在他们看来，并没有什么了不起，可是有些折磨和痛苦，却是不能忍受的。

胡铁花突然跳了起来，放声大呼：“你若是胡铁花，你能不能就这么样看着楚留香走上这么一条绝路？”

第十一回 山在虚无缥缈中

山，山巅。

山巅在群山中，在白云间。

云像轻烟般缥渺，雾也像轻烟般缥渺，群山却在烟雾中，又仿佛是真？又仿佛是幻。

只有这清澈的流水，才是真实的，因为楚留香就在溪水边。

他沿着流水往上走，现在已到了尽头。

一道奔泉，玉龙般从山巅上倒挂下来，溅起了满天珠玉。

这正是苍天的大手笔，否则还有谁能画得出这一幅雄壮瑰丽的图画？

故老相传，就在这流水尽头处，有一处洞天福地，隐居着武林中最神秘的一家人。没有人知道他们的行踪，更没有人知道他们的来历。

现在，这已是流水的尽头，传说中那神秘的洞天在哪里？

楚留香还是看不见。

“难道这一道飞泉，就是苍天特意在他们洞门前悬挂起的珠帘？”楚留香走过去，又停下。

就算这飞泉后就是他们洞府的门户，他也不能就这样走进去。

若没有某种神秘的魔咒，又怎能喝叫开这神秘的门户？

青石上长满了绿苔，楚留香在石上坐了下来。

他脸上似已失去了昔日的神采，显得如此苍白，如此疲倦。

张洁洁若看见他现在这样子，会不会为他心酸？为他流泪？

楚留香轻轻叹息，抬起头，望着山巅的白云。

他仿佛想向白云探问，但白云却无声息。

世上又有谁能带给他消息？

一缕金光，划破了白云，照在流水旁。

他忽然发现流水旁出现了条人影，乌发高髻，一身青衣；一双眼睛在烟雾中看起来，仍然亮如明星，就像是自白云间飞降的仙子。

她双手捧着个白玉瓶，卷起了衣袖，露出双晶莹的粉臂，正在汲着山泉。

黄金般的阳光，就照在她白玉般的脸上。

楚留香看着她，呼吸突然停顿！

白云终于有了消息。

这少女岂非正是白云遣来，为他传递消息的?

楚留香几乎忍不住要跳起来，放声欢呼！

“艾青！”

这少女正是艾青。

她风采依旧：还是楚留香初见时那么妩媚、那么美丽。

她身上穿的，也仿佛还是那天她在万福万寿园去拜寿时同样的衣裳，耳上戴着对翠玉耳环。

看见了这双耳环，楚留香就忍不住想起了那一夜在山下小屋中的绮旎风光。

她的温柔，她的缠绵，足以令世上所有的男人永难忘怀。

但这些日子来，楚留香却似已完全忘记了她。

他实在觉得很惭愧，很歉疚，几乎无颜再见她。

但他却不能不见她，他正有千百句话要问她。

“那天早上，你怎么忽然不见了？”

“那只摄魂的断手，象征的究竟是什么意思？”

“现在你怎么会到了这里？”

“你是不是知道张洁洁的消息？”

“你是不是也和那神秘的一家人，住在那神秘的洞天里？”

楚留香终于忍不住放声高呼：“艾青！”

山泉闪着光，白玉瓶也在闪着光。

艾青汲满了一瓶山泉，就站起来，转回身，仿佛要走回白云深处。

她竟似完全没有听见楚留香的呼声。

楚留香的呼声更响：“艾青，等一等。”

她还是没有听见。

但这时楚留香已飞鸟般掠过了山泉，又像一朵白云，忽然落在她面前。

艾青停下脚步，看着他，面上既没有惊奇，也没有欢喜。

她就像是在看着个陌生人。

楚留香勉强笑了笑，道：“很久不见了，想不到会在这里看见你！”

艾青面上还是全无表情，冷冷的看着他，道：“你是谁，为什么拦住我的路？”

他的声音柔媚清脆，还是和以前一样，只不过已变得冷冰冰的，全无表情。

楚留香道：“你……你怎么不认得我了？”

艾青冷冷道：“我根本就从未见过你。”

楚留香长叹了一声，苦笑道：“我知道我亏负了傲，可是……我也有我的苦衷……我也曾千方百计的找过你。”

艾青皱眉道：“你在说什么？我根本听不懂！”

楚留香不由自主，又摸了摸鼻子，道：“你难道真忘了我？”

艾青道：“我本就不认识你。”

楚留香道：“但我却认得你，你叫艾青。”

艾青道：“我也不认得艾青，闪开！”

她的手忽然向楚留香脸上挥了过去。

楚留香只有闪开。

他当然还有别的法子来对付她，但在这种情况下，却只有闪开。

一个女孩子，若咬紧牙关说不认得你，你除了让她走之外，还能怎么样呢？

可是，她为什么要这样做？为什么忽然会变得如此无情？

难道她也有什么不能告人的苦衷？

难道她的爱，已变成了恨？

楚留香想不通。

艾青已从他身旁走过去，带着种淡淡的香气走了过去。

就连这香气，都是楚留香所熟悉的。

他死也不能相信这少女不是艾青。

白云缥渺。

艾青的身影，又将渐渐消失在白云中。

楚留香突然转身，跟了过去。

艾青走得并不快，腰肢婀娜，仿佛雾中的花，风中的柳。

少女走路的风姿，本是迷人的。

但楚留香现在却已无心欣赏，他只是跟着她走。

山路窄而崎岖，也不知是由哪里开来？也不知道行向何处？

山路的尽头，只有白云，看不见洞天福地，也看不见琼楼玉宇。

艾青却似已将乘风归去。但归向何处呢？

楚留香跟得更近，追得更紧，生怕又失去她。

艾青突然回头，目光比山巅的风更尖锐，更冷，盯着楚留香，冷冷道："你跟着我干什么？"

楚留香道："我……我还想问你几句话。"

艾青道："好！问吧。"

楚留香道："你真的不是艾青？"

艾青道："连这名字我都未曾听过。"

楚留香道："万福万寿园呢？"

艾青道："那是什么地方？"

楚留香道："你没有去过？"

艾青道："十年来，我根本从未下山一步。"

楚留香看着她，实在已无话可说。

所有的这一切事，全都是为了她在万福万寿园中，放了个屁而引起的。

现在她却说从未到万福万寿园去过，而且从未见过楚留香。

楚留香长长叹息了一声，喃喃道："也许我认错了人，也许我根本不该再见你。"

艾青道：“不错，你根本就不该来的，那天也不该到万福万寿园去。”

楚留香霍然抬头，道：“你既然不认得我，怎知道我去过万福万寿园？”

艾青脸色立刻变了，身子突然掠起，掠入了缥缈的白云中。

楚留香正想追过去，但就在这时，白云间突又出现了两个人。

两个麻衣高冠的中年人。

他们不但装束打扮和楚留香那天见到的麻衣老人完全一样，就连神情都仿佛相同。

他们的脸，惨白而无血色，显得说不出的冷漠，说不出的高傲。

也许他们是来自天上的，也许是来自地下的，无论他们来自何处，都像是不屑与凡人为伍。

楚留香忽然明白了。

那麻衣老人夫妇，想必就正是那姓麻的一家人中的长者。

张洁洁和这一家人，想必有某种神秘而不寻常的关系。

那天她突然失踪，也说不定就是被那麻衣老人夫妇逼走的，否则，她又怎忍不告而别，而且一别全无消息？

楚留香的心，就像是在被火焰燃烧着！

他发誓，无论如何，也得将她从这一家人手里救出来。

无论要他付出多大的代价，他都在所不惜，甚至连死都没关系。

山风吹散了白云！白云又聚起！

那两个麻衣高冠的中年人，还是冷冷的站在白云间，冷冷的看着楚留香。

其中一个人身材较矮，但看来却更有威严，突然道：“你从哪里来的？最好还是赶快回到那里去。”

他的声音也和他的神情同样冷漠高傲，就像是神在对他的子民发号施令。

楚留香反而镇定了下来，慢慢道：“为什么我一定要回去？”

麻衣人道：“因为这本不是凡人该来的地方。”

楚留香笑了，道：“这不是凡人该来的地方？你难道不是凡人？”

麻衣人道：“我不是。”

他神情还是那么冷漠高傲，就好像真的将自己当做神一样！

楚留香笑道：“你若不是人，是什么？”

麻衣人冷冷道：“你既不该来，更不该问。”

楚留香道：“我也来了，也已问过了。”

另一个麻衣人突然道：“你既已来了，就不必再回去。”

楚留香道：“我本就不想再回去。”

两个麻衣人对望了一眼，身子突然同时一转。

每个人都会转身的，但他们转动的姿势和方法，却跟任何人都绝不相同。

他们身子忽而向左转，忽而向右转，不但转动自如，而且转个不停。

连楚留香都看不出他们这是在干什么？

难道他们想将自己转晕？

就在这时，两个麻衣人忽又同时向他转了过来，围着他的身子转，越转越快。

楚留香当然见过“八卦游身掌”一类的功夫，这种功夫最厉害之处，就是围着你的身子转，转得你头晕脑胀，然后再乘机出手。

你根本就不知道他们何时会出手，更不知道他们将从何处出手，所以想防备都很难。

但“八卦游身掌”那一类的功夫，也绝不是这样子的。

那种功夫只不过是围着你转，他们自己的身子并不转。

这两人却像是两个大陀螺。

楚留香又笑了笑，道：“我现在才知道你们是什么了，你们果然不是人，是……”

他的话还没有说完，两个麻衣人突然同时出手。

他们一共只有四条手，但手的影子却像有二三十个，四面八方的向楚留香拍了过来。

谁也看不出他们哪只手是实，哪只手是虚。

楚留香好像也看不出。

只听“啪！啪！啪！啪！”一连串四响掌声。

楚留香就已倒下。

他怎会如此容易就被人击倒?

是不是因为他从未见过这种武功?

这种武功的确太诡异，太奇妙。

“带他回去！”

“为什么要带他回去？”

“这人绝不是无意中闯进来的。”

“所以你要带他回去，问他的来意？”

“不错。”

这当然是麻衣人的对话，声音还是同样冷漠，虽然他们一出手就将对方击倒，但他们自己并不觉得欢喜得意，也不觉得奇怪。

因为他们认为这种武功只要一使出来，本就没有人能躲得了。

就算他们知道自己击倒的是楚留香，他们也不会觉得意外。

事实上，楚留香究竟是谁？他们根本不知道。

所以楚留香是不是真的被他们击倒而昏迷，他们也不知道。

楚留香慢慢的将眼睛张开一线。

直到现在，他才微开眼睛。

那两个麻衣人一路将他抬到这里，他都一直闭着眼睛。

虽然他说不出有多么想看看他们入山的途径，但他还是勉强忍耐着，勉强控制自己。

因为他知道他们与人交手的经验虽不丰富，阅历虽不多，但耳目反应，却一定比平常人都灵敏得多。

他们也许看不出你是否真的晕倒，但你无论有什么动作，都一定休想瞒过他们。

无论对人和事，楚留香的判断，一向都很少有错误的。

几乎从来没有过！

这是间简陋的石室，简陋而古朴，就像是那些麻衣人本身一样，总令人觉得有种不可描述的高傲尊贵之意，令人不敢轻视。

无论谁到了这里，都会突然觉得生命的短促，自身的渺小。

石壁上点尘不着，亮得就像是镜子。

屋顶很高，高不可攀，屋子里除了一张很大的石榻外，几乎全无别的陈设。

现在，楚留香就躺在这石榻上，目光从屋顶移向石壁，又从石壁移向门。

门是关着的。

门外是什么地方？有些什么东西？是不是还有人在看守着？

楚留香完全不知道。

他只能感觉到！麻衣人转过很多次弯，上了几次阶梯后，才将他抬到这里。

然后就听不到他们任何声音。

麻衣人到哪里去了？准备怎么样处置他？楚留香也完全不知道。

现在他只想知道一件事！那圣坛究竟在哪里，要用什么法子才能进得去？

在这里等，等到有人单独进来的时候，用最快的手法制住他，换过他的衣服，再用最简单的易容术改变一下容貌，然后就混出去。

那圣坛既然是他们最重视的地方，想必在这山窟中的心脏地带，圣坛外想必总有些特殊标布。

假如他运气稍微好一点，说不定就能混到那里，只要他能闯进去，以他的轻功，就很少有人还能拦住他。

这就是楚留香想出来的法子，可是连他自己也知道，这法子实在不太高明，非但不高明，而且毛病很多。

第一，假如没有人单独进来，他这法子根本就行不通。

第二，易容术也是根本靠不住的——你可以改扮成这张三李四，去瞒过不认得他的人，但这里的人却是一个大家族，每个人彼此都一定很熟悉，他很容易就会被人认出来。

第三，那圣坛之外也许连一点标布都没有，就算他能找到那里，也认不出来，也许他根本就找不到。

这法子不但太冒险，简直已可说是有点荒谬。

但这却是他能想得出来的惟一的法子，何况他运气一向不错。

所以他只有等。

石板冷得要命，硬得要命，睡在上面，骨头都会睡硬，骨髓都像是要结冰。

他真想下来溜溜，活动活动筋骨，接下去说不定有许多场硬战要打，这些日子来，他的精神和体力都差劲得很。

可是，假如刚好在他活动的时候，有人进来了，那怎么办呢?

所以他只有老老实实的，躺在又冷又硬的石板上，自己对自己苦笑。

楚留香这一生中，几时做过这种缩头缩脑，畏首畏尾的事?

他胆子真的这么小了？真的这么怕死?

楚留香暗中叹了口气，只有他自己知道，他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

江湖传说，楚留香根本不是人，是个鬼，是神。

以前他若真的是神，现在他已变成了凡人。

天上地下，也只有一种力量，可以使人变成神，使神变成人。

门外终于响起了很轻的脚步声。

两个人的脚步声。

楚留香的心往下沉，自从交了桃花运后，他就没有以前那样的好运气了。

两个人走进了石屋，一个人的脚步声较轻。

脚步声重些的一个人，走在后面。

楚留香在心里盘算着，他有把握在一刹那间，制住后面的那个人，同时将出路挡住。

前面的人想跑也跑不出去。

这当然也是冒险，但他实在已没法子再等下去，何况，以后来的人说不定更多。

他念头转得很快，动作更快，一想到这里，他的人已飞了起来。

没有亲眼看到过的人，绝对无法想像楚留香骤然行动时是什么样子。

那就像是鹰飞，却比飞鹰发动更快，那又像是兔脱，却比兔脱更剽悍迅急。

他行动时如风云，下击时如雷电。

他并没有张开眼去看走在后面的这个人，但身形一闪，已雷电般往这人击下。

只可惜他算错了一点。

这人的脚步虽重，反应却也快得惊人，身子突然的溜溜一转，人已滑出七尺。

楚留香凌空翻身，翻身追击，疾然反掌斜削这人的后颈。

这人身子又一转，指尖划向楚留香的脉门，招式灵变，连削带打，以攻为守，只凭这一招，已可算是一流高手。

他再也想不到楚留香这一掌竟是虚招，再也想不到楚留香身子悬空时，招式还能改变，而且改变得令人无法思议。

他只看见楚留香的身子突然在空中游鱼般一翻，足尖已踢向他软肋下气血海穴。

他虽然看到，也知道应该如何闪避，但等他要闪避时，已来不及。

他思想还在准备下一个动作，人却已倒下。

楚留香一击得手，掌心却已沁出冷汗。

他虽然将这人击倒，距离门户却已有七尺，并没有挡住前面一个人的出路。

这人说不定早已兔脱，只要他走出了这屋子，楚留香就休想走出去了。

他又算错了一着。

他也永远想不到，这人居然还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他。

他直到现在，才看见这个人。

艾虹！

楚留香又惊又喜，几乎忍不住要失声叫了出来。

艾虹的脸上却连一点表情也没有，身上穿的也不再是诱人的红衫。

她穿着件宽大的麻袍，完全掩没了她苗条动人的身材。

她脸上也似乎戴了个面具，她的情感也全都被藏在这面具里。

可是她刚才为什么不乘机逃出去报警呢?

楚留香心里充满了感激，忍不住走过去，想去握住她的手。

她的手在衣袖里，脚却后退了两步。

她也变了，已不是以前那娇俏柔媚，如小鸟依人的女孩子。

她看着楚留香的时候，就像是在看着个陌生人。

楚留香也只有停下脚步，勉强笑道：“谢谢你。”

没有回应。

楚留香还是要问：“你怎么会在这里的？难道你也是这一家的人？你认不认得张洁洁？她是不是也在这里？”

他问的话，就像是石头沉入水中，完全得不到一点反应。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我知道你有很多秘密不能说，我只求求你，告诉我，这里的圣坛究竟在什么地方？”

艾虹冷冷的看着他，突然抬起手，反手点住了自己的穴道。

她也倒下。

楚留香突然很吃惊，但惊讶得并不太久。

他已明白她的意思。

她不忍伤害楚留香，但也不能为楚留香做任何事。

这已是她所能做到的极限。

楚留香只有感激，她已尽了她的心意，他对她还能要求什么呢?

外面是条很长的石廊，两边当然还有别的门，每道门看来都是完全一样的。

谁也不知道推开门后，会发现什么？会遇到什么事?

任何一道门的后面，都可能是楚留香所要寻找的圣坛。

任何一道门后面，也都可能隐藏着致命的危机。

幸好外面并没有防守的人。

这里已是虎穴，无论是谁走进来，都休想活着出去，又何必再要防守的人?

“既然是圣坛，总该有些特别的地方。”

楚留香为自己下了个决定，决心要再碰碰运气。

他沿着石壁，慢慢的走过去，低着头，垂着手，尽力使自己的脚步安详稳定。

记得那麻冠老人走路的姿态，也许这里的人走路都是那样子的。

灯光是从石壁间嵌着的铜灯中发出来的，光线柔和，并不太亮。

楚留香觉得很幸运，他虽已换上了麻冠麻衣，但脸上一定弄得很糟。

既没有镜子，又缺乏工具，更没有充裕的时间，在这种情况下想要易容改扮，简直就好像六十岁的老太婆，想把自己扮成十六岁的小姑娘一样。

走过这条长廊，他身上的衣服，就几乎已经快湿透了。

转过弯后是什么地方?

他悄悄探出头，悄悄的张望，还是没有人。

连人声都没有。

他刚松了口气，呼吸突然停顿。

前面的确看不见人，也听不见人声。

但后面呢?

楚留香不敢回头，又不能不回头——他已发觉后面仿佛有人的呼吸声。

后面不只一个人——有七八个人。

七八个人幽灵般一连串跟在他身后，就像是突然自地下出现的鬼魂。

他往前走，他们也往前走。

他停下来，他们也停下。

楚留香回过头，脖子就像是忽然变成了石头，完全僵硬。

一张全无表情的脸，正对着他，一双冰冰冷冷的眼睛，正看着他。

楚留香忽然觉得这里的灯光实在太亮了。

这人还在冷冷的看着他，没有动作，没有说话。

楚留香向他点点头。

这人居然也向楚留香点了点头。

楚留香道：“你好！”

这人道：“你好！”

楚留香道：“吃过饭没有？”

这人道：“刚吃过。”

楚留香道：“吃的是什么？”

这人道：“肉。”

楚留香道：“什么肉？猪肉还是牛肉？”

这人道：“都不是，是人肉，想混进这里来的人的肉。”

楚留香笑了，道：“那一定难吃得很。”

他的话还未说完，身子贴着石壁一滑，人已转过弯，滑出去三四丈。

然后他身子就像箭一般的向前窜了出去。

他不敢回头，一回头身法就慢了，他也用不着回头去看，后面的人反正一定会追来的。

长廊的尽头又是长廊。同样的石壁，同样的门。

这见鬼的地方也不知有多少条石廊，多少道门。

楚留香心里突然又感觉到一种说不出的恐惧。

他左转右转，转来转去，说不定还是在同样的地方兜圈子。

别人根本不必追，在那里等着他就行了，等着他自己倒下去。

但明知如此，他还是不能停下来。

既然不能停下来，要跑到什么时候为止呢？——倒下去为止？

这地方看来很简单，很平常，并没有什么特别可怕的危机和埋伏。

楚留香直到现在，才知道这地方有多可怕。

最可怕的是，这地方永远只有一个弯可以转，只有一条路可以走。

他根本就没有选择的余地。

顽皮孩子们常常会将一空盒子格成许多格，再捉只老鼠放进去，看着老鼠在格子里东奔西突。

楚留香忽然间发觉自己现在的情况，和格子里的老鼠也差不多少，说不定上面也有人正在看着他。一想到这里，他立刻停下来。

无论为了谁，无论为了什么原因，他都不愿将自己当做老鼠。

这算别人并没有这么想，至少他自己已经有了这种感觉。

这种感觉可真不好受。

后面的人居然还没有追到这里来——这是因为楚留香的轻功太高，还是因为他们明知道楚留香无路可走?

无论为了什么，他们迟早还是要追来的。

楚留香长长叹了一口气，决定先推开最近的一道门再说。

但就在这时，最近的一道门忽然开了，门里有个人正在向他招手。

他看不见这个人，只看见一只手。

一只柔若无骨的纤纤玉手，也许就正是那只催魂夺命的手。

楚留香却已窜了过去。

在这种情况下，他已无法顾忌得太多，他决心要赌一赌!

冒险，岂非本就是楚留香生命中的一部分——也许正是最重要的一部分。

他冲入那道门。门立刻关了起来，关得很紧。

屋子里竟没有灯，楚留香连这只手都看不见了。

这究竟是谁的手呢?

黑暗，伸手不见五指。

什么也听不见，什么也看不见，只能嗅到一阵阵淡淡的香气。

这香气仿佛很熟悉。

楚留香刚想说话，这只手已掩住了他的嘴。

一只光滑柔软的手，却冷得像冰。

没有人能掩住楚留香的嘴，有灯光的时候不能，黑暗中也不能。

除非他认得这个人，信任这个人，知道这个人绝不会伤害他。

这个人是谁呢?

楚留香耳边响起了她温柔，却带着些埋怨的低语声："你好大胆子，居然敢到这里来？你还想不想活着回去？"

这声音更熟悉，是艾青的声音："我刚才假装不认得你，你就应该明白我的意思，就应该走，我真没想到有时你也笨得像只驴子。"

楚留香握住了她的手，轻轻拉开，轻轻叹息，道："我明白你的意思，可是我非来不可。"

艾青道："为什么？难道……难道你是来找我的？"

楚留香无语。

艾青也轻轻叹息了一声，幽幽道："我也知道不是，你绝不会为了我冒这种险，我……我只不过是你许许多多女人当中一个而已，你可以忘记别人，当然一样也可以忘记我。"

她的声音幽怨凄楚，她对楚留香似已动情。

楚留香心里充满了歉疚和怜惜，忽然觉得自己实在很对不起这女孩子，忍不住将她的手握得更紧，柔声道："我并没有忘记你，也曾千方百计的找过你，可是……可是……"

艾青道："可是这次你并不是来找我的，你根本不知道我会在这里。"

楚留香只有承认。

艾青的声音忽然变得很冷淡，道："其实你也用不着觉得对不起我，我去找你，的的确确本是为了要杀你的。"

楚留香道："可是后来你……"

艾青道："后来我还是在骗你，那次我突然失踪，并没有什么人逼我，是我自己溜走的。"

楚留香放开了握住她的手，又开始摸摸鼻子了，仿佛连鼻子都有了酸水，又酸又苦。

艾青道：“难道你以为天下的女人都要缠着你，难道你以为自己真的很了不起？”

楚留香苦笑道：“无论如何，你今天总算冒险救了我。”

艾青淡淡的道：“我救你，只不过是因为我觉得你很傻，傻得很可怜，上了别人的当，还在自作聪明。”

楚留香道：“我究竟上了谁的当？究竟是谁在暗中主使你杀我？”

艾青道：“我看你还是不要知道的好，何况你根本就不会知道。”

楚留香道：“我一定要知道。”

艾青冷笑道：“你以为谁会告诉你？你以为你自己能查得出来？”

楚留香道：“只要你告诉我，圣坛在哪里，我就能查出来。”

艾青道：“圣坛？你想到圣坛去？”

她声音忽然变得嘶哑，似乎充满了恐惧。

楚留香道：“我到这里来，就是为了要到那圣坛里去找一个人。”

艾青道：“找谁？”

楚留香道：“找你们的圣女。”

艾青沉默了很久，才冷冷道：“你知不知道？要什么样的人才能见到圣女？”

楚留香道：“不知道。”

艾青一字字道：“快死的人！现在你也许还有希望逃出去，但你若想见她，就非死不可。”

楚留香道：“我也非去见她不可。”

艾青道：“你想死？”

楚留香长长叹了口气。用叹气来答复别人的话，通常就等于是承认。

艾青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道：“好吧！我这就带你去。”

楚留香大喜道：“谢谢你。”

他这句话还没有说完，突然觉得有根针刺入了他腰上的软麻穴。

这次他真的倒了下去。

艾青的声音更冷，笑道：“我本来还想设法救你一条命，可是你既然想死，我不如就成全了你！”

楚留香只有听着，现在他就算还能开口说话，也无话可说了。

他永远也没有想到，连她也会这样子对付他。

他忽然发觉自己对女人的了解，并不比一头驴子多多少。

第十二回 奇迹

门已开了。

灯光从门外照进来，艾青却已跨过楚留香，走了出去。

她连头都没有回，连看都不再看楚留香一眼。

谁说男人薄情？谁说男人的心肠硬？

女人的心若是硬起来时，简直连钉子都敲不进去。

楚留香索性闭上了眼睛，什么都不去看，什么都不去想。

但真正能什么都不想的，只有一种人。死人！

楚留香从未觉得自己是个死人，也从未觉得自己是个快死的人。

无论在多艰难，多危险的情况下，他心里却还是充满了希望。

一个人只要有希望，就有奋斗的勇气，只要还有奋斗的勇气，就能活下去。

有人甚至说：你就算已将刀架在楚留香的脖子上，他也有法子从刀下逃走的。

但现在，他却忽然觉得自己简直是个死人。

这一切事，都是由艾青开始的，这一切计划，显然也都是艾青在暗中主持。

若没有艾青，根本什么事都不可能发生。

只要是个活人，只要还有一点点脑筋，就必定能想到艾青就是那个真正想杀楚留香的人。

楚留香自己却偏偏没有想到，甚至从来也没有怀疑过她。

这就好像一个到处找钥匙开门的人，钥匙明明就摆在他面前，他却偏偏看不到，偏偏要去钻阴沟，挖地缝，找得一身是泥。

到后来连眼睛都已被泥蒙住，当然就更看不到钥匙在哪里了。

你说这种人不是死人是什么？

楚留香叹了口气，嘴里苦得就好像刚吞下七十斤黄连。

那天晚上，在那溪水中出现的黑衣老妪，显然也是跟艾青串通好的，说不定就是艾青自己。

她故意告诉楚留香那些话，只不过是想要楚留香自投罗网而已。

阿鹃岂非也曾有过同样的企图?

那次的事实在是楚留香得意之笔，那么多设计精巧的诡计，全都被他一件件看破了。

那一次无论换了谁，都难免会上当的，楚留香却偏偏没有。

只要你方法用得对，天下根本就没有永不上当的人，连楚留香都不例外。

任何人都不例外，就算最聪明的人，在某个人面前，也会变成呆子。

这地方也许根本就没有见鬼的圣坛，见鬼的“生神”，这种事本就荒诞不经，就算真是个呆子，也许都不会相信。

但楚留香这个聪明的人却相信了。

现在他总算已想通，却已来不及了。

门外却又有脚步声响起，是几个人的脚步声。

楚留香闭起了眼睛。

他实在不愿再看到艾青那种得意的样子，那种充满了讥嘲讽刺的笑容。

他受不了——不是受不了别人，是受不了自己。

艾青既没有露出得意的样子，也没有笑。

事实上，她脸上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灯光已亮起。

她就站在那里，冷冰冰的看着楚留香。

还有五个人是跟着她一起进来的，最后一个人是艾虹。

她也站得离楚留香最近，似也不愿再看到楚留香——她冒着生命的危险救了他，他却笨得像条泥鳅一样，居然又自投罗网。

另外的四个人，其中有个身材最矮的，正是将楚留香“捉”回来的那麻衣人。

他看着楚留香，显得愤怒而吃惊，沉声道：“我明明已点住他的穴道，将他关在千秋屋里，他怎么会逃到这里来的？”

艾青冷冷道：“这句话你不该问我。”

这人道：“不问你问谁？”

艾青没有回答，眼睛却瞪在艾虹身上。

这矮子立刻也回过头，瞪着她，厉声道：“刚才是不是你跟十三郎一起到千秋屋里去的？”

艾虹垂首望着自己的脚尖，一句话也不说。

艾青却已替她回答，道：“不错，十三郎现在还没有醒过来。”

矮子道：“以这人的武功，根本不可能击倒十三郎，何况他早已被我点住了穴道。”

艾青道：“也许他的穴道已先被人解开了，然后两个人再一起对付十三郎。”

矮子道：“你的意思是说谁？”

艾青冷冷道：“我谁都没有说，只不过说，这件事有一种可能而已。”

矮子道：“难道你认为小虹会帮着这人逃走？”

艾青道：“这句话你也不该问我，你自己应该能想得到的。”

矮子道：“小虹为什么会做这种事？”

艾青道：“谁知道——我只知道，小虹最近曾经出去采购过粮食，我也看得出这个人是个很英俊的少年。而且很不老实。”

矮子道：“你是说，他们两人早已有了私情，他到这里来，本就是为了要找小虹，所以小虹才会冒险去救他？”

艾青淡淡道：“我什么都没有说。”

艾虹突然冷笑道：“就算你说了，也根本没法子证明。”

矮子厉声道：“你还不承认？”

艾虹道：“你要我承认什么？”

矮子突然出手，五指如鹰爪，向艾虹抓了过去。

艾虹却仍然声色不动，冷冷道：“你难道忘了我是什么地方的人，你敢动我？”

矮子虽然满脸怒容，但终于还是慢慢的将手垂了下去。

艾虹道：“就算真的确有此事，你们也不能治我的罪，尤其是你。”

她也已抬起头瞪着艾青，冷笑道："我早就知道你一直在嫉妒我，恨我，在外面你可以藉故砍断我一只手，但现在我已是里面的人，你还敢对我怎么样！"

艾青沉着脸，也冷笑着道："我虽然不能对付你，总有人可以对付你的。"

艾虹道："你难道敢跟我到里面去对证？"

艾青大声道："去就去，反正事实俱在，你就算狡赖也不行。"

楚留香虽然没法子开口，眼睛也是闭着的，但耳朵还能听得见。

他听见的话更证实了他的想法不错。

艾青果然就是那在暗中阴谋主使，要杀楚留香的人，连艾虹的手，都是被她砍断的。

那天晚上，若不是张洁洁暗示，她那双耳环也许早已要了楚留香的命。

这一计不成，所以她才利用艾虹的手，来故布疑阵，要楚留香认为她也是被害的人。

等她发现艾虹去找楚留香，就立刻令人将艾虹架回来，因为她生怕艾虹会泄漏她的秘密。

现在她这么样，正是一石二鸟之计，不但除去了楚留香，也乘机除去了艾虹。

那时她没有杀艾虹，也许只因为艾虹是里面的人？所以才不敢妄动。

楚留香虽然又明白了许多事，但还有些事却令他更想不通。

"里面"究竟是什么地方？他们本来是一个家族的人，为什么还要分里面外面?

张洁洁呢，难道也是他们这家族的人？抑或只不过是被她利用的?

她是不是也已发现张洁洁对楚留香动了真情?

张洁洁是不是也已遭了她的毒手?

无论如何，楚留香都已知道，今生再和张洁洁见面的希望已不多了。

他还能逃出去的机会当然更少。

“每个人都难免要被人愚弄，每个人都难免要死亡的。”

他忽然觉得很疲倦，很疲倦……

死，岂非正是最好的休息?

一个人若已觉得活着很无趣时，就该不会再有奋斗求生的勇气。

这时他就会觉得很疲倦，疲倦得情愿放弃一切，来换取片刻的休息。

楚留香忽然也有了这种感觉。

无论谁一生中，都难免偶尔会有这种感觉的。

也不知是谁用黑巾蒙起了楚留香的眼睛，再将他抬了起来。

楚留香知道他们是要将他抬到“里面”去。

那究竟是什么地方？为什么如此神秘?

又转了几个转，上下了几十级石阶，他们才停了下来。

忽然间，一阵清脆的钟声响起，余声缭绕不绝。

钟声消失后，楚留香就听到一阵石门滑动的声音，然后他们才走了进去。

他们的脚步更轻，更缓，连呼吸时仿佛都显得特别谨慎。

楚留香虽然什么都看不见，但却忽然有了种说不出的奇异感觉。

就仿佛一个人在四望无涯的旷野中迷失了路途，又仿佛忽然闯入了一个神秘、庄严、宏大的神殿里。

那种感觉有几分像是敬畏，又有几分像是恐惧，但却又什么都不是，只是种无法描述的迷惘。

所以等到有人替他解开了这条黑巾时，他还是忍不住张开了眼睛。

这里果然是个神殿，比世上所有的庙宇殿堂都庄严伟大得多。

一层又一层的石阶，从他们跪着的地方，向前面伸展出去。伸展到数十丈外。

四下香烟缭绕就像是原野中的雾一样。

从烟雾中看过去，可以看到最前面有张很宽大的椅子。

椅子是空的，四壁却划满了奇异的符咒。

突然间，又是一阵钟声响起。

所有的人立刻全都五体投地，匍匐拜倒。连楚留香的身子都被人按了下去。

等他再抬起头来时，那张空椅上，已经坐上了一个人。

一个谁也说不出有多么神奇诡秘的人。

他身上穿着件宽大的七色长袍，金光灿烂，亮得就仿佛是天上的阳光。

他脸上戴着个狰狞奇异的面具，也仿佛是用黄金铸成的。

远远看来，这人全身都仿佛被一种奇异的七色金光所笼罩。

所以他根本看来就像是火焰，是烈日，别人根本就无法向他逼视。

他身后仿佛还站着一条人影。

但在他的光芒照耀上，这人影已变得虚幻缥缈，若有若无。

楚留香只抬头看了一眼，全身的肌肉就已因兴奋而僵硬。

他立刻又想起了那神秘的月夜，雾中的魔妪。

那魔咒般的语声，似又在他耳边响起。

“他们信奉的，是种很神秘的宗教，他们的神，就在他们的圣坛里。”

“他们的神既不是偶像，也不是仙灵，他们的神是生神，你不但可以看得见他的形象，甚至可以听得到他的声音。”

“你只要能到得了他们的圣坛，看到他们的神，就没有人再能伤害你。”

“所有的一切秘密，他全都会为你解答的。”

那魔妪说的话，竟没有骗他。

这地方竟真的有个圣坛，圣坛中竟真的有个活生生的神。

可是他真能为楚留香解答一切秘密么？

现在楚留香连开口的机会都没有，但他心里却已又有了希望。

然后，他果然听到了这神的声音。一种虚无缥缈的声音，却带着种不可描述的魔力。

“是谁敢将这陌生人带进来的？”

那矮子和艾青同时以首顿地。

“为什么？”

于是这矮子就将事情的经过说了出来，他的声音本来充满了威严和权力，但现在却已全变了，甚至已变得有些口齿不清。

神在倾听着，过了很久，才缓缓道：“你是神前的司花女，怎能与凡人有私情？”

这句话是对艾虹说的。

艾虹立刻匍匐在地，既没有抗辩，也没有申诉。

她竟似已真的认罪了。是不是因为这件事根本解释不清？

这显然是不可原谅的大罪，“罪犯天条，应该受什么刑？”

神在沉默着，似乎也在考虑，到最后才终于说出了两个字：“血刑！”

什么叫血刑？

看到艾虹面上的恐惧之色，已可想见必定是种极可怕的刑罚。

楚留香的心也沉了下去。

现在他总算已到了他们的圣坛，总算已见到了他们的神。

但那些秘密，还是没有人为他解答。

他还是听不到张洁洁的消息。

只不过他现在总算又想通了一件事。

艾青这么做，原来竟是为了想借他们的神的手，来除去楚留香，将楚留香这个人从此消灭，而且根本就不容人有任何复仇的机会。

可是，她和楚留香究竟有什么仇恨？为什么一定要杀他？

这是最重要的一点，楚留香竟至死也不明白！

刑具已搬来。

这神殿就是刑场。

艾虹已恐惧得整个人都瘫软。

血刑的意思，原来就是要你流血而死，要你用自己的血，洗清自己的罪。

现在，钢刀无异已架上了楚留香的脖子，他还有法子能从刀下逃得走么?

艾青冷冷的看着他，还是连一点表情也没有，就像是在看着个陌生人一样。

又有谁能想得到，她的心机竟是如此深沉，手段竟是如此毒辣?

只怕连他们都想不到。

血刑!

这又是多么残酷，多么可怕的刑罚。

他们的神似乎也不忍再看下去了，突然站了起来。

钟声一响!

楚留香面上忽然露出一种非常奇怪的表情。

神似乎已想退下去。

楚留香突然大喝道:“等一等。”

这喝声就像是晴天中的霹雳，震惊了所有的人。

喝声中，楚留香的人已横空掠起!

他岂非明明已被点住穴道?

没有人知道，是什么原因使他恢复了这种超人的能力!

没有人能形容他这种能力，也没有人能形容他这种身法!

在这一瞬间他已不再是人，竟已变成了大漠中展翅千里的苍鹰，似已变成了神话中矢矫九天的飞龙。在这一瞬间，他的能力似已超出天上地下的诸神之上!

他赫然竟向这神秘的生神扑了过去!

这生神似也被他这种力量所震惊，竟似已怔住在那里。

神殿下的麻衣人们，低喝着，跃起追捕。

只有艾青还是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眼睛里也出现了种奇异的表情。

那既不是惊骇，也不是仇恨，反而像是带着淡淡的惆怅和忧郁，就仿佛一个人眼看着他心爱的燕子，从他身旁飞走了似的。

又有谁真正能了解她的心?

这的确是个可怕的家族，每个人的武功都是一流身手，每个人的行动都是迅速而准确的。

但就在他们身子扑起的时候，楚留香已飞跃般横掠过数十丈石级。

神仍然在金光笼罩下。但那种神秘的魔力却似已消失。

楚留香扑过去，突然闪电般出手。

神没有闪避。楚留香的出手，连神都无法闪避!

楚留香已揭下了他脸上的黄金面具!

这才是真正惊心动魄的一刹那！这才真正是最重要的一刹那!

在这一刹那间，神已突然变成了凡人!

在这一刹那间，所有已跃起的麻衣人，忽然重又五体投地，匍匐拜倒!

但最吃惊的，并不是他们，也不是他们的神，而是楚留香。

没有人能形容楚留香此刻面上的表情。

同样也没有人能形容这“神”面上的表情。

楚留香看着他，甚至连心跳都已停止，连呼吸都已停顿。

她也同样在看着楚留香。眼睛竟似也热泪满盈。

一双新月般迷人的眼睛!

第十三回 有情人终成眷属

神是不是也会流泪?

是的。

你可以说，世上根本没有神，但却不能说，神是绝不流泪的。因为神也有感情。没有感情的，非但不能成为神，也不能算是个人。

现在流泪的当然并不是神，是人。

神的面具已揭了下来，露出了一张苍白而美丽的脸，一双新月般的眼睛。

这张脸本来永远都是明朗而愉快的，这双眼睛里，本来永远都带着醉人的笑意。

但现在，脸已憔悴，眼睛也充满了矛盾和痛苦。

这并不是因为她不愿意见到楚留香，这矛盾和痛苦，是因为他本身而来的。

但楚留香却未想到会在此时此刻看见她。

张洁洁。

楚留香做梦也没有想到过，他们的神竟是张洁洁。楚留香将面具提在手里，仿佛有千斤般重。

楚留香手里已满是冷汗。

忽然有一只手从旁边伸过来，接过了面具。这是只枯瘦而苍老的手。

楚留香回过头，看到了一个满身黑衣，黑纱蒙面的老妇人。难道她就是那在月夜烟水中出现的魔妪?

现在楚留香还是看不见她的脸，只看见她一双眼睛在黑纱里闪闪发着光。

她凝视着楚留香，缓缓道：“我是不是告诉过你，只要你能到得了这里，非但所有的秘密都能得到解答，而且一定能找得到她？”

她的声音柔和而慈祥，已和那天晚上完全不同，慢慢的接着又道：“我是不是没有骗你？”

楚留香茫然点了点头。其实他还是不懂，比刚才更不懂。

刚才他得到的那些答案，现在已完全推翻了。

艾青非但不是主谋害他的人，而且一直都在暗中助着他。

她刚才故意点住他的穴道，想必只不过是为了帮助他进入这圣坛而已。

也许这正是他能到这里来的，惟一的一条路。

她不但下手极有分寸，而且时间算得极准，那股将楚留香穴道封闭住的力量，恰巧就正在最重要的一刹那间自动消失了。否则楚留香又怎能一跃而起?

艾虹显然也是早已跟她串通好了，一起来演这出戏的。

所以她无论对什么罪名都不否认。

主谋要杀楚留香的人，既不是她们，那又是谁呢?

难道是张洁洁?

那也绝不可能——她若要杀楚留香，机会实在太多了。

所有的秘密依旧还是秘密，还是没有解决。

可是无论如何，他总算已见到张洁洁了，对他来说，这一点才是最重要的。

无论这里是圣坛也好，是虎穴也好。

无论张洁洁是神？还是人?

这全不重要。重要的是，他还是在热爱着她，而且终于又相聚在一起。

他张开了双臂，凝视着她。

她投入了他的怀里。

在这一瞬间，他们已完全忘记了一切。不但忘记了他们置身何地，也忘记了这地方所有的人。

眼泪是咸的，却又带着丝淡淡的甜香。

楚留香轻吻着她脸上的泪痕，喃喃道：“你这小鬼，小妖怪，这次你还想往哪里跑？”

张洁洁轻咬着他的脖子，喃喃道：“你这老鬼，老臭虫，你怎么会找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道：“你明知我会找来的，是不是？你就算飞上天钻入了地，我还是一样能找到你。”

张洁洁瞪着眼，道：“你找我干什么？是要我咬死你？”

她咬得很重，咬他的脖子，咬他的嘴，她的热情已足以让他们两个人全都燃烧。

可是她刚才为什么那么冷？

楚留香想起了刚才的事，想起了刚才的人——这地方并不是只有他们两个人。

他忍不住往下面偷偷瞟了一眼，才发现所有的人都已五体伏地，匍匐拜倒，没有任何人敢抬头看他们一眼。

她难道真是神？

否则这些人为什么对她如此崇敬？

张洁洁忽然抬起头，道：“你几时变成了个木头人的？”

楚留香笑了笑，道：“刚才。”

张洁洁道：“刚才？”

楚留香道：“刚才你看见我，却故意装作不认得我的时候，那时你岂非也是个木头人？”

张洁洁道：“不是木头人，是神！”

楚留香道：“神？”

张洁洁道：“你不相信？”

楚留香叹了口气，道：“我实在看不出你有哪点像神的样子？”

张洁洁的脸又红了，咬着嘴唇，道：“那只因现在我已不是神了。”

楚留香道：“从什么时候你又变成人的？”

张洁洁也笑了笑，道：“刚才。”

楚留香道：“刚才？”

张洁洁道：“刚才你将我面具掀起来的时候，我就又变成人了。”

她又开始咬楚留香的脖子，呢喃着道：“不但又变成了个人，而且是个又会咬人，又会撒娇的女人，活生生的女人。”

没有人能否认她这句话。在咬人和撒娇这两方面，她简直是专家。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苦笑道：“我还是不懂，非但不懂，而且越来越糊涂了。”

只听一人道：“你慢慢就会懂的。”

那黑衣老妪又出现了，正站在他们身旁，看着他们微笑。

楚留香脸上也不禁有些发烧，想推开张洁洁，又有点不舍得。他能再将她抱在怀里，实在太不容易，何况她又实在抱得太紧。

黑衣老妪笑着道：“你用不着怕难为情，她已是你的，你随便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抱住她，都绝没有人敢干涉你。”

她忽然高举双手，大声说了几句话，语音怪异而复杂，楚留香连一个字都听不懂。

圣坛下立刻响起一阵欢呼声！

楚留香正不知道这是怎么回事，圣坛已忽然开始往下沉。沉得快，沉得很快。

忽然间，他们已到了地下一间六角形的屋子里，一张六角形的桌子上，居然摆满了酒菜。

黑衣老妪微笑道：“酒是波斯来的葡萄酒，菜也是你喜欢吃的。”

张洁洁抢着拍手笑说道：“好像还有我喜欢吃的鱼翅。”

她笑得就像是个孩子。

楚留香却有点笑不出，忍不住道：“你们早已算准我会到这里来了？”

黑衣老妪居然也眨了眨眼，笑道：“我只知道楚香帅要去的地方，从没有人能阻拦他的。”

无论什么样的秘密，却总有个解答的。

黑衣老妪终于将这答案说了出来。

这其间最令楚留香吃惊的，是两件事。

第一，张洁洁就是这黑衣老妪的女儿。

第二，要杀楚留香的人，竟也是这黑衣老妪。

她既然要杀楚留香，为什么又指点了楚留香这条明路呢?

这其中的原因，的确诡秘而复杂，楚留香若非亲身经历，只怕连他自己都不会相信。

“我们的确是个很神秘的家族，从没有人知道我们来自什么地方，甚至连我们自己都已无法再找得到昔日的家乡了。

“我们信奉的，也是种神秘而奇异的宗教，源流来自天边，和波斯的拜火教，也就是外来传入中土的佛教有些相似。

“我们崇敬的神，就是教中的圣女。

“圣女是从我们家族里的处女中选出来的，我们上一代的圣女，选中的继承人就是她——也就是我的女儿。

“无论谁只要一旦被选中为圣女，她终生就得为我们的宗教和家族牺牲，既不能再有凡人的生活，更不能再有凡人的感情。

“无论谁只要一旦被选中为圣女，就没有人再能改变这事实，更没有人敢反对，除非有个从外面来的陌生人，能擅入这圣坛，揭下她脸上那象征着圣灵和神力的面具。

“但这地方非但秘密，而且从不容外人闯入，无论谁想到这里来，简直比登天还难。

“所以这条法令也等于虚设，十余代以来，从没有一个圣女能逃脱她终生寂寞孤独的厄运。

“在别人看来，这也许是种光荣，但我知道一个少女做了圣女后，她过的日子是多么痛苦。

“因为我自从生出她之后，就做了这教中的护法，没有人比我跟上一代的圣女更接近，也只有我曾经看到过她，夜半醒来时，因寂寞和孤独而痛苦得发疯的样子。最痛苦的时候，她甚至要我用尖针刺在她身上，刺得流血不止。

“我当然不忍看见我的女儿再忍受这种痛苦，我一定要想法子为她解脱。

“但我虽然是教中的护法，但也无法改变她的命运，除非上天的真神能赐给我一个陌生人，让他来为我女儿揭下那可怕的面具。

“所以我就想到你。”

炉中香烟缥缈，黑衣老妪盘膝坐在烟雾中，娓娓的说出了这故事。

楚留香就仿佛在听神话一样，已不觉听得痴了。

听到这里，他才忍不住插口道：“所以你就叫她去找我？”

黑衣老妪道：“是我要她去的。”

楚留香忍不住摸了摸鼻子，苦笑道：“但你又何必叫她去杀我呢？”

黑衣老妪道：“有两种原因……”

楚留香道：“我在听。”

黑衣老妪道：“我知道你是个很好奇，很喜欢冒险的人，但若这样叫你来，你一定还是不肯的，因为你和她本无感情。”

楚留香承认。

黑衣老妪道：“所以我只有先用种种方法，来引起你的好奇心，再让你们有接触的机会，让你们自己发生感情。”

楚留香忍不住问道：“你怎知道我们一定会发生感情？”

黑衣老妪睁起了眼，看了看他，又看了看她的女儿，微笑道：“像我女儿这样的女孩子，有没有男人会不喜欢她？”

楚留香叹道：“那倒的确难找得到。”

张洁洁笑了，嫣然道：“像你这样的男人，不喜欢你的女人也一样难找得很。”

楚留香挟起块鱼翅，塞到她嘴里，道：“马屁拍得好，赏你一块鱼翅。”

黑衣老妪笑道：“她说得不错，我若年轻三十年，只怕也会喜欢你的。”

张洁洁吃吃笑道：“你现在岂非还是很喜欢他？这就叫，丈母娘看女婿，越看越有趣。”

她们母女间，的确有种和别人不同的感情，这也许是因为她们本就是在一个很特别的环境中生存的。

楚留香却听得脸上又发烧了。

黑衣老妪看着他们，微笑道：“有的人与人之间，就好像磁石和铁一般，一遇上就很难分开，这大概也就是别人所说的缘分。”

楚留香道：“你刚才说有两种原因。”

黑衣老妪点点头，道：“我刚才也说过，无论谁想到这里来，却难如登天，我虽然听说过你的名声，但却并没有见过你。”

楚留香道：“所以你要考考我？”

黑衣老妪笑了笑，道：“我是要考考你，看看你的武功和机智，是不是像传说中那么高，看看你是不是有资格做我的女婿。”

楚留香苦笑道：“我若被你考死了呢？”

黑衣老妪淡淡道：“每个人这一生中，都难免一死的，是不是？”

她说得轻描淡写，别人的性命在她眼中看来，好像连一文都不值。

这也许因为她生长在一个冷酷的环境里，信奉的也是个奇怪的宗教，大家彼此都漠不关心，她根本没有真的接触过有血有肉的人，所以除了母女间的天性外，对别人她既不关心，也不重视。

楚留香却听得背脊上直冒冷汗，他本来还想问问她，为什么要砍断艾虹的手？

但现在他已发觉这一问是多余的了。

一个人若连别人的性命都不重视，又怎么会在乎别人的一只手？

黑衣老妪道：“你们经历过的每件事，都是我亲手安排的，你果然没有令我失望，所以我那天晚上才会去见你，然后再叫艾青和艾虹在外面接应，所以我算准你一定能到这里来的。”

楚留香忍不住叹了口气，道：“现在我还有件不明的事。”

黑衣老妪道：“你可以问。”

楚留香苦笑道：“你为什么不找别人，单单挑中我呢？”

黑衣老妪笑了笑，道：“我知道你是个很好看的男人，很容易得到女人的欢心，也知道你的武功和机智在江湖中都很少有人能比得上，何况你至今还是个单身汉，我相信有很多老太太若要挑女婿时，都一定会挑中你。”

楚留香只好摸鼻子了。

黑衣老妪道：“但这些原因都不是最重要的。”

楚留香道：“哦！”

黑衣老妪道：“我挑中你，最重要的原因是，你做了件让我最高兴的事，所以我一直都在想法子报答你。”

楚留香愕然道：“我做了什么事？”

黑衣老妪道：“你替我杀了石观音。”

楚留香道：“你跟他有仇？”

黑衣老妪目中已露出怨毒之色，恨恨道：“她简直不是个人，是个吃人妖怪，而且专吃男人。”

楚留香用不着再问，他已可想像到。

石观音最大的乐趣，本就是抢别人的丈夫和情人，他杀了石观音之后，世界上必定有很多女人要报答他，对他表示感激。但楚留香却希望这是最后一次了，这样的报答法子，他实在受不了。

丈母娘看女婿，虽然越看越有趣，但女婿看丈母娘，却一定是越看越生气的。

幸好这丈母娘还算知趣，居然走了。

“你们很多天没见，一定有很多事要聊聊，我还是识相点的好。”

楚留香送她出去时，第一次觉得她多少有点人性。

张洁洁已从他背后抱住了他的腰，又在轻轻咬他的脖子。

楚留香叹了口气，苦笑道：“你知不知道嘴除了咬人和吃鱼翅外，还有别的用处？”

张洁洁眨着眼，道：“哦？还有什么用？”

楚留香道：“说话，你母亲刚才不是要我们好好的聊聊吗？”

张洁洁道：“我不要说话，我要……”

她又一口咬在楚留香脖子上，然后才吃吃笑道：“我要什么，你难道不知道？”

楚留香的表情像很吃惊，失声道：“就在这里？”

张洁洁道：“不在这里在哪里？”

楚留香道：“这里不行。”

张洁洁道：“为什么不行？”

楚留香道：“我要带你回到我们自己的家去，而且越快越好。”

张洁洁道：“不行。”

楚留香道：“为什么不行？”

张洁洁道：“不行就是不行。”

楚留香笑道：“你是不是不放心？是不是怕我被别的女人勾引？”

张洁洁冷笑道：“你以为你真的人见人爱？你以为别人真少不了你？”

她忽然瞪起眼，板起了脸，大声道：“你若真的要走，就一个人走吧，看我少不少得了你……你现在走还来得及。”她就像是条忽然被激怒了的猫，随时都准备伸出爪子来抓人了。

楚留香看着她，还是在微笑着，柔声道：“你能少得了我，我却已少不了你，要走，我们就一起去，否则我们就一起留在这里。”

张洁洁道：“真的？你真的愿意陪着我一起留在这里？”

楚留香张开双臂，拥抱住她，道：“当然是真的，难道你以为我还能离开你？”

张洁洁突又“嘤咛”一声，倒入他怀里。

楚留香捧住她的脸，轻轻托起，忽然发现她苍白美丽的面颊上又已挂满泪珠，忍不住道：“你在哭？为什么要哭？你难道还不相信我？”

张洁洁咬着嘴唇，道：“我相信你，但我也知道，嫁鸡随鸡，现在我已是你的妻子，你无论要去哪里，我都应该跟着你才是。”

她眼泪流得更多，垂首道：“但也就因为我是你的妻子，所以才连累了你，害了你。”

楚留香道：“怎会呢？”

张洁洁道：“你刚才有没有听见那些人为你发出的欢呼声？”

楚留香点头。

张洁洁道：“你知不知道那是什么意思？”

楚留香摇摇头。

张洁洁缓缓道：“那欢呼的意思就是说：他们已承认我们是夫妻，已接受你做我们家族中的一分子，所以……”

楚留香道：“所以怎么样？”

张洁洁垂首道：“只要成为这家族的一分子，就永远休想脱离。”

楚留香道：“你的意思是不是说，我们已永远不能离开这里？”

张洁洁道：“永远不能！”

楚留香的脸也不禁有些变了，要在这不见天日的地方度过一生，在他说来，简直是件不可思议的事。

张洁洁凝视着他，缓缓道：“我也知道你绝不会愿意永远留在这里的，你假如真的要走，也并不是绝对没法子可想。”

楚留香立刻问道：“还有什么法子？”

张洁洁慢慢的转过身子，才一字字的说道：“就因为你是我的丈夫，所以才会成为这家族中的人，我看已……”

楚留香忽然扳住她的肩用力扳过来，用力抱住了她道：“你不要再说，我已明白你的意思。”

张洁洁道：“我……我……”

楚留香又打断了她的话，说道：“你若死了，我就也不再是这家族的人，他们就会放我出去的，是不是？”

张洁洁赧然一笑，道：“只要你活着快乐，我宁可死。”

楚留香目中似也有了泪光，紧拥着她，柔声道：“现在我只希望你能明白一件事。”

张洁洁道：“你说。”

楚留香道：“我惟一觉得快乐的时候，就是跟你在一起的时候，所以你若真的想叫我活得快乐，就永远莫要离开我。”

张洁洁笑了。

她的笑，就像是黑暗中的第一颗飘星，阴霾中的第一线阳光。

她也紧紧拥抱住他，柔声道：“我怎么舍得离开你……我死也不会再离开你。”

世间上本没有绝对的事情，但“时间”是不是例外呢？在有些人的感觉中，一天的时间，仿佛很快就已过去。因为他们快乐，勤奋，他们懂得享受工作的乐趣，也懂得利用闲暇。所以他们永远不会觉得时间难以打发。

另一些人的感觉中，一天的时间，过得就好像永远过不完一样。因为他们悲哀愁苦，因为他们无所事事，所以才会觉得度日如年。但无论人们怎么样感觉，一天就是一天，一个月就是一个月。

世上只有时间绝不会因为任何人，任何事而改变的，却可以改变很多事，甚至可以改变一切。

一个月已过去，楚留香是不是改变了呢?

张洁洁凝视着他，轻抚着他瘦削的脸，柔声道：“你好像瘦了些。”

楚留香笑了笑，道：“还是瘦些的好，我本来就一直在担心会发胖。”

张洁洁道：“你说的话好像也比从前少了些。”

楚留香道：“你难道会喜欢我变成很多嘴的长舌妇？”

张洁洁道：“你来了已经快一个月。”

楚留香道：“嗯。”

张洁洁道：“你是不是觉得这一个月特别长？”

楚留香没有回答，却握起了她的手反问道：“你究竟想跟我说什么？”

张洁洁垂下头，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我知道你是过不惯这种日子的，所以才会变了，这样下去你总有无法忍受的一天。”

楚留香道：“谁说的？”

张洁洁笑了笑，道：“这世界上还有谁比我跟你更接近的？还有谁能比我更了解你的？我怎么会看不出来呢？”

她笑得很凄凉，接着又道：“我当然也看得出你很喜欢我，正如我很喜欢你一样，所以我希望能够留住你，希望你在这里也能和以前同样快乐。”

楚留香说：“你并没有想错。”

张洁洁摇了摇头，凄然笑道：“我本来也以为自己没有想错，现在才知道错了，而且错得很厉害。”

楚留香道：“为什么？”

张洁洁道：“因为你……你本就不属于任何一个人的，本就没有人能独占有你。”

楚留香道：“我不懂。”

张洁洁道：“你应该懂。”

她叹息了一声，接着道：“因为除了我之外，世上还有很多人也跟我同样需要你，我虽然不愿离开你，他们也同样不能离开你。”

楚留香道：“你是说我那些朋友？”

张洁洁道：“不仅是你的朋友，还有许许多多别的人。”

楚留香道：“什么人？”

张洁洁道：“需要你帮助的人，需要你去为他们解决他们的困难和痛苦。”

楚留香道：“你以为我应该为别人活着？”

张洁洁道：“我不是这意思。”

她沉吟着，忽又接道：“无论谁活在这世界上，都应该活着有乐趣，有意义，是不是？”

楚留香道：“是。”

张洁洁道：“有种人只有要帮助别人的时候，他才会变得有乐趣，有意义，否则他自己的生命也会变得全无价值。”

楚留香道：“你以为我是这种人？”

张洁洁道：“你难道不是？”

楚留香说不出话来了。

张洁洁黯然道：“女人都是自私的，我本来也希望能够完全独占你，可是，你这样下去，渐渐就会变成另外一个人的……变成不再是楚留香，到了那时，说不定我也不再喜欢你。”

她继又怅然笑道：“既然如此，我们又何必一定要等到那一天呢？”

楚留香道：“所以……所以你的意思是……”

张洁洁道：“所以我觉得我应该让你走，因为你有你自己的生活，我不应该太自私，不应该用你的终生痛苦，来换取我的幸福。”

她轻抚着楚留香的脸，柔声道：“也许这只不过因为我现在已长大了，已懂得真正的爱，是绝不能太自私的。”

楚留香凝视着她，也不知是痛苦，是酸楚，还是感激?

他忽然发觉她的确又长大了很多，成熟了很多，也像是完全变了个人。

是什么使得她改变的呢?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我都不能留下你一个人在这里。”

张洁洁道：“为什么不能？有很多女人岂非都是一个人留在家里的？她们若跟我一样自私，这世上又怎会有那么多名将和英雄？”

楚留香道：“可是你不同。”

张洁洁道：“有什么不同？我为什么就不能学学那些伟大的女人？我为什么就不能让我的丈夫到外面去帮助别人？”

楚留香道：“因为你太寂寞！太孤独，我若走了……”

张洁洁忽然打断了他的话，道：“你知道我现在为什么忽然肯放你去？”

楚留香道：“为什么？”

张洁洁道：“因为我知道以后绝不会再觉得寂寞。我知道你走了之后，还是会有人陪着我。”

她目光忽又变得说不出的温柔，说不出的明亮。

楚留香却忍不住问道：“这个人是谁？”

张洁洁垂下头，轻轻道：“你的孩子。”

楚留香整个人都几乎跳了起来，失声道：“你已经有了我的孩子？”

张洁洁轻轻的点了点头。

楚留香用力抱住了她，大声道：“你已经有了我的孩子，还要我走？”

张洁洁柔声道：“就因为我已有了你的孩子，所以才肯让你走，也正因为我已有了你的孩子，你才能放心走……这意思你也该明白的。”

楚留香道：“我们为什么不能一起逃出去？”

张洁洁道：“这些天来，你一直都暗中在查看着，想找出条路来逃走，是不是？”

楚留香只有承认。

张洁洁道：“你找出来没有？”

楚留香道：“没有。”

张洁洁叹了口气，道：“你当然找不出的，因为这里本就只有两条出路。”

楚留香道：“哪两条？”

张洁洁道：“一条在议事厅里，这条路每个人都知道，但却没有人能随意出入，因为那里不分昼夜，都有族中的十大长老在看守着，你就算有天大的本事，也休想从那些老人手下逃走。”

楚留香也只有承认，却又忍不住问道：“第二条路呢？”

张洁洁道：“第二条路只有一个人知道。”

楚留香道：“谁？”

张洁洁道：“圣教的护法人。”

楚留香眼睛里发出光，道：“你的母亲。”

张洁洁点了点头，道：“所以我若去求她放你走，她也许会答应的。”

楚留香目中充满了希望，道：“她也许会让我们一起走。”

张洁洁叹息了一声，道：“当然我也希望如此，可是……”

楚留香道：“无论如何，我们总应该先问问她去，莫忘记她总是你亲生的母亲，没有一个母亲不希望自己女儿过得幸福的。”

母亲当然都希望自己女儿过得幸福，问题是，什么才算是真正的幸福呢?

幸福也不是绝对的。你眼中的幸福，在别人眼中也许是不幸。

这地方每间屋子本都是阴森森的，看不见阳光，看不见风。

这屋子里仿佛有风，却更阴森，更黑暗，谁也不知道风是从哪里来的。

黑衣老妪静静的坐在神龛前的蒲团上，动也不动，又仿佛亘古以来就已坐在这里，仿佛已完全没有感觉，没有感情。所以张洁洁虽已

走进来，虽已在她面前跪下，她还是没有动，没有张开眼睛。

张洁洁也就这样静静的跪着，仿佛也忽然被这种亘古不散的沉静所吞没。

楚留香垂着手，站在她身后，他知道这是决定他们终生幸福的时刻，所以也只有忍耐着。

也不知过了多久，黑衣老妪才忽然张开眼睛，她眼睛里像是有种可怕力量能看透他们的心。

她盯着他们，又过了很久，才一字字道：“你们是不是想走？”

张洁洁头垂得更低，连呼吸都似已停顿。

楚留香终于忍不住道：“我们是想走，只求你老人家放我们一条生路。”他从未求过任何人，从未说过如此委曲求全的话。但为了她，为了他们的孩子，他已不惜牺牲一切。

黑衣老妪凝视着他，缓缓道：“这地方你已不能再留下去？”

楚留香道：“我……”

黑衣老妪冷冷道：“是就是，不是就不是，在我面前说话，用不着吞吞吐吐。”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是，这地方我已不愿再留下去。”

黑衣老妪道：“为了她，你也不愿再留下去？”

楚留香道：“我要带她一起去。”

黑衣老妪道：“你已打定了主意？”

楚留香道：“是。”

黑衣老妪又凝视了他很久，突然道：“好，我可以让你走。”

楚留香大喜，道：“多谢……”

黑衣老妪不让他再说出下面的话，立刻又道：“我只有一个条件。”

楚留香道：“什么条件？”

黑衣老妪道：“先杀了我。”

楚留香怔住了。

黑衣老妪道：“你若不杀我，我还是一样要杀你，杀了你之后，再让你出去！”她慢慢站起来，冷冷接着道：“你妻子难道没有告诉过

你，你既已做了本族圣女的丈夫，若是还要走，就得死！”

楚留香吃惊的看着张洁洁，道：“这也是你们的规矩？”

张洁洁点了点头，神色居然还是很平静。

楚留香道：“你……你为什么没有告诉我？”

张洁洁缓缓道：“因为现在已没有人能杀你！”

黑衣老妪抢着问道：“为什么？”

张洁洁道：“因为我已经有了他的孩子，我已决定要这孩子做我们的圣女，所以，他也已是圣女的父亲。”她眼睛在黑暗中发着光，一字字接着道：“谁也不能杀死圣女的父亲。”

黑衣老妪就像是突然被人重重一击，连站都站不住了。过了很久，才勉强冷笑道：“你怎知你肚里的孩子是男是女？”

张洁洁道：“我不知道——现在谁也不知道，所以……”

黑衣老妪厉声道：“所以还是可以杀他，因为你的孩子未必是女的。”

张洁洁道：“假如是女的呢？”

第十四回 来过 活过 爱过

谁知道天堂在哪里?

谁知道天堂是个什么样的地方?

谁知道怎么样才能走上去天堂的路?

没有人!

但只要你的心宁静快乐，人间也有天堂，而且就在你眼前，就在你心里。

这里当然不是天堂。

心怀愤恨的人，是永远看不见天堂的。

黑衣老妪目中就充满了愤怒，愤怒得呼吸都已开始急促。

张洁洁神情却更平静，慢慢的接着道：“我已不再圣洁无垢，也已不再是圣女，但我仍然有权选择谁来继承我，是不是？”

黑衣老妪沉默着，终于勉强点了点头。

张洁洁道：“本教中的经典规矩，只有你一个人有权解释，是不是？”

黑衣老妪道：“是。”

张洁洁道：“那么我的孩子只要一生出来，就已是本教的圣女，是不是？”

黑衣老妪道：“是。”

张洁洁道：“所以他立刻就成为圣父，是不是？”

黑衣老妪道：“是。”

张洁洁道：“圣父也同样是神圣不可侵犯的，无论谁伤害了他，都必遭天诛，万劫不复，这也是本教经典上记载的规矩，是不是？”

黑衣老妪道：“是。”

张洁洁长长吐出了口气，微笑道：“你看，我对这些经典和规矩，岂非也熟知得很？”

黑衣老妪凝视着他，缓缓道：“所以你才能找得出这其中弱点，用我们的矛，来攻我们的盾。”

张洁洁又叹了口气，道：“我本来也不想这么样的，只可惜我实在找不出别的法子。”

黑衣老妪冷笑道：“这法子的确巧妙，只不过第一个想出这法子来的人，并不是你。”

张洁洁也显然有些惊讶，忍不住问道：“不是我是谁？”

黑衣老妪道：“是我！”

她目中的愤怒与仇恨更浓，一字字接着道：“就因为我想出了这法子，所以你父亲才能走。”

张洁洁怔住。

黑衣老妪道：“那时本教的圣女，是我最要好的姐妹，我要求她选你作她的继承人，就因为你父亲要走。”

张洁洁又忍不住问道：“他为什么要走？”

黑衣老妪握紧双手，道：“因为他觉得这地方就像是个牢狱，他要出去寻找更好的生活。”

张洁洁道：“你答应了他？”

黑衣老妪咬着牙道：“他也答应了我，只要他在外面能活得下去，就一定想法子回来接我。”

张洁洁道：“可是他……”

黑衣老妪嘶声道：“可是，他没有回来，永远都没有回来。”

她的脸看来忽然变得说不出的狰狞可怖——只有仇恨才能使一个人的脸变得如此可怖。

过了很久，她才嗄声接着道：“我一直在苦苦的等着他，为他担心，后来我才知道，他一出去就遇见了一个毒蛇般的女人，从此忘了我。”

楚留香也忍不住问道：“你说的那女人，可是石观音？”

黑衣老妪慢慢的点了点头，冷笑道：“他虽然遗弃了我，可是他自己后来也死在那女人手上。”

张洁洁道：“你没有去为他复仇？”

黑衣老妪道：“我不能去，也不想去。”

张洁洁道：“为什么不能去？”

黑衣老妪道：“因为他一出去，就已脱离了这家族，无论出了什么事，都已和这家族没有关系，就算死在路上，我们也不能去为他收尸的。”

她语声中也充满了怨毒之意，连楚留香都听得有些毛骨悚然。

又过了很久，张洁洁才嗫嚅着道：“无论如何，他总算走了。”

黑衣老妪道：“所以你就要我也放楚留香走？”

张洁洁垂下头，道：“我求你。”

黑衣老妪厉声道：“难道你也想过我这种日子？你知不知道这些年我是怎么活下来的？”

张洁洁不敢回答。

黑衣老妪道：“你知不知道我现在有多大年纪？”

她忽然问出这句话来，别的人更无法回答。

只见她脸上忽然露出一种很奇特的表情，也不知是讥嘲？还是伤痛？

她一个字一个字的慢慢接着道：“我今年才四十一岁！”

楚留香的手突然冰冷。

他看着她苍老干瘪，满是皱纹的脸，看着她枯瘦佝偻的身子，看着她的满头白发……

他实在不能相信，这干瘪佝偻的老妪，竟是个只有四十一岁的女人！

“这些年的日子，我是怎么过的！”

你用不着再问她。

无论谁只要看到她的样子，就可以想像到她这些年来所忍受的痛苦和冷落，是多么可怕。

愤怒，妒忌，仇恨，寂寞，无论这其中任何一种感觉，都已是够将一个人折磨得死去活来。

张洁洁垂着头，泪珠似已将流下。

黑衣老妪又沉默了很久，才缓缓道：“我不知道你为什么让他走，但我却知道，他走了之后，总有一天你会后悔的。”

张洁洁突然抬起头，大声道：“我不会，绝不会。”黑衣老妪冷笑。

张洁洁看着她，脸上的表情坚决而明朗，道：“因为我让他走，并不是因为他自己要走，而是因为我要他走的。”

黑衣老妪道：“为什么？”

张洁洁道：“因为我知道外面有很多人需要他，我也知道他在外面一定会比在这里更快乐。”

黑衣老妪道：“可是你自己……”

张洁洁道：“我将他留在这里，也许我会比较快乐，可是我若让他走，也许就会有一千个，一万个人觉得快乐。”

她眼睛里发着光，一种圣洁伟大的光，接着道：“一个人快乐！总不如一千个人、一万个人快乐的好，你说是么？”

黑衣老妪道：“可是你……你难道从不愿意替自己想想？”

张洁洁道：“我也想过。”

她目中深情如海，凝视着楚留香，道：“只要他快乐的时候，我才会觉得快乐，否则我纵然能将他留在身边，也会觉得同样痛苦。”

爱是牺牲，不是占有。

能了解这道理的，才能算是真正的女人。

因为这本是女性中最温柔，最伟大的一部分，就因为世上有这种女性，人类才能不断的进步，才能够永远生存！

张洁洁的目光更温柔，接着又道：“何况，我已有了他的孩子，我一定会全心全意的好好照顾他，那么我就不会觉得寂寞。”

黑衣老妪的指尖又颤抖，道：“你是说，我没有好好的照顾你？”

张洁洁垂下头，道：“你……你可以做得更好的，只可惜……”

黑衣老妪厉声道：“只可惜怎么样？”

张洁洁叹息着，说道：“只可惜你心里的痛苦和仇恨都太深了，你若真的希望我快乐，就应该让他走的……他并不是我父亲，他是另一个人，你……你为什么一定要恨他？”

黑衣老妪紧握双拳，身子却还是在不停的颤抖，过了很久，忽然大声道：“好，我让他走！”

张洁洁大喜。

可是她笑容露出来，黑衣老妪又接着道："只不过他只能走你父亲以前走的那条路，绝没有再让你们选择的余地！"

张洁洁道："那条路？"

黑衣老妪道："天梯！"

天梯！

什么叫天梯?

是不是到天堂的路?

听到这两个字，张洁洁的脸色突又变得苍白如纸，失声道："为什么一定要走这条路？"

黑衣老妪道："因为那也是经典上记载的规矩，绝没有人能违背。"

张洁洁道："可是他……"

黑衣老妪厉声打断了她的话，道："你莫非不知道，这家族中的人，无论谁想永远离开这里，都只有那一条路可走的，现在他岂非已是这家族中的人？"

张洁洁垂下头，轻轻道："我知道，他……他是的。"

黑衣老妪道："很好，你们现在可以走了，明天早上，我亲自为他送行！"

夜很静。

这里虽然看不见星光，也看不见夜色，但夜的本身仿佛就有种神秘奇妙的感觉，让你可以感觉到她已经来了。

楚留香仰面躺着，闭着眼睛——他是不是生怕眼泪流下?

张洁洁轻抚着他的脸，眼波中已不知流露出多少温柔？多少深情?

楚留香是不是不愿意去看呢?

张洁洁终于长长叹息了一声，道："你为什么不看着我？难道不想多看我几眼？"

楚留香嘴角的肌肉在跳动，过了很久，才忽然道："是的。"

张洁洁道："为什么？"

楚留香道：“因为你根本也不想我多看你！”

张洁洁道：“谁说的？”

楚留香道：“你自己。”

张洁洁笑了，勉强笑道：“我说了什么？”

楚留香冷笑着，道：“对了，你什么都没有说，可是我问你，你为什么不跟你母亲说，你也要跟我一起走？”

张洁洁垂下头，道：“因为我知道，说了也没有用的。”

楚留香大声道：“为什么？”

张洁洁赧然笑道：“下一代的圣女还在我肚子里，我怎能走？”

楚留香道：“所以……所以你要我一个人走？”

张洁洁道：“是的。”

楚留香忽然跳了起来，大声道：“你以为我一个人走了会快乐？你以为我肯让你和我的孩子，在这里鬼地方过一辈子？”

张洁洁道：“你错了。”

楚留香道：“我哪点错了？”

张洁洁道：“很多点。”她先掩住楚留香的嘴，不让他再叫出来，然后才柔声道：“我们不会在这地方过一辈子的，再过一阵子，就算我们还想留下来，这地方也许已经不存在了。”

楚留香道：“为什么？”

张洁洁道：“我们的祖先会住到这种地方来，只不过是因为他们经历过太多折磨和打击，已变得愤世嫉俗，古怪孤僻，他们知道别的人已看不惯他们，他们自己也看不惯别的人，所以他们才宁愿与世隔绝，孤独终生。”

楚留香在听着。

张洁洁道：“可是这世界是一天天在变的，人的想法也一天天在变，上一代人的想法，永远和下一代有很大距离。”

楚留香在听着。

张洁洁道：“现在上一代的人已死了，走了，下一代的人还留在这里，只不过因为他们对外面的世界有某种恐惧，生怕自己到了外面后，不能适应那种环境，不能生存下去。”

这点楚留香当然不会同意，立刻道：“他们错了，一个人只要肯努力，就一定有法子生存。”

张洁洁道：“他们当然错了，可是他们这种想法，也一定会渐渐改变的，等到他们想通了的时候，世界上就绝没有任何一种经典和规矩还能约束他们，也绝没任何事还能令他们留在这牢狱里。”

她笑了笑，接着道：“到了那一天，这地方岂非就已根本不存在了？”

楚留香道：“可是，这一天要等到什么时候才会来呢？”

张洁洁道：“快了，我可以保证，你一定可以看到这一天。”

楚留香道：“你保证？”

张洁洁点点头，道：“因为我一定会尽我的力量，告诉他们，外面的世界并不如他们想像中那么残酷可怕，我一定会让他们了解，一个人若要活得快乐，就得要有勇气。”

她眼睛里又发出了光，慢慢的接着道：“这不但是我应尽的义务，也是我的责任，因为他们也是我的姐妹兄弟。”

楚留香道：“所以……你才一定要留下来。”

张洁洁柔声道：“每个人活着都要有目的，有意义，我就算能跟你一起走，也未必是快乐的，因为我没有尽到我应尽的义务和责任，我一生活着已变得全无价值，全无意义。”

楚留香道：“据我所知有很多女人都是为她们的丈夫和孩子而活着的，而且活得很有意义。”

张洁洁凄然笑道：“我知道，我也很羡慕她们，只可惜我命中注定不是她们那种人，也没有她们那么幸运。”

楚留香道：“为什么？”

张洁洁叹息着，道：“这道理你难道不明白？真的不明白？”楚留香不说话了。

张洁洁道：“就因为你也跟我一样，你也不能忘记你应尽的义务和责任，所以你才要走，而且非走不可，就算你自己能勉强自己留下来，也会渐渐变成个废物，甚至变成个死人。”

她说的不错。一个人若是活在一个完全不能发挥他能力和才干的地方，他一定会渐渐消沉下去，就算还能活下去，也和死相差无几。楚留香当然也明白的。

张洁洁轻抚着他，柔声道：“我喜欢的是你，不是死人，所以我绝不希望你改变，所以你为了我，也是非走不可的。”

楚留香终于长长叹息，道：“我直到现在才发现，我根本就从来没有真正了解过你。”

张洁洁道：“世上本就没有一个人能完全了解另一个人的，无论是夫妻，是兄弟，是朋友都一样，何况，女人本就天生不是被人了解的。”

楚留香道：“但现在我已确定一件事。”

张洁洁道：“什么事？”

楚留香凝视着她，目中竟似带着些崇敬之意，长叹道：“我以前从没有见过你这样的女人，以后只怕也永远不会再见到了。”

张洁洁道：“但你却一定会永远永远想着我的，是不是？”

楚留香道：“当然。”

张洁洁道：“这就已够了。”

她眼波更温柔，轻轻道：“两情若是久长时，又岂在朝朝暮暮……”

楚留香忍不住紧握住她的手，道：“我还希望你答应我一件事。”

张洁洁道：“你说。”

楚留香道：“好好的活下去，让我以后还能够看见你。”

张洁洁道：“我一定会的。”

她的语声坚定而明朗，可是她的人，却似已化为一泓春水。她倒入楚留香怀里。

夜更静。喘息而平息。

张洁洁抬手轻拢着发边的乱发，忽然道：“我要走了。”

楚留香道：“走？现在就走？”

张洁洁点点头。

楚留香道：“到哪里去？”

张洁洁迟疑着，终于下定决心，道：“这家族中的人，无论谁想脱离，都只有一条路可走。”

楚留香道：“你是说——天梯？”

张洁洁道：“不错，天梯。”

楚留香道：“这天梯究竟是条什么样的路？”

张洁洁的神情很沉重，缓缓道：“那也许就是世上最可怕的一条路，没有勇气的人，是绝对不敢去走的。她要你走这条路，为的就是要考验你，是不是有这种勇气。”

楚留香道：“哪种勇气？”

张洁洁道：“自己下判断，来决定自己的生死和命运的勇气。”

楚留香道：“这的确很难，没有勇气的人，是绝不敢下这种判断的。”

张洁洁道：“不错，一个人在热血澎湃，情感激动时，往往会不顾一切，甚至不惜一死，那并不难，但若要他自己下判断来决定自己的生死，那就完全是两回事了，所以……”

她叹息了一声，接着道：“我知道有些人虽已决心脱离这里，但上了天梯后，就往往会改变主意，临时退缩了下来，宁愿被别人看不起。”

楚留香道：“天梯上究竟有什么？”

张洁洁道：“有两扇门，一扇通向外面的路，是活路。”

楚留香道：“还有一扇门是死路？”

张洁洁脸色发青，道：“不是死路，根本没有路——门外就是看不见底的万丈深渊，只要一脚踏下，就万劫不复了！”

她喘息了口气，才接着道：“没有人知道哪扇门外是活路，你可以自己选择去开哪扇门，但只要一开了门，就非走出去不可。”

楚留香的脸色也有些发白，苦笑道：“看来那不但要有勇气，还得要有些运气。”

张洁洁勉强笑了笑道：“我本来也不愿你去冒险的，可是……这地方也是个看不见底的深渊，你留在这里，也一样会沉下去，只不过沉得慢一点而已。”

楚留香道：“我明白。”

张洁洁凝视着他，道：“你是我的丈夫，是我最亲近的人，我当然不希望你是个临阵退缩的懦夫，更不愿有人看不起你，但我也不愿看着你去死，所以……”

楚留香道：“所以你现在就要为我去找出哪扇门外是活路？”

张洁洁点头道：“天梯就在圣坛里，现在距离天亮还有一两个时辰……”

楚留香道：“但我却宁愿你留在这里，多陪我一个时辰也是好的。”

张洁洁嫣然一笑，柔声道：“我也希望能在这里陪着你，可是我更希望以后再见到你。”

她俯下身，在楚留香脸上亲了亲，声音更温柔，又道：“我很快就会回来的。”

这是楚留香听到她说的最后一句话——这句话正和她上次离开楚留香时，说的那句话，完全一样。

“我很快就会回来的。”

为什么她要离开楚留香时，总是偏偏要说很快就会回来呢?

张洁洁没有再回来。

楚留香再看到她时，已在天梯下。

她脸色苍白，脸上的泪痕犹未干。

她眼睛里仿佛有千言万语要说，但却连一个字都没有说出来。

楚留香想冲过去时，她已经走了——被别人逼走了。

她似已完全失去了抗拒的能力，只不过在临走时忽然间向楚留香眨了眨眼。

左眼。

眼睛岂非也正是人类互通消息的一种工具?

楚留香尽力控制着自己，他从不愿在任何人面前暴怒失态。

可是他心里的确充满了愤怒，忍不住道：“你们为什么要逼她走？”

黑衣老妪冷冷道：“没有人逼她走，正如没有人逼你走一样。”

楚留香道：“你至少应该让我们再说几句话。”

黑衣老妪道：“你既然已经是要走了，还有什么话可说？”

楚留香道：“可是你……”

黑衣老妪截断了他的话，道：“可是你若真的有话要说，现在还可以留下来。”

楚留香道：“永远留下来？”

黑衣老妪道：“不错，永远留下来。”

楚留香长长吐出口气，道：“你明知我不能留下来的。”

黑衣老妪道：“为什么不能？你若真的对她好？为什么不能牺牲自己？”

楚留香道：“因为她也不愿我这么样做！”

黑衣老妪道：“你以为她真的要你走？”

楚留香道：“你以为不是？”

黑衣老妪冷笑道：“你真相信女人说的话？”

她冷笑着，接着道：“我是她的母亲，我也是女人，我当然比你更了解她，她要你走，只不过因为她已伤透了心——她要你走，只不过因为她已永远不愿再见你。”

楚留香慢慢的点了点头，道：“我已明白你的意思了。”

黑衣老妪道：“你明白就好。”

楚留香神情反而平静下来，淡淡道：“你不但希望她恨我，还希望我恨她，希望我们的遭遇，也和你们一样。”

黑衣老妪脸色变了。她当然知道他说的“你们”就是说她和她丈夫。他们岂非就是彼此在怀恨着？

楚留香的声音更平静坚决，道：“但我却可以向你保证，你女儿的遭遇绝不会跟你一样，因为我一定会为她好好活下去，她也同样会为我好好活着，无论你怎么想，我们都不会改变的。”

黑衣老妪目光闪动，道：“你真的相信自己说的这些话？”

楚留香道：“是的。”

黑衣老妪忽然笑了，道：“你若真的相信，又何必说出来？又何必告诉我？”

她笑得就像是根尖针，像是想一针刺入楚留香的心脏。

四十丈高的天梯，人在梯上，如在天上。

两扇门几乎是完全一模一样的，没有人能看得出其间的差别。生与死的差别！

楚留香站在门前，冷汗已不觉流下。

他经历过很多次生死一发的危险，也曾比任何人都接近死亡，有时甚至已几乎完全绝望。

但他却从未像现在这样恐惧过。因为这次他的生与死，是要他自己来决定的，但他自己却偏偏完全没有把握。世上绝没有任何事，能比被人逼你作无把握的决定更可怕！

你若非亲自体验过，也绝对想不到那有多么可怕！

左眼，是左眼。张洁洁是不是想告诉他，左边的一扇门外是活路?

楚留香几乎要向左边的这扇门走过去，但一双脚却似被条看不见的铁练拖住。

“你以为她真的要你走？”

“她要你走，只不过因为她已伤透了心，已不愿再见你！”

楚留香不能不问自己：“我是不是伤了她的心？是不是应该走？”

他从未觉得这件事做错，这地方本是个牢狱，像他这样的人，当然不能留在这里。

可是他又不能不问自己。

“我若真的对她好，是不是也可以为她牺牲，也可以留下来呢？”

“我是不是太自私？是不是太无情？”

“我若是张洁洁，若知道楚留香要离开我，是不是也会很伤心？”

你若真伤了一个女人的心，她非但永远不愿再见你，甚至恨不得要你死。

这道理楚留香当然也明白。

“她故意眨了眨左眼，是不是希望我一脚踩入万丈深渊中去？”

楚留香又几乎忍不住要走向右边的那扇门去。可是他耳边却似又响起了张洁洁那温柔的语声！

“我喜欢的是你，不是死人，所以为了我，你也非走不可。”

“只要你快乐，我也会同样快乐，你一定要为我好好的活着。”

想起她的温柔，她的深情，他又不禁觉得自己竟然会对她怀疑，简直是种罪恶。

“我应该信任她的，她绝不会欺骗我。”

“可是，她暗示地眨了眨左眼，究竟是想告诉我什么呢？”

是想告诉我，左边的一扇门才是活路？还是想告诉我，左边的一扇门开不得？

所有的问题，都要等门开了之后才能得到解答。

应该开哪扇门呢？这决定实在太困难，太痛苦。楚留香只觉得身上的衣衫已被冷汗湿透。

黑衣老妪站在他身边，冷冷的看着他湿透了的衣衫，突然冷笑道：“现在你是不是已后悔了？”

楚留香道：“后悔什么？”

黑衣老妪道：“后悔你本就不该来的，没有人逼你来，也没有人逼你走。”

楚留香道：“所以我绝不后悔，无论结果如何，都绝不后悔，因为我已来过！”

他来过，活过，爱过。

他已做了他自觉应该做的事，这难道还不够？

黑衣老妪目光闪动，道：“你好像总算已想通了？”楚留香点点头。

黑衣老妪道：“那么你还等什么？”

楚留香忽然笑了笑，打开了其中的一扇门——他的手忽然又变得很稳定。

在这一瞬间，他已又回复成昔日的楚留香了。他迈开大步，一脚跨出了门——

他开的是哪扇门呢？

没有人知道。

但这已不重要，因为他已来过，活过，爱过——无论对任何人说来，这都已足够。

新月传奇

第一回 一碗奇怪的面
第二回 纯丝手帕上的新月
第三回 怜香惜玉的人
第四回 胭脂·宫粉·刨花油
第五回 富贵客栈
第六回 梁上君子
第七回 出价最高的人
第八回 神秘的杜先生
第九回 暴雨中的杀机
第十回 事如春梦了无痕
第十一回 最难消受美人恩
第十二回 楚留香的秘密
第十三回 无法捉摸的人
返回主目录

第一回 一碗奇怪的面

夜，春夜，有雨，江南的春雨密如离愁。

春仍早，夜色却已很深了，远在异乡的离人也许还在残更中，怀念着这千条万缕永远剪不断的雨丝。城里的人都已进入了梦乡，只有一条泥泞满途的窄巷里，居然还有一盏昏灯未。

一盏已经被烟火熏黄了的风灯，挑在一个简陋的竹棚下，照亮了一个小小的面摊，几张歪斜的桌椅和两个愁苦的人。

这么样一个凄凉的雨夜，这么样一条幽僻的小巷，还有谁会来照顾他们的生意?

卖面的夫妇两个人脸上的皱纹更深了。

想不到就在这时候，窄巷里居然传来了一阵脚步声，居然有个青衣人冒着斜风细雨踽踽行来，蜡黄的面色在昏灯下看来仿佛重病已久，看来应该躺在床上盖着棉被吃药的。

但是他却告诉这个小面摊的老板："我要吃面，三碗面，三大碗。"

这么样一个人居然有这样的好胃口。

老板和老板娘都忍不住用怀疑的眼光看着他："客官要吃什么面？"

虽然已经有三十多岁，身材却还很苗条的老板娘问他："要白菜面？肉丝面？还是蹄花面？"

"我不要白菜肉丝，也不要蹄花。"青衣人用低沉沙哑的声音说："我要一碗金花、一碗银花、一碗珠花。"

他不是来吃面的，他是来找麻烦的。

可是这对卖面的夫妻脸上却连一点惊奇的表情都没有，只淡淡的问："你有本事吃得下去？"

"我试试。"青衣人淡淡的说："我试试看。"

忽然间，寒光一闪，已有一柄三尺青锋毒蛇般自青衣人手边刺出，毒蛇般向这个神情木讷的面摊老板心口上刺了过去。出手比毒蛇更快、更毒。

面摊老板身子平转，将一根挑面的大竹筷当作了点穴镢，斜点青衣人的肩井穴。

青衣人的手腕一抖，寒光更厉，剑尖已刺在面摊老板的心口上，却发出了“叮”的一声响，就好像刺在一块铁板上。

剑尖再一闪，青锋已入鞘，青衣人居然不再追击，只是用一种很平静的态度看着这对夫妇。

老板娘却笑了，一张本来很平凡丑陋的脸上，一笑起来居然就露出了很动人的媚态。

“好，好剑法。”她搬开了竹棚里一张椅子：“请坐，吃面。”

青衣人默默的坐下，一碗热气腾腾的面很快就送了过来。

面碗里没有白菜、肉丝、蹄花，甚至连面都没有，却有一颗和龙眼差不多大小的明珠。

在这条陋巷里的这个小面摊，卖的居然是这种面，有本事能吃得下这种面的人实在不多，可是这个人并不是惟一的一个。

他刚坐下，第二个人就来了，是个看来很规矩的年轻人，也要吃三碗面，也是要“一碗金花、一碗银花、一碗珠花”。

面摊的老板当然也要试试他“有没有本事能吃得下去？”

他有。

这个年轻人的剑法虽然也跟他的人同样规矩，但却绝对迅速、准确、有效，而且剑式连绵，一剑发出，就一定有连环三着，多已不能再多，少也绝不会少，剑光一闪，“叮、叮、叮”三声响，老板的胸口已被一剑击中三次，这个规矩人用的规矩剑法，竟远比任何人想像中都快了三倍。

老板连脸色都变了，老板娘却喜笑颜开，年轻人看到她的笑容，眼睛里忽然有种他这种规矩人不该有的感情，老板娘笑得更妩媚。

她喜欢年轻的男人用这种眼光看她。但是她的笑容忽然又冻结在脸上，年轻人的眼睛也冷了，就好像同时感觉到有一股逼人的寒气袭来。

他的剑已入鞘，长而有力的手掌仍紧握剑柄，慢慢的转过身，就看见一个身材虽瘦如竹竿，肩膀却宽得出奇的独臂人站在密密的雨丝中，背后斜背着一根黑竹竿，把一顶破旧的竹笠低低的压在眉下，只

露出左边半只眼睛，锥子般盯着这个年轻人，一个字一个字的问：“你是不是铁剑方正的门下？”

“是。”

“那么你过来。”

“为什么要我过去？过去干什么？”

“过来让我杀了你。”

斗笠忽然飞起，飞入远方的黑暗中，昏暗的灯光就照上了独臂人的脸，一张就像是屠夫肉案般刀斑纵横的脸，右眼上也有个“十”字形的刀疤，像一个铁枷般把这只眼睛完全封死，却衬得他另外一只眼中的寒光更厉。

年轻人握剑的手掌已沁出冷汗，已经想起这个人是谁了。

他也看得出这个“十”字形的疤，是用什么剑法留下来的。

独臂人已伸出一只瘦骨嶙峋青筋凸起的大手，反手去抽他肩后的漆黑竹竿。

但是老板娘忽然间就已掠过面摊，到了他面前，用一双柔软的手臂，蛇一般缠住了他的脖子，踮起了足尖，将两片柔软的嘴唇贴在他的耳朵上，轻轻的说：“现在你不能动他，他也是我特地找来的人，而且是个很有用的人，等到这件事办完，随便你要怎么对付他都行，反正他也跑不了的。”她软语轻柔：“我也跑不了的。”

她说话的声音和态度都像是情人的耳语，简直就好像把她的老公当作个死人一样，那位面摊的老板居然也好像根本没看见。什么都没看见。

独臂人盯着她，忽然一把拎住了她的衣襟，把她像拎小鸡一样拎了起来，拎过那个面摊子，才慢慢的放下，然后就一字字的说：“我要吃面，三碗面，三大碗。”

老板娘笑了，笑容如春花：“这是我跟别人约好的，为的只不过是要确定他们是否真的是我约的那个人，可是你不同，你就算烧成灰，我也不会认错的，你何必跟我说这些蠢话？”

独臂人什么话都不再说，而且连看都不再去看那个年轻人一眼，就好像他已经把这个人当作死人了。

就在这时候，他们又看见一个人施施然走入了这条陋巷。

一个他们从未见过的人，也从未见任何一个像这个人这种样子的人。

这个人的样子其实并不奇怪，甚至可以说连一点奇怪的地方都没有。

他看起来好像比一般人都要高一点，也许比他自己实际的身高都要高点，因为他穿着的一双有唐时古风的高齿木屐，虽然走在泥泞的窄巷里，一双白袜上却没有溅到一点泥污。

他的穿着并不华丽，可是质料手工剪裁都非常好，颜色配合得也让人觉得很舒服。

他没有佩剑，也没有带任何武器，却撑着柄很新的油纸伞。可是，当他冒着斜风细雨走入这条阴暗的陋巷中时，就好像走在艳阳满天、百花盛放的御花园里一样。

不管是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他的样子都不会改变，因为他本来就是这么样一个人，不管在多么艰苦困难危险的情况下都不会改变。

所以他脸上好像总是带着微笑，就算他并没有笑，别人也会觉得他在笑。

也许这就是这个人惟一奇怪的地方。

昏暗的灯光也照上这个人的脸了，并不是那种能够让少女们一看见就会被迷死的脸，但是也绝不会让人觉得讨厌。

除了面汤、面锅、汤匙、筷子、酱油、麻油、葱花之外，这个小面摊也和别的小面摊没什么两样，也有个摆卤菜的大木盘，摆着些牛肉、肥肠、豆干、卤蛋。

这个人好像对每样东西都很感兴趣。

“每样东西我都要一点，豆腐干最好切多一点。”他说：“另外再来两壶酒，不管什么酒都行。”

“面呢？”老板试探着问：“你要吃什么面？要几碗？”

“半碗我都不要，”这个人微笑：“我只想喝点酒，不想吃面。”

这个人居然不是来吃面。

来吃面的三个人神色都变了，独臂人那只瘦骨嶙峋的大手上已有青筋凸起，面摊的老板已经握住了那双挑面的长筷。

可是他的脚已经被老板娘踩住了。

“我们这里没有准备什么好酒，豆腐干倒真的卤得不错。”老板娘赔笑：“客官请到棚子里头坐，酒菜我马上就送来。”

简陋的席棚里只有三张小桌子，已经被先来的三个人分别占据了。

幸好一张桌位通常都不是只能让一个人坐的，通常都会配上两三张椅凳，就正如一个茶壶通常都会配上好几个茶杯一样。

所以这个人总算也有个位子能坐下来。

他选的位子在第一个来的青衣人对面，因为这个位子最近。

这个人好像很懒，能够少走两步就少走两步，能够坐下来就绝不站着。

他不但懒，而且好像有点笨，感觉也有点麻木，别人对他的敌意，他居然连一点也没有感觉到，还没有坐下去，就先问青衣人。

“天地这么大，人这么小，我们两个能坐同一张桌子，看来很有缘。”他说：“我想请你喝杯酒，好不好？”

“不好，”青衣人的态度也不能算很不客气：“我不喝酒。”

这个人摸了摸鼻子，好像觉得失望极了。

可是等到酒菜上来时，他又高兴了起来：“一个人喝酒虽然无趣，至少总比没有酒喝好一点。”

他刚说完这句话，就听见有人在鼓掌。

“这真是千古不易的至理名言。”一个人拍掌大笑而来：“就凭这句话，就值得浮三大白。”

他的笑声豪迈而洪亮，他走路时腰杆挺得笔直，他的衣裳是刚换上的，而且浆洗得很挺，他的腰带上悬挂着一柄乌鞘长剑，黄铜吞口和剑柄的剑锷都擦得闪闪发光。

为了让别人对他有个良好的印象，他的确花了很多功夫。

遗憾的是这一切都已掩不住他的落拓憔悴和疲倦了，只不过他自己还希望别人看不出来而已。

“可惜现在我还不能陪你喝酒，我要先吃几碗面。”他大步走到面摊前：“我要三碗面，三大碗。”

面摊的老板瞪大了眼睛看着他，就好像恨不得一把扼住他的脖子，问他为什么看不出这里有个人不是来吃面的，问他为什么连这点眼光都没有。

佩剑的中年人也在瞪着他，忽然冷笑：“你为什么不开口？你这是什么意思？是不是认为我焦林已经老了，已经吃不得你们这碗面了？”他的声音已因愤怒而嘶哑：“这碗面我吃不吃都无妨，可是我一定要让你看看我还有没有这个本事。”

他已拔剑。

他拔剑的方法完全正确而标准，但是他的手已经不太稳。

面摊的老板手里一双竹筷忽然刺出，以双龙夺珠之势去戳他的双眼。

他的剑还未到对方的心口前，对方的竹筷已到了他的眉睫间。

他只有退。

只退了一步，竹筷忽然下击，敲在他腕骨上，“当”的一声，长剑落地。

长剑落地时，焦林这个人也好像忽然自高楼落下，落入了万劫不复的深渊。

就在这一瞬间，所有一切他一心想掩饰住的弱点，忽然间就全都暴露了出来。他的衰老、他的落拓、他那双已无法控制稳定的手，甚至连他衣领和袖口上被磨破了的地方，都在这一瞬间让人看得很明显。

可是已经没有人愿意再看他一眼。

他慢慢的弯下腰，慢慢的拾起被击落在地上的剑，一步步向后退。眼睛却一直盯着面摊老板的竹筷。

他的手在抖，眼中充满了绝望和恐惧，好像知道自己每退一步就距离死亡更近一步。

喝酒的那个人忽然站起来，先拿出块碎银摆在桌上，再撑起油纸伞，走过去扶住了他。

“我看得出你一定是酒瘾犯了。”他微笑着道：“这儿的豆腐干虽然卤得不错，酒却太酸，我们换个地方喝酒去。”

古风的高屐踏着泥泞，崭新的油纸伞挡住细雨，一手扶着一个人，渐渐走出了这条陋巷。

独臂人看着他们，独眼中已露出杀机，青衣人霍然站起，铁剑门下的年轻人已握住他的剑，面摊老板也已经准备飞身而起。

“不能动！”

老板娘忽然一拍桌子：“你们谁都不能动，谁动谁就死。”

面摊的老板脸色变了。

“这次我不能听你的，我们绝不能留下焦林的活口。”他的声音压得很低：“这件事的关系太大，焦林多少已经知道一点，就算干他那一行的人皆都很稳，我们也不能冒险。”

“就因为我们不能冒险，所以绝不能动。”老板娘说：“只要一动，我们这件事就必败无疑。”

“难道你怕焦林？难道你看不出他已经完了？”

“我怕的不是焦林。”老板娘说：“十个焦林也比不上那个人一根手指头。”

“哪个人？”老板问：“难道你怕的是那个打扮得像花花公子一样的酒鬼？”

“一点也不错，我怕的就是他。”老板娘说：“我本来也想做了他的，幸好我忽然认出他是谁了，否则我们现在恐怕已经完了。”

独臂人忽然冷笑：“你有没有认出我是谁？你是不是已经忘了我是谁？”

老板娘轻轻的叹了口气：“我知道你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我也知道你自从在巴山败过一次之后，四年来连战七大剑派中十三高手，连战皆捷。上个月你居然在一招间就将点苍卓飞刺杀于剑下。”

独臂人冷冷的说：“我在一招间杀的人并不是只有卓飞一个。”

一招夺命，这是何等凌厉恶毒的剑法！

“可是你在一招间绝对杀不了那个人的，”老板娘说：“天下绝没有任何人能在一招间杀了他，也没有任何人能在一百一千一万招间杀了

他。”

她轻轻的告诉这些人：“因为我记得他这一生中好像从未败过。”

独臂人悚然动容：“他究竟是谁？”

老板娘终于说出了这个人的名字，她说出的这个名字，就好像某种咒语一样，带着种不可思议的魔法，使得每个人的脸色都变了，每个人都闭上了嘴。

她说出的这个名字就是：“楚留香。”

第二回 纯丝手帕上的新月

高墙、巨宅、大院。

楚留香把焦林带到后宅的一个角门外，告诉焦林：“你在这里等等我，千万不要走。”

焦林怔住。

因为这个奇怪的陌生人说完了这句话之后，就像是个鸢子般被一阵风吹入了高墙，忽然看不见了。

这个人做事的方法好像和别人完全不一样，焦林完全不了解他，甚至连他的姓名都不知道。

可是焦林信任他。

焦林从不相信任何人，但却信任他，连焦林自己都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会如此信任他。

长夜已将尽，雨又停了，焦林并没有等多久，角门就开了。两个长得很可爱的垂髫童子，提着灯笼含笑迎宾。

焦林居然就跟他们走。

庭园深深，在灯笼的余光中依稀只可分辨出一些美如图画般的花木山石、湖亭楼阁，楚留香已经在一个有五间明轩的小院门外等着他，脸上的笑容开朗，屋里的灯光明亮，桌上已摆起了酒，每样事都足以让一个落拓江湖的流浪者从心里就开始觉得温暖。

焦林并不是个多嘴的人，到了这时候却不能不问。

“这里是什么地方？”

“是个可以让你住三个月的地方。”楚留香微笑回答：“其实你要多住些时候也行，可是我知道你不管呆在哪里，都不会超过三个月。”

“我为什么要在这里住三个月？”

“因为没有人能想得到你会住在这里，也没有人会来打扰你，三个月后，事过境迁，大概也就没有人会急着要找你了。”楚留香说：“每个人都只有一条命，没有命的人就没有酒喝了。”

焦林开始喝酒，冷酒渗入热血，酒也热了，血更热。

“我只不过是个日暮途穷的江湖人而已，我的手已经不稳、志气也已消磨，今日如果没有你，我恐怕已死在别人的剑下。”焦林黯然说：“我这个人可以说已经完了，你为什么还要这样对我？”

“我不为什么，”楚留香说：“我做事通常都没有什么特别好的理由。”

“你知不知道卖面的那夫妻两个人是谁？知不知道今夜他们为什么要把我们这些人找去？”

“我不知道，也不想知道。”

“为什么？”

“因为我的麻烦已经够多了。”楚留香摸着鼻子苦笑：“我可以保证，你随便去找八十个人来，把他们的麻烦加在一起，也没有我一半多。”

“可是你已经又惹上一个麻烦了。”

“哦？”

“刚才坐在那摊子上吃面的人，杀人之快，要价之高，当今江湖中能比得上他们的人并不多，能付得起他们那种价钱的人也不多。”焦林说：“你应该可能想得到他们做的一定是件极机密的大事。”

“我多少总能想到一点。”

“只要能想到一点的人，他们大概就不会放过。”焦林说：“要他们多杀一个人，他们是绝不会在乎的。”

楚留香微笑。

“这一点我也想到了，只不过他们对我也许会比较客气一点，多少总会给我一点面子的。”

“为什么？”

“因为他们其中有个人好像认得我。”

焦林一直低着头，凝视着杯中的酒，听到这句话才霍然抬头。

“现在我才明白他们为什么会放我走了。”他憔悴无神的眼睛里忽然发出了光：“长长黑竹竿，所下无活口，可是连他都没有动我。”

焦林举杯一饮而尽，纵声而笑，“现在我才明白他们怕的是谁了，我焦林已落拓如此，想不到居然还有福气能够见到你。”

他又连尽三杯，酒意上涌。

“我本来真是想得到那件差使，我知道他们出的价钱一定不会低，最少也够我过一两年舒服日子，我也知道他们要杀的人是谁，那个人本来就该死。”焦林说：“我这双手上虽然也带着血腥，却从未取过一文不义之财，我想要那件差使，只不过不想饿死而已。”焦林又大笑：“可是我今日能见到名满天下的楚香帅，我已死而无憾。”

“你不会死的。”楚留香说：“一个不该死的人，想死也不太容易。”

他忽然又开始在摸鼻子：“我有个朋友就是死不了，每个人都以为他要死了，可是他总是死不了。”

一提这位朋友，楚留香就好像忍不住要摸鼻子，而且还忍不住要叹气：“我已经有好几年没有看见他了，想不到忽然又有了他的消息。”

“什么消息？”

“他要我去找他，到一棵树上去找他。”

“你是说一棵树？”焦林尽量想办法掩饰住自己的惊讶：“一棵有树枝有叶子的那种树？”

“就是那种树。”

“你的那位朋友在一棵树上等你去找他？”

“他恐怕已经在那里等了很久。”楚留香说：“恐怕已经等了一二十天了。”

“一直都在树上等？”

“大概一直都在。”

“我不懂，我真的不懂。”焦林苦笑：“有时候我也喜欢到一棵树上去坐坐，弄一葫芦酒上去，摘几个果子吃吃。可是不管要我等什么人，我都不会在一棵树上等这么久的。”

可是楚留香只问了他一句话，他就懂了。“如果你在那棵树上下不来呢？”

焦林立刻明白。

“你那位朋友有危险，所以躲在那棵树上，等你去救他。”焦林说：“你们一定是老朋友了，那棵树一定在你们以前常去的地方，你们之间一定约好了一种在紧急时呼救的讯号，就算你不在附近，你的朋友看见了，也会想法子转告你。”

他说：“楚香帅交游满天下，到处都有朋友，这里的主人一定也是你的朋友，否则怎么肯收留我？”

说完了这句话，焦林赶快又喝了杯酒，因为他忽然发现自己非但没有喝醉，头脑还清醒无比，而且比大多数人都要聪明得多。

楚留香微笑。

“你说得简直好像比我自己说得还清楚，所以现在我只有跟你说两个字了。”

“哪两个字？”

“再见！”

“再见”这两个字是两个非常简单的字，其中的意思却往往复杂，有时是说：“很想再见面”。有时是说：“很快就要再见面。”有时也可能是说：“永远不要再见面了。”

只有一点是不会变的——当你说出这两个字的时候，不是在你自己要走的时候，就是在你要别人走的时候。

楚留香不想要焦林走，他自己要走。

他一向说走就走。可是这次焦林却让他留了下来，只说了五个字就让他留了下来。

“你走，我也走。”

看到楚留香已经快要被风吹出去的身子又站住，焦林才接着说。

“我知道你要去找的那个朋友一定是胡铁花，我也知道你为了他，什么事都可以暂时放到一边去。”焦林说：“可是我也要去找一个人，我跟这个人的关系，远比你跟胡铁花还深。”

“这个人是谁？”

“是我的女儿，亲生的女儿。”焦林说：“虽然我不知道她在哪里，可是我也要去找她的。”

“你连你自己的女儿在哪里都不知道？”

“我不知道。”焦林说：“可是我知道我有个女儿，你说我能不能不去找她？”

楚留香又在摸鼻子了，摸了半天才说：“你可以不去。”

他一向不是个不讲理的人，这句话却说得实在有点不讲道理，焦林当然忍不住要问他：“为什么？”

“因为我刚救了你，实在不想你死。”楚留香说：“何况你自己也不知道你的女儿在哪里，怎么去找她？”

“我有我的法子。”

“只要你把你的法子告诉我，我就可以帮你去找她，所以你就可以不去。”楚留香说：“如果连我都找不到她，你一定也找不到的。”

没有人能否认这句话，楚留香毕竟还是很讲理的人。

焦林的眼睛立刻就亮了，立刻就像变戏法一样变出了一块纯丝手帕。

雪白的丝帕已经变黄了，上面用红丝线绣着一钩弯弯的新月。

“她的母亲还没有生下她就跟我分开了，我只知道她脖子下面有块这么样的胎记，就像这块手帕上绣的这弯新月一样。”焦林说：“可惜我不知道她的母亲离开我之后去了哪里，因为那已经是十八年前的事了。”

一块手帕，一个胎记，在脖子下面的胎记。“脖子下面”的意思通常就是在酥胸之上，一个十八岁的女孩子就算是个白痴，也不可能随便把这种地方露出来给别人看的。

楚留香傻了。

他看到焦林脸上的表情，接过这条手帕时，就已经知道他又跳上了一条贼船，而且是他自己心甘情愿要跳上去的。

焦林又说：“我当然知道要这么样去找一个人实在很不容易，幸好我也知道楚留香这一生中还没有办不到的事，所以我放心得很。”

他当然放心得很，因为他已将这个他自己永远无法解决的难题，像抛一个热山芋一样抛给了别人，抛给了这个世界上惟一肯接下他这个热山芋的人。

楚留香看着他，看了半天，忽然笑了：“你这个老狐狸，你为什么不要我到天上去摘这么样一个月亮下来给你？”

但是现在最让楚留香担心的，还不是远在天边的这一弯新月，而是附近深山中一棵大树上的一个狗窝，和一个躲在狗窝里的人。

一棵好大好大的树。好高好高。

那时他和胡铁花还是孩子，他们用和这棵树同样颜色的木头在这棵树上枝叶最浓密的枝桠间搭了一个小木屋，比鸟窝的规模当然要大一点，和原始人为了躲避野兽夜袭，在树上搭的那种屋子比起来就差不多了。

那时候他们是为了好玩，那时候他们的轻功已经很不错，所以才搭了这么样一间木屋。

胡铁花提议：“我们就把这地方叫狗窝好不好？”

“为什么要叫狗窝？”楚留香不愿意：“只有老鹰大鹏才会在这种地方搭窝，我们既不是狗，狗又不会上树，我们为什么要把这里叫狗窝？”

“因为我喜欢狗。”胡铁花的回答通常总是让楚留香摸鼻子的：“而且以后我们说不定也有一天会被别人像野狗一样追得没地方可走的，那时候我们就可以躲到这里来了。”

所以这地方就定名为狗窝。

虽然他们并没有被别人追得像野狗一样到处乱跑，却还是到这里来过，带一葫芦酒，摘几个果子，喝得满树爬，把心里所有不能、不敢、也不愿对别人说的话，全都说出来之后才走。

最后一次要走的时候他们还约定：“只要我们有危险，就躲到这里来，不管先来的是谁，另外一个人一定要来救他。”

胡铁花还说：“如果我要来，我一定会在你常去的每个地方都留下‘狗窝’两个字。别人虽然不明白那是什么意思，可是你一定明白的。”他告诉楚留香：“那时候我的情况一定很紧急了，所以你只要一看见，就一定要马上赶来。如果你看见我是用白粉写的字，那么来迟一步恐怕就得替我买口棺材来了。”

楚留香看到了这两个字。用白粉写的，在很多地方都看到过。

他看到的时候粉尘已脱落，以他的经验判断，胡铁花留字的时候距离他看到的时候最少已经有十五天到二十天了。

最近他虽然常在江南，常在这一带，可是这一带的范围还是很广阔，他能够在二十天之内看到他们在十年前约定的这两个字，已经算胡铁花的运气很不错。

可是二十天已经不算短了，在这二十天里面死的人，已经很可能比任何一个人活着时看到的蚂蚁都多，胡铁花很可能就是其中的一个。

胡铁花没有死，楚留香却快要被气死了。

他看到胡铁花的时候，胡铁花非但连点危险都没有，而且远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都风流快活。

山还是那座山，树还是那棵树。

在这一片凄迷的云烟和苍郁的山色中看，好像什么都没有变。

而树上的那个狗窝已经变了。

它的外表也许还没有变，因为它是用一种最好的木头和两双最灵巧的手搭出来，所以经过多年风吹雨打后，还是原封不动。

可是它里面已经变了。

这个世界上已经没有任何一个人会认为这个地方是个狗窝。

就算它是个窝，那么不管它是安乐窝也好，是神仙窝也好，却绝不是狗窝。

胡铁花的样子看来也绝不像是条被人追得无路可走的野狗。

这个窝里本来应该只有一张小木桌、两张破草铺、几个空酒瓶和一个胡铁花的。

可是现在所有的一切全都变了。就好像曾经有一位神仙到这里来过，飞过洞庭湖之后顺便到这里来了一趟，用一根能够点铁成金的手指头把这里每样东西都点了一点。

于是两张破草铺忽然就变成了一满屋世上最柔软、最温暖、最昂贵的皮毛。

于是那些用干泥巴做成的空酒瓶，也忽然都变成了白玉黄金樽，而且都盛满了从天下各地飞来的佳酿美酒。

于是一个落拓江湖，满脸胡子的胡铁花也变成了五个人——一个男人和四个女人。

女人当然都是可以让男人神魂颠倒，只要看过一眼就会连睡觉都睡不着的女人，一个娇小玲珑，一个温柔甜腻，一个健康结实，一个弱不胜衣。

男人当然是个很有资格配得上这些美女的男人，高大健壮而成熟，头发梳得光光亮亮，胡子刮得干干净净，看起来和那个经常一两个月不刮胡子，不洗脸，也不换衣裳的胡铁花简直是两个人，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不幸的是，楚留香一眼就看出了这完全不同的两个人就是一个人。

胡铁花就算被烧成灰，楚留香还是一眼就可以把他认出来。

这个人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这个地方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

楚留香想不通。

如果这个世界上真的有这么样一位神仙下凡，真的有这么样一根可能化腐朽为神奇的手指，楚留香倒真的想把这根手指借来用一用，在这个已经不像是胡铁花的胡铁花身上点一点，把他变成一条猪。

第三回 怜香惜玉的人

人是不会变成猪的，可是胡铁花如果真的变成了一条猪，也不会让楚留香觉得更奇怪。

他实在连做梦都没有想到胡铁花会变成这样子。

胡铁花也在看着他，居然也好像第一次看见这个人一样，而且这个人脸上还长着一朵喇叭花。

“你是不是吃错了什么药？”胡铁花居然问他：“还是被人踩到了尾巴？”

“这个人有尾巴？”一个女孩子故意瞪大了她一双本来就很大的眼睛：“我怎么看不出他的尾巴在哪里？”

“一个人如果变成了老狐狸，就算有尾巴，别人也看不见的。”胡铁花一本正经的说：“可是你们看，他的样子是不是有点怪怪的？是不是好像刚把一只又胖又肥的大臭虫活活吞下去了？”

女孩们都吃吃的笑了起来，她们的笑声就像她们的人一样迷人。

楚留香在看着自己的手，实在很想把这只手握成拳头，送到胡铁花鼻子上去，把这小子的一个鼻子打成两个。

一个人的脸上如果长着两个鼻子的时候，大概就不会放这种狗屁了。

只可惜楚留香一向没有打朋友鼻子的习惯，所以只好把这只手摸到自己鼻子上去。

女孩子们笑得更开心，他居然也陪着她们笑起来，而且笑得比她们更开心。

“好玩好玩，真是好玩极了。”他问胡铁花：“你几时变得这么好玩的？我怎么一点都不知道。”

“难道你觉得不好玩？”胡铁花眨着眼：“难道你在生我的气？”

他居然一脸理直气壮的样子：“难道你一定要看到我已经被人打得鼻青脸肿，像野狗一样躲在这里，你才会高兴？”

小桌除了摆满了各式各样的干果、蜜饯、糕饼、肉脯外，还有两坛酒。

胡铁花又问楚留香：“你看不看得出这是什么？”他拍着酒坛子：“这一坛是三十年的女儿红，这一坛是最好的泸州大曲。”

他又搂起了旁边一个细腰长腿的女孩子：“你的鼻子虽然不灵，眼光却一向不错，当然也应该看得出这几位小姑娘，每一个都比我们以前遇到的那些女孩子好看十八倍。”

胡铁花摇着头叹息：“一个人有了这么好的酒，这么好看的女孩子，居然还没有忘记把他的朋友找来分享，你说这个人是个多么够义气的朋友。”胡铁花叹着气说：“如果我有这么好的朋友，我简直要流着眼泪跪下去吻他的脚。”

楚留香笑了，这一次是真的笑了。

如果你交到这么一个朋友，你能对他怎么样？咬他一口？

那个大眼睛的小姑娘吃吃的笑道：“你放心，他不会真要你吻他的脚的，他只不过想你想得要命，所以才用了一点诡计把你骗来，只不过要你陪他喝杯酒而已。”

她跪在小桌前，用白玉杯替楚留香满满的倒了一杯女儿红，她的一双手比白玉还白，手上还戴着个碧绿的翡翠戒指。

楚留香也坐下来了，盯着她这双手，就好像一个标准的老色迷一样。

“你叫什么名字？”

少女笑得更甜，把酒杯送过去，送到楚留香面前：“你先喝光这杯酒，我就告诉你。”

“不行，喝一杯不行，”楚留香说：“我最少也要先喝十八杯。”

他伸出手，却不去接酒杯，却握住了那双又白又嫩的手。

大眼睛的小姑娘娇笑着不依：“你坏死了，你真是个坏人。”

“我本来就是个坏人。”楚留香笑得有点不怀好意：“我可以保证，我绝对比你想像中还坏十倍。”

只听“咯”的一声响，这位小姑娘一双白玉般的小手已被他拗脱了节。

她手里白玉杯已被楚留香掷出去，打在那个细腰长腿少女的腰眼上。

她的翡翠戒指也已不知在什么时候被楚留香脱下来，以中指扣拇指弹出，击中了另一个女孩子左肩上的肩井穴。

大眼睛的小姑娘疼得叫出来的时候，她们已经不能动了。

三个女孩子都已被吓呆。

她们实在连做梦都想不到这个看起来好像很懂得怜香惜玉的人，居然会这样子对付她们。

她们之中看起来最柔、最弱、最娇小的一个，却忽然抽出一柄寒光四射的短刀，抵住了胡铁花的咽喉。

“楚留香，我佩服你，你的确有两下子，我实在不明白你怎么会看出这地方有破绽来的。”她恨恨的说：“可是你只要再动一动，我就割下他的脑袋！”

无论谁都看得出她不是在故意吓唬人。

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有种女孩子，平时看起来好像比小猫咪还乖，可是只要有一点不对，她就会露出她的利爪来，不但会把你抓得皮破血流，就算把你活活抓死，她也不会霎一霎眼。

这个女孩子无疑就是这种人。

胡铁花虽然还在笑，脸色却有点发白了，楚留香却完全不在乎。

“你割吧，最好快点割，随便你要怎么割都行。”楚留香微笑：“那个脑袋又不是我的脑袋，你割下来我又不会痛。”

他居然又坐了下去，就好像准备要看戏一样，脸上居然还带着种很欣赏的表情。

“你割，我看，”楚留香笑得更愉快：“看你这么样一个漂漂亮亮的小姑娘割人的脑袋，一定是很有趣。”

胡铁花叫起来了：“有趣？你居然还说有趣？”他大叫：“你这种朋友是什么朋友？”

楚留香悠然微笑：“像我这样的朋友本来就少见得很，想见到一个都很不容易，今天被你们见到了，真是你们的福气。”

本来要割人脑袋的少女好像已经有点发慌了，一双本来充满杀机的眼睛里已经露出了害怕的表情。

她不是不敢割人的脑袋，可是割下了这个人的脑袋之后呢？她自己的脑袋是不是也会被人割下来？是不是还会遇到一些比脑袋被割下更可怕的事？

楚留香并没有说这种话，他一向不会说这种话。这种话本来就不是楚留香这种人能说得出来的。

可是他总有法子让别人自己去想像。

寒光四射的短刀依然架在胡铁花脖子上，拿着刀的手却好像已经开始在发抖了。

“如果你并不急着要割他的脑袋，我也不急。”楚留香悠然道：“在这里坐坐也很舒服，我也一向很有耐性。”

他又叹了口气：“惟一的遗憾是，这里的酒都是绝对不能喝的，喝了之后一定就会变得像这位胡大爷一样，使不出力来了。”

拿刀的手抖得更厉害。

这么样耗下去要耗到几时？耗到最后会有什么样的结果？

她忽然发现这件事已经变得很不好玩了。

楚留香仿佛已经看出了她心里在想什么，忽然提议：“如果你已经不想再这么玩下去，我们还有个法子可以解决这件事。”

“什么法子？”她立刻问。

“你让我把我们这位胡大爷带走，等我们走了，你们也可以走了，我绝不会碰你们。”楚留香说：“你应该知道我一向是个最懂得怜香惜玉的人。”

几乎毫不考虑的，拿刀的手立刻就离开了胡铁花的咽喉。

“好，我相信你。”她说：“我知道楚留香一向言而有信。”

两只手的手腕都已脱了臼的大眼睛本来一直忍住疼痛在掉眼泪，忽然大声问：“我们并没有做错什么事，这位胡大爷也一直很听话，我们叫他怎么做，他就怎么做，楚留香怎么会知道酒里有迷药，发现我们的秘密？”

楚留香微笑着倒了杯酒给她：“你先喝完这杯酒，我就告诉你。”

酒是不能喝的。

所以她们永远也猜不出楚留香怎么会发现她们的秘密。

高山、流水。

泉水自高山上流下，流到这里，集成一池，池水澄清。

胡铁花身上还是穿着那身花花大少的衣裳，穿得整整齐齐的。

他就这么样整整齐齐的穿着一身衣裳，泡在澄清的池水里。

因为楚留香坚持认定只有用这法子才能帮助他快一点解开药力，他想反对都不行。

他只有看着楚留香，像一只公鸡一样盯着楚留香看了半天，忽然长长叹了口气：“你真行，你真了不起，不但英俊潇洒，而且聪明绝顶，像你这么伟大的天才，找遍天上地下也找不出第二个来。”他越说声音越大：“如果你自己认为你只不过是天下第二个最伟大的人，绝对没有人敢认第一。”

楚留香躺在池水旁一块青石上，一脸很舒服、很愉快的样子。

“我喜欢听这一类的话，你最好再多说几句。”

“我当然会说的，只可惜我说的并不是你。”

“不是我？是谁？”

“是我自己。”胡铁花道：“我说的是我自己，因为我实在太聪明、太伟大，连自己都不能不佩服。”

楚留香躺着的时候是很少有人能让他站起来的，可是现在一下就跳起来了，就好像看见鬼一样看着胡铁花。

“你是不是在说你很佩服你自己？我有没有听错？”

“没有，你完全没有听错。”胡铁花说：“你的耳朵又不像你的鼻子那么差劲，怎么会听错！”

“我在那种要命的情况下把你救了出来，连别人都对我佩服得要命，你非但不感激我，也不佩服我，反而拼命往自己脸上贴金。”楚留香摇头叹气！“这一点连我都不能不佩服。”

“你当然也要佩服我。”胡铁花正经的说：“没有我，你怎么能把我救出来？”

楚留香愣住。

他一向知道胡铁花的脸皮很厚，却还是想不到居然厚到如此程度。

可是胡铁花也有胡铁花的道理。

“我们是老朋友了，已经快老掉了牙，我问你，你看我洗过几次澡？”

“好像没有几次。”楚留香在记忆中搜索：“好像只有一两次。”

“要我洗澡是不是件很困难的事？”

“也不算很困难，只不过比要狗不吃屎困难一点点而已。”

“要我不喝酒呢？”

“那就真的困难了。”楚留香叹口气：“那简直比要你不碰女人更困难。”

“那个狗窝里，有那么多好酒，那么多好看的女人，可是你看到我的时候，我却清醒无比，而且洗得比你刚出生时还干净，就算是条猪，也应该看得出情况不对了。”胡铁花咧开大嘴对楚留香笑了笑：“何况你最少比猪要聪明一点。”

楚留香说不出话来了。

他忽然发现胡铁花确实是有道理的，非常有道理。

惟一的问题是：“像你这么样一位伟大的天才，怎么会被四个小女孩制住了的？”

胡铁花的回答比这个问题更绝。

“就因为她们是四个小女孩，所以我才会被她们制住。”胡铁花说：“如果是四个老头子想要把我制住，谈都不要谈。”

“有理。”

“遇到那样四个女孩子，就算我明明知道她们给我喝的酒里有药，我也会喝下去的。”胡铁花苦笑。

“只可惜一喝下去之后，我就一点力气都没有了。”

“在那种情况下，你怎么还能回到那个狗窝去？”

“当然是我要她们送我去的。”

“她们怎么肯送你去？”

“因为你。”

胡铁花说得很干脆：“我看得出她们也在找你，只可惜找不到而已。所以我就索性把这个法子教给她们了。”

“什么法子？”

“骗狗入狗窝的法子。”

楚留香苦笑：“现在我才知道你真是个好朋友，拖人下水的本事更是天下第一。”

“我不拖你下水拖谁下水？你不来救我谁来救我？”胡铁花瞪着大眼，完全是一副理直气壮的样子：“何况我这样做也是为了要让你高兴。”

“为了要让我高兴？”楚留香不懂：“我有什么好高兴的？”

“能够把我这么样一个好朋友从别人手里救出来，你心里难道还不高兴？”胡铁花说得振振有词：“如果我没有那么做，你怎么会找到狗窝去？怎么能把我救出来？”

楚留香摸着鼻子想了半天，终于不能不承认：“有道理。”他叹着气：“为什么你说的每句话都好像很有道理。”

他忽然又问胡铁花：“你有没有想到过，她们这样对你也许并没有恶意，只不过想把你招回去做女婿而已。”

楚留香自己替胡铁花回答了这个问题：“你一定想到过的，自我陶醉的本事，天下也很少有人能比得上你。”

“我不必自我陶醉。”胡铁花说：“像我这么样的一表人才，又英俊又聪明，又勇敢又成熟，本来就是她们那种黄毛丫头最喜欢的男人，只要我肯用一点小小的手段，她们不被我迷死才是怪事。”

“你为什么不能自己去迷死她们？为什么要我来救你？”

“因为现在我没空跟她们玩这种游戏。”胡铁花的表情忽然变得神秘而严肃：“现在正有件大事等着要我去做，而且非要我去做不可，否则天下就姜大乱了，江湖中也不知道会有多少人要因此而死。”

他说得完全像真的一样，楚留香盯着他看了半天，也看不出他有一点开玩笑的样子。

“你要去做的是什么样的大事？”

胡铁花声音压得更低，一字字的说：“我要替我一个朋友把她的女儿送给一个人做老婆。”

楚留香简直快要气死了，活活的被他气死了：“这种事也能算是大事？”

“当然是大事。”胡铁花说：“如果你知道我说的那个朋友是谁，你就会明白这件事有多么重要。”

“你那位朋友是谁？”

“现在我还不能告诉你他是谁。”胡铁花正色道：“我只能告诉你，在江湖中，他也许没有你的名气大，可是他的身份和地位却远比你高得多。他的女儿不但是天下闻名的美人，而且还是位公主，当今天子御旨亲封的正牌公主，一点都不假。”

“你要把这位公主送去嫁给谁？”

“说起这个人，名气就未必比你小了。”胡铁花道：“我想你大概也听说过，近年来纵横七海威镇天下的天正大帅史天王。”

楚留香的脸色忽然变了。

“江湖中好像有很多人都不赞成这门亲事，所以那位公主才要我来护送，而且是她府上的花总管亲自来邀请我的。”胡铁花道：“所以除非史天王忽然暴毙，这门亲事谁也阻拦不了。”

楚留香眼睛里忽然发出了光，忽然大声道：“我明白了，现在我总算明白那位姑奶奶找他们那些人去是干什么的了。”

“那位姑奶奶是谁？”胡铁花问：“他们那些人又是些什么人？”

“那位姑奶奶就是那个小面摊的老板娘。”楚留香说：“那些人就是那天晚上专程赶到那个小面摊去吃面的人。”

胡铁花是个绝人，常常会说些很绝的话，有时候连楚留香都听不懂。

这一次情况却改变了。

这一次胡铁花竟会听不懂楚留香在说什么？

“你刚才在说什么？”他故意问：“是不是说你有位姑奶奶摆了个小面摊，生意好得造反，三更半夜都有人专程去吃面。”

胡铁花忍住笑，一本正经的说：“你这位姑奶奶真有本事，我实在想不到你居然有个本事这么大的姑奶奶，居然还会卖牛肉面。”

“她卖的虽然不是牛肉面，但是她的本事倒是的确不小。”楚留香叹了口气：“如果她真是我的姑奶奶，我就太有面子了，只可惜她不是。”

“那么她是谁的姑奶奶？”

“她当然不是你的姑奶奶。”楚留香也一本正经的说：“她是你的妈。”

“我的妈呀！”胡铁花立刻就叫了起来：“你说的是不是那位要人老命的花姑妈？”

“难道你现在另外又多出几个妈了？我记得你本来好像只有她一个的。”

“我的妈呀！”胡铁花还在叫：“她不是已经找到了一个冤大头愿意娶她了么？好好的日子她不过，又跑出来干什么？”

楚留香看着他直笑：“也许她想来想去还是觉得你这个儿子比那个冤大头好，所以又出来找你了。”

他的样子看起来就好像一个幸灾乐祸的人，看见了别人一脚踩到狗屎上。胡铁花的样子看起来就好像已经有人把那堆狗屎塞到他嘴里去了，连吐都吐不出来。

“千万拜托，你千万不能让她找到我。”胡铁花说：“我还要留着我这条老命多陪你喝几年酒。”

楚留香看着他愁眉苦脸的样子，忽然叹了口气：“你真以为你是个人见人爱的小白脸？天下的女人都爱死你了，如果没有你，一个个全都非死不可？”楚留香说：“只可惜人家这次出来虽然是为了要找人，找的却不是你。”

“不是我？”胡铁花简直不能相信！“她要找的不是我？是谁？”

“我也不知道她一共找了多少人，我只知道她已经找到三个。”

胡铁花又叫起来，叫的声音比刚才还大。

“一找就找三个！这个女人实在太过分了。”他又忍不住问楚留香：“她找到的是哪三个？”

“我只认得其中两个。”楚留香说：“一个是要价三万两的黄病夫，一个是要价十万两的黑竹竿。”

胡铁花忽然生气了：“我连一文钱都没有问她要过，他们凭什么问她要这么多？”

他当然不是真的在生气，虽然心里已经觉得有点酸酸的，甚至有点失望，却不是真的在生气。

因为他并不是个只会吃醋只会自我陶醉的笨蛋，这两个人是干什么的？花姑妈为什么要找他们？他也清楚得很。

找他们的人只有一个目的。

——要他们去杀人，杀一个很不容易被杀死的人。

在这种冷酷神秘而且非常古老的行业中，黄病夫和黑竹竿都是第一流的好手，所以他们要的价钱都特别高，尤其是黑竹竿，多年前就已经在这一行要价最高的十个人中名列第三。

因为他可靠。

他的信用可靠，嘴也可靠，绝不会泄漏买主的秘密，就算被人砍下一条膀子来，也不会泄漏一个字。

最可靠的，当然还是他那柄藏在黑竹竿里的剑，这柄剑杀人几乎没有失过手。

“可是我知道花姑妈一向没有钱的，她花钱比我还花得快。”

胡铁花终于开始说正经话了：“她就算要杀一个人，也花不起这么多钱去找黄病夫和黑竹竿。”

“花钱的也许并不是她，也许她只不过在替别人做事而已。”楚留香说：“做这一类的事，还有谁比她更适合？”

“还有一个人。”

“谁？”

“你。”

胡铁花又在笑了，让他生气懊恼悲伤失望的事，他总是很快就会忘记。

“有时候我也很喜欢她的。”他问楚留香：“你知不知道我为什么会喜欢她？”

“不知道。”

“因为她有很多地方都像你。”胡铁花笑得很愉快：“她有时聪明有时糊涂，有时候骗死人不赔命，有时候也会上别人的当，她认得的人比谁都多，管的闲事也比谁都多，有些时候我差一点就会把你当作了她，把她当作了你。”

楚留香的手，差一点就要到鼻子上去了——不是他自己的鼻子，是胡铁花的鼻子。

幸好还差一点，所以胡铁花的鼻子依旧安然无恙，鼻子既然没有被打断，所以嘴也没有停。

“可是她的脾气也跟你一样，就像茅坑里的石头一样又臭又硬，她怎么肯替别人去做事？”

“因为她不想让一个混蛋把一位公主送去嫁给一只猩猩。”

胡铁花又笑不出了，盯着楚留香看了很久，才用一种很慎重的口气问：“别人怎么想我都不在乎，我只问你，你赞不赞成这门亲事？”

楚留香也说得很慎重：“我只能告诉你，我一向都不赞成杀人的，可是这一次他们如果能杀了那个猩猩，我说不定真会去吻他们的脚。”

胡铁花又盯着他看了半天，忽然跳了起来，湿淋淋的从水里跳了出来。

“我们走。”

“走？”楚留香问：“走到哪里去？”

“去找那位公主的老子，我的那位朋友。”

“我为什么要去？”

“因为你要保护我，把我活生生的送到那里去，不要让我死在半路上。”胡铁花说：“因为我想让他自己跟你谈谈，谈过了之后，你的想法也许就会改变了。”

“如果我不想跟他去谈呢？”

胡铁花瞪大了眼睛，大声道：“我问你，你要到那个见鬼的大沙漠里去的时候，是谁陪你去的？每次你被别人围攻的时候，有谁站在你这一边？每次你半夜睡不着的时候，是谁在陪你喝酒喝到天亮？”

楚留香叹了口气：“好，走就走，只不过我也有条件。”

“什么条件？”

“我一定会送你去，可是在路上却要分开来走，不管在任何情况，你都不能揭穿我的身份。”楚留香板着脸：“如果你不答应，我就不去。如果你答应了之后却没有做到，你就会发现我已经忽然失踪了。”

第四回 胭脂·宫粉·刨花油

小镇，长街。

春天的太阳就像是小姑娘的脸一样，终于羞答答的从云层中露出来了，暖洋洋的照在这条很热闹的长街上。大姐姐小弟弟少奶奶老太太都脱下了棉袄，穿上了有红有绿的春天衣裳，在街上晒着太阳，让别人看他们的新衣裳。

用三根鸡毛两个铜钱做成的毽子满街跳跃，各式各样五颜六色的风筝飞满在蓝天上，连老太爷的嘴里，都偷偷的含着一颗桂花糖。

漫长寒冷的冬天终于过去了，大家都准备好好的享受一下春天的欢乐。

胡铁花又变得很开心了，指着街边一家带卖蟹粉汤包生煎馒头和各色茶食点心的小茶馆说："我们到那里去坐坐好不好？"

"好。"楚留香立刻同意："你去吧。"

"你呢？"

"我要先到对面那家铺子去一趟。"

对面有家门面很窄的小店铺，门口挂着的一块白木板上写着："崔大娘老店，专卖上好胭脂、宫粉、针线、刨花油。女客绞脸、梳头、穿耳孔，一律只收二十文。"

胡铁花看到楚留香真的走进这家铺子去，实在有点吃惊。

"这个老小子又在玩什么花样？"

更奇怪的是，楚留香非但走进了这家铺子，而且还走到后面一个挂着棉布帘的门里去了，一进去就没有再出来。

胡铁花吃了两笼汤包，二十个生煎馒头，又就着一碟麻糖喝了两壶茶，还没有看到楚留香出来。

可是里面却有个慈眉善目满脸和气的白胡子小老头，拄着根长拐杖走了出来，而且一直走到胡铁花面前，而且还老实不客气的在他旁边一张凳子上坐下，而且还叫了一大碗火腿干丝、二十个蟹壳黄小烧饼、两碟酥炸小麻花，吃得不亦乐乎。

胡铁花看呆了。

幸好他还不是个真的呆子，还能看得出这个小老头就是楚留香。

“你这个老王八蛋，为什么要把自己弄得像这种鬼样子？”

楚留香根本不理他，吃完了就站起来，抹了抹嘴就走。

胡铁花也赶紧站起来，准备跟他一起走了，忽然发现一个伙计提着大茶壶站在他面前，皮笑肉不笑的用一双斜眼看着他，打着一口扬州官话说：“老太爷，在我们这块吃东西的客人，都是付过账才走的，老太爷，你说对不对？”

当然对，吃东西当然要付账。

付账是要用银子付的，没有银子用铜钱也行，不幸我们这位胡老太爷一向没有带这种东西的习惯。

不付账就走当然也可以，就真有十个这样的伙计也拦不住他。

只可惜我们的这位老太爷脸皮还没有这么厚。

所以他只好又坐下去，只要不走，就用不着付账了。在这种茶馆里，客人爱坐多久就坐多久，从一清早坐到天黑打烊都行。

那个伙计拿他没法子，可是不管走到哪里，那双斜眼都在盯着他。

胡铁花正在发愁，忽然看见有个一定会帮他付账的人来了。

一个身材瘦瘦弱弱，长得标标致致的小姑娘，穿着一身用碎花棉布做的小袷袄，一张清水瓜子脸上不施脂粉，一对黑白分明的剪水双瞳里，仿佛带着种说不出的幽怨之意，看起来真是楚楚动人。

茶馆里的人眼睛都看得发了直，心里都看得有点痒痒的。

谁知道这么样一朵鲜花竟插到牛粪上去了。

她来找的不是别人，却是刚才那个吃过东西不付账就想溜之大吉的小赖皮。

胡铁花当然明白这些人心里在想什么，因为上一次他也是这么样上当的。一直等到她用刀尖逼住他咽喉的时候，他才知道这个又柔弱又文静的小姑娘其实比谁都狠毒。

小姑娘已经在他旁边坐下来，痴痴的看着他，眼里充满了幽怨和哀求，用别人听不到的声音对他说：“我替你付账，你跟我走。”

她说的话和她的表情完全是两回事，胡铁花忍不住笑了。

“我不跟你走，你也一样要替我付账的。”他的声音也很低，他的脚已经在桌子下面踩住了她的脚：“这一次好像轮到你要听我的话了。”

小姑娘又痴痴的看了他半天，眼泪忽然像一大串断了线的珍珠般，一大颗一大颗的掉了出来。

“求求你，跟我回去吧！婆婆和孩子都病得那么重，你就不能回去看看他们么？你知不知道我找你找得有多苦？”

这一次她说话的声音虽然还是很低，却已经足够让附近每个人都听得很清楚。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已经有几十双眼睛往胡铁花脸上盯了过来，每一双眼睛里都充满了轻视、厌恶与愤怒。

胡铁花忽然发现自己好像已经变成了一只又肥又大又脏又臭的过街老鼠。如果还不赶快走，恐怕就要被人打扁了。

一锭足够让他付账的银子已经往桌子下面塞到他手里。

长街上已经有一辆马车驰过来，停在这家茶馆的大门外。

胡铁花只有乖乖的跟她走了。

另外三位小姑娘已经在车厢里等着，胡铁花反而豁出去了，大马金刀往她们中间一坐，顺手就把刚才那个小姑娘的腰一把搂住。

“想不到你原来是我的老婆。”胡铁花笑嘻嘻的说：“亲爱的好老婆，你究竟想把我带到哪里去？”

四个小姑娘都沉下了脸，冷冷的看着他。

胡铁花也不在乎了。

他的气力已恢复，就凭他一个人，已经足够对付这四个黄毛丫头了。

何况楚留香一定不会走远的，如果说他现在就坐在这辆马车的车顶上，胡铁花也不会觉得奇怪，更不会不相信。他对楚留香一向有信心。

“其实不管你要把我带到哪里都没关系。”胡铁花说得像真的一样：“反正你已经是我的老婆，总不会谋杀亲夫的。”

小镇本来就临江不远，车马停下时，已经到了江岸边。

春草初生，野渡无人，江面上烟波荡漾，风帆点点，远处仿佛还有村姑在唱着山歌。

江南的三月，春意已经很浓了。

胡铁花迎着春风伸了个大懒腰，喃喃的说：“不知道从哪里才能弄点酒来喝喝，就算酒里有迷药，我也照样会喝下去。”

四个小姑娘铁青着脸，瞪着他。

“上次我们是用迷药把你逮到的，你落在我们手里，心里一定不服气。”

“在你那个狗窝里，那个又奸又鬼的楚留香趁我们不注意，占了我们一点便宜，你心里一定认为我们全是好欺负的人。”

“所以这一次我们就要凭真功夫跟你动手了，要你输得口服心服。”

“我们只问你，这一次你若败在我们手里，你准备怎么办？”

四个小姑娘都能说会道，胡铁花却听得连嘴巴都快要气歪了。

“如果你们一定要凭真功夫跟我动手，我也只好奉陪。”胡铁花笑道，“如果我输了，随便你们要怎么办就怎么办，我绝对没有第二句话说。”

无论谁都不能不承认，胡铁花绝对可以算是江湖中一等一的高手，他自己所独创的“蝴蝶穿花七十二式”，更是江湖中难得见到的绝技。

他当然不会败在这四个黄毛丫头手里，所以他笑得愉快极了。

这四位小姑娘却好像觉得他还不够愉快，居然又做出件让他更愉快的事。

她们忽然把自己身上大部分衣裳都脱了下来，露出了她们修长结实而富有弹性的腿，纤细灵活而善于扭动的腰。

她们的脸上虽然不施脂粉，身上却好像抹了一层可以使皮肤保持柔润的油。在阳光下看，她们的皮肤就像是用长丝织成的缎子一样细致光滑。

这时候她们已将兵刃亮了出来。她们用的是一把刀、一把剑、一双判官笔和一对分水峨嵋刺，虽然也全都是用精钢打造的利器，却比

一般人用的兵刃小了一半，看起来简直就像是小孩子玩的玩具一样。

胡铁花觉得好玩极了，甚至已经在暗中盼望，只盼望楚留香不要来得太快。

大眼睛的小姑娘好像已看出了他的心里在想什么，忽然冷冷道：“如果你觉得这是件很好玩的事，那么我保证你很快就会觉得不好玩了。”

她说的居然是真话，胡铁花果然很快就觉得不好玩了，而且很不好玩。

她们用的兵器虽然又小又短，可是一寸短、一寸险，着着抢攻，着着都是险招，又快又准又狠。

她们的腰和腿都很灵活，转移扭动时，就好像水中的鱼。

鱼是不穿衣服的。

这四个小姑娘现在穿的也只不过比鱼多一点，很多不应该让人看到的地方都被人看到了，尤其是在扭动翻跃踢蹴的时候。

这种情况通常都会使男人的心跳加快，呼吸变急，很难再保持冷静。如果这个男人舒舒服服的坐在旁边看，必然会看得很愉快。

可是对一个随时都可能被一刀割断脖子，一剑刺穿心脏的男人来说，这种影响就非常可怕了。

尤其是胡铁花这种男人。

他也知道这种情况会对他产生多么不良的影响，可惜他就算不想去看都不行。

他一定要看着她们，对她们每一个动作都要看得很仔细，否则他的咽喉上很可能立刻会多一个洞。

她们手里拿着的并不是玩具，而是致命的武器。

这么样看下去，一定会让人看得受不了的，说不定会把人活活看死。

胡铁花又开始在盼望了，盼望楚留香快点来。

如果是楚留香在跟她们交手，如果他能站在旁边看，那就妙极了，就算要他看三天三夜，他也不会看厌的。

只可惜他左等右等，楚留香还是踪影不见。

“你不必等了。”大眼睛的小女孩说：“那个忽然变成了老头子的楚留香不会来的。”

“什么老头子？”胡铁花居然也会装糊涂：“哪个老头子？”

“你以为我们不知道？”

腰最细腿最长，让人看得最要命的一个女孩子冷笑着说：“我们正好亲眼看见他走进崔大娘的店里去，又正好亲眼看见那个老头走出来，跟你坐在一起吃包子。”她说：“难道你还以为我们看不出他就是楚留香？难道你以为我们都是猪？”

胡铁花希望她们说话，说得越多越好，无论谁在说话的时候，动作都会慢下来的。

所以他又问：“你们怎么知道那个老头子不会来？”

“因为我们早就准备好几个人去对付他了，如果现在他还没有死，运气已经很不错。”

“你们要他死？”胡铁花说：“万一他不是楚留香怎么办？”

“那么就算我们杀错了人。”最温柔的那个小姑娘说：“杀错个把人，也是很平常的事。”

“那实在太平常了，就算杀错七八十个人也没什么关系。”胡铁花叹着气说：“只不过以后你们想起这种事的时候，晚上也许会睡不着的，那些冤鬼说不定就会去拜访拜访你们。”

“你放心，我们晚上一向睡得很好。”

“就算你们睡着了，也说不定会梦见那些冤鬼在脱你们的裤子。”

“放你的屁。”

“放屁？谁在放屁？”胡铁花说：“如果有人在放屁，那个人绝对不是我，我从来都不会放屁的。”

“不可以，千万不可以。”

他们忽然听见一个人说：“一个大男人怎么可以骗小姑娘？你明明比谁都会放屁，怎么能说不会？你不会谁会？天下难道还有比你更会放屁的人？”

胡铁花笑了，大笑。

“我就知道你不会死的，我这一辈子都没有见过运气比你更好的人，你怎么会死！”

江岸旁有块石头，楚留香就站在这块石头上，手里还托着一叠帽子，最少也有六七顶。

刚才这块石头上明明还没有人的，忽然间他就已出现在这块石头上。

四个小姑娘的脸色都变了，忽然出手抢攻几招，然后就同时飞跃而起。

“快抓住一个。”楚留香大声说：“只要抓住一个就好。”

可惜胡铁花连一个都抓不住。

他本来已经抓住了腿最长的那一个，抓住了她的小腿，可惜一下子又被她从手里滑走。

这些小姑娘简直比鱼还滑溜。

水花四溅，水波流动，四个小姑娘都已跃入了江水。江水悠悠，连她们的影子都看不见了。

胡铁花只好看自己的手，他一手都是油。

“这么漂亮的小姑娘，为什么要把自己弄得像油鸡一样？为什么要把自己全身上下都抹上一层油？”胡铁花叹着气：“如果我将来娶了老婆，只要她身上有一点油，我就用大板子打她的屁股。”

“的确有个人该打屁股。”楚留香说：“惟一应该被打屁股的这个人就是你。”

“对，我应该打屁股，我连一个都没有抓住。”胡铁花生气了：“可是你呢？你是干什么的？你又不是没有手，你自己为什么不来抓？”

楚留香叹了口气：“你为什么不能用点脑筋想想，像我这么有身份的人，怎么能去抓女人的腿？”

胡铁花像只大公鸡一样瞪着他，瞪着他看了半天，忽然笑了，笑得连腰都直不起来。

“你还有件事更该打屁股。”楚留香说。

“什么事？”

“刚才你骗她们跟你说话的时候，你就有好几次机会可以把她们制住，最少也可以制住其中两个。”楚留香问：“她们的招式间明明已经有了破绽，你却像瞎子一样看不见。”

“我怎么会看不见？”胡铁花说：“只不过我虽然不像你这么有身份，多少也有一点身份，怎么能往一个光溜溜的大姑娘那种地方出手！”

他本来一直在笑的，忽然间就不笑了，又变成像是只大公鸡一样瞪着楚留香。

“你怎么知道那时候我有机会出手的？难道那时候你就已经来了？”

“如果我没有来，我怎么会看见？”楚留香悠然道：“如果我没有看见，我怎么会知道？”

胡铁花瞪着他，就好像一只大公鸡瞪着一条蜈蚣一样，而且还在不停的冷笑。

“好，好，好，好极了！原来你早就来了，早就躲在一边偷偷的看着。”胡铁花摇头、叹息、生气：“你的好朋友随时都可能被人一刀割断脖子，你却躲在那里偷看女人的大腿，你惭愧不惭愧？”

“我惭愧，我本来实在非常惭愧。”楚留香说：“可是我忽然想到如果你是我，恐怕现在还在看，还没有出来。”

他很愉快的说：“一想到这一点，我就连一点惭愧的意思都没有了。”

胡铁花又在叹气了：“你怎么这么了解我？难道你是我肚子里的蛔虫？”

车马早就走了，带着她们脱下来的衣服走了。

这四个小姑娘是什么来历？是谁指使她们来的？看她们的身手和机智，一定从小就受到极严格的专门训练，训练她们来做这一类的事，能够把这些十五六岁的小姑娘训练得如此出色的人，当然也是个极厉害的角色。在她们的幕后，无疑还有个实力极庞大的组织在支持她们、指挥她们。

在这种情况下，她们如果找上了一个人，是绝不会就此罢手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老实说，我自己也觉得我实在应该打屁股，居然会让她们全都溜了。”他问楚留香：“可是你呢？你为什么不把刚才对付你的那些人抓住一两个？却把他们的帽子带了回来，难道你能从这几顶帽子上看出他们的来历？”

“我根本用不着盘问他们的来历。”

“为什么？”

“因为我本来就认得他们。”楚留香说：“他们都是铁剑先生在上一次清理门户时被逐出的弟子，在江湖中流落了几年，志气渐渐消磨，渐渐变得什么事都肯做了。这次他们只不过是被那四位小姑娘花了一万两银子雇来对付一个白胡子老头的，而且刚刚才把这笔生意接下，根本也不知道他们的雇主是谁。”

“他们知不知道这个白胡子老头是楚香帅？”

“大概也不会知道，否则他们恐怕就不会接这笔生意了。”

“就在你走出崔大娘的老店，坐下来吃东西的时候，她们就能找到人来对付你！”胡铁花叹息：“这四个小丫头的本事倒真不小。”

“也许她们自己并没有这么大的本事，可是这附近一带一定有她们的人。”楚留香说：“这些人的神通一定都不小，所以她们无论要干什么都方便得很。”

他拍了拍胡铁花的肩：“所以我们还是应该分开来走，而且我还要先走一步。”

“为什么？”

“因为这个白胡子老头已经被认出来了，已经没法子再混下去。”

“所以你又要去找那位崔大娘？”胡铁花说：“难道她也是位精于易容的高手，我怎么从来都没有听说过？”

“你没有听说过的事本来就多得很。”

“这次你准备要她把你变成什么样子？”

“我不能告诉你。”楚留香说：“也许还是个小老头，也许是个大腹贾，也许是条山东大汉，也许是个文弱书生，总之是个你从未见过的人，甚至连我自己都没有见过，只不过我一定会在你附近的。”

他又说：“我这么做，都是为了你的安全，如果连你都不知道那个人是我，别人当然更看不出来了，这样子我才好保护你。”他叹了口气：“我对你实在比你对你的妈还要好得多。”

胡铁花一直在摸鼻子。

他摸鼻子的动作和神态，和楚留香简直完全是一个样子。

只不过楚留香摸鼻子的时候通常都不会笑的，他却忽然笑了，又笑得弯下了腰。

“你笑什么？”

“我忽然想到了一件非常好笑的事。”胡铁花说：“我忽然想到你如果要扮成一个大姑娘，说不定有很多男人都会看上你的，如果其中有个采花大盗，那就更好玩了。”

第五回 富贵客栈

天黑了，富贵客栈里灯火通明，照得客栈里每个角落都亮如白昼。

他们不在乎这一点灯油蜡烛钱。

这家客栈的名字取得绝不是没有道理的，他们的价钱越来越贵，他们的老板当然就越来越富了，所以才叫做富贵客栈。

这么样一家客栈怎么会在乎这么样一点小钱?

富贵客栈里最好的一间房就是“富”字号房，这天晚上胡铁花就住在这间房里。

他的气派一向都大得很，有谁会想到这位大爷身上连一个铜钱都没有。

这一类的事连胡大爷自己都常常会忘记，别人怎么会想得到?

先把好酒好菜都叫进房里来，摆满了一桌子，一个人喝酒虽然无趣，他还是喝了不少。

——楚留香这小子现在不知道已经变成什么样子了？这小子难道真的以为我会认不出他来？就算他烧成灰，我也认得出的。

房里有一面磨得很好的铜镜，胡铁花对着镜子笑了。

为了表示他对自己的佩服，他又敬了自己一大杯。

就在这时候，他忽然嗅到了一股药香。

胡铁花的酒量也是连他自己都非常佩服的。

现在他虽然已经有点酒意，距离喝醉却还差得很远。

他的鼻子也不像楚留香的鼻子，他的鼻子一向灵得很，如果他有个朋友在五里之外喝酒，他立刻就能嗅到。

只可惜药香根本就不香。

那是个很奇怪的味道，是好几种很特别的药草混合成的味道。

这几种药草都是治疗外伤的，如果一个人要把这些药草都配在一起，配成一帖药来治伤，那么这个人受的伤一定不轻。

煎药的地方好像就在隔壁一间房里。

如果一个人受了重伤之后还要把药罐子带回自己房里去煎，那么这个人一定有不少很可怕的对头，而且可能连一个朋友都没有。

受了重伤已经是件很可怜的事了，没有朋友更可怜。

胡铁花忽然觉得很同情这个人，很想过去陪陪他，陪他喝喝酒聊聊天，如果他的对头来了，说不定还会帮他抵挡一阵。

幸好胡大爷的酒还没有喝到这么冲动的时候，还没有忘记现在是绝不能再惹上任何麻烦的。

不幸的是，就在这时候他忽然听到隔壁房里传来“啵”的一声响，好像有个药罐子被打破了。

药香更浓烈。

胡铁花居然还没有冲动，居然还能忍耐住，没有冲过去。

他也不必再冲过去了。

因为隔壁的那间房已经先冲了过来，不是房里的人冲了过来，而是整个一间房都冲了过来。“轰”的一声大震，两间房中间的墙已经被冲破了一个很大很大的洞，一个人忽然从洞里飞进，两间房，忽然就变成了一间。

胡铁花第一眼看见的就是一根竹竿。

一根黑色的竹竿。

这根黑色的竹竿被一个人用一只青筋凸起的大手紧紧握住，这个人却已经不能算是一个人了，最多只能算半个。

他的右臂早已被齐肩斩断，右眼已经瞎了，眼上还留着“十”字形的伤疤。

现在他的左腿也断了，是从膝盖上面被砍断的，而且好像是被他自己砍断的。

因为被砍下来的那半截腿，此刻还在，他倚着墙坐在床上，这半截腿就在他身旁，黝黑枯瘦而且特别长的大半截腿，已因伤势化脓而腐烂。

他左肩上的伤势也同样恶劣，伤口里已隐隐发出恶臭，刺伤他的那个人用的也不知是兵刃还是暗器，不但出手毒辣，而且一定有毒。

想不到他还是硬撑了下来，而且一直撑到现在，宁愿再把自己一条腿砍断，还要继续撑下去。

这个人虽然已经只剩半个人了，却还是一条硬汉。

现在他又已被四个人用六件武器围住。四个冷静而残酷的人，六件在一瞬间就可以夺人性命的武器，一个人用蛇鞭、一个人用长剑、一个人用一双薄薄的雁翎刀、一个人用一对分水峨嵋刺。

在如此危急的情况下，他还是很硬，还是紧紧的握住他的黑竹竿，昂然连一点害怕的样子都没有。

刚才来的本来有五个人，第五个人本来是第一个拥上去的，却被他用他手里的那根黑竹竿顶了回来，一下子撞在墙上。

“富贵”和“坚强”本来就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所以富贵客栈的这道墙一下子就被他撞破了一个大洞。

胡铁花并没有想到这个人就是黑竹竿，也没有去想黑竹竿是个怎么样的人。

他用眼睛的时候通常都要比用脑筋的时候多一点。

他只看见了这个已经只剩下半个人的人还是这么样一条硬汉。

他平生最喜欢的就是这种硬汉。

所以他忍耐不住了，顺手就把一个酒坛子摔了出去。

“你们四个人对付人家半个人。”胡铁花大吼：“你们要不要脸？”

一个酒坛子摔出去，六件兵刃中就已经有五件往他身上攻了过来，攻的都是他的要害。

“你问我们要不要脸？你要不要命？”

分水峨嵋刺虽然是在水中才能发挥最大威力的武器，不在水中也一样犀利。

蛇鞭如毒蛇，雁翎刀翻飞如雁。

这些人的武功竟远比胡铁花预料中强得多，胡铁花也不一定会败在他们手里，可是他已经在叫了。

“姓楚的，你说你一定会在我附近的，你在哪里？”

“姓楚的？是不是楚留香？”蛇鞭冷笑：“你是不是想用楚留香来吓人？”

“我吓什么人？”胡铁花也在冷笑：“你们根本连一个像人的都没有，我吓你们个鬼。”

还没有说完这句话，他自己几乎就已经变成了鬼，蛇鞭差一点就缠住了他的脖子，旁边的一把雁翎刀差一点就割断了他的咽喉。

只差那么一点点。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连一点都不能差的，就算只差一点点都不行。

所以胡铁花还活着，不但活着，而且活得非常愉快。

因为他已经看见楚留香了。

没有车，没有马，连轿子、驴子、骡子都没有，胡铁花只有走路。

从那边江岸走到这家客栈，他看见了很多人，其中当然有几个比较特别的。

一个满面红光的老公公、一个肚子并不太大的大腹贾、一条满脸落腮胡子的大汉、一位文质彬彬的文弱书生。

这四个人恰巧和楚留香自己说的那四种形象一样，所以胡铁花早就在注意他们了。

虽然他也看不出这四个人里面哪一个是楚留香，可是其中最少有一个人是的。

现在他果然看到了一个。

一个斯斯文文秀秀气气的白面书生，手里轻轻的摇着一把折扇，忽然间就已出现在门外。

胡铁花笑了，很愉快的笑了。

“我就知道这一次你一定会来得比较快，因为这四个人绝对没有上一次那四个小姑娘那么好看。”

白面书生也带着微笑，轻摇着折扇，施施然从门外走进来。

他的这把折扇无疑就是他的武器。

不管是什么样子的东西，只要到了楚留香手里就是武器，致命的武器。

胡铁花看得出他立刻就要出手了，只要他一出手，这四个人之中最少也要有两个会倒下去，何况黑竹竿还在硬撑着，一直盯着他的那个人也一直紧握着掌中长剑，丝毫不敢有一点大意。

所以胡铁花笑得更愉快！

“其实你就算不来，我也一样可以把这四个龟孙全都摆平，可是你既然来了，我最少也得留一两个给你。”胡铁花很大方的说：“随便你挑一两个吧，剩下来的全归我。”

“你真客气，我真要谢谢你。”

白面书生也笑得很愉快，甚至比胡铁花更愉快，因为他手里的折扇已风车般旋转飞出，刀轮般向胡铁花辗了过去。

胡铁花刚闪开这个刀轮，已经有六件武器逼到了他身上六处要害的方寸间。

这六件武器中最可怕的既不是蛇鞭，也不是峨嵋刺和雁翎刀，而是一根手指。

就在折扇离手的这一瞬间，白面书生就已经到了胡铁花面前，用左手的一根食指对准了胡铁花脑门上的天灵穴。

胡铁花动都不能动了。

虽然对方的人比他多，而且都是一流高手，他本来也不会这么容易就被人制住的。

可惜他做梦也想不到这个人居然不是楚留香。

“我姓白，就是白面书生的那个白，也就是白雪、白云、白玉的那个白。我的名字就叫做白云生。”这位斯斯文文的书生说：“阁下若是把我当作了别人，就是阁下的错了。”

胡铁花忽然大声说：“我实在不应该把你当作那个人的，那个人简直不是人，根本就不是人，是个缩头乌龟，一直躲到现在还不出来。”

他在这里一骂，外面果然就有人答腔了。

一个人坐在窗户对面的屋脊上，用一种故意装出来的声音说：“胡铁花，你急什么？我保证他们绝不会动你一根汗毛的，你若死了，还有谁肯把那位公主护送到史天王那里去？”

白面书生皱了皱眉，上上下下打量了胡铁花两眼，态度更温和。

“阁下就是胡铁花胡大侠？”

“大概是的。”

白面书生微笑：“那么这件事大概是个误会了，实在抱歉得很。”

他说话的时候，身子已经在往后退，一直旋转不息的折扇，直到此时才慢下来，他伸手一招，这柄折扇就到了他的手里。

“看在胡大侠面上，我们今天绝不动这里任何人一根毫发。”白面书生微笑鞠躬：“今天我们就此告辞了，他日后会有期。”

然后他这个人就倒退着轻飘飘的飞起来，转瞬间就已没入夜色中。

另外四个人的身法也极快，身形一闪间，也已全都退走，连刚才一头撞入胡铁花房里的那个人都一起走了。

再看对面屋上的那个人，也已经站在外面的院子里，身材高高的，用青布包着头，居然是个长得好像还不错的大姑娘。

胡铁花走到门口，瞪大了眼睛，吃惊的看着她，摸着鼻子苦笑道：“楚留香，这一次我真的是佩服你了，想不到你居然真的扮成了个大姑娘。”

这句话还没有说完，他脸上已经挨了一耳光。

好大的一个大耳光。

胡铁花被打得怔住了，怔了半天才看清楚这位大姑娘，立刻叫了起来：“我的妈呀！你是花姑妈。”

花姑妈用两只手插着腰，虽然故意装出一副很凶很生气的样子，眼中却已带着笑：“你这个小王八蛋，居然直到现在才认出我是你的妈，你说你该不该打？”

“我的妈呀，你怎么瘦了这么多？”胡铁花还在叫：“你身上那些肥肉到哪里去了？”

“有了这么样一个宝贝儿子，你的妈怎么会不变？”花姑妈用一双笑眯眯的媚眼瞅着他，却故意叹着气说：“你为什么从来都不知道对你的妈好一点！”

胡铁花的样子看来就好像马上就要晕过去了。

他没有晕过去，真正晕过去的是刚才已将力气用竭的黑竹竿。

胡铁花立刻赶过去扶着他躺下，看到他的伤，连胡铁花脸上都变了颜色：“好家伙，真是条硬汉，受了这么重的伤，还能够撑到现在。”

花姑妈却又在生气了：“我看你不管对什么人都比对你的妈好得多，如果是我受了伤，我看你大概一点也不会心疼。”

“我的妈呀，这种时候你还在吃什么干醋？”胡铁花说：“你能不能先去弄一点治伤的药来？”

花姑妈盯着他，连动都不动，只不过慢吞吞的伸出一只手。

伤药已经在她手里了，而且是最好的一种。

胡铁花长长的吐出口气：“这个女人还是有些可爱的地方，最少总比那个缩头乌龟可爱一点。”

敷了药之后，黑竹竿就昏昏沉沉的睡着，胡铁花刚松了一口气，花姑妈已经在盯着他问。

“你这个小王八蛋，你刚才是不是说我只比乌龟可爱一点？”

胡铁花赶紧否认：“我不是说你只比乌龟可爱一点，我说的那个乌龟也是一个人。”胡铁花说：“其实这个人平时也满可爱的，我实在想不到今天他怎么会忽然变成了个缩头乌龟。”

他的确觉得很奇怪，甚至有点担心。

楚留香应该在附近的，因为他说过他一定会在胡铁花的附近。在胡铁花危急时，他绝不会躲着不敢出来。

他绝不是那种把说话当放屁的人。

奇怪的是，今天他连影子都没有出现过。

——难道他自己有了危难？也在等着别人去救他？

“我知道你说的是楚留香，每次你快要死的时候，他都会来救你。”花姑妈说：“今天他没有来，只因为今天你绝对死不了的。”

“我为什么死不了？”胡铁花大声说：“只要有那个姓白的一个人，就已经足够要我的老命了，我怎么会死不了？”

花姑妈甜甜的问他：“现在你死了没有？”

胡铁花怔住。

他还没有死，还活得好好的，他想不通那些人为什么会忽然放过他，而且还变得对他那么客气。

“那位白相公的确是个很可怕的人，连我都很怕他，而且怕得要命。”花姑妈说：“以他的武功如果要杀人，简直比刀切豆腐还容易，可是他绝不会杀你。”

“为什么？”

“因为你是胡铁花，因为他也知道要把玉剑公主送去给史天王做老婆的人就是你这位胡大侠。”花姑妈的声音已经不甜了：“像你这么好的人，他怎么舍得杀你？他恰巧又是史天王的干儿子。”

胡铁花不说话了，一直在昏睡中的黑竹竿却忽然呻吟着低语：“把我的腿拿给我，现在就拿给我。”

这就是黑竹竿清醒后说的第一句话，别人听见这句话，一定以为他还没有清醒。

每个人的腿都在自己身上，他为什么要别人把他的腿拿给他？

幸好胡铁花明白他的意思，立刻就把被他自己砍下来的那半条腿拿过来。

腿上有脚，脚上有靴子。

黑竹竿挣扎着，用他惟一剩下来的一只手，从靴筒里掏出张银票。

一张十万两的银票，南七北六十三省都可以通用的“大通”银票。

“这是你付给我的，现在我还给你。”黑竹竿对花姑妈说：“虽然这是我第一次退钱给别人，可是我也知道既然收了人家的钱就不该退，要退就得付点利息。”

花姑妈很喜欢笑，该笑的时候她当然笑，不该笑的时候她也会笑。

因为她知道大多数男人都觉得她笑起来的样子很能让人着迷。

可是现在她笑不出了。

“我低估了史天王，所以才会收你的钱，这是我的错，我应该付利息给你，如果你认为我所付的还不够，不妨把我这条命也拿去。”黑竹

竿说：“因为我没有钱付给你，你也应该知道，像我这样的人常常都会把钱莫名其妙的花出去。”

“你知不知道你赚的是卖命的钱？”

“我知道。”黑竹竿冷冷的说：“就因为我知道，所以更要花得快些。”

胡铁花忽然把头扭了过去，很用力的扭了过去，就好像这个头已经不是他的头了。

因为他不想再看下去。

他知道银子是可以花的，十万两银子更可以把一个人花得晕头转向，连自己的贵姓大名都忘记，他也知道拿出这十万两银子来的人并不是花姑妈。

可是他实在不想看到花姑妈从黑竹竿手上把这张十万两的银票收回去。

他只听见黑竹竿又在对花姑妈说：“我收你十万两，因为我值十万两，如果我不行，别人更不行，除了我之外，别的人根本近不了他的身，黄病夫还没有踏入大厅就已死在阶下，我看见他死的时候连我自己都不信他会死得那么快。”

他的声音早已经带着种兔死狐悲的哀伤。

“我要你十万两，因为我值十万两，如果我不行，别人更不行。”黑竹竿说：“我劝你绝对不要再找人刺杀史天王。”

“你为什么要劝我？”

“因为不管你去找谁都没有用的，天下绝对没有人能伤他毫发。”黑竹竿黯然道：“我亲眼看见这次跟我去的人一个个全都惨死，实在不想再让我的同行死在他手里。”

胡铁花心里忽然也觉得很不好受。

他能够了解黑竹竿的心情，一个像黑竹竿这样的硬汉，本来是绝不会说出这种话来的。

但是现在他的血已流得太多，看见别人流的血也太多。

他这一生就好像是无数个噩梦串起来的，这样的人生是多么悲伤！

胡铁花心里在叹息，眼睛里却忽然发出了光。

因为他忽然看到了一条飞掠的人影，流星般在他眼前飞过，一瞬间就已消逝。

这个人的身形和面貌胡铁花都看不清，却已经想出他是谁了。

因为这个人飞掠时的身法、速度，和那种飞扬灵动巧妙潇洒的姿态；都是没有第二个人能比得上的。

胡铁花没有追上去，因为他也知道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追得上楚留香。

“原来他并不是个缩头乌龟。”胡铁花很愉快的叹着气说：“在外面看着我喝酒，自己却没有酒喝，这种事他怎么受得了，不赶快去找点酒喝怎么行？”

他喃喃的说：“只可惜今天我不能陪你喝了，只希望你能遇到个漂亮的女人陪你。”

他却不知道楚留香今天晚上不但已经遇到了一个漂亮的女人，而且遇到的还不止一个。

富贵客栈是家很大的客栈，除了正楼的上房外，后面还有很多个跨院。每个跨院里都有好几间房，是特地为一些携家带幼的客商官眷们准备的，偶尔也会有一些成群结党的武师镖客来投宿。

今天晚上就有一大票已经卸了货交了镖的镖师把最后面两个跨院都包下了，担了一路的风险之后，他们当然要轻松轻松。

他们这种人是从来也不怕你价钱要得贵的，在江湖人的眼中看来，钱财本来就是身外物，谁也没想要把一文钱带进棺材去。

楚留香跟在胡铁花后面到这里来的时候，这两个跨院里已经热闹得很。熏鸡、烤鸭、烧鹅一只只往里面送，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女孩子不时像穿花蝴蝶般走出走进，再加上一阵阵随风传来的酒香，已经让楚留香心里觉得有点痒痒的，实在很想进去参加一份。

这些镖师都是常胜镖局里的，凭一杆“胜”字镖旗走遍大江南北，都是很慷慨、很豪爽的男子汉，其中有好几个都跟楚留香有点交情，如果楚香帅真的会去加入他们，这些人一定开心得要命。

可惜楚留香不能去，就算去了，他们也不会认得出，这个又俗又土的小商人就是楚留香。

所以他只有带着一坛酒，躺在屋脊后，嗅着他们的肉香，听着那些小姑娘弹词唱曲，虽然感到很不是滋味，却也聊胜于无。

胡铁花来的时候已经很晚了，他开始在房里喝酒的时候，楚留香也在喝，躺在屋顶上喝，屋脊的阴影恰好把他挡住。

所以他可以看到一个穿着紧身黑衣的人从外面飞掠而来，这个人却没有看见他。

这个人的身材很瘦小，穿着一身样子非常奇怪的夜行衣，连头带脸都用黑巾包住，只露出了一双猫一般的大眼睛在夜色中闪闪发光。

他的轻功也极高，身法姿态却非常奇特，有时居然会用手帮助他的脚来增加速度，看来就像是条猫一样，也有四条腿。

但是他行动时不但速度极快，而且绝没有发出一点声音，使人非但不会觉得他的姿态可笑，反而会觉得说不出的诡秘可怖。

楚留香无疑也有这种感觉。

因为他已经看出了这个人是个“忍者”，来自东瀛扶桑国伊贺山谷中的忍者，他所施展的身法，正是忍术中的一种“猫遁”。

他们都是见不得天日的人，从年纪极幼小时就开始接受极严格艰苦的训练，过的也是一种极不人道的团体生活！既不能有家，也不能有妻子儿女，因为忍者的生命本来就不是属于自己的，只要生为忍者，一生的命运就已被注定。

等到他们长成时，他们就要开始接受别人的命令，把自己完全出卖给别人，无论多艰苦危险的任务都不能不接受。

他们的任务通常只有三种：偷窃、刺探和谋杀。

——一个东瀛的忍者，为什么会到江南来？这一次他的任务是什么？

第六回 梁上君子

猫一般的忍者也是到这家客栈来的，好像就住在最左边的一个跨院里，因为他对这个跨院的安全显得十分关心。

他已经把这个院子前后；左右、四面都查看了一遍，而且看得非常仔细。

跨院里有三明两暗五间房，只有一间房里没有点灯，这间房的窗子正好对着客栈的边门。窗子里既没有灯光也没有人声。

楚留香决定要赌一赌了，赌他自己是不是看得准，他的运气很不错。因为这位忍者好像忽然听到了什么动静，又绕到院子的另外一边去。

楚留香的身子也飞掠而出，平平的贴着屋顶飞了出去，从这个屋脊的阴影掠入了另一个屋脊的阴影，再轻轻一翻身，就已到了那个没有灯的窗口。

窗子是从里面拴起来的。

楚留香只用一弹指间的功夫，就把这扇窗户打开了。

又一弹指间，窗户已经又从里面拴好，他的人已经到了这间房的横梁上。

就在这时候，刚被他拴好的那扇窗户忽然又被人打开，一个人猫一样窜了进来。

楚留香对自己觉得很满意。

这间房果然是这个神秘忍者的宿处，他没有看错，而且现在已经完全准备好了，他的身体已完全进入一种假死的状态，只靠皮肤上毛孔的呼吸来保持机能的活力和脑袋的清醒，仍然在一瞬间就可以发挥出最大能力。

要成为一个忍者并不容易，成为一个忍者后要活下去更不容易。

在忍者的生命中，随时都可能遇到致命的危机，所以他们的感觉和反应都必须特别灵敏。

但是楚留香相信，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绝对没有任何人会发现他的。

只可惜这个世界上还是经常会发生一些他完全预料不到的事。

富贵客栈里每间房的设备都很好，尤其是这种特别为官家眷属们准备的私室，除了器用更精美外，还有个特别大的穿衣铜镜，房里最少有一半地方可以从镜子里看到。

楚留香跃上横梁时，已经发现了这一点，所以他躺下去的时候，已经选了个最好的角度，刚好能让他看到这面镜子。

所以现在他才会看到这件让他十足大吃了一惊的事。

这个神秘的忍者居然是个女人。

灯已燃起。

她站到镜子前面，扯下了蒙面的头巾，一头光滑柔软的黑发立刻就轻轻的滑了下来，镜子里立刻就出现了一张轮廓极柔美的脸，带着极动人的异国风情。

忍者中并不是没有女人，但是出来负责行动的却极少。

在忍者群中，女人生来就是完全没有地位的，女人惟一的任务就是生育。

他们一向不尊重女人，也不信任女人，就算有一件任务非要女人去做不可，他们也宁愿要男人去做，因为忍术中还有种“女术”，可以使一个男人的男性特征完全消失，变成一个非常女性化的女人。

这个神秘的忍者究竟是男是女？楚留香还没有把握能断定。

可是她已经为自己证明了这一点。

她已经开始在脱衣服了。

梁上君子通常都不是君子。

楚留香从来都没有说过自己是君子，可是就算是他的仇敌也不会说他是小人。

他的身子虽然不能动，至少总可以把眼睛闭起来。

他没有把眼睛闭起来。

因为他虽然不是君子，也不是伪君子，如果他要做一件事，就一定要做到底。

这个全身上下都带种东洋风味的人无疑是从扶桑来的。

她为什么要潜来江南？是为什么而来的？

她究竟是男是女?

她确实是个女人。

她的胸、她的腰、她的腿，都证实了这一点。

因为她已完全赤裸裸的出现在镜中，只要不是瞎子就应该可以看得出她绝不是个男人。就算在女人里面，有她这种身材的也不多。

扶桑国的女孩子通常都有种先天的缺陷，她们的腿通常都比较粗一点，比较短一点。

她却是例外。

她的腿又直又长，浑圆结实，线条柔美，连一点瑕疵都没有。

楚留香差一点就要从梁上掉下来了，却不是因为他看到了这双腿，而是因为他忽然听见她用一种特别温柔的声音说：“我是不是很好看？你看够了没有？”

楚留香实在想不通她怎么会发现他在看她的。

他当然想不通，因为她根本没有发现他在看她。

“我还没有看够，我还想再看看，再看得清楚一点，你这样的女人并不是时常都能看到的。”

这句话也不是楚留香说的，他不会说这种话，说话的人在窗户外面。

“你要看，为什么不进来看？”她的声音更温柔：“外面那么冷，你也不怕着了凉？”

窗子居然没有关，轻轻一推就开了，灯花闪了闪，这个人已经在窗子里面了，穿一身银白色的，用缎子做成的夜行衣，苍白而英俊的脸上，带着种又轻佻又傲慢的表情，双眉斜飞入鬓，眼角高高的挑起，眼中带着种又邪恶又冷酷的笑意。

“你故意不把窗子拴好，就是为了要我进来看你？”

她转过身，面对着他：“像你这样的美男子，也不是时常都能遇得到的，是不是？”

她赤裸裸的面对着这个人，就好像身上穿着好几层衣裳一样，一点都不害羞，一点都不紧张。

楚留香却已经替她紧张了。

这位扶桑姑娘一定不知道这个男人是谁，也没有听说过这一身独一无二的夜行衣，她毕竟是从异国来的。

楚留香却认得他，而且对他非常了解。

一个女人用这种态度对付别人，也许是种很有效的战略，用来对付他就很危险了，比一个小孩子玩火还危险。

银白色的夜行衣在灯下闪闪发光，夜行人的眼睛也在发光。

“你知道我是谁？”

“我没有见过你，可是我知道江湖中只有一个人穿这种夜行衣，也只有一个配穿。”

“哦？”

“因为这个人虽然骄傲，却的确很有本事，轻功之高，更没有人能比得上。”她说：“这种夜行衣穿在身上就好像是个箭靶子一样，就好像生怕别人看不见他，除了银箭公子外，有谁配穿？”

“你认为我就是银箭薛穿心？”

“如果你不是，你就看不到我这么好看的女人了。”她的笑声中也充满了撩人的异国风情：“因为你不是他，现在最少已经死过七八十次。”

薛穿心看着她，从每个男人都想去看的地方，看到每个男人都不想去看的地方。

“你叫什么名字？”

“我叫樱子。”她说：“你有没有看过樱花？在我的家乡，一到了春天，杜鹃还没有谢，樱花就已经开了，开得满山遍野都变成一片花海，人们就躺在樱花下，弹着古老的三弦，唱着古老的情歌，喝着又酸又甜的淡米酒，把人世间一切烦恼全都抛在脑后。”

这里没有樱花，也没有酒，她却仿佛已经醉了，仿佛已将倒入他的怀抱。

夜色如此温柔，她全身上下连一个可以藏得住一根针的地方都没有，当然更不会有什么武器。

所以无论谁抱住她都安全得很，就好像躺在棺材里又被埋入地下那么安全。

曾经抱过她的男人，现在大概都已经很安全的躺在地下了。

可是在一个如此温柔的春夜里，有这么样一个女人来投怀送抱，这个世界上有几个男人能拒绝呢?

楚留香知道最少也有两个人。除了他自己之外，还有一个。

因为他已经看见这位樱子姑娘忽然飞了起来，被这位薛公子反手一巴掌打得飞了起来。

他本来一直都在让她勾引他，用尽一切法子来勾引他，而且对她用的每一种法子都觉得很欣赏、很满意。

她也感觉到这一点了，他的反应已经很强烈，所以她做梦也想不到他居然会在这种时候一巴掌打在她脸上。

“我对你这么好，你为什么要打我？”

“你为什么要乘人家洗澡的时候，把她装在箱子里偷走？”薛穿心叹息道：“这种事本来只有我这种男人才会做得出来，你为什么要跟我抢生意？”

“你也是为了她来的？”樱子姑娘好像比刚才挨揍的时候还生气：“我有什么地方比不上她？”

“只有一点比不上。”

“哪一点？”

“她刚洗过澡，她比你干净。”

楚留香已经渐渐明白这是怎么回事了。

薛穿心是为了另外一个女人来找她的，这个女人是在洗澡的时候被装在一口箱子里偷来的。

这位樱子姑娘为什么要不远千里从扶桑赶到江南来偷一个洗澡的大姑娘?

楚留香又想不通了。

就因为想不通，所以觉得更有趣。

——一件事如果能让楚留香想不通，这种事通常都是非常有趣的。

他实在很想看看这里是不是真的有这么样一口箱子？箱子里是不是真的有这么样一个刚洗过澡的大姑娘？这位姑娘究竟有什么地方值

得别人冒险去偷她?

他同意薛穿心说的话。

把一个正在洗澡的大姑娘装在箱子里偷走，这种事的确不是一个女人应该做的，甚至连薛穿心那样的男人都不会时常去做。

这种事实在不能算是什么有面子的事，很少有人能做得出来的。

令人想不到的是，一向最有面子的楚香帅居然也做出来了。

他的运气一向不错，这一次也不例外。

他很快就看到了这口箱子，箱子里果然有个刚洗过澡的大姑娘。

他居然也把这口箱子偷走了，连箱子带大姑娘一起偷走了。

楚留香怎么会做这种事？箱子里这位大姑娘究竟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楚留香本来是看不到这口箱子的，樱子却帮了他一个忙。

她忽然改变了一种方法来对付薛穿心。

“你说的不错，她的确比我干净，可是天知道现在她是不是还像以前那么干净。”她抚着耳边被打肿的脸：“如果你再碰我一下，等你找到她时，她很可能已经变成天下最脏的女人。”

薛穿心冷冷的看着她，她的眼色比他更冷。

“如果你杀了我，我可以保证，你找到的一定是个天下最脏的死女人。”

看到薛穿心脸上的表情，楚留香就知道她的方法用对了。

对薛穿心这种男人，哀求、欺骗、诱惑、反抗都没有用的，你一定要先抓住他的弱点，把他压倒。

这个来自扶桑的女人竟仿佛天生就有种能够了解男人的本能，就好像野兽对猎人的反应一样，大部分女人穷极一生之力也追求不到。

薛穿心的态度果然改变了：“两个死女人大概无论对谁都不会有什么好处的。”他微笑：“我只希望你们两个都能太太平平、干干净净的活到八十岁。”

微笑使他的脸看来更有吸引力，樱子的态度也改变了：“你是不是想要我带你去找她？”

“是。”

“找到了之后呢？”

薛穿心的微笑忽然变得说不出来的邪恶，忽然搂住了樱子的腰，在她耳边轻轻的说：“那时候，我就会要你知道我是个什么样的男人了。”

樱子不是笨蛋，也不是那种一看见美男子就会着迷的小姑娘，就凭这么样一句话，她当然不会带他去的。

只有她才知道箱子在哪里，这是她惟一可以对付薛穿心的利器。

她当然还需要更可靠的保证，还要提出很多条件来，等他完全答应后才会带他去。

可是她没有。

什么条件都没有，什么保证都没有。听到这句话，她就像是着了迷一样，如果胡铁花在这里，说不定立刻就会跳下去给她两耳光，让她清醒清醒。

幸好楚留香不是胡铁花。

就在樱子穿衣服的时候，他已经明白了她的意思，她这么做，只不过是为了要把薛穿心骗出去而已。

——她为什么要花费这么多心机把薛穿心骗出去？是不是因为她不愿意让他再留在这间房里？

她走出去的时候，甚至连房门都没有关好。

看着她走出去，楚留香眼睛里忽然发出了光，“那口箱子一定就在这间房里”，如果有人敢跟他赌，随便要赌什么他都答应。

如果真的有人来跟他赌，随便赌什么他都赢了。

箱子果然在，就在床后面。

一张有四根木柱的大床，挂着雪白的纱帐，床后面还有两尺空地，除了摆一个金漆马桶外，刚好还可以摆得下一口大樟木箱。

箱子里虽然有个刚洗过澡的大姑娘，年轻、香艳，还在晕迷中，身上只裹着条粉红色的丝浴巾，把大部分足以让任何男人看见都会心跳的胴体都露了出来。

楚留香的心也跳得至少比平常快了两倍。他心跳并不是因为她清纯美艳的脸，也不是因为她那圆润柔滑的肩，更不是因为她那双被浴

巾半遮半掩着的腿。

他根本没有注意去看这些地方。因为他第一眼就看见了一样把他注意力完全吸引着的事。

他第一眼就看见了一钩新月。

一钩弯弯的新月，就像是朱砂一样，印在这位姑娘雪白的胸膛上。

楚留香立刻想到了焦林，想到了焦林交给他的那块丝帕，想到丝帕上那一钩用红丝线绣出来的新月。

他立刻就把箱子关上。

一转眼之后，这口箱子就已经不在这间房里了。

一口又大又重的樟木箱，箱子里还有个半晕半迷半裸的大姑娘，他能够把它带到哪里去?

更要命的是，他已经听到胡铁花那边有麻烦了。

他不能不管胡铁花，也不能不管这个大姑娘，他要去对付胡铁花的对头，又要对付樱子和薛穿心。

别人在这种情况下，一定不知道应该怎么办才好。

幸好他不是别人，别人没有办法，他有。

他是楚留香。

——真该死，他为什么不是别人，偏偏要是楚留香?

用黑丝线绣在金色缎子上的“胜”字镖旗迎风飞卷，常胜镖局的镖师中，最冷静、最清醒的一个也已有了五六分酒意。

一个人有了五六分酒意的时候，正是他最清醒的时候。

最少也是他自己觉得最清醒的时候。

所以他第一个看见有个人扛着一口大箱子从外面冲了进来。

——这个人是不是疯了？是不是有什么毛病?

他正想跳起来，先把这个人一脚踢到桌子下面去再说，谁知道这个看起来老老实实的生意人用一只手在脸上一扯之后，就忽然变成了一个他平生最佩服最喜欢的朋友。

“香帅，是你。”他叫了起来：“你怎么来了！”

楚留香没有解释。

他已经用最直接而且最快的一种方法说明了自己的身份。

他一把将这个镖师拖人一间没有人的房里，把箱子交给他，把那丝帕也交给他。

“如果箱子里的人醒了，你就把这块手帕给她看，告诉她你是焦林的朋友，焦林就是她亲生的爸爸，所以她一定要在这里等着，等我回来。”

这个本来一直认为自己很清醒的镖师忽然发觉自己一点都不清醒。因为他根本不懂这是怎么回事，也听不懂楚留香在说什么。

惟一能够让他相信的是，这个人的确是楚留香，楚留香要他做的事总不会错的。

所以他立刻答应：“好，我等你回来，我就坐在这口箱子上等你回来。”他说：“可是你一定要快点回来，我们兄弟都想陪你喝杯酒。”

楚留香果然很快就回来了。

一看到白云生退走，花姑妈出现，他就回来了。但是他回来的时候，这地方已经没有人能陪他喝酒了。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人喝酒，也有很多人不喝，有些人不喝酒是因为他们根本不喜欢喝、不愿意喝、不高兴喝、不想喝。

也有些人不喝酒是因为他们不敢喝，喝了之后会生病，会发风疹，会被朋友怪、亲人怨、老婆骂，甚至会把自己的脑袋往石头上撞。

这些事都是很不愉快的，等到第二天酒醒后一定会后悔得要命，以后也就渐渐不敢喝酒了。

可是真正不喝酒的只有两种人，因为他们根本不能喝。

死人当然是不能喝酒的。

另外一种人，就是已经喝得快要死的人，已经喝得像死人一样睡在地上，抬也抬不动，叫也叫不醒，打他两巴掌也没有感觉，就算踢他两脚都没有用，这种人连人参大补鸡炖的汤都喝不下去了，怎么还能喝酒?

楚留香回来的时候，这个跨院里已经只剩下这两种人了。

不管是死是醉，也不管是怎么醉的，每个人都已经像死人一样躺在地上不能动了。

只有一个人例外。只有这惟一的一个人还没有躺下去。

箱子仍在。

这个人仍然端端正正的坐在这口箱子上。只可惜已经不是那个要坐在箱子上，死守着楚留香回来喝酒的朋友了。

楚留香一看见他那身银白色的夜行衣，一颗心就已经沉了下去。

他不怕这个人，可是他也不喜欢碰到这个人，非常不喜欢，就好像他不喜欢碰到一只刺猬一样。

薛穿心却好像很高兴见到他。

“果然是你，你果然来了。”他微笑着：“这次我总算没有猜错。”

“你早已想到是我了？”

“一出房门，我就已想到箱子很可能就在房里，可是等我转回去时，箱子已经不在了。”薛穿心说：“除了楚香帅外，谁有这么快的身手？”

他笑得更愉快：“幸好我也知道香帅和常胜镖局的交情一向不错，所以才会找到这里来，否则今日恐怕就要和香帅失之交臂了。”

楚留香苦笑：“以后你再遇到这一类的事，能不能偶尔把我忘记一两次？”

“以后我一定会尽力这么去做。”薛穿心说得很诚恳：“只可惜有些人总是会让人常常记在心里，想要把他忘记都不行。”

他忽然叹了口气：“尤其是常胜镖局的朋友，此后恐怕夜夜都要将你牢记在心。”

“为什么？”

“为什么？你真的不知道为什么？”薛穿心淡淡的说：“如果不是你把这口箱子送来，他们此刻一定还在开怀畅饮，怎么会惨遭别人的毒手？”

“是别人下的毒手？不是你？”

“我来的时候，该醉的已经醉了，该死的也都已经死了。”薛穿心又在叹息：“出手的这个人，手脚也快得很，幸好我知道楚留香是从来

不杀人的，否则恐怕连我都要认为这是你的杰作了。”

楚留香没有摸鼻子。

他的鼻尖冰冷，指尖也已冰冷。

薛穿心忽然又问他：“你想不想看看箱子里的人？”

“箱子里的人怎么了？”

“也没有怎么样，只不过不明不白的把一条命送掉了而已。”

楚留香冰冷的鼻尖上忽然沁出了一滴冷汗，连脸色都变了，就连他最老的朋友，也很少看到他脸上会有这么强烈的变化，就算是他自己面临已将绝望的生死关头时，他也不会变成这样子。

可是他想到了焦林，想到那个几乎已经一无所有的朋友，对他那么信任尊敬，如果他让这样一个朋友的女儿因为他而死在一口箱子里，他这一生中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只不过是一堆垃圾而已。

薛穿心站起，箱子开了。

楚留香第一眼看见的，就是那块已经变色发黄的纯丝手帕。

那一钩弯弯的新月仍然红得像鲜血一样，旁边还多了两行鲜红的血字：

“楚留香多管闲事

何玉林死不瞑目”

何玉林就是那个替他死守在箱子上，等着他回来喝酒的朋友。

现在死在箱子里的人并不是焦林的女儿，而是何玉林。

焦林的女儿到哪里去了?

薛穿心慢慢的盖上箱子，用一种很同情的态度看着楚留香。

“喜欢管闲事并不是坏事，能够管闲事的人通常都是有本事的人，只不过闲事管得太多，有时候就会变得害人害己了。”

他拍了拍衣服，伸了个懒腰。

“这件闲事现在你大概已经没法再管下去，我相信你也跟我一样，也不知道这里刚才究竟发生了什么事。”薛穿心说：“如果你喜欢这口箱子，你就拿去，箱子里的人也归你，我们后会有期。”

他对楚留香笑了笑，身子已银箭般穿出了窗户，连一点准备的动作都没有，就已到了窗外的院子里。

等他落到地上时，忽然发现楚留香的人也已经在院子里。

薛穿心叹了口气：“今天我既不想陪你喝酒，也不想跟你打架，你跟着我干什么？”

“我只想问你，本来在箱子里的那位姑娘是被樱子从什么地方劫来的？”楚留香说：“她姓什么？叫什么？最近住在哪里？在做什么事？为什么会引起这么多人争夺？甚至连远在扶桑的忍者都想要她这个人。”

薛穿心显得很惊讶。

“这些事你都不知道？”他问楚留香：“你连她是谁都不知道？”

“我不知道。”

“那么你为什么要来管这件闲事？”

“我只不过碰巧认出了她是我一个朋友已失散了多年的女儿。”

薛穿心吃惊的看着楚留香，过了很久才说：“你问我的，我都可以告诉你，可是你一定要先告诉我，你那个朋友是谁？”

“他只不过是个落拓潦倒的江湖人而已。”楚留香道：“就算我说出他的名字，你也不会知道。”

薛穿心又沉默了很久，忽然问：“你说的这个人是不是焦林？”

这次轮到楚留香吃惊了：“你怎么知道我说的是焦林？你也认得他？”

薛穿心笑了。

他好像也是个很喜欢笑的人，他的微笑不管是对男人还是对女人都很有吸引力。

就在他开始微笑的时候，他银色腰带的环扣上已经有一蓬银线飞出，他的身子也跟着扑起，以左掌反切楚留香的咽喉，以右拳猛击楚留香的软肋。

这三着都是致命的杀手，几乎都是在同一刹那间发动的。

一个人只有在对付自己势难两立的强仇大敌时，出手才会如此狠毒。

但是他跟楚留香并没有这么深的仇恨，为什么忽然变得非要让楚留香死在这里不可？

楚留香已经倒了下去，笔笔直直的倒了下去，却没有完全倒在地上。

就在他背脊离地还有三寸的时候，他的身子已贴地窜出。

十三枝只比绣花针大一点的银箭都打空了，薛穿心的拳掌双杀手也打空了。

可是楚留香也快要一头撞在墙上。

院子不大，后面就是一道墙，他的去势又太急，像楚留香这一类的人，当然也不会练油头贯顶那一类死功夫，这一头若是真的撞到墙上，也不是好玩的。

他当然不会真的撞上去。

他的身体里就好像有某种机关一样，可以随时发动，把他的身子弹了起来，忽然间他就已坐在墙头上了。

薛穿心忽然变得面如死灰，忽然解开了他腰带上的环扣，从腰带里拔出一柄银光闪闪的软剑。

银光闪动间，这柄剑已毒蛇般噬向咽喉。

他自己的咽喉。

可惜这一次他可比楚留香慢了一步，只听“嗤”的一声响，他的这条手臂就软了下去。

急风破空声响起，已经有一粒石子打在他这条手臂的关节上。

然后他就听见楚留香在问他：“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事？为什么要死？”

“因为我也想要你死。”薛穿心的声音还是那么冷漠、那么骄傲！“要别人死，自己就得准备死。”

“可是你的手里还有剑，为什么不再试一试？”

“胜就是胜，败就是败，既然败了，又何必再试？”薛穿心傲然道：“我一生纵横江湖，享尽人间艳福，活也活够了，又何必再厚着脸皮为自己挣命？我生平杀人无算，自己为什么不能死一次？”

“如果我一定要你活下去呢？”

薛穿心冷笑：“楚留香，我知道你很行，很有本事，只不过你要是真的以为天下没有你办不到的事，你就错了。”他厉声说：“这件事你

就办不到。”

他的右臂已经不能动了，可是他还有另外一只手。这只手里居然也有件致命的武器。

一根三寸三分长的毒针。

他的左手握紧时，这根毒针就从他无名指上戴着的一个白银戒指里弹了出来，就像是杀人蜂的毒刺。

“楚留香，你要救人，去救别人吧，我们再见了。”

他的手一抬起，这根毒刺就已到了他的眉心前三分处。可是到了这里之后，他的手就再也没法子移动半分。

因为他这只手的脉门忽然又被扣住，用一种极巧妙的方法扣住。

一种除了楚留香之外，还没有第二个人能了解其中巧妙的方法。

薛穿心吃惊的看着楚留香，全身都已弓弦般绷紧，厉声问：“我不是你的朋友，如果我比你强，刚才就已杀了你。”他问楚留香：“你为什么不让我死？”

“我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楚留香淡淡的说：“大概是因为我已经开始有点喜欢你。”

“你是不是一定不让我死？”

“大概是的。”

薛穿心忽然叹了口气，用一种非常奇怪的声调说：“那么你自己大概就快要死了。”

就在他开始叹气的时候，就忽然有股轻烟随着他的叹息声从他嘴里喷出来，喷在楚留香脸上。

楚留香的瞳孔立刻收缩，脸上的肌肉也开始痉挛扭曲。

他看着薛穿心，好像还想说什么，却连一个字都说不出来。

薛穿心冷冷的看着他的手松开，冷冷的看着他倒下去，脸上全无表情。

“我并没有要你来救我，这是你自己心甘情愿的。”他冷冷的说：“所以我并不欠你。”

第七回 出价最高的人

花姑妈一直在笑，看着胡铁花笑，甜甜的笑，笑声如银铃。

她笑得又好看、又好听。

花姑妈的笑一直是很有名的，非常有名，虽然不能倾国倾城，可是要把满满一屋子人都笑得七倒八歪却绝对没有问题。

现在一屋子里除了她之外，只有一个人。

墙上的破洞她已经用一块木板堵住，隔壁房里的黑竹竿已晕迷睡着，桌上还有酒有菜，胡铁花已经被她笑得七荤八素，连坐都坐不住了。

可是他也不能躺下去。

如果他不幸躺了下去，问题更严重，所以他一定要打起精神来。

“你为什么要叫黑竹竿他们去刺杀史天王？”胡铁花故意一本正经的问：“是谁叫你做这件事的？你为什么要做？”

“因为我不想让人把一朵鲜花去插在狗屎上。”

“难道你也不赞成这门婚事？”

胡铁花显得有点吃惊了：“请我护送玉剑公主的那位花总管，明明告诉我他是你的二哥，他请我来接新娘子，你为什么要叫人去杀新郎倌？”

“因为新郎倌如果忽然死了，这门亲事也就吹了，那才真是天下太平，皆大欢喜。”

胡铁花皱起了眉，又问花姑妈：“你二哥是玉剑山庄的总管，你呢？你是不足杜先生门下的人？”

“也可以算是，也可以算不是。”

“你究竟是谁的人？”

“这句话你不该问的，你应该知道我是谁的人。”花姑妈甜甜的笑着说：“我是你的人，我一直都是你的人。”

胡铁花简直快要喊救命了。

他知道楚留香一定在附近，他刚才亲眼看见的，他希望楚留香能够忽然良心发现，大发慈悲，到这里来跟他们一起坐坐，一起喝两杯，那就真是救了他的一条小命。

因为他也知道这位要命的花姑妈喝了几杯酒之后，是什么事都做得出来的。

“我的妈呀！”胡铁花终于叫了起来：“君子动口不动手，你怎么可以这样子？”

“我本来就不是君子，我是你的妈。”花姑妈吃吃的笑：“你是不是我的乖宝宝？”

“他不是。”

楚留香总算还有点天良，总算来救他了。

这个人的声音听起来虽然不像楚留香，可是楚留香的声音本来就随时会改变的，就好像妓女改变她对嫖客的脸色那么容易。

这个人的样子看起来当然也不像楚留香。

他穿着一身银色的紧身衣，苍白英俊的脸上带着种又轻佻又傲慢的表情，就好像把自己当作了天下第一个美男子，就好像天下的女人都要爬着来求他，让她们替他洗脚一样。

这么样一个人，手里却托着一个特大号的樟木箱子，看样子分量还很不轻。

胡铁花在心里叹息。

他实在想不通楚留香这一次为什么要把自己扮成这种讨人厌的样子。

花姑妈也在叹气：“该来的时候不来，不该来的时候你反而来了。”她摇着头苦笑：“你这一辈子难道就不能为别人做一次好事？”

“我现在就是在做好事。”这个人笑道：“我相信这里一定有人会感激我的。”

胡铁花直着眼睛瞪着他，忽然跳了起来：“不对，这个人不是楚留香，绝不是。”

“谁说他是楚留香？他本来就不是。”花姑妈说：“如果他是楚留香，我就是杨贵妃了。”

“他是谁？”

“我姓薛。”薛穿心说：“阁下虽然不认得我，我却早已久仰胡大侠的大名了。”

“你认得我？”

“胡大侠光明磊落，豪气如云，江湖中谁不知道？”

薛穿心又露出了他的微笑：“胡大侠的酒量之好，也是天下闻名的，所以我才特地赶来陪胡大侠喝两杯。”

胡铁花忽然觉得这个人并没有刚才看起来那么讨厌了，甚至已经有一点点可爱的样子。

“你找人喝酒的时候，总是带着这么样一口大箱子？”胡铁花还是忍不住问：“箱子里装的是什么？是吃的还是喝的？”

“如果一定要吃，加点酱油作料炖一炖，勉强也可以吃得下去。”

“能不能用来下酒？好不好吃？”

“那就要看情形了。”薛穿心说：“看你是不是喜欢吃人。”

胡铁花吓了一跳：“箱子里装着一个人？”他问薛穿心：“是死人还是活人？”

“暂时还没有完全死，可是也不能算是活的。”薛穿心说：“最多也只不过算半死不活而已。”

“你为什么要把他装在箱子里？”

“因为我找不到别的东西能把这么大一个人装下去。”

胡铁花又在摸鼻子了，摸了半天鼻子，忽然歪着头笑了起来：“我知道这里的厨房里有口特大号的锅子，我们就把这个人拿去炖来下酒好不好？”

薛穿心也笑了，笑得比胡铁花更邪气：“如果你知道箱子里这个人是谁，你就不会说这种话了。”

胡铁花当然不是真的想吃人。

他惟一能够吃得下去的一种人，就是那种用麦芽糖捏出来的小糖人。

他只不过时常喜欢开开别人的玩笑而已，尤其是在那个人说出了一句很绝的话之后，他一定也要想出一句很绝的话来对抵一下，否则

他晚上连觉都睡不着。

可是现在这个人说的这句话里竟仿佛别有含意，胡铁花如果不问清楚，也是一样睡不着的。

“箱子里这个人是谁？难道是个我认得的人？”

“你们不但认得，而且很熟。”薛穿心说：“不但很熟，而且是好朋友。”

他说得好像真有其事，胡铁花不能不问了：“我的朋友不少，你说的是谁？”

“你最好的朋友是谁？”

“当然是楚留香。”

“那么我说的这个人就是楚留香。”

胡铁花怔住：“你是不是说，箱子里的这个人就是楚留香？是不是说楚留香已经被你装在这口箱子里了？”

薛穿心叹了口气：“我本来想杀了他的，又觉得有点不忍，要是放了他，又觉得有点不甘心，所以只有把他装在箱子里带回去，如果有人想用他来下酒也没关系，无论清炖还是红烧我都赞成。”

胡铁花瞪着他，用一双比牛铃还大的眼睛瞪着他，忽然大笑：“有趣有趣，你这个人真他妈的有趣极了。”他大笑道：“我实在想不到世上居然还有人吹牛的本事比我还大。”

薛穿心也笑了：“吹牛能吹得让人相信的确不是件容易的事。”

“只可惜你这次的牛皮吹得实在太大了一点。”胡铁花说：“楚留香会被你装在一口箱子里？哈哈，这种事有谁会相信？”

薛穿心又叹了口气：“我也知道这种事绝对没有人会相信。”

胡铁花忽然板起了脸：“可是你既然知道楚留香是我的好朋友，怎么能这样子开他的玩笑？”他沉着脸说：“你在我面前开这种玩笑，实在一点都不好玩。”

“你说得对。”薛穿心承认了：“这种玩笑的确不好玩。”

“你们两个人都不好玩。”花姑妈也板起脸：“如果你们还不赶快陪我喝酒，我就把你们两个全都用扫把赶走。”

被人用扫把赶走也是很不好玩的，所以大家开始喝酒。

只可惜酒已不多，夜却已深。

花姑妈摇了摇酒坛，叹了口气：“看样子我们每个人最多只能再喝三杯了。”她叹着气道：“喝完了这三杯，我们就各奔前程，找地方睡觉去吧，难得清醒一天也满不错的。”

“错了错了，简直大错特错。”胡铁花拍着桌子：“喝到这种时候就不喝了，那简直比杀头要命。”

“我也知道这种滋味很不好受，可是现在这种时候还有什么地方能找得到酒？”

“当然有地方。”

“还有什么地方？谁能找得到？”

“我。”

遇到这一类的事，胡铁花一向是当仁不让的。

事实也如此，如果这个世界上只剩下最后一坛酒了，能找到这坛酒的人一定就是他。

花姑妈又吃吃的笑了：“要是你真的能找到酒回来，我就承认你是天下最孝顺的乖儿子。”

乖儿子不能做，酒却是一定要喝的。

所以胡铁花走了，走得比后面有人拿着一把刀要砍他的时候还快。

他的人影消失在黑暗中时，花姑妈脸上的笑容也已消失，瞪着薛穿心问：“这口箱子里装的究竟是什么？”

薛穿心根本不理她，就好像根本没听见她说的这句话，反而问了她一个现在根本已经不应该再问的问题：“你说我刚才开的那个玩笑好不好玩？”

“不好玩。”

“我也觉得不好玩，胡铁花也跟我们一样。”薛穿心说：“可是，还有一个人一定比我们觉得更不好玩。”

“这个人是谁？”

“楚留香。”薛穿心说：“觉得这个玩笑最不好玩的一个人就是楚留香。”

“为什么？”

“因为箱子里的人就是他。”

花姑妈看着薛穿心，就好像这个人忽然长出了十八个脑袋三十六只角一样。

“你真的把楚留香装在这口箱子里了？”

“大概是真的。”

“你为什么要做这种事？”

“因为他好像知道了一些他不该知道的事。”薛穿心说：“而且他好像还跟焦林有点关系。”

花姑妈的脸色立刻变了，压低声音问：“这件事他究竟知道了多少？”

“我不知道，可是我不敢冒险。”薛穿心说：“我不能让这件事毁在他手里。”

“那么你准备怎么办？”

“我准备把他带回去，关起来，等到这件事过去之后再说。”

“你能把他关多久？你能保证他不会逃出去？”花姑妈说：“连苍蝇都飞不出去的地方，他都能出得去，只要他活着，谁有把握能关得住他？”

“你的意思呢？”

“要关住他只有一个法子。”花姑妈说：“只有死人是永远逃不走的。”

“你要我杀了他？”

“一不做，二不休，你反正已经这么样做了，为什么不做得更彻底些？”

薛穿心看着她，叹息摇头苦笑说：“天下最毒妇人心，这句话说得可真是一点也不错。只可惜我做不到。”

花姑妈冷笑：“你做不到，难道你是个好人？”

“我不是好人，我这个人又阴险又奸诈，而且心狠手辣，翻脸无情。”薛穿心傲然说：“可是这种事我还做不出。”

“为什么？”

“你知不知道他是怎么会落在我手里的？”薛穿心说：“他是为了要救我，才中了我的计，如果他要杀我，我恐怕早就死在他手里了。他既然没有杀我，我怎么能杀他？我薛穿心虽然阴险毒辣，却不是这种卑鄙无耻的小人。”

花姑妈叹了口气：“好，我承认你是个有原则的人，是条男子汉。幸好我不是。”花姑妈说：“你做不出这种事，我做得出。”

“我保证你也做不出。”薛穿心冷冷的说：“因为我绝不会让你做的。”

“如果我一定要做，你能怎么样？”

“我也不能怎么样。”薛穿心脸上又露出了温柔的微笑：“我能对你怎么样？”

他微笑着道：“我最多也只不过能砍断你一双手而已。只要你去碰一碰那口箱子，我会把你这双又白又嫩的小手轻轻的砍下来，装在一个很漂亮的匣子里，带回去做纪念。”

花姑妈的脸色已经发白，瞪着他看了半天，居然又甜甜的笑了起来。

“你放心，我不会去动这口箱子的。楚留香是什么样的人，怎么会被你装进一口箱子里？”她吃吃的笑道：“箱子里的人也许只不过是个被你骗得晕了头的小姑娘而已。”

薛穿心忽然一拍巴掌：“这下子你才说对了，箱子里也许根本就没有人，也许只不过是一堆破砖头而已，连一文都不值。”他笑得像是条狐狸：“可是箱子里也说不定真的有个楚留香。”

他盯着花姑妈，笑眼里闪着光：“你想不想知道箱子里究竟是什么？”

“想。”

“那么你就不妨出个价钱，把这口箱子买下来。”薛穿心说：“那时不管你要把这口箱子怎么样，都不关我的事了。”

花姑妈也在盯着他，盯着他那如狡狐般的笑眼，“你要我出多少？”

“十万两。”薛穿心说：“我知道你身上现在最少也有十万两。”

花姑妈吓了一跳，“十万两，你叫我花十万两买一口箱子？”

“可是箱子里如果真的有个楚留香，十万两并不算贵。”

“如果箱子里只不过是堆破砖头呢？”花姑妈说：“你要我怎么回去对杜先生交账？”

薛穿心笑得更愉快：“那就是你家的事了，跟我也没有半点关系。”

花姑妈又盯着他看了半天，忽然也学他一拍巴掌：“好，我买了，我就出十万两。”

可是这笔交易还没有谈成，因为薛穿心还没有收下她那张银票时，院子里忽然有个人大声说：“我出十一万。”

樱子姑娘居然没有死，居然又出现了，穿着一身像开着樱花的衣裳出现了，看来居然比没有穿衣裳的时候更美。

花姑妈对女人一向是没有对男人那么客气的，尤其是对比她年轻、比她好看的女人。

所以她连看都不去看一眼，只问薛穿心：“这个东洋女人是从哪里来的？”

“东洋女人当然是从东洋来的。”

“她算什么东西？”

“她不能算什么东西，她只能算是个女人，跟你一样的女人。”薛穿心在笑：“而且好像还比你大方一点。”

“她只比我多出了一万两，你就把箱子卖给她？”

“一万两银子也是银子，可以买好多好多东西的。有时候甚至可以买好多个女人。”薛穿心说：“有时候甚至还可以买好多个男人。”

樱子银铃般笑了。

谁也不知道她是用什么方法从薛穿心手里逃走的，可见一个练过十七年忍术的美丽女人，不管要从什么样的男人手里逃走，都不是件困难的事。

何况薛穿心的目标并不是她。

花姑妈终于转过脸，瞪着她：“你为什么要花十一万两银子买一口箱子？”

樱子也不理她，只问薛穿心：“薛公子，我可不可以说老实话？这位老太太听了会不会生气？”

“她不会生气。”薛穿心忍住笑：“老太太怎么会生小孩子的气？”

“那么就请薛公子告诉她，我肯出十一万两买这口箱子，有三点原因。”

“哪三点？”

“第一，因为我有钱；第二，因为我高兴；第三，因为她管不着。”

薛穿心大笑。

外面也有个人在大笑，笑的声音比他还大。胡铁花已经提着两坛酒回来了，而且好像已经在外面偷听了很久。

他是个酒鬼，却不是那种除了喝酒之外，什么都不管的酒鬼。

如果他是那种酒鬼，现在他早已变成了鬼。

“现在我总算明白了，这口箱子里很可能真的有个楚留香，也可能什么都没有，所以要买这口箱子的人，就得赌一赌自己的运气了。”胡铁花笑道：“谁的赌注大，谁出的价钱高，这口箱子就是谁的。只不过，花了十多万两银子后买回来的如果是口空箱子，那就冤死了。”

“你呢？”薛穿心问他：“你是不是想赌一脚？”

“我碰巧不但是个酒鬼，也是个赌鬼。”

“现在已经有人出十一万了，你出多少？”

“我当然要多出一点。”胡铁花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我出二十万。”

“二十万？”薛穿心打量着他：“你身上有二十万两银子？”

“我没有，我连一两银子都没有，我只有这两坛酒。”胡铁花居然面不改色：“可是在这种时候，一坛酒价值十万两已经算便宜的了，如果到了那个鸡不飞狗不跳连兔子都不撒尿的大沙漠里，你就算花一百万两，也休想买到这么一坛酒。”

“有理。”

花姑妈居然还没有被气死，反而笑得更甜：“如果有人不答应，我就替你出这二十万两。”

樱子眼珠转了转，居然也同意：“现在已经这么晚了，一坛酒估价十万两也是应该的。”她很温柔的说：“薛公子，我们就把它算做二十万好不好？”

“好。”薛穿心微笑：“你说的就好。”

“还能不能再多算一点？”

“大概不能了。”

樱子的声音更温柔：“如果我马上就可以拿出银子来，是不是还可以再多出一点呢？”

“当然可以。”薛穿心笑得实在愉快极了：“不管你出多少，我都绝不会反对的。”

“我出三十万两好不好？”

“好，好极了！”薛穿心大笑：“简直好得不得了。”

银子是要立刻拿出来的，没有银子，银票也可以，当然要十足兑现，到处都有信用的银票。

花姑妈看看胡铁花，胡铁花看看花姑妈，两个人都拿不出来。

就算他们心里已经另有打算，也只有看着薛穿心把这口箱子卖给别人。

可是这笔交易还没有谈成，因为樱子还不是出价最高的人，还有人出的价钱比她更高，高得多。

“不行，三十万两还不行。”

他们忽然听见一个人说：“要买楚留香，三十万两怎么够？就算三百万两也不够的。”

大家还没有听出他的声音是从什么地方发出来的，他们要买的这口箱子却忽然被打开来了。

被箱子里面的人打开的。

一个人慢慢吞吞的从箱子里站了起来，用他自己的一根手指头摸着他自己的鼻子，慢慢吞吞的说：“我出三千万两。”

薛穿心绝不是那种时常会将喜怒之色表现在脸上的人，甚至有人说他，就算眼看着他的老婆掉进河里去，脸上也不会有一点表情。

可是现在他脸上的表情却好像有人用一把刀将他的耳朵割了下来，而且还要他自己吃下去。

楚留香明明已经中了从他嘴里含着的一根吹管中喷出来的迷香，而且还被他亲手点住了三处穴道，在三天之内应该是动也动不了的。

他对他用的那种独门迷香和他的点穴手法一向都很有信心。

可是现在楚留香居然从箱子里站起来了，就好像一个人刚洗过澡从浴池里站起来，显得又干净、又精神、又愉快，而且清醒无比。

那种要花三百多两银子才能配成半钱的迷药，和他苦练了十七八年的点穴手法，用在楚留香身上，居然连一点用都没有。

楚留香刚从箱子里站起来，已经有一个酒坛子飞过去。

他拍开了坛口的泥封，用两只手捧着酒坛，仰起了脖子就往嘴里倒，一下子就倒下去两三斤。

胡铁花大笑：“我还以为这小子真的已经变得半死不活了，想不到他喝起酒来还是像饿狗吃屎一样，一下子就喝掉我好几万两，也不怕我看着心疼。”

楚留香也大笑：“不喝白不喝，十万两银子一坛的酒毕竟不是常常都能喝得到的。”

“那么你就喝吧，我就让你喝死算了。”

他们笑得越开心，别人越笑不出，非但笑不出，连哭都哭不出来。

“只不过我还是不明白。”胡铁花问楚留香：“你放着好好的日子不过，为什么要让人把你装进箱子里去？”

“因为有些事我还不明白，我一定要想法子弄清楚才行。”

“我知道这些事薛公子一定不肯告诉我的，可是一个人如果已经被装进箱子里去，别人就不会提防他了。”楚留香笑道：“被装在箱子里的人常常都可以听到很多别人本来不愿告诉他的事。”

“你听到些什么？”胡铁花又问他：“那些你本来不明白的事，现在是不是都已经明白了？”

“最少已经明白了好几成。”

他看着薛穿心微笑：“最少，我现在已经明白你和花姑妈都是杜先生的人，正在为杜先生筹划一件大事，这件事的关键人物就是焦林的女儿，就因为我看见了她，而且知道她的来历，所以你才会对付我。”

薛穿心虽然还是笑不出，却忍不住问：“就为了想要知道这些事，所以你才故意被我迷倒？”他问楚留香：“如果我不把你装进箱子，当时就一刀杀了你，你死得岂非冤枉？”

“我知道你不会杀我的，你还做不出这种事来。”楚留香说：“就算你要杀我，我大概也死不了。”

他又在摸他的鼻子：“用迷香来对付我，就像是用小牛腰肉去打狗一样，非但没有用，而且简直是种浪费。”

“难道你也不怕别人点你的穴道？难道你根本没有穴道？”

“我当然也有穴道，而且连一个都不少。”楚留香说：“只不过我碰巧偶尔可以把穴道中气血流动的位置移开一点点而已。”

就好像受了传染一样，薛穿心也开始在摸鼻子了。

“遇到了你这种人，大概是我上辈子缺了德，这辈子也没有做好事。”薛穿心苦笑：“现在我只想要你帮我一个忙。”

“帮你什么忙？”

“把我装进这口箱子，然后再把箱子丢到河里去。”

薛穿心当然不是真的要楚留香帮他这个忙，他无论要把谁装进一口箱子都不必别人帮忙，就算要把他自己装进去也一样。

这种事绝不是件很困难的事。

箱子是开着的，他的腿一抬，就已经到了箱子里。

想不到这口用上好樟木做成的箱子竟忽然一片片碎开，变成了一堆碎木头。

“看来我已经不能帮你这个了。”楚留香微笑：“现在大概已经没有人能把你装进这口箱子了。”

“这一定又是你做的事，你刚才一定已经在这口箱子上动了手脚。”薛穿心看着楚留香苦笑：“你为什么要这么做？”

“因为我忽然发现被人关在箱子里一点都不好玩。”楚留香说：“我觉得不好玩，别人一定也觉得不好玩，我为什么要别人做不好玩的

事？”

他拍了拍薛穿心的肩：“如果你觉得对我有点不好意思，等一下也可以帮我一个忙。”

薛穿心苦笑：“你要我帮你什么忙？我能帮你什么忙？”

“等一下你就会知道。”

樱子姑娘早就想溜了，却一直没有溜。

她看得出无论谁想要在这些人面前溜走都很不容易，她只希望楚留香赶快把薛穿心关到箱子里去，她一直在等这个机会。

除了薛穿心之外，谁也不知道她的来历，更不会知道她跟这件事有什么关系。薛穿心进了箱子，她就可以像鸟一样飞出这个笼子了，现在她何必急着溜走?

想不到楚留香居然放过了薛穿心。

——中国人真奇怪，为什么会如此轻易的就放过曾经狠毒陷害过他的人?

在她的国家里，这种事是绝不会发生的，有时候他们甚至连自己都不能原谅，为了一点小事，就会用长刀剖开自己的肚子，要他们宽恕别人，那简直是绝无可能的事。

她想不通这种事，可是她已经发现楚留香在对她笑了。

那么愉快的笑容，那么开朗，那么亲切。

可是楚留香说的话却让她吃惊。

“我看过樱花。”楚留香说：“在你们那里，一到了春天，樱花就开了，我也曾经躺在樱花下，听一位姑娘弹着三琴，唱着情歌。”

他带着微笑叹息：“只可惜那位姑娘没有樱花那么美，也不叫樱子。”

樱子傻了。

这些话有些是她自己说的，当时在场的只有她和薛穿心两个人，怎么会被第三个人听到？而且还知道她的名字。

她当然也知道楚留香的名字，远在多年前她就听说过中土武林中，有这么样一个充满浪漫和神秘色彩的传奇人物。

但她却还是想不到他竟是个如此不可思议的人，也想不到他居然还这么年轻。

她已经发现如果用对付别的男人那种手段来对付这个人，只有自讨无趣。

在这种人面前，还是老实一点好。

所以她什么话都不说，只笑，笑总是不会错的，不说话也不会错。

聪明的女人都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闭上自己的嘴。

不幸的是，楚留香一向最会对付这种聪明的女人，遇到又丑又笨的，他反而没法子了。

“刚才我好像听说樱子姑娘要出三十万两买这口箱子。”楚留香问：“不知道我有没有听错？”

“你没有听错。”

“那就好极了。”楚留香微笑：“这口箱子现在已经是你的了。”

原来他是要她花三十万两买一堆破木头回去，现在她才明白他的意思。

她知道楚留香厉害，可是她也不是个好欺负的女人。

“这一次香帅好像弄错了，箱子不是我的，是你的。”樱子带着点异国口音的语声听来柔若春水：“我记得香帅刚才好像出过三千万两，不知道我有没有听错？”

“你也没有听错。”楚留香说：“可是你看我这个人像不像有三千万两的样子？”

“我看不出。”

“那么我告诉你，我没有。所以我出的那个价钱根本就不能算数。”楚留香笑得更愉快：“所以箱子还是应该卖给你。”

樱子静静的看着他，看了很久。

她欣赏这种男人，不但欣赏，而且有点害怕，只不过她也不会这么容易就被他压倒的。

“我相信樱子姑娘一定随时都可以拿出三十万两来。”楚留香说：“我绝对相信。”

“我确实有三十万，我也愿意拿出来。”樱子轻轻的叹了口气：“只可惜现在箱子已经没有了。”

楚留香好像觉得很吃惊。

“箱子没有了，箱子怎么会没有呢？”他看着那堆破木头又说：“这不是箱子是什么？难道是一块肥猪肉？”

“这当然是箱子。”花姑妈忽然甜笑：“箱子就是箱子，猪肉就是猪肉，就算已经被剁得烂烂的，做成了红烧狮子头，也没有人能说它不是猪肉。”

楚留香大笑。

“花姑妈果然是明白人，说的话真是中肯极了。”

樱子也在笑，笑得还是那么温柔，连一点生气的样子都没有。

“现在我才看出来，这的确是口箱子，而且正是我刚才要买的那一口。”她的样子也很愉快：“我能够买到这么好的一口箱子，真是我的运气。”

她居然真的立刻就拿出一大叠银票来，好厚好厚的一大叠，除了银票外，还有一袋子珍珠。

她用双手把银票和珍珠都放在桌上，风姿温柔而优雅。

“银票是十三万五千两，不够的数目，这一袋珍珠大概可以补得过。”

然后她就伏在地上，把那堆破木头一片片捡起来，用一块上面绣着樱花的包袱包了起来，连一点碎木片都没有留下。

然后她又向大家恭敬的行礼，动作不但优雅，还带着唐时的古风。

“那么，”樱子说：“现在我就要告退了，谢谢各位对我的关照，我永远不会忘记的。”

胡铁花一直在喝酒，不停的喝，直等到这位樱子姑娘带着一大包用三十万两买来的破木头走出去，他忽然用力一拍桌子。

“好，好极了，现在我才知道这个世界上真有脸皮这么厚的人，居然有脸当着这么多人来欺负一个小女孩。”

他红着眼，瞪着楚留香，一副随时准备要打架的神气，甚至连袖子都卷了起来。

“我问你，你是不是已经穷得连脸都不要了，为什么硬要拿人家这三十万两银子？你知不知道你简直把我的人都丢光了？”

他是真的在生气。

我们这位胡大爷一生中最看不惯的就是这种事，为了这一类的事，也不知道跟别人打过多少次架了，不管对方是谁，都要打个明白，就算是楚留香也不例外。

楚留香却不理他，却对薛穿心说：“现在我就要请你帮我那个忙了。”

“你要我怎么做？”

“我要你把三十万两银子拿去。”

薛穿心怔住，“银子是你的，你为什么要给我？”

“银子不是我的，我也不会给你。”楚留香说：“我只不过请你拿去替我分给万胜镖局那些死者的遗族和黑竹竿。”

胡铁花也怔住。

他心里那一股本来已经要像火山般爆发出来的脾气，忽然间就变得好像是一团刚从阴沟里捞出来的烂泥巴，本来他已经准备好好打一架的，现在他惟一想打的人就是他自己。

“黑竹竿已经尽了他的本分，所以他有权分到他应得的一份，我只怕他不肯收下来而已。”楚留香叹息：“我很了解他这种人，他们的脾气通常都要比别人硬一点的。”

薛穿心看着他，过了很久，才冷冷的说：“这种事你不该要我做的，何况我也不是做这种事的人。”他说：“我这一生中，只懂得拈花惹草，持刀杀人，从来也没有做过好事。”

他的声音还是那么骄傲而冷酷，他的眼睛还是像钉子一样盯着楚留香。

“可是为了你，这一次我就破例一次。”薛穿心说：“只此一次，下不为例。”

胡铁花又开始在喝酒，花姑妈又在笑了，不但在笑，还在鼓掌：“好，做得漂亮，这件事你真是做得漂亮极了，除了楚香帅之外，天下大概再也找不出第二个人能做得出这种事来。”她笑得比平时更甜：“只可惜我还是有点不懂。”

花姑妈问楚留香：“那位东洋姑娘又精又鬼，又能受气，而且随随便便就可以从身上拿出三十万两银子来，别人一辈子都没有见过这么多银子，她却连眼睛都不眨一眨就拿出来给你了。”花姑妈说：“像这么样一个小姑娘，从东洋赶到江南来，大概总不会是为了要买那堆破木头的。你为什么不把她留下来，问问她究竟想来干什么？”

“因为今天晚上死的人已经够多，我不想再多添一个。”

“你一问她就会死？”

“非死不可。”

“为什么？”

楚留香笑了笑，反问花姑妈：“如果史天王抓住了你，一定要问你为什么要找人去刺杀他，你是不是也非死不可？”

花姑妈笑不出来了。

胡铁花忽然用力一拍桌子：“姓楚的，楚留香，你为什么不痛痛快快的揍我一顿？”他大声说：“你难道听不出我刚才骂的是你？而且把你骂得像龟孙子一样。”

“我是不是你骂的那种龟孙子？”

“你不是。”胡铁花不能不承认：“是我骂错了人。”

“你既然知道你自己骂错了人，心里一定会觉得难受得很，如果我真的揍你一顿，你反而会觉得舒服些。”楚留香微笑：“你说对不对？”

胡铁花用一双已经喝得像兔子一样的。红眼睛瞪着他看了半天，忽然大笑：“你这个老臭虫，你真不是个好东西。从我认识你那一天，我就知道你不是好东西，只不过有时候你倒真他娘的是个好人。”

花姑妈好像也准备想溜了，想不到楚留香的目标又转向她：“我能不能请你帮我一个忙？”

“你要我做什么？”花姑妈有点惊讶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你是胡铁花的妈，我能要你干什么？我只不过想要你替我准备一辆车子而已。”

这个要求听起来的确一点都不过分，大多数人都能办得到的。

花姑妈总算松了一口气，脸上又露出了甜笑：“你要什么样的车子？”

“我要一辆由叶财记特别监工制造的马车，要车厢比普通马车宽三尺，车轮比普通车轮宽三寸，行走起来特别平稳的那种。”楚留香说：“我要你在车厢里替我准备两坛真正二十年陈的女儿红，两坛兑酒用的新绍，七样时鲜水果，七种上好的蜜饯，七品下酒的小菜，而且一定要用苏州雪宜斋的七巧食盒装来。”

他说：“因为我想好好的喝点酒，喝完了好好的睡一觉。”

花姑妈虽然还在笑，笑得已经和哭差不多，想不到楚留香还有下文：“我还要用四匹每个时辰可以走一百五十里以上的好马来拉这辆马车，要用快马堂训练出的马夫来赶车，每隔八百里就要换一次马，马夫当然也要先准备好替换的。”楚留香说：“我要你在一个时辰之内替我准备好这些事，因为我相信你一定能办得到的。”

“如果办不到呢？”

楚留香又笑了笑：“那么我就要问你，为什么一定要杀我灭口了，而且一定非要问清楚不可。”

花姑妈又笑不出来了。

“我要你这么做，只因为我要在一觉睡醒时，就已经到了一个地方，而且立刻可以看到一个人。”楚留香说：“这个地方当然是你知道的，这个人你当然也认得。”

“什么地方？”花姑妈问：“什么人？”

“玉剑山庄，杜先生。”

第八回 神秘的杜先生

山坡下的一片杜鹃已经开花了，远处的青山被春雨洗得青翠如玉，一双蝴蝶飞入花丛，又飞出来，庭园寂寂，仿佛已在红尘外。

楚留香盘起了一条腿，坐在长廊外的石阶上，几乎不能相信自己真的已经到了玉剑山庄。

没有人能轻易到这里来，就算是那些身怀绝技，自视绝高的高手们，也没有人敢妄越雷池一步，近年来玉剑山庄的威名之盛，几乎已超越了江南武林的三大门派、四大世家。

可是现在他坐在这里，看到的却只是一片明媚淡雅的春光，完全不带一点剑拔弩张的肃杀之气，更没有警卫森严的样子。

楚留香用一根手指摸着鼻子，心里已经不能不承认玉剑山庄的这位主人确实有他了不起的地方。

杜先生确实是这样子的。

他是非常神秘的人，就像是奇迹一样忽然崛起于江湖，从来也没有人知道他的往事和来历，除了他的亲信外，也没有人能见到他。

但是每个人都知道，他在暗中统率着一股极可怕的势力。他的下属中有很多都是久已未在江湖中出现的绝顶高手，他们跟着他，就好像一个痴情的少女跟着她痴恋的情郎一样，随时都可以为他去做任何事，随时都可以为他去死。

——这位神秘的杜先生是个什么样的人？究竟有什么神秘的魔力？

楚留香已经在这里等了很久了，只有他一个人在等，没有胡铁花。

因为杜先生只答应见他一个人。

长廊尽头，终于传来一阵轻缓的足音，一位穿着曳地长裙的妇人，用一种非凡优雅的风姿走了过来。

她的年华虽已逝去，却绝不愿用脂粉来掩饰她眼角的皱纹。

她的清丽与淡雅就像是远山外那一朵悠悠的白云，可是她的眼睛里却带着一种阳光般明朗的自信。

楚留香仿佛忽然变得痴了。

他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也从未想到一个女人在青春消逝后还能保持这种非凡的美丽。

“楚香帅。”

她带着微笑看着他，她的声音也同样优雅。

“前夕雨才停，香帅今天就来了，正好赶上了花开的时候。”

只可惜楚留香不是来赏花的。

“我知道杜先生一向很少见人，可是他已经答应见我。”楚留香绝不让自己去看她的眼睛：“我相信杜先生绝不会是个言而无信的人。”

“我也相信他不会。”她嫣然而笑：“因为现在你已经看到他了。”

楚留香抬起头，吃惊的看着她。

“你就是杜先生？”

“我就是。”她微笑：“现在你总应该相信我至少还不是个言而无信的人。”

光滑的桧木地板上摆着一张古风的低几，瓶中斜插着三五朵白色的山茶，已经开出有八片瓣的茶花。

楚留香没有看花。

他在看着坐在他对面锦墩上的这个神奇、优雅而美丽的女人。

现在他就算用尽所有的力量不让自己去看都不行了，就算要他的眼睛离开她一下子都困难得很。

“我知道你一定觉得很奇怪，其实一个女人被称做先生也不能算是件奇怪的事，男人有时也会被称为夫人的。”杜先生说：“战国时就有位铸剑的大师叫做徐夫人。”

楚留香又盯着她看了半天，忽然问：“你从来不愿见人，是不是因为你不愿让人知道你是个女人？”

“也许是的。”杜先生淡淡的微笑：“也许只不过因为我不愿意让别人像你这么样看着我而已。”

楚留香没有笑，也没有摸鼻子，可是他的脸却居然红了起来。

如果胡铁花看到他现在的样子，一定会大吃一惊。

要楚留香脸红绝不是件容易的事，简直就好像要拉一匹骆驼穿过针眼那么不容易。

幸好杜先生并没有再继续讨论这问题，她只问楚留香：“我也知道你一直忙得很，这次为什么一定要来见我？是不是为了史天王和玉剑公主的婚事？”

“不是。”

楚留香决心要把自己的大男人气概表现一点出来了，所以立刻大声说：“你就是要把八十个公主嫁给史天王，也跟我完全没有关系。”

“什么事跟你有关系？”

“我只想帮我一个朋友找到他的女儿，一个曾经被人装在箱子里偷走的女孩子。”楚留香说：“我相信她一定在这里。”

廊外的春风温柔如水，春水般温柔的暮色也已渐渐降临。

杜先生静静的看着瓶中白色的山茶花，她的脸色看来也好像那一朵朵有八片瓣的茶花一样，纯雅、清丽、苍白，一片片、一瓣瓣、一重重叠在一起。

花瓣忽然散开了。

她的手指忽然轻轻一弹，花瓣就散开了，花雨缤纷，散乱在楚留香眼前，散乱了楚留香的眼。

她的两根手指间已拈起了一根花枝，花枝一抖，刺向楚留香的双眼。

没有人能形容她在这一瞬间使出的手法。

无法形容的轻巧，无法形容的优雅，无法形容的毒辣！

一种几乎已接近完美的毒辣。

人间天上，或许也只有这么样一个女人才能使得出这种手法来。

楚留香的眼睛如果被刺瞎，也应该毫无怨尤了。

因为他已经看见了这么样的一个女人，他这一生看见的已够多。

白瓷的酒坛上用彩釉绘着二十朵牡丹。

这是真正的花雕，二十年陈的绝顶花雕，胡铁花饮尽一坛。

一坛已尽，还有一坛。

“你为什么不再喝？”花姑妈问他：“你也应该知道能喝到这种酒是很难得的。”

“好酒难得，好友更难得。”

胡铁花敞开了衣襟，大马金刀地坐在一个花棚下一张石桌前的一个石凳止。

“要是那个老臭虫知道有这么样两坛好酒都被我喝光了，不活活的气死才怪，老臭虫变成死臭虫就不好玩了。”

“你要留一坛给他喝？”

“不是给他喝，是陪他喝，他喝酒虽然比倒酒还快，我也不慢，他喝半坛，我也不会少喝一点。”胡铁花开怀大笑：“所以他喝下半坛时，我已经喝了一坛半。”

花姑妈用一种很奇怪的眼神看他，又用一种很特别的声音问：“可是你怎么知道他一定会来呢？”

“他为什么不会来？”

本来已经有了几分醉意的胡铁花忽然又清醒了，一双眼睛忽然又瞪得比牛铃还大。

“我肯替你们做这件事，因为我知道这件不是坏事，要是我不能在五月初五之前把公主送到史天王那里，那个狗屎天王就一定会杀过来，就算你们能击退他，这一路上的老百姓的血也要流成河了。”

胡铁花厉声道：“可是你们只要敢动楚留香，我就先要把你们这个地方变成一条河，一条血流出来的河。”

花姑妈没有说话。

她很少有不说话的时候，现在居然没有说话，因为远方忽然有一阵缥缥缈缈、幽幽柔柔的琴声传了过来，一种无论任何人听见，都会变得暂时说不出话的琴声。

——一朵花开放时是不是也有声音？有谁能听得出那是什么声音？

——花落时是不是也有声音？

花落无声，肠断亦无声。

有声即是无声，无声又何尝不是有声？只不过通常都没有人能听得清而已。

花落时的声音，有时岂非也像是肠断时一样?

琴声断肠。

八重瓣的白色山茶花一片片飘落，飘落在光亮如镜的桧木地板上，飘落在楚留香膝边。

剑一般的花枝已刺在他的眉睫间，这一刺已是剑术中的精髓。

所有无法无相无情无义无命的剑法中的精髓。

这一剑已经是禅。

禅无情，禅无理，禅亦非禅。非禅也是禅，非剑也是剑。

到了某一种境界时，非禅的禅可以令人悟道，非剑的剑也可以将人刺杀于一刹那间。

楚留香却好像完全不明白。

他连动都没有动，连眼睛都没有眨，就好像完全不知道这根花枝能将他刺杀于刹那间。

一弹指间就已是六十刹那。

如果这根花枝刺下去，那么在一弹指间楚留香就已经死了六十次。

琴声断肠，天色渐暗。

花姑妈看胡铁花，神情忽然变得异常温柔，真的温柔，从来都没有人看见过的那么温柔。

“你醉了，你喝的本来就是醉人的酒，你本来就应该知道你会醉的。”

一阵风吹过，一瓣花飘落。

“花会开也会落，有花开时，就应该知道有花落时，因为花就是花，既然不能不开，就不能不落。”花姑妈幽幽的说：“这就好像我们这些人一样。应该醉的，就非醉不可，应该死的，也非死不可？”

胡铁花忽然觉得自己好像真的醉了。

也不知道是因为琴声，还是花姑妈的声音，也不知道是因为酒，还是酒中某一种醉人的秘密，竟在这个他既不能醉也不会醉的时候让

他醉了。

可是他还能听到花姑妈说的话。

“花开花落，人聚人散，都是无可奈何的事。”

她的声音中确实有种无可奈何的悲哀：“人在江湖，就好像花在枝头一样，要开要落，要聚要散，往往都是身不由己的。”

一刹那的时间虽然短暂，可是在某一个奇妙的刹那间，一个人忽然就会化为万劫不复的飞灰，落花也会化作香泥。

现在天色已渐渐暗了，落花已走，千千万万的刹那已过去，剑一般的花枝，却仍停留在楚留香的眉睫间，居然还没有刺下去。

忽然间，又有一阵风吹过，落花忽然化作了飞灰，飞散人渐暗渐浓的暮色里，那一根随时可以将他刺杀于飞灰中的花枝，也一寸寸断落在他眼前。

这不是奇迹。

这是一个人在经过无数次危难后所得到的智慧与力量的结晶。

八重瓣的山茶花飘散飞起时，它的枝与瓣就已经被楚留香的内力变成了有形而无质的“相”。虽然仍有相，却已无力。

杜先生的神色没有变。没有一点惊惶，也没有一点恐惧。

因为她知道宝剑有双锋，每当她认为自己可以散乱对方的心神与眼神时，她自己的心神与眼神也同样可能被对方散乱。

这其间的差别往往只不过在毫厘之间，如果是她对了，她胜，如果是她败了，她也甘心。

“我败了！”杜先生对楚留香说：“这是我第一次败给一个男人。”

无论是胜是败，她的风姿都是不会变的。

“既然我已经败在你手里，随便你要怎么样对我都没关系。”

楚留香静静的看着她，静静的看了她很久，忽然站起来，大步走了出去。

庭园寂寂，夜凉如水。

也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夜色已笼罩了大地，但空中已有一弯银钩般的新月升起。

等到楚留香再回过头去看她时，她已经不在了。

可是琴声仍在。

幽柔断肠的琴声，就好像忽然变成了一个新月般的钓鱼钩。

楚留香就好像忽然变成了一条鱼。

——杜先生为什么要杀他？为什么不让他见焦林的女儿？这其中究竟隐藏着什么秘密？

他看得出杜先生对他并没有恶意，可是在那一瞬间，却下决心要将他置之于死地。

在她发现自己已惨败时，甚至不惜用自己的身体来阻止楚留香："随便你要对我怎么样都没关系。"说出这句话的时候，她的确已准备承受一切。她的眼睛已经很明白的告诉了楚留香。

一个中年女人克制已久的激情，已经在那一瞬间毫无保留的表露出来，惨败的刺激就好像是把快刀，已经剖开了她外表的硬壳。

在那一刻间，楚留香也不知道多少次想伸出手，去解她的衣襟。

衣襟下的躯体已不知道有多久未经男人触摸了。

苍白的胴体，苍白柔弱甜蜜如处子，却又充满了中年女人的激情。

楚留香对自己坦白的承认，在他第一眼看到她时，心里已经有了这种秘密的幻想和欲望。

可是每当他要伸出手来时，他心里就会升起一种充满了罪恶与不祥的凶兆，就好像在告诉他，如果他这么样做了，必将后悔终生。

这是为了什么？难道是因为这一阵阵始终纠缠在他耳边的琴声？

直到现在，楚留香才能肯定的告诉自己："是的，就是因为这琴声。"

幽柔的琴声一直在重复弹奏着同一个调子。

在扬州的勾栏院中，在秦淮河旁，楚留香曾经听着这种调子。

它的曲牌就叫做"新月"。

柔美的新月调，就像是无数根柔丝，已经在不知不觉中把楚留香绑住了。

奏琴的人身上是不是也有一弯新月？

琴声来自一座小楼，小楼上的纱窗里灯影朦胧，人影也朦胧。

楼下的门是虚掩着的，仿佛本来就在等着人来推门登楼。

楚留香推门登楼。

春风从纱窗里吹进来，小楼上充满了花香和来自远山的木叶芬芳。梳着宫装的高髻，穿一身织锦的华裳，坐在灯下奏琴的，正是那个曾经被人装在箱子里的“新月”。

“你果然来了。”

琴声断了，她冷冷的看着楚留香，冷得也像是天边的新月。

“你知道我会来？”楚留香问她。

“我当然知道。”她说：“只要你还活着，就一定会来。”

琴弦又一弹：“自命风流的楚香帅应该听得出我奏的是什么调子。”她冷冷的说：“我只不过想不到你能活得这么长而已。”

楚留香苦笑：“这一点连我自己都想不到，为了不让我见你，每个人好像都不惜用尽千方百计来要我的命，你自己好像也一直在逃避我。”他问她：“可是现在你为什么又要引我来？”

天上的新月无声，灯下的新月也无语。

灯光虽然和月光同样淡，楚留香还是能看得到她，而且看得很清楚。

这不是他第一次看到她，但是在那家客栈的房中，在那个神秘的箱子里，在那种匆忙的情况下，楚留香注意到的只不过是她胸膛上的那一弯新月。

现在他才注意到她的脸，她的脸色也是苍白的，带着种无法形容的优雅与高贵，她的眼睛却像是阳光般明朗，充满了决心与自信。

她长得实在像极了一个人。

“我明白了！”

楚留香的声音忽然变得嘶哑：“你要我来，只因为你不愿让我再和杜先生在一起，因为你已经想到她可能会做出来的事，这一次她没有阻止我来见你，也是因为她已经明白你的意思。”

要把这一类的事这么直接的说出来，通常都会令人相当痛苦的。

她却替楚留香说了下去，而且说得更直接：“不错，杜先生的意思我明白，我的意思她也明白，因为她就是我的母亲，我就是她要送去

给史天王的玉剑公主。”

楚留香忽然觉得很冷，很想喝酒。没有酒。

远处却隐隐有春雷响起，那个一弯银钩般的新月已不知在何时被乌云隐没。

她的声音也仿佛远在乌云中：“史天王要的是一位公主，不是一个落拓刺客的女儿。”她说：“每个人都知道我是一位公主，和那些落拓江湖的流浪人连一点关系都没有，我要嫁给史天王，不但是我母亲的意思，也是我自己心甘情愿的，无论谁要来破坏这种事，时时刻刻都会有人去要他的命。”

她冷冷的问楚留香：“我要你来，就是为了要告诉你这一点。现在你是不是已经明白了？”

“是的。”

“那么你就赶快走吧！永远不要再来见我，我也永远不要再见你。”

胡铁花梦见自己在飞。

能够飞是件多么奇妙的事，像鸟一样自由自在的飞来飞去，飞过一重重山峦，飞过一重重屋脊，飞过手里总是拿着把戒尺的私塾先生的家，飞过那条拼了命也游不过去的小河，醒来时虽然还是软绵绵的躺在床上，那种会飞的感觉却还是像刚吃了糖一样，甜甜的留在心里。

很多人小时候都做过这种梦，胡铁花也一样。

只不过这一次他梦醒时，忽然发现自己真的在飞。

不是他自己在飞，是一个人用一条手臂架着他在飞，冷风扑面吹来，他的头还是痛得要命，四下一片黑暗，什么都看不见，只听见一个人说：“谢天谢地，你总算醒了，能把你弄醒真不容易。”

这个人当然就是楚留香。

胡铁花喝醉了的时候，除了楚留香之外，还有谁能想得出什么法子弄醒他？要让一个死人复活也许还比较容易一点。

“你这是什么意思？”胡铁花的火大了：“我明明好好的睡在床上，你把我弄起来干什么，你是个乌龟还是个王八？”

一个人喝醉了之后，如果能舒舒服服的睡到第二天下午，这种人才是有福气的人，如果三更半夜就被人弄醒，就难怪他会火冒三丈了。

楚留香也喝醉过，这种心情当然明白，所以就不声不响的让他骂，让他骂个痛快。

能够这么样骂楚留香实在是非常过瘾，非常好玩的。

不好玩的是，这个老乌龟挨了骂之后，速度反而更快了，不但比乌龟快，也比兔子快，甚至比十只兔子在狐狸追逐下奔跑的速度加起来还快。

这个世界上大概已经找不出第二个这么快的人。

胡铁花吃不消了，口气也软了，骂人的话也全都从那颗已经痛得快要裂开的脑袋里，飞到九霄云外，只能呻吟着问："你究竟想干什么？"

"我什么都不想干。"楚留香说："只不过想有个人陪我散散步而已。"

"散步？"胡铁花大叫了起来。"难道我们现在是在散步？"

他的声音就好像一个垂死的人在惨叫："我的妈呀，我的老天，像你这么样散步，我这条老命非被你散掉不可。"他问楚留香："我们能不能不要再散步了？能不能坐下来谈谈话，聊聊天？"

"能。"

楚留香往前冲的时候虽然好像是一根离了弦的箭，可是说停就停。

他停下来的地方刚好有一棵树，树枝上虽然没有啼声乱人好梦要被人打起来的黄莺儿，树下却刚好有一片春草。

胡铁花一下子就躺在草地上，除非有一根大棒子打下去，他是绝不会起来的了。

"你是要聊天，还是要睡觉？"楚留香说："要不然我们再去散散步也行。"

"谁要睡觉？王八蛋才要睡觉。"

胡铁花就好像真的挨了一棒子，一骨碌就从地上坐了起来：“你要谈什么？谈谈杜先生好不好？你有没有见到他？有没有见到焦林的女儿？”

“都见到了。”

“那位焦姑娘怎么样？长得是不是很美？”

“不但美，而且聪明。”楚留香凝视远方黑暗的穹苍：“焦林一定想不到他有这么样一个好女儿。”

“然后呢？”

“然后我就走了。”

胡铁花叹了口气：“你为什么不陪她多聊聊？为什么急着要走？”

“不是我要走，是她要我走的。”

“她要你走你就走了？”胡铁花故意叹气：“你几时变得这么听话的？”

“就在我开始明白了的时候。”

“明白了什么？”

“应该明白的事，我大概都明白了。”楚留香说：“连不应该明白的事我都明白了。”

“近年来东南沿海一带常有倭寇海盗侵掠骚扰，得手后就立刻呼啸而去，不知形踪，下一次也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会有，如果等大军来镇压，军饷粮草都是问题，而且难免扰民，何况那些流窜不定的盗贼，也未必是正统军旅所能对付的。

所以朝廷就派出了位特使，以江湖人的身份，联络四方豪杰，来对付这些流寇。

这个人的权力极大，责任也极重，身份更要保持秘密，但是为了对官府来往时的方便，又不能不让人知道他是个身份很尊贵的人。

在这种情况下，朝廷只有假借一个理由，赐给他一种恩典，将他的女儿册封为公主。虽然是名义上的公主，却已足够让人对他们另眼相看了。”

听到这里，胡铁花才忍不住问：“你已经知道这个人就是杜先生？”

“是的，我已经知道了。”楚留香反问：“可是你知道这位杜先生是谁么？”

“他是谁？”

“杜先生就是焦林以前的妻子，玉剑公主就是焦林的女儿。”

胡铁花的手已经摸到鼻子上了。

楚留香又接着说：“她实在是个很了不起的女人，我虽然不明白她离开焦林后，怎么会跟大内皇族有了来往，可是朝廷能重用她，绝不是没有理由的。

沿海的流寇渐渐被她压制，渐渐不能生存，这时候东南海上忽然出现了一个远比昔年‘紫鲸帮’的海阔天更有霸才的枭雄，于是这些已无法独立生存的小股流寇，就只有投靠到他的旗下。”

楚留香叹息：“宝剑有双锋，凡事有其利必有其弊。杜先生虽然肃清了岸上的游民流寇，却造成了史天王海上的霸业。

现在他的力量已经渐渐不是杜先生所能对付的了，为了安抚他，杜先生只有答应他，把自己的女儿玉剑公主作为休兵的条件，这当然也是逼不得已的一时权宜之计。”

“这道理我也明白。”胡铁花也在叹着气：“所以我才肯做这件事。”

“可是有些人却不明白，不但那些热血沸腾的江湖豪杰会挺身而出，史天王的属下中一定也有些人会来阻止。”

“为什么？”

“因为他们早就想杀上岸来大捞一笔了，史天王如果要了玉剑公主，他们还有什么机会？”楚留香接着说：“东洋的倭寇们也早就想让史天王与杜先生火并一场，等到双方两败俱伤时，他们才好坐收渔利，当然也不会让这门亲事成功的。”

“你早已看出那个东洋姑娘就是他们派来的人？”胡铁花问。

“本来我还不能完全明白其中的关键，可是现在我已经想通了。”

楚留香苦笑：“杜先生要将我置之死地，也只不过是为了生怕我泄漏玉剑公主身世的秘密，破坏了这门婚事。玉剑公主为了顾全大局，不惜牺牲自己，我既然已经明白了这些事，还能有什么话说？”

“所以她要你走，你就只有走？”

“是的。”楚留香淡淡的说：“她要我走，我只有走，她不要我走，我也会走。”

“是不是因为你已经不想再管这件事？也不管她了？”

楚留香淡淡的笑了笑：“你要我怎么管？难道要我代替她去嫁给史天王？”

胡铁花瞪着他，摇头叹息：“你这个人实在越来越不好玩了，以前你不是这样子的，不管遇到多困难的事，你都不会退缩，不管遇到多可怕的对手，你都会去拼一拼。”他冷笑：“想不到现在你居然变成了个缩头乌龟。”

楚留香居然一点都不生气：“幸好你还没有变，一定还是会去做好你答应了别人的事。”

“我当然会去做。”胡铁花大声道：“你也用不着管我，要走就快点走。”

“临走之前，我们能不能再喝一次酒？”楚留香笑得仿佛也有点凄凉：“我恰巧知道这附近有几坛好酒。”

酒已经喝得不少了，一个人一坛，坐在一栋高楼的屋顶上，用嘴对着坛子喝。

平时喝了点酒之后，胡铁花的话比谁都多，今天却只喝酒，不说话。

他好像已经懒得跟楚留香这种人说话。

楚留香却显得很愉快的样子，话也比平时说的要多得多。

胡铁花板着脸听了半天，才板着脸问：“你说完了没有？”

“还没有。”

“你想说什么？”

楚留香仰起脖子，灌了几大口烈酒进去，忽然用一种奇怪的声音说：“我还想告诉你一件事，一件别人都不太明白的事，我也从来没有跟你说起过。”

“每个人都知道我们是好朋友，都认为我对你好极了，你出了问题，我总会为你解决，连你自己说不定都会这么样想。”楚留香笑了

笑：“只有我自己心里明白，情况并不是这样子的。”

他又捧起酒坛喝了几大口，喝得比平时还快。

“其实你对我比我对你好得多。你处处都在让我，有好酒好菜好看的女人，你绝不会跟我争，我们一起去做了一件轰轰烈烈的大事，成名露脸的总是我，其实你也跟我一样是去拼了命的。”楚留香说：“只不过拼完命之后你就溜了，溜到一家没人知道的小酒铺去，随便找一个女人，还要强迫自己承认你爱她爱得要死。”

胡铁花开始大口喝酒了，拼命的喝。

“你这么做，只不过因为我是楚留香，胡铁花怎么能比得上楚留香？风头当然应该让楚留香去出。”

他用一双喝过酒之后看来比平时更亮的眼睛瞪着胡铁花：“可是现在我要告诉你，你错了，大错而特错。”楚留香的声音也变大了：“现在我一定要让你知道，胡铁花绝对没有一点比不上楚留香的地方，没有楚留香，胡铁花的问题一样可以解决，一样可以活下去，而且活得要比以前好得多。”

他的眼睛瞪得更大：“如果你不明白这一点，你就不是人，你就是条猪，死猪。”

酒坛已经空了。

胡铁花忽然站起来，用力把酒坛子远远的摔出去，瞪着楚留香大骂：“放你的屁，你说的话全是放屁，比野狗放的屁还臭一百倍。”

他骂得虽然凶，眼睛里却仿佛已有热泪将要夺眶而出：“现在我也要告诉你，如果你以为我不明白你放这些屁是什么意思，你也错了。”

“你明白我的意思？”楚留香冷笑：“你明白个鬼。”

“我不明白谁明白？”胡铁花说：“你故意装作漠不关心的样子，不过是想瞒着我，一个人去找史天王去拼老命。”

他握紧双拳，忍住热泪：“你承不承认？要是你不承认，我就一拳打死你。”

楚留香也跳了起来，用力甩出了酒坛子，握紧双拳，瞪着他：“就算我要去，跟你也没有关系，我去做我的事，你去做你的事，你乱发什么狗熊脾气！”

两个人你瞪着我，我瞪着你，拳头全部握得紧紧的，好像真的准备要拼命的样子。

也不知道过了多久，也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这两对铁打的拳头已经握在一起。

“你真不是个东西。”

“我本来就不是东西，你也不是，我们都是人。”

“你不是人，你是我肚子里的蛔虫，否则你怎么会知道我要去干什么？”

“因为我了解你。”胡铁花说：“我简直比你老子还了解你。”

说完了这句话，他自己先笑了，两个人全都笑了，连一里外的人都被他们的笑声吵醒。

他们要笑的时候就拼命的笑，要喝的时候就拼命的喝。

真的要去拼命时，也毫无犹豫。

“好。你去拼你的命，我去拼我的。只不过真的有人想把我们这条命拼掉，大概还不太容易。”

“你的命拼掉，还有我的。我的命拼掉，还有你的。谁能拼得了？”

“谁都不行。”

第九回 暴雨中的杀机

霹雳一声，春雷又响起。倾盆的暴雨就像是积郁在胸中已久的怒气，终于落了下来。

一道道闪电撕裂了黝黑的穹苍，一颗颗雨点珍珠般闪着银光，然后就变成了一片银色的光幕，笼罩了黑暗的土地。

现在本来已经应该是日出的时候了，可是在没有闪电的时候，天地间却更黑暗。

楚留香站在暴雨下，让一粒粒冰雹般的雨点打在他身上，打得真痛快。

他已经闲得太久了，这两年来，除了品茶饮酒看月赏花踏雪外，他几乎没有做过别的事。

这个世界上好像已经没有能够让他觉得刺激、值得他冒险去做的事，也不再有那种能够让他掌心冒汗的人。

可是现在有了。

现在他的对手是纵横七海，不可一世的史天王，是个从来没有被任何人击败过的人。

想到将要去面对这么样一个人时的兴奋与刺激，楚留香胸中就有一股熟悉的热意升起，至于成败胜负生死，他根本就没有放在心上。

冒险并不是他的喜好，而是他的天性，就好像他血管里流着的血一样。

雨势更大，楚留香洒开大步往前走，走出了城，走上了山坡下无人的泥泞小径。

他故意走到这里来的。因为他刚才忽然感觉到一种强烈的杀气。

他看不见、嗅不出也摸不到，可是他感觉得到，他的感觉就像是一头豹子嗅到血腥时那么灵敏正确。

血腥气能把暴雨冲淡，杀气也一样。

奇怪的是，这一次他感觉到的杀机在暴风雨中反而显得更强烈。

这一次他无疑又遇到一个极奇怪而可怕的对手了，正窥伺在暗中，等着要他的命。

他不知道这个人是谁，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杀他，他只知道这个人只要一出手，发出的必定是致命的一击，很可能是他无法闪避抵挡的。

可是他非但没有退缩恐惧，精神反而更振奋。

他等着这个人出现，就仿佛一个少女在等着要见她初次约会的情人。

现在他已经走上了无人的山坡，山坡上黑暗的树木和狰狞的岩石都是一个暗杀者最好的掩护。

他所感觉到的杀机也更强烈了，可是他在等的人却还没有出现。

这个人还在等什么?

这个世界上有种人好像天生就是杀人的人。

他们是人，不是野兽，但他们的天性中却有熊的沉着、狼的残暴、豹子的敏捷、狐狸的狡黠与耐性。

这个人无疑就是这种人。

他还在等，只因为他要等最好的机会。

楚留香就给了他这么样一次机会。

雷霆和闪电的间歇是有定时的，楚留香已经算准了这其间的差距。

所以他忽然滑倒了。

就在这一瞬间，闪电又亮起，黑暗的林木中忽然蝙蝠般飞出了一条黑色的人影。

闪电过处，霹雳击下。

从撕裂的乌云中漏出的闪电余光里，刚好可以看见一道醒目的刀光，随着这一声霹雳春雷凌空下击，挟带着天地之威，斩向楚留香的头颅。

这是必胜必杀的一刀。

这一刀仿佛已经和这一声震动天地的春雷溶为了一体。

不幸的是，楚留香并没有真的滑倒，只不过看起来像是滑倒了的样子而已。

这种样子并不是容易装得出来的。

就好像某些武功中某些诱敌的招式一样，这一滑中也蕴藏着一种无懈可击的守势，一种可进可退的先机。

所以这一刀斩空了。

天地又恢复一片黑暗，无边无际的黑暗中，楚留香又看不见这个人了。

可是这个人也同样看不见楚留香。

就算他能够像最高级的忍者一样，能在黑暗中看到很多别人看不见的事，可是他也已看不见楚留香。

因为楚留香闪过了这一刀之后，就忽然奇迹般失去了踪迹。

电光又一闪。

一个以黑巾蒙面的黑衣人站在山坡上，黑巾上露出的双眼中带着一种冷酷而妖异的光芒，以双手握着柄奇形的长刀，刀尖下垂，动也不动的站着，可是全身上下无一处不在伺机而动。

只要楚留香一出手，他势必又将发出凌厉无匹的一击。

楚留香没有出现。

闪电又亮起，一闪，再闪。

这个人还是动也不动的站在那里，保持着同样的姿势。

他不能动，也不敢动。

因为现在情况已经改变了，他的对手已经取代了他刚才的优势，就好像他刚才一样在暗中窥伺着他，随时都可能对他发出致命的一击。

只要他一动，他这种几乎已接近完美无瑕的姿势就会被破坏。

那一瞬之间，就是他生死胜负间的关键。

他不敢冒这种险。

雨势忽然弱了，天色忽然亮了，他虽然还是动也没有动，可是他那双冷酷而镇定的眼睛却已在动摇。

他的精力已经消耗得太多。

面对着一个看不见的对手，面临着一种随时都可能会发生，但却无法预料的情况，他的精气与体力远比他在挥刀斩杀时消耗得更大。

更可怕的是，他的精神也已渐渐接近崩溃。

他无法承受这种压力，没有人能承受这种压力，他的眼神已散乱，他手里那柄刀尖指向大地，也如大地般安然不动的长刀忽然高举。

就在这时候，暗林中忽然传出一声长长的叹息：“你死了，你已经死了。”

一个人用一种充满了哀伤和感叹的声音说：“如果楚香帅也跟你一样是个杀人的人，那么你现在就已经是个死人了。”他叹息着道：“我实在想不到号称无敌的伊贺第一忍者春雷伊次，这一次居然败得这么惨，楚香帅还没有出手，你就已败在他手里，实在太可惜。”

说到最后一句话时，这个人的声音已去远。

伊贺春雷忽然坐了下去，坐在泥泞里，忽然从腰带上抽出另一柄短刀，一刀刺入了他自己的肚子。

暗林中却有个撑着把鲜红油纸伞的姑娘轻轻巧巧的走了出来，穿着件绣满了樱花的小坎肩。

刀锋自左向右在划动，鲜血箭一般喷出。

这位樱子姑娘却连看都没有去看一眼，却向远远的一棵大树上盈盈一笑，盈盈一礼：“楚香帅，今夜掌灯时，有人会在忘情馆的情姑娘那里恭候香帅的大驾，我也希望香帅能去，却不知道香帅敢不敢去？”

※※※

晶亮的水晶杯，精美的七弦琴，粉壁上悬着的一副对联也不知出自哪一位才人的手笔。

“何以遣此，

谁能忘情？”

一个枯瘦矮小的白发老人，用一种温和高雅而有礼的态度向楚留香举杯为敬。

“在下石田斋彦左卫门，虽然久居东瀛小国，却也久慕香帅的侠名。”老人说：“今日凌晨，在下更有幸能目睹香帅以无声无形无影的不动之剑，战胜了伊次势如春雷的刀法，使在下领悟了以静制动，以不变应万变的武艺妙谛，也使在下大开了眼界。”

他已经很老了，身体已经很衰弱，说话的口音也很生涩。可是一个来自异国的老人能够说出这样的汉语已经很不容易。

听他的说话，就可以听出他对汉学和武道的修养都极深，看他那一双炯炯有光的眸子，也可以看出他那衰弱的身体里，还是有极坚强的意志，和一种不可侵犯的尊严和信心。

楚留香微笑：“石田斋先生真是太客气了，只可惜我是个不太会客气的人，而且有种病。”

“香帅也有病？”老人间：“什么病？”

“头痛病。”楚留香说：“我一听见别人说客气话，就会头痛得要命！”

老人也笑了。

“那么我就直话直说。”石田斋问楚留香：“你知不知道是谁要伊次去杀你的？”

“我知道，是你。”

“我为什么要他去杀你呢？”

老人自己回答了这个问题：“因为我要知道你是不是真有传说中那么大的本事。”

“你为什么要知道这一点？”

“因为我要你替我去杀一个人。”

“杀谁？”

“史天王。”

“你为什么要杀他？”楚留香问：“为什么不留着他来对付我们？”

“我要杀他，只不过是我跟他私人之间的一点点恩怨而已。”老人说话的态度还是那么温和：“我已经活得太久了，现在我活着惟一的愿望，就是希望能看到他比我先死。”

他用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凝视着楚留香。

“要他死，当然很不容易，惟一能做到这件事的人，可能就是你。”石田斋说：“但是我也知道要你做这件事也同样不容易。”

他忽然拍了拍手，樱子姑娘立刻捧着口箱子进来了。

“我知道她用三十万两买了口箱子。”老人说：“可是我相信这口箱子大概还不止三十万两。”

他打开箱子，里面是满满一箱明珠碧玉。

楚留香叹了口气：“这口箱子大概最少也要值一百五十万两。就算这是赃赃，拿去卖给收赃的人，也可以卖七八十万两。”

老人抚掌而笑：“香帅的眼光果然高明极了，只不过我估价的方法却和香帅有一点不一样。”

“哪一点不一样？”

“我是用人来估价的。我一向喜欢以人来估价。”石田斋说：“我估计这口箱子大概已足够买到三千个黄花处子的贞操，也足够能买到同样多的勇士去替我拼命了。”

箱子里的珠光宝气在灯光下看来更辉煌，连楚留香都仿佛已看得痴了。

石田斋眯起了眼，看着楚留香。

“现在这口箱子已经是你的。”老人说：“如果你办成了我要你去办的那件事，另外还有一口同样的箱子也是你的。”

楚留香笑了，忽然也拍了拍手，“小情，你在哪里？你能不能进来一下？”

小情当然能进来。

如果她不在这里，这里怎么会叫忘情馆？如果这里没有小情，还有谁会到这里来？

小情其实并不能算太美，她的眼睛不算大，嘴也不算小，而且显得太瘦了一点。

可是她总是能让人忘不了她。

因为无论谁看见她，都会觉得她好像有一点特别的地方，和任何女人都不同的地方，和任何女人都不一样。

她当然也有些地方和别的女人一样，看见了珠宝，她的眼睛也一样会发亮。

“这口箱子里的东西最少值一百五十万两。”楚留香说：“要是这位老先生肯把这口箱子给你，你肯不肯陪他睡觉？”

“我怎么会不肯？”

小情声音柔柔的，软软的。

“我做的本来就是这种事，做我们这种事的女人，一辈子都赚不了这么多，如果一天晚上就能赚这么多，不管叫我干什么都行。”她柔柔的叹了口气：“只可惜今天晚上我恐怕没法子赚了。”

小情软软的靠在楚留香身上，用一根软软的手指替他摸着他自己的鼻子：“因为今天晚上有你在，我要陪你。”

石田斋的脸色忽然变得煞白，因为他已经明白楚留香的意思。

楚留香已经用一根硬硬的手指把这口箱子推了过去，推到他面前。

“看起来，今天晚上你好像已经没有希望了，不管你是要找人陪你睡觉，还是要找人替你拼命，都没有希望了。”

他的笑容也同样温和文雅而有礼。

“所以你最好还是走吧！带着你这口箱子走，而且最好快一点走。”楚留香带着笑说：“因为我可以保证，明天晚上你恐怕也一样没有希望的。”

还不到三更，楚留香就已经睡着了，不是睡在小情的床上，是睡在一辆马车上。

他喜欢在车上睡觉，一觉醒来，已经到了另一个地方，说不定是个他从未到过的陌生地方，这种感觉也是很有趣的。

坐车和睡觉本来都是很浪费时间的事，而且很无聊，经过他这么样一混合之后，就变得有趣了。

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生命中本来就有很多不如意、不好玩的事会发生，谁都无法避免，可是一个真正懂得享受生命的人，总会想法子去改变它。

车轻马健，走得很快，楚留香却还是睡得很熟。

忽然间，车窗被轻轻推开，一个人如蛇般从车顶上滑了进来。腰肢纤细柔软而灵活，一双修长结实的腿充满了弹力，轻轻巧巧的在楚留香对面坐下，用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看着他，已经看了很久。

楚留香却好像完全不知道。

他睡得就像是只懒猫，要把一条睡着了的懒猫叫醒实在很不容易，可是我们这位阴魂不散的樱子姑娘总是有她的法子的。

她决心要先让这条懒猫嗅到一点鱼腥味。

一条猫嗅到鱼腥的时候还不会醒，那么这条猫就不是懒猫，是死猫了。

这里又没有鱼，哪里来的鱼腥味?

樱子只有先把自己变成一条鱼，一条像楚留香这种懒猫最喜欢的鱼。

楚留香果然很快就已经开始受不了。

他的眼睛虽然还是闭着的，可是他的手已经捉住了她的手。

“不可以这样子，我会打你屁股的。”

樱子吃吃的笑了：“我就知道你没有真的睡着，可是你如果再不睁开眼睛来，我说不定就要把你吃下去了。”

猫吃鱼，鱼有时也会吃猫，不但会吃猫，还会吃人。

楚留香叹了口气，总算睁开了眼睛，而且已经开始在摸鼻子：“你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一定要把我吵醒？为什么不能让我睡一觉？”

“我睡不着，你也不能睡。”

“你为什么睡不着？”

“我有心事。”

“你也有心事？”楚留香好像觉得很奇怪：“你怎么会有心事？”

“因为我听到了一些本来不应该听到的话。”樱子说：“你本来也不会让我听到这些话的，只可惜那天晚上你坐在屋顶上喝酒的时候，喝得太痛快了，竟忘了附近有个学过十七年忍术的女人，也跟你一样，是个偷听别人说话的专家。”

楚留香苦笑：“那天我们说的话你全都听见了？”

“就因为我听见了，所以才奇怪。”樱子说：“你自己明明已决心要去找史天王，石田斋要你去的时候，你为什么反而要拒绝他？那是一百五十万两银子，可不是一百五十两，你为什么不收下来？难道你认为他的人太好了，不忍心拿他的银子？”

“也许是的。”

“那你为什么又硬要从我这个可怜的女人身上弄走三十万两呢？”

“因为你不但要偷看别人洗澡，而且还要把别人装到箱子里去。”

樱子盯着他看了半天，才轻轻叹了口气：“我知道你说的不是真话，你不肯收石田斋的银子，只不过因为你讨厌他那种人，不愿意替他做事而已。”樱子说：“如果你讨厌一个人，就算他把银子堆在你的面前，堆得比山还高，你也不会去看一眼的。”

楚留香笑了：“这么样说来，我既然肯要你的银子，当然是因为我喜欢你了。”

樱子又盯着他看了很久，忽然说：“我也喜欢你，我比谁都喜欢你，当然也比那位公主更喜欢你，我也知道你喜欢我是假的，我喜欢你却一点不假。”

她抓住楚留香的手，不让楚留香去摸鼻子。

“可是我实在不明白你是个什么样的人。”樱子说：“石田斋要对付史天王，只因为史天王抢去了他的爱妾霞姬，你呢？你为的是什么，难道真的是为了那位公主？”

楚留香不回答，却反问：“史天王抢走了石田斋的爱妾，所以他才要你去偷史天王的公主，可是玉剑山庄里高手如云，你怎么能把她装进箱子偷走的？”

“三个月前我就想法子接替了香儿的差使。”樱子又解释道：“香儿就是专门伺候公主洗澡的丫头。”

她眨着眼笑道：“你大概也知道那位公主是个很喜欢干净的人。换下来的衣服很少再穿第二次，常常要我把一箱子一箱子的旧衣服拿出去送人。这已经不是第一次了。”

“只不过这一次你拿出来的那口箱子里装的不是旧衣服，而是穿衣服的人。”楚留香叹了口气：“听你说起来，这件事好像简单得很。”

“本来就简单得很。”樱子说：“世上有很多看起来很复杂困难的事，其实都是这么简单的。”

她的表情忽然变得很严肃：“只不过如果有人想混上史天王那条名字叫做‘天王号’的大海船，那就没有这么简单了，就算是无所不能的楚留香，恐怕也一样办不到。”

“哦！”

“一个月里，他总有二十多天住在那条船上，如果你上不了那条船，就根本见不到他的人，如果你根本不知道船在哪里，怎么能上得

了船？”

“有理。”楚留香承认：“要做到这件事实在不简单。”

樱子却又笑了，笑得就像是朵盛开的樱花。

“幸好问题还是可以解决的。”她说：“不管多困难的事，总有法子可以解决。”

“怎么解决？”

“你只要能找到一个有办法的人帮你的忙，问题就解决了。”

“谁是这个有办法的人？”

“我！”

樱子用一根白白柔柔细细的手指，指着她那个玲珑小巧的鼻子：“这个有办法的人就是我。”

楚留香也笑了，笑得比樱子还愉快。

“这么样看起来，我的运气好像还不错，居然能遇到你这么一个有办法的人。”

“我早就听说你的运气一向都好得很。”

“可是你为什么要帮我这个忙？”

“第一，因为我高兴；第二，因为我愿意。”樱子用一双仿佛已将满出水来的笑眼看着楚留香：“第三，因为我喜欢你。”

“你怎么会忽然变得这么喜欢我的？”楚留香还是笑得很愉快：“是不是那位石田斋先生又花了几十万两银要你来喜欢我？”

“你怎么能这样子说话？”樱子有点生气了：“你为什么总是要把我看成一个无情无义的女人？”

“我知道你又有情，又有义，我也知道，如果没有你，这件事我是绝对办不成的。”楚留香柔声道：“可是你知不知道现在我最想做的一件事是什么事？”

“我不知道。”樱子眨着眼，声音比蜜糖还甜：“我真的不知道。”

“我相信。”楚留香的声音更温柔：“我相信你非但不知道，而且连想都想不到。”

樱子媚眼如丝：“也许我知道呢？我早就想到了呢！”

她没有想到。

因为她这句话刚说完，楚留香就已经推开车门，把她从车厢里像抛球一样抛了出去。

第十回 事如春梦了无痕

这是条精美的三桅船，洁白的帆、狭长的船身，坚实而光润的木质给人一种安定迅速而华丽的感觉。

阳光灿烂，海水湛蓝，海鸥轻巧的自船桅间滑过，远处的海岸已经只剩一片朦胧的灰影，船舱下不时传来娇美的笑声。

这是他自己的世界，绝不会有他厌恶的访客。

他已经回来了，正舒舒服服的躺在甲板上，喝着用海水镇过的冰冷的萄葡酒。

只可惜这时候车马忽然停下，他的梦又醒了。

楚留香叹了口气，懒洋洋的坐起来，车窗外仍是一片黑暗，距离天亮的时候还早得很。

——车马为什么要在这时候停下？难道前面又出了什么事？

楚留香已经发现有点不对了，就在这时，车厢的门忽然被人从外面拉开。一条黑凛凛的大汉铁塔似站在车门外，赤膊、秃顶、左耳上挂着个闪亮的金环，身上的肌肉一块块凸起，黑铁般的胸膛上刺着条人立而起的灰熊，大汉的肌肉弹动，灰熊也仿佛在作势扑人。

三更半夜，荒郊野地，骤然看到这么样一条凶神恶煞的大汉，实在很不好玩。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老兄，你这是什么意思？要是我的胆子小一点，岂非要被你活活吓死？"

大汉也不说话，只是用一双铜铃般的大眼瞪着他。

楚留香只有再问他："你是不是来找我的？"

大汉点了点头，却还是一声不响。

"你知道我是谁？来找我干什么？"楚留香又问："你能不能开一开你的尊口说句话？"

大汉忽然对他咧嘴一笑，终于把嘴张开了，露出了一嘴野兽般的森森白牙，就好像要把楚留香连皮带骨一口吞下去。

楚留香吓了一跳，倒不是因为他的样子可怕而吓一跳。

就算他真的要吃人，楚留香也不是这么容易就会被吃掉的人。

楚留香之所以被他吓了一跳，只不过因为他忽然发现这条大汉的嘴里少了样东西，而且是样最不能少的东西。

这条大汉的嘴里居然只有牙齿，没有舌头。

他的舌头已经被人齐根割掉了。

楚留香苦笑：“老兄，你既然不能说话，我又不知道你想干什么，你说怎么办？”

大汉又咧开嘴笑了笑，看起来对楚留香好像没有恶意，而且好像还在尽量表现出很友善的样子，但却忽然伸出一双比熊掌还大的大手去抓楚留香。

原来这条四肢发达的大汉头脑也不简单，居然还懂得使诈。

可是楚留香当然不会被他抓住了，这一点小小的花样怎么能骗得过聪明绝顶的楚香帅?

就算他的手再大十倍，也休想沾到楚留香一点边，就算有十双这么大的手来抓他，楚留香也依然可以从容游走，挥手而去。

令人想不到的是，轻功天下无双的楚香帅，居然一下子就被他抓住了。

这双手就好像是凶神的魔掌，随便什么人都能抓得住，一抓住就再也不会放松。

密林里有个小湖，湖旁有个水阁，碧纱窗里居然还有灯光亮着，而且还有人。

这个人居然就是楚留香。

布置精雅的水阁里，每一样东西都是经过细心挑选的，窗外水声潺潺，从两盏粉红纱灯里照出来的灯光幽美而柔和。

一张仿佛是来自波斯宫廷的小桌上，还摆着六碟精致的小菜和一壶酒。

杯筷有两副，人却只有一个。

楚留香正坐在一张和小桌有同样风味的椅子上，看着桌上的酒菜发怔。

他一把就被那大汉抓住，只因为他看得出那大汉对他并没有恶意，抓的也不是他的要害。

他当然也有把握随时能从那大汉的掌握中安然脱走。

最重要的一点还是，他实在很想看看那大汉究竟要对他怎么样。

但是直到现在，他还是不明白那大汉究竟是什么意思?

他把楚留香架在肩上，送到这里来，替楚留香扯直了衣服，拿了张椅子让楚留香坐下，又对楚留香咧嘴一笑，用最支吾的态度拍了拍楚留香的肩，然后就走了。

——他这是什么意思，是谁要他把楚留香送到这里来的?

——这地方的主人是谁？人在哪里?

楚留香连一点头绪都没有。

碧纱窗外星光朦胧，他推开窗户，湖上水波粼粼，满天星光仿佛都已落入湖水中。

天地间悄然无声，他身后却传来了一阵轻轻的足音。

楚留香回过头，就看到了一弯足以让满天星光都失却颜色的新月。

“是你？”楚留香尽量不让自己显得太惊讶：“你怎么会到这里来的？”

新月的眼波也如新月。

“我常到这里来。”她幽幽的说：“每当我心情不好的时候，就会到这里来。”

她忽然笑了笑，笑容中带着种说不出的寂寞。

“车子的轮轴常常都需要加一点油，人也一样，往往也需要一个人静下来想一想。”她说：“有时候，寂寞就像是加在车轴上的那种油，可以让人心转动起来轻快得多。”

她的样子看起来好像有点怪怪的，说出来的话也有点怪怪的，好像已经不是楚留香那天在箱子里看见的那女孩，和那个冷淡而华贵的玉剑公主更好像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只可惜今天晚上你好像已经没法子一个人静下来了。”楚留香故意说：“因为我暂时还不想走。”

“就算你要走，我也不会让你走。”新月说：“我好不容易才把你请来，怎么会让你走？”

“是你请我来的？”楚留香苦笑：“用那种法子请客，我好像还没有听说过。”

新月眨着眼笑了。

“就因为你是个特别的人，所以我才会用那种特别的法子请你。”她说：“如果不是因为你又动了好奇心，谁能把你请来？”

楚留香也笑了。

“不管怎么样，能找到那么样一个人来替你请客，也算你真有本事。”楚留香说：“我第一眼看见他的时候，还以为是看到了一条熊。”

“他本来就叫做老熊。”

“他的舌头是怎么回事？”楚留香忍不住问：“是谁有那么大的本事，能把那么样一条大汉的舌头割下来？”

“是他自己。”

楚留香又怔住：“他自己为什么要把自己的舌头割下来？”

“因为他生怕自己会说出一些不该说的话。”

新月淡淡的说：“你也应该知道，我这个人经常都有一些不能让别人知道的秘密。”

楚留香又开始在摸鼻子：“今天你找我来，也是个秘密？”

“是的。”

新月用一种很奇怪的眼神看着楚留香：“直到现在为止，除了我们自己之外，绝不会有别人知道你来过这里。”

“以后呢？”

“以后？”新月的声音也很奇怪：“以后恐怕就没有人知道了，连我们自己都不知道。”

“为什么？”

“因为我们一定会把这件事忘记的。”

说完了这句话，她又做了件更奇怪的事。

她忽然拉开了衣带，让身上穿着的一件轻袍自肩头滑落，让柔和的灯光洒满她全身。

于是楚留香又看到了她那一弯赤红的新月。

新月落入怀中。

她的胴体柔软光滑而温暖。

“我只要你记住，”她在他耳边低语：“你是我第一个男人，在我心里，以后恐怕也不会再有第二个人了。”

“你为什么要这样做？”

“你要为我去找史天王，而且明明知道这一去很可能就永远回不来了。”她问楚留香：“这种事你以前会不会做？”

“大概不会。”

“像今天我做的这种事，我本来也不会做的。”她柔声说：“可是你既然能做，我为什么不能？”

水波荡漾，水波上已有一层轻纱般的晨雾升起，掩没了一湖星光。

夜已将去，人也已将去。

“我见过我父亲一次。”新月忽然说：“那还是在我很小很小的时候，我母亲叫我一个奶妈带着我去的，现在我还记得他那时候的样子。”

此时此刻，她忽然提起了她的父母，实在是件让人想不到的事。

楚留香本来有很多事想问她的。

——你的母亲自己为什么不去见他？他们为什么要分手？

他还没有问，新月又接着说：“我还记得他是个很英俊的男人，笑起来的时候样子更好看，我实在很想要他抱一抱我。”

新月的声音很平静：“可是他的手一直都在握着他的剑，握得好紧好紧，吓得我一直都不敢开口。”

“他也一直都没有抱你？”

“他没有。”

楚留香什么事都不再问了。

一个流落在天涯的浪子，剑锋上可能还带着仇人的血，忽然看到自己亲生的女儿已经长得那么大了，那么纯洁、那么可爱，他怎么忍心让她为了惦记着他而终生痛苦？他怎么能伸出他的手？

这是有情？还是无情？就让人认为无情又何妨？

一个流落在天涯的江湖人，又有谁能了解他心里的孤独和寂寞？

他又何尝要别人去了解他？

晨雾如烟，往事也如烟。

“从此我就没有再见到过他，以后我恐怕也不会再见到他了。”新月说：“我只希望你能告诉他，我一直都活得很好。”

楚留香沉默着，沉默了很久：“以后我恐怕也未必能见到他。”

“是的，以后你也未必能见到他了。”新月幽幽的说：“以后你恐怕也不会再见到我。”

长江、野渡。

野渡的人，却没有空舟，人就像空舟一样横卧在渡头边，仰望着天上一朵悠悠的白云。

白云去来。

白云去了，还有白云会来。

人呢？

“睡在那里的人是不是楚香帅？”

一条江船顺流而下，一个白衣童子站在船头上，远远的就在放声大呼。

“船上有个人想见楚香帅，楚香帅一定也很想见他的。”童子的嗓子清亮：“楚香帅，你要见就请上船来，否则你一定会后悔的。”

可是这条船并没有停下来迎客上船的意思，仰卧在渡头上的人也没有动。

江水滔滔，一去不返。

这条船眼看着也将要随着水浪而去了。

人却已飞起，忽然间飞起，掠过了四丈江流，凌空翻身，足尖踢起了一大片水花。

然后他的人就已经落在船头上，看着那个已经吓呆了的白衣童子微笑。

“我就是楚留香，你叫我上船，我就上来了。”他说：“可是船上如果没有我想见的人，你最好就自己先脱下裤子，等着我来打你的屁

股。”

他笑得似乎有点不怀好意。

“樱子姑娘，你自己也应该知道，我完全没有一点想要见你的意思。”

船舱里一片雪白，一尘不染，舱板上铺着雪白的草哺。

白发如云的石田斋彦左卫门盘膝坐在一张很低矮的紫檀木桌前，态度还是那么温和高雅而有礼。

“能够再见到香帅，实在是在下的幸运。”老人说：“在下特地为香帅准备了敝国的无上佳酿——菊正宗，但愿能与香帅共谋一醉。”

带着淡香的酒，盛在精致的浅盏里，酒色澄清，全无混浊。

他自己先尽一盏，让跪侍在旁边的侍女将酒器斟满，再以双手奉给楚留香。

这是他们最尊敬的待客之礼。

“在下是希望香帅能明白，樱子上次去找香帅，绝不是在下的意思。”

“不是？”

“香帅风流倜傥，当世无双，世上也不知有多少女子愿意献身以进，又岂是别人的主意？”老人微笑：“这一点香帅想必也应该能明白的。”

他的态度虽然温和有礼，一双笑眼中却仿佛另有深意。

楚留香凝视着他，忽然问：“你怎么知道我会在这里？怎么能找到我的？”

石田斋的目光闪动。

“实不相瞒，在下对香帅这两天的行踪确实清楚得很。”

“有多清楚？”

“也许比香帅想像中更清楚。”

楚留香霍然站起，又慢慢的坐下，将一盏酒慢慢的喝了下去，脸上也露出了笑容。

“此酒清而不涩，甜而不腻，淡中另有真味，果然是好酒。”

他也让侍女将酒器斟满，奉送给老人，忽然改变了话题："你知道我想见的人是谁？这个人此刻也在这里？"

石田斋却不回答，只是静静的望着窗外的滚滚江流，过了很久之后，忽然轻轻叹息："你看这江水奔流，终日不停，就算有人将万两黄金整个丢下去，也只不过会溅起一片水花而已。等到水花消失时，江流还是不改，就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老人说："不管你投入的是万两黄金，还是百斤废铁，结果都是这样子的。"

楚留香也在看着窗外的江水，仿佛也看得痴了。又过了很久，老人才接着道："世事本就如此，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有很多无可奈何的事，一过去之后，便如春梦般了无痕迹可寻。"

石田斋的叹息声中的确像是充满了悲伤。

"事如春梦了无痕，此情只能成追忆，让人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

他的笑眼中忽然射出了利刃般的精光，逼视着楚留香！

"可是你有。"石田斋说："别人虽然没有，可是你有。"

"我有什么？"

"你可以选择，是要成全别人，让此情永成追忆，还是要成全你自己？"

他的声音也如利刃般逼人："只要你愿意，我可以助你寻回你的梦中人，载你们到一处世外桃源去，让你们两情欢洽，共度一生。"石田斋厉声道："这是别人梦寐以求而求之不得的，你若轻易放弃了，必将后悔痛苦终生。"

楚留香静静的听着，好像连一点反应也没有，只有他最亲近的朋友，才能看出他深藏在眼中的那抹痛苦之色。

可是他最亲近的朋友不在这里。

老人的声音又转为温和："这是你的事，选择当然也在你。"

这种选择无疑是非常痛苦的，甚至比没有选择更痛苦。

楚留香却忽然笑了。

"我明白你的意思。"他说："你劫人不成，杀我又不成，所以只有用这种法子，要我助你破坏这门亲事。因为史天王和杜先生联婚之

后，你更没法子对付他了，简直连一点机会都没有。”

石田斋神色不变。

“纵然我确有此意，对你也是有好处的。”老人说：“既然是对彼此都有利的事，又有何不可行？”

“只有一点不可。”

“哪一点？”

“其实还不止一点，最少也有两点。”楚留香悠然道：“第一，我并不想到什么见鬼的世外桃源去。灯红酒绿处，罗襦半解时，就是我的桃源乐土。”

他自女侍手中接过了酒壶：“第二，我根本就不想娶老婆，我这一辈子连想都没有去想过。”

石田斋沉默。

楚留香一手托酒盏，一手持酒壶，自斟自饮，一杯接着一杯喝个不停。

石田斋看着他，瞳孔仿佛在渐渐收缩，声音却变得更温和：“江湖传言，昔年血衣剑客薛衣人剑法号称当世第一，可是也曾败在香帅手下。”老人说：“在下也曾学剑多年，也想领教香帅的剑法，就请香帅赐教。”

他并没有站起来，他的手中也没有剑。

这个自称曾经学剑多年的老人，只不过用两根手指拈起了一根筷子，平举在眼前。

这不是攻击的姿势。

可是一个真正学过剑的人，立刻就可以看出，这种姿势远比世上所有的攻击都凶险，甚至远比春雷的刀和杜先生的花枝更凶险。

就在这完全静止不动的一姿一势一态间，已藏着有无穷无尽的变化与杀手。

他的手中虽然没有春雷伊次那种势如雷霆的秘剑，但却完全占取了优势。

因为楚留香全身上下每一处空门，都已完全暴露在他眼前。

他手里的这根筷子虽然也没有采取杜先生那种抢尽先机的一刺，可是他也没有让楚留香抢得机先。

抢就是不抢，不抢就是抢，后发制人，以静制动；剑法的精义，已尽在其中。

何况楚留香根本不能抢，也不能动。

楚留香正在倒酒。用一只手托酒盏，一只手持酒壶，为自己倒酒。

他自己已经将自己的两只手全都用在这种最闲适、最懒散、最没有杀气的行动中，他心里就算有杀机与戒备，也已随着壶中的酒流出。

他怎么能动?

可是壶中酒总有倒尽倒完的时候，酒盏也总有斟满的时候。

无论是壶中的酒已倒完，还是酒盏已被斟满，在那一刹那间，他不动也要动的。

石田斋的杀手也必将出于那一瞬间。

这一杯酒，大概已经是楚留香最后的一杯酒了。

酒在杯中。

花姑妈满满的为胡铁花倒了一杯酒，虽然是金杯，也只不过是一杯。

一杯酒就是一杯酒，不是三杯，也不是三百杯。

这一杯酒和别人喝的一杯酒惟一不同的地方是这个杯子。

连胡铁花都没有见过这么大的杯子。

幸好他是胡铁花，他喝酒的历史已经有二十多年了，喝醉的次数大概已经有四五千次，有时候，他一天喝的酒甚至比别人一辈子喝的加起来都多。

可是他喝了这杯酒之后，还是喘了半天气才能开得了口。

“我的妈呀！”胡铁花大叫：“你给我喝酒的这玩意儿到底是个酒杯还是个洗澡盆？”

花姑妈吃吃的笑，又捧起了个大酒坛，好像又要替他斟酒的样子。

胡铁花的眼睛瞪得比牛弹子还圆。

“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会有什么别的意思？我只不过想再敬你一杯而已，因为你马上就要走了，要去办大事去了，虽然不是西出阳关，我也要劝你更进一杯。”

花姑妈的声音温柔，笑得也温柔，笑容中，居然还带着点淡淡的离愁。

“劝君更进一杯酒，东海之滨无故人。”她说：“来，我也陪你喝一杯。”

“就算没有故人，我也会回来的，何况那个老臭虫现在一定已经到了那里。”胡铁花苦笑：“可是我如果真的再喝这一杯，恐怕就要死在这里了。”

花姑妈笑了笑：“你认为楚留香真的会去？”

“他说他会去，就一定会去，就算是上刀山、下油锅，也一定会去。”

“要是他去不成呢？”

“怎么会去不成？”胡铁花又瞪起了眼：“如果他自己要去，有谁能不让他去？有谁能拦得住他？”

花姑妈叹了口气：“如果没有人知道他要去，现在他确实很可能已经到了那里，只可惜他有个朋友的嘴巴比洗澡盆还大。”

“不错，我是个大嘴巴。”胡铁花理直气壮：“这又不是什么丢人的事，我为什么不能告诉别人？”

“你当然可以告诉别人，随便你要告诉谁都行。”花姑妈说：“只不过知道这件事的人越多，他的麻烦也就越多。”

她又叹了口气：“史天王的手下又不是吃素的，单只一个白云生，就已经足够让他吃不消了。”花姑妈说得很慎重：“我可以保证，白云生的剑法绝不在当年的薛衣人之下。”

胡铁花还不服气，还要争辩，可是外面已有人通报，送亲的行列已将启程了。

花姑妈忽然抱住了胡铁花：“这一路上凶险必多，你一定要特别注意，多多保重。”她在他耳边轻轻的说：“我虽然不是你的亲妈，可是一直都把你当宝贝儿子一样，你千万不能死在路上。”

夜已渐深，江上已亮起了点点渔火，看来仿佛比天上的星光更亮。

船舱里却仍是一片黑暗，石田斋彦左卫门一个人静静的坐在黑暗里，那个装着京都御守屋精制的火镰和火石的锦囊虽然就近在他手边，可是他并没有击石点火燃灯的意思。灯光是樱子带进船舱的。

娇小的樱子仍作童子装，漆黑的长发挽成一对垂髻，闪亮的大眼中充满惊奇：“只有先生一个人在这里？”

“这里本来就只有我一个人。”石田斋的声音疲倦而沉郁，听起来就像是个刚跋涉过长途，自远方归来的旅人。

“楚留香呢？”

“他走了。”

“他怎么能走的？”

“来者自来，去者自去，来来去去，谁管得着？”

樱子睁大眼睛，显得更吃惊。

“可是我刚才还看见先生以筷作剑，成青眼之势，楚香帅明明已完全被控制在先生的剑势中，怎么能走得了呢？”

樱子又问：“难道他能躲得过先生那必胜必杀的出手一击？”

石田斋遥望着江上的一点渔火，过了很久，才悠悠的说：“他没有躲，也不必躲。”

“为什么？”

“因为我根本没有出手。”

樱子坐下来了，吃惊的看着他：“先生为什么不出手？”

“我不能出手。”石田斋说：“因为我完全没有把握。”

远方的渔火在他眼中闪烁，老人的眼中却已失去原有的光彩。

“当时他正在斟酒，我本来准备在他那杯酒倒满时出手的。”石田斋说：“酒杯一满，他倒酒的动作势必要停下来，否则杯中的酒就要溢出，那一瞬间，正是我最好的机会。”

“我明白。”

樱子说：“在那种情况下，牵一发已足动全身，无论是酒杯满溢，还是他本身的动作和姿势改变，都会影响到他的精气与神貌，只要他的神体有一点破绽，先生就可以将他刺于剑下。”

“是的。”石田斋默然叹息：“当时的情况本来应该是这样子的。”

“难道后来有了什么特别的变化？”

石田斋苦笑：“楚留香实在是非常人，他应变的方法实在令人想像不到。”

“难道他那杯酒始终都没有倒满？”樱子说：“难道那壶酒恰巧在那一瞬间倒空了？”

“你这种想法已经很好，”石田斋说：“可惜你还是想得不对。”

“哦！”

“如果那壶酒真的恰巧在那一瞬倒完，现在他已死在我剑下。”石田斋说：“酒壶倒完，精气白出，也是我的机会。”

“那壶没有倒完？”

“没有。”

“酒杯也没有倒满？”

“也没有。”

樱子看着灯下的酒杯和酒壶：“他一直在倒酒，可是一直都没有把酒壶倒完，杯中的酒也一直都没有溢出来？”

“是的。”

“那么我也实在想不通这是怎么回事了。”樱子也不禁苦笑：“难道这个酒杯有什么魔法？”

“酒杯无法，他的人却有法。”

“什么法？”

“循环流转，生生不息。”石田斋说：“这八个字就是他的法。”

“这是什么法？我不懂。”

“他以一只手持酒盏，一只手持酒壶，壶中的酒流入杯中时，已将他左手与右手间的真气贯通。”石田斋说：“真气一贯通，就循回流转不息，杯中与壶中的酒，也随之循回流转不息。”

“所以壶中的酒永远倒不完，杯中的酒也永远倒不满？”

“是的。”

“真气与酒两者在循回流转，就把他的势造成了一个圆？”

“是。”

“浑圆无极，永无破绽？”

“是。”

“所以先生一直都等不到出手的机会。”

石田斋长长叹息：“圆如太极，生生不息；我哪里会有机会？”

樱子也叹了口气。

“这么样一个花天酒地不务正业的人，居然有这么大的本事，这种事有谁会相信？”樱子苦笑：“可是现在我好像也不能不相信了。”

石田斋沉默了很久。

“你相信；我也相信。”说：“除了你我之外，最少还有一个人。”

“什么人？”

“我也不知道他是什么人，可是我知道的确有这么样一个人，而且的确到过这里。”

“先生没有看见他？”

“我没有。”石田斋说：“就在我与楚留香以至高无上的剑意剑势互相对峙时，这个人就在无声无息中忽然出现了，在那种情况下，我根本没有分心去看他一眼的余力。”

“他也没有什么举动？”

“他一直都在静静的看着我们，直到最后，才说了几句话。”

——石田斋先生已经败了，楚香帅也不妨走了，再这么样僵持下去，对两位恐怕都没有什么好处的，对我却很有利。

“对他有利？”樱子问：“有什么利？”

“渔翁之利。”石田斋说：“如果我们再僵持下去，他举手间就可以将我们置之于死地。”

“楚留香不是常人，这其间的利害，他一定能看清的。”

“我也一样也分得清，所以我们几乎是在同一瞬间罢手的。”石田斋说：“也就在那一瞬之间，这个人也已悄然而去！”

樱子痴痴的出了半天神，才轻轻的叹了口气。

“这人究竟是什么人呢？”她幽幽的说：“像这么样一个人，一定也跟楚留香一样，一定也有很多女人喜欢他的。不管他是高是矮、是胖是瘦、是丑是俊，都会有很多女人喜欢他。”

樱子说：“女人总是会喜欢这种聪明人的。”

第十一回 最难消受美人恩

女人，好多女人，好多好看的女人，好好看！

女人在床上，床在船上。

这条船上有一张床，好大好大的一张床。

江上已有了渔火，天上已有了星光，星光与渔火照亮了一叶扁舟，也照亮了舟上的人影。

楚留香掠出石田斋的船舱，就看见了这个人，一身白衣如雪。

江水在星光与渔火间闪烁着金光，金黄色的波浪上漂浮着三块木板。

楚留香以燕子般的身法，轻点木板，掠上了扁舟。

扁舟上的白衣人却又已飞起，如蜻蜓抄水，掠上了另一艘江船。

船上无星无月，无灯无火，可是等到楚留香上船时，灯火就忽然像秋星明月般亮起来了。

白衣人已不见。

楚留香只看见一床女人，一船女人。

一床女人不可怕，一船女人也不可怕，可怕的是，这些女人居然都是他认得的，非但认得，而且每一个都很熟。

非但很熟，而且熟得很，简直可以说熟得要命。

楚留香实在不能不摸鼻子了。

在苏州认得的盼盼、在杭州认得的阿娇、在大同认得的金娘、在洛阳认得的楚青、在秦淮河认得的小玉、在莫愁湖认得的大乔。

除了这些在各州各地认得的女孩子之外，还有那个刚和他分手不久的情情。

他忘不了情，也忘不了她们。

她们更忘不了他。

可是他做梦也想不到她们居然会忽然同时出现在一个地方。

如果他偶然遇到其中一个，不管是在什么地方，不管遇到其中的哪一个，他都会觉得很开心的，甚至会开心得要命。

可是忽然间一下子就把所有的人全都遇到了，这就真要了他的命了。

这种事简直就好像是噩梦一样，随便什么样的男人，都绝不会愿意遇到这种事的。

最要命的是，每一个女人都在用一种含情脉脉的眼光看着他，都认为自己是他惟一的情人，也把他当作自己惟一的情人。

如果你也是个男人，如果你遇到了这种事，你说要命不要命?

楚留香不但要摸鼻子，简直恨不得要把自己的鼻子割下来。

——一个人如果把鼻子割了下来，别人大概就不会认得他了。

不幸的是，已经有人在说：“你拼命摸鼻子干什么？”说话的是大乔：“就是你把鼻子割掉，我也认得你的。”

大乔说话最直爽，做事也最痛快。

大乔好像已经准备冲过来，把这位从来没有怕过别人的盗帅楚留香裹上床了。

楚留香想躲也躲不掉，因为这条船的船舱里除了这张床之外，剩下的空地已经不多。

幸好这时候那个神秘的白衣人忽然又出现，清清爽爽的一身的衣裳，文文雅雅的一张笑脸，再加上秋星明月般的一对笑眼，笑眼中还仿佛不时有白云飘过，悠悠远远的那么样一朵白云。

“我姓白，白云的白，我的名字就叫做白云生。”这个人说：“楚人江南留香久，海上渐有白云生，后面这句话说的就是我。”

楚留香笑了：“前面一句说的是我？”

“是。”

“这是谁说的？”

“是我自己。”白云生的态度严肃而客气：“我能够把你和我相提并论，应该是你的荣幸。”

一个人能够用这么有礼的态度说出这种话来，实在是件很奇怪的事，而且很滑稽。

但他却说得很自然。

就算是天下最滑稽的事，从他嘴里说出来，也绝不会让人觉得有一点好笑的意思。

楚留香忽然发现自己又遇到了一个奇怪的人，也许要比他这一生中遇到的任何人都奇怪得多。

“这几位姑娘我想你一定都认得。”白云生说：“我也知道她们都是你喜欢的人。”

楚留香不能不承认。

白云生看着他，笑眼中闪着光：“抱歉的是，我对你的了解还不够多，还不知道你最喜欢的是谁，所以只有把她们全都请来了。”

他的笑容也很文雅：“如果你对她们其中某些人已经厌倦了，我立刻就可以请她回去。”

白云生说：“我做事一向都很周到，从来也不愿让朋友为难。”

楚留香苦笑。

像这么周到客气的人，他这一辈子还没有遇到过一个。

他已经觉得有点吃不消了。

白云生偏偏还要问他：“随便你要我送哪一位回去，都不妨说出来，我一定照办。”

楚留香能说什么?

七八双眼睛都在瞪着他，好像都恨不得要狠狠的咬他一口。

楚留香只有硬起头皮来说：“她们都是我的好朋友，每一个人我都喜欢，不管是谁走了，我都会伤心的。”

白云生微笑，“香帅果然是个多情人，实在让我羡慕得很。”

楚留香连看都不敢再去看那些女孩子们了，甚至连想都不想去想现在她们脸上的表情是什么样子。

“多情人最怕的就是寂寞，这一点我也明白。”白云生说：“所以我才把她们请来，陪香帅到一个地方去，去见一个人。”

“去见什么人？”

“是一个香帅最想见而见不到的人。”

“史天王？”楚留香几乎要跳了起来：“你说的是不是史天王？”

“是。”

“你知道他在什么地方？”

白云生微笑点头：“那地方虽然遥远，可是现在我已看得出，这一路上香帅是绝对不会寂寞的了。”

不管是情情、盼盼、阿娇、金娘、楚青、大乔、小玉都一样，都是非常可爱的女人，都和楚留香有过一段不平凡的遭遇，也都和楚留香共同度过了一段极美好的时光，令人终生难忘。

不管是她们之间的哪一个；不管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遇到楚留香，都一样是会对他像以前那么温柔体贴。

现在的情况却全不一样了。

现在如果有人对楚留香好一点，别的女孩子一定会用白眼看她，认为她是在献媚受宠，她自己也会觉得很没面子。

她们又不是那种低三下四的路柳墙花，怎么做这种丢人的事?

楚留香非常了解这种情况，绝对比世上大多数人都了解得多。

所以他绝没有希望她们会给他好脸色看，更没有希望她们会对他投怀送抱，嘘寒问暖。

一三个和尚没水喝。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

这一点楚留香当然也非常了解。

只要她们不联合在一起来对付他，他已经要谢天谢地了。

——她们会不会这么做呢?

看到这些大姑娘大小姐脸上的表情，他实在有点心惊胆战。

他一向很了解她们的脾气，无论她们做出什么事来，他都不会觉得意外的。

所以他只有开溜了，溜到后面，找到间空舱，一头钻进去，钻进被窝，蒙头大睡。

不管怎么样，能够暂时避一避风头也是好的，等到她们的火气过去再说。

这就是楚留香聪明的地方，也是他了不起的地方。

更了不起的是，他居然真的睡着了。

这一觉睡醒时，已经不知道是什么时候了，船舱外寂无人声，也不知道到了什么地方。

那些大小姐们怎么会连一点声音都投有？现在正在干什么？是不是正在商议着对付他?

楚留香叹了口气，忽然觉得男人们确实应该规矩一点；如果是遇到了一个又温柔又美丽又多情的女孩子，就算不能把她二脚踢出去，也应该夺门而出，跳墙而去，落荒而逃。

这当然是他平生第一次有这种想法，却不知道是不是他这一生最后一次。

就在他坐在床上摸着鼻子发怔的时候，隔壁房里忽然传来有人用大壶倒水的声音。

楚留香全身都痒了。

他至少已经有两三天没洗澡，能够坐在一大盆洗澡水里，那有多么好?

只可惜他并没有忘记这是一条船，船虽然在水上，可是船上的水却比什么地方都珍贵。

何况那些大小姐们现在又怎么会替他准备洗澡水？他简直连想都不敢想。

奇怪的是，洗澡水居然已经替他准备好了。

舱房间的一扇门忽然被打开，他就看到了这一大盆洗澡水。没有人，只有洗澡水。

不但有洗澡水，还有换洗的衣服，叠得整整齐齐的摆在一张椅子上。

衣服是崭新的，肥瘦长短大小都刚刚好，就好像是量着他身材订做的一样。

洗澡水也不冷不热，恰好是他喜欢的那种温度。甚至连洗澡用的胰子膏都是他最喜欢的那一种。

——这是谁为他准备的?

她们虽然都知道他的身材，也知道他的喜好，可是她们之间还有谁对他这么体贴呢?

难道这就是她们对付他的战略？故意对他好一点，让他心里惭愧，然后再好好的修理他一顿?

痛痛快快的洗了个澡，换上了一身柔软合身的新衣服，他心里的想法又改换了。

——她们本来就应该对他好一点的，像他这样的男人，本来就不会一辈子守着一个女人，她们本来就应该了解这一点。

现在她们大概已经全都想通了。

想到这里，我们的楚香帅立刻又觉得愉快起来，高高兴兴的走出船舱。

外面阳光灿烂，是个极晴朗的天气。从窗口看出去，可以看到好几里之外的江岸。

大舱却没有人，那些大小姐们居然连一个都不在。

楚留香正在奇怪，就看到了一条船正由江心驶向江岸。

看到了这条船，楚留香的心又沉了下去。

情情、盼盼、阿娇、金娘、楚青、大乔、小玉，居然全都在那条船上，用一种很奇怪的眼色看着他，向他挥手道别。

长天一碧如洗，远远看过去，仿佛已经可以看见海天相接处，江水也流得更急了。

江船顺流而下，一泻千里，近在咫尺间的人，瞬息间就可能已远在天涯。

——她们为什么要走？是被迫而走的？还是她们自己要离开他？

——这问题现在已经用不着回答，因为浊黄的江水中已经出现了几条雪白的影子，鱼一般飞跃游动，少女般美丽活泼。

是鱼如美人？还是美人如鱼？

鱼不会上船，人上了船。

她们身上穿的衣裳还是像楚留香上次见到她们时一样，最多也只不过比鱼多一点而已，可是她们对楚留香的态度却改变了很多。

她们的态度居然变得很恭敬、很有礼，而且还好像特地要跟他保持一段距离。

这种情况好像从来也没有在楚留香身上发生过。

楚留香苦笑：“你们这次又想来于什么？是想来吃人，还是要人吃你们？”

看她们的样子，倒真的有点像是怕楚留香会把她们像鱼一样一条条吃下肚子里去。

这种样子已经很让人受不了。

最让人受不了的是，她们居然还笑着说：“如果香帅真的要吃我们，那么就请香帅尽量的吃吧。”

“真的？”楚留香故意作出很凶恶的样子：“我真的可以尽量的吃？”

“当然是真的！”长腿的女孩子说：“不管香帅想吃谁，都可以挑一个去吃。”

她的腿在阳光下看来更结实，更有光泽，更有弹性：“香帅要吃谁就吃谁，要吃什么地方就吃什么地方，随便香帅要怎样吃都可以。”

她们每个人看起来都很好吃，每个地方看起来都很好吃。

尤其是在如此明亮的阳光下。

可是楚留香却好像不敢再看她们了。

她们不是鱼，是人，她们都这么年轻，这么健康，这么样充满了生命的活力。

所以楚留香更想不通：“你们几时变得这么样听话的？”

“二将军这次要我们来的时候，就吩咐我们一定要听香帅的话，不管香帅要我们干什么都行。”大眼睛的女孩子说：“所以我们才害怕。”

“害怕？”楚留香问：“怕什么？”

“怕香帅真的把我们吃掉。”

楚楚可怜的女孩子又露出一副楚楚可怜的样子：“我尤其害怕，怕得要命。”

“为什么？”

“因为我知道香帅如果要挑一个人去吃，第一个被挑中的一定是我。”

楚留香没有吃她，并不是因为她不好吃，也不是因为他不想吃。

楚留香没有吃她，只不过因为江口外的海面上，忽然传来了一阵鼉鼓声，就好像有千万匹战马踏着海浪奔驰而来。

来的当然不是马，是一条船，一条楼台般的战船。

海天辽阔，万里无云，楚留香已经看见了它的船影。

人鱼们立刻雀跃欢呼：“二将军来了！”

“这位二将军是谁？是谁的将军？为什么要你们来找我？如果他是史天王的将军，你们也应该算是史天王的属下，那么你们为什么不让胡铁花护送公主到史天王那里去？难道你们这位二将军也不赞成这门亲事？”

没有人回答这些问题。

四个女孩子的嘴，好像忽然都被人用一块大泥巴塞住了，连气都不能再喘。

战船已破浪而来，远远就可以看到甲板上有人影奔腾；排成二行行极整齐的行列。

船上旗帜鲜明，军容整肃壮观，显然每个人都是久经风浪能征善战的海上健儿。

惟一奇怪的是；这些战士居然没有一个男人。

海口附近的渔舟商船都不知道躲到哪里去，江岸上甚至连个人影子都看不见。

战船上放下一道绳梯，楚留香就一步步登上去。

他的眼睛刚露出甲板，看见的就是一双双已经被晒成古铜色的腿。

脚跟靠紧，双腿并立，中间几乎连一点空隙都没有。

每一双腿都那么结实，那么健美，楚留香这一生中也没有看到过这么多双女人的腿。

坚实而富有曲线的小腿上面，是浑圆的大腿，再上面就是一条条闪着银光的战裙。

战裙很短。

战裙是敞开着的，为了让她们的腿在战斗时行动得更方便些。

楚留香没有再往上面看了，因为他也不想让别人看到他一下子掉到海里去。

战船又已出海。

掌舵扬帆操作每一件行动的水手也都是女人，楚留香忽然发现这条船上惟一的男人就是他自己。

没有人看他，也没有人理他。

水手们都专心于自己的工作，战士们都石像般站在那里。

“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的楚香帅，到了这条船上，竟变得好像是个废物一样，这些女人却好像一个个都是瞎子，连看都不看他一眼。

她们当然都不是瞎子，楚留香就不信她们真的看不见。

他故意走过去，从她们的面前走过去，虽然尽量不让自己碰到她们挺起的胸，可是距离她们也够近的了。

想不到她们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

楚留香渐渐开始有点佩服这位二将军了，能够把这么多女人训练成这样子，绝不是件容易事，也绝不是任何男人能够做得到的。

现在他当然已经知道这位二将军一定也是个女人。

——只有女人才能把女人训练得如此服从，也只有女人才懂得怎么样训练女人。

这种方法楚留香非但不敢去想，就算想，也想不到。

——这位二将军又是个什么样的女人呢?

楚留香也想不出。

他也不必再想了，因为这时候已经有个长着一脸麻子的女人在问他：

“你姓什么？叫什么？是什么地方的人？从哪里来的？身上有没有收藏着什么刀剑暗器？”

楚留香笑了。

他本来实在不想笑，也笑不出的，却偏偏忍不住笑了。因为他一辈子也没有遇到过这种事，也想不到自己会遇见这种事。

谁能想得到，这个世界上居然有人敢对楚留香这么样说话。

更令人想不到的是，他居然还老老实实的回答：“我姓楚，叫楚留香，是黄帝后代大汉子孙，从来也不做偷偷摸摸的事，所以身上既没有收藏刀剑，也没有夹带暗器。”

“那么你就把你的手举起来。”

“为什么？”

“因为我要搜一搜你。”

楚留香又笑了，用一种很温和的态度问这个女人：“你要搜别人的时候，有没有想到过别人说不定也想搜一搜你？只不过用的法子也许跟你有点不同而已。”

“你敢！”女人的脸色变了：“你敢碰我？”

楚留香看着她的脸，叹了口气：“我不敢，我真的不敢。”他叹着气道：“所以我也只有用另外一种法子。”

说完了这句话，这位仁姐的一双脚已被他倒提了起来，悬空抖了两抖，把身上的零碎抖得满地都是。

然后就听见“噗通”一声响，就有一个人被抛进海里去。

无论在哪一个国家的神话与传说中，地狱中的颜色都是赤红的，因为那里终年都有亘古不灭的火焰在燃烧。

这里也是。

这里虽然没有燃烧的火焰，四面也是一片赤红，就像是地狱中的颜色一样。

这里不是地狱，这里是将军的大舱。

猩红色的波斯地毡铺上三级长阶，窗门上悬挂着用紫红色的丝绒制成的落地长帘。

将军的战袍也是猩红色的，每一寸战袍上都仿佛已染遍了仇敌的鲜血。

两个人佩剑肃立在将军身后。

一个满面皱纹的老婆婆，头发仍然漆黑如少女；一个眉目姣好的年轻妇人，两鬓却已有了白发。

船舱里只有一样东西是纯黑的，全身都是黑的，黑得发亮。

楚留香走进船舱，第一眼看见的就是这头黑豹。

黑豹伏在将军的脚下，安静得就像是一头刚被喂饱了的猫。

将军身后的双剑都已出鞘，如匹练破空，刺向楚留香双眼。

楚留香的眼睛连眨都没有眨。

剑锋停顿时，距离他的眉睫最多也只不过还有三寸，可是他连眼睛都没有眨一眨。

将军用一种很奇怪的眼色瞪着他，忽然问：“你看得出她们这一剑不会刺瞎你的眼？”

“我看得出。”楚留香说：“她们都是高手，手上自然有分寸。”

“你怎么知道她们不会刺瞎你？”

楚留香微笑：“因为我是你请来的客人，客人的眼睛要是瞎了，主人也会觉得很无趣的，尤其是你这样的主人。”

“我这种主人怎么样？”

“将军之威虽重，毕竟还不如将军之绝色，若是面对一个看不见的瞎子，岂非无趣得很？”

他不是在说谎，也不是在故意讨人欢喜，他第一眼看见她的时候，也没有觉得她是个美人。

她太高大，而且太野。

她的肩太宽，甚至比很多男人都宽。

她的眼睛里总是带着种野兽般的狂野之色，她嘴唇的轮廓虽然丰美，却显得太大了些。

除了那一口雪白的牙齿外，她全身上下几乎没有一个地方可以接近美人的标准。

但她却的确是个美人，全身上下都充满了一种摄人心魄的野性之美，美得让人连气都透不过来。

和她比起来，其他那些美丽的女人就像是个一碰就会碎的瓷娃娃。

“我早就知道你一定是个女人，可是我从来也没有想到过你会是这么样的一个女人。”

青锋仍在眉睫间，楚留香却一点都不在乎：“如果我早就知道，也许我早就来了。”

将军又瞪着他看了很久，居然轻轻的叹了口气：“你的胆子真大。”

她一弹指，两柄剑立刻同时入鞘，人也退下。

“就因为我知道你的胆子够大，所以我才找你来。”她说话的方式非常直接：“我相信你一定有胆子去为我杀人的。”

“那也得看你要我去杀的是什么人。”

“要杀那个人当然很不容易，不管她在什么地方，附近都会有三十名以上一级高手在保护他。”

“是谁派去保护她的？”

“杜先生和史天王。”

她毫不考虑就说出这两个人的名字来，连楚留香都不能不承认她确实是个很痛快的人。

对痛快的人楚留香一向也很痛快。

“你要我去杀这个人，是不是因为你怕她夺了你的宠？”

“是的。”她说：“现在史天王最宠爱的人是我，甚至封我为豹姬将军，如果她来了，我算什么？”

“史天王如果真的喜欢你，为什么要娶她？”

“因为她是公主，我不是。”她说：“现在我是史天王的姬妾，以前也是，我天生就好像只有做别人小老婆的命。”

楚留香苦笑。

一个女人能把这种事这么痛快的告诉别人，这种女人他也没见过。

“以前我跟的男人，是个有钱有势的东洋老头子，而且还是剑道的高手。”

“石田斋彦左卫门？”

“就是他。”她毫不隐瞒：“他虽然也不错，比起史天王来还是差得远了。”

“所以你不想失去史天王的宠。”

“所以我一定不能让那个见鬼的公主嫁给史天王，随便怎么样都要杀了她。”

“你为什么要我做这件事？”

“因为这一次负责护送她的统领是胡铁花，胡铁花最信任的朋友就是你。”豹姬说：“要杀玉剑，没有人的机会比你更好。”

“我为什么要做这种事？”

“为了我。”

说完了这句话，她就不再说一个字，也用不着再说了。

她已站起，猩红的战袍已自她肩上滑落。

在这一瞬间，楚留香的呼吸几乎已停顿。

他从未见过这样的女人，也从未见过这样的胴体。他这一生中，从来也没有任何一个女人能在如此短暂的一瞬间挑起他的情欲。

在她那虽然高大但曲线却极柔美的古铜色胴体中，每一个地方都仿佛蕴藏着无穷无尽的情欲，随时都可能爆发出来，将人毁灭。

一个正常的男人只要碰到她；无论碰到她身上任何一处地方，都会变得无法控制自己，甚至宁愿将自己毁灭。

豹姬用一双充满野性的眼睛看着他，态度中充满了挑逗和自信。

因为她至今还没有遇到过一个能够拒绝她的男人。

楚留香长长叹息：“现在我才明白石田斋为什么要做那些事了。”他叹息着道：“因为有了你这样的女人，无论做什么事都是值得的。”

“你呢？”

“我也想，想得要命。”

楚留香的眼睛也在盯着她，“如果我年轻十年，我早就像条饿狼般扑过去，而且会告诉你，我一定会去替你做那件事，先跟你缠绵三五天，然后就一去无消息，就算你恨我恨得要死，恨不得割下我的肉来喂狗，都再也休想找到我了。”

他一本正经的说：“以前我一定会这么做的，只可惜现在我的脸皮已经没有这么厚了。”楚留香又叹了口气：“所以现在只有请你为我做一件事。”

“什么事？”

“先穿起你的衣服来，再叫你脚下的那头豹子把我咬死。”楚留香说：“要是它万一咬不死我，你也不妨再叫那两位女剑客来刺瞎我的眼睛。”他淡淡的说：“反正不管什么方法你都不妨试一试。”

黑豹还伏在她的脚下，豹姬还是用那双充满野性的眼睛瞪着楚留香，忽然说：“我知道你常常喜欢跟别人说两个字。”

“哪两个字？”

“再见。”

第十二回 楚留香的秘密

楚留香乘来的那条船居然还在，就像是个被孩子用丝线绑住了脚的小甲虫一样，被这条战船用一根长绳拖在后面。

海面上金波闪烁，天边已有彩霞。

一直把楚留香送到甲板上来的，还是那个长腿的小姑娘。

楚留香忍不住问她：“你们的将军真的肯就这么样让我走？”

“当然是真的。”

长腿的小姑娘抿嘴笑道：“她既不想要那头豹子咬死你，也不想让它被你咬死，还留住你干什么？”

楚留香看着海上的金波出了半天神，居然叹了口气：“她真是个痛快的女人。”

“她本来就是这样子的，不但痛快，而且大方，只要是她请来的客人，从来没有空手而回的。”

“难道她还准备了什么礼物让我带走？”

“她不但早就准备好了，而且还准备了三种，可是你只能选一种。”

“哪三种？”

“第一种是价值八十万两的翡翠和珍珠。”

“她真大方。”

“第二种是足够让你吃喝半个月的波斯葡萄酒和风鸡肉脯，还有一大桶清水。”

楚留香看着一望无际的大海，又不禁叹了口气：“她想得真周到。”

战船出海已远，这样礼物无疑是他最需要的，他已经可以不必再选别的，却还是忍不住要问：“第三样礼物是什么？”

“是个已经快要死了的人，简直差不多已经死定了。”

楚留香苦笑。

他实在没有想到那个痛快的女人会给他这么不痛快的选择。

现在三样礼物都已经被人搬出来了，珍珠耀眼，酒食芬香，人也已真的奄奄一息。

这个奄奄一息的人，赫然竟是那自命不凡，不可一世的白云生。

长腿的女孩子忽然压低声音，悄悄的告诉楚留香：“将军知道你一定会选第二样的，因为你是个绝顶聪明的人。”

“哦？”

“可是将军又说，如果你选的是珠宝，那么你这个人不但贪心，而且愚蠢，连她都会对你很失望。”

“如果我选的是第三样呢？”

“那么你简直就不是人，是条笨猪了。”

长腿的女孩子问楚留香：“你选哪一样？”

楚留香看看她，忽然也压低声音说：“我告诉你一个秘密好不好？”他在她耳边悄悄的说：“我本来就不是人，是条猪。”

在江上，这条船已经可以算是条很有气派的大船，一到了海上就完了，在无情的海浪间，这条船简直就像是乞丐手里的臭虫一样，随时都可能被捏得粉碎。

楚留香当然明白这一点，可是他根本连想都不去想。

船上当然不会有粮食和水，至于酒，那更连谈都不要谈，没有酒喝是死不了的，可是如果没有水，谁也活不了七天。

这一点楚留香也不会不知道，却偏偏好像完全不知道一样。

想了也没有用的事，又何必去想?

知道了反而会痛苦烦恼的事，又何必要知道?

无论在多危险恶劣的环境中，他想的都是些可以让他觉得愉快的事，可以让他的精神振奋；可以让他觉得生命还充满希望。

所以他还活着，而且活得永远都比别人愉快得多。

白云生的脸色本来就是苍白的，现在更白得可怕，像是中了某种奇怪的毒，又像是受了某种极厉害的内伤，所以有时晕迷、有时清醒。

这一次他清醒的时候，楚留香正在笑，好像又想起了什么可以让他觉得愉快的事。

白云生的精力已经没法子让他说很多话了，却还是忍不住要说：“你看起来好像很高兴的样子。”

“好像是的。”

“我想不通，现在还有什么事能让你这么高兴？”

“至少我们现在还活着。”

对楚留香来说，能活着已经是件非常值得高兴的事，对白云生来说就不同了。

“我们虽然还活着，也只不过在等死而已，有什么好高兴的？”

无论从哪方面来说，这两个人都是绝不相同的人，甚至可以说是两个极端。

奇怪的是，在这两个人之间，却仿佛有种非常奇怪的相同之处，也可以说是种奇怪的默契。

白云生一直都没有问楚留香：“你为什么不选择你需要的粮食和水，反而救了我？”

因为这种事是不需要解释，也无法说明的。

楚留香也一直都没有问白云生：“你和豹姬都是史天王的人，她为什么会用这种方法对你？”

因为这种事虽然可以解释，但是解释的方法又太多了。

玉剑公主很可能就是其中最主要的关键。

一个要保护她，一个要杀她，一个要成全她和史天王的婚事，一个死也不愿意。

豹姬要置白云生于死地，也当然是顺理成章的事。

不管怎么样，现在这两个极端不相同的人，已经在一种不可思议的安排下，被安排在一起了。

他死，另外一个人也得死。

他活，另外一个人也能活下去。

天色渐渐暗了，谁也不知道自己能不能活到明天日出时。谁也不知道明天会发生什么事。

这个世界上大概很少有人会把沙漠和海洋联想到一起。

海洋是生动的、壮阔的、美丽的，充满了生命的活力，令人心胸开朗，热血奔放。

有很多人热爱海洋，就好像他们热爱生命一样。

沙漠呢?

没有人会喜欢沙漠，到过沙漠的人，没有人会想再去第二次。

可是一个人如果真正能同样了解海洋和沙漠，就会发现这两个看来截然不同的地方，其实有很多相似之处。

它们都同样无情，同样都能使人类感觉到生命的渺小卑微，同样都充满了令人类完全无法忍受的变化。在这种变化中，人类的生命立刻就会变得像铁锤下的蛋壳那么脆弱。

在某一方面来说，海洋甚至比沙漠更暴厉、更冷酷，而且还带着种对人类的无情讥诮。

——海水虽然碧绿可爱，可是在海上渴死的人很可能比在沙漠上渴死的更多。

一个人如果缺乏可以饮用的食水，无论是在沙漠里、还是在海上，都同样只有一件事可以做。

——等，等死。

这一次楚留香居然没有死，岂不是因为可有奇迹出现了。

奇迹是很少会出现的。

这一次他没有死，只不过因为有一个人救了他。

一个谁都想不到的人。

几个月之后，在一个风和日暖的春天傍晚，在一片开满了夹竹桃和杜鹃花的山坡上，胡铁花忽然想到这件事，所以就问楚留香：“那一次你怎么会没有死？”

“因为有个人救了我。”

“在那种时候，那种地方，有谁会去救你？”

“你永远想不到的。”楚留香笑得很神秘：“就连我自己都想不到。”

“那个人究竟是谁？”胡铁花有点着急了：“这次你绝不能再要我猜了，我已经猜了三个月还没有猜出来，难道你真要把我活活急死？”

“好，这次我告诉你。”楚留香说：“那次救了我的人，就是那个要搜身的麻子。”

胡铁花怔住了。

“是她救了你？她怎么会救你？”胡铁花非但想不通，而且简直没法子相信。

楚留香却轻描淡写的说：“这件事其实也简单得很。”他告诉胡铁花：“她救了我，只不过因为我把她丢进了海里去。”

胡铁花越听越糊涂了，楚留香却越说越得意。

“她要搜我，我当然也要搜一搜她，只不过对她那种女人，我实在没兴趣碰她，所以我用了种很特别的法子。”

“什么法子？”

“我先提起她的那双尊脚，把她身上的东西全都抖了出来。”

“然后呢？”

“然后我只不过顺手摸鱼，把其中几样比较特别的东西给摸了过来。其中有一样是个像袖箭般的圆铁筒子。”

“就是这个圆筒子救了你？”

“就是。”

“一个小小的圆筒子怎么能从大海中救人？”

“别的圆筒子不能，这个圆筒子能。”

“这个圆筒子究竟是什么鬼玩意？”

“也不是什么鬼玩意，只不过是一筒旗花火箭而已。”

楚留香微笑！

“白云生看见我把那个圆筒子拿出来的时候，脸上的表情，简直比你看到一千两百坛陈年好酒还要高兴。”他说：“一个人如果能看到自己的朋友脸上露出那种表情来，一辈子只要看见一次也就够了。”

胡铁花一直在叹气：“我知道你这个人运气一向都很不错，却还是没想到你的运气会有这么好。”

“这不是运气。”

“这不是运气！难道你早就知道那个圆筒子是史天王属下遇难时用来呼救的讯号？”

“我不知道。”

“那么这不是运气是什么？”

“这只不过是一点点智慧、一点点谨慎、一点点处处留意的习惯，再加上一点点手法和技巧而已。”

楚留香摸着鼻子，眨着眼笑道：“除此之外，还有样东西当然也是少不了的。”

“什么东西？”

“运气，当然是运气。”楚留香又板起脸来一本正经的说：“除了运气之外，难道还能有什么别的东西？”

就在胡铁花差一点气得把刚喝下去的一口酒从鼻子喷出来的时候，楚留香又开始继续说出了那一次他的奇遇。

“我们把那一筒讯号放出不久，就有一批渔船来把我们救到一个孤岛上去，岛上只有一个渔村，居民都是渔夫，看起来和别的渔村完全没有什么两样。”

楚留香脸上又露出那种神秘的表情：“可是我却在那个渔村里遇到几个奇怪的人，我永远想不到会在那种地方遇到他们。”

“他们是谁？”

“胡开树、司徒平、金震甲和李盾。”

楚留香说出的这几个名字，每一个都是可以让人吓一跳的。

胡铁花也吓了一跳：“这些大英雄大侠客们到那个小渔村里去干什么？”

“我想他们大概不是去吃鱼的。”楚留香故意问胡铁花：“你想呢？”

这一次胡铁花好像忽然变得聪明起来了：“难道那个渔村就是史天王在海上的根据地之一，难道那些大侠们都是为了史天王而去的？”

楚留香叹了口气：“像你这样的聪明人，为什么偏偏会有人硬要说你笨？”

胡铁花也叹了口气：“我一直有点看不起那位胡大侠，想不到他居然真是个角色，居然也有胆子去找史天王。”

“你知不知道他为了什么要去找史天王？”

“难道他不是去找史天王拼命的？”

“拼是拼命，只可惜拼的不是他自己的命。”楚留香苦笑：“他去找史天王，只不过要求史天王为他去拼掉几个人的命而已。”

“他是不是还带去一份重礼？”

“那当然是绝不能少的。”

“我一点都不奇怪，我真的一点都不奇怪，像这样的大侠我早就见得多了。”胡铁花冷笑：“我想他看到你的时候，脸上的表情一定也很有意思。”

楚留香又叹了口气：“老实说，那样的表情我也不想再看到第二次。”

最重要的一个问题是：“那一次史天王究竟有没有到那个渔村里去？”

“他当然去了。”

“你有没有看见他？”

“我又不瞎，怎么会看不见？”

“他是个怎么样的人？”

这个问题楚留香想了很久之后才能回答。

“我也不知道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我只能告诉你，我真正看清他的那一瞬间，我才明白别人为什么说他是杀不死的。”

“为什么？”

“因为他根本不是一个人。”

楚留香第一眼看见史天王的时候，是一个天气非常好的早上。

史天王当然是坐船来的，却不是楚留香想像中那种战船巨舰，而是一条很普通的渔船，甚至已经显得有点破旧。

那一天早上天气晴朗，楚留香远远就可以看到这条渔船破浪而来。

渔船的本身连一点特别的样子都没有，可是速度却比任何人看到过的任何一条渔船都快得多。

船上有七个人。

这七个人都穿着普通的渔民衣裳，敞着衣襟，赤着足，身材都很高大健壮。

渔船一靠岸，他们就跳下船，赤着脚走上沙滩，每个人的行动都很矫健，而且显得虎虎有生气。

那时楚留香还想不到这七个人之中，有一个就是威镇七海的史天王。

在他的心目中，史天王不应该是这样子的。

在他的心目中，史天王应该戴金冠、着金甲，扈从如云，威仪堂堂。

但是白云生却告诉他："大帅来了。"

"大帅？"楚留香还不明白："哪一位大帅？"

"这里只有一位大帅。"

楚留香这才吃惊了："你说的这位大帅就是史天王？"

"是的。"

但是直到那一刻，楚留香还是看不出这七个人中哪一个是史天王。

因为这七个人的装束打扮几乎是完全一样的，远远看过去，几乎完全没有分别。

他们大步走上沙滩，每个人手里拖着的渔网中，都装满了他们从海洋中打来的丰收。

看起来他们都是熟练的渔人，也只不过是些熟练的渔人而已，最多只不过比别的渔人更强壮、更魁伟一点而已。

可是岛上的渔民一看见他们就已经在欢呼。他们微笑挥手，在欢呼中走入一栋用木板搭成的大屋，在沙滩上留下一串脚印。

楚留香立刻又发现一件奇怪的事。

这七个人留下的脚印看起来竟好像是一个人留下来的脚印。

七个人一连串走过，每个人一脚踩下时，都恰巧踏在前面一个人留下的脚印里，每一个脚印之间的距离都是完全一样的。

在那一刻，楚留香已经知道他遇到的这个对手是个多么可怕的对手了。

可是让楚留香觉得真正震惊的，还是在他被请入那间大屋，面对史天王的时候。

从来没有人能让楚留香如此震惊过。

他曾经面对天下无敌的剑客薛衣人的利器，他曾经面对幽灵鬼魂般诡秘难测的石观音。

他也曾经和天下武林中人视为神圣的水母阴姬决战于神水宫中。

他这一生中，身经无数次生死决于一瞬间的恶战。

可是他从未如此震惊过。

第十三回 无法捉摸的人

木屋高大宽敞，光线充足明亮，窗子经常是开着的，一抬眼就可以看到阳光照耀下的海洋。

海风温暖而潮湿，几个打着赤膊的孩子正在沙滩上玩贝壳，身上的皮肤也和他们的父兄一样，被晒成了古铜色。

海滨有两个年轻人在整理渔船，几个小媳妇、老太太聚在一起，一面聊家常、一面补渔网。

小小的渔村中，到处都充满了安乐祥和之意，谁也想不到，就在这一天，就在这个木屋里，所发生的每一件事都足以震动武林。

楚留香踏着柔软的沙粒，从阳光下走进这间木屋时，也许就是他一生中最震惊、也最失望的时候。

他从不相信这个世界上真的有人力无法做到的事，也不相信世上有永远无法击倒的人。

现在他相信了。

因为史天王根本不是一个人。

史天王是七个人。

刚才从渔船中走上沙滩的那七个人，不但装束打扮完全一样，连神情、容貌、身材都是完全一样的。

这七个人中，每一个都可能是史天王，但是谁也分不出哪一个是真的。

就像是秦始皇的龙辨一样，史天王也为自己准备了六个身外的化身。

如果你根本分不出谁是真的史天王，你怎么能在一瞬间刺杀他?

如果你不能把握住这一瞬间的机会，那么你就永远没有机会了。

比楚留香先到这渔村的四位武林名人此刻也都在这木屋里。

史天王第一个接见的，是个宽肩厚胸、面色赤红，看来非常壮健的中年人，身上显然带着金钟罩铁布衫一类的横练功夫，而且练得很不错，整个人看来就像是个铁打的盾牌一样。

“你就是李盾？”

“是的，我就是。”

他的态度在沉稳中充满自信，他的外门功夫和外家掌力在关中一带几乎从未遇到过敌手，所以此刻虽然面对着威镇天下的史天王，却还是保持着他的尊严。

“我保的一趟镖在史将军的辖境中被劫了。”李盾说：“我这次来，只求史将军给我一个公道。”

“你要我给你公道？”这位史天王斜倚着墙，淡淡的问：“你能给我什么？”

“我李盾一向身无长物，只有一个人、一条命。”

他带着刀。一柄用不着拔出来，就可以看出是名家铸造的快刀。

史天王愿意见的人，不但可以带刀，什么样的武器都可以带进来。

无论什么样的人，无论带着什么样的武器，史天王都不在乎。

李盾忽然拔刀，撕开衣襟，反手一刀，砍在自己胸膛上。

这一刀他的确用了力，可是锐利的刀锋只不过在他胸膛上留下一条淡淡的白印而已。

“很好，你这一身十三太保横练的功确实练得很不错。”

这位史天王坐在一张很宽大的木椅上。

“只可惜我既不想要你这个人，也不想要你这条命。”史天王挥了挥手：“念你也是条好汉，这次我放你走，下次最好莫要再来了！”

“我不能走。”李盾厉声道：“讨不回镖银，我绝不走。”

“你是不是一定要我给你个公道？”

“是。”

史天王忽然叹了口气：“那么我问你，你几时在江湖中看见过有什么公道？”

李盾怒吼，挥刀扑过去，刀如雷霆，刀光如电。

他砍的是另外一位史天王，这位史天王只用两根手指就夹住了这一刀。

“当”的一声响，刀断了。

断刀轻轻一划，轻轻的沿着李盾自己刚才在胸膛上砍出来的白印子划去，鲜血立刻从他胸膛中泉水般涌出。

“你用力砍也砍不伤，可是我轻轻一划就划破了。”史天王悠悠然的说：“你说这公道不公道？”

“现在你总该明白了，天下本来就没有什么绝对公道的事。”另一位史天王说：“你还想要什么公道么？”

李盾面如死灰，一步步往后退，退到第五步时，他手里剩下的半截断刀，已刺入了他自己的心脏。

金震甲却是活着走的。

“你带来的礼物我收下，你求我的事也可以做到。”史天王说：“你的大哥金震天虽然是我的旧交，心里却一直看不起我。我也知道，这次你肯来求我，我高兴得很。”

他这么说，另外六位史天王也同样露出了很愉快的表情。

闽南武林中家世最显赫的金家二公子居然也来求他了，这好像是件让他觉得很有面子的事。

横行七海的史天王竟似对别人的家世很注重，这大概也就是他为什么一定要娶到位公主的原因。

胡开树立刻看出了这一点。

他也是世家子，他的父亲和祖父都是江湖中的名侠，他自己的名气也不小。

“在下胡开树，先祖古月叟；先父胡星，久居幽州，这次特地备了份重礼，专程来拜见史将军。”

史天王居然笑了。

“我知道，你用不着把你的家谱背出来，你的事我全都知道。”这位史天王箕踞在一张短榻上：“你带来的礼物我也已看到。”

“史将军是不是肯赏脸收下！”

“我当然要收下。”史天王大笑：“那么贵重的一份礼，要是有人不收，那个人岂非该打屁股？”

胡开树也笑了，史天王忽然又问他。

“你看见那条船没有？就是我们刚才坐来的那条船。”

“我看见了。”

“那是条好船。”史天王声音中充满了赞赏和欣慰：“我可以保证，那条船远比它外表看起来还要好得多，不但轻巧快速，而且可以经得起大风大浪，船上的水和粮食也很充足，我还可以派两个经验最丰富的好手给你。”

“给我？”胡开树已经觉得有点奇怪了：“为什么要给我？”

“你想不想活着回幽州？”

“想。”

“那么你就只有坐那条船回去。”史天王说：“只要你能活着上了那条船，你就可以活着回去了。”

“大帅答应我的那件事呢？”

“什么事？我答应过你什么事？”史天王沉下了脸：“我只不过答应你，给你一个面子，收下你那份礼而已。”

胡开树笑不出来了。

史天王却又大笑：“胡开树，你以为我是什么人？会替你做这种不仁不义出卖朋友的事？我要做这种事，也只有为了我自己，怎么会为了你这么样一个卑鄙无耻的小人。”

虎踞在短榻上的史天王忽然猛虎般大喝：“你还不快滚！”

胡开树是慢慢的退出去的。

因为他知道无论他多么快，也快不过史天王和白云生。

他从这间已经有了血腥味的大屋退入阳光下。阳光灿烂，海水湛蓝。

老太太和小媳妇仍在一针针一线线的修补着她们丈夫兄弟子孙的破衣裳和破渔网，赤着膊的孩子们仍在她们旁边的沙滩上玩着五颜六色的贝壳。

整理渔船的两个年轻人已经不知在什么时候溜到什么地方去干什么去了。

木屋里的史天王和一直守护在史天王身旁的白云生都依旧留在木屋里，并没有追赶阻拦他的意思。

胡开树的精神又振起。

——只要你能活着上得了那条船，你就能活着回去。

这件事并不难。

那条船依旧泊在浅滩上，距离他最多也只不过有二三十丈而已。

在这段距离中，已经没有什么人能阻拦他。这种机会他怎么会错过?

早潮已退去很久，海滩上的沙子已经被晒干了，用脚踩一踩，已经很有力量。

胡开树的脚用力一蹬，左脚用脚跟，右脚用脚尖，两股力量一配合，身子已凌空掠起。以他的轻功，只要三五个起落，就到了那条船上了。

想不到就在他身子刚掠起来，忽然有一大片五颜六色的贝壳暴雨般打了过来。

贝壳是从那些赤着膊的小孩子手里打出来的，带起的急风破空声却好像是从机簧弩匣中打出来的利箭一样。

胡开树的力还没有使尽，凌空翻腾，借力使力，又翻了个身。

就在他翻身的时候，天色仿佛忽然暗了，仿佛忽然有一片乌云掩住了阳光。

天空澄蓝，一碧如洗，哪里有乌云？掩住他眼前阳光的，只不过是一片渔网。

好大的一大片渔网。

渔网是从那些老太太、小媳妇手里撒出来的，就好像真的是一大片乌云，胡开树前后左右的退路都已在这片乌云的笼罩下。

他的力已尽了。

他已经完全没有闪避招架抵抗的力量，那条近在眼前的渔船，已经变得远在天涯。

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一道闪电飞来，刺穿了乌云，刺破了渔网。

天空澄蓝，一碧如洗，怎么会有闪电？这道闪电只不过是一柄剑的剑光。

好亮的剑光，好快的剑！

剑是从司徒平手里刺出来的，一直都静静的坐在那里的司徒平。

他静坐的时候静如大地，他一出手，他的剑就变得快如闪电。

谁也想不到他会忽然出手，胡开树也想不到。

渔网穿破，胡开树穿出，远在天涯的渔船又近在眼前。

可是司徒平也忽然出现在他眼前，一张白脸，一双冷眼，一柄利剑。

生死就在呼吸间，胡开树能对他说什么？最多也只不过能说一个字：“谢。”

更让人想不到的是，他这个字居然说错了。因为就在他说出这个字的时候，以一双冷眼看着他的司徒平，已一剑洞穿了他的心脏。

司徒平又坐下，安安静静的坐在他刚才坐过的那张椅子上，就好像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可惜谁也不能否认已经有事情发生过了，而且是件谁都无法了解、也不能解释的事。

——他救了胡开树，为什么又要将胡开树刺杀于剑下?

“司徒平。”

这位史天王一直像是木头人一样站在这间木屋最远的一个角落里，从这个角落里，不但可以看到屋子里每一个人的每一个动作，也可以看到海洋。

“你就是后起这一代剑客中，被人称为第一高手的司徒平？”

“不能算是第一，但也不能算是第二。”司徒平说：“第一与第二间的分别，也只不过在刹那毫厘间而已。”

“说的好。”

“我说得不好，我说的是实话。”

“你是来投靠我的？”

“我投靠的不是你，是海。”

“海比我更冷酷无情。”

“我知道。”司徒平说：“就因为我知道，所以我才这么做。”

“为什么？”

“因为海无情，海上的风云瞬息万变，就好像剑一样。”司徒平说：“只有在海上，我的剑法才能有精进。”

“你的想法不错，可是你刚才却做错了。”史天王淡淡的说：“一个人如果死了，他的剑法就再也无法精进。”

“我知道。”

“在海上，违抗我的人就是死人。”

“我知道。”

“你也知道我要杀胡开树，为什么要救他？”

“他也学剑，我不能眼看他死于妇人孺子之手。”司徒平说：“我杀他，只因为他已然必死，既然要死，就不如死在我的剑下。”

“你呢？”史天王问：“如果称要死，你情愿死在谁手里？”

司徒平冷冷的看着他，看着他们，看了很久，忽然冷笑：“你不配问我这句话，你们都不配！”

“为什么？”

“因为你们谁也不敢承认自己就是史天王。”

楚留香已经开始在替这个倔强而大胆的年轻人担心了。

他相信从来也没有人敢在史天王面前如此无礼，“在海上，违抗史天王的人就是死人。”这句话也一点不假。

想不到史天王却大笑：“好，好小子，你真有种。我手下像你这么有种的人还真不多。”

史天王盯着司徒平：“像你这样的人来投靠我，我若杀了你，我还算什么史天王，还有谁肯死心塌地的为我拼命？”

他居然放过了这个年轻人，居然收容了他。

楚留香心里忽然觉得有点怀疑了。

——史天王究竟是不是传说中那么残酷凶暴的人？

这个世界上也许根本没有人能真正了解他，就正如根本没有人能分辨谁是真正的史天王一样。

“楚香帅。”

史天王忽然用一种非常有礼的态度面对楚留香，措词也非常斯文优雅，就像是又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香帅之才，冠绝天下，香帅之名，天下皆闻，却不知香帅此来有何见教？”

“史将军说得实在太客气了。”楚留香苦笑：“我本来实在也该说些动听的话，只可惜我说不出。”

“为什么？”

“因为我的来意实在不太好。”

“哦？”

“我本来是要来杀你的。”楚留香叹了口气：“只可惜现在我又不能不改变主意。”

“为什么？”

“因为我根本分不出我要杀的人是谁！”

史天王居然也叹了口气：“我明白香帅的意思，这实在是件很让人头疼的事，我相信一定还有很多人也和香帅一样，在为这件事头疼无比。”

“史将军这么样做，岂非就是要让别人头疼的？”

史天王又大笑道：“头疼事小，杀头事大，为了保全自己的脑袋，我也只好这么样做了。”他问楚留香：“这一点不知道香帅是否也同意？”

“我同意。”楚留香说：“在你这种情况下，谁也不能说你做得不对。”

史天王目光炯炯：“那么香帅现在准备怎么做呢？”

没有人知道楚留香现在应该怎么做，连楚留香自己都不知道。

他曾经有很多次被陷于困境中，每一次他都能设法脱身。

可是这一次不同。

这一次他是在一个四面环海的荒岛上，这一次他连他真正的对手是谁都不知道。

楚留香又开始在摸鼻子了。

“我可以想法子先冲出去，我也可以跟你们拼一拼。”他苦笑：“只可惜这些法子都不好。”

“香帅还有没有什么别的好主意？”

“没有了。”

史天王微笑：“我倒有一个。”

“什么主意？”

“我们为什么不叫人去弄几十坛好酒来，先喝一个痛快再说。”

楚留香也笑了：“听起来这主意倒实在不错。”

于是他们开始喝，不停的喝。

他们喝的真不少。

将醉未醉时，楚留香仿佛听见史天王在对他说：“你一定要多喝一点，就当作是在喝我的喜酒。”

夕阳如火，海水仿佛也被映成红色的，看起来就好像瓶红的葡萄酒。

楚留香已经醒了。醒来时虽然不在杨柳岸上，沙滩上的景色却更壮丽辽阔。

白云生不知道是在什么时候来的。

“你醒了？”

“一个人不管喝得多醉都会醒的。”楚留香说：“我醉过，所以我会醒。”

“那么不醉的人呢？”白云生带着笑问：“没有醉过的人是不是就不会醒？”

“是的。”楚留香说得很认真：“这个世界上确实有很多事就是这样子的。”

白云生的态度也变得很严肃：“是的，的确是这样子的。”

“史天王是不是已经走了？”楚留香忽然问：“玉剑公主是不是已经被送到他那里去？”

“是的。”白云生说：“他们的婚礼也就在这两天了。”

楚留香遥望着远方逐渐暗淡的彩霞，过了很久，才慢慢的说：“我不能阻止玉剑公主，我也杀不了史天王，这一次，我是彻底失败了。”他问白云生：

“你知不知道这还是我第一次失败。”

“我可以想得到。”

楚留香又看了他很久，忽然又笑了笑：“那么我告诉你，一个人偶尔尝一尝失败的滋味，也没有什么不好。”

“我知道。”

“你真的知道？”

“没有败过的人，怎么会胜？”白云生说：“这个世界上岂非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

船已备好。

“送君千里，终有一别，今日一别，后会无期。”白云生紧握楚留香的手：“你要多珍重。”

楚留香微笑：“你放心，我绝不会因为失败了一次就会伤心得去跳海的。”

海船靠岸的地方，本来也是个贫穷的渔村，可是今日这里却显得远比平时热闹得多。村子里摆满了卖小吃的摊子，每个摊子的生意都不错，吃东西的人虽然都作渔民打扮，可是楚留香一眼就看出其中至少有一大半不是靠捕鱼维生的。

这里无疑又有什么奇怪的事要发生了，可是楚留香现在已经完全没心情管别人的闲事。

他只想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喝点酒。

就在这时候，他忽然发现黑竹竿和薛穿心居然也混在这些人里面。

他想去招呼他们，他们却好像已经不认得他。

一个他从未见过的小女孩子却在拉他的衣角，求他照顾她家一次生意。

“我们家不但有饭有面有酒，还有好大好大的螃蟹和活鱼。”

她生得一副楚楚可怜的样子，她的一双小手几乎把楚留香的衣裳都扯破了，看起来她家确实很需要楚留香这么样一个阔气的客人。

薛穿心和黑竹竿已人影不见，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

楚留香只有被她拉着走，拉到一个由普通渔户人家临时改成的小吃店里。

这家人，确实需要别人来照顾他们的生意。因为别的摊子虽然生意兴隆，这一家却连一个客人也没有。

楚留香叹了口气，生意不好的店，做出来的东西通常都不会太好吃的。

可惜他已经来了。

“你们这里有什么鱼？我要一条做汤，一条红烧，一条干煎下酒。”

小女孩却在摇头，“我们这里没有鱼，也没有酒。”她吃吃的笑——“刚才我是骗你的。”

楚留香苦笑。

一个人倒楣的时候，真是什么样稀奇古怪的事都能遇得到。

小店后面一间房的垂帘里却有个人带着笑声说：“这些日子来，你一定天天都在吃鱼，难道还没有吃腻？”她问楚留香：“你难道不想吃一点烧鸭火腿香菇炖鸡？”

楚留香又怔住。

他听到这个人的声音，他听过她的声音后就从未忘记。

“杜先生，是你？”

简陋的小屋已被打扫得一尘不染，杜先生一向有洁癖。

木桌上仍然有一瓶开着八重瓣的白色山茶花，杜先生的风姿仍然那么优雅。

“香帅一定想不到我会在这里。”她的微笑如山茶：“可是我却一直希望香帅会来。”

“其实我也早该想到了，看见薛穿心的时候我就该。”

村子里那些陌生人，当然也都是她带来的，为了做这些人的生意，村子才会热闹起来。

“可是杜先生到这里来干什么呢？”

“我们在等消息！”

“什么消息？”

杜先生闪避了这个问题，却叹了口气：“只可惜胡铁花已经走了，也不知是急着要去喝酒，还是急着要去找你，刚把公主送上船，就已人影不见。”

公主已上船，现在也许已经在史天王的怀抱里。

——是哪一个史天王呢?

楚留香不愿再提这些事，他的心在刺痛，惟一让他觉得有一点安慰的是“江湖人的传说，有些并不是真的，史天王并不是传说中那么粗暴凶恶残忍的人。”

“哦？”

“这是我自己亲眼所见，我不能不告诉你。”

杜先生淡淡的笑了笑！

“可是你有没有想到过，这也许只不过是他故意装作出来给你看的。”她的声音更冷淡，“他明明可以杀你，却放你回来，也许只不过就因为要你在江湖人面前替他说这些话。”

她又问：“江湖中还有谁的朋友比楚香帅更多？还有谁说的话比楚香帅更可信？”

杜先生冷笑：“史天王能找到楚香帅这么样一个人为他宣扬名声，实在是他的运气。”

楚留香的心开始往下沉，外面的村子里却响起了一声欢呼声，就像是浪潮一样，从海岸那边传过来。

杜先生的眼睛里也发出了光。

那个楚楚动人的小女孩已经小鸟般的飞闯了进来，喘着气说：“消息已经来了，公主已经得手，已经在前天夜里割下了史天王的首级！”

就在这一瞬间，所有的一切事都忽然像烟花般在楚留香心里爆开。

——谁能刺杀史天王？谁能分辨出谁是真的史天王?

只有他的妻子。

没有一个男人会在自己洞房花烛夜的时候让别的男人代替他的。

这就是玉剑公主为什么一定要嫁给史天王的真正目的。

所以她才会在临走的前夕，将她自己献给她真正喜爱的人。

那湖边的小屋，那湖上的月色，那一夕永远难忘怀的缠绵，那个忍住了满心哀痛，去为别人牺牲了自己的人，那一弯血红的新月，如今都已流星般消逝。

楚留香的心也像是烟花般爆开了，杜先生却用力握住了他的手。

“我们成功了，我们终于成功了，我们大家付出的代价都没有白费。”她紧握着楚留香：“我知道你本来一定以为这次你已彻底失败了，可是这一次你也没有败。败的是史天王。”

楚留香冷冷的看着她，冷冷、冷冷的看了她很久，才用一种几乎已经完全没有情感的声音说：“是的。”

——这个卖药的郎中用一根白色的明杖点路，走入了这个安静平和的小镇，然后就开始敲起他那面小小的铜锣，却不知……

午夜兰花

序 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
第一回 铁大爷
第二回 丝路
第三回 丝士 死士
第四回 决战夕前
第五回 决战之夜
第六回 飞蛾行动
第七回 要命的人
第八回 杀头红小鬼
第九回 狼来格格
第十回 一张地图
第十一回 宴会
第十二回 中原一点红
第十三回 论战·飞战
第十四回 兰花传奇
返回主目录

序 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

我想楚留香应该是一个相当有名的人，虽然他是虚假的，是一个虚构的小说中的人物，可是他的名字，却“上”过台湾各大报纸的新闻版，而且是在极明显的地位。

他的名字，也在其他一些国家造成相当大的震荡。

对于一个虚构的武侠小说人物来说，这种情况应该算是相当特殊的了。

一般来说，只有一真实存在于这个社会中的人，而且造成过相当轰动的新闻人物，才能上得了一家权威报纸的第三版。

楚留香，很可能是唯一的例外。

——这个人为什么会是例外，他究竟有什么特别的地方?

我想这个问题大概并不是每个人都能了解的，所以我在写这篇《楚留香新传》之前，至少应该先介绍一下楚留香这个人，和他的朋友们。要介绍楚留香，就不能不介绍他的朋友，没有朋友，就没有楚留香了。

不论怎么样，我们当然还是要介绍楚留香。

【关于楚留香】

小说里一定有人物，人物中一定有主角，无论写什么小说，大概都不能例外，就算天地一沙鸥中的那只鸥，也是拟人化的，也有思想和情感。

武侠小说中的人物无疑是要比较特殊一点，无论形象和性格都比较特殊。因为武侠小说写的本来就是一种特殊的社会，小说中人物的遭遇通常都不是普通一般人会遭遇得到的，而且常被“推”入一个极尖锐的“极端”中，让他在一种极困难的情况下作选择，生死胜负，成败荣辱，往往就决定在他一念间。

是舍生取义？还是舍义求荣？这其间往往根本没有什么选择的余地。因为武侠小说的作者一定要让他的在这种磨练和考验中表现真正的侠义精神，表现出他的正直坚强的勇气。

一个人如果经常会受到这种考验，就好像一块铁被投入洪炉中，经过千锤百炼之后，自然会化凡铁成精钢的。

所以武侠小说中的主角，通常都是一个非常坚强的人，绝不屈服，绝不妥协，义之所在百折不回。无论他们的外表看来像个什么样的人，这一点决心和勇气却是永远不会改变的，就算他们的躯壳因愁苦、伤痛、疾病而被伤害，这一点也不会改变，否则他就根本不会出现在武侠小说中，根本就不值得了。

但他们也是人，有血有肉，有思想感情，所以他们也有很多种不同的类型，有些冷若岩石，有些热情如火，有些木讷沉着，有些潇洒风流，还有些平时看来虽然平凡懦弱，可是在他们面临大节大事时，却能表现出一种非常人所能企及的决心和勇气。

人本来就有很多种，在创造小说中的人物时，当然也应该有很多种不同的形态，否则这种小说也根本不值得写了。

就算在武侠小说的人物中，楚留香无疑也应该算是一个很特殊的人，有很多值得别人喜欢、佩服、怀念之处。

因为他冷静而不冷酷，正直而不严肃，从不伪充道学，从不矫柔做作，既不会板起脸来教训别人，也不会摆起架子来故作大侠状。

所以我也喜欢他。

所以我一直都想把他故事多写几个，让别人也能分享他对人生的热爱和欢乐。

他这一生中本来就充满了传奇，有关他的故事本来就还有很多还没有写出来，每一个故事中都充满了冒险和刺激，充满了他的机智与风趣，也充满了他对人类的爱与信心。

不把这种故事写出来，实在是件很遗憾的事，而且让人很难受。

所以我又决定要写了。

在重写这个人之前，我当然希望大家都能了解他是个什么样的人。

楚留香究竟是个什么样的人呢?

【盗帅只有一个】

江湖中人都知道楚留香——“楚香帅”，却很少有知道这个人在哪里？有多大年纪？长得什么样子?

因为他成名极早，所以有人说他已“垂垂老矣”，可是也有人说他还很年轻，甚至还有人说他已学会“驻颜之术，能够使青春常驻”。

因为他有“盗帅”之名，所以有人说他只不过是个比较有本事的大盗而已，可是也有人说他的“盗”只不过是一个手段而已，一种为了使人间更公平合理的手段，而且他已经将这件事化作一种艺术。

一种极风雅的艺术。

有很多朋友都认为我在开始写他的故事时——那张短笺，最能表现出他这种特性。

“闻君有白玉美人，妙手雕成，极尽妍态，不胜心向往之，今夜子时，将踏月来取，君素雅达，必不致令我徒劳往返也。”

这是他要去“取”一尊白玉美人前，先给那个主人的通知。

他要取一样东西之前，一定会先通知对方，要对方好好防备。

他甚至还会告诉你，他要来取此物，只不过因为你已经不配拥有它。

这是件很绝的事，实在很绝。

所以就连他的对头们也不能不承认，这个人是独一无二的。

江湖中永远都不会有第二个楚留香，就好像江湖中永远都不会有第二个小李飞刀一样。

【风流飘逸处处留香】

可是楚留香和李寻欢不同。

他没有李寻欢那种刻骨铭心的相思和痛苦，也没有李寻欢的烦恼。

在他心里，这个世界是根本就没有什么不能解决的事，所以也没有什么真正能令他苦恼的问题。

只不过人也是个人，有人性中善的一面，也有恶的一面。

可是他总能将恶的一面控制得很好。

有时他也会做出很傻的事，傻得连自己都莫名其妙，有时他甚至会上别人的当。

幸好他总是很快就会发觉，而且就是上了当之后，也能一笑置之。

他总认为，不管在多么艰难困苦的情况下，能够笑一笑总是好事。

没事的时候，楚留香总喜欢住在一条船上。

一条很特别的船，洁白的帆，狭长的船身，轻巧快速，甲板光滑如镜，通常都停留在海边，船舷下通常都吊着一瓶从波斯来的葡萄酒，让海水把它“镇”的刚好冷得适口。

他不在这条船上的时候，也有人替他管理这条船。三个女孩子，聪明而可爱的女孩子。

苏蓉蓉温柔体贴，负责照料他的生活衣着起居，李红袖是才女，对武林的人物典故如数家珍，宋甜儿是女易牙，精于烹饪，苏蓉蓉和李红袖都很怕她，怕她说“官话”。

“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广东人说官话。”

宋甜儿说的官话确实很少有人能听得懂，可是人与人之间如果心意相通，又何必说话?

楚留香的鼻子从小就有毛病，从现代的医药观点来看，大概是鼻窦炎一类毛病。

所以他常常喜欢摸鼻子。

可是这种毛病并没有让他苦恼过，这条路不通他就换一条路走，鼻子不通，他就训练自己用另一种方法呼吸。

人生中有很多事都是这样的，伟大的画家建筑师眼睛往往不好，伟大的音乐家往往耳朵不太灵，贝多芬晚年已经是个聋子。

楚留香的鼻子不好，却最喜欢香气。

每当他做过一件很得意的事情之后，就会留下一阵淡淡的，带着郁金香花芬芳的气息。

【第八个故事】

像楚留香这么样的一个人，当然有很多朋友，各式各样的朋友。

他的朋友中有少林寺的方丈大师，也有满街化缘的穷和尚，有冷酷无情的刺客，也有感情冲动的少年，有才高八斗的才子，也有一字不识的村夫。

胡铁花也是个妙人。

他喜欢找楚留香拼酒，喜欢学楚留香摸鼻子，没事也要“臭”楚留香几句，找楚留香的麻烦。

他也和楚留香一样，喜欢酒，喜欢女人，喜欢管闲事，打抱不平。

——喜欢他的女人，他都不喜欢，他喜欢的女人，都不喜欢他。

楚留香这一生中做过各式各样的事，好事做得固然多，傻事也做得不少。他几乎什么事都做，只除了一件事。

——他绝不做自己不愿意做的事，这个世界上绝对没有任何人能够勉强他。

这就是楚留香。

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多姿多彩，充满了传奇性。

也许就因为他是这么样一个人，所以无论他走到哪里，都会遇到一些与众不同的人，发生一些不同凡响的事情。

只要有关他的故事，就一定充满了不平凡的刺激。

楚留香的故事，我只写过七篇，有：“血海飘香”、“大沙漠”、“画眉鸟”、“蝙蝠传奇”、“桃花传奇”、“借尸还魂”和“新月传奇”，若还有第八篇，恐怕就是别人冒名写出来的。

对于那些冒古龙的名，写楚留香的故事的人，我虽然觉得啼笑皆非，却也很感激他们的好意。因为他们至少对古龙这名字还看得起，至少也和我一样，觉得楚留香这人很有趣。

只可惜他们的写法和做法未免有些无趣而已。

楚留香的故事，每篇都是完全独立的。现在我就要写他的第八个故事。以后有关楚留香的故事，我把他归纳于楚留香新传。

【有敌也有友】

每一个作家，写稿的经历都是有转变的。风格有转变、文字有转变、思想有转变、名声有转变，稿费当然也有转变。

能活在这个世界的作家中，不能转变的，就算还没有死，也活不着了。

——就如一个作家写了一部很成功的小说后，还继续要写一部相同类型的小说，甚至还要写第二部、第三部、第四部。

——如果一个作家不能突破自己，写的都是同一类型同一风格的小说，那么这位作家就算不死，读者心目中，也已经是个“死作家”。

逆水行舟，不进则退。退就是死。

新就是变。

我写楚留香“新”传，当然一定要变，只不过我写的“楚留香新传”，写的还是“楚留香”。

——写的还是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

楚留香是个非常可爱的人，他当然会有很多朋友，一个有很多朋友的人，当然也不会没有很多仇敌——一个人如果总是常常维护他的朋友，怎么会没有朋友。

仇敌往往会给一个最致命的伤痛，可是朋友们仍然还是一个人一生中最重要的。

无友亦无敌，平静过一生的人，日子也许过得安详快乐，是不是真的快乐，就很难说了。

可以确定的是，我们的“香帅”楚留香，是绝不愿意过这种日子的。

他“有友”，也“有敌”。

他的朋友多，仇敌也不少。

为了深入这个人，我不但要变他的朋友，也要变他的仇敌。

是应该先变朋友，还是先变仇敌呢?

朋友。

无论任何顺序上来说，朋友，总是占第一位的。

【楚留香的朋友们】

【胡铁花】

要写楚留香，当然不可不写胡铁花，我在前面虽然写过，可是“一点”是绝对不够的。

所以现在我还要再写好几个“一点”。

胡铁花不是楚留香，我们甚至可以说，他和楚留香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这个世界上往往就有很多事情都是这个样子，恩爱的夫妻，亲密的朋友，往往都不是同一类型的人。

他们都以四海为家，浪迹天涯，行踪不定。

只不过楚留香并不是个浪子，胡铁花才是。

楚留香是个游侠。

游侠没有浪子的寂寞，没有浪子的颓丧，有没有浪子那种“没有根”的失落感，有没有浪子那份莫名其妙无可奈何的愁怀。

游侠是高高在上的，是受人赞扬和羡慕的，江湖大豪们结交的对象，是“胯下五花马，身披千金裘”，是“骑马倚斜桥，满楼红袖招”的浊世佳公子。

浪子呢？胡铁花不是游侠，是浪子。

他看起来虽然嘻嘻哈哈，希里哗啦，天掉下来也不在乎，脑袋掉下来也只不过是个碗大的窟窿，可是他的内心里却是沉痛的。

一种悲天悯人却也无可奈何的沉痛，一种“看不惯”的沉痛。

他只有坐下来喝酒。

这种心情当然不是别人所能了解的，别人愈不了解他，他愈痛苦，酒喝得也就愈多。

他的酒喝得愈多，做出来的事也就更怪异，别人也就更不了解他了，到后来，有些人甚至已经认为，他已经变得像是以前传说中的“酒丐”、“疯丐”那一类的人物了，有些人甚至索性认为他已经变成了个疯子。

只有楚留香知道胡铁花绝不是个疯子，所以胡铁花为了楚留香也可以做出任何人都做不到的事，甚至可以把自己像火把一样燃烧，来照亮楚留香的路途。

有很多读者都认为楚留香这个人是一个可以令大家快乐的人，可是在我看来他这个人自己是非常不快乐的。

【姬冰雁】

姬冰雁看起来是非常不快乐的，冷冷淡淡的，面无表情，在香港制作的电视剧集里，他甚至被女孩们称之为“木头”。

这种说法真是荒谬可笑到极点。

姬冰雁不是木头，也不是石头，也不是冰块。

他是座火山。

在他已经凝固冷却多年的岩石下，流动着的是一股火烫的血，他也像胡铁花一样，随时可以为他的朋友付出一切。

【中原一点红】

在某一方面来说，中原一点红做事的方法是和姬冰雁有些相同的。

他一身黑衣，面如死灰，瞬息杀人，面不改色。

他是天下索价最高的职业杀手，“合约”一订，永无更改，他要杀的对象也就死定了。

他的剑术精绝，“杀人不见血，剑下一点红”。他的一剑刺出，只要能夺取对方的精灵魂魄就已足够，又何必要别人多流血。

——他是个艺术家，不是屠夫。

他的“合约”只有一次没有完成，因为他忽然觉得这一次他要杀的对象是他的朋友，是一个值得他尊敬信任的朋友。

这个朋友当然就是楚留香。

【左轻侯】

左轻侯是掷杯山庄的主人。

掷杯山庄在松江府城外，距离名闻天下的秀野桥还不到三里，每年冬至前后，楚留香几乎都要到这里来住几天，因为他也和季鹰先生张翰一样，秋风一起，就有了莼鲈之思，因为天下唯有松江秀野桥下所产的鲈鱼才是四鳃的，而江湖中人谁都知道掷杯山庄主人左二爷除了掌法冠绝江南之外，亲手烹调的鲈鱼更是妙绝天下。

江湖中人也都知道，普天之下能令左二爷亲自下厨房，洗手做鲈鱼的，总共也不过只有两个而已。

楚留香恰巧就是这两个人其中之一。

但是这一次楚留香到掷杯山庄来，并没有尝到左二爷妙手亲调的羹鱼汤，却遇到了一件平生从未遇的、最荒唐、最离奇、最神秘、也最可怖的事。

他为左二爷解决了这件事，所以不管他出了什么麻烦，左二爷也会为他解决的。

像左轻侯这样的江湖大豪，为了解决一件事，通常都是不计一切后果，不择一切手段的，甚至连身家性命，都在所不惜。

这或许也就是他们能成为武林大豪的原因。

【不写的朋友】

楚留香的朋友多姿多彩、五花八门，而且全都精彩绝伦，谁也不知道楚留香究竟有多少个朋友，可是这一次我只写了这几个。

因为和我们这一次将要看到的这几个故事中无关的朋友，我不写。

关系不大的，我也不写。

楚留香认识很多种不同的女孩子，有的姿容宛妙，有的温柔体贴，有的刁蛮泼辣，有的心如蛇蝎，可是她们也有相同的地方。

她们见到楚留香的时候，她们的心，就会变得像初夏暖风中的春雪一样溶化了。

可是我并不认为她们是楚留香的朋友，因为我总认为在男女之间“友情”和“义气”是很少会存在的，也很难存在。

所以我不写。

还有一些根本不是朋友的朋友，出卖朋友如刀切豆腐，吃起朋友来如吃龟孙，锦上有花，雪里无炭，恩将仇报，口蜜腹剑，嘴里叫哥哥，腰里掏家伙。

这种“朋友”，你叫我怎么办?

【疑问和传言】

如果这个世界上真有楚留香这么样一个人存在，那么在他活着的时候，就已经是个传奇人物。

一个传奇人物所引起的争议和问题，通常都是非常多的，无论在他生前死后都一样。

目前街头巷尾，大街小巷，尤其是在台北，大家都在谈论着楚留香。

大家最有兴趣的一个问题是——

楚留香和他的三个“天使”——苏蓉蓉、李红袖和宋甜儿之间，有没有什么特别的关系？一个风流倜傥的楚留香，三个甜甜蜜蜜的小女孩，同居一船，会怎么样？能怎么样？

答案是：

——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你说应该怎么样，大概也就是那么样一个样子了。

每个人都有他自己的想法，如果你一定要那么想，谁也没有法子叫你不那么想。

对不对？

【楚留香的身世】

有关于这个问题，是最容易回答的，因为这个问题根本就没有答案。

因为楚留香根本就没有过去，只有现在和将来。

【版权问题】

在一个有文明有文化有法治的地方，一个创作者的权益，是绝对会受到保护，如果他的版权受到损害，对方一定会受到法律的制裁。

关于“楚留香”版权问题却是一个很滑稽的例外。

一个小说中的人物能够被群众所重视，被群众所欢迎宠爱，造成一股相当大的轰动，使得这个人物能够在娱乐界、影视界，甚至音响唱片界甚至服装界、建筑界，都造成一种相当大的轰动，这种光荣，当然属于大家的。

属于制作者，以及扮演剧中人的演员明星们。

可是这个人物的版权，绝不属于哪部电影或是哪部电视剧集的制片、导演、演员，就算那个演员是明星也一样，不能例外。

阿嘉莎克丽斯蒂创造“包洛特”，柯南道尔创造“福尔摩斯”，无论哪一个行业，如果要使用“包洛特”和“福尔摩斯”的名字，都一定要经过作者本人或是作者亲属、后代同意，而且要付给他们相当庞大的一笔数目作为权利金，无论哪一种行业都不能例外。

伊恩佛来明创造的“○○七”，更是一个最好的例子。

无论哪一行要用“○○七詹姆斯庞德”作为宣传号召，都要经过作者的同意，“史康纳利”和“罗杰摩尔”是无权做主的，因为他们只不过是饰演这一个角色的演员而已。

楚留香呢?

我笑了。

我只有笑笑，讲起来我可以打官司，而且我可以说我是绝对可以受到法律保障的。

可是我只有笑笑，因为自古以来中国的文人是不喜欢打官司的，打官司太麻烦，太不好玩，肥肥和秋仔却又是那么好玩的人。

除了笑笑，还能怎么样?

可是在一个有法治，有文化的地方，这个问题还是应该提出来让大家来对准眼睛看一下的。

用眼睛对准来看一下的意思，换句话来说，也就是希望有关这种事件的各方面也应该用一种非常“文明”的态度，来“正视”这种问题。

我相信这一定也是千千万万辛苦创作的朋友，所希望的有关方面正视的问题。

【结论】

江湖中关于楚留香的传说很多，有的传说甚至已接近神话。有人说他，“驻颜有术已长生不老”，有人说他“化身千万，能飞天遁地”。

只有一件事，是大家公认的。

如果楚留香要在今天晚上偷光你的裤子，那么明天早上你大概就再也找不到一寸可以穿在你腿上的绸缎丝棉皮毛布料了。他甚至可能连一张不透光的纸都找不到。

甚至有很多人相信，他能够在你不知不觉间，偷掉你的脑袋。

最妙的是他不偷裤子和脑袋，只偷天下大多数人都希望去偷的东西，比如说，奸佞的坏心，盗匪的恶胆，这些都是他要偷的。

这种“偷”是一种“偷”？还是一种艺术?

现在我又要写楚留香了，写的是“楚留香新传”，因为他这一生中实在是充满了传奇性，不可不写，也不能不写。

他无论走到哪里都会遇到一些非常不平凡的人，发生一些非常不平凡的故事，只要有关他的故事，就一定会充满了一些非常不平凡的兴奋和刺激。

在“楚留香新传”中，我准备再写有关他的四个故事。

四个故事都是全新的，而且完全独立。

我要写的这四个故事，第一个故事我相信大概是大家都想不到的故事，而且是会让大家都大吃一惊的。因为这个故事在一开始时，楚留香就已经是个死人。

能够让大家都大吃一惊，岂非正是一个作家的最大目的之一。

所以这个故事我想不写都不行。

所以现在我就要推出“楚留香新传”的第一个故事——午夜兰花。

第一回 铁大爷

风在呼啸。

风是从西面吹来的，啸声如鬼卒挥鞭，抽冷了归人的心，也抽散了过客的魂魄。

幸好这里没有归人，也没有过客。

这里什么都没有。

街道上没有驴马车轿，店铺里没有生意往来，炉灶中没有燃薪火炭，锅镬里没有菜米鱼肉，闺房间也没有呢喃燕语和脂粉刨花油香。

因为这里已经没有人，连一个活着的人都没有。

一片死寂。

不知道在什么时候，风忽然停了，死寂的长街上，却忽然有一条白犬拖着尾巴走上了这条铺着云散青石板的长街。

有人在犬后。

有一盲人。

这个盲者穿一身已经洗得发白又被风沙染黄的青布花裳，用一根白色已变灰的明杖点路，点上了青石板，“笃”的一声响，点上了黄土路，闷闷的“噗”的一声。

风又来了。

招牌在风中摇曳，招上的铁环与吊钩摩擦，击音如拉锯，令人牙根发酸。白犬在吠叫，吠声嘶哑，破碎的窗纸被风吹得就好像痛苦与喘息。

盲者已经敲起了他那面招徕客人的小铜锣，锣声清脆，却又忽然停止。

——那些让人愉快的声音到哪里去了?

——那些店铺里的伙计正和妇女老媪讨价还价的声音，刀勺子在锅子里翻炒烹炸的声音，妈妈打小孩屁股的声音，小孩的哭声，小姑娘吃吃的笑声，骰子掷在碗里的声音，醉汉的笑声，酒楼上那些假冒江南歌语唱小调的声音。

那些又好玩、又热闹的声音到哪里去了?

锣声停，犬吠声也停顿。

盲者的手垂下，他手里的轻锣小锤，忽然间就好像变得有千斤重，心里忽然也有了一种说不出的恐怖。

因为他不知道!

他以前到过这里，可是他不知道这个平常很繁荣的小镇，已经因为某一种神秘的原因，忽然间变成了一个死镇。

不知道，岂非正是人们所以会恐惧的最重要的原因之一。

他停下来，他的狗前爪抓地，身子却在往后缩。

没有人，街上没有人，屋里也没有人，前前后后里里外外都没有人，没有人就应该没有危险，因为这个世界上最危险的就是人。

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动物杀人比“人”杀得更多?

于是盲者又开始往前走，甚至又开始敲响了他那面小小铜锣。

过了一下子，他的狗也开始往前走，这一次它是跟在它的主人后面往前走了。

——狗就是狗。

这个本来十分繁荣而且相当安详平和的小镇，怎么会忽然变成一个杳无人迹的死镇?

盲者当然会觉得奇怪。

可是他如果能看得见，他一定会觉得更奇怪。

因为这个小镇虽然荒废死寂无人，但却还是很“新鲜干净”的，屋角里并没有蛛网，铁器也没有生锈，灯中的油没有枯，剩下的衣物被褥也没有发霉，甚至连桌椅上的积尘都不多。

——这里的居民，难道是在一夜间仓皇迁走的?

——他们为什么要如此仓卒迁移?

盲者轻轻敲锣，缓缓前行。

风在吹，暮云低垂，人影瘦如削竹。天地间一片暗淡，淡如水墨。

忽然间，有声音从远处响起来了。

是马蹄声，轻轻的，慢慢的，简直就好像盲者的明杖敲在地上的声音一样，虽然并不十分悠闲，但却十分谨慎小心。

来的当然绝不是归人，也不是过客。

——归人的归心似箭，只恨不得能早一点回到父母妻子儿女的温情里，过客赶路心急，怎么会如此从容?

这种蹄声，本来只有在春秋佳日、名山胜水间才能听得见。

此时此地，时非佳时，地非胜地，忽然有这么样一阵蹄声传来，而且来的不止一骑一人，甚至不止十骑十人。

来的是谁？为什么来?

盲者慢慢的往后退，他的狗也跟着他慢慢的往后退，退入了一个阴暗的屋檐下。

他已经听出来的人最少在三十骑之上，甚至可能超过五十骑。

因为他的耳朵一向很灵，因为他是盲人，如果一个人的眼睛看不见，岂非只有用心用耳朵去听?

来的人果然有五十骑，五十一骑。

五十一骑快马，名种，纯种，快，快而经久，千中选一，价如纯银。

如果说它们是“日行千里”的快马，也不能算太夸张。

可是现在它们却走得很慢。

五十一骑快马上，五十一条男子汉，有高有矮有胖有瘦有老有少，可是其中最少有五十个人有某几种共同的特点。

——他们都非常精壮勇猛剽悍，他们都曾身经百战，本来都应该非常冷静沉着，可是现在却又全都显得非常急切焦躁不安。

他们在这种情绪下，本来应该打马飞驰，马累死，人累死，都没关系。

马是健马，人是好汉，能多快，就有多快。

可是他们为什么这么慢?

五十一骑，五十个人，他们这么慢，是不是因为另外那个人?

不是的。

另外那个第五十一个人，他的精气，他的体魄，他的神采，他的凶悍，从他身上所透露出的那各种力量，都不是另外五十个人所能比得上的。

就算那五十个人加起来也比不上他一个。

因为他就是西南道上所有英豪侠客的支柱，坐镇在长安的铁大爷。

——铁大爷没有别的名字，他就姓铁，他的名字就叫铁大爷。

——铁大爷身高七尺九寸半，体重一百三十九斤，据说他最宠爱的女人羊玉曾经要求他为她做一件事。

她要他脱光衣服运一运力，让她数一数他身上能够凸起肌肉有多少条?

三百八十七条。

羊玉告诉她的闺中密友：“真的有三百八十七条，一条都不少，每一条都硬得像铁一样。”

铁大爷的金钟罩、铁布衫、十三太保横练的硬功夫，是天下闻名的。

他的爱妾羊玉温柔如羊，润滑如玉，也没有人不知道。

只可惜这位羊姑娘的闺中密友，并不是一位像她一样温柔的大姑娘，而是个温柔的小男人。

——在某些方面来说，外门硬功无敌的男子汉，是绝对比不上一个温温柔柔的小男人的。

铁大爷当然绝不温柔。

他的脾气暴躁，性如烈火，从来也没有等过任何人，现在他看起来远比他的随从们更焦急，他的马也更快，可是他也在慢慢的走。

为什么呢？性烈如火的铁大爷，是几时学会忍耐的？怎么会变得如此迁就别人?

因为一顶轿子。

在这五十一骑快马间，居然有四个精赤着上身，穿着绣花撒脚裤的俊美少年，用一种舞蹈般的步伐，抬着一顶轿子，走在铁大爷的铁骑边。

轿子在这个小镇最豪华的“四海酒楼”前停下，铁大爷立刻弓身下马，另外五十骑上的骑士，几乎也在同一时间中用同一姿态下马来。

抬轿的少年放下轿杆，打起轿帘，过了很久轿子里才慢慢的伸出一只手，搭上了这个少年的臂。

这只手修长柔美洁白，指甲修剪得非常仔细，皮肤光滑如少女，搭在这少年黝黑结实粗壮的手臂上，显得更刺眼。

这只手无疑是个少女的手，手上还戴着三个镶工极细致的宝石戒指，每一个戒指的价值至少都在千两以上。

这个女孩当然是铁大爷的爱宠，所以他才会等她，所以她才戴得起这种戒指。

令人想不到的是，从轿子里走出来的，却是个已经老得快死了的小老头。

一个穿一件翠绿缎子上绣满了白丝小兔长衫的小老头。

一个无论谁看见都会觉得恶心得要命的小老头，可是他那一双眯眯的小眼里，就像是有一双刀。

他的人还在轿子里，这双眼已经盯在瞎子的身上。

盲者已经蹲了下来，蹲在阴暗的屋檐下，就好像一个缩入了壳中的蜗牛，以为他看不见别人，别人也就看不见他，可是这个穿一件绣花长袍的老人已经走到他面前了，双眼如刀，眼光已经盯在他的脸上。

老人的脚步轻如兔，盲者的眼睛瞎如蝙蝠，可是他的狗已经全身绷紧如弓弦。

盲者，不知道。

他看不见四下的杀机，看不见老人的刀眼，也没有听见那狡兔般的脚步声。

老人盯着他，很久之后才慢慢的回头，铁大爷就在他回头处。

他没有说话，可是他的眼却在问：“是杀？还是不杀？”

其实他根本用不着问的，“宁可错杀一百，不可放掉一个”，“杀”，应该是惟一的答复。只要一个很简单的手势，这个盲者就已被乱刀分尸。

生命是如此可贵，为什么又会常常变得如此卑贱?

日落、黄昏；暮色渐深，夜色已临。盲者已经走在另一个市镇的一条小巷里，小巷深处，依稀仿佛可以听见一声声木鱼声，就好像盲者手里明杖点地声一样空虚单调而寂寞。

寂寞又何妨？只有活着的人才会觉得寂寞，只有活着的人才会有这种总是会令人冷入血液骨髓感觉，那至少总比什么感觉都没有的好。

盲者居然还没有死，他自己也在奇怪，那些人为什么没有杀他?

小巷尽头处，有一扇门，窄门。盲者敲这扇窄门，敲一下，停，然后再敲四下，三快一慢，停，然后再两下，尽量要把这七次敲门声中，充塞入一种很奇怪而有趣的节奏感。

于是窄门开了。

来开门的人，是个天生就好像是为了来开这种门的人，窄窄的门，窄窄的人，提一盏昏昏沉沉的灯笼，平常得很，可是在乎常中却又偏偏显得有点神秘兮兮的样子。

窄门里是个已经荒废了的庭园，荒草没径，花木又枯，一位头白如霜腰弯如弓的老太太，独坐在屋檐下用通草结一朵花。

假花。小小的白色假花。

花未结成，就是死的。

大屋、高檐、长廊、孤灯、老妪，古老的宅院，冷冷的夜色，远处的风声如弃妇夜泣。

盲者停下，向老妪屈身致意。

“三婶，你好。”

“我好、我好，你也好、你也好。”老太太干干的脸上露出了难见的微笑：“我们大家都好，还都活着，怎么会不好？”

说到这里的时候，她刚好结成一朵花，虽然苍白无颜色，但却很精致、很好看。

看到她自己结成的这朵花，老太太脸上的微笑忽然僵死，就好像一个最怕蛇的人，忽然看到自己手里有一条蛇一样。

——这不是蛇，是一朵白色的菊花。

——看到自己结的一朵假花，这位老太太为什么会变得如此恐惧?

盲者看不见她这种突然的变化，只问：“侄少爷呢？”

“他也不错，他也很好，”老太太再次露出笑容：“看样子他最近也死不了的。”

“那就好极了，”盲者脸上也有笑：“我能不能进去看看他？”

“能，能，”老太太说：“你进去，他本来就在等你。”

盲者踏上级级苔痕浓绿的石阶，走上长廊，白色的明杖点着旧的地板，“笃、笃、笃”，从老妇的身边绕过去，走入了一扇门。

他听见老太太一直不停的在咳嗽喘息，却看不见她忽然开始在流泪。

眼泪滴在花瓣上，晶莹如露珠。

——无论是老妪的泪，还是少女的泪，都同样清纯晶莹。

——眼泪就是眼泪，眼泪都是一样的，可是这个看来心死已久的老妇人，为什么会忽然为一朵假花流泪呢?

这间房是非常陈旧的，应该到处都可以看得见蛛网积尘虫鼠，可是这间屋子，却被洗得像是条刚被一个勤快的妇人从胰子水里提出来的床单那么干净。甚至连铺地的槐木板，都已经被洗得发白。

可是屋子里什么都没有，桌椅摆设家具字画杯盏，别的屋子里应该都有的，这里全都没有。

这间屋里只有一盏灯，一张榻，三个人。

三个人里有两个是站着的，这两人穿着一身直统统的蓝布长袍子，直盖到脚面，袖子也长得可以盖住手，甚至连脸上都罩着个蓝布套子，除了一双眼睛外，别的地方全都看不见。

可是一个明眼人只要看她们的体态和行动，还是可以看得出她们都是很细心的少女。

另外一个人斜倚在软榻上，是个非常清秀，非常年轻的男人，有两条非常浓的眉，和一双大眼，清澈明亮得就好像天山绝顶上那个大湖一样，眼神里还充满了一种飞扬欢悦的神采，看起来又好像是个刚赢得猎鹿大赛牧野健儿。

年轻的生命，飞扬的神采，充沛的活力，无比的信心，异常出众的外貌，富可敌国的家世，可是……

盲者走进来，向少年致敬意，少年不还礼只露齿而笑。

只笑，虽然不还礼，可是笑容温良。

“十叔，你去过了？有没有看见那个大块头？”少年的声音不但温良而且爽朗。“那个大块头有没有看见你？”

盲者微笑。

“铁大爷又不是瞎子，怎么会看不见我？”

“可是，就算他看见你，一定也好像没看见一样，因为他根本看不出你是谁。”少年用一种非常兴奋的神态问盲者：“对不对？”

“对。”

少年大笑。“那些有眼无珠的王八蛋，怎么会认得出你这个瞎子，就是柳先生？”

盲者也笑了。

“你不能怪他们，我装瞎子的本事，一向是第一流的。”盲者说。

“就算你装得不像，他们也想不到的。”少年说：“天下第一眼，‘明察秋毫’柳明秋柳先生，怎么会是个瞎子，谁想得到？”

他的眼神忽然黯淡，淡如秋之晨月。“天下有很多事都是这个样子的，譬如说，又有谁能想得到当代四公子中的江南慕容，居然会……”

江西熊，吃不穷，喝不穷。

江南慕容，玲珑百变无穷。

关东怒，一怒之下，尸横无数，再怒之下，尸横四处。

江东一柳，剑法风流无敌手。

这位江南第一名公子，并没有说完他要说的这句话，他的表情忽然又改变了，忽然又问盲者：“那个大块头是不是还和以前一样？身边总是带着一大票中看不中吃的小伙子？”

“这一次好像有一点不同。”不盲的盲者说：“这一次他带去的人，至少有二十七个有用的，而且非常有用。”

“非常有用？”慕容公子问：“多么有用？”

柳明秋回答：“公子虽然是江南人，想必也应该知道，在湖广闽粤的名公巨卿府邸中，有一个最出名的戏班子，叫做弄玉班。”

“我知道。”慕容笑了：“我早就听说过了。”

他笑得好像有点不太正常，不怀好意，因为这个“弄玉班”就是这样子的，希望有钱的公子哥儿对他们不怀好意。

他们都是从四五岁的时候就进了“弄玉班”，从小就要接受极严格的训练，能歌能舞能酒能弹，不但多才多艺，而且善解人意。

“其实他们真正精通的，并不是这些事。”柳明秋说。

“不是这些事是什么事？”

“是杀人。”柳先生说：“要怎么样才能在最适当的时候，把握着最有利的机会，用最快速有效的方法杀人，而且要在杀人后全身而退。”他说：“这才是弄玉班那些漂亮的男优们，受训的最终目的。”

“难道那些可爱的小男孩都是可怕的杀手？”慕容公子问。

“是的。”柳先生说：“杀人的代价是不是通常都要比取悦别人的代价高得多？”

“是的，”慕容不能不承认：“一般说来，通常都是这样子的。”

“所以他们明为优娼，其实却从小就要接受非常严格残酷的杀人训练。”柳先生说：“经过十年到十二年这种训练后，他们每个人都被训练成一个非常有效的杀人者。”

“有没有人不能接受呢？”

“有。”柳明秋说：“不能接受，就要被淘汰。”

“被淘汰的，就只有死？”

“是的。”

柳明秋说：“经过每年一次的淘汰之后，剩下来的人已经不多了。这些人每一个都冷酷无情，都有毒蛇般的灵动狡黠，狐一般的奸猾，骆驼般的忍耐，而且都精于缩骨、易容、狙击、突击、刺杀，尤其是其中一部分叫‘丝’的人。”

“丝？”公子问：“丝缎的丝？”

“是。”

“他们为什么要叫做丝？”

“因为他们都是经过特别挑选，在弄玉班的训练之后，又被送到东瀛扶桑的‘伊贺谷’去受三年忍术训练的人。”

柳先生又解释道：“经过这种更严格更残酷的忍者训练之后，他们每个人都能将身体像蛇一样扭曲变形，躲藏在一个别人绝不能躲进去的隐秘藏身处，等到一个最有利的时机，才风窜而出，狙击突袭，杀人于瞬息之间。”

“哦！”

“他们有时甚至可以不饮不食、不眠不动，蜷曲在一个很窄小的地方三两天，可是只要一动，对方通常就死定了。”柳先生接着说：“他们这种形态，就好像毒蛇中最毒的那种‘青竹丝’一样。”

“那么，他们为什么不叫青竹丝？”

“因为他们的掩护色并不一定是青的，他们看起来也不像是蛇。”

慕容笑了。

“有理，非常有理。”他衷心称赞：“丝，就是丝，哪里还有更好的名字？”

江南慕容世家的传人，品鉴力一向是非常高明，这一点也从来没有任何人能否认……

第二回 丝路

夜。今夜。今夜有月，不但有月，而且有灯。

这个也不知道为了什么原因忽然在旦夕间死了的小镇，今夜又复活了，死黑的长街上，又变得灯火通明，亮如白昼。

铁大爷带来的人，在夜色初临时，就已经在这个小镇上每一个可以悬灯的地方，都排起了一盏可以“气死风”的孔明灯。

仍然有风，又已有了灯，却还是没有人声，所有一切可以象征生命跃动旋律的声音，仍然全都没有。

长街依然哀如墓道，只有一个人默默的在街上踱步，从街头踱到街尾，从街尾踱到街头。

没有声音。

铁大爷带来的五十骑，虽然矫健剽悍，飞跃跳动有一种任何人都不能抑止的样子，可是现在却全都安安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这个翠绿长袍上绣白丝小兔的老人在街上踱步。

人与马都一样静静的站在那里看着他，就连意气风发不可一世的铁大爷也都不例外。

老人穿绿袍，用一种任何人看到都会觉得很不舒服的姿态在这条长街上来来回回的也不知道走了多少遍，走走停停，看来看去，在两旁的舍屋店铺里穿进穿出，谁也不知道他在干什么，谁都看他不顺眼。

可是他一点都不在乎。

在别人眼中看来，他最多也只不过是个非常令人恶心的老人而已，可是在他眼中看来，这些人全都是死人。

老人终于停下，停在铁大爷的面前。刀一般的锐眼又眯成一条线。

“二十七。”

老人只说了这三个字，简简单单的三个字。

身经百战，出生入死，一生中也不知经过多少惊涛骇浪的铁大爷，听到这三个非常平常的三个字之后，脸上却忽然露出一种非常不

平常的表情，显得又紧张，又兴奋，又热烈，就好像一个赌徒，在他准备下一注空前未有的大赌注之前，忽然听到某一个神秘的人物，给了他一个秘密“消息”一样。

——一个可以让他稳赢不输的消息。

“二十七？”铁大爷立刻用一个赌徒的急切口气问：“你真是看准了是二十七？”

老人不回答，只用一种“大行家”的姿态点了点头，——行家的回答通常都只有一次。

大行家的这一次回答，通常都是绝对正确的。

铁大爷仰面向天，深深吸气，天上有月，月如灯，铁大爷又长长吐出一口气。

老人那只白嫩的手，已经搭上一个精壮少年的肩，往轿子边走过去了，看起来就仿佛一位有贵宠的娇慵美人搭着她心爱侍儿的肩走出温泉浴池一样。

铁大爷的精力却仿佛铁箭在弦。突然开声大喝。

“来，来人。”

“有！”

五十骑中，有十三骑的马上人稳坐雕鞍，面如板、颈如棍、肩如秤、背如龟壳、腰如老树，连动都没有动一动。

另外三十七骑士，甫上马，又下马，下马时腰如春柳，曲如蛇盘。年纪都在二十左右，年轻明亮的双眼里，都带着种蛇信般的灵活毒狠和一种说不出的坚冷忍耐。

“二十七，”铁大爷说：“只要二十七。”

他的声音低沉而严厉：“有病的人，先退，有情愁纠缠的人，也退。”

没有人退。

铁大爷大怒，怒喝：“难道你们都想死在这里？”

没有人开口，不开口就是默认。每张脸虽然都非常漂亮，可是每一张漂亮的脸上都带着种“随时都愿意去死”的表情。

铁大爷盯着他们，终于轻轻的叹了口气：“那么你们不如现在就去死吧！”

三十七个人，三十七把刀。

每个人腰边都有刀，“呛”的一声，三十一把刀齐出鞘。

还有六个人的手虽然已经握上刀柄，只不过是握住而已。

他们的刀仍在鞘。

然后，就在这一刹那间，这六个人就已经是六个死人了。

——每个人的咽喉上忽然间都已多了一道鲜血的切口。

就像是一个人在用剃刀刮须角时，一不小心留下的那种红丝般的切口。

可是红丝一现，鲜血就好像喷泉一样喷了出来。

他们几人倒下时，他们的血刚好喷上去，他们的血洒落时，都没有落在他们身上。

——这是他们的幸运？还是不幸？

他们的热血竟落入冷泥中，连那种本来就可以冷煞人的秋风秋雨落入其中之后都可以被冷死的冷泥中。

六道细如芒丝般的毫光，六条血丝切口，血如突喷，光如电殛。

穿白丝兔绿绣袍的老人刚好坐进他的轿子，轿帘刚刚垂下，三十七死士中刚刚有三十一人手握刀将拔，刚刚有六人手虽握刀，却没有拔刀的样子。

就在这一刹那间，轿子里忽然有一蓬牛芒般的闪光以一种不可思议的速度飞了出来。

忽然间，一下子，就飞了出来。

忽然间，一下子，就有六个比较没种的人的鲜血，像喷泉一样喷了出来，喷上半天。

——不管这个人是好人也好，是坏人也好，是有种也好，是没种也好，只要是人，血就是一样的血，喷出来的时候，都一样可以喷得半天高。

这是人类的幸运？还是不幸？

圣贤与世俗，英雄与懦夫，在某种情况下遇到了同样一件事，结果并没有什么不同，如果他们同样被别人砍了一刀，他们的血都同样会喷出来，贤愚勇懦都一样。

因为他们都是人，“人”就是这样子的，人世间有很多事都不十分公平。

六个人倒下，还有三十一个人站着，没种的人倒下，有种的人不倒。

“有种”的意思，就是够义气、有胆量、不怕死，面临生死关头时，绝不会皱一皱眉头，更不会在应该拔刀的时候不拔刀。

在战场上，在生死关头间，愈怕死的人，反而死得愈快，就好像赌场上，钱愈少愈怕输的人，通常都会输得最多。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个样子的。

“我已经把这个地方每一个角落都看过了。”绿袍老者说：“这条街七十丈距离之内，最多只有二十七个藏身之处。”

他又补充：“我的意思是说，只有这些蛇丝才能够在里面躲三天三夜的藏身之处。”

“我知道。”

“所以，也只有二十七个人能知道这二十七个藏身之处。”

“我明白。”

“现在我就要他们藏进去。”绿袍老人说：“在你和慕容的决战日之前，他们的藏身处除了你我和他们二十七个人之外，绝不能被第二十八个人知道。”

“这一点我当然也明白。”铁大爷轻轻的叹了口气：“只可惜这一点如果只有我一个人明白，还是不够的。”

他在叹气的时候，他的眼中已经有了刀锋般的杀机，刀锋般扫过另外的那些人，用一种很悲伤的声音问他们：“你们是不是也明白我们这位高师爷的意思呢？”

他当然不会等他们的答复，一个操生杀大权，随时都在主宰着别人命运的，通常只发命令，不容抗命，只提问题，不听答复。

所以铁大爷的问题又接着问了下去。

“如果你们都能了解高师爷的意思，那么现在你们应该知道怎么办。”

——怎么办，除了“死”之外，还有什么别的办法?

除了死人是最可靠的保密者之外，还有什么人能够让多疑的高师爷信任?

让高师爷信任也许还比较容易一点，要让功成名就的一方霸主铁大爷信任，就比较困难了。

——没有疑心，怎么能成霸业?

——没有霸业，又何必疑心?

跟着铁大爷来的这五十骑，都是他的死党，跟着他也不知跟了多少年了，他要往汤里去，他们就跟着他到汤里去，他要往火里去，他们也跟着往火里去，可是，他在软玉温香中时，他们也在。

铁大爷一向是一个很会用人的人，一向是个好“老人”，所以他才是大爷。

所以他的兄弟们听到他这么说的时候，立刻就有了很多种不同的反应。

——大家都觉得铁老大是在故作姿态，唬唬那些小王八蛋。

这是跟着他只有两三年的人的想法。

——这是大爷故意这么说，以进为退，以退为进，让这些小鬼心甘情愿的为他卖命。

这是跟着他已经有五六年的兄弟的想法，他们都认为他们的老大这么说只不过是一种姿态而已!

可是从小就跟着他的那些人，听到他说的这种话，全身的鸡皮疙瘩都冒了出来。

只有这些人，才是最了解他的。

——为了达到目的，不择任何手段。

他们从小，从很小很小的时候，就听到他们的老大重复不停的训他们这句话，“训”得他们这一辈子永远都忘不了。

——如果你要让一件秘密永远不泄漏，那么你只有让听见这个秘密的人全都死光。

除了那二十七条丝之外，每个人都知道他今天只有一条路可走。

不是“丝路”，是死路。

“丝路。”

慕容本来好像已经衰弱得连话都说不出来了，现在才问：“丝路，你是不是在说丝路？”

“是的。”柳先生说：“有丝，就有丝路。”

“你说的那条丝路，是不是从汉时开辟，从盛唐通达，从长安始，经河西走廊，过嘉峪关，通黑水城，到达敦煌的那一条丝路？”

“不是？”

“丝路有两条，当然也是从长安始，由北走，出关，入哈密，吃哈密瓜，吃完哈密瓜后，就从通化、伊犁、阿尔泰山，一直走到我们所不知道的异国。”不盲的盲者说：“这一条是北路。”

他解释：“去异国，带中土的丝绸去，返来时，带异国的奇巧珍玩、胡琴、胡床、碧眼美人来，这些可以在一趟行程中就获暴利的人，都把这条路叫作天山北路。”

“那么是不是还有一条天山南路？”

“是的。”

不盲的盲者柳先生说：“出关后，过高原，走西域、楼兰、莎车、沿疏勒走，而达目的。”他说：“在那些行旅客商的称呼中，这条路，就叫作天山南路。”

“不管天山南北路，都是丝路？”慕容问。

“是的。”

“你说的是哪一条路？”

“都不是。”柳明秋说：“我说的这条丝路，并不是一条路，而是一个人。”

“为什么？”

“因为这个人，在那些把自己的性命看作游丝般的‘丝士’心目中，已经不是一个人，而是一条路，”柳先生说：“因为没有他这个人，他们就无路可走。”

“所以这个人就叫作丝路？”

“是的。”

“好，好极了。”慕容赞扬：“丝，丝路。”他叹气道：“你就算用西门吹雪的剑对准在我的咽喉上，我也想不出更好的名字了。”

第三回 丝士 死士

铁大爷带来的五十铁骑，现在已经只剩下三十一个人了。

“只有死人才能绝对保守秘密。”铁大爷说：“这是句非常正确而且非常聪明的话，我却不是第一个说这句话的人，我还没有这么聪明。”

他说：“可是现在这句话已经是大家都明白的至理名言了，你们一定也明白。”

是的，大家都明白，他们老大的意思，就是要他们死。

除了那二十七个在决战日要从藏身处突击狙击敌手的丝士之外，别的人，都得死，谁都不想死，但是他们除了死之外已别无选择。

现在为什么还有三十一个人活着？难道铁大爷的命令已不如往昔有效?

准备埋伏在决战日作殊死一击的丝士，还要从二十九人中选二十七。

人选仍未定，所以还是二十九人活着。

另外的两个人呢?

两个人一老一少，老者六七十，少者十六七，两个人眼中却同样都进发出一种不畏死的斗志。

老者已将死，生死只不过是一弹指间事，生有何欢，死有何惧?为什么不死得光荣些?

少者还不知死之可惧，要死就死吧，去他妈的，最少也要拼一拼才死！

铁大爷好像已经完全没兴趣再管这件事了。

作为一个大爷，通常都会知道应该在什么时候把一件事适时转交给别人来接手，尤其是在这件事已经到了尾声，而且开始有了一点麻烦的时候。

敢抗拒大爷的，当然显是有一点麻烦的人。通常麻烦还不止一点。

此时此刻，最大的麻烦有两点，一点是老者有搏杀的经验，一点是少者有拼命的勇气。

老者王中平，名字平平凡凡，模样也平平凡凡，可是在他这一生中，已经杀了九十九个人，都是在一种不动声色的情况下，用一种平平凡凡的方法杀死的，杀人之后，居然也没什么后患。

——你说这么样一个人，要杀他是不是有一点麻烦?

少年姓鲁，是孤儿，没名字，外号叫“阿干”，意思就是说，只要“碰”上了，不管你是谁，我都跟你干上了，干个你死我活再说。

他没有家。

至少有二十多次，别人都以为他死定了，可是他没有死。

——你说这么样一个人，是不是也有一点麻烦?

绿袍老人不理这一老一少，只看着面前的二十九丝。

他的眼也如丝。丝是亮的，丝又轻软，丝也温柔，可是丝也勒得死人。

“我要的是二十七个人，现在却有二十九，”他的叹息声也轻柔如丝：“你们说，现在我该怎么办？”

没有人回答，没有人知道应该怎么回答，夜色更深，晚风冷冷，大家只觉得自己身上一颗颗鸡皮疙瘩冒了出来，因为谁也不知道必死的两个人之中，会不会有一个是自己?

这个问题居然在一种很奇怪而且很简单的情况下，很快的就解决了。

因为其中有几个人居然可以跟他们的“伴侣”挤在一起，不管多小的藏身处，都可以挤得进去。“因为我们常常都挤在一起。”他们说：“而且我们喜欢两个人挤在一起。”

所以现在剩下的问题只有两个人。

“丝路其实并不是一条路，他那班兄弟虽然认为没有他就无路可走，有了他，其实也一样无路可走。”柳先生告诉慕容公子：“如果说，他真的是一条路，那么这条路一定是用别人的尸体铺出来的。”

盲者不盲：“我敢说铁老大带去的那五十骑中，至少已经死了十九个。”

“五十，减十九，还剩三十一。”慕容问：“二十七个藏身处，二十七个人，现在为什么还有三十一个活着？难道铁老大和那条路都不明

白只有死人才能守口？”

他当然也知道他们都明白，只不过他喜欢听别人对他提出来的问题作合理的解释，合理的解释才能代表一个人的智慧，理性、学识和分析力，慕容一直都希望常常有这种人在他身边。

所以他才是慕容。

柳先生在他身边。

“丝士中有好几对都亲密如兄弟手足夫妻，尤其是其中的林家兄弟和青山兄弟，更是分不开的，所以虽然只有二十七个藏身处，却可能有二十九个人。”

“三十一，减二十九，好像还有两个。”慕容问：“对不对？”

“对。”

“还有两个人呢？为什么还能够活到现在？”

“其实我不说你应该知道。”

“为什么？”

“因为这两个人都是你已经老早听说过的。”

慕容在想。

“铁乌龟的五大爱将，枯、老、大、女、少，都不可能在这种时候出现的。”慕容又想了想：“其中最多只有两个会出现。”

他忽然又举杯。

“一老一少，如果我说得不对，我罚酒，罚三杯。”

柳先生微笑，叹息，也举杯，不但举杯，而且喝，喝三杯。

他输了，他要喝，他喝了，他方说。

“王老身经百战，已经从无数次杀人的经验中，体会出一种最有效的刺击术，他自己命名为一百刺，九十九中。他当然不怕。”

柳先生说：“他已经六十九，连死都不怕了，还怕什么？”

慕容同意。

“如果我已经六十九，我只怕一件事了。”他自己回答。“到那时候，我只怕还没有死。”

“你十六七岁的时候呢？”

“那时候我怕死。”慕容很坦白：“那时候我只要一看到死人，我就会哭。”

“因为你是个养尊处优的贵公子，你从小的日子就是过得很快乐的。”柳明秋先生说：“我想你在十二三岁的时候，就已经把你们家的丫头都欺负死了。”

——能把好多个漂亮小女孩都欺负死的男人，自己怎么会想到死?

“可是有很多人都不是这样子的。”柳先生说：“他们都跟你不同。”

“有什么不同？”

“你没有想到死，可是你怕死，如果你死了，你的好爸爸、好妈妈、好姐姐、好妹妹，好衣裳、好吃的、好玩的，一下子全部没有了，所以你想不怕死都不行，因为你有太多只有你活着才能享受的东西。”

柳先生问：“可是另外一些人呢？他们为什么也不怕死？”

这问题他不是问别人，是问自己。

所以他自己回答：

“他们不怕死，只因为他们什么都没有。”

“那个叫阿干的小男孩，就是这样子的，”柳先生说：“他没有父母，没有朋友，没有爱，他不怕死，他只怕一个人孤孤单单活在这个没希没望的世界里，有人逼他，他只有干。”

不盲的盲者说：“依我看来他当然有几分可以去干一番出生入死的本事。”他说：“如果这小子能活到二十岁，我敢说他比谁都行，也许比当年楚留香在二十岁的时候都行。”

慕容吓了一跳。

“你把他跟楚留香比？”

“嗯。”

“你比的是不是那个楚留香？”

“天下有几个楚留香？”

“一个。”

“那么我说的就是这一个。”

不盲的盲者脸上忽然露出一种很哀伤的表情：“这个世界上，天才本来就不多，如果连二十岁都活不到，那就太可惜了。”

“你是在说阿干？”慕容问：“难道你已算准他活不到二十岁？”

“是的。”

阿干双拳紧握，眼中露出饿狼般的凶厉。

他是个非常特异的人，异常凶暴，又异常冷静，异常敏捷，又异常能忍耐，江湖传言，有人甚至说他是被狼狗饲养成人的。

所以他也异常早熟，据说他在九岁时就已有了壮汉的体力，而且有了他第一个女人。

——一个十七岁的农女，卷起裤管，露出一双小腿和白足，在山泉下洗衣，忽然发现有一个小孩在对面像野兽般窥伺着她。

阿干的双拳紧握，盯着绿袍老者，眼厉如狼。

铁大爷视而不见，绿袍老者根本不去看，王中平以眼色示警，阿干却已决心要干了。

就在他下定决心这一刹那间，他的人已飞扑出去，像一匹饿狼忽然看见一只羊飞扑出去，用他的“爪”去抓老者的咽喉和心脏。

他扑杀的动作，竟然真的像是一匹狼。

绿袍老者却不是羊。

他的身形忽然像鬼魅后退，他的丝士都自四面八方拥出，手里丝光闪闪如银芒，织成了一面网。

阿干忽然发现自己已经在网中，网在收紧，绿袍老者又如鬼魅般飞过来，手里忽然出现一根银色的刺，忽然间就已从丝网中刺入了阿干的嘴。

阿干正要嘶喊，刺已入喉，往嘴里刺入，后颈穿出，银刺化丝，反搭后脑。

后脑碎，血花飞。

阿干倒下。

他还不到二十岁，他死时的呐喊声惨厉如狼嗥。

丝网收起，绿袍老者默默的转身，默默的面对王中平。

他未动，王中平也不动。

忽然间，一个穿红衫着白裤，梳着一根冲天小辫子的小孩，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窜了出来，反手拔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小刀，忽然间一下子就冲到了阿干刚倒下的尸体前，抓起他的发髻，一刀就割下了他的脑袋，凌空一个翻身，提着脑袋就跑，一霎眼就看不见了。

——这个小孩是个小孩？还是个小鬼？

绿袍老者仍然未动，王中平也没有动，可是两个人脸色都已经有点变了。

眼看着小鬼割头，眼看着小鬼远去，他们都不能动，因为他们都不能动，谁先动，谁就给了对方一个机会，致命的机会。

——铁大爷和那二十九条丝为什么也不动？是不是因为那个小鬼的行动太快？

——一个小孩般的小鬼，为什么要到这个杀机四伏的地方，来割一个死人的脑袋？

绿袍老者盯着王中平，忽然长长叹了口气，用一种很感伤的声音说："王老先生，看起来你大概已经不行了，连割头小鬼都不要你的头了。"

"哦？"

"如果他还要你的头，他一定会等你先死了之后才来割头。"

他挥了挥手。

"你走吧。"绿袍老者说："如果连小鬼都不要你的头了，我这个老鬼怎么还会要你的命？"

王中平轻轻的长长的叹了一口气。

"是的，看起来我好像真的已经老了。"他说："老人的头就好像丑妇的身体一样，通常都没有什么人想要的。"

绿袍老者也叹了口气："看起来，世上好像的确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

"一点都不错。"王中平说。

他整衣，行礼，向老者行礼，向大爷行礼，也向那二十九丝士行礼。

他行礼的姿态温文而优雅，可是每一个人都能想得到，在他这些温文优雅的动作间，每一刹那都可能施展出一刺击敌致死的杀手，因为他也知道绿袍老者绝不会真的放他走。

——一百刺，九十九中。

——这一刺，他选的人是谁，选谁来陪他死?

他选的当然是一个他必然有把握可以杀死的人，这一点总应该是毫无疑问的。

问题是，不管他要对付这里的哪一个人，好像都应该很有把握。

所以每个人都在严加戒备，都没有动，都在等他先动。

奇怪的是，他也没有动，就好像真的相信绿袍老者会放他走一样，就这么样慢慢悠悠、悠悠闲闲的往前走。眼看就快要走出了这个小镇。

铁大爷视而不见，绿袍老者居然也就这么样眼睁睁的看着他走远。好像根本就不怕他会泄漏他的秘密，又好像他们有什么把柄被他握在手里。

真正的原因是什么！谁知道?

这时候，只看见一个很高，很苗条的女人的影子，从小镇外那无边无际的黑暗中走出来，走向他，伸展双臂，和他紧紧的拥抱。

“对大多数人来说，丝路的意思，就是死路，就算他偶然给别人一条活路，那条路也细如游丝。”柳先生对慕容说：“所以阿干现在应该已经是个死人了。”

“一定？”

“铁大爷要他死，那个只穿绿丝袍的老怪物也要他死，我们好像也不想他再活下去，这个世界上，还有谁能救他？”

“好像还有一个人。”慕容说：“这个世界上无论发生了多么不可思议不能解决的事，好像总有一种人可以解决的。”

“这种人是谁？”

慕容笑说：“这种人好像就是你刚刚提起的那个楚留香。”

楚留香。

名动天下，家传户诵，每一个少女的梦中情人，每一个少年崇拜的偶像，每一个及笄少女未嫁的母亲心目中最想要的女婿，每一个江湖好汉心目中最愿意结交的朋友，每一个销魂销金场所的老板最愿意热诚拉拢拉拢的主顾，每一个穷光蛋最喜欢见到的人，每一个“好朋友”都喜欢跟他喝酒的好朋友。

除此之外，他当然也是世上所有名厨心目中最懂吃的吃客，世上所有最好的裁缝心目中最懂穿的玩家，世上所有赌场主人心目中出手最大的豪客。甚至在盐商豪富密集的扬州，“腰缠三万贯，骑鹤下扬州”的扬州，别人的风头和锋头和他相较下全都没有了。

不管谁都一样。

关东马场的大老板，长白山上的大塬商，各山各寨各道的总舵主，总瓢把子，平日左拥红，右抱绿，一掷万金，面不改色，可是只要看见他，这些人脸上的颜色恐怕就会要有一些改变了。

因为他是楚留香。

——一个永远不可能再有的楚留香，天上地下，独一无二，如果他忽然“没有”了，也没有人能代替他。

这么样一个人，如果不是让人羡慕敬佩，就是让人欢喜的。

可是柳先生听到这个人的“这个名字”，脸上忽然又露出一种说不出的哀伤之意，而且真的是一种说也说不出，写也写不尽的哀伤。

看到他脸上这种奇怪又诡奇又不可解释的表情，慕容当然忍不住要问：“你在干什么？”他问柳先生道：“看起来，你好像在伤心。”

“好像是有一点。”

“你为什么要伤心？”

“因为我知道连楚留香也救不了阿干了。”

“为什么？”

“因为楚留香在三个月之前，就已经是个死人。”

慕容也死了。

至少他现在的样子看起来已经和一个死人完全没有什么不同了。

这个很高很苗条的女人，穿着一身雪白的长袍。风在吹，白袍在飘动，她紧紧的拥抱住王中平，就像是个多情的少女忽然又见到她初

恋的情人一样，那么激情，那么热烈。

可是她的手忽然又松开了，她的人忽然间就像是一个白色的幽灵般被那又冷又轻柔的晚风吹走，吹入更遥远更黑暗的夜色中。

王中平却还是用原来的姿势站在那里，过了很久，才开始动。

这一次，他居然没有再往前走，反而转过身回来。

他走得很慢，走路的样子很奇怪，走入灯光可以照亮他的地方时，大家才看出他脸上的样子也很奇怪，脸上每一个器官每一根肌肉都似已扭曲变形。

走到更前面的时候，大家才看出他的脸已经变成一种仿佛兰花般的颜色。

——兰花有很多种颜色，可是每一种颜色都带着种凄艳的苍白。

他的脸上就是这种颜色，甚至连他的眼睛里都带着这种颜色。

然后他就像一朵突然枯谢了的兰花般凋下。

他倒下去时，他的眼睛是在盯着丝路，用一种充满了幸灾乐祸的欢愉，和一种充满了深入骨髓的怨毒的声音说：“没有用的，绝对没有用的。”他一个字一个字的说：“随便你们怎么设计，这一次你们还是必败无疑。”

“为什么？”

“因为那个瞎子，你们如果知道他是谁，说不定现在就会一头撞死。”

他脸上那一根根充满了怨毒的肌肉，忽然又扭曲成一种说不出有多么诡异的笑容，“因为你们永远也不会知道他是谁的。”

丝和丝路虽然都是逼供的好手，可是现在却再也逼不出他一个字来。

因为他已经死了，说完这句话他就死了，他死的时候，他的脸看起来就好像是一朵在月光照耀下随时都可能变换颜色的兰花。

那个幽灵般的白袍女人，随风飘入夜空中时，仿佛曾经向铁大爷和丝路挥了挥手，她那白色的衣袖飘舞在暗夜里，看起来也仿佛是一朵兰花。

这时候已经是午夜，晚风中依稀送过来一阵清清淡淡的兰花香气。

“楚留香真的已经死了？”

“是的。”

“你有把握？”

“我有！”

柳先生黯然道：“本来我也不信他会死的，深沉阴险如无花和尚和南宫灵，绝艳惊才如水母和石观音，他们都不能要他死，还有谁能？”

不盲的盲者一双白多黑少的眼中似已有了泪光。

“可是他的确死了，是死在一个女人手里的，一个美似天仙，其实却如同魔鬼一样的女人。”柳先生说：“她的名字叫林还玉。”

“林还玉？”

“是的，”柳先生说：“还君明珠双泪垂，还君宝玉君已死。君死妾丧情亦绝，天上地下永不聚。”

慕容也是多情人，“君死妾丧，永不相聚。”他痴痴的咀嚼着这几句愁词，心里也不知道在想什么？也不知道是什么滋味？

他只能说：“这一定也是极尽悱恻缠绵让人爱得你死我活的故事，幸好我现在根本不想听。”慕容说：“现在我他妈的根本没心情来听这种见了活鬼的狗屁故事。”

温文尔雅的慕容公子也会骂人的，他只有在骂人的时候，心里才会觉得痛快一点。

他当然也只有在心里最不痛快的时候才会骂人。

午夜。

从风中飘送过来的兰花香气更清更轻更淡，却仍未消失。

人却已消失。

杀人的人，冷煞人的凤，幽灵般的白袍女人，都已消失在暗夜中，只留下一个暂时还不会消失的尸体，和一个已经被割掉头颅的死人。

铁大爷深深的吸了一口气。

“好香，真的香。”他说：“难怪有学问的人都说，只有兰花的香气，才是王者之香。”

“难道楚香帅那种名闻天下的郁金花香气，也比不上？”

“当然比不上。”

“为什么？”

“因为那种香气现在已经没有了。”

“是不是因为楚留香这个人现在也已经没有了？”丝路故意问。

“是的。”

于是铁大爷和丝路一起大笑，好像根本忘记了王中平刚才说的那句话。

“不管怎么样，你们这一次都必败无疑，因为那个瞎子……”

王中平是从不说谎的，铁大爷对他说的话，一向都很信任，这次他这么说，也绝不会没有原因。

可是这一次铁大爷却好像根本没听见他在说什么，甚至好像根本忘记了刚才曾经看见过一个瞎子。

这时候月已将圆，这一天是八月十三日，中秋夜的前二夕。

铁大爷与慕容公子的决战时，就在仲秋月圆夜。

第四回 决战夕前

慕容坐下来。坐在一个用江南丝锦缎制成的圆墩上，坐在一张有汉时古风的低几前。

他已经不在那个废园旧宅里，他在一座高台上。

台在高处，高十九丈，高高在上，是用一种极粗的毛竹架成的，架在一个斜坡上，高得可以看见远处的灯火。

——远处那个小镇里的灯火。

近处也有灯火，灯火就在高台下。

将过黄昏，才过黄昏。忽然间，无边无际的冷秋夜色就把这一片山坡笼罩住了。

然后灯火就亮起。

各式各样大大小小不同的灯，各式各样明明暗暗闪闪灭灭的火光，亮起在各式各样形状不同的营地帐蓬前，照亮了各式各样老老少少男男女女不同的脸。

惟一相同的是，每一张脸上，都同样带着种疲惫憔悴而又无可奈何的表情。

因为他们都被迫离开了他们的家。

——他们的家，就在那个好像忽然死掉了一样的小镇上。

——他们的家，纵然贫乏，但却仍然是温暖的，灶火常热的厨房，每天都洗得非常干净的碗筷，总是会让丈夫儿女吃得饱的菜饭，睡惯了的床，厚厚软软的棉被，罐子里也许还有一点可以让孩子们绽开笑容的甜食干果冰糖，罐子里也许还有一点酒，枕头下面也许还有一两本可以让夜晚过得更甜蜜的书。

他们为什么要离开他们的家?

因为他们不能不走，因为他们无可奈何，因为他们对于暴力，根本无法反抗。

所以他们只有走。

在他们听到“有两帮非常有力量的人，已经选择要在本来属于他们的这个小镇上作为火并的场所”时，他们只有离开他们的家。

因为他们都太软弱，也太善良。

善良的人，为什么总是比较软弱?

刚出世的婴儿，埋头在母亲的乳房里，小孩子相互拥抱取暖，大孩子抱着一个包袱就睡着了，老太太老先生们或坐或躺，也不知是睡是醒，近处远处闪灭不定的火光，照得他们脸上的皱纹让人看起来更深。

其他大众们呢?

肩负一家重担的一家之主，每天都要筹算一家之计的主妇，已经发觉妻子将要离他而去的中年男人，已经发觉丈夫跟她妹妹偷情的少妇，互相爱慕却又不能相聚的少男少女，一个个独坐在夜空下，他们心里的滋味又如何?

家园仍在，却已未必再是他们的，劫后重生，以后日子是不是还会和以前一样？经过这一次劫难后，是不是还能活得下去?

——天呀，有多少人的心里在悔恨，希望自己没有犯过以前犯过的那些罪恶。

慕容在高台上看着这些人，柳先生就在他身旁，那两个面蒙蓝巾穿一身直统统长袍的女人也在，都在看着他脸上的表情。

他的脸上没有表情。

他眼里仿佛流露出一抹悲伤怜悯，可是立刻就转向远方。

远方的小镇上依旧有灯火。他眼中的怜伤忽然变为愤怒。

“你说那两个乌龟一定已经走了，现在为什么还没有走？”他问柳明秋。

“你看见了他们还在那里？”

“没有。”

“你只不过看见那里还有灯而已。”

“对。”

“人不是灯。”柳先生很平静的说：“人走了，还是可以把灯点在那里的。”

“他们为什么要把灯点在那里？”

“因为他们要让你认为他们一直都在那里等着你去。”柳先生说：“他们在，你当然就不会去，在决战日之前，那二十九个人就可以平平安安的埋伏在那里了。”

——不到必要时，这些人当然不能被发现，到了必要时，他们才能发出致命的一击。

柳先生非但眼不盲，心也不盲。

“你看见那里的灯火，你的心不定，他们才能好好的回去休养，以逸待劳，以静制动。”柳明秋说：“如果你去了，万一发现他们的一处埋伏，他们还有什么好玩的？”

慕容的态度立刻就已改变，立刻就承认。“对他们来说，那实在很好玩。”

他忽然又笑了，又问柳先生：“他们觉得不好玩的时候，应该就是我们觉得最好玩的时候，对不对？”

“对。”

“那么我们是不是应该立刻就去？”

“是的。”

“好，我听你的。”慕容说，“你现在就去，带二十九个高手去，把他们那二十七处埋伏，全都连根拔出来。”

“那倒不必。”

“不必？”慕容显得很惊讶：“为什么不必？”

“我根本不必带二十九个人去。”

“为什么？”

“因为那二十七处埋伏处，相隔有一段距离，而且全都极为隐秘。没有听到他们事先约定的讯号时，谁也不敢轻举妄动，贸然现身。”柳先生说：“所以我们去攻他第一处埋伏时，另外的埋伏处根本不会知道。”

“哦？”

“我发觉他们的埋伏时，一招内就一定要致他们的死命，那只是一瞬间的事。”柳先生淡淡的说：“我可以保证，这二十七处埋伏中的二十九个人，在临死前连一点声音都不会发出来。”

他说：“如果我带二十九个人，反而会惊动他们，那就是打草惊蛇，反而弄巧成拙了。”

“有理！”

“所以我只要带一个人去。”

“只带一个人？”

“二十七处埋伏，二十九个人，其中至少有两个埋伏中有两个人。”柳先生说：“以一敌二，虽然不难，以二制二，才万无一失。”

“对。”

“我是不是应该带一位高手去？”柳先生问慕容。

“当然。”慕容说：“你当然要带一个高手去，而且一定要是一个高手中的高手。”

柳先生看着他，眼中有笑。

“公子手下，高手如云，可是我要带走的这一位，却不知公子是不是肯放人？”

“你要带的是谁？”

慕容的神色好像有一点紧张起来了，柳明秋眼中的笑意却更浓。

“是她。”柳先生指着一个人说：“我要带去的就是她。”

慕容身旁一直有两个人的，两个用蓝色的面巾蒙脸，穿一身直统统的蓝色布衫，虽然看不出形态轮廓，却还是可以看得出是女人的人，她们一直都在扶携照顾着他。

两个人里面，如果用尺来量，有一个比较高一点，因为她的脖子比较长，腰也比较长。

另外一个比较矮一点，可是看起来却比较高。

因为她的腿长。

她两条腿的长度，几乎占据了她整个身子的三分之二。她的腰又细又软又高。

柳先生指的人就是她。

慕容好像呆住了，又好像随时都可能跳起来，可是最后他只不过长长的叹了口气。

“你这个不瞎的瞎子，真有一套，你不但有思想有头脑，而且有眼力。”慕容说：“我佩服你，可是我一点都不喜欢你。”

“知道。”柳明秋淡淡的笑：“这个世界上，喜欢我的人本来就不多。”

“为什么？”

“因为大家都觉得我太聪明了。”柳明秋说：“我结识的都是聪明人，如果他认为我比他还聪明，他怎么会喜欢我？”

——这是至理。

——一个聪明人，通常都不喜欢别人比他更聪明。

慕容也在笑。

“幸好这一点并不重要，别人喜不喜欢你，都没有什么关系。”

柳明秋说：“因为我有用。”

慕容说：“一个真正有用的人，别人是不是喜欢他，他全都可以不在乎。”

“是的。”柳先生说：“我的想法也是这样子的。”

看着他带着那长腿细腰穿一身直统统长袍的女孩走下山坡，慕容脸上一直带着种很愉快的微笑，不但愉快，而且得意。

因为他相信柳明秋绝对是个非常有用的人，而且这一次他也把这个人用对了。

“我姓苏，别人都叫我小苏。”

“我知道。”

“你知道？你怎么会知道？”

“我知道的事也许远比你想像中要多得多。”柳先生说。

月光如银，夜静也如银。银无语，也无声，只不过会发亮而已。

柳明秋在前面走，小苏在后面跟着，他们走得并不快，秋月仍在中天，黎明前才会暗下去，那时候才是最适于行动的时候。

他们默默的走过一段路之后，柳明秋忽然说：“现在你是不是已经可以让我看一看了？”

“看什么？”

“看你。”

柳先生说：“现在我能看到的，只不过是一块蒙面的青布巾，和一件直统统的袍子而已。”

“你还想看什么？”

“看你的人。”

柳明秋说：“我知道你和你的表姐都是不能让慕容看见的，因为他已经不能再受到一点刺激，对他来说，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孩子已经是种要命的刺激了，何况两个。”

他忽然转身，面对小苏：“我不是慕容，我可以受得了。”他的盲眼非但不盲，而且亮如火炬：“所以现在你一定要让我看看你。”

——为什么？年轻漂亮的女孩子，为什么会对慕容是种要命的刺激？她们在他面前，为什么要蒙住她们的脸？掩饰住她们的身材？

这其中又有什么不可告人的秘密？

小苏静静的看着这个神秘而诡谲的不盲的盲人，露在她蓝色面罩下的双眼，就好像是一对琥珀，澄明而冷静。

极冷、极媚、极净。

——豹的眼是不是这样子的？

她没有除下她的面罩，却解开了她的衣襟，就像是诚心信奉某种神秘宗教的虔诚信女一样，她宁可让别人看到她赤裸的胴体，也不能让人看到她的脸。

因为她的躯体是纯洁完美无瑕的。

她的确是。

她的颈和肩线条柔美，她的胸饱满结实，她的腰肢细而软，她的腿浑圆修长而充满弹性，她的足与踝却又如此脆弱柔美。她的皮肤在月下闪闪发光。

她赤裸裸的站在这个陌生的盲者前，一点也没有羞涩之意。

因为她的躯体真像是名匠用最纯净的黄金铸成的，无论展现在任何人面前，都足以自豪，不必羞愧。

柳明秋静静的看着面前这个几乎已接近绝对完美的躯体，——双黑少白多从来都极少有情的冷淡眼睛中，居然也仿佛露出了一些赞美之意，甚至还忍不住轻轻叹息。

“你知不知道你有一样大多数女人都没有的东西？”他问小苏。

“我知道。”小苏说，“而且我还知道我有的不止一样。”

“哦？”

“我有好身材，我有好皮肤，我还有一种可以让男人心跳的魅力！”

“你知不知道你所有的这些，都是武器？”柳明秋又问。

“我知道。”小苏说：“尤其是对付男人，这些武器远比世上任何兵刃都犀利得多。”

她的眼睛里忽然涌出一种充满讥诮的笑意。

“一个女人如果要用刀剑来对付男人，这个女人非但一定丑得要命，而且一定蠢得要命。”小苏说：“就好像一个总认为只要用钱就可以征服所有女人的男人一样蠢。”

“你好像很了解自己。”

“我一直都很了解自己，而且尽力要让自己了解自己。”小苏说：“因为一个女人如果不了解自己，就要上男人的当了。”

柳先生笑。带着非常有兴趣的笑容问她：“那么，你是不是也知道你应。该用什么方法来善用你的这些武器？”

“是的。”

小苏说：“我跟你去突袭时，我就这样子去，赤裸裸的去。”

——一个隐藏在密处多时的年轻强壮男人，忽然看到一个长腿细腰浑身都充满了诱惑的漂亮美人在眼前出现，他会有什么反应？

——我不知道别人有什么反应，我只知道如果我在这种情况下看到这么样一个女人，别人一刀砍在我颈子上，我都不会觉得痛的。

柳先生又笑了。

“难怪慕容说，我是个有眼光的人，我果然没有看错你。”他说：“你的确没有让我失望。”

高台下，突然在一夕间流离失所的人们，心情都比刚才愉快一点了，因为他们每个人面前都有一碗热气腾腾的牛肉汤，而且还有锅粑和一块块比金条还厚三四倍的白面饼，汤还是用一整条全牛炖的汤。

他们都知道牛肉和饼都是高台上那个人送的，可是他们全不知道那个人就是这一次让他们在一夕间忽然流离失所的人。

所以他们都愉快得很。

——有时候“知道”才是痛苦，“不知道”反而愉快。

——那么“完全无知”，是不是最愉快的呢?

慕容在高台上。

有些人好像永远是在高台上的，看起来永远高高在上，高不可攀，所以也很少有人会问他：“你冷不冷？”

慕容不冷，至少现在不冷，因为现在正有一双温暖的手在按捏着他的筋骨肌肉和关节。

这双手是双非常漂亮的手，如果有人说这双手如春葱，这个人一定是个猪，因为这个世界上绝不会有这么好看的葱，不管春天夏天秋天冬天的葱都不会有如此纤长清秀白嫩。

这双手的腕上，有一截挽起的袖、蓝袖。

——小苏跟柳先生去，她的表姐“袖袖”仍在，慕容身边是不能没有人的。

袖袖的手多么温柔，手指却长而有力，在她的手指按捏下，肌肉松弛了，血脉也畅通，最重要的是，心情也轻松。

慕容看起来轻松得几乎已接近软瘫，可是脸上的表情看起来却仿佛有一点痛苦。

他在柔软的指下呻吟。

“我错了。”就算他不是在呻吟，听来也是：“这一次我一定做错了。我该死，袖袖，现在我只恨不得你能杀了我。”

他的声音甚至已接近啼哭，袖袖却用一种非常温和冷静而又非常坚定的声音告诉他。

“你没有错，也没有看错人，你做的每一件事，都是对的。”她告诉慕容，“我可以保证，这一次你的计划，一定可以成功。”

——慕容突然萎顿。只有这个女人，只有她。

——她是谁?

她叫袖袖，不是红袖，是蓝袖。

月光如银。

小苏依旧赤裸裸的站在不盲的盲者面前，她知道他不盲，非但不盲，而且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的眼力都好得多。

她知道她全身上下每一个部位，即使是最细密的部位，都逃不过他的眼。

这种想法，忽然使得她心里有了种连她自己都不能解释的冲动。

她忽然发觉自己在紧缩，全身上下，每一个部分每一寸皮肤都在紧缩。

她其实希望某一些事件会发生。

遗憾的是，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这位不盲的盲者竟似真的是个盲人。既没有看见她的赤裸裸的胴体，也没有看见她的激情的反应。

他甚至好像连一点感觉都没有，只不过冷冷淡淡的告诉她："只要你懂得善用你的武器，我们这次行动，万无一失。"

"我们现在就开始行动？"

"是的，"柳先生甚至已转过身："我们现在就去。"

他的冷淡无疑已经使得她有点生气了，所以已经决心要让这个瞎子受到一点教训。

"我们为什么不能再等一下？"小苏也冷冷的说："等到天快亮的时候再出手。"

"我们为什么要等？"

"因为有经验的人都应该知道，天快亮的时候总是最黑暗的时候，也是在紧张中守候的人们最疲倦的时候。"小苏故意问："在这种时候去突袭，成功的机会是不是更大？"

"是的。"

"天亮前也是男人们情感最亢奋的时候，我甚至可以想像得到，他们其中一定有很多人会在这段时间里自渎。"

小苏故意笑，笑容在暧昧中又充满讥诮。

"我是个很好看的女人，我常常会接触到一些正常而健康的男人。"她说："我对他们大概要比你了解得多一点。"

——你不了解他们，因为你既不健康，也不正常，否则你为什么会对我全无反应?

这些话小苏当然没有说出来，因为她相信就算她不说，这个瞎子也应该明白她的意思。

可是他错了。

柳先生居然还是全无反应，就好像完全听不懂她在说什么。

“你说的有理。”他居然还在称赞她：“非常有理。”

“那么我们是不是应该等一下再去？”

“我们不等。”

“为什么？”

“因为我们如果再等下去，我恐怕就会去做一些不该做的事。”柳先生已经完全转过身：“在行动之前，我们最好不要再消耗体力！”

小苏的脸忽然红了。好红好红，幸好柳先生没有看见。

他是背对着她的。

可是这一点却又不是最重要的原因，他看不见她的脸红，只因为他的眼前忽然变得一片黑暗。

一片黑暗，什么都看不见了，他的咽喉里甚至也发出一阵阵野兽垂死前的呜咽，他的脸也忽然变得扭曲痉挛。

他甚至已倒下。

就在这时候，忽然有一个穿红衫着白裤、梳着一根冲天小辫子的小孩，也不知道从什么地方窜了出来，反手拔出一把寒光闪闪的小刀，忽然间一下子就冲到了刚刚倒下的柳先生面前，一把抓起他的发髻，一刀割下他的脑袋，凌空一个翻身，提着脑袋就跑，一眨眼就看不见了。

这个小孩是个小孩？还是个小鬼?

不管怎么样，他都绝不是个正常健康的男人，因为他从来到去，也都没有看过小苏一眼。

这么样一个女人，如此饱满的乳房，如此修长结实的腿，就这么样赤裸裸的站在这里，可是在他眼中看来，好像还没有一个死人可爱。

小苏忽然觉得双眼间一阵潮湿，然后就很快的晕了过去。

这时候慕容正用一种非常愉快的声音对他身边的女人说：“我相信柳先生的行动现在一定已经开始了，而且一定成功。”

——年轻的生命，飞扬的神采，无比的信心，异常出众的外貌，富可敌国的家世，只可惜……

第五回 决战之夜

八月，十五，中秋，月圆。

人呢?

人已将流血。

月无血，人有。

从这个地方看，月光绝对没有灯光灿烂，各式各样的花灯排满在街道上每一个可以悬挂灯笼的地方，使得这个本来应该很安详平静的团圆佳节，看起来竟好像变得有点像是金吾不禁的上元狂欢夜。

这个本来已死寂无人的边陲小镇，看起来也变得好像有点像是灯火如昼的元夜花市。

遗憾的是，街道上只有灯，没有人。

人在楼头。

四海楼就在这条街道的中枢地段上，就好像是个小镇的心脏。控制着这个地方呼吸的节奏和血脉的流通，这里每个人都以它为荣。

铁大老板端坐高楼，目光如鹰鹫，样子看起来却如虎豹，正在渴望着痛饮仇敌的血。

有很多人正列队在他面前通报。

“兵刃检修清点完毕。”

“灯笼蜡烛油料补充完毕。”

“人员清点完毕，无缺漏、无病患、无醉酒、无走失、无脱岗。”

“街道清除完毕，无积水、无障碍！”

每一件事都安排妥当了，却没有一个人提过暗卡中的丝。

那是绝对保密的，除了那二十九个随时都在准备殉死的丝士外，只有老板自己和丝路知道这个秘密，就算还有别人知道，那个人现在也没法子把这个秘密说出来了。

没有嘴的人，是什么话都说不出来的，没有脑袋的人，怎么会有嘴?

铁大爷和丝路先生的表情虽然很严肃，可是也很镇静从容。

对于这一战，他们好像一直都很有把握。

名动天下的江南慕容，盲而不盲的柳明秋，在他们眼中看来，好像只不过是两只飞蛾而已。

他们早已燃起了灯，等着飞蛾来扑火。

远处有光芒一闪，仿佛有流星陨落，一个人身轻如燕，凌空一掠，自黑暗中掠入灯火辉煌处，再一掠，就穿窗入高楼。

他看起来像是个孩子，可是年纪已经有三十六七，他看起来像是个还没有发育完全的少女，可是在多年前就已有了胡子。

因为他是个侏儒。天生就是个侏儒。只不过他这个侏儒和别的侏儒有几点不同而已。

他就姓朱，名字就叫做朱儒。

他娶了老婆。

他的妻子叫马佳佳，容貌佳，家世佳，风度佳，修饰佳，服装佳，是江湖中有名的佳人。

她的身材尤其是值得赞美的，长腿、耸胸、高腰，就算是最挑剔的男人，也绝对找不出一点缺点来。

马佳佳身高七尺一寸，比她的老公朱先生恰巧高了一倍。

就凭这一点，朱先生就已经可以自傲的。

更令他自傲的是，江湖中人羡慕他的并不是他的妻子，而是他的轻功。

他自信他的轻功在江湖中至少也可以排名第八。

身轻如燕，落地无声，落地时就落在铁大爷身侧。

他凌空飞掠，穿窗而入，他的脚尖落地时，他的嘴就在大爷的耳边。

铁大爷居然端坐不动，因为他早就知道这个人会来，而且一来就在他身侧耳边。

朱儒施展轻功时，“落点”之准，一向都很少有人能比得上的，就算他跃起凌空翻了十八个斤斗后，他的落足点，还是会落在他刚刚跃起时那个地方，甚至连脚印都可以完全吻合。就像是相恋中情人的嘴一样，密密吻合，丝毫不差。

所以大老板只淡淡的问：“情况怎么样？”

“情况很好。”朱儒说：“就好像大老板预料中一样，该来的差不多全都来了。”

“差不多？”大老板说：“差不多是差多少？”

“只差一个。”

“谁？”

“柳明秋。”朱儒说：“这个不瞎的瞎子本来一直是个独来独往的人，可是最近却忽然投靠了江南慕容。”

“为什么？”

“谁也不知道是为了什么，”朱儒说：“更让人想不通的是，他今天居然没有来。”

铁大爷对这个问题似乎并不太有兴趣，他觉得有兴趣的问题是：“不该来的人来了几个？”

“谁？”

“一个用白巾蒙着脸，穿着一件直统统的白布袍，看来仿佛很神秘的女人。”朱儒说：“慕容是坐着一顶小轿来的，这个女人一直都跟在小轿边。”

铁大老板皱起了眉，丝路先生也皱起了眉，忽然问朱儒：“你怎么知道这个人是个女人？”

他问朱儒：“你非但看不见她的脸，连她的身材都看不见，你怎么能确定她一定是个女人？”

这个问题是非常尖锐的，而且非常确实，朱儒的回答也同样实际。

“因为我第一眼看见她就热了起来，全身上下忽然间就热起来了。”朱儒说：“她全身上下我全都看不见，可是我那时候的感觉，居然比看见七八十个赤裸裸的漂亮小姑娘还冲动。”

这种感觉是很难解释的。朱儒只能说：“她每走一步路，每一个动作，都带着种说不出的诱惑。尤其是她的眼神。”朱儒叹息：“她的眼睛里就好像有只看不见的手，随时都可以一下子就把你的魂抓走。”

他解释得不能算顶好，可是大爷和丝先生都已经明白他的意思。

一个天生的尤物就像是把锥子，不管你把她藏在个什么样的袋子里，它都一样可以把袋子穿透。

“你知不知道这个女人是什么来路？”

“不知道。”朱儒说：“可是我知道她一定是慕容的女人，她一直都跟着他，几乎寸步不离。”

——能够让这么样一个女人跟在身边寸步不离的男人，当然是非常突出的。

“这一代的慕容是个什么样的人？”铁大老板问朱儒，“他有些什么特别的地方？”

“这就很难说了。”朱儒在犹疑。

他的观察力一向很敏锐，而且很会说话，要形容一个非常突出的人，应该很容易。

“这个慕容，好像跟上几代慕容都不同。”朱儒说：“表面看来，他也跟别的慕容没什么两样，也是一副自命儒雅，高高在上的样子，脸上也完全没有一点血色，就像是个死人。”

“不是死人，”铁大爷冷冷插口：“是贵族。”

“贵族？”

“他们常常说，只有最高贵的人，才会有这种脸色，不但要苍白得全无血色，而且更白得发蓝。”铁大爷冷笑：“因为他们这种人，通常都不需要在阳光下流血流汗的。”

他不是这种人，他是从汗血中崛起的，他的脸色如古铜，所以他在说起这种人的时候，口气中总是会带着种说不出的轻蔑和讥诮。

——因为他知道，不管他有多大的财势，也换不到这种脸色。因为他只有“现在”和“未来”，却没有“过去”。

——他的过去是不能提起的，甚至连他自己都不愿去想。

——一个人如果没有一些温暖美好的回忆，在他逐渐老去时，怎么能度过寒冷寂寞的冬天?

朱儒终于明白大爷的意思。

“可是这一代的这一个慕容，却绝不是这种自我陶醉的人。”

“哦？”

“这个慕容外表看起来虽然跟他们一样，可是……”朱儒经过一段思考后，才选择出他认为最恰当的形容：“可是在他这个躯壳下，总好像有另外一个人隐藏在里面。”

“一个什么样的人？”

“一个和他外表完全相反的人。”朱儒说：“一个又卑鄙，又下流，又阴险，又恶毒，又粗俗，又刁钻，又无耻，又残暴的流氓和骗子。”

铁大爷的脸色变了。

一个人会有这样两种极端相反的性格，非但不可思议，而且也可怕已极。

谁都不愿有这么样一个仇人的。

“他的武功呢？”铁大老板突然急着要问：“他的武功怎么样？”

“我不知道。”朱儒说：“我看不出。”

“可是你一定能够看得出，他的动作间，有什么特别的，有一些什么特别的地方。”

这是应该看得出来。

一个受过极严格武功训练的人，一个在某一种功夫上有特别不平凡的造诣之人，在他的一举一动间，甚至在他的神态里，都可以看得出来。

何况朱儒又是个受过这方面严格训练的人。想不到他却偏偏说：“我看不出。”

“你怎么会看不出？”大老板已经在发怒：“难道你看不见他？”

“我看得见他。”朱儒说：“可是我只能看见他这个人，却看不见他的动作和神态。”

“为什么？”

“因为他根本没有动过，连小指头都没有动过。”朱儒说：“而且脸上连一点表情都没有。”

朱儒不等老板再问，就解释：“他的脸，就像是用大理石雕出来的。”朱儒说：“他没有动，只因为他一直都坐在一张很舒服的椅子上。一动也没有动。”

椅子虽然有四条腿，可是椅子不会走。

那么慕容怎么来的?

这是个愚蠢的问题，根本不必回答，真正的问题在另外一点。

铁大爷已经想到这一点，丝路先生已经在问朱儒：“你是不是说，他是坐在一张椅子上被人抬来的？”

“是。”

“他有没有受伤？”

“没有。”朱儒说：“至少我看不出他像受了伤的样子。”

“他的腿当然也没有断！”

“他的腿好像还在。”朱儒说：“慕容世家好像也不会选一个断了腿的人来掌门户。”

江南慕容一向争强好胜，最要面子，每一代的继承人，都是文武双全，风采照人的浊世佳公子。

“那么这个慕容是怎么回事呢？”铁大爷皱着眉问：“他既没有受伤，也不是残废，他为什么不自己走路来？为什么不去弄匹马来骑骑？”

朱儒不开口。

这也不是个聪明的问题，而且根本不该问他的，这个问题本来应该去问慕容自己。

愚蠢的问题根本不必回答，可是这一次丝路先生居然说：“这个问题实在问得好极了。”他说：“一个人如果做出了一件他本来不该做的事，如果不是因为他太笨，就是因为他太聪明。而且其中一定有问题。”

“这个慕容看来好像并不是个笨蛋。”

“他绝对不是，”丝先生说：“他也许远比你我想像中还聪明。”

“哦？”

“他至少知道坐在椅子上被人抬来是有好处的。”

“什么好处？”

“坐在椅子上不但舒服，而且可能保留体力。”

朱儒淡淡的接着说：“我们在这里等他，本来是我们以逸待劳，先占了一点便宜，”朱儒说：“可是现在我们都在站着，他却坐着，反而

变得是他在以逸待劳了。”

大老板大笑。

“好，说得好，”他问朱儒：“那么现在你为什么还不叫人去弄张椅子坐下来？”

这张椅子的椅面是用一种比深蓝更蓝的藏青色丝绒铺成的，光滑柔软如天鹅。

穿一身同色丝袍的慕容懒洋洋的坐在椅上，使得他苍白的脸色和那双苍白的手看来更明显而突出。

抬椅子的两个人，身材极矮，肩极宽，看起来就像是方的。

他们的两条腿奔跑如风，上半身却纹风不动，慕容端坐，就好像坐在他那个铺满波斯地毯的小厅里。

这不是一顶小轿，只不过是张缚着两根竹竿的椅子，却很容易被人误作一顶小轿。

轿不应该是静的，椅子应该是静的，它们本来是两样绝不相同的东西，可是在某一种情形下，却常常会被误认为同类。

——人岂非也一样，两个绝不相同的人，岂非也常常会被误认为同样，有时甚至会误认为同一个人。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

袖袖紧随在慕容身侧，寸步不离。

另外还有四个人，年纪都已不小，气派也都不小，神态却很悠闲，从容而来，就好像是在散步一样。

可是他们紧跟在那两个脚步如风的抬椅人后面，连一步都没有落后。

别人飞快的跑出了七八步，他们悠悠闲闲的一步跨出，脚步落下时，恰巧就和别人第八步落下时在同一刹那间。

他们每个人身上，还带着一口无论谁都看得出非常沉重的箱子。

一种用紫檀木制成，上面还镶着铜条的箱子，就算是空的，分量也不轻。

箱子当然不会是空的，在生死决战时，谁也不会抬着四口空箱子来战场，只不过谁也不知道箱子里装着些什么东西。

跟在他们后面的八个人，脚步就没有他们这么悠闲从容了。

再后面是十六个人。

然后是三十二个。

这三十二个人跟随着他们，如果不想落后，已经要快步奔跑。

看看这一行人走上小镇的老街，铁大爷忽然问丝路：“你看他们来了多少人？”

“我看不出有多少人。”丝先生说：“我只看得出他们有六组人。”

“一组多少人？”

“组别不同，人数也不同，”丝路先生说：“第一组只有两个人。”

“一个坐在椅子上，一个跟在椅子旁。”

“是的。”

“第二组呢？”

“第二组就有四个人，三组八个，四组十六，五组三十二。”

“第二组四个人我认得出三个，”铁大爷眯起眼：“三个都是好手！”

“是的。”

“可是我看，其中最厉害的一个，大概还是我认不出的那一个。”

那个人又高又瘦，头却特别大，整个人看起来，就好像把一个梨插在一根筷子上。

这样一个人，应该是会让人觉得很滑稽的，可是这个世界上，觉得他滑稽的人，大概不会太多。

如果有一百个人觉得他滑稽，其中最少有九十九个半已经死在他的钉下。

“你说的一定是丁先生。”

“我想大概就是他。”大爷道：“人长得又细又长，脑袋却又大又扁，看起来就像是个钉子。”

“他的名字本来就叫做丁子灵。”

“丁子灵？”大爷的脸色居然也有一点变了。“丁子灵，灵钉子，一钉下去，就要人死。”

“是的，”丝路说：“我说的就是他。”

铁大爷的脸本来绷得很紧，却又在一瞬间放松。

“不错，这个钉子是有一点可怕，幸好我既不是木头，也不是墙壁，我怕他个鸟？”他说：“我只不过觉得有点奇怪而已。”

“奇怪什么？”

“一组两人，二组四人，三组有八，四组十六，五组三十二。”大爷问丝先生：“我算来算去，最多也只有五组，你为何却要说是六组？”

丝先生笑了笑，用一种非常有礼貌的态度反问大爷：“那两个抬轿子的人是不是人？”

两个方形的人，几乎是正方的，不但宽度一样，连厚度都差不多，两个人看起来，就像是两个馒头摆在两个方匣子上。

这个世界显然很不小，可是要看见这么样两个人，也不是件容易的事。

忽然间，铁大爷的脸色又绷紧了。

然后他就用他惯有的那种简单而直接的方式，发出了他的命令。

“我们第一次攻击的对象是他们的第二组和第三组，一共十二个人，一次歼灭。”铁大爷说：“我们约定好的讯号一发，行动就开始。”

他又说：“这一次行动，必需在击掌四次之间全部完成。”

丝路微笑。

他不但明白大爷的意思，而且很赞成。

第四组和第五组的人数虽多，人却太弱，不必先动。

第六组那两个方形的人却太强，不能先动。

所以他们一定要先击其中，断其首尾。

——一个人如果能成为一个真正的大爷，毕竟不是件容易事。

丝路先生微笑着，忽然高举起他那双纤秀如美女的手，很快的做了几个非常优美的手势。

这当然是一种秘密的手语，除了他门下的丝士之外，别人当然不会明白他的意思。

在这一瞬间，这无疑已将大老板的命令转达出去。

然后他就带着微笑说：“人类其实是非常愚蠢。”他说：“每个人都不想死，用尽千方百计，也想活下去，可是有时候却又偏偏笨得像飞蛾一样，要去扑火。”

——有火焰在燃烧，才有光明。这种燃烧的过程，又是多么悲壮，多么美。

扑火的飞蛾，是不是真的像丝路想像中那么愚蠢?

这时候慕容一行人已走到“盛记食粮号”的门口。

在昆仑大山某一个最隐秘的山坳里，有一座用白色大石砌成的大屋，隐藏在一堆灰白色的山岩间，四面悬石高险，危如利剑。

大屋四周，有几乎是终年不溶的雪，四季不散的浓雾，日夜常在的云烟。

谁也不知道这座神秘的白石大屋是在什么时候建造的？里面住的是些什么人?

事实上，真正亲眼看见过这栋大屋的人，并不太多。

大多数时候，它都好像已经消失在终年笼罩在四周的白云烟雾间。

建屋用的白石，每一块至少有九百五十块上好红砖那么重。最重的可能还倍于此数。

山势如此绝险，这些大石是怎么运上去的？要动用多少人力物力？就算是在附近开采的，也是件骇人听闻，不可思议的事。

大屋的规格宏伟，构造精确，纵然有山崩地震，也不会有颓危的现象。

大屋的外貌虽然是粗糙而未经琢磨的白石，看来虽壮观却拙朴，可是在它的内部，那种几乎已接近神话的奢侈华美与精致，任何人都无法想像。

大屋的内部有三层，两层在地面，一层在地下，一共有大小房厅居室三百六十间，最大的一间，据说可以容千人聚会。

这三百六十间房屋，当然都是经过精心设计的，里面陈设着各式各样你们所幻想到的奇巧珍玩，和一些你甚至在幻想中都没有想到过的名物异宝，甚至在一间卑微的仆人房里，都铺着手工精织的上好波斯地毯。

只有一间房是例外。

这间房正在大屋的中枢所在地，可是房里几乎什么都没有。

纯白色的墙，纯白色的屋顶，一扇窄门，两个小窗，一张桌，一张椅，一张床，一个白棉布的枕头，一张白棉布的棉被，和一个穿着白棉布长袍，看来就像是苦行僧一样的人。

木桌很大，非常大。上面堆满了用白纸板夹住的卷宗。每一个卷宗都夹着一件机密，每一件机密都可以耸动武林。

如果有人把这些卷宗披露，江湖中也不知道多少英雄豪杰名士侠女会因此而毁灭。

——这些卷宗中，赫然竟有一大部分是有关楚留香的。

有关楚留香这个人这一生中所有的一切。

他的祖先，他的家世，他的出生年月日地，他的幼年，他的童年，他的玩伴，他的成长，他的挣扎奋斗，他的崛起，他的成名，和他以后所经历过的那些充满传奇性的故事。

除此之外，当然还有他那些浪漫而多情的恋人。

每一个卷宗的原纸白封面上，都简单而扼要的示明了它的内容，其中有些标识是非常有趣的。

“从楚留香童年时的玩具看他以后学武的倾向和武功的门路。”

“从楚留香幼时的奶娘们看什么样的女人最能使他迷恋。”

“楚留香的鼻子和迷药间的关系。”

“楚留香与石观音。”

“楚留香与水母。”

“楚留香与胡铁花，以及他对朋友的态度。”

“楚留香对睡眠和饮食的偏好和习惯。”

卷宗的内容不但分类详细，而且非常精辟，从这些卷宗上，已不难看出研究楚留香的这个人，对他的了解有多么精深。

这个人了解楚留香，也许比楚留香自己了解得都多。

这个人穿着件带着三角形头罩的白棉布长袍，看来就像是个波斯的苦行僧一样，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他都尽可能的不让别人看到他的脸。

此刻他正在专心的翻阅其中最大最厚的一个卷宗，这个卷宗上的标题赫然竟是：

“楚留香之死。”

这个标题实在是骇人听闻的，挥手云霞，瞬息千里，连阎王鬼卒都摸不到他一片衣袂的楚留香，怎么会死？

可是江湖中确实有很多人都在暗中传说，不败的楚留香，这一次确实败了。

他败，所以他死，不败的人如果败了，通常都只有死。

可是不败的人怎么会败呢？

这个卷宗，记载着的就是有关这个故事所有的人物和细节，从开始直到结束为止。

据说他是死在一个女人手里的。

这一点，已经让人觉得传说并非无因了，这个世界上如果还有一个人能击败楚留香，这个人当然是个女人，而且是个极美的女人。

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这一点是大家都认为毫无疑问的。

据说这个女人姓林，叫林还玉。

林还玉当然极美，只不过谁也不知道她究竟有多美，因为谁也没有见过她。

可是能够让楚留香迷恋倾倒的女人，无疑是位倾国倾城的人间绝色，这一点用不着亲眼看见，无论谁都可以想得到。

而且她还是江南慕容世家的表亲，是天下第一名公子、绝艳惊才、举世无双的慕容青城的嫡亲表妹。

如果要替楚香帅找一个适合的对象，还有谁比她更适合？

这个故事，除了慕容、还玉，和楚留香之外，据说，还牵连到另外一些人，当然也都是名动一时的人，其中甚至包括：

柳上堤，江南风流第一，剑术第一，风姿第一，有剑如丝，以柔克刚，一剑穿心。

柳如是，江南第一名妓，艳如桃李，媚若无骨，明珠盈斗，不屑一顾。

关东怒，一方大豪，一代枭杰。关东一怒，尸横无数。

有了这些精彩出众的人，这个故事本来应该是极轰动的，奇怪的是，江湖中真正知道这个故事其中详情的人，居然不多。

尤其是它的结局，知道的人更少。

也许就因为知道的人少，所以有关它的传说就越来越多了。

有的人甚至说，林还玉虽美；但却红颜薄命，从小就有恶疾缠身，而且就像是条恶蛇一样，非但可以缠死自己，而且可以缠死每一个爱上她的人。

楚留香爱上了她，所以也只有死。

可是有没有人能证明楚留香真的已经死了呢？有没有人亲眼看到过他的尸体？

穿白色棉布长袍的人，一直在反复研究着这个卷宗，如果有人能看见他的脸，一定会发现他的神态已经非常疲倦，如果有人能看见他的眼，一定会看出他的眼中已布满血红丝。

如果有人能看穿他的心，一定会发现他的心里有个死结。

这个结是很难打得开的，因为他永远不知道楚留香是不是真的已经死了。

为了要打开这个结，他已不知道投注了多少人力和物力，耗费了多少心血。

——这是不是因为仇恨？

——当然是的，除了仇恨外，还有什么力量能使一个人付出这么大的代价？

——这个人是谁呢？为什么会如此痛恨楚留香？

直到他看见一个人，他满布血丝的眼睛里才露出了一点希望。

这个人就像是个幽灵一样，忽然间就从那扇窄门外滑了进来。

人影一闪，目光一瞥，屋里的灯光就忽然熄灭，只听见这个鬼魂般的人用一种低沉嘶哑但却又非常激动兴奋的声音说：

“飞蛾行动已开始。”

第六回 飞蛾行动

甚至在多年后，还有人在研究讨论着当年轰动天下的这一战。

“根据最正确的考证，那一次行动是在当年八月十五的子时才开始的。”

“根据你的考证，那一次行动真的就叫做飞蛾行动？”

“绝对不假。”

“我不信。”比较年轻的一个人说：“行动的意思是攻击，是要使仇敌毁灭。”

“飞蛾扑火，本来就是自寻死路。”

“那么你难道要我相信，他们筹划这次行动，为的就是要毁灭自己？”

“我没有这么说。”年长的一人笑得仿佛很神秘：“可是你如果一定要这么想，也没有错。”

“我不懂你的意思。”

年长者忽然长长叹息：“那一次行动的真正用意，的确是让人很难想像得到的。”

那一年的八月十五、在那个小镇，月色皎洁，万里无云。

慕容的椅轿已经走过了“盛记食粮”，距离“四海酒楼”已经只有十来家店面了，距离被铁大爷称为“箭靶”的地区，已近在咫尺。

这时候距离子时最多也只不过仅有片刻。

就在这时，两旁空楼中忽然发出“蓬”的一响，无数盏灯火忽然应声而灭。

黑暗中，只听劲风穿空之声，漫天呼啸而过；凄厉如群鬼夜哭，自幽冥中哭叫着飞舞而来，也不知要勾走谁的魂魄。

无数道劲风，好像完全集中在盛记食粮前那七八家店面前。

慕容手下第二组和第三组的人，此刻就正在这个地段里。

每一阵尖锐的急风破空声，都是往他们身上飞掠而来的。

如果这真是厉鬼勾魂，目标也就是他们。

那不是厉鬼，而是急箭，却同样可以要人的命。

“那么，铁大爷发动的第一次攻击用的是这种法子？”

以弓箭取武林高手，听起来的确未免太轻忽，所以直到多年后，这个醉心于研究这一役战略的年轻人，仍然忍不住要怀疑。

“是的。”长者的答复却很明确：“他用的就是这种方法，用的就是普通的弓箭，只不过他在街道两旁，一共埋伏了一百零八把强弓，每人配带三十六根雕翎箭，弓箭手都是擅射‘连珠’的专家，别人射出一箭时，他们已射出三箭！”

他又补充：“这一百零八人弯弓射箭，只发出‘蓬’的一声。向，从这一点，你大概已经可以想见他们配合之密切，和他们反应之灵敏了！”

密令一发，弓弦齐响，一百零八人不差分毫，除了默契外，反应当然也要快。

少年沉默。过了很久才问：“铁大爷和丝路先生为什么不用他们早已埋伏好的那一支奇兵？”

“你说的是丝士？”

“是的。”

“这一点你应该能够想得到的。”长者说：“他们的这一支既然已埋伏在别人绝对想像不到的隐秘之处，不到必要时，为什么要把自己暴露出来？”

他凝视少年，表情严肃：“这一类的埋伏奇兵，不到生死胜负系于一发的时候，是万万不能用的。”

“可是，”少年犹疑着：“我还是觉得用那些弓箭手作第一次攻势的主力，未免太弱了些。”

“不弱。”长者说：“绝对不弱。”

他说得截钉断铁，但他却绝不是个强词夺理的人，所以他立刻就解释。

“用这批弓箭手作首次攻势，至少先占了三点优势。”

“哪三点？”

“第一，慕容他们一定也像我们一样，想不到对方会用弓箭手发动攻击，而且在双方还没有对面的时候，就已发动。”长者说：“现在我虽然看得比较清楚，只不过是事后的先见之明而已，当时他们一定会很意外。”

出其不意，攻其无备，正是千古以来都颠扑不破的兵家至理，古往今来，每一位战略家，每一位大将军，都奉行不渝。

这个醉心于兵法的少年人，当然更不会有一点反对的意见。

“第二，弓弦一响，灯光立刻熄灭，表示他们的箭在射出时，就已瞄准了对象。”老者说：“可是被他们攻击的对象，却在一种完全没有防备的情况下，眼前忽然变得一片黑暗，就好像一下子就从亮如白昼的灯火辉煌处，落入万劫不复的黑暗深渊，非但他的眼睛不能适应，他们的心态也不能应变。”

这两点虽然已足够，可是他还是要用第三点来补足：“这一百零八位弓箭手，本来至少要对付一百人的，现在却将攻击力全都集合到他们身上，何况在黑暗中闪避暗器总是比较困难，纵然有听风接箭的本事也未必有用。”

“因为他们要接的并不是三五根箭！”

“是的。”

“这么说来，铁大爷这一次攻击完全成功了？”少年问长者。

长者不回答，只淡淡的笑了笑。

“其实铁大爷并不是有勇无谋的人，他们要发动的第一次攻击，其实包括了三个独立的程序，弓箭作业，只不过是第一个程序而已。”

少年的眼睛忽然亮了起来。

“不错，这一个程序，主要并不是为了杀人，而是为了要让对方的阵脚动乱。”

长者微笑：“说下去。”

“像丁子灵那样的高手，要避开这种弓箭绝非难事，也许在弓箭声响时，他们就已脱离了攻击区。”少年的神情很兴奋：“可是他们的阵脚一乱，在黑暗中闪跃躲避追捕追击，动乱间就难免会落入对方埋伏的陷阱里。”

他急切的问：“当时情况，是不是这样子的？”

长者笑得更愉快：“是的，当时的情况就是这样子的。”他带着微笑说：“令人想不到的是，第一个落入陷阱的人，居然是燕冲霄。”

少年对上一代的武林名人显然都非常熟悉，所以立刻就说：“你说的是不是那个娶了五个男伶做妾的燕子相公？”

“是的。”长者又笑：“当然就是他。”

燕冲霄，五十三岁，飞云提纵术和燕子飞云三绝手，都是江湖公认为第一流的。

第一流的轻功，第一流的暗器，第一流的高手。

他当然也是丝路先生所认定的第二组中的四位高手之一。

弓弦一响，灯光骤减，燕冲霄已冲天窜起。

他当然知道那不是鬼哭而是急箭，可是他也没想到射来的箭会有这么多。

射过一排箭，燕冲霄凌空翻身！新力未生，旧力将尽，黑暗中忽然又有箭风破空。

想不到燕冲霄在这种情况下居然还能再以力借力横掠，越过屋脊。

可是这一次他身子再往下落时，就再也没有什么余力可使了。他甚至可以感觉到胃在翻腾，头脑也开始在不停的晕眩。

近来他常会有这种现象，每当激烈的运用真力后，就会觉得虚脱而晕眩。

所以他已经开始在警告自己，有时候他也应该想法子去接近一些娇嫩可爱而又美丽温柔的女人，尤其是那些胸部比较平坦的。

不太正常的事，总是比较容易耗损体力。

他落下来的地方，是条阴暗而狭窄的小巷，经过的老鼠远比人要多得多，堆满了垃圾的角落里摆着个破旧的漆木马桶。

这个马桶居然是这条窄巷里最干净的地方。

燕冲霄虽然仍在晕眩，可是眼睛却习惯了黑暗，他很想找个地方坐下，他看见了这个马桶，这地方又没有什么别的选择。

只不过他坐下的时候，仍然保持着警觉，他袖中的“燕子飞云三绝”随时都可以发动，他坐下的地方也正好在这条死巷的死角里，无论

谁进来，都在他这种一筒十三发的致命暗器威力笼罩下。

他确信自己绝对是非常安全的，无论多可怕的敌手要来对付他，他都有把握先发制人。

所以他坐下来的时候，忍不住很舒服的叹了一口气。

——一个懂得自求多福的人，不管在多恶劣的情况，都可以找到机会舒服一下子的。

燕冲霄对自己这一点专长一向觉得很满意。

想不到这一次他这口气刚叹出来，忽然间就变成了惨呼。

他的人忽然间就像是一条被人烧着了尾巴的猫一样，从马桶上直窜了起来。

他虽然没有尾巴，可是尾巴本来是长在什么地方的，那个地方他有。

他的人窜起来的时候，他的“那个地方”中间，赫然多了一把刀——也许只有半把刀，至少所看得见的只有半把。

另外半把，已经隐没在他身子里。

刀在一个人手上，这个人竟藏在这个绝对无法容人藏身的马桶里。

燕冲霄窜起，他也跟着窜起，刀锋在燕冲霄身子里，刀柄在他手里。

一个人的身体里如果有半截刀锋从某个地方插了进去，他有多么痛？那种痛苦恐怕不是任何一个别的人所能想像得到的。

一个人痛极了的时候，什么力气都可以用出来了，何况燕冲霄本来就有一飞冲霄的轻功，所以他这一窜，速度一直不减。

握刀的人却觉得这一刀已经刺得够深了，所以身子已经开始往下落。

一个上窜之势不减，一个已在下坠，刀把犹在手，隐没的刀锋，立刻出现，随着握刀人的下坠而出现。

于是鲜血就忽然从刀锋出没处花雨般洒了出来。

燕冲霄死不瞑目。

他永远想不到有人能藏身在一个高不及三尺，直径不及尺半的马桶里。

他更想不到致他于死命的一刀，竟刺在他这一生最大的一个弱点上。

吕慎和吕密是兄弟，他们练的功夫是豹劈铁掌、开山铁斧这一类的外门硬功，可是他们的心思却绵密细致如抽丝。

他们是第二组的人，可是在江湖中，他们已经是第一流的好手。

他们听风辨位，辨出了一组箭射出的方向，闪避过这一遭箭雨后，他们立刻就乘隙飞扑到这里。

这里是个厨房，依照它的位置和方向推测，应该就是“盛记”的厨房。

“盛记”的生意一直做得很大，人手用得很多，人都要吃饭，他们的厨房当然很大，锅灶当然也很大。

可是现在“盛记”上上下下里里外外连一个人都没有，厨房里的大灶却还有火，灶火还烧很得旺，两个灶口上，一边一个大铁锅，一边一个大蒸笼。

——一个可以藏住一个人的大铁锅，和一个可以藏住一个人的大蒸笼。

吕氏兄弟对望一眼，眼角有笑，冷笑。就在这一瞬间，他们兄弟已经到了大灶前。一个人用左手掀大锅的锅盖，一个人用右手提蒸笼的笼盖。

——他们兄弟的掌力，一个练的是右手，一个练的是左手。

左手提锅盖，掌力在手，锅盖一起，右掌痛击，一击毙命。

不管藏在锅里是什么人都一样。左掌击下时，笼中人的命运当然也一样。

惟一遗憾的是，他们这一掌竟没有击下去，因为锅里没有人，笼中也没有。

人呢?

吕氏兄弟忽然惨呼如狼嚎，大灶里的火焰中，忽然刺出了两根通红的铁条，忽然间就已插入了他们的小肚子里。

这两根铁条无声无息的刺出，直到刺入他们的小腹后，才发出“嗤”的一声响。

一响之后，忽然又无声无息。

听见这一声响，吕氏兄弟才低下头，眼中立刻涌满了说不出的惊恐惧怕之色。

他们赫然发现他们的小肚子上在冒烟，而且还发出了一阵阵毛燎火焦的恶臭。

他们忍不住开始呕吐。

呕吐并不是太坏的事，只有活人才会呕吐，只可惜他们一开始呕吐，忽然间就吐不出了。

——你有没有看见过一个呕吐的死人？你有没有看见过死人呕吐?

大灶忽然崩裂，两个黑衣人在燃烧的火焰中翻飞而起，就好像刚从地狱中窜出来的一样，黑衣上还带着一星星一星星闪动的火花。

灯笼是用一种透明的桑皮纸糊成的，高高的挂在一排高檐下，轻飘飘的随风飘动。

如果说有人能够藏在这么样一个灯笼里，有谁会相信?

谁能一直轻飘飘的悬挂在高檐下，随着灯笼不停的摇晃?

这根本是不可能的事。

何况灯笼是透明的，就算有一个精灵般的人能够把自己的身子如意缩小塞进灯笼悬挂在高檐，外面还是可以看得见。

所以慕容门下第二组中战绩最辉煌的虎丘五杰到了这里，戒备之心也减弱了。

因为他们还不是真正的大行家，还不知道江湖中随时都会有一些不可能的事发生，因为这个世界上本来就有很多不可思议的人、事、物。

有一种用很奇秘的方法制成的桑皮纸，其中甚至还混合着一些很珍贵的汞，这种纸就是从外面绝对看不到里面的，里面却可以看见外面。

有一种人只用一根手指就可以把自己悬挂在一个极小的空间里，把自己的肌肉骨骼都缩小到人类所能忍受的极限。

这些人忍受痛苦和饥饿的耐力，几乎也已到了人类的极限。

虎丘五杰不能了解这些人的耐力，所以他们就死定了。

就在他们心情最放松的一瞬间，灯笼里已经有人破纸而出，人手一刀，刀光闪动，动如电击，在刀光一闪间就已操刀割下了他们的头颅。

这些人割头的动作虽然没有那个红衣小儿那样快，可是已经够快了。

被他们割下的头颅落地时，有的眼睛还在眨动，有的眼中还带着鲜明的恐惧之色，有的舌头刚吐出来，还来不及缩回去，有人身上的肌肉还在不停颤动。

那种颤动，居然还带着一种非常美的韵律，看来竟有些像是一个处女第一次被一个男人拥抱时那种震颤一样。

——在这种颤动下，处女很快就会变成不是处女，活人也很快就变成死人了。

为什么在生命中动得最美的一些韵律，总是不能久长?

每一个有人住的地方都有棺材铺，就正如那地方一定有房屋一样。

有人活，就有人死，人活着要住房屋。死人就要进棺材。

一个地方的房屋大不大，要看这个地方的人活得好不好。一户人家里的床铺大不大，就不一定要看这一家的男女主人是不是很恩爱了。

因为恩爱的比例和床铺的大小，并没有十分绝对的关系，有时候夫妻越恩爱，床铺反而越小。

可是一个地方的棺材铺大不大，就一定看这个地方死的人多不多了。

这个小镇上死的人显然还不够多，至少在今天晚上之前还不够多。

所以小镇上这家棺材铺里，除了卖棺材之外，还经营一些副业。

卖一点香烛锡箔纸钱库银，为死人修整一下门面，准备一些寿衣，替一些大字不识几个的绅士们，写几幅并不太通顺的对联，偶尔甚至穿起道衣拿起法器来作一场法事，画几张符咒。

如果运气好的话，而且刚好有这档子买主，一个死人身上还有很多东西都可以赚钱的，有时候甚至连毛发牙齿都能换一点散碎银子。

可是他们最大的一宗生意，还是纸扎。

一个有钱人死了，他的子孙们生怕他到了阴世后不再有阳世的享受，不再有那些华美的居室器用车马奴仆，所以就用纸粘扎成一些纸屋纸器纸人纸马来焚化给他，让他在阴间也可以有同样的享受。

这只不过是后人们对逝去的父母叔伯祖先所表示的一点孝思而已，不管他们所祭祀的人是不是真的能享受得到都一样要做的，孝顺的人固然要做，不孝的人有时反而做得更好。

所以棺材店的生意就来了。

棺材店给人的感觉总是不会很愉快的，在棺材店做事的人，整天面对着一口口棺材，心情怎么会愉快得起来?

棺材店的老板见到有客人上门，就算明知有钱可赚，也不能露出一点高兴的样子，上门来的顾客，都是家里刚死了人的，如果你鲜蹦活跳，满脸堆欢的迎上去，你说像不像话?

来买棺材的人，就算明知死人一人士，就有巨万遗产可得，心里就算高兴得要命，也要先把眼睛哭得红红肿肿的才对。

在棺材店里，笑，是不能存在的。可是现在却有一个人笑眯眯的进来了。

这个人叫程冻。

程冻今年虽然只有四十七，可是三十年前就已成名，成名之早，江湖少见。

可是江湖中人也知道，在三十年前他成名的那一战之后，他的心和他全身上下每一个部分都已冷冻起来了。

——一个人成名的一战，通常也是他伤心的一战，一战功成，心伤如死，在他以后活着的日子里，有时甚至会希望在那一战里死的不是他的仇敌而是他。

所以程冻早就不会笑了，可是他的脸看来却好像终年都在笑，甚至连他睡着了的时候都好像在笑，因为他脸上有一道永生都无法消除的笑痕。

一刀留下的笑痕。笑痕也如刀。

所以他虽然终年都在笑，可是他也终年都在杀人。江湖中大多数人只要见到他的笑脸，刀光犹未见，就已魂飞魄散了。

有程冻的地方，就有郭温，两个人形影不离，天涯结伴，二十年来，从未失手。

现在他们两个人都已走进了这家棺材店，郭温手里的一个火折子，灯火闪动明灭，照着后院天棚里五口已经做好上漆直立放着的棺材，两口还没有完工的白木，三间纸扎的房子、四五个纸扎的纸人“二百五”。

黑暗中惊叱惨叫之声不绝，也不知有多少同伴已落入了对方的陷阱埋伏。

这个棺材店更是个杀人的好地方，对方将会埋伏在哪里?

程冻和郭温很快的交换了个眼色，眼角的余光，已盯在那三口直立着的棺材上。

两口白木棺尚未完工，棺盖还斜倚在棺木上，棺中空无一物，纸扎的彩人房舍，下面用竹支架着，也没有人能悬空藏进去。

这里如果有埋伏，无疑就在这三口直立着的棺材里。这两个身经百战的武林高手，手上已蓄劲作势，准备发动他们致命的一击。

可是等到他们开始行动时，攻击的对象却是那些纸扎的房舍骡马人物。

他们对这一击显然极有把握。

经过那么精心设计的埋伏，绝不会设在任何人都能想像得到的地方，经过那么精心挑选过的死士，当然有能力藏身在任何人都无法藏身的藏身处。

出其不意，攻其无备，如果不是这种埋伏，怎么能对付他们这种高手?

程冻用刀，四尺二寸精钢百炼的缅铁软刀，平时绕腰两匝，用时一抽，迎风而挺，一招“横扫千军”，十人折腰而死。

郭温也用刀，练子扫刀，刀长二尺八寸，练子长短由心，有时候还可以作飞刀使，刀刃破空，取人首级于百步外。虽带练子，用的却是刚劲。

双刀齐飞，刚柔并用，在江湖中，这几乎已经是——种所向无敌的绝技。在他们双刀齐展“横扫千军”时，几乎没有人能在他们刀下全身而退。

这一次也不例外。

刀光飞挥，纸屑纷飞。

可是只有纸屑，没有血肉，他们攻击的对象，只不过是些纸扎而已，埋伏并不在。

——埋伏在哪里?

程冻和郭温一刀扫出，心已往下沉。

心可以沉，也可以死，人却不可以。心死只不过悲伤麻木而已，还可复萌，生死之间，却别无选择的余地，也绝无第二次机会。

这一点他们都明白，只要是曾经面对过死亡的人都明白。

也只有这种人才能明白。

——真正面对死亡的那一刻，一个人心里是什么感觉？是一片空白？还是一片空明？是惊骇恐惧？还是绝对冷静?

我可以保证，那绝不是未曾经历过这种事的人们所想像得到的。

我想，大概也只有曾经真正面对过死亡的人，才敢作这样的保证。

程冻和郭温的心虽然直往下沉，全身的肌肉却已绷紧。

就在这一刹那间，他们已将他们生命所有的潜力全都逼入他们的肌肉里，逼入他们全身上下每一块肌肉里。

只有肌肉的活力，才可以产生身体的弹性推动，只有这种“动”，才能制造闪避和攻击。

——避开危机，攻向另一个潜伏的危机，以攻为守。

冷静如已冻结的程冻，温良如美玉的郭温，在这一刹那间，竟忽然做出了一件他们平常绝对不会做的事。

他们竟忽然极放肆的放声大喝。

大喝一声，胸腔扩张，腹部紧缩，把肺部里积存的真气全都压榨出来，刚刚注入肌肉中的潜力，也在这同一瞬间进发。

这种力量使得他们的身子竟然能在一种绝不可能再有变化的情况下，从一个绝不可能的方向，用一种绝不可能的程度翻身回窜。

刀光闪动，赫然又是一招横扫千军，三口崭新的上好棺材也在刀光下碎裂。

这一次应该是绝对不会失手的。

他们的眼中满布红丝，就像是两个渴血的僵尸，渴望着能见到鲜血在他们的刀下涌出。

可惜这一次他们又失望了。

“夺”的一声响，双刀同时钉入天棚的横梁，把两个人悬挂在半空中，像钟摆般不停的摇荡。

——一次错误，也许还可补救，两次错误，良机永失。

——难道这里根本没有埋伏?

不可能。

——埋伏在哪里?

不知道。

程冻和郭温现在只希望能借这种钟摆般摆动的韵律，在最短的时间里使自己的气力恢复。

只可惜他们已经没有机会了。

高手相争，生死一瞬，只要犯了一点错误，已足致命。

一个连续犯了两次错误的人，如果还想祈求第三次机会，那已不仅是奢望，而且愚蠢。

奇怪的是，大多数人都是这样子的。

因为一个人到了绝望时，思想和行为都会变得迟钝而愚蠢，因为那种绝望的恐惧，已经像刀一样切断了他们敏锐的反应。

就在这一瞬间，摆在地上那两口空无一物的棺材忽然飞起，棺底之下忽然飞跃出三条黑色的人影。

程冻和郭温眼看着这三条人影飞起时所带动的寒光闪电般刺向他们的咽喉和心脏，却已完全没有招架闪避的余力。

他们忽然觉得自己就像是条已经被吊在铁钩上的死鱼，只有任凭别人的宰割。

这是他们第一次有这种感觉。也是最后一次。

“程冻冷酷谨慎，郭温机警敏捷，两人联手，所向无敌，我相信他们这一生中一定从未有过那种绝望的感觉。”长者叹息。

“我相信他们以后也不会有那种感觉了。”少年说：“死人是没有感觉的。”

“所以一个人活着的时候，就应该好好利用他的思想和感觉，永远不要把自己像条死鱼般吊在那里任人宰割。”

“是的。”少年很严肃的说：“这一点我一定会特别小心。”

他的神情不但严肃而且恭谨，因为他知道长者对他说的并不是老生常谈，而是个极为沉痛的教训。

长者又问他。

“现在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等到灯火再亮起时，那位慕容公子带去的人还会剩下几个？”

“剩下的当然已不多。”

“柳明秋一去之后就全无消息，慕容既不问他是否得手，也不去查明他的生死下落，就贸然带着一批人去赴约，而且居然是堂堂皇皇的走进那个根本一无所知的死镇。”

少年的声音里充满愤怒：“我认为这种做法不但愚蠢，而且可恶。谁也没有权力要别人陪他去送死。”

“你当然会认为这种做法可恶，我在你这种年纪的时候，也会这么想的。”

“现在呢？”少年问长者：“现在你怎么想？”

长者沉思，然后反问：“你还记不记得他们这次行动被称为什么行动？”

少年当然记得，用“飞蛾”作为行动的代号，实在很荒谬。

可是荒谬的事，却又偏偏会让人很难忘记。

“飞蛾行动。”少年突然变色：“难道他们这次行动的目的，就像是飞蛾扑火一样，本来就是要去送死的。”

长者微笑。

微笑有时候只不过是一个人在心情愉快时所表现出的行为，有时候也可以算作一种回答。

对一个自己不愿回答，或者不能回答的问题所作的回答。

少年也在沉思。似乎也没有期待长者回答他这个问题。

——别人不愿回答的问题，通常都只有自己思索。用这种问题去问别人，通常都只不过是自己思索中的一个环节而已。

“我明白了。”少年忽然说：“他们这次行动根本就是要去送死的。”

“哦？”长者淡淡的反问：“你认为这个世界上真的有这么多人想死？”

“我没有这么想。”

“不想死的人为什么要去送死？”

“他们当然另外有目的。”

“什么目的？”

“他们……”少年忽然改口：“我的意思并不是说他们，而是说他。”

“我不明白你的意思。”

“他们是那些去送死的人，他是要那些人去送死的人。”少年拼命想把自己的意思解释得更清楚：“他要他们去送死，只因为他另有目的，那些不明不白就死掉的人，也许根本就不知道是怎么回事。”

长者凝视着他，过了很久之后才问：“你认为是怎么回事呢？”

“我认为这件事从头到尾只不过是个圈套而已。”

“圈套？”

“慕容带那些人去送死，只不过要把自己先置之于死地而后生，让别人都认为他已经死定了。”

这种想法是很奇怪的，既不合情，也不合理。

可是他的师长看着他的时候，眼中却带着极为满意的表情。

“慕容为什么要让别人认为他已经死定了呢？”少年自己问自己。

这种问题通常都只有自己能回答。

“我想过很多种理由。”少年回答自己：“我想来想去，到最后只剩下三个字。”

“三个字？”长者问：“哪三个字？”

“楚留香。”

楚留香已经死了，江湖中都知道他已经是个死人。

在一个边荒小镇上，经过了很多曲折诡秘的过程之后，正在进行的一场生死之战，和一个已经死了多时的楚留香有什么关系？

就算楚留香是千百年来江湖中最有名的名人之一，可是一个名人如果已经死了十几个月，也只不过是个死人而已。

第七回 要命的人

两个人死了，一个有名，一个无名，可是在别人看来，都是一样的。

都一样只不过是一个死人，一具尸体。

在一件极诡秘复杂的行动中，一个死人是绝不会造成太大的作用的。

楚留香死了，也只不过是个死人而已，跟别的死人也没什么不同。

这一次行动的原因，为什么会是他?

灯火忽然又亮起，点亮了这条长街。

就在刚才那片刻间，这条长街上已不知发生了多少必将流传江湖的搏击刺杀拼斗，也不知有多少曾经叱咤一方的武林高手，在这里流血至尽而死。

可是长街依旧。

——因为长街没有生命，也没有感情，所以长街依旧冷寂。

什么人都看不见了，活人不见，死人也不见，甚至连尸体和血迹都看不见。

如果那时你也在那条长街上，除了那一家仿佛已变成鬼屋的店铺，和那一盏盏也好像带着点森森鬼气的灯火外，你只能看见三个人。

一个面色苍白、轮廓突出，全身上下都好像带着种上古贵族那种风姿和气质的人。

——是慕容。

他一直都安安静静的坐在那里，瞬息间的黑暗，瞬息间的光亮，瞬息间的凶杀，瞬息间的死亡，都好像跟他连一点关系都没有。

甚至连毁灭都好像跟他全无关系。

这个人非但对他自己的生死存亡全不关心，对这个世界是否应该毁灭也全无意见。

他惟一关心的事，好像只不过是远方一个虚无缥缈的影子。

一个看来宛如兰花般的影子。

此刻正在午夜前后。

另一个人穿一身直统统的长袍，以白巾蒙面，可是看起来还是带着种令人无法抗拒也无法形容的魅力，就算把她藏在山间埋入土中也一样，她这种魅力，就算千千万万里之外，也一样可以让你牵肠挂肚。

这种魅力是每一种成熟的男人都可以感觉得到的，但却偏偏没有一个人能说得出来。

第三个人就站在他们对面，就这么样随随便便的站着，可是无论任何人看见他，都会觉得这个人是与众不同的。

这个人究竟有什么不同的？谁也说不出来，因为他根本就没有什么特别出众的地方。

他并不突出，可是看起来却有一种慑人的威仪，他并不英俊，可是看起来却非常有吸引力。他的肌肉虽然已渐松弛，可是看起来却依然如少年般矫健灵活。

因为他每一次出现时，都是经过精心设计的。

他出现的地位，灯火照射到他身上的角度，他站立的姿势和方位，他的发型和服装，每一样都由专家精心设计过。

因为他是铁大爷。不但是老板，而且是老大。

铁大爷远远的看着慕容，慕容也在看着他。两个人的神情居然全都很冷静。

灯光的阴影使得铁大爷脸上的轮廓变得和慕容同样明显突出。

只不过他们还是有些地方不同的。

——慕容虽然坐着，可是看起来好像还是比铁大爷高得多。

——有种人好像天生就是高高在上的！

铁大爷无疑也有这种感觉，因为他已被激怒。也只有这种感觉，才能使他这种身经百战由低处爬起的江湖大豪激怒。

可是就在他开始发怒的时候，他脸上反而有了笑容。

——你有没有听说过有些人在杀人时总是先笑一笑？

慕容当然应该看得出此刻站在他面前的是个极不简单的人，也应该看得出这个人笑眼中的杀意和埋伏在四面的杀机。

他自己带来的人却好像已经在刚才那一瞬间突然全都被黑暗吞没。

就算是个从来不怕死的人，到了这种时候，也难免会紧张起来的，就算不害怕，也难免会紧张。

慕容却好像是例外。

铁大爷冷冷的看着他。忽然叹了口气，而且是真的叹了口气。

“你不该来的，”他居然对慕容说：“虽然你是条好汉，可是你实在不该来的。”

“为什么？”

“因为我要找的是上一代的慕容，不是你。”大爷说：“何况你根本不是慕容家的人。”

——慕容青城故去后，慕容无后，就将他们表亲家的二少爷过继到慕容家来，承继这一门的香烟，当然，也接掌了江南慕容的门户。

这件事在江湖中已经不是秘密。

“我调查过你，”铁大爷说：“我对你的了解，大概要比你想像中多得多。”

“哦？”

“你不但是条好汉，也是个人才，在少年时就曾经替慕容家策划过很多件大事，成绩都不错，所以慕容家这次才会选中你继承他们的门户。”大老板说：“所以我才想不通。”

“什么事想不通？”

“我实在想不通这次你为什么一定要来送死？”铁大爷说：“这一次你不但计划欠周密，行动更疏忍，简直就像是故意来送死的。”

慕容忽然笑了，此时此刻，谁也不明白他怎么还能笑得出来。

——你知不知道有些人在明知必死之前也会笑的。

多年后那位求知若渴的少年对当时那一战所作的结论虽然荒谬，可是他的前辈长者并没有责备他，只不过问了他几个很简单的问题。

——在这里，作为一个执笔记叙当年那一战的人，必需要说明的是，因为那一战非但对江湖的影响很大，而且波及很广，其计划之精密、战略之奇诡，更被江湖人推崇为古今三大名战之一，策划这一战的人，当然更是不世出的奇才。

所以直到多年后，还有人讨论争辩不息。

在那一天，长者对少年提出的第一个问题是：“你能确定引起这一战的主要原因是楚留香？”

“是的。”

“你为什么能确定？”

“因为谁也没有看见楚留香是不是真的死了。”少年说：“他死的时候，没有人在场，他死后，也没有人见他的尸体。”

“神龙不死，不见其尾，神龙如死，首亦不见。”长者说：“连麝象之属，死前还要去找一个隐秘之地让自己死后不被打扰，何况香帅？”

“是的，这道理我也明白。”少年说：“有些人的确就像是香帅一样，其生，见首而不见其尾。其死，鸿飞于九天之外。”

“那么你还有什么问题？”

“问题是，像这么样一个人，怎么会死得那么容易？”少年说：“他死时，是不是真的已经死了？他的死，是否只不过是一种手段而已？”

他甚至还提醒他的长者：

“古往今来，也不知有多少名侠、名将、名士都曾经有过这种情况，因为他们都太有名了。”

——一个人如果太有名了，就难免会有很多不必要的烦恼，如果他要完全摆脱这种烦恼，最彻底的一种方法就是“死”。

“问题是，他是真死？还是假死？”

长者叹息。这道理他当然也明白，也许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都明白得多。

他脸上每一条皱纹，都是生命的痕迹，有些虽然是被刀锋刻划出来的，却还是不及被辛酸血泪惨痛经验刻划出的深邃。

“如果你的理论可以成立，那么一个像楚留香这样的人，得到了这么样一个机会，可以悠悠闲闲的度过他这一生，做一些他本来想做而

没有时间去做的事，从容适意，再无困扰，”长者叹息，叹息声中充满了羡慕：“一个人如果这么样的‘死’了，还有什么事能让他复活？”

“有的，”少年的回答还是很肯定：“迟早总是会有的。”

“因为每个人一生中都会做一些他本来不愿做的事。尤其是像楚香帅这样的人。”

“哦？”

“有所不为，有所必为。”少年说：“每个人这一生中都要做一些他本来不愿做的事，他的生命才有意思。”

“这是谁说的？”

“是你说的。”少年道：“自从你对我说过一次之后，我从来都没有忘记，何况你已不知道对我说过多少次。”

——这也不是老生常谈。这也是从不知道多少次痛苦经验中所得的教训。每说一次，感觉都是不一样的。

说的人感觉不一样，听的人感觉也不一样。

长者苦笑，只有苦笑。

只不过他还是要问，因为问话有时也是种教训。

因为你自己回答出的话，总是会比别人强迫要你记住的话更不易忘记。

“如果楚香帅真的没有死，正在过一种他久已向往的生活，”长者问少年：“那么你认为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事能迫他重返江湖？”

我们甚至可以去想像，“他”正乘着他那艘轻捷舒适快速而华美的帆船在邀游湖海，正在享受着甜儿的蜜意，蓉蓉的柔情，红袖的甜香。

现在他甚至很可能已经到了波斯，做了他们王室的上宾，正斜倚在柔厚如云絮般的地毯上，浅啜着一杯用水晶夜光杯盛着的葡萄美酒，斜倚着蓉蓉的肩，轻触着甜儿和红袖的手，欣赏着波斯舞娘肚皮上肌肉那种奇妙的韵律和颤动。

在这种情况下，还有什么事能令人重返江湖间的凶杀恩怨腥风血雨中？

“有的。”少年说：“一定有的。”

他说得更肯定：“每个人都必须为某些事付出代价，如果不去做那件事，他就不是那个人了，也不配做那个人了。”

“你说的是哪些事？”

“朋友间永恒不变的友情和义气，一种一言既出永五更改的信约，一种发自内心的亏欠和负疚。”少年的表情严肃得已经接近沉痛：“还有一种两情相悦生死不渝的爱情。”

——这个少年忘了说一件事，他忘了说“亲情”。

血浓于水，亲情永远是人类感情中基础最深厚的一种，也是在所有伦理道德中最受人推崇敬仰的一种。

这个少年没有提及这种伟大的感情，只不过是因为他根本不能了解这种感情的深厚与伟大。

因为他是个出生时就被弃置在阴沟边的孤儿。

长者了解少年的感情，所以他只说：“我也有很多朋友是很重感情的，有的人重友情，有的人重孝悌，有的人重情，有的人重义，”长者说：“他们情之所重之处，也就是他们的弱点。”

“是的。”少年说：“情之所钟，虽然令金石为开，可以换句话说，别人只要有一分之情，也一样可以把他的心劈开成两半。”

“说得好。”长者出自真心：“你说得好。”

“香帅之所以能够成为香帅，就因为他有情，”少年说：“他有情，所以才能以真心爱人，他以真心爱人，所以别人才会以真心爱他，就算在生死一发的决胜之战中，他往往也是凭这一份对生命的真情真爱才能摧毁对方的意志而反败为胜。”

——这道理更难明白，可是长者也明白。

一个没有爱的人，怎么会有信心，一个没有信心的人，怎么能胜？

少年的声音中也充满信心：“如果要楚香帅复活，当然也只有用这一个‘情’字去打动他。”

他凝视着长者：

“一个人情之所重，就是他的弱点所在，可是如果有人间我香帅的情之所重在哪里？我却无法回答。”少年说：“因为他的情是无所不在

的。”

长者沉默。

在这一瞬间，他的表情忽然也变得很严肃，不但严肃，而且还带着种适度的尊敬。

他忽然发现他面前这个年轻人已经长大了。

“你的意思是说，江湖中有一部分对楚留香深为忌惮的人，一直都不相信他真的死了？”长者归纳少年的意见：“为了要证实这一点，他们甚至不惜投下极大量的人力和物力，组成一个机密的组织，来实行一个极周密的计划？”

“是的。”少年说：“我的意思就是这样子的。”

“要进行这个计划，第一，当然是要找一个楚留香非救不可的人，将他置人险境。”

“不错。”

“可是楚留香纵然未死，也已退出江湖，又怎能会知道他有这么样一个至亲好友在险境？”

长者自己回答了这问题：“要确定楚留香一定会知道这件事，当然要先让这件事轰动江湖。”

——江南慕容与铁大爷这一战，双方各率死士远赴边陲，使一镇之人全都离家避祸，这一战在未战之前就已轰动！

“所以你认为这一次飞蛾行动，是完全符合这些条件的？”

“是。”少年断然道：“我相信绝对完全符合。”

“可是我却还有一点疑问。”

“哦？”

“江湖传言，都说楚香帅之死，是被当年慕容世家的家长‘青城公子’设计陷害的。”

——慕容青城利用他绝色无双的表妹林还玉，将楚香帅诱入了一个万劫不复的黑暗苦难屈辱悲惨深渊，使得这位从来未败的传奇人物，除了死之外，别无选择之途。

这些话已经不仅是江湖人之间的传言了，已经流传成说评书的先生们用来吸引顾客的开场白。

这故事少年当然也知道的，所以长者问他：“慕容和香帅既然有这么样一段恩怨，香帅为什么要救这一代的慕容？”

少年沉默着，过了很久才说：“香帅是个多情人，而且是属于大众的，是大众心目中的偶像，如果说他这一生中只有一个女人，那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合理的。”少年强调：“如果说他一生中只有一个女人，至少我就会觉得他不配做楚留香。”

他不回答长者的问题，却先说了这一段和他们讨论的主题完全无关的话，长者居然也平心静气的听着他说下去。

“这么样一个人情感也许已经很麻木，可是等到他真正爱上一个女人的时候，他爱得也许比任何人都深。”少年淡淡的说：“这种人的情感，我能了解。”

长者看着他，眼中带着些感伤，也带着微笑，“你最近了解的事好像越来越多了。”

少年也笑了笑。笑中也有感伤。

“我想每个人都是这样子的。”少年幽然：“岁月匆匆，忽然而逝，得一知心，死亦无憾。”

他说：“我想香帅一定也是这样子的，所以他就算是因林还玉而死的，也毫无怨尤，何况林还玉在他失踪后不久，也香消玉殒了。”

他说得淡如秋水，实情却浓如春蜜。

——一个被人利用的绝色少女，被她的恩人逼迫而去做一件她本来不愿做的事，当然知道她心目中惟一的情人与英雄已经因为她做的这件事而走上死路，她怎么还能活得下去?

这不是一个充满了幻想的浪漫的故事，也不是说给那些多愁善感的少年少女们听的。

这是江湖人的事。

——江湖人是一种什么样的人呢?

在某一方面来说，他们也许根本不能算是一种人，因为他们的思想和行为都是和别人不同的。

他们的身世如飘云，就像是风中的落叶，水中的浮萍，什么都抓不住，什么都没有，连根都没有。

他们有的只是一腔血，很热的血。

他们轻生死，重义气，为了一句话，什么事他们都做得出。

在他们心目中，有关“楚留香之死”这件事，绝不是一个浪漫的故事，而是一件可以改变很多人命运的阴谋，甚至可以改变历史的阴谋。

对江湖人来说，这件事给他们的感觉绝不是那么哀凄悲伤的浪漫，而是一种无法描述的沉痛，就好像鞭子鞭笞在心里那种感觉一样。

——没有一天是安静的，没有一天可以过自己想过的日子。

没有一天可以让你跟一个你所爱的人过一天安宁平静的日子，也没有一天可以让你做一件你想做的事。

——然后呢?

然后就是死。

——如果你运气好，你就会到达高峰，到了那时，每个人都想要你死，不择一切手段想要你死，用尽千方百计想将你置之于死地。

——如果你运气不好，你早就已经是个死人。

连楚留香都不能例外，何况别人?

于是江湖人开始伤心了，甚至最豪爽开朗的江湖人都难免伤心了。

甚至连楚留香的仇敌都难免为他伤心，把林还玉看成一个蛇蝎般的女人。

只有楚留香自己是例外。

因为他们不但相爱，而且互相了解，所以林还玉临死前也说：“如果他还活着，一定会原谅我的，不管我对他做过什么事，他都会原谅我的，因为他一定知道我对他的感情。”她说：“就是什么事都是假的，我对他的感情绝不假。”

她说的话也不假。

——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比死更真实的事?

“香帅一定要救慕容，只因为这一代的慕容，是从林家过继来的。”少年说：“林家和慕容是姑表亲，这一代的慕容就是林还玉的嫡

亲兄弟。”

有一夜，在月圆前后，是暮春时节，在远山中一个小木屋里。

有两个人，两个人之间什么都没有了，只剩下一片浓得化不开的柔情。

就在那一天，楚留香曾经告诉她，愿意为她做一切事。

她只要他做一件。

——她要他照顾她的弟弟。

“他是我在这个世界上惟一的亲人，我希望你能善待他，只要你活着，你就不能让他受到别人的侮辱欺凌。”她说：“你只要答应我这件事，我无论死活都感激你。”

楚留香答应了她。

有了这句话，楚留香如果还活着，怎么会让他死在别人手里?

“置之死地而后生，用这句话来形容这件事，虽然有些不妥，却也别有深意。”长者叹息：“在这种情况下，香帅好像只有复活了。”

“应该是的。”

“那么这个计划无疑是成功的？”长者问。

“纵然成功，也为后世所不齿。”

“这什么？”

“因为它太残酷。”

“残酷？”长者说：“兵家争胜，无所不用其极，你几时见过战争上有不残酷的人？”

“我的意思不是这样子的！”

少年沉吟：“我的意思是说，这个计划不但残暴，而且完全丧失了人性！”

他又强调补充：“表面上看来，这个计划好像是非常理智而文雅的，其实却残忍无比，只有完全灭绝了人性的，才能做得出这种事。”

他一连用了残酷、残暴、残忍三个名词来形容这件事，连嘴唇都已因愤怒而发白。

“这个计划中最可怕的一点，所有在这次计划中丧生的人，全都是无辜的，而且完全不知内情。”少年说：“他们本来是为了一点江湖人

的义气去做一次名誉之战，虽死不惜，如果他们知道他们只不过是一批被利用的工具而已，我相信他们一定死不瞑目。”

少年很沉痛的接着说：“在江湖人心目中，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

“我明白，”长者的声音也很沉重：“尤其是‘明察秋毫’柳先生，他的死，实在令人痛心。”

——柳先生当然要死，如果他不死，如果他破了丝网，这次的飞蛾行动，岂非要功败垂成?

但是这次行动，既然名为“飞蛾行动”，那个结果就是早已命定了的。

扑火的飞蛾，只有死。柳先生是飞蛾，所以柳先生当然也只有死。

死了的人不会知道内情，当然更不会告诉别人攻击行动的始末，所以这个事件，其后的发展，只有落到那个还没有死的人身上。他，其实也就是整个事件的策划者。

——天下有什么比这个事件更难以让人理解？因为行动如果成功了，反而对他来说，是绝对的失败，行动失败，对他来说，才是成功了，彻底失败便是完全成功，死亡竟成了他最大的胜利。

“在这次事件中，还有两个非常重要的人，我们好像一直都忘记了。”少年说。

他说的当然就是那两个穿白布长袍，以白巾蒙面，一直跟随在慕容身边的少女。

“尤其是小苏。”

——小苏就是苏苏，姓苏，名字叫苏，就是陪柳先生去突袭丝网的人。

也就是要柳先生命的人。

“她是一步暗棋。”

少年自己为自己解释:

“慕容当然很了解柳明秋，所以先把她们两个人安排在身边，因为他确信柳明秋一定可以看得出她们的潜力。”

“这只不过是慕容把她们安置身边的一部分理由而已。”

“不管怎样，柳先生在突袭丝网时，果然选中了苏苏作他的搭档。”少年说：“因为柳先生虽然明察秋毫，可是再也想不到慕容身边最亲近的人，会是致他死命的杀手。”

“就因为他想不到，所以小苏才能置他于死。”

是的。

“像柳明秋这样的人，本来根本不会有‘想不到’这种情况，因为他根本不会相信任何人。”

“因为无论在任何一个老江湖的心目中都绝不会想到这么样一次计划周密的行动，它的目的竟是求败，而非求胜。”

少年叹息：“这一次行动，的确可以说改写了江湖的历史。”

可是无论在任何一种情况下，要刺杀柳明秋这么样一个人还是很困难的，苏苏这个人本身当然还是有她的条件。

——刺杀高手，必需的条件就是速度和机会。一定要能在一刹那间把握住那稍纵即逝的机会。

这两点都需要极严格的训练。一种只有非常职业化的杀手才能接受到的严格训练。

“一个像苏苏那么年轻的女孩子，会是这么样一个人吗？”

“应该是的，”长身回答：“要训练一个能在瞬息间致人于死的杀手，一定要在他幼年时就开始，有时甚至在他还未出生前就已开始。”

“那么我又有一点想不通了。”

“哪一点？”

“一个经过如此严格训练的杀手，怎么会在她达到任务后就忽然消失？”

“她没有消失，只不过暂时脱离了那次行动而已。”长者说：“你有没有听说过有关她的事？”

“我听说过。”少年回答：“听说她一击得手后，就忽然晕了过去。”

“是的。”

“一个久经训练的杀手，已经应该有非常坚韧的意志，怎么会忽然晕过去？”

“因为她忽然看见了一张脸，”长者说：“她做梦也没有想到过在她活着的时候会看到这张脸，再没有想到这张脸会在那一瞬间忽然在她面前出现。”

——这张脸是一张什么样的脸？为什么令她如此震慑？

——这张脸是谁的脸？是极丑陋？极怪异？极邪恶？还有极美俊？

一张极美极俊的脸，是不是常常会令人晕倒？

一个人不管是因为受到什么样的惊骇而晕过去，总有醒来的时候，为什么苏苏却好像就在那一瞬间忽然消失了呢？

现在她究竟是死是活？还是已经被那个人带走？

苏苏和袖袖的身份无疑都很神秘，在这次行动中，所扮演的角色无疑都很重要。

她们究竟是什么身份？她们所扮演的，究竟是个什么样的角色？

“还有一件最奇怪的事。”

“什么事？”

“如果说她们一直以白巾蒙面，是不愿让别人看出她们的真面目，这已经是不合理的。”

“为什么？”

“因为她们根本没有在江湖中出现过，根本没有人认得她们。”

少年说：“更令人想不通的是，她们为什么一直都要穿那种直统统的白布衣服？把自己的身材掩饰？”

“这一点我懂。”

“哦？”

“她们这么做，只为了慕容。”长者说：“因为她们的脸太美，身材更诱人，无论对任何一个男人来说，都是种无法抗拒的诱惑。”

“可是我知道大多数男人都喜欢受到这种诱惑。”少年说：“诱惑越大，越令人愉快。”

“是的，大多数男人都是这样子的，我们甚至可以说，每个男人都是这样子的。”长者说：“可是慕容却是例外。”

“为什么？”

长者叹息：“因为他虽然惊才绝艳，是人中的龙凤，只可惜……”

这时秋月已圆，慕容仍然安坐在长街上，就好像坐在自己的庭园中与家人赏月一样。

铁大爷看着他，忽然频频叹息。

“不管怎么样，你是个有勇气的人，像你这种人，在江湖中已不多了。”

慕容沉默。

“何况你并不是慕容家的人，我与你之间，并没有直接的仇恨。”铁大老板说：“我也并不是一个喜欢杀人的人。”

慕容忽然问：“你这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只不过是说，我并不一定要杀你。”铁大爷说：“我只要你给我一点面子。”

慕容也静静的盯着他看了很久，忽然轻轻的叹了口气：“你难道不知道江南慕容是从来不给人面子的？”

“你难道真的想死？”

慕容淡淡的说：“生又如何？死又何妨？”

铁大爷忽然大笑，“只可惜死也并不是件容易的事，我若偏不让你死，你又能怎么样？”

慕容又叹息：“我不能怎么样，可是……”

他没有说完这句话，长街上仿佛有一阵很轻柔的凉风吹过，轻柔如春雨。

可是风吹过时，长街两旁的灯火忽然闪动起一阵奇异的火花。

一种长细而柔弱的火花，看来竟有些像是在春夜幽幽开放的兰花。

灯火的颜色也变了，也仿佛变成了一种兰花般清淡幽静的白色。

忽然间，这条长街上竟仿佛有千百朵灿烂的兰花同时开放。

铁大爷的脸色当然也变了，随着烟火的闪动，改变了好几种颜色。

然后他的身子就忽然开始痉挛收缩，就好像被一只看不见的手扼住了咽喉。

也就在这一瞬间，也不知道从哪里飞跃出一个着红衫的小孩，手握小刀，凌空跃来，一手抓起他的发髻，割下头颅，提头就跑，快如鬼物，倏忽不见。

铁大爷的身子还没有完全倒下去，他的头颅就已不见了。

这时正是午夜。

慕容知道真正的攻击已经发动了，而且是绝对致命的，绝不留情，也绝不留命。

他当然也知道发动这一次攻击的是什么人，只要他们一出手，鸡犬不留，玉石俱焚，不管对方是什么人都一样。

就算是他们的父母妻子兄弟都一样。

为了达到目的，甚至连他们自己都可以牺牲。

慕容深深了解，现在他的生死之间已在刀锋边缘。如果还没有人来救他，刹那之间，血溅七尺，他甚至可以亲眼看到鲜血飞溅出去。

是他自己的血，不是别人的。虽然同样鲜红，在他自己眼中看来却是一片死白。

——在这种情况下惟一能救他的那个，会不会及时赶来救他?

他没有把握，无论谁都没有把握。可是他确信，只要那个人还活着，就一定会出现的。

因为他欠他们一条命。

第八回 杀头红小鬼

在昆仑大山那个最隐秘的山坳里，隐藏在一片灰白色山岩间的那座古老的白石大屋，今天无疑发生一件奇怪的事。

因为这座平时绝无人踪往来的大屋，今夜子时前后居然有五个人走了进去。

第一个人的身材高瘦如竹竿，比平常人至少要高两尺，一个人一生中恐怕都看不到一个像他这么高的人。

他手里也拄着一根青竹竿，比他的人又长了四尺，梢头还带着几片青竹叶。

他的衣衫，他手里的青竹和竹叶，都是碧绿色的，甚至连他的脸都是碧绿色的，就好像戴着一张碧绿色的人皮面具。

这么样一个人，行动应该是非常僵硬的，如果说他的行动如僵尸跃动，也没有人会觉得奇怪。

奇怪的是，他的行动竟然十分灵敏，而且柔软。

——柔软？行动柔软是什么意思？

他的人本来还在二十丈外，可是他的腰轻轻的一摆动，就像是柳丝被风吹了一下，然后，一瞬间，他的人就已到了白石大屋前。

大屋沉寂，如一具自亘古以来就已坐化在这里的洪荒神兽。

着竹衫的人以手里的青竹点门前石阶，“笃，笃笃笃笃，笃笃”发七声响，响声不大，却似已透石入地，深入地下，再由地下传出大屋中某一个神秘的通讯中枢。

然后那两扇巨大的石门就开始缓缓的启动，滑动了一条线。

一阵风吹过，竹衫人就忽然消失在门后，石门再闭，就好像从未开启过。

然后第二个人就来了。

第二个人穿一件红色的红衫，身材娇小，体态轻盈，梳两根油光水滑的大辫子，手里还拈着一根梅花，鲜艳苍翠，就好像刚从枝头摘下来的一样。

——现在只不过是秋天，哪里来的梅花？

这么样一个小姑娘，行动应该非常灵活娇美的，可是她却是跳着来，就好像一个僵尸一样跳着来的，甚至比僵尸还笨拙僵硬。

到了白石大屋前，她身子刚刚跃起，用左手的拇指扣中指，在右手的梅枝上轻轻一弹，梅花上的五朵花瓣就旋转着飞了出去，飞入大屋，飞入山雾，一转眼就看不见了。这时她的人也已看不见了。

山间居然有雾，浓雾。

过了片刻，浓雾中又出现了一顶轿子，一顶灰白色的轿子，就像是用纸扎成准备焚化给死人的那种轿子，仿佛是被山风吹上来的。

可是轿子偏偏又有人抬着。只不过抬轿子的人也像是被风吹上来的。

人与轿都是灰白色的，都好像是纸扎的，都好像已化入雾中，与雾融为了另一种雾。

到了白石大屋前，他们就忽然停顿。

——在半空间停顿。

然后轿子里就发出了一种鬼哭般的声音：“我已经找到你们了，你们再也逃不了的，快还我的命来，快还我的命来。”

在那间纯白色的简陋房间里，那个穿着白棉布长袍看来就像是个异方苦行僧一样的人，本来正在翻阅着一个卷宗。

这个卷宗无疑也是属于飞蛾行动的一部分，而且是这次行动中最主要的一部分。

因为卷宗上所标明的只有两个字：

“飞蛾”。

这两个字代表的是一个人。

这个人就是这次“飞蛾行动”的飞蛾，就是一个钓者的饵。

林还恩，男，二十一岁。

父，林登。歿。

（辟，林登，福建蒲田人，少林南宗外家弟子，豪富，有茶山万顷，与波斯通商，家族均极富，曾远赴扶桑七年，据传闻已得“新阴”真传，歿于一年前，年四十九。）

母，慕容思柳。

（辟，慕容一青妹，慕容青城姑。殁。）

姐，林还玉。

（辟，与林还恩为孪生姐弟，有绝症，寄养江南慕容府，因自古相传孪生子女必需隔地隔宅而养。殁。）

以下是林登对他儿子的看法，是从一种非常亲密的关系中得到的资料，而且绝对是林登本人亲口说出来的。

“还恩聪明，聪明绝顶，三岁时就会写字，七岁时就能写一部金刚经，我不敢教他学武，太聪明的人总会早死，可是我的江湖朋友有许多高手，他们只要在我的宅院里住几天，还恩就会把他们的武功精髓学去，只可惜他在我临死之前忽然……”

以下是慕容思柳对她儿子的看法：

“还恩是个可怜的孩子，因为他从小就是辟定要被牺牲的，因为我们家欠慕容家的情，已经决定要用这个孩子报慕容家的恩，不管慕容家有什么困难，这个孩子都一定会挺身而出。”

慕容家果然有困难了，还恩本来是可以为他们解决的，只可惜……

以下是他的姐姐林还玉对他的看法：

“还恩虽然是我嫡亲的兄弟，可见我们这一生中见面的机会并不多，而且很快就要永别了，我相信我们都是善良的人，一生中从未有过恶心和恶行，就算我们前生做错了事，老天一定要惩罚我们，施诸我身上的酷行也已足够了，为什么还要对他如此残酷？让他永远不能再享受生命的自由？”

以下是和他们家族关系非常密切的江南名医叶良士对他的诊断：

全身血络经脉混乱，机能失去控制，既不能激烈行动，也不能受到刺激，否则必死无救。

穿灰色长袍的苦行僧用一只手慢慢的掩起了卷宗，他的手也像是他身体的其他部分一样，也掩藏在他那件宽大的灰袍里。

这些资料他也不知道看过多少遍了，这一次他还是看得非常仔细。

他一向是个非常仔细的人，绝不允许他们做的事发生一点错误疏忽。

他对他自己和他属下的要求却非常严格，可是这时候却还是忍不住轻轻的叹了口气，仿佛已经对自己觉得很满意了。

这时那青竹竿一样的绿袍人已经像柳条一样轻拂着走了进来，轻轻的坐人一张宽大的石椅里，坐下去的姿势竟让人联想到一只猫。

那个拈红梅的红色小鬼也跳了起来，一下子跳入了另一张椅子，却还是直挺挺的站在椅子上，没有坐下。

她全身上下的关节竟好像全都是僵硬的，完全不能转折弯曲。

苦行僧没有抬头，也没有看他们一眼，只不过冷冷的说：“你不该来，为什么要来？”

“为什么我不能来？”

如果还有别人在这屋子里，听到这句话一定会吃一惊。

这句话七个字本身没有一点让人吃惊的地方，说这句话的这个人，声音也完全没有一点让人吃惊的地方。

——恐惧、威胁、要挟、尖刺，这些可能会让人吃惊的声调，这个声音里完全都没有。

事实上，这个人说话的声音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都好听得多。不但清脆娇美，而且还带着种说不出的甜蜜柔情。

这才是让人吃惊的。

现在在这个屋子里的三个人，应该没有一个人说话的声音会是这样子的，但却偏偏有。

那个脸色绿如青苔，身材僵若古尸，看来连一点生气都没有的绿袍人，竟用这种甜蜜温柔如蜜的声音问苦行僧。

“你说我不该来，是不是因为我把不该来的人带来了？”

“是的。”

“我也知道。”绿袍人的声音柔如初恋的处女，“如果不是我，纸扎店的那些人，永远都找不到这里。”

“是的。”

“也就因为一点，所以我才一定要来。”

“为什么？”

“我不来，他们怎么会找到这里来？他们不来，怎么会死在这里？”绿袍人说：“有你在这里，他们来了，怎么能活着回去？”

“他们是不是能活着回去，跟我在不在这里没有关系。”

“那么跟谁有关系？”绿袍人问。

“你。”

苦行僧的声音永远是没有感情的，不会因任何情绪而改变，不会因任何事件而激动，非但没有感情，甚至好像连思想都没有。

他只是冷冷淡淡的告诉绿袍人：“他们是不是能活着回去，只跟你有关系，因为他们是你带来的。”

这时已是午夜，远方的夜色就像是一个仙人把一盂水墨，泼在一张末代王孙精心制作的宣纸上，那顶看来仿佛是纸扎的轿子和那两个抬轿子的人，仍然悬挂在远方的夜色中。

悬空挂在夜色中，看来就像是一幅吴道子的鬼趣图，那么真实，那么诡异，又那么的优美。

“是的。”绿袍人的声音仍然异乎寻常：“他们是我带来的，当然应该由我打发。”

他站起来了。

他站起来的姿态，就像是一枝花朵忽然从某一个仙境的泥土中长出来了。

——那么真实，那么优美，又那么神秘。

可是他不动时的模样，还是那么样一个人，冷、绿、僵硬。

这个人动和不动的时候，就好像是完全不同的两个人。

可是这个人最惊人的地方，远比这一点还要惊人得多。

人与轿仍在空中。

就算人真是纸扎的，也不可能凭空悬挂在空中的。

就算一片像落叶那么轻的落叶，也不可能忽然停顿，悬挂在空中。

可是这一顶轿和两个人却的确是这样子的。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有很多不可能发生的事都发生了。

这一顶轿和两个人居然在一瞬间化为了一团火。

火是从青竹竿上开始燃烧的。

绿衣人的腰一扭，人已到了屋外，将手里的青竹竿伸向黑暗的夜空。就像是一个绿色的巫魔在向上苍发出某种邪恶的诅咒。

然后这根本已无生命的竹竿就好像忽然从某种魔力的泉源得到了生命，忽然开始不停的扭曲颤抖，仿佛变成了一条正在地狱中受着煎熬的毒蛇。

然后它就把地狱中的火焰带来了。

黑暗中忽然有碧绿色的火焰一闪，在青竹竿头凝成了一道光束。

毒蛇再一扭，光束就如蛇信般吐出，闪电般射向那悬立在夜空中的人与轿。

——于是这一顶轿和两个人就在这一瞬间化成了一团灰。

火势燃烧极快，在一瞬间就把半边天都烧红了。

——这两人一轿原来真是纸扎的。可是纸扎的人轿又怎么会从千百里外跟踪一个人飞入这阴森而诡秘的石屋?

——轿子里如果没有人，怎么会发出那种凄厉的嘶喊声?

燃烧着的火焰忽然由一团变成了一片，分别向五个方向伸展，伸展成五条火柱。

火焰再一变，这五条火柱忽然变成一只手，一只巨大的手，从半空中向那绿衣人抓了过去。

火焰夹带着风声，风声呼啸如裂帛，火光将绿袍人的脸映成了一种惨厉的墨绿色。

他的人仿佛也将燃烧起来了。

只要这只巨大的火手再往下一掏，他的肉体与灵魂俱将被烧成灰，形神皆灭，万劫不复。

在这种情况下，这个世界上好像已没有什么力量能阻止住这只火手，也没有什么人能救得了他。

石屋中，苦行僧的眼中仿佛也有火焰在闪动。

他忽然发现这只巨大的火手后，竟赫然依附着一条人影。

一条恶鬼般的黑色人影。

这个人的手脚四肢胴体，每一个关节好像都可以随意向任何一个方向扭曲舞动。

他一直不停的在动，动作之奇秘怪异，已超越了人类能力的极限。

——没有“人”能超越人类的极限，这个人为什么能？难道他不是人？

苦行僧冷笑。

他完全明白这个人的武功和来历，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瞒得住他，这个人也不能。

他知道的事也远比大多数人都多得多。

他知道波斯王宫里曾经有一批乌金的丝流入了中土。

这种丝不但有弹力，有韧性，而且刀斧难断。

武林中有个极聪明的人，得到了这些金丝，就用它创造出一门极怪异的武功。

他自己先把自己用这些金丝吊起来，金丝的另一端有钉钩，钩挂住四面的屋脊墙檐树木高塔桩柱和任何一个可以依附的地方，他的人就被这无数根金丝吊着。就像是个被人用线操纵的傀儡。

惟一不同的是，操纵他的力量，就是他自己发出来的。

他的人一动，就带动了金丝，金丝的弹性和韧力，又带动了他的动作，无数根金丝的力量互相牵制，以旧力激发新力，再以新力带动旧力，互相循环，生生不息。

——这种力量的奥妙，简直就像是一种精密而复杂的机器。

这种力量的巨大，也是令人无法想像的，只有这种力量，才能使一个人发出那种超越的动作。

明白了这一点，你自然也就会明白那顶轿子为什么能悬空而立了。

——那顶纸扎的轿子和两个纸人，本来就是悬附在这个人身上的。这个人本来就“坐”在轿子里。

怪异的动作，激发出可怕的力量，使得他的动作看来更怪异可怕。

那只巨大的火掌，就是被他所催动操纵，带着烈火与啸风，直扑绿衣人。

风火后还有那恶鬼般的人影。

就算绿衣人能避开这团烈火，也避不开这黑色人影的致命一击。

风声凄厉，火焰闪动，恶鬼出击，在这一瞬间，连天地都仿佛变了颜色。

那个穿红衫的红色小鬼眼睛里直发光，全身都已因兴奋而紧张起来。

他喜欢看杀人，能够看到一个人被活活烧死，岂非更好玩。

只可惜这次他没看见，但却看见了一件比火烧活人更好玩的事。

火掌拍下，绿衣人的身子忽然蛇一样轻轻一个旋转，身上的绿袍忽然在旋转中褪落。

——也许并不是袍子从他身上褪落，而是他的身子从袍中滑了出来。

他的身子柔滑如丝。

他的手一扬，长袍已飞起，就像是一片绿色的水云，阻住了烈火。

水云反卷，接着又向那恶鬼般的黑色人影飞卷了过去，把烈火也往那人身上卷了过去。

红色的小鬼站在椅子上看着，看得眼珠子都好像要掉了下来。

他眼睛正在看着，并不是半空中那火云飞卷，倏忽千变，奇丽壮观无比的景象，也不是那惊心动魄，扭转生死的一招。

他当然更不会去看远方的那一轮正在逐渐升起的圆月。

他的眼睛在看着的是一个人，一个刚从一件绿色的长袍中蜕变出来的人。

一个女人。

一个一定要集中人类所有的绮思和幻想，才能幻想出的女人。

她很高，非常高，高得使大多数男人都一定要仰起头才能看到她的脸。

对男人来说，这种高度虽然是种压力，但却又可以满足男人心里某种最秘密的欲望和虚荣心。

——一种已接近被虐待的虚荣的欲望。

她的腿很长，非常长，有很多人的高度也许只能达到她的腰。

她的腰纤细柔软，但却充满弹力。

她的臂是浑圆的，腿也是浑圆的，一种最能激发男人情感的浑圆。浑圆、修长、结实、饱满，给人一种随时要胀破的充足感。

——她是完全赤裸的。

她全身上下每一寸都充满了弹力，每一根肌肉都在随着她身体的动作而跃动。

一种令人血脉贲张的跃动，甚至可以让男人们的血管爆裂。

红小鬼还没有看到她的胸和她的脸，连她那一头黑发都没有看见。

他一直在看着她的腿。

自从他第一眼看见过这双腿，就再也舍不得把眼睛移开半寸。

直到他听见苦行僧冷冷的问他：“你这次来，是来干什么的？”

这时那恶魔的黑色人影正飞腾在空中，下面是一片火海。

——一片密如蛛网的火焰汇合成的火海。

绿云反卷，火掌也反卷，他的身子突然收缩，再放松，在那间不容发的一刹那间从对手致命反击中飞弹而起。

——利用乌金丝的特性所造成反弹力，在身子的收缩与放松间，弹起了四丈。

这是他的平生绝技。

烈火转瞬间就会消失，他在这次飞腾中已获得了新的动力，火焰一灭，他立刻就可以开始搏击，从一个外人绝对料想不到的部位，用一种别人绝对无法做到的动作，将对方搏杀于一瞬间。

——蛛网般的乌金丝此刻已经纠结成一种非常复杂的情况，似乎产生的力量也是复杂的，由这种力量催动的动作当然更怪异复杂。

所以他虽然一击不成，先机并未尽失。

他对自己还是充满信心，因为他想不到石屋里还有一个对他的一切都了如指掌的人。

乌金丝在黑暗中是看不见的，在闪动的火焰中也看不见。

只有这个人知道它的确存在，而且知道它在什么地方。

——苦行僧已经慢慢的从他身后的大橱里拿出了一个纯钢的唧筒。

这是他一排十三支唧筒的一个，从筒里打出去的，是片黄金色的水雾。

水雾穿窗而出，喷在那些虽然看不见却确实存在的乌金丝上，而且黏了上去。

火云卷过，虽然烧不着乌金丝，黏附在乌金丝上这千万颗也不知是油是水的雾珠却燃烧了起来，化成了一片火海。

占尽机先的黑衣人忽然发现自己已置身在一片火海中。

可是他没有慌，更不乱。

他不怕火，他身上穿的这一身黑色的紧身衣和黑色面具都可以防火。

他的轻功绝对是第一流，名动天下的楚香帅现在如果还活着，也未必能胜过他。

到了必要时，他还可以解开缠身的丝网，化鹤飞去。

他要走，有谁能追得上?

但是在苦行僧眼中，这个人却似已经是个死人。连看都不再看他一眼，却冷冷的去问红小鬼。

“你这次来干什么？”

红小鬼忽然笑了，不但笑，而且跳，而且招手。

这个行动和神情都诡异之极的着红衫小鬼，居然笑着跳着招着手开始唱起了儿歌。

“砰、砰、砰，请开门。”

“你是谁？”

“我是丁小弟。”

“你来干什么？”

“我来借小刀。”

“借小刀干什么？”

“劈竹子。”

“劈竹子干什么？”

“做蒸笼。”

“做蒸笼干什么？”

“蒸人头。”

“蒸人头干什么？”

“送给老妈当点心。”

他自己问，自己答，唱出了这首儿歌，他唱得高兴极了。

苦行僧居然就听着他唱，等到他唱完再问：“你这次来，不是为了急着要知道这次行动的结果？”

“当然不是。”

“你也不想知道楚留香的生死？”

“我当然想知道，只不过我早就知道了。”

“你知道了什么？”

红小鬼又笑，又跳，又拍手唱起儿歌！

“飞蛾行动”开始，楚留香就已死了。

他不来，早已死。

他来，还是死。

苦行僧的人、面，和那双眼睛，又都已隐没在灯光照不到的阴影里。

“那么你这次来，还是等着来割头的？”

“是。”

“现在已经有头可割，你还不快去？”

“谁的头？”

“你早已想割的那个头。”

“那王八蛋的头现在已经可以去割了？”

“好的。”

红小鬼嘻嘻一笑，双臂一振，好像举起双手要投降的样子。

可是他那笑嘻嘻的眼睛里却忽然充满杀机，连一点要投降的样子都没有。

就在这一瞬间，他的红衫红裤里忽然发出了一种很奇怪的声音，就好像大块冰条忽然崩裂的那种声音。

然后又是“哗啦啦”一阵响，一大票碎冰碎铁一样的东西从他的衣袖裤管里掉了下来。

苦行僧的面孔和眼神，虽然都已隐没在灯光无法照到的地方，但是他脸上惊愕的表情，还是可以想像得出来的。

绿衣女子与黑衣人之战眼看着随时都会结束，但是两人都展尽平生绝技，以令人意想不到的招式出击，扭转乾坤，而且反置对手于死地。

火中纵跃，空中过招，这都不是什么大不了的学问，重要的是这个局面紊乱的搏战之中，胜负双方，随时都可能易位，在这种险恶的状况之下，惟有冷静才能生存。

苦行僧当然知道这一点的重要，刚才他是旁观者，现在，他好像也被推进了个漩涡，在面对生死的这一刻，不变也许就是应付万变之道。

红小鬼的儿歌，现在重又回想起来，不禁令人有些发毛，“做蒸笼，蒸人头，送老妈，当点心……”

绿衣女子、黑衣人、苦行僧，到底哪一个才是他此行真正要下手的对象?

红衣小鬼的双手高举，仍作投降状，碎冰碎铁一样的东西，还在不断的从衣袖裤腿溜下来……

然后这个本来好像全身都已僵硬了的人，就在这一瞬间忽然“活”了。

——原来他的四肢关节，平常一直都是用铁板夹住的。

所以平时他的行动永远僵硬如僵尸，连坐都坐不下去。

江湖中的人，根本没有听见过江湖中有他这么样一个人，能看到他的人，就算还没有死，也都快死了，就在他看见他的那一瞬间，头颅已被他割下，提在手里。

所以知道他这个秘密的人，最多也不会超过十个。

可是每个人大概都想像得到，像这么样一个人，如果他自己把用来束缚自己的铁板挣断时，他的行动会变得多么轻巧迅速诡变灵敏?

铁板碎落，人飞去，在一瞬间就已变成了一个飞跃变幻无方的鬼魅精灵。

飞腾在火海上的黑色人影身体忽然迟钝。

他不怕火，可是他怕烟。

燃烧在乌金丝上的烟火，带着一种很奇怪的气。

他忽然觉得晕眩。

然后他就看到一条腿从烟火中向他踹了过来，一条修长笔直浑圆结实的腿，赤脚，足踝纤巧，曲线柔美。

脚趾很长，很漂亮。

在某一种情况下，这么样一双女人的脚通常都最能激发男人的情感。有时候甚至比其他一两处更主要的部位更要命。

有经验的男人都明白这一点。

他是个有经验的男人，杀人有经验，杀女人这方面也很有经验。

可是在这一瞬间，他已经发觉这只漂亮的脚是真的会要他的命了。

就在这一刹那间，一条鬼魅般的人影，已经横飞而来，就像是个红色的小鬼。

“割头的小鬼来了。”

大家赶快跑。

如果跑不掉，

头颅就难保。

割头小鬼，专割人头。

在一个人将死的那一瞬间，忽然有一个穿红衣着红裤的小孩出现了，拿一把小刀，一把抓住那个人的发髻，一刀割下，提头就跑，倏忽来去，捷如鬼魅。

这个小孩是谁?

没人知道。

这个小孩为什么要割人的头颅，提着头颅到哪里去了?

也没人知道。

可是，每个人大概都能想像得到，这是件多么神秘诡谲的事，甚至还带着一种血腥的浪漫。

最浪漫而传奇的一点是，如果不是名人的头，他是绝不会去割的。

如果你不是名人，如果你明知你要死了，如果你知道这个世界上有这么样一个专割人头的小鬼，就算你带着八百万两黄金，跑去找他，跪在地上求他在你要死的那一天那一时那一刻去割你的头，他也不会睬你，甚至连你的头发都不会去碰一碰。

如果你不是名人，你要他来割你的头，远比你求他不要来割你的头还要困难得多。

可是他如果一定要割下你的头来，他就会时时刻刻在等着。

等着你死。

他跟你绝对没有仇，既不想杀你，也不想要你死，可是他会等着你死。

如果你万一不幸死掉了，不管你是怎么死的，不管你死在哪里，也不管你是在什么时候死的，你只要一死，他就出现了。

只要他一出现，他那把割头的小刀就会在你的咽喉间，一刀割下去，绝对会割到你后颈的骨缝里。一刀就割断你的头颅，连刑部大堂里最有经验的刽子手都不会算得比他准，然后他提头就跑，一闪无踪。

这种情况已经发生过很多次了，谁也猜不透他辛辛苦苦的等着割一个死人的头颅是为了什么?

只不过有一件事是每一个只要有一点幻想力的人都可以想像得到的。

在这个世界上，一定有一个非常秘密的地方，藏着许多人头，每一个都是名人的头。

有些人收集名器名画名瓷名剑，有些人喜欢名人名花名厨名酒。

前者重价值，后者重情趣。

可是这个世界上还有另外一种人，喜欢收集的却是名人的头。

幸好这种人只有一个。

绝代的名花死了，只不过是个死人而已，旷世的名侠也死了，也一样是个死人。

死人都是一样的。

死人的头也一样！既无价值，也无情趣。可是对这个人来说，却是他这一生中最大的乐趣，也是他一生中最大目标。

没有人知道他已经割下多少人的头，但是每个人都知道，他要去割一个人的头时，从来都没有任何人任何事能阻止他。

他出手时，就在一瞬间，人头已被割下。

只有这一次例外。

这一次他在割头之前，居然先做了另外一件事，一件任何人都想不到他会去做的事。

任何人都想不到这个割头小鬼会认为这件事比割头更重要。

长腿踢出，腿上的每一根肌肉都在跃动，别人看得见，她自己也看得见。

她常常把这一类的事当作一种享受。

面对着一面特地从波斯王宫里专船运来的穿衣镜，看着自己身上肌肉的跃动，这已经是她惟一的享受。

——怎么又是波斯王宫？为什么每个人每件事都好像和波斯王宫有点关系？

一个这么高的女人，这么美，这么有魅力，大多数男人只要一看见她就已崩溃，连碰都不敢碰她，她除了自己给自己一点享受之外，还能要求什么？

想不到这一次居然有例外的情况发生了。

她从未想到会有一个比她矮一半的男人，居然会像爱死了她一样抱住她。

更想不到的是，这个男人居然会是割头小鬼。

割头小鬼居然没有先去割头。

长腿踢出，小鬼飞起，凌空转折翻身扭曲，忽然张开双臂，一下子抱住了她的腰。

这个小鬼的动作简直就好像一个几天没奶吃的小鬼头忽然看到了他的娘一样。

——并不定是娘，只要有奶就是。

这个小鬼的动作简直就像三百年没见过女人，甚至连一只母羊都没见过。

这个小鬼的动作简直就像是个花痴。

长腿踢出，他忽然一下子就抱住了她的腰，在她的大腿上用力咬了一口。

——这个小鬼咬得真重。

奇怪的是，她的脸上连一点痛苦的表情都没有，连叫都没有叫。

她只觉得一阵晕眩，恍恍惚惚的晕眩，就好像在面对着那面镜子一样。

等到这一阵晕眩过后，穿红衣的割头小鬼已经连影子都看不见了。只看见夜空中仿佛有一串血花在火光上一闪而没。

一个穿黑衣的人重重跌在地上，这个人当然已经没有头。

这个割头小鬼提着他的头藏到哪里去了?

这个问题仍然无人能够解答。

毫无疑问的是，在他的收藏中无疑又多了一个武林名人的头。

一个檀香木匣，一点石灰，十七种药物，一颗人头被放进去。

木匣上刻着这个人的名字。

在这个地方，像这样的檀香木匣，到今天为止，已经有一百三十三个。

这个地方在哪里？当然也没有人知道。

第九回 狼来格格

晕眩已过去，痛苦才来。

有一头长发的这个女人，从她的绿袍中蜕出后，全身肤色如玉。

白玉。只有一点没有变。她的眼睛依旧是碧绿色的。

如猫眼、如翡翠。

她在揉她的腿。对这个诡秘难测的割头小鬼，现在她总算有一点了解了。

——这个小鬼的牙齿很好，又整齐，又细密，连一颗蛀牙都没有。

他咬在她腿上的牙印子，就像是一圈排得密密的金刚钻。

她在摸它。

她的中指极长，极柔，极软，极美。

她用她中指的指尖轻轻抚摸这圈齿痕时，就宛如一个少女在午夜独睡未眠时，轻轻抚摸着她秘密情人送给她的一个宝钻手镯一样。

苦行僧一直在看着她，带着一种非常欣赏的表情看着她。

——这种女孩，这种表情，这么长的腿，如果有男人能够看见，谁不欣赏?

只不过这个男人欣赏的眼色却是不一样的，和任何一个其他的男人都不一样。

他看着她的时候，就好像一匹狼在看着它的羊，一条狐在看着它的兔，一只猫在看着它的鼠，虽然极欣赏，却又极残酷。

远山外的明月升得更高了。月明，月圆，她向他走了过来。

戴着一个诡秘而可怖的绿色面具，穿着一身毫无曲线的绿色长袍时，她的每一个动作已经优美如花朵的开放。

现在她却是完全赤裸的。

她在走动时，她那双修长结实浑圆的腿在她柔细的腰肢摆动下所产生的那种“动”，如果你没有亲眼看见，那么你也许在最荒唐绮丽的梦中都梦不到。

就是你想求这么样一个梦，而且已经在你最信奉的神败庙中求了无数次，你也梦不到。

因为就连你的神败也很可能没有见过这么样的一双腿。

好长的一双腿，这么长，这么长。这么浑圆结实，线条这么柔美，这么有光泽，这么长。

——如果你没有亲眼看见过，你永远不能想像一双腿的长度为什么能在别人心目中造成这么大的诱惑冲击和震撼。

尤其这双腿是在一束细腰下。

她的头发也很长。

现在没有风，可是她的长发却好像飞扬在风中一样。

因为她胴体的摆动，就是一种风的痴律。

风的痴律是自然的。

她的摆动也完全没有丝毫做作。

——如果不是这么高的一个女孩，如果她没有这么细的腰，这么长的腿，你就算杀了她，她也不会有这种自然摆动的痴律。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上天对人，并不完全绝对公平的。

她的眼如翡翠猫石，虽然是碧绿色的，却时常都会因为某种光线的变幻而变为一种无法形容的神秘之色。

她的脸如白玉，脸上的轮廓深刻而明显，就好像某一位大师刀下的雕像。

最重要的一点还是她的气质。一种冷得要命的气质。

在刚才那一阵晕眩过后，她立刻恢复了这种气质，不但冷漠，而且冷酷，不但冷酷而且冷淡。

——最要命的就是这种冷淡。一种对什么人什么事都不关心不在乎的冷淡。

她戴着面具，穿着长袍，你看她，随便怎么样，她都不在乎。

她完全赤裸了，你看她，她还是不在乎，随便你怎么样看，从头看到脚，从脚看到头，把她全身上下都看个没完没了，她都一样不在乎。

因为她根本就没有把你当作人。除了她自己之外，谁看她都没有关系，你要看，你就看，我没感觉，也不在乎。

你有感觉，你在乎，你就死了。

这位苦行僧暂时当然还不会死的。

这个世界上能够让他有感觉的人已经不太多了，能够让他在乎的人当然更少，就算还有一两个，也绝不是这个长腿细腰碧眼的女人。

他带着一种非常欣赏的表情，用一种非常冷酷的眼神看着她走进这间石屋。

她又坐下。

她又用和刚才同样优柔的姿态坐入刚才那张宽大的石椅里。

惟一不同的是，刚才坐下的，是一个绿色的鬼魂，这次坐下的，却是一个没有任何男人能抗拒的女人。

——她并没有忘记她的腿有多么长，也不愿让别人忘记。

她坐下去时，她的腿已经盘曲成一种非常奇妙的弧度，刚好能让别人看到她的腿有多么长，也刚好能让人看出她这双腿从足踝到小腿和大腿间的曲线是多么实在，多么优美。

刀有弧度，腿也有，名刀、美腿、弦月，皆如是。

苦行僧没看见。

有时他心中有刀，眼中却无，有时他眼中有色，心中却无。

所以他这个人在大多数时候都是看不见的，什么人什么事都看不见。就算真看见，也没看见。

——应该看见的事，他看见了，却没看见，这种人是智者。

——连不应该看见的事他看见了也看不见，这种人就是枭雄了。

因为后者更难。

他忽然开始拍手。

甚至在他拍手的时候，也没有人能看见他的手，就算站在他对面的人，最多也只能看见他的手在动，听见他拍手的声音。

他常常都会让你站在他对面看着他，他没有蒙面，也没有戴手套，可是在一种很奇怪的光线和阴影的变动间，你甚至连他身上的一寸皮肤都看不见。

“你真行，”苦行僧鼓掌：“你真是一个值得我恭维的女人。”

“谢谢。”

“在我还没有见到过你的时候，我就已经听说过贵国有一位狼来格格。”

“哦？”

长腿的姑娘嫣然而笑：“难道你也知道狼来格格的意思？”

“我大概知道一点，”苦行僧说：“狼来了，是一个流传在贵国附近诸国的寓言，是一个告诉人不要说谎的寓言。”

他说：“可是这个寓言，在多年前就已流入了中土。”

“我知道。”

“格格，在我们边疆一带，是一种尊称，它的意思，就是公主。”

苦行僧说：“只不过狼来格格，还有另外一种完全不同的意思。”

“你说它是什么意思？”

“在西方某一国的言语中，狼来格格，就是长腿的意思。”苦行僧说：“狼来格格，就是说一位很会说谎的漂亮长腿公主。”

长腿的公主又笑了：“你知道的事好像真的不少。”

“贵国的王宫里，有一箱贵重无比的乌金丝失踪了，多年无消息。”苦行僧说：“波斯的孔雀王朝几乎也因此而颠覆。”

“这已是许久以前的事。”

“可是最近旧案又重提，所以新接任的王朝大君就派了一位最能干最聪明，武功最高的贵族高手到中土来追回这批失物。”

“你说的这位高手，就是狼来格格？”

“是的。”

“你认为狼来格格就是我？”

“是的。”

这位漂亮的长腿姑娘笑了。

她看起来的确很像是一位公主，一个女人赤裸着坐在一个男人的面前，还能够保持如此优雅的风度，绝不是件容易事。

——只有两种女人能做到这一点。

——一个真正的妓女和一位真正的公主。

她换了一个更优雅的姿势，面对着这个好像真的无所不知的苦行僧。

她的身上虽然还是完全赤裸的，但却好像已经穿上了一身看不见的公主冕服。就好像西方寓言中那个骗子为皇帝织造的新衣一样，只有真正的智者和枭雄才能看得见。

——一个人穿上一件新衣时，样子总是会改变的，就算他并没有穿上那件新衣，可是他的样子已经改变了，那么他的心情情绪和处理事情的态度，和真的穿上了一件新衣又有什么分别?

甚至连她说话的声调都改变了，变得冷淡而优雅，她问苦行僧：

“你还知道什么？”

“你从波斯来，带着巨万珠宝和你自己来。”苦行僧说：“你带来的那一批珍珠翡翠宝玉珊瑚玛瑙祖母绿猫儿眼金刚石虽然价值连城，可是最珍贵的当然还是你自己。”

“真的吗？”

“我知道在极西的西方，有一位大帝，甚至不惜用一个国来换取你的身体。”苦行僧说：“你的大君却毫不考虑就拒绝了。”

苦行僧说：“可是这一次，他却命令你，不惜牺牲你的身体，也要达到目的。”

她静静的听着，直到此刻才问：“什么目的？”

“他要你做到三件事。”

“哪三件事？”

“取回乌金丝，杀割头小鬼，打听出楚留香生死下落的消息。”

这位又美丽又会说谎又有一双长长的长腿姑娘又改变了一个姿势，虽然同样优雅高贵，但是已经可以看得出有一点不安了。

“楚留香？”她问苦行僧：“你说的是哪一个楚留香？”

“你说呢？”苦行僧反问：“普天之下，有几个楚留香？”

没有问题，这个问题根本就不需要回答。

——有些人永远是独一无二的，因千古以来，这样的人数虽不多，楚留香却无疑是其中之一。

她又问苦行僧：

“你怎么会认为我这次来和楚留香有关系？”

“因为我知道波斯有一位大君，平生只有两样嗜好，一样是酒，一样是轻功，”苦行僧说：“尤其是对轻功，他简直迷得要死。”

“轻功实在是件让人着迷的事。”她说：“我知道有很多人在很小的时候就被这件事迷住了，甚至在做梦的时候都会梦到自己会轻功，可以像燕子和蝴蝶一样飞越过很多山巅河川和屋脊。”

“燕子和蝴蝶都飞不过山巅的。”

“可是在梦里它们就可以飞越过去了。”她幽幽地说：“梦里的世界，永远是另外一个世界，这一点恐怕是你永远不会明白的。”

这一点是毫无疑问的。

——一个人如果已经把自己完全投入于权力和仇恨中，你怎么能期望他有梦？

梦想绝不是梦。两者之间的差别通常都有一段非常值得人们深思的距离。

“一个对轻功这么着迷的人，最佩服的一个人应该是谁？”

这个问题的答案只有一个：“对轻功着迷的人，最佩服的人当然只有天下第一的轻功。”

练掌的人，并不一定会佩服天下第一名掌；练力的人，最佩服的绝不是天下第一力士。

可是轻功却是不一样的。

轻功是一种非常优雅而且非常有文化的，而且非常浪漫。

甚至比“剑”更浪漫。

——“剑”比较古典，比较贵族，可是“轻功”一定比较浪漫。

“当今天下，谁的轻功最高？”

这个问题的答案也只有一个，在这个时代，被天下武林中人公认为“轻功天下第一”的人大概只有一个。

这个人的轻功，几乎已经被渲染成一种神话，甚至有人说他曾经乘风飞越沙漠。

这个人的名字，当然就是：“楚留香”。

“在酒这方面，香帅当然也是专家。”

“当然是的。”

“他不但善于品酒，酒量之豪，海内外大概也没有什么人能比得上。”

“那倒不见得。”长腿格格淡淡的说：“一个人的酒量有多大，用嘴说没有用的，一定要喝个明白才能见分晓。”

“这是一定的！”苦行僧的声音里仿佛有了笑意：“我也早就听说过，狼来格格的酒量随时可以灌倒波斯的十来名武士。”

“一个对十来个是假的。”她说：“一个对六个倒还没有败过。”

“那么楚留香呢？”

“没有喝过，怎么知道？”长腿格格说：“只不过如果有人说香帅能灌倒我，我也不信。”

她忽然又改口：“可是我也相信他的酒量一定是很不错的。”

“我也相信。”苦行僧说：“酒、轻功、女人，这三件事，如果楚留香自认第二，再也没有人敢认第一。”

长腿格格虽然不承认，也不能否认，因为这是江湖中人人公认的。

“所以你们现在的这位大君，这一生中最想结交的一个人，就是楚留香。”苦行僧说：“他不惜用尽一切方法，只为了要请香帅到波斯去作客几天。”

“后来香帅确实去了，而且和大君结交成非常好的朋友。”

“就因为他们是很好的朋友，所以才会互相关心。”苦行僧说：“所以江湖中传出楚留香的死讯后，大君才会派你来，探访香帅的生死之谜。”

“确实是这样子的。”长腿格格说：“大君一直不相信香帅会死。”

“非但你们的大君不信，我也不信。”

“我知道。”长腿格格说，“就算在我们的国土里，都有很多人认为楚留香是永远都不会死的，就算他真的已经死掉了躺在棺材里，大家也认为棺材里死的这人绝不是楚留香。”

她还说：大家甚至还强迫自己相信：

——楚留香就算死了，也会复活的。随时都可能复活。

苦行僧承认这一点。

“只不过这个世界上还是没有一个人能证明楚留香是不是真的已经死了。更没有人能证明他死后是不是真的能复活。”他说：“所以你们的大君才会要你来证实这件事。”

长腿格格也承认这一点：“大君的确一直对他很关心。”

“所以你才会来找我。”

“为什么？”

“因为你知道我也对楚留香的生死很关心，和割头小鬼之间也有种很好玩的默契。”苦行僧说：“最重要的一点是，你知道只要你是我的朋友，只要到了我的地区，我就绝不会容许任何人伤害到你。”

“我承认你说的对。”长腿格格说：“可是我刚从波斯来，怎么会知道这么多事？”

“因你有一个关系人。”

“关系人？”长腿格格好像完全不懂这三个字的意思：“关系人是什么人？”

“关系人的意思，就是说他已经在中土有一种非常重要的人际关系，在江湖中的地位也已经非常重要，可是在暗中，他却和另一个国家另一个社会，有另外一种神秘而暧昧的关系。”

长腿格格眨眨眼，好像是没有听懂的样子。

——她的眼睛极清澈、极明媚，而且有一种接近翡翠般的颜色，显得特别珍奇而高贵。

——可是一个女人如果有了她那样的身材和她那样的一双长腿，还有谁会注意到她的眼睛?

苦行僧又解释。

——他好像真的相信她不懂，所以又解释，一直等到她完全明白为止，又好像因为他根本不怕等，因为时间已经是他的。

只有胜者才能拥有时间，对败者来说，时间永远是最致命的毒素。

“你透过一个非常重要的关系人，知道了我这个人和你要做这三件事有多么重要的关系，”苦行僧说：“最重要的一点当然还不是我，而是我这个组织。”

“组织？”

“是的，组织。”

“什么组织？”长腿格格问：“组织这两个字究竟是什么意思……”

苦行僧盯着她看了很久，忽然从桌下某一处秘密的地方拿出了一个卷宗。

一个粉红色的卷宗。

这个卷宗里有三个人的资料。三个女人，同样神秘、同样美，同样和这次行动有非常密切的关系。

第一个人就是——

姓名　郎格丝

代号　狼来格格

女，二十五岁，波斯混血，未婚。

父：郎波，来往丝路经商之波斯胡贾，入关三年后即获暴利，咸巨富，据说曾在一年中搜购黄金达两千七百斤之多。

（辟，此批黄金，至今下落不明，亦未见其流出中土。）

母：花凤来，苏州人，江南名妓，身材极高，长大白皙，精于内功，有“白布腰带”之称，一夕缠头，非千金不办。

（辟，白布腰带者，是说她全身柔若无骨，可以像腰带一样缠在你身上也。）

——写这份资料的人，对文字的运用搭配并不十分高明，却有一种很特别的趣味，可以让男人看了作会心的微笑。

可是看在这位长腿姑娘的眼里，就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了。

她的脸色已发青，但是她还要看下去。

郎格丝三岁时即被其父携回波斯。

郎波回国后，献中土珍宝玩物七十二件，为大君喜，得以出入宫廷，郎格丝十一岁时，拜在波斯大君爱妃膝下为义女。

同年，中土华山剑派因门户之争而有血战，三大高手中的“青姑”愤而叛门，携女徒四人远赴波斯，亦为大君爱妃所礼聘，入宫为女官。

同年，郎格丝拜青姑为师，习华山剑法，因其四肢长大，反应灵敏，故学剑极快。

（辟，郎格丝发育之早，亦非中土少女们所能想像。）

长腿姑娘的脸又红了。

她不怕赤裸裸的面对任何一个男人，因为她根本不在乎。

可是她发觉自己的隐私被人知道得这么多的时候，她却在乎了。

她甚至怀疑，她在镜子前面欣赏自己时所作的那种动作，这个男人是不是也知道得非常清楚？而她连这个男人的脸都没有看到过，甚至连手都没有看到。

——这个苦行僧的眼色，有时候就像是一面镜子。

揭人隐私是个多么令人痛恨的事，大概是每个人都明白的。

以揭人隐私为手段而求达到自己某种目的的人，是种多么令人厌恶憎恨的人，大家也应该明白。

郎格丝心里虽然充满了痛苦愤恨与羞侮，但她却还是要看下去。

虽然有关她的资料已到此结束，她还是要看下去。

因为苦行僧告诉她：

“下面这些资料，是另外两个人的，你大概不愿再看下去，因为你既不认得她们，也没有听过她们的名字。”他说：“你一定会觉得，你跟她们这两个人，根本完全没有一点关系。”

事实也正是这样子的。

“可是你一定要看下去，”苦行僧告诉她：“因为这两个你完全不认得的女人，其实是跟你有关系的。”他甚至还强调：“我可以保证，你永远都想不到她们和你的关系有多么密切。”

所以郎格丝一定要看下去，她看到的第一个名字，就是她从未看见过的。

这个人姓苏，叫苏佩蓉。

苦行僧的确没有骗她，因为她的确没有想到这个叫做苏佩蓉的女人，竟然就是——

姓名：苏佩蓉　代号：苏苏　女　二十三岁

父：苏诚，又名苏成，又名永诚，又名永成，又名无欺，又名不变，又名一信，江湖人称：“吃亏就是占便宜”，苏吃亏。

（辟：又诚实，又守信，又肯吃亏，是不是一个好人呢？这个人，真是好极了。）

——这一点其实是不必辟明的，因为这位苏先生平生根本没有吃过亏，“吃亏就是占便宜”的意思，只不过是说别人只要碰见他就一定会吃亏，别人吃了亏，占便宜的就是他。

在苏先生这一生中，走遍南北，认得的人也不知有多少，能够不被他占上点便宜的，恐怕连一个都没有。

像这么样一个人，被他骗到手的女人当然也不少，替他生下苏佩蓉这个女儿的，却是其中最特别的一个。

因为这位女士也和他一样，也是以骗人为业的，被她骗过的男人，绝不会比他少。

这位女士的名字，赫然竟是花风来，下面记载的资料，也和上一份资料完全相同。

郎格丝终于明白苦行僧为什么一定要她看这份资料了。

——这个本来好像跟她完全没有关系的女人，居然是她同母异父的姐妹。

另外一个女人和她又有什么关系呢?

郎格丝不笨，她的四肢虽然发达，头脑并不迟钝，她的反应通常都要比别人快一点，她当然已经可以想像得到，这份卷宗里的第三个女人和她有种什么样的关系。

她想的果然不错，第三个女人果然是:

姓名　李蓝袖

代号　袖袖女，二十一岁。

父：李蓝衫，十三岁成秀才，十六岁入举，“蓝衫才子”名动学林，却与进士无缘，可是十九岁时就已成为武当后起俗家弟子中的第

一名剑，“蓝衫剑客，剑如南山，采菊东篱，悠然而见。”以那种悠悠然的剑法，在一年中连胜一十九战。

（辟：可是这位文武双全的才子剑客死得太早，就在他声名到达巅峰的那一年，他就死了。

那一年也是他成亲生女的一年，他的女儿还在襁褓中，他就已死在中原一点红的剑下。

那一年，他才二十岁。

那一年，也正是楚留香的名声刚刚开始被江湖中人注意的时候。

那一年楚留香才十余岁，苏蓉蓉、宋甜儿、李红袖也才是少女。

那年的元宵夜，胡铁花和人拼酒时，已经可以一口气连喝黄酒二十八升。

那一年楚留香的另一个好朋友姬冰雁，已经赚到了他这一生中的第一个一百万两。——不是铜铁锡，而是银子，纯净的白银，）

——那一年当然也就是李蓝袖出生的日寸候，她的母亲当然就是：

母：花凤来，苏州人，江南名妓……

郎格丝用不着再看下去，下面的资料，她用不着看也已经可以背得出来。

这个本来和她完全连一点关系都没有的李蓝袖当然也是她异父同母的姊妹。

——她忽然觉得很好笑，而且真的笑了，笑得几乎要哭了出来。

苦行僧一直在静静的看着她，直等她笑完了，才淡淡的说：“令堂是位很特殊的女人，结识的男人也很特殊，能让她为他生孩子的，当然更特殊。”苦行僧说：“所以你们三位姐妹，不但继承了令堂的聪明和美丽，多少也承继到一点你们父亲的特性。”

他说得很温和，听不出丝毫讥诮之意，但却可以让聪明的人难受得要命。

郎格丝已经有了这种感觉，因为她知道他将要说出的都是事实。

而事实通常都远比谎言伤人。

“你当然知道苏苏就是我特地派去照顾慕容的两个人中之一。”苦行僧说。

“是的，”郎格丝承认：“我知道。”

“那么，我想你一定也知道，她就是刺杀柳明秋的人。”

“是的。”

“柳明秋纵横江湖，艰辛百战，出生人死，经验是何等老到，怎么会栽在一个小女孩的手里？”苦行僧问。

“因为他完全没有提防她。”

苦行僧立刻又问：“她既然已有杀他的意思，像柳明秋这样的人物怎么会看不出来？”

郎格丝沉默，因为她已知道苦行僧的答案。

“苏苏能够让柳明秋完全没有提防她，只因为她有她父亲的特质。”

——一种可以让人在不知不觉中吃亏上当的骗人特质。

“你可以想像到，苏诚在外表上看来，一定是个又诚恳又老实又肯吃亏而且常常受人的气被人欺负的人。”苦行僧说：“苏苏当然也是这样子。”

——是的，苏苏看起来不但又乖又温柔，而且老实听话，你叫她干什么，她就干什么，只不过她心里在想什么，谁也不知道，而且不管她心里在想什么，她都做得出。

“有这种特质的人并不多。”苦行僧说：“这种人要杀人的时候，总不会迟疑片刻，杀人之后，立刻就可以为那个人心酸落泪。”

苦行僧悠然道：“就因为我看出了这种特质，所以柳先生才会死。”

他说这句话的态度，甚至已经露出了一种他从未露出过的得意之色。

郎格丝明了这一点。

要致柳明秋于死地，绝不是件容易事，要看出苏苏这种特质，更不容易。

“袖袖的情况，差不多也是这样子的。”苦行僧说：“她当然也有一种与众不同的特质。”

“她这种特质，当然也有被你利用的价值，所以你才会找到她。”

“是的。”

“苏苏的特质是‘骗’，袖袖的特质是什么呢？”郎格丝问：“在这次行动中，她有什么价值？”

苦行僧先回答了她第一个问题：“袖袖的特质是‘死’，就像她的父亲一样，随时都准备死，随时都可以死。”

“是不是因为他们根本不怕死？”

“是的。”苦行僧说。

可是立刻他又重作解释：“不怕死也不是完全一定绝对的。”

“我不懂你这句话的意思。”

“不怕死的意思，也有很多种不同的解释。”苦行僧说：“只不过我只要说出两种就已足够。”

如果郎格丝问他：“哪两种？”

这种问题是根本不需要问的，就算她对这件事很好奇，也不必问。

因为她不问，对方也会自己回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事都只能分为两种，只不过分类的方法有所不同而已。”

“哦？”

“譬如说，人也有很多种，有些人甚至可以把人分成七八十种。”苦行僧说：“可是你如果把它真正严格的分类，人只有两种。”

他再强调：“种类虽然只有两种，分类的方法却有很多。”

譬如说，你可以把人分为好人与坏人两种，也可以把人分成死人与活人，男人与女人，聪明人和笨人。

不管你用的哪一种方法分类，都可以把所有的人都包括在其中。

“有一种人平时是怕死的，可是真正到了生死关头，面临抉择时，却往往能舍生而取义，甚至会为了别人而牺牲自己。”苦行僧说：“这当然是‘不怕死’中的一种。”

“是的。”

“还有一种人，根本就不怕，根本就没有把生死看在眼里，因为他本来就把生命看得很轻贱，人世间的事，全都不值他一顾！”

“李蓝衫就是这种人？”

“是的。”苦行僧说：“他的女儿也是。”

“就因为她有这种特质，所以才敢陪着慕容像飞蛾一样去扑火？”

“大致可以说是这样子的。”

“可是我不懂你为什么一定要她陪慕容去？为什么要耗费那么多人力物力去找她？”郎格丝问：“她在这次行动中，究竟有什么作用？”

苦行僧沉默了很久，才一个字一个字的说：“她在这次行动中所占的地位，甚至不在慕容之下。”

郎格丝显得很惊讶，她一直认为只有慕容才是这次行动的枢纽。

苦行僧眼中那种带着三分妖异的得意之色又露了出来。

“这一点当然是绝对机密的，所以我一直要等到现在才能告诉你。”

郎格丝静静的等着他说下去，连呼吸都似已停顿。

——最机密的一点是在什么地方呢?

“你当然知道楚留香身边有三个非常亲近的女孩，一个姓李，一个姓宋，一个姓苏。”

“我当然知道，”郎格丝说：“不知道她们这三个女孩的人，恐怕也不多。”

这是真的。

李红袖博闻强记，对天下各门各派的高手和武功都了如指掌，对他们的事迹和经历也记得非常清楚。如果香帅问她：“华山派的第一高手是谁？第一次杀人是在哪一年？杀的是谁？用的是什么招式？”

李红袖连想都不必想，就可以回答出来，甚至可以把那个人的出身家世、性格缺陷，在一瞬间就对答如流。甚至还可以回答出那个人在哪一天哪一个时辰在什么情况下出手的。

她不但自己记得住，还要强迫楚留香也记住。

——在深夜，在灯下，为楚留香添一炉香，强迫他记住。

在江湖中，群敌环伺，杀手四伏，如果你能多对其中的一个人多了解一分，那么这个人对你的威胁就可以减少一分了。

——如果你能完全透彻的了解一个人，这个人对你还有什么威胁?

知己知彼，百战百胜，这句话能够从千古以来流传至今，总是有它的道理存在的。

所以她一定要楚留香把一些极成功和在极成功中忽然失败的人物的事迹和战迹，完全记在心里。

因为她对楚留香的感觉是不一样的。

——如果只不过是兄妹之情，也是不一样的兄妹之情。如果只不过是朋友之情，也是不一样的朋友之情。

所以她希望楚留香能永远不败。

就算败，也要在败中求胜，败中取胜。永不妥协，永不退让一寸一分。

能为楚留香做这么多事，李红袖当然是一个非常聪明的女人。

最重要的是，她为楚留香所做的所有这些事之中，也有一点共同的特质。

——不败。

可以死，不可以败。

“每个人一生中都要死一次的，但是有些人却可以一生永远不败。”苦行僧说：“李红袖就是要楚留香做一个这样的人。”

永生已不可以得，不败却可以求。

“所以她也是不怕死的，在她为香帅所做的这些事中，就有这种不怕死的特质。”

郎格丝沉默良久才说：“我明白。”

其实她并非真的十分明白。

——李红袖、李蓝袖，这两个人之间是不是也有某种神秘的关系？是什么关系？李蓝衫是李红袖的什么人?

这些名字当然也许只不过是巧合，这个世界上姓名雷同的人也不知道有多少。

——但是他们的性格之中，为什么也有一种如此相似的特质?

“不管怎么样说，李红袖总是一个非常坚强勇敢的女人，如果楚留香要去赴死，她也一定会跟着去的。”苦行僧说：“就算明知必死也会去。”

“是的。”郎格丝说：“我也相信她一定会这么样做。”

她的眼直视远方，她的眼中仿佛有一个人。

这个人不是李红袖，而是一个孤单单站在一顶小轿旁的白衣女人。

她很想直接切入问题的中心，很想直接问这个苦行僧：

“蓝袖在这次行动中究竟有什么作用？和李红袖又有什么关系？”

她还没有开口，苦行僧已经把话题转到宋甜儿身上。

宋甜儿是个很绝的女孩子，看起来好像有点呆呆的，什么事都不在乎，什么都不放在心上，而且很容易满足，有时候她也许会希望有一个王子会在她生日那一天送她一座城堡。

可是如果有人能在那一天送她一张上面画着城堡的图画，她就已经很开心了。

知足常乐，所以她每天都在开开心心的过日子，甜甜的笑，甜甜的对你笑。

只对你，不对别的人。

——如果你身边有一个这样的女孩，你说开心不开心?

而且她还会做菜。

她是五羊城的人，羊城就是广州，“吃在广州”，人所皆知。

所以她也喜欢吃，而且喜欢要别人吃她做的菜。

——好吃的人都是这样子的。

所以她一定要会做菜，而且做得真好，连楚留香这么好吃这么挑剔的人，对她做的菜都从来没有抱怨过。

他甚至告诉他的朋友，连无花和尚未死时，亲手做的素菜，都比不上宋甜儿的罗汉斋。

天下的名厨，还有谁能比得上她?

——要抓住男人的心，最快的一条路就是经过肠胃。

男人都是好吃的，如果身边有这么样一个女孩，只怕用鞭子也赶他不走。

这个女孩一直都在楚留香身边，天天都在，时时刻刻都在，可是我们这位楚大爷眼睛里却好像从来没有看见过她这个人一样。

只看得见她做莱，却看不见她的人，甚至连那双修长结实经常都晒成古铜色的腿都看不见，真是气死人也。

奇怪的是，我们这位宋大小姐却好像连一点都不在乎。每天还是过得开心无比。甚至远比李红袖和苏蓉蓉都开心快乐得多。

这三个女孩之中，最不快乐的恐怕就是苏蓉蓉。

有人说，她们三个人里面，最漂亮的是苏蓉蓉，有人说最温柔的是她，也有人说楚香帅最喜欢的一个是她。

这些我都不敢确定。

我只能确定，她们之中，最不快乐的一个是她。

——是不是越聪明越美丽的女孩越不快乐?

苏蓉蓉无疑是非常聪明的。

她负责策划，为楚留香建造了一间镜室，替楚香帅采购了很多张极精巧的人皮面具，和很多难买到的易容化装用品。

她自己也精修易容术，使得楚留香随时都可以用各种不同的面貌和身份在江湖中出现。

“千变万化，倏忽来去，今在河西，明至江北”，楚香帅的浪漫与神秘，造成了他这一生的传奇。

这种形象，就是由她一手建立的。

苏蓉蓉不但温柔体贴，而且善解人意。

楚留香的日常生活，饮食起居，大部分都是由她照料的。

香帅可以说是个非常独立的人，但他却曾经向他的好友透露:

“我可以什么都没有，但是如果没有蓉蓉，我就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了。”

由此可见他对她的依赖和感情，只不过她还是不开心。

因为她知道他仍然不是完全属于她的。她要的是一个完全属于她的男人。

她完全属于他，他也完全属于她。

他当然不会是这种人。

楚留香是属于大众的，是每位热情少年心目中崇拜的偶像，是每一个江湖好汉想要结交的朋友，是每一个深闺怨妇绮思中的情郎，每一个怀春少女梦中的王子，也是每一个有资格做丈母娘的妇人心目中最佳女婿。

所以蓉蓉不开心。

所以她时常会想出一些“巧计”来让楚留香着急，甚至不惜故意让楚留香的对头绑走。

所以江湖中才会有些呆子认为她是个糊里糊涂，大而化之，很容易就会上当的女人。

——一个爱得发晕的女人，对她喜欢的男人，本来就通常会用一点小小的阴谋和手段的，一点欺骗，一点狡猾，一点恐吓，和三点甜蜜。

只不过她用得比这个世界上大多数女人都要更巧妙一点而已。

可是她也不会把一个和她无冤无怨的人送到阴沟里去死。

她做不出，她不忍。

她狠不下心去做那些苏苏随时随地都可以在眨眼间做出的那些事。

但是从另一方面来看，她们之间是不是也有某种相同之处呢?

——她们是不是也有一种会在有意无意间去骗人的特质?

这张椅子虽然非常宽大，可惜宽大的椅子并不一定就会舒服。

一张用很冷很硬的木头或石头做成的椅子，不管它多宽多大，一个赤裸的女人坐在上面都不会舒服的。

郎格丝现在的样子就连一点舒服的样子都没有了，甚至连一点公主的样子都没有了。

她甚至已经把她那两条很长很长的腿都蜷曲了起来。

苦行僧一直在很仔细的观察着她，就好像一个顽童在观察着他刚抓到的一只稀有昆虫一样。

——他眼中所见的，应该是一个可以挑起任何男人情感的女人胴体，可是他的眼中却全无情感。

因为他此刻眼中所见的，并不是她的胴体，而是她的心魂。

她的心当然已经被他看穿了，就好像她当然也已看穿苏蓉蓉和苏苏，李红袖与袖袖之间，一定有某种神秘而特殊的关系一样。因为她们之间的确有一种相同的特质。

苦行僧当然也明白这一点，所以就用一种最直接的方法告诉她。

“李红袖和袖袖的性格是一样的，她们都有一种‘轻生重义’的性格。”

他解释：“也许她们并不重义，因为女孩子通常都是没有太多义气的。”苦行僧说：“一个女孩和女孩之间如果太讲义气，这个女孩就会失去她的爱情了。”

——这个苦行僧，居然这么了解女人，真是计人大吃一惊。

一个人如果连“重义”这一点都做不到，要他“轻生”，当然更难。

尤其是女孩。

除非她在天生的性格中，就有一种非常特别的“特质”，一种不怕死的特质。

“在女人来说，这种特质是很少见的，可是她们两人都有。”苦行僧说：“这当然因为她们两个人之间有一种非常亲密而特殊的关系。”

他说：“就好像苏蓉蓉和苏苏之间也有某种很特别而神秘的关系一样。”

“我明白，”郎格丝说：“我非常明白你说的这种关系。”

这一次苦行僧的回答更直接。他说：“李蓝衫就是李红袖的早夭的哥哥，苏佩蓉就是苏蓉蓉的异母的妹妹。”

苦行僧故意用一种非常冷淡的声音问郎格丝：“你说他们之间的关系是不是非常密切？”

这个秘密本来是应该让人非常吃惊的，可是郎格丝却好像完全没有反应。

过了很久，她才用和苦行僧同样冷淡的声音说：“你找她们一定找了很久，而且一定找得很辛苦。”

“是的。”

“可是不管找得多辛苦你都要找。”郎格丝说：“因为有了她们两个人在慕容身边，楚留香更不会让她们死在这一次行动里。”

“是的。”苦行僧说：“只要他还没有死，就一定会出手。”

“柳明秋如果不死，这一次行动还未必能成功，苏苏杀了柳明秋，应该是这一次行动中最大的功臣。”郎格丝说。

“应该是的。”

“但是你却说，袖袖在这次行动中所占的地位，远比任何人都重要。”

郎格丝问：“为什么呢？”

苦行僧凝视着她。

“我相信你应该明白我的意思。”他说：“我相信你一定明白的。”

“是的，我明白。”

郎格丝又沉默很久之后终于承认：“你们这次行动的最大目的，并不是要确定楚留香的生死，而是要他死。”

“他一定要死。”苦行僧也承认：“我们既然还活着，他就非死不可。”

“你曾说，你们这次行动一开始，楚留香就等于已经死定了。”

“是的。”

“因为这次行动开始后，他如果还不出手，那么就表示他这个人已经必死无疑。”

“是这样的。”

“可是他如果还没有死呢？如果忽然又在那间不容发的一刹那间出现在那条长街上，你们凭什么能把他置之于死地？”

郎格丝冷冷淡淡的问苦行僧：

“就凭那位铁大老板？就凭那些像小蛇一样的可以扭曲变形的小鬼？还是凭那个半男半女不人不鬼的老鬼？”

苦行僧叹了口气，因为他也不能太承认：“如果凭他们就能在一瞬间取楚留香的性命，那么楚留香也就不是楚留香了！”

“那么你凭什么说只要他一出现，他也就已死定了？”

郎格丝自己回答了这个问题：“你敢这么样说，只因你布下了袖袖这一着棋。”郎格丝说：“她才是你们的最后一着杀手！”

“不是她一个人，是她和慕容。”

“是的。”郎格丝说：“只要楚留香一出现，他们立刻就会将楚留香置于死地，也只有他们能做到这一点，因为他永远不会想到这两个人才是他的杀星。”

苦行僧忽然笑了，连那双恶眼中闪动的都是真正的笑意。

“狼来格格，你真聪明，你实在比我想像中还要聪明得多。”

这一点才是最重要的。

——没有袖袖，楚留香就会出现，也没有人能在一刹那间取他的性命，如果不能在刹那间取他的性命，他就走了。

他要走的时候，这个世界上恐怕还没有一个人能追得上。

所以一定要做到这一点，这次行动才能完成。

第十回 一张地图

听到这个苦行僧把这一点解释清楚，这个世界上恐怕也没有人能否定这个计划的精密和这次行动的价值。

郎格丝也不能否定这一点。但是她只问：

“我呢？”她问苦行僧：“我在这次行动中有什么用？你为什么要找我？”

“不是我要找你，”苦行僧微笑：“如果我没有记错，好像是你来找我的。”

他笑得非常谦虚：“但是我当然也不能不承认，我对你多少也有一点兴趣。”

郎格丝的目光从她自己赤裸的腿上移向苦行僧冷漠的眼。

“什么兴趣？”她问：“你对我有兴趣的地方，当然，不是我的人。”

“这次你错了，”苦行僧说：“狼来格格，如果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会对你这么样一个人没有兴趣，那么这个人恐怕就不是人了。”

“你是不是人？”

“我是，”苦行僧说：“最少在大多数时候我都可以算是一个人。”

他忽然又补充：“只不过我和别的人有一点不同而已。”

“什么不同？”

“别的人看到你，尤其是在你现在这种样子的时候看到，第一件想到的事是什么呢？”

郎格丝毫不思虑就回答：“是床。”

苦行僧又笑：“狼来格格，这一次你又错了。”他说：“大多数男人看到你时，第一件想到的事并不一定是床。”

他居然还解释：“因为这一类的事并不一定要在床上做的。”

他说话的态度虽然温柔有礼，言词中却充满了锋锐，幸好这一点对郎格丝并没有什么影响。

因为她好像根本没有听见这句话，她只问他：“你说你和别的男人都不一样？”

“是的。”

“什么地方不一样？”

“我看见你的时候，非但没有想到床，也没有想到有关床的任何事。”

“你想我的是什么？”郎格丝问。

苦行僧没有直接回答这句话，他只站起来，从某一个隐秘的地方拿出一张图。

一张上面画满了山川河流城堡树木的图。

“我看见你的时候，我想到的就是这一张图。”苦行僧说：“不管我看到你什么地方，不管我看到的是你的腿还是你的腰，我想到的就是这一张图。”

郎格丝的脸色变了，甚至连全身都变了。

表面看起来，她没有变，全身上下从发稍到足趾都没有变。

可是她变了。

她从头到脚每一个地方都变了。

她光滑柔软的皮肤，已经在这一刹那间爆起，爆变为一张天空，上面有无数粒星星的天空。

——无数的星，无数的战栗。

在某一种时刻来说，每一次战栗都是一种不可抗拒的刺激。

这张图其实只不过是一张地图而已。

一张地图怎么会让郎格丝改变得如此多，而且如此强烈？

“你应该认得这张图的。”苦行僧对她说：“狼来格格，我想你一定认得这张图，但是我也可以保证，你一定想不到这张图怎么会到了我手里。”

郎格丝不说话，因为她无话可说。

她当然认得这张图，这是波斯王室埋藏在中土的宝藏分布图。

波斯的王室是世界上最古老的王族之一，而且是少数最富有的几个王族之一。

在汉唐之前，就有波斯的胡贾来中土通商，波斯的王族也久慕中土的繁华和艳色，再加上主族权势的转移，所以有不少人委托这些商贾将财富载运到中原来，藏匿在某一个神秘的地方！

这些财富当然是一笔很大的数目。但这些财富的主人都享用不到了。

——一个有财产需要秘密藏匿的人，通常都是活不长的。而且往往会很秘密的死。替他们埋藏这些财富的人，当然死得更早。

——如果这些人没有让替他们埋藏宝物的那些人死得更早的把握，怎么会把宝物交给他们?

他们的人虽然死了，他们的财富也随之湮没，他们的死亡和财富本来都已经是个永远无法解开的结。

如果有人能解开这个结，这个人无疑就是富甲天下的强人。

这一类的人虽然很少，但是总会出现的。

——这一类的人，不但要特别聪明，特别细心，而且一定还要特别有运气。

这一代的波斯大君就是这样一个人。

他从很小的时候，就发现了一件事——他从一生下来，就已经拥有一切。

所以他这一生的命运，已经被辟定了。

——辟定的并不是幸福，而是悲伤。

一个已经拥有一切的人，还有什么乐趣？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值得他去奋斗争取的事?

那么他活着是为了什么呢？难道只不过是为了“活”而活?

那么这个人和一个苟延残喘的乞丐又有什么分别?

一个人生命中一定要有一些值得他去奋斗争取的目标，这个人的生命才有意义。

这位波斯大君从很小的时候就认清了这一点，所以他幼年时就已决定要做一些大家都认为任何人都不可能做到的事。

他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要把波斯王室所有湮没的宝藏都发掘出来。

他做到了这件事。

这张地图，就是他的成果。

他调查过所有的资料，把王室中每一笔流出的财富都调查得非常清楚。

——是什么人拥有这笔财富，是在什么时候从资料中消失的？在这段时期中，有些什么人可能把这笔财富带出国境？这些人到什么地方去了？曾经到达过什么地方？

在这些人之中，又有哪些人和哪些财富的拥有者有过来往？

这件工作当然是非常困难的，可是对一个又有决心又有运气的聪明细心人来说，天下根本就没有他做不到的事。

这张地图就是证明。

地图上每一个标明有“X”字标号的地方，就是一笔数目无法估计的财富埋藏处。

所以这张地图本身就是件无价之宝。

大君把这张图交给了郎格丝。

他知道她的工作也是非常艰苦的，艰苦的工作，必需要有后援。

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后援能比钱财更有力？

郎格丝当然也明了这一点，当然也知道这张地图的价值。

她看过这张地图后，就把它毁了。

因为她已经把这张图记在心里，只有记在心里的秘密，才人偷不去也抢不去的。

——就好像一个人心里某一些值得珍惜的回忆一样，只有用这种方法保存，才能永远属于自己。

她永远也想不到这张图居然又出现在纸上，这张纸居然会出现在这个苦行僧手里。

“我知道你看到我手里的这张图一定会吃惊的。因为这个世界上本来已经没有这么样一张图存在了。”苦行僧说。

“你们的大君已经把它交给了你，因为他已将它记在心里，”苦行僧又说：“你也将它毁了，因为你也把它记在心里。”

郎格丝忍不住问：“那么现在你手里怎么会有这张图呢？”

“因为我会偷。”

苦行僧微笑：“我也像你们的大君一样，会用一些特别的方法偷别人久已埋藏在心里的东西。”他说：“这种方法当然不容易。”

这种方法当然不容易。

从郎格丝离开波斯的时候，这个苦行僧就已经在注意她了。

——她的饮食起居，日常生活，她的一举一动，她的每一个接触和反应。

“你知不知道我动员了多少人去侦察你？”苦行僧问郎格丝。

她当然不知道。

他自己回答：“你一直想不到的。”苦行僧说：“为了侦测你的行为和思想，我一共出动了六千三百六十个人，而且都是一流的好手。”

郎格丝这一次并没有被震惊。

要侦察她的行为并不困难，要探测她的思想却绝不是件容易事。

能捕捉到的人，对这一类事的判断，也不可能是完全一样的。

所以要探测一个人的心理，所需要动员的人力，也许比出战一个军团还要多得多。

因为这本来就是人类最大的奥秘。

要去偷一个人心里的图，当然也要比偷一个柜子里的图困难得多。

苦行僧虽然仍旧故作严肃，笑得却很愉快。

“在这一面，我相信这就是天下共推的盗帅楚留香，也未必能高过我。”

“那是一定的。”郎格丝冷冷的说：“因为天下人都知道，香帅从不偷任何人心里的秘密。”

任何人都知道，楚留香是一个最尊重别人隐私的人。

“如果他要偷。”郎格丝说：“他最多也只不过偷一点别人心里的感情。”

“是的。”苦行僧承认。

“我也是个江湖人，而且我精研古往今来所有江湖的历史，甚至远在百年前的名侠都不例外。”

他说：“可见我也承认，在这一方面，楚香帅是没有人能比得上的。”

楚留香从不杀人，他总认为——

一个人无论在任何情况中，不管犯了多大的错误，都应该先受到法律的制裁，才可以确定他的罪行。

确定他的罪行后，才可以制定对他的惩罚。

在楚留香那个时代，这种思想也许是不被多数人认同的，可是在现代，这种思想却已经成为所有文明国家立法的准绳。

“既然你也认为楚留香是个很了不起的人，你为什么一定要他死？”郎格丝问。

苦行僧拒绝回答这个问题，可是他的眼睛却已经替他回答了。

在这一瞬间，他的眼睛里忽然出现了说不出的怨毒和仇恨。

郎格丝在心里叹了口气，再问第二个问题。

“你怎么知道大君已经把这张图交给了我？”

这次苦行僧虽然回答了她的问题，却等于没有回答一样。

“每个人做事都有他自己的方法，这种方法通常都是不能告诉别人的。”苦行僧说：“我也不例外。”

他说：“不管我用的是什么方法，你还没有走出波斯的国境，我就已对你这个人非常了解了。”

“所以你早就盯上了我？”

苦行僧摇头：“不是我盯上你，而是要你来盯上我。”

“哦？”

“我当然先要想法子让你知道，我现在正在进行的这个计划，可以和你要做的事完全配合。”

“所以你相信我一到这里，就一定会来找你，不管要用什么手段，都在所不惜？”

“是的。”苦行僧说：“我确信你一定会这么样做。”

“因为你不惜用一切手段，也要得到我这张图。”

“是的。”

苦行僧说：“我不但要利用你的财富，来助我完成这个计划，我还要利用你这个人，来替我除掉那个蜘蛛和那个割头的小鬼。”他解释：“如果我亲自出手，别人也许就会认为我太过分了一点。”

——他们本来都是他这次密约中的盟友，如果他亲自出手杀了他们，非但不智，而且不吉。

“这一次计划中，每一点我都算得很周密。”

苦行僧说：“只有一件事是出我意料之外的。”

“什么事？”

苦行僧盯着这位长腿细腰的狼来格格：“你为什么不杀那个小鬼？”他问：“刚才你本来有很好的机会，你为什么不杀了他？”

——在当时那一刹那间，她的确随时都可以将那个割头小鬼绞杀于她那双长腿下。

“那时我确实可以杀了那个小鬼。”郎格丝说：“我本来也想杀了他。”

“你为什么不杀？”

“因为我忽然下不了手。”

“为什么？”

“就在那一瞬间，我忽然有了一种非常奇怪的感觉。”郎格丝说。

——就在她说这句话的时候，她的身体和脸上也出现一种非常奇怪的表情，就好像一个怀春的少女在一个温暖的仲夏夜里，忽然触及了一只男人的手，一个她喜欢的男人的手。

“我忽然觉得非常刺激。”郎格丝说。

她的声音也变了，仿佛变成了一种春夜的梦呓。她就用这种声音接着说：

“就在那个小鬼爬到我身上来的时候，我就忽然觉得全身上下都好像被塞入了一个大毛筒子里一样，”郎格丝轻轻的说：“一个人有了那种感觉的时候，怎么能下手杀人？”

苦行僧眼中第一次有了惊诧之色。

“你说你有这种感觉的时候，就是那个割头小鬼爬到你身上的时候？”

“是的。”

“那个小鬼能让你有这种感觉？”

“只有他能让我有这种感觉。”郎格丝说：“从我有情欲的时候开始，只有他一个人能让我有这种感觉。”

苦行僧怔住。

他早就知道这个狼来格格一定会对他说真话的，因为他已将她“推”入一个不能不说真话的极限。

可是他想不到她说出来的话竟会让他如此震惊。

——一个如此高大修长的美女，将天下的男人都看做狗屎，一个只有在对着镜子时才能发泄的自恋狂，怎么会被一个丑陋的侏儒引发了情感?

——这是多么不可思议的事，这种事谁能解释?

郎格丝能解释，所以她只有自己解释。

“我相信，至少有一点你一定可以明了。”郎格丝对苦行僧说：“这个割头小鬼和其他任何一个男人都是完全不同的。”

“我承认这一点。”苦行僧说：“这个小鬼看起来根本就不像是一个人，当然和别的男人都不同。”

郎格丝淡淡的点了头：“这个世界上不是人的男人本来就太多了，又岂非他一个？”

苦行僧也不能不承认这一点，就正如郎格丝也不能不承认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不是人的女人一样。

“可是这个小鬼还是不一样的。”苦行僧说：“他就像是一条蛇、一只老鼠、一个蟑螂、一条壁虎、一只蜘蛛，看见他的女人能够不尖声大叫的恐怕很少。”

“就因为这样，所以才刺激。”郎格丝说：“就因为他这么丑、这么猥琐、这么让人恶心，所以他抱住我的时候，我才会觉得刺激。”

她问苦行僧：“你想想，如果这个割头小鬼真的是个漂漂亮亮的小男孩，是不是不好玩了？”

苦行僧又怔住。

——一个大女人，被一个正正常常的小男孩抱住，的确是没有什么刺激的。

这一点无论谁都不能不承认。

——“不正常”本来就是一种刺激，也正是人类天生的弱点之一。

——对一个本来就不正常的女人来说，这种刺激当然更难抗拒。

“所以我受不了那个小鬼。”郎格丝说。

——那个小鬼抱住她的时候，她心里是什么感觉？肉体又有什么感觉，这些话本来是她准备接着说下去的。

可是她没有说下去。

因为她忽然嗅到了一种她确信自己在此时此刻此地绝无可能嗅到的香气。

她嗅到了一种兰花的香气。

现在还是秋天，距离花开放的时候还早得很。在这么阴森的一间石屋里，怎么可能嗅到兰花的香气?

她甚至不相信自己的鼻子。

可是她相信自己是个完全健康的人，不但发育良好，而且从小就受过极严格的训练。

她确信自己全身上下每一个组织都是绝对健全的，从未有过差错。

“不可能”这种事，本来是不可能在她身上发生的。可是现在却偏偏发生了。

所以她才特别震惊。

——也许就因为她是个十分健全而且反应特别灵敏的人，所以才会特别震惊。

这一点是非常重要的。

每一个正常健康的人，忽然遇到一件自己认为绝无可能发生的事时，都是这样子的。

苏苏也是这样子的。

所以她在绞杀柳明秋之后，才会忽然晕厥，因为她忽然见到了一个她从未想到她会在那一时那一刻见到的人。

这个人是谁?

这时候是什么时候? 这时候月正中天。这时候月正圆，这时候兰花的香气忽然像凌晨的浓雾一样散布了出来。

——不可能的，这是不可能的，在月满中天的仲秋夜，怎么会有兰花开放?

郎格丝忽然觉得自己在晕旋，整个人都在不停的旋转，就好像忽然被倾入一个转筒里。

因为她真的看见一朵花在开放。

她真的看见了。她真的看见了一朵兰花开放在这个苦行僧的脸上。

一张苍白的脸，好白好白。除了白之外，它看不见别的颜色。

——这张脸是怎么会出现的? 是在什么时候出现的? 怎么会忽然从那一层层充满无限神秘的阴影中出现?

——这张脸究竟长得什么样子? 是什么样的鼻? 是什么样的眉? 什么样的嘴? 什么样的脸?

郎格丝没有看见。

她没有看见，并不是因为这张脸只有一片白，凄凄惨惨白得耀眼。

她并没有看见，只因为她只看见了一朵兰花。

一朵鲜红的兰花，好红好红，忽然像血花在他那张惨白的脸上绽发。

在火焰中，忽然又出现了一张脸，一张真正属于这个苦行僧的脸。

这张脸为什么如此美? 一个苦行僧的脸为什么会如此美? 美如花。是不是因为这朵忽然在他脸上绽放的兰花，已与他的脸融为一体?

忽然间，这个苦行僧的脸，已经变成了一朵花。

兰花。

兰花，红色的兰花，红如血，红如火。

这时正是午夜。

这时正有一轮圆月高挂天上。高挂在仲秋午夜漆黑的天空上。

这个午夜，居然有兰花，午夜的兰花。

午夜兰花。

兰花怎么有红的?

——兰花有许许多多的颜色，许许多多的形态，甚至有的黑如墨绿如翡翠，可是这种红色的兰花，红如鲜血的兰花，甚至比血还红。

甚至红得像地狱中的火焰一样。

——这种兰花怎么会在人间出现？怎么会在一个人的脸上出现?

一张如此苍白的脸上，忽然洒满鲜红，一片苍白的雪地上，忽然迸出火焰。

大地突然沉寂，一切的话语都终止了。郎格丝陷入一股莫名的疑惧之中。

天下的每一事每一物，都不可能完全的永恒，但是事物的转换都要假借外力，受环境影响，而这一时、这一刻、谁能道出这个剧变的原因何在？是谁？什么事？什么缘故，使得它有了这个变化?

——她忽然发现她面前出现了一个人，一个她从未想到真的会在生命中出现的人，这个人正在用一种奇怪的眼神看着她——

第十一回 宴会

苏苏晕了过去。

她是个非常坚强的女人，平生很少有真的晕过去的时候。

可是看见了这个人，她晕了过去。

等她醒的时候，她又看见了一件奇怪的事。

——她看见了一个宴会。

宴会并不奇怪，在这个世界上，宴会是每天都会有的，各式各样的人，各式各样的宴会，有的宴会让人快乐，有的宴会使人烦厌。

宴会绝不是一件奇怪的事，可是这一次宴会，却的确是一个奇迹的宴会。

——这个宴会的宾主一共只有四个人，可是侍奉这四个人的随从姬妾厨役却最少有四百个。

这也不是十分奇怪的事，在王侯巨富显官盐商的家宅，这种事本来是很平常的事。

奇怪的是，这个宴会是开在一片山崖上。

一片飞云般飞起的山崖，在山之绝巅。一片平石，石质如玉，宽不知多少尺。

——苏苏知道她再也不会看见了，再也不会看见这么样一片山崖。

——她以前绝未见过，以后也绝不会再看见。因为这是一个奇迹。

这一片白玉般的平崖是一个奇迹，这一个宴会也是一个奇迹。

因为这个人就在这个宴会里，就在这个山崖上。

因为这个人就是我们最想见到的一个人。

这个人穿一件蓝色的长衫，非常非常蓝，式样非常非常简单。

这个人很瘦，脸色是一种海浪翻起时那种泡沫的颜色。又好像是初夏蓝天中飘过的那种浮云。

——谁也不知道那是种什么样的颜色，谁也无法形容。

这个人的神态气质和风度也是无法形容的。

——那么飘逸的一个人，那么飘逸灵动秀出，坐在那里却像是一座山。

他坐在陪客的位置上。

另外一位陪客是一个独臂人，虽然只剩下一条手臂，可是容光焕发，精神抖擞，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刚中了状元的新科举人一样。

无论谁只要看见了这个人，都一定会看出他是一个非常成功的人，事业、婚姻、情感、经济、友情、生活，每方面都极为成功。

成功就是愉快。

这个人不管从哪方面看来都是一个非常成功又非常愉快的人。

只有一点是非常奇怪的。

——这么样一个功成而愉快的人，别人却不敢看他，因为他的眉眼间，总仿佛带着有一种可以从脚底冷到心底的杀气。

一种连你自己都相信，只要他动手杀你，你就一定会死的气氛。

这种人是非常少的，而且是绝对不可轻犯的，无论谁，只要看过他一眼都可以明白这一点。

苏苏是一个胆子非常大的女人，心也非常狠，可是苏苏看见这个人的时候，只告诉自己一句话。

——不要惹他。

苏苏没有见过这个人，也不认得这个人，可是她知道，惹了这个人，能活着的机会就不太多了。

这个人是谁?

主客是一位老太太。

我敢打赌，谁也想不到这么样一位老太太会在这种时候坐在这种地方和这么样三个人喝酒的。

她不但喝酒，而且喝得很多，甚至比一个争强斗胜的小伙子还多。

她喝酒简直就像是喝开水一样。

人家说，能吃是福气，能喝也是福气，这位老太太大概是这个世界上最有福气的一位老太太了。

别的老太太就算能活到她这样的年纪，也没有这么能吃能喝，就算这么样能吃能喝，也没有她这样的荣华富贵，就算有这样的荣华富贵，也没有她这么样多子多孙，就算有这么多子多孙，也不会像她这样，所有的子孙都能出人头地。

就算有她这所有的一切，也不可能有任何一位老太太，能像她一样，在江湖中有这么大的名气。

这位老太太一共有十个儿子，九个女儿，八个女婿，三十九个孙儿孙女，再加上六十八个外孙和外孙女。

她的子婿之中，有一个出身军伍，身经百战，已经是当今军功最盛的威武将军。

可是这位将军在她的子婿中却绝不是受人重视的一个。

在她的家族心目中，一个将军根本就不算是一回事。

她有九个女儿，却只有八个女婿，这绝不是因为她有一个女儿嫁不出去。

江湖中人都知道，这位老太太的九个女儿都是天香国色，而且都有千万嫁妆，要求她们嫁他的男人，从北京排队，一直可以排到南京。

她有一个女儿没有嫁出去，只因为她有一个女儿已经削发为尼，已经承续了“峨嵋”的衣钵，已经是当代最有权力的七位掌门之一。

——而且是江湖中第一位最有权力的女人。

——这个社会毕竟还是一个男性的社会，一个女人能够在男性的权力世界中占一席，已经很不容易。

——纵然是第七位，已经非常不容易。

这位老太太最小的一个孙女儿竟是金灵芝。

金灵芝当然是楚留香和胡铁花的好朋友，她是同时认得他们的。

他们正在一家完全男性化的洗澡堂里洗澡，她闯了进去。

这种洗澡堂是非常古老的，是一种非常古老的男性禁地；千古年来，都很少有女人敢闯进去，——我们甚至可以说，绝对没有女人敢闯进去。

——我们甚至也可以说，除了一些虽然是女性却非女人的女人外，根本没有女人敢闯进去。

敢闯进这种男人禁地的女人，当然要有一点勇气。

对一个女人认得两个男人这件事来说，这当然是一个很奇特很刺激的开始。

可是他们认识之后共同经历的事，却更玄奇刺激得多。

他们曾经躺在棺材里，在大海上漂流，也曾在暗五天日的地狱中等死。

他们曾经用鱼网从大海中捞起好几条美人鱼，——会杀人的美人鱼。

他们甚至遇到过终生不见光明的蝙蝠人。

他们曾经同生死，共患难。

他们都是好朋友。

胡铁花和金灵芝的交情更不同，也许就因为这缘故，所以楚留香就和金灵芝比较疏远一点。

不幸的是，金灵芝后来死了。

死人是没有感情的。

——死人已经死了，什么都死了，生命躯体血肉思想都已死得干干净净，怎么还会有感情?

可是，还是有感情的。

死人对活人虽然已经没有感情，活人对死人还是有感情的。

这是不是也是人类最大的悲哀之一。

——这个宴会的主人是谁?

一张非常特别的脸，非常瘦，轮廓非常突出，颧骨非常高，使得他脸上看起来好像有两个洞一样——在颧骨阴影下深陷下去的那一部分，看起来就像是一个洞。

一张非常大的嘴，不笑的时候，好像很坚毅，而且很凶，笑起来的时候却像是个菱角，甚至是个元宝。

一双非常大的眼，眼神清澈而锐利，可是往往又会在一瞬间有一种非常仁慈而可爱的表情出现，就好像刚刚吹过将溶的冰河那种春风

一样。

一个非常大的骨架，手长，脚长，头大，肩宽，就好像一个上古人类的标本。

——这个人多么奇怪。

苏苏见过男人，见过男人无数，可是这么奇怪的男人，她还没见过。

最奇怪的一点是，这个男人不但比她见过的所有男人都奇怪，而且比她见过的所有男人都有钱，这一点也是她可以确定的。

——如果连苏苏这么样一个女人都不能确定一个男人是不是有钱，那才真的是怪事了。

从九岁的时候，苏苏就已经被训练成一个鉴定各种金银珠宝珍贵饰物的专家。

——至于书画古玩的鉴定，那当然比较困难，那要等到她十七岁以后才行。

据苏苏的初步估计，这个人身上穿的一套衣服和衣服上饰物的价值是:

——三万八千个人从出生到死亡间这一生中所有的耗费，而且这三万八千人所过的生活，还是极优裕的生活，吃的是鸡鸭鱼肉，穿的是绫罗绸缎，身边的是娇妻美妾。

——这当然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可是你有没有听说过一个故事，用一颗宝石换一个国土的故事?

生命中本来就有很多事的价值是无法估计的，还有很多事甚至无价。

——一个人一件物的价值的认定，最主要还是在你的心里，一个卑贱的妓女，在你心里的价值也许会胜过圣女无数。

可是苏苏对这个人衣饰的估价却是完全客观的，而且绝对精确，甚至比一个最赚钱的当铺里最精明的朝奉还精确。

苏苏从来没有见到过这么样的一个人，也没有想像到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穿着这么样一套华贵的衣服在她面前出现。

她甚至有点心动了。

——一个女人，看见如此华贵的衣饰珠宝如果还能不动心，这个女人一定不是真女人。

“不是真女人是什么意思？”

“如果她不是假的，就是死的。”

苏苏是个非常聪明的女人，而且学得很多，学得很勤。有时候甚至学得很苦。

事实上，大多数时候她都学得很苦，甚至不惜牺牲一切去学，甚至牺牲一个女人一生中最珍惜的一些事物。

——没有人知道她学成后是快乐还是痛苦？连她自己也不知道。

可是她知道她是成功的，武林中能够独创一格而且能够横行一时的武功，如果有一百种，她就算没学会，至少也可以认出它的来历家数。

武林中如果有一百个顶尖人物，他至少可以认得出其中九十九个。

那个蓝衫人她是认得的。

——一看见这个人，她心里就会觉得有一杆枪。枪尖在心。心如火。

——不是这种可以烧及人的火，而是一种暖暖的、温温的火，就好像晚来天欲雪，红泥小火炉里的那种火一样。

——就好像有好朋友在将雪的寒夜要来饮小火炉上的新酿酒时的那种心情一样。

——就好像初恋而失恋，再一次有了恋情时那种心情一样。

——就好像快要死了一样。

快要死了。是什么滋味？

苏苏甚至还认得那位老太太。

一场盛宴正在杯觥交错中进行着。

在这样的场合，这样的气氛中，任何人都会感到十分尽兴。苏苏似乎也感染了他们愉悦的心情。

看到蓝衫人，苏苏的心里微微有些震撼，看到老太太呢，她的心情又是如何？

——江湖中有谁不知道江南的万福万寿园？江南人都知道，在这座名园里面有三多。

花最多。

江南的花，仿佛都汇集到这里来了。不分种类，不分季节，就算是冬天，春天的花也会来。

人最多，尤其是名人。

江湖中的名人仿佛都已汇集到此处，没有到过万福万寿园的人，就算有名也有限。

如果说江南的江湖名人有一百个，那么这个家族至少也占了四十九。

财产最多。

金氏家族的财产是无法估计的。

——田产、地产、事业、店铺，其中甚至是包括棺材铺，一个人生死之间所有一切的供求需要，他们都有。

可是这还不算。

他们的家族里，最值得炫耀的一件事，是所有人类最不需要但却最艳羡的——

珠宝。

这个世界的人，有谁不喜欢珠宝?

——珠宝、玛瑙、翡翠、碧玉、祖母绿、猫儿眼、金刚钻，谁不喜欢?

就算男人中有一些不喜欢的，女人呢?

——不喜欢珠宝的女人，大概比不喜欢男人的女人更少。

金氏家族里的珠宝，大概可以让这个世界上大多数女孩都出卖自己。

这位老太太就是万福万寿园的最近一代女主人，可能也就是金氏家族最后一代的女暴君了。

——暴君在这个世界上，已经越来越少。

那个脸上有两个洞，心里却好像有几千几百个洞的人是谁呢?

苏苏站起来了，从一张很舒服很舒服的软榻上站起来了。

她站起来的姿态很优美，因为她很小就受过极严格的训练，已经懂得一个女人要用什么方法才能取悦男人。

——一个不懂得取悦男人的女人，就不会是一个成功的女人，有时候甚至不能算做一个女人。

苏苏站起来的时候，用那么优美的姿态站起来的时候，别人居然全部都没有注意到她。

每一个人好像都有他自己的事要做，而且一定要做，就算在这个世界上最了不得的事发生在他们身边，他们也不会去看，不敢去看。

——当然也有人是不屑去看。

只有一个人是例外。

苏苏站起来的时候，那个蓝衫人几乎也在那同一刹那间站了起来。

他的态度是非常温柔的，他的风度也非常温柔的，可是在温柔中，却又带着一种非常奇怪的态度。

一种“死”的态度。

——那么沉静，那么温柔，那么孤独，那么冷淡，可是心灵中却又好像有一把永远不会熄灭的火。

这个人是谁，谁有这种魅力？

苏苏知道这个人是谁，却只是不敢确定，所以这个人向他走过来的时候，她也走过去，用一种连她自己想起来都很娇怯的声音问他：“你是不是楚留香？”

是的。绝对是的。

——这个人当然就是楚留香，除了楚留香之外，还有谁有这种魅力？

一种接近死的魅力。

——这个世界上，还有什么事比“死”更有魅力？

——这个世界上，除了“死”之外，还有什么事能让人去自杀？——生命如此可贵，要让人去自杀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如果“死”里没有一种魅力，怎么能让人去死？

死的魅力，是不是一种忘记？是的。

——忘记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除了“死”之外，还有什么事能让人完全忘记?

——不但是忘记，而且是没有了，什么都没有了。生命也没有了，死也没有了，快乐也没有了，痛苦也没有了。

——这是一种多么痛快的解脱，多么彻底!

楚留香。

——楚留香是一个什么样的人？一个人要经过多少挣扎多少磨练多少经历，还要再加上多少运气才能做一个楚留香这样的人?

老天，苏苏忽然觉得全身都软了。

“你真的就是那个楚留香？”苏苏问他。

其实她当然相信他就是“那个”楚留香，却还是忍不住要问，因为这简直是件令人无法相信的奇迹。

——真的能亲眼看见楚留香，多么神奇，多么令人无法思议。

这个蓝衫人笑了，然后又用一种非常文雅而又非常奇特的方式摸了摸他的鼻子。

他真的喜欢摸鼻子，他真的是。

“是的，我真的就是那个楚留香。”他说：“我相信楚留香好像只有我一个。”

那位老太太忽然也笑了笑：“像他这种人如果太多，就不好玩了。”

那个眼冷如刀的独臂人居然也插口：

“这个世界上如果没有像他这样的人，也不好玩了。”

那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居然只笑笑，居然没有开口。

——这实在是件奇怪的事，如果你知道他是谁，你才会知道这件事有多么奇怪。

这个蓝衫人当然就是“那个”楚留香了，可是那个楚留香不是已经死了么?

在传说中，楚留香好像也不是这么样一个人。

传说中的楚留香，好像要比较年轻一点，比较活泼一点，这个楚留香好像太成熟了一点，也好像太稳重了一点。

所以苏苏忍不住又问：“天下人都知道楚留香已经死了，如果你是楚留香，你怎么还没有死？”

“我本来是要死的，而且已经决定要死了。”这个蓝衫人说：“只可惜我暂时还死不了。”

“为什么？”苏苏问。

“因为你。”蓝衫人看着她，轻轻叹息：“最少有一部分原因是因为你，所以我才死不了。”

“因为我？”

苏苏的样子看起来好像很惊讶，又好像有一点儿故作惊讶。

“你死不了是因为我？”她问楚留香：“还是你因为我而不想死了？”

这个小女孩，居然好像有一点是想要调戏楚留香的意思。

——这种方法常常是女孩子掩饰自己错误的最好方法之一。

幸好楚留香被这样的女孩用这种方法调戏已经不知道有多少次了，如果楚留香不能应付这一类的事，那么楚留香到现在最少已经死过一万八千次。而且都是死在女孩的怀里。

老太太在笑了，那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也在笑了，甚至连那个眼有杀机的人眼中都在笑了。

他们笑，只因为他们都认为这么样一个小女孩居然也要用这种方法对付楚留香，真是一件很好笑的事。真是好笑极了。

——到了这一刻，甚至连苏苏自己都觉得自己很可笑。

楚留香用一种很温和的眼光望着她，眼中也有笑意。

——就算他明知她是个要伤害他的人，他的眼中一样有笑意，因为他对这个世界上的人和事已经看得太多了。

一个人要伤害另一个人，也许并不是他们自己的错，而是一种“无可奈何”。

——无可奈何，多么辛酸，多么惨痛，多么不幸。

楚留香只告诉这个自以为已经聪明得可以骗过楚留香的女孩：

“我知道有一个人，一个非常神秘，非常有力量的人，组织了一个非常可怕的组织。”他说：“这个组织惟一的目的，就是要查证我是不

是已经死了。”

他又在摸他那个有名的鼻子：“这件事当然是很不容易做到的。”他笑：“我的行踪在我十二三岁的时候就难查得到。”

那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忽然插口：“这一点我可以证明。”

这个人究竟是谁？为什么可以说这种话，他怎么会知道楚留香少年时的事？而且可以证明？

在这个世界上，可以说这种话的也许只有一个人——

胡铁花。

可是这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当然不会是胡铁花。

——这个人如此华贵，如此沉静，怎么会是那个胡铁花？

苏苏实在忍不住了。

她知道楚留香有许多秘密要告诉她，可是在这一瞬间，她实在忍不住要问：“这个人是谁？”

楚留香笑道：“这个人是谁，其实你应该知道的，可是你又不敢相信。”

他说：“非但你不敢相信，天下江湖，恐怕也没有人敢相信。”楚留香说：“我可以保证，天下江湖，谁也不会相信这个人就是胡铁花，更没有人会相信胡铁花会变成这么样一个人。”

苏苏怔住，怔怔的看着眼前这个人。

——如此沉静，如此华贵，如此消瘦，而且居然还如此安静。

这个人和传说中那个胡铁花好像是完全不一样的，传说中的胡铁花，好像只不过是一只醉猫而已。

可是胡铁花如果真的只不过是一只醉猫，他就不是胡铁花，也不会是楚留香最好的朋友。

——这一点大家一定要明白的。

胡铁花不但是楚留香最好的朋友，也是最老的朋友。

他喜欢找楚留香拼酒，喜欢学楚留香摸鼻子，只因为他喜欢楚留香，并不是因为他呆。

他喜欢的女人，都不喜欢他，喜欢他的女人，他都不喜欢，也不是因为他呆。

呆，只不过是他故意制造出的一种姿态，一种形态而已。

——别人都不提防他，只提防楚留香，你说这种形态对楚留香多么有益？这么可爱的朋友，你到哪里去找？

苏苏又快要晕倒了。

她看着这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用一种快要没有声音的声音问："你真的就是那个胡铁花？"

"好像是的。"这人的笑容居然也很温和："胡铁花好像也只有一个。"

"你……"苏苏问："你怎么会变成这样子的？"

"我变成了什么样子？"他反问："我现在的样子有什么奇怪？"

苏苏又看着他怔了半天。

"别的事我不知道，只有一件事我一定要问。"

"什么事？"

"江湖中人都知道，胡铁花是个天生的穷鬼，可是现在你却好像有钱得要命。"

胡铁花笑了。

在他开始笑的时候，这个沉静而华贵的人，在一刹那间忽然起了一种无法形容的改变。

这种改变甚至是无法形容的。

"老婆要偷人，天要下雨，人要发财，都是没法子的事。"

这句话说出来，已经是胡铁花的口气了。

"我本来是打死都不想发财的，"这个脸上有两个洞的人说："可是那时候每个人都说楚留香已经死了，说得连我都不能不相信。"

他说："如果这个老臭虫真的死了，我怎么能不发财？"

"老臭虫？"苏苏问："难道你说楚香帅是个老臭虫？"

——这一点苏苏当然是不明白的，别人都称"香帅"，胡铁花却偏偏要叫"老臭虫"，因为他们之间的感情是和任何人都不一样的，有时候甚至比真正的兄弟更亲密，这个外号由来已久。

"他不是老臭虫谁是老臭虫？"胡铁花说："只不过除了我之外，叫他老臭虫的人好像并没有几个。"

楚留香又开始在摸鼻子了，老太太又在笑，苏苏已经知道这个人就是胡铁花。

所以她更要问：“老臭虫如果死了，你为什么一定要发财？”

“因为老臭虫死了，我就要花钱，而且非花钱不可。”

“为什么？”

“因为报仇是件非常花钱的事。”胡铁花说：“替别人报仇，也许只不过只要拼命就行了，可是要替楚留香报仇，就一定要花钱了。”

他一定要解释：

“你想想，这个老臭虫是个什么样的人？要什么样的人才能杀死他？要用什么法子才能杀死他？这其中要动员多少人？要有一个多精密的计划？”胡铁花说：“最重要的一点是，杀了楚留香这么样一个人之后，要用多大的力量才能隐藏住这个秘密？”

在这种情况下，无论谁都应该可以想像得到，致楚留香于死地的人，绝不是一个人，而是一个极庞大精密的组织。

“我不但不是别人想像中那么样的一个醉猫，而且比别人想像中要聪明十七八倍。”胡铁花道：“这一点我当然知道。”

——这一点大家都承认。

“要对付这样一个庞大的组织，当然绝不是一个人的力量所能做得至的。”胡铁花说：“就连我这样的天才，也做不到的。”

大家都笑了。

这个安详沉静，脸上已经有两个洞的胡铁花，还一样是胡铁花，说起话来，还是改不了以前那种腔调。

——他是改不了？还是故意不改呢?

“要对付这么样一个组织，最少要有三个条件。”胡铁花说：“第一，是要有朋友，第二，是要有钱，第三，还是要有钱。”

他说：“朋友我一向是有的，而且都是好朋友，可是钱呢？”

“所以你就一定要去赚钱？”

“是的。”

“看样子，你好像也真的赚到了不少钱。”

“岂止不少，而且很多。”

“你想赚钱的时候，就能赚到很多钱？”

“看情况好像就是这样子的。”

“赚钱真是这么容易的事？”

胡铁花说：“赚钱当然不是容易，如果有人说赚钱容易，那个人一定是鸟龟。”他说：“可是像我这样的天才，情况就不同了。”

情况当然是不同的。有的人赚钱如探囊取物，有的人赚钱如乌龟跑步，有时候赚钱就好像下雨一样，你还没有准备好，一个个大黄金元宝就从天上“哗拉哗拉”的掉了下来。“我赚钱就是这样子的。”胡铁花说：“有时候我想少赚一点都不行。”

他叹了口气：“钱这种东西，就好像女人一样，你追她的时候，她板起脸不理你，你要推她的时候，推也推不了。”

苏苏很想装作听不见，老太太却笑着说：“这真是他的经验之谈，女人有时候真是这样子的，只不过一定要等活到我这么大年纪的时候才会承认。”

“这不是我的经验之谈。”胡铁花赶快解释：“这是老臭虫告诉我的。”

苏苏忽然发现这些人都有一种别人永远学不到的优点。

这些人都轻松得很，无论在任何情况下，不管情况多么严重，他们都能够找机会放松自己。

这也就是他们能活到现在的原因，而且活得比大多数人都好得多。

——这或许也就是胡铁花能发财的原因。

那个独臂人，一直安安静静的坐在那里，世上好像已经没有什么事能让他移动半分。

这个人是谁呢？

第十二回 中原一点红

十年前，江湖中曾经出现过一个人，一身黑衣，一口剑，一张惨白的人皮面具，露出面具外的一双锐眼，看起来比他的剑更可怕。

但其实真正可怕的还是他的剑。

——一柄杀人的剑，随时随地都可以杀人于瞬息间。

更可怕的一点是——

这个人什么人都杀，只要是人，他就杀。

最可怕的一点是——

只要是这个人要杀的人，就等于是个死人了。

曾经有人问过他。

“只要有人肯出高价，什么人你都杀，甚至包括你最好的朋友在内，这是不是真的？”

“是。”

这个人说：“只可惜我没有朋友可杀。”他说：“因为我根本没有朋友。”

有人看过他出手，形容他的剑法。

他挥剑的姿态非常奇特，自手肘以上的部位都好像没有动，只是以手腕的力量把剑刺出来。

有很多剑术名家评论过他的剑法。

他的剑法并不能算是登峰造极，可是他出乎的凶猛毒辣，却没有人能比得上。

还有一些评论是关于他这个人的。

这个人一生中最大的嗜好就是杀人，他生存的目的，也只是为了杀人。

“中原一点红？”苏苏又忍不住叫了出来：“搜魂剑无影，中原一点红。”

她问：“这个人真的就是昔年那个号称中原第一快剑，杀人不见血的一点红。”

“是的。”胡铁花说：“这个人就是。”

“他还没有死？”

“好像还没有，”胡铁花说：“有种人好像很不容易死，想要他死的人能活着的反而不多。”

“他是不是也像楚香帅一样，装死装了一段日子？”

“好像是的。”

“现在他为什么又活回来了呢？”苏苏问。

“当然是因为我。”

“是你把他找出来的？”苏苏又问：“你找他出来干什么？”

胡铁花微笑。

“若求杀人手，但寻一点红。”胡铁花说：“我找他出来，当然是为了杀人的。”

他的态度忽然又变得很沉静，一种只有历经沧桑的人才能获得的沉静。

“人家要杀我们，我们也要杀他们，你说这是不是天公地道的事？”

苏苏看着这个人，这个杀人的人，忽然间，她就发觉这个人确实是和别人不同了。

因为她已经感觉到这个人的杀气。

——这个世界上有一种人就好像是已经杀人无数的利刃一样，本身就有一种杀气存在。

苏苏甚至不敢再去看这个人。就算这个人一直都静静的坐在那里，她也不敢去看。

她宁可去看胡铁花脸上那两个洞，也不知陷入了多少辛酸血泪的洞。

她问胡铁花：“一点红是什么意思？他全身上下连一点红的颜色都没有，别人为什么要叫他一点红？”

这个问题她本来不该问胡铁花的，她本来应该问中原一点红自己。

其实这个问题她根本不该问。江湖中每个人都应该知道别人为什么要叫他一点红。

——剑光一闪，敌人已倒，咽喉天突穴上，沁出了一点鲜红的血。

只有一点血。

——这个人的脸已扭曲，满头都是黄豆大的汗珠，虽然用尽力气，也发不出一点声音，只有野兽般的喘息。

一点红，好厉害，连杀人都不肯多费半分力气，只要刺中要害，恰好在把人杀死，那柄剑就再也不肯多刺入半分。

胡铁花告诉苏苏。

“中原一点红的名字就是这样来的。”

一个像中原一点红这样的杀手，他的生命究竟是什么样子的?

他的一生，要用一种什么样的方式才能度过?

苏苏忽然觉得有一种冲动，忽然想冲过去抱住这个人，和他一起滚入一种狂野的激情里。

她忽然觉得她甚至可以为他死。

——这是不是因为她自己也是个杀人的人?

在女人心目中，坏人通常都比好人可爱得多。

这时候酒已经喝得差不多了。

说话的时候，当然是要喝酒的，听别人说话的时候，当然也是要喝酒的。

——对某一些人来说，不喝酒也会死的。

苏苏忽然发觉自己也开始在喝酒了。

她喝的是一种很奇特的酒，酒的颜色就好像血的颜色，而且冰凉。

她没有喝过这种酒，可是她知道这种酒是什么酒。

江湖中每个人都知道楚香帅最喜欢喝的是一种用冰镇过的波斯葡萄酒，用一种比水晶更透明的杯子盛来。

——这不是现在才开始流传的，这是古风。

葡萄美酒夜光杯，欲饮琵琶马上催。

醉卧沙场君莫笑，古来征战几人回。

苏苏居然也忽然觉得有一种说不出的悲凄——也是一种无可奈何的悲凄。

——生命本来就是无可奈何的，生不由己，死也不能由己。

下面是金老太太对这件事的意见。

“我也是楚留香的朋友，可是我从来不想为他复仇。”她说：“这一点我和胡铁花是完全不同的。因为我根本不相信楚香帅会死。”

“她说她会看相。”胡铁花说：“她看得出楚留香绝不是早死的相。”

“我说的看相，并不是迷信。”金老太太说：“而是我看过的人太多了。”

她解释：“我相信每个人都有一种格局，也就是说，一种气质，一种气势，一种性格，一种智慧，这是与生俱来的，也是后天培养出来的。”金老太太说：“一个高格局的人，就算运气再坏，也要比一个低格局的人运气最好时好得多。”

她又解释：“譬如说，一个挑肥的人运气最好的时候，最多只不过能够多挑几次水肥而已。”

这不是很好的比喻，挑水肥的人有时候也会捡到金子的，只不过这种例子很少而已。

一个像金老太太这样的人，说的当然都不会是情况很特殊的例子，因为这一类的事对她来说根本已经毫无意义。

“除了我之外，我相信这个世界上一定还有另外一个人的想法和我一样，”金老太太说：“这个人一定也不相信楚香帅会这么容易就死的。”

“这个人就是谋刺楚留香那个组织的首脑？”

“是的。”

“他为什么不相信香帅已死？”

“因为他一定是楚留香这一生中最大的一个仇敌。”金老太太说：“一个聪明人了解他的仇敌，一定要比了解他的朋友深刻得多，否则他就死定了。”

“为什么？”

金老太太举杯浅啜，嘴角带着种莫测的笑意，眼中却带着深思。

这是一个很复杂的问题，她一定要选择一些很适当的字句来解释。

——一个人了解他的仇敌，为什么一定要比了解他的朋友深刻?

金老太太的回答虽然很有道理，却也充满一种无可奈何的悲凄。

——一种对生命的悲凄和卑弃。

“因为一个人要害他的朋友是非常容易的，要害他的仇敌却很不容易。”她说：“所以他一定要等到非常了解他的仇敌之后，才能伤害他。”

她又说：“一个最容易伤害到你的，通常都是最了解你的，这种人通常都是你最亲近的朋友。”

——这种事多么哀伤，多么悲凄，可是你如果没有朋友呢?

我记得我曾经问过或者被问过这一个问题，答案是非常简单的。

“没有朋友，死了算了。”

“这个人是谁？”苏苏问：“我的意思是说，这个组织的首脑是谁？”

“没有人知道他是谁！”金老太太说：“我们最多也只不过能替他取一个代号。”

——在他们的档案作业中，这位神秘人物的代号就是：“兰花”。

苏苏无疑又觉得很震惊，因为她又开始在喝酒了，倾尽一杯之后才问：

“你们对这个人知道的有多少？”

“没有多少。”金老太太说：“我们只知道他是个非常精密深沉的人，和楚香帅之间有一种无法解开的仇恨。”

她叹了口气：“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对这个人根本就可以算是一无所知。”

“但是你们却叫他兰花？”

“是的。”

“你们为什么叫他兰花？”苏苏问得仿佛很急切：“这个人和兰花有什么关系？”

金老太太早已开始在喝酒了，现在又用一种非常优雅而且非常舒服的姿态喝了另一杯。

——这位老太太，年轻的时候一定是位美人，而且非常有教养。

令人吃惊的是，这位优雅知礼的老太太，居然没有回答这个她平时一定会回答的问题。

——在一般情况下，拒绝回答别人的问题是件极不礼貌的事，除非问这个问题的这个人问得很无礼。

苏苏问的这个问题是任何人都会问的，金老太太却只说：

“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以确信，这位兰花先生对楚香帅的了解，一定远比我们深刻得多。”

“因为一个人对仇敌的了解，一定远比对朋友的了解深刻得多。”

“是的，”金老太太的叹息声温柔如远山之春云：“世上有很多事都是这样子的，我们不但要了解，而且要忍受。”

她轻轻的告诉苏苏。

“尤其是女人，女人的了解和温柔，对男人来说，有时远比利剑更有效。”

苏苏忽然觉得很感动。

这本来是一个老祖母茶余饭后对一个小孙女说的话，现在这位老太太对她说的就是这种话。

——一个身世飘零的孤女，听到这种话时心里是什么感觉？

金老太太又说：“一个人如果真的能对楚香帅了解得非常深刻，他就绝不会相信楚香帅会死得那么容易。”

“就算江湖中人都确定楚香帅已经死了，他也不会相信。”

“是的。”金老太太说：“除非他亲眼看见了香帅的尸体。”

江湖中至今还没有人看见过香帅的尸体。

“所以他一定要证实香帅究竟是生是死，”金老太太说：“否则他活着睡不着，死也不甘心。”

“他要怎么样才能证实呢？”

“这一点我们也想了很久，我相信我们的智慧也不比他差多少，”金老太太说：“我们也拟定了一个计划，来证实香帅的生死。”

她说：“我们确信，只有用这一种方法，才能证实香帅的生死。”

“哪一种方法？”

“这种方法虽然很复杂，可是只要用两个字就能说明。”

“哪两个字？”

“感情。”

——感情，在人类所有一切的行为中，还有什么比“感情”这两个字更重要的？

感情有时候非常温和的，有时却比刀锋更利，时时刻刻都会在无形无影间令人心如刀割。只恨自己为什么还没有死。

“这个兰花先生既然对香帅如此了解，当然知道香帅是非常重感情的人，就算他已经决定不问江湖的恩怨仇杀，可是他如果听见有一个绝不能死的人陷入必死的危机，他一定会复出的。”金老太太说：“如果他没有死，就一定会复出的，如果他还不出现，就可以断定他已经死了。”

金老太太问苏苏：“要证明香帅的生死，这是不是最好的法子？”

苏苏只有承认：“是。”

金老太太叹了口气：“我相信你一定已经知道这个人是谁了。”

苏苏也不能不承认：“是。”

胡铁花抢着说：“三个人是不是要比一个人更保险得多？”

“是。”

“所以他们就找来了三个人，三个在老臭虫心目中都是绝不能死的人。”胡铁花看着苏苏：“这三个人其中就有一个是你。”

苏苏不说话了。

金老太太又叹了口气：“所以香帅刚刚才会说，他还没有死，其中有一部分原因是你。”

苏苏又仰尽一杯。

谁也不知道她现在心里是什么感觉，可是每个人都知道她也是个人，多少总有一点人性在。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情仇难却，恩怨无尽。

如果你厌倦了这种生活，惟“死”而已。

只可惜有些人连死都死不了。

——江湖人的悲剧，难道真的都是他们自找的?

少女恋春，怨妇恋秋，可是那一种真正深入骨髓的无可奈何的悲哀，却可惜只有一个真正的男人才能了解。

这一点是不是一件非常奇怪的事?

不是。

不受委屈，不许怨尤，不肯低头，不吐心伤，绝不让步。

这种人遭遇到无可奈何的事，岂非总是要比别人多一点?

——光荣和骄傲是要付出代价的。

“兰花先生断定，只要你们三个人有了必死的危机，香帅就会复活。”金老太太说：“可是香帅如果已退隐，怎么会知道这个消息？”

她自己回答：“他当然一定先要把这件事造成一件轰动天下的大事。”

“他当然也知道像老臭虫这样子，就算已经退隐了，耳朵还是比兔子还灵。”

——这一点与这一次“飞蛾行动”的计划完全符合。

“第二，要完成这个计划，一定还要让香帅相信你们已经必死无疑；除了他之外，天下已经没有别的人能够救得了你们。”

“这一点是很难做到的。”胡铁花说：“老臭虫一向比鬼还精。”

“所以这位兰花先生一定要先把慕容身边的主力消灭，先置他于必败之地。”

——生死之战，败就是死。

“我们很早以前就已想到，这次计划中最大的阻力就是柳明秋柳先生。”金老太太说：“柳先生不死，慕容无死理。”

“所以他非死不可。”

“只不过天下江湖中人都知道，想要把柳先生置之于死地，并不比对付香帅容易。”金老太太说：“所以我们相信他必有奇兵。”

“这一支奇兵是什么人呢？什么人能够杀柳先生于瞬息？”

——要杀他，就要在瞬息间杀死，因为杀他的机会，一定只不过是一瞬间的事，稍纵即逝，永不再来。

——这种人虽然不多，可是这个世界上的确有这种人存在。

“我们都想不出这个人是谁，所以我们也拟定了一个计划。”

他们这个计划只有一个字。

——等。

——长久的战争，不但要考验勇气和智慧，还要考验耐力，后者甚至更重要。

这个教训是我们不可不牢记在心的。

“所以我们就选择了这个地方，就在这里等。”金老太太微笑：“现在我才知道，我们这些人真是一群老狐狸。”

她笑得眼睛都好像不见了，因为他们终于等到他们要看见的事。

他们终于看见了这支奇兵。

金老太太用一双已经眯成两条线的笑眼看着苏苏。

“直到那时候为止，我们才彻底了解兰花先生这个计划。”她说：“他利用你们三个人作饵，来钓香帅这条大鱼。因为他算定香帅只要不死，就一定会去救你们，就算明知你们都是想要他命的人，他也一样会去救你们的。”

胡铁花叹了口气：“老臭虫这么样一个聪明的人，有时候却偏偏喜欢做些呆事。”

“这个计划中最重要的一点，当然就是要用什么方法，才能让楚留香死？”

只要他一出现，就必死。

一击必中，中则必死，因为第二次机会是绝不会有的。

“这一击当然要经过千筹百算，绝不能有一点错失。”

“可是不论怎么算，这个世界上大概还没有人敢说能在一击之下，将楚留香搏杀于当地。”

“除非出手的人是香帅绝对不会提防的。”金老太太说：“在这一方面，慕容和袖袖当然是最好的人选了。”

她说：“香帅去救他们，他们杀了香帅，就是告诉别人，也没人相信，大家只知道楚留香早已死了，在这一战的一年之前就已死了。”

苏苏完全被震惊。

这个本来好像无懈可击的计划，到了这些人手里，竟似变得不堪一击。

她简直无法相信这是事实。

过了很久，她才能开口。

“你们既然已经识破了这个计划，为什么不直接揭它？”

“我们不敢轻举妄动。”

“为什么？”

“因为你们，你，慕容，和袖袖。”

“我不懂。”

“计划如果被揭穿，你们三个也就没有利用的价值了，兰花随时都可能杀了你们泄愤。”

金老太太说：“所以香帅坚持我们不管有任何行动，都要先考虑你们的安全。”她说：“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能让你们死在别人手里，就算明知你们是钓饵也一样。”

苏苏抬起头，就看见了那个沉静的蓝衫人，无论谁看见这个人，都无法去想他那多姿多彩的一生。

——他的朋友，他的情侣，他的仇敌，他的冒险，他的风流多情，他的艰辛百战。每一样都是不平凡的。

这个人究竟是怎么样的一个人？他的生命为什么比这个世界上古往今来的大多数人都丰富得多？

老天为什么要特别眷顾他？

想到了这个人的一生，再想想那些生来就好像应该遭受到一些不幸的人，再想想慕容，再想想自己，苏苏忽然觉得非常生气。

——这么样一个幸运儿，居然还要装死。

苏苏忽然大声说：“不管怎么样，你们这件事还是做错了。”

“哪件事做错了？”

“你们不该让柳先生死的。”苏苏说：“他也是人，也是你们的朋友，你们既然知道他是牺牲的目标，为什么还要让他死在我手里？”

她恨恨的说：“我相信你们也不能不承认，如果你们想救他，一定有机会，可是你们连试都没有试。”

金老太太却悠然而笑。

“你真是个奇怪的女孩子。”她说：“你自己杀了他，反而来怨我们。”

“我只问你，我说的有没有理？”

“有理，当然有理。”金老太太说：“只不过我也有几句话要问你。”

“你问。”

“柳先生为什么一定要选中你陪他去突袭？为什么要把你先带到这里来？为什么还要先为你制造一些让他自己心乱的机会？”

苏苏再次被震惊。

——难道连这件事也是个圈套？难道柳明秋也是他们计划中的一份子？

难道柳明秋的死也只不过是装死而已？

苏苏怔住。

她吃惊的看着他们——这些人究竟是一些什么样的人？这个世界上难道就没有人能欺骗他们，击败他们？

金老太太仿佛已看出她心里在想什么，这位老太太的一双慈祥笑眼好像总是能看出一些别人看不见的事。

“我刚才好像已经说过，连我自己都开始对我们这些人觉得有点不满意了。”

“为什么？”胡铁花问。

“因为我们实在太精。”金老太太叹着气说：“有时候我甚至希望能被别人骗上一两次！”

胡铁花笑了！

如果这个世界上有一个人能骗过这位老太太，这个人会是个什么样的人？

——一定是个不是人的人，一定比狐狸还灵，比鬼还精。

胡铁花不但笑，而且大笑。

金老太太也陪他笑，事实上，这位老太太好像时时刻刻都在笑。

那个沉静的蓝衫人又在摸他的鼻子，连鼻子上都仿佛有了笑意。

连中原一点红眼中都有了笑意。

可是苏苏笑不出。

这些人的笑容这么可爱这么亲切，可是他们的人都是如此可怕。

如此尖锐如此精明如此神勇如此可怕。

尤其是他们集合在一起的时候。

——中原一点红的凌厉和冷酷，金老太太的经验和睿智，胡铁花的大智若愚，大肚包容，再加上楚留香。

这是一股什么样的力量？如果用这种力量去对付一个人，谁能不败？

也许只有“兰花”是例外。

因为直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人知道“兰花”是谁？连苏苏都不知道。

“可惜我们这些老狐狸还是有办不到的事。”金老太太说：“直到现在为止，我们对这位兰花先生还是一无所知，甚至连他是男是女都不知道。”

——姓名、年纪、性别、身份、家世、武功，完全都不知道。

在战场上争胜，须得知己知彼，方能百战百胜，但是他们这一群人却在一无所知的情况之下迎敌，若不是自寻死路，便是自恃甚高。

自恃甚高，其实便是自寻死路，他们会是这样的一群人吗？

不！绝对不会。他们不是自负，而是对自己有着绝对的信心。

金老太太眯着笑眼说：“我们只知道一点。”她说：“我们一定会把他找出来的，不管他是个什么样的人，我们都会把他找出来。”

“现在呢？”苏苏忍不住问：“现在你们准备怎么做？”

楚留香慢慢的走过来。

“现在我惟一要去做的事，还是那件事。”他说：“去救慕容和袖袖。”

“在这种情况下，你还是要去救他们？”

“是的。”

楚留香的原则是永远不会改变的。

苏苏相信。

她相信他们要做的事一定能做到，可是她想不出他们会去怎么做？

慕容和袖袖的存亡，关系到似乎已经不是两条人命的生死，而是一种道义，一种死生相许的允诺。

苏苏看着楚留香坚毅的脸色，她心里所能想到的一句话是：

楚留香毕竟是楚留香。

楚留香的原则当然是不会变的，任何的艰难险厄都不能阻止他心中的意念。即使是赴汤蹈火，只要他决定走一遭，他的脚步就不会有半点迟疑。

何况现在，一切的情况，似乎都已经没有隐瞒，一切都在这一群人的掌握之中，他们可以从容的克敌制胜。

中原一点红、胡铁花、金老太太，加上机智、勇力、权谋都是一等一的楚留香，他们可以发挥每个人的所长，来完成救援的任务。

等待，不止是他们的对策而已，更是他们的计划。等待，不仅使他们看清了钓饵，更重要的是，他们也许利用了这次等待，做了一项严密的布署。

苏苏忽然有了一个古怪的想法：

楚留香和这一群人，也许不止是要救慕容和袖袖，他们可能打算“偷”。

从死神手中，把这两条人命偷回来。

她虽然不知道他们会如何下手，但是她似乎很确定的相信，他们不会是硬拼强夺，而是把这种搏斗当作一种“艺术”来处理。

苏苏浅酌了一口酒，她的内心极度感到震撼；身在江湖，她虽然早已听说了楚留香的忠胆侠行，但是那些传闻、故事却都与她无关。

这一次却不然。

这一次的决定，楚留香和他的朋友们所要搭救的人，不但与她有关，而且她几乎还可以算是其中的主角人物之一。虽然她很清楚，兰花先生安排的这项行动，只是想求证出一个结果，他们三个人都只是在这个求证过程事的一个钓饵，是一个骇人的阴谋中，小小的休止符而已；但她是决计不会反悔的，她甚至因为自己得以扮演这个被人关注的角色，而感到心中有份小小的满足。

如果说，她的内心中有什么恼恨的话，那必然是因为她虽然在整个事件中扮演了一个角色，却始终不知道这幕戏是怎么演的，它的结局又是如何?

“你们说说看，柳明秋的死，是不是另一种伪装？为了某种目的而设下的圈套？”苏苏显然因为无法明了全盘的状况而感到忿懑。

“谁也不能回答你的问题。”金老太太说：“因为柳明秋已经死了，而死人是不会说话的。”

当然，死人是不会说话的，这个答复，等于是未作任何答复。柳明秋的死，即使有任何的阴谋，都不会在此时就被揭穿，因为一场斗智的搏战才刚刚开始，双方箭拔弩张，却各自怀了许多秘密，许多令人无法猜透的秘密。

这些底牌，有时候就是真正的杀手锏，等到最后真相大白的时候，也就是决定胜负、生死的时候。

老者很郑重的将一个纯金的凤凰交给这个少年，而且告诉他：“成功绝没有侥幸，楚留香绝不是个普通人，只不过……”

第十三回 论战·飞战

后人的意思，当然不是说在你后面的人——后人的意思，在一般的情况下，通常只有两种。

——如果你说一个人是楚留香的后人，那么这个人如果不是楚留香的儿子，一定就是他的孙子、曾孙、玄孙、重孙、重重孙，乃至十七八九代金孙。

我们现在要说的后人，不是这一种。

我们现在要说的后人，只不过是生活在楚留香那一个时代很多年之后的人。

两个人。

这两个人，就是我们在前面已经说过的两个人，一个有智慧也有经验的老者，一个求知欲非常丰富的少年。

老者清矍，少年真漂亮真好看。

一间古厝，一张大榻，一件短几，一壶茶，一瓶酒，两个青丝竹编成的枕头，以及两个人。

这两个人，当然就是我们刚刚说过的那两个人。老者喝茶，少年饮酒。

这个少年居然也像楚留香一样，喝酒如喝茶。

这个少年是谁?

少年问老者。

“我知道那一战被后世称为‘飞战’，因为那一次行动是‘飞蛾行动’，其他有关第一战的人，都有鹰之眼，鹏之翼，燕之捷，箭之确。”他说：“鹰、鹏、燕、箭，都飞，所以这一战当然是飞战。”

飞战？非战?

老者微笑。

“也许你知道的还不够多。”他对少年说：“对那一战，有两种说法。”

“哪两种？”

“飞翔的飞是飞，并非如此的非也是非。”老者说：“那一战是飞战还是非战，至今还没有人能下一个定论。”

“非战？”少年惊诧：“非战的意思，难道说那一战不是战？”

“是的。”

“非战”的意思，当然就是“不是战”。

“那一战惊天动天，天下皆知，怎么能说它不是战？”少年问。

“战的意思，是针锋相对，互争胜负。”老者说：“可是那一战，根本就没有胜负可争。”

“为什么？”

“因为那一战还没有开始时，就已经有一方败了。”

“败的那一方当然不是香帅？”

“当然不是。”老者又笑：“你一定要记住一点，有些人是永远都不会败的，生也不败，死也不败。”

楚留香当然是这种人。

老者又告诉少年。

“在兰花先生的计划中，楚留香本来已经是个死定的人，出现也死，不出现也死。”

“我也知道是这样子的。”

“可是他错了。”

“哦？”

“这个计划是彻底失败的。”

“为什么？”

“因为在这次行动中，楚留香如果已经死了，这次行动就等于没有行动。”老者说：“没有行动而行动，是什么呢？”

“是猪。”少年说：“一条失败的猪。”

老者笑。

“你说得好极了。”他大笑：“尤其是因为今年是猪年。”

老者脸上的笑容很快又改变成一种很严肃的态度。

“可是在这次行动中，楚留香如果没有死，就必胜无疑。”

“为什么？”

“因为一点小小的关键。”老者故作神秘，不让少年问就抢先：“这一点非常非常小的小小关键，暂时我不会告诉你的。”

少年没有反应，只问：“那么香帅有没有救出那两个人呢？”

“当然救出来了。”老者说：“只不过，有没有救出那两个人并不是这次事件里最重要的关键。”

“那么，最重要的关键在什么地方呢？”

“在一个人。”

“兰花先生？”少年问：“是不是兰花先生？”

“当然是的。”

这一点才是最重要的关键。

要救慕容和苏苏，并不是件困难的事，困难的是，救出他们之后，要用什么法子才能找出兰花先生的真面目。

这次飞蛾行动如果失败，兰花先生很可能立刻就和这个组织完全脱离关系。

“不仅很可能，而且几乎是必然的事。”老者说：“如果他和这次事件这个组织完全脱离了关系，那么，这个人就要从此从这个世界上消失了，就好像从未存在过一样。”

但是他的确存在过，而且做出了很多很可怕的事。

“所以我们一定不能让他从此消失，一定要把他的根挖出来。”

“是的。”老者说：“你说的话通常都非常有道理。”

他看着少年微笑：“现在的问题只不过是要用什么法子才能挖出他的根呢？”

少年沉默。

他不能回答，因为这根本是件无法回答的事。

老者说：“兰花先生处心积虑，掩饰自己的行踪，为的就是要保护自己，就算他这个万无一失的计划失败了，他自己也可以全身而退。”

“看来他无疑是个十分谨慎小心的人。”

“一定是的。”老者对少年说：“天下枭雄人物，大都是这种人。”

“只不过，他还是有弱点的。”

“哦？”

“有弱点的人，就难免会造成错误，就算不是致命的错误，至少也是一条线索。”少年说：“有了线索，就可以把他找出来。”

“有理。”老者说：“只可惜我还不知道他的弱点在哪里。”

“就在午夜，就在兰花。”

“就在午夜，就在兰花。”

老者叹息：“你说得好，只可惜我还是不懂。”

“午夜的意思，就是子时左右。”

“这一点我懂。”老者又笑：“兰花的意思我当然也懂。这都是很容易懂的，我只不过不懂，你为什么要说它们是那个神秘人物的弱点？”

他的声音中虽然带着一点长者对晚辈的仁慈的责备和讥诮，少年却不在意。

那个少年在长者面前没有说错话做错事，除非他根本不说话不做事。

——在长者面前永远不说话不做事的人，是种什么人？

——如果他不是个绝顶聪明的伪君子，就是个白痴，呆子。

“江湖传言，都说这个人只有在月圆夜的午夜时才出现，出现时总是带着一种兰花的香气。”

他说：“就好像香帅出现时总是带着一种郁金香的香气一样。”

“是的。”老者说：“江湖传言，的确如此，这种兰花的香气，最近几乎已经和香帅的郁金香的香气同样闻名了。”

“所以这就是他的弱点。”

少年说：“名气有时，就像是包袱，名气越大，包袱越重。”他说：“最可怕的是，这个包袱里什么都有。”

——有声誉，有财富，有地位，有朋友，有声色，有醇酒，可是也有负担，横逆，中伤，挑拨，暗算，杀戮。

所以这种人通常都最能明白一句话：

人在江湖，身不由己。

这一点，老者当然也懂。

他这一生中，也不知道做过多少件并非他自己情愿做的事，可是他并无怨尤。

因为他知道——

一个人的一生中，一定要勉强自己作几件不愿做的事，他的生命才有意义。

这也就是“有所不为，有所必为”的意思。

——在寒冷的冬天，谁愿意跳下海去，可是你如果看见有人快要在海水中淹死，你能不能不跳下去救他?

少年又继续说：“江湖中大多数人都知道，这位兰花先生平时是个非常斯文温柔的人，可是一到了月圆夜的午夜，他就变了，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这一点老者也知道。

——在月圆夜的午夜，有很多人都会发狂的，有的会动春心，有的会犯暴行，有的会杀人。

“而且江湖中人也知道，这位兰花先生出现的时候，就好像楚留香一样。”

——他为什么会和楚留香一样?

“因为香帅出现的时候，总是会带着一种淡淡的香气。”少年说：“这位兰花先生也一样，不管他在什么时候什么地方出现，都会带着一种兰花的香气。”

老者笑了。

“兰花是王者之香，难道他是王者？”

“至少他自己认为是的。”

“我想你当然应该知道楚留香这个名字的来历。”

“我当然知道。”

事实上，这一点是每个人都知道的，香帅之所以为香帅，只因为他每次出现时，总是带着一种浪漫而清雅的香气，一种非常接近郁金香的香气。

老人说：“可是我相信你一定不知道为什么他每次出现时都要带一点香气。”

少年承认他不知道。

一个大男人，一个像楚留香这样的男人，怎么会把自己身上弄得香香的？这是不是一件奇怪的事？

少年忍不住问：“他为什么要这样做呢？”

“因为他是一个非常自爱的人，而且有洁僻。”老者说：“他绝不会让别人对他留下一点坏印象。”

“这是一定的。”少年说。

一个人一定要先尊敬自己，别人才会尊敬他。

“香帅平生最痛恨的一件事，就是别人身上有臭气。”

“这种人谁不讨厌？”

“所以香帅生怕自己身上有让别人讨厌的气味。”老者说：“他怕这种事，因为他自己不知道自己身上是不是有怪味。”

少年并没有问他为什么，因为楚留香的鼻子有毛病，已经天下皆知。

“他嗅不出他的身上是不是有味道，他怕别人讨厌他的味道，所以他就从一个很遥远的国度，捎来一种带着郁金香的香精。”

少年忽然叹息，老者道：“这是一个很传奇的故事。”又道：“它说明一个人对自己生命的热爱与珍惜。”

“我明白。”

“这一类的故事，通常只会让人激动振奋，你为什么要叹息？”

“因为香帅。”

“哦！”

“他在活着的时候，就已经是个传奇人物，不但天下皆知，而且名留至今。”少年说：“我至今才知道这是怎么造成的。”

第十四回 兰花传奇

一个传奇是怎么造成的？一个英雄是怎么造成的？多少艰辛？多少血泪？多少忍受？多少自制？

——虽然血战也许是大家都明白的，可是忍受和自制恐怕就比较难以了解了。

现在我们又回到最重要的一点。

兰花先生出现时，为什么也要带着一种让人注意的香气？

以他的性格，以他的为人，以他要做的事，他本来是应该尽量避免受人注意的。

“这就是他的弱点。”少年说：“也就是我们的线索。”

——一定要在月圆时才会出现。

这已经替别人把寻找他的范围缩小了，兰花的香气，更是一种非常特殊而明显的目标。

所以少年才会说得那么肯定。

——这是他的弱点，也就是我们的线索。

因为这个道理就好像一加一等于二那么简单，也应该像一加一等于二那么正确。

只不过一加一是不是绝对等于二呢？

长者忽然笑了笑。

“一个人的弱点，有时候往往就是他的长处，一条很明显的线索，有时候反而可以让你迷路。”他告诉少年：“这个世界上好像还没有‘绝对’的事，绝对正确和绝对错误都是不太可能存在的。”

长者说：“一件事的正确与否，只在你从哪一个角度去看而已。”

这些话中仿佛含有很深的哲理，少年虽然不服，但是也不敢反辩。

长者当然看得出他的心意，所以先说：“你一定认为这两点都是很明显的线索，但是我却好像不同意。”他问少年：“你是不是觉得奇怪？”

“是的！”少年说：“我的确想不通其中的道理。”

“这个道理其实也很简单。”长者说：“我不认为这两点是线索，只因为这条线索太明显了。”

他告诉这个少年。

“太明显的线索，往往都是个陷阱。”

少年还是不太了解：“为什么？”他问。

长者说话时的态度很严肃：“因为像兰花先生这样的高手，是绝不会把一条这么明显的线索放在你面前的。除非他想诱你走上歧途，或者是他已经疯了。”

兰花先生当然不会疯的。

“所以午夜和兰花都可能是一种烟幕，让你产生错觉，让你走上歧途，掉下陷阱。”

长者又向少年解释。

“譬如说，你认为他只有在月圆时的午夜出现，其他的那些夜晚他在做什么事呢？难道是在栽花、下棋、弹琴？难道是在洗碗、扫地、挑粪？”

少年怔住。

他从未想到过这个问题，可是现在他想到了。

——在其他的那些夜晚，这位兰花先生做的事，也许比他在月圆夜做的事更可恶更可怕。

长者眼中带着深思。

“他故意让你认为他只有在月圆夜才会出现，故意让你认为他只有在这个特定的时候才会犯罪杀人，别的时候他去犯罪杀人时，你就不会注意了。”

他问少年：“你能说这是他的弱点？”

少年承认：“我想错了。”

长者又问：“兰花的香气又能算是一条什么样的线索呢？”他说：“兰花的香气，并不是固定在某一个人身上的，也没有谁规定只有某一个人身上才能带着兰花的香气。”

少年承认。

无论你把从兰花中提炼出的香气精华洒在谁身上，那个人身上就会有兰花的香气，甚至你把它洒在一条猪身上，那条猪也会有兰花的香气。

——如果身上带着兰花香气的就是兰花先生，那么一条猪也可能是兰花先生了。

少年苦笑。

这一点他也从未想到过，现在他显然也想到了，他只觉得自己常常笨得就像是一条猪。

“如果连这两点都不能算是线索，那么等到那次飞蛾行动失败，兰花先生消失后，还有什么人能够找得到他？”

“至少还有一个人。”

“楚留香？”

“当然是他。”

老者笑：“当然是他，无论谁都可以想像得到，这个世界上如果还有一个人能够找到这位神秘的兰花先生，这个人一定就是楚留香。”

“一定是的。”少年承认。

“可是楚留香也只不过是一个人而已，在一种完全没有线索的情况下，怎么能找出一个几乎好像完全不存在的人来？”

好玄的问题，谁能回答？

少年看着长者，忽然笑：“这个问题正是我想问你的，你怎么反而问起来了？”

老者也笑了，可是他的笑很快就结束，立刻就用一种非常严肃的声音说。

“这是一种心态的问题。”

“心态？”

“心态的意思，就是一个人在处理一件事的时候，对这件事的想法和看法。”

长者解释。

“同样的一件事，如果由不同的人来处理，结果通常都是不一样的，”长者说：“因为这个世界上有各式各样不同的人，就算在同样的

处境下，处理同样的一件事，所用的方法都不会一样。”

“是不是因为他们的心态不同？”

“是的。”

——一个娇生惯养的富家子，和一个艰辛奋斗白手起家的人，在同样情况下处理同样一件事时，他们所用的手法会有多大的差异？

——一个愚人和一位智者在处理同样一件事，又会有多大的差异？

这种差异几乎是难以想像的。

“最重要的一点差异，也许还不是他们对这件事的想法和看法不同，而是他们自己心里所受到这件事的影响有什么分别。”

这又是一句很艰涩的话，可是少年居然懂。

“有些人在危难时会挺身而出，从容就义，有些人却逃得比马还快。”少年说：“有些人在失意时会狂歌纵酒，有些人会振臂再战，有些人完全不在乎，有些人却会去一头撞死。”

“为什么呢？”

“因为他们心里的感觉不同。”少年问长者：“这是不是就是心态？”

“是的。”长者抚掌：“就是这样子的。”

他说：“飞蛾行动虽然已投下这么大的人力物力，如果彻底失败了，别的人一定会张惶失措，又恐又怒，甚至会不惜作最后的孤注一掷。”

“大多人都会这样子的。”少年说：“这个世界上，大多数人在彻底失败时都会变成困兽。”

“有没有例外？”

“有，当然有，而且有两种。”少年说：“一种是智者，一种是枭雄。”

他说：“智者淡然，枭雄冷静，智者无欲，枭雄无情，对得失之间的把握，都是有分寸的。”

“你错了。”长者说：“能例外的人不是两种，是三种。”

“还有一种人是什么人？”

“是愚人。”

少年想了想立刻就懂了。

“是的，是愚人。”少年说：“因为他们根本就没有得意过，又怎么会失意？”

兰花先生当然不是愚人。

“像他这样的枭雄人物，纵然败了，也不会败得走入绝境。”长者说：“因为他们无论做什么事，都一定留有后路。”

他又补充：“到了必要时，他们就会当机立断，把自己和失败的那件事之间的关系完全切断，走到他预留的另外那条路上去，去做另外一件事，甚至会变成另外一个人。”

“那时候午夜也没有了，兰花也没有了，他这个人也就从此消失。”

“是的。”

“所谓壮士断腕，就是这意思。”

“是的。”长者说：“腕子已经烂了，还是死抱住不放，这种事他们是绝不会做的。”

“所以你认定，只要飞蛾行动一失败，这位兰花先生立刻就会消失无踪？”

“不错。”

“飞蛾行动已必败无疑，香帅又怎么能把他找出来呢？”

——这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了。

长者微笑：“我刚才已经告诉过你，这是一种心态的问题。”

——问题又回到原处，少年还是不懂。

长者再解释。

“凡是枭雄人物，如果败了，一定败得干脆利落，一定不会拖泥带水，因为他们知道自己一定还会有东山再起的机会。”

“这种人对自己当然有信心。”少年说：“这大概也就是他们的心态。”

“是的。”长者说：“只不过，这种人当然还是胜的时候比较多。”

“当然，常败的人，怎么能称枭雄？”

长者忽问少年：“如果他们胜了呢？他们在胜的时候，会是什么样的心态？”

少年怔住。

他从未想到这一点，现在他才忽然发现，这一点才是问题的真正关键。

长者又对少年说：

“你认为那次飞蛾行动一定会失败的，因为楚留香在那次行动中已经掌握了所有的先机。”长者问：“可是你有没有想到，如果香帅根本不想胜，那次行动会造成什么样的结果？”

这个问题也是不必回答的。

甚至不必问。双方争胜，有一方根本不愿胜，胜的当然是另一方。

应该问的是：“这一次行动是生死之争，胜者生，负者死，所以不能不胜，香帅为什么不想胜？”

长者又否定了这个问题，他告诉少年：

“问题也不该这样问的，因为答案早已有了。”长者说：“你也应该想得到，如果香帅彻底毁灭了那次行动，彻底击败了兰花先生，却始终不知道他击败的这位兰花先生是谁，那么他这次胜利还有什么意义？”

少年同意这一点。

“如果香帅这一生始终查不出这位兰花先生是谁，我想他恐怕连觉都睡不着。”

“所以他在这次行动中，只许败，不许胜。”长者说：“他简直是非败不可。”

“为什么？”

“因为他一定要找出这位兰花先生来。”长者说：“他一定要当面和这位兰花先生一决胜负。”

少年叹息：“那楚留香这次就错了。”

“哦？”

“他应该知道，有一种人是再也不能和任何人争胜负的了。”

“哪种人？死人？”

“是的，”少年说：“他应该知道，在那次行动中，不胜就是死。”

长者笑：“在这一方面，你的想法就和香帅不一样了。”

“难道他认为在那种情况下不胜，也仍可以不死？”少年问：“难道他认为在那种情况下兰花先生还会留下他的命？”

“是的。”

“他怎么会这样想？”

“只因为一点。”长者说：“只为他非常了解兰花先生的心态。”

长者问少年。

“你有没有看过狡猫捕鼠？你有没有看过蜘蛛捉虫？”

少年看过。

他也知道猫捉鼠后，绝不会很快就把那只老鼠吃掉的，因为吃掉一只老鼠，只不过满足了它的食彩而已，对它来说，这一点满足还不够。

蜘蛛也一样。

蜘蛛网住了一条虫之后，也要先把这条虫戏弄一番，然后再慢慢的一点一点吃下去。

因为它们认为这是一种享受。他们绝不会放弃这种享受。

——在虫与鼠的境界里，猫与蜘蛛无疑都是枭雄。

少年明白这一点，所以他问长者。

“香帅是不是认为兰花先生也和猫与蜘蛛一样，在制伏他之后，绝不会先要他的命？”

“是的。”长者说：“他相信兰花先生在他临死之前，一定会先把他享受一下。”

“因为他相信兰花先生的心态一定就是这样的。”

“是的。”

“他有把握能确定这一点？”

“他没有。”长者说：“可是他一定要赌一赌，一定要冒一次这种险。”

少年不明白：“我真的不懂，香帅为什么会这样做？”

“因为他相信兰花先生在这一次行动中如果胜了，就一定不会杀他。”

“为什么？”

长者解释：“杀，是一定要杀的，就好像猫吃鼠，也是一定要吃的，如果他们不吃不杀，当然有他们一定的原因。”

“什么原因？”

——回答也是一种一定的回答。

“因为兰花先生也像是猫与蜘蛛一样，在某种情况中，也有某种特殊的心态。”

“然后呢？”

“不是然后，是结局。”

“我要问的就是结局。”

长者笑，长笑，笑不绝。

因为这件事的结局，一点都不可笑。

结局永远都不会是可笑的。永远不会。

无论多开心多欢愉多可笑的事，到了结局的时候，就不开心不可笑了。

——生命是开心的，多么丰富，多么热闹，就算有些人的生命中没有那种丰富的欢乐，也会有一点淡淡的恬适的愉悦。

可是生命的结局是什么呢?

是死。

无论什么样的人，他的生命的结局都是死。

什么是死?

——如果你曾经仔细想过这个问题，你就会明白人生是一个多么大的悲剧了，如果你明白这一点，你对很多事也许都会看得淡一点。

看得淡一点并不是消极，也不是放弃，而是一种让你胸襟比较宽大一点的态度。

当然，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故事都是以成功和快乐做为结局的。

艰辛奋斗者必获成功，有情人终成眷属。

只可惜这种结局并不是一种结局，而是一种暂停的符号。到了终结时，还是一样的。

所以少年问长者这件事的结局时，长者就笑了，因为他只有笑。

——这个问题问得是多么愚蠢？多么可笑？

“一个人如果要做一件事，最好就不要问它的结局。”长者说：“因为所有的结局到了真正终结时，都是一样的。”

他说：“所以我们要做一件事的时候，只该问这件事，是不是应该去做，是不是值得去做，在做这件事的时候，是不是能够让别人快乐，自己振奋？因为生命只不过是一段过程而已。”

少年明白。

“一个人如果能够明白这一点，他的生命就是快乐的了，他的这一生也可以算没有白活的了。”

他说：“我相信楚留香一定是最明白这一点的人，所以他不管做什么事情，总是全力以赴。”

——所以他的生命永远比任何人活得都有意义。

可是这个世界上无论什么事都还是要有结局的，有了开始，就要有结局，无论什么事都不能例外。

因为有了生命，就已经有了开始——有了开始，就一定有结局。

如果没有开始呢？

没有开始，就什么都没有，没有生命，没有悲欢，没有人，也没有结局。

——没有结局是不是比较快乐呢？

不是。

没有结局本身就是一种结局！

——也许这一点才是最悲哀的。

不管怎么样，这个世界总算已经形成了，已经有了生命，有了开始，有了人，有了悲欢离合。

“所以每件事都应该有结局的，这次飞蛾行动也不应该例外。”

“是的。”长者说：“这个世界上大多数都是没有例外的。”

“那么这件事为什么好像没有结局呢？”

“它是有结局的，只不过你不知道而已。”长者说：“这个世界上恐怕只有极少数的人知道，这件事的结局是什么样的结局。”

“为什么？”

“因为这是一个非常秘密的秘密。”

“什么秘密？”

“不知道。”长者说：“除了那有限的几个当事人之外，江湖中至今好像还没有人知道。”

他又补充：

“江湖人每个人都知道这件事，这次行动，但却没有人知道它的结局。”

“所以它才会被列入武林中近百年来的四大疑案之一。”

“是的。”

“我记得你还告诉过我，这次事件几乎已经可以和沈浪的那件疑案相提并论了。”

“是的。”

——沈浪的那件疑案，是早就在江湖中流传已久的。

昔年的名侠沈浪，从少年时候就以缉捕名凶名盗所得之花红为生，身经百战，战无不胜，其经历之诡奇，绝不在楚留香之下。

他在正义庄遇朱七七，遭遇到他生平从来未有的激情，他在白云山庄遇王怜花，遭遇到平生从来未有的诡谲，他在楼兰古城中遇快活王，遭遇到平生从来未有的危恶凶杀。

他都活了下来。

——激烈的爱情有时比凶杀更能致人死命，可是他居然也活了下去。

然后他成名了。

他那个情绪非常不稳定的情人朱七七，已经稳定了下来，已经可以死心塌地的跟着他。

连他的仇敌都已变作他的朋友，因为他已经彻底原谅了他们。

这时候他才三十多岁，正是可以大有作为的时候。

可是他忽然失踪。

他的情人，他的兄弟，他的朋友，也跟着他一起失踪了。

江湖中至今还没有一个人知道他们的下落。

这时候他已经天下无敌，已经连仇人都没有了，根本不需要再躲避仇家的追杀。

他当然不会欠别人的债。

他也没有情结、愁结。

像这样一个人，本来应该在这个世界上活得开心之极。

可是他却忽然从这个世界上彻底消失。没有人知道他到哪里去?也没有人知道是为了什么?

——是不是因为他太开心了?

沈浪这么样做，大家还可以想到他是为了什么。

——为了他的盛名，为了朱七七在江湖中得罪的人，为了后来已成为他朋友的王怜花的前罪，他都有理由退隐。

可是楚留香呢?

楚留香为什么要把这个故事的结局永远埋藏地下?

没有人能想得到他的理由。

少年沉默、沉思，良久，忽然跳了起来。

“我想出来了。”他高声说：“我想出来了。”

“你想出了什么？”

“我想出了香帅为什么不愿意把这件事的结局公诸于天下。”

长者吃惊的看着他，似乎还不能相信这个年轻人能把这个秘密揭穿。

少年的脸已因兴奋而发红。

“这件事本来已经天下皆知，而且对香帅的名誉丝毫无损，他为什么要隐瞒呢？”

少年自己提出问题，自己回答。

“这只有一个理由可以解释。”他说：“如果他把结局说出来，虽然不会伤害到他自己，却会伤害到另外一个人。”

他说：“这个人，当然是一个他无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愿去伤害的人。”

长者也沉默、也沉思，也过了很久才问少年：“你的意思是不是说，这个人就是兰花先生？”

“是的。”

“楚留香不肯把那次事件的结局说出来，就因为他不肯揭穿那位兰花先生的真实身份？”

“是的。”

少年迟疑，立刻又说：“不是他不肯揭穿那位兰花先生的身份，而是他不愿让世人知道这个人就是兰花先生。”

这两种说法听来好像是一样的，其间却又有一点差异。

长者明白这一点，少年却还要解释：“所以我认为，这位兰花先生一定也是一个和香帅有极亲密，极不寻常关系的人。”

“也是？”长者问：“在这次事件中，还有些什么人和他有这种关系？”

少年想说话，忽然又闭上了嘴，因为他也不忍将这个人的名字说出来。

——一个多么聪明、多么温柔、多么美丽的人？多么可敬多么可爱？

在江湖人心目中，这个人几乎已成为美的化身，有谁忍心毁坏？

少年只能对长者说：

“不管怎么样，这个人一定是世上最了解楚香帅的一个人，所以到最后才能把香帅骗到她面前去。”

他还解释。

“香帅自以为在最后一步棋中施用了一点诡计，才能找出这位‘兰花先生’的真相，又怎么知道这不是她意料中的事？”

难道这位“兰花先生”并非先生，难道她早已了解楚留香那种喜爱冒险的天性，早知他一定会使出这最后一着险棋，早知他一定会出现在她面前的？

她将这次行动命名为“飞蛾行动”。

是不是因为她早已算准楚留香会像飞蛾一样投入她美丽的火焰中?

“所以不管经过的情况如何，结局总是一样的？”

少年下结论：“你认为那是个什么样的结局？”

“一个美丽的结局。”

“那些枉死在这次行动中的人呢？”

“死的都是些该死的人。”少年说：“这也是这次计划中最有趣的一部分。”

长者承认：“那位兰花先生当然不会让任何人伤害楚留香的，那位郎格丝公主最后当然也只有失望而返！”

他微笑：“公主的腿再长，也打不过兰花先生的，只能走得比较快一点而已。”

“铁大爷呢？”

“那个人其实并不是人，只不过是个傀儡而已，一个铁打的傀儡。虽然比别的傀儡硬一点，可是傀儡就是傀儡，不管用什么做的都一样。”

“是的。”

“最有趣的，还是那个割头小鬼。”

结局

关于那个来无影去无踪的割头小鬼，江湖传言是这样子的。

——有一天，有几位江湖名侠终于抓住他了，着实的拷问他。

“你为什么要割人头？”

“我不割人头。”小鬼很郑重的说：“我只割名人的头。”

“名人难道不是人？”

“名人和人是有一点不同的。”小鬼说：“名人是一种很特别的人。所以我一定要割下他们的头来研究研究。”

“有什么不同？”

“至少他们总有一点和别人不同。”小鬼说：“他们总是会有一些别人没有的痛苦。”

群侠默然。

也不知道是该杀了这个小鬼，还是放了他，小鬼自己想出了一个办法。

“你们把我用铁线、牛筋绑起来，用手铐、脚镣铐住，再把我锁到一个铁箱子里去，抛入长江。”小鬼说：“如果我死了，我死而无怨，如果我还没死，就是我的运气了。”

这个提议立刻被接受。

十天后，终于有人忍不住了，又从长江里把箱子捞出来，看看这个小鬼死了没有。

一打开箱子，大家都怔住。箱子居然是空的。

当然也不能说完全是空的，虽然没有人，却有一张字条，上面写着：

“饮不完的杯中酒，割不尽的名人头。”